XIRON

高天流云 著

如果这是宋史

畅销十年的白话宋史口碑之作

全新修订精华版，潜心打磨，去芜存菁
写尽宋朝三百年的兴衰变革与历史谜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XIRON 磨铁

高天流云 著

如果这是宋史

畅销十年的白话宋史口碑之作

全新修订精华版，潜心打磨，去芜存菁
写尽宋朝三百年的兴衰变革与历史谜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如果这是宋史

新版

（套装共10册）

高天流云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如果这是宋史

全七册

高天流云◎著



精品阅读时光

如果这是宋史
通俗写史的巅峰之作

对一个官宦时代的全景式展示
人人都是刀斧手，个个都是权谋家。

有史以来，唯一一部白话通俗宋史，作者以亦雅亦俗、亦庄亦谐的写作方式，在生动、有趣地讲述历史故事的同时，叙述了历史上值得人们思考的大大小小的无数故事。

①大宋开国卷

军阀郭威在家人尽被屠戮的悲惨时刻登上了人世间至高无上的皇位宝座；

柴荣众叛亲离濒临绝境却开始了自己百战百胜、波澜壮阔的一生；

赵匡胤穷极无聊受尽白眼选择离家出走，没有任何人看好他的前景，几年之后居然轮到他来设计新一代帝国的蓝图。

②太宗真宗卷

太宗赵光义给自己取名为“炅”。日下之火，威灵四射，他收钱塘、得漳泉、灭北汉，征服了柴荣和赵匡胤一生都没能攻克的太原城，进而翻越太行山，远征汉人故疆燕云十六州。

真宗赵恒是一个弱势的人，这不怪他，历史上越是强势的父亲，如刘邦、李世民、朱元璋等，他们的儿子越是低调。这是规律。

③仁宗盛世卷·上

宋仁宗的时代伴随着每一代中国人的成长。它是传奇，是故事，是忠奸善恶的极致，是吕夷简、范仲淹、富弼、文彦博……是包青天，他不畏权贵弹劾国舅、贵妃的壮举让每一个中国人都热血沸腾！

④仁宗盛世卷·下

范仲淹成为了“宋史三百年间第一人”，他所倡导的庆历新政到底打破了什么、成就了什么，是一个永恒的话题。凝聚在时光中的是他守望者的形象，以及幼小早孤、不知生父、出走求学、寒门大成、进入仕途、造福百姓、转任武职、保卫边疆、主持新政、独立前行、贬职出京以及福泽天下的完美人生。

⑤王安石变法卷

一次破译，一个大系统，一次还原当年一对杰出君相所设计的改革帝国的庞大规划蓝图。

⑥后改革时代卷

在本书里，宋朝将变成一个超级苛刻、残酷、恶毒、不讲半分情理的梦魇世界。在这样的官场里，官员们如何生存？

⑦北宋亡国卷

帝国骤然从顶峰跌落至万劫不复的谷底，最屈辱的时刻来到了。在这段历史中，充满着方方面面的极致。最奢靡的帝国，最荒唐的宰相，最庞大的官商，最憋屈的战友，最无耻的官员、以及最伟大的将军！

作者简介

高天流云，本名刘羽权，沈阳人，从事宋史研究多年，其出版的历史著作《如果这是宋史》系列，是目前市场上最为畅销的白话宋史。

目　录CONTENTS

①大宋开国卷

第一章·前因我本乱世一根草
第二章·冻不死的种子
第三章·皇帝流水线
第四章·让天下人都签投名状
第五章·一个员工是怎样折磨自己老板的
第六章·天下英雄他最强
第七章·冯道之殇
第八章·第一战将赵匡胤
第九章·陨落的太阳
第十章·机关算尽伤聪明
第十一章·北宋诞生记
第十二章·请注意，现在我是皇帝
第十三章·我的江山我装修
第十四章·我有一个梦想
第十五章·六十六天平后蜀
第十六章·胜利者的规矩
第十七章·爱我的间谍
第十八章·啊……天杀的城墙
第十九章·宋朝的内核
第二十章·对这个败类要毫不留情
第二十一章·寄生胎
第二十二章·我的名字叫李煜
第二十三章·五字错千年
第二十四章·烛光摇曳话当年
第二十五章·魂归洛阳川

②太宗真宗卷

第一章·天下不过二三事
第二章·春水向金陵
第三章·命运之巅　睥睨天下
第四章·如果这是契丹
第五章·一夜梦燕云
第六章·剧痛的心灵
第七章·所谓名相
第八章·百年之错
第九章·天国逆子

第十章·契丹，朕赌你的全部
第十一章·大宋名相第一人
第十二章·痛烈人生　屹立不倒
第十三章·生死万岁殿
第十四章·啊……衰神
第十五章·温暖贴心王爱卿
第十六章·开业大吉　昏天黑地
第十七章·李继迁时刻
第十八章·我寇准又杀回来了
第十九章·豺狼的末日
第二十章·天不灭赵
第二十一章·澶渊……澶渊
第二十二章·天书降
第二十三章·圣祖临
第二十四章·我们文官有力量
第二十五章·宋朝的味道

③仁宗盛世卷·上

第一章·宋朝能否不姓赵
第二章·天圣手段
第三章·生死两艰难
第四章·三国少年说
第五章·恒河沙数沥明珠
第六章·王钦若之死
第七章·怎样扼杀武则天
第八章·怨恨变毒药
第九章·二十三年前的狸猫
第十章·蜀川的女儿
第十一章·妈妈，我想你
第十二章·西夏孵化记
第十三章·史上最隆重……离婚
第十四章·举国皆圣贤，皇帝终颓废
第十五章·开封青云路
第十六章·三百年间他第一
第十七章·李元昊的运气
第十八章·宰执功力400年
第十九章·黑暗前的黎明
第二十章·荣耀三川口
第二十一章·举国思战变茫然
第二十二章·悲怆好水川
第二十三章·绝世忠勇不值钱

④仁宗盛世卷·下

第一章·1042年的北风
第二章·西线铁幕
第三章·葛衙内的游戏
第四章·最后一根稻草
第五章·爬满虱子的锦袍
第六章·君子在此，诸神退位
第七章·庆历守望者
第八章·独立贺兰山
第九章·仁宗的面纱
第十章·生得奸诈死成笑话
第十一章·花灯节之夜
第十二章·正版包青天
第十三章·鬼面昆仑关
第十四章·梁适升官记
第十五章·掀开名世的袍襟
第十六章·妙不可言的灾难
第十七章·狄青之死
第十八章·百年经营铸高文
第十九章·千年显赫大梁城
第二十章·45年无太子
第二十一章·不识贱人真面目
第二十二章·唯此一仁宗

⑤王安石变法卷

第一章·宋朝病人
第二章·谦谦君子，从此绝迹
第三章·惊天动地的……龌龊
第四章·流云方寸间
第五章·众里寻他千百度
第六章·法儒不同炉
第七章·指点江山，激扬人物
第八章·千年疑团说青苗
第九章·多面司马光
第十章·士大夫阶层
第十一章·东明县事件
第十二章·宋朝第一策论
第十三章·北宋三人行
第十四章·千夫所指复熙河
第十五章·闯之王唐坰
第十六章·异域铁血铸辉煌

第十七章·王安石罢相全景回放
第十八章·人只为己，天诛地灭
第十九章·辽国分水岭
第二十章·习惯性诬陷
第二十一章·陌上花落怨阿谁
第二十二章·巅峰悄然退

⑥后改革时代卷

第一章·飞扬的梦
第二章·最伟大西征OR最沉痛西征
第三章·永乐城之殇
第四章·黄州城东的坡地
第五章·“我好孤寒！”
第六章·西京耆英十五年
第七章·司马光的X光片
第八章·圣人、文豪的互殴
第九章·毁灭北宋的种子
第十章·高滔滔摆乌龙
第十一章·父辈的荣耀
第十二章·何以清算，唯有凶残
第十三章·西线百年第一人
第十四章·一掷乾坤平夏城
第十五章·风雪定天都
第十六章·灵异牌皇后
第十七章·同文馆之狱
第十八章·天与弗取，反受其咎

⑦北宋亡国卷

第一章·天命
第二章·宋朝的兰花
第三章·北宋终结者
第四章·党争养蛊孰为殃
第五章·国之少年
第六章·隐相大人
第七章·疯狂的石头
第八章·神仙大卖场
第九章·永远的西军
第十章·公元1111年的卢沟桥事变
第十一章·完颜
第十二章·流散的镔铁
第十三章·海上之盟

第十四章·灭国级蛀虫
第十五章·青溪县的真相
第十六章·燕云梦魇
第十七章·如此复燕云
第十八章·欢呼，灭亡
第十九章·靖康
第二十章·东京保卫战
第二十一章·钦宗式沉沦
第二十二章·烈日骄阳，男儿雄壮

如果这是宋史

❶大宋开国卷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1，大宋开国卷 / 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9-1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北宋—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340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386千字　印张：21½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吴　璇　　责任校对：刘　璎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9-1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前因我本乱世一根草

中国这一段的历史，从一个人的离家出走开始。

这个人叫赵匡胤，当时已经二十一岁了，娶了媳妇，也有了儿子，此前的生活平静得像是一潭死水，没有任何特别点的事发生（至少没有记载）。二十一年啊，就这么平淡无聊地活过来了，而且早婚早育，我有时会非常佩服他的耐性，换个人估计会被腻死。

但他是赵匡胤，从出生时就很不得了，据说赤光绕室，异香经宿不散，而且之前十个月，他老妈就宣称，梦到了太阳钻进了她的肚子（在中国，太阳好像隔个百八十年的就钻进女人肚子里一次）。最奇异的是，他生出来时体有金光，三日不散，而且胞衣如菡萏。

于是，这都成了他日后之所以伟大非凡的理由。

可怜的赵匡胤，这是多么严重的异形胎加新生儿黄疸啊，一连黄了三天还没好，还被人调侃了一千多年！

在这空洞无聊的二十一年里，赵匡胤实在是一个再乖不过的好孩子，一切都无可挑剔。他干过的唯一一件出点格的事，就是骑了一匹烈马冲出城，结果脑袋命中城门，硬生生栽下马来。旁观的人吓坏了，以为他这下死定了，却不料他立即就跳了起来，不仅没事，反而冲向那匹害他丢了面子的马，骑上去，直到马服了，面子找回来为止。

但是结果却是郁闷的，千百年来从没有人佩服他意志坚强，年纪轻轻就把铁头功练到炉火纯青，反而大搞封建迷信，说有金甲神时刻守护，根本没他本人什么事。

话说，一个在冷兵器时代的军营里长大的男孩子，居然在二十一年的时光里，才弄出来这么一丁点的“光荣”事迹，他的折腾能力和顽劣性也就可想而知了。他本应该一直活在父母的身边当个乖宝宝（这之前他也一直是这么做的），那么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

在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历史记载里，都说他是因为天生英才难自弃，实在是没办法寂寞，甚至是看到了五代十一国（不是笔误，这段时期可以说是五代十国，也可以是五代十一国，具体原因以后再说）时兵祸连连，生灵涂炭，他才不得已离开慈母妻儿，出去执行上天交给他拯救苍生的神圣使命。可是实际上呢？

非常简单，他家穷，得出去找食吃了。

穷啊，在那个时代里，连皇帝都没觉得自己富裕过。翻开史书，满纸都是禁贩私盐，五斤以上就处死；牛皮全归国有（军需），家存一寸或者贩卖一寸，就处死；铸钱太薄，十余文叠加起没有以前一枚厚，简直就是薄铁片子，而且敢私铸就处死……至于水灾、旱灾、虫灾或者兵灾时人怎么活，那可真是有难度！

想想在这样的世道里，赵匡胤居然能活到二十一岁，还娶妻生子了，才不得已离家谋生，他家看来混得相当的不错啊。

事实上也真的不错。

赵匡胤的祖先可查的能追溯到他的高祖，名叫赵朓，生活在唐代，做过永清、方安、幽都这三个县的县令；曾祖父赵珽在唐代藩镇势力上升时期，历任藩镇属官（注意，藩镇），兼御史中丞，在朝廷里有一定地位；祖父赵敬生于唐末，文武兼备，出任营、蓟、涿三州的刺史；父亲赵弘殷在后唐庄宗李存勖手下任职，是禁军中飞捷军指挥使。

从以上的资料可以看出，赵家祖上其实从来都没有真正的显赫富贵过，大都只是些县市级的中层干部。不过都挺油滑干练，比较识时务。中央不行了，马上就转地方，汉族的朝廷不行了，马上就给少数民族的政权打工，而且非常忠诚可靠。他们被各个时代的各个不同民族，不同朝代的领导人所信任和欣赏，时刻在皇帝身边工作，包括赵匡胤。只不过他最后坏了规矩。

为了更好地了解赵匡胤的成长经历，我们很有必要先知道他的生长环境，以及环境的不断变化。

终结者朱温

朱温，讳晃，本名温，宋州砀山人，本是农民。后来又叫朱全忠，不过他很讨厌这个名字（根据他的行为和职业，这简直就是在骂他），这是唐朝赐给他的，而他本来是黄巢的人。

黄巢起义，龙蛇混杂，朱温是他的得力部下，一直帮着他攻进了长安当上了皇帝。但是黄巢马上变了，简单地说，他变成了刚刚逃跑的唐朝皇帝。此人天天和宫女混在一起，并且信任太监，其结果匪夷所思，他居然让这些在唐朝后期能决定皇帝废立的死太监们重操旧业，在他的起义军里当上了监军。

朱温惨了，他像唐朝的将军们一样被压制，被欺负，时刻被太监海扁。他冤，他不服，他不止一次地按照正常程序向他的陛下上报申诉，可是一点回音都没有。因为都被太监们习惯性地截留了。

这时候朱温的反应也是非常习惯性的，他本性勃发，不可遏制，一刀下去，让太监又丢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身体部件——脑袋（后来发生的事可以证明，他把太监们恨到了极点，成了所有太监的噩梦），然后朱温宣布向唐朝投降，成了宣武（汴洲，今河南开封）战区的节度使，马上就向老上级黄巢开战。

这个时候，朱温并不孤单，他在战场上有一个真正强有力的队友，那就是强悍的世袭雇佣兵种族——沙陀人。

沙陀人真正走进中国的历史，是在公元八世纪时。中国丧失了西域（新疆及中亚东部）之后，沙陀人从蒲类县归附了吐蕃，做了侵略中国的先锋部队，从此开始了他们的雇佣兵生涯。沙陀人工作认真，战果辉煌，每战必胜，给吐蕃人带来了大批的战利品和几乎不受其他民族攻击的威望。可是他们也证明了会工作的人，通常都不会处理工作关系的悲剧。他们过分的骁勇善战，让吐蕃人都心里发毛，谁愿意和千万把如此锋利的异族刀子在一起生活？于是，吐蕃人打算把他们南迁。

沙陀人幸运地事先得到了消息，他们在公元九世纪刚开始时，向不遵守工作合同的吐蕃人拔出了刀。一场火并，然后转战东奔，向中原投降。唐政府大喜过望，把他们安置在灵州（今宁夏灵武）附近。从此，他们为汉族效力，同样的骁勇善战，同样的所向无敌。向西曾经攻击回纥汗国的王庭，向东迁移后，主要的工作变成了帮助唐王朝消灭国内的叛乱。

当黄巢的菊花盛开时，沙陀人的领袖名叫李克用。

李克用遵守工作合同，全力攻击黄巢，不仅把黄巢赶出长安，而且穷追不舍。黄巢东撤，正好路过宣武战区，也就是他老部下朱温的地盘。一场大战，结果是朱温喊了救命，沙陀兵团听见了。

李克用以河东战区（今山西太原）节度使的身份，亲自率军赴援。再次大战，黄巢还是不敌，他再次跑路。李克用和朱温也需要休整了，打扫战场后，由朱温尽地主之谊，在开封城里，摆出丰盛大餐犒劳救命先生李克用。

事后证明，经常喜欢而且习惯动刀动枪的人，还是不要在一起喝酒的好。酒席筵上李克用喝高了，他怎么看朱温都是个灰孙子模样，结果他笑嘻嘻地对朱温说三道四，主要内容也就是说你真不是个男人，连一些被我打败正在逃跑的土匪都打不过，而且还主动叫唤喊救命，真是没种之类的惯例性的酒话……本来这或许没什么，哪个男人喝酒不吹牛？也或许这类话李克用也说习惯了，谁让他兵强马壮所向无敌，经常救别人的命呢？

可是朱温受不了，他死盯着李克用，心里习惯性地阴冷。他看着李克用越来越放肆，甚至是非常享受他这时的难堪和愤怒的嘴脸，从牙缝里迸出了两个字："关门。"

关的是城门，紧跟着朱温拔出了刀子。一场火并，李克用冲了出去，可是他带到城里的弟兄，没一个能活着出去。

这个梁子结死了。

这之后，朱温穷追黄巢，逼得黄巢在狼虎谷（今山东莱芜）自杀。然后他数年苦战，才击败了秦宗权（这是个人渣，是这个时代，甚至是整个中国历史上最为卑鄙狠毒的人，万死不足以蔽其辜。他的部队行军，一向不带粮草，只用车子装载盐和人的尸体，饿了就割肉烹食。他平时的行为也就可想而知），占领蔡州，又一口气吞并了感化战区（徐州，今江苏徐州）、天平战区（郓州，今山东东平）、宣义战区（今滑州，今河南滑县）、泰宁战区（兖州，今山东兖州），成了很肥的军阀。

之后，他好运连连，登峰造极，成了董卓、曹操以及袁绍的结合体。他突然间接到了当时的宰相崔胤的密信，命他带兵进京救驾。朱温大喜，天上真的掉下了馅饼，而且准确地砸中了他！

朱温进京，他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进皇宫，根本没兴趣答理皇帝，先把太监们斩尽杀绝。一共几百人，全部死在刀下。其中不仅有两个新任命的禁军司令官，连绝大多数无权无势、也属于被迫害的小太监也不放过。史称当时哀号呼冤之声，宫外数里皆闻，把皇上和大臣们彻底震住，以后少废无数口舌。接着朱温下令，再把派到各战区当监军的太监们也都就地处决（这个命令各战区的人通力合作，愉快合作！）。就这样，为时一百四十九年（公元755—903年）的宦官统治天下的时代终于结束了。

在这一百四十九年里，层出不穷的死太监们可以随意废立李世民的子孙，天下所有事情都由他们操办，虽然他们也是人，也有人权和参政的欲望，但是做出来的事也真是他妈的太混账了些，真是死不足惜。只不过，谁也不会料到，干掉他们的人居然会是朱温，这也许就是恶人自有恶人磨吧。

这之后，朱温把长安拆了。长安城的宫殿和所有民宅全部拆毁，百万市民立即赤贫。长安，这座先后作为中国首都长达一千零三十八年之久的显赫巨城，就这样被彻底毁坏，永远丧失了被选为帝都的资格。朱温带着皇帝和长安全体市民一起回了他的老家——开封。

朱温像曹操那样把皇帝弄到手，却没耐心长时间地养着。仅仅四个月之后，他就干掉了当时的皇帝李晔，立李晔的儿子李柷即位。三年

后，他命令李柷禅让。伟大的唐朝终于在名义上也彻底地灭亡了，后梁建立，国都开封。

这个消息让天下乱上加乱，所有的节度使一起大骂朱温乱臣贼子，然后都忙着在自己的地盘自立为王，五代十一国正式开始。他们的带头大哥朱温，在当了六年皇帝（死的前一年还屠城）之后，被他的儿子一刀干掉。十一年后，记忆力很好的沙陀人等到了机会，他们这时的首领李存勖奇袭开封，把姓朱的人连根拔起。

没有梁了，现在的主人又姓了唐。只不过，它们都是“后”。

这之前，北方的桀燕帝国，西边的岐王国，都已经被李存勖先期做掉。如果去掉它们，加上北汉，那么就是“五代十国”。如果保留它们，就是十一国。

出生在后唐

后唐庄宗李存勖之后是后唐明宗李嗣源，这位陛下喜欢干的事是拜月焚香，同时喃喃自语，他通常都会这样说——天哪地哪，你们都知道，俺本是个土包子，被人强迫的才做了皇帝，可不是俺自愿的。你们就早点降下来个圣人吧，好把俺赶下台。（某蕃人也，遇世乱为众推戴，事不获已，愿上天早生圣人，与百姓为主。）

历史证明，他的确是个蕃种土包子，他忘了，伟大的天可汗李世民的身上就流淌着鲜卑人的血液，亏他还宣称自己是大唐王朝的合法继承人。

不过圣人真的降下来了，就在离他皇宫不远的夹马营。赵匡胤出生了，那一天是后唐天成二年（公元927年）二月十六日。

李嗣源痴痴地等待，并不知道他的祈祷已经成功。他没兴趣东征西讨，怕抢了未来圣人陛下的功劳，而沙陀人的军威也让其他的“皇帝”对他没兴趣。就这样，一连八年没有战争，后唐境内风调雨顺，连年丰收，李嗣源过的是小康生活，连带着在他身边讨生活的赵匡胤一家也过得下去。

可是李嗣源毕竟老了，他死了，他的儿子李从厚接班。李从厚没事找事，在公元934年做了一件事，表面上看很简单，就是让他的义兄李从珂搬个家。也不太远，就是从陕西凤翔搬到山西太原。按说太原总比凤翔大，职务上也是平级调动，明明是偏向自家人，可李从珂的反应却是突然抓狂，他直接起兵，攻陷洛阳，把本已经弃位逃跑的李从厚抓住干掉。

李从珂真是疯了吗？当然没有，虽然他义弟的皇帝宝座让他流口水，可要他主动造反，还真没这么利索。只不过那个年月皇上如果让节度使搬家，潜台词就是要你去死。一旦节度使离开根据地，失去自卫力量，在途中就可能被一纸诏书赐死。与其死得那样窝囊，为什么不明刀明枪地干上一仗？

这是场流了血的政变，规模之大，包括换了皇上。可是像奇迹一样，事变过后，赵匡胤一家人安安稳稳的，毫发无伤。最神奇的是一家之主赵弘殷居然还在新皇帝的禁军中找了份差使，而且还是个官，一点都没受影响（可见赵弘殷先生绝对没有贴身保护当时逃难的主人李从厚陛下，他失职了）。

成长在后晋

不管怎样，赵匡胤仍然在平安地长大。可是只过了三年，在他十岁时，发生了一件事。当时还是个小孩子的他绝对不会想到，这件事成了他一生中最大的麻烦，同时也是他子子孙孙永远都搞不定的任务。起因是皇帝李从珂也犯了前任皇帝李从厚的毛病，要他的姐夫，河东战区节度使石敬瑭也搬个家。

石敬瑭再度抓狂，但没有马上起兵。理由很简单，他没那个实力。可是他绝对不想等死！怎么办？讨伐他的军队已经在路上了，千万把刀子正在向他越逼越近！

一定要想出个办法来……办法有了。他想到了契丹，他要向契丹求救，用土地换生命——用中国的土地换他的生命！

燕云十六州，幽、涿、蓟、檀、顺、瀛、莫、蔚、朔、云、应、新、妫、儒、武、寰。东西约六百公里，南北约二百公里，面积约十二万平方公里！被石敬瑭连同土地上的百姓，都断送了！更要命的是，我们千百年来倚为生命屏障的万里长城，已经彻底失去了功能。因为敌人已经越过了它，进入了中原。从此，燕云十六州到开封，一马平川五百公里，再没有一个险要的关隘可以阻挡敌骑，而我们要反击，就要逆着地势向上仰攻……下面的事情就简单了，谁都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当时的契丹皇帝耶律德光大喜如狂，立即御驾亲征，动员全族力量帮助石敬瑭去摆平李从珂。

在这里，实在没有理由咒骂耶律德光乘人之危。换谁，也这样做，都得为自己的子民和后代子孙谋福利！要怪，只能去怪那些对不起自己民族的败类吧。

就这样，后唐完蛋了，只有十四年，比朱温建立的后梁还少了三年。末代的后唐皇帝李从珂带着传国宝玺登玄武楼自焚，在后唐的灰烬中后晋粉墨登场。这时的洛阳也残破了，石敬瑭把帝都迁到了他的根据地开封，也就是汴京。赵匡胤的父亲再次显示了他的特长，他居然还是新皇帝的禁军，仍然是个不大不小的官！（无意讽刺他，在乱世中求生存，为妻儿求温饱，是一个男人的可贵本能，只不过他的确太突出了点。）

赵匡胤随着父母从洛阳来到了开封，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开始了新的生活。生活仍然平静，这时的他会想到吗？他现在生存着的这座城市，有一天，也会成为他的帝都，人们也会对他俯首膜拜，山呼万岁……

石敬瑭当上皇帝了，可是谁也没有料到，他突然间心理变态，严重的程度在历史上前无古人。

他先是认真履行了事先签订的买卖双方合同，把燕云十六州连同所有原住民都交割给了契丹。按说这样就已经货款两清各不相欠了（契丹人都乐疯了，这种急病乱投医式的许诺，事后多半都不会认账，哪怕只兑现了百分之五十，都是不可救药的老实人），可是他没隔两年，居然隆重地向契丹皇帝耶律德光提出了一个新的要求，这要求新奇别致得让

耶律德光都措手不及，使他两颊飞红、芳心忐忑。

“爹，让我当你的儿子吧。”

这就是四十七岁的石敬瑭向三十七岁的耶律德光提出的要求。

还有什么好说的？一个国家出了卖国贼一点都不稀奇，哪个民族哪个时期没有过？不过这样主动寻找外国主子，把国土像大白菜一样送人，再恬不知耻地认人作父的行径，有谁看见过吗？就算是后世的卖国大盗袁世凯在签割让外蒙的二十一条时，也没找个外国干爹过过瘾吧？

耶律德光实在是拿他没有办法，只好收下了这个儿子。而他的儿子当了七年的皇帝后，终于先他而去了。继位的人是他儿子的侄子，名叫石重贵。这个孙子，就让他心烦了。

石重贵承认是孙子，可是却绝对不称“臣”。也就是说，在私人关系上，你是我爷爷，可是在工作关系上我们是平等的！耶律德光哭笑不得，姓石的人可真是各有各的特色，那就随他去吧。可是石重贵的下一个举动，就不由得耶律德光不抓狂了。

石重贵把在后晋经商的契丹人全都抓了起来，不问青红皂白一律砍头，正式断绝了两国贸易。这还不算，石重贵整军经武，动员全国军队，准备重温沙陀人当年横扫天下的雄风。他下旨——“生擒德光者，擢升节度。”

好了，耶律德光明白了，该做什么已经完全清楚。他再次御驾亲征，沙陀人早已不是当年强悍无敌的雇佣兵种族了，契丹兵团没费什么劲，就搞定了开封。后晋，只立国十一年，就毁灭在当初缔造它的恩主手里。所有姓石的皇族，包括石重贵和他的家人、石敬瑭的老婆，也就是李从珂的姐姐，都被放逐到东北两千公里以外，绝对荒凉神秘的黄龙府（今吉林省农安，以后具体怎样再也无法考证）。

这一年赵匡胤已经二十岁，他十九岁结婚，此时已经是个成年男人了。他应该亲眼目睹了契丹兵团进入开封城门，亲眼看到了契丹皇帝耶律德光登上了城楼，微笑着向惊慌奔逃的开封百姓们说——我也是人，你们不要害怕，我来当你们的皇帝，让你们休养生息。

当天日落时分，契丹皇帝退出开封城，驻兵赤冈。真是奇迹，契丹兵团虽然已经破城而入，但是并没有顺势剽掠抢劫。赵家人仍然平安，毫发无损。只不过这时耶律德光自有契丹本族的禁卫军，赵弘殷先生暂时失业。

耶律德光在赤冈换上了皇帝的新装，中原的皇帝什么装扮，他就怎么装扮。顾影自怜，他觉得自己已经是个很地道的中原皇帝了——把中原和草原联合起来管理不是很好吗？而这种工作方式，他早就非常熟悉了。

公元916年立国的契丹至今已经三十一岁了，不算长，但耶律德光深知，汉人是契丹的命根子，他的国家之所以能超越突厥、回纥，迅速成为超级大国，全靠汉人的贡献。

这是个沉痛的现实，中原无休止的动乱，让大批的汉人远远逃出国境，到草原沙漠上去讨生活，不知不觉中，让异族人迅速受益。而异族人也非常的关照他们，契丹从立国之始，政府就是双套的。分为南院和北院，南管汉人，北治契丹。

南院政府对汉人“照顾”得无微不至，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就是一种特殊的保护措施——保证汉人绝对没办法再逃回去。

就这样，契丹成了有史以来，东亚大地上最最幸运的少数民族。想想他们的前辈，无论是匈奴，还是突厥，或者是回纥、吐蕃，哪一个不是垂涎于汉人的富裕，骑着马举着刀过来明抢？可结果往往是千辛万苦抢到手，自己的身上也是血迹斑斑伤痕累累，更有甚者，偶尔碰上汉人出了个强硬的皇帝，比如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还要被反攻倒算。

哪一个比得上契丹？汉人先是自己送上门来帮助生产，把契丹养肥变壮，然后沙佗人突然间双手献上燕云十六州，让契丹人凭空得到巨大的财富和无穷尽的生产力，之后最绝的，是生怕契丹人突遇富贵没法消化，后晋居然让契丹人适应了整整十年，然后才由石重贵这个“孙子”把中原的腹地也断送给了契丹。

这样的机会何止是千载难逢！

耶律德光决心不走了，无论如何都不走了，一定要落地生根，把契丹就此真正的做强做大。他的具体措施是这样的——首先让开封稳定，并且从他开始改穿中原衣冠，从心理上先和汉人拉近距离。接着他把后晋的文武百官都召集起来，告诉他们每人官复原职，薪水加倍，并把几个知名人物另行委任新职。比如李崧为太子太师（这么说这个人可以去管教和支持耶律德光的儿子了？）兼任枢密使（更绝，他从此能管辖契丹军队了？），冯道为太傅（这是个神仙，以后细说）。

这样一来，后晋的各位藩镇大人都松了一口大气，这些拥兵自重的大佬，在石重贵和耶律德光的“家务之争”中，多数没有插手，所以兵力基本健全。这时，他们大多上表称臣，让耶律德光也松了一口大气。

但是，只有一个人表现得很不积极。仅仅是不积极，就让耶律德光在开封寝食难安。这个人就是北京（今山西太原）留守，河东节度使刘知远。

刘知远，沙陀人，是石重贵时期最强的藩镇，兵力远远超过其他节度使。此人从小贫苦，以牧马为生，长大后在后唐明宗皇帝李嗣源部下当兵，是真正的从生活底层做起，一步步爬到了一个军人所能达到的极限高度。在无数的腥风血雨中，他逐渐拥有了一个独特的，让他可以真正屹立不倒的武器——沉静。

以后发生的事情，证明了他的沉静远比这个时代最流行的勇敢机敏、凶狠残酷等暴力特征更加具有决定意义。

在这场战争中，刘知远时刻关注战局，可始终按兵不动。就在契丹人攻入开封，俘虏石重贵时，都仍然不肯支援，真正做到了冷眼旁观，无动于衷。在大多数藩镇对耶律德光称臣时，他也只是派人到开封向耶律德光表示祝贺，仅此而已，再无其他。

耶律德光沉不住气了，他知道有很多的人都在看着刘知远。刘知远不服，人心不固，已经有一些蕃镇和后晋的大臣转而逃往后蜀或者南唐了。不能再耽搁。耶律德光决定主动出击。他没有动兵，而是给刘知远送去了一件礼物和一封信。

礼物是一支木拐，样式和用料现在已经不可考证，不过运送的过程中，汉人惊奇地发现，所有的契丹兵将都给木拐让路，就好像这支木拐

正抓在耶律德光本人的手里。由此可见这的确是一件殊荣。

刘知远愉快地接受了礼物，据说当天就开始拄拐。至于那封信，就让刘知远沉默了。他真不知道，原来白痴也是种传染病，耶律德光已经深深地被石氏父子给感染了。在这封信里，耶律德光对刘知远非常亲切，亲切的程度和重视的程度完全达到了一个空前的高度。

信的开头是这样写的："我亲爱的儿子知远，你好吗……"

刘知远深深地呼吸，再深深地呼吸，信还是稳稳地拿在他的手里，没撕碎，没骂娘，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耶律德光则继续郁闷，他仍旧什么回答都没有得到。他纳闷，为什么？我做错了什么吗？难道在中原，当我的儿子不是件很光荣的事吗？实在不解，他只好再次让人带话给刘知远——你不事南朝，也不事北朝，究竟想干什么？

这次他很快就得到了回答，刘知远用行动告诉了他。契丹人在后晋开运四年（公元947年）正月攻入开封，刘知远在当年二月，在山西太原称帝。

的确是不事南朝，也不事北朝，大丈夫兵强马壮，何须屈膝他人，更何况异族敌寇！

刘知远称帝，留给耶律德光的就只剩下了华山一条路了，那就是立即发兵，把刘知远和太原荡平。而且要快，不然刘知远就会变成一块磁铁，把原本在观望的，和已经投降的后晋所有势力，都从他的身边吸引过去！但是他却不得不佩服刘知远的胆子，要知道，这个时候河北、河南已经完全被契丹控制，关中诸藩镇也已经多数归降，刘知远所在的河东三面受敌，就这样都敢突然称帝！

耶律德光惊怒之余，既而非常自信，相信只要他发兵，就一定可以迅速地剿灭刘知远。从而杀一儆百，平定中原。

但是计划永远没有变化快，杀气腾腾的耶律德光突然间发现他的兵都非常忙，原来他们一直都在作战！这里就要说说契丹兵团的军饷制度了。契丹从来不给军队发饷，出兵打仗就是给士兵们发财的机会，挣多挣少看本事，这种方式按他们自己的行话讲，叫"打草谷"。

这次契丹兵团前所未有地深入中原，最富庶的开封不许动，周边市县总可以打一打吧？结果契丹骑兵们每天都四面出动，随意打劫，史书记载中原数百里，财产牲畜被一扫而空。而代价就是他们惊奇地发现中原的老百姓原来比石重贵的正规军强悍得多，多者数万，少亦千百，对他们群起反抗，让契丹兵团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沉重打击。等到耶律德光想对刘知远动手时，局面已经不可收拾。

审时度势，耶律德光长叹一声，望着刘知远的河东方向，露出了一丝极为复杂诡异的笑容——刘知远，你这算是什么？称皇争霸的人有你这样的吗？我没空答理你了，你又不主动攻击，我们就这样算了吗？也只好就这样算了。你，可真是好运气！

当机立断，耶律德光再不留恋，马上撤退。一路之上，契丹皇帝亲自打草谷，也亲身承受了中原百姓的回击。当他走到河北省栾城县境内的一片树林时，突发暴病而死。此地被中原人命名为杀胡林。

但无论如何，作为契丹的皇帝，耶律德光竭尽全力为本民族争取利益，前后数次亲征南下，为契丹当代取得梦想不到的富贵，也为子孙后

代留下了享用不尽的遗产。平心而论，他是个了不起的人。只可惜现在契丹人已经绝迹了，不然，他一定会像蒙古族的成吉思汗、满族的努尔哈赤那样被永远地怀念祭祀。

千年之后，我们不必再仇恨他了吧。但时光如果能倒流，在那个时代里，我们也会向他全力以赴地扔出板砖，就算没有，也会换成西红柿。

耶律德光死后，契丹内部立即分裂。原因与中原局势一样，就是谁来当这个皇帝。而办法也只有一个——就算是为了传统，一番争斗都不可避免。于是契丹军队迅速离开汉地，赶回老家。

刘知远顺势起兵，向开封进发。一路上畅通无阻，据后来的《资治通鉴》记载，是真正兵不血刃地进了京城。他的沉静，终于使他成功，让他在一个个关键时刻都等到了最合适的时机，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利益。诚如耶律德光所言，自古称皇争霸，有他这样的吗？耶律德光地下有知，一定会极度郁闷。他可望而不可即的中原皇位，居然就像是凭空而落的馅饼，砸到刘知远头上的！但不管怎样，刘知远就是成功了，还无比的顺畅，连反对者都没有！

开运四年（公元947年）六月三日，开封，后晋的文武百官列队迎接新的皇帝，从此一个崭新的朝代诞生——后汉。他的第一道命令是，凡受过契丹任命者都不必忧惧，都可原职留任。而且原后晋的支系，上至后晋的节度使，下至将领官吏，官职不变。

反正不管怎样，赵弘殷先生再次回到了禁军里，平安无事，随波逐流。

这时，赵匡胤已经二十一岁了。

回顾这二十一年，这期间三个朝代彼此更替，五个皇帝你死我活，其中连契丹人都到他家门口一游，而赵匡胤居然毫发无伤，这太不容易了，称得上是个奇迹。更加重要的是，连同他的家人，也没有一个人在这些翻天覆地的剧变中死亡——连受伤致残的都没有。

这至关重要，不仅对赵匡胤本人，就是对后来的宋朝建国方式，乃至于国家民族意识形态的形成，都有决定性的作用。

试想，如果一个强悍得足以在乱世中开天辟地，创立国家的男人，曾经在他的成长过程中，亲眼目睹他的亲人死于战乱，或者冻饿至死，再甚者他本人流离失所，备受欺凌，他会变成什么样的性格，习惯于怎样处世？

想想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这个苦大仇深的贫农子弟，他的人生经历，他后来怎样对待他的开国功臣，以及他所创立的明朝的国政制度，就足以说明一切了。

这里我想提醒所有看到这一段落的朋友，如果你们有孩子，那么就请一定给他个差不多的生存环境吧。不必太舒适，更不必怎样的奢华（惯子如杀子，反而不美），只要能吃得饱、穿得暖，不要在他（或她）的面前时常吵闹，就很好了。至少这个孩子的性格就不会太偏激异常，他就会正常地生长。

或许他不会成为赵匡胤，但至少他不会变成朱温。

但是赵匡胤在他二十一岁的这一年里，却是不快乐的。生活永远最现实，肚子就像《荷马史诗》里《奥德赛》中所说——永远是个无底洞，人人都为它奔忙劳苦一生。

这些年里，赵弘殷先生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地保持着自己不上不下的禁军官位，维持着一份不厚不薄的中低层薪水，把自己的小家保持在温饱的生存线以上。而且，还给大儿子娶了媳妇。这已经非常不易，极其难能可贵了。但是，随着战乱的不断发生，朝代的彼此更替，尤其是契丹人无情地掠夺，让国家的经济大环境越来越差，赵家的生活水平也相应地越来越低。何况，这些年来又添了两男两女，这就真正让他力不能支了。

那么作为赵家长子的匡胤兄弟得怎么办？还要靠老爹养活吗？他身强力壮，整天游手好闲里出外进，吃得比谁都多，而且连他都开始生娃了，这不是要人命吗？综合种种现实，摆在他面前的只有一条路，那就是走出家门，闯出一片天空，就算不能赚出个家大业大，也至少得把自己的一张嘴给带出去，别给家里再添乱。

我有些口齿轻薄，而且唠唠叨叨的吗？不，绝对不，赵匡胤当年听到的话远比这难听得多。二十二年之后，当他已经是后周的第一军事强人时，因为城里传言“点检做天子”（而他正是殿前都点检），他很郁闷地回到家，随口发了句牢骚。他妹妹就铁青着脸从厨房里冲出来，举着擀面杖把他抡出家门，并且骂他——大丈夫临大事，是可否当自决于胸怀，回家里吓唬女人干什么！

谁说家里是男人的安乐窝？无论在外面发生了什么，哪怕已经是要出事掉脑袋，你都不能回家来说句话缓缓神减减压——你能做的，只有把苦闷埋在心里，把笑容挂在脸上。让笑容一直存在，直到你的人头被砍下来挂在城墙上示众，笑容都不要产生变化。这才是男人。

想想吧，那时赵匡胤已经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老妹都敢这样对待他，那么他在家里白吃干饭，他受到的嘴脸又是怎样的？初出家门的赵匡胤什么也不懂，干什么也不行，已经饿得在田垄地头偷吃白菜，可他仍然不回家，就都有了答案——家，回不去。一来回去也没他的饭吃；二来他终究是个有脸有皮的大男人，怎能受那个窝囊气！

就这样，赵匡胤无可奈何，但也毅然决然地走出了家门，奔向了他自己的命运。

第二章
冻不死的种子

家，一步步地远了，生平第一次离家远行，赵匡胤的心情是怎样的？完全可以想象，他站得很直（绝不愿家人担心？还是不愿在讨厌的人面前最后一次丢脸？），在家人的目送下，很快地他的背影就消失了。

我无端地想象，赵匡胤也会回一次头，没走多远，他就会站下，向来路张望。可他已经什么都再也看不见了。他的家在开封城里，千家万户，陌巷勾连，十几步几十步之外，他的家就会被别人的家遮挡。

他看不见自己的家了。

那就走吧，他紧了紧背上的包袱，从此上路。

第一站，南下随州，去投靠他父亲的好朋友，随州刺史董宗本。

董宗本为一方之长，什么地方安插不下一个人？于是赵匡胤如愿以偿地开始工作了。他那时的理想是什么？想在董宗本的手下做多久？工作的目的是按月给家里寄钱，还是想尽快地在随州打下根基，把妻儿接到身边来？

这些都已经无法考证了。就连他当时具体负责什么工作，都查无实据。但是完全可以想象，高大强健，仪表堂堂，又开朗大度的赵匡胤是广受欢迎的。尤其是他一直生活在当时北方最大的都城之中，无论是洛阳，还是开封，都远远不是小小的随州可比，多年养成的大都市气质，哪怕仅仅凭借一些有意无意间流露出来的生活习惯，都会让他人人注目，鹤立鸡群。

但是，麻烦也因此而来了，他抢了别人的风头。一个本来人人注目，鹤立鸡群的人倍感屈辱，这个人就是本地的第一公子，随州刺史董宗本先生的儿子董遵海。

这里我们必须要提出赵匡胤身上的一些特质，和这些特质在人世间的无可奈何。

不知道朋友们有没有注意到，在我们这些平凡人的身边就有些很奇异的人。这些人走到哪里，都会很受欢迎。大家喝酒，总会想起他；有什么礼品券之类的好处，也会分给他一些。可是仔细想来，这些人却一直没为我们做过什么，他们本身，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地方。于是大家私下里一想，就觉得这种人不怎么样，于是决定疏远他们，再不答理。可是奇怪的是，就算心里已经下了决定，但是只要一见了面，还是会不由自主和他们笑，闹，打成一片，把以前的成见扔到九霄云外。

这就是魅力，没法解释，没法复制，没有的人没法强求，拥有的人却挥之不去，最没道理可讲的东西。有些人仅凭着这种特质，就会青云直上，飞黄腾达。而这还只是初层次低阶段的，一旦这种魅力上升了品位，和不同凡响的外貌，非同一般的能力结合起来，那就真正的不得了了，会使人一见倾心，为之死心塌地吃苦卖命，直到自己死了，还会嘴角含笑，觉得一生都值了。

不幸的是，赵匡胤就有这种特质。而这种特质说起来，也是一把双刃剑，会让他随时随地地与众不同，也能让他每时每刻地显头露脸，招人嫉恨。

被抢了风头的董公子恨透了赵匡胤，有赵匡胤在随州简直让他寝食难安。说起来也难怪他，像他这种衣食无忧的高干子弟，每天最重要的事不就是些“精神境界”的追求吗？于是，在他的大力干扰之下，赵匡胤只在随州待了半年，就不得不卷起铺盖走人。

第二站，复州（今湖北天门市），这次他是去投奔父亲以前的老部下王彦超。此人身膺武职，是防御史。赵匡胤受够了文官的气，想着在武将的手下总能痛快些了吧？

结果非常痛快，王彦超请他吃了一顿饭，在饭局上连连呼酒，主客尽欢，最后的一道菜是一个托盘，上有铜钱N贯，赵匡胤被直接打发上路走人。

真是痛快。

走出复州，赵匡胤在城外无边的野地里停了下来。四顾茫茫，还要去哪里？他的腿脚仍旧充满了力量，随时可以再走很远，可问题是为什么连到了两处，都被人拒之门外？

是自己哪里做错了吗，还是这种投亲靠友的方法本身就是错的？赵匡胤觉得一定要弄清楚这个问题，不然他心里没底，只怕再走八处，结果还是一样的。

赵匡胤想了多久没法考证，想清楚了没有，外人也没法推敲，反正他再没去父亲的其他朋友那里丢人现眼。他记得自己是赵家的长子，也记得自己的祖先世代为官，好容易才积攒下来的这点人脉关系，千万别毁在自己的手里，从此变成笑柄。

但是，很快最初的那个难题就又找到了他——他的肚子。人一天得吃三顿饭，他太年轻了，正处于新陈代谢最旺盛的时期，而且还如此的强壮（听说身体越好的人越不经饿，困难年代先饿死的都是最棒的小伙子），让他怎么办？

可以想象，他最初从家里带不出来多少钱，在董宗本那儿半年，也弄不到多少盘缠，而王彦超的N贯铜钱经过精打细算，大概能够他走出复州，不会饿死在王彦超的地盘上。于是，在宋史中，以及宋人的历代笔记中，就留传下来了这样的记载：

比如某位和尚正睡午觉，突然做梦，梦见一条金龙从天而降，正落在他种的白菜地里。这条龙落地之后的行为非常古怪，很不符合人们印象中的神物形象，它居然马上张口大嚼，把好几垄的白菜一扫而空。

和尚被吓醒了（估计是心疼他的大白菜），马上跑到地里去看。结果发现一条大汉蹲在白菜地里，好多的白菜都不见了，而该大汉像个超级菜虫子，看见来人了都没反应，还是蹲在那里继续大嚼，完全没有停下来的意思。

又比如，赵匡胤行路劳累，无处栖身，只好躺在野外的大树下，而树不移荫，始终为他遮着阴凉。

再比如……这样的事很多，零零碎碎的综合起来也都一个意思。值

得一说的是，赵匡胤穷极无聊，开始了赌博。只不过惨了点，他先是赢大了，然后就全赔了——他忘了强龙不压地头蛇，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和一群陌生的人赌，赢得多了还不收手（没钱啊，估计赢一点心里就想着又能多吃顿饱的，结果就利令智昏了），那么结果就一定是得运动一番。很不巧，那天赵匡胤竞技状态不佳，被人围攻痛扁了一顿。

这样的事一件接着一件，不断地打击着赵匡胤的肉体，更不断地摧残着他的心灵。他在不断地挣扎，要在这个乱世里凭着自己本身之力活下去，可是路在哪里，却一片茫然，越来越茫然。请注意，这时他只是赵匡胤，还远远不是宋太祖，他只不过是一个刚刚二十岁出头的毛头小子，第一次出门求生，至此已经举目无亲，求靠无门。

换你，你会怎么样？

而赵匡胤没有沉沦。困境，让他看到了真正的自我。一个人能够明白自己是多么的不容易，行进在险恶冷漠的陌生世界里的赵匡胤，有一天面对初升的太阳，突然间豪兴大发，随口吟出一首诗——欲出未出光辣达，千山万山如火发，须臾走上天上来，赶却流星赶却月。

诗，很平常，并无多少文采。但歌咏言，诗言志，看诗要看其中的气象（穷究词句，为一二字搔首终日，推敲不停，乃腐儒酸丁也！）。赵匡胤不仅没有气馁，反而更加的蓬勃激昂。他决定了，要重新北返，回到他的故乡。只有北方，那个已经变得更乱的世界里才有他发挥的空间。

这时，距赵匡胤离家已经有两年了，他可以说混得很矬，如果那时候他能有张照片留念的话，想必我们能够看到一个衣衫褴褛，面黄肌瘦，但目光炯炯的英悍青年。无须嘲笑，说实话，我非常的欣赏这副模样的赵匡胤，甚至为他自豪。

为什么？想想看，他为什么会落魄到如此地步？是他没有能力，还是他运气不好？都不是。最大的原因是他坚持原则，一定要按自己的理想去活，才让他穷困狼狈。有一个外国的汉学家曾经说过，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心里，都隐藏着一个儒者，一个佛教徒，还有一个强盗。中国人在正常的生活中，都有变成儒者，或者崇尚儒者的趋向；而意气消沉，或者梦想更大富贵时，佛教徒的影子又会笼罩他们的心灵；到了山穷水尽时，就都会变成强盗。

这一点无须讳言，几千年以来我们就是这么活的，而且在我们的潜意识里，强盗的行径是如此的浪漫和理想。如果列举我们的偶像的话，梁山上的哥哥们都会名列前茅。

赵匡胤在这两年中，每时每刻都可能变成强盗。而凭他的个人素质，在这个乱得没有王法的年代里，当个强盗一定非常优秀（世所公认，赵匡胤是中国历代所有皇帝中，个人击技最强悍者），他本没有必要把自己弄得狼狈不堪。但是他坚持了下来，信念就像是一颗过了冬的种子，寒冷没有夺去它的生命，就注定了它破土而出时，会更加的茁壮。

每一个人的成功都不是偶然的，就像刘知远的帝位绝不是凭空而落。赵匡胤之所以能成为宋太祖，而不是朱温，他创立的朝代文华风流、宁温和不酷厉，从他最初的坚持中，这些就都已经注定了。

一路向北，归心似箭。赵匡胤却不知道他已经晚了。至少晚了整整一年。一年前，就在他离开董宗本，去投奔王彦超时，他的家乡就又一次天翻地覆。

皇帝又死了，刚刚登基做了一年皇帝的刘知远突然得病死了，即位的是他十八岁的次子刘承祐，这已经是当时刘氏家族里最好的选择了，但仍旧没法稳定局势。

马上有人反叛，河中护国节度使李守贞、凤翔节度使王景崇、永兴军节度使赵思绾，三大重镇联合谋反，新登极的皇帝立即接受考验。但让人惊奇的是，接到这样的挑战书，年轻的皇帝坐在金殿之上居然哈欠连天（绝对属实，不敢杜撰）。

这真是个奇异的现象，朝臣们不由得交头接耳，就连官场老油条冯道都摸不着头脑。最后他们得出的结论有三点。

第一，陛下已经成竹在胸，所以对反叛的蠢人们不屑一顾（这太好了，意味着他们也可以就此高枕无忧，不必战战兢兢，整天坐班侍候）；

第二，可以看出陛下虽然年轻，却是位深藏不露，举重若轻的高人（这更加可喜可贺，哪怕他现在并没有马上想出平叛良方都无所谓，因为素质决定一切）；

第三，就有些不妙了，十八岁的青年精神委靡不振，难道是少年天子爱风流，他已经风流过度了吗？

刚刚成年的刘承祐高坐在皇帝宝座上，就这样承受着下面的窃窃私语，和好多双暧昧的目光，他只能苦笑，没法解释。他每天晚上都彻夜失眠，让他拿什么在第二天的早朝上抖擞精神，震慑群臣？

事情是这样的，他老爸临终前，给他留下了五个最宝贵的遗产。他们是：杨邠、史弘肇、王章、苏逢吉，还有郭威。这些人或文（苏逢吉，宰相）或武（杨邠、郭威同为枢密使，杨邠内掌机要，郭威外领征伐。史弘肇是侍卫亲军都指挥使，负责京城警备）或管钱（王章，三司使，主管全国财赋），一个个老谋深算，久经考验。刘知远深信，只要有这五个人扶保自己的儿子，那么后汉的江山就会稳如泰山。

但他犯了天下所有父母的通病，为儿子做了很多，却忘了问儿子要不要。

刘承祐从一开始就认定这五个人把他架空了，军、政、钱，一个国家不就这么点事吗？他什么都摸不着！他从来都没有真正尝过当皇帝的滋味！

老爸……你为什么这么爱我？

可是现在机会来了，有人反叛，妙不可言！刘承祐是聪明的，居然无师自通，马上就明白了危险与机遇同在的道理。首先，他必须得平叛，那么派谁去呢？首发人选——郭威。掌枢密使，外领征伐，不是他是谁？何况此人久经战阵，威名远扬，尤其是在本国军中，也许只要他去了，根本不必动手，只需要露个脸儿，就能让叛军投降。但就是不派他去。

派别人去，哪怕是些无名之辈，只要打了胜仗，就能掌握最为关键的军权，从此培养出自己的嫡系，一步步地收回所有在皇帝名下的动产和不动产。

就这么办了，新皇帝在当年三月份下令郭威可以回家去钓鱼，然后命令白文珂、郭从义、常思这三个在史书中都查不出当时官职的人出兵，大集王师，以期胜利！

但是时间很快就到了七月，从明媚的春天打到了闷热的夏天，大家都开始穿短裤打仗了，李守贞和他的伙伴们却还是活蹦乱跳的，不断地向其余的节度使展示自己依然健在，活得很好。

局势加倍动荡，刘承祐的威信指数直线下降，迫不得已，他只好像三国后主刘禅拜会诸葛亮那样，亲自到了郭威家里，小心翼翼地问了一句话——我可以麻烦您办件事吗？（吾欲烦公可乎？）

郭威的回答极为克制且有身份——臣不敢请，亦不敢辞，唯陛下命。

就这样，郭威出兵，受命节制后汉全军。在行军的路上，有一个风尘仆仆的青年加入了他的队伍，成为普通一兵。谁也没有料到，这是一段传奇的开始。这个青年以此为契机，一步一个脚印，攀上了令人目眩的高度。成为中国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唯一。

唯一一位以职业军人起家，成为立国超过百年以上的正朔朝代的开国皇帝。

郭威，邢州尧山人，父亲郭简，曾为后晋顺州刺史，但死在乱军中。郭威从小孤苦，四处流浪，在乱世中独自长大。十八岁时，以勇力应募从军。当过亲兵，当过俘虏，一路辗转历经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四个朝代，在不同的军队中以智勇不断升迁，最后拥立刘知远在太原称帝，得授枢密使，成为后汉开国功臣。

我们都知道，在不久的将来，如果要精确计算的话，就是在两年之后，他就成了后周的开国皇帝。仅仅是两年，他就可以登峰造极，复制了刘知远，那么他现在的心情呢？很激动吗？在热切地期盼着两年之后吗？不，这是个很不好笑的笑话。郭威像所有人一样，不知道第二天会遭遇什么，就像他在这一天，正在正常行军，突然接到报告，说有一个自称是禁军护圣都指挥使赵弘殷儿子的小伙子要见他一样。

赵弘殷？有过一面之缘，他的儿子来了，有什么事？郭威想了想，还是见吧，他很随意地告诉手下让那个小伙子进来。

他根本不会知道，这会是历史上非常难得一见的场面——两位开国皇帝在活着的时候，而且都还不是皇帝的时候，见面了。

赵匡胤进来了，他马上就让郭威吃了一惊，但不是被他的风采所震撼，而是怀疑起了他的真实身份。这实在不能怪郭威，进来的这个年轻人衣衫褴褛、面带菜色，就像是一个很长时间都吃不饱穿不暖的人，哪像个官宦子弟？

这可真是没面子，可也真是没办法。赵匡胤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了，衣服和头脸他都洗得非常干净了，但是气色还有身体状况却绝对骗不了人。如果你每天只能吃些包米面窝头加上些原汁大白菜这样的纯绿色食品，而且还只能半饱的话，你无论如何也装不像那些成天吃海参鲍鱼龙虾的人，何况这时候赵匡胤的精神气质也与刚刚走出家门，离开当时北方最繁华的城市开封时大不相同了，绝对不像个开封的少爷，他非常冷静、不卑不亢地站在郭威面前，礼数周到但绝不谄媚地向郭威施礼

问候。

几句问答之后，郭威相信了赵匡胤的身份，虽然那个时候没有身份证可以确认身份，但是一个人的谈吐和他掌握的信息更能说明问题。尤其是赵匡胤所表现出来的态度，让郭威非常欣赏。这个年轻人非常坦白地说出了自己的愿望——希望从军，为郭公效力。郭威问他，为什么不回开封，在自己父亲的手下做事不是更好吗？那样离家近，也会轻松些。如果缺少路费的话，他可以帮忙。

赵匡胤感谢了他的好意，然后说出自己这两年的经历，经历可以证明他不管在外面混得怎样，都不想依靠父亲，要独自闯荡天下打拼人生的决心。在叙述中他没有隐瞒什么，种种狼狈困顿他都没有掩饰，他发现郭威听得很用心，很安静很专注地一直听他讲完，然后直接问他，想要个什么职位。

注意，这是个关键性的时刻，这表示郭威已经准备收下他，在问他具体的工作待遇问题了。怎么办？如果回到两年前，刚到随州向董宗本第一次求职时，赵匡胤会怎么说？相信他一定会考虑到他父亲的身份，他自己的身份，以及他不同凡响的志向（唯独不考虑自己的确实斤两），然后要求一个虽然不会太高，但肯定利于升迁的职位。这才符合他赵匡胤嘛！

但是现在已经是他第三次求职了，他已经在外面独立生存了两年，无数次的寒冷饥饿，风霜雨雪，还有他所亲眼目睹的乱世中流离失所人命如草的现实让他变得理智，早就知道了天高地厚。这时在郭威的注视下，他平静地说出了自己的愿望。

我只想当一个普通的兵，请郭公开恩成全。

很好，郭威点头，马上同意了他的要求。赵匡胤从此成了一个军人，郭威没把他扔到外面的野战部队去，而是把他留在了自己的身边，就这样，他成了一个亲兵。

第三章
皇帝流水线

赵匡胤跟着郭威一路行军，在乾祐元年（公元948年）八月二十日到达了河中。从此河中城下战云密布，军营林立，本就被围得水泄不通的李守贞更加不愁寂寞。

春天就已经到达的白文珂、郭从义、常思并不是无能之辈，他们早已经把李守贞击败，只是没办法攻破河中城而已。不过这也不能怪他们，这年头流行的就是高筑墙广积粮备战备荒。李守贞是此中高手，他的城墙绝对够高，城里面也兵多粮广，从一开始就打定了死守河中拒不投降的主意，任凭白文珂等人想尽了办法攻城，他就是玩命死撑。

因为他知道，时间的优势站在他这边，他每多撑一天，距离刘承祐的江山崩溃的日子就近了一天。就这样，他撑来撑去，终于把他的老熟人，后汉王国的最后一张底牌郭威给撑来了。

郭威到了，他先是稍事休整。这期间，他并没有假惺惺地去卖自己的老脸，劝李守贞投降，更没有故作姿态，去训斥甚至惩罚久攻不下的白文珂等人以振奋军心，他只是带上了些人，轻装简骑围着河中城转了几圈。然后，他下达了第一道命令。

令——即刻起开始筑寨。

常思筑寨城南，白文珂筑寨城西，郭威自领中军筑寨城东，城北不设人马。同时征调周边五县百姓近两万人，在三寨和河中城之间筑起了连接不断的小型堡垒，来保护新建的营寨。

命令一出，全军哗然。这是要干什么？为什么不趁着生力军新来，一鼓作气全力攻城，就此把河中城拿下？这不是坐失良机吗？筑寨是干什么？是为了更好地围困？河中城和李守贞早已经是瓮中之鳖了，只需要不断地攻城，就算不能攻破，也会迟早耗尽城中的人力粮草，火到猪头烂，到时候自然灭亡。何必要大费周折，先干起水泥瓦匠的玩意儿？这完全没有意义，只会让自己的士兵劳累，让敌人赢得难得的喘息之机，结果是增加了取胜的难度。

面对质疑，郭威不动声色，他的沉默让所有人都闭上了嘴。接下来的日子，赵匡胤和所有人都郁闷地对着高大巍峨的河中城城墙龇牙，那上面本来惨兮兮的李守贞的人变得悠闲自在，甚至能舒舒服服地晒太阳。而城下的大兵们就混得矬了，他们得监工看料，如果工程进度慢，还得时不时地搭把手。

就这样，好多天之后，三个营寨都筑好了，寨前的堡垒也都筑好了，可郭威却不放周边五县的百姓回家，可他也没再下新命令，全军所要做的事，就是各就各位，排号进住刚刚盖好的新家。

然后呢？没有然后，郭威似乎把战争给忘了，他每天都很平静的样子，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也没有人敢问（就连刘承祐都不敢问，他比谁都急，可是同样没办法）。

现实并没有让人们等多久，一天夜里，久困城中绝不露头的李守贞突然率军出击，没有准备的后汉军一片慌乱，只得放弃了堡垒，向新筑

的营寨里撤退。奇怪的是，李守贞也没有乘胜追击，他的军队在战斗的间隙里全力以赴，把新建的堡垒都毁了，然后马上撤退回城，再次开始坚守。

等后汉军重新集结，列队出寨，准备痛扁敌人时，敌人已经不见了，他们的面前只剩下了满地的断瓦残垣。后汉大兵们面面相觑，脑子里一片空白。

就这样全毁了？他们辛苦了好几个月的成果就这么都毁了？

愤懑、激动、劳累，再加上这些日子以来不断积压的郁闷，让这些火气旺盛的大兵再也控制不住，有人开始骂娘，有人却大笑了起来，懂得什么叫黑色幽默了吧？与其说这些大兵把李守贞恨到了骨头里，倒不如说实在是忍不住想把郭威这老浑蛋从帅帐里拖出来海扁一顿。

这时他们终于听到了郭威的第二道命令。

令——再次筑垒。

他妈的！

军营里爆发出了空前巨大的粗口，真是太棒了，大兵们终于知道那些征调来的农民工为什么没被遣散回家了，这些人得重新劳动，而他们也别想闲着，以前干什么，现在接着继续练！

但不管怎样，军令如山，又过了些日子，堡垒就又出现在河中城和后汉军之间。

之后的事情就像是复制粘贴，再复制再粘贴的机械重复一样无聊，不知道是出于什么样的心理，只要堡垒出现，李守贞就会心急火燎，不计利害地率队出城，不管用什么样的代价，都一定要把堡垒毁了，然后他才能稍微恢复点理智，带着人马逃回城。

而郭威就像故意和他斗气一样，只要你来毁，我就马上重建。如此周而复始，没完没了，这种单调无聊的工作竟然持续了——别惊讶，是将近整整一年！

在这一年的时间里，李守贞远远比郭威忙碌。他时常出现在城墙上，带着越来越让人难以揣摩的神情向城下测量。对，不是眺望，而是日复一日，随时随地向郭威领导的开封建筑工程队的进度行进精度测量。久而久之，他的部下们都掌握了规律，那就是只要城下的堡垒修到了一定的位置，他们就得出城行动了。

只不过，每一次出城拆除这些违章私建的建筑之后，他们回去时的人马都会少很多。其中有战死的，有拆墙累死的，还有借机逃跑的。

就这样，不断地拆建，不断地重复，李守贞带得出来的人越来越少，拆不完的墙却越来越多，当这种反比例指数大到了某一极限时，郭威终于下达了第三条命令。

令——攻城！

郭威部全体士兵嗷嗷叫着冲向了河中城，他们的怒火和怨气已经足足憋了有一年！李守贞，我们来了，你这一年来拆了我们多少堡垒，现在要你连本带利都还回来！我们这就拆你的河中城……就这样，三面强攻，北面放行，河中城一鼓而下，李守贞贯彻了自己绝不投降的宗旨，城破后全家集体自焚。消息迅速地传向了全国，不多久，又迅速地传了回来，另外两处的反叛，凤翔节度使王景崇和永兴军节度使赵思绾很痛

快地投降了，他们实在不想像李守贞那样被郭威玩死。
一切搞定，郭威用尽可量小的代价，得到了最圆满的战果。
现在明白了吧？李守贞的确是瓮中之鳖了，只要不断地攻城，不断地消耗，就足以让河中城崩溃——但前提却是要以战具的毁坏和士兵们以可怕数字的死亡去换取。
有必要那么做吗？一定要强攻才行吗？
与其我主动去攻，去承担损耗，为什么不让对方来攻我，让对方来承受损失？也就是说，有没有什么办法让躲在城里装孙子的李守贞主动跑出来打我？
答案是——有！
郭威准确地分析出了李守贞的心理——死守无援，又突然看到郭威带着大队人马来增援，不仅围得更加水泄不通，更新添了一个个新建的营寨和堡垒在向他步步逼近……最后一根稻草能压死骆驼，已到绝境的李守贞再也难以忍受这些本是无害的挑衅。
他只能一次次冒险出城，以毁灭堡垒来维持自己还能生存下去的信心。
就这样，郭威只是用一些业务不熟练，用料不讲究，粗制滥造的豆腐渣工程，就达到了克敌制胜的目的。最后，历史可以考证的是，当这些事情发生时，赵匡胤都在现场。而历史无法考证的是，赵匡胤要在郭威的第几条命令下达时，才能明白主帅的用心。
但是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在这围城的一年中，赵匡胤有了巨大的收获。他在主帅的身边听到了也看到了许多实际演练中的领导艺术与被领导技巧，这对他的成长有着巨大的教育意义。他学会了怎样做个下属，更同时现场观摩了怎样才能做一个成功的领导。军队这个大熔炉开始锤炼他，把他去芜存菁，从一个渴望进步的青年变成了一个快速进步中的职场青年。
还有，他最大的收获，是结识了一个在当时同样不起眼，而且很年轻的人。
这个人叫柴荣，历史现在还没有轮到他出场，但是很快整个世界就会发现，柴荣才是这个时代里最最英名杰出的人。实际上，他比赵匡胤能力还要强，只不过他在一个最关键的因素上输给了赵匡胤。而这个因素是自有人类以来就没有谁能够战胜或者改变的。
那就是——命运。
是柴荣的不幸，才造就了赵匡胤的人生。

我只是想睡个安稳的觉

郭威凯旋，带回了胜利和丰厚的战利品（极小的伤亡数字和完整的河中城以及后汉天下重新恢复了平静，这些比杀敌千万，带回来一座金山都重要），让他受到空前热烈的欢迎。迎接他的有鲜花、奖金、升职、百官的恭贺，以及皇帝更加委靡不振的脸。

时隔近一年，郭威又在近距离的情况下看到了他的陛下。他惊奇地发现，年轻的陛下脸色更加差了，神色加倍的委靡，著名的哈欠也打得更多了，完全无视此时场合的正规，气氛的热烈以及全体朝臣的注视。不知为什么，郭威的心里掠过了一丝异样，像是感到了些什么，但是没容他仔细分辨，就马上被欢呼的人群和酒杯淹没了。

因为郭威的新头衔颁布了——加封郭威为官检校太师兼侍中，正式成为后汉朝中第一人。但这两个头衔几乎都是荣誉性的，这也没办法，除此以外，早就是朝中顶级大臣的郭威已经无官可升，除非是刘承祐肯脱袍让位。

一时间觥筹交错，欢声盈耳，郭威也不由得被感染了，这一年来风风雨雨，他是容易过来的吗？应该放松一下了，但是他做梦都不会料到，他的危机已经在这时候伏下了，他刚刚看到的那些慵懒的哈欠和惺忪的睡眼背后真的隐藏了一些东西，在不久的将来，就会给他的人生带来巨大的变故。

甚至是给中国的历史都带来转折性的变数。

现在，让我们暂时离开皇宫，到民间真正欢乐的海洋里去吧。在开封城里万人空巷热烈庆祝的人群中，赵匡胤在第一时间里脱离了部队，奔向了自己久违的家，他要去探望自己日夜思念的亲人。三年多了，家中一切，别来无恙？

家中都好，母亲安好，小妹也在，二弟匡义已经长大了，三弟匡美也已经出生，所有人都很健康，只是没有见到他的父亲。他的父亲此时不在京城，在这次平叛的战争中禁军也被派上了前线，但和他不在一个战区，可以肯定的是，也还活着。

多么的幸运，赵家有了两位职业军人，同上战场，都还活着。

那么尽情欢乐吧！一年的期盼，一年的忐忑等待，终于等来了胜利和亲人，还有什么理由不快乐呢！当天的欢庆一直持续到了深夜，满城欢悦的声音和烟花烛火灿烂的光亮一直喧嚣着整个开封城，也传进了开封城里最高大最幽深的建筑——皇宫里。这让早就回到寝宫独自安息的刘承祐更加难以入睡。

一个善于让自己习惯痛苦的人，总能找到让自己痛苦的理由。

他发现了一个新问题——为什么有了反叛让他不安，可平定了反叛更让他难受？为什么所有人都在欢呼，而他却加倍的痛苦。

黑暗中的刘承祐瞪大了双眼，他忘不了在白天皇宫里所发生的一幕幕，郭威被群臣簇拥着，所有的人都围着郭威转，郭威才像是皇帝，才像是这座皇宫，这个天下的真正的主人！而他，本应享受这些赞誉和恭维的皇帝，却被冷落在了一边……他现在比刚刚继位时更加的痛苦了，

那些困扰着他的问题非但没有解决，反而越来越严重。他必须作出反应，否则他真的再也无法安睡，直至痛不欲生！

历史的车轮就这样被一个人的痛苦启动了，这个敏感的年轻人一旦找到了他的痛苦，就天才性地把这些痛苦无限制地放大。在不久的将来，无数人将因此而受益，同样有无数的人将因此而遭殃，比如就在此时皇宫外面欢庆太平的开封市民们，你们就将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等待你们的只有冰冷的刀枪和冲天的火焰，只有死亡！

变化里有着无数的机遇和凶险，所有人都只能随波逐流，尽力而为中得过且过，听天由命。

郭威、柴荣、赵匡胤乃至于当时的皇帝刘承祐莫不如此。只不过，刘承祐在这期间掌握了绝对的主动，以他年轻人特有的激情和骚动。

刘承祐，原来你是个古惑仔

时间过去了四个月后，后汉皇帝刘承祐把郭威再次派上了战场，理由很简单——常规任务，抵挡契丹。这时候契丹的新皇帝也终于被“选”出来了，新皇帝开工，总得找点事干，很不巧后汉的边境与契丹直接接壤。契丹人不用站在高坡上都能看见后汉的繁华城市和美丽的姑娘。

后汉，我不找你又去找谁，何况我们还这么的熟？

于是郭威出征，但是等他到了报警地点，却连一根契丹人的马毛都没看见，不仅如此，连抢劫现场都没有。怎么回事？是契丹人行动太快，已经溜了？还是消息不准，契丹人根本没来，有人把皇帝连带郭威一起都涮了？但他并没有迷惑太久，没等他报告平安无事请求撤军，皇帝的新命令就又到了。

就地驻防，以防契丹。

好了，郭威就这样被调出京城，到边疆站岗。

被骗出来的人都愤愤不平，但老于事故的郭威却只微微一笑，他心里明白，千万别再说话，再一次钓鱼的时间到了。他摇了摇头，心想这个年轻的小娃娃，还真不是一般的难侍候。但他并没有太吃惊，对现在的情况他还是有一点心理准备的，还记得当初刘承祐请他出马时他是怎么回答的吗？

——臣不敢请，亦不敢辞，唯陛下命。

表面看来，这话说得既有身份又极为克制，政治语言和个人修养都非常到位。但是领略到里面的无奈和隐患了吗？“臣不敢请”——因为我不想您误会我要借出兵的机会总揽军权；“亦不敢辞”——我更不愿让陛下您误会我借机要挟您；“唯陛下命”——您怎么说就怎么算，一切都随您心情。

这已经是非常到位的全方面妥协式的服务了吧？但还是不行！还是不能消除刘承祐心底里的那点不安，居然还使出了这样不入流的小把戏！

郭威表面上维持着平静，但此时真实的心情却是非常痛苦而且沮丧，甚至非常自卑的，一个臣子需要向自己的皇帝如此表白，而且事后尽心尽力地工作了，却还是得不到最起码的信任，这真是让他觉得自己很无能，他的工作做得极为失败。

但是，他现在还没有真正地开始警觉起来，有什么必要呢？被怀疑，或者被虐待，本是历朝历代为人臣子责任内必须承受的，谁都毫无例外，根本没有什么好说的。何况他郭威饱经风霜，人生经历是典型的从低到高打通关式的过程，连做俘虏的日子都熬过来了，这点委屈算什么？

于是在他边关站岗的这些日子里，他心里经常念叨的，只是下一步要怎样和他的陛下进行沟通——陛下，我还能怎样来消除您的疑云呢？这是郭威百思都不能解决的事情。

但事实上，这并不需要他来解决，刘承祐自己都办了。

乾祐三年（公元950年）十一月十四日清晨，皇帝杀人了，一共死了三个。只有三个，他们是杨邠、史弘肇、王章。他们按照每天的正常工时去上早朝，刚走到广政殿，数十名武士突然冲了出来，没有宣判，迎面一片刀光剑影，立即处决。就是这么的粗暴简单，三个老谋深算，终生在阴谋诡计里打滚的人说死就死了。

是不是很搞笑呢？办这样的大事，竟然用了这种无大脑式的纯暴力行动。但最高明的计划就是一点都不计划，想干你就去干，想砍你就去砍，只有这样，才能收到最突然也最彻底的效果，才能让三位大师死得一点脾气都没有。

然后皇帝给这三个死人定了性，罪名一点都不新鲜——谋反。

就这样，军权、财权一举收回。

五位顾命大臣除了郭威在外，只有宰相苏逢吉还活着，至于原因，他是个百无一用的文人。

一切就这样拉开了序幕，刘承祐生平第一次杀人杀得干脆利落，但却留下了绝大的隐患。不知道出于什么目的，他选择动手的时候偏偏把郭威事先调了出去，千年之后，他的这个举动都让人费解。

为什么呢？有郭威在，他动手没有把握？还是他竟然如此的嫉恨郭威，一定要留下他来进行一次单挑？又或者他是有什么不得已，只能这么做？

不知道，一切未知。但需要说明的是，他简单粗暴的杀人方式并没有错，也不业余，就在他之前近三百年，大唐的天可汗李世民就曾经做过同样的事。那也是在一个早晨，上早朝的路上，李世民杀了他的哥哥和弟弟。同样的突然，同样的干脆，只是李世民做得彻底，主犯和从犯一次性完全了结。

刘承祐却偏偏漏掉了手握重兵的郭威。

那么一切就都变味了，荒谬和真理只有一步之遥，成功与失败也相距不远，从这一刻起，刘承祐的命运就基本被判定了。而他之后表现也堪称绝妙，他用事实告诉了所有人，他之所以选择这样的时机做了这样的事，其原因就是他想这么做。

深思熟虑真的并不是一个年轻人普遍都有的素质，不管他是不是个皇帝。

给我个不杀你的理由

接到这条消息时，郭威正和自己的亲信死党宣徽使王峻在办公室里讨论契丹。这是他们每天都要关心的话题，就像英国人谈天气（在一定程度上，郭威正指着契丹过日子。没有契丹，就没有敌人，朝廷就不再需要有他郭威，事情就是这么的简单）。在得到这个消息后，郭威和王峻马上就都沉默了。

不是吃惊，更不是害怕，这本是平常小事，几十年的血腥生涯，让他们早就对此习以为常了。现在真正重要的是，得马上分析出来局势的下一步走向，会不会扩大，波及郭威时，还会有多大的余震。

好一会儿后，两人都觉得只有再等等看。目前只能保持沉默，连马上给皇帝写信，说陛下杀得好，杀得精彩绝伦大快人心都是愚蠢的。保持安静，让刚杀过人的陛下也静一静，或许就能让他想起来平日里郭威的良好表现。更何况皇帝已经杀了杨邠和史弘肇，收回了内部的军权，但无论如何他还需要一个在外领兵打仗的人吧，会不会因此就饶过郭威？

郭威叹了口气，这一点就没有把握了。接着他就开始心烦意乱，多年的经验告诉他，事情绝没有这么简单。刘承祐，这个刚刚杀了人的毛头小子，初次尝到了踩着别人的尸体抢到权力的快感，会马上就此收手吗？

郭威没有找到让自己放心的理由。

事情的发展也没有让他等太久，很快就又有消息来了。这次是一封密信，从澶州快马加鞭抢在皇帝的诏书之前，交到了郭威的手上。拿到这封信，郭威的心凉了，真是怕什么来什么。信是以多人的名义寄给他的，这些人是诏镇宁军节度使李弘义、侍卫步军指挥使王殷、侍卫马军指挥使郭崇。而这些人之所以串联在了一起，则完全是因为皇帝刘承祐。

具体经过是这样的——刘承祐密诏李弘义去澶州杀王殷，密诏郭崇去郭威驻地魏州杀郭威和王峻。李弘义最早得到命令，他证实这确实是皇帝的密诏后，第一时间来到了王殷的面前，从怀里往外掏东西。

激动人心的场面没有出现，他拿出来的不是刀子，而是皇帝的诏书。

就这样，年轻的小孩子刘承祐被出卖了，他把需要以改朝换代为风险代价，才敢进行的消灭节度使的行动（参看李从厚、李从珂的灭亡），寄希望于用一道密诏来完成的企图，被现实很搞笑地粉碎了。

密诏，就像是一封倡议书，告诉所有想参与的人都可以开始动一动了，如果你们还不想等死的话。

李弘义、王殷一刻都没有耽搁，以十万火急的速度抢到了郭崇前面，先期警告了郭威。之后就像证实这个消息的准确性一样，郭崇紧跟着就到了。等待他的，是郭威已经恢复了平静的脸。他已经明白自己该怎么办。

郭威向郭崇伸出了手，拿来——不是你的命，而是你带来的诏书。

我要亲眼看一看。什么？没有？我误会了？别再装了，那让我看不起你。你必须随身带着，才能在干掉我后，安抚接管我的军队。

就这样，郭威亲眼看到了后汉皇帝刘承祐签署颁布的诏书。黄纸黑字，证据确凿。好了，他能给自己一个交代，也能给他的老上司，后汉第一任皇帝刘知远一个交代了。刘知远，你都看见了，不是我负你，而是你的儿子太不懂事。

诏书，致命的诏书。

幼稚的刘承祐完全没有料到，他的诏书还有别的功能。诏书被郭威稍微改动了一下，还是杀人的命令，只是需要去死的人变成了郭威的各位重要下属。

然后郭威非常难过地把诏书拿给他的下属们看。

好了，这比什么都能鼓舞士气，军队立即集结，当天就向首都开封进发。

被无数激愤的人簇拥着走在反叛的路上，是什么滋味？郭威在五代十一国里活了一辈子，类似的场面经历了很多，但成为主角还真是第一次。但他觉得郁闷，他郭威居然有一天要对一个小毛孩子动手了吗？或者，他真的就没有什么更好的选择了吗？

他并没有担心失败，从一开始他就知道自己绝对不会失败。但问题是，他想要一个怎样的胜利？

就此杀了刘承祐？

——那么谁来当皇帝？他郭威自己做吗？这个预算以前还真没做过。

还是只给刘承祐一个教训，让他从此懂得怎么做人，然后就算了？毕竟一个小孩子做事没经验也没个轻重，什么人都得有个学习和熟悉工作的过程不是吗？

——但一个人终究会长大，而所有杀人不必负责任的人都善于记仇，谁能保证刘承祐真正成年后会放过他？而且还有一个问题让他极为头痛，简直束手无策，一点办法也想不出来……

这件事在郭威的心里不停地盘旋，让他时常出神，以至于他的同盟者一个个加入到位，他都有些心不在焉。直到有一天，突然有人报告抓到了一个奸细，已经审明是刘承祐亲自派来的，他才猛地清醒。

“带上来。”郭威一反常态，对一个奸细极其重视。接着，他和这个奸细单独相处，好久之后，这个奸细才悄悄地离开了，没有人知道他的去向。

奸细走了之后，郭威才稍微松了口气。他最担心的事情终于有人为他去做了，他衷心地祈祷这个奸细一路顺风，平安无事地回到京城，好让他亲手缝在该奸细衣领里的密信，能让刘承祐看到。

在信里，他郑重地向皇帝保证，他绝对没有反叛之心，他和他的将军们士兵们都是绝对拥护陛下的，请陛下千万不要轻信某些人的造谣，要以和为贵，给和平一个机会……同时也给你刘承祐自己一个活命的机会！

这才是这封密信的真正内核。如果刘承祐还没有大脑平滑到连游戏规则都不懂的话，他就一定会明白郭威到底要说什么。

其实很简单，那就是我郭威还活着，带着大批军队，正向你靠近，随时可以做掉你，而你绝对杀不了我。不过你也不用怕，你手上也有我需要的东西，那就是我的全体家眷，他们还都留在开封城里，随时都有可能被你先期做掉，所以我们谈谈吧，这对谁都有好处。

这实在一点都不复杂，无论谁都应该知道怎么做，那就是心平气和地坐下来，各谈所需，哪怕只是一时之计。然后郭威就又开始了等待，忐忑不安，心惊胆战地等待。但是他害怕的事终于还是发生了！

不按常理出牌的人可怕，可是连游戏规则都不懂的人才更可怕！

刘承祐接到密信，没有对郭威做一个字的回复，他直接把郭威留在开封的全体家属一个不留地杀掉，其中包括郭威养子柴荣的家眷（这时柴荣已经有三个儿子，郭威有了两个儿子。刘承祐绝对想不到，他杀了这些人，会彻底改变了中国的历史，同时给赵匡胤铺平了决定性的道路）。他完全断绝了郭威的后路，同时，也把他自己的后路彻底断绝。

悲愤的郭威在滑州誓师，决心攻占开封——为了必胜，他听从了王峻的建议，向军队郑重许诺，攻陷开封，尔等可以在京城剽掠一旬！

刘承祐，我一定要让你付出代价，一定要你死！

开封的准备

郭威迅速逼近，进兵之快，令开封措手不及。从当年十一月十一日后汉皇帝刘承祐杀三大朝臣夺权算起，十一月十四日郭威接到的密报，十六日就已经起兵抵达了澶州（还记得澶州的主持人是谁吧？王殷，最早给郭威通风报信的人。也就是在这一天，郭威通过奸细给刘承祐带去了密信），十八日郭威进驻了滑州，到二十日，郭威马不停蹄，已经到达了封丘（今属河南），距离京都开封不足百里。

面对近在咫尺的致命威胁，后汉的二世祖刘承祐反应积极。他抖擞精神，再次向四面八方发出诏书，令各地的节度使火速向他靠拢，带兵进京勤王。让他振奋的是，响应的人数相当不少，其中最大的兵力来自兖州，是泰宁节度使慕容彦超的部队。而隔天之后就有了证明，这位节度使真的是非同凡响。

有人有枪了，这让开封的君臣们都松了口气，悬在半空中的心也变得安稳了些，这至少证明了皇帝的威信还在。但是另一个问题紧跟着就出现了。钱，按照惯例，让军队开工得事先赏钱。这合情合理，如果有谁说打完了仗再给钱，那他就是浑蛋——难道说让很多死尸再起来领钱？

但问题是国家实在是没有钱，近几十年来在后汉的大地上，各个朝代的各位皇帝以及契丹人不停地搜刮掳掠，已经连豆腐渣都挤压不出来了。这时候皇帝说要钱，估计就算是把皇后给卖了，都别想卖出好价钱。最后，皇帝的亲信们给宰相跪下了，再三叩拜，声泪俱下——“请相公为天子着想，不要再吝惜财物。”

宰相面色惨然，摇头不语——真的没钱。

亲信们绝不起来，说出了真正的打算——“国库里还剩下点钱，请相公全都拿出来吧。”

宰相长叹一声，再没有话说。

就这样，后汉没有国库了，只剩下了库房。但这些钱分发到士兵们的手里，每人也只得到铜钱二十贯，而且这还只是禁军的特殊待遇，外地兵在此基础上再次减半，只有区区十贯钱。

就这样，在乾祐三年（公元950年）的十一月二十日，后汉皇帝刘承祐的部队带着这点可怜的卖命钱，开赴战场，去迎战只要取胜就可以在京都开封剽掠一旬的反叛军队。

非凡的节度使

乾祐三年（公元950年）十一月二十日晚，刘承祐在开封城头，目送着他的军队开赴战场。军队的数量似乎已经很多了，包括赶到的援军和开封城里几乎所有的禁军，这已经是他现在可以动用的全部力量。

但能赢吗？

刘承祐的心底不由得泛上来他本不愿再想起的记忆——一年多前他曾亲自到郭威的家里求救。那时的郭威是他唯一的救星，是他赖以震慑朝臣，稳定江山的人。换句话说，郭威就是他后汉王国里的第一军事强人，现在这个强人反叛了，还有谁能制伏他吗？

慕容彦超，目前只能是他了。但他真的行吗？刘承祐顿时心乱如麻。

慕容彦超，年龄不详，出生地不详，父母不详，过往经历统统的不详，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他一定是个男人，当时的身份是驻防兖州的泰宁节度使。除此以外，就再也没有什么了。但就是这个人，将决定皇帝刘承佑的生死和后汉江山的成败。

必须承认，任何人都不会知道当时刘承佑心目中最理想的领军人物是谁，但郭威进军的速度实在太快了，已经不容许他作任何的选择，全国勤王人马谁跑得快，谁到达得早，他就只能依靠谁。而慕容彦超到得最快，带的人马也最多，这也直接证明了他的活力和热情最旺盛，所以他就是最佳的人选。

所以，慕容彦超并不是被历史所选择的，而是他主动地创造了历史。历史记载，在这一天里，慕容彦超是充满了旺盛的斗志和必胜的信念去迎击郭威的。临行前，他对年轻的皇帝做出了强有力的保证——臣必胜！在臣眼中，北军不过是些蠛蠓小虫，可以随手捏死，我要为陛下活捉郭威！

然后，他就雄赳赳气昂昂地奔向了战场。在那里，他在史书中给自己留下了印记，正式成了历史的一部分，虽然表现得非常搞笑。

十一月二十一日，封丘之南刘子坡，慕容彦超终于遇到了郭威。只见对面旌旗招展，号炮连天，人马一眼望不到边。他的部下们看到这样的声势，不禁都有些发憷，可慕容彦超却变得更加亢奋，他连眼睛都没眨一下，就下令列阵，眼看着一场大战就此开打，突然有人报告，皇帝陛下亲自到战场来了。

哦？慕容彦超的精神立即变得更加焕发，他先下令手下们都站得更直点，把刀枪摆得更整齐点，然后才请皇上过来。皇上来了，带着三四位宰相以及几十个大臣，各个风尘仆仆，神色庄严。这些人阅兵、勉励、许诺胜利后的幸福待遇，直到过场差不多都走完了，皇帝才在慕容彦超的耳边轻轻地问了一句话——怎么样，到底有没有把握？

这才是刘承佑之所以一定要赶到前线来的最重要原因。这句话要是不问出来，他得憋死、急死、焦虑死！

就看见慕容彦超猛然间激昂了起来，仿佛一下子变得极为高大，他

声音响亮地回答——臣必胜！请陛下看臣如何破贼，臣不必与他们交战，只需在阵前喝令，他们就会投降！

呼——皇帝和大臣们都吁出了一口大气。他们要的就是这句话，满意了，终于放心了。他们就此后退，以免影响节度使阁下开工。可惜他们走得太快了些，只要再稍微等一下，他们就能听见慕容彦超的另一句话。

慕容彦超像是很随便地向身边的手下们问了一声——“喂，对面除了郭威，还有些什么人？”

此言一出，石破天惊，他的部下们立即全体面无人色。天哪，马上就要开战玩命了，他们的统帅居然还不知道对手具体都是些谁！

难道慕容彦超接到诏书，带着他们一顿狂跑，一路跑到了这儿，在此之前连一点准备都没有？

面面相觑之后，终于有人说出了答案，就见这次轮到统帅的脸色变了，慕容彦超像是有了些许的犹豫，但是他还是马上就下达了进攻的命令。

——进攻！

这场战斗由慕容彦超主动发起了进攻开始，然后大约半小时不到就完全结束。形式发展之快让观战的刘承佑都来不及表达任何失望的情绪，他只看见了慕容彦超的队伍向郭威的部队发起了冲锋，然后两军相接，然后一片混乱。片刻之后，两股相对冲击的洪流就汇成了一股，向一个方向急速流去。

慕容彦超跑得比谁都快，马不停蹄，比他接到诏书奔向开封跑了第一名时还要快，一路狂跑再次跑回了兖州。哪儿来的哪儿去，从此以后，刘承佑就再没有见过这个人。而郭威也在战场上被这个人弄得一片茫然，征战一生，还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人物，来去如风，居然来不及去抓他！等到郭威反应过来时，战场上已经全是他的人了。

刘承佑也不见了。

在混乱中，刘承佑尽管失望，还是证明了年轻人的反射神经就是要比中老年人的快一些，他比郭威先反应了过来，抢先向开封撤退。他还抱有一丝幻想，他还年轻，还是皇帝，而后汉还有别的很多的节度使，只要他能活着回到开封，坚守几天，就会再有生机。

但是他错了，后面发生的事已经被这个时代的人们弄出了规律，执行成了惯例。他在开封城下被自己的臣子拒之门外，无奈之下只得选择了逃亡。郭威对这个人已经没有任何兴趣，他的兵直扑开封（请注意，是他的兵，而不是郭威本人。这时的郭威已经身不由己。他的士兵们都清楚地记着他在开战前的许诺，每个人都想着自己平日在开封城里可望而不可即的钱财，或者远比他们高贵的女人，他们已经疯了，他们要去抢！），至于刘承佑，落地的凤凰不如鸡，自有旁人去收拾。

开封，又一个千年古都，繁华世界，连耶律德光这样的蛮族酋长都舍不得下手的人间天堂，正面临着它自己子民的掳掠刀枪。只要再过片刻，它就会火光冲天，哀号遍地，满城都是空前亢奋四下乱窜肆意强抢的士兵，无数人都将家破人亡！

第四章
让天下人都签投名状

乾祐三年（公元950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开封。局势完全失控了，开封的城门刚刚打开，没有任何的交接或者欢迎仪式，郭威的人马不由分说拥了进去，然后全体立即就地解散，向全城各个角落扑开。一个字——抢！如果有人反抗，那么再加上一个字——杀！

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场面呢？无须多说了，人，有些时候会变得让自己都不敢相认，因为他已经还原了他的本来面目——一只动物。欢乐的兽性不必掩饰地爆发，那是一种怎样的享受！

沸腾的开封城，满城亢奋四处乱窜的大兵，但至少还有两个人保持着冷静。一个是赵匡胤，他哪有心情抢劫？他的家就在开封，他和这些外地兵在本质上不同！在那天的开封城门前，他一定会抢在所有人之前，等着大门的开启。然后第一时间冲进去，抄近路直接狂奔回家。

站在自己的家门前，把所有的亲人挡在身后，然后拔出了刀——你以为只要跟满城红了眼的乱兵说一声兄弟这是我的家，就会管用吗？

这个世界有些时刻没有任何道理可讲，能维持自己和家人生命的，只有手中的刀！

就这样，历史记载在这次仅比屠城稍差的抢劫中，赵家没有任何人伤亡。而满城的火焰、震耳的哭号以及彻底疯狂的乱兵给赵匡胤留下了无比深刻的印象，他深深地痛恨这一切，让他在不久的将来，成功地阻止了另一次类似事件的发生。

郭威冷眼旁观，注视着身边所发生的一切。难说这时他是什么心情，反正他没有制止（或许是他不想，或许是他不能），但是他也没有参与。这就让人费解，按说他应该是这时开封城里最有杀人欲望的人，最有毁灭冲动的人，他满门的亲人刚刚死在后汉皇帝刘承祐的手里，他应该去向刘氏家族讨还血债吧！而且皇宫近在咫尺，刘氏一脉除了刘承祐之外也还有很多人，只要他随口一个命令就可以痛快淋漓地挥刀复仇了，此时此刻没有任何人能阻止他！

但是他却偏偏只是沉默地坐着，像是对一切都无动于衷，谁也不知道他到底在想些什么。

肢解一个王朝需要分几步

抢劫一直持续到了第二天的中午，郭威的部下王殷、郭崇（注意，从此这个人已经属于郭威了，由此可见有时杀了一个人的确可以一了百了绝无后患，但是不杀却有可能赢得一个人的心）报告——如果再不制止，开封到夜里就是座空城了。

于是郭威下令收队，宣布活动提前结束，但是所有的参与者都还兴致勃勃意犹未尽，于是为了证明，他还迫不得已地杀了几个人，才算把命令贯彻了下去。那么接下来应该做什么了？郭威的高级下属们开始兴奋了，大餐的主菜终于可以端出来亮相了吧，既然是造反，那么就得确认谁才是最后的赢家！

大家准备，向新皇帝郭威陛下欢呼！

但是郭威接下来的举动却让他们一下子跌进了失望的深渊。

郭威很平静地站了起来，对身边的亲信说："我们去皇宫吧，我好久没有向李太后请安了。"

什么意思？大伙儿都愣了。去向李太后，也就是刘知远的太太，刘承祐的老妈请安？郭威要干什么？造了人家的反，抢了人家的都城，然后去请安？这是说反话吗？是报复的开始？但是看郭威的样子，一点戏谑嘲讽的意思都没有，说得那是相当的诚恳认真。

"走吧，我们都去。"郭威以实际行动打消了手下们的疑云，他真的走向了皇宫，没带多少人，也没带多少把刀。就在这时，一个非常震撼但是意料之中的消息终于也传来了。

刘承祐被证明已经死了。他在昨天，也就是十一月二十二日，只逃出去了不到二十里，就在开封北郊一个叫赵村的小地方被自己的原部下郭允明追上杀死。现在郭允明很快就会来见郭威，并以此向郭威请功。

所有人的目光再次集中到了郭威的身上。有了这样的消息，再去见刘承祐的妈还有什么意义？所有的事情都已经不可逆转，更无法斡旋，再去见李太后只能是个笑柄——假惺惺的有什么意思？该做的事就是把已经做了的来一个彻底的收尾，痛痛快快地直接改朝换代，让这片天地从此姓郭！

只有这样才是最现实的。

但郭威还是没怎么动声色，他只是点了点头，让人转告郭允明等着，就再次向皇宫走去。

他还是要去见李太后，难道他真的要去请什么鬼安？

出人意料，郭威与李太后的见面感人至深。

郭威的表现极为悲痛内疚，他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深恶痛绝，表示真是愧对了先帝几十年间对他的大恩大德，自己狼心狗肺真是大失臣子之道……李太后则充分地理解了郭威的难处，且说自己教子无方，对郭威全家死光光的结果表示了最深切的哀悼和遗憾……

两人就差来个互相拥抱，再互相勉励节哀顺变了。

就这样，双方迅速地达成了共识，一切以安定团结为主，以和为

贵。具体决策条款如下：
第一，这座江山仍旧姓刘。这是条根本国策，不可违反，不可更改，更不可怀疑，上至郭威下至庶民一体有效。所以也就不存在谁是反叛，或者日后还有什么平叛；
第二，具体由谁来当这个皇帝，则由文武百僚、六军将校，议择贤明，以承大统。结果很快就会出现，大家都不要急，请安静等待；
第三，在此期间，一切国事由太后临朝听政，百官官复原职，但决定权暂时授予了郭威。
事情就这样被敲定了，郭威在已经占领了后汉都城，杀了后汉皇帝且已经抢劫掳掠过的实际情况下，作出了如上的决定。当天，跟着他走出皇宫的人们都非常郁闷。他们实在想不透郭威这么做到底是为了什么。

几天之后，百官们的选举有了结果，新皇帝诞生了。这位“幸运儿”的名字叫刘赟，他是先先帝刘知远陛下的弟弟刘崇（请关注这个人，此人也相当的不同凡响）的儿子，当选前的身份是武宁军节度使，驻地徐州。这位皇亲国戚远在徐州一点不知情，但是突然间已经富贵临门，想推都推不掉，居然成了下一任崭新出炉的后汉皇帝。
为了让皇帝陛下能快点到任，也为了打消新任皇帝的各种不必要的顾虑，众所公推，由老宰相、太师冯道（不倒翁再次出场）亲自去徐州，务必要把皇帝安全地、迅速地接来开封，以便登基。
就这样，时间一天天地过去，随着这些政策命令的不断颁布，动乱萧条的开封城渐渐地恢复了生机。人们像是惊蛰过后的虫子，慢慢地走出了各自的隐身之所，开始在大街小巷里出现了。惊恐未过的百姓在私下里盛传，新皇帝已经在来开封的路上，而郭威的军队很快就会离开，浩劫真的过去了，以往平静安宁的日子就会再现。
就像印证这些话一样，九天之后，也就是在当年的十二月一日，郭威的军队真的全体开拔，向开封以北运动。一个公开的理由是——契丹。不要惊讶，也不要腻烦，虽然真的是很老套了。但是契丹的军队就是又来了，还得要由郭威去抵挡。

郭威的军队一路向北，一连走了半个月，士兵们越走越郁闷。为什么？一来他们实在是想不通为什么要这么快就离开开封；二来是因为速度实在是太慢了。有多慢？请计算，他们十二月一日从开封出发，同月十六日才到达了澶州。澶州，就是最早给郭威报密信的王殷的地盘。就在一个月前，同样的从澶州到开封这段路，处于进攻态势的郭威只走了三四天！
现在他们却要以这种蜗牛式的行军速度，去边境迎击来去如风，已经入侵的契丹兵团！
真是活见鬼，大兵们满腹狐疑，可又都心不在焉。边疆离他们太远了，就算那里的人都死光了，又与他们何干？你能想象刚刚劫掠了本国都城的士兵们会对边疆百姓们的苦难感同身受吗？何况他们这时自己也正有搞不定的事让他们心烦。
因为出来混，迟早都是要还的。

京城是白抢的吗？当时的兽性和快感早已经成为过去了，在这半个月沉闷缓慢的行军途中，每个人都有足够的时间来想一想他们的前途和已经非常不妙的命运。一个终极问题摆在他们面前，这问题本来不应该有的，但是现在却沉重地压在他们的脖子上，其危险性就像是一把刀，而且已经割破了他们的皮，马上就要切入他们的肉。

那就是皇帝并不是计划中的郭威，而是又一个姓刘的人。这个人已经在上任的途中了，按时间计算，就算走得比他们还慢，十天之后也一定会到达开封，再之后的事情就是傻子都能知道——新皇帝迟早会有一天和他们算算账的！

那该怎么办？一股股可怕的潜流在庞大的军队中隐隐流动，每个人的情绪都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越来越暴躁不安，但是解决的办法却一点都没有。他们明明知道，这样下去，他们就是一步步地走向死亡，但他们却只能听从命令，去边疆和那些混账的契丹人打什么鬼仗！

尤其可恨的是，最应该着急恐慌的郭威却反而越来越镇静了，甚至非常的轻松悠闲，每天除了有快马在他与开封之间流动之外，他什么事都不管，像是他早有了把握，无论发生什么他都百分之百的安全似的。

这让整个军队都极端抓狂，他们感觉被骗了，想当初他们起兵时难道不是为了郭威吗？难道他们就只能这样眼睁睁地看着自己都走向死亡而郭威却独善其身吗？

无论如何都要把郭威也拉下水！

这种情绪不断地酝酿积累，终于在当月的十六日，大军到达澶州时，抓狂的沸点来到了。士兵们都不走了，公开统一了思想——我们当初拥立郭公打京师，已经个个负罪于刘氏，现在还要立刘氏为帝，将来还会有我们的好下场吗？

这样的话马上传到了郭威的耳朵里，面对着这样赤裸裸的话，以及周围无数双火辣辣的眼神，该干什么已经再清楚不过了吧？但是郭威偏偏再次让所有人失了望。他什么表示都没有，只是说别让士兵们太累了，就在澶州放假三天，到十九日再开拔走路。

十九日，大军勉强再次起程，之所以还能移动，完全是出于郭威的严令——军令如山，不从者斩！但是到了第二天，也就是十二月二十日时，郭威的话不管用了，无论如何军队都再也驱赶不动了。队列散开，人人奔走，军队里最可怕的现象，哗变已经初步形成。

这时的郭威不再作任何努力，他甩开众人，躲进了一间民居里，充分地表达了自己三个不的原则，即不主动、不拒绝、不负责。

但是很可惜，这间小小的路边民房根本难不住刚刚抢劫完开封的士兵们，只见转眼间一大群士兵拥了过来，紧跟着爬墙架梯冲进了屋里，把郭威团团围住，群情汹汹异口同声——

——请您当我们的皇帝吧！

这是大家一致的心声，表达了我们同甘共苦、生死与共以及生死不离的决心，还有我们早就绑在了一起，跑不了我也蹦不了你的现状……所以，郭大皇帝，你就答应了吧！

但是天杀的郭威仍然不为所动，还是不停地谦让。这时一个经典的、决定性的场面出现了，只见当时乱成一团的人群突然闪开了一条通

道，有一个士兵抖开了一面刚刚卸下来的黄旗冲进了屋里，不由分说，就把郭威裹了个严严实实，然后众人簇拥，一哄而出。

转瞬间，屋外边响起了震天动地的欢呼声，数万名士兵终于看到了一个身披黄“袍”的郭威，一个新的皇帝真的就此诞生了！

这是一个激动人心的场面，好几万个身强力壮横行无忌的大男人都从心底里松了一口气，终于达到心愿了，终于安全了，原来强迫一个人还真是不容易，哪怕是强迫他去当皇帝……在这数万人当中，就有我们的主角赵匡胤。他身为郭威的亲兵，一定在近距离内亲眼目睹了这出黄旗加身、郭威称帝秀的整个过程，不管他是否理解了这件事的真正内在核心——也就是说，为什么会有这次出征，以及郭威一定要拖延到今天才“被迫”上位，这件事都永远地烙印在了他的心中。

十年之后，他都记忆犹新。

大军就此回程，人人精神焕发腿脚有力，走得那叫一个爽——事业有了奔头，人生再次阳光灿烂，怎能不令人高兴！至于那些讨厌的契丹人，就见他们的鬼去吧，我们有更重要的事要做，那就是——攘外必先安内。

回开封去把没干完的活儿都做利索喽！

这时郭威的士兵们除了满腔的喜悦和冲天的干劲之外，还都在心里隐隐地流动着一股对郭威的鄙视，因为他们觉得郭威在这件事上做得太拖泥带水了，一点都不男人。又何必多此一举来这次徒劳的远征，就在上次抢劫开封时，顺势把天下就搞定不就什么都安了。那样何其简单，何其利落，又多么的男人！

更重要的是，在这几十年的动乱年代里，所有人不都是这么做的吗！

但是历史证明，这些人都错了。虽然他们是郭威的部下，天天都见到他，每时每刻都听从他的命令，却仍然不了解他。郭威是五代十一国里一个真正的异数，他的所作所为与前面的那些行事痛快的“霸主”们截然不同，所以最后他得到的成果也与前面那些稍现即逝的“寡主”们截然不同。

从眼下这件事的处理上，就能够清楚地分辨出来。

这些人不知道，在混乱中最初的九天里，发生了许许多多幕外人所不知道的事，而在这沉闷缓慢的十五天行军里，前面所决定的事又发生了重大的变数，这更加是除了郭威及郭威留在开封的亲信死党之外，极少有人知道的。

那么，都是些什么事呢？

首先，就在刘承祐被杀，郭威率部冲进开封大肆抢劫时，后汉国内就已经有人要起兵讨伐郭威了。那就是后汉开国皇帝刘知远的弟弟，“现任”皇帝刘赟的老爹，当时身为河东节度使兼职中书令的刘崇。此人兵多将广，强悍善战，在刘知远时代就被安插在边境与契丹人直接接壤，是后汉的第一道屏障。

而且在刘知远死后，刘崇就再不入朝也不上缴国税，一切都省了下来给自己当军饷，所以他军队的数量和质量都相当的了得。

刘崇从一开始就慢了，当这场造反运动开始时，他什么都不知道。

当他终于知道郭威造反逼近都城时，郭威已经在都城里边了，当他点兵准备进攻都城时，都城里又传来了新的消息。

他的儿子刘赟在千万人的海选PK中获胜，已经被确认是新科皇帝了。

太好了！刘崇一下子心花怒放，什么愤怒难受都抛到了九霄云外不知去向，还能有什么结果比这个更好呢？还用得着再打什么仗吗？根据这个结果，他已经是现任的太上皇了！

兴奋中，他马上派人进京去探听虚实，尤其是要面见郭威和太后，确认消息的准确程度。

消息很快传了回来，千真万确，绝无虚假。尤其是郭威，他接见刘崇的使者时神色凄苦，拍着自己的脖子说——“自古岂有雕青天子？希望刘公能体谅我的忠心。”

使者不禁为之动容，要知道这是郭威天下皆知的隐痛。郭威出身军卒，脖子上有飞雀的刺青，五代十一国时人人皆称他“郭雀儿”。这种刺青一直留到了宋代，军卒和犯人一样要刺青黥面，所以好男儿不当兵！

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再联想一下郭威出兵的理由，以及他现在仍然尊奉后汉，拥立新君的表现，他是忠是奸已经一目了然。而且郭威还说，请刘公一切放心，朝廷派最德高望重，从不说假话的太师冯道前去迎接天子，尽快到任登基。

好了，刘崇放心了，郭威看起来是认真的！那么就必须赶快了，夜长梦多，随时都出现别的竞争者！他准备只要冯道一到，就马上派儿子向开封出发。他已经克制不住激动的心跳，恨不得替儿子出发了。

——孩子，你尽管使劲跑吧，向皇位进发！这是千古难得一遇的良机，你跑得越快，就越能早些当上皇帝，而你老爹我，就越能早些当上太上皇……这真是太好了！

“且慢！”就在这个激动人心、热血沸腾的关键时刻，突然有人跳出来喊停。事后证明，这是上天最后一次眷顾刘氏父子，但是搞笑的是刘崇根本没领情，他一脚就踢爆了上帝那张满是关爱的老脸。

喊停的人是刘崇的副手，太原少尹李骧。

李骧满怀好意，向利令智昏的刘氏父子点出了郭威必然有诈，天上岂有无缘无故掉下来馅饼的好事？郭威为什么不把皇位交给别人，偏偏让给你们父子？这正证明了他对你们父子的忌惮，所以千万不能把世子送到虎口里去，不然轻则被扣下当肉票人质，重则就会丢了性命。

这时候最应该做的，是趁着郭威立足未稳，而且刚刚抢劫了都城大失民心，赶紧发兵出太行山，号召天下所有兵马，一举剿灭他们。这样才能一劳永逸，到那时无论是想当皇上还是当太上皇就都随心所欲，自由自在了……

李骧的头脑急速运转，为刘氏父子精心打造着美好前程，可是他却偏偏看不见刘崇变得越来越黑的脸。等到李骧的长篇大论终于告一段落后，刘崇简明扼要地对手下们说了一句话，把李骧的人生彻底定性收尾——把他拉出去，砍了。

就这样，刘崇把一个全心全意为他谋划的人杀了，仅仅是因为这个人的话破坏了他的好心情！可见好人是多么的做不得！然后刘崇坚定地

按原计划派儿子立即出发，向着皇位一路狂奔而去。

这个时候，郭威就像配合着他的好心情一样，带兵出了开封，向边境运动，表现出了非常“无私”的诚意。

然后就在刘赟全速前进，到达了宋州（今河南商丘），与开封相距不过百多里时，郭威突然间黄旗加身、瞬间称帝，同时急速返程，更命快马通知开封的亲信王峻，去把最重要的事做了——王峻马上派郭崇率七百骑兵赶赴商丘“保护”刘赟。

到了当月的二十五日，郭威回到了开封的近郊。而刘赟此时已经是一个地道的阶下囚。至于刘崇，他则一如既往的毫不知情，仍然做着太上皇的美梦。一切还是因为通信太慢，他只能事后徒呼奈何。

就这样，郭威在离开了近二十天之后，再次来到了国都开封城外。他还是带着上次离开时的那些人，只不过一切与出发时已经彻底不同。

这时，我们就很有必要来彻底地分析一下郭威为什么这么做了，相信分析过后，我们就能清晰地看出郭威到底是个怎样的人。

问题一，郭威为什么不趁着抢劫都城、后汉皇帝新死的时候一举搞定天下？

答案——首先时机火候都不成熟，其中最重要的一点还是出在后汉的开国皇帝刘知远的身上，虽然这个人早已经死了。

刘知远死得太快太早了，他死之后到现在虽然已经发生了太多的事，但是从时间上看，他才死了不过两三年而已。这样短的时间，他的影响力以及以他为代表的刘氏一族的影响力还远远谈不到消失或者弱化。所以郭威起兵时，还要矫诏改动刘承祐的诏书，来欺骗自己的部下造反，而且在进攻都城的前夕，还要动之以巨利，以许诺剽掠京城为诱饵，才能驱动起士兵们的热情去卖命。

这都说明了郭威那时根本没有真正地掌握他手下的军队，也就是说，枪杆子虽然不见得再姓刘了，可也绝没有姓郭。

这样绝对不行。在五代十一国里，没有绝对效忠的军队，就别想做任何大事。

于是第二个问题也就有了答案。

问题二，郭威为什么要一而再，再而三地躲避、推脱众人的拥戴？难道他对皇位真的没有野心吗？

答案——绝对不是，不管他对皇位有没有野心，局势已经强迫他只有一条路好走，那就是顺着反叛之路一直走到底，必须成为皇帝而且坐稳宝座，才能活命。

一点都没有夸张，自古争帝之险，险于上华山。就连十几年之后赵匡胤的母亲杜太后都警告自己的儿子，“天子置身庶民之上。若治得其道，则此位可尊，苟或失驭，求为匹夫而不可得！”

郭威在刀尖上打滚一辈子，这些本质上的事情怎么会不懂得？那么他还要去皇宫向李太后请安谢罪为的是什么呢？

无非是看到自己内部不稳，而刘氏尚未死僵，所以要稳定一下局势，让敌人不至于马上出现。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不惜动用百官来“公选”出当时最有实力的刘族精英刘崇父子来当“皇帝”和“太上皇”，来争取自己宝贵的时间。

这个时间用来做什么？

用在最关键的事情上——夺得军权，或者叫做获得军心。

抢掠京都九天之后，郭威就带着军队北上抗击契丹，现在我们都知道了，所谓的契丹来犯纯粹是个骗局。那么他以那么缓慢的速度带着军队去郊游，真正的目的是什么？

一切都是为了一些微妙的，且极为重要的心理转变。

得让军队醒醒神，让士兵们知道现状有多危险，面对的难题绝不只是我郭威一个人的，你们哪一个都别想置身事外。

试想，如果郭威此时已经称帝了，他对军队，以及军队对他，都是一种什么样的心理？五代十一国时兵强叛将，将骄弑主，郭威的兵马上就会知道自己对郭威的重要性，进而要挟郭威，而郭威迫于形势只有妥协。

那之后政令不行，人心不服，再加上疯狂反扑的刘氏家族，郭威的死期也就不远了。

而在这次沉闷缓慢的行军途中，郭威貌似悠闲自在地看着手下的大兵们越来越是忐忑烦躁，自己就是不忙于称帝，绝不替这些大兵顶缸。非得让这些混账大兵一而再，再而三地“强迫”自己当领袖，然后自己才勉为其难地答应了。只有这样，才能让这些大兵积极主动为自己效命，让他们每个人都有危机感，不用他再去利诱驱赶，都玩命地上战场。

好有一比，这就是郭威给所有的士兵来了个投名状。他要的不是人头，而是当初还没被抢劫的开封，这些傻大兵自以为占了天大的便宜，凭空发了笔大横财，却不料从此就上了郭威的贼船，跟着他不得不反，再没有了回头路。

而且这一切都完成在很长的时间和极短的路程中。他缓慢地行军，时刻掌握着京城和周边地区的局势动态，一有风吹草动，马上就能作出反应。你看，当他获得军心，成了皇帝后，只用了四五天的时间，就又回到了开封城外，什么事都没有耽误，还把刘崇父子玩了一票。

这时他面临的局势是多么的理想啊——开封城已经尽在掌握，尤其是刘氏家族的代表人李太后，这真是位懂得游戏规则的老太太，从一开始就知道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而文武百官更加不用说，早在他上次离京“抗击”契丹时，朝中大臣的代表冯道先生就已经开始为他打工了，何况他人。刘崇父子更呆得可笑，给个坑就往里跳，谁如果拦着，他们都能急得杀人。这样的人本不足惧，只是怕他们一哄而起罢了。

最重要的是，人心也已经得到了缓和。

人民对郭威的反抗意识，随着一系列的和平政策，以及这次军队的远行，已经缓和了下来，再想绷紧，除非是郭威又做出了什么出格的事。

那么这就表示郭威从此改过自新了呢？

人心的敌意有时就好比一个极度想自杀的人，不管当初求死的愿望有多坚决，只要几次寻死不成，决心自然消退。郭威要的就是这一点，人民对他的警觉和憎恨感已经少得多了，已经容许他做一些改变了。

当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转变开始。

郭威率军重新回到了开封，王峻率文武百官出城迎谒。隔天之后，

即二十七日，李太后下诏，命郭威“监国”。中外庶政，并由郭威处分。至于“皇帝”刘赟，虽然他中了大奖，但是由于他过期不到，所以奖券作废。当然他可以在宋州爬楼或者爬塔抗议，那都是他的自由和权利，但是估计没人答理他。

但郭威倒是什么都记得，看在他中奖不易，另赐给他一个别的爵位。很怪，叫“湘阴公”，不知何解。但没过几天，郭威就顺便把他埋在了宋州，此人此生此世再也没有机会回到他的老家徐州，去看看他的亲人。

在这一年剩下来的几天里，后汉的臣子们格外地忙碌，他们加班加点，争先恐后，集体上表劝进。改朝换代的时候又到了，他们每个人对之都非常敏感且熟悉，没有哪个人愿意在这种事上跑在后面。

于是转过年来，就在正月，郭威脱下了黄旗，穿上了正规的黄袍，在一个多月以前还是刘承祐的椅子上坐了下来。他成了五代十一国里又一位开国的皇帝，国号为“周”。

现在，大家预备——向新任天子郭威陛下正式欢呼！

第五章
一个员工是怎样折磨自己老板的

郭威登极，首先论功行赏。这是必需的，这绝对有利于造反集团的进一步团结和巩固，更有利于对全国动乱局势的有效舒缓——告诉了有心继续造反的人已经没有多少空子可钻。

于是在激动人心的升官大会上，每一个参与了造反行动的人，不分大小都享受到了成功之后丰收的喜悦。王峻、王殷这些坚定的追随者，都被授予了枢密使、节度使、刺史之类的高官；像间接地“帮助”了郭威的另类人士们，如慕容彦超、刘崇等人也不必自卑，郭威同样给予了他们官职不变继续努力的承诺；而像官场老油条冯道及原宰相范质等人更不用说，重用更重用，加薪再加薪，一切都以安定团结为主。

在这些令人目眩、引人流涎的升职加薪浪潮中，没有人会注意到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的升迁。那就是原亲兵赵匡胤，赵匡胤因为任劳任怨、尽职有功被提升为禁军东西班行首，也就是相当于禁军部队里的一个小班长，继续光荣地负责宫廷的禁卫。

唉，升官了，大小也是个官儿了。可是看看人家，再看看自己，年轻的赵匡胤心里不知是个什么滋味。

这时他每天的工作，就是腰里横着把刀，或者手里挺着杆枪，穿得比谁都整齐（那模样就像高级饭店里的跑堂），在皇宫里，或者在大殿下比赛谁站得更直。

唉，工作是比从前更加的无聊了。在打仗的时候，虽然有危险，可是赵匡胤还可以随时跟在郭威的身边，可以听到看到很多值得学习、非同凡响的事情。可是现在郭威当上皇帝了，身边的人就复杂得太多了。一个禁卫班头无论如何都不可能跟着皇帝四处乱转。

唉，再叹一口气吧，也许再升点官，他就能有权力随时走动一下，不必再像个木头桩子了吧？唉，可那还不知道要再等到何年何月。

于是在沉闷的绝望里，赵匡胤作出了一个对他来说最重要的选择，这个选择对他政治生涯的起步有着决定性的作用，不久之后人们就发现赵匡胤真是眼光非凡，可在当时，每一个人都认为他纯粹是疯了。

因为他居然放弃了郭威这个刚刚成为皇帝，世上最炙手可热的大佬，去依附了一个边远城市里的年轻小长官！

这个年轻的小长官就是柴荣，也就是后来人人皆知的周世宗。在十几年之后，每个人都知道了他是五代十一国里最英明最有作为且相当公正又待民以诚的君主，可是在当时却没有一个人会这样想。其原因就像面对当时的禁军东西班行首赵匡胤，也没人会相信他是同样英明神武、震天动地、继往开来、人类少见且基因突变才生出来的宋太祖一样。

那么赵匡胤当时的选择就冒了极大的风险，是个不折不扣的政治投机，其行为手段就是传说中的官场升职三十六计之“烧冷灶”。

这一计非同小可，输赢之间全靠当事人的眼光准，胆子大，有双识英雄的慧眼，能在成百上千中层领导中认准了一个，然后坚定跟随，全

情奉献，不惜一切手段帮着主子得到上位。
如果成功了，也就是说你选的主子终于一飞冲天了，那么你自然会跟着平步青云。但是如果失败了呢？官场变幻谁敢说百战百胜？你的主子如果一路冷下去，始终都没能热起来，那么你怎么办？
你就只会更惨了，什么都得从头再来，而且最后还得落下个政治娼妓的臭名声，谁让你还得再去找新主人呢？
但是富贵险中求，赵匡胤坚定地相信了自己的眼光，他明确地分析出自己在已经登峰造极，热得没法再热，没有潜力可挖的郭威身边是没有发展空间的，马上就毅然决然地选择了离开，转而去依附虽然官职不小，但还没有多少根基的柴荣。
赵匡胤当时作出了这个决定时，既有周密详细理智清醒的判断，更重要的还是凭着他敏锐的直觉。一个拥有非凡素质的人，能够非常清晰地感应到另一个与之相似的人的存在。就像一只狼，很轻易就能知道对面那头动物的危险系数一样。这就是赵匡胤选择了柴荣，而柴荣也收纳了赵匡胤的原因。

这时柴荣的身份地位颇有些微妙。说他很高，是的，他是郭威陛下唯一的“儿子”，并且头衔相当不小。全部排列出来是——澶州刺史、镇宁军节度使，检校太傅、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也就是说，他既在都城之外有自己的地盘（澶州），还有自己的军队（镇宁军节度使），并且还大于并约等于当时的宰相（检校太傅、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但是非常可惜，所有这些让人头晕的高等头衔哪个也叫不准站不住。
首先他和郭威无论如何都没有血缘关系，这在古老的中国是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无论郭威与自己的元配太太柴夫人的感情多么坚固，内侄与儿子都是两码事，更何况这时柴夫人早就死了。而且谈到血亲，在后周朝里，郭威还有一个外甥，叫李重进。李重进不仅年龄比柴荣稍大几岁，而且早就手握重兵，战功卓著，很早就有了自己的班底和显赫的威望。并且此人心高气傲，绝不屈居人下，以至于在郭威临终前，都要特意在正规场合当着朝臣的面，命令李重进向柴荣下跪朝拜，以确立柴荣的继承人身份。
这一切都说明了，虽然刘承祐帮了柴荣的大忙，把郭威的两个亲生儿子都杀了，可在别人的眼中，柴荣仍然是个不尴不尬的假太子。就算是现在尊贵，但是将来呢？谁能保证郭威从此就再也不能生育？后周皇帝的宝座，看着似乎离柴荣很近，但是差之毫厘谬之千里，也许终柴荣一生都无法企及。
而且不仅如此，这时柴荣在官场上还多出了一个有进无退，不顾生死一定要给他添乱的政敌。这个人别说是他柴荣，就算是郭威，一时半会儿都不敢动。
这人就是后周立国第一功臣，时任宰相兼职枢密使的王峻。

王峻是一个值得细说一下的人物，通过他我们能看到五代十一国里典型的权臣形象，他的升、降、兴、衰都非常具有代表性。
此人最初走向社会，并不具备人们常规意识里的所谓文韬武略等成

大事者的基本能力，他最擅长的是唱歌。那时还是后梁的时代，他投奔了一位叫张筠的节度使，能做什么呢？只能是唱唱歌，陪陪酒，形象和地位真的不能算太高，而且他的生活还极不稳定，得随时准备朝秦暮楚。

另一位高官租庸使（管钱粮税收）赵岩到张筠家做客，王峻的歌声让赵岩大为倾倒，于是张筠就非常风雅慷慨地把王峻当做礼物送了出去。

王峻跟着赵岩差一点丢了脑袋。

后唐灭梁时，李存勖杀了赵岩全族，王峻极其机警地逃出了赵府，躲到了民间逃过一劫。躲了很久之后，王峻才敢再出来，投靠了另一位大款三司使（这个职位厉害，无论是五代时还是宋朝时，都是财政一把大臣）张延朗，可是终日应酬见多识广的张延朗却对他并不感冒，而经过了生死大劫的王峻也已经脱胎换骨，他不再在乎风月场上的冷热，而是对张延朗身边发生的一切冷眼旁观，心里不断动着念头。

时机来了，后晋石敬瑭这个人尽可爹的败类起兵灭掉了后唐，张延朗像赵岩一样被新主人杀掉，张延朗的全部家产包括奴婢也包括王峻都被当做奖品赏给了时任后晋大将的刘知远。不知道王峻用了什么手段，有过什么表现（实在没办法，史料上查不出具体事迹），他从一名陪酒伶人，一跃而成为领兵的将官，而且官运亨通，在刘知远开国后，晋封为客省使，成了当时的枢密副使郭威的亲信死党。

再后面发生的事大家就都知道了，王峻在郭威造反称帝的一系列行动里充当了最重要的副手角色，因此一步登天，成为了后周朝里郭威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朝臣领袖。

纵观王峻的发迹，是典型的起自微末，达于青紫，全凭个人努力自学成才。他一直在进取，在不顾一切不计生死一定要成功不然就去死的进取，才有了这时的成绩。那么达于巅峰了，下面还要再做什么呢？是继续进取？那就是取代郭威了。可这是个强悍到不切实际的梦，公平地说就算是到了人生后期，有些颠三倒四不知所谓的王峻都没有动过这个念头。

那么就像冯道那样从此做个和事老不倒翁，高官厚禄终此一生怎么样？

也不行，冯道更是不可复制的。中国几千年历史，冯道这样的高人只此一家，绝无分号，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来。而让已经习惯了进取并且只会进取的王峻去学习冯道，只会变得不伦不类自取灭亡。要知道人是有自己的政治符号的，搞混了只会倒得更快。

就这样，王峻在变幻诡异动静无常的政治旋涡里迷失了。

他先是非常清醒地意识到，无论是在眼前还是在不远的将来，能威胁到他后周朝臣第一人地位的，只有柴荣。为此，他利用职权巧妙地把柴荣固定在了其封地澶州，不管有没有事，或者怎样请示，都别想踏进开封一步。至于和郭威单独见面，更是想也别想。在接近整整三年的时间里，除了年庆朝贺等极特殊的日子外，柴荣只等到了一次机会来钻空子，那是他趁着王峻奉命外出监修河堤的机会，偷偷地溜进了开封，想和老爹见面说说心里话。可是没承想王峻爪牙遍布，马上就得到了信息，王峻立即放下了手中所有事情赶了回来，其结果是柴荣不得不灰溜

溜地返回了澶州。

此人的强悍跋扈可见一斑。

不仅如此，王峻对郭威也相当的不逊。按说这非常不理智，但是为官处世有时候就像用兵一样，似危实安，运拙胜巧，王峻的为官之道好有一比，就像后来的清臣曾国藩与李鸿章，谁能说得清这两人到底谁高谁低呢？

众所周知，曾国藩功成之后，战战兢兢克己自守，以极度的谦退来维护身家性命和贤臣名声，而他的弟子李鸿章则恰好相反，为了生存，为了让所有人都奈何不了自己，快意无忌地生存，李鸿章大把抓权死不放手，自谓英雄不可自翦羽翼。虽然后人扬曾抑李，但是当时的当事者到底谁活得怎么样却一目了然。

身为乱世高官的王峻，走的正是李鸿章的路子。他身为后周郭威以下第一人，宁鸣而死绝不默然苟活，在后周开国初期马上就经受的巨大考验里，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让自己的威望达到了空前的高度，从而让所有人包括郭威都对他礼让三分，但是他与郭威的差距也马上就显露了出来，并由此走向了灭亡。

他把自己是谁，是怎样一路走来的给忘了。

他没有掌握住权力的最基础点，他不懂得所谓权术其实至为简单，那就是人与人打交道的艺术。他以为站在权力之巅的不再是人而是神，可历史早已无数次地证明，有人之所以能走上神坛，就是因为他了解了人从而满足了人；而之所以后来又掉下了神坛，变得什么也不是，也正是因为他真的变成“神”了，不再去理会人的所思所想。

郭威、柴荣、赵匡胤，他们就什么时候都知道自己是谁，记得自己是怎样一路走来的，从而做出来的事情都是人应该做的。

所以他们才能成功。

后周建国之初，所面临的第一次重大考验来自政治欺诈受害者刘崇。刘赟被杀、郭威称帝终于让刘崇知道自己被非常不仁道地骗了，他的反应是马上把自己在政治地位上与郭威拉成了平级，绝不吃亏——不当太上皇了，我也要当皇帝！

他绝不承认后周这个“伪”王国的存在，他仍然尊崇延续着汉的国号，只是历史比较无情，为了把他和其兄长刘知远的“后汉”区分开，称其为“北汉”。

刘崇的北汉先天不足，以他的老根据地太原为中心，只有区区十二州的土地。这个面积做节度使是太大了，作为一个皇帝就小得让人头皮发麻。面对庞大的后周，刘崇意识到了和当年石敬瑭一样的危机，怎么办？彷徨无计的刘崇走上了和石敬瑭一样的老路。

契丹，还是契丹，只能是契丹。只是这时的契丹已经改名称为“辽”。

刘崇给现任的辽国皇帝耶律述律写信，要求支援，开出的条件相当优厚，他答应以前后晋石敬瑭怎么做他就怎么做，绝不含糊。耶律述律一听大喜，这真是喜从天降，又有儿子送上门来了。却没想到刘崇在这方面非常执著地表达了自尊，别的什么都能答应，就这一条，坚决不行！

他给辽国皇帝写信，郑重其事，非常严肃认真地写道——“……侄皇

帝致书于叔天授皇帝……"

天下所有的人都给我睁大眼睛看清楚喽，我刘崇绝不是人尽可爹的，绝不像石敬瑭那样不要脸，我只是认了个叔叔而已，你们都别想歪了……

就这样，在郭威称帝当年的十月，辽国派彰国节度使萧禹厥率五万辽兵南下来到河东，刘崇加派两万人马与之一起南下，兵锋直指晋州，口号是尽此一役歼灭后周！

后周这边作出的反应是皇帝郭威坐镇国都，由宰相兼枢密使王峻率兵迎敌。

这已经是当时最好的攻守调派了，于是后周的每一个人都在深秋十月寒风阵阵的西北大地上，焦急忐忑地等待着王峻和北汉、辽国联军交锋的结果。但是让人极度不安的是，时间过去了整整两个月，已经进入了深冬，王峻却依然没有到达战场！

也就是说晋州城已经独自承受北汉与辽国联军的攻击，孤守无援了近两个月！

那么王峻都在做什么呢？他居然带着后周所有的后援部队，非常悠闲自在地驻扎在绛州，置身事外，远离战场。如果问起原因，他一点都不含糊，直接说自己的军队中既没有流行瘟疫，也没有什么人阻碍他的军令，一切都非常正常。他之所以不到战场，唯一的理由就是他不想去。

这到底是怎么了？如此诡异反常，让郭威都沉不住气了，他不得已派人去问王峻出了什么事，明白地告诉王峻，实在不行就换人，看来自己的事得自己办，由他郭威御驾亲征好了。

直到这时，一直表现得无动于衷的王峻才把身边的人都屏退，单独对使者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请转告陛下，我一直在等着一个战机。我不想带着我的生力军第一时间赶到战场，因为那时候北汉人和辽国人也都是生力军，势必会变成了硬碰硬地死拼，一点好处都没有。

别忘了这是我们的地盘，我们最大的优势是晋州城非常坚固，一时半会绝对不会被攻破，而且现在是深冬，利守不利攻，再加上我迟迟不到，城里的人绝了外援的盼头，只能靠自己才能活命，这就更加强了防御的力量。他们多坚守一天，就多消耗了敌方的一分锐气，彼消我长，等着再过些日子，天再冷些，就是我出击的时候。那时候别说是不成气候的北汉人，就是辽国人我也要他们匹马不得还乡！

至于陛下说想亲征，我看还是免了吧。我国初立，四方的藩镇还没有真正地收服，尤其是那个慕容彦超，一直在蠢蠢欲动，如果陛下亲征，第二天就会有人乘虚冲进都城，到那时候腹背受敌，就什么都完蛋了！

恍然大悟的使者以十万火急的速度赶回了开封，把已经准备亲征的郭威拦住，悄悄地报告了王峻的回答。郭威吓出了一身冷汗，一时变得非常失态，所有人都看见皇帝突然狠狠地抓住自己的耳朵上下乱提，嘴里喃喃自语——几败吾事！

就这样，后面发生的事几乎完全按照王峻的预料在进行。在十几天

后，突然间天气大变，风雪交加，北汉和辽国联军迫不得已开始撤退，王峻乘势追击，不仅北汉人损失惨重，就连辽国人也死伤大半。从此之后刘崇再也没有胆量，更加没有力量再进犯后周。

最大的危机渡过了，每一个人包括郭威都深深地松了一口气，王峻以个人的聪明才智让新建的王国顺利地熬过了最初的艰难阶段，紧跟着他又带领兵马跟着郭威去讨伐公然叛变的慕容彦超。这一次他身先士卒，率众先登，干脆利落地把这个非凡的节度使干掉，去外侮之后更除了内患。一时之间后周迅速地变得国泰民安，人人都觉得安定和平的好日子已经到来了。

但越是这样，动乱的种子就埋得更深了。没有人意识到，这时的后周已经应该准备一个继承人了，事实证明，就连郭威都没有意识到已经有了这样一个巨大的危机，他一直都没有给自己的继承者任何展示能力的机会。

柴荣，这位后来的周世宗变得越来越尴尬，他此时拥有的资历让人非常鄙视。请看：郭威做后汉的枢密使时，他是左监门卫大将军；郭威驻防边境时，他是贵州刺史、天雄军牙内都指挥使；等郭威起兵造反时，他留守后方；等刘崇进犯时，由于前线总指挥是王峻，他更加只能在澶州远远观望。

也就是说他从来都没有什么能拿得出手的军功，所有人都只能认为他是个地地道道的吃祖宗饭的富家废物。这造成了柴荣在执政初期的艰难局面，文官敢于当众向他顶撞，武将更在战阵之上公然叛变投敌。尤其是助长了一些权臣的非分之想，就像王峻，他敢于制造出一些事端，向柴荣、更向郭威叫板，来希求更大的权势和富贵。

这样，就没有了退让，只剩下了胜负，再一次的流血在所难免了。

这是个非常实际的命题，相信无论是员工还是老板都会强烈关注，但是细想这也没有什么，人生不就是在你折磨我，或者我折磨你的过程中度过的吗？

但是身为当事人，他们的切身感受就会大不相同了。没有什么折磨是可以不付出代价的，就像王峻与郭威。

刘崇败退，慕容彦超覆灭，这让王峻的声望如日中天，这些都是在他的英明策划和亲自指挥下完成的，所以公平的人民也把这一切的功劳都记在了他的名下。一时之间好评如潮，歌颂不断，王峻成了后周国内人见人爱的大英雄，而王大英雄在飘飘然之际回头看了看，也发现人民的眼睛的确是雪亮的，说的都没错啊！

于是他就又顺势向旁边看了看，就发现他的顶头上司郭威在这段时间里的表现可真是够低的，矬得让人不忍目睹。

郭威都干了些什么呢？他在王峻大展雄才，叱咤风云的时候，像是无事可做，非常无聊似的，勉强做了几件婆婆妈妈的小事情。而这些事情之小，之无关紧要，都是自朱温以下无论是后梁、后唐、后晋或者后汉的诸朝诸帝都不屑一做的。

比如说当年终结者朱温先生曾经在攻打淮南的时候，顺手抢了一万多头耕牛，这在以往来说毫无悬念，这些牛马上就会变成军粮了，可是

不知为什么朱温一反常态，千里迢迢地居然把这些牛都赶回了自己的地盘，还更加变态地把牛都分给了当时的农民。农民们惊喜之余才听到了朱温的附加条件，当然看上去是很公平的——从此每家每户要上缴一定的牛租。

但要命的是几十年过去了，这些牛还有这些牛的儿子们都早就死得干干净净了，可每一个朝代的每一个皇帝却都清清楚楚地记着他们当初和朱温签下的租牛合同，牛租一直缴到了郭威当选。

要说郭威这人可真是没劲，他居然觉得都执行了几十年的老政策有问题，而且还无条件地删除了。

再比如还是牛，相信朋友们还有些印象，我们在开头处曾经说过，五代十一国时牛皮因为军需必须全部归为国有，如果有人胆敢私藏一寸或者贩卖一寸，就会被处死。那么对于养牛的农民呢？他们的任务就更苛刻了，他们要负责上缴牛皮，每年都有定额，达不到的就会被处死。

想想看吧，那个饿得人吃人的年月，你还能养着一头牛，等着它一年两年从小长大，然后再顺利平安地剥下它的皮来上缴国家？

不知道有多少无辜的农民就此死在了混账的牛皮上。

郭威居然置军队的迫切需求于不顾，下了这样的一条命令——以后每年民间应交的牛皮，三分减二。而且实在没有的，可以把牛皮税分摊到田亩上，每十顷地捐牛皮一张，然后剩下的牛皮可以人民自用或者自由买卖。不仅如此，郭威还把盐、酒这些利税大项都开了禁，随便人民做生意，甚至可以和后周国境之外的人做生意。

这可真是冒了天下之大不韪，这在军事安全第一的当时，不是鼓励人民里通外国吗？而且这些都让国家原有的税收在一定的时间范围内受到了强烈的冲击和影响，当时很有一些人怨声载道。

你说郭威这么反常地乱搞，他的国家还是适合人类生存的正常世界吗？

而最最让人看不过眼的是，郭威居然把五国十一国里最最基本的一条国策给改动了。一时之间上层社会人人恐慌，都说国本一动，国将不国，后周马上就会烟消云散了！

事情是这样的，在郭威之前，所有的皇帝都特别注重国计民生，尤其是粮食是否稳定地高产。为此，所有的皇帝都把劳动力固定，让农民在规定好的土地上耕种，谁也不许跑，跑了就杀头，而且什么都统统是国家的，土地、耕具、牛马，还有你的妻子和儿女，当然也包括你，都是国家的，就算死了也得埋在这块规定好的土地上，以便使之更加肥沃。

郭威却把一切都无偿地分给了农民，上述的土地耕具等都成了农民们私有的家产，而且还大面积地减免了农业税，把实惠还给了农民。

这些都让后周的官员们看傻了眼，他们不理解郭威这是怎么了，百官之首的王峻在惊讶之余，不禁对之嗤之以鼻，郭威何其短智！虎狼屯于四野，国家内忧外患，连后汉原有的国土都被分出去了一个北汉，这样的局势下不去思考怎样收地破敌，却终日理会这些婆妈琐事，郭威，你真的让我失望！

由此，一些以前从没有想过的，也不会出现的想法，渐渐地在王峻的心里生成了。虽然他永远都不会承认他对郭威有过篡逆之心，但是这

都不妨碍他开始了对郭威的折磨。

话说王峻作为后周领袖郭威的亲密战友，以及后周权力集团的二当家，是每天都要和郭威见面的。两个人见面的程序一般是这样的。

先是王峻必须按照传统向郭威致敬，郭威的反应总是满脸堆笑，双手相搀，并且这样说："呵呵呵，王哥，不要这样嘛，你真是太客气了……"（峻年长于太祖二岁，往往呼峻为兄，或称其字）然后两个人就谈起了每天多种多样，但又千篇一律的话题。

谈话的主要内容如下：

××日，王峻说："陛下，郑仁诲很让人讨厌，此人绝不可重用。"

郭威："……我也没有重用他啊……"

王峻："我是说绝不可重用……也就是说永远都不能重用。"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

××日，王峻说："陛下，李重进很让人讨厌，此人绝对不可重用。"

郭威："……我也没有重用他啊……"

王峻："我是说绝不可重用……也就是说永远都不能重用。"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

××日，王峻说："陛下，向训也很让人讨厌……啊，对，我承认了，其实就是非常让我讨厌，所以此人咏远不可重用。"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既然你都这样说了，那就不重用他……不过我还是要重申一下，我也没有重用他啊……"

于是谈话就这样每天多种多样，但又千篇一律地进行着。需要指出的是，无论是郑仁诲还是李重进或者是向训，都是一直追随郭威，比王峻资历还要早的郭威嫡系，王峻压制他们也就是在削减着郭威的羽翼。当然，这还不算他在同时间内进行的压制柴荣的行动。

日升月落，长此以往，王峻和郭威的谈话每天都在继续，不管别人怎么看，郭威总是答应着王峻的所有请求。直到有一天，王峻的谈话内容终于有了次前所未有的新鲜创意。

这一天，王峻说："陛下，王峻也很让人讨厌，把他的枢密使职务撤销了吧。"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等等！"郭威突然间回过味来，"你说什么？你要辞职？"

"是的，陛下，我很不称职，您就把我撤销了吧。"王峻极其认真诚恳地回答。

这下子人们终于看到从不激动的郭威终于变得极其的焦灼，他对王峻进行百般地抚慰，小心地规劝，以及是否工作太累了需要节假日，实在不行就把工作带回家去做之类的询问（不要小看这一点，在中国历史上只有极其少数的宰相可以每天不必到朝报到，在自己的府第里办公。比如南宋末期的宰相贾似道了，或者近代清朝的张廷玉了，无论忠奸都得极有资历且权倾朝野，缺一条都别想做这个梦。当然，这种事都不例外地有可怕的后遗症，朝野都会认为你有了个人的小朝廷，实在大犯人主之忌），而无论郭威怎么说，王峻都毫不妥协，他直接给自己放了大假，回家里躺着休息去了。

可怜的郭威只好孤零零独自地坐在大殿里生闷气，琢磨这事儿到底

差在了哪儿呢。而接下来的事情，就更加让他感到恐怖了。自从王峻撂了挑子，不再履行负责军事的枢密使职务后没几天，后周全国各地的大小节度使们都突然间一致上书来挽留王峻留任，一时之间声势滔滔，军心浮动。

这才真是国本动摇。

郭威急了，派大臣去王峻府里传话说，王哥你要是再不出来工作，那我就得亲自去你家接你了。

王峻的回答是相当的诚惶诚恐，他说陛下如果您来，那就是不想让我活了。我马上就去死，说什么也不能让您为我出皇宫一步。

郭威极度郁闷，思来想去再没了办法，最后只好请了一位王峻的私交好友叫陈同的人，请他在自己与王峻之间周旋，务必把王峻请出来。

陈同在王峻家待了好久，回来说王峻托我给您带个话，要是一定让他出来干活儿，也不是不可能的，只是请您来个声明，说马上就亲自去他那儿，给足了他面子，他就没法推托了。

……好吧，就这样吧。沉默了好久的郭威终于同意，一切都按王峻说的办，这样王峻才再次勉为其难地回到了工作岗位。

等这次风波过去之后，郭威才从侧面打听出，之所以突然有那么多的节度使联名上书，完全是王峻写密信要求他们那么做的。既要拉又要打，一边儿要挟郭威一边儿强迫底下的节度使，王峻把所有人都耍得团团转。这让他的信心大增，更加看清了郭威的懦弱，以及他在后周国内的影响力。这都让他进一步地增加了与郭威谈话的次数和谈话内容的质量。

自从王峻重新回到了工作岗位上，他对工作就充满了崭新的热情，工作态度和工作的力度全都登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相应地，他和郭威之间谈话也变得密度更加集中，周期更加缩短了。

××日，王峻说：“陛下，有鉴于宰相兼职枢密使王峻的工作非常出色，而他还心有余而力更足，是不是再给他加点职务？”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你还要再做点什么工作呢？”

王峻：“来点实惠的，平卢节度使。”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

××日，王峻又说：“陛下，有鉴于宰相兼职枢密使再兼职平卢节度使王峻的工作极其出色，而他家里却太穷了，能不能再给他加点薪水？”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每月再加多少？”

王峻：“干吗每月每年零敲碎打的让人等得心烦，来个痛快的。这样吧，咱们后周左藏库里还有绫罗万匹，就一次性地作为额外补贴发给王峻吧。”

郭威：“……啊，这样啊……那好吧！”（请别奇怪郭威为什么咬牙，大家还记得后周之前后汉的家底子吧，国库早就被刘承祐用光光的了，而郭威轻徭役，薄赋税，哪有什么额外收入，这点东西是容易攒下来的吗？至于左藏库对一个国家意味着什么，我们以后再说，但笼统点也就跟国库差不多了。王峻此举，真狼子野心，是可忍孰不可忍也！）

就这样，郭威对王峻百依百顺，从不违逆，于是时间就此又腻歪但又平和地溜走着，直到突然有一天，王峻请郭威到他的办公地点枢密院

去做客，郭威不明所以，但是欣然前去，到了一看，原来是王峻盖了座新房子，史称“极其华侈”，来请郭威临幸喝酒。

郭威非常高兴，一路参观，然后纵情欢饮，给足了王峻面子，于是这一天宾主尽欢而散。转过天来，郭威似乎受到了新房子的诱惑，打算在自己的皇宫内院也盖一座小殿，但是才开始动工，王峻就找了过来，开始了对郭威的新的一轮谈话。

王峻说：“陛下，你的房子已经很多了，再盖这个干什么？”（宫室已多，何用此为？）

就见郭威的脸色突然间急剧变红，胸膛陡然鼓起，像是憋了好久的气一下子不知从何处都涌了起来，再也忍耐不住。但是无论如何，最后郭威都仍然保持了一贯的沉稳平和。他缓缓地转向王峻，说出了下面这样一句比较反常的话。

“王兄，好像你的枢密院房子也不少啊，你怎么也盖啊？”（枢密院屋亦不少，卿亦何必有作？）

王峻一下子愣了，他似乎真的对这样的郭威准备不足，他还真没想过郭威能这样对他说话。史称其惭愧不能对，急急走开。

但是就这样，王峻仍然没有警觉收敛，没隔几天，他就又找到了郭威，进行了下面这个虽然命题比较陈旧，但具体内容却新鲜热辣得不得了的谈话。

王峻说：“陛下，李谷和范质都非常讨厌，他们绝对不可重用。”

郭威：“……”

王峻：“我是说绝不可重用……也就是说永远都不能重用。”

郭威：“……”

王峻：“陛下！”

郭威：“……”

大家是不是非常奇怪为什么郭威没有继续他的正常的回答程序？他怎么一下子痴呆了？终于被王峻给虐待傻了？

当然不是，其实理由非常的简单，因为李谷和范质这两个人跟王峻同一级别，都是后周的当朝宰相！

这让郭威怎样回答？他只有继续沉默。但是沉默对王峻而言没有其他任何的暗示感觉，只是意味着软弱。他极不满意，且绝不后退，他勇气百倍不达目的绝不罢休，进一步提出了一个更加生猛热酷的议题。

王峻说：“陛下，我觉得颜衎、陈同非常不让我讨厌，让他们来代替李谷和范质来做宰相吧！”

这时的郭威终于感到没法再沉默了，他的回答是：“爱卿，今天是什么日子你忘记了吗？今天是法定节假日寒食节啊，今天不办工的。这样吧，你让我过完了这个节，我就答应你怎么样？真的，过完节马上就办。”（进退宰相，岂可仓促？俟假开，当为卿行。）

就这样，当天王峻志得意满，非常满足地离开了郭威，就此走出了后周的行政大殿。对于在他身后变得怎样了的郭威，他再不愿理会，哪怕一点点。据说人当了官之后会变的，郭威果然是变了，这个皇帝似乎比后汉末帝刘承祐都差劲得太多。刘承祐这个少不更事的小毛孩子还知道为自己的合法权利进行斗争，还敢于突然下手，干掉当年的权臣夺回权力和尊严呢！

而郭威，竟然如此，真是可笑复可怜！

那么郭威是真的变了吗？由于突然得到最上位而变得不思进取，只想苟且偷安，进而可以随意被别人鱼肉了吗？又或者通过以前所有的事件叙述，我们是不是也得出了一个这样的结论，即郭威是个极度深沉，满腹机心，却迟于行动，或者怯于行动的人呢？

就像一个成功的顶级阴谋家一样，一点阳刚杀气都没有？

答案当然是——错！

如果郭威真是这样，他是怎样数十年如一日地混在军队里，而且从最低层冒升出来的？那么多狂野凶悍的军人为什么会心甘情愿地给他卖命？

这里面有着巨大的误区。

翻开五代史郭威传，我们可以发现其人能用《西游记》里形容北方真武大帝的话来概括，“幼而勇猛，长而神明”，是一个真正文武兼资，两手都硬，没有明显缺陷的人。

当年郭威年未二十，刚进军队的时候，是个极端桀骜不驯，不守军纪，随意游荡的家伙。当时就在军营边上有一个菜市场，里面形形色色什么人都有，最突出的是一个肉霸。该肉霸虽然不过是个卖肉的，可是欺行霸市无恶不作。

这一天年纪轻轻的郭威走了过去，告诉该肉霸今天照顾你生意，来的，给我切肉。嘿，你别忙，切是切，不是你那个切法……先来十斤精肉，不要半点肥的在上面，都细细地切作臊子……慢着，还没完，再来十斤肥的，不要见半点精的在上面，也要细细地切做臊子……（呼屠者，使进几割肉，割不如法，叱之。）

后面的还要再说吗？是不是有点眼熟？没错，这个屠夫是不是姓郑史书上没记不好乱说，不过从年代上看，一定是施耐庵借鉴了郭威传，而肯定不是郭威传抄袭了施耐庵。

而其结果是一样的，如此恶搞，该肉霸不管姓什么也一样的火了，他像郑屠一样出言不逊，郭威却根本没心情像鲁达那样跟这等腌臜泼才多费话，他顺手抄起肉案子上的刀，一刀就把该屠夫宰了。然后满市场人人奔走躲避，郭威像没事人一样，把刀子一扔，悠悠闲闲地继续逛街去了。

以上就是少年郭威杀人事件的经过。试想当年的小毛孩子都敢干这样的事，难道郭威在领兵厮杀一生之后，反而怕手上溅血了？

一切的原因都是投鼠忌器。王峻这只耗子虽然可恨，但是他现在却蹲在了珍贵的花瓶上，总不能逞一时之怒把花瓶连同王峻一起都打碎吧？那样刚刚稳定下来的局势就要再次动荡起来了。于是郭威选择了忍耐忍耐再忍耐，他一心盼着也算是见多识广的王峻能自行醒悟，及时收敛，但是无情的现实让郭威的和平之梦彻底破灭了。

那天郭威看着志得意满的王峻旁若无人地走出了他的大殿，离他越来越远，他终于明白了，王峻已经不能再留，就算这时的王峻仍然没有篡逆之心都再也留不得了，因为形势和惯性，已经让王峻再也收不脚。如果还要退让，那就真的不是宽容而是怯懦了。

一时间郭威觉得愤怒，但心里夹杂着更多的是悲凉。王峻，你为什

么就忘了当年我是怎样当臣子的呢？你都亲眼见过的，面对小毛孩子刘承祐我都小心翼翼、谦恭谨慎，你为什么就敢这样的咄咄逼人不留余地？

好吧，看来再次动刀的时候又要到了。

可是……唉，人生里有多少事是当事者所参悟不透的啊，不管这个人是多么的聪明机警。一天之后，仅仅隔了区区一夜，王峻就将看到，剥下他显赫的后周宰相兼枢密使兼平卢节度使的华贵外衣后，其实他这时的角色与当年的那个屠夫肉霸没有任何不同。

他极其可恨，平心而论郭威非常想亲手一刀宰了他。但是他比那个肉霸幸运的是郭威现在已经是皇帝了。让这时的皇帝郭威再回到当年的菜市场，郭威顶多只会拍拍那个肉霸的头，说你老实点，不是人装装人，好好工作给我多上点税，不然我杀了你。

就是这么简单，因为在郭威的眼里，所有众生都是一个样——我的子民，给我干活儿的人。你们都是有用的，我都会珍惜。只是，千万别调皮捣蛋，不然我就只好杀了你。

这于王峻也是一样。不管你立了多大的功，或者你的老板是多么的宽宏大量，其本质都是一样。

第二天，寒食节过去了，郭威很早就起了床上朝办公，所有的朝臣也在王峻的带领下都来了。接下来发生的事要怎么形容呢？是很严肃认真的？还是非常滑稽搞笑的？我认为是后者。

因为不可一世的王峻一下子就垮台了。郭威只是坐在行政大厅里当众宣布了他在这两三年里的种种混账讨厌事儿，然后就把他就地免职了。什么事都没费，什么多余的插曲也没有发生。那些平日里对王峻毕恭毕敬，唯王峻马首是瞻的群臣们连一个站出来替他说话的都没有。

真是悲哀！直到这时王峻才意识到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误，面对无比残酷的现实，他开始后悔。看看郭威，这个老谋深算的家伙要么不动，要动就干净利落，绝不给敌人反击的机会。再回头看看自己呢？已经是群臣之首了，军权政权一把抓，可是还要贪图一些蝇头小利，还要对郭威三五不时地随意敲打，更可恨地是还联络了各地的节度使耍什么欲进先退、欲擒故纵的蠢把戏！

这是在不停地试探，就像狐狸过冰河，一小步一小步地往前挪，走一点听听地下的冰凌是不是响了，再走一点再听听，如此走走停停，不停地推进，等着它觉得没危险了，它就会突然加速，三步并作两步往河对岸跳！

那时候就什么都晚了。

所以郭威无论如何都不会再给他机会了，不管他的这些作为是不是真的如同上面的那只狐狸。

就这样，了不起的员工王峻终于被“憨厚无能”的老板郭威给开除了，人人都以为郭威要扬眉吐气，痛打落水狗了，却不料郭威突然哭了起来，他面对朝臣哭得非常伤心，并且就近抓住了老滑头冯道的手，哽咽着说：“这都是王峻欺负我，我实在受不了才这么做的！”（峻凌朕，不能忍！）

被深深感动了的冯道连忙代表全体后周朝臣表示了完全体谅皇帝的

苦衷，且拥护陛下的英明决定，并劝郭威千万别再伤心了，王峻是咎由自取罪有应得，应该立即把他正法以正天下视听。

但是郭威再次摇了头说不，他怎么能杀了自己的王哥呢？绝对不，而且还郑重地强调了王峻虽然犯了错误，但他仍然期待着他能改过自新，不能把任何人一棒子打死……于是经过讨论，作为必要的处罚，作出了对王峻降级留用，贬到了商州，任命其为司马，以观后效的处分决定。

但是结果却是令人万分遗憾的，王峻完全没有体谅郭威的苦心，他到任不久后就突然死了。历史给出的死因是王峻越想越是没面子，无论如何都想不开，自己跟自己较劲憋屈死的。

唉，你说郭威该有多么的伤心啊……

不管怎样，随着王峻的死亡，后周又避免了一次可大可小没有具体当量数值的爆炸危机。郭威终于可以自由自在地生活且没有阻碍地发展后周的国计民生了，这时据记载是公元953年之初，一年之计在于春，后周的春天终于来到了。

当年三月，早春时分，有一行人从澶州远来，进入了都城开封。柴荣，他终于如愿以偿地来到了郭威身边，身份从澶州刺史、镇宁军节度使，检校太傅、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变成了简简单单的晋王，具体的工作是做开封府尹。

晋王兼开封府尹，请注意，从此这两个看似一般的头衔成了以后极为显赫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王储身份的象征。尤其是在其后一百六十余年的北宋史上，几乎每一位帝国接班人在正式上任之前都拥有这样的地位和职权，其重要性和象征意味就像西方的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威尔士亲王一样。

这时的柴荣三十四岁，正当年富力强之时，而郭威时年五十一岁，也未见衰老，父子同心同德绝无猜忌，在他们的治理之下，后周风生水起，众国来朝，渐渐地恢复了中原大地在原有的全国政治格局里的地位。要说明的是，现在郭威和柴荣所占据的地方，在几十年前，就是举世无双的大唐的根基所在，辉煌灿烂强盛繁荣的大唐就是在这片土地上接受着周边所有国家的朝拜敬仰。虽然其后伟大的大唐消亡了，但是它二百八十余年的威势和积累下来的文明经验，仍然让这里成为了中国理所当然的中心，无论是谁占据了这里，当时中国其他所有的“国家”都会对之称臣纳贡。这就是先天的优势所在。

这就是命运。

命运也同时让赵匡胤在三年之后再次回到了开封。这时他不再是禁军东西班行首了，而是滑州（今河南滑县东）兴顺军副指挥使，这是他作为柴荣最早的班底的奖赏。而且命运之神从此之后就开始真正地对他垂青了，在中国五千年的历史长卷里，他的名字将第一次出现。

后周的寒冬

终人一生，无论他是谁，总会亲历一个终点和一个奇迹的，那就是死亡。到那时，我们就会真的知道生命的真相，以及它到底还会走向何方。

美好的时光总是飞速流逝，还是在公元953年，这一年欣欣向荣、百废待兴，所有的人都以为后周已经走上了正轨，正带着它的人民奔向幸福的彼岸，但是谁也没有料到，它突然间就停顿了。人们惊愕地发现，原来庞大的帝国及其无数子民的福祉竟然是这样的脆弱，它们完全仰萦着领导人的健康。

郭威突然间一病不起，这时距离他登基称帝才不过短短的三年，一切都是这样的仓促，帝国、人民还有柴荣，都还没有准备好，他真的不应该在这个时候病倒！

后周的这片土地，注定了要由真正的强者来统治。它四通八达，你强盛了固然是四方拥戴，而你衰败了就是四面楚歌，哪个方向都会冒出来必欲置你于死地的仇敌。请看，这个时候它南边有南唐、吴越、闽、楚、南汉、荆南、后蜀等各割据国；北边有死敌刘崇的北汉以及雄踞朔方抚有大漠的异族契丹；在西北还有党项、吐谷浑这些在唐朝就已经极为强盛的部落。在这三年之中，郭威已经与后蜀、南唐发生过摩擦，而北汉和契丹就更不用说了，北汉是不死不休的冤家对头，契丹则要到近五十年之后才与北宋达成澶渊之盟，现在一切都没有和解的盼头。

于是郭威只有强支病体，每天照样上朝，让天下所有的人包括他的子民和他的敌人都清清楚楚地看见，我——郭威，仍然还活着……没有任何人任何事能让我倒下！

就这样，他熬到了公元954年的元旦，五十一岁本未衰老的郭威按照惯例盛装出行，咬紧牙关登殿举行了朝庆大典。在最最庄严的地方，他身着皇帝服色向他的臣民们宣布今年为显德元年，愿吾国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并大赦天下。

当天郭威圆满地完成了自己在大典上的任务，一直端正地坐在所有人的目光里，直到大典结束他才站了起来，慢慢地走回了皇宫内院，从此他永远地消失在了人们的视野里。

郭威病情马上转剧，再也无法支撑。弥留之际，他把最重要的一些朝臣叫到病床前，紧紧地拉住柴荣的手，交代了最后的遗言。

——我死后，尽速发丧，不必久留皇宫内院，孝不孝不在这上面。我的坟墓务必要俭素，所用人力，一定要雇用，不计远近，不许差役百姓。我的坟墓不用石柱，也不要石人石兽，你要用瓦做棺椁，用纸做我的丧衣，临入葬之前，当众揭开遍示百姓，切不可以人畜殉葬！你只需要在我的坟前立一座石碑，在上面刻写：“大周天子临晏驾，与嗣帝约，缘平生好俭素，只令著瓦棺纸衣葬。”你若不听我言，死后阴灵不见。

还有，你要把我心爱的盔甲、刀、剑分别埋在我作战过的地方，作为我活过的纪念。

就这样，郭威死了。翻阅史书，面对上面的遗嘱，我实在无言再说

什么。纵观中国从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称帝起，到公元1911年宣统帝退位止，在两千一百三十一年的时间内，产生了二百三十位的皇帝里，在乱世中短暂称帝，随即死亡的郭威或许真的不算什么，但是我真的想说，郭威是一代人杰，是一个极少有的既是皇帝又同时是一个人的罕见结合体。

深沉与机谋，坚忍和决断，这是他的特点。也许通过我的记述，大家会认为他是个太凶险，太冷静，杀人不流血的伪君子。真的是这样吗？难道一切都要用刀子去血淋淋地获得，像暴徒朱温那样横扫一切生命才算是理所应当吗？

历史没有给他更多的时间去证明他自己，就这样吧，郭威，你来过，你做过，你的生命已经留下了千年不灭的印迹，这些就足够了……

第六章
天下英雄他最强

郭威死了，后周的天塌了。按照惯例，皇太子柴荣在郭威的棺前即位，成为了后周王国的第二任国王。众朝臣举哀的同时也向新皇帝恭贺叩拜，只不过在每一个人的心里，这就像同时向两位死者致哀一样。

因为这时的柴荣离变成一具死尸也并不遥远了。

柴荣，他让每一个人都想起了另外一个已经死了三年，本应该被彻底遗忘的人——后汉末帝刘承祐。而且柴荣现在所面临的局面比之当年的刘承祐更加糟糕，刘承祐有过的优势他一样都没有，而他这时的危机，却是刘承祐从来都没有面对过的。

首先是军心。

要知道刘承祐的父亲刘知远当皇帝之前已经领兵打仗了好多年，带进开封的都是多年的嫡系，包括郭威。这些人马在他死后都臣服于刘承祐。柴荣呢？他的人马在三年前还不姓郭呢，这个致命的弱点在不久之后马上就显露了出来，差点让柴荣立即崩盘。

其次，刘承祐没有死敌，即位之初的平叛就像是一出大戏开唱前必需的过场一样，不过是个点缀。而柴荣面对的却是不共戴天的死敌。这时后周的百官们看着他，都极其自然地想到了另外一个姓刘的人。

北汉、刘崇……柴荣注定了马上就要见到这个人。

但这还不是柴荣最大的危机。他现在最急需的是威望，是能让手下文武百官为之听令卖命，令行禁止的威望！没有这个，他就什么都做不到。

没见过被员工奚落的老板，被伙计欺负的东家吗？柴荣现在就是这样。是的，他是至高无上的皇帝了，可是却没有人服他！而这该死的威望却是个最奇妙的东西，你用钱买不到，你用美女也骗不来，你用刀子更吓唬不出来，威望的确立，唯有众所不及的功绩和日积月累的心理压迫才能产生。这些，历史和时间都没有给他。

却马上就派给了他倾巢而出，不死不休的敌人！

郭威在显德元年（公元954年）正月去世，北汉刘崇在当年二月就带兵杀了过来！三万北汉兵，一万契丹人，柴荣怎么办？

后周一片慌乱。在大殿上，满朝文武像一只，不，是一群苍蝇，聚集在柴荣面前叽叽歪歪，各说各话，没一个去看他的脸色。最后柴荣不得已主动地说出了自己的打算——朕御驾亲征，亲自去攻破北汉！

请留意，柴荣说的不是抵挡，而是攻破。历史证明，他是一把人们还没有清醒认识到的空前锋利、有进无退的利剑，在他的字典里从来都没有过防守二字，事实证明，永远都是他去主动攻击别人！

但是这时豪言壮语只引来了一片哂笑。威望，致命的威望让柴荣绝望，因为他发现其中笑的声音最大，笑容最恶劣的居然是世上五千年来最滑头，最不得罪人的老油条冯道！而且不止如此，冯道还主动地走了出来，笑嘻嘻地说了更多的话。

——陛下，刘崇不算是什么，他并不强大，在先帝面前他总吃败

仗。可是现在先帝不在了，您刚刚即位，这样吧，您派员大将出兵，抵挡一下也就是了。何必兴师动众呢？

下面一片附和之声。的确，冯道说的是“正道”啊，他说得没错，非常理智。

但是柴荣的脸色变了，他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终于决定说出了自己心里的话。

——昔日唐太宗创建大业，哪一次不是亲自出征，我又何敢偷安不出马呢？

话一出口，石破天惊，初出茅庐，白丁一样的柴荣竟然自比千古一帝唐太宗！唉，每一个人都在替柴荣脸红啊，就看见冯道笑了，他实在没有办法表达自己的遗憾，只好说出了下面一句更加理智的话。

——陛下，您未必能学得唐太宗。

尴尬，现在是致命的尴尬了。柴荣的脸色变幻，他心有不甘，一字一顿地说出了自己的胜算。

——刘崇不过是乌合之众，我要像泰山压卵一样压死他！

却不料冯道更绝，他不过是轻轻一笑，就像没看见柴荣的难堪和愤怒一样，回答得更加风雅绝伦。

——不知陛下做得泰山否？

四两拨千斤，柴荣被当场彻底撅倒。这就是他面临生死存亡的考验前，在自己的大本营里所遭到的支持和爱戴。

内部不稳，可前方的战报却雪片一般飞来。军情紧急，刘崇进军神速，已经在邢州与后周第一道屏障昭义节度使李筠交战。李筠绝非等闲之辈，十年之后他成了赵匡胤的大麻烦，但是此时仍然不敌刘崇和契丹的联军，不得不向潞州败退。

但是他给后周和柴荣争取到了宝贵的时间，并且以他的顽强把刘崇继续吸引在身边，带着庞大的敌人一道向潞州移动。

于是柴荣下令。天雄军节度使符彦卿领兵袭断北汉军后路；河中节度使王彦超自晋州（今山西临汾）东下，夹击刘崇；禁军都指挥使樊爱能、步军都指挥使何徽、宣徽使向训等率军向泽州（今山西晋城）移动，那里是刘崇进军开封的必经之路，必须从正面迎击。

他自己，则在当年的三月十一日，带着为数不多的班底人马，亲自领兵出发，去迎击他的死敌刘崇。这些人包括禁军殿前都指挥使张永德，以及开封府马直军使赵匡胤。

这之前，已经外放至滑州兴顺军做副指挥使的赵匡胤，因为时任晋王，还不是皇帝的柴荣的一句挽留，就心甘情愿地再次留在了柴荣的身边。

临出发前，柴荣特意召见了后周大将刘词。他望着这位身为镇国军节度使，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镇安国、河阳三城防务的军中宿将，把自己的命运交托了出去。

刘将军，你要迅速集结我军全部的后备力量，尽快地跟上我。一定要快！

久经沙场的刘词没有激昂的神色，他只是沉稳地点了点头。

柴荣直扑潞州，但是这时候刘崇已经不在那儿了。刘崇吸取了上次围困晋州，被王峻钻了空子的教训，这时绝不与李筠多作纠缠，他引兵绕道南下，目标直指后周的心脏——开封。

他清楚自己要的是什么，那是柴荣的性命。

但他万万没有料到的是，他以最快的速度行军，结果仍然比他预期的要早上N倍就遇到了柴荣。那是在三月十八日，他行进在泽州境内高平县时。

高平，柴荣驻马山冈。眼前就是敌人了，就是敢于蔑视他，趁着他父亲新死，马上就来侵袭的敌人了。他们完全没有把他放在眼里！

想着这些，柴荣的胸中燃烧的不再是万丈的豪情，而是熊熊的怒火！是时候了，要让全世界的人，包括他的敌人，还有他自己的臣子和人民都对他重新认识！

他命令——前哨出击！

但是身边马上有人小声地提醒，陛下，我们的人还没有到齐，合围没有形成，后援更加没有到位，是不是再等一下？

柴荣高傲地看了看身边的部下，不解释，不回答，我的命令已经下了！

在柴荣愤怒的时候，刘崇的心情好极了。自从发兵以来，他在后周的国境内狂飙突进，纵横驰骋，无所阻挡！看来他这次真的是来对了，果然郭威一死，后周无人，他为儿子刘赟报仇，甚至就此恢复兄长刘知远的江山，重新振作沙佗人天下无敌的旧梦都指日可待了！

就这样，他心情激越地盼来了三月十九日这一天。这一天他得到了消息，后周的新任小皇帝柴荣居然不知在什么时候已经到了他的对面，而且前哨部队已经抢先发动了攻击！

太好了，真是盼什么就来什么。沙场老将刘崇微微一笑，面对这样轻佻聒噪的小辈，他的经验和身份还有优越感，都让他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他决定不和初生之犊赌最初之胜负，他要让柴荣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毛孩子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于是战场上发生了让后周军队意想不到的一幕，他们憋足了劲冲上来，以为必将爆发一场恶战，却没有料到北汉军队居然不堪一击。开战以来一直积极进攻，所向披靡的北汉军队，居然和他们稍一接触就开始了后退，并且开始了逃跑。怎么回事？后周的军队不免有些捉摸不透，但是战机稍纵即逝，后面马上就传来了皇帝陛下的新命令。

全速追击！

于是后周军队全线压上，跟着北汉人一顿狂跑，就看见大地在飞速地后退，转眼间他们就追到了巴公原（今山西晋城东北）。到了巴公原上，后周的军人们一下子都愣住了。

只见对面漫山遍野的都是敌人，北汉军队分成了三个方阵，东边的北汉先锋张无徽（无敌猛将），西边的是杨衮率领的契丹人（呀，是契丹人！），中间坐着的是北汉皇帝刘崇。北汉皇帝陛下自将中军，坐镇中央，近四万的人马就那么静悄悄地站在那里，目光冰冷地看着后周人送上门来。

——不好，中计了！

这句中国最经典的评书台词像一阵寒风掠过后周军人的心头，让他们一下子有了不祥的预感。天哪，惨了，一直以来都是我们在玩北汉人，可是现在明显地要还债了……郭威在哪儿？王峻在哪儿？现在他们无比地怀念这些已经死了的人……但是他们这时能看到的，只有刚刚上任不到两个月的新皇帝柴荣。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了柴荣的身上，该怎么办？这时候我们已经掉进北汉人的陷阱里，刻不容缓了，无论是进攻还是后退，都要快作打算了。

但是这些人惊异地发现，他们年轻的皇帝此时毫无惧色，好像根本就没有看到对面漫山遍野的敌人。他声音清晰，绝无颤抖地再次发布命令。

令——白重赞和侍卫马军都虞侯李重进率军居西，对阵契丹杨衮部；樊爱能、何徽率军在东，对抗北汉张元徽部；史彦超和宣徽史向训、殿前都指挥史张永德领精骑在中央列阵，随朕伺机突击刘崇！

刘崇，我要让你知道，在真正的勇气和绝对必胜的信心面前，你这些可笑的小把戏什么都不是！你的埋伏算是什么？不还是你原来的那些人吗？很好，看来你真的不知道，我本来就是要找到全须全尾的你，和你来一次彻彻底底的较量！

这一天之后，天下所有人都会因为一个崭新的名字发抖，那就是——柴荣！平生有进无退、坚忍不拔、遇强愈强、战无不胜，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柴荣！

高平县、巴公原，战场上寂静无声，数万名士兵隔着一片开阔地冷冷相对。西北大地上三月的寒风像刀子一样刮过他们每个人，让他们变得僵硬。

命运或许已经到了终点——面前的这片冰冷坚硬的开阔地，很可能就是他们的葬身之所！但注定了没有人能够退缩，这就是作为一个人的悲哀，有时你没有选择不得不去做！

但是现在洪水还在堤岸里，战斗仍然没有爆发。一切的原因都是因为——风。

剧烈的北风刮过战场，向南边的后周军队迎面直刮过去。这极不利于抢先攻击，人马的冲锋还有箭矢的射程都会大打折扣。所以柴荣纵然有满腔的愤怒和激情，也要适时地忍耐。何况时间的优势站在他这一边，刘词和他的所有的后备队还在赶往巴公原的路上，这时每一分每一秒的过去，都在增加着后周的力量。

所以，现在要稳住，不是逞一时之勇快一时之怒的时候，相反，一定要加倍提防北汉人发动攻击。但是让他们奇怪的是，对面庞大的北汉契丹联军却始终纹丝不动，任由着战场上的良机无谓地消耗，不知道在打着什么主意。

时间没有过去多久，突然间战场上的风向变了，多变的春风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从后周军队的背后刮了起来，带着漫天的灰尘暴土卷向了对面的北汉军队。

太好了，天助我也！

后周的人马一阵骚动，这是天意要我们发动攻势吗？这突然来临的

机遇也让柴荣犹豫，打还是再等等？但是战场上的形势瞬息万变，从不给任何人妥善思考的时间，就在天时开始对后周军队有利的时刻，突然间北汉人已经抢先发起了冲锋！

历史证明北汉皇帝刘崇并不是无能之辈，相反他久历沙场，是一位货真价实的百战名将。他不守常规，该出击时按兵不动，让后周人白白紧张。可是这时转成南风了，后周的军队刚刚放松些警惕，他却突然间发动了攻击。

后周人一片大乱，尤其是东边的樊爱能和何徽，他们首当其冲，被北汉头号猛将张元徽打了个措手不及。这时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一来是张元徽太过勇猛；二来也是樊爱能和何徽根本就没有给柴荣卖命的心。这两人立即后退，手下一千多名后周士兵被张元徽切割进了包围圈。

战局突变，柴荣猝不及防，他刚刚要作出反应，战场上突然又发生了一件让他死都不敢相信的事情。只听见被张元徽击破的后周军阵地上，突然间爆发出了一阵响亮而整齐的“万岁！”呼喊声。这是怎么回事？这不是正常的拼杀声，难道是在向柴荣呼喊求援吗？

但是转瞬间柴荣的脸就苍白了，这不是在求援，而是那些士兵投降了！连这么一会儿都没能坚持，几乎马上就投降了！不仅如此，连投降的口号都像早有预谋一样，是直接向刘崇致敬！

其他所有的后周军人都惊呆了，“万岁！”之声响彻了整个战场，后周军团全线动摇，这时候柴荣的致命伤口完全地暴露了出来，他的威望，他的军心，他所要的东西没有一样是他的，他的军队在本国的皇帝面前，在只稍微接战不利的情况下就马上叛变了！

怎么办？初上战场，马上就挨了迎头一棒的柴荣要怎么办？整个战场上他的右翼已经完全崩溃了，本就不稳定的军心更加极度动摇，而最致命的是他孤立无援，手上没有任何能让他翻身的本钱！

失败，就是死亡，还有比死亡更加难以忍受的屈辱！后周、柴荣……难道在郭威才刚刚死了不到两个月之后，就要这样耻辱地被终结了吗？

此时在北汉的阵地上，刘崇笑了，他明白自己赢了，真的赢了，就这么简单。柴荣，你这个乳臭未干的小东西，你懂得什么叫战争吗？你了解自己手下的士兵吗？很显然你什么都不懂，五代十一国里的士兵都像是打胜不打败的土匪，你赢了，他们都会跟着你，可是只要你稍微失利，他们马上就会掉头倒向你的敌人。

一战定江山，皇兄、孩儿、沙佗人的列祖列宗们，你们都看到了吧，我刘崇就要，不，我刘崇已经胜利了，天下还是我们的！

但是他连做梦都想不到的是，几乎就在下一瞬间，他就直接面对面地见到了柴荣！

身陷绝境中的柴荣根本就没有选择刘崇想象中那些失败者通常会走的路。投降？想都不要想，不胜利毋宁死！逃跑？那还不如痛痛快快地死去。至于猛拼一死倒很容易，但他同样不愿那样做，那与失败又有什么区别……可是他又能怎么办呢？

穿过乱成一锅粥的战场，柴荣的目光遥望远处北汉军团的正中央，那里——就是刘崇的所在，很好，非常好……突然间他做出了一个让所

有人都目瞪口呆的举动，他竟然就此直接策马向刘崇冲了过去！
伟大的皇帝在他最开始的战役中，竟然如此孤注一掷，破釜沉舟。当他策马冲出时，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的下场是什么，谁有事事必胜的把握？但是他知道自己必须得这样做——因为他不想做个俘虏，或者屈辱地作为失败者活下去。哪怕是死，他也要倒在冲锋的道路上！
就这样，冲过层层的人浪，劈开所有的阻挡，柴荣绝无反顾地冲向了开始欢庆胜利的刘崇。这时的柴荣心里极为悲凉，因为他清楚地听到，他的身后并没有追随太多的马蹄和喊杀声，也就是说，并没有多少人跟在他后面。他难免有些悲哀地想到，我的部下，我的军队都在哪里？难道他们真的就此都背叛我了吗？
全力冲刺剧烈拼杀中的柴荣对此无可奈何，但是他绝对想不到的是，此时真正对他具有决定性的变化已经在他身后发生了，有另外一个极其英雄伟大的人，也在此时挺身而出，瞬间爆发了。
历史从这一刻起，将会为除了柴荣之外的另一个名字而欢呼——那就是赵匡胤。疾风知劲草，板荡识英雄，英勇的陛下，你并不孤单！

战场彻底乱了，尤其在后周军这一边，群龙无首，谁也没料到皇帝柴荣居然这样的生猛，把阵地和部下都扔下了，直接去找刘崇单挑。那么剩下的人怎么办？是跟着皇帝往上冲？还是就地歇一会儿先，然后等着皇帝陛下胜利后来个经典的王者归来？
但什么都来不及了，面对如狼似虎的北汉军队，后周军每一个人都自身难保。就在这时，有一个年轻的下级军官没有忙着迎敌，反而转身向自己人堆里面冲，他直接抓住了当时后周中军大将殿前都指挥史张永德，对张永德大叫——将军，你马上带人向左冲上高坡，从那里向敌人放箭。我带人冲击右翼，必须快，北汉人虽然占了上风，但我们还有中军和左翼，我们还没有败！
张永德猛然警醒了，他认出这个年轻的军官名叫赵匡胤，但平时只是皇帝身边亲随一样的小官，他怎么会有这样的见识？但是他按照赵匡胤说的重新观察了一下战场，马上就发现乱成了一锅粥的战场其实真的还可以分出条理脉络，如果按着赵匡胤说的去做，很可能真的会一举挽回败局。这时候也容不得他迟疑了，他马上分兵给赵匡胤，两人同时行动。
就在这时，柴荣已经直接杀到了刘崇的面前。
历史记载，这时柴荣的身边满打满算只有区区五十骑，就用这么点的兵力，柴荣就让整个战局发生了急剧的变化。整个战场都看到了，北汉的中军大帐在缓缓地向后退却。
刘崇居然逃了，面对近乎孤身闯阵的柴荣，他在千军万马众目睽睽之下居然选择了躲避！
没有比这更让人泄气的了，本来占据上风的北汉人一下子变得士气低落，但是这还不算完，更加沉重的打击马上又接踵而至，他们的军中之胆，第一猛将张元徽突然阵亡。
这个打击是致命的，自从开战以来，张元徽几乎成了北汉人的箭头和盾牌，无论攻守他都在第一线。此前击败李筠，刚才又一个照面就打垮了樊爱能和何徽，他怎么会突然间就被人杀了？杀他的人到底是谁？

可惜战场上容不得任何人停下来观察，一阵突如其来的箭雨把北汉军队彻底打蒙。

这时候轮到刘崇绝望了，风水轮流转，只是转得太快了，他的军队也一下子就变成了土匪，扔下他转身就跑，就算他本人站出来，亲自挥动旗帜召集都没有用。

没办法，深通游戏规则的刘崇也只有跟着一起逃跑了。只是他怎么也想不通，柴荣怎么能突破他的整条防线，单枪匹马地杀到他的面前？而在主战场那边更发生什么事？就像是中了邪，本来已经赢定了，怎么会突然一下子就全都崩了盘？这仗打得真是糊里糊涂，连怎么输的都不知道。

刘崇败了，败兵夹裹着他一路向北逃窜，柴荣想都没想，就选择了追击。这时候他的部下们都追了上来，提醒他见好就收，刘崇虽然败了，但是人数还是他们多，而且归师勿掩，穷寇莫追，把兔子逼到墙角还得小心它咬人呢。

可惜他们的皇帝叫柴荣，我在前面所说的平生有进无退、坚忍不拔、遇强愈强、战无不胜，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等性格特点，没有一个字是为了烘托气氛才罗列出来的排比句式，历史可以作证，句句都是真的。

于是双方再不废话，一个没命地逃，一个不要命地追，就这样一直跑到了当天晚上天黑了以后。然后无论是刘崇还是柴荣都无能为力了，他们谁再怎么急着逃命或者如何急着杀人都没用了，他们的兵都累得瘫倒在地，再也寸步难行。就这样，他们只好在后周境内，一条山涧边上暂时安营扎寨。

这时的局面变得非常的让人撮火，这一对死冤家你能看到我，我也能看见你，但是都无能为力。有一首歌是怎么唱来着——你在山涧头，我在山涧尾，日日思君要杀君，共饮一涧水。

但是就在这样难得的片刻安宁之中，一样隐伏着极大的杀机。随着时间的推移，谁是真正的追击者和逃跑者还不一定。首先刘崇被打散的人马逐渐地再次汇集，历史记载，这天晚上柴荣的命运其实仍然站在悬崖的边上，因为刘崇很快就又有了近一万多人的兵力。而且大家千万不要忘了，在开战之初，刘崇的部队里还有一万多的契丹人。这些力量如果能有效地集结起来，柴荣还是要面临失败。

那么这些契丹人到底去哪儿了？刚才乱成了一锅粥的战场上始终都没有他们的影子。他们就像是失踪了，就算是现在，北汉和后周都一样找不到他们的行踪。其实很简单，他们已经提前回国了。

开战之初，契丹的主帅杨衮是很想给刘崇这个契丹皇帝的老侄子出把力的，可惜刘崇根本不领情。他一看见柴荣的人马很少，立即就觉得请契丹人来是个大失误。这么好的买卖自己做多好？何必要分赃给别人？于是他非常明确地告诉杨衮，你们契丹人可以休息了，那边有一片高坡，你们爬那上面去，好好看着我是怎么打败后周的。

于是好脾气的杨衮就都照办了，他始终站在高坡上，绝不弄湿鞋，看完了刘崇和柴荣的全部表演之后，就带着干干净净手脚齐全的人马回家去了。

但是这些后周军队和柴荣都不知道，他们只知道现在本来就不多的人马更加少了。在白天的战斗中，近三分之一的右翼人马在崩溃之后投降了一些，战死了一些，其余的都被樊爱能和何徽带着向后方逃走，虽然已经派人去追了，可是还没有消息。中军和左翼“杀敌一千自伤八百”，也没剩多少，而且都累到了身体极限，这时和北汉人近得呼吸相闻，一旦再次开战，他们一样还是站在刀刃上！

怎么办？所有人的目光都再次集中在了柴荣的身上。柴荣却沉默着，他望着不远处人影晃动的北汉营地，心中在默默地念着一个人的名字，这个人才会真正地决定这次战斗的胜负乃至整个后周的存亡。

那就是刘词……刘词，你怎么还不来？

刘词在当天的半夜时分终于赶到了，他带来了柴荣盼望已久的后援军队，而且还带来了樊爱能和何徽的消息。这两个人一直在不停地逃跑，而且逃跑的决心和表现实在是太不常见，简直让人瞠目结舌。

首先他们一边跑一边抢劫，见什么抢什么，好像国土已经全部沦陷，得马上备战备荒。然后他们逃跑的意志无比顽强，谁拦着跟谁拼命，柴荣先后派出了好几个近臣和亲兵将官来召集他们回去，结果都被他们一刀一个给干掉，表现了逃跑到底永不回头的决心。尤其是当他们遇到匆匆北上的刘词时，竟然还把刘词也一把拉住，告诉他皇帝已经大败，前线的部队都投降了，识相的和我们一起逃吧！

幸运的是这个被柴荣选中交托了整个国家命运的人堪称稳重，刘词不动声色地甩开了他们，一不跟他们走，二不跟他们翻脸，一切都以尽快赶上柴荣为基准。

就这样，命运再次拯救了柴荣，他在黑夜中再不耽搁，马上向北汉营地发起冲击。这时的刘崇已经彻底没有办法了，勉强接战，一触即溃，那条横在身边的涧水成了绝大多数北汉人的葬身之地，在初春冰冷的涧水里，躺满了北汉人的尸体和他们的辎重。

他们的皇帝却幸运地逃脱了，要说沙场老将刘崇还真是有过人之能，在乌漆麻黑敌我莫辨的战场上，他以六十岁的高龄矫健地飞身上马，骑着他契丹叔叔赠给他的黄骝马，一路登山越岭，由小路兼程北逃，一直跑回了老家晋阳。

就这样，刘崇活了，事后他为了纪念这次难忘的北伐之旅以及这些天里发生的种种刻骨铭心的遭遇，他为这匹无比忠贞的救了他命的黄骝马专门修造了特制的马厩，按三品官的俸禄喂料，并赐号“自在将军”。

这就是刘崇为了这次战争所做的最后一件事。然后他以为这就算完了，难道不是吗？他败也败了，兵也都死光光了，在后周抢的东西也都留在那儿了，还搭进去了不少的北汉制造的军需，他柴荣还要怎样？一个初出茅庐的小辈打了这样的大胜仗也应该满意了吧？

但是他万万也没料到的是，他刚刚修好了“自在将军”的马厩，就得到了一个吓得他必须马上哭着喊着叫叔叔救命的消息。因为柴荣根本就不想就此拉倒，他已经带着人马向晋阳开拔，来找刘崇算总账了！

柴荣来了，他生平第一次带着千军万马来主动攻击敌人。这时天还是那个天，地还是那个地，但是柴荣已经不是以前的柴荣了。而且最重要的是，他带领的军队也与之前截然不同。

这都源于高平之战过后的一次沉思。

在自己的国境内把刘崇赶跑之后，人人都以为柴荣会大肆庆祝一下，无论如何这是个地地道道的开门红，这一战打出了士气也打出了威风，尤其是让千千万万的人都重新认识了柴荣。更何况在实际力量对比上，后周也就此把北汉打得再无还手之力，从此以后再也不敢主动挑衅。

但是不知为什么，胜利后的柴荣闷闷不乐，他整天把自己单独关起来，不知在想什么。

柴荣在后怕。不错，这次他是赢了，赢得非常的漂亮，当时有多惊险和绝望，胜利后就变得多传奇，让人们认为他不仅高明神勇，而且简直就是奇迹。但他自己知道，这次战场之险，险过剃头，他不止一次地站在了生死边缘，每一次都是他必输必死的绝境……这样下去绝对不行，不是要他每一次打仗都要自己亲自当突击队去玩命吧！

那么到底差在了哪里？

经过冷静分析，首先，他操之过急了。当时他完全还可以再等一下，尽量多带些军队去迎战。但是他太急于把刘崇赶走了，才有了后来以后周雄厚的国力，而且在自己的国境内，却要以少得多的兵力和刘崇决战的劣势。想一想真是后怕，如果刘词再晚到一天，其实只要让刘崇熬过那一晚，第二天的北汉人就可能会反败为胜。

更何况刘词还面临过同样逃跑的机会。

想到这一点，柴荣就又恨又怒。他把自己关起来，主要的问题就是要搞清楚，为什么他的部队竟然敢于这样公开地叛变他，这件事弄不明白，他所有的一切就都是假的。那么是因为他的军队本身就不行？不，柴荣随即就否认了这点。还是这些军队，在父亲郭威还有前辈王峻的手里，就指哪儿打哪儿，绝无折扣，至少曾经把刘崇打得透不过气来。那么为什么换了他就这么费劲呢？

原因就只剩下一点了，就是他自己不行，不能服众。

意识到这一点，柴荣非常痛苦。他知道自己先天不足，首先没有战功；二来当王储的时间太短，满打满算不过半年；而最重要的，还是他姓柴而不姓郭（这一点真是无可奈何，虽然历史上也有称他为郭荣的，但是在人们的心中，他始终不像刘承祐接刘知远的班那样理直气壮）。可这能怪他吗？他出生在邢州龙冈，本是个庄园主的儿子，只因为他姑姑嫁给了郭威，而且长年没有生育，才把他过继了过去。那时候郭威正处在人生谷底，别说荣华富贵，就连一日三餐都成问题。

年纪幼小的柴荣就见识非凡，他不嫌弃郭家，相反他动用一切脑筋想办法，居然让郭家能收支平衡，不那么拮据了。这中间免不了柴荣日夜操劳，甚至孤身外出和一些商人搭伙，在飘摇的乱世中做些小本生意。就这样，柴荣从小就识得了人间疾苦，又在最平凡的生活中和郭威结成了真正意义上的父子之盟。这种本真的至亲至爱让郭威和柴荣在这一生一世里都没有互相猜疑过，所以郭威才会在临终前越过了血亲李重进，把皇位传给了他。

但是这些能说给什么人听呢？就算说出去又有什么用呢？只会适得其反，人们会更加认为他懦弱，他矫情，他无可救药。

所以出身啊，是多么的重要……永远都别说什么英雄不问出身低，

除非你已经成为了英雄！

在柴荣把自己关起来，不断沉思冥想的时候，有人报告说樊爱能和何徽回来了。

是真的吗？这两个人居然回来了？柴荣真是纳了闷了，他不明白，这两位高官到底还是不是地球人？做出了阵前叛变，带兵私逃，杀了皇帝的信使，还阻碍了救皇帝的后援部队的事儿之后居然还敢回来！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身边的张永德给了他答案——其实很简单，兵家自古多胜负，打输打赢有什么大不了？谁没有追过敌人，谁没逃过跑？而且以后的仗还多着呢，不还得用他们这些人吗？所以樊爱能和何徽才敢回来。

最后张永德面无表情地强调说，这样的事真的没什么大不了的，常有，几十年来一直就是这样的。

但是柴荣受不了，他想，人就怕转念一想。柴荣在转念之后突然间勃然大怒——与其说之前樊爱能和何徽敢于叛变他，是对他的不忠和蔑视的话，那么这时候还敢再回来，就是对他加倍的侮辱！难道说他柴荣怯懦得连人都不敢杀了吗？他真的还得依赖这样的混账东西，忍受着虚假的忠诚背后对他冷嘲热讽的嘴脸吗？

但是激动之后，他终究还是有些犹豫，因为无论如何张永德刚才说的都对，他还是得要打仗的，杀人容易，可是杀完之后呢？这样的事是不是真的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呢？

这时候有必要说一下张永德了，这个人不久之后就是后周的第一军人，是禁军殿前都点检（就是赵匡胤后来的官），他是郭威的女婿，柴荣的表姐夫，是后周国里真正的皇亲国戚，所以他对后周的兴衰有着直接的利益关系，所以他对柴荣是敢于也勇于说话的。更加难能可贵的是，张永德宽厚有德量、识人重人，是个难得的好下属更是个难得的好上司。

敢说话的张永德在柴荣犹豫的时候说了下面这一段话，这段话当时就极为重要，直接改变了后周军队的素质。但是无论是他还是柴荣，都绝不会想到，这段话居然成了历史转变的一个根本性的契机，给中原汉人的复兴和后周的亡国都时埋下了伏笔。

他说——陛下，如果你只想维持现状，那么一切很容易。可是如果你想削平四海，抚有华夏，那么军法不立，纵然有百万勇猛之士，又怎么能为陛下所用呢？

一语惊醒梦中人，柴荣振臂而起，把床上的枕头狠狠地砸在地上。樊爱能、何徽以及他们部下军使以上七十余人，全部就地斩首，虽然以往有功，但是概不赦免。而且就此通告全军，这就是临阵脱逃，不尊皇命的下场，再有所犯，一律处置！

从此之后，后周的军纪开始真正的严明了，柴荣用自己的战功和铁腕让每一个人都知道了必须百分之百地服从他。但是他还是有所担忧，那就是吐故之后如何纳新。你杀了那些没用的，可是有用的在哪儿？

别忙，张永德的话还没有说完，他清楚明白地把一个人的名字告诉了柴荣，说就是这个人在柴荣亲自冲锋之后，挽回了后周当时的战局。

他说——陛下，你应该重赏而且提拔他。他的名字叫赵匡胤。

宋史称，高平之战，乃太祖皇帝肇基之始。从此之后，赵匡胤成为了后周世宗皇帝柴荣的心腹爱将，在后周军中，他成了一颗迅速升起的新星。

柴荣在显德元年（公元954年）五月三日来到了北汉的都城太原城下，在此之前，四月中旬，后周的前锋天雄军节度使符彦卿已经率军先期到达，把太原城围得水泄不通。这也就是说，在三月刚刚结束的高平之战后，柴荣根本就没给刘崇丝毫的喘息之机，立即就开始了反攻倒算。

可怜的刘崇，他刚刚给“自在将军”建好了新家，自己的家就面临了被抄的危险。于是他选择了一个非常积极的应对办法，这办法之好，让赵匡胤的子孙们在一百多年以后也同样效仿。那就是他把皇位马上传给了自己的儿子刘承钧，所有的国防职务一样不留，全都交了出去，然后彻底休息。

真是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或许他以为这样柴荣就不会恨他了吧？然后就此退兵？当然，为了活命，他也没有忘记最最关键的那一线生机。他给他的叔叔，当时的辽国国王耶律述律写了信，信里不管怎样追忆以前的美好亲情，和以后他会怎样的加倍孝敬，其主要的内容只有四个字，那就是，快来救我——

耶律述律真的派兵了，他当然不想让汉人统一做大。可他没有想到，柴荣不是其他的什么人，你可以让柴荣后退当然也可以杀了他，但是前提必须是你已经击败了他！柴荣立即分兵，命大将史彦超阻击契丹。他本人则抓紧时间立即攻城，他的计划很明确，只要能迅速攻破太原，契丹自然绝望退去，而且北汉的其他州镇也会不战而降。

但是攻破太原，真是谈何容易。历史证明，不仅柴荣，就连后来的赵匡胤都没有在有生之年亲身搞定。当然原因多多，但是最主要的还是太原城墙又高又厚，本来就是历朝历代为了国防才修的边境堡垒，到了五代又特地加大了尺码，哪那么容易说破就破？

而最重要的一点，还是柴荣刚强峻急的性格让这次战役无法全胜——他太急了，虽然携高平之胜，他衔尾急追，没给刘崇喘息之机，但也同时没给他自己准备的机会。

以国伐国，怎能如此轻易？

于是战斗只进行了近一个月，后周的士兵们就战力衰竭了。更要命的是，由于仓促出征，围城不下，粮草已经供应不足。柴荣严禁士兵抢劫，可是五代十一国里的大兵们一旦饿了，就是皇帝的饭碗他们都敢端，何况是北汉境内的老百姓？于是群众基础一落千丈，他们不仅得对付北汉的正规军，还得应付更加玩命的北汉民间游击队。

形势就此急转直下，这时雪上加霜，一个决定性的噩耗传来，后周大将史彦超在忻口抵挡契丹时不敌阵亡。契丹军团已经突破了防御，正在步步逼近。

好了，不管柴荣再怎样心比天高，他所能做的都剩下一个了，那就是立即退兵。柴荣退了，虽然没能就此攻破太原，把北汉灭掉，但已经让北汉心惊胆战，从此再也不敢也没能力主动进攻后周。

这样根本性的转变，就发生在柴荣即位不到半年的时间之内。在回

兵的路上，他还不知道只要再过上小半年，到这一年的十一月，他此战的另一个战果就将显现。
刘崇死了，连惊带吓，又气又恨，再加上年纪太大了，让他再也无法支撑。
想趁着人家死了家长去偷袭，却不料转过身来自己就是一样的报应。

柴荣回到了后周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抛开了所有的常务，再次陷入了沉思。这次的思考议题是——为什么没能一举拿下北汉？
原因多多，有准备不足，也有讨厌的契丹，但是最重要的还是自己的军队不行。不管别人怎么说，他坚信，一个月的时间，足够拿下太原城了！于是在沮丧追悔中，一个大胆的计划在柴荣的脑海里形成，他要重新招募装建一支部队，它必须是全新的，绝对服从的，战斗力超强的。
为此，他下了一条命令。令全国各地驻军，把最骁勇的士兵选送进京，同时向天下诏募勇士，只要你能打，哪怕你是逃犯或者强盗都无所谓。这项任务，就交给了刚刚因功提升为后周禁军殿前都虞侯、领严州刺史的赵匡胤。
赵匡胤在这次围攻太原的战斗中再次成为了亮点。当时后周军队轮番向太原城冲击，可都没什么效果，赵匡胤却带人直接冲到了城门下。史书记载，这次冲击中的赵匡胤早有预谋，他没像其他人那样爬梯子搭人墙往城墙上爬，他直接打起了城门的主意。而且要命的是他根本就没打算用常规的大木头或者大石头去撞，他直接放了一把大火，把太原的城门给点着了。
那时候再好的城门也是用木头做的，不管里边人怎么骂，赵匡胤纵火成功，他带人就冲了进去。可结果他往回冲的速度比冲进去时还快，太原城里的弓箭太可怕了，透过还没有完全烧毁的城门，像一大群苍蝇一样劈头盖脸地就射了出来，赵匡胤没法不往回跑，而且左臂上还是中了一箭。
中箭之后的赵匡胤反而精神大振，无论如何他都要破掉了太原的城门，而且城门后面有什么他也领教了。没什么可怕的！赵匡胤回到阵地简单地包扎一下伤口就要再往上冲。这时柴荣亲自拉住了他，禁止他再次冒险。
在柴荣的心中，赵匡胤已经是他急需组建的新朝臣班底里的重要一员，而且这次招聘选拔出来的新士兵，就要优先安插进赵匡胤所在的殿前司诸班。
在这里，我们有必要解释一下什么叫“殿前”。这是个简称，全称是当时最高的统兵机构殿前都指挥使司，一般简称叫殿前司或者殿司。它的领导人依次往下排是殿前都点检、殿前都指挥使（简称殿帅）还有就是殿前都虞侯（也就是赵匡胤现在的职务。怎么样，虞侯这个官名或许大家读《水浒传》时有个错觉，以为是各个衙门里帮闲生事的亲随小混混，其实光明正大得很，是相当大的高官）。
但是殿前司还只是禁军的一半，另一半是侍卫马步军指挥使司，那边另有系统，单独向皇帝负责。

就这样，赵匡胤生平第一次单独主持了一次国家政务。只此一次，就让他一飞冲天，再也无法遏制。他有了自己的私人小集团。

下面有一份名单请大家注意，他们是罗彦环、郭延斌、田重进、潘美、米信、张琼、王彦升。这些人的名字是不是很眼熟？只要翻开宋史，在最初的几篇里这些人都历历在目，个个名重一时。他们就是在这次的全国海选中被赵匡胤选中，并且立即安插在自己手下做官的。

赵匡胤也因为有了禁军殿前都虞侯这个职务之后，正式进入了后周的高级官场之中。他开始了自己的正常人际交往。请再看一份名单，他们是石守信、王审琦、韩重斌、李继勋、刘庆义、刘忠、刘廷让、王政忠、杨光义。这九个当时已经身有官职，各居要津的人，不仅走到了赵匡胤的身边，还与他结成了生死兄弟。宋史并不讳言，连同赵匡胤在内，他们是义社十兄弟。

赵匡胤迅速冒升，成为了继柴荣之后，在与北汉的这次战争之中最为得利的人。历史稍微给了他一线阳光，他就立即展翅高飞，开始了他波澜壮阔，叱咤风云的一生。

这一年，赵匡胤刚满二十八岁。

第七章
冯道之殇

在公元954年的这一年里，二十八岁的赵匡胤在三十三岁的柴荣的领导下，像一架发动机那样一刻都不停顿地忙碌着，他们四处出击，开疆拓土，后周人焕发出了五代十一国时期见所未见的创业热情，积极、开明、强盛，这些久违了的光明一面的东西再次回到了人世间。

但是就在这样一片大好的形势下，珍惜每一寸光阴的柴荣突然宣布辍朝三日，全国哀悼，因为深仁厚德、久孚众望、四海宾服、人类偶像的长乐老人冯道先生终于与世长辞，驾鹤西归了。

事情是这样的，自从上一次刘崇来犯，柴荣准备亲自迎敌时，冯道当众给了柴荣难堪后，他的好日子就结束了。不仅仅是因为柴荣大胜，让他的判断错误丢了面子，更重要的是人们开始不认识他了。这还是冯道吗？他历仕五朝（后唐、后晋、契丹、后汉、后周），侍候了十一位皇帝（后唐庄宗、明宗、闵帝、末帝、后晋高祖、出帝、辽太宗耶律德光、后汉高祖、隐帝、后周太祖、世宗），从来没有做过这样的事。把新任的皇帝顶得当众下不来台，他可真是出息了。

可是柴荣却没把他怎么样，而且依照古例，给了他只有宰相才有的特殊权力——派他去给郭威修坟。这也是在变相地告诉他也告诉全天下臣民，柴荣并没有因此而计较他，想把他怎么样。但是临老出了昏招的冯道怎么想怎么难受，终于决定绝不原谅自己。就这样，他的生命终结在了这一年，非常遗憾，他只活到了七十三岁。

现在，我们很有必要来回顾他行云流水，潇洒自如，左右逢源，悠游享受的一生。

首先我们要承认，冯道是个积极进取，不断完善的人。他在青少年阶段可不是后来这个样子的。那时他有才，而且非常的愤青。

话说，冯道字可道，瀛州人，自号“长乐老”。他生在唐朝末年，超有学问，于是学而优则仕，他不例外地选择了读书人的不二职业——当官。

最初他选择了割据幽州、自封燕帝的刘守光（桀燕国王）。这时候冯道一腔热血，满脑子壮志，估计他是很佩服天可汗李世民的，所以也就非常想自己也当当魏征，于是他就时不时地给刘守光提各种意见，态度还相当的不温柔。

刘守光在他的不断招惹之下，终于确定冯道是发烧了，脑子都给烧坏了。于是就决定给他败败火，非常直接干脆地把他扔进了班房。并且告诉所有人，几天之后就送冯道上路，到阴间地府去体验生活，顺便满足他的志向，去侍候伟大的已经死了的天可汗。

蹲了大牢的冯道沉默了，他想不通，他有错吗？难道向皇帝提意见，随时随地发现他的错误并积极地帮着领导改正错误不正是儒家提倡的最高指示精神和任务吗？孔子、孟子，还有很多的子，不都是强调一定要这么做的吗？

我做错了什么吗？

话说冯道在他非常年轻的时候，在死牢这个最适合反思人生的地方，进行了深刻的灵魂反思和改造。在他的朋友把他设法救出来后，他就变了，从此，他成了以后世所周知的那个长乐老。

但是请注意，变的只是一部分，他是开始随波逐流，绝不贸然出头了。可是大家要想清楚，一个真的毫无主见，只知道对上级唯唯诺诺，对同级亲切随和，对下级和蔼可亲的人，怎么会迅速地出人头地，极快地在乱世中当上宰相，而且就此屹立不倒几十年呢？

这里面的学问可就大了去了。

首先，不管真的假的，是否出于天性，冯道在个人修养和行为上，都百分百地做到了一个君子。请看，史称冯道能“为人自刻苦为俭约”，他跟着后唐庄宗李存勖出征攻打后梁时，住在茅草房里，身为大臣连床和卧具都不用，就睡在稻草上。自己的俸禄可以和随从、仆人一起花，每天吃喝在一起，使用共同的餐具。将士们抢来了美女，照例先送给大臣们一些，冯道坚决不要，要是实在推辞不了，他就另找房子养起来，再为她们寻找家人，个个尽心。当他为父亲守孝回家时，农田大饥荒，颗粒无收，冯道倾其家财赈济乡民，并且亲自躬耕田野，当有人生病没办法种地时，他会在半夜里悄悄地替人种好。田主人登门致谢，他却认为不值一提。地方官因此给他送来“斗粟匹帛”，他也一概不收。

这或许也有博取声誉，投机取巧的嫌疑，但是请大家注意，什么叫君子呢？真有天生就是君子，天生就是小人的事吗？也就是说不管那位天生的君子做出了什么，他就是君子，而天生的小人无论怎样清廉自守也不过是个装假无聊的伪君子？

不，绝不是！我们要承认，不管你的天性是什么人，你做出了君子的事，你就是君子。哪怕只在你做君子事的那一瞬间。这样才公平。

所以，不管冯道的真假，冯道曾经君子过，且长时间地君子过。

然后再看一下他在政治上的具体贡献，这就要重提一下后晋石敬瑭以及耶律德光（当然，冯道首任宰相是在后唐做的，但是虽有作为，却没有后晋时期的他那么举足轻重和争议无穷）。

石敬瑭为了篡夺后唐江山，认了比自己小十岁的契丹皇帝耶律德光为父，但是不管怎样，他都需要一个人去出使契丹，表达诚意。石敬瑭遍视群臣，发现这个任务非冯道莫属，但是这终究是替国王认干爹去，稍有羞耻脸面之心的人谁愿意？但是冯道答应得非常痛快，他毫不犹豫地说——陛下受北朝恩，臣受陛下恩，有何不可？

这一句话，就让冯道留下了千载的骂名。后世的学者范文澜对其大为不齿，忍不住口吐莲花——好个奴才的奴才！

这还不算，当耶律德光占领开封，践踏中原的时候，时任外官的冯道主动进京来朝觐。这时耶律德光小觑中原所有人物，再不对他客气。直接问——你为什么来见我？（当初耶律德光想把冯道留在契丹，可是冯道以退为进，非常巧妙地耍了契丹皇帝一道，估计这时耶律德光回过味来，要出一口气）

冯道面无难色——无兵无城，怎敢不来？

耶律德光占了上风更加嚣张，简直就在直接骂人——你是何等老子（老家伙）？

冯道却只一笑——无才无德，痴顽老子。

耶律德光就此大笑，放过了冯道。这就更成了后世的儒家君子们对冯道口诛笔伐的资本，简直就是觍颜事敌，毫无廉耻！

但他们就一点都不再看下文了。耶律德光出过一口恶气之后，终于平下心气，来问冯道一些正事。他问——天下百姓如何救得？

请注意，相信大家都会清楚，耶律德光问的根本就不是怎么救百姓，而是要如何治理这些百姓。

冯道的回答极其巧妙——此时佛出亦救不得，只有皇帝救得！

一语道破天机，想当皇帝，就得留下这些百姓，只有这样，百姓们才会要你这个皇帝！

不管后来像欧阳修、司马光这样的史学巨匠怎样攻击冯道，在他们编的《新五代史》里怎样的贬低冯道，在当时，公道自在人心，由冯道此时一言得活的中原百姓数不胜数。所以当冯道死后出殡时，民众自发组织列队道旁，纸钱飞舞满天，路旁的树叶都变成了灰色。

但这丝毫不能感动欧阳修、司马光这样的圣人门徒，在他们的著作中，冯道是——“无廉耻立人之大节”，是“国家危亡致乱之祸根”，是“朝为仇敌，暮为君臣，易面变辞，曾无愧怍，大节如此，虽有小善，何足称乎！”的无耻之徒，奸臣之尤。

到了元代，有位学者胡三省更对冯道加倍的义愤填膺，他说冯道——位极人臣，国亡不能死，视其君如路人，何足重哉！

不过真是奇怪了，汉人在元代，已经是亡国之人了，这位胡兄为什么还活着呢？廉耻何在？只因为他不是宰相这样的人臣至极，所以就可以例外地活着？

到了清朝，就更不得了了。著名的思想家王夫之把冯道的罪行提高到了一个前无古人的高度——冯道之恶浮于商纣王，其祸烈于盗跖矣！

真不知道冯道是怎样伤害了他，也不知道他有什么资格去这样评价冯道。

回到宋朝，伟大的文学家欧阳修、伟大的史学家司马光，他们一边在大骂冯道无华夷之防，无人臣之节的时候，一方面又把沙佗人建立的“后唐”、“后晋”、“后汉”立为正朔朝代。也就是说，一边骂冯道不该给夷人打工，一边又承认夷人创立的江山朝代是合法的，真是不知道他们运用了什么样的标准，站在了什么样的立场。

按照他们的理论，冯道早就该死了，他应该至少死十一次，每一次皇帝的更换，他都应该殉葬一次，尤其是面对耶律德光的时候，他应该横眉戟指，大骂不绝，然后引颈向刀，为民族留一千古佳话，给他们的忠臣孝子的排列加上一个号码。

至于当时中原的百姓们嘛，自然也要像冯道学习了，都给皇帝殉葬，那是个至高无上的光荣！

不管怎样，冯道还是死了。

第八章
第一战将赵匡胤

三天之后，因为冯道的死而产生的悲伤情绪，终于在后周成为了往事。柴荣再次上朝开工，从这一天起，后周周边其他所有国家的噩梦就此开始了。

前面说过，后周这个地方，是个四面用兵之地，换句话说，也就是哪边都有敌人。如果有一幅当时的地图，我们会看到往上，即北边，是北汉和契丹；向下偏左，即西南地区，是后蜀；向右下方看，后周真正的敌人就出现了，那是南唐，汉人地区除了后周之外，就是南唐最为强盛发达了。至于右面，后周倒是可以放一百个心，绝对不会有什么敌人突然冒出来，因为那边是大海，这时无论是高丽人或者日本人都还不成气候，中国无论再怎么乱，也没他们插足的份儿。

那么面临这么多的肥肉柴荣要怎么下嘴呢？思来想去，柴荣决定给大臣们出两道作业题，并限期完成。作业题的名字叫《为君难为臣不易论》以及《平边策》。从这两个题目就可以明确地看出，柴荣一是要大家讲一讲内部如何安定，即大家都要明白皇帝要怎样做，臣子们又要怎样做；第二，就是明目张胆，毫不讳言地昭告天下，所有人的安逸日子都结束了，无论是我的臣民们还是敌人们，你们都要清醒过来，我这就要扫平割据，统一天下！

这两篇文章最后确定了柴荣的战略总方向，即先南后北。而且他就此发现了一个极其有用的人才，他叫王朴，时任刑部比部郎中，是一个掌管朝廷百司出纳费用的大会计。就是这样一个人，成为了柴荣最重要的左膀右臂，不仅在柴荣例次出征时都留守京都，震慑后方，而且文武百官无不对其敬服，不敢稍加违逆，包括后来的宋太祖赵匡胤。

史有记载，当赵匡胤代后周称帝之后，有一天路过供奉后周大臣的功臣阁，突然一阵风吹来，阁门大开，赵匡胤向里一看，突然整衣束冠，向阁内恭肃行礼。只见门里面王朴的画像正冷冷地注视着赵家的第一任皇帝，宛如生前。

王朴在《平边策》里说，面对四邻强敌，先从弱小着手，一边歼敌一边强己。首先要对付的是南唐，南唐与后周接壤且可以攻扰的地方有近两千里之长，先从其薄弱处下手，左右攻扰不定，对方往来应付时就会露出真正虚弱的地方，而到那时，我们就更不能用强兵去硬攻。

应该只用少量的兵力去骚扰。

南唐人素来怯懦，知道有后周这样的强敌犯境，立即就会全民动员，重兵防守。如此一来，只要经过几次试探，就会把他们的国力耗竭，进而斗志削弱。然后我们就可以真正发重兵毕其功于一役，就此得到南唐在江北的地区。得到江北，我们的国力就会极大提升，江南也就指日可待。平定了南唐，其他的吴蜀之地就会望风而降，再之后，才可以去图谋北汉与契丹。因为这两个敌人都是死敌，绝对没有和平招降的余地。

柴荣发现他找到了他真正想要的人，王朴不仅有能力帮助他实现宏

图大业，而且两人的性格都极其相似。他们都积极进取，刚强峻急，都像一团烈火那样剧烈燃烧，从不给别人更不给自己留余地。而且历史证明，王朴最后的命运都和柴荣一样，绚烂强盛的生命就像彩虹或者流星那样划过了历史的天空，一时之间让所有的星宿，哪怕是巨大的恒星都为之失色，但是转瞬即逝，突然间就泯灭消散了，留下的只有叹息和追忆。

但是这又有什么关系，柴荣和王朴开始通力合作，把战争的机器隆隆启动。历史证明，最为人类所诟病的战争不仅是无法避免的，同时也极为必需的——没有任何长久的和平是来自气氛友好的谈判桌上的，想要和平，想要统一吗？那么你必须先选择战争！

显德二年（公元955年）四月，战争开始。但是最初的方向稍微地偏离了一些，不是南唐，而是后蜀。理由很简单，因为早些年后蜀趁着中原大乱，在后晋时期把中原的秦（今甘肃秦安）、凤（今陕西凤县）、成（今甘肃成县）、阶（今甘肃武都）四州给占领了。

这四州的地理位置非常重要，无论是想出川还是想进川，这里都是必经之所。如果我们熟读三国的话，就会发现当年诸葛亮每次伐魏，都会先出兵夺取这片土地。而这时，它们就像是四把匕首一样，一直顶在柴荣的软肋上，不拔下它们，柴荣就休想发力。

于是柴荣派重兵出征，一定要拿下它们。但是天不遂人愿，后周的人马虽然最初取得了一些胜利，但是后蜀马上就派来了援军，他们在这四州已经盘踞了多年，战事开始相持不下。

战争打成了温吞水，后周的一些高官大佬们开始说话了。反对柴荣政策的人一直都有，一个冯道倒下了，千百个冯道再站起来。柴荣有些为难了，他虽然是皇帝，可也不能真的做一个孤家寡人，怎么办？最后他决定派一个信得过的人去前线替他视察，看看这个仗还能不能再打下去。

可是派谁呢？柴荣想来想去，觉得派一个真正懂行的，还不如派一个对自己忠心耿耿的，因为他需要只是一个能回来对他说实话的人。他的目光扫来扫去，最后停在了年轻的，刚刚受他提拔的人身上。

就是他了，赵匡胤。

赵匡胤年轻，能快去快回。而且赵匡胤一定会对他说实话，一来刚刚受过提拔；二来此事关系重大，如果回来说谎坏了大事，这个没资历没根底的小子就会瞬间完蛋，就算出于恐惧他都会尽心竭力。

但唯一的问题是，赵匡胤肯答应吗？这是个非常标准的吃力不讨好的差使，只要稍有头脑，立即就会请病假事假探亲假，就算当场答应了，都能在出殿之后回家的路上当众从马上摔下来，然后说陛下我非常的抱歉，我一定去，只是请您等我几天……好吗？

见鬼的是战局只争朝夕，就算是柴荣本人摔断了腿，前方都不会暂停的。

但是出人意料，赵匡胤非常痛快地答应了。他即日出发，绝不耽搁，回来之后不仅带回了实际情况，而且还附带了自己的看法和保证——陛下，我保证，这四州一定可以拿下。而且依我之见，我们先主攻凤州，这是四州的咽喉，攻破凤州，秦州就此孤立，再攻破秦州，另外

两州就会自动归降……

赵匡胤侃侃而言，在场的所有人，包括柴荣在内却都暗暗摇头，看来这又是一个急于升官，不顾后果的蠢材。一个如此年轻，从没有独当一面，仅仅是以一时的战场表现升了官的毛头小子，怎么敢对这么重要的战局下此断言？你的信心从何而来？你的把握有几成胜算？而且最重要的，你想过皇帝和大臣们凭什么要相信你吗？

就算你说得都对，你表现得都非常的愚蠢。因为从交易成本和最后的收获来看，这都是个极不明智的投资。

你说对了有奖，可奖不过是升官发财；可是说错了就要罚，此事重大到关乎战事成败、国家气运，罚就是要抄家掉脑袋！

赵匡胤，你是鬼迷心窍了吗？

但是历史从这一天起，就让我们看到了一个谜一样的赵匡胤。我试图把他看清楚，试着去全方位多角度地揣摩解读他，但是我非常吃力，因为我真的是看不到他的特点，不知道他是个怎样的人。

就像这个时候的后周君臣们，他们就搞不清楚，赵匡胤从何而来的这样战略性眼光以及敢下必胜断语的胆量。

这可不同于凭着年轻的热血胆魄在战阵之上斩将夺旗，这需要超高的智慧和惊人的胆识，同时还要拥有丰富的实战经验才可以做到。这些，只有区区二十八岁，初上战场的赵匡胤没法使人信服。

那么赵匡胤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他是怎么做到的这一切呢？

像谜一样，勉强解析的话，只能稍作比喻。赵匡胤的为人介乎于郭威和柴荣之间。至于他的能力从何而来，难道要说他出身军人世家，自幼苦练武艺熟读兵书，早就成才了吗？还是说赵匡胤是走上社会之后，在郭威等名师手下实地学习，才自学成才的？

哪样都很牵强，哪样又都贴了点边，其实我更倾向于一句老话——世有大年，不在多服补药；天生名将，不必多读兵书。

想想后来的岳飞，以及人类有史以来最强的军事家孛儿只斤•铁木真，一个是农民一个是不识字的夷人，谁教会的他们打仗？所以认命吧，赵匡胤就是个天才。

至于赵匡胤的为人，从古到今，没有任何人曾经看清过。在他的身心极深处，有一团让人无法揣摩的超复杂的结合体，那里才是赵宋立国精神的根本所在，才是从赵宋开始，我们民族就不断挣扎，直到今天还在追求伟大复兴的根源。

当然，这都是后话了。

钱，要命的钱

话说当年二十八岁的赵匡胤在后周国内面向所有官僚大佬口吐狂言，说千里之外的战争将如何进行，将怎样收场，仿佛他不是个将军，而是位巫师。

在所有人哂笑的表情中，柴荣的脸色是平静的，他看了赵匡胤很久，然后下令向西北四州派出重兵。他真的按赵匡胤说的办了，但离奇的是，此后战事的每一步发展，都在印证着赵匡胤写的剧本，几乎连胜利的时间都相差无几。

后周人看向赵匡胤的眼光每一天都在变化，直到战事结束，他已经不再是一员满身血腥的沙场战将了，而是腹有机谋，堪当大任，能独当一面的帅才。

在当年的十一月，四州之战终于结束了，几乎就在同时，柴荣就发动了对南唐的攻击，目标是江北的淮河一带。

江淮，打开中国的地图，这是一片从古至今都繁华富庶的土地，这里再加上长江以南浙江以北，就是南唐。南唐与后周相比，它的国力特点可以归结为两个字——有钱。而兵力配备上，它的特点让后周人吃尽了苦头，甚至让后来的北宋都一时间无可奈何，那就是水军。北人乘马，南人操舟，真的是自古皆然。

那么柴荣的后周呢？很遗憾，在五代十一国这段差不多五十三年的时间里，后周这片土地上就从来没消停过，你死我活无法无天，一直闹到了现在，所以也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那就是——没钱。

没有钱就没有一切，柴荣要扫平天下，第一步就是要找到人，并且找到钱，再之后，就是王朴在《平边策》所说的了，南唐有两千多里的国境线在等待着他们，他们所要做的，就是像骑着马举着刀，和又穷又凶又不讲理的契丹人一样，去做一件事——抢！

但是抢别人之前，柴荣得先备好军饷、备好刀枪，还得给军人们准备好长年累月，源源不断的军粮等，可是后周真的是没人更没钱了，怎么办？柴荣彻底拉下了脸，露出了他最最强横狰狞的一面，转向了天下为数众多，而且最闲散，并且极其有钱的一群人——和尚，当然，还有他们的师弟们——尼姑。

说来让人难以置信，五代十一国乱到了这步田地，可是佛教事业却比以往更加昌盛，到底什么原因，不好乱说，只是据史书记载，当时仅在后周国内，就寺院林立，僧尼达到了百万之众！

这都是些什么人呢？难道都是在乱世之中看破了红尘，个个都有出尘度人之心了不成？唉，罪过罪过，怎么好拿出家人开玩笑呢？他们也是迫不得已啊。请看，这些僧尼们的成分如下：

逃避国家赋役，实在没办法的；军队里的逃兵；无业游民；逃亡奴婢；还有罪犯。这些人进入空门，四大皆空，从此吃斋念佛，清静度日……啊，不对，真的是小看了人啊。要知道，人家出家人那时候都是大款。

那时只要是庙产就合法，你可以不上任何税，于是柴荣就惨了，他

眼睁睁地看着他本应到手的赋税被和尚们逍遥自在地拿走，想怎么花就怎么花。更可恨的是，居然有一些混账刁民，看到有利可图，居然把自己的庄田也投到和尚们的名下，和出家人伙同一气来敲诈国家。

忍无可忍，但也从来不忍的柴荣下令毁佛。

他命令凡在后周国境内的佛教寺庙，除了有皇帝敕额特批的之外一律拆毁，每县只许留一座，而且以后无论是皇亲国戚还是贵族大臣，任何人不得奏请建造寺院和剃度僧尼。如果有谁实在是向往和尚的生活，也不是不行，但要经过官府同意，还要得到家长同意，男的必须满十五岁，女的至少要十三岁，而且要能当众背诵佛经七十纸到一百纸才可以……且慢，对不起，只是可以……申请。

就这样，柴荣在短短两三个月的时间里，毁了佛寺三万零三百三十六座，还俗僧尼近百万人。这些人都回到了土地上，开始重新生活。

啊，新人类们，你们可以劳动，可以结婚，鼓励你们生孩子，当然，如果你们觉得当兵或者当官很好，柴荣也非常赞赏，他会给你们每个人公平的机会。

好了，大家全体解散，去庆祝新生吧……对了，等等，还有一件小事你们得做完。哪，你们都看到那些佛像了吗？那可是上好的铜啊，国家正缺这东西，连铜钱都造不出来了居然还铸出了这么多这么大的佛像！

把它们给我毁掉，都熔了重新铸成铜钱！

就这样，柴荣在极短的时间内，就做好了攻击南唐的充足的准备。南唐李璟，你们做好准备了吗？你们知道自己要面对的是什么人了吗？只知道风花雪月，顾影自怜的人哪，还有错把自大妄想当做豪情壮志的人哪，你们的好日子马上就要结束了。

后周显德二年（公元955年）的十一月，柴荣任命身兼中书门下平章事，有宰相头衔的大将李谷为淮南道行军都部署，王彦超（还记得他吧？赵匡胤的老熟人）为副部署，统率后周名将韩令坤等十二将进攻南唐。

战事进展顺利，先锋都将白延遇连破来远（今安徽寿县西南）、山口镇（今安徽寿县东），击溃南唐淮河守军数千人，再攻占上窑（今安徽怀远之南）。就这样，扫平了淮河以北的南唐守军，然后在深冬时节，在正阳段淮河上架起了一座浮桥，渡过淮河，抵达寿州城下。

寿州城，即今天的寿县。它面对淮河，往西是上游的阜阳，往东是下游的蚌埠，它的后面就是战略重镇合肥，再往后就是南唐赖以生存的长江。所以它才是南唐真正意义上的第一道防线，也是绝不可被攻破的第一道生命线。但是对柴荣来说，它却是一定要攻破的第一座堡垒。拿不下它，前面的所有胜利，就都没了意义。

南唐的寿州守将是大将刘仁瞻（请记住这个名字）。历史证明，这个名字足足让柴荣头痛了两年。而且除了刘仁瞻之外，南唐已经迅速做出了反应，派神武统军刘彦贞为北面行营都部署，率兵两万火速增援，并且命令同中书平章事皇甫晖、常州团练使姚凤率兵三万进屯定远（今安徽定远东南），进行策应。

救兵如救火，这时寿州已经被后周强攻了近一个月，战况紧急，时

间要求刘彦贞进兵必须迅速，于是此人接到命令之后根本就没奔向战马准备昼夜兼程去跑路，而是先冲向了河边。事后证明这一招极为精明狠辣，他要利用南唐军队的第一王牌——水军，去从根本上一举击垮后周军队，让他们有来无回，彻底死在淮河的南岸！

刘彦贞乘数百艘巨舰从水路直扑正阳，那里有后周军队赖以生存的浮桥。只要先把浮桥毁掉，就能把全是骑兵步兵等陆地军种的后周军队全都截留下来，那时关门打狗，想怎么打就怎么打。

李谷慌了，他没有想到才进攻了一个月，后路就要被抄断。他的反应是马上回兵，保住浮桥这条生命线。那么必须要快，要用步兵的两条脚或者骑兵的四条腿，去和南唐在水里顺风扯起的长帆比速度，除了生活必需品之外，就什么都不能带了。

李谷命令把随军带来，准备长久之计的粮军辎重全都就此焚烧，绝不留给南唐。然后马上后撤，再不耽搁。但是他没有想到，烧毁粮草时的火光让寿州城头的刘仁瞻看得清清楚楚。被围攻了一个月的刘仁瞻根本一点都没害怕，在李谷退兵的时候，他突然冲出城来热烈地欢送了李谷一下，给李谷的队伍再次减了些员，轻了些装，好让后周军队跑得更快些。

就这样，开战仅仅一个月，敌我双方的进攻防守态势就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胜负的双方完全被倾斜颠覆了。

接到这样的战报，柴荣二话没说，再次御驾亲征。其实他早就想亲自出马了，但是有更重要的事一直扯住了他的后腿。是新收复的秦、凤、成、阶四州，那里要重新加派驻兵，选派官吏，而且还要借此机会把西部的吐谷浑、党项等外族力量慑服，让他们不敢在后周背后作怪。然后才能以倾国之兵去和南唐较量。

转过年来，在显德三年（公元956年）正月初六，柴荣宣布亲征南唐。由于兵情紧急，他派出了一员大将先期赶赴正阳，一定要抢在南唐刘彦贞前面保住浮桥，这是后周军队承前启后的生命之桥，绝不容有丝毫之失。由此，真正的较量开始了。最先响彻战场的名字就是这位为皇帝开路，挽救战局的大将。

他叫李重进。

是的，就是郭威的亲外甥，战功卓著，骄傲强横，不甘人下的李重进。李重进星夜兼程，挥军疾进，速度之快竟然抢在了在水路扬帆前进的刘彦贞之前。当李谷仓皇撤退，不知安危的时候，在刘彦贞踌躇满志，一心立功的时候，李重进已经在正阳段淮河浮桥边上磨刀霍霍，严阵以待了。

刘彦贞刚一下船，李重进立即发起了猛攻。只此一役，彻底击溃南唐援军，阵斩南唐主将刘彦贞，及其麾下万余人，自战场向南近三十里，全都是南唐人的尸体。这一战，从根本上打击了南唐人的士气，其后果是惊人的，谁也没有料到，李重进的战斗力如此可怕，与之前的李谷等人截然不同。南唐另一路援军皇甫晖和姚凤立即闻风撤退，退守天险清流关。滁州的刺史王绍颜更彻底，他扔下城池就跑了，再也不想和恶魔一样的后周人见哪怕一面。

等到柴荣在当月二十二日亲临战区时，形势已经再度一百八十度大

逆转，他可以畅通无阻，直抵寿州城下了。
寿州城，刘仁瞻，柴荣站在城下默默地观看。他长时间的沉默之后下达的命令把所有人震惊，后周的将士们没有料到他们的皇帝陛下的决心竟然如此之大。柴荣命令，用最快的速度征发宋州、亳州、陈州、徐州、宿州、许州、蔡州等地壮丁数十万人，从即日起昼夜不停强攻寿州，城不破攻不停！
南唐李璟……我一定要在最短的时间里拔掉寿州这颗钉子，然后我就可以隔着长江和你见上一面！
但是更加惊人的事情发生了，以后周百战之余的精兵，再加上数十万征调来的壮丁，如此不分昼夜强攻了一个多月，寿州城竟然岿然不动！
刘仁瞻，这个在历史上并没有留下太多声名的人，以一城之力，竟然坚强地抵住了后周的倾国攻势。这极大地鼓舞了南唐本已经变得绝望的士气。刘彦贞被一举击溃带来的惊慌消失了，南唐继续增派援军，而且军舰就停在淮河边上，在不远的地方威慑着后周的军营，退守清流关的皇甫晖、姚凤也重新出动，从北面和西面形成了对后周的反包围圈。
一时之间，战局变得让人看不清楚了。但是遇强愈强的柴荣却在这个时候更强烈地爆发了，他绝不容忍任何敌人的任何方式的挑衅，哪怕这种挑衅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威胁！

在当年的二月初，后周世宗皇帝柴荣命令攻势暂停，他要换一个方式。他命令以方舟竹筏载炮，从淝水（今安徽寿县北肥河）上向城里发射石弹。为了激励士气，柴荣亲自搬运一块大石到前线（想象一下吧，古代的抛石器能有多远的射程，这时的柴荣离寿州城已经有多近），他身边的所有随从官员也都完全出动，参加运送石料。一时之间，我们可以想象，寿州城里变成了什么模样。
后周正规军队加上数十万民夫壮丁，就算每人每天只发射十块石头，那就是近数百万颗的流星雨，然后再乘以攻击的总天数，我想寿州城里的人民肯定都是没处下脚而且满头大包了吧。
但就是这样，见了鬼的寿州城仍然还是攻不下来！
这时候，后周军里有些军人实在捺不住性子了，他们不再相信各种专业的攻城用具以及什么围城打援，什么久困无粮，不攻自破了之类的烦人术语，他们恶性勃发不可遏制，抓过几条小船，举起刀剑就杀进了护城河，向这座该死的寿州城发起了冲锋。
这里面就有年轻气盛，敢对着死神龇牙的赵匡胤。
历史记载，那天赵匡胤他们刚刚跳下护城河，就遇到了生死大险。寿州城上估计早有了防备，突然之间射下来无数支利箭，不仅密集如雨，而且所发射的箭支都是特殊制造，专门为赵匡胤这些猛人量身度制的——“矢粗如椽”！
赵匡胤等人当时坐在一条条小皮筏子上，一时血气之勇，什么盾牌了，什么护身重甲了统统地没带（想想穿那种东西也就别想去爬城墙了），面对这样的“箭”雨，简直都可以立即自杀了。
但是这时，赵匡胤平时为人处世的高明之处就显露出来了，他能躲过此必死之劫完全不是出于侥幸，而是突然间有一个人主动伏在他身

上，为他挡箭。这个人叫张琼，当时大腿上就中了一箭，只是腿上中了一箭，就立即昏了过去。

每当翻阅史书看到这里，我都不禁不寒而栗，我完全不能想象，一个只有二十八岁的年轻人，要用什么样的手段才能把另一个血肉之躯的人，给收服感化到甘愿以生替死，且毫不犹豫。

回到岸上，大难不死的赵匡胤恶狠狠地瞪向了寿州城，他完全没有被险死还生的经历所吓倒，反而毫不犹豫地接受了柴荣给他的一个新命令。

根据战场形势，围攻寿州已经快一百多天了，寿州攻不下来，可外围的敌人却渐渐地逼迫了。为了自身的安全，也为了彻底打消城里城外的南唐人的幻想，柴荣决定，一边继续攻城，一边四处出击，把寿州周边的坛坛罐罐都砸个稀巴烂。

“赵匡胤，”柴荣叫过了未来的宋太祖，“我给你五千人马，你去把寿州城北面，涂山附近，所有的南唐军队都击溃。能行吗？”

只见赵匡胤表情平静，似乎还笑了一笑，然后他非常感激地回答：“感谢陛下对我的信任，这是我的荣幸。”然后他就去召点人马，领取军械，立即出发了。

但是留在当地，听到了他们君臣对话的其他人，一下子都变成了泥塑木偶，他们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真的听清楚了吗？给赵匡胤五千人马，去肃清寿州以北所有的南唐军队，这是可能的吗？

要知道寿州以北，驻扎着南唐的两万重兵，而且水陆军种齐全，不仅岸上有寨，水中还有随时可攻可守也可退的战舰，这样的兵力配备，而且是据寨而守，赵匡胤凭什么去主动攻击，并且要一举击溃？

就凭着区区五千人马？

但不管怎样，赵匡胤真就带着这区区的五千人马出发了，他真的要主动攻击南唐守军了。在这里，我们就很有必要先澄清一个事实了，即南唐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国家？他们的君主是什么样的人？国力和军队到底怎样？如果他们真的是我们印象中文弱单薄的李后主那样的军队，那么别说赵匡胤带着五千个人，就算是五十个人都敢举着刀砍过去了。

但问题是，南唐真的那么好欺负吗？

其实并不是这样。南唐不仅仅地大、钱多、人多，而且历史证明，这些年来，南唐的皇帝李璟称得上心高志大，他在后周忙着内乱、篡位、分裂，不停地在自己的窝里杀来杀去的时候，一直做着开疆拓土，壮大国家的正事。已经在南唐原有的二十八州之外，又攻灭了闽、楚两国，增加了建、汀、漳、泉、剑等七州，总共达到了三十五州的地域。这些地方加在一起，面积已经不下于后周，而国力更加强过后周不止一筹。

所以现在好有一比，柴荣就像是一个刚刚学会举起刀，准备到外面抢劫的小兄弟，李璟早就是个纵横黑道，杀人如麻的大哥了。

就在这样的情形对比之下，赵匡胤带着不足对方四分之一的兵力，主动过去砍人了。于是，我们就能非常充分地理解到，当南唐在涂山地段淮河附近的守军看到赵匡胤等人来袭时的心态了。

这些不知死活，不懂天高地厚的北方佬，就这么点人居然还敢过来

主动进攻！真是太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了！弟兄们，还等什么？我们冲出去，一口气干掉他们这百十来号人……对不起，这里是我没说明白，赵匡胤真的是没把南唐人当人看，不仅带来的人少，发起进攻的人更少。

一共才一百多个骑兵，就冲向了两万多人的营寨！

于是在这场战争开打以来，一直被追杀，被围攻、被迫防守的南唐人再也忍不住了，面对这样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不趁这时候出口恶气，还要再等到什么时候？结果南唐的营寨突然间大开寨门，一大群一大群的将军和士兵们蜂拥而出，其中竟然包括了南唐当地最高长官兵马都监何延锡，他们争先恐后地举刀砍向了敌人——就一百多个，先到先得，砍完即止！

结果就可想而知了，不管赵匡胤带来的兵都是些什么样的狂人，想要再活下去，就只有一条道可以走了——马上逃跑。

说来北方人骑马真的是好，这一百多个骑兵转身就逃，慌不择路一直跑向了西边。南唐人一看就乐了，看来这群北方佬明显地被吓傻了，南边的寿州城方向才是他们的大本营，怎么往西边逃跑？啥也别说了，追！一定要把他们一网打尽！

于是一百多个骑兵带出了一万多人，一路向西，一直跑到了涡口（今安徽怀远境内涡河入淮河处），然后这一百多个后周骑兵再也不跑了，终点站到了。

就在涡口，赵匡胤所部伏兵四起，只有五千人，但彻底击溃追击中的南唐大军，阵斩南唐兵马都监何延锡，而且立即趁势反攻，再由原路杀回涂山，捣毁南唐淮河岸边的陆寨，而且以步兵夺得南唐五十余艘战舰。

这就是赵匡胤平生第一次单独领军出征的经过，他折扣不打地执行了柴荣交给他的任务，五千破两万，一举解除了来自寿州北面南唐军队的威胁，撕开了南唐军对后周军队的反包围圈。

赵匡胤圆满完成了任务，回到了寿州城下。所有人看着他的眼神都不对，见过打胜仗的，没见过这样打胜仗的，就像是带队出去遛了一圈马，然后就把事给办成了。

看来此人深不可测啊，一句话，还可以给他更重更艰巨的任务。

这也正就是柴荣的想法。他当众夸奖了一番赵匡胤，然后问他——北面的威胁已经解除了，但是东边的威胁才最大。滁州，你能拿下滁州吗？

此言一出，周围立即鸦雀无声，所有人都盯向了赵匡胤，心理都习惯性地想到了一句合情合理的话——陛下，我刚刚因公外出回来，很累，能不能放两天假再办公先？

但是赵匡胤的表情却像上次一样平静，他点了点头——好的，陛下，我这就去拿下滁州。

——要多少人？

——上次那些就够了。

柴荣很是认真地看了赵匡胤一会儿，然后就点头让他走了。就这样，赵匡胤带着五千人马，再次杀向了滁州。其实在他走出后周君臣的视线时，他真的应该回头再看一眼他的同僚们的表情。那真的是难得一

见，精彩绝伦。
滁州，在寿州之东，扼守南唐人的都城金陵的西北门户，是江北的重镇，仅此于寿州。而且滁州之险，比寿州险过万倍。这一点都没有夸张，滁州的门户就是两座山，滁山与石驼山，山势极为险峻，以两山之险，其夹口处另设一关，叫做清流关。在清流关之后，才是滁州城。
也就是说，想拿下滁州城，你得先把这两山夹一关的天险搞定。
但这都不算什么，都有人能在那儿修出来关口了，还怕爬不上去吗？但要命的是，得看一下守关的都是些什么人，而且人数一共有多少。
守关的将领就是皇甫晖和姚凤。姚凤也就算了，皇甫晖可非同小可，他本是后晋时期驻守燕云十六州里瓦桥关的北方悍将，专门和契丹人玩命的正牌将军，当初是看不惯石敬瑭这样认贼作父的败类，才投奔南唐的。这样的人根本就不能和见了小便宜就占的何延锡来比较。
而且最致命的是，皇甫晖和姚凤驻守天险还不算，他们的兵力足足超过十万！赵匡胤才带了多少人？五千！
也就是说，已经是二十比一的比例了。这个纪录不能算是绝后也绝对是空前的了。翻阅史书，之前两军决战，兵力对比最悬殊的，是距此时五百多年前的东晋谢玄以八万兵力隔长江对峙前秦苻坚的九十万大军，而那也不过是近十二比一而已！
何况当时谢玄有长江天险，以逸待劳。赵匡胤却是要主动进攻，强攻天险。
当他那天离开寿州时，所有目送他远去的人，都在心里默默地向他告别——多看一眼是一眼了，可惜没法合影留念。他们确信，一定是赵匡胤哪里做错了，而且错得不可原谅，无法弥补，所以柴荣才会一而再，再而三地派给了他这些根本没法搞定的任务。
唉，所有的后周的员工们不禁都同声哀叹，给别人打工，在什么年月都不容易啊。遇到个了解你，信任你，敢于重托于你，而且还比较人道的老板，咋就那么难呢？

赵匡胤重新带着五千人马上路了，一路之上整个队伍都在沉默中，每个大兵都有预感，估计这次是没法在沉默中爆发了，就等着大伙儿一起在沉默中死亡吧。
唯独赵匡胤，他不仅愉快地接受了任务，而且在路上他的心情特别的好，他居然不知在哪里弄到了一套一套又一套花里胡哨的行头，一会儿穿上这件，问大家这套怎么样？我穿着帅吗？一会儿又换上了另一套，再向全军展示——这一套怎么样？我还是觉得这套好……
全军心情沉重，没一个答理他的。
可赵匡胤不仅不理会，反而变本加厉了。他居然又变戏法似的拿出来一套套更加花里胡哨的行头来装饰他的战马！只见崭新的带着花边的马鞍子，精制的绝对高档的璎珞挂件，还有闪闪发光的马镫子……应有尽有。而且他本人更加光彩照人，铠甲兵刃擦得锃明瓦亮，就见走在五千人的大队伍中，他闪闪发光，就像是另一个会发光的太阳，让人一眼就能认出他来。
这时候终于有下属看不下去了，他们比较好心地警告了赵匡胤一

下。说将军，你太招眼了，小心被南唐人认出来，给你一箭或者都奔着你来，那可就麻烦了。

赵匡胤一概不屑一顾，他扔下了一句极端有型有款的话——我正是要给南唐人一个机会，让他们从此知道我是谁！

吁！全军郁闷地长出口气，什么都不用说了，跟着这样的长官，真是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很快清流关就到了，还是面对据险坚守的敌人，这次赵匡胤却没像上次那样派出少股人马去诱敌出关。他一反常态，把所有人马都排列在清流关前，自己盔甲鲜明，人马招摇，站在队伍的最前面向南唐人讨敌要阵。

我就是赵匡胤，有种的下来决一死战！

没一个有种的。所有的南唐人都站在清流关的城楼上往下看，他们都清清楚楚地看见了后周人马一共有多少，也看见了领军而来的将军长得什么样。

事后证明，当时是有人想下去和赵匡胤较量一番的，可都被皇甫晖给拦住了。沙场老将皇甫晖的经验太丰富，他已经知道了涡口之战的全部经过，赵匡胤的名字已经深深地印进了他的脑海。他绝对不相信，刚刚原诱敌深入，以少胜多的赵匡胤，居然转过身来就会这么的简单粗暴，以这么点人就来“决一死战”？

你骗谁呢？你刚用一百多人来当诱饵，后面就埋伏了五千人。那你现在用五千人当诱饵，甚至你自己都在里边，那么后面又埋伏了多少？是不是连后周皇帝柴荣都来了想打埋伏？

他命令全军不可妄动，兵法云，以己之不败，待敌之可乘。我们现在据险而守，而且兵多将广，怕他们什么？只要我们自己稳住，就绝对不会出事。

于是这一天，就这样平淡无奇地过去了。刚刚威名传扬战场的赵匡胤，居然像个时装模特似的，在两军阵前白白地表演了一整天，连个鼓掌喝彩的都没混到。

天很快就黑下来了，夜晚的群山里山风呼啸，寒气逼人。想想吧，清流关就是个大山坳，三、四月份的大山里边是什么天气？皇甫晖站在城头上，看着城下的后周军营，觉得非常满意。就这样吧，让这些火力特旺的后周大兵们先喝几天山风败败火，然后我们再出城打牙祭。

还有什么策略比这更好呢？坐拥坚城，听敌自败，真是再好不过的买卖。

但是却不能有丝毫的麻痹大意。在回去睡觉之前，他又一次郑重地警告了守城的士兵们，一定要百倍警惕关前的敌人，想想涡口吧，我们再不能上他们的当！

没有谁想死，皇甫晖的士兵们都保证会打点起百倍的精神头，彻夜不休全天候地监视后周军营，绝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

很好，挑剔的皇甫晖终于满意了，他放心回去睡觉了。在这天夜里，他的睡眠非常的深沉。有时候我会不由自主地想，战场上的睡眠，多么的奇妙，皇甫晖在这一晚的睡眠中，会不会有一种非常奇妙的错觉。就像一只非常幼小的小动物，身处在漆黑凶险的大森林里，它躲在

深深的洞穴里，听着外面世界里你死我活、拼命撕咬的声音，是一种什么感受？

应该是带着一丝微微幸福的极私密的舒适——我还活着，不管别人怎样，我还活着，我仍然能够看到明天的太阳，能活着……多好。

可也真的是仅仅就此一晚了！

第二天清晨，天还没有真正的大亮，清流关里突然间杀声四起，后周的军队不知从哪里冒了出来，杀向了毫无准备，甚至还在睡梦中的南唐人。蒙了，彻底地蒙了，熬了整夜都没敢合眼的哨兵们根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那些还没起床的就更加只能任人宰割。历史记载，在这一天的清晨，发生的根本不能算是战斗，因为几乎没有哪个南唐人来得及反抗，他们中间反应最敏捷，行动最快速的，也只是做到了马上撤退，逃出了清流关，奔向他们的大本营——滁州。

这中间就有沙场老将皇甫晖。他急怒交加，又悔又恨，但也死都不明白，赵匡胤和那些后周大兵们怎么会突然从天而降，他们是怎么突破的清流关天险，一下子就把战斗变成了没有准备的城内巷战的。

他当然不知道，因为就在他酣然大睡，享受战场上难得的片刻安逸的时候，赵匡胤已经脱下了白天作秀时所穿的炫目的时装，换上了短衣襟小打扮，命令全军都和他一样，把所有的马匹帐篷都扔在清流关前，和他一起乘夜进山，来一次彻底刺激地徒手攀岩。这一夜，赵匡胤不仅翻过了数不清的高山怪石，而且据史书记载，他还在初春的深山里，涉水泅过了一道涨水了的西涧（又名上马河，今安徽滁州城西北），就这样千辛万苦地抢在了天亮之前绕过了清流关正面，从背后向南唐军发起了出其不意的猛攻。

置之死地而后生，皇甫晖败得一点脾气都不应该有，因为赵匡胤付出的代价比他大得太多。试想只要赵匡胤不能在天亮前抵达攻击点，那么南唐人就会在关前看出他军营里的虚实，从而有所防备，只要清流关里有了准备，赵匡胤就会陷在大山里进退两难。而且就算他如愿地发起了进攻，跋涉了一夜的士兵们还有多少战斗力？只要人数占绝对优势的南唐人能在最初的慌乱中稳定住阵脚，那么失败的就一定还是他赵匡胤！

但是这时候说什么都晚了，无论怎样赵匡胤都把一个个的不可能变成了可能。对于南唐人和皇甫晖来说，只有赶紧逃跑吧，赵匡胤就在他们后面不远处紧紧地追着，一整夜的深山跋涉，再紧接着一场以少胜多，必须速胜的战斗之后，他的体力和战斗欲望却变得更加的旺盛，前面就是滁州城了，天险已经拿下，难道还要让敌人再进城喘上一口气吗？

但是没办法，所谓的经验丰富，也包括了逃跑的经验。那天早晨，在后周和南唐军人之间举行的晨练狂奔中，无论赵匡胤和他的部下怎么拼命加快速度，还是让皇甫晖带着大量的南唐败兵逃进了滁州城。

而且经验的确异常丰富的皇甫晖当机立断，使出了一招损人也不利己的绝招，妄图把吃了兴奋剂一样的赵匡胤挡在城外——他把滁州城护城河上的桥给毁了，这等于摆明了告诉赵匡胤，小子，你行，现在我是打不过你了，可是你也别得意，我把门彻底关死行不行？我不打算出去

了，你也别想着进来！

但是他的如意算盘再一次打错了，我们可以宽容地原谅他，因为他的脑子一定是急得半中风了，导致神志不清。他怎么不想想，连清流关两边的大山还有冰冷的西涧水都挡不住赵匡胤，你一个人工挖出来的护城河能顶个屁用？

于是所有惊魂未定的南唐人又看到了让他们心惊肉跳的一幕，只见剧烈运动了一夜加一早晨的后周军人没有丝毫的犹豫，直接扑通扑通地跳进了水里，那架势轻松得就像运动后洗了个澡一样，然后就冲上了对岸，直奔城门。

见过生猛的，没见过这么生猛的，这简直是不要命了……一群疯子！

从梦中惊醒一路被追杀到这儿的南唐军人看得都有些傻了，眼看着这道城门也什么都不是了，马上就要被这群疯子冲进来了……怎么办？

就在这个时候，曾经有过辉煌的军事职业生涯纪录的老将皇甫晖愤怒了，他经过稍微的喘息回过些神来后，突然间勃然大怒。赵匡胤小儿，你欺人太甚了！谁没打过仗？谁没有打过胜仗！哪有像你这样小人得志，不依不饶的！好吧，我就让你看看，我皇甫晖到底是个什么人！

他突然间伏在城墙上，向城下大喊——赵匡胤，我们各为其主，你不要欺人太甚！你偷偷摸摸地进攻，太不光明磊落！有种的等我打开城门，列好队伍，咱们真刀真枪地见过输赢胜负！怎么样，你敢吗？

城墙下头正对着城门后悔没带火种来的赵匡胤一听就乐了，所有的后周大兵都乐了，天哪，真是想啥来啥哈，这真是突然间城头上面掉下个林妹妹啊……大家退后，给人家留个地儿，也让南唐人当把爷们！

后周人听话地后退了，愤怒中的皇甫晖开始实现他的诺言，真的大开城门，列队出战了。史书为证，这是他军事生涯所犯的最后一个错误。

其实平心而论，他真的是经验丰富，不愧是沙场老将。从最开始到现在为止，他所有的预先决定都是对的。比如说在清流关前不理会赵匡胤的挑战，那时的坚壁清野绝对是最佳应招。但是很可惜，他也是初到滁州，并不是这里的本地人，不知道天险背后还有一条小道，让天险变成了他的噩梦。至于逃到了滁州，毁掉护城河桥，决定再次坚守也都是对的。因为赵匡胤奔波了一夜，无论怎样神勇都是强弩之末了，只要战场稍得缓和，南唐人的地利及人数优势就将再次压倒他们。

但是可惜，他又一次没有真正贯彻自己定下的决战方针，他一怒之下，真的带人出城和赵匡胤决斗了。

城门渐渐地打开了，后周人没动；南唐的军队开始从城门后鱼贯而出了，可是还很少，赵匡胤他们还是没动；渐渐地人开始多了，但仍然不成威胁，他们还是没动……是不是赵匡胤这个未来的宋太祖也开始犯病，就像春秋时候另一个宋，啊，是宋襄公啊，那样开始“仁义”起来了？“彼渡河未半不可击之”？

可是皇甫晖终于出现了，真男人，纯爷们……你可真是千呼万唤始出来呀……赵匡胤突然启动，直扑皇甫晖！

那天这一幕的具体情况史书上没有记载，我也不想像欧阳修、司马光那样为他们的老主子歌功颂德、增光添彩，请看这只有一句话的记录

——太祖拥马项直入，手刃晖中脑，并姚凤禽（擒）之。
不说后来的雄才大略，只说这时的骁勇绝伦，这也是一刀一枪挣来的功名，绝不像后来梁启超所说的——宋太祖之有天下，实创前史未有之局，以区区一殿前都点检，未尝有赫赫之功，亦未敢久蓄不臣异志。陈桥之变，醉卧未起，黄袍已加，夺国于孤儿寡妇手中，日未旰而事已毕……
但是非有赫赫之军功，怎得军人如此之拥戴？随便喝醉就有黄袍加身。世人皆曰宋为积弱无勇之国，但至少在开国之祖赵匡胤的身上，绝不缺乏勇气与战斗力！

赵匡胤空前迅猛地占领了滁州，这把整个江北战争的格局全给打乱了，南唐的咽喉重镇寿州已经完全孤立。这时候不管寿州里的刘仁赡还有多少坚守不破的决心，其他人是开始对他绝望了。
想想吧，以后周倾国之兵，加上后周皇帝亲临之威，再加上四境完全扫平的态势，还有什么理由再保持信心呢？
绝望的人中就包括了南唐的皇帝李璟。这时，李璟有些后悔了，真的是有些小看了柴荣啊，如果在战争的初期也御驾亲征呢？是不是就不会有现在的局面呢……当然，这也仅仅是一种事后的叹息罢了。历史证明，南唐近些年的开疆拓土，李璟从来没有亲临过前线，与动不动就披坚持锐亲自冲锋的柴荣比起来，他的品位很高，更像是一位运筹帷幄的高人，从来都不崇尚一刀一枪的匹夫蛮勇。于是，在这个紧急的关头，他做了一件非常及时，而且绝对理智的事。
其火候拿捏得恰到好处，不早不晚，让人没法不佩服。
李璟决定谈判，现在已经是谈判的最佳时间了。之前不行，因为形势还没有真正的恶劣，如果抢先和谈，马上就会长敌人的威风，灭自己的士气，战局很可能会迅速恶化。但现在再等也绝对不行了，趁着寿州还在手里，这就是谈判的筹码，如果寿州丢了，柴荣就算是他的亲弟弟，都不会再答理他。
李璟派出了南唐翰林学士钟谟、李德明，来到了寿州城下，代表他给柴荣带来了几句话——现在貌似你赢了啊，恭喜。但是战场上的变数实在是大，我建议，基于打仗无非是为了找钱，我直接给你些钱，你拿钱走人，我们就当这些事都没有发生。怎么样？
一般来说，按照五代十一国这些年的惯例来看，柴荣就应该很高兴地答应了。真的，还能怎么样呢？难道你还真的想就此一统天下不成？小心做得过分，不如现在见好就收。
可惜那个时候通信设备太差，李璟没办法和北汉取得联系，要是他能问问刘崇，就不会犯这个错误了。因为他不知道柴荣的另一个显著的性格特征——不达目的绝不罢休。
柴荣的答复很让向两位翰林先生费解，他不说同不同意收钱走人，而是询问了一下南唐的国库怎样，坐落在什么地方？有多少的库存？然后他转向了四周的将士们，大声地宣布，拿下金陵，南唐的国库就是你们的奖金！
后周将士在一瞬间热血沸腾，轰然欢呼，这根本就不是钱不钱的事，而是给你打工真的是太痛快了！陛下，万岁！我们必胜！

南唐文人钟谟和李德明面无人色，谈判就这样破裂了。不仅如此，柴荣还进一步地辜负了李璟的好意。南唐人前脚刚走，他立即命令另一员大将韩令坤向扬州出发，自古扬州多钱粮，去把扬州给我拿下来，免得李璟这个混账东西笑话我们穷，拿些小钱来就想打发我们回家！

韩令坤显然被激着了，此人不仅迅速拿下扬州，并且一鼓作气扩大了战果，把附近的泰州也顺势攻破。一时之间，江北重镇有一大半都在后周的手里，看来战争很快就要结束了。

回到滁州城里，这时赵匡胤已经成了滁州城里的城管了。没有办法，他不管谁管？军民人等，街市弄堂，乃至于小商小贩或者强盗匪徒，他都要管。这可真是麻烦，好大的滁州城啊，每天都有做不完的事，这让年纪轻轻，习惯快刀斩乱麻的赵匡胤怎一个烦字了得？

还好，柴荣充分体谅了赵匡胤的难处，给他及时派来了一个人，把他从鸡毛蒜皮的小事里给解脱出来。这个人姓赵，名普，是个年纪比赵匡胤稍大的书生。就像名字一样，这是一个沉默寡言，脸色平静，外表一点都不出奇的普通人。他的履历也很简单，之前只是大将刘词的府中幕僚，所有的工作都在幕后，不为人知。刘词在高平之战立下大功后，很快就死了，临死之前，郑重上遗表把赵普推荐给皇帝。

柴荣已经有了太多的人才，他把赵普派给了赵匡胤。

历史记载，当天赵匡胤正心烦，他的手下抓到了一百多个趁火打劫，扰乱治安的匪徒，一百多个，想想吧，一个一个地审，要审到什么年月去？何况就算他们每人只作案一次，每次伤害一个人，那就是多大的危害？赵匡胤最恨的就是这种人，对伤害平民百姓的匪徒绝不能手软！为了杀一儆百，他的命令像在战场上一样简单有效——拉出去，都给我砍了！

这时有一个声音非常平静地说："将军，在混乱之中逮捕的强盗，其中一定有很多是冤枉的。请您交给我，让我审理一下。"

是赵普，虽然平静，但是目光直视赵匡胤，绝不闪烁退缩的赵普。

赵匡胤与他对视了好一会儿，出人意料，文弱的书生绝不退让，就像多年以后那样，让步的居然是赵匡胤。那好吧，在对视中惨败的赵匡胤有点坏笑——拿走吧，这些人都是你的了，你一个一个地给我审出来。

没想到赵普真的一个一个地审问，并且盘查出有很多是被后周的大兵们误抓误判的。这时候赵匡胤震撼了，一百多人命啊，险些被他误杀！在战场上可以杀人不眨眼，可他绝不想在平常的生活中也做一个满身血腥的人。要注意，这是真的，赵匡胤一生都在奉行着这样的原则。

从此之后，赵普在赵匡胤的心里，别有分量，不比寻常。

滁州城，这里有着赵匡胤太多的回忆。多年以后，他的儿孙们在这里给他修建了"端命殿"，以纪念"应天顺人，启运立极"的太祖皇帝在这里"历试于周，功业自此而成，王业自此而始"，同时这里也是他与他的首席大臣，终身精诚合作，兄弟相称的赵普风云际会的地方。但是，赵宋的史官们，也都在极力地回避着另一件也发生在这时的滁州的事情。

那是赵匡胤毕生的大恨，让他永远都无法原谅自己，伤痛之深，让他在临去世的前一年，还回到了出生之地洛阳，扑倒在自己父亲的坟

前，深深地忏悔怀念。

父亲，原谅我……

事情发生在一个深夜里，刚刚剧战易主的滁州城外，突然来了一支军队，向城上的士兵喊话，要赵将军马上开城，他的父亲到了。

赵匡胤惊疑不定，立即登城，他和父亲虽然同在一军，但是所属不同，很少有见面的机会，这时突然间深夜出现，到底是真是假？

是真的，城下真的是他的父亲赵弘殷。赵弘殷本来跟着韩令坤去攻打扬州，可是半路上突然发病，只得返回来调养。在路上，他听到了赵匡胤夺得滁州的消息，是特意绕道来看他的。

赵匡胤一阵激动，兵凶战危，生死难料，突然间竟能和父亲在战场上重逢，这是多大的惊喜！但是他马上就控制住了自己，他现在不仅仅是父亲的儿子，更是皇帝陛下选派的滁州守将。

他的回答是——父子虽是至亲，但城门关闭乃是王家之事，儿不敢奉命。

就这样，身染重病的赵弘殷被儿子挡在了关外整整一夜，第二天清晨之后，赵匡胤才亲自把父亲迎进城去。但是赵弘殷的病情更加沉重了，已经不能再如期起程，返回开封静养，只能留在滁州。就在这个时候，柴荣突然传来了命令，令赵匡胤火速赶往扬州，韩令坤部如有敢从扬州后撤者，不论是谁，立即杀无赦！

战局突然剧变，和谈不成的南唐已经大举增兵，由南唐皇帝李璟的弟弟李景达为帅，统率精兵六万，来江北决战。李景达知兵好武，可没有李璟那样的好风度，他才过长江，就派出了南唐右卫将军陆孟俊，第一战一举收复泰州，然后马上进逼扬州，一场血战，韩令坤竟然被迫后退，把扬州给丢了。

这还了得？柴荣没有二话，他给了赵匡胤两千人马，这两千人有权可以斩杀任何后退逃跑的败兵！

赵匡胤进退两难了，君命难违，可是父亲病到了这个样子，他怎么能一走了之？何况父亲之所以病重，他也有脱不掉的干系……这时候，赵普站了出来，他还是很平静地说——将军，请把令尊交给我，你放心地走吧。

赵匡胤只好如此，他深深地拜谢了赵普，火速起程赶赴扬州。这之后，赵普尽心服侍赵弘殷，“朝夕奉药饵”、“朝夕无倦”，直到战局变幻，后周主动放弃了滁州，赵普又亲自护送赵弘殷回开封。但是一生劳碌征战的赵弘殷还是没能活着回到家乡，他死在了半路上。

就这样，赵匡胤永远地失去了父亲，虽然宋史盛赞他守滁州时“勇于战、谨于守”，把父亲都能拒之门外，但是他几乎是眼睁睁地看着父亲因此衰病下去，自己却要弃之不顾而去。要知道，父亲当时是特意来看他的……

赵弘殷死了，从此，赵家待赵普以“宗分”，再不把他当外姓人。

这些都是后话了，当年的赵匡胤离开父亲，抖擞精神，再上沙场，他赶到了韩令坤后撤的必经之路六合，然后宣称——扬州兵有敢过六合一步者，断其足！

但是决然无情之外，他暗中派出了信使去警告韩令坤，你唯一的出

路只有立即反攻，重夺扬州，不然就算我放过了你，皇帝那里你也过不去。至于南唐人，我就在六合，必要时，我可以帮你。

驻兵六合，虎视天下，赵匡胤以为自己会是韩令坤的坚强后盾，却没有料到他已经首当其冲，变成了后周军队整个江北战局的一面盾牌，只有区区两千人马，却几乎要承受全部南唐援军的反攻！

李景达，南唐开国皇帝烈祖李昇第三子，先后封宣城王、鄂王、齐王，经常领元帅衔出兵征伐，为南唐皇室中第一军事强人。这次他领兵出征，已经是李璟败中求胜的最后一招。

历史证明，李景达不负盛名。他渡过长江以后，一边命令陆孟俊强攻扬州，击败韩令坤，以震动后周；一边却悄悄地脱离了主战场，绕过了后周所有的人马直扑两国交战的焦点所在——寿州。

如果能突然出现在寿州城下，直接打击后周的神经中枢命脉柴荣，那是多么的理想！但是他怎么也没想到，就像天意一样，他选择了六合这个地点做他的迂回道路，而赵匡胤也偏偏选择了这里来完成柴荣交给他的使命。

就这样，极端幸运的赵匡胤比李景达先期到达了六合，但是他也极其不幸地发现，李景达带来的竟然有两万人！而且都是南唐军中千里挑一的精锐。

怎么办？如果要退，相信没有人会就此责怪他，包括柴荣。因为人马对比悬殊，已经是十比一，并且最重要的赵匡胤毫无准备，他只是带人迅速赶来执行战场纪律的，为了速度，也为了根本就没有必要，军需战备刀枪箭簇他都没有带足，这与之前他主动进攻时完全两样。

但是后退的话，李景达这支突然而至的大军就会改变整个江北的战局。要知道，现在还没有人知道有李景达这支军队的存在！怎么办……面对生死考验，赵匡胤下达了一连串让人瞠目结舌的命令。

首先结寨，集结所有兵力，不分偏寨，不要呼应，不让敌人知道我们的兵力虚实，然后在营寨前竖立我赵匡胤的认旗，让南唐人知道挡住他们的是谁，而后赵匡胤开始了真正的冒险，他重新亮甲红缨跃马出寨，在南唐军队前耀武扬威，旁若无人。但是老天在上，这一次他没有主动地冲到李景达面前大呼小叫，问一下南唐人到底谁有种没种。他所做的一切，都为了制造烟雾，把李景达能拖多久就拖多久。

而李景达真的上当了，他此行的目的就在于偷袭，心态首先就没有摆正，而后他突然发现前方居然有后周军队在严阵以待，这就更让他吃惊。之后他就连连吃惊了，赵匡胤干的所有的事都让他摸不清虚实，但是赵匡胤是谁，都干了些什么，却已经是所有南唐人都知道的了。

于是，他变得小心翼翼。他一直观察着，思考着，派人四面打探小心防备着，就这样，时间在分分秒秒地过去，他的耐心真是无可挑剔，他居然观察了……四天！

四天之后，李景达终于决定不再等了，四天啊，真的没有白费，他想清楚了一个终极问题。那就是他是来杀人打仗的，不管对方是柴荣，还是赵匡胤，都是他的敌人，都在他的打击之列！那么进攻，可是……再等等，我们还是要小心点，先试探着，千万不要太鲁莽冲动了，那样可不好……

于是进攻开始，由南唐元帅亲自率领的千里挑一的精兵们向赵匡胤的营寨发起了冲锋。客观地讲，那天他们真的没有犯什么错误，他们列好队伍，举着刀枪，听命令，听指挥，稳扎稳打，一切都进行得非常正规和顺利。只是没有想到，突然间后周人像是集体被马蜂蜇了一样，从营寨里跳了出来，向他们疯狂冲击。

李景达慌了，他没有想到试探的结果是试探出了一群疯子，他搞不懂，怎么会有人从战斗开始就不留余地，全力冲击，这样会很快就后力不济的，会很容易就全线崩溃的……这是兵家大忌呀！但更让他搞不懂的是，他的了不起的，本来准备去杀后周皇帝柴荣的勇士们，居然被这些犯了大忌，不懂战术的疯子打得落花流水！

他当然不知道，这是赵匡胤倾全力的一击，如果不胜，后果就不堪设想！因为没有援军，没有后备，只有这些人马，必须一鼓而胜，绝没有第二次的机会！在这次的战斗中，赵匡胤用剑劈向了自己的士兵，他没有杀他们，只是把稍有后退的士兵的皮笠劈出剑痕，事后有剑痕的立斩不饶。

战场之上，与战场之下的赵匡胤判若两人。

李景达兵败如山倒，被卷在乱兵中仓皇撤退，好不容易逃到了江边，他的精兵们又不争气地开始自相残杀，只为了能抢先登上逃命的渡船。两万精兵，有五千人被当场阵斩，剩下能逃过长江的，不过三千余众。

事后李景达和赵匡胤隔着长江，几乎都在后怕。

赵匡胤知道自己又赢了，他又赌赢了一场生死之战。他不需要有人说他用兵如神。真的，我不知道这样做的后果是怎样，但是我必须要这样做，尽力而为……

战局就这样不停地瞬间变幻，后周与南唐的军队，在长江以北淮河以南的广大地域上犬牙交错，往来攻战。虽然总体来说，后周作为攻击一方的优势要大一些，但是以南唐雄厚的国力和多年的经营，后周还是开始觉得力不从心了。更何况，时间进入了四、五月份，天气变暖，春天来到了人间，而后周人的寒冬就开始了。

天上开始下雨，淮河与长江的水位骤涨，南唐巨大的战舰开始纵横水面，无论想到哪里，都可以朝发夕至，并且无所阻挡。因为后周连一条船都没有，所有的士兵都是旱鸭子，连过淮河这样宽阔的河面，都不敢坐船，得搭出浮桥才行。在主战场寿州城下，后周的麻烦就更大了。

史书记载，后周兵营之中积水数尺，攻城军械多遭漂散腐毁，同时道路泥泞，军需粮草都运不上来了。并且最重要的是，柴荣御驾亲征已经快半年了，作为一国之君，他除了战争还有别的事要做。

于是，在当年的五月份，柴荣宣布留下李重进总管江北战区一切事务，他带领大部分军队北归。禁军殿前都虞侯、领严州刺史赵匡胤跟随皇帝一路回国。后周第一次的南唐之征就这样结束了。

柴荣回到了开封，一刻都没有歇息，有太多的事情在等着他做。首先是必须解决吃饭的问题，前线的军人和国内的人民都在等着他想出办法来，从久已荒废的土地上给他们找出吃的。于是柴荣下令，在郭威当年优化农村生产力的基础上，加大优惠和管理的力度。

当时在战乱中，产生了大量的无主荒地。柴荣规定，无论是谁，都可以在无主的荒地上耕种，田主三年后归来，土地归还一半；五年后回来，归还三分之一；五年以后回来，这片土地就已经更改主人了。可是如果田主是被契丹掳去的，就可以另当别论，五年内归来，归还三分之二；十年内回来归还一半；十五年之后才回来，就非常抱歉，你可以去开垦别的土地了。而且以上农户都可以享有免除一年内所有租税的优惠。

只此一项，即活生民无数，可称功德无量。

而后，柴荣开始了城建工作。

在后周时，开封城顶多只能算是一个非常一般的县市级地区，它在唐以前从没有当过任何朝代的首都，在五代十一国里当选的都不能算数，朱温那样草头天子们胡乱有个窝就不错了，他们只在乎城墙够不够高，护城河够不够宽，其余的他们才不管。

可是柴荣管，他把街道扩宽，而且加筑外城，发动了十万民工前后一共干了三年，终于让开封城初具规模，变得宽阔宏伟，为后来的赵匡胤盖好了新家。

此外，柴荣日理万机、戎马倥偬之际，还关心了文化事业。他请王朴主持修订了历法，制成《显德钦天历》，并且立即使用，取代了之前各国混乱不堪的历法；之后命群臣编订《大周刑统》，让人民有法可依，也让混账的贪官污吏们有点工作原则；并且极为难能可贵的是，柴荣还修编补齐了五代十一国期间散乱无章的历史，除了他的父亲郭威之外，他还把后梁末帝朱友贞、后唐闵帝李从厚、末帝李从珂这样的边缘人物都修编了实录，基本做到了一视同仁，不偏不倚；还有，他下招搜求散落在民间的各种珍贵典籍，建立了国家史馆，并组织当时的文士校勘唐朝陆德明所著的《经典释文》三十卷……这样的事还有很多很多，柴荣，就像是知道自己短暂的生命不容许他虚掷光阴一样，每时每刻都在做事。史有记载，黄河在他短短几年的执政期也照样泛滥了，柴荣除了派人去抢修之外，还自己亲自去实地勘察，一连数日生活在洪水边缘。还有一次，关于河道的清淤疏通，他亲到实地还不算，回来后竟然提出了自己的意见，把水位及淤泥的数量都一一举出。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以上所述都算是柴荣的副业，在这期间，他还着重做了一件对他和南唐来说，都具有决定意义的事，这件事之重要，彻底改变了后周与南唐之间军事对比的平衡。

停不下来的柴荣事事亲力亲为，他的确是精明强干了，可也就此埋下了他英年早逝的阴影。

还是在这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回到了开封的赵匡胤终于得到了他父亲的消息，他的父亲死了，再也没能活着回到自己的家里。世事就是这样的变幻无常，才过了两个月，赵匡胤还没能从悲痛中复苏，就被柴荣因功提升为匡国军节度使（治所在同州，今陕西大荔），拜殿前都指挥史。

赵家世代为官，终于有人节镇一方，开府建牙了。可是这竟然是在赵匡胤身受丧父之痛时来临，让他悲喜交集，难言苦乐。这似乎也成了他一生命运中难以抹去的复杂色彩——他从来都不曾真正彻底地得到些什么，上天似乎有意地折磨他，让他永远都不曾真正地开怀大笑。

第九章
陨落的太阳

时间很快就到了下一年，显德四年（公元957年），这时柴荣和后周都面临了一个抉择——还想再拿下江北吗？进攻或者撤退已经迫在眉睫，因为前线的局势糟得一塌糊涂，李重进已经把事儿给弄坏了。

无情的现实，证明了当年郭威的高明。他清晰地判断出李重进不是帝国合适的接班人，而把位置传给了本是外姓的柴荣。因为李重进的个性太鲜明了，他在战场上勇不可当，但是战场之外，他就太低能了。柴荣带走了大部分的军队，他为了收缩战线，把韩令坤已经夺回的扬州、泰州还有滁州都主动地放弃，把几乎全部主力都集结在寿州城下。这都没错，而且这一招极其狠辣。

把主力顶在南唐人的咽喉上，有种的就冲出来拼命，不然就大举派来援军到城下来决一胜负，除此之外别无他途。也就是说，这相当于逼迫南唐人来一次大兵团决战，可是谁敢？于是局面就变成了南唐人貌似收回了不少的城镇，可是战争的主动权仍然牢牢地把握在后周人的手里。

可是李重进只知兵不惜民的劣根也就此完全暴露了，他从来就没把淮河以南长江以北这片“战区”当做自己的国土，他纵兵抢粮，随意杀人，保持了五代十一国时军队的风格，于是老百姓们也就不跟他客气了，遍地烽火，后周军弄得处处挨打。

而且李景达又来了，这次他带来了五万人，听说比以前的还要精锐。并且他吸取教训，不再搞什么试探，目标直指后周人的要害——浮桥。他派出了大将林仁肇（记住这个名字，这人让赵匡胤都深深忌讳），乘战舰去下蔡（今安徽凤台）烧毁后周人的浮桥，他看得很准，只要把这条通道切断，李重进就会被截断在江北，那时就不信以南唐倾国之兵还对付不了他！

何况他还事先打听到，守下蔡浮桥的是后周出了名的老实人张永德。据可靠情报，此人既不凶狠也不狡诈，平时品德优良得连军队纪律都没违反过。这样的敌人你还要到哪里去找？林仁肇，你要抓住这个机会！

可是估计他们事前无论如何都想不到，他们在张永德的面前才死得最难看。

林仁肇乘战舰顺流而下，直奔浮桥的河心一段，战舰未到，先放出了百十来条小船。至于小船里装着的是什么，那就是孔明知道，地球人都知道了。只见大火熊熊，一百来只大火球分散开向浮桥的各个位置连续不停地冲了过来，张永德和所有的后周大兵站在桥上手足无措，不管有多大的决心和勇气，只能眼睁睁地看着火船撞了过来，一点办法都没有！

因为偌大的后周军队，连一条小船都没有……

但是不要怕，一个人能身居高位，总是有一点与众不同的地方的。张永德虽然没有李重进或者赵匡胤那么能打，可是他一生足够幸运（这

一点不服不行，他的下场比李重进好上一万倍）。就见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突然间风向变了，而且是一百八十度的急速大转弯，火船直接掉头，哪儿来的哪儿去，向林仁肇的江南水师烧了过去！

这场战斗的经过和结果就是张永德一直站在浮桥上，连根手指头都没动，眼睁睁地看着南唐人在自己忙活。看着他们放火，再看着火球掉头，然后林仁肇玩了命地开船往回跑，可是还是没能快过机动灵活的小船，烧着了，这下可真的烧着了……后周大兵们一致摇头，说这事儿给闹的，都不好意思了，怎么南唐人的命都这么的苦呢……

李重进就没有张永德那么好命了，他顶在了南唐人最要命的要害部位寿州，让南唐人如鲠在喉，的确是非常英明神武，可惜，这也相当于把他自己扔在随时都会喷发的火山口上，无论南唐什么时候进攻，他都要首当其冲。

李景达就奔着他来了。五万大军坐镇濠州，与寿州遥相呼应，然后再召集朱元等大将向寿州靠拢。朱元，这是南唐真正的猛将，在柴荣回国，李重进收缩战线的情况下，一鼓作气夺回了舒州（今安徽潜山）、和州（今安徽和县）、蕲州（今湖北蕲春），一连串的胜利之后，他来到了寿州外围，准备合围李重进，彻底搞定后周人。

这时李重进的态势就相当的不妙了，与其说他在率兵围困寿州城，倒不如说寿州在他怀里随时都会反攻爆炸，他的外围又被更多的南唐人所包围，这样里应外合，稍有不测他就会被彻底吃掉。

但越是这样，就越是显露了李重进的强人本色。他把刘仁赡继续死死地摁在寿州城里，别说是人，连只耗子都别想透过他的军营；至于外围，不管来的是谁，带来多少兵将，都别想越雷池一步。历史证明，当年寿州城外紫金山（今安徽寿县东北，淮河南岸）上南唐人扎下了十八座连环营寨，重重叠叠，互为犄角，在山上用烽火和寿州城里朝夕相应，可就是咫尺天涯，说什么都没法再近一步。

到最后，寿州城里都快饿得人吃人了，南唐的援军无奈之下，想出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他们想到了长城——我们从紫金山开始，修一条长城到寿州城下总行吧。利用长城攻守兼备的功能，边修边打，相信总可以应付一下李重进，把粮送进城里了吧！

于是南唐人开始夜以继日地赶工修长城。为了城里的弟兄，为了南唐的胜利，弟兄们，加油干吧！李重进也像是发了善心一样，一概不闻不问，直到长城好不容易修完了十多里，眼看着快到寿州城下，就要大功告成了，天杀的李重进才突然变脸，一阵猛攻，不仅把长城给破坏了，还杀了南唐五千多人……

这时候，仿佛要再折磨一下南唐人似的，又一个让他们伤心的消息传来了。那个传说中品德非常优良，从不骗人的张永德也变坏了。他经历了上次浮桥之战的侥天之幸后，深感日子再不能这样过了。痛定思痛，他首先做了件本分点的事，他用千余尺长的铁链来封锁浮桥上下游几十米之内的水面，然后为了保险，再在铁链上系上巨大的木头来增加浮力，使铁链绝不下沉，以彻底拦截南唐的战舰。这之后，在一个漆黑的夜晚，他悄悄地派人溜进了夜色中的淮河里。

后周还是有几个会游泳的，大家趁着夜色，慢慢地游到了停泊在下

蔡附近的淮河里的南唐战舰底下，这时候用来封锁淮河水道的铁链还剩下了一些，张永德很慷慨，把它们都送给了南唐人……第二天天还没亮，张永德突然发起了攻击，这时候南唐人才发现自己的战舰都开不动了，不知在什么时候，已经被人用铁链牢牢地拴在了一起。

江南名将林仁肇死都不相信，自己赖以成名的水军，居然会这么窝囊全军覆没。还好，他本人又一次逃脱，活了下去，直到五六年之后，才由赵匡胤给他编织了最后的命运。

但是所有这些加在一起，都不足以动摇南唐人在江北巨大的优势，无论是李重进还是张永德，都仅仅是保持着不败而已，尤其是屹立在他们面前的寿州城，不管怎样攻击、围困，就是无法拿下。而且在显德四年（公元957年）正月间，还从城里传出了一个惊人的消息——刘仁赡把自己的儿子杀了。因为他的儿子想从饥饿的寿州城里逃跑。不管谁来劝阻，就连李璟派来做监军的周挺构亲自说情都没能保住这个孩子的性命。

刘仁赡把自己的儿子处以腰斩极刑。此后寿州城里哭声一片，军民同心，再也不提逃命投降的话。

城外的李重进绝望了，他望着近在咫尺的寿州城，百思不得其解。他真的想面对面对地问问刘仁赡，南唐到底给了你什么好处，让你竟然这样忠于职守，冥顽不灵！

愤怨之余，久历沙场的李重进知道，以他个人之力，看来是真的拿不下寿州城了。

当年二月十七日，后周世宗皇帝柴荣出汴京城，第二次亲征南唐江北之地。殿前都指挥使赵匡胤虽然在为父服丧时期，但战事紧急，被柴荣夺情起复，一起出征。这一次，柴荣选择的突破口是张永德刚刚拿下的下蔡渡口，一切顺利，他在三月初渡过淮河，重新抵达寿州城下。

这时，战火刚刚再次燃起，还没有真正的刀兵相见。可无论是后周，还是南唐，敌我双方都已经一致确认，胜利已经被柴荣牢牢地抓在了手里，无论如何都不会动摇。

因为在柴荣出发之前，先锋大将右饶卫将军王环已经让南唐军队彻底胆寒。他们魂飞魄散地发现，后周人这次居然不是骑着马来的，而是乘着巨大的战舰，从颍水一路扬帆破浪，冲破他们的各个水寨，进入了淮河，他们的水上优势已经一去不复返，后周仅仅在大半年的时间之后，就拥了强大的水军！

这就是柴荣在上次回国后真正做的那件正事，历史证明了，他之所以主动离开战场，并不是因为他厌倦了，或者他胆怯劳累了，而是他要迅速弥补自身的缺陷，等他再一次出现，他就会拥有压倒性的优势！

当年三月三日清晨，柴荣亲自披挂上阵出现在了战场上，紫金山，这是第一个攻击目标，要把寿州重新完全孤立，就必须先攻下它。赵匡胤作为全军攻击的先锋，率先登山强攻。这时候皇帝亲临，全军注目，所有人都亲眼目睹了赵匡胤到底拥有怎样的战斗力。

历史记载，仅仅一个上午，赵匡胤就将南唐的前锋寨和山北营寨全部击破，斩敌三千，把紫金山通向寿州城的“长城”彻底毁坏。这一战的后果是惊人的，当天晚上，南唐军营里就发生了哗变，朱元，这位南唐

首屈一指的猛将不战而降，带着自己的部下一万多人投降了后周。
至此这一战再也没有了悬念，第二天柴荣就发动总攻。南唐军彻底崩溃了，他们习惯性地从山上往河边跑，坐上了船才觉得心安，可是这正中了柴荣下怀。
我们也有船！后周新建成的水军扬帆就追，柴荣本人更亲自策马疾驰，史书记载，“帝自率亲骑沿淮北岸追贼。及晡，驰二百余里。”晡，申时也，下午三至五点，也就是说，柴荣亲自乘马追敌，奔驰了一整天，追击了一百公里！
皇帝当先，人人奋勇，只此一天，在淮河南北两岸及水路上，南唐军战死、淹死和投降的将近……四万！
只区区两天的时间，南唐人准备了近一年的寿州援军就彻底覆灭了。
寿州绝望了，刘仁赡在城头上亲眼目睹了本国军队的土崩瓦解。他明白，他苦心经营，死守待援的寿州再也守不住了。伤痛绝望，让一直强自支撑的刘仁赡突然崩溃，他中风了，一下子昏倒，就此人事不知。他的同僚们再没有他的勇气和坚贞，他被卑劣地出卖了。在他昏迷不醒时，由监军周廷构、营田副使孙羽等人联合以他的名义起草了降书，开城投降。
可怜昏迷不醒的刘仁赡被人担到了柴荣的面前，柴荣立即对他大加抚慰，并当众封他为检校太尉兼中书令、天平军节度使，如此高官厚禄，对他人真是可望而不可即了，但是对刘仁赡而言，这是尊敬，还是对他的污辱？史书记载，刘仁赡自从昏迷，就再也没能醒来，他没有接受柴荣的“好意”，就此死去了。
但不管怎样，随着寿州城的陷落，南唐在江北的门户被彻底打开了，中原的版图已经被重新规划。

但是谁也没有料到，柴荣突然间退兵了。面对南唐大开的门户，他千辛万苦用无数条人命换来的机遇被他说扔就扔了。
二月十七日出兵，四月中旬柴荣就回到了开封。
这一切让人费解，让后周所有人扼腕！但是柴荣却心知肚明，他必须得回来了，不然他的后院就会突然着火。因为李璟，因为渤海海峡，因为契丹。
李璟显示出了柴荣所不及的高级政治手腕，面对强大的后周，他把自己当做了刘备，那么孙权在哪里？这世上还敢对柴荣说不的人在哪里？别急，人还是有的，只是太远。而且隔着整个的后周国土。不过老天从来都不会一点活路都不给人留下，它早就给此时的李璟还有后来的赵佶配备了一个极其隐蔽的外交联系通道——山东半岛和辽东半岛之间的渤海海峡。
南唐人用他们先进的航海技术，轻而易举地突破了后周人的封锁，与契丹更与北汉达成了共识——柴荣已经变成了曹操，我们大家必须得联合起来才能生存！
于是柴荣只好忍痛放弃刚刚到手的希望，马上后撤返回自家后院去砌墙。这时候，南唐一方开始举国庆幸了，终于逃过这一劫了……看来后周也不是不可抵御的，而他们的国王还是很有办法的！

但是，他们不知道的是，赢得了外交胜利的南唐李璟此时非常的痛苦，极端懊悔，他忘了父亲李昪临死前对他说的话，这些年来他的所作所为全都错了！

李昪，南唐开国烈祖皇帝，说起他，话可就长了。首先，如果此人不死，柴荣能不能或者敢不敢向南发展都不好说。史有定论，李昪在五代十一国里的皇帝排行榜里可以远远地排在郭威、刘知远以及李存勖或者大终结者朱温先生的前面，可以数二，也可以数一。

当然，之所以要数二，就是因为后来有了柴荣。但是李昪比柴荣还要高明或者更加艰难的地方，就是他几乎是真正的白手起家，不像柴荣那样，虽然没有人望却还可以接过养父郭威的班。

李昪本是个无依无靠，在战争中失去父母的孤儿，只能进庙当小和尚勉强度命维持不死（和后来的朱元璋挺像的，不过朱元璋出家时已经十八岁了，李昪惨遭离乱时不过才六岁而已！）那时南唐的地盘还叫“吴”，国王是大名鼎鼎的后吴武帝杨行密。杨行密攻下了濠州，掳走了一个意外获得的战利品，就是这个小名叫彭奴的小和尚。彭奴长得非常漂亮，一双可爱的大眼睛，忽闪忽闪地看着手握屠刀的杨行密，让他再也下不去手。不仅如此，还收了彭奴做养子。

可是杨行密的儿子们似乎有什么预感一样，看见彭奴就讨厌（历史证明，这些孩子真的应该当时就杀了彭奴，那样他们就不会有后来的落寞结果了。注意，是落寞，而不是悲惨）。没办法，杨行密把彭奴交给了手下大将徐温，这孩子又做了徐温的养子。从此改名换姓，叫做徐知诰。

以后的事简短地说，就是徐知诰长大成人，先是帮助自己的养父徐温夺得后吴的军政大权，然后在徐温死后，把徐温的子孙也排挤到了一边，自己身登大宝。从此改元换号，恢复自己“李”这个荣耀了二三百年的光辉姓氏，而且不管死去的人愿不愿意，他声称自己是天可汗李世民的儿子吴王李恪的十世孙，重新定国号为“唐”。给自己改名叫李昪。

历史上为了与当时并存的李存勖所建立的“唐”区分开，称之为“南唐”。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李昪虽然在权力之路上一路走来，手上却没有沾上几滴人血。他对自己的养父深深地感恩，对养父的子孙们尽量优待，就算是后吴的末代王孙，也大都没有过分悲惨的下场（当然，后吴最后一位皇帝杨溥及其家属，还是不得不杀，实在是没有办法）。

而李昪真正高明的地方，是他极端地理智。他在世时已经是南方最强国家的君主，手下人都劝他抓住机会，尽快把周边的所有小国都灭掉，统一了南方之后，就开始北伐，进而统一全国。可是李昪却只是微微而笑，终其一生，都在休养生息，静等机会。

他临终时告诫儿子李璟的话是——一定要牢记，用兵中原，南方诸小国必然不敢轻举妄动；可是用兵周边的小国，中原王朝必然发兵南上。因此，千万不要把南方的小国当做心腹大患，要尽量保持睦邻的关系，这样以后和中原争胜时，后方也会稳定。

至于北方的中原王朝，不管谁兴谁败，都是南唐的死敌。例来以南伐北例困难重重，千万不可轻举妄动，北方越来越乱，机会总会来的，只是到那时，一定要做好准备，没有负担才行。为此，他给李璟留下了

巨大的军需储备，光是他的光德昌宫就存有七百万余缗（超巨大的数字，赵匡胤积攒一生都没达到过）的库存。

而他自己，则衣衫俭朴，穿的是蒲履鞋，用的是一个铁脸盆，夏天在内宫只穿麻布衣，至死宫殿都没有扩建，最多只是增加了一些盆景……

可是不知怎么搞的，他的儿子李璟的基因突变，一点都不像他。从李璟开始，南唐就文华风流了起来，兴之所至，无所不为，具体奢侈糜烂到了什么程度，到李煜时达到了巅峰。我们到时细说，此时我只想先撂下一句话：

李煜之亡国，应该应份，合情合理，半点同情都不配获得。谁规定的会作几首顺口溜就可以永远高高在上吃喝享乐？

而且还杀戮功臣，信用奸邪！

回到李璟，这位二世祖从即位开始，就雄心壮志，向四邻用兵，把老爹的话扔到了九霄云外。他攻灭了闽、楚两小国，国家从二十八州增到了三十五州，一时之间军威强盛，众国侧目。可是从此也背上了沉重包袱，这些抢来的地方随时都反叛，他必须连续不断地派兵镇压，于是就恶性循环，没完没了。等到李昪生前怎么也等不到的千载良机出现时，南唐已经腾不出手脚向北发展了。

那就是当耶律德光率领契丹人攻陷开封，灭亡后晋，转眼就死在了北归的路上杀胡林时。还记得刘知远是怎么当上皇帝的吧？简直就没有阻挡，像遛个弯一样到了开封就捡到了皇帝。

如果那个时候南唐能干手净脚没有累赘，从淮河江北之地直扑过来，天下会是谁的？

还有在刘承祐时期，北边也乱得可以，可李璟统统地有心无力了，而且他诗人的性格发作，根本就不愿再理会这些讨厌的“凡人俗事”。他很忙，非常的忙，他用心地大搞艺术创作，鼓励全国都诗歌吟唱起来！

他自己则轻衣盈步，月夜凭栏——“一钩初月临汝镜，蝉鬓凤钗慵不整……柳堤芳草径，梦断辘轳井。昨夜更阑酒醒，春愁过却病”。

是的，李璟就是那种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的男人，他早期的奋发就像是年轻人特有的意气之争，人在年少一定要出点风头。等他真正遇到了敌人，久战不胜时，就会变得再而四，四是什么呢？就是掩耳盗铃，得过且过。

无论如何，只要能活下去就可以了。

这个无可救药的性格特征也毫无例外地传给了他的儿子，并且在李煜的身上更加发扬光大了。只顾眼前的享受！

难道柴荣会就此善罢甘休了吗？简直是笑话，果然才过了半年，柴荣就卷土重来。契丹人，还有北汉人，都何足道哉。柴荣在北疆稍稍留心之后，就立即波平浪静了。

这一点都没有夸张，辽国也是一世之雄，可是要看皇权具体掌握在谁的手里。这时的辽国国王耶律述律是个非常绝妙的人，通过这次短暂的接触，柴荣已经非常想和他进一步沟通了。但是当务之急，仍然是把南唐在江北的势力彻底连根拔起。

接下来发生的事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当年十月十六日，柴荣再度

亲征，一路势如破竹，无所阻挡。首克濠州，这一战让南唐人把后周人当成了魔鬼，因为后周人突破他们设在淮河里的巨木水障时，竟然没用战舰，而是直接骑着骆驼冲过了河面（上帝，别说是南唐人，就是我刚看到这一段，也不相信沙漠里的动物竟然能当船使）。李重进、赵匡胤、王审琦等大将争先破敌，所有南唐的水寨、旱寨、战舰以及濠州城无一幸免。当战斗结束时，才是十月十八日。

十月十九日，南唐人继续挣扎，实话实说他们已经非常努力，派出了数百艘战舰从涣水（今浍河）的东面来援救濠州。可惜没等他们到，柴荣就已经亲自挥军迎了上去，在洞口（今安徽凤阳东）将他们彻底击败。请看战绩——斩首五千，俘三千，夺战舰三百余艘。之后柴荣不顾劳累，马上率军向东，扫荡剩余的南唐溃兵，一直追到了南唐人的下一个军事重镇，泗州。

什么都无法阻挡柴荣了，泗州没有支撑多久，就举城投降。柴荣绝不停息，不仅强迫士卒，更强迫自己主动寻觅战机。这次是南唐水军的劫难到了，他们剩余的全部数百艘战舰从清口（泗水入淮河之处，今江苏靖江西南）匆忙撤退，但是很不幸被后周发现了。柴荣立即出动，派水军在淮河疾追，他自己和赵匡胤分率骑兵夹淮河两岸追击，一直追到了楚州西北。就是这里了，史书记载，南唐节度使陈承诏被赵匡胤俘虏，南唐水军全军覆没，数百艘战舰，只逃出去四五艘。

从此，长江以北的水系里再也不曾见到过南唐的水军。

轮到楚州了。这时柴荣已经劳累到了极点，而且他突然遇到了意料之外的顽强抵抗，楚州守将张彦卿誓死不降，他像刘仁赡一样把要投降的儿子亲手杀死，然后发誓与城共存亡。他说到做到了，城破之后，他和手下一千多名将士和后周人巷战，无一人投降，全部战死。而后周一边也因此死伤惨重。

柴荣狂怒！

自从出兵以来，一刻都没有停歇，始终亲力亲为全速运转的柴荣再也无法控制自己，亢奋暴躁之中他暴露了性格之中最大的缺陷。

他下令，把楚州屠城，一个不留！

这是这位“五代第一明君”的唯一一次暴行。我不知道他事后是否后悔，只能从这次的突然失常中，判断出他性格里的缺陷——冲动。

冲动，他的力量来源之一，这让他做任何事都果敢勇猛，锋锐难当，但也失之急于求成。就这件事而论，我想他之前肯定没有屠城的打算，而且他从来没有做过这样的事。可是他一怒之下还是做了。就像他与刘崇在高平之战中，他虽然御驾亲征，但也肯定没有自己来打头阵做先锋的打算，可他一怒之下也都做了。

冲动，是非凡的动力，结合他非凡的才能，让他如虎添翼，势不可当，但这也是把地道的双刃剑。很快就伤人也伤己了。

强极则辱，情深不寿。柴荣的短命，并不是上天对他不公，而是他自己没有掌握好生命的节奏。

血洗楚州之后，不管史书如此记载评价，在当时的确没有人再敢反抗柴荣了，至少在淮河以南长江以北。后周军所到之处，如滚汤泼雪，海州（今江苏连云港西南）、天长（今属安徽）、静海军（今江苏南

通）等地望风而降，再往南，柴荣的目标已经锁定了长江以南的南唐都城金陵。
这一年的春节柴荣是在战场上过的，春节刚过，在显德五年（公元958年）正月末，柴荣就命令征调当地民夫浚通鹳水（今江苏淮安西老鹳河），二月初即引战舰数百艘自楚州逼近扬州，进一步扫平江北。但是事后证明他完全是多此一举，白耽误了工夫。因为扬州城已经人去城空，城里除了老百姓，没有半个南唐军人了。
三月初，后周的水军终于冲出了淮河，浩浩荡荡冲进了烟波浩渺的长江——终于冲出了江北，终于看到了长江……柴荣驻立船头，率千军万马，举长帆强橹，中流击水，壮怀激烈！
人生至此，复有何憾！
是月中旬，后周世宗皇帝柴荣亲至江口，大破南唐屯泊在瓜步及东沛洲（东洲，今江苏启东吕泗镇一带）水军，其部下殿前都指挥使赵匡胤勇冠三军，居然率军直扑长江南岸，以自己所部之力就突破了长江天险，杀散南唐驻岸守军，登岸后把南唐人的营寨一把大火付之一炬，然后才从容收兵回归北岸。
李璟彻底绝望了，所有的牌全都输光了，连最后一条心理上的安全底线——长江，都被后周人儿戏一样地突破，这仗还能再打吗？这时候他慷慨痛快了，派使者给柴荣带去了如下的条件：
向后周进献尚在南唐控制之下的庐（今安徽合肥——该死吧，这样的重镇在手，居然就此投降！）、舒、蕲、黄（今湖北黄冈）四州，以长江为界，岁贡称臣；
并献犒师银十万两、绢十万匹、钱十万贯、茶五十万斤、米麦十万石；
去帝号，改称江南国主；去南唐年号，从此改用后周纪年。
以上种种，只要柴荣点头罢兵，马上生效。
柴荣却沉默。但是还有什么好想的呢？人马骁勇，水军强盛，长江已经不是险阻，还有什么理由还不一鼓作气地冲过去？更何况，在立国之初，王朴就已经替后周定下了基本的国策——先南后北，统一南方之后，才能进一步想到或西南或北。
那么还在犹豫什么呢？柴荣已经让全天下人都清清楚楚地看见了他的本来面目，有进无退，不达目的绝不罢休！难道他会突然转性吗？
可历史证明，柴荣真的就此止步了。他答应了李璟的求和条件，就此北归。第三次亲征南唐之役就此结束。他的目光已经从水汽氤氲，树木葱茏的江南收了回来，转向北，面向了千里长风，雄关漫道的大漠草原。
契丹，你还是要在我的背后捣鬼……撮尔小民，化外野人，趁我中原一时糜乱，竟敢如此猖狂！你以为中原从此就无人敢向你们挑战了吗？
我会让你们，会让世人都记得，我柴荣都做了些什么……

柴荣回到了开封，他所要的消息也都到了——关于辽国，关于辽国皇帝耶律述律。
开战之前必须知己知彼。

耶律述律，汉名耶律璟（上帝，多么的巧啊），他的父亲就是大名鼎鼎的耶律德光，而且他身为长子。但是在他和他父亲之间，还有另一位辽国皇帝，辽世宗耶律兀欲，汉名耶律阮。他的父亲是耶律德光的大哥，让国皇帝耶律倍。

说到这个“让”字，可就真的是污辱耶律德光了，耶律德光小名尧骨，他从来都不用别人让他什么，从大哥的储位到汉人的燕云十六州，没有什么东西是他不敢抢的。史有定论，他的功绩超越了他父亲耶律阿保机，成为了辽国历史上首屈一指的强势皇帝。但就是这样一位极力为本民族争取生存空间外加各种朝贡的好皇帝，一旦暴毙，马上就被族人遗忘，立了他的仇人兄长耶律倍的儿子当皇帝。

耶律述律的日子就可想而知了吧。这就给辽国的内乱埋下导火索。只过了五年，耶律兀欲突然被人刺杀，虽然没有迹象表明是耶律述律派人下的手，但他却成了最大的受益者，辽国皇权再度回到了耶律德光一支的手里。

耶律述律开始报复，这人根本不懂得整个辽国都是他的，哪一样他都应该珍惜。他把他叔伯哥哥耶律兀欲的所有大臣都清除了干净，然后开始了充满了新奇刺激的夜生活。从此万事轻风过，壶中日月长，只知道打猎、喝酒、睡觉，被人称为三绝“睡王”。

虎父生犬子，估计就算已经死了十多年的耶律德光都不会想到自己的儿子竟然是这么块料。辽国在这种宝贝的治理下，给半个世纪以来备受欺凌的汉民族带来了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还等什么？性如烈火的柴荣绝不容许机会在他的手里白白溜走。他命令全国再次紧急动员，全力以赴准备下一次战争。但是命运从这个时候开始，突然收起了对柴荣的笑脸。在他准备向最大的敌人契丹挑战时，他最得力的人才——王朴，突然去世了。

王朴是活生生累死的，他在史书中虽然名声不显，那是因为他做的是萧何的事。他坐镇后方，镇抚百姓，使粮道源源不绝，让柴荣能在前方安心地打仗。不说他平时是怎样劳累了，他死的时候是去巡察河道防务的途中，路过大臣李谷的家，两人正常交谈，突然间王朴昏倒在地，从此再没醒来，时年五十四岁。

王朴死了，一个志同道合，性情相近的帮手就此离开了柴荣。这对柴荣的打击非常巨大，在王朴的葬礼上，柴荣不顾皇王之尊，亲来吊唁，史书记载他伏在王朴的棺椁上痛哭失声，谁都无法劝解。

当时有一个小孩子也站在灵前，他叫王侁，是王朴的小儿子。爱屋及乌，柴荣以及后来的赵匡胤都对王侁宠信有加，可是谁也不会料道，就是这个孩子铸成了北宋初年最大的一次忠良之殇。

但不管怎样，柴荣都要沿着他的命运之路走下去，战争的机器再次隆隆地开动了，所有的一切都已经准备好了。这一次，向北！不胜不归！只要能够夺回燕云十六州，汉人就会恢复长城这条维系着全民族生命的防线，就会从此再也不必担忧北方蛮族的欺凌！

而那时，以他击败契丹，夺回失地的军威，无论是南唐，还是后蜀，就会不战而降了……多么美妙，我要使汉统中兴！

疲劳至极，已经是强弩之末的柴荣被这个宏伟的目标深深地打动了，这就是我要做的事，这才是我要做的事……我一定要做成这件事！

出发！

显德六年（公元959年）三月二十八日，后周世宗皇帝柴荣重披铠甲戎装，从京城开封出发，下诏亲征契丹，以收复燕云失地。

命义武节度使孙行友先期出兵至定州（今属河北），加强西山路的戒备，以阻止北汉对契丹的援助；命侍卫亲军都虞侯韩通（请留意这个人，之前他一直被柴荣留在京师，帮助王朴镇抚后方，声名虽然不显，可是位高权重，非同一般）率领水陆军为先锋出发。然后招集所有后周众将，包括淮南李重进所部，都快速向沧州集结。

南方已经没有威胁了，京师已经不必戒备，这已经是后周所有的家底，柴荣已经起倾国之兵与辽国决战！

千载一时，不容错过！

柴荣率军疾进，于四月十六日抵达沧州，兵行迅速，他没有休息，当天就率兵骑数万直趋契丹边境。为了隐蔽，他走的全是山野荒路，数万大军掠境而过，连当地的居民竟然没有发觉。第二天，柴荣就出现在了乾宁军（辽国的宁州，今河北青县）城下。

宁州刺史王洪进大惊失色，不敢抵抗，马上就开城投降了。

宁州城外，后周的水军已经到达。随后柴荣命韩通为陆路都部署，赵匡胤为水路都部署，水陆并进，毫不停留向契丹内部继续挺进。

后周战舰如云，旌旗蔽空，首尾相连，绵亘数十里……柴荣率当时中原最强的军队顺流而行，直逼辽国南院重镇幽州。两天之后，越过独流口（今天津西南独流镇）、再溯流而西，直抵幽州前哨益津关（今河北霸州）。

益津关与瓦桥关（今河北雄县旧南关）、淤口关（今河北霸州东信安镇）合称三关，是幽州方面正南防线上的三座重要关隘。

不下三关，难抵幽州。

但从来都是契丹骑兵从三关出发南下侵略汉地，从来都没有过汉人军队主动出击，攻到三关之下。一点防备都没有的契丹守军一哄而散，世宗皇帝到达关前，益津关守将终延辉就出关投降了。

益津关向西，水道变得狭窄了，柴荣弃舟登岸重上战马，迅速向下一个关口瓦桥关挺进，当天日落时只得停驻稍歇，柴荣露宿在旷野荒地，与众将士同宿同起。

次日清晨，太阳又一次升起了，柴荣振奋精神，命赵匡胤向瓦口关挑战。赵匡胤率部直抵关前，刀兵未动，瓦桥关守将姚内斌出降。进驻瓦桥关，柴荣稍微歇息了一下，这时辽国莫州刺史刘杨信和辽淤口关守将不敢抵抗，直接遣使归降。

五月一日，后周强大的后援部队到达，而且战场上锋锐难当，所向披靡的李重进终于从淮南赶到了。柴荣终于有了强大的实力可以和契丹人正面对冲，而这也可以看出，柴荣对自己的苛刻，他又一次充当了全军的先锋，就像高平之战那样，不等主力齐集，就已经先期出发。

李重进等后援部队的威慑力极其强大，辽国瀛州刺史高彦晖不堪重压，主动投降了。至此，三关以南所有失地，都被后周迅速收复。

此时，距后周世宗皇帝柴荣下诏亲征只有区区四十二天，而从京师出发开赴战场，实际只有三十二天。短短的一个月里，辽边关守将望风

归顺，无人撄其锋，一举收复三关三州十七县，共复民一万八千余户，为大唐中期以后汉人前所未有之胜利！

五月二日，柴荣在瓦桥关行宫大宴众将，将士们，前面就是幽州，即为古之燕地，为燕云十六州之首……

但是出乎柴荣的意料之外，几乎所有的将士都沉默了下来，包括以悍勇无敌著称的李重进。他们向柴荣报告了最新的情报——辽国王耶律述律已经率领契丹精锐骑兵来到了幽州附近，他不再喝酒了，此时就屯兵在燕山之北。契丹的前锋部队马上就要到瓦桥关了。

耶律述律……柴荣默默地念着这个异族酋长的名字。是的，幽州，辽国绝不会轻易放弃，而耶律璟更不是李璟……但这又有什么关系，这次进攻并不是偷袭，本来就是要与契丹分出个输赢胜负！

但是随军的大臣和众将们却不这么想，这些人的心理完全符合唐末以来汉民族的心态——“陛下离京才四十二天，兵不血刃，北举燕南之地，此不世之功也。今虏骑皆聚幽州，未宜深入。若贸然进军，一旦有失，则前功尽弃矣。”

柴荣听得忍无可忍，愤然而起——“乘胜长驱，正如破竹之势，怎可中辍？”

就在当天，柴荣即令先锋都指挥史刘重进率军先发，就在瓦桥关以北，与契丹先锋相遇，一场激战，斩其数百游骑，进而攻占距离幽州仅一百二十公里的固安（今属河北）。到第二天，柴荣亲自来到了最前线，他到固安的安阳水（今永定河）视察军情。然后命令立即架桥，以备全军迅速通过。不等耶律述律前来，他就要主动去向契丹兵团挑战。

请记住这一天，显德六年（公元959年）五月三日，柴荣从前线返回瓦桥关，准备下一天的征战……这一天是柴荣命运的分水岭。就像古希腊国王亚历山大东征波斯得胜，会宴将士；也像是神话传说中无敌的勇士阿喀琉斯最后一次冲击特洛伊城门，他们都到了命数终止的那一天。

传说柴荣当天心神激越，纵马驰上一片高坡，他要“驻马高阜，以观六师”。是的，他看到了他雄壮的军队在他面前源源不断地开赴战场，也看到了当地的父老牵牛举酒来欢迎他。他顺口问道：“此地何名？”

“回陛下，故老相传，谓之病龙台。”

柴荣愕然，既而黯然下坡，当天夜里就突然发病，就此卧床不起。

当然，这是传说，出自《五代史补》。但细查史书，此时柴荣即位已经五年了，五年之中他五次亲征，鞍马劳顿，事必躬亲，有迹象表明，就在此次出征以前，他就已经有病。因为有大臣上疏劝他——“待圣体稍安之后再行北伐，亦不为晚”。

但柴荣毫不理会，终于在和契丹国王决战的前夕，他突然倒下了。但就是这样，他倒在了床上，仍然不肯罢休。史有记载，五月四日，有义武节度使孙行友攻破易州（今属河北），擒获契丹刺史李在钦，献于柴荣帐下，柴荣为表示决无退军之意，令押赴军前斩首。

五月五日，柴荣下诏以瓦桥关为雄州，以益津关为霸州，征发数千民夫来修筑霸州的城墙。既以得之，决不放弃；

五月六日，柴荣命大将李重进统兵出土门（今河北获鹿西南）攻击北汉，进一步削平契丹的援军，一切仍然为了与契丹兵团决战作准备。

但是到了七日，柴荣终于支持不住了，他的身体背叛了他，让他知道他终究还是一个凡人……群臣苦苦劝说，他无可奈何只能回京养病。临行前，他命令韩令坤为霸州都部署，陈思让为雄州都部署，各率本部驻守二州。

一定要守住！等我回来……我还要回来，这是我们进攻契丹，收复燕云的基地……

五月八日，柴荣从雄州起程南归，于三十日回到了都城开封。自离京北征到此时返回，总计才有六十天，但柴荣身体的健康已经有了天壤之别，多年的积劳，平时的大喜大怒，让他的身体彻底崩溃，再也无法康复。而到了六月二日，命运再次给了柴荣剧烈的打击，他的女儿突然死了，柴荣悲恸难当，他不懂，上苍为什么要这样对待他！

接二连三的打击让他了无生趣，柴荣真的再也支撑不下去了，在显德六年（公元959年）六月十九日晚，他死了，带着无尽的遗憾，带着未完的理想，在年仅三十九岁的时候，就离开了人间……

第十章
机关算尽伤聪明

谁是那个木匠

柴荣死了，留下了庞大的帝国，他年幼的孤儿寡妇，以及无数个亟须解决的问题。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就是由谁来取代他。

他七岁的皇太子柴宗训吗？

可怜的孩子，其实以我们中国传统的计岁方式，这位已经被确认为后周帝国合法继承人的孩子的真实年龄（生于公元953年）至此，其实只有五六岁！可后周的那些骄兵悍将们连当初已经三十四岁的柴荣都不服……

于是柴荣活得劳累，想死也无法安宁，他得拖着将将垂死，筋疲力尽的病体，给他年幼的儿子作出种种安排。

概括起来，有以下几个重点：

第一，册立皇后。

他的皇后本是大将符彦卿的女儿，可惜死于显德三年（公元956年），比他还要先走了一步。他非常怀念，一直没有再立皇后。但是现在不行了，孩子太小，没有母亲怎么行？他思来想去，最后册立了皇后的妹妹，也就是符彦卿的另一个女儿为后周皇后。

想来她会对自己亲姐姐的儿子们痛爱一些吧……同时也会得到符彦卿的全力保护吧！

第二，确立幼子的皇嗣地位。

在得病之前，柴荣为示公允，从不提给自己儿子加封的事。但现在一口气封柴宗训为梁王，领左卫上将军；封柴宗让为燕公，领左骁卫上将军；并立柴宗训为国储。哪怕自己死了，帝国也至少有两个继承人。

第三，柴荣要托孤了。

文臣方面，他选择了三位宰相——范质、王溥、魏仁浦。他们都是深受柴荣恩宠的大臣，尤其是魏仁浦，此人没有科班资历，不是进士出身，是柴荣一手提拔起来的（可是后来证明，此人完全辜负了柴荣）。在武将方面，柴荣就让人看不懂了。

无功无过，他居然罢免了后周军衔第一的张永德的官职。不仅免去其殿前都点检之职，而且外放，让他去做澶州节度使。这等于是把张永德彻底排斥出了权力内核。

这太反常了，要知道，这时皇帝病危，正是张永德这样常年统兵，深具威望的皇亲国戚出力的时候，柴荣为什么要自断臂膀？而且翻阅新旧《五代史》，完全找不到张永德在这段时间内做过什么错事的记载。那么到底是为了什么？

很简单，稍微懂点宋史的人都知道，那是一块长约三尺，藏在一个皮囊中的木条在作怪。它就出现在柴荣北征幽燕的途中——“世宗在道，阅四方文书，得韦囊，中有木三尺余，题云‘点检作天子’”。

木条很平常，皮囊更常见，只因为木条上的这一行字——“点检作天子”。非常不巧，后周殿前都指挥使司大内都点检正是张永德。而且更不巧的是，这发生在柴荣一生事业的最顶峰，也同时面临着最大挑战的时候。

关键的时候有人拆台，柴荣为了保持全军的士气，当时把这块木条随便扔在了一边，不予理会。但是他深深地记在了心里，他一直在暗中追查，这件事到底是谁做的。

猜猜看，那个做木条的木匠到底是谁？

谁鹤谁蚌

站在不远处得意微笑的人应该是李重进。无论怎么分析，他的嫌疑都最大。

因为按照犯罪动机的基本分析原理——谁犯罪，谁受益来看，张永德的倒台，无论是从心理上，还是在职位上，都会让李重进大为享受。这不仅仅涉及了两人私下里的恩怨，更牵扯到了殿前都指挥使司与侍卫马步军指挥使司的权力争夺。

这实在没有办法，这是后周的先先帝郭威一手造成的。

严格地说，在郭威之前，世上根本没有殿前司，只有侍卫亲军司，五代时完全由它来掌握全国的禁军。郭威当初之所以能黄旗加身、澶州称帝，完全是在侍卫亲军司的支持之下才做到的。可是郭威事后越想越后怕，才平空创造出了一个殿前都指挥使司，把禁军军权一分为二，各自互不统领，相互牵制，直接向皇帝负责。

那么由谁来具体的领导这两司呢？

再没有比张永德和李重进更合适的人选了。请看，这两人一个是郭威的女婿，一个是郭威的外甥，两人能力相当，数岁接近，就连资历都差不多，不是他们又是谁？何况非常奇妙的是，出了名的老实人张永德还有一个特殊的小毛病，注定了会让这两个不该成仇的人迅速交恶，达到郭威的目的……

张永德有好几张脸，他对上司非常恭敬顺从，堪称忠心不二；他对下属也仁慈宽厚，非常有德有量；可是对与他平级，资历威望权力都相差不多的人，他就变得心胸狭隘毫厘必争了。

李重进的条件是多么的理想啊，简直是事事都符合，条条都达标，再也没有这么般配的了。于是，张永德利用所有可能的机会，一直在柴荣的耳朵边打小报告，就算在淮南江北之地与南唐倾国交兵的时候，他都没让李重进好受过。

最严重的一次，在显德三年（公元956年）十一月，他居然派使者携带“密表”进京上奏柴荣，说李重进有“歹心”。这让柴荣怎么办？得让马儿跑，又不能让马儿互相咬。难哪，柴荣最后的反应是既不相信，也不追究，更不做调解。

他以一种强者的姿态让两方面都明白，老实点干活儿，别闹事。但就算是想闹事，本皇帝也不在乎，只要你们敢！

可战场上的气氛还是变了，战士们各自拥护主将，变得人人敌对。这时候李重进表现得很是男人，他把部下们都留在军营里，自己单人匹马来见张永德，在张永德的地盘里两人喝了一顿酒，才算把危机勉强渡了过去。

但不管怎么说，李重进都不会善良到健忘的程度，有仇不报，那会影响心理健康的！

机会终究会来的，李重进要干就干了个狠的。“点检作天子”，除了张永德外没有第二个人，而且最奇妙的是，柴荣绝不会因此而询问张永德，张永德就算知道了有这回事，而且柴荣很生气，他都不敢主动去解

释……就等着柴荣什么时候气不顺，来一次全面大总结吧。

这个机会还真的让张永德自己给争取来了。这实在没办法，怪不得任何人，事后张永德如果要后悔的话，只能说——好人难做，自己找死吧。

那是在柴荣因病退兵的时候，路过了他最初的发祥之地澶州。柴荣一反常态，把自己单独关在行宫，默默想自己的心事。可时间一长，外面的大臣们都慌了，他们不知道病中的皇帝是死是活！

这时候，只有张永德能进柴荣的行宫里问安，大臣们就托他给皇帝带个话——天下还没有完全平定，四面八方全是敌人，这里离开封太远了，如果出了事（“如有不可讳”，这是说柴荣如果会死），天下就不一定是谁的了！（奈宗庙何！）

张永德想了想，觉得这些大臣说得对，想得很周到。于是他就进去把这些话都对柴荣说了。

柴荣静静地听完，然后才问——这些话是谁让你说的？（谁使汝为此言？）

老实人张永德觉得皇帝这是听高兴了。本来嘛，这些都是为皇帝着想的好话嘛！而他不能掠他人之美，于是就直接承认了是所有大臣共同的想法。（永德对以群臣之意皆愿为此。）

柴荣接下来的样子让张永德摸不着头脑，就见柴荣对他打量了很久，尤其对他那张本已看得太熟的脸发生了浓厚的兴趣，看了又看，最后才叹了口气——我就知道是有人教你这样说的，可惜啊，我看你面相穷薄，不足以当此富贵！（然观汝之穷薄，恶足当此！）

说完柴荣就立即起床返回了京师。

从此，柴荣对张永德彻底绝望了。他再不担心什么“点检作天子”的木条，这样毫无心机，头脑简单，直接被别人当枪使，问皇帝生死大事的人不足为惧。不仅如此，也不能把自己的身后大事交给此人，此人不堪重托……

可是舍弃张永德，又能托付给谁呢？

李重进吗？

柴荣苦笑了，如果说张永德还有些许的慈悲之心，能不杀他的小儿子的话，那么李重进的强悍嗜血就让他寝食难安了。根本就不能让李重进留在京师，还谈什么交付托孤大事！

张、李不成，那么下面还能是谁呢……

后来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了，张、李之下，那个幸运儿就是赵匡胤。但是对当年三十三岁的后周殿前都指挥使赵匡胤本人来说，这个消息带给他的喜悦却远远没有震惊多。

喜，喜从天降啊，想想看，从都指挥使一跃升为都点检，看着好像只升了一级，但是咫尺天涯，从全国军队的二把手升到一把手，那是不知多少人一生都迈不过去的门槛，而他居然在这么年轻的时候，轻而易举地就迈了过去，怎能不让人高兴？

但是惊，一样的触目惊心。要知道此次出征幽州，在后周一方无论是谁都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大功劳。根本没打什么仗，三关三州一万八千户都是以皇帝之威千军之力压制降伏的，功劳属于全体官兵，怎么算也

算不到赵匡胤的头上。

可现在最大的彩头就凭空砸到了赵匡胤的头上，这对一般人来说，可以摆酒庆祝了，可对赵匡胤这样的聪明人来讲，就应该把这个头衔当做块大砖头，没道理的凭空而落，脑袋会被砸破的。

唉，富贵险中求，拿着刀上战场砍人是风险，回到京城升官发财一样也这么的心惊胆战……多么明显，这是个政治需要下的官职变动，里面大有玄机。

是的，后世学者，在这团迷雾一样的玄机里，本着谁犯罪谁受益的原则，也得出了张永德被三尺木条终生砸倒的幕后指使人是赵匡胤的内幕分析报道。持这一观点的主要是张其凡先生的《赵普评传·陈桥兵变的指挥者》和台湾的学者蒋复璁先生的《宋代一个国策的检讨》等文章。按他们的说法，赵匡胤才是那个神秘的木匠，原因有四：

第一，赵匡胤在此前是张永德的手下，虽然实力已经不容小觑，可是要挤掉张永德，取其位而代其职，却遥遥无期，并且基本绝望。因为他硬件就不行，他不是皇帝国戚，禁军是国家安危命脉，他一个年纪轻轻的外人，凭什么一步登天？凭他的军功和英勇？这种事你越强悍才越不敢用你。不然何不选李重进？

所以赵匡胤只能耍点阴谋诡计，才能脱出张永德的阴影，彻底独立。

第二，在公元959年的这一年里，枢密使王朴死，皇帝柴荣重病，让赵匡胤野心极度膨胀，让他有了非分之想，而张永德正是他的第一块绊脚石，必须得尽快踢开，于是就做了一回木匠。

第三，用这种含糊不清也解释不清的办法来搞倒搞臭张永德，同时也给自己日后登极做理论铺垫，一箭双雕，不亦乐乎。

第四，柴荣北征期间，赵匡胤一直率军拱卫左右，大有做手脚的机会。因此，蒋复璁明确指出——三尺木之来，实属可怪，代者为太祖（赵匡胤），不是有很大的嫌疑吗？

我想，以上这四点疑问，也会引起广大的共鸣吧，因为无论如何，赵匡胤真的就是最后的受益者。但是很可惜，综上所论，破绽多多，请看逐条反驳：

第一，就算搞掉了张永德，受益人也不见得就肯定是赵匡胤。军中比他资格高，功劳大的人大有人在。用这种损阴德的下三烂招数给别人做嫁衣衫，想必赵匡胤没有多大的兴趣。

第二，根据《旧五代史·周世宗本纪》以及《宋史·太祖本纪》中记载，这块写着“点检作天子”的木条出现在“世宗不豫”之前。那时候赵匡胤是玩了命都要好好表现，去吸引柴荣的眼球，只求当个后周的好员工的。而且以柴荣之强，三十三岁，才开始了富贵之路的赵匡胤就敢于野心膨胀，用这等险招阴谋造反，真不知道赵匡胤是怎么想的。

在之前，赵匡胤冲锋陷战，每每在必输必死的情况下反败为胜，这是把自己当下任天子必须珍惜身体的表现？而且为了给柴荣打好工，他还把自己得病的老爹关在城外喝一夜冷风……再这么说他，就真是太不厚道了。

第三，柴荣北征，赵匡胤是不离左右，可是他身为武将，要在四方进奏给皇帝的文书中做手脚，就那么容易？那可不是一封薄薄的用纸写

出来的信，那是一块三尺多长的木板子！史书记载，柴荣精明非常，什么事都亲力亲为，赵匡胤敢动这样的手脚，他可真是活腻了！

所以，在柴荣死前，赵匡胤绝无篡逆之心，这是肯定的。人都是到哪山才能唱哪歌，唱错了只有死路一条。当然，也有那些不知死的鬼，不管局势如何都要去犯罪，但是在以理智、宽厚著称的赵匡胤身上，如果也这样的话，那可就真的让人无话可说了。

临死之前提拔了赵匡胤，这是柴荣大有深意的一招，是他维持朝廷权力平衡的绝妙创意。只是他犯了一个聪明人容易犯的错误——想把机关算尽。

这是所有聪明人都会犯的错，而且也可以说，是全人类，包括你们都会犯的错。

为了生存，谁不计算？但是谁又能真正地把机关都算尽呢？

柴荣乃至后来的赵匡胤，都在这上面复制着悲剧。没办法，算人者人恒算之，有来必有往，天道总是好还的。

第十一章
北宋诞生记

不管天上掉下来是砖头还是馅饼，最后赵匡胤还是走马上任了——殿前都点检啊！可是当他坐上了这后周第一军人的宝座之后，他才发现，做柴荣的敌人是多么的不舒服。

他发现自己被已经死了的柴荣给耍了，他是第一军人没错，可是没有任何命令是他能独自颁发且立即生效的。京城之中高官多如牛毛啊，不说别的，他头上先压了三位大宰相——范质、王溥、魏仁浦。后两者也还算了，那位姓范的哥哥可实在是让人一点办法都没有。

范质有才且执拗，而且此人非常的专横，敢于作任何决定——柴荣临死时，招见范质等人进宫受遗诏，柴荣曾说——“翰林学士王著，系朕藩邸故人，朕若不起，当召他入相，幸勿忘怀！”

可范质转身出宫，立即对身边同行的大臣说——“王著日在醉乡，乃一酒徒，岂可入相？此必主上乱命，不便遵行，愿彼此勿泄此言”。

看到了吧，不管范质是否是为了朝廷着想，至少把王著的宰相给抹掉了。连还没咽气的柴荣都敢欺瞒，小小的一个刚刚上任，没有根底资历的赵匡胤又算得了什么？

而且不仅如此，就算在军队里，赵匡胤都发现自己名不符实。

真正的军权已经到了殿前司的死对头——侍卫马步军指挥使司的手里，具体来说，就是侍卫司副都指挥使韩通的手里。韩通深受柴荣的信任，每当柴荣出征，他都会配合王朴留守京城。此人鲁莽，暴躁，人送外号“韩瞪眼”，可是就有一个人所不及的长处——忠心耿耿，绝不会变节投敌（这一次柴荣是选对了人的，韩通真的没有辜负他）。

这样，再加上对赵匡胤的任命，柴荣才达到了他想要的结果。

那就是朝中大事，由范质等三位资深宰相做主；军队之中把张永德和李重进都调出京师，出守边疆，禁军由韩通掌握，为了牵制韩通，又任命了赵匡胤做侍卫司的死对头，殿前司的首领。这样内外平衡，没人能做得了怪。

针对赵匡胤，虽然他冒升极快，但是资历太浅，年纪太轻，就算想作怪，也没有什么号召力，他的威胁可以暂时忽略不计。等到他也资深时，七岁的小皇帝想必已经长成了。

就这样，军政体系中每一个环节都完成了互相牵制，使它们既能运转，又不会勾结成一团。

看明白了这些，赵匡胤变得非常郁闷。他觉得自己还是太年轻啊，皇王心数不可测度，柴荣真是给他上了一堂生动的现实版的政治理论实践课。但是他也没有绝望，三十四岁的柴荣能一战击败死敌刘崇坐稳了江山，他赵匡胤今年也三十三岁了，他也有自己的办法。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后周世宗皇帝柴荣当年六月份去世，赵匡胤七月份就离开了京城开封，到外地工作生活去了。他的理由非常的正当，让人无可挑剔——去归德府，那是他的属地，那儿有许多许多堆积如山的日常工作需要他去处理。

对他这个请求，无论是范质还是韩通，都没有丝毫的异议。

这很好，京城之中有你不多，缺你不少，最好你能在归德府多待些日子，回来得越晚越好。当然，你可以尽量地把你的人都带走，比如说你的幕僚，什么赵普啊、楚昭辅啊、王仁赡之流，统统带走，别留在京师里给我们添乱。

但是，最关键的一条你可别忘了，得把你的家人都留下来。

这样才合乎规矩。

面对种种苛求，赵匡胤一一照办，只求能到工作单位正常上班。于是他就扔下了全体家小，在当年的七月到归德府（今河南商丘）报到了。此后，在历史记载中，完全找不到他在显德六年（公元959年）七月份之后，至当年岁末之间，在官场之中都有过任何的特殊举动。但是后周的官场却已经在这小半年的时间里有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一切都进行得波澜不惊，悄然无声。

变化主要在军界。

首先，在殿前司系统里，一直空缺着的殿前副都点检一职，由慕容延钊出任。这位慕容仁兄是赵匡胤的发小，关系近到了不必再收纳到“义社十兄弟”里去的程度。因为早就是兄弟了，再提都会伤感情；殿前都虞侯则由王审琦担任，此人正是赵匡胤的“十兄弟”之一；而在慕容延钊和王审琦之间的是石守信（他还用介绍吗？），由他来做殿前都指挥使，也就是赵匡胤之前的官职。

在侍卫司那边，真不知道出了什么事，赵匡胤原来的政敌，侍卫步军都指挥史、曹州节度使、检校太保袁彦被赶出了禁军，先升官为检校太傅，然后直接离京，去陕州做节度使；他的位置由原虎捷左厢都指挥使、常州防御使、检校司空张令铎来顶替，具体为遂州节度使、充侍卫步军都指挥使、检校太保；再以侍卫马军都指挥使、陈州节度使、检校太傅韩令坤为侍卫马步都虞侯，加检校太尉；以虎捷左厢都指挥使、岳州防御使、检校司徒高怀德为夔州节度使，充侍卫马军都指挥使、检校太保（是不是觉得名头太长，太烦，根本记不住？越往后当官的头衔就会越多，名目就会越杂，这是宋朝的特色，更是赵匡胤的最爱，里面有绝大的国策）。

看出了点门道了吗？赵匡胤的敌人被驱逐出境了，他的兄弟朋友们都被安插进了各个重要部门。尤其是在他的敌对势力，侍卫司一边。

请看具体介绍：韩令坤早就是赵匡胤的朋友，张令铎是出了名的“仁厚”之人，绝不与人轻易作对，并且在一年之后，他就和高怀德都成了赵匡胤的一家人——高怀德娶了赵匡胤的妹妹，张令铎的女儿嫁给了赵匡胤的弟弟赵匡美。

但是，还剩下了两位侍卫司的顶级高官，是赵匡胤所搞不定的，那就是侍卫司马步都指挥使李重进，可惜他身在扬州；还有副都指挥使韩通，他威名赫赫，留守开封，震慑全局，是全军乃至全国人民的保护者。他是如此的伟大，从而，也必须一个人面对整群饿狼。

而绝妙的是，此人对此毫无知觉，反而认为开封城从政治的上层建筑，到平民百姓的日常生活都平稳有序，绝无异常。他非常的满意，对坊间隐隐流传的各种流言以及他儿子韩微给他的警告毫不在意（可惜了

韩微，此人年幼时生病，落下了终生残疾，成了驼背，人称“橐驼儿”。可他心明眼亮，一眼就看穿了赵匡胤必将成为后周和韩家最大的凶兆。一直在劝父亲早动手，主动除掉赵匡胤），现在一切不都很好吗？一切都证明了他的工作是卓有成效的，就这样下去，要一直平稳地保持着这样的局面。

时间过得飞快，转眼间公元959年的年关到了。

那个七岁的孩子

过年如过关。

显德七年（公元960年）正月初一，一个叫柴宗训的小孩子被早早地叫醒了，他被大人们摆布着穿上了烦琐沉重的衣服，戴上了更加沉重压得脖子都生痛的帽子。这时他知道了，他又得要去那个又宽又高的大屋子里，去见那些长着白胡子或者黑胡子的人了。

听他们讲一些他根本听不懂的话，然后看着宰相们的表情，去缓缓地点头。

这样的事他现在已经有点习惯了，他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玩，可是他得做。不然，他死去的父皇就会难过……就在前些日子，十一月初，他才把他的父皇安葬在庆陵。

朝会大典，这个姓柴的小孩子高高在上，也孤零零地坐在了皇帝的宝座上。他听着下面有人在向他叩拜称贺，说是建议在新的一年里，仍然沿用先帝的年号，为显德七年，希望先帝威灵保佑大周国泰民安……这些他都无动于衷，也真的听不懂。之后的事就非常有趣了，那么多的胡子们一个接一个地向他走来，挨个向他叩头，此起彼伏，真的好有趣……

就在这个孩子刚刚露出了些许笑容的时候，传来了一个消息，把他的欢乐从此永远地埋葬泯灭——北方边疆的镇州、定州火速发来了警报，契丹人联合了北汉人，突然来袭，要朝廷马上派兵救援。

大殿乱成了一团，所有的大臣都现出了原形，他们围住了三位德高望重，能力超凡的大宰相，七嘴八舌地讨论要怎么办。

孤零零坐在高处的小孩子柴宗训茫然地看着下边突然慌乱的人群，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情，更不知道这些人正在纷乱争论的，其实就是他的命运……

争论的结果出来了，来者不善，要派出最强的人马迎敌。由禁军统帅、殿前都指挥使赵匡胤率大军北伐，即刻起程！

这个意见被全票赞成、一致通过了，包括最上层的领导——三位宰相，以及韩通。这个决定非常合适，京城里是离不开韩通的，而赵匡胤年富力强，正应该多作贡献，更何况他本就一直在外，他带兵出征，一点都不会造成京师官场的不适应。

而且是多么的巧合呀，这个不好的消息传来时，赵匡胤本人也正好就在京城里，可以马上就带兵出发，一点都不耽误军情。

第二天，军情紧急，后周禁军殿前都点检赵匡胤升帅帐调兵遣将，分派如下：

令——禁军殿前副都点检慕容延钊领前军为先锋，先期北上，调侍卫马军都指挥使高怀德、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张令铎及侍卫步军虎捷左厢、右厢都指挥使张光翰、赵彦徽率部随自己出征。

留下殿前都指挥使石守信、殿前都虞侯王审琦率兵在京协助韩通把守京城。

看到这样的一份军力分配名单，如果还有人要说赵匡胤没有包藏祸心的话，他一定是拿了赵匡胤的钱了。

把韩通名下一大半的侍卫司兵力带走出征，留下的却都是殿前司的亲信主力，但是从表面上看，一切却仍然无可挑剔——殿前司和侍卫司都是部分出兵、部分守城，仍然是劳逸均沾，互相牵制。

这非常符合已经去世的先帝柴荣的遗诏，也足以让现在的朝廷大佬们放心。

好了，那就马上出兵吧！可是且慢，军情再紧急，也没有点兵当日马上出征的道理，男人出兵和女人出嫁一样，得选日子，还得挑时辰，哪有那么唐突儿戏的事……于是，这还得等至少一天。

在这要命的一天里，发生了许许多多的事，每一件事都足以让这段历史上的第二天、第三天按照既定顺序发生的事情流产。要命啊，想想真是后怕，这就像一场战斗首先发生在敌我双方的参谋室里一样，这一天里的经历远远比一天之后发生的事让赵匡胤心惊肉跳。

因为开封城里突然流言四起，大街小巷人心惶惶，有些大户人家和官宦子弟都在搬家出城逃难了。还是因为那块神秘的木条上的五个字——点检作天子。

开封城里的居民是见多识广的，也是记忆力健全的。“主少国疑”，而且“外敌突现”，再加上马上就大军集结，再加上“点检作天子”，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时光倒流整十年，后汉乾祐三年（公元950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开封，郭威也是带着本国的军队，冲进了开封，那一天无数人家破人亡，血淋淋的教训还历历在目，谁敢掉以轻心！

而且多么的不巧啊，“点检”，当然是“都点检”，他正在此时的开封城里，已经在集结军队了！

流言，有时就是谶言，会让你凭空得到人心，进而敢跟着你做任何事——因为老天爷在帮你嘛……可有时流言也会变成杀人刀，把你完美的“阴谋”变成了路人皆知的“阳谋”，让你什么把戏都再也玩不出来，只能等着提前清醒过来的被算计者预先报复。

史称赵匡胤害怕了，他在外边的所有场合都待不住，只好躲回家里，他不由自主地嘀咕——外边都在传我要造反了，满城轰动，我该怎么办啊？（外间汹汹若此，将奈何？）

经典的一幕出现了，没等他母亲，未来的杜太后发话，他的妹妹就冲出了厨房，其“面如铁色，引擀面杖逐太祖，击之（上帝，她真把她哥给抡了），并喝骂——大丈夫临大事，可否当自决，来家内恐怖妇女何为耶！”

将门虎女啊，啥也别说了，我们除了对她未来的丈夫高怀德先生表示担忧并报以同情之外，就只能对她鼓掌欢呼了。历史证明，真是对症下药，她老哥还就吃这一套。这种强硬摧残式的刺激，远比小心呵护式的鼓励管用，赵匡胤当时默然而出，深深为自己的胆怯行为脸红，转而他就做出了一件极为勇敢并且关键的事来。

这件事彻底地让他的第二天、第三天得以到来，中国的历史得以顺利地传承。

赵匡胤决定主动去见韩通，而且是直接去韩通的家里求见。

他明白，作为开封城的军事兼警察总监，韩通对市面上任何的风吹草动都会了如指掌。那个见了鬼的传言一定已经传进了韩通的耳朵里，而且通过韩通，很快就会再传到三位当朝大宰相外加太后和小皇帝的耳朵里。要是他再不采取些有效的行动，别说是领兵出征了，就算他想平安地返回到归德府那个小地方，都是痴心妄想。

《闻见近录》中记载，赵匡胤当天来到了韩通家，韩通真的把他让进去了。可以想象，他的身份让他可以带进去几个跟班的，但除非他的班底都是萧峰那一级别的，要不然，只要韩通不高兴，他活着出来的概率就等于零。

事实上，他真的遇到了危险。韩微，这个虽然背驼但是心明眼亮的年轻人再一次建议自己的父亲就此干掉赵匡胤，一了百了，干净利落！

可是固执的韩通再一次地让机会从自己的指缝里溜走。事后几乎历代所有的史学家都认为韩通这时做错了，当断不断，身受其乱，而且把柴荣交托给他的江山断送了出去。可是再往深里想一层呢？为什么韩通还有三位宰相以及皇太后等人都没有对赵匡胤下手，并且仍旧让他按时带兵出征？

问题在于，杀人容易，善后极难。

想想十多年前的后汉末帝刘承祐吧，他不就是因为莽撞出手，无罪处死朝中大臣，逼着外面的郭威造反的吗？这时候赵匡胤毫无反迹，只是因为一些流言就处死统兵大将，开封城外其他的将军们会怎么想？

还有，真的要杀赵匡胤也不是那么的容易。就在眼前的这三位大宰相之中，排名第二的王溥，据苏辙的《龙川别志》记载，就已经向赵匡胤“阴效诚款”，韩通除非是不计后果，说干就干，不然是拿不到批条的。

唉，瞧见了吧，救人的总比杀人的难，顾全大局的总比造反的费劲啊。于是，那一天赵匡胤还是活着走出了韩府的大门。我想那一刻，在开封城的每一个角落里，都有人松了一口气。如果刚才真的在韩府里传出了厮杀呼救的声音，此时的开封城里一定会提前开练，血流成河。

就算救不了领袖的死活，同党们也要为自己着想，难道要静等着韩通拿着名单来挨个抓人吗？

很快的，天黑下来了，一天将要结束，所有预谋参演的人员也都在向赵匡胤的身边集结。在这些人中，我们会看到一个个后来名声显赫不可一世，这时却还默默无闻的名字。他们面色平静，可心情激动，因为他们正在干的，是当时世界上风险最大，回报也最多的冒险买卖。赢了，得到江山；输了，就会全族抄斩。

你很难说这是买一赔十，还是买十赔一……

而这些人还会不断地增加，总会有一些默默旁观，心灵手快的人要做些投机的买卖的。从此刻开始，很多意料之中，以及意料之外的事就都会统统到来。

但是一切尽在掌握之中，导演只有一个。这个人隐身在幕后，在当时拍片的现场，你会看到他忙前忙后、无处不在，但是在事情过后，在观众们的眼睛里，在五彩斑斓，变幻莫测的银幕上，你是看不到他一点点的身影的。

因为流传下来的，给我们看的历史，已经是一部剪接完毕，变得天衣无缝，能以假乱真的成品电影了。

据说这个人叫赵普，而另外还有一个非常神秘的，当时只有二十一岁的少年，他突然出现在这段历史的夹缝里。从此之后，他就以他独特的方式，牢牢地站在了这片舞台的中心，直到最终成了千万人注目的焦点。

他的名字叫赵匡义。

导演的功力

做一个合格的导演，最起码的条件的是什么？

不好说，但最基本的一点，就是要首先明白你的演员是哪个类型的，需要怎样去包装，才能达到万众瞩目、人神合一的效果。那么，赵匡胤是哪个类型的呢？

需要怎样去包装他？

难道你要召开一个万众大会，然后在会上公开宣扬赵匡胤有多么的优秀，为了光辉的明天，和每个人的切身利益，我们只能跟着他走？

或者为了增强说服力，还要把赵匡胤和他的每一个竞争对手都来个全面比较，逐条分析，和观众们来个空前火暴的PK大讨论，把所有人都说得哑口无言，心服口服，这时他们就都会抛开一切顾虑，置身家性命于不顾，跟着赵匡胤一起造反了？

玩笑似乎开得太大了。但历史证明，这出大戏的开场，竟然比这还要幼稚。

第二天的太阳升起来了，显德七年（公元960年）正月初三，大军集结完毕，由爱景门出京城开封，北上迎击契丹北汉的联军。这时候，开封城里非常的安静，人们想象中的动乱并没有发生。人心，随着军队的离开，渐渐地安静下来。

但是军队里却发生了异常现象。有个人突然不走了，他停了下来，仰着头望着天，准确地说是瞪大了眼睛看着太阳，且长时间地保持着这个动作不变。

但更加奇怪的是，军队里那么多的兵头将尾，却一个个谁也不管，而且还特虔诚，特期盼地望着他，都在等着他进一步说明他都看到了什么。因为这个人实在太不寻常了，他乃是后周军中著名的半仙，会看风云，学过占星，能掐会算的殿前司军校苗训苗大神仙。

只见苗大神仙聚精会神没完没了地看，谁也不敢打扰，最后来了一位同样了不起的高人，才敢向他发问——兄台，你看到了什么？

苗神仙一看，啊，原来是文武双全、智勇兼备、忠心耿耿、老少无欺的殿前司都点检赵匡胤手下的幕僚楚昭辅楚老先生。很好，这是个可以聊一下的好朋友。于是他开金口启玉牙说出了传颂千古的一段瞎话——难道您看不见吗？请仔细看，天上此时有两个太阳，一上一下，黑光纵横，摩擦震荡，没完没了（日下复有一日，黑光摩荡者久之）……请问您看见了吗？

啊！我看见了！——楚昭辅瞬间爆发出了激情四溢的欢呼——真的像您所说的那样，是两个太阳啊！大家都来看，快来看啊——！不仅如此，楚昭辅的视力神经在瞬间就超越了苗大神仙，他已经进一步看到了原本处在下方的太阳，已经把上面的太阳赶跑，“一日克一日”，这个千古难得一见的神奇景观正在进行中，大家都快来看！

于是所有的人就都来看……或许那一天的太阳也非常郁闷吧，多少年了，从来没有过这么多双眼睛一眨不眨地死盯着它老人家不放。于是很快，它就让所有人的眼睛里面暴出了无数个太阳……于是，大兵们就

真的相信了苗神仙和楚先生的话。
这真的像是一场闹剧，每当我看到这里，都极度地蔑视古人的智力——包括军队里杀人不眨眼的大兵们，更包括当年的总导演赵普先生，这简直是说给幼儿园的孩子听也不见得过关的童话！
可问题是，为什么那么多的成年人都相信了？
你不能简单粗暴地归纳为一千多年前的人都极度迷信，仔细推算，赵大导演这样安排也实在是迫不得已啊。
赵匡胤不是李世民，李世民开头就是给自己的家族企业打工，到后来虽然小有波折，可是登基时也名正言顺；赵匡胤也不是郭威，郭威那时时间紧迫，生死悬于一线，不容他有什么天人合一的理论安排；赵匡胤也不是柴荣，柴荣只要够强，能把到手的宝座坐稳即可，不存在理论人文上的缺陷。而且以柴荣和王朴的硬度，人家也不屑于搞这些乱七八糟的假招子。
但是对于赵匡胤，这些封建迷信的东西就有了大用场了，因为他有些像刘邦。刘邦一来是要造反，他得给自己更得给别人一个强有力的，比当权者的刀枪更神圣的精神动力；二来，他还有比他强悍得多的竞争对手项羽，如果没有天命所归，神龙之子这样的先天优势，谁敢陪着他跟项羽玩命？
而赵匡胤也正是这样，年纪轻、根基浅、本身只是柴荣临终前布下的一颗制约韩通的棋子的赵匡胤，除了眼前必须要成功的篡位之险外，还必须在事后把全国各地的大小高官都摆平，于是，这种“天命所归”、“克日之日”的谶语就绝不可少！
时间飞快，当天的天空中不管是有一个太阳，还是两个太阳，或者是混账到无数个太阳，它们到点都会正常下班的。就这样，天黑了下来，军队要驻地休息了。前哨回报，前方就是今晚的宿地——据京城开封四十里远的陈桥驿。

吃过晚饭，大戏上演。这时候赵匡胤已经什么人都不见，独自喝酒直到喝醉，直接上床睡觉了（主角就是有特权），场务和配角正式开工。
第一个办事的人叫李处耘，此人是赵匡胤幕内都押衙。他晚上在军营里转了一圈，随便和人聊了聊天（我一万个不相信，李处耘到这时候还会浪费若干的唾沫星子去劝人，说他找人聊天都是夸张了，应该只是给个暗号），就有一大群的禁军高官突然行动，他们闯进了……对不起，是赵匡胤的第一幕僚赵普的房间。
这些人口风一致，态度强硬——诸军无主，愿策太尉做天子！
这才是群情汹汹，好事临门，还等什么？半年多的准备，每时每刻的提心吊胆，不就是为了这一刻吗？那就……再等等，这样就答应了，赵普不过就是个小蟊贼。他突然板起了脸，义正词严地说——太尉赤胆忠心，必定不会宽恕你们如此言行！
一盆冰水劈头淋了下来，所有的人都愣了，是这样吗？听清楚了没？赵匡胤不是答不答应我们的问题，而是他根本就不会宽恕我们！这还玩什么……没搞头了，所有的人面面相觑之后，都灰溜溜地哪来儿的回哪儿去，静等着被修理。

这时赵普的房间里还剩下了三个人，赵普、李处耘，还有赵匡义。这三个人坐得很稳，一点都没有着急上火，或者什么后悔可惜似的样子。一丝诡异的笑容在他们脸上隐隐流动，人的心，是非常奇妙的，他们要的，你如果给得太快，那么他们就不会珍惜……

果然，才过了不一会儿，那些人突然去而复返，这回这些人目露凶光，刀剑出鞘，直逼向赵普等三人，说出来的话完全都是赤裸裸的——按军规，军中有聚谋者按灭族论。现今太尉如不从，我等难道要坐等明日受刑不成？

赵普笑了，他等的就是这句话。他相信赵匡胤的这些部下们应该知道些往事，以及眼前的这笔买卖曾经的行情。在五代十一国短短的五十三年时间里，我能查到的至少发生过四次这样的事。郭威，这是成功的例子。当兵的事后既有官做，又能随便抢劫发笔横财。可是不要就此以为谁都会喜欢当皇帝，尤其是被民意强奸着当皇帝。

剩下的那三次就都是血淋淋的教训。

一个是石敬瑭，这个人是谁就不用解释了吧？他一天打猎时手下有人喊他万岁，老石的回应是当场砍了三十多个大兵。这事就过去了。

第二个是后晋的杨光远，这是个厚道人，只是骂了那些兵一句：“皇帝是你们贩卖的东西吗？他妈的给我滚！”也就算完事。

第三个就黑了点，是瓦桥关的守将，叫符彦饶，这小子狠，当时满口答应，可在第二天的皇帝开业大典上，这人埋伏了一千多把刀，把那些想强暴他的大兵全都砍了。

这都是沉痛的经验教训哪，活生生的例子就在前头摆着，谁还有回头的路能走？这些大兵们真的急了，赵普，赵老先生，我们都已经非常有诚意地把刀都拔出来了，难道还非得让我们把它架在你的脖子上，你才能答应吗？

但就是这样，赵普居然还是有别的话——策立，大事也，汝等怎可如此放肆狂妄？现今外寇压境，不如退敌之后再图册立……

这简直就是在恶搞，大兵们愤怒了，他们再也没有了耐心，他们叫了起来——主上幼弱，我辈出死力破敌，谁则知之！不如先立点检为天子，然后北征！

好了，这次火候真的到了，再装下去就要适得其反了。这时候，一位真正的重量级人物说出了事发当夜的第一句话。是年轻的赵匡义，他说——兴王异姓，虽云天命，实系人心。汝等各能严饬军士，勿令剽掠，都城人心安，则四方自定，汝等亦可共保富贵矣。

请注意这些话，多么的大仁大义，完美无瑕。这本应出于当天的主角，未来的帝国主宰之口，但是，历史记载，这些话先于赵匡胤之口而先由他的弟弟说了出来。然后，才开始了具体的造反工作流程第一步——派衙队军使郭延赞连夜回开封，密告殿前都指挥使石守信、殿前都虞侯王审琦，一切顺利，明天按计划回城。

史称，赵匡胤就是这样被安排了命运，被自己的亲信和弟弟强迫着，走上了兵变得国，而国祚绵长的帝王之路。

第二天清晨，也就是显德七年（公元960年）正月初四的清晨，宿酒未醒的赵匡胤被军营中突然爆发出的惊天动地的鼓噪之声惊醒。史称他

不知所措，还没来得及弄清楚发了什么事，就被一大群人破门而入，这些人乱哄哄地拥到了他的床前。

“干……干什么？抢……抢劫啊……”我实在不能确定曾经狼狈流浪过的赵匡胤，是否会在这一瞬间恍惚迷茫，觉得是否又回到了那段不堪回首的日子。但是下面发生的事情，就更加让他身不由己了。

这些人嘴里念念有词，总之就是那句从昨天晚上就不停练习的“诸将无主，愿策立太尉为天子！”然后根本就不跟赵匡胤废话，直接把他扯到外间屋的办公桌（公案）前，一件新衣服已经准备好了——标准的皇帝职业套装。

时光倒流，就像回到了十年之前，和后汉乾祐三年（公元950年）十二月二十日那天一样，赵匡胤化身为郭威，被人强迫着换了衣衫——比郭威职业一些的是，终究是第二次操作了，有了经验的人总会让事情变得圆满顺畅，黄旗变成了黄袍，赵匡胤有了裁剪合体的新衣。

只不过这后来被发现是大导演赵普先生犯了第一个业余水平的小错误。

黄色，是所有封建时代的皇家专用颜色，想当年郭威的军队里之所以能有黄旗，也是因为他当时在名义上是代天子出征，而赵大导演为了追求视觉效果的完美，以及一会儿之后赵匡胤在全军面前的闪亮登场，一定要他穿上正规的黄袍，这就造成了第一个硬伤，让几十年之后不世出的大文豪苏东坡都没法补救。

再下面的事就要以机械流水作业的速度进行了，要抓紧时间返回开封，把京城搞定了才算功德圆满。大家簇拥着赵匡胤一哄而出，外面早就排好了队的大兵们纵情鼓掌欢呼。在热烈而和谐的气氛中，赵匡胤上马，历史证明这时他还有理智，知道哪边是北，而他要去的方向是南。

就在这个时候，最为经典，也最富争议的一幕出现了。

这时候居然有人敢突然挤出了人墙，拦在了赵匡胤的马前，而且就此把整个要急速行军的大队人马都拦住。是赵匡义，这个后来神圣无比可此时还乳臭未干的小伙子，声音响亮，神色庄严，让所有人都听见了他对他大哥说的话——请以剽劫为戒！

于是赵匡胤这才恍然大悟，差点把最重要的事给忘了啊……他停驻三军，向周围的大兵们发问——汝等贪富贵，立我为天子，我有号令，汝等能禀乎？

所有的大兵有马的下马，没马的下跪，回答得痛快，只有两个字——唯命。

于是赵匡胤下令——太后、主上，吾北面事之；朝廷大臣，皆我之比肩也。汝等不得惊犯宫阙、侵凌朝贵及犯府库。用命有厚赉，违则孥戮。

这次的回答更简单，只有一个字——诺！

就这样，所有的过场才算走完，大军才得以回程。但是请留意，以上的过场都是根据《宋史》和《续资治通鉴长编》等收录汇集而成的。而《宋史》和《续资治通鉴长编》又都源出于赵匡义的儿子宋真宗赵恒时修撰的太祖朝《国史》，《国史》则出于《太祖实录》，《太祖实录》嘛，就不那么好说了……宋代多次重修，有《旧录》更有《新录》。光赵匡义登极之后就改了两次，到了真宗赵恒时再次重修，就在

这一次，时隔几十年，赵匡胤的老人都死得死，老得老，再没有人证物证了，才把当年的事情补充完善到了现在我们所看到的这些。
　　尤其是赵匡义拦在他哥哥马前，说出了关键的那句话的一幕——似乎没有了这句话，赵匡胤就会纵兵大掠，重现当年郭威入城时的满城血腥一样。
　　时间飞快，要了命的太阳在无情地往天空正中央行进，赵匡胤必须提快速度了。这时，他已经进入了角色，他要盛装入城，进城就是天子，再不愿在城墙外面动刀枪，以免把还没有正式添加在他名下的产业以及他在历史上的名誉弄出不必要的瑕疵。
　　经过严密的分析，他决定，派出两个人，去做一公一私两件事。

　　首先派出老少无欺、视力超群、人见人爱的殿前司幕僚楚昭辅先生，让他赶在大部队的前面，悄悄地进入开封城，向赵匡胤的母亲及家人报个平安，也顺便告诉他们皇帝轮流做，今年到他家，姓赵的已经中了超级大奖了！
　　这个活儿好干，说实在的真是个美差。想想吧，那年头连中个状元都会有些职业报喜的登门要喜钱呢，何况是突然之间中了个皇帝！而且楚先生这件事一点风险都不会有，他大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回京城，根本不必在大街上敲锣打鼓地向所有人宣布。
　　但是下一个命令就要命了。赵匡胤决定要派一个人先回京城，直接去见三位当朝大宰相以及城防司令韩通，甚至直接向太后和小皇帝摊牌——告诉这些人新的皇帝已经产生了，你们的身份现在也都要变一变！
　　想想看，这种事以前有人干过吗？似乎是有过，比如李世民在上早朝的时候干掉了大哥和三弟，然后自己不好去见父皇李渊，派了杀人助手尉迟恭去见老爹。可那到底是家务事，而且李世民也没说要把老爹如何怎样！
　　可是现在这个人，却得独自赶在造反的大队人马前面，单枪匹马地进京，向以前的君主说你现在马上从金銮殿上给我滚下来，那已经不是你坐的地方了……你信不信皇帝就算砍不了后面的新任皇帝的脑袋，也一样先砍了你？
　　而且说实话，现在赵匡胤的手下，还没听说过谁有尉迟敬德那样的单兵作战能力和胆量。
　　太难了……这时候，赵匡胤把目光转向了一个非常年轻的低级官员，在此之前，此人默默无闻，从未在任何事上出头露脸。他叫潘美，时任客省使，也就是负责全国信使、宴赐、四方进奉这方面迎来送往的小差使的官。
　　大伙儿看着潘美，有人觉得悲哀，有人则露出了微笑。此时人人清楚，大家都在一场残酷的围猎行动之中，谁都想当猎人，可也终究得有去死的野兽！很好，看来潘美就是那第一个去送死的。
　　但是历史证明，潘美后来得享大名，决非幸致。此人胆识超卓，这件事之后，他又孤身一人，深入敌境，做出了更加耸人听闻的壮举！这时潘美欣然领命，他纵马狂奔，直奔四十里开外的都城开封。
　　一路疾行，潘美进入开封的时候，后周君臣还没有下早朝。潘美昂然上殿，向这些高高在上的人宣布赵匡胤已经兵变称帝，此时正在回程

的途中！
所有的人都惊呆了，奇变突生，猝不及防……当时在曾经是柴荣设座议事的大殿之上，唯有一片死寂，历史记载，最大的一个举动就是首席宰相范质突然伸手抓住了身边的另一位宰相王浦的一只手而已。
他愤然大叫——仓促遣将，吾辈之罪也！
这句话一点回应都没有得到，王浦咬紧牙关一声不出，事后才知道他是在忍疼——范质养尊处优，指甲留得比妙龄女孩儿还长，偏巧王浦也是这样的货色，他的手那是相当的酥嫩。史称——爪入溥手几出血。溥噤不能对。
这就是骤然临变，生死关头时的后周群臣众生相。可是别忘了，后周至少还有一位真正对柴氏忠心的人，那就是韩通。韩通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三位大宰相，看他们有什么举措。等他看清楚后，他绝望了。但是他绝不允许自己也像他们一样，他一定要做点什么！
韩通扔下了文武百官，以及年幼无知的小皇帝，他急匆匆地奔下了金殿，去集合还能听他调度的军队。不管实力对比怎样悬殊，他都要为后周，为柴荣尽到他曾经答应过的努力。

韩通跃马出宫，先回自己的侍卫司，他要招集兵将。但是韩通绝望地发现，这时他还能号召的军队已经所剩无几，绝对不够他分兵据守偌大的开封都城，至于领兵出城平定叛乱，更加是想都不要想。
怎么办？人心已经在片刻之间，就在赵匡胤和小孩子柴宗训之间作出了选择。“点检作天子”的谶言终于还是应验了，只不过晚了两天而已！当时的人对改朝换代是多么的熟悉啊，谁都知道该怎么办，尤其是素以“拥戴”见功的军队。让他怎么还能有办法力挽狂澜？
但是现实要求他，必须得在极短的时间内想出应变对敌的办法。
韩通不愧老将，他迅速地作出了一个决定，把目标缩小，具体到造反者赵匡胤本人的身上——去捉拿他的家人，来以此作为阻止兵变的筹码！
这已经是当时所能想到的唯一可行，并且也唯此一招的办法了。
他分兵两路，其中一路由他本人率领，杀向赵匡胤在左掖门附近的殿前司官署，希望能在那儿抓到赵家老小；另一路奔向开封城内的定力寺，有人报告，赵匡胤的家人在这一天去了那里上香。
左掖门，殿前司……历史记载，那天迎接韩通的是一阵空前密集的乱箭。

就在这时，开封城北陈桥门外，率领大军兵临城下的赵匡胤也同样在郁闷着。眼前就是开封城的大门了，可他就是进不去！
城上守城的官兵无论如何都不给他开门，不管他是以新任皇帝的名义，还是以前后周殿前都点检的身份，都一样不好使，不开就是不开。而且这些守门的大兵还明目张胆地报出了自己的姓氏——一个姓陆，一个姓乔。行不更名，坐不改姓，爱咋咋地了。
出行不利，赵匡胤强压着心头怒火，更强压着一直隐藏着的极度不安，他扭头去看身边的总导演赵普。这时他的疑问完全可以用眼神就表现清楚——这是怎么回事？难道石守信和王审琦没有接到通知？还是城

里边天翻地覆了，他们都被韩通给干掉了？现在要怎么办？强攻吗？还是要继续封官许诺，哪怕给个王爷也得先进城再说！

赵普不动声色，数万大军就堵在他身后，僵持在城下，他的主人更加焦躁不安，可他就是不急。历史证明，他是真的一点都不急，因为他给出的解决方案更像是一道搞笑的脑筋急转弯，那实在是必须得有一颗时刻活泼灵动的心灵才能想得出来——正对着陈桥驿方向的陈桥门不通，那么我们为什么一定要从这个门进去？开封难道只有这么一座城门吗？

我们换一个就是了。

于是历史记载，当天赵匡胤的造反大军是在开封城外小转了一弯，到了旁边的封丘门，才进去的开封城。

进城之后，大队人马立即分散，按照主次之分以及危险系数的不同，各自奔向自己分片包干的责任地点。这时候，历史把一个本来很平凡的任务交给了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人身上。他叫王彦升，是当时禁军殿前司系统里的一员战将。接到的具体任务是先回赵匡胤的老巢殿前司官署，给新任皇帝清清路障。

很简单的任务吧？但是要看由谁来办。这一天里的王彦升不知是亢奋过度，还是有什么别的内幕隐情，他把这样一个再平常不过的小任务办得震惊当时，流传千古，让人实在是没法不佩服。

殿前司的人回殿前司官署，那是熟门熟路，王彦升带着大兵一路狂奔，很快就到了，他正撞上了败退下来的韩通。

不走运的韩通，他不知道当天驻守在殿前司官署里的人居然是殿前都指挥使石守信本人。这下好了，他正中铁板，但是好在石守信充分领会了赵匡胤以和为贵的工作原则，不和他短兵相接，始终只是弓箭招呼，但就是这样也足以让韩通绝望了。时间，都消耗在挡箭躲箭，步步为营上了。赵匡胤的家人连个影子都没有见到，可赵匡胤的军队却已经杀到了身边！

历史记载，当天王彦升看到韩通之后，突然变得无法克制，他带人就冲了过去，杀散了韩通的部下，杀得韩通上马逃跑，然后一路追杀，直接杀进韩家大门，把韩通本人、他的妻子、长子、次子、三子全部杀害，乱兵之中仅有韩通的幼子韩守琼以及四个女儿活了下来。

如此赶尽杀绝，毫不留情，我不知道王彦升是过去和韩通有什么私人恩怨，还是他接受了什么特殊的指令，比如满城权贵，一律保全，但除韩通之外……至于理由，是多么的简单，因为只有韩通才有能力在这时或者将来造反。

面对残暴的灭门杀戮，赵匡胤在陈桥驿郑重立誓的允诺言犹在耳——“不杀后周大臣，不惊犯宫阙府库。”可韩通就被杀死在自己的家里。而且更加令人寒心的是，由宋人编撰的史书中，记载的却是兵变当日，韩通从皇宫中“惶遽而归”，直接回家，在半道上遇到了王彦升，从而被杀。

也就是说，从来都没有韩通为后周的尽忠行为，开封城里更加没有过任何的敌对抵抗——一切都是和平进行的，都是绝对符合仁义道德的，赵匡胤的行为是所有人一致拥护赞赏的。

可是公道自在人心，想想潘美先期进城，韩通随后下殿，如果直接

回家，怎么会在半路上遇到王彦升？是韩通在半路看见了个漂亮的MM，多聊了一会儿？还是王彦超会绝顶轻功，他紧跟着潘美就飞进了开封城，并且知道韩通正在哪条大街上，从而发生了这样令人极为遗憾的误会？

一千多年以后，一个叫海明威的美国老头儿曾经说过，你尽可以杀死一个人，可是你就是没法击败他。可是在当天的开封，赵匡胤和他的谋臣以及勇士们说，我们尽可以杀死每一个人，而且会让他死得默默无闻，平淡无味。

那天的开封城终于逐渐地安静了下来，赵匡胤在诸将簇拥中缓缓地登上了明德门。登高望远，只见街市繁华，屋宇林立。

多么的熟悉……这就是我从小长大的地方！真的属于我了吗？

没有人会再有疑问，这已经是不需要回答的问题。只是在一瞬间，三十四岁的赵匡胤会在恍惚间觉得时光以及时空的不真实，在他年轻时，具体地说在他二十岁时，也曾亲眼看见过有一个人登上了开封的城头，那人当时微笑着向惊慌奔逃的开封百姓们说："我也是人，你们不要害怕，我来当你们的皇帝，让你们休养生息。"

那是曾经的契丹皇帝耶律德光。

不论是汉人还是夷人，赵匡胤都在一瞬间和耶律德光心意相通——多好的一片江山！难能不让人心动……更怎能让它荒废残败！

他下决心，要让这片江山更加的繁华昌盛……在他的治理之下。

这时赵匡胤看到了自己的士兵分布开封城内各处，市面安定如旧，史称"市不易肆"。之后他没有在城头上再作停留，他有更加重要的事要做。因为在总导演赵普先生的笔记本里早就规定好了一切的行程安排。

下一步，先回殿前司官署。

这出乎绝大多数人的意料之外，皇宫已经近在咫尺，那个高高在上，可以统治万民的至尊宝座已经触手可及，为什么不直接去得到它？这时大局初定，不怕夜长梦多吗？

赵普对所有热切期盼的眼神统统视而不见，在他冷漠的表情下，他的心更加的沉静。在他看来，这些人迫不及待的样子真是低劣，人世间有很多需要积极进取的东西，却要用另一种看似羞怯的状态才能完美地获得。尤其在当时的中国。

就这样，当天赵匡胤就像还在后周上班时那样，直接回到了自己工作生活的老地方，殿前司官署。不仅如此，他还当众脱下了进城时还穿着的黄袍。时间还来得及，他坐下来歇了歇，因为一会儿之后，他需要体力，更需要情绪。

史称"有顷"之后，三位大宰相范质、王浦、魏仁浦以及一些重臣都被迫主动来见赵匡胤（诸将拥范质等至）。这就是赵普的计划，要赵匡胤等朝臣来觐见，而且这给以后的记史者留下了绝大的发挥空间，因为可怜的赵匡胤在同一天里，又要被人第二次强暴了。

好了，我的宰相，我的大人们，你们终于来了……你们可算是来了！受尽了委屈的赵匡胤突然间痛哭流涕，泣不成声，说出了他满腹的不得已，以及……惭愧——吾受世宗厚恩，为六军所迫，一旦至此，惭负天地，将若之何？

请留意，“将若之何？”我现在怎么办？赵匡胤已经六神无主，什么都不知道了。可是没等范质等大佬说话（质等未及对），那些要命的强暴者突然间爆发，散指挥都虞侯太原罗彦环挺身而出，按剑厉声喊出了这几天以来听得叫人腻烦了的行动口号——我辈无主，今日须得天子！

刀将出鞘，剑甲林立，周围都是杀气腾腾的叛兵，这时候，所有的人都原形毕露了，包括对富贵权力红了眼的大兵们，也包括常年一脸道学，满腔正气的高官宰相们。

第一个屈服的是王浦，他率先走下台阶，向赵匡胤跪拜，施以臣子大礼。然后谁也没有料到，第二个就是以骄傲执拗著称的范质（质不得已亦拜）。

大局已定。

这时，终于轮到去做最重要的事了。去皇宫，去做真正的皇帝！

但是他们扑了个空，皇帝和太后此时已经不在皇宫里了。在赵匡胤率兵入城时，小皇帝柴宗训就由他的姨母小符皇后带出了皇宫，皇后亲手脱下了皇帝和自己身上的黄袍，穿着白衣，走进了后周世宗皇帝柴荣记名的功德禅院天清寺。

这是典型的政治避难，也是明确地传达着他们对造反一事的态度——我们输了，只求不要杀我们。

看到这里，或许会有人点头称赞年轻的符太后真是明智吧，但是有没有人笑话她过于胆怯，辜负了柴荣呢？需要补充一下的是，这位小符皇后可不是轻易低头的人。

小符皇后在历史中查不到她的名字，她在嫁给柴荣前，曾经先嫁于后汉重臣李守贞（那位喜欢拆墙的人）的儿子李崇训。李守贞被郭威攻灭时，李家全族走死逃亡，无一幸免。而小符皇后自己独自当门而坐，对乱军呵斥——我符魏王（符彦卿）女也，魏王与枢密太尉（郭威）兄弟之不若，汝等慎勿无礼！

史称乱兵耸然引退，无人敢犯。

这样的主见和胆量，就是柴荣临终时选中她的原因。可是这时她一点办法都没有了，后周国中她唯一能指望上的就是她的父亲符彦卿（要小心，符彦卿之强，曾经让契丹皇帝耶律德光都仓皇逃跑，威名震慑塞外，连耶律德光的老妈，都问符彦卿是不是死了，才允许儿子再次入侵），可别说远水不解近渴，就算是符彦卿在，也只能保持中立。

原因很简单，符家三个女儿，两个嫁给了柴荣，还有一个，那是赵匡义的媳妇。

于是再也没有什么能阻止当天的赵匡胤的了，他来到了后周皇宫里的崇元殿，这里非常荣幸地成了他取代后周，建立新朝的登基典礼举行地。

可是让他非常没面子的是，把所有正规和非正规的法子都用上了，还是挨到了快晚上时（至晡，晡为申时，下午三点至五点。想想吧，正月天有多短，都天黑了），文武百官才陆陆续续地出现在赵匡胤的视线里。

郁闷吧？感觉不吉利吧？哪有在天黑时办事的？在古代只有二嫁三嫁四五嫁的女人才在这种时候出嫁呢……可惜了，这才是赵匡胤的初次

造反啊，难道就不能有点喜气的选择？

但是，有些事，有心情你要做，没有心情你也得做，难道你敢把造反称帝的事儿推到明天举行，就为了让灿烂的阳光能照着你？

开玩笑！于是在当天，赵匡胤只能一直保持着他脸上既无奈更无辜甚至非常惭愧难过的表情，等着与会者一一到齐，至少得把被篡位的小皇帝再次从庙里回到宫中现场，才能把必需的作业流程完工。

但是等所有的人都到齐了，事件的性质也确定了——不是篡位，是禅让，最道德、最理智、最无私、且绝不流血的权力交接性质。

可是这样一个人类罕见、普天同庆的大喜事却突然被卡住了，与会者发现事到临头居然缺了一件最重要的东西——禅让诏书！

中国人办事就讲究个名正言顺，且留字为据。连卖一头驴还得有字据呢，何况是把偌大的后周白送出去？当场的人都傻眼了，包括无所不知、早有准备的大导演赵普，这时他是现场最欲哭无泪的。天哪，为什么造个反还有这么多的讲究啊，繁文缛节害死人啊，可怜我也是第一次帮人造反……没有经验啊！

就在这时，一位真正的有心人慢悠悠地站了出来，翰林学士承旨新平陶谷。此人从容地在袖子里抽出了一张黄纸，史称“出周恭帝禅位制书于袖中”。也就是说，七岁的小皇帝柴宗训已经早就秘密地把禅位诏书写好了，并单独交给了他，让他在这个时候拿给赵匡胤看！

于是万事俱备，东风亦起。制造皇帝的合法程序正式启动——宣徽使高唐昝居润，引匡胤就龙墀北面拜受。宰相掖升崇元殿，服兖冕，即皇帝位。群臣拜贺。奉周帝为郑王，符太后为周太后，迁居西宫。诏定有天下之号曰宋，因所领节度州名也。

就这样，中国的历史上，出现了宋朝。准确地说，是北宋。

第十二章
请注意，现在我是皇帝

当天夜里，赵匡胤就入住了原后周的皇宫内院。对他来说，这是一个绝对神秘且陌生的地方，无法猜度这一夜他睡得怎么样。不过，他肯定会遇到刚刚入葬两个月的柴荣的鬼魂。

深宫空旷，寒云漠漠，赵匡胤与柴荣的鬼魂冷冷相对。双方都没有什么愧疚，或者什么愤怒。谁欠谁的吗？谁背叛了谁吗？都谈不到。

在没有外人，也没有所谓的道德约束时，人们才可以真切地面对自己的内心——谁规定的这座锦绣江山一定就是谁家谁姓的？

同样，柴荣也不会对赵匡胤的手下留情而致谢，赵匡胤也曾杀人无数，他不杀柴荣的后人，并不是良心发现，而是为了他自己的统治……所以一切尽在不言中吧。如果他们之间曾经有过交谈，相信也是平淡而真挚的。

毕竟曾经摆在柴荣面前的问题，现在又都同现在赵匡胤的面前，而且难度有过之而无不及。比如说柴荣只有外忧，而没有内乱，可是今天赵匡胤加班加点、起早贪黑演的这出戏，到头来很有可能只会变成他自娱自乐的一出小游戏。

是皇帝了，可是谁承认呢？

不说此时都城之内有多少人是忠心拥戴，国内宛如诸侯的藩镇们又有几个肯于真心低头？何况国境之外又有那么多虎视眈眈的敌寇……唉，赵匡胤一定会在独处的时候深深地叹息——他第一次深切地感觉到，卧榻之外，皆他人家也……

于是，就从这一夜开始，赵匡胤心灵深处那团混沌不清的物质开始了衍生变化，他再不是以前那个人了。勇武、豪爽、披坚执锐争战以为乐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他现在考虑的只有一个终极问题，那就是怎样才能巩固他的皇权，进而去兼并天下。

其余的，都无关紧要。

为了这个目的，赵匡胤要强制自己，必须变得更高更强；同样，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更要压抑自己，很多不快乐、不愿意去做的事，他也必须去完成。而且要快，快到必须从第二天就开始。

第二天，建隆元年（公元960年）正月初五，赵匡胤正式登基坐殿，开工理事。首先大开库房，搬出来无数的金银财宝，这是事先答应给禁军将士们的赏赐，必须立即兑现，不然小心大兵们自己出去再抢；之后又给所有参与演出的人员加官晋爵，让他们劳有所乐，且增强继续为他劳动的信心及乐趣。

其中重要突出的几个安排如下：

让石守信接替韩通的班，任侍卫司马步军副都指挥使；韩通可以升官，虽然死了，也追任其为中书令，并以礼厚葬；至于侍卫司的原最高领导李重进，也水涨船高被升为中书令，变得和韩通平级，继续留守驻地扬州，不必来朝。他的侍卫司工作嘛，就由韩令坤接替；赵匡胤本人的原职位殿前都点检比较特殊，要由真正的亲信，且有巨大号召力的人

来做才行，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合适，那就是原来的副都点检慕容延钊。

说起慕容延钊，真是让赵匡胤又爱又怕，他既是赵匡胤的发小，从小“素以兄事”的亲密战友，但是其能力和威望也时刻让赵匡胤小心提防。

不说别的，三天前大军从都城开拔奔赴前线，据说是赵匡胤统兵八万为中军，慕容延钊为先锋带的兵是五万，几乎和赵匡胤兵力相当。这里面就有玄机，因为事后证明，并没有契丹兵联合北汉入侵，那么慕容延钊为什么没有出现在陈桥驿兵变现场？而且一直进兵，等到赵匡胤在今天第一次以皇帝身份登极坐殿升他的官时，他都已经带兵到了河北真定！

不清楚慕容延钊知道自己被排除在圈子之外时的心情，不过自赵匡胤以下，赵宋江山所有的官家们都是小心精细的，这一点，让历朝历代所有的中国人都无可奈何，甚至悲愤扼腕。慕容延钊又怎能特殊例外？

其他的任命中比较突出的就是赵普和赵光义（从此，“匡”字成了禁忌，只许赵匡胤一人专用了）。赵普被提升为右谏议大夫、枢密直学士，从赵匡胤幕府的私人身份变成了国家正式的官员。赵光义更加一步登天，从内殿祗侯、供奉官都知，被直接提升为禁军殿前司都虞侯。

这里需要指出，内殿祗侯、供奉官都知，只是皇帝身边一个稍有等级的侍候人的身份，谈不到品级，更说不到身份。完全就是柴荣看在赵匡胤的面子上给他的一个小“恩荫”，而且这个身份也绝对没有随军出征的义务及资格。有资料显示（北宋王禹的《建隆遗事》、赵普的《飞龙记》），赵光义根本就不在陈桥现场，当赵匡胤率三军进入都城开封时，赵光义才率人“奔马出迎”。

于是他在陈桥驿万众面前，拦住他哥哥的马头，说那句“请以剽劫为戒”的真实度就可想而知。但是他作为赵家除了赵匡胤本人之外，唯一的一位成年男性（赵光美此时才十岁），他的升官已经是极有必要且理所当然的了。

除此之外，赵匡胤还宣布把后周原有的朝臣们都原职留任，并派出使者向国内所有外镇通告，不仅仅要说明自己已经当上了皇帝，更要让天下人都知道，除了皇帝换了之外，其实什么都和往常一样，大家都不必惊慌。

但是所有美好的诺言，至少在外表上看都和谎言挺像的，所以要是有人不相信的话，那可一点都不奇怪。但是谁也没有料到，第一个公然跳出来要和赵匡胤掰掰手腕竟然不是李重进而会是李筠。

李筠，并州（今山西太原）人，幼年从军，以勇力著称，史称能开百斤硬弓。在后唐时期已经名扬军界，到了郭威的手下，更被任命为昭义军节度使，驻守潞州（今山西长治），几乎以其一部之力来抵挡整个北汉。大家还记得他当年怎样把刘崇拖住，给柴荣争取的时间吧？真是既忠且勇，但是他为人却有一个极大的毛病，他特别注重资历。

在他的心目中，你光有能力不行，你有成绩还不行，你无论如何都不行，除非，这些再加上你有比他还要高的资历，这样才行。

当年的柴荣强不强？李筠就敢公然叫板，他擅自征用国家赋税，招

集天下亡命之徒，增强自己的实力。这还了得？柴荣派来的监军实在忍不住说了他几句，他的反应是立即暴跳如雷，把该监军使关进了大牢。

事儿闹大了，公开上报到了柴荣那里。柴荣大怒，满心地想暴打他一顿让他长点记性，可是那时柴荣正以倾国之力与南唐争夺江北，无论如何都不敢让后院起火，于是也就只好仅仅写了份公文扔给了潞州，臭骂了李筠几句了事。

这明明是柴荣顾全大局，没心跟李筠较真。可是在李筠的心里可就不这么想了，哈哈，以柴荣之强，都要对我妥协，说明我李筠真的是极其强大、非常特殊，且无人强惹的！现在你赵匡胤一个提不起来的小后辈竟然想爬到我的头上，当我的皇帝！凭什么？还要我日日称臣，天天朝拜，你做梦！

就这样，在接待赵匡胤派到潞州传旨的使者时，李筠一肚子的邪火无处排泄，终于都当场爆发了出来。但是说实话，场面一点都不火暴，只显得十足腻歪的小家子气。

先是李筠千不情万不愿，态度极其恶劣，但还是以臣子之礼跪接了赵匡胤的圣旨，史称这是在他的儿子李守节和众将士的苦劝之下，才勉强为之的。可是接着宴请使者时，他的举动就让所有人瞠目结舌了。他居然突然间拿出了一幅画挂了起来，并且对着画像伤心痛哭，没完没了。

当时没有人不心惊肉跳，因为那幅画上画的居然是后周的开国皇帝郭威！（怎么样？不是柴荣是郭威，柴荣的资历都不够。）

不知道当时的使者是哪位，史书中没有记载，也不知道当时是不是有人恶心到要当堂呕吐——大丈夫说反就反，说服就服。如果要反，就不要接旨，如果要忍，就不要在酒桌上装女人掉眼泪，索性孙子装到底，直到突然间翻脸拔刀子。像他这样孙子也没装成，刀子也没敢拔，这算是什么？

这件事只有一个结果，让赵匡胤知道了刀子可能藏在谁身上，从而早有准备；还有就是，李筠突然间接到了北汉皇帝刘钧的一封密信（蜡书）。

刘钧对他说，世界上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李筠，我们合作吧。

李筠拿着刘钧的密信觉得闹心。反吗？心里真是没底，赵匡胤是什么人，他身在后周自然清楚，尤其是开封都城里的禁军人数、质量，都不是地方上的节度使所能相比的，这他都心知肚明；但是不反？又真的是于心不甘！何况，连死敌刘钧都知道他要反了，还装成个乖宝宝有什么意思？还有谁能信呢？

反，还是不反？这是个问题……面临重大抉择，李筠再度苦闷，反复地权衡啊思考啊，再思考啊权衡，于是历史就又证明了一句老话的准确性——长考出臭棋。他最后作出来的决定让人看不懂，他竟然把刘钧秘密送来，仅限于当事几个人所知道的密信上缴给了赵匡胤，希望用这个能够证明，让赵匡胤也让天下人都明白，他对新兴的宋朝还是非常的忠心耿耿。

于是就轮到赵匡胤郁闷了，他可真不知道自己是哪儿做错了，让李

筠把他当成了个傻小子。这有点像是一边打一边拉，既示好又反抗吧？难道李筠是想弄到些更大的好处吗？哼哼，可是要用谋反来要挟，这诚意就未免显得太大了点。

说实话，赵匡胤这几天心情不错，他派到各地的使者们大都回来了，基本上消息都不错。最坏的，当然就是李筠，但是李筠毕竟也当堂接了旨，不管打了多少的折扣，还是表示了臣服。

而最大的惊喜居然来自李重进。

李重进接旨，并主动向赵匡胤请示，自己是否可以按照惯例以节度使身份到开封觐见新任皇帝，来个当面谢恩？

赵匡胤都有点受宠若惊了。李重进是谁？那是早就有当天子资格的人，虽然被柴荣抢了先。但是一旦名分定下，李重进就绝对守信，再不反悔。不仅从来没有背叛过柴荣，而且终柴荣一朝，他都东征西讨尽心竭力……那么，那么现在李重进也会这样对我吗？

赵匡胤不禁幸福地幻想了一小会儿。于是，投桃报李，赵匡胤也决定给李重进一个天大的面子——回旨，以正式公文的方式："君主元首，臣僚股肱，相隔虽远，同为一体。君臣名分，恒久不变，朝觐之仪，岂在一时？"

就这样，至少在表面上，刚刚篡位成功的大宋天子和后周时期最强的藩镇力量暂时互致敬意相安无事。这让赵匡胤着实松了一口大气。

而且还有惊喜。是潘美，他第二次为赵匡胤充当使节。这回可不比上次回开封了，他要去见的人是赵匡胤在官场上的夙敌袁彦，这人原来是后周侍卫司的步军都指挥使，现在在陕州（今河南陕县）当土皇帝，史称此人凶悍嗜利，且善甲兵，早有谋反之心。试想这样的一个先朝大将，地方重镇，以潘美一个无名小卒，能起到什么作用？

但是结果是惊人的，潘美单骑入陕，不知用了什么手段，竟然把袁彦亲自带回了开封，当众向赵匡胤表示了臣服。

这实在太让赵匡胤惊喜了，潘美真是太体谅他了，知道他这时最需要的是什么。袁彦的和平归顺等于给天下所有观望者一个绝对利好的消息，让所有人一下子都知道了，大宋天子气度恢弘，不计前嫌，对任何臣子都一视同仁！

但是赵匡胤怎么也没有想到，就在这一连串的喜讯之中，反叛会突然间就发生在他的身边。

一支冷箭突然射了过来，就在众目睽睽的开封城里大溪桥上。当时赵匡胤在百官的陪同下，正坐着御辇里缓缓行进。

箭没射中，但场面大乱，谁也不知道这一箭是从哪儿射出来的，更不知道还有没有第二箭。侍卫们拔出了刀，老百姓们又哭又叫，随行的大臣们更加吓得不知所措，可是赵匡胤却在御辇里慢慢地站了起来，他望着来箭的方向冷笑，猛地拉开了衣襟，叫道——教他射，教他射！

笑话！千军万马之中，无数血战之后才活下来的人，还会在乎这区区的一支冷箭？但是赵匡胤的心理却被沉重地打击了，看来反对他的人不仅有，而且就在他的身边。怎么办？是继续宽大为怀，不予计较，还是立即全城搜捕，就此大开杀戒，施展铁腕政策？

这的确是个问题，不可否认的是，有些人敢于对天使咆哮，却不见

得也敢在恶魔面前叫板，所以，铁腕一定会有效。
但是这样一来，还能谈到他的新朝风范吗？他和之前半个世纪里各个短命暴戾的小朝廷们有什么不同？那一天，三十四岁，血性强悍，从未在战场上示弱于人的皇帝又缓缓地坐下了，他命令保持安静，继续前进，就当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
不仅如此，皇帝的心情似乎也没有受到影响，他给李筠写了回信，高度地赞扬了李筠的那颗忠君爱国之心，并且表示相信李筠会一如既往地对他忠心耿耿，为了表示感谢，他还特别加封了李筠的长子李守节为皇城使。
一切的迹象都表明，宋朝的天子不为已甚，不管是真的相信李筠没有谋反之心，还是真的很忌晦李筠的那份超高的资历，赵匡胤都以笑脸示人，一团和气春风。
那么就又轮到李筠出牌了，还是那个老问题，反？还是不反？到底反不反……李筠在同一个旋涡里陷得越来越深，机遇和危险，一无所有或者赢取天下，这样的反差可真是让人抓狂！怎么办？到底怎么办？
关键的时刻，李筠的儿子李守节站了出来，就算是为了他自己的命运，都得劝一劝他这砍自家树根的老爹了。问题其实多简单，想想能和潞州结盟的人有几个？都可靠吗？北汉的刘钧就算真心相助，他能敌得过赵匡胤吗？而其他的人都在观望，到头来就只是以潞州一州之力来和宋朝全国对抗，这样能赢吗？
道理浅显易懂，相信稍微有点智力的人都会知道该怎么办了。但是前提却有一点，那就是理智还在。面对儿子的苦苦劝说，李筠的反应真是让人哭笑不得。他居然这样下令——很好，你说得都对。这样吧，我派你去开封，你亲自去见一下赵匡胤，给我探个虚实明白，也顺便可以给他谢个恩。

李守节呆呆地看着自己的父亲，他真的没法相信，这命令竟然真的是他父亲给他下的。这时想必会有一个问题在他脑子里自然生成了——老爸，我是你亲生的吗？
别怪李守节，换了谁都会这么想。
要知道，政治只是一种需要，它无所谓真假。不像爱情，必须得身心合一。政治只是政治，根据需要会随时调整，这时赵匡胤都已经明确地表态了，相信你，鼓励你，并且奖励了你，你还要再探什么？而且还派你的儿子亲自去探个“明白”？
你想明白什么呢？想看看赵匡胤是不是真的很有诚意，试试他会不会就此抓了你的儿子，来要挟你，让你不得不听话？还是到那时你还想着让天下人再大吃一惊，你公然宣布——大家都听清楚了，李守节根本就不是我的亲生儿子，他赵匡胤爱杀就杀吧……彻底疯了吧？
但是李筠板起了脸，无比正经地告诉儿子，他是认真的，他真的下了这样的命令。
那好吧，可怜的李守节只好告别家人，独自进京，去见一见新科皇帝赵匡胤。而赵匡胤也没有让他失望，第一句话就差点让他昏了过去。
赵匡胤笑吟吟地问：“太子，汝为何而来？”
这一句，不仅让李守节害怕，就连赵匡胤身边的人也弄不明白了。

为什么之前要极力地安抚李筠，而现在又开门见山地点明李筠的反意？这不是朝令夕改，自相矛盾吗？

不，一点都不矛盾，只是内幕里的事没法让所有人都知道。就在这时，赵匡胤已经收到了一个让他差点昏过去的消息——李重进反了。

历史证明，李重进才是那种嘴上叫哥哥，腰里摸家伙的标准的造反货色。他之前给赵匡胤编织了一个无比美好的假象，不仅臣服，而且心悦诚服、一服到底。可是背地里他却不仅仅磨快了刀枪，扩招了人马，更加开始了着手联络同党。

他瞄上了李筠。作为同龄人，李筠是什么货色他可比赵匡胤了解得太多了，没有什么试探，他直接派人去和李筠结盟。在李重进的心里，上战场是杀人，造反不外乎也是杀人，有什么大不了的！至于皇位嘛，多年以来，他不可能不想，柴荣就算了，可是赵匡胤算是什么东西？一个稍有战功、刚刚露头、乳臭未干的暴发户！趁着朝中无人，从孤儿寡妇手里抢东西的无耻小人！

想着这些，李重进无论如何都没法说服自己为赵匡胤工作……要知道，以上这些，除了赵匡胤家的打工仔，或者孔圣人再世的门徒之外，谁也没法说李重进错了。大丈夫顶天立地，说反就反。

难道真有谁是上帝的私生子吗？凭什么就要别人全身心地为之服务？李重进的造反，无论如何也说不上“反贼”二字，只不过，除了胜者王侯败者贼这个中国式的宿命之外，更加遗憾的是，过于硬朗的李重进又犯了知兵而不知人的本性式缺陷的老毛病，让他没等起跑，就已经输定了。

从当时宋朝的最南端，顶在南唐国境边上的扬州出发，穿越几乎当时宋朝的整个国土，到达另一端，与北汉接壤的李筠所在地潞州。

这中间有多少关隘，多少盘查，而且要带去的还是造反结盟的使命。李重进啊李重进，你怎么就选不出一个稍微可靠点的人呢？

李重进派出去的人叫崔守珣，这人没有丝毫犹豫，直接就扑进了新任天子赵匡胤的怀抱。理由很简单，第一，赵匡胤已经是皇上了，没有必要再去烧李重进这个还冷着的锅灶；第二，李重进犯了一个最不可饶恕的错误，他居然压根就不知道，崔守珣与赵匡胤是老相识，你不派他出使，他都有可能当你的内奸！

于是就有下面这样的对答：

赵匡胤：“……李重进终于还是反了……如果我赐给他丹书铁券，保证永不相负，他能不能不反呢？”

崔守珣摇头：“彼终无归顺之心。”

好了，赵匡胤完全明白了，他对崔守珣大加赏赐，并且许以官爵，要他回到扬州之后，不要劝李重进不反，而是要劝李重进一定要小心谨慎地反，尽量地拖延一下时间，这样就足够了。

打发走崔守珣之后，赵匡胤陷入了沉思。李筠和李重进，无论哪一个都是后周藩镇的代表，他们如果造反，马上就会变成整个国内人心顺逆的风向标。所以不能再等了，养痈成患，不如一快挥之！

但是这很有难度，不是说击败他们就可以的，既要赢，还不能伤动自己的元气，而且实际操作起来，既不能让他们联合起来，而且还不能

由他赵匡胤先出兵……一定要让天下人知道，赵匡胤的心胸宽广如海，能容万物。从来都是人负他，而不是他负人。

那么就唯有让李筠不得不反，立即就反！至于李重进，就只好听天由命了……但愿崔守珣撒谎和拖后腿的功夫足够一流。

于是才有了赵匡胤对李守节的那句——“太子，汝为何而来？”

可怜的李守节被这迎头一棒彻底打蒙了，他的解释苍白得没有一点儿营养，无非就是再表忠心，绝无二心，请您务必相信……这样的话半点都打动不了赵匡胤，他笑了笑，说出了一句不像是出自天子之口的话——“归告汝父，吾未为天子时，任汝自为之；吾既为天子，汝独不能小让吾耶？”

像不像是不系外的老朋友之间，争个小东西取个乐而已？你看这东西你先不要，我拿了你又急，你就不能消消火，让我一步？

哪像是在争夺天下皇权的主宰，人间独一无二的权力。每当翻阅史书，看到这里，我脑海中都不由自主地泛起了赵匡胤微微含笑的表情，那真是笑面含春威不露，一点杀机隐在心。让谁都挑不出毛病。然后他就把送到了嘴边的肥肉李守节给放了。是的，为什么要杀他呢？这孩子一点危险都没有，放他回去才最符合赵匡胤的利益。于是李守节就平安回到了潞州，给他的父亲带去了赵匡胤这些非常“温柔贴心”的话。

可是会说的，不如会听的，李筠马上就明白了赵匡胤想干什么，别看他嘴上说得雍容大度，这年头哪怕稍微有点身份的黑道大哥都不会再动不动就叫嚣着给我砍了谁谁呢。

于是，李筠终于可以对自己说，看，我说过了吧，最后还是得造反，一切都像当初我怀疑的那样……我算得多准啊。

建隆元年（公元960年）四月，原后周昭义节度使李筠正式造反。这时距离赵匡胤创建宋朝才刚刚过去了一百多天。

经过搜查案底，李筠干造反的买卖还真是头一次，不过没吃过猪肉不要紧，五代十一国时遍地都是肥猪在跑，李筠对造反怎么操作早就烂熟于胸了。

第一，他派人四处出击，广为收集、编辑了大量赵匡胤的反面教材。比如说赵匡胤怎样对柴荣忘恩负义，用卑鄙可耻的阴谋诡计篡夺后周的江山，怎样欺负可怜的孤儿寡妇等，从根儿上追究宋朝的不合法性；然后再大力深挖赵匡胤家族都是怎样的出身卑微渺小，根本就不配做皇帝，希望以此来唤醒民众们沉睡的激情，来跟他一起造反，并且借机打击赵匡胤的追随者们的信心。

第二，他办了件实际点的事。他把宋朝派来的监军绑了，送给了太原的刘钧，以此请刘钧确信，这一次他是认真的，破釜沉舟，绝不回头了。

第三，李筠还要联络后蜀的孟昶，他派人秘密穿越陕西，前去结盟，但是很不幸，他的使者虽然没有背叛他，却被宋朝的边防卡给逮到了……

但是这都没什么，一切的较量都要在战场上才能分出真正的输赢生死，李筠手里最大的筹码不是所谓的天时或者人和，那都太假，他占了绝对的地利。

潞州，古称上党，高居太行山之脊，所谓“居天下之肩脊，当河朔之咽喉”，是绝对的兵家必争之地。而他的手下更加不乏深谋远虑之辈，谋士闾丘仲卿说得很清楚——开封兵甲精锐，难与争锋，不如下太行山，直抵怀（今河南沁阳）、孟（今河南孟州），堵塞虎牢关（今河南荥阳西北）之路，据守洛阳，东向而争夺天下。

但是谁知李筠听了之后竟然非常生气。闾丘，你怎么把我最大的优势给忘了？要时刻记得，我的资历……资历！什么开封兵甲精锐，难与争锋，就算那是真的，也都是我的！

——“吾乃周朝宿将，与周世宗义同兄弟，禁军军校皆吾旧人，闻吾到来，必定倒戈归顺！”

面对这样的自信，还有什么可说的呢？真不知道一个人要失常到什么程度才能说出这样的话。可惜当时没有人在他耳边轻声地问上一句：“请问，就算此时周世宗本人复活，开封的禁军们是否会倒戈归顺？”

谁敢冒犯拥有如此辉煌巨大的资历的人呢？何况李筠紧跟着又斗志高昂地宣称：“吾有儋珪枪、拨汗马，何忧天下不平哉！”

这里请注意，所谓的儋珪枪，并不是李筠自己的武器，“儋珪”为李筠之爱将，擅长使长枪。至于拨汗马，是指一匹能驮着李筠日行七百里的快马。这两样东西就是李筠敢和赵匡胤叫板的最大本钱。看到这里，有没有想到吕布呢？奉先当年曾在坐困白门楼之前也说过“吾有画杆戟、赤兔马，天下谁敢近吾”！

祝福李筠吧，希望他也有三国时温侯冠绝天下之神勇，而他的拨汗马也千万别用在逃命上，虽然看起来一天能跑七百里，可真是不容易追啊。

建隆元年（公元960年）四月，打着为后周报仇复国旗号的李筠率先动手了，不管他之前做过了哪些脑筋生锈的事，只要一回到战场上，他作为一个杰出统帅的本能就指引着他取得了一个重大的胜利。

一战即夺取了泽州城。

泽州，在潞州之西，面向太行山，这时李筠的局势好得无与伦比——只要冲上太行，赵匡胤就再也没有办法阻止他。李筠以太行之险，一冲而下，直接就可占据黄河上游，进而控制沿岸的永丰、回洛、河阳等几乎所有的重要粮仓，断绝宋朝都城开封的漕运之路。

国家无粮，那是最致命的、无可救药的硬伤，别说赵匡胤刚刚得国，人心不符。就算是他已经根深蒂固都没法维持统治！

消息传来，赵匡胤慌了，没有别的办法，只有以力求胜，必须取胜！命令——驻兵河北的侍卫马步军副都指挥使石守信与殿前副都点检高怀德立即率军火速进讨。一定要快，“勿纵李筠下太行山，急进师扼其关隘，破之必矣！”

而这时，又传来了一个更坏的消息，北汉皇帝刘钧已经亲自率军出太原，来援助李筠了。

好了，赵匡胤彻底冷静下来了，看来屋漏偏逢连夜雨……没有余地了，只有御驾亲征了，自己的事情自己办，以最快的速度把反叛荡平，就像当年的柴荣那样！

于是赵匡胤抖擞精神，重操旧业，把多半年没动的刀枪盔甲再往身上套，一切都应该还挺熟悉……可就在这时，又一件闹心的事发生了，让他恨得牙根儿痒痒，忍不住都想抽出刀来先把这个混账东西砍了祭旗再说，然后才领兵出发。

这个混账姓王，名彦升。对了，就是在陈桥兵变当天把韩通全家都杀了的那位仁兄。话说赵匡胤登极，给所有与会人员都升官发财，唯独对他不赏反罚。那么罚了什么呢？真的是很严重，赵匡胤说了，“终生不得授节钺！”也就是说，王彦升你一辈子都别想当节度使！

但节度使是谁都能当的吗？王彦升已经立了什么大功，到了差一步就能当上节度使了吗？这样无厘头的处罚，就好像某一天上帝对高天流云说，你浑蛋！为了处罚你，罚你一辈子都别想当上国王！这有什么实际意义吗？

然后赵匡胤就任命他为铁骑左厢都指挥使，负责在开封城里日夜巡逻守护（怎么样，不是可靠的心腹不能干这个活儿吧）。可是在一天晚上，王大指挥使不知哪根筋不对，一时兴起，半夜三更猛敲宰相王浦家的大门，史称“溥惊悸而出”。问他什么事，他直接大模大样进了王浦家，坐好了才说——巡夜是很辛苦地，到你这儿讨杯酒喝。

王浦长出了一口气，真怕啊，谁知道这个浑人是不是杀高官杀出瘾来了。没办法，摆酒，而且亲自作陪。可谁知道王彦升根本就不是几杯酒就能打发得走的，他还要钱。据历史记载，有说“彦升得白金千两而退”的，也有说“彦升意在求货，溥佯不悟，置酒数行而罢”的，反正当天晚上王浦是没死。第二天就把这事密告了赵匡胤。

赵匡胤这个气，他压了又压，才勉强把火压了下去。不过再不能留这样的东西在都城里了，尤其是在马上就要御驾亲征国中无人的时候。结果王彦升被赶出了开封，到唐州去混饭吃。然后赵匡胤才能放心地集结军队，准备无论如何都要和李筠比一比，看谁能先爬上太行山！

赵匡胤已经决心玩了命都要抢先爬上太行山了，可是李筠却还在太行山脚下忙着跟刘钧皮笑肉不笑地互相狗扯羊皮。

李筠攻下泽州城后，本想一鼓作气去爬山，可是没想到刘钧听到这个利好的消息后，马上就带人马赶了过来。说是要以北汉精锐之师御驾亲征来支持李筠。李筠大为高兴，怎么说刘钧也是一国之君啊，这么给面子，那就等等他吧。

可是一见面，李筠大失所望。他可真的没想到，几年不见，北汉已经彻底贫困潦倒到这个地步了！只见堂堂的皇帝陛下只带来了几千人马，而且人疲马瘦，军容不整，别说军队了，连他的銮驾都寒酸简陋得要命。

就这样，刘钧还大摆架子，要李筠以臣子之礼觐见！那天李筠的神经一定是在极度愤怒之后突然短路了，他真的以臣子之礼拜见了北汉皇帝刘钧，而刘钧投桃报李，封其为西平王（一字之差啊，差点就拍成平西王），然后两人才谈起了如何合作。但是遗憾的是无论怎样都谈不拢。

首先的问题是契丹，刘钧这些年靠着契丹人过日子，这时候自然而然地就想起了外国干爹，想给李筠也介绍一下。但是没想到李筠一口拒

绝，不管怎么样，不许契丹人沾边，这是原则！而且，在谈判桌上，李筠一口一个“忠于周室，不敢爱死而臣宋”，压根儿就不给刘钧面子。

谁都知道后周和北汉是什么关系，血仇积压了两三代，根本无可化解，可李筠却仍然要做后周的忠臣，而且是当着刘钧的面直接说！刘钧沉默了，但是已经习惯了低姿态生活的北汉皇帝最后仍然选择了继续合作。不过，他为此额外又给了李筠一个礼物——监军。派宣徽使卢赞从即日起无微不至地关怀照顾李筠的军事生活。

就这样，谈判结束，李筠从北汉那里得到的全部好处就是——几千名卖相不佳的士兵、一个西平王头衔，外加一个叫卢赞的军事特派员。

真是有够衰！

但衰的事情还在后边，石守信和高怀德马上就到了，在结盟地点太平驿不远的长平附近，双方第一次接战，可能是拥有巨大号召力的西平王李筠没有亲临战场的原因吧，潞州的叛军居然被打败了，损失了近三千人，还丢了泽州外围重要据点大会寨。

这都没什么，一次小胜负而已，但接下来的就是重要军情了，宋朝驻真定的二号军事人物殿前都点检慕容延钊以及彰德军留后王全斌已经出动，正向泽州迅速靠拢，并且陕西、京西（今河南西部地区）诸道兵马也已经完成集结，不仅对泽州的李筠部，就连其老家潞州，都在威慑打击的范围之内。

形势剧变，李筠压力骤增，这时他有些慌了，他一边命令潞州的长子李守节加强警戒，一定要守住老巢。一边自己更加小心谨慎。他的应对办法就是收缩兵力，时刻戒备。

就这样，太行山就在他的眼前，可是这座山的意义乃至形状都与以前不一样了，再不要提什么捷足先登，顺势而下夺取黄河掌控开封，眼前的这座高山，是上天恩赐于他，让他守住眼前的战果，保存实力的最佳天险。

这正是赵匡胤希望他做的，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赵匡胤已经打出了当时手里所有的底牌。并且他本人也于五月二十一日率禁军从开封出发，二十四日到达荥阳，急速渡过黄河，直扑巍峨险峻的太行山。

出开封前，赵匡胤已经作了最坏的打算，他悄悄地把弟弟赵光义叫过来，小声吩咐——“是行也，朕胜，自不待言，如不利，则使赵普分兵守河阳，别作一家计较。”

请仔细分析这些话里的内蕴，为什么要说“如不利，则使赵普分兵守河阳……”？为什么不是赵匡胤本人来下令如何应对？因为赵匡胤已经决心与李筠决一死战，不胜即死，绝无二志！而且他非常清楚，自己家里的人都太嫩了，连最年长的二弟光义都挑不起大梁，真要到了那一步，都得倚仗赵普来支撑危局才行……就这样，赵匡胤率领大军，不顾一切冲上了太行山！

史称“山路险峻多石，帝先于马上负数石，将士因争负之，即日平为大道”，全军迅速翻越巍巍太行，出乎潞州军意料之外，突然出现在泽州城下。

战局至此，李筠已经彻底失败了，他唯一的机会已经在他稍微犹豫的时候从他的指缝中迅速溜走。而且他没有料到，赵匡胤敢在刚刚建

国，人心未定的时候就远离国都，御驾亲征。这严重打击了潞州军的士气，随后在泽州城南爆发的第一场主力决战中，李筠近三万人的大军被石守信、高怀德所部击溃，李筠狼狈逃回泽州城，回城之后才知道，这一仗下来他还是有所收获的。

北汉派来的监军卢赞，还有北汉的河阳节度使范守图，连同那几千个老弱病残的北汉兵都被宋朝的军队给咔嚓了。唉，累赘都死了，应该高兴啊，可是直到这时，李筠才能体会出刘钧还有那些北汉的朋友们对他是真心实意的。你看，人家为了他，把命都搭上了，这样的诚意难道还不够吗？

就算是为了这些为他而死的朋友们，他也得继续战斗，绝不投降！

于是赵匡胤带着全国大半军队在泽州城外日夜围攻，操练了近半个月，可还是攻不进去。这时候新的问题就出现了，时间，要命的时候开始对赵匡胤不利。全国各地的大小节度使，尤其是南边扬州的李重进，都在盯着泽州城，都在蠢蠢欲动，而赵匡胤的筹码都压在了李筠这里，其他的地方都是空的！

也就是说，现在已经不是能不能抓住李筠的问题，而是李筠能不能拖着赵匡胤一起下地狱的问题。

局势要求赵匡胤就算是他本人拿牙去咬，也得马上把泽州城的城墙啃破。于是皇帝下旨重赏三军，不惜一切代价攻进泽州城！

这时候赵匡胤的老班底站了出来，殿前司控鹤左厢都指挥使马全义（当年赵匡胤受柴荣的命令召集天下壮士扩建禁军，殿前司诸班中有散员、散指挥使、内殿直、散都头、铁骑、控鹤之名号。马全义是控鹤班中的一部分）率几十个敢死军冒着箭雨仰攻泽州城头。史称“箭如雨下，飞矢贯臂，而全义拔镞进战，”终于攻上了泽州城头。

泽州城终于被攻破了……人人长出了一口气，可是谁也没有料到，就在城将破未破，场面最乱最危险的时候，皇帝本人竟然一跃而起，跟着敢死队第一时间冲了进去。

没有人能够体会到当时赵匡胤的心情，亲历杀场十余年，从来没有这样惊心动魄过！往日为别人卖命，就算战死了，也知道自己的妻儿家小有人照料，可是这时贵为天子，失败了就求为匹夫而不可得……那时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怎一个屈辱了得？

而这也正是李筠的想法，城破之后，迎接赵匡胤的是一团熊熊大火，李筠像当年的李守贞那样，投身火海，绝不偷生。这时候，相信没有人会再挑剔他生前的种种不智之举了，无论如何，他敢做敢当，给自己的行为买了单。

火海映红了胜利者的笑脸，这是赵匡胤登极之后的第一个胜利，同时，千里之外远在扬州的李重进的命运，也随着这团大火被确定了。

攻破泽州，逼死李筠，赵匡胤面前的天地豁然开朗。这时他可以从容地给这次平叛的行动来个妥善的收尾了，那就是继续进兵潞州，彻底扫平李筠的势力。

但是在这之前，他还得先处理一个意外的收获——北汉的宰相卫融。

倒霉的卫融，以堂堂的宰相之尊成了李筠的陪葬品。都是因为李筠

从开始就和北汉的监军大人卢赞两人见面就掐，刘钧没办法，只好把自己的大宰相派过去来做调节人。可谁知道赵匡胤来得这么快。

这时赵匡胤的心情极好，他像闲聊一样问了卫融一句废话——听说你赞同刘钧帮着李筠造反来对付我，为什么？

卫融笑了笑，这还用问吗？他的回答非常无奈——我一家数十口都在太原，怎能不竭力效忠刘钧？愿陛下杀我，不然，有机会我一定逃回太原，决不会为陛下效力。

史称赵匡胤大怒，“以铁挝击其首，血流披面”，而卫融大呼：“臣得死所矣！”直到这时，赵匡胤才突然猛然醒悟，停下了手，说，“此忠臣也”。于是给卫融敷药治伤，然后联络北汉，要以卫融交换以前李筠送到北汉的原潞州监军。但是北汉没有回应，很可能该监军已经被刘钧给杀了。最后赵匡胤留下了卫融，给了他一个太府卿官做。

这里请注意，赵匡胤猛然醒悟。这位世所公认的仁德之君，有时会从心底里的某种本能出发，一瞬间还原到最初那个纵横沙场杀人无数的将军角色里，自然而然地流露出粗野强暴的本性。这样的事以后又发生过几起，但是随即就都被他转念间就恢复的理智给克服了，而无一例外的，理智的恢复，都带给了他丰厚的回报。

就像这时，赵匡胤不杀卫融，反而优遇的消息传了出去，举国一片庆幸，包括李筠的儿子李守节，也包括赵匡胤一方已经对他背叛不忠的臣子们。

先说李守节，赵匡胤继续北上，刚刚到达潞州李守节就出降了，再没有动过一刀一枪。赵匡胤不仅赦免了他，还封他为单州团练使，并且免掉了当年泽州、潞州的租赋，让北疆迅速平定。这样不仅军事上再没有反叛，就连民心也一下子对新兴的宋朝彻底归顺。

仅仅一个多月，赵匡胤就凯旋了。回到开封，他做的第一件事还是宽恕。比如先朝的大臣李谷，他在这段时间收了李筠的五十万贯钱，证据确凿，都成内应了。这样的背叛不说在五代十一国时，放在哪一个朝代里都会人头落地吧。可是赵匡胤一笑了之，不予理会。其他的像中书舍人赵逢侍，跟随出征，可是根本就不看好赵匡胤，自己从马上掉了下来，说脚脖子崴了，一定要脱离赵匡胤的队伍。事后赵匡胤更加理都不理，就当什么都没有发生。

这样的例子很多，不必一一细举。至于赵匡胤的处理办法，就显示了他作为一个过来人，虽然还很年轻，但是对人情世故的透彻理解。

人，起码要懂事。想想看，权门如市，你有权了大家都来，没权了大家自然都散，这天经地义。同样的道理，你的皇帝当好了，都巴不得来巴结你呢，怎么还会背叛？所以，强求每一个人从心里往外地臣服你，是件非常无聊的事。

这就是像是夫妻之间，全身心地水乳交融当然再好不过，但其实大多数只要能做到互相忠诚就谢天谢地了。一个成功的皇帝，能让不管是否真心服从的臣子都努力做事，这样其实就够了。仁义道德，君臣父子，有时就是一层你知我知的窗户纸，至于那层纸的后面是什么，更是大家都知。

但是，无论对谁宽大，都不包括李重进。赵匡胤坐在都城开封的皇

宫里，目光穿越过无数的山河社稷，森冷地盯向了李重进所在的扬州。桀骜不驯的李重进，军功显赫的李重进……可惜啊，就算再加上个忠诚可信的李重进，都不会再让赵匡胤动心。

当年七月赵匡胤攻灭了李筠回到了开封，几天之后，就发出了诏书，徙原中书令、淮南道节度使李重进为平卢节度使，移镇青州（今山东益都），克日即行。

这条命令一经颁布，所有人立即就知道了李重进的命运。大家还记得后唐皇帝李从厚、李从珂，以及后晋的石敬瑭这些人的兴亡起源吗？对，就是让节度使搬家。节度使一旦离开了自己的根据地，几乎立即就会在路上遭到灭亡。现在只是宋初，谁会知道它有多长的命运？当时所有人都还保留着五代十一国时的思考规律。其中包括了李重进本人。

但是让他以及所有人都迷惑的是，赵匡胤紧跟着又发出了一道旨令，令六宅使陈思诲带铁券丹书去扬州抚劳李重进，以表示朝廷对李重进的隆重尊敬以及永远爱戴的真诚。

李重进蒙了，事情比较反常。见过皇帝修理节度使的，可没见过有皇帝这么玩节度使的。赵匡胤，你到底要干什么？思前想后，他决定相信赵匡胤一次，准备跟着陈思诲一起进京谢恩，就此做个大大的顺民。可是他的部下们不干了，旁观者清，他们都看出了这是个标准的大坑，跳进去就别想再活着出来。而李重进已经彻底地方寸大乱，有人劝他就听，这下子不仅不进京了，还公然把陈思诲扣留，开始修城练兵，要跟赵匡胤大干一场。

决战的时候到了。李重进寻求所有可能的帮助。他给南唐的皇帝李璟写了封密信，要求李璟看在过去和赵匡胤苦大仇深的分上出兵助战。可万万没有料到，李環现在是每日里寻章摘句，力求语不惊人死不休，结果连处理国事时也是大大地与众不同，他居然把密信直接送到了开封，让赵匡胤成了最后的收信人。

还有什么可说的？李重进暴跳如雷，开始加倍地疑神疑鬼，结果适得其反，扬州都监、右屯卫将军安友规再也受不了他，在一天夜里带着几个亲信从扬州跳城墙逃到了开封，向赵匡胤告急。这一下李重进疯了，他怀疑起每一个人，把平时对自己不那么亲切的几十个将官突然抓了起来，不问情由，一股脑都砍了脑袋。

杀完了人，李重进才松了口气，省心了，这下子应该就没有叛徒了吧……结果真正省心了的是赵匡胤，时任枢密副使的赵普漫不经心地说——李重进仗江淮之险，缮修孤堡，尽采守势。既无恩信，复伤士卒。外绝救援，内乏资粮，急攻急取，缓攻缓取。其亡必也！

赵匡胤决定缓取，任由李重进在扬州变本加厉地砍自己的树根。直到九月二十日，赵匡胤才下令削夺李重进所有官职爵位，在十月二十一日，下诏再次亲征。尽管如此，他还是不敢轻视李重进的战场能力，调石守信、王审奇、李处耘、宋延渥等亲信大将一同出征。

但是历史证明，这都是多余的了，战斗力离不开凝聚力，李重进已经人心离散，再也组织不起来有效的抵抗。当年十一月十一日，赵匡胤亲临扬州城下，扬州城随即陷落。纵横沙场，所向无敌的李重进，居然在败亡时，没有让自己的敌人付出大量鲜血的代价，其失败比李筠还要颓唐。

扬州城里，迎接赵匡胤的是另一场熊熊大火，刚烈的李重进同样选择了葬身火海，连给敌人示众炫耀的尸体都不留下。历史证明，英雄真的只可远观，没法近瞧。你能想象他挥刀杀敌英勇潇洒，可是你身临其境的话，不是被吓着，就是被崩了一身的血……

最后的胜利者，又一次属于既是英雄，同时又是个没法猜测的复合体的赵匡胤。

第十三章
我的江山我装修

话说地球人都知道，精力过剩的男人绝对没法安生过日子，尤其是好几万精力过剩的男人扎堆聚在一起。在被李重进一把火烧得焦黑一片的扬州城里就是这样，赵匡胤和宋朝的大兵们怎么想怎么没劲，就这么回去？对得起半年多的准备，还有眼前的大好机会吗？

眼前就是长江了，长江对岸就是既肥又软的南唐……还用再说什么吗？干掉李重进出人意料的轻松，还没热身就运动结束了，李璟，只能算你命苦吧。

赵匡胤命令把能找到的船都放到水里去，把柴荣当年就组建的水军再次操练起来。南唐、长江，有什么了不起的？赵匡胤站在江边向对岸眺望，风高浪急，古今天险，但似曾相识。时间过得好快啊，就在两年前，他还是柴荣手下的一员战将的时候，就曾经率领自己的本部人马冲过长江，到对岸杀人放火，而且全身而退，一切都是那么的轻松容易。

但是，这就真的代表李璟的南唐不堪一击，可以随意征服吗？哼哼，赵匡胤不为人知地笑了笑，他很清楚，长江在中国的历史里是条多么邪门的大河，多少朝代以它来分割彼此的疆界难道都是偶然吗？

有多少曾经不可一世的英雄豪杰带着千军万马来到这里，只要迈过去，就可以统一江山，万古流芳。可是最后都灰头土脸，有的输光了家当就此完蛋，像苻坚、刘备；有的就此划江而治，终生难进一步，比如曹操……那么他赵匡胤呢？

人没法预知自己的将来，这时三十五岁的赵匡胤要是能自信一定能比前面提到的那三位古人都强的话，那么他也就离失败不远了。自信和狂妄就差那么一步之遥。

但历史证明，赵匡胤生性谨慎，甚至过于谨慎。就像这时，他没有像曹操那样，写一封信送过长江，约李璟在江南一起打猎，来进行恐吓和敲诈。他只是率领人马在长江边上运动一番，这非常正常吧，可是，就这样李璟坐不住了，他派人过江，送来了大量的犒军物质，就为了探听一下赵匡胤的虚实口风。

真是没办法，心虚有时比肾虚还要命。

来的人是南唐左仆射严续、李璟的儿子蒋国公李从鉴以及户部尚书冯延鲁，一见面赵匡胤就像对付李守节那样给了他们当头一棒。

——说！你们国主为什么和我的叛臣私通？（汝国主何故与吾叛臣交通？）

“私通？”这一句，把严续和李从鉴也不知是气的，还是吓的，反正一口气憋住，什么也说不出来了。因为想想也对啊，私下里的交通啊，为什么不能简称一下呢？可是剩下的那位冯延鲁却面不改色，他慢悠悠地回了一句话，让赵匡胤差点跳了起来。

——陛下只是知道他们私下里交通，可是，你不知道我们还曾经参与谋反呢。（陛下徒知其交通，不知预其谋反。）

真是火上浇油，赵匡胤怒不可遏，这个冯延鲁他认识，当年曾经是

柴荣的俘虏。好啊，看来还是罪没受够，竟然敢这么气他！但是就算是在火头上，赵匡胤仍然问了一下，这么说是怎么回事。

冯延鲁回答得很平淡。

——李重进当初派过来的使者就住在我家里，我们国主的话都是通过我传给使者的。国主说“造反可以理解，但是你失去时机了，当潞州李筠造反时，你就应该一起造反。现在你单独面对整个朝廷，我南唐就算有兵有粮，也不敢帮你”。就是这样，李重进才失败的。我们南唐有什么错？

请留意，这是南唐人第一次问赵匡胤南唐有什么错。赵匡胤明显没有准备，不能像后来那样理直气壮地叫出来那句传世之语。这时他拉下了脸，骨子里的军人本色突然爆发。

——就算是吧，可是诸将都劝我乘胜渡江，夺取南唐，你看怎样？

答案是不怎么样，这样的气势能压倒严续和李璟的儿子，却对曾经进过战俘营的冯延鲁无效。面对赤裸裸的恐吓，冯延鲁冷冷地回答说：

——李重进是无敌的英雄，可是在您的面前也不堪一击，何况我们南唐？不过我们先王（李昪）也为我们国主留下了数万精兵，如果您舍得将士与他们血战，那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不过长江天险，波高浪急，万一有什么闪失，您自己想结果吧。

好了，话说到这个份上，似乎就要轮到赵匡胤问他，知道什么叫天子之怒吗？而冯延鲁就算真的是唐雎先生转世，想给赵匡胤来个血流五步，伏尸二具都不可能，赵匡胤的单打独斗能力会让他绝望。

但是谁也没有想到，赵匡胤的反应却是微微一笑——哈哈，你真逗啊，跟你开个玩笑，你就当了把说客。累不累啊？

当天大伙儿就此打住，除了喝酒吃肉，再不提什么长江南唐，然后几天之后赵匡胤就宣布班师回朝。

大队人马回京城，一路之上，除了皇帝本人脸上还带着微笑之外，所有的将士们都一脸的郁闷。他们不解、愤怒、想杀人！那个前战俘冯延鲁想必这时正在南唐受到英雄般的欢呼了吧？就因为他敢梗着脖子跟大宋的开国皇帝顶嘴，而且大宋的皇帝竟然突然之间软了蛋。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在这些大兵的心里，他们战无不胜的皇帝跟这种没用的文人多说句话都是浪费，直接杀过长江去，把南唐那帮软柿子一把捏碎，那该多么痛快，而且一了百了！可现在倒好，被这个不知死活的混账老文人几句话就崩了一脸的屁，灰溜溜地往老家跑，这算怎么回事嘛！

这只有赵匡胤本人知道。的确，打过长江去并不是不可能，而且一旦他下定了决心，别说是冯延鲁，就算真是唐雎复生，也不过就是伸手拔刀再砍过去这么简单而已。可是赵匡胤自己清楚，他的底子有多薄，好不容易把李筠和李重进都摁倒了，这时候要是在长江边上稍有闪失，大后方那些刚刚稍停下去的大小节度使们就又会一个个地蹦出来。那时就真的大势去矣。

现在有什么不好吗？李重进死了，扬州夺回来了，此行的所有目的都已经达到。现在应该做的，就是全须全尾地回到老巢去，休息几天，然后把自己的内部彻底理顺。

第一件事，就是再次确立赵普的身份地位。

在平定李筠之后，赵匡胤因功提升他为兵部侍郎，充任枢密副使，作为枢密院的二把手，名正言顺地接管全国的军务大事。从这个时候起，赵普就开始在北宋初年的十年里大权独揽。

这里要提一下枢密院。这个词最早出现在唐朝的唐代宗时候，标准名称叫“内”枢密院，很遗憾，这个在后来威名赫赫，统率全国军队的部门，最初的领导人是……太监。而且只是负责朝廷的机密文书。就是这么的简单。到了五代的时候，国家动乱，百业凋零，连太监都成了稀有动物，于是才用了文人谋士来当枢密使，进而参与国家的军国大事。

针对于赵普，他在枢密院一干就是两年，这让后来的元朝人都非常佩服，编宋史的脱脱先生在修《赵普传》中，大为称赞赵普作为赵匡胤的首席心腹，兵变成功之后赵匡胤不急于酬其功，他也不急于揽权，君臣相安，同心同德，非常罕见。

但是，这都是见皮不见骨的表象说法。元朝的仁兄们对汉族的历史研究得不到位。因为在五代时候，以及北宋初年时期，政府的权力中枢就在枢密院，而不是宰相那里。道理极简单——枢密院握着全国的刀把子，这是当年最重要的国计民生保证。宰相，不过是摆设。至于后来宰相的位置又稍高于枢密使，那是一来因为赵匡胤所立的祖宗家法，不许武人当政；二来，也是因为赵普后来被提升为宰相。他以他的影响力和长期造成的权力重心的惯力，把实权都硬生生地转移到了宰相一边。

关于赵普，是个让人头痛的话题，翻遍宋史，他的资料少得可怜，就连被人们广为传诵的赵普因为某人当用，而赵匡胤就是不用，那么赵普就一次上奏、两次上奏、三次上奏，把赵匡胤惹火，把他的奏章撕得粉碎，他都一一捡起来粘好再送去，直到赵匡胤答应为止，这样的事情，都查不出他具体是为了哪个人做的。

历史上就称为“某人”。

《赵普传》中所记载的事，要么极大，像赵匡胤雪夜问国策，要么就极小，用赵普当年的某一份奏章来充数。极少有他某年做过某事的具体记载。

或许就是因为参与的隐秘事太多了，有太多的事没法摆到桌面上来。而从留下的那些蛛丝马迹里，我们可以隐约地看见些赵普的真实面目。

赵普面色阴沉，目光炯炯地站在阳光和阴影的交界处，他冷冷地看着每一个人，包括赵匡胤兄弟二人，他一方面以天下事为己任，史称刚毅果断、未有其比；一方面他生性深沉克忌，需要狠毒的时候他杀人都不见血，等到需要无耻的时候，他会比谁都无耻。但这些一点都不会影响他在历史上的意义。

他就是一位权臣，一位能臣，一位不屑于文字之间，所谓仅仅稍通半部《论语》的半吊子书生。可是他有真才实学，就从这时开始，宋朝开始了它的内部权力设置，这些具体翔实别出心裁的巧妙构思，保证了北宋在此后一百多年间，没有武将作乱，没有藩王造反，更没有内廷太监作怪，就连后宫方面也没有所谓的女祸发生。

历史把这些功劳记在了宋太祖赵匡胤的头上。这似乎无可厚非，但是，就像一座摩天高楼的建起一样，人们记住了投资商和奠基者的名

字，但是那一砖一瓦是什么人砌起来的呢？大厦的蓝图是什么人设计的呢？

人们似乎更应该记住他们，他们才是那座高楼真正的建设者。

建隆元年（公元960年）十二月，赵匡胤从扬州凯旋，回到了都城开封。每个人都为他高兴，但是他本人却一反常态，变得整天无精打采。有人问他怎么了，赵匡胤就摇头叹气，显得非常的苦恼——你们觉得当皇上挺好玩是不是？唉……比我当节度使的时候差得太远了。

有点吓人，这让别人怎么安慰他呢？难道满足他的愿望，大伙儿齐心合力造他的反，把他再打压回节度使原形？开玩笑，于是赵匡胤就只能继续郁闷，直到他的心理变得非常恶劣。

烦啊，他只能自己找乐，在自己的后花园里拿弹弓打鸟玩（情趣不太高），但不管怎样心情总算好了些，不料就在这时突然有个官紧急求见。赵匡胤以为出了大事，不敢怠慢，立即接见。结果，这位仁兄说来说去却都是些平常小事。赵匡胤火了，问他到底搞什么。可这位官一点都不在乎，一句话就顶了回来——臣以为再怎么的，也比打鸟玩急些。

下面发生的一幕，应该是历史上第一次有关赵匡胤习惯随时在手边提着一把斧子的记载。就见赵匡胤武人习性再次爆发，没有二话，举起斧子就砸了过去，干掉对方两颗大门牙。

这个官真是有种，没哭没骂，慢慢弯下了腰，把自己的牙一颗一颗都捡了起来，小心翼翼地收在了怀里。

赵匡胤火还没消，继续大骂——搞什么？你把牙藏起来，要到哪儿去告我啊！

但这个触了晦头的官却似乎真的是个不折不扣的倔头，要顶就下定决心把你顶到底——我是告不了你，可是自然有人都记在史书里！

好了，赵匡胤再一次泄气，历史再一次证明，有了利的人就会要名，尤其是像赵匡胤这样得了天下最大之利的人，他无论如何都不想因为这种小事给后人天天念叨。于是他只好笑嘻嘻地掏钱包，拿出大笔钞票跟人家私了。

这些都被站在远处，冷眼旁观的赵普看得清清楚楚，等到没人的时候，他慢慢走近了赵匡胤，您到底怎么了？

赵匡胤这才说出了心里话——我在想一件事，你说为什么从唐朝末年到现在，五十多年过去了，当过皇上的有八家，一共都十二个了，这还不算那些称国主之类的二皇帝。这都是怎么回事？这么乱下去，什么时候才是个头？

他说着，深深地凝望赵普，下面的话还用再说吗？我，我赵匡胤是第九家了，要怎么办才能不让第十家出现？这难道还不是个值得闹一次心的事吗？

却不料赵普马上就向他深深地祝福——陛下，您能想到这些，真是天地神人之福，真是社稷百姓幸甚啊！这个问题一点都不难办，只要您能定下一个合适的制度……

就从这一刻起，赵宋三百余年的治国精神就此定下了。由此，百十余年的安定富足从此开始，而之后千百余年来的痛苦衰落，几度沦丧，几次濒临亡国灭种的病根也都从这一刻深深地种下了。

那天赵普说——唐朝的崩溃，以及五代十一国的纷乱，都只有一个症结，那就是方镇权重、君弱臣强。要想根治，只有削夺兵权、制约钱谷、收其精兵，从根本上打消所有人的妄想，之后天下才能自然安定。具体的办法就是所谓“强干弱枝”……

一语道破天机，史称赵匡胤恍然大悟，没等赵普说完就打断了他——爱卿可以闭嘴了，朕都明白了。

历史可以证明，赵匡胤真的明白了，几十天之后，他就开始了实践。但是非常遗憾，他明白的是眼前这五十余年里问题的症结所在，以这个病症，那么用赵普的药方就的确是药到病除，而且治得干净利落，不留病根。但是再往远处看呢？

无论是往身后的远处看，还是往遥远的未来看，这样的解决方式都对吗？

让我们回忆唐，或者再往前推想一下隋，又或者再远一些，越过五胡乱中华，直接到三国之后的晋。它们的动乱之源是什么？病根是什么？他们都是怎么总结前人的得失，进而处置本朝国策的？

晋之衰亡，在八王之乱，之所以会乱到让胡人前所未有地侵入汉家江山，完全就是司马家的藩王都有极强的兵力，可以无视皇帝大杀四方；那么藩镇之害就已经天下皆知了吧？可是隋唐两代，明君能臣数不胜数，他们为什么就没有吸取两晋的教训，严格地限制藩镇，不管是亲王发展成的藩王，还是后来作大的节度使？

有客观的原因，因为他们无法知道后来的节度使们会嚣张到哪步田地，而且节度使们之所作大，也不是一朝一夕之间形成，所谓的积重难返，到了火候谁也扳不回来；但更重要的，还是隋唐天子的主观意识。因为他们的自信与强悍。

天可汗李世民登极之后还和士兵们一起较量箭法，有臣子劝他，唐朝的士兵籍贯杂乱，异族人太多，小心有人暗箭弑君。可李世民哈哈大笑——朕视天下万民皆如赤子，无所分别，何来提防？

赵匡胤自然不是平常人，可是他和李世民没法比，他在先天上就输了。他的国家不是在战场一刀一枪杀拼出来的，让他从开始就提防着反叛和各种不稳定的因素。这让他全体保留了后周的官员，来保证官场的稳定，但是又不能给他们实权，小心他们会造反。那么活儿要交给谁去办呢？只能交给赵普、李处耘甚至亲弟弟赵光义这些亲信来担当，但是对他们也要限制，即不给他们高官位置，哪怕只是暂时。

这就是未来的赵宋天下，官、职、差各立名目，层层设防的雏形。说来冗官、冗兵等都是不得已的，谁愿意那样呢？

但是千年之后，我们活在衣食无忧，连被人打个耳光都可以随时报警的今天，说实话也没什么权力笑话赵匡胤的胆量魄力。而且再深一步想，难道赵匡胤和赵普就想不到强干弱枝的弊病所在吗？

也许他们早就想到了，选择削夺兵权、制约钱谷、收其精兵，就会从根本上把国家活力和民族的精气神都压抑住，最后每况愈下精尽而亡。可是选择强悍呢？即放心大胆地任用臣子藩王，把国家做强做大，那么后果就是复制了晋、唐王朝，到最后一样死得非常难看……人类发展到了宋朝，就算再歌功颂德的人都会承认家天下迟早必亡的吧，怎样都是个死，那么为什么不选择家里平安，没有内乱的死法呢？

就像俗语所说的——好死不如赖活着。哈哈，不管怎样，我活了三百一十九年，晋、隋、唐、元、明、清、你们谁活得过我啊？屈指算来，只有汉朝，两汉加在一起才比我长了几十年……那么，你们为什么还要对我横挑鼻子竖挑眼？

说干就干，当年三月，除宋太祖赵匡胤本人之外，宋朝最强的军事人物慕容延钊以及韩令坤一道进京述职。这两人来时满心欢喜。鲜花、美酒、奖金、升职……这些都是他们应得的，但是一切别急，赵匡胤永远都有惊喜给他们。

令——罢免慕容延钊禁军殿前都点检一职，出任山南东道节度使；罢免韩令坤禁军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出任成德节度使。

一盆冷水劈头浇了下来，慕容延钊和韩令坤傻了，做错了什么吗？真的做错了什么吗？前思后想，两人相对苦笑了。高啊，到头来还是赵匡胤高明，这样的命令在两人进京之后才当面颁发。多么的坦诚，有话当面说个明白，非常方便你们就近提出抗议，可以由皇帝亲自对你们解答……

等狗自己进了门里，似乎抓起来就更加容易些，是吧？

等他们再次出京，去新地点当新官时，才知道韩令坤的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一职，由更贴近皇帝的石守信来接任，而国家第一军衔殿前都点检已经收入了宋朝的历史博物馆里，由老东家赵匡胤再次独家珍藏，谁也不给了。

还能再说什么呢？庆幸吧，还活着。至于石守信，只有羡慕……谁让人家从开始就是部下，而不像我们以前曾和皇帝平起平坐过呢？

但是历史证明，石守信的快乐是多么的短暂，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这个之前由强悍无敌的李重进所把持的高官，他只担任了不到一百多天，就是这可怜的一百多天，还是在赵匡胤的人生突然遭遇重大不幸的情况下，才被忽视一样地延续下来的。

赵匡胤的妈妈杜太后突然生病了，赵匡胤动用人间一切的物资人力，也仅仅拖到了当年的六月份。不到一百天，赵匡胤的人生就跌入了谷底。

赵匡胤是公认的孝子，生母的去世让他极度悲伤。但是事实上这位贵妇人的死，绝不仅仅是赵匡胤一人的不幸，随着这位在宋史中只有五百四十五个字记载的老太太的去世，北宋初年两件最大的，也是从来没有正解的疑案——金匮之盟、烛光斧影中的前者，就此发生了。

古今第一老太太

话说龙凤生龙凤，耗子生儿会打洞。可惜的是这种事没法反过来说，即生出第一条龙的妈一定也是龙吗？不过这也得两说，比如朱元璋他妈就有些遗憾，而赵匡胤的妈就真的非同凡响。

这位嫁给职业军人赵弘殷先生的杜氏夫人，其言行真的是女中豪杰。比如说当赵匡胤陈桥兵变造反当上皇帝时，消息传进开封，赵匡胤的老婆吓坏了，可杜老夫人却泰然自若——“吾儿生平奇异，今日果然，何忧也？”

等到赵匡胤正式登极坐殿，成为名副其实的皇上，众臣依礼向太后道贺时，她老人家却又“愀然不乐”。赵匡胤亲自询问，新任太后才说——“天子置身兆庶之上，若治得其道，则此位可尊；苟或失驭，求为匹夫而不可得！”

危之不促忧，得之不妄喜。这样的人临死的时候，除非是得了脑溢血之类的急症，不然她是不会就此轻易撒手，什么都不管不问的。果然，据宋朝的官方历史记载，杜太后临死的时候突然问了赵匡胤一句话：

——儿子，你说说你是怎么当上皇帝的？

当时赵匡胤都哭傻了，啥也答不上来。可杜太后就是不闭眼，一定要他回答。

赵匡胤只好说——这是祖宗积德，以及您的福分。

杜太后摇头，儿子说得很有礼貌，可是她快死了，不想再听喜歌，她必须得把不放心的话都交代清楚才成。她说——不对，你能当上皇帝，唯一的原因就是周世宗的儿子太小，要是后周有成年的皇上，这个天下怎么能轮得到你？所以你死之后，要立你的弟弟当皇上，这样才能把这片江山坐稳。

史称赵匡胤马上就答应了（唉，不知道是出于安慰临死的老妈还是什么别的心理）。可是没想到他老妈真的是个厉害无比的人物，临死都毫不放松。她趁热打铁，马上说——去把赵普叫来，当着我的面，立即把这份誓书写出来。立字画押，不得反悔！

赵普被火速召来，他写好誓书，并在纸尾处签上“臣普记”三字，然后装在皇宫专用的盒子——“金匮”里，由谨慎可靠的宫里人收好保管（藏之金匮，命谨密宫人掌之。）

以上就是北宋之初，两大疑案中“金匮之盟”的官方记载。根据以上记载，我们可以知道，当时知道这件事的，活下来的大概只有三个人——赵匡胤本人、赵普以及那位专用掌管金匮的谨密宫人（保守估计，只有一个宫人）。

关于“金匮”的真假之谜，甚至到底有没有“金匮”的存在，都因为在建隆二年（公元961年）六月份宋太祖赵匡胤的生母杜太后的去世而无从考证了。流传到今天，它的起源出处至少还有另外一个版本，那是取材于宋初名臣王禹偁所著的《建隆遗事》中的记载，但是不必细究，随便读一下都觉得那简直就是在恶搞。

这本宋人笔记里记载，皇位传递这样的大事，竟然是在一次举族欢庆的家宴上公开决定的。而且提出这个决定的，竟然是赵匡胤本人。

他向他妈妈敬酒，当众宣布，当他死之后，就会传位于晋王光义，光义死后，就传位于三弟光美。他妈妈大喜，这完全成就了一个女人的最高愿望——让他老妈杜太后不仅是一代开国之君的母亲，还要让她空前绝后地成为三位天子的母亲！

而太后大喜之下，再要求赵光美死后复归皇权于匡胤之长子德昭……真是一家和睦，雍容揖让，古今之典范大成！

我们把目光向南转吧，一直越过长江，再越过南唐的都城金陵，溯江直上，来到古代的洪州，也就是今天的南昌。在那里，也是在建隆二年（公元961年）的六月，发生了一件真正对当时的中国影响巨大，且史实准确的大事。

李理死了。而且非常遗憾，这时他已经叫李景。与他最初的本名李景通只有一字之差。因为他已经不再是皇帝，而是“南唐国主。”

李璟，当他死的时候，或许会无比清晰地回忆起他生命最初时的印迹吧。他生于安乐，父亲为他准备好了一切，却无奈地死于忧患，他应该会想起，父亲临死时仍然对他不放心。那时李昇挣扎着说出了人生的最后一个要求

——儿子，把你的手指放进我的嘴里。

李景不明所以，但还是遵命执行。只见李昇狠狠地咬了下去，把儿子的手指咬得鲜血淋漓。这时，才说出了心里最不放心的事

——儿子，疼吗？要记住你要善交邻国，守住祖业，保住社稷，不要像隋炀帝杨广那样自恃强大随便出兵，最后自取灭亡。要记住我的话，你才是孝子……才不会疼啊！

可是李景都忘了，在治国用兵这些国家根本大政上没有一件是按照他父皇最后的嘱托而做的。到他死的时候，他的国家已经少了一半的国土，而且四邻交恶，民生贫困，能暂时保住江山的，只有一条上天赐予他的长江。

但就是这条长江，还差点让他落入北岸的宋军手里。那是在当年的三月，李景觉得金陵与长江北岸的敌营离得太近，太不安全了，执意要迁都到洪都（今南昌）。可是在迁都的过程中，他的龙舟在长江中突遇大风，直接被吹向北岸，差一点就让宋朝的水军不劳而获。

历尽周折到了洪都，李景却病倒了，真是生有地死有处，他千里迢迢担惊受怕地来到了洪都，竟然就是为了死在这里。他死的时候万念俱灰，给留在金陵的太子李从嘉的遗命是——再也不要为我奢靡浪费了，别修什么陵寝，只要有一个几尺高的坟头就好。我只求在地底下能够重获安宁。

这是平民一样的临终要求了，可惜他二十五岁的儿子李从嘉无论如何都不能满足父亲这样的要求。他一边大修陵墓，一边上表请求北方的赵匡胤，请求给予自己的父亲以皇帝的礼仪安葬。

也许是同样刚刚死了亲人的缘故，赵匡胤答应了。李景的尸体被隆重地迎回了南唐的京城金陵，追复帝号，定谥号为“明道崇德文宣孝皇帝”，下葬于顺陵。

当年的七月二十九日，他的儿子，准确地说是六儿子李从嘉，在金

陵袭位为第三代南唐国主，从此改名为李煜。

杯酒释兵权

建隆二年（公元961年）的七月间，注定了是一个动荡的年月，在长江之南，第一大国南唐换了新的国主，在江北的中原第一强国宋，也同样发生了一次震动全国的政令改动。

没有任何的预兆，宋朝在乱世中国家安危的根本支柱——都城禁军里的高级主官们突然间被大面积地罢免。这些人包括石守信、高怀德、王审琦、张令铎、赵彦徽等人，一个个威名赫赫、忠心耿耿，从来都没有听说过他们有过什么反叛的迹象，但是一夕之间，全都丢官弃职。

能够想象当时外界有什么样的反响吗？严格地说，当时没有人会知道自己已经成功地摆脱了血腥杀戮的五代十一国时期，就算赵匡胤本人都没有资格说这样的话，因为南唐、后蜀、北汉、吴越等国家毕竟都还与宋朝并存，虽有强弱之分，可是谁敢说最后的胜负？而在五代时期，国王与自己的统兵大将之间几乎从来没有过真正的诚信关系。像现在这样，突然之间禁军首领几乎全部罢免，在人们的记忆里，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天翻地覆的血腥政变。

但是实际上，至少在史书文献的记载里，事情进行得波澜不惊，一切都像是微风细雨一样。和平、轻松，赢的人如释重负，而所谓失去了什么的人，也同样的额手相庆。

似乎是双赢。

这件事是这样记载的——当年七月的某一天晚上，赵匡胤下了晚朝，把石守信等亲信都留下，邀他们到内宫喝酒。喝到兴头上时，赵匡胤突然非常不快乐，说——要不是你们，我做不了皇帝。可是我现在难受，没一个晚上能睡好觉。

石守信等人问怎么回事。

赵匡胤的回答直指要害——“居此位者，谁不欲为之！”

以后的事就谁都知道了。石守信等人伏地请罪，发誓绝无二心，赵匡胤宽大为怀，给他们指出条活路，即“释去兵权，出守大藩”，并赐予大批金钱田产、歌儿舞女，使彼等“日饮酒相欢，以终其天年”……到第二天，石守信等人就都因病退休了（称疾请罢）。

赵匡胤遵守诺言给他们一一安排了新的工作——石守信为天平节度使，高怀德为归德节度使，王审琦为忠正节度使，张令铎为镇宁节度使，除石守信本人还保留了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这个虚衔外，其余所有人的禁军官职一起罢免，尤其是继慕容延钊的殿前都点检这个极为敏感的职位之后，殿前副都点检一职也被永久取消。

而且在各种史书中，如《宋史纪事本末》及《续资治通鉴》，都在石守信的仍旧兼职之后附加了一句——“其实兵权不在也”。

谁也没逃了。

以上就是被世人大肆称道的宋太祖仁政之一，“杯酒释兵权”。千年之间，无论怎样细查，怎样怀疑，至今也没有谁能发现并证明这件事是假的。于是就没法不称道赵匡胤是真的仁义了，比之刘邦、朱元璋那样大杀开国功臣，他真是好得太多了。

但是细想一下，我没法不摆出这样的疑问：
一、即石守信等人是开国之功臣吗？
二、赵匡胤是不能杀，或是不敢杀，还是没有必要杀？
首先说一，当刘邦、朱元璋大杀功臣的时候，都是到了天下一统之后才开刀的。那么赵匡胤呢？这个时候他仅仅是把原后周的天下稳定下来而已，根本谈不到什么开国。而石守信等人最大的功劳，也只是在陈桥兵变时或里或外地推举赵匡胤政变成功而已。说到开国功臣，他们还谈不到，最多只能算是立国功臣。
再说二，赵匡胤为什么要杀他们？他们真的是威胁到了他的帝位以及生命了吗？根本谈不到，他们的威胁都是潜在的，最多只是怕他们步赵匡胤的后尘，也被部下逼着当皇帝而已。这有多大的可能性呢？犯得着刀头见血，让极力维护的和平形象受损吗？
所以，所谓的“杯酒释兵权”完全可以看得淡一些，它的确可以算是赵匡胤的仁政之一，也给赵宋的官家们以后的立了个好榜样，但是它与刘邦、朱元璋等人大杀功臣的行为完全不可比，因为终赵匡胤一生，以及赵光义的一生，甚至赵宋所有官家的一生，都没有到达刘邦、朱元璋的境地，他们没有必要，也没有机会来大杀开国功臣。
除了以后的宋高宗赵构，此人才真正杀了他的开国功臣，杀得千年以来，无数国人扼腕痛恨！

时间过得飞快，几乎就是一转眼之间，公元961年就过去了，紧跟着下一年，公元962年也平淡无奇地过去了。在中国的历史上，从公元961年年中开始，直至公元962年的年底，这一年半的时间里基本上没有发生任何的刀兵争战。尤其是赵匡胤乖得出奇，他几乎是整月整年地窝在自己的家里，任由宝贵的黄金岁月匆匆而过，放任自己发霉腐烂。
好像他已经满足了，只是想在乱世中做一个平稳度日的守成之主。
但是奇怪的是，他身边的人却都累得要死。那么，他都做了些什么事呢？
首先，还是军队。继“杯酒释兵权”之后，赵匡胤仍然对他的军队不满意。要知道，军队始终都是一把刀，不仅要对它放心，还要让它有用。
在放心的一面，赵匡胤的智慧让人没法不佩服。历史证明，“杯酒释兵权”仅仅是他改良军队的前奏，后面的事才是他治军之道的精华。
通过改换领导，殿前的都、副都点检都已经不复存在了。而到了建隆三年（公元962年）的九月，石守信的侍卫司马步军都指挥使一职也被罢免且从此撤销，并且从此把马军与步军分开，使他们各自为政。从这时起，“两司”变成了“三衙”，其长官就是后来宋朝军中统称的“三帅”——殿前都指挥使、侍卫马军都指挥使、侍卫步军都指挥使。
南北两朝变成了三国鼎立，看你们还怎么联合起来作怪。
而这仍然不够，赵匡胤在“三帅”之下又设置了“四卫”，即属殿前司的铁骑军、控鹤军；属侍卫马军司的龙捷军；属侍卫步军司的虎捷军。这“四卫”下面再各设四厢都指挥使，再一层的剥离四卫的兵权。
但这还是不够，兵权如此细分，赵匡胤认为还是有危险。他进一步规定这些将军们加在一起，也仅仅是拥有了“握兵”之权，即平时由你们负责训练、职守、迁补赏罚。真正“调兵”之权他们一点边都别想沾。

要“调兵”，只能去找枢密院。而枢密院应名是全国最高的军事统治机构，但它也仅仅不过是皇帝的一个喉舌而已，它只能接受皇帝的命令，然后由它发布由哪位将军具体“统兵”。

由此，军中三权分立，无论谁也没法直接掌握一兵一卒。按说这样赵匡胤就应该放心了吧，不，还不行。赵匡胤结合自身的发展轨迹，又找到了新的隐患破绽。那就是将军们身边的亲兵。

赵匡胤下令，无论是什么级别，什么高度的将帅，都绝对不允许拥有心腹亲兵，严禁军人培养自己的私人力量，违令者斩！

这一条是重中之重，赵匡胤咬得极紧，不管合不合情理，对谁都一视同仁。就连他的义社兄弟、开国的元勋，被赐予殿前都指挥使，贵为“三帅”之一的韩重赟，被人告发拥有亲兵（仅仅是怀疑有），都差点被赵匡胤砍了脑袋。

这一步针对有用，赵匡胤的措施非常得当。他爱惜并重视士兵是特殊工种的劳动人士，军饷赏赐绝对优厚——“金币绢钱，无所爱惜”。但是，一定要守规矩，针对五代十一国其间骄兵逐主帅，悍将废帝王的血淋淋的教训，赵匡胤命令全军严格遵守“阶级之法”。

也就是说，从此以后，官大一级真的能压死人了。而且不仅能压死你，上级军官还真正有了生杀大权，使“士卒知将校、将校知统帅、统帅知朝廷”，彻底断绝以下犯上作乱骄横的不法之心。为了贯彻这些前所未有的命令，赵匡胤不惜大开杀戒，翻开宋史，因此一次杀二十九人、杀四十人、杀一百二十人屡有记载。

没办法，五代时军汉强鸷，不杀不足以立威，甚至不多杀都不足以立威。

这还没完，在开封城里，赵匡胤还有各种各样让军人暗自叫骂的阴损招数。比如说为了锻炼军人的体格，以及让他们保持勤劳防止懒惰，每到发粮饷的时候，赵匡胤就命令城东的兵去城西取粮，城西的兵到城东头去取粮，他本人就站在城中的制高点，看着满城的大兵各自背着至少两石（二百斤）的粮食从巨大的开封城这边走那边，那边走这边……而且他还规定了，绝对不许雇车或者有人帮忙。

这样的事太多了，在这一年半的时间里，赵匡胤全心全意地梳理打造着自己的帝国内部，要尽快彻底地把他从后周偷来的江山改造成功，变成他自己的私有财产。而且对军队的改良随着时间的推移、问题的发现，他的命令还会不断地增加，直到后来达到“兵不知将、将不知兵”的完美境界，才算是大功告成。

第十四章
我有一个梦想

时间飞快，转眼到了公元962年的年底。又快过年了，开封城里的大小官员们被赵匡胤折磨了一整年，都在盼着放假、休息、分年终奖金……千百年来的中国人都这样，只要刀子还没架到脖子上，到了年底就都会尽情找乐。可是这绝对不包括当时的赵匡胤。

赵匡胤还是阴沉着脸，整天见不着个笑容，而且他还行踪诡秘，尤其是当天时不正，雨雪纷飞的时候，一旦到了这种案发率非常高的天气，他就越发的神出鬼没。据传说，就在一个正下着大雪的晚上，他突然出现了赵普的家里。

雪地里的赵匡胤显得异常，因为他笑了，他“呼赵普妻为嫂，为之炙肉暖酒”。然后在远离了皇宫群臣的环境下，他才向自己的首席谋士说出了心里话。

——吾夜不能眠，一榻之外皆他人家也，故特来见卿。

之后两个人谈了很久，关于新兴的帝国是否要发展，要向哪里发展，就在这一夜里定下了基本方针。但是说到底，当时的赵普直接把一张尽人皆知的奏章扔给赵匡胤也就是了，就是王朴当年的那篇《平边策》。

无非都是先南后北，先易后难，何必赵普多费口舌？但是，有一点无论如何要注意到，那就是对于北汉的处理。

柴荣除了第一次因为报复而出征北汉之外，从来就对那个弹丸小地不屑一顾，他的目标直接定到了战略意义比天都大的燕云十六州。而纵观日后的赵氏兄弟，无论是知兵的赵匡胤，还是素不知兵的赵光义，都把北汉放在了首位。

不下北汉，不顾燕云。

这里面的区别我们以后细谈。只是历史在这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之后，就向赵匡胤露出了前所未有的笑脸。他要的机会，最适合他的机会，竟然不请自来。

话说当时是五代十国，细算其中是十一国，而再细分，里面还有很多不称国但是又独行其是的“国中之国”。荆南、湖南，就是两个非常典型的代表。

湖南，最早是一个叫马殷的许州鄢陵人建立起来的。最初只有潭、邵（今湖南邵阳）两州，不断苦心经营才逐渐发展到后来的七州。这么点小地盘，按说不会太招人眼，可是很不幸，他遇到了早年雄心壮志不甘寂寞的李璟。

凭着老爹李昇留下的家底，李璟很快就拿下了湖南，但是随后他就被拖进了淤泥里。反复拉锯，再加上柴荣对李璟的折磨，马氏的部将刘言趁机收复了湖南，之后就被部下干掉，最后的受益人叫周行逢。就在公元962年的年底，周行逢也死了，死后湖南的局面就像柴荣死后的后周一样。

十一岁的小孩子周保权要比七岁的柴宗训大上一些，但无论他大多

少都没用，因为他父亲给他留下了一个差不多可以平起平坐的老战友——张文表。周行逢刚死，张文表毫不犹豫，马上起兵反叛。

周保权慌了，严格地说是周保权身边的大臣们慌了，他们一边派出湖南大将杨师璠出兵平叛，一边向赵匡胤求救。因为之前周家一直向北方称臣，而无论是柴荣还是赵匡胤，都承认他们的臣属地位。

消息传来，开封城上下军民人等都不由自主地深深呼吸，接着两眼烁烁放光，据说这是人类见钱眼开时的共同生理特征。他们都相信，此时皇宫里的皇帝陛下一定也和他们一样的反应，还等什么？马上出兵！

但是让他们咬牙切齿的是，他们的皇帝居然对此毫无反应。

赵匡胤脸色平静，他对周保权派来向他喊救命的人说，你们先别急，都下去歇一会儿，过两天等信儿。就这样，来自湖南心急如焚的使者被不咸不淡地打发了下去。

之后，赵匡胤也开始了深深地呼吸。机会真的来了，他比谁都要清楚，少不更事的小孩子周保权和湖南那个没经过大场面的小朝廷已经引火烧身。别人是前门驱虎、后门进狼，可这些乱了方寸的人却是因为张文表这只狼，来引他这只空前巨大的饿虎。

那他还等什么？湖南已经出现了权力真空，如果他不马上出手，湖南周边的荆南、后蜀、南唐可都在虎视眈眈！

湖南是块肥肉，谁吃了都会更壮……但是，面临机遇才能称出一个人真正的斤量。赵匡胤不急不躁，直到等来了另外一个极其重要的信息，他才作出了最合理的判断。

信息回来了，是他派到荆南（也称南平）吊唁的使者卢怀忠。荆南，这是另一个名为藩臣，实同割据的小朝廷，它最初的统治者叫高季兴，是五代开始时大终结者朱温手下的大将，官拜荆南节度使。当时的荆南小得可怜，只有江陵一座孤城，而且久经战乱，破败不堪。高季兴几乎是骈手抵足一点一滴地把家业做起来的。

传到宋朝建立，荆南的主人叫高保勖。高保勖毫不例外地向柴荣、向赵匡胤称臣纳贡，以求平安，历史记载，他和他的前任哥哥高保融都到了“一岁之间三入贡”的孝顺程度。但是非常不巧，在周行逢还没死的时候，他就先死了，荆南就交给了他的长子高继冲。

赵匡胤是仁德之君，对臣下的死非常难过，他专门派出了吊唁的使者。使者这时回来，给他带来了一些跟婚丧嫁娶一点关系都没有的信息。

——陛下，荆南甲兵虽整，而控弦不过三万。年谷虽登，但民困于暴政……取之易耳。

赵匡胤哈哈大笑，心怀大畅。一幅地图已经在他的脑海里清晰无比地映射了出来——从北方的宋朝出发，要到达周保权的湖南，中间必须得经过高继冲的荆南……而荆南，又深深地迈过了长江。也就是说，有朝一日，从荆南出发去南唐，别说是坐船，就算是光着脚走路，脚上都只会有土，绝不会变成泥……哈哈哈哈，还有比这更妙的事吗？

赵匡胤再不迟疑，出兵！按照原先的军事布防分区，荆、湖一带正是宋朝第二号军事强人慕容延钊的主战区。很好，就由慕容延钊来负责这次出征，并且派出赵匡胤原来的幕僚老班底、当时已经是枢密院副使

的李处耘监军。同时，再任命太常卿边光就职襄州，命户部滕白为南面军前水陆转运使，全力以赴供应慕容延钊的军需物质。

这是宋朝自开国以来，第一次走出国门，征讨天下，赵匡胤已经派出了他最强的，甚至比他本人还要强的军事班底，再汇集了十州之兵，务求一举克敌，示威四方！

但是，谁也没有料到，在这次以众凌寡，泰山压顶似的攻伐中，真正令人胆寒的，却不是久经沙场威名远扬的慕容延钊，竟然是那个出身幕僚、貌似柔弱文人的李处耘。历史证明，他比当时，甚至比人类历史上最最残忍狠毒的人类公敌都毫不逊色……

北宋乾德元年（公元963年）正月，帮助湖南武安节度使周保权讨伐叛逆张文表的宋朝大军起程出发。但是第一个命令却下给了必经之路上的荆南高继冲。

令荆南王高继冲发水军三千协助宋军一同南下潭州。

高继冲慌了，这真是闭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他湖南周保权的事，平白无故地找我荆南高继冲干什么？而且这时候高继冲才刚刚上班，对工作没有经验，面对突然发生的军情几乎束手无策。但是他父亲毕竟给他留下了一些成年员工。他们马上就替他识破了赵匡胤的诡计——假途灭虢。

这可真是老掉了牙的骨灰级计策了。在有宋朝之前的一千多年里就弄得尽人皆知——春秋时，虞国和虢国同姓相邻，彼此相亲，晋国虽然强大，可也拿他们没办法。于是晋国人想出个阴招，先拿大批金银珠宝无偿送给虞公，让这个眼皮子忒浅的小公国让出了条道，晋国的大军灭掉了虢国，然后回国途中，顺手牵羊也把虞国连同之前送的金银珠宝都收了回来。

就这么点事，这种诡计是典型的可一不可再的欺诈式阴谋，第一个用的人是天才，第二个还想再用的，那就是成心找抽，送上门去给别人取乐了，比如众所周知的三国周郎……但要命的是，现在高继冲不是刘备，他没法把赵匡胤的军队挡在家门外，然后骂一句——滚吧，回去想个新鲜点的招法再来骗！

之后就一切平安。

因为他实在是不敢。要知道，这个时候赵匡胤的实力已经达到了拥有一百一十一个州，九十六万户人口，而且军队里都是百战精卒，陆有陆战水有水战，兵种齐全……你让高继冲怎么应付？而且赵匡胤下的命令合情合理，你荆南自从我登基就表示了全方位的臣服，现在我只是要向你借个道，然后再出三千个人助战，顶多再沿途补充些给养，这过分吗？不是臣子应尽的责任吗？

于是荆南小朝廷里的人想来想去，不能硬可也不能太软，只能有一个办法。那就是多备犒军物资，主动迎上去，半明半暗地对宋朝人说——荆南百姓恐惧王师，犒军物资可以尽量满足，可是要在百里以外供应，宋朝的军队不能进入江陵城。

只希望宋军主帅慕容延钊讲些良心吧，做人不要赶尽杀绝……但是谁知道呢？毕竟赵匡胤已经先下了这样的命令！

可是出乎他们意料之外，在当年的二月九日，高继冲的叔叔高保寅带着大批酒肉来到了离江陵城百里开外的荆门，遇到宋军，接待他们的

是监军李处耘。李处耘待他们一团和气，笑呵呵地告诉高保寅别怕，宋朝真的只是借个道而已，你们可以现在就派人回去报个平安，然后在我的军营里休息，我们的主帅病了，他晚上就来亲自接待你们。

死里逃生，高保寅立即派人回江陵，把这个天大的喜迅第一时间传给高继冲。而宋朝人真的很讲信用，当天晚上，慕容延钊就真的亲自设宴来给他们接风。在筵席上，高保寅等荆南人真的是既感激又过意不去，因为他们发现，传说中威风八面战功显赫的慕容延钊真的是病了，可仍然亲自出席陪他们饮酒谈笑，这真是让他们受宠若惊……

于是，就算他们发现最初接待他们的那位和蔼可亲的监军大人李处耘并未出席，也不好意思再多问什么了。

李处耘已经远离军营，率领数千轻骑直扑荆南首府江陵。夜色漆黑，百里奔袭，李处耘撕下了文人的假面具，这时他是监军，是实际意义上的军中第一领导，第一枪由他打响，这是光荣，也是他的期望！

他所要做的，就是突如其来地出现在高继冲和所有荆南人的面前，一举击碎那些可怜虫的幼稚幻想，让他们在一瞬间就明白，除了彻底的臣服，再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天色大亮，他已经逼近到江陵城外十五里处，这时，他被一群突然出现的人吓了一跳。他从来没有想过，会在这个地方遇到这些人。能想象吗？二十一岁的荆南小朝廷的主人高继冲，竟然大清早地带着荆南小朝廷的人在大道上等着他！

怎么回事？要说高继冲知道了他正在向江陵疾进，李处耘倒并不意外，再隐秘的行军也会被发现，尤其这是敌人的都城附近，但是为什么高继冲会放弃都城江陵，跑到十五里时之外来“迎接”他？

难道有埋伏？可是太奇怪了，就算真的有荆南倾国之兵在附近埋伏，难道竟然要用高继冲亲自做诱饵？

但是李处耘一点都不怕。从他的个人简历上看，他巴不得这样。

历史记载，李处耘是潞州上党人，父亲叫李肇，是后唐时的检校司徒。后唐征讨定州时，突然遇到契丹人，李肇率兵决不后退，力战而死，从根儿上讲，李家就有孤胆独斗的勇气。到了后晋的末期，李处耘跟着哥哥来到了开封，他的运气可真好，正好遇到了耶律德光进攻石重贵。后晋的叛将张彦泽率先冲进了都城。当时李处耘二十岁都不到，满城乱兵，杀人放火，他“独当里门，射杀十数人，众无敢当者”。就这样，一直挺到了天黑。到了第二天，乱兵又来了，李处耘“迨晓复斗，又杀数人，斗未解”。直到有他家的亲戚率兵来援助，才算结束。

这样的人率领千军万马，还会害怕？这时他冷冷地问高继冲，你在这儿干什么？

高继冲彻底崩溃。站在他的角度，难道说他可以躲在城里，然后任凭宋朝的“王师”在城外叫门，他不理不睬？要是“王师”攻城呢？他还要怎么办？反抗？或者投降？

哪一样似乎都没有出城迎接的好……这样就能占住“理”了，他一直都没有反抗，一直都是宋朝的好臣子，那么皇上就不会再抢他的什么东西了吧？

就这样，高继冲好半天才说出来，他是在这儿迎候王师。李处耘察

言观色，对这个“臣子”彻底失望。他再不愿浪费半点口舌，命令高继冲就站在原地别动，后面的慕容主帅很快就到，你向他报到吧。然后就领兵直奔江陵。

在他的身后，高继冲和他的荆南臣子们一脸的颓丧，他们不懂，宋朝的人怎么可以不按规矩办事呢？按说“假途灭虢”不是这样的啊，是要先借道，消灭主要敌人“虢国”之后，回来才顺路灭掉“虞国”的，可宋朝人怎么可以擅自颠倒顺序，先拿好心借道的人开刀呢？

这让他们非常的不解，而且不服，毕竟，球不是这样踢的……

刀上没沾一滴血，李处耘就进占了荆南的都城江陵。太容易了，胜利来得过分简单，让他觉得心里不是滋味。这是他应该做的事吗？是他想要的吗？他应该面对强敌，几番恶斗，甚至险死还生，最后关头才战而胜之。这，才是他李处耘式的胜利，才能成就他流传后世，万人敬仰的威名。

而且，才能让他在赵匡胤的身边显得与众不同。

意犹未尽，李处耘开始满江陵城的忙碌，要布防，要接管，要收编，还有安民等，等慕容延钊带着高继冲进城的时候，基本上已经大局平定，可以再次动身，离开江陵了。

下一个目标，湖南，这才是真正的目标！

请注意，时间截止到这里，李处耘的表现都非常良好。虽然他稍微积极得过分了些，但身为监军，而且主帅生病，他有理由负起更多的责任。但是随后，这个人的心态就彻底失衡了，一朝大权在手，生杀予夺随心所欲，一个人潜藏在心底的真面目就会突然暴露。

首先，突然传来了一个消息，让李处耘又急又气。周保权比当初求救时还要十万火急地传了一个消息，说叛贼张文表已经被他自己搞定了，宋朝能及时来援他万分感谢，只是现在事已经办完了，你们可以不必再来了。

开玩笑吧，李处耘大怒，他奇怪难道整个湖南都像周保权一样是个十一岁的小毛孩子？堂堂宋朝的军队是你们可以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对此，整个宋军的反应是加快速度，不仅全体出动，还带上了荆南原有的军队，一起扑向了湖南。就不信了，面对这样的大军，你们还不望风而降？

但是事情就这么怪，湖南人居然敢于反抗！在陆地，湖南人关门闭户，拆毁桥梁，尽一切努力阻挡宋军；在水路上，湖南人做得更绝，他们把船装满了巨大的石块木料，沉在各个关键的水路滩头，把宋军水军的路全都堵死。

事情严重了，慕容延钊向赵匡胤请示该怎么办。赵匡胤远在千里之外，倒没觉得怎样，只是给了周保权一句话——“大军既拯尔难，何为反拒王师，自取涂炭！”

全部的意义都在最后的四个字，小心“自取涂炭”！但是湖南人没有反应。那就没有办法，只有进兵了。这时，厮杀一生的慕容延钊很平静，有进攻就会有反抗，这再正常不过了。可是在李处耘的心里，就完全是另外一种事。

这是他第一次领兵出征（在他心里，真正的主帅绝不是慕容延钊，

以后发生的事更加证实了这一点），他绝不允许有人反抗他，让他的事业有任何的差错闪失。面对他，所有的人都应该像高继冲那样，自动走出城来，站在路边等着他征服！

当年三月初，宋军陆路由李处耘率先锋前行，主帅慕容延钊统大军随后，出澧州（今湖南澧县），攻击的目标是湖南朗州。

才出澧州就遇到了湖南军队，悲剧就此发生了，李处耘一战大胜，不仅杀了很多人，还捉住了很多人。他在俘虏里挑出了几十个肥胖的，然后架起了锅，点起了火。他不仅把敌人扔进去煮熟了，还当着其他俘虏的面，要自己的士兵吃了下去……

回忆人类有史以来各种族的全部历史，大批虐杀俘虏，几万几十万地杀也屡见不鲜，可就算是纳粹德国的集中营也仅仅是用毒气集体杀人，死后才收集人的头发、金牙等值钱东西；以屠城灭国著称的蒙古人，在最初的野蛮时代，铁木真的敌人札木合也仅仅是把敌人扔进锅里煮熟，可也没吃下去……李处耘当时并没有疯，他事后更加没有后悔，他的目的达到了，湖南人真的怕他了，就在三月十日，他就攻进了湖南的都城朗州，杀了主战的张从富，抓住了十一岁的小孩子周保权。

可是他的胜利，并没有给他带来他期盼的荣耀。人，可以杀人，但是，要有起码的底线！

战报很快就传到了赵匡胤的手里。喜讯，从出兵到现在，不超过一百天，实战中两天之内收服荆南，十天之内攻破湖南，生俘高继冲和周保权，堪称战果辉煌，共得十七州、八十三县共二十三万七千户人口。

大功告成。

但是赵匡胤却没法高兴。因为这并不是他想要的胜利。

胜利，有时真的并不是一切。他出生在五代十一国里，成长和拼杀在五代十一国里，他的功名富贵，甚至他的名声家业都与刀剑厮杀密不可分。但是，这并不代表他就喜欢它们。我们不要忘了，就在赵匡胤少年时离家出走，落魄到走投无路时，他都没有允许自己堕落。历史早就证明，赵匡胤善于杀人，但不以杀人为乐。

我想，他始终都有一个疑问，这个疑问想随着他的成长，随着他遇到柴荣去争战天下而逐渐地清晰。那就是，刀剑到底能给他带来什么？

这是个终极问题。里面包含着另一个极其深刻的内核，即他凭着刀剑为生，最终能走到哪一步？具体来说，他能超过柴荣吗？

以柴荣之强，有生之年无日不征无日不战，严于律己，也苛求于人，虽然活得痛快淋漓，可是最后怎样？以刀剑之利威服天下，难道刀剑还能千年不损？柴荣的教训就是他把自己都当成了一把刀，哪里有事哪里到，最后终于强不可久，一刀砍得崩了刃。

所以再不能那样了。于是赵匡胤开始派部下出兵，而且选身边的亲信来做监军。既要胜利，更要人心。他深深地懂得，他的是他的，而别人的，一旦抢到了手，也就是他的了。所以一定要珍惜。

可是李处耘这个该死的混账东西，胜仗人人都能打，没见过他这么干的，难道湖南人已经顽固到只有把他们扔进锅里煮熟了再吃下去，才能让他们服从？赵匡胤痛心疾首，他明白，这是一个标准的五代十一国时期的胜利，为了胜利不顾一切。可这不是他想要的！

弊病马上就出现了，周保权虽然被抓住，但是湖南民愤大起，兵民齐叛，朗州城都在叛兵乱民的威胁之下了。李处耘，现在你的大锅还够用吗？要不要我从开封给你送一些去啊？

而且不止如此，杀过人的李处耘性情大变，不仅对外凶残，在自己的军队里也开始严刑峻法毫不留情。尤其是主帅慕容延钊的士兵，只要有错，李处耘直接杀伐决断，一点都不请示全军的主帅，在他的心里，监军，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最高领导！

后果是严重的，慕容延钊带病出征，连气带累，从此一病不起，回后不久就死了。这时回头看一下，李处耘的功劳在哪儿？以荆、湖弱小之地，派慕容延钊这等大将出征已经是大材小用，只为必胜，也一定必胜！可是李处耘把所有一切都弄变了味。

为了善后，赵匡胤只有下诏宣布大赦荆南、湖南所有叛乱，乱者无罪，而且免除当年茶税及各种无名杂税，再免去荆南地区当年夏税的一半……而这还远远不够，赵匡胤明白了，他仍然还活在五代十一国里，这个世界并没有因为他当上了皇帝而改变什么。

不，我有一个梦想，我想要的世界绝不是这样的！

那么要怎样处置李处耘？赏，做梦都不要想了；那么罚，要罚到什么程度？在五代十一国里，甚至在中国历代的开国皇帝那里，“要么不做，要么做绝”非常的有市场，可是赵宋的官家们不这样。结果出人意料，李处耘仅仅被调整出中央，到地方上去学习改造——黜李处耘为淄州刺史。史称“处耘惧，不敢自明”。

他还有什么可以表白的？此后不过三年，李处耘就死了，只有四十七岁。或许也是神明有亏，坐卧不安吧！

但问题还没有了结，赵匡胤要弄明白，为什么会有李处耘这类凶残暴戾的人存在？这样的人渣只有李处耘一个吗？他冥思苦想，终于找到了问题的根本答案。

还是权力，不加遏制的权力一定会让人返祖变成野兽。

而从唐朝末年，各地的节度使就变成了能和皇帝分庭抗礼的诸侯，他们在自己的地盘里有兵、粮、钱，还有自己的司法机关，这样他们就彻底地自由了，而请相信我，当杀人可以不负责任时，人类就会感到快乐！

就是从这时起，赵匡胤把刚刚伸出去的脚又收了回来。无论是荆湖东边的南唐，还是它们西边的后蜀，赵匡胤都暂时扔在了一边。他的目标回到了国内，他一举收回了各藩镇节度使们的“支郡”管辖权（支郡，就是节度使驻地以外防区以内的其他州县）、财权，以及司法权。

其中管辖权，从此以后由朝廷统一分派文官去担任各州县的知州知县。

财权，则由朝廷专门设立了一个专职机构——转运司来负责，每一个转运使来负责一路（路，简单地说，相当于现在的省，最高的行政区）的财政收入。每年税收除了少量应付日常开销的经费之外，全部上交。

司法权就更加彻底，赵匡胤下令从此以后全国各州所有的死刑案件，要全部上报朝廷，由刑部复查，州县官员再加上节度使再没有处死

子民的权力。尤其是以前由节度使的校尉担当的司法提刑官员被全都清除，由科举录取的文官担任。

而且在这之后，赵匡胤又再次向全国派出了“兵样”，也就是一些高大威猛，符合标准的士兵，全国各州军队是凡符合条件的大兵都要上交出来。

就这样，赵匡胤才基本上做到了“兵也收了，财也收了，赏罚刑政一切收了”——大圣人朱熹语录。在做着这些事的时候，他才深切地感到，他的前任皇帝柴荣有多危险，那是长年累月地赶着一辆没有缰绳的马车，随时都会翻掉。

赵匡胤可不想这样，他要创造出来一种能长期有效，不必对下属随时施压就能传达命令保证执行的制度。只有这样，才能让他的国家长治久安。

第十五章
六十六天平后蜀

一个烦恼，真是让人头痛——今晚，我是约会西施呢？还是去陪貂蝉？

看着似乎有点无病呻吟，没事找抽。不过赵匡胤现在就面临着这样的问题——是进攻后蜀呢，还是先搞定南唐？

弄得好像时光倒流了，又回到了东汉末年的三国。隔着长江，那边是东吴；隔着剑门蜀道，里边就是蜀汉，而广大的关东大地就是曹操的地盘，而现在赵匡胤变成了曹操。

怎么办呢？

要是回到后周，事情很容易，柴荣想都不想就会提兵直奔长江，一来那边他熟，二来，南唐可真是有钱啊。可是现在不同了，南唐已经彻底称臣做小，尤其是新接班的李煜，对赵匡胤恭敬得不得了，已经是合格的下属了。那么当领导的也得有些正规的形象不是？

不到万不得已，不能不要脸。

而后蜀就是另外一回事了。后蜀的皇帝孟昶不仅不服，而且还在主动进攻。

孟昶，初名仁赞，字保元。邢州龙岗（今河北邢台）人，还是柴荣的同乡。是五代后蜀高祖孟知祥的第三个儿子。此人得天独厚，老爹给他打下的是中国地理上最隐秘、最安全的一片江山，而且非常的富饶，他可以躲在剑门蜀道的天险后面，一直稳稳当当地当化外皇帝。

他真的创造了五代时的一项纪录，他是所有短命朝廷里在位最长的皇帝。一共是三十一年，不过还是很遗憾，同样是蜀国的后主，他比刘禅还是少了点。

但是平心而论，他的表现比刘禅强多了。他父亲孟知祥本是后唐宗祖李存勖的妹夫，沙佗人干掉了前蜀后主王衍后，就派他做四川节度使。没想到后唐迅速崩溃，孟知祥就来了个山高皇帝远，自己称大王，守住了西川，再干掉了邻居东川的董璋之后，他就当上了刘备。

可惜在称帝的同一年，孟知祥就病死了。那时候孟昶只有十六岁，可怜啊，他老爹给他留下的都是从中原那边带来的地道的骄兵悍将，每个人的脑袋里都印着“将相没有种，男儿当自强”的时代标签。可是孟昶即位刚刚几个月，就把原来把持着禁军并且兼职宰相的李仁罕、张业甥舅二人干掉，一举收回了国政大权。

开板就唱，满堂大彩。那时后蜀的藩镇大将李肇来见孟昶，刚开始时拄着拐杖装模作样，说老了跪不下去。可是孟昶干掉李仁罕的第二天，他远远看见孟昶，马上就扔掉拐棍，趴在地上连连叩头，大气都不敢喘。

之后孟昶的表现完全是一个标准的圣明天子。他衣着朴素，兴修水利，注重农桑，与民休息，什么好事都干，后蜀国势强盛。而孟昶也志向高远，他在后晋刚刚被契丹灭亡的时候，趁刘知远立足未稳，将北线疆土扩张到了长安。可惜他不能亲上战场，手下人不太得力，又败回来

了。但是也得到了秦、成、阶、凤四州土地。直到柴荣出世，这四块肥肉才被中原又叼了回来。但就是这样，孟昶仍然不服，他为了再次和柴荣较量，专门训练了一支精兵，命名为“破柴都”，摆明了向柴荣叫阵。

可是柴荣一直都很忙，没空答理他。

而这之后，孟昶就变了。或许是一直安枕无忧吧，躺在天府之国里享福太久，他开始堕落。此人纸醉金迷，大修宫殿，而且非常沉迷于房中之术，这混账把全川各地美貌的川妹子没完没了地往身边搂，最后四川基本上没有未婚女孩儿了，早婚早恋成了民俗习惯……

这都没什么，按照一位国学老前辈的说法，在中国，皇帝的特权之一就是随便看中了哪位姑娘，只需要在一张黄纸上写几行字，就可以拉进宫里，合法受用。而且女方还要叩头称颂，说真是家门大幸，祖坟都冒了青烟。那么孟昶在自己的国家稍微合法一下，又有什么大不了的？

但是，什么事都有个度。你可以随便玩女人，但是不要想着随便去玩赵匡胤。而孟昶本着连柴荣都可以随便搞一下的决心和魄力，那么赵匡胤又算得了什么呢？

话说自古有蜀就有后主，有后主就有诸葛亮。这既然是定式，孟昶也就不例外。他的“诸葛亮”叫王昭远，从小和他一起长大，两人数十年如一日，亲密无间，好到了孟昶的国库就是王家的仓库，可以随便拿，但就这样，王昭远还是不满意。

因为他的人生还有更大的追求——要做真正的诸葛亮，要出川北伐，平定天下！

何况当时川中都有人不服了，当面对他说——你根本就没有功劳，可都当上枢密使了，不立点功，能堵上众大民众的嘴吗（何以塞时论）？

而且进兵的具体步骤都替他想好了——应该先联络好北汉，命令它南下，我们后蜀趁机出黄花谷、子午俗（今西安南一百里处），中原表里受敌，那么关右之地，就都是我们的了。

那还等什么？王大枢密使急不可耐，和他的孟后主商量了一下，就派出了他的枢密院大程官孙遇，以及兴州军校赵彦超、杨蠲等人，带着写好的蜡丸密信去见北汉的皇帝，“令”其出兵，一起攻打宋朝。

但是遗憾的是，不是每个人都有他们君臣间那么伟大的幻想式的激情，尤其是赵彦超。这人在半路上拐了个弯，把孙遇、杨蠲连同蜡丸密信都交给了大宋皇帝赵匡胤——或许是他觉得千辛万苦像做贼似的偷渡整个宋朝国境，把信送给北汉皇帝，倒不如直接做贼，把后蜀皇帝和北汉皇帝一起卖给大宋皇帝来得好吧。

于是赵匡胤的烦恼不见了，他终于知道，这个晚上他应该去见西施还是去找貂蝉。当时他仰天大笑——吾西讨有名矣！

乾德二年（公元964年）十一月二日，赵匡胤以后蜀皇帝孟昶勾结北汉共谋犯宋为由，发兵近六万，分北、东两路合进收川。其中北路，以忠武节度使王全斌为西川行营凤州路都部署，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崔彦进为副都部署，枢密副使王仁赡为都监，统率禁军步骑两万、诸州兵士万余，自凤州（今陕西凤县东）沿嘉陵江南下。

东路，以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刘光义为西川行营归州路副都部署，枢密承旨曹彬为都监，统领步骑两万，自归州溯长江西上。两军分进合

击，约期会兵合攻成都。

与此同时，赵匡胤再次显示了他的宽广无私博爱仁慈天下为公我为人人的巨型胸怀，他命令从即日起，就在开封城右掖门外南临汴水的黄金地段，修建一座有五百间独立房屋的庞大的河畔豪宅，里边日常用具要一应俱全、面面俱到，要做到房主一到，就可以立即投入使用。

然后他命令王全斌和刘光义为他带个信给孟昶，这就是他为孟昶准备的新家，虽然仓促，但是非常有诚意。等你啊，都给你准备好了，预祝你乔迁大喜、居住愉快。

其实我一直都觉得很奇怪，四川怎么会被人攻陷呢？尤其是从东从北向西攻。要知道，在公元1937年二月以前，也就是川陕公路全线通车以前，中原内陆入蜀的道路只有三条。

一、金牛道，即众所周知的“剑门蜀道”；二、阴平道；三、米仓道。没一条道能让进川的人舒服，何况是顶着枪林弹雨往里攻。

米仓道，是因为它要翻越米仓山而得名，那根本不是人走的路，比阴平道更糟糕，行军打仗完全可以忽略不计；至于阴平小道，其实那是三国时的邓艾在自寻死路。别说是从阴平道上滚下来九死一生，根本就断了回头路。而且他没摔死的几千个满头大包的大兵连匹马都没有，还打什么仗？一切都是因为刘禅和诸葛亮的后人太窝囊，才让他侥幸成功。

剩下来的就只有金牛道了。这条路相对来说好走点，而且路程较近，但要命的是，它又叫“剑门蜀道”，记得诗仙李白曾经说过的“噫吁嚱，危乎高哉！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吧，说的就是剑门之险。

但是，“要想得四川，必下剑门关。”你还非走它不可。

古之剑门，指的是距今天的广元以北五十三公里，南距剑阁县三十公里的一座东西横亘百余公里的山脉。其间七十二峰绵延起伏，高入云霄，陡壁断处两山相峙如门，形势险要，因此得名。

这是真正的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地势。三国时姜维就是在这里以三万人马挡住了钟会的十万大军。旷日持久，相持不下，最后还得邓艾拼死一搏，从阴平小道绕到剑门后面偷袭，才把蜀汉给灭了。

那么赵匡胤派了多少人呢？不到六万，还分了两路。而他面对的却是当了三十一年皇帝，在五代十一国里有着巨大号召力的孟昶。他的胜算在哪里？也许他自己也有点心虚吧，所以他在给王全斌和刘光义践行的宴会上，突然这样问——西川能取得否？

千万道目光瞬间注视，征蜀主帅王全斌凛然而坐，目露凶光——回皇上，西川若在天上，固然不能到。若在地上，到即扫平矣！

没有人敢笑话他口出狂言。王全斌，并州太原人，他父亲是后唐庄宗李存勖的手下，当他十二岁的时候，他父亲办了件蠢事，没有多大的官，却私自储备了亲兵牙将，这犯了所有皇帝的大忌。李存勖命令他父亲进京回话，这时候他父亲怕了，不敢去。而十二岁的王全斌说，这是皇帝在怀疑你有异心。这样吧，把我送去当人质，皇帝就会相信你。

一场灭门大祸就此消平。

再后来，李存勖把王全斌收在身边当近卫。等到李存勖众叛亲离，乱兵入城的时候，宫廷卫士不是叛变就是逃跑，只有王全斌和符彦卿一

直保着李存勖在皇宫里苦苦支撑。直到李存勖被冷箭射中，王全斌还把他扶到内殿，等到皇帝死了，他才痛哭而去。
　　这样的执拗，这样的忠贞，才是赵匡胤选他做平蜀主帅的最重要原因。因为纵观中国历史，四川是个非常邪性的地方，在那里割据的政权，不管是贤明的还是荒淫的，不管是有刘备的胸怀还是诸葛亮的才能，都绝不会超过两代。而外来平蜀的将军们就更加不幸，不是死在了崇山峻岭里，就是在九死一生侥幸成功后，反而被自己的皇帝砍头。
　　理由很简单，因为没有哪一个皇帝不害怕那些成功入川覆没了一个朝廷的将领，会留在了那里自立为王。那么王全斌呢？赵匡胤就那么相信他？

　　历史证明，赵匡胤不仅相信，而且给了王全斌极大的行动自由和特权。在临行大宴上，赵匡胤当众与攻蜀将帅约法三章：
　　第一，鉴于后蜀将校多为北方人，为了分化后蜀的内部，只要能率众归降，并且给大军当向导，供给军粮的，那么立即成为自己人，并且重赏。
　　第二，宋军所至，不许烧房子，不许随便打人，不许挖坟，不许砍桑树……以及同性质事件。违者军法从事。
　　第三，这次打后蜀就为抢地盘，打下城镇，只要兵甲粮草，其他所有战场所得的钱、帛等等硬通货朝廷一个子都不要，全分给前方将士！
　　注意第三章，赵匡胤为了激励士气，已经不惜血本。要知道在五代时期，天下真正动荡的是在北方，在长江以南，以及蜀道以内，完全是另一个世界。相对来说，那里平安富足，不识刀兵，尤其是天府之国的成都附近，那真是富得流油。而这些钱财的保障，就在于蜀道的易守难攻。
　　那么，为了攻陷四川，就唯有动之以巨利。可是这时的赵匡胤侵略经验毕竟还少，而且生性谨慎，他把困难想得太高，却没有意识到，过分的赏赐也有负作用，把他的士兵变成了一群彻底红了眼的战争狂徒。
　　朝廷只要四川的土地，其余的一切，都是我们的战利品！这就是征蜀士兵对这条命令的理解。很快，赵匡胤就为之追悔莫及。
　　战争的机器隆隆开动，至少六万把尖刀逼向了后蜀。那么后蜀的反应是什么？高兴，极度的兴奋！如果非得要说有那么一星半点的遗憾的话，那就是枢密使王昭远大人的生平第一仗，并不是像前诸葛亮那样北出岐山攻伐中原，而是先奉命抵抗。
　　但这就是机遇，终于可以一展抱负了。王昭远被孟昶封为西南行营都统，全权负责后蜀对宋军的防御。临行前，他带着都监赵崇韬，出席了宰相李昊（一绝妙之人）为他举行的壮行酒会。席间王大都统慷慨表态——我此行何止战胜宋军，以我手下的三万雕面恶少年（可怜，后蜀和宋朝一样，士兵就是囚犯，都在脸上刻记），取中原易如反掌耳！
　　要特别说明一下的是，王昭远在说这番话的时候，他的手势，以及当时手里拿东西，都让他在历史上留下了一个恒久不灭的光辉形象。那是一把铁质的如意，尺寸不知，估计应该不小，因为王昭远行军布阵时把它当成令旗或者指挥棒来用。
　　想来万马军中，无数盔甲兵执之间，王昭远羽衣纶巾洒然谈笑，随

意挥指铁如意，敌军则狼奔豕突溃不成军，功名等闲到手，那是怎样的风采绝伦啊。人生至此，不亦快哉！

就这样，王昭远满怀豪情壮志，带着他的三万雕面虎狼之师，离开成都，去迎战把整个蜀国都当成了无限量提款机的宋朝平蜀远征军。

伐蜀，再一次伐蜀！行军的路上，宋军数万将士心神激越，热血沸腾。这不光是钱财的问题，更是个荣誉，以及从此变富变强的象征！

每一个人的心里都会想起短短的三十九年前，那时中原大地的主人是后唐的庄宗皇帝李存勖。从李存勖最初的起步姿态和成果来看，他已经势不可当，马上就会席卷全国，统一天下。那时，在后唐同光三年（公元925年）九月，他派出了自己的宗室亲王，魏王李继岌，以及大将郭崇韬去攻伐蜀国。

那是一个极度惊人，前无古人，也绝对后无来者的胜利。巅峰时期的世袭雇佣军团沙佗人竟然只用了不到三十天就越过了无数的蜀山天险，攻破了天府之国成都，迫使前蜀的后主王衍走出国门，白衣请降。

那么他们呢？现在的宋军会用多少时间？

全军主帅王全斌尽量不去想这个问题，但是极度的兴奋，甚至焦灼感的狂热同样在他的全身奔流。不为别的，创业，每个人都清醒地意识到这是在伟大的创业征途中，而创业，是一个男人一生中最大的享受！

首先，第一个目标……很遗憾，不是险峻崎岖的蜀道关隘，而是陕西境内的兴州（今陕西略阳）。没办法，后蜀就算丢了秦、凤、成、阶四州，它的最前沿阵地仍然远在后蜀本土之外。而在这里负责前敌守卫的，是后蜀国王孟昶除了王昭远之外的另一个亲信韩保正。他领兵数万率先出蜀，赶在王全斌之前抵达了兴元（今陕西汉中东）。

十二月初，战争正式开始。王全斌率军冲出凤州，直奔兴州。兴州，是后蜀多年经营的军事重镇，不仅城高墙厚，兵甲充足，而且就连城外都因地势之险而修筑了一连串的兵寨据点，乾渠渡、万仞、燕子等各寨都在史书中留下了名号。

但是后蜀军万万没有料到，就在开战当天，这些苦心经营的防线就像滚汤泼雪一样被宋军一一攻破，到当月的十九日，后蜀重镇兴州就宣告陷落。旗开得胜，可王全斌不屑一顾，他眼里最大的战利品是在兴州所缴获的四十多万斛军粮，这给他的军队增添了巨大的补给。他一刻都没有停顿，杀奔后蜀下一个据点——兴元。

那里有后蜀军团最高的前敌主帅韩保正，一定要拿下它！

韩保正，这个在历史上留下了名字，但却查不到任何光荣事迹的后蜀主帅之前所有的介绍，只有在孟昶的老母亲李太后的一席劝导儿子的话才能找到：“……吾见庄宗及尔父灭梁定蜀，当时主兵者，非功不授，故士卒畏服。今昭远乃汝左右给事之人，而保正又世禄之人，素不知兵，一旦有警，此辈何所用之！”

但史称孟昶不听。

今日果然，面对王全斌如狼似虎似的狂飙疾进，韩保正坐拥数万精兵，躲在兴元城里不寒而栗，一点办法都拿不出来。而王全斌攻陷兴州之后，又毫不停留连续击破石圌、鱼关、白水军等二十余寨，兵锋直指兴元，让他再也无处可躲。这时，韩保正的勇气和惊人之举就都来了。

他竟然直接放弃了兴元城，领兵来到了城墙之外！

出了城的韩保正快速行动，可惜却不是去找宋军的主力对决，而是快速地带着人马赶到了更远一些的西县（今陕西勉县西老城）。神啊，救救他吧，直到这时，这支拥有数万人马的后蜀军团才弄明白，他们的主帅这么做只是为了暂时性地与王全斌拉开些距离。

或许这样，就能挽救一下他马上就会猝死的心脏吧。

王全斌已经没兴趣亲自对付他了，只是派出了先锋大将史延德一路疾追。史延德进兵神速，没等韩保正逃进西县，就迫使他在三泉（今陕西宁强西北阳平关）依山背城，结阵自保。

这仗已经不必打了，一位晚于宋朝而生的西方战神曾经说过——一群由狮子率领的绵羊，能打败一群被绵羊率领的狮子。就算这时的蜀军都是一个个嗜血如命强悍勇猛的狮子，在韩保正这样的官家公子哥麾下都会被活生生地憋死……史延德挥军疾进，没等主帅王全斌的主力到达，就向数十倍于己的蜀军发起进攻。

数万蜀兵全线崩溃，这一战直接把战场向西推进到了后蜀的国境之内。

王全斌抓住了韩保正，而且再次缴获军粮三十多万斛。这是个巨大的收获，宋军后方至关重要的粮道可以暂时不必考虑了，完全可以乘胜直追，鼓勇前进。

没追多远，他们面前已经是蜀道的绝境天险——葭萌关了。

葭萌关，有时人们误以为它是“剑门关”的误读名。其实不是，葭萌关的故城在今四川省广元市元坝区昭化镇以北五华里的土基坝，关城现已荡然无存。而剑门关在葭萌关故城西南约二十公里处，属广元市剑阁县。不过它们同在一座山脉之间，同样的雄关险峻，飞鸟难逾。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是人类历史上最难攻破的军事险塞之一，三国时蜀汉大将军姜维，就是在这附近挡住了钟会的十万伐蜀大军。剑门，葭萌，这才是蜀人的真正的心理上，同时更是实际上的防线。你完全可以相信，在此前蜀道之外的战斗中后蜀军队都没有真正的发力，因为那毕竟不是蜀人世代生息的根本之地，而且身后有如此屏障，谁还会提前拼命？

缩进天险里，后蜀人更使出了最绝的一招——烧毁栈道。

栈道，那是我们的先民们在本来绝无道路的岩石崖壁之间硬生生地凿孔，再插进去木梁，梁上铺设木板，下面再用斜柱加以支撑，才无中生有制作出的一条名副其实的“天路”，是一条真正的奇迹之路。而它一旦被焚毁，那么就又恢复了悬崖绝壁的本来面目。

赵匡胤的军队再牛，也不会突然间都变成猴子或者飞鸟吧，他们爬不过来更飞不过来，何况还要带着那么多的刀枪剑戟的……吁——后蜀全境的军民人等，包括国王孟昶都可以大松一口气了，天险就是天险，他们已经安全。

何况更加重要的是，伟大的后蜀第一军事强人，枢密使领北面行营都统王昭远先生，已经带领后蜀的真正主力大军抵达了利州。利州位于嘉陵江东岸，它的前面是广元，也就是葭萌一带，它的背后才是剑阁，它本身就建筑在崇山峻岭之间，是剑门天险之前的另一道天然鸿沟，足

以让宋军望而却步。
那么请大家鼓掌，还活着的诸葛亮先生隆重登场，历史证明，他马上就改变了这场战争的全部进程，其卓越突出的表现，让敌我双方都难以置信、目眩神迷。

上天赐给孟昶和王昭远的地利环境无比优越，而王昭远在和王全斌直接遭遇以前，也表现出了一位卓越的军事领袖所应有气度，以及敏锐的位置感。
他从遥远的成都出发，不急不躁，视前线迅速恶化的军情于不顾，始终极其人道地保留着自己精锐军团士兵们的体力，在秀美雄奇的蜀山蜀水间逶迤前进。而上天更加给了他不可思议的运气，当他终于赶到前线时，宋军刚好被挡在葭萌之前，他可以安全顺利地进入了天险利州。
又是天险。真不知道，我们民族所生存的这块大地为什么会是这样的构造。但也万分庆幸这样的地理环境。请想象一下，如果在我们的北部平原，甚至沿海一带，要是能有四川的崇山峻岭，天然的绝壁屏障，那该多好？就不会有那么多的异族入侵，国亡民丧的悲剧发生了吧？
不要说长城，那是我们的无奈之举，而且其险峻无论如何也比不了蜀山之万一。
王昭远就是这样，他进入了利州之后立即就放了心。他面前的天险实在是太多了，多到他可以放心倒头就睡。他相信，就算不派一兵一卒防守，那些走惯了平地的北方佬都别想四肢健全地爬到他的面前来。
因为在群山环峙中的利州城的前面，是大小漫天寨两处更加险峻的兵营。想知道那儿有多险吗？那地方连后蜀都只能设寨而筑不了城，而在大小漫天寨之间，就是在深峡巨谷间奔腾咆哮的嘉陵江。完全可以肯定，宋军千里奔袭，绝对不会扛着战船来，而在本地伐木造船，那根本就是笑话，唯一的过江指望就是那几条木桥。可是别说桥又长又窄，没法展开兵力强攻，就算万一守不住的时候，一把火点着了它们，都会让宋朝的大兵在对岸跳脚发疯！
而且这些还统统都是次要的，王全斌得把第一道死扣解开，才能说别的，那就是栈道。葭萌之前的栈道已经被烧毁了，只剩下烧焦了的悬崖绝壁……看你还能怎么过得来？
于是，整个战局就在王昭远这种躲进危楼成一统的小康心态里急剧恶化了。蜀人彻底失算了，这些在平原上生龙活虎的北方平地佬们进了山后变本加厉，没有栈道，他们马上就派出部将崔彦进开始抢修，而且在抢修的过程中，主帅王全斌已经亲率两万多人的主力大军，在嘉川东南的罗川小道上披荆斩棘觅路前行。几天之后，王全斌就突破了罗川防线，出现在了嘉陵江渡口的深渡一线。
这时，更加惊人的事情发生了，本是牵制蜀军注意力的崔彦进一部，不仅已经修好了栈道，而且还迅速攻克了天险小漫天寨，赶到了深渡和主帅会合。
没等王昭远和他的副手赵崇韬意识到了危险已经临头，宋军就扑向了嘉陵江上的木桥。战争，从这时开始就变味儿了，最初的战利品诱惑已经淡化，取而代之的是历尽艰险磨难后所产生的仇恨。就是这些该死的险山恶水，让我们吃足了苦头，可你们等着，只要我们跨了过去，就

都会加倍地还给你们！

这时候王昭远终于愤怒了。他奇怪，难道北方人都没听说过诸葛亮吗？武侯一生功绩何其伟大，而且只攻不守，永远都处在神妙莫测出其不意地进攻当中。那么为什么就不让他这位继任者，能够真正的步其后尘，也尝一尝进攻是什么滋味呢？

于是他点兵派将，集结人马，发誓要把王全斌生擒活捉。可是等到他和赵崇韬终于带着蜀军精锐军团冲出利州城时，一个晴天霹雳，王全斌已经冲过了嘉陵江木桥，到了江对岸来了！

王昭远变得有些恍惚，搜遍他脑海里所有诸葛武侯与北方魏国的战史，也找不出这样的战例啊。北方人……不都是很好骗的吗？他搞不懂，他不信邪，他再一次鼓足了勇气愤怒了一次，带着全军从又高又陡的利州城冲了下去——兵法有云，以高凌下，势如破竹，他要把刚刚渡过嘉陵江的王全斌再压回去，最好是让他们溃不成军，把桥都挤塌，都掉到江里淹死……

王昭远带着刚上战场的生力军扑向了连日劳累，天天上演徒手攀登的宋朝军队，结果却是三战三败，不仅丢了江边的滩头阵地，还被王全斌反攻倒算，夺下了嘉陵江后面的大漫天寨。之后王昭远就再也刹不住车了，他居然连返回利州重整阵脚都做不到，他被王全斌直接赶上了剑阁。

这一天，是十二月三十日，战争正式开始近一个月。历史证明，王全斌失败了，他没能打破后唐战将郭崇韬三十天平蜀的灭国纪录。但另一面，血淋淋的事实，以及利州城，还有丢给宋军的八十万斛军粮，让王昭远明白了诸葛孔明不是谁都能当的。现在整个后蜀都不再奢望他是诸葛亮，只想他能做一回姜维，把此前从未被人正面攻破过的绝世天险剑门关守住。

剑门关前，王全斌下令全军休整，必须让士兵们喘一口气了。而且，他要向后方的皇帝赵匡胤汇报战况。

回到北方的开封，这时是一年的年底，天气最冷的时候。史称赵匡胤接到王全斌的战报时，正坐在皇宫的讲武殿里。外面冬雪纷飞，殿里暖意融融，皇帝的身周围用毛毡围了一个小间，中间燃烧着炭火，皇帝身穿紫貂裘，戴紫貂帽，正襟危坐。

是他盼望的好消息……赵匡胤长出了一口气。六万大军，这已经是他这时候所能派出的全部军队了，果然，经过全国挑选，再经过军纪整顿的军队战斗力大胜从前。这让他非常欣慰，史称赵匡胤突然站了起来，把身上的貂裘连帽都脱了下来，说——“朕被服如此，体尚觉寒，念西征将帅冲犯霜霰，何以堪此！”

即令快马日夜兼程以此貂裘赐王全斌，王全斌拜赐感泣。

但随后，赵匡胤就再次陷入了沉思。这一年，赵匡胤三十九岁了，当柴荣三十九岁时已经震惊天下，所向无敌，威临异族了。而赵匡胤却在当打之年留在了后方，像征蜀这样的大事，都委派给手下的将军们去做。这在后周时期是不可想象的。

但却可以理解。

自古征蜀难进难出，别说进攻不好打，就连后方突然有事，都撤不

回来。所以除了刘备当年饥不择食，一定要抢个地盘盖房子之外，没有任何君主敢于亲征蜀川。

赵匡胤就更是这样了，他的开封紧挨着就有两个无可化解的死敌——北汉和契丹。之前和以后的历史都证明了，赵匡胤绝不是变懒了，而是他迫不得已。他当时京师实有兵力大约只有十万，到他的后期才达到了禁军精锐满二十万。全国其余剩下的都是些派不上大用场的厢军、乡兵，这时一旦北方有警，而他又远在蜀道之内，谁来保住他的老巢？

派出去了六万，还剩下不到四万，既要防备境外的敌人，还要小心国内的臣子，怎一个“烦难”了得？

为了安全，除了他本人之外，他还在开封以北布置下了一连串宋朝当时最强的将军——韩令坤、郭进、李汉超、李继勋、王彦升（这亡命之徒终于派上了用场），还有董遵诲。还记得这位姓董的仁兄吗？请回头参照一下赵匡胤最初的流浪生涯。

如果不是董大公子的刻忌霸道，也就没有了后来赵匡胤近两年的饥寒交迫。但赵匡胤不仅没有报复，反而想方设法把他流落在辽国幽州的母亲接了回来，让他们母子团聚。董遵诲从此以后成了他最忠心的几位将军之一。

就在这段时间，赵匡胤还尝到了做大宋天子的威风。远在契丹之北的女真，不远千里遣使进贡名马；而更远的平存拓跋部更是一次就进贡战马三百匹。

赵匡胤大喜，这都是宋朝所急需却产不出的好东西。尤其让赵匡胤想不到的是，拓跋部的首领李彝殷居然为了他的父亲赵弘殷而主动避讳，把名字改成李彝兴。这样的臣子到哪里去找？赵匡胤感动之余，亲自监工做了一条玉带赐给了李彝兴。

多好的臣子……女真、拓跋李氏，这点微不足道的贡品，要让赵匡胤的后代子孙还有中原亿万的无辜百姓怎样加倍地偿还！

但这时的赵匡胤一切都预料不到，他的目光很快就又投向了西南方向，伐蜀，这毕竟是当时宋朝最重要的一项国事。

北路的王全斌已经旗开得胜，那么东路呢？刘光义，还有曹彬现在都怎么样了？

刘光义面临重重艰险。他要从鄂西进入三峡，由三峡入东川，沿长江溯流而上，才能到达最后的目的地成都。但是自从宋朝夺下荆湖之后，后蜀就在他的必经之路，涪州（今重庆涪陵）、泸州（今属四川）和戎州（今四川宜宾）一带设下了层层关卡。

尤其是三峡重镇夔州（今四川奉节东），那里是重中之重，不善水战的北方军团注定要在那儿大受磨难。

这之前，他和王全斌一样，出鄂西势如破竹连破三会（今重庆巫山东北）、巫山（今重庆巫山东）等蜀军营寨，击破后蜀水、步军共一万余人，缴获战船二百余艘，逼近了夔州。然后他就止住了全军，自己到一个没人的地方，从怀里往外摸东西。

摸出了一张地图，这是赵匡胤亲笔签名，亲手交给他，要他一定在临近夔州的时候才能打开的。并且严令，上面怎么写，你就怎么做，绝对不许自作主张！

这或许是宋朝开国之后，第一次君主在后方实行“图阵形，规庙胜，尽授纪律，遥制便宜，主帅遵行”的祖宗家法，而幸运的刘光义不仅成为了第一个吃螃蟹的人，还更加幸福地没有亲身实践这套规矩最后也最要命的一项，即“贵臣督视”。

他身边的监军是此前名不见经传的曹彬，此人不管才能到底怎样，至少是个名副其实的彬彬君子，不会怎么太折磨他。这时刘光义打开了赵匡胤的锦囊妙计，心里万分激动——太好了，只见地图上标注详细，敌我分明。具体到他连探子都不用派出去了，更不用说他应该怎样应对。

还能再说什么呢？领导就是领导，英明得锃光瓦亮让人睁不开眼，就剩下了按章办事了。不过这里请注意，这时的赵匡胤并没有做错，他授阵图布方略遥控指挥是迫不得已。因为刘光义不是慕容延钊，也不是韩令坤或者他本人，甚至也不像王全斌那样战功赫赫。于是巨大的先期准备就必不可少，赵匡胤必须给他铺好道。可是后来的赵光义以及再后来的那些长在皇宫内院，让各级母后皇娘们爱不释手，让儒家道学们夸成人类典范的官家们有没有资格也这么做，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回到眼前，刘光义面临的是一条水陆两栖立体防御的马其诺防线。首先在江面上蜀军不惜功本，先来了条浮桥封锁了整条长江，而且为了结实，还在浮桥上又加了三重木栅栏。这还不算，最可怕的是在沿江两岸，后蜀居然“夹江列炮”——不管打出来的是石头还是炸药，都是非常的不人道吧！

但是更加不人道的是赵匡胤。历史证明，这人在夔州城外浮桥一段的攻防指挥上连做人的起码标准都失去了，他让后蜀人千辛万苦弄出来的防御工事像千年以后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法国的马其诺防线一样，连一炮都没打出去就彻底完蛋了——根据分析，该防线的最强点在水路，不论是浮桥还是大炮，一切都是为了防止宋朝的战船。

这没有错，谁让这是在江边呢？而且宋朝人真的是坐船过来的。

但是赵匡胤让自己的大兵们在离浮桥三十里外就全部弃船上岸，然后有马的上马，没马的迈腿，三十里的江边小道一口气就冲了过去……不知道后蜀的大炮是什么口径，是高射型的，还是平轰型的，反正什么都来不及了。

杀完人，再毁了桥，大家伙儿重新上船，后蜀的川东重镇夔州已经近在眼前。

守夔州的是后蜀宁江节度使高彦俦，孟昶给他配备的监军名叫武守谦。后来证明，这两个人是在这场战争中，后蜀方面唯一可以被载入史册的正面形象。但是极其可惜的是，熊掌和鱼翅放在锅里做成一道菜会变成恶搞，而这两个人待在一座城里，也会自相矛盾，一塌糊涂。

同样的忠心耿耿，同样的独行其是。

看到宋军兵临城下，久经战阵的高彦俦一眼就看出了敌我双方的优劣要害之处。他强烈建议（唉，只能是建议了，他名为主帅，可惜监军更大）据城死守。因为宋军远来，粮食后勤都供应不上，他们得在长江上运给养！

想一想夔州段的江水有多急，再想想这一段长江边上的道是不是人

走的。
这一点真的就是宋军的致命要害，要知道赵匡胤这时候仍然还是个穷人，而打仗讲究的是米山钱海，他手头哪一样都不宽裕。所以王全斌一路缴获了近一百二十万斛军粮才会被宋史一一记载。
所以高彦俦是对的，只要先死守一段时间，等着城外边的宋军既饿又累又没办法时再出击，肯定就会事半功倍。
想得很好，可惜，监军大人不同意。武守谦的反应是勃然大怒——兵临城下，怎能龟缩不出，任由敌军耀武扬威？不行，一定要出击。而且必须趁着宋军远来疲惫，刚刚在前面的浮桥上打过一仗的大好时机，冲出城去，一举击溃狂妄的宋朝人！
他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并且他绝对不逼着高彦俦去做不愿做的事，更不强迫手下的部将出去送死。他说战，那么他自己就去战！
他亲自率领着麾下的千余士兵冲出夔州，向刚刚登岸的宋军杀了过去。
这很反常，入川以来还真没见过。刘光义不敢怠慢，他派出的是征蜀东路军的王牌——禁军侍卫司马军都指挥使张廷翰。
宋军三衙主帅之一的张廷翰亲自出战，率领着宋朝全国精选出来的士兵，而且两军相遇的地方还在长江边上的猪头铺，也就是说是片陆地……结果是奇迹没有发生，武守谦败了，就在败退的时候，他还想着夔州城。他为夔州尽的最后一份力，就是尽量离它远一点，他怕带着追杀的宋军一起卷进城去。
但是无济于事，刘光义很清楚自己的目标在哪儿。他命令全军登岸，猛攻夔州。后面发生的事，就要看这个世界对英雄的定义了。
历史记载，当日“廷翰等乘胜登其城，拔之。彦俦力战不胜，身被十馀枪，左右皆散去。”孤城无援，部众溃散，高彦俦为自己的陛下所做的最后一件事是，“彦俦奔归府第，整衣冠，望西北再拜，登楼，纵火自焚。”
英雄，一定要是胜利者吗？
几十天之后，有个女人很鄙夷地撇着嘴，充满不屑地说——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个是男儿。
男儿在边关，死战尽勋戎，贵妇深宫乐，凭甚论英雄！

那么再回头去看一下蜀国最著名的那位“英雄”。剑门关，王昭远。
按说，逃回了剑阁的王昭远应该彻底安心了吧？
雄关如铁，绵延百里——“蜀道剑门无寸土”。剑门关的山脉是从秦岭而来，完全由巨大的砾岩组成，尤其在剑门关正面一带，岩石如镜，寸草不生。这是天险里的天险，已经是后蜀的最后一道屏障，也是上苍给历代蜀人的最后一线生机。
历史可以作证，在此之前，剑门关从未在正面失守。但不幸的是，伟大的纪录，都是留给“伟大”的人去打破的。
王全斌带着宋朝征蜀北路军，在剑门关下吃着从后蜀军队抢来的军粮，整整休整到了第二年（也就是公元965年），不过别害怕，回首从前啊，在上一年的十二月三十日的时候，他们才攻下的利州城。所以说他们可真是慢。转过年来，王全斌走出营房，看了看耸立在眼前的剑门

关，毫无例外地再一次感到头晕目眩。

唉，钟会啊……你攻不上去真是情有可原啊；邓艾啊……我还以为你以前特别淘气，就爱从山上往下滚着玩哪……唉，你们的命可真苦，不过我也一样。

就在这么哀叹的时候，他已经决定了一件事——傻子才会正面强攻剑门关呢，就算山上的只是群猴子，往下面扔两块砖头都能出人命！还是老办法，迂回穿插。他再次派出了手下头号亡命之徒先锋官史延德，要他带着兵悄悄地翻过眼前这座见了鬼的大山，然后再经来苏（今四川剑阁东）的小路渡江迂回到剑门关南二十里的清强店。

而这只是命令的前一小半，后面的就变得非常不像话了。王全斌说，到了清强店之后，你们就要尽一切力量向剑门发起攻击！无论如何一定要胜利，而我会配合你！

老天在上，史延德或许是过分勇敢了有些脑筋迟钝，他从来都没想过主帅是否急疯头了在说胡话——那时候王全斌想必还在剑门关正门前等着买票进城吧，拿什么配合他？而他又爬山又过江，还要强攻天险，到时候想撤回来都是妄想。

可他真的就这么去了，而且宋朝的大兵们也都一如既往地跟着他。那样子，就像是在宋朝开国的时候，没有任何的艰难险阻能难得倒他们。

这时候在剑门关的上面，王昭远也得到了一个空前的好消息。他有救了，孟昶来信了，不仅没怪他，而且还给他增派了援军。

久旱逢甘霖，久旱逢甘霖啊……王昭远空前地激动。孟昶真是他的发小，就是知道他此时此刻最需要什么。这要是在以前给他援军，“诸葛亮”一定会认为是对他的奇耻大辱，而这时不同了，他真的需要有尽可量多的人围着他，这样，他到了晚上才能睡得安稳些。

更何况，孟昶派来的援军主帅居然会是太子孟玄喆。这真让王昭远对未来充满了渴望和信心，因为太子殿下的军事天赋可真是……那个神妙莫测。

很多人都不懂，孟昶为什么会派自己的太子去当援军呢？难道偌大的蜀国，竟然找不出一位领兵的将军了吗？

这个问题要这样解答——孟昶当初为什么要派王昭远来负责整个北路的战局胜负？难道偌大的蜀国，竟然找不出一位领兵的将军了吗？

答案是他真的就找不出来。蜀国安逸，一连三十九年的唯我独尊的好日子，把孟昶最初的那点锐气和理智都消磨光了。没有天敌的威胁，他彻底退化，他能相信的，只有日常与他共处的那么几个有限的人。

除了他的发小，就是他的儿子，可以说都城之外，他什么都不了解。

就像这次增兵，应该增吗？似乎应该，因为剑门已经是最后的一段天险，过了这道屏障，成都面前就再没有任何的阻挡。可是历史证明，他的增兵，是使后蜀迅速灭亡的最大败招。

增兵，给了王昭远又一个可以幻想的理由。所以当史延德突然出现在清强店，扑向他的剑门关时，王昭远的反应是马上后退，连稍微的抵抗都没有，就退向了汉源坡（今四川剑阁东）。至于关乎整个后蜀命运

的剑门天险，他交给了手下一个在历史上都查不出姓名的偏将。

他可以等待援军，没有必要现在就拼命嘛……那位不知姓名的偏将就非常可怜，他不仅要抵挡史延德，还要面对从正面冲上来的王全斌。历史没有记录下他有多神勇，因为史延德和王全斌在剑门之巅胜利会师了。

蜀川最强的天险，也是最后一道屏障就此被攻破。

但王昭远的表演还没有结束，他带着近两万大军仍然驻守着剑门的一部分。汉源坡，两万蜀军站在崇山峻岭之间，面对着冲过来的敌人勉强列成阵势，可是他们却看不到自己的主帅到底在哪里。他们看不见，王昭远瘫倒在胡床（能折叠的行军床）上已经彻底站不起来了。由他的副手赵崇韬勉强带人迎战。

没法解说这场战斗，因为根本就不存在战斗。后蜀人一哄而散，赵崇韬被非常搞笑地晾在了最前面，他成了王全斌的又一个平蜀纪念品。但是打扫完战场，人们却惊奇地发现怎么都找不到王昭远。这个刚才还站不起来的人这时神奇地失踪了。

王全斌没有时间遗憾，他的面前还有剑州城（今四川剑阁），这是后蜀人在剑门关上的最后一个据点，刚刚溃散的蜀军都跑到了那里，他必须速战速决。剑州城成了后蜀人不堪回首的地方，一退再退，苟且偷生，所有的天险都不知利用，最后在剑州城里，一万多蜀军被集体屠杀……

之后，王全斌继续进军，才在东川（今四川三台）一个农家院的小仓库里偶然抓到了一个哭得泣不成声、双目红肿，嘴里还念念有词的人。经确认，这就是后蜀的“诸葛孔明”王昭远，当时他面对宋军的刀枪视而不见，只顾着反复吟咏一首唐诗的最后一句

——远去英雄不自由。

可惜了晚唐才子罗隐的佳句，他到了这时还是死不认错，因为前面一句是——时来天地皆同力。

“时来天地皆同力，远去英雄不自由。”这时他不是诸葛亮了，他变成了项羽。

因为，“此天亡我也，非战之罪……”

这时候太子殿下孟玄喆已经领兵到了绵州（今四川绵阳）。这样的“神速”有点像是之前王昭远支援韩保正，不过太子殿下既然青出于蓝胜于蓝，他比王昭远就还要走得加倍的自在悠闲。

出趟远门不容易，尤其是长在深宫很少出成都的城市青年。孟玄喆召集了一万人马，首先把他们打扮一新，具体的细节要精确到连旗杆都与众不同。蜀锦，这是几千年来中国锦绣中的老名牌，太子用它来把军中所有的旗杆都缠了起来。旗杆用蜀锦，那么旗子用什么？大家自己去猜吧。但是千万不要以为太子殿前是个奢侈浪费的人，出兵当天，突然下起了大雨，太子为了不影响装饰效果，就下令把旗子蜀锦都卸下来，等雨停了再装上去……结果很多没有艺术修养的大兵把彩绣的旗子都挂反了，呈现出一种特殊的前卫美感，这让围观的群众得到了乐趣，而太子本人也大为激赏。

就这样，孟大太子带着一万大兵外加成群的姬妾，再外加好几十个

优伶戏子，踏上了增援剑门，拯救家国的征途。可以想象，像一只快乐的小鸟一样飞出了繁华喧闹的成都的孟玄喆一路之上是多么的快乐！美丽的四川，你是这样的神奇，我真是太爱你了……但是一切都在绵阳戛然而止。

孟玄喆立即掉头就往回跑，就算他再天真可爱，也知道剑门关失守意味着什么。就在这个时候，他的军事天才也真正的显露了出来。抗战需要什么？需要付出代价！于是，他的身后就出现一团团的熊熊大火。当他一路狂跑，回到他的父亲面前时，他得意地说——老爸，我把事情都办妥了，现在从绵州到成都，什么都不见了，能烧的都被我烧光了……

孟昶彻底僵硬。天哪，他不懂，这是什么样的臣子，这是什么样的儿子啊……他仰天长叹，老天爷为什么要这么玩我？不过眼前的事实让他变得清醒，无论是他还是王全斌以及刘光义，都非常清楚一个事实。

那是一个流传了很久的传统，只要失去了剑门关，成都城下就再也不会有什么抵抗了。此前无论是刘禅的蜀汉，还是王衍的前蜀，都是这样。

孟昶登上了成都的北门，极目远望，他的眼前仍旧是无限江山。不过可惜，很快就会有敌人兵临城下了。这时，有位叫石奉頵的老将军走了过来，对他说不必惊慌，宋军远来，不能持久，只要我们坚壁清野，还是能守住成都的。

孟昶苦笑，他这时比谁都看得清楚了。史称他叹息了一下，说——“吾父子以丰衣美食养士四十年，一旦遇敌，不能为吾东向发一矢，今虽欲闭壁，谁肯效死者！”

理智重新回归，在他需要清醒的时候。他真的理解了当年刘禅和王衍的决定，想想前面剑门、三峡间派出过多少的士卒，守着多少的沟壑绝岭，可是都无济于事，现在要垂死挣扎，换来的除了死亡之外还能有什么呢？

这时他的宰相李昊走了过来，提醒他不必绝望，臣已经打听清楚了，荆湖两地的前君主高继冲和周保权在开封都活得挺好的，一样地做官，一样的安全。而臣还听说，宋朝皇帝还给您特意盖了房子，很大，有五百间哪，算是特殊优待……说着，李昊的脸上突然现出了一丝难以形容的诡异笑容，他小声说，陛下，如果你同意，我会为此而尽力。

孟昶看着他，像是一时间再也说不出话来。可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只是片刻之后，他就似乎恍然大悟了，进而他的脸上也浮现出了一丝更加难以形容的笑容，那是苦涩？是自嘲？又或者是深入骨髓的悲哀？不，也许是尖锐得像钢针一样伤人的讥讽！

孟昶哈哈大笑，对变得有些僵硬的李昊摆了摆手，说——你去办吧，我想起来了，这事你在行……然后他就此下城，再不回顾。

时光倒流，一切都从头再来了。当年前蜀是怎样灭亡的，现在后蜀就原样再次翻版。就连当初写降书顺表的执笔人都没有变化。

话说当天后蜀的李大宰相下城头回到家来，拂纸执笔，文不加点，片刻之间就把国王孟昶交给他办的事做完了。降表已成，然后他就难免有些得意了。毕竟时间过去了整整四十年，其间人世变幻，山河易主，

而他却并没有老，当年做过的事现在他仍然得心应手！

四十年前，前蜀王衍的投降文本也是由他起草成写的。

明天就是个好日子，乾德三年（公元965年）二月七日，他还要提醒孟昶，投降更要讲究个积极主动，要快马加鞭地把降书顺表送到杀过来的宋军手里，以便争取个宽大处理。还有，更加重要的是，作为当年前蜀灭亡时的目击者，他还要把怎样投降，以及投降时的应有穿着礼仪，所需要的用具都向孟昶全面介绍。

这时他叹息了一声，毕竟那时的人，现在几乎都不在了。你说他要不挺身而出，到时候要不合规矩出了丑，那可多丢人啊……

于是在二月十九日的早晨，成都北郊外升仙桥畔，四十年前的一幕再次重现。孟昶身穿白衣，衔玉璧，手牵一只白羊，头上缠着草绳站在桥边。他身后是他的文武百官，这些人身穿孝服，赤足，伏在一口空棺材上放声痛哭。

这就是中国当时出降的国君所应必备的官方“礼仪”，以此来表示自己犯有死罪，听候发落。而他的官员们，是在为他而服丧悲痛。

受降的一方，由宋军主帅王全斌代表赵匡胤走了过去，取下玉璧和草绳，把白羊牵走，再把那口棺材烧了，然后当众宣读赦免孟昶的诏书，这一过场才算走完。据说当天的仪式在后蜀元老李昊的主执讲解下进行得非常顺利圆满，双方皆大欢喜，各得所需。唯一的遗憾是这位叫李昊的大明白人回到家后，发现他家的门上多出了一张纸，上面白纸黑字端端正正地写着他一生为历史所记录下的最大功绩：

——世修降表李家！

公道自在人心，孟昶纵在千般不是，也轮不到身为宰相的李昊来做这样的事。“食其禄而杀其主，居其土而献其地”，是诸葛亮要杀魏延的理由，而李昊虽然不曾杀王衍和孟昶，但他却连续侮辱了自己的两个主人。至于土地，他不仅献了一次，还献了第二次！

但什么都没法阻止赵匡胤的胜利了。后蜀从公元925年起，至此享国近四十年。宋军从乾德二年（公元964年）十二月出兵起，到孟昶出降，只用了区区六十六天，巴蜀四十六州二百四十县五十三万余户就从此换了主人。

第十六章
胜利者的规矩

如果有谁自恃凶悍，做得实在过分，他一定没有好下场。不管是在他生前，或者还是死后，都一样。比如说我问，在中国历史上真正做到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百战百胜的将军是谁？

相信没有人会想到白起。但，就只有他，才配得起这个称号。但是我们民族所世代供奉的战神，却是兵败溃逃，被敌人抓住砍了头的关羽。

这说明什么？不管别人怎么看，甚至也不管我们自己人怎么看，相比于单纯的胜利，我们民族更看重的是胜利背后升华到精神层面的东西。

可是王全斌和刘光义却不懂这些。他们只记得一个命令以及一个事实。命令——皇帝陛下曾经说过，这次出征他只要蜀国的土地，所有的库存财宝都是我们军队的！

至于那个事实——后蜀人都是些孬种懦夫，是不堪一击的，可以随意摆布，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他们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王全斌的北路军就不用说了，他们进入成都的当天就开始了梦幻般的新生活。当时成都的繁华美丽绝对要在北方久经战乱刚刚复苏的开封之上，这些长期被赵匡胤的各种新定军规虐待的大兵哪见过这些？

抢！只要是我能看得见的，只要是我的手能抓得住的，就是我的！不管那是大户人家的金银财宝，还是店铺里的绫罗绸缎，又或者是灵秀美丽与北方佳丽迥然不同的川妹子，他们见什么抢什么。至于他们的主帅王全斌，一来他在军中的口碑就是“宽容”，从来不会扫大兵们的兴；二来，他本人是没有参与到外面公然的抢劫，但他直接走进了后蜀的国库。十六万贯，这只是他私吞的铜钱的数目。

刘光义的东路军就更上层楼，他们自从攻破夔州之后，就一路畅通无阻。万州、开州、忠州、遂州等地都是不战而降。刘光义每进一城，就把官府库存全部打开，赏给士兵，士兵们的反应是一边收钱拿东西，一边要求主帅屠城。

这是在物质享受之后，再要求精神娱乐了。宋史上记载，这是将士们想让后面的胜利更容易些，所以要加倍地立威。但是请问，都已经望风归降了，你还要怎样再进一步的投降诚意呢？宋人无耻且狡诈，在他们写就的史书中充满了欲盖弥彰的劣迹！

之所以没有发生屠城的惨剧，完全是由于东路有监军曹彬。这是个老成持重，通达世情的人，不管他的军事素养到底有多高，他至少是个明白事理的人。

就这样，东路军比北路军晚了几天进入的成都。之后成都就成了赵匡胤两年不醒的噩梦。

当年三月，后蜀的亡国之君孟昶被宋军押解进京。少不入蜀，老不

出川，孟昶这一年四十七岁了，考据史书，这是他有生之年第一次出川，回望蜀乡，家国渺茫，一切都离他越来越远了……

对他稍有安慰的，是远在开封的赵匡胤给他的承诺——“尔既自求于多福，当尽涤其前非。朕不食言，尔无过虑”。

似乎赵匡胤是认真的，他不仅对孟昶宽大，连对孟昶的母亲李太后都尊称为“国母”。

但无论怎样，他都得带着自己的亲族家小，再加上他的原朝臣班底到开封去。生死由人，索性听天由命，孟昶想开了也就无所谓，但是一路上，熟悉各项投降业务的李大宰相李昊却时常面无人色，甚至一夕数惊。

知识太多了也不好啊，李昊的脑海里总是会闪现出四十年前的那一幕。

当时前蜀王衍举族投降，君臣一共有几千人，出江陵，经襄州，像他们一样向北去洛阳，向后唐的庄宗皇帝李存勖投降。很不巧李存勖因为部下叛乱，正要御驾亲征，怕过多的降臣再让局势动荡，于是就下令把“王衍一行”全部处死。当时接旨的是后唐枢密使张居翰，这人实在不忍，趁着诏书上墨迹未干，李存勖匆匆离开，他马上把诏书靠在殿柱上，将“一行”改为“一家”。仅仅杀了王氏一族了事。

那么赵匡胤会履行诺言吗？当年李存勖也曾经答应王衍全家不死的！

证明李昊的担心一点都不多余，赵匡胤真的接到了一个臣子的密报，这臣子说——“孟昶称王蜀地三十年，成都距京师遥远，请擒杀孟昶及其僚属以防不测之变”。

这是怕千里押解的路上再出事了。猜这个人是谁？王全斌？刘光义？或者别的哪位心狠手辣的高人？都不是，是宅心仁厚的曹彬。他尽力为赵匡胤的利益着想。要保住蜀地的繁华，就要对孟昶一家斩草除根。

赵匡胤给他的回复却只有六个字——汝好雀儿肚肠！

在赵匡胤的心里，孟昶是他第一个国君级的俘虏收藏品，他正要以此来向天下所有人展示，他的能力，他的气魄，他的胸怀！好让那些与孟昶同级别的，还没有报到入库的“藏品”们心里有数。

但是非常郁闷，不管他说过多少次，强调多少回，他的臣子们还是习惯性地把他和以前的那些屠夫们相提并论。那么好吧，他唯有再一次亲自现身说法，做个榜样表率。

孟昶一行抵达开封郊外时，赵匡胤派出了自己的皇弟晋王赵光义在玉津园慰问；次日，赵匡胤在崇元殿备礼召见孟昶以下原后蜀君臣三十三人。礼毕，即率孟昶等同登宫城门楼检阅三军，然后在大明殿大摆筵席为孟昶接风。封孟昶为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太师兼中书令、秦国公。其弟孟仁贽、其子孟玄喆及其宰相李昊等人也都各授官职。

这是打算友好共处，一起长远过日子了。可是天有不测风云，人类生活的最大乐趣就是不知道第二天会发生什么。

孟昶死了，真是没办法，一路上千里风霜舟车劳顿他都挨过去了，可到了开封，住进了赵匡胤给他特意修建的河畔豪宅之后却突然死亡。只在新主人赵匡胤的光辉照耀下生存了短短的七天。

比起血腥的死亡，人类更加津津乐道的，就只有香艳的男女关系了。孟昶的死，马上就让一个女人的妙曼形象加倍地鲜明了起来。

花蕊夫人孟费氏。

人们传说，这位比花还要娇贵，只能以花蕊命名的女士，让赵匡胤一见钟情，大约春梦一直做了近六个晚上，到第七天的时候孟昶就终于死于赵匡胤久旷的男性激情了。

谁能说这是胡说八道呢？按历史记载，这时候赵匡胤的老婆已经死了，就是陈桥兵变时被吓着的那位。其实那已经是赵匡胤的续弦，他青年离家出走时的那位妻子早就过世了。而他至今已有一年多没有合法的正妻，那还有什么要怀疑的呢？

于是一切顺理成章，美貌的女人是祸水，美貌的女人人人爱，杀其夫而夺其妻，摘其花而近其蕊……人生不亦乐乎？

就连国学演义大家蔡东藩老先生的大作《宋史演义》里，都要对此大书特书，其篇幅要比王全斌攻剑阁都要多。但是很遗憾，我认为，关于花蕊夫人与赵匡胤的露水姻缘纯属虚构，充满了中国民间所特有的逻辑智慧和以讹传讹不断加工的不要脸精神。

都是假的。

以蔡东藩的书里引证，该“花蕊”姓徐，父亲叫徐匡璋。可是很遗憾，现代早有定论，姓徐的“花蕊”是前蜀国王王衍的老妈，小徐王妃。那女人才真正的了不起，美到出格就不用说了，而且能把前蜀的开国之君，真正白手起家打天下的王建玩弄于股掌之间。她儿子王衍排行第十一，前面有十个哥哥，可他老妈硬生生地把他推上了蜀王的宝座。

不过徐“花蕊”结局挺惨，杀红了眼的李存勖根本没兴趣见她，直接就把她跟一大堆花梗花肥什么一起剁成了肉酱。

而孟昶的“费花蕊”除了陪着孟昶奢侈浪费之外，倒没听说过别的能耐。对了，她会做诗，野史所载，赵匡胤初见时对她大发雷霆，问她搞什么搞，为什么把堂堂的大蜀之王弄成了我的阶下囚，浪费我的粮食？

该花蕊嫣然一笑，出口成章——君王城上竖降旗，妾在深宫哪得知。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个是男儿！

然后赵匡胤龙颜大悦，荷尔蒙突增，顺势如此这般了……不过程序似乎太经典了点，赵匡胤以前的昏君们似乎都这样。而更多的好戏还在后头，关于费“花蕊”的故事多得没法计算版税。

一、该花蕊还是念旧情的，她画了孟昶的像供在自己的寝室里，被赵匡胤看见后，就谎称这是位管女性生殖健康的男性神仙，在蜀国那片是很灵的，她不过是想再给赵匡胤生个儿子而已……而且赵匡胤跟孟昶在大明殿上一起喝过酒，画像上要真是孟昶你猜赵匡胤会认不出来？

二、那就更加神奇伟大了。传说到赵匡胤驾崩的那天晚上，该“花蕊”都是主要的灾难源头——大赵病得昏倒，二赵一直床前护理。这时看见该花蕊便再也克制不住。但是很不巧，大赵突然醒了，一见大怒，而且大赵的正牌老婆，当时的皇后也闻声赶来。二赵惊慌之下连忙撒了丫子往自己家跑。跑回家就得知大赵已经就此气得翘了，他就再往皇宫里跑，跑到了后就当了赵家的二世祖……有点眼熟是吧？像是杨广跟他爹杨坚的往事。呵呵，要说广大的劳动人民有时候脑筋还真是不太灵光，

想把人搞臭都没什么新的创意。

三、那就可以给赵光义翻案了。话说既有其生，必有其死。花蕊·费一直在蜀国唯她独尊，到了宋朝后也把大赵给麻翻了，一天天地让赵匡胤再也无心国事。于是伟大英明的二赵看不下去了。他也没有别的话，一切都化作了实际行动。在一次和他大哥的单独酒会上，他就是不喝酒。他哥怎么劝都不行，最后他说——请花蕊夫人为我摘下那朵花，摘下即饮酒。结果在花蕊·费摘花的时候，赵光义突然拉弓射箭，一箭就把他哥哥的欢乐女神彻底干掉……

四、还是孟昶的死，在蔡东藩及太多人的笔下，孟昶都是赵匡胤毒死的。尤其老蔡振振有词——“大明殿之赐宴，明载史传，蛛丝马迹，确有可寻，著书人非无端诬古，揭而出之，微特足补正史之阙，益以见欲盖弥彰者之终难文过也”。真是见你的活鬼，在大明殿那样的国宴场合下毒，而且是孟昶一家才到开封，赵匡胤就立即见色起意。大赵也未免太猴急了点吧！要说下毒，还得说二赵，比如说史传李煜生死皆在七月初七，钱俶生死皆在八月二十四，都是贵人异相啊。可那是因为二赵总是喜欢在别人生日的时候给他们意外的惊喜……

花蕊事件就此打住，谁也别问该花蕊最后的结局到底怎样，因为谁能告诉我们，西施最后的结局怎样？是活着在太湖里和她的范哥哥划船，还是被勾践的老婆给扔进了西湖淹死？貂蝉最后的结局又怎样？是为吕布死了，还是被阿瞒收入帐中？

那么花蕊·费的结局也就那么回事吧，就此打住。因为赵匡胤的烦恼已经真的来了，就从四川蜀国那边铺天盖地，没完没了地来了！

首先是一个根本性的问题——要怎样才算征服了一个国家？

相信在每一个时代里，人类都有不同的解释。而在公元965年的赵匡胤和他的部下王全斌的心里，就只有一个答案，那就是，针对于后蜀，只要抓住了它的国王孟昶还有太子孟玄喆，就算大功告成了。

那么现在，就完全可以享受一下胜利的果实了。王全斌和他的部下们决定，在经受了六十六天的超人类战斗生活后，无论如何都要尽情地放纵享受一下人生。

暴乱首先从一个叫王继涛的人开始。他奉命押送孟昶一家去开封，一路之上他作威作福，而且公开勒索后蜀王室和大臣们，而且对孟昶的宫人不轨。这已经激起了蜀人的民愤，但还不致命。下面发生的事，才真正体现出王全斌和他的士兵们是什么样的货色。

他们不尊重自己的敌人，蜀兵在他们的眼里就是一群可以随意屠杀的猪羊，而让人无话可说的是，之前也的确就是这样的。所以，当赵匡胤下令，为了安定后蜀局势，且为了增加北方的壮丁，要把后蜀军人迁往开封时，王全斌老大地不愿意。

因为赵匡胤说了——“行者，人给钱十千，未行者，加两月食粮”。

当时受降的蜀兵有多少，史书中不见统计，但是在稍后的一个报表中却可以清晰地看到，至少十万。那得多少钱啊……王全斌心疼了，因为那可全都是他的钱啊！

于是王全斌下令一切从简，赶一群猪羊上路用得着那奢侈浪费吗？在他和当时的宋军眼里，这些蜀兵无非就是一群劳工，有口吃的有口气

就足够了。而且这都不算，史书上还有一行字，来简述宋军当时的行径——“王全斌等擅减其数，仍纵部曲侵扰之”。

仅仅是“侵扰”吗？

其后果是已经放下了武器，决心投降，且甘愿被迁离故土，去北方当劳力的后蜀军人全部暴动哗变了！你完全可以想象发生了什么事，忍无可忍，那就无须再忍！他们推举原后蜀大将全师雄为首领，决心向宋朝占领军讨回做人的起码尊严！

王全斌大出意外，但他作为全军主帅，还是记起了自己的皇帝是什么人，对他有过怎样的警告。于是他派出了部将朱光绪带了七百个骑兵去全师雄的老家招抚一下，毕竟有些仗能不打，还是不打的好，虽然他一点都不怕！

强将手下无弱兵，朱光绪也一点都没怕。蜀兵算是什么？还敢哗变造反？还要他去“招抚”……见了鬼了，他带着七百个骑兵以最快的速度杀到了全师雄的老家，二话没说，先把全氏全族一个不留全都杀掉，再把姓全的举族财物全部充公，之后唯一幸免的是全师雄的女儿。

全师雄，你的女儿还是蛮漂亮的嘛……呵呵，我要了。

悲愤到极点的全师雄痛不欲生，他和所有的蜀兵都看到了，宋朝人根本就没把他们当人来对待……后悔，痛悔交集，为什么当初会那么轻易地让宋朝人杀进来！

造反！全师雄率领蜀军以空前的决心和战斗力马上就攻陷了彭州（今四川彭县），杀了都监，更杀光了守城的宋军。然后全师雄自称“兴蜀大王”，号召全蜀一起反抗宋军，把宋朝人赶出去！

史称全师雄置僚属、署节帅，分兵战领灌口、新繁、青城等战略要地，屡战屡胜，很快就兵临成都城下。这时候宋朝人怕了，王全斌怕了，整个军队连同开封城里的赵匡胤都惊慌了。他们这时才清醒地意识到，他们还是客军，身在异地，而且无险可守。

形势继续恶化，就连宋军兵力最集中的成都附近，各州县都纷纷起兵响应全师雄，已经达到了十七个州，而蜀军更是迅速发展到了十多万人。

羊……变成狼了。五代十一国里长大的职业军人王全斌彻底冷静了下来，经过缜密思考，他作出了一个当时被全体宋军所拥护的“英明”决定。当时成都城内还有后蜀降卒二万七千余人，把他们马上骗到内外城之间的夹城之中，全都杀了……以免蜀兵里应外合。

之后蜀人就都疯了，这就是所谓“仁慈”的宋朝人……这还是人吗？从此之后，宋人的安抚、利诱、许诺等完全失去了功效，只剩下更加赤裸裸的刀枪厮杀你死我活。整整两年的时间，蜀中之乱才彻底平息下去。其间真正居功至伟的，再不是以六十六天超神速破蜀的王全斌，而是之前名不见经传的刘光义，以及曹彬。

六十六天平蜀吗？不，是整整两年！

而且由于全师雄等人绝不投降，拒绝招抚，平乱之战完全是彻底剿杀。从此以后，蜀人与宋人结下不解之仇，天府之国再不是中原皇室在危难时天然的避风港了，就在短短的十几年之后，这里再一次爆发了规模更大，让整个宋朝震惊恐惧的民众暴动，让四川真正成了宋朝人的噩

梦。
当两年之后，王全斌再次回到赵匡胤的面前时，相信他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钟会、邓艾，还有四十年前的郭崇韬，都是他的榜样，甚至他们的活儿干得比他利索多了，也没逃过一死。那么他呢？
赵匡胤的脸色一定是铁青的，他面前的这个浑蛋只是为了些贪婪和兽性的快感，就整整耽误了他两年的宝贵时光。其间不光是钱财和军力的浪费，而且有多少机会他都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它们从面前溜走……西蜀不靖，他不敢在别处发力！
那么杀了他吗？朝廷公议平蜀将帅的功过，王全斌按罪当斩。但赵匡胤的决定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令王全斌退还赃物，贬其官为崇义军节度使观察留后，随州安置。其下其他有罪将官依此例降级处罚。
竟然只是相当于严重警告，留用察看。
这时有人会想，这是赵匡胤还在用人，想让王全斌再次出力吧。可是从此王全斌就在历史舞台上彻底谢幕了，杀之无助挽回什么，只能留下和李存勖等人相似的名声。这是赵匡胤从来不愿去做的。
这更是赵匡胤在两年的蜀乱期间，没有派人入蜀替换王全斌的原因。只要把事情办妥了就好，激起更大的乱子，甚至逼着王全斌在蜀中自立为王才犯不着。
好了，现在相信全天下的人都看到了，胸襟宽广的赵家天子决不会为一时之怒而杀人，更不会因为长久的怨恨失去理智。他是个善良的完人，大家可以放心大胆在他的爱护下生存。至于曾经“遗憾”过的后蜀……人生就是由遗憾组成的。

第十七章
爱我的间谍

事实上，在这两年当中，赵匡胤时刻都坐在火山口上，稍有不慎，就会灰飞烟灭。危言耸听吗？那么请回忆南唐是怎样由盛而衰的。

李璟贪多务得，攻占闽、楚，耗费国力，更分散了兵力，最后遇到了柴荣，结果就不可收拾。赵匡胤正走上了这条老路。

好大的后蜀，四十六州二百四十县五十三万余户，那是多少个“闽”和“楚”？再加上他之前还吞并了的“荆”和“湖”……新兴不到十年的宋朝有那么大的消化力吗？

但不管怎样如履薄冰，赵匡胤还是挺过来了。他用的办法却不是小心谨慎，紧守国门，而是主动出击，让四下里所有的邻居都胆战心惊，时刻处在他的威吓之下。这有点像是活腻了找死，不过兵法有云——事急用奇，兵危使诈。有些时刻就必须得打肿了脸充胖子，倒驴不倒架。

不然，你总不能要赵匡胤带着烟酒糖茶，去找人送礼聊天套近乎吧？

对付南唐，赵匡胤是给了个甜枣之后紧接着又抽了李煜一记响亮的耳光。甜枣是满足李煜吃斋念佛的特殊愿望，给他送去了个年轻貌美的小和尚，陪着他整天讲经念佛；那记耳光是紧跟着就在长江边上不断地训练水军，摆出时刻杀过江去的姿态，吓得李煜每天再给佛祖多磕了不少的头。以至于他的大将林仁肇等人看破了赵匡胤的虚实，鼓动他主动出击，他都没那个胆子。

对更远一些的南汉，赵匡胤的办法更加直接，他早在王全斌入蜀之前，就派出了潘美攻克了南汉的郴州，以彻底的暴力让远在广州的暴戾青年刘鋹自愧不如，不敢妄动。

而相对于南唐的近邻吴越国，却不必担心，它的国君钱俶是个妙人，而且早就是赵匡胤的天下兵马大元帅了。历史证明，他们始终都亲如一家。

最大的问题仍然还是在北方，北汉和契丹。北汉，这个不起眼的小国是一颗崩牙的铁蚕豆。当年的李筠看走眼了，这块没肉的骨头硬得可怕，终赵匡胤一生都没能啃动。而轮到了赵光义的时候，北汉终于陷落了，可是也因此耗尽了当时宋军所有的士气和精力，紧接着就是空前的崩溃式灾难。

那么该怎么对付它呢？打？想都别想，证明多少次了，刘钧立即就会回击。和？小心刘钧看出了破绽，马上联络契丹入侵……契丹，那可不是好玩的。该怎么办呢？必须临之以威，却要精确把握尺度！

思前想后，赵匡胤给北汉的刘钧带去了一句话——“君家与周氏世仇，宜其不屈。今我与尔无所间，何为困此一方人也？若有志中国，宜下太行以决胜负”。

不单纯地示好，更不虚言恐吓，很理解你一直打仗的原因，并且再次邀请你出兵决战！只要你有志于中国。

然后赵匡胤就开始了等待。他相信，与其歼灭北汉多少士兵，攻占

它多少城池，都不如直接打击刘钧的精神信心，更能达到自己的目的。

刘钧的回话很快就来了，出人意料，北汉国王的意兴很是萧索苍凉——“河东土地甲兵，不足当中国之十一，区区守此，盖惧汉室之不血食也”。

我只是想在北方这么一块小地方上祭祀祖先而已。

赵匡胤笑了，原来如此，下面的就容易了，顺水推舟人人会。他笑着对刘钧的使者说——“为我语刘钧，开尔一路以为生”。

既然你说得这么可怜，那好吧，我给你一条生路。并且宋史记载，就因为这次问答，赵匡胤“故终其世，不以大军北伐”。但是请注意，我绝对怀疑这句话的真假，理由同下。

“宋挥玉斧”——史书上记载，王全斌进驻成都，俘虏孟昶之后，曾经把南疆地图快马加鞭送进开封，向赵匡胤请示是否还要继续向南进兵。而赵匡胤用手中片刻不离的玉斧在地图上大渡河一带挥舞了一下，说——“此外非吾有也”。就此把大渡河以南的大片中华故土扔出版图。

于是大理国就此合法。

此后宋人还对此大为赞赏。因为“……艺祖画大渡河为界，故历一百五十余年无西南之边患，今如若在此以南建城立邑，如蕃夷一旦有贰心，边隙即开，非中国之福也”。这是当宋徽宗时，有人想在南疆筑城，以便与大理国“互市”贸易时，一位大臣的廷议奏章。

更经典以及官方的说法，却是赵匡胤博览史书，知道唐朝之所以灭亡，就是因为出兵征讨南诏，所以，为了不灭亡，宋朝应该根本就不要南诏。

多么高深的理论啊，多么明智的选择。可如果这么说，有鉴于后晋是因为与契丹相争才导致的灭亡，那么宋朝为什么不马上接受教训，向契丹称臣纳贡伏低做小，或者干脆也当干儿子来保个长久平安呢？

这都是为什么呢？其实多简单，孟昶被俘，几乎马上就押送京师，紧跟着就是蜀兵造反，王全斌和赵匡胤都时刻在刀刃上站着，还敢想着再去打大理？或者再去搞北汉？真是疯了吗？何况当时中原还有大片的土地没有征服，吴越、南唐、两广，哪一个不比南诏小国大理重要？

可宋人就是要说谎，你有什么办法？

但这都与赵匡胤无关，他在全心全意地注意着国境周边的动静，“先南后北”，这是柴荣和他都公认的基本国策。但是计划永远没有变化快，当机会来临时，你能任由它随便溜走吗？

一连串的死亡突然来临，让他措手不及。先是北汉的皇帝刘钧突然死了，继位的是他的养子刘继恩，不过在血统上来说，这个养子本来是他的外甥。

然后是在宋朝国内，曾经的军中第三号人物，归德节度使兼侍中韩令坤死了。大业未就，良将凋零，赵匡胤曾经的战友慕容彦钊和韩令坤都先他而走了。

在这之后，死的是一位权势地位都在赵匡胤之上的人物。这个人的死亡，给赵匡胤以后的岁月带来了太多的变数。历史可以证明，如果赵匡胤能早知这些，他一定会天天上香祈祷，让这个人多活几天。

契丹国王耶律璟，这人活着对活人只有好处。

在这些声名显赫的当世豪杰人物的死亡中，还有另一个本来默默无闻的人也死了。这人姓柴，叫柴守礼。生前的官不小，是宋朝的太子少傅，不过一直是致仕的。他死后赵匡胤派出了专人为他治丧。

这人是已故的后周世宗皇帝柴荣的生身父亲。

十年英雄老，逝者如斯夫。还有人记得柴荣吗？和他那波澜壮阔，史诗一般的人生……

时光这时进入了公元968年，抚有绝大部分中原，一小半江南和整个西蜀的大宋皇帝赵匡胤又开始了沉默。

北汉的刘钧死了，他应该怎么办？

作为通过信，聊过天的好朋友，似乎应该派出治丧委员会，专程去太原来个亲临吊唁才好。不管真诚与否，这都符合他一贯的仁义有礼的长者形象。而且，“先南后北”嘛，现在也应该对北汉好一点。

不过……事情另外还有点小内幕，让他的手痒心更痒。

首先，是赵匡胤有钱了。就在这一年的稍早些时，他有了著名的“封桩库”。这就是平蜀的好处，想象一下吧，孟昶在后蜀经营近三十余年，富贵到连夜壶都用七宝装饰，其他的东西是什么级别？更不用说在古代可以当货币通行的锦缎之类了。

而有了钱，就可以做更多的事。比如说，可以再次发动战争，给士兵们发放军饷……但是还不能忙，沉默中的赵匡胤在不断地问自己，下一步到底要怎样走。

回首前尘，当他发动陈桥兵变的时候，无论是他本人，还是他的拥护者，或者是他的臣民以及敌人，有谁能想到，他会走到今天这一步？

除了拥有了柴荣以前的天下，居然在短短不到十年的时间里，吞并了荆、湖，平定了后蜀！天啊，他的效率竟然比烈火一样的柴荣还要快。而且，这样的势头还在旺盛地升涨中……但是，赵匡胤自己知道，从最初的开始时，就没有任何迹象能表明，他不是一个短暂的过渡性角色。

他的篡位，以及他平定“二李”之乱，一点都不血腥刺激，一点都没有强悍暴戾的影子。软绵绵，混沌沌，一反常态——对了，他就是五代十一国里的一个怪胎。

每一步走来都是小心翼翼，每一项国策的改动，都是为了心里时刻存在的不安。毕竟他不是李世民，天可汗从开始时就奔着天下宝座而去，那是从天性里就有的争霸之心；他也不同于后来的朱元璋，那是个没有退路，只有造反到底才能谈到基本生存的人……他赵匡胤只是走一步算一步，在机会和命运之前，总带着三分的被动。

而且从心底深处的精神内核来说，李世民之所以成了天可汗，除了与生俱来的雄才伟略之外，他身为将门之子，从小就雄霸一方的成长经历也让他从心底里就是个“贵族”；而明太祖出生即饥寒交迫，父母双亡，人世间先亏负了他，他才无比凶狠地对待世间万物——从争霸到治天下，从来没有妥协温柔的时候……可赵匡胤不同，请留意，他在二十一岁时，决定整个中国历史进程的离家出走前，品尝过真正的平民的乐趣。

所以，他心里的天堂是平静的，是无争的，是一个非常和谐富足的

温暖人间。一切的努力，都为了这个目标。

所以，当再好的机会出现时，他都要仔细地思量，再思量……

赵匡胤继续沉默，到底应该怎么办？现在北汉的皇帝已经是刘钧的养子刘继恩了，这是一个极好的，不容放过的机会。

这里面隐藏着一个极大的秘密，在时刻诱惑着他出手。可是，却要顾忌到自己的基本国策——“先南后北”，还有就是更远些的契丹。

契丹一定会管的……但是，诱惑实在是太大了，此时此刻，全世界的人加在一起，连他在内，一定不会超过五个或者最多六个人，才会知道那个极大的秘密。

三个当事者，加赵匡胤本人，加赵普，那个猜想中可能会知道的，是赵光义。

时间不等人，每分每秒的流逝都意味着那个可能获利巨大的秘密的流失。终于，赵匡胤一跃而起，决定了！火速出兵，讨伐北汉，理由是——为死去的刘钧讨还公道。

刘钧有近十个亲生的儿子，从大到小一应俱全，可皇位居然传给了实际上是外甥的刘继恩。这里面肯定有猫腻，我不能不管！

必须快，为了速度，赵匡胤命令距离北汉最近的昭义军节度使李继勋为河东行营前军都部署；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党进为副都部署；宣徽南院使曹彬为都监，率领河东诸州精兵分潞州和汾州两路北征，目标直指北汉的都城太原。

赵匡胤给他们的命令是，不惜一切代价，一定要快，只要你们能尽快地攻到太原城下，你们就会有极其意外的收获！但是现在一切都不许问，马上执行！

就这样，李继勋等人带着满脑子的问号，开始了向太原城的冲刺。一路之上，决不恋战只为速度，连克北汉军寨，夺取汾河桥，直逼太原城，并且立即攻城，干的第一件事，就是一把火就把太原城的延夏门给烧了。

但是直到这时，赵匡胤所许诺的那个奇迹一般的收获也没有出现……怎么回事？李继勋等人在太原城墙下面面相觑，不知所措。接下来做什么？等待奇迹？还是玩命攻城？

答案是，攻城。

只能是这样了，不然还能做什么？但是他们不知道，这时远在开封的赵匡胤的心已经凉了，机会还是失去了。刘钧七月份死的，他在八月份派出了大军，不能算慢了。而李继勋等人更快，他们在九月份就攻到了太原城下。

短短一个月的时间，就攻到了北汉的中心所在，无论如何都不应该再被指责。

可是，机会还是没抓住——还应该再快一点才行！因为就在这期间，北汉的皇帝就已经又换人了！

现在当选的是刘继元。他是刘继恩同母异父的弟弟，也就是说，仍然不是刘钧的亲生儿子。那么刘继恩怎么了呢？他过分的疼爱这个弟弟，把皇位都拱手相让吗？

当然不是，刘继恩已经死了。就在这短短的一个月的时间里。

事情千头万绪，但是要从头说起，就要先提一下北汉的原宰相，那位道法高深的前武当山真人郭无为。

郭无为，他以前的职业真的是道士。在道教的圣地武当山修炼，按时间辈分论起，三百多年以后才出生的绝世高人张三丰还是他的晚辈。

而他的人生哲学也绝对的与众不同，他认为，当一个神仙的全部目的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能够风光地下凡。于是他从武当山上飘然而下，找到了当年的郭威。郭威非常欣赏他，但是郭威当时身边能人太多了，还记得王峻吧？只是一句简单的警告，就把郭大真人的美梦打得粉碎——在乱世之中，要小心突然出现的纵横家，来历不明，能力越大，为害就可能越烈。

郭威恍然大悟，于是郭无为只好另谋高就。他带着对后周王朝深深的失望，找到了郭威的死对头刘崇，从此开始在北汉平步青云。到了刘钧的时代，他已经是北汉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同平章事，也就是宰相大人了。而且他还在北汉的朝廷里找到了一位堪称志同道合，从出身到政治愿望都极其相似的好同志。

前五台山高僧，现任北汉鸿胪卿继顒。

两个人亲密合作，把持北汉朝纲，直到刘钧死了，刘继恩继位。这时郭大真人虽然一手遮天，但眼看着北汉一天天地衰弱，而南边的大宋却一天天地强盛，他不禁越来越后悔当初为什么会那么轻易就离开了郭威——唉，人在第一次找工作时都是年轻气盛，不知珍惜啊……唉，年轻！幼稚！

而且这么多年以来，北汉时刻都受着契丹的压迫和剥削，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罩着你，你得交保护费的！何况契丹人从来不给自己的士兵发军饷，有本事就自己去抢。可富得流油的宋朝离得太远，怎么办？只好时常拜访紧挨着的北汉……这就是郭无为眼前的境况。

隔岸看风景，大宋实在美。他深深地觉得，二次创业的时候已经到了。而一个叫侯霸荣的人就在这个时候出现在了他的面前，让他的愿望有了成真的可能。

侯霸荣，据历史记载，他以前也是北汉的人，具体官职不详，但在一次战斗中被宋朝俘虏，此后他忍辱负重，心怀故国，居然又成功地单独逃回了北汉。

这在当时可实在少见，他立即被北汉视为正面典型重点宣传，来感召民众多来点乡土情结。

这人在某一天和郭无为单独见面之后，就被选为北汉的供奉官。这个官职不大，但是可以随时在北汉王廷出没，成了当时刘钧的随身近臣。而经过侯霸荣的介绍，又有一个叫惠璘的人，也由郭无为推荐，成了另一名供奉官。

就是这三个人，郭无为、侯霸荣、惠璘，让赵匡胤改变了已定的“先南后北”的基本国策，在刘钧刚死的时候，迅速地向北汉出兵。

因为他们许诺，只要宋朝大军兵临城下，就能迫使刘继恩出降，不然，就发动政变，把刘继恩推翻。

赵匡胤经过缜密分析，得出结论，这是完全可能的。第一，郭无为在北汉经营多年，党羽众多，有这个造反的实力；第二，刘继恩以外系

继位，此前并不是王储，真正的亲信党羽还没有培养出来。何况刘钧还有那么多亲生的儿子，白白丢了王位，哪一个不眼红想拼命？所以只要有人煽风，就一定会点起火来。

那还等什么？等着日久天长，刘继恩把位子坐稳吗？于是火速出兵，但还是晚了。可是在快慢之间，还另有说法。确切地讲，不是李继勋等人慢了，而是郭无为和侯霸荣太快了。

但他们也是迫不得已。

新上任的刘继恩实际上是一个非常遗憾的人，北汉的国力和当时的形势让他没法证明自己，但是他已经非常努力了。上任伊始，他立即给当朝宰相郭无为再次升官，升到了三公之位——司空。并且在当年的九月十日晚，在皇宫里大摆宴席，宴请所有的大臣。

当天晚上，每一个臣子都到了，新皇帝第一次请客，谁敢不给面子？可唯独缺少那位惯例性的主角，北汉朝野第一人，郭无为。他请假了，理由是病了。

在场的人都相视微笑，心照不宣——解气啊，他郭无为也有今天。人人都知道他得的是心病。因为新皇帝明着升了他的官，让他当了个什么“司空”。但是已经明升暗降，把他的宰相给免了。这时候想必是又生气又害臊，不好意思来喝酒吧！

于是当天晚上，所有的臣子们都喝得非常到位，非常尽兴。可是，他们也因此没有发现，就在他们欢庆郭无为终于倒台的时候，他们的皇帝陛下的脸色也非常的难看。

因为这个宴会，本来就是为郭无为专门举行的，主要目的，就是在宴会上直接砍下郭无为的脑袋。

夜宴

当天晚上，北汉的国宴终于告一段落。臣子们尽兴回家，皇帝本人满怀失望关门睡觉。请注意，这时所有的知情者，最负面的情绪也不过就是失望。

只是没有达到杀郭无为的目的而已。

但是不要紧，这次不行，还有机会。因为刘继恩毕竟是皇帝，就算不想也不能明着杀郭无为，但弄个手段找个借口杀一个臣子总是做得到的吧？哪怕他是一个权臣，一个能臣。

就这样，一切都很平静，天很晚了，每个人都应该洗洗睡了……可是就在刘继恩进入寝宫，身边最多只剩下了他当晚想亲热的那位嫔妃的时候，突然有十多个人持刀破门而入。史称皇宫中没有任何的防备，刘继恩本人更是毫无防备，危急中只能绕着屏风逃跑。但还是瞬间就被这十几个人乱刀砍死。

这十几个人中为首的就是侯霸荣，他早就是赵匡胤的间谍了。这是个很奇怪的人，我一直想不通，他是因为什么才背叛的北汉，投靠了宋朝？

是他被俘虏后贪生怕死？不，绝不是，怕死的还敢做出这样的事吗？无论准备得多充分，在一个国家里刺杀了当时的国王，还能谈到安全吗？那么是他贪财？也不像，贪财的人都会更惜命，毕竟有命才能享受他赚来的“财”……搞不懂，但是侯霸荣真的就做了这件事。

其刚勇暴烈，就像古战国时才有的国之勇士，如要离、专诸、聂政。不惜一切代价，突然袭击干掉了一国之君。

但是可悲的是，他的命运也像前面那三位古代的勇士一样——被当时的权谋者算计。就在他刚刚成功，还没来得及撤离的时候，突然间大群的士兵一拥而入，不由分说，把他们全部砍杀。

这是闻讯而来的皇宫卫士吗？不，也许直到死后，侯霸荣都不会想到。这些突然杀到的士兵都是郭无为的亲信。

他和刘继恩都把郭无为想得太简单了，直到他们两人都死了之后，也没有弄清楚郭无为到底是个怎样的人。

郭无为先是敏锐地洞察到刘继恩当晚的阴谋，马上称病不去赴宴，另一方面找来了侯霸荣，说事情必须提前办了，刘继恩已经起了杀心，紧接着第二次、第三次杀劫就会接连到来。一次比一次难挨，不如先下手为强，而机会就在今晚。

一心算计别人的刘继恩绝对不会想到，今天晚上就会有臣子敢对他下毒手。所以，一定会一击成功。而事实上，事情也真的都按照郭无为的设想而发生了。但是接下来的事情证明，连刺杀北汉皇帝刘继恩这样重大的冒险都只是郭无为计划中的一小部分而已。

精明的权谋家始终都记得，做事情的真正目的是什么。

是尽力邀功，以求归附宋朝。

那么就一定得留下自己的命来。所以，当天晚上，刘继恩要死，侯

霸荣更加不能再活着。因为这时宋朝的大军还没有杀到，太原城里还遍布着刘氏一族的势力，侯霸荣在，他的同谋身份就有暴露的危险。那么侯霸荣的死就又多了一层利用的功能——既然一定要死，为什么不就死在他郭无为的手里呢？

这样，他不仅无罪，反有大功。而且凭着他三朝元老的身份，他还可以大有作为。

北汉乱了，老皇帝刘钧死了，新皇帝刘继恩才登极不过六十多天，也紧跟着死了，而且还死于皇宫里不明真相的刺杀。

一时间谣言四起，关于那天晚上夜宴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有无数个版本在坊间流传，但是无一例外地都只能是猜测。人们所能知道的，只是一个结果。那就是，北汉必须再立一个新皇帝了。而这个似乎不难，毕竟先先帝刘钧还有那么多的亲生儿子，对他们来说，这还是一件凭空而落的大好事。

但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再次当选的人，居然名叫刘继元，是刘继恩的弟弟，仍然不是刘钧的嫡系子孙！

这是怎么回事？真是让人看不懂了，刘钧的儿子们都是白痴吗？难道就不会为自己的合法权益去争一下抢一下吗？但是很遗憾，从结果上来看，他们一定都是非常聪明，并且智力健全的人。正因为这样，才让他们丢了本应是他们的皇位。

原因只有一个，郭无为是绝对不会允许一个明君当朝的。

被他拥立的新皇帝刘继元仪表堂堂，庄重大方，历史上对他郑重介绍，其特长是佛经禅学，而他最好的朋友相信大家一猜便知。谁呢？就是北汉第一人郭无为的亲密战友、前五台山和尚、鸿胪卿继颙。

凭着这样的朋友和爱好，他不当皇帝谁当皇帝？

于是北汉人确信，他们的冬天到了。有了这样的皇帝，再加上这样的大臣，还有宋朝那样的敌人，而且所有的保障又都来自不停抢掠他们的蛮族契丹人……这样的日子还能再过吗？但是历史证明，他们都想错了，真正感到寒冬般冷酷无情的，只有拥立新君的郭无为本人。

至于北汉国，从此弱而不竭，衰而不亡，在大宋与契丹的夹缝里异常顽强地生存着。

新皇帝刘继元登极之后性情大变，佛书禅经被他扔到了一边，他露出了真正的狰狞面目。简单地说，在很短的时间内，他就把先先帝刘钧的皇后，也就是他的养母郭氏、刘钧的所有儿子及孙子，还有别的旁支近亲都杀个一干二净，把自己的皇位彻底巩固，从此再没人敢抢夺。然后他转向了群臣，不管是谁，只要对他稍有违逆，轻了是砍头，重了，仍然是砍头，只不过砍得多点——灭族。

就这样，剩下的都是精英了。每一个人都在全心全意地为他而生存。

郭无为后悔了，他搞不懂，他怎么会被一个后生小子骗到了这个地步！是他突然不会识人了，还是刘继元的道行太深，让他都探不出来？但是说什么都晚了，他的能力仅限于扶持某个人当上皇帝，却没有大到能随时再废了他。

这时他所能做的，就是稳稳当当地坐在自己的家里，在寒冷干燥的

北方冬天里，穿着宽厚舒适地衣服，默默地想心事。
似乎他已经退出舞台了……但是没有人知道，他还有真正的秘密武器，就贴身藏在他宽松舒适的衣服里。这些东西他刚刚到手，只有它们才是他以后美妙生活的保证，以及挽回目前劣势的法宝。

以上就是发生在乾德六年（公元968年）九月份期间，宋朝出兵攻打北汉时，北汉国内所生的事。现在以太原城墙为分界线，内外两端，所有效忠赵匡胤的人，都面临着一个同样的问题。
现在还要怎么办？
李继勋是继续攻打，还是马上退兵？郭无为是再次发动政变，杀了新的不听话的皇帝，还是潜伏一下，等待更好的时机？
没法选择，哪样看来都是对的，但同时也都是错的。
作为李继勋，兵临城下了，没有理由不打。但是打，没有内应就是单纯的攻坚，那跟违背基本国策，蛮横出兵有什么区别？而且每一个人都知道，每过一天，契丹的铁骑就离他们近一分，那些现在还看不见的蛮人军队是一定会出现的……但是撤军，他怎么敢？皇帝还没有下令，他只能顶在太原城下尽职尽忠。
对郭无为来说，情况就加倍的凶险。他杀刘继恩虽然在理论上毫无破绽，但是很可惜，自从中国有皇帝以来，皇帝要杀谁，从来不讲什么道理。他这时随时都可能被刘继元拉出去砍了，给亲哥哥刘继恩报仇。
想到这里，郭无为不为人知地微笑了。他清楚，之所以现在刘继元没有动手，很可能还是托了城外宋朝大军的福，刘继元不敢再让局势动荡……可是，这又能维持多久呢？而就在这时，又发生了一件对他极为不利的事。
惠璘，宋朝派来的第二个间谍，也出事了。当初各有分工，侯霸荣去杀刘继恩，惠璘留下来监视郭无为。等到侯霸荣被杀了灭口，惠璘马上就逃出了太原。但是当时整个北汉都进入了战争状态，他只逃到了临近边境的岚谷就被抓了回来，而且他被一个叫李超的北汉军官给认出来了。
郭无为再次面临选择，他的路只有一条，就是继续杀人灭口。可是杀谁？留谁？这里边的学问可太大了。
杀惠璘就一了百了，从此回到北汉一边。但是他的地位再也不是从前了，而且永远没法恢复；可是留惠璘，就必得杀李超，那就意味着彻底滑向赵匡胤一边。但是宋朝的军队攻不下太原怎么办？契丹人马上就到怎么办？那时刘继元还会放过他吗？
到那时，他就只有逃出太原，投奔宋朝了，别说能不能逃得了，就算逃出去，可是什么也没带来，赵匡胤凭什么给他高官厚禄？那还不如这时就收手，在北汉得过且过……矛盾重重，但是郭无为最后的选择还是把背叛进行到底。
原因只有一个，利益。远在开封的赵匡胤把郭无为的心理变化看得一清二楚，就在这个敏感无比的时间段里，他不知通过什么渠道，把让郭无为绝对没法拒绝的投降砝码传进了外面重重包围，城里更加重重戒备的太原城。

是近四十份的，由赵匡胤本人签名，可以随时生效的委任证书。证书上的人选范围非常广泛，上至刘继元和郭无为，下至北汉一些重要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可说面面俱到。

这是赵匡胤这时所能做的最大努力了，他算准了郭无为只要收到了这些东西，就会马上行动，再不观望。而行动的结果也是非常乐观的，他已经替郭无为联络了那么多的死党——近四十多个北汉高官哪，一起造反，太原一座孤城，还能挺到什么时候？

可是非常遗憾，赵匡胤毕竟没有亲眼见过郭无为，只听情报和传闻，是没法真正了解一个人的。他低估了郭无为罕见的贪婪、自私的程度。

世上真的有一种人，哪怕自己快撑死了都不会分哪怕一点点好处给别人。撑死就撑死，死得好快乐。郭无为就是这样，他把四十多份委任状只留下了两份，其余完全收藏，决不让他从前的那些北汉同事们吃到天上凭空掉下来的馅饼。

这有什么不对吗？凭什么啊？为什么我千辛万苦，冒着杀头的危险换来的好处要分给这些人？何况经过他缜密的计算，只要有剩下的这两份委任状就足以让他搞定眼下的局面了。

两份委任状，一份是他自己的，上面写着郭无为是宋朝的安国节度使——节度使耶，高官哪！比什么操心费力的宰相实惠多了；另一份就是北汉皇帝刘继元的，价格要更高些——平卢节度使。还记得当年王峻曾经向郭威要过什么官吗？就是“平卢节度使”，其地理位置、辖区面积都首屈一指，让人心跳眼红。

起码郭无为的心是跳了，眼是红了。所以他想，作为刘继元来说，也应该满足了。难道不是吗？这么一个小破国家，外有契丹里有大宋，还混个什么劲？他乐观地想象，一会儿他去见刘继元时，都不需要再说什么了，只要把这份委任状交过去，再让刘继元看准了上面宋朝的国玺以及赵匡胤的签名都是真迹之后，就可以立即生效了。

之后，平定北汉，和平解放北汉，这些显赫的功劳将单独属于他一个人……“安国”节度使，多么名副其实！

但是有一点他没有想到，赵匡胤都能犯的错误，他凭什么就能避免？赵匡胤猜不出他有多么的贪婪和愚蠢，那么他怎么就能相信刘继元和他是一样的投降坯子？

当他满怀信心和喜悦把“平卢节度使”这样罕见的高官委任状交到刘继元的手上之后，难堪的沉默就产生了。有什么不对吗？他越来越觉得忐忑，最后战战兢兢地问，您……您不满意吗？或者……还有别的要求？我……我可以替您再问一下那边，再涨涨价……

说完他才意识到自己犯了多大的错，恨不得狠狠抽自己两个大嘴巴。这不是明摆着告诉刘继元，自己在这样围城的状态下还能和赵匡胤顺利沟通吗！

但是刘继元却没有计较这些，他只是平静地反问了一句——你觉得“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太师兼中书令、秦国公”，这样的头衔怎么样？

啊……啊？郭无为眨着眼，一时反应不过来。刘继元真的在讨价还价？

只听见刘继元冷笑一声，继续说——那么，或者“尚书令、楚王，再

赐谥号‘恭孝’”如何啊？

郭无为的脑袋里嗡的一声，终于恍然大悟了。这些显赫的，比“平卢节度使”要显赫一万倍的头衔，都是两年前，后蜀皇帝孟昶被抓到开封后赵匡胤所封的官职。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吗？刘继元根本就不信任赵匡胤，压根就没想过投降的事！

那么……郭无为习惯性地把问题的重点拉回了自己的身上，那么……现在他可怎么办才好呢？

第十八章
啊……天杀的城墙

没有什么怎么办，事实上，事情已经结束了。就在刘继元拿着赵匡胤的委任状沉默不语的时候，这次奇袭北汉的计划就已经彻底流产了。

下面发生的事情，就是对赵匡胤这次轻举妄动的惩罚。在当年的十一月，北汉的援军终于到了，契丹铁骑像钢铁的洪流一样，从更加寒冷的北方席卷而来。围城不下，早已经失去锐气的宋军急速后撤，尽量避免接战，终于全军而还。

但是，契丹不会白白出兵，而北汉也不会白受欺负，它们顺势反攻宋朝。宋朝边境上的晋、绛两州城池都被攻破，城中财物人畜被一掠而空。

消息传进开封，大宋的皇帝赵匡胤惊怒交集，据说他本来就深紫色的脸膛变得颜色更深，至于那像是马肝、牛肝、猪肝或者别的什么东西就都很不好说了。而他在极度的愤怒之中，除了一些羞愧之外，并没有怎样后悔。他深深地知道，如果再回到三个月以前，面对那样的机会，他仍然会作出同样的选择。

那么到底是哪儿出了问题？为什么会失败的？

是阴差阳错地失去了里应外合的机会？还是说，有谁没有尽力，把他给骗了？不，都不是。无论是李继勋，还是侯霸荣、惠璘，又或者郭无为，他们每一个人都尽力了，堪称尽职尽责。至于行动时间的不一致，那没办法，谁打仗也不能随身带着上帝。

那么，事情到底是怎么搞糟的？赵匡胤百思不得其解，开始变得郁闷，变得烦躁，变得看别人时眼神很是不对头。

可就在这个时候，仍然有人顶风作案，一定要挑衅赵匡胤忍耐力的极限。这个人叫雷德骧，是屯田员外郎，并责受商州司户参军。这位雷先生人如其名，一个十足地道的霹雳火，他有一天不等引见，就直接闯进讲武殿找赵匡胤本人说话，而且“辞气俱厉”。

他说，宰相赵普是个地道的混账东西，长期横行不法，看中了百姓房屋就强买强卖，而且收受贿赂，要求赵匡胤秉公执法，把赵普罢免。

说实话，雷德骧没有私心，他很可能说出了当时许多人的心里话，可他不仅选错了时间，火气更大到了硬是看不见赵匡胤此时手里正提着那把著名的斧子，而且眼睛非常不怀好意地盯着他的大门牙。

结果是惨烈的，怒不可遏的赵匡胤手起一斧，正中目标。由于手法已经熟练，不是第一次操作，控制的范围非常精确，雷先生上牙膛的两颗门牙不翼而飞。就这样赵匡胤的气还没消。他下令，把这个擅自对他大喊大叫的家伙拖出去，直接交给赵普，把他砍了！

当雷德骧被拖走时，大殿里还回响着大宋官家的怒吼——“鼎铛犹有耳，汝不闻赵普吾之社稷臣乎？”

但是当然了，赵匡胤到底不是终结者朱温，一会儿之后，他就收回了死刑命令，只以擅闯讲武殿之罪把雷德骧罢官了事。

出过气之后，赵匡胤平静了。这已经是他第二次公开维护赵普了。

在几个月前，有几个官更大的人，分别是枢密直学士冯瓒，绫锦副使李美，殿中侍御史李檝，合起伙来弹劾赵普贪赃枉法，要求把宰相处死。他的反应是，把这几个人统统地押送到传说中的流放圣地沙门岛（到底这个地方有多经典，请参看《水浒传》），并且遇赦不还，在那儿永久定居。

这样做看起来很昏君是吗？哼，赵匡胤冷笑，既然在这些人的眼睛里赵普是个赃官，那么很可能他也就是个昏君了。君臣勾结，祸国殃民……好啊，可是你们不知道，接下来我作出的这个决定，才真的是一意孤行，不管你们的死活呢！

赵匡胤决定不顾一切，踢开所有的反对者，再次出兵，目标仍然是北汉！

消息传出，举国愕然。宋朝人真的搞不懂了，他们一向英明理智的皇帝到底是怎么了？那个既贫瘠又狭小的北汉到底有什么东西一直在诱惑着他？又或者是北汉哪里招惹到他了，让他必将灭之而后快？

很好，面对众多的质疑，赵匡胤非常满意。要的就是这样，如果连他自己的子民都不理解的话，那么相信北汉以及该死的契丹就更加预料不到了吧。尤其是在它们刚刚占了大便宜，而宋朝偷鸡不成反蚀把米的时候。

一定要干掉北汉，赵匡胤有N个理由支持他这么做，他总结了上次出兵失败的教训后，也得出了再次出兵一定必胜的结论，其理论依据如下：

第一，北汉的国势更加不稳。新皇帝刘继元在折腾，听说他杀了不少的皇亲国戚，外加大臣，搞得北汉人人自危。可绝妙的是郭无为却还活着，而且仍然是高官显赫，位极人臣。这就是巨大的利好消息，有机可乘。

第二，在他自己这一方，巨大的潜力还没有挖掘。首先是再次出兵由谁挂帅。李继勋？不，他已经被证明很强，能迅速突破北汉防御体系，直逼太原城下。但是仍然不达标，他不能攻下太原城，也没能顶住契丹人。那么派谁？慕容延钊、韩令坤都死了，让契丹人胆寒的符彦卿已经老了，那么派离职退休的石守信或者曾经的妹夫高怀德（那位拿擀面杖抡赵匡胤的公主阁下这时已经死了，她死后宋朝就收回了高怀德的驸马身份）重操旧业？还是起用杀人成性的王全斌？不，都不行。赵匡胤在独自无人时向北方微微地冷笑，笑容里有说不出的骄傲和冷酷——我要派出宋朝真正的第一战将，这个人才是真正的攻无不克，战无不胜，无论敌人是谁，在他面前都只有失败！

这绝不是吹牛，历史可以作证，这个人真的是百战百胜！至少在这次以前……

第三，这就是最大的原因了。就在这几个月里，那个前面提到过的比赵匡胤的地位和权势更高的人突然死了。这个人不是赵匡胤的哪位亲戚长辈，而是契丹的皇帝耶律述律。

这是件很遗憾的事，不管汉人承不承认，或者心里会怎么想，一个事实无情地存在着——从宋朝立国开始的那一天，契丹就比它大，直到北宋和它相继灭亡时也一样。翻阅历史，与五代同始，与北宋同终的契

丹是当年亚洲大陆上的第一大国，这无可争议。而贵为最大帝国皇帝的耶律述律的生活就比赵匡胤幸福得太多了，此人在历史上留下的印迹是无数次的宴饮、围猎，以及听信女巫的鬼话，杀人取胆做长生药，还有哪怕君臣奏对时一点点的小失误，就加以炮烙、铁梳、手刃刺之，斩击射燎，断手足，折腰胫，划口破齿，弃尸于野等非人的刑罚。每当看到这些，我都怀疑这是不是痛恨契丹的宋朝史官们在夸大其词，但是无情的历史证明了这些肯定都是真的，因为契丹人也没法忍受这样的暴虐之君了。《辽史》记载，耶律述律在又一次围猎纵饮之后，被他的近侍、厨子，还有他的美容师所杀。死时年仅三十九岁。

契丹人也乱了，这真是天赐良机……天赐不予，反受其咎！这么多有利的条件加在一起，再不出兵，他还是赵匡胤吗？更何况，南方的南唐、吴越、南汉这些国家都眼睁睁地看着呢，如果他连一个小小的北汉都奈何不了，这些已经臣服或者还在观望的国家就都会跳出来造反！

所以，必须出兵，必须获胜，必须全胜！

开宝二年（公元969年）二月，刚刚才从北汉退兵近三个月，宋朝皇帝赵匡胤就再次出兵。这次出兵注定了要震惊当时，因为自从建国之初平定“二李”之后，就再也没有亲临沙场的皇帝居然御驾亲征，要以倾国之力来彻底荡平北方的敌国。

这时候谜底揭开了，不用石守信，也不用高怀德，更不起用先朝老将张永德、符彦卿，大宋的第一战将，真正百战百胜，无往不利的人物就是赵匡胤本人！

历史可以作证，上面的评语有问题吗？这一年，从普通一兵起家的皇帝已经四十三岁了，经验、精力、智慧都已经均衡地达到了巅峰，他充满了信心，也极其理智。御驾亲征并不是他静极思动，杀心难遏，而是他清晰地意识到，北汉虽弱小，但契丹是他真正的劲敌。

必须得他亲临战场了，遍视宋廷满朝文武，除了他本人以外，谁还有信心且有能力面对契丹战而胜之？契丹……赵匡胤默默地在心里念着这个死敌的名字，开始了分兵派将。

命曹彬、党进等人为先锋，率军杀奔太原；再命李继勋为河东行营前军都部署、赵赞为步军都虞侯，率精兵随后跟进；再后面，就是由他本人率领的全军主力。

这是合理的安排，不论怎样，三个月之前的太原之战已经证明了李继勋等人至少可以做先头部队。

至于必将出现的契丹，他反而一点都没有安排。这让很多人不安，但面对亲政已经将近十年的开国皇帝，每一个臣子都只能默默地遵令执行。就连本来不赞同他出兵北汉的前宰相魏仁浦都一样。

魏仁浦是和范质、王浦一起退出政治中心的，但有所不同，他一直都是赵匡胤的顾问。就在这一年的春节前后，赵匡胤设宴款待老臣，席间突然向魏仁浦微笑致意——为何不劝我进一杯酒？

于是魏仁浦离席上前，为天子上寿。两人相隔极近时，赵匡胤突然发问——朕欲亲征太原，如何？

久经大事的魏仁浦神色不变，仍旧提壶斟酒，小声回答——欲速则不达，唯陛下慎之。

但赵匡胤决心已定，不仅一意孤行，而且还征发魏仁浦随军参赞。这一年魏仁浦已经五十九岁了，在古代已经是老龄了，但赵匡胤看中了他的经验。魏仁浦是与众不同的，虽然他的鼎盛时期也不过是后周三大宰相之末，但是郭威起兵反后汉、柴荣攻伐北汉，甚至最初的高平之战，魏仁浦都在生死关头站在皇帝的身边，甚至有记载，当柴荣在巴公原上身陷绝境时，还是魏仁浦提醒了他必须“出阵西殊死战”，才挽回了已经崩溃的战局……一切的一切，都显示出赵匡胤对此次北伐必胜的决心。

但是，他千算万算，都没法预料到，他还没有走出自己的国门，就遇到了一场意想不到的大麻烦。

突然而至的暴雨。能想象吗？在开封与太原之间的北方平原上，在仍然是深冬季节，最为寒冷的二月份，赵匡胤的大军刚刚走到了潞州区域，居然突然遇到了连绵不断的大雨！

雨大到了连当时汉族军队中最精锐的宋朝禁军主战军团都无法正常行军，被迫整整停留了十八天。

战局瞬息万变，前面的曹彬、党进已经深入了北汉国境。怎么办？赵匡胤还能沉得住气，他那些虎狼之性的部下们却再也忍不住了，他们在大雨里四下乱窜，没事找事，几天之后居然给赵匡胤抓来了一个北汉的奸细。

赵匡胤如获至宝，要说他一点不急那鬼都不信！他立即亲自审问这个倒霉的间谍，北汉国内，具体到太原城里，这时候到底怎样了？

间谍的回答让他龙心大悦——太原的老百姓苦啊，都盼着你呢，白天黑夜地等，都骂你为啥来得这么慢！（城中民罹毒久矣，日夜望车驾，恨其迟耳。）

赵匡胤大笑，不仅没杀他，还赏了他一身新衣服，打发他逃命去了。（帝笑，给衣服纵之。）

但后面发生的事情表明，这个命大的奸细可真是个机灵鬼，懂得在什么时候说什么话，结结实实地摆了赵匡胤一道。但是在当时，赵匡胤还是被大大地鼓舞了，他命令，趁着雨势变小，马上起程，尽快赶上前方的曹彬、党进还有李继勋，尽快突入北汉的国境。

前面李继勋等人早就已经轻车熟路，没费什么力气就再次攻到了太原城下了。太容易了些，让人都产生了错觉，是不是北汉已经彻底衰落了，宋朝的军队可以随时随地到它的国都中心来转上一圈？而在进攻的途中也真的证实了这一点，北汉当时的第一名将刘继业（请留意，他本姓杨），就在团柏谷被他们轻易击败。

其实说击败都有些夸张了，当时刘继业派出了几百个骑兵巡逻侦察，结果李继勋的大队人马刚一露面，这些巡逻兵立即举手投降。宋军当时就乐了，这就是北汉的精锐？这就是刘继业手下的兵？刘继业就是那个“无敌将军”？要笑死人了，大家伙儿还等什么？还不快冲上去见识一下无敌将军到底长什么样！

于是宋军一拥而上，结果就一路马不停蹄直接冲到了终点站——北汉都城太原城下。而且，很快他们就知道了，一直跑在他们前边，怎么追也追不上的“无敌将军”刚刚逃进了太原城，就被自己的皇帝刘继元给

解职查办了。
“哈哈哈……”李继勋等人在太原城下纵声狂笑。再没有什么比这更爽的了，一切的迹象都表明，北汉江河日下，前后仅仅相差了三个月，就变得这样不堪一击！
还等什么？攻城！要赶在皇帝陛下抵达之前就把太原城攻下来，把三个月以前就该干完的活儿办利索了！这样才能显出来到底谁才是真正的“无敌将军”。
于是，噩梦上演。

一个问题——你喜欢阿喀琉斯，还是赫克托尔？
无敌的古希腊勇士阿喀琉斯被传颂千古，因为他战无不胜，而且为朋友复仇，杀死了敌方特洛伊的王子赫克托尔……那么赫克托尔呢？
虽然他也极其英勇善战，但是终究敌不过半人半神的阿喀硫斯，被杀死后还被拖在战车后面，绕城侮辱……但这有损于他勇士的英名吗？在荷马的史诗中，不断地看到他与敌军中最强悍的主将作战，不断倒地，不断站起，一次次重回战场。也许会有人笑他不自量力，但是，他背后的特洛伊城里有他的父母妻儿，不容许他后退妥协……他是失败者，是被杀者，是徒劳者，但是，他不是一位英雄吗？
那么请看刘继业。
刘继业，本姓杨，名重贵。祖居麟州，后来他定居于太原，所以宋代史书中一般称他为并州太原人。他的父亲叫杨信，本是麟州的一方大豪，在五代乱世之中，拉起了一支人马，就地占领故乡，自称刺史。但杨信虽强，也只是一方人物，无论是后汉、后周、北汉，哪一方兴起，他就得归附哪里。在后汉时，他被迫派自己的长子杨重贵，到后汉大将刘崇的太原城听令。
实际上，就是人质。
杨重贵的一生就这样开始了。要怎样说呢？纵观他的一生，无论他走到哪里，无论他怎样尽心效忠，他的遭遇都充满了坎坷和遗憾。他的一生之中，别说尊荣显贵，就连起码的尊严和生存，都要奋力抗争。
就连他的名字，都要因为不同时期主人的名字而不断避讳，他曾经叫杨重贵、杨重训、杨重勋、杨崇贵，后来连自己的姓都没法坚持保留，被彻底改名叫刘继业，成了刘崇的干儿子。可是由于年龄的关系，却还要和刘崇的孙子辈的刘继恩、刘继元、刘继文等同辈……但不管怎样，他忠于每一个主人。
非常遗憾，忠，这是他最为人所乐道的美德，但从个人命运的角度上来说，这是他一生不幸的最大根源。
这时候，“无敌将军”又失败了，他没能把来犯的宋军挡在国门之外，相反一路败退，逃回都城。这都让君王恼怒，让敌人耻笑。可是要注意，一来他无敌的威名是在与契丹长年对抗中得来；二来，缺兵少将，难道要让他真的以一敌万，以自己一个人就搞定所有敌人？真的只有那样才符合什么该死的“无敌”之名？
没办法，这就是盛名之累，“无敌将军”就像是武林第一高手一样，在中国注定了不得好死。历史作证，十七年之后，这块沉甸甸的金字招牌，真的就把他压死了。

说现在，刘继元盛怒之中，把刘继业就地免职，但是等到宋军真的兵临城下，又马上改变了主意，要刘继业再次带兵出城，命令是一定要守住太原城外的汾河桥，那样才不至于被宋军再次死死地围困。

汾河桥……从这里开始，赵匡胤第二次进攻北汉的太原之战拉开了序幕，而刘继业的名字也从此在宋史中隐约间断地被人提起。

首先要提一下汾河。“汾”，本身就是大的意思。它有七百一十公里长，在太原境内横贯南北，足有一百多公里。怎么样？相当大了吧，看来无论是民用，还是商用，或者别的什么用，都足够了……请原谅我有些啰唆，但为了说明白这段历史，汾河就必须先有个交代。

汾河桥就是当年出入太原的重要通道。这时宋朝的人马熟门熟路，来了就直奔重点，满心想着北汉人应该识相了，老实地在城里等着攻城，一切都按去年临走时重来。但是没想到，他们刚到桥边，太原城里的北汉兵就冲了出来，领头的还是那个手下败将刘继业。

宋朝的大兵们愣了，真是没想到，这个刘继业是疯了吗？敌我双方的实力对比已经非常清楚了吧？能不能在城外野战，应该在去年就彼此心知肚明了吧？那么为什么还要出城来找死？留下实力守城难道不好吗？难道刘继业征战一生，连这么浅显的道理都不懂吗？

宋朝人愤怒了，最后的结论是刘继业严重欠揍，他这么做，只能解释为根本就没把宋朝的大兵放在眼里。那还等什么？干掉他！

此时刘继业的心情是悲凉的，他什么都懂，但他只能出兵决战。其原因和遭遇与他十七年之后如出一辙。因为他忠，因为他无条件服从，就算明知道前面有埋伏，一定会失败，一定会败到不可收拾、全军覆没，他都会服从命令，冲向数倍于己甚至数十倍于己的敌人！

就这样，汾河桥变成了血红色的地狱，当不甘失败的刘继元不得不在城里传令退兵时，在桥边已经倒下了一千多具北汉士兵的尸体。而杀敌人一千自伤八百，宋朝的损失也可想而知。

大宋皇帝赵匡胤驾临太原城下时，已经城如孤岛，战阵如云，太原城被再次围得水泄不通。赵匡胤看着巍峨壮观的太原城，再看看血肉狼藉的汾河桥，觉得很是满意，这一切都表明，他手下人的工作还是卖力气的。

之后他骑着马登上了城外的一片高坡地，据说在那儿能俯视太原全城。就在那儿，他对部下说，去给我找几万个农民工来，至于是回大宋找，还是在北汉就地取材，你们自己决定。但我要快。我要围着太原城的护城河再挖一条大壕沟，然后再去砍木头，在壕沟之外盖四座兵营。记着，那是给你们自己住的，盖得好坏，你们自己监工。

最后他命令——四面围困，各自负责。李继勋在城东；赵赞在城西；曹彬在城北；城南的是党进。从即日起，开始攻城！

但是让赵匡胤泄气的是，他的命令根本就没法执行。理由很简单，他的大兵们非常忙碌，太原四周，四座大营，每一座都鸡飞狗跳，不得安宁，连命都快保不住了，还谈什么进攻？

事情是这样的，要说山西太原城，那可真是大，要围着它挖出壕沟，还得又深又宽，深到人掉下去爬不上来，宽到战马都不能一跃而

过，那是什么样的工程？而且还得盖房子修堡垒，想想就让人头疼。但是不管怎样，得先安家才能工作吧，于是，四座兵营就先成了建筑工地。

但是在一个夜黑风高的晚上，北汉的西城门悄悄地打开了，一队人马悄无声息地摸了出来，人人手提刀剑，眼露凶光。没想到吧？开战以来哪怕一次胜仗都没赢过的北汉居然还敢出兵偷袭！

要说偷袭，这可真是大有学问的一招。不知道在外国是怎么样的，在我们中国，只要翻开史书，或者每一本经典的章回小说，都充满了千篇一律，百用不厌的偷袭。即白天你死我活怎么打都没结果，那么就半夜里拼着不睡觉，给马和自己的嘴上都堵好了东西，趁着黑杀进对方的营地……然后就此胜利。当然更高一级的是被偷袭的一方，早就预先挖好了大坑，然后等着敌人半夜三更来往里跳。据说当敌人真的掉进坑里时那是非常地让人享受。

但是这些都与刘继业挨不上边，他接受的命令就是不断地偷袭。请注意，是“不断”地偷袭。首先，他选择的第一个目标，是西门外的赵赞。理由简单而正确，李继勋、曹彬、党进、赵赞，其中赵赞的名气最小，实力和经验也相应最弱，不找他找谁？

于是一声呐喊杀进去，满天火光冲起来……偷袭开始。

效果良好，毕竟这是北汉的第一次偷袭，宋朝人措手不及，一时之间真的被打蒙了。但是要特别强调的是，赵匡胤时期的宋军绝对不能和后期人们印象中的宋军画等号，这是一支既保持了五代时的凶悍善战，又多出了严明的军纪的队伍。他们很快就稳住了阵脚，尤其是步军都虞侯赵赞本人，他第一时间冲出营房，来到了战场。只不过非常非常的遗憾，这天晚上似乎注定了是他的倒霉日子，黑暗中乱箭纷飞，刀枪无眼，他突然间号叫了一声，倒了下去。

别……别动，中……中箭了。而且让他极度郁闷的是，中箭的部位竟然是他的……脚底板。真是不知道当时他站在什么位置，而那一箭到底是从哪儿射过来的。

但不管怎样，这一箭让宋军再也看不见主将了。你总不能要求赵赞这个部位中了箭，还能威武雄壮地站着指挥吧？就是这么该死，刘继业趁机冲杀，眼看着宋军的西门大营就此完蛋。

但是，仅仅是……眼看着。

来援兵了。这支人马来得太快了，完全让刘继业措手不及，偷袭之前他严密地计算过，宋军不可能有这样快的援军。

但是无情的事实就摆在眼前。偷袭，只能是攻其不备，不然就变成了以弱攻强。这支部队来得这样快，只能说明是精锐中的精锐。没办法，只有立即后退了。

但是事后他咬牙切齿地了解到，这支救了赵赞，打碎了他的如意算盘的军队居然是一支半劳力半工兵的杂牌军！

都是因为那座要命的汾河桥，上一次争桥时把桥给弄散架了，赵匡胤派这些人去西寨边上的树林里砍木头，结果听到了战鼓厮杀声，这些杂牌居然就不要命地冲了过来……唉，刘继业长叹一声，还有什么话说？这就是宋军的素质，闻战而进，遇险不退，真是天下精兵。

而他自己……不要想了，他的任务还没有完成呢，要记住，他得“不断”地偷袭——该死的，偷袭还得不断！但是，他刘继业就是要百分之百地执行。

那么，第二个目标是谁呢？赵赞那儿刚刚去过，再去是不合适了；李继勋？不，那是上次的主帅，这次也是仅次于赵匡胤本人的行营前军都部署，到那儿去注定了没有好果子吃；那么是曹彬？也不行吧，曹彬至少是个谨慎人，而且他刚刚偷袭过了一次，曹彬那儿要是没有防备才真是见了鬼呢……就剩下一个党进了，只能是他了。

何况，据可靠情报，党进还是个行为特糙，而且喝酒误事的粗人。就这样，刘继业把再次“偷袭”的目标定在党进的身上。老天作证，这一次可不是他的运气不好，而实在是他自找的。党进嘛……是糙了点，而且真的喜欢喝几杯，平时也很粗心大意，尤其好开玩笑，没什么军纪。只不过……他是张飞。

他的特点几乎和张飞一模一样——平时捣乱，关键时刻清醒，而且，他的战斗力极其强悍！就这么几个稍微特殊的亮点，就让刘继业真正彻底地栽了个大跟头。

再一次偷袭，选择的时机仍然非常好，而且刘继业为了增加机动性，这一次完全选用了骑兵，既是偷袭又是突击。几百名北汉的精锐骑兵疾风突进，瞬间杀到，党进营地的反应是立即慌乱，所有的宋朝大兵们一下子就都找不着北了。

形势大好，形势比上次在赵赞的营地里还好！刘继业精神大振，看来成功有望……然后他就突然发现有一个异常高大魁伟的壮汉从乱成一锅粥的宋兵里冲了出来，直接向他杀了过来。

然后一切就都不可收拾了，没有人能挡得住党进，被偷袭的党进怒不可遏，他一直把刘继业赶出了自己的营地，再追向了太原城，到了城边还不肯罢休，逼得刘继业跳进了护城河，游到了对岸，由太原城头上顺下来一个大箩筐才拉了上去，直到这时，党进才悻悻然一步三回头地回了自己的营盘。

赵匡胤的计划按部就班地实施了，太原城被壕沟和军营渐渐包围。但是赵匡胤的神色却越来越难看了。每天处理完从宋朝国内传来的文件后，他都会纵马驰上太原城外的那片高坡，长时间地看着太原城出神。

人，只能凭着自己的心性和智慧生活，只能凭借以往的经验来对事情进行判断和预测。

赵匡胤凝视着眼前的太原，他的脑海里出现的是二十一年前的河中城，以及十一年前的寿州城。这是他所亲身经历过的围城之战，当年的郭威和柴荣，一个用了近一年的时间来彻底围困，一个动用了数十万民夫日夜攻打……这两样，他能做到哪些？

何况，太原不比河中和寿州，后两处不过是一方重镇，而这里，却是一国之都。在赵匡胤的眼前，太原城和他的军队都一目了然，不管他凝视多久，实力的对比都不会有丝毫改变……而且，还要再加上契丹。这时候，两个本来已经不被考虑的字就不由自主地浮现了出来——增兵。

现有的兵力足以消灭北汉所有的机动部队，但是那要有一个前提，

即北汉出城与宋军野战。如果要攻城，就必须得增兵。增兵，这真让赵匡胤发愁。
他的战线太长了，荆、湖、蜀，还有与南唐、南汉的交界处，都要派兵驻守，而且就连国内，都要保持一定数量的禁军部队，随时防备叛乱。而他现在全国所有的兵力，加在一起也不超过二十万……唉，捉襟见肘啊！
难道真的要在太原城下无休止地消耗，直到不得不退，或者哪怕获胜，也会损失惨重，得不偿失吗？赵匡胤绞尽脑汁，冥思苦想，但仍然毫无办法……就在这时，突然有人在他身边轻声慢气地问了一句——陛下，有件事似乎很奇怪。
嗯？什么事？赵匡胤没好气地转头看了看，发现是左神武统军陈承昭。
陈承昭的脸上带着些许稍微神秘的微笑，很小心地问——是这样，陛下，您早有千万雄兵就在此地，可您为什么不用呢？
赵匡胤连连眨眼，他很惊喜，但他实在不懂。
陈承昭不再多话，只是示意他向眼前看，再向左右看，再向远方看……不停地看，突然间赵匡胤恍然大悟，纵声狂笑！
一语惊醒梦中人，看来做任何事都不能只盯着眼前的这块方寸之地。好了，当赵匡胤收回了远望的目光，再次聚拢到眼前的太原城时，它已经不存在了，已经被他夷为平地。

这时候城里头的刘继元信心却更足了。理由是他的力量之源——契丹。与以往不同，这次契丹人的反应速度和赵匡胤亲自统兵的力度成正比，没等刘继元喊救命，就先派了人来。
来的是一个使者，名叫韩知范，他抢在了赵匡胤大军合围之前，悄悄在夜里溜进了太原城。他带来了两样东西，一个是契丹新皇帝给北汉的册封，再次承认刘继元的身份是皇帝；至于另一个，那就更加激动人心——契丹的援军已经在路上了，马上就到！根本就不必担心什么宋朝皇帝的御驾亲征，历史已经无数次地证明过了，契丹铁骑的面前人人平等，个个都得喊救命！
刘继元放心了，这就算死里逃生了，没事了……好，明天大摆宴席，庆祝新生。可是刘继元想错了，他和古往今来所有的当权者一样，都犯了一个想当然式的大错误。
他以为他是皇帝，那么他的高兴就是全北汉的高兴，他的新生就是全北汉的新生。可问题是，所有人都这么想吗？
第二天，刘继元在请客现场摆好了酒菜，笑容满面地等待着臣子们向他祝贺。可是迎接他的是一阵声嘶力竭的号啕大哭，有一个人一边哭着一边喊着一边居然拔出了佩剑，在皇帝和文武百官面前就要表演自杀。
没有人敢劝，更不敢拦，因为这是已经又当上了宰相的郭无为。
这个时候就出现了一个问题——一个人自杀需要多少时间？在他手里拿着剑，往自己脖子上比画的时候？似乎无论如何都不应该太长吧，不过是一挥手。但是郭无为的自杀就比较诡异，剑和脖子之间似乎非常的遥远，远到了容许他的皇帝刘继元走下了台阶，再接近他，还有充裕

的时间夺下他的剑，再拉着他走回主席台。这期间，他居然一直都活着。

所以，他才能接着说出来下面这句在正史里都能查出来的话——干吗要拿一座孤城来对抗百万雄师？（奈何以孤城抗百万之师乎？）声音据说是相当的响亮，足以让在场的所有人都听清。

郁闷吧？这就是刘继元跟他死去的哥哥刘继恩请臣子们喝酒的结果，一个在酒局之后被郭无为要了命；一个在开喝之前被郭无为搅了局。但就是这样，郭无为却仍然还是北汉的宰相！

就在这个时期，局势突然变化，无论是赵匡胤还是刘继元，他们的目光都突然转向了北方。契丹……无论你是喜欢它，还是憎恨它，都绝对无法抹杀它的一个重要的国家性格——守信，尤其在它答应出兵攻击的时候。

契丹人来了，他们突然从石岭关出现，杀向了自后周世宗皇帝柴荣之后最强势的皇帝赵匡胤。那么赵匡胤会是谁？是被契丹轻易灭国的石重贵、李从珂，还是大败契丹太祖耶律阿保机的后唐庄宗皇帝李存勖？

没有人知道，但是世界很快就会都知道……

公元969年，注定了是一个刀兵四起，凶杀恶斗的年头，首先天时就不正。赵匡胤在二月份起兵时，被突如其来的暴雨摁住，一连洗了十八天的冷水澡。而刚到了四月，山西境内的天气竟然热得连单衣都穿不住了。

当赵匡胤接到契丹人杀过来的消息时，他手里正把玩着一把出了鞘的宝剑，赤着头光着脚，坐在汾河的岸边，看着他的大兵们在岸边忙碌。这时候他完全恢复了一个军人的形象和本能，其心情和状态只能用一个字来概括形容，爽！

热辣辣的阳光直射下来，照在他白皙细腻的脚部皮肤上……真是久违了，酷烈的阳光和冰冷的刀剑，还有身边一大群一大群和他一样赤膊精壮的士兵，这些才是他生命核心里不可或缺的东西。而那些叽叽歪歪的腐儒酸丁，这时候终于离他远一点了……想想吧，他曾在一个又闷又热的夏天晚上，在便殿接见大臣，就因为没穿正经礼服，那位仁兄就死活不进殿说事，直到他穿戴整齐，才勉强进门。

老天在上，那怎么会是一个活人的生活？

重回战场，生命重新变得酷烈而狂放，就在这时，他得到了他真正的敌人，契丹人来袭的战报。突然之间，汾河河畔的风冷得让人发抖，每一个记忆力健全的人，都会在脑海里浮现出近五十多年来，汉人在契丹的铁蹄钢刀下血肉横飞的惨状。不错，他们都是精锐的战士，但是精锐到什么程度？能强过后周柴荣时期的猛将史彦超吗？

史彦超，就是在柴荣攻打太原时，阻截增援北汉的契丹人阵亡的。

那么现在军中还有谁？慕容、韩、石、高这些威名赫赫的百战良将都不在这里，唯一叫得响的名字就是赵匡胤本人。他自己在亲征中降格为将，亲自带兵迎上去吗？

赵匡胤在汾河岸边缓缓地站了起来，手里仍然提着那把出鞘的利剑，发出了指令——宣何继筠。

何继筠，字化龙，祖籍太原，其父为后周大将何福进。有宋之后，

官封建武军节度使，为人深沉不苟言笑，在赵匡胤这次在汾河边上突然宣召他之前，他已经戍边近二十年。这次契丹人入侵的路径石岭关，正是他的防区。

历史记载，赵匡胤把他叫来之后，两人秘密地商议了一会儿，说了什么没人知道。然后何继筠就领兵出发。当时天很热，赵匡胤命人特意做了一碗麻酱粉，亲手递给了何继筠，只说了一句话——明天中午，我等你的好消息！（翌日亭午，俟卿捷奏至也！）

面对皇帝特殊的荣宠，何继筠仍旧沉默寡言，他接过碗来，几口吃完，就此领兵出战。但让人目瞪口呆的是，他领出去的兵居然只有几千人！

最折磨人的就是等待，这一夜无比的漫长。宋军和城里的北汉人刁斗相闻，却再没心情顾及眼前的敌人。他们都在盼望着北方的战果。只不过区区百里开外，却牵动着整个的战局走向。

到了第二天，连赵匡胤本人都沉不住气了，临近午时，他亲自登上了高坡向北方遥望——胜负到底如何？

其实这时候每个人都清楚了，不管胜负怎样，战局都已经注定有了结果，遥望没有意义了，所应该做的，只有两件事。一、准备庆功大宴，犒劳胜利归来的何继筠；二、就是马上向北集结队伍，准备迎击马上就会到来的契丹！

除此之外，再没有什么是理智的。

但每一个人还是向北遥望。终于，北方出现了一个黑影，那是个疾驰的骑兵，由远及近，但还是看不清楚。赵匡胤再也无法忍耐，他命令迎上去，马上问出消息。

铁骑飞掠，片刻之后全军欢呼！

胜利！难以置信的辉煌胜利！何继筠在石岭关列阵，在阳曲县之北与契丹遭遇，一场激战，居然生擒契丹武州刺史王彦符、俘虏百余人、战马七百余匹，另外还带回了一千多颗契丹的人头。

来报捷的那个骑兵是何继筠的儿子何承睿，他带回了胜利的消息，但也带来了他父亲的忧虑。就在全军的欢呼声中，他向皇帝悄悄地报告，有另外一支契丹军队正从定州方向来袭，虽然离太原还远，但是一定要注意。

紧张过后的赵匡胤微微一笑，似乎他并不在意。果然，只是十几天之后，就又有捷报传来，他当年的义社十兄弟之一，曾任禁军殿前都指挥使的韩重赞在定州方向重创来犯的契丹人，不仅将对方击败，还彻底将之逐出汉地。

至此，援助北汉的契丹军队还没有到达太原城下，就被宋军赶回了本国。战争的重点重新回到了太原城下，赵匡胤和他的士兵们的信心空前高涨，他们后撤腾出了一块干净的开阔地，在那儿把石岭关带回来的一千余颗契丹人的人头整齐码放，让城上的北汉人看得清清楚楚。

怎么样？投降吗？还不？

赵匡胤轻轻地摇了摇头，有时候坚定和固执真的很像。那好吧，他传令给陈承昭，我不是早就在这儿驻扎了一千多万名的精兵吗？派他们上场吧……

汾河，前面提过的在太原城边静静流过的黄河第二大支流，随着赵匡胤的一声令下，突然之间向北汉人露出了狰狞的面目。
一声巨响之后，汾河改道了，只在片刻之后，太原城就变成了一片汪洋。
这就是赵匡胤的那一千万精兵，请重温那天陈承昭向赵匡胤所说的那句原话——“陛下自有千万精兵在左右，何不用也？”
自古引水灌城，威力何止胜过千万之兵？
负责此项水利工程的陈承昭显然是位行家里手，他从赵匡胤站在高坡上纵声大笑那天起，就一直在修筑堤坝，囤积洪水，这时候郁积多时的洪水突然破堤冲出，水势强大到了一下子就把太原南城的一段城墙冲倒。
糟了，哪里出事不好，非得是南城……那里是猛人党进的地盘。党进一见大喜，真是喜从天降，这明明是老天照顾他，让他去立头功！
他招呼手下的大兵跳上了早就预备好的小船，直奔城墙的缺口。这时候的事情就需要有创造性的头脑才能理解并实施的了。首先，划着小船就能进太原，这在以前能想象吗？再次，这个时候还有人能相信北汉的都城不会就此陷落吗？
常识告诉我们，两者都不会。可是现在党进已经真的率兵操舟杀到了城墙的缺口，但是他马上就被一阵空前密集的箭雨给射了回来。回来之后，党进就变得有些神情恍惚，刚才是真的吗？连契丹人都被打败了，城墙也被冲塌了，北汉人还在顽抗？刚才这阵箭雨是不是幻觉？
为了证明，他再次发起进攻，然后就有了第三次、第四次……直到他恼羞成怒，一把火把太原的南城门给点着了。我就不信这个邪了，一个通道不行，我再开一个行不行？之后的情景相当罕见壮观，为血腥的战场涂上了一层绚烂迷人的美妙色彩，只见一片汪洋大水之中火光冲天而起，水火相映，晶红蔚蓝。太原城的南城门就此慢慢倒塌。
成群结队的宋军往南城集结，连赵匡胤本人也亲自督战。北汉人会射箭，那很好，赵匡胤命令把攻城用的强弓硬弩安装到小船上，举起大盾牌，划到城墙边，抵近射击，先把北汉的射手全部消灭，然后第二梯队马上冲上去抢占城墙。
再下面的，就可以是列队欢迎皇帝进城了……
按说这样的命令和步骤都非常正确吧，应该管用了。可是历史再一次证明，胜利有时就是不讲道理的。它就像爱情，要有惊喜，才会刺激。而刺激赵匡胤的事一件接一件地发生了。
箭来箭往，没完没了，宋军里的猛人们再也按捺不住，先是内外马步军都军头王廷义恶性勃发，抓过一面大鼓，一顿狠敲，之后把盔甲一把扯掉扔到一边，跳上小船直奔城墙，结果对面满天飞蝗一般的箭雨中，一箭正中他的脑袋……下一个是更加有名的殿前都指挥使都虞侯石汉卿，这时的宋军是极其勇悍的，面对危险，每个人都敢像当年赵匡胤跳下寿州城的护城河时那样对着死神龇牙。但他的结果和王廷义一样，中箭之后栽下了船，被洪水冲走淹死。
主将如此，士兵的伤亡就可想而知了，可紧接着就发生了一件更惊人的事。这时太原城里也都是水了，突然在水里漂出了一个空前巨大的

草堆！这草堆一边抵挡着宋军射过来的箭，一边缓缓推进，宋朝人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个草堆居然把城墙的豁口给堵住了！

在当年汾河的滔滔洪水之中，宋朝的士兵们渐渐冷却了，一个不祥的预感在他们心底慢慢地升起。太原城，难道真的没法攻破了吗？

但这是城墙外的哀叹，很像是富得流油的财主对更大的财富流口水。可城里面的人呢？生，还是死？已经到了必须选择的时候。

危难之中，才显出了真正的勇敢。前武当山真人，现任北汉宰相郭无为大人突发神勇，他越众而出，向刘继元请命——单纯的防守注定了失败，请给我一千精兵，我要出城向宋军挑战！

这真是空前的勇敢，但每个人的心里都有答案。能赢吗？一千士兵就想打退赵匡胤？守城的兵力本就不够了，还要再浪费吗？可不知道刘继元是怎么考虑的，他居然同意了。还派出了太原城里最强的将领，刘继业和郭守斌一起陪着郭无为出战。

出战选择在一个标准的偷袭之夜，史称“夜雨晦冥”，北汉国王刘继元亲自登上太原城北的延夏门送这些勇士出城，而且久久不愿离去。郭无为带着人马出了城，走到北桥，他停下了马，他要所有的战将都到他身边来，说有机密的事要和他们商量。

事情很反常，他要说什么？要来个战前动员，还是计划有变？但不管怎样，宰相大人被尴尬地晾在了队伍的最前方。

“刘继业，刘继业呢？”他叫。

刘继业远远地回答说我的马蹄子伤了，就在刚才。现在必须得回城去，不然马会很难受的……然后他就带着一部分人先走了。

“郭守斌，郭守斌呢？”郭无为再叫。

可惜这次连回答他的人都没有。史称“守斌迷失道，呼之不获”。之后就在他的面前，一大群一大群的士兵转回身往太原城里走，再没人看他一眼。

郭无为傻了，这和他预想的场景太不一样了。这本来是他精心构思的，可以在眼前这样恶劣的情况下仍然夺回荣华富贵的大好机会，只要他能成功地胁裹着这一千精兵外加两员勇将一起投降宋朝。可这是怎么了？好像人人都知道他要干什么一样，这……这不太可能吧？是他突然变傻了，还是这些人吃了什么药，突然变聪明了？

但是不要急，他身边仍然还站着几十个人，一直都离他很近。人不多，但已经足够堵住了他奔向不远处宋军大营的路。

郭无为的路终于走到尽头了，只是片刻之后，他就又回到了太原城里，刘继元还在延夏门上等着他。两人再次见面，一个还是北汉的国王，另一个，再不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宰相了。

隔天之后，为了满足赵匡胤能就近观赏，郭无为被用一条皮带勒死在了太原的南城墙上。而让人难过的是，他虽然死于反叛这个千真万确的罪名，但是揭露他的居然变成了一个叫卫德贵的太监。

这不知是对郭无为的揶揄，还是对刘继元本人的嘲弄，就因为一个养在深宫里的太监的密报，就把一国的宰相杀了？还在他刚刚领兵想为国征战的时候？

话说城里城外千百万人同时欣赏了郭无为被活活勒死的现场表演之

后，每一个人都对今后还要怎样生活有了进一步的想法。

想法之后，行动如下：

有的人拒绝再玩了。比如北汉一方的岚州刺史赵宏，本来就被宋军围困，这时候被郭无为的例子所震撼，觉得前途实在“无亮”，而且听说赵匡胤那边几乎从来没杀过大臣，于是决定主动投降。在他的感召之下，北汉太原附近的州县不断有人向赵宋投降。

在太原城里，却完全是另一番景象。似乎通过近距离观赏了郭无为的死亡之后，每个人的心都和刘继元贴得更近了。其表现是斗志突然飙升，在又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太原的西城门悄悄地打开，黑黝黝的不知道有多少人从城里杀了出来。

西城，这是北汉人通过分析之前的偷袭成绩，得出的正确结论。他们不考虑李继勋、曹彬，当然，也绝不再去城南找党进。就是赵赞，就是他了。而且他们此行的目标也非常的理智，不再是偷袭营盘，而是把宋军攻城的战具烧光就行了。

只求能暂缓一下城墙部位的压力而已，但就是这样，他们付出的代价都是超级巨大的。因为他们百密一疏，忘了赵赞的脚底板在前两天才被他们射了一箭，他疼，他恨，所以他睡不着觉……这注定了他的反应比任何时候都迅速凶狠。

当天晚上，宋军的攻城战具完好无损，北汉人扔下了一万多具尸体狼狈回城。

但这样还没完，西城赵赞的主意打不成，北汉直接想到了宋朝的皇帝赵匡胤。又是一天夜里，赵匡胤在自己的大营里睡不着觉想心事，突然听见营寨之外有人大喊四个字。

这四个字让宋营里所有听见的人都蹦了起来，做出了同一个动作——竖起耳朵，再听一次，这不是真的……一定是整天想这事，都弄出幻听了！

但喊声再次传来，四个字原样不变——北汉主降！

天哪，刘继元竟然投降了……吁——宋朝人都惊喜得快要虚脱了，不过想想也对，他们都快累垮了，刘继元他们还能好吗？只有比他们更惨……投降，也在情理之中。

这种想法很快就在宋营中达成了共识，包括见多识广，以理智沉稳著称的赵匡胤。

于是，赵匡胤下令，所有的卫士都穿好盔甲拔出刀，打开寨门，准备受降仪式。但突然有人叫停，给这个万众欢乐的时刻夹杂了点杂音。是宋营里的八作使赵璲。

赵璲没有反对受降，只是给喜出望外的皇帝提了个醒——陛下，自古受降如临敌，半夜进行，好像不那么隆重正规吧。

不必一盆冷水，赵匡胤恢复冷静只需要一杯冷水就足够了。他点了点头，让人到外面去问问，结果一切就没了下文。

但是没人会相信当天晚上刘继元真的满怀投降诚意而来，只是因为赵匡胤没有在第一时间亲自欢迎就失望地回城了吧！

那天晚上赵匡胤站在漆黑的露天地里，被周围无数双眼睛盯着不停地看，似乎每一个人都在向他摇头——唉，这样就被骗了？还郑重其事地准备受降……想赢都想疯了吧！

“天子之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这就是那天晚上赵匡胤心灵的真实写照，而且马上就变成了宋军的具体行动。

攻击点再次选中了太原的南城，那里的崩塌效果最显著，有草堆堵漏的城墙，还有勉强拼凑起来的城门。敌之弱点，即为我之要点。攻击绝对正确。但遗憾的是，没什么新招儿。

没办法，这时正值四五月，是中国所有河流的水量最丰沛的季节，除了船，这时太原城下没有更好的战斗工具了。宋军在东西班都指挥使李怀忠的率领下驾着小船，再次冲向了南城门。老办法，一把火点着了它，然后就近冲向城墙的缺口，完全复制了前些天的战斗过程。

结果也和以前一样，李怀忠中箭，不过没死，他奄奄一息地被抬了回来。这时候，不管别人是什么感受，宋军中最精锐的部队，也就是赵匡胤本人的亲兵卫队再也坐不住了，接二连三的伤亡失败，对别人产生的效果是惊愕和恐惧，可他们感到的是气愤，是不服！是突然间跳起来去找赵匡胤。

殿前司指挥使都虞侯赵廷翰率领殿前司诸班卫士叩头请命——“愿先登急击以尽死力！”

但是皇帝犹豫了，愤怒不像忌恨，它注定了只在短时间内强烈爆发。随着李怀忠和大批的战士死伤狼藉，他的心一边在权衡利弊得失，一边在逐渐冷却。

一个在出兵之前就反复思量的问题再一次浮现出来——得到北汉真的是这么重要吗？难道要用宋朝军队中所有精华的生命去换取吗？

没有了军队……就没有了一切，连自己的国家都没法保住。

赵匡胤的神经一下子放松了，他苦笑了一下说——你们都是我亲自训练的，我知道你们都能以一当百（汝曹皆吾所训练，无不一当百），所以才用你们卫护左右，我们休戚与共。我宁愿不要太原了，也不能命令你们去送死！（岂忍驱汝曹冒锋刃，蹈必死之地乎！）

士兵们先是愕然，接着都哭了。这时的赵匡胤不再是皇帝，也不是将军，而是比他们年长二十余年的叔伯长辈。他的理智，把所有人从悬崖边缘拉了回来，而且再次拉近了与自己士兵之间的距离。但是，无论是由衷的感动，还是精明的计算，在这种温馨感人的气氛里，一片冲天杀气也就此都消散了。

战争，本就开始于人心里的一点或好胜或贪婪的欲念。失去了这点欲念，一切都显得荒谬可笑。

何况就在这时，几个极端恶劣的消息一起传来了。首先，魏仁浦死了。五十九岁的前宰相随军出征，在半路上就病了，只能回国疗养，可还是没缓过来，而且更要命的是契丹人突然出现。

这支契丹部队躲过了宋军散布出去的所有哨卡，当他们出现的时候，就到了太原城的西门外。他们没有马上发动攻击，而是鸣鼓举火，向城里的刘继元发送消息。这下子本就顽强不屈的北汉人更加有了底气。

而且，这支部队的首领级别居然是契丹的北院大王耶律乌珍！并且有消息表明，契丹的南院大王耶律斜轸也已经出动，马上就会到达。

这些消息都让赵匡胤深深地呼吸。他明白，这是上次那两次胜仗的

后遗症。契丹的国王刚换人，于情于理于利，从哪方面都丢不起这个脸，所以才会把南北两院的大王一起派上了阵。这时候耶律乌珍到了还不开打，原因也非常的简单。

一来是等南院的耶律斜轸到达；二来也是因为他们的对手是赵匡胤本人。但相持注定了是短暂的，摆在赵匡胤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个是趁其孤单，马上攻击；另一个，就是立即后撤。

攻还是退？赵匡胤的心变得极端的平静。除了眼前的强敌，他更加注意到了另一个致命的不利因素。时间，从出兵至今，已经过去了整整四个月，师劳兵疲，后继乏力……曾经也是一个大兵的赵匡胤，比十年之后的那位“天才”皇帝更清楚这意味着什么。

事情到了这一步，相信很多人都不理解，为什么之前没有什么了不得的深仇大恨，刘继元在面对赵匡胤时一定要顽抗到底，死不投降？而对异族契丹人却靠得紧紧的，任凭他们随意地欺凌压榨，敲骨吸髓都不在乎？

奥妙何在？

或许还有什么别的隐情吧，比如说刘继元是个严重的受虐型变态狂，不然套用一句名言来解释，倒也贴切——契丹只是要我的钱，可是赵匡胤却是既要我的钱，更要我的命。

所以，我只能继续投靠契丹，绝不能投降宋朝。因为我对契丹来说，是一只会不断下出金蛋的鸡，为了保护我，他们都会派大队人马过来拼命。我何乐而不为？大不了就再多交点保护费。至于钱，谁让我统治下的人民都那么能干呢？

这样来解释刘继元是不是有些靠谱？

但是他却忘了，契丹治下的燕云十六州里汉人也占绝大多数，一样非常能干，契丹没有理由相信，只有他刘继元统治北汉才能给他们不断进贡交钱吧！

但是这时说什么都晚了，形势要求赵匡胤必须退兵，而且必须得快——这时时机正好，北汉人不敢出来，契丹人还在等大部队。这时不走，更待何时？而且在走时他为了给刘继元再留下点深刻的印象，还顺手牵羊带走了太原城边的一万多户居民。

只是一万多户百姓，这数字很大吗？能让刘继元感到肉痛吗？我们可以就此给刘继元算一笔账，就会知道这一万多户百姓对这时的北汉到底意味着什么。

北汉在刘崇立国的时候，有十一州之地，作为国家来说是标准的“地狭民少”，而且国计民生在那时就到了可以随时申请救灾款的边缘。以他们的宰相大人为例，一年的工资居然只有铜钱……别害怕，是一百贯；而位高权重的节度使大人们就更加的凄惨，居然是三十贯！

虽然这只是标准工资，不包括各种福利，但是水平怎样，可想而知了。就这样，还要每年向契丹上缴十万贯的保护费，而契丹人还会不定时地纵兵抢掠。

没法不佩服那位开国皇帝刘崇了吧？在这种民生基础之上，他还没完没了地向后周开战，想想他每一次失败之后，都扔下了堆积如山的军用物资和粮草给养空身往太原老家跑，北汉那点可怜的家底就是这样被

他迅速败光的。

然后刘钧就只能惨淡经营了，他后面的刘继恩、刘继元又被赵匡胤雪上加霜地征讨。这时宋军从太原城下退兵之后，北汉全国十一州之内只剩下了军兵三万人，人口约三万五千户！

这还是一个国家吗？知道赵匡胤带走那一万多户居民能让刘继元多心疼了吧！

但是折腾还没完，宋军撤走之后，契丹人的大队人马又到了，太原城下仍然是兵马云集，仍然不是他们自己的队伍。

而北汉人赖以生存的太原城墙却在排水之后突然大片崩塌了。斯情斯景，历史上所记载的那个契丹使者韩知范的惊叹就不值一提了，那不过就是说宋朝人还是不懂得怎样以水浸城，要是先泡一下，再晾一晾，太原城墙就会变成泡了牛奶的饼干，一脚就可以直接踹倒（若知先浸而后涸，则并人无类矣）。

这充其量不过是危险过后的一个感叹号，真正的危险和机遇都在这时才刚刚出现。

城墙塌了，刘继元的反应是立即全民筹钱，不管每家每户在战争中已经损失了多少，家里还剩下多少，马上都交出来，不许私藏哪怕一个铜板！

可问题是，这些钱并不是用来抢修城墙的，而是送给城外面那些契丹人的。

这个命令被不折不扣地执行了。这时候每个太原人只要推开自己的家门，不必站在院子里，都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城外面成群成片的契丹骑兵。他们都明白，相对的，城外面的那些契丹骑兵也能每时每刻清清楚楚地看到他们。

不寒而栗，而且这些契丹人的数量还在急剧地增加着。几天之后就达到了一个高峰，契丹的南院大王耶律斜轸也到了，带来的后续部队更加庞大。

这时候相信每个北汉人都想到了一句老话——前门驱虎，后门进狼。危险是没完没了了，没办法，只好积极响应自己皇帝的号召，拿出所有的钱来，好打发这些契丹人上马回家。

但是同一个问题，在不同人的眼睛里，代表的意义是绝对不同的。就在整个太原都为近在咫尺的契丹骑兵集体发抖的时候，北汉第一名将刘继业悄悄走到了刘继元的身边，小声向他说了一些话。之后就见北汉国王突然间脸无人色，直勾勾地盯着刘继业不说话，像是再不认识这个人。

刘继业是这样对他说的——陛下，现在是个天大的好机会，能让您长享富贵，而且我们山西人也从此安全。一切都只看您敢不敢做。您看到城外的那些契丹人了吗？说是来救我们的，可是契丹人既贪婪又没信义，以后终究会灭亡我们。现在不如趁他们没有防备，由我带人杀出去，一定大胜。然后至少光战马就能抢到数万匹，再以后……我们不如回归中原吧，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平安。

这个计划怎么样？真是相当的大胆。那么这个计划可行吗？就不好说了。但是抛开成功失败，单纯点只说说刘继业这个愿望的纯真美好程

度，那可……真是一相情愿啊。

他为国为民甚至为民族都考虑到了，可就是忘了为他的国王也考虑一下。深挖一下这个问题，我们可以发现，忠臣以忠于国忠于君忠于民为荣，以自己的本心推及他伟大的国王时，也会想当然地以为比他更了不起的国王必定更忠，于是就总以自己之心去度国王之腹。

但是在国王的心里，国与国王是一回事吗？国王会为了国家来牺牲自己甚至压抑一下自己吗？或许有过，但是，那样罕见的人物既不是这时的刘继元，也不是此后三百余年里的赵姓官家。

于是刘继元就本着自己是只专为契丹人下金蛋的鸡的基础立国理论，去做了自己认为对的事。他把从自己子民那里搜刮来的钱，都交给了契丹南北两院大王，让他们可以不必再动刀枪，就能金银财宝驮马背，哼着小曲把家还。

北汉就此平安无事，继续苟延残喘。

第十九章
宋朝的内核

走在回家的路上，赵匡胤的心变得越来越舒展开朗。离开封近了，离太原远了，四个月的刀剑风霜慢慢回味，他越来越觉得，没有任何东西是他所不满意的。

环顾当时的舆论，还有后世的史书，提到宋太祖亲征北汉这一段，大都是“无功而返”或者“失利而回”，乃至于这时跟他走在一起的大兵和臣子们都加倍小心，生怕惹他邪火上升，导致他们大门牙落地。

可赵匡胤的心情就是那么的美——占了大便宜了。甚至目前这个结果是远远比拿下太原，占领北汉全境还要最妙，简直就是妙不可言。

想一下，如果拿下了太原，就直接和契丹接壤了。就算契丹人不全力反攻，他都得在边境布置下大量兵力来防守，而且压力只会越来越大。那样的话，他还能腾出多少根手指头，去把南唐、南汉还有南方那么多的小割据集团一一摁死？

现在的情况多理想啊，北汉已经完蛋了，就像一栋彻底烂了的房子，他们随时过去踢上一脚，它马上就会倒。而这间“破房子”却还在发挥着为他隔断契丹的重要功能，让他可以再次放心大胆地进攻南方。还有比这更好的结果吗？

于是，赵匡胤回到开封的时候，不管别人怎么看怎么想，他的心情飘在云彩里。他所要做的，就是先休息一下，连带着再次整合一下自己的各个职能部门，为下一次的开疆拓土作准备。这时候，就得说一下赵匡胤私家企业里的另一半——文臣一面了。

地球人都知道，宋朝是文人的天堂，一切都是从赵匡胤的立国精神开始。但是，有无数的迹象和例子都可以证明，赵匡胤从心底里往外地看不起那些之乎者也的书呆子，他之所以重用文人，甚至纵容文人去欺压武将，完全是“两害相权取其轻”。

就像他说过的那句名言——哪怕我派到地方上去当官的文人都是混账，可他们为害的程度也比不上一个据地叛乱的武将！

他轻视文人，甚至都嘲笑过他最信任亲近的赵普。

话说有一天，两位姓赵的大佬一起散步，更大的那位突然向上一指——喂，这个“朱雀门”的朱雀二字后面为什么要加个“之”字？

赵普虽说没念过多少书，但这个还懂，随口说——语助词。

却不料换来的只是冷冷一哼——哼，之乎者也，助得甚事！

而宋朝后来得意无比的文臣们为了从根儿就证明自己享受人生是天经地义的，还特意寻找出赵匡胤当年对文人的推崇之语，以证明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事情是这样的，乾德三年，也就是公元965年，宋朝平定了后蜀，往讲武殿后面的封桩库里运宝贝的时候，发现了一面刻着“乾德四年铸”的铜镜。这下子赵匡胤就有点发毛，俺才到乾德三年啊，怎么就有四年的东西了？怎么回事？是什么凶兆吗？还是什么更……

心是越想越邪，可谁也说不出什么原因道理。这时著名的翰林学士

窦仪慢慢地走了出来，说了一句——前蜀的王衍也用过“乾德”年号，是那时候的东西。

于是赵匡胤心情瞬间放松，高潮过后他庆幸了一下——唉，宰相还是要用读书人啊。

就这一句，从此就上纲上线，把赵匡胤以及他后来的历代接班人们，全用文人当宰相管国家定成了铁打不动的死规矩。可见宋朝的文人有多无耻，还有后世这么多年来一直强调这件事这句话的研史者的无能。

因为当时赵匡胤的这句话完全可以准确地理解为——靠，看来选当铺的朝奉先生还是要用读书人啊！

鉴定古董与治理国家有什么关系？就像当年小孩子的脑袋硬一些，在城门上没撞死，跟当不当皇帝有什么关系？

当然了，后来的那些文臣们与这时的文臣们截然不同，他们最重量级的武器和功劳，无非就是拿笔写奏章，或者站在庙堂之上发表言论，他们每一个人都敢于自由发挥，全力发挥，因为每个人都心知肚明，最大的后果也不过就是到地方上去公费旅游，绝对不会被杀头，连板子和皮鞭都不会挨。

而现在的文臣就不同了，他们每个人的手上和心里都血迹斑斑，随时都在想着怎样杀人，以及提防被别人所杀。他们除了身上没有多少力气，不能亲自上阵杀人之外，与武将没有任何的区别。

于是，赵匡胤除了要改革军队，撤罢节镇之外，还要重新规定文臣们该怎样生活和工作。

三大纪律，一项注意

宋朝的官员和职能部门有多少种，清单如下——先是中央部门，计有三省、二十四司。

三省：中书省、枢密院、三司；

六部：吏、户、礼、兵、刑、工；

二十四司：吏部——吏部、司封、司勋、考功；户部——户部、度支、金部、仓部；礼部——礼部、祀部、主客、膳部；兵部——兵部、职方、驾部、库部；刑部——刑部、都官、比部、司门；工部——工部、屯田、虞部、水部。

再来是地方政府，按级别来分，宋朝是三级：路、州（府、军、监）、县。而在赵匡胤时期，“路”还没叫路，是“道”。全国分为十三道，道级单位里又有“漕司、宪司、仓司、帅司”。其他的州、府、军、监、县也都有各自的正副之称，级别清晰。

以上是不是有那么一点点的乱？要先说明的是，这里面大部分都与唐代相同，甚至也被后世沿用，如六部二十四司等。但是其他的就充满了赵匡胤的个人智慧和他特别的需求爱好。

首先为什么要有“三省”？在唐以前，只有宰相没有三省。三省之中中书省是最高行政机构、枢密院是最高军事机构、三司是最高财政机构。说白了就是权、兵、财，这在以前，都是宰相一人说了算。

但在赵匡胤这里不行，之前赵普曾经对他说过，对付天下藩镇，防止他们造反的最好招数无非就是“削夺其权、制其钱谷、收其精兵”，可他想不到的是，人总是自作自受，赵匡胤把这一套突然间原数奉还，都安到了他头上。首先就把宰相之权中的权、兵、财给分了，然后下面再层层分割，所有部门的设置以及官员的调配，都按照这个“三大纪律”来进行。

比如分完宰相之权后，先给中书省的老大“中书门下平章事”配备了个秘书——参知政事（几年之后就和首长平起平坐了）；给枢密院老大“枢密使”分的副手就更多，连名称都能和各个的资历挂上钩；三司的老大“三司使”能好些，他的职能部门是盐铁司（工商收入、兵器制造等）、度支司（财政收支、粮食漕运等）、户部司（户口、赋税、榷酒等）。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注定了只是个操心费力的小角色。

精神继续贯彻，向下到“道”一级。道的主管叫“转运使”，总管一道之内的财赋动转，最先是用它来收夺藩镇的钱谷，可是后来连它也要被怀疑，因为时间稍长，转运使不管名字叫什么，它本身就又有了唐朝藩镇的权力。于是才又有了“漕司、宪司、仓司、帅司”的设立，把转运、提刑、提举常平（监管一道之内的新法、水利、茶盐等事）、帅司比较特殊，它的长官叫安抚使，负责军政。这些又把转运使的权力都分了。

下面的州、府、县等官就更不用说了，加派的“通判”是他们的克星，名义上是副手，可是动不动就明目张胆地叫嚣——我是监郡，朝廷就是派我来监督你的！

看到这里，应该明白赵匡胤的饭碗也不是那么好端的了吧？但这还

没完，还有那个更重要的“一项注意”——防。

职能部门的制度都设置好了，可是对具体办事的官员得怎样控制呢？别忙，在这里赵匡胤显示出的才华让历代所有帝王都瞠目结舌，望尘莫及。

他来了个官、职、差三分离。

你当了官，不管这个官名有多大，也不等于你就是个什么人了。那只是代表你到了什么级别，可以每个月领多少钱回家。所以很贴切地叫“寄禄官”；而职，也没什么实际用处，只是个荣誉头衔，只有你被差遣了。好了，这样你才真正既有了官，也有了职，又有了权……但是，也别高兴，一切都是暂时的，随时都会有一位仁兄突然走过来，告诉你可以回家歇会儿了，我的差遣来了。

于是你就得让位，一切从头开始，再次等待。

除此之外，宋朝还有审官院（考核京朝官）和考课院（考核幕职和地方官），负责官吏的考核，当时称为磨勘。一年一考，三考为一任。但是要注意，不是考查你有什么政绩，而是查你有什么过错。只要你不犯错，就能升迁。怎么样？明白为什么宋朝官员都老成持重了吧？

还有御史台。这可真是个累人的活儿，请注意，一来宋朝的言官不像唐朝，唐朝是直接对皇上说话，给皇上挑错。可在宋朝，你得背对皇帝，面向同僚，认准了主攻的方向。而且有各种硬性规定。比如规定每月至少要奏事一次，称为“月课”。如百日内无纠弹，即罢免降职，或罚“辱台钱”，而只要敢于奏弹，无论实否，一律有赏！

明白为什么宋朝的官那么敢说话，那么不停地说话了吧。

以上所说，还有好多没有说到的，还是以后慢慢来吧。总之一句话，去佩服赵匡胤吧，他的新奇创意无穷无尽，但是只要紧守这“三大纪律，一项注意”，大约也就能明白他是怎样摸着石头过河，DIY他自己的国家了。

但是问题仍然存在，官职定下了，职务分清了，由谁来担任呢？这时要牢记一点，中国在进入公元十九世纪中叶以前，别管是否一直在叫喊着什么“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或者什么“国法无情人人平等”，其实都是“人治”而非“法治”。

所以，这个“人”要怎样挑选，就成了当皇帝的最头痛的事。

怎么办呢？我们都知道有“科考”这回事，考中了你就有官做，皇帝每三年一次在京城等着你，你所要做的就只是十几年如一日，或者几十年如一日，把考试内容复习复习再复习（反正就那么几本东西），于是官服和银子（还有美女）就都会从天而降准确地砸中你。

但问题是，真的是这样吗？

是，但也不是。一切都得看你出生在什么时候。如果很不巧，你生在了隋朝以前，准确地说，是那位以空前绝后的速度败光家产的隋炀帝杨广之前，那你就惨了。那样如果你想当个官为国效力的话，就只有一条路可走，即你一定要事先跟阎王爷拉好关系商量好，让你投生到某些极少数的贵族豪门家的贵妇肚子里。唯此一途，再无他路。

隋之前，所有朝代均一片绝望，直到魏晋时期才稍微开明了一些，那时有个制度叫“九品中正制”。所谓九品，就是上上、上中、上下、中

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很烦是不是？嘿嘿，如果你身临其时，就绝对不是一个“烦”字可了得的，你得时刻小心后面那个“中正”。

中正指的就是国家派出来评定你到底是哪一品的人，但要命的是，他用什么来衡量你呢？用“状”，即对你这个人的道德、才能、家世等的总评价。举个例子吧，西晋时，中正王济“状”孙楚时，就是这样说的——天才英博，亮拔不群。

就这八个字，此人一生就此平步青云，可以荣幸地为国操心费力了。

所以，在那个时代里，每个人都梦寐以求地想被别人“状”一下啊。

到了隋炀帝杨广时，笼罩在全体平民百姓头顶上的那块终身、世代只能做被压迫者的乌云终于裂开了一丝丝的缝隙。这个敢于也乐于为天下任何事之先的皇帝下令，出人头地要公平，谁有能耐谁出来，大家可以公平地下场考试。

但是这很可能只是他众多的心血来潮式的新浪潮运动中的一个小插曲，没怎么认真实施，何况他的国家又倒得那么快……但是这都被天可汗李世民记住了。

唐朝才真正开始了科举，可是非常遗憾，不管伟大的唐朝人喊出了多么响亮的口号，如广开才路，豪庶平等。可真正实施起来却完全走样。有一个统计，唐代状元共有二百五十一人，能查出名的有一百三十九人，其中能查出家世的有七十四人，这七十四个人里，出身官僚家庭的六十九人，占百分之九十二，而且其中家世较显赫者就有五十九人，占百分之七十九点七三。出身相对“寒素”者仅五人，占百分之八。

那些家世显赫的人都是什么家世呢？其中“皇家宗室”有四人；孔门之后有五人；当朝宰相的子、弟、侄、孙、重孙等二十人；一般官僚家庭出身的状元十人等等。

明白了吧？这就是唐朝的科考，其实就是上层社会内部的权力再分配，是上层社会中的平民一族从传统豪族手里分权，跟广大的劳苦百姓根本不贴边。

这让根红苗正的真正平民赵匡胤很愤怒。

有观点认为自从五代之乱，华夏辉煌灿烂的文明从世界的巅峰开始了下滑。但是有一点，如果从科考制度的演变上来看，这反而是好事。

站在历史进步的角度上说，五代之乱，以及之前的两晋的破灭，让中国的社会结构彻底变化，把之前一直牢牢压在民众头顶，生下来就有权吃喝玩乐、祸国殃民的豪族门阀一一推翻打倒。取代他们的，是唯力是视的藩镇强人。从此，人们再不重视出身，只有凭着自己胼手胝足、从低到高、一路攀升，踢开所有竞争者，昂首站在广阔天地间的真豪杰才能让人真心地尊敬。

比如刘知远、郭威、柴荣还有赵匡胤。而他们，更加清醒地看清了眼前的世界，把为国选才的目标定向了广大的平民百姓。

有宋一代，从赵匡胤开始，不许任何宗室、官宦的子弟下考场，并且废除了公荐制度，从根本上杜绝了官官相护，科考舞弊的可能。据记载，只有在北宋末年，徽宗的儿子赵楷才参加了科举考试，这是极其特殊的例子（没办法，他爸就是那么的好玩嘛），他在糊名阅卷的情况下

被定为状元，拆封后还是被换了下来。除此以外，没有一例当朝宰相的直系亲属入考，考生里连有直系亲属任四品及以上官职的都非常少。

环境变好了，那么作为一名应届考生，具体要怎样考呢？

非常简单，远没有后来的明清科考那么复杂烦琐，最初只有两级考试。第一级，你要在各州举行的取解试里过关，然后就可以进京到礼部报到，这里是省试，就是第二关。一般来说，省试考中，你就万事大吉了。可是赵匡胤在开宝六年（公元973年）觉察出了问题，他决定亲自当考官，来自己选取真正看得上的人。

这就是殿试。

从此以后，历朝历代，殿试都成为科举制度的最高等级，也就是最后一关。只要殿试也成功，就可以把吏部踢到一边，直接去当官。而且从此你的身价倍增，成了天子门生（再次强调，是皇帝考了你），所以再也不必（更不许）去认主考当老师，更不许再去拉同年当同伙，免得一辈子互相勾连，去拆皇帝的台。

这样的考试三年一次，考的内容也非同小可，绝不只是人们常规意识里那几本千年老书。从唐朝开始，就有秀才、明经、进士、俊士、明法、明字、明算等五十多种考试分类。

其中明法、明算、明字等科，不为人重视。俊士等科不经常举行，秀才一科，在唐初要求很高，后来渐废。所以，明经、进士两科就成了唐、宋两代科考的主要科目。其中进士科尤其是重中之重，唐、宋间大部分宰相都是进士科的优胜者。

为什么呢？因为“明经”实在是个既可笑又讨厌的东西，说白了就是填空题。把古文经书两边盖好，中间空出，能填出来你就过关，再稍高一点的就是“墨义”，是对经文的字句进行标准的解释，其实只要你记准了经文的注释就成。一切纯属死记硬背。

而进士，不仅要考你诗词歌赋，还要你写时文论政，那可都是真才实学，还得临场发挥。所以才值钱。但就是这样，随着时间的推移，仍然变得不切实际了。等到宋朝那位无视一切牛鬼蛇神以及祖宗家法，甚至天地神明都不在话下的强人出世的时候，进士科就变成小儿科了。

因为问题很明显，而且无比的尖锐——谁规定的，会作几句诗就能管理好国家？正如赵匡胤当年所说，“之乎者也，助得甚事？”

但那都是后话，这时所有的人都努力吧，读书才是硬道理。你可以“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并且全中国的人，我再次强调，指的是所有出生在中国的人，都知道“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吧？

请看原文如下——富家不用买良田，书中自有千钟粟；安居不用架高楼，书中自有黄金屋；出门莫恨无人随，书中车马多如簇；娶妻莫恨无良媒，书中自有颜如玉；男儿欲遂平生志，五经勤向窗前读。

很唠叨，很儿歌是吗？但是小心，绝不准听歌嬉笑，不然以君前无礼论罪，全家、全族……嘿嘿嘿。因为写的人是……乃是“膺符稽古神功让德文明武定章圣元孝皇帝”，连上天以及太上老君都不断与他见面说话的宋真宗赵恒。

第二十章
对这个败类要毫不留情

话说赵匡胤在开宝二年（公元969年）六月从太原回到了开封，在首都各职能部门之间视察了一下工作之后，觉得一切都还正常，就安心回皇宫里继续看地图，想心事去了。

毕竟还有那么多的事等着他去做，天下，还那么的大。而且要留意一点，即从他在公元960年当皇帝那天起，到现在快有整整十年了，除了最开始那年，他两次出远门，干掉不听话的李筠和李重进之外，只有这一次，他才离家出差到北汉公干了四个月。

有近九年的时间，他一直在开封城里。

为什么要说这个呢？有一点极其重要，也非常诡异。想一想，赵匡胤无论如何都是个非常仔细、非常小心、非常容不得无组织无纪律等讨厌现象出现的人吧？事实上他在这方面做出了大量的工作，无论是杯酒释兵权，还是罢藩镇，制钱谷，收精兵，还是重新分配官职权力，做的都是这样的事。

但是历史证明，就在这十年之间，就在他的眼皮子底下，有一股力量极大，影响深远，对宋朝的国计民生千行百业无孔不入的势力已经悄然生成了。

有迹象表明，当这股势力还在萌芽状态中，甚至连其主导人都还默默无闻时，赵匡胤是特意栽培提拔，让这个人在芸芸众生之中显山露水的。这里面的原因很多，既有赵匡胤情不得已之处，也有他从自身利益出发，也要让这个人开始做大的初衷。

但是放虎容易收虎难，而且关门养虎，虎大伤人。当这股力量变成了一张庞大致密坚韧有毒的网时，或者更像是渗入了宋朝这个生命肌体里的另一套血网神经时，一切都为时过晚了。

这时的赵匡胤对这些都一无所知，再一次强调，他的宽厚、仁慈，真的变成了一把双刃之剑，一方面成全了他的帝国顺利衍化，变成了他希望达到的形象；另一方面，也让他最终失去一切，其惨痛的后果，不仅是他本人，连他五六代之间的子孙都终生压抑苟且偷安。

这真是美德吗？人世间早就证明过了，当一个君王，甚至做一个普通人，都不能过分的善良！人，说到底都只是一种动物，思维和理智，还有情操，都只是生命的点缀吧……从这一点上论起，天可汗的玄武门之变，才真的是唐朝兴盛的开始，以及李世民本人幸福的开端。其后唐太宗的所有仁政，都是在这个基础之上才能得以实现的附属物而已。

但是这时赵匡胤忙，只要安静下来，他就会注意到已经浪费了太多的时光。

已经过去了整整十年，他已经从三十三岁到了四十三岁，人生最宝贵的黄金年华就要过去了，他怎能不急！他的目光一次次地抵达宋朝在南方的国境边缘，必须要做事了，但是具体在哪一点，还要再思量，再斟酌……于是，赵匡胤从此就变成了蜡烛。

不是说他燃烧了自己，照亮了某个人。而是说，他能把千里之外的

东西都照亮，却照不到自己的脚下方寸之地。
历史早就证明了，他的卧榻之侧，一直都有他人酣睡。不管这个人与他有着怎样的身世关系。

赵匡胤举目四顾，在他的领地之内，青天白日，祥云缭绕，连他金銮殿墙根的每一根野草都是茂盛而舒展的。
就像他的心情。
经过深思熟虑，他终于想好了要先对谁下手。这时的南方，还剩下了南唐、南汉、吴越，还有割据漳、泉两州的陈洪进。
以今天中国的地理名称而论，当时的南唐，就是现在的长江下游以南今苏皖南部，江西、福建的西部；吴越是今浙江和上海、福建的东北部；南汉，是今天的岭南两广。至于那位陈洪进，说来也是位强人，能在乱世中讨生活，在夹缝里求生存，但他实在太小，五代十一国里他不仅排不进五代，连十一国都没他的份。
于是他根本就算不上是赵匡胤的敌人。
吴越也可以排除在外，钱氏子孙既明智且坚定，谁劝都没有用，就是不当国王，一定要做赵匡胤的兵马大元帅，而且不必赵匡胤找，他自己就会随时进京汇报工作，听从组织训示。
剩下的就只有南唐和南汉了。先是谁呢？从地理位置来看，无疑是南唐。与宋朝只有一江之隔，而且宋朝对它知根知底，如果动手，不是输赢的问题，而是能多完整地接收的问题。
但是赵匡胤偏偏把目光从它身上跳了过去，直接盯住了它身后的南汉。
南汉？这绕远了，并且岭南两广地险酷热，人地生疏，攻击它的难度不会比打后蜀小多少。看上去赵匡胤完全是没事找事，舍近求远。
但是换个角度，就会发现这个创意妙不可言。因为无论怎样大费周折，赵匡胤最后的目标还是南唐，主攻的方向就在李煜脆弱且易幻想的心理。
首先看位置，如果先拿下南汉，就从根本上把南唐彻底包围。李煜如果还想逃避，就只有乘船出海。而且最重要的，此举还对李煜的心理再次完成了摧残。这里好有一比，比如你的女朋友貌美如花，但连手都不让你牵一下，可如果你直接去吻她呢？她还会对她的手那么当回事吗？
人的心理就是这样，轻重贵贱的等级，就在心灵的转念之间。尤其是对李煜，当他没有后路时，才会扔掉幻想，接受现实。
尤其当赵匡胤和他的幕僚把目光聚焦到南汉，他很少见地变得愤怒急迫。如果说对李煜他们还有三分怜惜之情的话，那么对南汉的刘氏一脉，就只有极度的鄙视和厌恶。
那是一条既脏又丑，难看到了极点，没有办法形容的满身溃烂的臭蛇，趁着中原动乱，躲到酷热偏僻的最南方张牙舞爪无恶不作，只是没人有空去答理它而已，它却偏偏自以为身有剧毒，人人都退避三舍。

话说好多年以前，当猪八戒第一次见到九头虫的时候，曾这样对他大哥惊叹——哥啊！我自为人，也不曾见过这等个恶物！是甚血气生此

禽兽也？

我是这样回答的——兄弟，哥也不知道。不过别看它长得吓人，要是比起五代时南汉姓刘的那些皇帝来，它就什么都不是了。

南汉的第一位皇帝叫刘陟，称帝后改名刘岩，之后又改名叫刘龚，再之后再改名叫刘龑（此字读严音，上龙下天，取《周易》飞龙在天之意）。名字改得有点乱，不过这就是五代时的传统，除了赵匡胤英雄不改本色之外，就连后来的赵光义也改了名。

刘龑绝妙，公开宣称——寡人此生难成尧、舜、禹、汤，但不失为风流天子。

这句话放在当今网络世界里简直万人生厌，俗不可耐。但在当时却石破天惊，惊才绝羡。翻阅中国历代史书，除此一人之外，再没有第二家敢于如此率真坦诚，实话实说。那么看一下他如何享受生活。

其实也没什么，就是每年都修宫殿，一般来说内部装潢档次高点，标准级别是以黄金饰顶、白银铺地，殿中开设水渠，渠底遍布珍珠美玉，再用水晶琥珀琢成日月形状，镶嵌到殿中玉柱之顶。在宫殿之中就能看到山川河流之美，日月星辰之光。

再次强调，这只是一般规格。史书中提到，他晚年所修的南薰殿，已经让上面所说的这些摆设变得陈旧寒酸不堪入目，而到底有多华丽，大家自己去想吧。不过估计你们是想不出来，因为此人太有创意，而且魄力之大，让人惊掉下巴，到底怎样，可以从他的另一大爱好中可见一斑。

酷刑。

刘龑工作之余，最大的爱好就是给别人上刑。古代流行下来的诸般酷刑，他都用，古代没有的，他随时都能因地制宜推陈出新。如灌鼻、割舌、支解、刳剔、炮炙、烹蒸等，这些在他都是太平常了，比较有些特点的是他建造的水狱。

水狱顾名思义，牢里全都是水，不过岭南多蛇，那么再扔进去几条蛇，效果就会截然不同。而他还特别喜欢亲眼目睹刽子手施刑，并且随时转移会场，到他的宫殿里去继续开工，以便他指导修正，一边在天堂里享受，一边就近观赏。

还有，当他偶尔兴致突发的时候，就会把人先扔进热水里，再取出来日晒，再敷上盐和酒，再去晒，再扔进水，如此九蒸九晒，直到皮肉烂光，慢慢死去。

就这样，他华丽且刺激的一生就过去了，为了纪念他，岭南人民给他取了个外号，非常响亮——“真蛟蜃”。他的儿子们为了纪念他，就在他的基础之上把一切变本加厉。

他们不仅对子民们更狠，而且开始了自相残杀。其规模和效果都远远超过了唐朝的各代皇帝，唐朝的每一位皇帝登极前都会手足相残，但除了第一代之外绝不会弄到只剩一人。南汉就绝对彻底，自刘龑以下两代人，一共近二十多个兄弟被三个皇帝统统干掉，有的还被全家抄斩，一个不留。最后的胜利者叫刘晟。

胜利后的刘晟自我感觉极好，残暴者在没被硬性打击之前，总会把凶残当成勇敢，此人对北方（对他来说，可真是广州以北全是北）每一位皇帝都不屑一顾。郭威开创了后周，派来使者向他问候，临走时刘晟

送了一枝特别香的岭南特产鲜花，其实就是茉莉。但郭威不认识，使者替刘晟传话，这叫——小南强。

郭威把花闻了好一会儿，细细品味，最后只是微微一笑，就此扔开。但是北方人都记住了，一直记到了刘晟死后，他的儿子刘鋹当上了皇帝。

历史证明，刘鋹的治国业绩比他的祖先们更上层楼，青出于蓝之后，那种不知是甚气血才生成他们这种禽兽的特殊遗传基因，在他的身上发挥得更加淋漓尽致了。

刘鋹十六岁当上了皇帝，堪称年少有为。而且就当皇帝的资历来说，赵匡胤还得甘拜下风，因为到了刘鋹十九岁的时候，他才在陈桥驿披上了黄袍。

当时的南汉，已经大非昔比，不要太吃惊，它竟然比以前更强盛了。原因是刘鋹的老爹刘晟，“小南强”不是白叫的，他在公元948年突发神勇，出兵楚国（今湖南大部，立国者马殷）。苦战近三年，夺得宜、连等十州之地，并且把当时正处于全盛时期的李璟击败，硬生生地留住了胜利的果实。

这就是少年刘鋹幸福生活的开端，岭南两广之外，又加上了湖南大部，从此他就开始了对自己国家的改造，使之变成他梦想中的国度。

其行为堪称绝妙，他的爷爷是“真蛟蜃”，他父亲的刑堂叫“生地狱”，他更绝，在照例把所有的兄弟都砍了之后，又把整个南汉朝廷都变成了后宫，具体行为就是近百分之九十的臣子都变成了太监。其理由充分且实际，请听一下当时南汉第一权臣龚澄枢（这就是个太监）的高论——陛下，群臣皆有家室，所以各有私心。唯有宦官无牵无挂，干净利落，所以才能为陛下忠心效力呀。

如此高论让刘鋹大为倾倒，他连连点头，立即实施。从此南汉朝野混成一家，无论他走到哪里，都能像在后宫里一样的温馨可人。于是南汉的高官们只剩下了两条路可走，一是去自杀，二是去动手术。历年赶考的举子们就更要注意了，他们从此就只有金榜题名时，再也没有了洞房花烛夜，功名利禄和光宗耀祖只能任选其一。

这还只是刘鋹的政治工作一面，他下班后回到家里就更让人出其不意。南国万千佳丽都太平常了，他的爱妃是一位外国美女，出产自神秘古老的波斯。她胖，她黑，她力大无比，与中国的窈窕淑女截然不同，让刘鋹一见倾心，赐号为……不要惊讶，叫“媚猪”。从此媚猪专宠后宫，朝里的“三公”、“三师”等高官也都变成了太监和嫔妃，全国最高的精神领袖则由一位叫“樊胡子”的女巫担任。这样，刘鋹才终于感到一切都和谐了，接下来他所有的愿望就只剩下了一点——让美好的时光无限延长。

但这时，赵匡胤终于在公元969年从太原城下回到了国都开封，他的目光飘过了长江，越过了南唐，直接射向了躺在媚猪身边欣赏酷刑的刘鋹身上。

一切就此终止吧，这些世袭的禽兽恶棍！到此时为止，这样的噩梦已经在岭南两广做了近六十年！此前赵匡胤无论是出兵荆、湖，还是讨伐后蜀，都尽量地找借口挑毛病，生怕为人诟病，但这次攻打南汉，则

完全是吊民伐罪，替天行道，大快人心。我个人非常相信赵匡胤当时所说的那句话——吾必救此一方黎民！

剩下的问题就是要找到一个合适的主帅了。是谁呢？赵匡胤不再考虑那些威名赫赫的宿将，不久之后他就要再摆一桌酒席，请人喝酒吃饭。那么就是新人，曹彬？不……宽厚的将军应该留给风雅的敌人。赵匡胤的眼前浮现出了另一个人的影子。

那人步履轻捷，神情英悍，连笑容都像轻刀薄刃一样锐不可当。赵匡胤相信，这个人一定会把所有的噩梦都还给刘氏禽兽，让饱受其害的两广人民看到，最凶残的往往就是最可怜的，只要你能戳破它最外面的那层硬壳！

下面请赵匡胤亲自发掘培养出的第一名将隆重出场——潘美！

一定会有人问，是不是错了，“北宋第一良将”不是曹彬吗？但请注意，这里说的是“第一名将”潘美，其功勋、战绩都遥遥领先于任何人，包括“第一良将”曹彬。而所谓的良将之“良”字，此字可褒可贬，内涵丰富深有玄机，一切都看人怎么理解。

潘美，字仲询，河北大名人也，古之燕赵悲歌之地，是潘美出身之所，即今河北大名县人氏。他的父亲潘璘不过是一个普通军校，他起步时注定要从最低层开始。但他胸怀大志，曾对好朋友王密这样说——“汉代将终，凶臣肆虐，四海有改卜之兆。大丈夫不以此时立功名、取富贵，碌碌与万物共尽，可羞也！”

正如大丈夫生于乱世，当提三尺之剑，立不世之功，以升天子之阶！

潘美的功名从后周世宗皇帝柴荣的第一仗高平之战开始，虽然没有准确记录，但他在战后以功迁升西上阁门副使，从此他在后周朝野崭露头角，并被赵匡胤所器重。

在这之后，赵匡胤在陈桥兵变，潘美敢于一人先回开封，使后周满朝文武听他一人传信，就群情慌乱束手无策，太后带着小皇帝出宫避难。在宋朝确立以后，潘美又单骑入陕，带着赵匡胤的政敌袁彦入京觐见。这是其胆。

史书记载，赵匡胤在兵变当天回到开封，进皇宫里清理除柴荣的遗迹时，可以看到潘美之仁。

因为当时发现了柴荣的两个最小的儿子，其中一个是纪王。赵匡胤问怎么办，赵普微微一笑，只回了两个字——去之（杀）。周围人纷纷赞同，唯独潘美以手掐柱，低头不语。

赵匡胤问——汝以为不可耶？

潘美沉默。

赵匡胤长叹一声——唉，“即人之位，杀人之子，朕不忍为。”

这时潘美才说——“臣与陛下皆北面事周世宗，劝陛下杀之，即负世宗；劝陛下不杀，陛下必疑我。”

但他仍然把柴荣的一个儿子抱回了家，当做自己的侄子来养。从此，赵匡胤不问，他也绝口不提。这就是潘美的心，他可以追逐名利，争夺功勋，但绝不会不顾一切，泯灭天良。

下面是他和曹彬的功勋比较。曹彬平南唐，潘美平南汉，且南汉是

长途奔袭，客境作战，是北宋向江南开疆拓土的第一战，难度远远超过平南唐。而在南唐之役里，潘美是曹彬的先锋，很多仗都是潘美为曹彬打下来的，“第一良将”不过是坐享其成。

平定南唐之后，潘美席不暇暖，又披挂为帅，为赵匡胤第三次出征北汉。那时潘美正当全盛之时，战阵之上锐不可当，眼见成功，后方却传来了“烛光斧影”，第三次北征戛然而止。

到了赵光义时期，太原终于被攻破了，潘美是宋朝太原的第一任留守，就此在北疆守边，和杨业亲密合作，屡破辽兵，是宋朝当时最强的边境屏障。

再后来，赵光义雄心壮志，派潘美与曹彬、崔彦进分率三路大军向北挺进，去收复燕云十六州。潘美负责西路，正是这一次出征，发生了他一生中最为人所诟病的那件事——北征失败，杨业战死。但请看全局，潘美一路摧枯拉朽，连下寰、朔、云三州，他进展过快，让中路主攻的曹彬相形见绌，曹彬就此首鼠两端，忽进忽退，自乱阵脚，导致了岐沟关大败。

曹彬败了，潘美不得不撤退，之后才发生了杨业在陈家谷兵败无援，力战殉国的憾事。细究根源，若无曹国华之败，何来潘美退兵，杨业怎么会死？但潘美就此有愧于心，心中快快不乐，仅仅几年之后，就病死在太原。终年六十七岁。

纵观潘美一生，不愧为一世之雄杰，人中伟丈夫。可恨一个不知名姓的明朝人，写了一本《杨家府演义》，从此潘仁美就变成了一个十恶不赦的奸邪之徒，连他的形象都被写成了张飞和判官合体的脸，一个怀孕母猪的肚子，再套上件深黑色的官袍。而他之所以能呼风唤雨，完全是因为他的女儿是赵光义的西宫娘娘。

天可怜见，潘美的孙女儿是宋真宗的媳妇，是赵光义的儿媳妇啊，并且才二十二岁就死了，死后才追封的“章怀皇后”。真正有后宫之力的是曹彬才对。“第一良将”的孙女儿嫁给了宋仁宗，就是那位杀伐决断，权倾一时的曹皇后，曾经垂帘听政。再后来还有位更强的外曾孙女，就是那位帮某位砸缸成性的仁兄复旧的高太后。

潘美、曹彬，这是闪耀在宋初疆场上的双子星座，都是宋朝的骄傲。只不过曹彬被当时推崇，被后世敬仰，潘美却日见零落，被众口铄金，谣传成了一代奸邪。

潘美，不亦悲夫！他从赵宋官家那里挣到的每一分钱，闻一闻都充满了沙场上的血腥气，扔到地上，每一块都足以硌痛曹彬的脚。但这就是命运，从宋朝开始的时候，中国就成了干活的受委屈，好性格的才被嘉奖的混账世界。

但这时的潘美对这些一无所知，他每天所做的事，就是兴致勃勃，全心全意地向北方和南方不断地眺望。向北，等他的皇帝给他下达命令；向南，他时刻都盯着南汉的每一个风吹草动。

他清楚，战斗的命令随时都会下达，他的心已在跃跃欲试……但是谁也没有想到，赵匡胤对南汉做的第一个动作，竟然不是给潘美下达进攻命令，而是先对南唐的李煜提出了一个要求。

要李煜给刘鋹写一封信，劝刘鋹马上投降。

一封信，几行字而已，很重要吗？李煜每年都会给赵匡胤写很多封信，最近的一封还是派他的亲弟弟送到开封的。除此之外，还外加无数的南方土特产，所以由此看来，写这一封信似乎真的一点问题都没有，是吧？

但是你能想象，曹操会让刘备写封信给孙权，要孙权马上投降吗？那除非是现代人的恶搞。在古代，在稍有廉耻的人心中，那不仅是曹操在肆意侮辱刘备和孙权，也是对曹操自己的极端自虐。想一下南唐和南汉唇齿相依，正如三国时的蜀汉和东吴，都面临着宋朝的血盆大口，难道不知道合则力厚，分则两败的浅显道理吗？

但李煜就真的写了。他真的劝刘鋹向赵匡胤投降。

信送到了南汉，刘鋹爆炸了。这个人有自尊，他们刘家人唯我独尊为所欲为的日子已经过了大半个世纪了，从来没人敢这样对待他！爆炸了的刘鋹撕了李煜的信，扣留了南唐的使者，然后动笔也给李煜写了封回信，以刘鋹的素质和当时的状态，信里写了什么可想而知。李煜看了特别的委屈，于是把信原封转交开封，让赵匡胤也分担一些骂声。赵匡胤刚刚开始读信，愤怒中的刘鋹已经有了实际行动。

南汉在宋开宝三年（公元970年）十月，派兵进攻宋朝的道州（今湖南道县）。

为了国王的荣誉，更为了国王的享受，一定要攻到开封去，抓住那个不知死活的赵匡胤！把他抓到刘鋹家祖传的“生地狱”，让他知道里面的服务等级！

接着潘美就接到了行动的指令，他可以放开手脚，随意进攻了。但是他的反应也比较奇怪，他的脸上隐隐约约地浮现出了一丝坏笑，对部下们说——你们先都消停一小会儿，别急，我还有点事得先让刘鋹知道呢……

这一年，据考证南汉国王刘鋹是二十九岁，潘美已经五十岁了。可是近一半的年龄差距并没有让潘美变得慈祥些，相反，他做了一件非常不厚道的事，其恶劣性质在以后的两三年里，乃至以后的三百余年里，不断地被重复。

北方人不断地给南方人配药，其核心内容就是只要南方出了某位让北方头疼的杰出人物，那么北方人就会搞点小动作，或是暗示，或者干脆就直接提出要求，让南方人自己去砍自己的刀把子。而让人万分惊异不解的是，几乎每一次南方人都让北方人如愿以偿了。

潘美这时说，给番禺（南汉都城，今广州）的内线带个信儿，就说可以行动了。然后没有多久，刘鋹就突然派人到屯洸口（今广西桂林境内）赐内常侍邵廷绢自尽。这位姓邵的内常侍在历史的长河里名姓不显，但他却远见卓识，且对刘鋹忠心耿耿。他早就提醒过刘鋹，北方宋朝崛起，迟早都会南下，南汉要么及早向宋朝称臣纳贡，要么赶紧修墙练兵，以备厮杀。

当时史称刘鋹“默然不对”，直到公元964年以后，才任命他为招讨使，集结人马，修兵演武。这些都被潘美看在了眼里。

一封没有来历，没有署名的信，信里说邵廷绢谋反，就这么简单，刘鋹就杀了自己的忠臣。这时，时间已经到了开宝三年（公元970年）

九月一日，原潭州防御使潘美领贺州道行营兵马都部署，朗州团练使尹崇珂为副都部署，道州刺史王继勋为行营马军都监，率潭、朗等十州兵马自郴州出发向西，避开位于湘粤交界的骑田岭、萌渚岭险道，直插入南汉的中部地区。

宋朝向南方开疆拓土的第一战就此打响。

为了方便理解，我们不妨就用潘美的眼睛来看一下当时的局势。首先南汉是相当大的，翻开五代十一国时期的地图，在中国的最下方，与大海相接，承托整个陆地的那个半圆，都是南汉的。不管宋初时，南方的经济军事等要素到底落后或者先进到什么程度，南汉起码有一点是潘美绝对不敢小觑，并且时刻发抖的。

南汉很大，人很多，而他的兵马却非常的少。

查阅史料，查不到潘美当年到底拥有多少兵力，只是笼统地提到是潭、朗等十州兵马。十州，看似不少，但是当时赵匡胤手里已经有了近二百多个州，并且每一州的精壮士兵都被挑选进京当禁军了，留下的不是州镇的厢军，就是平民保安队一样的乡兵，这样的战斗力，还只给了十州之众，能有多少人？但是就要潘美去进攻一个国家。

不知是赵匡胤彻底鄙视南汉，还是潘美的这十州人马与众不同，反正就是这么办了。我想在当时，每一个人的心里都有一个形象的对比——铜头铁齿小蚂蚁，鲜美诱人大肥猪。

你赌哪个赢？

潘美进兵，第一个目标，富州（今广西钟山）。没有什么好说的，突然袭击，一战而下。南汉人根本就没有防备，不仅丢了城，还死伤了一万多人。

潘美乘胜追击，第二个目标，白霞（今广西钟山西）。仍然是迅速攻克，然后直逼第三个目标，南汉重镇贺州（今广西贺县东南）。

这时消息终于传进了南汉国王刘鋹的耳朵里，这位生来就习惯去欺负别人的四世祖一下子愣了。

你们快说说啊——我该怎么办？

他向下面喊人，但是没有人答应。南汉早就失去了进攻和防守的根本力量了，沙场名将和皇家宗室都被刘家三代人四个皇帝通力合作杀了个一干二净。这时面对贺州的告急文书，万般无奈，挺身而出的是第一权臣加第一太监龚澄枢，他的办法让刘鋹一瞬间就松弛了下来。

龚澄枢说他亲自去一趟贺州，带着圣旨去……来个宣劳慰问。

这个办法好，太好了，刘鋹由衷地喜欢。这不花他的钱，不费他的力，他只需要写几个字，就可以在番禺的皇宫里继续逍遥，以往无所不能的龚澄枢自然会把事情替他办好。于是他马上写好了诏书，让龚澄枢立即起程。

日夜兼程的龚澄枢在贺州城里受到了空前热烈的欢迎，士兵们自发地把他围了个水泄不通，每个人都无比热切激动地望着他。这时他被深深地感动了——多好的士兵啊，我记得好多好多年都没人答理他们了……可他们居然还无怨无悔地在边疆放哨站岗，而且还这么热情地欢迎我！

感动之中，他声情并茂地宣读了皇帝的慰问诏书，就见听的人个个

全神贯注，目不转睛，直到他读完，仍然意犹未尽，围着他久久不愿离去。直到他被看毛了，不自禁地问——你们……还有什么事吗？

众位大兵的眼睛里神情变换，屡次欲言又止，但终于还是说了——钱，我们的军饷！积压了那么多年了，你带来了多少？

龚澄枢傻了，他的手里只有那张刚刚读过了的诏书。

接下来的场景非常的不爽，众位南汉大兵被骗了一次又一次，现在居然又来了一次！他们骂骂咧咧地一哄而散，只留下了龚澄枢和贺州刺史陈守忠两个人孤零零地对着刘鋹的诏书发呆。下面还要怎么办？他们都清楚，这时不要说国库，就是祖传的那些宫殿里的每一面墙，拆了之后上面镶的金银财宝都够打发这些军饷白条的，但刘鋹就是不给。历史证明，刘鋹的钱不给任何人，就算到了他国破家亡时，他都没留给赵匡胤，何况是这些混账大兵？

但是宋军的前锋已经到了芳林，马上就到贺州！龚澄枢一下子就清醒了，他立即出城，临行前告诉脸无人色的陈守忠，你一定要守住，朝廷很快就会派救兵来，相信我，没错的！

然后陈守忠就多少安了点心。南汉人都知道，龚澄枢是很坏，但是他为人还有可取的地方（这是千真万确的）。何况，这世界上无奇不有，一群雌鱼中会突然变异出一条雄的以便传宗接代，那么你信不信一大群太监里也会突然间跳出一个货真价实的男人来拯救南汉？

男人姓潘，不过不是潘美，而是南汉宿将潘崇彻。这是刘鋹的父亲刘晟手下的大将，当年平灭楚国，击败南唐，潘崇彻居功至伟。不过非常遗憾，一来他不是太监，二来南汉不需要军人，他注定了迅速失宠，这时他已经提前退休，在家休息好多年了。

危险使人的脑筋灵活，突然间刘鋹和龚澄枢都想到了他。马上派人去找，立即要他回来，十万火急，越快越好！

可是使者是一个人回来的，只带回了潘崇彻的一句话——陛下，我老了，而且最近眼神不好，你找别人吧。

愕然，紧接着刘鋹和龚澄枢就都火了。什么？多年以来，谁对他们说过“不”字？潘崇彻居然这么不识抬举！那么很好，立即启动第二方案，南汉还有那么多争着抢着给我卖命的人呢。

刘鋹愤怒地叫了起来——“何须崇彻，伍彦柔独无方略邪！”

于是梧州统领伍彦柔就此迅速领兵出征。

不知道这时待在家里的潘崇彻是什么心情，其实稍微懂点人情世故的人，都能听出来潘崇彻最初的拒绝不过是一时牢骚，只是这些年被冷落弄出来的怨气而已，只要刘鋹稍微表示一下愧疚，再小小地抚慰一下，潘崇彻就会精神抖擞地冲出来，再给刘家卖命。

但是二十九岁的刘鋹是那么的敏感和自尊，稍微被怨气冲了一下就遍体鳞伤了。他就此打定了主意，哪怕冒着国破家亡的危险，都绝不向这些卑微的臣子低声下气。何况在这时，还没有任何的迹象能表明，他的生命有了什么危险。

伍彦柔动作迅速，他率领一万多南汉的精锐士兵，坐船出西江，沿贺水（今贺江）北上救援，在当年的十月二十日到达了贺州附近的南乡（今贺县南）。南乡，这是伍彦柔此行的第一站，

伍将军有种，他没有直接进入贺州城（宋军当时并没有围城），而是留在江中的战舰里保持着行军的状态，并且派出哨探，去侦察宋军的动向。

探子回报，宋军突然后撤，幅度相当大，至少有二十里。

这个消息让伍彦柔振奋，来势汹汹的宋军原来也会撤退……好，他下令今夜全体睡觉养好精神，明天早早起床登岸追击。

形势很明显，他是这次战争开始之后，第一批开赴前线的南汉援军，而孤军深入的宋朝军队已经胆怯了，他所要做的就是追击。追上去消灭他们，收复刚刚丢掉的富川和白霞，这样战争就结束了，他就可以回番禺领功请赏了。

但是非常遗憾，历史证明这一切都是潘美给这个匆匆赶到的沙场对手准备的见面礼，一道小小的测试题。答对了有奖，答错了……人世间有些事最多只能错一次。

第二天，南汉军人早早起床，全军的主帅伍彦柔身先士卒，率先登岸。史称他“挟弹登岸，据胡床指挥”。胡床，其实就是一种可折叠，能躺能卧的大椅子，一些有派头并且习惯于抢风头的将军们都喜欢在战地使用。至于挟弹，似乎是伍将军的个人武器，至于实用价值怎样不好说，但是总会比铁质的如意强得多。这时相信伍彦柔的心情是相当的好，他所要担心的只有士兵们是否坐船坐得太久，突然间追击快跑会让身体吃不消。

潘美已经在岸上静静地埋伏了一整夜了。这一夜里，伍彦柔和他的南汉大兵们一直在船舱里美美地睡觉，潘美和他的宋军们在冰冷的草丛泥地里默默地忍耐。

这就是付出与代价。但这远远不是最根本的胜负差别所在，一次佯装撤退以及一夜的埋伏等待，这在军事史上什么都不算，太平常了，只能称其为潘美给伍彦柔出的一道小测试题。但是南汉王朝千挑万选才派出来的将军居然就上了当。

突然间伏兵四起，没有任何征兆，宋军从四面八方杀了过来。他们每个人的目标都非常准确，伍彦柔，先抓住他！这就没办法了，一来宋军等了一夜，几乎每一个南汉大兵从船上跳下来他们都看在了眼里，个数都能数得出来；二来伍彦柔太显眼，所有人都站着，就他坐着……

一场大乱，注意，只是乱，根本就称不上战斗。史称南汉兵“死者十七八”，伍彦柔被生擒活捉。之后潘美率军重新回到了贺州城下，先在城下砍了伍彦柔的脑袋，然后向城上问了一声——投降吗？

没反应，城上一片寂静。可那上面明明白白地站着很多的活人。

据说，这到现在，都可以算作一种历史悠久的传统，充满了死气活样，能拖就拖的生活智慧。但是潘美拖不起，他比谁都清楚南汉有多少人，杀了一个伍彦柔，击溃了一次援军什么都不算，援兵们会源源不断到来。但是攻城……他可实在犹豫，因为他的人太少。

这时有一位官职比他还大的人说话了，随军转运使、原荆湖转运使王明。这位只负责调集运送军用物资的文职高官愤然而起，对潘美说——南汉援兵将至，当急击之！

但是潘美和全体将领仍然犹豫，他们必须考虑成算和消耗。王明怒

视了他们一眼，转身冲了出去。下面发生的一幕让潘美以下所有征南的职业军人汗颜，王明召集了自己护送辎重物资的士兵和丁夫，就此冲向了贺州城。

士兵只有一百余名，丁夫不少，有几千，可连武器都不齐全。

冲到了贺州城下，第一个问题是城下的壕沟，就见这些丁夫精神焕发，拿出了各种各样自己趁手的家伙，又是锹又是铲，一阵忙乱，壕沟就填平了，紧接着他们就冲向了城门……再以后，他们就进城了。

潘美在后面眼睁睁地看着，下巴把脚上穿的皮鞋都砸瘪了。这，这是怎么回事？眼睛，我的眼睛还是我的吗？

但其实原因非常简单，历来如此，死气活样得过且过的就怕凡事拼命来真格的，你在他们的面前砍了谁的脑袋他们都不心疼不害怕，可是只要真杀到了他们跟前，哪怕只是填平了壕沟，还隔着整面城墙他们都会尿裤子。

不信吗？这一段史书上明明白白地写着——“堙其堑，直抵城门。城中人大惧，开门以纳，遂克贺州。”

就是这么简单，当潘美垂头丧气哭笑不得地走进贺州城时，他终于明白了赵匡胤为什么就只给了他区区十州的人马，并且之后再也不曾给他什么援军。

因为南汉实在是……什么也别说了，领导就是英明伟大。

赵匡胤很忙，有充足的资料显示，潘美和征伐南汉的战事并不是他在这个时期里最关心的。

就在潘美踏进贺州城的时候，契丹人突然集结了六万人马，偷袭宋朝边境的重镇定州。事发突然，契丹人的骑兵忽聚忽散，转瞬即至，无可捉摸，但是这时才真正显示出了赵匡胤多年经营北方的成果。他迅速接到了战报，而且还有充裕的时间调集人马选派将领，他派出的人叫田钦祚，时任判四方馆事。

判四方馆事，一个小官，最早出自唐朝末年的内诸司，这个部门权势滔天，源于它的主管者和皇帝零距离，对了，就是太监。进入宋朝之后，内诸司使的最高级官员变成了枢密使。其下为宣徽使、内客省使、客省使、引进使、四方馆使、东上阁门使、西上阁门使等，也就是说这位田钦祚，是主管兵部的枢密院的直属下属。

赵匡胤一如既往地发挥了自己的强项，他把田钦祚拉到了一边，小声吩咐了好一会儿，之后田钦祚连连点头，火速带人冲向了北方边境。请注意，不管此人之前多么的默默无闻，也不管他以后是怎样的混账讨厌，这时候他勇猛坚毅无可挑剔。

有一个数字让人瞠目结舌，难以置信，他带去的人马只有三千！

契丹的人马总数却是六万……就这样，田钦祚和他的三千人马在满城与契丹兵团遭遇，双方立即接战，众寡如此悬殊，可战斗的结果居然是田钦祚获胜！

史称“辽骑小却”。可是下一步，就证明了田钦祚当时已经全力以赴，杀得超状态了。因为他眼见敌人退却，立即追击，把赵匡胤临行前千叮咛万嘱咐的话忘到了脑后。

赵匡胤告诉他——“彼众我寡，背城列战，敌至即战，勿与追逐。”

前面三句十二个字田钦祚执行得非常好，他快速赶到，背城列战，战之能胜，而后……他开始了追击。边追边战，田钦祚带着他的三千人尾随着庞大的敌群，一路追到了遂城。就在这里，契丹人乱箭如雨，突然间田钦祚翻身落马。

下一瞬间，田钦祚迅速从地上跳了起来，虚惊一场，是他的马中箭了。英勇的战将被自己的战士所爱戴，立即有一位名叫王超的骑士把自己的马让给了他。之后宋军士气大振，就在遂城城外，与契丹兵团激战，史称“自旦至哺，杀伤甚众”。

旦，为“平旦”，是早晨五点至七点；哺，是下午三点至五点，自己的边城要塞就在身边，可宋军将士决不入城，与契丹人在城外的旷野之中血战将近十小时！

入夜之后，田钦祚率领自己的士兵退入遂城，城外虏骑千重，契丹人把他们包围了。之后的几天里，田钦祚一直坚守遂城，城外虽然有六万敌人，但遂城始终没被攻破。但是真正的难题还是出现了。

遂城缺粮，这是个边境的小要塞，不可能像太原、开封那样随时囤积巨额的粮草。而田钦祚还不知道自己的援军什么时候会到。面临危境，他绝不苟延残喘，而是选择了再次冒险。在一个晚上，田钦祚整顿了剩余的兵马（整兵），突然打开南城门，聚积全部力量于一点（突围一角出），冲出了契丹人的包围圈，赶到了附近的另一个据点堡寨。

由于他的迅猛以及出其不意，史称这次突围“军中不亡一矢”，而后契丹人就此退兵。

查阅历史资料，有后世学者对田钦祚突围之后，契丹人就此退兵很不理解，认为此中有假。试想人数对比如此悬殊，而且田钦祚已经是困兽犹斗强弩之末了，契丹人怎么会突然不打了？

其实这很好理解，当时的契丹人对宋朝并没有多大的领土野心，这样的突袭只是为了一时的掳掠，俗称“打草谷”。干这个活儿必须快，讲究突然袭击，得手就走，是契丹人发财的重要手段，可没想到这次赵匡胤早早就知道了消息，而且田钦祚过分勇猛，死死地缠住了他们。围困遂城的那几天，已经足够宋军调集人马，纵军合围的了。并且在契丹人的心理安全方面，几天的原地不动，也超出了他们的警惕极限。

契丹人退了，一时之间田钦祚名声大震，北地传言这一战是“三千打六万”。而在史书中，随后就出现了一句在宋史里极其著名的话——赵匡胤大喜，对左右人说：“契丹数入寇边，我以二十匹绢购一契丹人首，其精兵不过十万人，止费二百万绢，则敌尽矣。”自是益修边备。

如今去看任何一本研究宋史的现代书籍，这句话出现时，都会与赵匡胤在讲武殿之后的私人金库“封桩库”联系起来，整句话是说——“待储满五百万贯，即向契丹赎回燕云十六州，如不允，则散此金绢募勇士，我以二十匹绢购一契丹人首，其精兵不过十万人，止费二百万绢，则敌尽矣。”但在《续资治通鉴》中却记载着这是赵匡胤在田钦祚以寡敌众，逼退契丹之后的兴奋之语。

但不管怎样，这是有宋以来难得一见的雄壮勇烈。宋人真的是怯懦的吗？回答是“不”，究其根源在于体制。纵观华夏历史，汉人的活力总是被自己的制度所压制，尤其是宋朝，细读宋史就可以发现，无数次被

外敌所侮的背后，隐藏着一个极其震撼但又万般无奈的史实。
如靖康时被数万金兵击破都城，掳走皇帝，那时的宋军给人的印象是彻底的不堪一击，可是短短的七八年之后，宋军就可以用压倒性的优势击溃金兵的主力军团。这是什么原因？而后更有独力抵抗已经占领半个世界的蒙古军队长达四十余年的空前壮举……这都说明了什么？
我们是能战的，只是不要随时给我们披上枷锁！

可是没有人能理解赵匡胤的帝王心术，这时宋朝无论在北方还是在南方，战争都方兴未艾，正是用人之际，他却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在自己的开封城里，再次给军中仅存的宿将元老们摆下了一桌丰盛的酒席。
这些人没有一个不是威名赫赫，威震当时的军中名将。他们以天雄军节度使符彦卿、天平军节度使石守信、归德军节度使高怀德等人为首共十二人。赵匡胤的目标主要定在了其中的安远军节度使兼中书令武行德、凤翔军节度使王彦超、护国军节度使郭从义、定国军节度使白重赞及保大军节度使杨延璋等五个人的身上。
再一次摆酒，还是摆在了赵匡胤的皇宫里。被特殊邀请的五个人里，有的忐忑不安，因为心里有鬼，比如说王彦超。有的人是愤愤不平，因为实在难受，比如郭从义。
先说王彦超，还记得这位节度使大人吧？在二十二年前，赵匡胤第一次离开家浪迹天下时，曾经投奔过他。可是他只用了几贯铜钱就把后来的皇帝老儿打发出门，这样的壮举换了谁，还能梦想过安生日子？
但是赵匡胤不比常人，早就主动替他解开了这个疙瘩，在某次君臣同乐的宴会上，赵匡胤在酒酣耳热之余，突然在大庭广众之前问他——爱卿，当年你在复州，朕去投靠你，你怎么不收留我呢？
可以想象当时赵匡胤一定是半认真半玩笑，因为这个问题已经困扰了他好多年，百思不得其解。但是王彦超吓坏了，他立即避席跪倒，说出了想了好多好多年的圆场话——当年臣不过是个防御使，一勺的浅水怎么能容得下神龙呢！要是陛下当年真留在我那小地方，您还能有今天吗？
赵匡胤哈哈大笑，就此把那一页揭过去。但在王彦超的心里，这件事却是一片永远在他头顶飘忽不定的阴云，天知道那里面隐藏着什么……再说郭从义，这位节度使是位地道的行伍人，勇猛善战，没有什么歪心思。可这也辜负了赵匡胤的一片好心。
几天前在最初的殿廷接见时，赵匡胤曾微笑着向他致意，说郭爱卿，听说你马球打得非常好，今日为我表演一下如何？
郭从义正中下怀，他二话没说，当场甩掉礼服下殿，骑马纵横驰骋，周旋击拂，史称“曲尽其妙”。之后人人喝彩，郭从义也喜气洋洋地上殿谢恩，结果赵匡胤似笑非笑地说——你球打得可真好啊，可惜，这是将军应该做的事儿吗？
郭从义僵那儿了，他不知道皇帝为什么要玩他。但就是这样，他仍然得出席皇帝特意为他们举行的特殊酒会。酒席宴上，九年前的一幕再次上演，赵匡胤喝了几杯，向五位节度使从容微笑——爱卿们，你们都是国家的老臣子，在外面工作操劳很久了，总是这样，显得我一点都不

优待你们（非朕所以优贤之意也）。

心里有鬼的人立即就明白了，王彦超马上站起来表态——臣本来就没有什么功劳，这么多年一直都在冒领俸禄。现在又老了，总想着能回到老家去，把这一把老骨头归葬故里，这是臣真实的愿望（今已衰朽，骸骨归丘园，臣之愿也）。

赵匡胤一听大喜，史称他马上离席，执手嘉慰。可本就一肚子闷气的郭从义可不这么想，其他那三位更是满头雾水，在他们的理解，赵匡胤之前的话完全是在说他们的功劳大，非常大，他对他们还不够好，正想着怎么补偿呢！

于是这四个人七嘴八舌，互相提醒，互相印证，把自己的履历功劳从头说起。但是赵匡胤的脸色变了，他冷冷地只回了八个字——“此异代事，何足论也！”

本来嘛，你们都是后周的臣子，给我大宋出过什么力？

就这样，这五个人喜气洋洋赴宴来，垂头丧气出宫去。等他们出了赵匡胤的皇宫，迎面正看到已经等了他们好久的符彦卿、石守信、高怀德、张令铎等一干人。这些人对着他们哈哈大笑，连声欢迎，王彦超等人几声叹息之后，也突然顿悟。

这一天，在宋朝都城开封府的大街上，十二个年过花甲，鬓发斑白的老兵把臂高歌，旁若无人，渐行渐远，终于走出了所有人的视线，只有他们的歌声还隐约可闻——

“漫揾英雄泪，揖别帝王家。想当年金戈铁马称雄壮，不过是胡乱厮杀。攒家一把刀，今天刀放下，赤条条来去无牵挂，且莫道种豆反得瓜……”

国内的事潘美并不知道，其实就算知道了又能怎样呢？他会辞职吗？笑话，功名利禄就像人的青春年华，谁都知道是昙花一现，但每个人都因此而更加珍惜，把它紧紧抓住，绝不放手。

潘美坐在贺州城里，在他的脑海中，一直在想着怎样从贺州到番禺。这段路无论怎样测量，都实在算不上远，但是中间还是有很多的阻碍。其中最重要的，还是他本身的致命缺陷——兵力太少。

作为攻击一方，现在他已经站在了南汉境内，哪里是路？哪里都是路！他应该分兵疾进，虚实相生，把南汉的防御体系彻底搞乱，然后从中找出一条尽量短的道儿来，让他从贺州冲向番禺。

只要冲进番禺，就意味着战争结束。他非常清楚，这就是南汉的特色。别的皇帝可以出逃，可以东山再起，但是像南汉刘氏这样的禽兽，只要出了番禺，就注定什么都不是。

但是要怎样才能达到这个终极目的呢？潘美想来想去，只好再次求助于他的亲密战友——刘鋹。历史证明，刘鋹在这场战争中给潘美的帮助无比巨大，从战争开始直到战争结束，堪称对潘美有求必应。这时潘美向番禺发出信息，声称自己嫌走路太累，要直接坐上伍彦柔开来的战船，从贺水的原路直捣南汉国都。

刘鋹慌了，伍彦柔溃败，只一个照面就被潘美放倒，这太出他意料了。怎么办？他和龚澄枢面面相觑，最后的答案仍然还是潘崇彻。事情紧急，脾气本来就不是原则。刘鋹加封潘崇彻为内太师、马步军都统，

给他三万人马，要他马上北上，不必考虑别的，只要他守住贺水。

贺江，潘崇彻再没多话，领兵就出去了。这让刘鋹稍微安心，但他绝对想不到，潘崇彻在走出番禺城时，脸上的表情是深入骨髓的讥讽。他清楚，南汉完了，就从这时起，南汉就注定了亡国。谁都知道，南汉真正的门户在哪儿。

是韶关！

一条贺水，几十条船，这怎么能成为亡国的危险？无论是水路还是旱路，不过都是行军的道路，只要加强防守就是了。可韶关不同，那是南汉六十余年来重中之重的必保关隘，是刘鋹的祖先多年心血筑成的门户，重要性在南汉尽人皆知，可笑刘鋹和龚澄枢居然连这都不知道，还能不亡国吗？

之后潘崇彻就尽心竭力地防守起了贺水，他可以问心无愧向刘鋹的老爹，他的老领导刘晟的在天之灵起誓，贺水在他的防守之下稳如磐石，绝对不会被攻破。

事实上，潘美根本就没到贺水这边来。

潘美在开宝三年（公元970年）的十月从贺州出兵，杀数千人，攻破南汉开建寨，擒南汉守将靳晖，兵锋直指昭州（今广西平乐西）、桂州（今广西桂林）。这两州的刺史田行、李承珪非常配合，直接弃城而逃，在十月末，潘美进一步攻克了连州（今广东连县）。

这时他的前面再也没有阻挡，韶关近在眼前。

真正的危险终于到了，可就是那么的诡异，番禺城内的刘鋹突然间面带微笑，向臣子们说出了下面一番话——大家别慌，昭、桂、连、贺这四州本来就是湖南的，北方佬就是为了它们才来的，拿走了这些，他们就满足了，就再也不会来了（今北师取之足矣，其不复南也）。

祝大家好梦，只要一觉醒来，明天的世界就又会那么美好……

一觉醒来之后，刘鋹就改了主意，或许是他的祖先们在梦里告诉了他什么吧，他决定马上派兵增援韶关。但是一个老问题又出现了，派谁去呢？

这个问题一而再、再而三地跳出来折磨刘鋹，最后终于让他产生了一种错觉。说实话，这个错觉很无奈的，但是非常美丽，让每个人都向往。因为它源自一个终极幻想——天下无敌。

南汉得天独厚，有世界上最高最大最强的动物——大象。

一头头比房子还要高大的大象顶盔贯甲，上面坐着十几个手持超长武器的战士，在矮小得像是一条条小狗的敌人骑兵阵中往来冲杀，所向披靡……这是多么激动人心的战争场面啊，难道真的只能在梦中才会出现吗？如果能够变成现实，宋朝派来的那些敌兵又算得了什么？

这样的念头在刘鋹的脑海里升起，也被其他所有的南汉人所认同，于是一个南汉将军的名字就被确认了——李承渥。他就是战象在南汉国内的代名词。刘鋹决定派他带着战象，率领大队人马去增援韶关。

这时候，就要肯定一下刘鋹和龚澄枢的工作成绩了，他们为了应付这次战争，在短短的两三个月，已经在都城兴王府（番禺）城内集结了至少二十万兵力。

二十万，不管怎样，这个数字都绝对惊人了。据考证，当时宋朝的

全国总兵力也不过就是这么多。而且刘鋹变得理智，他似乎一下子就回想起了韶关有多重要，一次性地派给了李承渥十余万兵马。

举倾国之兵的半数以上，再加上那么超级的战争武器——战象，刘鋹肯定这支军队必将胜利。就这样，在当年的十二月，李承渥在韶关城外的莲花峰（今广东曲江南）下，终于和潘美相遇了。他没有犹豫，在第一时间就甩出了他的王牌。

好多的大象啊，突然从南汉的阵地里冲了出来，每一头上面都骑着十几个南汉大兵，史称“皆执兵杖”，向宋军冲了过来。

据史料所限，真的不知道宋朝的大兵们在面临这个场景时是什么反应，更没有理由说潘美在事先就知道了南汉人的阴谋诡计，要用这些肉山来对付他。进而像传奇小说那样，事先准备一些大象的天敌，比如说耗子之类（真遗憾，到现在我也不清楚耗子到底对大象有没有危害），或者水火之类的超人类武器。他的办法非常简单，极其粗暴，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

他先是命令军队把拒马（挡马的）都搬出来，在阵地前码好，虽然肯定挡不住，但是能顶一会儿是一会儿，然后命令全军所有的弓箭手都站到最前排来，一个字——射！

这就是一个军人所能做的一切。无论面对的是人，还是鬼，或者是神仙或者是大象，我的回答只有一个——兵刃与弓箭！

潘美的粗暴有了完美的结果，打个比喻吧，一只箭头与大象的吨位相比，好比蜜蜂的尾针和我们的体积的比例，但要是有一整窝马蜂的屁股都冲着你扎了过来，你的反应是什么？

原谅大象吧，它们真的迫不得已。

大象发现它们被骗了，自从它们玩这种游戏开始，就永远都是它们追，人类跑，它们乐此不疲，但是从来没有人这么虐待过它们！

它们转头就往回跑，速度之快，史称“乘者皆坠”，而且一头扎进南汉人的队伍里，继续玩了命地跑。潘美就跟在它们后面，跟着这些大象一直冲入敌阵，再冲出敌阵，之后就再也没有敌人了，他一直冲进了韶关。

南汉的门户就是这样被打开的。

之后收拾战场，发现死了好几万人，不过李承渥不在里面，这位李将军可能一直想追到大象问个明白，所以脱离了现场。宋军抓到了韶关刺史辛延渥和南汉的谏议大夫邹文远。潘美对他们很客气，但给了他们一个任务，要辛延渥派个使者替他正式给刘鋹传个话，要刘鋹马上投降。

局势已经非常明显了，大门开了，一大半的兵都死了，还有反抗的可能吗？但是刘鋹不这么想，他接到口信后的反应让潘美大吃一惊，经典，太经典了，这人居然想到了中国面对外敌入侵时最传统最经典的防范办法——长城！

刘鋹要在韶关和兴王府之间的马迳（今广州北马鞍山）筑垒挖壕，来阻挡宋军的进攻。想想吧，垒得有多高？壕得有多长？才能变成另一道屏障？而这一切都要抢在潘美进攻之前完成才能有效。潘美没办法了，他想起了贺州城头上那些没法“劝降”的南汉人，看来上行才有下

效，南汉的皇帝比他臣子们更难对付。
宋开宝四年（公元971年）的正月，潘美从韶关进军，接连攻克南汉的雄州（今广东南雄）、英州（今广东英德），这期间刘鋹也没闲着，他说干就干，已经在马迳开始筑垒，不过让他抓狂的那个老难题又一次出现了，他还是找不到人！
要派谁去守马迳啊……这时他终于想到了老将潘崇彻。不过一个消息紧跟着传了过来，让他彻底变冷。消息说贺水丢了，潘崇彻主动向宋朝投了降。
潘崇彻居然叛变了……得承认，这是个巨大的打击，让刘鋹很是震惊，也很痛苦，之后他痛定思痛，作出了一个重要决定，他再不派什么军中宿将了，这回他派出去守马迳的人是他皇宫里一个姓梁的宫女的干儿子，叫郭崇岳。他封郭崇岳为招讨使，统兵六万赶赴马迳。
这是他的身边人，他的亲信，该不会再欺骗他了吧！
郭崇岳到了马迳之后，第一件事是在堡垒和壕沟的中间再立上了一道栅栏，第二件是非常虔诚地向鬼神跪拜祈祷，每天早晚坚持，从不懈怠。（崇岳无谋勇，惟日祷于鬼神而已。）
就在这时，潘美意外地接到了刘鋹的信息。这是刘鋹自开战以来第一次主动向宋朝人提出的建议——不说战，也别说降，我们谈和可以吗？万事好商量。
潘美的反应是马上把使者给扣了，然后全军开拔，向马迳挺进。行军途中，他再一次感谢了刘鋹，马迳的前面是泷头，那是一片真正的险山恶水，他一直怀疑那里有伏兵。现在好了，有这位使者的带领，宋军一路平安，迅速通过，直接来到了郭崇岳的面前。
这时是开宝四年（公元971年）正月二十七日，距离开战已经过去了近四个月，兴王府近在咫尺，潘美的速度并不算慢，可是历史很快就要记录下他毕生的一大遗憾。他应该更快一些，不过就算再快，他也没法挽回那些巨大的，没法弥补的损失。
在那以后，他可以对曹彬表面嬉笑，内心不平，也可以埋怨他的皇帝赵匡胤对他不公，尤其在下一场的并国之战中无视他平南汉的灭国经验，只让他当副将。但是谁让他这时真的把事给办砸了，让赵匡胤到嘴的肥鸭子变成了鸭骨架。

潘美到了马迳，离兴王府只有一百多里远。也就是说，只要突破了马迳，潘美就可以在一天之内杀到刘鋹的面前。
刘鋹还是很平静，但他没跟任何人打招呼，悄悄命令宫里的一个叫乐范的太监，把他最喜欢的女人加上南汉最高档的珍宝运往海边，装上了十几条大海船。他要逃了。
但是非常可悲，他又一次被人出卖。那些在他看来没有家世之累，绝对没有私心的太监没等局势进一步恶化，才到了海边就突然背叛，乐范和押船的一千多个士兵面对这么多的女人和财宝，一点都没犹豫，直接上船，开进了大海。
这群人从此在历史上杳无音信不知下落，但他们应该很幸福，有男人、有女人、有钱、有武器、还有久经官场的宦官，他们什么都不缺了，而且就算在海里遇到了飓风，翻了船都比在南汉时活得痛快。

但是刘鋹掉进了深渊，女人和钱都丢了，最重要的是出海求生的路断了！但是他求生的愿望仍然无比强烈，他再一次派出使者去见潘美，这次的价码被迫走低，他第一次提到了投降。

这时一个历史疑案出现，刘鋹请降，潘美也见到了使者，但是不知为什么他没有答应，并且没有回复，潘美直接把这些使者押送开封，交给远在千里之外的赵匡胤处理。

是潘美没有接受投降的权限？还是另外有什么隐情？史料中没有交代，已经不可考证。但是这样做的后果是严重的。

刘鋹更加害怕了，没处逃，连投降都不行，他只有命令郭崇岳加倍戒严，而且在二月份，他派出了硕果仅存的弟弟刘保兴带着勉强拼凑的一些部队来增援马迳。但再多的兵到了马迳都不起作用，他们每天都在郭崇岳的祈祷声里混日子，想活吗？那就跟着主帅大人一起祈祷吧，让宋朝人晚一点进攻……再晚一点进攻。

但是南汉还有一位真正的将军丁植廷在这里。他再也看不下去了，直接找到了郭崇岳，挑明了说——北方人把咱们横扫了（席卷之势，锋不可当），别看咱们人多，可不是吓破胆的，就是带伤的，再不冲出去挑战，一直这么守着只是等死！下面的事你听我的！

二月四日这一天，丁植廷命令郭崇岳殿后，自己率军出马迳，据水列阵，向宋军挑战。这真是大出潘美意料之外，不过他求之不得，立即响应，为了表示自己的谢意，他命令宋军积极一些，主动涉水过河，向南汉军发起攻击。

当天一场恶斗，限于实力，更限于士气，丁植廷败了，他当场战死。为他殿后的郭崇岳就在后面眼睁睁地看着，眼见战场上自己的人快死光了，他就带着人又回到马迳的栅栏里面去了。

就像那片栅栏神圣无比，能让他免受任何伤害。

就在当天晚上，宋军士兵加上运粮的丁夫每人手持两支火把，冲到了马迳的栅栏边。这时候这些防御体系的真相露出来了，壕沟被一跃而过，栅栏竟然是用竹子扎的，一把大火之后，什么都没了。马迳的工事、南汉的士兵再加上郭崇岳，都被烧得一干二净。

潘美连夜起程，前面就是兴王府，就是这场战争的终点。要快，他知道必须得快，但是在当时，谁能告诉他必须得有多快，才能挽救那些马上就要毁掉的东西和他自己的命运？

有一个问题最能反映出一个国家的民族性格和智慧深度——怎样面对侵略。

欧洲的小国瑞士，以国家小钱财多著称，这正是标准的被打劫对象，但奇怪的是它已经有近两百多年的太平日子了，其间无论是法国的拿破仑还是德国的希特勒，都似乎对它视而不见。这是怎么搞的？

很简单，瑞士人公开宣称，我们国家里任何地方都有三样设施——酒馆、咖啡店、射击场。每一个想入侵瑞士的国家随时都可以，只是至少要扔下两百万具的尸体！

但是我们中国不是这样，我们的智慧是蛮深的，我们的老祖宗这样说——“绝圣弃知，大盗乃止。擿玉毁珠，小盗不起。焚符破玺，而民朴鄙……”如此自然天下太平。

宋朝的潘美火速杀来，刘鋹和龚澄枢、李托与内侍中薛崇誉等人迅速想好了对策——宋朝的军队之所以会来，就是因为咱们国家里的好东西太多。那么这样好了，我们一把火烧光了它，变成一座空城，这样他们还会常驻吗？他们自然就回去了！

怎么样？多棒的主意，多高的见解。而且他们说干就干，从南汉的国库和宫殿放火，最后把所有能烧的全都烧掉。这样都做完之后，他们才在第二天大开城门，迎接潘美进城，告诉这位还是跑慢了的仁兄——你赢了。

潘美欲哭无泪。

潘美的心里在声嘶力竭地大骂，想仰天长啸之后就势狠狠地咬刘鋹一口！这就是你们给老子的报复吗？就是这样吗？你们……得逞了。

谁都明白，侵略一个国家，为的是土地，有了土地，就有了粮食、人口等等，最后这些才会升华成形而上的富足代表——那些贵重的物品，比如说珍珠、美玉什么的。所以这是多么难得的东西啊，南汉三代人敲骨吸髓彻底无情才聚拢起来的财富，就这么白白地烧毁了！

这让他怎么向赵匡胤交差？现在比起来，他连王全斌都不如，不管平后蜀时杀了多少平民，耽误了多少工夫，可是孟昶的金银财宝现在都运进了开封，就藏在赵匡胤平时办工的讲武殿后身，那个叫封桩库的私人保险柜里。每天赵匡胤见人办事，派兵打仗，背靠着那么多的钱心里那叫个踏实，而南汉的宝藏早就划进了封桩库的账面了，可是现在……要他怎么办？

没办法，他只好把自己继续留在潮湿闷热的岭南，给赵匡胤彻底清理现场，为了赎罪，把后面的事做得地道些。然后他派人把刘鋹一伙儿都押送开封，让皇帝陛下自己发落。

后面的事就着实让人恶心了，刘鋹等人到了开封，赵匡胤先问他们焚烧府库之罪，刘鋹一概推给龚澄枢、李托、薛崇誉等人，甚至连平日里作恶多端都是这些太监替他干的，原话如下——“臣年十六僭伪号，澄枢等皆先臣旧人，每事，臣不得自由，在国时，臣是臣下，澄枢是国主。”

龚澄枢等人一片默然，不否认，不反驳，直到被宋朝砍头。

刘鋹连个懦夫都不算，他只是个卑鄙无耻的小人。我不想再在这个人的身上浪费笔墨了，就此把他留在历史上的所有印迹都说一下，然后彻底揭过，从此不谈。此人在开宝四年（公元971年）的五月一日，被赵匡胤用布帛拴着脖子，像拉条狗一样拉到了太庙去举行献俘仪式，然后把他赦免，封他为右千牛卫大将军，爵位是恩赦侯，他的弟弟刘保兴在马迳居然没有死，逃到民间又被潘美给挖了出来，这时也被封为左监门卫率府率。

之后他就在宋朝的开封开始了自己的侯爷生活，具体工作就是每天准时上朝报到，证明自己还在开封，还在被监控的安全范围之内。而他做得格外经心，每天早到晚退，结果有一次赵匡胤在讲武殿大宴群臣，他又先到了，赵匡胤看他真乖，于是先赏了他一杯酒。没想到这人马上就吓哭了，跪地下磕头，说——我反抗朝廷，让您派军队远征，这是我不对。可是我都投降了，就让我当个开封的顺民活下去吧，这酒我实在不敢喝。

赵匡胤大出意外，摸不着头脑。经他解释才知道，这个浑蛋在南汉时，只要看哪个臣子不顺眼，就赏一杯毒酒来了断。赵匡胤哈哈大笑——朕推赤心以待人，怎会行此事？

取过酒来，自己一饮而尽，然后对左右示意，再给这人倒一杯。刘鋹满面羞惭，这才敢喝。

到了赵光义的时代，这个人变得更乖，开始主动讨好（这就是卑鄙狠毒的好处，这种人只要你能打服了他，他就会比你儿子还要孝顺），赵光义要攻打北汉，在公元979年于长春殿设宴饯行起程，席间刘鋹和各位降王一起出席，只见他突然站了起来，兴高采烈地说——“朝廷威灵远及海外，四方降王今日尽在座中，旦夕间太原刘氏又至，臣因率先来朝，原得以执鞭为降王之长！”

顿时满堂大笑，尤其赵光义得意非凡，正要出征，这个吉利讨得多好！刘鋹当时就又得了好多的赏赐。

还有什么话好说吗？当俘虏都当到了这个份上，刘禅、孙皓都算是什么？但就是这样，这个人仍然在宋太平兴国五年（公元980年）三月间死去，年仅三十九岁。

至于死因嘛，官方公布是病死，不过好像李煜、钱椒还有很多挡了赵光义路的人都是病死的……

第二十一章
寄生胎

平定南汉之后，宋朝的下一个目标会是谁呢？路人皆知，只剩下了南唐。而且宋朝已经行动，就在刚刚平定南汉之后，赵匡胤就命令在长江的上游汉阳地段屯驻重兵，南唐就在它的下游，只要风帆一鼓，即可顺势而下。

一切的迹象都表明，战争随时爆发。

但是奇怪的是，后来什么也没有发生。在历史记载中，只能找到当时南唐的李煜害怕了，他派自己的弟弟李从善带着大批的贡品到开封朝贺，并且主动要求赵匡胤以后给他写信可以直呼他的名字，并且自动降级一等，正式成为了“南唐国主”。

就这样，赵匡胤似乎就满意了，他召回了在汉阳屯驻的军队，就此对南唐宽容，让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这种“宽容”居然一连延续了……三年！

这三年里赵匡胤都做了些什么呢？是各地突然间风起云涌，不停地有人造反吗？还是北方的死敌契丹再次入侵了？又或者是赵匡胤突发重病，像当年的柴荣那样不得不回家养病？都不是。简单地查一下历史资料可以证明，这三年里宋朝举国升平，边疆平静，而且赵匡胤本人的身体健康得不得了，除非去查他的起居注，不然连他感冒发烧的记载都没有。

能查到的，就是他在讲武殿进行了第一次科举的复试，从此中国有了殿试这一关；还有对南唐使了点小手段，破坏了一些李煜的君臣关系；再有就是把契丹人正式当成了邻居，两国第一次互通使者；再有嘛，就是一些琐碎的家务事了。

比如他换了个宰相，比如因为这次换宰相，发生了一连串的连锁反应，整个上层官场开始重新洗牌，再比如一位皇室的重要成员被封为开封府尹外加晋王，程式和当年未登极之前的柴荣的官职一样大小。

以上这百十来个字里所包括的微不足道的内容，就是赵匡胤在他四十五岁到四十八岁之间的，白金钻石玛瑙翡翠珍珠蓝宝石一样珍贵稀有的时光里所做的事。

可以肯定，他是虚度光阴了。如果长江那边的皇帝不是李煜，而是一位稍有进取之心的皇帝的话，三年的时光足以让南唐恢复些元气，让赵匡胤再次启动时大费手脚了。但一切都是那么迫不得已。

现在可以说一下赵普了。但是要先声明一点，宋史里这一部分的资料已经严重缺失，而且绝对地无从查考。这很遗憾，就像赵匡胤被突然终结的人生那样，既残酷，又无情。当年发生过的事，都被他的好弟弟赵光义、亲侄子赵恒一连两次从《太祖实录》里删除了。

毁灭一个人，再毁灭他的家族，做到彻底的干净利落名正言顺之后，剩下的就只有一些零星的蛛丝马迹了。千年之后，我们只能从这些残缺不全的碎片里勉强地看到一些当年的影子。

而赵普，是公认的和赵匡胤走得最近的人，他的事迹被抹平，就算

是池鱼之灾吧。

一切皆在恍惚朦胧间，是耶非耶，凭君自测。

赵普，在人们的常规意识里是诤臣、正臣、名相，无论怎样划分，他都应该站在阳光下面，整个人都被照得金光闪闪的。

这有什么不对吗？但正因为他站在了阳光下面，所以也就难免有了阴影。概括地说，从某些方面上讲，只要他再稍微往前走一步，或者赵匡胤再稍微往后退一步，那么他们就成了宋朝版的郭威和王峻。

王峻错在哪里？贪财、贪官、欺负郭威、压制柴荣。再看一下赵普，几乎完全复制。

赵普贪，不管他是真的贪，还是像后人猜测的那样，为了让君王对他放心，才在小利上贪婪，他都真的贪了。不说以前，就在公元971年，赵普就至少三次被赵匡胤抓了现行。

第一次，在当年的三月，南汉还没打下来，就有以前的三司使（高官，只比赵普理论上小半级）赵玭告发赵普违反禁令，贩运木料。史称赵匡胤大怒，不过这次他没像对雷德骧那样，拿斧子再去敲赵玭的门牙，而是罕见地把斧子对准了赵普。他直接问前宰相王浦——赵普当得何罪？

王浦却只一笑——赵玭诬陷大臣。

赵匡胤想了想，再没往下问，只是把赵玭下放，到汝州去当个牙校了事。

第二次，可以说赵普是奉命贪赃。首先是赵普爱钱之名，名扬国外，连南唐都知道了。于是李煜托人悄悄地送了赵普白银五万两。赵普没敢要，毕竟钱比命次要点，李煜现在可是敌人，五万两就让他挂上通敌的头衔也有点不值。他直接报告了赵匡胤。

赵匡胤的反应是——你收下，记得写封回信谢谢李煜，再拿点钱犒劳一下给你送钱的使者，这是规矩。

赵普不明所以，坚决不干。

赵匡胤说——别小家子样（大国之体），自己给自己难堪（不可自为削弱），收下，别让李煜乱猜（当使之勿测）。于是赵普奉命收钱，但是等到李煜派人再次朝贺时，赵匡胤在正常的赏赐之外，多给了一些金子，正好是五万两白银。李煜那边心知肚明，再不敢做小动作，而且对赵匡胤感恩戴德。

第三次，赵普丢了大人了。话说有一天，赵匡胤突然到赵普家，正好看见墙边一溜摆着十个瓶子。赵匡胤问是什么。赵普说是吴越王钱俶送的海鲜。结果打开一看，里面一片金光耀眼，是金子……赵普只好跪下来发誓说自己真的什么也不知道，要是知道早就像上次一样报告了。

这件事很大吗？赵匡胤可以让它大，只要结合一下上次李煜贿赂他的事，就完全可以上纲上线。所有的敌人都来贿赂你，你怎么解释？

可赵匡胤像平常一样笑了笑，说——收起来吧，钱俶这小子，以为宋朝的国家大事，都是你们这些书生做主呢。一句话，轻飘飘地放了他一马。

这是钱，至于官位，赵普十年独相，在宋史上只有后来的蔡京、秦桧等廖寥数人可比，而蔡京、秦桧是什么人，用了什么手段才做到了这

一步，相信中国没人不知道。

那么赵普呢？他具体强势到了哪一步？历史记载，赵普曾在自己的政事堂里明目张胆地放了一只大陶壶，无论中外臣僚奏章，只要他看不顺眼，就往壶里一扔，等到快满了，就一把火烧了了事。可就算这样，赵匡胤都忍了，那么在公元971年到973年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让赵匡胤不得不收回了侵略南唐的脚步，转回头梳理自己的内部，而且要耗时整整三年？

先说两件事。第一，在宋朝开宝四年（公元971年）的十一月间，很不幸，黄河又决口了，这次是在澶州地段，山东大片的农田被淹，损失惨重。

赵匡胤大怒，追究地方官责任。其结果是澶州的知州杜审肇被免官，知州的副手澶州通判姚恕，却被身穿官服当街砍头，死后尸体还被抛入仍在泛滥的黄河里。

很不公平是吗？但没人敢说什么，第一，那位知州姓杜，赵匡胤他妈杜太后的杜，是当今皇上的亲舅舅；第二，稍微知道些内幕的人都有多远躲多远，别说多嘴多舌，就连眉毛都不敢多挑一下。

因为那位被砍头后还抛尸的姚恕在两年前曾经得罪过一个人。这个人在当时普天下都知道绝对惹不得——唯一敢惹的还不爱惹。

对，赵普。据正史记载，在两年前，也就是开宝二年（公元969年），有一天赵普正在家里大宴宾客，这时姚恕在门外求见。请留意，姚恕那时的官职是判官，说实在的，京官多如牛毛，小小一个判官真是毛都不算。而赵普是当朝响当当的唯一的宰相大人，于是相府门房六品官，也就没把姚恕放在眼里，表现得颇为傲慢。但万没想到，姚恕的表现更加出格，他立即大怒，转身就走。而赵普知道后马上派人就追，追上之后还诚恳道歉。

很反常，是吗？判官敢对宰相这样牛，而宰相居然这样俯就。可是后果更让人瞠目结舌，判官姚恕面对宰相的道歉居然傲然不理，径自离开，在万众瞩目下让赵普下不来台。

赵普当时的反应是没反应，之后不久澶州通判出缺，他还主动地推荐姚恕去应职。直到两年之后，黄河终于泛滥决口……是否觉得我有点牵强附会？别急，再看第二件。

第二件，时间再往前移，到乾德三年（公元965年）。赵匡胤曾经对宰相赵普感叹——冯瓒这个人好啊，真是“当世罕有，真奇士也”。

赵普的反应是——您说得太对了，所以，要对他升官。

那时候宋朝刚刚平定后蜀，西南方面需要大量的官员去管理，于是当时的枢密院直学士（赵普当宰相以前最后一个官职）、右谏议大夫冯瓒，就被派出京知川东重镇辛州。一年之后，突然有人从川东偷跑回来，直接找赵普，说冯瓒贪赃枉法的证据终于找到了。于是赵普带着证人去见皇帝，赵匡胤就命令冯瓒火速进京对质。

对质的结果是问不明白，即冯瓒可能枉法，也可能没枉法，缺乏足够的证据。

赵普立即命人到潼关去截留冯瓒的行囊。结果在行李里发现了大批的金银珠宝，上面的封皮上还写着刘嶅之名。于是罪名成立。其结果是

赵匡胤大怒，把他亲口许为“当世罕有之奇才”的冯瓒免官流放，发配到沙门海岛，并且遇赦不还，准备老死海中。但行贿的刘嶅，却不过是罢官，需要注意的是，这个刘嶅的官职，也跟当初的姚恕一样，是个判官。

回顾一下，从四川往回调人，再从潼关截留证据，这真是天下大搜捕了，而最后却只是贪赃而已，还是由赵普这个大赃官来揭发的，赵匡胤至于这么抓狂吗？或许说，赵普至于这么小心眼，睚眦必报吗？

但事情就是这个样子的，也许有人会说，这两件事有什么联系吗？连时间都差了那么远。是的，看上去的确风马牛不相及，如果一定要说其中有什么相似之处的话，就是姚恕和刘嶅的官职——他们都是判官。

宋朝开封府判官。

宋朝开封府，又称南衙，随便翻一下宋史，这个衙随处可见。似乎很复杂，其实很简单，它的房子在五代的后梁元年时盖起来的，它的官职就相当于现在的开封市市长。最开始的时候，这个职位无比敏感，因为它曾经是柴荣以下四位皇帝的专有头衔，但是其间也有像寇准、包拯、欧阳修、范仲淹、苏轼、司马光这些人不停地倒班。所以它的具体权力和每一个时期的影响力也都随时浮动，各不相同。

在公元971年时，它的主管名叫赵光义。

这个人超复杂，无论是概括地说，还是详细地说，现在都说不清他。

这时，赵光义的开封府尹已经当了十年了，他的权限很模糊，当他哥哥在开封时，他管市长该管的事，当他哥哥出征时，他干国王该干的活儿。他最初的定位，就是他哥哥最信得过的人，是帝国稳定的一块基石，是赵匡胤的影子。

所以最开始时，赵匡胤用了很多的手段来把他扶持起来，而到了后来，赵光义就以实际行动证明，他没让他哥哥失望。从历史遗留下来的蛛丝马迹里，能查到他与当时宋朝京里京外大小官员都过从甚密，其势力已经无孔不入。

这就碍了一个人的事——赵普。从正常的官职分类上看，皇帝以下就是宰相，当时的中书门下平章事，而开封府尹，无论潜台词是什么，不过是一个知州，可赵光义以自己独特的身份，把这个市长无限制地做大了。姚恕当初是什么人？开封市长手下的小秘书而已，就敢对宰相如此无礼，他仰仗的是什么？这是赵光义和赵普两个人私下里尊卑关系的体现吗？这是公然以下犯上，侵凌相权！

赵匡胤就算再宠着弟弟，也不会放任到这个地步。所以后来杀姚恕，动用的是政府皇权。

至于刘嶅和冯瓒的金钱关系，这就更敏感了，赵光义的手越伸越长，不仅在京城里培植党羽，连远在西川的知州都要收买，这样下去，天下到底是谁的？

就算宋史被一再地修改，赵光义的一些活动还是被留存了下来。他不停地送礼，可也有被人拒绝的时候。先是御史中丞刘温叟，赵光义连续两年给他送钱送东西，可他都用封条封好，既不当面拒绝，可也绝不动用。赵光义发现之后，只好派人都收了回来。

另一次他的不轨之心就再难推脱了，他居然去贿赂禁军殿前司控鹤指挥使田重进。田重进是什么人？那是赵匡胤晚上睡觉时守大门的人！

用当时赵匡胤的眼睛来看周围的世界，相信他会突然间感到寒冷。在公元971年之后，史称中书门下平章事赵普的“堂贴”——由宰相颁行的书面命令，“与诏令无二”，甚至重于诏令。而且他还突然发现亲弟弟的院子里龙盘虎踞，深不可测，要命的是他还不好一刀把它连根砍掉，这是个怎样的局面？

一国之内，政令三出。这种时候还能再发兵江南，去图谋别人吗？赵匡胤要怎么办？可以肯定的是，他从来都没有杀他弟弟的心，而说实话，这时他早已把江山坐稳，再不必像最开始时那样需要一个帮手了。他在犹豫，可有人已经忍无可忍，要替他出手了……

赵普躲到了一边，在仔细掂量自己手里的那根棍子，同时也在评估赵光义脑袋的硬度。其核心内容就是如果这一棍子真的砸了下去，是赵光义的脑袋开花，还是他自己的棍子会断？

这问题很实际，而且非常普遍。其实从古到今，每一个生活中的人都是人手一棍的，无论是在职场中，还是回到了自己的家庭生活里，这根棍子每时每刻都得准备好去砸人，不然你就挨砸，就在砸人与挨砸的过程中，以及手法判断等水平的高低里，你的人生就被定位了。

赵普砸过太多的人了，砸得越多，经验越丰富，下一次实战前所需要衡量的东西就越多。尤其是这一次，他先问了一下自己，第一，非得砸不可了吗？

回答是苦笑，他可真不想砸赵光义，这孩子是他从小看着长大的。当赵匡胤的老母亲杜太后还活着的时候，还时常吩咐赵光义说——出门“必与赵书记同行仍可”。而且还约定好赵光义回家的时辰，由赵普来监督。可以说在那些年里，他是赵匡胤家族的一分子，曾经多么的温馨和谐啊……但这时再想这些，就极其可笑。结论是只有一个字——砸！

狠狠地砸！

那么第二个问题就更得小心考虑了——有把握吗？

赵普为之放平了心态，详细分析。先看一下朝臣们的拥护意向。那就得先看一下三省——中书省、枢密院、三司的意向了。毕竟这是百官之首。

中书省，没有问题，这是他自己的地盘，一切都由他说了算。虽然有薛居正、吕馀庆等几个参知政事的副手，但是他们“不宣制（敕书）、不押班（每天上朝没资格像赵普那样引领百官）、不知印（相印）、不升政事堂（赵普的办公厅没他们的份）而且工资也只有赵普的一小半”。这让赵普可以完全放心。

再看枢密院，赵普不禁会心一笑，这时的枢密使是李崇矩。他和李崇矩好到了什么程度，用一个事实来说明比什么都有力度——他的儿子和李崇矩的女儿很快就要结婚了。还有必要再往下说吗？

最后是三司使了……赵普的心突然变乱。这时的三司使是他的老熟人楚昭辅，按说在赵匡胤还是个后周的将军时，就和他是同在幕府里当差的老伙计了，就算两个人平日里处得不怎么样，总是你喊我叫的，但大面上总还过得去。尤其是互相都知根知底，他楚昭辅是不简单，但比

起敢把活人扔锅里煮熟了再吃下去的李处耘怎样？哼哼，在赵匡胤的幕府里，楚昭辅和李处耘的资格都比赵普老得多，可是赵普进去后就能把他们挤到一边，把他们当手下人一样使唤，再加上这十年里官场唯我独尊，想来楚昭辅没有敢对他造反的胆子。

但是，这是在一年之前。时间截止到开宝三年（公元970年）的秋天以前，这之后，一切就都不好说了……

话说公元970年，入秋之后的某一天里，三司使（计相）楚昭辅突然去见赵匡胤。当时赵匡胤正坐在讲武殿里想心事，他一方面得想着北边的契丹，“三千打六万”的事情刚过，契丹人会不会马上再来；一方面他还得关心一下潘美，那时的南汉还没有打下来。

不过总体来说，他的心情非常好，尤其是秋天，收获的季节又到了，这意味着他的国库会变得更加充足。无论如何，有钱有粮日子才能过得下去。

就在这时楚昭辅跑过来告诉他——陛下，完蛋了，现在国库里的粮只够吃到明年二月份的。没办法，得把禁军都解散，让他们到全国各地去吃饭。然后再把所有的民船都征调起来，到江淮一带去运粮。这样才能保证明年开春开封府里饿不死人。

这消息让赵匡胤一下子从黄金梦里重返赤贫，落差太大了，让他瞬间抓狂，对楚昭辅一顿大吼——你这个三司使是怎么当的？国家没有九年的储备就是不足，你居然只给我留了半年的口粮！要分军屯田，搜集民船，这是一下子就能办到的？告诉你，要是到时候真的缺粮了，我就杀了你向天下人交代！

当天楚昭辅从赵匡胤的皇宫里出来时摇晃得厉害，他知道，他的死期不远了。他是计相，是一国之中财力调运的中枢神经，能不能在这么短的时间之内把这么严重的事态解决，他比谁都清楚——不可能。事实上，他给皇帝的建议已经是他最好的办法了，分散禁军，尽搜民船……他也知道这根本行不通，但还能怎么办呢？

危急之中，他想到了赵光义。他最初的想法只是想求这位皇帝的亲弟弟替他讲个情，能宽限几天。但没想到赵光义是如此地乐于助人，不仅帮他讲情，还用自己开封府的班底人员陈从信帮他谋划出力。结果是惊人的，宋朝的计相，三司使大人无论如何都办不到的事，开封府尹的私人班底居然轻松搞定。

禁军没解散，时间没用多久，也没有尽征民船，江淮的粮食就出现在了开封城的国库里。

这件事在外人看来是皆大欢喜的，可在楚昭辅、赵普，甚至每一个朝中重臣的心中，就是另外一回事了。这是力量，一向以亲和温存面目示人的赵光义牛刀小试，就让所有人都看到了他能做到些什么……所以赵普的心会乱。

第一，楚昭辅会站在哪边？第二，赵光义脑袋的硬度得重新估量。

那么到底还砸不砸呢？赵普微笑了，得承认，他一定没在这上面费太多的心思。砸！为什么不砸？不管有多少的客观因素存在，最重要的要害只在一点——赵匡胤。

他所需要知道的，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赵匡胤到底喜不喜欢，

同不同意他砸赵光义？

要想清楚，那可是亲兄弟，而且同父同母，并且一直都是兄仁弟贤，父慈子孝的……这一棍子砸了下去，是成，是败，要砸多狠，要收几分力……唉，都太复杂了。

但是一定要砸，赵普牢牢地把握住了最重要的那一点。他打赌，赵匡胤一定同意，并希望他抡圆了棍子狠狠地砸到他亲弟弟赵光义的头上。

理由只有一点，但是绝对够了——赵匡胤的儿子们都长大了。

赵匡胤一共生了四个儿子，依次排列是德秀、德昭、德林、德芳。但是德秀与德林均未成年就死去了，剩下的德昭与德芳，在这时分别已经是二十岁与十二岁。

尤其是德昭，二十岁了，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现代，都已经是标准的成人。而且作为国之长子，并且是赵匡胤元配夫人贺皇后所生的嫡子（很遗憾，德芳的生母在历史上没有记载，很可能是一位偏妃所生），到了这个年龄，无论如何都应该是帝国的合法继续人了。但是让人万分不解，赵匡胤不知是出于怎样的考虑，一直把德昭与德芳关在屋子里，从来没让他们出头露面。

时间截止到公元971年，这时的赵匡胤是四十五岁，赵光义是三十三岁，赵德昭是二十岁，三人之间的年龄差距不过是十二年。表面看，赵家真是人丁兴旺，壮盛满堂，但天子之风不同于庶民之风，这是尴尬更是危机。而对赵普来说，这就是机会。

砸！赵普决定，不管赵匡胤这时是否同意，他都要抢先把棍子抡圆砸过去。他相信，只要变成了事实，就会逼着赵匡胤作出选择——不是说在他赵普和赵光义这个亲弟弟之间的选择，而是在帝国的安全，和赵匡胤儿子们的幸福之间来选择！

他就不信了，赵匡胤到时会不帮他。历史都无数次地证明过了，杀兄弟是多么的必要，就算只看当时，都能找到活生生的例子。就连刘鋹和刘继元那样的蠢材都知道登极之后，还知道把所有的兄弟都砍了清扫隐患呢，何况是赵匡胤！

赵普摇了摇头，都在笑自己多虑了。事实上这都不需要什么理智的判断，只需要动用一下人的生物本能就能懂得怎么做……何况，他又想起了从前，他不是没砸过赵光义。就在建国之初，赵匡胤先是封弟弟为禁军殿前司都虞侯，之后又加封到开封府尹。这时赵普不干了，他硬生生地把赵光义禁军将领的头衔给撸了下来，在军与民之间只能任选其一。

那时赵匡胤没有二话，非常支持。

思前想后，万无一失，而且赵普还越想越乐观，越想越兴奋。试看前景，砸倒赵光义之后，于公为赵匡胤守住了皇位，于私会让自己宋朝臣子第一人的身份更加稳固，还会趁机结恩于宋朝的第二任接班人……诸般好处，何乐而不为？

并且更妙的还有一点，那就是赵匡胤的本性。此人有些牵着不走，打着倒退，不管是真是假，在一些利益极大的纷争面前，喜欢躲在幕后，不管自己多热切，都要让别人半强迫地做事——比如陈桥兵变。呵

呵，那好吧，像上次一样，这次的恶人还是由我来做……赵普踌躇满志地想，这件事马上就做！

什么？风险？

哈哈哈哈，赵普大笑，此生做过没风险的事吗？富贵险中求，风光在顶峰。就这么干了！

事情开始了，也早就结束了。时间过去了一千多年，要知道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就让我们从一份表格开始吧。

时间：公元971—973年之间；

地点：不确定，从宋朝的都城开封起，遍布到全国的每一个角落；

人物：赵普、赵光义，以及双方各自的战友加亲信；

起因：赵普要压制赵光义；

过程：缺失；

结果：……要怎么说呢？如果说赵普是在公元973年，被赶出京城时，才知道自己失败了的话，那么，就真是太蔑视这位宋朝开国第一元勋，第一位独任的宰相了。

在这之前，有无数的证据表明事件的每一个进程，优胜劣汰，一目了然。

首先，在开宝五年（公元972年）的九月份，某一天赵普照常上班时，到达长春殿等着赵匡胤召见时，突然感到身边少了点什么。稍一迟疑，他发现了，原来是他的老朋友，枢密使李崇矩不见了。是病了吗？赵普以首席大臣的雍容风范向左右询问，得出的结果却是李崇矩也上班了，只是从此以后，他另到一屋办公。

事情很小，赵普却突然一身冷汗。他一下子反应过来，坏了，他犯了赵匡胤的大忌——专权。这真是无可救药的大失误！他和李崇矩的身份合起来正好是宋朝的军政大权，可是他们居然上班在一起，下了班还成了儿女亲家！

要命的是，这种事还没法解释，越解释越糟。从此之后，李崇矩接连降级，到开宝六年（公元973年）的三月份，原枢密使、镇国军节度使李崇矩已经降到了左卫大将军。

截止到这里，还是没有记载能证明赵普与赵光义之间曾经发生过什么。就连李崇矩的降职，都是由李自己收受贿赂，自作自受。

之后的事情就突然间急转直下，当年的四月份，赵匡胤突然下诏，命重选“堂后官”（相府属吏），并规定从即时起三年一换。这样赵普多年的亲信手下，立即被裁撤一空。到了六月，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有人还记得雷德骧吗？那位闯进赵匡胤的讲武殿，对皇帝大喊大叫，说赵普贪赃，然后丢了两颗大门牙的硬汉？

这人现在又出事了，他远在商州，做户部参军，和当地的知州也处不来，被人再次抓住把柄，从商州贬到了大西北的灵武。这事会跟赵普有关系吗？按说一朝宰相，对已经贬到外任的一个芝麻小官还会继续找碴寻事？太高看姓雷的了吧。

可是雷德骧的儿子不这么想，他跑到京城去告御状，说是赵普在背后搞鬼，并且千辛万苦地找到了相府几个属吏的污点。这件事的结果是赵普的一个亲信被处死，其余的被杖决除名。而雷公子被授予秘书省正

字。至于他为什么当上了官，天下人就都看得明白了。
因为有功，功何在，批赵普。
从此天下风起云涌，每个人都知道了应该怎样做。赵普的苦日子来了。但是他心里应该还是没有着急，更加谈不到什么害怕。因为他此时更加坚信着另一条官场上的铁律。
即皇帝的行为准则。
这里有一个例子，话说距今三四百年以前的清朝，康熙当皇帝时，权相纳兰明珠犯事了，罪名成立，只等着康熙一声令下，就要人头落地。明珠半夜里去求他以前的门客，现在的内阁大臣高士奇想办法。高士奇想了想，告诉他，要人告他谋反，并且告发的人一定要是明珠的死敌索额图的人。
明珠一听大惊——谋反？这是杀罪变成了剐罪，罪加一等，满门抄斩啊！
可高士奇却笑着说——你这个笨蛋，这是对第一流的皇帝才能用的百发百中的保命绝招。很简单，皇帝要想保住位子，就得看好手下的臣子，所以他绝对不能容忍朝臣中的一个党压倒另一个党……明白了吧？就算为了自己，康熙都会留下你的命，来牵制索额图。
虽然时代顺序颠倒，但是道理是一样的。赵普相信赵匡胤不会放任赵光义把他彻底搞倒，如果那样，赵光义的势力就会更加做大。
但是赵普想错了，自从雷德骧的儿子告赢御状之后，赵匡胤很快就把赵普的原手下参知政事薛居正、吕馀庆扶正，开始和赵普同知印、押班、奏事，所有一切平等。从此，他的权力再也不是独一无二的了。而且就在这时，他真正的灾星出现了。
卢多逊。
这人是压垮赵普的最后那根稻草。翻阅史书，可以发现，卢多逊当时所做的其实很平常，他不过就是向皇帝一次又一次地报告，说赵普贪赃枉法，纵容手下，还有就是非常模糊的动作——“每召对，多攻普之短。”
不过就是经常性在赵匡胤跟前讲赵普的坏话，但是讲了什么，历史却没有交代。
这并不重要，结果已经出来了。赵普在宋开宝六年（公元973年）的八月，被赵匡胤从京城赶走。官方的说法是怕赵普累着，让他先外出歇几天。并且给了他河阳三城节度使、同平章事，仍旧是挂名宰相的头衔。
败了，千真万确地败了。赵普愿赌服输，再没起什么刺，只是在临走前，给赵匡胤写了一封信。
信中提道——“外臣谓臣轻议皇弟开封尹，皇弟忠孝全德，岂有间然。”
你的弟弟是完美的人，你可以全心全意地去爱他！
赵普走了。想来他走出开封城门的那一瞬间，心中的悲凉愤怒相对都是非常少的，他会笑。赵匡胤，我尽力了，我们相识相知近二十年，精诚合作，才有了今天……别怪我，今后无论你出了什么事，你都不要怪我！
赵普出京不到一个月，赵光义加封为开封府尹兼晋王，正式变成了

当年柴荣的翻版。

第二十二章
我的名字叫李煜

现在终于轮到李煜了。开宝六年（公元973年）九月以后，赵匡胤站在开封城里，拉着好弟弟赵光义的手向南看，只见率土之滨，莫非“赵”土，除了南唐一隅。

那好吧，该做的事终究还得做，虽然凶拳不打笑面，欺负老实人有罪，但……就是得做。

不过针对李煜一向是那么的温顺，赵匡胤也不想把事做绝。最开始他只是派人传话，说很想李煜，思念的程度已经到了不论是入冬的“柴燎”之礼，还是仲冬时“有事于圆邱”，都特别希望李煜能贴身陪伴。

李煜怎么办呢？去？他怎么敢，他的弟弟李从善只是例行上贡，就被留在开封，再也没回来。他如果去……可想而知吧。

于是他只有一次次的“病”倒，可赵匡胤的邀请却一次比一次有力度，直到后来李煜也忍不住了，他索性站了起来，对宋朝的使者说——“臣事大宋恭敬，原为保全祖宗社稷，如此逼迫，不如一死！”

他说着就向大殿上的柱子扑了过去，要一头撞死，可当时在场的人太多了，他和柱子也太远……没死成，但态度已经传达出去了。

消息传到开封，赵匡胤摇了摇头，看来他还得再次出兵。只是他有些郁闷，长久以来，他都觉得自己很懂李煜啊，“不思进取，委曲求全”，这不对吗？对付这样软弱的人，也非得像对荆湖、后蜀、南汉那样大动刀兵，不能像吴越那样让他主动投降吗？

答案是不能，李煜像所有人一样，有他的底线和原则，可惜真正懂他的人太少了，也许根本、从来就没有过，所以那些事让人看得费解，看得愤怒！

首先看他三年以来的机会，当宋朝绕过他的南唐攻打南汉时，他的水军大将林仁肇兴冲冲地跑了过来——陛下，机会来了。宋朝灭了后蜀，现在又攻打南汉，往返要数千里地，累也累死了他们。现在他们的淮南地段每个州的守军不超过一千人，您给我几万人马，我从寿州北渡淮河，一定能把我们的江北再夺回来！

李煜当时的反应很迟钝，像是没听见。

林仁肇想了想，又说——陛下，您不必多虑。当我起兵时，您可以对外宣称我带兵叛变了。这样事情要是办成了，是您和国家得利；如果失败了，您杀我全族，以此向宋朝表明您没有二心……您看这样可好？

好……不好？

李煜沉思了好久，好久，然后他提起笔来，展拂锦笺，精心措辞，给南汉的刘鋹写了封信，劝这位邻居向宋朝投降，千万不要抵抗……

林仁肇长叹一声，顿足而去。

林仁肇走了，很快卢绛又来了。这是南唐的枢密院承旨兼沿江巡检。他比林仁肇看得还远一些。他说——陛下，别忘了还有吴越，它和咱们是世仇，从先帝开始就势不两立。一旦宋朝打过来，它一定会变成

帮凶，不如我们先动手灭了它，既除后患，又能增强实力。

李煜苦笑一声——卢绛，你也来说这些。难道不知道现在的吴越和以前不一样了？它是北方大国的附庸啊，怎么能对它出兵？

卢绛深深地呼吸，没愤怒，没气馁，他继续说，只是不再啰唆方针计划，而是直接去说美妙的明天和具体办法——陛下，其实灭掉吴越很容易，只要您点头。比如说我现在就出去发假消息，说咱们国内的宣州（今安徽宣城）、歙州（今安徽歙县）叛乱，您宣布征讨，但是力量不足，去向吴越求援。吴越那帮人贪便宜肯定出兵，然后您突然发兵把他们的退路截断，我再领兵偷袭杭州，必能一战灭吴越！您看……您看，这样好吗？

最后，卢绛的声音还是低沉了，因为他的陛下已经神游物外，不知又在想些什么了。

劝不顶用，江南人也不都是好脾气。一个叫潘佑的人，官位很小，不过是内史舍人，但他激愤上疏，议论国事。可能是性子犟些，也可能是李煜以往过分的仁慈，这人把李煜比作了“夏桀、商纣、孙皓”。

前两个也就算了，自古以来，这两位天子老大随时都会变成拍向任何一位现任天子的大砖头，连当初刘邦骑在周昌的身上开个玩笑，周昌都会结结巴巴地骂街——陛……陛下乃桀……桀纣之君！但是孙皓这个人就太敏感了，也跟李煜太能对上号了。

江南之主、亡国之君……被俘之人！

李煜大怒，把潘佑和潘佑的好友户部侍郎李平一起收监，但没想到潘佑这人真有种，他本来就想一死以谏君王，他在狱中自杀了。这让李煜大为丢脸，一怒之下，他把李平也赐死在狱中。理由是潘佑之所以这样犯上，都是李平挑唆的。

但无论怎样，这时候他杀江南的任何一个人，都不会再引起什么轰动了。因为他在潘佑和李平的前一年，他居然杀了……林仁肇！

就因为他的弟弟李从善给他从开封带回来的一个口信。说是有一天赵匡胤带着李从善在皇宫里散步，走进了一间偏殿，闲聊中指着墙上的一张画像说——爱卿，你认识此人吗？

李从善小心辨认，最后还是很犹豫地说——似是江南林仁肇。

赵匡胤连连点头——对，正是林将军，他已经归降，很快就会来开封，先寄来一张画像做信物。说着他还向外一指——爱卿，你看到那一片空宅吗？那就是我赐给林将军的新家……

李从善如获至宝，立即十万火急将此“密”信传回金陵，而李煜也没耽搁，马上就赐给了林仁肇一杯毒酒。

林仁肇，江南林虎子……唉，生亦何欢，死亦何苦，怜你忠心，竟如粪土！

但李煜的心情还是很快就平复了，真的，不管有多少人对他无礼，也不管有谁突然间对他背叛，他都能迅速地恢复过来，因为他有一处任何人都没法打扰，也没办法损伤的精神圣地。

他的诗词。

无论有多么难受的事发生，只要经过诗词的洗涤过滤，李煜都会焕然一新，重新做人。就比如说他日夜思念着他远在开封的好弟弟李从善，百般无计，他只好付之一词。

词云——别来春半，触目愁肠断。砌下落梅如雪乱，拂了一身还满。雁来音信无凭，路遥归梦难成。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

从善，我的好弟弟，你还好吗？难为你身在敌国还是这样地惦记我，帮助我，给我传回了这样重要的消息……我是多么想你。

李煜在乱想，可有人自始至终都头脑清醒，心口如一——吴越国王钱俶。

钱俶和李煜一样，名义上都是赵匡胤的臣子，而且职位还要低一些，是宋朝的兵马大元帅建隆元年（公元960年）二月赵匡胤封的。这很符合吴越和南唐在传统意义上的江湖地位。

吴越国，这是钱俶的爷爷钱镠在公元907年建立的。不过说是建立有些勉强，它是被封出来的——后梁太祖朱温封钱镠为“吴越王”。从那时起，吴越的国策和它在北方君王心中的作用也就都定下来了。

国策——“子孙善事中国，勿以易姓废事大之礼。”这是钱镠的临终遗言，直截了当地告诉后代子孙，不管中原地区换了谁当皇上，我们的态度都只有一个，就是“善事”。

作用——牵制南唐。这真是历史悠久，从南唐的前身“吴”开始，两浙地区的“吴越”就和苏皖赣闽间的邻居不和，北方大国的君主们，不论是后梁、后唐，还是后周和宋朝，交给吴越的命令就只有一条，即牢牢地扯住邻居的后腿，绝不让以前的吴，现在的南唐跳过长江去。

这两件事就是吴越的立国之本，虽然是任务，但也是保障，这让钱镠的子孙在两浙温暖富饶的大地幸福地生活了三代人，直到第五位国王钱俶为止。

任务变了，赵匡胤在开宝七年（公元974年）七月通知钱俶，别再牵制了，直接出兵配合我攻打南唐。接到命令，钱俶沉默了，吴越全国却突然间沸腾。打南唐，解恨，这么多年有多少吴越人死在南唐人的手里，正好借宋朝来复仇！

但是官场里的意见却截然相反。吴越宰相沈虎子忧心忡忡地找到了钱俶——陛下，南唐是我们的仇人不假，可它也挡着宋朝，一旦它垮了，我们怎么办？

钱俶继续沉默，但他很快就作出了决定。吴越一如既往，听命宋朝，无论什么命令，都无条件答应。

沈虎子愕然，进而大怒，这般懦弱！无法理解！吴越虽小，难道没有兵吗？南唐还那么大，难道不能联合吗？宋朝又怎样，自古以来中原北方的大国有多少次是在长江边上一败涂地，不得不和南方小国划江而治的？怎么能连抵抗的念头都没有，连敌人的影子都没看见就认输？

钱俶没生气，反而向他笑了笑，像是有很多的话想说，但是最后他只是轻描淡写地告诉宰相大人，你被撤职了，回家去吧。之后全天下的人都知道了钱俶是一个比李煜还要怯懦委靡的亡国君主，连稍微抵抗的勇气都没有，而且还给夺国的敌人去扛刀！

但是钱俶却一点都不在乎。他仍旧安稳地坐在自己的王宫里，脸上带着些许复杂，但相当安逸的笑容。

历史证明，或许他没有李煜那么聪明，更没有李煜的才气，但是他清醒。沈虎子看到了一般百姓所看不到的局势，而他看到的，却比他们都深远。

也许他真的应该反问他那位爱国的宰相一句——如果我现在反宋联唐，你信不信赵匡胤会先来打我？到那时你觉得南唐能发兵来救我吗？能吗？

人生不过是一桩生意，人人都得为自己，难道不是吗？

有一个问题，李煜是什么时候知道宋朝要下决心攻打南唐的？

无法考证。史书记载，在公元974年，李煜最后一次拒绝了赵匡胤的邀请不去开封之后，“帝始决意伐之”。但那是指赵匡胤，问题在于李煜怎么知道这是“最后一次”？

要是知道，他肯定不会去做下面的这两件事。

第一件，赵匡胤被拒绝了之后，突然又提出一个新的要求。他要李煜马上派人护送南唐境内一家姓樊的人到开封来，全家老小必须一个都不能少，一个都不能出事。

李煜摸不着头脑，但他刚刚拒绝过赵匡胤，心惊胆战之余正想着怎样讨好，何况根据调查这家姓樊的人极其普通，最有出息的是个叫樊若水的落地举人。那就送吧，无足为惜。于是他下令立即照办。

后来他后悔得想跳江，但是当时他和他所有的南唐臣子们都弄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第二件，时间就要往前推一点。一年前的四月份，宋朝派来了一个叫卢多逊的使者，人很和气，对李煜也不像别的使者那样侮慢刻薄，于是他们很谈得来。在临别时，这位卢使者突然说——朝廷正在重修天下方志，史馆中独缺江南诸州的，能每州都给一本，让我带回去吗？

小事一件，李煜想都没想，就立即命令手下连夜抄写赶工，务必要抢在第二天早晨以前送到了江边，以免耽误了宋朝使臣开船。就这样，宋朝不费吹灰之力，就把江南十九州之地的山川地形、屯戎远近、户籍多寡等国家级机密统统一网打尽。

直到这两件事都办完了，赵匡胤才对李煜进行了那次最后的邀请，李煜不识好歹，于是历史上就记录了宋朝次出兵江南的原因——“倔犟不朝”。

因为一个人不来，那么就派十多万人过去！

赵匡胤在宋开宝七年（公元974年）的九月，命宣徽南院使曹彬为升州西南面行营马步军战棹都部署；山南东道节度使潘美为都监；颍州团练使曹翰（留意这个人）为先锋都指挥使，统军十余万，战船数千艘，并与吴越联军，分五路攻向南唐。

第一路：曹彬率侍卫马军都虞侯李汉琼、判四方馆事田钦祚领荆湖水军自江陵沿江顺流东进，攻取池州（今安徽贵池）以东长江南岸各要地，直指南唐都城金陵。

第二路：潘美率侍卫步军都虞侯刘遇、东上阁门使梁迥领马步各军向和州（今安徽和县）一带集结，直抵江边，然后待命，其他的什么都不用管。

第三路：命京都开封的水军沿汴河而下，经大运河取道扬州入长江，再向东去会合吴越军队攻取润州，迂回到东边去威胁金陵。

第四路：以宋天下兵马大元帅、吴越王钱俶为升州东南面行营招抚制置使，率吴越军数万自杭州北上，先攻击南唐的常州，然后迎接开封

水师，挺进金陵。为了关心和爱护，特派宋将丁德裕为前锋兼监军，随时关怀和指导吴越人的工作。

第五路：命黄州刺史王明（承贺州城外挖土填坑的那位强人）为池州至岳州江路巡检战棹都部署，牵制武昌（今湖北武汉）、湖口方向的南唐军，阻击其东下赴援，保障宋军主力东进。

事情到了这一步，长江以北宋朝已经举国动员，南唐的周边所有要害都在威胁之下，但你能想象吗？历史居然能证明，李煜到了这时都不知道马上要出什么事！

但是这一点都不能怪李煜。不仅是他，在开宝七年（公元974年）十月十八日之前，可以说整个南唐没有一个人知道将要发生什么。

时间终于到了十八日这一天。在长江南岸的湖口一带，整整十万人的南唐驻军突然间发现江面上出现了宋军水师，只见樯桅林立，帆带蔽空，一支规模空前巨大的舰队正从上游江陵一带顺流漂下。面对敌人，南唐军队的反应是马上收拢船只，关闭寨门，免惹麻烦。

但是他们没有心慌，因为比较常见，这是宋朝的水师在例行巡江。双方对此早有默契，宋军出现，南唐军只要收敛一下，给宋军点面子就足够了。

可是今天就稍显不同，船只渐渐近了，又慢慢远了，可是却怎么也看不到它的尽头。因为在前面的战舰后面，居然是无边无沿的巨大的竹排、满装着绳索的民船，以及数千只怪模怪样的不知装着什么，要作什么用的大船。这让南唐的湖口驻军看得目瞪口呆，等到他们终于勉强回过神来时，宋军船队最前方的战舰已经远远地越过了他们。

也就是说，南唐的最前沿防线，湖口，已经被突破了。

这是在水路。在稍晚些的闰十月五日，南唐与原荆湖交界的池州地段，南唐池州守将戈彦也发现了宋军，他的反应是主动打开了城门，捧着大批酒肉出去欢迎并犒军。

要注意，他没有叛变，更不是变态，这就是当年南唐军队与宋朝军队的主仆式关系。通常，宋军在吃喝一阵之后，就会好来好走。但是这次不同了，宋军一拥而上，直奔城门，当戈彦明白过来时，他能作的最大限度的反抗就是把自己救了出来。

他逃了，池州像湖口那样未经战斗就被宋军拿下。

征讨南唐的战斗就是这样打响的，就在这种时刻，国门已被打开，李煜却还蒙在鼓里。历史记载，这位善良得近乎天真，淳朴得有些愚蠢的南唐皇帝在这时，还派出了自己的另一个弟弟江国公李从镒、水部郎中龚慎修，带着贡帛二十万匹、白金二十万两再次入开封，向赵匡胤朝贡。而赵匡胤当时正站在开封城外汴水的长堤上目送自己的舰队向前开去，去征讨李煜……

在这里，就不要再嘲笑李煜了。他是有错，尤其是亲自下令处死了自己最强的水军将领，不然湖口方面要是有林仁肇在，不管能不能拦住宋军水师，林仁肇都会冲出去的；而在池州，就更不用说了，不管李煜怎样强调“以小事大，如子事父”，把关的将领都有自己的职责。但他们也是无奈，翻阅宋史，里面隐藏着一个相当不正大的现实。

不管赵匡胤怎样以光明面示人，也不管后来的史官们怎样矫饰掩

非，宋朝开国阶段的战争从来都不按规矩办事。什么是吊民伐罪？什么是传檄而定？哪儿来的召见使臣、断绝邦友、递交战书，然后才正式开打这些烂规矩？出身于职业军人的皇帝只知道一点，无论是对敌人，还是对自己，迅速决定胜负才是仁慈。

因此无论是对荆湖，还是后蜀、北汉、南汉，乃至于现在的南唐，宋朝从来都是偷袭战、闪电战、不宣而战。

但是对李煜来说，这些都不对。一个读书明礼的人不能轻动刀兵，就算迫不得已要粗鲁些，也要有很多的前提条件，和一些必须得走的过场。

比如说，当李煜看清形势之后的第一个决定，是先恢复了自己的皇帝身份。其理由充分——凡事名不正则言不顺嘛，他要以堂堂的南唐九王之尊来对抗外敌的侵侮，而且这样也好唤起南唐民众的敌忾之心。

但是非常遗憾，这也从根本上把这场战争的性质改变，让它真正成了两个敌对国家的争斗，再也不是赵匡胤无礼欺负自己的臣属了。

这还没完，李煜重新成为皇帝之后，有鉴于眼前的危险局势以及重当皇帝的美妙感受，他觉得很有必要和老邻居，也是死怨家钱俶说两句话，于是他提起笔来，写了二十多个字——“今日无我，明日岂有君？一旦宋天子易地酬勋，王亦大梁一布衣耳。”

言简意赅，一语中的。他深信，钱俶见信后立即就会撤兵，转而和自己联合，一起对抗宋朝。因为多简单啊，他们的目标一致，谁都不想去开封当普通老百姓！

但是事情怎么就那么的邪门呢？钱俶收到了信，据说也看了，但结果居然是把信原封不动地转交给了开封的宋朝皇帝，然后继续马不停蹄杀向李煜。李煜愣了，他不解，是信里还没说透？还是……但他没多久就苦笑了。

他想起来了，就在三年前，他也曾经做过这样的事，把刘鋹给他的信转交给了赵匡胤的。唉，报应……虔诚的佛教徒李煜开始想着怎样去消灾祈福。但是要强调，就在这个时段，李煜是不紧张的，事态的确挺严重，战报像雪片一样飞来，一个个的要塞被宋军攻破，巨大的国土像一堵四面漏风的墙，哪里都有敌人在往里钻，但并不绝望。

请看，从当年的十月十八日起，湖口要塞由于一时疏忽被宋军溜了过去，之后二十日，这支宋军水师突然靠岸攻占了南唐的峡口寨（今安徽贵池西），杀守军八百人；之后又迅速进兵铜陵，再进兵芜湖，进一步攻克当涂，一路获战船百余艘，俘守军八百人，已经逼近了南唐在长江上的第一要塞采石矶。

这时候南唐已经知道了这支舰队是由此次宋军的主帅曹彬亲自率领的，那么很显然，它就是主攻的方向。但是看它的行动，第一它像偷渡一样闯过了湖口，然后一路小胜，毙俘不过才千余人，它的战斗力和胃口都可想而知了。而且看它的装备和人数也不足为惧，带那么多的民船、竹排还有绳索怎么打仗？并且它已经自己钻进死胡同里了，前面是采石矶，后面是湖口，两端都是军制完整的要塞，它已经进退维谷，前后无路！

只要南唐能快速调集水师，就一定能把它一网打尽。

所以这时的李煜一点都没慌，他所着急的，就是怕自己的水师动作慢，把曹彬这条大鱼放跑了。因为有情报显示，另一股宋军已经从陆路由宋朝国内快速赶向了长江边上的和州。而和州与采石矶可相距不远。多明显，这是赵匡胤派来接应曹彬逃跑的！

所以一定要抓住机会，把赵匡胤的元帅抓住，这是南唐有史以来从来没有过的辉煌胜利！

李煜为之激动了，但是他绝对想不到，战争这个魔鬼此刻就站在他的身边，就等着他露出那个充满了希望的笑容，然后再突然砸碎它，好尽情欣赏这位天才诗人的惊恐和绝望。

战争也是艺术，它充满了磅礴的气势、惊人的胆略、灵动的变化和天才的创意。如果你能像欣赏一首诗那样去理解它，你就会被战争的主导者们所折服。

因为那不可修改，不许重复，随时应变，而且奇幻横生，只有你想不到的，没有人家做不出来的。

就像这时的李煜，纵然他再聪明百倍，他也绝对想不到曹彬为什么要轻舟突入，自陷重围，而赵匡胤为什么又要派另一支部队十万火急一样地向曹彬靠拢，并且他们的会合地点居然是长江流域中称为绝险的采石矶一段。

这一切都为了什么？

但作为南唐一方，其实却没必要一定得知道。他们只要保持住自己的地理和人数优势，抢先进攻，就足以胜利。比如说，抢在宋朝那股“援军”的前面，立即由采石矶和湖口两处出兵夹击曹彬，曹彬就一定会崩溃。理由很充分——兵力对比。

采石矶当时的守将是南唐马步军副都部署杨收、兵马都监孙震，兵力有两万；而湖口，守将名叫朱令赟，是南唐的神卫军都虞侯，他的兵力是……十万！而且大部分是水军，南唐的主力舰队基本都在他手里。这样的实力，如果能趁着曹彬正落单漂在江心里，合力围歼的话，至少也能把曹彬从江里赶到岸上去吧。

那样就至少能毁掉了曹彬随身携带的那些民船、竹排、绳索……可惜李煜和南唐人做梦都想不到那些东西都是干什么用的，否则他们会舍得用任何代价去换。

但是历史没有如果，曹彬一生尤其谨慎，他不给敌人任何机会。在十月二十三日，他突然集结战船，从正面强攻长江天险采石矶。

采石矶，是长江翠螺山临水的尽头悬崖，突兀江心，绝壁凌空，扼据大江咽喉，水流激荡。历代北方豪强如想硬攻过江，这里是必经的生死场。总之……就是天险。

话说开战之前，宋朝的大兵们站在船头不住地打量着采石矶，有欣赏的，有运气的，更有琢磨着待会儿怎么打的，可是全军主帅曹彬却心不在焉，他躲在船舱里连一眼都懒得去看。天险，又是什么天险，他都烦透了。这时候，曹彬已经四十三岁了，前些年他跟着王全斌杀进了后蜀，那才叫天险，可又怎么样？

天险更要有人来守，这时他根本没心思去看江边那块一百三十多米高的大悬崖，总攻的时间到了，他只是下达了命令就了事。一句话，他

烦。

战斗很快结束，采石矶当天就陷落，南唐方面除了满地的死尸之外，还被活捉了一千多人，里面就有杨收、孙震两位大将军，此外还有三百多匹战马。

这时，金陵居民恐慌，长江天险没了，曹彬的眼前是大片的开阔地，下一瞬间就会跳过来对他们大肆屠杀。但是惊人的一幕再次出现，他们怎么也想不通，曹彬居然退兵了。而且是毫不耽搁，直接撤回了长江北岸。

南唐人彻底蒙了，开始举国思考曹彬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但是答案还是不知道，只是据当时的目击证人描述，说紧急撤退中的曹彬，仍然把那些体积庞大，累赘麻烦的民船、竹排、绳索等杂物带在身边，片刻不离。

紧跟着又传来了最新的情报，说曹彬最后的落脚点，是在石牌镇（今安徽怀宁）。就在那里，刚刚强攻过采石矶天险的宋朝人行为诡异，集体发疯。

那种情景南唐人能看得清楚，也能说得明白，但是就是怎样都没法了解——宋朝人到底在干什么？

只见宋朝的大兵们全体出动，他们扔下了战舰不管，全都跳到了成片成堆成团的民船、竹排、绳索等杂物还有各种钉子、斧子、凿子等工具之间，他们用绳子绑船，用钉子在船与船之间钉木板，还在水面上不停地量着，测着什么方位，再把一根根的浮标柱子打进水里去……这到底是在干什么？

南唐人对这些事生来就懂，事实上如果这些事让他们来做，肯定比宋朝这些二把刀要强得多。但是……但是这真的是那回事吗？

最后他们终于没法不信了，因为这就是在——搭浮桥。

一旦确认之后，南唐人立即就笑场了。没办法，就算再严肃再重大也没法不笑了。浮桥，不是这么搭的！全江南的人都知道，水流的力量有多可怕，你可以在小河、小溪里搭临时性的浮桥，可长江是什么，万里水流有多大的冲力，再加上江面足有几百米宽，自有人类以来就从来没人想过要在长江上架桥，不管是浮桥还是什么桥！

连从没干过体力活的李煜都在金陵的皇宫里问自己的亲信张洎——这事能成不？

张洎——陛下，臣翻过书了，书上没写，所以这事肯定不成。（载籍以来，无有此事，此必不成。）

李煜——啊，是这样。我也觉得这是玩哪……（吾亦谓此儿戏耳。）

时间到了十一月九日，曹彬玩出成绩了，浮桥已经跨江而成，直抵两岸，并且就在当天，曹彬命令把浮桥上移，重新回到了采石矶。就在这里，曹彬把自己这次在南征中所需要的最锋利的那把刀子接到了手里——潘美。

从宋朝国内日夜兼程赶往这里的那支军队就是由潘美率领的征南第二路大军。就在这里，在采石矶，一共有数万人组成的步骑混合部队将踩着这座浮桥杀过长江去。

想不到吧，这里居然就是宋朝预先选定的突破口。但问题出现，长江沿岸千百里，哪里都可以突破，可是宋朝为什么偏偏就选中了又险又硬的采石矶？难道这是曹彬的个人爱好？他有强攻天险那个瘾？又或者这是赵匡胤的最高指示，一定要在最强点突破，从一开始就让南唐人彻底胆寒？

不，都不是。请回忆一下当初赵匡胤给李煜的那两个奇怪的命令之一——送一家姓樊的南唐人全家去开封，以及这家人里的原举人先生樊若水。

樊若水，原南唐举人，屡考不第，但志在千里。他主动给国王李煜写信，对国家大事精心议论，提出各种建议，可惜，没人理他。报国无门，当官无路，更不要说金银美女……于是举人先生很伤心，他扔下了书本，决心寄情于山水，其具体表现就是划船打鱼。而且他偏爱一个地段，采石矶。就在这里，他日夜不停地打鱼，捞鱼，还时不时往江心里扔下去像网、又像鱼线、或者是系着石头的浮标。反正他神出鬼没地独来独往，坚持了很长时间。之后，南唐人就再也见不到他了，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直到宋朝皇帝突然点明要他的全家老小。

紧接着，长江上就亘古未有地出现了一座没有根基，却能稳稳地托住千军万马迅速通过的浮桥。

潘美迅速过桥。中国的历史开始改写了，不管这时的潘美是不是已经杀心难遏，只想着冲过桥去打开金陵城活捉李煜，他都是中国历史上，继西晋灭东吴、隋灭南朝陈之后的第三次跨江作战的主力。

刚过长江，潘美的脚才踩到南唐的土地上，就迎头遇上了南唐兵。人不多，只有一万，带队的是南唐天德军都虞侯杜真，是李煜十万火急派过来堵漏洞缺口的。双方二话没说就杀到了一起。潘美纵横沙场，百忙中觉得身后边不对劲，他回头看了一眼，发现长江里也一样的热闹非凡。

那是南唐的另一路救兵，由镇海节度使郑彦华率领，全是水军，任务是要在第一时间里就把宋朝的浮桥毁了。南唐人很清醒，知道只要浮桥在，宋朝就能把无数的军队源源不断地送过长江来……所以必须毁掉它，不管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但是南唐在这方面的成绩极差。不管是以前毁柴荣搭在淮河里的浮桥，还是这时毁赵匡胤搭在长江里的浮桥，他们都没能做到。尤其是这时的郑彦华，此人是个孬种，他在长江里眼看着杜真和潘美浴血厮杀，逐渐崩溃，直到最后所剩无几，他不仅没去助战，更没去救援，而是迅速后撤，逃离了战场。

但潘美和曹彬根本就没心再答理他了，他们真正的目标还在很远的地方，再没时间耽搁了！

下一瞬间战线全面铺开，宋军水陆并进，就像是一张大网，要把江南每一寸土地都覆盖。但中心点却只有一个——金陵城。这是所有行动的最终目的，其战术思想完全是征南汉时的翻版，即用最短的时间，走最快的路线，迅速杀到对方国都的城下。

只要拿下都城，一切就算结束。因为很明显，不管李煜和刘鋹有多

少不同之处，他们的身份和处境都完全一样。第一，他们的国家里都没有第二座能和国都的防御力相媲美的城池；第二，他们也都没有寸土必争，哪怕步步后退，可也让敌人举步维艰的勇气。

所以他们注定了只能死守在都城里，等着敌人越逼越近，最后就是终点站之前的等待——人人都知道车一定会停下，问题只在还有多少剩余时间。

时间注定了很少，因为潘美从来都不拖泥带水，他是一把刀，轻刀薄刃，斩筋断骨，就算沉稳的曹彬一直在后面叫唤，要他慢一点都没用。

攻势毫不停顿，金陵西南方向的新林寨、白鹭洲、新林港，被一路攻破。此外曹彬尾随着潘美弃舟登岸，同时派出两支偏师，迂回到南方，从背后攻击金陵外围的溧水（今属江苏）、宣州，把金陵城彻底地包围了起来。

这时其余的那三路人马也都没闲着，史称连吴越王钱俶都亲自上阵，把南唐的东南方重镇常州团团围困。至于像李汉琼、田钦祚这样的猛人，他们每天都有战报飞向曹彬，再转往开封，记到他们各自的功劳簿上去。

到了十二月，南唐的国都金陵城被迫宣布戒严，进入战争状态，从城内守军中分出近十万之众，前依秦淮河，背靠金陵城，据水列阵，以待宋师。

宋军在秦淮河的北岸止步了。对岸战云密布，宋朝人决定让自己冷静一点。直到转过年来，到了开宝八年（公元975年）的正月十七，宋军才再次开始进攻。

却很难说是主帅曹彬的命令，因为直到这时，宋军还没有准备好运载大军渡过秦淮河的船只，但是潘美已经按捺不住了，他面对深冬时节的秦淮河冷笑，突然间纵马跃入河中，率先向对岸的南唐军杀去！

强攻金陵的序幕就此拉开了。

潘美带水杀上对岸，与南唐近十万守军展开厮杀。没过多久，他身边就出现了一片火海。这是宋军大将，营马军都指挥使李汉琼赶到了。此人聪明，当天正是深冬，北风凛冽，他带来了超级巨大的战舰，里面装满了芦苇……还用多说吗？南唐的水寨片刻之间就灰飞烟灭，熊熊的大火和潘美雪亮的刀子让南唐人只能后退，一直退回到金陵城里。

潘美率部开始攻城，但是马上他也后退了。而且十万火急地一退再退，直接向长江边上跑。跑到江边之后一口大气都不敢喘，拔出刀子直接就冲向浮桥。没办法，南唐人又在打浮桥的主意，他们是坐着船来的，想想潘美得怎么跑？

一路狂奔，满身血腥，潘美在浮桥边把南唐人赶跑，还抓住了带头烧桥的人——南唐神卫都军头郑宾。之后潘美再次回头，赶回金陵城下，这次的目标是金陵城的外关城。

至此，战火已经真的烧到了南唐皇帝李煜的脚下，不管他精美华丽的宫殿有多么的深邃，也不管他教坊里的歌声是怎样的悦耳，城外数十万人就在他不远处呐喊厮杀，想必他还是会听见的吧……那么，他现在正在做什么？

在想着怎样迎敌？还是躲在罗绮深处美人丛中，在瑟瑟发抖，担忧害怕？

不，都猜错了，李煜好着呢，他每天的生活跟战争没有半点的关系，一切和从前一样的潇洒安逸。

因为张洎对他说了，对付宋军其实很容易，四个字——坚壁清野。具体的做法就是，只要把地方都腾空了，把金陵城再守住，时间稍微长一点，宋朝人就会自己撤走。

李煜相信了，因为张洎是他真正的亲信，亲到了随时留在他身边，就住在皇宫深处的澄心堂里，和另外两个叫徐邈、徐游的人一起主持国政。至于南唐的宰相府、枢密院这些正规办公场合，已经成了摆设。史称“政令不出”。

而李煜也没有一味地贪图享乐，他每天都把大批的和尚、道士聚集在自己的深宫内院里，除了必不可少的法事之外，他还殚精竭虑深思密谋于一本旷世奇书里——《易》。

不知道他研习的是哪一个版本，但在传说中《易》是我们中华民族在传统意义上一切文明的起源。在《易》之中大千世界，包罗万象，一切知觉，纤毫毕现。只要你研习得法，入神照坐，那么哪怕你身处斗室之中，也会遍知宇宙之事……所以，李煜绝对没有脱离本职工作，他的日子过得紧张而有意义。

何况，他还把金陵城的城防任务交给了一位年轻有为的武将世家之子，时任神卫统军都指挥使的皇甫继勋。

皇甫继勋，这可是赵匡胤的故人之子，他的老爹就是当年滁州城的皇甫晖。皇甫老将军是个难得一见的硬汉，不仅战场上勇猛，就算失败了也绝不投降，这都在江南人民的心中留下了光辉的形象，于是所有人冲着这份强硬的遗传基因，就都期待着皇甫小将军的表现。

李煜也是这样，他把任务交代下去之后，就重返深宫，再捧《易》经，不问外界的俗事了。毕竟，他有那么多事的要做。就这样，日子一天天平淡无奇地过去，直到五月份的某一天。这一天李煜静极思动，突然想到城墙上去走走。

虎踞龙盘石头城，金陵王气覆满江……李煜独上城头，突然发现外关城丢了，举目所及全都是无边无沿的宋军营帐！

李煜惊呆了，他知道宋朝人打了过来，也知道长江被突破了，更知道浮桥搭在了采石矶江面，但他从来都不知道他的金陵城已经被敌军团团围困！

这就是现实，宋军围困金陵已经达到了五个月，南唐国君居然还不知道……那一天在城头之上，温文儒雅的李煜终于怒吼了起来——皇甫继勋，皇甫继勋呢？要他马上来见我！

皇甫继勋很快就来了，李煜手指城外，浑身颤抖——这是怎么回事？城下这都是些什么？

皇甫继勋面不改色，很清晰地回答——宋军。

李煜差点晕倒，他很勉强地才能想起来下面还要再问什么——我是说，我为什么一直不知道？你为什么不报告我？

皇甫继勋笑了笑，说出来的话非常地有哲理——那有什么区别吗？臣这都是为了陛下好。因为“北军强劲，无人可敌，即令臣日夜报闻，徒令宫中震惊而已”。

难道不是吗？

李煜彻底晕倒，他再也没什么要说的了，他无力地向卫士们挥挥手，示意赶快把这个如此“体贴”他的将军扔大牢里去，马上就扔！但他随即就改变了主意，直接把皇甫继勋砍掉了事。可砍人的时候还是发生了意外，只见城防士兵们，也就是这五个月里受皇甫小将军指挥的南唐大兵们突然间一拥而上，各自拔刀，一阵乱砍，把皇甫继勋当场剁碎……

事后李煜才知道，在这五个月的时间里，他选的这位年少有为，具有优势遗传基因的皇甫将军在守城时不仅懦弱畏敌，而且非常无耻。他的口头禅就是“北军强劲，谁能敌之！”而且一旦南唐兵败，他就会满脸笑容，逢人就讲——我就知道肯定得败，怎么样，被我说中了吧！（吾固知其不胜也。）更可恨的是，有一些偏将军眼看局势恶劣，想出钱招募一些敢死队，趁夜杀出去，动摇宋军的合围态势。皇甫继勋知道之后，立即把这些人都抓了起来，不论主从，一律鞭子侍候，抽完了之后还得再关起来……

李煜长叹一声，只有自认倒霉。可是他事先怎么会知道，同样都是姓皇甫的，而且还是父子，做人的差距咋就这么的大呢！但是这时候说什么都晚了，李煜所能做的，就是最后再看一眼城墙下面黑压压一大片的宋朝攻城部队，然后默默地在心里盘算了一下自己还剩下的家底。

惨了……李煜不禁悲叹，他发现这时还剩下的除了这座金陵城之外，就只有远在湖口的那十万人了。李煜苦笑了一声，命令不惜一切代价冲破重围，向湖口的朱令赞传令，要他火速起兵，带着所有人马来解救金陵。

信息真的发了出去，历史上没有记载，是谁，怎样冲破了宋朝连绵数里的军营，把李煜的求救命令送到了朱令赞的手里，记录下来的是朱令赟接到信时的反应。

朱令赞很民主，先问湖口众将——怎么办？

众将答——冲过去，现在正是五月份，长江涨水，正利于战舰出动。

朱令赞却面色沉重地摇头——不，你们的头脑太简单了。想想看，我们如果出动，敌人会怎样？他们一定会跟在我们的后面（反据我后）。我们战胜了，什么都好说，可一旦败了，连粮道都保不住（粮道且绝），那时候怎么办？

众将军面面相觑，听上去很高深啊，那怎么办？就这么干待着，什么都不干？

高深的朱令赞再次向他们摇头——唉，要说你们可真是头脑太……太简单了。怎么就想不出办法呢？这样吧，等我写一封信给南都留守柴克贞老弟，让他来代替我把守湖口，这样我们不就还有后路了吗？也就可以放心大胆地进攻了！

于是写信，于是等信，于是他们都非常无奈地收到了那位柴老弟突发重病，实在是爱莫能助的消息……于是朱令赟也没办法了，他只好满

脸失望地对南方不断向他呼救的皇帝陛下说抱歉，陛下……我，我也爱莫能助了。

没有外援，李煜开始了自救。首先，他内部挖潜，在金陵城里来了个壮丁总动员，其原则是只要还能动的，就得拿起家伙上城楼。

于是城头上就出现了许多“以纸为甲，以农具为兵”的白甲军，不管战斗力怎样，金陵城头上为之气象一新，人满为患。

之后，李煜思之再三，决定向赵匡胤使出自己的撒手锏——徐铉。

徐铉，时任南唐修文馆学士承旨。说实话，这官可真是不大，但是此人满腹经纶，俐齿伶牙，名震中外，只要提起他的名字，长江以北的那些不可一世的宋朝大臣们，立即就会晕倒一半。

文的那一半。

一点都没夸张，话说故老相传，李煜在某年按例给赵匡胤上贡，不知出于何种心理，派出的贡使就是徐铉，然后宋朝就开始举国发愁。不为别的，按照惯例宋朝得派出一名押伴使，全天候陪着徐铉，直到这人离境，但是这时全体的宋朝官员们都在找借口，请病假，说什么都不跟这个姓徐的见面。

因为丢不起那个人。

想想吧，大家都是文人，应名都是孔圣门徒，可是人家出口成章，妙语连珠，引经据典，而且人越多状态越好，你却总是瞠目结舌，不知所谓……这日子还怎么过？往小里说你个人声名扫地，可以引咎退休，往大里于一国文人都被人小瞧，碰巧赵匡胤还特别地重视这方面的成绩，这影响可就太大了。

于是最后连宰相赵普都没了主意，只好老老实实地向皇帝汇报，说这个人实在是搞不定，得请您亲自想办法。

赵匡胤哼了一声，面沉似水，似乎他也很烦。但他命令把殿侍（宫里站岗的）的名单呈上来，而且强调一定要一个大字都不识的那部分人的。之后就见他大笔一挥，几乎看都没看，就在一个人的名字下面打了个挑——就是他了。

大臣们面面相觑，不明所以，但好容易有人顶缸，立即照办。于是噩梦就此出现。只见一路之上，徐铉出口成章，语惊四座，没完没了，让江北所有文人心惊肉跳。但是那位主陪的殿侍仁兄却似乎充耳不闻，除了偶尔点头称是之外，全程都默不做声，一语不发。

徐铉大怒，这是藐视，这是挑衅，这是……还没说到位！于是再说，还是沉默，再说，继续沉默……如此N个回合，徐铉终于元气大伤，疲劳过度，等到他进了京，终于站在赵匡胤和所有宋朝大臣面前时，已经彻底走火入魔，武功全废……

但这毕竟是稗史传说，正史不载，何况南唐已经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不论怎样，徐铉都只有一条路可以走了。那就是鼓足勇气，调整状态，再次进开封，一定要用三寸不烂之舌把赵匡胤拿下。

任务很艰巨，但并非全无可能。毕竟在千年以前，文人们就曾经出使列国，游说天下，可以用只言片语去挑动战争，或者平息干戈。那么徐铉为什么就做不到呢？希望在李煜和徐铉的心中在剧烈地燃烧着，他们眼望北方，心潮澎湃，一句共同的心声可以充分代表他们的心情——

赵匡胤，打仗，我不行；谈话，你不行；所以，一切还都是胜负未定……

开宝八年（公元975年）十月，南唐徐铉终于走出了重重围困中的金陵城，他坦然面对宋军的刀枪，从容地说，要见宋军的主帅曹彬。

曹彬接见，问明来意之后，派人护送他渡过长江，以敌国使臣的身份进入了开封。开封城里即刻气氛紧张，不为别的，徐铉博学强辩之名，实在是骇人听闻。但要强调的是，徐铉这时已经抱定了必死之心，他真的是要为李煜扭转乾坤。

来之前，李煜曾对他说——你既然要去，我立即就命令朱令赟按兵不动，不让他再来救金陵了。（汝既行，即当止上江援兵。）

徐铉不解，问为什么。

李煜长叹一声——我派你去求和，但又召救兵，你不就危险了吗？（方求和而复召兵，汝岂不危？）

徐铉缓缓摇头——陛下，请把臣置之度外，该怎么办还要怎么办。（当置臣于度外耳。）

李煜当时就哭了，什么是忠臣？这难道还不是忠臣吗？但是局势危急，李煜只能忍痛让徐铉去冒险。为了多点把握，他又写了十几张纸的私人信件给赵匡胤，让一个叫周惟简的亲信道士藏好，这才让他们起程。

开封城到了，徐铉立即求见，然后马上就有人警告赵匡胤，对徐铉不能大意，必须要有充足的准备（宜有以待之），赵匡胤却哈哈一笑，说——只管把他叫上来，其他的你们都不懂。（第去，非尔所知也。）

徐铉上殿，他在当时宋朝最神圣庄严的地方，抬着头，声音响亮（仰而大言）地说出江南所有人的愤怨——“李煜无罪，陛下师出无名！”

宋廷震惊，这话很平常吗？不，这正中赵匡胤的要害。谁都知道，赵匡胤每次出兵都要有理由、有根据，不是由对方请求他出兵（荆湖），就是他被迫还击（后蜀、南汉），从来都没有不讲道理，上门欺负别人的时候。而这次征南唐，最冠冕堂皇最官方的理由也不过就是李煜“倔犟不朝”，这无论如何都太勉强。

但是从来都没有人敢对赵匡胤说什么，现在徐铉上来就揭赵匡胤的底牌，从根儿上让他原形毕露。

人人都在看着宋朝的皇帝，赵匡胤这时可以有多种选择。他可以当场大怒，无论是胖揍徐铉一顿，还是把他轰下殿去，都很容易而且正当，毕竟徐铉以求和的身份，却说了指责批评的话，其实就算杀了他又能怎样？胜利者不受任何指责！

但是赵匡胤却没生气，他很从容地叫徐铉走近些（帝召徐升殿），让他有话尽管说完。

徐铉更加气愤，南唐多年来种种委曲求全的事涌上心头，让他脱口而出——李煜侍奉陛下，就像儿子对父亲那样孝顺，有过什么过失吗？你凭什么派兵征伐？（如子事父，未有过失，奈何见伐？）之后他反复论说，慷慨激昂，史称达到了“数百言”之多。但是很不幸，迅速进入辩论状态中的徐铉忘了自己从最开始时就走进了死胡同，留下了致命的破

绽。
等到他终于告一段落之后，赵匡胤只平淡地回答了他一句话——你说我和李煜就像父亲和儿子，那好，你说父亲和儿子能分开住吗？（尔谓父子为两家，可乎？）
徐铉一下子愣住了，他脑子里电光火石一般地闪过一条无论如何都再没法辩驳的“真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是所有儒家弟子必须永远遵从的天地立心之本！
还能再说什么呢？赵——匡——胤……算你狠！徐铉无比痛恨自己，没想到自己满腹的经纶，竟意外地败给了这个出身行伍，一肚子草包的强盗皇帝。
但是说什么都晚了，在他的难堪中，道士周惟简拿出了李煜亲笔写的信件，呈给赵匡胤，这是最后的努力了。让人欣慰的是，赵匡胤当场看信，但看完后说出的话让徐铉加倍的愤怒。
赵匡胤说——你们国主所说的话，我看不懂。（尔主所言，我亦不晓也。）
还能再说什么？徐铉一行人至此已经彻底失败，而且无话可说。因为赵匡胤自始至终，居然都是那么的宽仁大度，胸襟似海，让你找不到他半点的不是，你所能做的，就只有郁闷至死。

徐铉失败了，金陵、南唐还有李煜的命运就全都维系在一个人的手里了——湖口大营，朱令赟。那是江南战局最后的一点点变数，毕竟那里还有南唐的十万大军。
当年十月的中旬，也就是徐铉终于满腔愤怒地离开开封之后，朱令赟再也没有了选择，局势要求他无论如何都必须出兵了。
朱令赟倾寨而出，再不回顾，什么后路或者伏兵他都不在乎了。史称他集结了所有力量，对外宣称有十五万之众，然后让士兵们坐上能容纳千人的超大战舰，以及长百余丈的大木筏，顺流东下，直扑采石矶。他的战略意图很明显，还是要利用南唐水军的优势，拦腰切断宋军的进退之路，然后再顺江而下，直抵金陵，去拯救他的皇帝。
这个计划很老套，真的不新鲜了。但正中宋军的要害，其实在战争中南唐人一次又一次地瞄准了浮桥就说明了问题，这的确就是宋军的命门——无论是进退，还是必需的给养，都必须通过这座浮桥来实现。所以这就是南唐之战的关键，得浮桥者得胜利！
宋朝方面，一直屯驻于独树口（今安徽安庆附近）的西路军主将王明发现了朱令赟的动向，他立即上报，要求调集重兵拦截朱令赟。而这个消息直接惊动了赵匡胤本人。
赵匡胤亲自批示——调兵来不及了，但必须得拦住。否则湖口之兵一天之间就能抵达金陵，那时我军必须撤退。
赵匡胤命令王明在朱令赟进兵必经之路的江面洲浦之间竖立桅杆形状的长木作为疑兵，他打赌，朱令赟一定会上当。果然，朱令赟迟疑了，他太谨慎了，人没法违背自己的本性，就算抱着必死之心出击，朱令赟还是在一片林立无边的“桅杆”前停了下来，开始小心观察。
就在他的观察中，曹彬赢得了千金难买的时间，他派出了部将刘遇率战舰增援。二十一日，刘遇和王明会合了，他们一刻都没耽搁，立即

就向刚刚到达了皖口（今安徽安庆西南，皖水入江口）的朱令赟发起了攻击。

战斗刚开始，朱令赞就感觉到了凶险。他的强处已经变成了他的致命伤——超级巨大的战舰，尤其是他的座舰，史称舰有十余重，也就是说是已经达到了十几层的楼船。甚至连他们的木筏都有百余丈，那是三百多米长……可是这时是十月份，冬季水涸，航道又浅又窄，这样的大船简直寸步难移！

但是朱令赞不愧是南唐数一数二的水军名将，他当机立断，不再用常规的水军战术。当时他在偏西南，宋军偏东北，初冬的天气里罕见地吹着强劲的南风，朱令赟命令把大量的桐油倒进江里，然后纵火点燃，顿时一片火海向北漂去，刘遇马上就支持不住了（遇军不能支）。

但是谁能想到，胜利的天平刚刚向南唐稍微倾斜，命运就再次残酷地捉弄了江南人。风向突然变了，南风猛地变成了北风，剧烈的变向让朱令赟措手不及，熊熊的火焰一下子就把他和南唐水军彻底包围……下面的事没法再多说了，南唐水军的船越大，可烧的东西就越多，火势就相应越大。

南唐的湖口水军就这样全军覆没，朱令赞指天斥地，愤怨无比，最后投火自尽。至此，李煜最后的一点希望也破灭了。

朱令赞全军覆没的消息迅速传遍了大江南北，无论是开封还是金陵，都因为这个消息而变得安静。谁都清楚了，大局已定，南唐就连理论上的反抗都不可能了。

但是李煜却仍然不死心，他作出的决定让人费解，但是其实也非常的正常，因为谁都有挣扎求生的权利。李煜决定，派刚刚回到金陵的徐铉再次出使开封，为南唐的生存再进行一次努力。

出人意料，徐铉竟然又答应了，其实上一次他能从开封城里回到围城中的金陵，这本身就是极其的不容易了。不管成功与否，他都忠于臣节，自归死地。这种行为已经相当罕见了，印象中，只有战国时的先贤们才有这样的忠贞。但是这一次李煜再次开口，他就再次同意，无论如何都要再去一次开封，为南唐，为李煜再努力一次。

好说话的曹彬再一次放行，赵匡胤也再一次接见，只不过接见的地点换在了便殿里，没有了上一次的正规和隆重。徐铉不敢挑剔，他尽量温顺地说——李煜实在是因为病了，才没能入朝觐见，并不是他敢抗拒您的诏令。恳请陛下稍微退兵，保全江南一方百姓的性命吧。（乞缓兵以全一邦之命。）

这时，人见人怕，伶牙俐齿的徐铉已经容颜惨淡，近乎恳求（其言甚切至），但是赵匡胤不为所动。徐铉不甘心，他“反复数四”，与宋朝的皇帝辩论不休，到最后终于没法克制自己，变得“声气愈厉”。

赵匡胤的耐心也终于到头了，他感觉这样下去根本就没完没了，眼前这个书呆子根本看不清局势，还在翻着战前的老皇历——什么有罪没罪？什么奉诏入见？似乎这真的是在什么法庭上吗？还是在做什么游戏，有理才能打人，没理就得撤兵！

赵匡胤按剑而起，怒喝徐铉，说出了人人都心里知道，可就是不往桌面上摆的话——无须多言！江南亦有何罪，但天下一家，卧榻之侧，

岂容他人鼾睡乎！

一语道破天机，其实也是彻底撕破了脸皮，好让眼前这个不知好歹的傻书生清醒过来，知道自己正在哪儿，和谁在说什么事。

徐铉沉默了，历史上记载，这位江南才子“惶恐而退”。但我想，这一定是宋朝的臣子们在为老主子遮羞，因为当时的场面就算一个字都不差地记录了下来，想必赵匡胤的豪壮之情里也夹杂着太多的恼羞之怒。试问普天下谁被逼到了赤裸裸拿刀剑说事，把仁义道德扔到一边，承认自己就是因为你的钱财土地才见财起意、不安好心的，之后还能再有什么自豪之情？

除非那本身就是个仗势欺人，没有廉耻的强盗鼠辈。

徐铉又败了，他默默无言，在赵匡胤面前转身，他仍然选择了千里之外的金陵，还是要回到已经势尽力穷，注定亡国的李煜身边。在他的身后，赵匡胤慢慢放下了握在手里的剑柄，他吩咐左右，立即把金陵的围城地图拿来，他要再仔细查看一下曹彬和潘美是不是还有什么破绽，因为他从徐铉的身上看到了江南人远远还没有屈服……果然，赵匡胤指着金陵城外宋军的北寨说——立即派人通知曹彬，马上在这里挖深沟，江南人一定会在夜里来偷袭这里，绝不能粗心大意！

北寨，真是不巧，那里正是潘美的防区。果然在几天之后的一个深夜里，金陵城的北门突然打开，南唐人真的来偷袭了。

历史记载这次来偷袭的一共是五千人，可惜潘美和曹彬早有准备，南唐人没有一个能逃回去（皆歼焉）。天亮后打扫战场，宋军在十几个战死的南唐人身上搜出了将帅级的符印……这就是十一月中旬以后南唐都城金陵的防御现状，兵都没了，将军们亲自来做敢死队。

到了这时，曹彬终于能确定一件事了——金陵城已经油尽灯枯。于是他决定给李煜写一封信。

曹彬正式开工。可以说，从这个时候开始，曹彬在这场战争中的真正作用才开始显现。之前所有的资料都在显示着一个很无奈的事实，曹彬在这场战斗中似乎无所事事。

比如说，赵匡胤坐镇京城，前方的一举一动都在他的严密掌控之中，他好比一辆汽车的方向盘，无论整车的所有部件怎样精良，动力怎样强劲，要去什么地方，都要由他来决定；而冲锋陷阵，领军厮杀自有勇将潘美，“第一名将”的作用是发动机和四个轮子，所有的力量和前进的速度都由他来体现；曹彬呢？说来他只是搞定了采石矶，而浮桥还不是由他来设计搭建的……那么赵匡胤为什么要把全军主帅这样敏感重大的责任交给他？凭什么？他的作用到底是什么？

历史证明，没有曹彬还真的不行。因为曹彬是刹车。

不论方向盘多稳定，发动机多强劲，或者四个轮子是什么名牌，如果你想安安稳稳，全须全尾地到达终点站，你必须得有一副管用的刹车。

曹彬在这一点上绝对合格。

这时，我们有必要回顾一下曹彬的生平和他的成长经历了。首先，他和赵匡胤相识极早，都是柴荣的老澶州帮成员，而且那时曹彬的地位要远在赵匡胤之上，因为曹彬的姨妈是后周太祖皇帝郭威的张贵妃。这

样，曹彬就有了真正的皇亲国威的身份，但是曹彬却绝不乱用这样的特权。历史记载，当时曹彬掌管着茶、酒这样的肥缺买卖，赵匡胤年轻好酒，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小牙将，总是嬉皮笑脸地私下里向曹彬讨酒喝，请想象一下，曹彬的反应会是怎样的？

其实很简单，一是随手给他些，拿官家的东西送人情，什么时候都是得体的；二是一脚把赵匡胤踢走，俺是谁，你一个小小的牙将敢来空口白牙地要东西，你不想混了是吧？

但是曹彬却不是这样，他把赵匡胤拉到酒馆，自己出钱，请赵匡胤尽兴而归，却绝不动用官酒。按说这样，他和赵匡胤能处得非常好了吧！可是赵匡胤得势之后，曹彬却离他远远的，不论是赵匡胤当上了后周第一军人殿前都点检，还是陈桥兵变后做了皇帝，曹彬都保持距离，绝不攀龙附凤。最后连赵匡胤都纳闷了，直接去找他当面问个明白——喂，曹彬，你过来，我总是想跟你走得近点，你怎么总疏远我？

曹彬的回答是——臣是后周皇室近亲，现在又是您的内职近臣，靖恭守位，还怕有所过失，怎么敢狂妄与您有所交结？（靖恭守位，犹恐获过，安敢妄有交结？）

赵匡胤很满意，已经可以肯定，这是个时刻清醒，懂得分寸的人。于是他给了曹彬生平最重要的一次任务——以监军的身份，跟随刘光义入川平后蜀。历史证明，曹彬的作用无可替代，平蜀、安蜀，他功劳最大。之后赏功罚罪时，他的表现更加突出。

曹彬拒绝单独受奖，理由是——“征西将士俱得罪，臣独受赏，恐无以示功。”

这理由可以是相当的和稀泥，没个性，甚至充满了中国传统文化的糟粕一面，但无疑对安定团结极为有利。赵匡胤心领神会，对他更加看中，之后随时把他带在身边，比如亲征北汉，完全是重点培养，直到这时派他挂帅出征南唐。

但这是信任，也更是挑战，想一想曹彬挂帅之前的官职是什么——宣徽南院使，这个官职应该说不低，在宋代由检校官员充任，或兼领节度使、枢密副使等官职才能担当，但是真正的职权不过是总领内诸司及三班内侍之籍，郊祀、朝会、宴享供帐之仪，一切内外供奉、都检视其名物。这都是什么？不过是细枝末节的杂役！

再看曹彬的履历呢——一言以蔽之，从未独当一面。

那么一个难题就摆在了赵匡胤的面前，军队不同于其他任何部门，要么是高资历，要么是大能力，除此之外，什么都不管用，尤其在战争爆发时。那么，怎样才能确保曹彬的军中地位呢？

赵匡胤给了曹彬一件从来没有给过任何臣子的信物——天子之剑。

剑是当着潘美等副将的面赐的，并且说明——“副将而下，不用命者斩之。”潘美等人立即大惊失色，这也就是说，曹彬随时都有权力杀了他们！

不仅如此，赵匡胤更给了曹彬另一个让人眼红心跳的许诺——“待南唐扫平，当拜卿为使相。”也就是说，曹彬会有同平章事的头衔，相当于宰相了。

从此曹彬在同事们的心目中形象更为高大，每个人只要想到以后，

就会加倍地对曹彬尊重，相应地也就达到了令行禁止的目的。但是让人奇怪的是，在潘美等人羡慕的眼色中，在赵匡胤亲切的注视下，曹彬却仍旧平静如水。

如果说他当时笑了，笑容里也一定带着一丝神秘且苦涩的味道，就像他早就预先料定了什么，所以根本就没法真正的高兴起来。

真的，曹彬什么都懂，他太了解"人"是什么，"权"又是什么了。在他的一生之中，几乎没有任何人的任何心思逃出过他的猜想之外。

这次攻打南唐，以宋朝和南唐的军力对比，再加上战前赵匡胤对南唐的种种压制手段，派谁来不能完成任务？那么为什么要派他曹彬？还给了他这样的特权和许诺？他非常清楚自己应该做些什么。

曹彬开始给李煜写信，他直接说——金陵城你守不住了，该干什么你要早点准备了。（宜早为之所。）

李煜只能认输，他回信和曹彬约好，派自己的儿子李仲寓先去开封做人质，然后举族投降。但是说了他又不做，南唐的国储没露面。曹彬的耐心就是好，他不生气，只是每天都派人传信督促，并且自动降低标准——国储不必到开封去，只要出城到我的军营，就可以立即停战。（若到寨，即四面罢攻矣。）

但就是这样，李煜最终还是选择了拖延，而且他给出的借口真的太离谱了，让曹彬都感到被当众戏耍了一次。李煜居然说，他的儿子没准备好出门的衣服，所以不能出城见人。（仲寓趣装未办。）

曹彬没办法了，这时宋军全军都在愤怒狂躁之中，李煜的滚刀肉精神以及金陵城一脚就能踢倒的现状已经彻底让宋军抓狂，他们不明白，为什么还不进攻？为什么还不冲进城去？还在等什么？可天杀的曹彬却仍然不急，他又警告了李煜一次——"稍迟，即无及矣！"

但仍旧石沉大海，李煜似乎打定了主意，一定要死气活样，把拖延进行到底。

曹彬没有退路了，他只能狠了狠心，做出了一件对整个战局都至关重要的事……他"病"了。他对外宣称自己突然得了重病，重的程度已经达到了没法办公的地步。于是所有的大小将领们都拥进了他的帅帐，来看望这位现在的主帅，未来的宰相。

只听见曹彬用虚弱的声音说——我的病没治了，是绝症……但是只要能听我的话，我就死不了……你们能听不？

所有人面面相觑——听话？我们不是一直都在听你的话吗？这还需要保证吗？但是曹彬不依不饶，一定要听到保证，于是大家就只有保证。

这时曹彬才说——"愿诸公共为信誓，破城日不妄杀一人，则彬之疾愈矣。"

说这句话时，曹彬一定还在气喘吁吁，显得病骨支离，但是在他的身后，那个极为经典的特殊装饰品，一定已经露出了它的狰狞面目，把所有将领都震慑得魂不附体——那把赵匡胤亲自赐予，能杀任何人的天子之剑。

还有什么话要说吗？曹彬有权不用，却用这种变相的恳求来"感化"大家，请给他个面子，别杀金陵城里的俘虏，好让他"别病死"……于情于

理，仁至义尽了吧？
就这样，时间终于到了开宝八年（公元975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这一天，一切都要结束了……

我的名字叫李煜，不过你要是这样叫我，很可能我会茫然四顾，不知道你在叫谁。因为我的名字叫“从嘉”。我从出生起就叫从嘉，我的父皇这样叫我，我的母后这样叫我，娥皇，她也这样叫我……
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叫李煜，就像我从来都没有盼望过自己能成为南唐的皇帝。
但我出生在了这个动乱飘摇的年代里，而且还生在了所谓的帝王之家。这是幸运，还是一切悲哀的开始？我不知道，就像更不知道上天为什么要给我一副与众不同的相貌。
传说我出生时，我那英明神武，识见非凡的祖父已经在五代的“吴”国里大权独揽，但是他仍然不敢篡位。可是当他看到刚刚降生的我时，就立即决定了要开创一个新的王朝。因为我生有奇相，就像古时的圣君舜，和秦末时无敌的霸王项羽，我生就骈齿，一目重瞳。每个人都知道，我天生就是非凡的皇帝，代表着至高无上的皇权。
可是让人觉得讽刺的是，这样非凡的我，在家里却只排行第六，我上面有五位哥哥，皇帝的位子让我遥不可及。何况还有我的大哥，那位南唐皇室真正的太子李弘冀。
我的大哥是个遗憾，我想多年以后，南唐曾经的子民们提到我时，会哀伤地感叹，说那个仁义的、和善的、也是懦弱的李煜真是可怜……可提到我的大哥时，他们一定会扼腕痛惜，说南唐如果有弘冀太子在的话，一切就都会不同的，或许南唐就不会灭亡。
我的大哥文武全才，就算当年与后周交战时，面对那个战争狂人柴荣，我的大哥都取得过胜利，远远胜过我的那些做全军主帅的叔叔们。而且他还有比我和父皇都更适合当皇帝的先天优势——他的心是硬的。
为了皇位，他能一直打压我，更能把叔叔李景遂毒死，但是不知怎么搞的，他突然间就病死了，死的时候才刚满二十岁……哦，我忘了说吗？这是我大哥的早逝，而在他之前，我的另外四位哥哥，也都早就死了。这样看来，人生真的是有命运的。
命运给了我百世难逢的圣君之相，更把我五位哥哥的生命夺走，一切都在预示着，我就是皇帝，我，没法逃避……于是就在我二十五岁时，我埋葬了我的父皇，正式成为了南唐的第三位皇帝。从此，我就成了李煜。
“煜”——光辉明亮的火光，所有的人都在期待着我像一团烈火那样，让已经沦为北方王朝的附属之国的南唐重焕生机，更盼望我能像我的神奇相貌所预示的那样，振兴祖业，统一华夏。但那是个多么荒诞的梦啊……
其实多么简单，你能让长江北边那个叫赵匡胤的人放下刀剑吗？同样的，你似乎也没有办法让长江南岸姓李的人放下诗词和书卷。

我不否认，我很奢侈，我生活在一个完美的世界里。我的皇宫以销金红罗为幕壁，以白金钉玳瑁装饰。在外苑，我广种梅花，每年当我的

生日时，宫女们会用红白绫纱百余匹，做成月宫天河的形状，以供游乐。当春天到来时，我们又在宫殿中四处梁栋阶拱间密插各式花枝叶蔓，绮丽清雅，我称之为“锦洞天”……就在这样的世界里，我的妻子娥皇会亲自为我弹奏已经失传的唐代古乐《霓裳羽衣曲》。这是她根据几页残谱而悉心钻研补成的。

而我的舞女“窅娘”，她在金莲花上为我翩翩起舞，“莲中花更好，云里月长新”。她体态轻盈，以丝绸裹足，她的脚纤小弯曲如天边新月，宛如水仙凌波……美得就像一个不真实的梦。

但这一切都毁了，毁在长江北岸那个叫赵匡胤的人手里。我不明白一个人的欲望为什么会让千百万人都跟着发疯，北方人开始向南方不断地发兵侵略，先是荆湖，再是后蜀，然后是南汉，最后终于到了我的南唐。

每一个人都不理解，为什么我会放任赵匡胤去攻打我的周边，为什么我会帮着他去劝说我的邻居们不要抵抗，甚至宋朝的军队把我金陵城团团围困了，我仍然躲在皇宫的深处，要在围城五个月之后，才知道事情已经到了生死关头……为什么呢？

我真的是个疯子，一个蠢人吗？

那么我应该怎么办，亲自拿着刀，跳上船，冲过长江去找赵匡胤拼命吗？那会有用吗？

这样的事我的祖父能做出来，我的父亲尝试过，我的大哥盼望过……可到了我，南唐的国力、军队、士气、民心，还允许我这样做吗？

我知道，我这样说时，会有无数的人笑话我在找借口，他们会说，我天生就是个懦弱的人，注定了就是个失败者。何况，我还杀了林仁肇、潘佑、李平……这些难得的忠臣。

不要问我后不后悔，那些毕竟都已经发生了。而现在回想起来，我在做这些的时候，一切都是为了平静。

十三年了，从我登基做皇帝起，平静就是我唯一的愿望。每年我都要用丰厚的贡品和谦卑的词句，从赵匡胤那里换到它。我不愿改变，哪怕是林仁肇劝我趁宋朝国内空虚时发兵，或者对吴越先发制人，我都拒绝了。或许我真的很傻吧，错过了那么好的机会，但是你们谁能理解，我最大的希望，就是能守住眼前的一切，只要我的目光所及之处和往常一样，那就什么都好了。

那样我的心灵就会告诉我，生活仍然没有改变，我仍然可以在我的世界里优游快乐地生存……所以，我才会杀人，才会继续地向宋朝讨好，才会在宋朝的军队杀进我的国境时还没有准备！

时间多么的无情，我的希望一个个的破灭了，湖口的朱令赟，两赴开封的徐铉，还有辜负了我的皇甫继勋！当这些人都成为往事时，我最后的时刻也来临了。

十一月二十七日，宋军的主帅曹彬告诉我，金陵城必将在这一天被攻破。我知道，他做得到，而我给他的答复是，我将在我的皇宫周围堆满干柴，城破之时，我就带着我全族的亲人，在这片火海里化为灰烬……不管怎样，那也会是一片炫目的光彩吧，就像我的名字——“煜”，希望我能用这片最后的光芒，洗刷掉笼罩在我名字上空的“昏

庸”、“无能”、“懦弱”等耻辱字句！

远远的，金鼓厮杀声近了，那很慢，我知道，那是众多的南唐将军们仍然在为我拖延、抵挡这最后时刻的来临。他们会是呙彦、马诚信，还有他的弟弟马承俊，他们都和陈乔、张洎一样，无论是生是死，都为我尽最后一点忠心。就像陈乔，他刚刚在我的面前自杀，决不愿亲眼见到我成为亡国之人。而张洎在默默地流泪，他说——陛下，我会一直陪着你，哪怕去开封，我也要留着这条命，去为你向赵匡胤申辩你的冤情！

而我，不知道为什么，把什么都忘了，甚至忘了命令守在殿外的军士把干柴点燃。我的手，不知什么时候又抓住了一支笔，一些字句像是从天外飘来，像是那份无情的命运在给我的最后判决暗示一样，从我自己的手里，流淌到了纸面上

——樱桃落尽春归去，蝶翻轻粉双飞，子规啼月小楼西。画帘珠箔，惆怅卷金泥。门巷寂寥人去后，望残烟草低迷……

后面还有好多的词句，但是突然间杀声到了我的身边。城，真的破了……

让我们翻开史书，回到开宝八年（公元975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那一天。按照宋朝的官方史书记载，曹彬等人冲进城后，所做的第一件事，是马上整军列队，然后军容整肃地来到南唐皇宫的墙外。

这时候南唐的末代皇帝李煜已经完全按照标准的国君投降礼仪，即光着膀子，高举降表，并且带着近四十五个南唐高级臣子来到宫外向曹彬投降。至于他有没有准备好棺材，牵没牵那只礼仪中所规定必备的白羊什么的，记载中没提，就不好乱说。

记载中曹彬和潘美以礼答拜，并且马上精选一千多名士兵守在宫墙之外，并向全军宣令——“有欲入者，一切拒之。”

然后曹彬请李煜到他的帅舰上去喝茶（这有重大意义，从此李煜就将被严格看管，必须得保证他活着到达开封），而李煜看见上船时的跳板太窄，他害怕，得有人扶着他，才能走上去。喝茶闲聊，没几句，曹彬却突然送客——我看，您还是马上回宫去吧。尽量多收拾些金银财宝，想带多少都随便。要知道，一旦被收缴后登记造册，那就什么都拿不出来了。等到了开封之后，工资和奖金都有定数，您是过不惯那种日子的……

李煜感激涕零，马上赶回皇宫拿钱。这时候潘美、梁迥、田钦祚都不干了，他们围着曹彬一顿乱吵，中心思想只有一句话——曹彬，你搞什么搞，好不容易抓到了李煜，你又放他回去，他要是在皇宫里再出什么事，谁来负责？

曹彬笑而不答。直到潘美等人吵得实在要命，让他烦不胜烦，他才说——别担心，也别害怕，李煜无胆寡断，你看他上个船都打哆嗦，既然投降了，就绝对不会再自杀。

果然，第二天李煜如约出降，带着几百口装满黄金的大箱子，一起坐船过长江，进开封，让曹彬等人功德圆满。

而曹彬在保证了李煜安全的同时，还号令全军严明军纪，对南唐的士大夫家族也悉数保全，并且在军队中严格检查，看是否藏着抢来的江

南女子，或者民间财宝。至于南唐的官方仓廪府库等财富聚集处，曹彬一概不问，全都交给朝廷派来的转运使之类的专职官员处理。而且这样的作风还延续到了征服金陵以外的所有南唐城镇，总之一句话，南唐之官幸甚，南唐之民幸甚，长江以南的猪马牛羊等全体生灵都极其的幸甚。等到宋军班师回京时，在曹彬的行李里，只有一些书籍和平常的衣服而已。

以上，就是“第一良将”的征南唐官方纪实。

可在官方之外的一些史书中，就是另外一番景象了。《南唐书》中记载——“王师既入金陵，惟后主宫门不入。”至于后主宫门以外，举个例子吧，金陵城内有一处古迹，是由南北朝时梁所建造的升元寺，其中一处阁楼高十余丈。这就理想了，中国人自古就有兵祸时躲进寺院的传统，尤其是这样的阁楼，结果一阁之内躲了千余百姓，可悲的是，宋朝的军人没把佛祖和传统放在眼里，他们抢完财物，放了一把大火，一千多人全都烧死在阁楼里……

这是在金陵城里，再向南，南唐的名城江州，全城百姓的命运居然跟这座阁楼一模一样。江州人不降，一直抵抗到了第二年的四月，结果城破之日，宋军的主将曹翰下令屠城，数万百姓一个不留，所抢得的财物“所略金帛以亿万计”。为了运送这些“战利品”，曹翰动用了数百艘官舰，他很聪明，为了遮人耳目，特意把庐山脚下一处古寺里的五百尊铁罗汉装在了船上，说是要送给皇上，称之为“押纲罗汉”。

年代久远，史书芜杂，真假虚实之间，至少在我是没法辨认了。不过至少可以肯定一点，曹彬平南唐，绝对不像王全斌平后蜀那样，激起了大规模的叛乱。曹彬是仁慈的，并且尽力了，为了南唐没有变成处处焦土，遍地哀鸿的地狱，我们向他致敬吧。

第二十三章
五字错千年

李煜到开封了，同来的还有江南十九州、三军、一百零八县，以及六十五万五千零六十五户的百姓户籍。从这时起，整个南部中国都已经被宋朝统一。

这时候别提吴越，小心扫了赵匡胤的兴，他会敲掉你的大门牙。就算吴越的现任领导人钱俶听见了都会不高兴——你为什么要挑拨我们君臣的关系！

开封城沉浸在欢乐里，戎人远归，壮士还家，都快两年了，谁不想啊？尤其是赵匡胤，他连与群臣说事都是在快乐地争吵。中心点是关于对李煜的处置问题。

群臣们说，好办，现成的例子，把当年拴在刘鋹脖子上的那根布条子再找出来，也拴在李煜的脖子上，然后拉到太庙去献俘，让您老祖宗也高兴一下，不就得了？

但是赵匡胤摇头——那不行，李煜不是刘鋹可比的。李煜曾经臣服于我，不能那么对待他。

于是李煜只是换上了一套纯白色的衣服，在大庭广众之下给赵匡胤叩了几个头，然后就换来了宋朝的右千牛卫上将军、违命侯的职务爵位。之后赵匡胤再依次加封李煜的子弟部属，人人都有官有职有奖金，再之后战胜的皇帝就一把拉起违命侯入席喝酒，场面上只有融洽欢乐，绝对没出现过冷场和任何的不和谐。

一切看上去都很美。

锦上添花的还有明智的曹彬。曹彬在庆功时才真正地达到了“第一良将”的绝世风采和职业高度。首先他掳敌君夺敌境，以全胜的战绩凯旋，给皇帝的工作报告居然是——“奉敕江南勾当公事回。”

只是奉命到江南出差办公回来了而已。多么轻描淡写，对皇帝是多么的崇敬体贴！

可是赵匡胤却非常的不好意思了，他有些脸红，因为他必须得食言一下。他说——本来是想封爱卿为使相的，不过……不过现在北汉还没来投降，所以你再等一下吧。

这时就看见潘美突然间向曹彬微笑了一下，笑容非常诡异，似乎含义多多。赵匡胤立即就看见了，他马上问潘美你在搞什么。潘美不敢怠慢，马上解释，他笑，是因为这早就在曹彬的意料之中了。

在凯旋的途中，潘美就曾经向曹大平章事祝贺，因为大宋的皇帝金口玉言，从不失信。但是曹彬却一笑了之，说出来的话极其冠冕堂皇——“此次南行，仰仗天威，一遵庙谟（皇上的筹划），乃能成事。吾有何功耶，何况使相乃极口之官乎？”

当时潘美差点翻脸，认为曹彬你这孙子得便宜卖乖，有话还不好好说，你跟我转什么转，成心气我是不是！这时曹彬才换成了普通人话，一共七个字就把问题说明白了——“太原还未扫平耳。”

多简单，又多准确，和赵匡胤这时的赖账理由如出一辙。结果赵匡

胤就更不好意思了，他马上补偿，加封曹彬为枢密使、领忠武节度。要特别说明一点是，枢密使兼领节度使，这样的官职在宋朝就是从这时的曹彬开始。而且这之外，还另赏曹彬铜钱二十万贯。

结果当天曹彬回到家，就看见了一满屋子的钱……好了，这下子真是掉钱堆里了。就见当时的曹彬突然间哈哈大笑，说出了一句流传千古的至理名言——“人生何必使相，好官亦不过多得钱耳！”

看破世情惊破胆，好官不过多得钱……哈哈哈哈，曹彬，人生剩下来的事就是看你怎么花钱了。而他的马前卒潘美嘛，也得了不少的好处，封赏如下——原山南东道节度使潘美为宣徽北院使。史书中另加注解，宋“节度领宣徽自美始”。呵呵，宣徽北院使，曹彬在开打之前就是南院宣徽使了，而南院一直在北院之上……再想一想，在打南唐之前，潘美曾经做过什么，曹彬又做过什么，何况曹彬回家，有满屋子的钱与他亲密接触，而潘美连个额外的铜板都没有……人生到哪儿去说理啊？

但这就是官场，一切都得看最高领导的兴致与爱好。但是这时有一个很诡秘的问题要提出来了，那就是——请问这时的赵匡胤真的快乐吗？

或者，这时的赵匡胤他敢快乐吗？

他已经整整五十周岁了，人生已满半百，尤其是他经历了那么多的事情，不知道他是否已经分析出了自己人生中那个极其明显，无比怪异的规律——只要他成功，他就必将悲哀或者愤怒。

比如说，他生平第一次以主将的身份，攻下了敌人的城池时（滁州），他的父亲半夜叫门，他不给开，结果父亲病死了；

他在陈桥兵变，当上了皇帝，可是仅过了一年，他的母亲死了；

他攻下荆湖，第一次侵略成功，可代价是他的老大哥慕容延钊死了；

他攻下后蜀，可是要用两年的时间来平叛，而且彻底失去了蜀川民心；

他攻下了南汉，可是紧跟着就必须在老伙计赵普和他的二弟之间进行选择……这时，他又扫平了南唐，他能知道下一步等待他的又是什么吗？

巨大的功业，无尽的悲哀，如果他能选择，他会要这样的人生吗？

但是快乐来了，就像是痛苦来临时一样，你没法阻挡，只有接受。赵匡胤不管愿不愿意，他都得面对成功和喜悦。

其实多简单，这就像他二十七年前离家出走时那样，从那时起，他就再没有了回头路，只有不断地成功，不断地追逐，他才能生存下去。不然，他就是另一个李煜。

开宝九年（公元976年）的正月，南唐李煜来降，当年的二月，吴越的国王钱俶也亲自来到开封向他朝拜。这时，在南海边上的吴越国都杭州城里，每一个吴越人都在祈祷着钱俶的平全，甚至为他在西湖边的宝石山上造了一座塔，名就叫做“保俶塔”，以祈求上苍垂怜。

但他们都想错了，赵匡胤不知是为了什么，是他的心情突然低落？还是他多年征战，已经意兴阑珊？他对钱俶格外的友善，不仅在事前郑重保证——元帅有克南唐常州之大功，朕很想念你，你可暂时来朝，很

快就让你回去。朕手持礼器拜见上帝，岂能食言乎？

而且赵匡胤还给了钱俶另一个殊荣，他出人意料地派出了一个极其重要的人物来迎接这位名义上吴越国王——他的长子赵德昭。

在以往，这样的场合都是由大宋御弟，德昭的二叔，开封府尹、晋王赵光义来主持，从无例外。

之后赵匡胤信守诺言，仅仅留了钱俶一个月，在当年的三月就让他回国了。在开封期间，赵匡胤对自己的“元帅”照顾周到，日日宴饮，有一次在席间，宋朝宫廷内侍乐伎上奏琵琶曲，一直忐忑不安的钱俶当场献词一首，其中有“金凤欲飞遭掣搦，情脉脉，行即玉楼云雨隔”之句。赵匡胤闻弦歌而知雅意，立即站起来，走到钱俶身旁，拍了拍吴越王的后背，说出了一句贯行始终的誓言——“誓不杀钱王！”

后面的话，就不知为何突然变得苍凉。他低声说——“尽我一世，尽你一世。”只要还有我，就绝不对你如何……

或许是他预料到了什么吧，人生最多只能在自己还活着的时候才能决定什么。就这样，他把钱俶又放了回去，因为他有更重要的事要做。他突然说要西幸，回自己的老家洛阳去看一看。没有人敢反对，以赵匡胤这时如日中天，重建汉人大一统国家即将完成时的威望，没人敢对他说“不”字。

钱俶要走了，临走前，赵匡胤送给了他一个黄布包着的小包袱，告诉他一定要在回程的路上才能看。这时钱俶感恩无比，主动说，由我陪着您西行吧，让我当您的扈从。赵匡胤微微摇头，对他说——南北两地，风土各异，现在天马上要热了，你早早回国去吧。

钱俶哭了，他没有想到赵匡胤会对他这样好，他请求以后让他三年一朝，来向赵匡胤谢恩。可赵匡胤仍然摇头——不必这样，山川途远，来往不易，等我什么时候写信找你，你再来吧。

就这样，钱俶回国了。当他在回程的途中打开那个黄布小包袱时，才发现里面全都是宋朝的臣子要求赵匡胤就此留下他，不战而得吴越的奏章……至此钱俶更加死心塌地臣服于宋朝，史称他回到杭州之后，再不在西北殿坐卧，永远选在偏东方，因为“西北者，神京在焉，天威不违颜咫尺，敢宁居乎”！并且勤于朝贡，每次入贡前，都把贡品先陈列在自己皇宫的庭院中，焚香礼拜之后，才派遣出行。

但这时他的恩主，那位如日中天，在万民眼中不可一世的大宋皇帝赵匡胤已经踏上了一条难知祸福的返乡之路。临行前，他的二弟赵光义照例向他请示——大哥，这一次您什么时候回来？

他问得自然，就像他大哥以前每一次出征时那样，他因为要留守，所以要请问返程日期。可是这一次，他等了好久，他的大哥都没有回答。直到他迷惑不解，抬头去看时，才发现他的大哥正目光深沉地凝视着他。

四目交投，只见赵匡胤缓缓地说——不必了，这一次，你跟我一起走……

赵匡胤西幸洛阳，在历史上并没有留下什么特别冠冕堂皇，一定要去的理由。如果一定要有，那么最大的，最合情理的说法，就是他要回乡祭祖。

毕竟他的父亲赵弘殷就埋在那里。

他带着自己的二弟光义和文武百官一起前往。开封，就留给了他的儿子德昭及三弟光美来看守。这时天下大定，南方尽平，北方的北汉苟延残喘，唯一的劲敌契丹也已经和他暂时结盟通好，一切都安定平静，没有什么可担忧的。

他尽可以富贵还乡，锦衣昼行了。于是，赵匡胤就回到了洛阳。

先办公事，赵匡胤携弟来到父母的陵墓安陵前，依礼奠献号恸，史称左右皆泣。之后他巡视洛阳故地，见洛阳宫室壮丽，他召来河南知府、右武卫上将军焦继勋嘉奖勉励，晋升为彰德军节度使。再之后，有传闻他到了赵普家。

赵普罢相之后，虽有河南三城节度使等名衔，其实他一直在洛阳闲居，再不参与任何政事。这次会面，对外宣称不过是赵匡胤借机看望一下老朋友，而且还留下了非常质朴温馨的印记——赵匡胤看见赵普的家外大门都是极为简陋的柴荆所制，可进去之后内园亭台楼榭壮观瑰丽，但正厅中却又大反常态，只放着十张大椅子，且式样古朴。赵匡胤不禁摇头哂笑——这老头儿终究不地道。（此老子终是不纯。）

之后就再没下文了。

可是从赵普家里出来之后，赵匡胤却突然提出不走了，他要把皇都从开封迁到洛阳。一言既出，天下震动——准确地说，是他的臣子们地震了。但地震归地震，就算真的天塌地陷了，也没有人敢对这时的赵匡胤说“不”，史称“群臣莫敢谏”。但事无绝对，终究还是有一个人跳了出来，小心翼翼地表现了自己的“忠心”。

是铁骑左右厢都指挥使李怀忠。此人是赵匡胤的多年心腹，他说——东京开封有汴渠之漕运，每年从江、淮间运米数百万斛，京城里数十万兵丁都靠这个生活，陛下您突然迁都，在洛阳怎么运粮？况且库府重兵，根本之地都在开封，实在不可动摇。

说得似乎有理，但赵匡胤理都没理他。他知道，严格地说，这时每一个人都不再代表自己了，他们都是有目的的。真正不愿意迁都的那个人很快就会自己找上门来。果然，晋王赵光义来了。

这个温文有礼，得体大方的弟弟从多角度，多方面的考虑出发，小心从容地对哥哥说了很多不宜迁都的话，但赵匡胤决心已定，他的回答非常干脆有力——你说迁到洛阳不行？不，洛阳只是一时之计，往后我还要迁到长安。（迁河南未已，久当迁长安。）

洛阳、开封、长安，它们有区别吗？这都是中国古代的帝都名城，每一个城市都有多次成为历代王朝国都的荣耀。但是这里面却大有分别。

说开封，开封居于中原的要冲地带，周边四通八达，尤其是水陆码头，从汉代起，就修有汴渠，隋唐时又再次扩决，使它“引入泗，连于淮，至江都而入海……”占天下漕运之大利，所以以开封为国都，注定了会繁华昌盛。

但是开封的地理条件又注定了它不配成为一国之都。它四面旷野，一马平川，没有任何的天然屏障，只要有敌人渡过黄河，它就会直接暴露在敌人的刀枪之下。请大家回想，战国时孙膑的围魏救赵，之所以能成功，就是因为开封无险可守，攻之必下。而洛阳，西有函谷，东有虎

牢，皆为天下之险关，当年秦国就是因为这些关隘，独抗中原六国而安然无恙。再看长安，那就更理想了，“以河为池，以岭为墙”，那是黄河与秦岭直接作为屏障！

在长安建都，那是近两百年之后的世界最强军队蒙古铁骑都没法正面攻破的安全保障。

这些会有人不懂吗？要知道，赵匡胤身边的人大都是生于斯，长于斯的西北人，而且每天所想的就是攻防之间的生存与灭亡，这些都是再平常不过的常识了。那么还会有人反对吗？

赵光义反对，他给他哥哥跪下，史称“王叩头切谏”。

赵匡胤没办法，只能进一步解释——我要西迁国都，不为别的，只不过是想据山河之险而去除冗兵之害，就像周朝、汉朝那样使天下平安。

请留意，赵匡胤作为宋朝的第一位皇帝，一切的政治法令，立国之本都由他来开创，而他也在时刻地修改着各种经实践证明不合适的东西，比如说让宋朝后世苦不堪言的“冗兵”。在开封那个无险可守的地方安家，就必须得有大量的机动部队，而搬到了洛阳或者长安，就能彻底地改变这一陋政。

这是多好的一件事啊，但是赵光义在众目睽睽之下缓缓抬头，向他哥哥说出了五个字。历史证明，这区区五字，就彻底决定了中国民族近三百多年的屈辱和悲哀，以及此后不断地改朝换代之祸。

赵光义说——“在德不在险。”此言一出，史称赵匡胤“不答”。也就是说，皇帝陛下被这五个字给镇住了，没话可说。

但是这五个字有什么可怕的？字面上理解，不过是说，天下最重要的是“德”，按照中华文明的古理，“德”即为人心。整句话就是在强调一个老得不能再老的所谓真理——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同样也可以理解为，赵光义在教训他的大哥，说守天下，固国都，别老想着什么地理上的险要，只要全民一心，共同抗战，那么天下自然就太平了，绝对不会出事。

这对吗？每一个人都清楚，赵光义在说梦话。

饱经离乱，在刀枪箭雨里滚出来的赵匡胤满可以一脚把他弟弟踹倒，然后当着所有朝臣的面大声呵斥他，警告他你念的那点古书狗屁不通，什么“在德不在险”，人心这么管用，李煜是怎么抓来的？金陵城是怎么打下来的？只需要寥寥数语，就可以打掉这个混账弟弟的气焰，从此要他守些本分。

或者就更阴险点，学一学汉武帝刘彻。当年刘彻的太子也有个满口仁义道德，叫嚣着要用“德”去感化匈奴的智囊，这人整天拿着圣人的语录来砸皇上。结果刘彻没生气，直接把这人派到了边疆。没过两个月匈奴人就砍了那位有“德”之人的脑袋。

赵匡胤何不有样学样，也把同样有“德”的赵光义派到西北去感化一下契丹呢？那样岂不一了百了，干手净脚？

但是赵匡胤偏偏选择了沉默，沉默啊沉默，直到当天他让“在德不在险”这五个看似光明磊落，金光闪闪的大字成为了这次谈话的最后结点。

事情就这样结束了，当天赵光义从地上爬了起来，在他哥哥面前从

容地走了出去。之后在场的每一个人都知道了胜利的人是哪一个。
危言耸听吗？那么现在来总结一下，这次谈话的内核是怎样的。首先，不要看赵光义在外表形象上有礼无礼，要看的，是他话里话外的含义——先是赵光义强调迁都的各种不便及弊端，这时赵匡胤很强硬，直接说洛阳不算什么，长安才是吾所欲，给了他老弟当头一棒。但是没想到小弟根本没在乎，反而开始喋喋不休地讲道理，而且还给他当众跪下了，“叩头切谏”。从这时起，赵匡胤就开始了颓唐疲软，其实他该做的，是要么就让二赵自己跪着去，自己爱干吗就干吗；要么就像往常那样，亲切动人地把弟弟扶起来，是喝酒是看戏嘻嘻哈哈混过去，让你有劲无处使，有气撒不出，像李煜和徐铉那样郁闷死。但要命的是，他居然开始了解释，就像心虚似的，说了些什么“迁都只是为了不冗兵，要学周、汉故事……”
这都哪儿跟哪儿？气势一弱，立招外祟，赵光义马上跟进，说出了那句五字箴言。之后谈话就结束了。细细品味，这期间完全是二赵在步步紧逼，用各种手段加肢体语言逼迫他大哥就范。而赵匡胤也真的配合他，一再地解释，一再地迁就，直到最后像理屈词穷一样的哑口无言了。而且更加诡异的是，他当着弟弟的面没有话说，当弟弟如愿离去之后，他才望着背影，对左右人等说出了另一番话——“晋王之言固善，然不出百年，天下民力殚矣！”
仍然看得极准，仍然雄才伟略目光如炬。但为什么你刚才不说啊？这时你多像一个当面吃了亏，没了办法，只能背后说点闲话找些平衡的可怜虫啊……

那么到底这“在德不在险”的五字箴言有什么厉害的啊？它有什么魔力让赵匡胤当场就范，把迁移国都这样的国政大事都放下了？
事情要从赵光义的“德”字上想。德，即人心、官心。稍微搜脑一下，想必大家都知道，有无数的官场事件曾经让历代的皇帝们跳脚骂娘，可是等到要出狠招整治时，往往只要一些重臣向皇帝低声说出一句话来，皇帝老儿就一下子偃旗息鼓不玩了。
那句话是——陛下，小心“官场震动……”
皇帝是什么？万人之上，杀伐随意，还怕什么官场震动？不服就都杀了算了。可郁闷的是为什么皇帝们就都害怕了呢？
看一下，关于官场、民心还有权贵们的羽翼一旦丰满起来之后会有什么样的后果，有另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可以参照——汉高祖刘邦没法换太子。
同样是开国皇帝，而且是远比赵匡胤强硬不羁，习惯性不按常理出牌的刘邦，由于喜欢小老婆戚夫人，爱屋及乌，就想把太子换成戚夫人所生的儿子如意。但是他大老婆吕雉在一次宴会上请来了四个白发苍苍的老头儿，老头儿们几乎什么话都没说，只是坐在原太子旁边喝酒，就彻底打消了刘邦换太子的念头。因为什么？刘邦事后说——那是商山四皓，四个出了名的贤者啊，彼羽翼已成，我没有办法了……
羽翼和贤良名声的影响力在古代可想而知了，而赵光义这时所拥有的声望以及班底的力量，已经远远超过了当年的商山四皓。这时重新回顾一下四年前赵普罢相，赵光义升官的争斗，难道赵匡胤真的是疯了

吗？他真的看不出弟弟的勃勃野心？

当然不是，解读赵匡胤，可以发现他的初衷是稳住赵光义，先拿下赵普，两个混账专权的东西都不能留，只是要有先后。

先赵普，说拿就拿，甚至借光义之手来打压，一来国君不出面，政局不大乱；二来也让光义的原形露一露，以后动手时没人说他不顾手足之情。

而对赵光义，要一步一步地来，终究是自己人。这个步骤分为如下几步，首先把德昭推上前台，再把国都迁了，一来符合国家利益，二来可以解掉燃眉之急——光义已经尾大不掉，在开封的势力盘根错节，如想一举拿下，势必惊动天下，不如趁迁都之名，把整套班底人马都换一下。这样，不动声色，顺水推舟，就把事情都办了……

但是别急，你有初衷，我有定律，光义的主意很稳——我已经牢牢抓住了上层建筑里的根本力量，你是皇帝，你的诏令至高无上，可是也要人去实施才行。如果全体反对，你能一个人去搬家吗？尤其是你一切求稳，对眼前这来之不易的大好局面极度珍惜，而且还特别好面子，社会要和谐，官场要安定，决不留下任何的污点骂名……那么好吧，我当场向你叫板，除非你肯立即翻脸！

要不你还得听我的！

就这样，赵匡胤眼睁睁地看着他的弟弟大摇大摆心满意足地从他身边走了出去，却毫无办法。他的心情，就此低落了。郁闷之中，赵匡胤决定四处走走，首先，他回到了自己的出生之地——洛阳夹马军营。

往事历历在目，这是他生活了近二十一年的地方。触目所见，他似乎看见了自己的一生，就像昨天一样，他还是那个无知的青年，孑然一身，孤独地走出了家门，被迫去外面世界闯荡……

无数群臣环绕，身处人世之巅，赵匡胤却仿佛视而不见，他缓缓地向一条陋巷走去，轻声地说——朕记得，小时候曾经得到过一匹小石马，常被玩伴所窃，所以埋在了这里，不知它还在吗？

一呼百诺，立即有人去挖，那匹石马竟然还在。

赵匡胤接了过来，默默地把它带在了身边。之后，他就要回开封去了。临行前，他再一次来到了父母的坟前，这一次他悲从中来，突然扑倒在父亲的灵前，向早已死去的父亲痛哭告别——“父亲……终生不得再朝拜于此矣！”

当天赵匡胤久久不愿离去，他登上了陵园神墙上的角楼，四处观望，只见南有少室、太室诸山；东有青龙、石人诸峰，西临伊河、洛水，北靠黄河。名山形胜，终古常青，突然间他取过弓箭，向西北方尽力射出，然后向左右吩咐——“朕生不当居此，死当葬于此矣……此箭所停处，即朕之皇堂（墓地）。”他拿出了那只小石马，命人埋在箭落之处，作为标记。

之后，赵匡胤走了，他又一次离开了洛阳，走向了他无法预知的命运……

第二十四章
烛光摇曳话当年

赵匡胤回到了开封，这时不管他本人的心情怎样，也不管他本人想要做什么，他都被一股空前炽烈的民族热情给包围了。回望历史，自从上个世纪，即公元八世纪唐王朝的安史之乱开始，汉民族就开始了沉沦，彻底失去了安定平和的好日子，并且从那时起，异族不断入侵，割据不断形成，整个汉文化开始了空前的衰落……至今已经整整二百二十二年了！

不断地改朝换代，不断地厮杀掠夺，生灵涂炭，直到赵匡胤横空出世。他居然只用了短短的十七年，就让中原与江南重回版图，让破碎不堪的原唐王朝州县渐渐地重新捏合成形，开始复原。那么下一步又要做什么了？北汉……乃至于更北边的燕云十六州，只要夺回了它们，就可以重新江山一统，复我神州！

那还等什么？历史的车轮谁也没法控制，就算是亲手推动了它的赵匡胤也没法让它停下来。就这样，宋朝的战争机器再一次隆隆开动，征讨北汉，刻不容缓，又一场战争来临了。

对赵匡胤来说，这就是再一次的欢乐和喜悦来临了。因为无论谁都得承认，北汉已经彻底不堪一击，只要去打，就一定能顺利拿下。

时间很快到了开宝九年（公元976年）的八月份，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命令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党进为河东道行营马步军督部署；宣徽北院使潘美为都监；虎捷右厢都指挥使杨光义为都虞侯，骁将郭进为河东忻、代等州行营马步军都临，分兵五路开始了第三次北伐，会攻北汉：

第一路：郝崇信、王政忠率一部出汾州（今山西汾阳）；

第二路：阎彦进、齐超率军出沁州（今山西沁县）；

第三路：孙晏宣、安守忠率军出辽州（今山西代县）；

第四路：齐延琛、穆彦璋率部出石州（今山西离石）；

第五路：郭进率军出代州（今山西代县）。

五路齐发，直指太原。这一次，是宋朝以百战之精兵，趁新平江南之威势，要一战成功，彻底攻陷北汉，灭此朝食。北汉的刘继恩没有别的办法，除了集结少得可怜的部队直接进城防守之外，只有马上向契丹求援。

但是契丹已经不比从前，它已经和宋朝互通使臣，互祝正旦，经常地礼尚往来了。刘继恩只能企盼新继位没几年的契丹皇帝耶律贤能认清形势，别被赵匡胤的伪和平假象骗到，看在多年的“叔侄”情分上，能再拉他一把。

但是看一下宋朝派出去的将军们都是些什么人。第一，几乎都是驻守西北边疆多年的宿将，他们轻车熟路，有的已经不止一次地带兵杀到过太原城下，这活儿实在是干得得心应手；第二，无论是潘美还是党进或者是郭进，都是飞扬勇决，锐不可当，只认刀枪不认人的主儿（注意，这一次可没有“刹车王”曹彬的份儿，这是硬仗，注定了要血流成河的）。

他们绝不会留给刘继元多少时间。
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杀到了太原城下。第一战，主将党进杀了几千个北汉大兵。这个曾经让北汉第一勇将刘继业躲进壕沟的猛人已经憋了好多年了，旧地重游，他决定速战速决，决不让上一次赵匡胤亲征时的事再发生。
这时，时间进入了九月末，契丹人终于作出了反应。契丹皇帝耶律景（历史证明，他和他的臣子堪称明君能臣，是同时期的亚洲大陆上最强有力的政治班底）派出了南院宰相耶律沙，冀王塔尔率重兵前来援救北汉。
一切的迹象都表明，一场规模空前的血战已经无可避免。这是处于巅峰状态下的宋朝军队直接面临刚刚从辽穆宗的昏庸统治下复苏的契丹军团的挑战，如果两军真的正面交锋，鹿死谁手，殊为难料，但是结局一定是惊人的，它很可能直接改变历史的进程。
但就在这个时候，突然从宋朝国内传来了一个惊天动地的消息。重回当年，数万的宋朝将士在一瞬间都僵硬了，他们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这消息会是真的吗？
他们的皇帝，那位英明神武，从不生病，就在一个多月前还生龙活虎一般送他们出征的人，竟然死了！
赵匡胤死了，在宋朝的官方历史中，关于他的死，只留下了一句话——“癸丑夕，帝崩于万岁殿，年五十。”即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日，夜，皇帝陛下死在了皇宫中的万岁殿里，时年五十岁。
如此简单，只有结果，没有经过，更没有原因。
查阅所有的宋史记录，包括后人笔记，以及南宋时才成稿的《续资治通鉴长编》等文献资料，也会查到关于赵匡胤突然生病，并且由宫里的太监王继恩在开封城内建隆观设黄箓醮为之祈福的记录，但这毫不足信。因为历朝历代，都有为暴死的皇室成员或者政府要人死后宣布“病例”的规矩，何况连记录了赵匡胤生平的《太祖实录》都能篡改，这点为死人看病的小文章做一下又算得了什么？
回到十月二十日的那天晚上，记录了那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并按照什么顺序发生的文献记录实在是太多了。有宋代不仕出的史学大家司马光的个人笔记《涑水纪闻》；有当时的和尚释文莹所写的《续湘山野录》；还有南宋徐大焯的《烬馀录》；南宋史学大家李焘的《续资治通鉴长编》；甚至还有《辽史》，就连契丹人都对赵匡胤的死有着自己的看法。
但是，在辨别它们的可信程度之前，我们要先明白一件事，那就是这些资料的来源到底可不可信，如果连最起码的可信的理由都不存在，那么还有根据它们而研究下去的必要吗？
先看《宋史》，这是被公认为最官方、最正统、最权威的宋史研究材料了。但是非常遗憾，这是由元人为宋人所写的，三百一十八年的历史，无数的史料经卷，居然只用了两年半的时间就完成了，这能谈到史学的严谨和考证的精神吗？
再看司马光，此人的史学巨著《资治通鉴》的确高乎人寰，世间少见，但他只写到了后周显德六年，也就是公元959年，就此彻底打住，对于宋朝本代历史此人一字不提，明哲保身。而且他的《涑水纪闻》早

已被史学界鉴定为“小说界的史书，史书界的小说”，脍炙人口而已，绝对谈不到采信。

至于南宋史学大家李焘和他的《续资治通鉴长编》，这可真够神奇的。宋人南渡，国破家亡，无数的史书经典都在异族的铁蹄战火之下散逸失踪了，而他居然能以私人之力，把整个北宋史料重整如新，并且无限加细，篇幅弄得比《明实录》、《清实录》之类最详最细的日记式史料都长，实在是让人无限地佩服。但是他的可信程度，不说其他，只在宋太祖之死这一关键事件中最敏感的当事人语言留存方面，就有着极大的争议——他把原话给改了。

南宋徐大焯的《烬馀录》则纯属宋人的私家笔记，看也可，不看也可。研究历史，永远都是先官方史，再其他史料，直到什么也没有时，才可以去看私人笔记。

其他的，如那本由和尚所写的《续湘山野录》，根本就不值一驳。请问这位叫文莹的释家子弟到底是何方神圣？除非他是宋太祖皇帝身边的人，并且还机缘巧合亲历其事，不然他有什么发言权呢？更何况由他所记载的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日之夜所发生的事，完全是一个经典的、充满了佛教趣味的神话传说，如果我们真的要信，那么就先集体皈依吧，佛曰由信生解，因解而行，因行成证……要是不信的话，那就一切别提了。

最后说《辽史》，《辽史》很奇妙，许胜不许败。我们在《辽史》里很少看到辽国人失败过，他们永远胜利，胜利，再胜利……直到彻底地亡国灭种，烟消云散。不过《辽史》也有一点好处，它在谈论别国兴亡大事时堪称心直口快，一针见血，尤其对它的邻邦宋朝，从来都不惯毛病，一针一针又一针，直到宋朝人喊救命……

好了，不管怎样，以上就是能查到了关于赵匡胤之死的各种史书资料，不管它怎样繁杂，或者可不可信，我们都尽量把它细化，再简化，浓缩成如下几个问题。相信只要能够如实回答，那么真相虽不中，亦不远矣。

问题一，当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本来按照著作人的声望而论，我们应该先参看司马光先生的《涑水纪闻》，但是很可惜，司马先生的大作里关于“烛光斧影”一段的记录，开头就是从“癸丑，上崩于万岁殿”开始，只写了赵匡胤死后发生了什么，绝口不提半点太祖之死的隐秘。

真正有头有尾情节丰富的，是文莹和尚的《续湘山野录》和徐大焯的《烬馀录》。

先说一下南宋徐先生的《烬馀录》，这本书里记载的事情非常香艳而经典——赵匡胤病了，昏迷中他最宠爱的妃子花蕊夫人在床前侍候，他最亲爱的弟弟赵光义来探病。美色动人心，光义一时把持不定，欲行不轨，而花蕊挣扎，一下子把太祖皇帝给闹醒了，大怒，于是赵光义杀人……还需要再分析什么吗？把光义改成杨广，太祖变成文皇，一切就都对号入座了。要说有什么评价，我只能说，这可真是充满了浓郁的中国特色，在田垄地头间很有市场的民间小说。

再看文莹和尚的记录，《续湘山野录》写道——当宋太祖与太宗两

位皇帝还是平民的时候，和一个道士相识在关河，该道士姓名无定，常用的一个叫“混沌”，一个叫“真无”。众所周知，那时赵匡胤兄弟都极穷，而这个道士只要伸手探囊，随时都能拿出金子来。他曾经准确地预测出赵匡胤陈桥兵变，黄袍加身的日期，所以赵匡胤对他非常的迷信。可惜的是，赵匡胤当上皇帝，此人就不见了。直到他临死的那一年，这人才突然出现，赵匡胤大喜，直接问他——我一直找你，想问一件事。我还能再活多久？

道士回答——在今年十月二十日的夜里，如果天气晴好，你还可以再多活十二年。如果阴，“则当速措置”。也就是说，如果阴天，赵匡胤就将必死。说完此人就再次消失了。

赵匡胤牢牢记着这些话，到了这一夜，他独自登上皇宫里的太清阁四面遥望，只见天晴气朗，星斗明灿，他刚刚有些高兴，却不料突然间阴霾四起，天地陡变，只是片刻之间，大雪夹着冰雹从天而降……赵匡胤移仗下阁，急传宫钥开端门，召来自己的弟弟开封府尹赵光义。两人进入寝宫，把所有的太监宫女以及侍卫人等都斥退，开始喝酒。

守在外面的人，只能远远地看到，窗棂烛影之中，赵光义不时地离席站起，向后退缩，像是在推托躲避着什么，其他的什么也听不见，更看不清。等到他们喝完，时间已经到了最标准的深夜，三更天。这时大殿外积雪已有数寸之厚，赵匡胤和赵光义走了出来，所有的人都看到了赵匡胤拿着柱斧戳雪，回顾赵光义说——好做！好做！

然后他独自回到殿里解衣就寝，鼻息如雷。到了五更时分，也就是天已经快大亮时，殿外的守卫人等就再也听不见任何的声音了，宋太祖已经在睡梦中死去。而当天晚上，赵光义一直都在皇宫中，他马上就接受了他哥哥的遗诏，在赵匡胤的灵柩前即位，成为了宋朝的第二位皇帝。

以上，就是著名的“烛光斧影”事件的最初出处。没错，就是由一个和尚说出来的，而且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表明，该和尚这么说有什么根据。下面请司马光先生登场，他将为我们讲一下“烛光斧影”之后发生的事情。不过请留意，这一僧一俗的各自记录之间有一个最根本的分歧。

文莹说，宋太祖死的当夜，其二弟赵光义是在皇宫里的，并且和他哥哥同桌饮酒，在场只他们两人，再无第三者。

司马光的一切纪闻有一个最大的前提——当晚赵光义根本没有出现在皇宫里过，晋王一直都老老实实地待在自己的王府里。直到……有个叫王继恩的太监来找他。

当天夜里，赵匡胤死后，到了四更天的时候，他的皇后宋氏，命令宫中的大太监王继恩出宫，召贵州防御史赵德芳，也就是当时的二皇子。很显然，这是召德芳来灵前即位。但是据司马光记载，这位姓王的太监想了想，想起了赵匡胤活了这么多年，一直以来都是要让赵光义来当接班人的，所以他自作主张，把赵德芳放在一边，直接去开封府宣召晋王赵光义。

这里要留意，一切的事都是王继恩的错，赵光义就像当年陈桥之夜的赵匡胤一样，是被骗的，是没有责任的。

王继恩来到开封府门前，却突然发现府门前有人。一看，是开封府

左押衙程德玄。王继恩心里有事，马上问你在这儿干什么呢？

程德玄回答——我正在信陵坊睡觉，突然听见外面有人叫我，说是晋王召见。我急忙出去看，却没有人。等我睡下，外面又喊，这样一共有三回。所以我害怕了，想是不是晋王生病了，所以我才赶来。

这里要特别指出，据《宋史·程德玄传》记载，此人善医，深通药性。

王继恩不再啰唆，他直接叩门求见。时值四更之后的深夜，赵光义立即接见，听说他哥哥死了，而且要他马上进宫即位，他“大惊”，且“犹豫不行”，最后说——我得和家里人商量一下。然后进入内室，久久不出。

这时王继恩急了，他向里面叫了一声——再耽搁，就要白给别人了！

赵光义马上出来了，当时天降大雪，他和王继恩、程德玄一共三个人（注意，司马光说，当夜只有这三个人），徒步踏雪进皇宫。进去之后，王继恩想赵光义按着以往的规矩，在直庐前等候。他说——请晋王在这里稍等，我王继恩先进去为您通报。

漫天大雪之中，赵光义没言语，他身边的程德玄说出了八个字——“便应直前，何待之有！”于是三个人直接进入了万岁殿。殿里守着赵匡胤尸体的宋皇后听到王继恩回来了，她问——“德芳来耶？”

王继恩回答——“晋王至矣。”

然后宋皇后就看见了晋王赵光义。她的反应是“愕然”，之后她马上喊（遽呼）官家，说——“吾母子之命，皆托于官家。”

这里请留意，“官家”，在人们的印象中，它是宋朝人对皇帝的特殊称呼，有点像清朝的“老佛爷”，似乎很是口语话。但事实上，“官家”取自“三皇官天下，五帝家天下”，是五代至宋朝对皇帝的普遍称呼。宋皇后见到赵光义之后，马上就改口，直接叫了赵光义为皇帝，并且清晰无比地求饶，把她和赵匡胤所有子孙的性命全都交了出去。

这时赵光义的反应与他一贯的仁德形容非常般配，他哭了，边哭边说——“共保富贵，勿忧也。”之后天就亮了，赵光义在清晨时分，在他哥哥的灵柩前即位，成为了宋朝的第二位皇帝。

以上，就是司马光版的“十月二十日夜赛跑夺权，先到先得事件”的描述。在这里，司马光没有提到任何“烛光斧影”的痕迹，在他的笔下，赵光义之所以能够抢在二侄儿赵德芳之前，接任他哥哥的皇位，完全是由于太监王继恩的自作主张，以及赵匡胤的皇后宋氏的主动礼让。甚至连他走进停放他哥哥尸体的万岁殿，都是由于程德玄的强迫。自始至终，他都没有半点的主动，更加绝对谈不到有什么不轨之图。

再以下，就是宋史资料中的第一大部头《续资治通鉴长编》了。在这本融会万千于一体的宏篇巨著中，南宋的李焘先生把以上的所有版本去芜存菁，合而为一。既有文莹和尚的“烛光斧影”的传说，更有后来王继恩奉旨出宫，却变向叫人的司马光版当夜纪实，更有甚者，他把赵匡胤以斧戳雪，回顾赵光义时所说的话由“好做！好做”改成了“好为之！好为之”！

不知他出于什么目的，按说当时南宋里忧外患，君王臣宰日夜不安，一来根本就没人愿意理会他这个自顾自拍字著书的个人爱好（可是

奇妙的是，南宋官方没有找李焘的麻烦，居然在后世被理解成了南宋的官方已经认可了李焘的宋史主张）；二来《续资治通鉴长编》成书于公元1183年，那时赵光义最后一位当皇帝的子孙赵构已经当了二十一年的太上皇，马上就要老死了，天下人早就都知道赵光义断子绝孙定了，还有必要再拍他的马屁吗？

但是李焘这位堪称名副其实的史学大家就是这样改动了赵匡胤留在人间的最后一句话。一字之变，变化万千，稍后我们再分析四字变六字的内在奥妙。

现在要做的是，根据以上罗列的所有有关赵匡胤之死的官方、非官方、私人笔记资料，来论证以下的两个关键问题。相信所有的疑问，都包含在这两个问题里。

第一，赵光义到底杀没杀他哥；第二，赵光义就算没杀他哥，得位可正？

首先，把第一个问题再细分。即，一、没杀，可有证据？二、杀了，用的什么办法？

回答一，世间尚存的赵光义有作案嫌疑的资料，只能从文莹和尚及司马光的两篇私人笔记中搜寻了。其中以文莹的《续湘山野录》中的记载比较露骨，因为据他记载，死者生前最后一个在场者正是赵光义。赵光义有作案的时间、机会以及动机（谁让他是最后的受益者）。可是无论怎样细致推敲，也找不出赵光义曾经对他哥哥做过什么的真凭实据。

至少他们在当夜三鼓时罢宴，各自睡觉，赵匡胤还活生生地出现在世人面前，在大雪中对弟弟说——好做！好做！之后，他才回到殿里“鼻息如雷”，直到五鼓时分“悄无声息”地死去。

世人分析“烛光斧影”，总是会想到，赵光义为什么会在窗棂烛光的映衬下时不时地离席躲避，像是在推辞着什么。那么，也就是说，他的哥哥在强迫着他什么。强迫他什么呢？这在后面酒局结束之后，赵匡胤送他出殿，在漫天大雪中公开对他所说的——“好做！好做”中得到解答。

连贯起来，只能得到一个结论，即他的哥哥在要他做皇帝，而他推辞，可他哥哥不止一次地强迫他，所以他才“时或避席，有不可胜之状”，甚至直到两人分开时，赵匡胤还在继续强求，并且一再叮咛——“好好去做！好好去做！”

完全是在千叮咛万嘱咐弟弟把治理帝国的重任接过去。

当然，也有史学家把“好做”解释为“你做的好事”！并且直接联想到赵光义在酒桌上捣鬼，给他哥哥下了毒，之后他连连躲避他哥哥，是因为赵匡胤已经发觉了不对，要亲自动手除掉赵光义。甚至他们说，在烛光摇动中，外面的人根本看不清那是赵光义在躲，还是赵匡胤在踉踉跄跄地举步进逼。所以这直接证明了赵光义亲自出手谋杀了他哥哥。

但是其后发生的事又怎样解释呢？根据文莹和尚的记载，至少赵匡胤在酒局结束之后，还曾来到过殿外，以柱斧戳雪，才说出了“好做”的话。当时众目睽睽，侍卫、太监、宫女所在多有，他完全可以当即下令把赵光义拿下，就算自己死，也会让仇人死在他前头。

可为什么没这样呢？

所以通篇连贯理解，只把把“好做”解释为“好好去做”！即自始至终，赵光义都是清白的，甚至之所以接过治理庞大帝国的重任，都是他哥哥

强加给他的，才让他后半生劳累不堪，既伤且病，最后饮恨而终。

再看司马光的记载，前面已经说过，以《涑水纪闻》为据，那么赵光义在公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日之夜，纯粹是闭门家中坐，富贵天上来，他一切的行动都是被动的，都是被强迫和不得已的，而且在他哥哥死之前，他从来没到过现场，根本就谈不到有半点的谋害之嫌。

所以综上所述，如果说赵光义是清白的，那么，绝对是言之成理，证据确凿。

那么再看问题二，杀了，用的什么办法？

要谈这个问题，首先就得要请宋朝的太宗皇帝恕罪这个了，只能先假定他就是当天夜里杀了赵匡胤的凶手。那么赵光义就一定会反问——我是怎么杀的啊，能不能给个手法先？

手法有二：

一、斧子；二、毒酒。

先说斧子。提这个要被人笑话，稍有点历史知识的人都会说，什么“斧影”啊，赵匡胤手里经常提着的那可不是上战场杀人用的战斧，那是一种当时非常流行，当文具类用品在手里玩的“玉柱斧”，那是工艺品，是玩具，根本就没法杀人！

但是我有疑问。一、如果没法杀人，那么怎能随便就敲掉别人的大门牙？是赵匡胤天生神武，手法与众不同？还是那些大臣的门牙特别的脆弱，不堪一击？按我的理解，能敲掉别人门牙的东西，就足以要一个人的命了。你信不信一根针都能杀人？

二、“玉柱斧”似乎很小是吧，那么赵匡胤是怎样站在漫天大雪里，以“以斧戳雪”的啊？他当时是什么样的姿势，才能把在手里玩的小斧子砍到地面上的？当然，如果赵匡胤的手臂比通臂猿刘备的还长，那就另当别论了。

先假设赵匡胤是被他弟弟用斧子（不管是玉柱斧还是别的什么斧），那么尸体上必定血肉模糊，痕迹昭然。如此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宋皇后见着赵光义的面马上就求饶了——她会立即明白，不马上诚恳表态，她会死得比赵匡胤还难看！

但这毕竟无法证明，所以姑且绕过去吧，就当一个纯粹的假设。

下面看毒酒。

无数的人都在煞有介事地论断，赵匡胤是被毒死的，问题就出现在他和亲弟弟赵光义单独喝酒时。结合赵光义在以后人生里的表现（李煜、钱俶的死法），他要是没给他哥哥配药才是怪事。何况，在文莹和尚及司马光的笔记中也对此有着无数的蛛丝马迹可以追寻。

看《续湘山野录》，里面提到赵匡胤送走赵光义之后，回殿内解带就寝，之后“鼻息如雷”，而其死后尸体的颜色又“玉色莹然如出汤沐”，这样的体色变化以及声音异常，都是中毒的表现，而且这种毒还非同一般。

看《涑水纪闻》，宋朝的忠实官吏司马光先生就算再“为尊者讳，为贤者隐”，他也透露出了极其重要的“毒”之线索，而且其真实性，及可考证性更远远超出了那位有故事的文莹和尚。

先说事先就守在赵光义家门外的程德玄。这事可真的诡异，奇怪的地方并不是说，姓程的医药高手睡得好好的，门外有人叫他去见晋王，起来却没人，躺下就还叫，让他心慌意乱，直到在大雪天里主动跑到主子家的大门外，就等着晋王生病，他好进去治……这都是纯粹的劣等谎话，相信的人是地道的猪头。

哈姆雷特说，天空中没有哪只小鸟会无缘无故地掉下来。一切都要从程德玄的奇特副业着手，这个开封府里的一般小吏有着人所不及的特长，他深通医药，并因此成为赵光义的心腹。再结合一下他在当天夜里的具体表现，就完全可以得出，此人在当年十月二十日夜里出现，绝对不是什么偶然的事件——一切都是有预谋的。

试想，一个小吏，如果事先没有准备，怎么敢在皇宫里说出那样强硬甚至凶狠的话来——“便应直前，何待之有！”

这完全是一个同谋者，甚至主事者才会说出来的话。但我说的诡异，是指这样重要的一个人，他为什么会那么露骨地守在赵光义的大门之外？他为什么不在赵光义的府内守候，直到事到临头？

那么也或许真的是巧合吧，程德玄当夜不管是出于怎样的原因，真的是碰巧在赵光义家的大门外偶然地遇到了来送皇冠的王继恩，才得参与其事的。至于他后来那么的积极，也可以理解为富贵险中求，当场搏一把。谁都想立个功嘛。

但可惜的是，这里还有个内幕，隐藏得很深，在宋史的《马韶传》里。马韶，赵州平棘人，此人在当时很是高人一等，因为他彻底地能为人所不能——他通晓天文占卜。他与程德玄是好友，但是当时宋朝严禁“私习天文”，所以程德玄一般不和他来往，更不允许他靠近开封府。但是在当年十月十九日的半夜，马韶突然来找程德玄，说“明日乃晋王大吉之辰，吾特来告知”。程德玄的反应是“恐骇不已”，马上把马韶藏在一间密室里，并且急忙入禀赵光义。赵光义要程德玄把马韶看住，说自己明天向皇帝告发以求自解。

但是《马韶传》里说，第二天赵光义上殿之时，竟然受赵匡胤遗诏而登基了，真的是“大吉之辰”！于是马韶被放了出来，拜为司天监主簿。

事情没有关联吗？这至少可以得出一个很明显的结论——在事发当夜之前，晋王府上下人等对赵匡胤之死是有所预谋的。像程德玄，他一听到马韶的“预言”，立即想到谋反的事情已经泄露了，他能做的就是把马韶先关起来，然后马上向赵光义报告，而赵光义更加惊慌，他甚至想到了贼喊捉贼，向自己的哥哥告发马韶，来证明自己的清白。

至于马韶是从哪里得到的消息，则一时之间没法细查了。

回到主题，那么说这样就可以证实赵光义的确是杀了他的哥哥了？而且是用毒药？很遗憾，这样的证据，无论是在现代还是古代，赵光义都会轻蔑地瞥我们一眼，然后冷笑着说出三个字——“莫须有。”

难道不是吗？请注意，如果只分析当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赵匡胤到底做出了什么，没做什么，那么在总前提下，就已经陷进了一个没有了局的泥潭里。因为别说是千年之下，就算是当时，这都是最高的、最敏感的国家机密。所以根本就不可能有什么正解。

就算把赵光义挖出来，给他上大刑，他都不见得说真话，而他说出

来的话，我们也不会信。
那么说，此事就真的年深日久，埋没无闻，彻底的人死两不知了吗？不，历史会证明，没有人能真正的一手遮天，历史的真相，就像一棵参天大树的年轮，只要你会阅读，你就会发现在千年的印迹之中，哪一年发过大水，哪一年特别的干旱，又或者哪一年遭了山火虫灾，在树的年轮里一切都有记载，只要你会阅读……真相，虽然隐秘，但总还是有的。

欲求真相，就得把时间往前推移，回到赵匡胤在洛阳时。当时他面对弟弟那句“在德不在险”的空话，为什么就没有当面反驳，进而索性一意孤行，强制迁都呢？
他真的那么“懦弱”？
当然不，事情要连贯起来看，看他回到开封之后又做过些什么，答案自然就会显现。史料记载，赵匡胤回到开封之后，在公务繁忙之间，居然在七月这一个月里，“三幸光美府第”。
赵匡胤在一个月里连续三次到三弟赵光美的家里去。
这是极其反常的。在这里，要强调一下中国古代的皇家制度。皇帝是不可能随便到某个大臣的宅第去的，那是极大的特殊性荣誉，代表着“圣眷优渥，高厚隆宠”，大家别想着赵匡胤随便就到赵普家去吃肉喝酒，就觉得这事很平常。在《宋史》记载中，赵匡胤到二弟光义家去的次数都可以用一只手的手指头数出来——“王性仁孝，尹京十五年，庶务修举。帝数幸其府，恩礼甚厚。”
十五年里，赵匡胤不过才“数幸其府”而已。可是赵匡胤居然在一个月的时间里，去了三弟赵光美家三次。这是个极其敏感的政治符号，相信所有视力正常的宋朝官员们，都会理解这是什么意思——大宋皇帝赵匡胤已经积极明显地向其三弟示好。
这样做的用意何在？难道是赵匡胤祭祖归来，突然心血来潮，觉得长兄如父，要给从小就缺乏父爱的三弟以深沉的、炽热的、不求回报的父爱吗？
玩笑开得大了点，只要稍有点政治头脑的人马上就会明白，这是赵匡胤在着意培养三弟，要光美登上政治舞台。其作用只有一个，用他来牵制二弟光义。
这样做，好处真是妙不可言。想想四五年前的赵普、赵光义之争，赵匡胤打破了政坛的平衡，赶走赵普，让赵光义一人独大，直到后来他二弟敢于公开向他叫板，拆他的台。这是恶果，让他在洛阳时公开丢脸，且无可奈何，那么就索性让光美来成为第二个光义如何？
我把从来没有权位的光美扶植起来，用来打压光义。什么？有人说，光美无法和光义对抗？为什么没有？光美无功劳，那么光义有什么功劳吗？光美无根基，那更不在话下，由我来着意培养，比当初培养光义时还要用心，事情怎么就不会成功！
而且一旦成功之后，光义被分权，从此老实，安心做人；而光美毕竟根基浮浅，我会吸取当初让光义尾大不掉的教训，把握好分寸。甚至他都不会像得势的赵普那样，想象一下，当初如果扶赵普压光义，由赵普独揽大权，那样的日子就很好过吗？

如果事情能按照这样的设想去发展，那么一切是多么的美好啊……分掉了光义的权柄，就等于拿掉了他的野心，他和光美从此就都没有了非分之想，就还是我的好兄弟。再加上之前，我派德昭去迎接钱俶，派德芳主持当天的迎接宴席，我的儿子们也会顺利地走上前台。于是，一天的云彩就都会散开了……

更何况，我还做了另外的一件事，来压制光义最有力的那部分力量，让这个计划能够顺利地实施。

出征北汉，相信很多人都在想，赵匡胤为什么要这么的急呢？按照他以往的行动规律，每次灭掉一个割据大国之后，他都会用两到三年的时间来消化它，把当地的矛盾都解决，并改善那里的国计民生，比如说用减税、免税之类的手段来把那片土地彻底大宋化。那么为什么在平灭南唐这样的超级大国之后，赵匡胤仅隔半年就决定出兵北汉呢？

是被民众国情等热烈因素推动的吗？有，但相信赵匡胤如果决意等待，谁也没法强迫他。那么是他彻底地轻视已经残废了的北汉，觉得只要出兵就一定能获胜吗？

可是全地球的人都知道，打北汉就是动契丹，再怎么样，赵匡胤也不会轻视那些来去如风的契丹铁骑吧？那么他到底在打着什么主意？

诸多因素纷繁杂乱，如果一定要剖析疑团，相信下面的这个因素才是他诸多考虑中最重视的一点。

他要借助另一场大的胜利，来继续提升自己的威望，使之达到一个辉煌的，时人不可企及的顶点，然后无论自己再做出什么事，都能压制整个官场。比如说废掉晋王，或许干脆杀了赵光义。

就算不那么暴烈，通过这次战争，也可以调动整个官场来为自己服务，把赵光义多年来当首都市长所培植起来的官场势力下降到最低点……综观这一切，都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即赵匡胤还是在顾全着大局，他还是想着怎样既平稳过渡，又能达到削弱赵光义，扶植自己儿子登台的目的。

那么这时，把目光转向赵光义，设身处地换位思考，站在赵光义当时的立场上，想一想他已经是什么处境了——眼见得赵匡胤的声威会更加的震烁古今，如果这次的北伐成功，他的功业将直追千古一帝李世民，那时候无论赵光义曾经怎样广施恩惠、小心结交了多少的官场同仁，都不会再有人陪着他蹚浑水了；更何况三弟光美马上就会在名利场中异军突起，有赵匡胤的刻意栽培，这实在是太轻而易举了……最要命的还是德昭与德芳，他们一个二十五岁，一个十七岁，早已成年，尤其是德昭，正宗的太子，而且连皇孙都生出来了，赵匡胤既然已经开始把他们往前台推，就绝对没有突然偃旗息鼓的道理。

那么，他该怎么办呢？自古华山虽险，尚有一线之生机，而他，在这样的局势下再不使险招的话，等待他的就只有安乐死！

而所谓的险招会是什么呢？历史证明，赵匡胤是在事业处于辉煌的顶峰时突然死亡的，这真的是巧合吗？

我们要追究，只能从曾经发生的那些有记载的事情里来分析，事情从赵匡胤一步步的谦让，想方设法地让朝政的变化，权力的再分配变得平和些开始，所以他难免地从开封退让到了洛阳，再从洛阳迁就回到了

开封，可是变化却没有停止，他一直在努力，而且事实证明，他越来越接近成功——因为他至少还真正地掌握着当时的国政大权！

可是他唯一的漏洞，就是从来没有想过他那个和善淳朴，教育良好的弟弟会突然间对他下杀手，以终结他生命的办法，来阻止他计划的完成。

综上所述，赵光义杀兄，已可定案。千古之谜，就算没有真凭实据，就算赵光义事发当夜没有和他哥哥独处饮酒，他都脱不了最大的主使者的干系！

至于说到他是用怎样的手法杀人的，就要根究于王继恩和程德玄了。先看王继恩，这个太监很不寻常，他是太祖的亲信，同时也被宋皇后所赏识，事发当夜，皇后把召唤皇位继承人这样的大事都交给了他独立去办。可是他却违背命令，自作主张去找了赵光义，并且亲自带着赵光义回到皇宫，逼迫皇后就范。这样的表现，如果说他事先没被赵光义所收买，成了二赵一党的话，那连鬼都不会相信。

再看程德玄，此人当夜出现在晋王府门外绝非偶然，此人深通医药，再联想到后来南唐李煜、吴越钱俶在太宗朝的死法，能让人想到些什么呢？

如果说是程德玄配药，由王继恩下毒，是不是很合理呢？当然，这一切的猜想都没有意义，作案的细节在千年之后，甚至在当年都没人会知晓，更不会有人公之于众。我们所能做的，只能是从宋朝当时的国朝大政，以及赵匡胤本人的各种施政方针来分析理解当事人们的处境，及他们的想法，还有他们可能采取的行动。

是赵光义杀了他的哥哥，这是我再次重申的个人看法。下面，要探讨的是总问题之二——赵光义就算没杀他哥，得位可正？

这个问题似乎不太通顺，因为既已确信是他杀了他的哥哥，那么还问什么“就算没杀，得位可正”？

是的，但就得这样问。试想，如果真是他杀的，那还谈得到得位正不正吗？他是个凶手，自然不正！所以要谈得位正或不正，就只能先假设他没杀人。

好了，我们就先假定他是个好人，来探讨他的皇位是抢来的；还是凭空而落，靠运气才砸到他头上的；又或者是他生而幸运，投胎到了一位难说是贤明，还是偏心的女人的肚子里，是靠上一代的临终遗嘱才合法得到的。

先说第二个可能——皇位凭空而落，是靠运气砸到他头上的。

理由，司马光说，赵光义当晚闭门家中坐，富贵找上门，王继恩送皇冠，程德玄推波助澜，他完全是身不由己，最后还被他那年轻的，“少不更事”的小嫂子给强迫了一下，才勉为其难地接了他哥哥的班。

似乎很牵强，但是司马光先生的字面意思就是这样的。后世人等道德伦理败坏，什么事都往歪里想，一心想在鸡蛋里挑出骨头来，就算没骨头，也要先把鸡蛋打碎再说，这样，就实在和司马先生没有关系了。

但是非常遗憾，我们就是要往歪里想。现在返回头去看第一个可能——他的皇位是抢来的。

多简单，就算一切完全像在赵光义死后二十二年才出生的司马光所

说的一样，在一个最关键的地方都没法自圆其说——宋皇后当时要叫的人是“德芳”，无论如何不是“德芳”他二叔！

赵光义可以说他什么都是被迫的，一如他哥哥在陈桥兵变时的身不由己。但是别人给你什么你就要什么吗？我给你口棺材你就躺进去？

所以赵光义你还是不要再装了，抢的就是抢的，何况那一点都不丢人，抢，毕竟也是一种相当复杂而且高难度的劳动付出，不是谁想做就都能做的。

只不过历史证明，有些人是鼠窃，有些人是豪夺，人就是这么的奇妙，就连抢东西，都能分出来人品的高低上下……所以该承认时要承认，无论是大丈夫还是真小人，共同的特点是“光明磊落”。

但是赵光义一定不会这么想，他会喊冤，因为他会说，以及他的臣子们都必须替他说——他的皇位是由于他亲爱的妈妈杜老太后的临终遗嘱才合法继承过来的，而且其中所包含的政治意义是无比重大神圣，对当时整个汉民族社会的安定团结以及繁荣的生活都是必不可少的，可以说所有人的个人福祉和家庭完整都彻底依赖于这个遗嘱的贯彻执行的程度！

这个遗嘱，就是众所周知，但又真假难辨的“金匮之盟”。

讨论第三个可能性。

故事急速往回倒退，一直回到赵匡胤的生母杜老太后去世时，她临终遗言，要大儿子本着“国有长君，家国之幸”的大前提，把皇位不传子而“一传光义，再传光美，三传德昭”。并且当场要儿子签字画押并由赵普监督生效，最后放在一个小金盒里，并由宫人密藏在皇宫内某处。

一言以蔽之，因为当时根本就没有任何人知道有这个“金匮之盟”的存在！

那要在赵光义当了五年皇帝之后，才由急于在政治上复出的前宰相赵普突然提出来！

还有什么疑问吗？想一想当时赵普是什么处境，他被死敌卢多逊已经压制了七八年了，这期间不仅他度日如年，连他的儿子都要成为政治迫害的牺牲品了，随时都可能家破人亡，他为什么就不早点使出这招撒手锏呢？

而赵光义在得知“金匮之盟”之前，一直都活在“篡位”和“杀兄”等恶性传言的阴影里，并且他已经第一次征燕云失败，德昭已经自杀，他背负的恶名以及军国大事的压力无比沉重，赵普如果有这样的法宝，简直可以随时上报朝廷，让自己咸鱼翻身。

他为什么就是不做呢？

一句话，所谓的“金匮之盟”不过是个小小的政治把戏，它不过是赵普和赵光义之间的一个小小的交易——你让我重新上台，我让你平安过渡。

其真相性，嘿嘿，不仅现在的人会不屑一顾，就算在当年，只怕也是路人皆知，对这样劣等的把戏，实在没必要评论，只需要……嗤之以鼻。

那么有人会问，怎样解释赵光义登基之后，立即对赵光美的提拔呢？他就像当年赵匡胤对他一样，封光美为齐王，任开封府尹兼中书

令，位于宰相之上。这完全可以理解为他在遵守着“再传光美”的“金匮盟书”嘛。所以，“金匮之盟”还是千真万确地存在着的。

可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就证明着赵光义已经知道了“金匮之盟”的存在，所以他才这样地遵守，对吧？那么五年之后，赵普还在搞什么呢？

这到底是赵普是个傻子，还是赵光义是个傻子？说到底，这件事如果再往下深究，就可以确定另一件事了，那就是——我们是傻子，还在这件事上浪费精力。

分析到这里，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日那个夜晚到底发生过什么事，基本上已经可以定性。那两个问题已经有了答案——一、赵光义杀了他的哥哥；二、赵光义得位不正。

这时历史上唯一的正解就出现了，《辽史》，契丹人半点都没含糊，直接说——“赵炅自立！”

干净利落。

但是要强调，关于第二点，我没有半点对赵光义不满的情绪。因为，在这个世界上，唯一可以去偷去抢却不必有半点愧疚心理的东西就是皇位。

甚至人类有史以来，发出的最多的欢呼声，都送给了那些不择手段，摄取皇位的人。眼前就是活生生的例子——赵匡胤。他从七岁的小孩子柴宗训的手里抢到皇位时，难道人人都心悦诚服吗？不见得吧，如果他之后不是雄才大略，给我们民族带来了统一和稳定，我们会把他当做什么呢？

所以，纵然是赵光义杀兄夺位，这也并不能就此把他定在耻辱状上。请比较，虽然他杀兄的手段还不能确定，但是总好过李世民在光天化日之下公开杀了大哥和三弟吧？而天可汗可以永享英明，那么赵光义为什么就不能得到人们的原谅呢？

因为这里面的一点点的小区别。

李世民不杀大哥和三弟，不仅得不到皇位，更连身家都保不住。赵光义却没有这份危机。

李建成、李元吉对李世民先下毒，再诬陷，更进一步要把秦王府诸将分散坑杀，一网打尽，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平日里根本就谈不到任何的兄弟恩义。

可赵匡胤是怎样对待二弟的呢？《宋史》记载，赵匡胤对赵光义关怀备至，不仅在官职上让二弟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无比尊贵，甚至在日常生活中都爱护得无微不至。

赵光义的家地势很高，没有水源，他哥哥遣工匠做大轮，“激金水注第中”，并且“数临视，促成其役”。赵光义在皇宫里喝醉了酒，没法骑马，他哥哥亲自扶着他下殿阶，看到他的侍卫“执镫以出”，就赐那人以官职衣带及器帛，以勉励更尽职心。史书更记载，赵光义曾经重病，昏迷到连人都不认识了，赵匡胤急忙赶去，亲自为他灼艾治疗。当时赵光义在昏迷中仍然觉得疼痛，他哥哥的反应是取过点燃的艾绒在自己身上同样的部位熏灼，来感应疼痛的程度……就这样，从辰时一直治疗到酉时，直到赵光义出汗苏醒过来，赵匡胤才回宫。

恩义种种，难以尽数，至少可以说，赵匡胤对儿子都没有对光义好。史书记载，直到他死，长子德昭都没有封王，次子德芳更加仅仅是

一州的防御史……光义，光义，如此恩重如山的哥哥，你竟然也能忍心下手。这不是篡位，这是忤逆，这不是在争权力，而是丧尽了天良！

也许在光义的心里，他也是迫不得已，他有必须这样做的理由。只是在那个大雪纷飞的深夜之后，他就再也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心灵，随着一次泯灭所有良知的叛逆而幻灭，在那一夜之后，在背叛了他最最亲爱的大哥之后，还有什么是他做不出来呢？

杀德昭、杀德芳、杀光美……进而怀疑天下所有人，还有什么难度吗？

第二十五章
魂归洛阳川

但不管怎样，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日那个夜晚还是过去了，时间……继续流动，不以任何人的死亡而稍微停顿。

赵匡胤死，赵光义即位，天下第一富贵权柄骤然转接，但一切波澜不惊。在《宋史》的记载中，明确地记录着“开宝九年冬十月癸丑，太祖崩，帝遂即皇帝位”。

就是这样的简单，赵匡胤死了，他的二弟赵光义即皇帝位，其间没有任何的蹊跷、谜团，更没有任何人有过什么异议，或者不寻常的举动。

因为，紧接着就是“大赦，常赦所不原者咸除之”。之后，“群臣表请听政”，而赵光义“不许”，“宰相薛居正等固请”，赵光义才勉强同意——“乃许”，并在即日起，“移御长春殿”。

他是合理合法的皇帝了。

对于赵匡胤，人世间给他最后的一点印迹是“群臣谒见万岁殿之东楹，号恸殒绝”。只是一片哭声而已。紧接着就是商量怎样埋葬他了，而那极其的简单，在中国都执行了上千年，是一整套完整的、规范的专流程作业了，真是再容易不过。

给赵匡胤定庙号，“太祖”，无论如何，谁也没法否认是他亲手开创了宋朝；给他定谥号，曰：“英武圣文神德皇帝。”

《宋史》中给他的盖棺定论是——“五季乱极，宋太祖起介胄之中，践九五之位，原其得国，视晋、汉、周亦岂甚相绝哉？及其发号施令，名藩大将，俯首听命，四方列国，次第削平，此非人力所易致也。建隆以来，释藩镇兵权，绳赃吏重法，以塞浊乱之源。州郡司牧，下至令录、幕职，躬自引对。务农兴学，慎罚薄敛，与世休息，迄于丕平。治定功成，制礼作乐。在位十有七年之间，而三百余载之基，传之子孙，世有典则。遂使三代而降，考论声明文物之治，道德仁义之风，宋于汉、唐，盖无让焉。呜呼，创业垂统之君，规模若是，亦可谓远也已矣！”

以上文字，取自《宋史•太祖本纪》，看着像是极力在为赵匡胤歌功颂德，可是古人文笔精妙，尤其是此文为元朝人所撰，是好是坏，褒贬之间要细细地玩味。比如“考论声明文物之治，道德仁义之风，宋于汉、唐，盖无让焉。”

只说了文物之治，道德仁义之风，武功大治则一点不提。这说来似乎也无可厚非，谁让宋朝在武功上一败涂地呢？而宋朝的朝政制度，尤其是军事制度，绝大部分都由赵匡胤一手创立的，并且一以贯之，三百年不变。

以元朝人的胜利者身份，能说出这样的话，似乎已经非常的厚道了。但真的是这样的吗？

但已无须细辨了，赵匡胤的一生，笔者已经勉运拙笔，恭录于上了，其中的是非曲直，伟岸卑微，相信一切公道自在人心，我们每个人

的心中都因此而有了一个明暗参半，但又宽容博爱的赵匡胤。这就足够了。至于他的千秋功罪，是否给宋朝打下了积贫积弱的底子，却没法盖棺定论。

因为他的生命是被突然终结的，宋朝的国运、权柄，它的施政纲领，也是突然间拐了弯的，这甚至带动了我们整个民族的命运跟着一起滑向了一个不可预知的境地。

而这些，都随着赵匡胤的突然死亡拉开了序幕。如果他不死，如果他还能再多活几年，事情还会是这样的吗？

这是一个绝望中的猜想，注定了没有答案……在当时，也没有任何人能预知到这些。每个人都争着擦干了眼泪，向新一任的皇帝聚拢，去进行下一轮的权力游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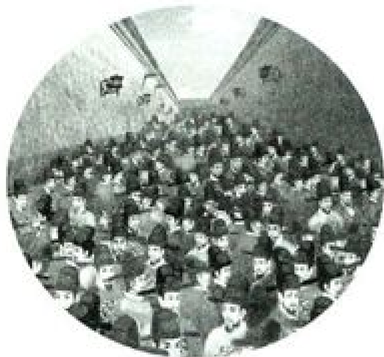
开宝九年（公元976年）十月二十一日之后，赵匡胤冰冷的尸体躺在棺柩里，被孤零零地安置在皇宫的一个角落，要等到第二年的春天，太平兴国二年（公元977年）的四月二十七日，他才被运往洛阳，葬入由他本人选定的陵墓里。

他死时，大雪纷飞，天寒地冻，当他落葬入土为安时，他的故乡洛阳已经春满人间，柳絮纷飞了……新的一年已经开始，历史也翻开了新的一页。

如果这是宋史

❷太宗真宗卷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2，太宗真宗卷 / 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8-4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北宋—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880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395千字　印张：23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叶北宁　　责任校对：刘　璎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8-4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天下不过二三事

提起历史，人们总会习惯性地说："……历史长河……"这没错，只是不大精确。就像提到人生，人们总是用长跑来比喻一样，乍听没错，细想全错。

因为真正的人生，是短跑。长年累月的准备，艰苦卓绝的训练，都只为了关键时刻的冲刺。然后，人生定型。

历史也正是这样。

它的长河中闪烁着无数的关键时刻，这些或光明，或阴暗，或惨烈，或讳莫如深的瞬间时刻，才是我们人类的精华体现。其后所有的漫长岁月，都不过是它们的附属品，用来稀释、淡化当时的浓郁内核。

就像公元976年十月二十一日这一天。

这一天在宋朝历史上的分量并不是特别重大，只不过它的个性太鲜明了，绝对的独一无二。这一天的清晨时分，宋朝所有的臣民们刚刚从床上爬起来，就突然间全体面无血色，瑟瑟发抖，就像瞬间同时看到了牛头马面给他们送来了阎王爷的早餐请柬。

一点都没有夸张。事实上，他们中稍微有些头脑的人，马上就回想起了十七年前，甚至是二十二年前……那时候他们活在五代十一国里，随时都会血肉横飞，妻离子散，人头落地，那是名副其实的人间地狱！

一转眼就这么多年了，似乎这十七年以来他们的富足、安定，甚至都能重新奢谈一下的尊严，都是那么自然而然。可是这一天的早晨，他们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一个问题——这一切都是谁带给他们的？

答案是柴荣……还有赵匡胤。

但是赵匡胤却突然间死了——就在昨天他还好好的，可一夜之后，就被宣布已经死亡！

恐惧瞬间袭来，这时候，宋朝的全体臣民们才突然发现，他们的全部福祉，还有生命的保障，竟然是这样的脆弱，完全都维系在一个人的生死存亡上。这让他们发抖，因为谁都知道，赵匡胤只有一个，是没有任何人能替代的。

但是害怕是短暂的。没过多久，一个新的消息传来，皇帝居然马上就诞生了，而且竟然不是赵匡胤的儿子，而是他的弟弟——赵光义。

历史记载，在这一天的清晨，宋朝原晋王、开封府尹赵光义在其兄长、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的灵柩前奉遗诏即位，成为了宋朝的第二位皇帝。

这时候，宋朝子民们的感觉就开始分层了。有的人选择继续迷惑，他们要猜，这到底是咋回事呢？可有的人就感到了更大的恐惧，并且这种恐惧的加深程度和他们官职地位的高低成正比，越是那些平时不可一世的大人物，越显得两眼发直，四肢麻木，随时都会昏倒。

他们眼前浮现的，不再是牛头或者马面，而是一张和蔼亲善、温文优雅的中年男子的脸。

赵光义的脸。
这张从未在任何人面前扭曲狰狞过的脸，从此在人们的心里彻底变样。
无数的问号在每个人的脑子里生成——昨天夜里到底发生了什么？赵匡胤是怎么死的？为什么即位的人是他，而不是他哥哥的儿子赵德昭或者赵德芳……
无数个疑问，但都没必要再追查分析。上演了千年的老剧了，再没有什么情节的哪个变化能做到情理之中意料之外。尤其是“谁犯罪，谁受益”这条颠扑不破永不失效的真理。
于是在那个清晨，人们看着赵光义在他哥哥的灵柩前悲恸欲绝，痛哭流涕，要宰相薛居正等国家重臣再三请求，才勉强答应做皇帝。然后为了感恩和尊敬，他在《即位赦天下制》里宣布——太祖“猥以神器，付与冲人……凡开物务，尽付规绳，予小子伋绍丕基，恭禀遗训。仰承法度，不敢逾违，更赖将相公卿，左右前后，恭遵前旨，同守成规，庶俾冲人，不坠鸿业”。
“冲人”——小孩子。他以三十八岁的实际年龄，深自谦抑，表示自己什么也不懂，要“尽付规绳”，完全踩着他哥哥的脚印走下去，并且要依赖“将相公卿，左右前后”，一定要做到“不坠鸿业”。
就这样，宣言报告在继续，加冕典礼在继续，一个个法定的程序在继续，一个新的、名正言顺的皇帝在一步步地生成……没有异议，没人反对，全票通过。于是，在那一天的漫天大雪里，至高无上的皇冠落到了赵光义头上，其他人的头上和身上落的都是惨白的雪花。
包括原来的皇长子赵德昭、皇次子赵德芳，以及盛殓着赵匡胤尸体的棺椁。
那么就真的没有怨气，没有反对，没有仇恨了吗？！
可是有或者没有，还有什么意义吗？不管那时的现场到底发生过什么，至少在历史上没有任何的记载能够证明在那一天，或者在那之后，有谁反对过赵光义登基即位当皇帝。就算我们能彻底不负责地戏说一下，假定那天全开封城里每一个人都想要赵光义死，都只能更深刻地证明一件事——赵光义无所不能。
这是千真万确的，以后二十二年里所发生的事情都将证明，这位新皇帝无论面对什么事都有解决的办法，不管局势多么恶劣，有多少人——不管这些人是宋朝人、契丹人、党项人——给他出了多少难题，都从来没有让他真正走投无路过。
所以眼前的这点小事，实在是不值一提。而且就从这时开始，人们就可以观摩欣赏，赵光义是怎样极为迅速而又有条不紊地把天下万物都收入自己囊中的。

先安内。
首先是皇族，只见一连串金光闪闪的头衔被赵光义扔了出去，落到他亲爱的族人头上。
封——先帝赵匡胤的皇后宋氏为开宝皇后；
封——原皇长子德昭为武功郡王，由兴元尹、山南西道节度使、检校太傅、同平章事，封为永兴军节度使、京兆尹兼侍中，位于宰相之

上；

封——原皇次子德芳，由贵州防御使升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同平章事；

封——皇弟赵廷美（先匡美，再光美，再廷美。为两个哥哥避讳）由永兴节度使兼侍中升为开封府尹兼中书令，封齐王，位于宰相之上。

并且由即时起，先帝赵匡胤的儿子和现齐王赵廷美的儿子，享受和现任皇帝赵光义的儿子们同等级待遇，并称为皇子，三者的女儿们并称为皇女，以示存亡一体，永无二心。

以上的条件怎么样？不管背后的那根大棒是否存在，达到了什么级数，至少胡萝卜的吨位是够了吧？平心而论，赵光义已经把能让出去的都让出去了，除了自己的皇位，连自己儿子的未来继承权都没有保留。而他也得到了他想要的东西——安静。

在现存的史料中，查不到当年赵家内部有过任何的纷争，尤其是最敏感的德昭、德芳、廷美三人。事实上，他们是空气，彻底人间蒸发了，那一段的历史中甚至没有他们的任何出场白，或者哪怕一个现场动作。

下面轮到了诸位朝中高官，每人都有赏，闷声发大财，就算是宰相这种没法再升的职位，都可附加上一些额外的好处。

原宰相薛居正加封左仆射，沈伦（原名沈义伦，避讳去义）加封右仆射；参知政事卢多逊升为中书侍郎、平章事；枢密使曹彬加同平章事；枢密副使楚昭辅为枢密使；潘美虽然不在家，也加封为宣徽南院使。其他的大小官员依次加官晋爵，严格做到人人有份，见者有份，就连大牢里的犯人都不例外——大赦。哥儿几个可以出去透口气了。

忙完了这些，京城里基本安定了，赵光义是不是可以松一口气，进皇宫参观一下自己的新家了呢？但是人们却惊奇地发现，这人的表情还是那么的奇特。想象一下，一张脸上既要保持住二十年如一日的优雅庄重，还要表现出发自内心的悲痛万分、生不如死，一边哭着一边微笑，那是张什么样的脸？

仁德是那么好修炼的吗？刘备是那么好当的吗？

但这都是必需的，赵光义的局势还远远没有稳定，环顾当时，还有一样东西是那时的他所搞不定的。

一股力量，它可怕并且敏感，在这样的非常时期，只要有一个稍微异常的冲动就会把它突然点燃，而一旦它发作了，就会让宋朝的天下瞬间四分五裂，无论谁都没法收场！

是军队，此前完全听命于赵匡胤本人，除了赵匡胤之外没有任何人能调动一兵一卒的宋朝军队。

两个月之前，宋朝征调了绝大多数的禁军分五路进剿北汉，也就是说，在赵匡胤暴死，赵光义越侄登基时，开封都城内的军力是空前薄弱空虚的。

这时就没法不佩服或者羡慕赵光义了。说佩服，是说他眼光独到，选择了这样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来做他生命中这件最重要的事；如果说羡慕，就是他的运气实在是太好了，他哥哥暴死的时候，居然正是国都军备空虚的时候，没有几个握刀的人能对他跃跃欲试。

这时分析一下赵光义的能力组成元素。他强在哪儿？弱在哪儿？

赵光义二十岁刚出头时就当上了开封府尹，此后一直在首都行政部门里主持重要工作，至今已经有近十六年之久。他官场经验丰富，全国一盘棋，甚至比他哥哥都熟悉，是当时宋朝的第一号能吏。但可惜的是，他瘸腿。

军政不分家，他只有一手硬。

赵光义的致命缺陷就在军队。他没有资历，更没有军功。而军队是个奇妙的世界，想在那里称王，你必须有实打实的能耐，“钱压奴婢手，艺盖当行人”，是骡子是马，你得拉出去遛遛！

偏偏赵光义是个斗智不斗力的人。

这怎么办呢？想想当时的宋朝北征部队，以党进为首，潘美、郭进、杨光义……个个都是桀骜不驯，满手血腥的人，但那时每一个人都对赵光义非常客气，原因只有一个，他是赵匡胤的弟弟！

除此之外，这些人还在乎他什么呢？这些赵光义都心知肚明。于是这些人就都得远远地隔断在北汉境内，既要面对太原城里的北汉部队，更要扛着已经赶到的契丹援军。明明知道了国内已经天翻地覆，连皇帝都换人了，可就得原地待着。

因为没有命令让他们回国。

但小心着，这些人的职业就是整天盘算着怎么杀人。赵光义的举动他们都懂，甚至怎么做的他们都能猜出来，而他们也真的不敢反抗，谁让他们的家小都在开封城里呢。但是这要有一个前提，就是千万别给他们那个机会。

一切都取决于一个机会——一个人是否会突然到来。

还记得《角斗士》吗？那里面罗马的老国王被亲生儿子活活闷死在胸口，然后新国王立即出去干掉自己的皇位威胁者，那位飞兵团的将军蒙特西莫斯，请问将军这时的活路在哪里？

怎样才能让他在当时的绝境中死中求活，甚至夺取更大的利益？

这位伟大的将军选择了逃避，他杀了来行刑的军人，自己单身逃回故乡。但是什么都晚了，罗马恺撒的手可以伸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他沦为奴隶，变成角斗士，最后用民众的呼声，迫使皇帝走上角斗场和他一决生死。

很动人，很震撼，但很愚蠢。

这一切完全可以避免，当初就有一线生机，让他既能保全自己，更能保住妻儿的性命。就在老国王被害，新国王派人来杀他时。那时他正在军营里，他完全可以利用军心（他沦为角斗士时才想起了这点），就算真的是他杀了老国王，他都能混淆黑白，让新国王死。

当时宋朝的军队也是一样，赵匡胤近三十年的恩德与积威让这些军人肯于，甚至习惯于为他去死，他们只需要一个理由，一个借口，一个人——德昭，或者德芳。

只要他们其中的一个突然出现在远征军的军营里，出示一个哪怕是伪造的赵匡胤被害的证据，这些人都会为他起兵，杀回开封，夺回皇位。

想一下，在事过三年之后，远征北汉、燕云的军队都会找机会拥立

德昭为皇帝，从而让赵光义起了杀心，这时赵匡胤在军中的余威有多大，就可想而知了。但让人郁闷的是，开封，甚至整个宋朝国境都平静得像一潭死水，每一个人都乖得出奇。对此，我们还能说什么呢？

只能去猜了，赵光义的手段要高明到什么程度才能达到这样的效果。然而历史证明，这些都不算什么，紧接着又发生的一件事，才真正地证明了这个人的特色——无所不能。

他先是把自己的名字改了，起名为“炅”。这个字很棒，日下之火，光华灿烂，似乎比“煜”字还要稍好一些，但不管怎样，改名字是他的自由，也是五代以来做皇帝的传统习性，无可厚非。但是他紧接着就把他哥哥的年号给改了。

公元976年十二月以前，是宋开宝九年，在十二月以后，是宋太平兴国元年。

这事很小吗？

也许什么都不算，毕竟它改不改都不会天塌地陷。不过，要留神，这么搞就算没有天灾，人祸是少不了的。我们中国是忠孝礼仪之邦，讲究“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是万世之根基，不变之人伦！

要知道就在距今一百多年前，这还是我们的立国之本，就算是以外族身份征服中原的清朝，也要遵守这样的规矩。其中就有一条，“父死，子不改其规三年”。在中国的历史上，除了改朝换代外，没有任何一个正常交接上岗的皇帝敢在当年就改变上一代君王的年号。就连著名的干掉老爹、杀掉大哥的暴君代表隋炀帝都不敢。

何况赵光义是以弟承兄，本来就名不正言不顺。可他就是干了，而且照样朝局稳定，没有任何人反对。记着，历史可以证明，没有任何人反对。

这样出类拔萃，我们真的应该膜拜一下。

做完了这些，赵光义下令远征军回国。等潘美、党进等人回到开封之后，他们发现不仅要面对一个在名分上无懈可击的新皇帝，连顶头上司都换人了。

曹彬，任枢密使、同平章事；枢密副使则是以前的三司使楚昭辅。

潘美等人唯有仰天长叹，彼等生而幸运啊……像他们这样千里奔袭，异国征战，除了沾了满头满脸的北汉灰土之外，还得到了些什么？可曹彬先生就不一样，他在京城里悠闲享乐，高官厚禄就不求自得。

还有那个楚昭辅，当年陈桥兵变时当众说假话的神汉，居然变成了他们的顶头上司！但你上哪说理去？关键时刻，你不在关键地点……去诅咒命运吧。

军队被搞定了，宋朝全国都松了一口气，至少这样不会有大规模的流血了。但就在庆幸中，皇宫的旁边就突然有人流了血。

死人了，有人白昼当街杀人，而且杀完就逃，不知去向。

事情是这样的，开封城里物业繁华，三教九流什么人都有，有商人，也有乞丐。这一天，就在靠近皇城根儿的一家大店铺门前，一个乞丐堵着店门破口大骂，污言秽语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骂得精彩，听的人多，无论店主人怎样赔礼道歉都不好使。最后好不容易大家伙儿才听明白，这位嘴特臭的乞丐之所以这样激动，就是因为主人家施舍给他的

东西不合他心，而且数量不够。
群情激愤，这丫真是欠抽！不过骂归骂，乞丐扬扬自得，乞丐怕什么？除了大狼狗，啥也不怕。于是该乞丐的骂声覆盖面更广，在场所有人的家属都被他问候了一遍。突然从人丛中冲出一人，拔刀就捅了他个对穿。没等现场的人反应过来，这人扔下刀，冲出人群就跑了。
大快人心，不过这事也捂不住了。第二天，开封城的官员就上报给新任皇帝赵光义。赵光义大怒，立即上纲上线——这是五代时随意杀人的陋习，一定要抓到凶手，立即严办，刹住这股歪风邪气！
有关部门不敢怠慢，全力办案，很快就把结果上报——杀人的是店主人，动机是实在气不过。
赵光义很高兴，说爱卿，你能如此用心办案，真让我欣慰。不过，你最好再复查一遍，可别冤枉了好人啊。下次把那把杀人的刀拿来。
几天之后，该部门把凶器、狱词一并呈上。程序走完，赃供俱在，这案子结了。
赵光义却再一次问，真的审好了？
该官回答，审好了。
赵光义突然转头对身边的小内侍说："取吾鞘来！"
片刻之后，小内侍拿来了一只刀鞘，直接下殿，把那把杀人的刀放入刀鞘，严丝合缝！
赵光义拂袖而起，怒视那个目瞪口呆的官员："如此，宁不枉杀人！"

一边派人去杀人，一边严令下属去查案，赵光义在庙堂之上瞬间就戳穿了手下人屈打成招、草菅人命的小把戏。
一举数得。
第一，明白无误地告诉所有属下，我的眼睛是雪亮的，谁也别想在我面前玩花样。第二，发出信号，给所有人提个醒，我再不是以前那个好说话的晋王了—我—是一大一宋一天一子！从此都把位子给我摆正喽。第三，我要刷新吏制，新朝需要新气象，各部有司注意了，从此要清白做人，努力做事！第四，如果真的有第四的话，就更加妙不可言了。
开封城里的命案，归谁管——开封府尹。这时的开封府尹是谁啊？赵廷美！
小三啊，别看我给了你个官儿当，可得小心办事哟……不然别怪二哥没给你打预防针。
要整顿官场，光凭这一件小事，死了一个区区的乞丐还远远不够，要震慑天下，就要选一个大官来开刀。谁呢？赵普。这太妙了，于公于私，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讲，赵普都是最好的。
为了效果，同时也为了快乐，赵光义选用了上乘的官场手段，一切都进行得公平合理，了无痕迹，但是绝对会达到目的。
他派了一个叫高保寅的官去做怀州的知州。怀州，正是河阳三城节度使、同平章事赵普的辖区。高保寅刚一上任，几乎连怀州衙门里有几棵树都没数清，就立即上奏——赵普犯规了！他什么事都管着我，我请求按照太祖定下的规矩，"罢节镇领其支郡"！
好了，赵普就算有心理准备，都恨不得找块豆腐一头撞死。不是别

的，罢节镇，收支郡，恰是他当年给赵匡胤出的好主意，结果没想到他自己也有当节度使的一天……啥也别说了，作法自毙！

但是别忘了，他叫赵普，历史可以证明，如果赵光义是“无所不能”，那么他就是“总有办法”。别管局势怎样恶劣，甚至连皇帝都想做掉他，他都会有办法。

赵普主动申请把支郡交出去，把自己的节度使头衔彻底变成荣誉衔，这都不算，他还作出了一个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堪称找死的决定：他要进京。

名义是给赵匡胤发丧，为老主送最后一程。

这个名义太光明正大了，连赵光义都没法拒绝。那么好吧，你就来吧，赵光义磨刀霍霍向赵普，就等着肥猪拱圈送上门。但赵普就是赵普，他来了，却让你没法下刀。因为他挑了个最好的时机，在赵匡胤的其他老伙计，如安远节度使向拱、武胜节度使张永德、横海节度使张美、镇宁节度使刘廷让、归德节度使高怀德等人一起都来朝拜别赵匡胤，并朝贺赵光义登基时，他才来。

赵光义总不会当着这些人来砍他的头吧？因为这是“太平兴国”之年啊，要太平，才能兴国。于是赵光义恨得牙根痒痒的，却只能笑得呵呵的，老伙计们都辛苦了，来，大家继续加官晋爵——向拱，你和张永德一样，做左卫上将军；张美，你是左骁卫上将军；刘廷让，你是右骁卫上将军；赵普……你嘛，你与众不同，这样吧，你来个最高档的，你来做太子少保，而且我很爱你，天天都想见你，你不用回去了，就留在开封吧！对了，还有，你也老了，别太累着，同平章的使相之权，就不再给你了。

众目睽睽，赵普脸色惨淡，只能躬身谢恩。几乎每个人都有些幸灾乐祸，没办法，谁让赵普当年那么生猛呢，连赵匡胤有时都得听他的。想必当时都有人在暗笑——太子少保，好大的官啊，可是请问我朝现在有太子吗？你保个什么保啊？

但谁也不知道，赵普这时心里简直乐开了花。多简单，他达到目的了。他要的就是丢掉这些烫手的官衔，然后脱离地方，回到开封城天子脚下。

在地方上，有无数的混账无赖，想升官没理由，都在争着抢着帮赵光义找他的麻烦。这样搞下去，终有一天赵光义会理由充分地砍掉他的脑袋。

与其受小鬼的欺，不如直接面对阎王。

回到赵光义的眼皮子底下，一举一动让全天下人都看得见。只要够乖，只要能忍，想必日久天长，赵光义都会下不去手的。无论如何，都比不明不白地死在外面强。

就这样，赵普被顺利拿下。在世人的眼光里，赵光义的形象开始变得高大。

好多年以后，宋朝发生了一件事，很不起眼，似乎只是宫廷生活的小插曲，但如果把它和赵光义即位之初一个同样不起眼的命令结合起来，就能揭示出宋朝曾经出现过的怪异现象的幕后秘密。

事情是这样的，四川给赵光义上贡，贡品是画圣吴道子的古画《长

寿仙人图》。赵光义展画欣赏，满心等待着自己和这幅画亲密接触，能隔着时空被吴道子感染一下。却不料他突然间呆住了，旁边的人就看见皇帝陛下神色愕然，连连眨眼，好像有什么事一下子让他突然抓狂，也说不清是愤怒还是兴奋，反正他连声大喊——来人啊！

“请问您叫谁？”内侍小心地问。

“都要！”赵光义一连声地叫，“军校、内侍、近臣，统统都来，马上来！”

结果皇宫里面紧急总动员，所有人一起往他的身边狂跑，瞬间集合完毕，人人都呆呆地看着皇帝，就等着陛下说要杀谁。

却只见赵光义笑嘻嘻地把手中的古画向他们展开，很神秘，且更加期待地问：“你们看，这是谁？”

所有人都伸长了脖子仔细看，然后统统地面面相觑，惊异莫名，脸上的表情变得和赵光义一模一样。他们期期艾艾地说——陛下……这，这是御龙弓箭直都虞侯戴恩啦。

“对头！”赵光义一拍大腿，哈哈大笑，“就是他。这太神奇了！”

然后戴恩就此平步青云，从禁军的中低层将领迅速提升，直至宁远军节度使。史书记载，当时宋廷举朝都称他为“戴长寿”。

这事能说明什么呢？不过是芸芸众生，福祸升沉都只在君王好恶的一念之间而已。但别忙，回到赵光义即位之初，他突然变脸下令——诏令，天下禁止私习天文卜相等书，违令者斩！

而且到了第二年，他更命令全国征集天文相士近三百人进京，进行分门别类的考试。结果除了合格的六十多人，其余的都变成了罪犯，被脸上刺字，直接发配到沙门海岛看风景，遇赦不还。

为什么会这样？

为什么既崇仙羡仙，连长相暗合的都会破格提拔，可又把职业的“人间神仙”们不当人看，远远地赶到国门之外呢？

得好好想一想。

以上的事情都非常的小，在宋史长卷中只留下了寥寥几个字的记载，但只有通过它们，我们才能找到那些在正统的历史分析里所没法解释的诡异现象的答案。

比如说，赵光义为什么要虚耗国力，修那么多的庙？他的儿子赵恒为什么会突然间变成了个神汉，弄得“一国君臣如病狂”？甚至百余年之后，金兵无论用什么办法都攻不破、砸不烂的开封外城墙是怎样自动陷落的？都与这时赵光义的决定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就连九十年之后那次举世闻名的变法强国之梦，都能在这里找出必须做的根源。只不过世态万千，人事芜杂，只能到那时再说了。

每一个人都知道，宋朝是文人的天堂。那么这个天堂的大门，是什么时候打开的呢？

很多人都会指着资料说，宋太祖赵匡胤对文人就非常好了。但如果一直那样好下去，文人绝不会幸福到在宋朝一手遮天，有时嚣张跋扈到连皇帝的脸都敢踢黑。何况赵匡胤还会不时对文人们龇牙一笑——“之乎者也，助得甚事！”

这扇天堂的大门，是赵光义打开的。他即位之后，不过区区三个

月，也就是第二年，太平兴国二年的正月，就突然宣布——开科取士。

从此，文人们，你们的春天到了。

这一次，宋朝全国各道所发贡士共有五千三百多人，这些人不管家庭成分怎样，更不管家里有钱没钱，只要学分够（进京之前要有取解试，参看大宋开国卷），国家就给你出往返路费，支持你进京写论文。就这样，这些人从五湖四海出发，到开封城的礼部报到。

开始省试，进而殿试，紧接着这些人就开始欢呼——他们做梦都想不到，这一次录取的比例竟然这样高啊！

这一科，赵光义取进士竟然是一百零九人！

要知道这个数字到底有多惊人，请回头参看一下赵匡胤的取士记录。

宋太祖一朝，几乎每年都开科取士，但是所取极严，最多的一科是开宝八年，公元975年，那一年共取士三十一人。最少的是乾德六年，公元968年，只取了六人。他在位十七年，开科十五次，一共才取士一百八十八人！

似乎太滥了……赵光义的首席宰相薛居正坐不住了，他上奏，陛下，取人太多，用人太骤了。

但赵光义微微一笑，这算什么？下面的事才真正的惊世骇俗，前无古例。

赵光义令第一等、第二等进士并九经进士，直接当官，而且起步就是监丞、大理评事、通判这样的省部级高官。次一等的同进士出身，以及诸科进士（明法、明字、明算、俊士之类）共二百七十人，直接送到吏部，这些人一律免选，优等注拟，好官美差先可着他们来。

薛居正等大臣们都傻眼了，这是在干什么？这些成熟的政治动物们满脑子装的从唐朝开始的读书、科考、取士、选官等的一系列官场的金科玉律就都报废了？

这当官也太容易了吧！赵光义……没当过皇帝可以学，但你不能恶搞！

可是这一切还没完呢，等到这一科的新任状元吕蒙正等人向赵光义辞行时，新任的皇帝对他们说——到了任上，好好当官，要是发现了什么不便于百姓的事，可以尽快处理。

也就是说不必上报！

薛居正等人开始大喘气，这相当于把他们这些宰相以及京城各部大佬们都晾到了一边，成了摆设。赵光义却变得更加和蔼可亲，对他的新宠们说——众位爱卿，想必你们初次当官，没什么钱吧？这样好了，我给你们每人二十万贯，作为你们的行装钱。

就这样，赵光义即位之后的第一科，史称“龙飞榜”的进士们开始了他们的幸福生活。请记住他们的名字：状元吕蒙正、榜眼李至、探花温正舒，以及王化基、臧丙、马汝士、王沔、张宠、陈恕、宋泌、吕佑之，还有张齐贤。

这些人在宋朝的政治舞台上像火箭一样迅速蹿升起来，速度之快举国震惊，他们中至少有四个人当上了太宗朝的宰相，其中最快的一个当选时年仅四十岁。其他人中知制诰、尚书这样的高官更是比比皆是。通过他们，赵光义开始了对宋朝的改造，把这个国家的每一个角落都贴上

了自己的标签。

赵光义迅速收到回报，几个月之后，他就办成了两件让全天下，乃至于契丹等外邦都瞠目结舌的大事。

一，把全国所有州县的行政权完全收归中央；二，迅速整顿钱币，规范金融市场。

前者的重要性还用说吗？历史的原因，造成了他的哥哥赵匡胤每天都得想着怎么向外发展，去抢别人的地盘，于是很多国内的典章制度都只能是临时适用的办法。比如为了备战与安定，得允许某些州县拥有特权。但当时除北汉以外，在实际意义上已经完成统一，再没有什么人有资格跟皇帝讨价还价。

赵光义雷厉风行，从此中国的皇权，自唐中叶安史之乱后，再次回到了至高无上，覆盖全国，公平地“欺压”每一个人的高度。

关于第二，意义无比巨大，如果要稍微夸张点说的话，赵光义在做当初秦始皇做过的事。首先他统一了货币，“禁江南新小钱，民先有藏蓄者，悉令送官，官据铜给其直，私铸者弃市”。

然后，把钱币的数量重新规定。

这件事就要回到唐朝了，历史记载的唐朝天祐年间以前，每百钱的含义就是一百个铜钱，并且足斤足两，童叟无欺。但是天祐以后，出现兵乱，每百钱就只有八十五个铜钱。到了天成年间，又减到八十个。到了五代的后汉时，变成了七十七个。进入宋朝，赵匡胤没办法一下子回到“天可汗”的时代，他规定每百钱上升到八十至八十五之间。

一时间物价平准，似乎全国的钱币流通量与货物存储量等都达到了一个空前平衡的时期，国计民生开始奔向小康。

但这都是官方数字，抛开铜钱的质量不说，在数量上《宋史》都公开承认，“诸州私用，犹各随俗”，真实的数字是四十八，每百钱只有四十八个铜钱！

这完全谈不到发展，就连平时过日子都有麻烦，说好，不过是与之前的五代时期相比。赵光义下令提升到以七十七为百数，并且规定每千钱的重量必须达到四斤半以上，从此在货币的数量和质量上都规定了一个硬性标杆，让宋朝铸出来的铜钱成了东亚地区最坚挺的硬通货。

从此，宋朝登上人类历史上封建社会富裕之巅的日子，很快就要到来了。

初见成效，文人们的春天就结束了。

他们直接进入了盛夏。

赵光义被压抑了近二十年的从政渴望和他积累了近二十年的对盛世的希求让他作出了一个决定。他要——修书。

修书，对于我们民族来说，是一种带有神圣光环的伟大事业。它绝不是仅仅代表着文化传承这样的基本功能，而是彰显了一个国家、一个朝代对自己民族的交代，更是当时的国君个人修养的体现。

《永乐大典》之于朱棣，《四库全书》之于乾隆，都极大地提升了当时国君的声望和品位，让功绩比他们大得多的帝王们变得相形见绌。

赵光义目光犀利，一眼就洞穿了其中的奥妙，于公元977年年初，也

就是他刚刚登基不超过半年时，命令翰林学士李昉、扈蒙等十多人编纂《太平广记》和《太平御览》。

《太平广记》收录的是汉魏到宋初的小说野史之类的杂书，修成共五百卷，算是一部难得的趣味性百姓读物。《太平御览》却非同小可，它初名叫《太平总类》，分五十五部，四千五百五十八类，共一千卷，征引各种书籍达一千七百多种，为宋以前历朝历代所罕见。

接着，他又做了一件影响更深远，在当时也更轰动的事。

修崇文馆。

说起崇文馆，文人泪不干。回顾我们的历史，可以真切地看到，不管我们的国家曾经怎样动荡，生民怎样涂炭，我们从来都不曾扔掉手中的书本和心里一直固守的文化信念。就在五代这样的乱世里，都一样存留着“三馆”——昭文馆、史馆、集贤院。

它们就是当时官方存储天下图书、集纳人间诗书才俊的地方。

但它们是什么样子呢？历史记载，宋初时三馆建在右长庆门东北，就是几十间破旧低矮的小房子，“湫隘卑痹，仅庇风雨，周庐徼道，出于其旁，卫士驺卒，嘈杂其旁”，整个一个半露天的农贸市场。弄得朝廷给三馆学士派点活儿，写点官方文书，学士们都躲得远远的，不在三馆正规的办公室里写字。

赵光义亲自到三馆看了看，他显得很难受，随即就下令在左升龙门东北为三馆选新址，马上昼夜施工，不惜成本，要好、要快地盖房子，至于规模——要比皇宫还要壮观精美（轮奂壮丽，甲于内庭）！而且让人吃惊的是，谁也没想到皇帝陛下竟然如此的多才多艺，就连新馆里的亭台楼阁等的设计图纸，都是他亲自画的。

一年之后，新三馆终于建成了。开光之日，举国瞩目，迁旧馆之书，分贮两廊。东廊为昭文书库，南廊为集贤书库，西廊为史部群书，分为“经”“史”“子”“集”四部，共六库图书。史称其书原有一万两千余卷，平蜀得书一万三千卷，平江南得两万余卷，又下诏开献书之路，于是三馆篇帙大备，正副本凡八万卷。

赵光义赐新三馆名为“崇文”之院，借此以诏告天下“扬文抑武”的决心。

就这样，宋朝文人们的夏天隆重来临了，武人们的冬天却就此开始。

在宋太平兴国三年，也就是公元978年，曾经发生一件事，历史上很有名，但在《续资治通鉴》这样的宋史经典文献中却查不着，得到更大更经典的《续资治通鉴长编》中才有记载。

事情发在这一年的四月份，秦州（今甘肃天水），宋帝国的边缘地带，那里颇有点天高皇帝远，人强不服管的味道，尤其是当时正有迁入内地的戎人经常作乱。所以宋朝在秦州境内的清水县屯兵，边操练边待敌，规模相当不小。

为首的是都巡检使周承□（还有一字，史料不全，未载）、田仁朗、刘文裕、王侁、梁崇赞、韦韬、马知节等人。

某一天，忽然来了一位朝廷使者。该使者骑乘正规，跟班不少，其中就有周承□等人所认识的巡驿殿直姚承遂、陇州监军供奉官王守定等朝廷命官，在外观上一切正常。于是见“天使”如见天子，大家伙儿隆重

接待。却不料该使者突然口称有旨（注意，口称），拿问清水县屯兵处的所有官员。
没人敢反抗，周承□等人被立即捆了起来。
这时有认命的，像周承□，事后证明这人纯粹是吓大的。可是他的副手刘文裕却不干，刘文裕突然大哭起来，一把鼻涕一把泪地提出了一个要求——天使大哥，你能不能把诏书拿出来先看看？
却不料该天使一听大怒——胡说！我奉的是密旨，就因为你们临阵逗留，剿匪不力，皇上才下令把你们都咔嚓了，还要看诏书？你们不知道封州城的知州李鹤是怎么死的吗？不拿诏书杀人，这是潮流！
没人敢说话了。这之前两年，就在赵光义刚刚即位的时候，曾经派出很多亲信到各州各县去访查官吏民情，到岭南的亲信报告，封州的知州李鹤很黑暗，诬陷手下的军吏谋反，赵光义于是下令“诏诛之不问状”。
不再审问，也不出示诏书，就把人砍了。
这件事迅速风行天下，就算秦州这样的边远地区也都早知道了。完了……既有成例，还有什么好说的？被捆的每一个人都开始在心里默默地数数，计算着还能有几分钟好活。要知道根据这样的“潮流”，只要这位使者一个不高兴，立即就会动手砍他们的脑袋！
身处绝境是最考验一个人素质的时候，每个人都认命了，可先前就表现得很不配合的刘文裕仍然没有绝望，他仍然认为自己还有一线生机。因为，这位使者之前在自报家门时曾经透露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信息。
该使者说——他以前是“上南府时亲吏”。也就是赵光义还在开封府当府尹时的亲信。这真是让人非常羡慕，同时也是身价倍增、前途无量的重要保障。但在这时，就是刘文裕的救命稻草了。
原因很简单，刘文裕也是当年晋王府的亲信。
刘文裕万分诚恳地说：“自己人啊，大哥，你就忍心不救我（我亦尝事晋邸，使者忍不营救之乎）？”
生机立即出现，只见该使者马上屏退所有人，然后向刘文裕越靠越近，等到距离足够近，他才压低了声音说出了一句话，把刘文裕一下子就听呆了。
这句话是：“汝能与我同富贵否？”
就看刘文裕连连眨眼，而该使者目不转睛，两人的视线迅速碰撞又急速分离，刘文裕终于点头：“共富贵！共富贵！！”
于是该使者马上给他松绑，让他一下子从阶下囚变成了座上客。第二天，使者骑马出行，刘文裕鞍前马后地照应，这时田仁朗等在押犯也都从宽处理骑马随行。趁人不注意，刘文裕悄悄地靠近了田仁朗，在他耳边低声说了点什么。片刻之后，田仁朗突然从马背上摔了下来，倒在地上痛不欲生，像是马上就要死（若殒绝状）。
在场的人都吓坏了，一拥而上围了过来，包括那个使者。下一瞬间田仁朗却突然跳了起来，把该使者一把扭住，摁倒在地。这下子全乱套了，有帮田仁朗抓使者的，更有使者的跟班们来解围的，最后的结果是强龙压不住地头蛇，不管该使者怎么大喊“田仁朗等谋反，杀使者”都没用，一干天使人等被关进了秦州大牢。

一顿小棒子炖肉之后，这人招了。他根本就不是什么朝廷派来的使者，更不是赵光义在开封府时的亲信。他叫李飞雄，是秦州节度判官李若愚的儿子，凤翔盩屋尉张季英的女婿。

这人胸怀大志，可惜异想天开。他从他父亲那里知道了秦州府的所有官方秘密，包括府库兵甲等具体数字，然后从京师到凤翔府去探望他的老丈人，趁人不备，他偷走了他老泰山的官马，一路狂奔，选在一个夜里，进了一家官方驿站，用老丈人的官马骗取了驿站管事的信任，声称自己是奉命巡边的使者。然后以使者的身份，选了一个驿站的兵卒做跟班，再用同样的手法滚雪球一样把姚承遂、王守定等人骗到手里，跟着他一起到秦州的清水县去杀人，接管军队。

然后就是山高皇帝远，此地归我管……计划怎么样？理论上很周密，行动上很传奇，最后的结果也很惨烈。他怎么也没想到清水县就真有一个原晋王府的亲信，而且他演李鬼太沉不住气，直接就泄了底。

之后的事就是涉案人等全部腰斩，包括同样被骗的姚承遂、王守定等人，以及当初那个驿站的管事和士卒。至于李飞雄，他被夷灭三族，连同他的老丈人全家一起死光光。

分析一下这件事，似乎完全是个个案，像他这样突发奇想，除了自己以外，连个同谋都没有就敢去颠覆大宋，从赵光义的嘴里往外分食吃，怎么看都是一个地道的疯子。但问题不在他的IQ（智商）指数上，想一下，为什么他能一路行骗，仅仅凭着一匹官马，以及“朝廷使者”的名头就能把那么多的沿途官吏都玩弄于股掌之中？甚至到了边镇，一句话就把全部武将都上了绑，差一点就全砍了脑袋？

而且要强调的是，这些职业玩刀子的人不仅没敢反抗，就连怀疑都不敢，如果不是刘文裕想拉关系走后门，就真的被集体拿下冤杀了。

为什么呢？要知道，这时只不过是太平兴国三年，也就是赵光义刚刚当上皇帝不到两年，难道武人就已经混得这样矬了吗？

事实上，是早就这样矬了。众所周知，宋朝的武将没地位，可谁也想不到他们竟然是以这样的速度失去地位的。

有一件事，足以说明问题。

话说有能耐的伙计连老板都得另眼看待，那么给整个国家守大门的将军又应该有什么样的待遇呢？别说之前的五代以及大唐，就算是一手创立宋朝兵制、打压武人气焰的宋太祖赵匡胤，都对边境上的军队实行“一国两制”。

边防军可以随意动用当地的财政赋税收入，可以独立从商盈利，不仅可对内，对外和异族交易也可以，而且一律免税。并且可以随意动用得来的钱招募勇士，收买间谍，奖励士卒……总之想怎么样就怎么样。这都不算，赵匡胤还在开封城里给这些边关大佬们修别墅，规格之高连施工的官员都看不过眼上报——这不对，都超过皇室亲戚的规格了！

赵匡胤却大骂——不懂就闭嘴！边关将士远比什么皇室重要，“急速造来，无使复言！”

到了赵光义时代又怎么样呢？在他刚登基时，不超过一个月，边关就出事了，而且是最恶劣的那种。不是被外族攻破，而是边关将领们窝里反。

瀛州防御使、监霸州军马仁瑀，擅自命令部下出边境掠夺，选择的出境口是齐州防御使、判齐州李汉超的地段。这就出事了，马仁瑀不地道，抢了李汉超的口中食不说，还给李汉超吃了个大苍蝇。因为事后契丹那边必定要报复，可找谁呢？只能是李汉超。马仁瑀整个白占了便宜，还把李汉超当傻子耍。

李汉超恶性勃发，马上就找马仁瑀火并。这时新皇帝赵光义出面了，他不打不骂，不急不躁，相反选择的办法非常温馨，充满了以前晋王的仁者风范——他派人分别给马仁瑀和李汉超送去大批的金银缎帛，并且摆酒给两人说和调解。

矛盾是暂时的，友谊是长久的，和谐是必需的。于是一场边关火并就此平息。事情过后，赵光义才找了个机会，把马仁瑀调到了辽州，让他们俩离远点。

以上的事情，似乎表明了赵光义是个相当可人的皇帝，至少比他哥哥要温柔多了。但是，历史证明，武将们把事情给做错了。是的，没有证据能证明这件事是马仁瑀、李汉超，甚至更多的武将们合伙演的一出戏，用意就是要给赵光义一个下马威，让新皇帝知道些好歹，从而捞到更多的好处。

更没证据能表明，这件事之后武将们都很开心，因为他们的目的达到了，皇帝还真的是蛮上路，他们惹祸可皇帝摆酒，面子大得没话说。

事实是这直接给赵光义敲响了警钟，让他刚上任就不得不对武将们重新审视。而且，“豪勇”的武将们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事实，赵光义不是怕他们，而是在乎这件事对他的“国王之梦”的影响。

那时远征北汉的禁军还没回国。

想想看，国内的事情还没全搞定，禁军又都在国外，边境再出事，那就真的外焦里嫩彻底歇菜了。所以，赵光义只能选择保持晋王的老面孔——我忍。

但事情没完，时限转眼就到。转过年来，潘美、党进刚刚回国报到，赵光义就立即变脸。他向全国所有的节度使们下达了一条死命令。

令——天下诸州把各节度使子弟的名单全部上报，然后按名单要人，限期到京。一共有一百多人，把这些高干子弟都补充到殿前司去，去干一些承旨之类的贱职，就此圈养。

这是在做什么呢？对，人质。赵光义已经把部下们当成了各封建属国，要他们送自己的儿子进京为质，以后听命令服指挥，就一切都好，不然你们的儿子们就会人头落地！

是可忍，孰不可忍？！

职业军人们本已经开始淡泊的血性杀气被空前的危机感再次唤醒了，每个人都不自觉地握住了刀柄。那是我的儿子，我的长子！我一生刀头舔血，九死一生，为的是什么？难道不是封妻荫子吗？可现在居然连儿子的命都要保不住了！谁知道这个变脸比翻书还快的新皇上什么时候会彻底翻脸，与其那时受苦，不如这时痛快！

但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这时京城里出现了一个被当时的士大夫们所激赏，更被后世的文人们全体称颂的“文明”之举。

国家的第一军人枢密使曹彬，无论什么时候，走在哪条街上，只要

迎面遇到了士大夫们，他一定会“引车避之”。
武人们的领袖也低头了，而且据说是心甘情愿的……这是怎样的一盆凉水啊，浇得宋朝全国的武人们都垂头丧气，心灰意冷。就从这时起，掌管全国军务的枢密院的地位，从五代时的领袖朝廷，到宋初时与中书省分庭抗礼，到这时就只能退居次席了。
这是好事吗？是，或者不是，没法讨论。就像几十年之后的“澶渊之盟”一样，一百年间的和平是好事吗？是吗？不是吗？要说好，百年无战事，上帝啊，放眼全人类的整个历史，有过这样的太平日子吗？但它直接的后果是把宋、辽两国都彻底养成了肥猪，只要出现一只野狼，就都成了盘中餐口中食，两国的皇帝哪个也没跑了，都亡国为奴了……至于他们治下的黎民百姓就更没法看。
所以，这时赵光义的所作所为，曹彬先生的谦恭退让，都功罪难说，对错莫辨。反正事情就是这么发生了，军队里的人变得贬值，他们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那些只会说些之乎者也，然后用一撮兽毛在宣纸上画线条的文人们步步高升，飞黄腾达。
有的人忍了，可有的人站了出来。那是名将曹翰。他站在赵光义的面前冷笑着说，作诗有什么了不起的？以臣看来，那些酸丁们写得还远远不够瞧！请听为臣赋诗一首——曾因国难披金甲，耻为家贫卖宝刀。他日燕山磨峭壁，定当先勒大名曹！
好诗！赵光义击节叫好。诚然，名将曹翰文武双全，而且人生经验丰富，随便意与气合就能酿成佳句，但赵光义只是叫好，完全无视诗中的愤怨之气，他转过身来就再次向文人加恩。
没过多久，宋朝在太宗年间的第一次科考就开张了，并且“一举首登龙虎榜，十年身到凤凰池”——凤池，中书省、宰相府也。也就是说，区区十年之后，这些考中的举子就能当上宰相！
武人们还有什么好说的？人，都只能活在潮流里，谁也不知道哪片云彩里有雨，会在什么时段下起来。他们只能私下里相对哀叹生不逢时，但就是这样的哀叹，都注定没人去听。时光在飞速地流逝，转眼就到了太平兴国三年，就在前面李飞雄事件发生之前的两三个月里，宋朝举国都沉浸在一片对皇帝陛下的罕见的智慧与仁德的崇拜之中。
以至于，什么李飞雄，什么曹彬、曹翰，或者节度使的人质事件，都被那时的民众和历史远远地扔到了一边。

第二章
春水向金陵

好事连连，先是收租子的时候到了。宋朝人眼巴巴地向东南方眺望，三年了，吴越国王钱俶朝觐的日子又到了。

唉，这可真是年关哪。钱俶哀叹，谁让自己当初被赵匡胤给感动了呢？主动说要三年一入朝。得，现在是太平兴国三年，真的是过了三年了，他是再也躲不过去了。

一年前，他曾派自己的儿子钱惟演带着数目空前庞大的贡品去开封庆贺赵光义登基，这一年的早些时候，他又派钱惟演再次朝觐，就盼着礼多人不怪，笑脸能躲债。可正日子终究还是来了，一个明确无误的事实摆在眼前——地主虽然换了，可租子一定得交啊，不然，地主也就没余粮了……

当然，他可以不去，请假、装病。办法多得是，不过要留神，要是那样，他和当初的李煜有什么区别呢？

别忘了李煜的罪名是什么！

倔、犟、不、朝。

那……好吧，那就上路吧……钱俶万般无奈，只好坐上车，不远千里，自己走进了开封城。

新地主赵光义隆重接待，规格之高，比他哥哥赵匡胤那时更加高。而且他强调，大家都是老熟人了，要说是多么遗憾哪，比如说三年前的那次接待就是由赵德昭主持，宴会由赵德芳举办的，老钱，我们没机会多聊啊。这样吧，我们现在抓住这个机会，好好亲近亲近，你大老远的好容易来一趟，可得多住些日子。于是钱俶在开封城的美好日子就此无限期地延长。

长到了他一连上表三十余次请辞，赵光义都不答应他回杭州。

怎么办？钱氏父子如坐针毡，吴越的随行臣子们头大如斗，可办法就是没有。怎么会有呢？抗议？那还不如不来。吴越地区以武力威胁，不还国王就开战？吴越要有那两下，就不至于从开始就当宋朝的兵马大元帅了。拿钱买？贡品交了那么多，再交，一来没有，二来宋朝人似乎早就把吴越当成自己的了，你交得多，人家可能还骂你浪费呢……看来办法只有一个了，那就是在杭州再多建几座塔，越高越好，越大越好，名字从“保俶”到“救俶”“活俶”等依次排列，总会管用的。

就这样，吴越人成了开封城里最特殊的一群人，他们整天锦衣美食，歌舞宴饮，尊贵无比，却全体愁眉苦脸，阴云惨淡。怎么办？怎么办？每个人都像念经一样地想办法，结果办法没出来，灾星却来了。

陈洪进，割据南方漳、泉二州的陈洪进也来开封了。

陈洪进，男，公元914年生人，字济川，泉州仙游（今福建莆田仙游县）人，一说临淮（今江苏盱眙县）人。值得提一下的是，如果是前者，那么他就光荣了，一位一百余年后改变整个宋朝国运的大佬和他还是乡党。

这是个标准的五代人，他起家是因为能打，他发家跟赵匡胤一模一样，只不过粗暴狠毒了许多。他的老主子死了，小主子太小，当时他们名义上是南唐的下属，他直接把小主人绑到了金陵，理由是这小孩儿要投降死敌吴越。就这样，他扳倒了顶头上司，但真正得利的却是他的老伙计张汉思。

张汉思因为资格太老，所以反得上位。但面对陈洪进这样的杀手，谁能坐得安稳？于是张汉思请陈洪进吃饭，准备在饭局上把他做掉。但谁也没想到，事情居然邪门到了天崩地裂的程度。

酒席上张汉思刚想说动手，突然间就山摇地动，屋倒墙塌，一片鬼哭狼嚎……千真万确，就是地震了。这下子没人敢杀他了，而且还有人当场向陈洪进告密投诚。

没死成的陈洪进转身就来找张汉思算账，他用的办法非常低调。那一天他换了身最平常的衣服，就像吃饱了到老上司家散步一样，一个人溜达到了张汉思家。然后把张汉思家看门的人都骂走，张老头儿在屋子里刚想打招呼，却不料这人突然从袖子拿出了……一把大锁头，咔嚓一声就把大门给锁死了。

然后谈判——想出来不？想的话把将军的印信都交出来！

就这样，漳、泉二州的首脑诞生了。

这之后，陈洪进在南唐和吴越的夹缝中苦苦挣扎求生存，等到赵匡胤崛起之后，他又向宋朝纳贡投诚，并且紧跟形势，在钱俶第一次进开封之后，马上有样学样也亲自去开封。只不过他这回运气差了点，刚走到半路上，赵匡胤就突然驾崩了。

但陈洪进已经老了，到宋朝太平兴国三年时，他已经六十四岁了。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前半生玩了命才弄到手的漳、泉二州，已经成了他的催命符，要是再不识相，宋朝灭掉他比踩死一只蚂蚁还容易。于是他千里迢迢主动投降，带着全体家眷和漳、泉二州的十四县、十五万一千九百八十七户百姓、一万八千七百二十七名士兵的户籍本册到开封城向赵光义要一间养老的房子。

赵光义大喜，封陈洪进为武宁节度使、同平章事。又封他的大儿子陈文显为通州团练使，仍然回去管泉州；小儿子陈文凯为滁州刺史，去管理漳州。

开封城全城欢庆，据说还有人在吴越会馆的大门外放了几个大炮仗，震得钱俶面无人色。但就这样，钱俶还是不甘心，他的手下们更加不甘心，“三千里锦绣河山，十一万带甲精兵”，难道就这样不清不楚地投降？！还好，钱俶还有个头脑清醒的大臣叫崔仁冀。

此人警告钱俶——朝廷意可知矣。大王不速纳土，祸且至！

钱俶仍然犹豫，道理他早就懂，这一天也早有预料，不然之前他何必装了那么多年的孙子？只不过事到临头，他还是舍不得……尤其周围其他的随行大臣还在七嘴八舌地说不可、不可，绝对不可以献出土地。

崔仁冀长叹一声，说——各位，你们谁有翅膀吗？

啊？所有人都不知道他在说什么。

崔仁冀叹息——各位，要是没有翅膀，咱们怎么飞回到杭州啊（今在人掌握中，去国千里，唯有羽冀乃能飞去耳）……

钱俶苦笑着摇了摇头，看来到头这一生，终有这一日啊，也罢！从

此吴越八十六县、五十五万六百零八户百姓，十一万五千零三十六名士兵的军队统统奉送他人，换回来一顶淮海国王的帽子，给儿子惟濬找了个淮南节度使的差使，惟治和孙子承祐也各自为镇国节度使和泰宁节度使。这时赵光义的心情好得无以复加，连积极主动给钱俶做思想工作的崔仁冀都赏了个淮南节度副使的官当。

至此，中国长江以南终于完全归入了宋的版图。太平兴国三年，实际上赵光义才刚刚当上皇帝两年，没动用一个兵卒，没使用半个字句的强迫诏书，就让钱俶和陈洪进主动臣服，献出了土地。当然你可以说，这都是之前赵匡胤打下的基础，赵光义不过是坐享其成。但是无可否认的是，赵光义把帝国顺利接收，然后迅速步入正轨，让国家变得更加繁荣强盛，让外邦不得不服，不得不降！

开封城陷入更大的狂欢之中，甚至举国欢庆。但就在这时的开封城里，一个显赫的贵族聚居区里，却有一处人家灯火凄迷，人声幽咽。众人欢乐他不欢，举国同庆独凭栏，宋初时，甚至中华五千年里都屈指可数的那位才子，他的厄运就要到来了……

李煜，他在开封已经“活”了两年多了。

他活得好吗？“一旦归为臣虏，沉腰潘鬓消磨。”他活得不好吗？到了公元978年，宋太平兴国三年，他已经从最初投降时的违命侯升到陇西郡公了。

公侯尊荣，钟鸣鼎食，万人之上，还会有什么不快乐吗？可《宋史》里明白地写着，单在金钱方面——“右千牛卫上将军李煜自言其贫，诏赐钱三百万”。

很多人都对李煜侧目，搞什么，浪费惯了吧，以为还在你的金陵皇宫里？何况当初仁慈的曹彬曾经允许你随意携带财宝到开封过富翁日子，难道一两年之间就都败光了？

真是这样吗？请翻开《续资治通鉴》的太平兴国二年，看那一页最上面的几行字。原文说，宋朝的左藏库看守贾黄中，在升官外放前，最后一次查库交接，发现一间锁得死死的库房，打开一看，里面是几十个装满了金砖的大柜子。

追查来源，是“李氏宫阁中遗物，未著于籍”。这个“李氏”是指谁呢？是后唐的“李”，还是南唐的“李”？只要稍微回想一下后唐之后的“后汉”就有答案了。当年刘承祐为了打郭威，连皇后都恨不得卖了去发军饷，还能留下来这么多的金砖？！

可怜的李煜，他不知是被谁把钱给骗走了，连钱的去向都不清楚。因为“未著于籍”，连赵光义得知之后都大喜，特地赏了发现者贾黄中二十万贯铜钱。

钱，从来口不言利手不沾钱的富贵散人李煜终于知道钱意味着什么了。人生是什么，生命是什么，冷硬与灰暗的东西和销金红罗帐、春枝锦洞天的区别在哪里，他终于都知道了。

但知道了，却不等于就要去做。就像同样是肚子饿了，有的人会拿起弓箭上山，有的人扛着锄头下地，而有的人，却是悲叹流泪，沿街乞怜。

不是说李煜在摇尾乞怜，如果真是那样他倒好了。他身上有些与生俱来的东西，这些东西不管是虚幻的还是迂腐的，都绝不允许他不要

脸。

和他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前南汉皇帝刘鋹，这败类就是个很实际的人。当皇帝时他狂征暴敛，为所欲为，怎么开心怎么来，绝不管别人的死活。等到当了俘虏，那就全面放下架子，给主人当一条最乖最可爱的狗，以便能分到一块肉骨头，并且啃得长久些。

但李煜不行，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虱子，就算再难受，他都要穿得整整齐齐，保留住哪怕只是表面上的那点尊严和体面。

李煜却偏偏得不到。什么是战败者呢？就是失去了一切的人！他初到开封时，以为到了人间地狱，可是没想到赵匡胤经常约他喝酒吃饭，还在饭桌上谈论一些文学问题。

这让他分外难受，谈什么文学呢？这分明就是拿他开心。但十个月之后，他就明白了赵匡胤对他有多么宽容。因为赵光义突然当了皇帝。

噩梦开始了，不说贫穷、饥饿和寒冷离他还很远。赵光义给了他三百万贯铜钱，可夺走了他最宝贵的东西——他的尊严和他的女人。办法用得光明正大，有官职的男人每天要朝觐天子，有诰命的女人也要定期进宫里朝拜皇后。李煜的夫人小周氏，被封为郑国夫人，她每月必须进宫，每次都要停留好多天才能回来。至于发生了什么，我珍惜自己的键盘和手指，我不写。

李煜愤怒，可最终却只能习惯性地转化成了悲伤和悔恨。他没有朋友，更不能离开开封，远远地躲开，他只能拿起笔，把心里无尽的痛苦转化成了字字血泪的词句。于是，他成名了。

忧愤出诗人。国家不幸诗家幸，话到沧桑语始工。李煜在短短的两年时间内，就把“词”这种民间小调式的格律迅速推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再不是吟风弄月式的无病呻吟了，再也不是五陵公子般的寻花问柳了，不管后人怎样贬低他是个没种且没脑的亡国之君，他们都不得不承认——“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

但李煜的祸事也就此临近。

在他悲伤寂寞的日子里，曾经有三位故人来探望过他。最先来的，是一个渔夫。这个渔夫提着鱼骗过了李煜家的“看门人”，来到了他的面前。

您……还认识我吗？

李煜震惊，居然是他金陵的乡音。

渔夫抬起了头，那是一张悲喜交集的脸。李煜好久之后，才想起来，这是他的一位大臣的儿子，叫郑文宝。

悲喜交集，但没法多说，郑文宝千言万语都凝聚成了一句话——您要谨慎，要珍惜宋朝皇帝对您的宽容，千万不要乱想乱说！

李煜频频点头，但他或许真的不知道，他在这两年里所写的词句，早就已经风传天下，尽人皆知了。

郑文宝走了，再来的是张洎，就是他以前的宰相。但他万万没有想到，张洎再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他来，居然是来向李煜打秋丰！

人是会变的，但怎么会变得这样快，这样大啊！李煜再不愿多说什么，他家里没什么值钱的东西了，只剩下了一只白金做的脸盆，他随手扔给了张洎，让这个人马上消失。

时光飞逝，转眼间公元978年的七月份到了，李煜迎来了他的第三位故人——徐铉。两人见面，李煜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他突然放声痛哭，徐铉……还有两年前那么多的南唐忠臣，为他做了那么多，可他完全辜负了他们！

悲痛中，他脱口而出——悔不该当初杀了潘佑、李平！

李煜再一次沉浸在自己的情绪里，他完全没有看到这时的徐铉与以前有什么区别。徐铉的脸上没有表情，他很快就告辞了，然后直接进了皇宫，向赵光义复命，把刚才李煜说的每一句话都原原本本地复述了一遍。

但历史可以作证，他真的不知道赵光义下一步要做什么！

徐铉在宋朝就像当年进了曹营的徐庶那样，既不得志，也不求上进，完全自我排斥在官场富贵之外。但什么都晚了，七月，很快七夕月圆之夜就到了。

那是李煜的生日，这一天天色刚晚，许多人，绝大多数都是女人，从开封城的各个角落走向了李煜的宅院。这一天对她们来说是神圣的，她们不再去看宋朝人的脸色，更不去想她们自己会有什么后果。她们要——给李煜过生日。

门关起来了，红烛也点燃了，门之外还是宋朝的天下，而门里，仿佛还是两年前的金陵……每一个人都是欢笑的，她们像当年一样为李煜载歌载舞，希望他至少在今夜能够片刻欢。这一夜，李煜神思飞越，越过了重重山河，万里大地，他回到了自己的故乡江南，回到了他曾经的家园。亡国之恨，身世之伤，从来没有像今夜这样清晰，一些词句像是自动流淌了出来，之后就算经过千年间无数的文人吟咏考辨，都没法从中删改一字。

因为那是李煜的心声，是完全属于他自己的命运之声——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歌声飘出了门，飘出了围墙，飘进了赵光义的皇宫里，“小楼昨夜又东风、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这样的词句在赵光义的心里只有一个解释——李煜要乘东风，顺春水，回金陵，造反！

那好吧，李煜的歌声还没有停歇，就有人敲门。来人身份极为显赫，那是当年的皇弟赵廷美。他带来了皇帝的祝贺以及一杯酒……李煜在剧痛中死去，死状极惨，剧烈的腹痛让他的身体弯曲，头不由自主地碰到了自己的脚尖，这就是“牵机毒”。

他在词作的最巅峰时死去，心潮起伏，剧痛难当，悲欣交集——因为终于解脱！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后主，从嘉，走好吧，从此再不要谪落人间。

第三章
命运之巅　睥睨天下

李煜死了，在当时，就像是一根点燃的蜡烛，被风偶然吹灭了一样，是件无声无息，没人在意的事。

毕竟人人都为生苦斗，谁会去管别人的生死。

尤其是赵光义，他听到回报的时候，连眉头都没皱一下，他在想着真正让他兴奋的事——男人的事业。其他的都不过是些玩物而已，包括李煜的老婆。

一个问题在折磨着他，真是又幸福又烦恼——他现在还要再做点什么？这可真得慢慢地咀嚼享受啊，他需要功业，需要胜利，需要不断更新完善自己的高大形象，那么，他就需要下一个敌人。

赵光义在高大幽深的宫殿深处，默默地把头转向了北方，他的目光精亮而深邃，北方让他充满了渴望——北汉。

这个敌人妙不可言，第一，它是最后一块骨牌了，只要加上它，局面就十全十美；第二，这个敌人可真强，谁都记得，它经过了什么样的打击，可就是一直都没有倒下去。

这个时代曾经有过的神话，那个锋芒利刃、战无不胜的柴荣，还有拓地万里、横扫天下的赵匡胤，不管他们怎样强，甚至亲自攻击，北汉都巍然不坠，直到今天。那么换到他呢？

赵光义再也遏制不住亢奋的心态，他站了起来，在帝国的中心睥睨四顾，在无人时向自己发问——难道你能不做点什么吗？现在每个人都对你毕恭毕敬，俯首帖耳，似乎你真的至高无上了，可你做到的哪一件事是你自己本身的能耐呢？每件事都仍然记在你哥哥的功劳簿上！

接管天下吗？这谁做不到？漳、泉归地，吴越献土吗？可要是非得出兵才能收服他们，那就是你天大的笑柄！

每个人都在背后耻笑着你，这些难道你就真的都不知道吗？！

赵光义为之愤怒，但也为之更加冷静。历史证明，他的头脑绝对清醒，他找来了帝国第一军人枢密使曹彬，像闲谈一样问了一个问题——曹彬，你说说看，以前的周世宗柴荣以及我朝的太祖皇帝，都曾经亲征太原，但都打不下来。是什么原因？是城墙太高太厚，根本就不可能攻破吗（岂城壁坚完，不可近乎）？

曹彬摇头，就事论事——不是，周世宗时，史彦超兵败石岭关，军心震恐，只能退兵；太祖时，屯兵的地点选在了甘草地里，军人水土不服拉肚子，没法不撤。所以不关城墙的事。

赵光义再问——“我今举兵，卿以为何如？”

曹彬瞬间紧张，他突然明白了事情有多重大。他凝聚精力，深思再三，说出了下面这段被后世人骂得狗血喷头的话——“国家兵甲精锐，人心欣戴，若行吊伐，如摧枯拉朽耳。”

赵光义一听哈哈大笑，然后“帝意遂决”，北伐的事就这样定下来了。

曹彬说错了什么吗？或许因此而骂他的人都是诸葛亮吧，不过都是

事后型的。

与北汉相比，甚至与契丹相比，这时的宋朝难道称不上是“兵甲精锐”吗？更重要的是，难道就要让北汉一直存在下去吗？

事实上，从赵光义刚刚即位时起，他的心里就有一个庞大得足以震惊当世的计划。为了实现它，他不止一次地在繁忙的公务中抽出身来到军营里，亲自指挥军队操练，现场观看新设计的攻城器械。但那时他必须忍耐，他很想对天下人说——我有一个梦想，我要让你们都知道……但是打住，从青年时起就站在权力之巅的赵光义早就知道怎样去说，更明白怎样去做了。直到两年过后，他真正掌管了这个国家，他才把这个梦想的第一个步骤告诉了他的部下。

征讨北汉。

结果不出所料，有人反对，规模之大居然是整个中书省，即全体宰相。他们以首辅薛居正为首，旁征博引，论述北汉是打不得的。

首先是当年柴荣的例子，北汉只需要坚壁清野，再加上契丹的援军，就足以独立；接下来是赵光义哥哥的例子，话语变得微妙，但以赵光义的智慧足以听懂。他的宰相们在暗示，连神威显赫的赵匡胤亲征都做不到的事，你赵光义凭什么说行呢？

赵光义平静地听着，直到薛居正给他铺好了不至于太过丢脸的台阶：陛下，北汉已经“得之不足以辟土，舍之不足以为患”，而且它的人口也快被先帝迁光了，还有什么必要一定要攻打它呢？

赵光义冷冷地问：那么，你们想过没有，先帝为什么要破契丹，迁人口呢？

宰相们愕然。

赵光义的回答让他们彻底低下了头——正是为了今天！“朕计决矣！”讨论结束。

就这样，公元979年，宋太平兴国四年元月，宋朝皇帝赵光义下令征讨北汉。

他没有像柴荣或者他的哥哥赵匡胤那样，采取纯粹的军事行动，也就是说，他没有派出军队突然袭击北汉，来达到最好的战术效果，而是先派出太子中允张洎、著作郎句中正出使高丽，通报宋将北伐。

这是在做什么？难道那时的高丽特别强大，都到了能威胁宋朝军队的程度了吗？所以开战之前要先打个招呼？开玩笑，赵光义在敲山震虎，他真正的目标还是契丹。

在别人眼里，契丹是狼虫虎豹，契丹意味着死亡和掳掠，但在赵光义的眼里，他只知道自己是一团在太阳下面熊熊燃烧的火焰，“炅”，他深信自己对得起这个名字。只不过，这时他还远远没有意识到一个问题——人，有那么大的志气是好事吗？

但是历史证明，当时的契丹人真的坐不住了，他们的国王派来了使者询问：“何名而伐汉也？”

注意，只是询问，而不是警告，似乎他们只敢问一个理由，像当年的耶律德光那样对中原的国君大呼小叫的日子已经过去太久太久了。

相反赵光义的回答极其强悍有力：“河东逆命，所当问罪。若北朝不援，和约如故；不然，惟有战耳！”

多么强硬，这是自从唐代中叶以后，从来都没有出自过中原皇帝之

口的上位式的话语了。

当年的契丹使者愕然，接着就乖乖地回去了。回顾历史，这时的契丹对宋朝的态度至少是敬畏的，柴荣和赵匡胤给他们的震撼还没有过去，赵光义自登基以来更是以一个超强者的姿态存在着。《辽史》里清楚地记载“……赵炅自立……”他自立为皇，绥服南方，把国内所有权柄都加于己身，这些，都让契丹人深深地顾忌。

他们尊重强者。一切的迹象都表明，赵光义是一个比他哥哥赵匡胤还要强得多的强者！

强者说过的每一句话都是算数的，契丹人的使者还在回家的路上，宋朝的军队已经杀进了北汉的国境。

最先冲进去的是云州观察使郭进。郭进挥军疾进，方向却偏离了北汉的都城太原很远。他奔向了太原城的东北方，一百二十余里开外的石岭关，那里才是他的目的地。

石岭关，是并、代、云、朔等四州的要冲之地，契丹人如果援助北汉，这里就是必经之路。而他现在的实际差遣职位就是石岭关都部署，任务就是把这道大门死死地关住。

任务重大，郭进却一边跑路一边偷着乐——潘美、曹翰、刘遇，你们这帮孙子，老子给你们关门望风去，可你们到底谁去干什么，都争出结果了吗？

事情是这样的，这一年的元月，赵光义下令，命宋宣徽南院使潘美为北路都招讨制置使，率领河阳节度使崔彦进、彰德节度使李汉环、桂州观察使曹翰、彰信节度使刘遇等四将进攻北汉的都城太原。

本来很简单，计划是直接冲到太原城下，然后四面攻城，职位的分配是崔彦进攻东城，刘遇攻西城，李汉环攻南城，剩下的北城是曹翰的。但是曹翰不干了，他的职位不过是观察使，东西南北，只配选最尾，可他却对三位节度使一阵冷笑，然后他选定了刘遇：你不行，把西城交给我！

这就是曹翰的要求。话一出口，举座皆惊，刘遇更是大怒，这是对他从头到脚的蔑视，再没有比这更伤人的了！因为谁都知道，太原的皇宫就在西城，相应地那里的防御体系最强，上几次攻打时，局面险恶，死的人远远超过了其他三面。按理说的确应该派最强的人去攻打，而曹翰之强，在当时的宋军名列前茅。不说别的，你们屠过城吗？曹翰就屠过！

但刘遇不能让步，这不仅仅关系到事后功劳的大小，更是一个军人的起码尊严。宋朝的兵将，至少在这时，是以做一个强者为荣的。

两不相让，最后赵光义出面，他担心将帅不和，但更珍惜曹翰的骁勇：“卿智勇无双，城西面非卿不能当也。”

西城归曹翰。

就是这样，宋朝的军队别管是为了战胜后的贪婪，还是军队里的好斗血性尚存，他们争着抢着杀进了北汉的国境。

兵派出去了，剩下的还应该再做什么？似乎是等待，就像当年的赵匡胤一样，坐镇国都，静等着前线传回来捷报。但这时的赵光义另有想法。

他反复思量两个选择。
第一，学他的哥哥，静等。事实上这也是最好，也最正常合理的方法。试想，他现在派出去的人，都是他哥哥当年的得力部下，就是这些人在实际操作中，为宋朝削平了后蜀、南汉、南唐等国家。事隔不过三年而已，他仍然可以相信他们的战斗力。只要后勤保障充足，相信无论怎样，他们都会给他一个差不多的结果。
那么就这么办吗？
赵光义细如毫发的心灵里分厘必较，他清醒地认知到，不能这样。很简单，坐镇国都，静等胜利，那不是每一个国君都有资格享受的待遇。他的哥哥之所以能那样，是因为之前勇冠三军，把前半生都扔进了军队里并且战无不胜，才得到了遥控指挥军队的权力。要不然，想一下当年的刘承祐，他为什么就不能指挥郭威的军队？还有为什么刚刚上任的柴荣会遭到部下的公然背叛？
赵光义知道自己此前从来没有上过战场，没有任何军功，军人们可以为了军饷和人质的威胁而服从他，但那是在平时，上了战场呢？
赵光义绝不允许有任何事情脱出他的掌控范围。更何况，在他的心中，还有那个从来不曾告诉过别人，尤其是不能在这时告诉任何人的伟大计划。
所以，他只能选择第二，御驾亲征。
其实这样做的理由也很充分，北汉人有多难缠，整个宋朝都知道。想当年神武英明的太祖皇帝都要亲征，何况是别人？一想到这里，赵光义的心跳就加速了，“太祖皇帝都要亲征”，但仍然没有拿下，那么如果我拿下了北汉呢？
我就会成为什么？！
目标远大，但相应的过程就会加倍凶险艰难，已经四十一岁的赵光义极其善于控制自己，他马上就平静了下来，提醒自己应该开工做事了。
北伐的先头部队在元月出发，大宋皇帝赵光义在当年的二月份，就亲率十万大军从开封起程，自将中军，冲入北汉境内。
铁甲铿锵，马鸣萧萧，庞大的军团向北方运动。行进在行列中的每一个战士，包括皇帝赵光义本人，他们都知道自己正在做着什么吗？
在公元九世纪，作为世界中心的东亚，已经形成了近半个多世纪的格局马上就要因为他们而发生剧烈的碰撞转化，千万年不断衍化迁移的种族，千万年不断流血争抢的生存土地，就要再流尽千百万人的鲜血来覆盖涂抹它们！
那是因为一个种族的长久期盼，还是仅仅因为一个人的梦想？

郭进率军直扑石岭关，在石岭关与引进使、汾州防御使田钦祚（三千打六万的那位英雄）会合，两人稍微合计了一下，就办了一件坏事。
赵光义的中军正在行进中，突然接到了前方的战报，郭进已经击破了北汉的西龙门寨，生擒的俘虏就抓了一千多个，没杀，全都送到了皇帝的中军行营里，开门大吉，向全军献俘！
全军士气大震，前方的郭进却冲出了石岭关，继续向东北方疾进，昼夜兼程，一百四十余里之后，到达了胡汉交界处的白马山。

白马山，在太原城东北二百六十余里处，旁有木马水，山上有白马关，是石岭关外围的战略要地。郭进与田钦祚分工，由田钦祚在石岭关坚守，作为第二道屏障关隘，而他绝不要单纯的防御，他要前进到白马山主动迎敌，歼敌于国门之外！

很快他就遇到了他的敌人，契丹人是突然出现的。他们“间道进至白马山”，领军的人规格极高，竟然是契丹的南院宰相耶律沙。

《辽史》记载，这一年，契丹人为了保住北汉这道南边的防线，先派出了南院宰相耶律沙为主帅，冀王耶律敌烈监军的庞大军团，紧跟着又命南院大王耶律斜轸率军接应，再令左千牛卫大将军韩讬、大同节度使耶律善补为本路军南援。

三路大军，层层推进，互为救援，唯恐有失。

契丹人为什么要这样重视？这样小心？这次救援北汉的军队，已经远远超过了当年阻止赵匡胤亲征北汉时契丹人的兵力，这样的谨慎已经带着浓重的恐惧意味。

要换位思考，北汉是宋朝北面的钉子，是阻止汉人夺回燕云十六州的障碍，而对于契丹人，北汉就是阻止宋军北伐的第一道防线，更加是绝对不容有失的！

公元979年三月，北方苦寒，仍是严冬，宋军负责阻击契丹援军的郭进将军，在塞外白马山上与胡人野外相遇，两军相接，中间只隔了一条水流湍急的大涧。

没有城池，没有援军，郭进要向称雄野战已近半个世纪之久的契丹铁骑挑战。来吧，就从这时开始，揭开了宋、辽之间近二十年的连番血战！

两军相遇，郭进突然稳定下来，先前的百里奔袭，风卷残云，一下子瞬间静止。他率军驻立在大涧的南边，面对对岸越聚越多的契丹士兵不动声色。

对岸的契丹人却不习惯等待，这不是契丹骑兵的传统，尤其是他们的监军——冀王耶律敌烈，汉人的监军们往往遏制士兵们的战斗力，可耶律敌烈的求战欲望却比主帅耶律沙还要强。他不顾耶律沙的反对，命令立即进攻，并且率领自己的儿子耶律蛙哥亲自充当先锋。

监军代表着皇帝，契丹主帅耶律沙只能听令。就这样，白马山上短暂的寂静被突然打破，契丹铁骑纵马跃入了深冬时节冰冷的山涧里，向对岸的宋军冲去。铁蹄溅水，钢刀出鞘，他们以为宋军会像以往的那些汉人军队一样向后退却，但他们万万没有料到，他们仅仅才到达了山涧的中游，对岸的宋军就突然间跃入了水中，像他们一样无视冰冷刺骨的河水，冲杀了过来！

第一场血战爆发在山涧之中，郭进以凌驾于契丹人之上的勇猛率部厮杀，混战的结果是契丹人在山涧中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惨败，监军耶律敌烈及其子蛙哥、主帅耶律沙的儿子耶律德里、令稳都敏、详稳唐番等五位上将当场战死，契丹人溃不成军，蜂拥逃回北岸，郭进乘势登岸，率军疾追，继续冲向契丹人的中军。

契丹人全线崩溃，主帅耶律沙对部队彻底失去控制，只能夹杂在败兵里向北逃命。但是郭进紧追不舍，他用事实证明了自己从开始就没打

算过固守阻挡，他要的是把契丹人赶尽杀绝！

就在这时，契丹人的第二路援军到了，是契丹的南院大王耶律斜轸。耶律斜轸瞬间就解读了战场上的形势，他作出了个明智的选择，命令全军收束，放过耶律沙的败兵，然后万箭齐发，把宋军的攻势遏制住。

绝不和杀红了眼，彻底进入状态的郭进短兵相接，争一时之胜负。

石岭关白马山之战就此结束，宋军大获全胜，名为阻击，实为野战。隔天之后，战报传至大宋皇帝的行营，瞬间全军欢呼。这一战，宋军阵斩契丹一万余人，援军变成了逃兵，而且一路北逃，不敢停歇，直到撤回了契丹境内的幽州。

公元979年四月，大宋皇帝赵光义御驾亲征至北汉太原城下。二月出发，四月到达，似乎慢了点，但一路之上，捷报频传，赵光义的每一天都走在命运的巅峰时刻。

他不断地遣兵派将，先头的潘美等主攻部队不算，他自己亲将的十万大军不算，又征发河南的郓、济、博、棣、泽、潞、怀、汝、华、虢等诸州军队及河中的晋、绛、慈、解、齐、德、曹、单、淄、卫等诸州将士赶赴太原，一时间整个中原的北部战云密布，军事调动空前密集。

效果显著，一路行军，攻城拔寨，宋朝的军队像潮水一样涌进了北汉的境内，所过之处，所有州县完全荡平。等到中军大营终于出现在太原城下时，所谓的北汉，除了更北边的汾州之外，只剩下了一座孤零零的都城。

但无论如何，它是太原城，就算失去了契丹的援军，北汉人至少还拥有那道举世闻名，让柴荣和赵匡胤都抓狂的城墙。更何况，最初潘美等人犯了个大错误，他们的动作还是不够快，在围城之前，让一个人带兵先闯进了城里。

北汉天雄军节度使，刘继元。

又是他！潘美等人互相看了一眼，都手心发痒，但也同时普遍性地脑子发木，身子发麻。不是怕他，而是他太难缠了！

果不其然，连续攻城两个月，就差像上次一样把汾河掘开放水灌城了，可太原城墙就是死气活样地挺在那儿，无论如何就是不倒。直到他们很没面子地迎来了皇帝。

赵光义把自己的大帐设在了汾河的东岸边，从即日起巡视四城，抚慰将士。稍微休息之后，他写了一道诏书给刘继元，态度很亲切，内容很宽松，只要刘继元能投降，就什么都好说。可是诏书送到了城下，城上的北汉人却既不拒绝，也不传送，充分体现了北汉这时的迎敌精神——装聋作哑，非暴力不合作。

意料之中，但是过场也就此走完了。

第二天天还没亮，赵光义决定亲自上战场，他不顾大臣们的反对，穿上了盔甲，先到西城来看望曹翰。一见面，曹翰死的心都有了，当初他说了什么，全宋朝人都知道，可他现在做到了吗？尤其是皇帝陛下没有半句的埋怨，只有慰问、鼓励甚至感谢……曹翰面无表情地出去了，片刻之后太原城下沸腾了，宋军开始不计生死，全力攻城！

当天曹翰的人马差一点就冲进了太原城里。他的部下们蜂拥而上，天武军校荆嗣第一个冲上了城墙，一连砍翻了好几个北汉兵，可是代价也相当惨重，他的脚上中了好多箭，手里拿着的家伙都砍得崩了齿。史书记载，赵光义在下面都看见了，他马上命令荆嗣撤下来，赐给他锦袍银带，以示嘉奖。

但是行动还是失败了，《宋史》仍然有所讳言，眼看城就要破了，谁会因为一位勇士负伤就停止攻击？当年的理由只有一个——这段城墙的里边就是北汉的皇宫，北汉最强的士兵也一定驻扎在这里。那是谁？

刘继元。只能是他。

赵光义转场，他“躬擐甲胄，蒙犯矢石，指挥戎旅”，亲自来到了战斗的第一线。有人劝他留神安全，他的回答是：“将士争效命于锋镝之下，朕岂忍坐视！”

宋军士气大振，“人百其勇，皆冒死先登”。而且这时，宋朝经赵匡胤一生所积攒下来的军备力量充分发挥了威力，当时宋军随行的“控弦”之士达到了数十万，每次发给他们的箭有数百万之多，而且命令他们必须“顷刻而尽”。

就这样，射手们列阵在赵光义的马前，“蹲甲交射”，其效果达到了太原城头“城无完堞、矢集如猬”。

这还不算完，赵光义巡行四城，走过之后，城上的北汉人都吓得面无人色。只见在赵光义的马前，有数百个军校前导，他们“袒裼鼓譟”，意态豪雄，把随身佩带的刀剑抛向了空中，只见白刃飞舞，满空刀剑，这些人却反而跳了起来，左右承接，曲尽其妙，杀人的凶器在这些人的身上不过都是玩物！

但尽管如此，太原城仍然不破，它在数十万人的疯狂攻击之下巍然屹立，让宋朝人无可奈何。

时间进入了五月份，宋军的攻击力度再次加大，达到了整月连续攻击，不分昼夜的程度。到了月末的二十九日（己卯朔），赵光义在夜间来到了太原城的西南角，集结重兵急攻，到了快天亮的时候，太原城的外城——羊马城终于陷落了。宋军正要一鼓作气冲进内城，却发现突然间城门开了，一群北汉人冲了出来——是反攻！

杀红了眼的宋军没有丝毫的迟疑，他们直接杀了过去，把这些敢于出城迎战的北汉人全都砍了脑袋，而且拿到了赵光义的马前请功。可就在这时，一件让他们万分不解的事情发生了。只见太原城头上突然出现了很多的人影，一阵刀起刀落之后，一大堆人头被扔了下来。

捡起一看，全是女人和孩子。

事后才知道，冲出城来的是北汉的宣徽使范超，他是来投降的！可是时机和火候都没掌握好，不仅自己被宋朝人杀了，连自己的妻子儿女也被刘继元砍了示众……但是大势已去，极限到了，之前无数的史实都可以证明，没有任何一座城池是永远都不会被攻破的。

隔天之后，五月三十一日，宋军改攻太原城的西北角，这一次北汉人学乖了，北汉的军队首脑马步军都指挥使郭万超投降成功；六月一日，赵光义发出了胜利宣言——明天中午，我们进城去吃饭（翌日重午，当食于城中）！到了第二天，公元979年六月二日，一切的终结点到了。

这一天，宋军数十万的士兵集结到了太原城的南面，他们疯了，已经整整半年了，没日没夜的强攻让人心力交瘁忍无可忍，就是这座该死的太原城，前前后后让多少人死在它的脚下！该结束了，“士奋怒，不可遏”，宋朝的军队不顾一切地冲向了太原城的城头！

紧跟着发生的事情，让最渴求胜利的赵光义都惊呆了，以至于他下令马上后退。因为他害怕他的士兵冲进城之后会大开杀戒屠城（上恐屠其城，因麾觿少退）……

结束了，一切都结束了。刘继元投降了，太原城终于陷落，而大宋第二任皇帝赵光义在动用举国军力，耗时半年，并且击退强敌契丹的情况下，终于创造了历史。

不，他结束了历史——五代十一国终于彻底成了历史，从唐末的黄巢起义开始，不断分裂衍变的中华大地终于重新结成一体。

当天数十万人的欢呼声一定震古烁今，响彻云霄，但很显然，其中绝大部分的人都只感到了如释重负。仗，终于打完了，可以回家了……不知道他们看没看到正在接受欢呼的陛下的神色，那神色有几分是满足，又有几分是更大的踌躇满志。

第四章
如果这是契丹

很多年以后，有人问：什么样的人，才盼望着战争呢？

答：一，战神；二，小孩儿。

战神嗜血，不打不杀他难受；至于小孩儿，打仗太快乐了，最好让他天天打时时打，而且拿的都是真刀真枪，这样才过瘾。

只不过在中国，有多少长大后的成年人，还保留着这样的爱好呢？

但这都不足以说明什么。可以肯定的是，当年的赵光义绝对不是小孩子了，至于他是不是战神，谁清楚？所能看到的，只是他打破了尘封七十二年之久的纪录，把自朱温创建后梁以来的割据局面彻底结束。

前无古人，不管他是站在了谁的肩膀上才做到的，他就是做到了。

回到当年的太原城，随着刘继元的投降，几十万宋军，连同数十万原来的北汉居民，都从一场冗长的噩梦里醒了过来。很奇妙，随着两个人的和解，原本你死我活的近百万人，就都可以称兄道弟，和睦相处了。那还等什么？

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去吧。

这是最根本务实的事了，想一想就连皇帝赵光义也应该满足了吧？他已经做到了之前所有计划中的事，甚至都超标了，连契丹人都被他打得躲得远远的，他还要怎么样？

可他就是不走。太原城是他的第一枚金光闪闪的军功章，他一定要在这儿好好地留恋回味一下。之后他的决定石破天惊，他宣布——远征燕云！

命令震惊了每一个人，因为这出乎了他们所有人的预料。无论他们用什么样的思维状态去猜测，都想不出皇帝陛下为什么要下这样的命令。

就算千年以后，我们也不好分析。就算层层解构，把军事调动、随行人员、当时战绩等多方面因素都考虑进去，仍然不能解释赵光义是否是突然间心血来潮要做这件事。或许他早有预谋，北汉不过是他的起跳踏板，太行山背后的燕云才是他最终的目的。

想一下，军力调配方面——据考证，宋朝在赵匡胤的开宝年间，共有军队三十七万八千人，其中精锐的禁军有十九万三千人，其他的都是半差役半军事化的厢军。赵光义登基之后，这个数字还有所增加，但是这次动员的人数是数十万，几乎是倾国之兵了，就为了征服只有十州、四十一县、一军、三万多户人口的区区北汉？

小题大做了吧？可以证明是早有预谋了吧？但是我们也能说，这就是志在必得，谁让以前太原城的纪录是那么的辉煌呢？

再看他的随行人员，亲征之后，留守国都开封的只有宰相沈伦和宣徽北院使王仁赡，其他的就连前宰相赵普都要随军同行。而且重要的皇室成员一个都没少，如赵廷美、赵德昭、赵德芳这三个人自始至终都在赵光义的视线之内。

这说明什么？赵光义要走远道，所以把所有能威胁他皇位的人都亲

自看管……但是征北汉时顾忌一下内部安全也说得过去吧？

再看战绩，太原城如愿拿下，契丹人居然在野外被宋军击溃，这一定让赵光义大受鼓舞，所以才要一鼓作气远征燕云，实现最终的理想。但是就那么肯定，已经四十一岁，熟读兵书的赵光义连兵危战凶、野战无常这样的常识都不懂？

所以这些解释都是不能服众的，最终极的原因，就在于赵光义那颗志向高远、争强好胜的心。

“一个人，有那么大的志气是好事吗？”这个问题或许很少有人去想，毕竟我们从小就被灌输要立大志，做大事，努力学习、天天向上。所以历史记载，当时尽管没人同意，可也没有任何人敢于对赵光义说什么（诸将皆不愿行，然无敢言者）。

包括曹彬、潘美在内，他们都眼睁睁地看着殿前都虞侯崔翰走了出来，说：“所当乘者，势也；不可失者，时也，当此破竹之势……”

赵光义愤然而起，遂成定议，即日起远征燕云，驱逐契丹！

可宋朝的将相公卿们却仍然在沉默，他们望着自己的皇帝，心里只有一句话——陛下，您知道契丹是什么吗？

契丹，提到契丹，我们就必须先承认一件事——契丹人也是人，他们同样有权利生存，更有权争夺自己的生存空间。

我们的英雄可以万里奔袭，到瀚海尽头封狼居胥，那么为什么契丹人就只能在一片狭小贫瘠的草原上受异族压迫，苦苦挣扎？

世上本没有夷狄与华夏之分的，只有先承认这一点，我们才能清晰地看出，契丹不仅是一个强大的国家，更是一个伟大的民族。

有一个清晰真实的契丹的对比，才能够看出我们的宋朝是什么样的。

契丹，原指镔铁和刀剑。据说当年哥伦布出海，就是为了寻找他仰慕已久的契丹，而在俄文及拉丁文中，中国一词至今仍为“契丹”，也就是谐音的“震旦”。

这个民族极为古老，可考的最初源头，是鲜卑族三部中的宇文别部的一支。居住在辽水上游，与其他二部——慕容、段鼎足而三。南北朝时，鲜卑内乱，宇文部被突然勃兴的慕容部击破，残部分裂成契丹、奚两族。之后契丹人屡受别族侵略，同时被北朝几代政客所轻视，不得已，从北魏的太武帝时起，契丹开始转向中原大地的君主。他们渐渐内附，每岁朝贡不断，直到唐朝建立，他们更背弃了突厥，在唐贞观二年（628年），归附唐朝，成为了在中华大地上生存的一个新成员。

在天可汗的麾下，就有契丹族的将军为李氏王朝征战天下。可以说，从一开始，契丹人就不同于之前的匈奴、突厥、回纥等纯粹的游牧民族。然而直到唐咸通十三年（872年）之前，这个民族仍然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颗随波逐流的小沙粒，所有的努力都只是为了温饱和安全而已。可是到了这一年，在他们族中的八部落的迭剌部中出生了一个男孩儿，他的名字叫耶律阿保机。

在我的历史观里，绝对不是时势造英雄，而是英雄造时势，分别只是大英雄造出大时势，小英雄的时势缩点水而已。当然，如果时势也适当，那就一飞冲天，兼并天下。

耶律阿保机就证实了这一点，在他出生前，契丹族什么也不是，在他出生后，契丹人开始了团结，虽然是被迫的。他先是在本族内被选为酋长，负责对外征战，战绩骄人，获得仅次于可汗的于越尊号，然后利用契丹族规，可汗三年一选的机会，把世代为八部之首的遥辇部彻底推翻，成为了契丹的可汗。

之后，他全力以赴为自己更为契丹族争夺生存空间，他的表现完全不是一个传统上的胡人。此人狡诈，他周旋在当时中原最强大的两个“国家”之间——他先是与唐朝的河东节度使李克用在阵前结为兄弟，说好了联手攻破“后梁”，可是转过身来就和后梁的开国皇帝朱温谈好了条件，把李克用卖了。

就从这一刻起，契丹人闻到了诱人的香味，要在乱成一团的中原大地上，为自己争一碗汤喝了。

但这碗汤烫嘴，他错在了最根本的地方——选错了对手，更选错了朋友。聪明的耶律阿保机根据当时实力的对比，选择了当时最强的人朱温做朋友，把实际上同样是少数民族的沙陀人李克用当成了敌人。

乱蜂螫头了。首先朱温根本就不是个人，朱大恶魔一生都在背叛与欺骗中讨生活。对最初的主子黄巢和大唐的皇帝他都能举起刀，一个塞外的野蛮人就想和他天长地久？做梦去吧。而李克用，上帝啊，耶律阿保机可真是给自己选了个最佳死对头。

沙陀人天下无敌！

就这样，他本想火中取栗，在后梁和沙陀人之间犬牙交错的刀尖上跳舞，多弄点好处。可没承想朱温的半根毛他都没拔下来，还被特重视诺言的李氏父子当成了不共戴天的仇敌。

李克用临死时给自己那个神武天纵、绝对千年一见的骁勇儿子李存勖留下了三支箭，代表自己毕生的三大恨，要儿子代为洗雪。第一，讨伐忘恩负义的幽州刘仁恭；第二，消灭世仇朱温；第三，把背信弃义的契丹野种耶律阿保机给我干掉！

老天在上，真是生子当如李存勖。战无不胜，把战场当成游乐场的李存勖在公元913年，率军攻破号称拥甲三十万的幽州，用白绢捆缚着刘仁恭、刘守光父子高奏凯歌回到晋阳，献俘于家庙。处斩了僭称燕国皇帝的刘守光后，又将刘仁恭押至代州，在李克用墓前处斩。

其后在公元923年四月，李存勖在魏州称帝。当年的十月二日，他亲率精兵渡过黄河，昼夜兼程，仅用了九天，就奔袭六百余里，直捣敌巢，灭亡后梁。完成父亲的第二件遗愿。

唯一幸免的就是耶律阿保机。他在公元922年，后梁灭亡之后，对中原贼心不死，率领着三十万契丹铁骑攻入居庸关，下古北口，在望都（今河北定县东北）遇到了杀气冲天的李存勖。

李存勖当时的兵力仅有十万，而且都是步兵。并且在开战之始，耶律阿保机就占据了绝对的先手，他居然利用了李存勖的过分自信，调集了绝对优势的重兵，把李存勖重重包围了起来。

当时李存勖的身边只有千余名骑兵……但见了活鬼的是李存勖居然骁勇到了没有道理可讲的地步，他就用了这么点的兵力，就冲出了包围圈，并且会合大军绝地反击，把耶律阿保机的契丹兵团打得彻底崩溃，

阿保机一直往北逃出去一百余里才算勉强保住了性命。

就这样，阿保机对中原绝望了，他和当年所有的人都不得不承认，李存勖或许真的是天可汗的后嗣，九天灭亡后梁，三十天灭亡前蜀，还有其他数不尽的功绩……天下就是“后唐”的，谁也没法争了。

但这远远不是什么失败，他只是没占着最大限度的便宜而已。回顾历史，耶律阿保机重复了之前最强盛时期的匈奴和突厥的表现——攻进汉地，然后被汉地当时的主流军队击退。

如此而已，不必沮丧，何况他还顺手牵羊地捞到了最实惠的好处。他掠回来大批大批的汉人，这些人比金子都珍贵，不仅能给他在未经开垦、绝对肥沃的土地上种出大批的粮食，给他造出来他做梦都想不出的精美宫殿，还能给他提出当时除了汉人之外，没有任何人种能独创的治国理念。

那是中原华夏用几千年的战争和鲜血才总结归纳出的智慧。契丹人却只需要点点头，就可以不劳而获。

这个时候就显出了耶律阿保机是个不世出的人物了。要知道在他之前，草原上的各代强悍民族都严格奉行着当地草根型的原创政治体系，汉人的东西，除了女人和粮食还有布匹之外，对他们的吸引力基本等于零。至于那些枯燥烦琐能闷煞人的各种臭规矩，连草原上的耗子都不屑一顾。

所以当耶律阿保机对中原的规章制度点了点头时，一个意义空前巨大的政治实体就悄悄地露出头了。这时就要提到三个汉人的名字——韩延徽、韩知古、康默记，这三个人，有的是被耶律阿保机抢来的（韩知古、康默记），另一个本来是出使契丹的使者（韩延徽），被他强留下来当劳工。但是一旦留了下来，他们就都全心全意地为契丹人工作了。

为什么呢？强迫的婚姻能幸福吗？但是奇怪的是不仅他们本人，就连他们的子孙后代都以做一个契丹人为荣，甚至对宋朝的军队殊死血战，来保卫契丹。

为什么呢？仅仅用所谓的奴性、汉奸就能解释得了吗？何况当年的汉人们，除了被抢去的之外，还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是主动投降，甚至潜逃过去的。韩延徽就是这样，他都跑回去一次，可最终还是主动回来了。

这是个沉重的话题，以后我们就事论事地来谈。

当年的局面是，辽阔肥沃的草原上，契丹人的生活变得富足且规律了，日子空前美好，但是耶律阿保机的麻烦也跟着来了——眼红。中外一个样，嫉妒是人的本能。但是阿保机没有想到，最恨他的，居然是他的亲兄弟。

耶律阿保机抢了遥辇部的可汗位，可三年一换可汗的祖宗规定却是永恒的，尤其是他的弟弟们时刻都记着，因为根据规定，他们就是顺位最靠前的替换者！

翻开游牧民族的历史，可以发现在草原上这一条铁的定律，就像物竞天择、优胜劣汰的自然规律一样无情。无论是之前的匈奴、突厥，还是这时的契丹与后来的蒙古，都毫无例外地遵循着。虽然，他们在这样做时，或许并不自知。

就像传说中苗人养的蛊，一大堆毒虫子自相残杀，只有最强最毒的

那个才能活下来，才有资格跳出来，摇身一变，成了个无法无天的怪物去肆虐天下。
契丹也逃不出这个宿命。
耶律阿保机在公元907年正月以契丹传统的“燔柴告天”仪式即可汗位，从第五年开始，他的弟弟们就一连开始了三次叛乱。
第一次，在911年，阿保机察觉得早，以为弟弟们年轻不懂事，抓起来训了次话就算了；没想到他皮痒的弟弟们蹬鼻子上脸，紧跟着在第二年，912年，就卷土重来，这回他们学乖了，一边变得义正词严——三年已到，甚至都是第二个三年了，重选可汗！一边集结重兵，趁着阿保机在外，起兵阻击，公开谋反。
似乎没有回旋的余地了，这样嚣张，就算放在赵匡胤的身上，都得拔刀了吧？但是别忙，耶律阿保机是个很怪的人，他不仅不像个嗜血的胡人，甚至他的胸襟连“忠孝礼仪”的汉人都没法比。弟弟们赤裸裸地起兵夺权，他只是极端理智地控制住局面，当天就按照祖制再次举行“燔柴告天”礼，宣布自己的可汗位合理合法。
怎么样？没话了吧？那就散了吧。
当天真的散了，众小弟灰溜溜地回家。但是没被暴打过的猪就是不好好吃食，再转过年来，这些混账小子变本加厉地欺负大哥。这一次他们充分准备，分头行动。趁着阿保机外出，一方面迭剌和安端率千余骑兵追上去“入觐”，要来个秘密暗杀；一方面寅底石负责把事情做死做绝，他带重兵突然进攻阿保机的可汗行宫，要把大哥的老窝端掉！
计划周密，同时行动。可惜，大哥就是大哥，阿保机终生在阴谋诡计里打滚，送进门的小弟被他一眼识破，还是没杀，关起来了事。但是另一伙就没这么便宜了，阿保机外出，他老婆在家！回纥血统的述律皇后拒险固守，不仅保住了可汗的仪仗，更把混账的小叔子们打得抱头鼠窜满地找牙。
就算这样，事情仍然没有完，阿保机最大的同母弟弟刺葛无论如何都要当上可汗，哪怕过把瘾就死都行。他自备了一套可汗的仪仗旗鼓，公开称汗，跟他哥哥彻底撕破了脸皮。
没办法了，耶律阿保机除了退位，就只有拔刀应战。平叛的代价极其高昂，也证明了阿保机之前为什么要对弟弟们一忍再忍。
平叛之后，契丹部落“孳畜道毙者十七八，物价十倍”。要知道草原上的经济极易崩溃，没吃没喝之后政治就要解体，阿保机不得已终于壮士断腕，砍下了弟弟们这些自私守旧的毒瘤。但是，这样伤筋动骨的大折腾，都不过是把他自己的迭剌部内部理顺了而已，更大的麻烦还在后面。
公元915年，耶律阿保机出征室韦（蒙古前身）得胜回国，他刚刚给本族又带来了一场胜利以及丰厚的战利品，结果就被契丹蓁七部酋长围攻。
第九年了，已经是第三个选汗之年了，你难道还要霸着汗位不放吗？！
众叛亲离，七比一，耶律阿保机想了想，那就放吧，他当场交出了可汗的旗鼓仪仗，只提了一个条件——我抢来的汉人太多了，请准许我建一座汉城，组成一个新的部族。

这有什么，同意了！七位大酋长扛着抢来的锣鼓喜出望外，像投桃报李似的就答应了。从此，在滦河边上就出现了一座仿幽州式的汉城，这里土地肥沃，产盐出铁，不仅被抢来的汉人喜欢，从此吃上了饱饭再不思乡，就连远近的契丹人也都往这里搬。尤其是那七位酋长老大，时不时地来打点秋风，盐了铁了从不走空。

谁让耶律阿保机脾气好又大方呢。但是他们不懂，或许就连阿保机本人都不懂，他们的生存方式已经在不知不觉间走到了当时其他的最前列。再不是游牧民族了，而是农牧结合、城乡结合的有机体。并且以此为契机，把这种模式越做越大，契丹人开始吹气一样胖起来了。

这样的日子似乎皆大欢喜，可是突然有一天阿保机说：我有盐池，诸部同食，只知食盐之利，不知答谢主人，行吗？你们都应该来犒劳我！

七位酋长想了想，去就去，一来真的又拿又吃，不请一顿实在说不过去；二来阿保机都被人看透了，一个孬种软蛋而已，连只兔子都不会杀的，有什么好怕？

结果就在盐池边上，这七个人连同他们的亲信都被突然翻脸的阿保机干掉，要么不做，要么做绝，砍倒了这七个人，阿保机在第二年，也就是公元917年，依照汉例，正式建国称帝，国号契丹（947年，辽太宗大同元年改称辽；983年，辽圣宗统和元年，又改回契丹；1066年，辽道宗咸雍二年，又改称辽。翻来覆去挺烦的，反正是它，怎么顺口怎么叫吧）。

从此契丹再不是部落之间的、以血缘为基础的军事联盟了，它成了一个国家，以本族契丹人为主，但空前创造性地给了本是抢来的奴隶的汉人们以基本平等的地位。这样，一个从来没有过的怪胎出现了。

它强悍，一点不比以前的匈奴、突厥、回纥、沙陀们差；它又聪明，不仅懂得怎样打仗，还创造出了自己的文字，不仅懂得修堡垒，还盖出了比汉人所盖的还要独特的宫殿、寺院、高塔……更要命的是，就像混血儿多半都有着更优秀的遗传基因一样，它还长寿，几乎让人绝望地活了两百多年。说实在的，能不好好研究它一下吗？

有了这样突变型的改良基因，新生的契丹变成了外来物种，在当年的漠北草原上成了所有部族的天敌。接下来的事就非常简单了，耶律阿保机的生命转化成了一首开天辟地、不断胜利的史诗，在他的有生之年，除了某次被中原的李存勖打得鼻青脸肿之外，其余所有的征伐都所向披靡。

但打仗远远不是他的主业。

他建立城市，在潢河以北营建皇都（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让草原民族破天荒地第一次有了一个城市级的固定政治中心，还在契丹境内仿汉制设立了州、军、县、城、堡等层层监管实体，把草原具体细化，变得像中原一样好管理。

他创造了契丹文字和第一部法典《决狱法》，不管实用性怎样，契丹人有了自己的经史典籍。

他彻底打破了祖宗千百年的规矩，把契丹八部分成了南北两部，从此谁也别想再搞什么“燔柴礼”，搞三年换可汗的把戏了，南北两部的头儿叫宰相，北宰相必须是皇后的族人，南宰相必须是皇室宗亲，外人连

门都摸不着。

然后以此为基础，耶律阿保机把周边能看见的所有部落都吞了下去，包括吐谷浑、党项、阻卜等小点的，更包括强极一时的渤海国。

这里要强调一下渤海国，不是说这个由靺鞨族人建立的国家享国两百多年有多伟大，而是说这片土地太重要了——就是今天我国东北东部一直到日本海的那一大片超级富饶的黑土地。它的意义并不只在出产多少物品，而是既增加了契丹国土的纵深度，为以后南侵作了准备，没有了后顾之忧，更高瞻远瞩地紧紧掐住了契丹未来死敌女真人的脖子，不断地欺压，不断地得利，直到两百多年以后被一次清账。

打下了渤海国后，耶律阿保机的人生就落幕了，他死在了回程的路上。这时他的契丹国已经走上了正轨，契丹民族与他出生之前相比，变化堪称翻天覆地，已经真正成了草原霸主。应该说，他的人生达到了一个令人目眩的高度，是当时的东亚乃至当时全人类最成功的人。

但是非常遗憾，可以肯定的是，这个男人活得一点都不开心，甚至死的时候都心事重重。

因为他的儿子，还有他的老婆。

契丹的女人好厉害，这谁都知道。可是里面大有区别，这位契丹国的第一任皇后述律平，与后来的萧燕燕之流大不一样，其不同之处就像后来满清时的孝庄和慈禧。

孝庄太后一生严格遵守出嫁从夫、夫死从子的妇道原则，甚至就算子死了，还把孙子拉扯成人，一生都在辅佐。可慈禧就不同，什么丈夫儿子孙子的，在她那儿妇女必须得到整片天空，不仅要解放，更要占领！

述律平就是这么个角色，仔细品味一下她的人生，她做了那么多的事，别管口号多么响亮美妙，其实归纳起来就一句话——一切以我为主，必须让我舒服喽。

回到当年，耶律阿保机刚死，她就开始杀人了。杀人很常见，但是像她这么杀就太与众不同，独特得就算把整个人类历史都找个遍，也仅此一例。她先是把跟着耶律阿保机攻打渤海国的一百多个大将们的妻子都找来，对她们凄然一笑——你们看，我现在是个寡妇了……

没等同情心瞬间沸腾泛滥的一百多个老婆对她同声安慰，她又说了一句：所以，你们怎么可以还有丈夫呢？

目瞪口呆，所有的老婆们都傻了，过度的恶搞让她们的脑袋气麻了，根本找不出话来反驳。可是述律平眼明手快，没等她们醒神，就立即都关了起来，随后就叫来了她们的丈夫，再问：你们想不想先帝呢？

想！——一百多个将军异口同声（见鬼，谁敢说不想）。

述律平的脸瞬间变冷——那好极了，想，就跟他去吧。

就这样，契丹族里最精锐的一百多个将军人头落地，死不瞑目。或许他们死的时候都在同情耶律阿保机，跟这样恶搞的女人活了那么多年，你是怎么过来的啊！

这还只是个开始，经过最初生离死别时的痛苦，述律平对丈夫的思念迅速上升到了一个疯狂的高度，她时常在丈夫生前最得力的那些部下面前转悠，常常连点预兆都没有，就突然说一句：我想我丈夫了，你帮

我给他带个信行不行？
然后这个人就被带到了耶律阿保机的坟前开刀。
长此以往，杀人无数，但是次数多了，就终于有人不认账。有一次她对汉军将领赵思温说：赵，你跟先帝最亲近了，轮到你了。
可赵思温远远不是契丹人那样的蠢脑子，他马上回答：亲近莫如皇后，你去，我就跟上。
述律女士一阵伤心，似乎说出了一句心里话：嗣子幼弱，国家无主，我不能去。
似乎真的是好感动人哦，不过见鬼的是她亲生的大儿子耶律倍已经二十八岁了！二儿子耶律德光也二十五岁了，大半个渤海国都是他打下来的！“国家无主”，那是她根本就不让他们当！

僵持不下。
述律平的一双眼睛，瞪着赵思温的一双眼睛，再加上周围无数双契丹人怨毒的眼睛，瞪了好久，结果发现没一个人回避她。那些眼睛里充满了愤怒和不屑：哼，你骗谁呢……杀人还要拿儿子小说事，你要不要脸啊？
述律平慢慢地拿出了一把刀，这一次她还是很平静，说：我的儿子真的还很小，可我丈夫也真的很想我……这样吧，我用这个去陪他。
她突然挥刀，把自己的右腕砍断，就以这只手代替自己，去陪死去的阿保机！
当天的矛盾终于平息了，契丹人当众打压了狠毒太后的气焰，恶气出了，他们也消停了，甚至乐观地觉得残废了的太后也应该吸取教训了吧，不再胡乱杀人了吧？
但是契丹人马上就绝望了，述律平不仅没收敛，反而变本加厉，变得更狠。
她先是把大臣耶律铎臻关了起来，没判刑，只是对他说：“铁锁朽，当释汝！”至于原因，只不过是因为当初她建议丈夫先打东边的渤海国，再打西边的各族小部落，耶律铎臻的意见与她相反而已。
紧接着，她把契丹数得着的高官，南院夷离堇耶律迭里以炮烙之刑处死，再满门抄斩，罪名是“党附东丹王”。可是苍天在上，东丹王是谁啊？那就是耶律阿保机的长子，被正式册封为契丹皇太子的耶律倍！
对未来的，同时也是法定的皇帝效忠也是死罪？！
事情的真相露出来了，一切看似纯暴虐型的杀戮，都是为了达到她的终极目的——让自己的二儿子耶律德光当皇帝，把合法的继承人耶律倍废掉。
为什么要这样呢？难道耶律倍不是她亲生的？不，绝对是她亲生的长子，那么是耶律德光的才华高过他哥哥太多，所以为国为家都要废长立幼？也有这原因，但是不全面。最大的原因，在二十年之后才被世人所发现。
回到当时，述律平的理由绝对冠冕堂皇。她说，她的大儿子耶律倍是个基因进化过程中的劣质品，其中汉人的成分比例比契丹人的高太多了，已经不再是个契丹人，根本谈不到做皇帝，更带不来契丹人的幸福。

要想兴旺发达，只有选二儿子耶律德光。

历史证明，她做到了，也选对了。此后的二十年里，耶律德光做得比他的老爹都漂亮，真的给契丹人带来了空前的繁荣，并且为契丹人绵延到两百余年的国祚作出了决定性的贡献——抢到了燕云十六州。从此之后，别说草原上流行什么口蹄疫，或者刮白发风，下个什么五十年不遇、一百年不遇的大暴雪，就算是突然地震了，漠北草原凭空消失，契丹人都会照样繁华。

因为农耕经济是当时世界上最稳定的生产方式。

但是，耶律德光却乐不起来。他就算把事业做得再大，都没法保证能记在自己的户头里，更别提什么传给自己的子孙。

至于原因，还是他的老妈。

只要我活着，就是我当家。这就是述律平准则。

话说当年有很多人都非常痛恨赵匡胤的老妈，说这个糊涂老太，要死不死，临死前还弄了个“金匮盟书”，把大儿子一家从老到小都害得死光光。她管得实在太宽了。

但要是跟耶律德光他老妈述律平比，赵匡胤的妈就差得太远了。先看看她怎样对待大儿子耶律倍。时间回到公元927年的十一月，述律平终于要选皇帝了，之前杀了那么多的人，这时她要来个真正的“公平”。

她让两个儿子各自上马，然后对百官说：两个儿子我都爱，现在看你们的，你们选谁，就去牵他的马辔头。

谁疯了吗？那天耶律德光的马差点被勒死，所有人都选他。耶律倍被晾在了一边，随后超级郁闷的事情发生了，他落选了可仍然还是皇帝，只不过叫——“让国皇帝”。

你不能这样污辱我吧？！

耶律倍就算再受汉文化熏陶，也不至于连起码的尊严都不要吧。他忍无可忍，几个月之后就选择了逃亡，无论如何都再不和这样的母亲共处一国。但是很不幸他被抓了回来，直到三年之后，他才终于找到了机会，乘船出海，带着数千卷汉人的书籍，逃到了后唐。后唐明宗以天子的仪仗来欢迎他，并赐他以国姓“李”，取名“李慕华”。

李慕华终生再没回故土。

再看二儿子耶律德光，德光之强，举世无双，在人们的印象中那是个恶魔级的人物。但是很抱歉，那是在外面。他回到家里连口大气都不敢喘，和自己亲妈说话，只要应对稍不如意，他妈瞪他一眼，就“趋避不及”。而且最致命的是，他的妈妈已经给他安排好了继承人。

不是他的儿子，而是他弟弟，述律平女士的三儿子，耶律李胡。

杜太后只是要赵匡胤在死后才把皇位传给弟弟，可耶律德光在生前，就不得不封弟弟为皇太弟，兼天下兵马大元帅，那是名副其实的接班人！

对此，述律平的解释是，未雨绸缪，万事都得打点提前量。那么她就如愿以偿了，耶律德光真的是突然死亡，在毁灭后唐之后，他成了一具被挖空内脏放进盐料才能保持原形的尸体返回了国都。老年丧子，已经六十九岁的述律平没哭，她抚摸着自己二儿子的尸体，很平静地说：“待国中人畜安定如故，再来葬你。”

毫无疑问，她当时的沧桑和悲痛都是重量级的，但别为她担心，她足以，也必须把这些都强压下去。因为她有敌人了，二十年了，唯我独尊，想怎样就怎样的日子终于到头了，终于有人敢反抗她了。

是她的孙子，她大儿子耶律倍的长子，耶律阮，这个胆大妄为的孩子居然已经是契丹的皇帝了！

事情是这样的，当年耶律倍乘船出海，逃到了后唐，那是真正的逃亡，除了片刻不离身的书籍，连老婆孩子都没带走。耶律德光在这件事上做得很仁义，大哥的儿子他当亲儿子养，封为永康王，而且覆灭后唐时还把他带在了身边。

可惜的是，耶律倍死在了后唐末帝李从珂的手里，他没能再见到儿子和兄弟。之后德光突然在杀胡林病死，大军无主，每个人都想到了远在漠北故乡的老太后，还有那个耶律李胡。

耶律李胡是个地道的“原始契丹人”，他随意杀人，稍不如意，就把人黥面，扔到水里淹死，或者扔到火里烧死。也许正是这样吧，他和他的老娘才这么投缘，成了她钦定的契丹下一任接班人。

但是契丹人受够了，难得大军在外，而且还有太祖皇帝耶律阿保机的长房长孙在军中，为什么不立这位更合法的人当皇帝呢？这时一个极其关键的人站了出来，是主管宿卫的耶律安抟，他把同在军中的南院大王耶律吼、北院大王耶律洼召集到了耶律阮的身边，由他挑头，号召政变。

每个人都相信他有革命到底、永不回头的决心，因为他是当年被述律太后以炮烙之刑处死的耶律迭里的儿子。天道好还，抄家灭门时这个孩子逃了出来，现在就由他来颠覆述律平。

耶律阮是新皇帝了，他在二叔德光的灵柩前即位，然后率军返回漠北。不出他所料，他的奶奶很生气，他的三叔耶律李胡率领京师留守军和宫卫军前来夺位。

没什么好说的，一场大战，李胡大败逃走。其实多简单，抛开他得不得人心不谈，光从战斗力来看，李胡也输定了——城防部队能强得过野战部队吗？

耶律李胡不甘心，述律平更不甘心，她决定带着宝贝老儿子御驾亲征，无论如何都要把亲孙子的好东西抢过来给儿子玩。他们娘俩在当年的闰七月带兵卷土重来，在潢河石桥（今内蒙古巴林右旗西南）与北归的远征部队相遇。

一边是孙子，一边是奶奶，绝对的骨肉至亲。一边是百战精兵，纵横天下无敌手，一边是城防军部里的大老爷，几天前还被砍得满脑袋大包。这仗还用打吗？还需要打吗？

但述律平要打，并且坚信自己必胜，因为她有秘密武器。这件东西威力无比，之前她二十多年里之所以能肆无忌惮，为所欲为，很大程度上都是这件东西的功劳。

人质。

耶律李胡在开战之前押着大批的妇女老幼来到阵前，让对面大侄子的士兵们看得清楚明白，那是他们的家眷，都在耶律李胡和述律平的手

里。
我要是打不赢，这些人就得先掉脑袋！
这就是耶律李胡的战前宣言。听明白了吧？为什么没人敢反抗述律平，甚至最初那一百多个最精锐的将军都死得那么委屈懦弱。很显然，述律平一直都掌握着最佳的，也是最根本的统治手段——国家由人组成，每个人又都有弱点，就算没有弱点也有亲人。那么，掌握了每个人的亲人，就相当于掌握了整个国家……
这似乎没错，不管是以前还是以后，有对方的人质，就能换来对方的忠诚（赵光义不也是这么做的吗？），但是这本是国与国之间的伎俩，没听说过皇帝要用这种办法来治国！
回顾述律平掌权的这二十多年，她就是这么做的，除了这种恐怖高压的政治手段之外，真的再找不出什么治国服人的高招了。
但这还不算什么，述律平认为自己最管用的武器，还是她的威信。难道不是吗？这么多年来她习惯了唯我独尊，想必臣子们也都习惯了听她的命令吧！
但是她不明白，契丹其实早就变了，尤其是她以前之所以能号令天下，其实只是因为她能号令自己的儿子。可耶律德光在这二十多年里也做了一些事情，等到他死时，契丹国的政治体系已经真正地被完善了，官场被细分，权力被具体规划，环环相扣，变成不同的世界。这时述律平突然要走到最前台，不是她适不适合的问题，而是她到底懂不懂的问题。
但没有教训，又怎么会懂呢？
公元947年七月，潢河，石桥，契丹全国的精锐部队几乎都在这里。在表面上看，是耶律李胡和耶律阮在争夺皇位。可真正的底蕴却是，一个铁血的女人想继续证明一件事——世界还是她的，整个漠北草原仍然是她的闺房，她想怎样就怎样。哪怕让千千万万的族人都人头落地，让刚刚兴旺发达起来的契丹元气大伤。
这些她都不管，因为她的心中充满了爱。母爱，这是人世间最神圣伟大的东西，一个母亲为自己儿子做点事，来满足他的愿望，难道还需要什么理由吗？难道还要分出什么对错吗？

需要吗？不需要吗？
契丹代有豪杰出，两百年间他第一。
耶律屋质。
就在述律老太婆母性大发，要和自己亲孙子拼命，顺便把契丹全族拉回到四分五裂的部族社会时，有一个叫耶律屋质的人站了出来。这个人在我看来，他不仅是契丹人里的豪杰，甚至纵观中华上下五千年历史，也从来没见过这样耿直、有谋、有胆的好臣子。
当时他是契丹国的惕隐，掌管皇族政教事务。他站出来对铁血太后述律平说——以言和解，事必有成。否则就应速战，以决胜负。但是人心一摇，祸国不浅，请太后三思。
述律平没说话，盯着他看。
耶律屋质坦然面对，直接把问题拉到最关键点——都是太祖子孙，皇位未移他族，有何不可和议？

述律平将近七十岁了，亲历无数风雨，尤其是从一个小部落的酋长妻子到贵为漠北第一大国的国母的经历，让她很清楚一旦重新分裂的后果是什么。权衡利弊，她派屋质去见她的孙子，而且带去了一封信，但不说讲和，只是由着屋质游说，看看效果。

果然，当上了皇帝的耶律阮非常强硬，一句话——那些乌合之众，怎能敌我？

他说得没错，这是草原上的生存原则，更是帝王产生的必经之路。他在上一战已经击败了李胡，现在为什么要答应和谈？

屋质没劝他，更不哀求，他平静地摆出现实局面——还不知道谁胜？就算侥幸是你赢了，那些家属怎么办？李胡能饶过他们吗？

此言一出，满帐将士不寒而栗。那是他们的亲人，只要交战，无论胜负他们都得家破人亡！新皇帝察言观色，只能答应和谈。

但是见了面，一贯强势的老太后和终于扬眉吐气的亲孙子各不相让，开场就掐，根本没有半点的和解迹象。最后述律平年老不支，转向了屋质：屋质，你来给我想个办法（汝当为吾画之）。

屋质的办法让在场的人都大吃一惊，他拿起了一把算筹，先抽出一支问太后——当年皇太子在，何故另立？

他居然替新皇帝揭太后的老底，第一句话就是清算当年的老账。

述律平没有发作，她像当年回答赵思温那样，把一切都推给了阿保机：先帝遗命。

可以想象当年契丹满帐权贵们厌恶鄙视的目光，这个当面撒谎的无赖老太婆！但是屋质不动声色，有答案就好，他再抽一根算筹问耶律阮：你为什么擅自称帝，不问你的长辈？

耶律阮满腹怨毒，他的回答直接拉回到了二十多年前：父王当立而不立，所以才去国的！

这是一切的导火索，更是兀欲绝不向奶奶低头的最大原因。

但是换来的却是屋质正言厉色的呵斥：你父王当年舍父母之邦出逃后唐，这是为人子之道吗？现在你见了太后，绝无逊谢，只知道寻仇埋怨，这就是你的本意？

不等兀欲有什么反应，他转身面对太后：太后你偏听偏爱，什么事都说是先帝的遗命，连国君的接替也要你自作主张（托先帝遗命，妄授神器），这样你们还想和解吗？你们应该立即交战！

说着他把满把的算筹都扔到地上，自己退回到臣子的行列中。

交……战？契丹人全体沉默了，满族精英全在这里，全国精锐的部队都在潢河两岸，只要交战，就是“父子兄弟相夷矣！”

家国难以两全，六十九岁、一生倔犟跋扈的述律平突然间悲从中来，谁也没有想到，竟然是她先捡起了一根算筹，而且她哭了。太祖当年因为兄弟叛乱，让百姓离乱受苦，今天我怎么能让旧事重演呢？

她的眼泪让孙子震惊，耶律阮一下子醒悟道：我父亲当年没做过的事，我竟然做了（父不为而子为之，指武力夺位），这还能怪谁呢？

说着他也捡起了一根算筹。

和解，终于和解……满帐契丹权贵，不分在哪个阵营里，都不约而同地放声大哭（左右感激，大恸）。终于不必自相残杀了！但是下一个

问题紧跟着就来，而且爆炸当量更加巨大。
述律平就像凭着本能一样最先清醒过来：屋质，现在和议已定，皇位属谁？
看来屋质的面子可真够大，但是全体契丹人看着他，就像在看一个死人。你怎么回答？被你选中的人不见得感激你，被你扔下去的，却一定是你的死敌！
耶律屋质却一脸平静，理所当然似的说：太后若传永康王（兀欲），顺天合人，复何疑？
这时候李胡再也忍不住，他跳了出来厉声大叫：有我在，兀欲岂能即位？
屋质冲他笑了笑：礼有世嫡，不传诸弟，当年先帝（德光）即位都有问题，何况是你？你暴戾残忍，人多怨愤，自己不知道吗？
李胡还想再说，述律平止住了这个丢人现眼的儿子，她清楚，没戏了。就这样，契丹国因为耶律屋质一个人的努力，终于避免了举族参与的自相残杀，并且从耶律阮（辽世宗）的亲政开始，守旧狭隘的述律老太后一系的势力被彻底排挤出朝。
述律平和她的小儿子李胡被迁往祖州（今内蒙古巴林左旗西南）监管起来，她在幽禁中度过了生命中最寂寞的六年时光，死的时候无声无息。至于李胡，他因为儿子的叛乱，被牵连入狱，最后就死在了牢房里。
屋质却更上层楼，五年后，辽世宗耶律阮死于暗杀，他召集诸王合力讨平叛乱，拥立了下一位皇帝，耶律德光的儿子耶律璟，也就是那位著名的睡王，再次立下大功。最后官封“于越”。
“于越”，为契丹百官之首，终辽国两百余年，只有四位大臣得此荣衔。
第一位耶律曷鲁是因为最初拥立阿保机称帝；第三位耶律仁先是因为在辽道宗耶律洪基时讨平耶律重元的叛乱（就是萧峰那次）；第四位，就是那位契丹族历史上最强的战神，他很快就会在战场上拯救辽国，成就自己千年不灭的英名。
但谁也比不了屋质承前启后，不仅让国家渡过了危机，而且让契丹国的朝令制度变得更加完善，从此可以安心生活了。

耶律璟就活得很快乐，他接了叔伯兄弟耶律阮的班当上了皇帝，一共当了十八年，这期间他只做了三件事——喝酒、打猎、睡觉。人称“三绝睡王”。
任事不管，但他的运气好得离谱，契丹国内随便他折腾，哪怕他脾气暴躁了点都没人介意，因为他至少比李胡和述律老太后差点；至于国外，只有后周的柴荣曾经吓了他一跳，但没等他上战场，柴荣居然自己突然病死了。这还有什么话说？继续享受生活吧。直到他全面返祖，向他奶奶述律平靠拢，被忍无可忍的手下干掉。
这个时候，在汉人那边，赵匡胤正亲征北汉，在太原城下刨开汾河水给刘继元洗澡。
良机错过了，契丹的下一任皇帝叫耶律贤，他是“睡王”的侄子，上上一位的皇帝耶律阮的儿子。从他开始，契丹国的皇帝完全由最早的那位

逃亡者耶律倍的子孙来接替。也就是由他开始，契丹中兴了。

汉人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礼遇和重用。首先，拥立他即位的汉官高勋被封为南院枢密使，加封秦王；原汉官领袖韩知古的儿子韩匡嗣被任命为上京（契丹国都临潢府）留守，后改任南京（幽州）留守，加封燕王。要强调的是，在这之前南京留守的职位都是契丹人的，没有哪个辽国皇帝敢用汉人去看管南大门。

历史证明，契丹人当东家，让汉人当掌柜，这个买卖是相当红火的。简单地说，东家敢放权，掌柜的卖力气，中原汉地里那些流传了两千多年的乌七八糟、令人作呕的官场规矩和君臣礼仪在这片原始土地上还没怎么生根发芽。

一切很清新，契丹的典章制度和军队体系，在这时真正地完善成熟了。

看官场，契丹一国两制。北面系统称"国制"，是契丹人的；南面是"汉制"，前身是"汉儿司"，给汉人预备。至于北和南的最初出处，是因为契丹人崇拜太阳，他们以东方为最神圣的方向，所有的房子都坐西朝东，包括皇宫，而且辽俗尚"左"，于是向东，再尚左，契丹的北面系统就站在了皇帝的北边，汉人只好到对面去。

北面官——最高为大于越府，设于越，居百官之上，无具体职掌，用九天之上御马间最高长官的话来说，就是"大之极矣，所以没品"。

下面在北之中再分南北，设北、南枢密院，是全国最高行政机关，军政民政一把抓，比宋朝的宰相神气得多。

再设北、南宰相府，由皇族和后族的成员主管，其实只是荣誉头衔，因为他们只能"佐理朝政"。

北、南大王院，这是个大管家的别名，他们掌握的是契丹各部族内部的军民事务。

北、南宣徽院，相当于宋朝的工部。

大惕隐司，比较神秘，他们掌管皇族的政教事务，至于具体职能，参照耶律屋质，其实他居中调节，也是正常工作之一。

夷离毕院，刑部。

敌烈麻都司，礼部。

大林牙院，翰林院。

南面官的汉官系统与北面的大同小异，只是在名称上去掉了契丹术语，与当时宋朝的官名差不多，所以不再赘述。只是其中有一个原则很关键——契丹人能到南面系统当官，汉人则别想登北面系统的门。

下面再简介一下契丹人的政令中心。

在中原，皇帝自古以来就是被画地为牢、终身监禁的人。他想什么时候出去，或者什么时候回来，根本没法做主，那都是举国翘首或者万众齐呼的事，其中的麻烦没有个三五个月的准备是玩不齐全的。而且为了能时刻警告这些表面上没人能管的皇上们别太懒也别太野，就在他们的房子外面，都立着两根石头柱子（华表），上边蹲着石兽。

大门里面朝北的，叫"望君出"；大门外面朝南的，叫"盼君归"。

可天性自在的契丹人就没有这些个没人性的讲究。虽然辽有五大京城——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林东镇）、中京（大定府，今

内蒙古宁城县）、东京（辽西府，今辽宁辽阳市）、南京（析津府，今北京市）、西京（大同府，今山西大同市），但是它们从来都不是辽国皇帝发号施令的地方。因为“捺钵”。

捺钵是契丹语“行宫”、“行在”的意思，契丹皇帝四时打猎，所以随地捺钵，走到哪里都可以捺钵，最重要的文武百官也都得跟着捺钵，于是，命令可以在全国的每一个地点，任何时刻发出。方便迅速，机动灵活。

再看一下契丹的军制。想想看他们为什么那么能打，除了天生多吃肉多喝奶，总还有点别的玩意儿吧，那就是“斡鲁朵”。

斡鲁朵是契丹语“帐幕”的意思。契丹人从耶律阿保机称帝那天起，就在皇帝的宫帐周围集中了全国海选出来的精锐士兵，组成了和皇帝形影不离的亲兵卫队。之后每一任皇帝都建立自己的斡鲁朵，斡鲁朵有直属的军队、民户、奴隶和领地，是一个完全独立的经济军事一体化单位。简直是国中之国。

斡鲁朵入则居守，出则扈从，是皇帝最可信任的力量。等到皇帝死了，他们就直接作为遗产传给下一任皇帝。这样斡鲁朵的力量层层叠加，越来越强，终辽国两百余年，九位皇帝再加上两位皇太后，以及一位皇太弟再加上一位亦辽亦汉、既父亦臣的高人，一共建有十二斡鲁朵加一府（高人的）。想象一下，它达到了什么样的数字和威力。

更可怕的是它的实用性。它不像中原兵制那样，一旦国家有警，州府各县都要临时集结兵力，向京师要害赴援。比如说，在我们的各个朝代，就不断发生着调集全国兵力进京“勤王”的事件。而斡鲁朵，一有兵事，“不待调发州县、部族，十万骑军已立具矣”。

而且平时不用国家出钱养他们，他们各自放牧生产来养国家。等到出征，军饷由他们自己去抢，抢到的就都是他们的花红。这样干脆利落的物质诱惑，比中原皇帝们事后的奖赏，临阵将官们的思想教育，要强出怎样的力度？

那么斡鲁朵就只有好处没有坏处了吗？不，物分两极，既有其成，必有其败。斡鲁朵的危害也极大。终辽一世，甚至后来继承了斡鲁朵传统的蒙古人，都不断发生亲王权贵的叛乱，而且几乎每一次的力度都足以颠覆当时的朝廷。

这就是它的副作用。但是近代有人用所谓的“狼性”来解释这一点，说是草原种族天生这样，他们必须叛乱，因为崇拜强者，皇帝要像狼群里的头狼那样时刻等待挑战。其实哪儿跟哪儿啊，试问没有实力也一定要造反，草原民族都是没脑子的猪？那样就算再勇猛也只能升级为野猪吧。

一切都是实力在作怪，当一只耗子长到狗那么大时，自然就不把猫放在眼里了。斡鲁朵就是中原曾经的藩镇，国中之国，造反是必然的。

再看燕云十六州，这片东西长约六百公里，南北宽约两百公里，面积约十二万平方公里的广袤土地，已经让契丹人彻底认识到了它的重要性。千言万语可以精简到一句话，那就是——如果他们失去了燕云十六州，就和前面旋起旋灭的匈奴、突厥等蛮族没有了任何区别。突然降临的雪灾、瘟疫，以及草原部族间偶然性极高的野战胜负，都会让它万劫

不复，在历史中除名。

所以当燕云有警时，就连睡王耶律璟都会御驾亲征。

但这在宋朝皇帝赵光义的眼里，却处处都是破绽和机会。首先看群众基础，燕云十六州里“华人百万”，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当地契丹人的人数与之相比，就好像往镜泊湖里撒一把花椒面，连个味道都尝不出。老话说得好，“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他们可都是纯种的汉人啊，在辽国非人的待遇下水深火热了近半个世纪，难道他们就不想着自己的祖国吗？就不盼望自己的军队来解放他们吗？

不可能！

赵光义深信，只要宋朝强大的军队打到了幽州城下，城里的老百姓们就会自发暴动来迎接他。到那时，大开的城门，激动的人群，还有鲜花、香烛、美酒、感人至深的颂词等就都会出现，前景是多么喜人！

何况，这时仿佛是老天爷把契丹人的脑子给搅浑了，燕云的首府幽州，以及周边城市的主管居然都是汉人，尤其是幽州府，居然是一个年轻的汉人毛孩子在守城。这太理想了，在十几年前想都不敢想！

用汉人的军队去招降身在异邦为异客的汉人官员，再给他们加官晋爵，荣华富贵，他们何乐而不为？怎么可能还会反抗呢？！

更重要的是契丹皇帝耶律贤。经过仔细分析这个人，赵光义充满了信心，他甚至是急不可耐地要发动战争，不仅要收复燕云，更要远征大漠，喋血虏廷，作出千年前的大汉天子以及三百年前天可汗曾经有过的丰功伟绩。

耶律贤懦弱无能，而且不思进取。这是赵光义通过多方考证、缜密分析才得出的结论。

看理由，契丹皇位在当年的“睡王”耶律璟的手里时，还曾经多次击败过汉军，比如在石岭关把后周大将史彦超干掉，御驾亲征把柴荣的手下都镇住，还多次援救北汉把赵匡胤的好事搅黄；可看一下耶律贤，他即位之后，在石岭关上就没打过胜仗，太原城下也是赵匡胤自己主动退兵，就连契丹的传统项目“打草谷”，都被宋朝的猛人田钦祚来了个“三千打六万”，两手空空地往回跑。

更不用说就在这半年的时间里，赵光义打得他们丢盔弃甲，连幽州城都不敢出了。但就是这些，仍然不是最重要的，赵光义小心求证，了解到在耶律贤的身上还有一个致命的缺陷——他的健康。

耶律贤幼时在他父亲辽世宗耶律阮被杀的“火神淀”兵变中惊吓过度，从小就体弱多病，连皇帝的正常工作都完成不了，得由皇后萧燕燕帮忙才成。众所周知，一个人的身体状况会影响他的情绪，情绪郁积得多了，就会更加影响身体的健康。而一个皇帝的情绪就足以给一个国家的主流意识定性。

一个病夫，能让自己的国家国富民强，开明博爱吗？具体到军队，他的军队会很有信心，充满斗志吗？赵光义尽量平静自己的内心，不偏不倚地衡量契丹军队的实力，得出的结论是——契丹人完了，连野战都不行了。事实胜于雄辩，这是千真万确的！

那还等什么？这就是战机，我方大胜，契丹人闻风丧胆，这样的机遇千载难逢。就算退一万步讲，我们宋军也有这样那样的困难，比如说

打了半年仗了，太劳累，军需给养跟不上，等等，那也是和契丹人比困难，敌人仍然比我们难！

就这样，赵光义驱动三军，向北进发。在最初的行程中，困难就显示了。第一，军营中已经没有了郭进。这位石岭关英雄已经死了。当时的说法是突然生病，就死在石岭关的防区。赵光义很痛惜，但他没有时间悲伤。大军已动，华夷决战，一切都要抛在脑后。可事后他才知道，这是一桩冤案和陷害，与田钦祚和后来被他派往石岭关助战的王侁有关。

王侁，后周大臣王朴之子，前面李飞雄一案中的受害人之一。

第二，军队的疲劳似乎已经到了极限。他的御驾都到了镇州，可是扈从他的军队却没有按照约定时间到齐！赵光义大怒，连行军都保证不了，还谈什么决战？！他要下令处罚那些军人，但有人劝阻，正要军人出力呢，还是宽容些吧。

赵光义忍了又忍，把火压了下去。但是这个现象不能忽视，他下令，继征发了河南、河中诸州的军储之后，再次征发京东、河北诸州军储赶赴北面行营，给北征军队注入了新鲜血液，以保证军队的战斗力。

公元979年，那一年的六月，宋朝千军万马征燕云。在漫长的行军线上，大宋皇帝赵光义有时会默默地回头，向来路的西南方向遥望。千里之外，那个人早就与墓木同腐了，但他仍然要向那边呐喊，哥哥，我一定能够做到！

第五章
一夜梦燕云

巍巍太行山，北起巨马河南到黄河岸，延袤千里，万壑沟深，割断山西、河北、河南三地，是中原大地上天然的界山。

太行险峻，全山无路可行，其中只有八条天然河流切割而成的峡谷能让人类翻越，那就是太行八陉——轵关陉、太行陉、白陉、滏口陉、井陉、飞狐陉、蒲阴陉、军都陉。

这些峡谷最短的也要绵延百里开外，各陉两头有关，中间更有无数的险峰危崖，就算空身攀登都不容易，而在公元979年的六月间，宋军数十万远征军却要带着粮草辎重、军械刀枪去翻越它，然后向空前强大的异族挑战。

这时有一个问题出现了：一千多年来，不断地有人问，赵光义为什么要驱使劳累过度的军队走旱路？为什么不学柴荣坐船走水路进攻燕云呢？那样军队就可得到喘息之机，恢复战斗力，并且宋军一直都有水师。

为什么呢？

是——赵——光——义——很——蠢——吗？

其实很简单，宋军有水师，但船一共有多少呢？想想柴荣当年只是率数万劲旅，他当然可以坐船，可赵光义现在手下是数十万人，你让谁坐谁不坐？本来已经累得快死了，再待遇不公，你信不信军队马上会就地哗变？而且就算船够用，但是调集的时间得用多少？往复运送这数十万人又得用时多少？现在最重要的是战机——“所当乘者，势也；不可失者，时也”，赵光义要的就是趁热打铁，所以绝不能耽搁！

并且赵光义以身作则，和手下的大兵们一起爬山。这样谁还有什么好埋怨的？！

就这样，宋军以久疲之师，翻越天险太行，还能保持士气不坠，在当月十四日全军终于越过太行山，抵达了河北定州（今河北定县），就此进入辽境。

战争爆发，进程完全在赵光义的预计之内。他先是在金台顿招募了当地一百多个居民，每人赐两千钱，要他们做大军的向导。然后悄悄地派出了东西班指挥使仪孔守正，孔守正的任务是验证他之前的推断是否正确。

定州的后面是易州，这是契丹人的重镇，刺史名叫刘禹，是汉人。孔守正单身前往，在夜里翻过了城外的短墙，再爬过鹿角障碍，在护城河的桥边向城上喊话，挑明了自己的身份。

结果是刘禹投降了，孔守正只是报上了自己的身份，以及告之宋朝的皇帝已经御驾亲征，只在几十里之外，易州城就不战而下。而且要强调的是，这不是刘禹一个人的决定，当天夜里孔守正孤身进城，抚慰军民，易州全城没有任何人反抗。

六月二十一日，大宋皇帝赵光义亲披甲胄，进抵易州。在他进城之前，他的前锋将领傅潜等人已经远远地越过了易州，逼近了辽国南京幽

州前面的最后一道屏障——涿州（今河北涿州），在涿州城之南与契丹骑兵遭遇。

真正的强敌来了，契丹的主力军团已经悄悄地运动到了宋军的身边。

辽北院大王耶律奚底。耶律奚底是当年三月份从漠北草原的深处率兵向南的，他的任务就是防备宋军北上。这时原先最早抵抗宋军的耶律沙等人都缩在幽州城里不敢出来，但是北院大王不信邪，敌人入境了，尤其是南人来北伐，契丹人居然连接战都不敢，真是奇耻大辱！

他决不允许这样的事发生，他以他的青色王旗（该死的颜色，宋军以后看见青色就抓狂）发誓，绝不让宋朝人抵达幽州城下。

就这样，他率领统军使萧讨古、乙室王撒合等部下出幽州，南下主动迎击宋军，在涿州城外的沙河（今河北易县东南之易水）附近与宋军前锋傅潜遭遇。傅潜就像半年前白马山上的郭进那样奋勇进击，还是野战，仍然没有援军单兵团对决，他只以自己的先锋部人马就把辽国的北院大王彻底击溃。

耶律奚底变成了耶律沙第二，他扔下了满地的死尸逃回了幽州，身后面还有五百多个部下被傅潜抓了俘虏。之后北地大震，契丹人恐慌了，辽籍的华人震撼了，这是宋军吗？这是二十余年前后周的军队，是柴荣的部下！

明白了这一点，他们的反应也就和当年一样了。战斗结束的第二天，六月二十二日，大宋皇帝来到了涿州城外，涿州判官刘原德出城投降。而赵光义没有停留，前面就是幽州城了，这是他的哥哥赵匡胤和当年的柴荣都没有达到过的极限目标，他一刻都不能停留了……传令连夜急行军，就在二十三日的凌晨时分，他率领千军万马来到了燕赵故地幽州城下。

燕云，这里就是曾经的汉地边疆了，幽、涿、蓟、檀、顺、瀛、莫、蔚、朔、云、应、新、妫、儒、武、寰，再往北，就是曾经的生命防线长城……那么开始吧，马上开始吧！他几乎没有休息，就亲自率军冲向了幽州城北的契丹驻军。皇帝临阵，勇气百倍，当年的宋军把幽州城外的契丹军营一扫而空，契丹军死伤近一万人，侥幸逃脱后连幽州城都不敢进，直接逃向更北的地方。

好了，赵光义稍微平复了一下劳累激动的神经，命令向四面八方派出侦骑，时刻警戒每一个动向。很快有情报回来了，在得胜口（今北京昌平西北）发现了大股的契丹军队，值得注意的是，他们主将的认旗是青色的。

青色，哈哈——耶律奚底，北院大王，这小子居然还在这附近。有种，那就派兵去拿下他；但是别忙，除了耶律奚底，在青河北（今北京清河镇一带）也发现了契丹的人马。经调查，可以确定主帅是契丹南院宰相耶律沙……宋朝人摇了摇头，都没兴趣再往下听了。耶律沙，白马败将，何足一提。

即日起围城！把那些边边屑屑的东西都远远地隔在幽州城之外，集中所有兵力，务必要快，只要把燕云十六州的首府幽州攻破，之后就会滚汤沃雪，连锁反应，另十五州指日可下！

公元979年六月二十五日，大宋皇帝赵光义下令围城，数十万大军把幽州城紧紧地围了三匝……燕云之役打响，宋辽百年恩怨就此开始。

幽州，在三千多年前，它叫“蓟”，蓟国的国都；燕国灭蓟国，迁都于此，改名为“燕京”，此后朝代更替，它陆续又叫过“中都”“大都”“北平”“北京”。

赵光义率军围困它时，它的名字叫“幽州”。

幽州城墙高三丈，墙厚一丈五尺，城周三十六里，四周设八门。其中南北九里，东西七里，是一座南北长，东西窄的长方形城市。要强调的是，这与太原城防的各项统计数字基本相同。

六月二十五日，赵光义下令围城，具体分派是定国节度使宋偓攻南城、河阳节度使崔彦进攻北城、彰信节度使刘过攻东城、定开节度使孟玄簃攻西城。

也就是说，四面围城，没给里面的契丹人留半点活路（严重注意这一点）。并且在围城之始就任命宣徽南院使潘美为幽州知府，从这时起就可以在实战中熟悉城防事务了。

攻城开始，但是且慢，在前一天二十四日宋军出了点小岔子，让这次合围时大家的心里都很郁闷。原因就是契丹人青色的王旗——耶律奚底。二十三日时，宋军确定了在得胜口发现了耶律奚底的残兵败将，那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彻底肃清！

于是大队人马杀过去，开始时一切正常，契丹人跑得比兔子还快，可是追着追着就突然掉进了契丹人的陷阱里。激烈厮杀，这支契丹军的战斗力空前强悍，宋军拼死突围，虽然冲了出来，可是论战绩，已经是地地道道的中伏小败。

事后才知道，青色王旗纯粹是个骗局，旗下面的人根本不是耶律奚底，而是辽国的南院大王耶律斜轸。

得说一下这个耶律斜轸了。此人的名字在之前的战事里也曾经出现过，比如宋太祖赵匡胤亲征北汉时，他曾经率军赴援，逼退宋军；在白马山是他遏止了郭进的攻势。但是稍微分析就可以发现，此人根本没动半分手脚，没有一兵一卒的伤亡，就达到了全部的战术目的。再加上这次，骗人骗得一点都不“契丹”，一切都清晰地证明了此人的本质——很坏很聪明，只要能达到目的，他不在乎手段。

被占了点小便宜，赵光义的反应不是愤怒或者戒惧，而是厌恶和更加蔑视。这就是契丹堂堂的南院大王？像个贼似的偷偷摸摸，你可以说是兵不厌诈，可是你诈出了什么结果啊？

我的兵你没困住，进了包围圈你都啃不下来。而且没等我再派人，你马上就又跑了……哼，辽国人，就是这样的货色。连杀到我身边来骚扰一下都不敢！

这时幽州城里的人吧，更叫人看不上。据可靠线报，守城的叫韩德让，是个替父亲守城的世袭公子哥，而且刚刚上任。提到他的爷爷那是大名鼎鼎——韩知古，辽国的开国功臣，虽然起步时低了点，是当年述律老太后的陪嫁奴隶，但是辽国的典章制度、风俗礼仪都出自他手。可是父亲英雄儿孬种，他儿子韩匡嗣给他来了个彻底的子不类父，官职虽

然做到了燕王、幽州留守的极品位置，可是能耐呢？

《辽史》里说得清楚明白——医术高超，只此一项。再联想一下当时的辽国皇帝耶律贤是个怎样的多愁多病的身，宠信是怎么来的就都明白了吧？而且据评估，眼前的这位韩德让是更下层楼，比他的老子更差劲，此前没有任何一点点拿得出手的成绩，年龄倒是已经三十八岁了。典型的衙内废物！

万事俱备，只差攻城。宋军从十四日冲出太行山，到二十三日凌晨抵达幽州城下，几乎每一天都在急行军之中，并且无日不征无日不战，终于给自己赢得了创造历史的时间。

赵光义的设想实现了，这时辽国方面针对他征讨北汉时所派出的援军都被他击败了，其中耶律沙自从在白马山上被郭进击溃之后就再也没缓过劲来，连战场的边儿都不敢再靠；耶律奚底彻底北逃，无论是这时还是半个月之后，战场上都没了这人的影子，后来证实，他被撤职了；唯一稍好点的是耶律斜轸，但也只能小打小闹敲敲边鼓，请看他这时在哪儿？

得胜口（今北京昌平西北），那与幽州城相距至少八十里以上，城里的韩德让就算爬上城楼喊破了嗓子，耶律斜轸都别想听到一声“救命”。

而辽国国内下一拨的援军是真正的远水，不管有多少人马，怎样精锐，由谁带领，都得先跑过千山万水再说……时间，给了赵光义既慷慨又吝啬得要命的机会——你可以不被干扰，专心致志地攻城，能攻下来你就成功！

只不过，那有时效，每一天，你的敌人都在长城以外，广袤无边的大草原上集结，在向你靠近……

公元979年六月二十二日，宋朝远征军开始攻城。数十万人不分昼夜，不计生死，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几乎是用自己的血肉之躯去冲击巍峨耸峙的幽州城墙。

有什么办法呢？宋军是轻装简行，一路急行军，翻越太行山而来的，他们没办法携带任何的重型攻城武器，甚至环顾四周，在幽州城外，也没有太原城边的汾河那样的大水系，注定了没有任何的外力可以借助。他们能做的，除了像疯子一样去爬城墙之外，就只有在城墙的下面打洞。

这是个技术活儿，他们先顶着枪林箭雨钻到城墙底下，然后就开始打洞，一直往下挖，但是并不是要一直挖进城。那样就死定了。试想洞口能有多大？你能几百个人一起冲出去吗？外面只要守着几杆长枪，大家就都得变成肉串。

墙，不是那样拆的。要做的是一直挖到地基底下，然后在洞顶上用木桩支撑木板，人都撤出来，再放把火把里面的木料都烧了，之后，至少在理论上没有承重的城墙就会轰然而倒。

就为了这点理论上的可能，宋军把幽州城团团围困，达到了“围城三匝，穴地而进”的程度。这时候有人会说，赵光义把事做糟了，你不能把所有的兵力都放在幽州城下，所谓“围城打援”嘛。你得把人分开，放出一部分在四周游弋，时刻戒备才对。

但是很遗憾，这种说法是事后诸葛亮。当时的情况是怎样的？辽国没人来应援，你打什么？难道要分出去十几万人去四面布防，时刻等待吗？笑话，赵光义的战略初衷就是要占领幽州城，尽快地拿下它，作为自己的落脚点和进一步北伐的根据地，怎能为连影子都还没见着的敌人就自我削弱攻坚力量？！

要说他的失误，那是在“围城三匝”上。

这是摆明了不给城里任何人活路，势态很明显，你们就放宽了心吧，都等着死在城里头！这才是兵家大忌，回想一下当年郭威拿下李守贞的河中城用的是什么办法？通过整整一年的消耗之后，郭威还只是三面围城，放出一条生路给城里人。

这一条生路不仅会摧垮抵抗者死拼的意志，同时也是攻城者自己的胜利之路。可是这时的赵光义却把自己的对手往死路里逼，强迫对方跟自己拼命。

攻击整整持续了半个月，其间也有所收获。幽州城里有人支持不住了，契丹的铁林都指挥使李札勒存带着两百个部下逾城出降，随后幽州城的神武厅直部队共四百人也出降。时间到了七月份，幽州城下的攻势达到了空前的强度，周边的契丹人先崩溃了，辽国建雄军节度使顺州刘延素主动投降。

这样的震荡也迅速地传到了漠北草原的深处。《辽史》记载，当时的契丹皇帝耶律贤正在打猎，听到消息后马上升帐议事。群臣讨论，最后的结果非常惊人，不是怎样去救援燕云，而是要怎样保证漠北王庭的安全。

因为他们的决定是放弃幽州，退兵守松亭（今河北宽城西南）、虎北口（今密云东北）。

松亭、虎北口，这两点都在长城线上。很明显，契丹人不仅已经对幽州绝望了，甚至都打好了背靠长城，来阻止宋军进一步地北伐的预算。一切就像他们事后的记载：“宋乘下太原之锐，以师围燕……辽亦岌岌乎殆哉！”

但是别忙，建国已经六十三年的契丹的确不像最初时那样生猛凌厉了，可是全族危难，还是有人站了出来，只不过这个人并不能让人信服，因为他本是个文官——大惕隐司（掌管皇族政教事物）的长官，惕隐耶律休哥。

他的意见是，不管退守还是赴援，从根本上看都是与宋军接战，那么为什么要退呢？要战，就只在幽州城下战！但是这也要有一个至关重要的前提，那就是幽州一定要挺到他带兵杀到为止。不然，就会主客易位，换成宋军在幽州城里以逸待劳，等着千里奔袭，变成强弩之末的契丹人送上门来！

那样的后果不堪设想……

说到底，一切的胜负契机都凝结在一个人的身上——幽州留守韩德让。只要韩德让能挺住，契丹人就能保住这一线的生机。如果他先倒了，那么幽州的陷落，就会带动整个燕云地区一起倒向汉人。

那样东亚的格局就会重新规划，契丹人彻底返祖，倒退回三十二年前，他们仍旧不过是草原上的一片飘浮的落叶，有被风吹起来的时候，

也必然会极快地落下去，成为下一个匈奴、突厥、回鹘……耶律休哥率军昼夜兼程奔驰在草原上，他每时每刻都在祈祷着韩德让能多挺一会儿，再多挺一会儿。

韩德让……这本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名字，他的出现绝对是个偶然。幽州，本是他父亲的责区，他只是暂时代理，适逢其会而已。

这就是命运。燕云之役，是一个让强者成名的特殊时机。一些在此之前默默无闻的名字，经过了这半个月炼狱一般的考验后，变得威名震慑大地，成了决定历史进程的大人物。

韩德让，就是其中的佼佼者。

当年的六月二十五日之后，幽州城外沿三十六里，敌军有数十万人，平均每一里的城墙都可以分配给万人之众去摧毁，人都挤不下了，得围成三圈。并且这还不是最危险的。

危险的是人心。赵光义四面围城，不给一点活路，这让城里人又惊又怕，但是更狠的却是宋军开始了招降（宋兵围城，招胁甚急）。又打又拉，不说城里面那么多的汉人，就连契丹族的军人都叛逃了六百多个。“人怀二心”，这是《辽史》事后对当时的注解。

人心如此，战局同样绝望。首先，辽国自建国以来，从来没有发生过被围困攻城的事。可以说辽人并不习惯防守，不仅没那个技巧，要命的是更没那个心理素质。几十万敌人日夜不停，四面围攻，你站在城头上往下看那是什么情景？

你不怕吗？！

可这也并不是最恐怖的，幽州城坚墙厚，兵甲充足，契丹人已经苦心经营了近四十年，无论如何在军备方面都不会比太原城差，但是想一下太原城被围攻时，里面的人心情是怎样的？他们舒畅，因为他们都知道肯定会有人来救他们的。

契丹一定会出兵……可是现在谁来救幽州？！

草原深处的漠北王廷吗？茫茫大地，你站得高点使劲望吧，小心望瞎了眼睛，也看不见援兵的影子；靠旁边的耶律斜轸、耶律沙？提到他们，就没法猜测当时韩德让的心情了，他是痛恨还是绝望，又或者是心有灵犀地理解？

没法考证，反正这两位手握重兵的耶律们连一次，哪怕只有一次的抵近骚扰一下宋军，稍微减低些幽州城防的压力都没有。

他们远远观望，任由韩德让和幽州城自生自灭，直到公元979年七月六日这一天。

这一天是所有人的命运日。

在这一天之前，幽州城内外，甚至整个燕云地区，不论是宋朝人，还是契丹人，都已经把自己压榨到了极限的边缘。

城里的韩德让，自从宋军攻城就一直“登城，日夜守御”，此时已经有半个月之久。实际情况是就算他本人还能支撑，可是城里的军民人等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

西北方八十里开外，得胜口，耶律斜轸，他一直置身事外，冷眼旁观。像是非常的怯懦，也像是极端的冷静，但无论如何他都完整地保持

住了自己的实力，他的信条是——不浪费一兵一卒，那都是他的金子，除非等到了钻石级别的机会，他绝不会动用他们去白白送死。

他比谁都清楚，几十万人的宋朝庞大军团是一个超级怪物，悍然去碰它，那不叫解围，连减压都算不上——那是在找死。它随便分出一只手来都足以把他掐死，那边该围城的还在围城，什么效果都没有。

可是等待和耐心更是最煎熬人的东西，耶律斜轸在静止中把自己折磨得发疯，他知道应该会有援军的，应该会有……可是该死的什么时候才到啊？！

耶律休哥在极限的运动之中，他必须尽快地赶路，却要最大限度地保持住援军的战斗力。他不仅要到达，更要到之能战，战之必胜才行。但是看一下他的兵力，知情的人就会对他不抱什么希望，他居然只有……三万人。

少点了吧？这就是号称骑甲三十万众的契丹人所能派出来的援军吗？用这么点的兵力就想千里奔袭，去和宋朝的几十万常胜部队对决？契丹人到底是自信，还是狂妄，又或者是被吓得变态了？

都不是，这也是极限。想一想当年赵匡胤派田钦祚阻止入境的辽兵时，瞬息之间能派出多少援军？那是三千。救兵如救火，契丹人已经全力以赴，斡鲁朵军制快速集结军队的力量在这时显出了巨大的优势。

回到幽州城下，宋朝人更加筋疲力尽了，那不仅是身体上的疲劳，心理的厌倦更让他们忍无可忍。所有人的精力、激情，甚至对杀人放火的渴望都发泄在半年前的北汉太原城下了，这时他们厌战，他们想家，而且他们两手空空，连拿下北汉时的奖金都没到位，他们找不到继续打仗的理由！

这些大宋皇帝赵光义都心知肚明，一个人就算再不知兵，难道连发没发奖金也不知道吗？更何况，宋朝当时所有的智囊，包括骨灰级的赵普都在军中，该做什么，是继续强攻，还是马上撤退，就算没有了记载，当时也应该有人提醒过他。

但是一个终极诱惑让他发疯，让他无论如何都不想走——也许就在下一刻，幽州城就能攻破了！

就这样，公元979年七月六日这一天终于到了，赵光义突然接到军报，幽州城西北，突然出现了契丹人的大股部队。

契丹人来袭！

终于来了……警报传遍全营，可最后领军迎敌的却是皇帝本人。潘美哪里去了？曹彬哪里去了？第一暴徒曹翰哪里去了？要知道当时宋朝的举国重臣都在军中，可为什么一旦遇敌，却得要皇帝御驾临阵？

因为军心懈怠了，赵光义比谁都清楚，这时只有他亲自出阵，才能勉强振作军心，把士兵们从愤怨疲劳的状态里强拉出来。

战报紧急，契丹人迅速逼近，当赵光义整军出阵时，契丹铁骑已经推进到了高梁河。高梁河，今北京西直门外原永定河，与幽州近在咫尺。宋朝军队瞬间明白，契丹人来者不善，这样的深入，不是偷袭，不是骚扰，而是强攻！

这一天，在宋军没有任何心理准备的情况下，自北征以来，敌我双方第一次的主力军团对决，就这样爆发了。

战场上的形势一边倒，契丹人主攻。开战以来不断后退，不断失败的契丹人不见了，他们像是突然返祖，变成了三十多年前耶律德光的部队，他们不知是为了什么，不计生死，全力以赴地向宋朝人进攻。而且让宋军难以置信的是，这支契丹军队的主帅居然是他们的手下败将耶律沙。

这就是郭进在白马山击败过的人？这就是在此前连幽州的边都不敢靠近的那个懦夫？宋朝人难以置信，但是生死边缘，他们的战斗力猛然觉醒，这是中原自后周时起就不断积累着胜利传统的常胜不败之师，这是自中唐以来最强悍的汉人部队，不管怎样劳累，不管对手怎样，是谁，他们没有召唤围城的部队支援，就在高梁河的河滩地上，与耶律沙所部血战。

厮杀直到黄昏时分，契丹人死伤惨重，辽国的南院宰相耶律沙不得不下令撤退。

胜利了？真的吗？当年阵中的大宋皇帝赵光义一定难以判断些什么，有资料显示，这是他生平第一次亲身经历十几万人规模的屠杀现场，人山人海，犬牙交错，战局瞬息万变，但不管他懂不懂，宋朝人的阵地终于前移，他被推上了胜利的道路！

夜幕降临，宋军开始追击。这时他们的心情是庆幸的，是解脱的，不管怎样，终于还是结束了。日出而战，日落而息，天黑了，这一天终于过去……可是他们做梦都不会想到，这时的夜色是那个人预定的。

耶律斜轸。

就在宋朝军队整体前移，快速追击耶律沙的时候，突然间在他们的面前出现了两条火龙，那是千万支火把凝聚成的一大片火海，从左右两侧向他们疾卷而来！

敌人，契丹人，多少人？！

宋朝的士兵们都被眼前的这一幕惊呆了，凭着直觉，他们发现对面的人数绝不在他们之下！剧战之后，突遇埋伏，他们每一个人都感到了恐慌（宋师不测其多寡，有惧色）。

但是谁能相信呢？对面的人数最少要比他们想象的少一半！因为耶律斜轸命令每一个契丹兵手里举着两支火把（人持两炬）……他要这个效果，他等的就是黑夜！

先声夺人，宋军还没从震惊中恢复，他们正前方正在逃跑的耶律沙又突然回兵，向他们倒卷回来。战局瞬间恶化，怎么办？厮杀了一天的宋军已经绝对没法支撑，赵光义当机立断，命令回幽州城下传令，调围城部队来救急助战！

唯此一招了……难道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吗？！赵光义在当年漆黑的幽州夜色下，夹裹在自己的军队里向幽州城退却，很快，他就盼来了自己的援军，但是他无论如何都没有想到，这是他当天犯下的最大错误！

宋军全营皆起，向西北方向迎击来袭的契丹联军，但在他们的身后，幽州城门却突然间打开了，能想象吗？被死死围困了半个月，每天都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幽州守军，居然敢冲出来向宋军进攻！

前、后、左、右，四面都是敌人，就连幽州城里都喊声震天，全城的百姓都在为契丹人助战……战争，第一次向赵光义露出了它狰狞恐怖

的本来面目，他身边的几十万部下都在恐慌迷乱中。回望历史，大兵团作战的崩溃阶段是什么样的？

淝水之战、官渡之战、赤壁之战，那都还只是正面冲突，单面受敌，可现在在幽州城下，客境作战的宋军是四面受敌，再无救兵！

但就是这样，经过赵匡胤十七年不断精选磨炼的宋朝精兵仍然真正显示出了他们的强悍本色，从公元979年七月六日的黄昏时起突遇埋伏，到第二天的太阳终于升了起来，整整一夜，他们队伍不乱，建制不散，一直紧紧地守护在皇帝的周围，他们仅仅是处于劣势，但绝对还没有败！

直到公元979年七月七日的太阳终于照亮了战场，大宋皇帝的黄罗伞盖被契丹人清晰地看到……

耶律休哥疯了，他在太阳刚刚照亮战场时作了一个疯狂的决定，他率军不顾一切地冲向了大宋皇帝的所在——黄罗伞盖。

他把所有人都惊呆了，包括契丹人。此人千里赴援，日夜兼程，到之即战，本来已经是强弩之末了，再经过彻夜拼杀，这时再冲向宋军兵力最集中的地方，他不是找死吗？！

但耶律休哥本人深知，这是契丹人胜利的唯一一个机会了，再不成功，等待他们的就只有失败和死亡。想想看，此前的挑战、诈败、火把、反击，甚至幽州城里的韩德让还给了他们惊喜，敢出城助战，能做的他们都做了，但是几十万的宋军建制完整，阵形不散，始终都拿不下来，一旦天亮后让他们看出契丹人的虚实，胜负必将逆转！

不胜利毋宁死，不可一世的名将诞生了，敢直面死亡的人才配接受胜利。耶律休哥像当年巴公原上的柴荣那样冲向了敌人的心脏，给自己的民族带来了希望，同时也给宋朝人带来了决战获胜的可能——只要能杀了这时拼死一击的耶律休哥，胜利就是宋朝的！

万箭齐发，人马踩踏，历史证明耶律休哥当时真的命悬一线，他殊死冲锋，筋疲力尽的宋军向他疯狂攻击，他身上连受三处重伤，但是奇迹一样，他真的劈开万人拱卫的宋军中军大营，冲到了那顶显赫无比的黄罗伞盖下。

但是抵达的一瞬间，耶律休哥全身都冰冷了，绝望笼罩着他，他发现倒在伞下的那个人，竟然只是一个普通的护伞宋兵，根本就不是什么大宋的皇帝……怎么了？中计了吗？受骗了吗？但是他突然发现宋军的阵形剧烈动荡，连锁的反应向四面八方波及，怎么了？宋军竟然崩溃了？！

这时他的手下们猛然欢呼，胜利了！宋朝的皇帝逃跑了，宋朝的皇帝逃跑了！

耶律休哥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竟然真的做到了。有人能相信吗？宋朝的那位皇帝居然逃跑了……

赵光义做梦都没有想过自己会逃跑，可是他现在真的就在逃跑的路上。光荣、耻辱、伟业……生命，这些平时在他脑海里盘旋不休，精确计算的东西，在那一瞬间都变成了空白。他只记得突然之间契丹人冲到了他的近前，箭如飞蝗，杀声如潮，他们要杀了他！

那中间应该还隔着重重的人浪，他的士兵们还在以血肉之躯来延续着他的生命，一切迹象都表明，最后的时刻还没有到来。但是赵光义惊呆了，这就是战争吗？这就是他一直以来想要的丰功伟绩吗？他翻越太行山，不顾一切所追求的就是这个吗？！此前他羡慕天可汗，他不服他的哥哥，他一心想要比他们做得更好，但他从来都没在战场上经受过危险！

他逃了，逃的时候身上已经中了两箭。没法考证，这是在他正面迎敌时被射中才逃跑的，还是在他转身逃跑时才中的箭。因为据记载，中箭的部位是“臀”或者“股”，方向大有区别。但是这重要吗？事实是他选择逃跑时，“仅以身免”，身边居然没有卫护他的人。

人呢？都被杀光了？那他还逃得了吗？契丹人已经杀到他身边了。只能有一个解释，他逃跑时，他的士兵们仍然在奋战中……

身后的喊杀声惊天动地，他再不敢回望，那是他的一场噩梦。当他逃跑时，这个梦醒了，从此在他的心里面，一些影子消散了，一些伟岸高贵的东西彻底离他远去。

那一瞬间，他变回了他自己。

剩下的事情，只是一些数据。当天幽州城下，宋军终于全军崩溃，向南三十里之间，阵亡近万余人。兵仗、器甲、符印、粮草、货币丢弃无数，数十万人被分割包围，各自为战。他们的皇帝不知去向，后来才知道，他当天孤身一人，忍着身上的箭伤，骑马狂奔了一天，在八日到达了涿州，但是没等进城，同样身负重伤的耶律休哥就紧追杀到，逼着他再次逃命。

这时天又黑了，赵光义慌不择路，陷在了泥淖之中。这时他命不该绝，一支不明战况，仍然向幽州运军粮的宋军发现了他。领军的将军姓杨，叫杨业。

赵光义得救了，杨业杀退追兵，用一辆运粮的驴车送他回国。在他的身后，散乱溃逃的军队逐渐恢复建制。辽国当日只是险胜，他们没有能力更不敢对宋军穷追到底。宋朝人惊喜地发现，全军崩溃，皇帝都单骑逃命，可是随军的王公贵臣们，居然连一个伤亡的都没有。

这就是当年的真相，宋军败了不假，可是绝没有伤及元气。他们真正的损失，是躺在驴车里的那个人，他心里丢了一些东西，还有他腿上的那两处箭伤。

第六章
剧痛的心灵

战后盘点，抛开感觉谈得失，宋朝吃什么大亏了吗？燕云没拿下，可太原拿下了；死了不少人，可也杀了不少人啊；丢了不少物资，你怎么不说灭了北汉从此多收多少地皮税呢？

从燕云活着回来的人，稍微定了点神之后，这些念头就都冒出来了。尤其是军人，皇上你不发抚恤金行，可连之前太原奖金都不发，就太说不过去了吧？那可都是沾着人血的钱哪，一点儿不给你像话吗？

怨气冲天，但是谁也没敢去跟赵光义说。皇上刚败，又受了伤，这时候往前凑纯粹是有病，何况他们掂了掂自己的分量，谁有这个资格呢？

有一个人有，至少他觉得自己有，但是事实上，他根本就没往这上面想。武功郡王、校检太尉赵德昭，他觉得这很不好，办事情要理智，过要罚功要赏才天公地道嘛。于是他找了个机会，来见他的皇帝二叔。想给那些可怜的大兵们讨回点公道。

——陛下，您好。

——嗯。他二叔的神色很阴沉，以往不是这样的。

神色不对，可赵德昭决定还是把话说完。这不仅是因为他觉得有必要说，更因为他的本性就是这样的，“德昭喜愠不形于色”，一个沉默寡言的人，往往不知回头路在哪。

于是他说，替北征的将士们请功、讨赏，陈述功过是非……可是他怎么也预料不到，他的二叔突然间勃然大怒，向他怒吼——等你自己当了皇帝再赏也不迟（待汝自为之，赏未晚也）！

赵德昭蒙了，当皇帝……他脑子里突然间闪过一件事，幽州之夜，那些惊慌失措的将领和大臣……他以为已经过去了，可他的二叔还记着！

那是当年七月七日清晨大败之后，赵光义单骑逃亡，不知去向，直到九日他逃到了金台驿，才派殿前都虞侯崔翰去召集溃兵，通告自己还活着。这期间宋军都以为他死了，大军不能无主，他们一致拥立当年的太子赵德昭在军中即位。

这本是不得已才做的事，数十万人都乱了，总得有个统一的指挥吧？而且他们一旦收到了赵光义还活着的消息，就立即中止了一切，重新向赵光义身边集结。

当时赵光义什么也没说，好像他也很理解，并不介意。但是他真的能忘了吗？这时他的前任，他的哥哥赵匡胤死了才不过三年，人走了，可烧了十七年的茶真的凉了吗？当时在军中的，不仅有亲王赵廷美，前宰相赵普，还有现任的首辅宰相薛居正、赵光义最亲信的参知政事卢多逊，等等。那已经是一个完整的朝廷了，这些人一致拥立了一个新皇帝，竟然就是当年的太子本人！

合理合法，浑然天成！

更奇妙的是，现在赵德昭居然来给那些人请功了……真是投桃报李，礼尚往来啊，真有默契！赵光义再也没法忍耐，他用在幽州前线时所没有的突发性暴怒直接向赵德昭摊牌。

你想赏人吗？你想自己当皇帝吗？！

二叔翻脸了，不，是要翻牌比大小了，德昭，你怎么办？你真的敢比吗？没人没刀，你死定了……那就承认错误，解释清楚行不行？他不是皇帝也是你二叔，你给他跪下不丢人！

可是德昭的反应是——“德昭退……”他什么都没说，默默地离开了。史书上说，他离开后直接回了自己的家，他突然问身边的人——你们谁有刀？

听到的人都摇头——宫中不敢带。

德昭就一个人走进了茶酒阁，进去后他就把门关上了，然后就用水果刀自杀了（拒户，取割果刀自刎）。

就这样死了，至于原因，史书上只给出了两个字——“惶恐”。只因为被二叔所疑忌，所以一时气闷就自杀了。想想真的很可能，他本是太子，并且是赵匡胤的嫡子。但他生母早死，父亲似乎对他也不亲，而且从这件事上就能看出他一点都不机灵，更谈不上讨喜，甚至就在他父亲死的当夜，他继母想到的继承人都是他的异母弟弟。

更让他心冷的是，一旦他看见二叔的暴怒，就会看到一个让他绝望的现状——所有的人都抛弃了他。他来找二叔是为军队请赏，可是竟然没人提醒他要小心，都眼睁睁地看着他往坑里跳！

要知道在出征北汉的前夕，还有个姓吕的大胖子提醒他三叔赵廷美千万别奉旨留守京城，一定要申请随军打仗呢！世态炎凉，人间冰冷，二叔已经图穷匕见了，难道还真的要等着一步步逼上门来，被折磨死吗？不如自杀了事，一了百了……

以上就是赵德昭之死的官方资料及解释。但真的是这样吗？再郁闷再激动的心灵，也不会这样脆弱吧？！这里我有两个疑问：

一，幽州之败前，赵光义有杀他侄儿的心吗？

二，德昭被拥立时真的有称帝之心或者赵光义事后认为他真的能继续威胁到自己吗？

先说问题一，如果赵光义想杀他侄儿，在幽州兵败之前，三年的时间相信不会没有机会吧，那非常简单，明的暗的，都不是问题，难道非得要等到兵败之后，回国了再明目张胆地弄事？

问题二，在赵光义失踪，全军拥立的情况下，赵德昭都没法取二叔而代之，他的能力也就可想而知了。赵光义没有任何必要担心什么。这是再简单不过的推理了，以赵光义的智慧，他会连这都想不到？

那么他为什么还要对德昭疾言厉色？

这关系到一个医学常识，请问一个人在盛夏时节被射中两箭，没作任何医疗处理，就骑马逃命达一天一夜。他的伤口会恶化到什么程度？

这不是将养的问题，历史里有无数个证据可以证明，赵光义从幽州城下开始逃命时起，就一直挣扎在死亡线上。他变了，不是他想变，而是他必须得时刻准备去死，他得担心后事——不是怕德昭还有另外那两个“亲人”篡他的位，而是怕他们篡他儿子们的位，更有甚者，怕他们在自己突然伤重没法收拾时来逼宫造反！

所以，必须解决掉他们……重中之重就是德昭，这位原来的太子，难得他还送上门来。

我的眼前总是出现这样一个画面——当年德昭回到家里，他忐忑不安，闷闷不乐，把自己关了起来，沉默寡言的人需要安静才能想事。这时茶酒阁里只有他一个人了，窗子突然开了，或者干脆就是从门外进来，有人用现场的水果刀杀了他……没有人证，没有物证，倒有自杀的物证。

之后的事情是多么简单，赵光义闻讯大惊，他急忙赶来，抱着德昭的尸体大哭——“痴儿，何至此邪！”

我相信他此时的眼泪是真的从心底里流淌出来的，赵光义的心同样悲恸欲绝，他抱着侄儿的尸体，心里一定在疯狂地喊叫，孩子，我从小就抱着你，我真的从来没有想过要杀你！可是谁让我已经到了这一步……不要怪我，我真的是不得已！

但是这样的悲痛，很快就变了质，人的心就是这样，因为我对不起你，所以要把你伤害到底！很快的，赵光义就把这样的事又做了两次……

第七章
所谓名相

国事家事真烦人，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要债的来了。德昭的尸体还有些余温，契丹人就杀过来了。

公元979年九月份，契丹人由幽州留守、燕王韩匡嗣（韩德让他爹）为帅，率领南院宰相耶律沙、惕隐耶律休哥、南院大王耶律斜轸、权奚王抹只等统军南下，报复宋军围攻燕云之仇。

赵光义愤怒且郁闷。这是宋朝第一次被契丹人进攻，可是竟然要让他赵光义来创造这个纪录……真是讽刺。于是他化郁闷为力量，空前重视这次挑战，为了必胜，他给前线的将士们用快马紧急送去了一份法宝。

那是他四十多年来苦心冥想，不断实践，并经过燕云之战的回顾，才凝结成的智慧结晶。

前线，满城（今河北保定西北），宋军的主帅是镇州都钤辖、云州观察使刘延翰，监军是六宅使李继隆，部下分别是右龙武将军赵延进，河阳节度使崔彦进，以及殿前都虞侯崔翰。这些人站在徐河边上，向西北边看，只见好大的沙尘暴啊，尘土飞扬。看不清不要紧，“东西亘野，不见其际”，辽国人来了。

这时候弓上弦、刀出鞘，马上你死我活。但是别忙，只见宋朝的大将军们动作一致，他们都伸手往怀里摸，然后各自抓出来一张纸。

人手一图，赵光义的特快专递。

图上面画得清楚明白，皇上要他们分为八阵，每阵相隔百步。具体每阵的内部构造还不得而知，更不知道这是不是后来被称为宋朝军阵第一经典的“平戎万全阵”，但是图上还附带了圣旨便条一张，上面严正警告，不管敌军怎样来，我只这样做，必须这样做！

手捧图纸，面对契丹，大宋的将军们表情平静。他们一个个地互相望过去，“死了。”赵延进说，他刚刚登高远望来着，契丹人好多，而且没分成八部，是一窝蜂拥过来的。

“死了。”崔翰同意。

“死了。”监军李继隆很难受，但他是个实事求是的人。

“死了。”主帅刘延翰超沮丧，他知道自己是死定了，不死在这里，战败回去也得掉脑袋。

“闭嘴！”赵廷进突然暴怒，历史证明这人最有种，他说出了大家都明白，可都不敢说的话——皇上把边疆交给咱们，是要咱们杀敌的，可现在咱们的队伍都分散了，眼看着就完蛋（我师星布，其势悬绝），干吗不把兵都集合起来，和契丹人还有得一拼。你们说，是丧师辱国的好，还是违令胜利的好？！

谁都知道哪个好，但崔翰等一大堆人都冷冷地看着他，说了一句话——你保证一定能胜吗（万一不捷，则若之何）？

赵廷进彻底火了，他一声吼了出去——“倘有丧败，延进独当其责！”

吼完之后，他差点背过气去。就见崔彦进等人跟没听见一样，手捧地图思领袖，一脸的无动于衷。这时候监军李继隆终于说话了——好了，变阵，抗旨的罪名是我的（违诏之罪，继隆请独当之）。

话一出口，众将官应变神速，只见瞬息之间，八座大阵迅速合而为二，一前一后，互为依托。并且马上有人拿起笔来写信，李继隆凑过去想看，被人一把推走。然后就见崔彦进跟谁也没商量，自己带人就跑了。

“去哪儿？”有人吼。

“谁跟你们这些傻狗扎堆。”崔彦进说跑就跑，跑了很远之后似乎还拐了个弯。

没过多久，对面辽军主帅韩匡嗣就接到了宋军的投降信。信里写得很实在，宋军完了，幽州败得太惨，皇帝不会领导，现在不想死，只能投降。韩匡嗣将心比心，相信了，要知道这也是他们敢杀过来的理由。好，受降！

可是他身边还有个耶律休哥，这人前些天才被宋军砍了三刀，差点把命丢了，宋军是什么变的，他比谁都清楚。他说——不对，宋军人很多，都是精锐，绝对不会投降（彼众整而锐，必不肯屈）。这是诈降，要作好准备。

但是韩匡嗣别的不行，顽固性绝对和他儿子有得一拼，我是主帅我做主，受降！

结果突然之间，对面的宋军猛扑过来，羊变成了狼，卷起的尘沙比契丹人来时还要大（尘起涨天），韩匡嗣吓傻了，一点反应都没有（匡嗣仓猝不知所为），就这样连蒙带骗地被宋军打败了。但这还不算完，契丹人一顿猛跑，刚跑到西山，突然又拥出来一大堆宋兵，为首的就是脱离主战场的崔彦进。这伙人趁火打劫，无所不用其极，等到契丹兵终于逃到了遂城，已经被砍了一万多人，丢了一千多匹马，三个将军被宋军抓了俘虏，遂城周边的辽国属民也被抓走了三万多户……只有耶律休哥早有准备，他率本部人马整军力战，缓缓后退，宋军居然拿他无可奈何。

这一战之后，辽国把刚刚在幽州赢的彩头都吐了出来，宋军士气大振，连带着把赵光义那颗原本忐忑萎缩的心也稍微舒展了一些。可是也有了一个副作用，辽国南面的统帅换人了，韩匡嗣下野，耶律休哥正式登台，从此日子不是那么好过了。

宋朝迅速作出了反应，派出一位契丹人的夙敌出任代州兼三交驻泊兵马部署。其具体驻防地设在雁门关。

雁门关，位于山西省代县，在城西北大约四十华里的地方，又名西陉关，与宁武关、偏关合称三关。三关绝险，居于代县北境的恒山之上，北依雁北高原，南屏忻定盆地，蜿蜒于山巅的内长城，孤峰耸峙，相传连南雁北返，都没法飞越山巅，要从山间缝隙之中才能通过，所以谓之“雁门”。

雁门向东，是平型关、紫荆关、倒马关，直抵幽燕，接连瀚海；向西，有轩岗口、宁武关、偏头关，直到黄河岸边，是中原汉地自外长城以后，最关键也是最后一道屏障。中原历代王朝都派出了当时最强的将

领来把守这道门户。
战国时，赵将李牧奉命常驻雁门，大破匈奴十余万骑。
秦时，始皇帝遣大将蒙恬率兵三十万，出雁门北击匈奴，悉收河套之地，并修筑了万里长城。
汉时，李广曾在此与匈奴交战数十次，紧守汉家门户，被匈奴人称为“飞将军”。
唐时，薛仁贵为代州都督，镇守雁门。
这就是雁门天险的意义所在，“三关冲要无双地，丸塞尊崇第一关！”宋朝太宗年间派出的这位抵挡契丹人的英雄名叫杨业。
杨业终于恢复本姓，成了一名宋朝人了，并且受命镇守这关乎宋朝全境安危的第一险塞，作为军人，他应该没有遗憾了。何况他的顶头上司，就是宋朝的第二军人，实际上军功第一的潘美。英雄重英雄，好汉惜好汉，不管后来发生了什么，这时的潘美和杨业是两位真正的军人，不管在战场下能否在一起喝酒，上了战场，他们是可以互相交托生死的战友。
战争马上到来。上一次的大败，让本想报复的辽国皇帝耶律贤大怒，历史证明，这个人的身体是很不好，但是他的精神非常强悍。他立即就又派出了十万大军，由辽西京节度使萧多啰与马步军都指挥使李重海统率，出幽州进犯汉地，进攻地点就选在了代州绝险雁门关。

辽国人选中了雁门关，这是着险棋。天险意味着易守难攻，可是天险之后，就是一马平川。契丹这么搞，纯粹是拉着宋朝人一起上悬崖，总有一个人要掉下去，不是我，就是你！
挑战来了，这次别想再玩上次的把戏，无论是埋伏，还是诈降，都不再管用。甚至以潘美的身份和杨业多年守边（北汉时）的声望，他们都不可能投降。敌我双方都清楚，唯一的办法，就只有殊死力战。
宋太平兴国五年，公元980年年初，宋朝三交都部署潘美于雁门关下列重兵，以堂堂之师正面迎击契丹，令部下杨业领麾下数百骑西出井陉，由小路迂回至雁门关北口，伺机攻敌。
潘美、杨业，这是当时宋朝军中最强的组合了，两人一样的强悍善战，一样的锋锐难当。当年雁门关下，血战代州，潘、杨南北夹击，一举击溃辽国十万大军，杀其领军元帅节度使、驸马、侍中萧多啰，生擒马步军都指挥使李重海，不仅是大胜，而且是赶尽杀绝式的胜利。契丹人雪上加霜，不仅没能挽回上次的失败，反而更添败绩。
但是胜利能带来什么呢？此战之后，潘美的声誉再攀高峰，杨业的英名威震漠北，“杨无敌”的旗号让契丹人望风而逃。但是，边关的压力却急剧上升，契丹人绝不能容忍宋朝的军功如此高涨，尤其是辽国的皇帝，一败再败，他没法向国人交代！
还有新上任的辽国南院大王耶律休哥，这就是他的开业大吉，换你，你能接受吗？这些人在不久之后，马上就会再找上门来。
并且还有一点，这样的大胜，对于杨业本人来说是好事吗？此战之后，他以军功升赏为云州观察使，不仅仍判代州，连郑州也成了他的辖区。但是他以一个投降不过才一年的敌将，就骤然高升，马上就招人嫉恨了。史称有人给赵光义写密信告发了他的种种不是。但赵光义的反应

很理智，不予追究，把信送到了边关，交给了杨业。
杨业感激之余，只有更加竭力尽忠。
边关稳定，宋朝的国内也迎来了一次盛典，太宗朝的第三次科考开始了。这一科，是公认的“龙虎榜”，有宋一代，这一榜涌现出的人才质量之高，密度之大，对国家贡献之大，都是宋代独一无二的。其中名臣众多，以当年的进士张咏的话说——“吾榜中得人最多，谨重有雅望，无如李沆；深沉有德，镇服天下，无如王旦；面折庭争，素有风采，无如寇准；当方面计，则咏不敢辞。”
李沆、王旦、寇准、张咏，这都是宋朝第一流的人才，前三位都官至宰相，张咏则是有宋一代，治理地方最有名的大臣。
风采各异，形神超越的宋代名臣终于登场了，在以后的三百年里，一个个既鲜活，又陈旧，既熟悉，可是真实面孔又那么晦涩的名字就要出现在我们面前了。让我们小心翼翼地揭开他们的面纱，看看后面到底隐藏了些什么。

但稍等，目前东亚大地上的主流还是战争。整个宋朝的文官集团都在等待，等着武将们把天下都扫平，好由他们去接管；或者武将们把战争打输了，好由他们来评判。
但是战争到底是什么呢？节约点笔墨吧，一句话，是一把尺子，用来界定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地位。比如说，咱俩谁是爷？谁是孙子？或者半斤八两，可以做个兄弟？这都要打个清楚明白才行。
在没明白之前，就只有打到明白为止。这时连连吃亏的辽国人不干了，连续两次，近二十万的部队都输了，下一步还要怎么办？继续升级是定了的，只是宋朝人没想到，辽国方面突然之间就玩了个最大的——辽国皇帝耶律贤御驾亲征，总理南面事务的北院大王耶律休哥为前部主将，尽出精锐，要和宋朝来个彻底了断。
消息传进开封城时，是公元980年的十一月间。宋廷震荡，所有朝臣都看着皇帝的脸色，却见赵光义非常平静。急什么？得先看看契丹人这次选在哪儿入关再说吧。
没办法，这就是进攻者的权利，可以任选顺眼的地方下刀。这一次，契丹人远远地躲开了潘美、杨业以及雁门关，他们把突破点向东移，选在了幽州通向开封的传统路线的重点关隘——瓦桥关。也就是当年柴荣北伐时从契丹人手里夺到的雄州。
赵光义迅速作出部署，先命令边境上所有驻地将领不得妄动，随时戒备契丹人的攻击变向。然后调集兵力，向雄州一带集结。令——莱州刺史杨重进、沂州刺史毛继美率军屯关南；亳州刺史蔡玉、济州刺史上党陈廷山屯定州；单州刺史卢汉汜屯镇州。
至此，宋辽边境战火重燃。公元980年十一月三日，赴援的宋军刚刚到达瓦桥关之南，正准备渡过关南水路，进抵城下，辽国人突然发动攻击。
时机掌握得恰到好处，这时宋朝的援军与守城部队隔河相望，两无依托，契丹人发动攻势围攻瓦桥关，把他们彻底隔离。

瓦桥关的守将叫张师，这是一员勇将，他当机立断率军冲出城去，

要把攻城的辽军打散，好让河岸对面的友军过河。但是他忘了至关重要的一件事。他倒是看一下辽军攻城的主将是谁啊。那是辽国的北院大王耶律休哥本人！
　　辽军从一开始就全力以赴了，张师虽勇，但终究难敌耶律休哥，当场阵亡。他的兵及时退回瓦桥关里，把门户守住。
　　到此为止，似乎耶律休哥的攻城计划搁浅了，瓦桥关还在宋军的手里，除非他硬攻，但是河对岸就是宋军的援军主力，小心腹背受敌。可这正是耶律休哥计算的精妙所在，他不攻城，但牢牢地把瓦桥关镇住，并且通过瓦桥关的危机，让对岸的宋军不敢移动。
　　时间到了九日，耶律休哥率精骑渡水，强攻对岸宋军。对岸的宋军主将不是潘美，不是杨业，不是李继隆，也不是田钦祚……历史上没有记载他的名字，宋军大败，一路败退，直到莫州。耶律休哥大获全胜。
　　败了，一场战斗而已，是吗？暂时的失败而已，不必担忧，真的吗？可是宋军九日败退，十日赵光义就突然宣布御驾亲征，马上集结京师重兵，立即赶赴前线。
　　因为瓦桥关被突破了，敌军甚至已经冲到了莫州，中原百里路径，已经是一片坦途，契丹人可以长驱直入了！
　　赵光义十日宣布亲征，当天动身，也就在当天，莫州前线的宋军不顾一切地集结兵力，主动向辽军挑战。但是从结果上看，这根本就不是挑战，而是用自己的血肉之躯去阻止辽军的推进速度，给皇帝的亲征大军赢得赶路的时间。
　　当天莫州宋军全军覆没。
　　赵光义尽最快速度赶赴莫州，社稷安危，在此一举，眼看着宋、辽两国的皇帝第一次对阵厮杀已成定局，但是，当月的十七日，没有任何征兆，契丹人突然退兵了。他们一路向北，再没生事，在二十六日回到了幽州。
　　这是为什么？辽国皇帝不想孤注一掷，还是他们另有阴谋诡计？甚至赵光义亲自迎敌，把他们吓跑的？都不是，契丹人有内伤。他们内部有一个致命的缺陷，后来这缺陷被宋朝人有意无意地发现了，澶渊之盟之所以能签下来，后世仁宗朝的名臣富弼之所以能只增岁币不割地，很大程度上都受益于这一点。
　　契丹人跑了，赵光义豪情大发，赋诗一首，其中有“一箭未施戎马遁，六军空恨阵云高”。唉，手痒啊，你跑那么快干吗，有种打一架啊！而且《宋史》里记录，这一段的史实是“关南言大破契丹万余骑，斩首三千余级”……
　　似乎这一架打过了，而且相当凶狠呢。
　　赵光义班师回朝，一路上歌功颂德，欢庆胜利，为陛下的勇敢欢呼。但是赵光义心里清楚，所有的人也都明白，这是怎么回事。怎么能封得住嘴呢？就算再强的舆论宣传，随军参战的士兵成千上万呢！赵光义悻悻回京，没过几天，他大哥的二儿子赵德芳就在睡梦中说死就死了，当时年仅二十三岁。

　　德芳死了，这次没有怒喝，没有自杀，没有水果刀，也没有现场直播，抱尸痛哭，似乎人们已经习惯了赵光义每次亲征之后都死一个侄子

的惯例。
但是为什么呢？万事总得有点理由吧？
没有理由，因为没有证据，想猜？那好，继续生活。在公元981年的这一年里，宋朝的故事多多，每个人的生活都多姿多彩。
先从一件小事说起，话说开封府里有一个叫吕端的判官，长得肥胖浑圆，平时笑嘻嘻的，给人们的总体印象就是酒量好、肉量大，是个饭桌上的英雄，正常生活里的饭桶。这一天不知道他犯了什么错（史书没写），只说皇帝对他“赫怒”，命令给他戴上一面重枷，押送到商州（今陕西商县）安置。但是当时开封府里他还有些活儿没干完，好多的文件得签署。只见吕大胖子照旧笑呵呵，跟没事人一样，叫道：“但将来，但将来！带枷判事，自古有之。”
结果等他临上路，皇帝又来了一道圣旨，命令他不许骑马，更别想坐船，从开封到商州，一千三百多里地，只许步行！
完了，吕大胖子，这么肥，还戴着枷，只能步行，这不是要人命吗。没人敢劝，连宰相、首辅薛居正都托人带话安慰这位吕仁兄，要他暂且认灾。却不料吕端呵呵一笑——这不是我的灾，这是长耳朵驴的灾！
说完大笑上路，毫不介意。
说这事，不是提一下未来托孤宰相的气度，而是说，赵光义为什么对自己的老衙门老部下生这么大的气呢？要知道，吕端之前所有的记录就只有一条——在征北汉时，提醒当时的开封府尹赵廷美千万别答应皇帝留守开封，而是强烈要求随军一起去前线。
似乎是个忠臣吧，不管具体是为了谁，至少赵廷美、赵光义和大宋朝都因此受了益。那么赵光义在搞什么？干吗发了这么大的邪火？吕端充其量不过就是赵廷美的一个亲信罢了。
往下再看。
转过年来，到九月，也就是德芳死后整半年，如京使柴禹锡等人突然告发开封府尹、秦王赵廷美，罪名是“将有阴谋窃发”，具体表现是“骄恣”。
注意，是“将”有阴谋窃发。

“将”有，不等于有。这算犯罪吗？但是每天的火警预报，也都是在火还没有烧起来时就播的吧。
小心无大错，甚至早点提防，也是对“将”要犯罪的人的关怀爱护嘛，免得他真正犯了罪。于是赵光义决定重视一下，针对“将要”，他应对以“预防”。
他需要一个从政经验极其丰富，政治斗争水平高超的老臣来给他把把关。到这里为止，一切都很正常，都能让人理解，只是下一步就谁也没料到了，他找的人居然是……赵普。
居然是赵普，这简直不可思议。赵普虽然符合所有的技术条件，但是从原则上讲，他不被肃清就是皇恩浩荡了。何况大宋朝里文官人才鼎盛，光宰相就有两位（遗憾，首辅薛居正在三个月前死了，不然就是三个），找个高级点的秘密警察用得着起用以前的死敌吗？
但他就是找了。

那么换个角度来看，赵普敢来吗？他被压制折磨快六年了，想尽了办法，甚至自觉进京接受监管，才勉强活了下来，他还敢上朝蹚浑水吗？

但又是出人意料，赵普来了，而且主动说——我想在朝廷的核心枢纽工作，来观察是否有阴谋叛乱（愿备枢轴，以察奸变）。

不仅蹚了，而且往水最深的地方走。并且当天下朝，他就连夜给皇帝写了一封密奏，信的中心议题就是告诉陛下，请您到皇宫内院去仔细地找找，有一个重要的小盒子，里面装的是您母亲、您大哥，还有臣赵普一起签名生效过的遗嘱，可以证明您的即位是合理合法的——“金匮盟书”。

好东西，好创意，只是似乎晚了点吧？

这时候前任皇帝赵匡胤的两个亲生儿子德昭、德芳都已经死了，再谈合不合法，还有意义吗？而且总是旧话重提，没完没了地揭赵光义的老伤疤，信不信拍到了马蹄子上被踢个灰头土脸？！

但事情就是这么的邪门，赵光义不仅没生气，反而“大喜”、“大感悟”，立即把赵普召上殿来，对他说——人谁无过，朕不等五十岁，已尽知四十九年的错了。

一句话，赵普，你真是我的贴心人！当天赵普就被加封为司徒兼侍中，取代已死的薛居正，当上了大宋的首辅宰相。

一步登天，重回旧位。而且不止这些，同样的一个职务，在不同的人来干，就有不同的效果。当赵普恢复工作的第一天，率领文武百官上朝时，就发生了一件事。赵廷美的位置后移了。

按照规定，开封府尹、秦王，像以前的开封府尹、晋王一样，位居宰相之上，每朝列班，为御座之下第一人。但是赵普来了，赵廷美就主动申请，把这个位置还给了以前的老宰相，自己宁可后撤。

赵普愉快地接受了，能回来工作，实在是太好了，能和大家伙儿再见面，也真是太高兴了。他的目光划过全场，向每一位同事微笑致意，每个人的回复表情也各不相同。最后，他和一个人短暂地对视了。

赵普的笑容更加亲切了，那个人的表情有些生硬，他叫卢多逊。

幸会，幸会。两人的目光内蕴浓烈，惺惺相惜，连夹在他俩中间的秦王赵廷美都往旁边闪。没办法，赵普和卢多逊挨得就是这么近，一生的缘分，掰都掰不开。

看现在，赵普是第一宰相，其下是第二宰相沈伦，但是很不巧，沈宰相病倒了，重得差点追随原首辅薛居正一起到阴间报到。而第三宰相就是卢多逊，两人不仅是现在站班挨得近，以后就连上班报到都得在政事堂的同一间办公室里。

看以前，那故事就太长了。两人本不在一个辈分上，不仅是年龄，看资历，赵普已经是赵匡胤的首席幕僚了，卢多逊才在后周考中了进士，等到赵普独自做了十年的宰相，卢多逊才爬到了翰林学士的位置。

一手遮天PK刚刚冒头，看着是有点找死，但是卢多逊就有能耐把赵普弄得灰头土脸。因为实力相克，赵普的致命短处，正是卢多逊的特长。

谁都知道，赵普读书不多，当宰相凭的是吏道精通，能用普通话和

实际行动把天下摆平。可要是一旦说到了“之乎者也”，赵普就死梗了。但要命的是，当时的皇上赵匡胤就是个好读书的人。据记载，不管当时宋朝的国家图书馆（崇文院前身）硬件设施多糟糕，他都会频频借阅，而且读完之后和臣子们交流读后感。

每当此时，就是赵普的鬼门关。那是一本又一本的线装书啊，今天你说没看过，明天你说读过可忘了，可后天居然还有！这日子还能过吗？

这时就是卢多逊的天下了，就像奇迹一样，当年不管赵匡胤读的是什么书，想说什么事，甚至想回味某一个具体的段落，卢多逊都能给你现场背出来！

吓死人吧？但这根本不是卢多逊博学广记，而是他单纯的记忆力超强。他每天都和图书馆的馆员沟通，皇帝借了什么书，他也照样借一本，皇帝在看时，他也在看，第二天……哈哈，赢就赢在起跑线上。

长此以往，赵匡胤的下巴每天都砸到脚面上，赵普满脸是土，卢多逊锃光瓦亮。从此卢多逊在赵匡胤的面前挣足了印象分，并且抓住每一次与皇帝见面的机会，见一次，就揭露一些赵普的短处，一直努力到了赵普被罢免，被赶出京师。

赵普当年与赵光义的争斗是禁忌，知道的人不说，不知道的人不敢猜，卢多逊作为PK赵普的绝对主力，就理所当然地在赵普惨败之后，成了胜利者。从此他平步青云，在五六年之间就坐到了大宋第三宰相的位子。并且由于他是赵光义的亲信，他上面的薛居正和沈伦都要让他三分，他的地位和专横程度已经基本达到了当年赵普的程度。

有一件事可以证明，赵普当年在政事堂里立一陶壶，中外奏章看着烦的，就扔进去，等到量够了，就一把火烧掉；而卢多逊当朝，百官写给皇帝的奏折都要由他过目，他不想让皇帝看着的，赵光义还就是看不着。

至于原因，至于他为什么有这样大的权力，就不好说了。

赵普能，那是因为人家是开国功臣，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天下就是由他和赵匡胤共同打下来的，宋朝执行了三百余年的国政纲领，一直都打着赵普的印迹。那么卢多逊呢？

卢多逊就是一个执行者，如此而已。但是地球的法则是，你打败了谁，你就高于谁。但是这还不够，卢多逊把它发扬光大了。

他打败了一个对手，之后就要不断地加以虐待。具体表现就是，他似乎对胖揍赵普上瘾。一来二去，时间长了连他老爸都看不下去了，专门找他谈了次话——儿子，你找死吧？赵普是开国元老，你搞他，唉，我还是早点死吧，别赶上你完蛋时受牵连（彼元勋也，而小子毁之，吾得早死，不见其败，幸也）。

但卢多逊一意孤行，痛打落水狗。赵普被赶出京城，不行，得继续罢官；赵普进京被监管，不行，还得继续迫害；到后来赵普的身边只剩下了一个王继英了，堂堂的大宋故相，弄成了个孤寡老人，可就这样，还只是个开头！

话说赵普的妹夫叫侯仁宝，是大家子弟，家有大第良田，生活悠闲自在。忽然有天想当官。好，赵普一句话，他当上了洛阳知府。美差

啊，那可是大宋朝的西京。但是时光有限，转眼赵普倒台，卢多逊和赵光义的乐趣是一样的，他俩一合计，好，给这位妹夫一个好职位，直接把侯仁宝从洛阳派到了邕州，那可是秦岭之外，等于发配了！

从此苦日子没完没了，一连九年，侯仁宝连个探亲假都没有，更别谈调换职务，回到北方了。最后他连辞职都不被允许，被逼无奈，他想出了一个办法。其难度之高，真让人瞠目结舌，他居然为了能回家，就算把国家扔上战场都在所不惜。

侯仁宝给皇帝上疏——陛下，交趾出兵变了，主帅被害，国乱可取，我想到京城当面向您汇报攻取的办法。

赵光义大喜，要知道交趾在五代时独立了，第一名将潘美征南汉的时候，就像王仁斌征后蜀时放过大理国一样，对交趾没理睬，让它继续独立。哥哥的遗憾，就是弟弟的事业，赵光义决定把交趾像吴越，漳、泉二州那样收归国有，于是马上派人召侯仁宝进京。

眼看侯仁宝的梦想就要实现了，他哪是想领兵打仗，他只是想找个机会回开封，然后就算在开封当街把腿摔断，都绝对不出城了。可是他贼，卢多逊是贼祖宗，一眼就看穿了里边的玄机，一句话就把侯仁宝的美梦砸得粉碎。

——陛下，召侯仁宝进京，消息就会泄露了。不如派他在岭南直接出兵，这样才能出其不意，一战成功。

赵光义一听大喜，爱卿你想得真周到，就这么办了！

于是当年的七月份，侯仁宝欲哭无泪，从驻地邕州领兵出征。朝廷也算对得起他，给他配备了兰州团练使孙全兴、宁州刺史刘澄等文武官僚，水陆并进征讨交趾。

战况简单点说，就是侯仁宝误国误己。一个从来没上过战场的文官，出身只是个公子哥，他懂什么军事？杀了一千多个交趾人，就开始盲目乐观，不等全军到齐，就严令进军。结果交趾人似乎怕了他了，他来就投降，他一高兴就受了降，结果受降大会上被交趾人一刀砍掉了事。

就这么简单，远征军主帅先死了，而且当时正是北半球最湿热的七八月份，交趾地面上瘴疫流行，远征军严重水土不服，当地的转运使许仲宣当机立断，一面快马回京报告侯仁宝战死，一面直接宣布撤军。

他的理由很充分——如果等朝廷的命令，远征军就都得死光了（若俟报，则此数万人皆积尸于广野矣）。

就这样，征交趾失败了，朝廷里的党争第一次影响了宋朝的军事胜负。但在当时没人去想这个，一来交趾本是外快，抢过来是便宜，没抢到也不是损失；二来刚刚莫州大败，在动摇宋朝国都根本的危险面前，这样的小胜负实在没法吸引公众的眼球。

但是赵普心疼，那是妹夫，而且他老妹还健在，天天闹啊，换谁能受得了？但是很快，这件事就揭了过去，连赵普的老婆都不再提。其原因不是因为朝廷追封侯仁宝为工部侍郎，并且给他留下的两个儿子封官作为补偿，而是因为赵家有喜事了。

大喜，赵普的长子赵承宗要成亲了，女方是真正的皇亲国戚，是赵光义的姐姐燕国公主与归德节度使高怀德的女儿。赵家人高兴，这不仅

是说结婚添人进口，而且代表着赵普老夫妻晚景终于不再凄凉，身边能有个照应人了。

这之前，赵承宗像侯仁宝一样，被迫到外地当官，在潭州做知府，和他姑夫一样回不了京城。可是与皇家结亲之后，一般来说可以留京工作，这样不管职位高低，最少是父子团圆，美满生活啊。

可是婚后不到一个月，卢多逊就上表要求赵承宗离京归任……他妈的！是可忍孰不可忍！赵普出离愤怒，你搞了我的妹夫还要再搞我儿子，一定要把我全家都弄死是不是？！

那好吧，不是你就是我，你死我活！

就在这时，赵光义突然宣召赵普上殿，要他帮忙“预防”叛乱。好极了，真是太好了……这就是为什么赵普明知风波恶，偏向深水行的原因。当年的第一权相根本就不是为了贪恋权位才选择回归，他要报复，要生存，要某某人死！

那么有个问题就得想想了——卢多逊为什么一定要恶搞赵普呢？他们真的有什么生死大仇，无法化解吗？

没有，没有任何证据能表明他们之间有过一丁点的私人恩怨。而在政见上，在官场上更谈不到冲突。一言以蔽之，当年的卢多逊根本就不配和赵普起冲突。

那么到底是因为什么？很简单，官场。

想要迅速冒升，必须得有三要素：一，功劳；二，资历；三，关系。这三样，卢多逊一样都没有。他当年只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凭着读书考试才进城当官的小家孩子而已。这样的人想冒头，注定得走险着，为人所不敢为。

史称卢多逊“有谋略，发多奇中”，奇中，就是他最大的特色。他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机会，做别人不敢做的事。赵普在罢相之前，简直是独立官场之巅，连皇帝都不在话下。可是他就能看出其中的危机，并且果断实施，看准了就干。

他砸赵普，以实际行动支持了赵光义。这样就把“功劳”、“关系”一次性得到。然后以赵普的失败作为契机，他爬到了上层官场，开始出使南唐，谋划战争，给自己的政治生涯真正加码。直到赵光义即位之后，他成为了真正意义上的大宋第一宰相。

顺利进位，可是也有后遗症，病根就在当初的胜利点上。你是怎么赢的，就得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具体到卢多逊，就是你搞了赵普，就要当心赵普反扑，唯一的办法就是彻底把赵普干掉。除此之外，再无他途。你永远别去想什么“相逢一笑泯恩仇”，因为虽然“历尽劫波”，可人家不是你的兄弟！

卢多逊天分超常，深知这一点。

于是不管怎样过分，不管他父亲怎样规劝，卢多逊都要把赵普黑到底。何况赵普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不说妹夫、儿子都还在当官，就从赵承宗的婚事上看，卢多逊都没法睡安稳觉。

看看新娘子的身份，不仅是国亲，而且是军中领袖人物高怀德的女儿，赵普都这样狼狈了，可还是有人这样亲近他。

必须除之，于是继续恶搞，但是突然间赵普居然就又走上了金殿，

并且站在了所有朝臣的最前面。第一宰相，首辅，唉……多少年企盼的位子啊，居然被突如其来地抢走。卢多逊沮丧之余心惊胆战，他知道，赵普是一定会报复的。但问题是，报复会怎样来呢？

猜不透，历史很快就会证明，卢多逊还是太嫩了，赵普是金銮殿上真正的大师，当他出手时，你只能有一个感觉，那就是郁闷加不解，就像当年五行山下匪帮里的二当家那样坐在村头沉思——为什么我大腿挨了一刀，全身却到处都在冒血呢？咋搞的啊？

这还是小意思，当赵普状态好、动力足时，他能只扎一个人的大腿，却让一整片的人都全身往外冒血！

赵普开工，先拿工钱。

就在他抛出“金匮盟书”的当天，他儿子赵承宗就留京任职，转成了首都户口。紧接着没过几天，交趾兵败就找出了责任人。具体负责前敌军事指挥任务的兰州团练使孙全兴被逮捕下狱，狱中一顿毒打之后，拉到街口砍头示众；在这之前，侯仁宝的另一位助手，宁州刺使刘澄连京城都不用回，在邕州（今广西南宁）就被当街正法，给国家省了一大笔罪囚押运费。

自此，侯仁宝的事告一段落，想来赵普的家庭生活也随之安宁了，他已经可以全心全意地为国家办公出力。可是在这之后，赵普就基本消失了。这个人每天上朝下班，悠游闲散，似乎什么事都不管，完全隔离在所有热点敏感的事情之外。

但是大宋朝廷的上层建筑却在近大半年之间风云突变，他用实际行动向所有朝臣做了个示范，告诉他们得用什么手段，才能做到在卢多逊的面前出剑，却突然刺中秦王赵廷美的屁股，而且这一剑刺中之后，喊救命的却还是卢多逊本人。

说一下秦王赵廷美，这位排名大宋朝第二号人物的显贵，他一定不会知道，自己竟然是这段历史的主角。甚至根据他的表现，他都不明白赵普为什么会突然上台。

回顾他的人生，先从赵匡胤时代说起。赵廷美的富贵是突然来临的，在他大哥从洛阳回来之前，他什么都不是，只是因为他的血缘，注定了是一位宗室亲王，可以安享富贵。但是事情突然变化，他大哥在一个月里到他家串门三次，把他的地位一下拉升起来。之后赵匡胤暴毙，他二哥越过了两个侄子即位登基，他的地位更加暴升看涨，一跃变成了天字第二号人物。

宁封廷美，不封德昭。不知这里的玄机，赵廷美本人知道吗？他肯定不知道，因为他以后做出的事越来越出格。

先说在和平时期，他对荣誉来者不拒，让他当开封尹，他就当；让他当亲王，他很高兴；让他站在宰相的前边上班，他更加乐不可支。甚至他还养成了一个奇妙的习惯，这习惯的独特，在整个三百余年的宋史之中，也仅有他这么一例而已。

话说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好奇心能有多大呢？请看赵廷美的临床症状。他每天上早朝，进了午门不去政事厅和宰相们会合，而是先往学士院那边瞧两眼，如果发现那里的大门横着一块大锁头，那好，他就一定

要先到那边走走。
来到门边，向里面问话——喂，里边的人听着，今天谁要升官，谁要罢官啊？
里边的人还真听话，马上照实一一回答。
很小的事吗？但这已经是严重违规犯法了，可以说他是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明目张胆地拆他二哥的台，并且天天如此。
高层人事任免是国家级的秘密。每次的重大人事变动，正常程序是这样的——先由皇帝召见翰林学士，告知任免的人员以及一些意向上的解释，然后赐给学士文房四宝，由内宫宦官护送该学士回学士院草拟公文。这中间学士的能力就分出了高下，而且该学士对任免人员的私人感情都可以得到体现。
他得把皇帝的意向加以总结归纳，变得公文化，能拿得上台面。具体地说，他如果喜欢你，可以让你罢官罢得潇洒，像是回家休假。要是他烦你，更能让你灰头土脸，一辈子蒙羞。这样的事，苏东坡都做过。
事情机密而且私密，于是夜间把学士放进去，外面就上锁。一直等到第二天上早朝前，才把彻夜加班搞出来的公文交给皇帝过目。皇帝说行，再令翰林待诏在白麻纸上抄写下来，这才是正式的官方公文。然后才能拿到正殿，在文武百官面前来个宣麻。
制度如此，就要遵守，何况这真的很有必要。试问当官所为何来？升官免职是官场最敏感的事，如果能事先知道，往轻了说，有人能及时去巴结新贵，结党营私；往严重里想，小心事先知道被罢免的高官选择造反！
很敏感吧？所以才说赵廷美的举动是这么的独一无二。试想有所图谋的人，一来干也要静悄悄地干，背着点人；二来，时间上也得有点提前量，怎么也得在拂晓之前得到消息才管用吧？像赵廷美这样，马上就上早朝了，才当众打听，你就算知道了又能怎样？
什么也做不了，只能显示出你真的与众不同，能比大家伙儿早知道半刻钟！
再看一下战争时期。攻下太原城时，赵廷美也有过特殊的表现。当时刘继元刚刚投降，赵光义下令殿前都虞侯崔翰率先进城，除他以外，不准任何人再进。可是赵廷美就是不信那个邪，我就进，怎么着？结果崔翰迎头一声断喝——滚出去！
他也就出去了，倒是有种真正学一下曹操的长子曹丕，抢先进城，也抢个美女，并且把所有大兵都镇住啊。结果一声断喝就变乖了，并且还事后找账，把这事主动告诉了他二哥，让他二哥给他做主出气……唉，真是无语了，你在告崔翰前是不是也得先承认自己违规了呢？
结果崔翰被贬出京城，到地方任职。
以上种种，无不表露了一个带有普遍性质的常识——家里的老儿子真是不懂事。

但是不怕，赵家的哥哥都是宽厚人。无论是匡胤，还是光义，他们都由着廷美的性子来。而且为了让廷美尽兴，光义还把总碍着廷美发挥的吕端给押走，让母亲的小儿子彻底没说没管。
这样的好时光一直延续到了宋太平兴国七年，公元982年的三月初

一。这天是北宋王朝的一个大日子，著名的、闻名遐迩的、军民一体的、耗工费力的金明池终于建成了。

金明池，位于大宋京城开封的外城西墙顺天门外，与路南的琼林苑相对，建成之后两者合而为一，成为超过周天子灵池、汉长安昆明池的超巨大洗澡盆，公开的理由是为了训练水军。

这个池子是纯手工打造的，说它大，它“周围约九里三十步”，从太平兴国元年，也就是赵光义刚刚登基就开始凿筑了，不仅征调工匠，甚至都动用了三万五千人的现役军队，也要七年才能完工。

说它美，“临水近墙皆垂杨”，并且在原琼林苑修筑华府大第，赐给宰相、枢密等两府大臣。

说它重要，皇帝每年都要率百官到此观赏水军操练，并且还要在琼林苑大宴科举的幸运者新科进士。“我也曾赴过琼林宴，我也曾打马御街前。”这是一个中国人传统思维里至高无上的荣耀，从此成为定式。

说它亲民，北宋一代每年的三月初一至四月初一之间，金明池向全国黎庶开放，任何人等均可出入这个超级华美富丽的皇家园林。到时金明池内就是一幅活生生的《清明上河图》，到处都是赌博、餐饮、卖艺的人群，人们还可以免费观赏大宋水军的操演，就像现如今的国庆阅兵一样，亲身感受大宋王朝的伟大与昌盛。

今年是第一个三月初一，尤其是金明池最后一个大工程——水心殿终于落成，大宋皇帝赵光义宣布他要亲临开光典礼，为水心殿的开业剪彩，并泛舟池中，尽一日之欢。很好的事吧？但是活动突然被取消，皇帝紧急返回宫中，没人知道出了什么事。

第二天，一个惊人的人事任免突然颁布——罢免秦王赵廷美开封府尹之职，授西京留守。开封府由右正谏大夫李符权接任。

再以后，人们才知道当天发生了什么事。据说，有人紧急告发秦王廷美将在金明池发动政变，夺取皇位。并且计中有计，一旦皇帝当天不上当，他就要装病，在皇帝过府探病的时候，再关门杀人。让赵光义自投罗网，他好守株待……那个兔。

拙劣不堪！

这就是当年以及千年之间，无数人对这个“罪名”的鉴定。又是“将”有阴谋，又是纯粹的莫须有。拜托了，能不能有点技术含量，比如说，赵廷美一生从未掌过军队，金明池里有水军，还有庞大的护驾卫队，你让他拿什么来政变杀人啊？

再说装病杀人，唉，皇帝死在他家，他再摇身一变，扒下血淋淋的黄袍，出来当皇帝……还是他两个哥哥的小弟吗？混得太矬了。想想他大哥当年，黄袍上一滴血都没沾过；再看二哥换衣服，别管具体是怎样操作的，连一丁点的把柄都没给人留下。他可倒好，在家里弄死皇上？再取而代之？

太搞笑了吧，这是哪个笨蛋想出来的“计谋”啊……

不过接下来发生的事，才能看出来那位幕后的总策划是多么的高明，这个计谋可真是太绝妙、太贴切、太量身定做了。

看一下事情的结果。当赵廷美的“阴谋”败露之后，光义的仁兄风范显露无遗，他“不忍暴其事”，为了家丑不外扬，他只是把廷美的工作调动

了一下，从开封调到了洛阳，一样还是府尹。并且赐廷美袭衣通犀带、钱十万、绢彩各万匹、银万两以及西京甲第一区的超豪华住宅。

不仅如此，在通报廷美工作调动的学士宣麻中更是文辞讲究，关爱从容，超水平发挥了学士爱人的功力，给足了廷美面子——洛阳太重要了，从前是周朝的国都，现在是我朝的西京，这样的地方，必须由极亲贵的皇室宗亲去镇守才行。皇弟廷美出身高贵，才高品重，治理东京开封府时政绩突出，现在由他代替皇帝去洛阳，就像皇帝亲临一样……

并且还有附带的优惠条件，由于他的到来，原西京的留守府判官阎矩、西京河南府判官王遹也沾光，平白各得到了百万钱的赏赐。

就这样，到了四月份，赵廷美被一再催促，终于离开了东京开封。当他走时，他的二哥还派以忠厚长者著称的枢密使曹彬在琼林苑设宴，给他饯行。

真是仁厚啊，只是不知道把饭局设在金明池畔的琼林苑，赵廷美会有怎样的感觉呢？那可是他准备“杀”他二哥的地方啊。

但不管怎么说，廷美还是离京上任去了。他一离京，东京城里立即天翻地覆。平日里与他交好的左卫将军、枢密承旨陈从信、皇城使刘知信、弓箭库使惠延真、禁军列校皇甫继明、范廷如、王荣等人，“皆坐交通秦王廷美及受其私犒故”，被责降。其中王荣更是“削籍流海岛”，成了化外野人级囚犯。

这一系列动作快如闪电，廷美四月一日出京，这些人在四月四日就被抓扔进了班房。这当然还没完，再过三天，到了四月七日，赵普终于走上了前台，因为有件事必须由他自己办才能爽心快意，其乐无穷。他亲自向皇帝报告——非常遗憾，您的第三宰相卢多逊也和秦王交通了，并且两人达成共识，希望您早死（多逊言：愿宫车早晏驾，尽心事大王；廷美答：我亦愿宫车早晏驾，并送多逊礼物多款）。

并且两人之间奔走联络的人都被赵普挖了出来，一时之间，开封城里狱吏奔走，卢多逊和他的党羽统统被送进班房。

赵普的春天到了，这个激动人心的时刻终于到来。以往种种，或许他应该杀了卢多逊，或者往死里折磨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后生小子，就像他这些年所承受的那样。但他是赵普，他有更强的报复手段。

留下敌人的生命，要杀，就杀死敌人的信念和光荣，要敌人在最苦涩的回忆里逐渐明白一个比死都要屈辱的事实——你什么都不是，你留在历史里的印记，只不过是作为我赵普一时的敌人而已……

卢多逊，因涉连秦王赵廷美结党营私案，被捕入狱。初判死刑，诛斩九族。后削夺其官职及三代封赠，举家发配崖州（今三亚），遇赦不赦，于宋雍熙二年（985）卒于崖州水南村寓所，年五十二岁。

更加密集的火力瞄准了赵廷美。大宋朝的各级官吏人等，在开封城里拉开弓弦，射程达到几百里，纷纷把告状的、揭发的、要求严惩的种种奏章射到了赵廷美的身上。

七日卢多逊下狱，连同被抓的还有中书守当官赵白，秦王府孔目官阎密、小吏王继勋、樊德明、赵怀禄、阎怀忠等人。这些人物虽小，可都是廷美的身边人，秦王府的“隐私”一下子大白于天下。

十五日，大宋官家赵光义恍然大悟般再也无法忍受弟弟的忤逆背

叛，他召集文武常参官集议朝堂。由太子太师王溥领头，一共有七十四位高官上奏——“多逊及廷美怨望咒诅，大逆不道，宜行诛灭，以正刑章；赵白等请处斩。”

大臣们义愤填膺，一片杀声，可赵二哥却仍然顾念手足之情。第二天十六日，他下令先流放卢多逊，然后命令远在洛阳的三弟马上离开办公地点，回家里停职反省，不准出屋。至于赵白那些小吏，当天就都拉到都门之外，开刀问斩，所有家私完全收没入官。

又过两天，到了十八日，下令把秦王赵廷美的所有子女打回原形，皇子变成皇侄，皇女连公主的头衔也去掉，连同她们的丈夫都不再是驸马，并且马上出京，到西京洛阳去找他们的父亲，非诏不得进京。

到这时，原来的大宋第二人物赵廷美已经从职务上、从名位上统统地变成了自由落体。但是，这仍然只是个开始，金明池叛乱事件愈演愈烈。到了十九日，宋朝的第二宰相沈伦，因为与卢多逊同列，却不能及早察觉卢的逆节恶行，被罢免相位，降为工部尚书；二十一日，中书舍人李穆也被牵连罢官；二十八日，赵白的两位哥哥同样罢官，并被流放海岛；进入五月，打击的重点从开封转场到洛阳，西京留守判官阎矩，这位刚刚因为赵廷美来洛阳被赐钱百万的原秦王府属臣，连同前开封府推官孙屿都被贬官，一个到涪州，一个到融州，都变成了当司户参军。罪名是因为对赵廷美“辅导无状”。

攻击的收尾动作由现任开封府尹李符权来完成，他上书——“廷美不悔过怨望，乞徙远郡，以防他变。”于是降封廷美为涪陵县公，房州安置。再命崇仪副使阎彦进到房州去做知州，监察御史袁廓为房州通判，对廷美严加看管，为了促进他们的工作热情，再各赐白金三百两。

县公，尤其是房州，这是当年柴荣的儿子柴宗训被篡位之后，流放监管的地方了。可是赵廷美到底犯了什么罪呢？回顾全部过程，一切的罪名都是捕风捉影，子虚乌有，都在猜测之中！

更有甚者，最后给廷美定罪，把他发配边远山区的理由，竟然是他“不悔过”，而且口出怨言……还有什么好说呢？还是回顾那位幕后的大师为什么要这样“拙劣”吧。

回到创意的最初阶段，要怎样才能既达到效果目的，又能进行得风波不起，一切尽在掌握中呢？

要让赵廷美欲辩无词，更要让他欲辩无地，连说话的机会地点都不能有。要达到这样目的，就必须这样的罪名。

请想象，如果赵廷美当初所犯的罪，是重罪，是光天化日、众所周知的，那么你是不是就得立即惩处，不容私情了呢？那样就得在天子脚下大张旗鼓，主谋、同谋、随从一体鸡飞狗跳全部拿下。

太简单太粗暴，太没有情趣了。政治是门拈花微笑、默契于心的艺术。

一些模棱两可，似是而非的传言式的罪名，正好恰到好处、轻轻巧巧地把他调出京城，然后先灭其党羽，再一步步蚕食他的家人，最后才撸他的官职，把他发配边远之地。

国手布局，步步扣紧，最初时风起于青萍之末，到最后才浩浩荡荡，无可阻挡。至此，一切完美收官，等尘埃落定之后，他不仅把自己

的死对头置于死地，就连宋朝的最上层官场也重新唯他独尊。

前第一宰相薛居正病死了，第二宰相沈伦罢官，第三宰相卢多逊发配，赵普事隔七年之后，再次成为大宋的独相。

好了，他已经亲身演示了怎样扎一个人的大腿（赵廷美），却让周边一大片人都全身冒血的精彩技艺。

似乎很圆满了，他满足了皇帝，也成全了自己，但是谁能想到呢？有一个在这件事里受益最大的人，却对他充满了不满、不屑，甚至是仇视。这个人，直接导致了他的第二次倒台下野。要强调的是，这个人不是赵光义。

但这是后话，这件事终于告一段落了，如果最后一定要找出赵光义为什么要选在这个时段来结束他三弟的政治生命的理由，那么在当年的宋史记载中，可以勉强地找出三点印迹来，是与不是，仅作参考。

第一，在前一年，公元981年，赵普刚刚受命“备枢轴，察奸变”时稍晚一个月，赵光义下令“驾部员外郎、知制诰贾黄中与诸医工杂取历代医方，同加研校，每一科毕，即以进御，并令中黄门一人专掌其事”；

第二，当年的十二月份，赵光义下令向全国购求医书；

第三，转过年来，公元982年，赵廷美刚刚倒台，赵光义就“加封其长子德崇为卫王；次子德明广平郡王，并同列为平章事，分日赴中书视事”。

这一年赵光义四十四岁了，再过六年，就是他大哥的寿终年限，他会不会有些心惊呢？而他这样大张旗鼓，不管不顾地加快医学研究的脚步，再加上他迫不及待地扶持自己的儿子进中书省，跟着宰相上班学习工作，去熟悉怎么治国，会不会是他的箭伤有了什么变化，让他不得不作最坏的打算了呢？

至少除掉他三弟，再掳夺他三弟子女们皇储的地位，他的儿子们已经是大宋皇位的唯一继承血嗣。

当然，这都是猜测了。但是这件事之后，历史突然发生了变化，上苍向赵光义、向全体宋朝的汉人露出了前所未有的笑脸，机遇，千载难遇的机遇接二连三地向赵光义袭来，这一年成了他名副其实的幸运之年。只要他能处置得当，把握住机会，他就能扳回之前所有的错误损失，让宋太宗真正变成唐太宗。

只——要——他——能——处——置——得——当……

第八章
百年之错

先是五月份，就在宋朝的第二宰相沈伦刚被罢免之后，辽国突然犯边。这一次的规格和上次的瓦桥关一样，是辽国皇帝耶律贤自将中军，辽国所有的名将大臣几乎全部到齐。

但是他们这次选的地点不太好，是满城（今河北保定西北），也就是上次崔彦进等人手捧阵图的地方。这一次满城的将士们还是没按常理出牌，他们面对辽国的皇帝，根本就没想着守城，而是冲出去在城下与契丹人狠狠地拼了一场，硬生生地把辽国皇帝击退，并且箭如雨发，把辽国太尉耶律希达当场射死。之后更发挥老传统，在半路设下了伏兵，把辽国的统军使耶律善布给围住，可惜辽国人太多了，马上就有人来救。

结果包围圈被击破，到嘴的鸭子飞了。不过没办法，来的人是宋军的老熟人，辽国的南院大王兼枢密使耶律斜轸。

就这样，辽国人很没面子，他们在当月就灰溜溜地回国了。

再过两个月，雁门关传来捷报，潘美与杨业在关下击破来犯的辽军，阵斩敌军三千余人，并追击入辽境，击破其堡垒三十六座，俘获其老幼万余人，牛马五万匹。

北疆接连大胜，宋朝全境都松了一口气。这把自去年以来瓦桥关之败带来的阴影大大消除了。但是真正让宋朝人、让赵光义兴奋的事，却与这两战无关。

回到五月份，就在满城之战刚刚胜利的时候，宋朝的国都开封城里突然来了一群陌生的异族人。这些人装束奇异，风尘仆仆，虽然神色沉郁，但是难掩其高贵强悍的本质。

因为他们本来就是王族，是虽然没有帝号，但统治广漠草原已过百年的领主。

这些异族王者在大宋君臣心目中一直是传说般的人物，他们自从唐末以来，就再也没有出现在中原王朝的国都里，但是现在他们万里迢迢，从宋朝的西北边疆入境，俯首低眉，给赵光义带来了他做梦都想不到的好东西。

这些是党项人，他们把自己世代居住两百余年的祖居之地，夏、绥、宥、银、静等五州献给了大宋。这片土地，就是“黄河百害，唯富一套”的河套平原，好不好？真好！但能不能要？得小心。

党项人的历史，同样源远流长，一说出自羌族；一说出自鲜卑。以羌族为源，他们的先祖在南北朝末期被载入历史，原居住在黄河河曲一带。到隋末唐初，他们西面的吐蕃人开始兴起，成了他们世代的仇敌，他们被迫迁徙。先到了甘肃的庆阳，之后再分出一部分迁到了陕北的米脂、横山一带定居。

陕北一部的党项人部族，有细封氏、费听氏、往利氏、颇超氏、野利氏、米擒氏和拓跋氏。拓跋，为其中最强者。

另一说以鲜卑族为源，主要说的就是拓跋部的族出源头。

拓跋鲜卑的原居住地是东北额尔古纳河东南大兴安岭北段的大鲜卑山一带（几乎与契丹同源）。在公元一世纪左右，他们乘匈奴分裂成南北两部，势力衰微之际，南下至现在的内蒙古呼伦贝尔湖一带；到了二世纪的初期，又迁徙到河套、阴山一带；公元三世纪中叶，拓跋鲜卑中的一支，迁到了河西地区，建立了南凉政权；四一四年，西秦灭南凉，拓跋鲜卑归服于吐谷浑。

隋时，吐谷浑被隋重创，被逐出以青海湖为中心的原住地，拓跋鲜卑乘机发难，联合其他党项诸部，并吸纳了羌族的几个部落，形成了一个独立的党项部落联盟。

唐末，黄巢起义，唐僖宗向普天下所有种族求援，当时的党项首领拓跋思恭率部参战，战功卓著，升任夏州节度使，封夏国公，并赐李姓，其军队被命名为“定难军”，从此第一次在汉地正朔朝代中拥有了名衔封地。

进入五代，天下分崩离析，中原动荡，可是河套之地牢牢地掌握在党项人的手里，还把陕西北部的盐州、延州两地并入，变得更加庞大。

到了北宋初年，这一片土地已经在党项族人手里经营了两百余年，牧场广袤，牧养无数牛羊，出产名种战马，与汉地交界，胡汉两种生活方式并存。其中党项的农耕极为发达，与宋交界的七里平等地，放眼望去，皆是党项人的储粮之仓。尤为可贵的是，其南部更出产当时可以作为货币流通的上等青盐，且产量巨大，一年能出产近一万五千斛……这是一片多么富饶神奇的土地啊，历数中原诸州，能不能再找出另一块物产如此齐全，地域如此广大的土地呢？

能吗？！

如果你是赵光义，这样一份旷世厚礼从天而降，你要不要呢？

要，还是不要？

在当年的大宋朝堂之上，能瞬间把这问题返回到最初的取舍点上的，不是一位超敏锐的政治高手，就是一个品牌纯正、无可救药的傻子。

抛开定难五州的丰富物产不说，光看它的地理位置，就必须牢牢抓住，绝不放手。

银州——今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县党岔镇；

夏州——今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红墩间乡白城子村，回到五胡乱华时代，这里就是匈奴人赫连勃勃所建大夏国的都城“统万城”；

宥州——今内蒙古鄂托克前旗城川镇；

绥州——今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

静州——有些争议，指认最多的是今陕西省榆林市米脂县（李自成故乡）。

翻开现在的地图，这些地方都压在大宋国都开封城的左上方，直接威胁到关中平原。关中，赵匡胤曾经设想迁都到这里的长安。这样，问题就简化了，如果定难五州有人作乱，大宋国陕西境内的永兴、鄜延、环庆、秦凤、泾原、熙河等六路经略都将不得安宁，其辖区的金明、塞门、承平、平戎等三百七十余砦，屈丁、安定、定远、安塞等三百五十堡更要时刻备战。

所以，谁如果想不要它们，那他纯粹是个疯子、傻子，甚至是一个卖国贼。

但是请留意，这时如果有人神情呆滞、目光闪烁、全神贯注地思索，还在念叨着要还是不要，那么这个人就真是太……不好说，不能说他有多聪明，起码是很理智。

因为你用最笨的办法想一下啊，这样的好地方，为什么当年的太祖皇帝赵匡胤就没伸手呢？再往前数，为什么连天可汗李世民也仅仅是在那儿设立节度使的职位，并且随便当地人“恤其家属，厚其爵禄，听其召募骁勇以为爪牙，凡军事悉听其便宜处置”呢？

因为“羁縻”。

“羁”——马络头，即“马嚼子”。有了这东西，人类才能驯服牲畜。引申到政治手段上，就是派出军队去硬性压服。

“縻”——牛缰绳，和“羁”差不多，“马用羁、牛用縻”，但这里就泛指温柔亲切的软招子。不能总打，得在适当的时候，用经济、物资，甚至皇帝的女儿们去安抚一下。

只有这样，又拉又打，简称胡萝卜加大棒，才能勉强把彪悍难制，又地处僻远的异族人收服。而且小心，这些人时刻都会背叛。就算到了明、清两代，边疆的改土归流都从没消停过。

但要说明的是，以上种种，都不过是常识。赵光义自幼读书，他父亲、他哥哥当年在战场上抢战利品时，都特意给他一车一车地往家里拉书，这点小科普对他来说真是太儿戏了。高明的人要往深里想，历史只能代表历史，不然魏晋南北朝时，那些胡人还敢梦想到中原来撒野吗？

赵光义抛开陈旧的历史概念，仔细地分析起这批西夏人无偿送礼的原因。

来的人是西夏定难军节度使李继捧，他带着自己的全家老小献地归降。明说了，就是想在开封城里当个京官，再不回去。但是里边却另有文章，严格地说，这时他已经被西夏人抛弃了。

原来的首领是他的哥哥李承筠，两年前死了，儿子太小，只好由弟弟，也就是李继捧来接任。可惜他不是赵光义，在那片必须很强很暴力才能生存的土地上，没人服他。没办法，篡位就要分生死，眼看危机临头，他突发灵感，想起了在很久很久以前，世上流行过一种保命法则。

唐朝末年的藩镇时期，混不下去的节度使可以偷偷地跑到皇帝身边宣誓效忠，然后就能良田美舍安度余生。这不是很好吗？于是李继捧就来了个照本宣科。

很好，综上所述，宋朝的分析结果立即得出——，假设李继捧是真心的；二，如果他是真心的，那么西夏部落就已经乱了；三，如果西夏部落乱了，那么就必须抓紧时间了。

西夏是块超级肥肉，看看它的四周，东南方是完成了统一大业的宋朝；东北方是当时全世界最强大的民族契丹；西方是繁荣的西域大国高昌；西南方最要命，是他们的世仇，高原上的民族吐蕃。哪一面都是虎视眈眈。你不下手，自有别人下手；你要下手，就必须抢在别人的前面！

怎么办？这个时候，难道还允许赵光义犹豫吗？

赵光义迅速伸手，他赐给李继捧大批金银财宝，给李氏一族在京城盖起了超豪华住宅，然后向党项方面下令，所有李氏族人立即全体搬家，目的地，京城大房子。

同时派尹宪为夏州知州、曹光实为都巡检使，文武齐备，几乎是在瞬息之间就把当地的“土官”变成了内地性质的“流官”。

了不起吧，改土归流在赵光义这儿做得就是快。

政令发出，宋朝人紧锣密鼓去西夏捡便宜，一切也都进行得非常顺利。党项的贵族们百分之九十九都非常听话，他们俯首帖耳离开了自己祖居两百余年的故乡，跟着宋朝的“护送”军队向开封进发。其中李继捧的叔叔、绥州刺史李克文尤其恭顺，他把唐僖宗赐给党项人创业之祖拓跋思恭的铁券御札都带来了，献给了大宋的皇帝赵光义，以此表示全族改头换面，重新做人。

看到这里，是不是觉得很眼熟呢？如果把李继捧改成钱俶，把西夏换成吴越，是不是一切就都是昔日重现了？都是主动送上门来，都是举族搬进开封，从此和宋朝的官家们做邻居，一切美满和谐。

真的吗？

要注意，这都是对宋朝人而言，请换到党项人那边去思考，他们每一个人都是李继捧吗？内迁的消息就像一只筛子，把党项人中最桀骜不驯的人过滤了出来。

这一天，银州城有一个刚满二十岁的党项青年，他带着几十个随从，抬着自己乳母的棺椁，来到了城门口。他对把门的宋军说，要到城外去给乳母安葬。

理由充分，况且他的身份也不算太高贵，他只是李继捧的一个族弟而已，当时的官职是管内都知蕃落使。

就这样，他们出了城，然后从棺椁中取出了弓箭兵刃，纵马狂奔三百余里，逃入草原深处，在现今鄂尔多斯大草原水草最丰美的地斤泽地区扎下了营寨。就在这里，西夏人的反抗开始了。

这个党项青年的名字叫做李继迁。

从开始就是仇恨，回顾一下党项人和宋朝人的历史——赵匡胤刚刚登基，当时的党项首领李彝殷就立即遣使上贡，并且把自己的名字改成了李彝兴，来避赵匡胤父亲的名讳，同时贡献大批的党项战马。

到了李彝兴的儿子李光睿，不仅四时上贡，奉献战马，而且还奉命向北汉挑战，来配合宋军的行动。等到赵光义登基，他又主动把自己的名字改成李克睿，来避赵光义的讳。

李光睿死，其子李继筠完全继承祖、父两代的恭顺原则，把宋朝当上国天子崇敬，可惜死得太早，两年之后，党项人的首领就变成了他的弟弟李继捧。

李继捧更上层楼，把党项全族当了贡品……

而宋朝人给了党项人什么呢？不过就是一句口头的允诺——“许之世袭”。我准许你们可以在自己的故乡自主地生活。

现在，连这句话也过期作废了。

由此可见，党项人没有半点对不起宋朝的地方，甚至连一点点的失

礼冒犯都没有。这是之后千百年间所有的史学家都必须承认的事实。可是上国天朝却欺侮了他们，趁他们出了一个民族败类的时候，迫不及待地抢夺了他们的家园。

是的，你可以说，国与国之间没有道义，只有利益，赵光义遵循了帝王之道，他的强取豪夺很正常。那么，西夏人的反抗以及他们的报复，也就再正常不过了，在这之后的百十余年间，无论人家做出了什么，宋朝人也应该无话可说。

第九章
天国逆子

但是在当时，一切还都刚刚开始，正是见利不见弊的时候。宋朝君臣弹冠相庆，刚刚开始笑，结果更大的喜讯从天而降。

当年的九月份，辽国的皇帝耶律贤突然病死了，年仅三十五岁。而且绝妙的是即位的人不是他成年的弟弟，而是他才十二岁的儿子耶律隆绪。这样的一个小孩子懂得什么？辽国的皇权落在了他的妈妈、皇太后萧燕燕的手里。而这位皇太后，当年却只“高寿”二十九岁……

完蛋了，不说当时的契丹人和宋朝人是怎么想的，萧燕燕本人是当众哭了——“母寡子弱，族属雄壮，辽防未靖，奈何？”

当真是奈何，里里外外，从此你就要当家了，尤其是不管辽国内部是不是服你，至少南边还有一位大宋皇帝！真是空前的利好，一连串的喜讯让宋朝人心花怒放，但赵光义本人却愈加沉稳，他在观察，首先看幽州。自从皇帝耶律贤死后，辽国南面的第一重臣耶律休哥也消沉了。他再不出战，只缩在幽州城里，把自己的窝修了又修补了又补，甚至都安分到了宋朝的马、牛放牧时偶然跑过了国界，他都会派人送回来……

这一切都说明了什么？别去翻书，就假想一下自己是公元982年时的宋朝人。很简单吧，辽国空前虚弱，机会来了，用一句曾经流行的话，就叫“趁你病要你命”！此时不打，更待何时？

但是不忙，抓了满把好牌的赵光义一点都不忙乱，他坐在开封城里，安静地观察着辽国接下来的走向，他有很多的事要做。首先他得把新得的党项五州消化掉，还有，这时的军队也不是当年远征燕云的时候了……但是一切都非常平稳，就在这种平稳之中，曹彬出事了。

有一个问题，如果你是曹彬，是当时的第一军人，你发现手下的大兵们军饷不够，实在是苦哈哈的过不下去日子，你怎么办？先说啊，向皇帝要，皇帝老儿不给。你那么多的俸禄，又是众所周知、备受爱戴的老首领，那么你自己掏腰包给部下们一些，是不是很讲美德啊？

你信不信，这就是罪，是中国历代所有皇帝都忍受不了的罪中之“罪”！

话说好多好多年以前，孔子他老人家突然决定去看望一下自己的老学生子路。子路已经当官了，虽然小点，可也是一县之长。老师问——子路，来，报告一下你的政绩听听。

子路想了想，什么是老师最爱听的呢？对了，仁爱，这是老师所有思想的最精粹所在啊。对，就它了。于是他说：老师，本县前些日子闹饥荒，弟子本着救人之心，未经请示，就开仓放赈，百姓们很高兴感激呀。却不料老师瞬间勃然大怒，对他的态度就像面对着一个乱臣贼子：我怎么有你这么个弟子，你简直是大逆不道！

老师，我错在哪儿了？子路茫然不懂。

唉，孔子哀叹，孺子不可教也！只有天子才有资格放赈救灾，你这样做，百姓们感激的是谁啊？你在动摇民心，在收买民心，在与君争

利！这是为臣子者最要不得的祸乱之兆！
于是以后千百年间所有的儒家子弟们都知道了应该怎样侍奉皇上。可惜，曹彬大枢密使却不知道。没办法，他天赋再高，品德再纯良，读的书终究还是不够，于是做了错事自己还不知道。直到有一个小官，是镇州的驻泊都监兼酒坊使弥德超突然把他告发，他的罪名比子路还要高得多，因为他——收买的是军心！
好了，别说是赵光义，就算是老主子赵匡胤都容不下这样的罪名。曹彬问题的严重性和恶劣性质不是教育改造的问题，而是彻底回炉，让他重新投胎做人的问题。一句话，他死定了。
危难时刻，他那么多的熟人没一个敢出面劝解，尤其是军中的好友。比如潘美，只要敢说话，就会火上浇油，让皇帝更加误会军队已经拉帮结伙。怎么办？堂堂的曹彬就真的死在几锭银子上？
关键时刻，一位参知政事，也就是副宰相站了出来，他叫郭贽。此人的资历很高，是宋太祖乾德年间的状元。想想赵匡胤十七年间才考出来几位进士，就知道郭先生的才学到了什么地步，而且这时他还是著作佐郎、右赞善大夫，兼太子侍讲（太子的老师）。他挺身而出，为曹彬辩冤，史称其"犯颜直谏"，最后都跟赵光义说出来了这样的话——"臣受皇上非常之恩，誓以愚直报答皇上。"
我知道我这样很蠢，但我一定要说，并且这是报答你。皇帝，请你分清楚这里的利害。
赵光义强压怒火，有很多的话他没法直接拿到台面上讲啊，无奈之中他乘机反问：是吗？你说说看，愚直有什么好处？
郭贽的回答只有四个字："犹胜奸邪！"
掷地有声，至少要比奸邪小人好！
赵光义苦笑了，曹彬所谓的"罪"，再加上平时的安分表现，真的杀了，似乎也真的过分了些……好吧，罢免曹彬枢密使、同平章事之职，贬为天平军节度使兼侍中。然后为了奖励告发者弥德超，把他从镇州的一个地方小官，直接提升为宣徽北院使兼枢密副使，即日起到京师三部（从这时起，宋朝三司改为三部，各置使）里上班。
一步登天，想想宣徽北院使以前是谁的？潘美！那是在潘美打下了南汉之后，才得到的荣誉，再加上枢密副使……天哪，真是幸运得让整个宋朝都嫉妒。但是能想象吗？弥德超接旨之后大为愤怒，觉得他太委屈了，怎么才是枢密副使，为什么就不能直接替换曹彬，当枢密正使啊？！

难道不是吗？本着谁害人谁受益的诬告原则，多大的投入就应该有多大的回报，扳倒了曹彬，你就应该让我来当曹彬啊！
皇上——你不公平！大臣们——你们都小心着，我还要加倍努力！
就这样，刚刚上任的弥德超以更加旺盛的上进心，更加敏锐的嗅觉，寻找起了下一个目标。很快，他找到了。
王显、柴禹锡，这两个人都是他的同事，一样的枢密副使，而且都有宣徽北院使的荣誉头衔。只不过人家先到，弥德超只好屈居其下。这更加不可忍受，他开始了公开谩骂式的攻击——王显、柴禹锡蛊惑皇帝，无功而居高官，自己有保社稷之大功，反居其下，不公！

弥德超又骂人了，满朝文武都一哆嗦，可是当事人王显和柴禹锡却哈哈一笑，两人一点都不分辩，更不生气，直接上殿，把弥德超的原话一字不改地上报给了皇帝。赵光义的反应是大怒，立即就把刚刚上任的弥大枢密罢官，并且余怒未消，把他全家都发配到了琼州（现海南），让姓弥的从此远远滚蛋，再也别想在长江北岸露面。

赵光义有点反常，哈哈，其实内容极其简单。看一下王显和柴禹锡是什么人就一切都明白了。这两人在一年多前也是名不见经传，尤其是柴禹锡，只是小小的一个京官——如京使而已。他们能迅速冒升，完全是因为告发了前秦王赵廷美“将”有阴谋窃发。

可弥德超却说这两人是“蛊惑”皇上，“无功而居高位”，那就是说赵廷美一事是假的，这两人都是诬告，顺便也把赵廷美的案子全翻过来了，也就是直接说皇帝赵光义虐待三弟，完全是无中生有了！

什么叫做“利令智昏”啊……就算想不明白这里面的内幕问题，你想砸人的时候，起码看一下对方是什么货色吧。王显、柴禹锡，那都是和你一样无耻无聊无原则的告密者，你以为谁都跟曹彬似的好说话？

就这样，弥德超在当年的二月份一飞冲天，然后在四月份就直达地狱，过把瘾就死。他走了，把回忆留给了众多的当朝大臣，把苦涩留给了曹彬，也顺便让赵光义清醒了点。

冲动是魔鬼，老臣要珍惜，那都是难得的家底子。这似乎都是真理。只不过，这件事没过去多久，曹彬的故事就再次上演，宋代太祖朝、太宗朝加起来资格最老的那位臣子，他的好日子也暂时告一段落，可以回家休息了。

宋太平兴国八年，公元983年十月，赵普罢相，以武胜军节度使出镇邓州（今河南邓县），加封检校太尉兼侍中。这时候距离赵普复相之日，仅有两年。这两年之中，赵普以宋朝开国第一功臣的巨大积威，以六十二岁的高龄日夜操劳，帮助赵光义把北征燕云失利后的阴影消除，并且贬谪赵廷美，流放卢多逊，把宋朝整个的上层权力秩序重建，等于给赵光义重新换了一片天空。

可是，一纸罢相制，就把这一切抹平归零，这在赵普的心中，是什么滋味？打击？算不上了，无论如何这没有上次罢相时的错愕震惊。卸磨杀驴？太正常了，花开就是为了谢的，连皇帝都要轮班做，更何况宰相。只是个中滋味，冷暖难言，此生已老矣，再次出京，还有来日吗？

当年十一月，皇帝赵光义亲自在长春殿设宴，为赵普饯行，并且当场作诗留赠。诗的内容已经不可考证，只是赵普手捧御诗，突然间流泪：“陛下赐臣诗，当刻于石，与臣朽骨同葬泉下。”

不知诗里写了什么，赵普一下了想到了生离死别。

当天赵光义也为之动容，隔了一天，皇帝的心绪依旧难以平静，他对近臣说：赵普于国有大功，朕还是寻常百姓时，就和他是朋友（与之游从），现在他老了，我让他到好地方去平安养老，他感激流泪，我也流泪叹息（为之堕睫）。

但官场不相信眼泪，赵普被硬生生地赶下台，马上就让一位有心人看到了机会。右补阙、直史馆胡旦在当年十二月，赵普刚刚离京后，就上了《河平颂》，序中说：“逆逊远投，奸普屏外。”

逊，卢多逊；普，赵普。一个逆，一个奸，皇帝发觉了，都赶走，所以功德无量。

却不料赵光义大怒，把这位胡先生立即赶出京城，连贬官再罚俸，让他彻底尝一下拍中马蹄子的滋味。因为普通的官儿们道行还浅，他们体会不到一个凡人活到赵光义和赵普的层次，会有怎样的痛苦和压力。这时赵光义就在痛苦中，谁说官场是皇帝的乐园？赵普在潮流里随波浮沉，身不由己，他感同身受，兔死狐悲！

赵光义太难了，人生不如意事，十居其八九，赵普可以一走了之，他却必须永远站在暴风眼里，去体验他主动追求来的，以及没法预料的各种压力。就像这一次，在赵普罢相的背后，就隐藏着他作为一个人来说，最为悲哀的矛盾。

他的儿子，楚王赵元佐。

就在赵普罢相的十月份，赵光义把他的儿子们的名字，一律从“德”字改为“元”，其中长子、原卫王德崇改名为元佐，晋封楚王；次子、原广平郡王德明改名为元佑，晋封陈王；三子德昌改名为元休，封韩王；四子德严改名为元隽，封冀王；五子德和改名为元杰，封益王。

从此和他哥哥赵匡胤的儿子、弟弟赵廷美的儿子彻底区别开，并且五个儿子同时封王，都加封同平章事，分日进中书省与宰相一同视事。就从这时起，赵光义的子孙在北宋史上唯我独尊，成了皇位的唯一法定血脉。

这其中就有赵普的功勋。据说赵光义曾以他哥哥当年的惯例，询问赵普是否要传于廷美，赵普回答：“先帝已错，陛下岂容再错。”然后居中谋划，把赵廷美做掉。按理说，赵光义要感谢他，赵光义的儿子们更要感激他，可是事实上呢？他这次的倒台罢相，就毁在赵光义的皇长子、帝位继承的第一顺位、赵元佐的身上。

元佐，提起他，让人想起了德昭。德昭让人悲悯惆怅，而元佐则让人感慨万千。有一个问题，纵观华夏历史五千年，无数人争名夺利丑态百出且视作当然，这其中有没有人在皇位唾手可得，却只为了心里面那一点良知的折磨，就坚决不要呢？

元佐就是这样。当他父亲费尽心机，在血泊里把大宋的皇冠捧到他面前时，满以为他会欣喜若狂，却不料他冷冷地说，不要。因为那上面有他伯父的血，有他两位叔伯哥哥的血，现在为了它，竟然还要让他三叔也流血！

就在赵廷美被无端陷害时，元佐曾经极力为之辩白、挽救，可是他理智的父亲却一意孤行，最后廷美被发配了，他无可奈何，却可以把这口恶气出在帮凶的身上。于是他以楚王兼王储的身份要求父亲，把赵普赶走。

他父亲答应了。一来大局已定，朝堂之上已经不缺赵普这尊太重太沉的神；二来，元佐文武双全，聪明机警，就连相貌都和赵光义极为相似，在资质上，在心理暗示上，都是帝国唯一的继承人。

一个交易似乎达成了，未来是元佐的，无论这时赵家另外两支的人受过多少亏负，等到元佐登基时，他都可以尽情地加恩，为父亲的曾经作出补偿，更给自己添加仁德的光环。这在历史上屡见不鲜。但是，就

在他封王之后才两个月，时间进入984年的正月，也就是宋朝太平兴国年号终结，雍熙年号刚刚开始时，从房州传来了一个消息，先是让赵光义如释重负，紧跟着就追悔莫及。

赵廷美死了，年仅三十八岁。

元佐“疯”了，他见人举刀就砍，有人经过他的府门，他会突然间张弓射箭。变得异常狂暴，他的老师、他的属下，甚至赵光义本人的规劝都不起作用。其实人人都知道，他在用一个奇特的方式来报复自己的父亲——你是伟大的帝王，我是个卑贱的疯子，这就是你希望的，那么你赢了！

元佐“疯”了，赵光义追悔不及，他在全国范围内搜求名医良药治病，并且为长子大赦天下，祈求上苍垂怜赐福。

另一方面，廷美突然去世，也让他非常悲痛。有一天，他突然对宰相说——廷美小时候就很刚愎，长大了变得更加凶恶。我因为是他哥哥，一直都容忍他。现在也只是把他迁到房州，让他静下心来想想过错。刚想推恩起复，可他竟然这样快就死了，我悲伤，但无可奈何（遽兹殒逝，痛伤奈何）！

于是他以王位追封廷美，封涪陵王，赐谥曰“悼”，并且为弟弟亲自发丧服哀。然后把弟弟的儿子德恭、德隆提升为刺史，把弟弟的女婿韩崇业提升为静难军司马。转年之后，再加封德恭为左耳大将军判济州，封定安侯；德隆为右武卫大将军判沂州，封长宁侯。并且赐两人常俸外支钱三百万贯。

这样，尽管死者已矣，或许也可以置愧疚悲痛于万一吧。

但是，不久之后，赵光义就又说了另外一番话，同样还是面对宰相们——你们知道吗？其实廷美并不是我的同母弟弟，他的妈妈是已故的陈国夫人耿氏……也就是我的奶娘。后来她离开我家，又嫁给了一家姓赵的，生了另一个儿子叫赵廷俊。我因为廷美的原因，对廷俊也非常好，让他在宫里做事。可是他们兄弟却里外勾连，就在金明池凿好，我要起驾出游的时候，廷俊把我的行踪告诉了廷美，准备对我行刺。这样的事，如果我交给有关衙门深究处理，那么廷美断然罪不容诛。可我只是让他到西京洛阳去住，躲开小人，好好反省。可是廷美却变本加厉，出言不逊，所以我才把他迁到了房州，那也是为了能保全他。至于廷俊，我更加只是贬黜而已。我对廷美，没有亏负的地方。

说完，赵光义脸色惨淡，非常伤心（为之恻然）。

怎样，有情结，有内幕，还有相关的互动联系，一切的前因后果从此清楚明了，大白天下了。

这时的宰相是宋史上出名的良善老人李昉。此人的年龄和赵普差不多，他为相没有什么作为，只有几件可以称道他“宽厚”、“仁善”的事迹流传了下来。比如说卢多逊在皇帝面前尽说他的坏话，可他不仅不报复，反而在卢多逊犯事之后为之辩护解释，等等。但这并不是李昉无能，要说明的是，在太宗一朝，没有任何宰相在重大国事上能有所作为，包括赵普。

因为皇帝是赵光义，这是宋史里真正意义上的第一位独裁者。

回到谈话中，李昉的回答意味深长。他说：“涪陵悖逆，天下共闻，

而宫禁中事，若非陛下委曲宣示，臣等何由知之！”

一切都是你自己说的，让我们怎么品评？！但不管话里有多少刺，赵光义都不在乎，似乎这样他就达到目的了——那不是我的同母弟弟，而且出身卑贱……所以，我怎样对他都无所谓！

一个人的心哪，在失常的时候，能做出多少可笑的事呢？想来三十余年的亲兄弟，一步步处心积虑地置之于死地，就算是赵光义也神明暗亏，语无伦次了吧！

真是烦恼不断，但是一个人身膺天下重任，喜事总是会有的。在当年的九月份，从西夏党项方面传来捷报。宋知夏州尹宪偷袭草原深处的李继迁部，一举成功。抓住了李继迁的老母和妻子，俘虏一千四百余帐百姓，李继迁本人仅以身免，孤身逃入草原的更深处。

时间进入第二年，宋雍熙二年，公元985年，西夏的银州城下来了两个老熟人，李继迁和他的弟弟李继冲。他们没带随从，空着手叫开城，走进了大宋西北军团主帅都巡检史曹光实的帅帐。

我大败了好几次，现在走投无路没法立足了，能允许我投降吗？

李继迁如是说。

曹光实谨慎思考，是诈降吗？他没带家眷，可是他的家眷早就被我抓来了。他说的是假话？但他真的已经被我击破老巢，部属尽失，没有立足之地了。他有埋伏？笑话，他亲自来，连唯一的弟弟都随身带来了，还有比这更有诚意的投降方式吗？

于是曹光实终于大喜，他答应了李继迁的投降，并且带了一百多个骑兵立即出发，由李继迁兄弟为先导，赶赴葭芦川（今陕西佳县），去接收李继迁的残余部族。至于为什么这么做，很简单，功劳。第一要快，第二要隐秘。这样才能瞒住驻西夏的宋朝第一长官尹宪的耳目，把招降李继迁的所有功劳独吞。

当天曹光实一路疾行，很快就到了目的地，那里真的等着很多的党项人，只不过李继迁一声令下，突然间万箭齐发，曹光实和他的一百多名骑兵全部阵亡……大宋西北军区司令官就这么死了。李继迁剥下了他们的衣甲，穿戴整齐，然后重回银州城。就这样，银州陷落，紧跟着他又打破了会州，把当地的城池一把火烧毁，让西夏的形势彻底逆转。

回顾全程，是他太侥幸，还是曹光实太愚蠢？是，也都不是。李继迁为了套住狼，已经不是舍出去孩子了，他把自己和亲兄弟一起扔进了狼嘴。虽然在祈求侥幸，但已经孤注一掷，不赢就死；而曹光实也算不上愚蠢，谁能在农家大集卖草鞋的摊子上认出哪位是未来的蜀汉国王刘玄德呢？当李继迁只是个走投无路的番邦小崽子的时候，你能把他当成恶魔级的怪物来看待？在历史上霍去病还曾经孤身一人进入匈奴的王庭，把当地全族招降呢。

事情就这样发生了，大宋迅速作出反应。王侁率军出击，在银州城北，大破李继迁，阵斩其五千余人，李继迁再次一无所有，逃入茫茫的戈壁荒原。

边疆动荡，将士们的头颅和鲜血再次把国境线稳定了下来，国都之内得以歌舞升平，又一次的举国盛事开始了。文人们在快乐地走入考场，雍熙二年的科考开始。

这一科，并没有产生什么大人物，要强调的是，第一，这一科的状元叫梁颢，当年只有二十三岁，但是民间传说，此人空前绝后，及第时竟然高寿八十二岁；第二，从这一科开始，考中的进士以唱名的方式向全天下宣布，以此荣耀文士，并由此成例。

战士的胸膛，帝王的勋章；战士的鲜血，进士们却视如平常！就在几十年之后，宋史中著名的臭嘴韩琦就曾经对名将狄青叫嚣：“东华门外，以状元唱出者才是好男儿！”

真的是这样吗？！

不管怎样，文章盛世之后，宋朝更加普天同庆，一个个饭局的理由接连出台。三月份科考，四月份就召集宰相、参知政事、枢密、三司使、翰林、枢密直学士、尚书省四品、两省五品以上及三馆学士，也就是京城里稍有头脸的达官贵人，同到皇宫后苑赏花钓鱼，张乐赐宴，君臣同乐。

当天皇帝兴致极高，命群臣赋诗、习射，脱落形迹，尽日欢愉。并且以此成例，每年的四月都要举行“赏花钓鱼宴”。据说，这个皇家宴会的规格极高，不仅人吃得上档次，就连鱼饵也非常的美味可口，以至于几十年之后，有一位不世出的大学士在宴会上居然把满满一碟子的鱼饵都吃了下去，让冷眼旁观的皇帝大失所望，结果那场在人类历史上都屈指可数的大变革要迟了近十年才得以实现。

进入九月，时值重阳节，这更是一个放假休息的法定日子，出于幸福感有时就是私密感的原则，赵光义决定在皇宫里和自己的儿子们过。要强调的是，他这时的个人生活幸福极了。第一，长子元佐的“病”情好转，不经常拔刀砍人了；第二，他刚刚立了皇后，已经是第三位，据说该皇后年轻貌美，识见非常，是个品貌双全的美人儿，今年才二十五岁。

得说一下这位皇后。她姓李，是宋朝开国功臣、著名的吃人恶魔李处耘的闺女，她有三位前任可都死得极早，似乎都在给她让道。其中赵光义的元配尹氏、续弦符氏都在他即位之前就死了，第三位也姓李，就是元佐和元休的生母，本想立为皇后，可惜突然病死，直到元休成为赵恒，也就是宋真宗的时候，才被追封尊号，母以子贵。

所以现在这位李皇后，是太宗时第三位，也就是最后一位的皇后。将门之后，美丽之中大有心机，而且她的兄弟就是战功卓著的李继隆。内皇后而外将军，这是标准的汉朝顶级外戚的配置了，到底在宋朝会有怎样的表现，我们以后再说。

先说当年重阳节，宋朝皇宫内宅里的家宴。话说惯子如杀子，那么关爱呢？父母的关心对儿子又意味着什么？似乎纯真美好……但在有心人的眼里，这竟然也是机会，天地间至高无上，能随便让万众生死的那个位子，让人的脑子时刻变异。

你信吗？这些人的脑浆是硫酸做的。

家宴开始，与会者有陈王元佑、韩王元休、冀王元隽、益王元杰。对了，唯独没有长子楚王元佐。这是因为做父亲的格外疼爱，赵光义体谅长子大病未愈，刚刚见好，想让他继续休息。

当年赵光义眼望众多儿女心潮起伏，能想象吗，皇宫做宅院，满座皆龙种……九年之前，他是谁，这些孩子又都是什么，回望前尘，想一想都是罪过，但竟然成功了。

这一天父子同欢，至晚才散。散场之后，四个弟弟像是顺路一样，去探望了一下一直蒙在鼓里的大哥。注意，兄弟们见面，弟弟们说了什么，历史上只字未提，大哥的话却记录了下来。

元佐非常难过——“汝等与至尊宴射而我不预，是为君父所弃也！”我只是不要皇位，可我不是不要父亲，你们怎么能抛弃我？！

史书记载，当天晚上元佐悲愤交集，到了半夜，他把妻妾都关了起来，一把火把自己的房子给烧了，烈焰升腾，大火直到天亮都没能扑灭。天亮了，赵光义直接命人把元佐押到了中书省，派御史去审问，而且把巨型木枷放在堂上，大宋宰相办公的地方，第一次成了刑堂。

元佐都招了。

赵光义心灰意懒，连面都不愿再见，派内都知王仁睿公事公办，去宣召问罪——“汝为亲王，富贵极矣，何凶悖如是！国家典宪，我不敢私，父子之情，于此绝矣。”

史称元佐无言以对。

再以后，他的兄弟们以陈王元佑为首，再加上宰相、近臣集体痛哭求情，百般营救，但赵光义不为所动，还是把长子贬为庶人，赶出京城，押送均州（今湖北十堰东北）安置。等到百官们三次集体上表挽留，赵光义终于召回他时，元佐已经走到了黄山脚下。

从此，元佐被幽禁南宫，派专使监护，不通外事，直到终老死去。但当年，他仅仅二十五岁。

好了，事情基本上就是这样记载的，可是有几个可疑点，似乎需要另外想想。第一，四个弟弟到底说了什么？是谁说的，还是四口同词，一心想看看大哥能不能气得更“疯”些？

第二，赵光义为什么直接就把纵火人锁定在长子身上，为什么就不能是宫中的差役不小心失火呢？想一想十几年后，宋真宗年间那场更大规模的火灾也与皇族子弟有关，可是为什么就能秉公处理，找出直接的责任人呢？

阳光下没有任何事情是新鲜的，那个人不管隐藏得多深，都会留下蛛丝马迹。

陈王赵元佑。

四个弟弟之中，元杰太小，只有十五岁，无论怎样，都与他无关；元隽终生不问政事，悠游闲散度过一生；元休是元佐的同母亲弟，两人至死都没有半点不和；元佑则不同，元佐不倒，什么都轮不到他，而元佐刚倒，他就从此改名为元僖，升任开封尹兼侍中，正式成为大宋皇储。

用什么样的话才能刺激到冲动天真的大哥，在第一时间暗示父亲是谁纵的火。只是一场寻常的家宴，就能得到天下至尊的宝座……或许应该祝贺他，虽然他长得不像父亲，虽然他没有大哥那么聪明，甚至他手无缚鸡之力，不像大哥文武双全，但是事实证明了他才真正遗传了父亲的基因。

那么你就去坐吧，只是得到与保住之间，还是大有区别，祝你好

运。

第十章
契丹，朕赌你的全部

时间进入宋雍熙三年，公元986年，刚过正月，赵光义从烦人的家事中挣脱出来，一件空前重大的事要他作出决断。

伐辽的时机到了，打还是不打。

看辽国的现状，不是糟透了，而是太烂太恶心，已经腐朽。回到上一届国王耶律贤死的时候，没等宣召，当时的辽国南院枢密使韩德让就带着亲兵直奔皇宫。干什么？很香艳，他是太后萧燕燕的情人。他帮着把她十二岁的小儿子耶律隆绪扶上了辽国国王的宝座，然后两人公开双宿双飞，彻底夫妻。

真是纲常大乱，这还不算，此人更加得志便猖狂，十足的小人嘴脸。辽国的皇族、涿州刺史耶律虎古，只是因为顶撞了他几句，他就在契丹王庭的大殿之上，夺过武士的铁骨朵，把虎古当场击毙，而辽国群臣无一敢言。

再说太后萧燕燕，她的作为更让宋朝人鄙视。有情人没什么，中原的太后、皇后们比她风流的多得是，但都做得很艺术。但瞧瞧她，韩德让打马球，被人撞下了马，她立即砍了肇事者，像个小女孩儿似的给情人出气；之后天天见面还不满足，她竟然派人把韩德让的妻子毒死，公然抢夺别人的丈夫。

真是太露骨了，这是标准的"国母临朝、宠幸专权"，在中原只要出现这种情况，百分之九十以上都得改朝换代。

何况还不止这些。当年在韩德让刚刚赶到皇宫时，辽国重臣耶律斜轸也到了，萧太后哭着说出"母寡子弱、族属雄壮、辽防未靖，奈何"时，韩的回答是："信任臣等，何虑之有？"

是啊，真的很信任他，他和耶律休哥一南一北，把持辽国军政大权，在宠幸用事之上，再来了个权臣当道。真是雪上加霜，辽国还想不灭亡吗？

这些情况，每天都在宋朝君臣严密的监视和分析之中，现在时间过去了四年，终于可以肯定了，当年抓到的绝对是一把必胜的好牌，那还等什么？

公元986年正月，宋朝边镇雄州知州贺令图、岳州刺史贺怀浦以及文思使薛继昭、军器库使刘文裕、崇仪副使侯莫陈利用等人相继上表，请求立即北伐，重夺燕云十六州。

赵光义同意了。几乎就在一周之内，北伐的命令就传遍全国，军队迅速动员，宋境所有军州精锐的将官们都向开封靠拢。

正月二十一日，时间仅仅过去了半个月，北伐大军就完成了集结，宋朝皇帝赵光义命令兵分三路，立即起程，进讨契丹！

东路军——命天平军节度使曹彬为幽州道行营前军马步水陆都部署，河阳三城节度使崔彦进为副，内客省使郭守文为都监。部下有名将傅潜、李延斌、马正、卢汉赞、杨重进、范廷召、李继隆、薛继昭、史

珪、刘知信、符彦寿、贺令图等。
另派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彰化军节度使米信为幽州西北道行营马步军都部署，汾州观察使杜彦圭为副，蔚州观察使赵延溥、指挥使张绍、引进副使董愿为都监。部下有蔡玉、韩彦卿、窦晖、曹美等。
曹彬部与米信部同出雄州，直取新城（今河北新城东南）、涿州（今河北涿州）。
中路军——同在二十一日，赵光义命侍卫步军都指挥使、靖难军节度使田重进为定州路行营马步军都部署，右卫大将军吴元辅、西上阁门使袁继忠为都监，部下有高琼、张承俨、安得祚。中路军自定州北上，出飞狐口（今河北涞源）攻辽。
西路军——二十四日，命忠武军节度使潘美为云、应、朔诸州行营马步军都部署，云州观察使杨业为副，西上阁门使王侁及军器库使、顺州团练使刘文裕为都监。出雁门关，直取辽境云州（今山西大同），与中路田重进会合，然后挥兵东进，从北面会攻幽州。
综上所述，可以看到，宋朝已经集结了所有老中青三代将官，从曹彬、潘美等开国第一代宿将，到李继隆、傅潜等新一代主战名将，再到刚刚冒升的王侁、刘文裕，甚至还有降将杨业，已经毫无保留，精锐尽出，而且三路大军仅曹彬和米信的东路军，兵力就达到了二十万人！
全军总数在三十万以上……这已经是自上次幽燕之败后，近七年以来休养生息、不断储备的全部家底，再加上为三十余万大军所提供的粮草军械等物，宋朝已经全民备战。胜负之间，已经不是战斗的本身，而是国家元气的亏盈！
为北征事，当年宋太宗皇帝诏谕幽州北境汉人，诏曰——“朕祇膺景命，光宅中区，右蜀全吴，尽在提封之内，东渐西被，咸归覆育之中……睠此北燕之地，本为中国之民，晋、汉以来，戎夷窃据，迨今不复，垂五十年……今遣行营前军都总管曹彬、副总管崔彦进等，推锋直进，振旅长驱，朕当续御戎车，亲临寇境！径指西楼之地，尽焚老上之庭……凡在众庶，当体朕怀。”
天佑中华，让这一战胜利吧！

临行前，皇帝把三路主帅召集在一起，下达了这次北伐的最高军事机密。这是一次规模空前的大兵团协同作战，分主次攻击，目的是要把辽国人牢牢地锁死在燕云十六州之间，让他们眼睁睁地看着自己被一刀刀砍成碎片，却偏偏一动都不敢动。
具体情况，要先说明一下两个概念——山前、山后。
燕云十六州以太行山为界，太行山北支东南方的檀、顺、蓟、幽、涿、莫、瀛诸州称为“山前七州”；太行山西北的儒、妫、新、武、云、朔、寰、应、代等州称为“山后九州”。
地理不同，攻守的难易就天差地远。大兵团千里奔袭，协调决战，这里面的讲究太大了。赵光义深思熟虑，给辽国人下了一个大圈套。
攻击的重点永远都是幽州，但是要吸取上一次北伐时的教训，不能再蛮干直取幽州了，要把它孤立，在攻击它之前，先把其余十五州都打下来。这样，辽国人还能搞出什么花样？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赵光义命令先以最强的一部兵马正面直对幽

州，大张旗鼓，要让整个辽国都知道幽州时刻在巨大的威胁之下；但是不打，一定要持重缓行，慢慢地走，把辽军的主力部队牢牢地钉在幽州城里。

与此同时，另两路大军直奔山后九州，全力以赴，把幽州的外翼完全拆除。这期间，辽国人注定了要顾此失彼，但他们无论怎样，都不敢置辽国南京重镇幽州于不顾，先去救援边缘的城镇。这样，等到山后九州完全沦陷，辽国人接下来的命运，就是被迫和已经会合的宋朝三路大军，在幽州城下进行大兵团主力决战！

那时以宋军连胜的势头，辽国人马一定惊慌失措，接战必败。

计划好了，分兵派将更加大有讲究。潘美锋利，用他攻城略地，山后九州由他和田重进随意攻击；曹彬稳重，要他独当一面，承受最大的任务，他所领的东路军，正对着辽国最强的第一军事人物耶律休哥，两强对决，唯恐他战力不够，还给他配备了米信。更妙的是之前还把他贬官了，“鹰饱则飞飏”，把他饿着才能真正出力干活儿。

就这样，赵光义还派出使臣过海联络高丽，约其夹攻契丹，并且不管高丽是什么反应，宋军的水师已经在渤海湾里集结，随时都会入海在辽国内陆登岸，袭击辽军的后方。

细之又细，慎之又慎，赵光义不敢说已算无遗策，但至少已经殚精竭虑，全力以赴。

宋军于公元986年三月攻入辽境。三月初五日，战争在东路率先打响，宋军第一主将曹彬锐不可当，当天就攻破固安（今河北固安），紧接着毫不停顿，迅速进兵，在十三日，就攻破了辽国边境重镇涿州，并全歼其守军。

燕云十六州已先得一州，曹彬部面对前方巨大的开阔地，突然收住脚步，格于命令，他们必须慢一些。于是近十万人的庞大军团进驻涿州，一边按原计划震慑远方的幽州，一边等待着其他两路友军的战况。

中路军和西路军同时在三月初九日展开攻势。

中路田重进自定州沿滱水（今河北唐河）河谷北上，初九日到达太行八陉中飞狐陉的北端口。这时辽国冀州、康州的守军已经闻讯赶到，田重进于飞狐陉外与辽军野战，一战全胜，辽国的援军全军覆没。宋军乘势进攻飞狐陉，到二十三日，辽飞狐陉守将投降；田重进挥军疾进，二十八日，辽灵丘（今山西灵丘）投降；四月十七日，宋军攻至蔚州（今山西蔚县），当天攻城，当天城破，已经攻入辽国山后九州的腹地。

这时形势一片大好，宋朝边境的民风强悍，边民们自己组织起来攻击辽军，他们趁夜杀入辽国兵营，天亮时提着辽兵的首级到军前请功。远在开封的赵光义大喜，他专程下诏——“有能应接王师，纠合徒旅，凭兹天讨，雪此世仇者……获生口，赏钱五千；得首级者三千，马上等十千，中七千，下五千。平幽州后，愿在军者，优与存录；愿归农者，给复三年！”

此令一出，边民从者如云，宋军的实力更加高涨。

但最强的攻势还在潘美的西路军。三月初九日，潘美、杨业在寰州（今山西朔县东北）城下与辽军接战，以潘、杨之威，辽军溃不成军，

宋军迅速攻城，当天就攻下了寰州。十三日，辽朔州（今山西朔县）守将投降；十九日，辽应州（今山西应县）守将投降；进入四月，宋军攻至辽重镇云州，辽军坚守顽抗，宋军强攻，到十三日，云州攻陷。

自此，西路军势如破竹，连战连捷，燕云山后九州已得其四。这时，战争已经进行了近四十五天，山后战局完全在宋军的掌控之中，可是在山前，曹彬出了意外。

开战之初，赵光义的所有作战意图都得以完美实现，尤其在山前战区。曹彬部八天就实现了整个战役最重要的一环，攻占涿州，完成了对幽州的威慑。

看一下涿州到底在哪儿，就是现在的河北省涿州市，它离现在的北京天安门只有一百二十公里！曹彬只用了八天就和耶律休哥呼吸相闻，这样的速度，这样的距离，真的达到了完美无缺的威慑效果，宋辽两军的主力军团随时都会血溅疆场，你死我活！

决战一触即发，耶律休哥的处境要比上次宋军北伐时恶劣一万倍，所受的压力难以想象。七年前，那时至少还有辽国为了援助北汉而派出的增援部队，可这时，他只有南院一部之兵，却要抗衡整个宋朝的倾国之力。

怎么办，形势比人强，他只能如赵光义所料，被曹彬牢牢地压制在幽州城里，一动都不敢动。山后九州想都不敢想，他完全放弃了，随便潘美、田重进去为所欲为。他所能做的就是祈祷。一边盼着他的萧太后在大后方尽快地集结辽国精兵，来救他的急；一方面他祈祷宋军犯错。

但是谈何容易，那是曹彬，大名鼎鼎，名负盛誉，在整个东亚，包括高丽都无人不知的宋朝第一军人！犯错？他得提防着曹彬说不得哪天就突然启动，一百二十里的距离，一马平川，两人当天就能见面！

不过谁能想象，此前锋锐绝伦且老辣沉稳的曹彬居然真的就犯错了，而且是这样的小儿科。

曹彬部在三月十三日进驻涿州，可是只坚持了十多天，就突然后撤。耶律休哥的反应不是松弛，而是惊异，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过分紧张出了幻觉——他真的做到了吗？他竟然把曹彬的粮道给劫了？！

他本来像应景一样只派出了少量骑兵在华北大平原上机动游弋，白天躲在林子里打些埋伏，晚上才出去找机会偷袭宋军的边缘部队。劫粮道，只是他出于战争本能做的功课，却没想到成功了。

而曹彬身为沙场宿将，坐拥十余万精兵，居然把粮道给丢了！古今无数战役，失粮道者必败，少吃一顿饭，精兵就不再是精兵。曹彬千不情万不愿，但总不能坐等饿死。

当机立断，曹彬趁全军战力未衰，立即迅速后退，在四月初返回到国境之内的雄州。这一下，幽州警报彻底解除，整个战局完全走样。

消息传回开封，赵光义大惊失色。北路突然间空了，压力完全向山后九州的西路军倾斜，这等于是白送给辽国人各个击破的机会！

但是还不能急，赵光义很快镇静了下来，他发出的命令非常理智——他没有严令曹彬火速进兵，把战况复原。而是派出信使，告诫曹彬千万别再急着进兵了，你马上沿着白沟河（即巨马河，由西向东流入渤

海，是当年宋辽两国的界河）向米信部靠拢，东路两军合而为一，养兵蓄锐，保持对幽州的压力，为西路军继续张势，等潘美等人完全攻下了山后九州，再先与中路的田重进会师，然后才向幽州运动，按原计划在幽州城下与辽军决战。

这是当时最稳妥的应变了。想想看，还有更好的办法吗？

当然你可以说，这是系统崩盘了却不想重装，只想着打补丁救急，完全是不知变通，连兵无常势，水无常形，必须随机应变的常识都不懂。可是如果你换个新方案，哪怕好上一万倍，但是你怎样通知散布在整个燕云十六州之间的三路，不，实际上现在是四路（曹、米两部还没有会合）大军及时顺畅地配合呢？

飞马、飞鸽传书，还是宋朝有很多奇特功能的高人，能心灵互动传递信息？

所以只能这样，但是怕什么来什么，从此之后，一个个的突发事件让赵光义和曹彬措手不及。首先，乱子就出在了自家兵营里。

曹彬部下的骄兵悍将们在帅帐里叫嚣成一片，他们拒不执行命令，向主帅质问——为什么要向米信靠拢？为什么要给西路军打杂？我们是主力，一直在胜利，现在却要本末倒置，这是耻辱，绝不能接受，我们要出战！

群情激愤，怎么办？是硬生生地压下去，还是珍惜这份士气，马上进兵？这一年的曹彬刚满五十五岁，从军整整二十一年了，正是年富力强，经验丰富的时候，现在整个幽燕战局的胜负点都压在他的身上，想要胜利，他就必须得作出最恰当的决定，最起码他得能指挥如意，让部下们乖乖听令。

可是，他竟然向部下们屈服了。宽厚的、爱兵如子的、仁慈的曹彬，在众意难违的情况下，选择了违抗皇命。他带足了五十天的粮草，然后全军北渡巨马河，重新进入辽境，再次向涿州进攻。

至于原因，大概是他现在手里没有了赵匡胤曾经给过他的那把天子剑了，所以换他在部下们面前发抖；或许他还想着耶律休哥仍然老老实实地缩在幽州城里，等着他扑过去继续摁住了暴打，他眼前的这片幽燕大地也仍然是他随意进退的天下。

宋军再次攻入辽境，这回心想事成，他们要敌人，结果就真的在路上遇到了耶律休哥。

耶律休哥出战了，宋军中稍有头脑的人，马上都心里一沉。出事了，至少有两个——一．幽州城；二．山后九州，以及潘美和田重进。

很简单，这两点可以放在一起思考。耶律休哥敢出幽州，就至少说明他不再担心山后，此前他必须挺在幽州城里，前挡曹彬后拒潘美，可是现在他敢冲出来单挑曹彬，山后那边的局势就可想而知了。

辽国一定有人已经赶到了山后九州，战场上的实力对比再不是一个月以前了！

事实上也正是这样。辽国的反应极其迅速，战争在三月初五爆发，远在草原深处的契丹王廷在初六日就接到了战报。萧太后命令马上全族动员，斡鲁朵军制再次发挥功效，契丹的骑兵们几乎在扔下牧鞭抓起马刀的一瞬间就完成了集结，然后各部精兵赶赴幽州，归耶律休哥统一指

挥。目标就是宋朝的东路军。
之后萧太后紧急召回正在征讨北方女真族的远征人马，以及这支部队的主帅。历史证明，与宋决战，这个人必不可少——耶律斜轸。他们直奔燕云战区的山后九州，潘美、田重进马上就会见到这个老冤家。
同时，辽国再派林牙勤德率兵赶往平州（今河北卢龙）海岸，防备宋军水师从海道出兵袭击辽军后方。等这一切都安排好之后，萧太后做出了一件让宋朝人瞠目结舌的事。这个寡妇带着自己幼小的儿子，急速前行，追上了前方的增援部队。面对挑战，她选择了最强硬的回应方式——御驾亲征，比她的丈夫耶律贤在世时还要勇敢！
这时应该正视一下这位非凡的异族女士了，她一生中唯一能让人“诟病”的，就是她的情人——韩德让。但是，如果她的丈夫还在，那么她是在乱搞；如果此时她不止有一个面首，那么她可以在道义上受到蔑视。但是她从始至终都只有韩德让一个男人，那么他们之间的关系是什么呢？
爱情。
不管这个名词有多烂多老套，它都千真万确地存在着。或许野史上的传说是真的（两人年轻时曾有婚约，辽景宗用皇权把她夺到手），她与韩德让之间，终生互相扶助，绝无猜疑背叛。纵观整个人世间，尤其是活在权力之巅的人身上，这是极端罕见的。
尤其在这种生死存亡的时刻。要注意，文武全才的韩德让在历史上没有留下很多具体的作为，那是因为萧太后的每一个决定里都有他的参谋，两人是一体的。就像这时，他隐身在幕后，为他的女人把赵光义的战略要点完全破译，进而找到了宋军的致命破绽。

最致命的破绽，就是最强的那一点——曹彬和他的东路军。
赵光义所有的作战意图，都要在东路军以强大的实力震慑住幽州城里的耶律休哥来实现。由此，才能由山后反掠山前，让辽军一动不动地安乐死。但是，如果曹彬直接被打击直至崩溃，又是什么局面？
平心而论，这个问题赵光义一定也想过，但是在开战之初，这根本就可以忽略不计。耶律休哥有那个心没那个力，可是现在不同了，曹彬的部队一退一进之间，契丹铁骑已经增援到位。尤其是萧太后，只有三十三岁，平生没上过战场，可是她不仅看到了宋军的破绽，而且当机立断，凶狠得让人震惊。
赵光义的战略是蚕食，一点点把燕云十六州分步骤夺取；可萧太后的办法是攻其一点，不计其余——你伤我十指，我断你一指，看咱们谁疼！
就这样，东路军近二十余万人遇上了耶律休哥。相遇点非常讲究，再往前一百多里，就是涿州，宋朝东路军曾经占据过的老巢。据战报，城里还没有辽军，怎样，往前冲吧，耶律休哥挡路。想后退，小心，契丹人都是骑兵，你怎样退都来不及。
于是就在这个不进还馋，要退更难的点上，宋军开始承受考验。他们与辽军对垒，南北列营长达六七里，耶律休哥的骑兵却四下散开，飘忽不定。宋军想打，抓不住，但是队形稍有散乱，契丹人立即突进，打了就跑。就是这样的尴尬，大平原上除非骑兵想和你决战，不然你就得

用两条人腿，去追四条马腿。

面临困境，曹彬的应对是继续前进。这样做有两个好处，第一，前面一百里就是涿州城，进城后骑兵的功能就要打折扣；第二，进驻涿州，还可以继续原来的战略部署，把耶律休哥拖在山前，给山后的潘美、田重进制造胜利的机会。

战略定好了，那么实施。既要前进，还要时刻防备契丹骑兵的突袭，宋军的办法空前绝后。他们一边前进，一边挖战壕，战壕挖到了哪儿，他们走到哪儿。强啊，这样真的把耶律休哥的骑兵给难住了，他们总不能跃马跳到坑里去挥刀杀人吧？

于是宋军终于走到了涿州城。但是一百余里路，他们竟然走了二十多天！

好了，千难万难，涿州城终于到了。宋军蜂拥入城，不干别的，先扑向水井。这是五月间的华北平原，一路顶着太阳挖沟过来的，每个人都快被挤干榨尽晒干了！

真幸运，先民们之所以在这筑城，就是因为水源丰富，宋军二十余万人的庞大兵团在涿州得以稍事喘息。可是紧跟着就传来了一个惊人的战报，上至曹彬下至每一个宋兵都被震惊——辽国萧太后和皇帝已经亲率大军进驻驼罗口（今北京南口附近），随时都会攻向涿州！

二十多天辛苦挖沟，就是为了把自己送到辽国援军的刀尖上……曹彬苦笑了，是命运还是他自己跟他开了这个天大的玩笑？但是他旁边还有一个虎视眈眈的耶律休哥！失败，甚至全军覆没的命运在他心里真实无比地升起。这不必用什么名将的经验去判断，他知道自己只能有一条路可走了。

曹彬急速下令，全军立即后撤，决不可有片刻的迟疑。

这时老天爷帮忙，突然间下起了倾盆大雨，曹彬大喜，这样，契丹的骑兵、还有弓箭的威力就会大打折扣。还迟疑什么，快逃吧。但是别慌，撤退更是一门艺术，有些人撤退的时候你都不敢去追他。但是这时曹彬没工夫故布疑阵了，百忙中他命令部将卢斌把涿州城里的全部百姓都带走，沿着狼山向南撤退；而东路军全部主力由他亲自断后，冒雨火速南逃。

只能这样了，希望契丹人会先去夺回被掠走的涿州百姓，毕竟那是一笔巨大的财富。那样宋军就会赢得千金难买的时间；或者他更希望传言是真的，耶律休哥真的熟读汉人的《孙子兵法》，知道“归师勿遏，穷寇勿迫”，尤其是他现在是全师而退，你敢来追，小心得不偿失！

但是他刚刚撤到岐沟关，耶律休哥就突然杀到。当时是五月初三日，天上大雨如注，地下一片泥泞，宋辽两国的主力军团终于发生决战。但是这再不是公平的决斗了，一方已经千里奔袭回来绕圈，把自己累得半死；另一方却以逸待劳，并且刚刚补充了萧太后从漠北带来的契丹精兵，胜负的天平从一开始就已经倾斜。

但宋军极力挣扎，他们把运粮的大车当做营栅，环绕在阵前，来缓冲契丹人骑兵的冲击。败了，但没乱，就这样一直坚持到了天黑。辽军把他们团团围困。

到了夜里，曹彬作出了他军事生涯里最丢脸的一个举动，他抛弃全

军和副帅米信带着少量亲兵逃出了辽军的包围圈，夜渡巨马河，在河南岸扎下了营寨。

第二天，辽军全力进攻，宋军全军无主，战线崩溃，他们被辽军压向了巨马河。当天的河水里满是宋军的尸体……眼见全军覆没，危难中，宋军李继宣将军率部力战于巨马河畔，在数十万人溃逃的局面下，他竟然把耶律休哥挡住，让全军的残余部队得以过河。

这一天，连赵光义亲自委派的幽州城未来的知府刘保勋父子、殿中丞孔宜等高官都淹死在巨马河水里。当天宋军继续南逃，他们的目的地是高阳（今河北高阳），但是途中又被耶律休哥追上。这个契丹人就像七年前在幽州城下那样，他完全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一定要抓住这个千载良机，把宋朝军队的有生力量彻底击破。

宋军终于逃进了高阳城，有城墙的阻隔，他们安全了。但是一路之上，他们阵亡了数万人，兵器、军资堆积如山。更重要的是，给他们运粮的数万民夫被他们扔在了涿州和岐沟关之间，那都是手无寸铁的百姓，等待着他们的命运将是什么？！

五月初五日，山前战场再没了悬念，宋军已经彻底失败，数万大宋百姓完全成了待宰的羔羊，但是一个消息让宋朝人不敢相信，契丹人竟然给他们让出了一条路，让他们平安地返回家乡。理由是——今天是萧太后的生日，放你们逃生去吧。

然后契丹人马转向山后战场，在十三日、十四日连调重兵支援耶律斜轸部，到二十一日，萧太后已经带着儿子北返回京，返回当天再次增兵。进入六月，清理完战场的耶律休哥也率兵进入山后，宋军的中、西路军压力空前巨大。

但是事实上，中路的田重进已经退出战场。在东路军失败之后，赵光义迅速命令增兵到国界线，又急令田重进和潘美撤军，保全实力。田重进毫不迟疑，立即后撤，全军安然无恙回到国内。但是潘美的西路军却在一连串的大胜之后心有不甘，他们要硬生生地再碰一下辽国人，看看到底谁更强。

碰的结果是蔚州、寰州相继失守。当时的反应是潘美在沉默，杨业在皱眉，可是王侁和刘文裕却暴跳如雷。尤其是王侁，他继续了他父亲王朴（当年训斥赵匡胤）的强硬性格，皇帝说要撤退，主帅的任务是把云、朔、寰、应四州的居民南迁，这些他都拗不过，可是具体怎么操作，他却有话要说。

他针对的是杨业的办法。杨业说：形势变了，没把握不硬拼。不是要移民吗，先出大石路（今山西应县西南），事先和云、朔两州的守将约好，把民众迁到石碣谷，再派上千名弓弩手埋伏在谷口，再用骑兵在中路声援，估计任务就差不多能完成了。

王侁冷笑：想不到啊，率领数万精骑胆子却小到这地步！我们要从雁门关的北川大路进军，要声势浩大（鼓行）地到马邑迎敌。

杨业摇头：这样就败定了。

王侁的神色变幻，杨业看到了他入宋以来最怕见到的表情，敌视加轻蔑，更听到了他一生中最怕听到的字眼：失败？你不是无敌将军吗？领兵数万，只想着逃跑，你不是要叛变投敌吧！

杨业再没话说，他一时间气愤难当，马上答应出战，但是临行前突然转向了这七年来的老搭档潘美：这次我败定了，我是个降将，早就该死，主上反而让我统兵，今天我就以死战报答。只是，你能在陈家谷两侧埋伏下弓箭手吗？我败下来的时候，如果没有接应，就全军覆没了。

潘美和王侁当场答应，并且立即行动，杨业率兵北上主动攻击耶律斜轸，潘美和王侁在陈家谷口亲自率兵伏击。但是从当天凌晨时分的寅时（三至五时），一直等到了上午的巳时（九至十一时），杨业一直踪影不见。

当年西路军全军将士都以为奇迹再次发生了，无敌将军已经胜利，正在一路强攻，追击耶律斜轸。要不然，该败早就败下来了。但是谁能想象，悲愤的杨业正在做什么。

铁甲铿锵，战队无声，自知必败必死的将士一路向北，深深地侵入了敌境，只求证明自己的忠贞，等到败退时，已经离援军太远了……

回到当年战云密布的燕云大地，在雁门关外，耶律斜轸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从塞外征讨女真部落的战线上火速救援山后九州，可在山前战场没有分出真正胜败之前，他不敢向潘美和田重进挑战。

就那么多援军，耶律休哥正用着呢。

但这时不一样了，曹彬彻底崩溃，辽国重兵已经向他手里转移，但是宋军也开始了后撤，他当机立断，不等援军到手，就主动追击。可就在这时，却突然有一支宋军向他主动进攻。

真是盼什么来什么啊，耶律斜轸求之不得，但是让他万分惊异的是，来的人竟然是杨业。这可能吗？杨业从北汉时开始，就与辽国人争斗了近三十多年，互相知根知底，这个时候来进攻，你昏头了？

但是今天像过年，有礼谁不收？耶律斜轸决定把活儿干得漂亮些。这时就分出了他和耶律休哥之间的区别，换了是耶律休哥，会直接扑上去，双方你死我活，痛快利落。可是在耶律斜轸的手里，就像掉进了一张巨大的蜘蛛网，你会被缠得筋疲力尽，痛苦万状，死得寸寸断裂。历史很多次都证明了，这个人从不吃生肉，他每次都加作料。

这个狡猾的契丹人一路败退，把杨业引到了离朔州三十里之外的狼牙村，直到这里，他才突然间伏兵四起，把杨业包围。

杨业的时刻到了，他要的就是厮杀，就是鲜血和荣誉！他要证明自己不管是不是无敌将军，至少不是叛徒更没有二心！

当天在狼牙村里，杨业率部血战，直到再也支持不住，他才边战边走，把耶律斜轸引向陈家谷。从凌晨出发，正午时交战，到达陈家谷时已经是当天的傍晚，全军人困马乏，已经到达极限，可是杨业一眼望去，陈家谷外一片空旷，连一个援军都没有……

那一天，杨业突然抚胸痛哭，这就是我的命运！苍天可见，陛下，杨业尽力了！

杨业只剩下了百余名战士，他自知必死，要他们各自逃生，可没有一个人离开他。他们在陈家谷与契丹人血战到底，杨业的儿子杨延玉战死，岳州刺史王贵战死，战士们全部战死……杨业孤身死战，身中创伤数十处，手刃辽军数十人，最后战马受伤。他躲进密林，一直紧追不舍

的辽将耶律奚底隐约看到了他的袍影，一箭射去，杨业终于伤重被擒。

辽国人赢了，生擒杨无敌，这是他们做梦都想不到的荣誉，竟然变成了现实。但他得到的只是杨业的尸体。杨业被擒，绝食三日而死。千年之后，在历史上华人内忧外患最深重时，重新振兴民族的伟人毛泽东对此评价——杨业战死。

他是死在战场上的，求仁得仁，求义得义，杨业或许是没有什么遗憾的吧！

追查他的死因，那天潘美和王侁到哪里去了？史书记载，他们以为杨业已经战胜，就顺着原路冲上去，要争杨业的功劳。走到半路时，知道杨业败了，他们转身就撤，没留一兵一卒救援。说责任，潘美无论如何都推脱不掉，毕竟他是主帅，但如果翻开尘封的历史，就会发现身为宋朝军队的主帅，很多时候只有两个字——无奈。

并且，杨业的事并不是仅此一例的，他的死法，在宋朝的将军们之中是非常流行的。杨业本人也深深地知道这一点，事实上，如果他不去死，等待他的命运将更加悲惨，就像郭进。那位在白马山上湍急冰冷的涧水里硬生生击败契丹铁骑的英雄，根本就不是病死的，而是自杀。原因就是他的监军田钦祚。田钦祚在战场上是一位英雄，他能“三千打六万”让契丹人灰头土脸，可是在战场下却是另外一个人。他做了很多讨厌的事，郭进刚烈，虽然管不了他，可总是对他怒形于色。于是史书记载：“钦祚以他事侵之，进心不能甘，自经死，年五十八。”

那么是什么事呢？当时郭进刚刚大胜，而且军中资历远远高出田钦祚，却只选择了自杀。是性格像杨业这样的有“缺陷”，还是形势逼迫，让他没法解释，只能以死明志？

要知道当时皇帝赵光义就在亲征的途中，想解释很容易，可是他却不，唯一的根源就只能是解释不通——谋反叛逆。就像王侁这时对杨业的怀疑。而且更巧合的是，当年田钦祚逼死郭进时，王侁就在场，一切操作都很熟悉。

至于潘美，他在王侁强迫杨业时能怎样呢？主帅和副帅联合起来反抗监军？本来仗已经打输了，回国算账时，你信不信监军大人的述职报告会让你生不如死？要知道郭进的资历并不比潘美差多少！

可惜、可叹，千年之后，潘美倒成了杨业之死的唯一责任人。这个倒霉蛋，玩命打了四个多月的仗，攻城略地战功最高，到头来得到的却只是一个妒贤嫉能、残害忠良的骂名……

公元986年七月，各路宋军陆续撤回国内，第二次北征就此结束。战后盘点，宋朝能输的都输了，包括胜负本身、战备物资、阵亡的将士，还有声望、名誉以及士气。

先说西路军，杨业之死，让宋军丢了军中之胆，耶律斜轸没有尊重这位平生大敌，而是把他的首级斩下，先送往漠北辽廷请功，然后传首边疆，让契丹军队和宋军都看到杨无敌的下场。消息传进开封，赵光义既愧且怒，把潘美连降三级，检校太师变成检校太保，然后继续到边疆站岗；至于王侁和刘文裕，被彻底罢免，消职为民，一个流放金州，一个流放登州，从此永远别想再当官。

杨业，因为他的忠勇不屈，追赠为太尉、大同节度使，赐其家布帛

千匹、粟千硕，把他剩下的五个儿子都加官晋爵，继续为国效力。

曹彬，这个战争失败的最主要责任人，他的罪名是违抗皇命，丧失战场纪律。按说这个罪名放在任何朝代都不必再审了，直接拉出去砍头了事，不株连他全家就是皇恩浩荡。可是赵光义开出的罚单真是让人喘粗气，居然只是降职，把他从节度使变成了右骁卫上将军，然后以此为基准，崔彦进是右武卫上将军，米信是右屯卫上将军，其他的依此类推，人人有罚，之后各自上班，这件事从此结束。

怎样？似乎在宋朝当武将也蛮好的吧。这样的宽大，细查宋史，只有两个原因。

第一，宋朝不杀大臣。这是在赵光义刚刚登基的时候，根据他哥哥的“遗诏”留下来的规矩。这一点被忠诚地执行了，终北、南两宋三百一十八年，被国家定罪诛杀的，据不精确统计，大概只有岳飞一人。第二，要想一下曹彬为什么会反常，他像撞了邪一样在战场上忽进忽退，几乎没用耶律休哥动手，就把自己给遛死。他犯什么病了？

更奇怪的是赵光义，这人更反常。他处罚完曹彬之后，只隔了一年，曹彬没有任何功劳，他就突然提升其为侍中、武宁军节度使，完全恢复了雍熙北伐之前的官职。再往后，曹彬又升到了平卢军节度使。赵光义的儿子当了皇帝，曹彬就又成了检校太师、同平章事、枢密正使，重新成为宋朝的第一军人。

而且最不可思议的是，以他一个丧师辱国，把国力军力都彻底断送的败将，居然还得到了“良将第一”的美誉，他的女儿、孙女被成批地选进皇宫，成为皇后、太后，当上了宋朝的第一女人，在未来的岁月里长久把握着宋朝的国朝大政，连皇帝都得听她们的……这都是怎么回事？凭什么？

内幕和交易。

没有白付的工钱，更没有免费的忠诚。曹彬是个好员工，他完全是先干活儿，再收费，赵光义没法不喜欢他。他是为了皇帝的永远正确才背的黑锅。

翻开《宋史》，当曹彬在战争之初突飞猛进时，赵光义就“讶其太速”；等到曹彬粮尽退却时，赵光义惊愕“岂有敌人在前，而却军以援粮运乎”？等到曹彬再进时，他又指挥说千万别再急进，要和米信合军……完全是一位绝世高手，他洞察一切先机，所有的失败因素他都算到了，只是曹彬没有听他的命令，最后才失败。

就算这都是真的吧，也在无形中露出了一个真相——赵光义随时都在指挥着曹彬，曹彬每时每刻都在接受着命令！

“遥控器”是肯定有了，至于他当时按的是什么键，他自己知道，曹彬更知道，但是曹彬能对外界透露吗？一个深沉、乖巧的人，懂得衡量利弊。曹彬选择把一切都扛了下来，包括战场废物的骂名。他的行为证明了怎样才能当官，那就是必须维护皇帝的光辉形象。

陛下就是太阳，他光芒万丈，至于我，只是太阳边缘偶然产生的黑子，这次真的是给太阳抹黑了，我愿意承担所有的责任……最后，英明的陛下终究会为他真正忠心的黑子找回平衡的。

就这样，每个人都在做着自己分内的事。至于失败，嘿嘿——失败

不要紧，只要懂做人，别管死多少，我们还能生。

中国最不缺的就是人。

但是一支真正的军队，是随便凑齐百十万农民就能达到的吗？柴荣、赵匡胤用了不下二十年，才给汉人留下了一支常胜不败，敢于野战争胜的军队，这时已经被赵光义和曹彬全给败光了！这就是现实，雍熙北伐就是我们民族历史上又一个重要的“点”，这个超浓缩的会聚时段所产生的可怕后果，要用尽后面一百多年的光阴才能稀释淡化。

这期间国家得花费国民总值的七八成来养军队，而军队的来源却是那些不得已扔下锄头上战场的农民，地没人种了，产业萧条，国力下降。可是战争的威胁永远都在，于是再增兵，从此恶性循环，没完没了……可是当时的宋朝君臣却在忙着挽回影响。

历史上有很多明眼人都在痛骂曹彬的无耻和赵光义的厚脸皮，但是来个换位思考。要曹彬实话实说，要赵光义下罪己诏？在国家空前大败，敌人马上就要报复的时候，再来把皇帝的公众形象、号召力降到最低点？

你想让中国彻底散架吧？毕竟国难当头，还是需要有一个带头大哥，领着中原百姓来等待契丹的报复。如果曹彬真的是因为这个原因，才忍辱负重，担下了骂名和责任的话，这份苦心，也就不枉了那个良将中的“良”字了。

至于雍熙北伐本身，倒是或许没有什么一定必败，或者一定要谴责的地方。事后的诸葛亮没有意义，失败了谁都能总结出一定会这样的理由。可是有一位前辈曾经这样说过——有一种理想，兑现了说那是符合规律，落空了说这是违背常识；有一种表现，刑庭上说那是坚贞不屈，会场上说这是死不认错；有一种赌博，赢肥了说是正义必胜，输惨了说是冒险必败……

所以还是把这事忘了吧，过去就是过去了，现在要做的是把牙咬紧点，明天契丹人就又会杀过来。

第十一章
大宋名相第一人

契丹人九月份开始备战，以辽国斡鲁朵军制的迅速集结能力，他们居然在十二月才发起进攻。那么请看一下这次南侵的当量单位吧——辽军倾巢而出，分兵两路，东路由萧太后与小皇帝御驾亲征；西路是耶律休哥，主攻方向是河北。

而且为了牵制住山西一带的宋军，辽国派出北院大王蒲奴宁居驻军奉圣州（今河北涿鹿），与辽山西五州节度使萧打里合军，压制住雁门关一带的潘美。

但其实没有什么必要了，潘美在北伐过后，已经身败名裂，在军中毫无威信可言。不管有多少苦衷，他犯了军中最大的忌讳，见死不救。从此直到他死，他默默无闻，再没有任何作为。和曹彬一样，宋军曾经的骄傲，最强的双子星座已经毁了。

现在站在宋朝边疆上的人已经全都换了，这些人的经验举世无双，远远高出潘美、曹彬，但到底能管多大用，却谁也心里没底。

因为实在是太老了，请看这些名字——张永德、宋偓、刘廷让、赵延溥。真正的骨灰级人马，有的甚至还是赵匡胤的老上级。这些人重现江湖，宋军的真相已经惨不忍睹，从现状上看，是因为能战的人都死光了，或者在形象和精神上残废了；从底子上讲，皇帝赵光义已经对当打之年的将军们彻底失望，再也不敢托付军国大事。

就这样，宋朝迎来了辽国精心准备的报复。

耶律休哥率先南下，他先在望都击败宋军，把当地的军备辎重全部烧毁，再进兵滹沱（自武台山流经真定，向北注入巨马河）北。这时辽国人吸取了宋军的教训，他们在宋朝境内选择了合兵，东路军的萧太后、辽国小皇帝与耶律休哥会合。耶律休哥成了先锋，他渡过巨马河，进攻瀛州，与宋朝瀛州兵马都部署刘廷让激战于君子馆（今河北河间西北三十里处）。

刘廷让，这是宋朝屈指可数的名将。此人出身世家名门，曾祖父就是五代十一国时桀燕帝国的创始者刘仁恭。他在后周、宋初时为大将，宋朝伐蜀时，他是东路军的主帅，那时他叫刘光义，等到赵光义登基，他才改名为刘廷让。

战功赫赫，完全可以证明，做将军，刘廷让有足够的强度。

在宋、辽战争史，甚至宋、金战争史上，宋朝面对来犯的敌人，如果想挡住，就只有一条路。那就是率军出击，野战争雄。

如果不然，那么不管城池再怎么坚固，异族的骑兵都可以根本不理会，他们能在宋朝的各个重镇之间的大道平原之上任意驰骋，直扑宋朝的要害之处。澶渊之盟时辽国直入内地，逼得皇帝亲征；金兵入寇，一路直抵开封，都是因为宋军不敢野战。

但是刘廷让除外，他与满城大捷时的监军、沧州都部署李继隆约好，我上前迎敌，你率精兵在后，一定要迅速支援我。李继隆出身贵

族，是赵光义的第一小舅子，正牌皇后的弟弟，但完全凭着自己的军功在宋朝立足，是有名的硬汉。他答应了。

君子馆之战爆发，刘廷让以数万宋军先在莫州（今任丘南）遇敌，后转战至君子馆被辽军重重围困。这时候才知道辽国人为什么选在十二月发动战争。该死的天气，公元986年的冬天竟然寒冷得出奇，宋军对付辽国骑兵唯一的法宝——弓弩，竟然拉不开！

只有刀枪厮杀，近距离肉搏……当天宋军的人数越战越少，辽军的援军却源源不断地赶到。刘廷让开始绝望，他知道，耶律休哥的后面是辽国的皇帝，援军要多少有多少，可是李继隆在哪里？他也需要援军！

但是李继隆这时已经后撤到了乐寿（今河北献县南），远远离开了战场和敌人……彻骨奇寒之中，宋军激战到傍晚，战阵终于崩溃，刘廷让全军覆没，大将武州团练使、高阳关部署杨重进战死，先锋将雄州知州贺令图被俘，只逃出来主帅以及几个骑兵。

辽国方面，这一战国舅详稳挞烈哥、宫使萧打里等人当场战死，一样的尸横遍地，战况极其惨烈。但不管怎样，宋军大败，南下的大门打开了。

辽军乘胜进兵，当月攻克深州（今河北深县西），转过年来，宋雍熙四年正月，辽军再攻破束城县、祁州（今河北安国），纵兵大掠。魏博（今河北大名）以北辽骑纵横，无所抵抗。这时耶律休哥雄心顿起，他建议乘宋军连败之际，长驱南下，把辽国的疆界向南推进到黄河北岸。

条件真的成熟了，如果按耶律休哥说的去做，不仅会给宋朝施加空前的压力，而且黄河以北的宋军都会失去依托，被各个击破。这样，宋朝的军力基本上就全部消失。别再想禁军了，之前的北伐，还有君子馆之战等，禁军早就派上了前线，京都之中就算还有，也必定所剩不多。如果运气好，耶律休哥跨过黄河，到开封城边一游也不是不可能。

但是，这个提议被萧太后否决。她不仅不同意，甚至下令班师。后世人回望这个决定，有的说，萧太后坐失良机，到底是妇人之见；有的说，萧太后见好就收，已经达到了报复的目的。但是，回顾当年，就在辽军的侧后方，有一个汉人的名字正突然间变得响亮——张齐贤。

张齐贤，字师亮，曹州冤句人。他的人生非常奇妙，可以作为一个命题——“论怎样从一介白丁迅速飞黄腾达成贵族”。

话说他家世代贫寒，他和所有中国农村的苦孩子们一样，人生的希望就在于读书，考试，进城，入仕。但是他与众不同，他敢于冒险，并且敢在冒险中继续冒更大的险。

当他三十三岁那年，机遇来了，宋太祖赵匡胤回洛阳祭祖扫墓，圣驾在大街上行进，他突然间冲出去把皇帝拦住，以一介布衣的身份，上表进策，要求面谈。

说到这里，就要认清楚一个事实，人生绝不像戏里唱得那么浪漫美妙，拦轿喊冤，或者拦住皇上进献诗文，表现自己，然后高官厚禄娇妻美妾，人生幸福。绝大多数结果会很惨烈，至少印象分就很低。但是赵匡胤并不是皇帝科班出身，他蛮随和，把这个大胆的年轻人带到行宫，让他把话说完。

张齐贤以手画地，陈诉自己的治国十策。赵匡胤觉得其中四个还可以，注意，这是百分之四十的中奖率了，在皇帝的日常办公中，大臣的条陈近一半内容得到认可，都非常不容易。应该说，他的冒险已经成功，他的条陈连同他本人马上就会被皇帝采用，富贵已经临头！

但是张齐贤在关键时刻冒了更大的险，他与皇帝争辩——我这十条都很好，都应该采纳实行。并且一次次地坚持，决不妥协。

结果赵匡胤火了，把这个不知好歹的乡下倔小子扫地出门，连同他的十策都扔了出去。

完蛋了，失败了，张齐贤灰头土脸回家去。但是历史记载，赵匡胤回到开封后，对自己的弟弟说，我在开封找到了一个人才，有用，但我不用，留给你了。在赵光义登基之后的第一次科考中，张齐贤榜上有名，但是他的名次不高。赵光义为了重用他，结果把他前面的一百三十多名进士都破格采用，就为了给他一个标准起步的台阶。

至于为什么，请看他当年的十策——下并汾、富民、封建、敦孝、举贤、太学、籍田、选吏、慎刑、惩奸。哪个是没用的？有用，并且敢在皇帝面前据理敢力争，这才是大臣的风范。

张齐贤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他一直都保持住了最初的硬度。赵匡胤之所以当时不用他，就是为了把他的锐气、倔犟给磨掉，以后用起来才听话顺手。却不料张齐贤愈挫愈勇，变本加厉，就像这时，正规军都忙着从边疆往内地撤，他一个文官却主动要求到前敌坐镇，被任命为代州知州。

山西代州，在雁门关附近，是宋辽边疆上举足轻重的要害。这一次虽然不是辽国的主攻方向，可是一样的大兵压境，战云密布。而且在河北方面耶律休哥节节胜利的时候，这边的辽军也按捺不住了，他们直抵代州城下，要开辟第二战场。

这时山西方面宋军的最高军事长官还是潘美，代州是重中之重，坐镇的是他的副手卢汉赞。辽军来了，卢汉赞派神卫都指挥使马正出战。马正在南门外倚城列阵，与辽军对决，可是寡不敌众，他败了。这时卢汉赞的反应在史书上记载是非常懦弱无能，他“保壁自固”，也就是说不再出战，学习当年的北汉人，在城墙上和辽国人较劲。

似乎没错，很理智。但是知州张齐贤不干，他派人秘密出城，去联络太原方向的都部署潘美，约好时间来个里应外合，把来犯的辽军击败。但是很郁闷，他派出的使者在回程时被辽国人截住，有人逃了回来，有的人被抓住了。

机密泄露，张齐贤陷入了深深的悔恨中，他怕的不是计划没法再实施，而是怕一旦潘美如约而来，辽军已经有了准备，潘美和他的部队就会有极大的危险。那样山西的防守体系就会瞬间瓦解……怎么办？现在没法挽救！

可是突然间事情有了转机，潘美的使者到了，给他带来了一个非常不好的消息。说潘美本来已经率军赴约，行军四十里已经到达了柏井，可是突然接到了开封的密诏，皇帝命令所有山西方面的部队不许有任何出战行为。因为在东路，刘廷让刚刚在君子馆全军覆没，山西方向不允许再有任何一点点的闪失。

潘美只得收兵，他派人来转告张齐贤，一切小心，但是不必害怕，山西并不是辽军的主攻方向，实力不会太强。

张齐贤长出了一口气，真是死里逃生！但是紧接着他就意识到了两个关键的问题——第一，他的使者被辽国人抓住了；第二，他面前的辽军实力有限……

一个大胆的计划在张齐贤的脑海里形成，想到就做，他马上去找卢汉赞商量。可是这位军头理都不理，皇上都命令全军防守了，你一个文官多什么事啊，何况你这法子纯粹是去送死。一句话，恕不奉陪。而且卢汉赞明确表示，我的正规军一兵一卒都不会借给你，你一定要玩，自己想办法。

卢汉赞以为这样就把张齐贤给难住了，但是他忘了，他眼前的这个书生连当年的太祖皇帝的账都不买，你算老几？张齐贤转身就走，真的自己去想办法了。没有禁军，我有厢军。人很少？没什么，智慧才是第一战斗力！

当天晚上，张齐贤把代州城的全部厢军（禁军挑剩下的，平时只做些杂役）集中起来，只有两千人。他先派出两百人，每人扛着一面旗，背着一捆草，趁夜出城，到城西南三十里的地方，也就是太原方面潘美军的来路方向，把草都点着，把旗都举起来，声势越大越好。

当天夜里，契丹人突然看见火光四起，而且光影中旌旗招展，声势浩大，他们的第一直觉就是想起了抓获的那几个信使——潘美的援军到了！

潘美在自己的军队里声名尽坠，可是在战场上的威名犹存，尤其是刚刚结束的雍熙北伐，潘美所向披靡，战无不胜！辽国人马上向北撤退，途中经过了土登塞，就在这里，张齐贤的两千名厢军突然杀出。倒霉的辽国人，以为中的是潘美的埋伏，每个人都只想到了逃跑。

结果这一战，张齐贤大获全胜，生擒了辽国北院大王的一个儿子，帐前舍利一人，阵斩两千余人，俘虏五百人，马匹、车帐、牛羊、器甲等一大堆。战后，张齐贤以卢汉赞的名义向皇帝报捷，以一个活生生的例子来向全国展示——辽国人并不是不可击败的。雍熙北伐、君子馆等战役虽然失败，但根本没有必要恐辽。

由他开始，宋朝在军事上开始了缓慢的复苏。

时间进入宋雍熙四年，公元987年，宋朝的局势更差了。张齐贤的胜利与雍熙北伐、君子馆之战比起来，不过是辽国人在吃饼的时候偶然掉了一粒小芝麻，有点可惜，但绝不心疼。

并且这似乎还把辽国人给刺激到了，萧太后和小皇帝这次没回漠北，退兵只退到幽州，分兵派将，时刻到宋朝的北方边疆进行传统国民运动——打草谷。宋朝整个北疆都动荡不安，并且麻烦还波及了西北。

西夏的李继迁再一次证明了游牧民族同样很聪明，或许他们对危险和机遇更加敏感。他时刻观察着宋、辽两国之间的战争，当君子馆之战结束之后，他终于判定，宋朝输定了，连上一次的反击都做不到。那么很好，我得罪了大宋，为什么就不能和辽国做朋友呢？

想到就做，被王侁打得片瓦不留的李继迁，仅仅只能以自己曾经的西夏王族的身份向辽国人求亲。惨了点，但是辽国的萧太后是个绝版好

女人，堪称男性之友，她透过贫穷落魄的表象，看到了李继迁内在的志气、能力，还有最重要的决心。她断定，李继迁是个非常优秀的潜力股。于是辽国毫不犹豫，就把义成公主许配给他，让李继迁成了辽国的驸马爷。

从此西夏的裤子系上了辽国的裙子，双方同心同德，一起瞄准了宋朝的银子。效果马上出现，当年三月，李继迁向王亭进攻，宋军安守忠部被击败，李继迁开始死灰复燃。

到此为止，稍微回顾一下，五年前赵光义抓过的那把绝世好牌都已经打出去了，可结果让人沮丧得要死。完败，没有半点的好处捞到手。辽国方面就不说了，现在连西夏的小爬虫都已经找到了靠山，开始向宋朝公然叫板。并且宋朝的国内还发生了一件让整个军队都愤愤不平的冤案。起因就是君子馆之战的善后。

刘廷让和李继隆。

刘廷让活着逃了回来，战场上数万将士的鲜血和头颅让他忍无可忍，马上告御状。李继隆贻误战机，临敌退缩，导致整个北方边疆沦丧，必须有个说法，就算他是陛下您的大舅子也不能例外！

赵光义开始时很公正，把李继隆抓到中书省由宰相亲自问罪，但是没多久就无罪释放了。这让刘廷让怎么也想不通，就算赵光义不追究他的战败责任，并且立即加封他为右骁位上将军，领雄州都部署，仍然是方面军司令都不行。

没过多久，刘廷让就气病了。赵光义派御医去给他治病，但是刘廷让心灰意冷，上表要求回京城养病，并且不等皇帝批准，他就擅离职守上路了。冲动的刘廷让犯了古今无论哪个朝代都绝不允许的重罪。他被削夺一切官爵，发配商州（今属陕西），连儿子刘永德、刘永和都被贬官。

同样犯罪，结果却天差地别。刘廷让再也无法忍受，他用除了谋反以外最激烈的方式反抗——他在途中绝食，活生生把自己饿死了……

赵光义非常后悔，追赠他为太师。但是李继隆仍然逍遥法外，宋军的士气更加低迷。

就在这种情况下，契丹在第二年，宋端拱元年，公元988年的十一月再次进攻。这一次，首当其冲的就是君子馆孬种李继隆。

但这一次，这个人向宋、辽两国都展示了一下什么人才能真正地带兵。

契丹人先攻击的是易州。易州城有一支宋军极其精锐的骑兵，而且骑兵们的妻子儿女都在城里，卫国也就是保家，这从根本上让军队的战斗力空前旺盛但是李继隆另有打算，他在契丹人进攻之前就把这支骑兵部队调到了自己在定州的军营里。

他的监军袁继恩说不行，易州空了，要出事的。李继隆微微一笑，不解释，更不收回命令。于是易州被毫无悬念地攻破，骑兵们的家属全被契丹人掳走。

接下来契丹人乘胜直奔他的定州而来，怎样应对，定州城里有两种完全对立的态度。一方面，朝廷专门派来了皇宫内侍中黄门林延寿等五个人，他们拿着赵光义严令不许出战的诏书，要求据城死守；另一方

面，监军袁继恩挺身而出，要求出战——守城只能自安，却打不退外侮，我将身先士卒，死于敌前！

定州城里的军士们更加群情激愤，直到这时，李继隆才表态——军队里的事，还是由军人做主吧（阃外之事，将帅得专焉）。去年，我之所以不在君子馆战死，为的就是今天报答国家。

然后全军出城，向契丹主动迎击。两军在唐河相遇，李继隆的部下眼睛都红了，为了自己的妻儿老小，也要拼了这条命！易州的骑兵们根本就是不要命地冲向了仇人。此战大胜，阵斩契丹一万五千余人，缴获战马一万余匹。

“仁不统兵、义不行贾”，李继隆先对自己人狠，再让契丹人一败涂地，让所有人都看清楚了他是什么变的。

接下来战争还在继续，辽国人没完没了，这一次上场的是他们的王牌，辽国的战神耶律休哥。这位仁兄在一年之后，宋朝端拱二年的七月份，得到了一个消息。宋军的威虏军粮草不够了，宋朝皇帝亲自下令，要李继隆派大批精锐部队护送粮草辎重去救急，运粮车达到了几千辆。

粮草、粮道……耶律休哥一听就来了精神头。他选了好几万契丹的精锐骑兵，亲自率领出发。目的是不仅要毁了宋军的粮草，还要乘机把李继隆的机动部队全部消灭。

计划是好的，情报也是准确的，只是在行军的路上，他非常偶然地遇到了一小队巡逻的宋军。这支宋军步兵和骑兵混杂在一起，最多不过一千人。耶律休哥理都不理，小鱼小虾别捣乱，今天算你们运气好，他率军继续赶路，就当没看见。但是这支宋军的首领可不这么想。

他是宋军的崇仪使、北面缘边都巡检使尹继伦。契丹的大队人员从他身边急匆匆地赶过去，他把手下们召集了起来——看见没？知道是怎么回事不？这些浑蛋把咱们当成了肉（彼视我犹鱼肉耳），他们一定是打仗去的。如果赢了，回来顺手就把我们抢到北边去；要是输了，回来也会拿咱们撒气。咱们怎么办？

尹继伦长着一张大黑脸，他的部下们在黑脸面前互相看看，彼此都看到了对方一脸的坏笑。嘿嘿，那还用说吗？全队立即转向，悄悄地跟着契丹人的后面，一直跟到了上次大战的唐河附近。

到了夜里，有马全下马，长家伙的不要，短刀子的干活，但是还不要急，辽国人夜里特别精神，要等到最好的时机……结果就在第二天早晨，天将亮未亮，契丹人刚刚吃早饭的时候，尹继伦和他的一千个部下突然冲进了对方数万人的大营里，见人就砍，直接砍向了契丹人的中心要害——大帐。

耶律休哥正在吃早饭，筷子都还在手里，就被一名宋兵冲到面前，手起一刀，非常可惜，只砍到了耶律休哥的胳臂，但是这条胳臂差点就断了。耶律休哥突然重伤，据记载，这是他第一次在战场上逃跑。他成功了，但是这时李继隆派来的护粮军也被惊动了。宋朝大军既动，耶律休哥又重伤逃跑，契丹人乱成一团，被追杀十余里路，躺倒了一大片。

之后估计这一刀砍得耶律休哥非常爽，他对战场的兴致再也没有那么高了。从此之后，有好几年的时间，辽国人对宋朝非常礼貌。

北宋和辽国之间的关系非常奇妙，它们要么你死我活，要么恩恩爱

爱，而且历史证明了还几乎前脚后脚地一起倒霉。

是同命鸳鸯，还是一对欢喜冤家？反正日子是相当欢快，一点都不寂寞。但是西北边儿就不是这样硬朗干脆了，从这时开始直到二三百年之后，只要与西夏沾了边，就什么事情都非常的微妙。你要处理，就必须有卓越的头脑，而且该头脑还得正处于灵敏与经验的巅峰状态。

要不然，你就得有巅峰状态的蒙古铁骑的战斗力，才能把那边的问题连根拔起，斩草除根。

这时候就是，看一下摆在宋朝君臣面前的难题。李继迁反了，已经和辽国打成了一片，而辽国无论如何现在都骑在宋朝的脖子上……那个为所欲为。怎么办？连带着对李继迁也听之任之？

想说不，那好，你出兵？没人。谈话？不听。或者也嫁过去一位宋朝的公主，和辽国的女孩儿在后宫竞争一把，曲线救国把李继迁感化喽？

真是开玩笑了，就算真的办成了，那也是在助长李继迁的气焰，更把西夏惯出了毛病……那么就需要那个既卓越又灵敏还处于巅峰状态的脑袋了。看看同样绝望的局势，在有些人的脑子里会闪出怎样的灵光，来个火中取栗，让李继迁和辽国一起吃瘪。

分析一下，李继迁为什么难以制伏？他并不很强，此前并非大宋超一流战将的王侁，以几千宋兵的力量就能让他丢盔弃甲地跑路。而且这时他也没什么强大的号召力，西夏的原住民们有听他的，也有当他的话一钱不值的。并且他几次大败，连老娘都保不住，跟随他的人的命运就更加凄惨，所以，肯跟他的人也越来越少了。

一句话，这人还没成精，他之所以让人头疼，就因为他是块癣——总是复发，没完没了。至于原因，只因为他是条地头蛇。

如此而已。

那么换个思维，一定要用我们自己的汉人去西夏满沙漠地乱跑抓人吗？所谓以毒攻毒，能不能找个更大的地头蛇呢？要知道，就在这时的大宋，就有一位西夏的大哥级人物——李继捧。

这个人当初只是不能压制整个党项全族，可是相对于李继迁，李继捧的地位和号召力就是超级的。那好，把他的家眷都留在京城，超一流的待遇，再给他本人更高的待遇。在职称上，与他先祖拓跋思恭拉平，“定难军”恢复番号，他成为了坐镇一方的节度使大人，而且像唐给拓跋思恭的特惠一样，他被赐姓为“赵”，改名为赵保忠。

具体任务，就是回西夏，把不听话的小弟搞定。

处方对症，效果马上出现。宋端拱元年五月，也就是李继隆在唐河痛击辽军那年的前几个月，宋朝把前李继捧现赵保忠先生派回到西夏支援边疆工作，在年底十二月，赵先生就回旨报告，李继迁投降了。

目的达到，别管真假（事实上边疆上的事哪个朝代都别想较真），辽国的女婿向宋朝投降了，至少是一个重大的外交胜利。

消息传到大宋的朝堂之上，从皇帝到官员，所有人都看着那颗卓越不凡，但是已经白发苍苍的脑袋，边看边摇头叹气。唉，咋回事呢？都是人生下来的，可差距怎么就这么的大呢？

赵普，你这个老家伙，都已经六十七岁了，就不能老得糊涂点？

但是没办法，赵普用自己生命最后的几年时光，再次证明了他真的是天生异种。西夏的事算什么？早在两年前，雍熙北伐刚刚开始的五月份，宋军正节节胜利，赵普就在邓州上奏了著名的《谏雍熙北伐》奏疏，通常被叫做《班师疏》。在见利不见弊的时候，就警告皇帝发兵的时机不对，应该马上撤军，并且立即加强边境警戒，小心契丹人的报复。

之后的事，印证了赵普的每一句话都是对的，他几乎百分之百地预测到了宋、辽之间战争的走向。

全天下的人都像回到了过去的岁数，他们重新想起了一个事实——这颗曾经为宋朝开天辟地的脑袋绝对不会出错。就这样，在雍熙四年的时候，焦头烂额的赵光义把赵普再次召进了开封。两人又一次见面了，回首前尘，百感交集。在赵普，这伟大堂皇的宫殿里留着他几乎一生的印记和心血，本以为永别了，可总是前缘未尽，一次又一次地回来。

在赵光义，再次把这个少年时就以族兄相称，后来又曾反目成仇的人召到身边，是多么的万不得已，甚至是屈辱！

总是得让赵普来给他救急……历史记录下了他的矛盾心态，他明明急需赵普救火，却还是等了多半年，在赵普的请求下，才“批准”他进京的。并且在宣布赵普第三度为相的时候，对赵普说——爱卿，你不要因为官位太高而放纵（勿以位高而自纵），不要因为权力太大而骄傲（勿以权势自骄），要赏罚公平，举荐贤能，军国大事就能治理好了……

这还不算，他还为赵普安排了一位副宰相。这是一颗从开始就以火箭般的速度在官场上迅速冒升的政治新星，全天下的人都知道，这人是皇帝赵光义的宠儿、亲信，注定了是未来的帝国宰相。

天子门生，龙飞榜第一人——吕蒙正。

但是，赵普只用了极短的时间，就让赵光义明白了他哥哥当年为什么要那样宠着赵普。就算知道此人好财、专权，都让他独相近十年。

因为绝对的实力。历朝历代的第一位开国宰相，像赵普，像李斯，都不是被任命出来的，那是物竞天择，抢出来的！

赵普上任，第一件事是先把枢密院压倒。

枢密院，宋朝官场“二府”之一，名义上与宰相的中书省相提并论。但是，人人都知道，枢密院必须后退半步，以保证军队里政委比司令大的铁律。

可是在这之前的雍熙北伐阶段，事情颠倒了。枢密院权势大盛，全国一盘棋，都得给战争让路。于是枢密院与皇帝紧密配合，把中书省扔到了一边，达到的程度让人瞠目结舌——“一日至六召，中书不预闻。”也就是说，在一天之中，国家级政令发布了六条，宰相却一点都不知道！

这真是前所未闻，当然这里面也有当时的宰相，老善人李昉平日里形象太懦弱的原因。就算李昉突发神勇，作出了平生最强悍的一次举动，把赵光义比作了隋炀帝，说雍熙北伐就像杨广当年东征高丽一样，出大兵图小利，利害不相符（观陛下又欲事炀帝秦、汉之事），也无济于事。

烂摊子终究形成，就得有人来收拾。历史证明了，在任何时段，任

何职场，同样一个职位，不同的人来干，权限和效果就截然不同。赵普上台，以宋朝开国硕果仅存的元老身份，上来就把枢密院的副使赵昌言废掉，别管他是不是皇帝早年的亲信，如果不是怕做得过火，导致枢密院形象崩溃，拿掉正使柴禹锡又有什么大不了？毕竟由你们主导的战争烂得一败涂地，真正论罪，砍了你的头也是罪有应当！

紧接着第二件事，就非常奇妙了。赵普只是要杀一个人，这个人的官不大，只是崇仪副使；朝里也没什么背景，没有哪位高官贵人和他是好朋友，但是要动他，连赵普都要使尽九牛二虎之力，最后还差点功败垂成。

这个人的名字叫侯莫陈利用。

据《宋史》记载，这位老兄的人生就是一部童话，充满了不可思议的过程，他的发迹不能用平步青云来形容，而是一飞冲天，直接跳到了火星上去；他的死亡更是一波三折，连皇帝和宰相都为他接连吵架，你漫天要价一定要他死，我坐地还钱一定要留他条命，直到最后皇帝都暴怒了一把——把他给我剐了！

但最后还是收回了成命……这人不一般吧？

侯莫陈利用，姓侯莫，名陈利用。成都人，小时候肯定有过奇遇，因为他的本事非常特殊——变幻之术。长大后，他到宋朝的中心开封城去讨生活，结果非常成功，全城的人都被他给晃倒了（言黄白事以惑人），但是还有一点，他的业务很广，还卖药。

结果在太平兴国六年至七年间（981—982），他被当时的枢密承旨陈从信推荐给了皇帝。注意，因为什么推荐的，没交代，可是当天他就和赵光义见了面，而且立即就封官，成了与皇帝近距离接触的殿直。

殿直，从九品，非常低，但是侯莫陈利用迅速高升，在短短几年之间，就先后爬到了崇仪副使、右监门卫将军的高度，真正的出入朝堂，与公卿大臣们同列了，并且敢于向皇帝进言发动战争，在雍熙北伐中又被升为并州驻泊都监、单州刺史。事发前，他是郑州的团练使。

团练使，正五品，这时宋朝也有一个人正当着这个官，对比一下大家或许就有概念了——杨业的儿子杨延昭。以边关百战之功，也不过才只是个团练使而已！

这样的高升，到底是因为什么，以后再说。但是一个问题就先跳了出来。有关我们民族一直都强调的道德礼仪的功能是否必要，即为什么天下要由有德者才能居之？

答案——因为无德者一旦得志，就会变得极其混账！

侯莫陈利用这个没教养的市井骗子无恶不作，光是杀人罪就犯了十多起，而且在朝廷里拉帮结派，赵光义的那些官儿，别说抗争，连句多余的话都不敢说。就这样，迎来了赵普的第三次上台。

赵普收集好证据，交给了赵光义。皇帝很犹豫——真有罪啊……但人还是不要杀。

赵普坚持，像当初面对赵匡胤时那样的坚持。但赵光义更坚持，两人对掐了很久，赵普输了。侯莫陈利用被除名流放，并且抄家。但是马上又下旨不抄了。

这个把戏太业余，谁都知道这人很快就会又回到开封城里，一切照

旧。很好，赵普再接再厉，这次有了针对性，一些让赵光义绝对没法忍受的猛料出笼——侯莫陈利用在郑州时，接见京使时面朝南坐着，腰带用的是犀牛角加玉，并且还用红黄罗袋来配；抄他家时，搜出几张纸，上面写的都是宫廷秘事……赵光义火了，大逆不道，甚至是要篡位！来人，把他给我剐了！

但是刚刚派出去执行人，赵光义马上又后悔了，他再派个人去追，千万别杀。可惜，后面的这位跑得太急，马在一块泥地里崴了脚，等换马再追时，侯莫陈利用已经碎了……

杀得惊险，过程曲折，可是干吗赵光义什么都不在乎，一定要留下这个成都骗子的狗命呢？回头看一眼这个人发迹的时候，就会发现，那时正是赵廷美、卢多逊倒霉的日子。那段时间，赵光义龙腿欠安，老命不保，已经不是什么秘密。

这个人的得宠，就是因为他的“幻术”，宋朝的君子们所不了解的民间治病偏方。赵光义为了自己的生命，当然要一再地对他忍让。

可这不是赵普所想的，他看得很远，在现阶段要为宋朝扫除奸邪重整河山，但帝国更需要未来。一个年轻人正向他走近。

准王储、开封尹、许王赵元僖。

当赵普这次上任时，元僖做开封尹已经一年多了，但是他的地位却并不稳固。以前他一直都活在大哥元佐的阴影里，一年多的时光，他的根系还远远发展不到朝廷的各大角落里，更谈不到什么个人威望。何况还有种种迹象都表明，他老爸还时不时地会想念被幽禁的长子。还有他身后，那些弟弟也同样都长大成人了。

前有狼后有虎，必须都除掉，可还得要做得正大光明，为国为民，这就是元僖面对的课题。而唯一的正解就是第三次重现江湖的赵普。

元僖是个真正的聪明人，他懂得和英雄站在一起，最起码也是条好汉。他立即积极支持老宰相的工作，当赵普为国家操劳时，他每一件事都尽量参与，全力配合，这样当成绩出现时，开封府尹、许王赵元僖的形象也就随而高大、庄严了起来。

而且这样做，还有一个绝妙的好处，那就是赵普和他大哥元佐的关系。赵普得势，无论如何都不会放过曾经把他罢免的死敌，捧赵普就是打压元佐，妙不可言，不必亲自动手，甚至不必打招呼，元佐就彻底地死定了。

就算这样，元僖仍然没有满足。赵普虽强，但毕竟老了，年近七十的老人，随时都会倒下。为了安全，他又给自己上了双保险，首相赵普之外，次相吕蒙正也成了他的盟友。说一下这位宋朝史上的第一位状元宰相，真不知道，他的命为什么这么好。一张考卷让他成了现任皇帝的宠儿，更让未来的皇帝也对他主动微笑。那还等什么？

伟大的王子我爱你……好了，他的幸运在这时达到了顶峰，至于顶峰之后是什么，人人都知道。

从这时起，这三个人紧密配合，以赵普为首，在近一年半的时光里，除了前面所做的三件大事之外，还至少搅黄了两次赵光义的好事——第一次，雍熙三年的北伐失败之后，赵光义要立即就扳回劣势，在雍熙四年就又要出兵雪恨；第二次，到了端拱二年，也就是黑脸尹继伦

砍了耶律休哥的下一个月时，宋朝的天空中突然出现了彗星，而且根据彗星的来去方向，宋朝的高人们得出结论，这是大吉之兆，“合灭契丹”。赵光义大喜，立即决定再次北征。

这样的事，被赵普等人否决。想想当年的形势，除非彗星老大是想让宋、辽两国的君主直接对决，由大腿囊肿患者赵光义PK十六岁少年耶律隆绪，不然似乎大宋的胜率可真的不太高。

但是自然法则是没法抗拒的，赵普迅速地衰老了，他最后做的事，是给宋朝留下了一笔最珍贵的遗产——人才。

代州张齐贤在他的极力推荐之下，从边疆回到了开封，被任命为枢密副使，从此这位有勇气且坚定的书生进入了权力中心，开始参与制定宋朝的重大国策。

另外在他实际任职的最后几个月里，一位貌似和他一个类型的年轻人崛起了。他叫寇准，这一年才二十九岁，但是资格已经相当老了，因为他中举之时年仅十九岁。这一点很重要，因为赵光义选人才，不仅要看学问，而且要看这个人的年龄。

太小的不要，因为有些事，与聪明和才华无关。你只有到了一定的年龄，才知道人生那些说不清，但是又必须领会的东西是什么。

当时有人劝寇准，把年龄改了，多说几岁。可是寇准从开始时就显露了他的真面目——不改，难道我从刚开始就要欺君吗？

这让赵光义非常欣赏。之后他让寇准在地方官上整整历练了十年，才调回中央，而回来之后，寇准立即就崭露了头角，其方式就是让皇帝下不来台。他跟赵光义在大殿上说事，天生的硬性子，把皇上给惹火了，赵光义拂袖而起，准备退朝。可是寇准接下来的举动在宋朝三百年间独此一份。

他突然上前，把皇帝的衣服抓住，宋史中的原文是“令帝复坐，事决乃退”。老天爷，他命令皇上重新坐好，把事儿说完了再走！

这样的人，赵光义从来没遇到过。事后，他对寇准的评价非常高，说：我得到了寇准，就像唐太宗得到了魏征。但是历史证明他说错了，寇准对宋朝的贡献，远远大于魏征对唐朝的贡献。

年青一代风华正茂，可昨天的太阳终于下山了。赵普在宋淳化三年，公元992年的七月间，死在了西京洛阳，终年七十一岁。这之前，他不断地上表乞请致仕（退休），赵光义一再地挽留。他亲自写下了诏书，里面说——开国的功臣，只剩下你一人了（开国旧勋，唯卿一人），况且你不比他人，不要总说离开我（无烦固辞）。等到真正的大限之日，我们再说分别吧。

分别的一天终于到了，关于赵普，我们也用自己的话，来送他一程吧。

纵观赵普的一生，可以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他风光无限，从一介平民，到开国宰相，并独相十年，这在历史的长河里已经是凤毛麟角，可以和秦相李斯、汉相萧何等旷世人杰相提并论。之后他的命运也和这些人很相似，盛极而衰，站在了死亡的边缘，甚至随时会身败名裂。

但是谁知道他还有第二阶段。这时他以一个纯粹的投机政客的身份

重现，帮了皇帝也救了自己，从人生的谷底里硬生生地重回巅峰。这就彻底超越了他的绝大多数同类，让李斯、范蠡、文种、刘基之辈望尘莫及。

可这还远远不是结局，赵普在他生命最后的六年时光里，才真正的有了他在中国历史人物里独一无二的身份地位。

他不用权术手段，不要挟，不欺骗，用实实在在的工作，让从前的政敌、现在的皇帝都对他真心接纳，并让他的后辈们以他为榜样，使他的政治行为、典型的政治手法，在以后的岁月里不断重现。这样的人，我们通常都叫做——绝世之人杰。

人，都有其生，有其死，但生死之间，能做到赵普的地步，自有人类以来，可说屈指可数。

赵普死了，他可能真的是天上的星宿下凡，所以归天后大地上也有连锁反应。宋朝在他死的前后一年间，出了太多的事，让赵光义不光腿疼，头疼，最后连心也剧烈地疼了起来。疼得他夜里睡不着觉，还写了首诗以作纪念。

先说一年前，宋淳化二年，公元991年的六月间，宋初第一名将、忠武节度使、同平章事潘美病死在边关任所，享年六十七岁。宋朝举国震悼，赵光义伤痛之余，追赠中书令，定谥号为武惠。

潘美死了，宋朝开国以来，最强盛、最亮丽的名将之花终于凋落。对他，还需要什么总结吗？宋初拓地最广，战功最多，职责最重，而功赏却相对最薄的事实，已经足以证明他人生的辉煌和他际遇的不公。我只想说，他是一位真正的军人，正是因为他的纯粹，才造成他在官场中屈居人下。

也或许是他军事才能过高，所以才让赵宋两代君主都对他提防吧，想想征南唐时为什么要赐给曹彬上方宝剑？为什么北伐时从不以他为主将？对武将中的武将，一定要加以提防！

多么希望，在他临死时，他能看透了这一点，这正是他的光荣……我无端地想象，他真的看到了真相，因为“平戎万全阵”。在他临死前的四年，他的陛下送给他的，命令他以后打仗完全按照图上的指挥。

请参照大阵分布——此阵由前锋、殿后、中军、左翼、右翼组成。总兵力达到十四万人以上。其中主力的中军，兵力是十一万。

中军，三座方阵并列，每阵一大将，各方五里，周长二十里，计七千二百步；三阵间各相隔一里，阵面共宽达十七里；三阵中，每五百步设战车一乘，每车配备“地分兵”二十二人；每阵战车计一千四百四十乘，另配有“无地分兵”五千人。合计中军三阵共配备车四千三百二十乘，士卒十一万零四十人。

此外，士兵们分别配备有拒马、长枪、床子弩（大型连发弩机）、步弩、步弓、刀剑、盾牌等武器装备。每阵还有“望楼车”（可移动的瞭望楼）八座，每楼有“望子”士兵八十人。

以中军为点，前、后翼两军，左、右翼两军平衡分列。全部由骑兵组成，包括轻骑兵和使用骑枪、骨朵及团牌等装备的骑兵。

左、右翼，每阵一万骑，合计两万；前、后翼减半，各五千，合计一万骑。另各设探马不等，有四十骑，也有近六百五十骑。

以上，就是宋朝阵图第一的“平戎万全阵”，所谓万试万灵，克戎必胜。是赵光义的得意之作，在雍熙北伐刚刚失败后发给了潘美、田重进等边关宿将，要他们仔细研究，立即实行。并且为了加强效果，还配备了精神教育课本——《将有五才十过》，一齐发放。

这座大阵怎么样？非常高妙，面面俱到？实在是沮丧，其实只要稍微动一下脑筋，它的一个致命破绽就会被发现。

好大的一座阵，只算中军就有十七里的宽度，那么你得选个宽敞点地界摆放吧？好，地方大了，我是辽人我有马，我遛你两步行不？什么，你不跟？那好，我可走了，直接奔你的老巢开封；你跟，你也有马？好啊，一共是三万骑兵，那你就来追吧，小心你脱离大部队，先被辽国骑兵吃掉！

再之后，这座大阵的精妙之处就完全显现了。要胜利，只有一个办法——辽国人你不许跑，不许退，咱俩立定脚跟，就这么对掐！

那么宋朝就赢了……难以想象潘美当时的心情，征战一生，临老居然当了学生。他能知道其中的奥妙吗？只是自从接到阵图之日起，他的名字就从史书中消失了，再也没有任何战功出现。

朝闻道，夕死可矣，这就是人生，“担当生前事，莫计身后评。”潘美，一切都咽进肚子里，一路走好！

宋朝的房梁接连倒塌，辽国人不断地发兵生事，可最有活力的，却还是西夏。那片土地太邪门，谁到了那儿，都马上活蹦乱跳，跳起来没完没了。

李继捧和李继迁联袂演出，两个党项人把宋朝和辽国都看得眼花缭乱，头晕脑涨。

先从李继捧回国开始，昔日的大哥威望还在，李继迁角色回归，重新当小弟。可是时间稍微长了点，他这些年努力的效果就出现了。主要就是他的妻子们。

李继迁的老婆没有一个是白娶的，辽国的公主不必说了，其他的都是当地党项贵族豪强的女儿，妻妾成群，也就是老丈人成群，就是领地、军队、物资成群！

他先给了李继捧一个笑脸，顺便捞了个大宋的官儿做。可只有一年多，他就原形毕露，直接挑战李继捧的大哥地位。没办法，草原沙漠上强者为王，李继捧只有应战。战场选在了安庆泽（今内蒙古乌审旗西）。

这一战的目的很明确，战场很开阔，场面也很壮观，只是结果太搞笑。李继迁都郁闷死了，正在玩命厮杀，眼看大哥到手，结果乱军中突然一箭射来，正中他的……屁股。那可是箭啊，至于屁股，别管是赵光义的还是李继迁的，都是肉做的。

李继迁落荒而逃，安庆泽之战就这样输掉。回到老窝，李继迁面朝下趴着（没办法），想来想去，还是得找老丈人，只是这次找最大的，向辽国史上最伟大、最美丽的太后求援。太后一听，啊，还有这事？这还了得，马上给了李继迁一个天大的安慰——李继迁，我任命你为西夏国的国王！看谁敢不服？！

李继捧不服，你有辽国，我有大宋，干吗服你？何况就算为了开封

城里的妻子儿女，我都得跟你掐下去。于是李继迁卷土重来。要说番种的确和汉人不是一种猴子变的，赵光义屁股中箭，从此终生半残，可是李继迁转眼就能爬上马，带着大批党项死党重新杀到李继捧的老巢夏州。

李继捧挺不住了，他向开封求援，那时赵普还活着，很简单，就近派商州团练使翟守素出兵，一个小小的李继迁，你比当年的北汉、南唐又怎么样？结果李继迁真的是很乖很识相，宋朝的大兵将到未到，他宣布再次投降。

这次投降的代价是，他也被改名了，从此叫做赵保吉。

似乎天下太平了，两个姓李的重新变成了一家子，大家都姓赵，从此和气过日子吧。但是西夏人永远有花样，这次是李继捧，这位老兄不知是吃错了什么药。可能是小吉吉把他在大宋的特权抢光了？还是他也想要个辽国的公主？不太清楚，反正他在小迁迁改名为小吉吉的三个月后，就向辽国投降。

萧太后很慷慨，公主是暂时没有了，不过也给你个高官——西平王。怎样？比大宋给的高吧？

不怎么样，李继捧被激怒了，小迁迁现在都是国王了，我才是个王啊？萧太后，你太厚道了！你不知道，小迁迁现在也是大宋的人了，你真的不知道？

结果萧太后大怒，混账的党项小白脸，娶了我辽国的人，竟然还做了宋朝的官！这绝对不能容忍，她立即派出大将韩德威率兵前去问罪。

李继迁演砸了……他缩在老巢里不动弹，辽国的姐夫来骂人，随他去吧，我生病了，不见客。于是韩德威只好把气出在其他的党项人身上，在灵州附近来了个传统的运动项目，打了场规模超大的草谷，然后回国交差。

怎么样，以上就是党项人的有奶就是娘、奶多才最亲的坎坷找娘经历。这一切都结束，又过了四个月，赵普才死。

这时赵光义的腿已经开始疼了——侯莫陈利用碎了，正常的太医真的不太管用；他的头也疼了——赵普、潘美死了，朝廷内外都崩了顶梁柱，得再找人啊；可是远远没完，下面轮到他的心疼，疼得他寝食难安，生不如死。

他的骨中之骨、血中之血也不让他安生。

第十二章
痛烈人生　屹立不倒

他儿子，而且是最重要的那个儿子突然死了。

准皇储、开封尹、许王赵元僖。

非常突然，此前一点征兆都没有。当时是宋淳化三年，公元992年的十一月间，元僖这一天正常上班，可是刚刚坐在早朝的候见室——殿庐里，就觉得难受，难受刚开始，立即就支持不住，马上回家。赵光义随后赶去，元僖已经躺在床上了。他叫儿子，元僖还能回答，可是极短的时间之内，元僖就死了。

年仅二十七岁。

赵光义亲眼目睹儿子死去，他悲痛欲绝，抱尸痛哭，史称“左右人等不敢仰视”。这一瞬间，所有的闲情都离他远去，所有的帝王心术，以平和安稳的外表震慑中外的假象再也没法维持，他只是一个衰老、伤病的父亲……晚年丧子，历史可以作证，这一年他五十四岁了，真的已经到了晚年！

何况这个儿子不比寻常，元僖勤恳努力，仁义孝顺，在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和父亲一条心（不像老大），在开封府办公五年，工作上没出过半点差错，和朝廷里的主要大臣更是关系融洽，眼看着一天天成熟，正在变成父亲的好帮手，却突然间死了。

万分的舍不得，但是终究还得放下儿子的尸首。为了追念，赵光义追赠元僖为太子，定谥号为恭孝，但是这算得了什么，父子至情，永难割舍，皇宫里的近臣们发现，皇帝整夜流泪，徘徊不睡，他写下了《思亡子诗》，反复吟咏，还给他们传看。

皇帝真的很悲伤！

但是转眼之间，皇宫里就传出了新的命令。把元僖主管的开封府、许王府内的各级人员销职查办；把元僖的妾张氏赐死，其父母的墓地捣毁，亲属流放，左右人等杖决免职；再把元僖的太子级葬礼下诏停办，降到只以一品官的卤薄出殡。

落差太大了，悲伤的父亲发疯了？

一切都因为追查。元僖的死法，落在对药品，尤其是毒酒非常有研究并且实践过的赵光义的眼里，特征实在是太明显了。

立即追查，重案特办，他派出了必需的御史之外，又命令皇宫里最神秘、最有权，军、政两把都抓的大太监王继恩也亲自出马。还记得这个人吧，就是他在赵匡胤死的那天晚上，把赵光义领进的皇宫。

案子迅速告破，赵光义知道了他想知道的东西，并且立即开始了发泄。其内容，就是上面那些突发的转变。至于为什么会那么搞，按照传统，内幕被分成了正史版和笔记版。

先看正史版，这是规矩。但是它太短太枯燥，只有原因及结果，整个过程全部缺失。主要的内容出自《宋史•宗室二•元僖传》。那里面说，元僖死后，有人说，元僖有一个宠妾张氏，很霸道，仗着元僖的宠

爱，不仅经常把仆人打死，而且还给她的父母修坟，超越了制度本分。

因为这个，赵光义大怒，派王继恩去查办，张氏被勒死，坟被砸破，她身边的人以及亲属都跟着倒霉。其余的内容就非常大略，直接和开封府、许王府的官吏任免流放挂钩，一点都不波及死亡本身了。

综上所述，结论似乎就是因为那个张氏的一点卑劣的小性子，加上对她父母的孝心，赵光义就把一大堆人都牵连进去，并且把儿子的葬礼降格。

当然这太搞笑，宋人又在《资治通鉴长编》里加了点补充，说是"又言元僖因误食他物得病，及其宫中私事"。

什么东西吃坏了，还有了点他家里的私事。什么事？再翻书，在《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里的《太宗皇帝•诸王事迹》里又有点发现。说是赵光义大怒的时候，要把元僖的官吏都抓起来严加审问，一定得把事情弄得水落石出。这时，一位官员找了个机会，对皇帝小心翼翼地说了番话，把事情遮了过去。

左谏议大夫魏羽，他举了个例子。说陛下，当年汉武帝的太子，也就是戾太子，偷他父亲的兵权谋反。汉武帝对他的帮凶也不过就是抽了几鞭子而已。现在许王的罪没越过戾太子，对他的部下，也应该更宽松些。

赵光义想了想，于是这件事里才没再死人。

看这个说法，赵元僖的罪就犯到了相当大的规模。戾太子当年是起兵了的，比戾太子轻点，那就是未起兵，但已经密谋了？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赵光义还真是很仁慈，仅仅是把葬礼降格，没有追加任何处罚。

那么《宋史•元僖传》里的张氏就太倒霉了，她和她父母的超级大坟，完全成了赵光义的出气筒了，成了地道的无辜受害者。地位急剧下降，主角变龙套，不尊重妇女？

不要急，笔记版里的张氏智勇双全，威风八面，本想搞定大太太，却不料瞄准稍差了一点点……她是成功了百分之零点一的北宋版武则天。

武则天，从狭义上说，她是独一无二的，她是皇帝；但如果从广义上说，达到她的实际统治地位的，就不止她一个了。

北宋就也有一位。

在古代，女子想达到这样的位置，就必须走同一条道路——当皇家的嫔妃。具体操作，大有讲究。如果要十拿九稳，就要等皇帝亲政前的大婚时，去争一下皇后的位子。当然，这就得有前提条件，该女子的身份也要够高；如果要探求一下命运的神奇，那么就先去众多的皇子中去碰碰运气吧。

你嫁的皇子如果成了太子，那么武则天的影子就会在你的身上若隐若现。这是定律，北宋版的武则天也是这样，就在这时，她已经到了京城好多年了，还在绝对的默默无闻中。无论从哪一个条件的衡量下，她都远远不如现在准皇储、许王赵元僖的宠妾张氏更接近武则天的高度。

说张氏，她在元僖生前，已经在许王府里说一不二，不仅超越规格给自己死去的父母修了大坟，还隔三差五地在府里打死用人。这样的强

势，已经把大太太压倒，再加上她的利己特点，中国传统意义上的西宫娘娘形象已经呼之欲出。
一切只等着她丈夫，赵元僖顺利登基。可是在笔记版中，未来的皇帝就死在她的手里。
笔记，是出于宋人王铚的《默记》。里面记载，元僖的正室是功臣李谦溥的侄女（实为女儿），可是元僖不爱她，爱的是这位张氏，两人私下里曾有约定，要把李氏夫人废掉，立张氏当大太太。但是不能急，废皇子的夫人比朝廷罢免一个官员还要麻烦得多。但是张氏已经在王府里混账惯了，尤其是她习惯打死人，那么再出一条人命有什么了不起？先斩后奏，既成事实，这是最有效的办法。
想了就做，她秘密出高价，请人做了一个特制的酒壶，里面有双内胆，一个放好酒，一个放毒酒。在冬至日这天，赵元僖要上殿朝贺，临走前家人先祝贺他。张氏拿了酒壶给他和大太太斟酒，但要命的是，那天赵元僖不知犯了什么病，突然向大夫人当众表示亲密，把酒杯互换，来了个超级交杯酒……事情就这样发生了。
张氏以武则天杀女儿的狠毒心肠来干掉情敌，却不料反砍了自己的树根。误杀？不，手段粗暴低劣，她从根本上就比那位正版的北宋武则天差得太远了。
张氏的结局极惨。事发后她和做酒壶的部分亲信，被处以极刑——在东华门外先剐再钉，暴尸示众（以冬至日脔钉于东华门外）。
然后，皇帝把儿子的葬礼降格，再把开封府的官吏贬官发配。《默记》里最后一句话是——今国史载此事多微辞，惟言“上闻之，停册礼，命毁张之坟墓”而已。
但这还是不近情理。难道儿子死在宠妾的手里，赵光义就要这样的愤怒加鄙视，拿死去的儿子出气，并且把开封府的政府官员也都罢免？那最多也不过是许王府里的私人官吏有错而已，关府门外的人什么事？

要从王继恩的身上找原因，他没出马前，一切风平浪静。他搞定案件之后，赵光义才翻的脸。他一定是查出了什么，让皇帝感到了威胁，之后才是愤怒。
是那些搜出来的东西，才导致了元僖葬礼的降格、开封府人员的免职，以及戾太子造反的类比。这三件事，完全都是政治事件，也只有政治事件，才能让以皇位为生命第一防线的赵光义这样在乎。
总结整个事件，最突出的关键词，是“开封府”以及“准”太子。
开封府，这个职权太敏感。它是皇储的代名词，能用它做什么，赵光义比谁都清楚；至于“准”太子，为什么是“准”呢？这就要查历史，从这时往前推，到唐朝哀帝天祐年间（904-907），将近一百年的时间里，中国产生了差不多三十位皇帝，可是连一位皇太子都没有出现过！
就像柴荣和赵光义，他们的地位，也从来没有以太子的头衔来装饰过。至于为什么会这样，太简单了，太子是四分之三的皇帝，一旦权力过大，皇帝就会升级，变成太上皇。
宋朝的国政最重要的就是个“防”字。防武将是一方面，其实如果真的要做彻底，就一定要让太子和开封府也分开，不然就会变成这时的赵元僖。从他府里搜出来的东西，一定让他父亲看到了他的另一面，更让他

老爸想起了以前发生过的一些事。有关于皇太子的。

那是在一年前的九月份，那时赵普虽然还没有死，但已经病得不行了，吕蒙正是唯一的宰相。这时有五位大臣，以左正言、度支判官宋沆为首，上书请立赵元僖为太子。这事很好吧？而且人人都知道元僖就是太子啊，但是赵光义的反应是大怒。他在表文上批了四个字，“词意狂率”，然后扔到一边，对这五个大臣严厉处罚。而且事情不算完，赵光义紧跟着就上纲上线，把吕蒙正也叫来。

——知道叫你来有什么事吗？

——不知……知道。

吕蒙正一声叹息，他当然知道。赵光义对他这位一手提拔起来的亲信冷冷发笑，你不比别人，得多给你四个字，合起来是八个，“援引亲暱，窃禄偷安”，会加进你的罢相志里，在历史上永远流传！

就这样，吕蒙正被罢免了。“窃禄偷安”，说的是他的工作作风，什么也不做，白领工资。但有什么办法，他的上司是赵普，这样的老师能不尊重？“援引亲暱”，一点都不冤，宋沆是他老婆的亲戚，更是他举荐的。傻子都能看出来，宋沆请立太子，是他的指使。

好啊，宰相和开封尹、许王勾结都不够力度了，一定要宰相加太子才有分量！你们想干什么？想把我放在哪里？！

历史证明，这是赵光义的真实心声。天家父子无亲情，在稍后的几年里，他再一次这样公开地怒吼，无论是谁，都别想威胁到他的皇位！

但是当时，他并没有为难儿子。是一次妄想，那么就给他一次教训，经过打击式教育的孩子，才能真正懂得深浅。于是那一页就翻过去了，儿子还是好儿子，父亲更是好父亲。那么现在问题出现，当时那样明显地争权，结党联合地争权，赵光义都能高高举起，却轻轻放下，那么为什么在儿子死后，却又发了这么大的邪火呢？

只能有一个解释，有比请立太子，分割皇权更严重、更恶劣的事被发现了。所以做父亲的才恩断义绝，连已经死去的儿子也不放过，没法折磨他的肉体，就要贬毁他的名声。要不然，老子没法出这口恶气！

但至于是什么，已经深埋于历史长河，永远都没法查阅了……

发生了这么多事，赵光义变了。

说到底，他也只是一个凡人。但是说到变，那么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别看史书，那里面都是些“帝沉谋英断，虎步龙行”之类的肥皂话；也别去搜索自己的脑子，那里面通常都塞满了世代流传下来的，纯印象派的感觉。

感觉里说，宋太宗赵光义是个温文尔雅、笑容可掬的中年人。他性子柔和，当弟弟时哥哥高兴，当皇上时臣子们有福。纯粹一个好家长。

错了，其实就一句话——急性子的功利人。

此人是个非常暴烈的赌徒，他敢于制造一些翻牌就分生死的大赌局，并且他绝对敢下注。比如说，他得到皇位时，得有多大的把握和准备才敢去玩“烛光斧影”？但他就做了，一夜之间，就摇身一变，当上了天下至尊的皇帝。

可如果不成功呢？

再说北伐。无论是太平兴国四年的第一次，还是雍熙三年的第二

次，他都征调了全天下的精兵，几乎是拿宋朝的所有，去赌辽国人的全部。并且两次发布命令时，都是瞬间完成，谁的话也不听。我想做，我就做！

赢就赢得天大地大，输……就是现在这个样子了。宋朝在七八年之间，两次北伐，高梁河、莫州、岐沟关、陈家谷、君子馆五大败仗，损失了近三十万的精锐禁军，当年赵匡胤留下的家底完全赔光；此外再加上至少翻一倍的死于战乱的平民数字，庞大到让人晕倒的军备物资支出，被辽人抢走的边境官民物资……足以让一个人变得理智，或者说，胆怯了。

现在守护宋朝国界的，除了一些后周柴荣时期的猛将，如张永德外，是一条西起保州（今河北保定）西北，东至泥沽海口，沿河北平原宋、辽交境边缘，利用河渠塘泊、筑堤储水，形成的超级泥潭。用这样一大片半人工搞定的沼泽地，来限制契丹骑兵的马蹄。

战争的主导方针，已经变成了消极防御、坚壁清野，并且不许出战（如代州张齐贤向潘美求援，潘美已经出动，可是还得奉命收兵）。如果迫不得已一定要出兵，也只许依城列阵，按阵图打架，完全达到了百分之百和皇帝的内心波动相结合的默契程度。

那么皇帝的心灵到底变成了什么呢？

皇帝长学问了。他每天都捧着几本流传了两千年，并且中国人存活到什么时间，就一定会不断讨论研究到什么时间的书，不停地看。

老子，《道德经》，以及同类的《庄子》等。

而且陛下变得特别关心宗教事业的发展，一座座规模宏大、各具特色的道观、佛寺拔地而起，看看这一长串的名字和数量吧。道教，太一宫，一千一百区，历时二年；上清宫，一千二百四十一区，历时七年；灵仙观，六百三十区，历时一年；洞真宫，二百六十五区，历时六年。佛教，先来三次普度，共有十七万人获准出家。这超出了赵匡胤时期的十倍，把柴荣当年灭佛兴邦的局面完全打破。修开宝寺灵感塔，历时八年，花费亿万贯钱；修启圣禅院，历时六年，建房九百间，屋顶全用琉璃瓦，所费近数千万贯；还有同等级别的普安禅院、泗州普昭王寺僧伽大师塔、宝相寺、显圣寺、天清寺……

这些神灵的住宿楼一幢一幢地建起来，宋朝有良知、有见识的大臣们再也忍不住了，他们接连上表劝阻，其中以著名的直臣、知制诰田锡的话最有力度——陛下，“众以为金碧荧煌，臣以为涂膏衅血！”那都是民脂民膏啊……

但是皇帝一不生气，二不停止。并且在修最宏伟壮丽的上清宫，臣子们集体反对时，皇帝都说出了这样的话——我当年做亲王时，太祖对我特别友爱，给我的赏赐数不胜数，现在我拿出来，修这座道观，为百姓祈福，不用官方的钱。

也就是说，赵光义深信神灵们、出家人能为帝国和百姓带来安定和幸福，所以要不断地往这上面砸钱！真的吗？在历史上，只有数不清的皇帝为自己的长生不老去信佛求道，没见过有任何一个人间的帝王为他的子民去花这种没影的钱！

原因只有一个，就是他自己的需要。一个身体上、心灵上都饱受病

痛折磨的人，一个灵魂里背负了太多秘密的人，没法向任何人忏悔，他只有另想办法宣泄……于是祈求神明的保佑，让国泰民安吧，别再出事了，我已经不打仗、不杀人了，能不能给我些安宁？

但是天心即民意，任何人都得为自己的行为埋单。就在赵光义的儿子刚死之后的两个月，真正的动乱，就从西南方突然卷地而起，席卷两川，全民皆仇。宋朝又创造了一个纪录——刚刚建国没超过五十年，就像暴戾短命的秦、隋两朝一样，爆发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

据考证，中国的老百姓是历史上最好管理，最服驾驭，最没有怨言，只要有一口吃的，就绝对不会造反的一群人。

宋朝时的蜀川人，就是其中的典型。

传说中，宋朝的子民们富足、安定甚至悠闲，可这与蜀川人无关。赵匡胤平蜀之后，把后蜀国库，以及民间的宝货、钱币、布帛、粮食等物资，全都运进了开封城。这为宋朝统一全国，甚至向契丹进攻，都作出了特殊的贡献，完全举足轻重。说得有些夸张？更夸张的是，赵匡胤这样抢劫后蜀人的东西，所用的时间是多少？

前后不间断，一共是十多年！

十多年的岁月里，后蜀人被残酷地剥削，唐末动乱、五代动乱，“天府之国”几乎没受影响。太富足了，你不出血谁出血？这就像后来的清朝，江南最富，可江南的人民也最苦，没完没了的税收，把最后的一点血汗也榨干。

何况，在这时的蜀川，还有一项在中国历代都极力避免，可都躲不过去的亡国之祸在剧烈蔓延——兼并，土地的兼并。

中国是农业大国，土地，是最根本的生命保障。无论是官员，还是百姓，都必须有一块土地，然后才能谈到生存。于是兼并就变成了最大的瘟疫。道理很简单，皇帝与国家是最大的地主，可他下面的各级地主们，用各种手段把小农民们的土地都划到了自己的名下，变成超大的“主户”。再用各种名目，比如说考上了进士不交税，或者把各种税务摊派到底下的“客户”（失去土地，还得生存，就得去种主户们的地）身上。这样一来，国家收的税越来越少，老百姓们越来越穷，直到两方面到达了一个临界点。那好吧，人民会起义，而国家无力镇压，就此改朝换代。

宋太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的冬天，快过年时，蜀川就到达了这个临界点。

说一下当时蜀川兼并的程度——眉州，主客户比例是各百分之五十；嘉州，比例是客户占百分之八十；阆州，是百分之六十五；普州，比例是百分之九十；昌州，百分之九十……

这样的比例，得有多少人沦落到一贫如洗的地步，而且那些主户，对客户“使之如奴隶”，并且“相承数世”。好好的平民，成了地主们家养的奴才，世世代代都是奴隶了！

而且这还不算官府方面。在宋朝君臣们的心里，这片土地是既有钱，而且还特别的危险。他们一直都记得，当初平后蜀时打孟昶是多简单，可平暴乱有多费劲。于是，从最开始就派来了最强有力的知府。

第一任，竟然是当时的参知政事，副宰相吕余庆。带参知政事衔任地方长官，这在宋初仅此一例，而且一任就是三年。

之后是赵匡胤的早期幕僚刘熙古，接任干了四年，回开封后立即就升任参知政事，以此表彰在那个鬼地方当官可真是太不容易，太委屈了。

接下来的几任也都差不多，不是开封府里久经考验的官吏，就是皇帝的亲信。这些人齐心协力，把四川变成了地狱。

比如当时的一个蜀川平民，他的生活一般来说是这样的。先是祖先们给他留下来一块或大或小的地。可是有个头疼脑热的得看病，或者发个水着个火什么的来点天灾，又或者得罪了哪个官差，摊派的税务大了些，就得要现钱，于是只能借贷，或者直接卖地，结果就成了客户。

从此一件小事改变整个家族的命运，他和他的子孙们都变成了奴隶。主户家的地得去种，主户家随时会有命令得去办，官府的各种徭役租调也得由他去出工，而且要小心，除了宋朝的国税（二税制，夏税和秋税，以后细谈）之外，还全盘继承五代后蜀时期的各种苛捐杂税，如头子钱、牛皮钱、脂粉钱，等等。这些主户能逃就逃，逃不过的，就都推到客户们身上。这些不定什么时候就突然出现的杂税，足以让这个客户的债永远还不清，作为遗产利滚利地一直往下传……

这还只是指那些有地种的客户的生活，蜀川山地很多，那些没地种，靠种茶、卖茶为生的川人，就要更加悲惨些。因为宋朝的君臣们实在具有商业头脑，他们把酒、盐、茶等生活必备日用品的销售权完全收归国有。在蜀川，这个机构就叫做“博买务”。

就是这个博买务，把当时蜀川永康军青城县（今四川灌县东南）一个叫王小波的人的生活彻底毁了。青城是山地，王小波的家连一棵茶树都没有，是当地贫农中的贫农，唯一的生活来源就是卖茶。可是多简单，他没法竞争得过国家。于是中国农民造反的唯一一个先决条件终于成熟。

连口饭都没有了！

王小波天生是个带头人，他把所有的苦难和希望都凝聚成了一句话，一针见血地说出了当时人们最盼望的一件事——“吾疾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

所有的茶农、茶贩都蜂拥而起，马上就要饿死的人没有恐惧，十五天之内他们就聚众数万人，当月就攻下了青城县城。转过年来，宋淳化四年的二月，起义军不断壮大，王小波率众攻破了眉州彭山县（今四川彭山），并杀死县令齐元振。而且天从人愿，这一年的蜀川发生了旱灾，走投无路的客户们从四面八方向王小波的身边会聚，起义就像天谴一样在蜀川大地上蔓延开来。

但是，能相信吗？直到这一年的年底，宋朝的皇帝赵光义都不知道出了这样的事。他和他的大臣们每天都很忙，尤其是那些传说中古之圣贤一样的臣子们，他们传奇一样的故事一个接一个，都在争相表现自己的智慧和胆略，来争一下在早朝站班时，谁能和皇帝挨得更近些。

从状元宰相吕蒙正说起。他被罢免之后，接任他的是之前被他接任的李昉。两人就是这么的有缘，不久之后，他们还会再颠倒一次。李昉在宋淳化二年，公元991年的九月，第二度任相。他的副手，是张齐贤。

这又是一老带一新的对子，就像赵普带着吕蒙正，于是强悍聪明的张齐贤也像吕蒙正一样沉默了。善良的老人李昉一团和气，有他在，宋朝的上层建筑真的很平稳，可是时间一长，赵光义就很烦。因为他累，干手净脚的管家婆看着舒坦，可活儿谁干去？

皇帝自己折腾了两年，在淳化四年，公元993年的五月，他终于忍不住把两位逍遥自在的神仙宰相叫来吼了一顿——你们这些人，没当宰相之前，都说自己是管仲、乐毅（始未进用时，皆以管、乐自许），可当上了宰相，一个个较着劲地比赛谁更能玩沉默（乃竞为循默），我白天晚上操劳国事，累得要死，一点空隙都没有（日夕焦劳，略无宁暇），皇上和臣子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的吗（臣主之道，当如是耶）？

李昉和张齐贤跪倒认错，两人明白，好日子到头儿了。过了一个月，先是张齐贤被罢免，罢相制里说他——“力不逮心，名浮于实。”整个一空心大佬。不过别急，赵普看中的人绝对不会错，要等好多年之后，张齐贤的脑子里才会突然间灵光一闪，然后千里之外鄂尔多斯大草原上正处于人生巅峰的李继迁立即身败名裂，突然死亡。

再过三个月，李昉可以回家了。给他的罢相制客气了些，完全是对事论事——“岁时屡换，绩用阙然。”就是说他，这个岁月啊，一天又一天，可是你的功劳和用处，却一点也没有啊！

可这能怪李昉吗？其实这完全是皇帝要求他这么做的。看看当初的拜相制，里面说——李昉有大学问（学穷缃素，识茂经纶），长时间当大官，而且做过宰相（久服大寮，尝居台席），要他像以前那样做事（奉行故事），给外面的臣子做好表率（聿为外廷之表）。

但既然已经沉默，那么就不妨沉默到底，李昉什么也没说，回家休息。其实，他应该庆幸，也应该认罪。在他的任内，西夏和辽国不去说了，王小波已经成了气候，起义军冲出了家乡青城，队伍迅速壮大，正在向宋朝在蜀川境内的军事首脑之一，西川都巡检使张圮接近。激战迫在眉睫，能不能把暴乱压制在萌芽之中，马上就见分晓。

但是谁也没法预先知道这次暴乱的当量单位，包括王小波本人在内，他知道自己的成绩和命运能优秀到什么程度吗？

不可能。所以当时宋朝的工作重心，还是在重建上层建筑，把当家人先选出来。吕蒙正再次登场，这一次他作为首相，并且是独相，再没有人能分割他的权力了，也再没有什么威望卓著的前辈们在前面挡道。他决心大有作为。

从上任第一天起，他就获得了皇帝的尊敬。事情从他上次罢相时说起。当年有一个官，叫张绅，是蔡州的知府。吕蒙正查出他贪赃，动用相权把他罢免了。可是有人给赵光义打小报告，说这事有内幕，吕蒙正在没考中状元前，穷得要命，曾经向张绅要钱，张绅给了，可是少了点，吕蒙正就记恨在心，这次是在公报私仇。

赵光义立即给张绅复官，这一下满朝皆知，等于当众扇了吕蒙正一记耳光。但是吕蒙正的反应出人意料，他不争辩，不追究，安然自适，就像他默认了。

日久自明，在吕蒙正再次入相之前，宋朝的考课院（相当于中纪委）查实了张绅的确贪赃，再次把他免职。赵光义很抱歉，两人相见，

他说了这样一句话："张绅果实犯赃。"

皇帝低头了，可吕蒙正却再次安之若素，连谢恩都没有。过去了，就算彻底过去，再提一点意思都没有。他要说，就要在大场合，说大事情。

两个月之后的正月十五上元灯节，宋朝普天同庆，皇帝亲自设宴，召集大臣们一起观灯。当天晚上开封城里金吾不禁，花灯如昼，人流如潮。赵光义在高处设台，眼前这一片太平盛世的景象让他大为感慨。他说——你们知道吗？世界上的事，真的是否极泰来。想当初，后晋、后汉的年代里，生灵凋丧殆尽。到了后周，这座开封城还曾经被洗劫。在那时，谁还能再想到会有今天的太平日子呢？到我治理天下，我仔细处理天下政务，体念上天好生之德，才有今天的繁华局面。可见结束战乱，重整乾坤，完全在人。

这个人是谁呢？当然就是他自己。

在场大臣正要集体歌颂一下，吕蒙正突然站了起来，他离开座位，当着全体官员的面对皇帝说：这是您的都城，所以才这样繁华。臣曾经亲眼所见，都城之外几里的地方，就有饥寒而死的黎民百姓。臣愿陛下看到近处，但更要看到远方，这样才是苍生之幸。

赵光义脸色大变，一言不发。吕蒙正神态自若，走回座位，继续吃喝观灯。

古之名臣不过如此。吕蒙正再次复相，他真的想做一些实事。并且他的前任李昉就是因为不作为才丢的官，那么他积极一些，是不是正迎合了当时的趋势呢？很可惜，不是的，身处局中，就算再聪明的才子，也有看不破的地方。

回望赵光义此前所有宰相的任期，就会发现一个问题。时间最长的是最初的三位宰相，薛居正、沈伦、卢多逊，分别是五年、六年、六年。从他们之后，赵普两次入相，都是两年；李昉两次入相，一次四年，一次两年；其他的如吕蒙正第一次，独相时仅一年。整体趋势是越来越短，并且罢免之后，转眼就又恢复。

这样的折腾，为的是什么呢？只有一个解释，皇帝不希望宰相有自己的班底，有过高的威望，那样皇权就会被分割。所以努力工作的不见得有赏，悠游闲散的不见得被罚，而且结果都是一样。

铁打的中书省，流水的宰相。

可叹吕蒙正聪明一世，却看不透这一点，他现在的强势，仅仅是给他以后的失败带来了伏笔。就算他说得再对又怎样，都城之外数里，饥寒遍地。西南方千万里之外，动乱更加骤然升级，已经不可控制了。

当天深夜，大宋太宗皇帝赵光义慢慢走回了漆黑的深宫内院，在他背后，是已经散尽了绚烂烟花的漆黑夜空。他的心屈辱又悲凉。

能够想象吗？他自己亲手提拔的，堪称第一亲信的臣子，都在大庭广众之下让他这样难堪。国势真的颓唐了，人心，也可想而知！

叛乱、饥寒，这些难道他会不知道吗？以赵光义的耳目之灵，蜀川的事已经快发作一年了，无论如何臣子们不敢瞒着他！但是，作为他，是不能惊慌的，如果能在蜀川本境之内就把事情平息了，那才是上上大吉。何况这样的事不是没有过，叛乱早在几年前就一次次地出现了。

雍熙三年时的八月，剑州一带的饥民就曾经造反，“盗贼四起”，可终究被当地的官兵扑灭；四年时的九月，饶州一带，也是“群盗”横行；淳化二年，也就是两年前，长江边上的夔州，甚至都有数百名的官兵在造反……其实就在此时此刻，蜀川的叛乱又算是什么，开封的东面，陈、颍、宋、亳等四州之间，连续三月大雨不断，农田颗粒无收，大批的饥民早就在皇城附近造反了！

赵光义真的不知道吗？查一下史书就能看到，那时他对一个月之后就被罢相的李昉怒吼：“卿等盈车受俸，岂知野有饿殍乎？”

你们这帮家伙一车一车地往家里拉俸禄，知不知道在野外就有饿死的饥民？！

赵光义什么都知道，但是他不得不装傻充大……可恨的是，还有人在他面前摆起了名臣的架子，拿些圣贤话来砸他。但是现在终于装不下去了，蜀川的告急文书终于以官方急报的方式传进了开封。叛乱已经不可控制。在两个月之前，王小波与西川都巡检使张玘决战，结果是两人同归于尽。可是起义的饥民们却变得更加凶猛，他们推举了王小波的妻弟李顺为首领，队伍进一步扩大，就在开封城欢庆上元佳节的时候，四川的中心重镇成都已经被他们攻破。

李顺在成都正式与赵光义分庭抗礼，不管历史上怎样定义，他自称“大蜀王”，建国号“大蜀”，改元“应运”，并且建立了中央政权机构。他有中书令、枢密使、仪鸾使、军帅等一整套班子，同时开始铸造自己的铜钱“应运元宝”，铁钱“应运通宝”。而且最重要的是，他没有丝毫地停顿，已经分兵四出，迅速扩大战果，整个以前后蜀的地面，完全都在他的攻击范围之下！

赵光义无可奈何，只有作出决断马上应战。但是，问题在最开始时就出现了，军队还有，主帅派谁呢？

历来平蜀无功臣，那地方关起门来就是一个国家，这时候里忧外患，你信不信若派错了人，当年后唐时孟知祥监守自盗，霸占蜀川建立后蜀的事将会再重演一次？

何况手头现有的将军们，能让他放心的，能力过硬的，也实在太少了。想来想去，他派出了他的撒手锏——十全十美万能大太监王继恩。

这个人政治可靠，久经考验，军事能力强？不要小瞧这位王公公，人家也是出生入死在前线的刀丛里滚出来的人。前些年雍熙北伐时，知道是谁从前线给皇帝带回来曹彬在岐沟关大败崩溃的消息的吗？就是这位王大公公。

尤其是他还有一个先天的、哪位将军也无法竞争的中标优势——他是太监。谁听说过太监割据称王的？好了，好处多多，越想越妙。但时间不等人，李顺已经在蜀川遍地开花，疯狂抢地了。他的两路大军，北路已经攻占了绵州（今绵阳）、阆州（今苍溪县东南）、巴州（今巴中）、剑州（今剑阁）等地；东路军进展更快，已经攻占了遂州（今遂宁）、合州（今合川）、广安军（今广安县北）、渠州（今渠县）、达州（今达县）等地。

翻一下地图就能看到，这样一来北抵剑阁、南距巫峡（今巫山）的大片土地都已经过户，不再姓赵，而是姓李了！

那么宋军这时还有吗？他们在哪儿忍着呢？别忙，梓州（今四川三台）、眉州（今眉山）等少数几个城池还在宋军的手里，所有人都在里边缩着，等着援军来救命。

十万火急！赵光义抄起笔来，几笔写就一份诏书，委任十全大太监王继恩全权处理川峡间一切事务的大权，然后一脚把他踢出京城，从开封城边开始，你必须全速狂奔，去和李顺抢哪怕一秒钟的时间！

因为李顺已经在玩最狠最致命的招数了。他抢在宋军入川增援之前，率二十余万重兵奔向了两个点。一个是屯集了大量宋军有生力量的梓州；另一个，是剑门关……他要把入川的道路锁死，而且还要把川内的所有宋军都消灭。

这样蜀川就真的是他的了。可是别忙，还有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次序。你先做哪一个？是一还是二？

就像围棋，几子落枰，已经固定了就是那几个点位，可是先下哪个，后下哪个，结局完全不同。这时李顺要做的，也是一样。你先打梓州，还是先拿下剑门关？

李顺的决定印证了一个真理——胜利极端势利，无论你有多少的苦难和眼泪，都换不来它的垂青。

它只认对错不认人。

李顺第一时间派相贵率领着二十余万重兵扑向了梓州，一定要全歼龟缩在那里的宋军。至于蜀川的门户，天险剑门关，他只是派出了几千个人去攻打。

他从最开始就犯下了最严重的错误。这不仅决定了他的败亡，更决定了他一定会迅速败亡。至于为什么这么做，历史上另有解释，说当时剑门关上的宋军只有几百人，而且还都是老疲之兵。李顺需要重视他们吗？

以李顺攻破成都的军威，再加上十倍的兵力，更重要的还是从里往外攻打剑门关，这些都加在一起，还不是手到擒来？

于是，几千人的部队足够了……但是，必须深挖一下内因，才能看到这一次起义的必败原因——见识和修养。

梓州的宋军是十万块钱，随手就可以拿到；而剑门关上有一百万、一千万甚至是一千个亿，可是你们得等。大家猜，赤贫的川人们选哪个？

百分之一万，必选梓州！这就是他们败亡的根本！！

只贪眼前的小利……就像他们急疯了头一样，刚刚尝到了胜利的甜头，立即就大封官，无论怎样都要先过把瘾。紧接着剑门关和梓州就都成了他的噩梦。

剑门关的守将叫上官正。这人很强并且很幸运，他率领着几百个老弱残兵正准备拼命，结果先盼来了救星。救星名叫宿翰，是从成都城里逃过来的败兵，两人合兵一处，立即超过了李顺派来的几千人。这样还守什么关？宋军直接冲了出去，李顺的几千个人大败，逃回去的只有三百人。而这些人逃回成都之后，全被李顺杀了，原因是他们“惊众”。应该说，这是起义军第一次隐约地记起来，他们和职业军人有什么不同。

至于梓州，那可太不寻常了。事后连赵光义都纳闷，我还有这样的

员工？

话说蜀川容易让人感觉“安逸”，外地人去了时间长点也跟着安逸，于是开始放松。但是梓州的知府就不。他叫张雍，警觉得就像他才是造反的人。

李顺没进成都之前，他就开始琢磨着怎么守城了。他先是训练原有的城防部队，觉得不够，又临时招募了四千多人；没钱发饷，不要紧，他敢动用附近州县的库藏；发觉武器不够，那更简单，把庙里的铜钟给我化了，铜汁铸成箭头；再砍了大批的木料，准备大批的绳索，彻底备战。并且向朝廷申请救兵。

这时他和上官正一样地好命，同样从成都败退下来的都巡检、内殿崇班卢斌带着十州之兵路过他这里，张雍的脑子来了个急转弯，立即扣留。卢斌，你哪儿也别去了，我委任你为梓州监护之职，就在这儿给我看家！

这还不算，他还在城外新挖了条大沟，把附近的河水引了进来。这下子梓州城什么都不缺了，连护城河都有了……这样的一座城，已经没有破绽，得用什么样的军队才能迅速攻破？

李顺派来的那些不再饥饿的饥民吗？结果八十多天过去了，梓州城岿然不动，四月中旬时，宋朝的援军终于跨过千山万水，从开封城来到了蜀川门前。十全十美大太监王继恩率军顺利通过剑门关冲进了蜀川。

王继恩变成了二十多年前的平蜀主帅王全斌，他走的路几乎和前任一样。先川北，由剑州开始进攻。他的副手曹习从葭萌关出发，进攻阆州。两路势不可挡，进展极速，很快剑州、阆州就相继收复，紧跟着他们攻向了绵州和巴州，进一步向成都逼近。

这时距王小波发动起义已经过去了一年零四个月的时间，此前节节胜利，不可阻挡的起义军们怎么了？他们的战斗力下降了这么多吗，还是王继恩带进川里的人马过分骁勇和庞大，超出了蜀川饥民的承受力？

不，两样都不是。第一，起义军内部最核心的部分露出了它真正的底蕴，本应最强的那一点，变得让人绝望；第二，在这个时间段里，宋朝派进蜀川平叛的军队，最多只能算是二流角色，真正的精兵，就在王继恩刚刚离开开封城时，就派向了另一个地方。

那边的敌人，才是宋朝的心腹大患。从这时开始，它反复无常，苟延残喘，之后突然间壮大，一直纠缠了宋朝一百多年，直到最后把北宋的江山拖垮耗干。

西夏，李继迁。

人见人爱、丈人众多的小吉吉自从上次惹火了大辽的萧太后之后，似乎就沉默了。他一直很安静，真的在悔过而且自新了？

才怪。在这一点上，赵光义是非常清醒的。狼，总能知道另一只食肉动物的真正心灵内幕。他从最开始就对李继迁实行了控制，军事上暂时做不到，那么来更狠的。

经济，可以不客气地说，太宗时期的宋朝就已经是当时整个世界上最有实力进行经济打击的国度。最根本的一点，就是宋朝什么都有，而辽、西夏甚至高丽，它们的出产都太单一。

针对西夏，宋朝只是一纸法令文书，就断了党项人的活路。他们有什么？别提千年之后，宁夏地区驰名中外的五宝——枸杞、甘草、贺兰石、滩羊皮、发菜。在当时，他们只有两样东西——骏马和青盐。

党项的战马宋朝这时还能得到一些，但是青盐，宋朝突然说我们不要了。一瞬间，党项人看着自己大批上好的青盐堆成了山，可是都成了废物！大宋有无边无际的海岸线，煮海成盐，说不用就不用，可是汉人的绫罗丝绸、大米白面、茶叶药材，却是党项人少不了的。

怎么办？聪明的李继迁在巨大的危机中看到了极其珍贵的机遇，太棒了，宋朝在给他送礼！他迅速召集党项族人，为了共同的生存利益，大家请把刀拔出来，跟着我一起到宋朝的边境去抢劫！

这个号召被全体通过，李继迁终于当上了带头大哥，党项人以空前的激情投入到了抢劫运动之中，收获很大，死伤也很多，但是在生存的基础上建立的同盟牢不可破，他们紧紧地团结在了李继迁的周围。

不过论聪明，有谁想和宋朝人较量一下吗？一纸文书，李继迁就立即众叛亲离，而且被反攻倒算。

宋朝人突然说，很好，青盐吃着顺口，我们又要了……结果党项人瞬间从李继迁的周围散开，争着抢着回家拿盐做生意，把这位老大扔在了茫茫戈壁滩上乘凉发呆，提着刀气得说不出话来——弟兄们你们倒是想想啊，宋朝人是因为什么才答应我们又开了盐禁的，那就是因为我们抱成了团，拿起了刀！所以弟兄们我们要继续奋斗……

斗你个头，这些族人不仅再不理他，其中有位叫高文岯的哥哥还掉过头来，抽刀向他砍了过去。李继迁气得晕头转向，这都是些什么人啊，他只好收拾人马回自己的老巢，但是没过多久，他的脑子里就又有了一个新的计划。

他越过了时代的鸿沟，瞄准了一个让大宋、吐蕃、回鹘都胆战心惊的目标，只要拿下了它，他瞬间就能变幻体态，再不是蟒蛇了，而是一条腾空而起，不可遏制的妖龙！

灵州，只要拿下了这一点，他立即就能成精。

翻一下地图，灵州就是今天的宁夏灵武，现在它很平常了，就算在宁夏回族自治区本地，也排不进前五的位置。但是在历史上，它的作用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它在公元前191年就由西汉帝国建立，是当时整片茫茫戈壁草原上的政治经济中心；秦始皇时，在这里筑城，防卫匈奴；到北魏、隋朝，这里的地位再次上升，是灵武路行军大总管的驻地；到了唐朝，这里变成了圣地。

安史之乱时，唐肃宗李亨就在这里即皇帝位，重振大唐江山。

为什么这么重要，看一下地理位置就什么都明白了。说位置，我们把之前所有文章里夸夸其谈的什么“位于黄河上游、河套以西，土地肥沃，农牧两宜……”的废话都扔开，简单点，它在宋朝版图的左上方，李继迁老祖宗的定难五州把它压在了宋朝的边境附近，它右边稍上方，是夏州、银州；它的上方稍偏左，就是怀州和静州。这样形象吧？

那么又是什么让它比定难五州重要了那么多呢？是因为当时的民族分布图。它下边的南方是宋朝，西边是河西走廊里甘州的回鹘，西南边是吐蕃族的诸部，再加上它北边的党项人。怎样？一目了然了吧。它就是道堤坝，至少四股洪水被它顶在了四面八方，哪一方面冲破了它，立

即就会引起连锁反应，势力的均衡就会被打破。
　　现在很幸运，它还在宋朝的手里，托辽国人的福，汉人的军队损失很大，赵光义暂时把它闲置，但只要稍有转机，宋朝的军队就会冲出边境，以灵州为基地，开拓大西北无边的疆土。所以现在李继迁就盯上了它，他不管这时的力量与局势，就是要出其不意地拿下它。
　　怎样，这是个无理手，没什么道理就发力，但是他运气就是这么好，正好碰上了王小波的起义！无情的事实在那儿明摆着，如果你不管，那么他就会成功……局势逼迫，赵光义无论如何必须作出反应，他可真不想两线同时作战，但是不行，那好吧，他咬了咬牙，开始在他的将军中挑选既能打，还听话的贴心人。
　　老天保佑，他还有一位能与汉武帝的舅子将军群落相媲美的将军，一样的骁勇，一样的至亲——李继隆，他的大舅子。
　　就这样，当年的三月份，李继隆几乎与王继恩同时从开封城开拔出征，他的任务简单明确，就是击溃李继迁，甚至擒斩李继迁，必须将之在党项的势力连根拔起！
　　军队都派出去了，真的两线作战了……开封城里的大宋皇帝赵光义变得沉默，他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恐慌，李继迁、李顺是他眼前的敌人，可更大的隐忧让他接近崩溃的边缘。怎么办？为了避免亡国，难道他真的要那样做吗？
　　赵光义的头脑告诉他，他必须那样做。可是只要稍微那样想一下，他都会痛不欲生。他不懂，为什么上苍一定要这样折磨他，越是骄傲自尊的人，就越要忍受这种最不能忍受的屈辱！
　　北方的死敌辽国人。谁敢把他们忘了吗？只要这时辽国人突然出兵趁火打劫，宋朝就会三面受敌，局面立即崩盘。
　　赵光义不寒而栗，但思来想去，只有两个办法能让他躲过这一劫。一个，是祈求上苍让辽国人突然集体失明，宋朝出了什么事他们都视而不见；另一个，就是他心底里不由自主升起的那个办法……而且这个办法如果要用，那么就必须快用，晚一点都会失去意义。
　　但他真的不甘心，他祈祷着奇迹能出现，那就是李继隆和王继恩能迅速结束战斗，把四川和西夏在短时间内全都搞定，这才能让辽国人在根本上断绝幻想！
　　但是谈何容易，王继恩面对的是遍地烽火，要全都浇灭必须用大量时间，要不然就得用上非常手段。为此，赵光义下令，把剑南、东西川、陕路诸州上至官吏下至黎民，所有人欠朝廷的赋税钱物都一笔勾销，从心底里瓦解起义军的斗志；另外严令王继恩不许在外围恋战，要直取成都，擒贼擒王先抓住李顺。
　　而李继隆，他面对的就是苍茫天地无边的大漠，你去抓吧，骑着党项骏马的李继迁就是一缕时聚时散的妖魂，或许你只有把全部宋朝的子民以及城池都原封不动地移植到定难五州，把那片地儿挤得满满的，然后才能在人堆里把李继迁揪出来……
　　很荒诞，很黑色，但一点都不好笑。就从这时起，宋朝君臣齐心协力和时间赛跑，王继恩在蜀川大地上攻城拔隘，一路势如破竹直奔成都；李继隆在唐代时的“参天可汗道”、“灵州大道”上，同时也是古丝绸之路的必经之路上快速突进，他的目标先是夏州，这是定难五州的中心

点。正是由于戈壁荒原的庞大，才更要占据中心，四下撒网。只不过，他的大军才动，西夏方面就得到了消息，等待他的是一个更加迷乱，甚至敌我难辨的局面，远远不是能用马刀就能解决一切的。

至于皇帝赵光义，他在开封城内努力平缓着呼吸，镇静心神。他必须精确客观地计算眼前，以及之后的每一方的每一时刻的战局发展，来判断在什么时候去做那件让他生不如死的决定。

西南、西北两战区同时开战，但动作最快的人却不是李继隆和王继恩，而是宋朝定难军节度使兼职辽国西平王的双料高官两面派李继捧。

李继隆刚出国境，李继捧的人就进了开封。对宋朝的皇帝说，他的保吉弟弟已经非常乖了，尤其是非常听他这个大哥的话，完全是宋朝的忠实臣子，至于灵州……非常抱歉，保吉知道错了，正在改正中……您给他次机会吧，为了担保，也为了预先感谢您的仁慈，我特意贡献五十匹党项战马，您笑纳，您开恩……赵光义的回答是，李继隆，给我再加快点速度杀过去！

李继隆的速度更快，李继捧的反应是更更快加超复杂。他第一个反应，是带着亲信，搬着财产，到了夏州城外，再不在城里待着了。第二个动作，是派出了亲信手下李光祚去找……李继迁。

把宋朝的所有行动都告诉了这位“好兄弟”。

这就是他为什么忙乱的根源。生存是需要智慧的，他此前做得非常好，小迁迁、宋朝、辽国，哪个他都惹不起，可是他的脑子灵光一闪，我为什么就一定要惹他们呢？和他们全都做朋友，难道就不好吗？

于是他有了大宋的官职，更有辽国的头衔，还和小迁迁也重归于好。但是好日子就是这么的短，大宋发兵了。他以前有多好，现在就有多糟，最起码他还得保证李继迁的安全，小迁迁一旦落网，他第一个就得被供出来。

还好，信送到了，他也到了城外，随时都在观察着李继隆的进度，随时都能逃跑，似乎很安全。但是他万万没有料到，就在宋朝的大军还离他很远的时候，一天夜里，他的营盘突然被人袭击。突如其来，而且对方非常熟悉他们的建制和部署，完全没法反抗。慌乱之中，他一个人逃回了夏州城，所有的亲信外加财产，全被敌人一抢而光。

在夏州城头上，他才看清楚，外面的敌人竟然是……他的好弟弟李继迁。

李继迁敏锐而现实，他对自己的前途不抱半点幻想。暴风雨就要到了，为什么不给自己多加件衣衫呢？何况他的哥哥还搬出了夏州城，主动在城墙外面等着他！

吞下了这一口，就像吃进去一块人肉，自己人的血脉，更快地迅速融合。来吧，李继迁不知道自己的命运是什么，毕竟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承受国家级的打击，但是他发誓要挺下去，哪怕是在草原上终年游荡，或者是以别的什么方式。

这些事都发生在宋军赶到之前，但还不是最终结果。当天夜里李继捧在夏州城头眼睁睁地看着堂兄弟李继迁带走了他的所有家当，转过身来，就发现城里原来的部下们也都变成了敌人。

他被关进了一间小黑屋子，被告知他会活下去，直到宋朝的大将军李继隆驾到。

完了……众叛亲离，身份曝光，李继捧在黑暗中彻底认清了自己的命运。等待他的必将是死亡，还有比死亡更悲惨的屈辱。回首从前，是什么让他从定难五州之主，党项人至少在名义上的君主落到了这步田地？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现在的李继迁，一直在苦苦挣扎，可一直都活得生猛痛快！

只因为他一直都在投靠，都在找人来保护，就输在了没有一根坚硬的脊梁，变得一无所有，连最起码的尊严都丢光了……等他再见到光明时，他看见了宋军征西主将李继隆。宋军其他的将军们暴戾戏谑的眼神里都明白无误地透出了个“杀”字，可李继隆只问了他一句话：你叫什么？

那一天，李继捧颤抖着说出了三个字：赵保忠。

好了，他的生命被延长，李继隆下令把他打入槛车，押送开封，交给皇帝处置。接下来的事情就是李继迁和银州城，李继隆驱动大军杀了过去，但是还没到，他就胜利了。

李继迁逃了，银州城投降。

接到这个消息，李继隆的心情瞬间恶劣到了极点。最坏的事情发生了，他可真没料到，这个李继迁竟然这样的聪明，而且敢于决断，把偌大的银州说扔就扔了，老巢老家统统不要。

这样都不如大战一场，弄个两败俱伤。那样的话，宋朝的援军就会源源不断地进入西夏助战，而李继迁的人会死一个少一个，直至最后死光。但很明显，李继迁也看透了这一点，他连像样的抵抗都没有，就彻底地选择了逃亡。从此茫茫大漠草原，塞外无边大地，要怎样去抓他？

没办法，李继隆只有收拾心情，准备开始下一步的追击搜捕，可就在这时，从开封传来了新的命令。

命令的内容过分强悍新颖，让见多识广的李将军都大吃一惊，虽然诏书上说，这样做可以让西夏的问题一劳永逸。

皇帝和首相吕蒙正决定，把夏州城毁掉，城里的百姓都迁到别处去。这样西夏叛党的一个重要据点就没了，以李继迁的能力，他也绝对没法再筑城。他不是能跑吗？好啊，这下子跑了和尚但是也丢了庙，看你哪儿多哪儿少？

李继隆出了一身的冷汗，不为别的，朝里的大佬们，你们在朝堂之上，拿自己的生活习惯去衡量党项人，你们吃撑了吧？没有城李继迁有帐篷，大不了返祖得彻底点而已。可是我们汉人却得要城，有这个夏州在，我们就可以驻军，就能在定难五州里扎下一根钉子，让李继迁想到哪儿都得绕道，时刻小心被绊倒。

李继隆火速写好工作报告，不仅反对拆毁夏州城，而且建议在银州与夏州之间的南界山附近再增设一些土寨据点，把势力加厚，这样逐步蚕食，就能把西夏一点点地变成内地州县，最起码有了它们，还能切断叛军的粮道……但是朝廷的命令马上回复，李将军，一切行动听指挥，你的任务是抓住李继迁，其他的不要管。为了照顾你的面子，这次你的工作报告我就不公布了。

于是夏州城，昔日威名赫赫的统万城，由匈奴铁弗部赫连勃勃在公元413年，驱使十万人，昼夜不停历时六年才筑就的，连铁锥全力穿刺都不能入墙一寸的空前坚城，就此被拆毁了。而李继隆的下一步行动在历史的记载里查不到。

在《宋史》里没有，在《续资治通鉴长编》里没有，里面只说，他曾经回答自己的部将说："今保吉远窜，千里穷碛，难于转饷。宜养威持重，未易轻举地。"他在强调没法有效地追击，真的在戈壁草原上兜开了圈子，会把自己先饿死累死，不如保持攻击态势，在银州城里待着。

但是查不到他在什么时候退的军。历史上没有记载，也或许是四月间，他拆毁了夏州城之后，就亲自押着李继捧回了开封，因为在他的《列传》中，有"既而继迁遁去，擒保忠以献"的记载，似乎他亲自向天子献俘请功。

那么他回师的日子就是在五月，那时赵光义亲自责问李继捧，李继捧认罪，被封为右千牛卫上将军，宥罪侯。

但更可能是，他一直留在西夏很长的时间，因为在这之后的近三年的时间里（当然，李继隆不可能三年一直都驻军境外），李继迁都非常乖，他不停地向宋廷请罪送礼，讨好宋朝的皇帝。李继隆的军威，还有宋朝拆毁夏州城的决心都明显把他吓怕了。

但不管怎样，宋朝没能如愿抓住李继迁。胜利了，但是局面已经恢复到了当年赵普送李继捧回西夏牵制李继迁之前的老样子。

这真的是胜利吗？

重心转向大西南，蜀川方面的王继恩成为焦点。他和副手曹习分两路合击成都，一路快速突破，行军途中顺手牵羊一样派出了几千人马去梓州援助张雍，结果二十余万起义军瞬间崩溃。

回到前面的那个问题，起义军的战斗力急剧下降，到底是出了什么事？毛病就出在最核心的那个人身上——李顺。

在历史评价中，由于他攻破了成都，建立了政权，人们普遍把他的成就定位在王小波之上。但是，纵观他的一生，他就是一支烟花，在绽放的最初的那一刹那，就已经散发出了所有的光芒和壮丽，在之后的所有时间里，都只是剩下来的空壳子而已。

攻下成都之后，他把自己真的当成了皇帝，不管前线发生了什么事，他都始终坐在成都城里，让自己的同伙去给自己挡灾。

再看看历史上成功的那些农民起义者，刘邦、朱元璋，甚至李自成，他们从始至终，几乎从来没有脱离过战场，尤其在最关键的几个战役中，他们都站在队伍的最前列。起义者的低端装备和战争素养就决定了想成功，想生存，就必须身先士卒！

李顺在玩失踪。再看看农民军的战术，王继恩入川之后，一路行军，攻城拔隘，直到打到了成都城边，都没有经受过一次大规格的兵团决战。起义军的城池与城池之间根本就没有联系，随便宋军一一击破，就像他们没有统一的建制。

这样的防御，比当年的后蜀孟昶都不如。

五月六日，宋军抵达了成都城下，即日攻城，十余万起义军被当天击溃，三万余人当场阵亡，成都就失守了，一天都没有支撑下来。这就

是这次起义的成色，以饥寒反抗，因富贵失败，他们一点都不壮烈。
“吾疾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
王小波的惊世之言犹在耳边，可惜，早就被“大蜀王”李顺扔回到青城老家去了。多么美丽的梦想，曾经那样的让人怦然心动，但最后只是在历史上留下了一个记录——中国农民战争史上，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均贫富的口号。
王小波起义就此结束，不管当天李顺是不是真的战死了，还是下落不明，在三十余年后，才在广州被抓遇害，都已无关紧要。

时光流逝，到了宋淳化五年，公元994年的九月，这时距离成都被收复已经过去了近四个月，距李继捧被押送京师，李继迁弃城逃亡同样过去四个多月。宋朝皇帝赵光义坐在开封城的皇宫里，把人都赶走，他得静静地想一想，这时与开战之前到底有什么不同。
说西北，似乎很成功。在七月间，李继迁派自己的亲弟弟李延信进京上贡，青盐拿不出手，带来了好多匹上等的党项骏马，并且正式谢罪。在谢罪的表文中他率先表示应该把这段记忆删除，为了诚意，他自称仍为“赵保吉”。也就是说，他在强调他仍然是宋朝的臣子。
嘘——此人竟然投降了……够诚意，也很有面子。赵光义决定要给臣子改过的机会。他回复诏书，也以赵保吉相称，等于同意了李继迁的认罪。
似乎这场战争没白打，但是细想一下，李继迁叛宋的最重要的两个象征——辽国的义成公主和西夏国王的头衔，仍然留在小迁迁的身边，哪样都没向辽国退货。
这就是输赢的真正结果，李继迁的脚仍然同时踩在宋、辽两国的船舷上，什么都没有改变。一定要查一下真实的得失，那么灵州已经安全了。虽然那也是暂时的。
看西南，赵光义的心情和他大哥当年的一样，因为王继恩这个大太监也完全复制了当年的王全斌。他进入成都以后，“纵卒剽掠子女玉帛”“杀人如戏谑”，把蜀川百姓彻底激怒，结果成都城门十里之外，再次烽火遍地。
李顺变软了，一个叫张余的人站了出来。他看得很准，宋军夺下的只是蜀川境内的几个重要城市而已，“农村包围城市”，他再次揭竿而起，只率领了万余人，就向宋军发起反攻。这时他的成功不知该喝彩，还是要感觉悲哀。
他们又有战斗力了，沿长江东进，先后攻克了嘉州（今四川乐山）、戎州（今四川宜宾）、泸州（今四川泸州）、渝州（今四川重庆）、涪州（今四川涪陵）、忠州（今四川忠县）、万州（今四川万县）、开州（今四川开县）等八州，势不可挡，进而继续攻打夔州（今四川奉节）。只要再打通了这一关，他们就能东出三峡，彻底扰乱赵家的天下。
又有了动力，是因为再次被虐待，这是他们的可怕，还是他们的可怜，抑或是可恨？真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他们在夔州遇到了阻挡，宋军的峡路都大巡检白继赞与巡检使解守颙前后夹击，把农民军击败。他们且战且退，一直退到了最初时的嘉州。到了第二年的二月份，张余

被俘，不屈而死。又过了三个月，张余的余部王鸬鹚再次起义，只不过这是最后的余波了，转眼之间就被扑灭……至此蜀川起义彻底失败。

但是这都是后话，在当年的九月份，赵光义只知道西南方向仍然在剧烈地动荡，他所盼望的平静，能把他从灭亡绝境中拯救出来的平静仍然没有出现。也就是说，西南、西北两边的局势与开战之初几乎没有区别！

威胁仍旧存在，那件屈辱透顶的事，看来是不得不做了……

第十三章
生死万岁殿

这一年的八九月间，宋朝皇帝赵光义两次派人入辽国求和。宋史中对此一掠而过，但是它当年真的发生了。

辽国拒绝，理由是宋朝没有递交正式的求和国书。而赵光义再没有进一步的表示，这件事不了了之。但是，这是近四十年以来，辽人第一次接到了汉人的主动示好，他们的反应是非常惊喜，立即对边将严加约束，不准再随意侵入宋境剽掠。而且在转年之后，辽国人就表现出了他们的诚意。

辽国境内的武清县有一百多个人私下里结伙进入宋地抢劫，回去之后被辽帝下令全都处死，并且把抢来的人畜财物全部归还。

回顾全程，其实可以说，这是宋朝的一次意向上的和平提议，谈不到什么屈辱，而且达到了目的。但是在赵光义的心中，乃至于宋朝全体朝臣的心里，却是酸楚和悲凉的。

在十几年前，这是能想象的吗？近四十年了，从柴荣开始，汉人强势复兴，一直对辽人强硬压制，不停地进攻，不断地胜利，甚至举国兴兵收复故地，但这一切，从这时起完全变成了遥远的记忆！

再也不可能了……赵光义在心底里悲叹，人们可以用刘邦，甚至天可汗李世民的例子来宽慰他，这两位皇帝中的伟人都曾经以和亲等更低姿态的方式与异族谋和，那么他这时的一个小小的议和提议又有何难堪？

休养国力，从头再来好了！

但是真的是不可能了，赵光义比谁都清楚，这时连第二天的太阳对他来说都是奢侈品，还谈什么抱负与理想？！还是在这一年的九月，他把晚年最喜欢的一个下属从青州（今山东益都）召还，在宫中把裤腿掀起，说：“卿来何缓？”

你怎么来得这么慢，你看，朕的伤势已经……

这是寇准，少年得志，大起大落，却永远强硬尖锐的寇准。但是按说这时他也应该沧桑一些了，从那次把皇帝摁在椅子上听完报告起，寇准已经开始了他的电梯人生。

那是在三年前，淳化二年的春天。当时大旱，皇帝问这是怎么搞的，是不是我们君臣最近的工作不对头，老天爷发火了？大臣们都说这是上天的规律，与人事无关。但是寇准说：《洪范》中讲，天人之间，随时影响，这时天旱，是刑法上处置不公。

赵光义的脸当时就黑了。他没法不生气，实事求是地说，他的为政之道首推一个“勤”字。在历代所有皇帝之中，能做到每天都上朝视事的，可能只有他一个人。这样的出勤率，一直坚持到了这一年之后的995年的十二月。直到那时，他才效仿唐太宗开始三日一视朝。

这样的勤政，竟然被臣子当面说出刑罚不公，他实在是受不了。但是要注意形象，不能当场发火，他拂袖而起，要回内宫。

这时在场的人都看着寇准，皇帝又要跑，是不是再把他拉住摁倒？

很没劲，那天寇准的情绪很低潮，他放了皇帝一马。皇帝回屋生闷气了，一会儿之后就把他单独叫了进去，问他到底是指哪件案子。

寇准摇头，我现在不说，您把中书、枢密二府的长官们都叫来我才说。等宋朝一国所有的顶尖级官员连同皇帝都在场之后，他直接把矛头对准了参知政事王沔——副宰相阁下的弟弟王淮和祖吉都是贪赃，祖吉贪的少被杀了，王淮贪到了上千万，却只不过打了几板子，而且还官复原职，这不是不公是什么？

王沔立即认罪，寇准当场升官，那时他年仅三十一虚岁，就做到了左谏议大夫、枢密副使，同知院事的位置，可以说这在宋朝前所未见。但人太顺了就容易发疯，连皇帝都敢拽的人会当自己的顶头上司是什么？当时的枢密正使叫张逊，寇准上任之后立即和这人开掐，不仅在枢密院里掐，还总在赵光义面前开练（准与知院张逊数争事上前）。时间一长，连命运都开始看他不顺眼了。

有一天他和另一位枢密副使温仲舒结伴逛街，突然有个疯子冲出来，向他高呼万岁。寇准立即躲开，但是被张逊知道了。张逊指使自己的好朋友判左金吾王宾上告寇准谋反，寇准没怕，温仲舒给他作证，那人是个疯子。

但是事情的结果是两败俱伤，寇准和张逊都被贬官外放。重要的不是事情的真假，而是说事时的态度。更重要的是，这事虽然像是天灾，但也是必然，寇准这一生注定要上上下下，连滚带爬。性格决定一切，这就是他的命运。

外放了寇准，赵光义对他很是想念，经常打听他在青州过得怎么样。这里有个问题，他为什么会喜欢寇准呢？这小家伙莽撞冲动，倔犟抗上，这时也没有什么特殊的能力表现出来，却连官场的基本秩序都遵守不了，要他何用？

但是人类最喜欢的就是自己本身，尤其是理想中的，达不到的那个自己。锐气聪敏，胆大气盛的寇准，与老成练达，从年轻时起就温文得体的赵光义完全是两个极端，但谁知道隐藏在心底深处的赵光义是什么样的？

没有答案，只不过赵光义在这一年的九月，把寇准紧急召回京城，让他看完自己的伤势之后，问了他一句话。此前这句话，曾经有人对皇帝说过，后果是五人被贬官，宰相被罢免（参见吕蒙正第一次罢相），但是这时，赵光义主动说出了口，他问：“朕诸子孰可以付神器者？”

我的哪个儿子可以继承皇位？赵光义开始安排后事了……

寇准的回答让人替他发抖，他说——陛下要为天下选太子，跟您身边的女人、太监商量（谋及妇人、中官），这不行；跟我这样的近臣商量，也不行。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您亲自选择，自作主张。

皇帝身边的太监，指的是十全大补丸王继恩及其党羽；皇帝身边的女人，是凡知道一点宋史的人都知道，他指的是当时的宋朝正牌皇后李氏！

在皇宫里当众说话，把除了皇帝以外的所有人物全部一掌拍平……这时赵光义低下了头，他想了很久（帝俯首久之），然后才把所有的侍

从都屏退，小声地问：“襄王行吗？”
寇准的回答变得稍微艺术了一点点：“知子莫若父，您既然觉得他行，那就马上决定。”
赤裸裸地赞同，从此宋太宗的第三子，原襄王赵元侃从众多皇子中脱颖而出，被任命为判开封府尹，改封寿王，正式成为准皇储。而寇准也因此重回中央，并且从西府的军事部门枢密院，调到了东府中书省，成为文官系统里的顶级人物——参知政事。
再一次富贵险中求，要立就立大功，要得罪就往死里得罪人，他又一次乘电梯从低层一跃而起，飞黄腾达，这以后也成了他的人生模式。不过别急，这人还会再摔下来，但怎么样也摔不死。
不死的还有赵光义，还是在这一年的九月，他的生命突然有了转机。正统的医官们照样还是饭桶，但是来了一个和尚和一个道士，峨眉山的僧人茂贞以及河南道士王得一。这两人像从前的侯莫陈利用那样，用左道旁门的办法把赵光义的箭伤控制住，他又能重新振作，处理天下繁杂纷乱的大事了。
就从这时起，赵光义的生命已经快到尽头了，但是始终游走在生死边缘的他，却绝没有像那些凡夫俗子那样，在生死间走过一回，就把人世间的事都看“破”，他反而激发出了更加强烈的愿望，一点遗憾都不想留，无论是谁都不原谅，一个敌人都不放过，以前生命里所有做过的事，他都加倍地浓缩到了最后的这两年的时光里。
要硬就硬到底，永不悔改，我就是这样地生存过！

先是西南方面，他把本已经派出，马上就到蜀川替换王继恩的赵昌言留住，让他在凤翔一动也别动。他突然想起来，赵昌言虽然是他的亲信，而且军事过硬，但是此人没有儿女，放他进了蜀川，就等于风筝断了线。
然后给王继恩升官，不管这时王小波起义的叛军还没有彻底消灭，也要马上升官，但是有讲究。为了奖励这个太监，他特意独创了一个官衔——宣政使，却绝不给“宣徽使”这个意义非凡，潘美都曾经得到的职位。因为宣徽使到手，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接触到政治了。
再派张咏进成都。这时成都已经被降格成为“益州”，张咏这位宋朝史上数一数二的方面大臣开始了他仕途中最艰难，但也最辉煌的演出。这位寇准的同年进士的能力简直让人难以想象，他到了成都不久，就上报朝廷，再也不用从陕西向成都运军粮了，而且蜀川方面已经有了两年左右的储粮！
赵光义大喜：“乡者益州日以乏粮为请，咏至未久，遂有二岁之备。此人何事不能了！朕无虑矣。”
再之后，宋朝的这位倔犟自尊，始终都极力追逐荣誉的皇帝做了一件让人大跌眼镜的事。他因为蜀川之乱而下了罪己诏。诏书中他坦诚自责——是我选用的官不对，这些人在蜀川刻薄剥削，把好好的百姓逼成了强盗。说到底，是我见事不透，烛理不明……
做完了这些，宋淳化五年的九月份终于过去了，进入十月份，他开始给自己的新任开封府长官，三儿子赵元侃配备助手。其中有温厚严正的长者如杨徽之，有后来真宗朝的名相如毕士安，更有清苦耿直，虽以

状元应试得名，却绝口不提的杨砺……不是正人，就是能臣，他要让儿子快速成熟起来，让他有自己的翅膀。

到了十一月份，出乎所有人意料，他突然间对西北的李继迁露出了灿烂的笑脸。他派使者特意给李继迁送去了大批的器币、茶药、衣服，这些党项人甚至所有游牧民族都不会生产的东西。这些连同上次李延信上贡时带回去的赐品，让李继迁非常感动，为了表示谢意，他在第二年的元旦过后，派亲信张浦（是汉人）带着大批马匹、骆驼进京上贡。

双方背地里咬碎钢牙，见面时笑得满脸开花，宾主非常友好亲切地会面。张浦向四面八方小心察看，希望多看出点宋朝的虚实动态，赵光义却很安详，他照例先关怀了几句之后，突然问：上次李延信带回去的弓箭继迁还喜欢吗？

张浦变得有点为难，但他必须回答：喜欢，但是……拉不开。

废话，那是一石六斗的弓，宋时一石是现在的九十二点五斤，也就是说弓力达到了一百四十八斤，那可不是把一百五十斤的大米扔到后背上！李继迁曾经拿出这张宋朝皇帝赐的弓向族人们炫耀，结果没一个能拉得开的。

赵光义微微一笑，传令班直们集合，只见数百名皇帝的近卫，在崇政殿前演射，每一个人都能随意拉开这样的弓，百发百中。

张浦吓傻了，赵光义问：戎人敢敌否？

张浦回答：番部的弓太弱，箭太短，不敢敌。

赵光义这才切入了主题：番部没什么好留恋的，你为朕带话给继迁，何不归顺来朝，永保富贵。

李继迁，你这个小破孩儿，我就不信搞不定你！

送走了张浦，赵光义开始等回信儿，但是好大的帝国，每天都会有无数的事来刺激振奋他，当然，他也随时去刺激、振奋别人。

一个月之后，宋至道元年，公元995年的二月，先来了件好事，蜀川方面把张余的首级送到了开封，王小波、李顺起义终于被扑灭了。然后又过了两个月，到四月份，他在权力中枢里刺激了一个姓吕的，又振奋了另一个姓吕的。

被刺激的是吕蒙正，他第二次被罢相。官面上的说法非常温馨可人，说是要“均劳逸”，怕把他累坏了。实际上的原因人人都知道，是吕蒙正太兴奋了。

这次他当首相时间是一年半，几乎从来没顺过的吕蒙正，除了在上元夜花灯节上让皇帝当众丢脸之外，他还来了把现场版的赵普模仿秀。

那是在李继隆发兵西北之前，天朝国度，砍人之前要先给个警告，于是宋朝决定要派一个使者。那么派谁呢？吕蒙正身为宰相，责无旁贷地由他拟定名单，结果人选送上去，皇帝一个劲地摇头。

这人不行，给我换了。

吕蒙正没说话，带着名单下朝，几天之后再交上来，居然还是原来那份。

赵光义好涵养，不发火，只是要他再拟、再议。但是见鬼的是吕蒙正再交上来的，仍然还是这一份……别惊讶，这样的回合一共进行了至少三次，最后赵光义终于大怒，把奏章名单一把摔到地上，厉声喝问：

搞什么，干吗这样固执？必须给我换了（何太执耶？必为我易之）！

吕蒙正慢条斯理地回话：不是臣固执，是陛下不了解。其他人都不行，只有这个人才行。臣不愿以媚道取悦于陛下，那样曲从您的意见，就会危害国事。

当时其他的宰相枢密们吓得一动都不敢动，吕蒙正却慢慢弯腰拾起奏章，收入怀中，从容退下。好风采，真宰相！连赵光义都望着他的背影感慨地说出了一句话："是翁气量我不如。"

没说的，那就用这个人吧，该人出使西夏果然称职。史称"太宗益知蒙正能任人，而嘉其有不可夺之志。"但是把这件事从头回想一下，是不是觉得有点眼熟？对，当年赵普也干过，结果同样是赵匡胤听了宰相大人的话，皆大欢喜。可是有一点，同人不同命，事同理不同。

你要分清楚，你面对的是谁，而且正处于什么时期。你可真是忠，而且能，但是你的胆子也未免太大了些，我都搞不定你，我儿子拿你怎么办？于是风采非凡，学识高深，品德隆重的吕蒙正先生只好下野，去当右仆射这样既尊贵又清闲的散官，彻底去"逸"，再也别想"劳"了。

接他的位子的，是另一位姓吕的仁兄。那就是号称衰中之衰，既烂且衰，连衰四十余年不停衰的"衰神"吕端。

吕端其实开始并不衰的，他的出身是相当的高档。他的父亲大人吕崎曾经在后晋时当过兵部侍郎，他从踏上仕途起就有特权，起步就是以恩荫补千牛备身。

到了宋朝，他的运气更好，他的大哥就是宋初时的参知政事、副宰相吕余庆，而且是一直参知了十年之久。但是好运截止到太祖朝，他大哥和赵匡胤死在同一年。进入赵光义时期，他开始独自闯荡江湖，就此开始了一衰再衰再四衰的人生旅途。

这期间第一次严重倒运，就是跟了顶头上司开封府尹、秦王赵廷美的霉庄，被赵家二皇帝千里发配，只许走路，当了把大耳朵驴；第二次，由于他表现好，人憨厚，又被调回了老岗位开封府，继续给第二任准皇储许王赵元僖当下属。结果赵元僖离奇死亡之后，又一次被钦定为御用出气筒。

当时他正在开封府堂上办公，突然间御史武元颖连同十全大太监王继恩出现。煞星临门，满堂震恐，可是吕端徐徐起立，静待诏命。

当天吕端取帽下堂，与二位天使大哥随问随答，从容自若。三个月之后，这些"有罪"之官都按律到考课院领处分，并且恩准可以面见皇帝，表达一下自己的切身感受。只见表演现场涕泪横飞，号声一片，所有的堂堂大宋命官都把脸面扔到皇家御用厕所里，彻底变成了痛苦不堪的水龙头，哭得跟窦娥似的，但只能强调出一点痛苦之源——臣有罪，但是家里太穷，您要是再贬了我，就要全家饿死了……

表演收到赏钱，这些人基本都被赵光义原谅，就算贬，也不会贬得太狠太低太远。可是轮到了吕端，这位衰神却只说了四个字——"罪大幸深"，积极要求外贬，越远越好！

赵光义深深地凝视他，也只回了四个字——"朕自识卿。"不久之后官复原职。

这是必然的，就在吕端两次出任开封府属官之间，在那段被贬的岁

月里，他的表现赵光义看得清清楚楚。那是在宋端拱元年，公元988年的四月，他奉命出使高丽。回程时海上突然起了大风，波涛如山，摧樯折舵，同船的人连同副使吕佑之都吓呆了，下令把船上所有的货物都扔进大海，才逃过这一劫。但是这一切发生时，吕端独自坐在舱中怡然读书，神色不变，就像在自己家的书斋中读书一样。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吕端。”这样的胆识，这样的气量，尤其是霉运当头却绝不怨天尤人，更不摇尾乞怜，吕端用光明宽厚的人格力量硬生生地扭转过皇帝的成见。

十五年前，皇帝说他“是大家子弟，能吃大酒肉，余何所能！”到这时，皇帝要升他为首相，有人提醒说“吕端糊涂”，赵光义却强调“端小事糊涂，大事不糊涂”。并且在当年的赏花钓鱼宴上作诗以赠——“欲饵金钩深未达，磻溪须问钓鱼人。”

这是把吕端比作千古兵家第一祖姜子牙了。的确，吕端与姜尚同样都是大器晚成，这一年吕端已经整六十岁了，是一位真正的老人。但是赵家的这位绝不放权，甚至不相信任何人的皇帝，却给了吕端一份从所未有的特权与殊荣。

“自今中书事必经吕端详酌，乃得闻奏。”没有吕端的认可，国家的公文敕令不许上传皇帝！

在宋初，最鼎盛时期的赵普也没有这份待遇……

时光继续流转，当年英姿伟岸或者笑颜如花的人都成了过去，就在吕端得势的当月，宋太祖赵匡胤的皇后，宋开宝皇后宋氏死了。

时年仅四十四岁。

这是无可置疑的皇后，曾经母仪天下，为宋朝后宫之主。她的死亡，依礼必须有全体臣民，包括现任的皇帝在内全体默哀进行国葬。但是结果却是，赵光义不为皇嫂成服（连丧服都没穿），并且不准臣子们临丧吊孝。宋皇后的棺柩被迁到他的姐姐，已经死去多年的燕国长公主（嫁给高怀德、曾经用擀面杖把赵匡胤抡出家门的那位女士）的家里，之后就殡葬在了普济寺。

这位在寂寞中孤独死去的女人连最后一点死亡者的起码权力都没有得到，她不能与丈夫、宋太祖皇帝赵匡胤合葬，就连她的神主（牌位）也不准进入太庙，等于把她驱逐出了赵氏家族！

这样的残酷对待，连小户人家的伦理底线都被打破了，到底是因为什么？

有一个说法是，说她死后赵光义传皇位给自己儿子的所有威胁才全部除掉，可以真正安心了。言外之意，也就是说，她在活着的时候还能再威胁到赵光义的实权。

或者说在赵光义死后她还活着，就能再以她的号召力把皇位重新夺回到太祖一系。

这太不可思议了，在历史记载中，除了在“烛光斧影”之夜，她曾经命王继恩去召唤德芳，既排斥了长子德昭，又让赵光义感到了威胁之外，就再也没有出现过她的身影。她非常安分，赵光义即位后命她移居西宫，她就去了；在雍熙四年，又命她移居东宫，她也答应，根本就是百依百顺。

她的生命之路就是十七岁入宫，四十四岁死亡，只与年长她二十五

岁的丈夫生活了八年，没有任何亲生子女陪伴。这些寂寞凄凉的数字，就是她的一生。权力根本就与她绝缘，退一万步讲，就算她死在了赵光义的身后，她也绝不是她弟妹的对手。

别忘了那位李氏弟妹的哥哥是谁——李大将军李继隆……宋家却谁都没有。

唯一的解释就只有赵光义本人的心灵了。昨天还感恩的事，过了一夜或许就会勃然大怒，当年哭着说出“共保富贵，无忧也”的心情，过了二十多年里忧外患的日子之后，会变成什么呢？

而且更古怪的是，后来赵光义的儿子真宗皇帝赵恒即位不到两个月，就给自己的叔叔赵廷美、哥哥赵德昭、赵德芳追封名位，进行补偿，可是对自己的这位婶母，堂堂的开宝皇后却一点表示都没有，直到太宗陛下的玄孙神宗皇帝即位之后，才把她的神主升祔太庙。

这都是为了什么呢？

不得而知，资料太少了。关于她的死，在历史中还留下了两个人的名字。一个是宋初时著名的翰林学士王禹偁。这位大佬和另一位知制诰田锡先生是最敢对皇帝说三道四的人，田锡更威猛些，不仅和皇帝对着干，还时不时地拿宰相开刀，结果早在端拱二年，砍赵普时崩了刃，至今还没康复。

王禹偁这次其实已经很小心了，他根本就没敢在公开场合说任何话，只是在私下里和自己的宾客说：“后尝母仪天下，当遵用旧礼。”结果赵光义的耳朵太长，很好，非常好，吃我的饭，连我的家事你都敢管。给我滚出京城，到滁州当官去！

另一个人嘛……是寇准。这一点办法都没有，这次不是他政治觉悟不高，更不是他突然间状态大好，想和皇帝再操练一下，而是他个人的爱情问题。真不巧，他的老婆大人就是宋皇后的亲妹妹，说穿了，他居然是光辉伟大既圣又德神勇无敌突然死亡的赵匡胤陛下的连襟……

寇准的事先放一下，宋皇后的葬礼事件到此结束，他的电梯时刻还要再等几个月，那时的速降感觉肯定会让他觉得头皮发麻满眼金星的。

赵光义更加繁忙，风言风语都靠边站，他有重要的军国大事要做。在做之前，他的三儿子赵元侃给了他一个好彩头，新上任的开封府尹报告——在太康县，有村民抓住了一只玄兔，贡献给皇上。

“玄兔”……一只黑兔子，不知道哪里特别，反正儿子献得高兴，老子收得愉快，太宗陛下亲自给这事定了性——“玄兔之来，国家之庆也。”

至于庆在何处，因、为、这、是、祥、瑞。请注意，这是未来的真宗陛下第一次流露出对国家兴旺民族昌盛的巨大向往，以及对祥瑞事件的勇猛追求欲望，特此纪念一下。

这之后，赵光义集中精力，回忆了过去近一百多年里皇帝和藩镇之间的生活经验，权衡再三，给西北方面的李继迁提出了一个非常美好的生活建议。

派使者去西夏宣诏李继迁，加封其为鄜州节度使，辖区就在今天的陕西省中部。

这和上次托张浦带去的口信内容一致，让李继迁从野人世界的定难五州搬到中华文明最集中的长安城一带，直接一步跨进文明人的现代生活。这是多大的幸福啊，想来一直活得既痛且苦的李继迁该感恩戴德了

吧？

当然，事实上这只是一道小小的测试题，就看李继迁是不是读过书，懂不懂历史。不必太远，只是最近的五代十一国时期就够了。还记得吗？后唐帝国是怎样灭亡的？燕云十六州又是因为什么样的起因才被割让出去的？

让节度使搬家，这是皇帝清除藩镇势力的不二法门，最强有力的一招！当然了，这也是藩镇反口咬皇帝，鲜血淋漓改朝换代的二不法门，最强有力的一招……

不过这次的前景应该不错，据可靠情报，李继迁平生大字不识一个（西夏文字这时还没出现），党项人的各种神奇古怪传说肯定是听满了一脑子，所以抱着祖宗的基业死也不放，但是汉地里的故事他知道多少呢？

这真是个问题，以前是虐待党项人的身体，这一次要改成鄙视李继迁的智力了。

李继迁有点伤神，准确地说是伤心。被人蔑视的滋味太难受了，居然以为拆了我家的夏州城就把我吓死了？我李继迁是吓大的？！

刚刚给了点好脸，马上就想要我的身家性命，当我是白痴？！

何况学问与能力无关，那只是组成能力的一部分，有太多学问高深隆重的大角色其实都只不过是电脑里的硬盘，得有操纵的人才能往外倒料。更可贵的本事叫本能，有些人天生就知道什么叫危险，或者怎么叫别人难受。

伤心过后，李继迁彻底看清楚了这个宋朝皇帝的本相，作为敌人，站在对立的角度，才有资格这样衡量——赵光义是个彻头彻尾的侵略者。对待西夏，完全就是当初对待辽国的翻版。不管形式怎样，他都要想方设法地把敌人干掉，把土地和财富并入到自己的库房里。

很好，李继迁思量了好久，没有当场翻脸，他只是像当年第一位识破搬家诡计的藩镇大人那样回复了三个字——不奉诏。

好意心领，但我也没造反。皮球踢回去，再看你的反应。同时李继迁进行两手准备，活在这个世上，看来手里永远都得抓着把刀。

回到开封城，赵光义一边听信儿，一边在交代后事。他给自己的三儿子举行了正式的册立太子之礼。那是在宋至道元年，公元995年的八月十八日，宋太宗皇帝正式下旨，诏告天下亿万子民，立襄王元侃为皇太子，改名“恒”。

同时宋朝大赦天下，诏皇太子兼判开封府（判，位于开封府尹之上）。至此中原汉统自从唐哀帝天祐（904-907）年间以后，近百年光阴，第一次重现皇太子之册立。

当天赵元侃这位命运的新宠儿出皇宫进御道参拜太庙列祖列宗，然后出现在京城百姓面前，博得万众欢呼——“少年天子也。”

这句话立即就传进了深宫内院，现任皇帝他老爸赵光义的反应是极端愤怒，他立即就把这件事的始作俑者寇准叫来。劈头一句话，让以后千年之间听到、看到的都痛斥他真是虎狼之性，泯灭天伦——“人心遽属太子，欲置我何地？！”

连儿子的权力都要争，这算是什么父亲？

可是谁说他是个好父亲了，并且在他的心里，甚至于在天下万民的心里，都从来没要求过他是个好父亲。他应该做的是当个好皇帝，而他这时的反应，绝对标准正规，是人世间曾有过的任何一位英主的标准反应！

所谓的“英主”是什么？举例子吧，刘邦、刘彻、李世民、朱元璋、康熙、乾隆，他们都是大有作为的皇帝，就其功业而言，绝对称得上英主了。

他们共同的一个特点，就是至死不放权！

前面的四位汉人皇帝，虽然都有太子，但是哪一个都是直到尸体冰凉之后，太子才能触摸到国家的权柄。到了后面的两位满人皇帝，他们更绝，连太子是谁都是秘密。死后去爬“正大光明”匾吧，秘密都在后面。别提太上皇乾隆，嘉庆前六年皇帝时刻都坐在火山口上，那是什么日子人人心知肚明。

这就是强势天子的真相，他们的仁慈，都只有在敌人都被征服之后才会显现。而且在人类的封建历史上，权力越统一，才越能给人间带来平安。所以赵光义这时的反应与嫉妒都是再正常不过的，并且只要再让他受到刺激，感觉到更大危险，他绝对会做出李世民当年的事来。

干掉自己的亲儿子，管他是不是太子！

并且别忘了，这只是宣布了一下赵元侃是皇太子了，不过是个天气预报，正式的册立仪式还没到呢……这么大的变数，这样大的压力，并且这样的突如其来，换谁都得瞬间头如斗大了吧，但寇准偏偏一点慌乱都没有。此人端正朝服，向皇帝施大礼郑重祝福——陛下选择立太子交付天下神器，为的就是有一位社稷之主，这时臣民拥戴，正是“万世之福”也。

赵光义的反应是没有回答，他扔下寇准，走回到后宫，和他的皇后嫔妃们谈论了一会儿。史称“后宫中皆前贺”。都向他祝贺，他这才出来，把寇准留下，两人当晚喝得烂醉如泥才散场（极醉而罢）。

到此为止，寇准在册立太子这件事上做到了有始有终，开头并且收尾。但是也留下了一根刺，皇帝为什么要先回后宫和他的女人们品味一下寇准的说辞，然后才出来表态呢？

这可是太不英主了。

一个事实是，这时的大宋明德李皇后陛下，她正亲自抚养着赵光义的原皇长子、废准皇储赵元佐的儿子赵允升。李家的儿子很强悍，李家的女儿更加果敢，她的喜怒之间可绝没有小女孩儿式的乍风乍雨，她要做的事，就一定会做出来。

虽然这时赵元侃的皇太子位已经不可逆转了。

一个月之后，当年的九月二十四日，太宗皇帝升朝元殿，册立皇太子，陈列如元会之仪。依唐时旧制，盛况如下：

皇太子赵恒自东宫衣常服乘马，赴朝元门外幄次，改服远游冠、朱明衣，三师、三少导从入殿，受册、宝，太尉率百官奉贺。

再，皇太子再易服乘马还宫，百官常服诣宫参贺，自枢密使内职、诸王宗室、师保宾客宫臣等毕集，皆序班于宫门之外。

庶子版奏外备，内臣褰帘，丘太子常服出次就座，诸王宗室参贺再

拜讫，垂帘。皇太子降坐还次，中书门下文武百官、枢密使内职、师保宾客而下以次参贺，皆降阶答拜；讫，升坐，受文武百官、宫臣三品以下参贺。

当日礼毕。

再至二十七日，皇太子具卤簿，参拜太庙五室，常服乘马出东华门，升辂。至此，原皇三子赵恒终于名正言顺地成了大宋帝国的正式皇储接班人。

可是在皇宫的深处，另有一些人，他们冷冷地看着这些过场，看着原赵元侃现赵恒不停地脱衣服换衣服，来来回回走进走出，觉得这一点意义都没有。

古来太子何其多，曾有几人到皇座？一切还要看到时候能不能及时赶上那列疾驰而过、从不等客的火车……

开封城里的宋朝百姓们为百年难得一见的珍稀物种欢呼，可在西北，李继迁的党项脑子里却想出了和千余年前诸葛孔明一样的生存办法。

大宋好比当年巨大的魏国，党项最多只能是偏处一隅的西蜀。那么想一下当时诸葛孔明的进攻宣言吧，对这时的李继迁是多么的适用——“伐魏亦亡，不伐魏亦亡，何如伐之？”

何况宋朝亡西夏之心不死，赵光义无论怎样都不放过李继迁。那就伐之！

李继迁在赵恒举行皇太子册立大典的同一月份，九月，率领着党项骑兵再次进攻宋朝。在当年的史书记载里，西北方面的清远军上报宋廷，说李继迁入侵，已经被击败并逃走。

很强，但很无耻。这是假的，只要稍微扫一眼半年之后的宋史，就会发现这是个一丝不挂的谎言。因为那时再说到西北形势时，一下子就提到了西北战略第一要地灵州已经被围攻了多半年！

多么无情的事实，李继迁再次公开反宋，直接又奔向了当地最大的要害，还是灵州，不拿下来誓不罢休。但是宋朝君臣当时的反应是，我们什么都不知道，还有更要紧的事要做。

太宗陛下拿出了一只新制的琴，向亲近的大臣们展示。只见这只琴的形式开终古之先河，绝对的前所未见。它不再是七弦古琴，而是九弦琴。陛下向臣子们解说道，九弦依次分列为——君、臣、文、武、礼、乐、正、民、心。

众臣舞蹈拜颂，不胜欣喜。

再之后，陛下召见了参知政事张洎，命这位才高识博的江南才子把京城内外八十余间的坊名重新改撰，开封城由此分定布列，具有了大国首都的制度；然后再派峰州团练使上官正（守住剑门关的老兄）、右谏议大夫雷有终（被赵匡胤打掉大门牙的雷德骧的儿子）一起担任西川招安使，配合益州张咏的工作，把十全大太监王继恩换回来。

这些都做完了之后，时间已经到了这一年的年底，赵光义忽然间对自己身边的侍臣说——朕为皇帝，治国的业绩不在我的哥哥之下（无惭于前代），要超过周世宗柴荣（过于周世宗时）。

这是为什么呢？他突然给自己的人生下了评语。并且在新年之始，

宋至道二年，公元996年的正月间，他亲自到太庙中拜祭祖宗先灵，并合祭天地于圜丘，大赦天下，加恩于中外文武百官。

紧跟着他又开始疼爱起其余的儿子们，依次加封为——越王赵元份为杭州大都督兼领越州；吴王赵元杰为扬州大都督兼领寿州；徐国公赵元偓为洪州都督、镇南军节度使；泾国公赵元偁为鄂州都督、武清军节度使。

爱心大爆发，所有的儿子们都共享无私的父爱，可惜里面有两个稍微深层次点的内幕。

第一，加封皇太子以外的其他皇子，并且给他们以实权，这是历代以来非常经典的牵制皇太子，分太子权柄的招数。赵恒小同学从此要小心小心再小心了。

第二，这是内幕中的内幕，赵光义的私人医生团体里又有了新成员，名叫潘阆。这人风流倜傥，大有诗名，生长于秀丽天成、人杰地灵的杭州，号逍遥子，一边行吟遨游天下，一边卖药普济苍生，过着现实版的神仙日子。至于他为什么能来到太宗陛下身边，是由于那位刚刚回到开封，马上就再显忠心的大太监王继恩。

王继恩刚回来就又立新功，潘阆的确医术非凡，赵光义的箭伤开始好转。请注意，这里要着重声明一点，不管王继恩以后做了什么，他在赵光义生前时绝对百分百的忠诚。就这样，时间到了这一年的四月，西北的真相终于大白于天下。

《宋史》中记载赵光义命令白守荣护送四十万石粮草去灵州，结果李继迁亲自率军在浦洛河打了个埋伏，白守荣全军崩溃，四十万石粮草都落入了李继迁的手里。

截止到这里，回顾最近这次宋、西夏之间的结怨过程，完全是赵光义没事找事。他先破坏了有利于宋朝的和平形势，逼着李继迁造反，然后又听之任之，眼睁睁地看着西北重镇灵州被党项人日夜围攻却不闻不问。一切都愚蠢无聊到没法解释。

但这只是从表面上看。真实情况是宋朝内部关于灵州救不救、怎样救，已经讨论了很长时间。最关键的一点就是李继迁的实力已经大大地超出了宋朝君臣的预先估计。

这次围攻灵州，李继迁的人马超过了一万！

这再不是以前王侁以几千骑兵就能打跑的党项人土豪型武装了，宋朝已经错失了干掉他的最佳时机，那就是上一次李继隆出重兵进攻西夏的时候。那时李继迁为什么不应战，扔下老巢银州就逃跑？

那根本就不是怕了宋朝的大军，而是因为他刚刚吞下了堂兄李继捧的实力，还没来得及消化，他不敢拿这样半生不熟的军队去孤注一掷。可这时经过两年多的时间了，李继捧也被宋朝人抓回到开封，西夏已经是李继迁一个人的天下，他摇身一变，已经恢复到了当年定难五州之主的真实身份。

要打他，就要作出与一个国家开战的准备。

这就是为什么要先送那么多的粮草过去的原因，要先让灵州能再挺一段时间，宋朝发兵得需要准备。但是谁能想到李继迁竟然能一边继续围困灵州，一边都有余力围城打援了。形势危急紧迫，真的刻不容缓了。就在粮草丢失的当月，赵光义下令命侍卫司马军都指挥使李继隆为

环、庆等十州都部署，殿前司都虞侯范廷召为副都部署，以当年潘美扫平南汉的灭国级军力（同样是十州之力），立即出兵攻打西夏，讨伐李继迁！

十州之力，分五路进兵。

主将李继隆自环州，范廷召自延州，王超自夏州，丁罕自庆州，张守恩自麟州，目的地在开战前已经确定——定难五州中的乌、白池。

要注意，上面的这些数字和名称，里面包含的信息量极其庞大，并且这次战争的决胜点都已经先期出现。首先，要想一下，宋朝为什么又要分兵前进。

上次北伐契丹时分兵是三路，实际上是四路；再往前数，最著名的汉武帝伐匈奴时，卫青与霍去病、李广等人也都是分兵而进；甚至再往后看，到了明清两代时，明末清初决定汉满兴衰的萨尔浒之战，明朝是分兵四路；到了康熙征葛尔丹、乾隆征大小金川，也都是分兵进击。这都是因为什么？

不要看结果，因为上面的战例里有胜也有败，历史证明分兵绝对带不来必胜，也绝不意味着必败。那么这样做，就只有一个原因——怎样抓鱼。

出兵塞外，茫茫天地就像是无边无际的大海，拿着一把鱼叉去一次只攻击一个目标好，还是分散开，合围进击，像一张渔网那样铺天盖地的成功率高？

何况汉人的人数就是占优，就是有做渔网的本钱，那么干吗不用？所以赵光义还是选择了分兵。

再来，就是要看一下乌、白池。

这是个重要得不能再重要的信息了。与早期的西夏人打仗，最让汉人愤怒的不是党项人的战斗力，而是他们的战马。李继迁飘忽不定，四处流动，在千百年前就做到了“敌来我退，敌退我进”的经典游击战略要点。一句话，不是打不过，而是抓不着。

但这次不一样了，宋朝的准备工作空前优秀，他们居然事先就探定了李继迁的老巢所在，就在乌、白池这个点上，只要到达，就一定能找到敌人！

剩下的就是战斗了……那根本就没有半点悬念，因为这次宋军出动的人数极其庞大。史书上记载，总军力不明，但是光主将李继隆一路的先锋部队，就有三万人！

再加上西夏方面宋朝原有的驻军，这是什么样的实力？一切的迹象都表明，李继迁在劫难逃，就算他变成了一只党项种沙漠牌的蚊子，宋朝派过去的大炮都能满天开火，把他轰下来。

九月份，宋朝的大军冲出边界，杀进党项境内。最开始时，各路人马的一切行动和行军方向都严格遵守战场纪律，和皇帝临行时配给的方略、阵图严丝合缝。但是，问题突然出现在主将李继隆的身上。

李继隆这是第二次征战西夏了，老马识途，他发现了一个问题——路线不对。

如果按着皇帝、他妹夫赵光义指示的路线图，他得先路过灵州，然

后才能杀奔乌、白池。那样的话就要走一个多月，并且路上缺水。这是最致命的，搞不好他庞大的军团就会不战自乱。这时他的先锋官，原银、夏州钤辖卢斌给他出了个主意。

这位久驻党项的先锋建议，不经过灵州，从他们的出发点环州开始，走直线，十天之内就能突然出现在乌、白池。

李继隆的脑子里灵光闪动，经灵州，不外乎就是顺路为灵州解围。可是突然打击乌、白池，更是围魏救赵，让李继迁不得不回救老巢，灵州之围不战自解！

主意越想越妙，他派自己的弟弟李继和火速赶回开封，面见皇帝，把改道的事上报。赵光义一听就急了，他搞不懂为什么总有人不听他的，居然连李继隆也这样！他在便殿里召见李继和，只说了一句话："汝兄如此，必败吾事矣！"

他马上亲笔给李继隆写信，命令他必须听令按原计划行事。并且派引进使周莹舻去做监军，必要的话强令李继隆服从。可是晚了，当周监军赶到时，兵贵神速，李将军已经出征，绕过灵州走捷径己成事实……愿望是好的，见识是高的，如果成功了，那么李将军的威名必将远播西域，威震当时。

但是，历史上的记载非常郁闷，他走了十多天，结果是——"不见敌，引军还。"

这是怎么回事？！这可能吗？敌人就在乌、白池，走到就领奖，绝对没有错。而且后面发生的事也证明了宋朝先期的情报百分百的准确，那么他怎么会"不见敌"？

其实说穿了就一句话，他迷路了。如此简单而已，在沙漠戈壁之中，想贪便宜走捷径，结果适得其反……并且更要命的是，他不仅自己白逛了一圈就回家，当时还和丁罕合兵，一起这么玩的。

宋军的主力大军就这样无功而返。

可这也比另一路的张守恩强。西京作坊使、锦州刺史张守恩是名门之后，他的父亲就是宋初名将张令铎。他从麟州出发，严格按照路线图前进，结果他遇遇敌人了。但是这个败类居然无耻到突然间选择失明，我什么都没看见，我们回家吧……就这样，他带着人马平安无事、全须全尾地就回来了！

只剩下了王超与范廷召两路。

这两人合兵一处，所走的路线是最艰苦、最漫长的一条。"誓扫匈奴不顾身，五千貂锦丧胡尘。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他们来到了无定河。

无定河在现在的陕西省北部，是黄河从青藏高原的崇山深谷中激流而出后，支流中最著名的一条大河。看数字，它全长近五百公里，水量极为充沛。但是在当年王超等人率军过境时，它竟然是干涸的。

宋军是一边挖井一边行军，硬生生地从戈壁荒原中挣扎到了铁门关。就在这里，宋军远征西夏的第一战终于打响。

宋军中一位年仅十七岁的少年站了出来，他是王超的儿子王德用。为父亲做先锋，他率万人冲过党项第一道防线，掳掠牲畜数以万计，随即杀进最先确定的目标——乌、白池。

这时他终于发现，最初的情报是多么的准确，他面对的真是党项之

王李继迁！

千里奔袭，终于找到了李继迁，但是同时也得面对党项人全族的精锐。这时宋朝全军的主帅范廷召和王超的反应是“不敢进”。

突然间的胆怯，这和之前的顽强前进，强突防线的表现转变太快。但是情有可原，宋军五路合围，只有他们到达，他们的军力到底是多少，史书中没有记载，但是下面的一个事实却能推论出来，他们的实力远远不如光前锋部队就有三万人的李继隆部。

王德用请战，这位年尚未及弱冠时的少年是主帅的儿子，可他领到的精兵只有五千人！这就是那时的真相。只以这区区五千人，王德用与李继迁鏖战三日，大小共数十战，连战连捷，最后宋军全军压上，李继迁终于被击溃，率残部逃离老巢。

这是一次惨胜，宋军虽然胜了，战绩是阵斩五千余敌，生擒两千余人，抓获党项部落的酋长未慕军主、吃啰指挥使等二十七人，马两千余匹，兵器铠甲过万数，但是自身的伤亡，还有连日的行军、激战，已经是彻底的伤疲之军，而且身在客境，实在没法再去追击。

退兵，宋军几乎是刚刚击败李继迁，就从乌、白池开始撤退。但是退兵的过程中才真的是凶险万状，幽灵一样的党项骑兵在西夏荒原出没不定，只要宋军稍微露出散乱不支的迹象，他们就会随时再杀过来，胜负生死之间根本还都没有确定。

这时王德用请父亲和范廷召先行，他率军独自殿后，严令——敢乱行者斩！宋军全军整肃，队伍严整，就在离原夏州五十里的地方，党项人真的出现了，一直尾随在他们的背后，但是始终不敢挑战。眼睁睁地看着宋朝人越走越远。

西夏之战就这样结束了，宋朝这一次真正地得到了胜利，但是胜利的程度还远远不够，这一点李继迁清楚，宋朝的皇帝赵光义更明白，对于西夏他下定了决心一定要就此扫平，绝不给李继迁再死灰复燃的机会！

转过年来，赵光义任命侍卫司马步军都虞侯傅潜为延州路都部署，以防御契丹；任命殿前司都虞侯王昭远为灵州路都部署，继续向李继迁进攻，攻击不断，时刻搜索，务必要斩草除根。

战况激烈，不到一个月，王昭远就在灵州行营上报，再次击败李继迁，但是李继迁仍然逃脱了。这时候时间到了宋至道三年，公元997年的二月间，赵光义五十九岁了，纠缠了他近十八年的箭伤终于不可控制，史书记载，他病情恶化，生平第一次在便殿决事。

他下令灵州前线停战。之所以这样做，无外乎两个原因。一，兵家乃不祥之物，赵光义要以休战来邀上苍之幸，恳请赐福再延长他的生命；二，以他对战争的关注程度，这次由王昭远征讨李继迁，他一定还是赐阵图，定计划，全程遥控战局，这时他再也支撑不住了，只有放弃。

之后的一个月的时间里，《宋史》中再也没有任何政治、军事、人事变动的记载。很明显，帝国最重大的事情就是皇帝的健康。但是举倾国之力，也无法延缓一个人生命的流逝。

三月二十八日，赵光义终于病倒，彻底无法料理国事。第二天，最

后的时刻终于来到，他死在了皇宫内的——万岁殿。

万岁殿，居然还是万岁殿！时光轮回二十二年前，就在那个风雪交加的夜里，他匆匆走进了这个神秘的世界，去面对着哥哥的尸体，这时居然也要从这里离开！

二十二年了，他留下了太多的印迹，在正统的史书上，人们可以看到历朝历代人士给他的盖棺评定。宋人的评价当然很高，说他不仅完成了统一天下的大业（指征服北汉），而且之前就协助赵匡胤奠定了大宋的基业。完全是一位继往开来，承前启后的超级皇帝。

到了元朝，也就是《宋史•太宗本纪》里以及后来的明、清两朝的学者们，对他就没有什么顾忌了。元人强调他“太祖之崩不逾年而改元”，这是说他对哥哥不敬；“涪陵县公之贬死，武功王之自杀，宋后之不成丧”，这是他对弟弟、侄儿、嫂子的不仁。最后的一句还算厚道，“后世不能无议焉。”说他身后会有些议论。

的确，这些事情一直都在千年间口碑流传，对他声讨斥责。但是，这都是他的私德，与军国大事方面的成败无关。与之相对比的是李世民亲手干掉自己的哥哥、弟弟，又贬死了自己的太子，无论哪一点都比他做得狠，但一点都不影响千古一帝的名望。

明清两代人所着重的就是这个。因为无论怎样解释、掩饰，赵光义从他哥哥手里接过来的江山，都是一个欣欣向荣，统一将成，社会稳定的大好局面。而到他死时，扔给下一代的却是一个破烂摊子。辽国人欺负到头顶上来了，西夏人再不是臣子，连自己国内都有了四川大起义的反叛，这一切，都是他亲手造成的！

可是这些也不足以说明这个人。

他太复杂了，但是也极其简单。一句话，是他的追求害苦了他，更害苦了他的国家。他全心全意地去做着他没法胜任的事，而且每次的运气都差到了极点。

无论是两次北伐契丹，还是远征西夏，他都只差了那么一口气。可以说如果他坚持住了，那么辉煌的、无与伦比的胜利就会属于他。他就会如愿成为那个神圣无比、压倒所有前人的完美帝王。

但为什么每一次他都那么倒霉呢？

可是又无法否认，他又是那么的幸运。比如说，如果他没有和他哥哥赵匡胤生在一个娘的肚子里，他还会是他吗？帝王，将遥不可及！

这就是所有问题的终结点。他本不是个命中注定的帝王，却有着那么崇高的理想。这时就不要说他的“功绩”了。后人们一致认定，从唐朝中期开始，中国的政治就开始畸形，由太监们掌权，皇帝任由他们随便生杀废立。到了五代，武将们又把太监杀了个干干净净，从此黄袍加身的戏一次次上演，总也玩不腻。直到赵匡胤，才开始把政治拉回到正轨，由懂行的文官来执行。

而真正做到了“与士大夫共治天下”的人就是赵光义。可以说，以后百余年间北宋的繁华昌盛、和平安定的根本就是由他来奠定的。可是要注意，这样的“功绩”会让赵光义感觉非常悲哀。这完全是他不得已才这么做的！

如果他北伐成功，他就会当之无愧地成为军队的灵魂，作为最高的、唯一的主宰，他完全可以像他哥哥那样去平衡文武官员之间的关

系，决不让一方压倒另一方。但是谁让他败了，为了安全，他只能选择现在这样的局面。

就是这样的无奈，宋朝的无奈就从他开始。时光倒流，风雪黄昏万岁殿，这里是一切的开始也是最终的结束。恍惚间，那个曾经血肉至亲的身影再度出现，远远地在宫门之外等着他。

一句似乎无关痛痒的问话——光义，你快乐吗？终生追求，用尽手段，现在满足吗？

回答只是一丝难解的微笑——我来过，我奋斗过，如此而已……

五十九年的岁月，二十二年的风霜，经过便是经过！

第十四章
啊……衰神

一个人生而劳碌，死后应该得到些许的安宁了吧，这是对一个死者最起码的尊重，但是骄傲、强势了一辈子的赵光义却偏偏就得不到。

真是悲哀，他刚刚咽气，真正的尸骨未寒时，他两个生平最亲近的人就背叛了他。

十全大太监王继恩和他的皇后李氏。

在正史记载中，一切都是太监不好。王继恩可能是习惯了颠倒皇位，于是在老主子刚死的时候，就直觉性地在心里掂量了一下。

再明显不过了，让皇太子顺理成章地登基，有他什么功劳？可是再另立一个，那么二十二年前的旧事就会重演。他还是那个拥立新君，立下头功的人。

这样的美事，想着都兴奋，简直就是唐朝时伟大的太监群落才能做出来的事，而他，一个太监，居然就能两次成功。这是空前绝后的纪录，是太监中的太监！于是他先动手联络了两个同伙——参知政事李昌龄、知制诰胡旦。三人联手还是觉得分量不够，于是才又找到了赵光义的遗产直接继承人。

李皇后。

这可不是乱说，在两宋三百一十八年的历史上，各个时期的“赵某氏”们绝对是皇位继承人中的第一顺位。层出不穷的太后、皇后们从第一位太后（赵匡胤他妈）开始，就从来没闲过。

何况这时的李皇后不仅有名位，更有实力。她的哥哥李继隆大将军是宋朝禁军殿前司的都指挥使、靖难军节度使。要知道这时殿前司早就没有都点检了，这位指挥使大人就是禁军的第一高官，并且他本人此时就在京城里。

这种配置，至少在理论上已经达到外戚最强时的汉朝的高度。那么还等什么？时间不等人，王继恩只要稍微看一眼李皇后身边的那个可爱的小男孩儿，就知道了皇位的继承人应该是谁。

原皇长子，现废庶人赵元佐。

李皇后马上就同意了。前面已经说过，她早就一直在皇宫里抚育着赵元佐的儿子。这时是爱子及父也好，还是从前时因为爱其父才养其子也罢，反正她被打动了。

就这样，万事俱备，只差一人。只要再搞定了那个肥胖痴呆的老衰神，新皇帝就会顺利掉包换人。

以上就是在正史记载中，宋朝第三位官家诞生时难产的前因。

正史如是说，那么就这样看下去。因为无论是王继恩和李皇后谁先找的谁，都对他们的同伙性质没有区别。要强调的只有一点，就是他们入伙结盟的时间。

做这样的大事，记载中，居然一切都是临时决定的。

事情从赵光义病倒开始，也就是他死的前一天。从那时起，王继恩

才和李昌龄、胡旦结党，准备推举赵元佐。

同时一个事实让人摇头苦笑。能想象吗？在这种重要时刻，皇太子赵恒居然一直都没在病危的父皇身边。他被隔离了，连皇宫都进不去。但这实在不能怪他，在中国历代帝王的传承规律中有一个现象，越是强势的父亲，所选择的继承人，就越会是一个低调的儿子。刘邦这样，李世民这样，甚至后来的朱元璋也一样。赵恒也不例外，皇宫里的所有命令都挂着他父亲的头衔，他必须听。

但不急，有人能进去，六十岁的首辅宰相吕端亲自进皇宫探病。有证据证明，那时吕端的视力已经很不好了，他努力地向四周张望，结果发现谁都在，除了最应该出现的赵恒。吕端立即警觉。他当官四十多年了，甚至五代十一国时的乱世都亲身经历过，什么没见过？何况他之所以这时进宫，就怕出这样的事。

但他什么都没说，一点表示都没有，只是悄悄地躲开所有人，在自己随身携带的笏板上写了两个字——“大渐”。马上派亲信送给皇太子，要赵恒立即进宫。

就在这时，赵光义死了。

王继恩立即行动，他首先去见李太后（立即升级），两人瞬间沟通，达成协议（正史写的），并且认识到了问题的最关键点。那就是立一个皇帝，无论是太后，还是太监，说了都不算。必须有大臣，不管有什么样的内幕和命令，确认皇帝的身份都得有公章，有诏书，而且这些都必须由国家的公职人员出面才能名正言顺产生效力。哪怕这些东西都是伪造的。

那么这时宋朝的第一大臣是谁呢？吕端，你绕都绕不过去这位老眼昏花的仁兄……那太好了，这就是当年王继恩的第一反应。

第一，吕端太好对付了。过往的一切资料都显示，吕端不过就是一个肥头大耳好脾气的大胖子而已，甚至对付他，王继恩还很有经验，当年在开封府里把吕端革职查办的就是他。第二，可真是天从人愿，这时吕端就在皇宫里，居然自己送上门来了。妙极，争分夺秒马上去找他，碰巧赵元佐也正关在皇宫的南宫里，这样不出宫门就能把事情都办妥。

越想越高兴，但是一走出李太后的宫门，王继恩就立即瞬间抓狂。吕端居然不见了，就这么一转眼的工夫，那个既老又胖行动不便的老头儿居然失踪了！

立即去找！有人报告，说吕端已经回到了中书省。王继恩松了口气，还好，不太远。但是事情重大，他决定亲自出马，像二十二年前那样去找吕端。

事情就这样有了一点微小的差别，从吕端自投罗网，到王继恩去中书省上门找人。就这么点区别，就让整件事情，以及大宋天子的归属彻底改变。

太监的本职就是服侍与传旨，中书省政事堂可真是太熟了，王继恩三脚两步之后就见到了吕端。这期间计谋已经想好，来个狠的，第一下就得把吕端震晕。

陛下驾崩了！

晴天霹雳，看谁不怕，然后再用太后的名义来压服他，这样国有长

子，不传诸弟就顺理成章，更何况这位长子还有位深得太后欢心的长孙。历史上因为有个好儿子才当上皇帝的大有人在，为什么这时就不行？

想得很好，可惜吕端就是个迟钝。他表示了悲痛，但很有限，不过接下来王继恩就非常兴奋，简直是惊喜，他说了太后要立赵元佐，而吕端居然不反对！

长出了一口气，看来人世间的事就是这样，你想得越轻松，那么很可能去做时就超复杂。但是你咬着牙以为特难办，却很可能有惊喜！

只是今天注定了是个坐过山车的日子，惊喜过后吕端就又让他突然间凉了一下。吕端很认真地说：立谁不立谁，我们说了都不算，太后说了也不算。

谁算？王继恩紧张。

吕端慢腾腾地说了两个字——遗诏。

“遗诏……”王继恩的脑子急速运转，难怪这个死胖子刚才不怕，原来有遗诏！这是突如其来的变数，不过对他只有好处没坏处，最起码的一点，没有遗诏按理就得由皇太子接任皇位，那么有了遗诏就得另说。太棒了，至于遗诏上写了什么，再把它读成了什么，嘿嘿，以为我王继恩不认字或者读不出错别字？

那么下一个问题，遗诏在哪儿？！

吕端晃着很胖的身子站了起来，嘟囔着说，还能在哪儿，中书省政事堂的诏书阁呗……喂，你别急，咱俩一起去拿！可惜他说晚了，就在他满含悔恨的呼声里，王继恩已经再次启动，这位十全太监以花甲老人超常的敏捷嗖的一声从又胖又笨说走了嘴的老宰相身边射了出去，冲向了诏书阁。

必须要快，先到先得，拿到了诏书就死不撒手，怎么改怎么读就都是我的事了。别再说什么读遗诏也是宰相大臣们的事，我连领兵打仗都有资格，这算得了什么？这样想着，王继恩终于领先吕端冲进了诏书阁，但是一切也就此结束。

这是他在这一天里犯的最大的也是唯一的一个错误，他的一生就此落幕。

诏书阁里鸦雀无声，偌大的厅堂满阁诏文默默无声地面对着他。在他的身后，诏书阁的大门突然关闭，紧跟着就是铁锁落钥的声音。

王继恩悚然回头，不过转头间已是百年身，什么都晚了，在他和吕端之间已经横亘着一扇大门，外面的广阔天地从此与他隔绝，他突然明白过来——被吕端算计了！

可是竟然是这样的屈辱，从头到尾吕端什么都没做，是他自己跳进笼子里的，还一直都在亢奋喜悦中！这个死胖子……那天王继恩只能在大宋的机密要地诏书阁的门缝里，眼睁睁地看着吕端满身是肉，一步一颤地离去，留下的只能是他的悔恨和后人的猜想。

关于悔恨，是他当时的个人感觉，千年之后无论怎样也没法复制，那就算了。

至于猜想，倒是有几个。第一，他为什么又要玩这个谋立新君的把戏？真的像前面正史里所说的，他要在新朝廷里再次呼风唤雨，所以才

烧冷灶赌偏门，再三再四地走钢丝，直到把自己摔死？

不太像，正解和另一个问题有关，即他和李太后之间，谁是主谋谁是胁从，这才是关键点。一个太监，不管他多得宠多有权势，有赵光义这样暴烈宅男型的君主在位，他想在皇帝死了才不一会儿的工夫里就闪电式搞定太后？玩笑开得太大了吧。

第二，有种说法，是王继恩这个年过花甲的老人终于良心发现，对自己第一次颠倒皇位时的错误有了修正之心。说他在二十二年间亲眼目睹了大宋朝在他选出来的赵二的统治下走向了没落，所以才想这次挑个强悍点的，用有性格的赵元佐来替换软蛋赵恒，才这么不顾一切再次下海。

不过，“良心发现”？请问一个在不久前还在成都杀人成性的老家伙，他会突然间天良发现？

这个玩笑不靠谱。

第三，就比较切合实际了。请问王继恩当天真的是一个人迫不及待地冲进政事堂找吕端说事的吗？大宋皇宫里顶尖大太监外加宣政使大人，会没有几个随从？就算王继恩本人利令智昏被骗进了诏书阁给锁起来了，他的随从们会连一个锁头一扇木门都砸不开？

这些都是疑问，不过第三问要留一下，等到太后出场后，以及新皇帝登基之后才能全面联系最后的结果，来一次总体解答。

那一天吕端步履蹒跚地晃进万岁殿，等待他的情景就像是二十二年前的翻版。还是一个死了的皇帝，外加死皇帝的老婆大人。

物是人非，旧话重提，李太后这一年三十八岁，她比当年的宋太后幸运多了，有资格直截了当地向宰相说出自己的主张——皇上死了（宫车晏驾），立长子即位，这是顺理成章的（立嗣以长，顺也）。

很好，言简意赅，掷地有声，但是千不该万不该，关键时刻她突然间底气不足，又多加了四个字“今将奈何？”

她问现在怎么办？

少废了多少口舌，吕端立即跟进——先帝立太子，为的就是今天，怎么能容忍有异议存在（岂容有异议邪）？

注意，这句话之后，李太后马上就沉默了。正史中记载，从这时起，所有反对赵恒即位的阻力立即全部消失。而之所以会这样，给出的答案是因为王继恩不在。这样李太后就失去了和吕端抗衡的力量，她不得不服软。

真是这样吗？或许在皇宫内院里，一个顶尖大太监的实力的确要超出身为外臣的宰相吧，那么就算王继恩本人不在，他的党羽这时在哪儿？各级大小太监外加带刀行走的侍卫们都在哪儿？如果真有这些势力，就算吕端强悍到和清朝时的鳌拜一个等级，他的下场也是当场被拿下吧？

所以根本就不关王继恩什么事，这件事从头到尾都是李太后的意思。想要证据，那就请回忆吕端进万岁殿之后，李太后所说的第一句话。

她开头就表明了自己要干什么。如果她是被王继恩所鼓动的，那么只有吕端一人进来，这有多反常？王继恩在哪里？她这样倚仗王大太监

的存在，怎么会在他缺席的情况下马上就向宰相亮底牌？
这样就敢比大小，她疯过头了吧。
不过这仍然蛮古怪的，比如说，如果真的是她太后陛下的一意孤行，那么为什么吕端这样一句貌似稀松平常，半点营养都没有的话就把她给瞬间冻结，彻底封口了？她为皇储换人计划所准备的武器库里不会只有这么一句开场白吧！

这要从吕端回答的那句话里找玄机。
“先帝立太子，正为今日……”你小心了，这可是你丈夫早就准备好了的，回头看一眼那具死尸，你觉得这位跟你睡了二十年的男人，他真的一点都没察觉到你的动机？
你一直养着赵元佐的儿子赵允升，不管是不是因为你虽然也生过一个儿子但早死了，膝下荒凉才养着玩，你丈夫可都天天看着，会不知道？赵光义是什么人，就凭你这个连开封城都没出去过的女人就想在他面前当众耍花枪？
你在找死。
敢找吗？相信当天肥胖迟钝，稍显痴呆的吕端像堵肉墙一样屹立在李太后面前，一定让她产生出了一种幻觉。只要这堵肉墙向旁边一闪，他背后就会突然一下子涌出她丈夫为这事留给她的“遗产”……好了，女人话多，可聪明的女人明白什么时候闭嘴，李太后选择就此沉默。
貌似空城计再次得逞，但到底是不是空城根本没法考证。就像废除皇太子这种级别的狠招都敢出，会连自己的亲哥哥李继隆都不通知吗？李继隆也会被吕端这样轻飘飘的一句话就搞定吗？这些同样也没法去推敲，因为局势就是这样的平静，李继隆当时是个凭空消失的透明人。历史记载，他不在现场，根本没他什么事。
直到这时，真正的主角赵恒才及时赶到。皇太子变身立即进行。
程序和二十二年前一样，由赵恒站在他父亲的棺柩前，再由副宰相、参知政事温仲舒当众宣读遗制（该有的总会有的），把他由皇太子升格为当今的大宋官家。
身份确认完毕，所有人离开已经死去的老皇帝，一起去前面的参政大殿。要在最正规的地方接受完文武百官的朝拜，赵恒才能算百分之百变身成功。就在这最后一道关口时，吕端突然大失常态。
宋朝的规矩，由首辅宰相押班，率领文武百官进殿。这时所有官员听指挥，全看吕端怎么办。却见吕端站在大殿上，新皇帝已经垂帘落座，他就那么站着，一点下跪的意思都没有。众目睽睽，他突然做了一个北宋一百余年间空前绝后的举动。
没有任何请示，吕端从臣子的阶下之位走向了天子的宝座！不仅如此，他还亲手把皇帝面前的帘子挑开，真是老眼昏花了，但他近距离直盯盯地看，直到真正确认了眼前的人就是赵恒之后，才重新下殿，率领百官向新天子朝拜。
成功了……终于结束了。花甲老人吕端终于完成了自己一生中最重大的任务。“大事不糊涂”，不仅要想得清楚，更要做得彻底，什么脸面风度，都滚一边儿去。人生除了成功什么都是假的！
以上是正史，在宋人笔记《后山谈苑》中的记载就更加无所顾忌。

吕端不仅是挑起了帘子看赵恒的脸，早在上大殿之前，就在福宁庭里直接登上了御榻，把赵恒的衣服解开，仔细察看皇太子的身体，来确认是不是本人。这次确认之后，由于还要君臣分开进入参政大殿，所以上殿之后才再次确认。

至于他为什么会知道皇太子身体上的某一特征，那是因为太宗陛下早就私下里对他说过："与太子问起居。"赵光义真的早有准备！

以上就是宋朝第三位官家的诞生经历。是不是有种感觉，不管怎样剖析，还是很不刺激？的确，也许其间发生过什么，但都被习惯性地掩盖掉了。可最重要的一点，还是硬件元素的不足，缺了一个人。

吕端和王继恩都是花甲老人了；李太后是一深宫女流之辈；李昌龄、胡旦的资格不够；至于李大将军，他再有威望实力，奈何赵匡胤兄弟二人在前后执政了三十九年之后，早就把军权分得零零碎碎，没有皇命，没有枢密院的签条，他一兵一卒都调不动……这些统统地不是没能力就是没活力。可只要那个人在，一切就会超级火暴，忠奸分明，你死我活。

寇准，寇准哪儿去了？

寇准已经坐电梯直达底层，在邓州忍了快八个月了。

事情要从赵光义临死的前一年，至道二年的正月间说起。那时太宗陛下亲自祭祀天地，按规矩仪式结束官员们就开始过节了。他们每个人都会官升一级，外加大批的物质奖励。

这个规矩是如此的美好，以至于被各级官员牢牢记住，在以后的岁月里利滚利提高价码发扬光大，直到神宗陛下咬牙——因为再也赏不起了。

可是这时还没关系，赏，而且这一年的赏赐主持人就是寇准。春风得意的寇准，已经搞定了皇帝，压倒过宰相，并且还确立了百年难得一见的皇太子，于是意气风发开始为所欲为。

赏罚要公平，这是最起码的准则。可是寇准就不，我喜欢谁，谁就升高官；我烦谁，谁就去倒霉。结果他喜欢的右通判、太常博士彭惟节升到了屯田员外郎，他厌恶的左通判、左正言冯拯升到了虞部员外郎。完全颠倒，冯拯原来的官比彭惟节大，结果升赏之后反而比彭惟节小了！

这还不算，要给冯拯小鞋穿，就得让他痛出声来。有一个制度，宋朝官员们工作时向皇帝上奏章，好多的帖子得按官职大小排列好，你总不能让下级的报告压在上级的前面吧？这时问题出现，由于彭惟节一直都比冯拯官小，码帖子的人惯性发作，还是把冯拯的放在上面。这下正中寇准下怀，就这样的小事，他居然动用参知政事的副宰相职权，以政事堂的堂贴命令，把彭惟节的帖子压在了冯拯的上面，并且把这事报告给了赵光义。

说冯拯太没规矩。

碰巧赵光义当时乱蜂蜇头，火不打一处来，那时候灵州城正被李继迁团团围困，在蜀川方面李顺的余部王鸬鹚又聚众造反，结果发现臣子们连点起码的规矩都没有，简直是欠揍！

冯拯被叫来痛骂一顿，不过赵光义的理智还在，骂过就算了，没再

深究。可是冯拯都快被气昏过去了，他冤！

结果有冤报冤，他把寇准公报私仇的事上报，而且一下子连锁反应，寇准升官这么快，早就有人眼红了，岭南东路转运使康戬斜刺里跳出来，来了个超级华丽的突然袭击——报告陛下，寇准已经是权倾朝野，没人敢管了。您是不知道吧，吕端、张洎、李昌龄这些人都是寇准引进的（事实），这些人中吕端对他感恩戴德（端德之），张洎本来就是个没品的奉承人，李昌龄是个软蛋（昌龄畏懦），他们都不敢和寇准对抗，所以寇准才敢胡作非为，颠倒制度！

赵光义一听大怒，还有这事？！

他没找寇准，先把吕端等人叫来，一顿教训，问他们到底怎么回事。李昌龄和张洎彻底吓傻，一个字都说不出来。只有吕端平静地回答——寇准的性格太刚烈，总喜欢自己做主，臣等不想和他争，那样就有伤国体了。

话很平常，但越想越是高明。第一说的是事实，寇准的性格往好里说才是刚烈，坏一点就是跋扈欺人，他何止是喜欢自己做主，综合以后的表现，准确点说叫唯我独尊！第二，把自己和李昌龄等人一下子撇清，我们退让绝不是因为他是我们的恩人，只是不想大臣们之间争执，那样就会耽误国家大事。

多懂事，多有身份。同时把最可怕的一处隐患浇灭——我们绝对没有因私结党……

赵光义想了想，你们都退下，传寇准。结果就此换成赵光义开始郁闷。寇准绝不认错（综合以后的人生经历，这不是他不认错，是他相信自己绝对、永远的正确），并且开始滔滔不绝有理有据，一件事一件事地和皇帝评理。

这时皇帝给了他一个劝导式的警告——寇准，“若廷辩，失执政之体。”就是告诉他，你如果在大殿之上和皇帝当廷争吵，这不是宰相应该做的事。

但是根本没用，六七年前我就敢把你摁倒，听我说完话才放你走，现在和你多说两句有什么大不了的？于是继续吵（准犹力争不已）。

赵光义一声叹息：“雀鼠尚知人意，况人乎！”耗子和麻雀都能通点人性，何况你还是个人！

没说的了，这个孩子被惯坏了。寇准当场被贬官，从参知政事、副宰相贬到了给事中。这仍然还是高等京官，按理说当天寇准就算是再猪油蒙心，也该见好就收了吧？

是的，当天他是消停了，不过一夜之后他就再次变本加厉，卷土重来。他居然在第二天把中书省里的各种账簿搬进了大殿里。皇上，你不是说我处置不公吗？不是对冯拯那混账压制吗？好，您查账，看看到底有没有错……

滚！赵光义再没心思答理这个不通人性的毛头小子（寇准这时三十六岁了），滚到邓州当地方官去吧，再也不想见到你。

以上就是寇准第二次坐电梯的经历。同时历史多么的巧合，让赵恒的即位变得轻柔和缓了些。

第十五章
温暖贴心王爱卿

时空变幻，再不是开国创业时了，治理这样一个超级庞大、内蕴丰富的帝国，需要一个怎样的帝王呢？

内蕴更加丰富，心智超级庞大……

赵宋的第三位帝王是一位非常与众不同的人。看他，绝对不能只表面化。比如说从他最初发布的几个命令里。

照例他先封赏。

从他最亲爱的“妈妈”开始，他选择完全失忆，对刚刚发生过的事情转眼就忘。原李皇后的身份被正式确认为太后，同时为了尊敬，让她老人家仍然居住在原来的西宫嘉庆殿；之后他才给自己的亲生母亲，早已去世的李氏追尊为贤妃。有了这个基础封号，才能再进一步追封为元德皇太后。

之后大面积封赏亲族，他的四个弟弟一齐封王。元份、元杰本来就是越王和吴王，这时改封为雍王和兖王，实际待遇提高。元偓和元偁之前不过是节度使，现在一个是彭城郡王，一个是安定郡王。而且来日方长，亲王指日可待。

幽禁深宫的元佐这次成了他的政敌，不管是否有意，都真实地威胁到了他的皇位。但是赵恒毫不介意，他封亲哥哥为楚王，并且要进宫去探望。可是元佐拒绝了，说就算你来了，我也不见。

这一年，赵恒二十九岁，元佐只有三十一岁。他们真的从此终生再未见面。

这是为什么呢？也许当年主动放弃皇位的哥哥，认为弟弟不应该，也不配当这个皇帝吧！无声的抗议，就像当年装疯让父亲失望，不得不抛弃他……

以上是对内，对外也像是照本宣科，完全重复新皇帝登基的程序。比如说大赦天下，宋朝的官儿们都晋升一级，首辅宰相吕端加封为右仆射，身份更加尊崇。自己当太子时的宾客李至、李沆提升为参知政事，马上开始办工……

毫无新意，并且最没劲的是，他对自己的死敌都过于温柔客气了。原参知政事李昌龄仅仅是调动了一下工作，当年的调令原文是“责授忠武节度行军司马”，只是责备了一通之后就封了节度使的高官，并且还是行军司马。虽然很遗憾，这都是虚职了，再没了实权。

看王继恩，是“责授右监门卫将军”，然后均州安置。注意“安置”，这在宋朝的犯官条例中，是说“指定地点居住，行动有一定限制。”它比“编管”轻（编管相当于双规），比“居住”重。完全就是个呵护型的处分——请你到外地去养老，只是别离开我的视线！

最倒霉的是原知制诰胡旦，此人被注销户口，流放去了浔州，彻底被打入下水道。

总体来看很明显，造反的行情变了，新皇帝心慈手软，是个见不得血的软蛋。

真是这样吗？

一点都不，只要换个角度，就会看到赵恒的另一面，他做事非常突然，说得严重些简直就是大逆不道。

从他即位开始时的名位大赠送说起。活着的亲戚都有份了，死去的呢？除了他的亲妈以外，他还记起了亲叔叔和两个叔伯哥哥。

赵廷美、赵德昭、赵德芳。

德昭、德芳也就算了，毕竟他俩是“意外”死亡。可是赵廷美却是犯了大逆谋反之罪才贬官流放的，这是遇赦不赦的重罪，不能再大了。何况孝道讲究的就是“父死子不改其规三年”。三年？两个月之后赵恒就追封德昭、德芳为太傅、太保。三叔的追封更离谱，是直接恢复其生前最显赫的爵位——“秦王”。

“秦、晋、楚、雍、兖、襄”这些都是王爵里的头等大位，是绝不轻易授予的。他这样迫不及待地加封，不仅是下官雨，降低了国家封赏的规格，更加是明显地抽了他父亲一记耳光。

当初是有大罪才贬的，现在突然恢复，到底当初是有罪没罪？如果真的没罪，他老爸逼死亲弟弟的名声是不是很动听呢？

很刺激，但是比起下一个，这个就显得太人文，太温馨了。

话说四年前，有一位叫武程的仁兄，本是雍邱县的县尉，官儿很小，可是肯定大有来头，因为他给当时的皇帝赵光义上了一奏，说“愿减后宫嫔嫱”。也就是说，皇帝老儿你屋子里的女人太多了，希望你放出来点。

是不是很诡异？一个县尉居然能知道皇宫里现役女人的数目有多少，而且敢于以正式的公文方式传达。但是更诡异的是，连当时的宰相、著名的良善老人李昉都看不过去了，大骂武程是个不入流的贱种（微贱），突然说胡话又疯又瞎（辄陈狂瞽），给他点厉害降职查办（宜黜削以惩妄言）。可是皇帝本人却不生气，他很正式地回复了武程，说皇宫里啊，现在只有三百个女人，都是后宫里管事的，离了哪个也不成，所以不能放……

这里要注意，三百个，这个数字可真是不多。赵匡胤以节俭、不好色著称，他晚期的皇宫里的宫女、太监加起来大约是二百三十人，多了七十个，很大的事吗？而且那天赵光义郑重保证，说自己绝对不会像秦始皇和汉武帝那样强抢良家女子，去做离宫别馆的嫔妃，一切请放心，我也很不好色。

事情就过去了，武程平安无事，赵光义表现得非常仁君。但是赵恒刚刚上任，就突然有一天对大臣们当众说：“宫中嫔御颇多，幽闭可闵，朕已令择给事岁深者放出之。”

好多的嫔妃宫女，一直关着好可怜，我已经给放出去了……前后只有四年，不会是赵光义临死前发春，强抢了那么那么多的美女吧！

爷俩肯定是有一个说谎的，是谁呢？

但是这都不重要，透过现象看本质，赵恒这样做的内核就是六个字——“安反侧、释宿怨。”谁都不要再担心什么了，一切的陈欠，都已经随着我老爸的死亡而消散。

让我们从头再来。

同样，透过事物的表象，去深挖一下这时宋朝的本质，就会发现一个翻天覆地的大变化已经生成。皇帝再不是以前的皇帝，宰相也不再是以前的宰相了。

记得刚刚有宋朝的时候，第一代皇帝赵匡胤把宰相的军权、财权分离，使军、政、财三权鼎立，把宰相专权的隐患一举清除；到第二位皇帝赵光义当政，他更彻底，换宰相的频率就像换家具，不仅权力小了，而且连业务都别想熟悉。

这样就造成了一个事实——宋朝的宰相无论如何都别想对皇帝说个“不”字。别看赵普和吕蒙正都曾经一而再再而三地强迫皇帝听自己的话，使唤自己推荐的人，但反驳权牢牢控制在皇帝的手里。

毕竟他们只强迫了皇帝一次，皇帝却天天都在强迫着他们。

但是到了赵恒时，情况变了。看上面的记载，大恩人吕端首相位置不变，加封右仆射，并且历史记载，赵恒对他始终毕恭毕敬，两人每次见面，就算在大殿上，皇帝都会站起来，对宰相大人“肃然拱揖”。并且为了能让满身赘肉、行动迟缓的吕端上殿，皇帝还特意命人把大殿的台阶都改造了……这仅仅是恩宠和礼遇吗？

再看看两位参知政事、副宰相李至和李沆。两人都是老资格并且都是他当太子时的宾客，说白了就是老师加谋士。就是从这时起，宋朝的宰相大人们变得尊贵无比，他们挺直了腰，板硬了脸，对自己的皇帝上下打量，左右端详，不仅仅是国家大事，就连私生活都会每时每刻地关心指点，稍不如意就会上纲上线！

而且随着时间的增加，这种趋势变本加厉，直到宋朝覆没在时间的长河里……

之所以造成了这样的后果，一般性质的史书上解释，是说赵恒小朋友天性就是善良型的乖宝宝，他没脾气，喜欢听不同的意见，所以惯得大家都没了大小。可事实上呢？非常简单，他倒是想威严（注意他的后半生），不过他没法像他伯父那样顶天立地，自己打出来的江山，谁敢不服？也没法学习自己的父亲，他老爸当开封府尹好多年，早就是宋朝当时的天下第一能吏。

他从当皇子起就是个没法与人竞争的人，上面的两个哥哥，一个是文武双全的嫡长子，另一个计谋深沉，连老婆都剧毒无比，他从小就习惯了低头做人。到了长大，完全是命运把他推到了风口浪尖上，就像当年的李煜一样，是被强迫着当了皇帝。

这就是赵恒的本相，先天不足的软坯子，全世界都等着看他出洋相。

不过那就真得等了，赵恒的一生几乎每一次都是硬生生地把全世界的盼望都拧弯——东边好是吗？我偏西；失败好是吧，我偏成功；至于盼着我成功嘛，“知其白而守其黑，知其雄而守其雌，损之又损，知足而不辱……”

不明白是吗？没关系，很多事赵恒自己也不明白，并且老天作证，这世上绝对就没人明白！但他也都做出来了。所以，我们只能像一千多年前的宋朝人一样，安静地旁观，看着他走上舞台，把世界变得加倍的

多彩绚烂。

赵恒走上了舞台，这时他非常清醒，近三十年来不断由最正统、最出色的私人教师给他上这世上最正统、最仁德的课本，让他明白除了把好处分给亲族和大臣们之外，更要让他的老百姓们得到实惠。于是，他就开始了苦闷。

打赏得给钱，可是上哪儿去弄钱呢？

他和他老爸一样地发愁。打开遗产证书，里面的东西实在是寒酸，堂堂的大宋朝在赵光义晚年时财政已经濒临破产，北边、西边，国内、国外同时打仗要钱，已经入不敷出了，这时还要再给老百姓点甜头，真是谈何容易，从哪儿去变钱呢？

这时幸福突然出现，人才自己找上了门来。准确地说，是他没向任何人说起，他要办这件事，就有人替他想起来了。

王钦若。

知皇帝之所急，想皇帝之所想，先一步明白领导最盼望什么，这就是王钦若最强的地方。事实上就在赵恒还是开封府尹、皇太子时，王钦若就救过他一次。

那是在至道二年时，赵恒刚刚当皇太子多半年，他的开封府下属十七个县都报告发生严重旱灾，粮食颗粒无收。于是他下令，免税。很仁德，但是突然有人上报给他父亲，说开封府夸大灾情，免税是因为皇太子要收买人心！

赵光义立即警觉，他下令马上调查，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赵恒开始发抖，他老爸就在半年前还在叫唤“四海心属太子，欲置我何地”？他就来了个收买人心，成心逼着老爸抓狂下狠手吧？！

但是天可怜见，赵恒的运气非常好（他一生都很好），派下去调查的官员们回报，灾情基本属实，尤其是其中有一位是这样说的——陛下，灾情非常严重，开封府对这些县减免的税赋还不够。

赵恒的眼泪差点流下来，他牢牢地记住了这个人——王钦若。再看看这时，王爱卿再次出现，又给他带来了急需的好东西。贵而不费，一点不费，但是黎民百姓和他本人，都因为王钦若的一个小念头而受到了极大的恩惠。

王爱卿，让我怎能不爱你，你真是我的贴心人！

这一次，王爱卿是带着一张崭新的统计表格进殿的。这张表格之新，可以说连纸张上的墨迹都还没有干透。但是要透过它看它背后的原始资料，那么就会被陈年积累下来的灰尘给呛死。

最早的都有几十年的历史了。

那是从宋朝开国时就算起，全国各地的州县每年积压下来的没交足的田赋。这个数字逐年积累，利上加利，超级庞大。看到它，一个无情的事实就摆在了我们的面前。都说宋朝是富足安乐的人间天堂，那么截止到这时候，赵匡胤、赵光义时代是吗？抛开赵匡胤的赫赫武功，也别再去追捧赵光义的文治社会，就看老百姓的实际生活。

王小波起义是真实的，吕蒙正说过的话也是真实的——“臣尝见都城外不数里，饥寒而死都甚众……”这就是赵恒当时所面临的局面，老百姓连温饱都达不到，皇帝登基想封赏百姓都拿不出钱来！

而且这些数字还都只是浮在水面上的冰山一角，下面的更加庞大恶劣。因为有陈欠就有追讨，自古以来“不怕欠债的精穷，就怕讨债的英雄”。宋朝国家部门的讨债英雄们每年到了收税的季节就四下里散开，打开账本扑向每一扇平民家的大门，四个字“敲诈勒索”。要是再形象些，就换另外四个字“敲骨吸髓”。

不仅搬空你的家，还把你家里人抓去坐牢，什么叫家破人亡，概念清晰了吧。并且这样的苦日子根本就没有个头，你挣的每一分钱都不是你的，因为有债！还不完的债！

针对这些弊病，王钦若给新皇帝呈上了这份表格。赵恒立即就懂了，喜从天降！还有什么恩惠比这个更好呢？所有人都皆大欢喜：在老百姓们是无债一身轻，从此人心安定，在心底里觉得人生有了盼头。在朝廷方面，一文铜钱都不花，这些陈欠本来就是绝对收不上来的，一笔勾销了对他也没有半点损失，却已经达到了施恩于民的效果！

绝妙的创意，简直是化腐朽为神奇。但是太好太突然了，赵恒反而不敢相信。他问：“王爱卿，这么好的事，先帝怎么就没做呢？是不知道吗？”

王钦若郑重回答：“不，先帝什么都知道，这正是专门留给您向天下臣民施恩的。”

这样的回答让赵恒非常温暖，有功却不居功，完全归功于皇帝，而且是上一任的皇帝，让天下的子民们不仅称赞现任皇帝的贤德，更感念皇帝父亲的仁慈。这是多么好的臣子！

赵恒下令，全国立即把这项债务完全蠲免，并且把因为这种债务被关押的犯人全部释放。最后的统计数字是共蠲免陈欠的田赋一千万贯，释放的囚犯人数是三千多人。

庞大的数字，有多少人因此而受惠。王钦若就是这样走上了历史舞台，他这件事做得利君，利国，利民，无可挑剔，只是走出皇宫之后，他的笑容一定很是得意，又有些狡狯。

那份表格为什么会墨迹未干，是刚刚弄好的吗？这里面有个不起眼的小秘密。

三司省判官毋宾古是王钦若的同事，两人都是给宋朝管钱粮的。只不过王钦若是个新手，赵恒登基之后，感激他当年拉过一把，所以把他从开封府升到了三司省。这一天新老两位同事闲聊，毋宾古说，唉，百姓们苦啊，皇帝也难，小王你新来，不知道那么多的陈欠根本没法还，我明天准备上奏皇帝，把陈欠免了吧…

王钦若当天晚上召集亲信连夜加班，把陈欠的数目核实清楚，第二天清早就赶进了皇宫，把表格上交。就是这样，一切都很好，就是有点不地道。

但是天下人都知道，“结果好，就一切都好。”不管王钦若以后的名声是怎样的，就算是个奸臣吧，这里都有个问题——所谓的奸臣是什么啊？不管对别人怎样，对皇帝永远忠诚的，算不算奸臣呢？

有点复杂，以后再说。

事情按部就班，给天下百姓一个见面礼之后，赵恒开始细化自己的领导班子，以及施政纲领。有人劝他要稳，说的话极其经典——“利不

百，不变法。”并且“不用浮薄新进喜事之人，此最为先。”
一句话，没有一百倍的好处，就一丁点的规矩都不要变。并且把敏锐迅捷（浮薄），没有资历（新进），积极工作（喜事）的人等都赶到一边，一律不用。这才是最重要的。
说这些话的人，以吕端、李至、李沆等新任大佬为首。
另一些人正相反，他们给新皇帝总结了一句十六字真言——“若守旧规，斯未尽善；能立新法，乃显神机。”就是告诉皇帝，你老爸的那套不怎么样（斯未尽善），你得自己立点新规矩，才能把事儿办得漂亮。
这十六个字，出自前宰相张齐贤和两位太宗朝最显赫的言官王禹偁、田锡。
听谁的呢？两边的人物都非同小可，更何况赵恒从登基开始，就对臣子们说过，从他开始，就算是皇帝犯错（人君有过）、政策昏头（时政或亏）、军事锈斗（军事臧否）、民间利害，你们都随便说，尽情地说（直言极谏），就算写成正式公文，口气嚣张、忤逆皇帝（抗疏以闻），都一切没关系。
那好，难题出现，听谁的，不听谁的？这可是完全满拧的意见，南辕北辙，没法调和。
但赵恒自有办法，我谁的都听，但也谁的都不全听。他的性格就是这样，看着是一团棉花，白白的，软软的，感觉手感就是舒服，不过小心了，别真的往下使劲按，里边有根针，扎上了会很疼的！

赵恒端坐在皇帝宝座上，脑子非常清醒。
天下事无非军、政、民、财。头两样必须稳，他听宰相和参知政事的；后两样明摆着，按以前的方法过日子，都快穷死了，还不变吗？
赵恒说变就变，变得举国上下高兴得欣喜若狂，难受得痛不欲生。但还是从头来，先说一下必须稳的。
政治，已经交接完毕了，走上前台的吕端、李至、李沆都是德高望重的人，稳得不能再稳。更何况以吕端为例，此人为官四十多年，从知县、知州、知府的地方官做起，到中央部门的国子主簿、秘书郎，直弘文馆的著作佐郎、直史馆，再判太常寺事，考功员外郎兼御史知杂事，历两任开封府判官，再判太常寺兼礼院，为大理少卿，最后为枢密直学士，再一跃攀升到国家首辅宰相。这样一大堆的官名，几乎是大宋的官从低到高做了个遍，没有任何事他不懂，谁也别想瞒住他什么。说到底一句话，他仅比大宋史上号称最凶残最恐怖的“官吏克星”杜衍差了那么一点点。
这样的人坐镇，足以安定天下。更何况还有二李。其中李至也就算了，李沆绝对非同小可。别的官是被下属称颂，被后代敬仰，他是被同僚称颂，被寇准、王旦甚至皇帝本人敬仰！
再说军队，赵恒请出了宋朝军中最大的那尊神——原枢密使曹彬。让他官复原职，重新成为第一军人。对于他，别提什么功什么罪了，凭着他独一无二的资历，以及他的仁慈宽厚的威望，就应该能把后赵光义时期的军队安抚住。
尤其是边疆，别忘了曹彬当初是因为什么才丢的枢密使的头衔，那就是私下里以自己的俸禄给边关将士发放“月头钱”。军中恩怨分明，赵

恒的选择绝对正确。

但遗憾的是，这绝对只是第二选择，真正最合适的那个人已经死了——潘美。战士的眼睛雪亮，皇帝的好恶与他们无关，最强的英雄才是他们的偶像。并且最重要的一点是，潘美是新皇帝的元配老丈人，赵恒的第一位正妻就是潘美的女儿。

可惜的是，女儿竟然死在了父亲的前面，并且没有留下任何子女，烟消云散了，或许这就是命运，如果潘美多活三年又是怎样的局面？！

毕竟历史马上就要证明，军队对于赵恒是多么的重要。

但最重要的还是民与财。早在三国时，孙权就曾经说过，金珠宝贝都是垃圾，对平民百姓以及官儿们才有用，对君来说，都是废铜烂铁。

所以他可以给曹丕一大堆一大堆的珍珠象牙，可是长江以南的土地以及子民，半点都不给！

赵恒这时也是这样。先说为民，他即位不到两个月，就特意下了一道圣旨，说："国家大事，足食为先。"先让老百姓吃饱饭。

口号很响，做起来就太烦。首先，他得把天下重新划定，总体分为十五路，然后再把其中的蜀川单独细分成四路，全国定为十八路。之后把所有的"路"一级长官，即转运使，逐个召回京城，亲自告诉他们：第一，从此减免各种无名力役，暂缓土木建筑，让农民有点空闲；第二，再把农民的空闲没收，让他们去开垦荒地，外加种桑养蚕，国家全力支持，开出的土地直到第五年起，才收赋税。

但是远水不解近渴，政策再好，老百姓等不了，眼见就饿死人了。那么再想办法。办法名叫"预买绢"。简单点说，就是在每年春天播种之前，农民们经过一冬天的消耗，连种子粮都吃干净时，国家先给他们贷点款，然后秋收时再还。

办法很好，农民们欢迎。但是注意，这是最开始的时候，什么都会变的，只要跟钱有关系。

那么说钱。

国家来管钱，就得先管一下制度。宋朝的钱粮大管家名叫"三司使"。相信大家不陌生，不过这个"三"字是大有讲究。两种解释，第一，是说盐铁司、度支司、户部司等三个部门的总长，那么就是一个人，叫三司使；第二，就是指这三个司每司都有一个长官，于是就有了盐铁使、度支使、户部使。说的就是三位使。

很乱吗？政策就是浮动的，根据需要，赵匡胤需要统一，那么就是一个人的"三司使"；赵光义讨厌臣子们专权，那么就分开，变成三位使。

赵恒现在一切都给经济民生让路，只要统一指挥，尽快见效，所以重新把三司归权到一人。从此灵活调动，并且三司的地位回归到了它最初时的地位，仅比东西两府小半级，无论是宰相还是枢密，都无权干涉过问它的职能。

但这只相当于开源，还必须节流！赵光义时期那么多次的考试，那么多的进士都在当官，有用没用的衙门都在要钱，宋朝亡国的绝症——"冗兵、冗吏、冗费"的局面已经形成。

怎么办？兵现在是必需的，多少都不够，可是冗吏有什么必要？何

况有冗吏就必有冗费，赵恒的反应只有一个字——裁！
从这时开始，一连三四年，宋朝裁撤冗吏计十九万五千八百人。
以上种种，不过是治理一个超级大国的最宏观的几项任务而已，新登基的皇帝赵恒忙得没有一点空闲。历史上遗留了他当年的一份作息时间表，上面写着——每天清晨在前殿接见中书、枢密、三司、开封府、审刑院等各大部门的请对官员，听闻奏事，能决定的立即答复；早饭后处理各司奏事，批阅奏章，直至中午；下午看书，并且安排各项例常活动，他不可能一天到晚坐在皇宫里；到了晚上，真正紧张的时刻到来了。他得像当皇子、太子时那样，恭严整肃地听当世最著名的儒学大师们给他讲学，研讨经史并咨询政事得失，直到深夜。
直到夜静更深时，他才能回到自己的寝宫里……只有这时，才是他个人的时间。但是非常遗憾，想来他最神秘、最愉悦的那份享受已经消失不见了。
在他做皇子、太子的时候，每天夜色降临，他都能轻装简从，悄悄地走出堂皇的王府，去到一个叫张旻的臣子的家中。那里有一间典籍满室烛影暗香的书房，一个俏丽动人的女子在等着他，不管多少年过去，仍然像是最初时的情人。
可是这时不行了，人是物非，佳人已经名正言顺地进驻皇宫。宠爱依旧，只不过，再不是当年那个淳朴灵黠的蜀川妹子了。

日复一日，赵恒就这样兢兢业业地工作着，从不敢偷懒懈怠。因为他清楚一个事实，家道中落了。这时往前迈步，那么海阔天空；可是后退了，他身后就是万丈悬崖，摔下去这世界上就再没有了宋朝。
翻阅历史，至少在中国有个规律，几乎每一个王朝，在它建立之后的二到三代的君主时，都有一个极其危险困难的时期。半信史时代的夏、商、周是这样，信史阶段的秦、隋是这样，甚至就连唐朝这样辉煌强盛不可一世的超级王朝也一样。
三代之后，就出了武则天。
这到底是什么原因呢？仅仅是巧合吗？还是说，每一个王朝到了这个时期都是从开国创业时的兴奋中开始平静，最初的强势君王、开国重臣都已经死去，弊端出现，臣民们开始怀疑，内部、外邦都开始了反叛，所以才会一败涂地不可收拾？
这太复杂，而且每个朝代都有自己的具体问题。但无论怎样，现在宋朝轮到了赵恒来承受这一切，而他面临的局面的复杂危险程度，远远超过了当年的秦二世胡亥、隋二世杨广、唐三世李治……不管他怎样祈求平静，想关起门来过几天消停日子都办不到。
因为他有恶邻居。
在契丹、党项人的眼里，未满三十岁的赵恒就是一个捧着巨大的金元宝，走进了龙蛇混杂、无法无天的闹市里的小毛孩子，富饶辽阔的中原大地不是他的家业，而是给他招灾惹祸的祸根！
他不是他的父亲，赵光义就算到了生命里最后的日子，都是一只牙碎爪裂却仍然狰狞可怖不停咆哮攻击的猛虎，不仅打得李继迁像兔子一样满戈壁滩地逃命，就连辽国，也被他渐渐地扳回了劣势，军事上最后几年胜败基本持平。

考验马上就来了，最初的，是一道智力题。

第十六章
开业大吉　昏天黑地

党项人李继迁。

时刻在生死边缘挣扎的人超级敏锐而且无所谓光荣耻辱，宋朝的皇帝换人了，李继迁立即派人进了开封城，目的是——求和。注意，是求“和”。

这世上只有对等的敌体，才能提议和平。

这在赵光义时代不可想象，一个事实是，不管战场局面怎样，李继迁永远都只有谢罪称臣的份儿，并且还得主动声称自己姓赵，叫保吉。而且别忘了就在不久之前，他的老巢乌、白池还被王德用给抄了，他连尾随反击都不敢。这时居然就大大咧咧地派人来求“和”……这是什么样的脸皮，这是什么样的厚度啊！

相信当年宋朝大殿上的众多高官们只怕会哭笑不得，然后直接把该使者啐下堂去。

但是错了，结果是戏剧性的，远在党项沙漠里的李继迁立即就跳上了马背，不管外边是什么天气，哪怕是狂风大作，满天都是拳头大小的石头，他都要立即冲到祖先们的坟地去。

祖先们——痛哭的时刻到了，天大的喜讯，祖宗的基业、定难五州终于回来了！

无法想象，宋朝不仅同意和平，而且给予的条件无比优厚。不仅承认了他占据夏州、银州的合法性，并且把绥州、宥州和静州也都赐给了他。正式封他为定难节度使。也就是说，他已经完全恢复了党项祖先对定难五州的所有权，十多年欲死还生，多少次站在刀刃上讨生活的日子没有白费！

党项在狂欢，汉人在愤怒。赵恒和他的大臣们轻飘飘的一句话，就把这十多年里无数战士的生命，无法计算的物质投入，以及对异族人的进攻态势和心理都毁掉了……悲哀吧，更悲哀的是，这个决策居然是由当时朝廷里保守、革新两派的大佬们共同作出的。

主要出面的是李至和王禹偁，两派各出一人。

这样的事情做出来，千年间无数的汉人对他们君臣竖起了中指，尤其是对赵恒，我鄙视你！竟然这样就妥协了，简直是不战而败，没血性，没胆量，不是个男人！

但是实在应该回到当时的宋朝廷议中，听一听那些大臣到底是怎样说的。

论调很实际，首先提问，定难五州很重要吗？没它过不了日子吗？第二，就算全都得到了，就像最开始从李继捧手里得到时那样，能保住吗？得用内地的多少钱粮，多少壮丁，多少军人去不断地填坑？什么时候才能填满呢？！

第三，请问陛下，您比您的父亲怎样？还想再五路发兵，攻打西夏，变成沙漠组团超级旅游吗？那得要多少本钱，而且收回了多少现钞？现实是本最无情的账，什么事情都是生意，总得划得来才去干吧？

第四，请参看第一条，定难五州对李继迁就太重要了，得不到就会没完没了地闹下去，除非他死……但这么多年了，他就是不死！

怎么办？很简单，回到最初点，定难五州对宋朝不过就是个外快，不管有多肥多好，都得平静安定才能收进腰包。现在已经是祸害了，那就别再留着它。

把事情拉回到唐朝去，拉回到拓拔思恭的时代去，那时唐朝笼络住党项人的武器无非就是恩与威，现在您的父亲已经把威做到了，您所要做的就是恩。索性就大方些，定难五州二缺三，那个三握在手里始终都有事，一起都还了干净……

以上就是宋朝放弃定难五州的官方言论。但是里边有两个内幕，第一，赵恒的性格真相——棉花里的那根针，事实胜于雄辩，等到一切尘埃落定，人们就会发现，每一个敢于使劲按赵恒的人，都会被扎得血肉模糊，痛不欲生。记住，不——管——对——方——是——谁，都一样！

这时的李继迁，不过是刚刚摸到了柔软的棉花而已，所以你好我好大家都好……

第二，赵恒和他的大臣们真是太聪明了，要不就是运气太好，因为他们几乎马上就要遇到能颠覆宋朝，让它万劫不复的危机，在那之前能躲过李继迁的纠缠，哪怕只是暂时的，都极端的难能可贵！

大辽国。

在辽国的前面加个“大”字，相信汉人们会很不爽，但这就是现实。当时的辽国不论是疆土面积，还是国际影响，或者军队的威名，甚至国家财富的对比，都远在宋朝之上。

尤其是这几年，当宋朝陷进了战争失败，国力衰退，声誉受损，于是再调集财富，发动战争，然后再战败，更加衰退的泥潭中时，辽国在萧太后的治理下，已经重新回到巅峰，进入了开国之后的第二个黄金岁月。

她只做了四件事，第一，向赵匡胤学习；第二，给汉人人权，以及参政权；第三，科举，而且是以汉人的学问做考题；第四，改革赋税制度。

关于第一点，她活学活用，汉人的问题在于藩镇，契丹人的问题在于部族，尤其是皇族与贵族们。还记得她刚死了丈夫时的哭诉吗？“母寡子弱，部属雄强……”那么必须削弱。她下令把原来处于奴隶地位的旧部族都变成平民，并且这成了规矩，以后再征服的部落，也都平民化。

这样皇帝才是真皇帝，子民才是真子民。

不过遗憾的是这事没法一刀切，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尾巴一直留着。不久之后，就拖住了萧太后和辽国的后腿，让他们在最关键的时刻在宋朝人面前突然虚脱。

第二点，估计汉人们就真的对辽国有了归属感。在这之前，如果一个契丹人杀了一个汉人，他只要回家牵出来一头牛或者一匹马赔给死者家属就可以了。多杀多赔，无论多少该契丹人都没有死罪。但是萧太后规定，从此生命面前人人平等，汉人和契丹人一个价。并且汉人开始大批进入辽国的决策层。这是幸运还是悲哀呢？汉人一直在说“以夷制

夷”，而辽国人却开始了“以汉制汉”……

第三点，科举，就不好说了，汉人的东西什么都好吗？科举制度对一个国家来说到底是好东西还是毒瘤呢？这个问题太复杂，要论述的话根本说不清，但以后会有三个活生生的例子来证明，宋朝本身就不说了，另两个本来生龙活虎纵横天下的民族（辽、金），为什么全盘汉化之后立即就灭亡了呢？这是怎么搞的？

但萧太后没法未卜先知，从她开始，辽国开始了科考，并且真正地优中选优，第一科只录取了一个人。他的名字叫放高。

第四点，只有好处。契丹人彻底把燕云十六州给消化了。他们把燕云地区先进的汉人赋税制度推广到全国，辽国人的钱越变越多。

以上就是辽国在这些年里的实际情况，一个越来越强盛的异族敌国时刻都压在宋朝的边界线上。这样的威慑，连晚年的赵光义都不堪重负，被迫主动求和，何况是新上任的小孩子赵恒。

更何况辽国变得非常古怪。

越强大就越沉默，辽国什么动作都没有，它就静悄悄地站在宋朝人的身边，你知道那是它，可你就是不敢相信那真的是它。一连三四年了，它没出过一次兵，甚至连打草谷都被禁止了。

这还是契丹吗？

在中国的古书里有一个定义，什么是妖呢？物反常即为妖。契丹人信佛这是真的，可它不是突然间集体吃素了吧？！这太反常了，妖得让人发憷。尽管宋朝每个人都盼望着他们能多沉默几天，甚至就在沉默中死亡才好，可谁敢相信这真能心想事成呢？

赵恒不敢，他登基之后，很快就通过边境线上的官吏给辽国人带了个信（不太正规），像他父亲一样，提议和平。结果就更发憷，契丹人不说同意，也不说不同意，根本就是不答理。结果宋朝人的心理压力越发沉重，除了加紧给自己补强体力，等待契丹人恢复正常外，对李继迁也选择了一次性的通盘忍让。

结果时间就在忐忑不安中流逝，宋朝一点一点地从谷底里往上攀升，每爬上去一步，都要向北方小心翼翼地看上一眼，契丹人终究会杀过来的，这是宋朝人的共识。

可是现实让宋朝人迷惑又惊喜，契丹人一直在沉默，时间长达近两年。两年之后，他们才知道了一件事，或许这就是契丹人一直放弃进攻的真正原因吧。

耶律休哥死了。

他死在公元998年，那时是辽统和十七年，宋咸平元年。不知道他享年多少，因为在历史中，只记载了他去世的时间，却没有他出生的日子。这是个令人难忘的敌人，是他毁了汉人整整两次收复燕云平原，重新拥有长城要塞的机会，也等于给宋朝亡国、汉民族衰落埋下了致命的种子。至于其他的一次一次又一次的战役胜利就更不用提了。

他是当时汉人的大敌，也正因为如此，他才是契丹人的英雄。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耶律休哥，他是辽国两百多年历史中最杰出的军事人物，没有他在高梁河的深夜、拂晓时的殊死搏斗，没有他在雍熙北伐时对曹彬的冒雨追击，辽国早就完了，根本谈不到以后的圣宗中兴。

作为一个皇族，作为一个军人，保卫国家的边关，成为本民族最强的依靠，这应该是一个男儿最大的荣誉了。我无端地想象，耶律休哥应该有双叱咤风云的眼睛，能够透过千年尘封的历史，仍旧咄咄逼人。我似乎能听到再过一百多年以后，当契丹人面临亡国之祸时，他们会像我们在崖山上怀念岳飞那样呼唤着他的名字——如果耶律休哥还在，辽国就不会灭亡！

他是一个值得尊敬的对手，并且除了在战场上之外，他对宋朝人绝不轻易杀害，为他的勇敢，为他的正直，向他致哀。

埋葬了耶律休哥，契丹人在当年的七月份正式向国内下诏宣布，伐宋。声势浩大的动员，整整集结了两个月之久，到了九月底，北方的天气开始变冷，秋色满天，草枯马肥，游牧民族的黄金争战时段终于到来了。

辽国萧太后率部亲征，这是自十二年前的君子馆之战后，萧太后再一次亲上战场。

但是她在第一步就失算了。

干吗要下诏呢，改了契丹人的老规矩。赵恒始终对北方小心翼翼，他立即就得到了消息。宋朝应战，他任命太宗朝的最后一任北方最高统帅、原延州路都部署傅潜为镇、定、高阳关行营都部署，总领北面战事。配备的副手是宿将张昭远，宦官秦翰是监军，三位先锋官依次是田绍斌、石普、杨琼。总兵力步、骑混杂达到了八万余人。

同时为了迎接这次自登基以来的最大考验，宋真宗皇帝在开封城里检阅了二十万禁军，随时派往前线，去增援傅潜。

九月底，辽军终于突破宋朝国境，第一个目标是宋朝的保州（今保定市附近）。这是个好地方，不是说有多么重要，而是他们迎头就撞上了宋朝的三位先锋官。

保州境内有长城口（内长城），辽国人刚刚接近，还在一个深夜里，就突然间被宋军袭击，那是宋朝的两位副先锋石普和杨琼。辽国人震惊，十多年了，一直都是辽人攻，宋人守，别说夜袭，就连白天的决战都是负多胜少，现在居然这样大胆！

但辽国人来就是攻击的，一场恶战，石普和杨琼渐渐不支，可是还有宋朝的行营押先锋（总先锋）田绍斌。田绍斌率部接应，宋朝军队在黑夜之中全力进攻，战斗的结果是辽军败退，在战争刚刚开始时就被宋军硬生生地倒卷出国境，赶回契丹国内。

天亮后打扫战场，辽国人扔下了两千多具尸体，外加五百多匹军马。开场第一战，宋军全胜！

辽军马上就回来了，他们没退多远，方向稍微偏离了一些，转向了保州西北的威虏军（后改名广信军，治遂城，今河北徐水西北）。这只是一座战略意义上的军城，地处要害，但是城池很小，说白了就是一座超大的后勤保障站。

辽国人决定迅速拔掉它，开辟出一条从辽国直通宋境的大道。但是他们再次出乎意料，这个小小的威虏军城居然屹立不倒，无论他们怎样强攻都不奏效。再打下去才突然发现，城里的守将居然是杨延昭！

杨延昭当时的职务是保州缘边都巡检使，保州范围内的边境他都有巡视守卫的职责，辽兵犯界，他时刻戒备，这时他准确地预判到敌人的主攻方向，抢先一步进驻到威虏军城里。

进城就开始守城，一面向前线总帅傅潜求援，一面想尽办法守住城池，把敌人牢牢地拖在自己身边。这时有一个惊人的数字对比，杨延昭的全城人马总数才不过三千人，而城下的辽军是全部主力，连萧太后本人都亲自督战！

攻城开始，小小的军城被四面围攻，就算契丹人不擅长攻城，这样的压力也可想而知。而且有件事情怪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杨延昭从九月初开始守城待援，可是直到一个月后，都进入十月了，居然还是一个援兵都没有盼来……傅潜在做什么，三位先锋官在哪里？契丹人绝对没有分兵去各处骚扰，他们没有半点的压力，但就是踪影不见！

这样的压力，在整整一个月之后，就换成了辽国人的懊恼。这么一个小破地方，居然无论如何都攻不下来！更让他们绝望的是，在一天夜里突然间天气大变，来了一阵寒流，第二天早晨一看，只见威虏军城头上银装素裹，冰光耀眼，全都是一层厚厚的冰……辽国人望冰兴叹，他们明白了，是杨延昭在夜里把水泼在城头上，这城再也没法爬了。

这就是杨六郎，和他父亲一样的忠勇顽强，在契丹人面前半步不退。可他也像他的父亲一样，自己一个人战斗，不管是什么原因，他都被战友抛弃了。但是这一战之后，他的名字在异族人的心里更加响亮。“六郎”，并不是说他在家中排行第六，而是辽国人迷信，认为北斗七星中的第六颗主镇幽燕北方，是他们的克星，而杨延昭就是那颗闪亮星斗的人间化身。

“北斗七星高，哥舒夜带刀。唐有虎狼将，宋有杨延昭。”

在当年积满冰雪的城头之上，杨延昭应该可以骄傲地目送着蚂蚁一样众多的辽人退走，但是他的神情却必定是大惊失色的。

因为辽军的方向……身为边关守将，他太清楚那意味着什么了，一旦辽国人得逞，那会比威虏军城失守恶劣一万倍！

辽国人突然向宋朝境内的纵深地带穿插。兵分两路，一路迅速逼近祁州（今河北无极）、赵州一带，邢州（今河北邢台），洺州（今河北永年）都在它的威胁之中；另一路是主力，萧太后、辽圣宗、韩德让都在其中，他们向东，河北重镇乐寿县（今河北献县）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被突然攻破。

正中要害，这是宋朝防御体系中最致命的弱点——一个个散布在边关的城池只是力量分散的据点，中间有巨大的空隙，它们不是长城，只要敌人敢于穿越，就会轻易突入宋朝国境的内部！

这时再要阻挡他们，就只有一个办法了。宋朝的野战部队，傅潜在哪里？他的八万余人的步骑混合部队在哪儿？

这样的疑问从威虏军城里的杨延昭一直延伸到了宋朝的都城开封里，开战整整一个多月了，不仅是顶在最前线的战士们，连皇帝赵恒都不知道傅潜的现状！

傅潜消失了，没有他的军报，而且河北的情况急剧恶化，契丹人把开封与河北之间的路段完全切断，没有任何消息能够往来，就像整个河

北都已经沦陷……开封城开始恐慌。河北丢了，现在的天气已经滴水成冰，黄河天险，契丹的骑兵能踏冰而过，只不过是几十里的距离，开封城就会直接暴露在异族的刀枪之下。

万分危急，有人找到了刚刚登基两年的皇帝，提出了挽救帝国安危的最后一招——陛下，没有别的办法了，请您御驾亲征！

这人叫王继英，是枢密院的管事，但说实话，论出身他只是个小人物，是当年大宋第一宰相赵普的随身小吏。但是他与常人不同，不仅是现在的赵恒，连当年的赵光义都对他另眼相看，因为他的品德。在当年赵普众叛亲离，被皇帝打压，被朝臣欺侮的时候，只有他一个人默默地留在了赵普的身边，绝不趋炎附势，绝不以利害选择去留。

忠贞的人绝无坏心，他的话打动了皇帝。紧跟着一位叫柳开的官员也同样上疏，建议新皇帝效仿他的三位前辈——柴荣、赵匡胤、赵光义，他们每一个人都曾亲临前线，抗击敌国的入侵！

或许这就是宋初时皇帝们的命运……赵恒别无选择，在这一年的年底十二月初，他下旨亲征。

但是十万火急的军事行动居然被延缓了，而且理由乍一听实在是混账。宋朝有规矩，每三年的年底要举行一次郊祀大典，三年一届，今年正好赶上了。

赵恒坚持着亲自把大典主持进行完毕，然后才集结军队，带着大臣赶赴前线。

看着真是又迂腐又死板，但在当时，却把开封城里的紧张恐慌气氛大大地降低了，人是有从众心理的，赵恒的镇静安宁，就是宋朝子民们的希望。

之后赵恒脱下了盛装的礼服，战争的真正面目在等着他，谁都能回避，唯独他不能。他把京城交给了副宰相李沆（吕端病了），京师的安全则由资格最老的先朝宿将张永德来负责，一切安排妥当，在宋咸平二年的十二月五日，公元999年的一月十四日起程，他率领二十万以上的禁军向河北地带开拔。这时距离开战时起，已经过去了三个月。

庞大的军队经长垣县（今属河南）、韦城县（今河南滑县东南）、卫南县（今河南滑县东）、澶州（今河南濮阳）、德清军（今属河北），渡过黄河，近十天之后，到达了大名府（今河北大名）。这时终于有了傅潜的消息，听到之后，赵恒气得脸色铁青，全军将士一片哗然。

没法相信，第一次北伐燕云时的先锋官，与契丹人野战获胜的名将傅潜居然变得这样的懦弱无耻！

他率领着八万余人的精锐大军，一直安安稳稳地驻扎在定州城里，没有一丝一毫的损失。当辽军进攻威虏军城时，他按兵不动；当辽军放弃了威虏军城，从他身边经过向宋朝腹地穿插时，他仍然无动于衷，作出的反应堪称可笑——只派出了三千人，去向辽军挑战。

战什么战啊……这么点肉辽国人半点胃口都没有，理都不理，自顾自地急行军，扑向了宋朝各大城池之间的所有州县村落，随意地烧杀掠夺，毫无顾忌，那些才是他们的目标。

宋军的将士们气疯了，眼看着城外边就是人间地狱，自己的同胞被

辽人杀戮，难道就只能这样眼睁睁地看着吗？！他们自发地准备好出击的装备，向主帅请战，这时连同城外的三千多人马，还有雪片一样飞来的告急求援文书，都在催着傅潜发兵。一个无情的事实是，他不动，整个河北大地上根本就没有宋朝的机动部队，那和敌占区有什么分别？！

可他就是不动。傅潜大将军下令把军营的大门牢牢关闭，无论是谁来请战，包括杨延昭、杨嗣、石普、田绍斌，无论是谁，都是劈头一顿大骂，骂完了直接赶走，就好像他身为军人，出战是一件多么可耻丢脸的事情一样。

傅潜就是这么的坚定，纵观历史，谁能说勇敢的英雄就真的比那些败事的孬种们信念顽强呢？就像这时的傅潜，无论谁说什么，他就是有一定之规，说死都不出战！

杨延昭等人官小，敢怒不敢言，只能灰溜溜地走了。再来的是监军秦翰和三年前征战党项乌、白池的英雄范廷召。范廷召的官职也比他小，准确地说是小了三分之一。傅潜是总管镇、定、高阳关三地的行营都部署，范廷召是定州行营都部署，但无论如何再加上个监军总够分量了吧？

傅潜还是摇头，不管外面死了多少同胞，不管整个河北已经沦为敌占区，更不管军心士气是不是被他压制得快变态，仍然还是……不出战。

征战一生从没遇见过这样的主帅，范廷召气疯头了，在帅帐里当众对他破口大骂——傅潜，你一点胆子都没有，简直就是个娘们！

赤裸裸的污辱，傅潜也是个军人吧，也是曾经血战疆场的勇士吧，是可忍孰不可忍？但是结果简直能把人闷死，他居然一不生气，二不表态，我什么都没听见，你不至于再接着骂吧？更不至于私自出战吧？那好，散了吧……

范廷召和秦翰再没话说，只能抬腿走路。但情况继续恶化，终于全军的副帅张昭远也坐不住了，他是副帅，不是说全军的失误有傅潜一个人顶着就算了，他也有责任的（后来果然），他问这到底是干什么。直到这时，傅潜才笑着说出了自己的打算，那可真是老谋深算，让人目瞪口呆：

“敌人太猖狂了，这时候出去较量，我们的锐气就会被挫伤的……”

居然这就是理由，还谈什么锐气，如果有的话，也早就被他自己给挫伤了！这句话说出去后，不知道当时宋军全营是什么反应，是不是集体鄙视了一下这个白痴。不过其结果很有趣，傅潜终于让步了，他允许范廷召带着八千骑兵、两千步兵出战，而且许诺随后就派人接应，就这样，宋军终于开始了反击。

范廷召率军冲出了定州城，直接杀向契丹人盘踞的中心——瀛州。但他深知自己的一万人根本没法与辽军决战。为此，他向高阳关都部署、马军都虞侯、彰国军节度使康保裔求援，约定合兵进击。

高阳关的康保裔，这是当时宋朝边关的重臣。他比范廷召更受重视，他单独率兵踞守关隘，关键的时刻可以自作主张。这时他亲自领军赴援参战。

他到了瀛州西南的裴村，在这里，他再一次接到了范廷召的紧急求援，范廷召所部已经与辽军接战，要他马上分兵增援，越快越好。危难时刻，康保裔没有多想，他立即分出了自己的精锐部队，赶在主力之前，火速支援范廷召。

这样，他的兵力就被削弱了……在当天晚上，历史出现了两种不同版本的记载。它们有一个共同的前提，就是范廷召和康保裔约好了在第二天的清晨时分集结双方的兵力，一齐向辽军挑战。可是记载中，一个说，在那天的深夜里，范廷召不知出于什么目的，突然静悄悄地撤走了（《康保裔列传》）；另一种说法是，范廷召是迫不得已，他在当夜继续与契丹军队血战，被缠住了，所以没能在约定时间出现（实录）。但不管怎样，在第二天的清晨时分，康保裔和他实力不全的军队突然发现自己孤立无援，被庞大的辽军重重包围。

绝境突然到来，战场上的优劣胜负一目了然，生死就在一念之间，康保裔的部下马上劝他，将军你把盔甲换下来，改装逃生吧。康保裔厉声回答——临难毋苟免，今天就是我死战报国的日子！

当天康保裔率军与辽人决战，战阵动荡，往来冲杀数十回合，辽军的重围牢不可破。宋军最强的武器是他们的弓箭，最后箭都射尽了，康保裔和他的部下全都淹没在辽人丛中……没有人支援他们。

高阳关的统帅和他的部队全部失踪，这就是当天战场上最后的遗留。这个消息也是宋真宗皇帝赵恒到达大名府之后，得到的前线最新战报。

愤怒，但是要冷静。不管随军大臣们怎样弹劾傅潜，赵恒都给了自己的主帅最后一个机会。他派出了宋太祖赵匡胤的女婿石保吉和太宗朝王小波起义时守住了最关键的剑门关的上官正，由他们两人率军北上，再命傅潜马上出击，与北上的禁军形成南北夹击之势，以图击溃辽兵。

命令发出，开始等待。这是最高的皇命，但是整整过去了十天，战场上一刻千金的十天，定州傅潜方面居然还是毫无动静！

赵恒终于被激怒了，他派最可信任的王继英穿越战场向傅潜传令，立即到大名府御营朝见。傅潜来了，他到时全须全尾毫发无伤，赵恒对这个人再没有半点怜悯和兴趣，直接下狱，经审讯，判处死刑。

这个判罚在当时大快人心，但是在后世却争议不断。在当时，面对河北大地上死伤无数的同胞，被抢掠一空、焚烧殆尽的城镇，相信每个亲眼目睹，或者思维健全的人，都会恨不得生吃了这个昏庸懦弱的败类，所以当战后，赵恒赦免了傅潜的死罪，改为免官、抄家、流放时，举国都愤恨不平。

官员们的评价是，傅潜就是柴荣时期高平之战时的何徽、樊爱能，是临阵脱逃，形同叛变，造成国家重大损失的叛将，必须处死。然后才能平息民愤，重振军威，像当年的柴荣那样把入侵之敌消灭，赢得战争。赵恒当时真有这个心，尤其是历史马上就证明了傅潜再次耽误的这十天是多么的重要。

当宋军重新集结，开始发动总攻时，突然发现敌人已经不见了。契丹兵团突然撤退，带着抢来的大批物资走在了返回燕云十六州的路上。

没有原因，难道是被赵恒亲征给吓着了？可真这么想，战争就变成

童话了。而且也没有时间去考虑这些，重要的是战争本身。
宋朝亲征的禁军大兵团来不及了，赵恒派出了五千名精锐骑兵，火速追击，不管战果，就算是拖也要把辽兵拖住。这支骑兵由王荣率领，从大名府一路疾行，不惜一切代价追击，可惜路途太远了，他的很多部下们竟然把自己和马匹都活生生地累死，也一直没有追上……但是别忘了，在战区内部还有范廷召！
范廷召突然启动，他率部杀向了十几倍于己的敌军，在莫州（河北任丘北）以东三十里的地方，终于追上了辽兵。血战的时刻到了，范廷召所部满打满算不过是一万余人，但他的战绩居然是阵斩辽军万余人，夺回被掳掠的老幼百姓数千人，其他的鞍马兵器不计其数。
以血还血，征战党项的英雄为康保裔讨回了些许的血债……

当天范廷召大胜契丹，但是契丹的大队人马却没有回程应战，就此撤出宋境，回到了辽国。这一次的战争就这样结束了。
辽国撤军的原因成了一个谜，在当时没有正解。要在四年之后，宋人才会发觉真相。那就好像当你看见一个人无缘无故地跳进小河里乱扑腾时，觉得奇怪，可是几年之后，发现他在长江里游泳，就一切都明白了吧？
当初只不过是在练习。
但是在当时，宋朝毕竟渡过了一次危机，尤其是新皇帝亲征，别管胜负，至少保住了领土的完整。于是一切都从轻发落，比如说范廷召，不管怎样，他导致康保裔孤军无援，全军覆没，但是不仅没有处罚，反而加封为检校太傅。傅潜这位冬眠型的前线主帅也因此保住了脑袋。
这时候就该说说他到底该不该杀了。
前人的评论说过了，现在要说近现代学者们的看法。说傅潜冤枉，当时只有八万多人马，而辽国是太后、皇帝亲征，至少在十万以上，傅潜保存实力，等待时机是对的。请看康保裔就是例子，硬拼，结果全军覆没了吧，有什么好处？
而范廷召就是在辽人退走时才追击，只有区区一万多人马，看看战果多么辉煌。并且赵恒命令夹击时，只给了傅潜十天的准备，这对古代的大兵团作战来说，时间太少了，没有出击也正常。
真的正常吗？
前蜀是三十多天灭亡的，后蜀是六十六天灭亡的，这怎么解释？至于说辽人退走时再追击，那样要战士有什么用？为了战争的最后胜负，就要用老百姓的生命去消耗敌人的锐气，一个尖锐的问题是，如果宋真宗没有带二十余万禁军亲征的话，他傅潜要用多长的时间，多少宋朝百姓的生命，才能满足辽军的胃口，让他们对刀枪厌倦？
那之后，才是他出击的时候？！
要说保存实力，就更可笑了，他保存实力为的是什么？当他出兵的时候，皇帝没有告诉他，你先顶住，我随后就御驾亲征吧，也就是说横竖只有他自己，敌人在眼皮底下越杀越有状态，越杀越肥，自己的兵憋得郁闷至死，这怎么会敌消我长，直到最后胜利？
或者就算赵恒曾经私下里告诉过他，随后就亲征，那么他这样“保存”实力就有意义吗？

千年之后的西方，有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就是拿破仑的滑铁卢之战。他面对英国的威灵顿，派出自己的部下格鲁希去追击普鲁士军队，结果这边拿破仑用尽所有的兵力去冲击英国人，马上就要成功，可是普鲁士人却突然作为援军杀到，拿破仑就此崩溃。

格鲁希呢？他先是追丢了人，然后就算听到滑铁卢方向重炮齐鸣，一个超级战役正在打响，都绝不回头助战，而是继续执行陛下的纸面命令——追击普鲁士。除非另有新的纸面命令到达。

新的命令终于到了，是通知他，法国已经战败。这时候他的勇气、智慧、经验、果断等一个军人所能拥有的全部才能，才突然间爆发。在五倍于己的敌人包围圈中，他一兵一卒，甚至一门大炮都没有损失，就突出了重围，他要带着军队去救自己的皇帝。

可是这时，一丁点的意义都没有了。

傅潜也是这样，就算皇帝会亲征，你在这之前不说有效地消耗契丹人的战斗力，给皇帝制造一击必胜的机会，还压抑己方的士气，让敌人加倍地猖狂，于军、于民、于皇帝，他哪一点做对了？

军事，是一个全局统筹的概念，本就是轻视生命的东西，所以才有饵兵，有诱敌，有埋伏。在战场上没有生命价值，只有最后的胜负结果。谁要想着安全，他就不配当兵…

所以傅潜该死。

战后盘点，在返回都城的路上，宋真宗赵恒的心里应该不会有什么遗憾。他损失了康保裔，以及边关总帅傅潜的声誉，但是辽国方面的损失却是空前巨大，而且没法弥补的。

辽北院枢密使、魏王耶律斜轸在军中病故。

这是仅次于耶律休哥的契丹族精英，多年以来，他们两人分管南北，同时成为辽国周边所有民族的噩梦。在南面耶律休哥独自抗衡着庞大的宋朝，耶律斜轸则不断在辽国的北疆攻打高丽，讨伐女真，一生都在征战中度过。对他，要说些什么呢？按说本着“我之大敌，即敌之英雄”的原则，我们应该尊重他。但是他留在这个世界上的形象实在不太好。

休哥总能让人感到热血和冲动，为自己的民族不顾一切的忠贞血性，让即使是敌人一方，也理解并感动。可他就太凶险太毒辣了。更何况，他不尊重自己的敌人，对同样为自己民族尽忠的杨业，他冷血并且残酷。所以我们只需要记得，他是一个杰出的敌人就够了，其他的，让他活在契丹人的心里去。

提到了耶律休哥、耶律斜轸这对契丹双璧，就应该提到他们的老对手，宋朝的第一军人曹彬了。在这一年里，时光走得太快，不知不觉中一个时代已经结束。

半年前，曹彬病死。

他的死法应该算是个遗憾，古来的名将都有一个响亮的，震彻千古的心声——大丈夫得死于疆场，幸也！就像耶律休哥以及耶律斜轸。他们一个死在自己的前线戎所，与宋朝接壤的燕云地界，一个直接抱病从军，死在了真正的沙场上。可是曹彬，他早就远离了战场和刀枪，死在

了温暖的家里，以及超级感人和谐的气氛当中。

他病时，皇帝亲自去他家，亲手为他和药，并且赐白金万两，还问他还有什么临终要求。曹彬推荐了自己的两个儿子，说都有资格做将军。简单地说一下，这两个儿子分别是他的长子曹璨，次子曹玮，关于哪个更强，他自己说，“璨不如玮”。这倒是真的，历史可以证明，曹璨，就是个微缩版的曹彬。

曹玮英武豪侠，机敏强悍，是宋朝历史上第一等的军人。

回到曹彬，以他的历史地位，以及鼎鼎大名，似乎应该在他刚刚病逝时就重点回顾，点评他的一生。但那样是不仁道的，会完全违背曹彬将军一生做人的准则。想想那时国事繁忙，甚至外敌就要入侵，他是个多么顾全大局的人啊，怎么会容忍自己一个普通臣子的死亡，去搅乱历史进程的真正大事呢？

所以我们必须尊重他，以及他的一贯表现中所透露出的性格。

之所以要这么说，是因为实在看不出他真正的性格。他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做出的事到底是不是他个人的本意，这些都是没有正解的谜。或许他的人生就是一个个偶然选择中的错误。

以监军的身份伐蜀，只是以廉洁守法著称，在全军的贪婪暴虐中显得独特，才得到的赏识；再因为征南唐，胜利毫无悬念，只是要尽量减少战争中的损失，才派他这个当时资历、战功毫不出奇的人当了主帅，从此高高在上，变成了宋朝的第一军人。

这就是他的发家史。注意，对他来说，绝对没有什么“英雄造时势”，而是彻底的“时势造英雄”。因为凭他这么点的军功，这样的能力，放在任何一个其他的朝代里，都绝对没办法爬到这样的名位。这就是宋朝的特色。

姓赵的官家需要乖巧听话的军人，现在回想，他的那些作为，是智慧还是乖巧呢？挥挥洒洒间把人看通透，于是他知道赵匡胤会给他怎样的封赏，更能做到在丧师辱国，毁掉赵宋最后一次振兴的机会之后，还能让赵光义在极短的时间之内就让他官复原职。至于是怎么做到的，那就是秘密了，就像他为什么在雍熙北伐时，在燕云大地上忽进忽退，哪怕是平地挖堑壕都要向前冲，直到最后冒着暴雨向后退……这都是谜，与皇帝的声誉息息相关，也必定与他后来的命运息息相关。

最后曹彬走了，他走时，都没让人真正地看清楚他，连同着当年的那些事，都彻底随着他的死亡而沉沦。遗憾吗？不，这正是他成功的地方，一直到死都忠诚到底。在这个意义上，或许曹彬应该满足了。最后，让我们以一句话来归纳概括一下他的人生。

他是一个好人，一个被皇帝所选择的人，一个温良恭俭的人，一个放弃小我成全大我的人，一个根本就不应该从军的人！

好了，曹彬谢幕，再见。

一个时代开始了，身在其中的人很难知道，尤其是主宰那个时期的王者，像赵恒，他只有好多年之后突然回首，才会发现自己完成了什么。

实事求是地说，如果后世人说清朝的圣祖皇帝康熙，是“名为继承，实同开创”的皇帝，所以应该定庙号为“祖”的话，那么宋朝的真宗皇帝赵

恒也做了基本相同的事情。

康熙平三藩，收台湾，清宁北疆，赵恒的人生经历也差不多，要说区别，只在成果的大小丰硕之间。并且要注意，在他们的早期阶段，赵恒的一项成就还让康熙望尘莫及，尤其是，他们都在极度的忧患之中开始。

赵恒刚刚在北方击退了契丹人，回到京城开封才几天之后，就再次乌云压顶，蜀川再一次叛乱了。而且这次的危险系数骤然升级，远远大过了王小波、李顺的起义，因为再不是饥民暴动了，而是宋朝驻成都的正规军突然兵变。

原因跟宋朝的国家政策，或者对蜀川地区的传统性歧视虐待再也挂不上钩，完全是当地的官员们太混账。

别提张咏，这位宋初时最有能力的地方官已经被调到杭州去了，这时的益州知州名叫牛冕，在这之前名不见经传。相比之下，军队的主管大有来头，是声名比曹彬更加显赫的符彦卿的儿子，叫符昭寿。

这两个人的能力和品行，简单点说，牛冕，可以用张咏临行时的一句话来概括说明——“冕非抚众才。”

德不能服众，才不足以制人，就这么简单。后来的历史证明，张咏看人极准，不仅是对这个牛冕，就连寇准，都被他看得一清二楚。

说到符昭寿，这就完全是符彦卿，还有赵光义的错了。当年符彦卿号称“符第四”，这位符家的第四位儿子，纵横五代，所向无敌，连契丹人最强的皇帝耶律德光都被他打跑过。但是进入宋朝以后，他老了，也聪明了，别的大将们需要赵匡胤杯酒释兵权，明着说要他们去吃喝玩乐保平安，才能懂事。可符彦卿却早就身体力行了，他在自己的驻所连贪污带枉法，把自己一辈子廉洁大度的名声抹黑，保住了一世的平安。

符昭寿，就是在这种环境里长大的。之后赵光义为了表示优待老部下，并且要派遣最放心的子弟兵们去看守四川，才把他安排到了成都。

于是西南方向成都锦官城，就变成了符大公子展示独特美感的大型T台。

他迷上了蜀锦。

一个将军，什么军务都不管，一天到晚地寻访手艺高超的织锦工人，把他们集中起来，给他变着花样地纺织，让蜀锦更新换代。

至于原材料，他发挥了宋朝军人在成都的光荣传统，从不掏半文钱，街上有的都是他的。时间长了，连带着他的仆人们都趾高气扬，除了老百姓之外，他们开始虐待官兵。就像宋朝官派的军校们，是他们这些仆人们的仆人。

仇恨在积累，但是这还不足以让人失去理智，不顾一切地选择兵变造反。但是别急，英明的统领都是一样英明的，败类型的统领导各有各的败法，符昭寿就是有办法让手下的大兵们忍无可忍。

话说符大公子手下有两个常驻兵团，分别由两位都虞侯董福和王均来率领。你很难分清谁才是真正的好官，因为董福带兵非常严谨，至少在表面上，他的军团纪律严明，行为规范。而王均不同，他属于没有官架子，和部下打成一片的类型，经常和手下大兵们一起喝酒赌博，于是难免让人觉得军纪涣散。

于是注重美感的符公子决定给他们分出来层次，给董福兵团加福利，尤其是盔甲穿戴，让他们漂亮起来神气起来，至于王均那些痞子兵……已经烂了的就让它更烂些吧。

紧跟着成都城就举行了一次军演，只见老百姓们人山人海看热闹，两个兵团一个神气活现，一个灰头土脸……层次真的出现了，大家一起穷，就不是穷，可是突然间有了分别，就会让人眼红。冲动的确是魔鬼，可是不冲动就会变成灰孙子！

当天的军演在王均部下们一片怒骂声中结束，可是符昭寿和牛冕等官人们却一点都没在意，他们在盘算着怎么过公元1000年的元旦佳节。就在这一天，王均的部下们突然杀了符昭寿，然后冲进兵器库里全副武装，杀向正在益州府衙门里扎堆喝酒的各位高官。

众位官人们反应神速，首先知州大人瞬间就没影了，牛冕不管造反的是什么人，有多少人，立即选择出城，先保住老命再说。比他官更大的是蜀川四路的转运使张适，这位仁兄是幸运呢还是倒霉？到益州城里喝次酒，居然正撞到兵变，可是牛冕真厚道，要跑一起跑，结果不管这时的叛军们是不是真的成气候，都没法再遏制了，益州里都没有主心骨。

但别怕，在场的还有一位明白人，都监王铎。历史证明，此人才是让这次兵变成形的最关键的人。他比王均的官大，冲着王均吼了一声——你的兵造反了，由你去摆平！

王均没办法，只好硬着头皮去办事。结果两方面一接触，上帝啊，王均目瞪口呆，这时所谓的叛军首领居然只是一个叫赵延顺的小兵！

一个小兵能聚起多少同伙？可是竟然干掉了驻军主帅，吓跑了知府大人，并且该小兵非常理智，马上提议由王将军来做我们的带头人，我们来拥护他！

这是明摆拿王均当枪使了，按理说一个人稍微有点理智就得玩命地拒绝。但奇妙的是，王均就这样同意了，而且以后精诚合作，造反到底，和自己的弟兄们同生同死。

以上就是这一次蜀川变兵的起因和经过。感觉很怪是吧？是不是一切都太随意了？兵变弄得像是即兴表演，尤其是杀了人砍了主帅之后才想起来要找首领，并且该首领当时还在官府衙门里正常喝酒庆祝元旦……这都是哪儿跟哪儿啊？是不是一群疯子？

但哪个不是疯子呢？符昭寿是不是？牛冕是不是？歌舞升平，饱食终日，这些看似正常优越的生活，却导致了叛乱，那些人算不算是疯子？

在战场上，王均却绝对不是疯子。宋朝任命雷有终为平乱主帅，李惠、石普、李守伦为部将，带了八千名禁军赶往蜀川，随后又派上官正、李继昌、高继勋、王阮随后跟进配合。

用心良苦，这样的配备面面俱到。

首先雷有终是文官，出征前是户部使，让文官领兵做主帅，这是宋朝史上的第一次。这创意一举两得，先是能避免进了蜀川就可能关上大门当皇帝的危机，二来还能借国内平叛的机会看看文官打仗的成绩。而且随后跟上去的上官正等人，早年都有在蜀川当兵打仗的经验，想想这

次是兵变，不可能像王小波、李顺那次闹得遍地起火，似乎应该够用了。

想得美，王均的确不是李顺，他是职业军人，哪儿轻哪儿重全知道，他先是占领了成都，然后顺手把汉州端掉，紧跟着就亲自带人杀向了蜀川的咽喉要害剑门关。这时候宋朝的援军还在道上跑路，好了，大门马上就要关死，蜀川开始过户。

眼看着就要淹死，救命的稻草却离得太远，蜀川里的宋朝官儿们开始自救。剑门关再一次向南迎敌，在蜀川内部却另有一位仁兄给大家都来了点惊喜，蜀州的知州杨怀忠。他悄悄地摸到了王均的身后，带人突然攻击成都，要把叛军的老巢端掉。

但是战果郁闷，王均虽然没在家，他的部下们却压根没把杨怀忠放在眼里。叛军直接列队出城，在城外的江渎庙附近与官军结结实实地打了一整天，谁也没作弊，天黑前胜负见分晓，杨大人怎么来的再怎么回去。身后是一片叛军们的嬉笑怒骂声，傻儿们，老子是叛军就得跑？你们都忘了吧，成都的驻军才是蜀川里最精锐的，居然还敢上门打架？

这之后，宋朝人才反应过来，这次是正规军面对正规军，而且别想着再投机取巧，你懂的对方都懂，你会的人家也会，而且更别想着你是朝廷你就有人民，宋朝把蜀川的百姓们给害苦了，他们能保持中立谁也不帮，就是雷有终等人的上上大吉了。

平叛正式从这一年的三月份开始，最初由宋朝的职业武官王均给宋朝的职业文官雷有终上了一课。

事情是这样的，先是平叛的军队源源不断地进入四川大地（这一年，蜀正式分为四路，从此叫四川），刚进来，还没等真正出击，叛军们就崩溃了。他们在四川境内的绵、汉、龙、剑都巡检使张思钧的打击之下，就丢盔弃甲地扔下了汉州，跑回到老巢成都。

于是平叛大元帅雷有终阁下等人所要做的，就是直接把军队开到成都城下。接着形势更加喜人，王均简直是望风而逃，立即放弃成都，开始逃跑。

这时成都四门大开，里面全是百姓，雷有终等人就开始分裂，简单点说，就是有人变成了司马懿。是李继昌，他觉得这城进不得，明显就是个空城计。可雷有终、上官正、石普这些或文或武，都极有资历身份的人却不屑一顾。本来嘛，想想带着千军万马是来干什么的？就算里面全是敌人，都得想方设法地硬攻进去，现在四门大开反而不敢进了？笑话！

于是大军进城，进去之后老传统老毛病统统发作，军队一哄而散，四面出击，目标就是成都每一家豪华店铺外加美丽的川妹子……再然后就是城门突然关闭，王均出现，叛军们成建制地追杀满城零散的官军，效果好到了什么程度，就看官军中最主要的几位大人物的遭遇吧。

副帅李惠当场被杀，雷有终、上官正、石普都是从城头上顺绳子往下溜，才勉强保住了这条命。他们再不敢停留，马上后撤，一直撤回到汉州。

王均没追他们，他脑子非常清醒，在做更重要的事。他派人把从成都逃出去的老百姓都抓回，有关进大牢的，有当街把全家全族都砍成肉

段的，为的就是把人都吓住，然后把全城的青壮年都集中，给他当兵。为了保证忠心，他用的手段非常正规，虽然某些细节过了头。

就是大面积地文身。先是在手上刺字，然后再剪断头发，再在脸上刺字，这很侮辱人格吗？倒真是说不上，在宋朝当正规军也得这样。比如说，宋朝史上最伟大的将军岳飞，他的手背上也有这样的刺字。

这之后，雷有终和平叛军们的噩梦就开始了，还是由他们攻城，但是难度就好像一个人跟自己的影子打架。你用手，对方还你手，你用脚，自己也被踹。具体点说，就是造梯子爬城墙，用战车撞城墙，挖洞过城墙等传统打法一概无效，王均他们都练过。

那么玩狠的，当时雨季到了，四川的每一片城墙都太滑，尤其是成都的城墙。平叛军就发明了一种叫洞屋的攻城器械，具体图形没有留下来，不过肯定非常沉重，因为他们推着洞屋向城墙边靠，一步步逼近，眼看大功告成，却突然间脚下一空，连人带洞屋全都不见了……天杀的叛军居然抽空也挖了个地道，就等着官军往上踩。

这还不算，官军们再接再厉，在城北的鱼桥边上堆了座土山，天天向城里射箭，再重新造了一种叫“雁翅势敌棚覆洞车”（估计这回的能轻点），再次向城头逼近。这回就充分地显示了王均和他的叛军们的高超灵活的想象力。

再不挖地道了，来个新的绝的。只见宋朝的攻城车向城墙靠，城墙上却突然间也出现了一个几乎完全一样的“敌棚”，而且两个棚车逐渐接近，城头上面还有人喊话，给两座棚车起了个新名，叫“喜相逢”……

喜相逢过后，城上嘻嘻哈哈，城下跳脚大骂，正闹得不可开交，突然间城上射下来无数支利箭，射中的立即就死，不管伤在哪儿。

箭上有毒。

事情到了这份儿上，雷有终没办法了，招数都已经用完，难不成真的为了打破成都城，来个武器开发创新大会吧。于是总结经验，想来想去，还是洞屋最有效，至于太沉了容易平地消失……嘿嘿，那就灵活点选择前进方向，叛军再强，也不会围着成都城墙一整圈都挖好了地道吧？

洞屋终于顶到了城墙上，它的威力开始显现，居然把城墙从外到内，开了一扇新门。门里边是叛军们顶得像蜂窝似的枪尖，官军是由两名重赏之下的士兵，挺着长矛硬生生从这道窄“门”里挤进去的。成都城就这样被攻陷。

但是事情还只是开头。前面说过，无论是蜀汉、前蜀、后蜀，成都城都没被攻陷过，从来都是投降。但是雷有终的命运就差了点，他硬冲了进去，可还得巷战。当天从早打到晚，城里边火光冲天，不过都是官军放的，到了夜里，叛军死了三千多人，终于逃了。可是雷有终吸取经验教训，说什么都不再相信。

他的办法是，全城继续放火，至少把成都的主要干道全变成不夜城，直到第二天天亮。

天亮了，雷有终等人没完没了，再次放火，而且传令全城，召集以前宋朝的官吏马上来报到。报到之后就开始筛选，只要是当过王均的官儿的，不管是怎样被强迫的，都一律扔进火里。

史书记载，这一天烧活人行动从早到晚持续了一整天，总共烧死了数百人，连宋朝的官方史书都评价了四个字——“颇为冤酷”。

在这些非法更非人道的恶行中，只有一直小心谨慎的李继昌严格约束部下，除了不许扰民，还把大批儿童妇女都安置在寺院中，派兵把守，等局面平稳之后，才遣送回家。

可是平叛还没有结束，要一直等到这一年的十月份，王均逃到了富春地界，才势穷力尽，自杀而死。四川的叛乱又一次平息了，杀伐动乱之后，川人们似乎得到了些许的补偿。

第一，昏庸无能的牛冕被撤职流放，张咏回来了，这一次他将长驻，给四川的百姓带来难得的富裕和安宁；

第二，雷有终打破了一项与四川有关的，几千年来都一直有效的纪录——凡是带兵进四川公干的官儿，从古到今哪个朝代的都没有好下场。他轻点，被诬陷贪赃受贿，可是事实上，为了激励将士，他都把自己的家产变卖了当奖金。但幸运的是他的皇帝赵恒真的很厚道，只让他在一段时间内感觉到了挨累不讨好，之后马上就更加重用他。

叛乱终于平息了，用时近一年。表面上看来，这是当时宋朝的主旋律，最重要的国事。但是翻阅史书，看一下星星点点，散落在这些平叛记录中的那些“琐事”，才能真正清晰地看到赵恒在过着怎样的日子。

这一年的四月初三日，吕端死了；九月份，张永德也死了。

对于前者，赵恒万分悲痛，他是个知恩的人，虽然吕端从他即位时起就身体不好，第二年就因病辞去了宰相的职位，再没办过什么实事。但是他从始至终都把吕端当做长辈一样尊敬。生前尊为太子太保，死后追赠司空，谥“正惠”，可谓生荣死哀。并且在几年之后，还私下里帮着吕端的不孝之子还上欠债，赎回房产，派人帮他们理财，完全是有情有义，像一家人一样。

对于张永德，这是位长盛不衰，类似于神化传说的一位老将军了。一个人能历经三四个朝代，至少为六个皇帝服务（刘知远、郭威、柴荣、赵匡胤、赵光义、赵恒），一直都有地位有面子，死的前一年还在皇上亲征时被任命守卫国都，这是怎样的成就，背后隐藏着怎样的智慧，真是难以想象。所以他的那一长串的头衔，还有历史上的评定就真的一点都不稀奇了。

不过还是列出来吧，因为真的是好成功哦——彰德节度使、兼侍中、卫国公、赠中书令。并且死后《宋史》列传中有皇帝的金口评语：“方今天下诸侯，贤明知书者，惟永德一人而已。”并且这位皇帝还是宋朝史上最挑剔、最不好侍候的那位，太宗陛下赵光义。

以上是一文一武两根最粗的台柱子断了，更刺激的在后面。

黄河决口了。

是春汛，在郓州城那段的河坝，突然坍塌，洪水泛滥，从巨野经过，把整个江北平原都淹成了一片泽国，最后流入淮河、泗水。于是刚刚打过一场大仗的国家，就得一边平叛，一边治河，一边继续监视辽国，一边抢险救灾……并且正常的日子还得过，连科考都得继续。

就在这一年的前后，宋朝第一次，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在科考中出现了“锁宿制”与“封弥制”。

“锁宿制”，就是考生太多了，谁想捣鬼没法控制，那好办，就在考生进场考试前，先把考官给关起来，让他们双方没法见面。

“封弥制”，更加是迫不得已了。在这之前，考生答完的卷子，上面的姓名、籍贯等都清楚明白地写着，谁都能看见。而中国那时的考试，按现在的标准来说，完全是文科，“存乎一心之妙”，谁高谁低完全看老师的喜好，我觉得这个高，那么这个就是高，根本没有一加一肯定等于二的事。再加上考生姓名都公开，要是没作弊的，那才是没天理。

于是就要把卷头密封，或者干脆剪掉，这还不成，还得再由专门的抄写员，把卷子重新抄写，让字迹都彻底统一，然后才交给考官们评分。

百般防范，就为了能给国家多找几个人才，同时还要精减各部门的多余官员，前面提到的一次就裁减十九万五千八百个冗官的壮举，就发生在这一年。

怎么样，这就是苦难版的赵恒在一千年。尽心竭力，小心翼翼，但是还时刻都不得安宁，最后终于黄河归道了，新的宰相们正常工作了，四川的叛乱也平息了，赵恒刚刚想喘一口气，但是别急，西北边紧跟着就又出事了。

第十七章
李继迁时刻

宋朝的定难军节度使原李继迁、现赵保吉先生突然间老毛病发作，又把宋朝运往灵州城的军粮给打劫了。

性质恶劣，行动粗暴，不仅损失了粮草，护粮的宋军损失同样惨重。完全就是几年前赵光义时代那次著名的一次性抢劫四十万石军粮的翻版。

消息传来，宋朝的君臣们全体沉默了。与其说他们这时是愤怒加惊愕，倒不如说是懊恼和悔恨。我们为什么会这么迟钝，其实一年前李继迁已经明明白白地告诉过我们了，他马上就会动手！

那是在公元999年某天的晚上，传说李继迁的营地内突然间一声巨响，火光四射，声震百里，那声势就像是有一百多个赵匡胤当量的皇帝同时诞生。当时所有的党项人都吓醒了，他们爬起来后连夜开始搜索，结果就在李继迁的帐篷外面，发现了一个大坑，里面安安静静地躺着一块奇异的石头。

是陨石。

真是奇异，当晚李继迁幸运得没有天理，该陨石只要再偏一点，就能来个彼此换位，直接换他上天去当星星。并且更奇异的是，该陨石上面还刻着一行字——“天戒尔勿为中国患。”

注意，这时还没有西夏文字，上面写的是中国的汉字。所以完全可以肯定，这是汉族系统的神仙们显灵了，在警告李继迁千万别再去宋朝那边惹是生非。李继迁马上宣布自己听劝，他严重发誓说我再也不往南边走了，说话算话，不然就让我天天看流星雨……

这件事传到了中原，汉人们从心底里喜欢，尤其是赵恒和他的大臣们。不管这件事真是神迹，还是李继迁在捣鬼，都证明了一件事，那就是李继迁在极有诚意地向外界宣布，从此与宋朝和好，再不生事。并且用这个老天爷的命令为理由，让自己好战的族人们听话。

嗯，多么的用心良苦啊。可是，当时汉人们怎么就不想想这块陨石背后的潜台词呢？

南边不让我去了，那么我得往哪边走？北边和东边，那可都是契丹人，不论怎样，我强壮嗜血的老丈人住在那儿；那么除了东、北、南，就只能往西了……西边的是正西方的回鹘，以及西南方的吐蕃，那都惹不着陨石，更碍不着中国的事。

不过小心，只要往西，就还是要顶到宋朝的要害的——老朋友灵州。

所以就只能很抱歉了，为了向西，为了听陨石大哥的话，就只能拔掉灵州，打劫军粮就是第一步。

这一点宋朝心知肚明，甚至李继迁下一步要做什么，他们都一清二楚。毕竟在几年前，李继迁把什么都演练了一遍。

所以摆在赵恒面前的解决办法也非常直白，那就是向他的老子赵光

义学习。当年是五路出兵，打得李继迁抱头鼠窜，直接扫荡他的老巢乌、白池，让他庆幸自己还能活着，自然而然地就放弃了妄想。

但是，赵恒却选择了忍。没有出兵，也没有谴责，他除了把自己一方失职的运粮官撤职流放之外，对李继迁毫无表示。

似乎很懦弱，但是请为他的冷静欢呼。

实际点说，李继迁是个命运的宠儿，别看他的危难，在他的人生里，每逢重大事件，运气总是出奇的好。比如说他上次袭击灵州时，正赶上了王小波的起义；这一次又刚好赶上了王均在造反。宋朝对他总是牙根痒痒的，手脚却麻木的，并且这一次他的心里还更有底。

一件事当时的宋朝不可能知道，辽国在李继迁动手之前，加封了他的儿子李德明为朔方节度使，关系好上加好，远远地超过了宋朝给的所谓定难军节度使的头衔。一切迹象都表明，只要赵恒压不住火，敢对党项用兵的话，就将同时面对内部、党项、辽国三方面的压力，这样的危机是当年赵光义都不敢面对的。

别忘了只是面对李顺和李继迁，赵光义就曾经向辽国求和……国内破败不堪，国外强敌压境，宋朝的局势风雨飘摇，所以赵恒选择了忍耐。他一方面派张咏重进四川，把蜀中彻底根治；一方面加紧对辽国的侦察，时刻保持戒备；至于党项方面，他只是严令边境上的邠宁环庆清远路副都部署杨琼，命他对灵州方面严加提防，尤其是灵州的外围清远军城。

清远军（今甘肃环县山城堡附近），这是宋朝专为灵州设立的堡垒，两个据点互为犄角，彼此呼应，是一个相对完整的攻守体系。赵恒命令杨琼，一旦清远军受到攻击，必须亲自领军，带全部人马去救援。

除此之外，就只剩下沉默和等待了。在沉默中积蓄力量，去等待必将到来的重大挑战。

宋咸平四年七月，公元1001年的八月，挑战终于来了。北方前线发来警报，契丹人马上就将入侵。赵恒露出了他的狰狞面目，此前对党项人的容忍，都变成了加倍的凶狠，还给了北方的辽国人。

经过深入探讨，赵恒和他的班底们发现了一件事，那就是辽国人之所以每次在战场上都那么嚣张，就是因为他们的前锋太强。比如说，有很多次，都是耶律休哥充当先锋，宋朝正好相反，大将都隐藏在阵后，说什么将在谋而不在勇，必须操控全局。于是就被一点击破，层层击破，一溃到底。

这次赵恒一反常态，命令集中精兵强将，从最开始就凝结成一个超强的前锋点，就是要和辽军的前锋对冲，硬碰硬，从一开始就分出高低胜负。

为此，他任命前枢密使王显为前线总帅，镇、定、高阳关行营都部署（以前傅潜的职位），副帅是远征党项乌、白池时的王超（少年英雄王德用的父亲），王汉忠、王继忠是两人的助手。兵力配备乍一看很薄弱，只有三万五千人。但是要小心，全都是骑兵。

这些人马布置在莫州、北平寨，以及定州一带。定州名义上是大本营，但只留了一万五千名骑兵，最前方的莫州、北平寨却各有一万铁骑。这座大阵前重后轻，重心已经抵达到了边境，但是赵恒在兵力到位

之后又下了一道新命令，令大阵再次前移，要达到威虏军城，这样就能御敌于国门之外，再不让契丹人冲进国境线。

战况一触即发，可是辽国方面却突然没了动静。不久一个新的谍报传来，说是辽军延缓了行动，近期内不会进攻了……赵恒疑惑，但他不能不信，要不然就会把实力暴露给辽国人，让敌方有所准备；但是信了，难道退军吗？

思来想去，他只好命令大阵不动，就在莫州、北平寨一带待敌，这样全国的神经都绷得紧紧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北方。

西北方却突然间出事了。

八月份，也就是一个月之后，李继迁突然变得非常可爱，他派自己的亲信带着大批的党项骏马到开封城进贡，并且再次重申“我叫赵保吉”。

太好了，宋朝举国上下都松了一口气，多难得，北边吃紧，李继迁能这么懂事，真是宋朝的福气啊。不过福气大约只持续了一个星期，也就是从西北边疆快马送信进开封城的这段时间，宋朝人就知道了，李继迁一边在送马一边继续打劫，两边同时进行，什么事都没耽误……

这个该死的党项混账，这明显是在试探甚至是戏弄，但是没办法，就算这时有心开战，人手都不够了。几个月以前，连范廷召都突然病死了，宋朝实在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思来想去，赵恒的脑子里突然灵光一闪，不过是一念之间，本来就是想两全其美，把一个人的工作调动一下，却不料完全改变了以后的历史进程。

他任命前宰相张齐贤为泾、原、仪、渭、邠、宁、环、庆、鄜、延、保安、镇戎、清远等州军安抚经略使，知制诰梁颢为副手，立即赶往西北边疆，去主持那里的工作。

这创造了一项纪录，在宋朝的历史上，节制边疆重镇防务的经略使就从张齐贤开始。看着是很重视了，但这纯粹是种惩罚。张齐贤的宰相职位被罢免的，原因纯粹是他自找。

每年的冬至日，宋朝都有一个重要的朝会，这一天张大宰相不知中了什么邪，居然喝得酩酊大醉，勉强上朝之后，差点当众趴在地上。这下子连皇帝都保不住他了，宋朝的御史们都是有弹劾指标的，每一百天必须得弹劾一个人，张齐贤就是份大奖，当年不知道让多少位御史感激他。

所以呢，这个经略使的大头衔，说白了就有点像当年十全大太监王继恩的宣政使，很大程度上是不得已，因为把前宰相发配到边疆站岗，这在宋朝也是头一份，多少得有一个小安慰不是。但是谁能想到呢，就从这时起，命运之轮开始旋转了，冥冥中像是真有些奇异的安排在发生。在当时只是一个接一个的偶然事件，甚至一些事都是悲剧，但是别急，等到最后的结局定型之后，人们才会恍然大悟，原来要达到那个让所有人，包括宋、辽、党项都满意（或者是忍受）的结果，哪一样都是必不可少的。

包括张齐贤在冬至日朝会上的那次醉酒。

但是当时没人会知道这些，每个人都在竭尽全力做着自己分内的

事。其中李继迁最活跃，他在把宋朝到灵州的运粮线掐断了近一年之后，觉得时机终于成熟了，但他仍然没有去动灵州，而是变得加倍小心，并且加倍狠毒。

他打起了灵州的外围，清远军城的主意。

在他的记忆里，一直都记着前几次，只要他敢动灵州，宋朝就不顾一切地发兵，把他逼成了党项沙漠里的孤魂野鬼。就算他明知道现在宋朝在全力以赴地防备辽国都不敢再妄动（一个小问题，请问以李继迁和辽国的关系，还有他这次选择的攻击时间来看，辽国会不会与他事先有联络呢？）。所以小刀子慢慢割，先把灵州城彻底孤立再说。

九月份到了，李继迁突然进攻清远军。清远军城一面抵抗，一面按计划向邠宁环庆清远路副都部署杨琼报警求援。警报到得非常及时，杨琼也立即发兵，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在中原大地上每逢最重要的关键时刻，总是会有“但是”），杨琼的部下们说话了：“将军，发多少兵？”

“全部，皇上的命令。”

“不行啊，这样咱们的后方怎么办？万一要是有什么意外呢……”

活见鬼吧，担心后方，这时咱们用最简单的方法来明确一下他们当时的地理位置。画一条从西北开头向东南方倾斜的线，线头的西北方顶端是宋朝国境外的灵州，紧接着是清远军，再向下就进入了宋朝国内，先是环州，最后是庆州。这时杨琼的位置在哪儿史书上没标，可是随后却有个记载，他向前进兵之后，才到了庆州！

一直都在国境内，连环州都没到，你还担心后方……这时候范廷召是死了，不然得骂出来你是个刚出娘胎的娘们！

但是叫人极度郁闷的是，杨琼居然就听从了这些部下的建议，真的就把大部队留在后方，留在身边，只派出去了六千人的部队，去攻击李继迁，解围清远军。

六千人，去查一下历史，这个数字意味着什么？想当年王侁只用了五千骑兵就把李继迁从夏州城下打跑，让他到戈壁滩里反省去，那么现在的六千人是不是绰绰有余？

这时就要明确一个概念，事实上李继迁应该换一个名字了，叫“拓拔思恭”。这是一位新兴的，并且是白手起家，艰苦卓绝，从骨子里得到每一个党项人真心拥护的民族英雄，而且他比当年的远祖拓拔思恭还要更强，他有这时世界上最强的国家辽国的支持。这样的人物，六千人就想把他怎么样吗？

杨琼却振振有词，先挡一下嘛，然后我的大军就到了，什么事都不耽误。历史证明这句话错得最不靠谱，简直就是概念上的错误，把一个“人”和一只野兽等同了。

杨琼还陷在救援要快，所以人少些无所谓，并且要留下大量预备队在后方随时机动应敌的老套子里。而李继迁从公元982年造反起，到现在公元1001年，快二十年了，天天都站在刀刃上，每时每刻都只能成功不准失败，失败了就是死亡，所以他早就习惯了赌博和冒险。

这一次他攻打清远军城，从一开始就集中精锐，全力以赴，带着他的儿子李德明亲自上阵，没等那六千人到位，清远军就失守了。这时杨琼才作出了第二步反应，他派严州刺史李让火速再次增援，但是人数更

少，只有六百人。这些人没等出发多远，党项人已经进入宋朝国界。
杨琼和他的大队人马被顶在了望梅原的青岗寨。很危险，但这也是个千载难逢的机遇。
这是李继迁生平第一次离开沙漠，把头伸进了宋朝国境内，杨琼身为这片防区的副统帅，身边带着全建制的增援部队，面对送上门来的肥肉，就算不能一口吞进去，也至少可以牢牢地拖住他，然后传令周边所有驻军合围，李继迁就算不死，也得褪掉一层皮。
之后的事情就非常熟悉了，李继迁只有发挥老传统，再次逃跑，战场重新回到党项境内，只要一直紧追着他，清远军城就失而复得，之前的失败会变成一次成功的诱敌。
这样，不管李继迁的生死怎样，灵州至少会安全，党项人的势力仍旧被死死地摁在定难五州里，就不会再有以后的西夏王朝……但是这统统都被杨琼和他的部下击得粉碎。
他的部下们像以前担心"后方"的安全一样，说："青岗寨太不理想了，这里的水源太远，人多了不够喝。要是人少呢，就根本守不住。所以只有一个办法，放弃它，马上后撤。"
历史重演，副统帅大人再次听劝，他把撤退做得非常经典。粮草、军械都烧了，青岗寨里的居民都带上，军民一起急速后撤。结果他们成功了，骑着党项骏马的李继迁居然都来不及去追他们，而是只能选择了另一个目标。
宋朝境内的麟州城。

麟州城……扬扬得意的李继迁突然狠狠地挨了一记迎头闷棍，让他没来得及回味一下咬中了宋朝境内的肥肉有多幸福，就急吼吼地往回跑。
必须快，慢一点老命都得扔在这儿。
哪儿不好去，偏得去麟州，这里的守将姓曹，曹彬的曹，第一良将的二公子，曹玮就驻扎在这儿。这是后来党项人的噩梦，开市第一刀，就砍向了党项人的中兴圣人李继迁。
当时李继迁攻城，觉得很来劲，可是突然之间身后出事了，他也在长途作战，他也要运粮草辎重，结果就在麟州附近的唐龙镇西柳拨川，他的运粮车队被一支突然出现的宋军打劫，手段一点都不宋军，比他们党项人更狠，粮草都烧了，杀了好多人，还抓住了四名将校。
消息传来，李继迁有点蒙。怎么回事？宋朝人跑出城来野战了？换我的粮草被宋军打劫了？这个世界堕落了，我二十年如一日地坚持着打劫别人的粮草，宋朝人居然连点尊老的自觉都没有！
但是他马上就清醒了，长年打劫，粮草被断之后得做什么，他再清楚不过。立即后撤，他老老实实，以最快最乖的动作，从宋朝境内消失，跑回了党项老家。
这就是李继迁的真相，所有的痴心妄想只需要狠狠地迎头一棒，然后就什么都安分了。这之后，他记住了一个人名，以及曾经的八个汉字。
人名是曹玮，不仅是他，连同他的儿子李德明都深深地记住了这个汉人将军的名字；那八个汉字，就是陨石大哥的奇异文身——"天戒尔勿

为中国患。”

他决定了，此生真的再也不往南边走，回头，先把灵州城打通。那之后，天地将豁然开朗，他李继迁以及整个党项族人，就再不是以前局促在黄河岸边上的一小撮流动的游民了，他们将面对从来不敢梦想的广阔天地……为此，他忘记了杨琼，也不再想着曹玮，灵州城成了他此后生命里最重要的目标。

但是他没法知道，他此生最大的劫数已经临头。在他纵横党项、宋朝边界的这三个月里，一直都有一双苍老、睿智的目光在远远地盯着他，注视他的一举一动，分析着他的本性、能力，以及他以后所能达到的高度。

这之后，死亡的阴影就笼罩了如日中天的李继迁。以后的历史将证明，不管他怎样的坚忍不拔，或者是凶狠狡诈，他都死定了，因为他的对手在某一方面超过他太多。

那是智慧，以及把人、事都一眼看穿的经验。真正的高人，能看清楚下一阶段必将成功的辉煌后面隐藏的是什么，从而去决定，到底要不要这次成功。

但是李继迁不成，他是一只狼，盯住了一块肉，就算明知后面有着无数的陷阱、刀枪，他都要去抢！那样才痛快。就这样，当他转回身去围攻灵州城，满足自己的美梦时，他的那个命中注定的煞星也默默地离开了宋朝的边境，此人请求进京面见皇帝，把他的发现秘密呈报。

是张齐贤。

没人忘记吧，他是怎样起家的。他根本就不是吕蒙正那样的读书坯子，走进历史，就是以实打实的十个条陈打动了赵匡胤，再有就是赵光义时期的代州之捷，那是军功！

纵观他的一生，他就是一个穿着文士长袍的将军，只有在边关，在军事领域里，他才光芒四射，高人一等。一旦进入了政界，他实在只是个平庸之辈。

赵光义时代，他只是跟在老善人李昉的身边做个忠实的跟班，什么作为也没有（或许他也不希望这样），连赵光义都气得对他吼叫：只知道一车一车往家里拉俸禄，野外冻死那么多的百姓都不管！到了赵恒这一代，他的职业记录更变成了一个笑话。

他的列传里记载，当时一个皇族死了，两个儿子分家产，闹得不可开交，原因就是都觉得分少了。赵恒派了好几个官员去分，但怎样都摆不平。这时张齐贤出面，一句话就让两家都服了。他说，现在听我命令，甲儿子全家不许携带任何东西到乙儿子家去，乙儿子同样不准带任何东西到甲儿子家去。然后此案就算了结！

真的是心悦诚服，张齐贤的小花招生效，根源处，就是他把人类的虚荣、贪婪、利己感彻底看透，之所以总是争，无非就是“隔岸看风景，总是对岸好。”那么就让他们互换好了。很高明吧，不过堂堂的大宋宰相，在列传中居然要以这种逸事趣闻来填充空间，这是荣誉还是耻辱？！

所以当他因为喝醉失态，被赶出朝廷，再次回到边关站岗时，并不是件很糟糕的事。他的精气神又回来了，这次回开封城，他就要给皇帝

一个惊喜。

可是皇帝现在需要的是对策。这时的开封城变成了时政论坛，围绕着两个问题在展开辩论。第一，清远军丢了，那么是不是再筑一个城，来呼应灵州？第二，第二个问题就让前一个失去了意义，因为议题是说，应该正视现实，直接把灵州城都放弃……

真是太刺激了，直接放弃灵州，这是什么样的脑子才能想出这样的脑筋急转弯答案？抛开灵州城的重要意义，就算是为了单纯的土地出产，都必须守住它。

灵州地区土地肥沃，难得的是还有水利资源，那里之所以需要内地大量地运送军粮，完全是因为党项人闹的。常年打仗，老百姓只能逃跑，剩下的都是军人，于是就得内地运粮，再被打劫，再运，就让内地的老百姓也跟着遭殃，这是多大的负担。

可是只要再加强军备，保障了安全，就能让老百姓再回灵州，于是土地被耕种，军人有饭吃，甚至增兵都不成问题，就此形成良性循环。所以无论如何也谈不到放弃二字吧，说得严重点，说这话的是不是个党项内奸？

但是要小心，这话出自宋朝史上最让人敬佩、怀念，让每一位宋朝的官家以及大臣们都宾服的“圣相”李沆。历史证明，只要是他说出的话，就百分之百的正确，甚至能像《推背图》一样的预测未来！

注意，李沆说：“继迁不死，灵州终不保。”换句话说，就是灵州城丢定了，所以没必要再作什么努力了，都是徒劳。

这是圣相对于未来下的第一个定义。从这时起，他就会对宋朝的未来，以及各个主要人物的命运，比如说赵恒、寇准，以及后来的刘皇后、王旦、丁谓等人，作出了百分之百正确的预测。结果无一例外，当时谁都不信，以为不过是些偶尔的笑谈，可是过后却都捶胸顿足仰天长叹，一致公认，李文靖真的就是圣人！

这时就是这样，没人相信李沆。无论如何，连初出茅庐的曹玮都能把李继迁打跑，还有以前那么多次对党项人的地毯式扫荡，现在只是稍微失利，就彻底认输，连抵抗都不想，就把灵州直接扔掉？

开玩笑，于是议题回到第一条，要再筑一个城，用来代替清远军，把灵州的防御体系再次巩固起来。说干就干，地点都已选好，就在绥州（今陕西绥德），而且皇帝非常认同，他马上派人去实地考察，要求考察的结果必须是具体精确的，再拿什么修城就要驻军，驻军就得运粮，运粮就有风险，而且百姓压力过大等老生常谈来搪塞，绝对不过关。

于是宋朝的有关部门热火朝天地动员起来了，测量，勘探，准备筑城的物资。谁都看出来了，皇帝的决心很大。而且李继迁打架不挑日子，灵州城随时都需要支援，这事儿耽误不得！

所有这些忙碌中，只有一个人冷冷地旁观，一点兴趣都没有。是张齐贤，他与李沆天性不合，一个是火，一个是水，有种说法，张齐贤在真宗朝当宰相一样的碌碌无为，很大程度上就是被李沆制约的，但是这时，只有他才清晰地感知到了李沆的神奇。

他们不谋而合，但是要命的是，他是在西北前线实地观察之后才得出来的结论，可是李沆却不出京城一步，就能把事情看穿看透！

这是什么样的智慧……而拥有这样的能力，居然还能在赵光义的时代里甘于寂寞，不在前台抢风光，难道是当时他也看清了太宗朝的大臣们都没有好下场？

这些离奇的想法，是无数人对李沆的猜想，而且越想就越伤自尊，这真的是个揣摩不透的高人。

这时唯一能让张齐贤保持自信的是，李沆终究只是看出了事情的最终走向和结果，却没有拿出解决的办法来。而他，带回来的就是那个办法。他选了一个与皇帝独处的时间，说出了自己对宋朝贡献最大的那句话——陛下，请给潘罗支王爵的封号……

潘罗支，这是灵州西北方吐蕃人六谷部的酋长。自从唐朝以来，吐蕃人的势力一直长盛不衰，进入宋朝，六谷部是他们中最强的一个分支，这时盘踞在河西走廊的西凉府（今甘肃武威）一带。

武威、酒泉、张掖……这些地名都能与汉家前代的英雄名字连接在一起，那是卫青、霍去病、李广……可惜千年之后，这些从前的版图都支离破碎了。这时张齐贤突然提起来，让赵恒一时摸不着头脑。

给潘罗支封王，为什么？离得那么远，平时连封信都没通过，干吗要突然赏这么大的面子？

张齐贤的回答非常简单，为了李继迁。

接下来赵恒就沉默了，居然是这样，要潘罗支去遏制李继迁……一个很简单的逻辑在他的头脑里形成——灵州城东西两端分开了党项与吐蕃，灵州城不破，潘罗支和李继迁就绝对不会见面，那么王位就白封了；可是一旦王位发挥了作用，潘罗支真的对付了李继迁，就只能证明发生了一件事。

灵州城陷落了……

说来说去，灵州城还是丢定了。这让赵恒极度的郁闷，但更大的是忐忑，李沆这样说，现在张齐贤也这样看，难道灵州就真的保不住了吗？他不甘心，为此专门召集了大臣再次讨论，讨论的结果让每个人都满意地离开，因为所有的意见都被采纳了。

筑城派还是去勘探，封王派忙着去写诏书，一一都得到了满足。只是都稍微打了点折扣。筑城的报告被要求细上加细，别以为就一定非筑不可；潘罗支的王位也被缩水，高明的人就算有求于人，也不会过于殷勤，所以王位变成了在宋朝境内一抓一大堆的防御史，就算是未雨绸缪吧，先给潘罗支点甜头。

就这样，双管齐下，一边提防着最糟糕的结果，同时作着最大的努力，宋朝在不知不觉间，注意力都被党项人吸引了过去。时间，在这样的军国大事面前，无论是筑城的勘探，还是与潘罗支的联系，都注定了要被浪费，要受到当时缓慢的交通速度的制约。结果一个半月过去了，一切还是悬而未定，可是北方的边界却突然间狼烟四起，契丹人入侵了，这次宋朝事先一点消息都没有接到！

契丹人这次恢复本性，说来就来了。按说这样突然，宋朝应该惊喜过度，立即瘫倒吧。不过后来才发现，什么事都得有个限度，比如说返祖。

时代发展到了整整公元1000年了，契丹大哥们，你们不能还像老祖宗似的，以为骑的马够壮，自己的勇气也很足，就可以上阵砍人了吧？

最少你得先跟老天爷商量一下，问问明天是什么天气，再跟大地母亲借块好地，然后才能开打。可是这一次契丹人决定勇敢，什么叫天时地利，我要战天斗地！于是他们选的地方，就还是保州附近的长城口（上次在这里他们被痛扁过），至于天气，他们快接近目标了，结果倾盆大雨劈头盖脸地浇了下来。

毫无准备，整个契丹兵团被浇透了，效果好到了他们马上开始犹豫，这仗还打不打？自己的事情自己知道，他们怕水！但是来不及了，暴雨中宋朝的军队突然出现，莫州、北平寨、定州方向的全骑兵大阵及时反应，最前锋的张斌部已经主动迎击。骑兵就是快，在长城口外就截住了契丹人。

先锋对先锋，看谁更强！并且这时先到有奖，这场雨让张斌发财了，契丹人露出了致命的破绽，他们的弓弦。

有一个问题从远古到现在一直没有答案，那就是人类分布在世界的各个角落，在原始时代根本就没法相互沟通，但是为什么他们都会使用弓箭呢？是谁统一教给他们的？还是同一物种智力差不多，所以创造力也就差不多，你会了我也会？

这个先不去想，要弄清楚的是，弓箭的原材料在世界各地也是各不相同的，尤其是弓弦，游牧民族只能用牛筋、羊肠、皮革之类的东西，而农耕民族没那么多的牲畜，就要用蚕丝、麻线等材料，这就是巨大的区别，像契丹人这时用的皮革类弓弦，遇到雨水就会失去弹性，等于一张没弦的废物！

风水轮流转，当年君子馆之战，寒天冻地里宋军的弓弦失效，根本没法拉开，结果全军覆没，这时天赐良机，互相争战了几十年，互相知根知底，张斌一面感谢上苍的及时雨，一边全速疾进杀进了契丹人的重围。

战况空前惨烈，暴雨中宋军的战斗力不知达到了什么样的程度，辽军的前锋被彻底击溃，向北逃窜，当天战场上契丹人的尸体达到了两万多具！

战果辉煌，但张斌根本没有收手的意思，他率军继续紧追，把辽军赶出国境，一直追到了辽国境内。然后就撞上了后面的辽军主力……宋军定州大阵的三位统帅王显、王超、王汉忠却没有及时追上他，张斌当机立断，撤军。这时宋军全都是骑兵，一路疾驰，在辽军合围之前安全撤回到宋境，进入威虏军城。

威虏军再次成为焦点。雨不会一直下的，两万多士兵更不能白死，辽军主力紧跟着就追了上来，然后他们就碰上了老熟人。

杨延昭，以及与他齐名的杨嗣。

六郎这次没在城里忍着，他提兵出城，与辽军野战。这是勇气，但是当年他有多少兵力，以及是否有预约的后援，都不得而知，他的帮手只有杨嗣，可是他的对手，事后才知道，规格高到了吓人的地步。

是辽国皇帝耶律隆绪的亲弟弟耶律隆庆，而且辽国皇帝本人这时就在幽州城里，等着弟弟战胜的消息。所以无论从哪方面来说，辽军都输

不起。
再次硬碰硬，无论六郎和杨嗣有多强，从本质上看，都是宋军的先锋在对抗辽军的主力，而六郎的命运差一点就变成了他的父亲，只要是姓杨的出战，就注定了没有后援……还好，这次在二杨快要崩溃前，宋军的援军终于到了。
是李继宣与监军秦翰的部队。秦翰，虽然是太监，但是久经战阵，进入宋真宗时期，无论是上一次赵恒的亲征，还是进四川平叛，秦翰都像个合格的军人那样一马当先，而且决不懦弱；李继宣，他的本名非常响亮，叫做李继隆。
可惜他的妹妹不是皇后，所以他得把名字改了。但他在战场上的表现，绝对不比那位国舅爷差。甚至在雍熙北伐的时候，他还救过国舅版李继隆一命。这时他的职务是康州刺史，与二杨及秦翰分管静戎、威虏两座军城。这天当他率部赶到时，二杨已经与辽军转战到了威虏军城北面的羊山。
生力军到了，但是仍然不是定州大阵的主力。可是此前二杨的苦苦缠斗终于显出了效果，李继宣和秦翰的军队投入战场，契丹人也感受到了支撑不住的滋味。辽军败了，他们逃上羊山，李继宣穷追不舍，一路之上，他的马连续被辽军射中，一连换了三匹，一直追到牟山谷，终于被他追上了。
威虏之战大胜，这次辽军一点好处都没捞到，灰溜溜地逃回了本国。战后论功行赏，宋朝方面的张斌、李继宣、秦翰都理所当然地成了英雄，升官发财众望所归。只是二杨被召进了京城，金銮殿上等着他们的是赵恒的愤怒。
失败是要受罚的，他们被调离原职，而且御史们着重弹劾，要求严办。最后还是皇帝发了善心，说念在二杨平素勇敢，遇事当先，这次就暂且宽大，以观后效……
事情闪电般地过去了，留给宋朝人的只剩下瞬间紧张，又突然快乐的记忆，一切都那么快，让他们来不及回味什么，就又开始了正常的工作生活。
老话题，绥州城筑不筑？灵州城还守不守？
派去绥州实地勘测的人回来了，报告真的很详细。计有筑城的好处是七条，害处有两个，结论是利大于弊。于是反对筑城的吕蒙正、王旦、王钦若等人闭嘴，向敏中、王继英、冯拯胜出。赵恒下令，马上集结工匠物资，以最快的速度到西北边疆去盖房。
这时已经入冬了，但是战事紧急，尤其是北方的游牧民族，越是天冷，才越是爱打仗，所以刻不容缓。而且关于灵州，宋朝也终于有了定论。
守，一定要保住。
而且不是简单地增兵，去增加灵州城的防御力量，而是主动地攻击，去消灭李继迁的有生力量。赵恒在这一年的年底，元旦前夕，任命王超为西面行营都部署，边将张凝为副手，秦翰（要尊重他，他是宦官，可也是个真正的军人）做监军，率步、骑混合兵种六万余人，远征党项。
宋朝这次的反应迅速，态势积极，除了赵恒的决心和李继迁的咄咄

逼人之外，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上一战对契丹人的速战速决，让宋朝少见地腾出了手脚，可以对党项人凶狠地挥舞一次大棒。

开门大吉，春天刚到，张凝就给李继迁送去了份小小的问候。新春快乐——张凝从白豹镇冲进党项人的地盘，一路烧杀掳掠，如入无人之境，最后收队回营，战绩是烧了二百多个帐篷，杀了五千多个党项人，活捉九百多个，其他的嘛，烧了八万余石的粮食，两万多头牛羊，外加好大一堆兵器盔甲。

公元1002年，宋咸平五年，就是这样开始的。

可是好的开端却没能延续，张凝回来之后，宋朝的远征军队就沉默了，在历史上，没有这方面的解释，为什么没有乘胜追击，大举攻进党项腹地，至少灵州与宋朝的边境并不是太遥远……另一个事实是，绥州城也停建了。

还是这个春天，赵恒调发了两万名士兵和民夫到达指定地点筑城，可是争议再次出现，负责此事的边将孙全照上疏，说这个鬼地方根本就没法动工！

赵恒很郁闷，一个决定或许会让他后悔终生，他没有强令动工，或者把孙全照撤了，换个能干活儿的去。而是非常民主地又派了两位高级别大臣，工部侍郎钱若水和并、代州钤辖陈兴再去考察。结论又有了反复，说是真的有困难，一是太远了，光是运送工地人员的生存物资都成问题；二是最根本的建筑材料，当地根本没有，如果内地运送，不说开支庞大，运输困难，就算全力以赴地运到了，在时间上也会耽误太多，完全失去了战略意义……

于是，争论再争论，改变再改变，不管宋朝在边境线上作出了多大的努力，境外的灵州城却丝毫都没有得到半点的助力。时间，就这样毫无价值地溜走，这一年的四月份终于到了。

四月，不知出于什么内幕，赵恒突然临阵换帅，他用太宗朝的宿将、现任殿前司都指挥使王汉忠替换远征军主帅王超。当时王超已经千呼万唤始出来，终于驱动军队，赶赴边疆，到了环州一带。这时王汉忠赶上了他，权力开始交接。但是紧跟着一个消息传来，新老两位主帅突然间都失魂落魄，目瞪口呆。

一切都晚了，就在四月间，党项腹地的李继迁突然出现在灵州城下，赌徒再次冒险，他集结了所有族人，抢在宋朝的援军到达之前，全力攻城。

世上没有任何一座城池是永远不破的，尤其是孤悬境外，粮道被劫，子城（清远军）毁灭已近两年之久的灵州。

意义重大无比的灵州城终于陷落了，当年长河落日，塞北寒风，孤零零的灵州再没有创造什么奇迹，或者惨烈的守城厮杀。因为知州裴济和他的士兵们已经精疲力竭。

让我们记住裴济，宋史中应该有他的一席之地。他上任两年了，正赶上灵州最困难的时期。为了生存，他带着部下在城池附近兴修水利，开荒屯田，一心为宋朝经营这片境外的据点。可是整整两年了，真正的里无粮草外无救兵，就这样他一直挺到了最后的时刻，与城池共存亡。

悲哀的是，他所盼望的救兵就囤积在国境线上，无论如何就是不来

救他们，临死前连个原因都不知道！

灵州城就是这样丢的。关于它的最后的记载，是王超和王汉忠像两年前的杨琼那样立即后退，根本就没想过再去收复，或者解救有可能还活着向边境回逃的同胞。

从此宋朝对河套地区彻底失控了，有两个猜想和一个事实留了下来。猜想是，一，宋军为什么临阵换帅，为什么不及时前进？要知道本来是要狂飙突进，扫荡党项的！二，灵州这样的重要，为什么会怜惜那几万人马，不去再把它抢回来？

先说一，这个在历史上从来没有正解，而且从前后的因果关系上看，简直就是一场闹剧。先说前因，以王汉忠替换王超，本来是有加强军力的意味。因为王汉忠的职位要比王超高，资历更是没法说。那么无论怎么看，都是宋朝与灵州双受益的好事，并且里面充满了对王超逗留不进的愤怒，等于对他的惩罚。

但是结果让人抓狂，看看赵恒对二王的处罚吧。王汉忠被贬去殿前都指挥使的宋军第一实际军职，改任襄州的知州。王汉忠不服，他刚刚上任灵州就丢了，有他什么事？结果连气带病，没等上任，他就死了。

他的儿子、朋友都为他不平，上疏要求重审平冤，但是赵恒的决定居然是把他的儿子也免官，发配，宋朝的宽容、仁道，在他们父子身上完全不适用。

而王超呢？居然是不仅没有任何处罚，而且在几个月之后就重新获得重用，调到北方边界去对抗契丹……天理何在？

但是原因绝对没法寻找。

说第二，就很好理解了。早先对于灵州的放弃与否，宋朝高层里就一直摇摆不定，这时丢了，或许算是帮他们作出了个决定吧。至于那六万军队，军队是多么的珍贵，契丹人随时都会再来，能留一点是一点。难道要拼光了他们，再去夺回灵州？夺回来又怎样？不还是再回到老问题上，守？还是不守？

于是就这么回事吧。

对了，还有那个事实。那就是宋朝丧失了最后一块可以得到塞外骏马的根据地。从此以后，无论是北宋还是南宋，本土之内就再没有出现过合格的战马，除非能像岳飞那样去抢。宋朝的大兵们，好好锻炼你们的腿脚吧，还得再练一下蹦起来砍人，谁让你们当年就是不多走那几步路，去救一下灵州呢？

第十八章
我寇准又杀回来了

宋朝在公元1002年四月二十三日丢了灵州，王汉忠成了替罪羊，让人觉得很冤很愤怒，但是仅仅两天之后，另一位替罪羊就闪亮诞生，冤枉愤怒之外，还让人奇怪得想拿脑袋去撞墙。

得闹明白些啊，就算要人家死，也得给个理由先？但就是没有，并且事情的起因只不过是一封信。于是这件事在宋朝史上就非常有名，简称“一封信引发的血案”……

事情从一个叫任懿的人开始，他是个刚刚通过科考当上官的幸运儿。但是非常不巧，他家里死人了，于是只能扔下官职回家奔丧。就在狂跑的道儿上，可以理解，他一定是心情极度悲伤焦急，所以就丢了点东西。

就是这封信。

然后开封城里的参知政事、副宰相王钦若大人的脑袋就开始要搬家。因为那封信是王钦若主持科考时受贿的证据。

前面说过了，宋真宗时期对科考舞弊的重视力度空前，“弥封制”、“锁院制”统统出炉。就在这样的严打浪潮中，王钦若顶风作案了。事情经过如下：在前一年，就是公元1001年的科考中，王钦若是主考官，于是他就被锁进去了。但是宋朝很人性化，各位进院的考官们可以单独吃各自家里送来的饭。结果王钦若的送饭家人就带进来了一个消息。说他的夫人李氏，已经做了一笔买卖，请丈夫来配合一下。

这时就能看出来任懿实在是个聪明人，想使盘外招吗？那得有手段，更要有创意。才不直接去找主考大人呢，这样太简单粗暴了，会吓着大人的。那么最稳妥、最善良同时也最有效的中间人是谁呢？

主考大人的老婆就最理想了。

不过那可是有诰命头衔的极品夫人啊，你一个素不相识的外地考生就想随便见着？还得再达成交易？做梦不是这个做法……于是再想个办法。

那就是和尚。

自古贵妇多信命，她们的身边少不了各种各样的出家人，这些神佛的使者随时向她传达命运的暗示，结果每一个暗示就都成了命令。然后再由她们去命令各自的丈夫们，于是“神佛”们的意志就变成了现实。

现在王大主考的老婆就是这样，任懿的贿赂就是由两位与她走得很近的高僧传进王家的深宅大院的，再由送饭的仆人传进了戒备森严的科考重地。

成交，而且事情顺利，就算有弥封制，王钦若仍然让任懿如愿地考中了进士，当上了官。于是他就再通过仆人——李氏——和尚——任懿，这条单线联系的关系网索要事先约定好的那笔钱（白银二百五十两）。就在这时，任懿的家里死了人，他急着奔丧跑出了京城，但是和尚的追债信却如影随形追上了他。

此人信用良好，立即按合同交钱。只不过接下来再跑，就把和尚的

追债信给丢了……

之后他们就尝到了当名人的痛苦。王钦若就不用说了，大宋朝权力中枢里的人，天下谁不知道？任懿更是这样，“一举成名天下闻”，他是发达之后再发达，这封信让他登峰造极了。

追债信变成了检举信，很快就送到了开封城里，宋朝的各位御史大人立即摩拳擦掌，两眼烁烁放光。天天办案子，可是宰相犯事可真不常见，尤其是科场舞弊，收受贿赂，这个罪名一旦成立，不管是谁，就只有死路一条！

这个时候说一下王钦若的相貌吧，此人很矮，其貌不扬，而且脖子上还长了个大瘤子，日后被人称为“瘿相”。根据他的行为，估计早就有人替他计算过，这个瘤子能给玩刀的刽子手添多大的麻烦。太棒了，现在马上就能实验了！

于是御史们公推自己的老大，御史中丞赵昌言来办这个案子，工作的精神只有四个字——“从重从严”。而且提出的第一个要求，就让皇帝坐不住了。

赵昌言要求提审王钦若。

开天辟地了，大宋朝自建国以来，别管出了什么事，从来都没有审讯在职的宰相的先例，尤其是这个人和当朝皇帝的关系还不一般。

赵恒亲自接见了赵昌言，说出的话非常温馨、人性化。他说：这事不合常理。王钦若和朕的关系很密切，要是缺钱直接说话就是了，怎么会收考生的贿赂？而且他是副宰相，事情没弄清楚就下令逮捕，是不是不合适呢？

答案是合适。御史里的御史，中丞大人根本不买皇帝的账，赵昌言牢牢地记着宋朝御史的天职——对同事要像寒冬般无情。一定要把王钦若扔进牢房。因为事实俱在，前面的犯案经过，完全就是任懿的供词！

怎么说都说不通，赵恒急了，他直接把赵昌言，乃至整个御史台都调开，换成翰林院的侍读先生来审理这个案子。结果这次的结果就非常令人满意，任懿改口了，新的供词是：他在考试之前，通过自己的舅子认识了一个考官，这位不姓王了，而是姓洪，叫洪湛。但是就此打住，仅仅是认识了啊，可没别的事。之后他还是找到了那两位高僧做中间人，不过高僧们怎样走的门路，把钱就给了谁，他就统统都不知道了……所以收钱的考官，可能姓王，也可能姓洪，但也可能不姓王，更不姓洪，到底姓什么，实在是不知道啊。

而且更加奇妙的是，上一次交代案情时所涉及的王钦若的门客、仆人都失踪了，再也没处找，等于是无法取证。

但是办案人员是绝对尽职尽责的，他们绝不和稀泥，而是准确地给出了最终的答案——受贿者就是……洪湛！种种迹象都表明，就是他收了任懿的钱！

于是就这样定案了，任懿、两位高僧等行贿的被严肃处理，充军发配；受贿的洪湛被判处死刑，最后宽大处理，被除名免官，流放儋州（今海南）；最初审案的赵昌言也有罪，他的能力尤其是态度实在太让人失望了，根本不适合做御史，被撤职，从此成了闲散官员。

回望历史，这件事和王汉忠事件都表露了赵恒心灵深处的一些东

西，绝不仅仅是不公正，或者昏庸。昏庸有很多种，比这荒唐一万倍的事件在中国的历史中也比比皆是。就像每一个皇帝，哪怕是汉武帝、唐太宗那样的千古一帝，也都有自己的小毛病，可是之所以会那样做，就耐人寻味了。所以要想，赵恒这么做，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两件事里受益的王超、王钦若，都有一个特点，即对赵恒有恩。王钦若不必说了，王超在真宗朝屡立战功，在赵恒的心中，绝对不是王汉忠这样的京城守将所能比；再看洪湛，此人在不久前曾经做过一件事，应该是他的取死之道。

赵恒事先派去勘测绥州城到底能否筑城，回来报告说筑城有七个好处两个害处的那个官，就是他。

综上所述，再加上后来赵恒的人生表现，他的动机就非常明显了。那就是他太看重过往的感情，以自己心灵的好恶来判断事情的对错。

他不理智，他在清醒中做着错事，但是毁坏的程度却总在控制之中。他的这一特性，也给他治下的宋朝最终定性。

李继迁也在忙着给自己定性，因为人世间的真理就是——不是你以为自己是什么就是什么了，是你做到了什么，你才是什么。

于是他铆足了劲，继续做。

灵州打下来了，而且没费什么劲，下一个目标是哪儿？按说应该是西边了，但是别急，我只要不向南就对吧？现在我向……东。

东边，很遗憾，那还是大宋的地界。这时有必要提一下当时的党项、宋、辽的三方交界地了。党项的定难五州向东，正是宋朝的最北方边界，那时称作“河北”，最前端的丰州已经顶到了现在内蒙古自治区的伊金霍洛旗和准格尔旗。但是那里李继迁说死都不敢去，因为那是辽国人的地盘。

敢进，他就会把宋朝和辽国都惹火。

于是他的目标就只能向下稍微偏移一点，就是麟州。这也就是为什么他上一次打下清远军之后，就直奔这里的原因。

说一下麟州，这是个极有传奇意味的地名。在《杨家将》里，杨家第一代英雄火山王杨衮（真名杨信），他的驻地就是麟州，还有杨门女将里最强的穆桂英，她的娘家穆珂寨也能在这里找到原型。它们分别叫“火山军”和“神木寨”。这一片土地从唐末开始，就一直动乱不停，直到宋朝建立，也一样时刻经受着契丹人的侵袭，所以这里的民风极其强悍，边民们的战斗力丝毫不比宋朝的京都禁军差。

但是这些对李继迁根本无效，就算上次在这儿被曹玮痛扁的记忆他都不在乎了。有什么大不了的？就像灵州城一样嘛，打了这么多年，一次又一次，只要不断努力，就一定会成功！

于是他就再次努力。他带来了两万名党项骑兵把麟州城团团围住，就像当年赵光义围幽州一样，是四面围，半条活路都没给城里人留下。看着是不是也很蠢？他要的是地盘，并不是城里人的命，那为什么这样赶尽杀绝，逼着城里人跟他拼命？

这正是他高明的地方，也证明了他的确是有备而来。这正中了麟州城的要害，因为这座城里没有水源……只要把城里的人都堵住，宋朝军民的命运就只有两条。一，在城里活生生渴死；二，出城来和党项人决

斗。

而人类忍受缺水的极限是多少时间呢？这是个恐怖的念头，或许只需要半天的时光，战士就将失去战斗力。这让李继迁越想越得意，并且总是抢劫别人粮道的他这次也不会再让曹玮钻空子了，剩下的还有什么？一切尽在掌握之中！

曹玮现在并不在麟州城里，他升官了，是麟、府、浊轮部署，负责整个周边的安全。城里守卫的人是知州卫居实。

这个名字和灵州城的裴济一样，此前默默无闻。但历史马上证明了宋朝的边关守卫者们绝大多数都是英勇尽职的好男儿。

面临险境，卫居实想到的是进攻，事实上这也是麟州城的唯一活路。这一点曹玮更加清楚，在党项人刚刚围城时，他就派来了援军，是金明巡检使李继周。但是很遗憾，初战失利，李继迁的包围圈纹丝未动，李继周撤退了。

之后曹玮就沉默了，但这实在不能怪他，里面有个秘密。上一次他之所以能突如其来地劫断了李继迁的粮道，有很大一部分原因是他的军队的复杂成分。

很多是内附的熟户，就是已经投降宋朝的党项人。就像刚才的李继周，他就是个熟户，以前和以后都对宋朝忠心耿耿，但是这时呢？李继迁已经又一次摇身一变，成了党项人中兴的偶像，一颗前所未见的党项牌的太阳，那些貌似养熟了的党项人还会出力吗？或者说曹玮还敢在战场上使用这些人吗？

此一时彼一时，都成了问题。于是险要关头，卫居实只能靠自己。战斗从最开始就进入了搏命阶段，每时每刻都关系着水源和生命，史书称麟州城“屡出奇兵突战”，而且卫居实出重赏招募勇士在夜晚顺长绳悄悄滑出城外，偷袭党项人的营地。

很有成果，黑夜之中李继迁的人马分不清敌我，自相残杀，伤亡惨重。但是时间却是麟州城最大的敌人，卫居实已经不分昼夜地战斗了，可是一天一天地过去，水……麟州城还是没能夺回水源地。

这时远在开封的皇帝赵恒也坐不住了，麟州危急，李继迁竟然打进了宋朝国境，这在事前绝对没法想象！匆忙之中，他只来得及用最快的速度向麟州全城传旨，令军民人等合力守城，有功者重赏，环、庆都部署以下的高官任选！

但这都是假招子，这时就算把大宋朝西府枢密使的头衔加到卫居实的头上去，难道就能让李继迁打半个寒战？真正的决定性的力量来自北方第一重镇太原，以及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雨。

雨中的麟州城得到了上天的恩赐，接下来并州、代州副部署张进（最强方面军的副统帅）突然出现，他是亲自率军赴援的，到时战争才进行到第五天。李继迁再次露出了贪狼本色，强敌来到，他根本没敢接战，立即就撤退了。不过也难怪他，就在这五天里，他的兵已经死了一半，都一万多人了！

这就是当年麟州之战的惨烈，五天之内见分晓，攻击的一方都死伤过半，防守者的处境更加可想而知。尤其凶险的是，卫居实和李继迁都不知道，张进是私自带兵杀过来的，他没有皇帝的诏书！

太原府的重兵是不奉诏绝不允许动用一兵一卒的，以潘美当年的威望，在救援张齐贤时，还被赵光义硬生生地从半路上挡回去，想想张进冒了多大的风险？庆幸的是，事后赵恒没有责备，而是特意下诏奖励张进，这是个巨大的鼓励，宋朝边关将士的枷锁似乎从这时起又松动了一些……

但这只是个美丽的错觉，宋朝的军人们几乎是立即就清醒了过来。事情的起因是北方的前线总帅王显因为年老辞职了，得有人接替他。人选没有争议，是按顺位上浮的。

王超。

此前他就是王显的副手，这时被从西线紧急调回，到北方重操旧业，他的副手是王继忠和韩守英。至于西线，自有王汉忠替他背黑锅。

记住这些名字，包括已经辞职，退出军界的王显。此后历史的走向与他们紧密相连，牢不可分。尤其是王显，他自己都不会料想到，一个曾经的枢密使头衔竟然能对宋、辽两国的战局，还有不久之后东亚地区最大的那次对抗与媾和起了那么重要的作用。

回到王超。他上任之后第一次被皇帝接见，就提出了两个要求。第一，希望把莫州、北平寨、定州方向的骑兵大阵前移，达到保州和威虏军城之间；第二，在王显时期，除了骑兵大阵的主力军团之外，一些特殊的将领，比如张凝、魏能、田敏、杨延昭、杨嗣等人都拥有自己的一支军队，被称为“奇兵”，不归三路部署司的指挥。现在王超要求把他们都划到自己的名下，让他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北方总帅。

平心而论，在纯军事角度上，这些要求都不过分。稍微想一下前面的战绩，就能发现王超都说在了点子上。

第一点，大阵不前移，离边境就太远，如果像上次那样战争突然爆发，根本就没法及时反应。其结果就还是只能由张凝、二杨的部队去和辽军的主力抗衡，上一次是胜了，可不会总那么幸运吧？

第二点，其实是最基本的常识，统一指挥，只有统一了指挥，才能打集团军作战的庞大战役，这难道有错吗？从这个意义上讲，上一次的胜利只不过是侥幸，是那场大雨，还有二杨、李继宣、秦翰等人自发性的积极配合，才拼出了那场胜利。这不是常胜之道，必须改。

但是赵恒全部否决。他很温和地回答王超，说不必急于和辽军决战，保持原状，你上任去吧。然后转回头向各位宰相、枢密使大人们发问——还有别的人选吗？把王超换了。

别怪赵恒，这不仅是大宋朝的官家们，就算是唐，甚至对外军事战绩最成功的汉武帝刘彻都不见得会同意的要求。用人不疑，可是真要用后不悔就太难了。卫青、霍去病给他带来了辉煌的胜利，可是后面的李广利就让他追悔莫及。像王超这样当面要权，要是答应了，你信不信他下一步就会连监军都赶走？

好在这时东西两府所有的长官集体向皇帝保证，王超最称职，只有他了。

赵恒就没再坚持，但他还是把王继忠和韩守英私下里找来，这两个人都是他当太子时的亲信，他悄悄地叮嘱，说你们都是我的心腹爱将，要尽心，要稳重，要上下一心……

在下一次宋、辽大战之前，宋朝的将军们就是这样走上战场的。

时间在逐渐接近那个改变东亚格局的巅峰时刻，但是直到这时，那位主角里的主角，最凌厉风发、光芒万丈的人物却还没有到位。

直到王超离开京城，赶赴前线后，此人才从开封之南的邓州一步三摇地晃进京城。是寇准，一别四五年，他终于又回来了。不过很可能仍然宿酒未醒。

这几年里他过的是标准的腐败高官的花天酒地式生活，糜烂奢侈的程度居然都给邓州城留下了千年不衰的传统产业——花烛。因为他好喝酒，而且绝不喝寡酒，要有声有色有歌舞。

说声，往来无白丁，邓州知府衙门里文人雅士络绎不绝，就像一个超级文化大沙龙。

说色，寇准在黑夜里说了，“要有光——”于是光明大作，邓州府入夜之后灯火通明，偌大的宅院里就连马厩和厕所都用蜡烛照明（注意，一千年前的蜡烛很贵的），效果要达到第二天起来一看，烛泪要成堆，高到足以把人绊倒。

说歌舞，就更不得了，寇准喜欢的是“柘枝舞”。据传说这种舞蹈起源于西域，流行于唐朝，是一种集体舞，跳舞的人数少则二十四，多的到四十人，跳起来场面宏大，气势非凡，那叫一个震撼！而舞台通常是巨型厅堂，或者用超级帐篷搭起来的围幕，寇准的酒就是在这种场合下喝的，每一次都看得如醉如痴，喝得昏天黑地。一般来说，由于酒局现场的灯光过于明亮，参饮的各位名士根本都分不清当时是黑天还是白昼，他们一旦走出围幕，马上就天旋地转，头晕脑涨，所以唯一能做的就是每次都扶着墙进，再扶着墙出……

这样的生活怎么定义呢？首先要强调，没人敢管他，别看他当时只是个知州了，但是资历太雄厚，他从前是宰相！这一点就足以把他头上的转运使等顶头高官震死。再有，就是他给后来者开了个特别糟糕的头，以后二三百年间的众多退休宰相们，都这一个德行了，不说远的，张齐贤也这样。可是要往好里说，比如说你直接问寇准，这样的恶搞你到底是想干什么？

寇准会先用眼神杀了你，然后他的拥趸们才会极其不屑地对你说——不懂就别问，寇准有扭转乾坤之力，补完天地之手，比三国时有名无实的庞统强一万倍。庞统被强迫当县令时都可以喝酒误事，来发泄不满，我们寇准为什么就不行啊？！

问题不是不行，而是影响太坏，以至于皇帝想提升他时，都有人站了出来大声喊反对。翰林学士杨徽之，这是位学识品德都无懈可击的老前辈，他完全用事实来说话，把寇准从根子上就全都否定了。

一句话，寇准不是个贤臣，他最初升官时的路子就不正！还记得吧？他是以天旱为理由，证明宰相失职，把当时的王沔告倒，才当上的副枢密使，从此平步青云的。这在后人看是痛快刺激，可是在士大夫阶层里，这就叫“悻进”，是投机取巧，逢迎皇帝，最无耻的一种举动。

所以他是回来了，不过职务上还不能太乐观，宰相没他的份儿，屈尊吧，先干两天开封府尹……

宋朝的开封府，那是个超级有传说有故事的衙门，而寇准，他本身

就是个故事和传说。这时轮到了他来当开封府尹，于是传说和故事就突然间泛滥成灾了。

快年底的时候，来了两个告状的。来头相当巨大，是前宰相薛居正的孙子，刚刚死了的左领军卫将军薛惟吉的儿子。叫薛安上、薛安民。他们要告的人是……他们的妈。

妈姓柴，是薛惟吉的正室大老婆。柴氏没生育，这两个儿子都是妾生的，但在古代理法上，她就是薛惟吉所有子孙的亲妈亲奶没商量。

只不过她马上就要改嫁，按说这很正当，古代女子初嫁从父，再嫁由己，男人死了，服过孝了，嫁不嫁的谁也管不着。那么这两个儿子来告什么呢？

初看是心理不平衡，因为他们的妈，这位柴氏女真的是太非同凡响了，她第一次嫁，就嫁给了前宰相的儿子，第二嫁，居然就嫁给了一位地地道道的前宰相！

张齐贤。

这时迎亲的马车都跑在道上了。那么就有一个问题，张齐贤花痴了吗？这时他的岁数也相当不小了，这位柴氏女就算再漂亮，又能怎么样？值得他坏了这么多年的纯洁名头，还连带着把从前的老上司导的名声也都毁了，让自己和死了的薛居正一起难堪？

别急，自有原因。这位柴氏女可是位“财女”，她把老薛家父子两辈人所攒下的所有财产都打包捆进了自己的嫁妆里，在一千多年前就实现了妇女离婚法、继承法上的先进理念，一个子都没给两儿子留下。这就是让薛安上、薛安民抓狂的根本原因。

案子到了开封府，寇准一看心花怒放，太棒了！想什么来什么，告张齐贤，求之不得！因为《宋史》上有个说法，寇准这些年一直被压在邓州喝酒听歌，很大程度上是被张齐贤压制的。两个一样有脾气有性格的大佬，早好多年就是老冤家了。

这时天道好还，寇准是抬头见喜，上任就能出口恶气。但他再不是以前了，这次他做的一点都不过分，直接原封不动地把原告状子转交给了皇帝。

怎样？一点都没添油加醋，看着很厚道吧，不过事实上他已经最大限度地凶狠了。以开封府尹的职权，根本没法提审前宰相张齐贤，就算他寇准一样也是前宰相都没用。只有皇帝和御史台才能做到这一点，于是他什么都不说，绝不给张齐贤留下任何借机发力，转移视线的机会，就让案件升级，并且扩大了影响。

赵恒只能受理，下令转交御史台。就这样，这事儿就谁都掩不住了。可是万没想到紧接着就轮到了百官克星的御史台郁闷。

柴氏根本就不怕事大，这女人超强悍，她以薛家夫人的显贵身份，没定罪之前根本不怕受任何伤害，于是她反咬一口，把薛家的两儿子给告了。

而且用的手段骇人听闻，她为了一点遗产分割，以及二婚再嫁的破事，居然走到皇宫的大门口，把登闻鼓给敲响了。这里要强调一下，登闻鼓只有在封建王朝的最末尾阶段才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就是到了清朝时，“必关军国大务，大贪大恶，奇冤异惨”这样的案子才能击鼓鸣冤。

但这样的形容词得配上什么样的人间奇闻，才能靠上点谱呢？

所以清朝时基本这玩意儿就是个摆设了。

但是从前不这样，就在赵光义时期，还有人因为丢了一头猪，就敲鼓把赵恒他爹给震出来过……所以柴氏的举动也不算过分。但是在一千年以前，一个贵妇人因为急着改嫁，就敲得惊天动地的，这就实在耸人听闻了吧？

于是赵恒就只有再次坐殿听案，接着案情就有了大发展。柴氏说了，她的儿子本是好儿子，完全是一个人给教坏的，那个人就是现任的副宰相向敏中！

具体情节是向敏中看上了薛家的老宅子，先是以种种手段贱价买了去，然后更打起了她的主意，要娶她过门。而她那么贞洁当然不愿意了，于是向敏中就教唆她的儿子们来反对她，这完全就是个阴谋，向敏中卑鄙无耻，就是想财色兼收，不成功就这样蓄意报复！

案情突然大发展，有了新料了。这样大宋朝的君臣一方面仔细打量这位柴氏女，看看她为什么就这么有宰相缘呢？这就是三个宰相和她有关系了……一方面就转回头问向敏中，老实回答，怎么回事？

向敏中脸色惨淡，他承认了的确用五百万贯的价钱买了薛家老宅，但是柴氏他根本没见过，怎么能谈到男女作风问题？而且他刚死了老婆，正在用尽全力地悲哀呢，哪有心情想女人？

嗯，赵恒想了想，就没再追究。但是要命的是，登闻鼓紧跟着就又响了，还是柴氏，她不达目的绝不罢休，一定要把向敏中拉下水一起淹死！

这下子皇帝可真火了，国家大事、契丹党项，这么多焦头烂额的事都顶着他的脑袋，一个死女人居然也这么缠着他！没别的，他下令把这女人扔进御史台大狱里，好好地审问一下，她到底错乱了哪根大筋。

于是恶人自有恶人磨，柴氏在御史台里招了（别说是她，就是苏东坡后来都在这地方挨揍，一样的鬼哭狼嚎），她背后的确有人，是张齐贤的大儿子张宗诲。目的就是要转移视线，用向敏中顶缸，谁让他真的买了薛家的房子。

这时候一个案底也被查了出来，关于薛家老宅的房子，是太宗陛下当年亲自批过不许买卖的。那时就是知道了薛家的儿孙们不成器，怕他们败光祖业。于是向敏中倒霉，千不该万不该，正赶上一个中年女人急着找男人……于是他就被御史台给弹劾了。

但是事情远远没完，墙倒众人推，向敏中的冤家们一个接一个地跳了出来。先是三司使里的盐铁使王嗣，此人堪称目光独到，一击必中。他直接点到了向敏中的死穴。他向皇帝报告，说向大宰相犯了欺君之罪，他死了老婆马上就在想女人，已经预订了驸马都尉王承衍的女儿，只差下聘礼了！

火上浇油，赵恒立即派人去查，结果王家的女儿亲口承认这是真的……赵恒失望透顶，这就是他的宰相，好了，罢免他。

这样第一个冤家的报复成功，紧接着是第二个，这次是翰林院的学士宋白。此人以前找向敏中借钱，但是宰相大人没借，于是就怀恨在心。这时罢相制就由他来写，他忍住了满心的喜悦，调动起全部仇恨，给向敏中批了八个字，让他背一辈子——“对朕食言，为臣自昧。”

向敏中捧着这样的诏书，眼泪一滴滴地落下，简直是奇耻大辱痛不欲生！这从根本上否定了他，所谓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八个字是在说他目无君父，是个最为人所不齿的小人！

但是生活仍然在继续，他被调出中央，担任永兴军节度使，之后兢兢业业，负责大宋朝的整个西北战区，直到真宗皇帝的末年，又重回中央，再做宰相。

这件事里的其他人，也依次受到惩罚，一个都没跑了。张齐贤被贬职去当太常卿，彻底一个闲职，而且东京开封就别待着了，你太烦人，滚到西京洛阳去；他的智慧超人的大儿子被贬得更远，到海州去当别驾；薛家人的处罚看似轻了些，不过当事人肯定痛入骨髓。

柴氏只被罚铜八斤了事，薛安上被打了一顿板子，一切就算结束。不过柴氏的所有家当都被收没入官，从此无钱一身轻，而且再婚的美梦彻底破灭。别说张大宰相不敢娶了，她的泼妇名声已经随着激昂的登闻鼓声传遍了神州大地，估计就连契丹人都对她没兴趣了……薛家的公子们没法卖房子，只能守着偌大的深宅大院坐困愁城，捧着金饭碗饿死。

这就是一个欲婚女人引发的血案。注意，大宋的三位宰相就此变成了两个，还剩下了李沆和吕蒙正，但是不久他们也相继出事，就像前面说过的，一切都像是上天的安排，看着是悲剧，但是不这样，怎么来给那位神奇的强人腾出宰相的位子呢？

第十九章
豺狼的末日

公元1002年就这样过去了，在这一年的春节时，宋、辽、党项三国各自进行年终盘点，其结果有人欢喜有人愁。很遗憾，宋朝仍然是最不欢乐的那一个。

里忧外患，西北的党项和北边的辽国像预谋好了一样，此起彼伏一拨接一拨地冲击着边境，其结果是北边不停地被掳掠，西北边……灵州城都丢了，再加上国内连顶级大臣都不学好，出的那些烂事，实在让人焦头烂额。但没法子，忍着吧。

在辽国，形势很微妙，乍一看风生水起左右逢源，打着宋朝拉着党项，是三国中最风光的一个，但是实际上它正在权力重组中。只是运气好，这时的党项人和宋朝都心有余而力不足，不然它的乐子会更大。

耶律休哥、耶律斜轸都死了，这不仅仅是丢了军中之魂，更重要的是上层权力出现了真空，要由谁来填补？辽国的决定是十二级地震型的，此前一直被萧太后随身携带的韩德让一跃而起，成为了辽史两百余年间权柄最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强人。他被任命为齐王、大丞相、北院枢密使、南院枢密使，成为休哥和斜轸的集合体，总领辽国南北全境的军、政大权于一身。

并且受赐国姓“耶律”，取名隆运，特许其可以组建只有太后和皇帝才有权设置的斡鲁朵宫帐，从此拥有了自己的国中之国、军中之军……这些都做完了之后，辽国的皇帝耶律隆绪还给了他另一个殊荣。

赐予他丹书铁券，由辽圣宗本人亲笔书写，斋戒焚香，召集全体朝臣，在北斗七星之下当众宣读，发誓对韩德让永不相负。

以上种种，一般来说韩德让就该当场昏倒，醒来后就选择自杀了，免得以后死得更惨。他身为汉人，熟读汉、辽两国经典，这样的权势和恩宠，在哪个朝代里都相当于一把雪亮的屠刀了，百分之百意味着不久之后韩德让以及他的全家全族的人，就都会脑袋搬家，绝无例外。哪怕你和太后或者更多的皇后、公主都相好，也于事无补。

那么问题产生，既然这样，辽国的小皇帝（上帝，他今年三十二岁了，不小了）为什么要这样封赏他，而韩德让也来者不拒，给多少都照单全收呢？

真的是感情太好了，怎么做都无所谓？那为什么还偏要这样做，弄得全世界都知道？

最根本的一点就在于——这些你不给韩德让，你给谁呢？不是说韩德让的才能真的就到了举世无敌，全辽国再找不出第二个人的地步。那绝对不可能，就算他政治上这样成熟，可是军事呢？他真能面面俱到，全都出类拔萃？

背后的潜台词要把韩德让之所以被提高到这样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以及这几年里不停地发兵攻打宋朝，都联系到一起来分析。

自古发动战争，一是为了复仇，但是辽国现在无仇可复，它正欺负

别人呢；二就是为了得利，可辽国现在不缺钱，这些年它的发展要比宋朝强，光是燕云地区，就绝对够辽人们丰衣足食，穿的用的和宋朝内陆地区一样好。所以别以为还像老早年那样，打草谷是契丹人必需的生存事业。

那么它干吗要这么不依不饶地每年开战呢，还有要像个超级花痴那样，把自己国内的第一男宠捧到了历史最高峰的地位上去？

当然有原因，但这个秘密还没有到揭开的时候。现在只需要知道辽国作出了这些安排举动就可以了。

下面说三个国家里最快乐的那个——党项，还有李继迁。

这个年，李继迁是在灵州城里过的，只不过他把这里改名了，叫“西平府”。正月里，他正式宣布这里就是他的都城了，然后就加班加点地盖起了宗庙，把他祖宗们的牌位从沙漠深处迁到了这里。紧接着再修建了大批的官员公署，把他的部下们从牛皮帐篷里赶进了汉人式的砖瓦房子，从此就算安居乐业了。

怎样，不求天长地久，只要今天拥有。李继迁无师自通，和古往今来所有的掠夺者一样，急三火四地忙着要把生米做成熟饭。其核心内容就一句话——哪怕我只得到了一天，也要造成既成事实的外部形象。

这一切都做完了，李继迁才说出了自己的心声：西平府太理想了。向北，它操控河北、朔方；向南，可以遏制庆州、凉州，它压迫在宋朝各路的上游，而且还能对西边的吐蕃、回鹘直接威胁。我要在这里修城挖壕，练兵积粮，一旦时机成熟，我杀出城去，整个汉中平原就都是我的，汉人根本没法防备。更重要的还有一点，就是这里原来的百姓都是汉人的风俗习惯，他们尚礼好学，这是我最大的资本，我将借此作为进取之资，成王霸之业。

注意，这是党项人有史以来，第一次发出的立国之声，虽然意义重大，但是音量极小，并且非常腼腆似的，他没给自己的国家定什么国号。也就是说，“西夏”这个词现在还是个遥远的未来，甚至就连那句著名的“西掠吐蕃战马，北收回鹘锐兵”的光辉口号，也轮不到由他说出口。

他所能做的，最多还只是半躺半卧在改头换面期间的灵州城里，回想着二十余年前他是怎样抬着乳母的棺材才混出的银州城，带着几十个人逃进了茫茫大漠，把生命和自由绑在一起，不自由毋宁死，不复国毋宁死！这么多年满手血腥千灾万险地走了过来！

连他的亲生母亲和元配都被宋军抓走，死在了异国他乡……想着这些，还需要什么和解，什么退路吗？

而且回望历史，甚至再耍点赖，以现代人一千多年后的知识优势，总结一下所有游牧民族的共性，他们从来都没有像汉族人这样，强调“花未全开月未圆”的美好，他们不懂收敛，天生就收不住脚的，只知道向前冲，哪怕死在道上，倒下去，也得头冲着目标的方向才算英雄！

李继迁也是这样……

契丹人更是这样，战争对于他们来说，正是一本万利的时候。于是宋朝的君臣们在年后不满一百天，就再次面临了战争。

宋咸平六年，公元1003年的四月，辽军由南宰相耶律诺衮、南京统

军使萧挞凛率领，南下进攻宋朝。这一次的兵力更加充足，准备更加充分，不知道辽军是不是也先期知道了宋军的兵力配置，他们再不在边境的长城口、威虏军等地纠缠，而是直接突破，目标直指宋军前锋大营的根据点——定州。

一路势如破竹，不可阻挡，宋军的前线主帅王超直接面对危险。这彻底体现了辽军的新主帅萧挞凛的风格。

凶狠、强硬、直接，寻求决战，勇于决战，甚至乐于决战。

说一下这个人吧，这之前他在宋朝的心里没什么印象，因为他一直都属于辽军的北面系统，是耶律斜轸的人。只有在好多年前宋军的雍熙北伐时，他才随着耶律斜轸紧急增援燕云十六州。结果在陈家谷之战中，就是他的部队抓住了重伤力尽的杨业。

之后，他就又回到了辽国的北面，专心致志地征讨高丽以及更北边的各族番部。这时为了战争的需要，他被调到了南方，主攻大宋。

王超在辽军入境之后才得到了战报，沙场老将，立即警觉。他的反应是坐镇定州，静待敌至，稳定住整个战场局势，然后传令防区中的另两方重镇一镇州、高阳关两处兵马火速向他靠拢，集结兵力，与契丹人对决。

接到命令，镇州路的都部署桑赞马上行动，他快速赶到了王超的身边，但是另一边高阳关的都部署周莹却只回给王超一张纸。

那上面白纸黑字地写着——王超你命令不动我，没有皇帝的正式诏书，高阳关的一兵一卒都别想调动！

王超震怒，整个前线的将士们都怒不可遏，却毫无办法。因为第一，高阳关的兵力非同小可，从来就享有特权，就像之前的康保裔，他就可以独立于傅潜军令之外，决定自己什么时候出击；第二，这位周莹周大将军的来头实在巨大，王超根本不是对手。

周莹在出京为将之前，是地位崇高的宣徽使，在成为高阳关的主将之后，皇帝赵恒还特意加封他为定、镇、高阳关的三路都排阵使，让他的地位更加超然。

这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还记得王超在就任之前曾经说过什么吧？他要前线的总指挥权，结果赵恒很愤怒，差点撤了他。但是想一下为什么之前的王显就不这么说呢？

再简单不过了，王显之前的头衔是枢密使，是军队里的第一号主管高官，宣徽使正是他的下属，周莹只有小心做人的份儿。可是王超的履历表就太暗淡无光了，所以他心知肚明，一定要得到确认的前线总帅身份才行。

果然这时出事了。大敌当前，突然间少了三分之一的主战力量。王超无可奈何，结果只能以桑赞为助手，与辽军的新锐主帅萧挞凛决战。

激战最先发生在定州北方的望都县（今属河北），时间是近傍晚时，宋军最先迎敌的是一千五百名步兵，他们在望都县城外结阵阻敌，把契丹人骑兵的速度延缓，随后王超率大队人马杀到，宋、辽两军再一次的集团军野外决战就此打响。

战斗直到深夜，由王超对敌萧挞凛，他的副手王继忠接战耶律诺衮。战况异常激烈，宋军以劣势兵力在入夜之后奋勇将辽军击退，但是

主帅王超传令趁夜迅速后退，回兵据守关隘，等待后方的援军。因为兵力太少了，再打下去只有全军覆没。

但是战场太混乱，直到天亮以后，他才发现王继忠没有撤出来。身后的战场上激战仍然在继续，王继忠已经呈孤军之势！

那一天天亮之后，王继忠的退路就被辽军骑兵切断了，而且他的军粮辎重也被焚毁。环顾战场，他再看不到自己的友军，唯有孤军奋战。

他率领麾下人马向粮草被焚处出击，先去抢救辎重。可是他的盔甲太鲜明了，宋、辽两军连年争战，连辽国的弓弦怕雨都不再是秘密，宋朝大将的服色谁不认得？几乎在一瞬间就成了所有辽兵的靶子。

众矢之的，辽军蜂拥而上，达到了数十道重围，王继忠被枪林箭雨淹没。他身边的战士全部重伤，但始终保护着主将殊死战斗。一路且战且行，沿着西山向北突围，一直转战到白城。这时终于到了极限，战士们伤亡殆尽，他身上的大将服色是那么的醒目，那是辽人的勋章。

那一天，宋军没有生还者。

王继忠全军覆没，他没能支撑到援军的到来。当时迫于形势，王超没有全军回师救援，但是派出了另一位副手张旻率兵杀了回去。

张旻和王继忠一样，都是赵恒做太子时的亲信伙伴，于公于私他都义不容辞。又一场激战爆发了，虏骑千重，张旻要劈开所有阻挡，才能到达王继忠的身边。回望历史，那一天的张旻奋勇拼杀，身为主将都负伤多处，可是限于实力，他的人马实在是太少了，无可奈何，只能在辽军主动撤退之后，他才来到了白城附近的主战场。只见遍地尸骸……他只能据实回报，王继忠为国殉难，已经战死了。

消息传进了东京开封，赵恒悲愤交集，史称"闻之震悼。"这就是他的伙伴，无论胜败，都为他拼尽了最后一分力。他们无负于国家，难道他就要有负于他们吗？！

赵恒的反应空前激烈，那根深藏在棉花丛中的钢针，在契丹人、党项人的不断欺压下渐渐地露了出来。他广泛征集意见，从最上层的东府宰相、西府枢密使到杨延昭、杨嗣这样的基层军官都一一问到，最后作出了在北线集结十五万大军的决定。

吸取教训，定、镇、高阳关三路大军再不分散，而是全部集结在定州，在唐河两岸布成大阵。这是整个战阵的核心，但是兵力的配备与从前完全两样了。在太宗的"万全平戎阵"里，是步兵为主力，居于阵心位置，两侧才是少量的骑兵，只是大阵的点缀和侧应。

但是这座大阵正好相反，步兵在外围，中心是骑兵。并且赵恒强调，如果再与辽军开战，阵容要平静，最初只派先锋、次先锋挑战，等待辽军的冲击，那样辽人所面对的就还是像从前一样的宋军步兵，试问效果会怎样？

辽人一定会习以为常的轻松……然后大阵的核心处就会突然冲出大宋的骑兵！

而这只是定州方向的一个陷阱而已，赵恒还给契丹人另外安排了几处惊喜。在这座大阵以北，最前线的地方，安排了三支全机动的骑兵，第一路由魏能、白守素、张锐三人率领，共六千人，进驻威虏军城；第二路，由杨延昭、张延禧、李怀巴三将率领，共五千名骑兵，进驻保州

（今河北保定）；第三路，由田敏、张凝、石延福率领，五千骑兵，进驻北平寨（今河北完县北）。他们的任务是对冲辽军的前锋，如果辽人太多，那么就放过去。等到后方的大阵和辽军交战，就在边界处把敌人的粮草辎重全都隔断，并且待机前后夹击辽军。

另外为了万无一失，在定州大阵的偏东方，大名府一带，再设立四处驻军。由孙全照等率八千人进驻广宁边军城（今河北蠡县），李重贵等率五千人进驻邢州（今河北邢台），石普率一万人进驻莫州（今河北任丘北），石保吉率一万余人进驻大名府（今河北大名县）。

这样在大宋的北方防线上就布满了实力强劲的各个据点，并且骑兵的作用被再次突出。所有这一切从构思到调配，两个月里全部完成，就等着辽人再次送上门来，用鲜血和刀锋来作再一次较量！

但是见鬼的辽国人却突然间没消息了，谁知道他们什么时候才会再杀过来。宋朝庞大的集团军只能虚悬在边境线上，时刻警备。这很消耗力量，说起来也多少有些尴尬，但这就是现实，主动攻击辽国，或者出兵报复，已经是非常遥远的往事了。

边境危机，国内继续出事死人。先是田锡死了，这是个无可弥补的损失，他是当时宋朝公认的最强硬、最尖锐、最敢说话的一位谏议大夫。

翻开史书，田锡的谏议面遍布农业、商务、军事、政治，几乎国家的每一个部门的每一件事，都在他的掌控之中。只是由于篇幅的限制，还有他毕竟只是言官，只能提建议却没法定决策，所以在国家大事中才没有出现他的名字。

这就是中层干部的一种遗憾，事情几乎都是他们做的，可是上层建筑里没有他们的名字，基层的老百姓们也不认得他们，尤其在历史的长河里，他们都只是河床底部的鹅卵石，只有在某个特定的时刻里，河水突然变清澈了，我们才会偶然间看到他们。

下面出事的就是位顶级的大人物，宋朝史上第二位三任宰相的吕蒙正，他突然间病倒。

是在五月间，望都之战刚过去的一个多月，吕蒙正“暴中风眩”，马上就支持不住了。这一年他五十七岁，在古代已经是高危人群，赵恒非常紧张，马上就去探望。

这位老宰相一生中的确没做过什么了不起的大事情，不像当年的赵普那样威震朝廷，但是他的资历，尤其是严明刚正的气节，是这时风雨飘摇的宋朝的一根定海神针。这时他再突然间倒了，让赵恒措手不及。

而且让人更担心的是，另一位宰相李沆的年岁也和吕蒙正一样，都年近六旬，这样的年纪，谁敢保证他就永远健康？

赵恒的苦难日子到了，外战良将遇难，内政重臣病亡，焦头烂额，但这仍然只是个开始。再四个月之后，西北边疆突然传来了警报，李继迁集结了全族的人马，这一次大张旗鼓，目标直指宋朝境内的环州、庆州，要一举拔掉宋朝边疆的重镇，让它们成为第二个、第三个灵州！

消息传进开封，宋朝的大臣们一片惊恐，他们建议立即向西线增兵，甚至不惜动用北方防线的骑兵，去紧急增援。

与辽人的战争都发生在宋朝国境之内，这时再被党项人打进来，那就真的四面漏风，国将不国了！

但是赵恒的反应却出人意料的平静，他只说了一句话——李继迁在耍诈，他的目标是西边。

西边？大臣们摸不着头脑，赵恒却拒绝解释，他的关注点远远越过了环州、庆州，甚至以前的灵州，到达了遥远的河西走廊。

六谷部，潘罗支。

李继迁一定是声东击西，去偷袭吐蕃。因为潘罗支已经是宋朝的朔方节度使、灵州四面都巡检使。并且声称自己准备好了六万名士兵，随时都等待和宋朝配合，去干掉那个党项野种李继迁。

那么也就是说，潘罗支是随时都在备战的，李继迁应该没有什么空子可钻才对……赵恒坐在自己的宫殿里，不停地计算着西北边疆之外到底会发生什么，得出这样的结论。

这时整个东亚都是一盘棋，千里之外的风吹草动就足以决定另一个国家的兴衰荣辱。但是他却注定了无能为力，开封府和西凉城（今甘肃武威）的距离让人绝望，河西走廊上发生的事，至少要两个月之后才能传过来，他根本就没法抢在李继迁的偷袭之前，去警告潘罗支。

回到当年，赵恒有理由乐观。从唐朝、五代开始，吐蕃人的实力就一直凌驾在党项人之上，何况还是以逸待劳。

可是谁能相信，李继迁竟然成功了。他率领着全族人马先向南，然后突然转身向西，对西凉城千里奔袭。吐蕃人被打蒙了，战争突然临头，他们才发现一直以来都把李继迁给想错了！

弱小的民族又怎样？名不见经传的番种土包子又怎样？吐蕃人忘了，几百年前，比党项人还落后还蛮荒的沙陀人就在他们的眼皮底子逃生，一跃成了中原北方的主人，那么现在的李继迁就注定了只是个小毛贼的命吗？！

迟钝和傲慢是犯死罪的，西凉城在第一次攻击中就宣告陷落，连宋朝的灵州城都不如。潘罗支和自己的族人只能选择逃亡，河西走廊就这样被李继迁一头撞了进来，咬下了最肥的一块肉。

河西走廊，是指现在的甘肃省黄河以西，祁连山和北山之间，东西约长一千二百公里，南北约宽一百到二百公里的广袤区域，历朝历代都是中原东部通往西域的咽喉要道，汉唐之间最著名的“丝绸之路”就经过这里，就是现代也是内地和新疆之间的主要干道，战略意义无比重大。

好了，现在也是李继迁的了。他的愿望已经实现，不仅夺下了世世代代限制党项人发展的灵州城，并且让灵州四通八达的作用短时间就发挥了出来，党项人真的有了自己的翅膀！

这时李继迁就面临了选择。是就此满足，先把西凉城消化掉，还是乘胜追击，把吐蕃人赶尽杀绝，彻底肃清河西的敌人，在最大的真实程度上成为这里的主人。

前者是慢工夫，得移民，或者加派重兵，逐步地巩固势力，把党项人的基因牢牢地刻在西凉大地上。后者就干脆利落了，手起刀落，一劳永逸，只要干掉潘罗支的六谷部，还怕有什么后患？这本就是最原始也最有用的占领方式。

那还等什么，就算让李继迁的马去想，都只有一个可能。

十月份攻占西凉城，十一月李继迁就带人冲出西凉城，向更西边杀了过去。他要乘胜追击，一鼓作气抓住潘罗支，把吐蕃人的势力连根拔起。但是事情从这时起，就变得诡异了，李继迁再次面临了选择。

是要“好”，还是要“更好”呢？要以一搏一，本本分分地赚老实钱，还是要以一搏十，在瞬息之间就让实力暴涨，立即得到向宋朝，甚至向契丹人叫板的实力呢？

这真是个问题，突然迎面扑来的富贵，骤然升级，本来不敢企及的梦想，竟然一下子就要成真了，这让李继迁也为之痴迷疯狂，他的人生在向他招手，又一次蜕变的时机到了……

潘罗支竟然宣布投降。

落差太大了，本来铆足了劲准备举刀砍人的党项人觉得脑子有点缺氧。晕哪，这样就都搞定了？堂堂的吐蕃最强部落六谷部就这样完蛋了？

不会吧……大家都是吃这碗饭的，拜托你骗人也要高难度些好不好？诈降也是门艺术，你这样太生硬了！但是李继迁却不管这些，面对赤裸裸的欺诈，他选择立即跟进。

有什么大不了的？在草原上讨生活，这样的事可遇而不可求，完全是个惊喜，傻子才不要！想想部落之间的合并和反复有多频繁吧，在当年为了一把青盐，李继迁本部的弟兄们都能抽出刀来砍他，那么这些吐蕃人就算真心投降了，难道就不防范了吗？

所以就算是诈降，也不过就是风险再大些，警惕性再高些就罢了。

但是好处却显而易见，砍了这些吐蕃人，就算全胜，他的资产也得迅速缩水，毕竟杀人一千自伤八百。但是受降了，至少在最初的一段时间里，党项人就会在河西走廊成为主人，那样以诈对诈，他还居于主位，看谁占便宜？

所以思前想后，根本就不复杂。李继迁决定顺水推舟，明知有毒，也昂然吞下，到我肚里是我的，看谁能折腾过谁！

于是趁热打铁，投降的心急如焚，受降的心有灵犀，双方一拍即合，迅速举行投降大会。

这个大会举办得热烈、真诚、宏大、传统。就以李继迁这个投降专业户的老到眼光左看右看，都没查出任何一点瑕疵纰漏，因为潘罗支做得实在是太到位了。

他把自己以及六谷部全族的首领都集中在一起，没一个缺席的，一起向草原上新兴的霸主李继迁宣誓效忠，会场之外也没有伏兵。一句话，比当年李继迁走投无路，带着亲弟弟到宋朝的银州大营里诈降时还要有诚意，简直就是无可挑剔。

就这样，当天在一片和谐融洽的气氛中，投降大会圆满结束了。李继迁成为了定难五州、西平、凉州，甚至整个河西走廊的主人，他心花怒放，带着这样的头衔开始回头往家里走……

然后他突然发现，戏法人人会变，各有奥妙不同，原来诈降还能这样搞啊！

隆重推荐，诈降里的最后一招，堪称卑劣中的卑劣，丑恶中的丑恶，最没有人性的一个变种——潘罗支的欢送。

一切都搞得像最有诚意的投降，只不过在李继迁回家的路上，突然间伏兵四起，那是吐蕃人六谷部的全部家底，再加上紧急召来的其他部族，大家齐心合力，一起来欢送李继迁直达地狱。

这一下落差更大了，一瞬间党项人的脑子超级缺氧，这个世界还有公理和道德吗？人，不能无耻到这个地步！可是情绪的激动没法百分之百地转化成战斗力，尤其是李继迁就算再谨慎再霸道，也不可能带着全族的兵马一起来参加受降大会，于是他就只有一个结果了。

发挥他几十年如一日勤练不辍的逃跑神功，就是逃啊，只要能跑回西凉城，就还是一条好汉，大不了再从头再来！

可是他只成功了一半，逃出来了，但是吐蕃人的战马不比党项的差太多，箭也太密集了些，李继迁身上挨了好多支，勉强跑回西凉城，立即躺倒。

唉，不是当年了，以前也中过箭，可是转眼间就能再上战马，生龙活虎，可是这一次不比往常，历史没有记载他中箭的部位，不过估计肯定不是赵光义式的屁股大腿，没过几天，他就伤重而死了。

真的是太离奇、太偶然，谁能想到打不死锤不烂拖不垮的李继迁会这样就谢幕了？人生的巅峰在向他招手，他已经登上了最后的那一层台阶，只需要站稳了而已！

但偏偏就在宝座上被人暗算……起于诈降，死于诈降，这难道真的是报应或者宿命吗？这一年他四十一岁，正当壮盛之年，死得实在是太早了，但是回顾他的一生，是这样的坚忍不拔、波澜壮阔，充满了不屈与挑战，为了自由，为了自己民族的独立与强盛，他从始至终地奋斗，比这世上绝大多数的人都活得精彩万分！

他不是个生来的王子，却是命运的豪杰，任何一个民族都会永远歌颂这样的英雄。别去看他的手段，为了生存，为了压迫下的反抗，他做什么都可以不被道义所谴责。他应该得到尊重。

他在剧痛中死去，却仍然保持了极端的清醒。临终前他警告自己年少的儿子德明（党项名阿移），要保密，千万别让吐蕃人知道他死了。然后先向辽国报丧，要辽国封你的官，做你的保护神。接下来一定要向宋朝归附，要“倾心归附，一表不听则再请，虽累百表，不得请，勿止也”！

苦难中崛起的英雄，临死前仍然放不下自己的部众和儿子，千古艰难唯一死，可死时容易后事难，李继迁走得是那么的不情愿……

全被他料中了，他死了没几天，潘罗支就卷土重来，党项人竭尽全力也只是能保着他的儿子逃回灵州城。

西凉府才得就又丢了。

这时是个天大的利好机会，少不更事的李德明被一群狼围在中间。宋朝、吐蕃、回鹘，个个都恨不得生吃了他爹，再拿李继迁的骨头做成标本，摆在荣誉室里长期炫耀。

还有辽国，别以为契丹人就真的把李继迁当成亲爱的女婿来看待，就算李德明真的是那位辽国义成公主亲生的又怎么样？辽国上演过那么

多次亲兄弟夺位，还有亲奶奶和亲孙子都不共戴天，一群才交往不过十五年的党项人凭什么就想得到无私的宠爱？

所以机会大好，只看敢不敢火中取栗杀过去！

但是叹口气吧，那个年月没有电话只有快马，而且灵州城还在党项人的手里，消息都被隔断，宋朝要在第二年的春节过后，也就是公元1004年的二三月份，才知道西北边出了这样的事。

宋朝紧急开会，讨论一下怎样给李继迁安排一下后事呢？据说当年的西北边疆，宋朝的每一个将军都急不可耐，整顿军马，就等着一声令下杀进党项，把灵州城、定难五州都抢回来。其中尤其是曹玮，他都恨不得先行动后汇报，这种事先到先得，谁抢了就是谁的，就像当年刘备抢荆州一样，晚到一步，就变成了孙权的。

但是能气死你，宋朝的君臣们开了好长的会，把彼此的脑子都互相搅扰了一番之后，作出的决定居然是——继续优待……赵恒派一位中枢大臣（是谁没说）到边境，找到了李继迁的汉人亲信张浦，传达了对李德明的好意。

赵恒说："阿移既孤，宜即招抚。"只要能退出灵州城，安守些本分，宋朝就不会亏待你。但是阿移的反应却超级缓慢，他磨磨蹭蹭，拖延了好久，才回了一次话。

说，他老爸还没下葬呢，丧事期间，头晕眼花心也乱，实在没法办公。您容我两天成不？

成，赵恒没催他。因为天朝上国讲究的就是这个。孔圣人规定，为父母服丧，三年期间都得当行尸走肉，不许办公，不许居家，不许喝酒喧哗，更不许和妻子亲热等，才算是一个最低限度的"人"。

所以要对阿移的孝心和人格表示尊重……就这样，当李德明再次回信的时候，他已经成了大辽国萧太后的乖乖外孙，李继迁也得到了辽国的追封，成了尚书令。辽国还派专人到灵州城吊孝发丧。

机会失去了，在当时在后来，千百年里都有无数的人对赵恒竖起了中指，严重鄙视他浪费了这样千载难逢的黄金机会。为什么不出兵？只要稍微强硬些，灵州和定难五州就不一定会是谁的了，就算还是夺不回来，也能让党项人雪上加霜，让他们彻底灰暗，怎么还会有西夏后来的迅速坐大？

但是事情远远没有那么简单，现在回顾一下，为什么我要浪费那么多的篇幅，从赵恒即位，到李继迁死亡，这一段三五年间的历史事无巨细，不管是三国间的血腥战争，还是一点点的摩擦纠纷，都一一介绍，唯恐不清？

就是针对历朝历代的史书里，包括近现代的各位名家的著作里，都存在着的一个缺陷——分门别类写历史。写宋与辽，那么就单写他们之间的事；写宋与西夏，那么除了他们之外，就不说其他。可事实上，这三个国家是掐在一起拧成一团的，完全就是数百年后的另一个《三国演义》，互相牵制，单独说事根本就说不清。

比如说现在赵恒对李德明手软，真的是宋朝的软骨病开始发作？或者说赵恒比他老爹差太多了，他爸要是有这等机会，就算再没兵没粮都不不会放过，他能把皇宫里的侍卫都派上战场，去捡这个大便宜。

好啊，那的确是赵光义能做出来的事。以前把李继迁逼反不就是这样？也是和辽国掐得正欢，急着扳回劣势，想北边损失西北补，结果给子孙后代惹来无穷无尽，看不见头的大麻烦。

那么现在赵恒也得这样的勇敢贪婪，才算是英雄好汉？

前面刚刚提到，宋朝在北方定州一线，布置下整整十五万的大军，时刻戒备，就算契丹人悠闲地睡大觉，宋朝都不敢松开刀把子。这是什么日子？脑袋时刻都顶在狼嘴里，还想着再主动出兵打别人，彻底疯了吧。

这就是当年的真相，事情有轻重缓急，不能为了砍别人一条大腿，就自己丢了大半截身子是不是？所以先宽容一下小毛孩子李德明是个相当不错的决定，反正到他长大还有很长一段时间，有账不怕算。

不过这个世界实在是太疯狂了，一样还是这些人，这些事，只是两三个月以后，赵恒就突然改变了主意。干掉李德明，马上就出兵，管他什么辽国不辽国，想干就干了。而且奇妙的是，他的理由照样充分，无可挑剔。

起因是开封城里又来了一群外国人。这些人以前注定会被冷处理，不过现在得热情欢迎。因为这是新英雄潘罗支的亲哥哥邦逋支，他给宋朝带来了幸福的烦恼。

第一，郑重通告，李继迁真的死了，他中的箭上有吐蕃人的“商标”。所以不管是否逃走，他都是吐蕃人的猎物，功劳要计准。

第二，李继迁实在太卑劣，他攻打凉州城时不宣而战，把宋朝赐给潘罗支的牌印、官告、衣服、器械等荣誉物资都给抢走了（当然潘罗支也有不对的地方，当时跑得那么快），现在也没还回来。不知宋朝是不是再照原样来一套？毕竟吐蕃人是那么的追求荣耀。

第三，就非常重要了。为了西北长期的安宁，更为了宋朝和吐蕃的共同利益，是否可以迅速地团结一下，双方合伙出兵，把党项姓李的连根拔起，斩草除根？

对于前两点，宋朝的态度明确，功劳属于吐蕃人，你的猎物是你的。关于赏赐和荣耀，也没的说，按原样再赏一套，虽然更鼓励你们去灵州城抢回来。

至于第三点，就让赵恒思量再三。这一次不同了，以前李继迁正嚣张，为了更大的死敌辽国人，只能先忍了他，让请战的吐蕃人失望。可是这时再不同意，小心潘罗支失望过度，而且从此小看了宋朝，以后有变成李继迁第二的可能。

更何况，为什么就不趁火打劫，也让李继迁的后人们尝尝赵恒当初的感觉？！

于是宋朝下令，命泾、原路部署陈兴在驻地等待潘罗支的军报，只要潘罗支有消息，就立即带兵杀向党项境内的天都山（亦称西华山，位于海原县西安州古城西十五里，在党项史上意义非凡），不必再向朝廷请示。一切都以突然、战果为最大目的。

就这样，潘罗支他哥满意了，宋朝也变得非常期待。一个新的世界似乎在生成，党项人死定了。由此，西北草原的势力必将重新规划，宋朝就将再没有后顾之忧，而且还将会得到与辽国抗衡的巨大助力。

美妙的畅想，就等着潘罗支一声令下。

潘罗支这时很忙，党项人仍然让他头疼。近二十年以来李继迁颠沛流离，可也迅速地风生水起，与之相比，吐蕃人的日子过得太安逸了。

这就是差距，最初的西凉城之战就是最真实的对比。吐蕃人根本不是对手。只要静下心来想一想，就会发现，哪怕是李继迁的死亡，都只是个意外。

如果中箭的部位等细节变一下，是什么结果呢？吐蕃人顶多会得到一场大胜，并且趁着李继迁养伤期间收复西凉，如此而已，难道还想着反攻灵州，覆没党项全族吗？

所以这时就要小心再小心，仔细再仔细，把准备工作真正做到家，并且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然后才能起程去攻打李德明。于是噩梦就这样降临了。

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所以潘罗支就少不了吐蕃六谷部本族之外的友好邻邦，比如说者龙族。这个种族在历史的长河里基本没留下任何印迹，却在实际上改变了历史的进程。

事情是这样的。话说者龙族当时很不小，有十三个分支部落，是潘罗支的主要力量之一，在围攻李继迁的战斗中发挥了巨大作用，由此，也给党项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所以在后来反攻夺回西凉城之后，有一些跑得比较慢的党项人就向他们投降了。具体是落迷般嘱和日逋吉罗丹两个党项小部落。

这实在很正常，草原上打仗就像打猎，当场杀了的就是口粮，投降抓获的就可以养起来当家畜。而且由于种种原因，这事没向潘罗支报告，成了者龙族的实力小金库。

结果某一天，潘罗支正坐在西凉城里想心事，想着怎样扫平定难五州，再帮着宋朝打辽国，那么接下来宋朝会不会觉得他比吐蕃人的远祖松赞干布更可亲可爱呢？会不会也给他一位年轻、貌美，学历高而且嫁妆超丰厚的汉人公主呢……美事没想完，突然有人报告，说者龙族被党项人围攻了，非常危急！

潘罗支二话没说，冲出去跳上马就往者龙族大营跑，由于他的勇敢以及匆忙，他只带了一百个人。结果他到了，者龙族里乱得天翻地覆，有外敌，更有落迷般嘱和日逋吉罗丹这两族的内应，潘罗支立即就被人群淹没，死得比李继迁要干脆利落一万倍。

然后西凉城就又姓李了，少年李德明可以骄傲地向全世界展示，真正的诈降高手在这里！我是伟大而狡诈的李继迁的儿子，谁也别想从我的手里抢走任何东西！

这个消息传遍东亚，辽国方面欢欣鼓舞，这个外孙子暴强！开封城里就气压低沉，人人都胸口发闷。看来这个李德明比他老爸还要难缠，更大的麻烦在后面……

结果吐蕃人提的三点建议全部作废，邦逋支火速起程往回赶，不过他已经晚了。因为形势的需要，潘罗支刚死，吐蕃人就推举了他的弟弟厮铎督为六谷部的首领，他回去得再快，也只是对新酋长的效忠诚意更加浓厚些罢了。

欲满雕弓西北望，一场春梦不分明。

这就是当年赵恒的心理写照，多么美好的前景啊，多么诱人的计划，可惜，来得快去得也快，回头细想一下，宋朝简直就是闭门家中坐，却时刻过山车。

一会儿是李继迁登峰造极了，一会儿是潘罗支突然败了，突然间李继迁就死了，再过一会儿潘罗支又宣布告别了人间……一连串的诈降，诈降再诈降，宋朝这边时刻戒备，放松，再紧张，最后终于决定随时出兵了，但故事却突然结束。

现在终于都结束了，事后盘点，宋朝有什么损失吗？懊恼，这是难免的了，那么多珍贵无比的天赐良机，就这么白白溜走了。其间只要抓住一次，宋朝的形势就将大不一样。但就是没有啊，而且超愤怒的是，这些机会总是瞬间变形，你刚刚庆幸没有冲动，结果就超级悔恨为什么没有冲动，如果你动了，就正好迎头撞中下一次的利好变化……几个来回下来，得有什么样的心理素质，才能不对命运抓狂呢？

但是只要平静下来，就会发现宋朝幸运得让人发疯，什么都没做，只是浪费了几两金子，几匹锦缎，给潘罗支送去了牌印、官告、衣服、器械等荣誉性物资，就把李继迁给废了，并且让千里之外，本来没有任何瓜葛的吐蕃人自动进京寻找主人。这是多么大的成功！

这就是汉人最强的战斗力——谋略。以夷制夷，分化离间，坐享其成，这样的成功案例从古至今不知有过多少，但像宋朝赵恒时期的这一次，已经是非常成功的了。唯一的遗憾就是规模小了些，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契丹人还毫发无伤，宋朝还得继续打仗。

但是，已经是单线作战了。

第二十章
天不灭赵

这时时间已经接近了宋景德元年，公元1004年的七月。近七年来一直饱经战乱的宋朝人不知道一波空前巨大的惊涛骇浪已经在不远处生成，很快就将由北方的深处向他们压来。他们正沉浸在国内所发生的悲剧里，太悲痛了，以至于有些麻木。

七月二十三日，右仆射、首辅宰相李沆病逝，时年五十八岁。他病得非常突然，只是一夜之间就卧床不起。赵恒立即去探望，离开前还一切正常，等御驾回到宫门时，李沆病逝的噩耗突然传来。皇帝当即痛哭，命令马上回程，去李沆的灵前致哀。

在灵前，赵恒悲痛地说："沆为人忠良纯厚，始终如一，岂意不享遐寿。"说完再次痛哭。君臣情谊表露无遗。但这只是他个人在悲痛中的小感触，不足以涵盖李沆的一生。

李沆的早期前面已经说过，在太宗朝几乎不为人知，但也避免了吕蒙正式的名不副实。在真宗朝这短短七年的宰相生涯里，他已经成了宋朝史上的神话人物。他私德高洁、公务贤明，而且既知人，又明事，把天下万物，以及汉人中的顶尖人物的未来，都看得一清二楚，都归纳在短短的六句话里。在未来这些事将要发生时，我会一一道来，那时才会看到"圣相"的美誉是多么的适当。

更重要的是，他以自己的品德力量感召着、震慑着朝局，和另一位宰相，德高望重、资历无双的吕蒙正合作，让宋朝的臣民们在连年的征战里、内外交困的灾害变故里，能始终镇静、正常地生活。这是什么样的力量！与各种匪夷所思的计谋，尔虞我诈的算计相比，孰弱孰强？

一个人治理国家，根本就用不着，或者没人敢在他面前耍花样。这样的能力，比起必须时刻竖起全身的毛，和周边所有动物咬得头破血流的角色强得太多！

要说他的功绩，就好有一比。汉相萧何。最不显山露水，却又最重要关键的人物——"镇国家，抚百姓……"这就是一个宰相的最大职责。

他的功绩大到了什么程度，还有一个真实的硬性指标，但这时揭开谜底为时过早，等到再过些日子，宋朝百十余年间的太平盛世终于来到时，蓦然回首，才会惊觉赵恒、李沆这对君臣在这短短的六七年里到底做出了些什么。

死者已矣，活着的人还得继续想法活着。赵恒擦干了眼泪，开始给自己和庞大的帝国选宰相。

需要说明的是，在李沆死之前，"暴中风疾"的吕蒙正终于也挺不住了，他的政治生命已经被迫终结，彻底成为一个老去的记号。

接下来他所有的生命意义，都留在了临死之前的一句话里。那将决定另一个姓吕的同族少年政治生涯的开始。吕夷简，他将填补他叔叔的所有遗憾。强悍、精明、揽权、高贵，外加屹立不倒，长享富贵。这些吕蒙正一生都可望而不可即的东西，都将在吕夷简的身上显现。

但这时的宰相，就注定了要披荆斩棘，头破血流，不仅在内斗，更要外斗，要十八般武艺俱全，随时摸爬滚打才行。所以看一下现在的几位参知政事以及枢密院的长官，冯拯（曾被寇准恶搞）、王旦（他的时代还没到）、陈尧叟（轮到谁也轮不到他）、王钦若（别累着贵人，这时的宰相不是人当的）、王继英（资历不够，下人出身）……

都是这样的货色，赵恒郁闷地闭上双眼。这就是现实，当初之所以让他们当副职，就是因为他们只能是副职！所以只能另选，第一个，首相。什么样的人才能坐稳这样的位子，那可太有讲究了。

要么得有赵普那样手段、能力，要么得有吕蒙正式的运气加资历，或者李沆式的神圣难明，但最重要的是一种气度与修养。不是说，你够强才能当，某些人越强越招人恨，爬得越高内斗就越狠！

比如说寇准。

所以寇准也不行……最后赵恒的目光停留在了一个叫毕士安的人的身上。毕士安，字仁叟，代州云中人。本名叫毕士元，但是赵恒和他的皇弟们以前叫"元休、元份"……所以他就改为"安"。这之前没有什么显著的功劳，是个非常正规标准的宋朝官员。先进士，再地方官，再京官、开封府尹、翰林学士兼秘书监。如果说他的特色，就只有两个字——仁德。

虚无缥缈，可是重如山岳。毫不夸张地说，在中国从古至今，如果没有这两个字，那么能力越大的人，就越对人间有害。

这类似陈词滥调了，不过在毕士安的身上，体现得鲜明而具体。

就相位那天，赵恒与毕士安有过一段载入宋史的对话。

赵恒："朕倚靠爱卿为宰相，主持国事，不只在今天。但是现在天下四方多事，你也需要助手，你看谁行？"

毕士安："'宰相者，必有其器，乃可居其位。'臣实在愚笨，本不足以担当这样的重任。寇准忠贞义烈，善断大事，他才是宰相的真正人选。"

"可惜，寇准刚烈任性，不能服众。"

"不然，寇准为人方正慷慨，大节凛然，忘身殉国，秉正道而去奸邪，所以与小人势不两立。这都是他的长处。现在的朝臣中无人能及，正因为如此，才更加不为流俗所喜。看现在的国势，陛下的仁德虽然普惠天下，让国内的臣民安逸休养。可是西北边境的外敌正在猖獗，这正是寇准施展才华的机会。"

赵恒点了头说："你说得对，可是要'藉卿宿德镇之'。"就这样，寇准与毕士安出任大宋宰相，但毕士安兼修国史（注意，首相的特权），为首相，寇准是副手。

寇准上任了，不过离开的不是开封府，而是三司使。没办法，他是注定的电梯人生，才一两年的时间，就从开封市长升到了国家钱粮一把手的地位。需要提一下的是，当时送他高升的三司内部官员里，有一个形貌清秀、清气爽的中年人。此人今年三十八岁，比寇准小五岁，从地方官上调进京才不久。

但是要注意他，他才是这个时代里最强有力的一位权臣，不管是绝世聪明而且兼职语言大师的王钦若，还是潇洒凌厉、百无禁忌的寇准，甚至就连皇帝赵恒本人，都被他玩弄于股掌之间，个个翻身落马，狼狈

不堪，并且再没有卷土重来的机会。

而且他的事迹，都可以与“太祖代周”“平荆湖”“收兵权”“契丹和战”“西夏叛服”等这样的天下大事所抗衡，在《宋史纪事本末》里独立成章，叫做“丁谓之奸”……当然，这都是后话了。不过圣相所遗留的六大谶语里就有关于他的一句。

或许只有李沆才能对付他吧，不过也仅仅是在第一步上防范——永远不升他的官。如果一旦让他得位，历史证明，他横扫了一切。

话题变远了，回到寇准和毕士安的身上。是不是看着很不公？寇准如此大名、大才，居然被皇帝硬生生地压在了一个名不见经传的翰林学士底下，还郑重声明，要毕士安以“宿德”来“镇之”，这也太欺负人了吧？！

可是转眼之间，寇准的报应就到了。让他平时那么嚣张，开封府尹、三司使虽然也不小了，但是毕竟不是宰相，他刚刚当上了副宰相，就被人上告，罪名足以让他抄家灭族。

说他与安王赵元杰勾结谋反！

寇准立即就吓呆了，还记得赵廷美是怎么死的吗？卢多逊是怎么倒的吗？他和赵元杰就是三十年之后的真宗朝再版！

而且最可怕的是，这种事没法辩解，越描越黑，就算当时皇帝放过你，可是最恶劣的印象已经被记住了，这一生就算彻底完蛋。

就在这时，毕士安的仁德开始闪光，一位忠厚的长者不仅可以解开无形的枷锁，甚至还能挽救崩溃边缘的民族和帝国。历史为证，没有他，就没有寇准，更没有以后的百年和平。

不是他的事，可是毕士安主动伸手接了过来。之后他以并不高深的资历，更不隆重的圣眷，开始力保寇准。

只要稍微看一下这个案子，就会知道他在冒怎样的风险。

告寇准与赵元杰勾结谋反的，居然是个平头老百姓，叫申宗古。邪门吧，一个普通老百姓，居然能知道当朝宰相和亲王之间最隐私的秘事，是不是很离奇？但更离奇的是，这事居然被正式立案，上传中央了！

要没内幕才怪，这位申先生背后要是没有大家伙挺着才见了鬼……这样显而易见的官场勾当，人人都看了出来，大家都往后躲。甚至都可以想象，在宫廷深处，权谋计算中长大的赵恒对这些更懂，根本就骗不了他。但为什么某些人还要用这样的假招子来诬陷寇准呢？

因为管用。不管怎样，这都证明了寇准不得人心，只要他登上了相位，就始终会有人闹事，为了正常工作，皇帝都得罢免他！

就这么简单，而且谁敢跟寇准站在一起，就会立即成为这些人的死敌，平白招惹麻烦，断自己的活路。

很头疼，但是别忘了毕士安也当过开封府尹，怎么审案他懂，而且别以为仁德就代表了软弱。毕士安的办法凶狠、利落，第一步就是把申宗古扔进大牢，严加审问，手段不知道，但是史称“具得奸罔”。把内幕里的事搞到手之后，他却没有深挖，就截止到申宗古为止。然后下一步，就是直接上报给皇帝，把这个胆大妄为，喜欢被人当枪的老百姓一刀砍掉。

事情我知道了，但是人证我也杀了。怎样，给你们留了面子，并且替你们砍掉了祸根，再不识相，就别怪我心狠手辣了！

就这样，寇准终于平安无事，可以去做他名垂千古、光耀后世的丰功伟业了。

历史开始变得灵异。

一个民族的兴旺生衰，千万亿兆黎民的存亡福祉，真的是有它的气数存在的。当年宋朝在公元1004年的八月二十五日宣布毕士安、寇准为首、次宰相，其后又紧接着发生了寇准谋反的疑案，等这些稍微告一段落，大概只过了不到一个星期，北方就隐约传来了契丹人震撼大地的马蹄声。

宋景德元年九月十六日，公元1004年的十月二日，宋真宗皇帝赵恒召集东、西两府执政大臣，说："已经多次得到边境的警报，辽国马上就要入侵。国家重兵多数都集结在河北，军情不容忽视，朕当亲征决胜，卿等共同商议，何时出发为好？"

首相毕士安先说，老成的人，先想到的是执重："陛下已经任命了前方大阵的主帅，应该继续信任他们。如果一定要亲征，也不必到最前线，澶州最合适。但是澶州太小了，没法长时间供应大军的驻扎，所以我认为晚去为好。"

次相寇准完全相反，君子不以私德爱人，在公务上绝对不附和任何人。他说："澶州合适，但是大军在外，陛下亲临很有必要，而且越快越好，可速不可缓。"

东府宰相各执一词，西府的枢密使们就成了决定性的砝码。正使王继英说："国家重兵多在河北，陛下亲征一可壮军威，二可亲自谋划各路军队的配合，而且可以随机应变，尽速决策。但是澶州是最远端的极限，不可跃过。尤其是要掌握时机，澶州的实际情况决定了没法早去。所以，臣以为要缓。"

寇准是少数，于是就此决策，宋朝依然选择了严阵以待，就像以往一样，把主动权交给了契丹人。但是战报已经迅速传遍了宋朝北疆的各大军城，所有军队进入临战状态。

十六个月了，定州大阵、威虏军、北平寨、保州，十五万宋军养精蓄锐已经超过整整一年，决战终于到来，宋军的勇士们就像他们开国时的前辈那样，临战决胜，不管是南方的割据朝廷，还是北方的异族敌寇，等待他们的是鲜血、刀锋，以及辉煌惨烈的胜利！

第二十一章
澶渊……澶渊

战斗最先爆发在边境最前端的威虏军城。辽军倾巢而出，契丹人的皇帝、太后，以及新统帅萧挞凛统统出现在前线，全军数量在二十万以上。

威虏军城却只有六千精骑。主将是魏能，副将是白守素和张锐。它身后的定州大阵虽强，但是步兵居多，不利于迅速移动，从计划到现实，根本不能指望大阵前移来救援。于是在辽军杀到之前，威虏军、北平寨还有保州之间的宋军主将们就都私下里耳语了一番……之后空前大战的前奏就让人哭笑不得。

辽军最先派出来的居然是个外国和尚（树蓄僧为帅），只带了一百多个辽兵出来打劫宋朝的边民。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想的，不过马上就惊喜万分，中了头等大奖。

二十万辽军压境，契丹皇帝御驾亲征，面对区区一个弹丸之地威虏军，能想象宋军还敢出城吗？于是这位和尚大哥正在充分享受打劫的快乐，就被突然出现的大群宋军所包围，砍瓜切菜一样，一百多个辽军片刻间身首异处，该和尚下马投降。

然后宋、辽两军都怒不可遏。在宋朝，魏能杀心难耐，满心带队出城砍个有分量的契丹脑袋，却不料只拿一个混账外国和尚开刀，呸，真晦气！可在辽军，这真是奇耻大辱，在皇帝面前丢了大人。

辽人是纯真无邪的佛教徒，不说别的，现在的前锋大将除了顺国王萧挞凛之外，还有一位叫六部大王萧观音奴。怎样，可以崇拜到这个地步！但是别吃惊，这是小意思，契丹国王耶律隆绪的小名更伟大，叫文殊奴……可是宋朝人居然敢这样对待佛门弟子！

辽军立即出动精兵追击，这正中魏能下怀，来得好，他在城外等着，两军相遇，第一场血战就此爆发。魏能是宋军中有数的勇将，这时奋勇厮杀，但是寡不敌众，关键时刻，他率部向后面稍微退了一点，这时他的脸上应该带着一丝非常诡异的笑容——他的后面有一个辽国人的噩梦。

北平寨的张凝！

就是那位在大雨中冲上长城口，一路斩杀辽军过两万的战场屠夫！张凝出战，压抑了十六个月的暴戾把和魏能消耗了大半军力的辽军立即摧垮，契丹人仓皇败退，向大部队求援。

但是辽国的三巨头却没什么反应，这个混账威虏军，真是又臭又硬，这么多年了从没捞到过好处。但是它太渺小了，根本没必要跟它纠缠，别忘了这次出兵的重点是什么……于是辽军立即抛开它，向宋朝的下一个据点进攻，不会每个地方都是威虏军城，总会有所收获的！

但是见鬼的是，他们选中的是北平寨。

那是张凝的老家，而且里边的主将叫田敏，那是比魏能更狠的角色！从待遇上他就与其他所有的将军都不同，为了重视和荣耀，田敏有

天子特赐的御剑，可以随他便宜行事，定州方面的前线总帅王超都得让他三分。

这时辽军突然进攻他的防区，要注意，他的部队比魏能还要少，只是五千精骑，但是他的选择是主动出击！北平寨的前沿小村——杨村，田敏部与辽军先锋遭遇，硬碰硬的野战，失败的竟然是久负盛誉的契丹铁骑。而且更让人瞠目结舌的是，战胜之后的田敏根本就没有回军的意思。

他在等一个消息。

傍晚时分，消息回来了，是他早就远远撒出去的探子。回报说契丹人的皇帝就在这里往北十里远的蒲阴驻寨，那实在是不太远啊……黑夜中的田敏和一路疾行赶回来的张凝露出了狰狞的笑容，太好了，还等什么？！当天夜里田敏率精兵夜袭契丹皇营，摧营直入，无所阻挡，视二十余万辽军如土鸡瓦犬！

据正史记载，当天杀声四起，全营大乱，契丹皇帝耶律隆绪大惊失色，马上召来主帅萧挞凛，问："今战者谁？"

萧挞凛回答："所谓田厢使。"

契丹皇帝叹息："彼锋锐不可当。"

然后全军开拔，转向别处攻击。这次的运气啊，就还是那么的好，因为他选中了保州，那是杨延昭的地盘！不过根本没办法，这些地方本就是宋朝边境的重要城市，你要打架就只能选他们。

结果这次更郁闷，在威虏军、北平寨还是与宋军的主将较量，但在保州，连城市的边角都没看见，杨延昭的影子都没摸着，就先倒了个大霉。

辽军的前锋正在赶路，没招谁没惹谁，结果路边的树林里突然间乱箭齐发，一片人仰马翻之后，辽军冲了进来。但是林子太密了，只能下马步战，但是他们忘了，宋军三百多年里最强的武器就是弓箭。仍然是箭如雨下，辽国人被射得只有一条路可走。

那就是重新上马，该干吗干吗，不理这帮暗箭伤人的家伙。而且走得实在狼狈（一片一片的箭啊），连死伤的契丹弟兄们都来不及拉走。结果事后这些宋军走出林子，收拾战场，还在一个辽军军官的身上搜出了"右羽林军使印"。

更要命的是，猜一下这伙宋军有多少人？只不过才十个！他们不过是出来打探军情的，就敢向辽军的前锋挑衅。

历史记住了他们的带头大哥的名字——振武小校孙密。

契丹人憋了一肚子的闷气，牢牢记着半路上的屈辱，来到了保州城下。杨延昭，你管教部下不严，现在就让你替他们还债！

辽国开始猛攻，保州城说大不大，说小不小，正是攻击的好对象，防守者的试金石。因为城墙够长，但是人数却太少，杨延昭也只有五千精骑。但是他一反常态，根本就没冲出城来和契丹人比刀子，而是就稳稳地待在城里，纯粹防守。

这个理念一旦确定，辽国人都快发疯了。还记得五六年前严冬时节的威虏军城吧，杨延昭那时的人更少，都能让萧太后望冰兴叹，黯然退走，这时保州城内兵马齐全，更有长期训练的民兵，他要死守，辽国人

一点办法都没有。

结果只能是比来时更郁闷地撤退转移，再到别的地方去碰运气。在他们身后，保州城头上的杨延昭应该笑得比前几天的田敏更加凶险。他早就不屑于冷兵器战场上片刻兴奋的血腥厮杀了，他刻意保留下了自己的实力，就是要办件更痛快的事。这件事，在宋朝来说，已经有十多年没做过了。

他发誓也要让辽国人尝尝宋军铁骑的滋味！

这时战线全面铺开，不只在镇、定、高阳关方向辽军四处出击，就连西边的山西并、代两州（原后汉太原方向）的地界，也爆发了宋、辽两军之间的激战。

宋军的主将是并、代钤辖高继勋。辽军有数万人越境而入，高继勋登高远望，他前面就是一片天然的战场——草城川。这是太行山的一条余脉，不太险峻，但是山势起伏，连绵不尽。只见虏骑数万，彻地而来。但是他笑了，对身边的岢岚军使贾宗（开封特派人物，近于监军）说："看到了吗？敌虽众，但是阵不整。契丹人的将军是个庸才。我兵虽少，但必胜之！你带人先到山下去埋伏，我必将击败来敌，把他们赶进你的埋伏圈，那时你须勇战，我军必大胜！"

一切都像他说的那样发生，他在旷野中击败了来敌，但是这远远不是他的目的，他驱赶着契丹人就像在放牧着自己的牛羊，准确地把他们逼进了贾宗的埋伏圈——山下的寒光岭。

寒光岭变成了契丹人的墓场，契丹人被前后夹击，溃不成军，自相践踏蹂躏，死伤万余人。在战争的最初期，不仅在主战场，在偏远地带一样遭到了重创。

回到主战场，宋、辽两军突然间主力碰撞。辽军集中所有兵力，越过了威虏军城、北平寨、保州等边境据点，直奔宋军的定州大阵。

公元1004年的十月底十月初，辽国的皇太后、皇帝、主帅三位集体莅临定州，宋朝北方主帅王超出定州，在唐河沿岸列阵，步、骑间杂，按御赐"阵图"布置，不差分毫，等待契丹人主攻。

注意，王超不是魏能、陈凝或者田敏、杨延昭，那些前方星罗棋布的前锋们，可以因地制宜地自作主张。他是总帅，皇帝的每一个命令他都要不折不扣百分之百地执行！

赵恒的命令是，最先坚守不出，经一宿之后（计划中辽军将疲惫），才击鼓挑战。战斗的方法是：先派前锋、次前锋去挑战，任务是引诱敌人来追，大阵则静待来敌。

敌人如果来攻打了，那么大阵骑兵居中，步兵在外，不许乱动，让敌人只能就此厮杀，让契丹人的骑兵发挥不了作用……

王超严格遵守，连同他那个骁勇善战，可以在党项腹地，李继迁的老巢里把党项人驱逐出去的儿子——王德用，都在定州唐河一线上"稳重对敌"，从此直到战争结束，一直都没有他们的消息。

辽国人的攻势却举世皆知，他们突然间就出现在了定州大阵的背后，宋朝的冀州、贝州（今河北清河）、祁州（今河北安国）都被突如其来地猛攻！战争的格局瞬间被打破，天平倾斜了，辽国人抓住了定州大阵、"平戎万全阵"等乃至于汉人们以为万无一失的所有大阵的最大弱

点——我不打你行不？

河北平原一望无际，根本就没有任何的天然阻碍，那么我为什么要拼了老命地跟你们宋朝军队硬抗？我是契丹我有马，我就是要遛你两步，你跟不跟？

如果不跟，那么广阔天地全是我的，随我烧杀掠夺；如果跟，那好，大阵立即走形，注定了只有骑兵精锐中的精锐才能追上他们，那时以众凌寡，随心所欲……这是再浅显不过的问题了，王超征战一生，连这都想不到？

这时他的选择是最理智的，既然已经错，那么就错到底，这时再慌里慌张地跟上去，就纯粹是找死，那时败光了家当，除了军队都死光，完全于事无补之外，还要再背上违抗皇命的黑锅。于是定州大阵就此无声无息，在宋朝的各种官方文献中，都找不到这十五万精锐正规军的在这段时间内的存在记录。

于是远在河南的开封城里，宋朝的君臣们手脚大乱，每一个人都露出了心灵深处最本真的原形。聪明绝顶的和丰姿伟貌的，都想到了同一个词——逃跑。只有一个人站了出来，他不仅以近乎君前失礼的态度来镇服朝臣，而且还针对突发恶劣的军情提出了一个又一个的解决办法，绝不仅仅是强硬、霸道或者天生好胜这样简单。

寇准，他的辉煌时刻终于到来。

告急的文书像雪片一样从河北，甚至河南飞进了开封城皇宫内院的……对不起，不是枢密院，而是中书省。

这一点至关重要，从根本上决定了历史进程。

这是个历史遗留问题，真宗朝最早时的宰相吕端、李沆等人，都是赵恒的恩人或者老师，为了信任，更为了尊重，赵恒下令不仅是国家政事，就连军事行动，也要首先交给宰相们看。

这个习惯被保留了，毕士安、寇准当上了宰相之后，一样拥有这个特权，压制着枢密院。这就让寇准成为了当时开封城里最早得到第一手情报的人。

情况紧急，都到了“一夕之间，急书五至”的地步。任何一个稍有理智的脑袋，都能想象到二十多万的辽兵，已经冲进了宋朝的腹地，门户大开，每时每刻都在杀人放火，生灵涂炭，多耽误哪怕一分钟，就会又多死多少条人命！

但寇准就是不急，这些十万火急的告急文书他却连看都不看就扔在了一边。这时他和皇帝离得很近，随时都能请见，但就是不。他吃饭，喝酒，聊天，嘻嘻哈哈，想干吗就干吗，似乎乐得很（饮笑自如）。

而奇妙的是大宋朝的首相毕士安就在边上看着，也不管，随便寇准为所欲为。

直到第二天的早朝，中书省才把这些烫手的，沾满了人血的文件上交给皇帝。那一刻，赵恒的眼前肯定突然变成了黑色。

知道灾祸发生了，知道危险临近了，可就是没有消息，以为还好，还安全……可是突然间就大难临头，不可收拾，整个河北都成了敌占区，连河南都在被突破中！这是怎样的刺激？！

要知道宋朝的国防理念基本就是边关重兵防御，国都内禁军压制全

国，而在国都与边关之间从来都是空的。藩镇之类的强势力量早就被赵恒的伯父、父亲给彻底抽空，变成了赵宋官家的天堂世界，但现在也成了入侵之后的契丹人的天堂世界！

感谢这时赵恒的理智吧，在巨大的震撼中，他仍然认清了这时唯一能为他解开死结的人——寇准。他问："现在该怎么办？"

寇准的回答则非常体贴到位："陛下，您想快点了结此事，还是慢点？"

如果换成是赵匡胤，相信寇准的大门牙就在话出口的一瞬间飞舞在金銮宝殿上了，你简直是在恶搞，怠误了军情，还敢拿皇帝开心！

但是三代才出一个贵族，赵恒是宋朝真正的第一位生在深宫内院，长在罗绮丛中的皇帝，他有涵养。他说："我要快。"

寇准回答则简洁明快："那么很简单，臣以为五天之内就可了结。只要您亲征。"

历史在这里出现了争议。寇准说出这句话，赵恒的反应是什么？有一种说法，是赵恒犹豫了，他说要回后宫再细想。但是寇准强调，军情紧急，再没有时间了！所以赵恒匆忙起驾，立即亲征；这出自北宋人陈师道。

另一种说法出自官方，赵恒很痛快地就答应了，因为他之前就曾经说过要御驾亲征，还要东、西二府的高官们商讨出征时间，事到临头，怎么会退缩？况且五六年前，他刚刚即位时，就曾经亲征过，并不是第一次上战场。

但是不管怎样，当天赵恒都答应了寇准的请求。只是昂然下殿，准备征伐的寇准忘了一件事。他为了追求效果，刻意地积压文书，刺激了皇帝，但也因此把别的人刺激到了。

聪明绝顶的王钦若和丰姿伟貌的陈尧叟。一个是参知政事、副宰相，一个是枢密副使，基本上都与他平级。等朝臣都散开，该干吗都干吗去了，他俩悄悄地到皇宫深处请求赵恒的接见。

两个人的意见一致，都是请求皇帝逃跑。差别就在于一个请皇帝逃到成都（陈尧叟的老家），一个请皇帝到金陵（王钦若是江南人）。

这个提议看似很突然，根本就没有道理。眼放着宋朝国都之内还有数十万的禁军，河北、河南境内战况只是恶劣，但绝对没有崩溃，为什么要这样的绝望。但是要强调的是：第一，契丹人这次的兵力非常雄厚，达到了二十多万，这在真宗朝以来，是从来没有过的；第二，整个河北被突破，连河南都被威胁，这更加是宋朝立国以来从来没有过的！就拿上次赵恒的亲征来说，他也是到的大名府，那仍然是河北境内。

尤其现在快入冬了，黄河马上就会结冰，那时最后一道天险也成了平坦大道，开封城最后的保障就只剩下了当年赵恒他老爸的五字真言——"在德不在险"。

这就是当时的现实，不过从此前赵恒所有的表现来看，这些都应该吓不倒他的。他虽然不甚强硬，但是从来都没有怕过战争，宋朝人都等着由他来率领，再一次渡过难关。

就连寇准也是这样，所以当他再次被皇帝紧急召进皇宫时，他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之后，他就记起来了。为什么当初赵光义要给自己的

三儿子取这个名字——赵恒。

当年赵光义轻轻拍着儿子的后背说："名此，欲我儿有常德，久于其道也。"

儿子，给你取这个名字，是要提醒你，要有始有终。你的本性是很好的，只是要坚持住，别有头无尾，朝秦暮楚啊……赵光义一生虽然建树少，破坏多，但是他的确有他超人的地方，以文治国，至少能把一个人的本性和缺陷都看得清清楚楚。

他三儿子最大的毛病就在于此，一个没常性的孩子。

在这之前，赵恒对国家的施政，尤其是对战争的处理，都有节有度，紧松把握之间老到沉稳，而且绝没有怕战避战的表现。但是这时不同了，他召见寇准的第一句话，居然是问："朕现在是去成都好，还是去金陵的好？"

居然是想逃跑！

想来当时寇准在震惊之后，心里最强硬尖锐的一句话应该是："陛下，那么你是想当孟昶呢，还是想当李煜？！"

但他终究是宋朝的臣子，这样的话怎能说得出口，他向旁边看了看，发现肉瘤子王钦若和高大英俊的陈尧叟就在身边，一瞬间他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就事论事没有用，得让背后的教唆犯疼了才行！寇准说："是谁给陛下出的这种主意，应该马上砍了他的脑袋！现在皇帝神武，将帅同心，只要您亲征，辽国必将撤军。就算您不打算亲征，我们坚守城池，时间长了，辽军也自然疲惫，无论怎样，都到不了您抛弃宗庙，出外逃难的地步！"

但是这样的话太没营养了，根本就打动不了赵恒。很简单，大难已经迫在眉睫，这样传统教科书式的套话，去骗小孩子去吧，赵恒一点都不白痴。

形势已经急剧恶化，辽军这时终于取得了重大战绩，祁州（今河北安国）被攻破了，守军全军覆没，接着辽军又猛攻瀛州（今河北河间）。所有的消息都被隔断，瀛州的存亡根本没法判断，而且辽军的前锋又继续南下，已经接近了冀州、贝州（今河北清河）！

再后面就是河北重镇大名府了……紧接着就是最后的屏障黄河。

这里要说一下地形。宋朝北疆的州府分布是这样的，先是威虏军城、北平寨、保州等前沿据点，后面的镇州、定州等是超级军城，再往后才是祁州、瀛州、冀州、贝州、大名府这一连串的居民点，再向后，是河南境内的澶州等地。

但是这部分的河南，并不是"黄河之南"，还在黄河以北，过了黄河，才是宋朝的国都开封。

而这时宋朝的军力分布却让人绝望。重兵都集结在定州大阵，但它一点作用都没起到，辽军扑向了河北以南偏东的方向，那边的大名府一带，充其量只有三万多人的军队。怎么说呢，在这样的大场面下，比没有强点，而且想要像田敏、张凝那样和辽国人硬拼一场都做不到。

大名府可不是北平寨等军城，他们身边有数不清的宋朝老百姓，你

一时痛快了，除非能把辽国人一举击败，不然后果不堪设想。

所以这时寇准无论怎样鼓励、威胁甚至展望美好的前景都没有用，你得有办法，河北空了，整个防线都漏了，你得有办法能迅速补上！

寇准的对策有三条——第一，马上调天雄军（河北大名府一带驻军）步骑混合约一万人，由周莹、孙全照等人率领，火速赴援贝州。如果人数不够，就先发五千人，由孙全照全权负责；再令莫州方面的石普等人策应。不单是向大名府增援，更要向北，直接进入辽国境内，尽一切可能烧杀抢掠，让辽军有后顾之忧。军队如果不够，就选派民兵。

第二，如果这时辽军已经越过贝州，逼迫大名府，那么立即命令定州大阵南移，至少分出三万人南下增援，定州大阵的损失，就由土门方向的雷有终来补充，命他即时率兵靠拢。再令王超在定州依城列阵，与威虏军城的魏能、北平寨的田敏等人会合，选择时机向大名府集结，以便您御驾亲征。

第三，万一定州被辽军隔断，王超的大阵没法前来会合，而且大名府一带全被辽军袭击，就只有命令魏能、田敏的全骑兵部队不顾一切代价南下，去牵制辽军的进一步行动。而这么做的全部意义，都只在于滞留辽军的攻势，等待您的亲征……

亲征，只有亲征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赵恒仍旧沉吟，但寇准的话还没有说完。

现在全部的焦点都在河北大名府，没有兵，但是我们有大臣，要派一位德高望重的、天下皆知的您的亲信大臣去，这样才能让百姓军民们相信，您没有放弃河北。这个人……他突然转向了聪明绝顶的王钦若。

参政大人，现在是为国分忧之时，您不能推辞！

蓦然抬头，王钦若惊觉自己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被雷劈中了。四目相交，他看见寇准的眼睛里闪烁着痛快淋漓的仇恨，那里面的每句话他都读得懂。

该死的懦夫，你敢当逃兵，老子就让你第一个去扛炸药包！

你不是聪明吗？留着你在皇帝身边，你的聪明就会没完没了，跟皇帝咬耳朵说悄悄话，把皇帝搅得心乱如麻。那就把你远远地扔出朝廷，让你和辽国人耍聪明去，看看管不管用！

但是王钦若也是人中之杰，并且实事求是地说，不管他对于宋朝是个什么角色，对于赵恒来说，他从始至终都是忠贞不贰的。他瞬间就稳定了下来，态度沉静地对皇帝说：“陛下，臣愿去。”

只是从此在心底里深深地埋下了一颗仇恨的种子，寇准，从现在开始，有你没我！

就这样，宋朝的参知政事、副宰相王钦若亲临前线，火速赶往了当时最紧要的关口——河北大名府。缺兵少将，但还要把定州大阵都堵不住的敌人拦住，给皇帝亲征争取时间。

支开了王钦若，寇准正要展开下一步谋划，但就在这时，一件奇妙的事发生了。在前线的远端莫州城，宋朝的大将石普突然见到有四个汉人装扮的士兵来到城下，为首的人自称李兴，他拿着一封信，说，这是写给汉人的皇帝的。

这时整个河北就像一片汪洋，契丹铁骑就是海水，宋朝为数不多的

几座大城，只是海水中漂浮的岛屿。这种情况下，四个宋兵居然能安全地来到城下，并且写的信是要交给本国的皇帝的！

奇哉怪也，但是更奇怪的是，石普接过信，只是看了一眼信落款处的人名，就再不迟疑，马上精选了多名亲信，分走不同路线，命令他们跨越整个河北，一定要把这封信送进开封都城。

上交皇帝本人。

于是就在王钦若北渡黄河，赶往大名府前后，这封信终于千辛万苦在公元1004年的十一月七日送到了宋朝皇廷之上。这期间好几个送信人都出事了，一个叫张皓的还被辽军生擒。记住他，在这场伟大的战役中，整个东亚的格局都将为之改变的超级赌博里，一个个小人物都作出了决定性的贡献，张皓就是其中之一。

但无论谁，都比不上这封信和发信人的作用。

当年宋真宗赵恒展抚信笺，审视来函，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因为，这是一封死人写来的信。

王继忠。

竟然是他当皇子时的玩伴，后来又为他而战死的将军，难道还没死？

王继忠在这封信里先解释了一下当年在战场上都发生了什么，他没有怨恨救援不利的王超，而是自认有罪。战败就是军人的失职，何况他还投降了辽国。但是他说，辽国知道他是宋朝皇帝的亲信，所以对他也非常好，现在两国交战，他回忆起当年与皇帝在一起，时刻都听到皇帝说，要“息民”、“止战”，而且现在辽国一直很钦佩您的仁德（况北朝钦闻圣德），想和您重归于好，希望智慧仁慈（睿慈）的您能勉强听从这个建议……

听吗？首先得分清楚这件事的真假。而且关键点并不在于王继忠是否真的没死，这封信真的是他发出来的。而在于，这封信的确是契丹人的意思。

凡事要多想，在这种非常时刻，一切皆有可能。比如说挺在前线（也可以说是陷在敌占区）的石普是不是怕死了，违造了这封信来骗皇帝去主动求和；也很有可能是契丹人感觉强攻太费劲，要耍诈来麻痹宋朝人。就像当年南北朝的石勒那样，一边进攻，一边苦苦哀求说我没恶意，就这样一直到敌人的城边，才露出了本来面目。这样的事类太多了，胡人别的智慧没有，说到战场上的鬼魅伎俩，一点都不比汉人差。

讨论展开，很快统一了意见。以首相毕士安为首，集体同意“相信”契丹人一次。不为别的，至少这时稳和一下，对宋朝人只有好处。而且还给出了契丹人之所以这么做的理由——这几年有不少契丹人越境投降，据他们说，辽国惧怕陛下神武，以及本朝资财雄富，深恐我们举兵收复燕云，所以才以进为退，屡次挑衅（自比北魏、辽为蜀汉）。现在他们一再受挫，但又不甘心就这样撤退，所以要讲些条件。似乎应该是真的。

但是赵恒摇头——不对，你们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就算辽国是真的想议和，也有别的企图。他们要的是关南的土地，以前那里曾经是他们的。如果他们要钱财，可以答应，如果他们要土地，那么只有一战。

朕必将亲征！

就这样，两天之后，宋朝给王继忠回了一封信，信里答应可以议和。但是仅此而已，不急迫，很镇静，等着辽国的进一步动向。但是等来的，却是辽军猛攻瀛州，瀛州已经陷落，并且连冀、贝两州也都岌岌可危，即将沦陷的流言！

越没有消息，就越有流言，每日每夜，压力都在急剧增长，直到二十日，准确的军报还是没来，但是王继忠的第二封信却到了。

信里措辞仍然非常恭顺，但是非常强烈地暗示了一点——关南地区本来就是辽国的地方，人、地两熟，瀛州恐怕是守不住的……希望皇帝早派使臣去议和。

很明显，这是辽国人的语气，但更明显，对方说的是实情。

面对赤裸裸的要挟，宋史的官方记载中，赵恒是这样说的："瀛州素有防备，不必担忧。不过我方先派遣使者，也没什么损失（瀛州素有备，非所忧也。欲先遣使，固亦无损）。"

说得很轻松，也着实大度，有上国的气派。但是做买卖，谁先开价谁吃亏，没人不知道！但是身临其境，谁能怎么办……于是宋朝先选出来一位军中勇士，叫李斌，由他持信箭穿越战场，通知辽国宋朝将派遣使者。一方面要枢密院推荐，由谁来担当这次议和的使臣。

使臣自己站了出来，叫曹利用，是枢密院的一个小吏，当时的官职是"鄜延路走马承受公事"。说白了就是一个跑腿传令的办事员。

一瞬间赵恒肯定觉得被伤害了。关键时刻，国家都危难到了这个地步，平日里那些高官厚禄、脑满肠肥的大臣居然一个个都缩头了，只推出这么个小东西来顶缸，哪有半点对他，对这座江山的忠心！

愤怒中，他告诉枢密院重新选人，这个不行。但是枢密正使王继英郑重重申，陛下，这个人一定行。

行吗？赵恒心里没底，估计他每晚睡觉时大殿外边巡逻的，都比这个曹利用的官大些。而一个人的官职，是可以直接和他的能力挂钩的……于是他对这位小曹同学千叮咛万嘱咐，把这次的使臣工作定了标准。

契丹人不是要求割地，就是要钱财。关南地区归中国已久，寸土不给。但是你要知道历史的传统和惯例，像以前的汉朝就经常以钱财玉帛赐予匈奴的单于，这个分寸你要把握好。

语重心长，有节有度，曹利用也恭顺地听完了，但是抬起头来却一脸的激愤（利用愤契丹，色不平）——陛下放心，如果契丹人痴心妄想，臣宁死也不会答应（彼若妄有所求，臣不敢生还）！

宋朝的和谈使者从一开始就充满了悲壮必死的决心，但不管怎样坚强不屈，他都不自觉地把自己放在了弱者的地位。之所以这样，都是因为瀛州。

辽国人集中了全部军队，不分昼夜猛烈攻打了十多天，瀛州城却成了他们的噩梦，可以说是历次宋辽战争中损失最为惨重的一次。

在这次攻城之战中，辽军全力以赴。上至萧太后母子，下至每一个士兵，尤其是契丹国内地位低下的奚族人，都作出了最大的努力。他们

扔下了马匹，像汉族人那样临时打造了大批的攻城器械，然后四面围城，背负着盾牌一样的木板，向城墙攀登。同时箭如雨下，密集的程度肯定超过了赵光义围攻太原城时。

因为战后发现，城头上挡箭的木板，方圆几寸的地方，就先后中箭两三百支！

宋朝的瀛州知州是西京左藏库使李延渥，他手下只有少量的州兵和厢兵（民兵，当时称为强壮），这都是宋朝军队里二三流的等级，所庆幸的是，冀、贝两州的援军抢在了辽军围城之前赶到，让李延渥得到了宝贵的补充。

就这么点人马，开始经受二十万辽军没日没夜的轮番进攻。简单地讲，就是辽国人不断地往城墙上爬，可宋朝人把城里能砸死人的都扔下去，城下面辽国人的死尸越积越多，但是萧太后都亲自上阵击鼓，要辽军士兵不计生死地继续往上爬！

十多天之后，全体辽国人都绝望了。再攻打下去，瀛州城也许会破，但是他们的人或许也都会死光！因为他们已经付出了死三万余、伤六万多人的巨大伤亡代价，可是瀛州城仍然不是他们的！

只有撤走，而且非常的匆忙，战后宋朝人出来打扫战场，辽军扔下的铠甲、盾牌、兵仗等物有数百万件，光是护城战壕里就拣出来四十多万支箭。

多奇怪啊，正在战争中，而且远离大本营，这些急需的战备物资为什么都扔下了？而且更怪的是，辽军的下一个目标居然是更南方的大名府。想想看，在他们的身后边已经留下了魏能、田敏、杨延昭、石普等宋军边关重将，以及十五万之众的定州大阵，他们的确把这些宋军人马与宋朝的国都隔开了，但相应的，这些人马也把他们与燕云十六州隔开了！

没有了退路，并且在瀛州城下大量减员，士气受挫，这种凶险时刻居然仍然选择南下，继续侵略，他们是想干什么？是不是在自杀呢？！

可同时却又秘密地通过暗道，直接和宋朝的皇帝提议讲和……这样的异族人，是以前任何一个朝代里的汉族人，都从来没有遇到过的。

所以注定了曹利用的和平使者身份也不好当。他顶着刚刚提升的合门祗侯、崇仪副使的头衔渡过黄河往前赶，到了大名府就被王钦若、孙全照给拦住了。

绝大多数的史书里都说，这是因为前方在打仗，所以王大宰相和孙将军不放曹利用再往前走。其实哪儿跟哪儿啊，什么前方后方的，战火已经烧到了大名府的城墙根儿底下，全城百姓连带着各级官员随时都会城破人亡尸横遍地。这时候出城，你是举着白旗请降，还是堂堂正正议和？！

所以王钦若不放曹利用出去，绝不是仅仅是因为人身安全的问题，更有国家体统的考虑！

这时要鄙视一下各种版本的历史读物，甚至王钦若、孙全照的官方列传，难道是王钦若以后的声名狼藉，所以让以后千百年间所有写史的人都对他刻意压制？这不公平，因为大名府之战的难度绝不在瀛州保卫战之下，在一定程度上或许还要更难，功过分明，不能因人而废事。

当年大名府城内，除了少量的厢兵、民兵之外，只有临时赶到的一部分天雄军，数量绝对不会超过瀛州城内的翼、贝两州的援军。辽军突然杀到，满城军民一片惊慌，这时王钦若召集众将，分配各自的防区。

办法很公平，抓阄（探符）。

但是孙全照反对，他说："我家世代为将，请不探符。诸位将军你们随便挑吧，全城门户，你们挑剩下的，就是我孙全照的。"

最后挑剩下的，不出意料，正是北门。那是契丹兵正来的方向。这时王钦若以宰相之尊自任去守南门，虽然不是正面的门户，但仍然是独当一面。可是孙全照再次反对："这不行，参政大人是主帅，你要号令全城的。尤其是南北两门相距二十里，到时你一旦下令，必将耽误大事。所以你应该留守大名府城中央的府衙，这样才能占据中心，四面照应。"

王钦若听从了。刚刚分派完毕，辽军就杀到了城下。紧接着，这些在宋朝北疆几乎所有城下都遛了一圈的辽国人就都目瞪口呆，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只见大名府的北面城门完全打开，吊桥落索，没有一兵一卒露面，你们随时都可以进来，欢迎你们进来，只要你们敢！

没有谁敢，因为孙全照的威名就是辽国人身上的伤口。多少年了，只要两军交锋，孙全照出阵，辽军的身上就会变成筛子，哪怕他们披着最重的铠甲也完全失效。

孙全照的弓箭手都使用一种漆成血红颜色的劲弩，根据资料可以知道，这还不是后来宋军中最强的"神臂弓"，但仍然让辽国人闻风丧胆，他们绕过了北门，去攻打东门。

当时的战场就此变得诡异，大名府北城大门洞开，却寂静无事；另一边的东门却喊杀震天，辽军像攻打瀛州城那样在攀墙而上，重复着爬上去摔下来，再爬上去再摔下来的无聊运动。什么原因呢？仅仅是一些弩箭的威胁？

那是勇战者不死于沙场，敢战斗的心灵压制住了侵略者的气焰！

辽国人猛攻了一整天，快到晚上了，他们悄悄地安排了别的行动。他们先是去攻打大名府的老城（地点不详，战况不详）。到了深夜，他们又迂回到了大名府的城南，但没有攻城，而是声势浩大地去攻打大名府倚为犄角之势的子城——德清军。

王钦若一直守在官衙里，他得到了报告，第一时间派出了城里的主力天雄军去追击。但是刚刚冲出城去没多远，前方的辽军一片火把，还在很远的地方，可身后边突然间伏兵四起，另一股辽军已经把他们的后路给断了！

辽国人吸取了上次瀛州围城失败的教训，他们成功地把宋军守城的主力引出城外，在黑夜中前方的辽军也迅速回头，呈前后夹击之势，要一举歼灭天雄军，再回头攻一座没有了兵源的空城！

当年大名府的城头上，每个人都眼睁睁地看着天雄军陷入绝境，却毫无办法，危急关头还是孙全照从北门赶了过来。他一边命令自己的嫡系部队向南城集结，一边找到了王钦若："如果丢了天雄军，大名府转眼就完蛋，北门你换人，我去救他们。"

说完带兵出城，黑夜中万箭齐发，紧跟着贴身肉搏，史称辽军设在

南城边的伏兵被他砍杀殆尽，终于把天雄军接应了回来。不过，他杀人的时候，辽军也没闲着，天雄军能回来的只有十分之三四而已，黑暗中辽军不再找他们的麻烦，而是就近把德清军城攻破，里面的军民人等都死了……

就是这样的凶残狠毒，灭绝人性，消息传回开封，宋朝人既恨得咬牙切齿，又怕得胆战心惊。更绝的是，没过几天，王继忠居然又来信了，说是辽国同意宋朝的提议，可以和谈，并且敦促宋朝快些派使者过去。

真是又拉又打，打拉结合，让宋朝君臣在打和之间不停地犹豫，要怎样打，到底能不能和，甚至得怎样讲价钱，都摸不准路数！

可是有一个人从始至终都保持了清醒的头脑——寇准。他一直都在着手准备怎样与辽国开战，把不利的局面给扳回来。因为一个真理是永恒不变的——弱国无外交，更不可能有什么和谈。

想谈，必须得有谈判桌上的砝码。

为了这一点，他迅速动员了全国所有能够征调的部队，以及战场之外宋朝由于种种原因而不敢动用，本来决定永久封存的一员超级战将。

就是这位将军，在不久之后，给了辽军最致命的一击，就像一瞬间扭断了辽国人的脖子，让他们彻底窒息。

上党名将李继隆。

这个人已经在历史上消失六七年了，本来也注定了要永远沉沦，再不见天日。一切都只因为赵恒即位时，他的妹妹明德太后李氏的那个愿望。

用原楚王赵元佐替代已经是皇太子的赵恒登基。

结果赵恒登基之后，他就被解除军权，成为山南东道节度使、同平章事。按说挂宰相头衔的道级节度，这真的是武将们可望而不可即的顶级地位了，但是对李继隆来说，却只是一个尊而不贵的牌位，让他痛苦不堪。

李将军是个天生的士兵，稍微回顾一下他的前半生吧。出身名门世家，父亲是宋朝的开国功臣，但并没能带给他什么特权，相反他的父亲李处耘曾经得罪过赵匡胤的结义大哥慕容延钊，在他投身军界之后，变得步履艰难，要在校军场上每射必中，技压全场，才能被任命为南方小郡的监军小官。从军第一仗，就是宋朝平定后蜀之后，虐待川民引起的叛乱。

李继隆年未弱冠，没到二十岁，就走上了战场。

战绩突出，凶险百倍，他曾经连人带马摔进山谷里……再只率领三百名上兵到长沙去剿灭数千名当地的蛮族，结果毒箭贯穿他的手臂，大胜之后奄奄一息……进入太宗朝之后，他开始独当一面，人人都说，这是因为他是天下第一小舅子，但是纵观他的战绩，除了在君子馆惨败时他让人愤怒之外，几乎从来没有败绩，就算在雍熙北伐全线溃败中，也只有他的人马全军而还。

不夸张地说，在太宗朝中晚期的十年之间，他是宋朝对外战争中总揽全局的人。

但是他被赵恒在人间蒸发了，国家无论出了什么事，都与他没有关

系。灵州失守，他的好朋友裴济战死，他立即请战，但不被理会；望都之战失败（王继忠被俘），李继隆多次上疏，要再上战场与辽国决胜负，但仍然被搁置。至于这时他被宋朝想起来了，官方的说法是因为战况危急，必须动用一切力量。

但是真正的原因，很可能是因为李继隆已经没有什么危险了。他的妹妹明德太后在九月份已经病逝，临死前想见见自己的兄长，但格于禁忌，李继隆只能在妹妹的寝宫大门外跪拜，与亲人永诀……就是在这种蚀骨之痛中，他接到了朝廷的征调军令。

战争终于来了，你可以上阵了。

李继隆被任命为驾前东面排阵使，副手是侍卫司马军都指挥使葛霸，正在大名府激战的孙全照被任命为都钤辖，张旻、石保吉、秦翰等赵恒的亲信悉数上阵，率领开封禁军赶赴前线，但目标是……澶州。

前面的大名府不管情况怎样危急，这些生力军都置之不理。因为他们的使命只有一个，为皇帝打前站。

宋景德元年十一月二十日，公元1005年的一月三日，宋真宗赵恒终于御驾亲征，命雍王赵元份监国，率领文武百官，连宰相带将军，全体出战。也就是在这一天，他又一次接到了王继忠的信，信里面再次声称辽国的皇帝愿意和谈，但是宋朝的使者怎么总也不露面？

赵恒在亲征的路上回信，说曹利用已经出发，将穿越大名府战场，要辽国表示诚意，派兵将接待护送。就这样，一边揣着和谈的密信，一边带着数十万把尖刀，宋朝的皇帝在逐渐接近辽国的陛下。不过感觉怎么这么的怪哪，当年的密信应该是当时的最高机密了，不会有几个人知道。但是走在一片杀心的庞大军阵中央，下决断的这位皇帝却肯定是首鼠两端的。

要狠狠地打，还是留下分寸和余地？打得太重了，辽国会不会恼羞成怒，不再和谈了？那样不好吧！

一切不得而知，只是刚刚走出去一天，后方就突然传来一个噩耗——留守京城的皇弟雍王赵元份暴死，除了开门晦气外，还得马上决定谁回去监国。

选中的人叫王旦，这位后来的宋朝首相接到命令以后没有马上起程，而是说："请陛下宣召寇准，臣有话说。"寇准来了之后，王旦的话是，"陛下，如果十天之内还没有胜利，我需要做什么？"

注意，只是十天。是不是非常古怪，两国君主亲自交锋，无数兵将生死相搏，这样的场面，十天能分出来什么结果？但是在正史记载中，赵恒一下子就沉默了。

他想了很久很久，才说出了三个字："立太子。"

等于交代了后事！

因为辽军这时又有了新的动向，他们似乎是知道了宋朝的皇帝正在做什么，已经扔下了大名府，冲向了黄河北岸的澶州。像是急于接近赵恒，这个当时世界上最珍贵、最富有，看上去也最容易抓到的猎物。

这是和谈的迹象吗？在这种压迫之下，出征的第二天，也就是公元1005年一月五日，宋军抵达韦城（今河南滑县东南）时，危机再次出现了。

军队里突然谣传四起，说前方战事危急，皇帝马上就要南逃了，连逃跑的最终目的地都已经定好，是南唐的故都金陵。

而赵恒的反应让这种谣传立即升级，他真的要走回头路！这个转变太突然，让人真的怀疑是不是赵恒天生就是个逃跑的坯子，他父亲说得对，一个没长性、心底深处隐藏着懦弱基因的孬种。

可是更深一层的内幕却不是这样，它涉及一个极端理智的实力对比——宋朝军队的实力。

从头说，第一代开国皇帝赵匡胤时期，宋军最多不超过三十八万，其中精锐的禁军只有近十八万，但南征北伐百战百胜；到赵光义时期，军队数量猛增，基本是打完一仗之后，就增加一倍，直到后期达到了近七十多万。还好他死得及时，不然破百万纪录就不用等到他的孙子了；再看现在的赵恒，他的军队数量只比他父亲多，绝不比他爹少。

到了他死的时候，是九十一万，已经临近大关，这时稍少点，但也有限。问题就出现了，其中有多少是能上阵杀敌的？

像魏能、田敏、杨延昭所部能与辽军野战争雄的人数是多少？所以现在簇拥在赵恒身边的这些禁军，能让皇帝陛下有什么样的信心就可想而知了。

而且历史上轻描淡写拖过去的一句话，对赵恒的打击度是多少，就更加清晰——“先是，诏王超等率兵赴行在，逾月不至。”

一定要把王超的定州大阵叫到身边来，哪怕是要王超所部跨越整个战区，把拦路的契丹人都踢到河里去，也得到我的身边来！！

但事实是，如果王超能这样过来，他还有必要亲自杀到澶州去吗……可这些我都不管，没有那些正规的野战军，我心里就是不踏实。何况现在就连这些禁军老爷兵，也都开始哗变一样地起哄了，别说赵恒这样的地道贵族公子哥，换了赵匡胤、柴荣，信不信一样头晕呕吐？

所以后面的事情才顺理成章——急怒交集，他把寇准找来了。而寇准在进行营之前先来个小动作，他站在门前，静静地向里面偷听……结果正听见里面有人在对皇上说：“那些大臣要把官家怎么样？还不快点返回京城？”

寇准进帐，他的脸色应该比在皇宫里面对王钦若、陈尧叟更加阴沉愤怒。赵恒也不再啰唆，他直接问：“朕南巡如何？”

逃跑的决心赤裸裸。寇准捺住性子，来了个全盘解说：“陛下，您身边的这些臣子（髃臣）既胆小又愚蠢，说出来的话就像乡下的老太婆一样可笑。现在敌人都到眼前了，国内民心浮动，都在看着您。如果您向前进，那样河北诸军就会士气大振，战况必将改变。但只要后退半步，就会立即万众瓦解，全线崩溃，那时敌人乘势追杀上来，您根本逃不到金陵的！”

掰皮子说馅，连解释带威胁都用上了，按说能有点效果了？不，一点都没有，因为寇准没有接触到事实的核心，他是文官，代表不了军队！

正史里记载，寇准再不废话，转身就出去了，迎头正遇上了殿前都指挥使高琼。高琼就是《杨家将》里知名人物高怀德的儿子，以后挑滑

车阵亡的高宠的远祖。

像是巧遇，寇准立即握住了高琼的手："太尉世受国恩，今天可有回报于国？"

高琼回答："琼乃一武人，以死报国！"

很好，寇准带着他马上回帐，对皇帝说："陛下，您不信我的，现在请问高琼。"结果高琼的第一句话差点让寇准跳起来："陛下要是想去金陵，那一点都不难。走水路，几天的时间就到。"

这是实话，开封城又叫汴梁。汴，就是通济渠，也就是大运河，当年赵匡胤的水军就是从这条人工河直抵长江，进攻南唐的。

可是没等赵恒高兴，高琼紧接着又说："可是有件小事陛下要留心，我们禁军的将士都是北方人，妻子儿女都在开封城里，如果南逃，小心他们在半路上就一哄而散（中道即亡去耳），那时谁来护驾？臣愿陛下快速前行，直抵澶州。臣等愿效死力，敌不难破！"

寇准紧接着趁热打铁："机不可失，陛下要快速起驾。"

但是赵恒仍然犹豫，你寇准能玩，自己说不动我，到外边就抓来个同伙。就在你进帐之前，我身边的人还在说呢——"这些大臣想让官家怎么样……"你们是想让我送死！

这时他回头看了看自己的贴身侍卫王应昌。这是亲信，也是军人，看他怎么说？结果王应昌（又是一个小人物，可又决定了整个国运大局）说："陛下亲征，一定会胜利；可要是停下来，敌人就会加倍地嚣张，那时就不好办了……"

言外之意，逃跑更是死路一条。直到这时，赵恒才痛下决心，前进，再不后退！只是他根本就不知道，就在这时，澶州前线已经战火骤燃，宋、辽两军最强的主帅已经突然间短兵相接。两国的国运，以及整个东亚地区的势力走向，都要由这两个人用胜负生死来划分决定！

李继隆在公元1004年十二月底左右率军赶到了澶州前线。澶州，这个命定的焦点，被宋朝皇廷不止一次提到的亲征的远点极限，却只是个破败不堪的小城。

地势太险要了，背靠黄河，是宋朝唯一一道天然屏障的最后依托，而且本身就一城横跨黄河支流的两岸，形成南北两城，但是城墙低矮，没有任何"敌栅战格之具"，完全不设防。李继隆大军到了，只能驻扎到城外。

背城列阵，半点城池之利都没有，李继隆面临的是一定要和契丹骑兵野战争锋的局面。不过野战就野战，李继隆半点都不在乎，那是他起家的法宝。甚至有多少次是他主动领兵出塞，去和党项、契丹等外敌野战争胜，在大漠草原的腹地追逐鏖战，几乎从无败绩！

只是他现在已经年过五十了，而且这次的交锋意义重大无比，必须沉稳，小心且必胜。为此，他作了周密的布置。

马上挖深战壕，未虑胜先虑败，然后在方圆几十里的范围内密布拒马鹿角，限制辽军骑兵的行动，再把数千辆辎重车卸去一个轮子，重重叠叠围成一个大保护圈，宋军兵马都隐藏在后面，静等辽军出现。

萧挞凛只比他晚到了一步而已，之所以晚，是他纵军大掠，把大名府的子城德清军给屠城了。这样契丹兵的士气终于被重新提升了起来，

一路上吃的那么多瘪都扔到了脑后。他们精神百倍地冲向澶州，在澶州之北重兵云集，契丹的骑兵在李继隆的大阵之外游弋不定，除了背后的黄河一面，北、东、西三面都被紧紧包围。

然后萧挞凛亲自领兵直犯大阵，从西北角突击宋军。战火终于燃起，开战以来近三个月了，宋、辽两军的主力军团终于短兵相接。

这一天是一个纪念日，对萧挞凛来说，这一百天以来，甚至他从军以来，都没有遇到过准备充分，斗志旺盛，并且将强兵勇的宋军。此前无论是潘美、杨业，还是田敏、魏能、杨延昭，都由于这样那样的原因，或者不在最佳状态，或者限于自身军力，没能施展出真正的战争能力。他没能像耶律休哥那样，直面接受巅峰状态的曹彬的冲击。

可这时不同了，李继隆是个陌生的对手，但足以让他尝到老一辈宋军主将的威风。激战突起，萧挞凛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力不从心。

城池都可以打破，一些辎重车辆算什么？踏破万重山河，地面上的一点拒马鹿角又能怎样？萧挞凛没费怎样的代价就冲进了李继隆的大阵之中，然后开始踌躇满志。他的皇帝、太后都在身后看着他，在南方不远的地方，宋朝的皇帝也在看向这里。

看他怎样耀武扬威，屠杀宋朝的军队！这本就是他们的计划，尽量消灭宋军的有生力量，才能得到他们想要的东西。

但他失算了，宋朝的禁军仿佛回到了赵匡胤的时代，此前没有证据可以证明，他们是上过战场的精兵；相反，有太多的史料提及过，他们一天到晚只知道演习一些现代团体操似的“阵法”，以整齐划一的“万岁”呼声来博得皇帝的欢心，获取丰厚的赏赐，纯粹是些圈养的宠物，但是要看这时由谁来率领他们！

李继隆，只短短地接手了几天，他就让这支部队深深地打上了他的烙印。决战决胜，他把辽国的顺国王、统军主帅萧挞凛死死地缠住，在澶州城下杀得难分难解。关键时刻，一路宋军及时赶到增援，那是赵匡胤的女婿石保吉，两人合力，把萧挞凛击败，辽军狼狈地从辎重车圈里逃了出去，李继隆乘胜疾追，一路追杀直到十余里之外。

宋、辽两军的主帅对决，以宋方大胜收场。但是，这只是一个开始。见惯了大阵仗的李继隆收兵之后，马上就开始了戒备，除了远远地派出探马，还把宋军的一种独门武器抬到了前线——床子弩。

这是一种极端不仁道的武器，老实说，它根本就不是用来对付人的。造它，是为了攻城。看看它的构造——顾名思义，它不是随身携带，能随时开弦射击的。它是个相当巨大的装置，由三张或四张强弓连体作为动力，以轴转车（绞车）张弦开弓，弩臂上有七条矢道，居中的一条安放一支巨箭。

这支箭号称“一枪三剑箭”。也就是说它的外形根本就是一支标枪，长约三尺五寸，尾羽是三片铁翎，就像三把长剑一样。这样的巨箭再加上旁边矢道一起发射的稍短利箭，如果成排强力射出，轰然巨响之后，对方的城楼就已经摇摇欲坠，就算侥幸不塌，它们也成排成行地钉在了城墙上，宋军士兵可以攀登它们，直接爬上敌楼。

就是这样的东西，被李继隆安在澶州城头……而尽职尽责的契丹人萧挞凛很快就出现了，他要找回颜面，还要给他的陛下和太后再次带来

急需的胜利。所以他要观察地形，仔细研究宋朝军队的兵力分配和强弱点布局。

他也非常地小心，离着宋军防御线的边缘已经足够远了，据说至少在七百步开外。也就是说，至少是现代的五百米远。不过，他很可能不知道，床子弩的射程到底是多少，其中一个特殊的操作手法或许可以给他个事后参照。

那东西强到没法由人去拉弦，更没法用人的手去放箭，得用一只铁锤去用力敲打机簧，然后“一枪三剑箭”才会轰然巨响，撕裂空气，射向它的目标……

那一天应该很冷，深冬时节的黄河岸边寒气迫人，潮湿浸骨，萧挞凛一行数十人盔甲鲜明，旗帜飘扬，史称“异其旗帜，躬出督战”。

就是要显得与众不同，成为敌我两军中最闪亮耀眼的焦点。就要这么的嚣张，就要做得这样完美。生气？但历史上早就无数次地证明过了，越是凶残的侵略者，就越要强调自己的威严，仿佛他们有多光荣。

这一切都被澶州城头上的一个阿兵哥看到了，他是宋军的威虎军军头张瑰。这位兵哥哥冻得够戗，可还得挺在寒风中的城头上站岗，结果远远地就看到了一群金光闪闪，锦缎包裹的契丹人骑着马转来转去，对着他的方向指指点点。

气得他手心发痒，老子忍饥挨冻，都是你们这群契丹杂种害的，居然还这么神气！

这时他发痒的手里正拎着一只不太大的铁锤，床子弩就安静地躺在他的脚边。还等什么？距离差不多，准头没法说，因为床子弩的射击轨迹也是抛物线，是没法精确瞄准的。不过这时宋军中的“一枪三剑箭”的数量可不像千年之后中日甲午海战中定远舰上主炮那样，只有三发炮弹。就算射不中他们，吓他们一跳也划算，老子得出出气！

何况七百步开外，那是一片好几十个的契丹将星，就像扔块砖头砸向一堆鸡蛋，总能砸碎一两个的！于是张瑰手起锤落，床子弩瞬间剧烈震动，四五张强弓同时击发，三尺五寸长的巨型利箭射向了契丹人的将军群落。

转眼之后，就看见契丹人乱成了一团，他们众星捧月一样簇拥的那个家伙，已经翻身落马，倒在了地上！澶州城头上张瑰有些发呆，他身边的人，还有闻讯而来的人，都开始狂呼大笑，解恨消气，但是都不知道刚才这一箭到底射中了谁的哪里。

七百步开外，眨眼之间，谁能准确判断？于是这就成了宋朝百年间的一大憾事。成功了，可不知道自己到底做出了什么……这一箭只达到了一半的效果，宋朝并没有因此而得到什么实利。

宋朝不知道那一天的晚上，在辽军营地里，上至辽国的太后、皇帝，下至每一个士兵，都沉浸在浓重的恐惧中。

历史记载，当天萧挞凛中箭的部位是头部，简直是命中注定一样，成抛物线射击的“一枪三剑箭”居然精确打击到了二三十厘米的范围之内。别说是契丹人，就算是漠北草原上最强壮硕大的一头契丹野猪，也受不了这样的创伤。

他在当天夜里就死了。然后萧太后带着皇帝亲自到他的灵前痛哭，为他辍朝五天，全军致哀。这是为什么呢？是因为他的功劳大？或者像史书里所说的，因为他“幼敦厚、有才略、通天文”，所以人才难得，才这么难受？

开玩笑，他再怎样，论才高不过耶律斜轸，论强远不及耶律休哥。但这时辽军的悲痛又绝对是真实的，因为他们怕得要命。

孤军深入，后边绝对没有援军，也没了退路，前边有宋朝皇帝的亲征大军，怎样的实力已经见识过了；后边还有宿敌田敏、杨延昭等人，外加十五万之众的定州大阵，能支撑到现在，完全是由于太后、皇帝，尤其是萧挞凛的军中威望。

军中之胆，震慑敌人，同时更安稳本国的部队军心。可是萧挞凛突然战死，连最后一点心理上的安慰都破灭了。想象一下，当时萧燕燕的眼泪，有几分是为了哀悼萧挞凛，又有几分是怕她自己马上就要步他的后尘？

可是哭过之后，燕燕的心灵再次变得强硬。她严密封锁己方主帅阵亡的消息，不让宋朝知道，一方面命令王继忠再给宋朝皇帝写信，问赵恒你的使者为什么还不从大名府里出来？要是实在怕死，就换个人好了。

这就是赵恒从韦城再次起程后，所接到的两个消息之一。一个是李继隆向御营报捷，只提到了在澶州城击败辽军，他的资历和荣誉感不允许他为床子弩的偶然事件夸大其词；关于第二个，萧太后催促使者，赵恒下令，命王钦若放曹利用出城，这回是向南方返回了，到澶州城下去见辽国的君主。

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可还是要主动派遣使者，追求和谈。

辽国人积极响应赵恒的诚意。他们的契丹脑子变得异常的清晰仔细，居然想到了要张皓（送王继忠的第一封信时被抓的小校）去大名府，证明辽国人没有恶意。

可王钦若仍然不信，但紧接着赵恒的命令也到了，他就只有放曹利用出城。于是，宋朝的使者终于开始了工作。而澶州城，也就成了所有势力的会聚点，在公元1005年的一月八日时，会聚的力量达到了顶峰。

赵恒终于到了，宋朝的亲征大军终于进抵澶州的南城。那一天铁甲铿锵，战旗如云，庞大的亲征阵容就算只凭借数十万只震动大地的脚步声，都足以惊动数里之外的契丹人。但奇怪的是，队伍竟然就此停滞不动了。

真是很奇妙，在一河之隔的北城，也就是前线，宋军要集中全部实力，由李继隆、石保吉协同作战，才能把辽国人击退。而现在终于来了生力军，却只隔着河向他们亲切微笑，同志们辛苦了，但是……请继续辛苦。

稍微有点人心的，都能感到一种出奇的愤怒，这完全就是挑了一担清水进沙漠，要救的人马上就要渴死了，可我就是离你二十米，让你可望而不可即，就是不给你喝！

至于理由，非常简单，打尖住店的时辰到了。皇帝一路劳累，现在要把南城的驿馆升格为行宫，马上就地休息。消息传出去，全军都在大

喘气，其中有的人是觉得突然得救了，简直死里逃生。比如说副枢密使冯拯；有的人却两眼发黑，末日到了，如果不过河，还不如不来！

这是寇准和高琼。

两人马上来见皇帝，问赵恒这是为什么。结果回答得振振有词，说这是军队的意思，而且是北城的前线军队。李继隆说了，北城实在太小，根本容不下大队人马，皇帝过去了连禁卫军都住不下，拿什么保证陛下的安全？

言外之意，皇帝过了河，完全是添乱，根本就没有实际意义。

但寇准不这么想，李继隆这次错了，并不是每个人都有你这样的独立战斗精神，士兵们需要心灵的支撑，尤其是面对辽国的皇帝、太后时。平心而论，作为辽国而言，无论从立国的时间，还是国力的强盛，或者现在实力的对比，以往的战绩，都远在宋朝之上，你不能以纯粹的精神力量去感召，去命令你的士兵们勇敢到底。

他们也需要自己的皇帝，没有人能为一个孬种工作时还精力百倍！

可是寇准怎样也不能说出这样的话，就算不要命了，也得珍惜一下忠臣的名声。结果他只能这样的劝：“陛下，如果您不过河，敌人就不会害怕，我们的军队就没士气，那样就没法打胜仗。您别犹豫了，抛开这些亲征的禁军，全国各地的勤王大军也在征召中，不过一两天就都会到达，情况会越来越好！”

但是他的话再次失效，历史证明，当一个人昏迷的时候，只有电击才能让他清醒。在澶州城下，宋朝当时的第一军人高琼说出来的话，才是那把电击枪。

这个大老粗的第一句话是：“陛下，您要不到北城去，老百姓就像死了爹妈一样（百姓如丧考妣）！”

这句话太出格了，而且这时的第一军人再也不是赵匡胤、慕容延钊时期的身价了，他旁边有位大佬立即就接住了话把，对他一通乱吼，骂他君前失礼，罪该万死。

这人就是副枢密使冯拯。

冯拯……寇准气得有些头晕，看来还是皮痒啊，当初虐待得不够狠，现在居然还敢明目张胆地乱他的事！但这时没用他发飙，高琼在第一时间反击道：“冯大人，你以文章升任两府长官，现在敌人就在眼前，你说我君前无礼，你干吗不赋诗一首把辽国人吓跑呢？！”在宋朝三百一十八年里，这几乎是武官对文官仅此一例的“粗野”。

说完再不和他的顶头上司，枢密院的大佬啰唆，直接命令手下的禁军卫士把皇帝的御辇抬起来，目标北城，马上前进！

结果走到了河边，临上桥头，御辇还是停了。这时史书没写是谁命令御辇停下的，只是说高琼举起鞭子狠抽抬辇士兵的后背，大声喝骂：“还不快走！现在都到这儿了，还犹豫什么？！”结果皇帝在辇上发话，说走吧，于是大宋朝的皇帝才终于踏上了桥，过了河，抵达达澶州的北城。

不知道这是高琼的忠心大爆发，替皇上教训了不听话的辇夫；还是打骡子惊马，直接骂不懂事的皇上，让他明白，伸头缩头都是一刀，怎么样你都得过去！

反正是终于过河了……当天大宋皇帝的黄龙旗，至高无上的皇族标志，终于高高飘扬在澶州北城的门楼上。河北平原，千里一望，突然间全军欢呼，陛下亲征，战无不胜！

声震四野，快有近十五年了，汉人的皇帝终于出现在沙场上，不管他的本质是雄狮还是绵羊，都让他的士兵臣民看到了希望！

赵恒登上了澶州城头，在黄龙旗下遥望敌阵。这时李继隆给他送来了一件礼物，是一个辽国的间谍。赵恒直接下令砍了，把血淋淋的头颅扔到城下去，让契丹人看到与宋朝为敌的下场。

宋军声闻数十里的欢呼声，至尊显赫的黄龙旗，再加上鲜血淋漓的头颅，让转战奔突接近一百天的辽军大惊失色。结果萧太后惊怒交集，来了个狠的。

你要下马威，好，我给你。她马上命令数千精骑冲向澶州城，不必去强攻，但是要挑战，把宋军的气焰打下去。

但她万万没想到的是，澶州城门立即大开，宋军在第一时间应战。皇帝就站在背后的城头上，宋军勇气百倍，近一万人的混战，宋军大胜，当场阵斩辽国近一半人马，把剩下的那一半也追到了对方的大营前，让自己的皇帝亲眼看到，传说中强悍无敌的契丹人也能变成逃跑的兔子。

完美无缺的开门红，这样的结果让每一个宋朝人满意。赵恒更满意，他亲切地接见了前敌指战员，尤其是自己的舅舅李继隆，勉励，抚慰，嘉奖，之后他才在天黑时返回了城里的行宫。

澶州北城的城楼上，留下的是宰相寇准。

历史传说，赵恒回到行宫之后，他不放心，悄悄地派人去城头上去看，要知道寇准正在干什么。结果肃杀凝重的前线敌楼已经变成了杯盘狼藉的歌舞场。寇准就像还在邓州当知州那样，和杨亿（神童，十一岁中进士，古今第一人）欢呼笑闹，喝酒猜拳，放肆得没有一点宰相体统。

结果赵恒知道后，大松了一口气——好啊，宰相这样放松，我还紧张什么呢？洗洗睡吧。

只是不知道辽国人看到了这一幕（肯定会看到，看不到寇准会非常愤怒），是什么样的心情。被羞辱了，所以要生气，还是从心底里往外地冷笑，宋朝不过如此，这根本就不是军营所应该有的素质，装疯卖傻，当谁好骗吗？！

古往今来，只有紧张害怕的人，或者另有所图的人，才会故意显得这样嚣张。

宋朝是哪种？要麻痹对方，还是要激怒对方？都谈不到吧，寇准并不是醉鬼，他最大的目的，也不过就是镇静一下自己皇帝那颗敏感的心灵。

他了解赵恒，所以才作出了这样小丑的举动。不过他还是错了，因为正史里有这样一句话，可以证明，赵恒当天晚上大概百分之八十还是当了逃兵……

“戊寅，移御北城之行营。”

戊寅，是二十八日，赵恒登上澶州北城时，是二十六日。既然一直

都在北城里，为什么又来了这么一句，两天之后又搬到了北城的行营里？

如果只是在城里换了间房子，宋朝的史官就特地记了下来，那也实在太精细负责了些吧。但这都没什么，契丹人没法知道瀛州城里宋朝皇帝的一举一动，就像宋朝人也不知道萧挞凛的死亡，还有辽国必须和谈，没法再支撑下去的那个先天性的缺陷。

所以这时曹利用的局面就非常的凶险，他不知道任何一点点对方的底细，却必须坚持决不妥协，决不伤害本国利益，甚至不准动摇大宋尊严的信念。

公元1005年一月十日，也就是赵恒重新“回”到北城御营里的同一天，曹利用由张皓带领，进入了辽国的军营，宋人有史以来第一次亲眼目睹了辽国皇室家族的真容。

据曹利用后来写的战争回忆录里说，萧太后还真是蛮漂亮的，虽然年纪稍大了些（五十一岁了），但真的是很迷人。当时的场面是这样的——中军大帐里最显眼的位置是一辆大车，车上坐着两个人，一男一女，即萧燕燕女士和韩德让先生，辽国的现任皇帝耶律隆绪反而和臣子们扎堆坐在下首，而且举止动态间都是一群很没有礼貌的家伙（仪容甚简）。

曹利用的待遇和辽国的皇帝一样，坐在车下面，北方人实在，先给他来了顿吃的。没桌子，就放在车辕的横木上，他们是边吃边聊，像商量这辆契丹牌大马车到底值多少钱一样，讨论了一下要让宋、辽之间不再继续死掐，得互相让什么样的步，开出怎样的价码。

但是谈不拢，历史上没说第一回合萧太后怎样漫天要的价，也没说曹利用这只超级铁公鸡如何还的价，反正结局是辽国选出了自己的和谈大使，叫韩杞，让他跟着曹利用去见一下宋朝的皇帝，探探汉人兄弟的真正意思。

到了宋朝的地界，一切就都不一样了。接待工作变得正规，专业，而且人员分派极有讲究。先由一个人到郊外去迎接，是澶州的知州何承矩。

这是明摆着给契丹人一个下马威，何承矩的战功虽然不太大，却是位老边疆了，契丹人和他互相知根知底，见面就都知道，大家老实点，诚信第一才好做买卖。

到了澶州城的大门边，才由另一位知识性人才、翰林学士赵安仁接替。赵先生博学多才，善于交际，就由他来正式担任契丹使者的全程陪护，当时简称叫“接伴”。

很快契丹人就会知道，这位文质彬彬的赵先生对他们有多友好，堪称细致入微，关怀备至。紧接着工作就进入了正题，辽使者韩杞别想像曹利用那样，随便就能见着天朝上国的皇帝，至于同车吃饭更加想都不要想。

他得先在行宫的前殿，向隔了七八堵高墙之外的赵恒跪倒，把国书递交给宋朝皇帝的代表（閤门使者），然后到一边凉快去，静等皇帝的反馈意见。

辽国国书就此进入宋廷，但按规矩，寇准等人的宰相群落还没资格

动它，得由专人（内侍省副都知阎承翰）来启封，然后才能交给各位宰相大佬去阅读理解。再之后，宰相们有了一个集体认可的解读之后，才能交给皇帝来看，等到皇帝也有了理解之后，再互相交流。

交流的第一句话是，宰相们说："辽国国母说了，让臣等代为向您致敬，问候您的起居状态，祝身体健康。"

中原的皇帝有点心不在焉，没理这个茬。他直接问："爱卿们，现在契丹人的开价到了，果然与我所料相同。就是要关南的土地，我们怎么办？"

这时，才透露出辽国国书的内容，要想停战，必须把当年后周世宗皇帝柴荣抢到的三关三州十七县还给他们。因为，那是当年他们的乖儿子石敬瑭孝敬他们的！

反对暴力！抗议抢劫！把契丹人民应得的财产还回来！

面对这样的质问和愤慨，赵恒被气得没法正常说话，经过全体宰相群落的共同劝解，以及各种可行性参考建议的提请之后，他才整理了一下思绪，给整个和谈的宋方基调再次定性：

第一，要土地，一寸都不给。

第二，看你们辽国人太穷，给你们点钱是可以的。但不是一次性，得分批分期地给。也就是说，今年乖了今年就有压岁钱，要不然一毛钱都没有（当岁以金帛济其不足）！

第三，这些话由曹利用和韩杞两个人口述就行了，先别写进正规的国书里，契丹人没开化，或许给个棒槌就当针，还以为谈判就此破裂了呢……

以上就是宋朝对辽国的第一次开价的回应。可以说原则没变，气节没丢，但是进行实体操作时，却出了点小问题——用什么格式体裁来写这封国书呢？也就是说，要用赵恒式的？不过一直也没通过信哪。用赵恒他老爸式的？那格调就颓了些，没什么光彩……所以最后决定，要用他大伯赵匡胤式的，当年他大伯父对辽国人又拉又打，能互相通使，友好相称，也能拔刀相向，一切都占据了绝对上风。

所以，还是上风的好……可问题居然又出现了。

大伯父当年是咋写的啊？

离着开封实在太远了，诏书阁里完好无损地保留着当年的每一封来往国书，但那都成了文物了。眼前的这些随征大臣，没一个曾经看过、记得的！

烦不烦啊，连想牛一下也不成……但天无绝人之路，这时接待专员赵安仁先生慢悠悠地走了上来，说这太简单了，本人什么都记得，拿笔来！

刷刷点点，一会儿写完。下面的程序就是给辽国人钱，是使者的跑腿费。给韩杞一大堆好东西，包括"袭衣、金带、鞍马，器币"，比曹利用的那顿饭贵了太多。而且临走前，姓韩的辽国人还想得了便宜卖乖。

此人把宋朝皇帝御赐的衣服脱下来了，换上了契丹人的"左衽"服。谁都知道他是什么意思，此人还笑嘻嘻地解释，宋朝的衣服非常好，只是太长了，我穿着不习惯。

他就是要给契丹人提提气，近距离地恶心宋朝皇帝！

赵安仁是"接伴"，文明人说了些"理智"的话："你要到正殿去接受我

国的国书了，要是不穿我们皇帝赏给你的衣服，你觉得行吗？”

聪明话讲给聪明人听，韩杞一下子就全明白了。现在国书还没到手呢，要是穿成了个讨厌样，惹得宋朝皇帝不高兴，一怒之下取消和谈，或者只要来个节外生枝他怎么办？萧太后会夸他真有契丹族人的优越情结，还是会一刀砍了他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笨蛋？更何况现在是战争状态。“两国相争，不斩来使”，那是唱戏，真砍了他，又能怎样？

想来想去，越想越冷，韩杞立即换衣衫，除了发型没法变之外（契丹人髡发秃头，剃光中央的头发，变成秃顶，保留四周的，但不结辫），其余完全成了一个宋朝人。然后才顺利地接受了宋朝的国书，完成这次的任务。

按程序，他还得带着国书和宋朝使者曹利用再回到辽国军营，下一个回合的价钱还得继续谈。

曹利用高调进入辽营，一个人面对整个契丹狼群，而且韩杞还给他介绍了一个新朋友，叫高正始，是辽国的政事舍人，这时担任契丹方面的“接伴”。

你好你好，火花乱冒，曹、高两人都知道，自己的任务就是要让对方窝火跳脚。

谈判第二阶段就此开始。

赵恒的回书没管用，辽国方面一开口还是关南的土地，无土地，不和谈，没得商量。而且萧太后亲自出马，一点都不回避柴荣的名字，“后周世宗皇帝”强抢土地，没有天理，宋朝理应归还！

曹利用却连一点点的还价余地都没给她，这只铁公鸡迅速进入了状态：“后晋和后周时候的事，本朝一概不知，与我们何干？老实对你们讲，土地的事，我根本就不敢对我们的皇帝提，就算是钱币，给与不给，都在两可之间！”

一口回绝，斩钉截铁，在最开始的时候就断了契丹人的幻想。当然，这在当时，很多人都以为他疯了，尤其是他面前的这些契丹人。他们奇怪，既然这样你这个和谈大使还来干什么？直接开战好了，这样半点诚意都没有，是找个机会近距离直接气我们的太后、皇帝吧？！

盛怒之下，辽国全体君臣都认为宋朝的这个使者很变态，不和他谈了，直接去找宋朝的皇帝说话。于是赵恒就在澶州城里又见到了辽国的另一位使者，姓名不知，是个监门大将军，再次重申辽国对关南土地的合法所有权。

赵恒只回复了一句话——曹利用全权代表宋朝，有话找他说去。

于是契丹人只好再次回到谈判桌前，但是曹利用却开始心慌胆战……真正的时刻到了，时间不能再拖，结局必须尽快出现，宋朝上下都知道，他们根本拖不起。辽军有它的撒手锏，比如说现在黄河已经结冰，辽军随时可以踏冰过河，那时全骑兵兵种游弋在宋朝柔软的腹地，让宋朝军民怎么办？

全民皆兵不现实，让步兵去围追堵截骑兵难度更大，这都是摆在眼前的现实问题。更要命的是，他现在非常清楚，宋朝根本就没有发动战争的可能！

他完全是在虚张声势，以便为宋朝尽量争得一个能够接受的议和价

码。

临出发前，他曾经和皇帝单独相处过。两人各有一句极其重要的话。

赵恒说：“……购买和平的价格上限是每年一百万两白银。”

曹利用的话是：“……陛下别急，臣的侍者里有懂契丹话的，曾经偷听到韩杞对他手下人的话，澶州北营的官兵让他们震惊。这次臣去谈判，会仔细察看对方的军营，如果他们有非分之想，就请皇上派兵剿灭他们。”

之后赵恒没有回答。但是他刚刚出行宫，就被寇准逮着了。

寇准也对他说了一句话：“……皇帝说上限是一百万两，可要是超过了三十万两，我就砍你的脑袋！”然后拂袖而去，再不啰唆。

曹利用感到的却不是害怕，而是难过。

寇准最先的两府职称是西府方面的副枢密使，对他来说是老上级，说什么都得听着。但是这样强悍的威胁，却透出了一个无比真实的遗憾——寇准也在强调和谈的价格了，也就是说，再不是主战！

这还只是他的个人推测，他不知道的是，寇准和赵恒之间也有过几句秘密的对答。

赵恒：“……我要和谈，我要花钱免灾。”

寇准：“反对！”

赵恒：“……”

寇准：“陛下，这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啊，现在辽国人已经是瓮中之鳖，前面有李继隆的禁军，后边有十五万人的定州大阵，更后边杨延昭都已经杀进辽国境内了！只要抓住机会，萧太后等人就在劫难逃。到那时不仅仅是一劳永逸解除警报，甚至连燕云十六州也都可以收回来，并且让契丹人就此服输称臣！”

寇准越说越是亢奋激昂，他相信，这是每一个汉人所追求的最终梦想，是可以用所有代价去换取的千秋伟业。但是可悲的是，他和赵恒就此变成了两个极端，一个是火，一个是冰，冰火不相容。那一天，寇准只能默默地告退……但是无论是他本人，还是其他的任何人，都不相信他会就此罢休，不然他就不会再是把赵光义摁住听报告的寇准，更不是刚刚还把皇帝“绑架”到前线的这个人！

可是，几乎只在半天左右，他就彻底放弃了眼前这个超级宏伟的蓝图目标。再不提什么打仗了，也不再幻想燕云诸州和长城天险，寇准暗淡地转身走开，所做的唯一一点努力就是警告曹利用，给国家省点钱，别让后世子孙负担太重！

因为，已经有流言出现，说寇准一心一意想打仗，就是想借机独揽大权，不仅把持朝纲，还要以此挟持皇上……

曹利用就是在这种背景下，梗着脖子向辽国叫板。按说他的本意是好的，出发点是崇高的，但是实际操作起来，就是在找死。

因为他只知己而不知彼。他只知道价钱杀不下去，寇老板会砍他的头，但是根本就不知道辽国方面真正的底细。

比如说辽国近七年来为什么不停地打仗？为什么这一次不管不顾地

一再纵深穿插？这样有决心，却又为什么从最开始时，就通过私人渠道（王继忠）表示和谈诚意？……

这些东西都没搞清，你凭什么和人家谈价钱？

但是不怕，既然自己有了一定之规，铁了心做只不掉毛的大公鸡，那么无论对方怎样，都完全是对方的事。这时曹利用开出了价钱，然后就稳住情绪，静等辽国人还价。

还价的人选出了意外，不是正使韩杞，却是辽国的“接伴”高正始。此人目露神光，跳出来第一句话就说得杀气腾腾虎头蛇尾。请听：“这次我们大辽国御驾亲征，为的就是关南的土地。如果达不到愿望，根本没脸回去见人！”

隔了一千多年，这句话都能把人气乐了。你回去有没有脸见人关别人何事？真是讨价还价啊，不过买条裤子才能用上这样的手段吧？宋朝就算再善良过度，同情心泛滥，也不至于把大片的土地当成遮羞费无偿送给辽国皇帝！

结果曹利用一听心花怒放，南朝文人一瞬间就把契丹人的嘴脸解读归纳成了一句成语——“色厉内荏”。别装了，辽国人心更虚！

利好，立即跟进，曹利用变得更加强硬，他对着高正始，更是对着幕后的萧太后、韩德让以及耶律隆绪，说出了历史记载中的最后一句谈判关键话语：“我来谈判，就随时准备去死。只要你们辽国不后悔，就只管贪婪到底，乱提要求，那么土地你们别想得到，就连眼前的战争也别想停息！”

这一句之后，全体辽国人都就此沉默，什么都结束了。不管是不是巧合，曹利用都正中他们的要害，辽国国家制度，最核心处的那个致命缺陷，被宋朝人抓住了。

一言以蔽之，辽国的死穴就在于它的“军制”，比如说“斡鲁朵”。它就像是汉人曾经有过的藩镇，国中之国，它让辽国始终都保持着旺盛的军队实力，并且同时还不断滋长着辽人“尚武”的风气。

因为它能让士兵们出头露脸，成名立万啊。于是不断地打仗，不断涌现出“英雄人物”，这些人物转过来就手握兵权，于是更盼着打仗，这样循环下去，每打一仗，军队的实权就不断地下放到军队首脑、斡鲁朵首领的手里，辽国的皇帝就逐渐被架空。

这基本也是所有游牧民族的顽疾，不治之症，不仅仅是辽、金，就算到后来的后金（清朝）时，都不好收拾。

比如说皇太极在刚刚登基时，得把军权最盛的另三位兄台同时请上金殿，一张龙椅四人坐，才能平稳下当时的局面。说到处理得当，只有蒙古，就像奇迹一样，成吉思汗在最初时就把部落混编成了军队，自己成了军队的唯一指挥者。真搞不懂，他是怎样做到的，既有“杯酒释兵权”的和谐，又能让将领们继续忠心效力，或许这就是他无敌于天下的一大原因吧。

回头说契丹，萧太后和韩德让非常清醒自己的危机，他们打定的主意就是“以战迫和”。一方面不停地修理赵恒，让宋朝从赵光义时代的颓势中缓不过气来；一方面借机向国内“诸藩镇”炫耀武力战功，证明最强的“斡鲁朵”一直都在皇帝的手中（这一点极重要，不久之后，萧太后就

要面对当时第二强的斡鲁朵的挑战）。

但这不是长久之道，仗如果总打下去，终有一天“藩镇”的力量会强大到一个难以制伏的级数，而且萧太后今年已经五十一岁了，她不可能长生不死，如果在她生前不能彻底解决这件事，那么等到他的儿子单独做皇帝时，既要面对宋朝的报复，还要紧紧压制国内的诸侯，那样的局面会让她死不瞑目的！

所以他们才会不断地进兵，跳跃性地逼近宋朝的心脏，用尽办法把宋朝的皇帝逼到必须讲和的地步，而且这个火候、时机还要精确把握，因为绝不能决战。辽军这时的战斗力就算不计算士气的话，也只剩下了大约十二万人！

御营被打劫过，野战曾经失利过，尤其是刚刚萧挞凛的死亡。那是意外，但严格地讲，辽国人也没什么借口好找，因为在他中箭之前，李继隆已经堂堂正正地击败了他！还拿什么打啊……可是还必须谈下来个光辉体面的撤军方案，不然回国之后，面临他们的将是更大的噩梦。

那一天，黑云压顶，契丹人不得不对曹利用低头，眼睁睁地看着他非常诡谧地伸出了三根手指头，那就是大宋朝能给他们的“劳务费”的最大值。

折腾了七年多，再连续玩命一百多天，前后死了十多万军人，换来的只是这个数——绢二十万匹、银十万两，合计每年约三十万两白银。

太少了！为了让这个数字变大，越来越大，契丹人都下定了决心要让和平尽量延长，好让这份和约无限升值！为此他们把曹利用请进了一间密室里，去见一个传说中该死却没死的人。

王继忠。

通过王继忠，辽国传达了另两个要求。第一，为了两国邦交的正常化，并且在正常化之上再来点亲密化，是不是可以让宋、辽两国的皇帝变成兄弟呢？我们辽国的皇帝岁数小些，吃点亏，当弟弟好了；第二，既然宋朝是哥哥，那么就要讲些厚道。以后的和平岁月里，千万别再在边关附近挖大沟、建城堡让俺们提心吊胆，那样的日子没法过的。

如果同意，那就请双方立誓，并写成书面文字，以此为证百年好合。

现在辽国一方的誓书已经先期写好了，就请曹使者带回去，并转达王继忠的怀念之情，希望赵宋官家也能感动……就这样，曹利用带着每年三十万两白银的要债条和一封兄弟情深的投名状，以及一位叫姚柬之的辽国右监门卫大将军（不知是不是上次那位）往回赶，进了澶州城，把姚将军扔给了赵安仁去“接伴”，他自己赶赴行宫，去向皇帝汇报。

但他实在太敬业了，竟然正赶上了饭口时间。赵恒正在用膳中，皇家礼仪，这时候任何人不得打扰皇帝。但是隔着一道门帘，曹利用急，赵恒更急，到底和谈成没成，到底从此每年都欠多少债，总得有个数才能吃得下去饭吧？！

为此他特派了一个小太监到门帘外面去问，结果他就变得和之前的契丹人一样郁闷。

曹利用就是不说，理由非常充分。这样的大事，只能当面禀报，所谓法不传六耳，这是国家的超级机密！

当然超级，后来有很多人都说，曹利用这时是别有用心，最起码也是在吊赵恒的胃口，想给自己捞点好处（事实上也真捞到了）。但另一个事实是，他谈回来的条件并不是定议，宋朝的皇帝如果觉得不爽，完全可以否了这次，接着再谈。

但如果事先把内容泄露了出去，弄得尽人皆知，想想宋朝会有怎样的后果？不是说以后再谈会怎样被动的事，小心着民心士气严重受挫，打得正来劲，居然要赔款谢罪，还是每年赔款谢罪！这还怎么玩？谁还愿意再陪着赵恒玩？！

所以曹利用保持沉默半点错都没有。但是赵恒的好奇心却无可阻挡，晚知道半小时真的会死人的。于是他一再派人出来打听，曹利用实在没办法，只好再次打出了那个经典的手势。结果三根手指伸出来，立即晴天霹雳，震得门帘里头返回到了史前冰河季。

传说中赵恒的筷子都掉地上了："三……三百万！太多了！"但是随即他就突然放松，"要是这样能了结了，也不错。"

这句话让以后千百年间无数的"仁人志士"对赵恒竖起了中指，怕战，避战，求和，都到了这步田地。一年三百万两白银，这要由多少中原百姓的民脂民膏才能换回来他一个人的太平岁月？！自私怯懦，胆小如鼠，难怪赵宋一朝苟且偷生狼狈度日，都是自找的！

但是这些稍后再议，为什么三百万两每年，赵恒都能忍受，这里面是有实际依据的，绝不只是一个怕死鬼为了能平安睡觉，才什么样的保护费都肯交那样简单。

曹利用终于在他饭后觐见，说出了三十万两每年的实际数字。巨大的反差，让赵恒一瞬间登上了天堂，竟然是这样？这是真的吗？！这个臣子很得力，重赏！之后他全盘同意了辽国的请求，在和约上签字画押，让以下条款生效。

一，宋，辽从此为兄弟之国，辽圣宗年幼，称宋真宗为兄，各自的后代依次排辈，不可乱套。

二，以白沟河为国界，双方撤兵。此后凡有越界盗贼逃犯，彼此不得收留隐藏。两国边境线上的城池守备，以现在为基准，不得修筑新城，增加战备，一切保持原样。

三，宋方每年向辽国提供"助军旅之费"银十万两，绢二十万匹。每年到雄州交割。时间大致定在了秋天。

四，双方在边境线上设置榷场（贸易集市），要做到公平讲价，和平经商，宋朝人别耍诈，契丹人别强抢，尽量双赢。

签完了字，不禁让人有些茫然。这就算完事了？从公元979年，宋太宗赵光义北征开始，到这时为止，宋、辽之间已经打了二十五年的仗，其间生死相搏，生灵涂炭，难道就这样说停就停下来了？

和平真的到来了吗？

是的，和平真的来了。此后最大的争端也只是发生在赵安仁和姚柬之之间。起因是契丹人的酒品实在不怎么样，稍微喝了一点，就开始没完没了地吹牛皮。

居然是从耶律德光吹起，看样子一定会吹到刚死的萧挞凛为止。赵安仁很烦，他以宋朝翰林学士的学识、能力轻而易举地就让契丹的大将

军清醒，这之后，和约的最后部分才加速完成。

姚柬之拜见宋朝皇帝，献契丹国书，受宋朝国书，然后由宋朝名将李崇矩的儿子李继昌陪同，返回辽营。这样双方的君主虽然没有见面，但是和约已经正式生效完成。

以上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澶渊之盟”。之所以叫澶渊，是因为古代的澶州有大湖，现在早就干了，而且在唐朝时，“渊”字犯了唐高祖的讳，像龙渊宝剑改名为龙泉宝剑那样，改成了澶州。

和约谈成，赵恒心怀舒畅。他率领文武百官登上了澶州的南楼，观滔滔之大河，宴功高之百官，歌舞尽兴，纪此幸事。

据说，当时寇准曾经说过这样的话：“虽然眼前平安，但数十年之后，虏（契丹）一定又生他念……何如趁此机会，一鼓聚歼，可保百年之太平！”

因为这时正是机会，契丹人正在退却中，士气在低落之后更见松懈。如果这时御营禁军突然追击，再命令北方的定州大阵、田敏、魏能、杨延昭等部拦截，一定会出其不意，杀得辽人措手不及！

千载一时的绝佳良机，如果去做，前面的和谈就是最好的烟幕弹，把辽国人彻底麻痹，多么完美的欺诈，成功之后必将万古留名！

可是赵恒却微笑着摇头，他说：“数十年之后，自然会有抵御契丹的人，我不忍心生灵涂炭。就这样吧，让和谈保持诚意。”

之后他下令北方的诸将各守本位，杨延昭更要从辽国境内撤回，对返程的辽军全体放行，不许阻拦截击……

历史的记载到此为止，之后的事就是赵恒如何封赏他的功臣们了。尤其是武将们，从开国时起到现在，他们总算是出人头地，风光露脸了一次。

再之后，就是御驾回京，天下太平了。

不过，怎样想赵恒和寇准之间的谈话都不应该只有上面的那两句。请容我臆想一番，假借他们之口，把“澶渊之盟”的得失、利害，以及对赵恒本人的评价高低都作一点阐述。

首先是这个和约是不是个亏本的买卖？关于这一点，相信这一君一臣都心知肚明，根本就不会讨论。

因为赚大了。

每年扔出去三十万两白银。看着着实肉痛，可是能知道当时宋朝在北方战线上，应付一场中等级别的战争，就要投入怎样的国力物资吗？

那是白银三千万两以上！

这是个多么恐怖的数字，再想想近七年以来，赵恒在东北、西北，甚至西南方面一共应付了多少场超级战争，就知道这三十万两连根毛都不算吧？！

但是寇准会说：“陛下，钱虽不多，但是头开不得。赔款仅次于割地，甚至以后就会既赔款又割地，这会后患无穷，后世子孙会有样学样的啊。”

赵恒却只微微一笑：“赔些钱就这样的丑陋？那么既赔钱，还赔上女人的算是什么呢？王昭君和那笔嫁妆又怎么算呢？”

“但无论如何，眼前的机会失去了实在可惜。”寇准坚持，“契丹人已

经死定了，就算他们能渡过黄河，再折腾一阵，我们的损失再大些，可剿杀了他们，也都值了！”

“真的吗？”赵恒的表情应该很落寞，因为伟大的宰相居然不能再想得深一层。“试想萧太后等人都死后，难道北方的辽国就再选不出皇帝了？那时除非我们像汉武帝那样出塞征战，彻底大胜，要不然，这样的国仇大辱，契丹人会不报复？那时兵祸连绵，什么时候是个头儿呢？？”

寇准无言以对，但心里的话还是脱口而出：“但是，但是在历史上，陛下就会留下个避战、怕战的懦夫之名了……”

“哈哈哈哈……”赵恒的笑声应该回荡在冰封的黄河两岸，“为何后人要对朕如此苛刻？试问汉人中最强的汉武唐宗，这两人中刘彻要在父、祖两辈的努力之后，才能为先祖刘邦击败匈奴，洗刷耻辱；李渊也要在最初起兵时对突厥臣服，求得支持，为何不见世人对他们的嘲笑？就因为他们后代的成功？那么为什么一定要朕在父亲留下的废墟上立即崛起，把前数十年间那么多皇帝都搞不定的契丹人降服？这是什么道理？！”

寇准又能有怎样的回答？更何况赵恒一定会再问一句——“这七年以来，朕难道做得还不够好吗？”

这时应该揭开一个辉煌的谜底了。这时是宋景德元年，公元1004年。在之前，是宋咸平元年——咸平六年，这里面隐藏着一个让人极度震惊的事实。

宋朝以富足、安康著称，但是历数各代的“盛世”，有宋一代，却只有一个排名，即“咸平之治”。赵恒在他父亲留给他的里忧外困，千疮百孔的国家里，在每年不停地与党项、契丹作战，甚至还有四川叛乱的情况下，居然让国力猛增，经济复苏，而且人文鼎盛，制度清明，就连人口数量都成倍地增长！

这是怎样的成就，难道他还需要背着什么“骂名”过日子吗？在不久之后，他开始了挥霍，各种花样繁多、不可思议的事情统统出笼，花了太多的钱，让后世的“学者”们对他戟指大骂，但是他无论如何都有资格对这些人竖起中指，回应一句国骂——“都他妈的闭嘴，那都是我自己赚出来的，我想怎么花，就怎么花！”

但无论如何，这也只是赵恒自己单方面对“澶渊之盟”的见解而已。这件事的本质就是一个万花筒、多棱镜，一万个人对它会有两万种解读。

因为，很可能同一个人，在不同的心情下，对这件事都有一百八十度大转弯的看法。不久之后赵恒本人都会这样。

现在跳出宋朝人的范围，也同样离契丹人远点，站在历史的天空中，俯视一下“澶渊之盟”的真正味道吧。

第一，这场架实事求是地说，在萧挞凛中箭死后，也就都结束了。双方再没有开战的可能，不过就是两个互相都心虚气短的病人在讨价还价而已。而且在商讨的过程中，眼放着有数十万把尖刀握在手里，都不敢拔出来真正地“砍”价。

第二，从历史进程上看，宋、辽之间也没办法再打了。辽，如果没有萧燕燕出现，它已经开始衰落。游牧民族的衰落速度是极其惊人的，像匈奴、突厥，都只在两三年之间就土崩瓦解，无可挽回。契丹凭什么

会例外呢？

所以打到了澶州，已经是它的极限，再玩下去，就是彻底的狂人加疯子。

宋朝也是这样，第二代君主的瓶颈期差点让赵光义把宋朝给玩死，赵恒好不容易挺了过来，不说讲和对当时的好处怎样，只要稍微归纳一下美妙的前景，相信是个人就都会垂涎欲滴两眼放光——西北李继迁死了，李德明太小，而且吐蕃人还成了坚强的盟友，算是彻底安静了；辽国如果能真守信用，那么从此天下就太平。这是从唐朝中叶开始，汉人就从来没有过的幸福日子，还不赶快狂欢庆祝吗？！

如果非要吹毛求疵，说宋朝在精神上输了，那就实在无语。赵恒的名分是“哥哥”，耶律隆绪只是“小弟”，比当年的石敬瑭的干儿子强出了多少？比汉、唐两朝时的便宜大舅子又差在了哪里？

所以说，澶州是宋、辽两国共同的福地，它们都在这里得到了重生的机会。但是今天之利，不等于明天之益。不知道在当年的澶州城头上，宋人目送着契丹人的背影逐渐消失在北方地平线上时，会不会听到天空的高处，有人在轻声地唱着一首歌。

或许那是赵匡胤和耶律阿保机的合唱——漫长的战斗，已经打了整整二十五年，辉煌的名誉、不朽的业绩，让勇士们厌倦……今天是从来没有过的好日子，胡、汉第一次平等携手并肩。我弹起我的锦瑟，你吹响你的胡笳，让我们放下刀枪，从此友谊地久天长。往后美妙的日子将有一百一十八年，慢慢享受吧，直到把武器忘记，去迎接那最后的、可耻的灭亡！

第二十二章
天书降

话说终于搞定了契丹，而且先期做掉了李继迁，赵恒长出了口气，一身轻松往家赶。真是爽啊，幸福的时光总算开始了！

但奇妙的是，从此一切都好，可赵恒却半点都没开心。幸福真的在开封城里，但居然落在了另一个人的头上——寇准。

翻阅历史，无论从哪方面讲，寇大宰相才是澶渊之盟后最风光、最神气，也最幸福的那个人。现在就看一下他的具体工作生活，以及他是怎样对待他周围的人的。

首先是他的首席老冤家王钦若。王副宰相从大名府回来了，侥幸没死，而且还是真正的战争功臣，但是转眼之间就自动辞职了。宁肯不要这个参知政事，也绝不再和寇准在一间办公室里上班！

要说赵恒真厚道，王爱卿，朕非常地理解你。这样好了，我特意为你发明一个官衔如何？叫“资政殿学士”，你去上班吧，并且主修《册府元龟》一书，既贵且闲，先干几天，祝工作快乐。

可是没几天，这事就让寇准知道了，他立即两眼放光，心花怒放。敌人永远都是敌人，契丹人跑得快，好些的毒火还没泄尽，接着拿王钦若开涮！于是他利用手中的职权，把资政殿学士的头衔降到了翰林学士的下面，让前宰相王钦若连个刚考上的状元都不如……这实在太不仁道了，宋朝从开始到结束，都没有这么虐待过宰相。

结果赵恒看不过眼，在王爱卿的官衔中加了一个“大”字，变成了“资政殿大学士”。一字之差，出人头地。然后皇帝才笑着问“大”学士：“爱卿，做这个官还满意吧？”

寇准很不满意，一怒之下，他把枪口对准了曹利用。这个大兵哥在澶州城下出来进去，辽营跑得跟平地似的，是当时最拉风的一个，可能寇准早就看他不顺眼了。结果战后，此人因功升任枢密院副使，一跃成了西府高管。可是在寇准的眼里，这不过就是大兵里的大兵！

于是曹枢密就根本没法讲话，只要稍微与寇宰相的意见有一点点的不同，立即迎面一阵暴风雨：“你这个笨大兵懂什么，国家大事要你插嘴？”

于是曹枢密只有闭嘴。

但是寇准就更不爽了，曹利用资历太浅，不敢说话，欺负他一点快感都没有。怎么办？他的满腔激情，和过于旺盛的斗志，都让他无法忍耐，而且此人一直到死，都没忍耐过。于是他就抖擞精神，把激情都撒向了当时汉人中等级最高、最神圣不可侵犯的那个人。

皇帝赵恒。

寇准在赵恒的面前昂首阔步，趾高气扬。我是功臣我要待遇，不仅仅工资劳务那么简单，我还要尊重。于是赵恒就都满足了他。甚至就像当年对待吕端那样来恭敬寇准。

细想也没错啊，吕端是直接导致了他的登基即位，可没有最初时寇

准帮他得到了太子的名分，他拿什么去顺理成章呢？再加上刚刚过去的澶渊之盟，无论怎样，他都远远超过了老衰神吕端对宋朝的贡献。

所以他就更加的理直气壮了，就像提醒皇帝的记性一样，他时不时地就要在大庭广众之下对赵恒说：“陛下，您可别忘了，没有我，您还能回到开封城，当这个太平天子吗？”

上帝啊，这句话像不像是三国时，曹操打下袁绍的冀州城，临进城前，许攸甩着马鞭子对他笑嘻嘻说的那句万古流芳的话：“阿瞒，汝不得我，不得冀州也……”然后没过十几天，他就被盛怒之下的许褚砍了脑袋。

可寇准事后是什么待遇呢？他居然都可以在皇帝与宰相们的朝会里迟到早退了，而且在他单独提前离开时，皇帝居然一路目送，崇敬不已。

这一切都被王钦若看在了眼里，任何事物都有它的两面性，但只有聪明绝顶的人才能观察得到微妙隐晦的那一面——最强点即是最弱点，可你必须能发现！

王钦若发现了。就在寇准大摇大摆地走出金銮殿，在皇帝的目送下昂首挺胸阔步在他的人生巅峰上时，他的祸根已经发芽，在一瞬间就动摇了他生命的根本。

王钦若轻声细气地问：“陛下，您这样敬重寇准，是因为他有大功于社稷吗？”

“当然。”赵恒有点惊讶王爱卿的话，这是全世界都知道的事啊。

“澶渊之役，陛下不以为耻，反以为寇准有大功……这，这从何说起啊。”王钦若忧形于色。

“怎么？”赵恒习惯性地有点紧张。

“陛下您细想，与辽国结盟不是坏事，但地点并不在国境线上，是在我们宋朝的腹地澶州，而且您在城里，辽军在城下……这是《春秋》一书里提到的最典型的、再耻辱不过的‘城下之盟’，是不折不扣的投降啊！”

轰的一声巨响，赵恒的世界坍塌了，他所有的荣誉、骄傲，都在这一瞬间变成了彻头彻尾的耻辱。更要命的是，他这才反过味来，原来他一直都活在一个虚幻的妄想里，以为人人都在称赞歌颂他，却不料他早就被钉死在了耻辱柱上，尤其是他所最得意的三十万两岁币，竟然成了他投降的“罪证”！

奇耻大辱……赵恒一时间觉得天旋地转，无处容身，要怎样才能挽回自己的颜面？！可就在这时，王钦若又开始说话了。

“陛下，您知道赌博吗？”

“啊……啊？赌博？”赵恒都要死了，哪有心理会这个。

“赌博呢，是要有赌注的，”王钦若十分耐心地继续讲解，“而赌注快要输光的时候，赌徒往往就会……把身上所有的钱都赌在上面，来个‘孤注一掷’。而您，在澶州城下，就是寇准的孤注。他一次次地逼着您走上前线，再过北城，还必须听他的话，一直留在前线……这就是寇准的功劳，这就是寇准的忠诚？”

“够了！”赵恒再不愿听下去，人最怕的就是“翻然悔悟”。“城下之

盟”、“孤注一掷”，这八个字就把寇准在皇帝心中的形象，以及最大的功劳的本质完全颠覆。再不要提什么寇准了，再别提什么澶渊之盟，朕要好好地静一静。

但静下来的赵恒却没有去翻字典，不然关于“城下之盟”的解释会让他好受一些，或许中国的历史也就不会再是那个样子了。因为历史上真正的“城下之盟”并不是屈辱，而是充满了血腥味十足的强悍与不屈，是有种的爷们儿才配获得有尊严的“盟约”。

那是公元前594年，楚国的军队已经包围了宋国国都长达九个月之久。弱小的宋国没法支撑了，但是对于投降，宋国还有别的想法。

他们的宰相华元在夜里缒城而下，悄悄地潜入了楚国军营，一直摸进了楚国元帅的大帐里，用一把匕首逼住了对方——我们已经开始吃人肉、烧人骨过日子了，的确没法支撑。但是我们宁可战死，绝不投降！想缔结盟约吗？现在楚军必须后退三十里，还宋国以尊严，那样我们才可以和楚国议和！

楚军同意了，在三十里开外与宋国结盟。这才是“城下之盟”的真相，试问宋国哪里有半点的屈辱？如果赵恒真的做到了那一步，信不信不仅是汉人的后代，就算是胡人异种，也一样对他尊敬有加。

但是他很忙，正在忙着没完没了地感受痛苦，我怎么就这么容易就被寇准给骗了呢？！“孤注一掷”……寇准你真是太狠了，连你的皇帝都敢这样对待！

但真不明白，这场战争是寇准的战争？是他和萧燕燕之间的对垒？赢了输了对他有什么大不了的？信不信王继忠那样的都能在辽国混得人模人样，寇准去了都能把韩德让挤到一边去？

这些赵恒都不管了，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尽量地挽回损失，人的名誉是第二条生命，一定要怎样跌倒再怎样爬起，要把这个天大的耻辱变成比天还要大的荣誉，这就是以后的努力方向。

来吧……整个的宋朝都要为这个目标而奋斗，不惜一切代价，把皇帝的面子找回来！

但是，这更是个要求技术含量的活儿，不是随便谁都能做到的。赵恒自己日思夜想，王爱卿也没闲着，但是蒙在鼓里的寇准却仍然还是那个时期里最神气活现的主角儿。

他更忙了，折腾完了朝中重臣，就连个黄牙未退、乳臭未干的毛孩子都不放过。

话说宋朝的神童多，后来的“方仲永”就是其中一个，不过是个反面典型。正面的典型更多，比如说在澶州城头和寇准喝得昏天黑地的杨亿，更比如这时突然出现的神童晏殊。

但晏殊也不是最牛的，他进京的时候已经十四虚岁了，真正强悍的神童叫姜盖，当时只有十二虚岁，两人同时上殿，接受皇帝的考试。晏殊要作诗、赋各一篇，姜盖年纪更小，考题单一些，是作诗六首。

结果晏殊才思敏捷，迅速完成，诗赋俱佳，让赵恒非常欣赏，立即就要封官。请想象，盛世出神童，天子重门生，这是多好的事，当时满朝文武都齐唱颂歌，人人叫好。但是寇准走了出来，板起脸说了一句话。

“陛下，封官就封姜盖吧。”

“啊？为什么？”赵恒有点发愣。

“为什么？”寇准的表情更怪，仿佛听见了一个反天地、反人类、反祖宗的大谬论，“这还用解释吗？姜盖是大名府人，晏殊是江南人。”

这是个规矩，终北宋一朝，皇廷之上，长江以南的人，能不用就不用，用了也不可大用。太祖、太宗陛下曾有过重要语录，就贴在东府宰相的政事堂的办公椅上——南人不可坐此位！

所以后来名震千古的王相公安石先生、蔡相公元长先生等大佬，不管对宋朝是忠是奸，是破坏还是贡献，都被这一条统统否决，钉在了违规上岗的警示柱上。

所以这时寇准说得理直气壮，想必他的眼角还瞟向了在旁边怒火万丈，却只能忍气吞声的王钦若——怎样？老王，江南人就是不能重用的……而王钦若，就是个地道的江南金陵人，李煜的老乡。

事情就要决定了，皇帝看上去会像往常一样顺从寇准，王钦若、小孩子晏殊，都注定了要再次忍耐。却不料赵恒突然一笑：“江南人怎么了？唐朝的宰相张九龄也是江南人，难道不是一代名相吗？”

一语成谶，这句话不仅定了王钦若、晏殊两人的终身，让他们后来都成了大宋朝的宰相。另外，也是一个时代的终结，至少寇准的命运被突然扭转。朝堂之上，百官面前，他被皇帝当众揶揄，是气恼，是震惊，还是茫然不知所以？

反正，他很快就要下台了……

寇准在宋景德三年二月，公元1006年的三月间第二次罢相，被贬到了陕州（今河南陕县）去做知州。这时距离澶渊之盟时，已经过去了近两年了。

物是人非，他还算是幸运的。因为他至少还活着。

这之前，毕士安死了。他本就有病，可是国家需要他，他只好带病上朝。在景德二年的十月份，一次早朝时，他突然间昏倒。赵恒步行冲出了大殿，但是晚了，毕士安连话都说不出来，送回家里就死了。时年六十八岁。一位端庄仁厚的长者就这样死去，算是为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

枢密使王继英也死了，也是操劳过度，得病而死。此人从一介小吏，赵普的跟班做起，死时位列三台，是宋朝的西府之首。这样的人生是多么的跌宕起伏，波澜壮阔。英雄不问出身低，王继英的出人头地，是机遇，但更是他自身的努力，他的一生，对得起宋朝，更对得起他自己。

高琼也死了，这位宋军中的第一高官，殿前指挥使的一生中，并没有留下什么值得夸耀的辉煌战绩，但是他在澶州北城的吊桥前的举止已经在历史上留下了不灭的形象。就仿佛他是专为那一瞬间而生。可他还比不上另一位声名显赫的将军。

上党名将李继隆。

李将军也死了，澶渊之盟就像一道分水岭，有多少英雄就像是为它而生，为它而留存着生命，一旦它确定之后，这些人就随之烟消云散，消失在历史的长河里，从此再也不见了……其实寇准也是这样，严格地

说，这次罢相以后，真正意义上的那个寇准就已经死了。他就是一位为了拯救自己的国家、民族而生出来的特殊人物。

在战争中珍贵无比，战争过后只是一堆垃圾。这次他又坐上了电梯，消失在人们的视野里，等他第三次回来时，他就变了。

再不是英雄，只是一个党棍、政徒，恋权不放的愚人而已。

他走后，宋朝的上层建筑再次重组：东府宰相集团那边，首领人物换成了王旦，参知政事的是冯拯、赵安仁；西府枢密使那边正使是陈尧叟，副使是韩崇训、马知节。看一下名单，是不是少了一位重要人物呢？

王钦若，王爱卿哪里去了？

他有更重要的事，除了挂一个枢密副使的头衔之外，他在绞尽脑汁，以求突发奇想，去应付皇帝交代下来的超重大任务，那可不只是聪明，或者是高超的语言艺术就能搞定的了，必须博古通今，把有史以来顶级的皇帝们的心术都摸清楚了才行。

“王爱卿，想好了吗？”四顾无人时，赵恒问，“朕得怎么办，才能挽回颜面，让万众敬仰啊？”

“容易，”王钦若一脸的轻松，胸有成竹。“哪儿跌倒的哪儿爬起来，您可以再来一次亲征。这次远点，直接收复燕云十六州，只要您大振神威，一战成功。那样不仅契丹人会拜服在您的脚下，就连您的父皇太宗陛下，开国太祖陛下也都比不上您。千秋伟业，盖世名声，就此唾手可成！”

赵恒只想唾他一脸唾沫。他的脑子瞬间闪回到两年前冰天雪地里的澶州北城头。再回到那个鬼地方，甚至到更远的幽州，再去和契丹野人拼命……很好，可以把王爱卿精确摆放到澶州北城外七百步的地方，然后架起“一枪三剑箭”，本皇帝亲自瞄准，轰他一炮，以解俺心头之恨！

竟然敢恶搞我。可赵恒却没法直接发火反对，还得冠冕堂皇地解释：“河北的百姓太苦了，刚刚得到喘息，朕怎么能再把他们推进战争的火坑呢？打仗暂时不行了，你再想想别的办法？”

王爱卿继续冥思苦想：“这个……如今天下太平，再想惊天动地，实在不容易……不过，”突然间灵感从两千年以前跳过来，直接砸中了他。“啊，陛下。”王钦若瞬间爆炸，“想起来了，封禅！没有比这更合适的了。效果立竿见影，威名万世流传，简直可以震动四方，宾服蛮夷，使您的名声达到凡人不可企及的顶点！”

“啊？”赵恒一脸茫然，不知是被吓的，还是先期进入了“顶点”状态。

“不过，”王钦若瞬间又低沉了下去，“封禅可不是随便就能做的啊。不是要有超级功勋，比如说汉武帝大破匈奴……”王爱卿瞬间瞥了一眼皇帝，暗示北伐契丹是同等当量的功业，但立即收回目光，皇帝神色不善，“但是遇到了千载难逢的‘祥瑞’也是可以的啊，上苍赐福，神灵显圣，那是昌盛的预兆，人间必须设坛封禅，来回报上天。”

“‘祥瑞’……”这事儿行吗？无数的念头在赵恒的心头升起。说“祥瑞”，即得承认有上天，有神灵，可谁亲眼见过？而且用最笨的办法去想，如果“祥瑞”，甚至封禅都这样的好，为什么之前的各朝各代都没几个人做呢？

而且还有最让人绝望的一条——天降祥瑞，那么容易啊？！你是二郎神，上帝是你老舅？

聪明人立即就解读了皇帝的思维，博学多才的宰相只用了一句话就击中了祥瑞事件的要害："陛下，古时的祥瑞也都是人为的。比如说'河出图、洛出书'，这样的文明源头，难道就都是真的？可那时的君王深信不疑，郑重昭告天，所以臣民也都跟着相信。事情也就办成了。"

赵恒再次长时间地沉默，空旷的大殿里变得鸦雀无声，没有人知道他在想什么，即将作出怎样的决定。连王钦若都开始忐忑，自古以来陪着皇帝装神弄鬼的人，并不是都有好下场的！

但赵恒打破沉默之后的第一句话居然是："王旦能同意吗？"

皇帝居然同意了！原来这么长的时间不说话，是在考虑怎样去实施……王钦若瞬间放松，剩下来的小问题不过是举手之劳。

"我去转告他。陛下的话，想来他会听。"

这句话多轻松，又多正规，甚至很平凡。宰相难道能不听皇帝的话吗？但是宋代的宰相，不论是北宋，还是南宋，宰相都有否决皇帝旨意的例子，大不了辞官不做就是了，绝对没有生命或者彻底罢官的危险。就像最近的李沆、寇准，他们两人就不止一次地对抗过赵恒，而且基本都赢了。

但王旦不是这样，就从这时起，他的生命变成了一个悲剧。他的原则是不管皇帝做什么，他都全力以赴地配合，同时再尽百分之二百的努力去挽回损失，稳定天下和朝局。这是个悲天悯人的人，注定了筋疲力尽，伤心伤神地死去。

但赵恒顾不到这些，从这一天起，他变得有点恍惚，经常一个人散步，思索，而且长时间地到秘阁（皇家图书馆）里翻阅古老的典籍。直到有一天晚上，他偶遇秘阁直学士杜镐，这是一位公认的博学且正直的宿儒。

赵恒突然问："'河出图、洛出书'，真有其事？"

杜镐不明所以，但是他看到了皇帝苦恼的表情。于是他决定"待君以诚"，说实话："假的。是上古圣人为了教化天下，才假借这些神怪的事，让百姓们相信。"

本来嘛，谁能相信一匹马从黄河里跳出来，背上驮着上帝赐给伏羲氏的图案，让他创造出八卦？再由一只灵龟从洛水里浮上来，把刻着红色纹理文字的"天书"交给大禹，要他写成《洪范九畴》的？

不过是比喻，不过是骗局。

但是杜镐发现，皇帝的脸色瞬间就开朗了，显然某个难题已经解开。那天晚上，他目送着真宗皇帝步履轻盈地离开，绝对没法想象，大宋帝国从此就将陷入彻底的疯狂迷乱之中。其中一部分原因，就是由于他刚刚所说出来的那句实话……这该死的诚实。

诚实和欺诈，到底哪个才更有益于这个世间呢？

王旦，字子明，河北大名府人，官宦世家出身。但步入政界，却是自己凭本事考上的进士。那一科里人才济济，李沆、寇准、张咏都是他的同年。他的年岁要比寇准大些，却比李沆整整小了十年。这样的差

距，再加上他沉稳谨慎，不像寇准那样锋芒毕露，所以他的辉煌时光注定了要比前面那三人晚一些。

但晚成熟的稻子，结穗更饱满。世所公认，他是有宋一代屈指可数的名相。

可那是结论，身在其中的人没法预先知道自己的命运。这时好日子已经来了，毕士安死，寇准被逐，他已经是帝国中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首相，可是他却非常不快乐，是因为他的副手王钦若跟他说的那些悄悄话。

皇上要假借祥瑞封禅天下了，而且要他配合着弄虚作假……他答应还是不答应呢？国家的利益、君王的喜好，还有他个人的名节，哪个更重要，要怎样取舍？！

忧心忡忡，但还得坚持工作。就这样，那个时刻终于还是到来了，他无可避免地和皇帝单独相处。看着皇帝温和微笑的脸，他的心是不是也挣扎过呢？难道真的要违心奉承，百依百顺，才能算是帝国的忠臣？但是出乎意料，皇帝没跟他提任何“祥瑞”、“封禅”的事，居然是请他喝酒。酒席之间，两人谈得非常随便，非常融洽，直到临走，皇帝还令人取来一樽美酒，亲手递给了他，意味深长地说：“此酒味道极美，您带回家去，与妻儿老小一起享用吧。”

君王赐，不敢辞。王旦只能手捧美酒把家还。到家之后，他才发现，里面根本就不是酒，而是满满一樽珍珠。皇帝的话在耳边响起：“……与妻儿老小一起享用。”

是许诺，也是威胁，家族富贵一念之间，失宠坠落也不过就一念之间。

但李沆的声音却穿越时空，从三年多前回放到他的耳边。那首先是他本人的一句哀叹：“什么时候天下才能太平，让我们这些人悠闲自在些啊！”

当时与契丹、党项的战争连绵不断，弄得宋朝的宰相、枢密们焦头烂额。可李沆却微笑着说：“有点麻烦事也不错，太平安了就会懈怠，将来没有了战争，你会怀念这时的。因为朝廷就会出别的乱子。”

李沆，死了已经近三年的李沆，说过了这句话之后，就开始变本加厉地把各地受灾、盗匪、混乱等事情上报，让赵恒简直惶惶不可终日。记得他本人还曾经反对过，但李沆却就此说出了他的“圣相谶语”中最大的那句预言。

“圣相谶语”之一：“皇上正当盛年，应该让他了解治国的繁难。要不然，他不是被声色犬马所迷，就是要大盖宫殿，或者求神拜佛去了。我老了，这些怕是看不到了，可是你要小心，将来这些都会落到你的头上！”

果不其然，被李沆说中了。现在这些晶莹温润的珍珠在烛光下熠熠生辉，可是要用怎样的代价才能得到它？从心底里不想要，但是他敢吗？或者说，他的心灵能容忍他违背至高无上的皇帝的意愿吗？

可是他也清晰地记得，李沆也曾经面对过他现在的局面。那是“圣相谶语”之二的内容，细节先不说，圣相的反应是当着使者的面就把皇帝亲手写的诏书给烧了，并且让使者给皇帝带个话：“就说这事儿李沆不同意。”

于是这事就真的被圣相给否决了，事后皇帝没有一点脾气。

但他是王旦，同样是一起赶考毕业，人的差距就是这么的大。那一夜，不管他怎样的辗转反侧无法入睡，怎样的痛心疾首哀悼自己的名节，天亮后，他都会端正衣冠走向大宋朝的中枢要地，去配合皇帝的所有决定……不过他不知道的是，他并不是在那天晚上被皇帝请客的唯一一个人，宋朝东西两府的好多位长官都在与君同乐，却没一个像他这样愁眉苦脸的。

据北宋伟大的发明家、文学家、怕老婆的典范、害朋友的败类沈括先生在他的《梦溪笔谈》里记载，那天晚上陈尧叟正在枢密院里值班，突然被内侍带进皇宫深处，七扭八歪走好久，才停在了一处小殿前。进去一看，老熟人不少，像三司使丁谓、老翰林杜镐都在。不一会儿皇帝赵恒也来了，真正的君臣同乐，不分大礼，吃喝过程中，每人各得一袋子珍珠，临走前又得到一批“良金重宝”。

沈括有才无德，但基本《梦溪笔谈》里没什么瞎话，再联想一下陈、丁、杜马上就要在宋朝版的“天书奇谭”里扮演的角色，就更能证明这些事的真实。

看来无论谁想做点什么事都不容易，就连皇帝也一样，事实上他不过就是要做一场梦而已，却得对自己的同伙既客气又打赏，还得亲自陪着喝酒。下到这样的本钱，还得再等好些天，直到过年的大日子，才能稍微吐露一下自己欲说还休、乍惊乍喜的心声。

公元1008年二月十二日，宋大中祥符元年正月初三，宋真宗皇帝赵恒紧急取消年假，在崇政殿的西侧殿召见了东西两府的主要官员。

这是个历史性的时刻，皇帝陛下在办公的正式场合这样开始了讲话：“爱卿们，你们知道朕睡觉的地方是怎样布置的吗？”

搞什么？皇帝要自爆八卦？但是在场的每个人都非常认真虔诚地听着。

皇帝继续讲：“是这样布置的——朕寝宫的四壁上都挂着青色的幕布，晚上和早晨要是不点灯的话，那是什么都看不到。可是去年的十一月二十七日，快到半夜时分，朕刚刚就寝，突然间整个房室光明大作，一片雪亮。朕正惊讶，突然一位神仙出现。他的帽子上星光闪烁，衣服像火焰一样的红色。对朕说：‘你要在正殿建黄篆道场一个月，上天将赐你《大中祥符》三篇，事先不可泄露天机。’朕悚然而起，恭迎神仙，但神仙却忽然消失了。朕马上提笔记下了神仙的吩咐，从十二月初一时起，就吃素戒荤，虔诚持斋，在朝元殿建了道场，结九级彩坛，又用上好香木雕成车舆，以金珠珍宝装饰，等待神仙的赏赐。现在已经过去了一个月的期限，但仍然不敢撤去。”

下面他突然给了臣子们一个巨大的惊喜！

“就在今天早晨，就在刚才，皇城司派人奏报，说左承天门的门楼南角的鸱吻上挂着一块黄绢，不知是何物。朕惊疑不定，悄悄派人去察看，结果回奏说：‘这块黄绢长约两丈多，上面系着一个像画卷的东西，外面还缠着三周青绳，缄封的地方隐约能看到有字。’朕仔细思量，这就是那位神仙所说的天赐之书啊！”

东西没有亲眼看到，就已经下了断语。这充分证明了赵恒对神仙的

崇拜、向往和坚决的信任之情。于是下面的宰相枢密们以王旦为首，立即被感染了。他们这样的回答："陛下以至诚事天地，仁孝奉祖宗……（以下省略近八十个字。古人喜欢引用语录，买块豆腐都得与天地祖宗挂钩，太烦太乱！）臣等早就觉得皇上会感动上苍，得到好报。现在果然神仙先来预报，然后天书按时下凡，这都是上天在保佑大宋，赐福皇上啊！"

然后众大臣齐声欢呼，向皇帝跪拜。一阵忙乱之后，他们有了个新的共识："陛下，这是上天单独给您的。一会儿打开天书，请您独自启封，所有人都退开。"

赵恒摇头："此言差矣。上天如果是批评朕治理国家的过失，那自然也跑不了你们，咱们一起研究怎么改；要是单独警告朕一个人，那更要你们来监督指正。怎么能把上天的旨意藏起来让谁都不知道呢？"

至此讨论结束，皇帝陛下和各位大臣一起起身，步行走出大殿，直奔左承天门而去。

左承天门到了，香案已经摆好。皇帝亲自向那块黄绢拈香跪拜，然后命令两个太监周怀政、皇甫继明顺梯子爬上去，把黄绢以及里面包裹的东西都取下来。

礼仪从这时就已经启动，先由首相王旦接过了"天书"，跪倒奉给皇帝。赵恒也跪倒，向天书行"二拜礼"，然后那辆从神仙下凡起就雕好了的超级香车就有了用场。"天书"被放进车里，由皇帝和首相亲自步行引导，带到了朝元殿的黄篆道场。

在那里，由枢密院正使陈尧叟开启"天书"，宣读上天的旨意。庄严的时刻到了，蜀川才子陈尧叟无比荣耀、无比兴奋地解开了那块两丈多长的黄绢，只见里面果然有天书三幅，都是用黄色的字体写就。但是别忙，包天书的黄绢上还有上帝亲手写的收信人姓名地址。

"赵受命，兴于宋，付于恒。居其器，守于正。世七百，九九定。"

明明白白，准确无误，这就是写给承受天命的宋朝的皇帝赵恒的，要他守护神器，保证正义，而宋朝的江山会有七百年，稳定系数是最高的——九中之九，没有再大的了！

读完了这二十一个神圣大字之后，陈大枢密使才开始正式启封天书，当众朗读。结果发现上帝老人家的文字水平还真是造诣颇深，年代至少和上古时的"大禹"年代相仿，因为天书的格式文体是相当接近《尚书·洪范》以及老子《道德经》。

这三卷的内容层次分明，条理清晰。第一卷是夸奖了宋真宗皇帝能用孝道和仁政来管理国家，是个好皇帝！第二卷是告诫了一个年轻有为的赵恒，你不要骄傲，要清静简俭，千万别浪费。第三卷收尾，是再次重申了一下上天对宋朝的特殊关爱，你们一定会国运昌盛幸福永远的，只要听上帝的话，跟赵恒走，那么连七百年这个大数都是可以无限延长的！

当天的仪式在一片热烈、喜庆但又有序的状态中结束，"天书"被收藏进宋朝著名的金盒子里，也就是"金匮"，进入大内禁中，成为赵恒永久的珍藏。

人群散去。但是据记载，当天晚上赵恒和王旦都回到了黄篆道场现

场，名义上是再次向上天致敬，但哪个导演和主角在戏开拍第一场后，不得反省一下现在，计划一下明天呢？

毕竟这才只是刚刚开始。

开始之后是突然沉默，一连接近五十天声息全无。就像上帝偶然间心情快乐，给人间的宋朝皇帝写了封信，问候勉励了一下，然后就彼此两清，各不相干了。

但是常识告诉我们，惯性越大的东西，启动时就越费劲，可一旦它运转了起来，要它停下来就更难！五十天的启动时间，之后稍有心机的人就无不佩服宋朝的官员们办事就是高明。

公元1008年四月份，兖州城突然成了全国的焦点。

先是从兖州突然来了一大群老百姓，精确数字是一千二百八十七个人。为首的叫吕良，他们要求赵恒接见，并且提出了要求——鉴于最近国泰民安、外邦宾服，而且连上天都对您这样友好。我们请您到泰山举行“封禅”大礼，来答谢上苍。

赵恒不同意。

兖州人再请求，赵恒再不同意；再请求，仍然不同意；直到第三次，赵恒烦了，直接拿钱给他们路费，老实儿点回家给我种地去。

兖州人的第一次努力就这样失败了。但是紧接着兖州城的官员们就集体上书，请求皇帝到泰山封禅。到底是知识分子，他们见多识广，理论充分，“封禅”被上升到了国计民生甚至国际地位的高度。但是非常遗憾，赵恒竟然不再民主，他仍然不为所动。

兖州人的第二次努力再次失败了。

可是这一年真凑巧，正是科考年。全国各地的考生们云集京城，结果一位叫孔谓的兖州举人大出风头。他热烈倡议，号召同年们一起去皇宫请愿，恳请皇帝一定要到山东去，一定要封禅！

但是活见鬼，以往那么和蔼可亲的皇帝居然变得不通人性，第三次打击了兖州人的热情。他严正声明，封禅是古往今来少有的人间壮举盛事，不是谁都有资格去做的。我不妄想，你们更别做白日梦！

冷水浇头，消息迅速传遍了全国，把皇帝冷静、客观、务实、谦逊的作风告诉了每一个臣民百姓。宋朝人都知道了，他们的皇帝不喜欢封禅，而且绝不会去封禅，他只想成为一个办实事，讲效益的好皇帝，让他们安静地过好每一天……

一切的迹象都表明，这时的赵恒还生存在人间。直到公元1008年五月八日，宋大中祥符元年的四月初一这一天。

这一天在皇宫内院的功德阁上发现了第二份天书，内容和第一份一模一样。多明显，老天爷在说赵恒你不懂事，同样的要求要我说两遍，我在给你面子啊，为何还不去“封禅”？

于是天大地大，不如神仙大，赵恒像古代的圣人那样“敬天畏命”。上天说什么，他只有照做了。他终于下令，这一年的十月，将在泰山举行封禅大礼，来答谢上苍。为此，他任命了两位顶级大臣王钦若、赵安仁为封禅经度制置使，先到兖州，去负责封禅大礼的所有具体事宜。

其他的顶级大臣们也都要放下所有国家政事，去做“大礼五使”——宰

相王旦为大礼使，王钦若为礼仪使，冯拯为仪仗使，陈尧叟为卤簿使；赵安仁为桥道递顿使。

要注意，这样的规格，不仅在宋代绝无仅有，就算在五千年中国历史里也算是开了先河。哪怕是秦始皇、汉武帝时的封禅，也没有把国家军、政两府的首脑一网打尽，全体动员的道理。

但这也算不了什么，因为“封禅”本就是本糊涂账。怎样做，做什么，都没有一定之规的。简单解释一下，什么叫“封”，什么又叫“禅”。

封——解释一，就是用土来建祭坛，因为是用来祭天，所以要和天离得近些。所以要选在泰山之巅；解释二，是用金银绳或者特殊的泥，把呈给上天的装有祭文、印玺的匣子加封，等于寄信时的胶水。

禅——解释一，“禅”其实是“墠”，指开辟土地。在祭祀上，就是单指划出一块土地来祭祀地神；解释二，与古礼“禅让”有关，有代代相传，永无断续的吉祥色彩。

这两样加在一起，就是说要“祭天”加“祭地”。连伟大的《史记》里都有“封禅书”这一章。但是后来，由于人类总是活在地面上，所以对“地”就不屑一顾了，说到了祭，就只祭天。“封禅”就变成了到泰山之巅去堆土，向老天爷近距离问候。

不过这时问题又出现了，到时怎样向老天爷打招呼啊，你总不能让赵恒爬上山巅，然后像后世里精力无处发泄的无聊男子那样，冲着无际太空，来一声“啊！”的长啸吧。

马上翻书，崇文院（三馆、秘阁）、龙图阁、玉宸殿、太清楼等通通开放，各位翰林晁迥、李宗谔、杨亿、杜镐、陈彭年等全体出马，立即去查！要把前朝所有年代、所有场次的“封禅”大典的仪制都查出来！

穿什么衣服，怎样行礼，祭坛的直径是多少，土要堆多高，先做哪件后做哪件，都要查个一清二楚，点滴不漏。

可是，刚开始就卡壳了。就算把所有史书都翻烂了，也找不到最著名两次封禅——秦皇、汉武两位大佬的封禅细节……秦皇大哥一统六合，混成天下之后，准时上泰山向上天汇报工作。可没承想刚上到半山腰，突然间电闪雷鸣，倾盆大雨。嬴政立即大惊失色，他在一棵大松树下躲完了雨，就下山回家了。

也就是说，他根本就没封成禅。整个行动就是封了那棵大松树，从此叫“五大夫松”。

换成汉武，话说击败匈奴，汉威远播。“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着实地风光威猛，于是他就把秦始皇做过的每一件事，都重新玩了一遍，其中就包括了封禅。但他照样很烦。

因为他也不懂，这个“禅”到底要怎样“封”啊……但彪悍的人生无所不能，他自己制定了封禅的礼仪，就按照祭东皇太乙的规格办！可是最后到底耍了什么花招谁也不知道。

他是一个人带着汉人史上军功最盛、锋芒最锐的将军霍去病的儿子上山顶的，怎么祭的天地只有他们两人才知道，而霍将军的儿子下山后不久就暴病而亡，秘密从此被断绝，成了彻底不可考据的死证。

然后千百年后，换成宋朝的一大堆翰林们挠头，但是别怕，希望还是有的。一来宋朝这时的藏书就是多，单是处于皇宫最南端、会庆殿的

西边的龙图阁（多有名，也有派，以后历代的龙图阁大学士比资政殿之类的学士们有款多了）里就有六阁，其中儒家典籍三千七百六十二卷；史书阁各代史书八百二十一卷；子书阁诸子百家共一万零三百二十六卷；文集阁近人文集八千零三十一卷；天文阁天文、地理类共二千五百六十四卷；图画阁藏画一千四百二十一轴、卷、册……这还只是下层，上层的名目更惊人，那是赵恒他老爸赵光义的“御集”、“御书”，不过别误会，不是指赵光义的收藏，而是赵二本人的遗作。

试想再加上崇文院、文清楼等同类会所，那是怎样的图书资源？

二来嘛，要是翰林加书院这样的配置都搞不定的事，天下谁还能清楚呢？自然是我说什么样就是什么样了……

如此这般，时间过得飞快，各位翰林终于把封禅的理论意向上升到了具体的物质要求。怎么搞终于有谱了。

第一，把需要的东西罗列一下。

这主要是取于“封禅之齐桓公”记载。那里面说（管仲说的），得要有“鄗上之黍，北里之禾”“江淮之间，一茅三脊”“东海致比目之鱼，西海致比翼之鸟”并且还要有凤凰、麒麟以及其他十五种珍禽异兽的出现，才能去封禅。

据说，管仲说完之后，齐桓公就重新变成小白了，像个地道的小白痴那样傻了好一会儿，然后大叫一声：“易牙何在，给寡人上菜，让封禅见鬼去！”

这时这些东西由翰林们发掘出来，上交赵恒，不知道宋朝的官家是怎样的一副嘴脸。没有记载，不过事情估计也不妙，上面的那些非人类遗产最后只被允许留下“江淮之间，一茅三脊”，其他的一概忽略。

一来是难办，难找；二来是时间根本来不及。这时都快六月了，十月就要到泰山顶上去办事，哪有时间全国海选挑山珍海味的？

可就这一项，就已经够人抓狂的。“三脊茅”到底长什么样，哪儿出产，古书上只写了个“南方”。于是大宋朝南方总动员，终于在岳州的董皓老先生站了出来。在他的指点并带领下，“一脊三茅”终于找到了，而且数量相当的不少。

第二，祭天需要玉器，具体地说，就是玉牒加玉册。

这个按说不难，中国是玉的国度，要别的钻石，蓝、红宝石，猫眼之类的东西我们一样没有，对不起，就是不出产。但是珍珠和玉石要多少有多少。可仍然卡在了时间这一项上。

雕琢玉器需要极长的时间，就算是皇家需要，也没有三五个月就能搞定的可能。在这个硬性指标面前，连神通广大的五位封禅管理员也束手无策了。但是真正的奇迹出现了，一位叫赵荣的皇家玉工突然向皇帝报告。说老早年了，您的老爸，也就是太宗皇帝，曾经下令雕琢过这些玩意儿。当时整整用了一年多的时间才做好，但一直没用，都存在某某库房里呢！

赵恒一听大喜，马上派人去查，结果千真万确，用料上乘，精雕细琢的祭天版玉牒、玉册都静静地躺在库房的深处，像是在几十年前就一直在等待着现在这一天。

赵恒手捧玉器，感慨万千：“先帝真有先见之明啊！”不过这时赵光义

手底下的重臣们都已经病老将死了，年岁最小的寇准也被他远远地发配出去，不然，他就会被提醒，这些东西到底是怎样的来历。

毕生追求荣誉的赵光义陛下在公元984年，宋雍熙元年时也曾经想过封禅，都已经下诏当年的十一月将有事于泰山，什么都准备好了，可是皇宫里却突然间起了大火。

那场火，烧掉了当年那位太子的名位宝座，也烧光了赵光义封禅的心情欲望。“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一家尚不能齐，何谈治国？更怎样、何颜去泰山之巅持礼器面见上帝？

所以当年这些玉牒册只能静静地收归库房，让往事淡忘吧，那些曾经疯狂追逐功业的年华和那个终身困于箭伤，却仍然苦苦支撑的人……

万事俱备，只差排练。为了让这次封禅成为历代封禅中的经典，确保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赵恒决定无所不用其极。最出格的是，他成了彩排演练中的演员。

皇宫搭戏台，封禅成国事。赵恒粉墨登场，开始提前进入角色。而皇宫之外，更是捷报频传，无数的祥瑞像马蜂一样扑面而来，挡都挡不住。

一会儿某处大丰收，一会儿某地“狱空”（人民都不犯罪了，多好），一会儿某处仙鹤云集，翩翩起舞。这还是小事，泰山周边才真的是祥瑞大爆炸，震得整个东亚地区都头晕目眩，呕吐不止——先是泰山突然涌出了一股清泉，旁边的锡山上出现了苍龙。然后是泰山上的猛虎开始大搬家，全都抛弃祖业，向徂徕山转移。更神奇的是，开封城里的皇帝忽然间突发奇想：“对了，泰山上有个王母池，也应该祭祀一下吧。”

结果命令刚刚发出，泰山上就有消息回报进了皇宫：“陛下，真是太神奇了，王母池的池水近来突然变成了紫色！”查一下日期，变色的那一天，正是赵恒刚刚起心动念，想要祭祀王母的时间……而泰山为了回报宋朝官家的深情厚谊，也给了他一个具体回报。

一大堆五色金丹送到了赵恒的面前，只可惜史书上没有记载，不知赵恒吃了没有，是当天的正餐，还是饭后的甜点。

这些小垫场之后，真正的大戏才出炉。那是在公元1008年七月十日的早晨。话说王钦若正在泰山上监工，著名风景区醴泉亭的北面草地上，一块黄绸子从天而降，第三份天书降临了！！

古语云：“事不过三。”真不知是指的好事，还是坏事。反正最近外星人的邮局很忙碌，赵恒接二连三地接到了上帝的密信。

“信”被加紧加急，百般恭敬地送进了京城。皇帝加首相再次率领文武百官把它迎进了皇宫，和前两份一体收藏。这些都做完了之后，终于大功告成，圣驾可以起程去山东了。

但是禅，不是那么容易封的；京，也不是那么容易出的。为了各方各面的安全，赵恒临走前下了一连串的命令。

京城留给了前宰相向敏中，由他来全权负责。这是个利好消息，证明宋朝在姓程的或者姓朱的“圣人”出土前，男女关系还不会彻底弄毁一个人。向敏中的第二个春天就快到了。

接着马上派人去辽国，去通知他的好兄弟以及萧大婶，他这是去山

东地界“祭天”，可不是第三次御驾亲征啊，友邦不必惊诧。同时再派大太监刘文质去齐州（今山东济南）当都监兼都巡检，由他来防备北方的突然袭击。万事都要留一手才有安全感。

又派另一位大太监周文质去西北，允许他在紧急的情况下，有权调动凤翔、邠州一带的驻军，来对付传说中非常乖的党项小孩儿李德明。

这些都摆平之后，赵恒才能从京城里换衣服出门。不过在临走前，他还是叫过来了一个人，压低了声音悄悄地问：“爱卿，你老实说，这次出行，国库的钱够花吗？”

被询问的是大宋三相之一的“计相”，三司使丁谓。此人面色轻松，语气从容，说出了被后世认为最不着调的那四个字——“大计有余。”

您放心，只管敞开了花，不仅够，还能剩点呢！不过，到最后，可真是只剩了一点啊……当时赵恒心花怒放，有钱就是不一样。于是大队人马出城去，经澶州、郓州（今山东东平）、濮州（今山东鄄城北），直奔泰山脚下的乾封县（今山东泰安东南）。

一路上车行犹如陆上舟，扈从如云骑如龙，大家踩着新铺的道路，住着新修的行宫，身边还有七百五十人的随行乐队时刻演奏，走得那叫一个爽！

一共走了十七天，远远地，泰山终于近了，天上的神仙们，我们来了，很快就会见面。

见面从爬山开始，结果怎么爬，谁来爬，就都有了严格的规定。公元1008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具体的爬山人员产生，连同皇帝加在一起是二十四人。其中有两位王爷——宁王赵元偓、舒王赵元偁。即宁且舒，口彩甚好。外加“大礼五使”等顶级官员，以及一些有头脸的太监。

不过在泰山脚下直到玉皇顶的一路之上，守卫的士兵达到了“两步一人”的程度。

赵恒先是坐着特制的“金辂”到了山门，然后换成“步辇”，继续往上爬，快到山顶时，他下辇步行。毕竟在古礼中，上天才是世界的真正主宰，任何皇帝都不过是“总理山河”而已。

山顶好风光，祭坛已经堆好了，圆形，周长五丈，高九尺，暗合“九王之尊”，青色，意为“东天青帝”，为上古第一真神。宋真宗皇帝赵恒身穿衮服头戴冕冠，率先奠献，由他的第一臣子、首相王旦在旁跪读玉册、玉牒文字。

其辞曰：“天赐皇帝太一神策，周而复始，永绥兆人。”

但这是简化的，原文三篇共分“玉牒文”“玉策文”“玉册文”，合计共有六百四十余个字，都记录下来的话估计等于上了一篇古文课，而且会让我们更加佩服赵恒。冬天的泰山极顶是非常冷的，就算他的“衮服冕冠”再特制加厚，恐怕也不是那么的舒服。

之后宁王赵元偓亚献、舒王赵元偁终献，三献成礼，最后把玉册、玉牒放进金匣、玉匣中，再用金屑、乳香和成的泥把金、玉双匣封固，放入事先修造好的石函中。至此“封禅”之礼大成，山上山下齐呼万岁，宋天子独立山巅，前有古人，后无来者，顾盼自雄！

然后大加恩赏，改乾封县为奉符县，封泰山神为“天齐仁圣帝”，封泰山女神为“天仙玉女碧霞元君”，在泰山顶唐摩崖东侧刻《谢天书述二圣

功德铭》。诏王旦撰《封祀坛颂》，王钦若撰《社首坛颂》，陈尧叟撰《朝觐坛颂》，各立碑山下。

至此东封泰山终于全部圆满结束。

但是请注意，结束的仅仅是“东封泰山”之礼。前面说过，“封禅”的经典解释是既封“天”，还得封“地”，要做就要做到最好，赵恒当天就下了泰山，第二天就赶到了邻近的社首山，到那里去行“禅地祇”之礼。

据说这次祭地的形式和过程，跟前一天的祭天差不多。结束之后，按说和中国古代传统中的“对偶”制就差不多了（好比对联和诗文，一切对称和谐），可赵恒不这么想——我们真正的传统是天、地、人三才合一，现在已经到了山东了，你们说，下一步应该去做什么了？

人人面露惧色，低声回答——祭孔……

对头！孔子已经近在眼前，我们难道能放过他吗？而且曲阜就在兖州的边儿上，就算看在兖州的面子上，也得走这一趟。于是在当年的十二月一日，一行人浩浩荡荡在山东地界里拐了个小弯，来到了孔夫子的老家，给老人家加官晋爵。

封孔子为“玄圣文宣王”，封颜回为国公，费侯闵损等九人为郡公，成伯曾参等六十二人为侯。注意，这样一连串地封下来，赵恒本人是非常不爽的，因为他觉得自己跌份了。

孔子的文宣王称号早就有了，再封根本就体现不出来宋朝官家曾经到此一游。赵恒的本意是要封孔圣人为“帝”。但是宋朝有太多懂行的高人了，他们说孔子一生都自认是周朝的臣民，周朝最高的是王，如文王、武王，甚至连孔子的终身偶像姬旦也不过是周公，孔子为帝，简直就是大逆不道，是造反。

于是赵恒只能在文宣王的前面加上了玄圣二字，证明自己比前代的所有皇帝都高。可是后来这个“玄”字大有讲究，才又改成了“至圣文宣王”……大家清楚了吧，所谓的大成至圣先师文宣王的完整头衔，其中的重要部分就是由赵恒发明且补充的。

这之后终于天人合一，再无遗憾了，赵恒命令起驾回宫。又用了十多天才回到了开封，整个行程用了四十七天。这时又一个春节就快到了，新年将近，万象更新，历史的进程会变成什么样呢？从此皇天后土保佑，孔圣人赐福，宋朝会越来越好？

还是鬼神下界，群魔乱舞，让这个世界加倍地鸡飞狗跳？

第二十三章
圣祖临

时间进入了公元1009年，宋大中祥符二年，老天爷真的开始照顾宋朝了。在赵恒的国家里风调雨顺，五谷丰登，黄河没有改道，四川也没有造反的。一切都好，要想再找这样的日子，只有回到三百多年前唐朝的贞观之治，或者唐明皇李隆基的早期。

相反，党项人和契丹人却都掉进了深渊。

先说李德明，这孩子现在正过一边是海水一边是火焰的日子。先说火焰，可真是温暖，他在辽国姥姥那儿得到了册封，还是西夏王。与宋朝也经过讨价还价，双方达成了五点和平协议：

一，封李德明为定难军节度使、西平王；二，每年赐茶两万斤、钱两万贯、银万两、绢万匹；三，给予内地节度使俸禄；四，党项使臣可以带着货物一边出使一边做买卖；五，开放青盐之禁。

而李德明的回报就是纳表称臣，在宋朝一方，他又姓赵了，叫赵德明。这样他就把党项人的东北方、东南方都稳定住了，不过真可惜，他也有他的西北方，那就是他的海水了——吐蕃人和回鹘人。

吐蕃人已经是解不开的死仇，而且实在太强。他刚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把潘罗支暗算了，结果潘罗支的弟弟厮铎督转眼间就把党项人赶走，把凉州城又夺了回去。从此之后，李德明用尽毕生之力，以二十八年的超长光阴，再加上他那个仿佛神魔转世的儿子的帮助，才把凉州城搞定。可那太遥远了，这时他想都不敢想，只能在梦中对着凉州城流口水。

但他同时对回鹘人也下手了，就在赵恒登泰山小天下的时候，他两次派兵去攻打回鹘人的甘州，结果被人家一顿胖打，灰溜溜地回家。从此之后，也要近二十四年，还是由他那个儿子替他出马，才把回鹘人的家乡夺下。

这期间他对宋朝和辽国乖得不能再乖，整整近三十年啊，每时每刻党项人都生活在纷飞的战火之中，两处强邻，两面作战，让他们时刻都有灭顶之灾。可惜的是澶渊之盟后，辽国和宋朝都彼此圈养了对方，呵呵，成了互相的宠物，不然早就生吞了党项，养得肥了，再去修理对方！

这时一个问题出现——如果说赵恒是个贵族公子，他天生不爱战争的话，为什么辽国方面，像战争女王萧太后等人中之虎狼也放过了小德明了呢？

真的是因为当年李继迁娶了辽国的公主，一家人下不去手？开玩笑，真正的原因是李德明的运气太好了，或者说党项人真有兴盛的命运，萧太后就在这段时间里刚巧死去。

她就死在公元1009年，而且死之前大开杀戒，让辽国人人自危，等她死了之后，都各自庆幸自己还活着，半点打仗的心都没有了。

事情从澶渊之盟订立之后说起，萧太后带人回国，迎面就看到了自

己春风满面的亲大姐——辽国皇太妃萧胡辇。这时要提一下萧氏姐妹们那位非凡的老爸，前宰相萧思温。他为了保险，把自己三个女儿分别绑在了辽国三位顶级皇亲的身上。

长女嫁给了太平王，也就是辽穆宗的弟弟，等燕燕的老公辽景宗登基之后，被封为皇太叔，于是她也就成了皇太妃。

次女嫁给了辽景宗的弟弟赵王，当时赵王在继承人排名上相当地靠前。

三女，就是现在的萧太后燕燕女士了。萧宰相的愿望顺利实现，三重保险终于生效，他成了无可争议的后族第一人。可他想不到的是，他的女儿们的命运也就此断送……

首先是都没丈夫了，太平王死得最早，长女先守了寡；二女儿的赵王倒是很健康，可惜火力太旺了，争皇位至死不休，基本上就是造反、被抓、放了，再造反、再被抓、再放了的N次循环，没完没了地折腾。可是辽景宗好脾气，比当年的耶律阿保机都能忍，就是不杀他。结果这人就得寸进尺了，在辽景宗病重的时候，他像是习惯性似的又反了一次。

不过情况变了，萧燕燕走上了前台，二话没说抓了砍头了事，一瞬间就让二姐进入了寡妇阵容。

而她二姐真不愧是和她同一个妈生的，相同的血液里一样的强硬泼辣。她没本事起兵为丈夫报仇，可在一次家宴上给三妹下了毒……燕燕没死，死的是她。她三妹亲自下令处死了自己的二姐。

斩草除根，只剩下了大姐。两人都没有丈夫，从此相依为命，要说明的是萧胡辇基本上是与萧燕燕同等级的人物，她的军事政治能力并不比妹妹低多少。翻阅辽史，辽太妃领兵出征，扫平北方蛮族的记载随处可见。就连死在澶州城下的萧挞凛，都是她的嫡系部下。而三妹对她也另眼相看，萧胡辇在辽国的北方边界驻守，拥有自己的军队部属，俨然女王一般，接受北方各族的朝拜。

可她却一点都不快乐，自古以来，疯狂工作的女性，几乎都有一个残缺的家庭。萧胡辇比不了她的妹妹，她没有韩德让，没有爱情，所以总是那么的阴郁。可这时竟然满面春风地来迎接妹妹，萧燕燕是多么的高兴！

可惜，她做梦都想不到，辽国的危机就这样出现了，最强的斡鲁朵和次强的斡鲁朵很快就展开了对决。

姐姐悄悄地告诉妹妹，她恋爱了。这时萧燕燕都年过五十了，胡辇姐姐贵庚几何呢？但燕燕才不管这些，她热烈地祝贺姐姐得到了幸福的第二春。然后悄悄话在继续，请问那个“他”是谁啊？

萧姐姐甜蜜且羞怯地说出了四个字：“挞览阿钵……”妹妹就皱眉，怎么没听过这个人，他是干什么的？

“一个马夫。”

妹妹的脸瞬间就沉了下来，沉默不语，气压在降低，最后只是意兴阑珊地问：“想玩多久？”

却不料姐姐的回答竟然是：“我要嫁给他！”

石破天惊，萧燕燕跳了起来。这不是疯了吗？和一个年轻英俊，体

壮力强的马夫谈个恋爱或许是别有情调的，可要嫁给一个低下的奴隶，这简直就是滑天下之大稽，败坏了大辽国的体统，更羞辱了萧家的门楣，尤其是把她震烁古今的萧太后扔到了一个无比羞耻的地步——竟然成了一个马夫的妹妹！

这绝对不能忍受，哪怕是名义上的也休想！

萧燕燕的精神状态瞬间回到了当年二姐下毒时的家宴上，她不由分说就把那个销魂的马夫抓来，一顿痛打，然后远远地发配边疆，让他和萧胡辇永远别想见面。做完了这一切，她才转向目瞪口呆、变得冰冷僵硬的姐姐，她郑重许诺，一定会给姐姐找一个文武双全、英俊年少，而且门第相当的男朋友，完全可以保证会是一个年轻版本的韩德让。

怎么样，这样总会满意了吧？

萧胡辇选择默默离开，她搞不清这是她的妹妹，还是她的老妈，但她和萧燕燕以及那位早就死了的二姐一样，说一不二，心里喜欢的东西一旦认定了，就永无更改！

她真的爱那个年轻的马夫……一年之后，萧燕燕只好把挞览阿钵还给了她，让他们到北方自己的地盘上去逍遥快乐。

灾难于是降临。

挞览阿钵的心性绝不只是一个马夫而已，此人野心勃勃而且善于记仇。被毒打了一顿，并且被拆散了一年，富贵美梦险些被彻底打破，这让他从心底里恨透了萧燕燕。对于再次回到了萧胡辇身边，他感到的不是庆幸，而是郑重地告诉自己，机会来了。

他要当第二个韩德让，要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帝国男人！

这样就必须把萧胡辇推上帝国第一女人的位置才行。于是他不断地挑唆，不断地哀求，不断地刺激，终于使萧胡辇决定起兵造反，可自始至终，她本人都没有争位的欲望，完全是一个陷入爱河的女人不由自主地去听从情郎的支配。

刀兵四起，辽国内部一番死拼，萧太后的兵力就算再雄厚，威望就算再高大，可她刚刚打完了澶渊之战啊，二十多万人马带出去，仅仅回来一多半，这是怎样的损失！并且这么多年以来，她都以强权者身份来统治辽国，对她怨恨的人不在少数。

更何况萧胡辇久经战事，部下也都是百战精兵。这场内部死斗的规模和残酷的程度，估计会比当年述律平和孙子耶律阮真的冲突起来要小些，但对契丹人的伤害要远远大于刚刚结束的伐宋之战。

最后还是萧燕燕赢了，可是民族内斗，手足相残，让萧燕燕既痛且恨。没有别的，大姐和那个该死一万次的马夫统统杀了，所有敢造反的只有死路一条！

当年操劳一世，精疲力竭的萧燕燕再一次胜利了，可她也垮了，身心俱疲，油尽灯枯，一生都走在命运之巅是什么感受？双手沾满鲜血，甚至是她亲人的鲜血，真的能像荷尔蒙一样去刺激神经，变得加倍的凶残暴戾，去更加兴致勃勃地享受杀戮吗？

无从得知，不过萧燕燕很快就死了。扔下了她的情人、儿子，还有一个虽然内部伤残，却已经收拾干净的帝国。辽国曾经在她的手里复兴，当她死去时，她又给它打下了长期兴盛的根基。后世人提起萧太

后，偏激的会说她不守妇道，而且嗜血凶悍，是一个穿着裙子的男人，侵略成性的动物；喜欢她的人（主要是女性），羡慕她敢于追逐自己的个人幸福，而且真的完美地达到了一个女人只能做梦才能享受的快乐。

文武双全、人中龙凤的情人，听话孝顺、聪明懂事的儿子，还有那么巨大的个人资产（整个辽国啊），试想自有人类以来，这不就是无法超越的幸福巅峰了吗？

在这一点上，汉人的各位女强人们，比如汉吕雉太后、唐武曌皇帝等哪个比得了她呢？但这仍然归纳得不全面，萧女士不仅是在幸福指数上让上面这些女人无法比拟，在政治成就上也让她们望尘莫及。

至少有一个起评名最高的单项上她独领风骚，无可比拟——战争女神。萧太后每战必亲临前线，从宋雍熙北伐时挽救国家，到澶渊之盟给自己的民族争取到最大限度的利益，她都走在了士兵们的中间。

那时，她是一位显赫的太后，还是契丹族士兵们的祖母？为这样的女士战斗，是件光荣无憾的事。

她走了，这个世界一下子暗淡了好多。

但无论如何这都是宋朝的机会，该发兵时就发兵，趁着辽国死人快砍过去啊，管它什么盟约不盟约，连党项人的骆驼都知道，国与国之间没有永恒的仇恨，更没有永恒的友谊，只有永恒的利益。何况这个盟约早晚都会被宋朝打破的，为何不抓住现在这个好机会？

可赵恒不，他非常感激老天爷把他的契丹大婶干掉，看来祭天还是有用的，那么就变本加厉地再祭一些吧！他下令开始修筑“玉清昭应宫”。本意就在名字上，是感激上天降下天书，天既有昭，宋必有应，所以要盖这座空前华丽奢侈的大房子。请看它到底奢华到了何种地步：

宫址定在了皇城西北天波门外旧内殿直院处。预计此宫东西长三百一十步，南北长四百三十步，计有两千六百一十区，比他老爸赵光义时期营造的“上清宫”要整整大出一倍有余，而且用料之讲究，简直让人难以置信。是全国总动员。

史书记载：“其所用之木，则有秦、陇、岐、同之松；岚州、汾阴之柏；谭、衡、道、永、鼎吉之杉、松、桐、楮；温、台、衢、婺之豫章；明、越之松杉。其石，则有淄、郑之青石；卫州之碧石；莱州之白石；绛州之斑石；吴越之奇石；洛水之玉石。其采色，则有圣库之银珠；桂州之丹砂；河南之赭土；衢州之朱土；梓州之石青、石绿，磁、相之黛；秦、阶之雌黄；广州之藤黄；孟泽之槐花；虢州之铅丹；信州之黄土；河南之胡粉；卫州之白垩；郓州之螺粉；兖泽之墨；宣歙之漆；贾谷之望石；莱芜兴国之铁……”

就连建宫殿时的用土都有讲究，原址处的土太低劣，赵恒下令要从京城的北面取土铺垫。根据需要，要达到土层厚三尺至十六尺不等，这就由此产生了一个建筑史上的谜。

当时的土，是以人力、畜力在陆地上运过来的，还是按某些历史记载，是临时挖了一条运河，从开封的城北到西北，在水上行船运的土？现在没有遗迹了，因为相传，宫殿盖好之后，这条河就被再次填平。但无论如何，光是运土这一项，就已经是个让人瞠目结舌的浩大工程！

而每天在工地上干活儿的工匠，就有近三四万人，至于工期，最初

定为十四年……

十四年，这个数字几乎接近了他伯父赵匡胤当皇帝的总年限，谁敢保证他能活到那个时候呢？所以要加快，而这就得找到能人。

最后国家财政部门第一把手亲自出马操刀，接下了这块烫手的山芋。丁谓丁大人终于走上前台，开始了他的辉煌仕途。

丁谓，字谓之，后改为公言。苏州长州（今属江苏）人，生于公元962年，现在四十七岁。正牌的科举进士。回顾一下他的履历，此人起步之高，使人头晕。他高考中举之后，第一个官职就是大理评事、饶州通判，已经是一省之副省长。只过了一年，就调回了中央，以直史馆、太子中允的身份到福建路去采访。回来之后，把当地的茶盐等重要问题来了一篇利害判断，就当上了转运使。

这已经是唐朝的节度使的身份了！并且还兼职三司户部判官，真的是京都里有房，地方上有粮，肥得没有天理。再以后他接的活儿就比较凶险，朝廷要他去川峡路那边去公干，命令一下，朝野同志们就开始给他采买花圈。

很简单，丁谓快挂了，那时候正是四川闹兵变，王均称大王，宋朝打得非常艰苦。但是丁谓的能力也真正地显示了出来。富贵险中求，他一下子更加出人头地。

王均叛变时，宋朝先是征调了当地施、黔、高、溪等州的蛮族子弟去当兵，可没承想王均是个地头蛇，早就把当地的蛮族给同化了，这些少数民族的子弟兵临阵叛变，杀得宋朝大兵措手不及。怎么办，贼越杀越多，可当时西北的李继迁闹得更欢，再调兵根本就办不到。

丁谓有办法，他来了之后亲自深入蛮地，去见各蛮族的酋长。这是怎样的危险，但他以自己的口才和个人魅力（历史证明，这一点天下无敌，是丁谓的必杀技），初来乍到就把蛮族们全部搞定。酋长们不仅收回了各族的子弟，还反过帮着宋朝去搞定王均。

人强就是没天理……他临走前，还定下了一条规矩。从此以后，允许蛮族用自己多余的粮食，来换汉地的食盐，这简直就是蛮族世代的梦想，他们真心地拥护宋朝，为丁谓立下了石柱，上面刻着丁大人的功德。

活儿干得漂亮，引人注目之外，他被当时一个还处于低谷的传奇人物盯上了——寇准。寇准爱惜这样有胆量，有见识，有才能的好汉子。于是在他重回京城，当了三司的计相后，就把丁谓提升到了自己的身边。从此丁谓有了真正发达的机会。

而寇准的末日也就此埋下。

丁谓开工，首先讲一个“快”字。这不仅是在争分夺秒，要现任的皇帝能亲眼看到这座宫殿的落成，更直接关系到丁大人本身的仕途攀升速度。

早干完早收钱，这就是他的政治资本。于是他命令加班加点，不分昼夜地赶工，在整整六年之间开封城的西北城边都灯火通明，人声鼎沸，直到辉煌壮丽，“自开辟以来未有之”的超级宫殿终于落成！

至于它具体华丽到了什么程度，等六年之后，我再详细地介绍一

下。

回到当时，这边京城里“玉清昭应宫”在修着，全国各地的路、州、县也在修建着大小不一，但必须建的“天庆观”，来供奉“三清玉皇”，以答谢上苍降下的天书。经统计，数量达到了一千多座。

这些还仅仅是开头。“玉清昭应宫”、“天庆观”之外，各种名目的宫殿道场雨后春笋一样的不断冒升出来。宋朝在战争、内乱、黄河改道等天灾人祸里省下来的钱，都扔到了这些规模吓人的面子工程上去……

但是事情就是这么的邪，你说拜神没有用，但是怎么来解释赵恒自从“天书降”之后就接二连三地发生喜事呢？

前面已经说了他的契丹大婶萧太后被天书“克”死了，紧接着就在1009年的这一年里，他更大的喜事，可以说是他和宋帝国的最大喜事也终于降临——他有儿子了。

五月三十日这一天，他的第六个儿子赵受益诞生。这一年赵恒已经四十二岁了，千真万确的中年得子。现在简单说一下他的家庭成员：过往的妻子、现任的老婆以及那五个夭折的儿子。

他最初时的元配是宋初大将潘美的女儿。可惜这女孩儿命薄，只活了二十二岁就死了，赵恒登基之后追封为“章怀皇后”，她没有子女留下来。接下来是郭皇后，她生了赵恒的次子，叫赵玄祐。一来是皇后所生，二来其他的兄弟早死，玄祐的太子地位已经在确认之中。不过在他九岁那年，就是公元1003年五月份，宋、辽望都之战王继忠被俘前后，一场大病，也死掉了。不久之后，郭皇后伤心过度，也跟着儿子走了，享年三十有二。赵恒悲痛不已，破例为她服丧十二天（一天为一月，也就是说，他为妻子守丧整一年）。

外面吃败仗，宫里死太子，赵恒满心的颓丧，但更郁闷的还在后面。十五天之后，他的又一个儿子诞生了，不过就像逗他玩一样，才两个月也死了……从此之后，赵恒虽有后宫佳丽三千，但是再没有儿子降生，眼瞅着宋帝国蒸蒸日上，但这产业就是划不到他的名下。

直到赵受益诞生。

官方说法，赵受益的妈妈姓刘，叫刘娥，当时的身份是“修仪”。按说这身份可实在太低，她上面还有修容、充媛、婉容、婉仪、顺容、贵仪等，而这还没到“妃”的级别。但是她的岁数却相当不小了，和赵恒很般配，现年四十虚岁。

人老珠黄，天近黄昏，却突然间生出了帝国的继承人，可真是不容易！但参考一下她的生平，就会知道这不算什么，她的命运就是一个让人惊叹，且不可复制的奇迹。客观地说，翻阅整个中国历史，从没有任何一个女人的起点像她这样低，而达到的高度却又是那样的极限。

再次对比一下吕雉和武则天。吕雉是大户人家的女儿，父亲过生日当地的官僚全来祝寿；武曌更不用说，她父亲武士彟是唐朝的开国元勋，生母杨氏是陇右大士族、隋朝宰相、遂宁公杨达的女儿，这是多么显赫的门第，放在任何一个朝代都是天之骄女。

可我们的刘娥却只是四川成都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女，生活所迫，在十几岁就嫁给了当地一个叫龚美的银匠做妻子。每天龚美走街串巷打造银器，刘娥就摇着拨浪鼓招徕顾客，完全是生活在饥饿线上的小市民，

像蝼蚁一样朝不保夕。

她命运的转机正是因为穷困。龚美的生意不好做，决定到北方去碰碰运气。他本想扔下刘娥不管的，可刘娥却微微一笑：“我和你同去，还不知谁帮着谁。”于是这一路之上，刘娥摇鼓卖唱，勉强度日，和丈夫千山万水走进了宋朝的国都开封城。

却不料天子脚下万物皆备，一个在边远山区都混不下去的手艺人，凭什么在这里立足生根？穷极无聊，龚美做了一个让人没法评说的决定——卖掉刘娥。

鄙视他无耻、薄幸，一个男人居然能想到卖老婆度日，还是赞同他该放手时就放手，没法养活女人就让她再走一家去享福？人生有太多没法说的东西了，可这竟然暗合了一位贵人的心愿。

命运之轮开始旋转，就像《易经》所说的“否极泰来”，刘娥开始了她的传奇人生。

当时的襄亲王赵恒和所有北方的少年一样，梦想着南国佳丽，他尤其认为四川的女孩儿最理想。因为她们“多材慧”，既善解人意，又能当家理财。

龚美真的把刘娥卖了，买家是一位姓张的襄王府的给事。此人眼光独到，立即上交给赵恒。天知道是什么样的缘分，刘娥和这位亲王出身截然不同，受教育的程度天差地远，可两人居然一见钟情，立即无可救药，坠入了爱河。

但转眼间冬天来临，刘娥招人嫉恨了，不是赵恒的妻妾们，第一个跳出来的是赵恒的奶娘。这位老太太要做就做到绝，把这事儿捅到了赵恒老爸赵光义那里去，说赵恒不务正业，而且连身体都被这个四川妹给搞坏了……

赵老爸大怒，勒令赵恒立即把刘娥赶出王府，永远不许往来。结果刘娥只能黯然出府，悄悄地躲进了那位张给事的家里。而张给事为了避嫌，从那天起就吃住都在襄王府里，再不回家。从此刘娥因祸得福，无论在与赵恒的爱恋关系上，还是在个人的学识修养上，都得到了长足的进步。

说恋爱，得不到的才是好的，有距离才有美感。赵恒每天要偷偷摸摸的才能溜到刘娥的身边，而且还要时刻提防，晚来早走，那是怎样的急迫和私密感的愉悦？

说学识，张给事就是后来大名鼎鼎的张旻，纵横沙场，与辽军血战，也是位文武双全的好男儿。他家里藏书相当不少，刘娥每天畅游书海，不仅学会了吟诗作对，更重要的是博览群书，在政治上、经济上都成了行家里手。

美貌加学识，外加从底层社会里挣扎过来的苦难经历，让她面面俱到，成了日后那个既能上得庙堂，更能了解厨房的全能高手，没人能骗得了她！可就算是这样，她身上却有两个没法弥补的致命伤。

第一，出身；第二，不生养。

关于第一，可真是没办法。从古到今，就算是叫花子成亲，都要讲究一下你是在北京要饭的，我是在上海要饭的，然后双方才会互相认可，不错，可以组成一个家庭。

何况是皇帝的老婆。
赵恒是真爱她，多少年来不止一次地伪造档案，要合法的提升她的地位。说她家原籍太原，父祖两辈都是五代时的高级将领，是战乱把她游离失所到四川去的。可谁信呢？她从一个见不得光的侍妾，到美人、修仪等嫔妃职位，都是一步一个争执，一提一个对头地挺上来的。就连当年的“圣相”都对她嗤之以鼻，其他那些个修养差些的官儿，简直就是冷嘲热讽，让她下不来台。
这些在稍后的时光里再具体说明。
说第二，就更没办法了。有鉴于赵恒曾经有过五个儿子，所以他的身体一定是很健康的。问题出在刘娥自己的身上。
这可真是悲哀，女人的肚子不争气，就算是现代，也一样是婚姻以及身份的天敌。时光一天天地流逝，刘娥在一天天地变老，希望渺茫了，可是真正强悍的人生永远都没有“不可能”这三个字。这孩子不就生出来了吗？
虽然到底谁才是真正的“孩子他妈”，还另有讲究……可刘娥就是有这样的能耐，人人都知道，却谁也不敢说出来。看看后宫里都还有些谁吧，至少有三位在出身和地位上远远高于她，但都由于这样或者那样的原因被她拿下。
一，杜氏；二，沈氏；三，杨氏。
一，杜氏，这位女士是自作孽，不可活。她本是宋朝第一太后，赵匡胤老妈杜夫人的娘家人。生来高高在上，谁都得低低在下。具体的表现就是连赵恒的面子都不给。话说赵恒在祭泰山前，曾经正式下诏提倡节俭，皇宫里的具体要求就是谁也不许穿销金衣服。
人人遵守，杜氏不干，她不仅穿了，还穿到了迎接赵恒祭泰山回京的欢迎大会上。众目睽睽，赵恒勃然大怒，去出家吧，当个女道士，从此永远不想再见到你！
二，沈氏，这是前宰相沈义伦的女儿，名门高第，真正的千金小姐。
三，杨氏，这是刘娥的老乡，也是四川人。她的父祖两辈倒真的都是武官，就算级别不高，也都有据可查。但这又有什么用呢？人是一种特殊的动物，走进了一个新群体，就开始自然分层。你是不是人上人，与你最初进入时的排名没有关系。总有些人会以负数杀进，以满分胜出。就是没有道理可讲。刘娥有能耐让一群群的贵妇在她面前灰飞烟灭，直到她超越时代的极限，让自己的性别都没法再限制她。

时间进入公元1010年，宋大中祥符三年。宋真宗赵恒决定玩个狠的，要把封禅、拜神等事情做大、做强，更要做精、做细，尤其要做到非常不厚道——也就是说超越所有的前人，让秦皇、汉武外加唐朝的各位姓李的老大一起晕倒。
具体的步骤分两步，第一步在本年度马上实施，目标是先消灭汉武帝刘彻，让他的纪录作古。这就要提到一个拜神的特殊名目——祭汾阴。
汾阴，地名，是现在山西省荣河县北九里，那里有汾阴故城。祭汾阴其实就是与祭天的“封禅”礼相对应的“祭地”礼。前面已经说过，赵恒

在泰山封禅的第二天，就到社首山祭了地。可汾阴县与“祭地”的关系实在太密切，要正宗只有它。

因为汉武帝在那里得过到一只宝鼎，建了后土祠，并且亲往祭祀。从此就成了惯例。闲话少说，宋朝立即全国总动员，形式和过程参照上次的泰山祭天，马上开始。

七月，河中府的官紧急上报，他那儿有一千二百九十个各界人士，包括和尚道士，集体联名递上状子，请求皇上亲自祭祀后土。九月初，变本加厉，河中府全体出动，文武官员外加平民百姓一共三万多人浩浩荡荡进了开封城，再次恳请陛下亲自去祭汾阴。

赵恒同意，他决定在明年的春天，大地复苏时节御驾亲征……啊，不，是御驾亲祭到汾阴去祭后土。那么在这漫长的小半年的时光里，还要有什么准备呢？

那就是汉武帝的噩梦了。教化昌明，时代进步，一只宝鼎又算得了什么？宋朝的祥瑞版本会图文并茂，追根溯源，有情节有故事，有实效有预谋。

当年的十一月，祀汾阴经度制置使陈尧叟有了发现，河中府百姓巨沼报告，他家有一样东西要交给皇帝。那是他的五世祖巨诚在唐德宗时做的一个梦。梦里也是一位神仙出现，对他说：“中条山苍陵谷里某块大石头，你马上去剖开。里边有黄金封护的‘灵宝真文’，擅自保藏，等将来天书降临时，用它与天书相互参照。”

巨诚真的去砍石头了，也真的找到了黄金。其后近二百余年间，战争全天候时刻发生，可巨家平安无恙，这分明是真文灵验无比。现在把它献出来，好让皇帝用它来和天书共同对照。

接下来的事，就是真文进京、赵恒出城，在第二年的三月二十四日到汾阴举行了祭地大典，再于五月六日回到京城。再往后，就轮到了唐朝的天子们变成了小巫，纪录就是用来打破的。李世民的把戏也不在话下。

想当年，李世民出于种种考虑，把自己陇西李家的各位老祖宗李信、李广、李陵等超级战将的祖先群落上面，又盖了一位中国文明史上最高深莫测的“先先祖”——太上老君李耳。

这样的好处多多，至少他的稍带“杂胡”血系的血统里，汉家的程度就大幅度地提高，并且变得金光耀眼神圣漂亮了。可是这样的事怎能让唐朝专美？戏法人人会变，且看宋朝不同。

公元1012年，宋大中祥符五年的十月二十五日那天夜里，赵恒再次做梦了。他又梦见了那位“天书降”时来预告的神仙哥了。这次神仙传达的上天的命令是——现已派你的祖先赵玄朗即日下凡与你相见，你要像唐朝崇奉玄元皇帝（李耳）那样来崇拜他。

第二天晚上，神仙继续传话，这次是赵玄朗本人在说——俺要一个坐西朝东的座位，另外再斜着点摆放六个座位。

赵恒一听大喜，很明显，老祖宗在天上混得很开，至少是七个人一起下凡，太棒了！于是他在皇宫内的延恩殿开设了道场。

十一月十日凌晨，激动人心的一刻终于出现，神仙活生生地下凡了！就见东南方金光耀眼，道场内异香弥漫，神仙的仪仗队从天而降，

赵玄朗先生的装扮就像元始天尊一样……祖孙见面，亲热非常，赵恒被赐座，与神仙们畅谈人生，好一会儿，神仙们才腾空而去。

天大亮了，赵恒把这一切生动详细地讲解给匆忙赶到的宰相、枢密，以及各位有职使的大太监们听。于是大家一起称颂，这是自有人类以来都没有过的天大幸事啊。陛下，您真的是洪福齐天，智勇双全，联想丰富……当然，谁让您竟然是神仙的种子呢？

接下来就是全国联欢，人人有奖，包括监狱里的囚犯。宋朝的官员们更加是工资上涨，待遇加倍，而且连普通老百姓都得到了实惠，他们的农业税被大幅度减免。

好了，到此稍微作一下总结。对比一下唐、宋，谁高谁低已经一目了然。同样都是皇帝，同样都是老祖宗，唐朝的“玄元皇帝”就算再高大，可谁都知道那是等同于强迫老君，人家李耳没有亲口答应！

可宋朝就不同了，谁能亲眼目睹自己远古时的祖先呢？并且还喝茶聊天，一谈就是整个大早晨？并且更重要的是，“赵玄朗”在谈话中透露了一个超级震撼的消息，那就是赵家的出身要比李家高大一万倍！

“赵玄朗”曾三次下凡，最近的一次在五代后唐（就是这次生了赵家人），最早的一次是人皇九人中的一个，是所有赵姓人的共同祖先；而第二次就神圣无比，因为他那时竟然是轩辕皇帝，也就是黄帝！那是九州万民，连同匈奴、鲜卑等异族都一体认同的共主先人！

震晕了，彻底震晕了……这下子已经没有任何牌位能再超过赵恒，真正的空前绝后，再无来者，除非还有谁敢宣称他的直系祖宗就是最原始的生命体盘古。

至此造神行动是不是可以圆满结束了？不，如果这就完了，宋朝那么大的文化名声就颜面无存了。事情还要做得更完美，更贴切，要把宋朝前两代的君主都拉进来，让他们曾经发生过的往事也都自然流畅地归纳到神异事件里，那才叫大功告成。

话说宋朝大内库房的最深处，珍而重之地存放着一块不起眼的黑石头。但是它的待遇却要比最珍贵的宝石都要隆重，因为它意义非凡。

它来自公元982年，宋太平兴国七年，也就是赵光义做皇帝的时候。有一个舒州怀宁县的普通百姓叫柯萼的人进贡京城。据他说，是他闭门家中坐，突然和尚找上门，约他进万岁山取宝。进山后，在一棵古松下他挖出了这块黑石头，上面有字：“志公记：吾观四五朝后，次丙子年，赵号二十一帝，敬蘸潜山九天司命真君，社稷永安。”

然后该和尚突然凭空消失。

赵光义一见大喜。“志公”，这是南北朝时的一位传奇僧人，预言极准，基本上百发百中。他竟然在数百年前就预言了宋朝会有二十一个皇帝，这是多么大的惊喜。于是他命令舒州建司命真君祠，命名为“灵仙观”。然后收藏这块黑石头，等到有一天宋朝只有十八个皇帝时，好去阴间找志公算账……

但是这就留下了一处疏漏，或者说是硬伤，因为石头上所写的“九天司命真君”是谁啊？没说清楚，可还得“敬蘸”呢，该办的事不办，小心老天爷会反悔的！

于是无所不能的赵恒把前因后果有机结合，来了个灵异事件大拼

盘。但是仍然别急，其中还要再加进去一个重要的“作料”——神汉“大将军”王中正，才算功德圆满，色香俱全。

王中正，平民，本名王捷，生在福建汀州长汀县。年轻时经商在江西南康军星子县（今属江西省）遇到了一个姓赵的道士，教他烧汞炼金、秘制草药的异术。临别时给他一把带环的宝剑以及一个盛有文书的宝盒，要他交给当朝皇帝。

至此王捷的人生就变成了上访—皇帝不见客—闹事—被发配充军—逃跑、再去京城—再被抓（这回狠，要砍头了）—突遇贵人的疯狂经历。

贵人名叫谢德权，通过他以及大太监刘承硅，王捷才找到了门路去见赵恒——敲登闻鼓。从此逃犯王捷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州级参军王中正。

不知道那本宝盒里的文书究竟写了什么，他平步青云，一路直上，最后的官职竟然达到了右神武大将军、康州团练使，与杨延昭等边关宿将同级。并且在公元1016年他死的时候，追赠他为“节度使”，还在景灵宫里为他塑像，这更是那些傻大兵做梦都得不到的殊荣！

这都与那个教他“道术”的那个人有关——该道士姓赵……以上两大传说结合，再加上赵恒前几天做的梦，就让赵玄朗与赵道士还有那块疯狂的黑石头联系到了一起。赵道士就变成了赵玄朗，赵玄朗就变成了“九天司命真君”，黑石头也有了正规的官名，叫“神告帝统石”。

如何，系统完整缜密，前后衔接顺畅，让宋朝的神授血统从此有理论有依据，可以说在历朝历代的造神运动中立于不败之地。但这仍然只是个开头。

重头戏在半年之后上演，公元1013年的十一月六日，宋大中祥符六年十月十一日，伟大的前所未见的超级烧钱的玉清昭应宫终于建成了。此宫在存留人间的有限日子里，被宋人心情复杂地讴歌，其中亲眼见过它的人曾这样写道：“……宫宏大瑰丽，不可名似。远而望之，但见碧瓦凌空，耸耀京国。每曦光上浮，翠彩照射，则不可正视。其中诸天殿外，二十八宿亦各一殿。梗楠杞梓，搜穷山谷，璇题金榜，不能殚纪……冠古今之壮丽矣！”

有没有夸大？不好说，但时代进步了，工艺在发展，秦朝的阿房宫、汉朝的建章宫在起步上就相形见绌，而且玉清昭应宫在建造中穷奢极侈，只要稍微有一点点的不完美处，就会把整座已经建好的房子全部拆毁重来，丝毫不肯妥协，从施工精神上就十全十美。

更绝的是全国一盘棋，它也只不过是个装东西的盒子而已。时间拿捏得极其准确，这边房子盖好，另一边建安军（今江苏仪征）也把玉皇、圣祖、宋太祖、宋太宗的铜像铸好，赵恒命令丁谓、李宗谔等人用四条大船把铜像运抵京城，良辰吉日，举国欢庆，恭迎四位神仙进驻新家……

以上就是继“天书降”之后的“圣祖临”的全景实录回放，应该说从计划到实施都极度的完美无缺，但是打住，没有最好只是更好，以上行动在中国传统文化的认知程度还只是个学前班。

因为你只实践了，还没有总结，必须升华一些，再来些形而上的，

才能算是上档次够品位。

到最后，这些都要融入宗教之中去。这是个奇异又温暖的大家庭，就算是现代人，一样都需要它的心灵抚慰。

首当其冲是道教。这是有历史根源的，从唐朝起，道教就像是李氏的家庙一样受尊崇，别看着那时候各位大和尚玩了命地长途旅游，到印度留学，或者过海到倭国传经，那都是逼的。不这样，佛教根本没有发展的可能。

但是道教随着唐朝的覆没而衰落，讲究白日飞升、肉体成圣的道教，成功率实在是太低了。而佛教宣称肉体只是臭皮囊，要修炼心性，只要“开悟”就可以万事无忧，这是多么的平民化和可操作啊。所以在五代十一国这样恶劣的环境下，佛教反而大肆昌盛，把道教给比下去了。

到了宋朝初年，道教只能缩在四川和江西一小片地域，真切地面临了生存危机。可是别忙，只有民族的，才是世界的。外来的和尚们就算再会念经，比如说想尽了各种方法，一定要和宋朝的开国皇帝赵匡胤拉上关系，硬说太祖陛下曾经在他们弟子开的菜园子里偷吃过大白菜都没用。

赵匡胤、赵光义兄弟二人都对和尚不感冒，这是不争的事实。

赵匡胤当年曾在佛像前问当时的名僧赞宁：“朕该拜吗？”似乎问得有些多余，在赵匡胤之前，中国有过无数的皇帝向佛像下拜，你算老几？敢说不拜？

但赞宁的回答却是：“如来是过去佛，您是现在佛。现在佛不拜过去佛。”

赵匡胤哈哈一笑，就此一揖了事。

算赞宁识相，就在不久前，宋朝大雨不止，赵匡胤曾经派人到龙门广化寺无畏三藏塔前对佛宣言——如果雨再不停，定拆此塔！

并且在他一次战胜回京时，全城百姓都出城迎接，一个叫辉文的和尚却置之不理，带着女人喝酒。赵匡胤勃然大怒，把辉文活生生打死，并且把一寺僧人都痛打一顿，然后发配流放。

这就是太祖陛下对和尚们的态度。可是世道变好之后，和尚们却对赵匡胤不爽了起来，因为佛教的祖训就是“沙门不拜王”。除了释迦牟尼之外，不敬任何世间凡人。一个小小的赵匡胤，真是狂妄的匹夫！

可是在紧接着的赵光义一朝，这些人就加倍地老实了起来。

赵光义是不轻易发火的，而且和蔼可亲，万事都有商量。于是当时有个和尚找到他，说希望为佛祖盖一宏大庙堂，落成之日，他愿焚身以报。

赵光义看看他，行，同意了，只是派了工程队干活儿的同时，吩咐负责人说：“记着，‘事了’才可回报。”然后开工，建成。建成之日，负责人在庙前点了一把大火，来，请你焚身！

该和尚吓傻了，超强的想象力也只想出了一句缓兵之计：“请让我回京城，到皇上面前再焚吧……”负责人理都不理，直接扔和尚进火坑，然后回京报告：“臣‘事已了’。”君臣相视一笑，各自默契于心。

但万能的和尚们不这么讲，他们能列出一连串的名单条目来证明宋

太祖、太宗兄弟对佛教的重视和友善。比如说哪些年造了多少庙，剃度了多少僧侣，比那个万恶的灭佛魔王柴荣强一万倍还不止。赵氏兄弟完全是佛祖转世，是佛教的亲人……可只要跟宋朝修的道观、整理的经书数量等一对比，立即就会知道当时的主流到底是哪一边。

尤其是到了赵恒的时候，他一边强调“儒、释、道”三教并行，不分厚薄，一方面却在“圣祖临”之后，在公元1013年八月二十八日，大中祥符六年七月十九日，亲自到亳州（今安徽亳县，相传老子诞生地）去祭奠道祖、玄元陛下，加尊号为“太君混元上德皇帝”。紧跟着再把天上的神仙来了个排排坐，把老子的位置从最高等降了下来。

中国本地神仙系统的最强者变成了“太上开天执符御历含真体道玉皇大天帝”，也就是玉皇大帝，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这个名号。赵恒对于道教的贡献可以说是创造性的。

事情截止到这里，已经过去了近十年。一代新人已经悄然成长，当年风华正茂的已经开始老化，一些人甚至死亡。澶渊之盟变得像是久远以前的模糊记忆，新的历史时刻就要来临。这十年中，宋朝的政治、经济等国家大事也都有着复杂、精密的演变。

第二十四章
我们文官有力量

首先武将们的地位彻底沦陷，不必说普遍怎样，第一流战将们的命运就足以说明问题了。以石普和杨延昭为例。

石普倒霉了，在近十年的“神话”运动中，宋朝有过很多反对的人，说出来的话尖锐刻薄，有些都等于当面骂赵恒。例子很多，但赵恒都不在意。可那些人都是文官。轮到了战功卓著的石将军，只是说陛下，少搞点宗教活动行不？那样每年能少开支近七十万贯呢，这对国家多好……七十万贯，要说石普还真是小家子气，他什么都不懂，搞一次封禅的费用是多少就会吓死他！何况这区区七十万贯，直接让人想到了边关的军饷。

结果石普被抓了个小现行，以“私议天象”的罪名被判处死刑。但皇帝开恩了，没有真砍他，死的人是杨延昭。

六郎在边关病死了。对于他的死，表面上看没有什么特别的。古人寿短，他五十七岁了，似乎也该死了。但实际上这是一场软谋杀。一个男人活着，需要心情和事业，而从澶渊大战开始，他就从来没顺心过，被彻底扼杀了。

当时他已经反攻杀进辽境，不仅是野战争雄，还率部攻占了辽国的一座古城，史称“俘馘甚众”。可当时的澶州大本营却突然急令他回撤，不许再打辽国人。六郎只能服从，结果他回程时，正遇见从澶州签了和平协议撤退的辽兵。

辽兵们正在发挥优良传统，在宋朝境内打最后一场草谷。六郎怒不可遏，他再不管什么军令（赵恒严令诸军不许攻击回程的契丹人），率部杀了过去，把辽人抢走的百姓、牲畜都重新夺了回来。可这能换得来什么呢？只有他死时，边关河朔等地百姓们自发送他棺柩回乡时的眼泪，以及此后近十年的朝廷严加管束……飞鸟已尽，良弓早藏，宋朝的武人们，你们的冬天到了，要看清楚自己的命运。

而在这一点，聪明的文官们早就看清楚了，残唐五代时委屈了百十多年的文官们已经不满足于锦衣玉食了，他们有更高的追求，其中就以聪明绝顶的王钦若王大人为代表。

权力是场游戏，王大人玩得很开心。请看他仅仅以一些轻松随意的语言，就把一个个政敌都搞倒搞昏的超强技术。

第一场，王钦若VS寇准。这已经是过去时了，相信大家都已经看到，寇准是怎样被轻飘飘的几句话，就抹杀了盖世的功勋，踢出朝廷，到边远地区站岗的。

第二场，王钦若VS赵安仁。这就是与人斗其乐无穷了，因为前翰林学士，现参知政事赵安仁并没有什么得罪过王钦若的地方。何况一个是东府副宰相，一个是西府的枢密使，不搭界啊。但里面另有玄机。

话说有一天，赵恒春风得意地从后宫出来，直接到政事堂去找宰相，问题很老套——怎样才能让刘娥当皇后呢？很不巧，那天政事堂里

静悄悄，首相王旦请病假了，只有赵安仁值班。

赵恒就问，赵爱卿，给朕想想，这事儿怎样操作？

赵安仁直接摇头，幸福的文人已经变成强硬的文人了。“刘氏出身卑微，恐怕不宜做皇后。”

赵恒很愤怒，但他没办法。于是只有起身走人，再走几步，到西府枢密院去找知心人。那边王钦若正在辛勤地办公。君臣见面，赵恒开始诉苦，把赵安仁怎样骂他老婆的话重说了一遍。就见王大人没什么反应，仍然轻飘飘地说：“陛下，那就问一下安仁兄，他认为谁当皇后比较好呢？”

赵恒好脾气，第二天果然就这么问了。奇怪的是赵安仁也真的是马上就回答：“陛下，德妃沈氏是前朝宰相沈义伦的后代，她做皇后是再合适不过的了。”

赵恒想了想，觉得说得对，但更加郁闷了，难道刘娥就真的没有皇后命？他散步直到枢密院，把刚才的话再次复述给王钦若听。却看见王钦若笑了，很不经意似的说：“果然如此。陛下不说，我也知道他会这样。安仁兄以前是沈老宰相的门客嘛……”赵恒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好你个赵安仁，欺负我年轻，不晓得你们的老关系？

当面欺君，罪无可赦！赵安仁就此被踢出政事堂，而且在君的心目中形象全毁，终赵恒一朝，再也别想高升。

这是西府的枢密压倒了东府的宰相，有点以下犯上。不过王大人的表演才刚刚开始，赵安仁不过是个副职，他连德高望重的首相王旦都敢欺负。

第三场，王钦若VS王旦。

话说在宋朝的史书中，王旦和宋真宗完全是一对言听计从，亲密无间的同志加战友。两人一起上前线，再一起去拜神，谁也没法离间他们真挚的友谊。

但王钦若能。

在公元1012年，宋大中祥符五年，王旦鉴于翰林学士李宗谔工作认真，业务出众，要把他提拔为参知政事副宰相，报表都已经填好，就等着明天上朝时递交。但是被无事不知的王钦若知道了。事情就出在当天的夜里。

王爱卿是随时都可以见到皇帝陛下的，闲聊神功再次发动。陛下，跟您打个赌，李宗谔就要发财了，但实际上是王旦就要发财了，可真正的底蕴却是皇上您要丢钱了……超级绕口令让赵恒有点蒙，王爱卿，你在搞什么？

很简单啊，王钦若就稍微解释了一下，说李宗谔欠了王旦很多钱，根本没法还，可王旦还急着用钱，怎么办？于是王旦就要利用职权升李宗谔的官，让他俸禄加倍，不就好还钱了吗？但说到底，吃亏的就是您了……

赵恒深深地呼吸，转身就去睡觉，养足了精神等待着第二天的早朝。结果当天上班，王旦真的就把那份升职报表给递上去了。

后果很严重，王旦的印象分被扣了些还不怕，因为分数实在是太高了，但李翰林的宰相梦就此搁浅，从此终老于翰林院。尤其可怕的是，

空缺出来的那个参知政事的位置不能总空着，必须有一个人上岗。就这样，好运气凭空而落，被原三司使丁谓得到了。

丁大人的由计相升入东、西二府的关键一步，就是这样地轻而易举。

这时总结一下，这件事对王钦若有什么好处呢？他恶搞王旦，毁了李宗谔，到底得到了什么？回顾历史，他什么也没得到，还是当他的枢密使，而丁谓也从来都不是他的人。这就暴露了他的最深层本质——小人。损人不利己，只要别人难受他就高兴，为别人的痛苦而努力，是一件多么刺激兴奋的事啊！

不过这也把他引向了深渊，王八蛋都是招人恨的，有人早就对他手心发痒。

第四场，王钦若VS马知节。

马知节，字子元，北宋开国功臣马全义的儿子。七岁丧父，赵匡胤收入宫中养大，赐名“知节”。可以说前途光明，一世无忧。但此人是个硬汉，完全不靠背景，纯粹凭自己的功勋升入宋朝的顶级官场。

十八岁从军，一直转战边关，东北边的天雄军、定州、贝州；西北方的秦州、延州等地都有他战斗的遗迹。可这并不出奇，再能打他能超过田敏或者张凝？在宋史里他以独一无二的臭脾气著称。

百分之百地刚直，绝不阿谀。

他跟着十全大太监王继恩入蜀平叛，结果老毛病发作，不买王继恩的账。大太监就给了他个美差，带着三百个老弱残兵去守彭州，可攻打彭州的起义军却有十万人！这下子马知节就算是马超也没辙了，一天之中他的兵就死伤殆尽，自己一个人突围出城。这时王继恩的诡计得逞了，就等着他逃到大营，然后一刀砍掉了事。

可没承想马知节就近招来了援军，转身就杀回了彭州，不仅夺回了城，还把起义军杀伤大半。就这样他一步步迈进了大宋朝的权力中枢，直到这时成为王钦若的副手，枢密院副使。王钦若的所作所为他都看在了眼里，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马知节的老毛病再次发作。

干掉王钦若！但是办法却实在不大好想……马知节仔细计算，王钦若上有皇帝下有党羽，根本立于不败之地。怎么办呢？最后只有来个最狠的——同归于尽！

从此王钦若的倒霉日子来临，马知节就像他的影子，走到哪儿跟到哪儿，形影不离；又像是他的应声虫，你说什么就跟着聊什么，只不过意见完全相反。而且有理有据，那些君臣之间不能说、不好说、没法说的事情都从他嘴里滔滔不绝地发射了出来。天哪，赵恒都忍不住发抖，这日子没法过了，赶快把这一切都结束吧！

公元1014年七月二十日，宋朝西府枢密院王钦若、陈尧叟、马知节这套班子被全体罢免，最聪明的人死在了最蛮横的办法之下，一点技术都没有，可王钦若就被扳倒了。

王钦若倒台，人人拍手称快。不过更爽的还在后面，上台的人居然会是深得人心，永远都精彩新鲜的寇准！这真是让人兴奋，但稍微深想一下就会立即泄气。

王钦若另有新工作，去主修《道藏》了，在不久之后，这部《道藏》就将达到历朝历代前所未有的规模，为宋朝的文化事业以及后来“道君”皇帝的修行之路指出光明大道。并且眼下这工作就妙不可言，王钦若可以随时与皇帝就彼此都深深沉醉的道教神灵的各种奇异事件交换心得，感情更加深厚，更加知己。

这样的后果就是，不久之后，王爱卿就会卷土重来，并且登峰造极，变得前所未有的辉煌显赫。但他现在得忍着，老对头寇准正在金光四射。

寇准是表里如一的，就算在落难之中都是亢龙不悔。他在陕州忍了这么多年，小的不说，有三件事流传千古。

第一，虎落平阳被犬欺，寇准被死冤家辽国人给鄙视了。他在陕州知天雄军时，有辽国的使者路过，慕名来拜访这位名震北国的南朝宰相。照例吃喝，可席间该使者突然问：“寇公，您德高望重，为何不做宰相，到这穷乡僻壤来了？”

满座惊怒，这是明目张胆的嘲讽，专挑寇准的伤疤下手！众目睽睽之下，寇准哈哈一笑：“朝中无大事了，我大宋天下太平，只有这东北边的大门，要由我寇准来把守才放心！”

硬朗还击，以牙还牙，不过寇准的心却被严重地刺伤了，多年郁积的不平、愤懑变成了放浪和荒唐，才有了接下来的第二件事。

第二，寇准当皇帝了。

在一次过生日时，寇准突然穿出了一件新衣服，那是地地道道，既黄色且绣龙的皇帝制服——龙袍！而且他大摆筵席，广邀宾客，在所有人面前穿着龙袍簪花上马，四处炫耀……这样的消息立即就传进了开封京城。

真正的那位皇帝把宰相王旦叫来了，只问了五个字：“寇准乃反耶？”

还用再问吗？在任何时代，这不是谋反是什么？

王旦却不动声色，此时寇准的命运就在他一念之间，但历史有定论，王旦比当年的长者毕士安还要慈悲。

他静静地看完密奏，突然笑了：“寇准也一大把年纪了，还这样不知轻重。可笑可叹，臣立即写信，骂他一顿，要他谢罪。”

宰相的轻松感染了赵恒，是个笑话？那好，就当个游戏去办吧……危机渡过，可是紧接着寇准就出了第三件事。

第三，私发军饷。

还是辽国人惹的祸，不知是哪一批的辽国使者，在回国时照例要由宋军派兵护送（当然更是监视）。寇准一向慷慨，他没经请示，就擅自给护送的宋兵们发了津贴。问题是发就发了，你倒是慷慨到底啊，可寇准居然又写信给皇帝，要求报销。

这下子赵恒真是又恨又烦，寇准也算是进士出身吧，没有学问还没有记性？前首席军人曹彬是因为什么倒的霉？不就是私自拿自己的工资给边关的将士发津贴嘛，居然有样学样，给朕的北方重镇天雄军的士兵们也来这一套！

是可忍孰不可忍，赵恒的反应是一边儿向朝臣们冷笑：“寇准喜好收买人心，博取高名。你们看，这事儿就是证据。”一边儿给寇准回了个批条——你有钱，你付账，朝廷不认，彻底自己掏腰包吧！

命令发出，满堂嘘声，这就是处罚？赵恒，你真是丢你老爹的脸，参照曹彬的例子，继续贬寇准的官啊。那么多双眼睛都看着呢，你想所有的人都蹬鼻子上脸？

但赵恒有自己的算盘，此人从来没有失去过理智，近十年以来，他都是在绝对清醒的状况下搞的天书封禅。寇准一来有群众基础，全国的百姓官员都服他；二来有工作经验，他最早工作的科室就是西府枢密院。这些优势加在一起，超级大奖就意外地砸向了西北方的陕州。

公元1014年七月，宋大中祥符七年六月，寇准重回权力之巅，任西府枢密正使。在他身后，是全国官员百姓们殷切期待的目光，盼着他能扭转乾坤，让宋朝恢复到活人生存的社会。在他的身旁，是微笑着的首相王旦，他多希望寇准能助他一臂之力，以刚直、无畏的个性，来做那些他不敢做，却真的想做的事。

但老天知道，寇准上任，直接倒霉的就是他。

寇准上任，完美地诠释了他的为官之道——政坛即战场，他变成了一个“战士”。何为战士？用千余年后林语堂骂鲁迅的话来解释就再贴切不过了。

“战士者何？顶盔披甲，持矛把盾交锋以为乐。不交锋则不乐，不披甲则不乐，即使无锋可交，无矛可持，拾一石子投狗，偶中，亦快然于胸中……”

寇准也这德行，和平得太久了，快要把人闷死了，来，我们来运动一下，大家都捡起石头来互相砸！不过响应的人基本没有，但这并不妨碍他砸别人的兴致。

上任第一砖，先就砸向了自己的老同学、大恩人王旦。

话说大宋朝东西二府在一般情况下互通议程，军政事务总要协调一下好商量。这一点就算在王钦若时期都没有停顿过，于是在寇准上台之后，王旦方面对枢密院的文件送交率就更高了些。

这明明是想趁这个机会，把宋朝的上层建筑盖得更好点，不过事后整个东府集团都要郁闷至死，这个寇准真是个疯子。

东府交过来的文件，寇准小心阅读仔细挑错，试想以他几十年执政经验，什么错误疏漏挑不出来？之后他的做法不是平静友好地把错处注明，再发回东府，让工作顺畅，让友谊升级，而是直接上报给皇帝，让赵恒看一下东府集团有多无能，多可笑，为什么还要让我待在低了半级的西府，还不把东府的大权还给我？！

结果王旦，以及整个东府都被赵恒鄙视了一下，弄得人人狼狈，个个火大。于是全体人员聚精会神，来审阅西府送来的文件。结果工夫不负有心人，错误谁都有，真的发现了。大伙儿连忙上交王旦，大佬，报复的机会来了！

可王旦却安安静静地改完，再交还给寇准，就当什么都没发生过……东府集团仰天长叹，王旦啊，怎么说你呢？送你五个字吧——真是“没事找抽型”的！而且不只如此，当赵恒偶然向王旦问起寇准如何时，王旦还总是回答寇准这好，那好，什么都好。

日久天长，连赵恒都看不过眼，对他挑明说：“为什么寇准总是说你坏，而你却总是说他好呢？”

王旦的回答却非常官面文章，看似一点都不和皇帝交心："臣当宰相时间太长了，毛病都暴露了出来，寇准直言无忌，这正是他的长处，我也因此而推崇他。"

这是实话，还是敷衍？是故作高姿态，还真是肚量过人，不跟寇准一般见识？但只要稍有头脑的人，就都会想到，如果王旦快意恩仇，大肆反击的话，宋朝的官场会变成怎样？

赵恒听完无言地点点头，再不说这事了。寇准听到后，终于惭愧无地，找上门来："同年，你怎么这么大的度量？"

从此宋朝的东西二府基本无事，但并不是说寇准就改了脾气，变成"家里憋屈型"的了，他只是给了王旦点面子，把枪口稍微转了个方向而已。

三司使方面惨遭池鱼之灾，成了寇准发泄的对象。这一半是"天灾"一半是"人祸"。

"天灾"是因为要寇准动手，得有一定的身份地位，东西两府之下就是计相的三司，不是它会是谁？至于"人祸"，可真不巧，这时的三司使是林特，这人论资历没什么了不起，可当时很走红，因为他在天书封禅等事情里大出风头。

管钱粮，注定了是那时的主角。

这就让寇准很不爽，装神弄鬼，媚上邀宠……最看不过眼的就是这种人！于是各种招数摆上来，林特和三司使集团开始惨叫。争斗的细节很烦琐，但焦点凝聚在河北转运使李士衡的身上。

林特命令河北路上缴绢帛，但时间太紧，李士衡根本无力筹集，但不怕，他的老上级就是寇准。寇准为此专门找到了皇帝，说林特是有意陷害李士衡，并且拿国家大事当儿戏。因为就在不久前他还在天雄军时，就曾经主动上缴绢帛五万匹，当时林特不收，说京都不缺。可现在很快就要紧急征调，明明是林特捣鬼，要么就是三司使失职，请皇帝把三司部门的官员该撤的撤，该罚的罚，要不然国家的经济调控就要出大问题。

赵恒很无奈，寇准说得似乎有道理，于是三司部门的大批官员被裁撤，连林特本人都被处分。可是有一点，赵恒要拜神，就离不开钱，这是最根本处，所以像丁谓、林特这样的人绝不会长久地失宠。很快，在一次拜神行动中的大赦福利，三司部门所有官员官复原职，林特的赏赐加倍。而寇准的枢密使也当到头了。

上任不过十个月，就要再次下台，寇准的心情非常低落。是恋官，还是说对于荣誉太过于执著？他知道自己就要被罢免之后，悄悄地找到了王旦。

皇帝不宠爱，同僚都烦他，似乎只有这位厚道的老同学才能帮他吧。他提出了一个要求，希望王旦帮忙，让他成为"使相"，即带着同平章事头衔的节度使，这样的罢免，才能少一些屈辱和凄凉吧。

身为首相十余年，王旦早就看惯了人事浮沉，他忍住了太多责备寇准的话，只是淡淡地说："使相岂能私下谋求？"不答应。

寇准更加怀恨在心，这个世界真的是都抛弃了他！但是罢免的命令真正下达时，他才发现国家还是给了他使相的称号。他哭着进宫谢恩，

说不是陛下宠爱，怎能得到这样的封号。但赵恒却说了实话："别谢我，这是王旦的意思。"

当天寇准茫然出宫，这人生和人，可真是越看越不懂了，真的只是名利场或者斗兽场那么简单吗？

大到一个国家的衰亡，小到一个身体的崩溃，往深度里分析，总是会有这样或那样的前因，但在表现上，却往往是突然间发作的。

宋真宗皇帝的统治就是这样。在寇准被罢免之后的十八天，即公元1015年，宋大中祥符八年的五月二十一日，突然间天灾人祸接踵而来，让人猝不及防。

赵恒的八弟荣王赵元俨的宫中突然起火，火势迅速蔓延，无法控制，皇宫内院的左藏库、朝元门、崇文院、秘阁都被烧成了一片白地，损失巨大得让人仰天长叹，欲哭无泪。

看有形的，比如左藏库，那是从赵匡胤时代起，就收罗神州大地各处的财富，集于一身才形成的皇家，乃至于整个国家的财源根本重地。一把大火烧成了飞烟，用赵恒的话来说，就是："……两朝所积，一朝殆尽，诚可惜也！"

用契丹人的话来说，就是："……该死的，不要了给我行不？那至少够几十年、几百年的岁贡！"

无形的损失就更加巨大，简直无法估计——崇文院、秘阁中尽是历朝历代所珍藏的绝版图书文献，一把大火之后，世间再无存本，就此彻底失传！

朝野大怒，追查根源，最后的发现让人咬牙切齿，居然是赵元俨府里的一个姓韩的侍婢偷了几个金镯子，怕主人发觉，就顺手放了一把大火烧光了荣王府的金库，想来个死无对证。可效果居然这样好，把大宋朝的国库也给毁了……

赵恒少见地残忍了一次，他勉强听从了王旦的劝告，就事论事，不株连他人（近百余人豁免逃生），连赵元俨也只是被削去节度使头衔，荣王降格成为"端王"，但从严法办了主犯韩氏。这个既贪又狠更蠢的女人被"诏断手足，示众三日，凌迟处死"。

但是国力骤然下降，国库储备金损失殆尽，宋朝的形势一下子恶劣了起来。并且事先毫无防备，现在一点应急的办法都没有。但是比起下一年就要发生的事来说，这还算是小的。

公元1016年，宋大中祥符九年的初夏时分，一场百年罕见的大蝗灾突然降临。先是京城附近，紧接着京东、京西、陕西、河北等路也迅速告急，蝗虫铺天盖地，不知从哪里钻出来的，一下子就覆盖了长江以北的半个中国。

宋朝应对办法是当时最时髦的——建坛，祈祷。

效果非常好，马上就有各地的基层干部迅速上报，说："本地的蝗虫都不吃庄稼了，都在吃树枝树叶……"说："本地的蝗虫出行不利，被大雨给淋着了，死尸满地，多达几千斛……"更有京城附近最靠近法坛的蝗虫的卓越表现，它们居然"纷纷绝食，自行死亡"。等于畏罪自杀了。

一片形势大好的喜人景象，赵恒是先绝望然后又乐观。他一方面加

强了祈祷的力度，一方面要求各级干部组织人力去扑打蝗虫，焚烧虫卵，有计划有步骤地扫“蝗”。在他想来，这样双管齐下，蝗虫应该很快消除了。可是有一条，经过了十多年神灵灌顶的宋朝臣民们还会有现实化的科技观念吗？

宋朝的官方史书都承认，各地官员们基本上都没怎么去认真理会蝗虫。于是几个月之后，连长江以南的各地州县也都被蝗虫覆盖，全国大地一片“蝗”，局势无法控制了！

这是国库储备烧光光之后，连当年的口粮都成问题了。任何一个稍有头脑的人都会清醒地认识到，宋朝的国力经济已经骤然倒退了二十余年，连赵光义时期最艰难的岁月都不如了。试想那时也不会国库全光，粮食颗粒无收吧？！

灾情终于隐瞒不住了，各地的告急文书雪片一样地飞进了紫禁城，赵恒的心情可想而知。尤其是有一天，他正在吃午饭，突然间外面的阳光不见了，天地一片昏暗，他连忙派人出去看，紧跟着不等回报，自己也亲自走了出来。

只见天空中无边无沿，遮天蔽日，全都是蝗虫……当天的蝗虫终于全都飞过去了，可皇帝依然站在殿外，不言不语，木然呆立。

过了好久，他才慢慢地走回了宫殿里，坐到自己的位子上。但是不吃，不喝，不说话，宛如一个木头人。好长时间之后，近侍们才发现，陛下病了。

一个声音在赵恒的耳边轰然回响，震彻他的心神灵魄：“将以欺上天，则上天不可欺；将以愚下民，则下民不可愚；将以惑后世，则后世必不信！”

这是他的臣子孙奭对天书降、圣祖临等一系列造神运动所下的定义。其中“将以欺上天，则上天不可欺。”的话一定会让他寝食不安，魂惊梦怕，因为他真的迷信。

历史记载，在赵恒刚刚登基的时候，寿州曾经献上了一只绿毛大乌龟，当做吉祥物来讨个喜。却不料赵恒突然起了心障，绿毛的，到底是凶是吉？

当时吕端还活着，他一口断定，是吉。而且振振有词。第一，赵恒曾受封为寿王，龟出寿州，预示着陛下将长寿。第二，龟生水中，属阴。辽国、党项都在北方，也属阴。毛，是软东西。那么龟生绿毛就代表着柔顺，是上天示吉，说契丹、党项很快就会变软，被降服。

这才让赵恒保持镇静，没有刚刚上任就开始“不问苍生问鬼神”。可这时不同了，经过十多年的弄虚作假，在外人看来，他是在享受着诸天神佛的全力保护，可他自己清楚，如果真的有神，他完全是在欺神，骗神，渎神！

再加上现在突然出现的蝗灾，试问谁是当事者，不会心惊肉跳呢？

这时说一下迷信与赵恒的关系吧，为什么造神运动会一搞十多年？如果真的是为了挽回在澶渊之盟时所丢的面子，那么当初按原计划第一次泰山封禅时的风光早就够用了吧，以后的那些祭汾阴、圣祖临的把戏是不是彻底的画蛇添足？

分析这个原因，古往今来不外乎归纳出来两点。第一，是为了夸耀

外邦，震慑敌国。要辽国、党项人知道宋朝是天地万神所宠爱的神明世界，是天生高贵，不容冒犯的圣地。而且实践证明，目的达到了。在这十多年里，辽国友善，党项很乖，这都是前所未有的好现象，为什么不保持呢？

一旦不做了，信不信外族野蛮人会以为神明抛弃了宋朝，马上就起了不良之心？

第二，那就是传说是真的，赵恒真的是大有来历的“来和天尊”的转世——宋初的状元杨砺曾在五代时梦到过自己的功名册以及自己未来的主人，那就是来和天尊。与他相约四十年之后相见，那时他才会时来运转。当赵恒做襄王时，杨砺一见大惊，因为与梦中的天尊长得一模一样，而他也真的从那时起，才开始转运。

但这都太片面了，说契丹人、党项人尚处于原始宗教的启蒙阶段，所以宋朝的满天神灵下降会真的震住他们，这有一定的道理。但要说一震一百多年都没醒过来，那就是大汉情结发作，在集体说梦话了。

国力、军力、士气、物质满足感等因素，才是宋、辽两国百年好合的根本基础。

至于第二点，那根本就可以忽略，“来和天尊”……他后面还有“赤脚大仙”呢，再往后还有赵匡胤转世投胎到金国回来复仇，要是全信了，宋史也就变成了《封神演义》。

赵恒迷信，这一点才是最根本的发源点。从这一点出发，可以确信，就算没有澶渊之盟，他一样会搞封禅、显圣之类的把戏，区别只在力度与规模。也只有这样，才能解释得清赵恒为什么会十多年如一日地、花样百出乐此不疲地祭了天还得祭地，祭了地还要祭人（孔子、老子等），祭了人还要封祖宗，这样事无巨细，面面俱到，他都搞出来强迫症了！

这时发力有多大，挫伤就有多重，正吃饭时被严重打击，赵恒病了，用现代的医学名词来说，很可能就是脑血栓。其具体症状就是从此变得颠三倒四，时昏时醒，说过的话转眼就忘，别管多大的决定，都能自动作废。而且最要命的是，那个曾经正常的赵恒还会灵光乍现三五不时地突然回来一下，谁也搞不准他什么时候正常，或者反常！

太多的人和事，都死在了这一点上……然后天灾在继续，一连三年，蝗虫只增不减，数量之多都飞出宋朝国境，进入燕云十六州了，连辽国人都跟着喊救命。但宋朝的人祸才刚刚开始，方兴未艾。

公元1017年，宋天禧元年的六月七日，首相王旦终于操劳过度，心神交瘁，因病罢相。在这一年的十月六日，他死了。享年六十一岁。八月二十八日，王钦若卷土重来，他打破了宋朝南人不许任宰相的成规，一跃成为了大宋的首相；再往前数，公元1013年二月二十七日，刘娥已经受封为皇后。

这样宋朝的格局就变成了皇帝晕病，首相去世，寇准被贬，皇子年幼，皇后精明强干，而奸邪之流像王钦若等人却激流勇进，攀上了政坛最高峰的局面。

假如明天来临，世界将会怎样？

有些人活着时，仿佛无关轻重，可他一旦死了，人们才会发现，原来他重如泰山。王旦就是这样。

要说一下他，这样才对得起一位忠贞、负责、谦退、忍让等古代文人诸般美德皆备的长者。回顾他的一生，是一个畸形的极端。一方面他位极人臣，一连十多年的太平宰相，是历代多少精英豪杰可望而不可即的大幸事；而另一方面，他苦不堪言，又没法对任何人倾诉，只有长久地忍耐，默默地劳作，直到油尽灯枯，疲病而死。

因为他的生命已经成了一个笑柄。他很清楚历史会给他怎样的终极判定——骗子、神棍，最轻的也是个懦夫。明知道自己的皇帝在做错事，却不敢谏，不能谏，反而去推波助澜……这是多么的无耻，只要想一想王旦的灵魂就会整夜哭泣。

他本是一位德才兼备、品格无缺的完人啊，辅仁君而为名相，可这一生居然是这样的收场！史书记载，当王旦与“天书”同行时，他“常悒悒不乐”；当赵恒赐给他众多赏赐时，他闭起眼睛悲叹：“生民膏血，我哪里受用得了这么多！”等到他死时，留给儿子遗言，要“消发披缁以敛”。也就是说，他要剃掉头发，身穿出家人的服色入葬。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弃之不孝。王旦这样做是在自虐，他辜负了这一次的生命，愧对自己的祖先父母，所以无脸去见地下的先人。这是多么沉痛的自责。

很幸运，这个做法被他生前的好友杨亿阻止了。名相就这样死去，但历史还是给了他公正的评价。他有错，他不能也不敢阻止赵恒拜神，可是有他的参与，以一种微妙的方式控制着局势，就算王钦若、丁谓、林特等人无所不用其极地折腾朝廷和天下，他能让国家保持着平稳和繁荣，哪怕只是表面上看。

光是这一点，就善莫大焉，何况他保护提拔了那么多的贤臣能人。比如说寇准、赵安仁、杨亿等，并且他做得非常低调，很多时候人们受了益，都不知是谁做的。这就造成了一个现象，就是王旦似乎是个可有可无的人，他生前仿佛无关轻重。

但是他死后宋朝官场大乱，他的继任者无论是多么的聪明（王钦若），多么的干练（丁谓），或者拥有怎样非凡的勇气和号召力（寇准），都再也没法稳定朝局。

而且一个个丑态百出，接连跌倒。忠奸两面，无一例外。

王钦若上台，他先摸着政事堂首相的坐椅长叹了一声：“因为王旦的一句话，让我晚做了十年的宰相。”这话有前因，是说多年以前，王旦曾像寇准排斥晏殊那样，重申宋朝不用南人做宰相，最多只能担任枢密使的禁条。而且就在王旦临死前，都差一点把他的宰相梦再次打碎。

王旦病危，赵恒曾经去探望，问谁能当宰相？无论提到了谁，王旦都沉默不语，直到最后皇帝急了，一定要他说，他才在病中勉强举起上朝时所用的笏板，珍而重之，向皇帝进言：“愚臣以为，只有寇准……”

哼，貌似忠贞。王钦若心底冷笑，北人嚣张，官官相护，说到底是对他的嫉妒。这么多年来皇帝言听计从的只有他王钦若，王旦和寇准算是什么？宰相早就应该是他的了。

结果他的命运就印证了一件非常无情尤其无聊的老话——拼命去抢

一样东西，抢不到是种悲哀；可拼命抢到了，却发现那玩意儿根本就没什么意思，是悲哀的加倍！

王钦若就是这样，终于站在了风口浪尖上了，才知道晕船是什么滋味。在他的两年任期里，只有一件“政绩”值得夸耀，那就是——蝗虫消失了，如果那真的是他搞定的话。除此以外，历史上再没有任何记载，他为大宋朝作出过什么贡献。

老毛病却常犯，继续说怪话使绊子，把一个个同僚拉下马。这样他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忘了他现在已经站在了阳光下。

以前他的小动作百试百灵，最根本的成功秘诀是他躲在阴影里，悄悄地和皇帝说知心话，让一个个大敌灰飞烟灭。但这时他是帝国的首相，天子以下第一人，还这样搞，就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来了次脱衣秀，什么都让人看到了。

连病中的赵恒都看出了毛病，对他渐渐变冷。直到两年后，王钦若犯了最搞笑的那个错误。

有人告他受贿。王钦若大怒，在赵恒的面前情绪冲动，百般抵赖，而且为了清白，他要求动用国家的专业审查机构御史台来调查此事。当天他肯定是急昏了头了，没看到赵恒的神色变得越来越恶劣。直到他稍微喘了口气，停了一下时，皇帝才冷冷地说：“国家设立御史台，难道是为了专门替人调查私事的？”

王钦若瞬间冷冻，他呆了。这还是他亲爱的、慈祥的、包容的老君主吗？他可还是多年以来忠诚可靠、可爱好玩的王爱卿啊……这不对，肯定是哪里出错了。

等他明白过来时，恨不得把自己鄙视死。这个错误犯得真是太垃圾，居然蠢得像当年的寇准一样，在皇帝面前急着表白、证明，结果连最起码的官体都丢了。那一天，他灰溜溜地逃出宫去，估计狼狈得连他脖子上的瘤子都瑟瑟发抖。

他的日子结束了，公元1019年七月，宋天禧三年六月，王钦若罢相。而且被直接调离京城，到杭州去当知州。乍一看还是很体贴，苏杭美景，人间仙境，尽管去休闲放假。可私底下人人都在窃笑——他终于滚回长江之南了，皇帝也是很幽默的嘛……

王旦死，王钦若被“流放”，宋朝的权力出现真空。但万众瞩目，却没人敢伸手。因为大家都知道那位置是谁的。

寇准。

论资格、威望，还有工作经验，尤其是身为王钦若的死对头这一点，宰相之位都非他莫属。何况他还充分地做了一些前期工作，让皇帝明白他已经痛改前非，再不是以前的那个寇准了。

这是个由内及外，面面俱到的表白过程。如果看结果，那么寇准是最大的受益人，但是看前因，发起者却另有其人。

大太监周怀政。

这个名字在天书第一次降临时出现过，是他爬上了梯子，把系在左承天门的门楼南角的鸱吻上的黄绢摘下来的。此后每逢赵恒出巡、泰山封禅之类的活动时，他都会走在离天书最近的位置。这样他就像丁谓、王钦若等人一样飞黄腾达，在皇宫内院里职务飙升。做这件事时，他

是“入内副都知”。

这个官不算很大，隶属入内内侍省。简单地说一下宋朝初年时的宦官等级和部门名称。入内内侍省最初叫内中高品班院，与内侍省对半分权组成近七成的太监集团。后来它又分别叫过入内内班院、内黄门班院，以及内侍省入内内侍班院。到了赵恒的手里，它并入了入内都知司、内东门都知司，才成了入内内侍省。主要的职务就是掌控宫廷内部的生活事务。

这活儿很俏，是离皇帝、皇后最近的人，注定了能呼风唤雨。这时周怀政的上面还有都都知、都知，然后才是他这个副都知，底下还有押班等。所以他是个兵头将尾的角色，想往上爬，就得多多努力。

此人凶狠（以后更狠），他想出的办法内外兼修，把大宋朝的里里外外都搅和在了一起。第一步，他先找到了一个京外的武官，名叫朱能。

朱能，背景复杂。他先是边关悍将田敏的食客。这就很特殊，做食客必须有超乎常人的异能。朱能的强项就是道术。

所以田敏投其所好，把他推荐给了皇帝赵恒。这样两全其美，田敏让皇帝高兴，朱能则迅速在宫中走红，先当上了御药使，再之后他被外放，当上了永兴军的巡检，挂阶州刺史的头衔，成了一位有名分的武官。

通过朱能，周怀政把自己的计划小心翼翼地实施。这很有难度，第一既要精确把握时间。王钦若从失宠到倒台，是有一个过程的，要是等到倒台之后才发动，小心时机错过，就来不及了。但这完全可以克服，因为周怀政在宫里的信息极为灵敏。第二，要把寇准推上前台可不是那么的容易。不是说推法得有多高超，而是最关键的一点，寇准允许你推他吗？

就寇准那性子，信不信随时暴跳如雷，把你生吞活剥？

但只要冷静点，别被寇准的獠牙吓破了胆，就能看到他最大的那个破绽——恋权。所谓大丈夫不可一日无权，何况他还花钱如流水，这都必须由高官厚禄养着才能达到。而且还有一点，对寇准来说，官场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宰相，还必须是首相。除此以外，任何一个职务对他都是污辱。

那么诱之以首相，是肯定会成功的……可要命的是，搞定了寇准还得搞定皇帝，赵恒烦透了寇准，这是全天下人都知道的。得怎么样才能让赵恒心甘情愿地把首相的位置赏下来呢？这真是一个一个又一个搞不定的难题，让人想得咬牙切齿头晕脑涨！

想来想去，也只有四个字——投其所好。

寇准好权，皇帝好什么？周怀政开动脑筋，想了又想，以他在皇帝身边工作多年的经验，终于想出了办法。从这时起，此人躲在皇宫内院，把大宋朝的宫廷内外都搅得翻天覆地。

周怀政的办法在现代来说，俗称叫做“对缝”。主要手段就是自己是丙，游走在甲与乙之间。对甲说，乙已经同意了，再同时找到了乙，说是甲要他来的。

在古代呢，就更形象些，“狐假虎威”的升级版。两只对面掐的老虎，都面对着同一只狐狸，可在它们的眼里，都觉得该狐狸来头太大，千万惹不得。

具体操作如下：先是要朱能在永兴军地界内的乾佑县（今陕西柞水）“发现”了天书。这很方便，朱能的职务就是那里的巡检。这样就把寇准推到了风口浪尖上，因为永兴军正是他被贬之后的辖区。请问寇准得怎么办呢？赞成？做梦，寇准是正直的代表，强硬的化身，一直都在批判造神。

那么反对，天书送上门，正好当场戳穿。可这是在找死，近十多年来“天书奇谭”就是宋朝的第一国政，一个落难的大臣敢扼杀天书于摇篮之中，那罪名比欺君还要大，是在欺天！

于是寇准只有装聋作哑，视而不见。老子不管总成了吧？但别忙，在同一时间，周怀政已经找到了皇帝。对皇帝说，天书又降临了，宋朝的好运再次出现，而且这次与众不同，降落点是在寇准的地盘。

试想这时赵恒的心情。正在乱蜂蜇头，被“神的报复”吓得心理扭曲，精神失常，结果突然再次得到天书……天哪，不会是上天原谅了我，真的写信来了吧？那可是寇准，人家不撒谎的！要么就是另一种情况，寇准终于善解人意，懂得体贴皇帝了。寇老醯子有变成寇爱卿的可能。无论哪样都是惊喜，都是救命的稻草！

于是皇帝被打动，更妙的是，为了保险起见，赵恒还一贯地谨慎了一下。他私下里召见一位大臣（某些记载里说是王旦，但这时王旦早死了），问这事靠谱吗？永兴军降天书，哪儿有过这种前例没？

该大臣更谨慎，而且明显地厌恶造神。他这样说：“既然在寇准的辖区，那就让寇准上报朝廷吧。他一向不信天书，如果他都来证明，天下人才会相信。”

结果这句话，就把整件事情搞定。

这句话原封不动地飞向了陕西，传进了寇准的耳朵里。只是稍微有一点点的变动，说话的人变成了皇帝赵恒。

这样就相当于寇准突然接到了皇帝抛过来的媚眼。多少年了，自从澶渊之役结束后，他就再也没享受过这样的待遇。一时间都要受宠若惊了。但不忙，无论出于什么目的，第一次的拒绝都是惯例。

寇准摇头，我不信天书，这事我得查。就算是真的，我也不管它。

可远在京城深处的周怀政早有预料，不强逼不硬劝，而是出门遛了个弯，到一个王曙的小官家里转了一圈。然后王曙紧急打马出京奔向永兴军，寇准就此被搞定了。

王曙是寇准的女婿，把京城里暗流涌动、王钦若已经失宠很快就会罢相的信息告诉了岳父。多简单，只要您顺从了皇帝的意思，宰相十有八九就会落入您的掌中！

寇准迷茫了，权位与操守，信念和欲望，这样的对比是多么的强烈！要怎样才能安守志向，做人们心目中的那个“寇准”啊……结果他没能超越自己的宿命和身份。

他不过就是一位官吏，宋朝的一个臣子而已，他的职业就是当官，那么敬业些难道是错误吗？

公元1019年，宋天禧三年三月，知永兴军寇准上报，在乾佑县发现了天书。一个月之后，皇帝赵恒派专人迎接天书进京。宋史中真宗一朝的最后一次天书终于出现了，与前面相比，这是一次彻头彻尾的政治把戏，在当时，看出这一点，并且出于各种目的来反对的人相当不少。各派人物，正邪两面，都有人跳了出来。

包括孙奭和鲁道宗，也包括天书老大王钦若。前两个人的反对是因为一直在反对，后面的那位就是因为自尊心受了伤害。天书一直是王钦若的专利啊，居然被侵权了，而且是多年的死对头。不可忍受，一定要反对。

但是无效，这时全盘失控了，就连寇准本人想反悔都晚了。在他起身去京城之前，他的一个门客曾经最后一次警告他："此行凶险，您有上中下三策可选。上策，您走到河阳（今河南孟县），就自称有病，决不入朝，只当地方官；中策，就算入朝，也要在大殿之上，公共场合，揭露乾佑天书的虚假，这样才可以保全您一生的清白令名；如果您一定要宰相，那实在是下策，声名尽毁，所得无几，您会追悔莫及……"

寇准大怒，败兴的蠢物，怎知本宰相的抱负！此去可以干掉王钦若，可以一展宏图，天书只是暂时的权宜之计，我以此上台，但以本性办事，我还是我，天下人怎会蔑视我的名节？！

就这样，寇准重回京师。王钦若在当年的七月罢相，他在七月十七日，天禧三年的六月十三日重回相位。天地豁然开朗，命运开始对他微笑了。这时他没有任何一个敌人，放眼望去，皇宫内外，朝野臣民，全都唯他马首是瞻，都是他的盟友。只要善加利用，他就可以既成全自己，又造福苍生，甚至把宋朝重新拉回到巅峰！

千秋伟业，万世传颂，都在向他招手。寇准，你要好自为之啊……

简单说一下寇准的形势乐观到了什么程度。先说他的直系手下，在东府方面，三位副手分别是：李迪、王曾、丁谓。

这三位参知政事，前两人都是状元，分别是公元1002年、咸平五年（王曾），公元1005年、景德二年（李迪），在宋史中都是学品兼优的正人君子。如果说两人的区别，那么李迪就是文采风流型的马知节，关键时刻也会变成手榴弹；而把王旦去掉些过于泛滥的仁德和软弱，再加上些圣相李沆曾有的果断强硬，就是王曾。

他们和寇准都是老关系。寇准两次被贬到陕西，李迪就是那边的转运使，在落难中都处得很好。王曾更近些，相当于寇准的门生。此人中状元时年仅二十九岁，当时寇准是宰相，非常赏识他，破格提拔，让他当上了右正言、知制诰，能和皇帝朝夕见面，很快就进入了权力的内层。

但既为君子，就有原则。这两个人虽然与寇准站在了一起，却是"党而不群"的人。也就是说，不是什么事都顺着寇准乱来，人家都有自己的调子。但是下一位，就是既要党，更要群的人。

丁谓。

前面说过，他也是寇准亲手提拔起来的，这么多年以来丁谓知恩戴德，对寇准毕恭毕敬，一心想亲密亲密再亲密，不过这就犯了一个大错误。

寇准是个欺负人的人，要获得寇准的尊重，那实在太难了。历史早已证明，你是他的上司不成，他甚至会找办法搞垮你；你是他的下属更不行，他对你呼来唤去，如使奴仆，如曹利用；你就是皇帝，他都能把你按到椅子里，何况他是你的恩人，而你还低三下四……唯有你既有才华，又有原则（别是个性，不然就掐起来了），还得自尊自重，这样才能千辛万苦地获得寇准的低头——比如王旦，那过程多艰难。

但无论怎样，在寇准刚上任时，东府集团紧密地团结在他的周围，忠心不二，集体对外。

再看西府枢密院。

这时的正使是老朋友曹利用。此人多年积劳，步步稳升，在上一次“马知节牌”手榴弹爆炸事件中，王钦若、陈尧叟、马知节这套枢密班子集体下岗，他被提拔了上来。

他更好对付些。不说寇准是枢密院派系的老上级，哪个上台都得拜他的山头，就算是澶渊之盟时的积威发作，都能让曹利用随时闭嘴听话。所以关系更加理得顺。

看枢密副使，一个姓钱的贵族走上了前台。钱，吴越国王钱俶的钱。他的二儿子钱惟演。钱俶这时早就死了，和李煜一样，死在了自己的生日宴会上，但那时赵光义总打败仗，所以事情没有李煜那样的嚣张，一向不为人知罢了。

小钱吸取教训，谨慎小心，基本上是用裙带关系来巩固地位（盯住别人家的女人，再舍得自己家的女人，既狠且准，肯下本钱），对谁都友善亲切，别说是寇准这样的大佬，就算是普通的京官，他都称兄道弟。

所以此人可以忽略不计。但是小心，海龙王钱镠的子孙也曾经是帝王龙种，从小就生活在宫廷之中，熟悉所有的内斗武器。很快小钱就会让人刮目相看，寇准在他身上栽得格外狠。

但那都是后话了，枢密院也成了后花园，现在去看皇宫内部。

一个原则，皇帝陛下只是讨厌寇准，可从来都没有蔑视过，或者怀疑过寇准。他的能力还有忠心都举国共见。所以现在既然用了，就是要让他真正当成大管家，是要放权的。何况赵恒的身体健康目前一泻千里，想像以前那样严密控制根本就做不到了。不放权又能怎样？事实上连最基本的皇权都分出去了一小半。握在了皇后陛下的手里。

所以看宫内，就是看新任皇后刘娥。刘娥现在混得不怎么样，她只找到了两个，不，是一个半帮手。其中的半个，就是她的现任丈夫赵恒，因为时常出离发呆，神志不全了，所以实力打折；另一个，就是她以前的丈夫，龚美。

龚美现在叫刘美了，随了前老婆的姓，诈称内兄，也就是皇帝的大舅子。要说这对四川元配小夫妻的命运还真好，抢在了宋朝的姓程或者姓朱的圣人出生前就开始了人生，不然就算刘娥的魅力再大一万倍，皇帝再被她收拾得服服帖帖，也别想走出皇宫中那块见不得光的小厅堂，因为舆论真的能杀死人！

可就是这样，刘娥的日子仍然太难过。她勉强把前夫任命为侍卫司马军都虞侯，并且实际主管本司事务，把京城里的军队抓到了一半，接

着再去攀亲带故找帮手，就一连串地碰壁，撞得一脸的大头包。

她先是扑向了权知开封府刘综，暗示都姓刘，俺们是亲戚。结果刘综退避三舍，不对啊，皇后，俺是河中府的，跟您离得太远了，不可能有亲人在宫里。没办法，过了一阵子，她又急匆匆地召见另一个大臣刘烨，这次策略改变，直接就要证据——刘卿家，把你的家谱拿来，咱俩很有可能是同宗。

刘烨的回复非常谦恭到位，一连气地说：“不敢，不敢，不敢，实在不敢……”至于怎么不敢，为什么不敢却啥也不说，刘娥心照不宣，羞怯难当，也没了下文。

这就是一代女中豪杰初出山门时的境遇，她多么盼望着有一位实力派的老臣来做她的靠山。寇准，只要稍微有点友好的表示，立即就会赢得皇后陛下的友谊。从此内外兼修，天下无敌。

但是综上所述，这些所有的优势，都会被寇准在极短的时间里完全破坏，把一个个朋友、亲信都极为粗暴生猛地胖打一顿，逼到自己的对立面去。然后你死我活，不死不休，最后数败俱伤，一起完蛋……按说这也很不简单，不是谁都能做得到的吧。

开演之前，要先说一下寇准的老同学，宋史中第一地方官，知益州张咏。此人已经死了，本应大篇幅多角度地介绍这位奇人的生平，但是非常可惜，地方官终究不能参与国家大事，他的事迹除非单独列传，不然没法与宋史挂钩。

尤其是蜀川近二十年的平静，越平静就越显示了他的能力超凡。但是也把他的神奇之处抹平，连想为他树立丰碑的人都会抓狂——你倒是让局势偶尔地乱一下啊，好让人看看热闹！欣赏你是怎样铁腕治蜀，软硬兼施的。但就是没有，当他离开成都返京述职时，留下的是一片寂静中的繁荣。

百姓安居乐业，天府之国早已恢复生机。这里要说的是他经过陕西，与老同学寇准相见时的事。

一顿宴席之后，寇准送他出城，临别前郑重请教：“乖崖（张咏号），何以教准？”注意，这不是客气话，张咏无论才气、脾气都绝不弱于寇准，史书记载“咏与寇准最善，每面折准过，虽贵不改。”啥时候想批他就批，从不惯病。

这时张咏留下了一句话：“《霍光传》不可不读。”

寇准立即去读，结果看到了《霍光传》中近尾处的四个字：“……不学无术。”寇准笑骂了一声，“好你乖崖，竟然这样说俺。”然后扔掉书本，继续我行我素。

想来张咏一定很郁闷，我让你看《红楼梦》是想让你去悲叹宝玉、黛玉的真挚爱情，可谁让你去研究宝玉是怎样和袭人偷情的？！霍光，是汉武帝刘彻的托孤臣子，汉史中最锋锐难当的将军霍去病的异母弟。此人富贵终生，权倾天下，都达到了废立皇帝，让汉室二十七天出现皇位真空的程度。可他死后，霍家被灭族。

这明明是警告一下寇准要小心做人，不要锋芒太过，不然就算达到了霍光当年的政治地位，也终有一天下场悲凉。更何况你寇准终生都别想做到霍光！

那么请注意，在继续介绍寇准是怎样施展“化友为敌”大法之前插进张咏这段，就是想让大家带着一个问题来观看事情的始末——寇准到底是个怎样的人？他为什么会这样颠三倒四地行事，像个疯子一样毁灭自己的人生？真的是骄傲过度，目中无人，还是别有隐情，他心里有些其他的东西，让他没法与当时的整个文官系统相融合，直到他再次落魄出京，以失败结束自己的一生。

砸人的行动是分期分批，与时俱进的。先从身边人开始，丁谓首当其冲，有两件历史记载的小事，可以说明寇准、丁谓之间的前恩后怨。

在寇准被贬到陕西给国家守大门的时候，歌舞照旧，宴饮照旧，某一天，酒席设在了户外。当时秋水共长天一色，落霞与乌鸦齐飞。就见寇准突然长叹一声：“唉，众位请看那群乌鸦。如果丁谓在此，一定会说那是一群……‘玄鹤’。”

一语道破天机，丁谓这些年步步高升，凭的就是不断地报祥瑞，再使出浑身解数来给皇帝造宫殿。这两样让全天下人都恨得咬牙切齿。因为实在太费钱了，百姓们的赋税越来越重，换谁谁不急？寇准的心里一定在后悔：“为什么当初不听圣相的话，要执意提拔这个无耻的小人！”

有了这个前因，才能对现在进行时的后果有个理智的判断。

历史记载二。话说大宋朝东府宰相集团为了工作的需要，每天的午饭都要在政事堂里就地解决，这一天喝的是菜汤。寇准长须飘摆，埋头苦干，结果抬头时就发现胡子也喝得很饱，说时迟那时快，参知政事丁大人突然启动，抢在了所有的侍者之前，蹿到了寇准的桌前，然后取出手帕，为长官细心抚拭。

很敬爱，很体贴，却不料长官大人呵呵一笑：“参知政事就是为长官揩须的吗？”一语成谶，据说“溜须”一词从此诞生，流传四方，同时也让丁大人的行为永垂不朽。

回到当时，丁谓痴呆呆僵立，周围无数异样的目光，那里有他平级的同僚，王曾、李迪。可这份屈辱、自找的屈辱让他再也没法在这两个人面前抬头。更有太多的侍者，转眼间这些下人就会把副宰相如何自取其辱的事传播四方，而且必定会添油加醋！

尊敬和感恩瞬间消失，一切都不必回报了，官方史书确认，这是丁谓怨恨寇准，并且结党陷害寇准的具体起因。这应该没错，但是有一点，从此之后，丁谓已经恼羞成怒，欲置寇准于死地。但是在寇准一方呢？

真的要处心积虑，搞垮做掉自己的政敌，会在一件小事上先出口恶气吗？那叫打草惊蛇，低劣得不入流的把戏。寇准就算再怎样疏狂，也不会幼稚到这种地步。只有一个理由，他只是想折辱一下丁谓，真的只是出口恶气而已，根本就没想过丁谓敢成为他的敌人……

那是因为他根本就不知道，丁谓这时已经有了怎样的政治能量。

丁谓多年以来时刻掌握着宋朝的经济命脉，熟练程度和人脉关系都已经到位，再加上现在的副宰相位子，可以说已经具备了登顶的实力，差的只是最后一步。

但这只是说，他在正常进行的仕途中，快要接近完美，可如果要与寇准作对的话，他差得还太多，简直没法动手。

因为威望与资历。

寇准少年得志，成名时未满三十岁，东、西二府外加三司，宋朝顶尖的官场没有他没坐过的位置。仔细说来，在宋初三代以内，除了他，没有第二人。并且在澶渊之役中专权独断，胁迫君王上战场，安定整个天下，这在春秋战国之后的人臣之中，也是极为罕见的。

试想，要扳倒这样的人，仅仅当了十年多的钱粮大管家，就觉得够份儿了吗？丁谓很清醒，绝不乱动弹。他照样每天正常上下班，笑脸迎人，就当那天的事没发生。可是暗地里加紧活动，主要是寻找能压倒寇准的势力。

这很难，但目标极明显，直指后宫刘皇后。除了她之外，帝国之中没有人再是寇准的对手。但是怎样操作呢？刘皇后是需要帮手，急到有些饥不择食，但要长远合作，精诚合作，且合作的内容是搞掉比自己势力威望强万倍的首相，试问皇后陛下为什么要这样做？

要拉关系，为什么不拉首相？别去想后来刘娥成了什么人，那是后话。自古以来皇后被臣子算计到身败名裂的数不胜数，刘娥没必要非蹚他这个浑水。

于是还要等，有些时候“静待敌变”是唯一的正解。你的敌人会自己露出破绽，只要你有耐心。丁谓是有福的，他的敌人不是李沆，不是王旦，更不是王钦若，以上三位都非常缜密。寇准风采绝伦，倜傥不群，时刻都有好玩的事发生。

时间进入公元1020年，宋天禧四年。这一年的主旋律是赵恒的身体垮了，神志加倍错乱，有时要请长假休息。

宰相的责任更大了。不同的工作手法，同样的局面，换了王旦，一定要极力求稳，一切以安静为主，但是在寇准，就要加倍工作，替皇帝挑起大梁，其主要的方式就是要明确他自己的崇高地位。

说一不二。

他先是揪着曹利用这个“傻大兵”的小辫子不放，一直按照澶渊之盟以前的工作关系办事。但是“居移气、养移体”，曹兵兵也是十多年的枢府大臣了，没有脾气也有了怨气，凭什么西府长官要被东府的首相这样欺侮？英雄不问出身低，寇准，你欺人太甚！

忍无可忍，他悄悄地站到了丁谓的一边。这一下，连同他的副手钱惟演也跟了过去。而且小钱的办法独特，他把丁谓的女儿娶了过来，当了儿媳妇。这样他就与丁大人变成了除了血亲以外，人世间最牢靠的私人关系。而更妙的是，丁谓还借此与刘皇后突然拉近了距离。

钱惟演在这之前，把妹妹嫁给了皇后的前夫刘美。这样一个小小的换亲举动，就自然而然形成了一个极其私密的小圈子，外人想插都插不进来。后宫开始倾向丁谓集团，但是仍然小有摇摆，因为寇准还没让皇后陛下绝望。

时间进入四月，决定生死荣辱的关键时刻就要到来，寇准在这之前终于做出了他此生最大的错事。邛州上报，当地官员王蒙正霸占盐井，断人生路，请示怎么办。寇准依法派人去调查，查明确有其事，那么没什么好说，惩办。

但是王蒙正的背景你查了吗？那是皇后前夫刘美儿子的岳父。关系七扭八歪，可说到底那是皇后陛下唯一信得过的直系“亲人”！在巨大的

官场规则面前，是保持住细微处的正义重要，还是稍微变通一下，卖皇后个面子，放过了事，或者警告一番，来个亲切的耳光，哪个更合适一些？

寇准选择了正义，盐井物归原主，而他，丢掉了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

刘娥俏生生地坐在皇宫的深处，向着不远处的政事堂冷笑。寇准，说到底，你也是我的臣子，真的以为先帝、今上都奈何你不得？

且看一个女流之辈让你怎样去死！

命运之轮开始旋转，话说某一天，病中的赵恒头枕在贴心太监周怀政的大腿上（亲信），突然叹息自己的身体，说病深矣，国事繁多，太子要是能监国该有多好。

周怀政就像接了个家常话一样，随声附和这很好，非常好。天大的事情居然就这样被定了下来，赵恒似叹息、似惆怅，他亲口说出了要十一岁的小儿子赵受益当家做主。当天，在他昏沉入睡之后，周怀政轻轻地站了起来，立即出宫去找寇准。

悄悄地把刚刚发生的一幕小心报告。注意，这时他表现得完全就是个奴仆，一个太监在正常地为皇帝传话而已。

而且顶级国事，传给了顶级大臣，一切都无可非议。

可在寇准的心里就是另一回事。他震惊，事情太突然了，皇帝还没死，可太子要监国，而且是宫中的太监来传的令。这一切意味着什么？时间返回近二十年前，他自己曾亲口说出过这样的话：“陛下为天下择君，谋及妇人，不可；谋及中官，亦不可……”

这是他当年回应赵光义立太子时的话，这种事随时都会变成一场政变或者阴谋，那么这时的周怀政可信吗？

寇准选择谨慎，他挑了个机会，单独谒见了赵恒。君臣四目相对，法不传六耳，这时他才郑重询问，皇帝千真万确地点了头，保证确有其事。

寇准勉强压抑着激动的心情，好运真的来了，太子还小，皇帝病了，皇后……哼哼，那个村妇，国事与她何干，天下之事非首相更待何人？寇准立即进入了角色，他说陛下，立太子监国再好不过，只是还需要正人君子来辅佐。可是现在的参知政事丁谓就是个又奸又滑没有操守的人，绝不能让他靠近太子，请罢免他另选贤人！

兴奋的期待，一瞬间之后就超级兴奋。皇帝这一天非常爱他，无论有什么样要求，都一律同意，概不驳回。当天寇准离开皇帝急速回家时，一定快乐得飘飘欲仙，多年的夙愿突然实现，全新的人生在等着他，由他拯救过的宋朝就要由他来管理，只要他把程序走完。

加班加点地把太子监国的诏书写出来，然后再突然公布，要达到让所有人都只来得及下跪，想不出任何方式来反对，这样才能大功告成。

要知道这事儿等于把皇帝的权力转移，尤其是皇帝还病着，信不信每一个大脑都会有自己的解释。真要乱了，别说寇准本人吃不消，那甚至会影响到太子的前程（后来果然）。

寇准的经验非常丰富，他悄悄地约来了自己的老朋友，在澶州城头上都一起喝酒的杨亿。如此这般，你的明白？杨亿心领神会，这和他想的一样。要振兴大宋，只有让寇公掌权，才能把这十几年来乌七八糟、

群魔乱舞的世界清洗干净，回到太宗陛下，甚至太祖陛下时的盛况！

为此而努力。

尤其是寇准还答应他，将以他取代丁谓，新的国家里有他的位置，可以大展抱负，为黎民苍生造福。当天两人散了，各自怀着激动的心情分头做事。

说杨亿，历史有两种记载。一个是说，他深夜回到家，秉烛挥笔，精心构思，连仆人都不让靠近，就怕走漏了消息；第二个，是说他写完之后，心情大好，正好他的小舅子来访，闲谈中他憧憬着美好的明天，于是脱口而出："数日之后，事当一新。"

该小舅子心领神会，然后激动得无法压抑，他也像杨亿一下，"语稍泄"，就是说最多只找了个亲近的人，稍微透露了一点。

说寇准，他的激动历来是李白式的，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必须有酒！结果他当天很幸福地喝多了，还把为什么这样幸福全盘地交代了出去，以便大家都幸福。

泄密了，无论是哪种，是他俩谁犯的错，范围都很小，至少都在自己的家里。但是死对头丁谓却瞬间就知道了，此人马上行动，坐上了女人出行时才坐的车子（女式遮挡更多），去找自己的同伙曹利用、钱惟演，还有后宫中的那位活神仙……

寇准败得无话可说，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来，他的一举一动早就都在丁谓的严密监控之中，而丁谓要做什么，他一来不知，二来没法阻挡。

丁谓找到了同伙，同伙们联袂进宫，刘皇后转身就找到了丈夫，一句话就让赵恒恢复了神志——你的皇位要丢了！

寇准在造反，要立你的小儿子当皇帝，你和你儿子都会变成傀儡！

严重的刺激可以让人失忆，赵恒一下子振奋了起来，但是把之前怎样答应寇准的都忘得一干二净。罢免寇准，立即进行！

这时天已经晚了，百官早已下班，但丁谓等人开动脑筋想到了一个人，一个既有权力写诏书，又有理由深恨寇准的人。晏殊，这位当年的江南神童已经是宋朝的知制诏了，就用他。

却不料晏殊一口回绝，任免宰相的诏书，我不够资格写，那是翰林学士的职权。然后转身就走，但绝不出宫，就静静地坐在殿外，让谁都看得到他，就此沉默。态度很明确，我不参与，但也绝不坏你们的事。

这时天色更晚，丁谓等人百般无计，结果看向了钱惟演。小钱，没办法，你重操旧业吧。虽然你已经不是翰林学士，而是枢密副使了，但为了阻止大犯规，一个小错误无所谓。可钱惟演毕竟曾是宋朝的顶尖笔杆子，瞬间想到了更严重的事。

陛下，罢免了寇准，首相让谁当？国有千事，决策一人，从来都是边罢免边任命，这个位置必须有人。但赵恒的回答，更暴露了这件事的底蕴。他使劲地想了又想，才说出了这么一句话："那就再等一等，稍后再议。"

真要是政变临头，还能容许你再等？！真要是赵恒还神志健全，连个首相的提名都说不出？！赵恒是真的病了，他神志不全。

但这件事就这样画上了句号。

寇准在当年的七月九日被下诏罢免，直到九月份宋朝仍然没有首相，真的创了一个纪录。但是五月至七月之间这段日子呢？杨亿的太子

监国的诏书一直都没写出来？寇准在近六十天的时间里仍然身为首相，他一点都不知道自己随时都会遭殃的命运？

到底挣扎过没有，以他的性格不会坐以待毙吧。可宋史的官方记录中没有任何记载，时光平静度过，只是有人上班，有人下班而已。

寇准被罢免，其结果是敌我双方都非常失望，外加忐忑不安。看刘皇后一边，寇准虽然没有了名分，但他还留在京城里，此人只要不死，就算彻底削职为民，都一样具有庞大的号召，甚至是煽动力。

何况李迪、王曾等“寇党”还在副宰相的位置上坐着，威胁仍然存在。

看寇准一方，最失望的人痛苦在皇宫的深处——周怀政。此人费尽心血把寇准推上前台，再制造出机会让太子名正言顺地接掌全国，这一步步走得是多么的稳健又多么迅速。可要命的是，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谁知道大名鼎鼎，像神仙一样伟大的寇准、杨亿等人竟然犯了幼儿园里的错误，连起码的保密工作都做不好！

尤其可恨的是，寇准等人败了，一样的高官厚禄快意人生，可他一个只能生存在深宫中的太监从此就暗无天日了。刘皇后的报复比寇准的罢相制快得多，周怀政被隔离，事发后再没和皇帝见过面。这就等于掐死了他的生存之路。

那是皇后，而且是太子的“亲妈”，他一个太监，尤其是连皇帝都见不着的太监，永远都别想把她怎么样！所以他先是选择了忍耐。但皇宫外面又及时地发生了另一件事，让他连忍耐都做不下去。

八月八日，李迪当上了首相，而且是太子亲自选的。

当时赵恒勉强支撑病体，召集大臣议事，当众要求李迪上任，可李迪不干。这时才十一虚岁的太子突然走了出来，向父亲行礼：“多谢父皇，让李宾客做宰相。”李迪，本就是太子宾客，与未来的皇帝朝夕相处。

赵恒微微一笑：“太子都这样说了，李相，你还要推辞吗？”

李迪就此上任。可这让丁谓等人大失所望，怒火中烧，妒火中烧，必须找个出气的。寇准、杨亿的目标太大了，正好皇宫里有个死催的太监周怀政！可有志不在年高，心狠不需要胡子，周怀政敢于策划首废立相、太子监国这样的大事，他身边早就有了一大批死党。

难道要等死吗？唐朝的太监能在甘露政变中奋力反击，把朝中的宰相、将军等大佬杀得满街都是，彻底达到随意废立皇帝把持朝权的程度。那么宋朝的太监呢？就狼狈到只能忍辱偷生，连在死前连奋力挣扎一下都不敢？！

周怀政纠集了自己的同党客省使杨崇勋、内殿承制杨怀吉、阎门祗使杨怀玉等人，决定在八月十六日这一天发动政变。内外同时进行，杀丁谓，废刘娥，扶太子即位，让赵恒去当太上皇养病，首相仍然让寇准当。这样天下一新，宫里宫外一新，对宋朝对他对谁都很好！

但是很遗憾，周怀政忘了一个最重要的前提——他的同伙是因为什么才投靠他的？拜托这是宋初不是唐末，太监别管怎样尊贵显赫，都还只是皇帝的宠物，别人听你的，是因为你让赵恒觉得可爱！

那么这个浑水是不是继续蹚，就要大大地讲究一下了……结果在政变的前一天夜里，杨崇勋、杨怀吉终于临战崩溃，他们悄悄地跑到丁谓的府上去告密。丁谓再次坐上了女人的车子，又一次半夜跑路去找同

伙。

后面的事再没有悬念，第二天清晨时分曹利用进宫，以枢密使的身份预先平叛，把主犯周怀政抓获。周怀政死了，明正典刑，公开处斩。可他的剩余价值超级庞大，丁谓等人无比的珍惜，他们把事情推回到最初的源头处，从“乾佑天书”入手，把所有的当事人一一清算。

一连串的高官被清洗，计有枢密副使周起、枢密直学士王曙（寇准女婿）、阁门祗使杨怀玉、签署枢密院事曹玮、翰林学士盛度、知开封府王随等数十人，其中有大臣有武官更有宦官，有亲寇派也有中立派，反正所有非丁谓系完全罢免或者贬官，其中的重点有两个人。

一个是朱能，那个当初以道术进宫的活神仙。此人强悍，他杀了专门来传旨处罚的太监，然后率部叛逃，公开造反。宋廷派兵追杀，朱能在众叛亲离之后只好自杀，他的十一个部下被活捉，先被钉在木桩上示众三日，然后断四肢再斩首，仅次于凌迟处死，是宋朝史上少见的血腥场面。

另一个就是寇准，最沉重的打击留给了他。

在事发当天，也就是刚刚逮捕周怀政的十七日稍晚时，寇准被彻底打入了深渊。他的官职从大宋首相被降为太子太傅、莱国公（刚罢免时），再降为太常卿、知相州，变成了一介地方官，而且勒令即日离京，不许逗留。

寇准走了，相传那一天京城民众自发送行，人群簇拥，连马都走不动。这时寇准悲愤难抑，突然挥鞭抽马：“皇命在此，我都不敢逗留，你还敢不走？！”围观者一片叹息，但在寇准的心中，却没有怨恨皇帝。因为他下面说出的这句话。

寇准流泪了，他对送行的同僚说：“你们有空替我问丁谓，我寇准哪里亏负了他，竟然要这样害我！”无言叹息，寇准竟不知道自己因为什么才败亡。不知圣相当年的谶语是否会回荡在他的耳边，但想来还不会，因为他还没到人生的最后关头。丁谓给他的伤害也才开始。他就这样走了，京城里的是非风雨却刚刚开头。

铁打的朝廷，流水的宰相，又一批新人登场。但这都是小事，无非是丁谓、李迪等人走上前台。真正的重点还在太子。

试问如果周怀政成功，最大的受益者是谁？谁受益谁犯罪，矛头直接指向了十一虚岁的赵受益。这时的赵恒糊涂到彻底昏头，有人提醒他太子也有谋反的嫌疑，他的反应居然是立即愤怒，要儿子付出代价。

这时李迪走了出来，问了他一句话：“陛下，您还有几个儿子？竟然想做这样的事！”赵恒才突然警醒，此生只此独子，继承祖嗣，送他本人进太庙的，只能是这个孩子。

爱心开始出现，一个老问题摆了上来——让太子监国吧……不知道寇准和周怀政会不会在阴阳两界同时抽搐，痛不欲生。居然是这样啊，您也能想到这个？思前想后，寇准等于是被赵恒和他老婆出尔反尔、前后夹击给玩死的，周怀政更惨，史学界对他的定论都没法统一。

他完全看清了当时的弊病，要把太子扶上去，可该死的是用的办法却太犯规了，哪有“忠心”的臣子这样体贴现任皇上的？居然是勒令赵恒退休！可赵恒的身体真的不等人，他自己在片刻的清醒状态下主动召集大臣，在承明殿正式下诏，从此太子在大殿听政，皇后在宫内详断，一

般的日常事务，就全交给他们娘儿俩了。

全体朝臣同意，并且宰相、枢密群落集体建议，要求政事堂、枢密院的两府高官们，从此都兼职太子东宫的职称，这样才能名正言顺，在太子的手下办事。

很正当，赵恒同意。事实上只有这样，才能确保他的命令仍然还是天地间独一无二的皇命。

可关于这些暂时性、过渡性的职称的评定，又惹起一片轩然大波。好有一比，“可惜金镶玉，变成大砖头”，有时候人急了，真能舍得用花瓶砸耗子。

丁谓生平第一次做出了“丁谓”才能做出的事，从此一个比王钦若更刁钻、比寇准更霸道的人正式诞生。于无声处听惊雷，这人随便用什么都能打击政敌，堪称不滞于物，草木竹石均可为剑，无剑胜有剑……

先看两府大臣兼职太子东宫职称的名单，就这么点事，他就能把寇准派系残余的势力打压到底。具体的官职名称超复杂，简单点说丁谓晋升为门下侍郎兼太子少师；李迪为中书侍郎兼左丞，再兼太子少傅；其他的如曹利用、冯拯、钱惟演、王曾、晏殊等人也各自加封，但问题就出现在了李迪的身上。

李迪已经是首相了，他至少得是中书侍郎兼尚书，兼左丞一来没这个例，二来不升反降了。通过这个名单，就会在未来的新皇帝的排班站位上大占便宜，把刚刚上任没几天的大宋官场重新洗牌。

并且这样做时，丁谓没跟任何人商量，完全一意孤行。这就等于把李迪等人逼进了死胡同，如果再听之任之，就别想再做人了！可是想反击你得有办法，丁谓那边的势力已经内外结合，连寇准都只能乖乖等死，李迪又有什么辙？

思来想去，李大状元记起了一位曾经轰然巨响，把王钦若炸成碎片的仁兄——马知节。然后就信心倍增斗志旺盛了。很乐观，马知节当年只是枢密副使，都能达到那样的效果。现在他是首相，如果自我引爆的话，丁谓是不是会碎得比王钦若更加的彻底？

说干就干，先在政事堂里开练，导火索就是丁谓的老同事，后来并称为“五鬼”的林特。也是百密一疏，丁谓在名单完成后，才想起要为林特争个席位，并且相当的高，是枢密副使、太子宾客。李迪一听就火了，果然不出所料，真的要欺人太甚了！

丁谓，林特去年晋升右丞，今年晋升尚书，这些你跟我们商量过了吗？他是个什么品性，朝廷内外一片骂声：“你居然又把他提升为执政大臣，还兼职太子宾客，这像话吗？况且你刚拟定好名单，马上又改，成何体统，你到底会不会当官？！”

越吵越火，李迪竟然抓起笏板，就要冲过去。眼看着宋朝版参、众两院议员的全武行打斗马上开演，其他的执政大臣们连忙拥了上去，各分派系，把自己的老大分开。结果是丁谓跑了，直接去找皇帝，那里应该能安全点。

这正中李迪下怀，要的就是在皇帝边上点火！李首相跟踪追击，杀奔长春殿，把副相、皇帝一锅端。当时病中的赵恒有些闲适慵懒，心情还不错，他看着气势汹汹的李迪进入大殿，自己拿起了一张纸：“爱卿，

你们研究出来的东宫署官的名单我已经看过了，不错，就这样颁发吧。”

火上浇油，李迪瞬间爆炸！

这不对，皇上，这名单有假，臣恳请不担任拟定的兼官，丁谓是个小人中的小人，他这样的邪恶，那样的混账，您不信吗？就以林特为例，他的儿子前些时非法用刑，伤人致死，死者家属告状，却投告无门，都是丁谓一手遮天搞的！

这时大殿变成了菜市场，看热闹的人越聚越多。钱惟演、冯拯、曹利用、王曾甚至后宫的刘皇后都被惊动了，紧急赶往事发地点。眼看场面变大，李迪突然间又变身成为一挺机关枪，扣动扳机向四面八方扫射。陛下，丁谓之奸不是个人现象，这些天来寇准无罪却被贬黜，朱能造反的事也不应该公之于众，东宫太子的兼官就算要搞也不应该这样的兴师动众。你，对，就是你钱惟演，你是丁谓的亲戚，按例你应该回避，根本就不能担任执政大臣，可你也当上了，必须辞职！你，冯拯，多年的老好人你装什么？你和曹利用都是丁谓的同党，一伙儿的就是一伙儿的，光明正大地站出来！你们这一群小人……

事情就这样搞大了，李迪是要把丁谓一党一网打尽，拖着他们所有人一起返回基层去当农民，哪怕是彻底罢官！当天他的目的看上去达到了。赵恒震怒，把他和丁谓都赶出大殿，留下了其他的执政大臣，来商量这件事怎样了结。

结局：翰林学士刘筠起草诏书，将李迪、丁谓各降一级，罢免宰相，调外地任职。具体是李迪任郓州知州，丁谓是河南知府。玉石俱焚再次奏效，李迪胜利了。

不过很可惜，丁谓是大宋官场从没出现过的动物，曾经管用的那些招数，在他身上通通失效。

宋朝很仁道，京官们被罢免之后，除非十恶不赦，特殊勒令立即出京的，基本上都可以缓收行李慢告别，路上更可以游山玩水当个公费的行吟诗人（后来苏东坡就这样），至于宰相们更是这样。

所以丁谓被罢相之后，还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留在京城里，没去河南府报到。一线生机就在此出现——那份由他起草的执政大臣兼东宫太子的职衔名单。它仍然有效，毕竟皇帝的病和太子的监国都是现实状况。

赵恒把他找进宫去，问他名单到底还有没有疏漏，并且话题自然而然地就转到了那天的争吵上。丁谓很委屈，他请皇帝回忆一下，那天他是逃出政事堂，到长春殿来避难的，可万没想到李迪居然不顾君前失礼，更不管陛下正在病中，来了个跟踪追击，简直是残忍加暴力，其行径让人发指。而且您都看到了，臣自始至终都没有回过嘴……

让一个心脑疾病患者回忆，高，实在是高。估计赵恒能想起的，只有印象最深刻强烈的那部分图像，即李迪口吐莲花，四面喷射火焰，长春殿内外无一幸免的壮观景象。唉，丁爱卿，也难为你啊。赵恒点头感叹，同是正在难受人，来，赐座。

事情就从这个简单体贴的小命令开始质变。当小内侍搬来座位时，丁谓和缓但坚决地说了一句：“陛下已有旨，复臣平章事。”皇上已经下令让我再当宰相了！你们看好，这个是圆墩，是给一般官员坐的，我要的是宰相的专座——木杌子！

当面撒谎，可皇帝没有追究，内侍也没敢拆穿，这看似丁谓在冒险，他欺负赵恒神志不清，而且赌了一把一般的小太监不敢多嘴多舌。但是细想，就可以看到丁大人的计算既准且狠，是胆子，但更是智慧。

赵恒的昏病在寇准下台时就很清楚了，时昏时醒，就算被赵恒当面抓住，也可以推脱说前一瞬间您的确是那么说的，您有病，您不知道？这样绝对不会有死罪。关于内侍们，就更简单了。刚刚杀了一个周怀政，丁谓这时就是太监们的噩梦，绝对没有任何一个不开眼的敢到他面前找死。

何况还有刘皇后隐藏在幕后，不怕丁谓也怕刘娥。

所以稳稳地坐在了木机子上的丁谓在下一瞬间就敢做出更大胆的事，他起身告辞，马上就重回政事堂上班。并且随后就有太监出宫宣布，诏令丁谓重回东府，位居首相！

瞒天过海，当初寇准就是因为赵恒的昏病，才被当成政变的主谋赶出京城。可同样的病，在丁谓的眼里就是机遇，他居然毫发无伤，重新上岗。

很儿戏？那么看李迪，就在这前后，他一样得到了单独面对皇帝的机会。但他走进去时是郓州知州，出来时还是大宋朝的前宰相，政事堂与他无缘了。

究其原因，他和寇准都差了一个人，刘娥。寇准是要废掉她（至少周怀政是要这样），而李迪也差不多。不久前发生过这样一件事——有一天赵恒突然发火：“昨天夜里皇后把人都叫走了，只留下朕孤零零一个人！”

病人单独过夜，这是平民百姓都不能容忍的凄凉事，但大臣们都敢怒不敢言，人人都清楚，刘娥当时就隐身在皇帝身后的屏风里。但李迪站了出来：“陛下，果有此事，为何不依法处置？！”

多正义，但又多悲哀，他话刚出口，赵恒就神思恍惚地接着说：“没——有——这——回——事……”寇准和他的朋友们都一个命啊，都是这样被赵恒的超级记性给活生生玩死的。尤其是李迪的这句话，真的被屏风后面的刘娥听见并且牢牢地记住了。

罢官诏令重改：丁谓官复原职，并且升任首相；副相是冯拯；枢密院一边原职不动，曹利用、钱惟演把持大局。李迪被勒令即日出京，到郓州城报到。

计算一下成果，李迪的自爆案发作后，已经把当年的寇准派系炸得支离破碎，留在朝廷里的只剩下了一个王曾。王曾是很怪的，李迪的事他半点都没插手，是君子党而不群，他根本就不喜欢，所以不支持，还是说他早与李迪有过约定，李迪和丁谓同归于尽，把宋朝未来的东府相位留给他，由他来清洗官场，达到一个让李迪哪怕贬官外调也希望看到的局面？

不得而知，反正理想敌不过势力，在成人世界里最好不要做梦。

丁谓的春天到了，他生平第一次坐在首相的位置上，天子以下第一人，多么荣耀。但是要小心，还不到快乐的时辰，比寇准难缠的人突然杀了回来。大宋朝的官场姓丁，还是姓王？还真说不定。

王，王钦若的王。

王钦若重回开封，这让赵恒久病的心灵感到了些温暖。故人江南来，还记当年否？赵恒开始明显地恢复了些许的记忆，每当他和王钦若见面时，就显得格外的清醒、快乐。

这让丁谓非常不安。

一旦王钦若再次得宠，只要重新踏进了中书省政事堂的门槛，就绝对没有只当参知政事的可能，只能是首相。那得怎么办呢，王钦若可不是寇准，更不是李迪，也是多年的老上司了，能干出什么来，丁谓当年都亲眼目睹过。

况且形势继续恶劣，王钦若迅速恢复功力，在短时间内就重新成了为资政殿大学士，并且在薪水上享受了宰、执大臣们的待遇。更要命的是，他被安插到了太子的身边，在东宫的兼职竟然是太子太保，比丁谓的太子少师还要高一级！

眼见得步步紧逼，丁谓的位子就要不保，但绝对想不到的是，真正的危机会在突然间出现，让丁谓甚至刘娥都猝不及防。那是很偶然的一天，丁谓和王钦若一起去见皇帝，一切正常，闲聊中的赵恒突然说：“爱卿，你为何不去政事堂理事？”

丁谓骤然紧张，就见身边的王钦若平淡从容地躬身回答：“陛下，臣已不是宰相了，怎能到政事堂理事？”那好办，赵恒就像话赶话一样接住了话茬：“即日送卿入堂视事，来人，这就去办！”

没有准备，没有讨论，更不给任何争议反对的时间，当场就有太监带着王钦若赶赴政事堂，就这样开业上班了！

旁观的人都目瞪口呆，不管这是不是赵恒的又一次昏诏，但皇命就是皇命，他说出的话就是真理！当年曹利用、冯拯、王曾、晏殊、钱惟演等无论是寇系还是丁系的两府高官们只能眼睁睁地看着王钦若复辟成功，再次莅临政事堂，一点办法都没有。可只有丁谓已经稳定了下来，他只下达了两个字的命令——摆酒。

为王钦若大人接风。

当天政事堂中觥筹交错，笑语盈人，以王钦若的资历和圣眷，这样的待遇实在并不算太高。于是宾主尽欢，但是喝得差不多了，问题终究浮上了水面。

王钦若的位置在哪里？首相，还是次相？丁谓却只微微一笑：“奉圣旨，于政事堂款待王钦若。”仅此而已！

什么？说皇上亲口说的要王钦若回来“理事”的？很好，非常好，请问哪一次的宰相废立不是由皇帝亲口下令的？但之后是不是得有翰林学士写诏书，再到大殿之上去召集百官当众宣麻，然后才能正式生效呢？

这些王大人不懂，还是想让王大宰相在以后的工作中名分不足？你们啊，可真是乱闹……当天王钦若勉强吃完了这顿饭，重新一步步走出了宰相重点政事堂，他只能对陪他来的太监说一句话：“请转告陛下，没有诏书，臣不能在这里工作。”

说完，他的宰相梦就真的破碎了。因为一顿官面文章的饭，是要吃很长时间的，足够把消息透进后宫让刘皇后知道了。然后诏书真的下来了，只不过“宰相”改成了“使相”，王钦若被任命为山南东节度使、同平章事、判河南府。那里本是丁谓当初被贬的地方，看来注定了要下放一位曾经的首相。

但是事情还没完，王钦若是公元1021年一月六日，宋天禧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到河南府上任的，到了第二年的冬天，他要求回京，理由是病了，得放长假休养。病了？丁谓第一直觉就是要出事，王钦若贼心不死！但他拦不住，别说皇帝对他还旧情不忘，就是一般的官员，也没有带病工作，病死京外的道理。

那很好，让他回来。只是方式稍微变了一下。丁谓先是利用首相职权，把王钦若的请假条压了好些天，然后悄悄地派人给王钦若带去了个口信儿——皇上好几次都谈到了您，很盼望再见一面。您不必等朝廷的批条下来，有病直接回京就是，皇上绝对不会见怪的。

王钦若很感动，回忆从前，他和皇帝是有这样友谊的！那好吧，他听从劝告，就这样起程回京。但他进了开封城之后，直接面对的就是面色狰狞的丁谓。

“请问您回来干什么啊？镇节一方啊，没有命令就擅离职守，您太目无法纪了吧！什么？我派人送去的口信儿？您要栽赃拜托有些诚意，证据在哪儿？！”

王钦若无言以对，没想到一辈子打雁，临老却被雁啄瞎了眼。他被再次贬职，变成司农卿、分司南京，马不停蹄地再次出京。临走前，他看着丁谓发出了由衷的感叹——你行，开封城就让给你了，你无耻的样子真的很有我当年的风采！

第二十五章
宋朝的味道

所谓“丁谓之奸”，到此可以稍告一段落，因为时间到了。公元1022年，宋天禧五年终于来临。它的开端是那么的美妙，让所有人都觉得春天就在不远的地方。

皇帝赵恒突然间恢复了神志，变得就像五六年前那场大蝗灾来临之前的样子。他开始到大殿参与议政，甚至还亲自到启圣宫他父亲赵光义的神御像前去拜祭。到了二月二十日，开封城彻夜花灯，他登上了东华门观赏；三月五日，他又登上了正阳门，发布大赦令。一切的迹象都表明，五十四岁的赵恒正在从疾病的深渊中向上攀升，生命即将迎来新的转机。

但是到了三月十九日，突然间他垮了下去，直接病危，进入了半昏迷状态，拖到了二十四日，即阴历二月二十日这一天，他走到了人生的尽头……他死了。

虽然已经病了好多年，但他的死仍然是突然性的。有太多的事没有交代，甚至有很多是从五六年前就一直拖到了现在。病榻之前，他只能奄奄一息地听着大臣们向他保证，必将扶保少主安定社稷等，敬请放心。说这些话的，就是丁谓丁相公。

这时说一下为什么丁谓会有那么大的荣幸在《宋史纪事本末》中留下了自己的专属一章了。“丁谓之奸”，的确，他的手段凶狠利落，干脆有效，把寇准、王钦若等不可一世酌人都迅速斗倒，天下唯他独大。但要说到祸国殃民，贻害无穷，他这点子勾当却又明显地不够瞧，那么到底是因为了什么呢？

因为杀人可恕，情理难容！

试想赵恒是个怎样的皇帝呢？说他懦弱可以，说他糊涂也成，但你绝对不能否认，他是位仁慈、善良、公平甚至爱民爱官如子的好皇帝。他是从唐朝中叶开始直到这时，唯一一位把士大夫，以及臣民们当“人”看的皇帝！

连赵匡胤都有杀伐决断的时候，赵光义猜忌心更重，一旦发火，无所不用其极，可在赵恒的管理下，国家开始有钱，黎民开始有饭，甚至就在他后期的拜神行动中，他都用重宝向占城国（今越南境内）买回了耐旱的水稻新种，即后世流传的“占城稻”，又从西天竺（今印度境内）买回了绿豆新种，在自己的宫廷内院中试种成功，然后推广天下。尤其是对官员士大夫们赏赐慷慨到了奢侈的程度，更是前朝历代所未闻未见。

就是这样的好皇帝，一旦神志昏迷，丁谓就忍心当面撒谎欺君，何其卑劣，何其残酷！人心何在啊……所以他被扳倒之后，再没有寇准、王钦若那样几上几下的经历，因为后两者从根本上来说，都从来没有背叛过自己的皇帝！

但是赵恒也真的做了太多的错事，主要就是他浪费了大好的光阴。

宋朝真正富强奋发的机会白白地溜走了，东封西祀，封禅拜神，这些事情是赵恒本人的污点，更是当年宋朝的悲哀。

眼看着契丹内乱却听之任之，党项方面正和吐蕃、回鹘杀得你死我活也都漠不关心，“天与不取，反受其咎”，这些事都成了后来宋朝的噩梦。而且在内政方面，赵恒也没有梳理清爽。那些无聊的党争其实并不会伤害国家根本的，作为农业大国，最重要的两件事他也没去做。

第一，清查全国土地；第二，整顿农业税制。

这才是国家之本，这两样事情赵匡胤连年征战没时间去做，赵光义从即位起打到驾崩止，也有心而无力。可澶渊之盟后，近十多年的安静时光，正是精雕细刻确立制度的大好时机，可他却变着花样地玩纯意识流游戏，真让人无话可说。

要知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做事情是有时限的。比如说后来的清朝，康熙晚年懒了，清查全国土地就做得有头无尾，等到雍正登基，就算用尽铁腕，不惜残忍，也只是事倍功半，而且骂名千载。试想雍正的强硬是赵恒的子孙可比的吗？那么宋朝在最基本国策方面的命运，就可想而知了吧。

虽然富贵，但比较畸形，总的方针总是立不下来，改革成了必须，却也总是首鼠两端犹疑不定，祸根就深埋在了赵恒这十多年的“游戏”之中！

这时总结他的功过，好也是他，他带来了宋朝百余年的太平岁月，再没有连年的战争；坏也由他，承平日久，都成了圈养的动物，血性和杀气都融进了诗文图画之中……总的说来，宋初三代的君主各有所长：赵匡胤为宋朝打下了江山，赵光义给宋朝定了格调（从他起，向外扩张再不可能），而让宋朝变成了现在人们心目中的那个既繁华又委靡的文人天堂的，却是赵恒。

他给宋朝定下了味道。

尤其是他突然的死，留下了孤儿和寡妇，他们都只能顺延着他的道路走下去。由此，真正意义上的宋朝开始了，璀璨绚烂光华夺目的大宋名臣就要登场，他们和新皇帝的故事历久弥新，被千古传唱——最文明、最富足、最开明的时代，多么令人神往！

如果这是宋史

❸仁宗盛世卷.上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3，仁宗盛世卷．上 / 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7-7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北宋—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235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277千字　印张：18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王　俊　　责任校对：刘　瑮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7-7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宋朝能否不姓赵

与其歌颂生命，不如期待死亡。历史的契机，从来都不是随着哪个高人的诞生而出现的，永远都是哪位权贵死了，才给后来者留下了些许的机遇。

比如说，皇帝。谁让它是终身制。

时间凝聚到公元1022年3月23日，宋乾兴元年二月十九日，宋朝皇宫大内西北角的延庆宫。宋真宗赵恒就要死了，他安静地躺着，等着生命与灵魂，天国或地府的归宿。可在他眼前所闪烁的，却仍然还是尘世间的幻影。

一个声音在小声地向他保证，每一个字都被写进了史书之中："皇太子聪明睿智，天命已定，臣等竭力奉之。况皇后制裁于内，万务平允，四方向化。敢有异议，乃是谋危宗社，臣等罪当万死。"

这人是首相丁谓，长篇大论，其实完全可以归纳成一句话——皇上，你放心死吧，俺们大臣决不欺负你的孤儿寡妇。

就是这么简单。而且说这话时，他与皇帝之间还隔着时年十三岁的皇太子赵祯，以及一大堆的宰相、枢密等顶级高官，并且谁都知道，皇帝卧榻之后，几步开外的屏风里，就隐藏着当朝皇后，那位早就替赵恒打理着朝政的蜀川女子——刘娥。

一切很美好，这些话让赵恒带着一丝宽慰的微笑死去，但当时马上转入哭号阵容的人们绝对没法想到，人类的心理有多复杂，有的人越是在郑重其事地保证什么，其实就正是在处心积虑地破坏着什么。丁谓的心，从意识到赵恒必将很快死亡之时起，就开始了转变。

其具体表现，就从赵恒刚刚咽气开始。据史书记载，赵恒死了，两府高官立即跪倒在地，一片哭声，难过得一塌糊涂。当时刘皇后从屏风后面走了出来，她格外冷静，凛然说出了自己在正史中留下的最初的八个字——"有日哭在，且听处分！"

都别号了，我有话说！

多么简明扼要，掷地有声，完全是一个强者形象，非常符合她在历史中的地位。但很可惜，是符合她以后的历史地位。在当时，她说出这八个字之后，就立即被踢出舞台，到一边凉快去了。

皇帝死了，官场重新洗牌，你以为你是第一顺位的继承人，就可以大声说话了？开玩笑，孤儿寡妇就是要受欺负的，不管你是皇后还是村妇。

丁谓抢占镜头，八字喝令出口之后，就成了他的天下，具体表演从他抹干了眼泪开始。他爬起来去做最重要的那件事——写遗诏。这里历史有两种说法，第一个，是说东西两府的宰执高官们当场就退出延庆宫，到外边的殿庐去写字，内容依据是赵恒临死前的遗言；第二个，是《续资治通鉴长编》里的一句话："初，辅臣共听遗命于皇太后，退，即殿庐草制。"也就是说，是先在延庆宫里听刘娥说了怎么办事，然后出来

——抄写，变成书面文字而已。

区别巨大，前一个刘娥只是个等待确定身份的遗产继承人，所有的权力都在冻结中；后一个就让人激动了，刘娥已经是帝国支配者，她的话，已经是最高指令。

但看事情的结果，就和这两个前因没有关系。无论是死皇帝，还是活皇后，都被丁谓扔到了一边，发令者有权力，操作者有技巧，一个高明的掌柜的，就是能让东家的愿望走样。

殿庐中，大臣们忙成一片，丁相公悠然举步，鹤立鸡群，他看着遗诏执笔人副宰相王曾小心谨慎地写了几个字，就突然间叫停："王曾，有个字你多写了。"

嗯？全体宰执的目光都转了过来，不可能！刚才竖耳倾听，现在众目睽睽，谁敢多一字、少一字？篡改诏书，那是要株连九族身败名裂的！可是丁相公就真的具体指出了错在哪里。

——王曾，"皇太后权同处分军国事"，有这个"权"字吗？

一瞬间，所有的人都变得目光凶狠，咄咄逼人。"权"，在这里是指代理、暂时的意思，也就是说，皇太后刘娥虽然有权和小皇帝一起治理国家，分享军国大权，但只是暂时而已，一切都因为皇帝太小，只有十三岁。

但是去掉了这个"权"字，就等于赵恒曾经亲口说过，并且写成了书面法令，刘娥可以终身与赵祯分享皇权，立即就变成了实际意义上的武则天！

一字之差，天地之别，这已经超出了篡改的范围，完全成了翻写。除非是刚才在延庆宫里所有的宰执大臣们都悲痛过度耳膜穿孔，把字听岔了，不然丁谓的行为就是彻底地忤逆先皇、背叛当今，是在造反！可问题是丁谓现在已经在很有诚意地造反了，请大家来狠扁我吧——但谁来出头呢？

沉默，东西两府全体大臣们一致决定用目光杀死他，纯粹凝视，可时间在迅速地溜走，眼看这个"权"字就要被删除定稿了，但就是没人跳出来扬名立万。丁谓悠然自得，他在享受着这时的寂静，在他来看，这是一种对威严的敬畏，他丁谓在后赵恒时代的天下已经树立起了无人敢犯的权位！

事实上他早就算定了，看看周边的这些人吧——他本人是东府首相，以下是副宰相冯拯、任中正、王曾；西府枢密院一方，正使是忠诚的老搭档曹利用、副使是可爱的钱惟演，以及新上任的张士逊，这些人无论哪个都不敢或不愿与他作对。

但事情总是会有万一，下一瞬间真的跳出了一个敢叫板的，而且还是其中最弱势、最微妙的那个人。

那人突然把笔扔掉："政令出于房阁，不入庙堂，已经不是国家之福。称'权'字才能勉强善后，何况刚才言犹在耳，怎能随意篡改？"

丁谓蓦然回首，惊觉自己仍然百密一疏，真的有人不顾自身安危，敢于公然对抗他！

遗诏执笔人王曾。

王曾，真的想不到会是他！按说此人早就被冷处理了，自从他的同党寇准、李迪被贬出朝廷之后，他能幸免留任已经是“相”恩浩荡。而之所以留着他，一来是才子难得（状元之才，并且他考中的那一科是宋史中最难的几届之一）；二来也就是为了做个样子，表示朝廷还没有变成一言堂。但无论怎样，王曾都失去了话语权，直到眼前这一刻为止，他已经在史书中彻底沉默了很久。

事实上就算是所谓的执笔，也不过就是个抄写员，他的手得听别人大脑的支配。这时他敢于跳出来叫板，丁谓的脑子瞬间闪出了太多的问号，其中最大的一个就是——王大状元，你可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或者说，你知道我丁谓正在干什么吗？

是纯粹地想当个忠臣，来维护新老两位皇帝的合法权益，还是说也是个有心人，看透了丁谓的把戏，真正想拆台？

在这种心理支配下，丁谓接下来的行为才有了在史书中的记载的这一幕——他居然忍了，在众目睽睽之下，对王曾点了点头，示意王曾把笔捡起来，按照你记住的条文来写。

也就是说，“权”字被保留了。

但是别忙，事情还没完，丁谓的考验才刚开始，让我看看你们到底懂不懂，或者你们懂了几分……就这样，王曾重新提笔才又写了几个字，丁谓又突然叫停。

——等等，王曾，这次你漏写了，淑妃应该晋升为皇太妃。

淑妃，是指赵恒的小老婆杨氏，此女子前面说过，出身比刘娥高贵，资历更是一点不差，就连在小皇帝赵祯的母系排名上，也仅次于“生母”刘娥一点点。刘娥是“大娘娘”，杨氏是“小娘娘”。那么是不是顺理成章，由皇妃而升为皇太妃呢？

王曾的反应是再次把笔放下：“刚才没听到这一句。”仿佛还是与前一句抗议雷同，彻底的重复，但是殿庐之中重臣环绕，他们的感受却与刚才不同。胆战心惊，又摸不着头脑。

说丁谓，他这一次的提议看似非常无厘头。分析一下，为什么要突然提到后宫里一个本来没有任何参政经验和政治资历的嫔妃呢？是为了继刘娥之后，再次与皇宫结下深厚的工作友谊，还是在刘娥的授意之下，才这样来说？

都不对。首先，王曾的话已经证明，刚才刘娥绝对没有这样的意思。其次，皇太后之外再出现一个皇太妃，尤其是各种资历都差不多的另一个女人，那就是东、西两宫的雏形了。丁谓这样做，是在分刘娥的权！

历史也马上就证明了刘娥的愤怒，各种史书都随后表明，“明肃亦知之，始恶丁而嘉王之直”。“明肃”，是刘娥后来的封号，是说就从这一刻起，她才开始对丁谓深恶痛绝，而且对王曾的忠直开始赞赏。但丁谓的行为仍然非常奇怪，这样解释仍然不通的。

试问，前一个提议是要让刘娥直接当皇帝，终身当皇帝，那么第二个提议，为何就要另立太妃，把刘娥的权力再分化一下呢？

为什么呢？

这就是那个“真相”了，王曾，甚至曹利用们，看你们到底懂不懂。

其实很简单，第一个提议，是试探一下群臣们对赵恒的忠诚度，以及对刘娥、赵祯的怜悯度、期望度，更是在试探他丁谓本人此时对官场高层的认知度。

结果看似很令人失望，被王曾跳出当场给掀翻了，但是丁谓一定在偷着笑。多理想，我的同伙们还是坚定地站在我的身边，只有以前的死对头寇准的一个小帮兵还贼心不死，想和我较量。很好，现在不忙，转眼就让你遭殃。

而第二个，就是要试探一下包括王曾在内的高官同人们，你们对近五六年以来隐在幕后操纵国家的刘太后的认知度是怎样的了。我搬出来杨太妃来分刘太后的权，看看你们是什么样的反应。

很微妙，执笔人王曾再次反对了，貌似与上一次相同，可这只是表面的行为，内里的底蕴是什么？是为了太后还是已经死了的老皇帝？也就是说，这个王曾是想当现在时的宠臣（讨好刘娥），还是要当过去时的忠臣（忠于赵恒）？

不大好分哪，知人知面难知心，就连这时其他同僚的心理都不好揣摩。请问，同样是沉默，有人当做“不说话就是同意了”，可另外还有种说法，叫“无声的抗议”！所以一个真正高明的心理战高人，我是说，是那些以心理战为职业，代价是全家全族人生死荣辱的实战者们，是绝对不会单凭着自己的心灵喜好，或者所谓的经验，来判断别人微妙的心理变化的。

无论如何，那样成算太低，风险太高。只有所谓的学者们，才可以不付代价地尽情“研究”。

丁谓的高强之处在于，他根本就不去特别用心地猜，我当场试验你们一下，稍微看一下反应就成。不是没有太激烈的反抗吗？仅仅是以“刚才没听到这一句”为底线来抗争吗？那就好，丁谓急转直下，神色突然轻松，像开玩笑一样地说了一句：“遗诏可以改变吗？”然后就走到一边，不再答理这件事了。

当天的遗诏终于百分之百地按照皇家宫廷的意思写成，人人都松了一口气。按说这就是天下太平，君臣有序了，因为名分是封建社会里最大的安全系数和保障，有了它当时的人类才能生存。从此皇帝做皇帝的事，太后帮皇帝做事，大臣们为太后做事，多简单。

但是根本没那回事，名分是名分，“真相”是真相，那玩意儿就算没人能懂，可事到临头，不容你不服！

丁谓雷厉风行，他用一连串的强势行动，去教会所有人懂这个“真相”。在他狂风一样席卷大宋官场的袭击行动中，彻底做到了一视同仁、有虐无类。其中就包括各位官场老油条，东西两府外加三司六部的大佬们，也包括新上任的太后、皇帝，同时更包括了他以前的老上司，无论是多牛的、多高的、怎样显赫的人种，都统统卧倒，奄奄一息。

以商议皇帝、太后的日常工作时间表拉开序幕。

先是感觉良好的副宰相王曾率先讲话。状元博古通今，他提议要援引历史上太后当国次数最频繁、效果最显著的东汉王朝为先例，请太后与小皇帝每五天上朝办公一次，地点设在正规场合随明殿。连具体的办公桌摆放次序都已经找到了经典。

皇帝在左，太后在右，与群臣之间以帘幕遮起。

大臣们都没话说，汉，尤其是东汉，是中国正朔朝代里的典范，引经据典找到那时候，是完全正确，并且堂皇正大的。正要同意，丁相公突然提出动议，王曾的办法不好，我的才对。我提议，鉴于皇帝太小、太后操劳，每个月只上朝两次算了，就在朔、望两日（每月阴历初一、十五）。具体的办公方式更要讲究，如果有大事的话，那么请太后、皇帝召见宰执大臣们共同解决；如果没有大事，那么请太后和皇帝就安生地休息，静等皇帝长大吧。俺们大臣负责一切事务，等有了解决办法之后，会由大太监雷允恭（多大？比周怀政大）传递到后宫里，只要太后和皇帝签个字、盖个章就算了（宫中批奏）……

此言一出，政事堂里的两府大佬们再次目光凶狠，咄咄逼人，被刺激得满脸青筋，可仍然敢怒不敢言。目光是可以杀人，可纯凝视时间长了就等于向领袖行注目礼了。最后忍无可忍开口说话的还是王曾——两宫分处，宦官揽权，这是祸乱的征兆。这绝对不行！

一语道破天机。如果按丁谓所说的办，皇宫深处，太后和小皇帝本就不住在一起，两人分别被大批的太监、宫女所包围，每个月只有两次可以走出围墙，到外边见到大臣。想想一年才有二十四次，还不算必定会有的特殊情况，如太后或者皇帝身体突然不适，没法上朝办公。这期间谁来保护他们的安全？

太监们？

可是传递政令的就是位大太监，时间长了，这条联结内外的纽带必定会变质霉烂，此太监和外面的主事大臣一握手，整个朝廷和后宫就将被彻底洗白。历史上这样的事太多了，从来没有例外。

所以王曾要争，无论如何都要争到底。他已经运足了气，等着和丁谓以及整个丁谓集团拼个你死我活，却不料这一次丁谓连理都没理他，直接跳过他的头顶，说了这样一句话——我是首相我说话，把我的动议直接送到后宫，请太后决定。看听我的，还是听别人的。

众人目瞪口呆。丁谓脑子秀逗了？要恶搞别人，还问当事人是不是很愿意？刘娥是出身贫农没错，可她从来都不喜欢被领导！

但是片刻之后，宋朝的顶级高官们彻底僵硬了，他们将难以置信的目光投向了丁谓丁大相公。这是真的？丁谓真的让皇太后刘娥屈服了？真的？当年，好多年，连赵恒都没法压抑住刘娥从政报国的欲望和决心，丁谓一个轻飘飘的小建议，就让刘娥乖乖听话了？！

可是千真万确，宫廷大内传出来的太后手书，真的是全盘同意了丁谓关于太后、皇帝日常工作的时间表。就这样，大宋王朝的行政管理命脉就此真的落入了丁谓的手中！

可是这一切都为的什么啊？刘娥不是真的有什么心理障碍，刚巧这时候犯病了吧？

刘娥躲在深宫内院里，她想什么没人知道，她做了什么，也只有她自己才清楚原因所在。外人只能猜。那么猜测，这种心理活动，人类的共同特征就是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她没看准，所以不敢乱说乱动！

丁谓在这期间就像厉鬼附身，其凶悍无情的程度，让后来权倾朝野数十年不倒的宋朝第一流奸邪权相如蔡京、贾似道之流都望尘莫及。他

做事做绝，毫无顾忌。
在给刘娥提建议之前，他做了一内一外两件大事。
第一，他要清算恩仇，杀人到底。矛头指向老冤家寇准、李迪。
很多史书上讲，丁谓这样做，是为了自己的狠毒心肠，所谓奸臣不是人，害人才快乐。但这样解释就太模糊了，把丁谓精于计算、运筹帷幄的心术看得太低。他之所以要痛打落水狗，恐怕这段时间内王曾的表现是一大原因。
老政敌们蠢蠢欲动了，难保新皇帝上任，再把两个老家伙招回朝廷，尤其是寇准，此人坐电梯的次数太多了，没法不让人提防。那么何不先下手为强，既泄愤又保险，干得漂亮些，于公于私都丰收？
于是丁谓提议，把现道州司马寇准再贬为雷州司户参军；现户部侍郎、知郓州李迪贬为衡州团练副使。两位前宰相彻底威名扫地。但这只是开始，丁谓要求再把他们的罪名播于中外，让契丹人、党项人、高丽人都知道，这两个道貌岸然、声名显赫的人都是什么德行。
贬官制的规格很高，由知制诰宋绶来写。根据丁谓的要求，给寇准批了四个字："为臣不忠。"给李迪的是："附下济恶。"
所谓一字定终身，这样的考语在儒家的君臣伦理中已经是十恶不赦。不忠、济恶之徒，足以为万世君子所唾骂。宋绶写完，既内疚又忐忑，为寇准、李迪悲伤，更为自己的清名痛惜。可是没想到丁谓竟然大为不满，这写的是什么东西？现如今的知制诰连个字都不会写了吗？！

"舍人都不解作文字耶？"丁谓横眉以对。宋绶无可奈何，先道歉再请示，那么应该怎么写？丁谓示意你滚开，我自己来。
他在寇准的贬官制上添了这么一句："当丑徒干纪之际，属先皇违豫之初，罹此震惊，遂此沈剧。"也就是说，当寇准这个"丑徒"在朝廷上搞风搅雨做坏事时，正遇上皇上开始得病，是被他吓的，才病重而死！贬他的官都是轻的，他实在是个害君致死的败类！
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可是尽管这样，冠盖满开封，却无人敢一言，眼看着文件就要下放生效，寇准、李迪的声誉就要遭到前所未有的伤害，最后还是王曾走了出来，再次反对。第一，这样的贬词太严重了，不妥；第二，寇准贬得太远了，崖州，那是南海之滨，荒蛮不毛之地，让一个年已六十的老人万水千山而去，不是要他的命吗？
言辞恳切，不单单是反对，更是劝解，落井下石很寻常，可是对一个老人稍微怜悯一些不行吗？但丁谓静静地凝视着王曾，缓缓地说出了一句话——"居停主人勿复言"。
王曾立即闭嘴，后退，再不反对。
"居停主人"，这四个字是王曾的心病。当年寇准刚被罢相的时候，他曾经把自己的房子借给寇准住。很平常，但这事可大可小，联系到之前的党争关系，以及现在他再为寇准说话的立场，丁谓很容易就会把他再次扔进党争的旋涡，把他也扫地出门。
根据后来王曾的表现，这时他不是怕，而是还有那么多、那么重要的事没有做，他决不能白白地被丁谓迫害挤走，于是他只有选择忍痛退后。就这样贬官制开始生效，丁谓的政敌从官职到名誉被一撸到底，考虑到彼此的年岁差距以及得势的程度，丁谓应该感觉满足并且安全了。

但是千真万确的，当时开封城里所有的宋朝高官们都没有想到，这仍然只是个开始！

贬官制照发，由官方派出使者送往雷州、郓州，送交寇准、李迪本人。只是在使者的行囊里多了些东西，那是丁谓的私人礼物，却盖上宋朝官方的印迹。这就是丁谓的风格，你得罪他，或者他得罪你，都只有一个结果。

你死，他活。

开封使者离京城，宋皇旨意要杀人。一看这两位分别赶赴道州、郓州的使者的行囊装扮，开封城里稍有慈悲之心的人都不禁恻然泪下。

寇准和李迪就要死了，而且是身首异处，死无全尸……因为在这两位使者的坐骑上以锦囊各包着一柄长剑，任谁都知道，那是去赐人一死的朝典。

君王赐，不可辞，做臣子的人除了死路一条，再无选择。

就这样，道州城里终于迎来了寇准的凶信。只见这位使者直奔府衙，一路之上面无表情，长剑半露，州兵衙役都吓呆了，甚至忘了替他通禀。

该使者直入府衙，发现道州府衙里正在欢歌宴饮。酒香扑鼻，歌声绕梁，寇准的标准生活仍然在道州继续。这很好，要的就是这个强烈的逆差。该使者很有谋略，他转身出门，先进了驿馆，然后才派人通知皇命已经进城。一瞬间就把所有的欢乐都冻结。

道州官吏们立即赶了过来，诚惶诚恐，静听吩咐，可这位使者一来不见，二来不答。按理说这样府吏们根本就不用等了，可以回去继续喝酒。但谁敢呢？使者的冷脸，还有诏书与长剑都意味着什么，开封人懂，道州人也懂！

可寇准不懂，前首相仍然坐在府衙里，喝酒听歌，无动于衷。这是自信，更是招数，这时寇准的表现完全有别于稍后的李迪以及数十年以后的苏轼，他的镇静击破了丁谓的预谋，以及这个使者的招数。

相持了好一会儿，寇准才派人去传话：“如果朝廷要赐死寇准，请把诏书拿来我看。”

直到这时，该使者才不得已把诏书打开，当众宣读。吁——一身的冷汗啊，原来只是贬官制，那把剑嘛，看来或许只是该使者走长途时的自卫武器，根本一字未提……寇准哈哈一笑，脱掉刚刚借穿的一件官袍，招呼宾朋再次入座，我们接着喝！

明日天涯远，有酒今朝乐。雷州，那真是千山万水之外，海天相接之处了，我寇准可能再无回日，但生当尽欢，死要无憾，这一生，过得值了！

这是寇准，是不是觉得他也没什么凶险的呢？没有刀光剑影，也没有毒酒和设计，没怎么为难他嘛。但只要再看一下李迪的遭遇，就知道寇准当时面临着怎样的局面。

在郓州，使者的表现和道州的一样，李迪却万念俱灰，他在接旨之前就选择了自杀。结果被他的儿子救下来没死成，接着的遭遇就更惨。他被剥夺了自由，关了起来。如果有来探望他的亲朋部属，那位使者也

不拦着，只是当面一一记下各人的名字。如果有谁送来了吃的，就摆在那里任它霉烂，李迪半口都别想吃到。

一切都合理合法，自杀是你自己搞的，探病的我也没拦着，任谁也说不出个不字。就这样，李迪都快饿死了，他儿子都不敢出头，结果终于有一个宾客忍无可忍地跳了出来。此人名叫郑余，是个硬汉，开场就把天窗挑开了，跟这位杀人的天使说说亮话。

咱们明说了吧，你就是在讨好丁谓，想害死我的主公。现在你听好，我郑余不怕死，你要是弄死了我的主公，我就要你死！

直到这时，该使者才宣读了诏书，李迪才得以到衡州去上任，继续当他的官。

回顾整个过程，堪称杀人不见血，并且连责任都不负。如果丁谓真的得逞了，有一天他和两位老前辈在阴世里相见，想必他都会笑得哈哈的。拜托你们真好玩，俺只是稍微地暗示了一下，就都急吼吼地去死了……怎样，很爽很服气是吧？

但是一点都不能嘲笑李迪的“自动自觉”。第一，他应该不是怕。怕就不会去自杀。顶多只是不愿被砍头，想留个全尸罢了。第二，要想知道为什么一把裹在锦囊里的长剑就能有这样的威力，那么请参看赵光义执政初期的“李飞雄事件”。一个冒名顶替的骗子，连个诏书都没有，就能把宋朝边防重地的全体官员都拿下，差点一起砍头咔嚓，试问李迪的反应是不是很正常呢？

再问寇准的胆魄是不是很超人？

消息传进了开封，人们这才恍然大悟，都长出了一口气，接着望向丁谓的目光就更加的复杂。这时有位仁兄（史书没提是谁）实在没忍住对丁谓说：“丁公，要是李迪真的死了，您想后世的史书和天下士人会怎样记载议论？”

丁谓却根本无所谓。又能怎样？“异日好事书生弄笔墨，记事为轻重，不过曰‘天下惜之’而已。”能、奈、我、何？

接着他又神游于心，静虑深思，思考怎样对皇宫之内也采取点必要的措施了。

内事，教教前后台老板，现皇太后刘娥女士怎样认清现实，即那个“真相”。然后老实做人，彻底分清楚彼此的大小关系，为以后的工作生活打好基础。

事情很凑巧，一件很不起眼的小事突然发生，变成了火花四射的导火索。

话说某一天小皇帝赵祯忽然感觉很不舒服，说什么都不起床。可是早朝的时间却到了，尽管不是初一、十五的正日子，必须出去见人，但是大臣们会按时在前殿等待召见。这事就有点不妙，涉及礼仪，涉及影响，一旦传了出去，会让全体臣民对还没亲政的小皇帝失去敬仰更失去信心的。

于是太后传旨，请宰执大臣们先到她那里议事，并且让大家不必担心，皇帝只是太幼小，今天是有点赖床而已。

事情截止到这里，都很平常，甚至很家居，试问小孩儿赖床是件多么可爱多么温馨的事啊，何况这在绝种好孩子赵祯的身上是那么的罕

见，怎么就不能原谅一次？

这里要稍微地提一下仁宗陛下的天性品格。这位皇家第一，且唯一的男孩儿自从降生之日起，就被当年全世界（没夸张，中国那时就是世界文化之巅）最杰出的老师们调教成了一位沉默庄重的优秀儿童。史书记载，就算在他面前变戏法玩杂技时他都不动声色，统统地看不见。

这时他十三岁，比当年更加的沉稳端庄，一次小小的赖床，任谁都想不到别的上面吧？但是事情传进了政事堂，当值的宰相们就全体沉默了。

大家面面相觑，都觉得很棘手。前面说过，丁谓的提议里就有一条是“两宫分处”。也就是说，小皇帝是自己单独住的，于是好坏处都非常明显。坏处是单独被太监、宫女包围，实在不那么温馨。好处是大臣们觐见时也能独自享受皇权，所谓名正言顺。那么这时太后要求大臣们到她那里办公说话，这算是什么？

太后不是要垂帘听政，而是要独自听政了！

大宋朝顶级朝臣们瞬间就解读了太后刘娥的潜台词是什么，可是要怎么做，却都沉默不语。因为当时政事堂里缺一个人。

首相丁谓当天请病假了，没来上班。

思来想去，次相冯拯对传旨的内侍说，请先回禀太后，一会儿丁相公就会来，等他“出厅”之后再商议。然后马上派人去紧急通知丁谓，该怎么做，请您快点指示。

片刻之后丁谓就出现了。此人直接进宫，把政事堂里所有的同僚都扔到一边，去单挑太后。说出来的话冠冕堂皇，义正词严——“臣等止闻今上皇帝传宝受遗，若移大政于他处，则社稷之理不顾，难敢遵禀”。

于他处——别管是不是皇帝他妈的住处，也不行！

斩钉截铁，丁谓高举祖宗家法，以及先皇赵恒的牌位，把同样铁腕的刘太后砸得满天金条，哑口无言。哼，丁谓冷笑，蠢女人，跟我耍这种闺房把戏，前有契丹女人述律平拿自己儿子小说事，总是不放权，现在汉人也来这套了，还是孩子小，居然想睡个懒觉就把帝国大权霸占了，想得美！

丁谓转身出宫，又找政事堂的麻烦，苗头直接对准了通风报信的冯拯：“诸位怎能这样没种？何必等我，当时就该直接驳回！”

只见一片宰相枢密都低下头去，人人老实听训。

丁谓这才觉得爽了些，想了想已经连续口吐霹雳，把宋朝两处最高级别的办公室都轰炸了，而且目的达到，他才心满意足地到后边更衣里换衣服（上厕所）去了。敢情他也急，把什么都忍住了冲进宫的。

在他的身后，冯拯的脸色变得铁青，他悄悄地对另一位参知政事鲁道宗说：“这人只想自己做周公，却让咱们去当王莽、董卓！”

实在这才说到了点子上。丁谓前前后后做了这么多的事，都是为了当周公。周公，即周武王之弟周姬旦。当年周武王早死，新君年幼，周公军政大权一把抓，里里外外事无巨细什么都做，最终奠定周朝八百年基业。现在的宋朝是不是与当年的周朝很像呢？

赵恒死得很暴，赵祯又这么的小，丁谓熟读史书，更精研宋初三代的历史转变，他的行为证明了他肯定是第一个看到了那个“真相”的人。

真相——转变。宰相之权在中国历代王朝中的增强或衰弱，在宋初三代的消亡又突然间的强盛，这都是必须要想，而且看准了就要去做的！

简单回顾相权，以及与国君的地位比较。在汉朝以前，或者说秦始皇统一天下之前，宰相是可以和皇帝促膝相谈的。也就是说，两人都以古礼跪坐，近到了膝盖相碰，互相亲切且私密地交流天下大事、治国之道。

再之后就是坐而论道。

秦皇、汉帝之后，皇帝高高在上，大殿御座之旁神圣不可侵犯，无论是谁都别想靠近皇帝的专属领地。但宰相们有座位，并且有茶水，当家人还是很有地位的。

接下来就是赵匡胤了，历史传说赵先生是出身五代时的武人，对文官们天生就不大感冒，何况还要收回君权，来个强干弱枝。于是他在把相权一分为三之后，还在某天耍了个小花招。那时还是范质、王浦、魏仁浦当宰相，手拿文本正常说事，赵匡胤突然说，爱卿们暂且闭嘴，我眼睛突然间花了，看不清你们，近前来，咱们离近了好说话。

三位宰相起身离座，近前回话。结果办公完毕再回头时，座位全都不见了……从此以后，就连大宋第一宰相赵普都得站着上殿，挺直了做人，永远“脚踏实地”。这也就成了宋朝的规矩。

可是人间的事就是个不一定，你有了铁打的规矩，还得有铁打的人，才能把规矩变成法律。

到了赵光义时人生就无奈了。败仗太多，可正因为失败，才更不能对武人放权，要加倍警惕！所以文臣们，尤其是宰相们的行情迅速看涨，如吕蒙正都敢当面让皇帝下不来台。可终赵二一朝，所有的宰相都没有实权，聪明强悍的光义把他们当走马灯玩，连千古人杰赵普都只有活活累死的份儿。

但到了赵恒时期突然风云变色，相权在瞬间就高大威猛，神武英明了。因为那位可怕的大胖子衰神吕端。

没有吕端赵恒就别想当上皇帝，而且他一直活在老而不死、伤而不废的伟大父亲赵光义的阴影之下，在亲政的初期啥也不懂，必须得由一大堆的前太子宾客加老师，如圣相李沆等人来帮助指导，这样才能勉强把当时千疮百孔、外焦里嫩的宋朝驱动。可一个大后遗症也在此时生成——宰相是老师加恩人了，皇帝变成了孙子加徒弟，每个人都可以称颂宋真宗赵恒的仁慈和开明，但他也是千古以来，最弱势、最没法独裁的一位皇帝。

当然，被造反推翻的那些例外。

那么到了赵恒死、赵祯十三岁，尤其是刘娥还只是深宫里的太后的关口时，相权与君权的对比又会产生什么样的变化呢？

后世人等可以根据史实来推算，那会一目了然，毫厘不差。可是身当其时的宰相们又得怎样才能给自己定位呢？创造历史的人，永远不会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事。

变化，跟吕端在二十五年前时一样，每个人都要给自己重新定位。

这就需要试探。有志者如丁谓就在延庆宫外的殿庐中连续给遗诏执笔人王曾出了两道难题，那更是给所有的宰执大臣以及深宫里的皇帝、太后摆出了自己的姿态。只看他们懂不懂，还有，根据他们的反应，丁谓也就知道了他们都会是些什么货色。

比如王曾，看你这位大状元是敢造反，跟我一起分割君权，做一个比当年吕端更强的“恩相”，不仅是立幼主，更要“扶保”幼主安全长大，在这个过程中担当国家所有重任，还是只想当个传统型的忠臣，不管皇帝、太后都是怎样的状态和货色，都恭顺到底，做孔夫子的纯洁门徒，当赵氏皇帝的孝子贤孙。

结果答案出来了，王曾拒绝合作。那么很好，目的达到，以后有他的好果子吃。再直接去试探深宫里的太后，彻底露出狰狞面目，让他们母子初一、十五才能出来见人，等于限制了他们的人身自由。

他的目的再次达到，相信他在满足之余难免也会有些心惊。因为刘娥真的听从了他。这也就是说，刘娥要么真的怕了，她知道自己没有治理国家的才能，所以才安分守己待在宫里享清福；要么就是她也同样看清了眼前的局势，懂了变化和真相的到来，这就有点麻烦。隐忍和理智，通常都伴随着非常高深的智慧。

而智慧高深的人，永远都不甘心屈居人下的……但不管怎么说，丁谓在赵祯朝最开始的一段时期里旗开得胜、万事如意。接下来，他作为大宋朝的首相，也该开始做一些必须得做，不能耽搁的正事了。

怎样给赵恒建陵下葬？

这是仅次于新皇登基的头等大事，可至少已经耽搁了十多年。话说中国的古人（今天也一样）把死看得比生更隆重，几乎每一位皇帝都在生前超级重视自己的阴间住宅，比如秦皇、汉武、唐宗、清康熙这些头等皇帝，他们的陵墓都是在即位之初就动工，一直造了三五十年的。

宋朝的规矩要简单些，从赵匡胤开始，几乎都是临死之前才给自己选墓地、造阴宅，可那都是不得已。赵匡胤是地道的暴死，他在选墓时可不知道半年左右就会有“烛光斧影”；说赵二，一生伤病，到最后都心理变态，讳疾忌医成了习惯，谁敢跟他提个死字？还提早建坟，信不信赵光义立即翻脸，砍了那个乌鸦嘴？

但是赵恒就不同，他有大把的好时光、好银票，给自己盖个独特风光的超级阴宅。澶渊之后近十年的大好光阴啊。不过他想得更高，与其盖大房子，何如交好朋友？他和九天十地的神魔大哥都见过面了，还怕死后没有好着落？

所以他的陵墓一直都没修。

这时回顾一下赵祯即位后的大事实施顺序时间表。赵恒死于当年的二月十九日，当天丁谓就开始擅改遗诏；十天之后，二月二十九日，寇准和李迪被再次贬官，发配一样扔向边远城镇；这之后丁谓又提出了初一、十五才让太后、皇帝出门放风的建议；再之后，才轮到了正式讨论怎样给赵恒盖房子。

这时时间已经接近了三月份，不到半个月的时间里发生了这么多的事，但还不是全部。先说一下，丁谓还做了非常多的其他准备。之后，他才担任了历代首相的特权任务——山陵使（陵墓修建总负责人）。直

到这时，其他大臣们才加入怎样给赵恒挖坟的讨论中。

结论是，坟照例要挖在洛阳，靠近当初赵匡胤所选的赵氏墓地。修建日期要加班加点，必须要抢在本年度的七月份之前搞定完工。这样问题出现，由于丁谓实在太能干，朝廷片刻都离不开他，具体的施工监督任务难道还得要他两地奔波，开封、洛阳两边跑？太不人道了，得找位替身才成。

这是必要的，而且也解决得非常圆满，只是丁谓的噩梦就此开始。

大太监雷允恭隆重登场。

首先说他的“大”，大到了身兼西京作坊使、普州刺史、入内押班等内外数职；再说他的风光，此太监已经飞黄腾达、左右逢源，成为了皇宫与外界联系的唯一桥梁，不仅皇帝、太后对他另眼相看，就连处于巅峰状态的丁谓都对他“深德之”。

感恩戴德。没有他，丁谓就将失去对皇宫内部的控制。

但是，雷大太监最近就非常痛苦。因为他觉得被蔑视了。话说先皇赵恒的陵墓在洛阳加班加点地修建，山陵使丁谓又主管朝局脱不开身，于是皇宫中的太监们就接二连三地在雷允恭的视线里消失，都跑到洛阳大坟的工地上去了。

这让雷允恭忍无可忍，“山陵事”乃是极大的荣耀和特权象征，阿猫阿狗们都能去主持大局，为何我堂堂的皇宫第一大太监反而被隔离在外？这不行！这样下去我会终身遗憾的！

于是他直接找到了皇太后刘娥，强烈要求为先皇站好最后一班岗，请让我去挖坟，您就让我去吧……可刘娥摇头，理由非常正规甚至还很体贴：“雷，你要想清楚，我并不是特别压制你。而是考虑到你从小就进宫，从来没担任过外事，一旦到了外面，不懂的事太多，而你现在的官职又很高了，下差们不敢对你指点，你出错了怎么办？那样就是害你了。”

但是追求荣誉的心从来不畏惧艰难，雷允恭真的急了，他连哭带号地要求（允恭泣告不已），说您要是不答应，就是在让我犯罪，因为先帝对我那么好，我怎能不为他老人家尽最后的一份力？不成，我一定要去，无论如何请您答应我。

就这样，他如愿以偿了。刘娥真的答应了他，他和张景宗一起去洛阳替换先前的山陵事副使，去给先帝挖大坟。在他兴冲冲一路狂奔的烟尘背后，想必丁谓和刘娥都露出了截然不同的两副嘴脸。

丁谓——该死的，就知道出风头，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一个死了的皇帝重要，还是现在活着的皇帝还有太后有威胁？这时候你跑得那么远，真出了事你能置身事外？难道你现在跟我不是一伙儿的？！

刘娥——嘿嘿嘿（面目清秀，保养极好的半老徐娘的阴森得意状），福祸本无门，唯人自招取。这是你自找的……嗯，哀家一切都满足你们，我喘口气先。

丁谓对皇宫的控制力骤然下降，刘娥的影像从此变得模糊。但形势没有变化，丁相公仍旧一手遮天。可全国最精彩的桥段从开封转移到了洛阳。

紧紧跟随雷大太监。

雷允恭火速冲到最拉风的挖坟现场，立即进入角色，把原来的山陵副使还有张景宗等全班人马都踢到一边，自己坐镇主持一切。事情也真是凑巧，就在这时，宋朝当时的国宝级风水大师司天监邢中和先生突然有了新发现，他找到了新任副使雷大太监，郑重报告：“报告，根据最新的天象研究，如果把先帝的坟往上挪一百步远，就会像汝州的秦王坟那样，对子孙后代有极大的好处。”

雷允恭立即两眼放光，挖坟行动的出新求变，就是他的事业成功：“那就挖，还等什么？快挖！”

“可是……”邢中和变得吞吞吐吐，“只怕那里石头太多，而且会有地下水。”地下水，那是修陵墓最忌讳的东西，阴宅入水，死者不安，于生者即为不孝，这是最要不得的。

但雷允恭已经彻底听不见任何负面的警告，功劳决定一切，哪怕要冒风险：“不许乱讲。先帝只有今上一位后嗣，没有第二个儿子，如果真的能像秦王坟那样对子孙后代有益，那就马上换地方，立即挖！”

不行吧，邢中和继续摇头，给皇帝换墓地，那是要走N多个程序的，如果真的要换，七月份就绝对没法完工了。

可是雷允恭让他闭嘴，同时走向了来时所骑的那匹快马。他表示现在就去面见太后。这么点小事儿还走什么程序？只要我说话，就没有不行的，管她是不是太后（我走马入见太后言之，安有不从？）。至于你们，马上开工，立即挪坟，耽误了事儿，咱家唯你们是问！

刘娥超郁闷。咋搞的？这个雷允恭刚刚出宫没几天，突然间就又跳了回来，而且告诉她，她男人的坟现在已经高升了一百步，而且从此之后现任皇帝，以及后面的许多位皇帝都会大有好处……哪儿跟哪儿，到底是什么好处？有没有我刘娥的份儿啊？！

愤怒中的刘娥还保持着极大的克制和理智，她只是平淡地说了一句：“此大事，何轻易如此？”看似平淡，但这话极有分量。大事，是说皇帝陵墓的大事；轻易，是说你一个太监凭什么为所欲为，想做就做？你把事儿想得太简单，把皇家看得太轻易了吧！

可雷允恭的回答简直没有半点的觉悟以及太监应有的恭顺：“使先帝宜子孙，何为不可？”堂皇正大，把太后的话怎么来的，再怎么硬生生地顶了回去。

刘娥没办法了，有些人是蜡烛，不点不亮，可有些人是没有灯芯的蜡烛，你点他，他还是不亮。那好吧，替他找个能点亮的。刘娥忍了又忍，把事情再疏通开一点点的余地：“你去找山陵使，看他怎么说。”

山陵使，丁谓丁相公，这个人应该懂事吧？让他来管管这个混账太监。

但是丁谓不知是为什么，明知道这事儿不妥（谓亦知其不可），但还是没有当面反对，他不置可否，含糊其辞。历史证明，这是他犯下的最大的，也是唯一的错误。初出宫廷一直在兴头上刹不住闸的雷允恭立即就转身冲回到了太后的面前。

“山陵使也不反对，他赞成。”

好了，刘娥再没话说，那就听你们的，挖吧。无论怎样，我得先顾

着活人。死了的赵恒，就随你们去吧……紧跟着洛阳方面就传来了消息，司天监邢中和真的有两把板斧，全让他说中了，原皇陵以上一百步真的挖出了石头，并且冒出了地下水！

雷允恭目瞪口呆，翻滚而上的地下水清冽冰凉，他仿佛就站在了洛阳大坟中央，被这些水从头到脚来回冲刷洗泡……冷啊，就等着洗干净了挨刀吧。但这只是个契机，不管他怎样看得起自己，他都只是个太监，这件事迅速变成了一根导火索，炸毁了另一个人。

仁宗朝第一位冒升的名臣，就以此为由，开始了自己的名相之路。

王曾，当年冠盖中华的脑子瞬间就把几件事捏合到了一起。雷允恭、洛阳、山陵副使、严重渎职，丁谓、开封、山陵正使、不在现场……但是是他指使雷允恭这么做的！

无中生有，但是联想无罪。

为了让这个创意变成现实，王曾再次开动了脑筋，耍了个小花招。某一天，他像闲聊一样对其他的宰执大臣们说："真遗憾，我到现在也没个儿子，太悲哀了……"

大家一致同意，这可真悲哀。

王曾继续说："但幸运的是我弟弟有办法，他儿子一大堆，已经说好了，他分我一个，明天退朝后我就向太后单独请示。"

大家再次同意，没意见，而且目光中都显得非常的喜悦和暧昧。想不到啊，你王曾也有今天，这是也想像我们一样给自己未来的"儿子"讨恩荫（官宦子弟，不必科考就有出身）了。这很好，以后大家一般黑，你也就没法再拿这个跟我们唠叨。

于是第二天退朝后，王曾名正言顺地单独与太后会面。当他小心地说出把雷允恭和丁谓捆绑在一起销售的独特创意后，相信刘娥一定万分激动，恨不得跳起来紧紧拥抱他，才能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于万一。

她终于盼到了，原来真还有人敢于主动帮她去对付丁谓！要知道，不管多么强势的皇帝也需要臣子的辅助，就算强到了项羽的份儿上，也没法独自搞定天下。何况她只是个刚死了男人的寡妇，形势比人强，这之前所有的朝臣都沉默到底，就算她再心高志大，也只能选择忍受。

而这也正是王曾要耍这个花招的原因所在，他也拿不准冯拯、曹利用等人到底是何居心，是已经变成了丁谓的死党，还是居中观望？可以确定的是，无论是哪一种，这些宰执大臣们都会单独瞒着他。

因为他从最开始时就摆明了立场，与丁谓势不两立。

在这种情形下，他才冒险先探明了刘太后的真心，确定好了共同对付丁谓的大前提。可是下一步却仍然远远不到直接找丁谓麻烦的地步，他必须还得再确认另一件至关重要的事。这件事做不好，他和刘娥就都是在找死。

另一个小花招，要让所有其他的宰执大臣们都表明身份立场，到底你姓丁还是姓刘，马上站好队伍！

理由非常正当，当山陵副使严重渎职，并且在渎职之前曾经请示过正使的情况下，是不是正使大人也要解释那么一两句呢？

所以丁谓被刘太后叫到了宫中，场面正规，由太后与皇帝垂帘问

话。问题很严重，丁谓很重视，他集中精神努力辩解，要把自己和雷允恭的猪头行为区别开来。效果貌似也相当的不错，自从他开始演讲起，帘幕中就静悄悄的，从始至终都没有打断他，更没有呵斥和指责。于是他就不停地讲，再三地讲，直到突然一个小内侍出现，把帘幕拉起。

“相公在和谁说话？太后与皇帝早就走了。”

丁谓大惊失色，只见帘幕后面空空如也，什么也没有。这不是申斥是蔑视，这不是指责是侮辱！堂堂当朝首相，正在举国无敌的时候，居然被人耍得声情并茂地面对一团空气演讲！

当天丁谓窘迫交加，无计可施，没法愤怒更不敢请求接见当场质问。他只能选择手持笏板叩头退下，依礼回家听参。消息迅速地传遍了开封官场，每一个稍有头脸的大臣们都知道了丁谓丁相公刚刚出了怎样的洋相。

更不用说冯拯、曹利用、任中正、钱惟演、张士逊、鲁道宗、吕夷简等顶级大臣。

这时就要重新讨论一下“沉默”的定义了。不说话绝不等同于服从，当丁谓不留任何余地打压寇准、李迪的时候，冯拯等人的确被这种杀鸡给猴看的场面给镇住了，但那顶多只是恐惧，却不是真正认命的屈服。审视一下这些人，冯拯，以当年寇准押着皇帝上战场的威势，他都敢在澶州北城的桥上跟寇准唱反调。你丁谓充其量只是比寇准坏，绝对没有寇准强，为什么要屈服？

曹利用，这是敢孤身入辽营，化身没毛铁公鸡的人，胆子能小到哪里去？再看鲁宗道和吕夷简，一个是未来的“鱼头参政”，让皇亲国戚恨得牙根痒痒却无可奈何；另一个，吕夷简是宋史中强到没话说的人。别人坏、抢权夺利打压异己，会招惹皇帝厌恶、百官围攻。可吕夷简争了一辈子权，打压了一辈子的同僚官员，还能让皇帝在他死后痛哭怀念！

凡此种种，这都是大宋朝的顶尖人杰，他们之所以沉默，原因和刘娥一样，都是在等着势态的明朗，至少要知道小皇帝的妈妈到底是个怎样的人，才能替她出头吧？

联盟瞬间结成，大宋朝里最聪明（王曾）、最沉稳（冯拯）、最坚忍（曹利用）的几个脑袋彼此联络了一下，倒丁方案就此出台。

先从雷允恭着手，勒令其在洛阳陵墓处待罪听命，就算他手里拿着挪坟草图，证明自己是无辜的都别想踏进开封城一步。再查出来他盗用大内库金3110两、银4630两、锦帛1800匹、珠43600颗、玉56两以及各种珍玩器具无数，在六月份时下令把他乱棍打死，全家发配出京，到郴州编管。

这就给“擅移皇堂”罪定了性，一个从犯都这样重办，那么主谋应该怎样处理呢？其被砍性昭昭然。于是在当年的三月初到六月份这段日子里，就有个课题比较有趣——请问丁谓丁相公的感受怎样呢？他会害怕吗？

答案是应该不会，因为他的前期工作做得实在到位，换了谁都老神在在。

文官系统里他已经唯我独尊，在武将一面他也震慑全国，让各方面军队都心惊胆战。当时的军中第一强人曹玮都被他轻松拿下，他还怕什

么？

说一下曹玮，这时的曹玮正处于人生之巅，是宣徽南院使、镇国军留后、左卫大将军、容州观察使、莱州知州，并且具体职务是“镇定都部署”。这个官职在十年之前是整个宋朝的安全保障，是北方军队的最高首脑，镇州、定州方面的军区司令员。

回顾他的生平，曹玮没有经历过“雍熙北伐”、“澶渊之盟”那样的超级战役，在他镇守边关时，西夏、契丹都显得非常温柔，这也产生了一个错觉，似乎他的军事生涯太过平淡。但这就跟治蜀的能人，宋史中数一数二的封疆大吏张咏一样，越是平静才越显出了他们的才能——与其成功救火，何如让火根本烧不起来？

就是这样的人物，官职方面除了没有枢密院和太子系统的头衔之外，已经在百年之后的岳飞之上，可是丁谓就敢动他。而曹玮的反应也跟后世的岳飞一样，甚至更彻底。接到调令，他把所有的亲随都留在军营，只带了十几个老弱残兵就上了路，并且全体人员都不携带任何武器。

让丁谓再找不到任何借口加害，他终于平安地解除了军权，回家休息。

这在事实上，让全天下人都看到了丁谓已经达到了什么样的高度。英明神武，光芒万丈，神圣得没法侵犯。

但反观事后，丁谓会仰天长叹，后悔无及。不留余地，强极则辱，达到无可攀登的高度之后，无论向哪边走，都只有下坡路！时间来到公元1022年，宋乾兴元年的七月份，某一天午休，宰执大臣们在资善堂里共进午餐，突然间后宫宣召大臣们入见，人人有份，唯独丁谓例外。他被孤零零地留在了饭桌上。

一瞬间警觉机灵的丁谓神色大变，他马上就明白了将要发生什么。事到临头，强悍无忌的心灵突然间变得懦弱，他生平第一次在人前露怯，向同僚们请求，希望能在太后面前为他美言几句。

只见众位高官神色各异，像是已经离他很远，非常远，每个人都高高在上，神色俨然，向他优雅地微笑……只有钱惟演回应他：“当尽力，无大忧也。”请放心，我会为您尽力，没什么大不了的。

旁边的冯拯立即狠狠地瞪了他一眼，钱惟演马上闭嘴，一行人再不耽搁，走出了资善堂，继续自己的富贵之路。

丁谓独自面对残羹冷炙，这时他应该感激刘娥，他的人生正变得更加炫丽奇异。就在不远处，他的命运被自己的敌人们随意摆布，那像什么呢？像不像是刑场上的犯人，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怎一个屈辱了得？想不到他丁谓也有这一天！

那一天的片刻寂静，足以让他回顾自己的一生。应该清醒了，什么都是假的，他的聪明、能干、强悍甚至凶残，都是假象。说到底他冲不出时代的局限，具体点说是他败给了赵匡胤、赵光义还有赵普。

这三位帝国的缔造者给了文臣们空前的地位和权力，可也在暗中悄悄地把权力都渗了水，谁也别想真正地造反。想想看丁谓的发家史，他在真宗朝的得宠是因为满足了赵恒的拜神欲望，是个掏不空的钱匣子；在赵恒死前的三五年里一手遮天是因为赵恒已经神志不全；可只要是宋

朝的统治者换了人，哪怕是个女人，都轮不到任何臣子兴风作浪（南宋除外，那始终是个畸形儿）。

对寇准、李迪赶尽杀绝能怎样？那也是刘娥的死敌，你越狠她越高兴；拿下了曹玮又能怎样？曹玮在战场上是潘美，在政治上像他的父亲曹彬，两方面都做得合理合法接近完美，你倒了之后曹玮仍旧会东山再起。而就在这时，你丁谓的命运已经成了冯拯等人嬉笑戏谑的玩具，随人家怎样开心怎么摆弄。

冯拯提起笔来很犹豫，他似笑非笑，想了又想，才对身边的参知政事鲁宗道说：“鱼头兄，你还记得五个月以前，鹤相（丁谓别号，当年的祥瑞事件里，他总以仙鹤云集说事）是怎么贬的寇准吗？”

嗯？鲁宗道大有兴趣，静听下文。

“鹤相当时很是感慨，特意对我说：‘欲与窜崖，又再涉鲸波如何？’他想把寇准直接贬到海外，和卢多逊当年一样。”说着冯拯很兴奋。崖州，就是现在的海南三亚的崖城镇，那是直接出大海了，基本上和淹死没啥大区别。

回想五个月以前，那时他欲说还休，本来对寇准恨得咬牙切齿的，但也没忍心再落井下石。结果丁谓拿起笔来给寇准缩短了些路程，改崖州为雷州，还在大陆之内。

但这时轮到他来写丁谓的贬书了，真是犹豫啊！让丁谓去哪儿呢？按说与丁谓交恶不过才半年，仇恨度无论如何也超不过平生大敌寇准，但他提起笔来给丁谓改户口，两个字写下去之后，换得周围一片的点头赞叹声。

——崖州！

“今暂出‘周公’涉鲸波一巡。”冯拯掷笔，大快人心。而且特事特办，就在当天，丁谓还在资善堂里坐等的时候，他的罢相制就已经写好颁出了。

临时找不到翰林学士，就由冯拯急召一位中书舍人（东府一位办事员）进来写字，不合规矩又怎样，谁让丁谓丁相公那么的凌厉风发，不可一世？他被贬为太子少保，分司西京，接着再贬为崖州司户参军，跟寇准的官衔再次拉成平级，然后即日出城，不许逗留，连同他所有的儿子也都被停职查办，一家回归平民。

崖州远于雷州，丁谓踏上了不久前寇准所走的同一条路线。朝坐天子堂，暮为烟霞客，这一路万里行程，还有很多的事等着他。不过开封城还有大宋朝的任何高层决策，都已经与他彻底无缘，此生再不相见了。

第二章
天圣手段

干脆利落地放翻丁谓，这让人激赏，那么接下来在两三个月的时间里放翻所有朝臣，并且包括外边的契丹、党项两处大敌，还让他们统统地既爱又恨、既敬又怕，这又是什么样人物呢？

刘娥以一个统治者的身份初次走上历史舞台时，就是这样一副面目。

从头说起，丁谓刚倒台时，无数的人跟着胆战心惊，因为心里有鬼。要知道丁谓独领朝纲好多年，有多少人曾经表过忠心递过顺表？这些东西都在丁谓的府里藏着，只要刘娥愿意，这些人都要挂上丁谓同党的标签，一起去海南旅游。

可刘娥在第一时间里下了一道诏书——“中外臣僚有与丁谓往来者，一切不问”。而且为了言而有信，她派侍御史方谨言进入丁府，在众目睽睽之下，把抄出来的所有士大夫书信一把火全都烧掉。

宋朝的官儿们都长出口气，一致宣誓，我们爱刘娥。

接着的大事就是给真宗赵恒治丧下葬，有两件事不可不提。第一，借此机会照会契丹，我们宋朝换皇帝了，而且请你们看准，我的名字叫刘娥，一切我做主。

契丹的皇帝很难过，辽圣宗耶律隆绪召集蕃汉所有大臣，为赵恒举哀。并且对自己的宰相吕德懋说：“我和南朝皇帝约为兄弟，已经二十年了，现在他突然去世，想我只比他小两岁，还有几天余生！”说完他更加悲伤，而且忧虑，因为南朝的皇帝年岁太小，想想就让他头痛，要是这小孩儿不知道当年发生过什么，被人别有用心地蛊惑一番，那就不堪设想了。

就在这时，宋朝的报丧使者到了。双方一阵沟通，辽圣宗感觉好受了些，原来俺的皇嫂这样了得啊，他转身对自己的萧皇后说：“就由你写信给大宋的皇太后吧，也让你能名传中国。”然后下令在范阳悯忠寺为赵恒设灵堂，建百日道场。并且下令全国，不许任何地名、人名犯赵恒之讳（“恒”字）。

以上的一切，应该算是仁至义尽，真正把赵恒当哥哥来祭奠了。那么刘娥怎样接待辽国的使臣呢？耶律隆绪直摇头，要是俺的母后还活着就好了，宋朝的女人还真是不好对付！

辽国的吊孝使团进入宋境，一切很顺利，二十多年的友好往来，接待工作早就变成流水作业了。可是千好万好，小心最后一刀。

话说该使臣该跪的全跪了，该哭的也全号了，当然吃喝玩乐也都没闲着，然后他忠实地传递了契丹皇帝耶律隆绪的亲切情义，想面见宋朝的最高领导人刘娥皇太后（使者将致问于皇太后），但是问题突然出现。

宋朝的脸板了起来。小同志，你是不是有点搞错呢？我们来回忆一下。二十年前签订澶渊之盟时，是谁和谁签的啊？对，是宋真宗陛下和

辽国萧太后女士，从来没有隆绪小弟弟的事。现在我们的皇太后按辈分是大嫂，无论从哪条来说，都“礼不通问”。

史书记载，辽国使者“语屈”，他没话了。

这事看着很小，很家居，很腻很烦很无聊吗？对不起，这事超级大。回想一下石敬瑭叫耶律德光什么？赵恒又跟隆绪怎么论？还有宋朝给辽国的岁贡叫什么？给党项那边的又用什么名义？甚至后来赵构怎样称呼金国人，这都是顶级的国家大事，涉及国家民族的精气神还有国际地位！

所以刘娥的面目从此在异族人眼里变得冷峻而强悍，是个地道的顶门立户型的强势寡妇。这件事很快就有了连带的收获，党项人变得更乖了。李德明主动上书，再次声称他叫“赵德明”，而且同样为赵恒在西北边治丧举哀。

这样，宋朝的国际周边形势，并没有随着赵恒的突然死亡，赵祯年仅十三岁而有什么变化，在治理内部，把丁谓清除之后，又把外忧控制到最完美状态。

可刘娥的工作还没完，听说完美型的女士们的爱好就是整完了敌人整亲人，整完了下属整老公，天下万物都得瑟瑟发抖，这样才会变成金牌人生。

刘娥先对自己的男人下手了。很凶残。这时候赵恒已经死了多半年了，可她仍然是那么的“爱”他。话说她继承的遗产里有几样东西是旷古未见，地球少有。基本上分不清是人间的产物，还是火星人的东西。

那就是耗尽了宋朝人财力、体力甚至精神，才被赵恒请下来的“天书”。赵恒死了，拿它们怎么办？

一般来说要继承，更要神圣地供奉。要知道在宋朝的馆阁重地（昭文馆、秘阁）里还珍藏着赵恒老爸赵光义的各种手迹，连那些玩意儿都不扔，何况神仙特意赐给宋朝的得国合法性、保佑长久性的法定文件。

但是刘娥却下令，让天书都陪着老公到洛阳大坟里去，天上的东西人间不该有，谁请的谁带走，老娘不伺候。

就这样，虽然对着已故的丈夫凶狠了些，可是被天书降、圣祖临搞得家徒四壁咬牙切齿的老百姓们却长出了一口气，唉……看来神仙也有死的时候，封建迷信活动终于不再搞了。由此，国内长期积压的怨气也被冲掉了不少。人人都有一种崭新的感觉，新的生活，或许就要开始了。

正确。宋朝的顶级高官们最先体验到了这一点。这绝对是个事件，刚发生时人人喜笑颜开，等明白过来之后气得脸色苍白。

话说赵恒终于被葬入永定陵之后，刘娥哭了。她面对全体宰执大臣，非常真诚地道谢。说国家内忧外患，要不是大家同心协力，哪能把事情办得这样妥当？现在先帝的丧事已毕，这样吧，请各位把你们每个人的子孙以及内外亲族的姓氏名单都写出来，我当例外推恩，大加封赏。

振奋、惊喜！这些被赵光义、赵恒父子两辈的高官厚禄养得肥滚滚的大臣们立即眼冒绿光，看来多劳多得没错的，更大的好处等着家里的每个人！

于是纷纷回家，查阅家谱，把子孙后代还有门客好友的名字，一个不落地仔细填好，原则——一个都不能少！然后送交刘娥，开始了充满希望的等待。不过在以后悠长的岁月里，他们极度郁闷地发现，是凡交上去的名字，没有一个人被刘娥推恩过，都被死死地压在了人事部门的最底层。

因为那些名单，都被刘娥画成了图形，贴在了垂帘旁的墙壁上，每当有臣子要推荐谁当官，她就会歪过头去看一眼，上面没有那个人，她才会批准。

这就有点冒险。从常理上说刘娥刚刚挫败了政敌丁谓，何况她身为女子，要想总揽朝纲就必须得拉帮结派，形成自己牢不可破的关系网，这样才能让她的位置稳固，让她的命令不打折扣地向下执行。

可她居然马上就翻脸不认人了，这样处心积虑地算计她的功臣们，就不怕冷了众兄弟的心，来个卷堂大散伙？

这个世界上的事就是这么的邪门，往往深想一步，就会发现“常理”所说的话都愚不可及。就比如说，刘娥这时的倒行逆施。她为什么要狠一点，刻薄一点，甚至忘恩负义一点？原因就在于她的丈夫对臣子们太好了。

赵恒一边崇敬神仙，一边体贴臣子，花钱花到了麻木。最后连开始时保证“大计有余”的丁谓都害怕了，私下里警告再这么玩，国家经济就要崩溃了。可他却反过来安慰丁谓，别怕，只要我们不乱花钱，谨慎些，就不会到那步田地……可怎样才算“不乱”、“谨慎”，却一点标准都没有，该怎么做还是怎么做！

那么处在刘娥现在的位置，如果要让这些臣子们忠心地为她服务，能继续赏钱，甚至赏更多的钱吗？那样就会贪得无厌，要起来没完。最后给得少了都会失望，谁是老板谁是打工的彻底颠倒。

何况通过丁谓的事，刘娥也应该看清楚了，所谓的亲信、同党有什么用？该叛变时照样叛变，所以“恩”已经不顶用了，现在需要的是威。要让这些在宋朝安逸了六十二年的大臣们重新认清自己的身份。是驴，就得去驮东西。

更何况官场重新洗牌，这次上台的人没有一个是富贵浪费型的。请看王曾、张知白、吕夷简、鲁宗道，这些人以王曾为代表，此人清廉到连送礼，都只是从旧书简上裁下来的剩纸。而张知白，他在死时家无余财，贫不能葬，得由国家出钱才能入土为安。鲁宗道也差不多。只有吕夷简是个例外，不过那也要在刘娥死之后，他才敢于转变。

这些人，根本用不着拿什么高官厚禄来笼络。

事情还没有完，在对官场进行普遍的官职封锁、经济打击的大前提下，刘娥还彻底地让人大跌眼镜，就算精研历史多年的大行家都想不到，她竟然砍了自己的树根。

刘娥把钱惟演也赶出了京城。这是她目前剩下的唯一的“娘家人”。

翻阅史书，无论是哪一个朝代，女主临国想站稳脚跟，都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有强硬的娘家在支撑，如汉代的那些了不得的太后、皇后们。之后的晋朝也一样，断送了汉人天下，让胡人肆虐中原的西晋贾南

风皇后尤其是。事实上除了刘娥，就只有一个例外。

武则天。

现在说刘娥，她在这方面穷得一清二白。唯一的亲人，她的“哥哥”刘美还比赵恒都早死了半年。钱惟演是刘美的大舅子，不管怎样牵强，毕竟名分不远。可只要底下的官儿们说了一声，钱惟演是皇亲，不宜担当两府重任，就马上罢免。枢密使不要当了，直接出京去做保大节度使，知河阳府。这是当年十一月份时的事。这件事在宋朝的政治史上并不出奇，但是在文化史上却独一无二。

钱惟演是个风雅的人，钱塘吴越的子孙风神秀爽雅致天成，他有着高品位大见识的艺术家气息。以此为契机，到几年之后他出任西京留守时，宋朝第一批璀璨瑰丽的文士们会聚到了他的身边。那里面就有宋朝的首位文坛泰斗欧阳修。

就这样，公元1022年，宋乾兴元年终于过去了。新年伊始，万象更新，刘娥进一步巩固自己的地位，为了合法化，并让全天下人都知道，她决定——改元。

这时要回顾一下宋朝历代的年号，这非常有讲究，每一个都真实地体现了当时君主的最深切愿望。如赵匡胤立国，第一个年号叫“建隆”，宏伟博大的建设；第二个叫“乾德”，阳刚至大的道德；到赵光义时，叫“太平兴国”，他要和平收服天下，既平又兴；以后赵恒的如“咸平”，那是渴望安宁，他爸留下的烂事太多了，拜托请安静一会儿；之后的“大中祥符”更贴切，一眼就看出来他要拜神求签过日子。

所以说年号这个东西，既是个口彩，更是个广告，简单具体的几个字，立即就能让全天下臣民明白当时的国策民情。而且古代人超级相信这个，年号如人名，会严重影响一个时代、一个皇帝的命运走向。这在后面还真的应验了，如赵祯的“儿子”，那位英宗皇帝，就是被一个年号给克死的……

回正题，刘娥的愿望就是翰林院的任务，全体学士们绞尽脑汁殚精竭虑，终于想出了两个字。其水平之高，可以在后代千年里向所有文人挑战，绝对没有更贴切的。

名为——天圣。

第三章
生死两艰难

天，可拆字为“二人”。天圣，即为“二人圣”，明白无误地以官方身份宣称这时的宋朝天有二日、民有二主，每个人都要明白，朝堂之上垂帘后面坐着的那两个人，主事的是谁。

刘娥。

现年五十五岁的刘娥终于走上了前台，她在一月份的时候以皇太后的身份下旨改元，然后在五月份时又下令议皇太后仪卫制同乘舆。就是说精确地制定出皇太后兼领皇帝职之后的具体礼仪待遇。

一切都变得正规合法化。

可这本身就犯法了，刘娥终究是女人，“三从四德”——“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并不是在她死之后的几十年才由宋代圣人程某、朱某制定出来的，而是出自《礼记•丧服•子夏传》。这是中国封建时代牢不可破的社会道德规范标准，几千年以来，只有一个女人曾经打破过，那就是武则天，除了武曌陛下之外，无论哪个朝代哪位太后掌权时，都必须得以儿子的名义来进行。事实上就算是宋代本身，也只有刘娥一人做到了在名分上与当朝皇帝平起平坐。

不过这也难怪她，一个人的心灵是与时俱进的，尤其是女士们。往大里说，以武则天为例，她在李世民手下是一个样，在李治手下又是另一个样。往具体里说，请每一位男士回忆你们的女朋友，她在你面前是一个样，在另一位男士面前就是另一样，身份不同，表情各异。

所以自从赵恒神志不清时起，就掌握了帝国大权的刘娥，这时是再也控制不住了，以后还会愈演愈烈。说到底，谁都希望自己的利益最大化。

而她的运气也是好得没办法，依着祖宗家法，躺在功劳簿上，说什么都杀不得的老家伙们一个一个地都自然死亡了。

第一个，就是天圣朝的第一位首相，冯拯。

冯拯的官场生涯里找不出什么特殊出彩的地方，唯一能让人记住的就是他是寇准的敌人。而他之所以被寇准厌恶，也正是他攀上帝国首相的原因所在。

他做作而阴险。这在他临死前达到了一个炉火纯青的高度，把刘娥都骗了。

先说做作，宋史中官方记载，他“气貌严重”，也就是说庄严加凝重，连太监们看了都头晕。比如说，皇帝有圣旨传达到政事堂，如果是别人当班，那么至少有茶水有座位，不管怎样这是天使。可冯拯不行，甭管哪位大太监，来了面朝南站着宣旨，读完了马上走人，别说茶，连个座儿都没有。这样一来，皇帝马上就知道了他不畏权贵，不怕内臣，是个硬骨头汉子。

再说对同僚，无论谁跟他办事，得分场合分时间，得分清楚自己是忠还是奸，要不然肯定灰头土脸。往远里看，以赵恒拜神时期的五鬼之

一林特为例，就栽了个大跟头。那时林特是工部尚书，官是相当大，曾经一而再、再而三地亲自去他家，想就一些朝廷公务私下里聊聊，可就是见不着人。事后林特想了想，原来自己是错了，公事哪有私办的道理？这不是自己找骂吗？

没办法了，只好公事公办，大白天的去政事堂。但冯拯还是不见，并且当场派人传话："公事何不自达朝廷？"——有话去找皇上说，你小子的心思我都知道，不外乎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

一瞬间林特满面羞惭，迅速离去，而仁人志士们的眼眶都温润了，这是个多么正直、多么凛然的忠臣啊！

再往近里看，钱惟演因为是皇亲而被调出京城是谁干的呢？也是冯拯，在太后的权势正在壮大时，都能这样据理力争，真是一位忠臣加诤臣啊。于是他在太后还有小皇帝的心目中，形象也加倍地鲜明可爱了起来。

不过可惜的是，他的身体不争气，病倒了，重到没法上朝，只好辞职去当武胜军节度使、检校太尉兼侍中、判河南府。这样一位好同志病倒了，领导们决定派专人去探望慰问一下，结果探望人员据实回报，把太后都感动得哭了。

因为堂堂的大宋首相，家里穷得既俭且陋，病得躺在床上，连铺盖都是百姓级别的……刘娥立即拨白金五千两、锦缎做的卧具、屏风等物送去，要他安心养病，等好了朝廷必将重用！

但这一切都是假的，冯拯平时的生活嘛，那是寇准的级别，按宋史官方的记载是"拯平居自奉侈靡"，什么"俭陋"、"被服甚质"，完全都是假象，是他特意布置用来骗人的！

这就是冯拯，之前所有的举动在一件事里都曝了光，再联想一下赵恒过澶州北桥时他的表现，还有他帮助刘娥扳倒丁谓，有几分是王曾式的忠心，又有几分是出于憎恨和报复的快感？此人外君子而内小人的嘴脸就呼之欲出了。

冯拯，字道济，公元1023年，宋天圣元年九月因病罢相，一个月后去世，赠太师、中书令，谥文懿，临死捞的一票还是很肥，和与他同月而死的另一个人比起来，堪称官场成功的真正典范，获得终生享受成就奖。

但是另外死的那个人，才被世人千年传唱，万古流芳，成为传说中的神话，宋朝文臣的顶峰象征。

公元1023年，宋天圣元年闰九月初七，寇准死于雷州贬所，终年六十二岁。此时距离他考中进士，踏入仕途已经过去了四十三年；距离他独力承担，为赵恒争来储君位置，已经过去了二十九年；距离澶渊之盟，更已经是十九年前的事了。

一生的光辉都已成为过去，尘封在了历史的长河里，更被太平年间的君臣们所遗忘，或许对他们来说，真正有意义的数字是这个吧——此时距离寇准被远贬雷州，才过去了一年零七个月。

让一位花甲老人、三朝功臣远涉江海，发配万里之外，这是不是一种谋杀呢？不错，目的达到了，而且一切的责任都可以推给奸臣丁谓。尤其是所选的地点之远，更是丁谓的刻毒心肠发作，无所不用其极，但

是与刘娥就没有干系了吗？不管当时丁谓有多嚣张，只要她稍微反对一下，那么像李迪被贬的衡州的尺度是不是也有商量？

可是寇准没有这个待遇，他的性格决定了他有什么样的敌人，同时铸就他独特的命运。“生当尽欢，死要无憾”，就算被陷害，都痛快淋漓，置之死地！回首一年多前，寇准从道州赶赴雷州，道路艰险，沿途州县的官员百姓们给他准备了竹舆，要一路抬他，送到贬所。

但寇准拒绝了，我是罪人，有一匹马就很好了。就这样，史书记载他骑马南行，日行百里，左右人等无不垂泪，公道自在人心，这是曾经挽救国家于危难之中的功臣！可寇准却毫不在意，他到了雷州之后，大小也还是个官，司户参军嘛，雷州的府吏给他送来了当地的府库图经，第一页就写着雷州东南门至海岸距离十里。

寇准恍然大悟，他像领悟了命运一样，轻声说：“我年轻时曾经写过一首诗，里面有‘到海只十里，过山应万重’。今日看来，万事自有前定……”

但说到诗与命运，他在七岁时随父亲登西岳华山时所作的那首诗才是他一生真正的谶语——只有天在上，更无山与齐。举头红日近，俯首白云低。

他的一生，只有“天”，也就是皇帝，才能高过他的声望，其他的“山”们，也就是同时期的大臣们，都没法超越他的锋芒；可是只有他当“举头”，与皇帝（红日）亲近时，才能风光得意，一旦倔犟顽固，那么就只是白云野鹤，晚景凄凉了。

寇准死的时候一定是毫无牵挂、心神安宁的。所有的事都想明白了，于国有功，于民有惠，就算是那些政敌，也都在可有可无之间。其中就包括陷他于死地的丁谓。

丁谓被贬往崖州的时候，是路过雷州的。寇准送给了他一只蒸羊，丁谓顿时百感交集，提出要和他谈谈。在丁谓看来，寇准一定会答应的，想想看当年在朝堂之上争天下第一人的权柄，今天却在天涯海角相遇，都是沦落人了，我们会有共同语言的。

可寇准却拒绝了。他用行动告诉丁谓，我可以送你蒸羊，但是并不代表和你有什么相逢一笑。当天两人不见面，就此永别，寇准对这位前下属、前政敌的最后一份心意是，把自己的家丁都约束住，关上大门，直到丁谓走远，才放他们出来。

每个人都很奇怪，包括丁谓都在若有所思，这还是当年的寇准吗？真是老了？快意恩仇、睚眦必报的劲头都耗光了？答案是错！

在寇准的耳边响起了二十年前圣相李沆对他说的话，谶语又应验了——当年寇准极力推荐丁谓，李沆反对，说观其为人，能让他位居人上吗？

寇准锐气正盛，立即反问，以丁谓之才，能始终让他位居人下吗？

李沆就再不劝了，只是微笑着说——他、日、后、悔，当、思、我、言。

但李沆还是小瞧了寇准，你说中了，看得真准，可我寇准却没有什么后悔，那只羊就是留在人间的最后的态度。官场一游，彼此尽兴，来去明白，要让你小丁知道，我们之间摆平了，但是你更要知道，和你也

没什么好谈的，无恩也无怨，为什么要谈？

一生中所有的一切，都是我自找的……

历史可以证明，寇准真的是心无牵挂而去，他的死居然像是传说中得道高僧的死亡，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会走。

远隔千山万重，寇准突然命令家人回洛阳老家，给他取一样东西。那是当年太宗皇帝赐给他的通天犀角带，宋朝举国只有两条。

路途遥遥，寇准一直在等待，终于犀角带来了，他沐浴更衣，穿戴整齐，向北面的皇帝与祖先跪拜，之后急令左右为他铺设卧榻，他躺了上去，安然闭目，竟然就此逝去。

一个传奇结束了，却难以盖棺论定。说他什么呢？最简单也最普遍的说法是，他是宋朝的巴顿。一个在战争时期的无价珍宝，以及在和平时期的朝廷毒药，一个偏执而狂傲的人。理论依据就是他在澶渊之盟后，与皇帝、与同僚都势同水火，根本没法合作，所以也就谈不到对国家的其他贡献。

很多人就此说，寇准的政治能力太低劣，基本上人情世故都不懂。但是有一点，看一下那个时候的所谓皇帝与大臣，为什么要跟他们合作，为什么要给他们好脸色？！

赵恒脱离了辽国和党项的噩梦之后，就变成了一个神志不全的痴汉，剩下的王钦若、曹利用、丁谓，甚至王旦，他们没有一个人是能扭转当时的局面，把宋朝拖上正常发展轨道，把皇帝的晕头行为扳回来的正臣、直臣。这是个极其可悲的事。就像王旦在死前就要求"削发披缁入殓"，那是忏悔，是愧疚，是对自己深深的鄙视，他们缺少的就是寇准的桀骜刚烈。

可以说，寇准的不合作的背后，隐藏的是一个时代的悲哀。他的责任心，爱国心，甚至是他自己的自尊，都要求他去改变这一切。于是才有了后来要另立太子为皇帝，废皇后，让赵恒去当太上皇，好让宋朝焕发生机的举动。

但是寇准终究还是太过豪放了，正史对他的评价也没有错——"臣不密则失其身"，搞阴谋政变却走漏了消息，那么失败就没话好说了。可是正史里也没有就此而判定他是谋反，是奸臣，从始至终，都对他充满了惋惜和哀痛。他本应有更大的作为。

寇准死了，余波未尽。难道要把他就地埋在雷州吗？自古曰"入土为安"、"落叶归根"，难道寇准连一个平民百姓的待遇都没有？！

答案是有，经过寇准的夫人，前宋皇后的妹妹亲自回开封进皇宫请求，刘太后开恩了，宋朝拨出专款搬运寇准的灵柩北还。但是万万想不到的是，专款的数额经过精确计算，只够到达……洛阳。

堂堂大宋朝，号称当时东亚最富，甚至实际上也是全地球最富的国度，给前宰相的最后一次差旅费居然缩了水。这真是搞笑，但事情就这么发生了，变成了史实。

翻开地图看一眼，右下角是雷州，它向上偏左临近黄河时，就是开封，要再往左，拐个小弯才是洛阳。这就是问题所在，运费怎么会不够呢？如果论直线距离的话，到开封和到洛阳几乎没有区别，甚至开封更

近，至少它们都在河南省内。于是只要稍微动一下脑筋，一切就都清楚了。

刘娥的决心——无论生死，寇准都别想再进开封城！

这也是给整个大宋官场的一个警告，在发配了活的丁谓之后，连死人也不放过。她如愿了，官场的反应非常乖，寇准就在洛阳下葬，这咫尺距离，运费的差价估计连寇准生前的一场夜宴的花费都不到，可就是没人敢掏这个钱。

而且事情还没完，寇准的谥号也下来了，叫“忠愍”。查一下谥法，忠，危身奉上曰忠。这很好，也很贴切，寇准从来没有顾忌过自身的安危，事君以忠，更加事国以忠。但是“愍”呢？在国遭忧曰愍、在国逢傦曰愍、祸乱方作曰愍、使民悲伤曰愍。

这都是哪儿跟哪儿？对比一下冯拯的“文懿”，经纬天地曰文、道德博闻曰文、勤学好问曰文、慈惠爱民曰文、愍民惠礼曰文、赐民爵位曰文。温柔圣善曰懿。高下对比，一目了然，所以后代称呼寇准时从来不叫什么“忠愍”公，而是一律叫他“寇莱公”。

莱，是莱国公，那是他生前的封号。

寇准的事到此就告一段落了，他的名字再次闪现在历史长河中，那是在十一年之后，仁宗陛下偶然想起了他，才恢复了他的太子太傅衔，赠中书令，复莱国公，可“忠愍”的谥号不变。

回到这时的公元1023年，死的寇准被开封城拒之门外，可另一个人却再次活着走了进去，重新干起了老本行——帝国宰相。让人羡慕，还是让人嫉妒？都不会，这只是让人们看到了刘娥的另一面，除了惊人的冷酷之外，她还有着绝顶的聪明，她懂得在什么时候把什么人挤干榨尽，并且还能借此安定人心。

王钦若，温暖贴心王爱卿再次回到京城。老本行很顺手，只是稍微遗憾了些，不是首相，是参知政事。接替冯拯的人是天圣第一功臣王曾。

王钦若的独特，在于他是宋朝当时独一无二的人才加奴才的绝妙型大臣。他博闻强识，才干卓著，几十年的执政功力，堪称炉火纯青了。并且妙就妙在他无条件地服从，是条真正的变色龙，你是明君他就是贤臣，你是昏君他就是奸宦，一切都跟着领导走。

这样的人正是刘娥现在所急需的，帝国的一切过往都藏在王钦若的脑子里，要他的才干，却在他的头顶上压着王曾，让他没法再兴风作浪，只有老实干活。并且王曾，还有曹利用他们也别想好，刘娥给他们也准备了一份大礼。原知开封府尹鲁宗道也被提升为参知政事副宰相，成了他们的同事。

这让王曾们也头晕，多年的老同事了，实在有点怕。兽龟头之前是真宗朝里有名的谏官，根据太祖武德皇帝定下的规矩，他的任务就是随时随地口吐莲花教训朝廷里的大臣，其火力之猛有时都误伤到皇上，可赵恒也没办法，因为气归气，人家有理，皇帝也只好在办公室里签字留念。

一座屏风上有赵恒的手书“鲁直”二字。

这样一条完整的食物链就已经做成，从小皇帝开始，依次是有事询

问王钦若——经过王曾的考查——经过曹利用审视——如果一切正常，最后再由鲁宗道挨个狠狠瞪一眼，看他们是否心虚有愧，再没事，好，可以颁布命令，签发执行了。

以上看看，是不是天衣无缝了呢？不，仍然不行，刘娥继续审视周阐的世界，还是觉得不够满意。

问题不在鲁宗道身上，此人不必别人制约，孔夫子的因光穿越千年射在他的身上，他比谁都会自我反省。刘娥担心的是小皇帝赵祯。

这个孩子总和王钦若泡在一起，不会变成赵恒第二吧？刘娥想起了四川老家的一句俗话——大户人家惯骡马，小户人家惯娃娃。看来得加强儿子的教育了。

这时要回顾一下赵祯当太子时的学习生涯。他的教室叫“资善堂”，位于皇宫的东部，是太子府东宫的附属建筑。那是一个叫学者着迷的地方，宽敞幽静，肃穆雅致，满院都栽着葱郁的林木，幽深的宫殿里摆放着一排排高大的书橱，理想得非常超现实。

赵祯就是在这样的环境里学习，他的师傅都是治时宋朝学识最渊博、品德最高洁的宿儒。代表人物有四位，依次是冯元、崔遵度、张士逊、孙奭。

其中张士逊以后是仁宗朝的宰相，他的事后面再说；崔遵度只教了一年，就去世了，影响有限；真正重要的是冯元和孙奭。孙奭，这是位三朝元老了，在赵光义时期，他只是位国子监的讲学，一次偶然的机会让他被皇帝注意。

赵光义去视察，正遇上当时未满二十岁的孙奭在讲《尚书》，在皇帝面前他条理分明毫不怯场，赵光义连连称赞，当场赐予他五品官服。

此后在真宗朝里，他建立起了学府领袖的声望。他凭的不光是才学，学无止境，在这一点上谁也没法宣称自己冠盖古今，孙奭让天下敬仰的是他的品德。赵恒拜神，在微弱的反对声中孙奭的声音最响亮，在经典的“将以欺上天，则上天不可欺；将以愚下民，则下民不可愚；将以惑后世，则后世必不信”之外，他更一针见血地指出“国将兴，听于民；国将亡，听于神”（《春秋》警言），凡此种种，让他在历史中留下了鲜明的形象，哪怕他在政绩方面非常苍白。

最后说冯元，他最年轻，但很可能是最博学的。此人先是考中了进士，之后在朝廷选明经者补学官的分配中，把主官给吓着了。注意，当时他说，本人五经俱通，随便讲哪个都成。

五经，原为六经，指《诗》、《书》、《礼》、《易》、《乐》、《春秋》。后来《乐》散失了，只留存下来一篇《乐记》，并入了《礼》，所以称为五经。通读它们并不难，甚至全背下来，一个正常记忆的人至多三五年间就做得到，但要命的是浩瀚无边的注解，那东西历朝历代无数人在添加补充再补充，单是一经就足以淹死人。

可冯元居然说自己五经俱通，而且当时只是个青年进士。

接下来的事让他成了宋朝人的骄傲和以后历代学者的噩梦。主官当场出题，都是五经中的疑难杂问，冯元清晰解答，畅如流水，真正做到了“达者一以贯之”，让全场人倾倒！

第四章
三国少年说

年幼的宋仁宗陛下就是在这种施教力度下成长着，按理说刘娥应该满意了，她的丈夫、公公、大公公们也应该满意了。当时世界文明最昌明的国度，正以倾国之力来培养她的儿子，这位年幼的帝王。

可问题是，这样管用吗？不去分析汉文化到底适不适合孕育出强大的皇帝，我们去看一下周边的国之少年们正在怎样成长。

这时正是一个特殊且敏感的阶段，契丹、党项这两族中的皇子也在成长和完善中，未来的对手，几年之后就会争斗不休，实在有必要在这时就互相引见一下。

他们分别是：宋——赵祯，十五岁；辽——耶律宗真，字夷不堇，乳名只骨，八岁；党项——李元昊，二十一岁。以上的截止日期在公元1024年，宋天圣二年。

这就与人们传统中的印象不符，宋仁宗陛下在位有四十二年，印象中是位宽仁厚德的长者，而西北暴徒李元昊突然兴起骤然灭亡，给人的感觉比他的爷爷李继迁还要年少跳脱。但实际上，他是当年东亚三强的皇储中最年长的人，而且就在一年前他刚满二十岁的时候已经率军出征，生平第一次以统帅的身份走上了战场。

说李元昊，先说李德明。

现在没有西夏史，所以不知道党项人怎样评价他，要是去翻《辽史》《宋史》或者去打听古代吐蕃人、回鹘人关于他的传说，那么就会超混乱。

因为他的脸是不一样的。根据不同的需要，他是君子、强盗、复仇者还有乖孙子。

乖孙子是说他的父亲娶过辽国的公主，契丹人是他的外祖家。他比李继迁这个混账女婿可爱得太多了，从来没去外婆家乱来过。

说君子，是指他在大宋人眼里的印象。《宋史》里对他的评价很高，说他“塞垣之下，逾三十年，有耕无战，禾黍云合。甲胄尘委，养生葬死，各终天年”、“自与通好，略无猜情，门市不讥，商贩如织”。这基本都对，只是其中有点小出入而已。

事实上明的暗的，李德明从来就没闲着过。说明的，只有一次出了点格。那是在公元1010年，宋大中祥符三年，天老爷正全力以赴地和赵恒互致问答，约在泰山顶上见面，所以对契丹人和党项人就关怀得少了点，其中党项人闹饥荒了。

肚子太饿，李德明凶相毕露，他给宋朝写了一封信，“求粟百万石”。百万石粮食，按说对当时的大宋来说还真不算什么，不必查什么当时的食货志，只要回想一下灵州城还没丢时，宋朝一次派过去的军粮有多少，就会了解百万石是什么概念。

当时是四十余万石，所以说筹措一下虽然不太容易，但绝不会影响国计民生。可这根本就不是钱和粮食的事。

李德明在试探，看看宋朝会怎样应付，是强硬地下诏切责，痛骂他一顿，还是会秉承着一贯的澶渊精神有求必应，要什么给什么，只要不动刀兵。

怎么办呢？当狼还是做羊，只在一念之间，可小心着再惹出来，或者再惯出一个李继迁！宋朝上下开始举国挠头，烦哪，这帮混账党项人，就没个安生的时候。可有一个人还保持着镇静，只回了一封信、一句话，就让李德明冷水浇头欲火全消。

名相王旦，信里这样写，我们已经在开封城给你准备好了百万石粮食，只要你能带兵打进边关，冲进京城，就可以随时都拿走。

威胁变成了找抽，李德明只有摇头叹气，他要真有那份能耐，还写什么信啊，直接带人砍过去不就得了？唉，“朝廷有人”，这四个字是他对宋朝的重新认识，然后就号召全族人民勒紧裤腰带，共渡难关，同时暗地里变本加厉搞小动作。

李德明的小动作一搞就是二十多年。先说他的合法收入，其中不光宋朝每年给他钱，就连辽国也一样给他按时发饷，但这太少了，李德明翻了翻以前西北各族对汉地中央的“忠诚”习惯，就大有心得，决定发扬光大。

他组团向两大上国表达敬意，即“上贡”。

这是一个传统，一般来说汉族人既自命为“中央之地，物华上国”，即中华，那么东夷、西戎、南蛮、北狄等一切非中华谱系的种族们，就必须进贡，表示忠诚和敬意。而且为了显示大度和仁慈，往往回赐的东西比收的东西要值钱得多。于是副作用出现，上贡的蛮族们得到了甜头，就不停地贡，连续地贡，拉帮结伙，一个国家派出三四个种族名头地去贡。

汉人后来烦了，在边关设了路卡，限时限量，每年只许有那么一两次跪倒磕头的机会。但这对李德明无效，他的使团一年四季经常性出没在宋朝和辽国的边境，去的时候除了贡品之外还多了非常多的党项土特产，回来的时候除了正常的回赐物品之外，还带回了大批大批的国家紧俏急需物资。这样的行为叫什么呢？

在近现代，它有个专用名词——走私。而李德明所做的比走私更犯规，因为他是官方走私，但就是没人追究他。宋、辽两国不管国家经济因此而受了怎样的骚扰，都“顾全大局”，以和平稳定为主。其理由也非常的简单，无论是赵恒还是耶律隆绪，打仗都打够了，再没有半点心情去理会这点小损失。

看清了这一点，李德明就找到了更大的动力，他不满足于每年几次的长途经商了，要来个频繁性的短平快，赚钱要及时，捣鬼要果断！他的脑筋动到了边境口岸——榷场上。

党项与宋之间，党项与辽国之间的榷场彻底变质，除了正规的贸易买卖之外，党项人的黑市生意超级红火，只要你有钱，党项人的青盐可以卖给你，就连战马都可以卖给你。为了金钱无所不用其极，但是比起下一个活动，榷场里的勾当就只是小毛贼的游戏。

党项人的光荣，李德明彻底返祖。

无论是河西走廊，还是定难五州，或者灵州城，都是古代西域各国通往东方汉地的必经之路，从遥远的、党项人开始骑马握刀的时代起，商队和使团的噩梦也就开始了。

他们明抢。

不管什么来头，什么身份，我要你们的钱；不管这事儿有什么后果，不管明天是不是就有人砍上门来，我要你们的钱！二十多年以来李德明像个钱痨疯子一样地四处抢钱，可仍然还是不够用，他总是缺钱。那么钱到哪儿去了呢？

都变成军饷、抚恤金以及军需物资了，这也直接与他另外的两张脸——强盗、复仇者有关，他一直在打仗，对象就是吐蕃和回鹘。这场塞外三国传奇中，每个人都知道后来的赢家是党项，但如果开头你就敢这样赌的话，相信没有任何人敢跟你的注。

从最浅的层面上稍微分析一下吐蕃、回鹘、党项这三家的发家史，就能看出来党项人的底子有多薄，一对一都不是人家的对手，何况是以一敌二。

简单地以唐朝时的势力来对比，吐蕃人在唐朝最强的君主李世民时期，都能以战争的方式来威胁天可汗——我要你的女儿。然后面对盛怒的唐朝，敢于在战场相见，虽然打输了，但也赢得了李世民的欣赏和认可，文成公主得以进藏。

回鹘，在唐之前的隋朝时就崛起于大漠草原，第一步就是对抗当时的草原霸主突厥，他们一战成功，宣布独立。进入唐朝，在贞观二十年时配合唐军，攻灭了薛延陀政权，首领吐迷度自称可汗，接受唐朝的管辖，既独立又与当时东方最强国建立半宾主半友谊的关系。

而党项，要在唐末黄巢起义，唐军彻底疲软时，才由拓跋思恭率领，从宥州出发进入中原，平叛之后以他亲弟弟拓跋思忠都战死疆场的功劳，才封为定难军节度使、夏国公、赐姓李。想想那有多难堪，在那种状况下的唐朝，都归了国姓，变成私养性质的属臣。

这就是党项人的底蕴，说实话他们得感谢赵光义还有他们的民族败类李继捧，如果没有这两位大佬的通力合作，党项人就会一直平静下去，一直沉沦到底，和太多的只在历史中稍微冒过一头，然后就彻底消散了的民族一样，留不下什么印迹。

党项人强的就是有人。李继迁是一块从烈火里炼出来的真金，他没能达到松赞干布、吐迷度的程度，没能及身创建党项人的帝国，但是基业都已经打下了。

之后这个种族的运气突然好到了没有天理，独此一份，他们遇上了澶渊之盟，这是汉人与胡人间几千年里只有一次的百年好和，连带着他们也可以享受和平，把以前的恩怨和附带的危机都一笔勾销，安心地消化灵州、凉州，还有那块让人垂涎三尺的河西走廊。

这是个慢工夫，得有耐心、有恒心、够阴险的人才能去做。这时上天派给了他们李德明。这个生于忧患突然孤独的少年完美地守住了老爹的基业，一边拉一边打，不停地变换面孔为党项人争夺利益。这样的岁月一天天过去，他把宋朝的真宗皇帝赵恒熬死了，紧接着辽国的圣宗皇帝也变老了，而他自己的儿子却已经长大。

这一次上天派给他们的人是一个变本加厉的李继迁，需要再次握刀杀人时，多么的理想，李元昊是第三代接班人。

历史记载，这个人从小就对他的父亲不以为然，在他正式接班之前，只有两段话留了下来，都是与他父亲的吵嘴，从行为到思想截然相反。

第一段话，当时李德明正发火，他派去到宋朝的使者团回来了，带回了大批的宋朝物资，可是多虽多，东西买错了。可这又怎么样？一般来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千里奔波，再怎么样一顿皮鞭抽过去，什么火也消了吧？不，李德明大怒，把为首的使者给砍了。

人头落地，事情了结。没人敢对自己的首领说三道四。可年仅十二三岁的李元昊走了过来，“老爸，你忘了我们是什么人了吗？”

李德明惊疑。

“我们是戎人，生来就是骑马射猎的。现在用我们的战马去换这些一时半会用不上的东西已经是失策，何况还杀了自己的使臣，以后还会有人为我们出力吗？”

少年李元昊如是说。

这话看着很单纯，似乎每一个男孩儿都这样做过，都乐于蔑视自己的父亲。可仔细点看，李元昊从一个小毛孩子时起，就意识到了自己的身份，甚至民族意识都已经觉醒，把党项、宋朝、契丹分得清清楚楚。

而且更重要的是，他知道一个种族最重要的是人，一个帝王最宝贵的是人心。

时光流逝，李元昊在长大，几年之间，他看的书又多又杂，就算没有宋朝资善堂里的顶级大家来讲学，也没有辽国已经进行了数十年的科举制度所培育出来的文化气氛来熏陶，李元昊还是把各种杂七杂八甚至互为矛盾的理论装满了一脑子。

他精通汉学，又通各种蕃文，看法律书籍，更看兵书战策，经常带着百人卫队出去打猎，可对于佛学却又有独到见解。怎样，是不是觉得有点乱？其实多简单，就以佛学一项来说，都是必须要学的。那是当年，甚至现在也是，在整个东亚大陆上都是各个不同种族的通用嗜好。

以汉学、蕃学去了解各个对手，用法律建成国家秩序，学习兵法去开拓疆土，再以佛学安抚人心……拥有了这些，他才和他的父亲进行了第二段对话。

已近青年的李元昊靠近了老爹，“爸，把你的钱都拿出来吧，分了它。”

李德明惊慌。

“我们对宋朝开战！”

李德明变得惊恐。

李元昊侃侃而谈：“我们的部众很多了，可什么都缺。这样下去，人都会跑光的，干吗不把宋朝给我们的赏赐都散了，去招募党项之外的更多部众，那样往小里做就去征战四方，抢多少是多少；往大里说，就去侵夺疆土，自立一国。只有那样我们才能上下人等都富足，才是长远之计。”

李德明已经恢复了平静，他拉着儿子来到库房，让他去看堆积如山

的绫罗绸缎：“孩子，你知道我们曾经打过多少年的仗，才得来的这些吗？我们党项人三十余年来穿锦缎罗绮，这是宋朝的大恩，我们不能忘，更不可负心！”

父亲说得激动，儿子却不屑一顾，李元昊冷笑着说：“衣皮毛，事牧蓄，这是我们蕃人的习俗。英雄之生，在于称王争霸，要这些锦缎做什么？！”

难说李德明听到这段话的心情是怎样的，出于游牧民族的食肉天性，他会为儿子的桀骜凶狠而自豪？还是慢慢低头，为党项人注定了要再次争战而祈祷？但李元昊的名声已经传遍了党项内外，让边境上那位党项人的克星，李德明的噩梦都开始关注他。

宋朝边帅曹玮。

曹玮痛打过李继迁，更明目张胆地欺负李德明。党项族内部有点风吹草动小矛盾，他就敢大范围大动作地招降策反，结果导致李德明的辖区人口大规模缩水，党项部落里的逃民成批地拥向了宋朝边境。

曹玮来者不拒，全部收编，这些人反过来都成了宋军里的骨干，忠实追随曹玮东征西讨，不仅党项人，连吐蕃人都被他们砍得肢体不全。这些李德明都只有干瞪眼。但是现在不同了，党项人的下一代又已经长成，曹玮必须得有一个提前量。他密切关注李元昊。

李元昊的学识、习惯、性情，甚至长相，都在曹玮的刺探之中，兴趣越来越浓，曹玮终于决定亲自出马，要亲眼见识一下这个未来的敌人到底什么样。

曹玮化装改扮混进了宋、党项边境上的榷场。根据可靠情报，李元昊经常带着大批随从在这里出没。但是历史在这里再次眷顾了未来的西夏国主，曹玮等了他好多次，他居然一面没露。但曹玮的决心不变，他一定要看到这个传说中的少年。

他派人深入党项，画下了李元昊的图像，如愿以偿。曹玮突然如临大敌——“真英物也！”

担心的事真的发生了，他断定李元昊必将成为大宋之患，但是他却没法在近距离接近这个少年。历史没有如果，但面对图纸都让曹玮如此震惊，那么在混乱嘈杂的榷场中两人相遇，会发生什么？曹玮会不会突然不顾一切拔刀干掉他？！

边境事件，例来没法深究，何况以曹玮之强，就算事后能准确地把账算到他头上，李德明甚至赵恒都只能睁眼闭眼两可之间。但问题是，宋朝没有那个命！

当时曹玮遇不上他，现在曹玮已经死了。

丁谓倒台之后，曹玮立即卷土重来，他以华州观察使、青州知府的身份去主管北方重镇天雄军，之后永兴军、河阳府也都留下了他的足迹，但是很快他就病了，最后的官职和职所是真定府、定州都总管，彰武军节度使，一直到死，都守护着宋朝的北大门。

北宋最后一位配享太庙的武将就此逝去，宋军对于党项，甚至是契丹和吐蕃的巨大威慑力也就此消散。在他生前，党项的李德明对他敢怒不敢言，一切听之任之；契丹人的使者经过他的防区，一律慢行，不敢

策马飞奔；而吐蕃人的赞普，后来李元昊的大敌唃厮啰只要听到曹玮的名字，就立即面向东方，合手加额致敬。在以后的叙述中我们要回顾当年的三都谷之战，曹玮一战灭吐蕃万余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那时起直到宋神宗年间王韶发动河湟战役之前，吐蕃人的友谊和恭敬，都是曹玮打出来的！

曹彬、潘美、李继隆、曹玮，他们是北宋年间汉地军人的象征和荣誉。其中曹玮出身名门，史称“将兵几四十年，未尝少失利”，是真正的常胜将军。但他的冒升和死去的时机都太不巧了，他没能赶上李继迁最嚣张的时候，也没能在有生之年遏制住李元昊的壮大，作为一名军人，他错过了真正辉煌壮烈的战场，但更大的遗憾却是整个宋朝和汉民族的。

党项人真好运，上天夺走了汉人的战神，或许他们真的命中注定，要在这个时段兴起吧。

曹玮死，赠侍中，谥武穆。

现在请契丹小朋友耶律宗真出场，他的年岁最小，只有八岁，但是地位排名却很高，仅次于皇帝头衔的赵祯，超过了只是王子的李元昊。

他已经是辽国皇太子。

这个孩子很特异，从他出生起，辽国人就都知道他必将带来一场动乱，时限就是他父亲耶律隆运死的那一天。

因为他不是皇后生的。

辽圣宗的皇后是他妈妈萧燕燕女士的弟弟萧隗因的女儿，乳名菩萨哥，说白了就是他的姑舅妹妹。十二岁入宫，据说貌美多才，十全十美，可就是生不出孩子。于是她丈夫合法地出轨了，招数和他的宋朝皇兄赵恒差不多，一个宫女成了幸运儿。

萧耨斤，历史记载这也是个奇女子。论出身，绝不比萧菩萨哥差，正牌皇后的父亲是萧燕燕的弟弟，可那又怎么样，她的祖先是辽国第一太后述律平的弟弟阿古只！

这样的身份，居然沦落成了宫中的侍女，真是奇异真奇异，但更奇异的在后面，她生得面色黝黑，目光凶狠，按说这样奇特的视觉效果，身为大辽皇帝的耶律隆运再怎么全力以赴地审美，也一样的逃跑没商量。但是人强不如命强，萧耨斤在正常工作中，在皇宫内部就作出了中国历史上最远古最神圣最奇异的女子集团的最大奇迹。

伏羲是怎样生出来的？他妈妈在雷泽中踩中了雷神的足迹。

黄帝是怎样生出来的？他妈妈看到了天空中矫夭变化，震慑大地的闪电。

尧是怎样生出来的？他妈妈在黄河岸边看风景，一条赤龙裹着一股阴风从她身边掠过。

商朝的始祖“契”是怎样出生的？他妈妈野外洗澡时吞下了一颗鸟蛋……注意，以上各位神人一体的女士们基本都是在野外发生奇遇的，而萧妹妹是在皇宫内部，给皇后菩萨哥叠床铺被时就创造了奇迹。

她突然发现了一只金鸡，该鸡多大不知道，多沉没记载，是不是金光闪烁，超级可爱，都统统不清楚。她的反应超暴力，居然一口吞了下去。

不知她那天哪根神经短路，或者辽国的史官是个疯子，写奇遇变态到了要吞金子，那是会死人的！可发生在未来的太后身上就不一样了。

只见金鸡落肚，容颜突变，萧耨斤身上的一切缺点都瞬间改良，她的脸变白了，身上的肌肤更加光泽超常，是金子总会发光的，哪怕吞进了肚子里！然后耶律隆绪先生一见倾心，无法忍耐，奇迹加奇迹，幸运更幸运，辽国的皇太子就此诞生了。

事情截止到这里，都很童话很美妙，但是孩子生出来之后，问题出现，他是谁的？没有讨论，萧菩萨哥直接抱走，本来嘛，后宫里的一切产业都属于她，就算是前宫女萧耨斤本人的生命都一样，那么这个至关重要的婴儿怎能例外？

何况这种事，哪朝哪代哪个女人做不出来呢？

耶律宗真由皇后陛下亲自养大，她像一位真正的母亲那样对待这个儿子，母子感情非常好，好到宗真知道了生母是谁，都没能减少半点对她的亲切和感恩。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后来发生的事足以证明。但是也有一点不能忽略，也得看看那位真正的孩儿他娘是个什么人吧。

可悲的是，萧菩萨哥不是刘娥，萧耨斤却的确是述律平第二！

后面的事情后面再说，现在重要的是耶律宗真也在健康地成长，他像赵祯那样学习汉文，也像李元昊那样骑马射箭，继续着契丹族半汉半胡的先天优势，日子一天天过去，他每长大一天，都是离着那个让他左右为难的日子更近了一步。

第五章
恒河沙数沥明珠

有一届科举不得不说，是公元1024年，天圣二年这一届。它的特殊性不是说以前赵恒有病，宋朝已经停办了很多年的科举，也不是说，这是新皇登基之后的第一科，就如何怎样。它是一块里程碑，宋朝的名臣们从这时起，进入文华风流的阶段。

此前的大臣们不管多有能力、多有性格，但都稍逊文采。比如赵普，这是半部《论语》治天下的人物，再比如寇准、王钦若，再有才能，笔头上的功夫也实在一般。当然，是和他们的后辈相比较。

这一科的前三甲分别是宋庠、叶清臣、郑戬，之下排名是曾公亮、余靖、尹洙、胡宿，哪一个都在宋史中大名鼎鼎，但真正文名最盛的，却是一甲第十名宋祁。

他是状元宋庠的弟弟，才华，单论才华要远远高出乃兄，当时的考官都把他定为了状元，可是伟大的刘太后知道后很不快乐，她或许是从人伦大防，或者家庭和睦出发？说了一句“弟弟的排名怎么能高过哥哥呢？”于是大宋排头站，小宋退第十，排名就此搞定。

状元没了，可小宋一点不在乎，他今年才二十六岁，什么都来得及。尤其是清寒人家出身，一跃进入罗绮丛中，富贵无可限量，怎一个销魂了得？从他开始，我们来见识一下，这时还有以前、将来宋朝的顶级文人们都在怎样生活。

宋祁注重享乐，富贵温柔，是一位理想型的才子。尤其是天生幸运，生在真宗与仁宗年间，这是中国历史上最富足、最安宁也最开明的时代。他所享受到的人间快乐，是其他朝代，如汉唐时的司马相如、李白或者明朝的唐伯虎之流所望尘莫及的。反映在诗文里，就是一派“春日之酣乐，欢乐不晓天”。

“不晓天”是说他及时行乐时的派头。他比寇准都奢华，寇准喝一夜酒，顶多是蜡烛浇满地，绊人几个跟头。他是喝完之后，让所有的客人都晕头转向，出门就昏倒。因为他也是用重幕把酒局包住，里边点上巨烛，歌舞弹唱，完全不计时间，直到散场时一拉开幕布——外面阳光普照……

所以他过的是贾宝玉的梦中生活——富贵散人，但好则好矣，了却未了，这方面真正的大师是他的一位前辈，两人无论是诗文，还是身世，都非常的相像。

当朝重臣，前神童晏殊。

此人凭着在真宗朝晚期的明哲保身以及稳重厚道，已经是右谏议大夫兼侍读学士了，不久之后就会加封给事中。富贵比宋祁更富贵，闲雅比宋祁更恬淡，他早就不去追求纸醉金迷的表层享受了，他要的是富贵等级里的极品，即富贵得不像富贵。

可以在他的诗文中寻找，他曾经鄙视过另一位词人李庆孙，李氏写《富贵曲》时，用到“轴装曲谱金书字，树记花名玉篆牌”。也就是说以

金粉写字，以玉牌记名，真是很富，不过那是暴发户。晏殊自己的风格是："楼台侧畔杨花过，帘幕中间燕子飞。""梨花院落溶溶月，杨柳池塘淡淡风。"看不到半点夸富的词句，但优越闲散的生活活灵活现。

联想到现在，顶级的富豪之家，或者劳斯莱斯那样的名车，哪有半点张扬的地方？一切都温文而低调。这就是境界。但是说到底，他和宋祁都只在宋词中留名，没法独领风骚。

第一，他们所擅长的都是"小令"，这是从五代时起就流行的口语化词牌，清新明丽，短小动人，对言辞能力要求极高。他们也做得极好。但终究只是继承，最多是在原基础之上发扬光大，没有破格创新，另立一片新天地。宋词的经典"慢词"，还要再等一段时间，才由那位终生潦倒，但精彩绝伦的人来推陈衍生。

第二，他们的文风太绮靡了，说到底就是五代南唐的遗风，花间派，追求极致的艳丽，纯粹的宫廷享乐风格。如果要比较的话，他们顶多就是早期的李煜。那么试问论精妙灵动，他们怎配与李后主并论？而后主的词都没法与唐诗相比，诗借古喻今，包罗万象，可以怀古、可以论政，也可以伤情，与之相比，这时的词还只是民间小曲。

所以晏殊等人的艺术，都只是在富贵的生活之中炫耀他们的优雅，抓着满把的金钱，玩命地表现自己多么不在乎，多么向往自由的生活，既又要富贵又要当散人。看穿了这一点，也就知道了他们的所谓成就，以及个人的人品高低。

文章映人心，要不违心才能动人心，在这一点上，有一个人做到了极致，他虽然没有富贵，却真正做到了散人。所以他才是那个时代里的唯一。

林逋林和靖。

宋代数雅士，首推林和靖，其余诸子不过附会而已！就连苏东坡都包括在内，都是身站富贵岸，遥望彼岸花的人。

一个个都放不开眼前的名利，一生都在官职薪禄之中打滚。以坡仙为例，他几乎每时每刻都在叫嚷着"我要归隐！"但总是归不成，原因何在？

就像佛家所说——要想没有老、病、死，除非根本就不生。一语中的。想要归隐，你得先入世，既然已经入世，繁华罗绮缠绕，怎能说撒手就撒手？所以林逋最高，他根本就没有入过世。

他是一位真正的隐士。

提到隐士，先说年代。林浦生于公元967年，死于1028年，严格划分，他应该算是宋真宗朝代里的人。那么就有一个例子来对比——真宗朝紫气东来、金光闪烁、声震寰宇，看一眼就晃瞎，听一声就震聋的无耻大隐士种放。

此人应该说很有影响力，但我基本没提，因为我懒，实在没那么多的精力去写一个无聊、无用之人。此人姓种名放，字明逸，河南洛阳人。父亲是个小吏。从小学文，父亲要他科考，他不去，说学业没成不去现丑。长大之后，几个哥哥都弃文从武（有种说法，后来宋军西北战场的种姓名将，就是他们的后代），他则干脆带着老娘进终南山豹林谷的东明峰隐居。

隐得很有成绩，公元992年，陕西路转运使（省长）宋惟干向宋太宗推荐这位隐者，赵光义一听很有兴趣，立即下诏征种放进京。但老种没理这个茬，原因据说有两个。

第一，他妈说了，你想隐居就好好隐，结果连皇帝都找你了，我看你根本就不是我的乖儿子，我要离开你，独自进深山彻底隐居。第二，说老种是想应征的，连官方给的路费都收了。但他刚想起程，就遇上了从秦州刚被贬官回家的好友张贺。张官人一语惊醒傻狍子，对他说："死蠢，你现在去应召，大不了给你个县主簿或者县尉之类的芝麻官，还要脸不要？你马上装病，就是不去，这样将来的希望就会大大地了，这才是有面子有成绩的隐者。"

哪个才最真，根本没考据，但可以看后面的事实。

到了真宗朝，果然名声在外，加上种放的脸皮已经超级加厚。刚刚咸平元年，赵恒刚登基，他老妈就死了，在古代双亲亡故，是所有做官人的噩梦，无论是谁都得弃官守丧，可种放就不同，他直接托人给朝里的翰林学士宋湜等（居然隐居到了和开封城的翰林成了朋友！）带信，说俺老娘死了没钱埋，你们马上帮我想辙啊！

结果宋湜不敢怠慢，立即联合两位文坛名人钱若水、王禹偁一起向赵恒上奏。说种放是先帝所看重的隐士，现在有了困难，我们出钱不合适的，不如您来掏，就可以显示朝廷是多么的仁德且有爱心啊……于是赵恒掏钱，然后召见，第一次赐官就是左司谏、直昭文馆，已经是宋朝的中级朝官。

这是什么概念，可以参照后来苏轼他老爸，三苏之首被征召时，也不过就是个县簿而已。是老苏的才华不够高？不，纯粹是招数不够好！

再以后，种放的官职火箭一样爬升，成为右谏议大夫，吃饭时以翰林学士西向、王钦若东向，知制诰西向下首、真宗皇帝南面正坐，他以客礼北向相陪，走路时可以和皇帝手拉手，家里的田产成千亩，收租时无偿动用官府驿站的工具……种种混账事数不胜数，这里就不再多说了，只是请留意，这就是当时世间第一隐士的风范。

那么回头看我们的林和靖。

和靖生在江南，隐居在杭州西湖的孤山上。西湖自古游人如织，杭州更是东南形胜的大都会，所谓大隐隐于朝，中隐隐于市，林逋一点都没有刻意地强求自己隐居的表面形式，一定要躲进深山。

他隐居极早，刚刚进入青年，就躲进了孤山。当时无数人为之惋惜，因为他少年成名，江淮之间文名卓著，本是一位迅速升起，可在考场之上大出风头的未来学士。但是说隐就隐了，他"结庐西湖之孤山，二十年足不及城市"。

但这样彻底，却没有半点的孤傲清高假做派，如果有人来看他，无论对方是薛映、李及这样的无名文人，还是范仲淹、欧阳修、梅尧臣这样的大才子，他都一视同仁，来者不拒。本来嘛，隐居是我个人的生活方式，何必弄得神神怪怪，不近人情？

说到他的生活，世人传颂他"梅妻鹤子"，真是潇洒出尘得没法形容。尤其是那个年代，或者是整个人类早就有了一个共识——抛弃了人世间夫妻人伦欢乐的人才是难得的，于是就变成了圣人。就比如仁宗的老师

之一崔遵度，此人以儒雅风采著称于世，理由之一居然是他酷爱弹琴，往往通宵不倦，以至于他老婆想见他一面都很难……那么是不是林逋这样终身不娶，荡漾在梅林之中，与仙鹤为友的人就更加的了不起了呢？

纯粹是放屁。林逋自食其力，在孤山种了三百多株梅花，自己辛勤劳作，以出售梅花、梅子为生，那是怎样清贫辛劳的生活！就是在这样的生存条件下，他写出了“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的千古佳句，又是怎样的乐于清贫，甘于自守的精神！

是的，他也接受了真宗皇帝的赏赐，但宠辱不惊，连写诗感激皇恩浩荡都没有，更不去拍马屁，称颂皇帝封禅多重要，拜神多神圣。最后他死了，死后的待遇是杭州西湖的苏堤之上，建了三个“三贤堂”，其中两位是唐代白居易、宋朝苏东坡。

另一个，就是终身白衣的林和靖。

更有甚者，宋室南渡之后，杭州变成了帝都。朝廷下令在孤山上修建皇家寺庙，山上原有的宅田墓地等完全迁出，可唯独留下了林逋的坟墓。而这也给林逋带来了最后的祸事，南宋灭亡之后，有盗墓贼以为林逋是大名士，墓中的珍宝必定极多。于是去挖。

可是坟墓之中，陪葬的竟然只有一只端砚和一支玉簪。

端砚予男儿，那是林逋自用之物，那支玉簪呢？终身不娶的林逋到底有着怎样的往事，才让他在青年时就灰心于仕途，归隐林泉终老此生？

或许他的另一首以女子口吻所写的小词才是他的心声——吴山青，越山青。两岸青山相对迎，谁知离别情？君泪盈，妾泪盈。罗带同心结未成，江边潮已平。

为林逋叹息，不如为他祝福，愿他在天上一切如意，能见到他一生怀念的人……但无论怎样，他再高洁出尘，也只是个人的情怀，清和淡雅之风敌，不过刚烈直肠之辈。人类社会延续，一个民族的兴旺都离不开心怀天下的人的支撑。

这样的人，和他们的词，才是宋代文人的真正精华。林逋之后，一个真正的传奇正在默默无闻地耕耘。这个人的伟大，让后来以品评历代人物为己任，把刻薄当乐趣的南宋大圣人朱熹都称誉为——宋亡，而此人不亡，为国朝三百年间第一人！

但是这个人的生命，却起源于贫寒甚至是屈辱。以这时宋天圣二年为界，他拥有自己的姓氏才刚刚九年。在这之前，他姓朱，名说。

朱说是山东淄州长山县（今山东邹平县）富户朱家的儿子。从小就与众不同，家里有钱，可他喜欢的是读书，并且为了求静，主动上山去醴泉寺里寄宿，与山僧们过同样寂寥的生活，在晨钟暮鼓里苦读经书。

这是好事，相信朱家一定非常期待。富之后都盼着贵，宋朝开创了历代所没有的科考制度，士、农、工、商所有行业的子弟都可以通过考试去做官，这是一条光宗耀祖的正路。想来朱说本人，也觉得前途一片光明。可是在一个非常偶然的机会，他知道了自己的身世之后，一切就都变了。

他竟然不是朱家的人，而是苏州范家的儿子。他的父亲叫范墉，是宁武军节度使掌书记，也就是徐州军区长官的秘书。范墉先娶的是陈

氏，后娶了谢氏，他是谢氏所生，即庶出，小老婆的儿子。出生第二年，他的父亲就死了，而谢氏夫人因为贫苦无依，只好改嫁到山东朱家。

事情很简单了，为什么会孤苦无依？难道范家没有产业？朱说不是儿子？另一个事实是，朱说只是范墉的第三个儿子，陈氏是大老婆，还有两个嫡出的儿子，怎么会容忍小老婆分家产？

朱说母子是被赶出家门的。

屈辱袭来，不要说继父的养育之恩，也别说母亲的迫不得已，纵然那个时代还没有开始歧视改嫁，可朱说受不了。他身上流淌着另一个人的血液，并且在朱家他是拖油瓶的累赘，在范家他是被赶出家门的庶子，无论从哪方面讲，他的生命都是废物，毫无光荣可言！

他立即收拾行李，拜别母亲，徒步到外地求学，立誓必有所成，才回来迎接母亲。为了感谢继父多年的养育，还有母亲还需要朱家的照顾，他保留了朱说的名字。

一个传奇就这样开始了，生于忧患，甚至生于卑微，朱说的起点已经低无可低。

公元1011年，宋大中祥符四年，朱说来到睢阳应天府书院（今河南商丘县）求学读书。这是当时他最好的选择了，也可以说是宋朝对他的恩赐。

应天府书院贵为宋代著名的四大书院之一，共有校舍一百五十间，藏书数千卷，师生云集，硕儒辈出，但完全免费。朱说的苦读生涯就此开始，关于他的艰难，史书中有如下记载。

他每天的饭只有一盆稠粥，凉了以后划成四块，早晚各吃两块，其他的还有几根咸菜、半盂醋汁，这就是全部。然后长年累月，千篇一律。终于有同学看不过去了，那是南京留守（市长）的儿子，给他送来了一些美食，但过几天来看，东西原封未动，都长毛腐烂了。

同学很生气，问他搞什么。朱说长揖道谢，说我已经习惯吃苦，一旦享用，就怕以后无法再坚持了。同学释然了，可深层里的话却没法对人说。

君只管得一饥，可管得百饱？施舍之食如果我能咽下，那么为何还要离开朱家？《孟子•告子下》上说，“……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可也没说要忍受精神上、出身上的折磨！

连那些都要忍耐，小小的口腹之欲又算是什么？有种人，以精神上的痛苦，为最大的痛苦，于是才会有气节这种东西的产生。

朱说更加勤奋了，别人赏花他看书，别人游戏他看书，就连皇帝到亳州朝拜太清宫，路过书院，每个人都争着跑出去看，他仍然看书。同学来拉他，他只回了一句：“将来再见也不晚。”

果然，第二年，他考中了进士，在崇政殿参加殿试，生平第一次见到了真宗皇帝。从此开始了他崭新的人生。

这时是公元1014年，宋大中祥符七年，朱说终于可以回山东接回自己的母亲，并且为自己恢复姓氏。从此他姓范，名仲淹，字希文。

衣锦还乡，可要注意的是范仲淹的年龄，这时他已经二十七岁了。在现代还只是个小伙子，但在古时已经快步入中年。可他还没有娶妻生子，做什么都很晚，他的生命是朵彻底迟开的花。

他先是被任命为广德军（今安徽广德县）司理参军，负责讼狱、案件。再调到集庆军（今安徽亳州）任节度推官。推官，是幕僚职员。直到公元1021年，宋天禧五年，他才被调往泰州海陵西溪（今江苏省东台市），做盐仓监官。直到这时，才在历史上留下了他的第一项业绩。

泰州近海，就是现代的黄海，煮海造盐是个大生意，可海水太大了，就会成灾。唐以前这里曾有过一条捍海堤堰，可是五代年间都抛荒失修了，进入宋朝，每年潮起潮落都大水漫城，连泰州府都被淹了，想想近海的村落，还有盐场的亭灶设施是什么模样？

范仲淹提议，要在通州、泰州、楚州、海州，也就是从今天的连云港直到长江口北岸近五百里的超长海岸线上重修一条捍海长堤，来护卫黄海近岸的百姓民生。

事是好事，也超级难做。与大海争利，比在内地挖运河也差不到哪儿了。范仲淹先向江淮漕运请示，漕运再上报朝廷，朝廷真的批准了。而且就命令他去做兴化县的县令，直接负责这项超级工程的运作。

时间回到天圣二年，就在这一年的秋天，范仲淹率领四州数万名民夫到海边围堤治堰。书生治海，当年即成，数百里长堤真的筑出来了，可其间的艰难险阻难以想象。刚开始的时候就遇到过夹雪的暴风，紧接着就是一次大海潮，不仅毁了刚筑成的堤坝，就连民夫都死了一百多人。一时间很多官员都认定这是天意，上天不许造这条堤坝，提议取消这项工程。是范仲淹力请，再加上同科好友滕宗谅的鼎力相助，才完成了这项造福沿海万民的伟大工程。

而这件事，也是伟大的刘娥皇太后当政十年间屈指可数的政绩之一。

谢天、谢地、谢人，范仲淹完成了，却并不居功，他记住了滕宗谅的友谊，并且从此互相扶助，终生不变。但这也成了他后来欲哭无泪的悲哀宿命——他身边的每一个朋友，不管是品德多么高洁的君子，还是能力如何超凡的高人，就比如这位后来造了岳阳楼的滕子京先生，都成了坏他大事的扫帚星。准确率百分之百，无一例外。

此后他被调回京城，做大理寺丞，成了一名京官，可以近距离接近朝政了。

范仲淹的人生开始了，众所周知他功在社稷，心怀天下，是宋代文臣的领袖，并且文学素养极高，尤其是诗词方面，远远超过了像司马光、王安石这样的博学大家，几乎与苏轼并驾齐驱。但必须要提出的是，他还不是北宋文学史上开天辟地、划分时代的第一人。

那个人现在还是一身白衣的士子，只有十七岁，要再过几年，才能通过科考站在世人面前。但那时仍然不算他的经典时刻，他还没有变成后来那个劈破五代旁门，回归盛唐文章的伟人。他还只是个拿文章当敲门砖，去砸开富贵当官路的纯粹考生而已。

世所公认，他的经典时刻远在三十三年之后的公元1057年，宋嘉祐二年，那一年也正是宋朝不世出的大文豪苏轼进京赶考的时候，这人身

为主考官，才扳回了延续近百年的浮华绮靡、不知所谓的文风，让宋朝的文学上升到了可以与汉唐相比较的地步。

但是，我个人认为，对宋朝文风，同时也对这个人本身来讲，更为重要的经典时刻是在以这时为限的十年之前，也就是此人才有五六岁的时候。

他出生在公元1007年八月六日，宋景德四年六月二十—日，生于绵州（今四川绵阳）。和范仲淹一样，他幼年丧父，三岁时母亲就守寡了，但幸运的是他有个好叔叔，一直照顾着他们，虽然清贫但是衣食无忧，并且从小读书。

接下来的幸运的决定性的是，他回到父亲的老家吉安永丰（今属江西）后，有一个富而知礼的好邻居。这家姓李，长子李彦辅是他终生的朋友。李家藏书颇多，他可以随意借阅。五六岁时的某一天，他偶然在李家阁楼中发现一个破筐，里面积满了灰尘，可隐约露出了书卷的一角。

拂拭灰尘，书名展露，小孩子被惊得目瞪口呆，那竟然是一本《韩昌黎先生文集》——道济天下之溺，文起八代之衰的韩愈！

这是一个伟大的契机，让他从小时，还没有被科考应试彻底僵住灵识时就知道了世间还有这样雄浑厚重、讲究实理的文章存在，从而一生都念念不忘，最后推行宋朝的古文运动，使有宋一代的文章没有完全被风花雪月等小情调所掩盖，拥有自己的历史风格和地位。

此人复姓欧阳，名修，字永叔。是上继柳宗元、韩愈，下启王安石、曾巩、三苏，为唐宋八大家中承上启下功盖两代的大宗师。

第六章
王钦若之死

新人辈出，老一辈的名臣们却凋零将尽了。宋司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玉清昭应宫使、昭文馆大学士、监修国史、冀国公王钦若故去。

他终于死了，死得比寇准隆重、庄严甚至辉煌一百倍。请看他的待遇。首先，他应该算是工伤，是在去传法院的路上突然得病的，回家后就再没起来。皇帝亲自去探病，赐白金五千两慰问。死后追赠太师、中书令，谥号为文穆，并且把他的亲戚、下属共二十多人都恩荫做官。

这一连串的举动下来，就连《宋史》都要强调一下："……国朝以来宰相恤恩，未有钦若比者。"就算是开国宰相赵普，都没有享受到这样的待遇。那么问题出现，现在的皇帝不是赵祯吗？不是还有刘娥吗？怎么会对这样一个奸邪发这么大的善心？

为什么？凭什么啊？！

回答是当然有内幕，因为他实在是太可爱了。温暖贴心的王爱卿，他让每一个当权者都如沐春风，如沐甘霖，如下澡盆……反正就是一个舒服。

先说工作，他一上台就让刘娥母子号啕痛哭、心满意足。那是他用自己几十年如一日在赵恒手下工作时的详细记忆以及真挚充沛的感情，写成的《真宗实录》，来纪念这位刘娥的好伴侣、赵祯的好父亲、神仙的优良笔友、伟大杰出的皇帝。

这样，一个彼此诚信，亲如一家的气氛就做成了。紧接着王钦若全面展开他为官数十年，通晓宋朝官场上下所有关节的超级能力，来为啥也不懂的小皇帝解答疑难问题。

比如说，读了一天圣贤之书的小皇帝问——犯私罪是怎么回事啊？

底下就一片沉默，王曾、鲁宗道那些人出于种种原因就是不说。只有王钦若正面回答。

"回陛下，很简单，私罪就是一些跟公事无关，可有失官体的事。比如说，升官了应该向皇帝道谢、向长官道谢，可谢得晚了些；再比如，上朝时咳嗽，或者把笏板掉到了地上，这都是私罪。"

鸡毛蒜皮的小事吗？可罚起来是很重的，会改官，也就是说降级。

那么为什么要轮到王钦若来说？奸邪之人抢着谄媚？别乱讲，私下怀疑人也是私罪……原因很光明正大，王曾、鲁宗道他们都是君子，君子必方且厚重，人家讲究的就是日常必须严谨，时刻严谨，不严谨就是罪！

而这在王钦若的心中就什么都不是，风浪见惯，他是寇准的敌人，当年做过的哪件事不比这些重要上万倍？所以他就直说了。后果也功德无量，从此私罪还是罪，但只斥责、罚款了事，再不必降级。

这样的事还有很多，都是日常方面的，到了涉及国家安危大事的时候，王钦若的作用就更加鹤立鸡群。那还是在天圣二年，他正在病中，

突然北疆传来警报，契丹人有了个小小的请求。说他们的草场在这段时间都秃了，能不能把我们辽国的牲口赶到你们宋朝的国境这边来啊？

几斤草料，一片草场的事，有什么大不了？但宋朝的全体朝臣都沉默了，每个人都想到了曹操写给孙权的那封信——约你一起到江东去打猎。两件事一样的性质，都是开战的宣言，是威胁，是挑衅，就看你怎么回答。让还是不让，关系到是和是战。

而且要注意，这是契丹可不是党项，比李德明借粮那次严重得多！

尤其是这时王旦、李沆、寇准都已经死了，想来想去，只剩下了王钦若，刘娥只好派人把他抬进了皇宫，问他怎么办。只见前朝老臣很随意，就回了两个字："借它。"

刘娥更紧张："北敌强梁，怎能放他们进关？"

王钦若摇头："不借就是示弱，还不如直接借。"随后一笑："这只是恐吓，一个试探罢了。请回忆，咸平年间契丹人每年都打进来，哪一次事先打过什么招呼？"

几句话解释得清楚明白，最基本的一点，伸头缩头都是一刀，你说不借人家就不来了？刘娥只好听他的，大大方方地回复契丹，草场借给你们了，就在雄州一带，随时都可以进关。但就是这么奇妙，宋朝越大方，辽国越不好意思，这件事就此不了了之，辽国一头牲口都没靠近过宋朝的边关。

以上就是王钦若在仁宗朝的表现，可圈可点，但照样里外不是人。他居然是被活活气死的。

一切都源于英明伟大的刘太后所作出的那条食物链。即有事就询问王钦若——经过王曾的考查——经过曹利用审视——如果一切正常，最后再由鲁宗道挨个狠狠瞪一眼，做最后的安检收尾。

看出门道了吗？王钦若其实就是个干活儿的苦力，下边有一大堆人在盯着他，时刻准备对他深挖狠批，斗倒斗臭。其中就以能用目光杀死你的鲁鱼头为主力。

于是王宰相的日子就非常难过了，得时刻看着别人的脸色，可就是得不到半点好脸色。时间一长，经过很多次哪怕说得对，分析得在理，也仍然被同僚们鄙视之后，他终于受不了了，发了句牢骚："王子明（王旦）在日，你们也不这样。"

鲁宗道立即冷笑："王文正（王旦谥文正）先朝重德，岂是他人可比？公既执政平允，宗道安敢不服？"硬邦邦地砸了回来，王钦若立即闭嘴。

义正词严，正气凛然，把他给吓着了？笑话，当年活着的王旦，甚至寇准也没吓着过他吧？他根本就不是自觉理亏，而是恨自己一时糊涂，怎么主动找抽？

他面对的是一群翻身做主人的君子。君子们骂人是有武器的，通常自己分量不够，就随时去圣人堂里挑。上至孔子等至圣先师，下到近朝近代的各位公认贤臣，谁都成。那例子太多了，可今天他居然主动把王旦提了出来，那是鞠躬尽瘁，累死也没怨言的人，他王钦若怎么能比？真是自己找死。

但心里一定有句话闷着——王旦归王旦，当年有他在，我也没话

说。可你鲁鱼头有什么资格对我说上句？只凭着你道貌岸然，还有那个所谓“诚实不欺君”的好名声？

这次对话以后，王钦若的日子更加难过了。君子们的温存是留给百姓的，君子们的恭敬是留给圣人和皇帝的，对于所谓的奸邪，就是要痛打落水狗，根本就没有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这一说。不过最后的一击也怪王钦若自己不争气，是他找死。或者说运气差了，踩到只蚂蚁都能绊一跟头。

宋朝宰相的任务不仅仅是帝国大管家，或者说要“调理阴阳，抚理万物”这样简单，还必须得时刻留意下面的办事人，以及有才华却没出身的士子们。要举荐，让国家得人，让人尽其用，这才算合格。

看着很美，是个大肥差，不过要小心，举荐的背后就是风险。你推举的人出了什么错，都有你的份。王钦若就栽在了这上面。

他举荐的人叫吴植，是个标准的埋没型人才，被发掘之前不过是个县尉。但在王钦若的大力举荐之下，他终于得到了知邵武军的差使。邵武军不是天雄军、永兴军这样的大郡，但好歹那是个州府级的职位啊，吴植高兴，但转眼悲愤。

他居然在这样关键的时刻病倒了。时也命也，怒也恨也！但一点办法都没有，第一，病倒了就是病倒了，说什么也爬不起来；第二，他得到的是差使而不是官职！

这一点太重要了，这是宋朝太祖陛下独创的玩意儿，你是什么官并不重要，你得到了什么差使才最重要，而差使不等人，你不行，千百万个人都眼巴巴地盼着呢。眼看到嘴的肥鸭子要飞，吴植决定铤而走险。具体办法就是再找自己的举荐人想辙。

但首先要想好怎样摆平举荐人，要说他真是个人才，在重病之中仍然能清晰地回忆起几十年前的旧事（王钦若科场舞弊案），知道用什么办法去打动王大恩人。

钱，别无他物。而且为了隐秘，他还想到了另一个人，就是京城里的殿中丞余谔。这是他的好朋友。他请余谔为他先垫上黄金二十两，并且找个合适的机会交给王钦若。怎么样，曲折周旋、灵动微妙，官场行贿术很到位了吧？

但计划多好，也得由人去实施。吴植、余谔、王钦若都倒霉在了这个实施人的身上。

这位吴家的大管家直闯进王钦若家里，不管什么人在座，更不管王宰相正在干什么，就直接喊了出来——王宰相您好，俺是吴植派来的。他给您带了二十两黄金，二十两啊，您就帮他把邵武军那个差使留住吧……您为什么瞪眼？啊，问黄金在哪儿？不在我手里，在殿中丞余谔余大人那儿呢，他是俺家主人的好朋友，这钱绝对差不了，几天之内就给您送来。您神通广大，就把事办了吧。俺家主人对您感恩戴德，千恩万谢啊……喂！你们这是干什么，干吗抓我啊——王老爷，我真的是吴植派来给您送钱的啊，您别不信！

众目睽睽，王钦若如堕冰窖。不必向左右张望，他都知道四周布满了怎样的眼光。心里是悲凉的，想不到自己聪明一世，竟然要在同一个

地方摔两次跟头。

居然还是钱！受贿！

王钦若半句多余的话都没有，直接命人把这位吴府的大管家押送开封府，理由是——企图贿赂朝廷命官。注意是“企图”。

而盈堂的宾客，已经在瞬间变成了目击证人，片刻之后事情就升级了。开封府不再受理，改由御史台出面，因为事情涉及了当朝宰相。真是大快人心，王钦若，王“瘿相”，几十年间人天共愤的大奸邪，还有什么比弹劾他更过瘾的事？

何况这次已经不是弹劾了，而是犯法。

御史台派出了著名的侍御史韩亿，加大力度，务必要做到一击致命，彻底去掉这块毒瘤。但可惜的是，无论如何都改变不了一个事实，即行贿的初衷在吴植，买官的黄金在余谔，王钦若没摸到一分一毫的赃款，甚至在知道自己将被行贿时，就第一时间报了官。

如果说吴植是“企图”行贿的话，那么王钦若连“企图”受贿的机会都没有。你拿他有什么办法？所以最后千不情万不愿，御史台也只得如下定案。

判——吴植以行贿罪除命（此次任命作废）、余谔勒令停职、王钦若诏释不问，但追究他举荐失察之罪。

这个罪就实在太微妙了。它能让举荐者一起受牵连贬官罢职，也可能只是被皇帝小小地训斥一顿，怎样区分，完全看当权者的心情。

这时刘娥的心情非常好，王钦若全须全尾，毫发无伤。看上去真是君臣和谐，太后吉祥、王钦若吉祥，不过他们马上就后悔了。你不按牌理出牌，就别怨别人的无理手。

第二天宣诏，宰执大臣们齐集待漏院（上朝前的候车室），人人都知道王钦若又逃过了一劫，但不妨碍有人对他手痒。鲁宗道一脸怒气，直视王钦若，王瘿相自知理亏，低头不语。时间到了，众人出门上马，突然间一只老鼠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跑过众人马前。鲁宗道突然大喝：“汝犹敢出头！”

突然爆笑，宋朝顶尖的宰执大臣们来了个哄堂彩，王钦若一下子脸如死灰。

纵然不是帝国宰相，也从来没有想过被当众这样羞辱！他居然真的成了过街的老鼠，人人都可以喊打了……可有什么办法，眼前众怒难犯，数十年间的威福享用，都让他有口难言。

他不是寇准，从来都没有以一己之力去压服所有朝臣的胆量。当天，他忍了，无论怎样难堪，他都选择了上马，再次跟着这些人去上朝，正常工作。

说到底，他还是恋权的，但是奇耻大辱，终究让他受了内伤。他把自己气病了，加上去传法院的路上受了风寒，一病不起，就此谢幕。

回顾整个事件，还有王钦若的整个人生，让人有种非常连贯的感觉。即王钦若有了以前在真宗朝的奸邪事迹，所以在仁宗朝才会遭受羞辱。一切都顺理成章，甚至是天道好还，自作自受。但真的是这样吗？

纵观王钦若的一生，他的所谓奸邪事迹不外乎就是劝赵恒去“封禅祭天”，除此之外，后面的大建宫殿，圣祖下凡等把戏，已经是赵恒本人的

原创，还有丁谓等人的努力，王钦若早就不是主角了。其实就以封禅的事来说，错的一方就只有王钦若吗？

“为尊者讳，为贤者隐”，这是古代作史，甚至做人的最高准则，于是就把赵恒的错给讳去了。平心而论，王钦若是劝了，那么你就一定听？当初还有人劝刘邦寻找六国后代，继续分封天下呢，刘邦为什么不听？这就是明君与昏君的分别。

世上从来就没有什么奸邪，有的只有昏君。就像永远别怪儿媳妇不乖，从来都是你儿子不争气！尤其是找借口的，都是某某奸邪的错……这更是无能的士大夫表现。

何况就算上面完全是王钦若一人的错，宋史也对他太苛刻了。试问“盖棺论定”四字，讲的就是要给人以最后赎罪的机会，而一旦该罪人以实际行动改过自新了，就要还他以清白和公正。那么回头看王钦若在仁宗朝的表现，他还是个奸邪吗？

正印证了上面的话，你是昏君，他才是奸邪；你是明君，他就是能臣。王钦若这种人，才是一面镜子，能照出皇帝的成色和本来面目。

王钦若并不是什么奸邪，他有大能力，也有大贡献，就算在真宗朝最危难的澶渊之役，他都远远地顶在赵恒和寇准的前面，这些不应该被世人所忘记。尤其是要明确一个概念，王钦若不论是好是坏，他都是以能力来侍奉国君。而不像那些君子们，就比如鲁宗道、晏殊之流，只以所谓的诚实、鲁直的态度来谋取上位。

宋史对王钦若有失厚道，在宋朝三百余年间璀璨瑰丽的文臣群落中，应该有他的一席之地。

第七章
怎样扼杀武则天

王钦若死后，宋朝一连三年平安无事。翻阅史书，天圣四、五、六三年里发生的大事记载如下：

后宫有位张氏晋封为才人；

前太宗朝太子楚王赵元佐死了；

医官院铸出了俞穴铜人，并颁印《铜人针灸图经》；

副宰相张知白死了，张士逊接替他；

那位张才人晋封为美人，但是马上就死了。还有就是在天圣四年的六月，开封城进了大水，平地水深数尺，数百人淹死。

综上所述，都是些零碎琐事，剩下的就是一系列的刘太后加官晋爵图。注意，是加她自己的官，晋她自己的爵。我们很应该把她在这段时间里的贡献和待遇都来个清晰的列表，那样就会清楚地看到她是多劳多得，还是以权谋私，别有居心。但是别忙，我们得先跨越到天圣七年去说另两件事，那样才能系统全面地分析出刘娥所作所为的内在目的。

天圣七年是一道分水岭，从开头到结尾，充满了争斗、贬官、失火以及死亡。名臣贤相一一凋零，宋朝元气大伤，从当年的第一个月就开始了。

一月，枢密使曹利用罢官，后贬房州安置，为宦官所逼，途中自尽。

相当凄惨，看一下他犯的是什么事。居然是被牵连的，他的侄子在赵州横行不法，最恶劣的行为是身穿黄衣，在大醉之后跑到街上，命令军民人等都对他高呼万岁，跪拜行礼。而在事后追查，该侄子承认了，这事是他伯父曹利用让他干的。

书面证据确凿，曹利用犯了大逆之罪。这可真够瞧的，按说只有杀头，杀他全家全族的头才算罪罚两清。不过这事儿有先例的啊，寇准曾经亲自穿着黄龙袍骑着马上街到处跑，不也什么罪都没有，只被当时的宰相王旦写信臭骂了一顿吗？

为何到了堂堂的枢密使大人，连任了已经近十五年的枢密使大人这里，就变得这样严重？

一切要从办案人是谁讲起，那是当今太后刘娥的贴身太监罗崇勋。罗崇勋，甚至整个深宫都已经是曹利用的死敌。

现在介绍关于曹利用之死的宋史官方说法，以及一般史评者的评论。

宋史说，一切都是曹利用自找的。他太不知进退，太骄傲、太愚蠢。他是对国家有过大贡献，但国家对他回报更好。在真宗朝，他得到了顶级待遇，赵恒死的那一年，他是左仆射兼侍中、武宁军节度使、景灵宫使，皇帝亲自下诏，他和开国元勋曹彬一样，每年给他公使钱一万缗，并且上朝时，他班列于宰相之上。

作为臣子，还有更高的待遇吗？除非是再封王、建九锡、剑履上殿、称拜不名了……不过那是曹操。之后宋史宣称，曹利用就开始了神

经错乱，倒行逆施，强烈要求死得尽量难看了。

具体表现就是他对宰相、太后、太监、大臣轮番出手，性质恶劣，影响严重，谁都没跑了。

对宰相，他以自己的超强资历公然欺负新上任的首相王曾。前面说过，他有特权，可以在上朝的时候站在所有宰相的前边，当然包括在真宗朝中是次相的王曾。可是新朝新气象，到了刘娥的时代了，您能不能遵守一下老规矩？

让东府重新领先西府半步，尤其是王曾已经提升，变成了百官之首，东府首相的时候。

答案是不。曹利用的铁公鸡本性复发，面对王曾就像当年在澶州城外面对萧太后，说不让步就不让步。要知道稍一让步，就会错到灰头土脸，一泻千里。因为大宋朝的朝会叙班是有严格规定的，宰相为首、亲王次之、使相又次之。也就是说他曹利用不定得退到谁的后面！

结果事情在王曾上任的第一次朝会上爆发，那天小皇帝和太后在承明殿里坐了好半天，左等右等一个上班的都没有，真正变成了孤家寡人。都罢工了？结果派人出去一看，就见王曾和曹利用两人怒目相视，顶在了大殿门口，身后边全体朝臣都忍着呢。

我先！

我先！

结果到底王曾年轻些，反应超快。他灵机一动，向来人大喝一声："啥事也没有，你回去就说宰相王曾等入内告谢。"之后整个东府官员立即春风满面，我们的首领有力量，赢了！

一会儿皇帝诏见，得根据刚才这句告谢的发起者名单叫起，王曾为首，铁板钉钉。但是曹利用就是曹利用，他放过了王曾，却把东府次相张知白以下所有人都挡在了身后。我是功臣我插队，怎样，不服吗？！就这样他把班列次序完全打乱，完全不在乎每天上朝时他是多么的鲜明醒目。

因为他根本就不怕，接下来他就要折磨当朝太后了。

幸福的太后都是一样的，不幸的太后各有各的不幸。往前数，汉朝的吕太后最大的不幸是自己的儿子不像她那样狠毒，而她的吕氏家族也没超强的人物来安排她的后事。结果她的坟几十年后就被挖了，尸体也被拖了出来再见天日。

往后看，清朝的慈禧太后的遗憾是没法长生不老，享受的时间实在还是太短了！相比于她们，宋朝的刘太后就显得琐碎了点，她的生活里充满了点点滴滴的不如意，不太疼，但实在太烦了。

其中就有枢密使曹利用大人对她的不尊重。

话说真宗赵恒死后，曹利用的地位更加上升，尤其是丁谓倒台、李迪被贬、寇准死亡之后，他就是宋朝当时资历最老、威信最高的超级重臣，地位尊崇到了连刘娥本人都不直呼他的姓名，而是叫"侍中"，并且宋史特意强调是每次都这么叫。

可曹利用的反应是——心不在焉。他在垂帘前与太后应答时，一边说话一边用手指敲打自己的带鞓。这就是个行为艺术了，前面说过，朝

堂之上打个喷嚏都是“私罪”，那么现在这个有意识的行为怎么论呢？当时曹大佬在帘外随心所欲，帘里的事情他半点都不知道。
有内侍手指帘外，轻声说：“太后，先帝在时，曹利用怎敢这样无礼？”刘娥默默地看着，点了点头，什么也没说。
但这只是在领导心中的印象分被扣了，远不至于让刘娥当场跳起来抓狂，据说真正让太后陛下无法忍受的是她在发现曹利用不恭之后，又发现了此人还对她不忠。
当然，也是在她的忠实、勤劳、积极要求向上的太监群落的帮助下。

话说人人都有欲望，太监也一样，具体的东西就不说了，因为相对来讲，宋朝的后宫已经相当的干净。太监的主要癖好只剩——爱钱、爱权。

他们也只能爱这些了。
于是刘太后就时刻被讨职、要钱的呼声所淹没。但是非常的遗憾，宋朝的规矩实在太严密了，别说是太后，就算是皇帝想要点什么，都极其的费劲，从第一代皇帝赵匡胤开始，就已经被赵普恶搞过了。
那时赵匡胤心血来潮，命令内侍给他做个竹编的小筐子，感觉就是金银玉器看烦了，回忆一下以前的淳朴岁月。但是命令发布下去了，一天天甚至一个月都过去，堂堂的大宋国王就是等不来一个小竹筐子！
赵匡胤大怒，叫来内侍大骂，就差干掉对方大门牙，可内侍把一切责任都推到了制度上，然后就顺藤摸瓜抓到了宰相赵普。都是他定的臭规矩，宫里要什么，都得经过超多个部门来审查！于是换赵匡胤怒视大管家。可赵普很放松。
他说，这不是针对您的，是防备您的后世子孙变操蛋。比如说，隋为什么亡国？穷奢极侈。那么皇宫之内无论要什么都得层层审批，而且耗时超长，请问皇帝的兴致还会那么高吗？
赵匡胤大喜，高，实在是高！于是此规矩成立。这时就换成刘娥受罪。无论她想升谁的官，给谁发钱，都得经过N多道部门审批，政事堂或者枢密院都是其中必不可少的，具体到个人，就是王曾和曹利用。
这时就出现了些小区别。刘娥发过来的条子，只要是乱升官乱发钱的，他俩基本都不批，一律驳回。其中王曾特别狠，百分之百没商量，最后逼得刘娥都搞小动作，得趁着王曾请病假没在班上，才紧急命令中书省签署她前夫刘美的女婿马季良提成龙图阁待制的诏书。
但是曹利用就不同，一样的铁脸对白条，可是渐渐地太监们发现了个小秘密。就是条子被驳回来后，偶尔再送去一次，曹利用也会发善心，批上那么一次两次的。好了，坑就是这样挖出来的，曹利用厄运临头，请看太监们的智慧是多么的细腻动人。

太监们悄悄地对刘太后说，太后请专心看个小戏法。于是像平常一样送白条进枢密院，结果被曹利用照例踢出，接着就稍等了一两天，再送去，奇迹发生了，曹利用批准。
刘娥大为惊奇。可是太监们的神奇还在后面，他们讲了个内幕——

太后，您知道曹相公为什么又批了吗？是俺们走了个后门，先去他府上，拜托了他家老太太，这事儿就办下来了……刘娥大怒！

以前显得有多忠，这时就感觉有多奸。曹利用形象尽毁，可自己仍然蒙在鼓里。他对太监更狠了，最严重的一次就是把太后的红人，大太监罗崇勋除去冠巾，痛骂一顿，让皇宫内外都震慑在枢密使大人的雷霆之下。按说这样就足够了，但曹利用的威风还不止这些，他在某些公开、经典的场合里，甚至能和皇帝平起平坐。

每年春天，宋朝皇宫内院都要举行赏花钓鱼宴，君臣同乐，大家在御苑水池边垂钓，就以各人钓上来的鱼入席，既风雅又有趣。但是更有规矩。比如说，皇上还没有钓到鱼，臣子虽然得鱼但不得起竿，皇上起竿时左右人等以红丝网兜鱼，然后臣子们才一切随意，钓到即起。

可这一次，小皇帝赵祯起竿后，某位新提升的翰林学士紧跟着就要起竿，突然身后有人呵斥："侍中未得鱼，学士竿未可举。"于是大家只好等。只见满场人等注视，曹利用悠然自得，好半天终于钓到了鱼，就见内侍们居然也用红丝网兜起！

综上所述，宋史中不厌其烦林林总总，大小事件完全记录，中心思想就一个——曹利用该死，完全是他自己找死。朝廷怎样对待他，都是罪有应得。

于是他侄子喝酒闹事的小勾当就让他全家丢官流放，他本人的流放地超级经典——房州。这是宋朝最著名、最悠久，也保险的流放地，什么人最危险、最敏感，才会被扔到那儿去。比如柴荣的儿子柴宗训，赵匡胤的三弟赵廷美，都死在那儿，曹利用比他俩差点，没活着到达房州，他在途中就自杀了。

谁让押送他的人是太监杨怀敏，审他案子的人就是大太监罗崇勋呢？

回顾一下他的罪名吧，这也有利于我们认清给他定罪的人，比如说刘娥的本来面目。

他的罪没有一项是拿得出手的，都是些私罪（与太后对话时手敲带鞓）、陷害（太监版曹府批条子）、不谨慎（骂太监。有个内幕，是罗崇勋犯了事，刘娥下令把他送到曹利用面前，要侍中大人教训一下的），只有他在赏花钓鱼宴上的表现才稍微算得上是个罪名——僭越。他非臣子之礼。

不过那不是正规的场合，是宴会，尤其宋朝的宴会往往就是不讲君臣之礼的。

一切很明了，曹利用是个政治牺牲品，一个没有心去争什么，但心太粗，让有心争的人受不了的人。以宋史的官方评价，就是他的列传中最后的四个字——"天下冤之"。他是冤枉的；以一般史评者的论调，就是曹利用真傻，寇准当年骂对了，真是个傻大兵。在他之前，有那么多比他牛得多的人都死在这上面，就比如，寇准、丁谓，他还是要犯，智商啊，真是人傻没办法！

说得都对，但都片面。他的死与历史进程有关，要把天圣七年里发生的另一些事结合起来看，才能真正明白他的死因所在，还有那个历史进程是指什么。

一月份曹利用死，六月份王曾罢相，其理由更加恶搞，居然是“天意”。

宋天圣七年（公元1029年）六月二十日，开封城电闪雷鸣，暴雨如注，那座“自开辟以来未曾有之”的超级宫殿，倾宋朝全国之力，昼夜施工，不计成本，前后共历时六年才营造出来的“玉清昭应宫”突然被雷击起火。3610楹宫殿，连同里面存放着的“天书”副本，都一火焚之，最后仅剩下了两座小殿，其余的全部烧成一片白地。

这是地道的天灾，可是在中国古代就没那么简单。在自古以来深信不疑的“天人合一”理论的笼罩下，宰相罪责难逃。王曾负有“管理不谨”之罪，被罢相出京，到兖州任职。

这才是玉清昭应宫被烧事件的真正灾难式的后果，可笑一般的史书里却在强调着另一件事。即刘娥事后对大臣们哭诉，说“先帝力成此宫，一夕延播殆尽”。意思就是要重修。然后枢密副使范雍先生面无表情地回了一句，“不如全烧尽了”。刘娥一脸愕然，范雍再火上浇油，说这完全是天意，当初修它就把国力耗尽了，现在再修，小心百姓承受不起，会出大乱子。

然后刘娥就知错了，显得范大人高风亮节，忠于社稷，真是忠臣啊君子啊，要万代歌颂他……哪儿跟哪儿？与那个历史进程比起来，玉清昭应宫算根毛？它顶多是座宫殿，可不是老赵家的万里江山！

天圣七年，刘娥要篡位。

要做到这一点，她就必须得拔掉两根最大的钉子——大宋朝东西二府的首席长官。这两个人一个资格太老、性子太傲（曹利用），根本不可驾驭；一个阳奉阴违，表面上和刘娥一条心，从开始时就一起合作扳倒了丁谓，再替她打理国家，井井有条，但只要刘娥稍微有一个越轨的迹象，他就会立即变脸，从同盟变成冤家，在七年里搅了刘娥太多的好事（王曾）。

被搅的好事如下：

刘娥在天圣元年时立下了个规矩，每年的一月八日，她的生日被定为长宁节，庆贺的仪制规格和皇帝的生日乾元节几乎相当，并且以此为例，每年举行；再过四个月，她命令礼仪院特制了太后的行辇，名为“大安辇”，大安辇出行，护卫仪仗人员达到了1008人，完全向皇帝看齐。这些都不算，她做了更出格的事。

天圣二年的九月份，真宗赵恒的谥号、皇太后刘娥、皇帝赵祯的尊号都要举行册命大礼。几经反复，真宗、刘娥所用的是纯金，小皇帝因为是第一次受册命，才勉强用了纯金，明文规定，以后都用涂金。

更离谱的是，刘娥要求在天安殿进行她的册命礼。

天安殿是只有顶级大典才能使用的，只有皇帝才享有的特权。刘娥这样要求，完全可以视为逾礼篡位。王曾不干了，他站出来反对，争执的结果是双方各让一步，刘娥的尊号在天安殿发册，在文德殿受册。总算打了点折扣。

这不过是开始。到了天圣四年的年底十二月时，她又有了新的招数。

这一次是小皇帝出面，赵祯对宰执大臣们说：“朕打算在明年的元日

朝会时先率领百官为皇太后上寿，然后再去天安殿受朝贺。”

王曾等人立即急怒攻心，忍无可忍，刘娥这个老女人没完没了，一定要事事都抢在皇上的前头，无论如何都要取而代之！

可事情被刘娥自己给搅黄了。没等王曾等人说话，她抢先回复了一下自己的乖儿子。“陛下，怎么可以因为我的缘故使大朝会拖后举行呢？”

王曾喜从天降，立即跟上：“太后您说得太对了。陛下，您以孝奉母仪，提出了这个超级棒的建议，但是您的妈妈不忍心破坏国体，您还是听她的吧。”

刘娥瞬间冻僵，该死的谦虚，别看六十多岁了，政治上还是不成熟！都选择打劫儿子了，还装什么伟大母亲？但是话已出口，实在没法挽回。眼看着这一年的机会又要白白地溜走……但别忙，她的名字叫刘娥，她有各种各样的上不得台面，但绝对有效的办法。

就像当年让宰执大臣们把亲人图谱都交上来一样，她私下里又耍了个小手腕。很简单，回宫之后对儿子一顿暴力。不是我乱想，宋史里说了，她从来没给过儿子好脸。随后仁宗陛下就颁出了圣旨，上面写的还是先为她上寿，然后再举行元日朝会大典。

举朝无奈，这一次，她真的得逞了，比皇帝还皇帝了。

那天的上寿仪式是宋朝所有忠于王室的臣子们的噩梦。赵祯身穿兖袍，没戴帽子（未加冕），在文武百官还有契丹使者的面前，向刘娥行二拜之礼，向她跪献两杯酒，接着再由百官的代表——注意，不是宰相，是枢密使。强大的曹大人那时还在位——向太后上寿，一切都结束之后，赵祯才能戴上兖冕，到天安殿去接受百官的朝拜。

综上所述，刘娥距大宋皇位仅有一步之遥，即她是在会庆殿中行使的人君之礼，不是天安殿这个最正规的场合。而在实际上，她更是早就行使了百分之百的皇帝职权，赵祯只是个摆设。之所以不能如愿以偿，就是王曾在挡道。

半年之内，两位顶级大臣被清洗。一死一贬，层次井然。时间进入七月份，刘娥的快乐日子到了，一切迹象都表明，她可以为所欲为，就连上天都站在了她一边。因为那个比王、曹加起来都让她头痛的宋朝伦理总护法也死了。

鱼头参政鲁宗道，他仅比曹利用晚死了一个月。新年伊始，二月份，鲁宗道就因病逝世。这实在是去了刘娥的心头大患。回顾他的生平，有些事必须得单独提出来论述。那就是关于刘娥怎样伸手要待遇时的最经典一幕。

话说有一天，刘娥突然问了鲁宗道一句话：“爱卿，你说唐武后是什么样的人啊？”

这句话太有讲究了。第一，唐武后，武则天，据考证这应该是刘娥的心中偶像，她念念不忘这位女人中的神祇。而她自己现在所处的地位，和武则天当年称帝之前是多么的像啊——丈夫多病早死，死前就已经参与政事；儿子太小，自己手掌大权，天下事随她予取予夺。既然如此，那么为什么就不能再复制一下女人的辉煌呢？！

可是要复制，就少不了一样东西。支持者。唐武曌陛下当年篡位成功，是有一大批忠实追随者的，其中文武皆备，如名将李世勣、宰相许敬宗、名臣王孝杰等，那么她刘娥有谁呢？

所以才有了第二，即询问鲁宗道。

鲁宗道是她一手提拔起来的。在真宗朝，他只是户部员外郎兼右谕德，辛勤工作，忠心耿耿，让皇帝都亲自手书“鲁直”二字在墙壁上，也不过就是提升到了左谕德、直龙图阁。

右变左而已，可在仁宗朝，他一跃升为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直接就变成了副宰相！这是怎样的知遇之恩哪，按说他应该为知己者死，刘娥让他怎样死他就怎样死了。尤其是这时面对太后的关于“武后本质”的询问，这是赤裸裸的暗示，我要当武后了，请问鲁参政，您想做许敬宗吗？

不料热脸贴上了冷屁股，鲁宗道冷冷地回答：“武后乃唐之罪人，几危社稷！”唐朝的天下差一点就毁在她的手里！

刘娥顿时默不做声，她搞不懂她的死鬼老公、瘸腿的公公、暴死的大伯父都给了这些人什么好处，她都为宋朝操劳近二十年了（赵恒晚期她当家），居然还是养不熟他们。

但是不急，细节决定成败，地方往往会影响中央。突然有个叫方仲弓的小臣上书朝廷，提出要为太后建刘氏七庙。

这才是真正威胁到了赵宋王朝的致命一击！

七庙，即三昭三穆，加上太祖之庙，合而为七，用以祭天祭祖。那是只有皇帝才有资格去做的事。而立七庙，也正是武则天当上皇帝之后所做的第一件事。当年她以父亲武士彟为太祖孝明高皇帝，又尊西周的周文王为始祖文皇帝，武氏子弟如武承嗣、武三思等都封为王，姑姐都封为公主，天下所有武姓人氏一概免除赋役，这些特权之后，她在洛阳设立了武氏七庙。

同时，长安的李唐太庙被降格为享德庙，继续供奉唐高祖、太宗、高宗的神主牌位。然后周才正式替唐。并且稍微知道些唐史的人，也都会明白刘娥正在做什么，就连这个提议立七庙的方式方法，都在照抄武则天。

当年武周载初元年九月三日，也是由一个七品芝麻官、侍御史傅游艺率领好几百个关中父老到长安城上书请愿表决心，要求武则天自己当皇帝，改唐为周，让当时的现任皇帝李旦改姓武。那么现在的问题就简单了，立了刘氏七庙之后，小皇帝赵祯怎么办？

叫刘祯？

这些刘娥都不管，孩子，你姓什么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永远爱你。她直接在丈夫的朝堂之上问宰执大臣们，立刘氏七庙，你们看怎么样啊？

没人回答，当时王曾在场，曹利用也还没死，但都牢牢地闭上了嘴。多简单，这是彻头彻尾的篡位宣言，能问出这句话来，就是在翻牌比大小，小心一个应答不对，立即人头落地，朝堂变刑场，古往今来有太多的政变都是以这一幕开场的。

但是不回答，就是默认了。危难中还是鲁宗道站了出来，他反问："立刘氏七庙，如嗣君何？"您把您的儿子怎么消放？

归根结底一句话，天下还是赵家的吗？赵祯还是皇帝吗？史书记载，当天刘娥再次沉默，然后众人就都散了。该干吗就干吗去，没有下文，没有后果。就像一句家常话一样。那么我们的心情就应该和当天走出朝堂的王曾、鲁宗道们一样了。

迷惑不解。刘娥到底是什么意思嘛，外面没有刀斧手，你就想让全体大臣都投降？甚至鲁宗道跳出来反对，连一个刘氏同党紧跟着还击都没有，这就是要篡夺赵氏江山了？还是说刘娥太爱她的小儿子了，看自己已经年过六十，早晚要升天，所以才说反话，来试一下宰执大臣们的忠心？

有点恶搞过了分。真是这样，就太亵渎刘太后的伟大了，她不是伟大的妈妈，而是伟大的女王。紧接着她就又往前迈了一步，某一次皇室大游行，是去慈孝寺上香，刘娥又一次提出要让自己的大安辇走在皇帝的玉辂之前。

大安辇很大了，比起那辆从唐太宗时起，就一直沿用的玉辂差不了多少，再加上刘娥也同样是一身朱红，试问宋朝的子民们相隔至少150米（宋开封城内的御街全长近八里，宽200余步。一步5尺，即为1000多尺。宋一尺换算今天30.72厘米，即御街之宽至少307米）的距离，要怎样才能看清楚哪位是皇帝，哪位是太后呢？

他们要向谁欢呼？！

还是鲁宗道站了出来，照例没多废话，就问太后您知道您是个女人吗？知道您出身很矬，但孔子的话知道不？

"妇人有三从，在家从父，嫁从夫，夫殁从子。"

书上这样说，您看着办吧。

天大地大，历史发展到宋朝，早就是孔子最大了。刘娥啥话也没有，只好乖乖地守规矩，让大安辇走在了玉辂的后边。

以上就是鲁宗道留给这个世界的最后一个事迹，是不是显得刘娥更加的不着调呢？没把握的事儿总是往上抢，纯粹是主动找抽，每次都被抽得乖乖听话，真是太丢脸了！

但事情到了天圣七年的七月间，这些行为才有了答案。她当时忍，是因为看到了自己只有对手没有帮手，所以才有了后来干掉曹利用、赶走王曾，这之后她要做什么，才能有所余地。第一步，就是立一些资历尚浅，并且非常机巧可人的宰执大臣。名单如下：

首相吕夷简、次相夏竦、薛奎；枢密使陈尧佐。

一代名相吕夷简终于登台，登得实在很艺术，人生里最关键的一步，他竟然玩了个似缓实快的招数。一年前，次相张知白死了，当时王曾推荐他，曹利用推荐张士逊。按说王曾主管东府系统，就算张士逊的资历比他高，也一样挤不动他。但吕夷简却主动对太后、皇帝说。

"张士逊事上最久，且有纯德之美，当先用。"

于是就先用，结果张士逊只干了多半年，就跟着曹利用一起下台。而吕夷简只付出了近二百天的光阴，就骤然直升东府首位，并且在太后的心中留下了极好的印象。

薛奎，关右人，简单说来，在忠义道德等精神层面上，他是鲁宗道的微缩型翻版，而在办实事上，他比鲁宗道强多了。他之前的本职是龙图阁学士、右谏议大夫、权三司使事，各种政事都是行家里手。于是宋朝的权贵们的噩梦就做得更多了些，鲁鱼头之后，又给他取了个外号，叫“薛出油”。

陈尧佐就是澶渊之役时提议赵恒逃亡四川的陈尧叟的二弟，但弟弟与哥哥截然不同，尧佐是一位清官、能臣，他的事迹中充满了清廉与倔犟，连他的诗文都与此时宋朝盛行的绮靡香艳不同，是一位响当当的好男子。

至于次相夏竦嘛，一切就不好说了。此人博学多才，科考时正好和陈尧佐一届，主考官事后都说，论才学他比尧佐要高，只是因为年纪小了些（十七岁），才有意地压了他的名次。但才学以外，就太微妙了。他的故事太多，后来仁宗没能扭转宋朝的吏治，让问题逐年叠加，一直压到了神宗朝，来了个问题大爆发，里面就有他的功劳。

综上所述，不论忠奸，刘娥都把宋朝的最上层官场来了个大换血，接下来她的心就安定了，去做什么，应该有了些把握。

年底十一月，宋朝举行郊祀天地大典。郊祀天地，其实就是小型的封禅之礼，一样要建祭坛，献牲礼，隆重庄严的程度要远远超过每年元旦日的大朝会。可以说，是一年之中最神圣的一天。

更是皇权凸现的最显著的一天。

可是小皇帝突然宣布，他要像长宁节（刘娥生日）一样，先率百官到会庆殿为皇太后贺寿，然后才到天安殿受朝。

此言一出，满朝沉默。您真是孝子，我们无话可说……每个人都清楚，这跟长宁节上寿的本质一样，都是刘娥在背后指使，那么争也是白争，并且争了也争不过。曹利用、王曾就是活生生的例子。还做什么呢？到时候随波逐流，一起跪倒磕头就是了。

这正是刘娥要的效果，沉默是金，闷声发大财，等哀家变成了寡人，自然少不了你们的好处！可是且慢，宋朝建国至此已经69年了，共三代君主，一以贯之的善待天下士大夫，尤其是被五代乱世所损伤的文章道德正气早已恢复，人间已不是纯粹的唯利是图的世界。

作养天下士子，士子自然有报。有宋一代，烈士不断，直到崖山覆没时，穷途末路仍然忠贞不屈，这就是因果。赵匡胤比朱元璋就高在了这里，像明朝，皇帝对臣子暴虐，结果臣子们也德行败坏，承平之日可以在朝堂上大打出手，到了危难时举城投降，大雨中的金陵城外，跪满了投降的明朝臣子，据说他们簪缨上的红色被雨水冲刷，就像遍地流淌着血水……

宋朝就不是这样，哪怕刘娥能在朝堂之上一手遮天，维护正统的人仍然会有，杀不尽，更赶不绝。新上任的宰执大臣们不敢反对，一个刚刚回京的小官站了出来。

秘阁校理范仲淹。

上一次他修完了海堤进京当官后不久，他的妈妈就去世了，于是回南京（应天府）守丧。三年孝期已过，刚好是天圣七年，才回京城，立即就遇上了刘娥对江山社稷最严重的一次侵犯。

冠盖满京华，斯人敢直言。

危难中只有范仲淹站了出来，他直接上书，原文如下——“天子有事亲之道，无为臣之礼；有南面之位，无北面之仪。若奉亲于内，行家人礼可也，今顾与百官同列，亏君体，损主威，不可为后世法”。

要孝敬您老妈，请回自己屋里去，办公地点，不是内宅！

不知这一年已经整满二十岁的“小”皇帝看了之后会有何感想，这是最基本的皇帝义务和权利的说明书了，难道那么多的大儒，给您上了那么多年的课，连这个都没讲？！皇帝的心事不可猜测，可晏殊吓坏了，这位同样出身贫寒，可是早就习惯了富贵的“贵人”紧急召见范仲淹。

——仲淹，你想害死我吗？你这样乱说乱讲，是会连累我的！

前面说过举荐的义务和后果，范仲淹之所以能当上秘阁校理，在皇家图书馆里和皇帝近距离接触，完全是晏殊在举荐他。这时范仲淹突然闯祸，把晏殊吓得半死。要知道这个人是有才并爱才的，北宋仁宗、神宗年间的顶级名臣至少有三分之一出自他的举荐，可他本身只是个胆小怕事、惜命如金的官场如意郎。

他要的是官位，可范仲淹要的却是名节。

范仲淹冷冷地回答，承您举荐，每天都怕不称职，让您难堪，谁知道今天竟以忠直得罪门下。之后拂袖而去，他紧接着上了第二本。这一次石破天惊，骇人听闻，他直接要求皇太后退位，把亲政大权还给已经成年的皇帝！

晕了，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刘娥从真宗朝天禧元年赵恒得病时起，正式在幕后管理这个国家，近十多年以来从来只有她呼风唤雨，杀伐决断，连寇准、丁谓这样的强人都倒在她的手下，谁敢抢她手里的东西？王曾、鲁宗道最大的限度也只是阻止她严重出格的几件事罢了，从来没想过剥夺她的权力。

那是刘娥的生存根本！

奏折交上去了，范仲淹坐等天雷劈顶，可是左等右等，居然晴空万里。搞什么？仔细想一想，似乎百分之百的眼下没什么，未来很险恶。

参照王莽篡汉、武曌篡唐的前例，刚开始时都是一副大仁大义、胸襟宽广的圣君嘴脸，别说只是上个奏折表达一下个人想法，就算再出格的事，都可以百无禁忌。当然，铁定秋后算账。

那么刘娥在搞什么鬼？范仲淹决心扳倒大树捉老鸹，一定要把事情搞清楚。他主动去查，却发现他的奏折根本就没交上去，一直在政事堂里压着呢。

新上任的宰执大臣们原形毕露，都是一群软蛋！范仲淹愤怒但无可奈何，秘阁校理的官职实在是太低了，就算他想越职进言都没有门路。那么接下来还做什么？按说这下他应该明白些事理了，在他自己而言，他已经食君之禄忠君之事，该说的该做的，都已经问心无愧；对整个官场来说，他也要照顾一下其他人的感受。

官场是个大课堂，你这位新生还不大懂事，我们保护你，把这件事遮过去，渐渐地，你就会明白怎样做人了。怎样，政事堂长官们很给面子，压下了奏折，虽然刘太后肯定会知道，官场也都会知道，但就当没

发生过，大家仍然平安过日子吧。这难道不好吗？范仲淹的回答是，不好！

他一定要让天下人都知道国家在发生什么事，而臣子们应该去做什么事！为此，他主动上书辞职，要求把自己直接贬出京师。这次他如愿了，国家迅速反应，他被任命为河中府（今山西永济县蒲州镇）判官，即日上任，马上出京。

范仲淹出京，变成了当权者的噩梦。他在秘阁的同僚，还有慕名而来的官员为他送行。长亭中，众人举杯致敬——“范君此行，极为荣耀！”

至此他拉开了自己跌宕起伏，先天下之忧而忧的人生。更掀起了扼制刘娥篡权，为仁宗收回皇权的斗争。

范仲淹之后是宋绶，此人的规格很高，是翰林学士兼侍读学士，可以说是宋朝里又闲又贵的有数的职务。可他也不要命了，不仅反对，而且条理分明。

请太后把军国大事以外的皇权，先还给陛下。

范仲淹是鲸吞，一口气就要让刘娥返回深宫，彻底养老；宋绶是蚕食，慢一点，一步步来。但结果都一样，宋绶也被赶出京城，到应天府（今河南商丘）去支援地方。

按说这样的打击力度很大了，再也不顾忌什么影响，甚至就要杀鸡骇猴，杜绝这股打劫太后权力的歪风邪气，但没用。宋绶之后还有林献可、刘涣，以及一大批不知死的鬼。他们分开时间段，一直保持着上书的节奏，让太后始终都能听到要求还政的呼声。

结果刘娥真的火了，看来还是赶得不够远，打得不够疼。很好，让这些人直接跳过长江，到岭南反省去！“窜贬岭南”，在唐、宋史上非常经典的处罚决定就这样发生。可有什么用呢？这样的事还是接二连三地发生，渐渐的，刘娥开始认清了一个事实，她对自己的将来也不得不进行了一点修正。

事实：她可以控制宋朝的顶级官场，做到让东西府长官一起换人，可是除非把整个官场都换掉，不然，她还是没办法随心所欲。历史记载她心慌了，私下里找来了宁国军节度使、驸马都尉李遵勖，悄悄地问：“外议如何？”

外边都说了我什么？

李驸马沉吟了很久，想了又想，才说：“臣无他闻，但人言天子即冠，太后宜以时还政。”

还是要她还政，说到底，无论怎样都是要她还政……不知道刘娥是不是会仰天苦笑，像蜀人最敬重的汉诸葛丞相那样说：“时也命也，夫复何言？”

真的，这也是刘娥的另一个先天性的悲哀，除了出身太低之外，还失去了当女皇的先手。在她之前约341年前，武则天表现得太生猛了，让那之后所有的男士们都提心吊胆，决心不让那件事重演。怎么办？唐朝三代以下女主临国，宋三代之后她刘娥就再也做不到了吗？

苦苦思量，最后刘娥变得心灰意懒，太后或者皇帝？就走着瞧吧，到哪步算哪步，再不强求了。

宋天圣八年（公元1030年）后，皇太后刘娥再没有什么特别突出的争权行为了，随着时光流逝，她越来越老，她的儿子越来越大，她最大的举动也只是派人给儿子送去儒家的一些关于孝道的经典，如《孝经》《论语》《惟皇戒德赋》《帝范》等文章，要他反复诵读。

孩子，或许我还会再活几年，你还是再乖一些吧。

第八章
怨恨变毒药

宋朝的妈妈终于对儿子有了些许的慈祥，这很好，可是西北之狼已经茁壮成长。党项皇子李元昊一飞冲天，成了大漠上空飞舞翻腾的蛟龙，所向披靡，不可阻挡。

宋天圣六年时，他一举击破了夜落纥可汗，终结了党项与回鹘之间近二十年的甘州争夺战。此战过后，党项人的势力深入河西走廊，李元昊本人也得到了太子的名位。再过两年，就在刘娥无论如何都要尝试一下当皇帝的滋味，为此不惜把大宋朝局都推倒洗牌时，瓜州（今甘肃安西东南）王曹贤顺也投降了党项。

瓜州曹氏，来例非同小可，他们是唐代归义军的后嗣，是汉人在河西走廊上一直顽强生存的最后一个据点。他们的历史要追溯到唐宣宗大中五年（公元851年）。先是安史之乱，唐朝征调陇右、河西诸军入援内地，结果吐蕃人乘虚而入，沙、甘、肃、凉、瓜等州全部陷落，而唐朝无力收回。

但汉人始终在反抗，唐宣宗大中二年（公元848年）时，张议潮率领汉人赶走了吐蕃，之后千里迢迢带着河西十一州的地图、户籍进长安，向皇帝报捷。河西重回了，它仍是大唐的。唐天子无以为报，封张氏为“归义军”。

再以后重经战乱，几度倾颓，归义军内部分裂，给了周边异族机会。回鹘、吐蕃都卷土重来，张氏被淹没在了西北的狼烟之中，直到曹氏兴旺。在公元914—1002年，近九十年的时光里，曹氏有六位子弟继承了归义军的头衔，顺利地度过了中原五代十一国的动乱年代。这期间他们与周边的异族和平共处，生活气氛就像李继捧、李继迁的父辈们主动向宋朝天子进贡那样，彼此尊重。

但是到了第六位归义军节度使曹延禄的晚期执政时，甘州的回鹘人突然挑衅，战争爆发，归义军内部再次分裂，曹延禄兄弟被迫自杀，由他的族子曹宗寿继承权位。这时归义军实力大减，虽然宋朝再次确认它的名位，可实力决定一切，曹氏仅仅剩下了瓜、沙两州。

曹宗寿自知行将没落，他在覆没前做了一件功德无量的事，这件事让他在历史长河中留下了自己的名字。他把瓜、沙两州各佛寺收藏的经卷文书共约五万件秘密运送到了沙州（今甘肃敦煌），封存在了莫高窟之中。此后这批珍贵无比的国宝被完整地保存了九百多年，发现时，它们完好无损。可那时，才是真正的悲剧开始的时候！

党项得到了瓜州，进一步侵入了河西走廊，李元昊在三位国之少年中稳持先手。接下来年纪最小的那位也终于登场，辽国太子耶律宗真在宋天圣九年（公元1031年）的六月当上了辽国皇帝。

他父亲耶律隆绪死了，隆绪在位四十九年，享年六十一岁，庙号定为“圣宗”。“圣”——扬善赋简曰圣，敬宾厚礼曰圣，神话难明曰圣。这个谥号非常高。在后世，只有清朝的一代大帝康熙才配享有这样的庙号

——圣祖。
纵观耶律隆绪的一生，他也勉强用得。在武功方面，澶渊之盟可以划归到他的母亲名下，他亲政之后，曾经对高丽及西北诸部发动战争，比杨广或者李世民要强一些，基本上都赢了，并且远征喀什噶尔，让中亚人也害怕。
在文治上，他在辽国的作用是承上启下。在他早期，他的妈妈萧燕燕以他的名义把契丹、汉两族拉成平等，同罪同罚，再没有歧视；他亲政后更上一层楼，自他而起，辽国的游牧奴隶制开始瓦解。他下令，以前被强迫当部曲奴隶的，可以回归原籍，成自由人。遇到水灾卖儿女的，以第二年正月起，每天计佣钱十文，卖身钱价满，就可以恢复自由。并且在他统治期间，辽国新增了三十四个部族，那都是原来宫帐大族的官私奴隶，从圣宗朝开始，这些人可以参与国事，可以做官，跟正常人一样。
综上所述，这已经不是一个纯游牧民族血统的酋长了。他有见识，有爱心，不残忍，在位四十九年之间，辽国境内的各个种族基本上都能平安生存。平心而论，之所以能这样，是他个人的崇高之处，也是汉文化熏陶的结果。
西晋五胡乱中原时，把汉民当成猪狗，结果随后兴起的隋、唐两朝让他们吃尽苦头。契丹是个异数，他们从开始时就对汉文明非常亲近。汉文明也给了他们丰厚的回报，契丹的强盛以及长寿，是之前的匈奴、突厥所不能想象的，更别说其他转瞬就灭亡的前燕、前秦之类的历史小片断。
以耶律隆绪为例，他一生精骑射，晓音律，能绘画，崇信佛、道两教，并且还能以契丹文字翻译《白居易讽谏集》，一生作曲达到百余首，堪称多才多艺。在治理国家上，也让辽国达到了近于汉民族政权的文明程度。
隆绪死了，比他的皇兄赵恒小了三岁，晚死了九年，两人都有仁德、宽厚的美名，但更像的是他们的身后事，只相差了一点点，就几乎是无差别翻版。

他们都管理不了自己的后宫。辽圣宗更惨点，还没死就出事了。
太子耶律宗真的亲妈，原侍女萧耨斤女士突然跳了出来，大庭广众之下当面辱骂皇后萧菩萨哥："现在还有人宠着你吗？等死吧！"
果然，耶律隆绪刚刚咽气，萧耨斤立即自立为皇太后，就是辽史里的钦哀皇太后，她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原皇后、现本应是皇太后的萧菩萨哥囚禁，再把萧菩萨哥的整个家族连根拔起，比如说辽国北府宰相萧钽不里，至于罪名，那是相当的经典——谋反。
紧接着下一步，打击重点再回到原皇后的身上，无论如何，她必须死！这时辽国上下没有任何人敢反抗萧耨斤，只有小皇帝站了出来，为自己的养母求情："皇后侍奉先帝近四十年，并且把朕养大，太后之位本是她的。现在太后当不成，还要治罪，这太残忍了……"
却不料他生母的本性就是残忍的，只回了他八个字："此人不除，必有后患。"一定要她死。最后宗真无论如何都不同意，才勉强把萧菩萨哥押送辽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林东镇）软禁。

宗真松了一口气，以为这样就有一线生机了。可他毕竟还是太年轻，十四岁的孩子没法理解到一个本性凶残的女人压抑了十四年的妒火能残暴到什么地步。某一次他外出打猎时，萧耨斤突然派人赶往上京，不走任何程序，直接杀掉原皇后。

辽史记载了齐天皇后萧菩萨哥的结局。那一天密使到达，皇后没有乞怜，更没有谩骂，她平静地说：“我实无辜，天下共知。卿容我沐浴，而后就死，可乎？”

密使默默无言，躬身退出。片刻之后，齐天皇后上吊自尽。宗真就这样失去了养母。但他很快就发现，他根本就没得到过生母。

他妈妈对他也像是仇人。新太后上任，把亲儿子完全架空，自己的娘家兄弟一个个都扶上了辽国的权臣重位，紧接着再大把捞钱，办法就是卖官。

这个侍女出身的女人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什么是浅薄和狭隘。从此辽国王廷变成了菜市场，谁有钱谁当官，什么东西都有了个价钱。可是试问国王的珍宝是什么？你都是皇族领袖了，你要钞票和财宝有什么用？

土地、军队、稳定，这些才是国王的财富，可惜这些贵族出身的萧燕燕懂，一个久受压抑的侍女可不懂，萧耨斤只认得眼前的官位和现金，除了这两样之外，什么都是假的！

包括她的亲生儿子耶律宗真。四年之后，萧耨斤开始对宗真下手，具体情况，她可真不愧是述律平的后代，跟自己的老祖宗犯一个毛病，看自己的长子不顺眼，要让二儿子去代替。

可惜宗真的弟弟，就是《天龙八部》里被萧峰在百万军中抓获的皇太叔耶律重元，不想跟老妈恶搞，他悄悄地把造反内幕报告给了大哥。宗真提前发动，把亲生母亲押送到父亲辽圣宗的墓地软禁。可是他终究心软，没多久就把生母接回到京城，但母子之间再无亲情可言，一辈子仇视到底。

以上就是辽国女性天下无敌，强大过分只好内部厮杀处理的兴宗妈妈双城记的故事。相信有人会问，契丹人不是汉化了吗？汉族的礼教，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嫡”统论。家有长子、国有储君，皇太后之礼也一样。那么为什么萧褥斤女士就这么的生猛，什么都不在乎？

自立为太后，马上把丈夫的元配夫人废掉再害死，这是谁给她的权力？

没谁给她这个权力，只能说，这是草原的规矩，辽国人是契丹种，与汉人还是大有区别。并且还真就不能说，人家的规矩比汉人的差在哪儿。

比如以现代人的理念来看，尊重妇女的生育权，让亲生母亲享受儿子的最大回报，简直是天经地义，再正常不过的事儿了，难道有什么不好吗？

好与不好，涉及的东西太多了，这里不谈人权和礼教，只去分析萧耨斤和萧菩萨哥的成败功果。一切都是萧菩萨哥太仁慈，是她自找的。试问在圣宗没死、兴宗未立的十四年中，她有多少机会下手做掉萧耨斤？当断不断，萧耨斤可丝毫没承她这个情，只要反过手里，就立即斩草除根。

这个女人的政治能力很低下，可政治心性很标准。

与此相对应的就是宋朝关于太子生母的双城记故事。宋天圣九年（公元1031年）的六月份辽圣宗死，兴宗即位，萧耨斤杀人。半年之后，宋天圣十年的二月二十六日，宋朝皇宫里的一个女人也默默无闻地死了，在名义上，她只是一个普通的前朝嫔妃而已，但她的死亡，对当时宋朝的稳定至关重大，对宋朝仁宗亲政之后的朝局发展更加影响深远。

因为那位非凡的宰相，开始了自己第一次个性鲜明的招牌动作。

第九章
二十三年前的狸猫

公元1032年，宋天圣十年的二月二十七日早朝，“小”皇帝赵祯照例陪着他的母后刘娥走上了大殿。帘幕在他面前垂下，母后在右，他在左，先后落座。

很平常的一天，只是不知道他昨夜是否心神惊悸，夜不能眠。

这时他已经二十三岁了，此前已经不算短的岁月里，他留下的印迹少得可怜。据史书记载，这位皇帝大概只说过十句话，而且完全无关痛痒，与国家大事无关。

比如，他父亲真宗赵恒出殡时，灵车法驾造得超巨大，别说出城门，就连开封城沿途的民宅都碍道儿。于是当时的治丧委员会说了，得拆了城门，再拆民居，一路拆，才能平安地送走前皇帝。刘娥就同意了，但当时年仅十三岁的赵祯突然说：“城门可以拆，民宅不能动。”

于是仁宗之“仁”，从小彰显。

再比如，朝堂之上，宰执大臣们和太后反复论事，商量怎样处理这个庞大帝国每天的柴米油盐事，作为皇帝，有时他得表态点头，于是经典出现。他说：“但尽公道就行了。”

公道在哪儿？就在他妈妈的心坎里……凡此种种，这就是十年以来赵祯的全部人生经过。所以他肯定习惯了默默地坐在妈妈的身边，做个又乖又哑的好儿子，不管出了什么事，他的职责就是——八风不动，聋哑到底。

这一天也不例外，只见和平年代里，早朝很无聊，正要解散回家，突然首相吕夷简走了上来，此人像是问了一句很琐碎很无聊的话。

“太后，听说昨天宫里有位嫔妃死了？”（闻有宫嫔亡者。）

真是没品，不管满廷官员什么表情，相信小皇帝一定对他投去了轻蔑的一瞥。才上任的，你什么都不懂吧？宰相该干什么你不知道？甚至宰相的职权有多少你也不知道？你是皇家办事员，宫廷之外才是你的天下，宫里的事轮不到你。

却不料他的威震天下的母后突然间站了起来，如临大敌：“宰相，你要管宫中之事吗？”

说完不等吕夷简回答，立即拉起了他，走进内宫。那一天，赵祯一定满腹不解，但是他已经习惯了无条件、不询问的顺从。他被匆匆带回内宫，然后他的母后又匆匆离去，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不知道，更不敢问。

刘娥急速回到前殿，吕夷简仍然原地没动。四目相对，心知肚明，刘娥直接发问：“你为何要离间我母子！”（卿何间我母子也！）

吕夷简也只回答了一句：“太后，以后你不想再保全你的家族了吗？”（太后他日不欲全刘氏乎？）

大逆不道，当殿无礼！竟然敢威胁当朝太后的家族安危。可诡异的是，一生强势的刘娥却沉默了，她细细地思量，最后的结果竟然是“意稍

解”。她消气了，并且有些理解了吕夷简的用意。
当天就这样散了。
上面吕夷简和刘太后的共四句话的对白根本前不知头、后不知尾，但涉及面极广，那与绵延了二十三年之久的宋廷最大内幕有关。简单地说，刘娥是有福的，这位“宫中嫔妃”远比她年轻，却死在了她的前面，这让她少了天大的麻烦。但吕夷简所提醒她的关于她的家族的安危的话也绝不是危言耸听。所以她才会“意稍解”。
这是第一个回合。似乎吕夷简赢了，刘太后会按照他的暗示去办事。
但第二天宫里传出了消息。那位“宫中嫔妃”的灵车要从皇宫的城墙小门运出去。而且所谓的丧礼更是被简化到接近零操办，跟没有差不多。官方给出的解释是礼部的官员查出来了该嫔妃死的时辰不对，大办丧事对国家不利。
于是这就接近定论了，一个普通嫔妃罢了，不知皇宫里还忍着多少位，生有养就不错了，难道还想死得也风光？但诡异的是吕大宰相火了，他再次去找刘太后，这次不是问她在不在乎秋后算账，而是直接要求在皇仪殿治丧，太后和皇帝都要举哀成服。
这简直是帝国中最隆重最重大的丧事礼节了！
这一次刘娥没在乎，她不见，不给吕夷简说话的机会。吕夷简大怒，他强烈要求觐见，我们面谈！刘娥的反应是再次拒绝，她派出了一位相当震撼的大太监，就是那位把曹利用赶尽杀绝的罗崇勋。要他去问，你吕夷简到底想干什么。
吕夷简的要求很简单，灵车一定要走西华门，除此以外，概不答应。
刘娥很失望，这就是她亲手提拔起来的“亲信”……她派罗崇勋再去传话：“想不到你也这样！”（岂意卿亦如此也！）
吕夷简无动于衷，他回答：“臣位宰相，朝廷大事，理当廷争。太后不许，臣终不退。”
吕夷简倔，刘娥更狠，你不退，我更不答应。结果罗大太监来回跑了三趟，宋朝顶尖的两位大佬就是谈不拢。这时吕夷简面临抉择，还要怎么办？再僵下去会不会立即吃眼前亏？可是突然间软了，还不如当初沉默！
要做就做到底，人生才会有自己的标签。他决定扔出那个最重大的秘密，一切都挑明了说，咱们谁都别再藏着掖着！

——“宸妃诞育圣躬，而丧不成礼，异日必有受其罪者，莫谓夷简今日不言也！”
这就是吕夷简当年的原话。“诞育圣躬”，说的是生了皇帝；“宸妃”，就是死的这位“宫中嫔妃”。连起来读，就是她是现任皇帝赵祯的亲妈！
这涉及了二十三年前的一段隐事。也就是在野史中盛传的“狸猫换太子”，具体情节就不多说了，相信每个中国人都知道。现在说的是正史版。
话说当时赵恒努力了好多年啊，可生出来的不是公主，就是长不大的皇子。尤其是最宠爱的刘贵妃，到了四十多岁了肚子还是不争气。帝

国没有接班人，怎么办？
信神终得救，一个不起眼的小侍女成全了赵恒以及刘娥。她姓李，是刘娥的贴身侍女，生性沉默寡言（该死，不知这是天性，还是后来被刘娥压制的），赵恒某天冲动了一下，结果她就怀孕了！
生下的竟然是宋氏皇廷盼望了很多年的皇子。但是别高兴，侍女是奴隶，奴隶没功劳，她的儿子马上就被主人刘娥抱走，之后彻底隔离，永不相见。赵祯此前二十三年的生命里，这位李氏夫人不仅没法走近儿子半步，而且在赵恒死后，她还被刘娥赶出宫去，去给赵恒守坟。
至于她的名位，直到死之前，仍然只是“顺容”，与嫔妃差了十万八千里。这个“宸妃”的名号，说白了就像是男人们死了之后的庙号、溢号那样，算是临别礼物吧。那么现在就有一个问题。
请问这件事真的隐秘吗？说不隐秘，为何以皇帝之尊，赵祯长大到了二十三岁，他还不知道自己的生母是谁？如果说隐秘，那么为何李氏刚在宫中去世，外面的吕夷简立即就知道了？
要知道吕夷简不是他伯父吕蒙正，他新当的宰相，应该没有那么多的宫中眼线。而且就算有，这种超重量级别的隐秘，也别想传得出去。并且那是二十三年前的隐秘了，得有什么岁数的眼线才记得住，说得清呢？
但吕夷简就是做到了。
怎么做到的？是他太神奇了，仁宗朝的第一权相从开始起步时就与众不同？还是说，这根本就不是个秘密，天下尽人皆知，但谁都不去动。只有他这个傻大胆去突然扛刀？

历史证明是后者。富贵险中求，人人都不敢去动的东西，那里面才隐藏着人人都可望而不可即的荣誉。吕夷简之所以能成为吕夷简，其间绝没有半点的侥幸。
但这时他一样得为小人挠头，就是罗崇勋。小人是什么人呢？就是个鼠目寸光的蠢物，只看见了眼前的好处，玩了命地固守，一点都不在乎以后的日子还要不要活。具体到罗小人，就是他真的把刘太后当成了唐朝的武太后，刘娥已经六十多岁了，还真以为她能像武则天那样六十多岁登基，到八十多岁才死！
所以才逼着吕夷简撕破了脸，说出“……异日必有受其罪者”，那会是谁？异日到来，即是赵祯亲政之日，那时刘太后肯定死了，看谁还能罩着你们！这句话立即起效，威逼有时就是比利诱管用，罗崇勋火速赶回宫里，这回时间不长，太后懿旨传出。
——一切都按宰相的意思办。
吕夷简长出了口气，吁——终于搞定了。看来男人和女人之间就是不好沟通，得需要一个超级优秀的半导体才成！
之后的事情就变成了皇家出殡演示流程。李氏以皇太后服色入殓，棺内注满水银，灵车由西华门出，宫中从三月初一起发哀成服，皇帝和刘太后一体服丧。宫外辍朝三日，普天同祭。到了初四，追封李氏三代，十四入葬时，再辍朝三日，直到这时，一切才算告一段落。
这期间帝国首相吕夷简是真正出头露面的人。原因是皇帝太“小”，并且无论如何都不会让他掺和进来；刘太后嘛，现在天大地大唯她最大，

中原大地上谁的葬礼才能请得动她？于是人人都满怀敬意地看着吕大首相端庄肃穆，一脸诚敬地主持发丧礼仪，把真正的皇太后送走。五体投地地佩服吧？这才是真正的忠臣，人家做出了谁都知道，可都不敢去做的事！

生于人世，什么都是交易。忠心也有价钱，吕夷简心里有杆秤，他知道，自己后半生的荣华富贵已经就此确定，并且颠扑不破，谁都没法动摇！

终于把自己的（情敌？下属？合作伙伴？）给熬死了，刘娥的心情是怎样的？突然放松，再没了危机感，无论如何她都是皇帝还活着的唯一的娘了？还是说，她也难免心有愧疚？人，做事最好别太残忍。

六十多岁的熬死了四十多岁的，这中间的差距只能在于她们的心情。一个位于人世之巅，呼风唤雨随心所欲；另一个却寂寞冷清，默默地陪伴着死了的“丈夫”，再痴痴地凝望着远隔无数宫墙的儿子……那是怎样的人生！

这是作孽，隔断人世间至亲的母子之爱，是一定会有报应的。天道好还，刘娥的噩运马上就到来了。

李氏二月末死，八月间宋朝的皇宫内院突然发生火灾。当天晚上，大火直接从大内的重中之重——寝宫烧起，熊熊烈焰，瞬间就把刘娥和赵祯的住所吞噬。史书记载，多亏一个叫王守规的小黄门内侍及时发现，把他们母子从寝宫后门扶到了后苑中，再躲进了延福宫，才幸免于难。天亮时回望来路，只见一片焦炭，满目灰烬，烧得片瓦不存。

崇德、长春、滋福、会庆、崇徽、天和、承明、延庆等八座大殿，都变作了一片白地。灾后计点损失，相当的惨重，连赵祯登基时的受命册宝都烧毁了，但惨中之惨，还是集中到了太后陛下刘娥的身上。

两件事让她忍无可忍，但还不得不忍。

第一，起了火就要追究原因，到底是谁点的？是不是有意想害死她啊？这一点被宫中所有的太监们集体负责，经过狠挖严打，最后终于确定下了是谁犯的事。是个做针线活儿的“缝人”，于是把该罪人扭送到开封府大堂，要来个明正典刑，好给太后老佛爷出气。

但郁闷的是开封府尹程琳先生当天就是不提供任何一把铡刀……他说了，开封府是个审问的机构，可不是个单纯的执行部门，别想着你们扔过来个犯人，我就按说明书砍人。

这样吧，你们先给我画个当晚起火的路线图。

图画出来了，问题一目了然，直指后宫的某一座炉灶以及它临近的一块板壁，就是它点燃了它，然后它再点燃了整座宫殿。至于最初的动机，程琳的解释是：“……岁久燥而焚，此殆天灾，不可以罪人。”

没这个裁缝什么事，放人，是老天爷看皇宫不顺眼，顺手给点着的。

刘娥有点发呆，好多年都没有出离愤怒了。可这个程琳让她真的受不了！老天爷点房子，这谁都没办法，谁让那是老大里的老大？可程琳这么说就让她没法接受，落差实在太大了！

这人在不久前还为她进献了《武后临朝图》，要她去做武则天，可

惜时机错过了，正是她对皇位摇头叹气的时候，于是她半真半假地把该图扔到了地上，说出了那句感人肺腑的儿媳妇宣言：“我不做此负祖宗事！”

但程琳的忠心她就此记住，渐渐地引以为心腹，可是今天居然当众恶搞来拆她的台。一句老天爷点的火，这可不是随便说着玩的话，直接就把她扔到了火堆上去。

一句潜台词非常严重——请问，老天爷为什么点你的房子呢？是不是你做错了什么事，惹他发火了？

果然，有人立即跟进。就是范仲淹的好朋友，殿中丞滕宗谅，以及秘书丞刘越。这两人把问题无限上纲，联系到了宋朝的国家根本命脉上——太后，您知道我们宋朝是以“火德”王天下的吧？现在火已经变态（火失其常性）烧自己了，病根儿就出在您的身上。

您把政府给弄乱套了，是“政失基本”，只要尽快撤帘，把大权还给皇上，一切就都安生了！一切还是为了夺她的权。

刘娥这次再没了铁腕治群臣的心情，滕宗谅和刘越安然无事，继续在首都上班。其中的原因不是说他们的运气有多好，而是因为刘娥的心情太颓废。她正在伤心着呢，火烧得她难受，她儿子更让她痛苦。这些事居然是赵祯指使做的。

火灾之后的第三天，赵祯下令群臣可以放心大胆地随便说话，论点就是现在的朝廷到底哪儿出错了，惹得老天爷发火点房子。

于是才有滕宗谅、刘越、程琳等人的非太后不合作。更有甚者，小皇帝居然在一边修复宫殿，一边决定改元，要把彰显她的国家地位的“天圣”年号换掉。

刘娥郁闷且紧张，一时不知道是“儿子”知道了什么真相，所以对她不亲了，还是说她这些年威福享尽，真的开始报应临头。为了验证一下自己的威力指数，刘娥对朝局进行了一次重组性质的改革，添了个职能部门，叫知谏院。

这个部门以前有过，是她的老公公赵光义时代的产物，但是后来并入了东府宰相集团。这时刘娥为了压制群臣们没完没了的上书找碴行动，决定来个一劳永逸。我彻底把你们的言事权肢解掉，把门下省变成知谏院，让它成为言官首领御史台的对等体，然后看你们怎么办？

一权而二府，自己死掐去吧。

这是个纯粹的试探，就算宋朝的官员体系的精髓就是叠床加屋，让机构重复重复再重复，让每一个官员都生活在温室软床上不思进取，这仍然太离谱。第一，重叠得过分了；第二，御史台一直都很安静，在这之前，一直都恪守着赵匡胤最初创立它时的准则，认准方向，背对皇帝，面向群臣。是皇帝制约臣子的武器。

没有必要这样做啊。

刘娥得逞了，知谏院顺利成立，臣子们的异动渐渐平静。于是她的心情也稍微好转，开始答应把自己以及皇帝的私房钱，连同金银器皿一起交给左藏库，兑换成现银，大约价值二十万缗。就用它来修复被烧毁的八座大殿。

但知谏院本身却纯粹是个错误。在当时，让天下人看到宋朝的臣子

们更加言论自由，无所顾忌了，真是文人的天堂。可是到后来，说话的人太多，而且各有系统，一群群舌头发达斗志旺盛的言官们不必去找外敌，就在本体系内部都斗得你死我活。

不太远，就在仁宗朝，这些了不起的谏官们就耽误了宋朝的中兴大计。

第十章
蜀川的女儿

大火之后接着倒霉，刘娥刚搬进了新家，宋朝皇室的好“下属”，宋朝人民的好朋友，既温和又礼貌的党项李德明同志，就在这一年的十月份死掉了。

有鉴于李德明近三十年来的良好表现（去死吧，只是与他爹李继迁相比较），宋朝决定以最高规格的礼仪表达他们的沉痛心情。

于是她就得重新服丧。

李德明的丧礼规格，简单点说，已经完全向赵祯的亲妈看齐。宋朝为他辍朝三日，追封为太师、尚书令、兼中书令，再派专人为祭奠使带着绢七百匹，以及牛羊酒品等葬仪去党项致哀。这之后，刘娥和赵祯还在皇宫之中穿上丧衣，为李德明服丧，文武百官都要为这件事专门去安慰他们。

这还只是一半。

另一半是给李元昊的成人礼物。党项的新首领直接继承了他老爸的一切头衔，比如，“夏王”；比如，车服旌旗只低宋朝天子一级，他爷爷终生苦斗而不可得的东西，他唾手可得，不费半点力气。

综上所述，宋朝把能给的都给了出去，无论是生、死两方面，哪一条都达到了顶点。再往上，就只有承认西夏和辽国一样，是对等体了。但效果怎样却不得而知，李元昊这人很难捉摸，并且刘娥也没有精力在这方面想很多了。

这个冬天，是她生命的寒冬。

独居深宫，壮志消散，皇帝的梦远去了，身体的健康也迅速垮掉，一些久远的从前的回忆开始自然生成。自思量，这是个什么样的人生呢？午夜梦回，是否回到了蜀川低矮潮湿的小茅屋里，仍然是那个无依无靠，早早嫁人的孤女？是不是想过当年怎样千山万水，一路卖唱进入帝国的中心？

最初的愿望不过就是一个温饱！

我以前是刘娥，现在是皇太后，可要让这五个字连在一起，要付出怎样的代价和岁月的煎熬！那么为什么还要留有遗憾？

这是刘娥这一生里最后的，也是最执迷的一个念头。

年关将近，刘娥想到了祖先。不是她虚无缥缈的北方太原武将世家，更不是她蜀川中不堪回首的族系，是她的夫家——赵宋的“祖”、“宗”所在。

她要去参拜太庙，更要借机完成她一直心魂梦萦，要完成，但还顾忌万千的那个愿望。她下令，要用皇帝的衮冕服色走进太庙，在宋朝皇帝的最终灵魂栖息之地与他们平起平坐。

不出所料，这立即又招来了数不清的反对之声。博学的晏殊拿出了《周礼》，指正皇后的最高礼仪的极限；三司使薛奎操着一口关右腔戏谑一般地反问：“陛下大谒之日，是作汉儿拜？还是女儿拜？”但不管怎样，都动摇不了刘娥的决心。

哪怕再有一些妥协和折扣，也要挣脱开皇后或者皇太后的身份枷锁，那个梦，那个梦！她近乎偏执一样地追寻着那个梦，遗憾的是，没人知道她为什么要这样……

一心要追求顶级荣誉的心理，到底隐藏着怎样的秘密？在当时，在后世，想必知心者寥寥无几，近乎于零。但刘娥不管不顾，在明道二年（公元1033年）二月的彻骨寒风中强撑病体，穿棉衣，戴花钗冠，坐上了天子才能乘坐的玉辂车，走进了赵宋王朝最神圣本源的太庙之中。

在列祖列宗面前，刘娥默然直立，她缓缓地换上另一套衣服，那是经过稍微改动的天子衮服。历史凝聚在这一刻，她头戴仪天冠，以儿媳，还是以皇帝的身份？向祖宗献祭。

……我是你们的儿媳，可我也是皇帝，生于卑微，长于贫贱，我一样证明了自己。就像太祖陛下你一样，都是出身于布衣！

近十年以来，刘娥念念不忘为自己争名分、树典仪，可又坚决不步杀子篡位的武则天的后尘的矛盾行为，现在终于有了答案。她首鼠两端，看着又是贪婪又是犹豫，让人有时不禁摇头叹息。这里面固然有着宋朝政体的完善，不容再有女主当国的产生，但更重要的原因要从刘娥的心灵底蕴去找。

她根本就没想过一定要篡位，让赵家江山改姓刘，她要的只是个承认，一个当年有多苦，现在就要有多辉煌的愿望！

蜀川女儿今已老，庙堂一拜别此生。这是她对自己灵魂的交代。当天刘娥走出太庙，回归大内，病情立即转重，她的愿望已了，人生的路终于走到了尽头。三月二十一日时，病危，二十九日时，她终于逝去。可叹宋史中最后一项关于她活着时的记载，仍然充满了误解，或者刻意地歪曲。

是说仁宗问大臣们，太后弥留之际，已经不能说话，但她几次用手牵自己的衣服，似乎有所嘱托，那是指什么呢？

群臣百思不得其解，最后薛奎站了出来。他说，太后是想除去天子的衮服，如果穿着它，怎么去见先帝真宗呢？

史称仁宗恍然大悟，在刘娥神志还清醒的时候，为她除去了皇帝的标志，换上了太后的服色。

可以肯定，刘娥是带着一丝刚烈倨傲，但又凄凉无奈的笑容死去的。人世间最后的一个愿望终于还是留下了瑕疵，她的皇帝身份没有保持到最终。

想想看，如果要在她临终之前才除去皇帝的服色，是不是说，她在离开太庙之后，就一直穿着它们？甚至在她还能说话的时候，也一直没有下令脱掉？

既然如此，怎么就能确定，刘娥用手牵着自己的皇帝衣服，不是说她要一直保留，直到入土为安呢？

仁宗之问、薛奎之答，完全是君臣之间的一种默契，再加上皇位本体至上的、男权至上的中国封建史官的演绎解说。

回顾刘娥的人生，她的传奇经历在五千年中华史里独一无二。她毫无根基，连稍微高贵些的血缘都没有，最后的人生高度却是距离至高无

上的皇位只有半步之遥，而且皇帝的实权，早就掌握了近二十年。

这是汉吕后、唐武瞾、清慈禧都做不到的，她们三位，都或高或低的有着自己的身份，从起步时就有常人所没有的优势。并且她们的统治，都充满了血腥和独裁，为了她们一个人的幸福生活，毁了当时无数人的身家性命。

可终刘娥一生，她都没有杀过一个朝臣，宋朝在她的手里恢复元气，为真宗朝扭转了弊病，为仁宗朝打下基础。用《宋史》官方的话说：“……当天圣、明道间，天子富于春秋，母后称制，而内外肃然，纪纲具举，朝政无大阙失。”

仔细品味，褒，或者贬，都在这一句话里了。

说贬，一语道破天机，“无大阙失”。也就是没有大失误，同样也没有大贡献。的确，刘娥只是在恢复并重复她丈夫赵恒在澶渊之役前的执政纲领。

在这里要注意宋史对事物程度的名词掌握，比如说，它称刘娥是“澄清吏治”，而不是“刷新吏治”。因为她根本就没有什么具体的改革措施，只留下了六条警告臣子不许贪污，否则严惩的诏书，以及一句训人的话。

训人的话，是她刚上台时对京西路转运使刘绰说的。

刘绰要把多余的千余斛粮食运送京师。没想到刘娥发火了，对他一阵冷笑：“你认识王曾、张知白、吕夷简和鲁宗道吗？他们哪个是因为搜刮粮食多而升官的？”

这能说明什么呢？只能说明刘娥不是个深宫里享乐型的太后，能体察下情而已。她知道天地间多劳则多得，一切自有定数。平白无故多出来那么多的粮食，一定是有老百姓被剥削了。对宋朝整个官吏制度，如何防贪，又怎样养廉，没有半点用处。

平心而论，有种论调，说在她的倡导之下，宋朝涌现出了范仲淹、王随、张伦、薛奎等一大批廉吏，这种说法是站不住的。

以范仲淹的身世、个性和修为，他在任何朝代里都是廉吏，与刘娥没有关系。其他人如薛奎，早在真宗朝就有“薛出油”的外号，跟鲁鱼头一个德行，更是君子慎独、修身齐家的人物，与外界的所有潮流都保持距离，维持自己的人格的独立，这是他们最起码的本能。

由此可见，刘娥的所谓“澄清吏治”，根本就没把脏东西洗干净。

她的功绩在于重视水利。

这是千真万确的功劳，在她的治理下，宋朝终于在天圣五年，把从宋真宗天禧三年，公元1019年起，在滑州（今河南滑县）西北天台山旁决口的黄河给堵住了。并且还有范仲淹在黄海一带所修的五百里捍海长堤，稍后还有灌田千顷的舒州吴塘堰等大型水利工程。

还有完善科举。

赵恒晚年停止的科举重新开始了，而且还增添了武举人这一项，算是对宋朝太祖陛下的老同行们网开了一面。还兴办了州学，赵祯的老师孙奭在兖州建立州学时，她下令赐给学田，从此成为学院的私有财产。

最重要的贡献，是对经济的发展。

发行交子。
交子就是宋朝的钞票，是中国历史上出现最早的流通意义上的纸钞。它的前身有汉武帝时期的“白鹿皮币”和唐代中期的“飞钱”。
白鹿皮币纯粹是个拍脑袋应急想出来的东西。当时汉武帝对匈奴连年开战，打得游牧民族不停地搬家，连带着自己的国库也都被洗白。为了有钱花，他除了使用“白金币”（银和锡合铸的）外，又把宫宛中养的珍稀白鹿都宰了，每一尺见方的白鹿皮为一币，每币的流通值是四十万钱。
1：400000，这就很明显了，完全脱离了皮币的本身价值，最后只能成为王侯贵族间互相送着玩的“贡赠之礼”。
飞钱，唐朝的商贸业务很发达，商人就变得很烦恼，带钱出去办事简直就是场噩梦。因为无论是金子、银子还是铜钱，那都属重金属，只要多到了一定的数目，就重得吓人。这时伟大开明的唐朝有了创举，政府出面开具出写着金额多少和存钱地点的凭证，然后商人带着上路做买卖，可以在异地提款购物。但创举不彻底，飞钱本身不介入流通，没有货币的职能，说到底只是种汇兑凭证，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纸钞。
接着时光流转，五代十一国时没吃没喝，这些就都成了往事。进入了宋朝，纸钞终于出现在了货币最混乱、最粗糙也最庞大的四川。
先明确一个概念，这个发明创举完全不是因为发展太快，繁华过度的需要，而是一个很难看的不得已。
天府之国进入宋朝之后，应该说老百姓的日子过得比后蜀时期差多了，赵宋官家对他们很残忍，可是川人自古坚韧，他们想方设法地让自己发展壮大，其结果就是卡在了货币流通这一关上。
当时四川别说金子、银子，就连铜钱都很少，都被匡胤、光义两兄弟十几年如一日地搜刮进了开封城。迫于无奈，他们只能使用铁钱。于是灾难出现。一铜钱兑换十铁钱，每一千文铁钱的重量，在小铁钱是十三斤，大铁钱就是二十五斤，当时买一匹布所需铁钱是两万文，好了，算一下是多少斤呢？
大约五百斤……请问这日子还能过吗？

于是聪明的川人开始自救，民间自发形成了“交子铺户”。简单地说有点像现在的银行，有人把钱存进去，就能开具出一张刷着红黑两色的店铺和市民共同牢记的，相当隐秘的记号图案的纸，以后就可以凭纸取钱了。
但是和现代存折不同的是，交子铺户不给你利息，你得给它百分之三的保管费。
弊端也跟着出现，这玩意儿太诱人，一张纸就相当于一座山那样高的铁钱，于是不管商家怎样费尽心机作出密码图案，都被成功破译仿制。多简单，这东西就算再难，也没有仿制古画那么费神吧？于是打官司，追逃犯，整个四川鸡飞狗跳。
但办法仍旧是好办法，铁钱的问题也一定得消除。这时川人盼来了他们的救星——张咏。这位宋史中首屈一指的封疆大吏在景德元年，公元1004年开始，命成都十六户富豪连保主持，用统一的纸张、统一的印文印制交子。上面的密码变得超级复杂，因为是十六家铺户联合签署，

每一家都有自己的独特标志。此外再加上张咏治蜀的巨大威慑力，交子终于开始顺畅流通。

可惜张咏不能长命百岁，他离开四川之后，交子再次出现危机。终究是民办的，伪造高手杀之不尽。这时刘娥开始接手，她在天圣元年，公元1023年，下令在成都设立交子务。开始官办交子。官交子与私交子的区别有三项：

第一，官交子上盖有益州（成都）交子务和益州观察使的官印。

第二，取消以前一张交子面额巨大且随意的填写法（千贯、万贯随便填，与你当时存进去的数额相当），变成每张都有面值，比如，一贯、五贯、十贯，彻底变成了现钞。

第三，设立官方准备金，每造一界（一批）交子，备本钱三十六万贯，每一届以两年为期，到期兑换。

从此宋朝经济腾飞，货物的流通量是之前所有朝代所不能比拟的。为仁宗朝的繁华盛世打下了坚实基础。

如果说她的失误的话，就是之前我一直在同步列出的关于党项李元昊的扩张。针对后来这个党项魔鬼的行为，刘娥当政这十年里绝对是先期做掉他的最佳时期。就算不能要他的命，也至少可以延缓他称霸西北的脚步，给仁宗、给宋朝留下可贵的喘息之机。

可刘娥对党项人没有任何的打击行动，听之任之，随便他们做坐大。历代史书关于这一点，是对她有所贬低的。

但是参照赵恒对契丹的怀柔示好，对党项的姑息养奸，为什么就要指责一位女士的不勇敢、不血腥呢？何况就算是女人中的男人，武则天，在军功一项上，也只有一项对外战绩可以炫耀，她击败吐蕃，收复安西四部。可那要建立在唐初时汉人极盛的武功上。

而且更重要的一点是，对党项出兵，在宋太宗赵光义时代都没法做到全胜，现在党项已经强盛到了李德明、李元昊的程度了，宋朝想打，真的能赢吗？

有时不做，不等于胆怯和懒惰，更不是愚蠢的同名词。刘娥对李德明的礼遇，与李世民对吐蕃的恩惠相比非常类似，唐朝那可是嫁出去了自己的女儿。之前和以后的历史都证明了，对异族最好的办法就是“羁縻”。

剩下的问题就是她到底是否可亲、可敬、可爱了。有人说，她压制了儿子整整十年，太贪、太酷，但是相对于武则天连亲生的都杀，一直杀到底，刘娥是残忍还是仁慈？她在晚年召见当初的死敌李迪时曾问：“我今日保护天子至此，你以为如何？”

李迪的回答是：“当初不知皇太后盛德乃至于此。”这句话应该出自肺腑，要知道赵祯并不是她的血亲，天家父子尚无亲情，一个养子杀了也就杀了，有什么大不了？甚至造成了赵恒再没有亲生骨肉的情况，只能是有利于她本人的登基。

可是她没做，“保护”一词用得很恰当，刘娥虽无子而有子，大娘娘并不是真的薄情寡义。生命逝去，透过千年的尘埃迷雾，只要有心，仍可在朦胧中见到数十年前少女灵黠妩媚的笑容。地下有知，当再见赵恒时，仍然还会让他痴迷吗？

第十一章
妈妈，我想你

刘娥死于阴历三月份，北方春晚，惊蛰时分应该才到。惊蛰，春雷乍响时，地底里的虫子们都会被震醒，它们都爬出来了。

各有各的办法，都在让皇帝知道某个真相。

但谁都不敢抢先，一位重量级人物登场，八大王赵元俨。这真是个有故事的人，宋朝小说里最脍炙人口的八贤王赵德芳，据说就出自他的原型。而他到底做过什么，虚的实的，可比他的父亲赵光义、哥哥赵恒加在一起都出彩。

此人是父亲的第八个儿子，所以才“八”。说功劳，此人的名誉不小，宋史中首先严正声明他有个好相貌：“……广颡丰颐，严毅不可犯，天下惮之，名闻外夷。”其实就是好大张胖脸，而且毫无笑容，看着就让人发抖。其视觉效果都达到了夜晚大灰狼的级数，据说“燕冀小儿夜啼，其家必警之曰：‘八大王来也。’”然后世界就此清静了。

这是在民间，传说在朝廷里一样的无敌，就算刘娥也不在话下。话说赵恒死的那天，痛苦中的真宗皇帝突然间手指胸口，作出了一个奇特的手势。他先伸出了五根手指，放松，再伸出了三指，然后目不转睛地望着当时的首相丁谓等人，像是有话却说不出来。

屏风后的刘娥立即转了出来，她宣布散会。然后到了外面，她说刚才陛下的手势是说，三五日病就会好，大家不用担心。

但在场的人都神色诡秘，目光游移。三加五，那是八，现在八大王就在皇宫里，而且宋朝的传统就有“兄终弟及”这一说，人家是在等皇位，而且现在真宗陛下都暗示同意了！

危急中，据说是李迪解决的问题。八大王在皇宫里的理由很正大，是“问疾”。我哥病了，我来探病，有什么不对吗？

但是一定得赶他走。于是正理不行用怪招。李相公四下遥望，正看见翰林院给八大王送热水。只见李迪提起笔来，就在热水瓶里涮了两涮，于是银瓶盛墨水，黑白很分明。照样给他送去。

八大王一见，大惊失色，立即跳上快马，飞奔回家。有毒啊——他们要害我！问题就这样解决了，皇位才正常地传给了赵祯。

其实哪儿跟哪儿，宋史里有记载，真宗驾崩时，赵元俨也病着，他扶病入宫，瞻拜皇兄的遗容，对皇嫂刘太后号啕痛哭，然后回家继续养病。一养就是整十年，直到这时出来见皇侄。而且李迪那时早就被贬出京城了，真宗死时，连寇准都在开封之外。

他真正的事迹就一个，前面说过，他在大中祥符八年（公元1015年）的五月二十一日，非常荣幸地由自己的一个婢女把大宋的左藏库、朝元门、崇文院、秘阁等地都给点了，一把火烧作白地……业绩伟大，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大宋三百年，他最强！

除此以外，就是他这次十年之后的出关了。只见丧礼隆重，小皇帝悲恸欲绝，八皇叔却悠悠然无动于衷。威严的大脸变得神圣庄严，他郑

重地说："皇帝，你的妈不是你的亲妈，你的亲妈这么多年都没法当你的妈，现在你在哭的根本就不是你的妈！"

赵祯的脑子急剧缺氧，八叔你慢点说，我头晕。于是八皇叔在那高高的金銮殿上，讲述从前的故事。把赵恒、刘娥还有李氏的关系，一一复述。中心论题是这一句话："陛下乃李宸妃所生，李妃死于非命。"

赵祯的心灵慢慢地退进了一个冰冷遥远的地方，一个残酷的事实毫无预兆地降临了，母亲原来另有其人，这么多年以来她只能默默地看着我，却无法相认！而且已经死了，是"死于非命"，再联系起大娘娘刚刚故去，能得到怎样的答案？

六十四岁的刘娥在自己的身体垮掉之前，害死了唯一能威胁到她的人！我的亲妈是被人害死的！

赵祯的心灵突然异变，忍无可忍，他立即要知道自己的亲妈埋葬在哪儿，要看到她，就算在死后也要见她一面，看她受过怎样的苦楚！

马上去查，生母安葬在哪里。没想到答案马上出现——洪福院。赵祯一愣，竟然是很正规的地方……他立即就要赶去，却被再次拦住。

八皇叔说，你还有个亲舅舅在，何不让他先去？

亲舅舅，赵祯悲喜交集，他在哪儿？回答是就在京城，是宫里的三班奉职。赵祯再次一愣，就算在悲愤激动中，心里还是画过了一个问号——大娘娘是不知道还是发神经，竟然留着他在眼皮底下？

但顾不得了，他派舅舅李用和先去打前站，随后他就起程。同时派兵包围了刘娥的"哥哥"刘美的住宅，只要发现生母李氏的尸体有被伤害的迹象，立即抄家拿问。

牛车辚辚，生母面前没有天子，赵祯放弃了玉辂，以牛车代步，赶到了洪福院。下车直奔棺椁，生死天堑，一木之隔，终于打开了。

只见李氏夫人面色如生，平静地躺在水银之中。她身穿着皇太后的服色，没有半点受苦伤残的痕迹。"……陛下乃李宸妃所生，李妃死于非命。"八皇叔的话回响耳边，是的，前半句没有错，我乃母亲所生，但后半句却无从谈起。

并不是死于非命。

心灵平静了下去，赵祯的底蕴在这里显现。他悲伤，从这时起，他陷入了多年的哀怨之中，对生前从未谋面，没有交谈过只言片语的母亲无尽的思念。乃至于多年以后，一位翰林学士为她写了一篇《进祔李太后赦文》，其中写道："……为天下母，育天下之君，不逮乎九重之承颜，不及乎四海之致养，念言一至，追慕增结。"赵祯突然悲从中来，找来该翰林。

"卿何故能道朕心中事？"子欲养而亲不待，这是为人子者最痛苦的事。

而那位翰林说，臣是庶出（小老婆生的），从小受兄弟歧视，母亲无能为力，孤苦无依。赵祯突然落泪，竟然与他一样的命运！

这时，他应该明白了他命运中最大的两条主线中的一条——他是个不知道自己正在孤苦中的孩子，当他知道时，已经晚了。

但就算这样，他也不迁怒于人，绝不像是一般的凡夫俗子，于自己手握生杀大权之时，大肆杀戮，用别人的鲜血来证明自己的孝心。

当天他平静地放下了棺椁，低头微微叹息："人言岂可尽信，大娘娘平生分明矣。"随即命令包围刘宅的军队撤走，从此只有哀伤，没有愤怒。

这是无奈的，这世上每个人都逃不脱时代的限制。赵祯更是这样。他的悲愤只在于他的生母"死于非命"。一旦证明了不是，那么满天的乌云就都散开了。

因为刘娥并没有做错什么。

抢了李氏的儿子又如何？在中国古代的封建礼教里，主奴之别是最严酷不可改变的。别说是皇家，就算在一般的家庭里，小老婆生的孩子都得称父亲的正室为母亲，对自己的生母，一律称为"姨娘"之类。

就像《红楼梦》的贾探春，她是赵姨娘所生，但生平从不管她叫妈，她的妈妈是王夫人。而赵姨娘的另一个儿子，宝玉的三弟贾环也一样，赵姨娘想训他，只能关起门来在自己的屋里。而且一旦外面王熙凤断喝一声，她还得闭嘴，因为"环兄弟怎么说也是位爷，有什么不对的，自有老爷、太太去管教，用得着你骂他？"

李氏，当年不过就是刘娥的侍女，她的一切，不管是身体还是灵魂，都是刘娥的。何况刘娥这么多年都没有加害于她，就连她的弟弟李用和，一个流落他乡、以凿纸钱为生的小工，都被刘娥细心找到，一步一步，从低到高做到了三班奉职，已经很是仁至义尽了。

所以夺子之恨，还有赵祯被剥夺的天伦母爱，都只属于遗憾，绝对上升不到仇恨上去。就算赵祯有万般的苦恼，他都没有权力公开报复。

说到底，他之所以能当上皇帝，就是以封建君主道义的理论为依据的，让他怎么来砍自己的刀把子？可是不能恨，并不等于不去恨。赵祯自有自己的办法，给母亲出气，让自己心安。

首先，他对大娘娘的葬礼不闻不问，只要进行就好了，我不去。其次，他要让自己的生母成为真正的皇太后，就算在死后，也要享受到最高级别的礼遇。具体行为就是让她进入太庙，供奉于父皇真宗的身旁。

争议立即出现，人走的确茶会凉，可刘娥的统治近二十余年，并不会一个为她说话的人都没有。尤其是前枢密使钱惟演。他建议，最大限度也只是把李氏与刘娥持平，让她们两人一起进入太庙。可这个动议被太常礼院驳回。

你在乱讲，太庙之中从来都是一帝一后，太后是皇帝的敌体，两人是平等的，只能是一位！

赵祯冷眼旁观，知道大多数人都在反对。那很好，这是才开始，后面的更刺激。

刺激从晏殊开始。老神童获得了一份超级荣誉，由他来为大宋的双太后来写神道碑铭，也就等同于官方的丧事报告以及该太后的生平总结。

这就有点为难人，想想两位太后啊，真的要并列？可是主次之间，谁高谁低？没办法的，无论从哪方面讲，只要是官面文章，刘娥一定在前面。

于是晏殊写道："……五岳峥嵘，昆山出玉；四溟浩渺，丽水生

金。”这些都没有错吧，完全是赞扬，前两句是说以中原大地五岳之广袤，才生出了两块“玉”，即是两位太后；后两句是说水真是好水，以五行而论，才生得出世间的真“金”。就是皇上您哪。

用词端丽，比喻巧妙，士大夫一致称赞。赵祯也不好说什么，因为截止到这里，两位太后还在平衡状态下。紧接着晏殊就分别进行了太后们的身世描述，赵祯就突然间火大了。

只见碑铭上写道：“……李氏生女一人，早卒。无子。”他妈的，无子，那本皇帝是谁啊？！

赵祯怒不可遏，就算到了这步田地，天下人还是要把我当成个瞎子、废物，还要让我承认是刘娥的儿子，把我的生母置于无子之地！

但宋朝的文人就是这么的幸运，他叫赵祯，不叫杨广。于是怒火只是怒火，没有变成钢刀，而是在他的心底投下了一片阴影，让他把过去发生的事记得更牢——晏殊在天圣十年间，一直都是刘娥的亲信。他姓刘，不姓赵。

这一点被记得牢牢的，十一年之后，晏殊因此倒台。连他的罢相制里都有这件事的存档。可眼下最重要的事，是把生母李太后的葬礼进行得圆满。经过N番较量，赵祯和群臣终于互相妥协，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无论是刘太后，还是李太后，都暂时没法去和先老爸赵恒相会了。你们得等，唯一能在太庙里陪伴丈夫的，是丈夫的第一位夫人——郭太后。

第二，太庙之外另建一处大殿，名叫“奉慈庙”。刘氏、李氏在里面不分彼此，当年的主、奴关系被抹平。一个是庄献明肃皇太后（刘氏，后改为章献明肃）；一个是庄懿皇太后（李氏，后改为章懿）。

以上就是赵祯能为生母所做的最大限度的身后安慰了。

由此可见，封建礼教就是妙，它自成体系，还能自圆其说，能让你在这边享尽荣华富贵，受万千亿兆黎民的无限膜拜，如赵祯是皇帝；但另一边却要忍受心灵的煎熬，明知道母亲是无辜的，是受尽歧视的，却还没法还她公道。

真是与人情心灵相悖，谁得利谁舒服，谁伤心谁知道！

伤心的后果就是刺激的继续。具体说来，上件事是刺激了赵祯，下一件事就是刺激了全体朝臣。大宋官员们集体爆笑，齐声歌颂。陛下，您真是太有才了，精彩！

轮到了光辉伟大、金光闪闪的八大王赵元俨。出力得有工资，再怎么说，八皇叔也是十年才走出卧室，专门出来为我点醒身世之谜的人。要奖励，大大地奖励。

奖励刘府（刘美）女子一名，根红苗正的刘娥族人，领回家去，做你的儿媳妇吧。……不知道赵元俨当时是什么嘴脸。这就是他隐忍了十年之久，才勇敢地站了出来，为新皇帝点明身世，与刘娥作终身斗争的报酬。

有点太刻薄了吗？应该不是。回头看刘娥给赵元俨的待遇就知道些赵祯的心情。天圣共十年之间，赵元俨躺在家里什么活儿都不干，但是官职已经升到了太师的地位，特权都有了佩剑上殿的规格，其他的物质收入更不用说。

这样优待，嫂子一死，小叔子就跳出来揭老底、搞诬陷，这人是不是厚道得过了头呢？至于说让他和刘娥的族人结亲嘛，也是美事一桩。所谓冤家宜解不宜结，从此一家亲，大家好说话，不是很好吗？这也才能看出仁宗之“仁”的广泛内涵。

真正是包蕴四海，无所不在。

回到宋明道二年（公元1033年）的四月间，前面发生的那些事，都可以让它们飘远些了。归纳起来都是些副食品，可以调味，但不是正餐。当一个国家的君主，有太多的正事远比这些重要。

第一项，就是这个国家现在的真正大佬到底是谁？你以为刘娥死了，赵祯就成了自然接班人？开玩笑，后宫的太后数不清，刘、李之后还有杨。

当年的“小娘娘”杨妃，现在的杨太后。历史证明她可真是刘娥的好姐妹，就算死了，刘娥都要让伟大的母爱由她延续，以书面遗诏的方式留言，要她继续垂帘听政，“保护”好她们的儿子赵祯。

结果就在赵祯第一次亲政的朝会开场上，好戏上演。一位阁门使（负责礼仪交接）突然拦住了官员队伍——请大家稍微拐个弯，别忘了规矩，先去朝见太后。

场面凝固，暗自咬牙。这就是当时宋朝百官的形象。没人敢出头说话，一来，这是近十年以来都以皇命方式发出的太后诏书，都服从惯了；二来，皇帝本人也并没有明确反对。但是危险系数却是超级的，一旦这次去朝拜，那么马上就会变成定式，宋朝立即就会进入另一个太后执政的时段。

太后复太后，太后何其多。宋朝尽太后，皇帝成蹉跎！

危急之中，突然有一位官员挤出了人群，向这个传达员断喝一声：“谁命汝来？！”只有四个字，然后一切结束，该阁门使立即消失。

细想一下，真是艺术。第一，这人的身份非同小可，乃是当时的御史台长官，御史中丞蔡齐。这个部门的属性就是全体官员的克星。连同宰相在内，都是它的监管对象，何况是个小小的阁门使。第二，蔡齐一向与刘娥作对，当年刘娥许诺，只要他肯动一动笔，写一座大庙的开光词，就能得到参知政事副宰相的头衔，多优厚，可他就是不写，宁肯被贬出京，到河南反省。

这样的人突然发飙，想想被打击的人是什么滋味？何况还有第三，就是那四个字的威力。“谁命汝来？！”这是关键，这个阁门使当然不是突然发疯，自动跳出来当紫禁城里的红绿灯，他上面有人。多年以来，有太多的内侍太监们因为太后掌权才鸡犬升天，现在刘太后死了，如果再立一位杨太后，是不是照样唯他们独尊？

想得美，也不看看文官集团已经忍了多少年。

杨太后的垂帘之梦就此破碎，而且关于刘太后的身后之事也就此定性。天下人都知道了，皇帝陛下讨厌自己的继母，风向180度大转变，该怎么办，还有人不明白吗？

宋朝的官儿们，不分大小，一窝蜂地拥了出来，争先恐后向新皇帝报料，您的继母大人在这十年之间这样那样的不对，那样这样的不妥，

而且某些事情还相当邪恶呢……仁宗就有些犹豫，是不是应该顺应一下民众的愿望，把大娘娘的生平重新总结一下呢？

历史的岔口出现，宋朝的整风清算运动即将开始。一旦真的开始了，那么刚从“天书降”、“圣祖临”等国家统筹事件中恢复了十年平静的宋朝，势必就会再次进入混乱。

在这个关键时刻，宋朝有两个人保持住了清醒。奇妙的是，这两个人之所以能清醒的理由，却截然相反。一个是范仲淹，他在明道一年的四月十八日回到了东京，重新进入帝国的权力中心。刚回来就和整个朝廷唱了个大反调。

他上书对赵祯说，陛下，您别再过多地纠缠以前的小事了，太后保护了您十多年，现在要多想她的好处，其他的都忘了吧。

赵祯既感动又羞惭，这句话出自从前反抗刘娥最激烈的范仲淹之口，比什么样的规劝都有力度。他马上就清醒了，大娘娘纵有千般不是，也留给了他一个完整的国家，以及他本人完整无缺的身体。还有什么好说的，他下令这件事到此为止。

不许再议论皇太后垂帘听政时的任何得失对错。

第二个人自始至终都保持着沉默，没有任何动作。可事实上他本应是动作最大、无所不在的那个人。因为他是帝国首相吕夷简。

首相大人一直微微冷笑，从蔡齐呵斥阁门使开始，到范仲淹给清算运动画上句号为止，他都无动于衷。你们都在搞什么？官，不是这样当的。看我翻手为云覆手雨，怎样撂倒别人……再干掉自己。

当别人用谄媚迎奉的手段去追求地位时，当范仲淹用学识和良知主持公道时，吕夷简早已直奔主题。帝国首相已经和新出炉的皇帝私下里交流了很久，为的是定下来新一届的政府名单。

一个大原则，凡是与刘太后关系密切的，不要；凡是与刘太后作对的，升官。这里面就包括了之前发过言的范仲淹。他是和宋绶一起回京的，小回顾一下就能发现，当年他俩接力一样地上书要求刘娥还政。

根据这种指导方针，名单很快就定出来了。原政府中只留下了三人，两位参知政事张士逊、薛奎留任，剩下的那人嘛，就是他自己。这里面就巧妙地潜藏着他的一个小小的私心。

为什么要留下这两人？话说官员有辈分，新来的要懂得忍，于是所有的危险就都在老同志。这两位嘛，一个过刚，薛出油的名声就只能一辈子当副手；另一个太柔，张士逊当年就是曹利用的跟班，忠心的程度都有了“和鼓”的外号，这样的人，身无钢骨，永远别想自立门户。

于是他吕夷简才能继续在新一届班子里独步江湖。想来想去，算无遗策，很好，就此实施。接着时光流转，到了四月二十四日这一天，吕大宰相押班，引领大宋文武百官上早朝，他静静地听着一个个的人事任免。以前的九人班子中的六位，正在按照他的布局被一一踢出京城。

枢密使张耆出判许州（后改陈州）；

参知政事晏殊出知江宁府（后改亳州）；

参知政事陈尧佐出知永兴军；

枢密副使夏辣出知襄州（后改颍州）；

枢密副使范雍出知荆南府（后改扬州）；

枢密副使赵稹出知河中府……宰相吕夷简出判澶州——

一瞬间天旋地转，吕夷简魂飞魄散，我听错了吗？这是真的吗？我也被外放贬官了？！

多希望是错觉，但它偏偏就是真的。吕夷简在美梦中被兜头一棒狠狠砸醒。当天他用尽平生之力，才克制住自己的震惊，平静地接受了一切皇命。

接下来，他悄悄地找到了自己的秘密武器——宫中太监阎文应。这就是吕夷简与众不同的地方，他绝不像王钦若、丁谓那样和宦官打成一片，但更不像寇准那样神色凛然目空一切，皇宫里的内线他早就有了，可一点都不张扬。

从阎文应的嘴里，他知道了自己突然垮台的原因。那是一阵香艳温柔的皇后级枕头风——仁宗第一位皇后郭氏。话说赵祯终于摆脱了刘氏老妈的束缚，可以自由自在地生存了，为了庆祝，他和吕大宰相仔细研究了怎样炒刘系高官的鱿鱼。结果越想越高兴，下了班也克制不住，在皇宫里就和自己的皇后悄悄地说了一遍。

没料想郭皇后听完神色平淡，她讳莫如深地笑了笑，说："吕夷简就不是太后的人吗？只不过他太聪明，做得巧妙而已。"

一句话，就让赵祯凉了下来。一个终极问题出现，如果吕夷简真的是刘太后的系外人，那他是怎样当上首相的？该死，这种原则性的错误居然要让皇后一个女人来提醒！

越想越生气，于是决定给吕大宰相本人也来点回报。当朝宣布，新鲜刺激……原来如此，吕夷简什么也没说，就加入了外贬流放的大行列中去。在他的身后，是明道新人们的欢笑之声。新的领导班子完全由皇帝的亲信组成，其中的宰相、副宰相，就分别是他的两位老师。

张士逊、李迪。

李迪终于回来了，十年生死两茫茫，在政治的打压旋涡之中，活下去就是最好的反击之道。相比于凌厉风发的寇准，李迪在这方面是强多了。他终于熬到了重见天日的一天。其他的职务人员名单如下：

副宰相薛奎、王随升；枢密副使李谘升、王德用（太宗年间，远征党项青、白盐池，击败李继迁的少年英雄）；三司使，蔡齐；御史中丞，范讽；知谏院，孙祖德；右司谏，范仲淹。

一个个都胸怀大志，满怀信心创造一个完美新世界。不过历史很快会证明，真正的焦点仍然还在远走澶州的那个人身上。并且一定要记住，吕夷简是个绝对惹不得的人。触犯到他只有死路一条，不管是尊贵如郭皇后，还是圣贤如范仲淹，都会翻身落马，灰头土脸，甚至付出生命的代价。

这条定律一直有效，就算到仁宗朝中后期的名臣们，如富弼等人，都逃不出这种宿命。

有个问题，一个二十四岁的男青年，在什么情况下是最快乐的？比如，他有钱有闲有地位，人世间的任何物质都在他的名下。

答案只有一个：他爹妈都死的时候。

从此人间唯他独大，天地豁然开朗，原来皇帝是可以这么当的！赵

祯在这一年剩下的几个月中纵情率性，度过了他一生中最快意的时光。其中之一就是为真宗朝里最传奇的名臣平反昭雪，寇准在死后十年终于被宋朝官方所承认。

他被赠中书令，复莱国公。

第二件事，赵祯把真宗朝另一位名臣钱惟演踢出了京城，让他到西京洛阳去做留守。

一褒一贬，层次分明，前者是刘娥的死敌，后者是刘娥的亲戚。赵祯在发泄，哪怕不能正面做些什么，皇帝的愤怒也要起些波澜。但有趣的是，这一次他的愤怒是中华文化史上的一个分界点，西京洛阳变成了文星璀璨流光溢彩的传说之地，有些人在那里悄然成长，稍晚后开创了中华文明史上不弱于盛唐文章的宋代诗文。

接下来赵祯追忆似水流年，他想起了自己的红粉知己，那位在天圣年间一直陪伴着他的张美人。思念复思念，伤感再伤感，赵祯决定给予她一个女子所能得到的最高身份——帝国皇后（别惊讶，赵祯一贯喜欢让他的皇后一生一死，时刻保持两位）。之后他茫然四顾，结果就看见了N多的……红粉知己。

有什么办法，在皇宫里稍微睁开眼，看到的活物，除了大批太监之外，就只有清一色的女人。何况从古到今“爱”就不是罪恶，那都是荷尔蒙犯的错，与人类何干？于是历史就这样变得绮靡香艳，宋仁宗在他亲政的最初时光，是沉醉在了温柔乡内，无拘无束，淋漓写意。至于外面的世界，没有哪个男人愿意在这种时刻理会。

第十二章
西夏孵化记

赵祯在快乐，同一时刻里，李元昊已经愤怒得快要发狂。公元1033年，几乎是他的灾年，一样的父亲去世，独掌国政，他却没有感到半分的赵祯式快乐。

从他登上党项之王的宝座时开始，他的荣耀就被两条枷锁压得死死的——党项酋长的身份得由契丹人允许、宋朝人也允许，才能确认生效。

契丹人还好说，怎么讲都是他名义上的外婆家，何况党项人世代相传，契丹人神勇无敌，很习惯拿党项人的脑袋当球踢。于是问题就出在了宋朝人的身上，因为他们是那样的富足、那样的软弱，还有那样繁文缛节，超级啰唆。

比如说，李德明去世，得有使者来，李元昊即位，仍然派来了使者。而且来了就是大爷，这些人捧着张黄绢，面朝南站着，念念有词，唧唧歪歪，不管你听不听得懂，都得跪好了低着头去听！

奇耻大辱！李元昊都快气疯了，党项人世世代代竟然这样尊敬自己的仇人！想想当年的爷爷是怎么死的，想想宋朝的太宗皇帝是多么的残忍刻毒，我为什么要在自己的宫殿里低眉折腰？！但是更屈辱的是，他居然真的就给宋朝的一片黄绢跪下了……是惯性，还是没有泯灭干净的奴性？当天他在万众瞩目之下顺服地跪倒，一边听完了宋朝的册封诏书，一边默默地质问自己。无论怎样，他完成了定难节度使，夏、银、绥、宥、静五州观察处置押蕃使，西平王的世袭，再加上检校太师兼侍中的额外头衔。

一切荣耀高不可攀，可在他的心里就变得加倍的讽刺，宋使的宣读刚刚结束，他就突然跳了起来，向所有人叫道——如此国家，尚屈膝于人，此先王之大错也！

相信那时的宋使杨告等人一定大惊失色，在宋朝，无论谁也不敢说自己的老爹半个错字，可这个李元昊竟然这样的大逆不道，当众指责他的老爸。但更刺激的在后面，屈辱怎么来的再怎么回去，李元昊给他们准备了个特别的宴会。

酒席很普通，音响太特别。杨告等人和党项贵族们在大殿上吃饭，殿后边一直叮当乱响，冷兵器时代的成年男人一听都清楚，那是在锻造兵器。

事情很明显，李元昊在挑衅，而且他不惜决裂。这是给宋朝的使者借口，你们完全可以愤怒，然后指责、叫骂、威胁，再然后战争，怎样我都不在乎！不过可惜的是，杨告等人很沉默，吃饭归吃饭，不要太杂乱……只要任务完成就好。

我们宣诏了，李元昊听封了，一切很美满，还要怎么样？至于所谓天朝上国的尊严，对不起，似乎很久以前，汉人们的使者都有着宁教身死不教名灭的血性。比如，苏武，再比如，比苏武更刚烈骄傲的出使大

宛国的汉使，以金马换汗血马不成，宁可身死异域也绝不辱使命。但那太遥远了，像是模糊的传说，在宋朝没有市场。现在提倡的是“为主分忧的，不如让主人省心的”。

吃饱喝足，打道回府，留下李元昊继续愤怒，也许他会气死，那不是更省心？

事情也真的是这样发展的，李元昊怒不可遏，他越想越冲动，跳过了宋朝使者，直接找宋朝皇帝的麻烦——拒不使用宋朝年号，而且质问，你们为什么要用“明道”二字？不知道我的父亲叫什么吗？是“李德明”，汉人们连避讳都不懂了？！

党项人和宋朝人都不懂了，这个李元昊是不是真的疯了？要让堂堂的汉人天子为一个蕃部的酋长避讳？也就是说李元昊他爹是赵祯他爹的身份。

滑天下之大稽，可悲可叹，顽强的李继迁、理智的李德明，却生出了这个人头猪脑的子孙，上天啊，有时你还真是不公平。就这样，宋朝怀着对党项人深切的同情，没有追究这件事，显得很宽大、很博爱，赢得了大批党项人的钦佩和忠诚。

但不包括李元昊，在他看来这是种漠视，是种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的轻蔑，居然连个骂声都不屑于给他！那好吧，长久以来压制在他心里的那个愿望，已经强烈到了近乎仇恨的地步，他决定再也不去忍了，爆发！但是别忙，就在他血贯瞳人、杀性难遏的时候，汉人已经越过千山万水来到了他身边，就在兴州城里展开了对他的空前的蔑视和冒犯。

手下人紧急报告，不好了，有两个汉人在酒楼里喝得大醉，在墙上乱写乱画，其中就有您的名字在里面。李元昊有点头晕，避讳，宋朝人是真的不知道避讳是怎么回事了吗？他伟大的父亲的名字被亵渎了，现在居然连他的名字也被恶搞。

成了汉人醉鬼取笑的玩物！还等什么，给我把他们抓来！

片刻之后，两个锦衣峨冠的家伙被绑了过来，身上都另穿了一件由麻绳精心编制的背心，被捆翻作一团。但就是这样，这两个汉人仍然面不改色，神色嚣张。这时李元昊已经知道了酒楼的墙上写了什么，乃是八个大字——“张元、吴昊来此饮酒”。

倒也不是特殊的可恨，但是“元、昊”二字俱在，难道会有人身在兴州，却不知党项新王的名号？李元昊大叫，为何敢冒犯我的名字？

却不料这两个汉人一笑：“你连自己姓什么都不在乎，又何必在意名字？”

轻飘飘的一句话，正中李元昊的命脉，这正是他的心事。他姓什么？李，还是赵？他是什么人？唐，还是宋？都不对，他乃是堂堂鲜卑后嗣，“衣皮毛、执弓矢，自在于天地之间”，与汉人何干？与“元昊”二字何干？

他立即上前亲手解开绳索，待二人如上宾，之后毫无隐瞒，和这两个汉人互相吐露心事。就在这一刻，他完成了中华五千年历史中，从周幽王烽火戏诸侯，被犬戎部落击破没落开始，直到满清入关，甚至日寇侵略都必备的一个先决条件，即得到“汉奸”。

张元和吴昊，就像明末的洪承畴、范文程等人一样，是教导异族人怎样侵略本民族的导师。至于他们的出发点，那就太简单了。他们在本民族内混不出头，连个科考都过不了关。

纯粹两个残次品，却绝对不想甘于寂寞。在他们的心中，自己的个人利益高于一切，只要能历史留名，并且享乐当时，那么无论什么样的代价都在所不惜！

包括让自己的千万同胞都死于异族的刀下，更包括我们的锦绣河山从此割裂，版图零落，这些国仇家恨，都敌不过他们个人的一点点心灵上的私欲满足。

针对于张元和吴昊，这两个人真是太聪明了，不仅把从未谋面的李元昊看得通透，并且把大宋的致命弱点也洞若观火，但他们做的第一件事，却不是诸葛亮隆中对那样来一篇天下大势的纵论谈，而是给李元昊熬了一锅心灵鸡汤。

在满足他的强国之梦前，先满足了他的怪异心理。

世上有种人，无论他生在哪里，出身怎样，都会认为自己天生异种，早晚神圣，而且连带着他的种族（主要是和他流着同样的血）都会鸡犬升天，与众不同。

例子非常多，几乎每个伟大人物的成长，都与他们自命不凡的心性有关。他们的信条是，你得相信自己的能飞，然后你才能飞起来。

具体到李元昊的身上，就更多出了一分诡异。他心里的东西要小心剥离，然后才会看到一个既自尊自傲，又自惭形秽的扭曲心灵。

他和张元、吴昊聊了几次之后，某一天突然闪亮登场——真的是光华夺目，精光耀眼，各位党项人看到了一个超级大秃瓢。李元昊原先乌黑浓密的头发都不见了，他剃了个大光头（超独特，是个雪山式秃头，四边还留有些许的头发），而且还穿了耳孔，戴上了一对超重的大耳环。

样式新颖，别出心裁，然后他全方位地展示自己，接着下令，全体党项人以我为模特，三天之内必须剃光了头，并且戴耳环，特别强调必须是重的。如若不然，杀头，全家全族可以由任何人随意地去杀头！

也就是“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

众所周知，满清人入关之后，就是用这一招来扭曲汉人的心灵，从最根本处把一个种族的斗志和尊严给毁灭的。想想那是怎样的屈辱，又是多么的恶毒，但那总归是人民外部斗争，怎么搞都没有约束。可李元昊是在自己民族内部折腾啊，他为什么？

理由很辉煌，因为他是鲜卑人的子孙，伟大的鲜卑祖先们一律都是秃头，我们复古一下有什么不好？或许鲜卑人久违的强悍就会觉醒，像五胡乱中原时那样成功地虐待汉人，不是件超爽的事情吗？

于是就此秃头，党项山河一片秃，瞬间全族假和尚。非常壮观，但这才是开始，李元昊的梦想是那么的全面又细致，他要在极短的时间内，就把党项提升到所有游牧民放的毡帐本色之外的另一种全新模样，从此独立于民族之林，和谁都不一样。在任何方面，都绝不弱于契丹和宋朝！

那么……为了这个宏伟的目标，就继续折腾吧。

第二件事，换服装。

伴随着李元昊的秃头出现的，是他的一身新衣衫。只见他上身穿雪白颜色的紧身窄衫，（下身怎样史料未载，估计他也得穿点什么）头戴一顶红里毡冠，冠顶后还垂着一条红色的结绶。红白相衬，鲜艳华贵。

自此这就是党项王族的制式服装。

接下来规定文官要戴幞头，着靴，穿紫色或者红色的衣服，执笏；武将按官位高低，戴金帖起去镂冠，银帖间金镂冠、黑漆冠等各色帽子，衣服一律是紫色裥衫，下垂金涂银束带，垂蹀躞，着靴。至于手里的家伙就变得多种多样。

你可以根据喜好带短刀、带弓箭，只要不太长，就随你的便。真正的限制落在平民的头上，以及下级官员。低级官员没帽子，大概得四季光头；平民们只准穿青或者绿的衣服，颜色杂了就杀头。这样的效果就非常好，只要李元昊登高一望，立即就能看到自己的国家里谁是谁，只要不是色盲就绝对不误事。

前两件事像小丑，第三件就绝对的非同小可了。李元昊创制了党项文字。

时至今日，我们应该很清楚，一个民族之所以能够流传千古，哪怕早已灭亡，都能在历史长河中留下自己的名字，最重要的一点就在于要有自己的文字。其中的对比就像汉人和匈奴、突厥之间的区别。试想能与汉、唐两代角胜数十百年之久的民族会没有他们光辉灿烂的历史吗？那其间隐藏着汉武帝和天可汗的敌人。但转眼即逝，就算留下些模糊的传说，也不被史学家承认。

就是因为没有自己的文字。

李元昊排除了重重困难，不经过自然衍化，就硬生生地创制出了一种全新的文字。这种文字照例没法脱离汉字的影响，它运用了字形体构造的“六书”，即象形、指事、形声、会意、转注、假借等六种构字原则，其中会意字占大多数，具体的笔画比汉字繁复，撇、捺等斜笔多，没有竖、钩，整体的形象就像一棵棵没有经过修剪的野生树。

主干太少，枝杈太多。但无论怎样，它出现了，并且从最开始就形成了十二卷之多的“蕃书”。李元昊极端重视它，创造成功后就命名为“国字”，颁行之日举国欢庆，立即向民间推广，并且成立了“蕃书院”和“汉字院”，不分种族择优选才，毕业生专门用来把汉字和党项字互译。

从此国内的法令文书都用“蕃字”，与宋朝、辽国的外交文件也分成了正副文本，副本用党项字存档。再之后岁月悠长，党项人的美感也与时俱进，他们的党项字出现了汉字中的真、草、篆、隶等变体，那些就都是后话了。

李元昊继续忙碌，一个必不可少的，比文字还重要的东西等着他。可以说是之前任何一个党项人都不敢梦想的东西，但李元昊敢，只不过手生了点，刚做就摆了个大乌龙，让他回家连洗了三天澡——呸，真晦气！张元、吴昊，还有那么多的蕃、汉谋士们，我不懂你们也不懂？开业第一件事啊，就触了这么大的霉头。

党项人从拓跋思恭开始，就把自己牢牢地定位在臣子的位置上，唐

朝就算沦落到只是朱温手里的一根草，他们都谦卑地自称我姓“李”，并且汉人一旦中兴，就立即遣使上贡，向赵匡胤臣服。这种世代的臣服意识直到党项枭雄李继迁兴起都没有消散，连带着他的儿子李德明也不敢逾雷池半步。

有帝王之实却不敢称帝王之名。

但李元昊不，他刚刚即位就要在精神层面上与这个世界的最高统治者拉平，其做法就是抛弃了宋朝的年号，将“明道”改为“显道”，随即又改为“开运”，就此自立门户。不过很快他就发现了这是个严重的问题，年号啊年号，把他跟后晋时期被耶律德光抓到漠北不知所终的倒霉孩子石重贵拉到了一起，那是后晋的亡国年号！

呸，真衰……马上再改，变成了“广运”。不过千刀万剐，不和头一把，党项人的好运就此开始，国祚绵长，他们的年号一直独立留存了一百八十九年，拥有了自己的体系。

年号之后，李元昊的精神建设继续进行，张元、吴昊的讥笑终于可以抹平了，他为整个党项王族改姓为“嵬名”，宋、辽所封的官职也一律抛弃，他再不是什么西平王或者西夏国王，他是“兀卒”，党项语里的意思就天子可汗，是游牧民族所能想象出的最尊贵崇高的称谓！

但“兀卒”的谐音怎么念就有了大讲究。契丹语失传了，不知道含义怎样，但在汉语里，它的音译叫——“吾祖”……该死的，就算有一万个党项翻译一起解释这是误会，宋朝的君臣们都难免把它跟一句骂人话挂上钩——我是你爸爸！

以上种种，李元昊走过了多种多样的秀场之后，终于想起要做些实事。他把党项官场的职称和权限规范了一下，从宏观上来看，他照搬了辽国官制，细处着眼，他仍然复制了大宋。

官制分为党项官和宋制官两个系统，理论上互相平行，没有高下。其中党项官分为宁令、谟宁令、丁卢、素赍、祖儒、吕则、枢铭等，不容任何外族人插手，纯种党项才能担任；而宋制官就太熟悉了，中书省、枢密院、三司等重要国家部门的权限甚至名称都完全保留，下面分出的十六司也彻底照抄。

这时就要回首看一眼当年“衣皮毛，事畜牧，蕃性所便。英雄之生，当王霸耳，何锦绮为？”的豪言壮语，人们总喜欢拿某一伟人幼年时说过什么话、有过什么举动来解释他之后的一生，其实那有多荒谬，以李元昊为例，汉人的锦衣绸缎尚且不要，汉人的文字制度为什么还要照搬？是他当年说这话时少不更事，根本啥也不懂，还是说志大才疏，他想独创却没那个能耐，只好表面说得硬气，暗地里还得老实学习？

试想既要偷东西，还得表现得英雄神武，不可一世，这是怎样扭曲又可悲可笑的心灵啊。但是没办法，不论是国家还是个人，从低往高走时，往往都需要一张厚脸皮（原谅我说实话，人世间有太多的例子了）。

做完了这些，李元昊的目光开始向南望过去，多么肥又多么软的宋朝啊，我现在既成功地梳理了内部，又手握一支常胜不败，在十年之间击破吐蕃、回鹘，兼并整个河西走廊的军队，还等什么？宋朝乃至辽国都早已腐朽，现在是党项人的天下！

但是他的谋士们却集体对他叫停，这里要提一下他们的名字，算上刚来的张元、吴昊，还有六人，其中除了嵬名守一个党项人之外，全都是汉人。他们叫张陟、张绛、杨廓、徐敏宗、张文显。这批“汉人”面露微笑，在党项人的铁血本性之外，又涂抹了一层诡秘难言的暗色。

李元昊的狡诈凶狠被提升到了雄才伟略的高度。

——您要攻打宋朝，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千万不要直接出兵，并且别先动手。要联合契丹人，让他们先在宋朝的河北开战，然后党项才出兵关右，占领关中平原，向中原腹地挺进。这样宋朝就会两面受敌，“一身而二疾，势难支矣”。

李元昊听得两眼放光，马上就要行动。但又被拦住。

——且慢，您是不是又忘了点什么呢？您要明白，一旦向大宋开战，就会生死攸关，是一生的事业，更是一生的大敌。您的背后都清理干净了吗？回鹘和吐蕃，并不只有潘罗支吐蕃或者甘州回鹘，那么多别的分支，您都处理好了吗？

是唃厮啰吐蕃，还有沙州回鹘。李元昊深深地呼吸，后者也就算了，前者是远远比六谷部潘罗支吐蕃强大得多的吐蕃赞普！

赞，雄强之意；普，藏语男子，这是历代吐蕃皇帝的称号。自从唐末吐蕃分崩离析之后，这个尊号已经极少出现，但是唃厮啰就得到了它。

唃厮啰，这个名字在吐蕃语中是佛子、王子的意思，他的真名本叫欺南凌温，根据流传至今的藏文史料可以追溯到他真的是吐蕃赞普的后裔，可是他被发现时，已经流落到了高昌国（今新疆吐鲁番），是一个贫苦无依的平凡少年。在十二岁那年，他被一个大商人（异族吕不韦啊）发现，带回到河州（今甘肃临夏东北），当时被称为“河湟”。

河湟是各部吐蕃的聚集地，地大人杂，一直在争，却争不出谁是首领。欺南凌温刚一出现，立即就被利用。他被一个叫李立遵的宗哥吐蕃僧人，和邈川（今青海乐都）的吐蕃酋长温逋奇推举为至高无上的赞普。但实际上，他是个地道的傀儡。

但历史证明唃厮啰是位难得一见的人杰，他在近二十年的光阴里坚忍沉默，利用各种时机，把李立遵和温逋奇一一击败，变成了真正的高原之王，吐蕃人中的赞普。

李立遵倒台，纯粹是他自己找死。这个蕃僧贪心不足，当上了河湟吐蕃的论逋（藏语宰相）还不满意，为了压倒温逋奇，他想出了一个超现实计划。

派人到宋朝讨官。

开价是要得到赞普的封号，本钱则是他可以替宋朝教训李德明。不过他命苦，要是早些年或者晚些年，宋朝都会答应他，这时候李继迁死了，李元昊还太小，一个非常乖的李德明为什么要去招惹？何况宋朝当时的皇帝是真宗赵恒，已经进入了“大中祥符”年间，拜神还来不及，傻子才去开战。

于是李立遵就向宋朝开战，他需要的只是个胜利，来升高他的威望，至于对手是谁，他才不管。他在公元1016年（宋大中祥符九年）带

着三万吐蕃骑兵攻进了宋朝的西北重地秦州，这一次他终于转运了，那是宋军最强的将军曹玮的防区！

决战发生在三都谷（今甘肃甘谷），当天吐蕃人铺天盖地而来，曹玮却忙着吃饭，直到敌人进入一箭之地，他才扔掉筷子，率军出击，但人数只有六千。就这么点兵力，还是困难重重，像要小钱一样冲朝廷争来的。

这之前曹玮准确地预判出战争必将爆发，向皇帝请兵，但是赵恒的反应是询问了一位大臣——我把曹玮撤职，你看怎么样？

拥兵自重的军人要不得，曹玮在变坏！万幸的是那位大臣是李迪，李迪以身家性命担保，曹玮言不轻发，必须马上增援。这才有了三都谷外，曹玮野战争雄的本钱。

没有逗引埋伏，更没有迂回包抄，曹玮军中冲出了一百名骑兵，正面直奔吐蕃主将。临近目标，突然散开，最后面的一位骑士张弓搭箭，一箭正中目标。历史记住了他的名字，是骁将李超。之后曹玮驱兵大进，吐蕃人全面崩溃，败退二十里，一路死伤万余人。此战之后，吐蕃人终北宋一朝都不敢侵犯汉地，近百年的和平，是曹玮血战的功劳。

而这一战也给唃厮啰带来了命运的转机，失败的李立遵威信尽失，唃厮啰在公元1023年（宋天圣元年）左右，把王城从李立遵势力下的宗哥城（今青海平安）迁到了邈川，吐蕃的宰相也换成了温逋奇。

赞普的力量在增长，但仍然不稳定，傀儡还是没有真正的兵权。在党项的汉人谋士集团要李元昊肃清西北敌手时，他和他的吐蕃仍然还是散沙，命运似乎正在对李元昊微笑。

第十三章
史上最隆重……离婚

世上有很多人，是眼睁睁地看着机会从手里溜走的。商机就在那儿，但是本钱不够。这就是当年李元昊的伤心理由，雄才伟略也好，杀心难遏也好，一个民族的崛起需要时间，就算上面那些强制性的全民改头换面令是同一时间颁布的，人民也总得适应，然后才能看到功效，战争的本钱才会渐渐积累。

公元1033年就这样过去了，对党项人而言，他们有了自己的年号、新衣服、新名字、新文字等，但在历史层面上却要注意，他们还没有自己的新皇帝。李元昊的“兀卒”头衔，只敢解释为天子可汗这样比较朦胧的头衔。

时间还在对宋朝仁慈，仍然给了他们准备的时间，但是回到开封，就会惊奇地发现，伟大的仁宗皇帝在短短八个月的时间里就作出一个奇迹。你没法不佩服他，皇宫里最大的地震已经发生，居然是——废皇后。

皇后姓郭，她是已故刘太后亲选的，为的就是抵挡绝色美女对儿子的诱惑，那么她本人的容貌也就可想而知了。更糟糕的是，她出身于武将世家，本性就糙了点，而且在十年的夫妻生活中向婆婆刘娥的作风看齐（要命，你为何学后期的刘娥，不学刚开始时的川妹子啊），不仅面对丈夫时是冰山美人，就连整个后宫都被她冻住了。

有她在，赵祯就别想去亲近别的女人。

结果她就严重地妨碍了赵祯在后刘娥时代的幸福生活，具体的表现就是——皇后亲自打人了，给了皇帝一巴掌。

事情经过是这样的，话说赵祯陷在了温柔乡里，该乡有两位最著名的美女，一位姓尚、一位姓杨，相亲相爱的程度都达到了夜不归宿的程度，这实在让人很心烦，于是皇后陛下怒了，她忘了子曾经曰过女士们的“生存七戒”，犯了就会被赶出家门的，其中之一就是“妒忌”。

当年十二月份，某一个寒冷的冬天里，那一天皇帝正和两位美人促膝长谈，渐入佳境，结果郭皇后突然驾临，目的很明确，就是败兴加搅局，我冷清你们也别想快活。按说这已经是第N次了，以往都会遂她的意，不欢而散。但是这一次她绝对没料到长久的压抑已经质变，突然间爆发，不可收拾。

一向很乖的尚美人居然开口说话了，而且语带讽刺（尚氏尝于上前出不逊语）。震惊加愤怒，不管是不是皇后，一个妻子在自己的丈夫面前被情敌所侮辱！一瞬间郭大将军的基因本性发作，郭皇后忍无可忍，扑过去就是一个大嘴巴。

可是仇恨敌不过爱心，她的速度明显慢于她的丈夫，仁宗陛下护花心切，整个身体都挡了过去，结果这个嘴巴，就打在了从没有任何人抽过的脖子上……仁宗大怒！是可忍孰不可忍，这个蠢女人，新仇旧恨，尚妹妹、杨妹妹，还有从前的王妹妹、张美人，一个个好梦都被她搅了

局挡了道儿，现在太后死了，她仍然不让朕顺心！

废了她！

当天他怒气冲冲出宫去，直接去了政事堂，把自己的脖子展示给宰相看，那上面还留着郭皇后挠出来的爪痕。

“你看怎么办？”赵祯在愤怒中还没忘原则，皇后的废立是仅次于皇帝即位、皇太子确立的头项大事，不是他一个人就能说了算的。百官的意见，尤其是宰相的意见才更关键。

只见该宰相看了又看，再看，然后召来内侍副都知阎文应，仔细询问了事发经过，之后清晰地回答——废了她。

郭皇后的命运就这样被确定，因为这位宰相姓吕，叫吕夷简。

吕夷简回开封已经有两个月了，四月份时罢的相，十月份就官复原职。其中的奥妙很简单，半年的时间足以让皇帝知道当年他曾经为陛下的生母尽过怎样的忠心了。美中不足的是他取代的是副相张士逊，首相的位置上坐着德高望重、重如泰山的李迪。

实在是搬不动他，近十年来的政治迫害，再加上仁宗老师的身份，于公于私都让李迪变成了一个悲剧性、悲壮感的政治符号，是忠臣、正臣的代名词。目前的吕夷简只能选择默默低头，既钦佩又景仰地配合工作。但绝不等于永远恭顺。

现在机会就来了，注意他表态之前的举动，他先询问了大太监阎文应，千年之后我们知道那是他的秘密武器，我们不知道，至少是不能肯定的是，为什么在仁宗怒气冲冲赶到政事堂时，里面值班的人为什么是吕夷简，而不是李迪？

如果是道德隆重的李老夫子的话，百分之二百的，这件事的进程和结果就会有天壤之别。我们只要稍微地想象一下，偌大的皇宫，层层院落，就算年轻的皇帝的腿脚再利索，他也得花上一段时间，至少是半小时。好了，政事堂那边的值班人应该已经心里有数，真正要做到的，就是——单独面对皇帝。

只有做到了这一点，下面的事才能顺利发生。

真的废……了？事到临头，赵祯突然又有些犹豫，毕竟那是他共同生活了十年的妻子，而且他是“仁”宗，性格中真的有太多的不忍。但吕夷简明确地说出了自己支持废皇后的理由：“东汉的光武皇帝，那是中兴汉室的一代明主，他就曾经废掉自己的皇后，理由不过当时的郭皇后口出怨言、心有不满（怨怼）。何况您的郭皇后居然打伤您的脖子？”

言之确凿，罪证俱在，怒火再一次从赵祯的心里升腾。而且更重要的，“仁”宗性格里的另一面也被触动——但凡心慈手软，优柔寡断之人，最怕的就是面对毫不含糊、态度强硬的说客。基本上都会屈服。

下一步吕夷简已经越过了废不废的问题，直接去构思废了之后怎样确保废之有效。关键点就是御史台和知谏院。

这两个职能重叠的衙门在宋朝的作用就是帮着皇帝制约臣子，其中的潜台词就是制约宰相。本着和平年代鸡毛蒜皮都要敲打一番的原则，这次废皇后简直就是逼着他们发狂。基本上可以肯定，命令颁布之时，就是乱蜂蛰头之日。

但是不怕，吕夷简想出了三条应付之道：

第一，抬出了儒家之正理，男人们最大的幸福武器——女子七戒，也就是封建年代的女子七出之律。即“无子、淫佚、不事舅姑、口舌、盗窃、妒忌、恶疾”。在古代，只要哪位已婚女士犯了其中的一条，就可以扫地出门，回娘家单过了。

而我们的郭皇后，她至少已经犯两条：妒忌，还有无子。她与仁宗结婚十年了，连个女儿都没生出来。更何况她彪悍到了连七出之律都规范不了也定义不了的程度，她连丈夫都打了。

第二，就完全是政治上、官场上的工作技巧。吕夷简第一时间以书面文件的方式通报有关部门（先敕有司），不得接受御史台、知谏院的奏章公文，让他们有话没地方说，统统地憋死。

第三，就比较的另类。他替郭皇后想出了一个“体面”的下岗理由。以仁宗皇帝的身份发出了一道诏书，“废后”的理由变成了皇后引咎辞职的声明书。书上说，皇后发现自己十年都没能生出孩子，真是太惭愧了，于是自动让贤，给能生孩子的女人腾地方。皇帝深受感动，为了以前深厚的夫妻感情，他答应了她。

封她为净妃、玉京冲妙仙师，另赐名净悟（呵呵，幸亏不叫悟净……），搬出东宫，到长宁宫隐居。

如此这般，一切就绪，只等第二天早朝，看看是皇帝加宰相的顶级组合强大，还是宋朝的言官大老爷们无敌。

暴风雨如期来临，废后诏书就像一声令枪，所有的台谏官都一哆嗦，但紧跟着就血贯瞳人，火花四射。不必号召，更不必准备，从跪听诏书的那一刻起，所有人都行动了起来。

他们的首领就是御史中丞孔道辅。

这是公认的首领，无论从哪一点来看，他都是当之无愧的道义领袖，就连人生正处于百无禁忌、遇神杀神阶段的范仲淹都要承认，孔大人既是他的前辈，更是他的楷模。

先说出身，孔道辅乃是圣人苗裔，孔夫子的第四十五代孙。出身显赫，更珍惜羽毛，他是正规参加科考，考中了进士才踏入的官场。那一年，他才二十五岁。当官的前期有两件事留在了史册中：

第一，他给自己的老祖宗争来了三百六十间房子。那是在真宗赵恒时期全国大兴土木，神庙盖了一座又一座，实在让读书人看不过眼。这时孔道辅出面，请皇帝为孔子扩建庙堂。于是赵恒还留下了个尊孔的好名声。

第二，公元1022年（宋乾兴元年）真宗驾崩，他升官了，是太常博士、左正言，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立即上书，要求皇太后刘娥下台，把权力还给皇帝。想想那是刘娥，而且刚刚垂帘听政，椅子还没坐热，就被人往下赶，那是什么心情？所以结局很经典，孔道辅比范仲淹等人至少早了五六年就被赶出京城，去乡下劳动改造。

这样的经历让他在刘娥去世之后，回京城就当上了言官之首，让所有人都心悦诚服。当天在他的率领之下，御史台方面有侍御史蒋堂、郭劝、杨偕、马绛，殿中侍御史段少连，左正言宋郊，右正言刘涣；知谏院方面比较单薄，史料中只记载了主官孙祖德和右司谏范仲淹两人。没办法，职能虽然对等，但知谏院才成立不满两年，实在是没法站到头

排。

言官们群情激愤，但稍微扎了一下堆就又都散开了。程序第一步，回家各自写稿子。身为法律风纪的纠正维护者，做任何事都要依着规矩来。

于是他们就撞上了第一堵墙。文采飞扬、正气凛然的稿子交上去了好多天，一点回音都没有。要查一下才知道是吕大宰相的命令已经生效，从即日起不许转达台谏的任何奏章……你好毒，但是这半点都不能阻止我们的斗志和愤怒！

言官们从家门里走了出来，一个个穿戴整齐，全套朝服，目标金銮宝殿。程序之二，言官有权力要求和皇帝面谈。

他们又撞上了第二堵墙。只见偌大的紫禁城，金钉朱户的大殿门，居然叫破了嗓子都没人回应。怪事吧，谁能想象全国最神圣不可侵犯的皇宫门前，居然就这样聚了一大堆人大呼小叫，可就是没人制止，绝对的死气活样，躺倒挨锤，只求着你们有火就发，发完走人。

怎样，这就是吕夷简临时想出来的应对绝招——家里没人。你们总不会破门而入吧！但他想错了，门，神圣无比、显赫无比的金殿之门，在那天真的被人敲了起来！是孔道辅，他抓起殿门上的铜环用力拍击，大叫道："皇后被废，奈何不听台谏入言？"

这下子皇宫之中再也不能保持沉默，是做皇帝耶，起码的尊严和制度总得留一点吧？不一会儿，有太监开门传令。皇帝说了，请大家去政事堂，有事找宰相去说。

画面切换到政事堂，值班的仍然是吕夷简。李迪老夫子还是不知去向。各位言官终于看到一个活人了，火力空前密集，七嘴八舌，一开始就把问题上升到了最高的程度——宰相大人，请问你有爹和妈吗？

啊？吕夷简瞬间痴呆，搞什么？就算再经验丰富，天赋异禀，他也没料到各位言官老大的开篇词居然是这个……

"人臣之于帝后，犹子事父母也。父母不和，固宜谏止，奈何顺父出母乎！"——这就是当年言官们的原话，意思很明确，你爹和你妈吵架了说离婚，难道你当儿子的拍手赞成？

尤其是你亲爱的妈妈、受了委屈没处说的妈妈要被扫地出门了，你还欢天喜地地帮你爸找扫帚？你还是不是个人啊？！

面对人格侮辱一样的质问，吕大宰相表现得非常从容，他只回复了六个字——"废后自有故事"。故事，指的是前例。在宋朝这是个很强的逻辑性字眼，只要有过先例，基本上就都可行。

没料想博学多才的言官们瞬间哄笑，别逗了，吕夷简，你有多少料我们都知道，虽然也是考上来的进士，能这么快就爬到这个位子，不都是因为你有个好伯父？还"故事"，用得着你来给我们讲？

孔道辅和范仲淹马上就复制了他对仁宗皇帝说过的话："你对陛下所说过的话，不过就是引用东汉光武皇帝曾经废掉自己的皇后这件事，对不对？但那是光武皇帝一生的污点，是他失德的地方，你想让我们的皇帝有样学样，跟他一起错？！尤其是从那儿以后，历代所有废过皇后的皇帝都是昏君（自余废后，皆前世昏君所为）。圣上应该去学习尧、舜

的品德，你为什么要误导陛下去效法昏君？”

牙尖嘴利，而且善于定性。所有曾经废过皇后的皇帝，都是昏君。这事就比较让人昏迷，难道说当了皇帝之后，一个封建时代男人的最基本权力——换老婆就已经失去了？皇后只要当选就一定是终身制，无论做了什么都无责任、无处罚？

肯定有千言万语的反驳，但吕夷简选择了沉默，甚至是认输。他恭恭敬敬地向众位言官大佬施礼（拱立），说出了超级窝囊的一句话：“请诸君明天早朝时亲自向圣上讲明此事。”他回避了，话里话外的意思居然是这事我办错了，已经没能力再搞，拜托你们明天去皇帝那里善后。

一时间言官们有点不适应，这就算结束了？不会吧，争论才刚开始，最起码吕夷简还有个撒手锏没用呢，仁宗皇帝脖子上还有伤，那是经过官方验过的，有存档记录的皇后的暴力证据，一旦拿出来谁都不好解释，毕竟皇后打皇帝的例子是那么的珍稀，他怎么就是不用呢？

对啊，为什么？或许答案只有一个，即吕夷简真的只是个凭着伯父声威才当上宰相的废物，一个典型的衙内。

当天各位言官得出的结论也就是这个，所以他们很满意。胜利了，宰相被搞定，只要明天上朝把少不更事的小皇帝也说服，那么就大功告成。于是他们气势汹汹而来，得意扬扬离去，满足啊，一个奇迹已经创造了——斗倒宰相；另一个奇迹就要产生——教训皇帝，还有比这更充实的人生吗？

多、么、的、神、奇、啊——

但怎么就不想想，如果万一吕夷简不是个衙内废物呢？那么这样的软弱就一定是个陷阱。果然好戏上演，他们前脚才走，吕夷简马上就和皇帝单线沟通，传达了他的一句话：“陛下，台谏官伏阁请对，非太平美事，应予贬逐。”

哈哈，报应瞬间临头。这时就应该回放一下吕夷简刚才貌似很烂的嘴脸了，看看当时言官们是多么能言善道并且博学多才，但有什么用呢？以为这是在课堂上，谁说得有理听谁的？开玩笑，那是竹统夫子李迪老先生的风格，想当年机关枪一样把周边所有的高官都突突了一阵，结果自动下野，后悔不及。可这是吕夷简，他从不跟任何人多废话。

要做就做到狠，让你们连后悔的时间都没有！

第二天，晨光熹微，言官们在孔道辅和范仲淹的率领之下向皇宫步步逼近，他们坚信，随着每一步的迈出，皇帝、宰相、大臣，以及所有心怀不轨的人，包括后宫里的那些美人，都会心惊肉跳，寝食难安。随着这次胜利，大宋一国的风气节操都会被清洗干净。

于是大家加倍的表情庄重，气氛神圣，万众瞩目也，扬名立万啊，还有比这更激动人心的吗？答案是有，他们才走到待漏院，也就是官员上朝休息室，惊喜就扑面而来。某位太监哥捧着圣旨已经等了好久了——诏，权御史中丞孔道辅出知泰州，右司谏范仲淹出知睦州，即刻起程，不必入宫告谢。

瞬间冷冻，被踢出京城了耶，连见皇帝最后一面的权力都被剥夺，这就是此次斗争的“神圣”结局？！

贬官诏书立即生效，言官们被勒令集体转身，马上出宫，回家听候发落。其中孔道辅、范仲淹的遭遇是最经典的，皇宫、家、城门变成了三点一线，太监们、宫使们如影随形，没有半点的停留，把他们直接赶出京城，变成地方官。

其余的蒋堂、郭劝、杨偕、马绛等人或降职或罚款，凡是参与者人人有份，无一幸免。于是效果就出来了，不再是什么杀一儆百，而是真正的全军覆没。并且更加惨痛的是，这件事变成了宋朝言官们锥心刺骨的噩梦，他们的权力瞬间缩水，丢掉了最重要以及最基本的两种武器。

第一，诏书里明文规定，从此言官们再想说什么话，只能私下里偷偷写好奏章，再通过非正式渠道转达，才能请皇上过目（密具章疏）。这也就是说，他们连正常上书，让文武百官第一时间知道他们弹劾了什么，都做不到了。

第二，再不准拉帮结伙，一窝蜂地找皇帝、宰相搞集体辩论（勿得相率请对）。这就是说，他们从此丢了要求和皇帝面谈的特权。

那么综上所述，还能再找出什么言官的权力吗？不能说，也不能写，能做的似乎只有沉默。理解到了这一点，就应该明白吕大宰相所渴望的理想办公环境是怎样的了——不仅要为所欲为，而且对反对的声音都零忍耐。

要荣耀且清静地生活！

多么强悍的人生，但是副作用也跟着出现。

你能压倒言官，但真能压制声音吗？

前者只要有权力就可以做到，后者就纯粹是做梦，要知道就连残暴凶狠到秦始皇、汉武帝的程度，当时都有记载君王暴行的史书留存了下来，一个宋朝和平时期的浅资历宰相，再加上一个刚亲政的二十四岁小皇帝，就想让天下人都闭嘴？

尤其是只用了贬官、罚俸这样的小招数。

当天的开封南城外，出现了集会抗议的场面，那是为范仲淹第二次贬官送行的队伍。时间往前翻，上次是五年前的天圣六年，那时他因为要刘娥退位，被赶出了京城。那一次也是百官送行，大家举酒致敬——“范君此行，极为光耀”。这一次，他被当天遣送，时间太急迫了，可是仍然有官员紧急赶到了南城。

再次举酒——“范君此行，愈觉光耀！”

范仲淹有点苦笑，做了点分内的事，有那么大不了吗？他随口作了首诗回赠给这些不畏强权的朋友，同时也给这个事件定了性：“重父必重母，正邦先正家。一心回主意，十口向天涯。”话里话外，他仍然在强调废皇后是要不得的，并且他们言官这一次绝对没有错。

那么错的是谁？前因后果细细思量，他把目标精确地锁定到了一个人的身上——吕夷简。从头到尾，只有这个人是错的，除了吕夷简之外，没有坏人！

这个极端的论断在公元1033年时的范仲淹的心里是半点都不觉得有什么偏激的。范仲淹的人生分几个阶段，在这时他的眼里世界只有黑白两色，不为忠者即为奸，非此即彼，绝无混淆。而且分析起来证据确凿。比如说，皇后错了吗？

言官们早有答案，“郭后自居宫中，不闻有过……”至于耳光门事件，言官们选择性失明。

皇帝错了吗？

答案是错了，但是情有可原。最主要的一点就是他太年轻，而且刚刚亲政，做什么都没有经验，正是需要大臣们辅佐的时候，而皇帝也及时地向大臣咨询了，结果却这样糟，正说明了该大臣的该死性。

问题集中到了吕夷简的身上，根据范仲淹的思维，这人从根错到了梢，从头坏到了脚，无论是原则上还是细节上，都堪称人渣，无可救药。具体分析如下：首先，支持废皇后就等同于赶走亲妈，这是在人伦上的堕落，连最基本的人格都已丧失；其次，此人在与言官的较量中只重势力，不顾道义，明里一套很光明，让言官们奔走在政事堂、大殿等最正规场合，可转过身后，就开始暗箱操作，利用国家赋予他的权力达到他个人不可告人的目的。

其结果就是伤害了宋朝的国家利益，把赵匡胤、赵普当年煞费苦心制定出来的制约百官的机构——台谏系统给毁掉了！这样做朝廷很快就会变成一言堂，昏君、权臣都会浮出水面，简单地说，就是没有制约的权力让个人腐烂，没有言官的朝廷会整体腐烂！

这一切都是吕夷简造成的。就从这一刻起，范仲淹把吕夷简当成了敌人，以铲除这块政治毒瘤为己任。

宋明道二年年末时的废皇后事件是个很大的舞台，曲终了，主角走了，戏还没散，有很多人还在演。他们的本性开始暴露，并以此为分界线，变得立场分明，敌友分明，变成一生的政敌，不断纠缠，祸国殃民。

主要的手段还是上书。要强调一下，上书言事绝对是个重量级的官场武器，比小说里最吸引入眼球的阴谋了、陷阱了、争吵了、动手了什么的都要有破坏力，并且是把双刃剑，伤人又伤己。

当你给皇帝写报告时，皇帝会认真看，反复看，直到领会你的意思，扳倒你的政敌。可只要是文件就会存档，小心几十年之后都会被翻出来，当做你抄家灭族、罪不可赦的理由。这样的事，在中华五千年的历史里屡见不鲜，太常见了。

回到这时，针对废皇后、贬言官事件，各级官员几乎都表了态，其中有和范仲淹齐名的宋绶，但他已经老了，变得非常含蓄，在轻微的反对之前先努力地歌颂了一下皇帝陛下的英明，实在是非常体贴，我们暂时把他忽略吧，去看一下另一个年轻气盛，一生都没怕过任何人、任何事的鹰派人物。

名臣富弼登场，先从这一篇奏章开始。原文很长，但实在精彩，我把其中的一些经典语句摘选出来，让大家看一下，一位有胆子的宋朝臣子，能把话说到什么份上。

“……陛下为人子孙，不能守祖宗之训，而有废皇后之事，治家尚不以道，奈天下何！”

“……昔庄献（刘娥）临朝，陛下受制，事体太弱，而庄献不敢行武后故事者，皆赖一二忠臣（范仲淹等）救护之，今陛下始获暂安，遂忘旧日忠臣，罗织其罪而遣逐之。”

“……今匹庶之家，或出妻，亦须告父母，父母许，然后敢出之。陛下贵为天子，庄献、庄懿山陵始毕，坟土未干，便以色欲之心，废黜嫡后，而不告宗庙，是不敬父母也。”

“……今仲淹闻过遂谏，上副宣谕之意，而反及于祸，是陛下诱而陷之，不知自今后何以使臣！”

“色欲之心”“诱而陷之”“始获暂安”，“罗织其罪而遣逐之”，这是说仁宗寡廉鲜耻忘恩负义，既好色，又无信，真是个无耻之徒。

“不能守祖宗之训”“奈天下何！”“坟土未干”，“不敬父母”，更是把赵祯钉在了道德伦常的耻辱柱上，试想那是封建社会，儒家纲常理论大如天的世界，堂堂皇帝居然是个不敬父母、不守祖规的忤逆之子！

难以想象还有什么名头是更刺激的，如果要精确计算的话，似乎伟大的亡国纪录保持者隋炀帝杨广也不过就是如此吧，好色、忤逆、陷害忠臣，所差的就是赵祯的手上还没沾上人血。而富弼所差的就是还比死人多口气。

他死定了！这样的奏章比刚被赶走的台谏官们的指责严重恶劣了多少倍？何况富弼这一年才二十九岁，官只做到了将作监丞，那只是负责土木工程、祠祀省牲牌、镇石、炷香、焚版币等事的工部小官，竟然敢一下子把皇帝全盘否定，他是不是个疯子？

一切迹象都表明，刚刚平息下来的官场马上就会再次爆炸，空前的侮辱必将招来空前的报复，尤其是皇帝、宰相都已经明确表态，从此执行零忍耐，再不对任何人手软。但奇怪的是，当年这份奏章居然失踪了。就在那个极为敏感的时间段里，没有任何官员在官方渠道看到过它。

它被直接封档存库，官方名词叫“不报”，即不予公开。富弼本人也在照常上班，没有半点被打击报复的迹象。这就奇怪了，为什么会这样？事后分析，这才是吕夷简的高明之处。雷霆霹雳之后，突然间和风细雨，大容量的宽容，让一直顶牛的敌对方放松，并且最大目标已经达到，郭皇后已经被废，那么为什么不让生活回到正轨上来呢？

毕竟新皇帝刚刚亲政，打理好后院之后，对前台工作也有些渴望。

第十四章
举国皆圣贤，皇帝终颓废

明道二年很麻烦，但总体说来，也是赵祯的幸运年，这一年以年初时皇太后刘娥殡天起始，到年终时把皇后郭氏关进长宁宫为止，赵祯挣脱了在深宫中的所有枷锁，终于一身轻松，自由自在地生活了。

他的新人生从改年号开始，此前无论是“天圣”，还是“明道”，都有日、月并行，人间二主的意思，这不行，要改，改为“景祐”。景，旭日当头，光华初现，天地必将豁然开朗！

新年新气象，景祐元年的正月，他就做了一件石破天惊、震撼百代的大事情，这要从他颁布的第一道诏书开始，原文如下，请猜测其中的秘密——“天下承平久矣，四夷和附，兵革不试。执政大臣其议更制，兵农可以利天下为后世法者，条陈以闻”。

这是向天下征集治国意见，在军队、农田方面，只要有利国利民的好办法，无论谁都可以写成奏章送上来，我会把它们定为法制，流传后世。

看着很平常是吧？有什么了不得的地方？但颁布之后，全天下立即震动，很多人甚至痛哭失声。有救了，皇帝终于看清了危机，来救我们了！这些人，主要都是农民。之所以痛苦，这涉及了我们民族的生存环境。众所周知，我们是农业大国，尤其是古代，国家的税收几乎都从土地中得来，也就是说是农民养活了所有人，但到了宋朝的仁宗初年时期，他们已经活不下去了。具体的状况就是“稻苗未立而和籴，桑叶未吐而和买”，和籴、和买，这是官府向民间征收粮食、丝麻用具的专用名词，达到了上面所说的程度，就是提前预支，寅吃卯粮，农民要超前交好多年的税。

之所以这样，都是“兵”闹的，就是诏书里所说的“兵农可以利天下为后世法者”中的兵，宋朝已经有二十多年没在边关打仗了，可是每年农民都要像澶渊之战时那样向国家提供战备级物资！

二十年啊……那都是怎样支撑下来的？至于交上来的钱和物都到哪里去了，很简单，不断扩编的军队、不断壮大的官员队伍、给辽国和党项的“馈赠”，再加上给各级神仙佛祖修的庙还有和尚道士的生活费……没一样对国计民生有用。

所以才要改，并且如果改，就是要触动国家最敏感的那根神经——要省钱，你想省谁的钱？军队、官员、辽国、党项还是神仙？

动哪个都头大。

于是赵祯努力工作，以身作则，勤奋的程度瞬间超越父亲赵恒和养母刘娥，达到了历代皇帝中最勤奋的那位楷模赵光义的程度，每日上朝办公。而且不论大事小情，只要有奏章，他就全部亲自批阅。想想这是多么大的工作量，最后连宰相都看不下去了，由吕夷简出面，劝他说注意休息，小心累死。（若小事皆关圣鉴，恐非所以养圣神。）

赵祯一脸严肃，回答这是我老爸交给我的差使，全天下啊，我敢放

心躺着吗？（朕承先帝所托，况以万几之重，敢自泰乎？）

那么就接着累，并且带头开始节俭。他下令先把自己后宫里的专职珠宝作坊给关了，每年从四川进贡来的绫、锦、罗、绮、透背、花纱等奢侈品也都减少三分之二。前一年两淮、河北等地遭灾的省份还有大部分百姓在挨饿，那好吧，从皇宫储备中提出几百万贯钱、绢送去，救助朕的子民。这还不算完，具体到他个人身上，他开始穿旧衣服，皇帝的衣服是洗了又洗，结果让皇宫里的下人们都暗地里笑话。

这样的皇帝，以前还真没见过。

这些都做完后，他下令全国停止再盖庙，和尚道士的人数也要减少，紧接着他就要向帝国的公务员们下手，这些人又胖又肥，每年都涨工资，而且还引经据典连带着他们的子孙后代、门客亲戚都享受各种福利，都是什么道理？要改，要狠狠地改！

但就在这个激动人心的时刻马上就要到来时，仁宗皇帝突然昏倒了。他太累了，辛勤工作，废寝忘食，一个多么出色、可敬、可爱的领导人啊，人民该怎样感谢你。但结果却是招来了一片骂声，而且骂的内容不是诅咒，而是蔑视。

赵祯在宋景祐元年八月十一日昏倒，人事不知，长达数天。开封城里鸡飞狗跳，动员一切力量召集所有御医会诊，最后的结论是——病因不详，没法下手。

于是堂堂的大宋皇帝就只能躺倒在紫禁城里变成疑似植物人，大家仔细观察，看他会自动苏醒，还是终于咽气。最后还是他的姑妈，太宗赵光义的第八个女儿，魏国大长公主救了他一命。姑妈大人顶着谋杀皇上的罪名给他推荐了一个太医，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该太医治疗的方法实在过于生猛。

“针心下包络之间，可亟愈。”就是说，要用针灸，但是下针的地方是皇帝陛下的心脏下方，想想那里有多敏感，是不是和华佗当年要劈开曹操的脑袋治头疼的风险系数差不多了呢？！但是效果是那么的诱人，太医许诺，是立即苏醒。

可谁敢信呢？下一瞬间，众多的皇后、皇妃、皇亲、大臣都拥了上来，一个不可一万个不可……但魏国公主用一句话和一个办法把他们踢到一边：第一，出了事我去死；第二，先找个太监来，在心脏下边要下针的地方先扎一次。

结果那个太监全须全尾，能跑能跳。好了，手术立即进行。效果非常好，仁宗真的立即就苏醒了过来，并且自我感觉非常良好，经过观察，真的好像没留下任何后遗症（真的吗？）。于是历史记住了这位太医的名字，他叫许希珍，立即被授为翰林医官，并且奖励巨款。许先生用这笔钱在开封城西建了一座扁鹊庙，还没修好，全国各地就拥过来一大批慕名学医的学生，当时朝廷也凑趣，干脆把太医局也搬家，就立在这座扁鹊庙的旁边。

以上就是宋仁宗突然昏倒症的开始，以及他神奇苏醒的过程，但是赵祯本人转眼之间就恨不得再次昏倒，并且长眠不醒，再也不见这个讨厌的世界和那些混账无赖的人了！

他八月份昏倒的，七月末一个让中国历代所有皇帝、大臣、百姓都痛不欲生又无可奈何的灾难发生了——黄河改道。

黄河经常决口，但改道级的崩溃是不多见的，五千年间有文字记载的共八次。这一年的改道级别，可以在中国历史上排进前十，仅次于十四年之后的另一次，那次就进了前八。多灾多难的民族，操心费力的仁宗，他的命运是多么的好啊。

这次是先决口，地点在京东的横陇段，决堤而出的洪水席卷人畜，漫过大名府地界，再折向北流，地方官们全力抢修堤坝，仍然无济于事，只好任其改道。从此之后，中原大地上河患频生，近八十余年里，再也不得安宁。

赵祯苏醒之后，就面临了这样的局面。没有办法，灾来了，只好救灾，再烦再累，都只有咬牙挺着。他动员已经微薄到所剩无几的财力，投入灾区中，尽量抢救自己的黎民百姓。就在这样危急困难的关头上，他听到了指责谩骂声。

那是关于他昏倒的所谓“内幕”。分成明、暗两个渠道，已经风行全国，变成了官员百姓们一体把玩寻味的趣味谈资。

先说暗的，东京开封城里发生的事，南京应天府（今商丘）居然知道得最详细，当地留守推官石介（注意，北宋二介，唯石与唐，这是真正的人物）给新上任的枢密使王曾写信，汇报情况。说他听到了皇帝废掉皇后，宠信美人，达到了“倡优日戏于上前，妇人朋淫宫内，饮酒无时节，钟鼓连日夜”的程度，然后皇上才昏迷不醒的……整个一个贪淫好色、纵欲过度的报应！

赵祯气得浑身发抖，心中更是苦辣酸甜五味俱全。难以置信，这就是他的臣子，仍然还是抓住他废皇后的小辫子不放，他做了那么多的工作居然都等于零！一阵悲凉涌了上来，这么苦、这么累，图的都是什么？就换来了这个？

正在思索，京城内部就有了新的奏章。这回是正式的言官，知谏院的左司谏滕宗谅（范仲淹好友、同年）上书，他的总体意思是劝皇帝注意身体，疏远内宠，这都是好的，但请看他用的具体语句——“……日居深宫，流连荒宴，临朝则多羸形倦色，决事如不挂圣怀……”说赵祯上朝的时候又黄又瘦又疲倦，像个被女人掏空了的色鬼，处理事务的时候没精打采，像个白痴一样对国家大事不上心。

好，好啊……这比石介说得更精彩，外面传的是昏迷的原因，京城里已经判定他变得痴呆了！赵祯再也无法忍耐，他把滕宗谅直接踢出京城，到外地去当官，接下来就轮到了大宋朝之后三十年内各代官员们追悔莫及，因为皇帝开始心灰意懒。

有恨意难平，赵祯独处深宫，往事一件件涌上心头。自小受到了最正统的儒家教育，当皇帝就是要勤修政务，整顿朝纲，节俭自身，厚爱黎民。这些他做得还不够好吗？那么为什么当年师傅们所说的百官拥戴、同心同德的局面就是没有出现？

反而是死死地揪住了他生活里小节大做文章，难道他只有把自己关在透明的屋子里，每时每刻都接受检查，让他们都看到，他只有工作，没有家庭，至少是没有女人，然后才是合格的人生？！

呸——
他的眼前闪过了十年之前的一些嘴脸，还是这些臣子，当年在刘娥的管制之下统统地战战兢兢，他的养母随便擅权逾礼，为所欲为，除了最后的底线之外，见过哪个臣子敢说半个不字？就算是上书，也都是小心翼翼斟词酌句，生怕铁腕太后有半点的不高兴。
可真应了那句话——敢对天使咆哮，却不敢对恶魔龇牙。一切说来还是都怪他自己，都是他纵容的！于是痛定思痛，他强迫自己要变得狠一点，当男人嘛——不过下一瞬间就再次泄气。
大臣们再次拥了上来，这次的表情变得亲切而沉痛，目标就是要让他永远健康。陛下，您知道您是怎么搞成这个样子的吗？对，是女人，具体来说就是尚、杨两位美人，都是她们的错。请把她们驱逐出宫，立即执行，再也别让她们缠着您了。
赵祯摇头，绝不。可惜他病还没全好，身体虚弱，反对得很不坚决。于是大臣们不依不饶、说三道四、没完没了，我们都是为了您好啊——最后竟然使出了必杀技，把隐居在深宫里的“小娘娘”，当年对赵祯最好的养母杨太妃也请出来了。
婆婆出面，总能赶走两个小扫把星了吧？不，赵祯仍然摇头。为了自己的幸福，还有以后的独立生存权，他坚决地守住了最后的底线。但接下来崩溃的方式就变得超级搞笑，让他从此之后再也不愿回首，不然都会有心理障碍的。

决定性的一击竟然是他的贴身生活伴侣，大太监阎文应。话说此太监忧国忧民忧圣上，忧虑过分就变得神经兮兮，每天利用职务之便给赵祯来了个全天候骚扰。赵祯二十四小时养病，他就一千四百四十分钟不停地“哀告”。赶走美女，赶走美女，赶走美女……赵祯都快抓狂了，结果某一瞬间意志突然崩盘，他的头不小心地点了一下。
就这一下，阎文应立即在他面前瞬间消失，出现在皇宫的另一端。他指挥人手把尚、杨两位美人塞进两辆毡车，拉出宫门，再关门了事。据记载，那一天两位美人痛哭流涕，说什么也不肯走，可大太监的吼声威力无比：“你们这些宫婢有什么可说的？上车！”
第二天，宫中传出圣旨，尚美人被勒令出家当道士，杨美人有鉴于在耳光门事件中很安静，被从轻发落，可以“别宅安置”。就是说，换个地方睡觉，只是迁出了皇宫。消息传出，普天同庆，只留下赵祯孤零零地躺在深宫内院里，他默默地猜，下一批女人是什么样的？
终究会有的吧？美丑不论、高矮不详，唯一能确定的是这回不再是太后指定的了，但仍然不会是他所喜欢的！
受伤复受伤，强悍的心灵会选择报复反抗，赵祯却在失落和迷茫中度日，直到他的身体渐渐康复。那时已经是深冬腊月了，那一年京师久旱，突然降了一场大雪，赵祯心有所动，率领着两府大臣亲自去开宝寺、上清宫、会灵观谢雪。当天各处仪式走过，拜神成游乐，一行人登上了开宝寺里的13层木塔，一瞬间，赵祯突然无比真切地触摸到了他父亲的心灵。

登临塔顶，俯览大地，眼前一片白茫茫大地无边无沿，赵祯乱麻一

样的心灵渐渐地舒展了，人事繁扰，何日是头，不如清静！

走下木塔，赵祯命人在他新置的经筵之所——迩英阁、延义阁里的屏风上抄写了《尚书•无逸篇》，让来讲经义的帝师们先看到皇帝的心灵走向，再由他们把这一信息传播天下。按说这一章是讲士大夫不可好逸恶劳，要时刻勤奋，这很好，皇帝是要继续他的奋斗岁月，不过他的具体表现却是一集诗书、修礼乐。

中华之礼乐，自西晋五胡乱中华之时已经散佚流失，残缺不全，至所谓的盛唐时已经掺杂了大量的胡风，再无纯正古乐。又经过五代十一国之乱，本来的面目更加无法追忆。赵宋立国，文华昌明，至今已逾七十年，虽然历经整归，也仍然粗鄙。现在赵祯要求全国选材，集成新礼乐。

至于修书，就是拜真宗年间八大王赵元俨府上的那场大火之所赐了，当时烧了大内左藏库不说，还把崇文馆、秘阁中的珍藏图书也一网打尽，是等于把中华文明从唐末历经五代之乱硕果仅存的一点余脉也烧尽，怎不让人欲哭无泪？

所以赵祯召集馆阁（崇文馆、秘阁）、两制（翰林院、知制诰）等相关人员，重修经、史、子、集，尽量恢复原有图书。

皇帝亲自监督，效果非常的好。半年之后，礼乐先一步修成，经办人叫李照。他把新乐汇编成了一本书，叫《乐书》，修成之后，多次在崇政殿演奏，请皇帝和两府大臣试听。紧接着宋朝的官方学者们都不甘人后，冯元、聂冠卿、宋祁等人合著了一部共八十一卷的礼乐巨著《景祐广乐记》，而宋祁又高人一等，他意犹未尽，自己独立成书，叫《大乐图义》，共两卷。

修书的进度慢些，因为工程实在浩大。但一年半之后，经、史共八千四百三十五卷校勘完毕，子、集共一万二千余卷校勘完毕，宋朝馆阁重开，文章典籍终于又有了依据！

皇帝这样表率，宰相立即跟进。中书省的各位大佬以吕夷简为首，具体由参知政事宋绶执笔，写成了一部《中书总例》，也就是说中书省政事堂的宰相们怎么干活儿，这本书里什么都有（总例）。

书成之后，吕夷简喜不自胜，他张开了，注意是怀抱，来抚摸着这套书，然后逢人便讲——自从有了这套书，就算只是个蠢人，也能当宰相了。（自吾有此书，使一庸夫执之，皆可为宰相矣。）之所以敢这样自信，首先一点，从书的卷数上就可以看出。

一共是四百一十九册！或许吕夷简得全身展开，上面用手、下面用脚尖，才能“抚摸”完全这套书……文人们的天堂到了，在这段时间里他们被赵祯指使得团团乱转，累得七窍生烟，但是快乐似神仙，再也听不到半句骂皇帝的君子宣言。

也许他们真的满意了，皇帝如此用心地去做“正事”。只是不知道他们是否注意到了，皇帝再也没有每日视朝，对于救灾、黄河防汛这样的事，也不见再有大动作，至于整治军队、土地这样的根本国策也再没了下文，这样的日子除了不拜神之外，已经完全恢复到了真宗朝末年的时候！

历史在倒退，希望太渺茫，而这时就再不见那些了不起的言官们有什么奏章！

到了这时，我们应该认识到那些所谓的名臣、诤臣们都是些什么货色，他们在意的都是些什么了。那绝不是百姓的生活，或者国家的富强，而是支持着他们成为超级人类，可以自由享受人生的礼教大防。比如，上下有别、皇后是举国人类的妈绝不可轻废，皇帝不可以多搞女人之类的陈词滥调，仿佛这些一旦破灭，那么下一瞬间这个地球都会爆炸消失。

如果这些还保持着，一切就都好，这个国家、这个民族就都很靠谱。其实说白了，这也证明了这些人都会干什么。除了陈词滥调维护旧传统，他们什么也不会！

当然，这也怪不了他们。每个时代都有自己的局限性，就像我们现在就集体反对克隆人体胚胎一样，谁知道几十年之后这会不会成了眼角膜捐赠之类的善举呢？我们所要知道的，就是当年那些传说中的神明一样的名字们，如吕夷简、范仲淹、富弼、文彦博，还有欧阳修、韩琦等人的本来面目，确切地讲，是落在我们这些现代人的眼里，他们都是怎样的。

好了，下一位终于轮到欧阳修出场，文人的天堂，那些风流韵事只有在上面的前提下，才能品出来它们是个什么味道，而且到底是不是需要羡慕和颂扬。

第十五章
开封青云路

说到欧阳修、韩琦等人，就要提到一个享誉宋史三百余年的名号——天圣进士集团。在刘娥当政的十年期间，政治成绩暂且不论，她开科取士考上来的人才，是宋朝有史以来最璀璨夺目的，像井喷一样的突然到来。

请看下列名字。

天圣二年甲子科，前三甲是宋庠、叶清臣、郑戬，之下排名是曾公亮、余靖、尹洙、胡宿、贾昌期、宋祁等。

天圣五年丁卯科，前三甲是王尧臣、韩琦、赵概，以下有文彦博、包拯等197人。

天圣八年庚午科，状元王拱辰，以下有刘沆、石介、蔡襄、孙忭、田况、刘涣、王素、张先、张谷、孙甫、尹源等，欧阳修名列一甲第十四名，后来的一代名相富弼也出自这一年，只是他是茂材异等科（特殊才能被举荐），并不是出自考场。

纵观历史，这些名字不仅闪耀在现在的仁宗朝，更是后来的英宗朝、神宗朝的骨干力量，某些人直到哲宗时期仍然有影响力，所谓仁宗养士，三代受益，指的就是他们。在这一年，宋景祐二年（公元1035年），他们中的一些人已经崭露头角，但并不是在职务上，大宋朝的官场顶级职位距离他们仍然有一段距离，而是以另一种方式名闻天下。

文章名气。其中的代表就是欧阳修。

欧阳修，字永叔，生于公元1007年，四岁时丧父，与母亲相依为命，由叔父资助长大。可以说他的生活比范仲淹还要苦，家里连纸笔都买不起，他的妈妈要用芦荻为笔，以沙地为纸，教他认字。“画荻教子”的典故就是这样来的。

他学的还是以应付科举考试为目的官方认可的“时文”。也就是从晚唐五代以来，直到宋仁宗中期以前一直盛行的西昆派、四六体（晚唐诗人李商隐写骈文，好以四字、六字为句）。用这种文体来书写自己对四书五经的见解，就是当年士子们考试的内容。

家境贫寒，必须考中，欧阳修把他十岁时在邻居李家仓库里发现的柳宗元的文集珍而重之地放进了记忆的深处，开始了刻苦研读。

欧阳修十七岁下考场，二十七岁终于殿试成功。前后计算，是十年寒窗，外加十年科场，共二十年的光阴，才让他跃入龙门，踏进名利场，他最早的官职是将仕郎、试秘书省校书郎，充西京留守推官。

多么有缘，以西昆派、四六体格式考上的官，马上就要向西昆派的当时掌门人报到——西京洛阳当时的留守就是武胜军节度使、同平章事钱惟演。吴越王的后代风雅绝伦，不仅深通做官之道，更在诗文造诣上惊艳世人。

官场上，他是刘娥的“哥哥”刘美的舅子，丁谓丁相公的亲家。仁宗即位之后，他又马上把郭皇后（刚废的这位）的妹妹娶做儿媳，裙带关系

与时俱进，随时与皇家保持亲切的距离。
文学上，他是与杨亿、刘筠相提并论的西昆派领袖，严格说来，就连晏殊也是他的后辈。具体的表现就在不仅他个人的文风绮丽浮艳，浓得就像桂花嫁接了玫瑰，香上加香。他的幕府号称“天下之盛”，全都是诗词俱佳的人才。
欧阳修如鱼得水，他结识了谢绛、尹洙、梅尧臣等风流才子，曾是洛阳花下客，那时节无拘无束、快乐逍遥，是他一生中最为轻松惬意的时光。众才子游龙门，上香山，探白居易隐居之地；处普明院，入竹林，效昔日七贤之饮，也喝得一塌糊涂，甚至年轻人会犯的错，他也都一体犯之。
某日，钱惟演在后花园设宴，宾客齐至，唯独欧阳修未到，好久之后，才见他与一官妓姗姗来迟。众雅士不问推官问佳人，为甚来迟？
答曰：暑热午睡，金钗都弄丢了，正在找，所以迟了。
众皆大笑，风流罪过风流罚，如你能让欧阳推官填词一首，金钗我们赔给你。于是词牌史上的名作《临江仙》就此诞生——“柳外轻雷池上雨，雨声滴碎荷声。小楼西角断虹明，阑干倚处，待得月华生。燕子飞来窥画栋，玉钩垂下帘旌。凉波不动簟纹平，水晶双枕，犹有堕钗横。”
妙哉！但更妙的是留守大人的风雅解人，钱惟演之雅量高致，真可流传千古。他的幕僚们冬日出游，乐而不返，从颍阳归，暮抵龙门香崇山峻岭，被大雪阻断深山，他派人夜渡伊水，送来了官厨和歌妓，说官事不忙，请尽兴游乐，只要归来时佳作满笈就足矣！
这样的日子截止到钱惟演的死期，就在这时的公元1034年。欧阳修也被调回京城，进入翰林学士院、授宣德郎、充馆阁校勘，变成了京官。

东京开封城，美得就像一个梦。大宋至今立国已过七十年，汉民族勃然复兴，整个国家变成了一个天堂。据考证，此时人口在一万以下的城镇，共有三千多个；在一万与十万之间的，北宋不会少于一千个；超过十万以上的超级大城，至少有六座。
比如，风光旖旎的苏州、富饶锦绣的成都、位于南北东西交叉口上的交通枢纽的鄂州以及西京洛阳、北京大名府。但所有这些，都远远不及京都开封。
伟大的开封城，它的人口超过一百万！它的繁华，就由上面所说的所有城市来供给，其中最主要的生存命脉，就是四条运河——汴河、蔡河、五丈河，广济河（又名金水河）。
每年由它们从南方运进开封的稻米就有六百多万石，其余的各地特产就更多不可数。史称“集四海之珍奇，皆归市易，会寰区之异味，悉在庖厨”。至于其他的珍宝玉玩，服饰器具，更加难以想象，是以后直到清末，甚至就在现代也望尘莫及，再也没有达到过的！
物资的天堂，代价就是生存的极限。有太多的人向往它，包括当年的蜀川小银匠龚美，不远千里进东京谋生，却只能卖了自己的老婆刘娥，才能勉强活下去；当然也有更多的人一贫如洗走进来，却变成达官显贵，荣耀一生。比如，那些考中的举子们。
这就是那层炫丽外表下面所隐藏着的真相，每个人都活得很累，小

人忙于挣钱，大人忙于争权，日子都是当时最艰难的。
公元1034年，欧阳修所走进的就是这样的地方。

进城之前，他是个风流才子；进城之后，他成了……一个噩梦。在以后他还剩下的近四十年的生命里，他把敌友双方都摧残得体无完肤、躺倒一片，几乎在任何事情、所有场合里都有他活跃的身影，直到仁宗朝改革不成，人事不兴，最后他自己也背负丑名，灰头土脸。

一句话，此人堪称北宋史上最不知所谓的一颗灾星。他爆发的速度，是从刚刚走进开封城时就开始了。事情的起因，是由当时的另一位著名的大嘴巴——石介所引起的。

石介本是南京应天府的推官，乱讲话、敢讲话早就出名，大家可以回想之前关于赵祯突然昏倒时他的表现。他能远隔数百里，写信报告当时的枢密使王曾，讨论一下皇帝昏倒的内幕。这时他升官了，被任命为御史主簿。这消息让他振奋，这就算是御史台的人了，以后可以变成官方的大嘴巴了。

于是兴之所至，信口开河，他把当时的各个部门的工作都评价了一下。注意，这是他的爱好，以后还会变本加厉。结果就是还没到御史台报到，就被开除。

官场一片哄笑，多么理想的御史台人物啊，居然就这样被浪费了！这也正是欧阳修想说的。注意他选择的谈话对象，他可没像富弼那样动不动就写信给皇上，他的爱好是把国家用来监管官员的特殊机构——御史台、知谏院的长官揪住，大耳光来回地抽，抽完这个抽那个，抽完那个再抽这个，直到所有人都鼻青脸肿。

从御史台开抽，当时的长官是杜衍。杜衍是个两袖清风的好官，他活着的时候“不置私产，第室卑陋，葛帷布衾”。就是没有私家存款、没有大房子、没有好被褥。到他死的时候“殓以一枕一席，小塘庳家以葬”。即没有陪葬，没有大坟。可他最后的官职却是集贤殿大学士、兼枢密使，为宰相，迁太子太师，封祈国公。

这样的头衔，这样的品德，就算活在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新社会，也是楷模了吧？别忙，再接着看杜衍的能力。杜衍让大宋朝各级官员都恨之入骨，此人的公认外号是“官吏克星”。他什么都懂，谁也别想在他面前耍任何花样。但欧阳修就要从他最强的这一点着手，告诉这位克星，御史不是你那样当的！

欧阳大才子提起笔来，给杜长官写了封信。主要内容有两点。

第一，欧阳修解释了一下什么是“主簿”，定义为这本不是言事的官员，是御史台的内务人员。于是定义延伸，即石介的行为就是多此一举，根本没有说话的权力和必要。很好，相信杜衍看了一定会会心一笑；但大才子马上笔锋一转——那么为什么石介还是说了话呢？这正是他的高明和杰出的地方啊！试想他没权力都说话，那么他有权力了又会怎么样呢？对，他会加倍地说、努力地说、忘我地说。这正是一个御史最应该具备的素质！

于是结论出现：石介不仅不该被降职退货，反而应该正式进入言官的行列，成为御史台的正式员工。

第二，欧阳修展望了一下开除石介的后果，逻辑如下：现在把石介给退货了，接着还要选人。选的人必须得比他更好。可好的人怎样表现？对，好辩，一定是好说话的。但以石介为例，好说就会被开除，于是再次选才……周而复始，恶性循环，什么时候是个头儿呢？对，只有等到找到了那些不好说话的“人才”，你们才会满意！可那还是言官吗？！

于是结论再次出现：马上把石介请回来，官复原职，并且升职，这才会杜绝产生循环式言官失语症的可能……

不知道杜衍当年看到这些分析的时候是不是脑子很晕，不过事情的结果是欧阳修被强力反震，胸闷、缺氧等头晕迹象都开始出现。因为杜衍的反应是——不用。

我不反驳、不理会，只是不用你，你还有何话说？老天在上，实在这才是最英名的对策。杜衍不知是从哪里感知到眼前这个毛头小子的真实底蕴，还是说他歪打正着，没心情和小孩子一般见识，没理他。反正综合以后三四十年里的事例分析，这才是对付欧阳修的最好办法——千千万万别去理他，不然事儿就会无限扩大，不可收拾，敌我双方都会鸡飞狗跳。

欧阳修的事告一段落，出师不利，休养生息，只好去等下一次机会。他的名头已经打了出去。毕竟让御史台长官低头不语、骂不还口也不是随便谁都能做到的。可是与这个时段站在风口浪尖上的那些人、那些事相比，他还是太渺小了，根本不值一提。

帝国宰相又换人，吕夷简荣升首相，李迪几乎是自动跳崖，成全了他的首相梦。

事情由当时的一位名臣范讽引起。范讽，字补之，进士及第，论官职，他达到了两府之下的最高等，曾以龙图阁直学士的身份权领三司使，而且长期在御史台工作，曾经一度做到了御史中丞。此人胆子极大，非常活跃，在近十几年以来的所有大事里，都有他的参与。比如，刘娥贬除曹利用，他曾经悄悄地对刘太后说：“今权臣骄悍，将不可制。”他当时的官，不过才是太常博士。

玉清昭应宫被雷击烧毁，刘娥要重修，他不仅反对，而且还反对追查失职人员，理由是老天爷烧的东西，要是把这结果归于某个人，是篡夺上天的成绩。

还有无论如何都要把钱惟演赶出京城，不许这个靠裙带关系往上爬的“五代遗孽”当宰相；以及到山东当官时，当地发生饥荒，他把宰相王曾家里的粮库打开了，搬出几千斛粮食赈灾；他甚至还对契丹人叫过板，有一年他出使辽国，路过幽州城北，只见平原旷野，高云长天，突然慨叹：“此为战地，不亦信哉！”

契丹人不知如何回答，只好默不做声。最近的一次风头，他出在废郭皇后的事儿上。他在吕夷简表态之前，就率先说过，皇后没生出儿子，早就不称职了。凡此种种，都可以看出这个人的性格——胆大、性狠、敢做，而且目光敏锐，料事极准。

他不是顶级大臣，可什么事都敢掺和，并且都赌赢了。唯独最后这一次，但这也不能怪他，谁在事先时，能知道哪件事才是极限，哪个人

才真正的惹不得呢？

那个惹不得的人，叫庞籍。庞籍，字醇之，单州成武人。及进士第，按部就班熬小官，从县到州再进京，非常规范。按说从哪个角度来看，他都离着前面范讽所惹过的那些人十万八千里远，根本不够瞧。

惹他就惹了，又有什么大不了？但问题是庞籍主动惹的他。

庞籍进京之后的官也很杂，开封府、大理寺，最后转到了御史台做殿中侍御史，就是在这个位置上，他把范讽弹劾的。先说弹劾内容，有点绕，容俺细细道来——范讽当时是三司使，以财政总长的身份为左藏库监库吴守则申请升官，理由是监官有方，没丢东西。这是他的职权范围之内，很正常，但是私下里发生了一件事，他又拿出了精美的银质鞍勒送给吴守则做贿赂。这就奇怪了吧，大宋朝财政总长啊，居然给下属一个小小的仓库保管员送礼？！

别急，再看内幕，特别正常。吴守则的女婿，就是导致大宋朝皇帝挨耳光、皇后被废除、大殿门口成菜市场、范仲淹孔道辅被勒令下乡改造的尚美人的异母弟。怎样？七扭八歪，目标准确，一定要和皇宫里最炙手可热的人拉上关系。这也着实符合范讽一贯的做事风格，胆子大、眼光毒、下手狠，只是动作太快了点，转眼之间耳光门事件发作，尚美人已经出家，成了太上老君的人了。

注意，截止到这里，范讽还没有什么错犯出来。提拔手下、婚姻自由，这在宋朝都很合法。但要命的是突然之间范讽觉得肉疼——钱哪，给吴守则的贿赂太多了！怎么办？正巧他离职出京，到兖州去当官。临走之前，他大声喊穷，然后就把翰林院里用白金做的各种器具给拿走了数千两（重量计）。接着三司使大人的经济型头脑自动运转，这些白金被利用得非常划算。

他从开封带走，一直到了齐州才出手，据说两地的差价又被他赚了不少。以上就是这件事浮出水面的违纪始末。

稍加分析，看看这事的大小。其实只是鄙视加好笑，贿赂自己的下属，卷带翰林院的金器，哪有半点的使相风度？三司使可是大宋朝名义上的第三高官啊，做成这个样子，为何还不去自杀？于是无论怎样定性，都不够罪大恶极。

但结果超可怕。无论是庞籍还是范讽，外加上他们的支持者，都斗得头破血流丢官罢职。先是庞籍以御史的身份进行弹劾，被受理，范讽被紧急召回答辩，结果是庞籍输了，首相李迪亲自判定庞籍所奏不实，被反坐，处罚是迁官。

就是被赶出御史台，下放变成地方官。

庞籍不服，不服的结果是朝廷派出了淮南转运使黄总、提点河北刑狱张嵩去复查。看一下这两人的官职，再想一下范讽的违纪程度，就能得出一个结论，宋朝是派出了辽宁省省公安厅的厅长去调查牤牛屯老张家丢的那只鸡！

事情闹大发了，在这样的力度下，从翰林院公然拿走的几千两白金器具还查不出来？范讽有罪，被定成了铁案，不仅他自己被迁官，去武昌军做行军司马，就连李迪的大宋首相也被拿下，几千两白金（宋朝的白金，基本上就是白银）居然把宋朝的顶级官场洗牌！

全天下都向庞籍致敬，您真是名副其实的御史，真有力度。但庞籍一定在苦笑，按说这么做也有他自己的一点私心，根源就在吴守则的女婿的异母姐姐尚美人的身上。前面说过，仁宗昏迷，她和杨美人被赶出宫，杨美人只是别宅安置，尤其是事后（十六年之后）又被重新接回宫里，不断升位，直到死时被追赠德妃。而尚美人就老死在道观之中，再不见天日，根本的原因就在于她的嚣张。

她干政。这女人自从在宫中受宠之后，就觉得天下除赵祯之外她最大，居然某天派出了她的亲信太监到开封府一游，带来她的"旨"意——把开封城内的一些工人的租税免除。

钱不多，可这是在命令国家公务机关，去干扰国家的税务体制。那时庞籍是开封府的判官，没等主官下令，他命令把这个该杀的太监按倒先痛打一顿，然后上报，并且建议从此之后，后宫嫔妃的任何命令，开封府都不接受！

梁子就这样结下来了，之后没完没了，就算尚美人变成了尚道士都要斗个清楚明白。之所以这样，根源就在于庞籍的性格。

庞籍的眼里不揉沙子，在敌、友、黑、白之间有自己的分辨，一旦确认之后，他的手段就只讲究效率，决不去多想什么正义或者风度。这一点再过些时候，能让李元昊都叫出疼来，让党项人元气大伤，甚至埋下了以后一百多年里西夏历史的混乱根源。

想想宋朝内部这些泡在和平酱缸里的龌龊官们得怎么消受他。

回到这件事上，庞籍决心搞掉范讽这条投机取巧营私舞弊的官场老油条，所用的办法非常巧妙。挑的都是些小错，没有什么大的国家损失，可招招都指向了一个男人在官场上安身立命的根本——品德。一旦成立，范讽就再没有出头之日。这些具体的小罪名只够让他降级，但降下去之后，就再别想升起。

于是才会有首相李迪的出现。

李迪纯粹是友情演出，他是范讽多年的老友，老朋友的终身大事啊，怎能不拉一把？可谁承想一个小小的庞籍居然这样强硬，要求复查，紧接着复查的力度就疯狂飙升，超出了首相、前使相的思想准备——不对，两人的心迅速下沉，庞籍的上面肯定有人，这人的地位权势绝对不小！但能是谁呢？他们做梦都想不到，一时的大意，竟然恶化到了集体翻船，回家养老。

宰相吕夷简，他一直在等着扳倒李迪的机会，难得他自己送上门来了。那好吧，走运的庞籍，我来帮你。于是事情急转直下，变成了吕夷简心花怒放，心想事成，紧接着目瞪口呆，痛不欲生。

他先是如愿以偿，李迪连同范讽被一体降官。当天李迪的待遇是丁谓式的，皇帝和各位宰执大臣在延和殿里商量怎么处理范讽，唯独留下他一人在政事堂发呆，第二天早朝时，官员们自动排队，就再没有站在他的身后。

没等宣布撤职，就失去了领朝押班的权力。那一刻吕夷简激动万分，快乐似神仙，终于盼到了，我是大宋朝臣第一人！然后他就觉得身后边不对劲，转头一看，身后边的人不再是王随和李咨这两个参知政

事，而是王曾！

……你，你不是西府枢密院的人吗？你站错位置了。

呵呵，王曾随意地笑了笑，皇上刚把我调过来，说我还是在东府的好。吕夷简瞬间昏倒。

王曾，那是在天圣年间做过七年首相的人，当时吕夷简还是他的手下，老领导，老资格，这在宋朝是要命的资本。为了赶走李迪费尽了心思，谁承想竟然是替王曾做了嫁衣衫，这人到了东府，中书省还有他吕夷简的什么事吗？

百忙之中，拜相制已经宣读，吕夷简强忍住慌乱，听清楚了大次序——他是首相，王曾是副相，谢天谢地……他突然站了起来，我反对，王曾是国之元老，有丰富的首相经验，比我强，我决定仍然做他的副手，听从他的领导。

周围射过来各种目光，有当年他推荐张士逊，甘愿不做宰相时的佩服，但更多的是鄙夷加愤怒。花样可以玩，但不能玩两次，现在谁都知道你是什么人了，再装还有意思吗？回答是有，吕夷简的工作热情空前高涨，无论是巩固位置，还是抵挡王曾，他都要作出成绩。

于是做得越多，就越让那个人憎恶。范仲淹，他已经回到开封城了。

范仲淹是因为在南方治水有功被上调回京的，回来之后的官职就有点闲，是天章阁待制。问题出现，先解释一下官职。

“阁”或“馆”，在宋朝的官职里非同小可，比如说龙图阁、昭文馆，这都是非常有名的建筑物，但千年以后人们之所以知道它们，很大程度上都是因为“龙图阁大学士包拯”之类的显赫名头。真的是非常伟大，人家是“龙”图阁嘛，可实际上，最强的是昭文馆、集贤院。

宋朝自天圣年间以后，首相就必加昭文馆大学士，次相必加集贤院大学士的头衔。于是等而下之，各处馆、阁的学士、直学士、待制等官职也水涨船高。其中就有天章阁系统。

天章阁，建得有点晚，它是赵祯的父亲、真宗赵恒在大中祥符年间拜神时盖起来的，位置在皇宫里龙图阁的北边、会庆殿的西边，用途就是放些私人文件。直到赵恒死后，它变成了遗产，才有了些神圣和怀念的味道，官职也由它来命名。但权限和职务就实在没法看，尤其是“天章阁待制”，说白了就是皇帝的侍从，跟班的。

这样一来问题就太明白不过了，回忆一下六七年前，范仲淹为母亲服完丧回到京城，那时的官职是秘阁校理，也不大，可以说是皇帝的文学侍从，但经过努力之后，已经升到了知谏院当上了右司谏，这就位高权重，出人头地了。这次下乡改造，连治水这样的累活儿都搞定了，官职却居然昔日重现，再次回到了侍从，而且跟文学不贴边。

怎么搞的？就算上次真的罪大恶极，也不能一罚终身制吧？都外贬一次了，该有完了。这只能证明一件事，即不只是他盯着别人，别人也一直在盯着他！吕夷简，帝国宰相，他的肚子不太大，一定撑不下一条船。

这正中范仲淹的下怀。做敌人，痛快些也很爽！吕夷简就是个奸

臣，这个信念在范仲淹的心里根深蒂固，不可动摇，一定要铲除他。

于是侍从就侍从，范仲淹一点都没反对，事实上这简直太绝妙了，真是为他度身定做。天章阁就在皇宫里，侍从每天都会见到皇帝，以范仲淹的才学和名声，几乎随时都能得到和皇帝聊天的机会。请想象一下不必写奏章，就能随时发表意见的乐趣。

时间就这样过去，大概一百天之后，吕夷简突然托人给他带了句话——“待制乃是侍从，非口舌之任”。这是提醒他，你是个跟班的，拜托别再像言官那样说三道四。

看来聊天终于聊出成绩了，吕夷简有点紧张。范仲淹感觉良好，振振有词——“论思政侍臣职，余不敢勉”。给皇帝进言，讨论政治，正是侍从该干的活儿，我可不敢偷懒。就这样把首相大人的警告、威胁或者示好（毕竟是私下托人，已经给了面子）等种种复杂内涵给浪费了。

这给吕夷简出了个难题，你对这样的人还能有什么办法呢？摁住继续暴打？这倒简单，也做得到，只是身为首相了，举国瞩目，只为了耳根不得清静就打击报复，也太小家子气了吧？何况不必想后果也要想想名声，尤其名声是当官的根本。

不能打压，试试贿赂？

更不行，范仲淹是个怪人，似乎当年吃糠咽菜留下了后遗症，他对美食、美衣、美女等男人的最爱统统无动于衷。怎么办？这样的人除了一刀剁了之外，好像根本没法对付。但千万别小看吕夷简，这是位真正的官场斗士，人家什么招法都有，天生就是个以折磨众生为己任才生下来的人才。

吕夷简盛装上殿，在满朝文武面前突然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向皇帝陛下建议，前右司谏范仲淹品格出众，才干突出，当个跟班儿的实在太不人道了，我推荐，让他当开封府尹！

全体朝臣目瞪口呆，大家盯着首相大人，集体摸不着头脑。搞什么？那是他的政敌，而他是吕夷简，他转性了，还是说范仲淹私底下叛变了？但无论是谁，都不能否认范仲淹真的有这个资格和声望。

那好吧，赵祯下令，推荐有效，范仲淹即日上班。那一天就这样神奇地结束了，在各种各样的目光的追随护送下，吕夷简走出了大殿，下班回家。

一路上他一定目光炯炯，神色庄严，心底里早就乐开了花。范仲淹你个丫的，你不是有精神头能说话吗？我就让你去当开封市长，京城里数不清的领导上级，千头万绪的关系网，再加上堆成山的积压文件，哪一样都足以累死你这个自命清高的乡巴佬！看你还有什么空闲来找我的麻烦！

平心而论，吕夷简这招深得三国时周郎用兵之妙。当年东吴把刘备烦到了骨头里，可仍然要把他接过江东，锦衣玉食地养着，并且把自己的妹妹都嫁过去，来个全方位服务。

所图的，就是让奔波一生的刘备陷在温柔乡里，不思进取，忘了天下。

现在吕夷简突然优待范仲淹，也是相同的道理，一来用烦冗的政务累死他，让他再没精力捣乱。好玩的是范仲淹必然竭尽全力地去累，决

不偷懒。忠臣不怕死嘛，希望他就此累死；二来也让他尝一下当高官的不得已还有大享乐，说不定就理解了，甚至同化了，从此再不是冤家。

看上去很美，这个算盘打得真是太精了。可有一点，这都要建立在一个基础之上。即范仲淹是个呆书生，徒有其表。但不要忘了，这是宋三百余年里公认的最完美的人，不仅有志向，更有能力和决心。

范仲淹上任一个月之后，开封城里的大事小情迎刃而解，史称“处之弥月，京师肃然称治”。至于他是怎么做到的，其实非常的简单。

万事只要清与廉，自古以来天子脚下的京都，哪有什么杀人越货的大土匪大强盗？尤其是宋朝的东京，禁军数量之多，法制之健全，是历代所罕见的，如果说治理不好，只有一个理由。

即下不了狠手。

各种各样的面子，各层各面的领导，千丝万缕的关系，这些烦人的勾当的确能把人折磨死。但如果你不想让它折磨，也超级简单——脚全踢开，老子不侍候。于是一天云彩就都散了。

可说来容易，自古有几人敢拿前程，还有身家性命去这样“爽快”呢？所以才更能显出范仲淹的超常能力，以及吕夷简在这件事上的彻底周瑜。

“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吕夷简不仅白送了个开封府尹给范仲淹成名，更给自己挖了个超级大坑，范府尹上任的这一个月里就给了他回报，把他在皇宫深处所隐藏的触角一刀砍断，砍得他鲜血淋漓，却只能赔着笑脸说，你砍得真妙，应该的！

事情从被废除的郭皇后说起，但真正的起因是仁宗陛下多愁善感的心灵。话说一日夫妻感情浅，十年夫妻常翻脸。上次废皇后的场面很劲爆，稍微冷静之后，赵祯就没法控制自己的心情了，他想她。其实换个角度想事，所谓的废皇后事件是多么的儿戏，不过就是二十多岁的小夫妻吵了一架，扇了个落点不太准的耳光，有什么大不了的？差别就是他们的身份在作怪，不然扇到猪头脸也不必善后。

一年半过去了，赵祯生活在女人的海洋里，美女太多，就会审美疲劳。某一天偶然到后花园散心，他看到了一乘积满了灰尘的小轿。那是他前妻经常坐的……那一天人们发现皇帝呆呆地站了很久，然后提起笔来写了点什么，命人送到了长宁宫，给前郭皇后，现玉京冲妙仙师看。郭MM看了之后突然流泪，那是一首《庆金枝》，她的丈夫还在想她。

郭皇后伤感之余，写了一首和词，回赠了赵祯。据资料记载词句哀婉凄切，皇帝看了之后更加难过，立即命人悄悄出发，请前妻坐上小轿秘密进宫，见上一面。但没想到被拒绝了。前皇后有一个条件，要爱情，更要名分。如果要她再进宫，必须“百官立班，受册方可”。

百官立班，那必须是朝政大殿了；受册方可，更加严重，皇帝登基要造个金册，以示合法，她要求再受册，就是要再当皇后。

这……就是条件？史称赵祯犹豫了，他长时间地沉默，不置可否。于是一般史书上两种论调都出现，第一，郭皇后继续昏迷，真是个不懂事的女人啊。好容易丈夫想你了，不说见面之后趁热打铁先拉近关系再说，反而大泼冷水，一下子把丈夫浇得回到现实——想起她有多么的强悍；第二，赵祯也是个心血来潮，做了再说，没有前瞻概念的毛头小

子。既然废了就不要想，既然想了就别犹豫，这样既想又怕，你在搞什么？别说皇帝，你连个男人都不算。

但系统点翻阅宋史，仔细点考证时间，就会发现赵祯沉默的理由。那不是他愿不愿的事，而是操作的难度实在太大了。这时再册立这位郭皇后，就得先废掉曹皇后再说！

赵祯早就有了一位新皇后了，那是开国元勋，第一“良”将曹彬的孙女。看时间，废郭皇后是在明道二年（公元1033年）的十二月，立曹皇后是在第二年的十一月，将近一年的时间。

这一年里除了烦人的朝政、言官之外，赵祯就在为女人发愁。他不懂，选一个自己喜欢的女人过日子，就这么的难吗？就连已经亲政的，死了爹、妈、养母等所有管制人员的皇帝也做不到？！

事实上就是做不到，他本来喜欢的女人又一次被赶出宫门，他不喜欢的女人，像以前的郭皇后那样，被人硬塞给了他。

这一次他喜欢的妹妹姓陈，以前从没见过面，是淮南寿州一位大茶商的女儿。之所以会被领进皇宫，一来是基于上次废皇后的诏书里已经包含了再选皇后的意思，宫里相关人等必须执行；二来就是陈茶商的活动能力。提到商人，相信大家就非常的期待，宋朝的商业和商人实在是太令人神往了，必须得详细讲讲，可时机还没到，只能先就事论事地说说陈茶商的伟大目标。

先就是遗憾，宋史里虽有食货志，但是从不给商人立传。不然这位陈姓商人就很可能在内。陈商人先是经商成功，然后花钱捐官，这似乎很普通，每个朝代每个时期都有人这样做，但能把女儿成功地引渡进皇宫，再让皇帝亲眼看到，试问有几人能做到？

这需要什么样的关系网？如果再让猜测升级一些，比如说，他真的成功了，陈妹妹成了大宋皇后，那么这位国丈的前途和作为又会怎样的辉煌？（会不会资本主义真的空降到宋朝？）种种神奇，但都只是猜测，事情回到原点，最重要的还是皇帝对陈妹妹的感觉。

一见钟情，赵祯确信自己找到了梦中人。没有资料显示陈茶商的女儿是多么的漂亮，只记录过仁宗陛下对她的喜爱程度。

赵祯亲自翻阅《百叶图》，那是宋朝选择良辰吉日时才有的举动。他要给自己的婚礼定日子。这时我们就应该明白一个事实了，赵祯的择偶取向。只要稍微回忆一下他曾经真心喜欢过的人，以及他讨厌的人，就会得出这样一个结论。

仁宗不爱大家闺秀，他喜欢的是民间女子，小家碧玉。从前的王姑娘是大土豪王蒙正的女儿，尚美人、杨美人也没有显赫的出身，再加上后来的“温成皇后”张氏，以及这时的陈妹妹，哪一个是生于钟鸣鼎食之家、被礼教和富贵训练成冰山美人或者娇蛮公主的女孩儿？

由此也可以稍微窥测到赵祯的心灵一角，他从小就是被刻意训练成的皇太子，从出生起就没有亲情、疼爱、撒娇、玩耍等孩童的特权，所以他盼望的就是这些。可要命的是，永远都有人来阻碍他。

以前是他的养母，现在就是他的大臣。头一个跳出来的就是副宰相宋绶，这是当年替他向养母刘娥要过权力的恩人，可这时不同了，宋绶

很激动，手里拿着一份当年最震撼的红头文件找上门来。

就是那份废皇后诏书，宋绶逐字地念给他听，里面有这样八个字：“当求德门，以正内治。”这就是说，要从贵族门阀之中找女朋友，你曾经向全国子民保证过的，现在找的却是个下贱的商人女儿！

赵祯有点蒙，真的？这么长的诏书，难得你还记得……废话，宋宰相瞪眼，当初那就是我写的。那又怎样？爱情面前，宰相靠边，赵祯决定不理睬，可紧跟着首相、枢密等一大堆的宰执大臣都拥了过来，七嘴八舌，集体反对。

赵祯自有办法，他身手矫健，瞬间失踪，躲回了皇宫内院。怕了你们，躲了还不成？关上房门，自成天地，我有陈妹妹，再定个好日子，看你们有什么办法。于是他就翻开了《百叶图》，于是宋史里太监的巅峰表演时刻就出现了。

赵祯正在看，身后突然有人问：“陛下阅此何为？”一回头，原来是专门管药的太监阎士良。怎么办？太监敢多嘴，这是在挑衅啊。正确的应对就是断喝一声，大胆的奴才，要你来管？

然后直接暴打。

但要小心，皇帝和皇帝不同。赵匡胤那样的是农田里长大的，进了皇宫太监就只能是奴才，可赵祯这样宫里长大的，太监有时就是家人，说话可以随意的。所以才有赵祯的回答。

他反问：“你要说什么？”

太监更绝，不回答，继续提问：“陛下知道‘子城使’是什么样的官吗？”

嗯？赵祯不解。

“那是大臣家里奴才的官名啊……”阎士良边说边摇头，然后才说出正题，“那个陈茶商，他捐的官就是子城使。您要是娶了他的女儿，置公卿大臣于何地？置您本身于何地？置列祖列宗于何地？置……”

“够了！”赵祯勃然大怒，可心底里却突然悲凉，名分……他知道他的梦又一次破碎了。

曹皇后就是这样被选进宫的。她的人生从一开始就被定型，赵祯的悲凉铸就了她以后的寂寞。他一点都不爱她，但有足够的教养去尊重她。宋史里一位经典的皇后、皇太后就此诞生。

一生尊而不贵，贵而无威，只是一具锦缎包裹、彩绣辉煌的神像，就算在丈夫死后，都得低头做人，任劳任怨。

不知道看到这样的皇后，是不是还有女孩儿为王子、皇帝怀春呢？

答案是有，至少还有前皇后郭氏。这就是她为什么要提那个条件的理由。一乘小轿秘密地接进宫去，这是偷情，还是怀旧？无论哪一样都像针一样扎着她的心灵，那本来都是她的，现在居然要像个贼去偷！

她还是错了，这个女人是激情型的，头脑一热，就只奔着自己的目标直线杀了过去，从来不看周边还有些什么。就像当初那个耳光一样，忽略了离得太近的丈夫，这时她把问题仍然看得太简单。她忘了皇宫是个森严寂寞的地方，宫女太监们唯一的消遣就是刺激性的小道消息。她要求复位的消息就像一股急速流淌的暗流，从她的长宁宫瞬息之间就流到了信息终端。

准确无误，那个上次对她落井下石的人——大太监阎文应的耳朵里。紧接着消息外传，转递给了中书省里的主人，首相吕夷简。

谁犯罪谁受益，谁得利谁提防。这个女人一旦重新成为皇后，终有一天会反攻倒算。那还等什么？接下来所发生的事在宋朝的正史中被列为“怀疑”，几件事连续发生，没法证明到底是谁做的，可是干脆利落，烦恼和痛苦都不见了，所有的人都得到了解脱。

事发顺序如下——

一，年底十二月，赵祯按惯例出宫到南郊举行郊祀大典。

二，长宁宫里的郭皇后突然生病。

三，阎文应带御药院的医官去看病。

四，几天之后郭皇后暴亡。

五，御药院的头儿叫阎士良，就是前面说过把陈妹妹赶出皇宫的人，也是阎文应的儿子（亲的、干的不详）。

六，赵祯回宫后才知道人死了，很悲痛，但没办法，只能再次搞出生死两皇后的把戏，追认前妻的皇后身份，以最高等级出殡发丧。

以上就是全部的事发始末，很明显，只要稍微知道一点内幕的人，就都会闪出一个念头——郭皇后是阎文应害死的，手段是趁机下毒。说不定就连最初时的得病，都是他派人做的手脚。谁让他儿子是御药院的，还就在现场。

但问题的关键是没法指证，不仅没证人，就连物证都找不到。比如说，最起码的一点，中毒啊，尸体还在，可以解剖求证嘛。可那是皇后，不管是不是前妻，都是陛下的私人产业，以为死了就可以随便谁去乱动？信不信就算宋慈早生一百五十多年，在北宋就当上了提刑官，敢动这个念头，都得被打得满地找牙？

于是就只有忍了，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个死太监逍遥法外，快乐人生……那还要那么多的言官干什么？！

回头说言官，这时候御史台和知谏院都元气大伤了，孔道辅他们被赶出京城，台、谏内部大批换人，换上去的都是吕大宰相的亲信。效果非常好，基本上在上次的废皇后风波之后，直到吕夷简倒台为止，御史台、知谏院就再没找过皇帝和宰相的麻烦。

可这次是例外，这样的事都可以沉默，那么大宋的天下到底是姓赵，还是姓吕？！知谏院系统有人站了出来，是谏官姚仲孙、高若讷，他们联名弹劾阎文应，罪名是毒死前皇后，证据嘛就比较新颖，居然是一些声音。

赵祯去南郊举行郊祀大典时，有人听到阎文应在行宫里大声骂人，被骂的是御药院的。也就是说，必须得动用相当吨位的联想，才能联系到后来郭皇后的死。

——御药院的人本来没想下毒的，是被阎文应威胁的。

这就比较恶搞。试想阎文应真的要威胁，还喊到了那种分贝，是不是满行宫的人都应该听到诸如“……去把这包药给郭皇后吃了，你得保证她一吃就死，不然你就去死”之类的吼声？

那还是威胁吗？那是在向大宋朝的皇宫人员的基本智商挑战。退一

万步讲，阎文应当时真的这么吼了，也有N多的人听到了，可你有留声机吗？大宋律例里声像制品可以是呈堂证据吗？这些事真是越想越烂，相信赵祯听了之后都会苦笑着摇头。

恨可以，有点技术行不行？答案是不行。言官们变得声色俱厉，我们知道没证据，正因为这样，才更要不讲理。一句话，不管怎样，阎文应必须死！但在宋朝，你想杀死一个官员，那可实在太难了。求其上而仅得其中，经过反复较量，阎文应和他的儿子阎士良都被贬职，赶出京城，到老少边穷地区去改造。

皇后死了，可凶手却不死……言官们气得集体挠墙，却不料更抓狂的事情在后面。处罚下来了，可阎文应居然拒不执行，我就是赖在京城里不走，你奈我何？这可真是大太监八面威风，言官算什么，皇权又算什么？圣旨不如草纸。

谁让我上面有人！

人人都知道，那个人就坐在宫中，中书省、政事堂的头把交椅里，乃是当朝首相吕夷简。这时有个问题，吕夷简为什么要与言官为敌，甚至与皇帝作对，这样保着阎文应？这就要往回翻书，回到十五年前左右，那时也有一对宫里宫外相互勾结的最佳拍档，名字叫丁谓、雷允恭。

自古权臣奸相，都少不了这个结构，尤其是和平时期。宋朝，甚至以后的明朝，不论是忠的，还是奸的，不论是这时的吕夷简、稍后的文彦博，还是几百年之后的张居正，都跑不出这个宿命——除非你不想独领朝纲，说一不二，不然都得这样过日子。

于是有一个推论在一个人的心里形成：吕夷简要保住阎文应，吕夷简还要内外勾结，吕夷简是个权臣、奸相，吕夷简必须铲除！

第十六章
三百年间他第一

这个人就是范仲淹。他很清楚，要达到上面推论的结果，就得回到最初的原点——搞定阎文应，先把吕夷简在皇宫里的黑手砍掉。

这实在有难度，阎文应的罪证本就模棱两可啊，也正是因为这个，阎文应才敢、吕夷简也才敢强留在京城里。但不要脸的，永远都比不了不要命的。范仲淹的本质，就是在做任何事时，都要做到一个极致。他现在要不顾一切地参倒阎文应，所使用的招数就比那些台、谏官员强悍上百倍。

可以说是大宋三百余年里文官系统里所仅见。他绝食了。从上书弹劾阎文应那天开始，他就把自己的长子叫到了身边，告诉他家里的一切都交给你了，这次“吾不胜，必死之”。与奸相、阉党势不两立！然后绝食开始。就是要让皇帝明白。

不管有没有罪证，阎文应必须处罚，不是他死，就是我死。你看着办吧。

在这种压力下，知谏院方面的姚仲孙也同时再次上奏，才把阎文应赶出了京都。结局很奇妙，出了京城的阎大太监没走多远，就死在了路上。这似乎有点耐人寻味，说死就死，正常死亡？如果一定要再找出点发问的理由，可以参照一下阎太监的发配地点——岭南。

北宋时期的岭南可不是现在的旅游胜地，其恶劣的程度可以直接发放死亡证明。从这时起，直到北宋亡国，官员的处罚除了直接砍头之外，发配岭南就是最严重的了。

事情截止到这里，言官与范仲淹已经胜利，他们既定的所有目标都已经达到。阎文应死了，吕夷简的宫中黑手也被斩断，那么是不是应该休息一下，恢复正常工作了？就算要继续斗下去，也得讲究一下节奏，至少也要让年轻的皇帝有个喘息适应的机会吧。

赵祯也正是这样想的，他去举行郊祀大典之后，照例加恩百官，但这次有额外。他加封宰相吕夷简为申国公、参知政事王曾为沂国公。潜台词很明显，杀了阎文应朕有点抱歉，但朕还是很信任你的，吕夷简，你好好干，我很喜欢你。

这同时也是给朝臣们的一个信号，首相大人并没有失宠，这事儿结束了，再别揪着不放。别来烦我！可是这对范仲淹无效，再次重复一下前面说过的话，范仲淹不论做什么，都会达到一个极致。他已经认定了吕夷简是个奸邪，那就一定要把他扳倒，这其间绝对没什么斡旋的余地，也没有什么折扣可打，不是我死，就是他死！

但他绝不鲁莽，大宋三百余年间第一人做事是超级严谨、细致入微、有理有据的。他要花巨大的精力来做一件事，这件事完成后，任何一个稍有理智的人都会赞同他，那时就是吕夷简势力崩溃、身败名裂之时。

《百官图》，这是范仲淹精心绘制的，详细记载着近年以来，吕夷

简当政之后，文武百官的升、迁、降、谪之路的列表。其中一一指出，哪些官员的升迁是正常的，哪些是吕大宰相一手遮天，强升暗降的。真是以事实为依据，以大宋律法为准绳，清楚地挑明了一切。

陛下，只要您认字，只要您稍有一点点的公道之心，就应该知道怎么做了吧？再不采取措施，就得“试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了！”到底是姓赵，还是姓吕？这个没有谋策定国之功如赵普、也没有挽危局扭乾坤重立江山之功如寇准的小小太平宰相，居然嚣张到了这步田地，陛下您不废了他，还等什么？

如上所说，完全成立，范仲淹百分之百地相信，只要这张图递上去，让皇帝看上十分钟，吕夷简的死期就到了。

但事实永远都出人意料，这样的重量级作品呈交了上去，只换回来了吕大宰相的八个字：“仲淹迂阔，务名无实。”范仲淹这个小同志，是个只讲大话，不通世务，不切实际，只想搏出位争名利的人。之后这个《百官图》就不了了之了。

不、了、了、之！范仲淹气得都快爆炸了，我们设身处地地为他想一下，这个《百官图》是容易做出来的吗？先说一下得有怎样的心胸和抱负才会想做这件事，这几乎把现有的官场完全涵盖，把每一个同僚都扯了进来，揭老底、报出身，从根子上分出来三六九等，这得得罪多少人？！而且毫不夸张地说，这样的得罪，还有办法再挽回吗？

这是决心，再说具体工作量，想一下范仲淹才刚刚回京，他就算已经到开封府上班了，可以充分利用手边的资源来了解官场，解剖官员，把每一个人的履历都弄到手，但那又得需要多少个工作时？最后还得咬紧牙关，拼着一身剐，才敢于把它交上去。

试想这一步步，是多么的不易、艰辛、勇敢、华丽，而且还那么的……影视啊。联想一下现代，我们每个人都看过了太多的反腐败、反黑恶的电影电视剧，那么多的黑帮、赃官不都是这样覆没的吗？比如，某个涉黑犯恶的大集团，多年横行霸道，没人敢管，终于有一位铁肩担道义的英模人物费尽心机搜集证据，上交中央，然后黑恶势力曝光，就此完蛋。于是大快人心，普天同庆，各级领导泪花盈盈走上前来，对英模说，好样的，继续做，我们永远支持你……不都是这样的吗？为什么轮到范仲淹就不行了呢？！

为什么呢？范仲淹百思不得其解，越想越愤怒，越想越悲哀，最后得出了一个结论——这个世界太黑暗，吕夷简太厚黑！而皇帝陛下……还没有清醒，那么他就得再去做。

有进无退，就事论事。不是说我迂阔、无实吗？好，我就要让你们都看到我到底怎样。范仲淹连夜赶写了一篇奏疏，里面具体论事，集中在四点上。一、论帝王好尚。二、论选贤任能。三、论近名。四、论推诿。完全与现实朝政挂钩，与当时人物联系，直言无讳，让天下人都看到，我范仲淹不仅有胆，更有见识，一点都不迂阔。

而且在最末尾，他还加上了这样一句：“汉成帝信张禹，不疑舅家，故终有王莽之乱。臣恐今日朝廷亦有张禹坏陛下家法。”

这是个典故，发生在西汉。张禹是成帝的宰相，非常得宠，可以在家里办公，得病了皇帝都要登门慰问。成帝的妈妈叫王政君（注意，与

王昭君无关）。汉朝的外戚权柄极大，从刘邦的吕皇后开始直到东汉末期的何太后，哪个都让自己的儿子、孙子发抖。其中这位王政君的抖动量超大，因为她的娘家侄儿就叫王莽。

王莽在几十年后崛起，篡夺汉朝江山，就是张禹做的好事。此人力保王家忠诚，在汉成帝期间，封王太后的哥哥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位列三公以上，并且把他的兄弟王谭、王商、王立、王根、王逢时五人同日封侯，史称“五侯”。王家就这样坐大，再也没法控制。

范仲淹举出这个例子来，用意非常明显。吕夷简就是宋朝的张禹，他现在不讲原则，胡乱任命，说不定哪里就藏着王莽，早晚有一天会血洗赵氏，毁掉宋朝天下！

这就没办法了，他已经不留后路，把吕夷简往死路里推，同时把自己也扔上了悬崖。你死我活，看来只有这个结果了。但是这次的结果更加出人意料，上次是《百官图》，这次是四项原则，哪一个都条条是道，有理有据，要想驳倒看来得花上八项原则、十六项原则那样的规模。

但郁闷的是吕夷简只回了十二个字——越职言事、荐引朋党、离间君臣。你说的那些我统统抹杀，拒不回答，因为你这样说话本身就错了。“越职言事”，你现在是开封府尹，不是知谏院的右司谏，朝廷有规矩，乱讲遭雷劈，先认清你自己的错误！

范仲淹无论如何也看不出自己有什么错，相反吕夷简在他心里面变得加倍恶劣。他看清了，这就是个政治流氓。对自己所提出的真材实料的证据完全避而不答，前后只用了十二个字的官腔，就想把这些罪恶都遮过去。想得美，门都没有！

他再次拿起了笔，保持自己严肃认真的好素质，就事论事，根据吕夷简这次的十二个字继续上书答辩。我是对的，道理甚至真理都在我这边，我就是一个一个澄清，就算有人不懂，我也要把他们教育懂了。

这就是范仲淹的行为和他的想法。多么坚贞、倔犟、可爱，但又幼稚啊。其实一句话就足以看到他的结局——你不是在课堂上，你是在官场上。这是谁说得对，谁就会胜利的地方吗？就是争一块豆腐，也是斗争，而要斗争就要有势力。

不过要说明的是，这时的范仲淹已经有他的势力了。那就是他的力量之源——道德人心。这个事必须得仔细地说明一下，范仲淹之所以有名，是因为他引领了一个潮流。更准确地说，他是让一些问题尖锐化、表面化的导火索。那就是宋朝文官们的平静中的分流。

宋朝的文官太幸福，从宋太宗开始就泡在蜜水里长大，而且水里的甜分还不断地增加，幸福啊，过了度就产生了副作用。文官们、士子们中分成了两派。一派是追求更大的甜分，皇帝说怎样就怎样，宰相说怎样就怎样，一点出格过分的事和话都不说不做，一切只为了得到更大的好处；另一派就反其道而行之，他们向往着精神方面的崇高伟大，一切的言行思维，都向远古时代的无比清高的绝种人类，即“君子”们靠拢。

严格地说来，这些君子的向往者、跟随者们也要钱，至少是不拒绝钱，但他们把一些东西看得更高。比如，国家的兴旺要比个人的幸福优先，民众的思想教育要比个人的声色娱乐优先，甚至皇帝的品德操守、

工作态度，要比自己的性命、全家全族的性命优先！
也就是为国为民，不惜任何代价。按理说，这的确是好的，没有异议的好。但有一点，怎样才能界定国家的兴旺、民众的思想、还有皇帝的品德是否优秀呢？“君子”们的标准就真的是绝对正确的吗？
这是个尖锐、实际的问题。简单点说，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这世上真有个不变的、永恒的尺度吗？你真的相信自己永远都是百分之百正确的吗？如果不能，你凭什么去要求别人，甚至命令别人去服从？
那对这个世界，是好，还是坏呢？
身在现代，以上的问题都不是问题，我们知道人类在进步，思维无永恒，可在宋朝仁宗景祐三年时，这些问题早就有了终极答案，范仲淹和他的朋友们，也就是他的势力坚信自己是绝对正确的。其信心的来源，就在于熟读的圣贤之书，以及自己优秀的个人品德操守。
我按照对的做了，所以只要你们与我不同，那么你们就是错的。就这么简单。这是不是显得很无聊，很幼稚，或者很霸道？不，一点都不，这些就跟“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一样，是人类曾经的真理。
并且要强调一下，如果上面的思维状态能够一直延续下去，而不走样的话，那么宋朝就不会有所谓的南宋，北宋就会一直存在。它之所以灭亡了，就因为连这样的准则都没法坚持，后来的争斗根本就与对错无关，只与意气有关，只与恩怨有关！
好了，回到当时，我们来看一下范仲淹的势力都包括了哪些人，以及他们的结合方式。人，基本都很年轻，职务大部分都在馆、阁之间，比如，天章阁待制李绒，集贤院校理王质，秘书丞、集贤院校理余靖，馆阁校勘尹洙，以及宣德郎、馆阁校勘欧阳修。
这都是些文学闲职的年轻人，共同的特点是学问好、才学高，他们来自五湖四海，之所以聚到了一起，除了举国科考制让他们在同一个考场追求分数之外，更重要的就是诗词文章。比如，欧阳修，他进开封城没多久，就迅速地打入了这个小圈子，与他在文艺复兴之都——大宋西京洛阳钱氏沙龙里的显赫声名有关。
于是乎，这些了不起的年轻人们就都聚在了一起，每日里行风雅之文，忧天下万众之事，日子过得既轻松又神圣，直到他们的带头大哥范仲淹与黑恶势力交上了火。他们再也坐不住了，之后才有吕大宰相的十二字回批中的“……荐引朋党”。
朋党，这些风华正茂的年轻人啊，你们知不知道就是这两个字，往远里说，把大宋的江山社稷给毁了；往近里说，你们把范仲淹直接废了。不过这也怪不得他们，因为孔、孟诸贤的圣人语录里并没有“祖宗家法”等内容，他们不该懂的什么都懂，而该懂的，却都不屑一顾。
“祖宗家法”，其中有言者无罪，但更有“异论相搅”。这一条不懂的话，就永远没有办法明白宋朝的官家们思维最核心的那部分是怎样运作的。
所以范仲淹和他的朋友们，就一直郁闷地生存、抗争、理想、破灭、继续抗争……直到沧桑到死。就像他们这时刚开始，就莫名其妙地遭受了第一次打击。
无论范仲淹怎样答辩、追问，吕夷简的十二字箴言威力无穷，皇帝

的处罚颁布——剥夺范仲淹京城一切官职，罢免其天章阁待制、权知开封府，在当年的五月九日，被贬到饶州去做地方官。

……这就是失败了？我居然失败了？范仲淹悲愤交集，可是前思后想，却不允许自己去触摸最根本的那句话："该死的，难道说皇帝也疯了吗？！"这句话被他紧紧地扼杀在潜意识里，他所有的力量、信念之来源，都建立在对皇帝的彻底忠诚之上。

皇帝就是神，怎么会存心捉弄他呢？但事到如今，一定有错的人，会是谁？范仲淹苦思冥想，四下张望，他要找出那个关键所在，就算是输了，也要再尽最后一次力。但他的朋友们比他还要激动，已经先一步行动了起来。

前面提到的那几位声名显赫的年轻人在皇帝认可的"荐引朋党"的罪名下主动站了出来，我们就是范仲淹的朋党，他是个贤人君子，与他为朋，幸也！

看着是很失礼、很违法，甚至可以说很欺君了，但是做得光明正大。因为我们是"行天下之正路"，就是要让朝里的奸邪，对，就是首相吕夷简，要让他看到，没有谁能一手遮天，压制所有的正义之声！

多么的正义啊，那么多的热血，一时之间万众瞩目，群情激昂，就算没造反，也把朝中的大佬们吓出了一身汗。请注意，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就在这样的大场面里，欧阳修仍然是最为独特耀眼的一位大明星，原因就是他的招法实在是太匪夷所思，神妙莫测。就在大家全力以赴修理吕夷简的时候，他突然间转身往旁边冲，抓住了一个毫不相干的人，反手就是一个大嘴巴，让所有人都记住，这是他的独门武功，招牌动作！

每当他不爽的时候，御史台、知谏院的兄台们就要小心，他指不定会抓住谁的脖子，来回狠抽大耳光。这回中招的就是知谏院的右司谏高若讷。欧阳修写了封私人信件过去，大骂他身为谏官，尤其就是以前范仲淹的那个位置，居然眼看着吕夷简这个大奸邪在朝廷里横行霸道，却闷声不响。试问你还是个读书人吗？

每天还觍着脸出入朝堂，与士大夫为伍，真不知"羞耻"二字怎么写！

高若讷蒙了，紧跟着就勃然大怒，要知道高先生也不是好惹的，刚刚结束的倒阎文应事件中，他就是带头提起弹劾的人。那是多么的勇敢，刚过去没到三个月，正回味无穷呢，突然就变成个胆小鬼、无耻人了？毛头小子欧阳修，你才多大，见过多少牛人，办过多少牛事，居然敢这样说我？！

但愤怒归愤怒，高若讷是个知法守法的人。他没有写信回骂。嗯，聪明，个人认为他骂不过欧阳修。而是把欧阳大才子的原信上交，请皇帝亲自过目。

您看一下吧，有这么当官的吗？您的馆阁重地还能留着这样的人吗？于是欧阳修的大名脱颖而出，引起了皇帝以及大臣们的特殊关注，大家都想想，他这么杰出，我们怎样对待他？

以上种种，虽然热闹，但都不是这时的主流。重中之重，仍然在范仲淹的身上，他在钻牛角尖，他一定要把事儿弄懂，他不怕死，就怕糊涂，一定得把这件事是怎么失败的整清楚！于是他想来想去，目光集中

到一个人的身上。

没能扳倒吕夷简，这个人的干系也很大，可以说此人是当时宋朝唯一能对抗吕夷简的人，无论是资历、威信、名位还是在皇帝眼中的分量，都只在吕夷简之上，如果他能及时动手相助，吕夷简早就卷铺盖回家了。但让人愤怒的是，这人从始至终袖手旁观，根本无动于衷。

当罪恶出现时，助纣为虐是错的，漠然视之同样也是错的，尤其是身有力量可以阻止的人，当做而不做，更是在犯罪！

本着这个原则，范仲淹确定了这个人，并且直接找上门去。他要当面质问，天理公道，朝廷法典，所有的真理都在我一边，你为什么不帮我？

就是这时，他问出了一句话。这句话是宋史中至关重要的一个契机，它是一代名臣范仲淹苦闷悲愤到了极点，忍无可忍才问出去的。痛心疾首，追问到底，他的临界点到了。这句话，和对方的回答，就是范仲淹超越欧阳修、韩琦等同辈，甚至远远超过王安石、司马光等人，成为宋朝三百余年间第一人的根源所在。

伟大的蜕变，终于开始了。

“明扬士类，宰相之任也。公之盛德，独少此耳。”王曾王大人，您身为宰相，理所应当弘扬士大夫之中的正气，可您袖手旁观，独善其身，您的盛德，在这方面有重大缺陷！

没错，这个能压制吕夷简的人就是王曾。以他当年对抗丁谓、制约刘娥的声望，以及曾任七年首相的资历，无论从哪一点来说，吕夷简都无法望其项背，如果他适时出手，吕夷简绝对没法举重若轻地胜出。至少王曾说话，他得一条条地回答，小心谨慎，如履薄冰。

而到了那一步，范仲淹深信吕夷简就完蛋了，《百官图》上都是实据，根本就没法狡辩！但可恶的是，王曾偏偏躲在一边看笑话，从始至终不吭声。那好吧，我今登门拜访，请问您到底是为什么，真的是金口难开？！这一次，他如愿了，王曾静静地凝视他，轻轻地说——“夫执政者，恩欲归己，怨使谁归？”

又是十二个字，范仲淹一听，立即就呆住了。从字面上看，完全是答非所问，并没有回答王曾为什么要静观其败，无动于衷，可里面的含义却非常深邃，就看你是不是个聪明人，并且是不是个钻牛角尖的聪明人。

从字面上讲，应该这样翻译——手握国家权柄的人，如果想让天下之恩惠皆归于己，那么相应的怨恨之情想推给谁？

它的深一层含义，却应该这样解读——手握国家权柄的人，如果只想让大家说他的好，不让大家说他的坏，是可能的吗？

这是在说，吕夷简一定是坏人吗？他做的都是坏事吗？试问当家人，泔水缸，做得越多，就越招人嫉恨，只有什么都不做的人，才没人讨厌！一语惊醒梦中人，范仲淹猛然自省，自己做的都是对的吗？一些最基本的，平时绝不怀疑的原则观念在他的心里生出了问号。

是做圣人，还是做事？是想建设，还是在破坏？回想这些年，他在地方上的确又治水、又救灾，做了很多的实事、善事，可是只要一进入京城，就立即投入了破坏之中。比如说，他按着这样非黑即白的观念继

续做下去，扳倒了吕夷简之后还要再做什么？再去扳倒谁？一生就只是在打压、攻击、谩骂中过日子吗？

谁做事，就在边儿上铆足了劲等着挑错，这样的人，就是君子吗？观念的改变，带来思维上的飞越。范仲淹再不用王曾解释什么，就想到了王曾不出手的更深一层的含意。

比如说，王曾出手了，那就是大宋朝的首、次两相之间的对抗，以前有太多的例子证明，只要出现这样的局面，无论对错，都是同时下台的结果。那样是解恨了，可国家谁去管？民生谁去管？大宋朝堂从上到下，打成一锅粥，这就是你范仲淹盼望的？

宰执之臣，雍容大度，必须从全方位考虑事情，黑、白之外，还有千万种色彩，要走对国家、对朝局最有利的那条路。

所以王曾选择了沉默，至于说什么君子、小人、奸邪，见鬼去吧，没有这些珍稀动物，不分得这样清，赵匡胤也把宋朝的天下打下来了，赵光义也活得很快活。

当天范仲淹心神恍惚地离开了王曾，他似乎看到了另一条道路，可不知该怎么去走。但走，是一定的了，他必须离开京城去饶州。临行前，十里长亭仍旧有人来送他，那是携酒而来的王质，他举杯致意——“范君此行，尤为光耀！”

至此已经是三光了，从“极为”到“愈为”，再到现在的“尤为”，他的品德与意志逐年叠加，不断上升，已经成为君子道德人士们的一面旗帜。可是光阴似箭，范仲淹已经四十六岁了！一生至此，老之将至，成就何在？难道就只是一些虚幻的，于国于民都没什么用的圣贤光环吗？！

范仲淹凄然苦笑，再没有上两次的热血激昂——仲淹至此已经是三光了，下次如再送我，请准备一只羊，就当是我的祭品吧。说完上路，把多年以来的追求和京城都抛在脑后，他眼前的路，变得宽广光明，从今而始，忘身许国，要做实事！

范仲淹走了，在他身后的京城里还有一些事情要交代，由他引起的第一次朋党干政风波还没有收尾。不光是欧阳修等人宁死不屈，发贬到远边地区去当官都一点不在乎，就连京城之外也出了问题。西京洛阳方面的推官蔡襄写了一首诗，题名《四贤一不肖》，四贤就是范仲淹、余靖、尹洙、欧阳修四位大君子，那位不肖就是知谏院的右司谏高若讷。蔡襄此人文才极高，这首诗迅速从西京波及东京，又向东京辐射全国，最后竟然连百年好合的友邦辽国也被惊动了。

当时正好有位辽国的使者进京，该仁兄不知出于怎样的心理，追星族？羡慕宋朝的风气文化，还是说看出这里的乐子，回国张扬一下？他花重金请人抄写了这首诗，回到幽州之后，就贴到了城门上，让所有胡汉居民观看——大宋朝里好热闹，文化太昌盛，连骂架都可以写成诗！

大宰相吕夷简的愤怒也终于表露了出来，他授意自己的亲信，御史台里的侍御史韩渎出面，奏请皇帝在朝堂之上树立一张榜，那就是有名的“朋党榜”，范仲淹的成分变复杂，一边是伟大的君子，一边是结党的小人，以他为典型，从此严禁结党营私，组建非法小集团。尤其是强调一点，绝不允许百官越职言事。

你们该是干吗的，就只能去干什么，职务之外，不许乱操心！

至此总结一下，范仲淹和他的朋友们的奋斗应该说也有了些成果，最重要的就是让范仲淹的心灵得到了升华，他的成熟，从一定意义上来说，是宋朝之幸，更是宋朝子民之幸。但这样轰轰烈烈的君子整风运动，如果站得稍微高一些，目光飘过宋朝的边境，就会发现它们分文不值。异族人已经野心膨胀，磨刀霍霍，快到生死存亡的关头了，还玩这些假招子有什么用？

虎狼屯于阶陛，尚谈因果，愚不可及！

第十七章
李元昊的运气

西北边疆剧烈动荡，吐蕃与党项两族浴血厮杀，在争夺西域真正的霸主地位。战争是李元昊挑起的，他敏锐地发现了一个黄金机会，只要能抓住，他就必将击溃河湟吐蕃部百万之众，一举奠定党项人的千秋伟业。

因为吐蕃人的老毛病又犯了，他们自从唐末就开始不断地分裂、动乱、叛变，直到四分五裂之后仍然恶习难改，区区一个河湟部，在十二年之间，就连续发生了两次政变。

第一次，发生在公元1023年，即宋天圣元年时，那时拥立唃厮啰当上吐蕃赞普的那个叫李立遵的和尚终于挺不住了，他在三都谷被曹玮痛打之后，实力大损，但野心仍然不灭，其结果就是被河湟部抛弃，把他扔在了老家宗哥城，全族都迁往邈川，在那里建立了新的王城。问题不仅没因此解决，反而加深了。

邈川是另一个吐蕃强人宰相温逋奇的老家。这对唃厮啰来说是才脱虎口又进狼群，有名无实的赞普生活还在继续，危机也在继续。

危机爆发在公元1035年，即宋朝的景祐二年，温逋奇突然发动政变，他把唃厮啰少得可怜的班底人员一网打尽，并且把赞普本人也关进了一座地牢里，可以说集突然性、狠毒性于一体，并且这都发生在他盘踞多年的老根据地里，应该说天衣无缝，必将成功。

这就是李元昊所发现的黄金机会，国王和宰相的火并，那是千载难逢，要是再不砍过去趁火打劫，他就不是李继迁的孙子了。他立即派大将苏奴儿率两万五千名骑兵昼夜兼程杀进吐蕃，务必要长驱直入，闪电进攻，毕其功于一役，把河湟吐蕃给灭了！

想得很美，可是在头一道关口，吐蕃名城猫牛城（今青海西宁东北部，亦名牦牛城）前，苏奴儿竟然全军覆没，连主将本人都没逃出来！

消息传来，李元昊又惊又怒，他搞不懂是哪儿出了错，但是欲望战胜一切，他亲自出马，率重兵亲征。少年时就曾灭国拓土，他不信这时灭不了一个动乱中的吐蕃。

可是历史证明，他真的是什么都不懂，这也难怪他，根基浅薄是党项人的通病，暴发户通常都不理解世家大族的那些古怪又奇妙的老规矩。

说党项，李继迁是个被动的反抗者，他面对着暴力和强权，只能依靠暴力和狡诈；看李德明，一个貌似忠厚，实则凶狠的二世祖，身处两个超级大国之间，为了生存和利益，他根本从来就没想过什么信义和道德；而李元昊是个变本加厉型的升级版李继迁，从出生到死亡，一贯唯力是视。

吐蕃就不同，那是一个有着千年传承的独特历史信念的古老国度，赞普的意义绝不是中原的皇帝或者党项的“兀卒”可以比拟。唃厮啰是被关进地牢里了，可是他被一个守卫的士兵偷偷放了出来，只身出现在民

众面前，只是一声简单的号召，立即万众响应，温逋奇就此垮台，他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吐蕃之王，赞普！

这样的事情，就算在最讲究君臣之礼、仁义道德的中原都不可能发生。我们所习惯的就是血淋淋的政变，唃厮啰不可能被关进地牢，他会被直接关进棺材！这就是吐蕃的过人之处，几百年后的政教合一，早在这时，甚至更加久远的年代里，就埋下了深深的种子。

苏奴儿和两万五千名骑兵就是这样覆没的，他们计算中的动乱根本就没发生过，相反，吐蕃人在新生的赞普的领导下精神百倍，非常期待厮杀。就这样，轮到了李元昊在猫牛城下号叫，一个小小的吐蕃外围边城，居然让他堂堂的党项兀卒御驾亲征，打了一个多月都没有动静！气死我了——非得让我使出祖传绝招吗？！

李元昊向猫牛城的吐蕃居民们露出了最真诚的笑容，你们太伟大了，既坚强又勇敢，还这么的有信念。我决定和你们做兄弟，这就撤兵，为了表示敬意和长期的友好愿望，临走前我希望和你们缔结一个永久的和平条约。

让我们成为平等互惠的友好邻邦吧，我的手伸出来了，请握住它，让党项和吐蕃永远和平——

骄傲的吐蕃人相信了，因为这实在合情合理。猫牛城下已经埋葬了三五万的党项骑兵，连他们的皇帝都束手无策，除了求和，还有什么办法？于是约定日期，大开城门，准备好了吐蕃美酒，以及等待宰杀的牦牛，要向天发誓的。

那天李元昊站在城门前，只说了一句话：“我对你们的弱智表现非常欣赏。”然后挥军直入，寸草不留，都给我杀光！猫牛城就这样陷落，怪只怪吐蕃人的信息太闭塞了，完全不了解党项人的发家史。

翻书回忆，李元昊他爷爷赚到的第一桶金是怎么搞的？对了，是带着亲弟弟到宋军银州大营向曹光实诈降，从最开始就摆明了是诈降家族，那是祖传的玩意儿。

旗开得胜，终于砸开了吐蕃人的院墙，李元昊毫不停顿，直线杀向了唃厮啰的老巢。第一步，就攻陷了前王城宗哥城，下一步攻占带星岭，目标直指青唐城（今青海西宁）。青唐城，那是唃厮啰最新的王城，他刚从邈川搬过去。

问题简单化了，在李元昊和他的军队眼里，唃厮啰已经是个死人，这样的攻击在以前发生过很多次，比如击溃各部回鹘，把整个河西走廊掠入版图，这一次也绝不可能例外。唃厮啰的反应也非常配合，他龟缩在青唐城里一动不动，把精兵从各地抽调集中，却不是去迎敌，而是集结在鄯州（今青海西宁境内）。其结果就让党项人从心底里开始对他蔑视。

放弃大半部领土，把举国精兵挡在身前，完全是懦夫的行为，只顾自己的安全！那还等什么，李元昊率军强渡宗哥河（湟水，今黄河支流西川河），主动出击，只要击破鄯州，河湟部吐蕃必将土崩瓦解，无论从实力上还是精神上，都被党项人控制。

千秋伟业当前，李元昊证明了自己的确是位配得上胜利的君主。他没被优势冲昏了头，渡河之后，他命令士兵做了一件关于整个战局走向

的大事。

未虑胜，先虑败，他要士兵们在宗哥河的浅水处立下标志，以后不管是胜利了，还是出了什么意外，在回军时都有安全的退路。怎样？这才是大统帅的风范，时刻都保持着非常的冷静。

可这次的冷静，是多么的、多么的让人抓狂啊。

话说鄯州城变成了加精版的猫牛城，集结了河湟部绝大多数精兵的实力，再加上背后王城里赞普的号召，让这场关乎吐蕃、党项两族命运走势的大战变成一场旷日持久的超级战争，其规模没有宋太宗赵光义围困幽州时那么大，但时间却超出了太多太多。

前后相加，战争竟然连续鏖战了两百多天！最后李元昊终于认清了一个事实，唃厮啰是个扮猪吃老虎的阴险派，他收缩兵力，放弃领土的做法，竟然是汉人们常用的坚壁清野！两百多天的战争，超长的物资供给线，让党项人再也撑不住了，再不退兵，小心全军都被埋在吐蕃境内。

那就退吧。

原路返回，李元昊的党项大军回到了宗哥河边，也找到了他们留下的浅水标志。就在这时，铺天盖地的吐蕃精兵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反正绝对不是鄯州城方面的追兵，数量之多竟然在十万人以上！面对这样的伏兵，党项人只有选择仓皇渡河，越快越好，从那些浅水处冲过去！

于是千军万马冲进河，成片的尸体浮上来，全都淹死了……天杀的吐蕃人，竟然悄悄地把他们放在浅水处的标志挪到了深水处，这时候突出奇兵攻击，等于是迫使党项人跳水自杀。

那一天李元昊侥幸逃生，他回头看着满河的尸体，还有对岸数不尽的军械辎重欲哭无泪。历史证明，他真的是小瞧了唃厮啰。这个吐蕃人早在他进抵鄯州城开始攻击时，就把十万大军埋伏在了宗哥河边，他的退路之上，无论前线多紧，都从来没动用过这支力量，就是要在这时出其不意，让宗哥河变成党项人的坟场。

事情发展到这一步，对党项人的打击是致命的。残兵败将逃回去，连同李元昊在内，都再不敢对河湟吐蕃正视。终唃厮啰一生，党项人再没敢对河湟用兵。他们看清楚了，唃厮啰就是李元昊的克星，通过战争的检验，在各个方面，两人都是水火不容。

李元昊善攻，不择手段，疾如烈火，进兵的速度、战争的胃口的确惊人。可纵观唃厮啰，他夺回赞普实权，以及这次战役的胜利，完全是靠了一个“忍”字。无论是李立遵、温逋奇，还是李元昊，都是主动去挑战他，被他绝地反击，一败涂地。

有这样的人物屹立在西疆，不仅是李元昊的噩梦，更是中原的汉人、河西走廊里残存的回鹘散部等党项敌方的幸福。如果能一直这样下去，一直保持着河湟吐蕃的稳定、富强，该有多好！

可该死的是，吐蕃人的老毛病没多久就又犯了。

百余年前的噩梦重演，吐蕃再一次内部分裂。这一次的分裂级数是致命型的，没人敢于冒犯的赞普被自己的亲生儿子背叛。

唃厮啰元配夫人所生的长子瞎毡、次子磨毡角分别逃离青唐城，各

自拥兵自重，盘踞高原，从此不受父亲节制。为了安全，他们更选择向父亲的仇敌示好，其中次子做得最到位，经他同意，他的首席谋士郢城俞龙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了李元昊的儿子，变成血肉至亲。

缅颜事仇，报敌叛国！想不到一世英雄竟然生出了这样的败类，唃厮啰无可奈何，面临分裂，他选择后退，把自己的王城从青唐城后移，迁到了历精城（今青海西宁西），就此让出了战争的主动权。

这就是运气，吐蕃人不战自乱，让李元昊平白得到了发展的机会。

说到这里，就要论述一下英雄与时势的关系了，具体点就在于一个民族兴起的最大要素是什么。那绝不是出现了耶律阿保机、赵匡胤、李元昊、完颜阿骨打、铁木真或者朱元璋、努尔哈赤等不世出的人物那样简单，而是历史中看似巧合，实则必然的那些可遇不可求的机遇。

比如说，唐末不乱，耶律阿保机不可能趁机坐大，让他在李世民时期出生，他不过是个低眉折腰的蛮族小酋长；如果五代十一国不是乱到了极致，百姓们再也不堪忍受战乱，再加上刘承祐砍了郭威、柴荣的全部儿子，赵匡胤终身就是个将军命；如果不是百年和平把宋、辽两国都圈养成了温室动物，金兵再强，也没办法在十三年之内就把两个超级大国灭亡；铁木真的运气更好，统一了草原之后，四下里一看，金，早就不是铁血强国了，连南宋都拿不下来，而南宋，种种原因，让它比北宋更加的富足，也更加的糜烂，蒙古铁骑只管纵横驰骋，世间早已没有强敌……

这就是历史的真相，具体到李元昊的身上，从吐蕃人内乱自残开始，命运之神就对他露出了笑脸，他没有可能不成功，唃厮啰的儿子，还有赵祯以及他的臣子们都在推波助澜，把他往历史的风口浪尖上推。具体的做法如下。

第十八章
宰执功力400年

宋朝人应该知道李元昊和唃厮啰之间发生了什么事，证据就是他们对唃厮啰的帮助，主要就在册封。让唃厮啰的地位在西北边疆处节节攀升，虽然还没有李元昊的王爵地位，也已经是节度使的级别。可除此以外就再没有别的动作。

以宋景祐三年七月为限，这时范仲淹刚刚第三次离京，他引发的第一次朋党之争以惨败收场，在西北边疆上李元昊已经漠视吐蕃人的存在，开始扫荡河西走廊中最后残余的回鹘力量。他先是攻下了瓜州（今甘肃安西东南），再西进攻占沙州（今甘肃敦煌），至此达到了河西走廊的最西端，回师途中再把肃州（今甘肃酒泉）占领，这样在他的国土之内，真正达到了大一统，再没有反抗的声音和力量。

他所要做的，就是最后一次深呼吸，把军事、经济等战争要素再次整合，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以期不久之后向南攻击那片传说中处于人类富裕之巅的国度——宋朝。可在宋朝国内，纷乱庞杂的家务事正搅得所有人心烦意乱。

先是一连串的死亡、报复和罢官。

景祐三年的十一月四日，赵祯的第二养母，保庆皇太后杨氏驾崩了。他非常伤感，这是他童年时代真正意义上的慈母，没说的，一切葬仪从优从厚，进谥号为庄惠，其身后事的标准只比刘太后稍差。

十二月，枢密院长官李咨也死了，枢密副使王德用升职，当年征战党项，和李继迁生死相搏的少年英雄终于出人头地，这是好事。

转过明年，景祐四年的二月，赵祯的复仇时刻到了。十多年以前，他所喜欢的那位王姓女孩儿的父亲，大土豪、刘太后的姻亲王蒙正终于被他抓到了把柄，被除名编管，一路发配到广南，直到老死，不准回京。

到了四月，真正的闹心事出现。教会范仲淹重新做人的副宰相王曾终于忍无可忍，和首相吕夷简发生火并。其原因就在于吕夷简成精了，被范仲淹疯狂攻击却毫发无伤之后，他像是挺过一次杀虫剂没死的虫子那样，变得无所顾忌，收受贿赂，结党营私，再不管就要尾大不掉了。

王曾实在是没有办法，以国家的名义，我们同归于尽吧。

中书省里吵群架，宰相集体罢免。招数是老招数了，可王曾做得风度翩翩。某一天，王曾来到皇帝面前，报告，首相吕夷简收受贿赂，结党营私。

贿赂……结党？！赵祯一听就火了，贿赂小意思，居然敢结党？我烦什么你们就来什么，传吕夷简，要他当堂解释。吕夷简蒙了，事情明摆着，不解释，就是认罪，敢解释，就是在争论，一旦开口，罢免势在必行！

可是又怎能沉默？急中生智，他只说了一句话，请王大人拿出证据来，我受了谁的贿，与谁结的党？说实话，这非常的克制与冷静了，但

王曾表现得更绝。只见王大人一言不发，没有什么证据，何必要什么证据？我要的就是和你的争执！

没有范仲淹《百官图》式的具体指证，只有欧洲古代骑士一样的挑战风度。我把白手套轻轻地甩在了你的脸上，你不会疼，更不必担心我会出口不逊，只是要你清楚明白地感觉到，我对你的蔑视和挑战。争执就这样产生，所有人都看出了王曾绝不与吕夷简共立朝堂的决心。

事情发展到这一步，主角们还都保持着当朝重臣的风度，可其他人就没这么好说话了。中书省政事堂里的另两位大佬，参知政事宋绶和蔡齐突然间怒火中烧，互相开炮。他们一个捧王曾，认为这是李沆之后的另一位圣相，是人间的正气象征，必须保护和支持，何况吕夷简独霸朝纲，都快成一言堂了，还需要什么证据？这是蔡齐。可宋绶认为吕夷简是被冤枉的，就事论事嘛，没有证据怎么能乱讲话？

争吵终于开始。王曾的目的达到了，宋景祐四年（公元1037年）四月间的宰相罢免行动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首相、次相、参知政事，所有与争吵有关的人员全体贬职，政事堂里一下子空空荡荡。吕夷简出判许州，王曾出判郓州，都被赶出京城，宋绶降为礼部侍郎，蔡齐降为吏部侍郎，成为一般京官。

乍一看，中书省卷堂大散，在宋朝历史上，真是头一遭，非常爽。但激情过后就会发现小皇帝给自己挖了个坑。他养母留给他的成套的领导班子，到这时为止，都被他赶走了，以后要靠谁干活儿，还真成了问题。

自力更生，物极必反。这八个字互不搭界，却是这时赵祯的心理和选拔宰相的标准写照。他决心按照自己的心灵走向来挑人，朝廷的办公气氛必须像开封雪后的开宝寺十三级木塔之巅一样，安宁又清灵。这就要在选人方面慎之又慎。

新宰相必须沉稳、善良、睿智，并且经验丰富，归纳为一句话，就是资深。

资深到无与伦比。半个月后新官上任，就连枢密院也一体更新。人员名单如下：首先是一个改革，没有首相和次相了，两位宰相王随、陈尧佐并列，不分大小；参知政事有三位，韩亿、程琳、石中立（英明，再分派掐架，只会是二比一，绝不会还平手）；枢密使是盛度。

看年龄，这都是一些老人。王随65岁、陈尧佐75岁、韩亿66岁、石中立66岁、程琳50岁，盛度很吉祥，刚过70大寿。宋朝宰执年龄相加，这一届竟然接近了400岁！

这是个空前绝后的纪录，更绝的是这些人的特色和做派。

王随，字子正，河南人。他的履历平淡，但极有特色，可以作为典型来证明，一个进士出身的官员，在宋朝四平八稳往上升，能达到怎样的高度。《宋史》中他的列传里记载的第一件事，就是他被派到京西路担任转运副使，临行前，对当时的皇帝宋真宗赵恒致谢。感谢陛下，我父母都在洛中老家，去京西路当值，正好随时侍奉，您真的太仁德了，感谢您！

这是孝顺，在当时绝不是私人的小事。就在这时，宋朝那位仁宗年间最脍炙人口的开封府尹，华人历史中最刚正不阿的清官，还在家里尽

孝呢。人家考上了进士，却十年不出，只为尽孝，成为举国瞩目的道德典范，没当官，这份孝顺就足以让官员们胆寒。这是谁？包拯包青天。

回头说王随，另一件事就是他在仁宗做太子时，曾经与大太监周怀政有些关联，密切的程度可真是非同小可，周怀政被杀之后，他主动交代，曾经借给周怀政白银……五十两！这是多大的数目啊，又是多么结实的交情！

他竟然主动交代了！

由此可以看出，这个人是多么的谨小慎微。选他做宰相，打死都不会有当朝吵架，或者教训皇帝的事发生。又乖又诚实，不用他用谁？

但是能力也非常的重要，这就是选陈尧佐的原因。陈尧佐首先是资深到恐怖的程度，别说是王曾和吕夷简，就算是老宰相李迪、寇准俱在，在他面前都得自称晚辈，他是宋太宗端拱二年（公元989年）中的进士，早于王曾六榜，李迪七榜，是名正言顺的大学长。并且要严重强调一下，不仅是他自己，他全家都资深得可怕。

古龙笔下的小李飞刀是“一门七进士，父子三探花”显赫得一塌糊涂，但和陈尧佐家比就太小儿科了。陈家是“兄弟三进士，名下两状元！”他哥哥陈尧叟、弟弟陈尧咨都是状元，他家老爷子陈省华待客的时候，三个儿子站在身后侍候，弄得没人敢登门！

但无论如何，那都是科考时的辉煌，与政治能力有什么关系？人们能记住的，就是陈尧叟在澶渊之役时劝皇帝逃跑，结果被寇准摁倒一顿胖揍，至于小陈状元，此时不提谁知道他是哪路神仙？这不陈二先生也得在古稀之年以后，才能站在宰相的行列之中，能力怎样，至少竞争能力怎样已经一目了然。

平心而论，韩亿要稍强一些。他的强项就在于办案，《宋史》里他的列传共有1304个字，前477个字就是他的办案纪实。第一个，是他出任洋州的时候，把一个积压多年的夺产事件了结。那是一个死了哥哥的混账兄弟，把寡妇嫂子赶出门，再说侄子是外姓的种，以此夺产。并且贿赂地方官，让他嫂子在十余年里有冤无处诉。韩亿调出原始资料，找到了漏洞。当年的接生婆没有办案，以此为由，替寡妇把产业夺回。

第二个，就是扳倒王钦若（前有，不赘述）。除此之外，政绩平平，但胜在了能和皇帝交心。不久前范仲淹上《百官图》，把吕夷简派系一个一个揪出来亮相，同时推荐韩亿升职，理由是积功而上，不附奸党。却没想到韩亿不领情。

我不是吕党，但也不是范党！韩亿立即进宫对皇帝表白，范仲淹跟我不熟，他说什么我一概不知。赵祯很欣慰，这个臣子很成熟，就是他了，六十六岁，年龄不是问题，你就是参知政事了！

剩下的两个是程琳和石中立。这两人一个大名鼎鼎，一个是绝妙佳人。

说程琳，这个名字在“狸猫换太子”的戏里是开篇的主角，那位把刚生下来的太子救出宫去的忠义太监陈琳的原型就是他。可在现实中，他是刘太后的亲信，当年的宰执以下第一人，三司使。并且在任时做过一件耸动天下的大事，他把《武后临朝图》进献给刘娥，劝她改天换地，废

掉宋朝的社稷。

但转眼间就对刘娥的家属大打出手，王蒙正的儿子打死了一个家丁，家丁的老婆报官了。案子一点都不复杂，可说法太重大。当时程琳被降职到开封府，皇太后亲自对他说，这是家丁之间的群殴，跟主人没关系。程琳摇头——奴仆无自专之理，就算是家丁干的，主人一样有罪。

王蒙正的儿子被依法处理。

这就不大好定性，到底是个反复小人，还是个铁面忠臣？但有个事实是最重要的，这两件事都发生在刘娥生前，他并不是在人死了之后才耍两面派。推算起来，赵祯是看中了他的胆量？

不得而知，但都扔到一边吧，最精彩的人到了，实在是忍不住要快点说他。石中立，此人出身名门，太宗朝的枢密使石熙载是他的父亲。这样的家底，让他不入科场就有了功名，不过相应的起步就低。事实上他的生平很苍白，官方记载里，他的列传只有412个字，简直是一掠而过。他的另一面就实在是人见人爱。

他是宋朝版的西汉东方朔、清朝纪晓岚、现在的赵本山，其言其行，实在是太逗了。比如，大家一起去南御园（北宋的皇家动物园）里看狮子，饲养员说狮子每天要吃五斤以上的肉，结果有人小声嘀咕："我们这些人反倒不如狮子了？"

石中立哈哈一笑，那当然，我们只是园外郎，怎能和园中狮相比？旁边众人绝倒。当上宰执大臣之日起，就有人警告他，现在你是两府大臣了，有点正形好不好？别再闹了。

却看见他一脸无辜，把拜相诏书拿了出来，你们看，这上面写得明明白白，敕命"可本官参知政事，余如故"。皇上让我一切照旧，关我什么事？（宋朝的官职特点，参知政事只是他的差遣，他的官、职两项与以前一样）

对了，还忘了说盛度，盛度刚过了七十大寿，比他大了四岁，却一点都不敬老。某一天也成了石中立的笑料。那次盛度拿了一份文件进政事堂，刚要上交，石中立突然出现，一把抢了过去，煞有介事地问："谁写的？"

太严肃了，盛度当时就有点懵，小心翼翼地以官方语言回答："度撰。"盛度嘛，度撰，却不料身边哄堂大笑，枢密使大人乱写的……以上就是这些老人们的复杂身世以及快乐生活。他们马上就让赵祯看到了什么才是中国传说中既慈祥又博学还特别和蔼的老人们的真实本相。

天杀的，尽管为人要厚道，也仍然要看清，人到老年，往往又贪婪，又狭隘，既爱生病，还特别的会骂人，一点正经事都做不动了，还绝对的自以为是！

先从他们的日常工作说起，老人帮们真正做到了严肃、认真、积极、活泼，把中书省政事堂变成了一个让人无法捉摸、应接不暇的精彩世界。

说严肃，两位首相大人王随、陈尧佐以身作则，每天上班之前都要先练习一下怎样使面部神经坏死。两人见面必定铁脸相对，火花四射。理由很充分，从拜相制颁布时起就埋下了导火索——咱俩到底谁小谁

大？

谁是首相啊？

看年岁，陈尧佐大了整十岁，那可是花甲之年以上的十岁，多不容易。看资历，陈大学长是当时所有进士的前辈，再看能力……嗯，能力就算了，两人实在差不多。从哪点上陈也要先于王吧？但王很不服，以诏书为证，皇帝亲提，王随名列中书第一人，当然我是真正的首相！

于是两人见面就掐，掐完了就生气，一气就病，病了就告假，休息好了继续掐。如此恶性循环，赵祯也拿他们没办法，堂堂天朝上国，怎能让宰相带病工作？于是皇恩浩荡，特诏王随五日一朝，几乎是一个星期只上一天班，至于陈尧佐，更是有样学样，更上层楼，谁让他更老十周岁？

周而复始，怒极而笑，当时人称“中书翻为养病坊”，整个一个疗养院！

再说认真。古语有云——少年戒色、中年戒刚、老年戒贪。可见这是人类通病，所以犯了也就犯了，谁还真是圣人呢？但问题是你别认真地犯病啊！这些老人们对正经工作的态度非常统一，那就是尽量不生事，谁也别挑刺，我们都老了，要平安地保住晚节。

另一方面，就是都极其慈祥。他们生了那么多的子孙后代，都得在死之前安排好后路才行。具体表现，王随照样走在了前头，他不仅提拔自己的子孙，还把亲朋好友也塞进肥缺部门，并且还留意起了自己的来生。他“延纳僧道，信奉巫祝”。把天上地下的各路神仙都崇敬个遍，至于外界的议论，活到他这个岁数早就都看开了。他“贻诮中外，怡然自居”。你们骂你们的，关我什么事？

陈尧佐和韩亿就没他这么出格，他们很务实。陈尧佐的儿子原是监左藏库使，还没任满，就被老父亲越级升职，做到了三门白波发运使，从此可以跑外了。

韩亿更绝，他先是向皇上请命，我是参知政事了，可以荫补自己的儿子了，请把我的儿子韩综荫为群牧判官。赵祯准奏，可是诏书都发下去了，韩亿却突然间反悔。陛下，韩综的事先放一放，我想让另一个儿子韩纲当这个官，行不？

……赵祯只觉得头晕目眩，可真正呕吐的事马上就来了。那是宋景祐四年（公元1037年）的科考，国家开科取士，可以说是最重要、最根本的大事之一了，却不料闹得啼笑皆非，笑话经久绵长。首先仁宗陛下心特软，他登基之后看到常年考试、屡试不中的举子就心疼，于是特下诏书，凡是考进士科过五次，年过五十的，其他诸科考过六次，年过六十的，进士科经过殿试三次、诸科经过五次，外加真宗朝御试没合格的举子，都可以免试，直接当官。

多么优厚，真是万民称颂，可事情过了头就都是坏事。皇帝心软，举子们突然间海量增加，一窝蜂地冲进学堂混出身，再一窝蜂地冲进京城考试，他们认清形势了，考试就像做官一样，别管成绩如何，只要不断地考，就一定能出头！

结果景祐四年这一科，逼着仁宗小下了一次狠手，非常例外地严格了些，落榜者相应地变多，但怨气却来自不平。这一科京试的解元居然

是陈尧佐的儿子陈博古，韩亿的四个子孙一齐应试，居然全部命中，无一落榜！

京师一片哗然，各地举子方言尽出，把上至两府宰执，下到陈、韩的子孙后代都问候了一下，其中产生了些名词佳句，还牵连到了老人帮之外的宰执大臣，比如说，同知枢密使王博文，还有龙图阁学士王宗道。效果非常的好，居然穿透宫墙，让皇帝本人也听到了。

“天章故国三千里，学士深宫二十年。殿院一声河满子，龙图双泪落君前。”

这是个典故，发生在范仲淹弹劾吕夷简的同时，那时皇帝正心烦，两位老臣却找上了门。王宗道是宫中待制，一个文学侍从而已，年纪大了，20年都没升过级。王博文更惨，他当场就哭了出来，说“臣老且死，不复得望两府之门矣”。

多绝望，多痛苦，可他当时是三司使！两府之下的第一人，只比宰相矬半级而已！

没办法，仁宗陛下真是仁慈，那好吧，你们一个升龙图阁，一个去做枢密副使，满足你们的愿望。但举子们就更难受了，千里考试只为官，原来官从眼泪来，我们十年寒窗，万里赴京，为的就是受虐待？！

陛下，您给个说法行不行？

陛下的处理方法极其经典，延续到今天都能看见。比如，球场比赛，上半场误判了，不怕，下半场再次误判，在另一方身上找回来就是了。至于公平，两边都吃亏了，这就是公平！

皇帝下密诏，内定了这次殿试的取士纲领，陈、韩两家子弟，连同他们的门生派系的名次全部降级。结果倒霉蛋产生，名字叫范镇。此人有真才实学，考官们都集体为他喊冤，但没用，谁让他是陈尧佐家门生的后代，本是礼部第一名，可在殿试唱名时，直到第七十九位才喊到了他。当时满殿文武都捏了一把冷汗，因为有规矩，唱名过前三甲如果还没有省元在内的话，可以抗声自陈。

我是省元，你们不公！

但范镇默默忍受，直到二甲七十九名进士唱到他时，才平静地出班谢恩。这开了先河，也让高高在上的皇帝，连同满朝文武都记住了他。

严肃、认真、积极、活泼，老人们的日子就这样过着，他们沉浸在自己的幸福生活里，结果真的闹到了天怒人怨，严重的程度达到了只要是与他们稍微粘连，无论什么事、什么人都跟着倒霉。

说人怨，这一年的五月九日是个好日子，天大的好消息，后宫传喜讯，皇子诞生了。中书省得天独厚，本就在皇宫里办公，立即全体出动，向皇帝道喜。很好，皇帝也很高兴，但刚道过喜，小皇子立即就重返天庭，他竟然当天就死了！

赵祯欲哭无泪，生个儿子很简单吗？这是怎么搞的？不管是谁搞的鬼，请问我可不可以感谢你家祖宗八辈？

再说天怒，天上会掉什么？罗贯中会告诉你，流星，掉一个流星就是一个大人物要死。李继迁点头同意，对，我差点就被砸死。那么天上一下子掉几百颗流星要死多少人呢？那一年的七月八日，全开封的人，包括皇帝在内，就看到了一场流星雨从东北方掠空而过，向西南方坠落。

人人胆寒，要出大事了……结果在年底的十二月二日，河东方向大地震。据忻、代、并三州报告，地震过后墙倒屋塌，仅忻州一地就死19742人，伤5655人，损失牲畜五万多头，而且这还只是开始，地震的余波直到第二年仍在继续，“或地裂泉涌，或火出如黑沙状，一日四五震，民皆露处”。

地震的危害，古今相同。

但是在宋朝，立即就有人把它跟政治上的贪婪腐败联系在了一起，言官、大臣集体上书，矛头直指老年干部疗养所，那群吃人饭不干人事的老东西。

一片弹劾声中，最著名、最有力度的是知谏院右司谏韩琦。这是位真正的大人物，前面说过，他是天圣五年（公元1027年）考中的进士，当年年仅十八岁，名列探花。这只是表面上的荣耀，其人神采飞扬，上应天相，从进入考场开始，就强悍非凡，震人心魄。

临近交卷，突然间悲剧发生。韩琦的卷子污了，一大片墨水铺上去，白纸变黑纸，卷子变废纸！旁边的人都吓呆了，以为马上就会听到韩琦的哭声。要知道文章这个东西不是单纯的文字，那是凝聚精神，融会知识，再调整情绪才能写出来的东西，尤其关乎一生的考卷，那是四五天的时间里全力以赴才完成的。马上要交卷了，除非过目不忘，不然没法重来！

但是这位十八岁的少年镇定自若，请再拿一份纸笔墨，我要重写。只见他刷刷点点，临危不乱，居然抢在交卷之前，把时文论政以及诗词歌赋同时写完。至于效果怎样，一甲进士第二名！

我命由我不由天，我要做，就一定成功！未来强悍执拗的韩相公，在刚起步时就露出了真实本相。等到金殿唱名，光耀终生的时刻，另一件灵异事件发生。刚刚唱到韩琦名下，突然间司天监太史从外面冲了进来，恭喜陛下，贺喜陛下，外面太阳下面突然出现五色祥云，这是重大吉兆，彩云托日，必主贤臣。

结果大家看向韩琦的目光都有些敬畏，这人到底是什么托生的？

说眼下，韩琦的位置是范仲淹以前坐过的，右司谏的力度丝毫没有减弱。他把王随、陈尧佐、韩亿等人以权谋私的丑行一件一件地抖搂出来，只差汇集成册，不然就是另一幅《百官图》。最后韩琦郑重发问：“陛下，以祖宗八十年太平之业坐付庸臣，恣其坏乎？”太祖、太宗辛苦创业，就是为了让他们随便乱搞的？

仁宗像是很认真地思考了一下，然后问他，都罢免？

是，都罢免。

好，那么你说说，换谁呢？

味道突然间变了，向右司谏咨询中书省整体官员的任免，这是咨询还是笑话，是愤怒还是恐吓？但韩琦毫不含糊，你问了我就有回答。

您要正臣，可以选择杜衍、孔道辅、胥偃、宋祁、范仲淹。您想要能臣，那么请任用王曾、吕夷简、蔡齐、宋绶，无论是谁，都比现在的人强！

毫不含糊，绝不胆怯。

但皇帝已不是当初年十六七，赵祯今年二十九岁，他牢牢地把持住皇帝的最基本权力——唯我独尊。你们谁说什么都只有错，朕乾纲独断，自作主张大丈夫。

上面提到的人没一个当选，老人帮是全体出局了，只有差遣、没有实际升职的各归本部，如韩亿、石中立；太老的彻底出局，如王随，彰信节度使、同平章事，这样的职位半点实权都没有，纯粹养老；唯一古怪的是陈尧佐，这尊最老的菩萨居然以淮康节度使、同平章事的头衔到郑州去当地方官，不知是实在太受信任了，还是近来太讨厌，让他死得远远的，永远别再出现。

上台的人是张士逊、章得象、王鬷、李若谷，这是恢复常制的东府中书省；枢密院方面是陈执中和王博文。前者是仁宗的老师，后者……前面说过的，“龙图双泪落君前”，此人终于名列两府，身为宰执了。但好日子太短暂，刚刚三十六天之后，此人就死在了枢密院里。

“臣老且死，不复得望两府之门。”太神奇了，此人当初的痛苦，是有预见的？

什么都挡不住宋朝奔向更富强、更尊贵的理想社会的脚步，十一月转眼就到，仁宗朝史上最盛大的一次郊祀大典开始了。这包含了太多的官员的努力，以及皇帝本人对中国式皇帝这个职务的办公心得。即礼仪的重要性。

中国自称为“礼仪之邦”，那么请问，这只是单单指着中国人民从上至下都讲文明、懂礼貌、时刻五讲四美三热爱还有八荣八耻，都做到，就算达标合格了？开玩笑，根本啥也不懂。

礼仪，实际上就是排场以及什么样的人用什么样的排场的列单说明。中国古人相信，只要把各个阶层的排场等级规定好，那么秩序就有了，法制也就有了，从上至下，由尊到卑，谁听谁的管，就一切分明。万众只有依靠这个来管理，才能避免甚至杜绝武力造反，还有以下犯上没大小的错误。

所以礼仪之邦，才时刻宣称“兵者为不祥之物，圣人不得已而为之”。不像野蛮的西方社会，他们的宗教都是以权力为目的，以号召自己的信徒去侵略别国为手段，去掠夺财富，如十字军的东征。

这样深刻的认识，在宋朝几十年后出世的大才子司马光的著作里会真正地细剖深挖，汇总成集，来教育以后万世帝王，教他们什么才是最重要的，即皇帝可以没有军队、没有经济、没有一切，只要有礼仪，就万事无忧！

“……故曰天子之职莫大于礼也。”——《资治通鉴》第一卷开篇词。

现在临近而立之年的皇帝真的开窍入道了，请看这次的郊祀大典的排场级别。先是动员百官群策群力，前宰相宋绶为首，重新编绘了《卤簿图记》共十卷长文，把大驾出郊所需的玉辂倚仗、诸般法器一一作出详细说明。

其中大驾卤簿需动用20061人，各色车辂由太仆寺负责，舆辇、散扇、御马等由殿中省负责，六军掌管枪仗，尚书省兵部负责指挥各支旗队，司天台负责钟漏制作，太常司负责吹打乐器。再细化分配，各色旌旗、衣冠器物由朝服法物库提供，军服、弓箭由军器库、内弓箭库提供。等等，林林总总，把大宋朝宫里宫外，政界军界都调动起来。为了

现场完美，万无一失，事先还绘制了《大驾卤簿图》，所有与会人员放下所有正常工作，按图进行操练，出错者……自己死去。

千辛万苦，大典如期举行，辉煌宏大，非常成功，大会现场还颁布了一个激动人心的决定。皇帝决定改元了，改“景祐五年”为“宝元元年”。年号很平常，但时间太经典，人们不禁回忆到了一段光辉灿烂的岁月，和那个人——宋太祖赵匡胤。

太祖陛下就是在景德六年的十一月时，改元为开宝，从此开创的一代盛世。现在仁宗陛下是不是也要追慕前贤，大展宏图？结果好事连连，美妙的猜想还在继续，现实中的成绩已经出现。

礼仪之大，四海宾服，万国来朝，桀骜不驯的党项李元昊千里迢迢，写来了贺表，其言辞非常高雅谦逊，宋朝君臣展开细读，心情随着文字而变化，真是奇妙。

“臣祖宗本出帝胄，当东晋之末运，创后魏之初基。”这是开篇，搞什么？李元昊在强调他有皇帝血统，后魏的？

“……臣偶拟狂斐，制小蕃文字，改大汉衣冠。衣冠既就，文字既行，礼乐既张，器用既备，吐蕃、塔塔、张掖交河，莫不从伏。”嗯？赵祯等人更晕，李元昊也在搞礼仪？衣冠、文字、礼乐、器用，非常地道啊，那么多种族都臣服他了？

“……称王则不喜，朝帝则是从。辐辏屡期，山呼齐举。伏愿以一垓之地，建为万乘之邦家……遂以十月十一日，郊坛备礼，为世祖文本武兴法建礼仁孝皇帝，年号天授礼法延祚。”

一片痴呆，什么，李元昊反了？！他已经是皇帝了，抢在了十一月宋朝大典之前建坛登基，这是个笑话，还是说我们搞礼仪太失败，被人家抢了先机？

下面的文字千真万确地继续陈述——“伏望皇帝陛下，睿哲成人，宽慈及物，许以西郊之地，册为南面之君。敢竭愚庸，常敦欢好。鱼来雁往，任传邻国之音；地久天长，永镇边防之患。至诚沥肯，仰俟帝俞”。

完了……这居然是真的。天理何在？道德、礼仪何在？我们已经在全力以赴地操办礼仪了，排场都搞过了万人次，可为什么还出现了反叛？！

孔夫子啊，周公旦啊，你们所强调的、所传授的万世不移之法，难道不是真的吗？

第十九章
黑暗前的黎明

惊诧很快转变成了愤怒，这是汉本位思想延续两千多年之后的自然心灵思考方式。我最大、独大，只要敢跟我争位置的，不仅要死，而且要背着最恶毒的骂名去死！

宋朝以国都开封为中心，愤怒向四面八方波及，再汇成洪流怒潮，卷回开封。讨伐李元昊，剿灭党项人，万众一心。但要全民注意，绝对不要说出“大夏”二字。这是李元昊给自己定的国号，党项人从这时起才被称为“夏”人，直到后来彼此认同，宋朝也给他们加了个前赘——西。

我乃中华之上国，尔等只配忍在西边小地，去做“西夏”人。

在一片的声讨怒骂声中，也有人保持了理智。文官集团里有人发现个细节，即李元昊虽然大逆不道，妄称皇帝，但在国书之中还保持着臣的自称，是相当有礼貌的。那么我们中华上国、礼仪之邦难道会直接大打出手吗？

不，夷狄蛮人是需要教育的，要给他们机会。于是一方面商议对李元昊的惩罚力度；一方面照前例，给西夏送国书来的使者送去了各种赏赐礼物。但万没料到，该使者极其嚣张，此人关上房门，把宋朝官方，代表着皇帝送来的赏赐都晾在了门外。

我根本就不稀罕你们的东西！

气晕了，宋朝的大臣们怒不可遏，当场就要拆毁驿官的屋墙，把这个该杀的使者压死在里边。军方的最高机构枢密院方面却非常干脆，枢密使王德用、陈执中瞪了这群大臣一眼，干吗要拆自家院墙？拉出去，直接砍了这杂种！

王德用瞬间恢复到四十二年前征战党项，把李元昊的爷爷赶出青白池老巢时的状态。陛下，老臣请战，愿自将中军，杀入大漠，剿灭李元昊这个丑类叛贼！

仁宗陛下却在犹豫……老大人壮志可嘉，但，再议。

再议，就陷进了泥淖里。这时宋朝距离上一次国与国规模的大战，如澶渊之役时，已经过去了三十四年，一代新人早已长成，当年的印记都快被磨光了。

更重要的是，历史无数次地证明了，只要稍微远离战争和灭亡，哪怕就算正忍饥挨饿地过着穷日子，中国人都会自然而然地自豪起来。我们就是最优秀的，我们吃的土豆都比外国人的牛肉香！

这时的宋朝，就完全无视李元昊已经发展到了什么程度，他们自己又臃肿肥胖到了哪步田地，只要被冒犯了，就要第一时间地还击。还击的办法很快出炉：

第一，削夺李元昊在宋朝的一切官职，但姓还给他保留着。宋史中一直称他为“赵元昊”，牢牢地把他钉在了家臣的身份上。

第二，立即关闭陕西、河东方面与西夏的榷场贸易，再不和他们做买卖。

第三，下令搜捕李元昊派来进入宋朝境内的探子，并且出到了抓到一人，赏钱十万贯的赏格。

第四，加强边境上的军事力量，派夏竦知永兴军（今西安）、范雍知延州（今延安），各兼任本部都部署，随时进入战争状态。

第五，派人追上返程的西夏使者，把李元昊带来的礼物同样退还……

与此同时，国内关于西夏问题的大讨论继续进行，集合宋朝三五十年里科考产生的无数天才，务必要讨论出最恰当、最完美的对敌方案。

综上所述，举措是不少了，力度也不小了，但稍微分析，就会发现完全不靠谱，基本上都是一相情愿。先说第三条，那是亡羊补牢的悲哀版，即圈里只有一只羊，丢了之后你再补有什么用？那只羊就是宋朝国内的兵力布置以及山川河流的具体走向。

李元昊在这一年的五月间，提前半年提出申请。我亲爱的陛下，我最近吃斋了，想拜佛，听说您国内五台山是相当的灵异，我派个代表过去，替我拜一下，可以吗？

如此虔诚，怎能不许？于是国门大开，西夏人带着纸笔图本，一路观光写生，旁边还有宋朝的陪同官员做导游讲解，其间还不时地骄傲一把，请看这里，我们的国土是这样的雄奇伟岸，那里，又有些什么值得关注的特别点……间谍做到了这个份儿上，李元昊根本没必要给他发工资，完全是公款旅游！

第四点，无论是夏竦，还是范雍，都是东京城里的富贵京官。把这二位派到了国境线上，试问加强的是军事力量，还是所谓的政治力量？对未来可能爆发的战争能起到什么作用？至于身兼本部都部署，那更是笑话。

宋朝真的发达了，文官们有皇帝撑腰，真的在无所不为。文官做到了军区总司令的职务，这在太宗朝、真宗朝根本无法想象，那以前都是潘美、傅潜、康保裔、王超等职业军人的专利，什么时候轮到唧唧歪歪的文人去滥竽充数？！

至于第五点，更加是小孩子在赌气。李元昊的使者拒绝礼物，那么你也同样回敬，大宋皇帝和西夏使者同等规格？这时天朝上国的风度修养哪里去了？面子和风度并不都是等同物！

有用的只有第二点，断绝贸易，才是对西夏真正的打击。

宋朝比周边所有国家都强的，就在于它的国力。战争打的是军人，更打的是物资，宋朝有钱，有粮，还有各种各样游牧民族流口水，却不出产的奢侈品，只要打下去，对方注定崩溃。

尤其是西夏这种只有军队，经济却跟不上发展形势的初级雏形帝国。

但问题是见效太慢，战争要一天天地打，物资要一点点地消耗，战场上的胜负荣辱却瞬间见分晓，谁死的人多谁心疼，试问得有怎样坚强的心灵，才能把千万条人命视为物资的一部分，说抛出去就抛出去，毫不在乎？

这些都是问题，宋朝在宝元元年（公元1038年）到宝元二年（公元1039年）年底，近十四个月的超级大讨论中，却都没有分析到。他们有

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人在叫喊着杀了李元昊，屠灭党项全族，只有一两个零星的声音在反对，不仅没起到作用，还被官方认定是脑子进水，疯了。

这两个人是夏竦和吴育。夏竦，字子乔，江州德安（今属江西）人。生于公元985年，现年五十四岁。父亲名叫夏承皓，乃是一位与契丹人夜战殉国的烈士，但夏竦的真实身世谁也不知道，因为他本是个弃婴，是夏承皓在一个冬天的早晨，上班的路上拾到的。

简短地说，他以诗文起家，再以父亲殉国的功劳得宠，一步步升迁，在仁宗朝做到了枢密副使、参知政事这样的顶级高官，这时被派往边疆，可以说是“大材小用”了。他本人也很不高兴，他是不愿意与异族的蛮人打交道的，连受命出使契丹都要痛哭一场。

哭得非常慷慨激昂。“义不戴天，难下穹庐之拜；礼当枕块，忍闻夷乐之声。”我恨夷狄蛮人，那是世仇敌国，对他们国君下拜，跟他们臣子说话，我受不了！于是说什么都不去。

比较的无耻，但比起将来他的卑鄙，这就不算什么了。小人往往有才，此人眼光准，看得远，在官场上升官有术，到了战场上也格外的清醒，他没用多久就分析出了敌我双方在眼下的实力对比，一旦开战，宋朝必将大败。

理由如下。

把李继迁和宋太宗对比、李德明与宋真宗对比、李元昊和宋仁宗对比，一切就都清楚明白了。党项人在逐节升高，宋朝却在步步衰弱。

以开国之初时百战百胜的部队，都不能剿灭土匪性质的李继迁，以能和辽国人打成平手，签下澶渊之盟时的宋真宗部队，也没法去对李德明下手。现在凭什么有自信一定能击溃李元昊，并杀光党项全族？

凭着那群百万多人的太平老爷兵？道理多么浅显，上报到朝廷，只换来了中书省、枢密院的一片嘲笑——夏竦是个胆小鬼。

吴育，字春卿，建安人。宋史中强调他很聪明，但根据表现可以肯定，此人不是聪明所能局限的，他是明智，大局观非常强。

此人坐在东京城内，只是一介文官，却对千里以外的战争走势判断得分毫不差。他也提出了个问题——请问李元昊既然称帝，会自动削号废除吗？不能吧？如果不能，战争在所难免。那样就无所谓惩罚，相反不如对他加恩，就像当年对南唐李煜时一样，把战争的爆发时间尽量拖后，以便争取时间，积极备战。但这都不是最好的办法。

最好的办法是“以外臣之礼，羁縻勿绝”。他来攻打，我们就防守，他要逃了，我们也不追，到最后终究还是要臣服于我们。

请记住上面的话，当四年过去之后，党项人的野心和宋朝人的愤怒都对耗殆尽之时，他的话每一个字都会应验。但在这时，举国思战，他的话简直是火上浇油！对方来打，我们守，对方逃了，我们再守，我们是什么？新任宰相张士逊冷笑了一声。

“人言吴育心疯，果然。”他真的是个神经病。从此之后，无论吴育再说什么，政事堂一律压下，不再上报。他们所看中的，是军方一位主战派人士的热血沸腾的宣言。

步军副都指挥使、鄜延环庆副都部署，西北方面军的副总司令刘平

上奏——“元昊不过鼠窜为穷寇尔，何所为哉！”以鄜延、环庆、泾原、秦陇四路兵马共二十万人，分两路进击，三倍元昊之众，转粮二百里，不出一个月，必将大胜！

壮哉斯言，举国振奋。全宋朝的人都相信刘平刘太尉的话，因为他实在杰出。刘平，出身军人世家，却是正牌的进士出身，堪称文武双全。

早年做官，走的是纯正的文官路线，被寇准赏识，推荐为泸州刺史。泸州，是四川东南部川、渝、黔、滇的结合部，种族繁杂，叛乱不断，刘平到任之后很快显出了军事天赋，当地的夷人暴乱了几次，都被他轻松剿平。

有功回京，被任命为监察御史，这个官职、他的个性，还有当时朝中的第一权贵是谁，决定了他后半生的命运——他弹劾了丁谓。结果被排挤出京城，从大西南调到大西北去当兵，从此被固定在军界，再也没进过京城。

总体来说，他在宋朝人的心目中，是个有文有武、刚直不阿的硬汉子，军功卓著，每一步的提升都让人心服口服，鉴于宋朝边疆的一把手是文臣，他身为副都部署，已经是军方的第一代表。现在他说话了，应该是千真万确，不容反驳的真理。

可事实上，他在说梦话。常年驻守边疆，居然对李元昊的兵力判断都不准确，从这时起就已经可以预料战争的胜负结果。

二十万人马就想是全西夏军队的三倍，那么李元昊的底牌就只有六万多人？真遗憾，这个数字如果用来衡量后期接近灭亡时的李继迁，倒是有点靠谱。至于现在的李元昊，他有……五十万人！

从吐蕃人内乱开始，李元昊得以平静地整顿军队，不断地吞并回鹘人，不断地抢劫吐蕃战马，再加上汉人智囊团的指导，到公元1039年为止，他的军队不只是扩大，军种都开始分类，再也不能用原始的草原骑兵掠夺式、偷袭式的战斗力来局限了。

军种分为铁鹞子、擒生军、卫戎军、泼喜军、撞令郎五种。

铁鹞子，又称为“铁林”，是西夏骑兵中最精锐的部队，配备最精良的战马、最精选的盔甲和最优秀的战士，只有三千人，还分成了十队，每三百人是一个战斗团体，在纷乱纠缠的战局中用他们决战决胜。

擒生军，是西夏人的独创，专门用来在战争中掠夺敌方的百姓，有些像是契丹人打草谷。只是西夏人更穷，对钱、物的渴望让他们出手更狠。这支部队居然达到了十万人。

卫戎军，是西夏京城的禁卫军，共五千人，都是西夏的贵族子弟担任。战斗力怎样不好估算，李元昊用他们来守大门，还是当人质，要挟贵族们就范也不得而知。

泼喜军，这是炮兵，炮弹就是石头，大小不一，大的用来攻城；小的，迎面而来的敌人要小心，拳头大小的石头一筐筐地砸过来，出什么事都很正常。

至于撞令郎，这是李元昊的标签，充分地证明了他是个怎样卑鄙无耻的东西。

撞令郎，是他从汉人中特意挑选出来的精壮男子，没什么武器给他

们，每当打仗时就驱赶他们冲在最前面。会发生什么，足以想象了吧？如果想要把刀砍在党项人的身上，就得先把这些本族的兄弟杀光！每当此时，不禁要问，战争中难道就没有英雄和气节这种东西存在吗？

这时的党项人，后来的金国人、蒙古人、日本人，都这样做过，据说他们都是以军功自豪，以英勇为荣的民族，试问这样获得的胜利，除了在金钱、牲畜、抢来的女人中间得到快乐，怎样使无畏的心灵感到荣耀？！

高贵是高贵者的墓志铭，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谁都知道人性中掺杂着兽性，可李元昊这个人，是兽性中稍微带了一点点的人性。这就是他的本质。

谈到这一点，就要重申一下宋朝这时的态度。备战而不开战，他们还存在着一点幻想，希望用取消榷场、掳夺官职、驱赶使者、边境增兵这一系列行动让李元昊紧张害怕，重新变成姓赵的乖儿子。这个梦做得有多荒唐，用李元昊登基称帝的过程来反衬再适当不过了。

他半点都不像赵匡胤。像赵宋王朝建立时的万众拥戴，黄袍加身，简直是强暴着皇帝登基的一幕永远别想跟他贴边，他是强暴着党项全族来拥戴他，只要有人反对，一律砍头，无论是谁。

先跳出来的是他的叔叔嵬名山遇，该叔叔智勇兼备，忠心耿耿，一直是他的左右手。但帮着他打仗，和帮着他建国是两码事，嵬名山遇严重地心里没底，于是忠心发作，不断劝诫，您千万别造反。李元昊没翻脸，而是对另一位叔叔嵬名惟序说了几句话，要他诬告山遇要造反，好有个正规点的理由砍人。

嵬名山遇抢先得到了消息，带着全家外加大批的珍宝，还有更重要的李元昊造反的消息投奔了宋朝。按说无论如何都要把这个人保住，立即送往京城吧，这起码是一件活地图，西夏军队所有的资料都在他脑子里装着，无价之宝！

但宋朝的延州知州郭劝根本不稀罕，居然把嵬名山遇遣返回国，送还李元昊。结果山遇全家被射杀在宋、夏边境，让党项人看清了叛徒的下场，更看清了宋朝的昏庸懦弱。

接下来和李元昊作对的是党项人中的名门望族——卫慕氏。这一族世代显赫，仅比李氏家族的拓跋氏稍差，并且要强调一点，李元昊的身上就有一半卫慕氏的血缘，他的妈妈就是卫慕族的女孩儿。但是反对称帝的结果，是卫慕族首领卫慕山喜全族被扔进黄河淹死，他的妈妈被毒酒毒死，他想了想，自己的妃子中还有一位表姐，好，一起处死，接着又想起来表姐给他生了一个儿子。好吧，这个儿子也一起杀死！

如此这般，斩草除根，对自己的血亲都这样残忍，难道还能幻想他自己认错，重新俯首称臣？可宋朝就是要幻想，直到李元昊亲自给他们写信。

宋宝元二年，公元1039年闰十二月，李元昊派贺九言到宋朝边境送来了一封信和一只锦匣。那只锦匣被称为神明匣，里边装的是历年以来宋朝赏赐给李元昊的敕告、敕榜、旌节，即他作为宋朝官员的信物。

用意非常明显，你不让我当你们宋朝的官了，我直接把你给的印信退回。

那封信更著名，在宋、夏历史中占有重要地位。即真正激怒宋仁宗，挑起宋、夏战争的“谩书”。一封来自西夏的侮辱性的信。

信里写道——南朝皇帝陛下，我派到您那儿的使者还没回来，您的兵将就杀进了我的国内，规模很大，在鄜延、环庆、泾原、秦陇四路地界，共分九路入侵。但很可惜，都被我打败了，您的旗鼓、符印、枪刀、矛戟我抢了不少，您的士兵也被我杀了不少。我感觉蛮荣耀。

我相信这都不是您本人的意思，都是您的公卿大臣们私下里的决定，他们妄图挑起争端，好从中渔利，真的很丢脸。希望您认清一个事实，我是番，您是汉，国土所在都不一样，何来君臣之说？您为什么要这样嫉妒我？我李元昊是被部众推举，追随我的祖先拓跋思恭的脚步，去做正当皇帝的，有什么不可以？而且我再重申一下，我已经展开了正常的邦交，您的平等友邦辽国都是我的亲戚，我们处得很好，展望未来，我们一样也会这样的。

最后非常有礼貌地强调，希望陛下能仔细看一下我这些说得很不到位的话，能从中感觉到我深深的诚意，能回复我以和平友好的礼仪，感觉到您折节下交的恩赐。

多么谦虚平和，宋朝上下看得差点吐血。如果上一次是国书照会的话，这一次就是彻头彻尾的调戏。李元昊根本就没把宋仁宗这个天朝上国的皇帝放在眼里，就是要玩笑一下，逗着你玩，不可以吗？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都不惜捏造事实，什么九路大军杀进西夏，前有宋太宗，后有宋神宗，哪位陛下也没有那么大的手笔！

回望历史，李元昊这次真的触摸到了宋朝乃至历代汉人皇帝尊严的底线。中原的皇帝，你可以去抢他的子民，带走他的银子，甚至让他割地求和，但就是一点，你不能让他没面子！别说是李元昊这个从没在历史长河里做过大的党项族的小崽子，就算是以前的草原巨无霸匈奴族的单于，把刘邦打倒，写信邀请吕太后到毡帐里共进晚餐，都被汉史记录在案，几十年后被汉武帝刘彻清算。

谁说汉帝不勇武，只缘未到伤心处……

这是对宋朝，回到西夏国内，李元昊又换上了另一张脸。他诚惶诚恐仰望着上苍，天上的上帝啊，您真的显灵了，感谢您给了我这样明确、必胜的信号！

党项人再次荣幸，这次不是睡到半夜挨陨石砸了，而是青天白日地看到了神迹。只见天上的太阳慢慢地在西边缺了一角，停顿了相当长的时间，才慢慢地恢复了原样。这在今天毫不出奇，不过就是日偏食嘛。

但是李元昊仰天高呼——“日西先有一珥”。我国在西，此乃我军之胜象！

这时宋朝也已经被谩书所激怒，禁军开始向边境移动，大战马上开始。

综上种种，从表面上看，李元昊一直牢牢地掌握着战争的主动权，敌我双方的情绪、行动，都在他的掌控之中。但深入思考一下，他送谩书、退印信，再在国内当了一回神汉，这样折腾都为了什么？

干吗不痛痛快快地举刀砍过来？至少他的爷爷李继迁当初和宋朝人掐架，从来都没有正面打过招呼。

一言以蔽之，李元昊心虚，他的国内并不是铁板一块，党项人并不想跟着他打仗。站在党项人的立场上，为什么要和宋朝开战？如果说是从前宋太宗乘人之危不仗义，现在要报复，那就比较恶搞。

草原民族，每天都在争抢中过日子，如果这样记仇，而且敢于复仇，恐怕早就拼光了。那么抛开感情谈利益，是为了宋朝的子女玉帛吗？但如果不用打仗就能每年无偿享用到宋朝的礼物，再打仗你想干什么？让礼物加大，还是占领宋朝全境，彻底都抢过来？

宋朝不是吐蕃，连吐蕃都拿不下来，凭什么就敢说对宋朝必胜？而且眼前就有了报应，宋朝的礼物都没了。哪儿多哪儿少，一目了然。而且千万别说什么同仇敌忾，当年李继迁造反时，宋朝只是贴出个告示，说再次收购青盐了，一大片的党项人就拔刀砍向了小迁迁……见利忘义得非常彻底。

凡此种种，挑逗外敌欺骗同胞，让宋朝的刀子先砍过来，再加上黑了一半的太阳，逼着党项人不得不跟着他上战场。李元昊用尽手段，让全族人当他的同伙，实现他个人的梦想。但同时利弊参半。

打仗是个艺术，他利用了宋朝的压力，就失去了战争的突然性。等到他想动手，宋朝边境上最薄弱的那个地点，已经和几个月前大不一样。

开战之初，宋、夏双方都把目光集中到了延州一带。这里要反驳一下传统史书中的一些观点，某些专家们一直鄙视宋朝，说他们昏庸到可笑的程度，不仅不敢打仗，更不具备战略眼光。

错。宋朝人非常清楚自己的弱点在哪里，证据就是青涧城。

青涧城，在延州东北二百里处，是个极佳的战略要冲。从宏观上讲，向右可以巩固延州的防御，向左可以联通河东诸州的粮道，北方最为关键，它临近西夏的银、夏两州，可以近距离攻击！它是这样的重要，稍微翻一下史书就可以得到证据，前朝在这里修建过城池，名叫宽州。但年深日久，早已荒废。

延州一带的军事形势，也像这种废城一样，荒废得太久了。说宋朝，它没有办法像秦始皇那样修一条整体贯通的长城来防备敌虏，但汉人的作战方式又需要有一个个可以依托的据点。这样，就出现了寨、堡。这是一个个或独立或联体，依山傍水，互为犄角的战斗单位，散布在主要州郡之间，拱卫着宋朝的边疆领土。

历史证明，这比长城更有效，因为长城是不动的，纯防御的，而寨和堡可以随时向前修建，每前进一步，就得到了一步的领土，就向敌人的心脏腹地压近了一步。看似缓慢费力，但一劳永逸。

可问题是，在宋、夏战争的初期，这些都刚刚开始。延州一带“地阔砦疏”，“防备不严”，“士兵寡弱”，“又无宿将”，而且延州的知州范雍是位老夫子，他敢于反对当年的刘太后重修玉清昭应宫，应该说有点胆量，可领兵打仗是另一回事。针对于这一点，宋朝有位绝世名将站了出来，他是开创了北宋史上第一个军事世家的人物。

种世衡。

种世衡，字仲平，北宋无耻大隐士种放的侄子。叔侄之间，截然不

同。他起步是文官，非常有魄力，一下子把太后和宰相都得罪了，被刘娥和吕蒙正（奇怪，吕蒙正早死了，可宋史里就是这么写的）联手赶出朝廷，到西北鄜州去当判官。看着很委屈，但人间的事就是这么奇妙，他个人的早期不幸，造就了大宋西军的一个传奇，而且传奇在延续，到他的次子、孙子时，种氏将门在北宋的作用无与伦比。

这一切，都从青涧城开始。

种世衡敏锐地发现了这个战略要冲，还有延州一带防御松散的现状，他上书朝廷，要建这个城，但难度太大了，不是单纯的施工问题，而是要一边施工一边打仗的问题。西夏人也早就盯着这里呢。于是谁提出来谁去做，种世衡被派往宽州废城，负责把这个超级军寨建立起来。

种世衡一边修一边打仗，城墙终于都砌出来了，营房也都盖好，可问题却由两个变成了三个。请问——这地方如此重要，为什么现在荒废了呢？

缺水，在城里找遍了水源都没有，城外边虽然就有延水河，但那是死地。枯城无水，城外有河，一旦敌人截断水源，满城人不战自乱。唯一的办法就是打井，但是一直往下挖，直到一百五十尺之后……挖到了岩石。这下子整个营地集体绝望，这活儿没法再干了。可种世衡开始翻腰包，这不是民房建筑，这是军事行动，无论如何必须挖出水来。

每砸出一畚箕的碎石，我赏一百钱。重赏之下，一担担的碎石被提出深坑，泉水终于涌了出来。“青涧城”这个名字就是这么来的，用来纪念这可贵的水源。

超级军寨终于抢在战争爆发之前建了起来，它的意义深远，不只在战斗本身，或者战略威慑，稍微把眼光向四周看一下，别太远，只在近处就会了解它独一无二的奇妙性。

它的左下方是金明寨，那是整个延州区域汉人兵力最强的据点，只要产生呼应，就会形成一道防守链条。

左上方是一连串的羌族部落，那是汉人对付西夏人的最有力的武器，以夷制夷，百试百灵，这时离得近些，才能更深层次地搞好关系，种世衡早就把他们列入了自己嫡系的名单。历史也证明，他真的成功了。可这些都是细节，把目光再放高放远，就会发现一个让世代中国人都无奈的事实。

国土实在是太大了，边境线实在是太长了，只要敌人想入侵，那么千万里之间可以任意挑选。金明寨、青涧城等，都只是威慑，在防守任务上，注意是彻底地防守，只有封锁了整个疆土的长城可以做到这一点，可那在宋朝是个近于妄想的美梦！

第二十章
荣耀三川口

李元昊的进攻在谩书刚刚送出西夏边境时就开始了。宋宝元二年，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二年，公元1039年的十一月，他率军攻向了宋朝延州境内的保安军。

开战之前，先把当地地形简单说一下。以洛水和延水两条南北走向的水系为区域，洛水在左，即西方，延水在右，即东方。青涧城在延水之东，在延水与洛水之间的大片区域里从东至西排列，是金明寨、保安军，它们的下方是延川、宜川、经川等三条河流的汇合口，名为三川口。

三川口的下方就是当地的首府延州城。

在保安军、金明寨的上方是白于山、土门，以及一连串的羌寨，再向北方，也就是更上方，是宋、夏的边境，长达两千余里的横山山脉。但让人遗憾的是，这条天然的界山却是另一处燕云十六州，宋朝并没有能和西夏平分它的险要，而是整个被西夏所占领，党项人居高临下，把横山之上的各处险隘都修筑了据点，共有近三百多个堡砦。

西夏基本上可以做到退有守地，进可攻击。

这一次攻击保安军的是“五头项四十溜人马”。这是个比较晦涩的术语，其实很简单。宋、夏边界上有所谓的生、熟户，熟户就是投降宋朝，已经世代居住的党项人。“五头项四十溜人马”就是被李元昊重新招降回去的熟户所组成。

五头项，五个大的首领支系，每头项八溜人马，共四十溜人马。说白了不过是变形的撞令郎，他们被充任先锋，西夏人的主力都隐藏在后面，等着他们和宋朝军队对耗之后，才冲出来收拾残局。

战斗打响，西夏人，尤其是这些叛逃过去的熟户，他们多年以来早就摸清了宋军的虚实，贪图享乐、懦弱骄横，不说战斗技能，单从心理上就不是军人。他们争先恐后地冲了上去，认定自己只要龇出獠牙就能吓倒宋军。

这时在宋朝的军队中，有一个人默默地解开了发髻，让自己的长发飘散在塞外凛冽的寒风之中，乱发披面，只在偶然间才能看到他的脸。那竟然不再有人类的轮廓，而是闪耀着青铜的光泽，一张狰狞狂野的鬼面突然出现在西夏人的眼前！

当天的战斗是党项人的噩梦，保安军蜂拥而出，为首的一个人身材高大，乱发披散，戴着一张青铜面具，冲进西夏军中，所向披靡！

没有挑战，没有埋伏，没有任何党项人心目中宋军的传统作战方式，只有剧烈地、凶猛地、不顾一切地冲击！

五头项四十溜人马被冲散，直接倒卷回李元昊的中军，什么撞令郎，哪有敌我对耗，在压倒性的冲击之下统统失效。党项人一跑狂奔，直接跑出了保安军的防区，才停下来发抖。问一下，刚才那人……那真的是个人吗？

这个疑问，一直困扰了党项人近四年。

在他们身后，保安军中那人停了下来，他终于摘下了那张青铜面具，里面露出的是张年轻英俊的脸，可惜，上面印着两颊金印——他是个犯罪的配军。

狄青，字汉臣，生于北宋大中祥符元年，公元1008年，时年三十一岁。汾州西河（今山西汾阳）人。他出身贫寒，十六岁时哥哥与人斗殴，他代兄受过，被刺配从军，用当时的话说，是“贱中之贱”的贼配军。按照惯例，他被选进京城，编入了禁军。

山西自古多名将，武风极盛，狄青从少年起就弓马娴熟，武艺超群，按说军中是他的好归宿。可在仁宗时期的禁军里，他成了一个异类。宋史称“青少有壮志”。一个有操守，甚至有理想、不懦弱、勤练武的军人，无论在北宋，还是在南宋，都不受欢迎。

李元昊造反，他成了第一批被派往边疆的禁军，而且把他分配到了重中之重的前沿阵地。不知道这是重用，还是惩罚，但一个铁血传奇就这样开始了，狄青在国家厄运之中奋起，以血战捍卫自己的家邦，成为西北战场上宋军的军中之胆。

初战失利，西夏军队却半点都没受影响。说来简单，一个以欺诈起家，而且每战必诈的军队，会有什么至高无上的荣誉感吗？能为了一点点颜面的丢失而惭愧吗？

李元昊打马转向，走，去另一边碰碰运气。这一次，他们选择了承平砦。承平砦比保安军稍大一些，李元昊很重视，他把没死光的头项们都撤了下来，直接派上去党项本部人马，至于数量，非常恐怖，共三万余骑！

这个数字在李继迁时代从来没有出现过，稍微往回翻史书，攻击河湟部吐蕃的藩篱外城猫牛城时才有这样的规模。但那是城，这是“砦”！

砦，通寨字讲，是防卫时用的栅栏，引申为营垒，那么它的规模和强度也就可想而知。以三万余骑兵的攻击压力，按比例计算，不会比当年幽州城里的韩德让轻。人多势众，党项人直扑砦门，但万万没有想到的是，砦门突然间开了，里面的宋军像保安军一样地冲了出来，面对经过平回鹘、战吐蕃、扫平整个河西走廊的党项精兵，宋军选择的是出城野战，近距离肉搏！

恶战爆发，承平砦外血肉横飞，历史没有记录这三万党项骑兵是不是一次性投入战场，但宋军冲出砦门的仅仅一千余人，敢于决战决胜，党项人被迅速击溃。当天敌军败走，宋军却没有入砦，就在砦门外列阵，他们很清楚，刚才只是遭遇战，敌方措手不及罢了。这时入砦，敌人卷土重来，形势一样的恶劣。

既要战，就要打个明白。

果然，不一会儿党项人就在败退的路上再次集结，这一次缓步压来，再没有开始时的嚣张狂妄。形势在最初的试探之后变得明显，党项人清楚地看到，砦门外的宋军人数有多少，还有他们背后的承平砦防卫强度有多高，只要认真持重些，胜利仍然牢牢地抓在他们手中！

问题是宋军是不是这样想。两军列阵，宋军沉默待战，党项人却一

阵纷乱，不一会儿，阵势分开，有位盔甲鲜明的异族勇士站了出来，只见他运气、扶鞍、张嘴……宋军屏息凝神，结果却听到了一大堆的污言秽语！

这就是党项人的勇士，这就是党项人对敌人的尊重。宋军的回敬是全体继续沉默，他们的将军突然间张弓搭箭，一箭射中那个党项牌的大嘴巴。之后全军移动，向西夏人施压，准备第二次冲锋。

但是没有冲锋了，庞大的西夏军队竟然在一阵骚动之后，选择了第二次撤退。当天战斗结束，宋军没法把西夏人真正地赶走，但是围砦攻击的局面也没能形成，李元昊的战前预算再一次落空。事后侦察，他才发现自己的运气真的是好上加好。

承平砦真的不太大的，可里面的守将竟然是仪州刺史、鄜延路兵马钤辖许怀德！他是东京禁军中的殿前司指挥使、左班都虞侯，名副其实的军中高官。承平砦不是他的守地，他是刚巧巡哨路过这儿，李元昊鸿运当头，正撞中铁板。

之后的事情彼此都难受，承平砦变成了一只刺猬，李元昊的三万大军围着它、啃着它，可时刻都咬得牙根出血，口腔溃疡。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到了第六天了，围砦之战已经第六天，突入宋境已经有小半个月，李元昊突然下令，马上走，立即撤回横山以北。

他的老巢已经出事了，宋朝的军队不只是在顽抗，他们一边在延州方向集结，向西夏军队迅速靠拢，另一方面已经有大批人马杀进了党项境内，成绩非常的好，西夏前沿军寨——后桥寨被攻破，从守军到物资被宋军洗劫一空。

那是洛苑使、环庆路钤辖高继隆，知庆州、礼宾使张崇俊，柔远寨主、左侍禁、阎门祗候武英等人率领，几路联合，在鄜延路受攻时，反攻进党项境内。用意非常明显，李元昊小儿，为何你攻我们就要守？你我同时攻进敌方境内，且看谁的杀伤力更大！

宋军大获全胜，第一次接战，无论是攻，还是守，宋朝军队都占据了绝对上风。一时间朝野振奋，从皇帝到士民都意气飞扬，两眼烁烁放光——我强汉、我盛唐、我大宋……我们真的很强。

其中最高兴的就是鄜延路的最高军政长官范雍，他的心情精确分析的话，应该是狂喜之余大松了一口气。

翻阅历史，范夫子来到延州之后做得最多的一件事就是连续向东京求援。他不懂军事，但是他会计算，鄜延路有多大，延州府有多宽，他手下一共有多少兵，这些数字都是明摆着的，他实在是害怕，心里没底。尤其是李元昊突然开战，直接选了他做对手。

胜负面前，人人露出真相。李元昊方面，开始对宋军重新估算，在范雍的心里，敌方的威胁程度也在迅速缩水。事实证明他想得没错，转过年来，宋宝元三年，公元1040年初，延州城附近发生的一系列事件，都让他的感觉越来越好。

先是官方，西夏突然间又派来了使者。该使者名叫贺真，卑躬屈膝诚惶诚恐地走进了延州城，再没有进东京送国书时的嚣张。他带来了李元昊的痛苦——范相公，您行行好，替我向东京带个话吧。我被打得很疼，知道错了，咱们还像以前那样生活，我……我想复合。

嗯，范雍听得很仔细，再用他几十年来钻研大汉夫子经典所得出的

至理经验来印证思考，觉得这事儿非常靠谱。我们是天朝，小邦蛮夷一时叛乱，痛打一顿他们自然会清醒。醒悟过来了就还是好同志，本着宽宏大量、教育为主的原则，应该给李元昊一个重新做人的机会。

于是胜利者的仁慈出现，范雍重赏西夏使者，要他回去告诉李元昊，复合是有希望的，现在你要做的就是继续表现出投降的诚意。接着范雍的仁慈无限量扩大，连死了的西夏人都得到了实惠。

范雍下令，多做些加厚的棺材，外加征集手指头超级有劲，而且不会呕吐的裁缝。前些时间抓到的那些西夏俘虏都被砍脑袋了，真遗憾，现在再给缝回去，让他们有棺材睡，再加上官方致哀，这样大家总该满足了吧？

效果达到，李元昊本人怎样不知道，好多的西夏人都逃过边境，向宋朝投降，强烈要求安居乐业，再也不回去了。至于定居地点嘛，延州城是不敢奢望的，但实在想离既威武又慈祥、又凶狠还善良的范夫子近一些，所以都选在金明寨。

宋朝鄜延路军事第一重地金明寨！

说一下金明寨和它的守将李士彬。按说西夏人选择他是有道理的，他本身也是党项人，让西夏方面很有归属感。但他对宋朝的忠诚，从他父亲李继周开始就无可怀疑。尤其是宋、夏交恶以来，他让李元昊本人都郁闷了好多次。

同是党项人，回来成不成？李元昊派人带着大笔金钱去到金明寨沟通感情，结果被李士彬一刀砍断，钱却都留下了。李元昊想了想，好，诱降计不成功。

接下来再派人带了更多的钱，外加西夏官方的制式服装上路，再去金明寨，却在路上故意把东西都丢了。丢的地点很讲究，正是当时鄜延路副都部署夏随的防区，是李士彬的顶头上司。怎样，除了钱还有官，李士彬马上就要叛变了！

可夏随就是不信，老李是什么人我清楚，另外还有一点，金明寨的实力就注定了它的价格。钱，无论多少钱都别想打动它的主官将领。

金明寨，拥有十万将士，名义上它的主将只是六宅使、化州刺史、金明系都监，但以实力论，已经是鄜延路最强的堡垒。李士彬本人号称“铁壁相公”，不仅是延州城前沿的铜墙铁壁，而且是相公。这是个怎样的称呼，参照一下在皇宫里办公的各位政事堂大佬。

比如，寇相公、丁相公、吕相公、未来的王相公、司马相公等。那是宋朝臣员的顶级称呼，不是谁都可以叫的。

金明寨之所以称为“铁壁”，最重要的一点就在于“纯”。李士彬父子两代世守金明，手底下的兵都成了真正的嫡系，是名副其实的李家军。

现在突然有一大批西夏人来投降，还要住进去，这是什么概念？李士彬连想都没想，就拒绝。他的办法是来了很欢迎，但别想进我家。把所有投降的人都迁进内陆去，再分散安置，化整为零，这样无论里面夹杂着什么人物，都会像一瓶花椒面撒进太湖里，连点影子都看不见。

可是有个问题他的权限解决不了，那就是来的西夏人实在太多了，这么多的正处于战争状态下的异族人一下子迁进内地，而且还由他这个

党项种的边防将领签证，这不是胆子的事，这是找死的事。

于是他按照官方程序办事，把处理权上交给了鄜延路最高军政长官——范雍。范夫子这时的心情正好得不得了，李元昊投降了，西夏人叛逃了，局面豁然开朗，李士彬你的魄力实在是太低下，这是好事，无论来了多少，都照单全收。

就安插在你的金明寨里，金明寨不是一共有三十六个分寨吗？每个寨子里都分散一点，这样不也和分散在内地一样吗？而且还省下了路费，又增强了金明寨的实力！

典型的文官猪头症发作，外行人非得要领导内行人。但让人惊掉下巴的是，李士彬居然同意了……实在无话可说，但应该能找到原因。不是说猪头症会传染，李士彬被同化了，或者被文官压制不得不执行，而是他太自信。

铁壁相公父子两代积累下的自信让他根本就瞧不起李元昊，尤其是宋、夏战争爆发前后，党项人早就在金明寨附近出没过，李士彬挥刀纵马冲出去，基本上只能看见党项骑兵的背影，那些人边跑边叫——铁壁相公来了，兄弟，你的胆在哪儿？

回答得整齐划一，掉地上了！（闻铁壁相公名，莫不胆坠于地！）

这样的事发生得多了，再加李元昊近期像山贼流寇一样的战斗成绩，让李士彬非常鄙视自己。还需要小心吗？魄力低下，看来范大人说对了。

如范大人所愿，更如李元昊所愿，大批的西夏人被分散安置到金明寨的各处要害。时光流逝，很快新年到了，正月里的金明寨和整个大宋一起欢庆。在这样的日子里，李士彬并没有放松，他的军队很严整，他本人更是在各个分寨里巡行。这一天，他就带着儿子李怀宝到了黄堆寨，平安无事，一切正常。

当天，他就住在了这里。

事情发生在第二天的凌晨时分，李士彬被一阵警报声惊醒，史书没有记载他是不是第一时间就知道了来袭的人是谁，他直觉一样地喊着备马，马来了，有马他才能巡视，才能出战。但要命的是骑出去才知道，那是一匹跑不动的劣马！

将军在自己的营地里被属下出卖，他跑不动，指挥不灵，结果被敌军活捉。直到这时，他才发现对手是谁。那居然是西夏皇帝李元昊本人！实话实说，这一仗他败得太脆、太冤，但也一点都不冤。说他冤，是说坐拥十万精兵居然没能真正接战就一败涂地，而造成这样的后果，真正的责任人并不是他。

是那位既尊且贵的范老夫子。

说他不冤，是说他身为边将，世代征战，范雍不懂的你也不懂？生死成败关头，你为什么不反对？是过分自信，还是真的糊涂，出错的原因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结果。固若金汤的金明寨里遍布奸细，是从内部被瓦解的。

还有从实战的角度来说，这一次李元昊率军突袭，是从边境的土门进入，金明寨离土门至少有近三百公里的距离，那绝不是一夜之间就能赶到的。

金明寨这样有主有次、攻防一体的连珠寨，连起码的远程预警都做不到吗？

说什么都晚了，当天李士彬父子浴血奋战过，李怀宝当场战死。而李士彬在被捉之前，做了一件对整个战局、对整个鄜延路安危都至关重大的事。他派一个心腹部下带着自己的母亲和妻子马上逃往延州城，一来逃命，二来要向范雍报告军情。

西夏人打进来了，金明寨已经被攻破！

不愧是沙场老将，临危不乱，把公私两方面的事都处理得妥帖及时。但他做梦都没有想到，这是他一生中犯下的最大错误，其惨痛的后果，要比金明寨的覆灭还要严重。

他的母亲、妻子像奇迹一样在千军万马的混乱中逃脱，一路奔驰两百多里路，逃进了延州城。让范雍在第一时间知道了战况的危急程度。

这在军事角度来说极其重要，可以说李士彬虽有过错，但已经尽了最后一份心力。可问题是要看把消息发给了谁。如果是当年的柴荣、赵匡胤，或者赵光义也成，他们的反应一定是毫不慌乱、以我为主，再怎样危急也不能自乱阵脚。

前方的屏障塌了，是要补救，但要有个方式方法。可范雍的反应是先不信，这是不可能的，李元昊马上就要向我投降，重新做大宋的臣子，怎么会出尔反尔？紧接着西夏骑兵的先头部队出现在延州城下，范雍立即就吓哭了。

须发皆白，满身满脸的圣人气质的范夫子抱着属下放声大哭，他没法不紧张，计算天赋再次发作，此时号称鄜延路帅府的延州城里只有一员守将，名叫卢守勤，士兵的数字超震撼，只有几百人！多简单，前方拥兵十万的金明寨都挡不住的敌人，这样一座空城，注定了只有等死。

好半天，眼泪终于缓解了紧张，范雍开始行使权力和职责。他下令鄜延路内所有能够调动、来得及增援的部队立即向延州城集结，不管他们在哪儿，正在干什么，立即来救我！

奇迹一样，他的命令从延州城里发了出去，传令兵跨越了几百公里的距离，送到了边境线，也就是李元昊此次入侵时的进境口——土门一带。在那里把增援的命令交给了鄜延、环庆副都部署刘平，以及鄜延副都部署石元孙。

这两位军区副总司令级的将军已经率部杀到了土门，为的是堵截李元昊，但非常可惜，消息得到的晚了些，李元昊早就冲进鄜延路的腹地了。

接到命令，救兵如救火，刘平立即带兵往回赶。查一下史书，可以看出这时刘平、石元孙所部人马的状态是怎样的。

刘平的驻地是庆州，先前是行军四天，才赶到的保安军，在这里和石元孙会合，两军合并杀向土门。这时再往回赶，出现的问题就有三个。

第一，劳累程度。这时是西北的寒冬正月天，冰天冻土，寒风刺骨，他们的兵种里还有步兵。行军四天之后再往回赶，这时他们的战斗力要打多少折扣？

第二，人马数量。这是极其诡异的一点，在各种各样的古代、现代

的文献书籍，有的提到了刘平、石元孙所部的兵力数字，那是让人头皮发炸的抓狂感觉——居然只有不到一万人！大宋朝号称百万禁军，为什么两位军区副总司令出战，居然只有不到一万人马，而且还是步、骑混杂？！这在历代史书中都没有交代原因！

第三，这一点才是最最重要的。刘平、石元孙两位将军，你们想过没有，李元昊攻破金明寨，前锋直抵延州城，他的势力范围，尤其是游牧民族的骑兵活动范围有多大？从延州到土门其间有多远，范雍的传令兵得有多神勇，才能飞越种种难关，把增援命令交到你们手上？

都没有答案，史书中没有交代，后世人不能凭空猜想，所能确定的只有他们的行动。面对种种困难，刘平激励部下——“义士赴人之急，蹈汤火犹平地，况国事乎！”无论如何我们都要赶到延州去，救我们的首脑，去歼灭李元昊。

之后不分昼夜，全力行军，到万安镇之后全军不得不分流，骑兵先行，由刘平、石元孙率领越过被占领的金明寨，继续向延州挺进。需要指出的是，金明寨是空的，不仅没看到敌人，连原驻军及家属都不见踪迹。

他们都去哪儿了？

带着这样的疑问，全军继续赶路，天黑时到达了三川口外围。三川口，延川、宜川、经川等三条河流在此汇合，是一片滩涂地。当天突然下起了大雪，寒冬时节，人困马乏，刘平决定在这里休息一下，营址选在了三川口以西十里。

毕竟延州城就要到了，战斗即将打响，必须让军队得到喘息。

可就在这时，他突然接到了范雍的第二次急报。是宋军传递紧急命令的“急脚子”，命令他们不准歇息，火速开拔，不惜一切代价赶赴延州。并且为了防止西夏人乘机混进城，要他把队伍化整为零，一批批分开进城。军令如山，刘平只好照办，但等到一连放出去五十小队之后，他猛然发觉不对。

前方一点反应都没有，他的军队像是失踪了一样，再找传令的急脚子，也已经失踪。上当了！刘平瞬间反应过来，这时怎么办？派人去追？还是全体都压上去，这个决断很难下，但刘平很快就找到了问题的关键点。

如果前方是李元昊的埋伏，那么现在的兵力绝对不够，冲上去只是陪着那五十小队送死；如果传来的命令的确是范雍下的，那么就没有危险，冲上去根本没有意义。

当天刘平稳住剩余的骑兵，就在三川口的营地里歇息，静静地等着后面步兵的到来。这一夜就这样过去了，天亮以后，步兵仍然没有赶上来，刘平决定全军后撤，延州城在望，也就是李元昊在望，必须要集结起全部力量。

往回一直逆行二十里，才遇到了昼夜不停赶路的步兵。唯一的好消息是兵力骤然增加了两千余人，那是鄜延路都监黄德和、巡检万俟政、延州西路都巡检使郭遵，他们同样被范雍从驻地召集，在三川口附近遇到了刘平的步兵。

这样步、骑混合，刘平在开战之初终于又把兵力上升到一万人以

上。当天宋军结阵东行，五里路之后到达了三川口的五龙川。这是个名不见经传的荒凉滩头，从此后名垂青史。

因为宋军在这里失败。惨痛的、屈辱的，但也光荣、壮烈的失败！

天上的雪一直在下，五龙川里的河水开始解冻，河的南岸终于出现了大片的西夏军队，就在这一瞬间，胜负的悬念已经消失。

当年的大宋西军应该看到了一个让他们不敢置信的场景，李元昊的军队竟然这样多！那至少在十五万人上下……一点都没夸张，他带来了近七万人的党项骑兵，另外的那一半是金明寨里的原党项、羌等混合兵种，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他们转过头来就攻向了宋朝。

接下来的事在史书中只有简略的记载——“时平地雪数寸，平与贼皆为偃月阵相峙”。多么平淡，可在现实中，是一万余人对峙十五万人！

雪一直在下，终于西夏人发起了进攻，他们涉水过河，但没敢在第一时间攻击，而是列成了横阵，等待后边的人马源源不断地过河。渡河未济，击其中流，宋军把握住这黄金一般的机会，抢先发起了攻击。记住这个名字——勇将郭遵，他和部下王信冲向了党项军阵，剧烈冲击，但阵势太厚，不见松动。后边的宋军蜂拥而上，以郭遵为箭头，终于契入了西夏阵地，一场混战，杀敌数百人才后撤。

党项骑兵仍然不断地渡过冰河，向北岸增援，越聚越多，终于他们主动挑战。这一次，他们派出一个勇士，指名要和郭遵单挑。郭遵，在史书中只留下了他的出生地，在京都开封，和他的官职升迁记录，却没有记载他的具体生平，连生于何年都查不到。但可以稍微推测出一些。这时他有四个非常年幼的儿子，古人结婚生子都很早，这时儿子年幼，他顶多不过三十余岁。他的勇猛完全达到了传说中宋朝的传奇战将，如岳飞、杨再兴的程度。

他闻战即出，党项人的勇士几个回合之后被他一铁杵砸碎头颅，史称“两军皆大呼”，他的勇猛让见惯鲜血和死亡的军人都震惊。战斗到了这一步，党项人终于清楚宋军的斗志坚不可摧，李元昊不再有什么幻想，他使出了必胜的招数。

发挥人数优势，集群冲锋。他命令渡过河的西夏军竖起大盾牌，人躲在盾后，向宋军缓步逼近，这样就逼着宋军和他们决战，以实力定输赢。

他们想错了，没等他们靠近，宋军已经抢先发起攻击，战斗的经过和规模史书中仍然没有写，但结果是宋军“击却之、夺盾，杀获及溺水死者千余人”。敌方有在水里淹死的了，宋军已经把战斗推进到了河边，可以说把西夏军阵彻底击垮！

但是代价也极其高昂，主将刘平的脖子和耳朵都被箭射伤，鲜血淋漓。宋军已经是全力以赴，连主将都亲自冲锋！

太阳渐渐西沉，这一天从早起返回迎接步兵，到重新前进在五龙川遇敌，宋军已经战斗了快整整一天。暮色中西夏人有的逃回了河东岸，有的在水边挣扎，战场进入了暂时的平静。刘平在伤痛中紧张地观望敌情，却不知真正的危险已经到了身边。

突然间有大批的部下拥了过来，都是鲜血满身的勇士，他们提着一

个个西夏人的人头来请功。将军，这是战功，请为我们发赏。

史书记载到这里，刘平的反应是对部下高喊——现在战斗正急，你们先自己记着，战后我重赏你们！多么忠勇，但又多么可惜，他一心只想着战斗，没有发觉士兵们的潜台词。

士兵也是人，需要休息，近六七天的急行军，再加上刚才的剧烈战斗，每个人都快到了极限。这时天黑了，将军我们是不是应该……没有人说撤退，可主将必须得能醒悟，必须迅速抉择。对面的敌人是自己的十五倍，真的要一拼到底吗？

历史没有给刘平犹豫的机会，不仅是他自己斗志的坚强，而是他根本就没那么想过。河对岸的李元昊也突然发起了进攻，他先打破金明寨，掳掠大批生力军，再让李士彬的母亲、妻子逃进延州城，刺激范雍，让他不顾一切地招集援军，甚至再派假探子要刘平分散军队，一批批地进城，这些所有的招数目的都只有一个，就是要宋军疲于奔命，劳累不堪，直到在延州城外被他围城打援，一击全歼。

现在时机到了，西夏人突然派出轻骑兵，快速渡河，突击宋军。宋军措手不及，被迫后退二十余步。区区二十步，最多不过三十米，却变成了这次战斗，甚至大宋西北疆界的噩梦。

慌乱中刘平猛然觉得身后不对，回头一望，正看到自己的部队在溃散中！是谁？军中有懦夫，他看到了逃跑中的黄德和。

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战斗中阵地前移后撤，本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为什么黄德和会逃跑？

却不知懦夫不是在片刻间炼成的，黄懦夫在开战之后就一直躲在阵后，几乎没有参与战斗。而之前他和他的军队并没有像刘平、石元孙那样赶赴土门，去迎击李元昊。他本是生力军，却在战斗稍微有些凶险时选择逃跑！

说什么都晚了，逃跑就像瘟疫，在宋军中迅速波及，战局在一瞬间崩溃，刘平所能做的，就是派出自己的儿子刘宜孙去追赶逃兵，无论如何要拦住黄德和。他本人始终都坚守在最前沿，他不逃，他命令手下的亲兵把刀都拔出来，砍向后退的部下。

为国而战，后退者死！

一时之间人马奔涌，谁能拦得住？西夏人也绝不会再给宋军机会，他们源源不断地冲过冰河，胜利已经在握，宋军败了，就算是疯子都能看出这一点。但西夏人怎么也没有料到，这世上真的会有人疯狂一般地选择攻击，在这种时刻，完全不计生死胜败，单枪匹马地冲向他们！

勇将郭遵。

他冲向西夏人的时候只有孤身一人（独出入行间），那不是去追求胜利、荣誉或者金钱赏赐，他知道自己必死（期必死），但一定要战斗，给身后的刘平以喘息的时间！战斗中郭遵扔掉了铁杵，以铁枪冲阵，史称其“所向披靡”。西夏人稍微退却，他换了更沉重的铁槊，再次深入敌阵，这时西夏人的招数很阴险，他们暗中布下了绊马索，要活捉他。

郭遵有如神助，几条长索都被他一一斩断，跟着更加深入重围，把敌人牢牢地吸引在身边。但暴雨不终朝，这样的冲击没办法长久保持，

他的死亡终于来临。西夏人乱箭齐发，他连人带马死在了敌军丛中。
在他的身后，刘平终于成功地留住了一千余人，宋军重新整军列阵，再次挡在西夏人面前。战斗仍然没有结束！

还要战斗？当年的西夏人肯定在摇头，他们摸不清对面的这些宋军在想什么。要是能，他们就不是傻大兵，而是心理学家，而且是汉民族的特有心理学家了。一千多个人站在十五万人面前是什么概念，还想再打，是找死还是疯头傻掉了？
至少在他们以往的那些敌人，比如，回鹘、吐蕃人的身上，从没见过这一点。
但并不妨碍他们杀过去，他们兴高采烈地杀了过去，这是稳赚不赔的买卖，到嘴的肥肉随便啃了！他们做梦都没想到，这一千多个宋朝人和他们一共缠斗了……三天！
难以想象这三天是怎么度过的，不必分析都可以肯定，根本没法正面交锋，只有边打边走，而在游牧民族的庞大骑兵阵容前缠斗三天，那是怎样不可想象的难度。可是刘平、石元孙他们做到了，而且三天之后，是西夏人后退了。
西夏人直接撤回冰河的东岸，很明显，不跟你们玩了，这些宋朝疯子，打不死拖不垮，那就放过你们，我们去办正事，去攻下延州城，打通杀进宋朝腹地的通道。这时刘平的军队再也无能为力，你可以和十五万人为敌，但没法把他们包围，限制十五万人的行动吧？
军队已经被挤干榨尽，再也没法支撑了。西夏人退走，刘平率军后撤到西南方一座小山头，立下七座营栅自保。暮色苍茫，终于又到了夜晚。突然间栅栏外面有人问，你们的主将在哪儿？
西夏人又回来了，这些卑鄙的东西仍然在打鬼主义，就是不敢像条汉子那样闯营劫寨。愤怒之余，刘平告诫手下别回答。于是一片沉默，但是没一会儿，居然有人叫门！
来的人自报身份，说是延州城里的使者，范雍范大人派来传令的……不知道他说着说着是不是突然发抖，因为宋军满寨的将士也都在发抖，是气乐的。

混账东西，就算骗人也得有点起码的技术含量吧？这招儿你们三天前才用过，当宋朝人都是白痴？！刘平二话没说，拉出去，砍了。
接下来营寨外面就像开了个夜市大集，一下子人声鼎沸，不知道有多少党项人围了上来，从夜里四更天开始，不停地大呼小叫。
第一次喊——如许残卒，不降何待？
营寨里面的回答是——狗贼，你不降，我为什么要投降？明天救兵就到，就是你们的死期！
第二次喊话发生在黎明前，党项人再没有耐心，他们直接说——到底降不降，不降，你们全都死！
刘平的回答很正规——你想议和吗？我倒是可以替你带个话。
谈判破裂，话说到了这个份儿上，再劝降就是自取其辱。天亮了，李元昊从河东调来大批人马，四面围山，开始进攻。跑不动的宋军注定了只有一个命运——坚守。但奇迹再也没发生，凌晨时分营栅倒塌，宋

军鄜延路刘平、石元孙所部全军覆没，无一生还。

宋、夏战争的第一幕，至此结束。宋军在延州城外的战场上一败涂地，不管过程怎样，结局是西夏人赢了。但奇怪的是，西夏人却没有乘胜进兵，攻打延州城，把宋朝的西大门一举打开，反而突然间退兵了。

李元昊撤退，这在历史上有不同的见解。有的说他是第一次攻打像宋朝这样的超级庞大的帝国，心理上还不成熟，所以见好就收；有的归结为当年漫天的大雪，说游牧民族也是人，他们来打仗，带的御寒设备不够，怕雪后太冷，人马冻伤，所以退走是上策；更有人说是某些战报误导了李元昊，说宋朝已经再次派兵，像上次一样杀进了他的老巢，他怕后院起火，才不得不回家。

这都是错的，第一，既然进饭店，还怕饭太多？李元昊已经灭过回鹘、打过吐蕃，事实证明了他是个以灭国为目标的征服者，区区宋朝的边境城市就能让他心虚？开玩笑。

第二就更不靠谱。众所周知游牧民族只在寒冷的秋、冬季才发动战争，其原因以后来的成吉思汗铁木真的话来注解最经典——冬季马才肥，士兵们才想战斗！另一个潜台词是南方人怕冷，大家都在同一个区域里打仗，哪有汉族人没冻死，先冻死北方蛮族的事？

第三，说来真让人悲愤无语。哪儿还有什么援军，刘平所部在漫天大雪里拼死厮杀了四天多，延州城被围攻近七天，都没有来增援的部队，怎么会有宋军杀进党项境内？延州城不是保安军，那时可以各杀各的，这时要是把鄜延路的帅府丢了，大宋西疆就算彻底倒塌，西夏人可以随时杀进腹地！

李元昊要是连这些都想不到，他就是个猪脑子。他撤退的主要原因只有一点，那就是刘平的骄傲，宋朝的军人让他胆寒。

甚至延州城之所以能保全，也都是这一千多名宋军将士的功劳。宋人有定论——“方贼势甚张，非平搏战，其势必不沮；延州孤垒，非平解围，其城必不守”。

生死成败，都在刘平的肩上。可以说他虽败犹荣，虽死如生。但这样的忠勇，换来的却是一连串的愤怒。

战斗在当年的元月二十四日结束，二十八日，三川口战报由范雍从延州城传到了东京。可他晚了，一天前宋仁宗赵祯已经知道了消息。据记载，二十七日那天清晨，赵祯在殿外踱步，北方天寒，虽然到了春天，仍然满院的枯枝败叶。萧瑟的寒风里他突然听到一个扫地的老兵叹了口气。

“唉，可惜了刘太尉！”

赵祯悚然警觉，马上问，你在说什么？

老兵回答，官家不知道吗？刘平太尉和五六员大将在西北被杀了。

赵祯大惊失色，问他哪里得来的消息。老兵解开衣襟，拿出了一封家信：“臣得信说延州西虎翼一营士兵全军覆没，臣的女婿也阵亡了。”

赵祯登时呆了，战争爆发，如此惨败，他还蒙在鼓里！那位老兵见他容颜惨淡，不由得劝了一句：“望圣上宽虑。”话一出口，赵祯悲愤交集，厉声喝道：“事至如此，犹言宽虑，你是个人吗？”说罢转身进殿，立即派人清查原委。

第二天范雍的战报就到了，赵祯的反应是马上派兵包围刘平家，全家老小不准漏网一个。因为范雍说了，刘平战败，丧师辱国，同时还有在战场上苦战，侥幸活命的黄德和证实，刘平投降了西夏，在阵前叛变，才导致的大败！

赵祯气昏了，这真是好臣子，好将军，以前说的那些漂亮话，居然临阵投敌！没说的，杀他全家。

第二十一章
举国思战变茫然

但很快赵祯就平静了下来，这是血统的原因。自赵光义到赵恒再到赵祯这一支赵宋皇帝都有个相似之处，他们都有疯狂的一面，可总能在最关键的时刻突然冷静。

所以才能在远征燕云、雍熙北伐、澶渊之盟这样的空前危机下转危为安，赵祯也是如此，他延续了这一特性。而不像之后这一血脉断绝，他没有儿子，被迫传位侄儿后产生的恶果。那一条血脉上的人，可真的是各有各的乖张！

这时赵祯突然冷静，他派出了殿中侍御史文彦博去延州实地调查情况，把事儿给我查清楚。结果真相大白，黄德和这人真的是太绝妙了。那天他逃跑时无比坚决，刘平的儿子追上去抓着他的马辔苦苦哀求：“当勒兵还，并力拒贼，奈何先引去！”这位老兄理都没理，一路狂奔，直接跑到了甘泉才停脚。

而且消息无比的灵通，比皇帝都先知道了战况，立即决定反咬一口。这是什么样的勇气，又是个怎样的败类！赵祯很惭愧，他收回了包围刘平家的兵，为刘平、石元孙、郭遵、王信等人追功记赏，郭遵的四个儿子他都一一重新起名。至于黄德和，拉出去，但没砍头，下刀的部位低了点。

腰斩！

杀人之后，赵祯下令全面反省这次失败，先清查一切责任人，该处分的都处分；再全国动员，向西北增兵、派粮，更重要的是全体官员海选，把最优秀的都派到大西北去；再改革全套宰执班子，一切以战争为核心，必须得能战的、敢战的，有战斗欲望的才能升职。

最后一条，把前些天颁布的不许越职言事的牌子扔了，谁有话都可以讲，无论是哪位大臣，甚至是皇帝本人也必须得听。真正的言者无罪，放胆说话。

综上所述，赵祯已经动员了能动的全部力量，具体的细节下面再谈，现在要强调的是这些命令都发下去两三个月之后赵祯的心情——他超级愤怒，比刚刚得到三川口大败时还要愤怒！

如此泱泱大国，号称精英无数、钱粮无边、禁军百万，居然拿不出切实可行的战争方案，这是怎么搞的？！当然，这时他不会有答案，因为他真的不清楚。事实上他不是在与李元昊作战，他想要外战胜利，就必须得先有胆量去打败自己的祖先。

祖先的事先放一下，这事他要到四年之后才会瞬间顿悟，豁然开朗。

先说这两三个月里的细节。处罚方面，首当其冲的是范雍，鄜延路出事，他这个大主管罪责难逃。鉴于他紧密默契地配合了李元昊，把宋朝的军队耍得团团转，造成了巨大的损失，可是又保住了延州城的份上，把他迁到安州去，头衔是户部侍郎，从此离战场远远的，千万别再

添乱。

处罚真是很轻，想想刘平、石元孙是怎么战斗的，这位颠三倒四的老夫子照样当官，而且从此远离战场，可真是恨得人手心发痒。可要公平地说，范雍没有坏心，他只是笨，本就是战场外的文人，与其说他是在战争中犯罪，倒不如说当初派他上战场的人早已犯罪。

但总不能把中书省政事堂，甚至皇上本人都拉出去砍头吧？于是不了了之。

接下来的就是抓狂时刻，几乎每分每秒每件事都成了辩论赛场，这时的宋朝真是人才爆棚，每个人都想说话，偏偏谁都有权说话……这真是怎一个癫狂了得？

先说增兵、派粮，这是打仗的最根本要素，尤其是西北战场上刚刚以一万敌十五万，全军覆没，本来是毫无争议的事吧？不，面对新任陕西经略安抚使夏竦的增兵要求，朝中的大臣们超级有才，他们翻了一下历代史书，然后告诉夏竦，同样也转送皇上过目。说增兵门儿都没有，史书上说了，当年汉将霍去病曾经以轻骑八百，脱离大将军卫青的主力部队远达数百里，把匈奴人砍得人仰马翻。

然后又以一万人过乌盭、经速濮、涉狐奴、途经五王国，杀过焉支山千余里，杀折兰王、庐侯王，抓获昆王子，收休屠祭天金人，封狼居胥，这一连串的壮举不也都做出来了吗？

还有唐代的李靖，只以三千骑兵破突厥，再以一万骑兵至阴山，杀千余敌兵，俘虏异族男女十余万，擒获颉利可汗，问一下夏大人，这些为什么你就做不到？

夏大人气得手脚发麻。拜托，我就不是正牌的进士出身，可我也认得字，读过史书，霍去病、李靖……搜遍华夏五千年，一共才只有那么几个这样反常的异类，你们以为在宋朝随便什么时候都能抓出一大把，里面就包括我夏竦？

夏竦马上反击，说秦时名将王翦南取荆楚，要精兵六十万，韩信北征燕赵，也要请兵过三万，还有符坚的淝水之战、曹操的赤壁之战，都有数十万精兵，还都打输了，这些你们怎么不说？我一定要增兵，不增就换人，换你们来西北打仗，看你们怎么以一敌万！

赵祯坐在龙椅只觉得一阵阵的头晕，辩论赛开始了，可他不是什么评委，这是在议论怎么保全他的家当。这群混账，居然在给我讲古书！咬咬牙，忍住火，他下令所有人闭嘴，向西北增兵二十万，平均分配给鄜延、环庆等四路。再征集天下粮草向西北运送。于是钱就像流水一样花了出去。

司农寺先拿出常平钱一百万贯，他再动用皇宫中的内藏库、左藏库，分四次一共支出三百万贯，这些只是开战前的预支军费。

这只是个开头，有兵有粮，重要的还要有领导人。陕西那边的最高军事长官是夏竦，其他的人从哪儿找？环顾四周，赵祯发现了个超级绝望的现实。从澶渊之盟往后到现在，过去三十四年了，宋朝的现状是他没打过仗，他妈妈也没打过仗，他的臣子们也都没打过仗！

那么让谁去呢？没头绪不要紧，从宏观上讲有两种选择——

第一，用武将。比如，当年的潘美，在征南汉之前也没有军功。曹

彬在打南唐之前也默默无闻，这都是例子。但有一点，这么做全体文官集团就会恐慌，小心官、场、震、动，宋朝的军政命脉早就掌握在文官手里了，这么搞会出大事。何况他本人也只认得文官，武将比如刘平，他都从来没亲眼见过……

第二，就是用文官。没打过仗就得选那些想去打仗，不怕打仗的。这是当年唯一的用人标准。结果韩琦、范仲淹、庞籍、尹洙等人入选。这就是这些名传千古的贤臣们发家的起步，说是偶然也是必然，宋朝成群的武将只能靠边站，成片跟蚂蚁一样多的文官们都只能吃干饭，就这几个有胆子，不是说会打，至少敢去打。

至于说把握，那就惨了点，说得好听，是在战争中学习战争，说难听点，纯粹是摸着石头过河，把战争当游戏！并且是展示自己的勇气、脾气的舞台，尽情表演，不计损伤地游戏！

一声令下，就要各奔前程，但是别忙，最重要的人还没出场。国家最重要的中枢部门东府中书省的主人还没到位。

张士逊必须得退休了，一年半的时间里他的表现比老人帮们更差劲。老人帮除了自私、贪婪、脾气大点之外，对国家的实体损伤有限。可张士逊料敌不准，过分骄傲，把吴育这样的冷静派叫疯子，就是在他的领导下，朝廷拒不向西北增兵，逼得宋朝两位军区副总司令出战居然只带出去可怜巴巴的一万多人。

该死的，弄得跟在境外作战一样的狼狈不堪！

那么要换谁呢？局势要求必须摒弃所有偏见，选出来一个能力最强，对目前危局最有把握扭转的人。谁？大家一致认定——王曾。

但很可惜，他已经死了。

王曾死于宋宝元元年，公元1038年的冬天，也就是一年前。死时就像寇准当年那样的灵异，某天凌晨时分，突然间天上一颗大星陨落，直接掉在他的寝室外不远。他的家人吓坏了，急忙禀告他。这时王曾已经卧床不起了，他淡然一笑："后一月当知。"

一个月之后，王曾故去。时年六十一岁。国家追封他为侍中，谥号为"文正"。这是很高的待遇了，但对王曾来说，仍然不够。王曾一生走在两个极端里。一方面功名富贵达于顶点，国家首相、枢密等要职随手可得，一方面却自奉极简，吃的穿的比老百姓强不到哪儿去，请客送礼等官场恶习更别想跟他沾边。

他老朋友的儿子来看他，饭后他送的礼物很风雅，是几轴简纸。世侄很高兴，宰相大人的墨宝啊，可是打开一看，字是好字，纸却是别人写给王曾的旧信纸。这事要正确分析，王曾不是抠门，而是向官场传递一个信息。

在王曾的主导下，政府至少是清廉的，别想请客吃饭送礼。而且历史记载，王曾资质端厚，眉目如画，进退举止温文大度，虽可亲近但绝不敢亵玩。当年的大才子杨亿怎样？敢和寇准没大没小，可面对王曾时始终规矩老实，这就是人格和修养的力量。

有这个人在朝廷里，至少会起到半个萧何的作用。汉相"镇国家、抚百姓、供军需、给粮饷，源源不绝"，王曾至少可以轻松做到前两项，那是难度最大的，至于军需和粮饷，国家朝局稳定了，还有问题吗？

可惜他死了，于是千不情万不愿，还是得让那个人出山。虽然那人非常招人烦，没法让人心服。

吕夷简。

吕大宰相卷土重来，也算是第三次宣麻拜相了，超过寇准，追上赵普，怎一个显赫了得。不过背后的底蕴也再清楚不过，跟前边选的打仗人才一样，都是矬子里拔大个，不是最佳人选。

这些赵祯都清楚，选了吕夷简就得先担心有人找麻烦，他立即就想了那个超级的大麻烦人——范仲淹。没完没了地一定要搞垮吕夷简，只要想想过程，连皇上都头痛。为了一个起码的工作环境，赵祯特意把范仲淹找来，为自己的新宰相做和事老。

范爱卿，夷简还是有可取之处的，你知道吗？这次起用你，是夷简举荐的啊……却不料范仲淹微笑着回答，陛下，我与夷简只有政事之争，并无私人之怨，现在国事为重，臣知道怎么办。皇帝很迟疑，搞什么，暴烈变阴险了？懂得说一套做一套了？

紧接着发生的事让吕夷简都不适应，他突然接到了范仲淹的一封信。信里非常诚恳地说，凡为官者，私罪不可有，公罪不可无。以前得罪，全为公事，不意宰相雅量高致，以国家为重奖拔仲淹，深为感谢，望与宰相内外互助，渡过国家难关。

吕夷简看着这封信，心里大为感慨，弹指近两年，今日之仲淹再不是昨日之仲淹了。

但感慨归感慨，他心知肚明，范仲淹的真实目的只有一个。前方打仗，打的是后方的钱粮，大宰相，你要认真办事，别拿国家大事当报仇工具！但无论如何，范仲淹的这个姿态千金难买，吕夷简是个明白人，往后近四年之间，他没做过任何出格的事。

至少是对范仲淹主管的鄜延路。别人就不好说。

宋朝的重心在宝元三年，公元1040年的五月份之后，开始向西北倾斜。可以说举倾国之力去报三川口宋军全军覆没之仇，在这样空前巨大的军、政、财全体动员的情况下，范仲淹、韩琦、尹洙、庞籍、种世衡、狄青等人都有了用武之地，在之后七个月的时间里，他们每个人的愿望、努力和遭遇，就是当时宋朝国势的体现。

各有不同，难言对错。

从西北第一高官，陕西经略安抚使夏竦说起。话说大佬很好当，主角才轻闲。越是上层的人物，就越不需要注重细节。

理由就像美国的五星上将麦克阿瑟说的——我只管下令进攻，至于怎样进攻，是参谋们和下边人的活儿，与我无关。

夏竦也是这样，何况这时范仲淹、韩琦等人正从中央往陕西赶，细节根本没法展开，于是百无聊赖，他想出了一个超宏观的对敌策略——诱降赏格。这是宋朝官方赏格的升级版，宋夏战争开始，宋朝曾经下令，无论谁杀了李元昊，就以定难军节度使、西平王等李家世代爵位替换。你杀了谁，就可以继承谁。尤其是党项人内部优先，鼓励西夏方面自己动手。

夏竦为了增加效果，给赏格加了码，他在边境上发了榜文，说“有得

元昊头者，赏钱500万贯！”500万……这个数字有多恐怖，可以参照一下《水浒传》里的生辰纲。能让良民铤而走险当强盗也不外乎10万贯，那么增加50倍之后，生性野蛮、无父无君的蛮夷匪类们会有什么反应？

将心比心，夏竦信心十足，就等着哪一天有人提着一颗血肉模糊的党项脑袋来领赏，或者好多个党项人提着好多颗血肉模糊的党项脑袋来争着领赏。管他怎样，是不是真的杀了李元昊，西夏内部都会一团糟，真是妙不可言。

至于赏钱，由于脑袋的辨认难度的提高，或者宋朝的货币外汇的升降调节等不可预知等原因，总会有所变动的。谁让主办方有权解释一切？

主意很美好，回应得也超有创意。党项方面很快就有了反应，居然是李元昊本人亲自回复。他说了：“有得夏竦头者，赏钱两贯！”

2贯VS　500万贯，正好1比250，夏竦瞬间沉默，多么严肃的一件事啊，就这样成了笑柄。他终于看清楚了现实，李元昊不仅能打仗，更会开玩笑，是个全面型的对抗人才。

想和此人争锋，只有实打实地做事，别想着歪门邪道取巧，西夏那边儿从来就没正过。

于是办实事的人出场，范仲淹来了。这时有一个原则，你不能在知道了未来的情况下，来欣赏一个伟人的登场。身临其境，回放真实，这才能看到当时的边境情况，还有范仲淹是个怎样的人。说范仲淹，他在别人的眼里，是一个传说中的惊天动地，又大冒傻气的怪人。

“天”是皇帝，“地”是宰相，此人一门心思地与天、地作对，放着京城里的高官，注定了宰执身份的前程不要，一次次闹事，直到被下放到地方上反省，这样的人在宋朝当时的官场里实在少见。是怪人，还是狂人？反正不是个正常人。

在他自己心里，却是一片黯然悲凉。这一年他五十二岁了，头发已经斑白，妻子已经谢世，连身体都快垮了，他得了肺病。回首大半生，他早已全盘否定了与那些“黑恶势力”较量的意义，但新的生命却没有开始。可以说这次西夏挑衅，是国家的灾难，也是他个人的机遇。

他应该是满怀着治理国家、安抚边境的伟大目标而来，却没有半点的豪情壮志。国家多难，小心翼翼，办实事，哪来的那些浪漫和壮志？在这样的指导思想之下，他看到的边境就是一片荒凉，满目疮痍，尤其是他接的是范雍的班，主管的是鄜延路延州府，这里已经被李元昊打穿了，时刻都面临着再次战乱的危机，他怎能不小心小心再小心？到任之后，他定下的第一个战略方针就是个“守”字。万事先放下，先安定自身才能想到别的。

在这个前提下，范仲淹把延州府新配备的一万八千名守军分成六部，每部一位将军主管，训练三千人，并且规定打破以往宋军的不成文规矩，即每到出战，不按实际战力，只以官职的大小顺位，由低到高来确定谁先出阵杀人。

这样的结果往往是宋军被杀。这太糟糕了，范仲淹决定放权，他给每个将军表现的机会，谁强谁弱，一目了然，重新排列军中的战斗顺序。这一点很重要，事实上他已经触动了宋朝最重要的祖宗家法，武将

们的自由度大大地增加了，好处立即就显露出来，集中表现在种世衡的身上。

种世衡的青涧城划归延州府管辖，历史记载中他应该是那个时代里，宋朝西北方面军中最能折腾的人。他在青涧城中先是练兵，由于人不多，他做到了全民皆兵。办法就是一个字——钱。

军队不是没有战斗力吗？很好，先射箭，谁命中率高，奖励办法就是钱。明晃晃的银锭就挂在箭靶上，谁能射中就是谁的。后来这个办法推广到全城范围，不论男女老少，谁能射中就是谁的。甚至罪犯也没关系，只要你箭法好，立即就出狱。

长此以往，金钱真是万恶且万能的，青涧城里估计买斤猪肉都会隔街放一箭，钱射过去，肉再射回来，货款两清，空中邮递。但是问题出现，种世衡哪儿来的那么多钱呢？他只是个小小的鄜州判官，到这个新建的边远小城里做个“知城事”而已，就算仁宗陛下往西北拨款，七折八扣到他这儿也剩不下什么，那么钱都是怎么来的？

简单，开荒、经商。历史记载他开营田两千顷，招募商人，由他给本钱，就在本地做买卖。至于和谁交易，那就神奇了，除了收集土特产进京之外，主要的客户就是各个少数民族。这就是个名利双收的大买卖，种世衡借着经商给了当地的羌族等落后民族极大的好处，让他们享受到了以前做梦都不敢想，甚至想不到的汉族奢侈品，同时还赢得了汉人长官的笑脸。

种世衡可以在三尺深的大雪天里，按约定去探望一个羌族酋长，让对方喜出望外，不敢置信，从此对他言听计从。更会推食解衣，甚至把自己心爱的女人都送出去，只要换得异族的服从。这些恩惠是当年的金明寨主李士彬所不屑给出的，铁壁相公深信自己横扫一切，怎么可能去理会这些低等蛮人？至于西夏皇帝李元昊就更不用想，强悍如回鹘、吐蕃，高贵如宋朝，都是他的征服对象，区区几个原始部落一样的羌人，只配给他扫地拉车！

但对于范仲淹和种世衡来说，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就是现在的首要工作。至于方式方法，还有争取的对象，就都没有挑选的余地。可是这样一来，他们就都犯规了，有些返祖，正常情况下无论是赵光义还是赵恒，甚至是赵祯，都会把他们撤职查办，情况再严重些，砍头也不是不可能。

因为他们已经回到了赵匡胤时代，只有宋朝开国时的边关将领才拥有军队、财政、民政的独立权。像种世衡这样搞，简直已经是小型的藩镇，割据一方了，从宋太宗时代起，就是宋朝的头等大忌！

但好处就是有效，这样做之后，西北方面最危险、最薄弱的延州一带，在以后四年里的宋、夏战争中比哪个地面都平静。李元昊基本上再没到这边儿闹事。

这是多么有效率的成绩，早能做到这一点，就不必出现刘平那样的勇敢。可这要分落在谁的眼里，延州城的邻居、范仲淹的好友陕西都转运使兼陕西经略安抚副使、知泾原路韩琦就嗤之以鼻。你们这些人莫名其妙，简直是苟且偷生，大宋朝的脸面都被你们丢光了！

韩琦生而豪杰，无论面对的是谁，首先想到的就是攻击，而攻击之后就必须得是辉煌的胜利。这一点，无论面对的是当年考场上的卷纸，还是不可一世的老人帮，又或者这时的李元昊，甚至还包括他的仁宗皇帝，以及后来的英宗皇帝，只要他想做，就肯定去做，而且基本上都得意扬扬地办成了。

乃至好多年以后，有人实在忍不住问他。为何您这一生，永远都不在牛A以上，又不在牛C以下，总是那么的牛B呢？他会冷冷地瞥上一眼，很诡异地一笑——去问我的老妈。

他老妈是四川人，姓胡。据说生来也很灵异，惹得她的老爸，也就是韩琦的外公一整天一整天地看个没完。某次实在被看得发毛，胡小姐不由得问，老爸，你到底在看什么？

忘说了，胡老爸才最灵异，简直就是靠着灵异吃饭。他是……看相的。这时胡老爸满脸的虔诚神秘，对女儿小心翼翼地说——乖女儿，你的脸真是长得贵不可言。你和宰相有缘啊。

啊？我会嫁给宰相吗？女孩儿不由得惊喜万分。却不料老爸的下一句话让她超级泄气。你不会嫁给宰相，而是会生个宰相！

那么难度就大了，得找个什么样的男人，才能保证生出来的儿子会品种达标，最终当上宰相呢？别忙，胡老爸有特长，他会看相。于是带着女儿走过千山万水，先在四川本境内寻找了一番，结果很失望，那年头四川还是文化盲区，别说宰相，就连个中进士的都没有。

失望之余，胡老爸越挫越强。走，女儿，爸带你进京去，条条大路通开封，那里一定会有宰相的种！

进了开封城，才知道难度性有多大。想想都愁人，得用什么办法，才能在茫茫人海里找出那位拥有隔代宰相DNA的猛男呢？

想来贩夫走卒的可能性是不大了，有点身份、有点地位的男人们，别管已婚未婚的，至少住的房子都有院墙，你总不能每天在大街小巷里叫卖——有保证生出宰相的女孩儿，大家快来买啊快来看，晚了就出手了！

肯定轰动京华，隔天就被赶出京城。

于是一日复一日，一年又一年，三年过去了，胡老爸在开封城里不知骚扰了多少位面部长相特异的男士，终于还是没能把自己的女儿推销出去。失望之余，只好回家。谁知道柳暗花明，转机就出现在四川老家。

那一天，父女两人垂头丧气往家赶，突然遇到一位官老爷出巡。那时阳光灿烂，视界良好，天上有五彩祥云，地上涌现了伟大又神奇的韩琦他老爸——韩国华。历史上没有交代这位奇男子的具体长相，比如说，日角龙庭，体有金光什么的，估计有韩家就要灭族了，那是皇帝的级别。胡相师突然间不顾一切地扑了上去，纳头就拜，直截了当地喊出了终极愿望——请让我的女儿给您生个宰相儿子吧！

有点直白，太凶狠了些。虽说男人都坚挺，但这样雷人总不大好吧？可奇怪的是，韩猛男似乎真的就是那位真命宰相……他爹。居然没惊没怕，也没把这对父女当疯子，就这样答应了下来。把这女子带回家，看看效果再说。

于是若干年后，韩琦在福建出生。再十七年后，他进京赶考，居然是殿试第二名，又十三年之后，他一张谏书把老人帮全体参倒，中书省枢密院集体换人，再两年，他出现在宋朝的西北边疆，成为国家的藩篱重臣，人称“韩公”而不名。但他的实际岁数，却只有三十二岁而已。

一切的迹象都在应验着胡相师当年的预言，而韩琦本人的心性更是高傲强悍。来到西北之后，同样的战况，在范仲淹的眼里，就是荒凉加凄惨，落在韩琦的眼里，就是愤怒加激昂。

天朝上国，百万之军，还有我，韩琦，怎能容忍一个区区的党项孽种这样猖狂？永远不要跟他提什么防守，敌人进犯，只有迎头痛击，敌人逃了，还要连本带利地追剿利息！杀进西夏境内，剿灭李元昊还有那个狂妄的西夏国，这才是他韩琦的任务。

在这个指导思想的指引下，韩琦主管的泾原路军事调动空前密集，一切以实战为标准，他本人更是以身作则，四处巡视，零距离地接近军队，体验战场感觉。同时不断地上书朝廷，一个庞大的军事计划在他心中生成，宋朝要恢复澶渊之役之前的军事行动规模，要像宋太宗那样三路远征燕云，五路进剿李继迁，走出国门，大兵团配合作战，绝不再重演真宗时代的悲剧，要打，就到敌人的地盘上去！

振奋人心，韩公的壮志足以扬我国威……可问题是，能否震慑敌胆？很快李元昊就有了反应，你要战争，我这就给你。宋康定元年，公元1040年九月十二日，西夏军队突然侵入宋朝边疆，直奔韩琦主管的泾原路。这时距韩琦上任仅仅过去一百二十余天。

这次的目标是三川寨，不能说宋军没有防备，更不能说宋军懦弱迟钝。当天三川寨血战到底，环庆路镇戎军西路都巡检杨保吉战死，军寨丢了。但第二天，宋军的增援部队就火速赶到，领军的将官级别不高，刘继宗、李绛、王秉等人清一色的都监，他们分兵出战，但战况不利，刘继宗本人都被射伤。这里有一个问题，那就是为什么要分兵。

答案就在下面，又一位都监王珪紧接着杀到，他带来了三千骑兵，行动迅速，可没等到三川寨就被截住。西夏人重重包围，请注意，王珪的战斗力是郭遵的级别，他厮杀到傍晚时分，终于杀出了重围，来到泾原路最大的军事据点镇戎军城下。

后面的西夏人紧追不舍，王珪没有要求进城。他在城下高喊，请城中派兵出战，助我杀退这些拦路的，我还要去救三川寨。但郁闷的是镇戎军拒绝，短暂的僵持，天真的黑了下来，这时王珪一不逃走，二不进城，他换了个要求。

你们不用开城，把吃的东西扔出来就行，然后你们睁大了眼睛仔细瞧着！

食物都扔出来了，暮色四合，宋军默默地吃着东西，看着后边的敌人越追越近。王珪拨转马头，从镇戎军的城门向自己队伍的另一端前行，声音不大，但每个士兵都能听见。

——“兵法云：以寡击众，必在暮。”现在天晚了，我们突然间杀回去，一定让他们措手不及！

战场瞬间沸腾，刚刚还在突围逃跑的宋军突然杀了回去。不过党项

人一点都没惊慌，本就在一直追击，要的就是厮杀。一个西夏将军冲了出来，是拿长枪的，此人挑战：“谁敢与我较量！”（谁敢与吾敌者！）

王珪冲了过去，结果中枪，西夏人一枪刺中了他的右臂。接下来的事就是西夏人的噩梦，他们真的没长记性，宋朝军中的制式武器本就是长枪。“有宋一代，军械弓弩居首，长枪次之。”怎么玩枪，怎么破枪，宋朝的军官比谁都精，并且王珪、郭遵等人都有自己的撒手锏，他们手腕上都系着一条皮带，悬着铁鞭。

近身之后，王珪手起一鞭，砸得对手头颅粉碎。紧接着又一个敌将冲了过来，还是长枪，要说西夏人真执著，仍然是老套路——刺。王珪也很配合，仍旧是以右臂承接，只是受伤之后反应更加敏锐，他挟住了敌枪，真抱歉，你脑袋的位置长得太帅了，我没法不砸你！

连死两个将军，西夏军队的成色就暴露了。宋军可以在郭遵阵亡之后再转战三日，誓死不降，可这群一直在追人的西夏军队居然就溃败了。他们转身就逃，在黑暗之中一窝蜂地冲向了来路。很聪明，身在敌境，局势危急，哪儿来再回哪儿去才最保险。而且还很有逃跑经验，边跑边向后边放箭。

黑暗中的箭雨很致命，宋军中王珪本人连中三箭，战马也被射死，不得已停了下来。一个问题浮出水面，三川寨还要去救吗？

再去救就是疯子。这涉及一个根本性的问题。一百二十多天里，韩琦能把泾原路的战斗力凝聚起来，已经很不容易了，但要把散布在各处的军队成建制地调动起来，协调出战，这不是一朝一夕能完成的。

所以三川寨被攻，率先赴援的都是清一色的都监，几乎是自发性的攻击，像刘平、石元孙那个级别的军区负责人根本没出现。这时王珪如果还要杀过去，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纯粹是找死。除非是皇帝本人被困在那里，不然根本得不偿失。

王珪退兵了，三天之内，当地出现了防卫真空，西夏人为所欲为。三天之后，宋军集结起足够的力量，由泾原路钤辖、知渭州郭志高率领，赶赴三川寨。但这只是个姿态的问题了，三天的时间里西夏人想干什么都达到了目的。

郭志高还没到，这一部分的西夏人就撤出了边境。但这远远不是结束，西夏军队的主力转移了方向，他们攻向了镇戎军（今宁夏固原），只要拿下了这座至关重要的军城，就可以一举打穿南下渭州（今平凉）、泾州（今泾川），直达关中的通道。

战况危急，镇戎军外围的三川寨、狮子堡、刘番堡、乾河寨、乾沟寨、赵福寨等军事据点被一一攻破，镇戎军很快就会被西夏人合围，一旦陷落，不堪设想！

面临这样的局势，换作是夏竦会怎样，换成范雍会怎样，两位老夫子最大的能耐就是调集所有的兵将去增援、去拼命，希望再次涌现像郭遵、刘平那样的英烈，去抵消李元昊的侵略胃口。但韩琦不是这样，生来强悍大胆的性格，注定了他不会一味地死守，或者敌攻我就防。

他要的就是不断地进攻，只有攻击，才能挽回颓势，才能振作军威、国威！公元1040年的九月十八日，在这次战斗只进行了六天以后，韩琦就作出了反应。泾原路一面调集重兵火速增援镇戎军；另一方面，

他把环庆路的副都部署任福悄悄地调了过来，集结泾原、环庆甚至秦凤路的精兵强将，绕过正在激战中的镇戎军一线，目标是——庆州东北方二百里之外的西夏军镇要地白豹城。

那是西夏人的镇戎军，战略位置险要，兵力配备充足，一直是宋朝西北边疆上的眼中钉、肉中刺，韩琦就要在这种时刻把它拔下来！

李元昊，请注意我的勇气和力量！

说一下白豹城的位置。它在环庆路，严格地说出了韩琦的防区，但西北一盘棋，对手都是李元昊，这时管不了那么许多了。

它的重要性牵扯到了环庆、泾原，甚至是秦凤路，这就要系统地介绍一下北宋时期西北边疆的区域划分问题。宋朝初年，陕西一共分为两路：秦凤路、永兴军路。

秦凤路，“府一，凤翔。州十二，秦、泾、熙、陇、成、凤、岷、渭、原、阶、河、兰。军三，镇戎、德顺、通远。县三十八”。

永兴军路，“府二，京兆，河中。州十五，陕、延、同、华、耀、邠、鄜、解、庆、虢、商、宁、坊、丹、环。军一，保安。县八十三”。

到了仁宗时代，为了应付李元昊的进攻，边防细化，分为四路，也就是这时一直在说的鄜延、环庆、泾原、秦凤四路。

白豹城的险要就在于它地处环庆路与鄜延路之间，向西是党项境内的叶市，向东是洛水旁边的保安军、金汤城，在宋朝一系列的军事据点里楔进了这么个铁钉子，随时都会掐断西北四路之间的联络。那么这样重要的东西，什么时候被李元昊抢到手的呢？

那就跟韩琦、范仲淹甚至范雍、夏竦都没半点干系了，它是在六年前，宋景祐元年，公元1034年时丢的。六年期间，西夏人在这里设立了太尉衙署，形成了一个军事完整体系。再加上白豹城依山而建，下面就是洛水的分支河流，攻打它不仅要克服自然条件的恶劣，还要小心西夏方面随时会增援。

所以这么长的时间里，一直让它逍遥自在地活在那儿。

任福在九月十八日晚来到了柔远寨，这里距白豹城只有三十余里。距离太近了，任福从驻地出发时就宣称是例行巡边，根本没有战斗迹象。到了十九日晚上，柔远寨里来了大批客人，除了任福召集的各路人马之外，还有当地的各族番落首领。

大开宴席，喝到高兴时，任福突然间宣布了攻击命令，就在席间把每个人的攻击方向确定。简单点说，就是把白豹城四周有可能支援的敌人全部隔断，那涉及了太多的隐患意向，几乎东南西北都要照顾到。攻城的任务交给了武英。他有经验，上一次杀进党项，把后桥寨烧得一干二净就是他干的买卖。

宣布完命令，立即出发，约定分头前进，在当夜，也就是九月二十日的丑时，凌晨三点钟到达各自的攻击点，围攻白豹城。至于那些番族首领，酒席给你们留着，哪个也不许走，等我回来，咱们接着喝。

一切都悄悄进行，大军顺柔远河谷急速北上，翻打扮梁，下郭克郎，沿白豹川东进，一路疾行，准时抵达城下。凌晨三点，可真是月黑风高夜，杀人放火时，武英突然发起攻击。但进展很不顺利。这伙西夏

人敢在宋朝境内大摇大摆地活了六年，每天都在刀尖上站着，早就养成了枕着刀把子睡觉的习惯。

宋军四面围攻，直到天亮时分才攻进城墙。九月份时陕西天亮，至少是六点钟了，三小时的战斗才砸开了这座山城。之后的事是后桥寨的翻版，武英冲进去活捉了西夏军队的张团练，然后放火烧城，等他们再出来时白豹城变成了一片焦土。

宋军杀了对方七个首领，斩首二百五十级，抓获番官五人、麻魁（西夏女官）七人，马牛羊骆驼七千一百八十匹，器械三百零三件，外加官印六枚，还有一大片焦臭难闻的地窖。那里面躲了不知多少个西夏人，都烧死了，没法查。带着这些一大堆的战利品往回走，结果半路上又出了事。

西夏人的援军终于到了，没赶上救城，但敢于追击，碰巧任福他们带着俘虏走不快，真的被他们追上了。真是很勇敢，这些西夏人鼓足了劲杀过去，结果突然间中了埋伏。任福早有准备，临回家前居然还要再吃顿午饭。

西夏方面又死了四百多人，比来时更快地跑了回去。局部战斗结束，西北方镇戎军还在抵抗，这边的白豹城却被突然打破。韩琦揪住李元昊，一记响亮的耳光抽了回去。爽吗？疼吗？信不信不滚还有？

唯其残暴者才最胆怯，只有追求势利的人，才最服膺势利。李元昊面对耳光连半个不字都没说，撤，马上走人。

党项人撤退，别的人在庆幸，在请功，韩琦的手却还在发痒，开始给皇帝写信。他不依不饶，指出鉴于现在的大好局面，我们应该集结西北所有军队，五路发兵，进讨西夏，一举扫平西北隐患，这样才能一劳永逸，并且振作国威，为更远大的目标打下基础。

豪情壮志，本应举国喝彩，毕竟他刚刚证明过李元昊并不是不能打败，泾原路的抵抗中带有反击，计算得失反而赚了，比之前的鄜延路漂亮百倍。但没想到换的是一大片的白眼。

——你狂什么，不管怎样，这也是抵抗，在本国境内作战和打到敌境去完全两样。五路进讨，你比当年的太宗皇帝还强？想想那时是什么结果吧。

然后就是一大堆的困难、危险、必将失败的理由罗列，比如说，败了好多次了，军队别说实力，连基本士气都不行了；最好的办法是坚壁清野，耗着对方，吊着对方，两三年之后西夏就会衰弱的，那时才是进攻的时候；更有人指出，提议这时进攻完全是别有居心，是挑逗皇帝对三川口失败的愤怒情绪，达到他个人的不可告人的目的！

韩琦强压怒火，只解释了一句——不进攻，就只能防守。可我们的边疆太大了，想过没有为什么每次防守时都是以弱抗强？那就是防守的先天性劣势。李元昊带着十多万人杀过来，只攻击一点，我们却要防守全局，每一处都要布置兵力。这样永远都别想打胜仗！

他转向了西北军政一把手夏竦，别的人我不理会了，您说是进攻还是防守？听我的，还是听范仲淹的？要说夏竦真是人才，在百忙之中，还能非常得体地处理了这个棘手问题。

他真的很忙，经常下地方去实地考察，只不过每次都带着他的歌女

美妾，走一路玩一路，都快闹出兵变了！这时面对韩琦的战略选择性问题，他沉思了一会儿，非常诚恳地说，韩琦，你和尹洙两人去京城吧，直接把话对皇帝说。

韩琦大为兴奋，夏长官很帮忙。他身为军事主管，决不能擅离防区，可这样重大的国事决策，面临那么多的反对，仅仅凭着奏章是很难打动皇帝的。

这时能进京，对进攻大业至关重要。

他欢天喜地地进京去了，身后的夏长官摇了摇头。这年头的年轻人真火暴，可也蛮天真嘛。让他进京，完全是出于对皇帝陛下的忠诚，精确地讲，就是对陛下此时此刻的心理的揣摩的忠诚。多笨啊，陛下前些天还来信催问什么时候进兵杀人，那完全就是想进攻。

让韩琦这时候去，一来符合了圣意，二来脱离了主要责任。以后进攻赢了我是主管有大功，失败了……计策是你们定的，关我何事？就算小有处罚，我正好借机脱离边疆，回到我温暖可爱的京城大宅里去了。多好啊，怎么想都是上策！

韩琦进京，就好像三国时诸葛亮到了东吴，是真正的舌战群儒，具体的论点论据就没必要讲了，不然得超出两万字才能全程记录，只说一个细节，就知道他被刁难到什么程度——五万头驴。

“请问韩公，进攻党项要走远路，而且敌人营帐转移不定，我们要追起来的话，旷日持久，怎么应付？”

韩公回答：“简单，我们要‘倍道兼程’，就是玩命地赶路。”

“哦，很好。人可以玩命走，可粮食总得吃吧？怎么接济？送粮的人得怎么玩命才能追上你们？”

“更简单，我已经计算好了。把开封府、京东西路、河东路一共五万头驴集结起来，用它们运粮。驴走得快，能跟上行军。万一深入草原沙漠，没吃的了，就杀了它们，一样是口粮。”

当天韩琦非常认真地回答着，虽然他说得比较……那个新颖。对方没乐，同样很认真：“嗯，是啊，把驴当奖品也是不错的。”

韩琦大怒！自己想尽办法，一意出兵，为国分忧，这帮吃干饭的居然挑刺之余还取笑他！而且这个人姓楚，还是尹洙推荐给他的。见鬼的世道，连朋友的朋友都这样混账，其他人可想而知。但韩琦就是有办法，在这样局面下都能把官僚压服，让皇帝下令北伐。只是计划缩了点水。

五路出征变成了两路，由他的泾原路和范仲淹的鄜延路联合出兵，其他的都被以各种理由砍掉。这时将近年终岁尾了，宋康定元年即将过去。韩琦在十二月二十六日左右离开京城，赶回边疆，心里真是难言苦乐。终于可以出兵了，但威力减少一半还多，这仗得怎么打呢？

却不料就连这剩下的一小半也没法保持，刚回到泾原路帅司，就接到了皇帝新的命令。五路变一路，要打你自己打吧。

原因就在他的好朋友范仲淹。要说希文兄的文采就是好，他韩琦得亲自进京，才能争取到点什么，可范仲淹身在外地，一封奏章就能起到同样作用。

范仲淹首先向皇帝保证，鄜延路已经是铜墙铁壁了，西夏人敢来，保证死得很难看。但问题是李元昊如果不来呢？经过他长时间的研究，发现李元昊的本质还不算太坏，现在一时糊涂完全是有人在挑拨他，等到西夏的国力被消耗，战争上又占不到便宜时，一定会重新归顺的。

鄜延路从前就是党项人进贡的道路，臣恳请留下这一条改过自新之路，让李元昊后悔时还能找到个门儿。婉转又生动，既仁慈又体贴，把赵祯的心理都抓到了。没办法不同意他。于是韩琦就等到了两份命令。

第一，单独出兵，这回没有任何人做你的上司了，大展宏图，在此一举！

第二，出兵的日期定在第二年的元月上旬。说白了就是半个月之后！

韩琦彻底僵硬，老妈，生我的时候时辰掐准没？为何整个朝廷都想玩死我？但他是韩琦，强硬到底，决不认输的韩琦。只剩下半个月了，他仍然要尽力去挽回。

想办法，他派自己的下属兼好友，也是范仲淹的好友尹洙去延州，务必要劝说希文改变主意，助我出兵北伐，扫平党项。国事至此，唯有一战！

说一下尹洙，这个人现年三十九岁，进士出身，是范仲淹的好友，好到能陪着他一起下放贬官，所以说私交绝对够。尤其是喜欢谈论军事，这时被派往西北，既满足了他个人喜好，又能给各位领导提出具体的军事见解，所以说话很有分量。

并且他的官职就是经略判官，本就是协调与参赞。那好吧，尹洙在寒冬腊月天时，冲风冒雪赶往延州，不说此行的意义有多重大，先说他的身体有多差。这时是公元1040年，再过七年，就是他的死期，本是多愁多病的公子身，奈何宋朝打仗要文人……所以别可怜他，这都是他们自找的。

到了延州府，范仲淹是热情接待，一切拒绝。说来说去，他还希望韩琦放弃军事冒险主义，跟着他的步调走呢。比如，鄜延路这大半年来不仅青涧城已经声势浩大，他还修建了承平、永平等十二砦，安置汉、羌移民，在巩固边防的前提下，阵地都开始前移。

这样虽然慢，却如微火烧水，后劲绵长，总是会沸腾的，并且极其稳妥。

问题就在这个“稳妥”二字上，无论尹洙怎样劝说，范仲淹都不接受没有必胜理由的出兵。最后尹洙长叹一声：“韩公曾说过，‘且兵须胜负置之度外’。范公今日区区过慎，看来真不如韩公！”

范仲淹不由得冷笑：“大军一发，万命皆悬。士卒之命、国运之交，都可置之度外？我不知这种论调高在何处！”

当天不欢而散，尹洙在寒风中返回泾原，轮到韩琦仰天长叹。他把最后的希望转向了庞籍，未来的庞太师这时是陕西转运使。他们这些军委有权，但庞籍有钱。所有的军需、钱粮都要由他转手支配。韩琦决心出兵，要请庞籍尽一切可能配合他，物资方面一定要丰厚、齐全，这是在最冷的季节里到沙漠草原上打仗，只在保暖这一条上都不能含糊。

庞籍答应了，但西北四路都要钱粮，话说在明里，没法只供你一个

人！

韩琦呆呆地站在泾原路的帅司里，心里一片冰凉。为什么，要为国雪恨，要想振作，就这么的难？是自己真的太离谱了，还是这些人，范仲淹、庞籍他们都变质了？！怎样都想不明白，可事情还是要做。他鼓起干劲，驱策自己去整军经武，马上就北伐了，独自为胜利负责，那又怎样！

这就是宋朝在宋、夏战争前所作的准备，宋朝在内耗，韩琦一个人的战争显得是那么孤独，在开战之前就已经决定了战役的走向——宋朝根本就没有全意争胜。

是的，这时的韩琦是无论如何都想不到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他根本就不是在跟范仲淹、庞籍，甚至朝廷里的宰执大臣，或者皇帝本人较劲。而是一个隐身在宋朝每一个角落里，无处不在的影子在阻碍着他——赵匡胤。

这个人死了快六十四年了，整整过去了一个花甲之年，可他仍然时刻影响着宋朝的每一个决策。重文轻武，压抑武威，韩琦现在身为军事主管，注定了没有办法振作。

宋庆历元（公元1041年）的二月份转眼就要到了，那个历史时刻正在向韩琦袭来。开战之前，最后还要关注一下宋军当时最强的武器，那位西北第一战斗力，狄青，他在哪儿？

狄青刚刚出狱，正在庆幸自己还能活着。他犯事儿了，具体什么罪名历史没记载，但重大到了砍头的程度。很幸运，那时还是范雍站最后班岗的时候。范老夫子别的好处没有，心还是很善良的，以狄青之勇武，还是留着不杀吧。

就这样，历史就要再次让韩琦与李元昊对决，但是李元昊可以代表西夏，韩琦能代表大宋吗？一方面是西夏倾国之兵，皇帝御驾亲征，一方面韩琦遇到了这样的待遇，这一战要怎样面对？！

第二十二章
悲怆好水川

时光流逝，公元1041年的二月转眼就到了。韩琦在新春之际先接到了开封的训令，问他为何逾期不出兵？不是说好了元月出征的吗？

韩琦郁闷，只好派任福出面，进京去陈述一下泾原路的军事现状。没等任福走出陕西，突然间传来警报，西夏方面在折姜会区域集结军队，经天都山侵入了宋朝边界，目标直指泾原路的渭州，领兵人是皇帝李元昊本人。

韩琦马上赶往镇戎军。这个行动意味着他迎头拦住了李元昊，把自身处于最前沿。因为镇戎军的身后才是渭州城。在这里他紧急召回了任福，把镇戎军里所有的精锐都交给了他，再招募一万八千名义勇，唯恐战力不够，又把泾原帅司里的各路名将，如王珪、武英、朱观、桑怿还有参军事耿傅，统统都派出去配合他。全体迎敌，但要注意，目的却不是迎战。

韩琦并不是一个狂热的激战派，他始终都很清醒。他命令任福等人从镇戎军出发，先向正西方行军，第一站怀远寨，然后转向南，也就是向自身的腹地前进，到得胜砦，最后的目标是羊牧隆城，这样就基本上与西夏军队的侵犯态势平行，决不做抵抗或者交战，那是我韩琦本人的任务。你们要时刻隐蔽自己，出敌之后。

这一路上，每隔四十余里，就有一处军寨接应你们，无论是物质，还是休息，或者据兵防守的据点，都随处可见。可以说立于不败之地。你们要一直等待，直到李元昊攻城不克、精疲力竭时，才是你们出战的时候。那时就算不会全胜，也必定让西夏人狼狈不堪。

仓促之间，韩琦为这次战役立下了一个尽可能稳妥，但又杀机四伏的布局。把自身处于最前线，来鼓舞本方的斗志，以己方之险城，如镇戎军来消耗西夏军队的锐气，再安排任福等全部机动力量游走在战斗的边缘，在外线等待机会。从开始就为最后胜利的一击隐藏了实力。

不管战斗的结局怎样，他已经竭尽所能，把泾原路这一方之地的所有力量都发挥到极致。至于成败利钝，难道只有孔明有资格说——非臣之明所能逆睹也？

任福出战，热血沸腾，夜屠白豹城的凶狠仍然让他兴奋，他率领几千骑兵，以桑怿为前锋，杀向怀远寨，这一天是二月十日。

第二天，二月十一日时，他到达了怀远寨，就在这里，他得知了一个最新战报。附近的张家堡正发生激战，镇戎军西路都巡检常鼎、刘肃和西夏人遇上了。一个大战役中的小消息，却成了整个胜负的转折点。任福作出了一个勇将的选择，他闻讯即战，想都没想就率军冲了上去。

把韩琦写成书面文件的军令扔到了脑后，那上面清晰地写着——“……苟违节度，虽有功，亦斩！”如果你不听命令，没按照我事先安排的方式去作战，就算胜利了，我也砍你的头！

而任福的使命是隐藏，是等待，是游走于外线，可不是第一时间地

杀向敌人。但战斗开始了，任福所部是宋军最精锐的部队，杀到之后砍瓜切菜一样地获胜，西夏人扔下几百具尸体，还有牛马骆驼开始逃命，任福下令追击。

这又是一个勇敢的决定，战而胜之，穷追不舍，他们居然一口气追逐了三天。三天之后，人困马乏，他们在行军中带的口粮都不够了。历代史书写到这里，都要嘲笑一下任福的好胜以及短视。追击也是战斗，连口粮都成问题，难道还想打胜仗吗？但有两个问题他们都忽略了。

第一，之所以一直追下去，是因为这股西夏逃兵的逃跑方向与韩琦原定的游走路线暗合。任福是既追击又赶路，方向都是羊牧隆城，反正都要走，为何不杀敌？

第二，这一路上就像韩琦所安排的那样，每隔四十多里路就有军寨接应。军粮本是不成问题的，之所以会饿肚子，那是杀敌心切，没顾上吃！

这怎么能成为任福莽撞、幼稚的失败理由？到了第三天，也就是二月的十三日晚，任福命令全军停下，必须休整了，当时的地点是羊牧隆城的东南方数十里外的一片滩涂地，名叫好水川。

这一夜，任福是在平静和期待中度过的。说平静，前方就是羊牧隆城，主帅指示的位置就要到达。他的友军也增援到位，朱观和武英就屯扎在附近的龙落川，与好水川只隔一个山头，相距五里。还有羊牧隆城，那里有勇将王珪，上一次在镇戎军城下痛击西夏军队的悍将，更是他的得力臂助。

说期待，他派出的探子回报，前方一直逃命的敌军已经跑不动了，人数也变得更少。针对这种形势，他派人到龙落川联络朱观、武英，相约明早会兵，一起追击，吃掉这股败兵。再去王珪那里休整，任务杀敌两不误，堪称完美无缺。

第二天，二月十四日终于来临。任福全军早起，出六盘山沿好水川向羊牧隆城前进。这时另一方向朱观、武英部也拔营而起，两军基本平行，并没有在第一时间内会合，为的是尽量快速行军，去追击西夏人。一路疾行，前锋桑怿经笼竿城北追到了距羊牧隆城五里的地方。

就在这里，他发现路中央摆放着五六个很奇怪的东西。是木盒子，每个都不太大，但里边传出了翅膀屈伸还有鸣叫的声音。他立即就停了下来，这是战场，是允许耍诈，越诈越高明的地方。这到底是什么东西，这时出现在这里，到底有什么古怪？

他传令全军停止，通知主将来亲自观看。任福来了，他也觉得奇怪，但扔在一边继续前进更不妥。那么打开吧，一瞬间之后，几百只鸽子腾空而起，响亮的鸽哨声响遍山谷。中计了！宋军每个人都想到，这是军鸽，几百只鸽哨足以相比战鼓，传递消息。

那一天，飞越的翅膀越飞越高，鸽哨声渐渐升入高空，变得辽远悠扬。地面上大群的西夏军队拥了出来，一眼望不到边，那是西夏皇帝李元昊亲自带队的人马，又是十多万人，又是上次三川口之战的格局，两万余宋兵在本土境内面对近十倍的敌人。

中计的一瞬间，不知任福想到了什么。是明白之前追杀的敌军是诱

饵，他恃勇前进，其实是自陷死地？还是说，能想到更深一层，为什么这么庞大的敌军一直运动到镇戎军与渭州之间的六盘山附近，进入宋朝泾原路腹地了，还一点都不知情？！

不可能有答案，前锋桑怿已经率军冲了上去，那是在尽量争取时间，让他能布置军队，结阵自保。哪还有时间想东想西？战场在瞬间沸腾，桑怿的前锋部队显得那么孤单，就像用一只木盆来阻挡汹涌而来的洪水，西夏人淹没了他们，继续冲向了后面的任福部队。

激战开始，从最初宋军就陷入了绝对的劣势，他们甚至连列阵的时间都没有（福阵未成列），就遭受冲击。任福的形势比一年前的刘平还要恶劣，一马平川的山谷地，中间没有任何阻碍，连那条作为缓冲地的冰河都没有。他唯一的办法就是亲自冲锋，连他的儿子任怀亮在战斗中落马都无暇顾及。

就算这样，也只是在拖延着最后覆灭的时间。从上午辰时到正午的午时，两个时辰四小时之后，宋军终于崩溃。任福在败军中想到了唯一的一个解救办法，他命令桑怿和自己的儿子带队冲向一座高山，据险而守，希望能多挺一阵，或许会有转机。

但是匆忙之间，他忘了一件事，西夏人是比他先到的战场！如果是埋伏，那么仅仅只有对面的伏兵吗？宋军冲向高山，突然间在山头上树起了西夏人的军旗，向左指，左边的伏兵起，向右指，右边的伏兵起，居高临下，向爬到半山腰的宋军压了下来……

任福在山下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儿子和桑怿坠崖而死，大批的士兵更是死伤无数。败局已定，这时一个叫刘进的亲信小校对他说，将军，你快单独逃走吧（劝福自免），或许还来得及。任福百感交集，逃，还要单独逃，在这样的生死场上，怎能是一个“人”的选择？

“吾为大将，兵败，以死报国耳！”——这是任福说的最后一句话。然后他挺身决斗，身中十箭，面受两伤，最后一枪从他的左颊刺入，咽喉刺断而死。

任福所部全军覆没，战斗却更转激烈，五里之外的姚家川成为新的焦点。朱观、武英部行军到这里，几乎与任福同时被西夏人伏击。

但他们比较幸运，先是意外地得到了增援，渭州都监赵律奉韩琦的急令率领两千两百名骑兵从南方腹地处赶来，正赶上战斗打响。另一方面，李元昊在围攻任福，尽最大力量尽快地吞掉宋军的主将，没来得及顾他们。

这时不同了，西夏人大军合围，再没有半点侥幸的机会！战斗从任福覆灭的午时开始，直到午后三点到五点的申时，又两个多时辰过去，先是武英重伤，再是东边阵地的步兵崩溃，宋军的阵地终于松散了……最后的时刻到来，一个战士、一个宋朝人的本质在这时显露。

军队里有一位文官名叫耿傅，本职是庆州的通判，这时任任福军中的参军。危急中，武英把他拉到身边，劝他立即逃跑。但耿傅沉默，不回答。武英急了，对他说——英乃武人，兵败当死。君文吏，无军责，奈何与英俱死？

话说完，武英立即后悔，耿傅是位文官，但更是一位勇士。他仍然没有说话，反而挺身向前，指挥士卒继续抵抗。可西夏兵潮水一样涌

来，转眼间他死在了乱军丛中。

当天好水川没有生还者，姚家川最后只逃出了朱观和一千多名士兵。他们很幸运地找到了一段当地土民遗留的残垣，以墙为根基，四面放箭，才支持到另一支援军的到来。那是泾原路军方最高人物，泾原部署、安抚副使兼秦凤路军马总管王仲宝亲自率军赴援，才得以生还。

这时战场薄暮，天色将晚，西夏人渐渐退去，纵目所见，宋军尸横遍野，短短一天之间宋军泾原路帅司中的名将们损失殆尽，任福、桑怿、武英、赵律、耿傅、訾斌、李简、王庆、李禹亨、刘钧等两百余名将校无一生还，士兵阵亡过万，比前一战三川口时还要惨烈……可这还不包括王珪和他的四千五百名士兵。

好水川之战，英烈无数，最忠勇顽强的人是王珪。他和主战场里的所有人都不同，因为他本不必战死在这里。

他是羊牧隆城的守将，五里之外的好水川发生激战，他立即带兵杀了出来。但赶到时西夏人阵势已成，铁桶般把任福所部围在当中。王珪只能隐约地看到宋军的将旗没倒，他疯狂冲击，要杀进去把任福救出来。但人山人海，四千多人面对十万之众，要怎样才能杀进重围？

几次冲击，没有效果，王珪的部下们有的胆怯了，犹豫着不敢前进。王珪立即把他们军前斩首，以激励士气。但悲哀的是，不是每个人都有他的勇气。终究是血肉之躯，绝大部分的士兵仍然没有斗志。王珪默默地跳下了马。

当年的那些士兵们或许都松了口气吧，王将军终于也放弃战斗了。却看见他在震天动地的喊杀声中向东方跪了下去——“臣非负国，力不能也，独有死报耳！”

王珪上马再战，冲进了西夏军中。他独自击杀数百人，手中的铁鞭被打得弯曲，手掌破裂，鲜血满手，但仍然死战不退。战马被射倒了三匹，换马再战，无论如何都决不逃跑。他最后的结局和郭遵一样，死于乱箭，致命的一箭射中了他的眼睛。

王珪死了，于宋朝而言，无论将士们怎样英勇，敌军怎样众多，好水川之战毕竟是完败。但看过程，再看看结果，就知道李元昊也是惨胜。王仲宝赶到战场后，他立即退兵，再不接战。而且直接返回西夏，途中攻击刘蟠堡，只是一座军寨，就让他当时的战力成色暴露无遗。

他打不下来，而且再不敢围攻，就此撤回了本国。就算当天的好水川、姚家川战场上，都留下了此战西夏人的狼狈。在失去战场控制权的情况下，王仲宝都收集到了近六百个西夏首级，战马一百余匹。杀敌一千，自伤八百，李元昊同样很疼。

战斗结束，另一个人的表演却刚开始，汉奸张元。这个在宋朝落第的秀才大喜若狂，在回西夏的途中，在界边的一座寺庙里留下了这样一首诗——“夏竦何曾耸，韩琦未足奇。满川龙虎辇，犹自说兵机”。

落款是“大夏国太师、尚书令兼中书令张元随大驾至此题”。

万千同胞的鲜血，终于成就了他千古不灭的骂名。对他，我只有一句话，我替你妈难受，怎么生了你这么个畜生！

硝烟散尽，余事却未了。为什么会兵败，怎么会全军覆灭，这要有

个说法。韩琦在镇戎军驻地第一时间引咎自责，上书朝廷，把败军之罪都揽在自己身上。
但陕西一把手夏竦派人去打扫战场，在任福的身上搜到了韩琦当初亲手写的军令，责任明确了，是任福违规，擅自行动，与韩琦无关。可他作为战区统帅，终究罪责难逃，处罚下来了，他被降一官、知秦州，掳夺他的泾原路主管官职。
韩琦长叹一声，只好卸职去地方上任。但他不知道，前面有一幕让他终生难堪的场景在等着他，那比好水川兵败还要耻辱。他快走到渭州的时候，突然有几千名百姓涌了出来，他们披麻戴孝，举着灵幡，抛撒纸钱，攀住韩琦的马头痛哭，高喊他的名字——韩相公，我儿随你出征，现在你回来了，我的儿子在哪里？
他们都是好水川战死的将士遗属。
韩琦泪如雨下，再也说不出话来。难道真的是错了吗？这一战到底该不该打？历代史书给出的答案是韩琦自不量力，好大喜功，直到面临这时的惨状，才知道懊悔。尤其是每当写到这里时，都不会忘了把范仲淹的一句话调出来对应。
延州城里的范仲淹说——此情此景，再难置胜负于度外！
可真是圣人有先见之明，宋代三百余年第一人真了不起。但事情要分开看，谁对谁错，根本无法分辨，有的，只能是韩琦是范仲淹的因，范仲淹是韩琦的果。从整个历史走向来看，这两人的做法截然不同，但又相辅相成。
哪儿来的谁高谁低、谁对谁错？
这是后话，单就这时拦路招魂事件来说，韩琦完全没有被这样侮辱的罪责。

从公论上，好水川之战是败了，但败得壮烈又有意义。在当时，宋仁宗就只有抚恤追悼，绝对没有处罚。从任福、王珪、武英、赵律等统军大将，到李禹亨、杨玉等下级军官，死难殉国者无不厚葬丰赏，级别都到了武胜节度使、侍中这样的最高等级。
在后来的史书中，更是评价极高。蒙古人是识英雄重英雄的，他们在修宋史时这样评价——“好水之败，诸将力战以死。噫，趋利以违节度，固失计矣；然秉义不屈，庶几烈士者哉！”他们不是贪生怕死，而是为国尽忠，纵然打了败仗，可无损于烈士的英名。正如不能以胜败论英雄。
胜败能论的，只是枭雄！
于私人方面，以王珪为例，面对死亡，他逃避了吗？还有那些当场战死的无名士兵们，这些人中有多少是贪生怕死，死时诅咒韩琦和主战将军的？在中国人的传统思维里，尤其在一些妇女、老人的心里，始终都留存着一个非常龌龊恶心的念头——战争可耻，当兵可耻，死于战场更是耻上之耻。那么谁去保家卫国呢？
自有别的不长进人家的儿孙们！
在这些人的心中，至少在拦住韩琦马头的这些军烈家属的心中，当兵只是职业，养家糊口的办法而已。所以他的孩子只能活、不能死。他们总是看不清，在人世间，有一些职业是绝对不能只当做工作来做的。

比如，军人、医生、教师、警察、监狱、政府职员，这是直接关系到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兴衰荣辱的关键部门，那与开饭店的有本质上的区别！

可恨的是直到今天，中国仍然还是这样的价值观。这样的例子太多了，我们每个人都可以用自己的眼睛去搜寻，几乎处处得见。

所以完全可以给韩琦这时的遭遇下一个结论，他不必要惭愧，那些军属是丑陋的，他们让自己战死沙场的亲人的荣誉受损，让他们的死失去了价值——既然他们认为那是错的！

尤其是宋朝三百余年间，只有这么一例，其他战争中伤亡将士的家属们，从来没有这样当面恶心人的。要去祭奠，哪里不行，非得到韩琦的面前？

至于范仲淹的那句话，是另有隐情的。

韩琦在泾原路奋力厮杀的时候，范仲淹也在同时做着努力，只是办法和意向截然相反。开战之前，李元昊曾经故技重施，又玩诈降诈和的那套老把戏。

他派人到宋朝的鄜延路、泾原路分别请和，提议我们不打了，现在直接谈谈条件和可能性。韩琦一眼就识破了这个无耻的老花样，连帅司都没让对方进，直接踢出泾原路。范仲淹就不一样，他也知道可能性不大，但尽礼接待来使。

虽然这个使者本身就很尴尬，是宋朝的降将高延德。面对叛徒，范仲淹热烈欢迎，对他带来的和平意向非常感兴趣，并且亲笔回了一封信给李元昊。信里强调，你知道怎样才能立国吗？是“以仁获之”；知道怎样才能国祚绵长吗？是“以仁守之”。

我们大宋皇帝一直都对你抱有厚望，知道你是受了小人的挑拨，最终会迷途知返的。作为我本人，现在劝你重新接受宋朝的爵位和赏赐，这才是你的光明前途。

最后派宋军的一位将军韩周陪着高延德回西夏，要面见李元昊本人，把和平结果敲定。但非常可惜，韩周一去一回，共用了四十多天，在西夏被接待的最高规格，只是见到了西夏高官野利仁荣，至于李元昊，他正在好水川忙着养鸽子呢。

韩周回来，带了一封超长的“国书”，共有二十六页之多。至于其内容，宋史中没有记载，范仲淹的列传中没有记载，只有四个字的形容词——“书辞益谩”。比以前的谩书更加难堪，战胜之后的李元昊趾高气扬，根本就不当范仲淹是回事。

尤其是所谓的和平，这种提议在侵略成性的人眼中，只是一份暗示他即将发财的通告，又可以获利了，看看，打赢了就是有好处。至于答应，也不是不可以，但得是你们最疼时，才会开出最好的价码。

皮球被踢回了范仲淹的手里，这成了个难题。二十六页的谩书，不管有多无礼，都是国家级的文件，无论哪位臣子接到了，都必须上交中央。可这样的东西交上去，信不信皇帝、宰相们一个个排队拿斧子砍你？

但还不得不交。于是宋朝三百年第一人就做了一些……小手脚。范

仲淹把二十六页长信中最不堪入目的二十页当着西夏使者的面就都烧了，让那人滚回去告诉李元昊，宋朝的亲切是有底线的，热脸必须换来热的屁股！

等人走了之后，他拿起笔来，想了又想，把剩下的六页纸——重写润色，以范公的文字功底，这封信立即旧貌换新颜，可以面对大宋天子了。这是不是犯罪了呢？

是不是对皇帝不忠，犯了臣子的第一条大罪了呢？

也是，也不是。纵观古往今来，没有任何一位圣人是没有妥协，也就是作假的。上至周文王，下到诸葛亮，尤其是至圣先师孔夫子，快被饿死时说的话，完全可以吃饱了就反悔！

所以范仲淹此时的行为，就很难界定了。好，玩笑开到这里。说一下为什么这样的不忠，甚至是不诚实，宋朝人都仍然推崇范仲淹吧。这是因为他的本心。想想他之所以会给李元昊写信，明摆着知道李元昊在耍诈，仍然以诚待诈，为的就是和平。

现在升级版的谩书送来了，如果让皇上如实看到，龙颜大怒的后果是什么？宋朝文臣无死罪，他本人大不了回后方去当地方官养老，可战争就会升级。所以说到底，曲线救国真是不得已啊。

修饰版的谩书送上去之后，效果仍然过于麻辣。皇帝和大臣们都怒了，首先一条，“人臣无外交”，别说是换回来的是谩书，就是降书顺表，范仲淹都犯了欺君之罪。前三元状元、宰相宋庠提议，把范仲淹砍头！

有人反对，现任参知政事、官吏克星杜衍强调，现在缺的是办事人，范仲淹一直在办，虽然这次蠢了点……但换你，你不犯错？话一出口，群情激昂，在大后方紧张得快要变态的文官集团们终于找到了发力点，这些喜欢并且擅长上纲上线的大学士、大才子们马上就要互相大吐口水，来一次忠贞表演。

被一个人扫了兴。当朝第一人，宰相吕夷简发话，都闭嘴，我支持范仲淹。这次他犯错了，降职处罚就可以了。其他的，都谈不到。于是在这一年的三月间，西北战场上宋朝的两大主管高官，韩琦、范仲淹都被降一级，这就造成了一个事实。

主战的，打了败仗；主和的，被踢黑了脸。那么这事儿得怎么办了呢？打还是和，这真的是个问题！

第二十三章
绝世忠勇不值钱

又不是问题。宋朝根本就不必为此操心，李元昊都会给他们一一安排好。何时发动战争，在哪里打，西夏方面说了算。

时间进入七月，西北边疆开始了盛夏天气，又闷又热，但让人放心。一般来说，寒带的游牧民族们这时会更闷更热，草甸子里、沙漠里的日子没法过，根本就没有半点操刀子砍人的心。但高人、怪人，一般都是反向思维非常灵敏的特殊人类。

热，就会渴，渴……就是重大的战机！宋朝边疆上有一个破绽，当年李继迁就曾经抓到过两次，只差一点点就会突破宋真宗时代能和辽国正面交锋的宋军防线，杀进宋朝的腹地去。宋朝人是靠了不世出的名将曹玮，还有老天爷的帮忙，才渡过了难关。

——麟州城。

注意，是河北路的麟州城，不是陕西方面范仲淹所负责的鄜延路的鄜州城。让我们往回翻史书，先熟悉一下这里的地形。上北下南左西右东，最上方，也是宋朝国土的最北端，就是河北东路的丰州城。向下偏右，是传说中杨家将起家时的火山军城，再向下，依次是府州城、保德军。它们的左边，也就是西边偏下，就是最重要的麟州城。在丰州城、麟州城、府州城之间，是一连串的军寨，是它们互为依托的生存命脉。

麟州城向下就是穆桂英的娘家神木寨，再向下是银城（西夏占领）。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丰州、麟州、神木寨这条西线其实就是国境线，它们与西夏接壤。银城再向下一些，就是党项人最初的定难五州中的银州。

所以说宋朝可以被攻击的地界，绝不仅仅是陕西四路的横山一带两千余里，国境线实在是太长了，李元昊可以任选目标，随意攻击。

这一次在一般史书里都说是他再次受到汉奸张元的挑唆，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想到宋朝的河北路来碰运气。但只要想想他的偶像是爷爷李继迁，还有李继迁在这里辉煌战绩，就能明白麟州城对他的诱惑有多大。

麟州城没有水源，当年是一场突降的暴雨，以及太原方面擅自出兵救援的张进，才让李继迁绝望退走。可宋朝现在北方战线已经荒废了三十余年，澶渊之盟的条约之一就是宋、辽双方谁也不许在边界增兵、修城。宋朝的北方军队从这时直到北宋灭亡，都是一块烂泥，没有任何作为。

而大雨，如果随时都能为宋朝而下，那就真的证明了宋仁宗赵祯真的是赤脚大仙转世，宋朝金刚不坏，还要边防军干什么？

时值七月，李元昊突然杀了进来，又渴又没水，麟州城三天之内就能被困成一座死城！他的进展非常快速，这首先要归功于宋朝河北东路的军事主管康德舆，康大人平时政治觉悟太高，对党项人恨之入骨，结果连宋朝境内的党项熟户也被他恨上了，一些人忍无可忍，给李元昊当

了向导。

结果当麟州城被围的时候，城里一片茫然，别说提前准备些战略备水，就连派出求援的信使都来不及。迫不得已知州苗继宣出了重赏，由一个不怕死的士兵半夜溜下了城墙，混出重围。要说怎么能成功，说来也搞笑。这是边境，汉人都会说党项语。这位阿兵哥穿上李元昊定下来的西夏军服，然后晃晃悠悠，一路打着招呼就出了连营。

宋朝一下子炸锅了，回想一下，马上去翻书，当年真宗皇帝是怎么救下来的河北路？接着一连串的命令紧急下达，中书省、枢密院在军队分立的机制下，以最快的速度签发文件，请皇帝确认，把开封城内的京神卫等二十个指挥使单位派往河北。

名将高琼的儿子高继宣作为箭头，第一时间赶去救援。他的驻地近一些，是山西并州，以前潘美、张进的地盘。麟州有险，并州赴援，已经是定式了。但这一次真的太背运，居然又下了大雨，只不过地点偏了百十里地，下在了天门关附近。一条大河拦住去路，河水猛涨，高继宣束手无策。

当天黑夜降临，河边的宋军集体在雨中发抖。没法划船，没法游泳，最后高继宣使出了终极招数，他命令在河边杀猪宰羊，摆好香案，老天在上，河神在下，要是宋朝还能保住麟州城，就让大雨停下来吧。

凌晨时分，雨竟然渐渐地停了。高继宣率部渡河，再行军一个白天之后，在黄昏时分接近了西夏军营。天又黑了，隐约间还能看到麟州城头的旗帜，城，仍然没有陷落，但绝不能再耽搁。高继宣下令全军休息，勇士都站出来。

今晚我们去劫营，跟党项人在夜里玩玩！

高继宣是个很怪的人，看履历他出身名门，按说宋军的传统作战方式，如阵而后战等铁律早就从小灌输得透了，可细查一下就会发现他返祖。

他老爸高琼曾做过禁军的殿前指挥使，在澶渊之役时出头露脸，在印象中，是宋朝的开国功臣高怀德的后人，但实际上全错。高琼是个地痞无赖出身，职业就是犯法，其恶劣性到了被处以“磔”刑的程度，也就是剐刑。

可谁知道此人就是个犯法的坯子，都被剐了仍然不老实。当时是盛夏，突然下了暴雨，正在剐的刽子手去躲雨了，看守稍微不注意，他拔了钉子就跑了！之后他大难不死，改过自新，投奔了王审琦，正赶上赵光义为了夺权篡位不顾一切地招徕人才，他这个鸡鸣狗盗之徒才走上了正轨。

高继宣很显然地继承了他父亲的犯法基因，打仗时没有半点宋朝正规军的模样。他这时精选了一批军中勇士，天黑下来之后，亲自带队，摸向了党项人的军营。月光光，照大床，李元昊睡得正熟，突然间杀声四起，宋朝人杀到身边了！

黑夜里一阵乱斗，死尸趴了一地，没多久战斗就结束。宋军撤退了，没办法，李元昊十几万人的大营，要一下子冲垮他，高继宣的勇士们数量既小，成色也不太高。

禁军，这个曾经荣耀无比、威震天下的名字，早已经逝去得太远

了。当年不过十五万的人数，南征北战，所向无敌，在柴荣和赵匡胤的手里没有一次失败。但早就在燕云之役、雍熙北伐等战役中就死伤殆尽了。到了仁宗时代，都是一群无用的老爷兵，半瘫痪的货色。

仗还得打，尤其是必须得赢。难题摆在眼前，高继宣就是有办法。他想起了这里是哪儿，宋朝国境除了东面靠海之外，北、南、西、西北等各方面，算起来最强悍的边民就在这里——麟、府两州！

宋朝无数的传奇故事都发源于这里，这里的边民强悍度之高，马上就会让李元昊心惊肉跳。

高继宣马上就地征召边民，条件是厢军的身份、禁军的待遇，尤其是这时卫国就是保家，党项人杀到你们家门口了，该怎么办，你们自己清楚。

很清楚，一支新的军队半天之内就诞生了。高继宣命名他们为“清边军”，名字很好，但看数量就有点头晕，这是要跟十几万的敌军打架，可人数居然只是两千多个。搞什么，送死不是这个送法。

高继宣就是有自己的办法，仗要打，必须按我的来。不知道他使了什么诡计，李元昊的围城部队被他引出了一小半，好几万党项人跟在他身后，一直追杀到了三松岭。在这里，李元昊的噩梦开始了。

这里是山地，党项人的骑兵，尤其是那些铁鹞子们都变成了废物，走路都难，怎么连体攻击。就这样，他们失去了前两战时战胜宋军的最大优势条件——地形。无论是三川口，还是好水川，都是李元昊选择的埋伏地点。

那里一马平川。

风水轮流转，现在到宋军。两千多人的清边军冲了出来，恶战开始，战况让人瞠目结舌，几万党项正规军被两千多个边民击溃，被阵斩一千多人。接着就发生了更恐怖的事，重甲骑兵的逃跑。

不是说逃跑有多可耻，而是太有难度了。在山地条件下，几匹全身铁甲，还连在一起的马要转身逃跑，这种技术得演练多少遍才能熟练呢？不知道李元昊是不是有什么绝招，反正当天掉进山谷的，外加被自己人踩死的党项骑兵躺得一堆一堆的，都非常有现代魔幻主义的超现实表现力。

另一边李元昊本人也被胖揍，守麟州的人叫王凯，他的来历比高继宣还要显赫，是当年征服蜀川的王全斌的后人，真正的将门子孙。李元昊分兵去追高继宣，这边人多势众开始攻城，王凯亲自督战，让西夏人的另一个软肋也露了出来。

——不会攻城。

在这之前，李元昊的部队没有正面攻破过任何一座宋朝的州府级城池。攻城，那不是个力气活，或者不要命地往上爬就能成功。那需要器械、知识、经验，还有耐心，这些李元昊都没有。

两线同时失败，李元昊下令退兵。一边退，一边放出话来——麟州城下我死了三万人，这太多了，我很疼，这就回家养伤去。

战争开打快三年了，有经验的人一听就知道，李元昊又想骗人。这个党项无赖，他就不懂打仗也有人品。就像做贼，有鼠摸狗盗之小贼，

也有窃国拦路的豪强。

但超长的国境线，各府州郡散布其间，谁知道他要打哪儿？这次运气不错，李元昊在八月间突然掉头扑向了府州。府州，这可真是没话说，河北三城，麟、府、丰三州鼎立，府州最强，这是最基本的常识了。难道党项人不知道？

西夏大军扑向府州，一路上势头凶猛，先把麟、府之间的重要军寨宁远寨攻破，宋军全军覆没，主将王世亶、王显阵亡。再进兵城下，把府州四面团团围住，强攻猛打，就是个硬拼。

这正中府州城的下怀。无论是从历史传统上，还是地形、军队的特性上，府州最喜欢的就是硬仗。先说地理，府州城倚山建城，牢固险峻，简直就是座庞大的鹰巢，东南方向有水门，外面就是一条天然大河，无论是取水，还是护城，都有先天优势。

再说传统。府州城其实是一处藩镇，从后晋、后汉时期就独占此地，自酬赋税，俨然一方君主。就算是后周时代威震天下的世宗皇帝柴荣，都承认它的独立性，它和党项人的祖先李彝兴的地位等同，一个是“定难军节度使”，一个是“静难军节度使”。除了地盘有大小外，基本没有区别。

而且最重要的一点是，府州城的主管折氏，也是党项人。可此党项不同于彼党项，府州折氏是一个美丽且凶狠的传奇。

折，西北人读为she，久而久之就演变成了“佘”，也就是佘赛花、佘太君的佘！杨家将里辈分最高、最受尊崇的老太君的原型就是府州折氏女孩儿。折氏一门代有名将，在宋、辽、夏，还有金的时代里共两百余年一直活跃，在《宋史》中都占有一席之地。

“……折氏据有府谷，与李彝兴之居夏州初无以异。太祖嘉其响化，许以世袭，虽不无世卿之嫌，自从阮而下，继生名将，世笃忠贞，足为西北之捍，可谓无负于宋者矣。”——卷二百五十四、列传十二。

这时的折家军难说是鼎盛时期了，只有六千一百人。但质量很令人惊喜，边境生活让人始终警醒，他们的战斗力与赵匡胤时期的禁军等同，半点都没有退化。

其中的代表，就是一位姓张的将军。

回望近四年的宋、夏战争，是是非非众说纷纭，能公认的至少有两个结论。第一，如果说韩琦是真正的主战的大臣，那么真正能打仗的大臣就是……稍等，他过一会儿才会出场。可以透露的是，他也姓张。

第二，如果要选出最英勇善战的将军的话，无论是王珪、郭遵，或者是名扬千古的狄青，都会苦笑一下，自动向后退一步。西北战场上最强的将军姓张，名岊。就是府州城里折家军的男儿。

张岊，字子云，府州城土生土长的人。最初当上个牙将，用的招数有点扭曲，不是功劳，是花了点小钱。有了官职，就有了任务，张岊立即锋芒毕露。当时是天圣年间刘娥太后主政的时候，西夏方面有位高官叫阿遇，他的儿子不太乖，跑到宋朝这边来政治避难了。

阿遇大怒，发誓一定要抓回这个破孩子出气。用的办法更扭曲，他没向宋朝要人，而是把麟州附近的宋朝子民抢了一大批，带回党项。要人吗？拿我儿子来换。

宋朝答应了，可儿子放回去，子民却不归还。当时的安抚使大人很愤怒，派人过去交涉，这个人就是张岊。简单地说，张岊在那边吃饭、睡觉、打猎，像是把党项人的传统生活过了一遍，招待得很有特色。但吃饭时，阿遇是用刀给他当筷子，吃着吃着突然间张弓搭箭就要干掉他。

张岊理都没理，吃饱就睡。第二天打猎，草丛里跑出两只兔子。你要看看箭法吗？张岊连发两箭，射死两只兔子。无论是胆量，还是功夫，都让阿遇佩服。最后他领着被抢的子民安全返回，还带回了阿遇送给他的谢礼。

一大群的牛马驼羊。

张岊立了功，上面奖励升职，官位是来远砦的砦主。这就比较恶搞，来远砦当时是西夏占领的，有名无实，只不过是荣誉头衔罢了。张岊不这么想，他带了几个人就去上任，怎么看都是去找死。可结果居然是他“手杀伪首领，夺其甲马”。

真的把来远砦夺回来了。

而当时，张岊只有十八岁。

从天圣到庆历，时间过去了近二十年，少年张岊已经长成，进入壮年。他的战绩不再局限在府州周边，李元昊第一次侵犯宋朝，在鄜延路三川口之战前后，张岊曾经率领折家军远程助战。

折家军击破拉旺、阿儿两族，张岊一人射杀数十敌军，阵斩其军主将鄂博，可以说全胜而回。这时李元昊兵临府州城下，折家军的首领是折继闵，张岊是军中灵魂。

战斗先在一条山崖下的小路开始，没办法，府州城经过近百年的经营，几乎没有破绽，这里就是相对薄弱的地方。西夏兵悄悄地爬了上去，结果惊天动地地滚了下来。城上面滚木雷石，箭如雨下，西夏人连展开兵力躲闪的机会都没有，就躺倒了一大片。

转场，李元昊命令再攻北城。实力的较量开始，折家军的主将折继闵亲自上阵，浴血厮杀，府州城下的尸体越积越高，最后达到了一千多具，李元昊终于看到了府州城的软肋——西南城墙。

那里实在是有点矮，他命令北城继续攻击，拖住城防主力，同时派兵抢占西南城墙，只要冲上去，铜墙铁壁的府州城就会沦陷。突如其来，西夏兵蜂拥而上，转眼间那段矮墙就堆满了人。这时城里城外一片喊声：“城就要破了！”（众嚣曰：“城破矣。”）

张岊就在这时赶到，城头上枪林箭雨，几千人挤在一起，在这样的局面下，要怎样才能以一人之力扭转局势？史书记载，张岊“乘陴大呼”，命令每两个人夹住一个人，在城头之上形成另一道血肉防线，无论如何都要挡住敌人。代价是惨重的伤亡，他本人都在右眼下方中箭，身上连受三处刀伤。

城墙安然无恙，终于打退了党项人。这之后，他昼夜守城，西南方城墙就是他的岗位，局势稍微稳定，新的问题又出现了。

府州城以天然河流为护城河，但城里一样的缺水，这里的位置是现代陕西、山西交界地，自古以来就干旱。

问题出现，府州城与麟州城的区别也就此显露。麟州城需要外援，府州城可以自己解决一切。张岊命令开城，城里的老百姓注意了，可以随意出去挑水，西夏人绝对伤不了你们。说到做到，张岊率军出战，把城边的西夏人赶过对岸，府州百姓自由自在地挑水回家，李元昊无可奈何。

就是这么的牛。

无情的事实让李元昊想通了一件事，城，攻不上去；困，城里有水。这样耗下去什么时候是个头？难道要等着宋朝的援军杀过来，来一次有史以来第一次的宋、夏双方军力相等情况下的公平对决？

开玩笑，历史可以作证，李元昊从来没对任何人在任何事上“公平”过。他转身就走，府州城又臭又硬，理它做甚？这一次他杀向了丰州。老实说，这已经不是什么战略问题了，半点都不高明。因为河北三城，只剩下了丰州他还没试过。

前两次都这么灰头土脸，这么回去总是不甘心的吧。大奖终于来到，丰州陷落了，这座宋朝最北边的城市，一直顶在契丹、党项两个异族边境的桥头堡没能坚持到底。城里的军民无一生还，是的，屠城。暴力让暴徒狂欢，李元昊的精气神全面回归，他有生以来第一次以实力攻下了宋朝的州级城市，那么为什么不再趁机扩大战果呢？

尤其是麟、府两州都各有致命缺陷。

于是他一边纵兵大掠，把丰州周边的永安、来远、保宁等三座军寨夷为平地，一方面修建了琉璃堡储存了大批物资，以此作为支点，为河北路内的各处西夏部队输送给养，准备打一场持久战。同时，他还要饿死宋朝人。

他在麟、府两州的交界线上修建了建宁寨，寨子很简陋，用处只有一个，切断麟、府两州的联系，并且切断宋朝东京开封方面与麟、府两州的联系，让它们彻底孤立。你们可以取到水，但除了城池之外，所有的路都被我掐死了，物资、粮食从哪儿来？金城汤池，非粟不守，饿也要把你们都饿死！

李元昊击中了宋朝的要害，这是自从宋太宗北伐失利之后，宋朝就一直没法补救的弱点——野战。如果不能野战争胜的话，这样的围困注定了会围困到死。

麟、府两州的物资、水源在急剧消耗中。时间进入了八九月，一年中最炎热的季节到了，城里无论是军人，还是百姓都要吃、喝、穿、用，可是什么都缺，最要命的是连战备物资都快要用光了。

很吊诡，堂堂的河北三城，如此显赫的声威，居然连作战储备都不足，这是真的还是假的？这就是事实，宋朝近三年以来以举国之力支撑陕西四路的战争，实在没钱再往别的边境线上投资。只能是打到哪儿，再给哪儿补充。这时问题出现，宋朝的兵、粮都在路上了，可运不过去。

关键时刻，河北军事主管康德舆大人非常英明。张岊，我现在任命你为麟、府道路巡检，任务就是把麟、府之间的道路打通，把朝廷运来的物资送过去。为了保证任务顺利成功，我拨给你人马……五十骑！真是太慷慨了，不知道康大人是何居心，是相信他的将军神勇无敌，还是

保命要紧，兵都留在了自己身边。
张岊就这样冲出了府州城。
这次护粮是宋朝军方的一个联合行动，除了张岊之外，还有清边军的王凯，以及麟州城里的一位传奇阿兵哥，就是和党项人聊着天就混出重围求援的那位，他叫王吉，现在升官了，是麟州城里的指挥史。三方联合起来军力达到了六千以上，护卫着大批物资还有一位叫宋永诚的太监一起上路。
目标麟州城，横越党项骑兵纵横的河北路，步步荆棘，每一时刻都踩在刀刃上。果然，才走到青眉浪，就与近万人的西夏军相遇，而这时宋朝军力只会合了两股。王吉没到，只有张岊和王凯的清边军。

激战立即展开，主客异位，党项人是这片战场的主导者，他们第一次冲锋就把张岊和王凯分割开。战斗在荒原上进行，没有城池，没有战车等护具，是百分之百的野战。
宋军所拥有的，就是原边民、现清边军的勇悍，以及张岊不可思议的战斗欲望。乱战中一支箭突然射来，正中他的头部，那样子人人都以为他死定了——整支长箭贯穿了他的头颅！却见他伸手把箭就拔了下来，血流满面，然后更加勇猛地冲向了敌人。
那支箭，把他的两边脸颊射个对穿，很幸运没有伤到致命处。过万的党项人被打退了，宋军重整军容，再次向麟州城进发。人人都清楚，前面的路更加难走了，这批党项人回去就会向李元昊报告，走出城门的宋军会让西夏军队发疯一样地扑过来。
果然，再向前进，到达兔毛川的时候，前边伏兵四起，无边无沿的西夏人拥了出来，是超过三万人的庞大军团。宋军这时所增加的，只有麟州城里助战的王吉。王吉是西北战场上另一个传奇，在战争中完成了从一名士兵转变成将军的历程。
只是很可惜，他在军中与张岊齐名，却比张岊更加不幸。张岊空有战绩，终身不得高官，他却连高名都得不到。
但无损于勇士的战场表现。兔毛川一片旷野，无遮无拦，三万对六千，而且一个是全骑兵的生力军，一个已经经历了生死大战，想一下张岊如此重伤，还得挺着继续战斗，这是怎样的局面？那位护粮的监军太监宋永诚当场就吓哭了，他拿出了一条绢带就要自杀。
很可笑吗？大不了就是死，为什么要自杀，怎样也要砍一个够本嘛。这样的想法在千年以后，生长在和平年代里的人来说，是多么的“合乎逻辑”。但根本是站着说话不腰疼。
遍地死尸，血肉模糊，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忍受的。战士和平民，有本质的区别。

王吉就是这样，他转身对宋太监吼了一句——你怕死不了吗？等我出战，我输了，你再死不迟！王吉出战，他有个只此一例，再无分号的战法。
速度决胜，他冲出去，只发一箭，然后立即扔掉弓弩，杀入战团之中。这时敌军主将已经被射死了，他甩掉铠甲，赤膊上阵，往来冲突，毫不停顿。像一团疾风刮过战场，看着是冒险，甚至是找死，但他前后

数十战，无不成功。

这时西夏人的战斗力，还有军队成色就都显露出来了。一个问题，为什么这期间，我对西夏人、对李元昊都没有半点的尊敬之情呢？哪怕一丝一毫的对强大军队，哪怕是侵略者，只要够强大，就应该承认的客观成分都没有？

因为他们半点都不强大。这是个事实，党项人在李元昊时期达到了他们军功最强盛的时代，可与之前、之后的各种族的军威鼎点威力时相比，他连根毛都不算。

不说匈奴、突厥等超级异族，他们在强盛时可以压服中原的军队，可以以少击众，纵横无敌。也不说汉、唐时期中原战士的骁勇程度，可以出境野战，横扫大漠草原，俘虏异族的酋长回国。只以宋朝各时期的敌对国家相比较一下，就能清楚地算出李元昊是个什么货色。

契丹强盛时，同样的侵入中原，能在五代十国时期，最讲究军队实力时，得到燕云十六州，灭亡强极一时的沙陀人；更可以在萧太后时期大批消灭宋军的有生力量，逼迫宋朝签署城下之盟。其间一次次以少击多，大获全胜。辽国的军队在鼎盛时期，绝对是东亚最强。

往后看，金、蒙古兴起时，更加无法形容，他们可以达到“满万不可敌”，以及两个万人队，就横扫欧洲，打到多瑙河、维也纳城下。这是怎样可怖的战斗力，就算再厌恶他们的侵略行为，都要承认人家的军功的确举世无双。

可这与李元昊半点都不贴边。他哪一次开战，都是以欺诈为先，再以众凌寡，就算以近十倍的优势力量下，都没法赢得干净利落。

他算什么霸主？哪来的骁勇善战，铁血豪情？见鬼去吧，再联系一下他死前把西夏闹得乌烟瘴气，父子相残，国家立即陷入了母后专权、贵戚干政的劣等局面，他连一个像样的君主名号都不配！

这时兔毛川之战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王吉纵横战阵，所向无敌，但就算再神勇，他能杀掉几个、几百个、几千个敌军？

可西夏人主将一死，立即就慌了，这帮党项土匪马上作鸟兽散，而且撤退时非常的坚决，互相踩踏，抢得你死我活，被宋军赶向了一处悬崖，据司马光的记载，掉下去摔死的接近一万人！

来抢粮劫道，却被杀了这么多，李元昊的可悲嘴脸呼之欲出。面对得到给养的麟州城，他除了加紧围困之外，基本无计可施。这时真让人再次嘲笑他，办法啊办法，战斗力啊战斗力，无论哪一样过关，都不是这样不死不活的局面。

可他仍然不赶快结束这种无聊，就这么耗着，连国与国之间的战争，都打得如此无赖。归根结底一句话，他仗着人多，麟、府两州缺粮缺水，不死心，总要等着极限的出现。

真的出现了，可不在河北战场上，而是开封城里。物资终于运过去了，战士们也那么的英勇，可各位大领导们站得高，看得远，他们想到的是一个大方针——不是每次都需要这样玩命地送东西吧？长此以往，得不偿失。我们放弃河北三城，退守保德军，以那里为最后防线吧！

彻底晕菜，只是丢了一座边城，两处被围攻，就作出了要割让土地江山的决定。这也暴露出了宋朝的执政成色。高居庙堂之上的，上至皇

帝下至宰相百官，在战争方面，都是一群废物。乃至于连陕西方面的范仲淹、韩琦、庞籍等人也可以一笔扫倒。李元昊已经转场打到河东了，西夏就那么些兵力，同一时刻的陕西方面并没有承受多大的压力，陕西四路与河北路又离得那么近，为什么就不敢发兵支援？

不说别的，连暂时出兵打通通道，或者像后桥寨、白豹城之类的攻击都做不到吗？那样围魏救赵，让李元昊的老巢不保，他也会抽调回些军力，对麟州、府州的压力也会减轻很多。

可在历史上，不仅实际行动没有，就连个出兵的姿态，或者宣传都没有。或许都在大喘气吧，好容易能清静一会儿了！

这也就造成了一个事实，在宏观角度上来说，宋朝靠已有的这些官员，已经不能摆平眼前的困难。需要新人出场，才能创造出新局面。废物们站远点儿，给能办事的人让开条路。

一位此前名不见经传的书生站了出来。他的名字无人知晓，但他的业绩光耀北宋。

张亢，字公寿，河南临濮人，进士出身，官职从小到大，一路熬资格。读他的列传，开头前三千字全都是各项奏折节选，因为本职如此，是一系列的判官、推官、大理寺丞的民政部门。

直到西北战事打响，他才被派去了当镇戎军的通判。从这时开始，他接触到了军事，然后奏章突然增多，如雪片一般地飞向了开封，谈的都是对战争的建议，从战役的大方向，到统帅、士兵的素质，方方面面，无所不到。于是他就变得很招人烦，一个书生，刚上战场的人，凭什么敢这样信口开河，没完没了？

纸上谈兵，百无一用。哪儿凉快哪儿歇着去。碰巧这时他的母亲去世了，朝廷抓到了大好机会，让他去守孝服丧。终于清静了，但战事吃紧，一大堆的名臣在西北死去活来，这时张亢的好处就显了出来。至少他是个有工作热情的人。

于是宋朝下令夺情，让张亢戴孝上岗，给的职务一个比一个凶险，如果追踪当时战斗的转移方向的话，就可以清晰地跟踪到张亢的官职转移方向。他从忠州转到了鄜州，再从鄜州转到了延州，职务也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从知州、通判等文官，转成了都钤辖这样的武职。

直到这时，他被任命为并代都钤辖、管勾麟府军马事，成了河北三城，这片基本被抛弃的敌占区的军事主官。

这在事后就让人怀疑，难道宋朝是突然间灵光闪现，有谁预知了张亢会带来奇迹，才为国家选择了他？不，绝对不，因为从历史进程上来看，就算是他立了大功，把李元昊打跑之后，国家都对他不屑一顾，官职不升反降。

哪儿来的半点重视与感谢？所以仔细思考，张亢的作用就只是一个姿态，宋朝不管能不能送到，都在往麟、府两州送物资，不管能不能起到作用，都在转换当地官员。

亲爱的前线指战员们，亲爱的边境居民们，朝廷没有忘记你们，陛下与你们同在。现在送来大批的军、民物资，以及张亢一个，希望你们能喜欢。

亮相惨了点，可要看谁演。张亢出镜，第一幕就激动人心。当时府州城被切断了外界联系，只能凭借天险以及折家军的勇悍才能自保。人心惶惶，不知前途在哪儿。

这时突然有一个骑士单人匹马来到关前，呼叫开城。城门当然不开，就见这人拿出了一道敕书："我乃新军马也，开城！"

单人独骑，越过西夏大军纵横的敌占区，如此上任，古今还有第二个人吗？他的到来，立即就提升了府州城的胆量。张亢下令，居民们出城，在东、北、下三个方位连建三处军寨，折家军不再固守，随时外出保护物资进城。

这样东山的石炭、下城的蔬菜、城北沙坑里的水泉都源源不断地进入府州城中，人心安定，再不慌乱。紧接着麻烦就出现，宋朝派来的禁军大老爷们终于到了，这些人的成分和能耐用后来民国时期的遗老遗少们的经典语句来说，就是——"此何物也？"

"阿猫阿狗也……"

都是东京城里飞鸡走狗、寻花问柳的都头，拈花惹草、风流多情的子弟，没一个正经玩意儿！让这些兵打仗，做梦去吧。但张亢的能力再一次显现。一个能臣，一个高人，必须要智、仁、胆、勇兼备，张亢就是有能耐让这些老爷兵焕发活力，重新找回做人的尊严。

他先是在当地招兵，像高继宣那样组成了自己的边民部队。组成之后不留在城里，你们都熟悉方圆百里的每一处地形，那么出去打劫吧，下套子、打闷棍，想怎么办都随心所欲，我要的是西夏人的脑袋！

结果府州城周边的官私小道、草丛树林就成了党项人的坟场，不定走到什么地方，突然间眼前一黑，就此瞬间返回家乡。他们的脑袋被宋朝边民们提着，在第二天清晨时成了请功的凭证。张亢说到做到，不仅给钱，而且能把自己身上的锦袍脱下来，作为给勇士的额外荣耀。

这时就要强调一下张亢打赏的力度，给钱不是一般的数额。查他的列传，战争过后，他被朝廷里边的"忠贞良臣"们弹劾，理由就是他私自动用了官库，造成账目不清，很多钱不知去向。但效果如何呢？宋朝的禁军们超级重视赏赐，那是他们发财的最重要机会。眼睁睁地看着大笔现金被一群土包子抢跑了，比杀了他们都难受。

——"我顾不若彼乎？"我们还不如他们吗？！

更愤怒的事在后面，张亢给了钱还不算，又让边民们纵酒赌博，怎么快活怎么来，禁军们在旁边看着，都快气疯了。这时张亢才说，想打仗吗？想快活吗？

都容易，只要屠了琉璃堡！

琉璃堡，是前些时候李元昊为了长期围困河北，才建起的西夏军用物资集中地。那里物资丰厚，守备也极严，可以说是李元昊在河北地区的落足根本点。

他的七寸就在那儿。

相应的，他的毒牙也在那儿，张亢居然要在绝对劣势的情况下去主动出击，拔掉这根深深扎进河北地界的肉中刺，这得冒怎样的风险，能有几分成功的把握？

富贵险中求，胜利也是一样。要想做得到，首先得想得出。某一天

夜里，张亢悄悄派出了一个探子，悄无声息地爬过草地，接近了琉璃堡的寨墙。那真的是大胆，他近到了能清晰地听到，并看到西夏人正在做什么。

一大堆西夏兵在烤火，嘻嘻哈哈地聊天，其中一个老兵的举动很奇特。如果这位探子懂得考古的话，就会肃然起敬，因为那是最古老的占卜法。

该老兵把一块羊髀骨扔进了火里，由火焰自然燃烧烤裂，再拿出来观看裂纹的走向和颜色，这和中原古代从殷商时就沿用龟甲占卜异曲同工，只要懂，就能判断出吉凶祸福。就见该老兵看了又看，突然间大惊失色，叫了起来："不对，明天早上汉人会突然袭击，我们得躲开。"

旁边的西夏小兵都笑了——"汉儿皆藏头膝间，何敢！"我们一直赢，汉人会脑袋都不敢露出来，还突然袭击？笑话！

那个探子都听到了，他悄悄地又退了出来，连夜赶回府州送信。信息很美妙，琉璃堡一点防备都没有。那还等什么，第二天的清晨，张亢连夜起兵，直接杀了过去。月黑风高夜，塞外杀人时，张亢夜屠琉璃堡，其冒险的程度，以及成功的难度，要远远高出宋朝武将们强攻后桥寨、白豹城。

那时是敌我均势时的大兵团联合作战，而这时只是一个文官在异想天开。他真的能成功吗？

不是成功，是成功之后还要做什么。琉璃堡的西夏兵死伤惨重，一哄而散，扔下堆积如山的珍贵物资都跑了。史书上没交代张亢拿这些物资怎么处理。估计是全烧了，没法都运走。

强调的是他接下来的举动。

突然袭击，夜里的行动，真的是见不得光的，应该得手就撤吧。可张亢是毁了琉璃堡，在步驼沟附近新筑了一个寨子，取名叫宣威砦。根据形势，这里是西夏兵的必经之路，就在这里拦着他们。接下来他仍然不回城，时间紧迫，麟州城那里的情况恶劣到了极点，没有水的城市，被围了快二十天了，史书交代已经渴到了"黄金一两只换水一杯"的程度！

想要有所作为，就必须争分夺秒。

张亢亲自护送物资上路，去打通麟、府两州之间的生死通道。要命的是他这时所能带出来的兵满打满算只有三千多人。麟州城的王吉再不能出战，府州城里也得留下守军，高继宣的清边军不知去向，比上一次联合护粮时更加凶险。

就这样上路了，一路之上不停地战斗，满身血腥往前走，走到了柏子砦的时候好像到尽头了。西夏兵一直不能拦住他们，结果聚集了数万骑兵在这里等着，又是一场近十倍优势力量的伏击。

一切都如党项人所愿，和三川口、好水川一样，他们以逸待劳，静等着人困马乏的宋军送上门来。何况这一次宋军想撤想跑都来不及，一来绝大多数都是步兵，二来还有那些关于生死胜败的物资。不是敢不敢死的事，是根本死不起的事！

张亢唯一能做的，就是鼓舞全军的斗志，形势已经一目了然，"我等已陷死地，前斗则生，不然，为贼所屠无余也！"怎样都是死，那还等什

么？宋军杀了过去，这时历史变得有些神奇。据宋史记载，突然间狂风大作，飞沙走石，风沙完全吹向了党项人，宋军是顺风作战。

风，在历史中不止一次地主导了战争的胜败，在李元昊的生命中更是扮演过不同的角色，未来不久，就帮助他渡过了最大的危机。但那得两说，大兵团，互相都有十几万甚至几十万人的会战，尤其是草原、戈壁上的大风暴，的确是不同凡响，会胜负攸关。

可这时是内陆，陕西、山西一带的盛夏时节，就算有风，又能大到什么程度？就算是超级大风，就能让三千步兵随便砍赢好几万骑兵吗？！简直是梦话，完全抹杀了张亢和他的士兵们的功绩和英勇。

同样十倍兵力的劣势，张亢所部浴血厮杀，斩首近六百余级，西夏兵自相蹂躏掉进山谷悬崖里的不可计数，光战马就夺得一千余匹。这个数字有多惊人，请参看好水川之战。宋军任福、武英所部全军覆没，死斗到底，才在战场上留下了六百多个西夏脑袋，而他们所丢的战马就有一千多匹，那让宋朝心疼死了。

宋朝不出产战马，全国动员，才给他们凑出这么多。这一仗张亢不仅赢得痛快，而且超级实惠。

但局面更加凶险了，前方到麟州还要很远，自己却已精疲力竭，西夏人注定还会来，这时到底怎么办？

镜头切换到西夏一方，有时在敌人的眼光里，才能更鲜明地看到宋朝人的举动。柏子砦的大败让李元昊很震惊，但很快就变成了惊喜。

宋军的举动是他最希望看到的。

张亢没有后退，也没有继续前进，他停了下来，就在柏子砦不远的地方开始休整。这是个信号，代表着宋军已经接近崩溃，连移动的力气都没有了。接下来更妙，以张亢为基点，周边的宋军都在迅速向他靠拢。这就意味着大批的宋军走出了城市，来到野外，在西夏骑兵控制的茫茫旷野里找死！

这一直是历代所有游牧民族对汉人最大的要求，请你们走出城墙来吧，爬墙杀人，实在太难了。这时李元昊面对机遇，表现得小心翼翼，他用了恰到好处的手法，来促成宋军的聚合速度，又不把他们吓回城里去。

用少量的骑兵一直骚扰，让柏子砦附近的宋军感到压力和威胁，却不赶尽杀绝……直到一个军寨建成。这就是建宁砦。源源不断的宋军赶到，河北路里所剩不多的宋军有生力量越聚越多，逐渐都会聚到这个点上，李元昊的目的就达到了。

聚而歼之，比爬完这道城墙，再爬另一个省事多少，这座新建成不久的临时军寨所能提供的保护又能有多少，时候到了就全军压过去，杀个干净，一劳永逸，有多划算。这样什么麟州、府州，只剩下老百姓的城，只是一座座物资丰厚，充满了钱和女人的仓库罢了！

时间飞快，几天的工夫，美梦就成真了。李元昊决定出兵，就在这时，又一个好消息传来，美妙程度简直让他不敢相信。建宁砦里的宋军不知吃错了什么药，他们居然主动走出了军寨，再次向野外行动。天赐良机，李元昊第一时间派出军队，杀过去，把他们都杀光！

两军再次相遇在兔毛川，还是当初王吉、张岊血战送物资的地方。没办法，这就是府州到麟州的必经之地。老地方、老熟人了，西夏兵一看见宋军的旗帜就立即进入了兴奋状态。

我喜欢，这仗注定了打得轻松、愉快、充实而且简单。因为对面树起了两面大旗，一面是“万胜军”，一面是“虎翼军”。相比之下万胜这两个字更响亮些，但金玉其外，败絮其中，西夏人都知道，这是从东京城里调过来的禁军公子哥，一群软蛋货色。

虎翼军就要小心，那是一群光脚的。都是清边军之类的当地边民，从来心黑手狠杀人不眨眼。很好，目标认准，西夏兵争先恐后地杀向了万胜军，先挑软的捏，迅速砍倒这一片，剩下的就都好对付了。

战斗开始，兔毛川再一次血肉横飞，问题马上就出现了。问题——兔毛川上谁是兔子谁是狼，光用眼睛能分得清吗？西夏大兵们满怀着喜悦、期待的心情抽刀子砍了过去，却突然发现软柿子硬得崩牙，万胜军怎么也啃不动！

这时张亢本人就在军阵之中，一介名不见经传的文官，他正做着宋朝当时所有武将做不出来的事。不是说他有多勇敢，而是说他的智慧。准确地说，此前李元昊给宋军布下的所有陷阱，他都在一一奉还。这时的万胜军军旗就是其中之一。

万胜军其实就是虎翼军，两军的标志对调了。就是要让西夏兵从开始就去啃硬骨头，让战场陷入僵持，双方都对耗掉战力和耐心。直到僵持再僵持，战场上敌我都精疲力竭时，突然间西夏兵就会收到礼物。

一排排的利箭从旁边的山坳里里射了出来，猝不及防的西夏骑兵成群地倒了下去，有伏兵！刚刚意识到这一点，埋伏的宋军就冲了过来，要说这时的突击力度有多大，只看是谁在率领。

张岊。

西北战场上最强的将军从开始就一直在埋伏，眼睁睁地看着友军敌众我寡，苦苦缠斗，为他赢得这用千百条生命换来的决胜良机。

张岊冲了出去，他一生中最辉煌的时刻来到。当杀戮是种报复时，是怎样的痛快淋漓！当天的兔毛川变得名副其实，突然之间变出了无数只兔子，西夏人跑得那叫个快——扔下了满地的死尸，过后清点超过了两千具。

决胜所用时间很短，西夏兵的本质再次暴露，一旦丧失了人数上的绝对优势感之后，立即就都是逃兵。从始至终，他们都没出现过刘平、任福、武英、王珪等那样临危不惧，宁死不退的将军。

战后盘点，胜利者无所不胜，在任何方面，宋军都是赢家。获胜之后的张亢更加稳扎稳打，率领全军向麟州继续前进。一路上，他连续修筑了清寨、百胜、中候、建宁、镇川等五座军寨，虽然有些缓慢，可步步为营，时刻都表现出随时决战，复制兔毛川的姿态。不过历史证明，他还是有些嫩。

他没有看透自己的敌人。李元昊真的值得这样重视吗？他在全神戒备、全副武装地逼近，可他的对手，那位西夏有史以来最伟大的、最强大的、最聪明狡诈的皇帝已经……跑路了。

原因就在于再次被骗。

话说麟州城缺水，一般情况下三天就是极限。这个情况李元昊在家族史里能了解到一些，他爷爷就利用过这点。这时宋朝的内奸们更加强调再强调，只要围住了，麟州就注定了是块死地。于是李元昊就围着，连柏子砦、兔毛川连续大败都挺着，老天爷也非常帮忙，这段时间里河北路一滴雨点都没下过。

多么完美，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快整整一个月了。是不是明天去敲城门，里边连应声的人都没有了？可是这一天他习惯性地再次向城头眺望，突然间变得目瞪口呆。

就看见宋朝人非常忙碌，一大群人往城头上挑东西。修筑工事，这是李元昊的第一反应。接下来他就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只见宋朝人把一桶一桶的东西倒在了城头上，开始乱抹……该死的，那居然是湿泥！

李元昊暴跳如雷，把那个宋朝的奸细抓来！你不是说麟州城里没水吗？不是都快渴死了吗？可他们居然能拿水和稀泥玩！

你们这些骗子，宋朝没一个是好人。得出这个结论之后，李元昊灰心失望，再没心情玩下去。当天在麟州城下把那个奸细砍头之后，就起兵回国了。

至此河北路麟、府州之战结束，李元昊虎头蛇尾，开战近两个月，以惨败收场，只能灰溜溜地滚回老家，等着下一次机会。

小结一下，宋史由于种种原因，是我们民族总想忘却的一段痛史。太多的失败、太多的屈辱，都成了反面教材，如果不强盛，如果不强硬，我们就会像宋朝那样亡国甚至灭种。这种反省是对的，只是仔细回顾那段往事，比如这时与西夏开战，宋朝的三川口、好水川，先不提麟、府两州之战，为什么就都走了样呢？

这是个事实，如果不仔细翻阅《宋史》、《续资治通鉴长编》这样的原始资料的话，只看近、现代各位史学大师们的著作，几乎都在一片声地歌颂着李元昊用兵如神，西夏人勇武善战。而宋军低劣、懦弱、幼稚，甚至是弱智……郭遵、王珪、武英、任福、刘平等人的忠贞苦斗，根本就看不到！

这是怎么回事？

连蒙古人修宋史时都没有抹杀的功绩，为什么会被自己的民族所忘记？一直在强调我们该强盛，该有狼性，却把自己的英雄贬得一无是处。

更不用说张亢、张岊、王吉等河北路上的英雄。基本上他们都被忽略了，一直都被掖在历史的衣襟里，仿佛让他们见点光，是多么的不相宜。

我只是个初学历史的新人，没有听过讲，没有上过课，所以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只不过很想替千年前那些战死沙场、保家卫国的先烈们问一句：

这是为什么呢？

如果这是宋史

❹仁宗盛世卷. 下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4，仁宗盛世卷．下 / 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6-0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北宋—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236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277千字　印张：18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王丽君　　责任校对：刘　璎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6-0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1042年的北风

现代商场上有句名言："世间的钱只有那么多，你多得了，别人就会少得，从无例外。所以商场即战场，必须抢！"

人世间的快乐也是一样的，只有那么多，你快乐，必然会有人不快乐。除非，大家都是无欲无求的第欧根尼，有个狗窝就觉得上了天堂。不然，你的欢乐总得有些理由吧，那个理由，就一定建筑在别人的不快乐上。

从无例外，小到今天买土豆时讲下来两毛钱，大到耶律宗真和赵祯讲价钱。

公元1042年，是宋庆历二年，辽重熙十一年。这时耶律宗真二十六岁，已经当了十一年的辽国皇帝。最近他有点烦恼，日子太顺了，幸福得让人无聊！

他坐在契丹皇位上向四面八方张望，先看自己人。从他老爸望到老妈，从兄弟看到儿子，边看边想，觉得谁都挺好，但谁都让他提不起兴致，似乎生活还少了点什么。

老爸死了很久了，显赫人物的死亡就像老酒，时间越长，名头越芬芳。圣宗陛下，这个名头在辽国百余年间独此一份，必将万古流芳，他只有羡慕的份儿。

他的老妈，强悍凶狠的萧褥斤女士，不说也罢，早在八年前，就让他凉透了心。那时萧老妈突然间觉得这个儿子很陌生，情敌养大的孩子，就算是亲生的，也不投缘。她秘密召集娘家人，要用小儿子耶律重元替换宗真，辽国需要新的刺激，搞个政变还是很有趣的嘛。

可惜小儿子的心理有问题，从重元后来的表现来看，这个契丹娃总是在造反和不造反之间纠结，闹得国家不安，他自己更不安，直到全家死光光，辽国也元气大伤。其实他现在就顺理成章地当皇帝多好？但精神上的毛病就是个绝症。

他悄悄地跑去告诉大哥，老妈要干掉你了，怎么办要快想。

大哥当机立断，先下手为强，把一大堆的舅舅都抓了起来，收回老妈的太后印玺，再给她搬家，到老爸的坟前去反省。直到三年之后，宗真有一天突然悲从中来，思念自己的妈妈，亲自驾车赶向庆州皇陵，把妈妈接回皇宫。

但怨恨不解，萧褥斤厌烦了谁，终身都没有宽恕。无论宗真怎样孝顺，也没法挽回。于是这时他只能自嘲地一笑，看来母子之间的感情，也得从娃娃抓起，沟通要及早啊。

目光转移，再看向弟弟。耶律重元现在是皇太弟，所谓"仁兄贤弟"，弟弟当年如此贤良，哥哥怎会不仁德？皇太弟的名号已经是辽国的正规皇储，并且兼任北院枢密使，是南京（今北京）留守，名副其实的辽国第二号人物。

位高权重，彼此安生，那就继续安生下去吧。

下一位是他的太子，十三年后的下一任辽国皇帝出场。说到名字真是如雷贯耳，现代华人无人不晓，就是《天龙八部》里萧峰的结义大哥耶律洪基。这时耶律宗真应该露出了由衷的微笑，很得意，这个儿子太理想了。

首先这是个心灵美的标准契丹青年，佛教是他的心灵主宰，有荐于伟大的圣宗皇帝小名都叫做文殊奴，可以了解，父子之间、祖孙之间有着怎样的共同宗教语言。历史可以证明，洪基把宗教变成了怎样的事业去做。他和宋朝未来的赵佶皇帝一南一北，一个叫“道君教主皇帝”，一个庙号是“道宗”，互相呼应，真的让各自的国家变成了前所未有的理想社会。

一个信道，一个信佛，宋、辽就在他们两人手中亡国！

这都是未来的事。信神终得救，这时耶律宗真也是个非常虔诚的佛教徒，他深信，这么好的宗教，一定会让他国泰民安，仙福永享，寿与天齐，敢说亡国，小心乱讲遭雷劈。身边的人都看到了，他的目光变得深邃而辽远。契丹王廷御座之下的各位王公贵臣静候良久，才听到年轻的皇帝非常深沉地问：“我姐夫那边还好吗？”

忘说了，李元昊的正妻就是辽国的公主，是耶律宗真的姐姐。为了两国的传统裙带关系，已经嫁过去好多年了，只是半点夫妻感情都没有。估计辽国的公主很自尊，李元昊又是个暴烈型的宅男，互相从来就没好脸。从历史资料来看，这时公主已经死了，但辽国还不知道消息。

这时耶律宗真听到的回答是，也好，也不好，但无论怎样，对我们都很好。

说好，是李元昊还活着。不好，是他胖头肿脸地往回跑，被张亢踢黑了脸。无论怎样辽国都好，这更简单。坐拥东亚最强军事实力，辽国坐山观虎斗，两边打得越狠，对它越有利。

一些利益简直是不招自来，比如西夏国和李元昊最短的那条船板——钱。没有了宋朝每年的恩赏，再断了宋、夏之间的榷场，李元昊的国家里仍然只出产青盐和马匹，他想要钱打仗，就只有一条路好走。

把牛、马、羊、骆驼等土特产卖给契丹人，但非常可惜，卖不上价。这些东西辽国人都有，一点都不稀罕，你爱卖不卖，简直是坐地要价，地下室还钱。这样就造成了一个结果，李元昊拼了命去打架，实际上都是替耶律宗真创收。

这日子是多么美啊。

完全可以更美，耶律宗真问过了姐夫的近况，开始向群臣微笑，顿时契丹王廷上金光闪烁，每个人都看到了大笔的现金、布匹、绸缎，或者黑黝黝的土地。要问美丽的生活哪里来，大家向南看。

坐山观虎斗只是预备动作，要是没有下一步的趁火打劫，就是个只会看热闹的呆汉。这时宋、夏战争已经打了快三年，早了宋朝没疼，根本不怕；再晚些就要打出结果了，时机一去不复返。耶律宗真紧急指示，大家想个办法，立即行动，要俺的皇兄吐出钱来，还要他心甘情愿。

因为我们一定要做到有理有据。

这时辽国人的智慧开始显露，以前和以后的历史都证明过，游牧民族一点都不傻，金钱面前人人平等，和汉人们一样聪明。他们把史书往回倒翻，很快找到了打劫的理论依据，在这一年的年关正月，给宋朝的皇帝写了一封信。

信是这样开头的，“弟大契丹国皇帝谨致书兄大宋皇帝”，很客气，内容嘛，是一本血泪控诉回忆录。

从五代十一国的后晋时说起，汉人方面的皇帝，上至柴荣、赵匡胤，下至赵光义、赵恒，再到现任的赵祯，你们都是错的，从根错到梢，从里错到外，我们契丹这方面长期愤怒，忍无可忍，可也能忍，只要你们有改正错误的诚意。

事情从石敬瑭说起，当年的干儿子是诚心诚意把燕云十六州献给老爸耶律德光的。而爸爸也没白拿，亲自出兵办事，以至于最后累死，所以十六州的土地是合理合法的劳务费。

但是被汉人那个狂暴的，不讲道理的后周皇帝柴荣给抢跑了，一共有三关十六县之多。你们宋朝的皇帝不说归还，反而变本加厉，尤其是你爷爷赵光义，不仅攻打我们的友好邻邦北汉，还突然越过国境袭击幽州。这是怎么回事？真理没有年限，别以为时间久了就是本死账，现在你们得回答。

还有赵恒，澶渊之盟占了大便宜，我的父亲好说话，你们就不自觉，瓦桥关以南还有十个县，我们日夜都在期盼，你们就不怕利息太多不好算？至于你，我的皇兄，你就更出格了。

远的不说，就说李元昊。他是我辽国的女婿，是我的家臣，就算犯了再大的罪，要杀要剐得我说了算。你连告诉一声都没有就大打出手，当我是主人还是狗？！

综上所述，委曲加愤怒，亏吃得太大了，我要求亲兄弟明算账，瓦桥关以南十县土地必须还给我。还了是好兄弟，不还……你自己看着办吧。

赤裸裸的威胁，说得振振有词。这就是历史的妙处，年深日久，再加上人类都善于从多角度、多层面去分析问题的优秀传统，很多事就都说不清了。这封信在正月发出，宋朝正月里收到，大过年的开始全体做心脏体操。

各个都心跳过速。这事儿不必多计算，太宗陛下当年都没法承受党项和契丹的联手压力，被迫向辽国求和。何况这时党项已经强大到了这种地步，西北动荡，再加上东北方开战，宋朝边防必将崩溃！之后就是开封以北所有土地的沦陷。

宋朝的军备最强的只有一面一点，即边防线上的全面防御圈和开封城里庞大的禁军集团。在这两者之间全都是真空地带，平时的驻军可以参看鄜延路上的延州城，只有几百或者过千的士兵，根本形同虚设。再想一下澶渊之盟后到现在三十九年的时光里，北方战线上从设备到人员都处于休闲状态，这仗根本就用不着打。

死定了。

问题出现，辽国人的要挟接受吗？给土地还是要战争？或者再想深一层，本着死到临头也要睁大眼睛的勇敢精神，来仔细分析一下，辽国

人有几分胆量是真要开战，只要不得到土地？

讨价还价，还有没有可能？

在这样想时，每个有理智的宋朝人都会隐约地感到另一种可能。契丹人会不会真的和自己的女婿李元昊联手，要覆灭大宋……

面对危险，大到一个国家，小到某一个人的成色都显露了出来，只有这种时刻，才能百分之百地看清楚他们都是些怎样的人。

说危险，危险面前最早崩溃的先是一群最聪明的人。这些人是宋朝当时的“精英”。唯其聪明，所以奸诈，因为奸诈，所以得势。他们就是宋朝的宰执集团，具体到个人，就是吕夷简、晏殊。

说他们崩溃和“聪明”，都是有证据的，就是他们对契丹勒索行为的应对方式。宰执集团乖乖地就范了，他们选择接招。第一步，先选出来宋朝的接伴使，要由这个人去迎接辽国使者。相应的，以后所有出使、谈判的工作，也要由这个人负责。

这个人是谁呢？想了又想，吕夷简为国为民选出了一位硬汉子。他私下里提醒赵祯，陛下，还记得当年您离婚时，哪位臣子对您最凶狠，最不留情面吗？

嗯，范仲淹？

不，富弼。

赵祯一下子就想起来了，当年富弼曾经写过奏折，把他说成了一个不敬父母、荒淫好色，还陷害忠良的劣等皇帝，有碍于当时的形势，才压下来不让它见天日。是啊，这个臣子很有特点，至少是很有胆量。好，就派他去和契丹人打铁吧。

就这样，吕夷简不计冤仇，又在危难时刻给国家推荐了一位忠贞贤臣。历代史书中提到这一点，都会和他以前推荐范仲淹上西北前线联系起来，说吕大宰相虽然平时拉帮结派，总揽朝纲，做事阴险，是个坏蛋，但在大事情、大方向还是很不错的嘛。

真的吗？这里隐藏着一个事实。试问吕大宰相可以一手遮天，那么他的势力有多大？帮手有多少？为什么在国家用人的时候，他总是把政敌推上去，自己的人都跑哪儿去了？

把整个宋史翻一遍，吕夷简的人出场时，都是在内斗中神勇无比。这些人一句话就可以涵盖——阴险小人，只会给别人下绊子，射冷箭、在国家正事上面半点能力都没有，基本上全是草包。

部下、亲信都是草包，首领是什么？大草包，大奸臣，这就是吕夷简的本相。

任命颁布之后，朝野一片哗然，其中最哗的是大才子欧阳修。欧阳修连夜写了一道奏折给皇帝，陛下，您还记得唐代的贤臣颜真卿是怎么死的吗？您有好臣子，可别当垃圾随便乱扔啊。

颜真卿，世人都知道“颜筋柳骨”，那是中国历代所有书法家中怎么排都进前三的人，《祭侄文稿》仅稍逊于《兰亭序》排在行书天下第二。他更是大忠臣。唐德宗兴元元年，公元784年，淮西节度使李希烈叛变，奸相卢杞借刀杀人，派颜真卿去劝谕。

那真是恶搞，那时安禄山叛变已经过去了三十年，唐朝早就进入了

藩镇割据时代，谁有兵，谁就是王。面对造反居然去“劝谕”，完全是找死。可颜真卿真的去了，理由只有一个，那是皇命。就这样，当时的吏部尚书、太子太师、鲁郡公被李希烈勒死。

现在派富弼进契丹，是不是也想让他死在那儿？弱国无外交，这时宋朝在西北战场动不动就死上万人，东北方面更是千疮百孔的纸灯笼，让富弼拿什么讲价钱？以什么来做护身符？就算契丹杀了他，难道宋朝还真的能为他报仇吗？

这些都是问题，多现实，可奏折报上去，一点回音都没有。很经典，“不报”，被政事堂的宰相们给压下来了。这是吕夷简的招牌动作。富弼的任命生效，他走进皇宫向皇帝辞行。

“主忧臣辱，臣不敢爱其死。”

这是富弼在史书中留下的话，您的忧虑就是我的耻辱。一语成谶，耻辱真的迎面而来了。他正月末、二月初时到了边境雄州，一直等到三月中旬，辽国的使者才姗姗来迟。来的是萧英和刘六符，富弼和一位太监前去迎接，就见萧大使者大刀金马地坐着，没有半点站起来的意思。

这是个严重的侮辱。富弼的身份就算了，身边的太监非同小可，他是宋朝皇帝的代理人，和仁宗皇帝没区别。

富弼冷冷地看着，问萧英你搞什么。

这个契丹人不阴不阳地回答，我脚疼，站不起来。

立场鲜明。要说契丹人就是诚实可爱，从一开始就摆明了态度，就是不再把宋朝当回事。我是来勒索的，跟以前不一样了，懂吗？

懂，富弼懂，在场的每一个宋朝人都懂。这是个常识，国与国之间没有永恒的争斗，更没有永恒的和平。尤其是那些条约、盟书。誓言就是用来背叛的，这个道理每一个成年人都懂！

但是也有契丹人不懂的事。有些人看重的是金钱，尤其是权势，所以他们见着了钱和威胁就会腿软，比如契丹、党项，一个刀兵相见，一个乘人之危。宋朝人不同，也许从古到今的汉人们都不同，他们让其他的民族费解。

你们为什么有那么多的啰唆，什么叫做气节？哪儿来的那么多道理？谁强服谁，这个世界不是“狼性”才最优秀吗？

的确很费解，汉族人自己也搞不大懂这些问题，但几千年以来一直这样做着。这时的富弼冷冷地问：“以前我也做过使者去你们契丹，当时病着，可闻命即拜，绝不失礼。现在我们的中使（太监）在这里，你说有病，就这么坐着，这是什么礼节？”

说实话，这话问得实在很一般，不严厉也不刺激。富弼得守着外交礼节，总不能直接说出来你们契丹人难道没有腿脚好的，非得派你这个瘸子出来？后果妙不可言，连富弼都不敢相信，一下子就试出了契丹人的深浅。

萧英突然间站起来了，他可能真的是腿脚有问题，要两个下属扶着，才能给宋朝的中使跪倒磕头。呸，在场的宋朝人肯定集体暗骂了一声，见鬼的契丹人，这就软了？还以为你们得多凶呢，原来就这点颜色。

富弼的心里也有了底。宋朝的官方史书说，整个过程中，富弼一直认为，辽国在单方面破坏“澶渊之盟”的友好精神。由于很卑劣，所以实际操作中契丹人肯定会心虚、难堪，在宋朝一方，就要加倍地理直气壮，无所顾忌。

要做什么，讲什么，都要放开了来，千万别胆小，根本没必要。

真是这样，富弼的气节、民族自尊就要被放大一万倍才成。他根本不该当什么谈判使者，应该直接站到边境上把契丹人骂回去，卑鄙无耻的东西，滚回去告诉耶律宗真，派什么大使，宋朝只是把你当一坨屎，回去等死吧！

谈判首先是个技术活儿，得先琢磨出来对方的成色才行。现在富弼清楚了，开战基本不可能。之后他才变得既大胆又坦诚，在从边境到京城的十多天时间里，和两个辽国人紧密接触，随时随地地聊天，渐渐地辽国人也把心里话说了出来。

打住，一般史书写到这里，就直接说两位辽国大使开始泄露国家机密，原因就在富弼的高超谈话技巧，好像光是一顿忽悠，就能把辽国人洗脑。实际情况远比这复杂。

路过澶州，这个当年宋、辽两国君主结盟的地方时，富弼突然问刘六符，这里是名城，此时此刻更有位名人驻扎在这里，和你们也蛮熟的，有兴趣去看看吗？

谁？两个辽国人问。

富弼的神色很骄傲，那是宋朝此时硕果仅存的一位先朝名将，真正在战场上叱咤风云威风八面的人。

王德用。

他的名字早就成了传说中的一部分。少年时千里奔袭，把李继迁赶出青、白池老巢；二十八年前澶渊大战，他和父亲王超指挥定州大阵，近十五万精兵，截断了萧太后和辽圣宗的退路。种种威胁，终于让辽国签下了“澶渊之盟”。在宋朝，乃至于在辽国和西夏方面，他和真宗朝末期、仁宗朝刘娥当政的十年间的名将曹玮一个等级。

两个辽国使者一听，立即来了兴趣，一定要去拜见。

走进澶州城，两个辽国人大吃一惊。他们这次来要挟的理由之一就是宋朝不守规矩，在边境线增兵，修堡，挖沟，可双方都心知肚明，增的是民兵，根本不构成威胁。这时澶州城里布满了正规军，大街小巷上警戒森严，完全是战时标准。这是怎么回事？

难道宋朝早有准备，根本就是在准备打仗？

带着满肚子的问号，他们见到了传说中的少年英雄。王德用这时须发皆白，已经整整六十二岁了。花甲老将威风不减当年，辽国的使者一见面就奉送了一顶高帽子。

“您的大名我们真是久仰了，今天相见，实在幸运。今年澶州这一带大丰收，都是您治理得好啊。”

王德用微微一笑，做过枢密使的人，宋朝的顶级高官，什么样的客套话没见过？他很轻松地就把话题引入正轨。

“我们的天子圣明仁德，所以才连年丰收。”

没滋味的套话，精彩的在下面，王德用把他们引进客厅，谈话中给

他们介绍了一些在座的名流。这些名字，就让萧英、刘六符聚精会神甚至警惕戒备地静听（竦听）。

原枢密使王德用现真定府定州路都部署，再过些日子就加封为定州兼三路都部署，总领北方军事；以前的三司使程琳，现在知大名府，兼北京留守司，再兼河北安抚使；前宰相陈执中知青州，兼青、淄、潍等州安抚使，这三个顶级人物之外，还有大批量的人员职务调动。方向只有一个，向北。

这些都清晰无误地显示出宋朝正在向东北方向集结力量，面对威胁，宋朝选择了强硬对抗。

这之后，才有的辽国使者对富弼的私下聊天。这两个人先是把辽国皇帝真正的目标说了出来。有两个，要么把土地交出来；要么，把宋朝的公主嫁过去。两者必得其一。

土地和公主，先不要说土地，宋朝立国以来的确丢失过，比如西夏方面的灵州。但是公主，宋朝不是唐朝，更不是汉朝。汉朝从刘邦开始，历代君主就有市井无赖的气息，为人做事的时候只讲手段，难得讲到品味和正规。比如刘邦见着儒家弟子，就把他们高高的帽子抓下来当众撒尿。汉武帝的朝廷标新立异，大男人裸体穿着纱料上殿，居然大为欣赏。

尤其那时更没有后来的所谓道学理教，女子再婚，甚至私生子，都没有什么不光彩。比如汉朝的绝世名将霍去病，一点都不隐瞒自己是私生子，并且是奴仆所生的私生子身份。所以他们为了国家和民族的利益，可以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北方蛮族。

当然了，他们做这种事时同样不正规，通常都用宫女代替。

唐朝，是一个胡汉难分的时代。李氏王朝的皇室血统里就带有胡人血脉，由此衍生出后来一次次地向异族求援，来平息国内叛乱。直到出现安禄山，胡人终于尾大不掉，挖出了唐朝覆灭的大坑。在这种心态下，他们不介意与异族人通婚。

何况他们的强者身份，也让通婚没有屈辱感。

但是宋朝不行，赵匡胤、赵光义虽然出身平民，但向往文化。礼教大防、汉本位思想，都在这时复苏。后来的程朱礼学能在宋朝发扬光大，绝不是偶然的。在这种思想的主导下，尤其是这时宋朝处于劣势，如果通婚，就是比战败求和、丢失领土更大的奇耻大辱！

说出了条件，两个辽国人很可能看到了富弼愤怒的神色，他们立即又加了一句话："可从，从之。不从，更以一事塞之。王者爱养生民，旧好不可失也。"

能答应就答应，不答应就算了，找个理由搪塞过去，您可千万别发火，咱们两国的友好关系才是最重要的。还得指望您办事哪。

进了开封城，这两人的嘴脸再次变化，和刚到边境线上差不多，高高在上，趾高气扬，当然给仁宗皇帝跪下磕头是免不了的，说出来的话却完全是上国身份。

怎样，笑话这两个契丹人吗？千万别，人家的使者功夫很地道，台面上一套，台下面一套。身上带着使命呢，两面三刀是这个活儿的基本

功。
本着契丹的国书精神，他们要求宋朝先得把以往几十年虐待辽国的理由解释清楚，捎带着又来了一段慷慨激昂的临场发挥。
刘六符说，你们宋朝总在边境挖沟干什么？不就是提防着我们的骑兵吗？告诉你们，那半点用都没有，我们扔点芦苇了、稻草了就能跳过去。实在想来狠的，我们索性把沟堤挖开，十万骑兵每人扔一包土就足以填平它！
说完甩手下殿，留下宋朝君臣在那儿喘粗气。好半天，赵祯问，大家说话，问题怎么答，沟的事怎么办？是不是辽国人真的容不下它，有它就能招来十万骑兵外加土包子，还是说我们修这些工事完全是掩耳盗铃，除了让人笑话，根本半点用都没有？
注意，从这时开始，历史就变得非常儿戏，两个当时世界上最富足最强大的国家，讨论最严肃最重大的领土问题时，使用的手段、说法、提问、解答，都像小孩子在做游戏。之所以会这样，不是说宋朝和辽国在退化，这一代的君主都是废物，而是揭露了一个真相。这个真相在当时只有少数几个人能看破，但不包括赵祯和耶律宗真。要在随后进行的各种争端中，他们才会渐渐地明白。可那时早已事过境迁，发生过的，早已无法更改，更绝对没办法后悔。
这些争端，决定了宋、辽、西夏三国的国运走势。
看着最怯懦无能的，最吃亏屈辱的，反而最平安稳定。五千年历史里最被人向往的传说盛世就在之后形成；最强悍进取的，最朝阳奋发的，变得一蹶不振，之后一百多年里剩下的历史再没有半点值得骄傲的业绩留下；至于那个最想占便宜，也真正两边都占了便宜的，它吃的亏最大，之后亡国灭种的大祸就种在这时！

这都是后话，现在看看他们都做了些什么。
首先是智力问答，辽国的提问，由宋朝的顶级文人，前状元、现翰林学士王拱辰答辩。王大人翻阅浩如烟海的历史资料，很快找到了一个辽国的小纰漏。
他说，太宗皇帝当年打下北汉之后的确突然进攻了幽州，但那是在另一个突然发生的情况下，才作出的决定。辽国人先是表示中立，派正规使者到行军大营中送礼物，套交情，可是另一边又悄悄地发兵支援北汉，被我们发觉，才在石岭关发生激战，我们的郭进将军大获全胜。在这个历史阶段里，我们宋朝完全是被迫应战，至于进攻幽州，面对挑衅，我们还不能发泄一下吗？
关于边境上的水沟问题，王拱辰的看法是不理会。理由很简单，契丹人要是真的把防骑沟渠看得一钱不值，他们就会闭嘴不说了，留着开战时突然袭击，那是多大的好处？现在说了，不过是口头威胁而已。理都不要理，当什么都没听到。
这样就进入了第二个阶段，要挟勒索。
面对辽国人的战争威胁，宋朝还价。割让领土是绝不可能的，联姻的事小有商量，正牌的公主就别做梦了，宗室旁支的女孩儿或许可以。宋朝能答应的，只有加钱。在每年的三十万两之上小有浮动。除此以外，再没商量。

四月初七日，富弼跟着辽国使者上路，去辽国和耶律宗真面谈。临行前，发生了一个小插曲。宋朝决定给富弼升官。这是惯例，当年澶渊大战时，宋朝的谈判使者是曹利用，身份只是枢密院的一个小办事员，为了国家的体面，临时升职到合门衹侯、崇仪副使。这时富弼是右正言、知制诰，已经相当的高了，尤其是知制诰，仅次于翰林学士。

照例升官，水涨船高，升他为礼部员外郎、枢密直学士，这就接近了宋朝顶级官爵，可以说一步登天，让人心跳。多少人做梦都在盼着，像前面提到的一些熬资格的无耻老官，居然跑到皇帝面前痛哭流涕，就因为年纪大了，没机会进入两府，实在是不甘心，实在是想要啊——

富弼的回答是，国有急难，臣唯命是从，来往奔波，是臣的职责，为什么要用官爵来贿赂我？（奈何逆以官爵赂之！）

富弼原职上路，一路向北，从始至终，都享受着辽国方面上下串通的红黑脸待遇。由于地位的原因，黑脸自然留给了耶律宗真，红的，就是两位使者中的刘六符。

临近辽国国都，刘六符私下里找到了富弼。富大人，要是我们的皇帝一定要割地，其他的都不答应，这事怎么办？

富弼明白，往好里说，这是先探一下底牌，为马上就要进行的国家元首级谈判定个基调。往坏里说，辽国人已经在杀价，刚开始就把宋朝的后路堵死，根本没有回旋的余地。

对策只有一个，决不让步。哪怕一寸的后退，都会惹来更大的贪婪。富弼说，你们要是一定要割地，就是在破坏盟约，“澶渊之盟”就此失效。真要这样，割地就只是个借口，我们宋朝决不答应，唯有横戈以待。

辽国人显得很忧愁，唉，你们宋朝这样固执，这事就难办了。

富弼差点气乐了，还有比这更无耻的吗？你要杀我，还要我把刀替你磨快了？他调整了好半天，才能用正规的官方语言回答。你们辽国无故要求割地，我们没有立即发兵抗拒，而是派我来好言好语地商量嫁女、增币，这样你们都不同意，还说我们宋朝固执？

刘六符想了好半天，没再言语。很多人说，他是再没法接下去了。但我不这样认为，没有最无耻，只有更无耻，想说永远都有理由，不然后面的辽国皇帝根本没必要出场。他不说话，是目的达到了，私下接触破裂，宋朝人不服软，只能把要挟威胁继续进行下去。

辽国皇帝耶律宗真出场，他在皇宫里接见了富弼。礼仪之后，历史记载是富弼先说的话。辽国和宋朝和好，已经历四十年，父子两代。现在你们突然要求割地，为什么？

耶律宗真的回答是把上一次的国书精减了点，背了一遍，无非就是宋朝先违约的，罪名有“塞雁门、增塘水、治城隍、籍民兵”，这都是搞什么？让我们辽国很不安。大臣们都说直接出兵，让你们明白好歹，可本皇帝很仁慈，觉得还是先要回我们的关南土地再说。要是你们宋朝不答应，再出兵不迟。富使者，你觉得怎样？

富弼看着这个二十六岁的外国青年，觉得真是泄气。看来还是基础教育不好，历史课题不过关，你怎么什么事都不知道啊，甚至连怎么当好这个辽国的皇帝都不懂？

没办法，富弼决定从头说起，给辽国的小皇帝上课。内容分两个，第一，全面回顾当年澶渊之战；第二，点出来历代辽国皇帝的死穴，这事儿要是不懂，宋朝以后还会有大麻烦，因为辽国的皇帝必将换人。这个耶律宗真坐不稳。

关于第一，富弼问他，辽国忘了宋朝真宗皇帝的大德了吗？当年澶渊之战，如果听从将军们的话半路截击你们，辽国能有生还者吗？

第二条，富弼问他，知道和平时和开战后，你们辽国的皇帝和臣子之间会有怎样的身份变化吗？契丹小伙子听得有点蒙，富弼为了让他懂得更彻底些，把问题具体归纳成一句话——与宋朝通好，是你个人得利；与宋朝开战，是你的臣子得利。现在你的大臣鼓动你打仗，是想让谁得利？

耶律宗真立即就慌了，他惊问（惊曰）："什么意思？"（何谓也？）

富弼再次带着他回顾历史，这可真是一堂历史长课。从五代十国时说起。富老师讲，契丹人之所以能得到燕云十六州，其中就有你们总是放不下的瓦桥关以南的十个县，是因为后晋的两个皇帝石敬瑭、石重贵，一个向你们的辽太宗耶律德光求救，十六州是出兵的报酬；一个看不清局势，蠢到向你们挑战，失败后辽国才能在中原称帝。

看着是彻底胜利了，战争对你们只有好处。但要注意，那时所谓的"中国"，不过是后晋一个不得民心的小朝廷。以那样的疆域、实力、民心，你们的遭遇是连皇帝耶律德光本人都死在汉地，变成尸体还乡。这就是你们一直骄傲的成功？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最终的收获在哪里？的确，抢了大批的财物，真是发了财，但都到了谁的手里？打草谷您总懂吧，谁抢的归谁，没有上缴的义务，都进了大臣们、武将们、士兵们的腰包。可死伤的人马，还有粮草、军需的消耗，就都得由皇帝来承担！

这些您都不知道吗？

耶律宗真听得呆了，他父亲死得早，亲妈纯暴力，大臣们有私心，真的没人告诉过他。

富弼的话还没说完，最有分量的一句留到了最后。请问，后晋一个残破的小国都能让契丹受到重创，现在我们宋朝堤封万里，精兵百万，钱粮无数，法令修明，上下一心，你要开战，有必胜的把握吗？

耶律宗真沉默了很久，慢慢地说出了两个字："不能。"

服软了，很好，但是富弼纠正他。

不是不能，实事求是地说，是"胜负未可知"。咱们退一万步讲，是辽国胜利，那时所损失的兵马、国力，是大臣们负责，还是您负责？相反如果两国通好，坚持盟约，那时每年宋朝的岁币只归陛下一人，臣子们只有往来的使者，才能分到一些赏赐，这就是关键。你们辽国的所有大臣，都分不到半点好处。哪儿多哪儿少，还不清楚吗？

解说到这里，历史记载富弼就闭紧了嘴，再不啰唆。该说的都说了，连表面政治下面的厚黑本质都解说得一清二楚，还需要再说什么？现在两国的国运，天下的生灵，都取决于一个问题，那就是这位辽国的小皇帝，二十六岁的契丹青年耶律宗真到底有几分智商。

没傻到不可救药的程度，都知道该怎么做。
但奇妙的是，耶律宗真想了又想，居然把富弼刚才所说的话都删除了，他绕了一大圈，又重新回到了最初始点："嗯，爱卿你说得很好，要不是你，我还真是不知道这些。不过，我还是要瓦桥关以南的十个县城。因为它是我祖宗留给我的遗产。"
没救了，全体宋朝人听了都得苦笑，辽国人真是有才，跟他们说不清道不明，黑眼珠子只认得白银子，无论怎样都要钱！
可现场的富弼一定在瞬间寒冷，他会重新打量这个契丹年轻人。姓耶律的果然不简单，跟着别人的思路走，突然接触到前所未知的危险，但一点都没慌，而是想到了更深更远更多的东西——基于辽国国情，打仗皇帝吃亏，可不打仗，皇位是怎么来的？
所以打还是要打的，只是要讲策略。我要得利，不一定非得出兵不可。明摆着现在宋朝西北吃紧，我是在白敲竹杠，敲得再响，大臣们能得到什么？我会受到怎样的威胁？

面对赤裸裸的要挟，面对耶律宗真更加坚定的威胁，富弼变得沉静。他收回了之前循循善诱的长者嘴脸。公务员在办公时，没法不多预备几张面具。
他缓缓地说，当年石敬瑭与卢龙一道贿赂契丹，周世宗柴荣讨伐关南，这都是从前的异代之事了。赵宋中兴汉地已经九十年，如果我们各自索要异代故地，不见得是辽国的好事。
耶律宗真立即沉默了，史书记载"国主无言"。富弼在反过来要挟他，你一定要瓦桥关以南十县，我们还要燕云十六州呢。那在契丹兴起之前，数千年间都是我们的土地！
一片沉寂，冷场了，看着是富弼找死，忘了来时的使命。宋朝千叮咛万嘱咐，只许和，不许战的，但内幕微妙。刚才耶律宗真明知道开战对皇位不利，仍然执意索要土地，就是摸准了战争不会爆发。可现在汉人摆明了不屑于他，你要战便战，别想不劳而获。
好一阵子，耶律宗真率先说话，打破了僵持。他换了一个话题。李元昊是我的藩臣，宋朝攻打他，为什么不先请示我？
富弼再没有好话给他。你们契丹人攻打高丽、黑水，通知过我们宋朝吗？扬眉吐气的一句话，可紧跟着使命就提醒了他，他要做的是什么。富弼调整心态，再次和缓下来。他说，我来时，受命宋朝皇帝向您致意，转达他的话。
陛下说，事先不知李元昊与兄弟联姻，他挑起战争，所以我方要讨伐。现在兄弟你有话说，让我为难。讨伐他会伤我们兄弟的情义，不讨伐，我的子民们会无辜惨死。现在我要问，兄弟你觉得怎样处理才好？（不知弟何以处之？）
耶律宗真很认真地听了，之后的举动更认真到了隆重的地步。他不顾形象，在邦交的正式场合把对等国的使者扔到一边不管，去和自己的大臣们扎堆聊天。聊了很久之后，他才转回来，说出了一句超有内涵的话。
"元昊为寇，岂可使宋朝不击乎？"
李元昊当贼了，怎么能让宋朝不打他呢？乍一看真是很有良知，契

丹人终于说出了句公平话。但是稍微细想一下，就会知道富弼当时一定气得咬牙切齿。滑头的契丹人，就这么装傻搪塞我们？！

绅士们谈话有个方式叫暗示，那是情趣，是风度，更是教养。赵祯让富弼带来的话没写进国书，直接和耶律宗真说，里面有层再明显不过的意思。

你说李元昊是你的亲戚加家臣，怪我擅自动他。很好，现在我给你面子，认同你们的关系，还争求你的意见。从表面上看，是说你同意的话，我就要打他了。引申一下的话，可以联想成如果你反对，我就不理他。

认吃这个亏。

一般来讲，字面上只能分析到这里为止。但如果契丹一句口头的反对，就能让宋朝俯首帖耳，逆来顺受，随便李元昊打骂都不还手的话，请问耶律宗真还忍得住吗？

这么好的买卖，我自己去做好了，直接拿下宋朝！

所以后一种联想不对。那么看前一种，宋朝不甘侵略，只有应战，那么给契丹人的这句话，还有什么意义？一般史书上解释，是说宋朝惧怕辽国和西夏联合，不论是理论上还是实际上，两个蛮族合伙打劫，宋朝必死无疑。所以要千方百计地和耶律宗真搞好关系，这句口信就是方法之一。

看似没错，但之前富弼已经把开战后对辽国的损伤解释得一清二楚，耶律宗真对自己单练都没兴趣，怎么会去相信李元昊，和姐夫合伙做生意？真要做了，难道说，是李元昊比他的大臣更可信任？

活见鬼，这两人一个是硬抢东西，一个是死占便宜，很快就会动手火并，联合？做梦去吧。

所以前一种说法也不对。

唯一的解释，是宋仁宗托富弼带过来的这句口信里有个潜台词，耶律小弟，你的手下，你能管管不？

让契丹人居中调停，才是宋朝的本意。这一点耶律宗真绝对是明白了，他的朝臣们更是清楚，君臣聚成一堆谈了那么久，终于想出了这句超有内涵的答复。

“元昊为寇，岂可使宋朝不击乎？”

说得多艺术，半点错处都挑不出来，可也跟没说完全一个样。西夏很欠打，你去打好了，你们往死里打，无论打成什么样，都合理合法。

当天富弼走出了辽国皇宫时，脚步变得格外沉重。契丹人比想象的更难对付。不是凶残或者贪婪的问题，一百多年的汉化，他们连厚黑都懂了。

下一步再怎么办呢？明的、暗的、劝说、威胁、暗示，能做的都做了，对方反而变得更狡诈贪婪。平心而论，他的工作正滑向失败，局面非常恶劣，最难的是，他不知道突破口在哪里。

正在闹心，变数自己找上了门来。黑脸唱过，红脸登场，刘六符来了。刚分手又见面，话题却180度大转弯，这个辽国人问的居然是——富大人，想当年宋太宗陛下扫平了北汉，突然进攻幽州，刚才你们又说

要讨伐党项，请问党项臣服之后，你们会怎么样？会不会再去打燕云十六州的主意？（无乃复欲谋燕蓟乎？）

一缕阳光突然照进了富弼的心里，契丹人当真了？他迅速回放不久前说过的话。“……我们各自索要异代故地，不见得是辽国的好事。”辽国人也害怕战争！

得出这个结论，富弼变得不动声色。他这样回答，太宗时，辽国先派剌梅里来通好，但又出兵石岭关援助北汉，是你们反复无常，才激怒了我们太宗皇帝发动的战争。这都是你们咎由自取。（盖辽国自取之也。）

回答得非常妙，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就像耶律宗真刚才耍滑头一样，富弼一点都没回答刘六符的问题，我们会不会打完西夏打幽州？你自己去想，我只是告诉你，你们已经自找麻烦过一次，人得有记性！

话里有话，聪明人都懂。刘六符立即转移了话题，进入下一个话题。

“金钱是小东西，如果接受了，我们皇帝觉得很耻辱。如果一定要收回关南十县土地，富大人，这事怎么办？”

这是相当有诚意的私下交底了，富弼决定也把宋朝的底线说出来：“我们皇帝曾说：‘朕为人子孙，岂敢妄以祖宗故地与人。当年澶渊之战白刃相向，真宗皇帝都没有动摇，今天怎能随便割地？’”

这是宋朝的态度，土地没的商量，随即他说出来解决的办法。

“现在你们一定要得到十县土地，说到底，能带给你们的不过是税收。宋朝提议，以相当数量的金帛代替，与得到十县有什么区别？”

这是具体的办法。接下来的是宋朝的决心。所谓底线是什么，是不可后退，不可商量，绝无转圜的余地！

“宋皇体念两国百姓，不愿开战，涂炭生灵，所以拿出金钱来满足你们。如果这样也不接受，一定要土地的话，就是你们背信弃义，毁掉盟约，宋朝只有一战！”

“当年澶渊之盟，天地神祇共见，辽国先发兵端，朕无愧于心，更无愧于天地神明。”

契丹使者静静地听完，似乎很满意：“宋朝皇帝真是太好了，这些想法很不错。咱俩共同努力，把这件事办成吧。”说完转身离开。

他走后，富弼的神情变得更加凝重。事情似乎有了重大的转机，真的向好的方向转变了？但辽国人到底怎么想，谁又能猜得出呢……

应该就在这时，富弼意外地接到了一封信。离国千里，身在异邦，这竟然是一封家书。家里怎么了？没有特殊的大事，绝不会千里迢迢送信来。

疑虑，恐惧，捧着这样的信，越是关心家庭的男人，就会想得越多，想得越坏。但是周围的人看到，富弼拿着这封信居然长时间地一动不动，没拆，最后竟然慢慢地把它撕碎了。

手下人惊问为什么。富弼苦笑了一下，我身当国任，怎能为区区家事分心？何况……我离家那么远，就算知道了，也无能为力。

他说完直接去睡觉，明日之事多烦忧，那么多的事都还等着呢。想想真是郁闷，大丈夫可以不惧生死，但不能有负使命。想放手也放不

下，必须赢！可怎样才能赢呢？契丹人一天七八个变化，谁知道明天又有怎样的花样？

第二天，花样真的来了，辽国人通知他们别去皇宫正殿了，耶律宗真要去打猎，邀请宋朝使团一起参加。就这样文官富弼骑上了马，跟着契丹骑兵赶到了荒郊野外。历代史书写到这里，都直接过渡到耶律宗真和富弼的对话上，那似乎很温和，甚至很尊重。

耶律宗真请富弼向他靠近，两人并骑而行，这是绝大的礼遇，然后问，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问所欲言）但请设身处地，换位思考，想象我们就是富弼，当时他听到了什么，看到了什么，才知道辽国皇帝问这句话时的语气和目的。

皇帝出猎，千军万马，茫茫的北方草原上，强盛百年的契丹铁骑无边无沿地排开，这是怎样的阵势，怎样的威慑？这样的场面，齐桓公用过，曹操用过，就是要压倒敌国使者，达到自己的目的！

在这样的环境里，契丹皇帝问，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宋朝唯欲欢好之久尔。”——我们宋朝只是希望能继续和好，越久越好。富弼如是说。

目的达到！耶律宗真非常满意，宋朝的汉人终于露出本来面目了，昨天在宫殿里怎样夸夸其谈都是假象，只要到了战场，见到军队，就都会屈服！面对刀枪弓箭，才会明白只有和好，唯有和好，才是唯一的活路！于是他得意扬扬地重申自己的目标：“我得地则欢好可久。”

一定要得到土地。

却不料他又听见了富弼清晰的声音：“这件事，我朝皇帝早有训示。‘辽国想得到祖宗故地，宋朝难道就愿意失去祖宗故地吗？辽国以得地为荣，宋朝也以失地为辱。兄弟之邦，难道可以一荣一辱，截然相反吗？’”说到这里，富弼的忍耐终于到了极限，而且那也实在是一个自由生存的民族的底线。

身在异国，周围数以万计的敌兵，他直视辽国皇帝，以宋朝皇帝的身份口吻说出这样的话：“朕并没有忘记燕云十六州，但仍然派出使者交涉这件事，到底怎么做，我们双方心里都清楚。”

这是男人说的话，别再废话了，狡辩无意义，土地一寸也没有！

史料中，猎场对话到此结束，耶律宗真没有再接下去。他的反应可以在下面的记载中得出。刘六符再次出场，他找到富弼说：“您刚才所说的荣辱问题，让我们的皇帝有所感悟（皇帝闻公荣辱之言，意甚感悟），但是金钱绝对不考虑，现在唯一感兴趣的是结亲。”

喜悦突然降临，重大胜利，辽国不要求割地了！危机渡过，相信宋朝的使团人员肯定在瞬间心花怒放，可是富弼反而更加冷静，他一眼就看出了辽国人真正的意图。

“结亲并不理想。”他说，“麻烦反而更多。先是感情，夫妻之间难免会生气，那会影响邦交。再说人的寿命各不相同，一旦有意外，以后的情义就很难说。最稳妥的办法仍然还是金钱。”

刘六符摇头，坚持一定要结婚：“宋朝皇帝一定有公主。”

富弼点头：“是有，可惜才四岁，成亲至少要在十年以后。就算提前迎娶，也要五年之后。现在的局面，你看能等得到吗？”

问题很现实，可辽国人还在坚持。富弼笑了笑，一句话就打消了对方的幻想："宋朝嫁公主，嫁妆不过是十万贯。"

这句话说完，刘六符立即就走了。

房间里只剩下了宋朝人，异样的气氛开始在空气里浮动。每个人都想庆祝一番，重大胜利，只要土地不被割让，他们的使命就算完成。

但是快乐来得太突然了，是不是还有别的什么潜在说法？不来不知道，传说中憨厚朴实特别真诚的北方人，原来都是变戏法出身的，一天一个样，谁知道下一步又会搞出什么花样。

花样真的又来了，契丹人是否憨厚真诚什么的不好考证，但办事干脆绝对是真的。只隔了一天，富弼就又被召进辽国皇宫，和耶律宗真见面。辽国皇帝只用一句话，就把他震晕在当场。

"你可以回去了。"

啊？富弼摸不着头脑，什么意思？谈判结束了？你们到底要什么，还没谈好呢。这是突然间翻脸，宣布谈判破裂？

"现在我不能回去，结亲，还是增币，我得带回去一个结果。"富弼小心翼翼地反对。

耶律宗真的回答彻底打破了谈判的常规。"你还得再来一次，那时我才会告诉你我的选择。别忘了，带两份誓书。"

富弼的心一点点往下沉，他看着这个年轻的辽国皇帝的目光，一定变得非常复杂。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现在的辽国都有了怎样的变化？当年澶渊之战，辽国是刀枪说话，可现在的谈判技巧，完全超出了宋朝人预先的想象。

这时不作决定，让你带着疑问往回跑，再带着两个不同版本的誓书回来。这一去一回之间，至少要几个月，单是宋朝方面在猜测中忧心如焚地过日子，就足以让辽国人得到好处。何况这期间，辽国完全可以使出各种花招，比如向燕云地区增兵，可以和西夏方面会面。不必实际打仗，这些姿态就会吓倒绝大多数的人！

聪明人有种悲哀，能读得懂各种陷阱，却一点用都没有，只能往里跳。得有实力，不然就会有罗马毁于蛮族，或者后来宋朝被蒙古覆灭的悲剧。

知识和文明，有时只是一朵娇艳动人的玫瑰，它开得越鲜艳动人，就越会招来贪婪的目光，被剪下枝头，变成别人插在瓶中的玩物。

富弼就体验着这种屈辱，不管愿不愿意，他都得乖乖地听话走人，带着模棱两可的意向回国。回到开封之后，他向政事堂述职，总结这次出使，成绩可以说非常巨大。

——辽国人主动放弃了领土要求，这是原则上的胜利！

但事情分怎么说，也可以说半点功劳都没有。因为这都是口头上谈妥的事，说声反悔，你连骂人的证据都没有。局势要求宋朝必须单方面加快谈判的速度，尽快把事情落实到文字上去。宋朝人一直都记得，契丹人有多奇怪。他们是强盗，他们真抢东西，但是也守信，观东亚几千年来，连汉族都算上，他们对盟约的遵守程度是最好的，只要在文件上签了字，就万事大吉。

宋朝全面总动员，首相吕夷简亲自出面，向富弼传达了皇帝的最高指示。注意，结亲就不给钱，给钱就不结亲。这是第一。

第二，如果要的是钱，钱的数额有说法。辽国如果能约束李元昊再次臣服，每年在原数三十万贯之上，多加二十万。如果做不到，只给十万。

根据这样的条件，国书就要预写两份，誓书，由于李元昊可能加入，所以要写成三份。非常缜密，说完之后，吕夷简又问富弼，你还有什么要补充的吗？

富弼真有，他列出了三条。一、两国交界之处的湖塘不得扩展。二、两国均不得无故增加边境驻兵。三、不得收留逃亡人员。他郑重强调了一下，这是辽国皇帝再三要求的，必须写进誓书里的内容。

没问题。吕夷简一切同意，并且非常反常地放权，他把国书、条款、誓书都交给了富弼亲自草拟。你最了解情况，就由你来独力完成。怎样，这样你能放心了吧？

富弼放心了，他加班加点写出草稿，上交给政事堂。这时宋朝的办公效率达到了一个空前的高度，政事堂下令，富弼你可以先走一步，你的草稿马上就会由专职人员写成正式文件，然后快马加鞭地追上你，这样才能保证一秒钟都不耽误。我们的口号是争分夺秒，必须成功！

富弼，你这就跑吧。

富弼立即就冲了出去，要说那可真是快，可能是在辽国骑马骑出成绩了，他一口气跑到了武强县，开封城里的快马才追上来，把一个超级包裹交给了他。

里面是十份密封文件。包括国书两份，誓书三份，另外每个文件都另备副本。

历史就在这时拐弯，按理说富弼应该严格执行命令，接到文件后继续向北一路狂奔，好去争分夺秒啊。但他慢了下来，史书里交代得很清楚，他脑子里有了个问号。

——我和契丹皇帝约好的三个条约，是不是真的写进正式文本里了呢？

带着这个问号，他越走越慢，到了乐寿这个地方时，终于停了下来。他找了个清静地方，秘密地把文件拿了出来，注意，不是正本，是副件，小心翼翼地拆开。富弼的心立即冰凉了，果然如他所料，国书、誓书上根本就没有那三条！

难以描述他的心情。是悲凉，是愤怒，还是无法遏制的鄙视，简直没法形容，就算不是事关国家民族兴亡的大事，只是男人之间的承诺吧，也没有这样骗人的！

以上就是富弼偷拆国书的犯规行为的官方记叙。按说这本身也是件超级大罪，之所以没有追究，是因为他发现了比他犯的罪大N倍的罪。即吕夷简一伙儿犯罪在先。这都没错，但有一个疑点，就是为什么富弼会突然间有了那个问号呢？

他怎么就能准确地判断到，国书被做了手脚？

不错，之前因为郭皇后被废的事，他和范仲淹一起得罪了吕夷简，但这并不能成为理由。很简单，西夏战争开始之后，吕夷简和范仲淹都

并肩携手了，和他这个次要人物有必要死死纠缠吗？那么问题出在哪儿？

更简单，一个地名，武强。

富弼从开封跑到了武强，文件才追上了他。武强，是现在河北省石家庄的辖区，和河南省开封市距离有多远？只是把他写的草稿抄成正文，用得着那么多时间吗？！经过那么久，文件还是没到手，就是一头猪，都会起疑心的！

可疑心加愤怒，也不能让富弼穿越到未来，他得到二十一世纪，才有办法隔着几百里地准确地把炮弹瞄到吕夷简家的卧室房顶上去。身在宋朝，有各种规章制度，就像将军不能擅自离开防区，使者更不能随便掉头。

你有使命，必须往前走。

这就给富弼出了个天大的难题，他得怎么办呢？带着这样的国书去辽国，耶律宗真铁定会翻脸的！思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把这件事报告给皇上，只有皇帝才能压制吕夷简。但又有问题，怎样报告呢？自己不能回去，身边的使团人员难保没有宰执集团里的人，再派出去个内鬼，来回折腾的时间都能让谈判流产。

富弼在乐寿县绞尽脑汁，突然间想到了一个人。强烈要求注意，这一段历史只在《续资治通鉴长编》里才能找到，其他的近现代史书里根本没记载，都是富弼气得抓狂，直接跳上马冲回开封，找吕夷简单挑算账。

如果真是那样，富弼应该上战场，他绝对当不了后来的帝国宰相。

按章办事，这是起码的准则。他按捺下万丈怒火，非常冷静地写了一个奏折，把事情原委交代清楚，之后才去找那个人。前陵州团练推官蔡挺，这是他以前的下属，非常巧，蔡挺正在乐寿的家里守孝。

守孝期间万事不管，但亲信就是亲信，蔡挺二话没说，带上奏折就往开封赶，富弼原地不动，等着朝廷的回信。很快，信回来了。这时史书再次变得含糊，以蔡挺的口吻说，他在便殿递交的奏折，得到的答复是，国书维持原样，那三个条约可以用“口陈”的方式说给辽国人听。

问题出现，蔡挺在便殿见到了皇帝了吗？是赵祯亲口对他说，条约变口信，富弼可以空手套白狼的？从后面发生的事来看，这个推论不成立。详情下面交代，这时只说一点，史书为什么在暗示国书里缺了内容，是皇帝的意思？

因为即使是便殿，那也是皇宫里面，有臣子敢在那地方假传圣旨吗？但也说不定，除非那个便殿就是政事堂。宰相们也都在皇宫里办公。

不管是哪一种，难题都已经生成。是带着这样的国书进辽国撞铁板，还是不顾一切扳倒大树捉老鸹，把事情弄个清楚明白？哪一样，都不好办。

其实也好办，分人，看谁去办。吕夷简在这件事上露怯了，他暴露了自己的局限性。他在宋朝内部多年唯我独尊之后，习惯了把谁都看成了唯唯诺诺胆小怕事的“官迷”。

文官们绝大多数都谨小慎微，为了资历表上不出错，能持续不断地往上爬，任何一点小错都不敢去犯。像现在富弼所面临的进退两难局面，绝对能让他们崩溃。

但富弼是什么人，抛开以前就敢跟他作对的胆子之外，现在刚刚从敌对国谈判归来，那是虎口拔牙的买卖，每天都顶着雷暴过日子，还在乎这点小儿科手段？富弼把国书装进背包，把其余的礼物都扔给副手保管，跳上马直接赶回开封。

一路之上，不只是怒火中烧了，简直是怒极发笑。浑蛋吕夷简，是恶搞我，还是蔑视我？我以必死决心入辽国说事，你居然用违规丢官的威胁来纠缠我，一个死都不怕的人，还会怕这个？！怒火越烧越旺，在他肚子里起了化学作用，在当天下午三点一五点（晡）时冲进京城之后，富弼就成了一个现象。

他随时口吐烈焰，从皇宫大门烧起，无论谁阻挡他，都被烧得满脸黑灰，抱头鼠窜。

头一个倒霉的是合门吏，皇宫不是随便就能进的，见皇帝更得预约，最快的程序也要今天请见，明天面谈。该合门吏按章办事，把富弼拦住了，结果富弼面目狰狞，张嘴一团烈火过去，合门吏马上被烧焦，乖乖地把他放了进去。

富弼见到了皇上，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个清楚，最后总结说："执政大老爷们这么做，就是想害死我。我死倒没什么，国家大事怎么办？"

赵祯的反应也很强烈，史书记载他"急召吕夷简等问之"。这就把前面蔡挺见没见到皇帝的事摆清了，赵祯根本不知道，所谓的条约变口信，完全是个骗局！

富弼顿时出了一口恶气，有点爽了。吕夷简，就知道你在假传圣旨，这是欺君大罪，现在三头对六面，看你还有什么办法狡辩，你死定了！

吕夷简一会儿就到了，是老奸巨猾呢，还是心底无私？这人居然一点都没慌乱。他很平静地听完了富弼的控诉和皇帝的责问之后，极其从容地回答了六个字。

——"此误尔，当改正。"

很遗憾，是个误操作，写错了，现在改过来就是了……富弼都快气爆炸了！这么重要的国家大事是写情书吗？国书里除了两国谈好的条件之外，还有别的内容吗？一连三条都误操作，是写字的人白痴，还是你吕夷简不要脸？！

史书很有风度地把富弼喷向帝国首相的烈火修饰成了六个字："弼语益侵夷简。"富弼说出来的话加倍地对吕夷简不客气。但实际上局面一定变得不可收拾，君前吵闹是宋朝臣子绝大的过失，无论是谁犯了，尤其是宰相们，结局百分之百地是丢官罢职。

形势危险，宰执集团里有人坐不住了。副宰相晏殊站了出来，充当老好人劝富弼，说小同志，你要相信组织，相信吕宰相，他不是这样的人，不会做这样的事，恐怕真的是误会了。说得很温和，甚至很体贴，但富弼当天最大的怒火就喷向了他！

早就看你最不顺眼了，这时跳出来说这种话，你比吕夷简更无耻！

晏殊是什么人，说出来真是搞笑，他是富弼的老丈人！
也在宰执集团之中，堂堂参知政事副宰相。当初吕夷简要他的女婿出使辽国，身入异域顶雷办差，他不仅不反对，这时富弼都被整得进退两难，眼看着里外不是人了，居然还替政敌讲情。这是个什么人啊，还算个男人吗？！
再联想一下穿越千里，送进辽邦的家书，晏殊的女儿是什么素质也就可想而知。该死的，只以自己的事为重，根本就不为男人着想！
富弼越想越愤怒，根本没答理自己的老丈人，转身对皇帝说："晏殊是个奸邪，与吕夷简结党营私，欺骗陛下！"

火花直冒，转眼就要爆炸的手榴弹突然扔到了皇帝的手里，您看怎么办？一大堆的奸邪就在您面前，"亲君子、远小人"，这是孔子曾经说过的，还不砍了他们？
何况证据确凿，这帮人害人误国，为了一点私仇，连民族利益都敢破坏。
面对这种局面，最能看出当事者的成色了。宋仁宗赵祯，这个人在历史长河中留下的名气超级大，可形象很模糊，要想看清楚，可实在是不简单。所以绝大多数的史书把他评价成了一个凡事温暾水，对谁都忍让，一点阳刚劲力都没有的软骨头。
所以西夏打不过，辽国也欺负他，甚至国内的臣子们也都很不顺服。但真是这样吗？就以眼前这件事的处理为例，稍微分析，就能看出这个人复杂、微妙的另一面。
话说世上的皇帝分等级，从低到高依次是——
一、自己没能力，却认定自己是超人。所以对外用兵，对内欺压，最后内外崩溃，死得超难看。
二、自己没能力，但知道，所以绝不用任何超过自己能力的臣子。这样他安全了，国家也衰败了。
三、自己有能力，但疑心重，臣子们必须装成白痴，而且越白痴就越安全，越安全就越富贵，连带着他的儿子们都不敢出头。所以他活着，国家还可以，他死了，国家也跟着完蛋。
四、自己有能力，也敢用能力大的人，这样君臣同心协力，盛世必将到来。
按理说，第四种就是最好的皇帝了吧。但中国人的思维就是要有个华丽的转身，无转身，即无智慧，像外国佬那样直来直去认死理，就是个大头呆了。所以我们伟大的古人也总结出来了第四种皇帝的致命弱点。
君强臣强，职权不明。
没有任何人能长久保持互相信任，时间长了肯定出事。何况皇位还要传下去，父亲强盛，儿子也一定吗？那时怎么处理这些锋芒毕露成习惯了的大老爷们？一个实例，看看唐太宗李世民，他的臣子们在李治的手下活得很开心吗？
所以最高档的是第五种。

第五种皇帝很微妙，完全符合我们传统理论上的智慧最高境界——

大巧不工，大智若庸，举重若轻。他们的能力很玄妙，一直看不透到底有多少，在外表上看，都很软弱，就跟第一、二种皇帝差不多，但胆子超大，貌似都在找死。

他们一直容忍着臣子们的发挥，甚至是毫无遮拦的、放肆型的发挥，尤其是到了这一步还不行，更要让全体臣子们都活跃起来，各有理想，各有主张地发挥。

是的，这样很危险，因为一定会形成党派。不过要的就是这个，臣子们一边放心大胆地做人做事，一边你死我活地互相死磕，这样才会形成风暴，皇帝才会坐在暴风眼里。

那里是最平静的。历代的伟大皇帝都懂这一点，而公认的，宋朝的皇帝做得最好。

在宋朝皇帝中，做得最好的，就是仁宗陛下。以后有很多例子来证明他高在哪里，眼前这一例也在其中。史书中在富弼血贯瞳仁一样的愤怒之后，突然间变成了真空，没有给出仁宗陛下任何处理的痕迹。

既没有按富弼说的办，把一大堆的奸邪如何怎样，也没有对富弼的君前无礼给出罚单。接下来的事，是召见宋朝的顶级文臣，前状元、现翰林学士王拱辰，由这位当时的第一笔杆子重新完成国书。之后群臣散去，各回各家，富弼去的地方特别点儿，不是回家，而是学士院。他住在那儿坐等，但这不是和晏殊父女怄气，这是制度。

他的身份是使者，办完公事之前，他没有权力回家。

注意，这时往回看赵祯的处理办法，好像的确是和了一堆稀泥，两边人都放过了。很多史书都说，真是无能，肱二头肌稍微发达些的皇帝，都会来个各打五十大板，就冲着你们敢在我面前大声说话的分儿上，都别想屁股完好无损地下殿。赵祯这么搞，小心臣子们都不拿他当回事了，历史上有太多的皇帝都倒台在这一点上。

人无钢骨，立身不牢！

但奇妙的是，为什么之后富弼出使办差，仍然玩了命地给他争利益，吕夷简等人也始终对他毕恭毕敬，就算总揽朝纲，可也没有半点背叛的迹象呢？

这是为什么呢？仅仅一句宋朝臣子的个人素质好，就可以解释得通吗？

愿你的生命里充满了云翳，这样才能衬托出美丽的晚霞——多年以后，富弼回味自己起伏跌宕的人生，会非常享受这时的艰险磨难。

但那是事后，此时此刻，他还是希望各方面都消停点，让他把事儿都顺利地办完吧。

国书缩水事件之后，宋朝的谈判使团再次上路，在当年的八月二十六日见到了辽国皇帝耶律宗真。不过不是在辽上京的皇宫里了，而是在一个叫清泉淀的地方。这是辽国皇族的规矩，要四时“捺钵”，即打猎，打到哪里，就在哪里办工，公卿贵族，朝廷大臣都要随行。这时是八月，是夏捺钵。

再次见面，程序再走一遍。两国使者先期沟通，把宋朝带来的条件摸底，汇报给辽国皇帝，以便第二天开门见山，双方心里好有数怎么爬。

第二天，富弼走进了金顶帐篷，发现辽国这次出席会议的人员级别非常高，皇帝、皇太弟、太子，三位一体都在场。这让富弼很高兴，这种力度，看来辽国是要签约了。很好，夜长梦多，越快越好，这正是宋朝的期望。而辽国小皇帝开口的第一句话就更让他高兴。

不用他费口舌，又一个问题解决了——“结亲会让宋朝骨血分离，我的皇兄会伤心的。何况公主与太子如果不和谐，也不是件美事。还是用金钱来办事吧。”耶律宗真如是说，非常通情达理，只是后面还有个转折，“但是，我需要个名分。”

名分，中原汉族几千年来的传承之本，就是名分。名不正，则言不顺，伟大的、无瑕的至圣先师孔夫子教导我人，在名分的问题上，你家大门上嵌几颗钉子，你吃饭时用多少人来唱歌跳舞，都要无比严格地硬性规定。如果错了，就是大逆不道，举世唾骂的罪人！

所以当耶律宗真提出名分的时候，富弼只能静静地听着，提不出任何反驳的意见。毕竟这是一件如此重大的国事。他忐忑地等着，不能不给名分，但要看对方要什么样的名分。身为宋朝子民，他太清楚这是汉人最敏感的一根神经。

“……须于誓书中加一‘献’字乃可。”耶律宗真这样说。

富弼立即就知道了自己的命运。宁教身死，不教名灭，他再也没有了退路！“献”，是下属供奉上司，甚至奴隶侍奉主人的词，要是他答应了，那就是对整个汉人族群的污辱！

富弼极力压抑愤怒，用正规的外交辞令来回答：“‘献’字是以下奉上的用词，宋、辽两国是平等的，决不可使用。况且宋朝皇帝是哥哥，怎么能有兄长奉献弟弟的道理？”

他还在讲道理，辽国人却露出了赤裸裸的要挟者嘴脸。耶律宗真说：“你们给我钱，是害怕我（宋朝以厚币遗我，是惧我也），钱都给了，一个小小的‘献’又算得了什么？”

满帐的辽国人一定都笑得嚣张得意，他们的皇帝是这样的“英武”。契丹人仍然纵横无敌！

这是外交，还是嘲弄？富弼就在这样的环境中冷冷地回答：“宋朝皇帝守祖宗之土地，顾全先皇的盟约，才用金钱交换和平。现在您这样说，是存心想打仗了，如果这样，宋朝还在乎什么呢？”

以眼还眼，以暴制暴，这是千古不易之真理。富弼强硬地回答之后，突然间辽国小皇帝也滑坡了：“‘献’字不行，改成‘纳’字如何？”转变得这叫个快，从宇宙超级大皇帝，一下子变成了讨价还价的小商人。这个不行，我们换那个成不？

“不成。”富弼还是反对，至于怎么不成，懒得再解释，这一类说法统统不接受，花样的不要！

僵局形成，耶律宗真不愧是宫廷里长大的孩子，他突然让气氛缓解了一下。“誓书在哪儿？拿增币二十万的那份来。”他这样说。

富弼交给了他，这似乎是个好事。耶律宗真要二十万的，就是说他准备出头替宋朝管教李元昊了。但高兴得太早，耶律宗真拿着誓书看来看去，再次说话时，侵略性陡然提高：“寡人一定要加这个‘纳’字，你再固执，小心坏了你家主人的大事。我若提兵南下，就是你们宋朝的大灾

难。”
还是战争威胁，真是老套路了，富弼的回答也是上次的重复。
“陛下用兵，能保必胜吗？”
“不能。”
“胜未可知，小心失败。”
耶律宗真突然有了新意：“宋朝给我巨款，一个‘纳’字有什么大不了。何况这在你们汉人的历史上早就有先例。”
先例？富弼深深地吸了口气，塞外蛮族，你们知道些什么先例？“从古至今，只有唐高祖李渊曾经向突厥借兵，那时被迫称臣，但无论是‘献’、还是‘纳’，都在可有可无之间。何况之后突厥的颉利可汗就被唐太宗李世民活捉，东突厥也就此灭亡。这样的循环报应，这样的先例，就是你想要的吗？！”
史书记载，富弼说到这里，已经声色俱厉。在自己国内的皇宫里敢于咆哮，在敌人的金帐内也敢怒吼，富弼，不管他取得了怎样的成绩，他都是个真正的男人。

耶律宗真沉默了，很明显，想让眼前的这个汉人屈服，看来不大可能。但一定要折服某个汉人吗？他是个非常聪明的人，马上就转过了这个弯，直抵要害。
“我另外派人去和宋朝皇帝谈这个事，如果你们朝廷同意了，富爱卿，你怎么说？”
一句话之间，就把富弼的功能给屏蔽了。和你谈不了，我直接和你的主人说话。如果那边答应了，你一直在作梗，这个罪过怎么论？
富弼的心变得悲凉。有心杀贼，无力回天，自己没有再次说话的职权了，但他仍然有坚持自己的信念的权力。“如果我们国家答应了您，那么请您写一封信。把我与您的谈话都记录在案，那样，有什么罪责，我决不推辞。”富弼神情黯然，但仍然坚定地回答。
耶律宗真再次沉默，好一会儿，年轻的契丹皇帝这样说，原话如下——“此乃卿忠孝为国之事，岂可罪乎！”至此，双方的话都说到了尽头，不管私下里对对方有什么样的感慨，公事已经结束。富弼告辞出帐。出于礼节，辽国方面的使者刘六符送他出来。
帐外一片青山连绵无尽，富弼突然站住了脚步，对刘六符说。“你看，”他手指高山，“此山可以翻越，但你们要想得到‘献’、‘纳’两字，就好比登天一样，绝无可能！我头可断，此事绝不答应！”
帐门内外，满是契丹人，富弼的声音直达大帐深处。辽国现在的以及未来的君主们都清清楚楚地听到了这句话。宋朝绝不答应，这是他再三、再四所强调的内容。千年以后，他的用心不难猜度，他是紧张，甚至是害怕。他深知越过自己之后，辽国人所面对的谈判人物是谁，那些人会怎样维护本民族的利益。
靠吕夷简、晏殊之流来扶持乾坤吗？所以他才这样看似刚烈，实则悲凉地坚持。
就在这样的忧虑里，辽国留下了每年增币二十万贯的国书、誓书，以此为根基，派使者耶律仁先、刘六符跟着富弼回宋朝。接下来的事，富弼只能隔岸观火，爱莫能助了。

九月十五日，辽国使者进入开封。富弼作为接陪使一起回来，他在国境线上作出了最后一次努力，给中书省写了一封信。

在信里，他把谈判的最新进展作了个交代，把“献”、“纳”两字的争论始末仔细说明，要朝廷先作准备，想好怎样处理。在信尾，他着重强调说，辽国无理要求这两个字，我以死抗争，对方已经很沮丧。我们只要再次拒绝，就会打破他们的妄想。

信，就这样发出去了，在史料中也可以找到原文，但是没有中书省的回复记载。职权所限，宰执们不必回复他，他只能怀着一颗忐忑忧虑的心回到了国都。宰执大人们，宋朝的权益，就在于你们的一念之间了。

问题又到了吕夷简的手里。

在史书中声名显赫的吕大宰相果然能力非凡，这么点小事，他没废任何力气，随手就解决了。超级简单，答应他！辽国要求一个“纳”，给他们就是了。至于理由，就非常的雍容大度，站在宰相的立场上，要考虑全国局面。西北打仗，东北方一定要平静。

为了一两个字纠缠不休，万一辽国人野性发作，真的发兵打过来怎么办？因小失大，实在愚蠢！

就这样，“聪明”的宋朝人基本上答应了辽国的所有要求。要什么，就给什么，最后被确定下来的盟约里，赫然写着：“……宋别纳金帛之仪，用代赋税之物，每年增绢十万匹，银十万两。”也就是说，实际每年交出的钱，是五十万两白银！

但得到了什么呢？历代史书中都强调，辽国从此以后，再没给宋朝添什么麻烦，宋朝的北方边境真的一劳永逸，从此平安了。言外之意，这个钱花得值，但有个细节一直都忽略了过去。

给了二十万的数，辽国要尽的义务呢？是要约束李元昊投降的！但是这一条，在实际操作中，只写进了宋、辽两国的国书里，那一式三份的誓书，也就是宋、辽、西夏三方面共同遵守的和平条约里，根本就没有这回事！

这是个什么样的买卖啊……

事情过后，辽国方面大肆庆祝，不仅多得了钱，还涨了面子。他们刻碑记功，把这个胜利传之四方。作为使者的刘六符也加官晋爵，从此进入辽国显贵行列。

回到宋朝，立了大功的富弼名满天下，他的坚持和勇气让国人像勇士一样地尊敬他。国家议功，再次提升他为吏部郎中、枢密直学士，可他再次拒绝了。他落落寡合，形单影只，比出使之前更加忧郁，尤其是在官场上。

一位大人物，宋朝第一学士王拱辰悄悄地找到了皇帝，行使他的最新权力。前状元、现翰林王先生又升官了，已经是权（代理）御史中丞，他来弹劾富弼。

“陛下，富弼丧权辱国。他不能阻止辽国的无理要求，是失职。尤其是陛下只有一位公主，辽国求婚，他居然就答应了下来，真是大逆不道！必须严惩。”

不料好脾气的仁宗勃然大怒：“朕为天下生灵，一女非所惜！”一顿罕

见的咆哮，把王大人骂走了。

这句话留在了史书中，算是给富弼，也给这段屈辱的历史定了性，作出了总结。这证明，一切过程皇帝都心中有数，谈判的结果，是宋朝高层作出的决定。富弼，尽人事，听“天”命，于国于己，他可以问心无愧了。

第二章
西线铁幕

在这次谈判的九个月里，富弼是主角，最重的戏份却不在他身上。远在西北边疆上的几个人才真正左右了帝国的命运。他们是范仲淹、狄青、种世衡。他们分别做了些事，效果嘛……很难说。一方面他们让李元昊剧烈头痛，在西夏境内不敢动弹，连带着富弼也能在耶律宗真面前挺直了腰说话。

另一方面，他们惹祸了，把李元昊逼到了墙角，没有退路，就只好狗急跳墙，拼个你死我活。好，现在一个个登场，看看他们都是怎么干的。

从范仲淹开始。提到他人们会很迷惑，宋朝三百年间最了不起的人，在西北工作了四五年的时间，没见他打过什么胜仗啊，甚至也没打过仗啊，他那么大的名声是怎么来的？

一个欺世盗名的骗子？！

这涉及一个宏观和微观相结合的问题。一个个体的人，要为当时的社会作出有益处的贡献，要有怎样的约束？

注意，是约束，而不是努力。可千万别乱努力，就好比喜欢上了某个姑娘了，得看准了人家好哪一口，再去献殷勤不迟。国家与臣子的关系也是这样。范仲淹是宋朝的臣子，不是唐朝的，针对已经成熟定型的宋朝国防方针，不能要求他像唐朝的顶尖将军那样，去千里奔袭，境外作战，把异族敌人绑回长安。

如果一定要强求，那很好，就会变成韩琦，心比天高，命比纸薄，主战本身没有错，可在赵匡胤定下的国防政策里，任何人别想以军功冒升。哪怕是后来的岳飞、韩世忠等人，也只能在北宋与南宋的历史衔接的过渡夹缝里，短暂地闪亮过。

相信韩琦本身也明白了，好水川之战后，他性格仍然强硬好胜，但在军事上，再没有之前的“斗志”了。

范仲淹的高明，就在于他从开始就理解了宋朝军政事务的精髓。所谓“攻中有防，防中带攻。”具体起来就是修砦。这个方式，以前基本是用在国内，是纯防御的，只要推广向前，就变成了移动的长城。

一步步向西夏的境内扩建，每建一处，就形成了攻防一体的战斗体系，一点点地蚕食掉了西夏的国土。在这九个月时间里，他修建了大顺城。这是宋朝庆历年间最大胆的一次修砦行动。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它的位置。

它的前身是庆州西北方的马铺寨，再向西北方前进一点点，就是个历史名胜地——后桥川。宋、西夏战争最开始的三川口之战前，保安军、承平砦之战的尾声，李元昊之所以紧急退兵，就是因为他的后路，后桥寨被宋军洗劫了。

这就是大顺城之所以险要的原因，它深深地侵入了西夏国境之内。说是建了个寨子，其实是越过国境，抢了一大片领土，并且时刻把刀子

顶在了党项人的脖子上，哪天高兴，就直接捅出去。

早春二月时，范仲淹召集庆州府众将，跟着他悄悄出城，一路向东北斜上方前进，一直到了前敌位置，和西夏势力接壤的柔远寨还没停下来。继续往前走，到了敌占区之后，大兵们才惊奇地发现，前面好大一堆的老熟人啊。

是范仲淹的儿子范纯佑和番族将领赵明。两人各带人马守着小山一样高的建筑材料。这些兵立即就知道了自己的使命。干活吧，不仅是和平时期，就算是战争时期，也得当建筑工。

十五天之内，一座新城建起，争分夺秒，盖成之后立即就迎来了敌人。党项人急火攻心，才几天没留神，这么大个非法建筑就盖到家门口来了？！这还了得，立即拔掉它。

西夏方面集结了三万骑兵来攻城，一阵混战之后，骑兵们在新城墙面前撞得满头大包往回跑。这个场面真是激动人心，宋朝的军人们马上就要去追。范仲淹却拦住了他们。

我们就是来筑城的，现在目的完全达到，额外的好处半点都不要。

看着多小心，甚至是懦弱，但稍微分析一下就会发现，宋朝从赵光义的幽燕之役开始，直到在李元昊手下吃大亏，军事上的白痴行为简直一以贯之，从来没有例外。就是开始得利，然后猛追，突然中伏，大败而回。就这么简单，百试百灵！

所以范仲淹才高明，我的骑兵是没有你们多，探子也搞不清敌情，但我一定要去追你们吗？你有千条妙计，我有一定之规。城盖好了，就等着我步步为营，稳步前进吧，终有一天，把你们的生存空间都压扁。到那时，你们想反攻的话，都会超级艰难，得把这一路上无数个城堡都拔掉！

历史在以后的长河中证明了这种战略的正确性，在这时，更证明了范仲淹眼光的锐利。这三万名党项骑兵果然在半路上给宋朝人设下了一个大陷阱，只是在早春的寒风里傻等了很久、很久、很久，仍然半个人影也没有……

范仲淹已经回庆州了。

大顺城建起，打破了西北边疆的格局，西夏方面的白豹城、金汤城等据点变得岌岌可危，尤其重要的是范仲淹的不上当理念，让党项人无处发力，根本就找不出砍人的办法。历史的解读是要在很复杂的层面上进行的，在这种局面下，才有了那句流传千古，但又被耻笑千年的歌谣：

——“军中有一韩，西贼闻之心胆寒；军中有一范，西贼闻之惊破胆。”

这半点都不好笑，而且也没有夸张。我个人觉得这两句歌谣的文字水平很高，因为用词非常准确。

“军中一韩心胆寒”，说的是韩琦，他的好水川之战是失败了，但作战的过程，还有党项人的损失，输赢两方面，都疼到了骨头里。面对这样的对手，谁不胆寒？

“军中一范惊破胆。”不战而屈人之兵，自从范仲淹到任，他的辖区就一直平静，是李元昊跟他有交情，还是说西夏人读懂了范夫子的本来面

目，跟这人没法打架？！

多准确，没有惊破胆，怎会没战争？

以上是九个月期间宋朝方面发生的前两个事件，后面两个，分别与狄青和种世衡有关。

狄青的浮光掠影。

狄青有点像岳飞，不是说他们的忠勇风格和悲剧人生很相似，而是说他们的资料。岳飞死后，只二三十年间，他的资料就变成了传说。在赵构和秦桧的通力合作下，他的人生被删除了，再没有充足的官方史料来证明他辉煌璀璨的一生。所以历代谈到岳飞，总有各种各样的争议、怀疑，甚至很多别有用心的人，要把他歪曲成一个莽夫、屠夫，或者蠢人。

那是极端可笑的，是岳飞的悲哀，更是我们民族的悲哀。竟然这样来对待自己的英雄！现在说狄青，他的西北岁月同样很模糊，在民间，他是鬼面战神，无往不胜。在官方，欧阳修等人都承认，西北争战五六年，军中只得到两位常胜将军。

狄青和种世衡。

可狄青是怎样打仗的，却只有含糊其辞的寥寥数语——“前后大小二十五战，中流矢者八，破金汤城，略宥州，屠岁香、毛罗、尚罗、庆七等族，燔积聚数万，收其帐两千三百，生口五千七百，又城桥子谷，筑招安、丰林、新砦、大郎等堡，皆扼贼要害。尝战安远，被创甚，闻敌至，即挺起驰赴，众争为前用。临敌披发，戴铜面具，出入贼中，皆披靡莫敢当。”

这就是他在西北的光辉岁月的全部官方记录。如果要分析，平心静气些，就会发现他比前面所记述的三川口众将、好水川将军们强不到哪儿去，何况还有麟府大捷时的张岊在。那么他的战神名誉是怎么来的呢？还有为什么这样的成绩单，还能在仁宗朝的下一个危机到来时，被任命为南征主帅的呢？

狄青是个很复杂的人，并不完全是以军功冒升的。

在一般史书里，狄青的一生，成在武功，败在文臣。他的悲剧是宋朝猜忌武将，重视文臣的“祖宗之法”造成的。

这话对吗？没错。只是有个很微妙的地方，与文臣的恩怨，都是他自找的。

狄青的官做到指挥使时，主动接触了一个人，当时的经略判官尹洙。尹洙的官不算高，身份很微妙，在西夏战争开打之前，他就是范仲淹、韩琦的好朋友，开战之后，又在范、韩之间做沟通工作。可以说，他是个绝妙的跳板，与他交往，能迅速跳到西北方面的最高层。

果然，狄青的军事才能打动了尹洙，把他推荐给了范仲淹和韩琦。史书中记载，“韩、范一见奇之，待之甚厚。”只是厚的方式，却各有不同。

范仲淹拿出了一套《左氏春秋》，对狄青说，为将者不知古今战例，不通晓兵法，只是一勇之夫。希望你多学多看，成为真正的将才。

这句话是决定性的。不管狄青与高层接触的最初愿望是什么，他的命运从这时扭转。知识是第一生产力，更是第一战斗力。范仲淹的一席话，让宋帝国从此拥有了一位智勇双全，独当一面的国之帅才。冥冥中

就像有定数，三百年间第一人在他去世的那一年，宋帝国面临又一次危机时，留下了解救的人物。

狄青从此精研史书兵法，再不是那个只知披发冲阵的勇将了。

这是和范仲淹交往的结果，与韩琦就截然相反了。说来这也是命运，之所以会有反差，最重要的一点，首先在年龄的差异上。

范仲淹这时年近花甲，狄青只是个三十出头的青壮年，两者相差如父子，再加上范仲淹的博大胸怀，自然而然地就把他当后辈学生看待，既教导又爱护，一片温柔的心肠。但韩琦呢？他俩可真是有缘。

居然同岁，都出生在1008年。

关于狄青和韩琦的传说有很多，从他们两人刚刚起步时就开始了。1027年，两人都是翩翩少年，第一次相遇时，是在国都。

那一天御街上张灯结彩，新科开考，状元、榜眼、探花从东华门唱名而出，举国轰动，都来看当时最幸福的人。人群摩肩接踵，其中就包括了最不幸的人。狄青和他的伙伴们。

一群刚刚黥面的贼配军。

那一天都是十八岁的少年，一个锦衣高马，夸耀人间；一个黯然人群，落寞失意。当时有个伙伴喃喃自语，看人家，天上的人，我们一生都别想靠近。

周围一片叹息，大兵们都苦笑了一声，却突然听到有人说：“也不见得，还得看各人能力。”大家吃惊地转头，狄青正高昂着他黥过面的头颅，目光难说是不屈，还是嫉妒，反正没有屈服。

时光流转，好多年后，这两个人都到了西北战场。韩琦高开高走，当年的榜眼，已经是方面大员。狄青，也因为战功逐步提升，能让对方知道自己叫什么了。历史在这里变得有趣，它交代了韩琦和范仲淹一样很看重狄青，并且优待，可具体内容是什么呢？

他请狄青喝酒。真是很大的面子，能让一介武夫出席他的酒会。这个酒会在历史上相当有名，狄青受辱了。当时无酒不欢，无妓不乐，韩公请吃，妓女们的身份也相当高。有位名叫白牡丹的挨桌劝酒，到狄青身边时，突然笑了：“也敬斑儿一盏。”

笑语盈盈，轻佻妖冶，多亲近，“斑儿”，脸上有黥文的小朋友，你也喝一杯吧。大庭广众，奇耻大辱！狄青当时都已经是副总管的职位了，居然被一个妓女这样嘲弄！

当天狄青不动声色，他就算气疯了也得给韩大人面子，但是忍无可忍，第二天他把白牡丹打了一顿板子。这事儿，在狄青来想，就算了结了。有气出气，私下解决，没碍着你韩公什么事吧？

不，大错特错了。韩公很生气，后果超严重。隔了些日子，狄青有个旧部下叫焦用的来看他，才坐下喝了几杯，突然就被韩琦派人抓走。罪名不太大，处罚是斩首！

狄青急忙赶去求情，他实在不敢就事论事说什么，只能站在阶下说：“焦用有军功，是好男儿。”

台阶上韩琦一阵冷笑，说出了他心中，也是宋朝三百年期间所有文臣的宣言：“东华门外以状元名唱出者，才是好男儿，这算什么好男儿？”

就在狄青的面前，把焦用杀了。
狄青默默无言，呆立了好一会儿，才慢慢走开。这真是文臣的一大胜利，尤其是后来，宋朝仁宗年间，几乎任何一个文官都敢在狄青面前叫嚣，至于理由，不为什么，“我——是——文——官”。
真是了不起，文臣们在五代十一国的几十年里受尽了委曲，他们终于翻身做主了，而且一直快乐了三百多年。只是善恶到头终有报，宋朝灭亡之后，元朝把天下人按职业分了十等。最后一种是乞丐，第八种是娼妓。第九种就是文人。
比要饭的强点，比娼妓还低，这就是文人猖狂的下场！

回头说狄青的战功。这又是个让人郁闷的事，和岳飞还是很像。八十余年之后，岳飞威名震慑天下，但南宋钦定的“中兴十三战功”中，没有任何一项是他的。
北伐之胜，郾城大捷等，全都选择性失明。
狄青也是这样，“破金汤城，略宥州，屠岁香、毛罗、尚罗、庆七等族，燔积聚数万，收其帐两千三百，生口五千七百”，发生在什么时段，哪次战役，是他单独出战，还是与谁配合，都查不到。历代写史的人，都只能按原样复制上面的文字，然后就直接跳到十年之后的侬智高造反。
但是每一个人都活在历史进程中，只要细心些，还是能稍微推算出，这些事发生在什么时段的。比如“破金汤城，”范仲淹在当年的三月份筑好了大顺城，史书中提到西夏方面的白豹、金汤两城岌岌可危，那就是说，在三月份时，金汤城还没被狄青攻破。
再往后翻史书，到九月时，宋、夏战争就开始了第三次战役。此战之后，宋朝的军事行动就告一段落了。狄青的攻击，只能在这一年的三月至九月之间。想想这些重要据点被一一击破，对西夏方面是怎样的压迫力度？
对向四面八方开战，一直胜利，也一直绷得紧紧的李元昊来说，是怎样的忧虑？
种世衡的小动作。
种家军的创始人很有趣，西北开战之后，青涧城被他练成了一个超级庞大、格外扎人的大刺猬，再加上他还有那么多、那么铁的羌族好朋友，就造成了一个事实，方圆百里之内谁都躲着他走。于是他穷极无聊，就做了些非常小，非常小的小动作。
他把一个和尚像神仙一样地供着，吃喝嫖赌，美女成群，一切随便，但是突然间翻脸，又胖揍了一顿，远远地赶出了国境线，同时还为他向朝廷请功，要求封官。
看着乱七八糟，但是结果，却是把西夏人的兴旺之梦彻底打碎，不仅西夏之后百年历史变得委靡不振，就连李元昊本人也身受其害。
事情从头说起。这个和尚法名叫光信，出身怎样是没法知道了，性格和形象嘛，就是个典型的“平生不修善果，只爱杀人放火”的角儿。
这位和尚大哥在被种世衡发现之前，一直游荡在宋朝、西夏之间的广大西北草原上，活动范围之广，不论是宋朝的各大城池，还是羌、党项、契丹等蛮族帐篷，所有场合，所有道路，他无所不到，一清二楚。

至于说他是怎么做到的，就半点都不阿弥陀佛了。
他骑着马，挎着刀，射着箭，来来回回，打家劫舍摸清楚的。
这样的业务，这样的等级，一下子就把种世衡迷住了。我们需要的就是这样的人才！他用青涧城独立经商、多劳多得的额外收入，把该和尚收罗进城，然后好酒好肉地养着。其放纵的程度，达到了“召置门下，恣其所欲，供亿无算”。而和尚呢，也算对得起他，“酗酒，靡所不为”，没有什么是他不干的。
种世衡一点都不介意，反而待他越来越好。这样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光信和尚的生活除了糜烂式的享受之外，就是偶尔跟种世衡出城一两趟，为他指个道，怎么才能悄悄地绕到几个不听话的羌族营地，或者靠得太近的党项人地盘，杀个出其不意。
直到这一年的二月间，范仲淹马上就要盖大顺城的日子之前，种世衡突然很认真地召见了光信和尚。
地点非常隐匿，人员只有他们两个，说了什么话，我们现在只能泄露后半段，前面的，要在后面的历史进程之中，才会了解。
“……这样你会被抓住。”种世衡说。
“是，肯定。”光信说。
“你会被揍得很惨。”
“是，肯定。”
“你会熬不住的。”
“不会，肯定。”
“嗯，空口无凭。”
“……”光信无聊、乖僻，但又桀骜的眼神！
下一瞬间种世衡突然暴怒，把光信抓了起来，一顿毒打，接着再打，打完再打，N次之后，光信毫不在乎。据说某天晚上两人又见了一面，然后光信就失踪了。很长的时间，青涧城，乃至整个宋朝西北边疆，都再也见不着他。
他叛逃去了西夏。

考虑到光信的工作是非常要求技术含量的，所以得给他时间。这位久经考验的和尚真的会带给我们惊喜！那么就等着吧，大半年之后，他会再次出现。
宋朝方面的事基本就是这些，现在回头还要再说一下辽国人，就是占了便宜还要再占，占了多少都不满足的耶律宗真。
耶律宗真名利双收之后，短暂的满足，让他的胃口变得更大。南边的哥哥，还有西边的姐夫，你们哪个也别想跑！他开始向李元昊说话。不过千万别以为是他的职业操守很纯洁，拿了宋朝的钱，就给宋朝办事。这个人自私自利，做什么都只为自己。
勒索了宋朝之后，再管教西夏，这才能彰显契丹的无敌风范！
于是他就按着这个思路开始做事，整个辽国都在为他欢呼，基本上也算是光宗耀祖了；但事实上，他在抽他老爹耶律隆绪的耳光。就在二十二年前，宋真宗赵恒刚死，仁宗赵祯才登基即位的时候，他爸爸曾经这样忧虑过。
“宋朝的新皇帝年岁太小，要是不知道当年发生过什么事，再挑起战

争怎么办？”

唯恐当年澶渊之战重演，可人算不如天算，恰恰就是他自己的儿子出了毛病。二世祖豪情大发，揣着满兜子的宋朝钞票，开始向姐夫叫嚣，至于理由，那是非常充分。

第一，他的姐姐兴平公主已经证实死亡了。死后才报的丧，得病时为什么不讲？我姐姐过得快活吗？是不是你又找了别的女人，气着她了？

第二，你是我的家臣，宋朝没通过我就打你，是他们不对，我已经替你找回面子了。现在，你打别人，也没问过我，当我是什么？！你是不是忘了，从你爷爷的爷爷开始，就是我们辽国的奴才？

第三章
葛衙内的游戏

据说李元昊接到信的那天，向北边凝视了很长时间，脸部表情很淡漠，手上的动作却不少。他一次又一次地用手去摸自己的鼻子。

不是说他和后来满清的平西王吴三桂先生一个毛病，摸鼻子就要杀人，而是他实在是想给内弟上上传统课。辽国人和党项人作对，小心各个都变成大饼脸回家。

命是不要的，把鼻子留下来！

只是实在发不得火，以前形势比人强，现在危险了。以前是他拉着辽国打宋朝，现在宋朝和辽国站在了一起，真要火并起来，党项人连活下去的信心都没有，一下子就得被打回史前状态。但是，难道就此屈服吗？

真屈服了，他就是西北争霸史上最大的笑话。不用什么刀枪，只是辽国皇帝的一句话，西夏皇帝就崩溃了……让人拿什么眼睛看他？还有，如果他就此停手，那么多年战争所带给他的，除了损耗之外，再没有半点好处。

辽国约束他，宋朝敌视他，并且在边疆上大做文章。没有钱，不能抢劫，他将失去所有。该怎么办？这样的局面要怎样处理，才能把辽国摆平，甚至重新夺回优势？

必须有优势，不然之前辛苦建起来的大夏国就是个泡影！

这就是个难题，想要创造历史的人，谁都得面对。至于解决的办法，请大家把视线选择得模糊些。无论是伟大的唐朝，还是近现代的欧美列强，无论哪个国家，都没法做到纯洁、伟大、博爱，甚至是文明。资本的最初积累阶段，谁的身上都有污点。

比如唐朝最初时向突厥称臣，比如欧美列强的海外殖民地行为，甚至列宁在十月革命刚胜利后，就与德国签署了“布列斯特—立托夫斯克和约”。根据条约，苏俄赔偿德国60亿马克，割地126.7万平方公里及26%的铁路、33%的工厂和75%的煤矿，失去居民4600万人。

这就是必要的妥协。

公元1042年的李元昊也是这样。他先拿出了大批珍宝，派人给耶律宗真送去。一切尽在不言中，我对不起你姐姐，还有你，原谅我一次成不？

成，耶律宗真要的就是这个。只要你拿出了钱，再服了软，和宋朝那边一样，我就满足了。

然后李元昊悄悄地向东南方集结兵力，形势要求他必须有一次重大的、决定性的胜利。只有这样，他才能继续压制宋朝，甚至向辽国示威，他和西夏，才有生存的权力。

这时有个问题，这个局面宋朝知道吗？李元昊到了临界点了，必须胜利。那么胜利被宋朝得到呢？多么诱人的猜想。我打赌，我个人打赌，宋朝一定是知道的。

因为它在西北泾原路的人员配备。
其他的三路，原来的负责人不变，范仲淹、韩琦、庞籍。唯独最危险的泾原路从上到下全都换人，其主导思想前所未有，来的是中央直属特攻队。
经略安抚招讨使王沿、副都部署葛怀敏。这两人非同凡响，尤其是后者，他是西北战役打响之后，宋朝第一次由中央部门派下来的禁军嫡系将领，和之前的刘平、任福截然不同。刘、任都是老边防，虽然挂着一些禁军的头衔，但没进过开封城，皇帝和他们都没见过面。
葛怀敏不一样，他的父亲是真宗年间的名将葛霸。出身名门，按照军队里的习惯说法，这真是一条理想的裤腰带，其目标就是要系到一条漂亮的裙子上。他做到了，那条裙子是真宗、仁宗两朝里最完美无缺的，是前东北军区司令员王超的女儿，超级名将王德用的妹妹。
这样的关系，让他在军中如鱼得水，什么样的领导他都零距离地接触过，包括皇帝赵祯。而这也正是他的能力所在。注意，从古到今，人们说起各行各业的二世祖时，尤其是军队里的少爷们时，都很不屑，认为他们都是一群渣滓，什么能耐都没有，还傲慢成性，成天地把父亲的军功，还有各种战伤什么的当成自己的闪光点。
一句话，废物！
但要小心，这群废物在另一方面都是超人，就是在父亲和长辈们面前，他们有另一张脸。那时他们可爱、天真，礼貌周到，还追求上进，绝对都是可塑造的新一代接班人。葛怀敏就是这样，宋史记载他“通时事，善候人情，故多以才荐之。”
每个人都推荐他，最后连皇帝都对他另眼相看，不仅把他派上战场，而且在临走前，给了他一件军中圣物。那是从来没有任何人得到过的荣耀，是西北战场上战无不胜，号称党项、吐蕃两族克星的名将曹玮留下的铠甲。
愿你能像曹武穆一样威震西北，震慑西夏，击败李元昊！

这是赵祯对葛怀敏的期望。之后一般的史书就直接写到了他在西北战场上的表现，但是稍等，仔细查一下，就会发现他到西北之后的第一站并不在泾原路，而是去了庆州。这更是个额外的体贴，是想让他在最稳妥的地方，由最博爱、最宽容的老同志范仲淹来辅导一下，尽快适应环境。
很可惜，范仲淹很快就打发他走路，半点都没有对狄青的好脸，临走时还给了五字评语——“猾懦不知兵”。又狡猾，又怯懦，根本就不知道怎么当兵，怎样打仗。
葛衙内就这样来到了泾原路，这里地势平坦，无险可守，是整个西北最危险的地段。
再说说王沿。看一下履历，他是个地道的文官，主要的业绩是治水。这方面很有成果，他把相、卫、邢、赵等水系引进了天平、景祐等水渠，灌溉了数万顷良田，可这与打仗有关吗？为什么会在这个紧要关头，要他来镇守最凶险的防区，打最关键的战役呢？
没理由的。但请参照范仲淹、韩琦、庞籍，他们打过仗吗？别说实践了，西北开战之前，这三位大佬连理论基础都没有。在这一点上，王

沿还要高于他们，因为他熟读《春秋》……对，就是跟关二哥一个爱好。综上所述，我们重新回到平和的心态上来，别看着结果说原因。
那样就不公平了。
王沿和葛怀敏，并不能从开头就彻底地否定他们，我们最多只能说，宋朝犯了一个原则上的小错误。即以韩琦为例，他是在实战中成长的人，经过了好水川之败后，他才变得理智沉稳。以此为准绳，除非王沿的天资要远远高出韩琦，不然，他凭什么能做得比韩琦当时更好呢？
这是从概率上分析。
在细节上，王沿是努力过的，到任之后，他和范仲淹一样开始修城，他选在潍州城以外五里处，修了西关城，在那里大量屯兵。这实在是种幸福的烦恼，谁让他的兵多呢？西北四路，泾原路驻军最多，达到了七万。
如果再和李元昊动辄十几万的兵团对抗，就再不会有当初两战时以一敌十的难堪了。时间，在向宋庆历二年，公元1042年的闰九月靠近，决定国运的时刻又要到来了。

战争开始，最先一步被证明是宋朝占优，几乎是惯例一样，他们又一次先期“知道”了西夏方面的行动日期，能够主动选择迎战方式。
王沿命令葛怀敏率兵迎敌，依照惯例，作战方案和行军路线都为他事先规定好了——瓦亭寨。这个地方就是宋军的前进极限。
看着很理智，甚至为后面宋军的失败留下了解释原因，和任福一样，是葛怀敏不听文官的命令，才导致的大败。不过万事怕认真，只要稍微查一下古代地图，就会知道王沿是个疯子，或者史书的书写者把后代的读者当傻子。
瓦亭寨的位置与上一次泾原路激战的好水川一线平行，是宋朝区域的腹地，当年韩琦是为了把李元昊的主力放进来，才要任福主动退守的。这时王沿既要军队主动迎击，可又把迎击的极限固定在腹地位置，这是决策者的英明玄妙，还是在玩前敌指挥官？！
见多识广，后台超硬的葛衙内很配合，你要我到哪儿，我就到哪儿。但是到了之后，咱们就两说了。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何况你个地道的大外行，还想遥控我这样优良品种的世代将门子弟？就在瓦亭寨，葛怀敏召集泾原路各处精兵，命令周边所有将领迅速向他靠拢，马上分派了新任务。
瓦亭寨本寨寨主许思纯、新环庆都监刘贺以五千余人的番兵作为左翼，天圣寨主张贵为殿后，以这个阵容向前推进。到了五谷口之后，泾原路最强的军事据点镇戎军的主将曹英和都监赵珣、西方都都巡检李良臣、孟渊，都相继会合，加入大队人马之中。
葛怀敏的兵力超出了王沿给他的限度，在瓦亭寨这个腹地区域待敌，只能算是防守，而防守，却把周边的力量都大密度地集结起来，这是什么意图呢？
集中兵力，迎击，不管地点在哪儿，他要的是集团军决战。

在这个思路的决策下，宋军以沿边都巡检使向进、刘湛为先锋，赵瑜掌控后备队为援兵，向边境推进。这时他们的位置是安全的，还没有

越过最重要的据点镇戎军城。但是主将葛怀敏变得急不可耐，他不满意行军的速度。军队在安边寨进行战前补充给养，还没有装载完毕，他就迫不及待地率军开拔。等到越过镇戎军进入接战区域之后，他的急迫达到了一个极限。

他抛下了大队人马，只带了一百多个骑兵向前冲去。实在是不知道，他到底要干什么。难道是冥冥中有什么神灵暗示了他？李元昊正在前方不远处跳舞唱歌，就等着他冲过去把他一刀剁掉？真是开玩笑，下面的场景更是恶搞。跑着跑着，他手下的一个小官，叫赵政的突然对他说，将军，再往前跑就要和西夏人见面了，我们得停下。

啊？停下？哦……好，停下吧。这样他就停下了！你一顿狂跑为的是什么啊？！

葛怀敏停下来之后，宋军各部也都相继静止。他本人进入养马城，曹英、李知和、王保、王文、镇戎都监李岳、西路都巡检赵麟等人都集结在镇戎军城以西六里的地方。这之后，宋军动态变得非常理智，但也超级愚蠢。

他们白天出城巡视，晚上回城自守，这看上去没什么毛病吧？所以说很理智，但要看是什么时候，这样做了多久！

是整整三天……三天的时间，他们就像和平时期的郊外出操一样悠闲自在。老天在上，这是战场上最可怕的事，你不知道你的敌人在做什么，只能等着人家做出来结果！

三天之后，这些将军终于都忍不住了，他们一起赶到养马城去见葛怀敏，主将大人，我们到底是干什么来的，就这么闲待着？面对质问，葛怀敏像位战神一样的镇定。

先生们，安静一下，我刚刚得到了最新情报，李元昊终于出现了，他将在明天越过界壕，我们立即迎战！

葛大将军的迎战方案堪称最正确、最经典，也应用得最广泛。他兵分四路，以刘湛、向进出西水口，赵珣出莲花堡，曹英出刘瑶堡，他自将中军出定西堡，向西夏挑战。

真不愧是名门之后，深通宋朝所有战例。宋太宗、宋真宗每次进剿党项人和契丹人，不都是分兵几路的吗？于是他也这样搞。但是小小的泾原路里，再浓缩到与敌相接的小片区域，你这么折腾有必要吗？

当时就有人反对，是赵珣。历史证明这是个明白人，不是说有高招儿，只是至少脑筋很清醒。他问葛怀敏，将军，谁是地主，谁是外来户，您分清楚没？

嗯？什么意思？

很简单。赵珣说，李元昊走远道进咱们地盘，他的人马多，锐气盛，很不好对付。但这也是他的致命弱点，人多了就要吃喝，就要给养，我们拖着他，在马栏城布防固守，在镇戎军保持粮道通畅，时间一长，他们必然挺不住，那时候我们赢定了。但如果这时候迎上去接战……他看了看周围的同僚们，神色变得很阴暗。

——我们会被杀得干干净净（必为贼所屠）。

历史证明，这是定川砦之战的第一个转机，宋军如果听从了，这决定西夏命运的一战就会有截然不同的结果。

但现实永远比猜想好玩。这句话之后的场景很有趣，在场的军官们是什么样的反应？惊恐、重视还是厌恶？估计是最后一种，厌恶。打仗是刀头舔血的事，最讲究个吉利，赵将军变成乌鸦嘴了，还不赶紧吐两口唾沫消灾？

前面好水川之战，泾原路帅司里的名将们伤亡殆尽，现在这批人都是后调进来补充的，没经历过那种场面，根本不知道全军覆灭是什么滋味。

主将葛怀敏尤其这样，他是什么人？名门之后，宋朝此时军队中门第最显赫的人！手里握有重兵近七万，怎么可能躲在城里当缩头动物，随便敌人嚣张？

七万，这是个怎样恐怖的数字，从真宗朝的超级战役“澶渊之战”之后，宋朝就再没有任何人拥有过这样庞大的军力，包括名将曹玮，他的“三都谷”之战也只不过才三万人而已，但已经打败李立遵，使河湟部吐蕃的权力层剧烈动荡，之后才出现了一代赞普唃厮啰。

那么此时的葛怀敏呢？空前兵力，加上巨大的家族荣誉，没理由不去迎战，没道理不会胜利！

于是宋军出战，并且是夜袭。曹英、李知和所部是宋军四路中兵力最雄厚的一支，他们先期出发。一夜平静，等到天亮后，葛怀敏刚要起程，突然间接到战报，西水口方向的刘湛、向进部队首先与西夏人接战，战败了，正向向家峡一带退守。

葛怀敏立即集结兵力，向刘湛、向进方向靠拢，要在向家峡先吃掉这股敌兵。这时战报又来了，注意，宋军此前两战中最吃亏最无能的情报工作，像是突然间上了档次，无论是侦察力量，还是通报速度，都超级快。

一次又一次，四面八方地向葛怀敏这个战场初哥涌来，让他忙得很爽。

这次的战报是，西夏人的主力被发现了，根本就不是击败刘湛他们的那支，而是刚刚从定川砦方位越过界壕，正向我腹地挺进。

那还等什么？葛怀敏一声令下，全体开拔，并且立即通知战区内所有部队，都向定川砦迅速集结，那里就是主战场，必须限时赶到！

超级通畅的通信能力再次奏效，葛怀敏的命令在战区内四通八达，准点准时地传到了各支宋军的主将手里。效果很好，除了刘湛、向进的部队在败退中没法到位之外，连同葛怀敏的中军在内，全体宋军都以极快的速度赶到了定川砦。

他们进去了。

直到这时，西夏的主力军团才露面，他们的第一个动作，并不是来挑战，而是远远地出现在定川砦的西方，把上游的水源给掐断了……宋朝的军队可真多，那么多的人那么听话地集结到了一起，然后再切断水源，毁掉桥梁，这一系列的招数用出来之后，才会知道宋军的侦察工作是多么的到位。

完全成了李元昊的内鬼！

葛怀敏的愿望达到了，他要决战，那么决战已经到来。除非他想渴死、饿死在定川砦里，就必须冲出去，那时就可以展示他所有的英勇，

以及超级优秀战士的DNA了。

面临绝境，葛怀敏的战法却很微妙，他没有一开始就摆出决死之战的气势，而是先……怎么来归纳这个词呢？试探，还是找死？

真是不好说！

宋朝的西北军团里一直都有番落骑兵，他们是由本地的羌、党项、吐蕃等内附民族组成，战斗力强悍，是宋军中头等战士。一般来说，这样的精锐力量，只会使用在最关键的时刻，那绝不是开战之初，而是互相消耗之后的相持阶段。

用来决战决胜，一锤定音。

葛大将军比较另类，定川砦之战，最开始的时候，他就把五千番族骑兵派了出去。五千人，就算再强悍，能发挥怎样的作用呢？这里有一个精心查到的数字，可以对比出葛大将军的另类到了什么程度，就是此次李元昊出征的兵力总数。

很遗憾，这无法在《西夏史》中得到，《西夏史》和党项全族都被愤怒的蒙古人给毁灭了，因为百年之后，他们的牛皮糖精神居然把人类军功最盛的成吉思汗都给熬死，实在让蒙古人咬牙切齿。所以只能在《宋史》中去找。

总兵力十万人。

五千对十万，你当每个人都是赵匡胤？其结果只能是大败。开战之初，宋军不仅损失了自己部队里的精英战力，还严重打击了自己的士气。这时，葛怀敏才传令全军出寨，列阵迎敌！

寨门东方，葛怀敏率领中军列阵，他的身边，东北方向，是镇戎军的主将曹英。战阵严密，兵源众多，至少在六万人左右。注意，这时的兵力对比，并不是六万对十万，很可能是六万对七万左右，因为从后面战况的发展，可以看到李元昊根本就没把全部主力都押在这个地方。

而是另有打算。

局面对宋军是多么的有利，从刘平到任福，谁都没有这样的待遇，居然是一比一的较量，不再是一比十了！可搞笑的是，有这样的实力，而且是拼死突围的部队，居然处于守势，主攻的，竟然是西夏一方。

西夏人第一时间找上了葛怀敏。他们直接冲击宋军的中军，就是要干掉你们的主将。史书记载，他们派出精锐部队。前面说过，西夏人的精兵，就是铁鹞子，类似后来金国的铁浮图，以这种全身披甲的重骑兵冲击步兵集团，优势可想而知。

但连冲好几次，宋军阵容不乱，这似乎很不容易，居然顶住了？废话，六万人出战，分两阵，主将身边至少是四万人，几次冲击就垮了，真是豆腐渣！李元昊的本来面目显现，这人从不使蛮力，当然，他的蛮力也不够。

他换了个方向，开始攻击曹英。这时怪异的事情发生了，请问，这个世界上真的有鬼神吗？或者说，真的有人是鬼神托世转生的吗？要不然怎么会一而再，再而三地用这么怪异的办法取胜？

突然间，“黑风自东北起”，剧烈的大风居然是黑色的，直向宋军阵地刮去。西夏军队顺风出击，转眼之间宋军就崩溃了！读史读到这里，真

让人无语，提前预知一下，在以后，另一次关系到党项人生死存亡的关头时，还是妖异的大风帮了李元昊的大忙，那时亚洲东部的军事实力对比都会因为那一战而发生变化。

都是怎么搞的？真像《水浒传》里所说的，有如云龙公孙胜那样的高人存在？而且一直都隐藏在李元昊的军中？

这都是无聊的猜想了，宋军的崩溃毫无预兆，从上到下，所有的将军、士兵都无所适从。军队争先恐后地向定川砦里撤退，党项人乘机乱箭齐发，宋军的主将曹英都被射中面门，倒在壕沟里。

东北方的宋军彻底乱了，同时波及了葛怀敏的中军。这些刚刚补充到泾原路的士兵和曹英部队抢着往寨门里跑，溃乱的场面惨不忍睹，但宋军此战的第二个平安转机也同时出现。

——葛怀敏倒在了人丛中，被部下们人马踩踏，“蹂躏几死”。该死的，他如果死了，宋军也仅仅是失败而已，绝不会有后来的全军覆没。

但妖异的是，此人的生命力竟然如此的顽强。不死，我就是不死，我的历史使命还没完成呢！

葛怀敏醒了之后，突然间状态大勇，可能是被踩得很疼，终于让他愤怒了。他一通大吼，把周围的乱军震醒，接着派出亲兵卫队，几千把大刀拥向了寨门。一定要把西夏人砍回去！

生死关头，宋朝的新兵们怒了，正巧赵珣也带兵赶到，一通乱砍，西夏人终于被打退了。

这时稍微总结一下，战场是暂时平静了，宋军的大败已经形成。最重要的是全体疯狂撤退，争先恐后往寨子里跑，连主帅都快被踩死了，这样的军队，还有突围的勇气吗？

有，至少葛怀敏有。战场初哥终于打过仗了，场面有点乱，但是很刺激，他的状态才刚刚被唤醒！此人一直留在军队的最前方，说什么都不回营，但也没什么具体的指令或者行动做出来。反正就是不走。

直到赵珣几次三番地来请他，他才回到办公室里去。

回去之后，就再没人看见他出现过。这时是庆历二年闰九月的十七日。从这一天的晚上起，共有十天，宋军完全缩在定川砦里进行……那个非常“专业”的防守。至于西夏方面，他们很无聊，一直没有进攻，白天怎样过的没记载，到了晚上，就到定川砦边上唱歌。

直接唱给宋军的大首领，英明的葛主将听——你不是部署厅里研究地图的大专家吗？你真是太会屯兵了，直接安在了我们的包围圈里，现在还想怎么办？

每个宋军其实都知道怎么办，活路只有一条，那就是冲出去。在这里死守，没有半点意义。绝对不会有什么救兵来的。严肃的史学家司马光先生曾经记载过这一段历史，“十月一日，沿使部署怀敏、钤辖知和以甲七万出屯瓦亭。”

整个泾原路的人马都在这儿！这么多人每天吃的、喝的就是个超级庞大的数字，别说只是个边防哨所定川砦，就是渭州城也禁不住这种消耗。何况葛怀敏出战时玩命狂跑，连补充给养的时间都嫌多，粮草本来就没带足。

时间要求他必须速战速决，赶紧逃跑。这本来是最浅显的道理了，

每个人都懂，为什么葛怀敏就不懂呢？他为什么要等十天，才能决定要不要突围呢？
事实证明，那不是笨，而是太聪明了。

第十天的黄昏时分，葛怀敏升帐，他把所有的将军都叫了过来，于是曹英、李知和、王保、赵珣、王文、许思纯、刘贺、李良臣、赵瑜等一大堆人就都来了。
来了，大家一起想想（合议），咱们下步怎么办？
无语，他终于民主了，当初独断专行，把大家扔进陷阱，这时需要决断了，总算能听听别人的话，也算是好事吧。
大家很兴奋，纷纷说出了自己心目中的那条活路。基本上80%的人，都是同一个主意，去镇戎军。那里是宋军泾原路的最强据点，不仅能守，还有足够的粮草，只要到了那儿，不仅能活下去，而且还能继续战斗。
葛怀敏很高兴，这也是他所想到的。但是别忙，有一个人反对。
赵珣，他提出了另一个想法，当时看是很偏门的，但事后历史会证明，他又一次说中了。同时，这也是宋军定川砦之战的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生机。
——我们向笼竿城突围，千万别去镇戎军，那里虽强，却有两个致命危险。第一，西夏人早就知道它的意义，肯定早就瞄着它呢；第二，那是我们的来路，这么多天过去了，水源都已经被掐断，再走来路，肯定要遇险！
笼竿城就不同，“彼无险，且出贼不意”。李元昊想不到我们会走那条路，这是最重要的。
翻看地图，笼竿城、镇戎军，连同羊牧隆城，几乎都在一条平行线上，这条线，就是宋、夏战争的第二战好水川之战的好水川。相比之下，从定川砦出发，去镇戎军近些，是走直线，去笼竿城要绕点远，这就是差距。从表面上看，要是听赵珣的，葛衙内的尊足就要多走几步道儿了。
但这是打仗不是旅游，十天的时间里李元昊要是还不把宋军可能的退路掐断的话，他是党项之鹰，还是西夏之猪？！
问题多浅显，赵珣怀着极大的热情等着主帅下令赞同，然后大家乘夜一起冲出去。别说六七万的精兵，就是六七万头肥猪午夜狂奔，也没谁挡得住。但是等啊等啊，葛大将军就是不说话，他犹豫，再犹豫，要大家再发言，再讨论，我还得再想想……居然从前一天的黄昏，想到了第二天的黎明时分还没有作出决定！
赵珣怒了，他突然拔出了刀子，在场的将军们都吓了一跳，以为他要砍了葛衙内。但赵珣是个合格的职业军人，他拔刀砍向了自己的手指，要是再不突围，我们都得死，还要这手干什么？！
大家一拥而上拉住了他，这时葛怀敏终于拍板了。来，我们这就突围，目标——镇戎军！任何人不得反对，不得议论，马上出发！
于是宋朝的泾原路全体将士，就要在光天化日之下，在九月份盛夏天气的清爽黎明时分，出寨突围逃命。历史没能给出答案，为什么葛将军选在了这时？

不在深夜，不在当午，一定要在西夏人睡了一夜好觉，天气不凉不热，非常适合运动的时间段里搞事呢？谁能解释一下，这是为什么呢？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更妖异，其匪思度让人不禁要问葛怀敏，你妈贵姓？他是这么做的，在鸡鸣时分，他下令突围，但是别忙，他又亲自外出，对士兵们说，注意，是他的全部兵马。

——我们要突围了，大家不要乱，听到中军的鼓响，才可以行动！

号令严明，毕竟七万人马嘛，还是可以理解的。但他是怎么操作的呢？他回去分兵派将，将军们都得到了任务，比如曹英、赵珣做先锋，刘贺、许思纯为左右两翼，李知和、王保、王文殿后，前后都顾虑周全，这些都没错。

然后在卯时，也就是早晨五点—七点左右时间，他突然间出帐上马，命令大将们跟他突围，而这时中军部位一片寂静，鼓，根本就没响！

马上就有兵惊醒了过来，冲上去，把他的马拉住，他正在做一个军人最不要脸的举动，弃兵私逃！史书里记载，葛怀敏当时被拉住了，不得已，只好停下，但是他没有回帐，而是非常的聪明，他继续下命令。

他命令军中参谋郭京和几个指挥使去筹集粮草，把定川砦里所有的给养都准备好，要全部带出去。这个举动深得人心，让大兵们立即看到了希望。主将大人这是要带着我们一起走了，这么做，是怕我们没有吃的。

但是高兴得太早，没得郭京等人回来，葛怀敏突然间第二次上马，他还是要走。这时兵又拥了上来，再次拉住了他的马。葛怀敏的丑恶嘴脸彻底出现，他先是厉声呵斥，但没人听，军队就是这样，你是个有种的，小兵我们也服你，你是个渣滓，小心背后给你一刀。

可是事发突然，葛怀敏突然间拔出了刀，向拉马的士兵砍去。用到了这样的招数，多么的勇敢啊，他这才摆脱了自己的士兵，“冲”出了定川砦。

出寨门的一瞬间，想必葛怀敏是极度愉悦的。他成功了，不管历史和当时有多少人笑话他，作出一个突围的决定，居然要用上整整一夜，都没法掩盖他对自己的认同。

他实在是个聪明人。

这一夜的思考，他想出了怎样保全自己生命的办法。历史留下了事发过程和数字，通过这些，我们能清晰地分析出他是怎么想的。事发过程，前面已经交代；数字，是他一共带出了多少兵。

统军大将，连他在内十四员，士兵九千四百名，马四百余匹。

七万人，之前战死不超过五千，这时再带出近一万，定川砦里还剩下了近六万人。这是个庞大的数字，对围困敌军达十天的李元昊来说，应该是个无法拒绝的大成果，怎样都要吃掉它！

而逃出来的这一万嘛，自古以来放头击尾，把前面冲得最快的放出去，拦腰截断后面的大部队，是战争中最常用的制胜招数。一万对六万，并且还是追击、拦截和继续围困，水到渠成的选择，哪个更好得利呢？

毫无疑问，西夏人肯定放过他葛怀敏，而吃掉定川砦。

这样他就能带着全部大将，和近万士兵安全地回国了。这样就造成了一个结果，同样是失败，他比刘平、任福强了太多，至少将军们很完整，士兵也没死绝，哪一点他都可以免掉死罪。

想得多完美，真是小人之智，匪夷所思。但人算不如天算，那个天，就是当时的国际形势，还有周边形势，以及这些所造成的李元昊的心理欲望。

他是想干什么来的？难道真的是打穿泾原路，杀进宋朝腹地，再来个五胡乱中原吗？不，他只是需要一个胜利，一场大胜，来摆脱他恶劣的国际形势，并且一定要保留住自己的军事实力，有太多的敌人，都在对他虎视眈眈哪。

于是，葛怀敏正好撞中铁板，李元昊没力气吃六万，对吃掉一万倒是蛮有兴趣！很高兴你们能分批地逃出来……葛怀敏率军冲出寨门，西夏人没怎么拦他，他轻松愉快地继续往前跑，路不算太远，只是两里，大约今天的一千米吧。长期训练的士兵们，就算徒步跑路，也只是刚刚活动开筋骨，但全都突然停了下来。

前面没路了，到了长城壕边，桥板道路都已被毁掉，背后党项人的骑兵铺天盖地地压了过来！

这一战，所谓的定川砦之战，实际上就发生在长城壕边。宋军自葛怀敏以下十四员大将阵亡，士兵们全军覆没，官方记载，没有任何人能逃生。

司马光有不同说法，据他的笔记说，赵珣被西夏抓去了，近万人的突围部队，前方极少数人也越过了长城壕，逃回宋朝州县，他们活了。后面的，定川砦一直在等着鼓响的六万人都没事。他们先是发觉被骗，接着就惊奇地发现，敌人和主帅一起不见了。

西夏人竟然再也没理他们，一直向南方冲了下去。

稍有军事常识的人都知道，事闹大了，宋朝的边境已经被打穿，李元昊长驱直入去打渭州城了。没有比这更糟的了，泾原路七万人马都在这儿，周边州县，还有州府渭州都成了不设防的纯民区。敌人可以为所欲为，宋朝没有半点的还手之力。

准备最充分的一次战役，打出了前所未有的危局！

但定川砦之战是宋、夏战争史里一个非常特殊、非常灵异的非典型战斗，空前的战力打得超级窝囊；另一方面，没有战斗能力却又能让李元昊主动跑路。关键点就在王沿的身上。

李元昊大队人马一路畅通，毫无阻碍地冲到了渭州城下。这是他梦寐以求的地方，首府，有钱，有粮，有美女、壮丁，一句话，为了它，李元昊根本对沿途的州县不屑一顾，抢的就是这里。

到了门口，他反而不敢进去了。

只见城头上旌旗招展，人员调动频繁，他绕了一大圈，左看右看，这都是一座杀气腾腾的大宅门，根本不是挺直了等砍的居民区。怎么回事？宋朝泾原路的兵这么多，渭州城里还留了一大批？

李元昊犹豫了很久，最后决定离开。还是那个总原则，要记得这次出兵的目的是什么。

李元昊离开了渭州城，泾原路里其他的地方就都遭了殃。他先是回头拿下了栏马、平泉两座城池，又向南纵掠七百余里，把能见着的东西都洗白了，并且沿途发表演说。

——朕欲亲临渭水，直据长安。

打到长安城，以前唐朝的首都，这是真要另立天下，瓜分宋朝疆土了。一时间人心惶惶，不仅是当地的老百姓，宋朝的上层建筑怕得更厉害。中书省、枢密院，所有的宰执大佬们都束手无策。尤其是国境线以内战无不胜，所向无敌近二十年的首相吕夷简，这位老兄吓得惊呼起来，历史记载了他九个字的惊呼原文，可以永垂不朽。

——一战不如一战，可骇也！

李元昊的目的达到，他真的把宋朝能拍板的人吓着了，但这时一来他不知道，二来一头野猪闯进了菜园子，它会只咬两棵大白菜就主动撤出来吗？不会，他现在超穷，得抓紧一切机会抢劫。

于是他东闯西闯，抢来抢去，终于撞中一枚硬钉子。宋将景泰。

景泰是个名不见经传的人，宋史浩如烟海，他的名字只出现过这么一次。作用却是超级巨大的。他在李元昊最志得意满的时候，迎头一棒把对方砸醒。他只带了五千兵马过来，而且李元昊很重视他，用上了经典的老招数。

伏击。

但是景泰却不上当，先是不追，然后悄悄派人搜索，摸清了对方虚实之后，景泰突然出击，杀了西夏一千多个人。这对李元昊真是算不了什么，可这位党项人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领袖，竟然就此退兵了。因为他是个谨慎的人，经历过超级胜利，也有过超级大败，养成了时刻向四面八方警戒的好习惯。

有确切消息，宋朝边境上最让人胆寒的那个人，从来都不出战的范仲淹，已经率军向他逼近。范仲淹出战了！

还是那句老话，永远记住自己的目标是什么。李元昊退了，不是说他觉得没法战胜范仲淹，或者说他天生就不是完颜阿骨打、孛尔只斤铁木真那样的霸王级人物，而是他计算精确。生平沉稳、老谋深算的人要来拼命了，绝对是场恶仗，就算打赢了，也会得不偿失。

见好就收。李元昊就此收兵，直接撤出了界壕，回到党项境内。宋、夏战争的第三战，定川砦之战至此全面结束。

战后是要盘点的，尤其是这一战。总结经验教训是第一步，更重要的是重新布置防务。而这件事，就涉及非常大的人员调动，还有官职升迁。

有官就有职，就有权，这都为以后宋朝的施政方针打下了烙印。有些事，让很多人追悔莫及。

先说总结教训，宋朝的官方说法由权威人士提出，是泾原路的安抚使王尧臣。这是天圣年间的状元，以后的宰执大臣。这时他仔细调查之后，提出了四点败因。

第一，不住瓦亭，奔五谷口；

第二，离开远堡北，不入镇戎军，向西南方前进，驻扎养马城；

第三，从养马城越长城壕到定川砦；

第四，在定川砦分兵出逃，不能都死在那儿（定川见贼不能尽死，四失也）。

综上所述，非常无语，王大状元真是有才！其实何必再分个一二三四，他已经把葛怀敏的每一个步骤，每一个行军路线都给定性了——全错。

相应的，是文官王沿，那是个无辜的人，事先就命令过葛怀敏的，千万、千万不要越过瓦亭寨！但是到底怎样，前面已经说过了，地图说明一切，这条命令根本不值一驳。王沿和王尧臣，都是些无聊的业外人士，他们的话，当时的文官集团爱听，也信，可作为千年以后的自由人类，还那么信的话，就集体撞墙而死吧！

其实败因只有一个，不必讳言，错出在皇帝和宰执大臣身上。他们不知兵，派了位“英俊勇武”的衙内领兵，一心以为葛衙内能是曹衙内，却不知曹玮那样的人是不世出的，那是灵芝草，不是成片的大白菜，您想要多少就有多少。

七万兵力，如果打出了前两战刘平、任福的战绩，就算李元昊能赢，他也得当场哭出来！能把他们党项人的老底子拼光！

相信这样的判断，当时有很多人都清楚。之所以没人说，没有记载，都是儒家的潜规则在作怪——子不言父之过，臣不言君之错。

都“隐”去了。

再说职务调动，王沿走人，范仲淹上任，这是当时最英明的决定，可惜没产生最好的效果。问题出在了范仲淹本人的身上。

谁说谦虚不会害死人的？

宋朝决定把西北大权交给他一个人，他想了想，决定分出去一半，和韩琦共治泾州，另外把张亢、庞籍、滕宗谅、文彦博等人也都调到西北来，人尽其用，齐心合力，把边疆治理好。除此之外，还新立了一个超级头衔，是陕西四路都部署、经略安抚兼缘边招讨使。这个官，等于这一地区的最高总长官，统一指挥所有事物，用来彻底改变以前四路各自为政的局面。

这个职位范仲淹也没要，由他和韩琦、庞籍来共同担任。这就把这个官职的弊病隐藏了下来，没有谁能一手遮天，独断专行。可隐忧依然在，他们都有走的时候，那时这个职位就搞出了影响庆历新政，阻碍宋朝改革的大事情。

综上所述，范仲淹再一次展示了自己博大的胸襟，万事以国家利益为重。只是这一次，历史证明他做错了。在人生中，你千万不能随便对别人好。赠人玫瑰，手有余香，授人权柄，小心自己遭殃！

于公于私，当仁不让都是必要的。

第四章
最后一根稻草

李元昊得胜回国，庆祝没多久，就摆了个大乌龙。事情从青润城、种世衡还有和尚光信说起，具体时间是在庆历二年的冬十二月。前面说过，光信被种世衡毒打了N次之后就失踪了，叛逃去了西夏。他一直在小心翼翼地潜伏着，等待一个时机。

这个时机，从概率上就能知道，是绝对不会轻易出现的。就算光信之前在宋朝和西夏两国再吃得开，也没用。但概率还有个说法。历史是由人组成的，是人，就会出错，尤其是一些心性狡诈，总想凭些小聪明骗人的人。

比如李元昊，还有他手下的头号军事人物，野利旺荣。

野利旺荣，又叫野利刚浪凌，他的职务有些像辽国的耶律休哥。据说他打仗、政治都相当有一套，尤其是和休哥一样，直接面对宋朝。不同之处嘛，就是他的地位更高，更稳固，他是李元昊现任皇后的叔叔。还有就是他具备让休哥所最厌恶的特性。

奸诈卑鄙。

前面说过，西夏人打仗从来都不会勇往直前，对他们来说，是欺诈"值钱"。作为大领导，野利旺荣的欺诈行为更是居高不下，但是千不该万不该，他骗到了种世衡的头上。定川砦之战打响之前，他派了三个人去青涧城，分别是浪埋、赏乞、媚娘，有男有女，都是野利族的显贵，说得很诱人，我们来投降。

注意，是代表野利旺荣向宋朝投降，理由很充分，说连年打仗，日子没法过了，一匹绢在西夏都卖到了两千五百钱，通货膨胀，都快饿死了。

说实话，这个理由很没有营养，简直太老套了。青涧城里的男女老少都手心发痒，立即砍了他们！可种世衡不干，他想了一会儿，居然下了这么个命令。

给他们个官儿做，肥点，就干税收工作吧。待遇从优，以后每个人出入，都配给仆人马匹，一切以野利族以前的标准看齐，只准高，不准低。

于是这三个党项人就在青涧城里出出进进，作威作福，很幸福地生活下去了。终于有人实在看不下去，跑去问老种相公，到底是怎么回事？种世衡想了想，为什么要杀呢？杀一个敌人很简单，让这个敌人帮你杀千百万个敌人才好玩。

光信终于等到了那个机会，他在边境接到了种世衡亲笔写的信，以密使的身份走进了野利旺荣的办公室。由他来传达宋朝的回复，非常欣赏你弃暗投明，只要肯投降，官封夏州节度使，月薪一万贯。现在官印都给你刻好了，只等你的行动。

野利旺荣全身发抖，不是激动，是吓的。这下子引火烧身，宋朝居然当真了。这么大个活人，顶着个超亮的大光头进了他的衙门，还有这

些头衔，一万贯的月薪，李元昊转眼就能知道！要想活命，办法只有一个，马上带着人和信去坦白，希望领袖能从宽处理。
李元昊很平静地听完了整个过程，没发怒，让野利旺荣下去休息，告诉他别有心理负担，但你别离开我的视线。然后单独和光信聊天，青涧城里的一幕重演，光信被百般盘问，N顿毒打。临别特训的成绩出来了，和尚哥咬紧牙关，打死也不说。
李元昊没打死他，关了起来，另派一个叫李文贵的人，由他冒充野利旺荣的亲信去见种世衡。我挺想投降的，只是你信里的意思很模糊，咱们仔细谈谈……种世衡暴怒，大骂李元昊……（此处省略五千字），之后热情洋溢，盛赞野利旺荣弃暗投明，转眼就是中兴党项的真正圣人，紧接着又把好感转向了送信人李文贵。
你带来了珍贵的消息，是个美丽的和平鸽，我要重赏你，然后再多留你玩几天，你好好看看，记住宋朝的快乐生活，好回去讲给旺荣兄弟听。
李文贵被扣在了青涧城里，消息却飞回了西夏境内。怎样做到的？别忘了浪埋、赏乞、媚娘，还有李元昊的多年经营，而青涧城又是个可以随意通商，百无禁忌的新城。
野利旺荣死了，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宋朝边境上的军民终于出了口恶气，可好处，才刚刚开始。

幸福就像花开一样，从内外两部涌了过来。先是李元昊杀了野利旺荣，紧接着他又被种世衡严重地忽悠了一次，杀了另一位野利，这样就把西夏国内的皇后一党的实力彻底砍掉，为以后的动乱埋下了伏笔。
这次的忽悠行动，是宋朝对西夏最成功的一次无间道，其复杂程度和操作难度，让人叹为观止，尤其是在上一次骗局之后，还能再成功，实在让人兴奋到迷惑。是李元昊突然痴呆了，还是种世衡神奇得让人不敢相信？
到时细说。
回到内部，庆历二年年底，一件更让范仲淹等人兴奋的大事突然降临。吕夷简突然倒台，其突然性和干脆性没有半点回旋的余地，一倒到底。先说经过。他是病倒的，最先发病时是在宋朝最正规的场合里。
年底有大朝会，十二月的某一天，所有朝臣向皇帝报到，吕夷简以首相身份押班进朝，引领百官向赵祯行礼。按说这是他做了十多年的事了，老宰相就算凭着记忆惯性，都能搞出个三跪九叩来，但这次他居然只跪了两次，就突然站了起来。
满殿朝臣仍然伏身低首，他独立在人群中央。真是露大脸了。
这时他六十四岁了，政务繁忙，再加上平时还喜欢加班加点地修理些同僚、后辈，日子真的很累啊，可是没人体谅他这一点。宋朝的礼仪是中国封建社会里最全面最精细的时段，比草创期的汉朝、宽宏也带有胡风的唐朝、酷厉琐碎的明朝，以及一片奴才、主子、请安的清朝都要讲究。金殿上咳嗽一声都是罪，宰相们吵句嘴就同时罢免，何况是在大礼仪上失态？
御史台、知谏院立即行动了起来，就算吕夷简在这两个部门里安插再多的亲信都没有用。尤其是民间的力量都被发动了起来。对于这次失

态，一个进京赶考的考生这样说："吕公做宰相很长时间了，大朝会上失态，是天夺其魄，他快死了。"

一语成谶，没过几天，吕夷简中风。中风，就是现代的脑出血、脑血栓的古代统称。吕夷简的症状不是很重，只是右臂抬不起来，接下来的事，就是皇帝的怜惜和群臣的愤怒。

仁宗是个恋旧的人，他连休掉的老婆都怀念，何况对这位保护过自己生母名位的恩人呢？他亲笔写了诏书，拜吕夷简为司空，平章军国大事，让他安心养病，三五天入朝一次就可以。上殿之后，还有座位。这些都除外，仁宗还剪下了自己的胡须，派人送到吕夷简的府上。

——爱卿，古人说须发可以治病，我剪下来赐给你，希望你能好起来。

朝臣们却不管这些，吕夷简你一生中耍尽手腕，让太多的人灰头土脸，记得吗，连堂堂的皇后都被你害死。想不到你也有今天！

从第二年的元月开始，就展开了对吕夷简的围剿，京城内外的官员一起动手，太多了，没法细说，只挑出两个最有力度、最典型的来介绍。一个是京官，新任知谏院的长官蔡襄；一个是陕西路转运使，相当于省长的孙沔。

孙沔先出面，他把范仲淹当年弹劾吕夷简的奏章升级了。吕夷简不仅是汉代的张禹，更是唐朝的奸相李林甫，自从他当政之后，宋朝就像唐玄宗时的唐朝一样，奸邪成群，外侮逼近，辽国和西夏都欺负到了家门口，国势从来没有这样狼狈过，吕夷简要为这些负责！

蔡襄是大才子，他的奏章要比孙沔的全面细致得多。当吕夷简在病中看到孙沔的奏章时，他说出了这样一句话："孙元规药石之言，但恨迟闻十年尔。"他没介意，至少在表面上显出了宰相长者的宽宏气量，但面对蔡襄的指责时，他彻底沉默。

因为太狠辣致命了。

蔡襄说，宋朝西北边疆的失败、国家的积弱、政府的涣散无能，都要由吕夷简负责，都是他"谋身忘公"、"但为私计"的结果。二十多年以来，凡是仗义执言的，像孔道辅、范仲淹、杨偕、孙沔、余靖、尹洙、欧阳修等人，不是贬官外放，就是压制不用，搞得满朝文武都是一些阿谀奉承、溜须拍马的废物，所以一旦与辽国、西夏较劲，国家只能失败。

这是把吕夷简定性为祸国殃民的大奸臣了。换谁能受得了呢？面对这样的局面，尤其是不争气的身体，吕夷简只好请求辞职，不论皇帝怎样挽留，他都不再上班。直到宋庆历四年，1044年的九月十日，他死在了郑州。

那时，距他生病下野，已经过去了将近两年，刚好是宋朝和西夏正式约和的日子，名传后世的庆历改革也即将开始。

他的死，似乎是为了一个时代让开了道路，让范仲淹、欧阳修、韩琦等人能大展宏图，做出那些似是而非的"功业"。那么，他的死，就是个好事了？相对于宋朝的国政和民生来说。

好像是，毕竟人类的进步，就取决于革新。但仔细想，他死的仍然不是时候，至少范仲淹还没有做好准备，三百年间第一人的人生缺陷，

就在于接班接得太突然，太快了。
那是后话，在吕夷简这位一代名相谢幕的时候，还是应该先点评一下他的人生。

分析一个人，要看他做过哪些事。吕夷简作为帝国首相，这么多年除了维持帝国的政务正常运行之外，比较知名的，就是保住了赵祯亲妈的名位，以及支持赵祯痛打干扰他休掉老婆的君子们。
一保一贬，层次分明，重心都集中在一个点上，就是对皇帝，且只对皇帝一个人忠心。
从宏观角度来看，这都是私事，与国家政务无关，有关的，就只剩下了西北战争时期起用并支持了宿敌范仲淹等人。这就很有些放弃私斗，一心为公的心胸了。公平地讲，这是他的人生亮点，不管内里原因是什么，比如从他难为富弼出使，以国家利益为代价报复政敌方式上，很难相信他完全出于一片好心。也得承认，这对国家有好处。
三件好事，对于执政二十年的元老首相来说，够吗？足以涵盖评价他的一生吗？我们还得看一看，他日常的工作作风是怎样的。就从他离职之前的一件事说起。
那是在庆历二年，1042年定川砦之战的前夕，枢密副使任布丢官了，被外放到河阳。任布这个人没什么大名气，进入两府纯粹是资格熬到了，并且性格非常好，从来不多说话找麻烦。只是有一点，少言寡语的人往往脾气更大，性子更倔，任布就是这样，他谁都不惹，唯独讨厌吕夷简。
好几次和吕夷简唱对台戏之后，吕首相生气了，决定搞掉他。用什么办法，就很挠头，因为任布不犯错误，你找不着人家毛病。但别急，吕夷简能。他打听到任布的儿子是个妙人，胆子特大性子还戆（狂愚）。至于大到什么程度，戆到了哪步田地，那可真是古今罕见。
办法来了，先升任布儿子的官，非常显赫，进入了知谏院。这下子任儿子如鱼得水，终于可以想扁谁就扁谁了！他第一个目标就是……他老子，说他爸爸没才华。
估计这娃是真有病，平时狂妄成灾，觉得自己是外星人下凡，可他老爸却从没拿他当事。于是，他确定自己老爸没才华。
这样的奏章上交两府，结局只能有一个——被他老爸发现。任布这个气啊，怎么会生出这种儿子呢？家丑不可外扬，他把信私下里藏起来了。这就中了第一步圈套。吕夷简再接再厉，继续向任儿子撮火，有人藏了你的奏章，成心让皇帝看不见。
任儿子大怒，再次上书，一定要查出是谁敢坏他的好事！于是，就查出来了……任布下野。至于精彩绝伦，疑似非人类的任儿子嘛，还在京城里等着升官呢。结果死得更惨，吕夷简所控制的台、谏官员以泯灭人伦的不孝罪，把他彻底打压。
连子不言父之过都不懂，还出来做什么官！
不孝有罪，唆使人家儿子不孝的人又是什么品德呢？明知道对方是傻子，还教唆去砍自己的老爸，这样的人品算不算卑鄙无耻呢？
吕夷简就这样的德性。
他招数阴险，心胸狭窄，拉帮结派，打压政敌。之所以会这样，宋

史里有段对话，可以剖析出他内部的心理成因。他和范仲淹私下里纵论天下人物，很自然地聊到了操守名节。吕夷简摇头冷笑：“我见过的人物太多了，现实世界里，根本就没有操守二字。”

范仲淹长叹一声，非常无奈：“天下确有这样的人，只是你不知道而已。你以这种想法待天下士人，难怪操守之士不来。”

一句道破天机，吕夷简眼中，根本就没有好人君子。所谓“小人眼中，天下无一人不是小人；君子眼中，天下滔滔，无一不是君子”。他根本没那个德量，更不敢去相信除自己以外的人。安身立命，只能用手段去制约，用诡计去迎合，不敢像范仲淹那样，以风骨服人，以道理取胜。

这是吕夷简的短处，相应的，史学界也认为这是范仲淹的长处。但小心，做人和为政是两码事。吕夷简因为小心和使诈，能屹立官场四十余年不倒。而范仲淹的庆历改革失败，也要从他的信人，胸襟过于广大上去找原因。

总体来说，吕夷简虽然打压异己，却谈不上祸国殃民。他在国家大事上，比如西北战场上推荐人才，宋、辽谈判时选中了富弼，都说明他和后来的蔡京、秦桧大有区别，尽管算是个奸邪，却有限度。

可以把他定义为，是一个没有完全忘公的坏人，一个不太善良的好人。

最后要探讨的，是吕夷简之死对宋朝国政走向的影响。他死早了，他是一个完美的大管家，是皇帝与群臣之间的沟通桥梁。他死在了西夏战争的尾声阶段，宋朝之前的国政问题都暴露了出来，问题太多了，真的是他所引领的政府无能，才导致的这样。

如果他不死，以他老辣沉稳的作风和熟悉政务的水平，就算不能把问题都解决，至少在解决问题时不会慌乱，不会闹出庆历改革时的党争！

可是他死了，一下子就把赵祯和范仲淹推上了前台，逼着这两个人来解决积压了二十多年的，遍及朝野每个角落的大问题。这对皇帝和范仲淹来说，都是破天荒的头一次，他们都有危机感，都有改革热情，也都没有准备好。

有太多的事，都是匆忙发生的。

匆忙之间，开始做事。从这一年的三月到九月，半年之内，两府高官就换了三茬。乍看人员的流动量太大，我们列个表，就能看出其中的玄机。

第一次：宰相，晏殊；参知政事，贾昌朝；枢密使，夏竦；副枢密使，富弼；

第二次：宰相，晏殊；参知政事，贾昌朝；枢密使，杜衍；副枢密使，韩琦、范仲淹；

第三次：宰相，晏殊、章得象；参知政事，贾昌朝、范仲淹；枢密使，杜衍；副枢密使，韩琦、富弼；权三司使，王尧臣。

从表格可以看出，人还是这些人，只是官位在变动。玄妙就在这里，官大一级压死人，不光是在“小人”当政时互相倾轧，“君子”们也一样。

比如史书里就经常说，“君子”们下朝是无话不谈的知心好友，上朝之后就翻脸无情，为了公事，可以疾言厉色，你争我吵，决不让步。接着下朝之后，继续无话不谈，同志一家亲……结论，这是多么的公而忘私啊，又是多么的高量雅致。

其中的奥妙，就在于官位。仍然是官本位说话。就拿上面的人事变动来说，就隐伏着巨大的危机。其凶险性，一次让君子们内部分裂；另一次，让改革无疾而终。前一个，发生在第二次任免，把范仲淹和韩琦调进了中央，陕西方面的四路马步军都部署兼安抚招讨使的最大头衔就专派了一个人。

郑戬。

这个人主持西北军政之后，立即就让潜伏的矛盾尖锐化，使君子们开始内讧。

第二个，就是第一次任免时的夏竦老先生，其实他没去上班。不是他不愿意，他一万个愿意，谁敢挡他，他记仇一辈子。但他就是被君子们齐心合力地弹劾，赶出的中央，不仅枢密使当不上，就连开封城都待不了，直接贬到亳州反省。

事闹大了，这人最大的特性是记仇，最大的能耐是造谣。以后范仲淹、富弼、欧阳修等人都在他的手里狼狈不堪。

宋朝在失去吕夷简之后，上层经过三次的人事任免，才勉强地应付过去了接二连三、没完没了的麻烦。可以说，每一次的人员变动，都跟这些麻烦有关。

首先还是李元昊，胡儿不死，永远是最大的麻烦。这小子在战场内外，哪个方面都让宋朝七上八下，不亦乐乎，包括议和。这次议和很奇妙，不是宋仁宗的意思，也不是李元昊的想法，而是庞籍的愿望。

庞籍在延州当长官，这位坊间盛传、流芳千古的大奸臣庞太师真是为人所不敢为。别人是等待和平，向往和平，他敢凭空制造出和平。为了这个目的，不仅可以忽悠李元昊，更敢对自己的皇帝耍些小花招。

他写了个奏章，说李元昊里忧外患，西夏人贫病交加，全民族都成了难民，很有投降的意向，只是不知怎样操作。

仁宗很高兴。有很多迹象表明，他知道这些话里有多少水分，但他变了。四年的战争让他看清了很多东西，变得成熟，战争与和平哪个更重要，应该怎样选择，再怎样获得，这与四年前突然听到李元昊宣布称帝造反时的心态完全不同。

他有了个打算，并且在说出之前，先征求了西北边疆上最可靠最稳妥的那个人的意见。范仲淹，依你之见，可以和西夏约和吗？

范仲淹的回答是一个数字，三十万贯，这是每年给辽国的数字。以此为基础，足够应付西夏了，而这只是宋朝一个州府的赋税。

以一州之赋，系天下平安。何乐而不为？

赵祯的决心就此下定，他给庞籍的回复是，李元昊如果臣服，最高的限度是维持原状，称帝号也无所谓。如果能降格，称单于、可汗就更好。别的物资要求可以全面恢复战前状态，小有升级也可以商量。

和平的橄榄枝，由宋朝开始摇动。

怎样摇却大有讲究，庞籍从青涧城里把李文贵提了出来，先运足了气一顿大骂。注意，骂得非常艺术。“你们这些党项人，知道自己有多混账吗？都是你们带坏了善良的李元昊，让他没法继承他父亲的优良作风。现在两国人民都在受罪，都是你们的错！别看你们现在赢了几仗，那是因为我们宋朝和平得太久了，忘了训练。现在我们开始适应了，你们能总赢下去吗？小心，我国富有天下，地域广阔，输一两次无所谓，你们败一次，就有亡国的危险！现在你回国对李元昊说，如果归顺，朝廷会待他比从前更好。”

最后这句话让李元昊一直悬着的心放了下来，目标终于达到了。前面详细分析过，定川砦之战的用意就是一个台阶。难得宋朝给他主动递了过来，必须接住。但是接，也有个方式方法。他把光信和尚从大牢里放了出来，以贵宾之礼接待，将养一阵后陪着李文贵回到宋朝，带来了第一封信。信的内容却继续着桀骜不驯。

——我如日方中，只可顺天西行，怎能逆天东下？！决不投降。

简直是威风八面，宁死不屈嘛，宋朝决定成全他，就让他继续挺着吧。结果刚过去两个月，李元昊的信又来了，这封信的力度足以媲美一百多年前石敬瑭写信给耶律德光。信是这样开头的：“男邦泥定国兀卒曩霄上书父大宋皇帝……”他主动给宋仁宗当儿子！

李元昊比赵祯大六岁，在战场上屡战屡胜，为了议和能混到儿子份上，这应该是无与伦比的诚意了吧。且慢，后面还有话。

“本国自有国号，无奉表体式，其称兀卒，盖如古单于、可汗之类。”说得很明白，我可以给你当儿子，但我一定要是国王，西夏必须独立。

庞籍沉默了，想了很久，他说了一句话：“天子至尊，至高无上。你们这份国书里名体不正，我不会上传给皇上的。”

他在强调皇帝的唯一性，李元昊还不够资格。

来的使者也不含糊，回答说我们的名体很正，儿子侍奉父亲，就像臣子侍奉皇帝。这有什么不对？我要求到开封面见皇帝，如果皇帝亲自不许，我再返回去更改。

正中庞籍的要害。范仲淹的例子在前面，人臣无外交，对方要面见皇帝，他没权拒绝。这样时隔五年之后，西夏使者再一次进入开封城。很快就被赶了出来，焦点仍然在名分上。李元昊杀人放火，居然还要和宋朝皇帝平起平坐，无论如何不能答应！

不答应就算了，李元昊的国书在半年之后再次降临，这回一切都很正规。要求宋朝增加岁赐，割让边地，解除盐禁，重开榷场，一共是十一项条款。

尤其是开头的称呼变了，再没有儿子父亲的说法，他直接称自己为“吾祖”。注意，不是“兀卒”，怕你们宋朝人看不懂，来了个直接的汉译音。

“吾祖”……

我是你爸爸！

这两个字还有别的解释吗？这份国书一露面，宋朝立即炸了锅，各

位御史先跳了出来，蔡襄怒不可遏。这是在玩我们宋朝，如果答应了，以后他们上书时自称“吾祖”，我们答诏书时也称其“吾祖”，我们堂堂大宋成了什么？

是可忍，孰不可忍？绝不答应！

由此上纲上线，文官们的想象力和尊严感无限度攀升，每个人都变得血贯瞳仁。朝廷里的和、战两派又开始分裂。和，以宰相晏殊以及范仲淹等人为首，他们认为李元昊那些党项人的传统就是没有道义廉耻，一时半会儿改不了的，毛病总会犯，就算现在乖了，以后肯定还会变化。

这点看得很准，以后的确不停地变，一直变了一百多年！

所以嘛，我们许和是必需的，只是要震慑一下对方的气焰就是了。

战的一派以韩琦为首。比较可怜，精确一点的说法是，中书省里只有他一个人为“首”。韩相公怒了，他坚决不同意和谈，无论谁劝都不行。最后首相晏殊没了办法，做了件特没面子的事，他把刺猬扔给了皇帝。陛下，我们都同意了，只有韩琦反对，您看着办吧。

皇帝把韩琦叫来，问为什么。韩琦说现在之所以认为李元昊肯定会降，而且以后不会再造反，是因为契丹方面稳定了，辽国和我们再次成为盟友，他们会约束李元昊的。可是有一点，辽国能让李元昊罢兵，自然也能让他举兵，那时两线作战，我们怎么办？

回想一下，辽国是因为什么和我们再次结盟的？是历代的友情，还是富弼以及军方的压力？很明显是后者。如果我们现在以屈辱条件同意李元昊的和谈，辽国方面会重新掂量我们的分量的！

虎狼之邦，不能以仁义礼智来衡量，我们得时刻清醒。所以和谈是肯定的，但不是现在。

这样的理由谁也没法反驳，于是事情就拖了下来。一拖两个多月，西夏的使者等得实在不耐烦了，你们先聊着吧，啥时有信儿通知我。

西夏人回国了。西线就此进入扯皮状态。

宋朝的麻烦却刚刚开始。这时是七月，在这个月和五月时，宋朝内部连续出现了两次兵变。五月那次发生在沂州（今山东临沂），京东路“捉贼虎翼军”的士兵王伦，按照宋朝的官方说法是恶性不改，此人聚集了四五十个士兵，就造反了。

五十个人，就砍倒了沂州巡检使，之后一路南下，经密州（山东诸城）、海州（江苏连云港）、楚州（江苏淮安）、泗州（江苏盱眙）、真州（江苏仪征），到高邮（江苏高邮）。这么一大路的折腾，他的军队终于扩大了，达到了……两百多人。

就这么点人，居然所向披靡，没人能挡。沿途路过的州县衙门不是投降就是逃跑，尤其是高邮知军晁仲先生最搞笑，他没跑，而是贴出了个告示，号召居民们拿出牛羊金帛，出城迎接好汉们进城！

在这样的局面下，王伦觉得时机成熟了。他在高邮穿上黄袍，宣布称帝，连年号都定下来了。所以嘛，高邮的同志们请注意了，以后别再像近代文学大师汪曾祺那样说，高邮除了出产双黄的咸鸭蛋之后就只有吴三桂了，而是还出产过皇帝。

王伦在七月时被捉住，押解京城砍头。他死的时候，陕西南部暴发

了第二次兵变，领导人叫张海、郭邈山，这两个人的活计就比王伦玩得地道多了。首先是人多，开始时也只有几十个人，可是迅速壮大，一个月左右就扩大到了几千人，而且不断地有饥民、叛兵、囚徒，以及职业土匪加入。

这样的队伍，其战斗力是惊人的，西北方面的正规军居然都抵挡不住。宋朝高层们先是惊骇，紧接着就是庆幸。真是幸运啊，这帮人没在宋军和李元昊死掐的时候冒出来。由于地区敏感，宋朝派出了最高规格的战力。由韩琦火速出京，到陕南去，以西北最精锐的部队平叛，要求越快越好，绝对不许拖延！

韩琦不孚众望，半个月一举全歼叛兵。这样，宋朝的局势终于稳定了一些。不过别急，这一年是宋朝著名的灾年，天灾人祸品种繁多，老天爷也出面打劫了。

这一年从开春时起，直到五月份，宋朝中原大地滴雨未落，一片干旱。众所周知，我们中国是农业大国，这一点，就算到了现代，或者未来，都必然一贯如此。

因为我们人多，民以食为天，必须先吃饱饭。那么雨水就是最重要的民生甚至战略物资了。可是很难，雨水一直是我们民族几千年来的死穴，就算到了现代，缺水都是制约我们发展进步的瓶颈，至于原因，那就太多了。

在现代，有各种解释。都比较科学高端化，比如说从全球的气候形成上看，中国的腹地如果想下雨的话，就得由西北的冷空气云团和东南亚沿海方面的海洋暖气流在当地的上空汇集，才能达到。两者缺一不可，只要在需要的季节里稍微互相错过，那么干旱随时发生。

这只是一个解释而已，其他的还有N多种。可在古代，解释只有一个，皇帝老子近期不学好了，他肯定吃穿浪费，贪恋女色，或者办错了什么案子等，都是领导人不好。

于是宋仁宗陛下就只好专程去京城第一大寺相国寺，以及道教的第一大观会灵观祈雨。仪式隆重，万般虔诚，可是很显然，当天玉皇大帝也在忙别的事，或者和王母私聊去了？反正祈雨没效果，该旱还是旱。直到近六月时的一个夜晚，天空中终于传来了隐隐的雷声。

仁宗当时已经睡了，空阔的皇宫里他突然间爬了起来，来不及穿鞋，赤脚跑到了宫殿外面，他向茫茫的夜色跪倒，对苍天叩拜一百次。雨，终于下了，瓢泼大雨，倾盆而下，仁宗就在雨中站立。这时皇宫里所有的人都走了出来，陪着他一直站到大雨停了，才慢慢走回宫里。

旱情终于得到了点缓解，这一年的收成似乎还可以盼望，但这只是冰山一角，根本没法高兴。宋朝的钱、粮，这里专指皇帝可以动用的政府钱粮，在赵光义耗尽赵匡胤毕生所积，赵恒自力更生又自生自灭，经刘娥稍微恢复，又被李元昊、耶律宗真轮番消耗打劫之后，又所剩无几，能维持基本运转，都只能依靠皇家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内库了！

第五章
爬满虱子的锦袍

河干海落，竭泽而渔，眼看着全国都在吃亏空，最后都吃到皇帝的老本了。这日子还能再过吗？赵祯想来想去，刀已经砍在了脖颈上，必须想出改变的办法来。

在这样的局面下，历史迎来了一个经典时刻。

宋庆历三年，1043年的九月三日，宋仁宗把朝廷里的两府大臣，以及知杂御史以上的官员都召集进皇宫，一直把他们带到了天章阁里。天章阁，这座以前用来安放皇家御制文集，以及追忆前列皇帝的宫殿，从此在历史上声名显赫，意义非凡。

那一天，登阁的人除了四人年龄稍大之外，都非常的年轻。四位老人，是晏殊、范仲淹，各五十二岁；章得象、杜衍，各六十五岁。他们是两府的首脑。其余的三司史王尧臣四十岁，富弼三十九岁，欧阳修、王素三十六岁，韩琦三十五岁，王拱辰、蔡襄三十一岁。都是年富力强，心雄天下的年纪。尤其是韩琦和富弼，他们与异族在不同的战场上肉搏厮杀，堪称年轻才俊，国之精英。

登阁之后，先由皇帝率领，参拜了太祖、太宗、真宗三位皇帝的御像，然后来到书桌前，上面已经准备好了笔墨纸砚，大家对国家的现状都有所了解，现在就把你们看到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办法都写出来。

以振兴国家！

那一天，范仲淹、韩琦、富弼、王尧臣等人心情澎湃，或在当天，或在回家深思之后，都写出了自己的见解。历史中，根据各自的名声，以及后来在改革中起到的作用，把范仲淹的意见列在首位。他写出了《答手诏条陈十事》，把问题的所在及改革的办法，具体细化在十个方面。

明黜陟，抑侥幸，精贡举，择长官，均公田，厚农桑，修武备，减徭役，毕恩信，重命令。

这十个方面，三十个字，看着很枯燥，但稍微想一下，就会不寒而栗。这样想——一个国家，难道可以赏罚不明、胡乱恩典，拿官职当赏钱，科考乱七八糟，随便谁都可以当上司，不种田，不织布，乱派徭役，外加没有信用、毫无纪律吗？

这还是一个国家吗？

这时的宋朝就是这个样子。我们逐条细分一下，真正明白范仲淹讲的是些什么事。

第一，“明黜陟”。这条讲的是改变宋朝当时做官最重要的升迁制度，即“磨勘”。

这是指宋朝的官员，只要不犯错，文官每三年一次，武官每五年一次，可以把政绩呈交京城考课院审查。可以官升一级。

毛病显而易见，考的不是谁有多优秀，而是谁犯了什么错误。于是

想升官，就别犯错。可做事难免会出错，于是就别去做好了……宋朝的官场就变成了佛教《金刚经》里的神妙境地——“使人坐荆棘丛中，动即被刺，不动即不刺，所以动不如静也。”

都这么静，国家的事谁去办？

所以范仲淹第一条就要改这个。从官员的办事精神上去革新，从奖惩条例上调动积极性。具体的做法是：把太祖、太宗时期的保荐制度和真宗的磨勘结合起来。看一官员的优劣，不仅要看他是否出错，更要看他的成绩，这个成绩就由上级部门，宰相、枢密们来确定。

同时规定，做官要分出京、外两种的区别。京官里，经保荐的三年一次磨勘，自己申请的，要达到五年才准磨勘。这针对的是富家子弟，这些人有门路，就是要压制他们。

还有就是完善惩罚条例，无能即是错，考课院以后会专门评定官员们的才能等级，凡是无能的……别怕，不是罢官，是另外安排。

第二，“抑侥幸”。

说侥幸，只这两个字，范仲淹就得罪人了，不仅是官员，还有皇帝。因为那本是皇帝的恩典，从伟大慷慨的真宗皇帝赵恒开始。

从他开始，宋朝官员们每年都热切地盼望着年关前的南郊大礼，还有皇帝的生日。那两天，宋朝从两府大臣到各路的提点刑狱官以上，都可以向朝廷申请，请恩荫我的儿子侄子们吧——从此，这些官仔就正式当官了。

并且恩荫制度还有丰厚的等级观念在里边。比如翰林学士以上的官员们，每做一年，就可以恩荫一人。请想象年少中举，三十岁以前就进入两制的高才生们，只升不降的官场生涯，做个二十多年有什么难处？那就是二十多个不经科考就进官场的二世祖！

再凭着老关系往上爬，长此以往，宋朝的官场是个什么样呢？

所以要改。范仲淹提议，以后转运使和边防上的文官，到任满两年才可以提请恩荫；两府以及两制高官，每次大礼时只许申请恩荫一人，并且必须是亲生儿子，连侄子都不行，从此下考场去；阁馆要职，也不许两府、两制高官的子弟们轻易进入，不仅要考，更要经过保荐才可以。

第三，“精贡举”。

范仲淹作为过来人，发现在文、武两途，宋朝现在都人才断档了。人才，来自科考；科考，取决于考题。而考题，就决定了人才平时都学什么。

全国各路，无数的学子，都还在背诵四书五经，学作诗词歌赋，这样的“人才”对治理国家，都能说得头头是道，无非都是以仁治国，与民休息，勤政爱民之类的老生常谈，说白了，就是在背孔夫子孟夫子当年的语录。对于抵御新生的契丹，还有奸诈狡猾的党项，半点实用价值都没有。更别提怎样为国家生产财富，让民有钱，国有钱，大家都过好日子这样的终极大问题了。

要改，要从底层教育模式上改。

不过具体详细起来，就采取了模糊观念。“教以经济之业，取以经济

之才”，“先取策论次考诗赋，少一些虚夸词饰之臣。”这让人看着迷糊，这是方针，而不是细节，怎样实施，根本找不到依据。

如果非要说细节，倒真是有一个，堪称魄力非凡。

把弥封卷制度删除，以后的考卷都要露出考生的实名。理由嘛，是看不见名字，就失去了乡里举荐选才的本意了，以后谁还会为朝廷选才？怎样鼓励民生士气呢？

至于作弊，你们考官是干什么的？监察院、开封府是干什么的？只要仔细查，狠处理，就一定能刹住歪风邪气！

为了节省篇幅，更为了清晰内涵，下面的七项新政，可以分为两大类。即“择长官、均公田、厚农桑、减徭役、毕恩信、重命令”等六项为一类，余下的一项自成一体。

“修武备”。它放到最后再说。

那六项之所以能归纳到一类里，它们有个共同点，择人，选什么人来当官。这件事在中国古代，不仅是宋朝的梦魇，一直到封建社会的晚期，清朝时，都是无解的毒咒。它的官方说法，就叫做“吏治”。

怎样来治理官吏。

这一条基本无解，因为人这种动物天生的本能，就是追求生活的完美。而完美的生活，怎能抛开物质的享受呢？不必讳言，就算社会发展到了今天，这都是每时每刻都要注意的地方。在宋朝仁宗年间，它就具体表现在了这六项里。

“择长官”——选出合格的官员。范仲淹的办法是以人治人，从上至下，由两府宰执来选荐转运使、提点刑狱使等路级干部十人，大州的知州十人；两制官，即翰林学士、知制诰来选一般州郡的知州十人，以此类推，层层推荐，环环相扣，直到最小的知县。

这样利害相关，选出来的人应该能靠点谱了吧。

“均公田”——为了让官员清廉，给他们田产，但是问题也产生了，田地有好有坏，你给谁好的？官员的田紧挨着老百姓的田，侵占了几亩、几顷、几十顷的，也很正常吧？于是纠纷出现，官员跟百姓打，官员跟官员打，天圣年间刘娥愤怒了一下，公田就取消了。

范仲淹建议恢复，怎样消除不公呢，参考上一条，吏治好了，大家才会好。

“厚农桑、减徭役”两条顾名思义，是农民的事，可官府的责任更大，怎样让农民专心种田，国家要有奖励，更要少折腾，给农民干活的时间。

最后的两条“毕恩信、重命令”很让人无语。人无信，不知其可也，这是做人最起码的准则。一个国家呢？居然早上说一套，晚上做一套，根本就是朝令夕改，而且毫无处罚，这不是国家的法令世界，是孩子们在玩过家家！

怎么办？一个字，罚！见了血的猴子才知道恐惧，才能认真干活。除此以外，别无他法。

综上所述，问题很严重，解决的办法很简单。范仲淹的方案说白了就是“责任制和处罚制”。用举荐制度把官员层层捆绑，再设立些以前没

有的处罚制度，让官员们稍微懂点事。

如此而已，管不管用，甚至有没有比原来的制度更不妥的地方，要从以后的实践中，才能看出。这时能肯定的，就是处罚的力度不是够不够重的问题，而是有没有力度的问题。

连处罚的具体条款都没有，你让犯事的人怎么害怕啊？！

现在来说“修武备”。这一条，按说范仲淹是最有发言权，而且肯定言之有物的问题，因为他刚刚从战场归来。宋朝的边防问题严重到不能再严重的地步了，辽国不去说，党项人已经变成了西夏人，开始和宋朝分庭抗礼了。这在太祖朝、太宗朝，甚至真宗朝都是难以想象、绝不可能发生的灾难！

要怎样解决？

先要分析问题出在哪儿。范仲淹从实战出发，归纳出两点。一、禁军都挤在京城里，有事才派往边疆。这在应急的速度上就丧失了宝贵的时间；二、从京城养兵、派兵，那么在边疆上就始终没有足够的粮饷。不论是抵抗，还是杀进敌方腹地，就都得千里运粮。这一点，其实就是幽燕之战、雍熙北伐、五路征党项等外战失利的根本原因。所以要改。

怎样改？

范仲淹建议在京师附近招募五万名民兵，派往边疆常驻。每年三季种田，一季练兵，自给自足。这样一举数得，把前面的问题都解决了。

这个办法好不好？看着仍旧简单，似乎还是范仲淹的拍脑袋想法。但这一条自公布时起，就让宋朝朝野大哗，一片震惊。所有人一致认定，如果真的这么办了，宋朝就会国将不国，很快就会天下大乱。

因为他改变的是宋朝安全设施方面的最基本国策——“募兵制”。这个制度，简单地说，就是在水旱年，农民们没生活时，政府出面，把灾民们都收编成军人，给他们粮吃，让他们为国家出力，同时也就没法造反了。当年赵匡胤得意地说，这样做，“在造反时，有乱兵而无乱民；在灾年时，有乱民而无乱兵”。他的天下，怎样折腾都出不了大事。

范仲淹的办法，却是唐朝的“府兵制”。它让唐朝的军队拥有极强的战斗力，可危害性也是致命的。军人们有自己的收入，根本不用政府养，于是藩镇林立，大家都是土皇帝！

新政就要铺开，问题还要先讲。还有些别的事没有交代清楚，因为每当看到这里时，我的脑子里总会冒出一个问号。

如果范仲淹等人说的都是真话，那么宋仁宗时代，还能不被称为中国五千年封建社会里“最美好、最富足、最文明、最自由”的时代吗？难道都是乱讲的？

这是个问题，涉及阶级。其本质就像这本书开篇时所写的那句话一样，“快乐就像金钱，世上只有那么多，你多得了，必有别人少得”。

对某些人来说，这时是“最美好、最富足、最文明、最自由”的。相应的，对另一些人来说，就是“最不美好、最不富足、最不文明、最不自由”的！

后一种人，是武官，是农民，小手工业者，奴隶，像奴隶一样的佃农等。前一种人，是文官，是大商人。

我们必须先知道富的有多富，牛的有多牛，才会清楚穷的有多穷，

怒的有多怒。范仲淹等人的所谓新政，又能起到什么样的作用——我们暂且认为所有条款都完美无缺地被执行。

说富裕，先说文官。这要找出一个合适的个案来，他不仅要说明宋朝的文官有多幸福，更要能衬托出大商人们有多嚣张。这样一些极品例子，就都被排除在外了。比如寇准、吕蒙正、宋祁、晏殊等大佬，他们的圈子还是太窄，并且事迹也太人所周知了，总拿他们说事，让人烦得慌。

我举出的这个人叫石延年，字曼卿，官并不太大，光禄大理寺丞、太子中允，做的实事很多，包括在河北、河东、陕西练了几十万民兵，防备西夏和辽国。他出名的地方，在于他的诗词非常美，画也很高雅，但这些都不是他最大的特点。

他最为世人所传颂的，是酒量。

宋朝官员喝酒享乐，花样真是太多了。寇准包起大幕，喝到烛泪流满地，跸人跟头，一场酒局下来，赏给舞女们的钱，是普通人家几年的积蓄；吕蒙正寒酸了些，他喜欢独饮，只是下酒菜特殊了些，他喜欢鸡舌。吕府后巷里天天遍地鸡毛，鸡尸成片……宋祁、晏殊两人很风雅，富得不露痕迹，没几个人看过他们喝酒的样子。石曼卿则不同，他的喝法在人类史上也不多见。

披头散发，赤脚戴枷喝，叫囚饮；爬大树上蹲在树杈上喝，叫巢饮；全身脱光光，跳进一大捆稻草里，在里面躲好了，伸出头来喝，喝完了再把头缩回去，叫鳖饮。各种动物喝法都玩腻了之后，他也能像神仙那样飘逸潇洒。

某次，他和另一位酒坛大将刘潜去酒店，脱落痕迹，举杯即干，喝了一整天。天晚后，两人站起，一揖相别，终局没交谈一句话。第二天，开封全城轰动，该酒店昨日有二仙对饮。

这样他喝酒的名声就传出去了，常在河边走，终究要湿鞋，一个非常特殊的酒局在等着他。

事情最先从住宅说起。这就要先说说宋朝的城市规划特点，它和以前所有的朝代都不一样。从前，先秦时代开始，中国的城市特点，就两个字。

封闭。

以伟大的唐朝为例，长安、洛阳这两大最著名的大都会，其实就是两座超大型的集中营。它们由最外围的高大坚实的城墙围起，最里面又是更加坚固且豪华的围墙——皇宫。在外城与皇宫之间的，就是一百多个居民区，叫“坊”。外加两三个商业区，叫“市”。

坊与坊之间，有若干条横直交织的大街，看着可以通行，但是有严格的限制。首先，坊和市都要由围墙隔断，各自成为独立的分离体。在唯一可以走动的大街上，道旁没有任何商店，也没有普通的民居，只有三品以上的高级官僚府第，才有资格临街开门。

很苛刻吗？不，这已经非常进步了。在汉朝，想临街开门，您至少得是万户侯。至于买东西，您可得趁早，尤其是腿脚得快些。市，每个商业区都只营业小半天，黄昏就是命令，全城居民必须立即回家，好孩子早早上床睡觉。

这样的生活，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了。冷漠。人与人之间等级森

严，几乎没有交流的机会，而商业，更谈不到发展。精神和物质都被一道道高墙所禁锢，这才能体现出那些“五陵少年”的倜傥，只有这么一伙人，是疯疯癫癫，玩得尽兴的。

宋朝不是这样，它是中国所有朝代里最开放、最自由的时代。它是之前的汉、唐、五代等没法比拟的，更是之后的元、明、清所没能达到的。我们随便举出个例子，就以开封城里御街北段，自州桥向北，直到皇城宣德门这段路为例，就会知道宋朝的风气是怎样的。

这段路上衙门林立，有超级大衙门，比如枢密院、秘书省、门下省，也有次一等的，如太常寺、都进奏院、都亭驿，再向前还有神圣无比的景灵东宫、景灵西宫。这是皇家的家庙，里面供奉着列祖列宗的神位。就在这样的地方，百姓们就见缝插针地开着各种店铺，每天从早到晚，从晚到半夜，不停地迎来送往，吆喝叫卖，就是这么的闹。

但是官府不赶跑店铺，店铺不避让高官，双方和平共处，就是个和谐。更不用说离他们不远的附近街区，就有宋朝的最高学府，太学，那里随时都保持着至少两千名学生，琅琅的读书声简直就是大合唱。更绝的是，太学的附近，就是个红灯区，他们的大合唱里总是会掺进去些莺歌燕语、打情骂俏，生动……活泼。

石延年的事就是这么发生的，他身为朝廷大官，可是邻居没法挑选，甚至不知道对方是何许人也。话说他那时住在蔡河下曲，旁边是座大宅院，高墙大门，看着那叫个森严。里边天天传出来钟鸣鼎食之声，轻歌曼舞之乐。

石大人听得心里很痒，但是不敢随便登门，就算经常喝醉了，也没敢借着酒胆放肆。因为对方的架子真是超大，每天几十个锦衣奴仆出出进进，那派头在当时就是阶层的象征。直到有一天，好奇心终于要害死猫了，他拦住一个锦衣奴仆问：“你家主人何许人呢？”

回答：“敝主人姓李，方二十岁，无兄弟，家里侍妾曳罗绮者数十人。”

竟然如此奢华！敢情外边几十个男仆，里面还有更多的佳丽……石延年把N多的问号都扔开，不顾身份，向一个下人提出了要求：“我想见见你们主人。”

那个仆人微笑了：“敝家郎君素来不结交士大夫。不过，他喜欢饮酒。早就听说石大人海量，郎君似乎也有意见您，请大人稍候听信。”

不多一会儿，仆人回来：“有请您过府饮宴。”

石延年很高兴，为了郑重，第一次登门嘛，他全套冠带打扮，虽然不是官服，已经靴帽俱全。终于进了这座大宅，里边厅堂高大，设施豪华，石延年更是不敢大意。他坐等了好一会儿，主人才出来。却见这位姓李的二十岁青年没戴帽子，只系了块头巾，腰间是一条勒帛，脚下是一双拖鞋，见面之后，更没有行礼作揖那一套，拱了拱手，就把他带到了另一间馆舍里。

这间馆舍丝帷锦帐重重叠叠，不见其深处怎样，陈设珠光宝气，极尽纷华富丽。两人坐了好一会儿，像是要石延年熟悉环境，放松心情。之后，才有两位俏丽佳人走了进来，看装扮，她们是侍女，手上也托着些什么，可不是酒菜。不是要喝酒吗？石延年开始奇怪，喝遍开封全

城，还没见过这样待客的场面。
走近之后，石延年才看清她们手上托着两个小木盘，上面码放着许多块红色象牙牌，牌上有字，那些字他都非常熟。
宋朝当时知名的美酒，以及汴梁城里的经典美味。侍女提示，他可以各选五种。
片刻之后，香气袭来，十多位歌伎侍妾托着果品酒菜、丝竹乐器进来了，可是没有桌子，她们就站在主客之间。歌声响起，笙管鸣奏，罗绮丛中，香艳袭人。这些美女向石延年缓缓走近，他不知道是要做什么，难道宴席就是这样开始了？
的确开始了，这在当时叫“软盘酒”。不用桌椅摆设，侍女们轻移款步，游行于主客之间，纤手奉送，难道还不如无知的木头？当天石延年就在这样的温香软玉丛中饮酒，侍女们忽聚忽散，共有五次，他饮酒举杯五次。之后侍女们鱼贯而出，主人也翩然而去。
酒宴竟然结束了。
石延年好长时间没缓过劲来，与这位翩翩少年相比，自己算是什么呢？所谓海量，所谓囚饮、巢饮、鳖饮，都不过是怪癖之饮、牛饮！只供解渴，哪来的雅致？尤其是想起，以前和众酒友所自豪的，不是喝多少酒，而是喝多少天酒，真是惭愧，惭愧！
由此萌发出爱慕亲近的感觉，他事后郑重写帖，派人送去，要与李郎君结交，却不料人家闭门不纳，根本就不再来往。石延年很受伤，对这人百思不解，多方查问，才知道对方的身份。
不是权贵子弟，而是富商大贾，一心一意做生意的人，根本就没把读书、当官，光宗耀祖，挣国家工资那套事放在眼里。宋朝的有钱人就是这么的牛。至于要说，他们为什么这么牛，难道在古代经商，就不用与权贵阶级搞好关系吗？
要知道在清朝时，经商的不可一世天才胡雪岩也要挣到个红顶商人的身份，才能让自己的银行商行风行全国。那么在宋朝为什么就这么的反常呢？这个事以后再说，因为在范仲淹新政的时代，并没有把对商业、商人的限制包括在里面。
现在提到这些，只是要说明一件事，即范仲淹的新政，还是彻底地为统治阶级服务的，全是用于改善宋朝当时的政府职能，就算触犯了官场上的一些利益，也非常的轻微。他没法像三十年之后的那场真正改革性质的变法中，那位连天地神明祖宗皇命都不在乎的人，所达到的激烈对抗程度。
顺便说一下，那个人就在此时的一年前，考中了进士，名次蛮高的，是一甲第四名。现在正在南方的一个小地方当个芝麻小官，教携诸弟，奉养母亲，日子过得很清苦。
他叫王安石。

综上所述，范仲淹的出发点很好，方法很柔和，皇帝的决心也很大，一个月之后，新政就开始在全国实行。这个形势是多么的喜人啊，那么请问，为什么就出了岔子呢？
问题就出在新政推行的头一条，“择官长”上。
首先，这是个历史原因。宋朝地方上的最大行政级别是“路”，官职叫

转运使，名义是可以管钱，管粮，管军队。这就很要命，因为跟唐朝的节度使差不多了，所以赵匡胤和赵普玩了个小花样，就是让后代子孙一片哀号的“冗官”。

他们给官职来了个叠床架屋，官上加官，把转运使的权力暗地里分散了，最起码没有了监督管理权。这份权力派给了一个叫“按察使”的官，于是就造成了转运使名义上最大，可没人怕的现象。

范仲淹提议，让转运使和按察使合而为一，把下属各部门、各官吏的工作情况全面向中央汇报，这样看谁敢不服，敢不用心工作？

命令一下，人心振奋。不过最振奋的人不是各路的转运使大哥，而是开封城里的当时最有名的大才子欧阳修。这时他升官了，是知谏院的院长，掌握了宋朝二分之一的弹劾权。而掌握这份权力的过程，就是他毕生引以为傲的业绩。

给宋朝官场洗澡。

吕夷简死后，他和蔡襄、余靖等君子们同心协力，把吕夷简例年来安插进两府、两制、御史台、知谏院的同党们都赶下了台。二十多年的污垢一下子都洗白，怎一个爽字了得！

结果他爱干净就成了习性。庆历三年的九月份仁宗皇帝开天章问策，十月“择官长”开始实行，十一月时他就接连上书。两封信，一个是弹劾两制官，也就是翰林学士和知制诰，说“今两制之中，奸邪者未能尽去”，还得继续清洗。

一个是瞄准了由两制官推荐的御史台，掌管着宋朝另外二分之一弹劾权的同级部门，“近年台官，无一人可称者”。没有一个人是合格的，不是当时，而是好多年！

第六章
君子在此，诸神退位

很多年之后，这两封奏章被认为是庆历年间最伟大的疯子欧阳修的开山之作，是他成为顶级君子，又同时把新政玩死的证据之一。

要真正理解到他为什么要这样，尤其重要的是，他怎么就敢这样做？需要重新回顾一下宋朝当时的政要名单。

宰相：章得象、晏殊；

枢密使：杜衍；

参知政事：贾昌朝、范仲淹；

枢密副使：韩琦、富弼；

权三司使：王尧臣。

这份名单里范仲淹、韩琦、富弼、王尧臣都是自己人；晏殊是富弼的老丈人；章得象认为新党很可爱，时刻都笑得跟朵花似的；杜衍，更不用说，此人以后倒霉都是因为与新党结盟。

外人只有贾昌朝一个。

这是多么好的，好得空前的形势啊。在清洗了吕夷简的余党之后，加上在清洗时表现积极的余靖、蔡襄等知谏院同僚，还有什么事是做不到的呢？对此，欧阳修强烈要求抓住形势，把新政里的第一条要旨“择人”上纲上线，达到一个完美的理想程度。

即“进贤退不肖”。

把君子们都提上来，把小人们都赶下去，只有这样，宋朝才能焕然一新，重新做人！

奏章送上去了，欧阳修坐等好消息。他坚信八人内阁必将全票通过他的提议，就算唯一的那一票贾昌朝会反对，也没什么大不了。只平级的范仲淹就足以压死他，更何况很可能贾昌朝只会沉默，毕竟官场大忌就是枪打出头鸟，在这样的形势下，实力对比下，除非贾昌朝疯头了，不然铁定装死人。

哪怕这两封信骂的就是贾昌朝本人。

很不幸，这成了现实。稍微知道些内情的人，都明白欧阳修弹劾的这两个部门具体到个人头上，会砸到谁。一个是现任御史台长官王拱辰，一个就是前任御史台长官、现参知政事贾昌朝，尤其是贾大人还负责着两制官员的日常工作。

于是对号入座，贾大人第一时间看到了这两封奏章。不用深思，欧阳大才子写得清楚明白，“近年台官”，你是前任首脑，说的就是你。

这时要介绍一下贾昌朝这个人。按他的出身和资历来说，欧阳修还真的没法把他放在眼里。此人出生在公元998年，真定获鹿（今河北获鹿）人，现年四十五岁，是一个中青年干部。出身比较矬，只是一个同进士。所谓同，真是让普天下读书人生不如死的一件羞耻事。

同，其实就是不同。科考中一甲为状元、榜眼、探花，这是最荣耀的；二甲大家一样，都是进士了，身份很正规；三甲就是赐“同”进士出

身。您和进士很像，但……自己琢磨去吧。但凡有点自尊心的文人，都绝不肯忍受这种污辱一样的恩惠。

大不了我重考就是了！

但贾昌朝忍了，他的官场生涯起步超级低，是一个小县城的主簿，第二步才做到了知县。他后来之所以飞黄腾达，是因为机缘巧合做了崇政殿说书。这是给皇帝讲课的职务，他零距离地接触了仁宗赵祯。领导的印象分大于一切，他开始统领御史台，再进入中书省，成为顶级文官。这样的资历，你让欧阳修拿哪只眼睛看得上呢？

典型的小人，出身卑贱，学识低微，不走正路，混得越高，危害越大。“退不肖”，这就是当时天下最大的不肖，一定要把他搞倒！

就这样，欧阳修犯错了。一个没有出身的人，能混到这一步，对官场的理解，对手段的使用，都不是正常思维、普通人等所能了解的。贾昌朝的确人单势孤，在政府里没什么发言权。可是很幸运，他的老部下们都被欧阳修踢到了他这一边。

整个御史台，以及从御史台出来高升或者退休的人，都是他的盟友。这些人在搞事，在弹劾别人的时候，欧阳修还在风花雪月，吟诗作对呢。这就决定了此次斗争的主调。

欧阳修的武器只有道义和文字，可这些人能无孔不入直达要害，从“君子”们立身扬名的最根本处挖出毛病来，他们很容易就让人身——败——名——裂。

搞人也是一种艺术，所谓指南打北、指桑骂槐、指鹿为马……反正就是让人摸不透。贾昌朝们出手，先没理会京城里气势汹汹的欧阳修，而是悄悄地派人潜入了陕西四路。

那里是战场，是新政各位君子的发祥之地。砍掉这里的荣耀，才能击碎君子们高大形象的泡沫。具体的出手人选是御史台里的监察御史梁坚，这真是位行家里手，他选中的目标和动手的部位，都是最准确最尖锐的。

目标：滕宗谅；部位：钱。

滕宗谅是范仲淹的同年，两人一起考中的进士，最初的工作地点也在一起，范仲淹的第一份业绩，修建捍海长堤时两人就在一起合作，可以说是真正的老朋友。到了西北战场上，两人也一起为国出力。问题也就出在这里。

和最近的这次定川砦之战有关。葛怀敏战败之后，泾原路彻底被打穿了，范仲淹不顾一切地只带了六千人马出战。平心而论，没人敢说他有必胜的把握，弄不好他再败了，宋朝就真的一败涂地，再没底牌。幸运的是李元昊主动撤退，他要的不是决战。

滕宗谅当时是泾州城的知州，战火烧到他的城下时，他比泾原路上的大老板王沿还要惨，没有兵，只好征集了几千个农民穿上军装在城墙上站岗。这跟等死差不多，连他在内，泾州城里一片惊慌，全体发抖。

幸好来的是范仲淹。滕宗谅的“罪行”就在这里犯下。他大摆酒宴欢迎老朋友，款待增援的部队，还到寺院里为定川砦之战阵亡的将士们做法事，一系列举动做完之后，宋史官方也承认，当地居民的恐慌情绪大大地缓解了。

我军威武，增援迅速，还怕什么？但是问题也出现了，做事是要花钱的，滕宗谅没法点石成金，他动用了官银。
梁坚查得很仔细，前后一共是十六万贯，他当场就要滕宗谅交出使用明细，把所有的账目都交出来。结果滕宗谅只能列出十万贯的去向，其他的就实在没法说清了。

梁坚很满意，要的就是这种结果，交不出来最好。他没给滕宗谅再解释的机会，立即就消失了，不过没回开封，而是跑到了河北路麟州方向。
他又去找张亢的毛病。
张亢是临危受命，解救宋朝河北整路百姓的人。没有他，宋朝已经丢掉了丰州城一带的广大国土。更不用说他击败了不可一世的李元昊，为宋朝争得了巨大的荣耀。
可是在御史台来看，不管你有多大的功，也要查一下你是不是很“贪”，是不是手脚和滕宗谅一样的不干净呢？
为了节省篇幅，我们就不绕弯子了，直接切入这件事的重点。当时几乎所有人都知道，这种“贪污”一查一个准儿，宋朝边关的守将们，都有大笔的超巨额款项去向不明，如果再查，还能查到他们有超多的灰色收入。
最早的例子就是青涧城里的种世衡，他在战争期间就被调查过，如果没有庞籍保他，他早就被撤职查办了。当时他非常感动，对庞籍说：“世衡心如铁石，今为相公落泪。”都被逼到了这个份上。
他的钱是哪儿来的？青涧城自主经商，不向开封上税，这不是挖宋朝的墙脚是什么？那么钱又哪儿去了？要人上战场卖命，你得给钱！宋朝官方给的那点银子，七折八扣的到士兵手里，都不够买碗酒喝的，凭什么让人把命交给你？！
所以滕宗谅、张亢都手脚不干净，他们得用各种手段弄到钱，再把钱给部下们发下去。这样才能调动起只认钱，没太多觉悟的宋朝禁军。实例请参考张亢是怎样成功的，以及刘平是怎样失败的。
战场上的宋军都能挤到主将身边要赏钱！
话说到了这里，应该知道御史台的人，贾昌朝们是怎样的卑劣了，这完全是瞒心昧己，揣着明白说糊涂，还没卸磨就想杀驴。战争警报还没有完全解除呢，就想着怎样祸害自己人！
梁坚在河北路转了一圈，把张亢的“罪证”也收集好了，这才回开封。任务圆满完成，欧阳修你这个后生小子，就等着哭吧。先放过你，小帮兵没工夫理会，要第一步就搞臭你们的党魁，让皇帝陛下看清楚，所谓的君子都做了些什么。

官方记录里仁宗皇帝大怒，关键是他心疼。西北打仗，根据他的性格我们可以知道，死的人越多，他就越难过。其实这都是他的大机遇啊，多可惜，他愣是给错过了。
不是冗兵吗？把禁军源源不断地派上去，多死几批，什么麻烦都没有了！老天原谅我，这并不是我人品恶劣，顺口胡说。现代战争学家早就总结过了，战争之所以爆发，就是战备物资太多，必须得消耗。第一

次世界大战、第二次世界大战就是这样打起来的。
在宋朝也是这样，李元昊不就是消耗够了，才回心转意的嘛。
现在抛开死人谈金钱。前面说过，宋朝的国库都空了，皇帝的私房钱，内库也被掏出来当军费，勒紧裤腰带供养你们这些大兵，可是竟然拿俺的钱中饱私囊！愤怒中仁宗的脑子急速运转，好多年前的事突然间变得清晰。
滕宗谅，很熟嘛，当年俺只是和宫里的妹妹们多亲近几次，这人就曾经上书说："陛下日居深宫，流连荒宴，临朝多羸形倦色，决事如不挂圣怀。"整个一个纵欲过度，头脑发晕的小色鬼！
越想越怒，来人，派人继续去西北清查，把滕宗谅的问题仔细研究，当做典型来推广。不过真是悲哀，他的命令刚下，御史台里也意气勃发，正想大干一场，结果梁坚先生突然间挂了。
这位把贪污分子滕宗谅、张亢挖出来的大检查官不知怎么搞的，是兴奋过度，劳累过度，还是自知有愧，办了缺德事，就不知道了，反正迅速病倒，迅速病死，彻底重新做人去了。
御史台里的人不管这个，各个都是意志坚强的好同志，死个把人算什么？马上就有人站了出来，代替梁坚办公。他们扑向了泾州城，向滕宗谅要自上任以来所有花销的账本，老实交出来！
滕宗谅的反应很绝，账本……嗯，这个东西应该有，好像有，最近放哪儿来着？好，找到了，各位御史请看，这堆灰里都是。
他一把火都给烧了。

当场毁灭证据，还有比这更嚣张的挑衅吗？您至少给个面子，说丢了甚至某天写日记没纸借用了也成，可就是明白地告诉你，我烧了。
要说御史台的人素质真的高，没生气，很安静地收拾纸灰，返回京城，向皇帝报案才是最重要的。这回的成绩真是更大啊！
现在稍停，来分析一下滕宗谅为什么要这样做。他真的是疯了？不，从这件事上就更能看出来御史台的人是不是"人"。滕宗谅悲愤到了极点，老子玩命打仗，你们在后方享清福，现在平安了，居然为几个小钱来给我穿小鞋。
你们的工资和恩荫，哪点不比我这几万贯多！
一怒之下，烧了账本，我是没法说清，那就不说了，随你们怎么办。双方都心知肚明，御史台无动于衷，就是要黑你，你的痛苦就是我的快乐，这种快乐在宋朝一直都存在着，百年之后杀岳飞时达到过顶点，历史证明，从来就没停过。
案子回到开封，摆在皇帝的办公桌上。范仲淹坐不住了，他站了出来，给自己的同年加战友说话。他以身家性命担保，滕宗谅和张亢从来没有贪污过公款，他们花钱时，边关的每一个士兵都看着，都花在阳光底下，没揣进自己的腰包。
仁宗静静地听着，他想着什么，没人看得出来。
另一边御史台中丞大人王拱辰冷笑，滕、张二犯证据确凿，国家的钱不知去向，不是贪是什么？尤其是态度恶劣，账本都敢烧。长此以往，国家法律何在？人人效仿，我们御史台还怎么工作？陛下，您要不依法办事，我从今天起就不上班了！

仁宗还在考虑，钱，在宋朝君主眼睛里的地位，一般跟粪土差不多。从赵匡胤开始就随便往外扔，主动往外扔，唯恐臣子们不要。这区区几万贯算根毛？但他一直在沉思，这个过程在史书中查阅，他坚持了近两个月，直到庆历三年的年底。

这期间范仲淹和王拱辰掐得你死我活，带动着君子党和御史台两大系统也水深火热。但是很奇妙，掐得正热闹，只持续了一个月左右，突然间王拱辰率领御史台迅速后退。大家撤，马上闪，小心溅上一身血。

君子党内部突然火并，其凶狠程度，让御史台这边的人自愧不如。看人家，就是在边疆混出来的，直接操家伙上，是军队出动耶！

这次君子党的内讧很复杂，就像君子们的精神内核让人捉摸不透一样，这事儿在历史上也说法不一。事情，起源于修一座城，名叫水洛城。

以最简单的条理说明，就是有人要修，是陕西四路都部署郑戬，具体的修城人是刘沪和董士廉。反对的人是泾州知府尹洙。

前面说过，宋朝对西夏人的一大武器，就是寨堡政策。不断地修城，不断地建堡，把防线逐渐前移，直到把西夏人的国土缩水，一点点地吃掉。这在后来被证明是非常管用的，西夏人的横山山脉等屏障就都被宋朝给吞掉了。

那么修城，有什么不好呢？为什么会让在西北精诚合作，回到开封也结成一党的君子们内讧呢？里面大有文章。先从历史上的一些很煽情的桥段说起。

主角是刘沪。

他是河北保定人，生于军人世家。祖父死在了赵匡胤平定李重进的战斗中，父亲一直驻军西北，是代州、秦州的钤辖。他最初隶属于开封禁军，和李元昊开战之后，像狄青一样被调到西北。某些资料指出，他第一次出头露脸，是在任福兵败好水川时，那时他率兵出击，深入敌区两百里，击破党项诸族，开拓了水洛地区，稳定了局面。

这功劳可真是太大了，尤其是他打通了渭州和秦州之间的通道，对整个战局都有了重大影响。于是，他就请示了后来的四路都部署郑戬，请求修建水洛城。

看这份资料，修建完全是好上加好，在最重要的地点建出一个固定的堡垒，无论对哪方面来说，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那么尹洙为什么要反对呢？

这就要从内、外两方面来剖析。其中的内，指的是郑戬和范仲淹的关系，尹洙和韩琦的关系，韩琦和范仲淹的关系。一大串的关系里就隐藏着水洛城事件的真正底蕴。

那个外部方面，就非常简单，从上面的介绍可以看出，水洛城是那么的那么的那么的险要，几乎不容不重视。谁要是忽略了它，简直就是投敌卖国！但真的是这样吗？无图无真相，只要翻开地理图册，它的“重要性”就呼之欲出，再没有半点神秘。

水洛城在泾原路，与西夏的三战，后两战都在这里发生，这些地名，相信我们都很熟了。比如说笼竿城、瓦亭寨、镇戎军、三川寨、定

川砦。请注意，我是按照地图的标准方位，即上北、下南、左西、右东的方向来依次排列这些地名的。
即笼竿城与瓦亭寨平行，在好水川一线。向上是镇戎军、三川寨、定川砦。那么水洛城在哪儿呢？按上面的资料解读，它应该在向西夏方向延伸两百公里，那真的是深入敌后，孤胆作战了。
可让人无语的是，水洛城是今天的庄浪县城，那是在笼竿城的大后方快两百里了！这就再清楚不过了，哪有什么危险和困难，或者什么必要性，纯粹是吃饱了撑的！尤其是和西夏议和议得两情相悦的时候。
为了这么个可修可不修的东西，君子党内部就掐得要死要活，甚至都出动了军队，到底为的是什么呢？这就要从“内”部的原因说起了。即君子大佬们的关系。
郑戬要修，因为他是范仲淹的真正嫡系。他们是连襟，都娶了宋朝老进士、大名士李昌龄的女儿为妻；在脾气上也很像，都是与小人不共戴天的信仰。说起修城，这是范仲淹的终极战略，他就是要用这招把李元昊拖死。格言是宁可把汗水滴到建筑工地上，也绝不流在和西夏人野外打群架上。
尹洙反对，因为他是韩琦的嫡系。在好水川之战发生前，他还曾为韩琦去游说范仲淹，那段历史前面都说过，现在不赘述了。他和韩琦的共同理想，就是消灭西夏人的有生力量，多杀几个，自然没了威胁，何必修那么多的小寨子？
何况修一处，就要守一处，兵力越来越分散，党项人再来各个击破，注定了我们会死得更难看。
综上所述，各有各的理。真的要分出对错，似乎也能。因为好水川，主战的韩琦是失败了的。但是他也有话说，直到这时议和，范仲淹都没有和李元昊正对碰过，怎么就能肯定他那一套是对的？三战之中，李元昊时刻都保持着优势兵力，完全可以印证我的说法才是对的！
永不服输的韩琦，真正要解读这个人，就要从这个时刻开始，把他的人生画一条线。战时、和平时各有不同，仔细分析，就会找出那个关键点。
比如说，修城分兵的疑问，在战争中都可以理智交谈，为何在和平到来时，却要剑拔弩张，绝不相让？为什么呢？

简单，就一个字：“权”。君子党内部，就像后来的太平天国一样，一直都没能分出来谁到底是老大，谁是老二。
杨秀清始终功高盖主，强过洪秀全，自然没法臣服。韩琦无论在官位还是自信上，都不在范仲淹之下，他为什么要伏低做小？
只因为您道德高深，一把胡子？开玩笑！
按说这也是范仲淹自作孽，不可活。你好好的领袖不当，前不久定川砦大败之后，皇帝都让你总领西北了，你非要拉着韩琦一起升官，凭空生出一个平级干部来，你不知道有时谦虚能害死人啊？
现在懂也晚了，韩琦这位君子，嗯，他也是新政人物，也算个君子吧，在内部斗争刚开始时就用上了小人手段。
他不用上书讲理这样的老套子，而是给皇帝提了个醒。陛下，眼下西北不再打仗了，战时的一些措施还有必要留着吗？比如四路都部署，

要撤赶快撤，不然时间长了就成了惯例，那可真成了超级节度使了。仁宗立即明白过来，爱卿说得好，这是根本国策，撤。

于是四路都部署撤销，郑戬被派往永兴军。水洛城的事他再管不上了。决策权到了尹洙的手里。

这些小动作瞒不了范仲淹，他也在积极想办法，但是办法注定了不多。谁让他是光明正大的呢，所谓“居天下之广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正道”，最后达到终极目标——“得志与民由之，不得志独行其道。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反正孟子怎么说，他就怎么做。

所以就只剩下了上书说事一条路。经过他几次努力，皇帝终于同意，派人到西北实地考察，看这座城到底该不该筑。

调查人员马不停蹄往西北跑，还在半路上，水洛城工地现场就出事了。尹洙接到自己握有否决权的命令之后，第一时间派人通知刘沪、董士廉，停止修城，立即收拾东西走人。可是无效，刘沪理都没理，反而加紧了进度。

尹洙大怒，下了第二条命令，你们俩马上到泾州城来，向我述职。结果再次无效，工地上热火朝天，干得更欢了。

尹洙暴怒，点名叫来了一个在整个西北通杀的大人物。狄青，你带人马上到水洛城去，把那两个目无法纪，蔑视上级的混账东西抓来！

这就是狄青的悲哀，一个人的出身决定了他的标牌。尽管韩琦不给他好脸，尽管范仲淹对他是那样的器重，可是最初赏识他的人是尹洙。为人要厚道，不能忘了恩情。

于是他只好带人杀向大后方，把刘沪和董士廉抓了回来。要说尹洙真是狠，可能是战场上一直输，一肚子的邪火没处发，他把两位同党派的同僚扔进了监狱，罪名是违抗军令，选个日子就要斩首示众！

事真的闹大了，中央调查团到了之后，很幸运，刘、董两人的脑袋还没掉，但是已经快认不出来了。他们在监狱里上演了宋朝版的《监狱风云》，被黑得一塌糊涂。勉强还可以写字，由董士廉主笔，给皇帝写了一份奏章。里边不仅把水洛城的修筑过程详细说明一遍，还把尹洙、韩琦的老底揭了出来。

好水川大败，陛下您不知道吧，韩琦一直在强调自己给出的命令是多么的正确，全是任福自作主张不执行，才败得那么惨，其实里边另有文章，我有证据，在开战之前，韩琦和尹洙就派人勘察过好水川，那本就是他们选中的主战场！

尤其是惨败之后，尹洙还作了两篇文章，《闵忠》、《辨诬》，都刻成了石碑，立在当地，以一个臣子的身份，为这次失败定性。其实多明显，字面上就显得他心虚。为国而死，本就是尽忠，用得着你来“闵”？自古以来，只有皇帝可以用这个词，如唐太宗李世民征高句丽回国之后，建“闵忠寺”纪念征东将士，你一个边境小臣哪儿来的资格？

“辨诬”……哼，没有心病你辨个什么劲？朝廷都没有申斥你们，分明是自己心里有鬼。最后董士廉让特派员们验伤。他自己身上就不说了，终究他是文官，受虐程度有限。刘沪就惨了，自逮捕时起，就戴上了四十多斤的重枷，进牢之后惨遭暗算，浑身是伤！

这些尹洙都不承认，他只是强调一切都是依法办事的。他作为行政长官，有权决定防区内所有政令。至于逮捕的事，他两次发出命令，连个人影都没看见，难道还能听之任之吗？犯罪就是要抓的。但是他保证，绝对没给这两人上刑，浑身是伤，纯属谎言。

千年之后，谁对谁错，我们是看不清了，因为当时宋朝的主事人就不想让人看清。只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尹洙在伤情上是说谎的，刘沪在不久之后就死于头部溃疡，那绝对是受伤之后不得医治的症状。

事情在这一年的新年时有了结果。两件事，滕宗谅、张亢贪污案，水洛城修建打闹流血案，都有了个说法。滕宗谅被降职，调进内地，到虢州做知府；张亢从并代两州的副都部署降为钤辖，原地留任。

另一边，水洛城停工。

两件事，都以范仲淹失败结束。新年伊始，迎头一棒，这就是万象更新的好兆头？这事儿没完，必须争得清楚明白。可是没等范仲淹有行动，御史台方面就有了新招。王拱辰更加愤怒了。大好时机，趁火打劫，他从新年开始就给自己放了大假，不来上班了。

“滕宗谅贪污证据确凿，性质恶劣，只降一级，不能服众。必须再降，不然我就辞职！”

在他的带动下，整个御史台重新沸腾，人人跟着长官走，那形势比当年郭皇后被废时的都热烈，吕夷简都没享受到整个御史台的弹劾。于是经典的一幕出现，滕宗谅被再次降职，贬到了岳州。

那是个好地方，濒临洞庭湖，有一座历史名楼在等着他重修。

对此范仲淹无能为力，他非常想帮他的老朋友，也知道他是冤枉的。但是有两点，一是他得罪的人很不妙，皇帝对他早年的印象就太糟；二来他本人的工作重心必须转移了。水洛城事件是他必须赢下来的砝码。

和御史台是正面对抗，水洛城是他后院起火，自己的团队内部关系一定先捋顺。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软硬兼施，恩威并用，可以说想尽了办法。但是结果……算是有那么一点用吧。

硬的，他坚定地站在刘沪的一面。他对仁宗说，当初修的时候，是原四路都部署的指令，刘沪没有违规。尹洙要他停的时候，朝廷里正在争辩，他不奉令也算不是有错。何况刘沪是沿边名将，国家应该爱惜，这样就处死，小心冷了边关将士的心！

软的，范仲淹选择了安抚和妥协。他给了尹洙一个大面子，甚至是一个改变命运的机会。他建议皇帝把尹洙调进京城，直接从馆阁人员进入两制，成为仅次于两府宰执的高官。

这样，边关方面就应该平静了吧。

他想得很美。可惜同一片阳光，在不同人的心里会映出不同的阴影。尹洙拒绝他的“好”意。范夫子，真想不到你也会耍手段。

把我调进京城，成了两府的下属，你可以名正言顺地管我了。尤其是把我提升，只比韩琦差半级，让我们内部分化，像韩琦和你那样分大小。是不是这种用心？

范仲淹摇头叹息，要取信于人，竟然是这样的难。同一时间，仁宗

也在叹息。这个结果就意味着皮球又踢回给了他，怎么办，只好再派人去实地调查，希望这回能有些转机吧。

转机却出在内部。关键时刻，新政君子们内部有人看不下去了，是知谏院方面的孙甫、余靖、欧阳修三位大佬，他们给皇帝上书，出了个主意。首先强调，他们一致拥护范仲淹，他所有的决定都是对的。城一定得修，但是事已至此，边将失和也是要不得的。各打五十大板吧，两边都疼，或许就都不疼了。

他们连具体的办法都替皇帝想了出来。可以派人先对狄青说，刘沪修城是有命令的，你抓人太莽撞了。可是现在放了他，就会降低你的威信，这也是朝廷所不希望看到的。就由你出面，去放他吧，以后他再犯军令，可以军法从事。

另一方面对刘沪讲，你不听大将军令，这就是罪。念你修城有功，边防劳苦，所以让狄青放了你，你去把水洛城修完吧，算是将功赎罪。

至于尹洙，半点都没有再提他。这是变相的照顾，您就置身事外吧，谁让您上面有人，脾气又大呢？虽然是说给狄青的话，但句句都是给他听的。

水洛城事件就这样结束了，这座建在边境内部的“要塞”在庆历四年的六月份建成，然后就消失在历史长河里。它本来就没什么实际用处！而范仲淹在这段时间里，还要继续为新政工作。那两句历史中关于庆历新政的极其有名的对话就是在这时产生的。

他挥起大笔，刷刷点点，在各路转运使的名单上挥来挥去，抹掉一个个名字。旁边的富弼看不下去了，说：“您可知道，您大笔一挥，抹去一个名字，就有一家人在哭啊。”

那是断送一个人、一个家族的前程。能爬到省长一级的高官，是容易的吗？

范仲淹头都没抬：“一家人哭好，还是一路人哭好？”这就是范仲淹和富弼的不同之处。两人一样的胆大忠贞，但是出身决定了他们各自的心胸志向。

范仲淹从人生的最低谷处爬起来，只要有口饭吃，就觉得很美好。所以他不怕丢官，也以这个标准去要求别人。富弼不同，他是标准的士大夫，做人要有尊严和身份，任何时候不能伤了别人的体面。

这两句对话在历史中流传很广，用来美化范仲淹的高大形象，可惜是见小不见大了。经过上面的叙述，我们都知道，他是在一边对抗御史台，一边对抗韩琦，一边与普天下的官员们掐架。三方面硬磕，来给宋朝动手术。

这才是他的难处和成就。但是很可惜，他还是没抓住重点。这期间，他不是三方面对抗，而是有四个敌人，最重要的那个，不是他摆不平，而是他根本没想到。

这个人，才是决定他一生成败、新政成败的关键点。

皇帝。

请问您把皇帝放在了什么位置？这句话实在是应该把新政君子们集合起来，排好队，挨个问过去。因为从历史进程上来看，他们都没想过这事。

截止到这里，往前看，有件事可以稍微地证明这个观点，可惜只是个苗头，各位大君子当时根本没留神，就是贬谪滕宗谅事件。历代史书，包括现代宋史研究者，都说是因为滕宗谅早年得罪过仁宗，还有为了节约边关开支，所以才动了他。

不对，我认为这事不那么简单。

得罪仁宗的人多的是，滕宗谅那个奏章算什么，比他更尖锐的多的是，赵祯都原谅了，为何单单只难为他？至于边关问题，钱永远都是小问题，只是要千万注意，要看是谁把钱掏给大兵们的！

还记得宋初第一军人曹彬当年被降职的原因吗？他拿自己的钱，给边关将士打赏。这就是彻头彻尾的死罪。你想让边关将士只记得你的好吗？！滕宗谅、张亢、种世衡等人犯的都是这个毛病。区区几万贯钱，开封城里随便指个人家，都能拿得出来，根本就不可能对堂堂大宋国库的损耗产生影响。

处置他，完全是对君子们的一次警告，可惜范仲淹等人半点都没察觉，这样才有了当年四月初七的那次著名的谈话。

那一天，仁宗把两府、两制、御史台、知谏院的各路高官都召集在一起，说了一句话："各位爱卿，从来都是小人才结党，难道君子也结党吗？"

请注意，正规场合，全体大臣，这句话是什么味道？对谁说的？说时是发自怎样的心情？它的作用是什么？这一连串的问题，绝不仅仅是普通的问策咨询，它至少说明了两点：

第一，皇帝给结党的人定了性——小人才结党；第二，君子们，在场的"君子们"，你们也结党了。那么你们算是什么？

这是当众抽了范仲淹、欧阳修、韩琦等人一个耳光，给过你们脸，你们不要，非得等我把话挑明了。

这才是当年这次金殿谈话的真实气氛，这不是含蓄的暗示，更不是和蔼的规劝，这是当众的警告和斥责。按理说，这时范仲淹等人无论是多么的道德高深，声誉隆重，或者一万个正确理由在心里，都必须低头认罪，老实承认错误了。

因为这是皇帝说的话，并且还引用了孔夫子的至高名言——君子不结党！

这两个高度，是封建社会里谁也没法逾越的。可是范仲淹等人就不，他们当场就把皇帝给掀翻了。由范仲淹亲自出面，回答说：臣在边关时，看到勇敢的人结为一党，懦弱的人也结为一党，在朝廷里也是这样的。一心为善的人结为一党，怎么会对国家有害处呢？

注意他的开头，"臣在边关时"。文学大家范仲淹完全可以引经据典来说事，可他一切从实际出发。小朋友，我在边关打仗时才认识到的这些，你在深宫里，还真是什么也不知道啊……所以没有发言权。君子和小人，先分出来谁是干实事的吧。

甚至这句话里还有些怨愤和威胁。我在前线打仗，你们这帮在后方享清福的，帮不上忙，至少先闭嘴。

当天就这样散了，贾昌朝和御史台的人一定很满意，皇帝和新政君子们生气了，这是天大的利好消息。紧接着就有更大的惊喜，能想象

吗？皇帝和臣子有了分歧，被教训的居然是皇帝！

知谏院长官欧阳修大人回到家越想问题越严重，皇帝的脑筋秀逗了，我得教教他，于是就发挥特长，写了一篇名垂千古的好文章，把自己和各位君子兄弟扔上悬崖，变得万古流芳，永垂不朽，呜呼矣哉。

文章是这样写的——“臣闻朋党之说，自古有之，惟幸人君辨其君子小人而已。大凡君子与君子，以同道为朋；小人与小人，以同利为朋……”余下的不赘述，就是那篇大名鼎鼎的《朋党论》。

这篇文章在中国古代文学史是有一定江湖地位的，尤其是出自君子之手，被历代君子们奉为生活宝典，更是意义非凡。这些我们都不管，要看的是当时起了什么作用。

从本质上看，这是篇翻案的文章，陛下您的中心点是“君子不党”，但我就是要和你掰掰手腕，议论风发，旁征博引，证明君子有朋，而且朋党有用。您所需要做的，就是“当退小人之伪朋，用君子之真朋”，除了我们之外都赶走。

那样，天下就太平了。

联系到滕宗谅事件，就会清晰地知道赵祯的感觉。你们拉帮结派都是对的，而治理国家，我只要把其他人都赶走，只使用你们，就万事OK了。是吧？

那还要我这个皇帝干什么？天下到底是谁的？！是不是君子有德，有德者居天下，你们想的就是这个吧。

史书为证他想对了，《朋党论》没交上去几天，欧阳修又接连写了几个奏章，他是当时全宋朝最亢奋的人，一天好几遍地催皇上，真是忧国忧民。

——范仲淹、富弼给您出的主意，您都照办了吗？得赶快啊，普天下的老百姓都伸着脖子等，非得让他们把脖子伸到您屋里，才能实行吗？还有您要注意，肯定会有各种各样的小人跳出来刁难挑刺的，您要坚定立场，团结在范、富两位君子身边，千万别动摇，时间长了，自然就会看到成果的。

事无巨细，都为皇帝想到了，您只要照办就可以了。至于您不照办，您想干什么，想和小人为伍，当个昏君庸人吗？

赵祯的心进一步低落，“进贤退不肖”，贤人，原来是这样的……同一时间里，宋朝全国臣子都在手捧语录照镜子。按照欧阳大才子的新作《朋党论》来对照，我们都是什么呢？君子？脸皮别太厚，人家不带你玩，别靠得太近！小人？凭什么说我们是小人，我们每个人，都是凭着十年寒窗，考中的进士，再一步步熬资格，从小到大做到的官，你一个后生晚辈，只是笔杆子硬点儿，就这么糟蹋我们？！

别说是他们，就算同在两府的其他宰执高官，如章得象、杜衍、晏殊、贾昌朝甚至韩琦也都在咬牙，君子里面再细分，他们也没份儿。这样局面就形成了，经过欧阳修充满了激情的不懈努力，范仲淹和富弼终于被孤立起来。

而他们两人正是新政的实际推行者。

每一天过去，新政的敌人都在增加。后来连皇宫里的太监们都加入

了，他们在史书中留下了一句很实惠的话，相信谁听了都会发愁。

陛下，一个人结党，最多不过十几人，五六个人结党，就是七八十人。范仲淹、富弼、韩琦、欧阳修、余靖、蔡襄、尹洙这是多少人了？何况他们的新政里，关于选官的办法，就是“推荐责任制”，他们可以明目张胆地去选人结党了。不出二三年，朝廷内外就全是他们的人了。

局势恶劣，人心险恶。赵祯不禁在心里暗叹，人人都说新政好，唯有王权忘不了；人人都说君子好，唯有朋党戒不了！怎么办？这伙人快危及到江山社稷，还能由着他们折腾吗？立即法办他们。这是再正常不过的反应了。

可赵祯不这样。他仍然沉住了气，记得自己当初是为什么才选这些人当官的。时间进入了六月份，夏天开始了，他给两府大臣，更给这些君子提出了五个问题。

一、合用何人，镇守西北？

二、民力困敝，财赋未强。

三、军马尚多，何得精当？

四、将臣不和，如何制置？

五、躁进之徒，宜塞奔竞。

看着这五个提问，我们当自己是赵祯，想想是什么心情。新政已经实施半年多了，几乎半点作用都没起！请问你们这些君子都是干什么吃的？

两府大臣不敢怠慢，立即着手回答，至于回答了什么嘛……篇幅太长了，我们只节选一条，来看看君子们的能力到底怎样。为了真切感受，我们看原文。

第二条，民力困敝，财赋未强。回答：“臣等议之，国家革五代诸侯之暴，夺其威权，以度支财用，自赡天下之兵。岁月既深，赋敛日重，边事一耸，调率百端，民力愈穷。农功愈削，水旱无备，税赋不登，减放之数，动逾百万。”

这一共是八十三个字了，说了什么呢？总结，把问题的来龙去脉说清楚。也就是说，皇帝向他们提问题，他们再细化一下，让皇帝再看一遍。

接下来终于找到解决办法了，大家屏住呼吸，压住兴奋，小心瞧着——“今访选举良吏，务本安民，修水旱之防，收天地之利。而更严著勉农之令，使天下官吏专于劝课，百姓勤于稼穑，数年之间，大利可见。又山海之货，本无穷竭，但国家轻变其法，深取于人，商贾不通，财用自困，今须朝廷集议，从长改革，使天下之财，通济无滞。又减省兵，量入以出，则富强之期，庶有望矣。”

一百三十八个字，看到什么具体办法了吗？看到“青苗法”、“均输法”、“农田水利法”、“免役法”这样的言——之——有——物的具体法令了吗？“使天下官吏专于劝课，百姓勤于稼穑，数年之间，大利可见”、“今须朝廷集议，从长改革”都是空话、套话，没有半点用处的废话！

其他四条，基本和这个一样，让仁宗皇帝进一步地看清楚了新政“君子”们的成色。

宋庆历四年的六月份，是这一年里最精彩的时段。上旬，皇帝看清了君子们的实力本相，中旬时老天也来凑热闹，六月十五日，开封城里天雷击顶，灵宝塔被打中了，整体坍塌。

这事儿比春天时的干旱还吓人，全体国民一致把目光射向了皇宫。皇帝，你一定又犯事了，老实交代！注意，这只是国民们在心底的呐喊，新政的君子们却说出了口。君子达则兼济天下嘛，我不出口谁出口？

知谏院的主力余靖上殿，大热儿的天挥汗如雨，他穿戴齐全，正颜厉色地跟皇帝说事。中心思想只有八个字："勤俭修德，感动人心。"可他整整聊了两个多时辰！

仁宗静静地听着，一言未发。直到余靖走了，他才说出一句话："被一身臭汗熏杀！唾沫都喷到我脸上了。"没办法，谁让儒术唯我独尊，君子无所不能呢？

接下来是下旬，最精彩的桥段到了，以前种种与之相比都太平和，太中庸，根本就算不上斗争。这一切都与一个人的愤怒有关，夏竦，他回京城了。

夏竦，前面提过，他是宋朝与西夏开战时第一位西北总负责人，三川口败后他被弹劾丢官，到内地生活去了。至于身世，他是个被捡来的弃婴，以养父的恩荫才当上的官。其实这里小有出入，现在就细说一下。

夏竦是个多才多艺的人，史书记载他经史百家、阴阳律历、佛老释道，无所不晓。当年科考时，开封城的省试，即礼部试，共取一百名，他名列第四。而且考官特意注明，他的诗赋水平要高于后来的状元陈尧佐，是因为他年纪太小了，所以才压制他一下。

那年他十七岁。

刚好就在那时，他养父死了，得回家守丧。科考部门觉得有些过意不去，在他的履历表里添了一句话。该生下次科考免省试。也就是说，他可以直接入围最后一轮，殿试。

夏竦当官之后，幸运迅速临头，那时赵祯年纪很小，由名相王旦推荐，他被选入资善堂讲书，给未来的皇帝上课。从这时起，就注定了一辈子的荣华富贵。

赵祯是太念旧了。仁宗一朝，他的老师们颠簸不倒，荣宠始终。

夏竦很自强，没等到赵祯亲政，他就火箭一般地升了上去。在刘娥主政年间，他当了两次枢密副使和一届参知政事，年纪轻轻，就把两府高官都当了个遍。至于怎么当的，他一边与宫里的太监张怀德结交，一边和宰相王钦若联系，内外结合，面面俱到。

赵祯亲政之后，他却一下栽倒了。原因是后院起火，夫人实在过于强悍。话说才子配佳人，该佳人却美而有才，夏夫人写得一笔好字，史书里记载比男士们还要遒劲有力。字由心生，她的性格也霸道了些，具体表现就是嫉妒。

她要独占夏竦，彻底实行一夫一妻制。这就有点早熟了，女权运动过早地出现，其结果只能是被拒绝。拒绝女士是件风险很高的事，夏夫

人尤其出格，她一怒之下，决定把事搞大。
她叫来了自己的弟弟，把夏竦做过的一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报告给了开封府，一时间闹得满风雨。夏竦惨了，他万没想到自己的老婆居然玩起了大家一起死的游戏。这还了得，但更刺激的在后边。他的老娘怒了，大骂儿媳混账愚蠢，不是人养的。
却不料虎女焉能有犬娘？夏竦的丈母娘瞬间抓狂，跳出来替女儿出头，两位老亲家打得不可开交，热火朝天……夏竦只好既丢人又丢官，带着这一大家子你死我活的“亲”人，出京到外地混。直到宝元元年，1038年，他才返回京城，以户部尚书的职位当上了三司使，负责全国的钱粮。
好日子开始了，夏竦的精品生活进入了人们的视线。要说有知识的人就是有品位，夏竦无论在哪方面，都比晏殊、欧阳修享受，至于其他的蠢物们，更是不值一提。
请看衣、食、住、行。
衣是官服，这没的选择；住是官宅，大同小异。说说他的行与食。吃的方面，夏竦天赋异禀，每天清晨醒来时全身冷如寒冰，得由美丽的姑娘偎抱良久，才会渐渐地复苏。后来证实，这与他吃的有关。他每天都要喝两碗石钟乳粥，这东西是有毒的。其毒性就像魏晋南北朝时的士大夫所吃的“五石散”差不多，身上忽冷忽热，得用各种措施，才能恢复正常生活能力。
至于好处嘛，据说是快乐似神仙，跟吸鸦片、扎海洛因差不多。
行。这是夏竦最有特色的方面。他出门，要把两辆豪华马车连起来，中间用价值数千两白银的锦帐遮蔽，组成一辆超奢侈加长型房车。夏竦就躺在里边招摇过市，就算在行路期间，也跟在家里的温香软玉、罗绮丛中一样。
现代的劳斯莱斯汽车能有这个气派吗？
可惜好日子不太长，只两年之后，宋、夏战争就爆发了。他被派往前线。怎一个痛苦了得，我那可爱的、美丽的京都生活啊——我什么时候才能再回到你的怀抱呢？

这个愿望从此贯穿了夏竦的心灵，成了他最大的追求目标。可惜非常遗憾，总是有这样那样的原因阻碍他实现。
其中就有御史台和知谏院罕见的一次联手。
这里要顺便提一下，本来新政开始时，范仲淹是完全可以把御史台划归到自己的势力名下的，因为御史台长官王拱辰和欧阳修的关系实在是非同一般。首先两人都是天圣八年时科考中的举，是亲爱的同年，并且渊源不比旁人。
那时欧阳修顺利地拿下了省元，放眼一看，当届的考生水平、声望都没人能与他相比。很高兴，他给自己做了身新衣服，就等着殿试成功，穿新衣当状元，人生焕然一新。不过高兴得太早了，王拱辰就是他这辈子的克星。这位同学不知从哪里突然间蹿了出来，二话没说穿上他的新衣服就走了。
欧阳修有点蒙，但那时就有了君子的苗头，区区一件衣服嘛，拿走就拿走吧。随着这件新衣被抢走的，还有他的状元。最后一关殿试，他

只得到了十四名的成绩。
除了同年，两人还是连襟。他们都被当时的一位大佬选中，参知政事薛奎，就是那位薛出油。出油参政家里有五朵金花，欧阳修娶的是四小姐，王拱辰是姐夫，娶了三小姐。这只是开始，就算在娶妻这方面，拱辰兄都压了他一头。薛家三小姐去世很早，他又把五小姐迎过了门。当时京城盛传“旧女婿为新女婿，大姨夫做小姨夫”。
拱辰兄艳福无边耶！
这是多么理想的工作生活关系，眼看着御史台和知谏院这两大谏官系统就合并成了一家，弹劾力量达到了空前的程度，宋朝文武百官最恐惧的噩梦就要开始了。完全正确，夏竦就首当其冲，成了唯一的受害者。

那是庆历三年，赵祯开始调整内阁成员时。我们记得，一共是调整三次，最后才定下了新政内阁，而第一次时，夏竦就被提名为枢密使，掌管西府兵权。
顶级高官，开封京城，多年的美梦终于成真了！夏竦快马加鞭往回赶，但进了京城，就冷水浇头气得目瞪口呆。他不知道，在他赶路途中，御史台和知谏院都快把皇帝给闹死了。
两大谏官系统倾巢出动，一共上了十一道弹劾奏章，把夏竦从出身到现在，从军营到皇宫，所有的污点都统统放大。皇帝陛下，全天下的人都知道了这是个什么样的人，您还要他当两府宰执吗？
仁宗不听邪，他是真正的尊师重道，不只是夏竦，后面还有贾昌朝、陈执中，好多好多，一直都在尊、重啊。
于是夏竦离京城越来越近，谏官们的危机感和愤怒也越来越深，终于集体爆发了。某天，先是知谏院的余靖出马。这时注意，这种场合你永远都别期望着欧阳修怎样，他当普通官员时抽知谏院和御史台的耳光，在知谏院时狠抽御史台的耳光，在任何时候都不抽皇帝的耳光。
余靖上殿，发挥他的聊天特长。一座石塔被雷击了他都能聊两个多时辰，这种弹劾大事你猜他能聊多久？于是聊天在继续，仍然继续，持续继续，直到赵祯体力不支，决定退朝。这时御史台长官亲自出马，来了个决定性打击。
王拱辰疾步扑了上去，这时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寇准在这一刻灵魂附体，伟大的宋朝暴戾型官员，王拱辰继承了光荣的传统！他把皇帝的袍子给拉住了，死不撒手。老大，您还是改主意吧！
没办法了，赵祯非常抱歉，老师，您别进城了，直接去亳州报到，再做几年地方官。这就是夏竦被贬掉枢密使高官的经过。他创造了纪录，最快的贬官速度产生，还没报到，就被赶走。
最后他还是进了京城，理由很私人化，年纪大了，赶那么远的道，我歇会儿不成吗？在休息中，他把所有的弹劾材料都拿到手，一一细读，心潮在翻滚，愤怒在升腾，夏竦是珍惜名誉，尤其是心里敏感的人。他的身世，一个弃婴，就注定了他心细如发，受不得刺激。
何况是这种污辱！
他连夜写了一万多字的奏章，来反驳这些弹劾。但是交上去之后，得到的是污辱的加倍。新政君子们的回复是——“图功效莫若罄忠勤，弭

谤言莫若修实行。”

您少说废话，办点实事才能洗掉骂名！

夏竦被气晕了，他不懂，这就是君子？君子讲的是忠恕之道，这样的凶狠刻薄，拿同朝官员当敌人砍，这是哪门子的君子啊……他有心忍了，但就在这时，另一位宋史里超级著名的学者爆发了，非常非常的有才，此人写了一首流传千古的诗，把夏竦彻底钉在了历史的耻辱柱上。

石介和他的《庆历圣德诗》。

石介，字守道，生于1005年，宋京东西路奉符县西旺村（今岱区徂徕镇西旺村）人。这是位非同小可的大人物，无论是他的学问，还是他的脾气。

说起学问和文人，在宋朝选代表，相信大家都会第一时间选苏轼苏东坡。没办法，坡仙的名气实在是太大了，但是实际怎样，另有说法，等到他走上官场时，自有公论。要强调的是，学问二字，绝不是指诗词歌赋，《大江东去•念奴娇》再好，它只是抒情小调，不是士大夫的本职工作和精神内涵。

学问者，博古通今，定国安邦，包罗万象，神化难明。在这方面，石介只在东坡之上，绝不在其下。

看履历，他是天圣年间中的进士，之后当过一些不大不小的官，之所以在历史上留名，尤其是文化史上有地位，是因为他在山东徂徕山下创办的“徂徕书院”，世称徂徕先生。

在孔圣人故乡讲学，你得有怎样的水平！这水平就让他在庆历四年，新政刚开始实施的三月时，由韩琦推荐，进入开封国子监任直讲。《庆历圣德诗》就是在这时写下的。

这首诗很有古风，四字一句，共九百五十四个字，以“于维庆历，三年三月。皇帝龙兴，徐出闱闼”开始，到“皇帝一举，群臣慑焉，诸侯畏焉，四夷服焉”结束，石介以皇帝的口吻对新政时所任命的宰执、谏官，一一称颂表彰。说这真是个开天辟地以来最好的时候啊，不仅是人类，就连天地鬼神、昆虫草木都非常兴奋。

因为您把两位大贤人升职，就是范仲淹和富弼，他们俩是“一夔一契”，都是古代的大圣人；同时又把卑劣的小人赶走，就是夏竦。这个局面太好了，诗中说道，是“众贤之进，如茅斯拔；大奸之去，如距斯脱”。

这首诗一问世，达到的效果让石介很郁闷。在他想来，这样热情讴歌新世界，是件多么及时又多么合适的事啊。这会大幅度地提高新政普及的势头；让更多的人加入到新政君子的行列里来。

可是除了夏竦和众多的“小人”对他咬牙切齿之外，就连新政君子系统内部，也对他一片茫然。石哥，你在搞什么？

第一个对他摇头的是与他齐名的人物，“泰山书院”的先生孙复。孙复和石介的关系是同学，两人都是范仲淹早年守母丧时，管理应天府书院时的学生。他叹了口气，说：“石介，你的噩运就从这首诗开始。”

第二个痛苦的是范仲淹，范公所担心的不只是石介个人的安危，更是新政的全盘大局。他根本就不愿意让石介在这种时刻到京城里来。

难道还嫌不够乱的吗？

他早就给石介下过定义，此人不可大用，死就会死在这张嘴上。他说，石介刚正，天下知闻，但是性格有些缺陷，他走极端。要是让他当上谏官，肯定会拿超高的标准去要求皇帝，要是皇帝没做到，他就会“引裾拆槛，叩头流血，无所不为矣”。

这样的言官，谁敢用？用了有什么好处？但是他亲爱的同事，年少有为的韩琦就把石介推荐上来了。事情迅速恶化，《朋党论》、《庆历圣德诗》，外加言官系统共十一封的弹劾奏章，这一波接着一波的攻势，表面上在加强着君子们高大伟岸的形象，真是春风得意，激扬岁月。

但同时，也在积累着可怕的戾气。从后面发生的事来看，庆历君子们并不真的知道小人是种什么样的动物。就比如说夏竦。真的要形象地比喻他的话，在历史中就有一个显赫的名字，跟他有点像——苏秦。那位战国时纵横捭阖、翻覆乾坤的人。不说苏秦的一生，只说他的死亡。苏秦死于暗杀，凶手逃掉了，没法去找。可他临死时对当地的国王说：“请车裂我，悬我之头于国门，说杀我的人有赏，就会抓到凶手。”

果然如愿。这真的是个死后都可以杀人的人。

夏竦比他还要强些，得罪了这个人，你死后都别想安宁！

夏竦的手段，以文字对文字，简简单单的一封信，就让新政彻底瓦解，并且让君子们变成了叛贼。这是个大命题，请大家也想想，要怎样做，才能圆满地完成呢？

夏竦沉思了很久，转身进了内宅。先要说明，他一定是和自己的书法夫人重归于好了，因为这件事做得真是大显家风。他找到了一个使女，拿出了一封信。来，看这上面的笔迹，模仿它，给我改一个字。

只是一个字，就把通篇内容都改变了。

这封信，是石介写给富弼的，虽然是私人信件，可涉及政治。为什么会落在夏竦的手里呢？因为名人效应。比如后来的《曾国藩家书》之类。名人怎样生活，怎样处理生活，都是凡夫俗子的楷模嘛。在这封信里，石介明显是《庆历圣德诗》没写过瘾，除了痛骂小人之外，还要再激励一下新政的首脑。他勉励富弼等人，要“行伊、周之事”。

这是个典故，涉及两位历史上的大人物。伊，指伊尹；周，乃周公旦。这两个人都是定国安邦的贤臣。其中伊尹，是辅佐商汤开创商王朝的人，可以说是我们中华历史上出现的第一位宰相加军师的超级人物。周公旦，是周武王的弟弟，武王灭商之后死得太早，周公全力辅佐幼小的皇帝，一面饱受谗言，一面东征西讨，把商朝余孽和内部反叛平息。

可以说，周公才是实际上建立周王朝的人。

综上所述，石介的意思很明显，就是要富弼和范仲淹像古代贤人那样为宋朝扭转乾坤，再造天地，大家都过上好日子。愿望很美好，但夏竦经过沉思后，决定给这封信改一个字。就是周公的周字，改为“霍”字。

“行伊、霍之事。”

一字之差，就变成了可以诛灭九族的大逆不道的言论。霍，指的是

西汉时的权臣霍光。他的身份很复杂，一方面在西汉麒麟阁十一功臣中排名第一，是汉武帝托孤时的四大重臣之首，辅佐国家安定度过达二十年之久；另一方面，他在汉昭帝死后，把新立的皇帝刘贺废掉，独自把持朝政近半个月。

这样的人物，是宋朝历代君主最大的噩梦，最惧怕的妖孽。

尤其可怕的是，夏竦的历史知识非常到位，他改的这个“霍”字大有学问。伊尹这个人，几乎就是霍光的翻版，一方面像周公那样有功，一方面同样在商汤死后，把不懂事的太子太甲放逐到桐宫，三年之后才接回来重当皇帝。

知道问题的严重性了吧，改后的信里，石介是要富弼等人效法伊尹、霍光，把现在的宋仁宗赵祯废掉，换一个积极进取，锐意革新的人当皇帝！再加上这封信广为流传，就造成了一个非常恶劣的局面。

不只是大逆不道，而且是公然谋反。不管成不成功，都把现任皇帝蔑视到了极点。

这封信很快就传遍了天下，在这之前更迅速地传进了皇宫，交到了赵祯的手里。赵祯的反应是一如既往地沉默。他把玩着这封信，像是看出了很多东西，又像是心不在焉，想着别的什么事。这种态度，把范仲淹、富弼两人推向了一个极端。

要么您下旨查问，哪怕大发雷霆，咱们好回答；要么您直接说不信，我们也好去追查。您这样沉默，要我们怎么办？

您分明就是在怀疑我们。

君子讲的是见利不争，谦退之道。官位本来就是粪土，既然让您这样怀疑，我们辞职好了，这样谣言不攻自破，清者自清。

范仲淹和富弼同时上书请求外放。

第七章
庆历守望者

范仲淹走时，仍然深深地放不下当时的局势。他想了很久，决定去做一件事。说来真是有些不大光明，但为了光明的目的，他也只能这么做了。

当时有个突发事件，在河北方面，突然侦察到辽国有大量的军队在调动，像是有什么预谋。范仲淹趁机提出由他率领重兵去河北布防。如果实现，他就会恢复新政前刚离开陕西时的身价。手握重兵，是宋朝边防上的大救星。

相信这样可以把陷进狂热内讧的宋朝官场拍醒，即使他走后也没人敢动他正在推行中的新政。真是没办法中的办法，既能继续发展，又能撇清谣言。

想得很好，可惜用心良苦命更苦。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没等政敌们反对，范仲淹的盟友们就都跳了出来。军方代表枢密使杜衍打头，富弼迅速跟上，两人继续发扬了君子下殿一家亲、上殿死冤家的良好作风，第一时间毁了他的如意算盘。

你纯粹是臆想，辽国派兵只是路过河东，目的是去平叛，跟入侵风马牛不相及。你又是发兵马，又是拨钱粮，根本是没事找事，多此一举。

范仲淹气得发愣，正想着怎样沟通，富弼突然间灵光闪动，想起了自己的新职位。他是去河北的，范公你是去陕西的，为何要抢俺的饭碗？他郑重地对皇帝说了一句话：辽国绝不会入侵，如果我说错了，愿负“罔上欺君之罪”。

简直是不遗余力地拆范仲淹的台！

范仲淹大怒，这是他能为新政，为宋朝天下所作的最后努力了，无论如何都不能退让。他在金殿上和杜衍、富弼大吵了起来。

史书上记载，他举出了六大疑点，三种忧虑，共六百七十个字，证明辽国这次很可能是和李元昊联合入侵，不仅会发生野战，连攻城的器械都准备好了。其中就有宋军以前独有的撒手锏——床子弩。这种危急程度，难道还能视而不见吗？

必须得我去应付！

对面的富弼寸步不让，他回敬了三百四十七个字，重申自己的观点。现在天下太平，无论是河东、河北、陕西，哪个地段都不可能爆发战争，范仲淹你真是胡言乱语，不知所谓。

他们吵得不可开交，最后却不了了之，只好灰溜溜地下殿走人。因为皇帝一言没发，就当什么也没看见。范仲淹摇头叹息，边走边咬牙，他是真的不甘心！于是边走边聊，他要和富弼等人再沟通一次，说什么也得让同志们再上金殿，口径一致，发兵河东。

这次他得到了最干脆的一次打击，一直沉默的韩琦终于说话了——如果一定要去河东，我去好了。不需朝廷一人一骑。

范仲淹彻底崩溃，这就是他的同志加战友，有这样亲密的冤家吗？！怒火郁积，他都快爆炸了，实在没忍住，他转身又回了金殿，单独和皇帝交涉，并且把韩琦刚才的话复述了一遍，这不是国家大臣应该有的工作态度，韩琦小儿，实在过分！

换来的却是皇帝持续的沉默……赵祯当天没有任何语言或者举止被记载流传下来，当范仲淹走出开封，去陕西方面上任时，没能带出一兵一卒。

他走了，不管有过怎样的内幕和经过，都成了既定事实。前面第一部分的事情依次产生了。范仲淹走后，新政君子们一个个被踢出了开封京城。第一个是欧阳修，他从知谏院下岗，去当河北路都转运使；第二个人是宰相晏殊。

说来搞笑，这位文学大前辈，竟成了宋朝版的李商隐。李诗人夹在唐朝的牛、李两党中，身为牛党分子，却娶了李党前辈的女儿，弄得终身潦倒，里外不是人。晏殊也是这样，他是范仲淹、欧阳修的大恩人，富弼的老丈人，却对新政半点都不感兴趣。

于是欧阳修被贬，他很高兴。知谏院方面的孙甫、蔡襄联名挽留，也被他拒绝。这下子谏官们火冒三丈，把他的老底都揭了出来，爆料当年他给仁宗生母写的墓志铭上没注明母子关系，最近还调禁军修私宅。就这两点，晏殊丢官罢职，去颍州当知州，官还没有欧阳修的大。

第三个人是枢密使杜衍，接着是知谏院里的精英，孙甫和蔡襄。第四位大人物在第二年，也就是庆历五年的三月份时产生，韩琦终于也丢官了。或许直到这时，他才会清醒，没有范仲淹，他韩琦算是什么。

最好笑的是尹洙。这位特别喜欢和范仲淹死掐的人，面对事实，悲从中来，是后悔还是痛苦，说不清，他给皇帝写了封信，哀叹说“昔日见用，今之见疏”，都是您一句话的事啊。

可让皇帝说了这种话的原因是什么呢？有没有你尹洙的努力啊？尹洙很伤心，过了两年，到1047年时他病死了。比他死得更早的是狂热的诗人石介，他给夏竦写了好几百个字，夏竦只回敬了一个字，他就受不了，几个月之后就挂了。

伟大的文学天才都是这么的脆弱……

如此这般，事儿还没完。大人物们都搞倒，下面的群众也不能放过。悄悄地说，号称中国五千年历史里最文明、最开明的宋仁宗时代，也曾发生过一起微型的文字狱。

这次事件和号称宋朝人才储备银行的馆阁重地有关。

前面说过，馆，指的是宋朝的皇家图书馆。如崇文馆、集贤院；阁，指龙图阁、天章阁等皇宫大内御书房。这些地方都有学士、直学士、侍从等官员，一般来说，有了这种职称，就等于半只脚踏进了两府、两制，就算不能终生富贵，也肯定名满天下。

这时的馆、阁人才非常的年轻，名字和头衔都很多，我们不必一一列举，说的是这个事的经过。盛夏过去，秋季来临，话说宋朝的官员是中国所有朝代里最幸福的，每年有法定节假日七十七天，注意，这是常设的。还有新增的六十五天，同时还有一些约定俗成的私人小聚会。

这次的事，就是京师百司库务每年春秋两季都举行的赛神会。这一

天里宋朝每个衙门的官员都可以喝酒聊天，随意享受，直到通宵达旦。事儿出在了进奏院。进奏院，顾名思义，是地方呈报中央，中央发给地方的文件联络处。这时的负责人叫苏舜钦。

苏舜钦很年轻，三十六岁左右，他是北宋史上举足轻重的大诗人。不夸张地说，如果没有后来的苏东坡，他的名字会成为宋朝诗人的代表符号。当天他按照惯例，把拆封废纸卖掉之后，再自己掏十两白银，准备了一桌丰盛酒席。

物以类聚，他请的都是既年轻，又有才，还狂放的人。就是馆阁重地里近期风头最劲的十个。名字还是不列，没有意义，重要的是他们共有一个相同的官场符号——范仲淹所推荐的人。其特点，就是无所畏惧，是那种喜欢把脑袋往狼嘴里伸，再夸耀伤口的人。多刺激，多青春！

不过这也怪不了他们，他们都没走过正常的官职升迁过程，没被“磨勘”过，是新政里“推荐”制度的受益者。之所以被推荐，不就是因为他们年轻，且无畏嘛。

当天晚上，破坏的欲望随着夜色的浓重逐渐升腾，十个生于盛世，春风得意的年轻书生渐渐地失去节制。他们把唱曲的优伶，侍卫的官吏都赶走，把大门都关上。

找来了两个军妓。

放浪形骸，无所不为。他们都喝醉了，最后的余兴节目是作诗。其中殿中丞、集贤校理王益柔成为人群里的太阳，那一晚的偶像。他变得比李白还要疯狂，诗仙最嚣张时，也不过就是喝醉了还去见唐明皇，他可好，写出了这样两句诗：“醉卧北极遣帝扶，周公孔子驱为奴。”

皇帝是他的侍从，周公旦孔夫子是他的奴仆！还有没有天理王法？！简直数典忘祖，要知道历代之所以会独尊儒术，罢黜百家，就是因为它对皇权的唯一性崇拜，让皇帝得到神仙一样的权力，可是小小的王益柔居然全都收了回去。

这就怪不得别人了，史书上关于这件事，总是会强调一下当时有个小人，叫李定。他想参加宴会，可是被苏舜钦拒绝，于是去御史台告密，真是卑鄙无耻。不过你们没犯事，他能告出什么？身为儒生，这样大逆不道，别人不惩罚，醒来都应该去自杀！

御史台长官王拱辰闻讯大喜，他连夜上报给皇帝。赵祯的愤怒可想而知，御用文人居然这样回报皇恩！还等什么，连夜抓人，直接扔进开封府，特案特办，从重从严！

第一次判刑，王益柔处斩，其他所有涉案人员全部罢免，永不录用。第二次时轻了点，王益柔永不录用，这批馆阁人员集体报废，贬到地方上当官，主持人苏舜钦罪加一等，事发在他的衙门里，罪名是“监守自盗”，被贬为庶民。

他的确是应该区别对待的，他是杜衍的女婿，被看成新政君子里的核心。就这样，以范仲淹为首的，呵呵，名义上为首的新政君子们从上到下，从头到脚，都被“小人”们踢出了朝廷，其手法干净利落，合理合法，其结果一劳永逸，彻底胜利。

与此相对的是君子们集体委靡不解的脸，我们的失败，是为什么

呢？

这个问题很隐私，在此后漫长的岁月里，这几位万古流芳型的名臣、君子，从来没有在任何场合里公开讨论过，同时也没在各自的文字资料里留载过。

就算后来名动八表的《岳阳楼记》，也只是抒发自己的人生理想，追求抱负，从没有半点的懊丧、自责，或者对谁的埋怨流露出来。

之所以会这样，相信也和“君子”这个中国封建时代里最崇高的名词有关。丢官算什么？君子固穷，安之若素。孔夫子在夸奖最得意的弟子颜回时就说过：“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就是要这个越穷越光荣的劲儿。

理想破灭算什么？苟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只要我喜欢，死九次都无所谓。这里面有着让圣人门徒们千年坚持，直到明朝、清朝时更加发扬光大的自虐型快感。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事，请皇帝打我吧，打死我才爽！

何况是新政改革这样的大事情，悲剧才能激动人心嘛，我一点都不疼。

甚至流放都是种快乐。子还曾经曰过：“道不行，乘桴浮于海。”皇帝不用我的办法，我划条小船到海上漂，也是高雅纯洁的。

并且最重要，也最浅显的一点，也与高雅纯洁有关。

君子怎么能互相指责谩骂呢？那是沿街商贩的品质，泼妇激动时的表现。素质真是太低了！所以宋朝官方记录里，才会如上面范仲淹和杜衍、富弼的金殿争执中，留下了这样的记载——范仲淹平时事杜衍如父，与杜衍争，杜衍不怒。富弼更是不用说。

所以打掉了门牙往肚子里咽吧，君子在什么时候都得站直了腰，千万别丢脸。

他们永远都不会承认，这种性格在官场政治圈里，就是个二等残废。

美国小说《麦田守望者》里有一句话：“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

庆历君子们被说中了，他们宁可英勇地去死，也不愿为宋朝的新天地而卑贱地活着。面对夏竦的谎言，除了辞职引退来证明清白，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吗？至少他们可以赖着不走，就像夏竦本人所做的那样。无论谁弹劾，我就是不动。

像这样，以边关百战之功勋，胸怀国富民强的愿望，这种程度的追求，居然就毁在了一封伪造的匿名信上，简直就是个闹剧！

从这个角度来看，哪儿有半点的高贵伟岸？

返回出发点，从总体上讲，上面这些都是在新政者内部找原因，这当然也是种片面。新政之所以失败，标准的历史教科书上给出的正解是皇帝的懦弱，外加小人们的陷害。小人们的事就不去说了，他们做了什么，前面已经交代得很清楚。关键点在宋仁宗赵祯。他是皇帝，一言一行都要对国家负责。而这个人在这段时间的确一直在玩沉默，什么都没

做，似乎的确很“懦弱”。

那么他该怎么做呢？

不顾一切地支持范仲淹，无论君子党们做了什么，都是对的，都要无条件地实行。甚至像欧阳修所希望的那样，完全放弃自我，君子们的奏章里把做什么事，怎么做的步骤都规定好了，他只管签字照办。这样就全对了。

谁是皇帝？

赵祯是个独特的人，解读他得站在一个相当高的楼顶，长时间地俯视，才能稍微看清楚一些。他的每一步行动，都是与当时的国际形势紧密联系，而不是与宋朝的国家形势紧密联系的。这是个根本上的区别，做不到这一点，是没法在民族之林里生存的。

第八章
独立贺兰山

当宋朝的官，只办宋朝的事，这可以。当宋朝的皇帝，只着眼自己的国家，就是找死。赵祯所要看住的人，是耶律宗真和李元昊。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宋朝的国政，包括所谓的新政，都是为了与这两个人抗衡，才提上日程的，而不是什么国计民生。

早就说过，中国的老百姓是最好统治的一种生物，只要有口饭吃，就绝对不会造反的。

先说耶律宗真，他的日子很闹心，从宋历的庆历三年七月份开始，他发现姐夫李元昊旧病复发，又变得不乖了。具体表现在两件事上。

一、辽国有很多的党项族人，和宋朝境内的党项族熟户一样，已经养了好几代，可以算是辽国人了。

居民就是财富，耶律宗真四处找钱，自然把这些看得很重。李元昊却开始偷偷摸摸地把这些人招回去，公然挖辽国的墙脚。

二、进入庆历四年之后，辽国境内的党项人公然开始反叛，耶律宗真派军队去镇压，结果却让辽国举国震惊。李元昊派兵过界，居然把辽国的招讨使给杀了，带着辽属的党项人举族回迁，上演了西夏版的胜利大逃亡。

这样的事是辽国立国137年间从来没有过的。无论出于哪种考虑，都只有一条路可走，出兵干掉李元昊，不杀不足立威，不杀周边所有小国都会起来造反！

再说李元昊，他在这段时间里比耶律宗真更闹心，很可能就是闹心过度，心理失常，他才去找辽国的麻烦，不然还真是看不出有别的理由。

至于他为什么闹心，就和宋朝人有关了。他和宋朝的皇帝讲和，讲来讲去没结果，宋朝边疆上的将军们却不买他的账，尤其是青涧城里的种世衡。第一代老种相公对付敌人，从来都是不择手段的。

上一次他用光信和尚把野利旺荣害死，这次他的主意打向了野利旺荣的弟弟野利遇乞。这事难度更大，第一，反间计可一不可二，用过了再用一定失效；第二，野利遇乞比野利旺荣更难下手。他是西夏大本营天都山的统领，李元昊的皇宫就建在这里，他的亲信度可想而知。

怎么办呢？种世衡只好花大本钱时刻留意西夏方面的动静，等待野利遇乞自己出错。

这个错真的出现了，就在庆历三年的除夕之夜。那天晚上，野利遇乞带着大队人马杀向了宋朝边境，工作态度非常认真，他纵兵深入，四五天之后才返回天都山。可是回来之后，迎接他的不是鲜花，而是李元昊怀疑的目光。

小乞，你大过年的跑那么远搞什么？四五天才回来，都遇见谁了？

野利遇乞有点蒙，我就是去打架啊，一直跑，一直找，可宋朝人胆小，没人应战，我就回来了。那天李元昊盯了他好一会儿，才放他走。

事后他打听出来，是李元昊的奶妈告了他一状，说他是企图叛变投敌，所以才去了这么多天。

遇乞很郁闷，但这种事没法解释，甚至越描越黑，所以就索性撒开手，不去管了。但是要命的是，这事让种世衡知道了。

千里之外，无论是西夏将军的动向，还是天都山里西夏皇宫里的细节，都在种世衡的掌握之中！之后，他作了一些安排。首先，他派人潜入了天都山，潜入的深度匪夷所思，让人不敢置信，他的人居然偷出了李元昊赐给野利遇乞的宝刀。然后他在边境上散布流言，说他亲密的盟友野利遇乞已经被残暴的李元昊害死，他太痛苦了，决定在边境线上，为遇乞兄设祭，向亡灵致敬。

那天晚上，种世衡盛装出行，在边境线上燃起了熊熊大火，估计西夏方面只要没有全体失明，就肯定会发现祭奠现场的位置。宋朝官兵把一块木板竖了起来，那上面是他写的追悼文，全面回忆他和野利两兄弟对和平的共同期盼和对李元昊共同的厌烦，尤其是对不久之前除夕之夜，和遇乞见面时的快乐来了个具体详细的追忆。多么美好的理想啊，本来约好了里应外合做掉李元昊的，不料天不遂人愿，居然先被李元昊害死……

啰啰唆唆一大堆，念得声情并茂，估计着西夏方面的骑兵快到了，他们才把追悼木板、宝刀等物扔到火堆里，接着打马就跑，让西夏人抢救现场。

西夏人很能干，文板和宝刀都完好无损地送到了李元昊的面前。接下来的事是个定式，奸诈的人最容不得别人对他的奸诈，犯规者必死，尤其是身边的亲信。

野利遇乞被杀，党项族内最大的野利氏从此一蹶不振，连带着李元昊的后宫都重新洗牌。并且这还不算完，在不久之后，就会知道野利两兄弟的死，对西夏百年的国运有着怎样的影响。

百无聊赖，李元昊想到了女人，没办法，男人的正常反应。但是要承认，他首先是个好父亲，儿子大了，先为儿子找一个。

党项八大部族，他给儿子，也是太子宁令哥选的是移氏的女孩儿。婚礼相当隆重，这可是西夏历史上第一次王子娶“公主”，场面宏大，开国第一次！李元昊亲自主持婚礼，结果出大事了。

该死，女孩儿太漂亮也是罪过……移氏美到了不讲理的地步，李元昊呼吸困难，思维停顿，重新启动之后对儿子微笑了一下。

亲爱的，你先回避。

他自己找了身新衣裳，和新娘站在了一起。这女人是我的，她是西夏的新皇后！就这样，李元昊焕发了他的第七个春天，不过这还只是开始，人生的意义就在于不断的新鲜刺激。他在天都山大本营重修宫殿，给新天使居住。结果装修期间，他就被另一个春天击中。

野利遇乞的另一半，没藏氏。说来这也是宁令哥的妈、野利遇乞的妹妹野利氏多事。

两个哥哥都死了，她非常伤心，跑去向李元昊哭诉。要说李元昊可能比曹操还要迟钝点，但事后也稍微回过点味儿来。人，杀得有点急了，何况是连续杀了两个。后悔之余，他开始寻找野利兄弟的遗孤，要

加倍抚恤，安全保存。

他找到了没藏氏，当时这女人已经逃到了附近的三香家尼姑庵里出家了。这时春天里的李元昊心情正好，接她进宫，让她小姑子陪她吧。

结果接进来之后，李元昊再一次呼吸困难，思维停顿。上天啊，为什么这样害我，她可真漂亮！于是第八春开始。这个春天对党项人的意义无比重大，得仔细说一下。该春天在天都山没待几天，就被野利氏赶出来了，只好继续在寺庙里过日子，地点是兴庆府的戒坛寺。但是距离产生了美，李元昊经常跑下山到城里和她幽会。

时间长了，只会出现一种结果。人类在繁衍，生命真美丽。西夏未来的皇帝出世。

放下李元昊的私人欢乐，回到广阔的国际大舞台。耶律宗真的愤怒在迅速升腾，一百多年的无敌军威怎么可能被低劣的党项人亵渎？契丹铁骑在漠北草原上集结，目标是向西。

干掉李元昊这个叛贼！

这时是宋庆历四年，1044年的九月间，辽兴宗耶律宗真御驾亲征，举国动员，以皇太弟耶律重元、北院枢密使韩国王萧惠为先锋，军马总数超过十七万，连同太子耶律洪基都随军出征，可谓超级重视。

可是时间耽搁了近一个月，才杀出国境。原来是国内着火了。李元昊派人悄悄潜入辽国，把辽军事先囤积的军用粮草烧了个一干二净。

没有接战就挨了迎头一棒，耶律宗真愤怒之余开始加倍小心。此后他的行动变得非常谨慎。当年十月份，辽军突入西夏国境。辽、夏之间的国境线有近四百余里长，一马平川，几乎无险可守。辽军长驱直入，直到逼近了西夏国都兴庆府，都没有遇上半点抵抗。

这时要说一下地图了，西夏的国土完全就是一片地狱，它对生活在绿色世界里的宋朝人和辽国人来说，半点吸引力都没有。当然，除了河套平原一带，西夏的主要城市都聚堆一样地扎在这里，其他地方，不是沙漠就是盐碱地。

辽国人一直杀到贺兰山边上，才探听到西夏军队的位置。李元昊在学乌龟，他忍在了贺兰山北边。事实上他也不可能走得更远了，再远些，辽国人就能直接闯进他家里去杀人放火。

位置摸到，辽军迅速行动。耶律宗真本人驻扎在得胜寺南壁，韩国王萧惠领军杀了过去。这时李元昊的成色再一次显现。历史上有个非常有趣的定律，再强大的军队，也没法在137年以后还维持住最初的力量，就算后来强极一时的金军也做不到这点。

甚至横扫地球的蒙古军队也一样做不到。

那么辽军此时的能力怎样呢？强弩之末的辽国人以十万之众和李元昊倾国之兵激战，其结果是李元昊大败而逃。而且一败之后，就再也不敢抗衡，他直接派人给小舅子带话。

——我投降了。

李元昊要投降，中原人用盲肠去想，都知道是骗人的。可这次不同了。第一，对方是契丹人，百余年间一直在欺压各个种族，怎样受降才有效果，他们比谁都清楚；第二，这不是在各自的国都里派使者来回

跑，交换信件，而是相隔只有几十里路，吃顿饭的工夫就能见面。
要想投降，亲自来见！——这就是耶律宗真的回答。
亲自……去？李元昊有点发抖，作为一个几十年如一日的杀降、行骗惯犯，他的眼前瞬间出现了N多个临死前痛苦挣扎，挣扎无效，加倍痛苦的画面，夜路走多终遇鬼，难道这回报应要上身？
可是不去，契丹铁骑是个冰冷真实的存在，打过一仗之后，无论如何也不敢去碰了。没办法，咬紧牙关硬挺吧。
几天之后，李元昊出现在辽兴宗耶律宗真设在河曲（今内蒙古伊克昭盟境内）的御营里，他免去王冠，身穿便服，低着头，要多乖有多乖地走过辽人的千军万马，忍受着无数鄙夷嘲弄的目光，来到了辽国皇帝面前。接下来他卑躬屈膝，就差五体投地，来个君臣大礼。
史书记载，当天李元昊在鼓乐声中，亲自捧杯，向辽国皇帝祝酒。折箭为誓，永为臣属，绝不敢再有二心。历史的契机出现。这一刻在天空中契丹人的列祖列宗都会出现，注视着这一场面。
耶律宗真，你到底该怎么办？
杀了他，还是不杀？这在以前根本就不是问题。换了是耶律休哥，在战场上就会要了李元昊的命；换了耶律斜轸，那就理想了，李元昊会真正遇到克星，死得会没有最难看，只有更难看。其实就算换了仁慈的宋朝人，也会把从前的例子翻过来看。
像当年对待李继捧那样，把李元昊带回京城，每天加班加点，辛勤督促，您的思想有问题，得认真改造。至于什么时候毕业，等你下辈子投胎吧。
无论哪一种，都比耶律宗真实际选择的那个好。

小舅子那天神经错乱，居然接受了道歉，还回敬了姐夫一杯酒，就把人放了。半点都没夸张，他真的是昏了头，因为只在半天过后，他就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
杀了李元昊，发兵打过去！
之所以有这个变化，辽史给出的答案是韩国王萧惠最先醒了过来，他提醒耶律宗真，咬过人的狗再养就不熟了，迟早还得咬，必须得勒死。耶律宗真的第一反应是犹豫，正在犹豫中，突然间得知萧惠已经领军出战，直接砍过去了。
这时怎么办？局势瞬间紧张，一国之主，全军的统帅，您总得有些反应吧？不，耶律宗真真是奇妙，他居然按兵不动，留在了他的中军大营，让战场完全恢复了上次战斗的形势。
还是萧惠的辽军前锋部队和李元昊的倾国之兵较量。
按说这也没什么不对，第一次赢了，第二次照旧就是了，就算按惯性思维，也很妥当。可惜李元昊不配合。这一次他选择放弃一切，向后退。之所以这样说，一来是他退得步幅太大。连退三次，每次都是三十里路；二来是退的本钱也凶狠，一边退一边把草原烧光；第三，一百里之后，他对兴庆府等国都重地都失去了控制，那等于放任辽军冲过去！
至此命运已经给了契丹人三次机会。第一次，战场上没有乘胜追击；第二次，御营里没有当场杀人；第三次，只知道追击军队，被李元昊牵着鼻子走。他们居然就一路追了下去，不顾人生地不熟的，也不给

自己的后勤打点提前量。

同样都是草原上讨生活的人，自己带了多少粮草也有数目，怎么就不知道能挺多少天？这时如果不去追，直接杀向李元昊的老巢，跑人跑不了庙，就算李元昊忍心不回防，至少也能先吃光党项人的家底！

战场上没有如果，辽国人一直追了下去，直到开始挨饿。坚壁清野，这招生效了，直到这时，李元昊仍然很恭顺。注意，他一刀都没还，面对杀气腾腾的主人，他百分之百地遵守了刚刚发过的誓言。

英明神武的辽国陛下，您能暂时压抑愤怒，再次回应我的诚意吗？

——我们再次讲和吧。

辽国人不得不和了，于是他们就在干旱的，同时还烧成了白地的党项草原上坐了下来，等着李元昊来议和。至于李元昊“议”的方式和时间嘛，他们一定还不那么了解。

请参照宋、夏议和的速度。

李元昊没完没了地拖，终于让辽国人的米袋子见了底。直到这时，他突然间发起了攻击，冲向萧惠的大营。瞬间变脸，再加上之前的准备，怎么看辽国人都死定了。不过西夏的军队就是不争气，在这种情况下都被辽军胖揍了一顿，赶了回来。

其中就有顶天立地的党项战神李元昊本人。在他后面，萧惠被气疯了。实话实说，辽国人跟党项人是不一样的。同样是草原民族，辽国很大气，不仅能打，还非常地守信用，悄悄地说，某些程度上比宋朝人还诚信。这时他们面对西夏这个举国皆小人、骗子的劣等民族的偷袭时，实在是鄙视加恶心，忍无可忍了。

萧惠下令，一直追下去，就算累死都得宰光这些草原土拨鼠，这帮连打仗都打得一点都不男人的懦夫！

据史料分析，这是李元昊生平第一次离死亡这样近，他的生命、国家、军队，这些最宝贵的东西，转眼就要被夺走。可是历史偏偏就在这时转弯了，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风刮了起来，天昏地暗，飞沙走石，按当时的话说，是西夏命不该绝。

按现代名词解释，就是一场大型沙尘暴。

于是辽国人就败了。是不是有点无厘头，太儿戏了吧？一场大风就改变了二十多万兵力的对决结果？

那都是天上打雷，都当是上帝封的百战精兵，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大风？您倒是挺住，一不怕苦，二不怕死耶。

可就是怕大风。其实将心比心些就会懂了。我们现代人在城市里感受沙尘暴时是什么样子，大家都知道吧。那可离着大西北千万里远呢。再想想当年辽国人就在原产地里品尝最新鲜、最生猛的沙尘暴，那是什么滋味呢？人种的不同，是最没法改变的事实。

辽国人来自水星（绿色草原），党项人来自火星（沙土荒原），就这么简单。

萧惠大败，李元昊又冲向了耶律宗真的御营，御营里也是契丹人，大风面前人人平等，于是继续大败。其中国王耶律宗真带着儿子和几个最贴身的亲信逃了出来。一路狂奔，才没当姐夫的阶下囚。

这一战，辽国人十七万精兵全军覆没，随军的贵族、大臣除了被杀，全被俘虏，是开国137年以来仅有的，也最惨痛的一次失败。

败后直接的恶果，是辽国无条件地承认了西夏独立的事实，李元昊从此和耶律宗真平起平坐。但只是表面，更沉痛的代价在后头。

我们回忆一下，在前面我说过的三句话。

第一句，那个最想占便宜，也真正两边都占了便宜的，它吃的亏最大，之后亡国灭种的大祸就种在这时。

辽国的灭亡就始于这时，百战军威出现了裂缝，不仅西夏方面找到了自信，就连它背后的女真、渤海等边远小国，也知道了契丹人并非不可战胜。以后他们都会揭竿而起。这就是贪婪的后果。贪小便宜吃大亏，老大不是那么当的！

一直都保持着英明神武的架子，谁敢动你？

第二句，最强悍进取的，最朝阳奋发的，变得一蹶不振，之后一百多年里剩下的历史再没有半点值得骄傲的业绩留下。

这是说西夏的，现在作总结还有些早，只能说李元昊在现阶段，真的是南边欺负了宋朝，北边痛打了辽国，不管过程怎样，他做到了当世无敌。可效果呢？无论是对宋朝，还是对辽国，他都是主动求和。就算耶律宗真只剩下了几十个人，在党项荒原上逃命，他都不敢追杀。

这样的胜利，有什么滋味？

现在回到主题，第三句话是说给宋朝的，“看着最怯懦无能的，最吃亏屈辱的，反而最平安稳定。五千年历史里最被人向往的传说盛世就在之后形成。”这句话，可以解释宋仁宗赵祯在这段历史里的各种奇怪行为。

比如他的迟钝，他的懦弱，还有他的弱智。

第九章
仁宗的面纱

1044—1045年之间，是宋、辽、西夏三国的国运分水岭，同时也是宋朝进入黄金时段的破晓时分。

这个黄金时段的生成，就源于宋仁宗的决断。从这些决断和其产生的后果，能隐约看到他三十五年的生命里，隐藏得非常深的能力和个性。同时，这个黄金时段里沉浮着太多的明星，中华五千年文臣的代表、儒家的大成者，都在这个时段里产生。

按说是星光璀璨，无与伦比，也的确在历史的长河中占有绝对的制高点，就连在评书演义中，这些人都是出镜率最高的。但是真正看清楚他们之后，很多眼镜片就会摔满一地。

名与实之间，非常的相映成趣，基本成反比。

好了，我们这就开始。我不能保证精彩，也不能保证有趣，如果很不巧我做到了，那也是建立在客观、真实的基础上。一切都实话实说，让我们从宋仁宗赵祯开始。

总体来说，这个人一直是半透明的，仁宗卷快写了三十万字了，他是怎样的个性，有多大的能力，还是看不清。

先推卸下责任，这不怪我。他今年三十五周岁了，十三岁之前隐藏在他父亲宋真宗赵恒的影子里，二十四岁以前又被他养母刘娥彻底笼罩，好容易亲政了，又有超级多的大臣、君子、小人来搞事，满天下一直在折腾，作为最高统治者的皇帝，反而出镜率少得惊人。

想分析，也无从谈起。

于是历代史书和学者们就给他送上了很多的头衔——懦弱、懒惰、昏庸甚至好色。那么他又是怎么从一次次的内外动乱、财权纠纷、党争帮派里存活下来的呢？每一次都平安度过，是他天生就戴着玉皇大帝给的不死金牌？

开玩笑，一次不死是偶然，两次不死是幸运，三次不死就只能承认他是超人，不管他的内裤有没有穿在外面。何况他还每次都做到了不动声色，让各方各面的苹果自动掉到他的手里来。

赵祯的不作为行为在庆历新政中已经交代得很清楚了，到了辽、夏战争时达到了一个新高度。非常令人发指，几乎所有知道内情的人都对他很抓狂。

战争爆发在那年的十月份，就在爆发的前夕，他答应了李元昊的求和。宋、夏议和议了一年多，在这个紧要关口居然达成了，而且条件还对宋朝非常的苛刻。具体如下：

每年岁“赐”西夏绢十三万匹，银五万两，茶两万斤；另赏“赐”银两万两，银器两千两，细衣着一千匹，杂帛两千匹，茶一万斤；恢复互市榷场。至于西夏的回报，只有李元昊的“臣”字自称，以及送回在三川口之战中被俘的名将石元孙。

这简直太不对等了，就算答应，也不能这样赔本！何况这是大好时

机，为什么不联合辽国狠狠地痛打西夏，往大里说很可能让李元昊亡国灭种，彻底干净。小一些也能让党项人元气大伤，回复到原始社会，重新全族变土匪。那是多么解恨又理想。

可赵祯居然狼狈到了仅次于割地的赔款状态，真是懦弱加可耻，搞什么嘛，昏头到白痴！我想大家都抱有这个看法吧？

那么不妨换一种思维方式，假设赵祯突然英明神武，至少精明强干，他抓住了这个机会，要么在同一时间出兵党项，配合耶律宗真的军事行动；要么不答应李元昊的求和，耗下去，等更好的条款。

考虑下结果。出兵打仗，应该会胜利，李元昊毕竟不是铁木真或者完颜阿骨打那样的大角色，输了，甚至本人都死翘翘，这个结果对宋朝好吗？

两个结果。

一、辽国从此独大，至少恢复宋、辽对峙。以耶律宗真占便宜不要命的性格，加上这次灭国级的大胜，再考虑到这人之前就对宋朝的瓦桥关土地发生过浓厚兴趣。信不信下一个打击目标就是宋朝？

二、李元昊死，西夏亡。这很好，党项人会不会绝种呢？那片土地上会不会再出现个李继迁？那个幽灵一样的党项影子再四处飘荡起来，想想那是连宋太宗赵光义都搞不定的人物，让赵祯怎么才能安枕无忧？

所以出兵打仗没有半点好处，何况还不见得必胜。

再说耗下去等更好的条款。这事儿看上去半点错都没有，不过稍微合计一下，就会发现是个猪脑袋才会想出的蠢招数。

请问你等什么？

过了这个时段，李元昊无论是输是赢，都不会再紧张对宋朝的关系。输了一了百了，死人不需要和平，不死的话也落寞了，彻底当土匪去，直接就是个抢，还啰嗦什么？赢了，我连辽国都不放在眼里，你宋朝算什么东西？

那时的条件，不定会怎么苛刻呢！

所以看似不作为，其实时机拿捏得妙到毫巅，并且从根子上断绝了西夏和辽国对宋朝再次动武的理由。其实多简单，对于宋朝来说，这两个蛮族邻居是地道的恶邻，又穷又横的主儿。他们的东西宋朝半点都不稀罕，根本没有抢和计较的必要。

如果要说有感兴趣的东西，只有一样——燕云十六州。得到这个，才真正有意义。除了这点之外，一切免谈。

好了，综上所述，赵祯的对外策略已经分析完成。大家觉得怎样？我们再回头研究下他在庆历新政时期的表现，看看不动声色的背后，有着怎样的智慧和打算。

他最为人所诟病的一点，和外战方面一样。麻木得就像那不是他的国家、他的子民一样。简直是放任着君子们去表现，再随便小人们来掐架，一概不闻不问，彻底隐身。直到危及他的皇位时，就是夏竦的谣言，他才动用了点权力，让君子们发寒。

千年间有无数人要问，你既然大张旗鼓地要新政，为什么又撒手不管，让君子们四面楚歌，变得灰头土脸？这不仅是拿范仲淹等人涮着玩，更是拿宋朝的前途开玩笑！

那么我们再换个思维想事，让赵祯牢牢地站在君子们一边，欧阳修他们说什么，他就做什么，那样的局面会怎样呢？

“进贤臣”，好，君子们都拥到身边来。这些人天天叽叽歪歪地说三道四，核心内容就是皇帝坐稳了别动，我们怎样指挥你就怎样办事，对，是个木偶就正确了。至于君子们的表现嘛，进奏院事件和欧阳修主动胖揍御史台，都表现得很清楚了。

好斗，无节制，连起码的伦常概念都没有，这样的君子要来干什么？尤其是针对国家具体难题时，根本拿不出有效的解决办法。

而这些事情，都是在极短的时间内表现出来的。从新政开始到范仲淹外放，不过才八个月而已。历代史书都在埋怨、嘲讽赵祯的始乱终弃，可为什么就不看看新政者本身是什么货色呢？

好玩的是，继续换角度思考。这些人之所以敢这么短的时间内就原形毕露，无所顾忌，是因为什么呢？如果换成是李世民那样的皇帝，就算有这个心，也没这个胆吧。呵呵，这就要拜赵祯的不作为所赐了，就是要让你们表现，为什么要压制呢？那样得花多少时间才能看清楚你们！

至于在党争中他的立场，为什么要支持“小人”们，把君子们定性为党派呢？那可怪不了赵祯，是欧阳修的文笔太伟大，每当读到他的传世大作《朋党论》，我都会想起一个镜头。周星驰演的《武状元苏乞儿》，苏灿沦落为乞丐之后，遇到了乞丐中的神秘人物，夸他：“见阁下举止动态、神气骨骼，无一不是乞丐中的上品，实在是乞丐中的霸王啊！”

苏灿满怀希望地问，那又怎样？

回答——还是乞丐！

晕倒吧，欧阳大才子说得再美妙，那也还是朋党，有了这东西，就会形成势力，有了势力，就会和皇帝争权。尤其是这帮人已经在强迫着皇帝“退小人”了，并且还把小人一一指出。

这样的人为什么要支持？

何况政治斗争就像荒原上的生存法则，您得去斗。这么伟大的贤人君子如果连几个小人都搞不定，我怎能放心把万里江山交给你们去管？

所以听之任之，是这时最好的管理手段。事实也证明，赵祯从来都没有失去对局势的掌控力。并且有一件事情要注意，就是所谓的新政，对这个本来立意就不高明的改革事件，赵祯的处理结果是那么的让人称道。如果稍微懂点历史的话。

自古以来，关于改革有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改革，兴旺；不改，渐亡；模棱两可，乱。”

查遍史书，改革彻底的国家，经过阵痛之后，都会焕然一新，得到重生的机会。比如战国时的秦、赵等国；不改，一以贯之的国家，好比各个朝代里都有过的某一超长时段，如清朝的康熙、乾隆年间，所谓的盛世一直延续下去，尽量求稳，求温和，可留给下一代的都是超级烂的大摊子，基本没法收拾。

但这还不是最坏的，最可怕的就是最后的五个字。

模棱两可，乱。

这个例子不必去别的朝代里找，二十年后的宋朝就是最大的经典。到时再细说。现在要强调的是，赵祯属于第二类，见势不妙，立即收手，不玩了。宋朝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就把新政各个条款逐渐作废，回到了“不改，渐亡”的路上。

这条路有远忧，无近害。宋朝的好日子到了，在此后的三年时光里，即1045年、1046年、1047年，宋朝国泰民安，风调雨顺，国际关系也很好，没有任何不如意的地方。翻开史书，只有两件事值得说一下，都与皇帝的好心情有关。

第一件，赵祯出宫打猎了，这是破天荒头一次。那时是十一月的深秋，天高云淡，云气舒卷，他骑着马在野外奔驰，自由自在，无拘无束。这是他一生中为数不多的真正快乐的日子。

第二件，发生在皇宫深处。宁静祥和的日子里，某一天，他突然对曹皇后微笑了一下：皇后，十三和滔滔已经长大了，我为十三主婚，你为滔滔做主，让他们成亲，你看好吗？

皇后的笑容温柔但微微有些辛酸：好，这是好事。她从来没有拒绝过皇帝的任何要求。

要说明一下，十三，是一个孩子的小名，他的本名叫赵宗实。这个孩子从小就在皇宫中养大，至于理由，一来他是皇室宗亲，二来因为仁宗始终没有儿子。至于滔滔，她是个女孩儿，姓高，北宋名将高继勋的孙女。之所以能嫁给宗室，是因为她的妈妈是曹皇后的亲妹妹。

记住这两个孩子，这时他们是仁宗、曹皇后寂寞生活里的快乐，以后是宋帝国的主宰，不论是男孩儿十三，还是女孩儿滔滔，都让整个国家因为他们的意志而改变。

除了这两件事，剩下的就全都是官员升迁罢免的列表名单了。如果要列出来的话，几乎每一个名字都大有来头，很是光芒四射，但是那样就太枯燥，也太无序了。看史书，要透过表面看本质。这些名单又杂又乱，人员变动时刻不停，但其中也有规律可循。

从这时起，仁宗朝在官员方面就没有主线了。再没有像吕夷简那样的超级权臣诞生，也没有范仲淹那样的道德楷模出现。就连富弼、韩琦那样强硬，有原则的人物都绝迹了。

为什么呢？人生为什么会变得这样乏味？理由非常美妙，说实话，真是当时黎民百姓的幸福，也是后来每个时代里老百姓的盼望。

终极解释——因为没有条件了。无论是生出权臣的土壤，还是出现标兵的机会，都彻底消失。这不难理解，只有出现了战争，才会有英雄，只有出现了争斗，才会斗出来权臣。

现在一切平稳，赵祯用他的手段让每一个臣子都没机会做大，更没机会表现。每个人都规规矩矩地上下班，做好本职工作就好了。

不知别人怎么想，我个人认为这是非常美妙的局面，无论是对皇帝还是对平民，几乎都是最好的了。不折腾，这三个字很简单，可千真万确地是宋朝百姓们最大的愿望，也是古往今来，哪怕是现在，中国人最普遍的心声。

这个局面，结束在宋庆历七年，1047年的十一月份。终于又出事了，相当严重，是宋朝最忌讳的造反。

这次造反的规模是仁宗朝里排名第二的，其实就实力而言，应该是第一。尤其是兵变主脑的准备工作非常到位，远远比排名第一的那位仁兄在行。因为他本身就是个现役军人。

这人叫王则，出生在河北涿州，从小孤苦，其命运就是北宋禁军里一个普通兵的通用档案。本来都是好好的良民，可是一场饥荒过后，就没法在本地生活了，逃荒在外，饥不可耐，正要行凶，结果朝廷招兵，于是就当上了国家的正规军。

其实当北宋的正规军，待遇是非常好的，甚至可以说非常理想。因为太人性化了，不仅他自己可以衣食无忧，就连他的家属也可以从军，住在军区大院，从军队里领钱领米领布过日子，时不时地还可以背着领导，或者帮助领导出去做买卖，赚些外快。非常好吧？这是当年的老兵赵匡胤给后来同行们想出的最佳安置方案了，应该满意了吧？

可王则不这么想，这个人闹事绝不是什么官逼民反，迫不得已。他有崇高的理想，严密的组织，以及庞大的同伙，甚至还有强大的洗脑工具，从思想上就和其他的暴徒不同。

他信佛。这点应该说是个很普遍，也很正常的事。千百万人，无数人都信嘛，有什么大不了的？千百万人都信，事儿就大了。

有两点要注意。第一，中国历朝历代用信仰这个东西来造反的事儿层出不穷，上有汉代的张角，下至清朝时的太平天国。可见这东西很管用；第二，佛教，就算文盲都知道，它是宣扬善良，追求平静的宗教。为什么还能用来造反杀人呢？

这就和中国老百姓的素质有关了。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请问那些信佛的，有几个人是真正看佛经的？又有多少是听当地神汉、巫婆一样的“传教”者来鼓吹，才去信仰的？

例子很多，想找的话，我们身处现代，随便向四周望一下就能找到。如果说古代，就看这时的王则，他之所以成功地当上了佛教造反团的大统领，就因为有两件法宝。第一，他有文化知识，写出了《五龙经》、《滴泪经》这样“佛”经，还有神秘莫测的各种图谶。

这非常不得了，懂得揣摩大众心理，再写出实际作品。抛开水平高低的问题，他已经做出了和各个宗教开创人同样的事。很高明，但这并不能作为大众受骗上当的可原谅理由。

恶魔给你铺了路，也得你自己走上去。这就是我上面所说的国民素质问题。稍微有点知识文化，就该知道佛经万卷，哪儿有什么狗屁的《五龙经》、《滴泪经》？

更刻薄的话不说了，再说他的第二件武器：祥瑞。

回顾宋朝历史，赵祯的老爸赵恒在晚期玩过超级创意、超大规模的祥瑞游戏，弄得国内国外所有人都目眩神迷，五体投地。这个王则就继承了些遗泽。他经常光着膀子上街，让大家看他的后背。

上面有个“福”字。本来是他老妈在他逃荒前给刺上去的，为了能在多年以后，无论怎样变样，都能认出来。无非就是个防伪标志，可在宗教光环的笼罩下，就有了神圣意味。

这是天生的，是上天弥勒佛下界接释迦佛拯救众生的标志……

王则的信徒越来越多，以贝州为根据地，以河北为范围，教徒就像细菌一样不断裂变，感染，繁殖，短短几年时间，就达到了一个饱和点。

不得不反了，不然就要露馅。事实也真的露馅了，他原本是想在庆历八年的正月初一这个万象更新的新日子里来个造反大吉，先切断澶州的浮桥，让河北的军事重地瘫痪，同时在德州、齐州等地行动，最后的目标是河北的首府大名。这样就会把整个河北路都占领。

计划很好，可是有人临阵发抖，把他出卖了。一个信徒跑到大名府，直接面见当地的最高长官贾昌朝（超级复杂的庆历官员升迁，他被外放了）。逼得王则提前行动，日子是庆历七年的十一月二十八日。这一天很有讲究，体现了他现役军人的军事头脑。

这天是宋朝例行的冬至日郊祀大典，皇帝要率领百官到城外去拜祭天地神灵。全国其他的各大主要城市，负责人也得搞同样活动。王则就在这一天突然动手，在贝州城的天庆观里把知州以下的全体官员一锅端，谁也没跑了。

贝州得手，王则的行为变得古怪。全国还有那么大的面积等待他的解放，他居然先忙起了家务。他要先安内，才去抑外。一系列的花样就搞了起来，先是国号出现，叫安阳。年号也有了，叫得胜。紧接着就是征兵，贝州城里十二岁以上，七十岁以下人人有份，大家都去军资库领东西，铠甲兵器随便挑。为了更加接近正规军，每个人的脸上又都被刺了字。

字数有点多——“义军破赵得胜”。口彩相当好！

接下来他又设立了全套的朝廷班底。宰相、枢密使甚至三司六部都一应俱全。更绝的是贝州城里的街区道路都改名了，他自己住的地方叫中京，以他为圆点，向四面八方辐射，城里每一座楼房为一州，名字都和宋朝大地上的著名州县一样。城墙上设有四位总管，各自负责一面。正东的城头上“佛”字大旗迎风招展，等待他的教民们向他靠近。

他最先等来的消息是澶州、德州、齐州的教徒们动作有点慢，都被宋朝当局给逮住，扔进班房了。

接着就发现有大批的正规军出现在城下。佛教造反团真是荣幸，他们比李元昊得到的重视度都高。中国所有朝代中，宋朝处理内乱的力度是最大最及时的。这次是正中铁板。

这次宋朝派出了十万禁军，外加一位战场上的隐形强人，枢密直学士、左谏议大夫、知成德军、权开封府尹明镐。

这个人大有来头，他的官职生涯和庆历君子们很相似，前一段是中进士，当小官，一步步熬资格；后半段他遇到了君子们共同的“贵人”——李元昊。没有西夏战争，君子们是没法冲破吕夷简的铁幕，跳上政治舞台的。

战争中明镐做了两件事。第一件，李元昊在三川口之战中，先打破了宋朝西北第一要塞金明寨，战后就要重修。谁都不敢去，包括西北方面的正规军。这时明镐站了出来，他只带了一百多名骑兵，自己征集材料，督促工程，只一个月，就把金明寨修复；接着又在当地招兵，训练了三百名弓弩手。

这三百人不同寻常，名叫清边军，在当时号称“最骁悍”。

第二件事是他升职后，作为龙图阁直学士，知并州，去负责边防事务。在那片儿，他郁闷了。具体地说，他感觉回到了东京开封！只见街上游兵散勇一堆一块，穿得花里胡哨，各个喜笑颜开。至于为什么这么高兴，往他们身边瞧。

美女如云……军队里面居然夹杂着大批的妓女！

明镐头疼，进退两难。要士气，还是要纪律？这在宋朝的仁宗年间没法得到统一，尤其是当时西北方面最大的长官夏竦就是根不正的顶梁。他巡边的时候都带着小妾呢。就在犹豫中，军队里出事了。女人永远是导火索，有人争风吃醋动了刀子，不仅杀了大兵，还砍死了好几个妓女。

出了人命，明镐却高兴了。有人来告状，他只回答了一句话，就把所有问题都解决。死了人吗？他杀？呵呵——“彼来军中何耶？”

谁让你们到军队里来的？

就这一句话，所有的妓女们都不见了，大兵们想留都留不住。人家是来赚钱的，生命都没安全，还有什么搞头？

综上所述，明镐是个胆子大，很灵活的官员。在有战争经验的庆历君子们集体下台的情况下，他的资历让人很期待，毕竟也是从前线回来的。

简短地说，攻城开始，官军要做到的就是以最快的速度拿下贝州城。要知道，这是叛区，河北路遍地都是王则的信徒叛党，仗只要打得温暾水，很有可能就会遍地起火，那时你们再包围贝州城，小心被“佛”教徒们反包围在河北路！

所以要快，只有这样，才能彰显国家的威严和力量。

但是明镐再次郁闷，悄悄地说，他这人一生的命运都有点纠结，总是这儿出点问题，那儿也不大顺当。这时他就感觉被王则玩了。禁军攻城，无论是手段还是器械，都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但要命的是他们面对的是宋朝自己精心修起来的贝州城墙，外加同一手段训练出来的正规军。

各种手段都用过，明镐决定来个绝的。这一招儿，据我不完全统计，是从古到今从来没人用过的。就算是辽国的萧太后、金国的各个完颜，或者铁木真子孙们，也都没法想象。不是说他们做不到，而是时间耗不起，并且贝州城毕竟不是开封城，根本不值得这么搞。

明镐召集了两万民工，用了一个月的时间，在贝州城墙的外面堆起了一道土质长城。这道长城不仅高，而且超厚超宽，先垒起来一定的高度，接着就向贝州城推进，直到和城墙几乎相接。

没办法，只能是几乎，再近点对面的大刀长矛就招呼过来了。

到了这一步，可以说是赢定了吧，明镐这时为了必胜，又把另一种高精尖武器推上长城——敌楼。人躲在楼里，楼向城墙移动，这样冲过去万无一失。结果就死在了这个稳字上。

王则早有准备，敌楼他也会做，还在里边小改了一下。他的楼里没人，只有大堆的干柴火种，和官军的顶上之后，一支火箭射过去，就让城里城外的人看了三天三夜的烟花。

全烧光了，一连三天三夜都扑不灭！

在这种情况下，宋朝只好换人，明镐变成副手，一位仁宗朝真正的大人物登场。他的权力应该说没有吕夷简巅峰时那样大，他的名望也没法超过范仲淹。但是他的执政能力、时间，却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三度任相，跨度有50年之久。

在这期间，正是宋朝的多事之秋，天灾人祸，甚至连皇帝的身体都出了毛病，他得独当大局。但基本上没有犯过错误，没有欺压同僚，让仁宗朝这个兴旺、平和、人性化的形象能够保持。

这人名叫文彦博，字宽夫，生于宋景德三年（公元1006年），汾州介休（今属山西）人。他是真正的世家子弟，世系可以追溯到春秋战国时期，证据就是他的姓氏。

简单地说，文氏最早可考的祖先是春秋时齐国的陈公子完，以其死后的谥号为姓，姓敬。到五代十一国时，犯了卖国贼石敬瑭的讳，改姓文，后晋灭亡，又改回敬，宋朝建立，仔细查了下，原来赵匡胤的祖先里有人叫赵敬，于是又再改成文。

这样折腾说明了什么呢？第一，文家几千年来一直在当官，哪怕是异族沙陀人时期；第二，文家非常尊重领导，无论是原则还是细节，从不马虎。

这些都遗传给了文彦博，这个人一生都没有背离这两点。一定要记住，他是真正的世家子弟，永远彬彬有礼，永远高高在上。在朝廷中，他就像是一股来自亚热带的风暴，很温暖，有着让人祈盼的珍贵雨水，但是同时也风力强劲，随时刮得你仰面朝天。

他在前面出过场。按顺序来说，第一次是三川口之战败后，懦夫黄德和临阵逃跑，反而诬告刘平通敌卖国。赵祯很愤怒，派人把刘家两百多人都绑了起来，派御史台的人去前线实地调查，只要罪名成立，立即全家斩首。

派去的人就是文彦博。要说黄懦夫的逃跑行为还是很靠谱的，他上边有人，力量大到了文彦博把事儿都弄清了，把黄懦夫连同其同党都抓起来，要就地砍头时，中央又派来了特派员。又一位御史驾临，命令他马上移交犯人，带回开封处理。

谁都知道这里有猫腻，而猫腻的背后通常就是势力。文彦博当时只有三十四岁，一叶官场小浮萍罢了，他敢怎么样，又能怎么样？结果让整个官场震动，文彦博一句话打发回去了自己的同事，有事我担着，当场就把黄德和一伙砍掉。

很正义，很威风，很君子。

但是如果你认为文大人和范大人、富大人、欧阳大人他们一样，坚信着一些真理，终生都追逐着道义，那就大错特错了。文大人做事很稳，绝不会冲动，更不会像君子们那样动不动就玩玉石俱焚的游戏。他有五十年的辉煌仕途！

第二件事是真正的战功。麟州府之战，宋朝打的其实是军备、粮食、水源之战，面对李元昊的围困，得把东西交到边防军的手上。

历史记载，这是张亢的功劳，他千难万险突破了重围，但军功章应

该有文彦博的一半。他把当时残破的驿路修好，把物资及时地交到张亢的手里。

这是反击的最初始点。

言归正传，回到贝州城。人和人的命运就是不一样，明镐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得到了整个朝廷的蔑视和不满。只是一座州郡城市，十万禁军，一个月了你还拿不下，真是废物得相当罕见。必须换人，但是谁去呢？皇帝很发愁，金殿上站满了人，不是没法上阵的，如“小人集团”，就是不敢用的，如“君子集团”。目光游移，最后他叹了口气。

——卿等日日上殿，无所谋，何益？

你们都是一群只知签到，半点本事都没有的蠢材，天天站在这儿，有什么用呢？这时文彦博站了出来，臣愿往。这就是他的工作方式，不和任何人抢功劳，只在最关键的时刻出现。并且谁都不烦他，他既不是君子，也不是小人，连皇帝都非常放心。

临走之前，文彦博在中书省和枢密院都转了一圈，像是在跟同志们告别。忘说了，他这时的身份是参知政事，帝国的副宰相。有意无意间，他和当时的枢密使，军方名义上的最高首领夏竦互相对视了一会儿，大才子、老滑头、死不要脸的夏竦先没挺住，在文彦博温和亲视的凝视下有了点不自然。

大家心知肚明，明镐的失败里就有夏竦的努力，现在换我上战场了，你在后方老实点。

这时的夏竦很快乐，生活完全满意。比如他很奢侈，已经回到了东京，地球上还有比宋朝的东京还奢华的地方吗？比如说他喜欢害人，这时害得也很尽兴。

明镐是现在进行时，之前他已经害人害得天下皆知，万人侧目。石介石先生只是写了一首长诗，里边骂了他几句而已，他发挥一字千金的威力，已经连石介再加君子党都搞倒了，应该满足了吧？不，那只是开始。

搞人，是件天长地久、没完没了的享受，哪有这么简单。石介在长诗事件之后半年就病死了，天下都很惋惜，这至少是位难得的学者。可夏竦很警惕，他突然间向朝廷提出，石介根本就没有死，他所谓的死亡是个阴谋，他借机潜逃去了辽国，目的是为富弼送信，里应外合颠覆宋朝！

看着很传奇，效果很震撼，不管怎样，这涉及最严重的国家安全问题。在这件事上，仁宗第一次显得残忍。派人，去把石介的坟挖开，里面要是没有尸体，尸体不是石介本人，夏竦说的就是真的。

破人坟墓，恶毒殊甚，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都是人神共愤的事。但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来证明石介和富弼的清白？

一时之间，似乎石介真的要尸骨不安，重见天日了。

话分两头，挖坟行动在进行中，“主谋”富弼已经出事。石介是为了他才出逃的，这人必须先控制住。于是富弼得搬家，从郓州转到青州，静候调查结果。这就算是先期“双规”了。

这只是开头，宋朝分派人手，一方面到山东把石介的妻子抓住，带到外地监管。一方面把触角伸进了辽国，查一下近期是不是有军事行

动？答案是没有。

辽国没有反应，是不是反叛行动不存在呢？

夏竦摇头，他蔑视的目光扫向所有人。我是军方的代表，国家安全的负责人，我要告诉你们，事情有了新发现。辽国是没有集结军队，那是因为石介笨，他没说动那帮野人。现在他又悄悄地潜回了国内，到登州、莱州一带纠集了数万个凶恶歹徒，准备集体造反。

至于为什么选在了登、莱两州，很简单，富弼调转工作之后，就在那一带……事情发展到这一步，阴险里已经透出了可笑的味道。以前的那点仇尽人皆知，现在人都死了，就算想报复，能不能有点限度？就算没限度，能不能有点品位？就算您品质恶劣，手段卑鄙，总得有点技术含量吧？！

哪有出尔反尔，一会儿变一个花样。这是军国大事，是入侵和叛乱，是祸灭九族的大事啊。但是夏竦不管，他摸准了皇帝的心理，万事以国家安危为重，挖个坟有什么大不了的？更何况挖与不挖，就算真的挖出了尸首，他都有话说。

无论怎样，都伤不了他半根毫毛。

事情完全按着他的设想发展。宋朝派出了专员去山东主持挖坟壮举，眼看就要挖，实在有人看不下去了。当地的提点刑狱官（负责刑事案件）招集了两百多人联名担保。大家曾经亲眼目睹，石介的确埋在这坟里，如果有假，大家受罚。

那位专员想了想，他转身回京了。这位刑狱官说得对，夏竦不要脸，宋朝还要脸，万一挖出来的尸体真是石介，让国家的脸面往哪里放？

却不知夏竦根本无所谓，尽管挖啊，听说石介是贫病而死，临死前就瘦脱相了。这时埋了快一年了，要是还能有人认出来，才真是见了鬼。

在这种情况下，他能让石介长生不死，变成天才的长跑健将，每年在宋朝的各个角落出现，一会儿为富弼活动，一会儿为范仲淹造反，直到把所有的君子都折腾死。

折腾不死也能恶心死……

最后这件事只能是不了了之。石介的家人释放，富弼官复原职，而夏竦嘛，他得意扬扬，无视所有人的厌恶目光，每天昂然上殿，我的所作所为都是为国家作出的贡献！

无耻到这个地步，一般来说就没人敢惹了。那么为什么文彦博敢于警告他，而且他还不敢不听呢？这就要看文彦博到底是个什么人了。无论是之前，还是以后，文大人最拿手的功夫就是修理夏竦这样的劣等人类，只要是耍手段的小人，不管是什么型号的变种，在他手里都灰头土脸。

有件事可以证明。那是他在进京当副宰相之前，在四川做成都知府时，被御史台给弹劾了。原因呢，是他工作不忘娱乐，没能彻底地清廉到底。说工作，当时是灾年，他以种种办法，成功地控制住了米价，让总是出事的蜀川之地很平稳。

这就是能力，但同时，他高兴之余，开始欢乐。另一面出现，他好

色。但注意，是“宴饮狎妓”，绝没有强迫良家妇女。消息传进了京城，赵祯很不高兴，他派出了一位御史，以回家探亲之名，悄悄地去四川探察虚实。这是个秘密工作，该御史小心出行，没有张扬，一直走到了汉州。

再往前走，离文彦博就不远了，这时很巧，御史大人他乡遇故知，突然见到了一位久不见面的同乡。高兴之余，喝酒谈天，吃着喝着事儿就变了。一位名叫杨台柳的歌女出现，真是太美了，旅途寂寞的御史先生一时把持不住，就如此这般了一回。

小事情，不过人生小记忆而已。隔天之后，他正气凛然地再次上路，决心抓住文彦博歪风邪气的小辫子，给大宋官场整整风。

几天后，到达成都。开始是官面文章，当地官员在文知府的主持下，给御史大人接风。大摆酒席，莺歌燕语，席间少不了众多的舞女助兴。这位御史板起一张铁脸不动声色地听着看着，就等着一会儿文彦博跪倒认罪，真诚忏悔。

却不料下一瞬间，他突然间脸无人色，差点昏死过去。

一位舞女出场，唱了首新曲——“蜀国佳人号细腰，东台御史借妖娆。从今唤作杨台柳，舞尽东风万万条。”那是他写给露水夫妻杨台柳的，这位四川美女此时此刻就在他眼前唱歌！

完了，来整风，却被粉红炮弹打中……还有什么脸说别人？他第二天就回了开封，向皇帝“如实”汇报，文彦博是位品正貌端的好青年，是帝国最需要的完美型人才！

于是文彦博进京当副宰相。

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文彦博做事的风格和能力。说能力，他远隔千里，能准确地知道皇帝的密探的准确位置，并且设计了那出好戏。说作风，他一没威胁，二没花钱，只是与该调查员同乐了一下，就把危险变成了好运气。这很乖巧，但要是这样想，就把问题看简单了。这件事只是个苗头，以后在中央政府里都出现了类似的好戏。

我把它统称为“驱敌为奴大法”，就是要让敌人心甘情愿地为他做事。记住，是心甘情愿，绝不是普通的被要挟者恨得咬牙切齿，想杀之而后快的恶劣心理。那样太丑恶了，世袭士大夫的品位，就让文大人不屑用之。与之相比，夏竦坏得明目张胆，尽人皆知，实在是不入流。

话说这两人当天在枢密院里亲切凝视之后，文彦博带着微笑来到了战场。他相信夏竦应该收敛些了，一来他不是明镐，没那么好欺负；二来明镐也没真得罪过夏竦，只是夏枢密看他不顺眼而已，就拿国家利益泄私愤，该杀！但千头万绪，先得把贝州城和王则搞定。

这段日子明镐没闲着，他比最初那一个月动作更大了。修长城不行，他想到了挖地道。具体的做法是全力进攻北城，怎么热闹怎么折腾，在南城墙下却悄悄地挖了起来。可这不是一两天就能见效的，于是除了挖地道，他开始策反。

这个快，毕竟城里都是宋朝活得很安逸的良民，前面说过，这时候根本就没有官逼民反的事，这是“佛教造反团”。城里城外很快约好了日子，某天夜里，由一个叫汪文庆的人，带着几百个市民溜上了城墙，非常成功，他们把城楼点着了，再放下去绳子，眼看着官兵大批量往上

爬，贝州就要光复了……且慢，佛教团员积极性就是高，一窝蜂地扑上来，别说攻进城，就连汪文庆都是跑得快，才撤下了贝州城墙。

就这样迎来了文彦博。人和人的命运就是这么不同，明镐不断地尝试，不断地失败，一点实际功劳都没有，可各种准备都已经到位了。尤其是地道，几乎同时间挖好。

文彦博下令，在闰正月初一的晚上，猛攻北城，同一时间精选了两百名士兵，钻进了南城墙底下。没有任何悬念，王则等人在北城杀得热火朝天，南城门突然陷落，官兵像潮水一样涌了进来。

要说王则就是不一样，在这种情况下他都想出了一个怪招。他命令把城里的牛都集中起来，牛头冲南，成排站好。然后别管是牛尾巴还是牛身子，往上泼油，点着火了，放缰绳！这就是传说中战国时田单复齐的火牛阵。

办法是好办法，可惜时代变了，宋朝人什么都见识过，还想用一千多年前的事来蒙人？一位宋军的阿兵哥在大群火牛面前举起了标枪，一枪扔过去，正中头牛的鼻子。顿时一片混乱，牛群掉头就冲向了王则。

佛教造反团就这样死在了牛的身上。天亮后查点战场，该抓住的一个不少。按照平叛流程，到了这一步，除了安顿市民，恢复生活之外，军事行动就算大功告成了。但是不行，宗教这个东西太敏感，总会让人发狂的。具体地说，王则不同于以前的所有造反派，他的先期准备太充分了，整个河北路几乎遍布他的信徒。

文彦博请求，就在贝州城把他砍头算了，要是按规矩运送京城，一路上风险实在太大。理智地说，这很必要，平叛的原则就是稳妥。可京城里传来了反对的声音。反对人，枢密使夏竦。

居然还是他！

有时事情就是这么的奇妙，明明知道做不得，可事到临头还是忍不住。仔细想，这事儿不是文彦博的威慑力不够，也不是夏竦又有什么新打算。正确答案是本性。

就像那个老寓言，蝎子和天鹅是好朋友，说好了天鹅抓着它飞过大河去南方。事先约定，蝎子不许咬人，不然天鹅腿疼，结果只有摔下去。蝎子满口答应，可飞起来后，还是咬了一口……没办法，它咬习惯了。

夏竦就是个天生的坏种。这件事告诉我们，生活中一旦确认了谁的人品有问题，就要永远绕着他走。本性涉及DNA，不是每个人都能改过自新的。

庆历八年，1048年的闰正月，贝州叛乱平息，历时六十六天，首犯王则被押运进京，斩首处死。

第十章
生得奸诈死成笑话

宋庆历八年正月十五日那天出了件事，事发地点在西夏的都城兴庆府，人物是当地国王李元昊。

那天是花灯节，李元昊正在享受生活。回顾历史，这时在他的周围，无论是世仇吐蕃，近邻回鹘，上级宋朝，还是主人辽国，都已经成了他的手下败将。十多年了，他把一个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都变成了他的丰功伟绩。

这样的成就，考虑到之前党项人的家底，真是惊世骇俗。这里要说句公道话，他就是这一阶段的战神，不管过程怎样，不管成果如何，他决战决胜，把党项人这一种族的地位，拔升到了历史的最高点。

于是就享乐吧。在这方面他的品位还是比较游牧的，他没有多花什么钱来装修房间，当然，这个爱好太烧银子，以西夏这时的家底，别说宋朝的顶级建筑，如玉清昭应宫这种他修不起，就连五代十一国时，南唐、南汉的那些宫殿，也不是他能梦想的。

他喜欢骑着马，带着帐篷，和自己心爱的女人到处游猎。

这个女人就是不方便在皇宫里出现的没藏氏。时光流转，温柔缠绵，在出事这年的前一年，1047年的二月六日，他们终于有了爱情的结晶。

一个婴儿诞生在一条叫两岔河的岸边，是个男孩儿。李元昊给他起名叫“宁令两岔”。宁令，是党项语里欢喜的意思；两岔，是因地起名，谁让他生在了这里。当时谁也没有留意这个男孩儿对西夏意味着什么，对李元昊本人的命运会有怎样的影响。

只不过是个孩子嘛……

可要看这是谁的孩子，并且同类相忌，李元昊还有别的孩子！简短地说，他生过五个儿子，种种原因，包括他自己亲手杀掉的两个，最后只存活了一个，就是野利氏所生的太子宁令哥。宁令哥的命运，以他的婚礼为分界线，之前无与伦比地幸福，之后暗无天日地灰色。

他的老婆变成他的“母后”，他的皇位也有了新的人选，就连他妈妈的地位都开始动摇。从前的卫慕氏就是最好的例子，无恩爱即无一切，连性命都可能保不住，还谈什么将来？

种种苦闷，宁令哥心神不定，各种各样的想法在他心底生起，但无论哪一种，都没有这个人带给他的震撼大。一个微妙的小人物出场，就是这个人，让这件事变得凶险诡秘。

他叫没藏讹庞，是两岔的舅舅，没藏氏的哥哥，同时也是西夏当时的国相。重要的位置，尴尬的身份，他有和宁令哥一样的不安理由，谁知道会不会有别的女人跳出来，比他的妹妹更加漂亮，成为李元昊的第九个春天呢？

每个春天都可以孕育出种子，两岔不会是第一个，更不会是最后一个，李元昊才刚刚四十出头，一切还都是未知数。他的地位，他妹妹的地位，有什么办法能彻底巩固呢？

这是个问题，没藏讹庞想了很久，一个很大胆、很奇妙的构思逐渐生成。越想越妙，只要能达到第一个目标，那么整件事的结果，无论怎样都对他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关键点在两个人，李元昊和宁令哥，这两人只要死了一个，对他都会很有利。但细想，里面有很大的分别。

一、宁令哥死了。那么至少两岔的太子位置暂时成立，就算以后还有三岔、四岔直到N岔，都要十多年之后，才能变成麻烦。

简言之，宁令哥死，会解燃眉之急。

二、李元昊死。这事儿就有点悬。不是说西夏国势会剧烈动荡，连带着周边的宋朝、辽国，甚至吐蕃都可能起兵报复，而是说，李元昊突然死亡，留下了宁令哥，两岔会有机会吗？

精密计算，成算不大。虽然野利族的势力大不如前了，可绝对不是没藏氏一个没名分的女人，再加上他这个国舅牌的相爷可以比的。

所以李元昊可以死，但决不能留下宁令哥！只有达到了这个目标，两岔和他才能是终极受益者。那么继续想，怎样才能让这个思路变成现实？难道要让宁令哥去杀李元昊？

……脑子里突然蹦出来这个念头，一瞬间没藏讹庞被自己吓得毛骨悚然。咋想出来的，让儿子杀老爸？倒不是说杀不得，草原上这事很多，听说汉人们也很喜欢搞这套。只是第一道关就不好过，试问宁令哥不杀怎么办，稍微有点大脑就能看出来，这是为人作嫁，对两岔有利。

让宁令哥冒最大的风险，来实现让自己垮台的目的？世上有这样蠢的人吗？！但别急，惊恐过后，理智出现。问题——如果宁令哥发觉不对，和他老爸李元昊沟通，他能说什么？说没藏讹庞要害您，好让两岔当皇帝，他自己当摄政王？

猜一下，这句话说出去之后，李元昊会怎么想？只要稍微有点记忆力，就应该想起不久前野利兄弟是怎么死的。没有任何谋反的事实，只要让李元昊起了疑心，就必死无疑。

堂堂的西夏现任国储，和一个一岁大的婴儿争宠，让一个正牌小舅子当摄政王……这得有多大的想象力，才能想得出来，又得吃了多少药，才能相信呢？

所以非常妙，没藏讹庞得出结论，只管去和宁令哥提，别怕任何风险；甚至最理想的结果，就是宁令哥去告发他，那样是达到目标的最快捷径。

怀着这样的成算，他找到了宁令哥。之后发生的事，其实不能去怪这位太子有多脑残，的确很好笑，没藏讹庞一说他就答应了。至于为什么，一来是他的年龄。两年前他才结婚，在盛行早婚的古代，他能有几岁？二来是他的恐惧。

而不是传统史书里强调的愤怒。

老婆被抢，妈妈失宠，地位动摇，无论哪一点都的确让他怒火中烧，可如果只是这样，就能让他怒到提刀去砍他老爸，那他应该比李元昊还李元昊，真是太有性格了，怎么还能等到这时还不动手？真正的原因是他恐慌又无助。这点最要命，他怕，就像等死的犯人那样，眼睁睁

地等着失去一切。这时没藏讹庞出现，带给了他唯一的希望，再失去，就彻底完蛋了。

时间来到正月初一，那天李元昊在兴庆府皇宫的正殿上接受朝拜，传说当时红日初升，但是暗淡无光，就像一块血红色的云团虚浮在天空。朝臣一片惊恐，这是大凶之兆。可李元昊不介意，平生作恶多端，杀人无数，天阴了就当是上帝拉窗帘，有什么大不了的？

他继续威风，继续享乐，直到正月十五元宵节这一天，达到了狂欢的最高峰。他没意识到有半点的危险向他靠近，事实上也绝对没法事先察觉什么，因为凶手居然是皇太子宁令哥本人。

从谋划到动手，宁令哥自己全程操办，不用任何帮手。没有预谋，哪儿来的泄密？这时别提没藏讹庞，这人很绝，他给宁令哥的所有帮助，只是一个退路——成功之后，马上到我家来。我以国相的权力，把你扶上皇帝宝座。除了这句话，他远远地闪到了一边，绝不掺和。

元宵节之夜，李元昊喝得大醉。醉眼迷离中，他向后宫走去，那是他的私密天堂，从没有任何外人能够进去。

这就造成了两个事实，他身边没有护卫，宁令哥不是外人。他的亲生儿子突然出现，拔剑就砍了过去。李元昊完全是凭着多年的战场本能闪了一下，可惜真是喝多了，90%的脑袋都躲开了，唯独他坚强挺拔的鼻子碍事，被宁令哥一剑削了下来。

瞬间血流满面，剧痛中李元昊猛然清醒，他满殿乱跑，躲避危险。可危险比他跑得还快，宁令哥瞬间就消失了。

他真的只是个孩子，看见父亲满身满脸的血，立即就吓慌了。他犯了第二个错误，这比他起心杀父还不可原谅。都见血了，怎么的也得当场杀死吧！

没办法，年轻，可以蠢到无极限。

他直接跑去找没藏讹庞，也不管是不是完成了合同。这回一路顺畅，狂奔到国相家。没藏讹庞很满意，前面说过，只要宁令哥动手了，就至少有十多年的好日子过。还等什么，他立即动手把末路王子抓住，冲进皇宫护驾，百忙中把宁令哥的妈妈野利氏也抓住，据说是第一时间全杀掉。至于为什么这样大胆，一来是忠心发作，无法抑制；二来杀人无罪，这是叛徒；三来李元昊已经挺不住了，他残存的最后一点理智仅够作出一个决定。

这时的李元昊可以赢得我们的尊重，想想整个鼻子被削掉，那都是软组织，血是止不住的。大脑瞬间就缺氧迷乱，在这种没法克制的疼痛昏迷中，他都清醒地意识到了最严重的问题。

自己必死，谁来接替他？他的国家，他的拓拔族由谁来保障安全？

仅存的两个儿子，一个是杀父凶手，一个又实在太小，脑海里作最后的挣扎，一定要想出个人来！他想到了自己的弟弟委哥宁令。这个弟弟没什么才能，可至少是个成年人，不会让拓拔族的皇权旁落。

这是李元昊的遗愿，这一时刻，让人想起了他的祖父李继迁。同样是死于剧疼，同样的担忧身后事，可李元昊在根本点上就没法达成愿望。

他比不上李继迁。李继迁同样凶狠狡诈，但对身边人的压榨杀戮远没有他这样刻毒，小迁迁懂得有里有外。所以年幼的李德明能够当上党项之王，部族都能服从。李元昊连自己的亲生儿子都容不下，至亲的生母、舅舅、妻子、亲信，都死在他的手上，临死前才想到还有个弟弟，根本起不到作用。

这个弟弟在历史上名不见经传，能活到这时候，估计就是出类拔萃的乖巧加老实。这样的人，进一万步讲，就算当上了西夏国王，能服众吗？何况国王是要竞选的，这样的人根本没有竞争力。

果然，李元昊拖了一夜，没见到第二天的太阳。他死后没藏讹庞以国相的权力，加上宁令两岔的唯一皇子身份，窃夺了西夏大权。从此这个国家就进入了一个噩梦般的循环怪圈。几乎每一届的国王都长不大，国家大权80%以上的时间都掌握在皇太后、皇后、外戚的手里。

李元昊的直系后嗣们过着狼狈不堪的生活。究其原因，可以精确归纳为两个字——“人品”。君以此始，必以此终。

李元昊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可惜同样的战斗能分出不同的风格。这也就决定了他个人和他所创造的国家的命运。之前的例子，我们举出李世民和赵匡胤。李世民扫平天下极其神速，几大战役干净利落，武功震动天下。所以唐朝的气魄是惊人的，无论在哪方面，都是壮丽之美。

赵匡胤的强悍中有着平民的可亲，他深深地懂得做一个平凡人需要什么。所以宋朝得国很慢，终其一生都没能恢复唐朝的版图，但是每得到一片土地，都治理得细致入微，发展程度是李世民所不敢奢望的。这一点从他的战争手段就可以初见端倪，革五代之残暴，创宋朝之仁德。这不是句空话。

以此回顾李元昊的一生，欺诈、残酷，无所不用其极，为了成功不择手段，于是他成功的成色也就没法看了。有个结论是很精彩也很好玩的——他生前所有的努力，死后全都归零。他所骄傲的，正是西夏所痛苦的。

他的成绩，击败周边所有种族国家。但是除了回鹘之外，他没能压服任何一个。这就是个严重的后患。你生前或许能维持住这种优势，你死后呢？单以宋朝为论，他打了那么多的仗，得到的比他父亲留给他的遗产只多了个西夏国王的头衔，除此之外，再没其他。

而宋、夏关系却彻底地破坏了，此后时好时战，没有半点的诚信概念。这是种进步，还是倒退呢？如果非要强调独立与尊严，那么请问李德明、他的父亲就一定比他差吗？李德明当年一样关起门来当皇帝，宋朝使臣来了只是换下黄袍就是了。李元昊打了半天，和宋朝皇帝通信，还得自称儿子或者下属，哪儿有半点的长进？！

所以，要评价李元昊的一生，他就是个幸运的失败者。他幸运地生在了一个集体圈养的时代，无论宋朝、辽国、吐蕃、回鹘，都是强弩之末，不是强盛时期了，他只要早出生三十年，或者晚出生七十年，以他的性格和能力，就只是个笑话，他会死得非常难看！

理由之一就是吐蕃的赞普唃厮啰，他是吐蕃新生代结束混乱的一代领袖，只以河湟一部的力量，就让李元昊几乎输光了家底。这就是他作为“军事强人”的成色……不必再列举了，我相信就连他的本国人都不会怀念他。

打仗打得国内饥荒，内部肃清又那么残酷，让国人怀念他哪点呢？这真是个难题！好了，历史终于翻过了这一页，很没意思的一个人和一些很没趣的操蛋事。悄悄地说，不再聊他，让我很快乐。

第十一章
花灯节之夜

消息一个月后传进了东京开封，宋朝变成了欢乐的海洋。这时没人去想，李元昊之死对宋朝并不见得就是好事。提示一下，喂饱了的狼不再想咬人，换了只新的上来，一切就得重来。

国家第一时间地想到了庆祝，仁宗下令，今年两过十五花灯节（这年闰正月），可是被曹皇后给搅黄了。她像是有什么预感，不希望这时的京城里过度地繁华混乱。

女人的直觉很准，七天之后，皇宫深处发生了一件北宋史上独一无二的事。

那天晚上，有四个人，分别叫官颜秀、郭逵、王胜、孙利，都是宫里崇政殿的卫士，没有任何原因，没有任何先兆，突然暴乱。他们穿越宫墙，目标明确，直奔皇帝的寝宫，快到大门时，才遇到了阻拦。

是一些宫女和太监。

他们立即大开杀戒，拔刀砍人。注意，四位赳赳武夫，手执利刃，居然没能把人砍死，是“伤内人臂”。更离奇的是接下来的事。都砍着人了，肯定得有尖叫，有混乱，事实上连皇帝寝宫里面都听着了，殿外边居然没人来干预！

寝宫内部，曹皇后很巧合地正在里面。她有自己的寝宫，平时不在这儿住。这时她一把抱住了自己的丈夫，不让他出殿查看。身为宋初第一军人曹彬的孙女，她立即就觉察出了事情的危险系数。可惜身边的人都跟仁宗一样，是宋朝近百年以来，在深宫内院里长大的和平孩子，虽然知道世上有杀人这回事，却从来没有亲眼目睹过。有个太监居然说，大家别怕，这是乳母在殴打小女孩儿……

曹皇后急了，厉声呵斥：“反贼就在殿外杀人，你还敢胡乱妄言？！”她接下来又作了两个决定性的指令，让皇帝熬过了当晚最危险的时段。

第一，马上去提水，小心反贼放火烧宫；第二，大家都过来，我亲手剪下你们各自的头发，明天行赏，以此为证。

这两条指令非常英明，片刻之后，宫门外就火光四起，门内的帏帘都被点着了。这一幕，一定让赵祯回想起了二十年前的那场宫廷大火，那次他和刘太后险象环生，皇宫里一共被烧毁了八座大殿！

宫女太监们都各尽死力，一直支撑到了宿卫士兵赶到。

四个反叛者三人被当场击毙，王胜逃到了皇宫的北城城楼，藏了一整天，终于被搜了出来。他的命运很干脆，同样被当场杀死，甚至乱刀分尸。

危险过去了，留下的是重重迷雾。首先是作案动机不明，这四个人为什么要杀宋仁宗，是受人指使，还是个人恩怨，或者是代表了广大的受苦受难的平民百姓，来向统治阶级报仇？都不清楚。

其次是事发当晚的警戒力度和事后追查。

这四个刺客首先不是寝宫卫士，说声突然发难，穿越宫墙，就杀到皇帝的卧室大门外。请问这一路上都是荒郊野外，没有个站岗的？必须精确掌握宫内所有宿卫的行动路线、换岗时间，才能一直潜伏到寝宫门前吧。再加上连杀人带再放火，来了个全套的打劫操练，这得有多少时间？都做完了宿卫士兵才赶到，请问为什么这么慢？

最要命的是来了就大开杀戒，当场砍死了三个，完全不留活口。那个逃出去的王胜，是整件事里最后的一个线索，整整一天的时间啊，相信有关部门早就下达了追查的命令，居然被乱刀分尸了！

种种迹象都表明，有人成心让这件事变成死案，没法追查。问题出现：第一，这个人是谁；第二，之后还要不要追查，怎么追查呢？

关于第一，实在是不好说。我想了很久，只有两个可能，并且共有一个前提——此人必在皇宫内部。

很简单，事发到结束，整个过程都在皇宫内院，如果能有人在宫外遥控，在事发第二天都能顺利砍死最后一个人证，那这人根本就不用派出这四人小分队来刺王杀驾。他随时都能走到仁宗面前，说“你去死吧”。

皇帝就得去死，因为这人的威力太大了！

这是第一个可能，至于第二个人选，现在先不说，以下的分析会让他一点点地浮上水面。我们先要展示的是第二，即要不要追查，怎样追查。

这似乎是个玩笑，发生了这样的大事，宋朝建国百年以来第一次近距离谋反，难道还能不追究吗？答案是能。夏竦站了出来，他的原则是“不可滋蔓，使反侧者不安”。也就是说，别把事搞大了，让那些心怀鬼胎的人受刺激。

这真是滑天下之大稽，居然要照顾谋反者的情绪，怕他们急坏了！那也就是说，要养着他们，直到皇帝被成功干掉？

参知政事丁度被气得哭笑不得，给了他十六个字：“宿卫有变，事关社稷，此而可忍，孰不可忍！”很有力量，义正词严，应该说他的愤怒非常正确，领袖的安全高于一切，这是最基本的准则。

可就是这么的奇妙，这样浅显的道理，他和夏竦从清晨一直争论到了中午，结果居然是他失败了。

皇帝赞同夏竦，案子在小范围内处理，由侍御史（宫内办差）和太监们全权负责。也就是说，皇宫之外，所有朝臣，既无权参与，也没资格发言，只能知道个官方给出的答案。这让整个官场集体郁闷，尤其是御史台和知谏院方面，他们怎么也想不通，为什么皇帝会同意夏竦呢？

他喜欢被刺杀，还是另外有什么原因？

先说调查结果，要说办案人员还是很负责的。在所有线索都被斩断的前提下，他们来个地毯式惩罚，所有人都有罪！

皇城司的人员名单就是失职者的名单，他们全被外放流配。这时问题集中到了一个人的身上，皇城司当夜值班的宿卫首领杨景宗。这是案件的直接失职人员，按说从重从严处理，以儆效尤，是没话说的罪有应得。但是皇帝不忍心。

因为他是当年赵祯的“小娘娘”，杨太妃的从父兄弟。

仁宗的心既软又念旧，为了怎么处罚，他亲自出面和御史台的外台人员来了场轮番PK。简单地说，就是上至御史中丞，下至普通御史，先是把枪口瞄准了杨景宗，接着又要砍掉皇宫里的大太监杨怀敏。无论如何，至少要狠抓一批，严打一批，这样才能稍微起到点震慑的作用。

想得没错，和前面丁度的看法一致。但奇妙的是，皇帝还是不喜欢。赵祯仿佛是个自虐者，就是要对刺杀他的谋反人展示笑脸。他和御史何郯的对话非常有趣，让人浮想联翩。

何郯引经据典，开口就是上古的皇帝如何，现在的皇帝应该怎样，理论说了一大堆，最后结论是必须听他的。

皇帝只回了他一句："上古时谏官有磕头把脑袋都磕碎的，你能吗？"这就有些无厘头了，谈话突然被注水，皇帝在打岔。

关键时刻来到，那就磕吧！成名立万不过是脑袋疼一下，多好赚的买卖。可惜何郯变得更好玩，他突然间又懂得为皇帝着想了。他说，古代那么磕，是因为有昏君，现在我磕了，您会是什么？所以我不磕。您得理解，无论我磕不磕，都是为了您好啊。

谈话就此结束，搞笑的对答，只能有搞笑的结果。皇帝和御史台各退了半步，两个姓杨的兄台被小降了一级，惩罚行动就算结束了。同时，这件北宋史唯一的一次皇宫刺杀案，也就此收尾。

以上就是这件事的官方记录。我们可以看到，对于受害人仁宗赵祯，他没有表现出哪怕一点点的震怒、恐慌、追查的态度，相反一直在捂着盖子，就像很怕有什么被人看到一样。

他怕的是什么？

一个有趣的事实可以稍微地影射出点滴的真相。那就是夏竦的结局。这个人在查案过程中，所提出的模糊理论和皇帝靠得很近。接下来他又力排众议，和皇帝站在一起。那就是关于刺杀夜，谁的功劳最大的问题。

皇宫里一个女人从此走上了前台。

其实，这个女人早就已经在影响着宋朝局势了。提到她，在这个时段最好要跟两个人联系起来。一个是夏竦，一个就是文彦博。他们在历史的评价上处于两个极端，但有个共同点，就是都讨好这个女人。

她姓张，出身很低，命运很苦。父亲是个早死的地方小官，她和母亲两人是名副其实的孤儿寡母。生活的压力，让她们走进了歌舞场，可以说到了没法再低的谷底。命运就在这时对她们露出了最意外的笑脸。

她们献艺的场所很显赫，不是一般的歌舍勾栏，是宋太宗赵光义最小的女儿，魏国长公主的家里。某一天，赵祯去看望姑姑，酒席宴上轻歌曼舞，他一下子就看中了这个美丽聪慧的小姑娘。于是她成了宋代的卫子夫。

简单地说，在刺杀案发生前，她在皇宫里的名位很一般，只是美人。可实际的影响（注意，不是权力）早就远远地超过了皇后。一个小细节，文彦博之所以主动申请去攻打贝州，就是张美人悄悄地递出来一句话——皇帝很烦恼，谁能平叛，谁就是宰相。

之后才有了文大人主动请缨。

这时案发后，她被皇帝隆重地介绍给整个国家——是她，只有她，

才在当夜拯救了我。

这就让人不懂了，正史里都说是曹皇后一手搞定了危机，怎么突然间冒出个张美人？皇帝不管，他在这时、后来不断地在各种场合强调，那晚上在危险中只有她一个人始终陪在我身边。只有她，我的美人，尤其难得的是她当时不在场，是主动奔向危险，找到我的。

患难见真情，非常感动！

这个话说出去之后，夏竦立即就知道了前进的方向。他很有知识地说了八个字："讲求所以尊异之礼。"当时在场的其他宰执大臣们一片沉默，懂的不说话，不懂的赶紧翻书。这时要介绍一下官场大排名，首相陈执中，次相文彦博，枢密使夏竦、王贻永，参知政事宋庠、丁度，枢密副使庞籍、高若讷。都是很熟的人了。

关键就在首相大人身上。陈执中还真就不懂夏竦在说什么，他临时咨询了一下帝国最高文人翰林学士，才明白这是要给张美人升官。这位学士提醒他，这种事以前有过例子，汉朝的皇帝带着宫妃去打猎，一头熊突然冲出来，是一位姓冯的婕妤挺身挡在了皇帝的面前，才救了皇帝一命。现在张美人的功劳与之相比怎样？如果你答应了，有皇后在却尊崇美人，这种非礼的骂名，以后就会落到你的头上。

陈执中想了又想，决定不蹚这个浑水，夏竦你自己说吧，我什么都没听见。当天的事就这样结束，张美人的升职之路还得等，直到半年之后，她终于一飞冲天，从倒数第二级的四品美人，直接升到了一品第一级的贵妃。

这期间皇帝的功劳是最大的，其次就得数到夏竦。他是第一个提议的人。但是给他的回报却是被贬出京城，到河南府去当官。至于理由，是开封城天上有太阳没云彩，一连地震了五次。夏竦要负责，谁让他是公认的奸邪呢？

永远跟紧领袖脚步的夏竦被赶了出去，一言不发的文彦博站得稳稳的，想想张美人是他的贵人，在最关键的时候他保持了沉默，这是为什么？

答案在皇帝身上。仁宗当然没有神经错乱，联系到两件事里夏竦一贯的表现，唯一的解释就只有他参与得太深了。知道的秘密太多，会有副作用的。拍马屁一定要有个限度，领导对你好，你也别对领导太好，你是个下属加外人，这一点要永远牢牢记住。

回到重点，那个一直压制破案进程，甚至隔天之后命令杀死最后一个人证的人，可以浮出水面了。只能是皇帝本人。

能做到成功压制，如果另有高人的话，之后的宋朝就会后患无穷，那个人必将有第二次、第三次行动。可后来的仁宗朝非常平静，皇帝的寝宫内外，再没有半点意外发生。

这件事过去了，我们瞧不出所谓的真相和幕后。资料都被蒸发了，我们所能感到的，只有宋仁宗赵祯的平静原则，宽厚性情。面对刺杀行为，他都没有失去理智，没像99%的各代皇帝那样，采取高压政策，既是报复，又是警告，绝不许再出现这种事！

他一切都包容了下来，稳定发展高于发泄。

第十二章
正版包青天

夏竦被辞退之后，首相陈执中跟着下岗。这是个仁宗年间典型的官员，谈不到什么了不起的能力，甚至当上了首相，是国家政权的最高层领导了，也想不起来他做过什么大事。

历史长河里一粒可有可无的沙子而已。

要是一定要说他升官的秘诀，倒也有一个。他眼光蛮准，真宗赵恒晚年时神志不清了，刘娥又只想着自己当权，于是赵祯虽然身为唯一的皇子，可就是没法当上合法继承人。陈执中独自上了一道奏折，居然把赵恒打动了。

一个月之后，太子诞生。他的终身富贵也从此注定。这就是宋朝平静时期的官员的缩影，您可别看着一个个大名鼎鼎的名字，就认定了他们光芒万丈，有时就是些无聊的官场投机蛀虫。

所以他们走马灯一样地来回换，你上我下的，基本上我都会省略不说。之所以说了这次，是因为他的下岗是有价值的。按照次序，文彦博加昭文馆大学士头衔，成了帝国首相。这是个命中注定要处理大事的人，他刚上任，大事也真的来了。

宋庆历八年（公元1048年）六月六日，黄河在澶州府商胡（今河南濮阳东北）决堤，决口宽近一里，浊浪排空黄水滚滚，横漫中原北部。这是空前的浩劫，黄河改道了，中国有史以来只有八次，这就是其中之一。它的河水改向北，经河南内黄之东、河北大名之西，横贯河北平原，汇入御河（今南运河），再经界河（今海河）入海。

这种级别的灾难，别说是古代，就是现代科技也没有应对的办法。想想我们在汶川地震时的凄惨就很能说明问题了。回到当时的宋朝，巨灾面前，只能听之任之，黄河的水席卷中原，它想怎么流就怎么流，能做的就是等它流够了，再说别的。

水量变小之后，救灾行动开始。按说这是号称明星无数的仁宗朝名臣部落的大好时机，满怀激情地为人民作贡献啊。

对不起，纵观整个事件，就是个经典的笑话，完全可以用西方的一个老段子来概况：话说午饭时间到，两位律师走进餐馆。侍者躬身笑问，请问想吃点什么？答——少啰唆，只管拿来菜单，让我们就吃什么再争论一番。

完全不是为了吃，而是为了继续吵。

庆历八年的这次救灾行动就是这样，一个个明星出场，印象中都是经天纬地之才，那么看一下他们都说了、做了些什么。

前面说了，黄河这次改道途经大名府，那里有位大人物，庆历新政的死对头、前宰相贾昌朝。他提议要恢复旧道，让黄河走原来的路。具体做法是用京东州军来修黄河旧堤，引河水回东流，堵住商胡口。这样才能一劳永逸，让各地区恢复到决口前。

反对方是另一位前宰相丁度，这是位从现实出发的理智人。他提

醒，这个“劳”，得劳到什么程度。从前天圣年间，滑州也决过堤，远没有这次的严重，还准备了三年多才动工。现在商胡口的局面，再加上天很快就要冷了，得怎样动员民众，才能达到“永逸”的目的？

所以永逸，根本是不实际。

他的想法是先放一放，甚至把河道再挖一挖，让水流得更多些，更快些，哪怕淹得更严重也无所谓。这样转过年来，材料、人员也准备得差不多了，再去打怎么堵口子的主意。

丁宰相很稳重，贾宰相很气愤，老丁，你完全是看似妥当，实则误国！他拿出了精心准备的一张图，上面标注着黄河分流于漯川、横陇、商胡等地段的位置，根据全盘地理地形的考虑，唯有恢复旧道，堵塞商胡，才是唯一的正解。

为了做到这一点，他说需要一千多万贯经费，动员民工、士兵十万人，日夜加班，一百天就可以完工。

一百天就彻底解决问题，太诱人了！皇帝很动心，灾民很激动，但是大臣们不这么想。每个人都是顶天立地的，都有自己的主张。

在以后的日子里，涌现出了N多种治河方案。有贾氏的恢复旧道，有丁相的缓缓处理，更有高人来了个旁河减水法。要用一条黄河的支流把成灾的洪水泄走，这样既不大动干戈花费千万去修故道，又顺应了大自然，不拗着黄河，人家想怎么走，就怎么走，这样才会平安无事嘛。

更有甚者，等过些日子，仁宗朝的吵架王欧阳修回京城之后，斗争瞬间就会炽热火暴起来，他永远是独树一帜的，唯一正确的。他会数着人头，挨个敲过去——你们这票烂人，都闭嘴，听我说！

反正高潮复高潮，争吵何其多，河患始终在，民生尽蹉跎。欲知后事怎样，咱们慢慢说。事先声明，不是我想慢，是他们吵架的欲望太高，过程太长，这时是1048年，到了1060年，这事儿都没有结果！

还是先看眼前的事吧，在河患初生的这段日子里，京城里最牛的人，最炫的事，是宋朝史上流传最广，传说最多的桥段。

包拯包大人隆重出场！

这个人的名望、事迹是诸葛亮那个级别的，他不仅是人，更是神，行走在阴阳两界，无论对方是谁，他都是一张铁脸相对，他的智慧就是个无敌型的放大镜，什么样的罪，什么样的隐私，都别想逃过他的眼睛。当然最最让人神往的就是他的力量。

只要你有罪，就肯定罪有应得。不管你是谁。

好了，现在让我们从头来看，他真实的履历生平。包拯，字希仁，庐州合肥人。他不是像传说中父母早死，由嫂子养大，所以要称她为嫂娘。相反，他的父母都健在，和他生活在一起，直到他们生命的最后时刻。

包拯在天圣五年时考中了进士，那一科人才鼎盛，号称是“宰执榜”。从状元王尧臣，到韩琦、吴育、赵概、文彦博等人，都先后荣登东西两府，成为宋朝的顶级朝臣。

尤其是因为宋、夏战争而异军突起，以超年轻的资历就进入西府的青年才俊韩琦。与这些人相比，包拯的荣耀来得太晚了。中进士之后，

他以父母年老为由，辞官不做，回归乡里，一直奉养双亲，直到二老谢世；接着再守孝三年，前后共十年之久，才出山做官。

他得从头再来，从知县开始。这时让我们的心态变得功利些，他的确是晚了吗？不见得，那一榜的同学中是有人先于他发达，可后来只要他进入官场，上升的速度就超级惊人。原因何在？是他能力超强吗？还是不见得。他在知县的位置上只留下了一个可以记载的例子，就是那个著名的杀牛案。

某人养了一头牛，被人偷割了舌头，这人就来报官。可是毫无头绪，也没有证据，得怎么办呢？那年头又没有指纹追踪之类的高科技破案手段。包拯也很无奈，他告诉报官者，回去杀了那头牛吧，反正它也活不成了。注意，牛没了舌头必死。

牛被杀了之后，又有一人来报官。根据宋朝法律，私自杀牛者有罪。这时包拯问这位热心公民，你干吗要割了那头牛的舌头，再来反告？你跟人家有那么大的仇吗？

那人服罪。

接着他升官，从知县一跃变成了端州府知州，并且兼任殿中丞。这样的升官幅度之后，他的表现仍然只是清廉，在盛产端砚的端州当官，直到卸任，也没有带走任何一块。

他根本不需要带走什么，他得到了更大的好处。下一站是御史台，他已经是一流的京官了。综上所述，见仁见智。如果要往功利上想，这真是一条别致又正统的登龙术。包拯完全摸准了中国古代儒家理论的人才鉴定标准。

“非孝子不忠臣。”一个人只有对自己的父母孝顺，才会对君王忠诚。这一条百试百准。

可是做人要厚道，无论如何，包拯没有迷恋权力地位，抛弃了所有的享乐和威风，在乡下奉养父母。这样的人，值得我们尊敬。他的人生标签无可挑剔，就是道德的典范，纯洁的化身。所以把他升入御史台，完全是件好事，整风运动开始。

第一枪，就打中了皇帝心中最爱的最爱。

话有点绕，其实很简单。皇帝心中的最爱是张美人，张美人的最爱是她的伯父。该伯父名叫张尧佐，其实并不亲，一来只是她父亲的堂兄，非亲兄弟；二来张尧佐很薄情，真正做到了见死不救。

张美人的父亲刚死时，一个小官，没有家产，遗孤们身在外地，举目无亲。她唯一的出路就是投奔伯父，可张尧佐拒绝，理由是他当官的地方太远，在四川，你们走不到的。于是孤儿寡母，只好改行当舞女，才勉强活了下来。

按说这样的长辈，基本上可以无视，当做没这个人就对了。可是奇怪的是，张尧佐就是有本事让侄女失忆。自从她进宫之后，他就攀定了这门亲，不知说了些什么话，美人就被洗脑了。从此以后，她以伯父的升官发财为己任，为乐事，终生奋斗不息。

效果很显著，截止到皇祐二年（公元1050年），伯父已经从遥远的四川边陲小地一介推官，升到了帝国两府高官之下第一人——三司使，掌管天下钱粮。

综上所述，可以得出两个答案。第一，张尧佐很无耻；第二，张美人很善良，并且健忘。可这不是包拯所想的，他看到的是帝国的危机。之所以称其为危机，完全是由“真理”来告诉他的。

真理就是儒家学说，虽然说超级博大，可是也能精减成一句话，即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在这个大前提下，没有任何势力被允许抢走他们的特权。包括其他的诸子百家，以及皇帝的老婆、亲戚。

尤其是张美人这样年轻貌美，出身贫寒（等同于没有修养，没有见识）的妃子和她无耻加无能的伯父。让他们当权，必将祸国殃民！

于是包拯决定弹劾，这时他的身份还相当的低，只是刚从御史台转到知谏院的一个普通官员，要说事时还得拉上好多的同僚。插一句题外话，包拯在言官系统里还是蛮吃香的，因为他的队伍站得好。

在我们的普通思维里，包拯是和范仲淹、富弼、欧阳修等君子站在一起的伟人，是好朋友。可惜错了，他在庆历年间被提拔进京城，是由当时的御史台长官王拱辰推荐的，上任之后猛烈抨击新政，拆范仲淹的台时，是一把罕见的好手。

通过和新政君子们过招，包拯的热身运动做得很到位，这时准备向张氏集团发力。为什么要说集团呢，那就是张美人的力度了。

纠正一下，这时的美人已经是张贵妃了。她的权势和欲望都水涨船高，很让封建社会里男权至上的士大夫们不顺眼。他们回首前尘，展望未来，觉得身上发冷。这个张贵妃，已经有了刘娥的影子。

同样贫寒的出身，同样热衷权势，仁宗的男人指数又比不上他的父亲，宋朝很有可能再出一个天圣级的太后啊！这点并不是危言耸听，有很多的内幕在坊间流传了很久。

比如说，宰相文彦博在四川时就和张尧佐来往密切，进京之后，和张贵妃内外勾结，除了贝州平叛的内部信息之外，还被皇帝抓了现形。某年上元节，皇城头观花灯，张贵妃衣着特别，万众瞩目，乃是一件罕见的灯笼锦。皇帝问，哪儿来的？

贵妃很诚实，文彦博的夫人送的。

再比如说大臣王拱辰，这位前状元也不干净。某次皇帝到贵妃房里散步，突然见到一排定州出产的红瓷器，鲜明耀目，华贵珍异。一问，她也老实交代，王大人送的。皇帝很愤怒，举起手里的柱斧，一个个亲手砸碎。

这些不算，她还开始没大没小了。话说国家等级森严，什么人享受什么排场，这是儒家理论里比天都大的规矩，名为“礼仪”。可是该贵妃就不当回事。某次出行，她一定要用皇后的銮驾伞盖。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她施展全套女性魅力，没完没了地磨皇帝。

皇帝受不了了，对她一笑，你去找皇后借吧，她给你，你就用。结果这女人真就去了，而曹皇后也很有趣，你要，我就给。

于是张贵妃喜滋滋地回来报告，皇后借我了耶，却不料皇帝突然沉下了脸，国家典章有秩，你僭越失礼，当什么都是儿戏吗！

还有很多，就不一一赘述了。举出上面的例子，我只是想请大家想深一层。张贵妃的确在逾礼，不守本分，可是问题很严重吗？这个女人贪图小利，爱慕虚荣，哪点能和当年的刘娥相比呢？

刘娥直到赵恒死后，才走上了前台，之前哪怕手握国家大权，都从不显山露水。这份深沉的忍刻，在男人中都极其少见。何况再往深里想一层，上面的每件事都表露出了赵祯的为人底蕴，每次张美人想要出格时，都被他当场震慑，从来没给过她好脸。

一切都在皇帝的掌握之中，无论是张贵妃本人，还是张尧佐，或者文彦博、王拱辰，都没法做到祸国殃民。危险根本不存在，包拯这些人想折腾，纯粹是吃饱了撑的。

包拯的弹劾行动层次分明，很有节奏感，和皇帝对张氏集团好感的增加成正比。注意，这里不只是针对张尧佐一个人，所谓的张氏集团，不管事实上有没有，包拯们认为有。

张尧佐先是当上了三司使，包拯们很愤怒，但是弹劾是要理由的，找什么呢？集思文议，找到两点。第一，张尧佐不懂业务，他靠裙带关系上位，严重阻碍了三司部门的正常工作；第二，最近黄河改道了，开封城还地震，这也是张尧佐闹的……

不知道这些人的脑袋是不是被门框挤了，先说此人是个笨蛋，接着又说他能影响地球的健康，连黄河改道这种级别的灾难都是他引起的。这还是个凡人吗？

文理不通，发回重写，皇帝看都懒得看，就扔一边了。初战失利，包拯们强忍怒火，回家休息，慢慢想，一定会有办法的！但是左思右想，办法就是没有。

本来嘛，张尧佐本身也是正牌的进士出身，混得不大出彩，可也没有劣迹，凭什么不能当三司使？说他不懂业务，这么多年那么多了不起的名臣、能人，都当过三司使，哪位做出过什么业绩来了？国家该冗兵、冗吏、冗费还是不停地冗，说句难听点的话，都是一种型号的废物！

关键时刻，还是老同志出马。御史台方面的老牌弹劾名人何郯大人的母亲年老，他申请外放当官，就近照应。临走之前，和皇帝聊天一般地说：张尧佐升官太快，下面的人事摆不平了。您要是真喜欢他，就把他当您亲舅舅李用和那样对待好了。

只加官，不给权，一世的富贵享受着，不显山不露水，难道不好吗？

赵祯有点心动，真的挺好。同一时间，包拯升官了，他从御史台转到了知谏院，当上了院长大人。权力越大，责任越大，他尽管没什么办法，但是老调不停地重弹——抄掉张尧佐，抄掉张尧佐，抄掉张尧佐，抄掉张尧佐……

他成了宋朝版的唐僧。

这种压力下，皇帝让步了。在皇祐二年的闰十一月六日，张尧佐终于下台，不当三司使了。胜利，巨大的胜利，包拯们应该狂欢，应该自豪，应该变成正义的化身了。

且慢，这几位气得满头青筋，血贯瞳仁，都想杀人了。

因为张尧佐丢掉了一个三司使的位置，却换回了四个超级隆重的头衔，每一个都是宋朝官员们苦熬终生都盼望不到的殊荣！

改命张尧佐为宣徽南院使、淮康节度使、景灵宫使、群牧制置使，同时赐他两个儿子进士出身。一日之间，身兼四使，这在宋朝开国一百年间从来没有过。

灾难，灾难真的来了。宋朝官场震动，每一个官员都发出了共同的呼声，这比黄河改道还要让人忍无可忍，皇帝，你怎么能这样呢？！

从这一刻起，在庆历年间，因为新政君子、小人之争而势同水火的御史台、知谏院再一次联手了。他们发誓要斩断张尧佐、张贵妃，再加上张氏集团里的其他同伙们的爪牙，给宋朝官场来个大扫除。

具体行动是先各自为战。包拯代表知谏院上了一本，名字就叫《弹张尧佐》，里面充满了骂人的话。如张某“无功受禄，不知羞耻”“真清朝之秽污，白昼之魑魅”，连带着皇帝也被泼污水，您30多年的清德今天败坏，怎样面对天下臣民？

御史台方面的力度更大，现任御史中丞王举正上殿当面对皇帝说，我弹劾张尧佐，您不同意，我直接辞职。这里要小插一句，就像欧阳修从来不抽皇帝耳光一样，包拯也从来不干辞职回家的事，再怎么折腾，也别想动摇他生存的根本。

台谏官步步紧逼，皇帝很沉得住气。这样的事儿不新鲜了，想当年废掉郭皇后时，孔夫子的后人，加上当代楷模范仲淹一起挑事，不也集体报销了吗？所以赵祯坐得很稳，他把意见都压了下来，不反对，也不同意，让时间去消磨一切。

他想错了，他真的没料到，为什么给一个亲戚一些荣誉性的，没有半点实权的头衔，就能让整个官场集体抓狂。

这事真值得深思一下，难道就真的只是出于义愤，要维护朝廷的升官秩序吗？不见得吧！但那是后话，在九天之后，闰十一月十五日的正朔朝会上，台谏官员们就全体爆发了。他们在下朝时，把百官都拦住，今天齐心协力，一定要让皇帝听我们的！

王举正、包拯各自率领着自己的精英团队，共七个人，重新回到大殿，把要回宫的皇上给拦住了。久经战斗、总被狠剋的赵祯立即就明白了要发生什么事，他实在是有点烦，再不想拐弯抹角了，直接替他们找到话题——又要拿张尧佐说事？节度使只是个粗官，有什么好争的？

话一出口，风云变色。北宋仁宗朝里最强有力的、简单粗暴型的言官从此诞生。隆重介绍，唐介出场。这人本来是上殿七言官里排名最末的，这时从后面挤了出来，一句话就让皇帝摔倒——“本朝太祖、太宗都当过节度使，恐怕不是粗官吧？”

赵祯惊怒交集，一不留神，被抓住把柄了！正想着怎样挽回，事态已经进一步恶化，这些人扔下他，扑向了殿廊下站着的宰执大臣们，主攻目标就是文彦博。你们不守祖宗规矩，只知道巴结贵妃，结交外戚，无耻到这个地步，为什么还不辞职？有什么脸站在朝堂之上？

眼看着天下最庄严的议事大厅要变成上演全武行的菜市场，赵祯当机立断，宣布退朝。这是皇帝的特权，也是最后的招数。言官们没办法了，总不能学寇准，把皇帝硬按到座位里，让他老实听讲吧？

当天就这样散了，赵祯慢慢地走回皇宫深处，一路上从激动到懊丧，从气恼变好笑，多大点的事儿，众位爱卿，你们就不能操心点别的

正经东西？

他决定先让步。张尧佐被剥夺了宣徽南院使和景灵宫使，保留剩下的两个，并且保证从此之后，后妃之家，不得进入两府执政。

他同时为了警告台谏部门，命令他们从此再想上殿说事，先到中书省找宰相要通行证。这样两边各打五十大板，就算息事宁人了吧。

他真心地希望，别再折腾了，天下有那么多的正经事。黄河还在泛滥，国家还在亏空，老百姓的情绪也在变激动，这才是国计民生的大事啊！

但这是一相情愿。无论是张贵妃，还是言官们，都还是我行我素。张MM这边视荣誉为生命，枕头风不停地吹，我要四使，我要四使，我就要四使嘛；那边言官们磨刀霍霍，张尧佐只是个小开头，真正的目标还在后头！

于是事情激化，某天仁宗悄悄地恢复了张尧佐的宣徽南院使，包拯立即就火了，他冲上金殿，这次豁出去了，他要求把张尧佐赶出京城，到外地当官去，省得总是不死心，早晚出大事。皇帝很耐心，跟他好商量，结果被强迫洗脸。

包拯喷了他一脸的唾沫……那天他再次回到后宫，张MM满脸笑容地迎上来，还想说什么。赵祯终于失去耐性，指着脸说，你只管要宣徽使、宣徽使，不知道包拯是言官吗？！

张尧佐事件至此结束，皇帝作出保证，以后再给张尧佐升官，会先争求台谏官的意见。这话出自皇帝之口，已经可以说惊世骇俗了，一国之君，不能独断专行了耶！可包拯们并不满足，斩断张氏集团的行动只是取得了最初一步的胜利，更大的战斗在后面。

他们瞄准了宰相——文彦博。在他们看来，这个人是张氏集团里作恶最多、危害最大、必须打掉的大毒瘤。为了达到目的，他们精心准备了一份弹劾奏章，由风头最劲的御史唐介出面，要来个趁热打铁，赶尽杀绝。

奏章写得很精彩，说文彦博由贵妃推荐为相，执政以来，“独专大权，自三司、开封、谏官、法寺、两制、三馆、诸司等要职，皆出其门”，彻底把持了朝政，让百官敢怒不敢言，所以要罢免。为了让皇帝省心，他们还提出了替代者，由富弼出山，来当宰相。

赵祯心里很不是滋味。这不仅是在骂文彦博，更是在骂他。你连老婆都管不住，宫墙都不顶用了，居然和外面的大臣勾结到这个地步，你还是个男人吗？

怒火升腾，但是且慢，赵祯的心胸和这些言官不是一个级别的，他没说什么，只是把奏章放在一边，不理会。

可唐介却不干，他火上浇油一般地说，陛下，我是激于义愤，才弹劾的宰相。早就做好准备下油锅了（虽鼎镬不避），难道还怕外放贬官吗？

言下之意，无所畏惧，就是要弹劾到底！

赵祯终于被激怒了，他下令把两府宰执都召进大殿，国家最高决策层都出面，大家来研究，这事儿怎么办。不一会儿，文彦博、庞籍等人

都到了。赵祯出示唐介的奏章，你们都看看，说别的也就算了，居然说宰相的职务由贵妃推荐，这成何体统？！

大臣们面面相觑，都有点哭笑不得。先不说文彦博和后宫的关系是真是假，光是弹劾的表面理由就不成立。“独专大权……诸司等要职”，这不是在说文彦博，而是在重提吕夷简。当年吕相公用了一生的时间，才能号令百官，文彦博两三年之间就等同了？

拜托，造谣也是个技术活儿，好歹说点实话行不行？

回答是不行。唐介就是有本事让当事人无话可说，低头认错，哪怕没有证据。就在大家看文章想心事、分辨对错时，他来到了文彦博面前，大义凛然地说了一句话。

——“你应当自省，如果有这样的事，就不能在陛下面前隐瞒！”

文彦博很郁闷，他能说什么？否认吗？西蜀灯笼锦的事闹大了，整个朝廷都知道；承认，那真是昏头了。关键时刻，枢密副使梁适出面，他叱喝唐介下殿，马上给我消失！

唐介理都不理，站在殿中央，一定要等出个结果。

结果出来了，皇帝忍无可忍，把他送交御史台处理。看似很严重，其实很搞笑，御史台是哪儿啊？是唐介的办公室……他的处罚是贬官到外地，先是春州别驾，在他的领导——御史中丞王举正的请求下，调到了英州。

另一边，文彦博罢相。宋朝是个有品位的地方，只要是丑闻，不管真假，一律处罚。

综上所述，这在中国历史中很有名气，是被历代儒家学子们津津乐道的一大壮举，勇敢的卫道士唐介以一己之力，不畏强权，把堂堂的宰相给参倒了。真是纯洁啊，有力啊，激情四溢啊，万古流芳。

可为什么我对他们半点的尊敬都没有呢？一方面前面说过了，张尧佐并不是那么的该死；二来就是包拯们吃饱了撑的。他们只看着政敌身上的小污点，却对天下真正的大事视而不见。就拿文彦博来说，在被弹劾敌视的日子里，已经把国家的冗兵、冗费的事情解决了不少。

他和庞籍建议在陕西裁军，凡年龄在五十岁以上，或自愿归农的，都可以回家。这样国家可以节约军饷，民间也有人种地，双赢的局面。可几乎整个朝廷都反对，理由是害怕。这些人都会武功的，都习惯玩刀的，多年以来在军队里游手好闲，这要放回乡里，一旦生活不如意，造起反来谁承担？

文彦博和庞籍保证，如果有人造反，可以杀他们全家。西北方面三万五千名士兵解甲归田，那是三万多个家庭的幸事！至于国家，每年节省二百四十五万贯军费。这个数目，是不是比每年给辽国、西夏的钱要多出五六倍呢？

这类的事还有不少，文彦博加庞籍，这是仁宗朝里罕见的一对办正事的宰相班子，就这样被纯洁的言官们给拆散了。

以上两点，都还只是对包拯们蔑视的小理由。真正要认识到这些言官的嘴脸可笑到什么程度，请把时间往前拨快三个月，再往后快进半年。

弹劾文彦博的前三个月，黄河在大名府馆陶县郭固口一段再次决口，民众死伤严重；往后快进半年，北宋仁宗朝史上最大的一次暴乱就

在南方展开。

这是多么重大的涉及国家安危、生死存亡的大事，可都被言官们忽略了。集体失明，没见这些忧国忧民的大人有过任何举动！

第十三章
鬼面昆仑关

南方这次暴乱，对宋朝来说，是突如其来的。究其原因，就在开头的两个字上——“南方”。长江以南，从建国时起，就只是个超大的、丰厚的、淳朴到随心所欲剥削的大粮仓。北方人坚信，那片土地和那方人，就只是温驯的绵羊，他们的神圣使命，就是一直辛勤工作，用丰富的出产，来维持供养北方重大城市的繁荣。

至于造反，想都不用想，根本不可能。

问理由，很简单，不是说潘美和曹彬当年打出来的威风，让南方人不敢反抗，而是再想远点，五代时懦弱的南唐和残暴到不像人类的南汉，那样劣等的统治都能忍受，现在沐浴在宋朝的阳光下，怎么可能会有人想到造反呢？

理论上没错，可是在当时中国的南方，也有宋朝管不到的地方。那就是现在的广西一带，当时的“四羁縻州”。

那里生活着一些蛮人，当时叫西原蛮、广源蛮、溪洞蛮。听着很陌生，时间再过一千年，就再熟悉不过了，他们统称为“壮”，对了，就是现在壮族的祖先。

宋朝时，他们有四大：黄、韦、周、侬。事情就出在“侬”氏身上。侬氏一族世居广源州，在郁江上游一带，活动范围都在深山里，这样就决定了他们的政治面貌。

宋朝离他们最近的一个军事据点是邕州（今广西南宁），实在是太远了；加上深山老林，没什么出产，一直以来就放任他们去。随便活着吧，只要承认宋朝的管理者身份，就一切自由。可这并不等于侬族人就真的乐天幸福了。

因为南方还有交趾国。

交趾，就是现在的越南，宋朝以前，一直是中国的领土。当初北宋建国时，赵匡胤一时脑残，潘美一时手懒，在灭掉南汉之后，就没再前进。交趾于是就独立了。狭小的国土，少得可怜的资源，决定了这个新生小国的气质。

一直到现在，他们都是又穷又横。尤其是在宋朝时，穷让他们有便宜就占，从不挑肥拣瘦，宋朝不要的，他们全都接收，包括藏在深山密林里的侬族人。

几十年前，侬族人的首领叫侬全福。名字很吉祥，遭遇很悲惨。交趾来勒索，他拒绝交保护费，于是开战，他就失踪了。

正规说法是，他被古越南人掠走，不知所终。这样侬族人群龙无首，他的妻子更是从此无夫。无依无靠之后，该女士选择了改嫁。她嫁给了一个富裕的商人，从此过上了平静安宁的生活。

一切很美，直到几个月之后，她生了孩子。新生命驾到，商人很高兴，却忘了生得太快了，这不是他的种，而是姓侬！这个孩子很特别，他有一颗让人发抖的心。

那就是——我知道我能飞！没有理由地，他就是要做皇帝！

孩子长大，终于有一天知道了自己的身世。二话没说，拿刀就砍了养父（从小养大，和生父有区别吗？），带着母亲回到父亲当年的辖区傥酋州，他瞬间夺回了父亲的原职，紧接着就做出了侬族人千百年来做梦都不敢想的事。他自建了一个国家！

"大历国"成立。他不管宋朝有多大，交趾有多强，身后边还有个大理国，反正我就是要当皇帝。他成功了，名字瞬间响亮，他叫侬智高，至少交趾人是牢牢地记住了他。

多简单，不服是吧，那么打服。侬智高跟他爸的遭遇一样，被古越南人一顿胖揍，抓出国境，不过结局很不同，可能是劳教期间的表现很好吧，他被放回来了，而且官复原职，还是傥酋州的首领。

教训很惨痛，当皇帝的心却永远不变。侬智高的满腔怒火，都化作了实干精神。他一边对交趾俯首称臣，一方面暗地里招兵买马，把四周围所有能团结的力量都收编了过来。势力是一天天地见涨，嗯，其实也就是好多的蛮族兄弟，渐渐地条件成熟了，又一个国家隆重登场，"南天国"。

名字比以前的响亮，尤其是经历使人聪明。侬智高见识过了古越南人的拳脚，知道光凭自己很难独立存活。这时他想到光辉伟大、声名远扬、战无不胜的宋朝。何况他的领土理论上是宋朝的，再郑重诚恳地写一封要求内附的报表，应该没有问题了。

那时山高皇帝远，宋朝是俺哥，小小的交趾还在话下吗？

侬智高很有诚意地写好了信，派人送到了最近的宋朝中心城市邕州，从这时起，他就成了个麦田守望者。眼望开封把信传，何日回信到桂边？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就是没有回信。他真是闹不懂，向朝廷归附，不是件很受欢迎的好事吗？为什么我等了这么久，还是没有个反应呢？他的理解是诚意不够，于是继续写，继续送，信使来回跑了N次之后，侬智高一团火热的忠心，终于渐渐冷却。

看来宋朝的门槛太高，不是俺们乡下人能进得去的啊！

其实他错了，他不知道开封城里的宋朝皇帝是多么地盼望着他这类人的表现，之所以会一直沉默地对他，是因为邕州城里的主管大人陈珙。这是个非常好玩的人，至于怎么玩的，等会儿再说。

继续跟踪郁闷中的侬智高，他的好运突然降临，就像十多年前的李元昊。有两个汉人主动找上门来，分别叫黄玮、黄师宓。他们告诉侬智高，何必要向宋朝低头？那早就不是当年潘美的时代了，你只管发兵去打，广西的边防就像豆腐渣！

这时考验侬智高造反指数的时刻到了，同样有汉奸的指导，他比李元昊更难下决心。党项人造反已经是家族式企业，祖孙三代的经验，做什么心里都有些底。侬智高不一样，身在宋朝南方，一个深山老林里的土著居民，有没有去过宋朝州一级以上的城市都不一定，就敢向大宋帝国挑战了？

说来不可思议，侬智高真的干了。某天夜里，他动手把自己的老巢一把火烧了。对部下们说，整个部族的积蓄，都被天火烧光了，一穷二

白，没法谋生。要想活下去，只有打破邕州城，占领广州，自立一国。不然大家都死定了！

像不像秦末时西楚霸王的破釜沉舟？不给自己留后路，要做就全力以赴。抛开他的成算，还有他的战绩，至少在决心方面，他已经凌驾在绝大多数的宋朝人之上。

依智高在当年的四月时，率领五千余人沿郁江东下，最先攻破了宋朝的横山寨。一个月之后，五月初一时，他攻破了西南第一重镇邕州。

他终于和陈珙见面了。

陈珙，是位宋朝当时的典型官吏，很有些年纪了，也等同于很有些资历。当宋朝的老资格官员和深山泥腿子侬智高见面之后，两人给对方的印象都非常深刻。

侬智高认死理，他气呼呼地追问，我写给宋朝皇帝的信，为什么没有回音？陈珙答，我都上交了，一点都没耽搁，只是中书省对你不感冒，信都被“不报”了。不报是什么意思，你懂吗？就是沉默不回复，但你的心情上边都知道，会给你个妥当的回答的……

还在啰唆，侬智高突然把一厚摞的信砸到他脑袋上。纯粹放屁，这都是我的原信，就在你的库房里刚搜出来，你这无耻的老东西，竟然敢当面撒谎。拉出去砍了！

事情很明显，官场老油条陈珙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根本就没替侬智高传达。很小的事嘛，却不料出了这么大的乱子。

这时闹剧上演，怎么也没料到，当地最大的官儿，居然开始大喊万岁。侬智高和下属们都有点愣，搞什么，临终前向开封城表忠心？接下来就发现陈珙竟然是对侬智高喊的！他竟然投降了，而且直接承认了侬智高的皇帝身份。

这就是宋朝地方上最高领导的风采，让没见过世面的侬智高觉得很新奇。不过以后就习惯了，他和宋朝皇帝都发现，各级部门的主管们几乎都是既愚蠢又懦弱的，很少有什么例外。

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陈珙的部下们，历史应该记住这些名字，王乾祐、张立、陈铺尧、唐鉴、孔宗旦，这些小人物被俘不辱，宁死不屈，你可以击败我们，但伤害不了我们的尊严。侬智高们看到了传说里的宋朝官员：高贵、骄傲，不可折辱。

当天所有宋朝被俘官员都死了。邕州变成了侬智高的新巢穴，他在这里把国名又变了一次，叫“大南国”，有了年号，叫“启历”，大封官爵，人人有份。接下来，他杀向了宋朝西南方的政治经济中心——广州，一路上仅用了十天，就连破横、贵、龚、浔、藤、梧、封、康、端九府州城。

五月二十三日，他攻到了广州城下。

战绩不错，比当年潘美的速度都要更快些，只是历史在这时出现了个小问题。近现代书籍里，他成了起义军。这让人有点纠结，前面说过了，侬家人世代生活的地方对宋朝来说只是名义上的管制，别说欺压他们，一年到头都互相不见面。

没有压制，何来的起义？杀侬智高父亲的是古越南人，无论怎样算账，他都应该杀到交趾去。跟宋朝这么死磕，怎么都说不通吧？

广州城里的知州仲简是陈珙的升级版，这位仁兄是个超镇静的人。陈珙是为了安宁才压下侬智高的内附报表，他可以为了安静压住急如星火的战报。

前方九座州城被连续打破，这都多危急了，他却把报信的人关了起来，下令说，谁再敢说敌人逼近，就砍了他！

就这样，城里的军队一点准备都没有，城外的百姓们也逃不进城。直到侬智高杀到城下，仲简火速下达两条命令：一、关城门；二、放百姓进来。

这完全是在涮人玩。要怎么操作，才能既快速关门，又能放进全部的百姓？于是就出现了这样的一幕，百姓们为了抢先进城，只好把大批的金银细软拿出来，贿赂城门士兵，没有钱的呢？他们有智慧，眼看着敌军杀到，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当不了宋朝的逃难百姓，我当叛军好了！

侬智高临近攻城，又得到了N多的士兵。

广州保卫战开始，宋朝的守城部队很有优势，首先这是当年南汉的都城，城墙的厚度和北汉的太原城有一拼；其次，城里的水源充足，别管有多少人住，永远不口渴。不过最大的一个优势还不是地理方面的，而是知州仲大人的心理。

仲简是个怕死鬼，这种人天生适合守城。只要不到最后关头，为了生存他什么办法都能用上。当然，只要让他觉得没救了，他会瞬间投敌，完成新生。

除了这些，对广州最有利的一点，还是宋帝国的通信能力。从邕州被打破之后，岭南诸郡到开封都城，就建立了一条超迅速的通信驿道，每天不分昼夜快马奔驰，把最新的消息传给北方的皇帝。效率高到了只过五天，就有命令返回到南方。

命广南东路各处军马归李枢、陈曙节制，自韶州方向集结，向广州运动，截击侬智高。

命令下达很快，军队的行动就难说了。南方近百年无战事，这是个恐怖的概念，想想帝国东北方向，澶渊之战才过去了四十八年，军队和要塞就都变成了豆腐渣，南方军队的素质就可想而知了。

救援的军队在集结、集结、集结再集结，广州——开封的快线天天在跑，带回来的都是令人心惊肉跳的消息。侬智高昼夜不停地攻城，人数超过了两万，不仅从旱路爬城墙，水路上的动作更大。

他收集到了两百多艘船，从水路攻城，不巧的是那天突然刮起了大风，强度嘛，很无语，到了飓风的程度，更恶劣的是风的方向。

从广州往外吹……城里的人只需要把火把点起来，然后举高，撒手，就万事OK了。水面上一片火光，侬智高的人各个都变成了燃烧的火鸟。

危机渡过了。侬智高围城五十七天，办法用尽，人死了不少，考虑到之前抢了不少的东西，再加上宋军终于完成集结，开始步步逼近，他选择了撤退。

目标是老巢邕州，不知为何，是出于恋家情结，还是最先得到的很

值得纪念，他把那里当成了根据地。这样行军，很快就被宋军预判出了路线，在贺州时他被截住了。这是场激烈的战斗，相当的激烈，因为死了很多的人。

宋军自广东都监张忠以下十多名军官阵亡，士兵……都找不到了。打仗很辛苦，跑步很舒服，侬智高的面前出现了大片的空白地，这让他看到了太多的东西。

宋朝的军队很儿科，宋朝的土地很广阔，还有，前面就有无数座城池，里面有他从来没见过的好东西。还等什么，他决定先不回家了，拐了个小弯，连续攻破了昭州、宾州两座西南重镇。直到这年的十月十二日，他才胜利班师，回归邕州。

出去旅游了五个月，他看清了这个世界。原来人生可以这样过的，大南国，从此顶天立地，我侬智高，就是人中的帝王！

在他的骄傲中，宋帝国作出了新的反应。他们终于弄清楚了一个大前提，用岭南方面的军政体系，已经解决不了问题。要动用帝国在北方的精英。可是派谁去呢？这是个问题，当年平定岭南，派的是帝国最强的将军潘美，现在百年光阴已过，没有了赵匡胤，就算有潘美，谁敢派得出去呢？

这个思想主导了当时的选人标准，宋朝最先派到南方的北地主管，充满了悲观和无奈。本来不是他们的，但最应该去的那个人，就在这个时段离开了人世。

范仲淹死了，死于1052年六月间。我实在不想在纪年上采用宋朝的官方年号，因为它辜负了它的忠臣。事实上，从某种角度上来说，是宋朝谋杀了它三百年间最伟大的人。

从庆历四年（公元1044年）被贬出京城之后，范仲淹就开始了漫无崖际的贬官之旅。他先后在陕北边关各州：邠州、邓州、荆南、杭州、青州等地任职，每到一处，都尽己所能地做事。每一个地方都留下了他勤政爱民的传说。

所谓游行天下，兼济苍生，他的声誉攀上了一个新的高峰。在民众的心里，他是一个官，更是一个神，或者是慈悲的菩萨。对此，历代的史书往往强调这对范仲淹的人生圆满是件好事，可都忽略了一点，以范仲淹的年龄和他的身份，怎么会有这样的遭遇呢？

宋朝的宰执大臣自从太宗赵光义开始，就走马灯似的换。换的人多，走的人也多，只有犯了欺君叛国的大罪，如丁谓，才会远贬海崖不许回京。其实就算是丁谓，也在晚年时被刘娥赦免，回京城养老。

范仲淹究竟做错了什么事，要在风烛残年奔波天下，直到劳累至死呢？

回顾他的一生，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符合儒家教义下的典范。就算以现代人的眼光来挑剔，他也拥有一个从低到高，顽强自立的完美人生。无论是在精神上，还是在实质上，都为民族和国家作出了同时代里最大的贡献。

只是曲高和者寡，过洁人皆谤。他不被敌人所了解，也不被“同党”们理解。在他活着的时候，在各个方面都是个异类。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夏竦。这个无耻的老滑头被赶出京城之后，

只隔了一年，就又回来养老了。当时无数人鄙视他，声讨他，要他立即滚蛋。

夏竦充分发挥了他的不要脸精神，写下了这样一份保证书：已离本职，就长假于东京，寻求医药，救疗残生，更不敢有纤毫希望干烦于朝廷。

就此赖在京城，直至老死。

两相对比，细思量，范公遭际只能从他的为人立身的亮点上去考虑了。我想到了他的那篇传世名作《岳阳楼记》。这篇文章，是凡识字的中国人都曾经读过。都知道这不是在说岳阳楼，而是范公在贬谪之路上心潮翻涌，为自己的一生作出的归纳总结。

其中有千古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这就是范仲淹一生遭遇的根源所在。

他和夏竦的区别除了正邪之分，在当时的皇帝、大臣的心中，恐怕远远不如夏竦般可爱。那个善解人意的，讨喜乖巧的，从不正颜厉色的，非常会享受生活的夏竦！前面提过，进入庆历五年之后，北宋仁宗朝就开始了平安富足的好日子，内忧外患都没有，养得所有人都活在美梦里。

我们不说美梦过后变悲哀，黄河改道，王则、侬智高造反，只说在这段悠游岁月里，京城里的人为什么要想念范仲淹？他总是忧来忧去的，动不动就危言耸听搞新政，动不动就提醒大家要小心外敌内乱，每时每刻都不让大家过清心日子！

这样的人，就让他离远点，自己忧着玩去吧。

这就是圣人的悲哀，孔夫子不被春秋所理解，范仲淹被宋朝当做异类。他们走的都是同一条路，风景的宿命是用来路过的，再美再壮丽的都一样。谁让你不合时宜……

就连"三百年间第一人"的称号，也是在宋朝不断没落的过程中，北宋亡国，南宋危急时，人们追念他，不断反思提出来的。

范仲淹谢幕了，他走完了自己的人生。在他死时，官方记录里只有享年六十四岁，病时皇帝派人送药，死后"嗟悼久之"，谥文正，赠兵部尚书，皇帝亲笔书写褒贤之碑。

真挺荣耀的。

只是翻开宋史，死后追封侍中、王爵、公爵、侯爵的大臣不计其数，派人送药更是小儿科，至于文正公的谥号，更是不说也罢，就连夏竦死后，礼部最初议定的都是"文正"。当时的知礼院司马光怒不可遏说了一句："谥之美者极于文正，竦何人，乃得此谥？"才算去掉。

还有那块褒贤之碑，还是别说了，这类碑很常见的，皇帝随手就写。范仲淹的老朋友吕夷简就得到过一块，人家叫"怀忠碑"。

忠和贤，哪个高？

宋朝最初派往南方的两人是余靖和杨畋。这就露着古怪。余靖鼎鼎大名，是仁宗朝首屈一指的言官，杨畋很陌生，根本名不见经传。这么大的事为什么会交给他？

谁都知道，言官管的是风纪问题，和战争不沾边。既然要调动帝国的北方精英，那些有过战争经验的，如韩琦、文彦博、明镐、尹洙、张

亢等人为什么不去？这就和前面所说的赵匡胤与潘美有关。长江以南，就像剑门关以外的四川一样，是宋朝鞭长不及之地。突然爆发了动乱，再派去个鹰派人物，小心两广再冒出个南汉帝国。

所以要派政治觉悟过关的余靖去，说到底他就是个监军。打仗的事呢，就交给了杨畋。

杨畋，看他的资历非常正规，他是正牌子的进士出身，可转眼之间工作就调到了枢密院系统，他当上了武将。真是没办法，谁让他的出身不对。

杨，是杨业、杨延昭的杨。他是杨业的弟弟杨重勋的孙子，杨文广的堂侄。祖孙多少代都受尽了文官的气，好容易转行了，却被一个突发事件硬生生地扭了回来。九年前，湖南方面的瑶族人造反，没有侬智高这次的火暴，可也非同小可，杨畋被调过去平叛。

他的遭遇就是这时宋军的翻版。无论你有多好的战略计划，都要由士兵们来实施，而这些大兵哥会让人激动得痛哭流涕。杨畋的开门第一仗堪称一泻千里，前方刚开打，他在后队没等下什么命令，就突然间见到了敌军。

瑶族人杀到眼前了！宋军瞬间消失，把堂堂的主将大人晾在了当地，总算杨畋反应够快，躲在山崖下的浅草里，才捡回了一条命。

这样的军队可以说是一点希望都没有了，换了谁，都没法再打仗。可杨畋不愧是姓杨的，他想尽了办法，两年之后，把这次叛乱镇压了下去。其间的困难就不用说了，成功之后他的要求只有一个。不求升官，就让我回到原职吧。

从此再不当武人。

可是不行，你是杨家将里的当代精英，尤其是有了南方平叛的实际操作经验，这次侬智高这样猖獗，不派你去派谁去？

于是杨畋主管军事，余靖主管杨畋，这样的领导班子过长江，越秦岭，来到了遍地烽火的两广之地。简单地说，这两个人都很尽职，杨畋到达韶州时，正赶上了侬智高从广州回邕州的路上与宋军决战，张忠等人战死。大败之后，杨畋决心振作。他命令两广宋军向他靠拢，一边行军，一边把散处各地，没法携带的粮草都烧毁，决不再给侬智高留下给养。

接下来决战，他重温了上次的噩梦。用南方的官军和生猛的山区原住民硬拼，杨畋败得比上次还惨。但是他没有机会了，这里不是湖南，是边疆。宋朝不会再容忍他慢慢地平叛，不能迅速地剿灭侬智高，无论是大理还是交趾，都会蠢蠢欲动。

他被直接贬官，调回内地。

说余靖的工作。余靖是搞思想斗争的专家，在一番高屋建瓴的思索之后，他把目标放在了分化侬智高的内部团结上。他向中央申请了大笔经费，来结交古壮族的四大姓部落，结果气氛是真的变好了，每个西原蛮人都对他真诚地微笑，其笑容的甜度系数和手里的宋朝铜板数量成正比……很动人，很和谐，可这对迅速搞定侬智高来说，只是敲边鼓，烟幕弹，根本就没有实际意义。

宋朝要的是尽快平叛！

怎么办呢？宋朝内部开会，再次得出了一个大前提，即光派北方的精英去领导还不够，必须把北方的军队也调过去，才能一劳永逸。在这个主导前提下，一位职业军人在宋皇祐四年十月初八日，走进了皇宫深处的垂拱殿。

一个传奇开始了，他将留下千古传颂的英名，同时也把自己的一切断送。

这是宋朝西北战场上硕果仅存的一员名将了。与党项李元昊交战的几年间，刘平、任福、郭遵、武吉、王珪等名将都已战死，麟、府两州的张岜也因伤势积累英年早逝，青涧城的种世衡也步入了老龄，屈指算来，宋朝能叫得响的将军，只此一位了。

狄青。

宋、西夏议和之后，他回到了京师，他是有禁军背景的，因功升官，从侍卫步兵殿前都虞侯做起，很快升到了步军副都指挥使、马军都指挥使，成为北宋禁军的首领。现在南方军情紧急，局势要求宋朝必须派过去真正的常胜将军，无可奈何，只能选择狄青。

垂拱殿内，仁宗皇帝为狄青设宴送行。近百年之后，宋朝第二次派出了当时的第一战将征伐岭南，更是自太宗赵光义登基之后，第一次不派文官做监军随行。狄青有权独自裁断南方一切军政大事。这是空前的信任，更是空前的压力。

对此，狄青留下了这样一句话：“臣起自行伍，非战伐无以报国。愿得番落骑兵数百，益以禁兵，羁贼首至阙下。”

他的愿望都被满足了，宋朝派出了三万禁军精锐，随他过岭南决战。三万人，这个数字应该不算多，但是参照当年潘美平定南汉时的十州军力，应该说只高不低了。至于素质怎样，刚刚经历过西夏战火锤炼的大宋西军，从这时起，就成了北宋所有军队中最强的一部分。

直到帝国崩溃时，它都承载着宋朝人最后的希望，就连有宋一代最神勇的岳飞嫡系，其精髓部分，也由西军组成。

最强的军队向南方运动，狄青的命令已经先于军队颁布向两广。第一，他命令所有军队原地待命，不得出战，直到他率部赶到；第二，他命令余靖余大人，把那个操蛋到了极点，堪称昏中之昏的绝世昏招暂停了，不然我就杀了你！

要说余靖真的是位勤劳工作的好干部，杨畋军事上的失败，还有他分化政策的迟缓都让他警醒，为了击败侬智高，他想出了个超级“聪明”的招数。

一个问题，侬智高最怕的人是谁？对了，交趾人，当年杀了他的父亲，劳教过他本人，让他一直都灰溜溜地夹着尾巴做人，从来没敢大声喘气过。那么，我们是不是可以联合交趾人，请他们派兵，入境支援呢？

那时想来什么都解决了吧！

很好，说做就做。余靖把朝廷支给他的大笔财产划给了交趾方向当时的首领，宋朝官职叫“交趾郡王”的李德政。约他领兵到邕州会合，代价是先给付两万贯现钞，同时在邕州附近还准备了足够一万人生存的粮

草，随到随吃，不够还有。这就造成了一个事实，即交趾人可以大大方方地进入宋朝国境内部杀人！

自古兵匪是一家，本国内部的军队在打仗时都会搂草打兔子，何况是外国的“友邻”部队？更何况堂堂中华上国，剿灭一股山林土匪都要申请外援了，信不信从此交趾人会贼心大起，时刻想着冲进来烧杀抢掠？

这真是驱狼进虎，愚不可及！狄青严令余靖，马上给交趾人写信，让他们滚蛋，宋朝的事，他们连知道的资格都没有。

对这两个命令，余靖是有选择地执行了。他给交趾方面打过了招呼，让李德政在国内老实待着，没他们什么事了。另一条，狄青严令诸将不得出战，余靖选择了短暂性失忆。当狄青的南征大军到达宾州时，小插一句，地形方面，从北向南，先宾州，过昆仑关，才是侬智高的老巢邕州。余靖召见了原南方军队的主将陈曙，命令陈曙立即出战，别让狄青抢了头功。

陈曙的心态变得微妙，余靖的命令不得不听，军人争功的心理又压抑不住，何况军队也早成了一个幸福的大家庭，已经N年没有什么军法处置了，违抗一下狄大将军的军令，有什么大不了的吗？还有按照惯例，余大人到时也会说话，狄青一武夫，怎么敢驳文官的面子？

思前想后，没有危险。陈曙带着八千名士兵杀向了昆仑关，结果输得灰头土脸。当他往回撤时，绝对想不到等着他的会是什么。

狄青在年底时率军抵达宾州，这里成了宋军的大本营，两广官军所有将官，包括两个文官孙沔、余靖都赶来会合。

狄青升帐，第一件事就是处理陈曙。先回顾历史，有宋以来，准确地说，是从宋太宗赵光义开始，对军人是相当的仁慈，具体就表现在战败无罪上。参照幽燕之役、雍熙北伐时的倾国之败，也没见砍了谁，所以没人会把陈曙这次小小的失败放在心上。

狄青的命令却是把陈曙以下失败的将官三十二人一起推出去，军法从事！

一次处决三十二人，这在宋朝的历史上只有开国太祖赵匡胤做过，快一百年了，远得都像是传说里的故事，突然间重现，让所有人震惊。

余靖站了起来，他说的话很有水平。“陈曙犯了军法，我也有节制之罪。”像是在主动承认错误，其实是把罪过往文官集团上拉。怎么的，你难道还想杀文官不成？

众目睽睽，狄青的回答更有水平。“你是文官，不受军法处置。”言外之意，如果你是武将，现在我就杀了你！

史书记载，“靖瞿然起拜”。这位敢对皇帝叫板、举国闻名的言官立即就老实了。三十二颗血淋淋的人头，在片刻之间就铸出了狄青铁一般的军纪。

军威已成，士气大振，狄青接下来的举动更加奇怪了。他率领着压倒性优势的军队，武器的精良、军政的支持更是全方位的，却一动不动了。就在宾州城里待着，唯一的举措就是下令征调十天的粮草。十天……整个南方都在猜疑，他到底想干什么？

是想在十天之内就决定胜负，把流窜两广、战无不胜的侬智高打败？不，打败都不够，侬智高会逃的，那时粮草不够，难道要饿着肚子

追人玩？开玩笑，那时旷日持久，追上一年都有可能。想来想去，大家得出了一个结论，狄大将军肯定是另有打算，战争不会在短时间内爆发了。

这样的想法，同样在邕州城里的侬智高心里生成。

侬智高不会想到，这一两天里，就是他命运的分水岭，他有一个关乎胜负成败的最关键点握在手里，只要小心些，宋朝的官军就注定了要陷进泥潭。

那就是昆仑关。

昆仑关位于邕州城东北方五十九里处，昆仑山（非青藏高原的昆仑山）东侧。这座山巍峨险峻，谷深坡陡，素有“南方天险”之称。它的重要性，在一千年之后的抗日战争时都重现过。当时全中国唯一的全机械化军，国民党军第5军主攻，在这里击溃日军号称“钢军”的第5师团第21旅团，取得“昆仑关大捷”。

之所以有大捷，是因为有决战，之所以有决战，因为这里是中国南方的关键点。据守昆仑关，就等于掐断了往广西前进的路线，虽然宋朝和抗日战争时不同，但昆仑关的天险位置和作用，没有区别。

这样的地段，让狄青很挠头，更让他警觉的是，陈曙上次贸然出击的后果。透过各种资料的迷雾，小心求证，会发现陈曙战败的地点叫金城，那是在昆仑关的南边，也就是说，宋军曾经在狄青到来之前，就越过了昆仑关，直接威胁过侬智高的老巢！

这会不会引起侬智高的不安？经历一次风险，只要稍有些军事常识的人，都会及时弥补漏洞的吧。当然，也可能不会。对方是个深山原住民，理论上对军事一窍不通，昆仑关上或许还是不设防的，这非常可能！但是，狄青没理由说服自己行险，宋朝最强的西北军出战，怎么可以把赌注压在对方的失误上？

所以才有一动不动和十天的粮草。不仅是敌人，连他自己的部下都不知道他要干什么。突然有一天，他命令全军开拔，整支军队分为三段，由他、孙沔、余靖分别率领。在当天清晨出发，黄昏时分到达了昆仑关下。他再次颁布严令，诸将不得妄动，第二天黎明时到大帐听令。

第二天，大帐前竖起了狄青的大将军军旗，全军将官肃然环列，静候军令，却不料久久不见动静。直到有军校从关上赶下来，对将军们说，大将军昨夜已经率前军越过昆仑关，现在在关南归仁铺一带等你们一起吃早饭。

欺骗了侬智高，甩掉了碍手碍脚的文官，狄青在一夜之间就把胜利牢牢地握在了手中。从踏上昆仑关头上的一瞬间，历史就将注定，侬智高必败。

因为这位深山原住民，不清楚汉人真正的战斗力是怎样的。也就是说，为什么狄青不敢强攻昆仑关，而是在夜里悄悄地翻越。那是个秘密，关系到汉人曾经无敌于天下，那个天可汗的传说里最激动人心的成分。

它很快就将在侬智高的眼前展示威力，虽然那只是宋朝版的模仿，也绝不是化外野人，一时骄狂的蛮族所能想象的。

历史聚集在归仁铺这个地方。铺，是古代邮路的驿站名。在昆仑山上设关隘，行驿路，最早始于汉朝，到了宋朝，昆仑关的东路已经发展到了十一站，即十一铺，归仁铺排在第二。从地理位置来说，是当地的最佳攻防点。

身后是制高处昆仑关，越往后退地势越高，有利防守；向下是南方的路，也就是侬智高的来路，叛军需要仰攻，而宋军居高临下。

侬智高很快就来了，这时他今非昔比，再不是刚开始时的亡命土匪。他的军队有了统一装备和着装军服，每个士兵手执大盾牌、标枪，穿绛红色衣服，远远望去，就像一片火焰一样。临近战场，他们分成了三列战阵，主动冲击官军。

狄青的队伍仍然分成了前、中、后三军。他本人在前军督战，把两位文官远远地挡在了身后。孙沔和余靖站在高处，他们清晰地看到两军接战，宋军立即就支撑不住了！

前军的右将孙节是全军的总先锋，开战伊始，两军冲击，他很快就淹没在人海里，他的军队开始分流，一部分在归仁铺的开阔地上顽抗，一部分向两边的高坡上退却，等于撤出了阵地。

前军动摇，后面的两位文官神色大变，很明显，又一次的败仗即将到来。他们开始绝望，身为曾经的京官，开封城里有多少家底，不是什么秘密，就算再能派出来援军，规格也很难高过这次了，难道说长江之南真的要改天换日了吗？

与他们相反，狄青很平静，眼看着部队濒临崩溃，他像是无动于衷。也许是他梦回吹角连营风雪苦寒的西北塞外了吧。那时数十万人喋血沙场，多少英雄曾见惯，眼前的小争端算是什么？

狄青站了起来，举起一面白旗向阵后挥动。那里有他隐藏着的秘密，从西北方面带来的数百名番落骑兵。只是几百人而已，但他们起到的作用，是压阵的文官，还有对面的侬智高所无法想象的。那关乎一些光辉耀眼，传说中神奇得近乎奇迹的名字。

汉之虎贲，唐之玄甲。

这是两支全骑兵兵种，不能说强汉盛唐的威名是由他们所打下的，但是在那些奇迹一样的战役里，他们往往创造出最震撼的篇章。虎贲军有些远了，唐朝的玄甲骑在天可汗临战时，不止一次地从对方阵前直突阵尾，再原路杀回，不只是打乱对方的阵脚，是从根本上击溃敌方的士气。

玄甲骑，只有一千余人。

那么面对两三万人的侬智高部队，几百名番落骑兵能起到什么作用呢？当天归仁铺激战，番落骑兵没有理会和宋军前锋纠缠的叛军队伍，而是分成两队，直插侬智高的后阵。疾风般的速度，是侬智高这些南方原住民做梦都想不到的。

那不是他们善走山路的西南小马，而是宋朝西北边疆上与党项人争锋角逐时的草原骏马，这就是狄青为什么要在夜里潜渡昆仑关的原因之一，你不能要求草原上的战马迅速爬坡，就像这时侬智高也没法应付踏上平路战阵的剽悍骑兵。

番落骑兵插进了叛军的后队，左军向右，右军向左，在整个战阵中

交换位置，连带着把侬智高的队伍搅乱。没等对方有什么反应，他们马上又再来了一遍，就像当年的玄甲军那样，视敌阵如无物，来回穿插，反复杀戮，直到侬智高的军队崩溃。

归仁铺就是侬智高的终点，一切都结束了。叛军向邕州方向逃跑，宋军一路直追。五十里之后临近邕州城，截止到这里，捕斩二千二百人，活捉五百余人，汉奸军师黄师宓、黄玮等人都在被杀名单之内。侬智高本人很幸运，他逃进了城里。

夜色降临，邕州城外官军脚前脚后地杀到了。狄青一直记着自己的诺言，要把侬智高的首级带回开封，献给皇帝。在他想来，接下来会有更艰苦的战斗，邕州是西南第一重镇，城高池阔，如果叛军据城死战，达到了贝州城王则的程度，那就是个比昆仑关还要命的噩梦。

总不能让番落骑兵飞越城墙吧？

可是白担心了，就在狄青布置围城，准备攻坚时，邕州城里突然间火光冲天，整个城市变成了一座火海。侬智高烧城自尽了！这是全体官军第一时间里的共识。可狄青不那么想，蛮族反叛，最棘手的一点就是生不见人，死不见尸，你打赢了一次，他躲起来，事后还会再折腾，永远没完没了。

不能再等了，他下令不惜代价，强攻进城，不论是活的还是死的，必须把侬智高抓到！

邕州城在当天夜里被攻破，连夜搜城，史书中留下了三点记录。第一，投降者免死，共招抚被胁迫七千二百人，放归乡里；第二，反抗者必死，被杀的共有五千三百四十一人；第三，发现了一具身穿金龙袍的尸体。

最后这一条让全体宋军高兴，没有疑问，这具尸体就是侬智高，叛匪首领被击毙，功德圆满，无可挑剔了，狄青所要做的就是写奏章报捷。但是他再一次犹豫，说了一句非常违背传统的话：这或许是个骗局，这具尸体不一定就是侬智高的。

这句话是盆冷水，实在让人费解。自古以来军功章里都有着大量的水分，很多事人人心知肚明，可都不说出口。就比如这具穿着金龙袍的尸体，不管是侬智高留下来迷惑官军的，还是官军随便找具尸体套上的袍子，效果都一样，就是下班收工了，皇帝拿赏钱来！

狄青否认了，就是在挑战潜规则，甚至是拿自己的诚实，来搞垮整支军队的荣誉，破坏大家到手的工资。

因为狄青的坚持，关于侬智高的下落，史书里标准的说法是他从合江逃到了大理国。但是从此之后，就再没有这个人的官方消息。

他没有再出现过。

那么怎样证明他死了没有？那具穿金龙袍的尸体是不是他本人？这都是谜，永远没有正解。能证明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狄青的忠实和真诚：我没有抓到他，我没法证明他死了，那么我决不冒领军功。

以忠事君上，狄青问心无愧。与之相对的是赵祯的奖赏，这一次宋朝真正做到了赏罚分明。先说罚，自侬智高造反以来，广东两任转运使都撤职降官，那些在战争中弃城逃跑的地方官都被严肃处理，最重的削

职为民。关于赏，焦点集中在狄青身上。

宋皇祐五年（公元1053年）四月初三，狄青还朝。仁宗再一次在垂拱殿设宴，百官出席作陪，皇帝亲自把盏斟酒，为狄大将军庆功；几天之后，又在这里观看狄青指挥番落骑兵重演归仁铺破敌场面，与此同时，下令宰执大臣为狄青议功。

议功自古以来只有两条：一、升官；二、赐钱。钱就不用说了，那在宋朝太常见，问题集中在官职上。狄青在平叛之前的两三个月时，被提升到了枢密副使的位置上。很难说这是不是打了点提前量，为他出兵时的威信着想。这时得胜归来，问题就出现了。

如果升，怎样升？身为武将，绝不可能进入东府，成为宰相，那么这个“副”字能否去掉？如果去掉了，狄青就将打破近百年间无人敢问津的一项纪录，除了开国名将曹彬以外，从没有任何武将，能得到军方第一首脑，西府枢密使的职务。

第十四章
梁适升官记

这句话或许会有争议，史书上写得很明白，宋朝建国之后，以武职出身任枢密使的大有人在。比如吴廷祚、李崇矩、楚昭辅、王显、张逊、柴禹锡、王继英、马知节、曹利用、张耆、夏守赟、王德用等人。但有个区别，武职和武将是不等同的，如大名鼎鼎的曹利用，澶渊之盟时他在前线起了大作用，但杀人现场他到过吗？曾经亲手砍过谁吗？

这就是不同点，比如一个文官，当过了一任枢密使后，也就是有过武职经历了，可他的本质，也就是说危险程度，还是个文官。他不会被宋朝官场所注目。当然其中也有些另类，比如王德用。这是位真正的武将，但当上枢密使时，准确地说，已经是曾经的武将了。

他少年时痛打过李继迁，青年时和萧太后对阵，之后沉寂几十年，不管愿不愿意，只能躺在功劳簿上睡大觉，直到老得不行了，才荣升西府，当上了军方第一高职枢密使。之所以会这样，就是宋朝的西府选官标准在作怪。您是位能杀人、能篡位的武将，青壮年时别管功劳多大，都得当乖乖宝。

直到快老死了，彻底没危险时，你才能被提拔起来，变成一尊神像。这就是截止到狄青之前，北宋武将的集体宿命。现在轮到狄青了，能有什么不同吗？

议功由中书省的宰相们负责，各位宰相先介绍一下。由于文彦博被参倒，目前庞籍变成了独相，他下面有一位参知政事，名叫梁适。这是位应该细说一下的北宋仁宗朝的典型官员，他的升官与发迹，很有些当时的普遍特点。

首先，社会在发展，建国百年之后，官场上早就形成了人脉体系，走这条路，在形式上没有科考中举来得风光，但走得更快更稳，就好比梁适。他的父亲是前翰林学士梁颢。父亲死得很早，可翰林学士几乎每天都和皇帝见面，这就让他的起步和发展有了条捷径。他在很小的时候，就把父亲的遗作，和他自己写的文章一起呈交给当时的皇帝宋真宗。

赵恒看了后说了一句话：“梁颢有子矣。”就这一句话，成就了他一生的荣华富贵。他当官了，是秘书省的正字，一个小科员。

名不见经传，扔进人堆里就找不着。但这就算有个台阶了，梁适在京城里默默无闻地工作了段时间，作出了人生的另一个决定。他要求外放，哪怕只是一个县官，也愿意去当。

这是个决定性的转折点，如果还在京城里待着，他父亲当年的影响力总会耗尽的，那时他就是个非常普通的纨绔子弟，只能随波逐流，比常人稍好地过完这一生。到了外地当官就不同了，最起码有一点，不管好坏他有了资历，每隔五六年就会“磨勘”一次，那就是升官的机会。

梁适是个有心人，做事清醒明白，该工作时，在他的列传里留下了些实干的记载，由于都是些工作细节，就不一一列举了。他人生最重要

的转折点在他升任枢密直学士，做延州知州时。他请了个假，说要回家乡为父亲修墓，路过开封城时，他进去了。

像这样的人，走进开封城之后，就有办法见到皇帝。不说别的，他父亲当年的同事们，遍布国家各个主管部门，随便找谁，都能混进金銮宝殿。他见到皇帝了，注意，史书里说，他“自言前为朋党挤逐”。也就是说，他自己陈述，以前是被范仲淹、富弼、欧阳修那批新政君子给赶走的。

这很重要，当时庆历新政刚夭折，皇帝提起君子们就头疼。突然出现一位出身良好、外地实干、性情平易，连被排挤出朝廷都默默无言的中青年干部，是多么的不容易啊。国家需要人才，于是梁适先生被留下，当上了……别惊讶，子继父业，是翰林学士。

帝国最高的文士头衔，翰林学士，由一位未经科考，不是进士的人当上。这是个不折不扣的丑闻了，出身不对也就算了，升官的过程明显是个猫腻，这让御史台人员非常愤怒，没说的，大伙儿操家伙上，把这位崭新出炉的奸邪打倒！

梁适倒就倒了，他被赶出京城，以侍读学士的身份到澶州当知州，后来又转到了秦州。可是别怕，这个过程就是履历，别管有多丢脸，他曾经当过国家两制官员，而且是两制里居于上位的翰林学士。在宋朝，在中国所有的朝代里，履历都是个最正规的名片，永远比一个人真实的能力更让官场信服。

梁适很快就又回到京城了，他进入了审刑院，头衔是枢密副使。

地位升得很高了，超过了他的父亲。但职位越高，欲望越高，升官会有个极限吗？当然，还差了两步而已。一、枢密使是副的；二、这是西府，不是东府中书省。

梁适接着忙活，在枢密副使的位置上做出了两件事。第一件，前面说过张尧佐升官记，他一日之间身兼四使，让宋朝官场集体暴怒。台谏官以包拯为首，和皇帝死磕，激烈到了郭皇后被废事件的程度。就在两边都水深火热你死我活之际，梁适说了句话。

“台谏论事，职耳。尧佐恩实过，恐非所以全之。”

前半句把台谏官安抚了下，他们是很出格，可都在职责范围之内。后半句给皇帝也下了台阶，您对张尧佐实在太好了，小心过分的恩宠会招灾惹事。两边都不得罪，更巧妙地同时站在了两边。既是好臣子，又是好同事。

他的列传里说，张尧佐的两个头衔就是这样被去掉的。一句乖巧的话，比包拯等人的冒死劝谏都有用。

第二件事，与辽国有关。辽国在耶律宗真的领导下总是会有不断的花样出现，李元昊死后，他再次做起了超级大国之梦。具体表现是不贪钱了，他图名。

翻阅史书，他发现辽、契丹等名字太乡土化，都不足以标榜他现在帝国的国际地位。为此他给宋朝写了封信，提议说，我们都改名吧。鉴于现状，我叫北朝，你叫宋朝，简明扼要，历史上还有前例，这多好，你们同意吗？

宋朝的皇帝和大臣都有些犹豫。说实话，辽国的疆域真的比魏晋南

北朝时的北朝大多了，而且百多年的基业，更是非同小可，自称北朝，都有些谦虚了。关于这一点，就是现代的历史学家们，都有以当时的辽国为正朔，宋朝为旁支的看法。

可是答应？这关乎民心士气，尤其是汉本位的思考方式。孔夫子教过我们，“夷狄之有君，不若华夏之无”。无论怎样，我们都是优秀人种，怎能和蛮人相提并论？这时梁适说话。他说，宋朝之所以为宋，是受命于天，任何人无权更改。契丹也是一样，就以当年的南北朝为论，也都各自有魏、晋的国号，怎么能统一混称为“南、北”两朝呢？

皇帝听了很高兴，梁爱卿说得有理，回信拒绝耶律，这事儿没法向您看齐。同时梁适升官，即日起到东府上班，头衔是参知政事。

以上就是梁适版宋朝升官记。是不是太轻易、太儿科了呢？是的，在北宋仁宗年间升官的确不太难，相应的就有两个问题存在。

第一，升得容易丢得快。宋朝的官员，尤其是宰执大臣的更换是流水线式的。你上我下，几乎芝麻大的功劳就上，米粒大的罪过就走人；第二，参知政事的确很高，但是前面有道超高的门槛。一步之遥，天地之别。那就是从参政到宰相。

这是根本性的区别，从权力到待遇，哪一点都没法比。于是相应的，要迈过去，需要付出的代价就要高得多。怎么才能迈过这最后一道门槛，踏上帝国最高的人臣巅峰呢？这个命题在梁适的心中生成，他无时无刻不在观察着，思考着，判断着每一个机遇的发生。

直到狄青得胜还朝，东府为他议功升官。

事情很清楚，狄青身为枢密副使，又没法升进东府，那么去掉“副”字势在必行，这是唯一可以升的官职了。但是被人否决，帝国唯一的宰相庞籍全力以赴地反对。他对皇帝说，狄青不配当枢密使，理由如下。

依照惯例，比如开国时的慕容延钊，一举夺得荆、湖两地，方圆数百里，兵不血刃，这样的功劳怎样？太祖皇帝只是赏钱。再比如曹彬平南唐，擒李煜，拓地数千里，功勋开国第一。想得到使相，结果怎样呢？太祖皇帝还只是赏钱。这是不变的原则，祖宗的规矩，武将永远不能当枢密使。何况狄青的功劳远远没到上面两人的地步，当枢密副使都很勉强。

以上的话，可以说是文官鄙视武将的经典，出自庞籍之口，从职务到身份都非常合适。但是要分谁去听，有些人能听得热泪盈眶，觉察到在污秽冰冷的官场里，也有温馨纯洁的友情存在，有时捧你是害你，骂人才是好意。

有些人就听出了一连串的计谋和金钱权位的味道。比如说梁适，他就突然间看到了一条从参政到宰相的光明大道。

人活在这世上，要分清楚谁对你好，谁对你坏，可真是个大学问。现在请大家化身为狄青，看看宰相与参政大人之间的谈话，来分辨谁才是真正为他着想的那个人。

梁适站了出来，反驳上面庞籍的话。他说，宰相大人，您不公平。不久之前王则叛乱，只是占据了贝州这一座城池，文彦博出兵收复，回来就做了宰相。现在狄青是一举平复两路，功劳与之比怎样？为什么就

不能当上枢密使？

言之在理，对比分明。一座城和两路（两省）相比，孰轻孰重？庞籍应该没话说了。可是不，宰相的面目变得非常可憎。

庞籍说，贝州之赏，本就是过分，所以现在不能再过分了。你是参政，难道不知道我朝文官为相，出入无常，武将为枢密使，非有大罪不可罢免。这就有两个问题。第一，现在的枢密使高若讷，他犯了什么罪，要罢免他给狄青让位？第二，狄青还很年轻，这时给他西府之首的位置，以后他再有功怎么赏他？我这是对他好，不只是珍惜国家名器。

梁适冷笑，难道要狄青为文彦博的错埋单？或者一点都不赏他才对，那样以后谁还会为国家出力？还有高若讷，现任的枢密大人怎么就没有错呢？他不久前出行，开道的胥吏把行人无辜打死，正在被台谏官弹劾，仆有过，主之罪，他难辞其咎，早晚下课。狄青升官，不仅是理所应当，更是顺理成章！

截止到这里，稍微有点理智的人，都能分清楚梁适说得句句在理，庞籍这个演义小说里包拯的死对头、大恶人是在无理取闹，嫉贤妒能。那么怎样处理呢？结果比较郁闷，皇帝居然听从了庞籍的话，把狄青的升官之路就此掐断。

狄青的酬劳变成了一大堆的荣誉性头衔，比如上国军节度使，检校太傅，再给他的四个儿子都连升数级，外加一大笔钱。这件事就此结束了，国家和狄青货款两清。

尘埃落定，国家开始忙着别的事。可梁适却没有放弃，他静静地思索，这件事还有没有变数。回头想，首先皇帝的决定他是有心理准备的，原因就是庞籍和狄青的关系。

皇帝决没有失心疯，这两个人都是西北系的，战场上打出来的交情。在这次南方平叛中友谊更上一层楼。狄青之所以能挂帅，就是庞籍推荐的，他能当上岭南军政一把手，更是庞籍为他争来的，无论从哪方面来说，他都是狄青的大恩人。

所以别人打压狄青，是伺机报复，别有用心，庞籍怎样做都光明磊落。那么光明磊落加祖宗规矩，是不是就没法改变了呢？梁适不这么想，为了从参政跳到宰相，他必须让狄青当上枢密使！为此他做了三件事。

第一，给皇帝写密折。为狄青叫屈，并且现次警告，这时不是祖宗的时代了，里忧外患需要武将，待狄青太薄，小心冷了军队的心。

第二，他给狄青写信，把和庞籍的争论内容，都抄送一遍，激起狄大将军的怒火，让当事人也积极些。

第三，梁适走了个内线。他找到了皇宫里的一位名太监，内侍省押班石全斌。这是位有过监军资格的大太监，在皇帝面前不仅是很亲近，更是有分量。梁适请他为狄青说话，代价是好处均分，他保举石全斌做观察使。

三招之后，赵祯的心重新被激活了。他本就要重赏狄青，当初他写给狄青的嘉奖信里就提过，决不做曹操、李存勖那样有始无终，赏罚不明的君主，国家的现状他很清楚，他想过新政，试验过奋发的。眼前的狄青明摆着是国家精英，不提拔他提拔谁？

几天之后，仁宗突然召见两府大臣，他声色俱厉地颁布命令——升狄青为枢密使，孙沔为枢密副使，石全斌先给观察使俸禄，一年后正式晋升。原枢密使高若讷罢免，但升官一级，加学士衔，加经筵（陪皇上读书）官。

庞籍有点蒙，您改得太快了，让臣等回中书省再商量一下，明天回复行吗？

不行！你们就在殿门阁内商议，朕在殿内等候。

话说到这个份上，宰相，或者两府大臣加在一起，也不敢反驳了。当天全体任命一致通过，狄青终于当上了军方第一首脑，西府枢密使。这个消息瞬息传遍京城天下，宋朝无论是军方还是百姓，都为这位平民出身，甚至是罪犯出身的大将军叫好，国家终于赏罚分明了！我们这些平头百姓以后只要发愤图强，为国出力，一样可以出人头地！

人人都高兴，梁适最高兴，他的目标终于近了，狄青上、高若讷下，他的参政变宰相之路，终于畅通无阻了。

他心里有一个算盘。现在庞籍是独相，次相空缺，谁会升上去？按东府次序，应该是他梁适。可是西府枢密使高若讷更有资格，无论是当官的资历，还是这时的官衔，都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搞掉高若讷迫在眉睫！天照应，狄青突然间蹿红，这时用狄青打压高若讷，一旦成功，西府就成了武将的天下，而武将注定了当不上宰相，次相的位置到头来只能是他的。

算盘打得叮当响，实际操作也成功了。古往今来，很多史学家都把狄青的上位归功于仁宗皇帝的振作之心，说赵祯终于看到了帝国的现状，动乱不断，必须由武将坐镇中央，却忽略了梁适先生的宰相之梦。这时，就形成了一个有趣的格局。

首相庞籍，正牌的进士出身，当文臣有资历，做边臣有功劳，可以说德高望重，文官之首；枢密使狄青，出身行武，帝国屏藩，无论是内战还是外战，都出类拔萃，首屈一指，是理所当然的武将领袖；次相梁适，杂牌子衙内，嘴皮子讨生活，没有任何叫得响的功绩。这三个国家最高行政长官对比一下，就会清楚地得出结论，梁适是个垃圾，根本不值一提。

那么看一下这三个人日后的升迁命运，就会非常有趣。它几乎就是仁宗朝后期的官场缩影，透过它，可以清晰地看见当时的办公室规则，以及那些所谓的名臣为什么会变成了一个个只会微笑、施礼、谦让的精致木偶。

说梁适，此人心高志大，到了次相都毫不满足。欲望决定一个人的成就，眼前的光明大道直指帝国首相的位置，难道要百尺竿头，就此停步？不，决不！他开始寻找庞籍的弱点。这有点难，庞籍，他的名声在中国人的心里很不怎么样。这都是拜各种戏曲小说所赐，比如说《杨家将》。在那里他和狄青狼狈为奸，作恶多端，是杨家、呼延家、寇准、八贤王的死对头。

当然结果也很惨，庞籍全家被杀，还是被死敌呼延庆所杀。狄青也没落好，居然是被千刀万剐死的。为什么会这样，这个题目很大，和中国人的传统思维观念有关，以后会在适当的历史事件里加以讨论。现在

要说的，是庞籍本是个为国为民都做过大好事的好官，他怎么就会出什么事呢？

他真就出事了。事实上，一旦坐到了帝国首相的位置，不管你是个什么人，都会变成一种人——坏人。不仅会有梁适这样的人盯着，几乎全官场所有的官，都在盯着你。

寻找首相的每一个错误。

庞籍丢掉宰相，其过程和原因几乎就是前枢密使高若讷的翻版。事情的起因远在齐州，在那儿有一位学究名叫皇甫渊。话说学究的责任很具体，就是管管生员，组织培训，和当地的教育系统紧密配合，为帝国多输送几个进士。多简单，可皇甫兄另有大才，实在是技痒难忍，不得不用。

他喜欢抓贼，并且还真的抓到了贼。这是好事，国家明文规定，只要抓到了贼，就有赏钱。不管你是不是学究。但是皇甫学究不满足，钱是小事，我还想升官，他给有关部门写了好几封信，表达了想升官的热切盼望。结果……被退回。

郁闷啊，学究想升官，和参政变次相一样的迫切！情急之下，他想到了些小动作。不行就走走关系吧。走关系，事实证明，皇甫先生更在行，他居然能七扭八歪地走到帝国官场第一人，首相大人的府上！

他认识一位道士，名叫赵清贶。赵道士和庞籍的姐姐家有亲戚，凭着这条亲情路线，皇甫学究要升官的愿望，注意，史书在这里说得很模糊，没说庞籍到底是不是知道了。而是说，“绐为渊白籍”。绐，指欺诈、哄骗。明显地在设圈套骗边远小城市的皇甫官迷，我们会替你把事上报首相，让你达到升官的目的。

这样的事离不开钱，皇甫行贿了，赵清贶受贿了，为了显示诚意和手眼，他还拉来了庞籍属下的一个堂官，言明这将是内线，于是这个小吏也得了一份钱。事情就坏在了这个小吏的身上。很可能是分赃不均，该小吏跑到了开封府，把事情和盘托出。

受贿案很普遍，涉及现任首相的可不多。这事儿被从重从严地特办。结果是堪称公正的，行贿和受贿的都被流配，事情首相并不知情，所以没有关系。这样庞籍算是熬过了这一关。可是别忙，事情出了致命的变数。赵清贶在流放的路上离奇死亡。这时开封府的一位推官，叫韩绛（注意，以后是大人物）的人站了出来，说这是庞籍利用首相的权力来压制有关人员，在路上杀了赵清贶灭口。

简短地说，谋杀无证据，可是舆论更可怕。庞籍的声誉被损害了。功臣变坏人，他在狄青当上枢密使的三个月后被罢相，到郓州去当知州。梁适以第一顺位，由次相升为首相，终于当上了帝国官场第一人。

最后说狄青，有点奇怪，他是主角，可在整个事件里都消失了。这是狄青的升官记，还是梁适的官场秀？很遗憾，是后者。虽然狄大将军英明神武，可回到开封城之后，没有他半点说话的余地。

有的只是事后的表态。

狄青荣升枢密使，进宫谢恩时，皇帝对他凝视了好一会儿，之后带着温和又伤楚的感情说了句话。狄青，朕有御医，可以把脸上的金印去

掉，你恢复原貌吧，不要总带着当年的黥字。

狄青一阵感动。他知道，宋朝开国百年，两府宰执大臣从来没有过配军的刺字，这是耻辱，至少是卑贱的标志。皇帝完全是为他着想，让他改头换面，从此抬头做人。但是狄青拒绝了，他对皇帝说了一句话，从此他在皇帝的心中，在天下亿万平民百姓的心中，留下了不灭的印象。

——陛下擢臣，不问门第，臣正因为脸上有这行金印，才得以报效国家。臣愿留颊上黥字，以使天下贱儿得知，朝廷有此名位相待。

赵祯被感动了，他听得出这是肺腑之言。由此，他更坚信自己做得没错，狄青这人不仅有能力，而且不忘本，是个难得的好臣子。截止到这里，狄青已经获得了皇帝的心，他在官场上，可以说立于不败之地了。不过万事都有好坏两面。

这句话赢得了帝心和民意，那么别的人呢，不是皇帝也不是百姓的那个巨大的团体，他们会怎么想？这一年的狄青刚刚四十五岁，年富力强，功盖当代，官居西府之首，名副其实地站在了人生的巅峰上。他满怀豪情壮志地活着，以实打实的功绩说话，不去理会身边阴柔粘黏的污秽官场，怎一个自豪爽快了得？

但是，他也就此成了一个异类，与众不同，有时并不会换来惊羡欣赏的目光，而是个招灾惹祸的罪过。回望这段历史，有时真的很想问一下狄大将军，您精通兵法，百战百胜，是不是忘了眼前的处境？

到处都是文官，哪儿有您的盟友！孤军深入，内外无援，这是置您于死地啊！

第十五章
掀开名世的袍襟

放下狄青，让我们跳出仁宗朝超长超烦乱的官场琐事，跳到开封城的高空里，向下俯览，去寻找当年国家大事的主线，来发现宋朝的国运秘密。

它是怎样兴旺的，又是怎样衰败的。针对于这时，矛盾和变数就都集中在了至和、嘉祐年间（公元1054—1063年）。这段光阴，是北宋史上罕见的国泰民安、岁月平和的年代，它让后世人不断地追忆怀念，恨不能穿越时空，永远停留在那时。

中国人印象里名人辈出，繁花似锦，悠游享乐的岁月，指的就是这时。精确计算，狄青升为枢密使，就是在这前一年。之后好事继续上演，两个月后，最牛最强硬的言官唐介也回京了，他仍旧担任御史。一切的迹象都表明，仁宗皇帝想再次振作，让国家在灾难不断，反叛不断的局面里兴旺起来。

这多好，可惜天不遂人愿，赵祯的悲哀突然降临，他最心爱的人死了。皇祐六年（公元1054年）正月初八，张贵妃暴病身亡，年仅三十一岁。从这时起，仁宗皇帝的神志和身体都大受打击，他承受不了心爱之人的离去，逐渐变得精神恍惚，沉默不语。

历史到了这一步，史书上的记载就变得非常微妙，作为现代人和作为宋朝人，就有了本质上的区别。说宋朝的官场，张贵妃之死，让他们非常高兴。我没有夸张，说的不是特指包拯在内的言官系统，指的就是宋朝的全体官场。

张贵妃之死，让所谓的张氏集团骤然崩溃，没有了枕头风，看看张尧佐、文彦博之流还怎么升官发财，尸位素餐。这真是大快人心，从此世界又变得公正了！至于皇帝本人的感觉如何嘛，就不是他们的业务范围了，在所有用儒家学说培养起来的官员的认知系统里，人活着，有“礼”这种法规来规范着，人死了，同样也有各种相应的标准去埋。

悲伤？那好办，您可以用辍朝了、成服了、追赠了之类的办法来表现。一切都有制度，保准您生荣死哀，风光体面。

于是他们就愤怒了，真是搞不懂，皇帝怎么能这样出格呢！？赵祯给自己心爱的女人的出殡礼仪定在了最高规格上。

居然是以皇后之礼殡葬！

严格说来，他这样做是有前科的。当年被他废掉的郭皇后暴死，他也以皇后之礼发送，完全不顾刚娶进门的曹皇后是什么感想。可那时情有可原，毕竟郭氏曾经母仪天下，除去“耳光门”事件外，没有任何出错的地方。这时的张氏完全不能等同，一介贵妃而已，并且时常干政，受贿的丑闻都牵扯到了当时的宰相加御史中丞等一大堆高官。

还有她不当宰执死不甘心的伯父。这样的女人，不打进冷宫都是便宜了，凭什么再追封成皇后？

赵祯不管这些，不管谁反对，他一意孤行，在张氏死后的第四天，

追赐其为“温成”皇后，在皇仪殿为其举丧，辍朝七日，天下禁乐一月。他本人亲自成服。到了发丧的正月二十日，他率领文武百官，护送灵位出宫，进奉先寺。

这一切的规格，是无可挑剔的皇后丧仪，说句实话，就连当年他的养母刘娥皇太后都没能享受着。本来注定了只能给一个女人预备着，就是现东宫之主，曹皇后。可是她又消失了，历史里没有她这时的记载。这位贤德到成了习惯的女士继续沉默。可她应有的权力自然有别人为她维护。

维护行动分为丧前和丧中。

丧前时，为了皇后的头衔，整个御史台在现任中丞孙抃的率领下全体出战，和皇上闹得你死我活。半点都没有夸张，因为事后皇帝没妥协，他们真的全体辞职，撂挑子不干了。

丧中时对抗进入高潮，就在举哀的最重要时段，为死者正名，读哀册时，出了大娄子。原先指定的枢密副使孙沔突然放下了哀册，说：“当年章穆皇后葬礼，是由两制官（翰林学士、知制诰）读哀册。现在温成皇后是追封的，反要两府大臣行事。这与礼不合，臣拒绝读册。”

事发突然，皇上和大臣们都愣住了。这个孙沔是狄青南方平叛时的副手，很听话的一个人，尤其是刚刚提拔上来，正应该百依百顺报答皇恩的，怎么会突然间翻脸？

赵祯惊怒交集，但是为了葬礼顺利进行，为了让心爱的女人得到最后的安慰，他忍住了，反而派人好言相劝，孙爱卿，你就读了吧。

孙沔大义凛然，说了一句话：“以臣孙沔读册则可，以枢密副使读册不可！”说完把哀册往桌子上一放，没向任何人请示，自己就退了下去。

彻底冷场了。赵祯望着眼前黑压压站满庭院的大臣，只觉得一阵阵的头晕。他今年四十五岁了，自十三岁登基以来，已经称帝三十二年。近半甲子的光阴里，可以说对臣子们超级仁慈。他曾经在后花苑里游玩，嫔妃云集，侍者成群，他边走边频频回顾，像是寻找什么，却始终没说出口，直到回到宫里，才急匆匆地说取水来，这一路快渴死了。

嫔妃们很不解，官家为何不在外面要水，弄得渴成这样？

他苦笑了一下，说回头了好几次，都没看见随侍奉水的人。如果当时要水，管事的人岂不要受现难？所以忍一下吧，直到回到宫里。

更有一次，他半夜忽然想吃烧羊肉，想了又想，还是硬压了下去。旁边人问为什么，他说，一旦他想吃，就会变成惯例，每天晚上御厨房里都会杀羊准备。天天杀生害命，于心何忍？

这样的事很多，对眼前这些大臣，他更加是轻拿轻放，平时的俸禄厚上加厚就不用说了，就算是犯了大错，也没有一棒子打死，永世不得翻身的例子。这样的好，为什么就换不回来些许的同情和理解呢？

近在咫尺的这个女人，不管她之前做过怎样没有分寸的事，她都陪着自己度过了之前战争动荡、反叛不断、党争烦人的日子。大臣们，你们道貌岸然、圣人嘴脸，难道身上就真的一点污点都没有吗？抛开平日里工作之余到各处勾栏里公然鬼混，其他的丑行更是数不胜数。

就以孙沔你为论，就不是个好东西。

孙沔贪财好色。按说只要是男人，就没有不好这两样的，可像他这样出格的也实在不多。总体来说，他做到了到处好色，随地发财，走一路贪一路，从没有落空的时候。

先说财，他在并州当官时，衙门里的吏卒们时常出公差，四面八方，跑得超勤快，却不是为了公务，是拿着朝廷的差旅费，给孙沔贩运纱、绢、丝绸、纸还有药品。这很让人讨厌，不过是当时的风气，几乎每个官员都搞这样的把戏。

同时过百万的禁军、厢军，各衙门的小吏衙役们也就都有了营生，不至于太闲了。

上面的是通例，下面就刺激了。孙沔贪财时是凶狠型的，只要挡了他的财路，不管是谁，都小心着家破人亡。他在杭州当官时有两件事，很有代表性。

首先是继续做买卖，孙沔亲自出马，和一个姓郑的萧山人谈纱的价钱。郑某一时不识官商真面目，出的价很高，而且不还价。孙沔只好怀恨出门，越想越气，决定来个狠的。他派人去查郑某的案底，辛勤查账之后，果然查到这人偷漏了税。

把柄在手，价钱好说。可惜郑某把事儿看得太轻了，孙沔要他的纱，更要他的命，一点偷税的勾当，就把他发配到了别州，家产全部充公！

这还是勉强说得过去的事，毕竟郑某自己手脚不干净，给孙沔留下了整人的理由。下一件事，就纯粹是恶人本性，卑劣的畜生行为了。

杭州自古繁华，人杰地灵之外，还相当的有钱，民间总有些稀奇古怪的宝贝偶尔曝光。杭州市民许明就藏有一百颗成色极好、浑圆硕大的珍珠，以及一幅郭虔晖所画的《鹰图》。地道的奇珍加古董，让懂行的孙沔大流口水。为了得到这两样东西，孙沔大动了一番脑筋，想出了一个层次分明，超级浑蛋的计策。

东西有两样，要各个击破，谨防许明一时冲动，把宝贝毁了，来个玉石俱焚。他由自己的小舅子出面，先去买珍珠。一百颗罕见的大珍珠，他出价32000钱，也就是320贯！几乎连一颗珍珠都够戗买下，但是竟然成交了。

这就是手段的高明。孙沔摸准了许明的心理，许明爱珍珠，更爱《鹰图》，总想着花些代价把瘟神打发走，所以对珍珠就不会认真。

珍珠之后，《鹰图》就更成了许明的命根子，孙沔知道得玩狠的了。现在请朋友们掩卷默想，要用什么样的手段，才能让许明乖乖地交出宝贝，不得不屈服呢？

千年之后，都觉得匪夷所思。孙沔居然查到了许明小时候有个乳名，叫“大王儿”。这就是罪，一介平民，僭越称王，你想造反吧！

许明被刺配充军，《鹰图》顺利落到孙沔手中。许明直到孙沔调离杭州之后，才在营牢里自断一臂到提点刑狱使司喊冤，得到释放。

以上是孙沔的贪财事例，下面看他的好色。

孙沔之好色，达到了兼收并蓄，来者不拒的程度。具体的表现就是无论是良家妇女，还是军营官妓，只要他看上了，就在劫难逃，终究要弄到手。

他在处州当官时，某次外出游玩，偶遇一位名叫白牡丹的女子，突然心动，不可抑制，于是诱（史书原字）回官舍，如此这般。这是第一件，第二件发生在并州，他在上任的路上，居然公开接受妓女一路同行。

以上考虑到被害方的身份，妓女，还有白牡丹这个名字就不是正当职业者，孙沔的行为只能归纳到行为不端上，小小的风流罪过。那么请看下一例。它也发生在风景如画的杭州。

杭州自古多美女，西湖边上总关情。孙沔曾经日夜都在那里流连。结果他就看到了一位姓赵的超级美女。可惜名花有主了，她许配给了一个叫莘旦的人。孙沔开动脑筋，要怎样才能不合理但绝对合法地把赵美女据为己有呢？

办法永远都会有的，只要你有权力和欲望。孙沔先从莘旦的家人下手，他借口莘旦的母亲与和尚私通，把她抓到官府，又指派官妓把赵美女的妈妈看住，另换一套面目，充当救命恩人，把赵MM带走，从此日夜厮守……这就是在张贵妃葬礼上大义凛然，主持正义的枢密副使孙沔孙大人的真实本色。

这样的人居然能位极人臣，还动辄以仁义道德自称，真不知人间还有羞耻二字。其实也不只是他，全宋朝官场的大臣们，几乎全体手脚都不干净。就以这次葬礼风波为局限，把出风头的几位都详述一遍，就可以看到盛世间的士大夫一族是怎样的嘴脸了。

下一位出场的人是宰相陈执中。前面说过，庞籍下野之后，梁适升相，但他没有资格做独相，很快皇上的老师、恩人陈执中回朝，分了他一杯羹。这时孙沔突然当众秀道德，撂了挑子，危难中陈执中顶了上来，坚决支持皇帝。

枢密副使不读哀册，那么宰相来读。陈执中让张贵妃的葬礼骤然升格，比之前的待遇更高了。葬礼圆满结束，皇帝对恩师充满了感激之情，大臣们恨不得骂死这个老牌的墙头草。

这是士大夫之间的仇视，作为现代人，可以忽略，因为陈执中毕竟是在那个特定的时代，按照宋朝的为官之道做人。我们所要看的，是他作为一个“人”，做出了什么样的勾当。

半年之后，他家里出了件事。官方资料记载，是死了一个婢女，名叫迎儿，遍体鳞伤，体无完肤，开封府调查，是被活生生打死的。案发过程，有两个说法。一、是陈执中亲自动手，把婢女打死；二、是被他一向酷虐的爱妾张氏殴打致死。

官方结论，不管是哪一种，陈执中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还有另一个版本的记载，出自司马光的私人笔记《涑水记闻》，死的不是一个婢女，而是三个。迎儿当年只有十三岁，只是个女童而已，不知犯了什么过错，在张氏的鼓动下，陈执中亲自动手，毒打多次，寒冬天气里，赤裸捆绑，关在黑屋子里，直至冻饿而死。另两个女婢一个叫海棠，另一个不知名，海棠被打死，无名的那个被剪成秃发，自己上了吊。

这是堂堂宰相府、知礼读书家做的事吗？陈执中对外恭谦礼让，对谁都客客气气，想不到背地里居然这样残忍刻毒！

事情曝光了，陈执中被御史台弹劾，停职回家待罪。在当时和现在人的普遍意识里，他这就算完蛋了。想想看在宋朝的仁宗年间，居然出了这样的事，除了法办之外，还有别的答案吗？结果是有。那是个封建年代，人和人就是不平等的，现代的人权意识，在那里没有市场。

哪怕是仁宗皇帝再仁慈，也没法把一届宰相和几个丫鬟使女的性命等同起来。他犹豫，这只是私事，最多不过是丑闻，难道就此罢免老恩师，甚至法办他吗？

他的这种犹豫，直接影响了司法部门对陈执中案件的审理力度。尽管御史台全体出动，不断弹劾，陈执中的宰相头衔岿然不动。直到仁宗朝第一位吵架王、弹劾王欧阳修回京。

庆历年间被贬到外地的大才子欧阳修终于回来了，他的职务被安排到一个非常对口、非常称职的地方，是两制官里的翰林学士。清闲又富贵，可他待不住，第一时间地冲进了旋涡，不遗余力地打压陈执中。不把这个貌似忠厚，却极端无耻的斯文败类打倒斗臭，他誓不罢休！

至于为什么这么冲动，他自己知道，全宋朝也都知道。那涉及另一个巨型丑闻，间接地就由陈执中制造。

庆历新政时欧阳修比范仲淹等主角还要出彩，他旋风腿冲天炮打遍宋朝每一个角落，让几乎全体官员都灰头土脸贴上小人的标签。这样做是有报应的，牛人出牛事，仁宗朝甚至北宋第一丑闻就落在他的身上。

事情是这样的，欧阳修的二妹夫早死，妹妹带着女儿张氏到他家生活。欧阳修把外甥女养大成人，嫁给了自己的远房侄子。可是他的教育力度明显不够，这位张氏女孩儿有个坏习惯，她喜欢外遇，和丈夫衙门里的办事人员有了暧昧关系。事发之后，由当时的开封府尹杨日严办理。

杨日严在历史里名不见经传，在欧阳修的心里也就没了印象。他狠扁过的人实在太多了，数都数不过来。这位杨先生曾经在益州任上贪污渎职，被时任谏官的欧阳修弹劾丢官。有怨报怨，有仇报仇，本来是小一辈的龌龊事，竟然联系到了老一辈的欧阳修身上。

审理报告上说，张氏供认，当年在欧阳修的府上，她和舅舅通奸，而且有银钱往来。此报告一公布，天下立即大哗。天哪，这是乱伦，最让人不齿，最恶心的一种丑事，居然发生在了有当代才子之冠的欧阳修身上！

会是真的吗？普天下的人都在问，官场上却一致认定。真的。理由有二：第一，欧阳修有前科，这人风流好色，早年时就和官妓鬼混，留下了好多精妙绝伦的诗词，他推都推不脱；第二，他变卖了张家的宅院，钱都归为己有，还有契约为证，根本无处抵赖。

在当时，舆论说什么的都有。有人认为欧阳修被陷害，这是打击报复。不能说有银钱往来就是通奸吧？亲戚家互相借贷，这再正常不过了。都是杨日严这小人在从中搞事。另一种占绝大多数的说法是苍蝇不叮没缝的鸡蛋，种种迹象表明，欧阳修就是个乱伦犯！

结果他就被贬出京师，外地反省了。要指出的是，那时的宰相就是陈执中，倒修事件中，他最差也是个默许者，所以欧阳修把他恨得死死的。这时丑闻轮流转，今年到陈家，还不快意报复？

欧阳修出手，是北宋仁宗年间最可怕的弹劾武器，堪称战无不胜，弹无不倒。从战绩来说，别说是软柿子陈执中，就连名垂千古，铁面无情的包拯，都不在话下。

陈执中倒了，他熬过了整个御史台的狂轰滥炸，连御史中丞孙抃为了他辞职不干，要同归于尽都安然无事，可是欧阳修一到，他立即被赶出京城，到亳州去反省思过。

事情到这里可以暂时告一段落。总结一下，在一般的史书中，这段时光里宋朝发生的都是一些零碎的琐事，没什么需要重视的，也没法归纳出什么。紧接着它就进入了至和、嘉祐年间（公元1054—1063年），那时就更太平，更祥和，更琐碎了。根本没法整体说事。

但是仔细研究，我发现不尽然。上面所说的这几件事，正是宋朝，至少是仁宗朝由盛转衰的转折点。仁宗朝在此之前，尽管外患内乱不断，可是在赵祯的领导下，一切都平稳有序。在张贵妃死后，赵祯的心灵和身体都发生了巨大变化，这直接影响了他的施政纲领，还有领导力度。

宋朝开始变样了。

说张贵妃之死，本是一件小事，除了生死两皇后的名分很重叠，对曹皇后一再地轻视不敬之外，还有什么大不了的事吗？有的，自古以来，领导人的配偶对领导人的影响非常巨大，连带着对国家的运作也有波及。远的例子，比如唐高宗李治，如果他的身体一直健康，怎么轮到武则天批奏章，管国事？近的说刘娥，赵恒晚年神志昏乱，没法办公，她才走上了前台。再近些说慈禧，她的丈夫也是病死得早，儿子还太小，才轮到她当政。

综上所述，已经很明确了。如果这几位女强人的丈夫一直健康正常，她们根本没有走出后宫，打家劫舍的机会。证据就是她们丈夫得病之前，她们没一个敢挑事的。

具体到赵祯的身上，就是张贵妃死了，他必须找新的女人。这不仅是生活的需要，更是工作的需要。他得给宋朝的百年基业生出个继承人来。于是女人多多选，出现了十位得宠的嫔妃，号称“十阁”。十个啊，这样的工作力度，让赵祯很快出现了健康问题。

他先是无精打采，渐渐地病情加重，突然间昏迷不醒，长达三天；之后健康每况愈下，再也没有振作起来。这样导致了两个后果：第一，传说中的盛世出现了。国家随遇而安，官员随国而安，和他的身体一样，平稳高于一切。不管出于怎样的原因，做到了与民休息。

第二，传说中的名臣出现了。皇帝病倒，国家还得有人管理，一大批的名臣冒了出来，他们既要照顾好皇帝，又要管理好国家，这让所有朝代的臣子们钦佩，造就他们不灭的英明传奇。

具体的发展过程，就从陈执中下课开始。他和梁适都走人，中书省大换血，上任的是文彦博和富弼。其中的富弼和稍后上任的权御史中丞包拯、任经筵侍讲的大儒胡瑗，以及翰林学士欧阳修，并称为“四真”。即富弼是真宰相，欧阳修是真学士，包拯是真御史，胡瑗是真先生。

至于文彦博，谁让他的仕途那么悠长，中间起伏不定，到评定四真

的时候，他又潜水了，头衔被暂时剥夺。

四真当朝，是宋史里少见的盛世传说，被后世一再传颂，那么就从他们说起吧，看看这段时光都发生过什么事，谁做了什么。四人之中，胡瑗首先剔除在外。这位真先生是儒学宗师，除了学问高深之外，最让人敬佩的就是道德隆重。人家从来不趁着和皇上挨得近，就什么都讲，什么都掺和。

于是经书之外，没有天地。胡瑗独善其身。

包拯暂时也没有戏份出场，他之前弹劾张尧佐用力过猛，还在修养复原中。余下的就只有富弼、文彦博、欧阳修了。这三个人一贯活在风口浪尖上，可惜富弼也要除去，他真的成了仁宗朝的“真宰相”了。他创造了一个纪录。

高洁无瑕，片尘不染。终其一生，再没有任何人弹劾他。

这真是破天荒头一个，连范仲淹都做不到。其原因是什么呢？此人变了。被夏竦的谣言击中，贬出开封之后，富弼的心灵起了极大的变异，让当年那个为国为民热血沸腾，与契丹交涉不惜性命，谈改革不顾身家的真汉子变成了宋朝最经典的执政官，成为“真宰相”。

这个心灵转变，除了悲哀，或者成熟了、腐烂了之类的评语之外，其转变的原因、过程，都足以成了宋朝不断没落，走向靖康元年闰十一月那个冬天的缩影。帝国之亡，实亡于人心之没落。

说得远了些，五人中只剩下了欧阳修和文彦博。这两个人都是新回京师，能力和风格让他们立即就成为风云人物，其开端就是困扰了宋朝快八年的黄河水灾。

第十六章
妙不可言的灾难

八年前黄河改道，按中国五千年里只有八次的概率，可以说是近千年一遇的大灾了。面对滔天的洪水，百万流离失所的灾民，还有巨大的损失数字，宋朝的举措是相当认真的。

前面说过，两位前宰相贾昌朝、丁度都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如贾氏的恢复故道，商胡溃堤，就在商胡复原；丁氏的从长计议，先疏通河水，看准流向之后再动手的缓期救灾。怎样决策，慎之又慎，认真的程度达到了连续思考了四年。

四年后，1051年七月，黄河在大名府馆陶县郭固口又决堤了。

这次决堤就像是得了癌症之后又发了次小感冒。尽管癌症很要命，可是感冒来得更现实，让人没法不先治它。五个月之后，郭固口合龙，但是仅仅限于合龙。水道内淤泥堆积，越来越厚，水面被抬高，随时都有漫过堤坝，再次崩溃的危险。

说到这里，就让人奇怪了。宋朝是中国历代最有钱的王朝，就以贾昌朝恢复故道的办法，号称最费钱费力，也不过就是一千万贯钱，十万民夫而已。参考一下历次战争的花费，就该知道，这不过是宋朝的九牛一毛。那么拖来拖去的，到底因为什么？

谜底还得再等一会儿揭开。进入至和年间了，文彦博和富弼当上了宰相，这两个人不管真实面目与传说中有多大的差距，为国为民的好心肠还是有的。他们广泛征集意见，整理出了一个新办法。据专家判断，一旦实施，就能以最小的工作量达到最完美的治水效果。

六塔河方案出笼。

六塔河，在河北省清丰县的六塔镇，与黄河相通，却不入海。具体的办法是，把六塔河的河面河道加宽挖深，来容纳黄河泛滥的洪水，这样上游的商胡地段就会得到缓解。水流减缓之后，商胡的崩溃点就可以相当容易地塞住，同时约束河水按故道流淌，进入大海。

提出这个方案的是宋朝的河渠司主管李仲昌。从身份上讲，这是位专职专管的治水专业人员，说的话应该靠谱。从纯技术上分析，也很有道理。以六塔河分水，可以让商胡口的决堤处减缓灾情，容易堵塞。尤其是一旦成功之后，六塔河的后期作用更是巨大。

它可以成为黄河的永久性分水道，不管在什么时候，都能保证黄河的崩溃系数维持在之前历代最低的程度。多好的办法，立即就把文彦博和富弼给迷住了。他们联名上报给皇帝，请批准，立即实施吧。

且慢，欧阳修有话说。

新任的翰林学士看上去义愤填膺，心里有好多的话，都快把他憋爆炸了。他一口气写了几千字的奏章，把前面提出的三种治河方案都批得体无完肤。

第一，关于贾昌朝的恢复故道，欧阳修指出，也不想想为什么近几十年来河患不断？就在于故道泥沙淤积，已经积重难返，根本就不可能

再恢复了。一定要逆天行事，难道与天斗，真的其乐无穷？

第二，关于丁度的从长计议，就是宋朝版的官员不作为罪行。从长计议，八年了够长不？你有什么计议结果请尽快出现，难道国计民生的重要，都维系在您不定时短路的脑子？

第三，六塔河计划。这是最让欧阳修不堪忍受的，他实在是怀疑这个世界是怎么了，难道一个个国家大臣都成了白痴加废物？六塔河，只是一条四步宽的州县级河流，它能有多大的容水量，想让它给中国北方第一大河减水……你们的脑子进水了吧？或许每个脑子注水一百吨，黄河就安静了！

综上所述，每一条方案都不成立。欧阳修在愤怒之余，也提出了自己的办法。他建议派真正懂行的水利大臣到黄河的下游去，别再只把目光盯在商胡、郭固口等上游危险地段。把黄河的入海道路修好一切问题就都解决了。

水往东流，渠成自畅。这才是根本正路！

又一个方案产生，欧阳修把整个朝廷吓了一大跳之后，又把希望给了他们。平心而论，他说得都在理，尤其是关于六塔河的分析。无论如何，40步宽的河面就决定了方案的先天不足。

那是给中原第一大河减水！

从理论上讲，只要六塔河的容积不够，黄河水势必倒灌回故道，上游的压力会急剧增加。欧阳修断言，那时上游必溃。

奏章交了上去，他和全天下人开始了等待。强调一下，这就是欧阳修的力量，他的文章在年轻时代就风行全国，二十多年以后，已经是宋朝当时公认的文学泰斗。天下第一大家，随便写点什么都是万众瞩目，这种影响力谁敢忽视？

但真就被忽视了。欧阳修怎么也搞不懂，无论是治河的见解，还是文字的功力，还有他和富弼的交情，都注定了他将扭转治河事件的乾坤，可偏偏就被扔进了废纸篓里，没人去看。

李仲昌的六塔河计划被提上日程，变成了治河主旋律。

欧阳修再一次失败了，他像惯例一样地被主流官场所抛弃。这种遭遇从一些角度上看，是很好玩，很可笑的，他怎么总是出丑啊，干生气没办法。可换一种角度来看，就会别有一番感触。这件事起码潜藏着两个真相。

第一，历尽官场风霜，唯一没有变的人只有欧阳修。以还活着的庆历新政的“君子党”为限，富弼变了，韩琦变了，那些曾经激扬奋发的青年馆阁人员更是找不到踪影。只有欧阳修以前什么样，现在还什么样。这让他继续在官场上出丑，总是当异类。

可“道之所在，虽千万人吾往矣”。他坚守着从青少年时起就抱定的信念，虽然迂腐，哪怕不合时宜，他在物欲横流的官场上永远都保持着一个书生的本色，从来都只做他自己。这难道不是极端难能可贵的吗？

第二，他这次失败的原因也很简单。治河，至少在古代，从来都不是一件民生工程，而是一种政府工程。欧阳修与庆历故人们渐行渐远，不与同流，属于无党派人士了，那么自然就不会再有人重视他的意见。

三种意见，哪种都有幕后的支持者。贾昌朝的背后是陈执中，李仲昌的背后是文彦博和富弼。丁度的稍好些，因为他实际上根本就没提出具体办法。

这样一件大工程，在谁的治下成功，都会变成他巨大的政治资本。就比如贾昌朝的恢复故道法，他和陈执中都处在下野状态，如果被采用，现任的文、富二人脸往哪放？一旦治河成功，功劳算是谁的？

贾和陈立即就有了东山再起的声望。

围绕着最后利益归属的问题，巨大的水灾危害变次要了。双方都用尽了手段，来打压反对对方的方案，无论如何都不能让敌人的意图得逞。最先发难的人是贾昌朝。

贾昌朝的资历很高，在庆历年间从右谏议大夫、御史中丞，一路升上了参知政事，再到枢密使。直到新政开始，才被范仲淹、欧阳修赶出朝廷，也就在那时他和富弼结成了冤家。这时他的运气非常好，本来国家重大决策，大臣们除了写奏章、搞辩论之外，就再没有别的办法了。可是机会突然降临，让他能使盘外招了。

事情发生在那一年的春节时。宋朝的至和三年（嘉祐元年，公元1056年）。正月初一，是一年中的大日子，这一天百官齐集大殿，盛装排列，庆贺元日大朝会。谁也没有料到，就在这个时刻，出大事了。

只见两边的内侍把殿上的帏帘卷起，露出了帘后的皇帝，大家正要参拜，突然看见皇帝的头向一侧歪倒，随即整个人都倒了下去，皇帝昏倒了！

御阶上的帘幕立即又拉了起来，里边人影晃动，一阵忙乱。下边的百官们惊慌骚动，都不知道皇帝到底怎样了。直到好一会儿后，帘幕重新拉开，大家又看到了熟悉的仁宗皇帝，他又能坐直了身子，与大家遥遥相对。

当天大臣们勉强压住心里的恐惧，向陛下依次行礼，徐徐退下。回去的路上，每个人都在想，皇帝到底怎么了？明天还能照常登殿理事吗？

明天不行，宋朝的年假直到大年初五。初五日上班，大家接着朝贺，而且有新节目。宋、辽两国乃兄弟之邦，每年春节，辽国都要来给哥哥拜年，于是按惯例，初五这一天，要在紫宸殿设宴，款待辽国使者。

全体朝臣都提心吊胆，要是陛下再当众玩次晕倒，这名声可就传出国界了。真的要变成“昏君”？他们多虑了，皇帝可以晕倒，不过得二十年一遇。大初五的，仁宗有新花样。

简短些说，所有的排场重复了近百年，都成惯性动作了，什么错也没有，直到宰相和皇帝面对面。最高潮的阶段到来，得由宰相手捧酒觞登阶近距离为皇帝贺寿，并请皇帝发表新年讲话。

就见新年有新气象，陛下坐得稳稳的，下面群臣站得静静的，皇帝突然说：“不高兴吗？”（不乐邪？）文彦博一下子就愣住了，这句话什么意思？是陛下看我不顺眼，还是对宋、辽两国的邦交有了新的意向，要在朝贺日给辽人不痛快？

脑子里电光火石般地闪烁答案，可是都觉得不靠谱。理智告诉他，

最贴近的答案就是皇帝还在晕，说的是病话。他作为宰相，就别跟着晕了，于是闭嘴，马上上菜，开吃！

当天的宴席上仁宗一直稳稳地端坐着，没再说话，甚至没有表情，直到典礼结束。大臣们一把冷汗捏着，总算松了口气，不过再次回家时，心里就都有了个问号，皇帝是病好了，还是更重了？

这事儿还真不好讲，瞬间晕倒和语无伦次，哪个都要命。

第二天才真正要命。中华上国，礼仪之邦，初五日是迎接辽使，初六还要送行。仍旧还在紫宸殿，原班人马继续喝。辽国的使者正在上殿，走到庭中央时，皇帝突然间喊了一句话：“速召使节上殿，朕几乎不相见！”

满殿的大臣集体一哆嗦，您是今天失忆，还是昨天梦游，把一整天的事儿都忘干净了？眼看着宋朝在外国人面前保持了近一百年的体面就要倒塌，在场的官员们瞬间开始配合，兵分两路，台下面由宰相出头，把辽国使者拦住，直接往外拉。

理由是皇上高兴，昨晚上喝醉了，今天由大臣们在驿馆里设宴，咱们换台喝。

这时台上面一片忙乱，内侍太监们不由分说，把皇帝架起来就走。那架势倒真跟宰相说得差不多……

当天晚上，宰执大臣们都没回家，他们找来了宫中的大太监史志聪和邓保吉，提出了个自宋朝建立以来，开天辟地第一次有人提出来的要求。文彦博要求内侍随时通报皇帝的病情，不许隐瞒，不许迟缓。

理由充分，国不可一日无君，皇上病成这样，大臣们必须心里有数。

看着很忠心，没想到被大太监们一口驳回，皇宫内部的事，轮不到你们宰相说话，该干吗干吗去，别给自己找祸！

实事求是地说，太监们的话没错。皇宫内外一条门槛，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之所以要彻底分离开，不光是皇帝的男性心理作祟，拒绝任何给自己戴绿帽子的可能，更重要的是出于安全的考虑。

有人身安全，更有政治安全。

古往今来，能带着人马随意出入皇宫的，只有董卓、曹操等乱臣贼子，想篡位的。其余想随时掌握皇宫内部消息的，也都不是善类。就像这时，文彦博看着是忠心耿耿，可如果开了这个先例，以后皇帝只要有个小病小灾，他就随时掌控皇宫，这个天下姓赵还是姓文？

道理谁都懂，有的人犹豫了，比如富弼。文彦博却大吼一声，当了一回吹风机，他在史志聪的耳朵边吼了一大通的道理。这很平常，宋朝最不缺的就是“道理”，根本就压不服人。真正起作用的是他最后的一句话——来人，带他去直省官署签字，立军令状。以后宫里的事两府大臣不知道，就砍了他。

史志聪立即就服了，不仅答应每天汇报病情，就连当天晚上皇宫各个城门要关闭时，他都要守门的去找文彦博说话，关不关城都由您做主！

文彦博很清楚，这不是服，而是不得不服，看来会有后患。不过他管不了这么许多了。当天他站在暗夜里的皇宫门前，遥望宫阙，心怀陛

下。皇上，明天要是能见您一面，该有多好啊！

如愿以偿，第二天他就真的见着皇帝了。初七日，大清早的皇帝突然间披头散发地冲出皇宫，嘴里还高喊着："皇后和张茂则谋大逆！"

文彦博、富弼的头发瞬间顶起了官帽，大逆……那不仅是造反，还要刺王杀驾！皇帝是连滚带爬地冲出来申请政治避难了，臣子们还等什么，还不冲上去救人？

却见昨天的一幕重演，皇帝颤抖的手一直向前伸着，内侍们一拥而上，把他牢牢按住，集体转身，返回了皇宫，留下了外面一大片的大臣们发呆。

同志们，看架势，皇上刚才喊救命倒也像哈……正想着，太监们回头说了句话，让他们从头顶凉到了脚心。"相公们还是为官家颁赦消灾吧。"

颁赦，指大赦天下，除了几项十恶不赦的大罪之外，所有犯人都可以回家，重新当良民。一般来说，不到最后一步，是不会动用这一招儿的。这代表着所有的大内御医都绝望了，皇上病治不了，得老天爷开恩才能奏效！

阴云盖顶，两府大臣们觉得天塌了，摆在他们面前的局面是宋朝自建立以来从没有过的恶劣。皇上疯魔了，连个太子都没有，偌大的国家谁来管理？头疼中，才显出了谁是与众不同的，文彦博瞬间就把麻烦转嫁给了太监们。

他提出了第二个要求。大赦先等等，没过初十，不许惊扰天下，谁知道几天之中会有怎样的转机？先在皇宫内院的大庆殿里设醮，向上天祈祷。两府大臣自今日起，就留在大内里过夜，日夜值班，随时对皇帝负责。

太监们目瞪口呆，别说是宋朝，就算唐朝、两晋或者汉朝，都没有大臣们拉帮结伙在皇宫里过夜的，尤其是皇上病危，群龙无首的时候，不说政治上的后果，你们这票人让满宫的嫔妃们的声誉都飘红染色？

大太监史志聪忍无可忍，说了一句："相公们，这事没有先例，只怕不妥吧？"

文彦博冷冷地回答："现在这样的情况，难道有先例可查吗？"

太监们集体闭嘴，谁都知道再聊下去，就又是军令状说话。算你狠，史志聪转身就走，说来他真是丢人，太监们在宋朝的威风都被丢尽了，想想以前十全大太监王继恩的时候，哪个宰相敢这样猖狂？不过他很清醒，愤怒归愤怒，他知道太监权力的最重要一环，现在归零了，无论如何都没法和外臣较量。

太监必须有皇帝撑腰，才有威力。

史志聪忍了，大臣们在皇宫内院里住了下来。也许是祈祷起了作用，第二天初八，仁宗的神志稍微恢复了些，能走出崇政殿和大臣们见一面，一面之后，马上又消失了，大臣们盯着寝宫的大门开始交换眼色。

各位同仁，都到这步了，还留着这扇门干吗？

一天之后，大臣们一步步走向了皇帝的最后一层遮盖物——寝宫大

门。这时史志聪又冲了上来，不管怎么说，你们不能到皇上的卧室里吧？却不料刚想说话，就被富弼吼了回来："宰相安可一日不见天子！"

史志聪终于一衰再衰，衰到底，连说话的权利都没有了，直接被吼声赶跑，躲进皇宫的更深处。从这一天起，不仅两府大臣可以随意出入皇宫，问候到皇上的床边，就连两制官都能每天到内东门问安，百官们不管职称大小，每五天也可以进入一次。

皇宫彻底开放，成了宋朝高档菜市场。

这样一来，好处很明显，坏处也立竿见影。皇上的病情公开化了，别说什么官方病例，官场里的小道消息像风一样快，瞬息之间就流窜了宋朝全境，其间当然少不了北京大名府的前宰相贾昌朝。贾大佬狠抽了自己一个大嘴巴，这事儿很热闹嘛，怎么能少了他？

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说，这都是天生地造，为他定做的好机会，绝对不能错过！

几天之后，两府大臣们正聚集在皇宫里说事，突然间闯进来两个人。按说这时天大地大，宰执权力最大，可这两个人谁也不敢轻视，因为他们代表着上天。

宋朝的司天官，专门管理缉查官方民间各种各样的逆天背理的事儿的人，整个就是神仙在人间的代表。比如天上偶然划过一道流星，他们都有权警告皇上，这是上天看你不顺眼，马上自我检讨，你都做过什么坏事了？

这时他们闯进来，说了一句话："国家不当穿河于北方，致圣体不安。"河，指的是六塔河，它在开封之北。司天官精确计算过了，以官方的风水感应方位，就是你们乱挖，才把皇上挖病的！

提到六塔河，文彦博的脑子里瞬间就闪出了一条关系链。六塔河—黄河—治水方案—贾昌朝，贾昌朝—宫中侍讲—好多太监—皇上病了！

政治斗争的水平，一定要建立在对官场系统的了解上。文彦博从万千头绪里准确地挑出了敌对分子，贾昌朝贼心不死，要利用当年他在皇宫里当侍讲时结识的太监们搞事，借皇帝生病的机会，来搞垮六塔河计划。

分析出原因，文彦博选择了沉默。真正的危险还没临头，这两个司天官突然来喊了一嗓子，像威胁不是威胁，像控诉不像控诉，真正的目的是什么？

谜底还没揭晓呢……

几天之后，谜底揭晓。这两个人又闯进来了，这次不仅重申了六塔河开挖必须停工，还递交了一份解决办法——请皇后听政，这是解决目前状态的唯一正解！

紧接着大太监史志聪出现，从春节开始就灰头土脸的太监大佬变得容光焕发，他从后宫带来了一份书面材料，命令宰执大臣们全体走人，从皇宫内院滚出去，恢复国体。

实事求是地讲，这两条意见都是正确的。在中国的封建时代，皇后与皇帝是一体，两人是平等的。虽然男权至上，皇帝可以休老婆，但相比于宰执大臣，皇后仍然神圣无比。

所有大臣，都不过是她的家臣！

由此可以推论出，文彦博、富弼等人不经皇后允许就私自闯进皇宫，赖着不走，而且作威作福，呵斥内侍，这都是十恶不赦的大罪。现在用书面文字叫他们滚出去，都是相当温和，甚至懦弱的表现了。

那么宰执大臣们是什么反应呢？富弼怎样不清楚，文彦博还是很平静，他静静地听完司天官的发言，打发他们先回去听信。然后接过了史志聪交过来的文件，仔仔细细地看，然后脸上浮现出了欣喜的表情，缓缓地点头，像是鼓励，又像是如释重负，以前所未见的和蔼，请史大太监暂时回避。

一切迹象都向文彦博屈服了，贾昌朝的连环计得逞，以皇后压服宰执，一举毁掉六塔河计划，甚至给稍后可能进行的大清算留下了伏笔。这样的大逆不道，罢官都是轻的吧？

危机临头，怎么化解？一般人能看出危机在哪里，再想出保全自身的办法，就是相当了不起了。可文彦博不这样。这人的本事之一，就是“驱敌为奴”大法，能让他的敌人为他办事。

他最开始是先做了一个小动作，说来那就是史志聪犯的错了。史太监毕竟不是十全大太监王继恩那样在残酷的斗争环境里成长起来的人才，他沉醉在乐观的前景里，没注意到文彦博一边表示赞赏，一边却把文件稳稳地……收进了怀里。

这样重大的决策，没有当场和其他宰执大臣们宣布！更何谈商议和执行？

等到把这两拨人分批支走之后，文彦博的反击立即展开，他火速宣召那两个司天官回来进见，见面之后劈头盖脸地喝问：“尔等今日有话想说？”

“是。”两人还是那么硬气。

文彦博大怒：“天文异变，这是你们的职责，可以讲。可国家大事是你们有权过问的吗？你们犯罪当斩！”

两个司天官当时冷汗就下来了，他们何尝不知道自己是干什么的。有权说话，却无权下命令，这时宰相发怒，真要砍他们的话，无论是贾昌朝，还是史志聪，除非是皇后，要不然没人能救得了。可皇后为他们求情……这个梦不现实！

说话间文彦博把文件拿了出来，交给其他大臣们传阅。只见文件就像病毒，谁看了谁发抖，各个脸色变青。突然间集体怒吼：“奴敢僭言，何不斩之！”这都是几十年官场历练出来的老官僚了，危机指数瞬间就都读懂。你死我活的时刻到来，绝对不能手软。

可文彦博却反对，他说了一句话，就让全体同僚都安静了下来：“若杀这两人，于中宫不安。”小心皇后陛下抓狂。

大家一下子就都明白过来了，他们进宫本来就是无视皇后的威权，这时再杀了提议皇后听政的人，难道真是要逼着皇后跟他们势不两立？

可问题是现在已经势不两立了，之所以还平静，只是因为曹皇后是那么的贤德，一辈子也没发过一次火。现在怎么办，要让局势不继续恶化，让曹皇后继续平静，得怎么办呢？

大臣们冥思苦想，文彦博已经转脸，突然向那两个司天官露出了迷人的微笑，该怎么办，你俩知道吗？

两个小办事员顿时一阵恶寒，后悔得直想哭。他们别的不知道，自己的脑袋快搬家了还是清楚的。真希望时光能倒流，玩什么政治投机啊，老老实实地活着比什么都强！

不想死，就得听话，文彦博给他们指了条路，仍旧还是发挥他们的特长，到六塔河挖掘工地上去，一定要“好好”地计算啊，这个工程到底和皇上的病有没有关系……傻子都知道调查的结果。这两个司天官连夜出京赶赴现场，经仔细勘测、精密计算，发现了个根本性的失误。

以前的推论是错的，因为六塔河的方位是东北，而不是正北，和皇上的病没有半点的干系！

紧接着好运临头，皇上在正月十四那一天，就像突然昏倒一样，突然间神志清醒，能上班见人了。这样一来，局势彻底翻转，皇后根本没有理由走上前台了，贾昌朝、史志聪的计划彻底流产。这还不算完，尤其绝妙的是仁宗有了点小变化。他从这一天起就面无表情，沉默不语，对谁都不说一个字。

就算在上朝办公时，也只是点点头，或者摇摇头而已。在这种局面下，想一想写奏章弹劾宰执进大内的臣子们得多郁闷，皇上连理都不理！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皇帝脸上的表情在一点点地恢复，政府在一天天地正常工作，六塔河那边的工程更是紧锣密鼓地实施，终于到了竣工的那一天。六塔河竣工，就意味着黄河上游八年前决堤的商胡终于可以了合龙了。

至和三年（公元1056年）四月初一日，商胡顺利完工，奔腾肆虐的黄河水终于变得温顺，千里之外的六塔河把它多余的水量分走，一切步骤按部就班，实现着最初的计划。千年水祸就此解决，文彦博、富弼还有李仲昌等治水人员终于成功了！

打住，只成功了几个时辰。几个时辰之后，突然间河水猛涨，不可遏制，商胡在刚刚合龙不久，连民工和士兵都没有从堤上撤下来时，就重新崩溃。国家近八年的讨论，半年的施工，数百万贯的钱财，千百条的人命瞬间就被洪水吞没。

让欧阳修说中了，商胡再次决口，原因就在下游负责减水的六塔河。它实在是太小了，刚开始时还好，一旦商胡合龙，水流量突然间增大，它几乎是立即就支撑不下去了。

滚滚洪水倒卷回上游，造成了商胡重新决堤的悲剧。

事故出现，根本没法挽救。宋朝当局只能听之任之，让洪水想怎么流就怎么流，这回算是彻底放弃了。从这之后，黄河不止一次地决堤，它恢复了远古无人时的状态，循地理地貌，自己完成了重新找路入海的工作。

那是在四年之后，再一次在大名府附近决堤，黄河向东分出了一条支流，它下接界首河，在冀、鲁之间入海。这样黄河在北宋年间就变样了，它成了一条二股河，中下游之后，形成了北路、东路两条水流。这就像老天爷跟中国人开的玩笑。

你们想要的，他老人家都给了。六塔河减不了水，这条东流来减，

但仍然有代价。这条东流实际上走的是西汉时期黄河改道时的一条旧路，朝代更迭，早就荒废，它比原来的故道危害更大，这是后话，以后再说。

回到开封城里，出了这样的大事，就算贾昌朝这些政敌不追究，御史台、知谏院的言官们也不会放过。他们联名上书，要求严惩治水失职人员。

治谁呀？文彦博、富弼都在郁闷中，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连大内、皇后都得罪了，可结果呢？居然搞到了这步田地。可也没什么，在一个成熟的政治家面前，是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的。还是由文彦博出面，他使出了古往今来，无论是中国，还是外国，都能用的两大政坛绝招。

这两招一旦用出来，就从来没有失效的时候。

第一招，永不认错。

请大家留意，可以去随意翻人类各国历史，每一个叫得响的大人物，从来都没有说过自己做错过什么的时候。人可以死，主张可以被打倒，但信念永远无敌！这一点表现在文彦博的身上，就是谁也没犯错，连黄河本身都是无辜的。什么？你真的要追究？嗯，给你看官方文件，六塔河计划是皇上御笔亲批的，我们都是办事人，你想连皇上也追究吗？

查一下资料，会看到事故直接责任人的处罚决定。以李仲昌和内侍张怀恩为例，李仲昌原为殿中丞，被“降”为大理寺丞；张怀恩原为供备库副使，被“降”为内殿承制。几乎跟没有处罚一样。

这一页就算揭过去了。真正厉害的是第二招。

第一招让人很怒不敢言，第二招可以让人精神抖擞，兴趣盎然地忘记愤怒，重新和宰执大臣们打成一片。那就是传说中的无敌招数——转移视线。

第十七章
狄青之死

这一招不是谁都能用的，唯其威力强大，所以难度极高。使用者得准确地判断出周围空间里弥漫的空气是什么味道的，大众的意愿里有着怎样的可乘之机，才能寻隙觅缝，达到自己的个人目的。

这还不算，历史上能成功地使用这招的人，还必须在那个时段里超级幸运。因为能转移公众视线的事情实在不多，都是属于可遇不可求那类性质，不仅得有心，还得有那个命，才能找得到。

文彦博就是那个既有心，又有命的人。这时整个文官系统都对他们这届领导班子怒目而视，那么要怎样才能让他们重新紧紧地团结在他的周围呢？命题很复杂，操作却极简单。

只要找到比他更让文官集团厌恶的人就成了。而这个人，已经整整让宋朝所有文人厌恶了四年之久——当时西府大臣，枢密使狄青。

四年以来，狄青让每一个文人坐立不安，如芒在背。如果详细排列的话，他不仅让东京城里的顶级达官显贵们难受，就连整个宋朝的风气都随之改变。每次他上街，立即就会出现堵塞现象。人潮翻滚，大家争着目睹宋朝自建国以来第一位面有黥文的平民宰执。

那时节，每个百姓都露出了发自内心的仰慕，还有共同出身的认同。他们争着传颂这位百战将军有多神勇，是汉人里少有的好汉。更不用说京城内的禁军，每当此时，他们都激动得难以克制，这是整个武将群落的骄傲，受了近百余年的欺压和屈辱了，终于有了个扬眉吐气的兄弟！

这些都让文官们愤怒，准确地说，是发自心底的不安。文彦博都看在眼里，在六塔河决口，黄河水灾加剧的局势下，他静静地坐在东府中书省里，仔细计算狄青的敌人到底有多少，文官集团里有谁恨他到了哪一步。

首先就是韩琦。

这位狄青在西北战场上的老领导，在庆历新政失败后，被贬出京城好多年了，最近又调了回来，只是职务低了好多，变成了两府之外的三司使。心高气傲，连排名在范仲淹之后都无法容忍的韩相公，居然成了原下属，一个杀胚贼配军狄青的下级，这让他实在忍无可忍！

但还得忍，朝廷名分排在那儿。可韩琦自有他的招数，让狄青难受。

话说宰相自古为百官之首，自唐朝以来，有个规矩叫“礼绝百僚”。就是说，官员不论长幼，见了宰相都要跪下磕头，而宰相平身受拜，只需欠身拱手就可以，送客从来不下台阶。

这个规矩被富弼打破了，他当上宰相之后，无论是官员进见还是布衣来访，均待之以同样礼节，送客出门，一定要客人上马离去之后，才返回府第。这种谦谦儒雅的君子之风，也感染了当时的朝臣，据说韩琦也一改当年作风，变得非常和蔼可亲。

只是对狄青除外。

他还像当年对下属那样，虽然多了几分客气，但绝无对待两府大臣应有的尊重。而狄青呢？他是个面子很矮的人，心理总是不那么官僚，就像不愿去掉当年面上留下的黥文那样，也不愿意官升脾气长，对韩琦指手画脚。于是他还是像从前那样，经常去拜见韩琦的老母，并且与韩琦的儿子们平辈相称。

时间一长，心里也难免郁闷，他说出了一句话："我与韩琦功业官职相当，彼不过多一进士及第罢了。"这就是问题的关键，也正是文官愤怒的根本原因。何况他还得罪了另外一个人。

当年韩琦得中高榜，长街夸官，同时狄青犯罪入伍。当时别的士兵哀叹，彼等如此荣耀，我们就像粪土。狄青却说，不见得，还得看能力如何。另一场景，韩琦在西北当着狄青的面杀了他的好友焦用，并且叫嚣："东华门外以状元名唱出者才是好男儿！"

两件事都与一个人有关，就是韩琦那届，以状元唱出东华门外的那位好男儿——王尧臣。这位了不起的状元帅哥比韩琦更郁闷，他是狄青的正牌下属，枢密院副使，正好归狄青管！

是可忍孰不可忍？王尧臣每天看着狄青就气不打一处来，怎么瞧怎么难受，于是化礼节为问候，每天重复一句话："枢相大人，可真是愈加鲜明了。"注意目光，他盯着狄青脸上的金印。

天长日久，狄青终于火了。某天狄青突然微笑，注视着王尧臣。那目光曾让党项人发抖，让侬智高崩溃。狄青说："你要是喜欢，我就送你两行，怎么样？"

王尧臣脸涨得通红，半个字都说不出来。东华门外唱出来的好男儿，终于还是被个傻大兵给压倒了。这不是王尧臣一个人的耻辱，这是整个进士系统，文官集团的耻辱！

当然这也包括文彦博本人，对于狄青他也恨得牙痒痒的。总是有人把他和狄青比，当年收复贝州一城，就当了宰相，拿什么和狄青平复整个南方相比？欺世盗名，名不符实，只要有狄青在，他浑身上下哪儿都难受。这时他平心静气，仔细衡量，终于到了拿狄青开刀的时候。

不仅是他需要，文官系统需要，就连老天爷最近都很帮忙。

这一年宋朝天灾人祸不断，两者还不好分界。比如黄河水灾，造成这样的后果，天灾大些，还是人祸大些？至少没有六塔河的折腾，黄河还不会分岔吧？

说天灾，天子之命系于天，所以皇帝病了，完全可以归在上天降灾里；第二就是黄河，之后五月份开封地段下了整整一个月的大雨，城里能漂的东西都漂起来了，比较松软的也都泡烂了，市民出行基本都得划船；到了七月份，突然间有一条一丈多长（地面目测）的彗星划过天际，其亮度经久不散，直到八月份才走。紧接着太阳也出事了。

八月初一，出现了日食……简直是花样繁多，应有尽有。

回头说人祸，宋朝文官集团的眼睛是雪亮的，他们的目光久久地凝视在狄青的身上。在这种力度和超级渊博的学问指导下，狄青的一言一行都闪烁着巨大的问号。

首先狄青的家里出事了，好好的宅院，突然间在半夜里"怪"光冲天，

把开封府都惊动了。一时间街头巷尾都在传说和回忆中，这其中以宋朝的顶级文人两制中的知制诰刘敞的总结最到位，他神色慌张地找到了当时的开封府尹、东京城市长王素。

“大人请翻阅五代史，唐朝的叛将，杀人恶魔朱温当年的住宅就在狄青家附近。在他造反前夕，曾经发生过夜里怪光出屋的现象。邻里还以为着了火，去救，却什么事也没有。大人明鉴，现在狄青家的事是不是有些相像呢？”

王素很想说，像，真的很像。不过开封府里有当天夜里的备案记录。那是狄青家的管家一时疏忽，把事儿给办劣了。当时开封城有规矩，不论高门士绅，如果夜里要做醮事（烧纸钱之类），要先通知厢吏，这样就不会引起火灾恐慌。

狄大管家给忘了，结果枢密府里烟火升腾，外面人等奔走相告，来救火啊，去通知开封府！事情就是这么个经过。但是坊间新闻的升级性是无敌的，第二天烟火就变成了怪光，紧接着怪光已经没法吸引眼球，大家想了想，这样吧，让狄青家的狗长出犄角来怎么样？

这样就比较新鲜灵异了吧！

第二件事，说来真让狄青欲哭无泪。简单地说，和开封城这次的雨灾有关。说来这也怪赵光义，当年死活不让他哥哥迁都，结果开封城这个地势平缓，战时无险可守，水来了也一马平川的大操场就变成了个比较浅的人工湖。

人人都在水里泡着，百姓没办法只能忍，达官显贵都往高处搬。其中狄青选了个非常平民化，甚至集市化的地方——相国寺。

提起相国寺，一般来说，总在前面加上个“大”字。即大相国寺，它在中国历史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建筑学地位，以及名人效应。比如说，它最早的前身是战国时著名的四公子之一魏公子无忌即信陵君的故宅。不过拜通俗小说之赐，中国人都知道寺内有块菜园子，一个叫鲁智深的胖大和尚在那儿空手拔起棵垂杨柳……呵呵，但是说点实际的，大相国寺在北宋时期在中国无人不知，被东亚所有种族所向往，不是由于它的佛教禅林地位多么崇高，而是它的经济效应无与伦比。

帝国四面八方向开封汴梁汇集的水路码头，据资料考证，都有一个共同的终点站，那就是宋朝京城里富裕的出家人居住区，大相国寺。这里繁华，这里嘈杂，这里非常有钱，可也非常的没品位。于是低调的狄青就选择了在这里避水灾。

可惜天算不如人算，他走到哪里都是平民的焦点，何况还到了平民数量超级多的大相国寺。他的一举一动都在千万双眼睛的注视下，他就是宋朝当时的迈克尔·杰克逊，就是不老的传奇刘德华。其结果就是他的行踪暴露了，另一些传说迅速流传开来。

传说里外面瓢泼大雨，狄青在相国寺的正殿里行走坐卧，这副场景是多么的令人神往啊——神圣庄严的殿堂，魁伟英武的军方第一人高视阔步，轩昂往来，让外面的黎民百姓看得如醉如痴。尤其是当时的主人公还身披着一领黄色的衣袍。

这还是狄青吗？这分明是赵宋的开国之祖赵匡胤！

真是罪大恶极，骇人听闻，宋朝的文官集团迅速达成了统一意见。

立国百余年后终于出现了一个顶风作案的奸雄，一旦让他得势，陈桥兵变，黄袍加身（已经加身了）势必就会重演，那时刀兵四起，国将不国，连带着我们的幸福生活也将彻底泡汤。

同志们，我们还等什么，还不联合起来，把狄青消灭在相国寺里？

一呼百应，出手的人很多。简短些说，选出最有名望，打击力度最大的两个人作代表。他们就是宋朝的顶级文人，两制官中各一位。

知制诰刘敞，翰林学士欧阳修。

刘敞从始至终对这件事超热心，在狄青家“怪”光冲天之夜充当报警人去见开封府尹王素之后，又集中精力给皇上写了封奏章。内容把狄青周围近年来所有的奇闻怪事列总了一下，就像个才出土新发现的唐人小说似的，最后归纳出一个主题：“……今外说纷纷，虽不足信，要当使无后忧，宁负青，无使负国家。”

他全是出自一片爱国忠君之心，才要让狄青下地狱的。尽管自己也说，没有实际根据。

比较无厘头，相比之下，欧阳修大才子的文章才有点看头。“真学士”曾经专门提笔写过一篇命题论文，名字就叫做《论狄青》。文章里仔细回顾了狄青出人头地的官方记录，说他出自行伍，号为勇武，在西北战场上所向披靡，在两广平叛，挽回国家局势。

非常的客观，之后还特别地声明了一下，狄青当枢密使四年来，没有任何过错。这是不是成了一篇歌颂狄青好榜样的样板戏了呢？且慢，国手布局，步步紧逼，他夸你的时候，小心棒子已经提到了手里。笔锋一转，但是，“盖军士本是小人……”他真是老毛病改不了，什么事都从君子、小人的分界线上来说事。在欧阳大才子的心里，所有军人都是奸诈、无德、低级、危险的劣等分子！

之后的话可想而知了，他论述了狄青多么的得军心，更得民心，长此以往，险过剃头，并且还有了上古时的中华玄学的总根据来印证——“水者阴也，兵亦阴也，武臣亦阴也”。以此类推，现在又是发洪水，又是下大雨，都是武将们带来的祸患，上天给我们示警呢。

所以请陛下及早准备，把狄青贬出朝廷。这是为天下做好事，也是对狄青本人的爱护，免得以后出了大事，不得不杀他。

真是奇怪，他拿什么来论证来的，五行学说中的阴性之水和军事，以及武将联系在了一起。雄赳赳气昂昂的将军们，居然“亦阴也”。

彻底无语。

正赶上皇帝也在无语的状态中，欧阳修的大作就被留中封存了起来。时间一点点地过去，各种各样的谣言在上浮，同时也在悄悄地滑落，舆论很奇怪，它的本质就像期货一样，谁想利用它升官发财，就得手脚麻利点！

文彦博很急，但怎么急，也得看准了时机。在这一年的四月之前，他焦头烂额地忙着给六塔河事件擦屁股，五、六、七三个月里的事更加重大，可以说是中国封建时代里大到无与伦比的事。和这件事比，除非狄青真的拥兵造反了，不然就算狄青哪天突然激动抓狂，在金殿上把整个文官集团都胖揍一顿，把一个个人脑袋打成了猪脑袋，都没人在意。

到底是什么事，稍后再说。现在跳到八月份，这件大事还在继续中，但终于缓和了些。因为一个人的出现。这个人是一个真正的大佬，就算文彦博、富弼、包拯等仁宗朝名臣加在一起，对宋朝历史进程的影响都没这人大。就是这个人，写了一封奏章，让仁宗在多半年的沉默后，第一次开口说了话。

人心一片轻松，狄青的罢免提案终于浮上了水面。

提案递交的方式很高超，是中书省的集体提议，不是哪个人，更与西府各大臣没有关系。也就是说，没有哪个具体的人和狄青过不去，是“大家”都想这么说的。

面对罢免，狄青心情复杂，这时就要提一下，他为什么在四年的时间里，面对那么多显而易见的指责、非议，还一定要留在枢密使的位置上不下来。还有，四年前为了他当枢密使，宰相和参政知事掐成一团，他也视而不见，一定要当这个官。

千年以来，总是有人说，狄青你就名利心轻点，扔了这个官又能怎样？不就一身轻松，活到百年了吗？对不起，如果狄青真的这样做了，他还是一个热血沸腾、勇敢争先、永不放弃的好汉子吗？他是英雄，他有与生俱来的自豪感，在他少年犯罪从军时，都有不把东华门外的“好男儿”状元郎放在眼里的自尊！

为什么要自我轻贱，实际上他是和范仲淹一类的人，虽然起步不同，但都是靠着自己的努力，完成了人生由低到高的艰苦跋涉，走过了这一程，凭什么就不能光明正大地出人头地？

在这样的心情底蕴下，他读完罢免提案，走到了皇帝的面前。说了这样一句话：“臣无功而受两镇节麾，无罪而出典外藩，这不公平。”

前一句是自谦，后一句是愤慨，百战之功，无罪罢免，我不服！

皇帝同意，这的确不公平。这时赵祯已经能说话了，他安抚了下狄青，让他先回避，接着找来了文彦博。“狄青是忠臣。”皇帝这样强调。

封建时代，宁用忠，不用能，这是条总原则。只要符合了这一点，哪怕你脑子很蠢，手脚也不干净，一样得上级的欢心。这时仁宗提出这一点，可以说是要在根子上给狄青定性。这是好同志，我要留任他。

可文彦博就是有那样的能耐，一句话就能驱敌为奴，更能几个字就让优点变炸弹。他说：“太祖岂非周世宗忠臣？”

注意，这就是宋朝臣子的特色，这就是名臣士大夫的风骨。他们敢拿自己王朝的开国皇帝说事，问赵匡胤难道不是柴荣的忠臣吗？要皇帝怎样回答？说是，好，为什么叛变了？宋朝是从哪儿来的？别再用群臣推举，迫不得已说事，您是由士大夫从小教育长大的，应该知道杀身成仁，舍生取义，这是做人的根本点。实在为难，当时为什么不自杀？

说不是，那就惨了，您在说自己的祖宗是个不忠不孝的乱臣贼子……当天仁宗再没说一句话。皇帝和宰相之间横亘着一道致命的沉默，这让狄青的命运被确定，同时也让文彦博的政治生涯产生了一个断点。说来这也是他的一个失误。

他没想到狄青真的是个官场二杆子，面对罢免能直接找皇帝要说法。而他本人既然提起了罢免，就没法善罢甘休，要搞倒一个人，就一定要搞到底。缚虎易，放虎难，这事儿不只是几十年后秦桧的老婆才知

道！于是就只好坚持，于是被迫与皇帝对立，于是终于埋下了近期内就被踢出朝廷的伏笔。

这些狄青都不知道，他坐在皇宫高墙之内的西府枢密院里，在军方第一人的宝座上接到了一个非正式的命令。他被赐予了一个特殊荣誉，就像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希特勒给他最年轻也最善战的陆军元帅隆美尔的命令一样。

你可以保留你的军衔、家人的安全，拥有追悼会，只是必须自杀。

狄青也一样，这是宋朝给他的最后一个恩赐。他可以自己提出辞职申请，有一个体面的下岗理由。历史在这里再次显示了真相的魅力。下面发生的事虽然隐约，但无比真实地显示了狄青是个怎样的人，他的敌人又都是怎样的。

接到这个命令，狄青仍然没有执行，他想不通，就要去问。根本就不去管是不是会得罪什么人，对以后的升迁会不会留下后遗症。同时也显露了他的官场底蕴，前面都提过，像文彦博、贾昌朝、王尧臣之流，他们在皇宫内部布满了眼线，有什么内幕，刚发生了什么，都会第一时间得到消息，从而保证自己官运亨通，平安大吉。

狄青却什么都没有，当官凭的是实打实的功劳，要那些劳什子做什么？于是他就不知道是谁在搞他，他直接去东府，问一下自己到底有什么罪名。

接待他的人正是文彦博。他像自己找抽一样地追问，结果就得到了最真实的答案。或许在文彦博想来，狄青一定是知道了是他在捣鬼才来的吧，他直瞪着狄青说："无他，朝廷疑你尔。"

没别的，就是怀疑你。

狄青在那一瞬间信心崩溃，一直支撑着他的信念倒塌了。在史书中，在各种遗留下来的资料里，连当时弹劾他力度最大的文人，也没能指出他有什么具体的错误，连人生的小瑕疵都没有，连后来岳飞的执拗、凶狠（亲手杀舅舅）等指责也没有。

可这些有什么用呢？一个人让对方不放心，无论怎样做都是徒劳。狄青被这句话悚然惊呆，连退了好几步，再没有话说，黯然走出了中书省，走出了皇宫，走出了东京汴梁城。他被"提升"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以副宰相之职，出判陈州。

临走前，他对自己的一个亲信说。我此去必死。亲信不解，他笑了笑，陈州出产一种梨，名叫"青沙烂"。青此去，必烂死。

被他说中了。他去陈州不过半年，就死于"背疽"。这种病在古代比较多发，著名的有项羽的谋臣范曾，朱元璋的大元帅徐达，都是忧愤交集、无可奈何地死去，基本等同于气死。

狄青也是这样，他在陈州的半年，每隔半月，朝廷就派人去"问抚"一番，这种待遇数遍宋史三百年，只有狄青这一份。真不知道他做了什么，朝廷这样"爱"他。

他死了，文彦博和当时整个文官集团，没有夸张，事实上没有任何一个官员，说过狄青不应罢免，他们得逞了。接替枢密使位置的，是他们非常认同的一位同道中人，韩琦。强悍的，了不起的韩相公终于回到了组织的怀抱里，重新当上了宋朝的宰执大臣。

世界终于恢复秩序，宋朝的官场变得安宁和谐。狄青死了，那又有

什么了不起。他的死，不管冤不冤枉，都非常符合宋朝的立国精神。守内而虚外，宁与友邦，不与家奴，不管怎样，我们不会被自己人欺负！至于文彦博等人，说句痛不在己，说得轻松的话。

也不必太痛恨他们。杀死狄青的不是文彦博，而是宋朝的大气候，他是被那个时代压死的。就算没有文彦博，也会有武彦博，没有欧阳修，也有欧阳理，总会有文人跳出来找他的麻烦。狄青，就是风暴中辗转飘浮的一片落叶，被风吹上了云端，又被风刮落到尘埃，一切身不由己，并且很快就会被淡忘了。

直到仁宗之后第三位皇帝，神宗当政时，他才被想起。那时国家征讨西域，苦无良将，才想起了这位英年早逝的常胜将军。而在他刚刚被罢免，或者刚刚死去时，举国无人念他，只有一行干巴巴的官方记录：赠中书令，谥武襄。

那时人世间的焦点，是文人们一次旷世的盛典。

第十八章
百年经营铸高文

宋嘉祐二年（公元1057年）一月，又一届科考开始。宋朝科考无数，中国历史上的科考无数，但论地位，这一届无与伦比。

前提是文学方面的。

中国文学史上盛称“唐宋八大家”，其中唐二宋六，宋朝所占的这六个人中，有四人在这一届的科考中会聚，盛况可谓空前绝后，数遍中华历史，只此一份，再无后继。还有一位，其实当时也在京城中。只是他为人太特立独行了，不跟这些凡夫俗子一起玩。

抛开这位“不为浮云遮望眼，只缘身在最高层”的神仙爷，去说这四个人。四人之中，以欧阳修在当时为首，他是主考官。这是历史的契机，以他从小就深深刻在脑海里的韩愈文集开始，一生至此已经整整五十岁，他成熟了，对于文学，对于历史的掌握让他真正懂得了什么样的“体”，才足以载“道”。

这是个根本点，在这次科考之前，体和道之间，可以说是本末倒置的。浅显地说，就是全天下的文人墨客都以讲究辞藻为能事，谁会修饰，谁就是大家。这样文章中全都是些讲究到了极点的险韵、怪字，大家争奇斗艳，看谁能玩出前所未见的花活儿。

至于文章的宗旨，这个世界上为什么会出现文章，这个终极问题，就没人在乎了。欧阳修身为当时的大方家，注意，还不是大宗师，他非常的愤怒。他一直在倡导要恢复古文，像古人那样，文章的第一要务是要把事儿说清楚。

得与国家有利，与民风有益，文章绝不是时装秀，科考也不是T型台，这是要传诵万代的，不是仅仅一时的敲门砖！

他抱着这样的想法走进了贡院，寻找着符合自己要求的举子，他找到了。这真是个异数，茫茫神州，幅员万里，宋朝开国已经百年，文教之盛，是自有文字以来从所未有的，可是能和他心灵相通的人，居然在僻远边陲的西鄙之地——四川境内。

四川在当时是地道的老少边穷地区，财富是这样，文化上更是。数遍整个四川，在这次科考之前，只出过两个进士。

一个在真宗天禧年间（公元1017—1021年），是位姓孙的中举。另一位出在仁宗的天圣二年，他姓苏，叫苏焕，眉山人氏。就是在这一年，眉山当地欢庆新举人产生的时候，有一个十七岁的少年变得沉默。他就是苏焕的三弟，苏洵。

苏洵是个快乐的青年，此前的岁月里玩就是他生活的全部。这时他被震撼了，二哥的荣耀，父亲的笑脸，让他的一些东西觉醒，功名，原来是这样好的东西吗？他开始重新读书了。注意，是重新。这个人的聪明才智不容置疑，但就是玩心大，只此一点，就铸成了他一生的郁闷。

十七岁时发奋读书，苏洵是真的努力了。三年之后，下一届科考开始，他一次性通过了乡试，沿着哥哥走过的道路，向传说中的繁华帝都

前进。这时他深信，世界是他的，功名是他的，一切都是他的。但是结果……他落榜了。

当时他只是觉得有点沮丧，或者有点惊讶，为什么没考上呢？倒没有半点的悲哀。他知道自己还很年轻，这时不过才二十岁，再考就是了，我这么聪明，肯定会成功的。于是他轻装返回家乡，回程的路上，顺便饱览了大地山川，湖海汪洋。他的眼界开阔了，胸襟变得宽广。

悲哀也在这时悄悄地降临。

他读书的本意是为了功名，这一点始终不变，贯穿了他的一生。可他的性格却在另一条轨道上。他精力充沛，性格倔犟，而且胆子超常的大。这几样素质凝结在一个人的身上，就注定了他不会乖乖地听话，尤其是不会听那些他认为不如自己的人的话。

这时他二十岁了，此前只是个懵懂中的少年，他可以深信书本，去死记硬背，为了功名不顾一切。如果能在这一届考中，他就会沿着富贵之路顺利地往下走。可他没考中，重新回到了天地自然之间，这就不好说了，他的心灵在成长，学识在按着他的天性选择性地积累。

再不是别人教他怎样，他就怎样的局面了。

这是他个人的不幸，却是整个中华民族文学史的幸运。历史可以证明，每一个非凡人物的成长，都有他自我觉醒、自我完善的过程。

没有任何伟人是教室课堂里批量生产的。

苏洵一路漫步回川，他看到了剑门以外的世界，也有了人生的首次挫折，这些都让他的心灵起了变化。奇妙的是，这些变化是他本人事先都想不到的。他厌烦了书本，那些用来考功名的声律、墨义等“学问”再也引不起他的兴趣。

他成了当地的一个怪人，年纪轻轻，不务农，不经商，也不读书，有时一个人默默发呆不说话，有时候却和一大群的浪荡少年欢呼纵饮，旁若无人。更多的时候他游山玩水，登临湖海，若有所思，如果不是他在这段时间里结婚了的话，就真的像是个世外散仙了。

这样的生活一直持续了近四年，好日子终于到头了。他妈妈突发急病，医治无效。这时他才感觉到了悲哀。“子欲养而亲不待”，这是人生最大的伤痛，而苏洵的痛苦要更深一层。他根本就没想过母亲会走得这样早，所以还没有开始“养”！

他要给母亲以荣耀，他迫不及待地抓起了当年扔下的书本，功名，无论如何要快速得到功名！从这时起，他二十七岁到三十九岁之间，共十二年，他夜以继日，发奋苦读，就像《三字经》里所说的那样：“苏老洵，二十七，始发愤，读书籍。”

十二年间他两次进京赶考，每次都踌躇满志而去，失魂落魄而归。他实在是搞不懂，自己真的是那么笨吗？为什么他看不上的那些人都能高榜得中，自己却一再地蹉跎。三十九岁那年，科考再次不中，他抑郁满胸，无可排解，再次走向了山水之间。

历史的契机出现，福无双至，灾不单行，就在他走向江西庐山，寻求心灵的安慰时，他的老父亲不幸故去。

苏洵千里奔丧，踉跄归家，细思量十二年间双亲故去，自己将近四

十，居然一事无成！人生至此，恨不得自残才能稍微痛快点。

某一天，他万念俱灰，在父亲的灵前把自己这么多年以来写的文章一张张地扔进了火盆里。科考、功名，此生再也不想了……奇迹就在这时出现，万念俱灰才能否极泰来，扔掉了以往的所有，一个新的天地豁然出现。苏洵在守孝期间，百无聊赖，把家中所藏的几千卷古书都博览了一遍。

那些书，是中华民族自春秋战国以来一脉相承，从无间断的文明之光。这道光束，由孔子点燃，他死后百余年由孟子继承，之后数十年有荀子，再二百余年后有扬雄，后千余年出现韩愈。韩愈至宋，已经三百余年了，此间战乱频繁，再没有哪位大家能够重振汉文声威。

三百余年的空白和期待，有些人在繁华世间声名显赫地追寻着，像欧阳修；也有人在西陲一隅默默地若有所思，像苏洵。

抛去功名的牵绊，他返璞归真，同样沿着这条路向前走，他注定了会和欧阳修殊途同归，但同文不同命，闻达各不同。他这条路走得太慢，太累，太沉默了。

三十九岁起，至四十六岁，他才盼到了人生的一线曙光。他不再想着进京，京城却终于有一位名人来到了西蜀。这是位有能力、有见识、办实事的人才。尤其难得的是，此人的成长经历与苏洵有些相似，这让他们有共同语言。

命运向他微笑了。

这时的苏洵和从前完全判若两人，年轻时的跳脱浮躁，变成深沉寡言，当时满腹的应试文体，换作了对世间万物的认识、见解以及解决的办法。

他成了一位大儒。所谓大儒，不仅要精通百典，更要自成一家，向内可以自省己身，向外可以为天下排忧解难。以这样的见识和胸怀所写出来的文章，才是自孔子始，至韩愈兴的中华儒家的正宗体系。

细思量，会发现苏洵的人生，就像宋朝的国运一样，是偶然还是必然呢？透出那么多的巧合，让人掩卷深思，摇头苦笑。

比如他的人生曙光。

在皇祐五年（公元1053年）前后，苏洵建立起了自己的学术体系。他一生中最重要的几篇文章都已经写成，但是地处边疆，无人问津，眼看着要老死乡里，默默无闻终生。别忙，外面的世界很精彩，突然间刀兵四起，烽火连连。

侬智高叛变了。之后整个南方都传颂着鬼面元帅狄青的威名，一战成功，飞越天险，他的名字一直到南宋都让人怀念。打住，请问有谁能把这样的大事和一个眉山地区的乡巴佬联系起来呢？

事情就是这么的奇妙，这居然是苏洵的春天。侬智高逃到了大理，之后就有个传言，他会再打回来，其突破口就是与大理邻近的四川。

一传十，十传百，谣言可以杀人，更能轰动天下。最后连开封城里的大佬们都坐不住了，除了从陕西调重兵向四川集结外，还派去了一位能人，前三司使张方平。

张方平，字安道，河南人。这个人做官做到了两府之下的计相，却不是进士出身，要说学问从哪儿来，比苏洵可强了好多。据说两宋文人

大排名，如果以聪明强记为标准，他名列第二，只比苏洵的那个儿子，不出世的大天才苏轼稍逊一点点。

他能一目十行，过目不忘。他曾经向人借“三史”，十天即归还，里边的每一句话都能牢牢记住。至于为什么这么强，也是迫不得已。他家太穷了，生活都成问题，想读书只能去借，现实逼得他必须又快又牢地记住。

简短地讲，张方平把四川的局势稳住，军政两手抓之后，还重视文化，是他发掘出了苏洵，并且替苏洵铺设了一条通往帝都开封的路。

张方平给欧阳修写了封信。这封信非同小可，据考证这是张与欧阳间仅有的几封信之一，他们两人本是冤家死对头。

张方平当年是吕夷简的亲信，欧阳修是范仲淹的“朋党”，几十年间斗得手段用尽，你死我活，但是只要回归到文学上，他们就又变成了谦谦君子，古道热肠。这一点是后来的神宗、哲宗、徽宗年间的文臣们所不能比的。

从某些角度上来看，他们都是君子。

苏洵在两年后离开眉山，来到了京城。这是他第三次进京了，此番不比往常，他几乎是立即就变成了一个奇迹。在短时间内，他和京城里的顶级官员、名臣都建立了联系。比如欧阳修、余靖、田况、文彦博、韩琦、富弼等人，都收到了他的文章和信件。

无一例外地，大家都喜欢他的文章，却对他的人微笑不语。

苏洵很纳闷，难道是自己哪里做错了吗？回头细想，他来京城是有目的，儒家是入世的，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他看到了现实中宋朝的各种问题，想要为天下人实实在在地做些事，这些想法，甚至解决的办法都在文章里和信件里表达清楚了。

那么为什么朝廷里的名人们不理他呢？

这就是他的命运，他来的不是时候。如果早十五年的话，那时与西夏开战，宋朝打破一切陈规陋习，只要是有用的想法就都会采纳，他那时出现，不难博取功名；可是十五年之后，不说现在皇帝都在病中，早些年的庆历新政里，已经有明文规定，不许越级提拔人才，从那之后等级制度牢不可破。

人人都在体制内，您得是什么样的圣贤，才能给您个例外？

何况他的具体做法也太剽悍了些。比如给韩琦的信里，他要求韩琦大开杀戒，狠狠地杀一批懒惰的士兵，军心士气立即就振作了。方法对不对，对，狄青就这么做的。可那是临敌，现在还是和平时期，并且今日之韩琦，再不是西北时的少年相公了。

杀人？韩琦高洁得像天空中飞翔的羽翼，凝练得像雪山之巅的冰雪，再也不做那些粗活儿了。

再比如给富弼的信，他开口就是指责，从庆历年间说起，直到这次上任毫无建树，一点情面都没留，怎么狠怎么讲，没给当朝宰相留半点面子。

是不是失心疯了？不，之所以这样做，是孟子教他的。

孟子曰：“说大人，则藐之。”这是孟子一生的行动准则，比如他效法

孔子周游列国，游说到梁惠王时，除了言语不逊之外，转身就能说出“……望之不似人君”的话。

看你就不像个当皇上的料。

可以说是胆大妄为，不把君王放在眼里，更可以说，他违背了儒家的最高宗旨——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上下尊卑有序，不管他是不是圣人，绝对没有这样藐视上级的道理。

可他就是做了，说句到家话，这也是迫不得已。战国时，以及后来所有的战乱时期，只有用这样的手段，才能让当权者信服。例子就是诸葛亮怎样说服孙权的。

说到这里，就可以看出苏洵这个人在学问上的巨大缺陷了。他是大儒不假，文章写得超越古人，独步当时更是真的。但有一点，他这个大儒，准确归纳，是先秦时代的大儒。他自学成材，一直闷在蜀川之中冥思苦想，把先秦时代最高层的思想都研究透彻了，可与当时的现实社会离得就更远了。其结果，很像一个落寞武士的自白。

那位武士输给一个人后，用十年光阴闭门寻找对手的缺陷。十年后终于豁然开朗，自信可以击败对手。可是转念一想，又沮丧得要死，明白自己和对方的差距比当年更远了。

他找到的是对手十年前的破绽，这十年来对手没有进步吗？可他自己的境界却仍然是十年前的！

苏洵就是这样，用先秦时的理论、做派在千余年后的宋朝实践，其结果只能是到处碰壁，还一片茫然，给整个权力层留下恶劣的印象都不自知。说句难听的话，如果不是他的儿子们运气超好，正好这届科考是欧阳修主管的话，父子三人灰溜溜回川都是可能的！

不过这也怪不了他，当年孔子、孟子周游列国时，难道就得到了什么好果子吃吗？儒家学说本身就存在着不可调和不可弥补的大缺陷，在初创者时代就没有完善过。研究历史，就是要正视当年发生的事，像寻病根一样，找到问题所在，好在现实中避免，这才是历史学问的存在理由。

而不是变成追念古代辉煌，让现代人活在梦里，来缓和眼前不如意心态的故事书。

说到这里，索性多说几句题外话。关于大儒这个词，对现实的意义。也就是说，中华民族，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到底需不需要他们。

首先，作为百家学说，或者人类文明的起源，儒家的存在，绝对是划时代的产物，是中国独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文化根基。这是积极的，了不起的。

但是有一点，儒家学说里有个大缺陷直到今天也没法自圆其说。比如它是入世的，得解决人世间产生的具体问题，如军事，或者经济。这就出事了，现在我们知道，每个问题都要具体问题具体对待，在现实中找到解决的办法。

很多时候，问题都是随着时代的进步而出现的，那么解决的办法也一样，得创新，得研究才能出现，就好比新病毒和新疫苗的关系。

但是在儒家学说的统治下，解决的办法不在现实中研究，而是在古人的书籍里找注解，找答案。这就是大家看中国的各种古代文献时，动

不动开头就是“古人云”的原因。什么事都要看古人老祖宗是怎么解决的，然后我们大家照搬就是。

这样行得通吗？

这就是中国近代落后的根本原因所在，了解到这一点，就会清楚，作为时代进步的要求，大儒早就是废物了。不光是进入二十一世纪，就算在千余年前的北宋时期，苏洵都碰到了死对头，那就是后来以“天变不足畏、神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的三不足大臣王安石。

王安石这时奉旨回京，做群牧判官，负责全国各地养马的事情。他们在欧阳修的家里见过，初见面就互相看着不顺眼，两人都是一样的倔脾气，一样的恃才傲物，碰巧更是一样的自学成材。这样理想的冤家对头你说还能去哪里再找呢？

老苏和王安石成仇，连带着大苏和小苏后来也和王相公长久不和。当然这都是后话了，说过了大儒，下面进入科考正题，宋嘉祐二年（公元1057年）的科考终于开始了。那个几乎可以代表整个辉煌璀璨的宋代文化的人，苏轼苏子瞻，终于横空出世。

第十九章
千年显赫大梁城

关于苏轼的才华，在中国已经是一个神话。他的名字，都被称为“坡仙”。当然，那是在他叫苏东坡之后的事了。

东坡，这两个字一点都不美妙，这是他个人的一次惨痛记忆。不过也正是自那以后，他的文采、书画才超凡入圣，达到了有宋一代，才子第一的程度。

至于他的才华是怎么来的，每个时代的教育家都会强调，跟李白一样，“只要工夫深，铁杵磨成针”。也不管人家李白是不是愿意，就下这样的定义。苏轼就很坦诚，他成年之后曾经交过一次底，说“书到今生读已迟”。

做事要有天赋，他的学问是从前生带来的。

传说他的妈妈，程氏夫人生他的时候，曾经梦到了一个俊俏的和尚，向她顽皮地眨着眼微笑。妈妈，我做你的儿子好吗？苏轼由此而诞生，这也是他后来一生中都喜欢与和尚为伍的一大原因吧。稍微长大，他的父亲把他和弟弟苏辙送进了眉山当地的一座道观里，跟道士张易简读书，主要学的是声律。

这是个关键点，是苏轼的造化，更是中国人的幸运，就是声律学的重要。它对苏家人的影响，可以说，成也声律，败也声律。

声律，就是作诗赋词的技术。一个读书人，怎么能不会作诗呢？但就是这样的尴尬，老苏就倒在了这上面。他什么都强，就是不会作诗。每次科考都是勉勉强强地凑数交上去，其结果自然是被考官扔进废纸篓。苏轼就不同，他的声律功力睥睨千古，傲视当代，让宋词只要流传一天，就永远会有人记得眉山苏氏。

这就和苏洵有自知之明，把儿子送给别人来启蒙有关。不然苏轼和苏辙就又是两位大儒，而不是坡仙与宰相了。不过不管是什么，他们都得先跟着同学们一起迈进贡院的大门，吃几天考生饭再说。

要说科考，在大家的印象里，估计就是在一座像省级监狱的高墙之内，排列着像一排排进口猪舍一样的低矮小房间，没有窗户，没有大门，只有一张床和一张桌子，唯一的出口就是标准的铁栅栏，走进来就上锁，每天只会递进来些吃的喝的。

除此之外，严防烟火，因为就算有火灾地震了，这道铁门都得到交卷时才能开！

基本上也就是这样，在宋朝比较特殊的就是时间和一些制度。

比如说主考官欧阳修就得在贡院里至少待上五十天之久。至于为什么，请看他的工作量。他得出题，还要阅卷。每届至少一两千名的考生，每个考生都有声律、墨义等各种答卷，都得由专人抄写，让字迹不可辨认，光这一项工作，得多少个工时才能完成？

所以说考试嘛，不仅是考学生，更是折腾老师。而折腾，就更是宋朝科考的一大特色。

印象里考生们不许走动，只能在自己的小屋子里一直憋着写字，直到交卷。宋朝不这样，比如某考生在答卷时有疑问，不光是对题目的疑问，就算自己的学识哪处叫不准了，都可以去请教主考官。这叫做“扣帘”。

欧阳修在这一届里就被扣了，扣得他瞠目结舌，终生难忘。

那时是黄昏，欧阳修已是半百的人了，一介书生，既是近视眼，更有糖尿病（史书记载），累得实在懒得动弹，可一考生“扣”过来了。

——学生打算在文章中引用尧舜的典故，但不知尧舜是一个人呢，还是两个人，请先生指教。

轰的一声周围彻底笑场，欧阳修目瞪口呆。这就是宋朝这一届科考之前，通过乡试的学子们的功夫！更绝的是都这样了，那个考生还在帘外毕恭毕敬地等着。

欧阳修想了想，很正经地回答：“这个……嗯，是有点难度，我看你还是别用了吧。”

到了阅卷的时候，乐子就更多。比如说某位考生的大作里就有这样的词句：天地轧，万物茁，圣人发。意思想必大家都能理解几分，可是有必要在说事论理的文章里玩这样的词句游戏吗？欧阳修这次存心寻这人的开心，给了六个字的评语。

秀才刺，试官刷。

然后用大红朱笔从头到尾像刷墙似的抹了个全红，有个名目叫“红勒帛”，再批上“大纰缪”三个字，贴到外面的大墙示众，以儆效尤。

以此类推，欧阳修砍掉了绝大多数的“优秀”考生，也把人都得罪了。三年才有一次科考，大家都是按照老规矩、老要求来复习的，你凭什么这样难为人啊？

考生们想不通，发榜之日在大街上就把欧阳修给拦住了，那情形就像农民工找黑心工头要债一样，污言秽语，推搡叫骂，要不是当天遇上了巡街的禁军，大才子欧阳修就得进医院。就这样，他回家后，院子里还被扔进了一大堆一大堆的问候纸条。

这时候苏氏兄弟已经在繁华的东京街头游玩闲走了。他们是幸运的，比他们的父亲幸运太多了。苏洵之所以总是落榜，除了声律之外，最大的原因是文章的底蕴和之前科考的标准严重不合拍。而作为他教出来的两个儿子，如果还是遇上之前的考官们，想想结果是怎样的？

父子三人把家还，六行长泪落涟涟，一个字，惨；两个字，很惨；三个字，非常惨！

这就是这届科考的重要性和幸运点了。没有欧阳修，就没有三苏名扬天下；而三苏不来，欧阳修也没法装点起文学盛世的门面，他要改变天下学子的文风，就更是一句笑谈了。简单地讲，1057年的正月，是三苏的幸运月，苏轼、苏辙都顺利通过了礼部试，就等着殿试时大显身手了。闲来无事，初到帝都，想想人世间最繁华的东京汴梁城就在房门的外面，能想象二十出头的青年会闷在房里，一动不动吗？

苏洵与苏辙很可能一静到底，苏轼却一定会悄悄地溜出去，把开封城的每一个角落都走遍，看清这举世无双的繁华盛景。

首先是回忆，他从西南方的四川来，正好可以在第一时间接触到都

城的精华，即东京城外城十三个城门（包括水门）中的正南方“南薰门”到内城，即皇城的“宣德门”这条御街。

进城之前，他首先看到的是一条宽约一百二十尺，植满垂柳的护城河，以及那条蜿蜒曲折，像一条游龙一样凹凸不平，不规则地建在护城河岸边的外城城墙。这道城墙很怪，让人看着高深莫测，很多人不喜欢它，因为不够平整漂亮。

包括后来的宋徽宗赵佶。他把这道城墙给拆了，重新砌了一道整齐的方矩形城墙。可惜在女真人的石炮打击下，很快它就塌了。只有到了那时，人们才会想起原先这道老墙的设计师——宋太祖赵匡胤。这道老墙在军事上有特殊效果，它的不规则，能缓冲猛烈的攻击力！

这道城墙的里面，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开封城，人口超过盛唐时长安城近十倍的人间天堂。

千年显赫大梁城，苏轼走过周长四十八里二百三十二步，也就是两万两千四百三十六米的外城，进入周长二十里，也就是九千二百余米的内城。在他眼前展现的是一条无与伦比的，古今罕见的长街。

这条街笔直宽阔，长七八里，宽两百余步，也就是三百零七米，直抵皇城的南面入口宣德门。惊人的宽阔，被分成了五条通道。最中央的一条，给皇帝专用。两边的水路，都用巨大的条石砌成渠岸，岸边种满了桃、李、梨、杏等果树，沟里是成片的莲花。

每年花信风吹过，五彩缤纷的花儿就都开了，这条长街就变成了花的河流，一路芬芳伴随着百万居民。

岸边是一排红漆栏杆，它既是水路的屏界，更是一道标志，它划出了左右两条人行车马道，名叫御廊。这条御廊就是北宋繁华的象征，它布满了店铺、民居、官署，还有很多杂七杂八，说不上高雅的去处。它们合在一起，酝酿出了中国历代王朝中独一无二的北宋风格。

苏轼随着人流慢慢地走，眼前先出现的是内城朱雀门前的龙津桥。这是御街三段景的头一段，这里的商家很多，但货物的档次不算太高，算是平民消费区，主要经营时鲜果品、笔墨纸张。这很对苏轼的胃口，他会选些果子吃，再挤进人堆里看看字画条幅的功力，然后撇撇嘴再挤出来走路。

四川最不缺的就是水果，苏轼最喜欢的就是书画笔墨，这些东西都不在他的眼里。他的兴趣很快就被一座亭子、两座道观所吸引。

亭子名叫“看街亭”，说来这真是仁宗皇帝的悲哀。据记载，宋朝的皇帝除了应付外敌御驾亲征之外，就只有赵恒当年去四处烧香拜神了，其他的都没走出开封城周围一百里。他们贵为人间最富有、最强大的皇帝，所活动的空间只有周长五里，也就是两千三百余米的皇城。除此之外，就只有坐上从唐太宗李世民开始，就一直在用的那辆玉辂，一路吱吱呀呀地在御街上转两圈。

转时也很烦，基本上只能看到马屁股。这时仁宗就会叫停，他登上这座看街亭，俯览皇城外的市井生活、民间百态，算是一次难得的放松。

不知那时，他是自豪，还是羡慕……

看见道观，让苏轼有点犹豫，我喜欢和尚耶，不过好奇心战胜了犹豫，他还是走了过去。准确地说，他是走向了街东头。

西边是延真观，接待四方道民，是个宗教大旅店，实在没什么看头。东边的五岳观，那就真是非同小可了。五岳，中国人都知道是五座名山，名山里都住着神仙，比如东岳泰山就是管全人类转世投胎这项超级重要的工作的。

权力超大，道教的狂热鼓吹者宋真宗赵恒就想出了个好办法。为何不把五岳尊神都请进京城呢？就在御街上安家落户，朝夕与他做邻居。于是这座五岳庙就成了北宋“最为雄壮”的道观。苏轼边走边看，摇头叹息，真是不来东京，不知天下之大，不看这座道观，不知皇帝能做出啥！

接着走，他就看到了竞争对手扎堆处，宋朝的国立大学——太学。这个在目前来说，说大不大，说小不小，要到二十年之后，才能扩大为生员三千人的巨大学府。当然，那是神宗陛下和王相公的作为。这时苏轼看着这衙门，嘴撇得更歪了。一群手下败将，礼部试第二名在此，你们哪个不服气？

以前学的都作废了，以后就跟着欧阳老师和我走，自然少不了你们的功名富贵……呵呵。再往前走，最精彩的地段到了。查年纪，苏轼这时只是个二十一岁的青年，真是犹豫，到底该不该在街上小拐个弯呢？

只要从太学的旁边拐进去，就是一团胭脂粉香，莺声燕语的旖旎风光。烟花柳巷到了，宋朝的学子们很香艳，他们每天读书时就能听到道士们的吟唱声和妓女们的打情骂俏声。阿弥陀佛，罪过罪过，还是快点走过去吧。

第一段终于走过去了，它是御街最长的部分，共有五里。接下来的这一段，就是让人最神往的州桥段落。

州桥，还记得《清明上河图》里那道弯弯的、狭窄的虹桥吗？下面河水滔滔，桥上面车水马龙，居然还有做生意搭起来的大伞篾棚，生意做到了见缝插针。但这和州桥比起来，还是小巫见大巫，比较的不入流。

州桥，又叫天汉桥，意喻它就像天上银河的桥梁，又宽又大，请想象它是连接三百零七米宽的超级长街的桥！苏轼向下看，滔滔的汴河水从桥下流过，不过没有船只通行。一来它是石柱支撑型的桥梁，不像虹桥那样横跨两岸；二来再向前就是皇城和各个衙门了，船只的流动性太大，对安全有威胁。

再向四周张望，能看到它正处于子城的中心点，御街和东西御道的交叉点上，是名副其实的市中心。

这时苏轼应该有些懊恼，他还是初到京城，不知道州桥之美是在夜色阑珊时，他来早了。入夜之后，这里才会真正地活起来。那时，桥面上灯火明亮，挤满傩床，会变成苏轼这个中国最著名的贪吃鬼的天堂！

所有你能想到的美味小吃这里都有，你想不到的宋朝人也会做出来。

从华灯初上，到半夜三更，不管你什么时候来，这里应有尽有，煎炒、熬炖、蒸煮、凉拌，鸡皮、腰肾、鸡碎、旋煎羊、白肠、鲊脯、烧

冻鱼片、獾儿、野狐、盘兔、旋炙野猪肉、野鸭等。吃腻了荤腥，州桥上的时鲜果品更是上乘货色。

如果您身份高贵，不屑于委身民间，州桥附近更是酒家连片，以桥南端与曲院街接口拐角上的遇仙楼正店为最，号称“台上”，是东京城首屈……那个三指的地方。因为如果要去酒家，东京城最好的选择毫无疑问是“樊楼”和“任店”。

去樊楼，要先向东转，它在皇城的东华门外。事实上它比皇城还要醒目，查资料可以显示，已故的柏杨老先生很可能说错了，他在《中国人史纲》里嘲讽中国封建年代时，说全国的建筑物都非常低矮，不许超过皇宫的高度。

可北宋仁宗年间不这样。樊楼是一座“三层相高，五楼相向”的庞大建筑，考虑到当时是砖木传统结构，说三层，实际上是指楼梯上的三层，也就是说，它是座四层楼高的酒店！皇宫的规格虽高，但就以举行大典的天安殿为例，也高不过它。

五座四层高的楼体彼此连通，层层都有飞桥栏杆，栋与栋之间明暗相连，苏轼站在夜色中，仰头望去，会看到每间阁子的窗口都挂着珠帘绣幕，透出温暖的灯光，每个屋檐的瓦垄上也都挂着一盏灯，远远望去樊楼就是梦幻般的一团光雾。

在苏轼的眼里，是一片激动、羡慕、欲望又懊丧的光雾……格老子的，俺是刚从剑门走出来的川娃儿，腰里实在没几贯铜钱，这么上档次的地方，让俺怎么进去耍嘛！

实际上，他进去也看不到樊楼在中国商业进步意义上的独特位置。第一，他身在局中，跳不到历史的大天空里去俯览；第二，食客是注意不到那些细枝末节的，比如樊楼的后厨房，那才是它在历史上留名的价值所在。

谁都知道，古时候都是些手工业者的小作坊式生产，就好比从前的农民，一家子不分工，从播种、插秧、锄草、收割等农活儿谁都要做，影射到餐饮行业，就是现在都有的夫妻店。

与之相对应的是现代的大酒店，那里边分工明确，每个人各自负责一摊。这就是划时代的象征，只有酒店开到了一定规模，社会的消费力也达到了一个高度，才能出现这种分工。

樊楼在一千多年前就做到了这一点。它的经营由三个部分组成。第一个，每层楼各有一个主管，由他主持本层业务，樊楼五栋四层，至少要近三十个人。第二个是后厨房，一共二十层的食客，都得照顾到，要知道那个时代没有煤、气、水、电！

第三点，就是樊楼的特权了。它之所以这样强盛，是因为它有着国家所特许的酿酒权。每年官府配给樊楼五万斤酒曲，平均每天用曲一百三十七斤，可以酿酒五千五百斤以上！这些酒它可以自产自销，也有权散卖给别的酒店。

有这些内在的支撑，才有苏轼在楼下看到的那团光雾。

夜幕下的开封城光怪陆离，它就像个突然出现在历史天空下的奇迹。宋之前没有过，宋之后也再没有呈现，甚至仁宗朝之后，它就有些失色了。这时有个问题要提出来。

在以前的叙述里，仁宗朝给我们的印象是对外战事失利，不断妥协，对内墨守成规，得过且过。尤其是仁宗本人太宽容，太软弱了，他纵容得自己的臣子都敢当面无礼。这样的皇帝当得实在太失败！

可为什么开封城变得这样繁华昌盛了呢？这是怎么搞的。

其中的道理，可以参照历史上和宋仁宗截然相反的著名皇帝，如汉武帝。这是位真正的大人物了，对内对外一律铁腕政策，不管是国内的豪强，还是塞外的匈奴，只要惹了他，没有不倒霉的。让千年之后的汉人都为之自豪。

了不起的皇帝，纯爷们儿！

稍等，去看当时的民间生活，以及国家成色。这里首先要澄清，没人说他北伐匈奴不对，我本人更没有受虐趋向，说必须与异族百年好合，像宋朝这样用钱买和平才怎样先进和谐。要说的是连年战争，威加天下，他本人强如天神之后，汉朝百姓们的生活。

不用我说，看他自己的《罪己诏》——“朕即位以来，所为狂悖，使天下愁苦，不可追悔。自今事有伤害百姓，糜费天下者，悉罢之！”

这是条无可奈何的真理，无论是出于什么样的目的，不管战争是打胜了还是输惨了，对国力、民生的消耗都是惊人的。就算以汉武帝之前的文景之治攒下来的家底，也承受不住没完没了的征伐。还有，这道《罪己诏》不仅是对战争的总结，更是对内政的忏悔。

他以强权统治国内，用各种办法把民间的钱收归国有，支持他去做那些千秋伟业。这些事情加在一起，除了匈奴被他赶得远远的之外，汉朝人已经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彻底贫穷了。

在这种对照下，看着开封城里的繁华，才能映射出宋仁宗的智慧。相对于汉武之强硬，来体验宋仁的“柔弱”，他是怎样在外族欺侮、内臣无礼的境地下，把国家治理得这样文明昌盛的呢？

这是个大课题，可以写出一篇历史研究生的毕业论文。可惜资料实在太少，就算是大师级的人物，也只能是分析和猜想。宋仁宗一直默默地隐藏在幕后，他的臣子们不管是怎样的性格，都可以畅所欲言，没有生命危险地为国家做事。

狄青除外，他的死，一部分也是因为他心理承受力差些。

请问这种施政的手法，是不是很高妙呢？而他的臣子们，也都对他百分之百地忠心，从来没人想过背叛他。你说奇不奇怪？他本是最理想的被篡位者啊！

抛开这些都不讲，只说他的仁慈和这一城的繁盛，就是对他的子民们的最好恩赐。那么下边就可以看一下，他的臣子们是怎样回报他的。

第二十章
45年无太子

终人一生，都有困惑，要怎样才能看清楚一个人呢？古人云，懂得看人背后的，是聪明人；能在背后看人的，是奸雄。

可是，就算看遍了一个人的前面背后，他还有不同的侧面。更要命的，人生没有平行线，只要两两相看，就总有互相的高低……人生最多的还是上下看。那时贵贱分隔，人情怎一个冷暖了得。

就连贵为一国之君，也终有一天会这样伤感。他终究会明白，皇帝这个职称其实跟美人一样，再光辉灿烂的头衔，也会随着年华老去。是人生至尊吗？您可千万别生病。

自从仁宗这次病了之后，他就发现，他的臣子们一边热衷于替他打理江山，另一方面，突然间集体焕发了空前的热情，用来……给他寻找继承人。要说这也是憋了很久的事了，西北打仗，南方叛变，黄河闹水甚至皇上生病，这些事哪一样是文官集团们不懂的啊，可算是皇上本人善解人意，突然间病倒了，考虑下仁宗的年龄，四十七岁，以往的健康没了，如今经常昏迷。太棒了，各位仁兄，我等齐心合力，做一件真正的大事情吧！

要是有谁犹豫，请大家鄙视他，因为他忘了当年那件轰动开封城的闹剧。

那时是皇祐二年（公元1050年），同时期比较著名的事，就是全体动员，狠剋皇贵妃她大伯父张尧佐。正在文官集团热身已毕，准备在包拯等人的带领下大打出手时，皇宫门前突然来了两个人。一个是普通男青年，一个是和尚，听口音还是江西省那边的。

当天这两个人直接就往皇宫里走，那架势就像这是他们的家，想来就来，想进就进，再自然不过了。当时卫士们比较扫兴，他们出面把人拦住了。历史证明，要是这两人当天进去了，这出戏就会加倍的精彩。

“干什么的？”卫士喝问。

青年仰头不理，神态倨傲。那个和尚庄严神圣地说了一句：“不得无礼，这乃是当年圣上龙种，太子也。”

晴天霹雳，太子下凡。大宋朝当时谁都知道，皇帝有过三个儿子，可都没活过三岁，从哪儿冒出来这么大个“太子”？

卫士们的表情就像生吞了两百多只苍蝇，俩疯子，给我滚！不由分说把这两个人赶走。

这就犯了个原则性的错误。当异常情况出现时，是严格地控制住局面好，还是把问题扔到民间好？要知道这可是天下繁华第一，有史以来最大的都市。

超过一百万的居民！

这一僧一青年被赶离皇宫后，直奔闹市街头，站在人群最多的地方，开始了演讲。由于内容实在火暴，人潮汹涌，立即把他们围了个水泄不通。

据和尚讲，这位青年来历隆重，起因是他的妈妈。该妈妈在二十多年前是皇宫里的宫女，也就是最高档的使唤丫头。全人类都知道，女孩儿的命运是不确定的，就看她嫁了什么人，或者被什么人喜欢了。这位传奇性的母亲就是这样。她被当今皇帝仁宗给“喜欢”了。

之后的发展急转直下，出于这样的或者那样的不便于公开的原因，她被赶出了宫门，流落到民间。注意，被迫害的时候，她已经有了仁宗的骨肉。

——他就是现在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位青年！他就是大宋全体臣民盼望了N多年的皇太子！

和尚的演说结束，周围的群众目瞪口呆。真的……假的？这没法确定，不过自古以来最有趣的就是围观效应。经过现场众多不明真相的群众的围观，皇太子大街回忆生平记这出戏，已经瞬间传遍全开封城。

当然，也传进了官方具体负责人，当时的开封府尹钱明逸的耳朵里。钱大人一听，这还了得？马上把人给我抓回来，妖言惑众，冒认皇亲，陷陛下于……那个意外的香艳境地，成何体统！

可是人抓回来后，他的乐子就大了。只见一直一言不发，神态冷傲的“皇太子”殿下突然凝视着他，高傲地说了一句：“明逸安得不起！”

钱明逸一听就傻了，这是多么的亲切，亲切里饱含着对自己的臣子身份的蔑视。明逸……他真的很有皇太子风范！不由自主地，他真的站起来了。

站起来之后，他就慢慢地转变了心态。史书里没有继续交代他发现了什么，不过他给出的判断是，把这位“皇太子”殿下发配汝州编管。注意，这是个不太重的惩罚，等于还没有彻底否认这人的皇太子身份。不然就是大逆罪，必斩无疑。

事情到了这一步，可以说深得宋朝法治社会的治理精髓。事情很大，罚得很轻，大事化小，赶走了事，让社会继续平稳，让谣言没有折腾的机会。钱明逸除了一时慌张，被吼起来之外，没什么丢人败事的地方。可事情仍旧搞大了，原因嘛，同样因为这是在宋朝。

宋朝政治宽明，不仅顶级大臣在皇帝面前可以保持尊严，在官场里，也没有什么官大一级就是爹妈的恶习。钱明逸被自己的下属给告发了。

一位开封府的推官参了自己的主官一本，说钱某办事不妥，让造谣者回到民间，等于支持造谣者继续造谣。

比如现在京城里关于皇帝私生子的传说就有了很多新版本。进入弹劾程序，事情终于让皇上本人知道了，那时仁宗还很清醒，他想了又想，二十多年前和某个宫女……有点太久了，想不清哎。于是难题交给了一位传奇性的大人物处理。

知谏院包拯包大人出马。

地球人都知道，包拯办案的力度空前绝后地强大。几天的时间，事情就水落石出了。这个男青年姓冷，叫冷青，就是开封本地人。他妈妈的确曾在宫里服役，出宫后嫁给了一个医生叫冷绪，先生了一个女儿，第二胎才有了冷青。

冷青和家里人不和，跑到江西庐山附近胡说八道，破坏生母的清

白，和皇帝搅在了一起。至于那个和尚，他是第一个不明真相，胡乱激动的围观群众。

案子大白，冷青被斩首示众，宋朝的臣民们心情却很复杂。说实在的，他们多希望这事儿是真的，一位健康的成年的皇太子凭空出现，是帝国最大的惊喜，谁管他是不是明媒正娶生出来的。人人都知道，现在的仁宗皇帝身世不就蛮曲折的吗？

而且纵观两宋历史，凭空出现的皇太子是真实存在的。历史证明，只要名分说得过去，一切皆有可能！

回到原题，假太子上街事件后，立真太子的事就被提上了日程。前面说过，这是文官集团们所能做的有限几件事之一，几乎每个人都竭尽全力，使出了各自的绝招，来说服皇帝，成就这件“帝国最重大事件”的成功。

过程很精彩，有几位中华历史上的大名人露出了真实的本相。

第一个人叫范镇，他不算很有名，相信千年之后没多少人知道他的存在，可他在仁宗朝里算个人物，起因在二十年前的一次科考。

那时正是宋、夏战争开战的前夕，王随、陈尧佐、韩亿、程琳、石中立等老人帮主政，那一届的科考出现了丑闻，他们的大批亲信子弟都考中了，结果大清洗，本来是礼部试第一名的范镇被连累。到手的殿试前三名被剥夺，落到了第七十九位。

他本可以当场反对，但他选择了沉默。这种气度和涵养让他瞬间成名，每个人都牢牢地记住了他。这是条真理，人是必须成名的，不管你用什么方式，什么渠道成的名，只要有名，就有一切。

范镇以殿试第七十九名的劣等成绩进入官场，升迁速度却非常惊人，十几年之后，到了仁宗生病的这一年，他做到了言官的首领，成为宋朝的顶级官员。

这时要澄清一点，一个时代里，不管有多少卑鄙龌龊、贪恋权贵的人，高贵清白的人永远都是存在的，尽管很少。范镇就是其中之一。他在科考时表现出的气度贯穿了他的一生，甚至愈老弥坚，从轻视名位，到后来连生死存亡都不屑一顾。

只要他认为他做的是对的。

他在仁宗病刚刚见好时，没跟任何人商量，就直接写奏章，提议立皇太子，确定国家的接班人。他犯戒了，不仅得罪了皇帝，连中书省政事堂里的宰相们都对他怒不可遏。

皇上的病还没全好，你就不能等等？病人本身就敏感，再跟敏感的人说最可疑的事，你的脑袋进水了吧。将心比心，仁宗统治天下三十多年，恩德之厚古今第一，一旦病了，马上就有人跳出给预备后事，忙着找接班人，换谁谁不急？这是什么人心世道！

宰相们更愤怒。当时文彦博们刚刚搞倒了枢密使狄青，正是独掌大权的时候，这样重大的事，居然绕过了当家人，直接找大领导说事，你还把我们放在眼里吗？

更重要的是，谁告诉你这事我们就不想干了？

职场里最讨人喜欢的，是预先帮助领导完成任务的人；最烦人的就

是搅了领导好买卖的人。范镇这人又犯了当年科考时的老毛病，只要他自己觉得这事儿行，那就这么办了，根本就不去想官场里的各种规矩。

其实在他之前，以文彦博为首的宰执集团已经在做这件事了，很可惜，仁宗皇帝生病太突然，所有的步骤都被打乱。现在病刚有点起色，突然间范镇就杀了出来。

不管结果怎样，下一位皇帝的第一个提起人，就变成了范镇！

想想陈执中这个官场低能儿是怎么混上宰相的，就知道这份功劳有多大，身为现在的一把手，居然让底下人打了埋伏，这个人无论如何都丢太大了。文彦博怎么忍也没忍住，派人把范镇叫了来。

搞什么，做这样的事为什么不先请求？

范镇非常镇静。做这样的事，我不计后果。如果先来请求，你们说不同意的话，这件事就不做了吗？

文彦博满肚子的话都被堵了回去。这就是官场潜规矩的致命伤，它是潜在的，这个世界虽然很大程度上，潜在的规矩更管用，可是毕竟生活在阳光里。世界的主宰永远都是拿得上台面的那一套，得守法，得公道，得有正义！

能不能做到这一点，就看你敢不敢挑白了说，让某件事大白于天下。

范镇就是这样，我不怕得罪你，你能拿我怎样？降职，给我小鞋穿，呵呵，忘了当年我连状元都不在乎吧。事实上文彦博的确没什么办法，可是身为首相，他能让范镇所有的努力都缩水。

范镇前后一共上书十九道，整整坚持了近大半年，可惜文件就在皇上和宰执们之间来回传递。一会儿交上去了，一会儿发下来了，范镇永远找不到确切的讨论人。不过这样也没能让他放弃，他是国家两大言事官系统之一的知谏院，有机会面见皇帝。

从这一年的七月开始，只要上朝，他必定会谈建储立太子的事。折腾得没完没了，最后皇上和宰相们达成了一个默契，给范镇调转工作吧。把他从知谏院调到御史台系统，给他找个上司管着！不过这也没用，范镇铁了心了。

他拒不上岗，回家躺着较劲，一挺就是一百多天。当人们再看到他时，都认不出来了。范镇须发皆白，就像过昭关时的伍子胥……

事情到了这一步，文彦博已经无能为力。一个人的坚持如果能到了范镇这一步，不管他为的什么事，都足以耸动天下。

这个世界上最有力的是阳光，什么潜规则都是在阴影里才有威力的东西。范镇让这件事曝光了，舆论开始形成，有至少三个重量级的人物站到了他的身边。只是每一个都太特别了，各有各的招数，而结果，每个人所得到的，也都各不相同。

为了区分，先说前两个。他们一个是包拯，一个是唐介。

包大人当时已经结束他最有传奇性的官场生涯，包龙图打坐在开封府已经是过去时了。为了一段经久不灭的传奇，请原谅，虽然它仅仅是个传奇，还是说一下吧。

包拯在开封府的时间大约只有一年。在这一年里并没有发生什么特别大的案件，没有，一件也没有。有的只是他工作的状态。他让人民能

够随时见到帝国的首都长官，以及开封市最高检察院院长。
包拯下令，把衙门口大打开，无论谁有什么冤屈，都可以进来告状。绝不会再有层层的关卡，让不识字、不知法、不懂门路的良民有冤无处诉。
凭良心讲，只此一点，就足以让平民百姓们记他到永远。至于那些挑战贵族强权的故事嘛，在这期间，也有过一次。有一次发大水，京师惠民河河水大涨，民房被淹了一大片。查原因，是有些达官显贵们在河上修了一些水榭花园。其中最大的一个，就是位太监的产业。
包拯一点没含糊，找来地契，查看原图，只要有违建，立即拆除。严格地说，这远远不足让他成为铁面无私，断案如神的包青天。可人民，中国的人民所要求的实在是不多。只要是有心为民做事的，不管做到了哪一步，人民都会歌颂他，纪念他，神化他，把他当做黑暗里的明灯，来安慰在现实社会里被打击到体无完肤的心灵。
在真实的历史里，包拯所做的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在仁宗晚年立太子这件事上的努力。这时他从开封府尹提升到了御史中丞，看到范镇的表现，觉得力度有必要加大。范镇，你实在是太软弱，太没有诚意了。
十九道奏章，还问不出一句答复，真不是一般的笨。

包拯直接去见仁宗，只见他站到皇帝的面前，仁宗下意识地就向后闪脸。没办法，当年张尧佐升官记里，为了把张氏集团搞垮，包拯把唾沫都喷到仁宗脸上了，这么大的威力实在让皇上没法忘。
啥事？仁宗问。接下来就是背书，关于太子的重要性，他是国家的根本，他是未来的希望，全体国民的幸福全都在系在他的身上……这些真是老生常谈，没完没了地谈。哪位大臣上书都是这一套，前面范镇都强调了十九遍了！
仁宗还得听，但是怒火也在升腾，终于转化成了四个字——“卿欲立谁？”
这四个字一出口，相信绝大多数的朝臣都只有跪倒认罪的份儿。如果换了是范镇的话，有可能他的头发会瞬间从白色再变回黑色，内分泌彻底吓失调。臣子想立太子，那不是造反是什么？
包拯却不在乎，他把脸，稍等，根据考证，包拯的脸不是一个大大的黑色球体外加上中方位一个白色的月牙，他是个非常儒雅、稍显清瘦的白面长须的古代标准男士。这时他把脸上的表情都抹掉，变得非常正规，平静地回答。
陛下这样问，是怀疑臣。臣年过七十，没有儿子，根本谈不到日后的利益，之所以谈这个事，完全是为了宗庙社稷考虑。您仔细想，我说的是不是真心话。
四十七岁的皇上面对快七十四岁的包拯，看了好半天，终于还是笑了。好，我仔细想想，你下去吧。（帝喜曰：“徐当议之。”）
包拯的官场生涯基本就此结束，他在临走前给自己画了个相当独特的句号。准确地说，如果没有这一笔，不管民间怎样传颂他，在官方的认知方面，他什么都不是。
他是奔着力度去的，可惜事与愿违，力度被久经官场，也久经考验

的皇帝轻易就化解了。接下来出场的这位才是仁宗朝的力量哥。他是一切力量的终极篇，唐介，最强悍的言官出场。

唐介是那种半年不说一句话，一句话就能把人顶死的人。大家应该记得，张尧佐升官记里他的那句名言：“……节度使并不是粗官，太祖、太宗皇帝都当过。”

直接把仁宗归纳成辱骂祖宗的不肖子孙。

这时他被调回到京城，继续当言官，以此来显示朝廷是宽大的，言论是自由的。结果某天不经意间，他又说话了。那是包拯谈话后的第三个月，他们共同的老冤家张尧佐终于死了。大家在怀念从前岁月时，仁宗感慨了一句。

你们以前都言过其实了，都说张尧佐是现在的杨国忠，朕要是用他，就会成唐明皇第二，国破家亡远逃西蜀，其实哪有那么严重。

下面群臣低头不语，最近把皇上顶得够戗，现在都老实点吧，就当在尊重死人。可是排在队尾的唐介突然说话：是的，陛下说得对。

啊？大家都心惊肉跳，接着有点恍惚……唐介在说什么，赞同皇帝？皇帝也有点惊喜，于是大家一起屏息凝神等唐介的下文。

就听唐介说，用了张尧佐，也未必会有安史之乱，逃亡西蜀。可是一旦出了乱子，陛下还不如唐明皇！唐明皇有自己的儿子唐肃宗出来收拾局面，再立江山，请问陛下依靠谁？您有儿子吗？

仁宗差点气吐血，有这么说话，这么骂人的吗？就算古代的谏官有讽谏这一说，也不带这么埋汰人的吧？当天群臣不欢而散，考虑到唐介一贯的表现，这次也懒得罚他了。只是建储立太子的事仍然悬而未决。直到前面我说过的那位对宋朝的影响力，比韩琦、文彦博、包拯、富弼等人加在一起还要大得多的通杀级人物出场，才改变了一切。

从宏观上讲，范镇也好，包拯也罢，外加唐介，他们所用的招数都是在要求、劝诫、讽刺皇帝要怎样做，不要怎样做，总是不自觉地站在了皇帝的对立面，尤其是和中书省的宰相们的关系总是摆不平，不是对着干，像范镇，就是根本不屑一顾，如唐介。

这都不是做事的态度。在这位即将登场的大人物那里，这些都成了他的助力。此人一生，不仅让所有的皇帝喜欢，就连皇后、皇太后们对他也青睐有加，尤其是在民间，声誉的隆重性，比范仲淹都有过之而无不及，至于官场里，更是好评一片。

唯一的例外是宰执集团。他和北宋最牛的那位副宰相是终生的死对头，连带着也就和那批人水火难容。但这时是他的蹿升时期，他能做到不仅让仁宗朝的宰相们喜欢他，提携他，甚至还听他的命令。

第二十一章
不识贱人真面目

隆重介绍，司马光登场。

司马光，字君实，号迂夫，陕州夏县涑水乡人，生于宋天禧三年（公元1019年）。因为出生时他父亲司马池正在光州光县做县令，所以取名为“光”。嗯，只是不知为何不叫司马光光。此人出名极早，成名之后着重宣传的是他七岁时就能给家里人讲《左氏春秋》，为他之后成为大历史学家作铺垫。不过谁都知道，他小时候真正名闻天下的是另一件事。

司马光砸缸。要是谁不知道这件事的经过，自己百度去。

俗话说三岁看到老，从这件事里完全可以看出这人的素质，勇于决断，不顾一切地实施。这些都是真的，在他此后近七十年的生命里，他一直都这么做，不管对象是一只缸，还是一个国家。不过奇妙的是，这样一个人，在他活着的时候，这些都隐藏得非常好。让人看到的一面是谦谦儒雅、知书达理、非礼勿做的一位圣贤。

而不是本应该比唐介还要凶狠凌厉的官场屠夫。之所以会这样，只有两个可能。一、当时北宋所有人都瞎了；二、司马光本人的官场功夫实在到家，一边凶狠，一边让全民族敬爱。大家想，会是哪个原因呢？

说到这里，貌似我有点唐突圣贤，和中国人心中普遍存在的司马光大师的形象严重不符，到底怎样，让事实说话。世事纷繁杂乱，透过层层的迷雾，我们会发现，整个立太子事件，就是司马光从外地官员，进入京师官场的一场完美上位秀。

最初范镇独自上书的时候，司马光还在西北的并州做通判。之所以离京都那么远，我们来回顾一下他的仕途历程。

司马光考中进士时才二十岁，国家非常重视他，留在京城里做奉礼郎。这是殊荣，可他没接受，主动要求到边远南方去，理由很动人，他的父亲司马池当时在杭州做官。

他的起步和包拯一样，化忠为孝，感天动地，一直在苏州做判官直到父亲去世。守孝结束，他回到了京城任职。不过很快就又出去了，他展现了为人的另一面。

绝对、完全、毫无保留地忠于领导。注意，这个领导，并不是孔夫子教导我们的那位独一无二的皇帝，而是当时的独相庞籍。

历史没有记载他们是怎样一见倾心的，司马光从此对庞籍像父亲一样地爱戴和尊敬。这不是乱讲，有无数个事实来证明。最重要的两点就是，第一，庞籍在狄青升官事件里被梁适搞倒之后，调离京城到西北当官。司马光的选择是放弃国家正规安排给他的工作，跟着老领导下放改造。就是这样，他来到了并州当通判。

第二，庞籍在西北继续倒霉，他像老朋友范仲淹那样继续向西夏纵深处修堡垒，这就是罪过，都和平时期了，你为什么还要再生事呢？而和平的表现，就是西夏小皇帝在妈妈和舅舅的英明领导下，隔三差五地

向宋朝边境出兵。没有大胜利，可小便宜一定要经常地占。

修堡垒，加上临敌小败，庞籍被一贬再贬，直到病死。这期间司马光牢牢地站在领导身边，曾经三次上书声明庞籍的过错里有他一份，请把处罚分过来一半。

最动人的是庞籍死后，他穿上最正规的衣服，请庞夫人到大堂上，像母亲一样接受他的跪拜，对庞籍的儿子就像自己的亲弟弟（籍没，光升堂拜其妻如母，抚其子如昆弟）。这在当时获得了所有人的称赞，以及后世的敬仰。

只是很奇怪，庞籍之死，官方派专人治丧，赠司空、加侍中，谥号庄敏。每一样都是生荣死哀，人家生前是正牌子宰相，为何弄得好像家人无依无靠，如果没有司马光的照顾，就会流落街头，惨不忍睹的样子？

当然，这只是第一印象，我们可以往好处讲，就是领导死了，家里虽然安康，但是他对领导的爱，绝不会人走茶凉，做人要厚道，永远追随领导！

对领导的亲人，比活着时还要尊敬和亲切……包括“抚”其子如昆弟。抚除了抚育、抚养之外，还有别的解释吗？

总而言之，无论如何，这是个多么好的同志啊，从这时起，他就有了一个在官场里超级值钱的头衔，以后他写信给别人时，可以这样落款——你的忠实的司马光。

范镇写第一篇请立皇太子的奏章时，司马光在边远的并州第一时间响应，但注意，他不是接着写第二篇奏章，和范镇站在一起，而是写了封私人信件。信里说，这是件真正的大事，除非不说，说了就要坚持到底，“愿公以死争之”。

美孚石油的创立者石油大鳄洛克菲勒先生当年有句名言：“打前锋的赚不到钱。”他也是这么做的，在所有美国人一窝蜂地往新发现的油田边冲，想抢个新鲜，淘到第一桶金的时候，他按兵不动。直到石油由于过度开采，需求量却没那么大，变得比白菜还便宜时，他才冲进去，用极低的价格，不仅把油田盘下来，还把各种开采工具、运输设备都搞到了手。

这才是做事的样子。千年之前的司马光在发迹史上与这位大鳄不谋而合。

直到范镇的头发变白了之后，他才开始行动。最初是非常小心的，他以自己的名义写奏章，同样建议立太子，措辞很小心，这让他抢到了立太子事件的排名位置，可一点都不显山露水。这时命运也开始眷顾他，开封城里的顶级官场重新洗牌了。

战无不胜、意气风发的大宰相文彦博终于下台，他在为之前的强硬埋单，接替他的是枢密使韩琦。韩相公从这时起变成了另一个人。他强硬得比文彦博还要强硬，温文得仅次于另一位宰相富弼，一位真正适应官场的特殊动物诞生了。

司马光被调回京城，担任了一个非常绝妙的职务，修起居注。这是比馆阁学士们更能接近皇帝的差使，每天的工作就是给皇帝写日记，他可以最大限度地了解皇帝的每一个举动。这样的后果，就是他能第一时

间掌握到皇帝的心理动态。
比如说，在什么时候跟皇帝说什么话。

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的闰八月二十六日，这一天是仁宗的悲伤日。出生仅仅六十一天的皇十三女死了。这就像是天地神灵跟仁宗开的大玩笑。
他想儿子，为生出个儿子想尽了一切办法，同时也有了效果。两年内，后宫生出了四个……女儿。这简直让人欲哭无泪，不带这么欺负人的吧，哪怕有一个是儿子也好，皇宫内院都特意建了一座潜龙宫给未来的皇子住了。为什么老天就是不开眼？
关于这一点，实在应该给仁宗正名。不是他无能，是他敌不过整个汉民族的集体命运。常年阅读宋史，每每掩卷沉思，有时我不禁这样想：如果仁宗有自己的儿子，那么让后来的英宗怎样上位？没有英宗的早死，哪儿来的神宗年轻气盛时的改革？如果神宗活得长些，怎会让改革有头无尾？那样哲宗就不会十岁即位，什么事都不懂，被奶奶夺权……再后来天翻地覆，等到他亲政时再把奶奶那一套改过来。然后他再早死，才能轮到精彩绝伦、异想天开的赵佶登场。
那时中原陆沉，神州板荡，全民族被异族欺侮。试问这样的结局都跟仁宗有没有亲生儿子有关，他的生育问题，难道只取决于自身的某些器官的健全？
不，这不是他一个人的悲哀，尽管最难受的人肯定是他自己。
这时仁宗就在悲痛中，难过得好多天都不说话了，就像要再次犯病的样子。司马光就挑在这个他心灵极其脆弱的时刻，写了一道新的奏章。
他没像范镇、包拯、唐介那样简单粗暴地要求立皇太子，而是说，臣不敢奢望陛下立即就选出东宫太子之人，只恳请您在宗室之内选出一位聪明仁孝的好孩子，先立为养子，与其他的宗室子弟稍有区别，好好地培养，让天下人知道您心有所属，民心官场都会安定。等到他日皇太子出生，这位养子就可以退归藩邸，只当是为国家培养了一位好臣子。这样何乐而不为呢？
当天司马光站在一边，静静地看着皇帝。只见仁宗拿着奏章，看了好久，仍然面无表情，很像是和往常一样，继续沉默，躲进自己悲哀的心情里，谁也不理。但是突然他说话了。
“难道非得选宗室子弟入嗣吗？”没等司马光回答，他又喃喃自语，“这是忠臣之言啊！一般人是不敢提的。”

“臣提出此议，自谓必死，不意陛下开纳。”司马光如是说。他平静地顺着皇上的话，把中心议题悄悄地往实施上推。
果然，仁宗这样说：“这有什么害处，选宗室为皇嗣，古已有之，你把奏章交给中书吧。”
从来没有过的大进展！换一个人，心脏肯定会剧烈狂跳起来，奏章由皇帝的命令传达到中书省，那就是命令宰相们实施了！可这是司马光，他马上就拒绝。
“请陛下自喻中书宰相。”说着就请辞告退了。

搞什么，是不是疯了？好容易皇帝亲口答应，居然就这样轻飘飘地放过去了！但是别忙，到底是怎么回事，现在还没到揭谜底的时候。当天司马光的演出还没结束，甚至可以说事情才刚刚开始。

他从皇宫出来，直接走进中书省，向宰相们汇报工作。具体内容是皇上的健康。近几年以来仁宗一向龙体欠安，新一届领导班子继承了文彦博的良好习惯，每天都要询问。这一天例行问答都结束之后，韩琦却没放他走。宰相大有深意地望着他，像是期待着司马光说点什么。

可惜等来的是一阵沉默。

最后还是韩琦先开的口，这样问："今天皇上还说了什么？"司马光继续沉默，好一会儿之后，才回答："所言宗庙社稷之计也。"

之后韩琦就微笑了，再没说别的，让司马光离开。

到这时，当天的事情才算结束。司马光仍旧平稳地走出了中书省，他知道已经给韩琦等最高权力阶层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不仅深刻，而且极好。

当仁宗要他把立太子的奏章转交中书省的时候，他第一时间地拒绝了。这在后面和韩琦的谈话中证明，是一件绝对正确的决定。如果由他来转交，这就造成了一个说不清的事实。即，立太子这件事是由他司马光一手促成的，连命令都是他从皇帝那里得到，向整个中书省下达。

宰执大臣们被晾在了一边，完全被动。

这样做，简直是把所有的功劳都归于自己，让除他之外的整个官场统统歇菜。这样贪婪的结果，就是把自己扔上了火堆，成为众矢之的，以他当时一个小小的修起居注的京官，简直是在找死。

尤其是韩琦当面就点醒他，当天到底和皇上谈了什么。别以为皇宫之内会有什么秘密，别想耍花样！而司马光的表现是非常的乖，他想了又想，选择说实话。"宗庙社稷之计"，就是立太子的事。整个事件过后，他让宰执大人们觉得他既敢做事，更能做事，难能可贵的是又很会做人。

在这种认知下，韩琦露出了难得的笑容，给了司马光一个天大的面子。某一天，一位姓陈的御史找到了司马光，像闲聊一样说："前些天某次会议上，韩相公跟我说，他很欣赏你。说你正在上书说建储的事，能不能把奏章先送到中书省呢？你想做这件事，别自立门户（欲发此议，无自发之）。"

这是示好，也是示威，司马光再次面临选择。韩琦这是想收编他，让他成为中书省在这件事上的马前卒。按说也蛮荣幸了，这和他之前的人生轨迹非常相符。

投靠过庞相公，为何就不能再投靠韩相公？

可是司马光那天偏偏又犯了沉默的病，他什么都没说，可没有表态，就等于拒绝。拒绝就是反抗！这可真是让人搞不懂了，他到底是想干什么呢？

半个多月之后，事情就真相大白了，人们从此才真正地认识了这个人。九月的某一天，司马光在写皇帝日记之余，再次抓到了一个好机会。仁宗那天心情好，很适合聊天。那么聊什么呢，在一个人悲痛的时候，让他陷进更大的悲痛里，才好说危机。

比如说国家需要太子，不立天下不稳。

在一个人心情好，体力好的时候，就要换一套方法。对方可以思考了，给他上次历史课。众所周知，司马光的历史水平在整个中华民族里都能排进前五，他挑了个近的，说唐朝的事。

话说唐朝神武，百事开明，出产的人物在各方各面都达到了一个顶峰，真是比我们宋朝强很多啊。比如说，宋太祖赵匡胤开创了科举制度里的殿试，从此让天下举子们都成为“天子门生”，只为皇帝服务，再不看座师的脸色。

可唐朝就有“门生天子”。连皇帝都是他们的徒弟。这是怎么回事呢？就是因为唐文宗一直不立太子，死之后被亲近的太监们做手脚，从此随意拥立唐朝的皇帝，想让谁当谁就当，想让谁死谁就死。堂堂的天可汗的子孙，居然被太监们玩弄于股掌之间！

陛下，您想让这种事在宋朝重演吗？

再没有犹豫了，仁宗下令司马光立即把文件送交中书省，把这件事确定下来。这一次司马光也没再推辞，火候到了。

再次来到中书省，他的神情举止再不是一个下属，而是位充满着神圣感的天使。他庄严地对韩琦等宰执大臣们说：“陛下决意立宗室为皇子，今天诸公如果不能及时议定，他日夜半，禁中出寸纸以某人为嗣，那时天下谁也不能违背了！”

义正词严，说的也都是实话。现在皇帝的身体到了这地步，谁知道哪天驾崩？那时皇宫深处往好里说是皇后，糟一点就会是太监，来决定谁是下一任皇帝，难道那时做臣子的有权反对吗？

韩琦等全体宰执大臣一齐躬身施礼，同声回答：“敢不尽力！”

从这时起，司马光退出了立太子事件，从程序上，从官衔上，他都再没有参与的权力。那么转身就走，决不迟延，他留下的是倡议阶段起决定性作用的名声，以及让全体朝臣都又惊又佩的印象。就比如说大宰相韩琦。

你要我配合，我已经配合了，可绝不是你所希望的马前卒、小跟班。我以正道尽臣子的义务，转身把成果交给你时，神圣得无可侵犯，你必须向我低头！

这就是司马光的作风，万事都有依据，有道义，谁让他学问大，历史知识强呢。回顾一下倡议阶段的四位名人。范镇、包拯、唐介、司马光，只有他一个人在这件事里得到彩头，就此平步青云名利双收。有人会说，不要以小人之心度司马光之腹嘛，干吗这么刻薄？

对不起，一次是偶然，那么两次呢？这种作风和这种结果，不久之后他就再次重演了一次。还是大家倒霉，他一个人得利！

接力棒传到了韩琦的手中，历代史书都说韩琦先生是仁宗、乃至英宗朝的两朝传承、居功至伟的大臣，没有他的努力，没有他近于霸道、专权一样的决策，宋朝就不会是历史里的样子。

其实哪儿跟哪儿，上面都已经说了，司马光把什么事都办完，直接把立太子的决定书交到了他手上，他所需要做的就是按令实施，走那些官面上的过场。

十月初，在官方场合，皇帝和宰执大臣们定下了皇子人选，就是前些时段里提过的，由仁宗和曹皇后主婚的“十三”。

十三是宋太宗第四个儿子商王赵元份的儿子，濮安懿王赵允让的第十三个儿子，名叫赵宗实。他生于明道元年（公元1032年）正月初三，四岁的时候进皇宫生活，因为仁宗的头生儿子早死；八岁的时候被退还王府，因为仁宗生出了第二个儿子。

他生来就是个预备役。

这时他已经近三十岁了，是个沉默寡言的优秀青年。尤其让人感兴趣的是他的生育能力，这时他已经有三个儿子一个女儿，再考虑一下他父亲的生育能力，天哪，一共有二十八个儿子！这是多么让人兴奋的事，帝国自从真宗开始，两代皇帝生儿子比干掉李元昊还费劲，这一下肯定彻底解决问题。

一劳永逸了！

选定了人，开始进入官方程序。要确立一个皇太子不是那么容易的，这首先是一个行政官衔，皇子和官员一样，得循序渐进一级一级地升，才能升到帝国接班人的位置。第一步，先升闲散宗室人员赵宗实为泰州防御使、知宗正寺。

这是个小官，前面的防御使就算了，他不可能出京到泰州方面去报到。知宗正寺嘛，就是管理在京皇族人员的负责人，很不起眼。但无比光明辉煌的人生就在前面不远处，让人流口水的前程突然从天而降，想一下是多大惊喜。

一步登天，皇太子啊！还有人会拒绝，会犹豫，会哭着喊着说，我不——吗？答案是有。要说这也不稀奇，在中国的古代，尤其是宋朝，有学问有修养的人像春天水塘里青蛙的儿子们那样多。各个都把前程、钞票看得比命都重要，却板起脸来说：

“不，我不够资格，绝对不当。”

一般来说，都要来来回回地谦让三到六次不等，这样才能显得自己道德隆重。这位赵宗实就是这样，他躺在家里，先是找了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他父亲赵允让刚死，守孝期间万事不干，拒不接受任命。这好办，国家有明文规定，重要人员的爹妈死了，可以夺情起复，不耽误工作。可他接下来便表现得像块滚刀肉，怎样切都切不动。

充分地表现出了他的最大特性——这个贱人！

说他是贱人，是对他一生完整的评价。至于贱人之所以那么贱，就是个循序渐进，让人一点点看清的全过程。

这时他的拒绝就有些出格，对此非常有涵养的仁宗都有点烦了，对韩琦说：“他这样，那就算了吧。”根本就没多大兴头的事，以为谁逼着他当吗？

事实上这也是大宋帝国国运的一个转机，真的就此把这个贱人否定，后面那些悲剧就都不是那个样子了。可惜这时当宰相的偏偏是北宋百余年间，论硬度能排到前七的韩琦。韩相公一口回绝：“此事岂可中辍，请陛下写亲笔诏书，让宗实知道这是圣意，自然就听命了。”

但事情就是这么的邪，天大地大圣旨最大，可赵宗实就是不听话。他赖在床上不起来，一口咬定自己病了，让皇宫里的传旨太监来来回回

跑了十八趟。
后来赵构要岳飞火线班师用了几道金牌？十二道，大军在外都能调回来，可一个在京的闲散宗室人员居然就敢不动弹。最绝的是，臣子接旨有规矩，领旨要谢恩，回绝要辞表，十八道圣旨换回来十八道辞表，其中得利的人居然是濮安懿王府的记室孟阳。
赵宗实跟孟阳说了，每写一道辞表给你十金，十八道写下来记室先生发了笔小财，赚了一千多贯。事情到了这一步，韩琦等人也觉着不对，肯定有什么事让赵宗实不安，能是什么呢？想来想去，大家这样猜。
肯定是名分不对，泰州防御使、知宗正寺这样的官衔说明不了问题。那好吧，我们大家提请，直接把他定为皇子。这个提议由韩琦首倡，欧阳修附和，被枢密使张异怀疑，最后找翰林学士拟旨时都被拒绝。
张异面对面地问仁宗："陛下不疑否？"仁宗答："朕欲民心有主，只要是姓赵的就行了。"算是过了审核关，下面是韩琦在翰林学士面前碰壁。当时的学士王珪根本就不相信他。第二天当面请仁宗下令之后，才有了明文圣旨出台。
宋嘉祐七年（公元1062年）八月七日，全体在京皇族齐聚大内，由仁宗宣布赵宗实成为皇子，并正式改名为"曙"。

从此名至实归，他已经是帝国的唯一继承人。这时就应该登台亮相了吧？当年老祖宗赵匡胤陈桥兵变时被强迫换衣服，也只是推辞了一下；他本人的重孙子宋钦宗兵临城下时被老爹推上去当挡箭牌，也只是哭了一晚上。
他倒好，到了这一步，都还是那一句话。不当，就是不当！充分地表现出个性的顽强。最后仁宗终于烦了，决定让这个干儿子懂点人事。
派在京皇族管理员，大宗正事两人抬着一顶小轿去，先给他上上课，让他明白，不管是闲散宗室，还是皇太子，你都是帝国成员，皇帝有命，必须遵从！然后再把他抬进宫来。
想得不错，也得人配合。赵曙的反应无论如何都让人捉摸不透，他把回话精减成了八个字，"非敢邀福，以避祸也"。这到底是什么意思？至高无上、人间独大的皇位居然对他是个祸患？韩琦、欧阳修甚至司马光都在挠头，这人到底是真的不想当，还是仍然有什么不满足？
这个疑问是个宋朝的终极问题，这时谁也想不清，要到三年以后，这个人快死的时候，才能知道真相。那时韩琦等人早就骑虎难下，被他累得精疲力竭。
不管愿不愿意，都必须和这人站在一起，当个有始有终的忠臣。
回到现场，事情一直拖了二十天，到了八月二十七日时，皇子大人终于起床了，他坐上小轿进入了皇宫。之所以还是同意了，官方的记录里是那位了不起的王府记室孟阳的功劳。当时赵曙一个劲地强调有危险，孟阳提醒他："现在已经是皇子了，天下都知道，就算你现在请辞得准，回归王府，就敢保证没有后患了吗？"
一句话，你曾经是帝国继承人，就永远贴上了这个标签。
赵曙一下子就爬了起来，对啊，这个我没想到。他立即就上轿进宫

了。这也就是说，是躲也没有用，才索性出头的。
从这时起，赵曙的贤德之名就传颂天下了，他视皇位如祸患，跟上古时拒绝接任尧舜当皇帝的贤人是多么的像啊。尤其是他进宫的那一天，全家老小加上奴仆不过三十多人，行李非常简单，跟平民百姓没有区别，所特别的就是藏书丰富，积屋满箱，典籍俱全。
非常符合文官集团的价值标准！他们四处宣扬，赵曙真是天生地造的、最适合当皇帝的那个人啊！其实他们都看错了，这人是一头欲望被压抑得太久的饿狼。

这种欲望被继续压抑着，皇太子的位置被证明是火上浇油，让这个人更加忐忑不安，患得患失。人类的天性决定了，只有对某件事超级在乎时，才会表现得反常。
由此，才能解释后来为什么发生了那样蹊跷的事。
这时谁也没有发觉这一点，包括阅历丰富、鉴人无数的仁宗皇帝。他是真的对这个曾经收养过的养子很疼爱，自从赵曙被接进皇宫，就一直带在身边，尤其是到了年底时，由全体宰执、近侍、三司使、台谏官、主兵官以及宗室、驸马来陪伴，带着他两次进入龙图阁、天章阁，参观祖宗遗物。
把他扶上太子宝座，再送一程，让他能坐得稳。
那一天，仁宗回望前尘，抚物追思，自己在这片皇宫已经生活了五十四年了，自从出生以来灾变不断，连生母是谁都曾经变化过……这是怎样单调又复杂的一生啊。时至今日，辽国、西夏、大理、吐蕃、交趾，周边所有国家都已和平共处，国内不识刀兵，百姓安居乐业，这一城的空前繁华虽然会渐远渐淡，随着国土的遥远被弱化，但谁也无法否认，他让百姓过上了从前无法梦想的好日子。
这就是我的印迹……五十四岁的赵祯在群臣环绕下微笑着传令摆宴，要与臣子们尽一夜欢。这也就是人生，尽管知道这些臣子服膺的只是皇帝的权力，而不是哪位皇帝本人。这一点在立太子的过程中已经看得再清楚不过了。
在后来立神宗时再次证明了这一点。可是也不妨碍与他们举杯共饮。人生、忠诚，也就那么回事吧。那一晚君臣同乐，一直喝到了深夜才散，史书记载仁宗特意叫韩琦近前来，亲酌了一大杯鹿胎酒给他，韩琦一饮而尽。
立储首功之臣。
这下子世界终于清静了吧，再也没人能在仁宗的身上挑出什么毛病。于是日子一天天平稳地过去，直到六十天之后。

第二十二章
唯此一仁宗

宋嘉祐八年（公元1063年）二月十四日，仁宗再次昏倒。这一次宰执大臣们直接被带进了皇帝的寝宫，大内福宁殿西阁。

韩琦等人被眼前所看到的景物惊呆了。这是天下共主的房间，可是幄帘之内，只铺着颜色暗淡的素色被褥，看上去已经很久没有替换了。这时仁宗已经醒了过来，看他们不住地打量，很平淡地说。“朕居宫中，自奉止如此尔。此亦生民之膏血，可轻费哉？”

诸位相公，想想平日里豪奢度日，可有愧吗？

仁宗的病情稍有起色，到三月时，他可以临朝视事了，还主持了他在位期间的第十三次科考。一切的迹象都表明，他又熬过了一劫，直到三月二十九日的晚上。

那一天仁宗很正常，白天里饮食起居和平时一样，直到睡下。半夜时他突然间坐了起来，内侍赶紧上前扶住，他已经说话不连贯。像是预感到了什么，他直接吩咐去请皇后来。皇后来时，医官已经抢救，仁宗说不出话来，只能用手指着心口，满脸的痛苦。

百般医治无效，快到凌晨时分，他终于在自己常年居住的福宁宫里永远地闭上了眼睛。他死了，这时人们发现，那一天是晦日，整整一夜都看不到月亮……

仁宗在位四十二年，是宋朝十八位皇帝中执政时间最长的一人。关于他的评价，我想应该分成两部分。一个是关于“仁宗”的，因为他是一个皇帝。这部分在宋史的《仁宗本纪》里归纳得非常客观，不妨借用。

“……在位四十二年之间，吏治若偷惰，而任事蔑残刻之人；刑法似纵弛，而决狱多平允之士。国未尝无弊幸，而不足以累治世之体；朝未尝无小人，而不足以胜善类之气。君臣上下恻怛之心，忠厚之政，有以培壅宋三百余年之基。子孙一矫其所为，驯致于乱。《传》曰：‘为人君，止于仁。’帝诚无愧焉。”

这是千真万确的评语，无论谁有什么独特的见解，都无法抹杀赵祯作为“仁”宗的唯一性。遍阅史书，历朝历代中还有元仁宗、明仁宗、清仁宗。

元仁宗孛儿只斤，名爱育黎拔力八达，这个人可以被忽略，不说蒙古人在统治制度上的各项缺陷，只说他本人，从哥哥的手里接过皇位，答应再传给侄子，可死后即位的还是他自己的儿子。言而无信，连做人都不够格，谈什么“仁”？

明仁宗朱高炽在位仅仅十个月，能为天下作出什么贡献？史书里说他发展生产，与民休息。对不起，这真是搞笑，休息十个月能让民间喘上几口大气？

清仁宗颙琰，姓爱新觉罗，他在位期间，天理教、白莲教遍地烽火起义，更有一介平民在皇宫门口刺王杀驾，随从的一百多个侍卫居然都没有反应，只有他的本族亲王出来救命。当皇上当到了这个份儿上，基本上可以贻笑千古。

唯有宋仁宗赵祯，死时开封城内军民百姓罢市同悲，数日不绝，连乞丐和小孩儿都买了纸钱，到皇宫门前焚烧痛哭，他们哭的不只是一个封建皇帝，更是一个人情味十足的父亲兄长。就连辽国皇帝都珍藏他的遗像，“奉其御容如祖宗”。

仁者未必无敌，但会一直留在人们心里。

另一方面，赵祯让人怀念的是他作为人的那一面。记得在开篇时，我曾经将他的整个人生归纳为两句话。第一句，他是个不知身在苦难中的孩子。

因为他在锦衣玉食的童年里，不知道自己的亲生母亲是谁，连她死时都没能及身相见。这成了他一生中的至痛。

第二句，他不知道自己活在繁华幸福中。贵为有史以来最富足王朝里最繁华时期的帝王，他一生节俭，不仅卧室中那样朴素，就连饮食一直也很简单。史书记载，某次宫廷内宴，有一盘时鲜，乃是二十八只螃蟹。仁宗问，每只多少钱？

回答，每只一千钱。仁宗当时大怒，一直警告你们不要太奢侈，总是不听。一下箸即是二十八千钱，让我怎能吃得下去？那顿饭，从始至终，仁宗没动过一只蟹。

他这一生，尽管手里的钱不计其数，可是里忧外患，没有安宁，他从来就不敢乱花一文钱，没敢像他的父祖那样，兴建过哪个超级宫殿。

说到这里，我的眼前总是闪过宋朝历代皇帝的画像，每每沉思，觉得每一个皇帝的性情遭遇，都在相貌里表现了出来。比如开国之君赵匡胤，他端坐在皇座上，双目微闭，暮霭沉沉，喜怒不形于色，不怒自威。那是一位胸怀万物，睥睨天下，举重若轻的人。

宋太宗赵光义是立像，他双手笼在袖里，身姿端凝，微微含笑，显得文质彬彬，大有理想。真是一位看上去温文有度，勤于治国的好领袖。不管他做到了哪一步，至少很努力。

宋真宗赵恒宽眉美髯，喜气洋洋，一生中逢凶化吉，没有灾殃，或许真的是来和天尊转世，让他一直活在自己的世界里，管他生不生病，一直都很适意。

再看仁宗赵祯，他身穿一领红袍，端坐在皇位上，身子微微前倾，肩膀有些耸起，显得体质虚弱，思虑过度，最让人痛惜的是他的眼睛。宋朝十八帝里只有这一双眼睛至清至纯，就像个孩子一样凝望着很远的地方。这是他一生的真相。皇帝只是他的职业，他从来没有盼望过当，也没有当出乐趣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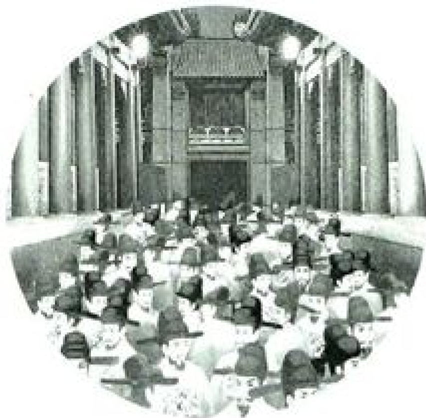
在他的心灵深处，有一方净土，尽管身处世间最诡诈机变的权力旋涡中心，历经四十二年的风霜雪雨，也一样没法改变他善良、宽厚的性格底蕴。

他是一个异数，在中华五千年冷酷无情，唯力是视的历史中，留下了自己独特的印迹。

如果这是宋史

⑤王安石变法卷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5，王安石变法卷 / 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5-3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宋代—通俗读物②王安石变法—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②K244.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364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261千字　印张：17½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沈　放　　责任校对：刘　瑮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5-3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宋朝病人

高尚的人是尘世间的一块绸缎，柔软光洁，把所有人的丑陋都包裹了起来，看上去很美。只是一旦他走了，那些人就又原形毕露了。

比如宋仁宗之死。

我们先从正史记录的流程去看，从蛛丝马迹中，才能窥探到当年的真相和那些人的演艺人生。赵祯死在深夜里，凌晨时分死讯才传到外面。一整套的官面文章都可以忽略，看主角。

当皇太子赵曙赶到时，那场面就像当年赵匡胤在陈桥驿被“乱兵”闯进了卧室后的场景。百官以宰相韩琦打头，手捧黄袍，请他即皇帝位。他的反应也很标准，连声地喊：“我不能为，我不能为！”这都正常，推辞是必要的，可是下一瞬间就太独特了。

赵曙转身就跑，要在现场消失。

韩琦等人立即扑了过去，大佬，流程错了，没法演了！当天由于赵曙逃跑的决心太大，力量太足，他被自己的臣子给强迫了。只见顶级大臣们玩相扑，把皇太子按在当场，有的紧紧抱人，有的解头换发式，有的宽衣解带往上套黄袍。

全折腾完，一位新皇帝正式诞生。只是大家左看右看总觉得哪里不大对劲，直到扶他出去面见百官，读大行皇帝遗诏时，才发现了问题。

赵曙的目光呆滞，神情僵硬，一片茫然地看着眼前跪倒一地、痛哭流涕的臣子们，别说带头举哀沉痛悼念，就连额头上散落下来的头发都不知道打理。如果说他和僵尸有什么区别的话，就是还有两行泪水。

臣子们交头接耳，非常感动。早就知道这是个沉默低调的人，无声的泪水才是真痛苦啊，真是孝子！哪怕不是先帝亲生的……这种孝顺，在七天之后，嘉祐八年（公元1063年）四月八日，仁宗大殓的日子，达到了前无古人的程度。

新皇帝在先皇的灵柩前呼号狂走，来回乱窜，要把老爸的葬礼彻底搅乱。这是在搞什么，就算杀父篡位的那几位大哥，如杨广、朱友珪，也没他这么彪悍吧。闹得实在没法看了，韩琦站了起来，拉帘子挡人，把赵曙拦腰抱住，叫几个太监把他直接扭送回后宫了。

官方的解释是这娃实在太孝顺了，悲痛过度，导致行为失常……

回到后宫，悲伤在继续，孝顺在升级，赵曙变本加厉，开始对人动粗。先是打骂下人。要说这也不算犯规，虽然仁宗一生对宫里的侍者都很友善，哪怕口渴都不忍心当场发作，怕他们失职有罪。但下人终究是下人，打打骂骂也是种变相的激励嘛。

可总得有点理由吧。赵曙就不管这些，说打就打，想骂就骂。实话说，幸好是他手里没有斧子，不然侍者们各个都会缺颗大门牙。

这种暴戾，居然也用在了他名义上的妈——曹太后身上。当时侍者们实在受不了了，跑到太后那儿去求情：您管管您儿子成不，他刚进宫，有点认生！太后就去了。以曹太后前半生的修养和记录来看，她不

可能变成刘娥式的暴力妈妈的。

温情的劝说，换来的却是儿子的“不逊”。无书无真相，乱讲被雷劈，史书上就是这么两个字。至于怎样“不逊”的，对话都被“隐”了，谁也不知道当天赵曙都说了些什么。结果是，前半生从来没生过气的曹太后终于怒了，她转身出来，去找韩琦。

——“韩相公，你挑的人到底怎么回事，竟敢对母后无礼！”

韩琦很镇静，从这时开始，我们之前从来没见过的一个韩琦登场了，或者可以说，以前一直隐藏得非常好的那个真实的韩琦露馅儿了。此人超强悍、恶毒，并且不要脸。面对皇太后的指责，他选择的是反击。

竟然是反击！

他先给事情定性，皇帝是病了。一病遮百丑，怎样您都别在乎。接着来了这么一句：“臣等只在外面见得官家，内中保护全在太后。”截止到这里，都还是人话，紧接着的是，“若官家失照管，太后亦未安稳。”

这是什么话？自古以来就算皇帝死了，无论是病死，还是被杀，除非是宫廷政变，被太后密谋害死，否则关太后什么事？退一步讲，我们往最善良的方向去理解。韩琦说的是一旦皇帝死了，太后的地位也会不稳，是出于为太后着想。那也不对，太后的名位是永远不变的，就算再有新皇帝产生，也只会水涨船高，更加尊崇。何况这个儿子还是养子，死了也就死了，有什么大不了的。

综上考虑，韩琦这样讲，只能有一个解释——皇帝出事了，你也别想好，肯定是你害的！

所以，曹太后的脸色立即就变了，她沉下了脸，“相公是何言，自家更切用心！”我当然是用心的！

韩琦不为所动，继续往下说。绝妙的是史书上讲，此人这时是“正色”地说：“太后照管，则众人自然照管矣。”说完转身就走。

走到外殿，他身边别的大臣终于忍不住，说了句话：“刚才你是不是太过分了？”韩琦到这时才叹了口气，说出了真话：“不这样讲不行啊。”

至于为什么不行，谜底先缓点揭晓，事情和病情一样，都得看得周全些，才好下结论，才看得清楚！接下来的主旋律就是病情了，韩琦把一切都推到了赵曙的病情上，自然有病就得治。具体到方法上就是喝药。

中国的中药汤很难喝，大人物喝药时就加倍地难了。大家还记得话剧《雷雨》里母亲喝药是怎么办的吗？妈妈不喝，儿子就得跪下劝，这才孝顺。到了皇帝这级别，就得所有人一起孝顺。

打头的就是韩琦，他手捧药碗，送到了赵曙的嘴边。按说这是大恩人，没有韩琦就没有皇位，怎么的赵曙也得给点面子吧。赵曙给了，稍微尝了一点，立即就扭头。韩琦执著地端着碗，跟皇帝的脑袋保持距离，下一瞬间很震撼。

赵曙挥手就把药碗推开，说“推”都是客气的写法，其实就是打翻了，因为药汤撒了韩相公一身。

这下子连曹太后都看不过去了。宋朝开国以来的四位君主，哪一位都对宰执礼敬有加，从来没出过这种事！她立即吩咐内侍给宰相取一件

新袍来换上。韩琦连说不敢，曹太后貌似同情地说了一句“相公殊不易”。

你太不容易了。从后来发生的事来看，这句话能让韩琦心里五味杂陈，咬紧牙关。真是打落牙齿和血吞，谁让他当初选了这么个宝贝当皇帝！

韩琦从此上了贼船。

这时未来的神宗陛下，当时名叫赵顼的英宗长子出现，他跪下举起药碗请父亲喝。赵曙的派头更加隆重，理都不理，就当没看见。

“病”是越来越重了，不管他是心病、身病，还是没病装病，多年压抑一朝痛快看似有病，这个样子是当不了皇帝了。根本没法子办公。

大臣们商量了一下，就算天下大事由他们拿主意，至少得有个签字生效的人吧。于是曹太后被推上了前台，她苦熬了半生，终于成为刘娥之后宋朝的第二位垂帘听政的太后。这样，在所有人的心底里都隐隐约约地感到了一丝轻松。

新皇帝从最开始就极端地不愿意即位，或许真是压力太大吧，才变成了目前三分之二型的白痴，现在由太后出面替他挡事，会不会好一点了呢？

答案是正相反，赵曙从行为失常发展到了彻底失常。这人说声好，能满面红光，健步如飞，做什么事都是个壮年男人的样儿。可是转眼之间就江河直下，一泻千里，说倒就倒下，卧床两三个月是常事。其突发性和持久性半点都不比他的养父仁宗皇帝临死前差。

大家这个郁闷，难道是仁宗附体了？还真像，最灵异的是他也变得沉默不语，从这一年的七月十三日开始，到年底十一月份，只要他在正规场合露面，就始终端坐装神仙，岿然不动，一言不发。直到他真正变身成畜生的那一天。

那天是给大行皇帝仁宗陛下送葬的日子。中国哪怕是到了现代，儿子都得持丧成服，痛哭流涕。可赵曙就能一动不动，躲在深宫里就是不出面！

那天在琼林苑祭祀现场，只有仁宗的遗孀曹太后孤零零一个人站在灵前，赵祯真的成没有儿子的人了！

儿子呢？赵曙躲在宫里，就一句话：“我病了，哪儿也去不了。”

事情发展到这一步，不仅曹太后难过，连朝臣们都看不下去了。人伦之大，大于一切，连父亲都能漠视，你还能对谁好？这种愤怒不仅在赵氏宗族和正义感比较强的一些朝臣中升腾，就连本是赵曙一派的人也站了出来。

比如现知谏院司马光。

司马光永远有办法把情绪转化成动力，让当事人没法发作，必须认真地接受他的意见。针对这件事，他没直接说赵曙你是个装病不孝的败类，而是非常巧妙地找了个发力点。

他把太医院的医生都抓了起来！

查皇帝的医案记录，太医们近期的报告都是“六脉平和，体内无疾”。那很好，为什么皇帝病到了连给老爸送葬都不露面的地步？！敲山震

虎，让赵曙明白点，这是个科技时代，装病是掩盖不了你是个畜生的真实本相的。

赵曙很听话，他终于走到了前台。他勉勉强强地站到了仁宗的灵前，那一天四周哀声震地，群臣痛不欲生，可偶然抬头，竟然发现身为儿子的赵曙一脸木然，半滴眼泪都没有！

这个畜生，当时群臣再也控制不住了，一片哗然。大家都知道你不是亲生的，可连一点点的教养都没有吗？你亲生父母是怎么教导你的？！这不光是感情深浅的问题，连最起码的礼仪都说不过去！

但是世上的人，百分之九十九都是为权力而不是为某个人服务的，尤其是没有谁会为了一个死去的皇帝去得罪新皇帝。赵曙这种没人性的表现居然被合法化了。宋朝的礼部官员们发明了一个新名词，叫“卒哭”。

卒，结束的意思。这是针对之前中国丧礼的传统流程。在这之前，父母死了，从死至殡，哭声不绝。殡后孝子思念父母，不择时间地点，控制不住就流泪，称作“无时之哭”。到赵曙这儿就算结束了，大佬们只需要祭祀在场就成，哭不哭的您随意。

从此之后，这成为被后世历代王朝所喜欢的新政策，可见人世间赵曙之辈所在多有，从来没有绝迹过！

这样的劣迹在宋朝的官员层渐渐地淡化了，每个人都留恋着宋朝无与伦比的官派享受，为什么要为了别的悲哀毁了自己的幸福呢？！所以从仁宗出殡到銮驾回京，只有一个人的愤怒与时俱进，越来越重。

曹太后，仁宗的遗孀，她再也忍受不了了。这一年中她完全看清楚了这个当年她曾亲手抚育过，名义上叫自己养母，至少叫自己姨母的孩子，是个怎样可耻、凉薄、无情无义的东西。在回京的路上，她下定了一个决心。

把这个混账东西废掉！给大宋重新选一个至少是人的动物来当皇帝。

为此，她精心准备了一些东西，作为废立的理由，交给了……没办法，只能是韩琦。他是当朝首相。

这些东西是赵曙在皇宫里写的一些“歌词”，还有他的过失总列表。在回京的路上，由一个太监交到了韩琦的手上。久经考验的韩相公不动声色地翻看，看完之后，举动可以说是个乱臣贼子。

他拿起火烛，当场就给烧了。

赵普当年在政事堂里烧地方官员的文件都是罪过，那么烧皇太后的懿旨算是什么呢？更何况这是正在垂帘听政的皇太后！奇妙的是，他还边烧边说，命那个太监传话。

不是说皇上有病吗？病中说了什么做了什么，都不是罪过……平淡雍容地打发走了内侍，韩琦立即精神抖擞、全身每一根汗毛都立了起来，危机到了，这辈子最大的危险就在眼前！他紧急通知同伙向他靠拢，出大事了，都过来！

欧阳修最先赶到，这是他这辈子不知所谓的行为中最古怪的一次。回忆一下，当初立赵曙当太子时他只是随波逐流上了个奏折，基本没他什么事，这次的危机只是与韩琦性命攸关，跟他欧阳修不搭界，为什么

他会这么积极呢？这要从他一生的行为中去找答案。

他的原则，当普通官员时抽台谏官的耳光，当台谏官时抽宰执集团的耳光，但无论何时何地从不抽皇帝的耳光。

知道了吧，这是向现任皇帝靠近的最好时机。

宰执集团逐个到位，他们是：首相韩琦，次相曾公亮，参知政事欧阳修、赵概，枢密使张异，副使胡宿、吴奎。稍等一下，是不是觉得少了个人？对，富弼，四真在朝里的第一位，真宰相富弼因为母亲去世，回乡守孝去了。这真是韩琦之大幸，仁宗的悲哀，等富弼再次出山时，局面已经无法挽回。

这些人迅速达成了一致，要怎样去面对愤怒中的太后，接着第一时间向皇宫进发，绝不能有半点的耽搁。万一太后抓狂真的再写什么诏书的话，她的命令现在就是宋朝的最高指示，谁也没权违抗。

半点都没夸大，如果要废掉赵曙的话，现在是最好，也是唯一的机会。首先，曹太后目前垂帘听政，就算达不到刘娥的程度，臣子们也不敢公然反抗；其次，赵曙在仁宗葬礼上犯了众怒，机不可失，正好趁热打铁搞掉他。

更重要的是，皇权至上在中国根深蒂固，赵曙的皇位一旦坐得久了，臣民们会自然而然地服从他，那时什么都晚了。

韩琦深深地知道这些关键，在赶往皇宫的路上，几个人名在他心里起伏不定，那是他此时此刻命里的魔星。赵曙的父亲赵允让的胞兄赵允宁之子，沂州防御使、虢国公赵宗谔；宋太祖重孙、右卫大将军、蕲州防御使、安国公赵从古；赵曙的胞兄赵宗祐，这些人一年前还和赵曙站在同一起跑线上。

这些人都是皇太子的竞争人选。

如果曹太后真的把集病、傻、不孝于一身的赵曙废掉，换上这些同一血脉的宗室人员，根本没有任何争议。宰相们想反对？几十年之后倒是真有位宰相反对太后选出来的皇帝，结果当场被否定，从此一败涂地潦倒终生，惨得一塌糊涂。

问那是谁？远比韩琦强硬恶毒上百倍的章惇章大宰相。

回到现在，如果皇帝换了人，从前的拥立之功就变成了错选之罪，别说韩琦本人，就连他的子孙都别想翻过身来。想到这些，他不由自主地发抖，只不过进了皇宫面对太后的一瞬间，韩琦突然轻松了。他万万没想到太后居然会是这个样子。

曹太后泪流满面，呜咽着说：“老身殆无所容，须相公做主！”

吁——这样啊……全体宰执集团都抹了把冷汗，看来还是仁宗的家教好，把老婆调教得柔顺温馨，对谁都狠不起来。韩琦变得漫不经心，就像跟他二姨说话一样，“这是病了的缘故，病好了，就不会这样了。况且，儿子有病，妈妈就不能容忍点吗？”

估计就是他二姨也会扬手一个耳光扇过去吧，这个没大没小的破孩子！哪有半点面对长辈的尊敬。可是慈祥善良的太后陛下的反应是……谁知道是怎么回事呢，她居然“愕然”，不知所措。

没经过实际斗争的同志，就是不知道怎样痛打无礼手。面对韩琦的

冒犯，其实是得到了出手的最佳时机，一声断喝“大胆！”就足以让韩琦低头服罪，不管他服不服，最起码在辩解前必须先施礼道歉。二十余年后，北宋史上最强硬的宰相王安石就是最好的例子。他在皇帝面前被下层小官呼来喝去，不敢丝毫违抗，只是因为皇帝在前，臣子不许装大。

可这时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溜走，每一瞬间之后，曹太后的威严都在急剧流失，直到韩琦的白脸效果彻底达到，唱红脸的人登场。

轮到欧阳修说话了。只见风流大才子一派温存态度，这样说：“太后服侍仁宗数十年，仁圣之德，天下皆知。妇人之性，鲜不妒忌，以当年温成皇后那样过分骄恣，您也能处之裕如，始终包容，还有什么是您所不能容忍的呢？眼前母子至亲，又有什么是非得计较的呢？”

看着是赞美式的劝解，其实里边有多少骨头、多么硌牙，谁都听得出来。“妇人之性，鲜不妒忌”，居然当着女人骂阿婆。可要命的是，曹太后居然神色为之和缓，她的气开始消了。

她说：“你们能这样体谅，实为朝廷之幸。”

欧阳修立即跟进：“这不仅是臣等明白，普天之下谁都知道，您的仁德广为流传。”紧接着再动之以情，他突然之间对已故的仁宗进行了超强烈的回忆，“仁宗陛下在位岁久，德泽在人，人所信服。所以一旦晏驾，天下秉承遗命，无一人敢不从。今太后深居内宫，臣等到五六措大尔，举动若非仁宗遗命，天下谁肯听从？”

听出是什么意思了吗？多么自谦，他和韩琦等人只不过就是五六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根本不值得一提，对天下没半点的威慑力。之所以天下都听命，是因为仁宗陛下的选择。

所以您这位深宫妇人，也别想违抗丈夫的命令！这才是所有谈话的真谛。欧阳修的学问就是高，没半点韩琦式的粗野，就让曹太后没法，更不敢废掉赵曙了。

曹太后沉默了。她清楚，赵曙违逆了她，可她要废掉赵曙就是违逆了她的丈夫。这个扣子在一时半刻之间根本解不开。

在她沉默的时候，两府大臣们已经逐一施礼向她道别。谁胜谁负，心知肚明，事办得很成功，把天下第一号寡妇给欺负了，在仁宗刚刚入土尸骨未寒的时候！走出了太后在内东门后的垂帘小殿后，这些人松了一口气，紧接着又泛上来无奈的苦笑。

事情到这步只是办成了一半，现任皇帝，那位说傻不傻，说呆也不呆的赵曙先生也得接受点再教育，皇帝不是这样当的！不把他搞明白，今后这样的事没完没了，总有一天会出大事的。

可是赵曙就没有曹太后那样好说话了。这时是嘉祐八年（公元1063年）的十一月，大半年以前他刚当上皇帝时出了件事，足以说明这人的心性和办事风格。当时仁宗暴亡，医官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两个为首的先被贬到边远州县编管，其余的害怕之余跑去向新皇帝求情。

说仁宗起初吃这两人的药还是很灵验的，后来这样，是天命已到，不是医官所能挽回的。这话说得也没错，难道医术是万能的，世上有不死之人吗？

新皇帝的反应是板起了脸，问了一句话，“我听说你们都是两府推荐上来的，是吗？”

“是。”
“如此，我就不管了，都交给两府去裁处吧！”
医官们一听，简直是魂飞魄散。让责任人（两府）去处理办砸了事的人（他们），那还有活路吗？这就是赵曙的作风，置身事外，不怕事大，两边都往死里掐，根本不顾及公平公正性。试问这样搞，得是什么样的宰相，才能先承认自己错误，再去处理最多只是技术原因上失职的医官呢？
以韩琦的公正性？
赵曙是冰冷的，在他这里没有原谅，没有理解，充满了对所有人的一种偏执。在不久之后，在对另一位中枢大臣的处理上更能显示出这一特性。现在要强调的是，这种冰冷的另一种表现，就是自己永远没有错。哪怕是与名义上的母亲，至少是姨母的曹太后之争上，他也没有错。面对来访的两府大臣，他开口第一句话就是：“太后待我无恩！”

这句话让韩琦等人明白了这人“病”到了什么程度，也知道了得用什么办法去治。联想起初进宫时，赵曙随身携带了那么多的书籍，真是让他们哭笑不得。
连最基本的孝、慈、礼、让都不懂，他都学过什么呀？
接下来的课程简直是学前班级别的，宋朝顶级官场的各位大佬轮番上阵，给皇帝恶补。先是韩琦，他举了前古圣君里以孝著称的“舜”。传说舜生母早死，父亲续弦，舜被继母、生父和异母弟残害，他们能让他上粮仓修顶，下面收梯子放火；能让他下井挖泥，往下扔大石头。种种危害都没害死舜，但舜对亲人仍旧友好。
这才是“孝”。
请问陛下，现在太后有舜父母的残暴吗？您的行为与舜差多少？“臣正恐陛下事太后未至，父母岂有不慈孝者！”
平心而论，韩琦这番话说得很公正，在封建时代，讲究的就是父母慈爱儿女尽孝，这是正常的。如果父母不慈爱，儿子仍然尽孝，这才难得。不管现代人怎么看，当时这是正理。他正颜厉色地说了这番话后，赵曙的反应也是“有所悟”。
这人开始清醒了。历代史书说到这里，都要盛赞一下韩琦的公正，以及赵曙的及时改过。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就会发现这很搞笑，三十多岁号称“爱书如命、知识健全”的赵曙居然要人来给他讲舜的典故、什么是孝，这是怎么回事？真是病了、神经错乱的话，那么请问神经错乱的第一征兆是什么？就是逻辑混乱，不会想事！
他居然一说就通，马上能改，这是怎么回事？只能有一个解释，他根本就没病！
下面的事更加证明了这一点。韩琦讲完，别的大臣并没有放心，他们利用一切机会给皇帝纠正思想作风问题。人很多，挑三个主要的。吕夷简之子吕公著、刘敞。这两人是赵曙的御用老师，一个讲《论语》，一个讲《史记》，属于借题发挥，强调孝道，内容和韩琦差不多。重量级人物是司马光，这一次他没运用超强的历史知识来影射，而是直接说事。

司马光说，古君子受人一饭之恩，必当回报。现在皇太后有三项莫大之恩，陛下想过怎样回报吗？第一，当年仁宗立您为皇太子，太后有居中之助；第二，仁宗驾崩之夜，太后紧闭宫门封锁消息，等您第二天早晨来即位；第三，太后垂帘听政，为您保证朝局稳定，等您病好上班。

这三项，有其中一个，就值得“陛下子子孙孙报之不尽，何况兼此三德”。您是仁宗之子，太后就是您的母亲，奉养如果有丝毫差错，“四海之人将谓陛下为如何？天地鬼神其谓陛下为如何？！”

这种质问何其严厉，弦外之音，只要不是皇帝，换作任何一个人，都是万众唾弃的不孝忤逆。在这种谴责式的劝告下，赵曙终于有了悔改的意思，他的神志开始“好转”。新的一年开始之后，大臣们决定让他正式上班。这涉及了一个很挠头的问题。

怎样才能让曹太后退休呢？

这在当时的宋朝一百多年以来，都是没成功过的事。之前的刘娥实在太强悍了，差一点就穿着皇帝的制服进棺材，至死都没有放权。联想到当时的仁宗是多乖多孝顺，再看看现在两宫的对立，要想让曹太后放手，其难度基本上等于劝人自杀。

为了达到目的，韩琦等人想了两个办法，先把外围工作做足。第一，春天将近，大臣们请皇帝出去祈雨，保佑这一年五谷丰登，天下太平。理由很充分，也合乎以往的惯例，只是曹太后果然出面反对。新皇帝的病刚好一点，外出不大合适吧。

韩琦不阴不阳地回复，皇帝自己觉得可以。

曹太后习惯性地下滑，皇帝服孝中，外出的仪仗素服还没准备好呢。

韩琦突然亲切地微笑，那一点儿都不难。

至此，赵曙在公众面前露面，证明自己健康的机会终于到来了。在治平元年（公元1064年）四月二十八日，宋英宗乘大辇出皇城，到相国天清寺、醴泉观祈雨。沿途百姓围观，人山人海，不时传出“万岁万岁万万岁”的激情呼声。

效果非常好，皇帝君临天下，得到了民众的认可。

证明了健康还需要证明能力。祈雨归来，韩琦给赵曙准备了十多件紧急公文，要他在片刻之间就作出批示。赵曙很争气，很快就都批完了。这些文件转到了太后的手里。

按程序，要太后审阅后，才能决定是否下发。

这是历史给曹太后的最后一次反击机会。要知道政治问题，比如说黄河决堤，或者西夏和战，总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才对，没有什么是具有唯一性的答案，更何况只是一些宋朝日常的工作。曹太后完全可以鸡蛋里边挑骨头，说这些文件的批示就是有错误的！

曹太后咬住了这一点，才能阻止赵曙复位。可惜，没有资料能证明她是不是真的意识到了危险。曹太后的反应是逐一观看，频频点头。好，每件事都处理得很对……韩琦得到了他想要的所有东西。

逼太后撤帘的条件成熟了。

关于曹太后的撤帘过程，在正史和笔记里共有三种版本。先说笔

记，最流行也最戏剧的一个说法出自《铁围山丛谈》，在里面韩琦成了两宋历史中最不可思议的强人，什么赵普、吕夷简、王安石、章惇、蔡京、秦桧、贾似道统统都是小蚂蚁，试问他们哪个敢假传圣旨，金殿逼宫，并且事先不跟任何大臣通气，敢说干就干？

韩琦敢。

某次朝会，宰执齐集曹太后垂帘外，韩琦突然到帘前说话："皇太后圣德光大，许归政天子，今有诏书在此，请立即施行。"

帘内的曹太后大惊，没来得及回话，韩琦已经站了起来，命令左右内侍："撤帘！"这两个字是起决定性的，古时候女性必须遮掩，就算是太后，也得有一块帘幕挡着才能见男人。这时曹太后就像条件反射一样跳了起来，往内宫躲。撤帘行动就此成功。

其实她又错过了一次机会。当她向后躲时，她的救星已经出面了。枢密使富弼。富弼母丧结束，已经回朝，只是由于种种原因，没能官复原职，恢复首相。其中的理由，后面详细说。

当韩琦喝令撤帘时，富弼已经登上台阶，正要说话。可是帏帘突然间被卷起，只有赵曙一人坐在殿上。富弼的反应是当即转身下殿，面对皇帝都没有任何表示。

韩琦追了出来，赔笑解释："事先未与富公通气，是怕意见不合，拖延了还政日期。"富弼根本不理他，怒气冲冲直接出殿离开。

这个版本到此结束。其中有真也有假，真的方面是富弼对韩琦的怒火，他们两人早在仁宗去世前就水火不容，变成了一对冤家，所以韩琦事先对富弼保密也在情理之中。

假的一面嘛，就是太儿戏了。韩琦说的诏书是谁颁发的？只能是赵曙或者曹太后本人。如果是赵曙的，很抱歉，现在是垂帘期间，他的命令不生效。那么是曹太后的，也就是说自杀终于成功，彻底秀逗，那她还大惊个什么劲？

尤其是富弼对韩琦早就忍无可忍，无论是服丧期间，还是马上要进行的朝局争斗，两人都斗得你死我活不共戴天，怎么会连嘴边上的一句话都不说，怒气冲冲直接下殿呢？他只需要向韩琦伸手要诏书，拿来我看看到底是谁写的，一切就都搞定了。

所以这个版本不可信。

再看笔记版的第二种，韩琦变成了一个小偷。这个版本比上一版本要精明得多，它从开头就点出了问题的关键点——天子御玺。

垂帘听政的太后们之所以能号令全国，是因为她们把御玺收为己有。在这个版本里韩琦左思右想，没法让太后主动交公。于是在祈雨的过程做了点手脚。他趁着太后和皇帝出宫之际，悄悄地把御玺搞到了手。至于怎么搞的，用词非常微妙，叫"留"。

不知怎么个"留"法。

御玺到手，韩琦胆子就大了。他在帘前对太后先是一顿赞美，话锋一转，拿御史台和知谏院说事，说是台谏官们集体要求太后撤帘。曹太后勃然大怒（终于怒了），说："叫做也是相公，不叫做也是相公，你们这样逼迫，是不是太过分了！"

韩琦没理会，命令仪鸾司撤帘。第二个版本就是这样，立意比较

新，破绽更巨大。第一，祈雨时太后不在场，那是纯粹皇帝版出秀场，怎么能让敌对方去搅和？第二，天子御玺是很重要的，曹太后更清楚。所以她一直留在身边，撤帘后都没交出去。

所以才有后边的另一些故事。

正史记载里的撤帘过程非常简单，充满了上流社会里的暗示和修养。首先韩琦选了个单独面对的机会，让一切进行得悄然无声。

那是在某次例行工作汇报之后，其他大臣都走了，韩琦留了下来，向太后申请离开京城，到外地去做一个州官。

曹太后一听就懂了，她说："相公安可求退？退的该是我。老身合居深宫，每日在此，甚非得已，且容老身先退。"

韩琦非常感动，他历数前代垂帘听政太后们的过失，盛赞当今太后的仁德，称赞了一次没尽兴，跪倒舞拜一番后，站起来继续夸。直到太后在帘内站了起来，像是不想听了，准备回宫。韩琦抓紧机会，马上命令仪鸾司卷帘。

动作很快，帏帘被卷起，还能看到太后的衣影在屏风上一掠而过。

这个过程是比较可信的，急事缓办，越是重大的问题越容易在轻松的氛围内达成。而曹太后的行为也比较适合她一贯的心性。她并不想揽权，垂帘是迫不得已，撤帘也不会大动干戈。唯一的举动是她留了个后手，把天子御玺留了下来。

这一点很快就被证明是非常明智的。

曹太后撤帘，赵曙亲政，这一刻是他一直都在等待的。宋朝官方历史里都明文记载，他显露出了一种前所未见的英气。至于这种英气起了什么作用嘛，比较遗憾，这是此人称帝三年半之间仅有的办公岁月，成绩呢，只是和大臣们的几句对话。

他向富弼、吴奎、韩琦等人询问了些关于"国家积弊甚众，何以裁救""宽治如何""唐明皇治致太平，末年何以至此"之类老生常谈、毫无意义的话。除此之外，就是把唐介召回京城，让他做御史中丞，显示风气开明。

其他的就都没有了，此人的精力开始转移，去做他最想做、此前又不敢做的事了。

第二章
谦谦君子，从此绝迹

赵曙命令仁宗的女儿们搬出宫去，把房子腾出来，给自己的女儿们住。接着给自己的子女加官晋爵，一次不够，连续叠加，直到闲散宗室的子女们都变成了亲王和公主。至于曹太后，他就像没这个人一样，从来不去请安探望。

这真让人郁闷，世上有很多不公、不正、不孝的劣行，但很少有人做得这样狭隘又阴暗。身为皇帝，他完全能让不孝进行得不为人知，或者人人都知道却拿他没办法，那才是个人物的做法。可他龌龊低劣，让人腻烦。

试问天下名爵都出于他一念之间，为什么他就不能施舍出去一点儿给仁宗的遗孤们，那会有很大的损失吗？还有曹太后，就算有千般怨恨，看在御玺的分上，看在他自己名誉的分上，也应该做点面子工程吧。

他不，因为他太在乎了，一个人只有太在乎、太看重某些东西时，才能迫不及待、无所顾忌地去争抢。想想他当初进宫时百般地推让，逃跑式地拒绝，反差是多大呀。

赵曙的真面目渐渐露了出来，被大臣们看清楚后，他们分流了。有的人选择了支持，像韩琦、欧阳修，无条件地为领袖服务；更多人变得沉默，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有的人渐行渐远，和领袖保持了距离，比如司马光。司马光深通历史，知道这样的人根本没法相处，非孝子不忠臣，这一点对皇帝同样适用，非孝子不明君！

一个人连最起码的底线都没有，必须离他远点儿。

更有人选择了对抗，公道自在人心，就算当了皇帝也别想一手遮天。这个人就是富弼。富弼一生都保持了自己独立的人格，从最初出使辽国，为宋朝保持尊严，到庆历新政，和范仲淹合作，再到重回东府成为帝国首相，他每一步都遵循着自己的意愿。

这样的人生让他获得了巨大的声誉，同时也让他每个时期都得到了最头疼的敌人。比如说吕夷简、夏竦，还有这时的韩琦。现在要说一下他和韩琦的恩怨了，必须得说清楚，不然大家就会误会他下面做的事，到底是忠于仁宗，还是忠于道义，或者是单纯地反对韩琦。

在庆历新政中，富弼和韩琦是战友，到四真在朝时，韩琦先做枢密使，再升次相，一时人称“富、韩”，看上去是好伙伴。其实这都是错的。

一个守原则的人，永远别想和一个跋扈的人和平相处。在现实生活中这样的例子很多，你想一切按章办事，保持公正，可总是会有些人跳出来拆你的台，妙的是这些人往往还是你的下级。韩琦就是这样，他在和富弼的争斗中不仅展示了办公室生存技巧里的高难动作——如何挤走领导，还完美地诠释了他在北宋官场里的唯一性。

在文臣中，他是最强的武将；在武将里，他是正牌的文臣；在文臣

和武将的大团体里，他永远靠皇上最近。这三点让所有人都头疼，尤其是这三点都正好是富弼的软肋。

富弼是个好领导，好就好在文质彬彬，清廉守节，不欺负人。可他偏偏就遇上了韩琦。参照韩琦三大特点中的第一项，文臣中最强的武将，就让他吃不了兜着走。具体表现就是他受不了一个兵痞式的同僚。

韩琦在西北打过仗，可能是受传染了，他回到朝廷之后总是一嘴的行伍话，连带着平时办公都很“豪爽”。某天在政事堂里，为了一件事和富弼争个没完没了，按理说富弼是首相，天字第一号大领导，你多嘴本身就是错的。他可不，几次交流不成功后，突然间率先不耐烦，“你又絮叨起来。”

富弼当场就变了脸色，“絮叨”是民间词，连当时的富商大贾们都不说，堂堂的大宋中心枢纽之地，居然变成了菜市场！他断喝一声：“絮是何言？”

韩琦不过是耸耸肩，没什么反应。强悍的人生不需要解释。

这是平时的小意思，韩琦的这种特性还能让富弼走下坡路，从权力巅峰上跌下来。用什么办法呢？简单，我们大兵就是粗枝大叶，不那么“细心”的。

富弼的妈妈在仁宗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的三月份去世，按惯例富弼要辞官回乡守孝，可惯例中还有特例，宰执身份的官员可以遇丧起复，回去悲痛一阵子还回来上班，官职不变。仁宗当时先后五次派人带诏书，命令他回京重当首相，却不料富弼无论如何都不答应。

问得急了，富弼才说出实情。原来，他在临走前和韩琦有过一次谈话，内容就是宰执大臣遇丧起复是不是合适。傻子都知道富弼在说什么，他妈妈刚死！韩琦呢，漫不经心地回了一句。

——“此非朝廷盛典。”

这不是什么光彩事……富弼一下子就明白了对方的意思，这是在说他是个留恋官位的贪婪人。一生清廉自守、没留下任何污点的富弼怎么受得了这个。尤其是想一想都觉得刺心，如果这时他回来还当首相，就等于默认了韩琦当初是当面骂人。

天大地位，品德最大，富弼的首相位置就这样丢了。绝妙的是，占了大便宜的韩琦倒非常生气，他公开埋怨：“我只是随便一说，他倒怪起我来！”真是活见鬼，且不说全宋朝都知道富弼刚死了妈妈，就拿他自己的身份来说，以次相地位，来说国家官员制度，尤其谈话对象还是当朝首相，你怎么能随便一说？！

卑鄙真是卑鄙者的通行证，卑鄙还能是卑鄙者的无罪证明。

抛开当时的恩怨，说赵曙即位之后两人的变化，富弼守满了三年孝，再回来时只能当枢密使，首相变成了韩琦。在他离开的这三年里，天翻地覆，韩琦有了拥立之功，加上文臣里最强的武将的性格，他变得独断专行，唯我独尊。

没人敢反对，可富弼不买他的账，富弼同样以下级的身份（东西府平级，但威望职权稍逊）反抗韩琦，同样地拆上级的台，拆得义正词严，大快人心。

那是在曹太后撤帘，赵曙亲政后的第二个月，赵曙一边给亲生子女

加官，一边给亲近大臣们升职。宰执大臣们人人有份，韩琦和富弼首当其冲。韩琦是首相迁右仆射，富弼是枢密使迁户部尚书。照例一番推辞之后，大家都高高兴兴地收下了皇帝的礼，唯独富弼一连七次上书，我不要。

他推辞的理由，就是赵曙的劣行陈列表，其揭发力度和二十多年前鞭笞仁宗时如出一辙。

——“……先帝无子，立陛下为嗣，中外皆知当时尽出皇太后官谕，料陛下亦自知之。”

——“请皇太后权同听政，此非太后本意，盖不得已从大臣之请也。陛下才康复，皇太后即日还政，退居深宫，此天下之人有识无识者尽知，皇太后始终无所负于陛下也。”

——“先帝临御天下四十二年，虫鱼草木皆沾德泽，臣事先帝亦三十余年，今日不忍见其孀后、幼女失所如此，而臣反坐享陛下迁宠，还得安乎？”

——“仁宗与皇太后于陛下有天地之恩，而尚未闻所以为报，臣于陛下不过有先时议论丝发之劳，何赏之可加？陛下忘天地之大恩，录丝发之小劳，可谓颠倒不思之甚！”

奏章写到了这个力度，效果等于零。赵曙根本无动于衷，这个人性格中的执拗外加牛皮糖精神显露了出来，无论谁说什么，他都当耳边风。

那好吧，这是他自找的，富弼这种良言相劝不管用，只好由司马光出场。再次强调一下，司马光无论做什么事都能让对方不得不听他的。除了以后比他还犟的王安石之外，他所向无敌。

具体到这件事，司马光给皇帝搬来了一个台阶，赵曙不下也得下。

司马光以知谏院身份联合御史台，弹劾一个宫里的太监。此太监非同小可，除了没有十全大太监王继恩的显赫军功之外，权力、资历半点不差。他就是从刘娥时期就隐在宫里的实权人物任守忠。

简短截说，司马光和御史吕诲列出了任守忠的十大罪状，着实吓人，如果一项项都是真的，那他就是个从刘娥、仁宗时一直潜伏到现在的超级敌特，其实只看第八条就成了。“……规伺语言，撰造事迹，往来革面，进退异词，使两宫交斗，遂成深隙。”

赵曙和曹太后失和，完全是任守忠挑拨的。这个罪名有没有，实在不好说。任守忠到底有没有这种力量，也没法深究。要看的是弹劾背后的文章，司马光要求把任守忠斩首，说这样才能让两宫和好，那么作为赵曙，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呢？

不答应，那就是说任守忠无罪，他和曹太后不和另有原因；答应了，就证明他的不孝是受人挑拨，是个不明真相的误会。

这个台阶好不好呢，只要赵曙还有一星半点的理智，就该借坡下驴，挽回自己的声誉了吧。事实上他也在犹豫中，这个人的阴暗心理还要再过些日子才能大爆发，让全天下人都鄙视。现在他的犹豫总是让人捉摸不定，觉得他另有隐情。

于是他的死党们就主动站出来帮他打圆场，比如韩琦。首相大人说：“陛下登基之时，任守忠也有辅助之劳，可从轻发落。”这就有了个

转折点。

却不料立即被富弼抓住了破绽，富弼抢上前去，高声对赵曙说，让全殿的臣子们都听得见——您的帝位是先帝仁宗亲自授予，由皇太后协助登基的，您只应该追念仁宗的顾复之恩，报答皇太后的拥佑之德，现在有人说某人有功，某人有劳，臣实在是想不通，难道是他们而不是先帝与太后让您即位的吗？

赵曙立即头晕，不管他心里是多烦多恨仁宗，他都不敢在这件事上含糊。如果把仁宗抛开，他的皇位就是个骗局，根本不合法。

没办法了，亲爱的韩琦，谁让你瞬间猪头三了呢？为了皇位，只好让你糗一次了。赵曙点了点头，韩琦当时正要上前辩解，看到马屁拍到了马蹄上，立即脸色大变，退了下去。

司马光成功了，任守忠被发配外地，赵曙到曹太后宫里承认错误，两宫风波至此告一段落。可韩琦却不想就这么结束，任守忠事件让他深深地警惕到，危机终于出现了，富弼、司马光，也就是枢密院和知谏院，这两个部门非同小可，这两人更加不容忽视。怎么办呢？只有立即出手，先发制人，打翻在地，这样才能把他唯我独尊的日子继续下去。

可惜他慢了一步，富弼已经开始行动了。

如果没记错的话，这是北宋史上第一次中书省和枢密院之间的公开争斗。双方使用的办法和目的，都真实地表露了各自主管大人的风格，还有人性。

枢密院在这年的六月份给皇帝上了一份奏章，要求把本院内部所有在职人员的工作关系理顺一下。这个要求不过分，可以说是再本分不过了，可直接触犯了中书省的权益。

事情有些历史积压，要从庆历年间和西夏开战的日子说起，那时出于战争需要，中书省和枢密院联合办公，提高效率。战争结束后，中书省不动声色地削弱了枢密院的权限，比如说在职官员的编制。枢密院共有一千一百余个名额，可是只掌握了一小半的班籍。其余的都散编在两制、台谏、中书省，其身亡、致仕、升降、处分等事宜，根本就没枢密院什么事。

富弼要求理顺关系，一来是为了以后工作的方便；二来也是在和韩琦对抗。可无论怎样，他都守住了一条底线，没有因为个人恩怨伤害国家利益。与之相对的是韩琦的做法，那就真的是“豪爽明快、不顾一切”了。他才不管什么国家利益，甚至百姓们的存亡伤损，他都不放在心上。

韩琦在年底十一月时向赵曙建议，为了防止西夏人再次入侵，要在陕西各路大批招募义勇。规模非常大，达到了“三丁刺一”的程度，也就是说，每三个成年男子，就要有一个在脸上刺字，成了乡勇。

陕西各路，除了商、虢两州之外，共刺勇156873人。

明眼人都知道，这是中书省在侵犯枢密院的职权，宋朝最根本的家法，就是把宰相的职权一分为三，化为中书、枢密、三司。现在韩琦公然以中书省管理军事，摆明了是在玩火，更何况在陕西刺义勇，那是敏感地区，要闹出大事的。

富弼很犹豫，他看不惯韩琦的跋扈，可绝不想就此弄得不可收拾，怎么办呢？关键时刻，司马光站了出来。公道地讲，司马光的城府太深了，充满了权谋智慧，一个人的官场生存技术到了这个层面上，总是会不自觉地作出对自己最有利的选择。

另一方面，他的修养让他富于正义感，只是他不会像范仲淹那样尽全力去坚持。种种史实都可以分析出来，他只尽了百分之八十左右的努力。当然，这已经相当了不起了。在这件事里，他一口气连上六道奏章，其中还有一份直送中书省。司马光提醒韩琦和赵曙，国家自从西北开战以来，民生凋敝，人口损失在2/3以上。加上近年来水旱灾涝没完没了，突然间再“三丁刺一”，小心弄出民变，西夏人乘虚而入，就没法收拾了！

他的呼声像富弼的奏章一样被忽略，韩琦要的就是重新树立威严，什么叫“一言堂”呢，就是除我以外，没有任何人能说话。

不过他这次错了，司马光不是富弼。富弼可以说是北宋老一辈深有君子风范的大臣中最后的遗类，在他以后，再没有人有那种谦谦之风、雍容大度了，几乎每一个大臣都灵牙利齿，摇唇鼓舌，以吵架争斗为能事为快乐。司马光就是开山鼻祖。

他直接找到了政事堂，在公开场合质问首相。韩相公，请问西北方面是帝国正规军最密集，人数最多的地方，战争中证明过绝对够用，为什么还要突然刺勇？

韩琦微微一笑，后生小子，你不懂的事情太多了。比如军事，现在西夏的小国王蠢蠢欲动，我们必须做出应对。兵法云“贵先声后实”，我们突然间增兵二十万，西夏肯定会被镇住。

韩琦满心满意地认为，这样就足以打发走眼前这个从没有上过战场的书生了。谁让他本人是文臣里的武将呢？

非常可惜，司马光辩才无碍，在北宋史上的吵架王排名中一直排在第二三名，只有不久之后那位天地神佛都不放在眼里的伟人相公出场后，才能让他吃了瘪。韩琦根本就不是对手。

只见他冷冷一笑，相公糊涂了吧，连起码的逻辑都搞得混乱。试问兵法为什么要用“先声”，那是因为没有实力，必须虚张声势，只能欺骗一时。现在我们增兵二十万，不过十天，西夏人就会知道真相，那时让他们怕什么？

真要打过来，我们用什么抵挡？

韩琦哑口无言，沉默了好一会儿，悻悻地说，现在告示已经贴出去了，以后再不让百姓充军边防也就是了。

说到了这份上，基本上等于投降，这次为了俺首相的面子，也得做下去，保证以后不玩了总行吧。司马光的回答是不行。

他冷冰冰地回了一句，你这话连我都不敢信。

韩琦一脸的正义，我在此，你尽管相信。

司马光直视着他，非但我不敢相信，恐怕相公也不那么自信吧！

韩琦终于大怒，你何以这样藐视我？

司马光说，你长在此位，当然可以做到。可是你总有走的那天，别人做首相，看到了你的先例，你敢保证他们不会原样照搬吗？

至此韩琦终于理屈词穷，司马光句句都说在点子上，根本就不给他躲闪回避的机会。众目睽睽，韩琦还是没有办法让司马光的努力变成零蛋。

他做愤怒状拂袖而去，尽管丢了面子，尽管没有道理，可我就是不听你的，你奈我何？陕西方面刺义勇的事还是照办不误。把大批的百姓扔到了边关，送到西夏人的刀枪之下冒险。

这种行为我们能说什么呢，只能送给韩琦四个字——政治流氓。

从仁宗去世，赵曙登基到现在，时间过去了一年半。富弼很悲哀地发现，绝对的权力果然带来了绝对的腐化。赵曙和韩琦与之前相比，简直是判若两人。

之前的赵曙多么克己守礼，淡泊名利。他在进宫之前曾有件事广为流传，给他竞选成功加了很多的印象分。那是他父亲刚死的时候，一共有二十八个儿子，分家产时他什么都不要，最后勉强留下了一条金腰带，价值五十万贯。后来某件事急着用钱，托人去变卖，结果那人一时疏忽，居然给弄丢了。

那人吓坏了，跑来请罪，赵曙却一笑了之。丢了？那就算了……胸怀博大，潇洒磊落！当上皇帝怎么就这么多毛病了呢？

之前的韩琦更是没话说，战场官场哪一点都叫得响，人虽然强硬了些，但从没有小人过。做出了现在的事，一方面可以说是迫于无奈，选了赵曙就得挺到底，另一方面就只能从做人的底蕴说事了。富弼当首相时人人心服，换到韩琦整人的时候就要拖累国家了！

面对现状，富弼作出了一个决定，他决心隐退。相信如果仁宗在朝，他不会对韩琦退让，相信他决心对抗，韩琦的日子也不会好过。再怎样，韩琦也比不上当年的辽国皇帝耶律宗真，于富弼而言，有什么好怕的呢？可惜现在是赵曙的天下，他的对抗只会招来无休止的破坏，就像这次的刺勇事件，韩琦已经失去了理智。

关于富弼的这个决定，有些人不同意。认为对恶势力的退让，是对光明和公理的犯罪。但退让也是种勇气，“道不行，乘槎浮于海”。他看清了赵曙和韩琦的真面目，离开，是对他本人，也是对当时的朝局最好的选择。

富弼先是用二十余道奏章来辞官，再用八道奏章来拒绝退休之后的使相官衔，只以寻常职位离开了京城。在他临走前，留下了在英宗朝最后的一封谢表。

那是对赵曙和韩琦的不满以及警告。他明确地指出，之所以辞职就是因为党争一样的官员倾轧，打击和报复已经没有限制，不仅是人身攻击，并且危害了国家局势。这是个危险的信号，在之前的北宋顶级官场一直都保持着平和、含蓄的工作气氛。这在一般的看客来感觉，是一潭死水。

没激情，没意思。

可往后对比，就会发现这种气氛的可贵。没有争吵，问题就很少会激化，而一旦激化后，国家的主要精力就会用在内斗、争权、清洗、报复上。国家也就完了。

事实上，北宋就是这样灭亡的。

第三章
惊天动地的……龌龊

富弼离开后，赵曙变得随心所欲，纵观朝野，再也没有人能阻止他了。他在之后四个多月的时间里做出了一些非常绝妙的事。

当皇帝就是过瘾。

他就像玩一样，拿国家的顶级官衔当玩具。比如说富弼走之后的枢密院。有一个人叫王畴，本是翰林学士，官做到了这个位置，文采是不必说了，王畴难得的是口才也非常棒。某天晚上，他和赵曙偶然闲聊了起来，没想到互相非常投机。

赵曙很高兴，两天之后，突然任命他做枢密副使。一般来说，翰林学士是两制官，从两制进两府，很合乎逻辑，没问题。但具体到王畴的身上问题就很大。

宋朝有规矩，无论是谁，出任两府宰执，必须得有在外地做过省长的经历。一来这会让当宰执的人选有独立处理事务的经验；二来是防止那些总赖在京城里享福，资格熬到了一定程度的官场老油条们混进最高权力机构。

这位王翰林就正是一根正宗地道的官场老油条，从登科之后三十五年一直没离开过开封，人间天堂里过日子，哪里知道为政的艰难，百姓的苦楚。

眼看着就要出错，好在当天值班写诏书的知制诰钱公辅是个明白人，他动用了两制官的权力——“封还词头”。词头，是未生效的皇帝任命，只有两制官动笔按词头写成正规诏书之后，任命才会生效。而两制官一旦觉得这个任命不妥，他有权把词头封还，拒写诏书，终止任命程序。

这是宋朝政府的一个非常开明，也非常英明的政策。就像当年赵普让赵匡胤得到一个小竹笼都得等上两个月一样，为的就是制约皇权，防止滥用。

具体地说，就是防止赵曙这样的二杆子行为。不过二杆子之所以是二杆子，其原因就是有个少根弦的脑袋。赵曙居然抓狂了，他也不想想北宋一百多年间被封还的词头不计其数，从根本上讲这是两制官在认真工作，对他这个皇帝负责。他认为的是，这是他亲政以来第一次任命两府官员，就被驳回了，实在没面子！

他命令把钱公辅贬官，知制诰不要做了，到滁州去当团练副使。不料这个词头发下去，又被另一位知制诰祖无择给封还了。这个惩罚太重，根本不合规矩。

赵曙都快气疯了，他感觉严重地被大臣们鄙视了。为了挽回影响，为了增强威望，他决定把祖无择一块儿贬官，都滚得远远的！

很可惜，这个命令也没能实现，他亲爱的首相韩琦赶了过来，悄悄地告诉他，这么搞简直就是不着调，皇帝不是这样当的。

赵曙冷静了些，毕竟韩琦是他最信得过的人。但必须还得惩罚，钱

公辅一定要贬到外地，祖无择嘛……知制诰继续当，罚铜三十斤。这事儿告一段落，通过这件事，当时的大臣们心里稍微对赵曙摸到了点底。觉得他是个感性大于理性的人。

那就好办了，只要过几天，缓一缓，气消了也就好办了。大家都在等，几天之后，龙图阁直学士卢士宗认为时机成熟了，那天他到便殿汇报审刑院工作，发现赵曙情绪非常好。于是他委婉地提出了大家对钱公辅被贬到外地的看法：真是有些重了，您是不是重新考虑下。

赵曙当天看着他，什么话也没说。钱公辅仍然被贬，一年后，卢士宗被贬广德军。

这么点破事，过了一年居然还念念不忘，真让人很惊奇。但参照下一件事，就会发现卢士宗已经很幸运了，有个人基本上没犯什么事，而且相隔了一年多，还是被贬出京城，去当地方官了。

大才子，庆历名臣蔡襄。

蔡襄是当时的三司使，他的性格很温和，除了早年的《四贤一不孝》诗之外，基本上不显山露水。他是那种默默做事、本分做人的好同志。可不知为什么，赵曙从即位开始就极其讨厌他，隔三差五就要敲打一番，其没事找事的程度说来都让人发指。

某次蔡襄请了一天假，那是帝国排第三号的大臣，请一天假有什么大不了的？赵曙火了，他当场发飙。说三司省掌管天下钱粮，事务繁多，蔡襄近十天以来请了四次假（哇，记得清），何不用别人？

请假的后果居然是丢官罢职……韩琦和欧阳修连忙走了过来，蔡襄是他们的老朋友，尤其是他从来不像富弼、范仲淹那样不讲情面，说什么也得保一下。

韩琦说，三司省近年来办事没有失误，罢职无名。况且这时要找一个才识比蔡襄更好的，也没人选。

赵曙仍然绷紧了脸，连韩琦的面子都不给了。

欧阳修选择动之以情，说蔡襄请假是为了尽孝。他妈妈八十多岁了，近来多病，他没法不照顾。况且蔡襄只请朝假，不误起居，公事更没耽误过，罢免实在不应该。

赵曙意犹未尽，勉强不再追究。但大臣们惊奇地发现，打击蔡襄成赵曙的主要工作了，从那次起，皇上时不时地就会关注下三司省的工作，变着法地找碴儿，总之一定要把蔡襄赶下台。

情况严重了，几个庆历老伙伴私下聚在了一起，问蔡襄你到底干了什么，把皇上惹成这样。蔡襄努力地回忆，可就想不起来。我真的冤啊，没事惹皇上干什么？

最后决定，由韩琦出面，去探听一下原因。之后就见韩琦脸色相当难看地回来了，仔细辨认，那不是事情难办的烦恼，而是吓的。

原来那涉及了赵曙还在当皇太子时的一件隐秘事。据说选了赵曙之后，仁宗半夜独自流泪，他想起了自己三个早逝的儿子，人近黄昏，连亲生的儿子都没有，怎能不伤心。这时亲近的内侍们出现了，比如任守忠之流，他们埋怨仁宗立太子太仓促，这个不理想，可以从容再选嘛！

这其中，也有“一二知名”的近臣，这些人还写了一些奏章，都是关于另立太子的。幸运的是，这些奏章一直都放在仁宗的卧床上，赵曙登基

后不久就都烧了。可是谁也不敢肯定赵曙到底看见过没有，尤其不能确定的是，那“一二知名”近臣到底有谁。

看韩琦的脸色，就知道问题的严重性。这不只是说韩琦可能有心病，他当初就有过别的心思，写过那种奏章，而是说，最可怕的情况就是赵曙没亲眼见过，可是却知道有这么一件事。这是个要命的心病，怀疑上谁谁就会倒大霉，还没法解释！

可也不能听之任之，几位大佬想了又想，决定得跟皇上讲清楚，这不止是蔡襄一个人的事，搞不好大家都麻烦。

某天他们集体进宫，由韩琦大着胆子问，皇帝知道有这么件事吗？这和蔡襄有关吗？

赵曙立即就精神了，说虽然没见过文字，但在庆宁宫，也就是他当皇太子时的寝宫，就听说过了，是蔡襄写的。

韩琦长出一口气，没亲眼见过……是蔡襄。好，非常好。第一没实据，第二不是自己。他小心翼翼地劝说，说事出暧昧，到底怎样，得查清楚才能确定，总不能这样仅凭谣言就定案吧。那样，以后随时都会有小人造谣生事，正经人没法活了。

这时候曾公亮加了一句，开封城是娱记最多的地方，狗仔队防不胜防，什么样的谣言都有市场，十有八九都不可信。

可惜赵曙的样子是摆明了不信他们。蔡襄就是犯人，就是当初要害他当不了皇太子，现在当不上皇上的那个死对头！

要说还是欧阳修最有学问，他换了个角度说事。他这样问，皇上您觉得这事到底有没有呢？

赵曙更绝，把角度再颠倒了一次才回答。这时大家要注意，他的独特思维出现了，“虽不见文字，亦安能保其必无？”

是没看见实物，但也不能保证一定没有吧。

如果说韩琦挤走富弼用的是流氓政治，赵曙这就是流氓逻辑。在证据不存在的情况下，同样可以证明证据不是绝对不存在的！

欧阳修有点头晕，但古文运动的复兴者毕生的能耐就在以理著文，就是凡事先把道理想清楚了，才会动笔写字。这就要求他时刻处于辨析状态，任何疑难杂症在他这儿都有解。

他平静地劝说，皇上，无迹可寻的事不可信，其实就算有真凭实据也不保准。比如，仁宗时期，夏竦让丫鬟模仿石介的笔迹写信给富弼，诬陷两人密谋造反；前几年还有人伪造了他本人的奏章，建议减少宫里的内侍，结果弄得太监们见了他就咬牙切齿，恨不得杀人。这都是例子，所以别说没文字，就算有，也可能别有内情。皇上您还是算了吧。

这样的劝说入情入理，拿事实说话，可以说非常到位了吧。不，赵曙的潜能完全被激发，他的流氓逻辑上升到了一个空前无耻的地步。

——肯定是蔡襄，不然，“为何造谤者不及他人？”

按他这么说，世上所有受害受苦的人都是自作自受，为什么是你而不是别人出事儿呢？为什么，一定是你自己的原因！

别说是一个皇帝，就算一个泼妇说出了这种话，都应该享受耳光级的待遇，完全就是欠抽型的。谈话到此结束，就算语言大师到了欧阳修的地步也没话可讲了。大家摇头苦笑出门去，今天实在长见识，蔡襄，

算你命苦，到外地上班去吧。

蔡襄走了，换上来的人是吕公弼。吕公弼是吕夷简的二儿子，自然有他的过人之处，比如，他在之前就当过河北转运使、开封府尹，尤其是在至和年间就当过三司使。可是与赵曙的第一次谈话，聊到为什么这次还选他时，差点没把他气死。

赵曙说："你还记得当年吗？我做王子时嫌马匹不好，派人到三司去换。你说身为宗室，应当避嫌，就是不答应。从那时起，我就记住你了。"

嗯，就是说选顶级大臣只看中浮光掠影的一些小事，不去评估整个官场生涯的贡献了？吕公弼越想越郁闷，这到底是夸奖还是否定，传出去别人会认为他当上计相，完全是好多年前的一个小机遇，是个投机取巧之徒！

其实他没必要这样难受，相比之下，他还算是说得过去的。赵曙接下来提拔的人才叫好玩。比如三司度支判官皮公弼，这位老兄又贪又奸，是全开封著名的大贪官；再比如集贤院直学士王广渊，这是全体士大夫公认的钻营求职，不顾廉耻的人中第一名。至于为什么会提拔他，很简单，王广渊是赵曙没当皇太子时的幕僚。

综上所述，乱七八糟，但也很容易就能挑出其中的主线，赵曙完全是以一己好恶为标准，选国家的栋梁大臣。这是所有时代里做领导的人最要不得的一个恶习。他自己是痛快了，可拿的是整个国家管理层的有效运行开玩笑！

打住，这很可恶，可从全面分析英宗朝事务的角度上看，还是片面的。因为这只是从国家的管理层面来说事，还只是一个角度、一个层面而已，之所以会发生这些事，都要从赵曙的特殊心理变化来解释。我们只有回到这一原始点，才能承前启后，把他即位以来所有的事情都解释得一清二楚，即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反常事。

从他被选为皇太子时的玩命拒绝，到他即位当天的逃跑失神，再到仁宗葬礼上的不孝行为，直到现在大封亲信，还有即将到来的英宗朝第一大事。这一系列事情的幕后原因，就是一切事务的原发点。它马上就要揭晓了，从赵曙的终极心愿开始。

大封亲信之后，赵曙想到了自己最亲最近的那个人——他的亲生父亲赵允让。现在他是皇帝了，天下万邦，名爵封号，都由他随心所欲。一个区区的王爵——濮安懿王，怎么能够表达他对生父的敬爱和留恋呢？

他下旨命礼部及待制以上所有官员集体讨论他的父亲，两位正夫人谯周夫人王氏、襄国夫人韩氏，以及他的生母仙游县君任氏的名分。

首先要肯定，这个命令本身是没错的，身份水涨船高，他成了皇帝，他的生父母们自然也都要有个说法。问题的矛盾点集中在到底要怎样拔高，拔高到什么地步。

简短截说，群臣们的讨论结果，第一次是为赵允让追封高官，三位夫人并封为太夫人。持这个观点的是翰林学士王珪。他被驳回了，宰相们挑出了毛病，官职只是官职，真正要议论的是赵允让与皇帝的关系，这才是最重要的。

直指要害，的确这才最关键。从血缘关系上说，赵曙是赵允让的儿子，这一点问题都没有，可如果在官方文件上承认了这一点，就会造成赵允让是赵曙的“皇考”，即现任皇帝已经死了的皇帝老爹。

赵允让和仁宗赵祯并列了，宋朝凭空多出来了一个皇帝！

这事儿每个人都心知肚明，太明显了，没有什么能隐藏的机密和必要，可每个人又都遮遮掩掩，不管是赞成还是反对，都口是心非。

佛曰：不可说，不可说，说了就有天大的后果。

王珪选择简单性接招，要名分，那么只给出名分。他根据血缘关系，赵允让是仁宗的哥哥，那么于赵曙而言，就叫他为“皇伯”。这样准确又贴切，咬定了两点：第一，赵曙是仁宗之子，赵允让只能是“伯父”；第二，皇伯不是皇考，宋朝算赵曙在内，仍然只有五位皇帝。

韩琦一见就怒了，耍小聪明，想蒙混过关？他指示欧阳修出面，把内定的最高指示露一点口风，好让下边做事的人有个方向。

欧阳修根据《礼记》说了一段话——出继之子，对所继所生都称父母。以前汉朝的皇帝就有过例子，比如汉宣帝刘病已。现在王珪提出的“皇伯”说根本毫无根据，依“礼”驳回，重新讨论。

中书省第一次露出了真实意图，这不许那不许，明摆着只有皇考、皇帝才是唯一的目标。这激发了当时绝大多数大臣的愤怒。因为仁宗尸骨未寒，刚刚入土，就有人跳出来篡夺他的名分，是可忍孰不可忍，无君无父，乱臣贼子！

这时要说明一点，身为千年之后的现代人，我们对“名分”、“名节”这种词语已经相当不感冒了，只有国家主权、领土完整这类实际问题才能让我们敏感。对此我们要辩证地来审视，因为什么都是相对的。对我们来说，宋朝的名节等事很幼稚，对一千年后的中国人来说，我们现在的观点也肯定不合时宜。

所以我们不能嘲笑宋朝人当时的激动，而应该承认他们对是非对错的认知、坚持，这是一个长久存在、力图振作的民族必不可少的素质，是应该赞扬的。

更何况公道自在人心，赵曙、韩琦等一伙儿人做得实在过分。当时的台谏官们基本上还都是仁宗朝所遗留下来的，比如知谏院司马光，还有御史中丞贾黯。贾黯是一位值得我们尊重的人。他在宋史中默默无闻，可他在当时的影响却不在司马光之下。

他是一位状元。宋史里状元多如牛毛，贾黯却有他特立独行的地方。

贾黯是司马光和范镇的结合体。司马光为了刺勇的事进中书省与韩琦当面辩论，贾黯为了更加敏感，让谁都知道他是事关现任皇帝的老爸的皇帝名位的事进中书省与全体宰执辩论的。

和韩琦争吵，和欧阳修辩论，和曾公亮、赵概这样不作为玩沉默的大臣较劲。这样的事，他三番五次不停地做，摆明了不达目的绝不罢休。其结果从长远看，是给他自己挖坑，更给子孙后代招祸。从近处看，就是他把自己气病了。

那真的是很大很重的病，远比范镇当年为了立太子的事百日愁白头

严重。这时是五六月份，到了九月份，贾黯就病死了……回到当时，欧阳修的“皇考”暗示出炉之后，大臣们的反对声此起彼伏，大有争先恐后的架势。大事不妙，韩琦们想出新的一招。

你们不是能吵吗，那就都别吵了。由赵曙下令，前一个指令作废，也就是将待制以上所有官员集体讨论的命令作废，命令由专门机构，负责朝廷礼仪的太常寺出面决定赵允让的名分。

这个命令实在是英明，当时反对派的大臣们都面露悲愤——真是太卑鄙了，一来太常寺只是个小部门，中书省的话不敢不听；二来看一看其部门领导，大家就会知道其中的玄妙。

是给赵曙争来太子位的范镇，铁打的保皇党！

不过事后证明，严重失望的恰恰是赵曙等人。范镇接到命令之后非常认真，他先是给出了答案，即尊仁宗为皇考，那么对濮王而言，不论是称帝、称皇、称考，立寝庙、论昭穆等所有的皇帝规格都是错的。而且还找出《仪礼》中的有关章节来反驳欧阳修的《礼记》，把“皇考”说彻底否决。

最要命的一点，是他还把事情曝光了。范镇根本没给韩琦等人任何斡旋的机会，把上面的结论直接写成公文，上报给赵曙。您要太常寺的讨论是吗？这个就是！

韩琦气得目瞪口呆，这群该死的书呆子……真是又臭又硬，不识抬举。他把范镇叫进中书省，满腔怒火化作大批口水，要喷得范镇满头满脸。不过真见了面，他张了几次嘴，只骂出了一句话：“范镇，你搞什么，诏书是要你们查材料找根据，谁让你们这么快就递交公文的？”

天公地道，他只能挑出这个错。

范镇不阴不阳地回答，做臣子的接到诏书，只能尽力去办。难道做得快了还是罪吗？

韩琦哑口无言。

韩琦没话说了，台谏官们憋了一肚子的话。御史台方面的吕诲站了出来，他指出现在的圣旨就跟做游戏一样，先让百官议论，没有结果就下放给部门定名，诏令反复，北宋一百多年以来从没有这样的事。皇帝，您不觉得脸红吗？

司马光的资历比他强，说的话更尖锐，第一次把濮议事件上升到了两派对立的层面。他说，经过集体讨论，除了宰执之外，全体一致通过“皇伯”说。现在举朝之臣，除了“挟奸佞之心”附会两府蛊惑陛下的人之外，都知道称濮王为“皇考”不妥，您应该很容易就分清谁忠谁奸。

到此为止，矛盾还没有真正升级，只是要分出来谁对谁错而已，真正让矛盾激化的不是哪个人，而是无所不能的老天爷。

一个月之后，开封城大雨，雨大到了什么程度，以北宋为限，从所未见。先从民宅说起，只见大街就是黄河，小巷就是渭水，整个开封城就像个寨门清晰、规划合理的水军大营。街道上漂满了无边无际的家什杂物，牲畜尸体，而最多的就是人的尸体。

过百万的居民，能查出姓名的尸体就有1588具，没名没姓的可想而知。在这场劫难中，我们的赵曙先生仍然是最耀眼、最闪亮的那颗明星，做得比每一个人都出色……不，是出格。

外面阴云密布，暴雨如注，他不说去找诺亚方舟，反而派人通知官员们照样上班。当天，他坐在崇政殿里等着，快中午了，连宰相在内只到了十几位。他很不满意，正准备发脾气，有人来报告，皇宫也进水了，现在水位越来越高，您看怎么办？

简直是火上浇油，这种小事也来麻烦我？赵曙一怒之下说出了最常识的答案——开闸放水。把西华门打开，把水排出去。

这个命令真是太英明了，充分地显示出，他是当时宋朝空前庞大的衙内集团中的精英分子的本色。他不想想，历朝历代所有的皇帝都会把自己的宫殿建在本地区最高最好的地段，哪有在坑里睡觉的大爷？这时皇宫进水了，皇宫外面的情况只有更恶劣，居然要打开城门往外“排”水？西华门打开的一瞬间，大水巨浪排空，奔涌而进。我没有半点的夸张，看一下后果吧。大水直奔东殿，沿途把一长排的侍卫营房冲垮，连士卒带马匹淹死了一大批。这真是创纪录了，赵曙以登基不过两年的时间就让北宋的皇宫内部一次性死了最多数量的人。

空前绝后，除了金兵灭宋那次。

这次灾难也有个好处，就是让赵曙害怕了。这位公子哥儿猛然反省，是不是上帝在跟他说话，用水灾来提醒他私心杂念不要太多，不孝忤逆也要有个限度？想到这个就头皮发麻，他写了一份罪己诏，说下大雨都是我犯的错，各位员工，你们不要客气，把我错在哪儿都列出来吧。

司马光第一个响应，他列出了三点：第一，听信谗言，对太后不恭；第二，对两府弄权不查；第三，不听台谏善言。

御史台方面由新任的监察御史吕大防出面，总结了八句话。由于内容基本雷同，为了节约篇幅就不赘述了。我们看的是结果。

结果是随着大雨的消退，赵曙不怕了。罪己诏墨迹未干，他就使了些小手段，让说过他坏话挑过他错的人统统地消失不见了。比如说前面提过的贾黯，这是自己病死的；他手下的御史台人员，派出三个出使辽国，远远地支开；知谏院这边是给司马光升官。

司马光升龙图阁直学士兼侍读，从今以后陪皇上谈天说地增进学识，至于烦人的公务嘛，那太俗了，以后你就不要再管了。对于这个安排，司马光接受了。前面说过，他为国家利益只尽了百分之八十左右的努力，这时已经到了他的极限。

这一系列动作做下来后，宋朝的台谏官基本上就没人了。回顾一下，在仁宗朝，御史台方面大概经常保持在二十人左右，后期时减员也能有十多人，现在御史中丞病死了，没有新任官，下面的御史只剩下了五人，除去出使辽国的三个，只存活下来两个。

知谏院方面更惨，司马光走了，新任官也是空缺，他手下原来只有……别害怕，到了英宗朝只有一个官员，现在还被派去了辽国，也当了使者。堂堂的大宋知谏院名存实亡。

整个台谏部门，只剩下了三人，他们的名字是吕诲、范纯仁、吕大防。

这三人后来都是威名赫赫的大佬，不过这时还只是官场上的小角

色，名义上是能弹劾宰相的言官，实际上没有资历，说话都没分量。

分量都是一点一滴积累起来的，这个过程与所面对的敌人有关。有什么样的敌人就有什么样的成就。比如韩琦，与韩琦为敌，注定了火花四射，你死我活。

三个言官以吕诲为首，他在年底时抓到了一个机会，冬至日大朝会，他当众要求再次召集两府、两制官合议濮王名分。这个要求又被忽略。减少言官数量为的就是削弱声音，小小的一个吕诲正是被忽略的最佳对象。只是没想到，吕诲做出了司马光、贾黯都不敢做的事。

他把矛头直接对准了韩琦，没有半点含糊，我说的就是你，当朝的首相。吕诲把韩琦上位以来的所作所为总结了一下，最后归纳成一个对比。

——“观韩琦之才，未如霍光、李德裕、丁谓、曹利用，而骄恣之色过之。”

上面列出的这四个人名，都是各个朝代里废过皇上、欺过太后、迫害同僚、人神共愤的角色。韩琦作出的贡献远远不如他们，讨厌的程度却大大超过。他建议罢免韩琦的首相职位，贬出京城到外地当官。

弹劾奏章交上去了，再次石沉大海。

另一方面，从各种迹象来看，赵允让的“皇考”身份正在一天天地生成，各种消息像暗流一样四处浮动，声势一天天地变大。吕诲越来越不安，摆在他面前的路有两条：一条是继续斗下去，在其位谋其政，要对得起言官的责任；另一条路，他完全可以放弃，此时大宋朝共有官员两万多人，他们这三个小言官宛如沧海一粟，要他们来对付整个两府宰执外加皇帝本人，就算放弃也没人笑话。

可是他选择了坚持。在治平三年（公元1066年）正月间，他和范纯仁、吕大防联名弹劾全体宰执，把中书省里每一个大佬的错误都公开罗列出来。

欧阳修——“首开邪议，妄引经据，以枉道悦人主，以近利负先帝，欲累濮王以不正之号，将陷陛下于过举之讥……政典之所不赦，人神之所共弃。”

韩琦——“初不深虑，固欲饰非，附会其辞。庇恶遂非，沮抑公议。”

至于曾公亮和赵概，他们俩的罪名是不作为。总而言之，这批宰执人员是“豺狼当路，奸邪在朝”。应该全体罢免，像欧阳修这样的首恶更应该扔进大狱，严厉处理。

面对这样的指责，谁也没法再沉默了。连当初吕夷简，甚至丁谓都没得到过“豺狼”的封号，韩琦和欧阳修哪受得了。宰执集团立即反击，和言官们掐成了一片。

此时宋朝的官场乱到了庆历新政时的规模。

现在我们要站得高一些，先抛开吵架的热闹，来分析另一件事。臣子们闹到了这种地步，除了三五个宰执之外，没有任何人赞同赵允让的“皇考”身份，为什么赵曙还要继续搞下去，不达目的不罢休呢？

为什么这么固执？

这不能用什么“为生父争名分，尽孝道有什么不对”之类的废话来解释，根本没有半点的说服力。赵曙这样的固执是别有原因的，那是他们

父子两代一直深埋在心底，不敢对外人透一点口风，越埋越深、越深越痛的一段心事。

赵曙父子有个共同点，赵曙的人生经历我们都知道了。他因为仁宗无子，在幼年时曾经入宫，以皇子身份教养。这在他的心灵深处，正在成长阶段时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我曾经是皇位的继承人！只要不出意外，以后这座花花世界、锦绣的江山，就都是我的。

他等到了，果然没有意外，仁宗的三个亲生儿子都死了……他的父亲赵允让就没他这么幸运，赵允让其实是赵曙命运的翻版，两人在开始阶段如出一辙。

赵允让在仁宗出生前，也曾经以皇子的身份进入皇宫寄养，只是千不该万不该，刘娥居然用一个宫女给真宗赵恒生出了亲生儿子！

美梦落空，多大的打击。再到后来，这样的悲剧在赵曙的身上重演。当年的张贵妃一心给仁宗生皇子，怎么会留着赵曙这个祸胎在身边，于是把他给赶出来了。在之后二十多年的漫长岁月里，赵允让父子一直活在热切的期盼和巨大的失落中。

每一个皇子的诞生都是他们的灾难，每一个皇子的死去都成了他们的节日。历史没能记载下来他们的具体表现，可赵曙被正式选为皇子时的玩命拒绝和在即位当天的逃跑加呆傻，就证明了他是多么在意。

当初我们迷惑，他为什么认为当皇子是种灾祸，请参照中国老百姓得不到好东西时的惯常表现——福大祸也大，财去人安乐。要那些东西干什么，消停过日子最好了。

即位当天的逃跑加呆傻，强烈的话外音表现出赵曙的心情——天哪，这是真的吗？真的死了？赵祯终于死了？父亲您在天之灵看到了吗？我是皇帝了，我是皇帝了，我是皇帝了……就此流下了哈喇子。

再回想他在仁宗灵前狂呼疾走，来回乱窜——你也有今天，赵祯有种你爬起来看看，我就在你面前，我是皇帝了耶……你能拿我怎么办？爸爸你多年的心愿终于完成了，他还是死了！

那根本就不是什么发病了精神失常，他是乐极了有点过于亢奋。类似于现在一个穷光蛋突然中了三十亿的超级彩票，天上掉下了纯金的林妹妹，换谁谁都得瞬间断电。

明白了这种心理动态，才能理解为什么下面会发生这样的事。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一个皇家子弟，礼义廉耻天天挂在嘴边的三十年如一日的忠厚诚实的好孩子，会变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贱人！

注意，在中书省和言官们吵成一片，眼看局面没法收拾时，突然间决定性的一击到来，把所有的争吵都一刀切了。

皇太后有旨——濮安懿王、谯周夫人王氏、襄国夫人韩氏、仙游县君任氏，可令皇帝称亲。濮安懿王称皇，王氏、韩氏、任氏并称后。

晴天霹雳，谁能想到，不久之前还和赵曙闹到痛哭流涕的曹太后居然会下这种命令，由她把一个外人提升到和自己死去的丈夫同等的地位上？这太不正常了！

可无论怎样诧异，黄纸黑字写得清楚明白，赵允让不仅是“皇考”，是皇帝死去的父亲，更得到了名正言顺的皇帝称号，他和仁宗赵祯平起平坐了！

那一天开封城沸腾了，除了五六个人，如赵曙、韩琦、欧阳修一党之外，所有的人都在骂街，沉稳些的想到了里边肯定另有猫腻，脾气躁点的直接把矛头对准了曹太后。这个死老娘们，仁宗有哪点对不起你，居然关键时刻卖夫求……不对，她到底求什么呢？搞不清楚，这女人肯定疯了。

同一天里，赵曙保持着空前的清醒，他一边借坡下驴“答应”了曹太后的命令，一边非常谦恭地推让了些权益。他也下诏——“称亲之礼，谨遵慈训；追崇之典，岂易克当”。他没有接受赵允让称皇、三位夫人称后的指令，但保留了称亲。

看着很得体，但另有小动作。他把赵允让的坟升格为陵园，再以园立庙，考虑到后面宋朝的皇帝们都是他的子孙，从此四时祭祀不断，已经和皇帝的排场一模一样了。

赵曙终于如愿以偿了，可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事情没过两天，整个幕后经过就被吕诲查了出来，写成公文，大白天下。我们先不要管他用了什么手段，先看看是怎样的经过。

照例还是有正史版、真相版。先看官方的正史。

正史里说，治平三年（公元1066年）正月二十一这天，中书省官员们在垂拱殿向赵曙汇报工作，什么事不知道，但很隆重。韩琦当时正在祭祀，特意把他叫了回来。这时全体宰执到场，由欧阳修写了两份诏书，交给了赵曙一份，另一份在中午时分，由一个太监送回了垂拱殿。

上面有曹太后的签押。

韩琦、欧阳修等人相视而笑，任命赵允让夫妇为皇为后的诏书就这样到手。正史部分就是这样，它把最重要的环节，即曹太后是怎样签字画押的都省略了，一个字都没提。

通过吕诲的公文，我们可以知道真相。

那是在事发的前一天，正月二十，曹太后和赵曙在天章阁设宴款待群臣赏桃花。当时，赵曙和宰执大臣们轮番进酒，大太监苏利涉、高居简推波助兴，曹太后一时高兴多喝了几杯。醉眼蒙眬中，赵曙走到她的榻前，手持一份诏书，请她签押。她真的醉了，没看诏书上写的内容，就画了押。

从始至终，她都不知道自己干了些什么。她怎么会想到堂堂的皇帝、首相、宰执会使用这种下三烂的招数，来蒙骗她一个寡妇人家！

这就是我一直在骂赵曙是个贱人的原因。一个人可以去杀、去偷、去抢，甚至去做一个十恶不赦的杀人魔王，如朱温，那些虽然可恨，但不让人鄙视。那是阳刚式的犯罪，我做了，怎么着！可赵曙这种人渣是躲在阴影里，想做又不敢，不做又难受，只好鬼鬼祟祟地下软刀子，最可恶的是做了婊子还要立贞节牌坊，他后面的作为才更让人作呕。

面对吕诲把事情挑明、公之于众的做法，赵曙害怕了。他不是怕他老爸的皇考身份再起争议，毕竟他是皇帝，他在五天之后就宣布濮议到此结束，这件事定案了。他怕的是后世史书上他的名声，坏事做完了才想到毁尸灭迹。

他首先想到的是和稀泥，先去安抚吕诲、范纯仁、吕大防三位言官。这三人自从曹太后的旨意生效之后，立即就交还了御史的敕告，回家抗议了。赵曙急忙派人把敕告送还，要求他们回来上班。三人说回来

可以，但邪议必须废除，欧阳修等人必须法办。

——“与修理不两立，修苟不黜，臣等终无就职之理。”

这就麻烦了，摆明了是和宰执集团势不两立。赵曙要做的就是把这两方面摆平，这时才真正显露了他的智慧。事情到了这一步，他居然还想着和解。

赵曙把韩琦、欧阳修叫来，三人秘密面谈，核心问题就一句话——“爱卿们，言官宁死不低头，你们……怎么办？”

韩琦的回答只有一句：“臣等是忠是邪，陛下自然知道。”

透过这一句，韩琦终于表达了自己的怒火。干吗，卸磨杀驴吗？这时想要的都得到了，开始想着挽回影响，就要顺着言官来糟蹋我们？！门儿都没有。

欧阳修身为大才子，说话就有条理温和得多。他这样说：“御史以为理难并立，那好办。如果臣等有罪，就留御史；若陛下以为臣等无罪，则取圣旨。”

取圣旨做什么？开除御史啊！

事到如今，赵曙终于明白了做皇帝是怎么一回事。那名义上是手握乾坤，翻覆天地，像神灵一样无所不能，其实要比一介平民更加受制于势力。

没有势力，就没有支持，没有支持，就失去一切。做皇帝的人，更加没法背叛自己的标签。为此，赵曙只能下令把吕诲等三人贬出京城。但他清楚，这三人是无罪的，犹豫再三，他叮嘱欧阳修：“不宜责之太重。”

别太过分了。

欧阳修没听见，赵曙的战争已经胜利了，他和韩琦的战役才刚刚开始。一定要把言官们彻底打倒，不然倒霉的就会是他们自己。可是谈何容易，赵氏王朝的政府环环相扣，每一个环节都相互制约，在理论上谁也别想做大。具体到罢免御史，就得需要两制官的配合。

宋朝规定，台谏官的任职罢免和两府宰执一样，都要有知制诰的诰词。而一旦知制诰动用了封还词头的权力，吕诲等人的贬谪就不成立。

有这个顾忌在，欧阳修还会听从赵曙的劝告，搞什么“不太过分”的事吗？那无异于自掘坟墓。当天他走出皇宫，在中书省里自己写了份贬御史出京的诏书，越过两制官，直接派人送到了吕诲等人的家里。他在赌博，赌的就是御史们的高傲。如果吕诲等人拉下脸来就是不走，一定要和他论个清楚明白的话，他就输定了。

可那时，高傲清廉的御史们也会蒙上一层灰尘，他们在留恋官位，赖在京城，贪图个人的享受。欧阳修赌赢了，吕诲、范纯仁、吕大防都很珍惜自己的名誉，没跟他废话，静悄悄地离开了开封。但这只是赢了上半场，欧阳修仍然不敢放心。

还有另外三位御史没回来，在辽国当使者呢。两个月后，三位御史回来了，他们是吕诲等人的翻版，知道事情始末之后，立即缴回敕诰，回家“待罪”。这年的三月十七日，赵曙给言官抗旨事件画上了句号，吕诲等六人每人都得到了不同的罪名头衔，带着这种“荣耀”，离开了污浊的开封名利场。

这件事有两个余波。一个是台谏大换血，仁宗朝仅剩的六名言官都下放了，谁来顶替呢？无一例外，都是韩琦、欧阳修的亲信，以及在濮议事件中赞成赵曙的人。

第二个是司马光的命运。他是这次濮议反对派里唯一不受罚，反而升了官的人。前面说过，为了封上他的嘴，赵曙把他调离了知谏院，他很安静地去上班，直到尘埃落定，他才再次出现，要求把他和吕诲们一视同仁，都贬到外地去了。

很动人，很公义。回想他在整个事件里的作为，没有任何一点能挑到毛病，可结果就是截然不同。这是怎么回事呢？

我们可以说，这是赵曙累了，他再也不想折腾了，同时就算立一个正面的典型吧，也没必要再打压司马光。可仍然太片面，纵观北宋官场，司马光的官场生存技巧是首屈一指的，这不仅在仁宗朝、英宗朝如此，就算到了神宗朝、哲宗朝，仍然无人能及。

他是个现象，绝对值得深思。

回头再说赵曙。这时他虚岁三十六岁，正是一个男人风华正茂，精神体力都处于巅峰的年龄，可是临近年底时，他再一次病倒了。鉴于他此前一直得病，所以也没有谁特别紧张，没有谁预见到，这是赵曙的最后一个冬天。

他垮了，濮议事件耗尽了他的心力，这个过程中大悲大喜，从来没有经历过的跌宕起伏，严重地损害了他的健康。尤其是这些他都要深深地压抑在自己的心底，谁也不能告诉，谁也不能分享。他太累了，也实在是太敏感了。

他病了，在完成了最大的心愿，终于可以为国家来做些事时，他倒在了床上，连说话的能力都丧失了，与外界的沟通只能靠一支不断颤抖的笔。

这种情况对外界是严格保密的，只有最高层的几个宰执才知道。其中以韩琦最敏感，他每天都以交送待批的公文为理由，进寝宫观察。

赵曙一天天地衰弱下去，他知道又一次危机到来了。之后史书中提到了一件事，被普遍认为是韩琦的耿耿忠心发作，为宋朝的下一代君王考虑。

他某天走出寝宫，迎面看到赵曙的长子，此时改名为赵顼的原赵仲针一脸忧色地站在殿门边。韩琦走了过去，说：“愿大王朝夕不离皇上左右。”

后来的神宗不解，随口说：“这是人子之职。”

韩琦意味深长地看着他，说了四个字：“非为此也。”然后赵顼立即就明白了。现在请问，赵顼明白了什么？浅一些的说法，这是提醒赵顼，他老爸随时会死，你要永远不离现场，提防两个弟弟，把该得的皇位牢牢握在手里。

可是请问，赵顼身为长子，两个弟弟和他是同母，既长且嫡，怎么会被两个弟弟夺走皇位？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那么韩琦所暗示的威胁在哪里？把思路拨回到矛盾的原发点就有答案了。他们仍然在提防曹太后，宋朝的皇位兄终弟即早有前例，赵光义

就这么干过。考虑到赵曙本身是过继之子，登基后又表现得一塌糊涂，曹太后借机再立一个年长的皇帝非常顺理成章。

如果真成了事实，赵顼自然当不了皇帝，韩琦这三年多以来的混账行为也会被反攻倒算。这是关系到身家性命的事，绝对含糊不得，所以才有下面韩琦不顾一切的表现。

十一月二十一日那天，赵曙的病情突然加重，宰执人等紧急赶到。韩琦上前提议，考虑到您的健康，请册立皇太子。赵曙躺在床上奄奄一息，略微点了点头。韩琦立即命人把笔递到赵曙的手里，赵曙千辛万苦地写下了七个字。

——“立大王为皇太子。”

大王，就是他的长子，人人都知道是赵顼，可这不规范。韩琦再说：“这肯定是指颍王，请皇上写清楚。”

赵曙挣扎着又写了三个字：“颍王顼”。千真万确，连封号带名字，再无疑意。这时全场的重心瞬间转移，紧急召见翰林学士，进宫草拟圣旨。

当天的翰林学士是张方平，等他进来时，赵曙已经进一步衰弱，无论他怎样请旨，赵曙都说不清楚。史书记载他长叹了一声，用手指在床榻上写画，张方平才明白了要立太子。

事情重大，就算韩琦拿着赵曙刚刚写成的亲笔诏书，张方平也不理会，他一定要赵曙当面再写一次。万般无奈，赵曙只有咬牙完成。当他终于都做完后，在场的人看到，两行泪水在他的脸上缓缓滑落。

他为什么要哭呢？

史书里给出的答案是两位名臣的对答。走出寝宫后，文彦博对韩琦说：“相公看见吗？人生至此，虽父子至亲也不能无动于衷。”

韩琦冷冷地回答：“国事当如此，有什么办法？”

根据这个分析，赵曙是留恋皇位，想到病体难支要传位给儿子，他特别的难过。这让人想起了当年赵光义立太子时的咆哮：“人心皆向太子，将置我于何地？”他真不愧是赵光义的嫡系子孙，超强的嫉妒心如出一辙。可是深想一层，设身处地，就能发现另有隐情。

赵曙是个贱人不假，可人之将死，其情也哀，站在他的角度上，才会理解到他的心里充满着留恋和哀伤。他平静地生存了三十多年，突然间登上了人间制高点，这是福，还是祸？抛开国家、道义等外事，于他个人而言，是好事还是坏事呢？

人生，多像是场光怪陆离的梦啊！没想到这样快就醒，醒来后已将是百年身……史书只记载着冷冰冰的事迹，它没能记录下当天宰执们结伴离去后的福宁宫，那时空旷的大殿里，孤卧病榻的赵曙，他脸上的表情、他的心声，才是他真正想留给世人的东西。

是满足，还是后悔，都无法猜测。能肯定的只有一点，无论如何，他死得都太早了。这不是说让他继续颠而倒之地折腾宋朝很有必要，而是他没有给赵顼，未来的宋神宗足够的成长时间。赵顼只有二十岁，是此前除了赵匡胤以外，宋朝唯此一例的非正统皇位继承人。

赵顼没在皇宫里受过皇子必备的传统教育，他不懂、不清楚眼前这个世界是怎样的。北宋的寿命超过了一百年，它已经成了一个有自己独

特性格的生命体，你不了解它，就没法适合它，更没法驾驭它。
非常可惜，赵顼直到人生的后期才渐渐地懂得了这一点，可那时早已太晚了……他会遗憾，整个汉民族都会遗憾，为什么赵曙会死得那么早。他真的应该再多活几年！
宋治平四年（公元1067年）正月初八，赵曙死于福宁宫，终年三十六岁。

第四章
流云方寸间

终于写到了神宗朝，我有一个愿望，要把这段历史，这段在中国古代最乱、最无法辨别真伪的历史说个清楚明白。

涉及神宗、王安石、司马光、蔡京这些影响历史进程，转变整个中华民族国运的人，我不想再重复之前所有史书和近现代著作里的含糊其辞。说什么“变法的初衷是好的，王安石的学术是高超的，只是用人有误而已；神宗皇帝是有理想的，勃然振作的，只是做得太急，所以效果不好；司马光是大历史学家，尤其心术之正无可置疑”……

历史是门学问，它绝不是什么任人装扮的小女孩儿，谁想怎么打扮就怎么打扮。

因为史实就是那些，如果得出的结论有问题，只有两个可能——第一，资料掌握得不够；第二，揣着明白装糊涂，是另有目的，才刻意写成了歪史。

比如近代民国时号称“圣人”的梁启超，他写的《名人传记》里有一篇是《王荆公传》，从名字上就可以看出是力挺王安石的，其结果也是把王安石提到了中国历史，甚至世界历史上最高明、最纯洁、最无私、最超能的政治家的地位。

我有两点质疑。第一，这篇文章里错误很多，神宗朝的现在没写，先不论，在刚刚写完的英宗朝里，韩琦、欧阳修是怎样的表现大家有目共睹，梁启超在文章里对两人的评价是“濮议之役，韩欧所为，无丝毫悖于义理，而言者犹指为乱伦灭理……”

韩琦、欧阳修的所作所为没有任何一点点的地方是不对的。这话雷人不？更何况开篇时就把赵匡胤贬得一无是处，“……以区区一殿前都点检，自始未尝有赫赫之功也，变非敢蓄异志觊非常也……日未旰而事已毕”。我在太祖篇里已经详细地记叙过赵匡胤称帝前南征北战之功，在梁启超那儿都归零了。

之所以这样，归咎于第二点，即写作的目的。

梁启超是当时的新政改变派，呼唤着通过变法来改造清朝，他处处为王安石唱高调，是为了给自己的事业找依据树形象，是有自己的目的。再比如与梁同时代的文学大师林语堂写的《苏东坡传》，也犯了同样的毛病。

他爱苏轼，视苏轼为偶像，他自身的生活色彩和追求也和苏轼暗合，所以在歌颂。

我不一样，我只是个草根，生活在和平年代，写宋史除了满足聊天的欲望和买自行车的钱之外，别无所求。所以不想去歌颂什么，或者贬低什么。

我只想写出每个改变了中华民族国运的历史人的真面目。虽然这很难，在理论上根本不可能。

为什么不可能，这就是历代研究宋史的人的噩梦了。《宋史》是中

国历代史书里最杂乱、最不可信的一部，很多人从情感上把它归罪于第一次使汉民族全面亡国的蒙古人。因为蒙古人野蛮粗俗，不尊重战败国的文化，随便乱写，反正他们能打，写错了能把他们怎么着？

这样说，就冤枉他们了。其实都是汉人自造孽自身受。就跟北宋亡于金国时，金兵只在撤退前才冲进了皇宫一样，此前所有的抢掠，都是在外城开价，由宋朝的汉奸们自己搜刮。

《宋史》的错乱也根源于此。

研究宋朝，最好的资料是各位皇帝的《实录》，这是官方最权威的资料，记载着帝国每一件重大的事情，乃至皇帝、大臣的每天言行。其他的如《宋史》《续资治通鉴长编》，一个成于元朝，一个在宋室南渡之后，从根本上就没有足够的准确性，所以宋人的各种私人笔记，也成了官方信史的一部分。

那么提问，各位皇帝的《实录》都完好无损，是不是《宋史》就一清二楚了呢？不，仍然是不。从第一本《太祖实录》起，就被一改再改，面目全非了。其中改得最可怕的，就是从神宗朝起。

《神宗实录》前后一共被改过三次。

第一次在元祐初年，由范祖禹、黄庭坚、陆佃等同修，写的过程中就吵成了一片。黄庭坚说："如公言，盖佞史也。"

陆佃反驳："如君言，岂非谤书？"

这里有个参照点，陆佃曾经是王安石的学生，但不赞同新法，连他都看不过眼前黄庭坚等人对王安石事迹的篡改，这本《神宗实录》的可信程度可想而知。

第二次修改在绍圣改元时，当时神宗的儿子哲宗在祖母死后亲政，怀念父亲的事迹，要为神宗正名。他命令国史院把范、黄、赵彦等人找回来，问内容的依据都在哪里。这几人的回答超级雷人，"名称别无根据得之传闻"，都只是些传闻！

哲宗大怒："文字已尽见，史臣敢如此诞慢不恭！"

于是命蔡卞等重修，蔡卞版的《神宗实录》取材于王安石的私人日记《日录》，他把元祐版本涂改很多，以朱笔抹之，号"朱墨本"。成稿后，是第二次的《神宗实录》。

徽宗时想第三次改，可惜金兵入侵给耽误了。直到南宋时绍圣四年，才由范冲再改。范冲是谁呢，他是范祖禹的儿子……这三十多年来元祐党人被折腾死了近三代人，怒火积怨已经上升到了不共戴天的程度，还能期望谁能公平公正地说话吗？

现在流传下来的《宋史》就是根据范冲版的实录而成，前两版的和王安石的《日录》都已经散落民间，再也没法搜寻了。所以说，从绝对的意义上来讲，没有任何人能把当年到底发生过什么事来说个清楚明白。我所能做的，就是把现有的资料层层剖析，分出真假。

然后……扔开所有的套话废话，把我想到的都告诉大家。

第五章
众里寻他千百度

神宗赵顼是宋朝的第六位皇帝，客观地说，与前面的五位相比，他是最不起眼的一个，我是指他即位之前。在他前二十年的生命里，没有任何一件拿得出手的显赫事件，除了他出生时的祥瑞。

比较恶搞，他出生时祥和的光芒照耀产房，大群的老鼠出现，吐出了大片大片的五颜六色的气体，多得就像厚厚的云层（祥光照室，群鼠吐五色气成云）。

我无限地崇敬神宗他妈，未来神勇无敌的高太后，她当时没被呛死；更对宋朝的史官膜拜N次，谁都知道这是瞎话，他居然能想到用这个，真不是一般的人物。

接下来的事就是说赵顼是个好学生的各种例子，比如理解力强，能举一反三，尊师重道，上课前给老师行礼，再或者注重仪表，酷暑时节仍然穿戴整齐，等等，实在让人很烦。这些要是宣传他是沈阳市铁西区轻工街某小学的尖子学生倒是蛮够的。

历代的史学家们应该钻研得更深些，才会挖掘出这人的很多的与众不同处。要知道一个人之所以会有自己的人生，看着每件事都有偶然的成分，可背后都隐藏着必然，每个人都如此，在中国历史中留下了深刻印迹的宋神宗陛下更是这样。

他即位时的年龄和赵匡胤当年离家出走时是一样的，都二十到二十一岁之间，这注定了他初期时超强的信心，我命由我不由天，想做什么都必胜！

至于他的性格，与前五位皇帝比较一下，就会知道为什么会那样的强硬不屈。赵匡胤抛开不算，他天纵其才，无法估算。赵光义之所以会创造出自己的一片天空，是因为在成长期间他哥哥外出游荡，家里他是老大，没说没管的，养成了独立精神。

赵恒挺惨，强硬的父亲总会有乖宝宝型的儿子，他的温和宽厚一方面是天性，另一方面也是从小养成的家教。

赵祯更惨，他妈妈刘娥纯粹就是个暴力型的，赵恒怎么说都是父亲，管外不管内，刘娥可好，每天恨不得二十八小时监视，各种调教终于成就了一代仁宗……

英宗陛下就不用说了，三十多年里战战兢兢患得患失，心理早就失常了。这样的人对自己用心太多，身外的事，包括儿子都会放得宽些。

神宗的成长就是这样，一方面环境宽松，另一方面教育更平民化。这是个最重要的区别，培养一个皇帝和培养一个贵族子弟，用的不是同一本教材。尤其是他生长在开封城区里，比赵恒、赵祯都更接近民间。

他知道好在哪里，坏在哪里。至于怎么改……那是另一回事。

前因先说这些，看他当上皇帝后最先做了些什么。第一件事，怎样给他老爸送葬。不管赵曙同志这一生活得怎样，他至少是位皇帝，是历史上最富裕的宋朝皇帝，总不能随便埋了了事吧？那样影响不好，是不

孝顺的。对此神宗先把三司的长官叫来。

来，查查账，看看我们有多少钱。只见三司搬过来像山一样高的账本，陛下您瞧，这里一笔笔都是进账，都是钱。神宗很高兴，下面的一幕就足以让他吐血。账本里都是钱，库房里却连根毛都没有！

以刚刚过去的治平二年（公元1065年）为例，年总收入是116138400两，非常好，要知道后来明朝一年的总收入只有几百万两而已，但是支出却是……123043100两，已经入不敷出有赤字了。这还不算完，还有零星的支出，术语叫“非常出”的115021200两，几乎是全年的国民收入总值！

这也就是说，一年的支出是当年收入的两倍。

这是人过的日子吗？至于怎么搞成这样的，以后细聊，现在是年轻的神宗捧着脑袋在龙书案上卧倒，绞尽脑汁地想办法。

办法只能是节约。英宗的治丧费和神宗自己登基的恩赏钱都大幅度缩水，只有以前仁宗的1/3。勉强咬牙把这些钱花出去，剩下的神宗紧紧捂住，他发布了两条命令：第一，从现在起请大家把裤带勒紧了，国家没那么多钱乱赏乱花；第二，大家做些你们最爱做、最擅长做的事——进言。

每当宋朝有些风吹草动时，进言就会发生。有由皇帝提出的，有臣子们自动发言的，内容很广泛，从对外战争、民间暴动、皇帝休老婆、天上闪流星等，有事就可以争论。这一次神宗要求的是，“论仁宗、英宗两朝积弊”。

这是篇大论文，其实也是老生常谈，这种课题太常见了。只是谁也没有想到，他提出这个议题的背后有着怎样的目的。

在这时，没人知道他会是“宋神宗”。

这次进言的焦点聚集在几人的身上，张方平、韩维、吴奎、韩琦、司马光。这不是偶然的，他们每个人都有被关注的实力、根源。

张方平是实力派，他主管过三司，治理过地方，说财政，他是从仁宗朝开始就稳居前三名的人物。他的奏章里开篇词就石破天惊，提出了钱是国家最重要的东西，没有钱就没有一切。这和儒家的传统思想彻底对立，接着他又提出怎样省钱。

就是他设计了英宗的葬礼花费，给神宗大大地省了一笔钱。这让神宗很欣赏，只是接下来就熄火了。张方平对国家以后的整体理财思路没有大方针。归根结底，他是个执行者，有各种各样具体的解决问题的办法，却没有宏观设计能力。

吴奎，是原枢密副使、礼部侍郎，因为欧阳修在濮议之后被罢免了副宰相职位，他升入东府接替了位置。勉强算他是实力派吧，可是从奏章来看，除了文笔差了点，就像是欧阳修本人写的。

吴奎一味地强调君子小人，什么帝王只要判断正邪之分，让小人滚远点，君子得高官，那么天下自然就太平富裕了……神宗对此打了个哈欠，爱卿说得有理，下去洗洗睡吧。

韩维是根源派，他是神宗还是王子时的亲信，亲信说的话永远是神秘的，他的奏章可以忽略不计，基本上就是张方平和吴奎的读后文摘，真正的内容是他和神宗背后的交谈，那才是决定性的。

接下来的是韩琦。首相大人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他的奏章是一封辞职信。他说，按照惯例，前朝首相负责大行皇帝的山陵事（安葬），事毕之后必须辞职。何况现在年岁大了，身体也不好，请允许我到地方上养老。

韩琦今年整六十岁，花甲之年了，转眼间庆历名臣变白头。很显然，他辞职的背后有很深的潜台词。这几年里他树敌太多了，再不急流勇退，小心没好下场。

韩琦在熙宁元年（公元1068年）九月间，以使相身份出判相州（今河南安阳）。他的故事还没有完，不久的将来他会再次活跃起来。

又剩下了司马光，这个永远独特的人。事后来看，他在这件事上和上面的人都不同，他留了个心眼。他写的第一封奏章简明扼要，只说了三点。

一，官人；二，信赏；三，必罚。

他郑重地说过，历经仁、英、神三朝，每个时代，他都用这六个字报效国家。字数虽少，却是他平生所学的全部。

神宗有点发呆，鉴于司马光的鼎鼎大名和以往种种的神奇表现，无论如何也不能小看了这六个字，但要从这六个字里找出生钱救国的办法，好像还需要个向导。实在挠头，皇帝私下里找到司马光，你来点实在的行不？

行，司马光才说出了心里真正的话。他指出国家不是没钱，按年度总收入来算，已经是华夏民族有史以来最高峰的时候了，之所以出现赤字，问题在于乱花。司马光提议，要全面核查国家的各项支出，定出来节省的具体部门、具体数字。

神宗的眼睛亮了，这和他的想法是一样的，司马光准确地找到了帝国衰败的焦点。接下来的事更让人兴奋，司马光立即投入了工作，他和滕元发配合，把现在的财政与仁宗时庆历二年相对比，迅速找出了这些年奢靡浪费的地方。

接下来做什么呢，二十岁的皇帝摩拳擦掌，司马爱卿，明天朕就下令成立裁减局，由你任长官，为朕把国家的局面扭转过来吧！却不料如火的热情迎头就被浇了一盆冷水。

司马光安静地说，陛下，我没空。

啊？为什么？请想象神宗惊愕的表情。

司马光回复以一脸的圣洁光辉。臣有本书要写，先帝曾经看过的，名叫《通志》。它详细记录了从古至今所有朝代的兴亡之事，用来指导皇帝怎样治理天下。它是这样的神圣，又是那样的伟大，无论如何我都要完成它……所以，您还是另找别人吧。

神宗凝视了他很久，终于还是放他走了。这片刻之间，这一对君臣对对方都有了些许的了解。司马光是滑头也是智慧的，他一眼就看出了神宗要干什么，这太冒险了，很像汉武帝早期时召天下儒生进京议事，结果儒生们一拥而上，大放厥词，把武帝的奶奶窦太后惹火，为首的武帝的两位老师被残酷虐杀的往事。

宋朝虽然不至于砍头，可活罪也难免。在这种时刻，他只想“不问苍生问鬼神”，至少也要站在一个超然的位置上，可以咨询，可以交谈，却

绝不做第一只飞上枝头的出头鸟。

司马光走后，下一位是个不请自来的。已经六十四岁的富弼由儿子搀扶着走进了皇宫，他申请和皇帝面谈。老实讲，对赵曙父子来说，富弼是个搅牙的人，他是仁宗派、太后派，从来不是现任皇帝派。

他来干什么呢？神宗猜不出，但他很敬重有原则的人。悄悄地说，神宗和赵曙完全不同，人间事就是这么的怪，“子不类父”竟然很常见。

汉武帝父子相异、李世民父子相异、赵光义父子相异，赵曙父子也相异。赵顼这一生永远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甚至把百姓平民也拉到了士大夫同样的关心层面，这不止是在宋朝，就算在整个中华历史中都极其少见。

他接见富弼。

富弼老了，白发萧然，身躯羸弱，腿脚还有病，行走坐卧都要人扶持。可他的精神信念却和从前一样，没有半点儿的改变。他凝视着年轻的皇帝，说了这样一番话。

——陛下，人主之好恶，喜欢什么，讨厌什么，不可以让任何人知道。知道了，就会有人来迎合，在政治上会投机取巧，在物资上会搜刮百姓，国家就会动乱；您所要做的，要像上天对万物生灵一样，让百官由本性做事，谁善谁恶就都会显露出来。那时，赏罚分明，国家自然平和安定。

大家认为这番话怎样？要说明的是，它在宋史中没有多大的分量，它被忽视了。历史证明，宋朝就亡国于此。宋徽宗赵佶喜好花鸟鱼虫，只这些零碎的“小东西”，就把中国的经济、民生彻底搞垮！花石纲、艮岳、九鼎等，都是蔡京等六贼迎合赵佶的产物。

在公元1068年时，神宗领悟出了这番话的真实质量，他被眼前的这位庆历名臣所震撼，这不止是对方指出了皇帝心术的根本要点，更重要的是，他明白富弼为什么会特意进宫，对他讲这番话。

赵顼的这次求言是为了一个翻天覆地的大变化作准备，富弼站在官场的边缘，冷眼旁观就洞查了真相，这是怎样的智慧与经验。为了这一点，他才问出了下面的一句话。

这句话里凝聚了有宋以来一百余年的沧桑与苦痛，但凡有点血性和自尊的宋朝人都日思夜想怎样改变它。那就是军事。宋朝自幽燕之役、雍熙北伐以来就一直没能扭转的屈辱外战纪录。

赵顼是个有志气的人，祖先的难堪就是他的耻辱，他公开承认赵光义是死于契丹人的箭伤，他不认可真、仁两朝以金钱买和平的方式，他要夺回燕云十六州，荡平西夏吐蕃，让宋朝恢复盛唐时的疆界领土，这是一个让汉人热血沸腾地追求了一百余年，近来已经冷却了的一个伟大梦想……这时突然在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人身上苏醒！

赵顼曾经身穿金甲戎装去后宫见曹太后——奶奶，我这样装束可好？出身武将世家的曹太后惊喜交集，一时间心里百味俱全，没法说出话来。

这时他向富弼提问，以卿看来，边事当如何处分？

刚刚说出那番至理名言的富弼缓缓地回答——陛下临御未久，当布

德行惠，愿二十年口不言兵！

神宗一下子愣住了，这……这就是答案吗？以富弼之忠良，绝不会口出宦言，可这竟然是终极答案？！他一下子沉默下去，在富弼离开后很久，脑子里才形成了两个问号。

第一，为什么大臣们知道了却不做？

这是指司马光，相信能看清国家问题的肯定不止这一个人，那么为什么就是都不出头为国分忧？

第二，布德行惠。这是指真、仁两朝所一直奉行的内外政策。不管是对内部的士大夫阶层，还是对外国的辽国西夏，都要既温和又打赏，无止无休地当老好人。

这难道都不能改变吗？

这些问题困扰着赵顼，说到底他是位皇帝，是个定大方针大方向的人，现在他指出了前进的方向——改革，改变现有的状况。可是要怎么改，却需要个大掌柜的。

那人必须得深刻理解现有状态，对每一个问题都明察秋毫。这只是第一步，他更要把扭转乾坤化为每一步实实在在的布置，让每一个平凡的官员、百姓都能理解并实施。绝不能像二十多年前的庆历新政那样，精确地点出问题，却含糊了解决办法，最后一无所成，唯一的亮点就在于快速收手，没有后遗症。

这样的人在哪儿呢？查遍开封帝都，百年所养的官员精英尽在于此了，一个个都让人失望……这个人到底在哪儿？

第六章
法儒不同炉

这个人远在江南，近在眼前。说江南，此人是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生于宋真宗天禧五年（公元1021年）十一月十二日辰时。父亲名叫王益，是宋朝中下层官员，终生辗转南北，没有做到京官。这样就终定了这个人早年的生活。

一，飘忽不定；二，学业自成。

因飘忽不定，他可以大开眼界，从小就看尽了北宋王朝的利弊兴衰。因其幼年流走天下，父亲早亡，他必须自己研读诗书，这决定了他一生的学术根基，处世性格。

他的心灵从来没有羁绊，孔夫子的儒家学说对他没有貌似神圣感的那种约束。甚至他赴京赶考的目的都不那么“崇高”。他后来明白地告诉世人，是因为他家里太穷了，得有功名、有工资，才能养活妈妈和众多的弟弟妹妹。

他就是北宋史上最有名，也最有争议的一代名相——王安石。

王安石在庆历二年（公元1042年）考中了进士，之后的官场之路走得极其独特，终北宋一朝堪称绝无仅有。如果要有个参照物的话，比如司马光，这两人的仕途截然相反，正是各自人生命运的写照。

司马光中正博大，中进士、尽孝道、被举荐做京官，历经仁宗、英宗两朝最敏感的大事，如立皇太子、濮议等，处处站在道义的角度，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正道，与宰相争，与皇帝争，树立起自己的模范形象，从此被视为君子的代表，正义的化身。

王安石正相反，他谢绝了所有的进京机会，视功名如粪土，在举国争名夺利的世道中孤傲不群，宁可在乡下偏远的小地方当官。这期间他放弃了馆阁笔试，这是地方官做过一任之后的正常权利，只要进京考试，就有可能成为天子近臣。

以他唐宋八大家的文笔功力，相信唾手可得，不费吹灰之力。可他就是不。

他还放弃了举荐。请大家回忆前文，从苏洵的求职之路可以看出，要得到名臣的举荐有多难。而文彦博、欧阳修这样举国一二人的举荐居然被他白白浪费了。

这是为什么呢？先不忙，继续看他的人生之路。嘉祐三年时，他终于进入京城，成为三司省的度支判官，之后进入馆阁，做到两制官中的知制诰。于嘉祐八年时因母亲去世，离开了京城。

这六年间，他留下了一份奏章，一件杀人案件的审理分歧，除此以外默默无闻。从那时起直到英宗去世，神宗登基，他都在江南悠游闲逛。

再说近在眼前。

这就非常奇妙了，里面包含着王安石的本性到底如何的大问题。他是个百分之百纯洁无瑕、不使奸诈，甚至不懂奸诈的伟人吗？

这是历代赞扬王安石的人的立论根基。

或者是个大奸似直、大恶似善、一肚子歪门邪道的伪君子？这是历代打压王安石的最终目的。这两个180度大转弯的评价，都要从他平生一点一滴的作为上分析。这时就可以开始了。从他是怎么引起神宗注意的这件事上说起。

神宗早就知道王安石，这是他当王子时的亲信，前面说过的韩维的功劳。韩维此人严正立身，是个让人肃然起敬的人，至少经常让神宗肃然。

比如神宗和他聊功名，韩维拒口不谈，从一开始就掐断了谈话——圣人不谈功名，只说做事。事情成了功名自在，总抱着功名心去做，迟早成奸邪。

神宗冷汗。

某天年轻的王子穿了一双式样新颖的鞋，没办法，开封就是当年最时尚的地区，人不时尚枉少年，奈神宗何？韩维看见了，冷冷地说了一句："王安用舞靴？"

神宗立即脱掉扔了。

还有赵曙和曹太后较劲期间，韩维提醒神宗危机到了，奶奶要生气，赶紧去解释。神宗立即照办，替父亲去赔罪。这里稍加一句，神宗与赵曙截然不同，终神宗一世，对曹太后非常礼貌。

总而言之，韩维对神宗的影响很大，属于严师益友那种。尤其难得的是，他经常对国事发表些独特见解，每次都让神宗目瞪口呆豁然开朗，这时韩维总会说：

"这不是我说的，是我朋友王安石的看法。"

时间长了，王安石这个名字深深地在神宗心里扎了根。在这次求言过程中，神宗留了个后手，在帝国众多繁忙的，被仁宗晚期因病拖沓的，被赵曙濮议耽误的政事中，对江宁府下了一条指令。

令王安石就任江宁知府。

截止到这里可以说事了。话说以前那么多次的任命，王安石都推了，这一次怎么会例外呢？可例外偏偏出现了，他接到指令没有半点的迟疑，立即走马上任，当官去了。

于是反对王安石的人有话说了，王安石是奸诈的，他先是有意结交未来皇帝的亲信，天天吹枕头风一样地给年轻的神宗洗脑。再派自己的长子，在前一年考中进士的王雱在京城里随时和韩维保持联系。他答应得这样痛快，第一暴露了他强烈的名利心；第二让他的狐狸尾巴露了出来，为了得到重用，使尽了手段，不仅早有预谋，还安排周密。

他根本不是个纯洁的人。

对不起，这点证据还不够。一言以蔽之，功名心和政治手段，并不会与心灵的纯洁相矛盾。不是说只有邪恶的人才懂得兵书战策，才能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王安石这样做，只能证明一点：他是个有意于发展的人，想做一番事业的人，也是个明白现实状况，懂得要达到目的，必须得使用些手段的人。

王安石在半年后被召进京城，当上了翰林学士。与他一起进翰林院

的，是他前半生的好朋友，后半生的死敌司马光。要说起来，这两人实在太有缘也太重要了，他们俩再加上另一位现在还没有起步，要在两年后才考中进士的人，就是北宋中后期最有影响的三人。

就是他们让宋朝兴旺、混乱、糜烂、亡国的。

放下那个人，先说王安石和司马光。这两人都以执拗、倔犟、不妥协著称，不过一旦比较起来就会发现，司马光差多了。

有三件事可以参照。

第一，在长官面前。

王安石第一次进京当官时，曾经和司马光同在包拯手下工作。某一天京城内牡丹花盛开，包拯一时高兴，请全衙员工喝酒。

席间两位未来的大佬都声称生平从不喝酒。包拯正在兴头上，哪肯放过，亲自过来劝酒。几番坚持之后，司马光投降了，他举起了杯子。而王安石不管领导怎么说，不喝就是不喝。

第二，在官司面前。

司马光的表现在濮议中已经很清楚，此人绝不会硬挺到底。王安石不一样，这是个死硬派。第一次进京时，他当知制诰，兼责京城刑狱，当时发生了这样一个案子：两个少年是好朋友，一个养了只非常好的鹌鹑，另一个想要。

鹌鹑的主人自然是不给，想要的这个人仗着是他好朋友，居然抱起就跑。结果事大了，主人一时情急，追上去一刀就把他剁了。出人命了，开封府判凶手死刑，王安石不同意。他说，按照宋朝法律，注意，是有明文规定的，公然抢夺和偷盗都是贼，凶手的鹌鹑被抢了才去追，才杀人，明显是捕盗，是合法行为，怎么能判刑呢？

更何况是死刑？

理由非常充分，是吧。可开封府不服。这件事被上报到审刑院和大理寺，最后的结论是……王安石是错的。按规定他得道歉，但王安石给出的只是三个字：我无罪。不管对面是什么大佬什么势力，我不想低头，谁也别想勉强！

第三，在皇帝面前。

这点最重要，在皇帝面前怎样，才能真正体现出一个大臣的风骨。同样一件事，看王安石和司马光有什么不同。刚刚说过司马光当上了翰林学士，这个过程非常有趣。

神宗让他当，他就是不。问为什么，司马光说，臣写不出“四六文”。所谓四六文，指的是魏晋以来流行的骈四俪六的赋体，对仗工整内容空洞。神宗一听就乐了，爱卿说梦话吗？你不懂四六文，当年的进士是怎么考中的？

司马光不回答，反正就是不当。神宗只好放他走，在出皇宫之前，有个太监追了上来，把任命诏书强塞在司马光的怀里，他也就当了。

还是那句老话，司马光为人凡事必坚持，只是不超过百分之八十的力度。再看王安石。王安石第一次进京时曾被授予修起居住，给皇帝写日记的美差。别人求之不得，他推得汗流浃背。为了不升职，他一连写了十四道奏章，可任命的诏书还是送过来了。

王安石一概不收，直到把送诏书的小吏难为得跪下磕头，求求您，

收了吧，不然没法交差……王安石仍然无动于衷，他转身躲进厕所，连求饶的机会都不给了。

小吏急了，放下诏书就跑，你不要也得要。这时王安石反应神速，从厕所里狂奔而出，追上小吏，把诏书又塞了回去。

两相对照，可以看出司马光的硬度系数差得不是一点半点，可也不能就此肯定两人的高下怎样。凡事一利必有一弊。

比如王安石之刚强，硬则硬矣，小心飘风不终朝，暴雨不终夕，一味刚硬，没法持久。而司马光余下的百分之二十的妥协中含有一种难得的柔韧，让他比王安石更加坚忍。

他注定了比王安石能等，等到他翻身做主的那一天。

综上所述，不是神宗从一开始就选择了王安石，而是在机会均等的条件下，除王安石之外，所有的人都在回避，逼得神宗想做事，只能选这人。但就是这样，王安石仍然没法立即得到信任和权力。神宗不是个一般的人，这个二十岁的青年，远不是大家印象里那个凡事急于求成、做事毛毛躁躁的毛头小子，他谨慎得可怕。甚至可以说，变法之所以会有后来的结果，一大部分原因就在于他的“谨慎”。

他分两步来了解王安石。一是亲自对话，二是向大臣咨询。

历史里留下了很多的对话，比如神宗问韩琦，王安石为何许人也？韩琦摇头，让他当个翰林学士绰绰有余，进入宰执就万万不可。

神宗摇了摇头，没再问为什么。其实知情的人都知道，这两人有过节。韩琦在庆历新政后被下放到扬州，王安石是他的手下。很多次大清早的，他发现王安石上班迟到，衣衫不整，连脸都没洗。出于爱护，他某次和颜悦色（从容）地说——年轻人，有空要多读书，不要荒废了光阴。

王安石什么都没说，默默退了出来。他清楚，韩琦是误会了，以为他寻欢作乐，通宵达旦。但他不解释，“韩公非知我者”，这是他当时留下来的话。

在之后，韩琦当然知道了王安石勤奋好学，想收为门下学生。按说两人相差近二十岁，隔了整一代人，以韩琦当年名满天下，这是王安石的殊荣，可他拒绝了。非知我者也，怎么可以朝夕相处？

说得高傲自负，其实内里很简单，就是一个槽子拴不了两头叫驴，都是一样的狠人，谁也不服谁。

接下来又询问了孙固、吴奎、唐介，内容大同小异。一致认定王安石学识过人，气量狭窄，只可做具体工作负责人，绝对当不了大领导。

关于王安石的气量，我们在下面涉及具体事件时，再详细讨论。

另一方面，神宗和王安石进行了好多次的单独对话。比如两人初见面时，神宗问，怎样治理天下？王安石答了四个字：“择术为先。”

“唐太宗如何？”

“陛下当法尧、舜，李世民算什么？尧、舜之道，至简而不烦，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难。只是后来学者没学会，才以为高不可及。”

“卿对朕的期望太高了，我们共同努力，达到这个愿望。”

这是互相谈理想。神宗以李世民为偶像，却不料王安石直接拔高到

传说中最了不起的帝王那儿，让年轻的皇帝惊喜交集。

下面一段看似模糊，其实比理想更重要，它涉及了实施阶段。

神宗说："李世民有魏征，刘备有诸葛亮，才有后来的成就。这两人，都是不世出的啊。"

王安石摇头："陛下能像尧、舜，自然有皋、夔、稷、契等贤臣出现，至于魏征和诸葛亮，在有道之士看来都不值一提。以天下之大，人民之众，杰出者所在多有，只看您的真诚到了哪个程度。不然，就算有那些贤臣，也会被小人蒙蔽，离您而去。"

"何世无小人，虽尧、舜之时，不能无四凶。"神宗不同意。

"正因为能看出谁是四凶，再杀掉，所以才是尧、舜。要是让四凶随意妄为，皋、夔、稷、契这样的君子还能正常工作吗？"

这是王安石在要求工作环境，神宗得像尧、舜支持皋、夔、稷、契一样支持他，并且除掉所谓的四凶，他才能放手工作，大展才华。

再接下来发生了那次熙宁变法前最著名的辩论。它起源于一次河朔地区的大水灾，当时曾公亮提议，眼下财政紧张，全力救灾。宰执人员们马上就要得到的郊祀典礼的赏赐，就都省了吧。这道旨意被送到翰林院，请各位学士大人们执笔。

结果司马学士和王学士各抒己见，完全相反。

司马光赞同，节俭从官员开始，这很好。

王安石反对，说这根本就是杯水车薪，形象工程。想当年唐朝的宰相常衮节省了工作午餐，被人讥笑，辞饭还不如辞位，根本就不配做宰相。何况现在国用不足，只是表面现象，真正的问题并不在这儿。

司马光摇头，常衮减少俸禄，总比尸位素餐的废物们好。现在国家最重要的问题就是物资不足，王安石讲得不对。

王安石高深莫测的一面露了出来，"知道是怎么造成的国用不足吗？核心问题是没找到真正善于理财的人。"

这句话是宋朝开天辟地头一次被提出来，就算在中国历史上，也只是有人曾经隐约地做到过，却从来没有上升到这样的理论基础上来。

神宗的眼睛亮了，可司马光却不信邪，他的的确确是位不世出的历史学大师，所有的事都别想骗过他。他立即就指出来，"你所说的善于理财的人，不过是按照户口、人头数目尽情搜刮民财而已。百姓穷困，就会沦为盗贼，这不是国家之福。"

王安石非常平静，他下面说的这句话，如果真的做到了，他就是从古至宋，乃至清朝，最了不起的国家管理魔术师。

"善理财者，不加赋而国用足。"我可以不加税率，就让国家的收入增加。

神宗激动了，司马光愤怒了。王安石这句话，简直就是在挑战他的智商、他的学识。有他在场，还敢说出这样的话，是对他最大的侮辱！

司马光说："天地间的财物有定数，只有那么多，不在官就在民。你所说的不加赋而国用充足，不过是暗地里做手脚抢夺民财，那比加赋更恶劣，加赋至少还有根据和具体数字！何况这招数很早以前就有人用过了，汉朝的桑弘羊就用它迷惑过汉武帝，后果低劣不堪，当谁不知道吗？"

对话到这里达到高潮，可也结束了。史书里，注意，是南宋绍兴四年范冲版的《神宗实录》里，没有王安石的回答。

以王安石当时的状态和事情的重要性，他会选择闭嘴认输吗？绝对不会！但就是没有了……接下来的是神宗的结论。他说，我的意见和司马光接近，但是关于两府是否减掉赏赐，以王安石的见解为准。

自相矛盾，还是和稀泥？神宗的心理历代学者都有自己的看法，我不一一赘述，留下篇幅说说自己的浅见。首先，司马光的“万物有数，不在官即在民”。这乍一看非常有理，甚至在宋朝时是真理。王安石的“不加赋而国用足”简直就是变戏法，十足是用异端邪说引诱年轻的神宗去犯罪。

讨论王安石，总是要和现代的经济调控联系起来，抛开“道德”，就以经济论事，司马光的理论可以归纳为两个字——“零和”，即收入和支出相等，不在官即在民。

王安石的叫“增值”。以政府做商号，用各种手段，包括政府调控、降低利率等办法来刺激市场，加快周转速度，就会在同样的利率下，产生更高的税值。说得复杂，其实就一句话，像小商贩，只要货走得快，价钱不变，也照赚大钱。

由此可以分析出，王安石更加高明，他超出了时代的限制。那么问题出现了，他都超出时代了，至少就不被时代所理解。那么为什么神宗还会听他的呢？

这一方面是被他的“戏法”所引诱，不加赋而国用足耶！多诱人。另一方面就是下面对话的内幕含义了。

神宗问唐介，王安石当宰相怎样？他是“文学不可任？吏事不可任？经术不可任？”到底哪点不达标？

唐介回答，王安石很好学，但拘泥于古法，议论很迂阔，要是让他当宰相，一定会变更现有的法律，让天下不得安宁。

转过身来神宗问王安石，别人都说你只懂经术，不晓世务，你怎么看？

王安石说，经术，正是用来治理社会的妙药良方。后世的一些所谓学者，他们迂阔蠢笨，根本没学会，才会说经术无用。

到这里为止，是比较常见的文人对掐，互骂你傻的一般表现。下面的才是重点。

神宗再问：那么，让你来治理国家，你首先要做的是什么？

王安石斩钉截铁一句话：“变风俗，立法度，当前最大的急务！”

谈话结束，从此之后神宗对王安石言听计从，是中国古代历史里最为契合的一对君臣。请问，这是咋搞的？“变风俗，立法度”，这六个字有什么魔力？

魔力超级大，这是中国古代刘邦建立汉朝以前最了不起的一种学术的暗示。这种学术让春秋战国时一个个国家只想富强，想在弱肉强食的环境中屹立不倒，发展壮大，就必须要遵从它，甚至秦始皇消灭六国，统一天下，都以它为根本。

那就是光耀后世，却只能隐藏在儒家学说阴影里的法家。

翻历史书吧，不管谁有什么样的见解，都不得不承认这样一个事

实。天下是法家子弟打下的，却被儒家学说摘了桃子。没办法，法家讲究实效，所以能创世。儒家教人守礼，让既得利益者喜欢。

法家巨大的治世力量，一边让统治者们深深地忌惮，一边又让他们无法舍弃，于是造成了一个现象。很多有为的君主，都是“外儒内法”的。神宗皇帝就是其中的一个典型。

他在治平二年（公元1065年），还是颍王时，手抄了一整本的法家典籍《韩非子》，抄完后拿给自己的幕僚看，检查有没有错处。不巧，被当时的侍读孙永看见了，这位儒家子弟立即翻脸，哪怕对方是皇子，也撇着嘴冷笑一声：“韩非险薄，无足观。”

儒家学说博大精深，充满仁义道德，可惜除了一条条的人生语录之外，没半点治国创业的具体办法！

神宗当时不想把事搞大，笑了笑，我就是给书架多添本书，并不是喜欢它。

这时他在王安石的身上找到了共鸣。王安石是个很妙的人，根据以往各种史书里的描写，人们总把他当成一个为了自己的信念，不惜一切必须达到，坚定执著得油盐不进，同时纯洁又天真的人。不对，王安石很会耍花招。他开口闭口都是古代圣贤怎样，尧舜禹怎样，其实都是挂羊头卖狗肉，内里所做的都是法家行为。

“变风俗”，儒家学说最大的目的就是让风俗淳朴，人民不管自服；“立法度”，儒家从来都是以笼统的仁义道德来“治国”，从来都鄙视“术”。想想王安石后来一条条的具体法令，那是什么呢？

这次谈话让君臣两人心有灵犀，也注定了后来和朝廷里所有朝臣的矛盾，包括那些初期支持他们，后期变成死敌的人。

儒家和法家，是不可调和的。

第七章
指点江山，激扬人物

宋神宗从熙宁元年（公元1068年）四月召见王安石，到第二年的二月时，才有了变法的实际举动。任命富弼为首相，王安石参知政事，组建自己的班底，变法开始。

历代史书接着就开始介绍各个具体法令的内容，颁布的时间，以及遇到的困难。如果我也这样写下去，就根本没法剖析出这段历史的真相。

试问这样翻天覆地的大变革，只在神宗和王安石达成法家治国的理念后，就直接上了马，是不是太儿戏了呢？神宗真的成了毛头小子，王安石真成了不学无术的傻大胆？

开玩笑，这期间有十个月的时间，宋神宗和王安石朝夕相处，从他们后来所做的事业有多大来看，他们的讨论肯定多方多面，涉及帝国的每一个角落。

作为后世人，我潜心静思，推算出他们至少有三个重点必须详细考虑。第一，那是个大秘密，是这次变法的大宗旨，所有的举措如果不建立在这个大前提之下，那么一切都失去了意义。不过可惜的是，查遍千年史书，不论是古人的，还是近现代的，对此都一字不提。

或许是他们没看到，或许就是别有用心地给删除了。

第二，变法的速度。是急进还是缓变，这是个大问题。它要比具体的变法措施更重要，我们清楚，一件事的成功与否，不仅与它的立意有关，更与它的做法有关。怎么做更多地决定了它的成功。

聪明博学如王安石，谨慎小心如宋神宗，这个最起码的前提，一定会考虑到。只是出于对第一点，那个大秘密大宗旨的遵从，才不得已选择了实际操作中的急躁。这是无可奈何的，可也是热血沸腾，不得不做的！

第三，变法的涉及层面、具体法令。

环环相扣，每一个条件都为上一个服务，这是一整条互动互补，一荣俱荣，一损百损的利益链条，哪一点出了错，都会让帝国承受不可估量的打击。具体到第三条，它得服从前两个前提，国家必须迅速富强，极快地增加国库厚度。

得有钱，才能去做那些事。至于说事后怎样，只要那个大秘密大宗旨胜利了，一切都好说。

这三点讨论过之后，在宋神宗和王安石的心里，变法已经有了一个完整的、宏观的蓝图，到了这时，才能进行实际操作。

实际操作让王安石全面躲在幕后，首相是富弼，以富弼的威望来镇抚局势，安定人心。王安石组建的变法班底更有讲究。

成立一个全新的部门，名叫“制置三司条例司”。顾名思义，它是以国家的财政总署三司省为根基，研究怎样生财的特殊部门。以现代的名词来叫，可以称做“财政税收设计委员会”或者“发改委”。

这个部门凭空出现，直接把改革变法的事务都揽了过去，什么东府西府两制内侍，都没你们的份儿，一边儿待着去。为了保险起见，同样让王安石当副手，名义上的负责人是副相陈升之。接下来王安石的班底成员们，就成了一个被争议了近千年的问题。

王安石此前所拥有的只是名声，名声的成分里最大一部分是好奇。人们不理解他为什么总是放弃高官厚禄，安于贫贱做基层工作，多了不起啊。因为自己做不到而敬佩，只此一点。

这和大圣大贤什么的都不沾边，如果非要说他的文章多好，对不起，真的好，可也远远没到欧阳修的影响程度。世间就是这样，就算你到了同一水平，也别总想着有一样的影响。

所以他不可能有什么亲信集团。那么开始做事了，谁来帮他呢？只能从日常交际中去选，这样的前提就决定了人才的质量和数量。比如说吕惠卿。这个人在后来骂名天下，举世皆知，遗臭万年，历代所有君子都摇头，甚至直接把他的问题加在王安石的头上。

亲信的所作所为，完全是为领袖服务。他的罪过，就是你的问题！只是非常遗憾，吕惠卿之所以进入王安石的视线，完全是一位君子中的君子的推荐。

吕惠卿，字吉甫，生于公元1032年，泉州晋江人。出身于官吏世家。宋史里记载他考中了进士，分配到真州做推官，调进京城，和王安石偶然见了面，两人谈论经文，非常投机，就此进入了变法集团。

也就是说，王安石饥不择食，哪怕从不认识，只要稍微投缘，就会结成死党。至于吕惠卿真正进入王安石视线的历史真相，就被宋史选择性屏蔽了。

只因为那个人是“君子”。

可惜在欧阳修自己的文集里露了馅，他有一篇上报给朝廷的奏章，名叫“举惠卿充馆职札子”，把吕惠卿说成是“才识明敏，文艺优通，好古饬躬，可谓端雅之士”。私下里更在很早之前，就给王安石写过私人信件推荐。

当时王安石在常州做知州，吕惠卿是州府里一个普通的属吏，欧阳修的信里称赞吕惠卿这样不凡，那样奇妙，要王安石特别对待，才有了两人初步的接触。说到这里，就要谈一下历代大事件的参与者之谜。那些貌似与众不同的人，在历史里留下了印迹的人，都是因为自己出类拔萃的能力、高雅脱俗的品行，才脱颖而出的吗？

公开的结论是对，真实的答案是错。

以吕惠卿为例，他到王安石身边时，他本人、欧阳修，甚至王安石自己都不可能知道后来会有如此波澜壮阔、无所不至的变法，那么何来有意为之？

再举一例，当王安石不久前从江宁府到京城的路上，曾经回临川老家一次，在那儿了解到当地县太爷谢卿材组织百姓兴修水利灌溉农田，效果非常好，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

于是后来实施农田水利法时，谢卿材被破格重用。

还有很多的例子，可以证明历史发展的大规律涵盖一切，只是推动这个大规律的，却往往是一件件突发的小事情。其中领导们近乎偶然性

质的赏识，更是一大因素。

吕惠卿之后，王安石最初的几个主要助手，分别是苏辙、程颢、章惇、薛向、吕嘉问等人，现在简单介绍一下。

苏辙是苏轼的弟弟，前面说过苏轼在东京城的夜晚里迷醉流连，可惜时光非常短暂。没多久，他们的母亲在老家去世了，父子三人只好回乡奔丧。守孝三年之后，举族进京。

这是三苏命运的转折点，从此之后，他们就选择了终生为官、浪迹神州的命运。进京后，三苏分别考试，老苏成为一个小小的京官，负责为国家编史。大苏和小苏分别考中了制科的三等、四等，被任命为凤翔府判官、商州推官。

特别说明下，制科不同于每三年一试的进士科。它不常设，考的内容通常是对策，这需要真才实学，说出自己对国家时政的见解主张。有宋一代，制科取得三等是最高得分，在苏轼之前，只有一个人得到过，那就是被前宰相张士逊讥笑为失心疯的吴育。

到熙宁二年（公元1069年），变法开始起步时，老苏已经去世了，二苏再次守孝服丧，回到了京城。这时，苏轼在史馆上班，有自己的变法主张。注意，他是主张变法的，只是怎样变，有他自己的一套理论，和王安石的截然不同。这时发生了另外一件事，它与北宋的历史进程无关，对中华诗词史有一定的影响。

苏轼的元配夫人王弗故去了，他娶了王弗的妹妹王闰之为妻。王闰之很贤惠，无才之女天性仁厚，对他很好。只是王弗的影子陪伴了苏轼的一生，是他哪怕天天谈笑度日，也没法在夜深时抹去的隐痛。十年之后，终于凝聚成了一首传唱千古，痛入心髓的悼亡妻《江城子》。

小苏是个奇特的人，说实话，他的文采在唐宋八大家之中可能要退居末席，更有说法，三苏中只有东坡才名副其实，其余两位都只是因东坡而显。但要是论到政治才能，小苏才是最强的一位。他平和安静，不浮不躁，具备非常高的政治素养，尤其心性极其坚忍，低调到能让人忽视他。

这一点让小苏的官场成就远远高于老苏、大苏。熙宁二年，苏辙的官场生涯，就从进入制置三司条例司，成为王安石的亲信手下开始。

章惇，字子厚，福建浦城人，说来是吕惠卿的同乡。这是个让人提起来，就掩卷长叹的人。他太有争议了。前面我提过，从神宗时起王安石、司马光直到北宋亡国，还有一位决定国家命运的人。

是章惇吗？差一点点，如果他真的像宋史里说的那样坏的话，他就一定是！

章惇，生于公元1035年，比苏轼大一岁。在熙宁变法之前，是官场中一个默默无闻、缓缓上升的小人物，留下的印迹只有三件事。第一件，他曾和自己的侄子一起赶考，考中了，却宁愿放弃。为什么呢？只因为他的侄子是当年的进士第一名。

身为叔叔，居于侄儿名下，他无法忍受。但要注意的是，他的侄子比他大十岁。

后两件事都与苏轼有关。他们一生都纠缠在一起，说来章惇的恶

名，在很大程度上与苏轼有关，嘿嘿，谁让对方是人见人爱的苏东坡呢，有宋三百年间第一大才子怎么会有错？这都是后话了，在他们初相遇时，都是才气纵横、俊爽一时的青年。

章、苏曾结伴游玩，地点在凤翔府仙游潭。仙游潭下有万仞绝壁，只有一根小横木连接对岸。章惇用手推了推苏轼，请子瞻先行。苏轼摇头，珍爱生命，这事儿算了。却见章惇从容举步，走上横木，踏虚临空，逍遥自在。到对岸之后，他攀山藤上绝壁，在石面上写下了一行大字：

——章惇、苏轼来游。

回到岸边，面不改色，神采依然。这时苏轼拍了拍了他的肩膀，说：你日后一定会杀人的。章惇不解，何以见得？苏轼说：自己的命都可以不要，别人的命怎么会放在心上？

章惇哈哈大笑。

第三件事也发生在山林里。两人游玩，偶然在一座小庙里喝酒，突然间，有人说山里来了老虎，就在不远处。两人借着酒劲上马就迎了过去。

真遇到虎了，数十步远，马吓得再也不敢往前走。这时苏轼勒马就回，章惇却叫从人拿来一面铜锣，在山石上砸响，跑的是老虎。

这两件事出自宋人笔记。我们现在看来，会欣赏章惇的勇气，攀绝壁退猛虎，意气激越，这是一位胆气豪壮的爷们儿！

可是在古代士大夫阶层，他们认可的是苏轼的“理智”，那叫“千金之子坐不垂堂”。苏子瞻生来的雍容华贵之气，怎能是章惇那样的亡命徒可比？更何况以苏轼的理论，漠视自己生命的人，敢于冒险的人，比如说现在敢于攀登珠穆朗玛峰的人，都是潜在的杀人犯的话，是不是像苏轼这样珍爱自己的人，也会同样珍爱别人呢？

这真是个天大的笑话。就像我小时候总能听到的一句名言——一个人连自己都不爱，怎么能爱别人？说这种话的人真该买张逻辑卡去充值。一个人要是太爱自己了，绝不会再去爱别人，那是典型的自私！

章惇先介绍到这里，他的事会随着变法的深入逐渐浮出水面，真假善恶，大家有目共睹。现在只想说一句话，他是个好朋友，一个实干家，什么都好，只是不能惹他。

他是个情绪激动、好走极端的人。他会是你最好的朋友，面临生死之难时都敢为你出头，可当他愤怒之后，他会赶尽杀绝，无所不用其极，动用一切手段，去干掉他所认定的敌人。

接下来说程颢。这可真是一位太了不得的空前绝后型的大人物，随着时光的流逝，他的神像被越造越高，直到后来变成反对王安石，否定熙宁新法的根基。要说他，得从另一个人，一个理论的奠基者说起。

周敦颐。

这个人名大家都不会陌生，我们在学生时代都读过一篇清丽高雅的小文章《爱莲说》，就是他写的。俗话说文如其人，想来他也是一位“不蔓不枝，中通外直，香远益清，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的君子。

不，他不是君子，那不足以涵盖他，他是位教主。甚至在当时就流传着一些说法，他的名望学识比王安石、司马光等人加起来都高，高到

无以名状、没法形容、神乎其神的地步。

比如说，王安石少年的时候，曾经带着自己的名片，到周敦颐的家去拜访。可是拜访三次，被拒绝三次，连面都不让见。王安石愤怒了，说难道我不能自学成才吗？

于是后来才有了王安石“荒诞不经”的一系列变法，这都是由于当年没受过高人的教育啊！其实哪儿跟哪儿，无论是少年时，还是后来大家都老了，直到周敦颐死去，王安石都不会把他放在眼里，甚至当时的学术界，也没把周、程两人当盘菜。

周敦颐，生于公元1017年，道州营道县（今湖南道县）人，原名敦实。因为宋英宗曾经叫赵宗实，所以才改名“敦颐”。

他幼年丧父，五周岁时随母亲投奔舅舅郑向。郑向是龙图阁直学士，有一定的影响。在舅舅的推荐下，他走上了官场。

这种开端决定了他一生的官职走向，永远都只是些小官，甚至被派到广东那种半开化的地区去管犯人。同时也反映出周敦颐本人学识的“高”度。前面所说的王安石三次求见而不得的事，一眼就瞧出真假了，和王安石一样，他也是个自学成才的人，甚至还没有经过科场，自学到彻底……凭什么在王相公面前那样骄傲？

更何况两人只相差四五岁，王安石是少年，他也是少年，求学期间就摆出了大宗师的架子，简直是不知所谓。

那么他为什么会变得那样了不起呢？就要看人家学的是什么。从南宋时起，元、明、清、民国甚至现在，一直都有市场，不断被拔高的理学，就由他奠定根基，而根基就要从他对道教的不凡理解说起。

理学又叫道学，虽然道可道，非常道，与老子所创的黄老之说不一样，但圣人无所不知无所不能，周敦颐教主吸取营养时从来不挑食。他的理论根基《太极图》，就源自宋初时华山著名的睡神道士陈抟的《无极图》。从那里确立了天人感应、格物致知、存天理、灭人欲等理学主张的源头。

号称中兴儒家的人，居然从道家吸取主张，真不知所宣扬的“纯”儒、“大”儒、圣人是怎么定性的。

话说几十年的钻研之路是枯燥寂寞的，周敦颐的旷世才华并不为人所知。在当时，人们只是知道在合州府有一位小官，政事精绝，决断出众，大事小情若不经他之手，其余的官吏们都不敢决断。别的嘛，就泯然众人矣。就这样伟大的生命在一天天地老去，直到有一位有心人悄悄地发现了他的秘密。

南安通判程太中。

一位通判，也就是副市长，级别上算是周敦颐的上司，可对他非常客气，把自己的两个儿子送到他面前郑重拜托，请他教育。这就是程颢、程颐两兄弟后来成为仅次于孔子、孟子，变成儒教第三、四位圣人的开端。

其实上面这句话不大精确，别人努力一生，是想成为圣人，而程氏兄弟的职业，是教别人怎样成为圣人。这种不可思议的教育事业从他们年轻时，比如弟弟程颐二十四岁时起就开始了。

兄弟两人先后在京城、嵩阳等地讲学，效果怎样不大好说，因为当时的圣人出产量还是不大高的，但是经过他们不断的努力，终于有了一些成果。他们被上层的领导们知道了，比如文彦博。领导的作用是巨大的，他们的住处、资金、环境都大大地改善。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非常痛苦。

他们当官了，以程颐为例，他当年曾自豪地说：自从当了周先生的弟子，每日钻研大道，科场名利之心再也没有了。不过科场还是要下的，不然怎样去教化大臣和皇帝呢？

每个人都有当圣人的权力，我要帮助他们！

程氏兄弟就此进入官场，在变法开始时，哥哥程颢还站在了风口浪尖上。

好了，变法的前奏就说到这里，该出场的大人物们也简单地介绍这些。下面要进行的是一项非常考验智力的游戏。

请问像北宋这样的大国，国事千头万绪，哪里都是问题，说要改变，可要从哪里改？怎样才能在堆积如山的问题中找到那个最合适、最容易见效也最稳妥的突破点？

这是一个在历代史书里都被忽视了的问题，谁也没有注意到为什么变法的顺序是这样的，而不是别样的。为什么王安石要从均输法开始动手？那是因为与北宋的国情有关，与官场的安稳有关，与那个变法幕后的大秘密大宗旨有关。

说官场，在熙宁二年七月份之前，王安石在官场的支持率不见得就比司马光低。他在变法竞选中，请回忆前面两人所说的天下财物怎样运作的不同意见里，司马光说的是节约，必须节约才能有钱。那是要全体官员勒紧裤腰带，让过惯了舒适奢靡的官员们受罪。

而王安石说的是不加赋而国用足，那意味着连民间到官场，大家都可以保持现有的生活。钱，会由他超凡脱俗，充满了魔力的脑子变出来。这是多么诱人啊，全天下都等着他怎样变戏法。

第一项法令就在这种氛围里出台，它完全满足了官场的需要，没损失他们半分的官场收入，同时又让国家的税收成十倍地翻番增长。可郁闷的是，仍旧有人跳出来声色俱厉地反对，这到底是为什么呢？

第八章
千年疑团说青苗

宋熙宁二年（公元1069年）七月，经制置三司条例司议定，均输法出台。它迅速地让京城里的达官贵人，乃至皇帝看到了新法的效果，又巧妙地躲开了以农业为根基的中国古代国家最大的命脉。

时机没到，绝不去动最敏感、最基础的东西。

均输法很简单，它关系到开封过百万居民的生活现状。城市，我们都知道，大城市的繁荣取决于周边小城镇、农村的供给。它就像一只庞大的蜂王，全体工蜂们都要全力以赴地供养它，才能把它养胖，反过来吐出营养来繁衍整个蜂群。

开封城也是这样，为了繁荣它，赵匡胤建立了一个部门，名叫发运司，由它的长官发运使来负责淮、浙、江、湖等六路的漕运，把南方的柴、米、茶、盐等一系列的好东西运到京城来。可是时间长了，就显出了它的弊端。

权力不足。

发运司只是个执行机关，只能按命令到某地去征集、运送某些东西，而决定运什么的，比如说京城里三司部门的某位大佬，他老人家只知道大笔一挥，按照不知哪年哪月存下来的底档，说有个地方出产这东西，好，发运使就到那儿摊派。

这让整个漕运乱七八糟，很多时候，这地方没这产品，任务却来了，那地方有这东西，却烂在地里不要。浪费吧，别急，真正的浪费还在另一边。京城里的供需更混乱，大佬们都是些口不言利、手不沾钱的君子，哪有闲心去管市场上真正需要些什么鸡毛蒜皮？

于是京城里急需的，往往运不上来。京城里积压的，倒源源不断地涌了进来。长此以往，供需脱节，但奇妙的是京城反而更繁荣了。为什么呢？稍后再说。

针对于国家具体负责部门的无能，王安石变法的头一步就是改善这一点。他的办法是，归根结底一句话——人治。

法治与法治社会，在当时是大逆不道的。不管王安石的心底里是不是另有更好的主张，他只能在原有的基础上改良。具体做法——给发运使增加权力。

要让发运使有权利知道京城里需要什么，各地都出产什么，由他来决定到什么地方用什么价钱买什么东西，这其间朝廷就要花钱，同时也要考虑到把东西运回京城的路程，运费也要打进去。运回京城之后，由官方原有渠道向官员、市民出售。

大家看清楚了吗？等同于国家开了个买办大公司。这既解决了以往的供需脱节问题，也让国家在买与卖之间赚到了钱。王安石完全没有违背自己的竞争宣言，没动官员们、百姓们半分的税收等好处，就让国家得到了实惠。

在实际运作中也达到了这一点。王安石选中了一个合适的人选，他

叫薛向。以前担任过开封府的度支判官、陕西转运副使，理财绝对是一把好手。薛向上任之后，以神宗拨给发运司的五百万贯内藏钱、三百万石上供米为启动资金，把这个国有的买办公司办得风生水起。

同时也被著名的仁人君子们骂得体无完肤。

第一轮的攻击波由范仲淹的二公子范纯仁发起。范纯仁是个让人摸不透的另类君子，他的一生总是在变法、不变法之间飘来荡去，秋千打得很有水平。这时是熙宁二年，他第一个跳出来痛骂新法，十八年之后，他的表现恰好相反。

不知道他脑子的构造是不是比较异常。

这时他的职务和他父亲当年一样，是在知谏院。他在奏章里没有指出均输法任何一点的错处，重点的是君子小人分辨法的N次重复。在他看来，王安石一党无事生非残害百姓，所谓的富国之法，不外乎是向汉朝的小人桑弘羊学习，每天里像商鞅那样想着怎样赚钱，完全违背了孔子、孟子等圣人的教诲。

空洞无物，态度恶劣，他被贬出京城，到外地反省去了。

接下来出场的是位开封府的推官，职务不大，可必须得认真应付，因为他是苏轼。苏轼这时的文才已经耸动天下，在全国读书人心中的地位，和文坛盟主欧阳修都相去不远了。这绝对不能小看，这是官场职务之外的另一种地位，就像每一个官员都是孔门弟子、天子门生一样，文坛地位高了，足以让他在宋朝笑傲人生。

苏轼的话真正说到了点子上，要明白其中奥妙，得先思考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新法改革之前，京城的供需脱节了，为什么东京还能保持住有史以来人类最巅峰的繁华呢？

为什么？

那就是宋朝最为人所称道、羡慕的，整个世界截止蒸汽机发明以前，最昌盛自由的东西——商业。它由宋朝的非官方发起，在中国汉人所创造的正朔朝代里版图最小的地域里，达到了让人无法想象的高度。

像梦一样美丽繁华的东京汴梁城就是证据。

但是它也是把双刃剑，一方面保持了首都的繁荣，周边的流通，可是另一方面也让金山银河从国库的旁边流走，跟国家不发生关系。

为什么不发生关系，就要看是谁在经商，怎样经商。联系到苏轼的话，就是“自均输法实行，豪商大贾皆疑而不敢动”。为什么不敢动，是因为均输法虽然没有明说是官办公司，但既然采买，必定出售，一定会和商人们争利润的。

请大家鼓掌，他答对了。可以说苏轼是以一种空前愚蠢的脑子，百分之百地理解了王安石的主张。均输法要做的就是把商人们的利润收归国有，商人们不敢动，正好证明了新法的成功。

有人要说，这不是搞垄断吗？打击自由竞争，这是走历史的回头路，把本已兴旺发达的宋代商业好生生地扼杀了。

对，这种说法也对。只是“自由竞争”“垄断主义”这样的名词是存在于现代社会里的，与之相匹配的是高昂的现代商业税。在宋朝时，不管商业怎样发达，都是相对于其他朝代而言，在主体上它仍然是个农业社会，以农业税为准收缴的商业税，能和它的产出相符合吗？

更何况里面还有猫腻，大商人上多少税，怎样上税，都是非常有讲究的。参考下后来为什么在名义上与商业半点儿都不沾边的大臣、深宫后院里的皇后、太后、太皇太后们，也都为大商人说话，内幕就太简单了吧。

不收钱谁干活儿。

说到底一句话，王安石们是发现国家的问题，解决问题；而这些大商人和他们背后的同伙们，是发现了国家的问题，享受、利用这些问题！

苏轼之后，又有苏辙、冯京、谢景温、李常等人不断地攻击均输法，理由千篇一律，不外乎就是扰乱秩序、法术不正。

不知道所谓的秩序是宋朝哪条法律上所规定的，也不知道正确的法术是什么，反正王安石和他的同党们就是不正。

对此神宗没什么好脸色，当着国家的公务员，拿着赵家发的工资，却站在大商人那边说话，这世上还有天理吗？没别的，一个一个地驳斥、赶走，都一边儿凉快反省去。

截止到这里，还只是些小打小闹，新法实行之后，富弼、司马光、韩琦、文彦博等久负盛名威力巨大的大佬们还都没登场。也许他们在观望，也许他们在思考，设身处地在当时，处于均输法刚上台的一两个月时间内，没有谁会未卜先知地知道后来这些人的态度。

另一边，宋神宗、王安石等变法人物，他们应该做的就是稳住脚步，借着打压反对派的势头，把均输法推广到全国，让每一路都做起来。要让全天下人都看到国库充足的状况，最重要的是，要给人们一个适应期，让他们僵化平稳了一百多年的脑子能渐渐地适应改变。

王安石本人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他在奏章里写过这样一段话：变法的事，缓变会有利，急做害处多，大家要集思广益，慢慢地来。变法派内部也是这样做的，新法的第二条法令关系重大，它涉及了国家之本——农业。这是最重大的一件事，一个处理不当，就会民不聊生，怨声载道，甚至改朝换代。

有多少次改朝换代，都是因为农业垮了，百姓们吃不上饭，才铤而走险，当了暴民。

这项新法名叫“青苗法”，它在史书里大大有名，甚至成了王安石变法的代名词。要解释它的内容，史书上、课本上一个概念接一个概念，一个数字接一个数字，实在烦得很。悄悄地说，我从学校出来后，也有点记不清。

不过要理解，也很容易。说它，必须得跟另一个名词联系起来，那就是盛行于隋唐两代的“常平仓法”。这个法令可以说是一项百分百为黎民百姓造福的仁政，从哪一点上说，都没有半点儿的害处。

它是杆国家特设的天平，当丰收时，国家出钱稳定市价收购，防止谷贱伤农；当灾年出现时，国家以低廉的价格卖出，让人民能吃上饭。

注意它的性质，完全是不赢利型的，是一种国办的公益事业。那么问题出现，既然这样好，为什么王安石还要变法呢？

这再次验证了一条真理——世上没有坏事，只有坏人。无论多好的政策，都要看是由谁去实施。历朝历代，国家都由儒家学说统治，虽然

有一些奖惩条例，可远远达不到监督的力度。常平仓法再好，也被底下的官员们给败坏了。

这帮人里比较有良知的是私吞了仓里的粮；比较有经济头脑的是把仓里的粮拿出来，和奸商们勾结，在灾年时以囤积、提价等手段卖出，发的不是国难财，是人命财！

同时作为农民来说，他们连口粮都成了问题，种子粮怎么会剩下？于是开春之后，只能去借贷。向谁借，怎么贷呢？

向富户借，借高利贷。

“高利贷”是个可怕的名词，从古至今从来没消失过。就在我们的身边，仍然有。并且一直都保持着浓重的民间色彩，对，通常他们都是黑社会。

借时容易还时难，不是卖儿卖女，就是倾家荡产。有句俗话说得好：不怕欠债的精穷，就怕讨债的英雄嘛。讨来讨去的，兼并就形成了，富的越来越富，穷的一无所有，沦为佃户，变成了奴隶。而那些富户财主们，通常都很有关系，不是子孙中有人考中了科举，就是挂名到了一家庙宇上。

有功名的、出家的、当官的，都可以不交租、不纳粮、不服役。这就是为什么这个世界读书人那么多、出家人那么帅、当官的那么牛的原因。

针对这些问题，王安石想出了青苗法。首先，这个法令也和钱挂钩，朝廷要拿出本钱来，本钱从何而来呢？就是全国各地的常平仓、广惠仓里的粮。你们这帮贪官不是拿这个生财吗？现在朝廷收回来，给皇帝生财。

具体做法是把这些粮食兑换成现钱，在河北、京东、淮南三路，分夏、秋两个季节，夏指每年正月三日以前，秋指五月三十日以前，把钱贷给青黄不接的农民。

不白贷，两季庄稼收成以后，加两成的利钱，即加百分之二十归还。考虑到是分两季操作，实际上，每年收回的是百分之四十的利息。

其他的还有很多细节上的规定，比如城乡居民都可以贷，除了游手好闲没有不动产的人；为了防止借了不还，甚至逃跑躲债，规定得有保人等很多，我们不必都一一了解，那与整体构思无关。只有一点需要注意，那就是规定了，不许硬摊派。

好了，我们现在可以把青苗法和常平仓法作一个比较，答案很清楚，青苗法不是去救农民，因为百分之四十的利息非常高了，俗话说利过三分就是贼，四分是什么我就不说了。可是只有比较才会出真知，当时宋朝民间的高利贷高到了什么程度呢？

不要震惊，请淡定地看下面的数字，那不是五分，或者翻番，而是月息六分，即年息七十二分！这是什么概念，我实在没法形容……不相信吗？那么请参考现在，信不信就在我们的身边，民间的高利贷高到了什么程度呢？比宋朝的只高不低。

当然，是指某些地方。

回到宋朝，青苗法的本质出现。它不是救农民，而是杀富户。出钱

是最重要的，夺利是当前最重要的！利率的对比，国库的空虚，都让宋神宗和王安石拿定了主意，要实行这个法令。可是别忙，农业对当时实在是太重要了，一个不小心，就会弄出没法收拾的大乱子。

为此，王安石真正做到了虚心地向有关人士请教，谁有不同意见都可以提出来，而且绝对认真思考。具体的人，以苏辙为例。他是制置三司条例司里的人，变法派当时的内部人员。青苗法刚一出炉，他立即提出了反对意见。

经过上面的解释，我们应该很清楚就看得出他说的话站在了哪一边。

他说：这个法本意是救民没错吧（开篇就错），可是有二分利，这就有了大麻烦。要知道跟老百姓是不能讲信用的，见了钱谁都眼开，都会借，还的时候就难了，就算绳捆牵绑拿鞭子抽，都很难抠得出来。那时天下大乱，怎么收场？

何况常平仓法尽善尽美，根本没必要改动，只是下边的办事人操蛋，我们只要加强吏治，就一切OK。何必兴师动众，没事找事？

可以说，他根本就不懂当时的国情，不知道变法的终极目的——那个大秘密大宗旨。现在还提常平仓，国家都没钱给皇帝送葬了，居然还要白白拿出钱来给农民救急度命，白救，当国家是无底洞吗？！

当务之急就是抓钱，能在抓钱的同时，把从宋朝初年就开始的兼并之风刹住，把富户财主们的不义之财掐死，都变成国家的收入，何乐而不为？

道理都通，可王安石仍然不敢轻举妄动。他对苏辙说：你说得有道理，我会从长考虑。之后近一个多月的时间再没提过“青苗法”三个字。

只是变化永远都比计划快，改革的车轮相当于历史的车轮，一旦转动起来，连最初推动它的人都没法控制。就在王安石还在犹豫不决的时候，一件偶然的事突然发生了。

河北转运司有一个干部，具体职务是幹当公事，名叫王广廉。他上了一道奏章，建议在河北方面卖几千个“度僧牒”，以这个为本钱，在陕西转运司实行青苗法。

仔细想了想，这个提议至少包含了以下两个内幕：第一，青苗法已经广为人知了。不管在制置三司条例司内部存在着怎样的争议，王安石本人的意向怎样，这条法令和它的内容已经走漏出去了。

说实话，这有点失职。用富弼的话讲，就是当权者的好恶让下边人知道了，难免会有迎合。

第二，“度僧牒”这个办法想得妙。这三个字代表着巨大的瞬间收入和超级的无穷后患。收入，先看怎样巨大。几千个这种度牒，就能聚敛到五十万贯钱。基本上是宋朝每年给辽国和西夏岁币的总和了。说后患，可真是后患无穷。

度僧牒就是和尚们的合法营业执照。说来奇妙，自古以来，无论是盛世还是乱世，佛教总能遍地开花，繁荣昌盛，一点儿都不受时局的影响。比如说这时百年无事的宋朝，以及五代十一国时的后周。当年柴荣为了备战，一举裁撤销毁了多少佛寺，可见人家的发展。

它为什么会这么多呢？求来世、求心安、求解脱等都比较虚幻，重要的是有实利，和尚们经营免税。一旦能得到度僧牒，不管您从前是什

么人，从此就日进斗金、两袖金风了。长此以往，请想象国家的税收是什么局面。所以在这里，我们要承认宋史里对这件事的评价。

第一，钱的来路不正。未来的圣人程颢说：这不是王道之正，没有持久性。对此王安石不屑一顾，他说：所谓的王道有正也有“权”，权，就是变化。几千道度僧牒，能买四十五万石米，在荒年时，能救活十五万人，这样的事还要反对，根本就是拘泥不化！

对此，很想对伟大的王相公说：您似乎也该买张逻辑卡去充值。这个例子举得跟现实没关系，荒年时为了救人可以不顾一切，卖度僧牒真的没什么。

就算发兵到国外去打劫，也没人把你当暴君。只是请注意，现在是荒年吗？是在谈救人吗？至于王道长什么样之类的争辩更是瞎扯淡，这世界上有没有这种动物都一直在争议中。

第二，王广廉是怎么知道有青苗法这回事的，并且迎合得这样及时。处身在这样纷乱复杂的局势里，只要稍微有点斗争概念的人都会冒出来个问号——王广廉和王安石是什么关系，是不是王安石在上层建筑里吃不开，发动下面的群众造势，把法令推上去？

说到这里，似乎我在说王安石的不是。他的法令不正，做法不对，概念不清。但是我得否认，我没这么想。改革的本质是一场利益的重新分配，涉及这个概念，就和战争同级别。所以采取一些所谓“不正”、“不清”之类的手段根本就无可厚非。

想反驳吗？那么请问，这世上有没有不流血而成功的变法？有没有不死人造就的新世界？例子我不再举了，我深深地信任当年教导我们的历史老师，他们说过的我就不重复了。所以，王广廉就算是被王安石暗中鼓动的，也没什么大不了，就算用的是卖度僧牒的钱，也没什么不对。

至少没动用常平仓里的粮食储备。

只是在真正实施时，变法派犯了新法里一贯的、最严重的错误——言行不一致。说是只在陕西试行，结果扩大到了河北、京东、淮南三路；说是用度僧牒的钱，结果动用了一千五百万石的常平仓、广惠仓的粮食；说是“青苗法”，立足于农业，结果城镇居民也可以借贷；说是不许硬摊派，结果为了政绩、升官、本人发财、搞垮王安石等正反两方面原因，摊派的硬度比金刚石的不差太多……

言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做人尚且不能无信，何况要取信于天下的法令。在历史遗留下来的史料里，没法分得清这是王安石的主张，还是神宗本人的决定。但是，它既然以宋朝皇帝的名义发布了，以上的两人就都脱不开干系。

为何这样急于求成，在青苗法到底有没有漏洞，官场上的理念还没有理清的情况下，就这样大张旗鼓地干了起来？这实在让人没法理解，毕竟王安石此前不久才刚刚说过“变法易缓不易急”的话。

他到底是充满了自信，只要青苗法实行就可迅速见利，堵住保守党的嘴，还是预先判断到和司马光等人永远水火不相容，根本就不存在理顺理念的机会，才强行通过，让青苗法成为现实，让变法大面积展开呢？

不得而知。能作出结论的是，随着青苗法的出台，变法本身、变法与守旧的对抗，都骤然上升到水深火热、你死我活的程度。

第九章
多面司马光

王安石走在熙宁二年（公元1069年）九月的开封城里，盛夏的阳光照耀着他，阳光炽烈，心情奋悦。他的青苗法终于出台了，推广之后的效果会怎样，与他本人的命运直接挂钩，正常想来，没有比这个更重要的了，可相反，它这时并不在他的考虑范围之内。

考虑也是白考虑，每一个做事的人都清楚，计划赶不上变化快，总会有意外发生的。那就省下来点儿心神，去应付那些挑事的。

王安石每天都抱着这样的心态走进办公室。政事堂里坐满了顶级高官，一个个都面目可憎不知所谓，抱着各种各样的心思跟他唱对台戏。他有点儿奇怪，难道这几个月里他的打击力度还是不够吗？比如说，气死唐介，赶走吕诲，把他之前宋朝最牛的吵架王一个个都PK掉，还是镇不住这票人？

这两件事分别发生在四个月前、一个月前。

唐介总是和王安石吵架，两人之前没什么过节，基本上就近办公的机会都不多，可他从人品到能力，把王安石看得一文不值。于是吵架发生。结果可能是唐介老了，还有神宗不是仁宗，对他不是那么小心呵护，他被王安石气得背上生疽，死了。

这成了王安石的一大罪状。也就是说，大家要小心了，以后在工作上、生活中，无论什么事，有什么想法，都要看准了对方是谁再说。老弱病残的一律直接认输，不然对方出什么意外你要负全部责任。对了，有一点得提一下，唐介死时六十一岁，这个年纪了还一贯地热衷于吵架，气死了是不是件心满意足的事呢？

吕诲事件比较灵异，具体说来跟变法没什么关系，所以一直没写。它的起因和母爱的神圣博大有关。话说未来强大无比的英宗老婆，神宗的妈妈——高太后最爱的儿子并不是长子，而是岐王赵颢，爱到了每天必须见面，甚至形影不离的程度。具体的做法，就是把成年的赵颢一直留在皇宫里，不赶到外面住。

她犯天条了。真是公公（宋仁宗）死得早，丈夫死得早，婆婆脾气好，惯得她无法无天。历代皇朝用血的教训总结出了一个准则，就是皇宫里只能有一个皇帝，外加一个皇太子，这两个与皇位有关的男人存在。

其他的皇子一律赶到外面住，甚至赶到外地去住，越远越好，不然要小心政变随时发生。

可高女士就是不在乎，她的喜好，她的意志，比国家安危都重要！这在以后成了事实，以此类推，留个心爱的儿子就近居住有什么大不了？

于是有个叫章辟光的大臣上书提醒之后，她勃然大怒，命令神宗治罪，从重从严地处理！神宗没办法，当孝子是要听话的，只好命令把章辟光外放。这时满朝文武没人敢说话，只有王安石站了出来。章辟光没

有任何错误，不必处理。
吕诲就在这时，用这件事弹劾王安石。
平心而论，王安石错了吗？只是说了句公道话而已，和之前英宗朝吕诲反对濮议时一个性质，都是对皇帝对道理负责，那么为什么吕诲会反对王安石呢？答案在他写的弹劾奏章里。
里面充满了大道理，总结了王安石的十大罪状。具体是，慢上无礼、好名欲进、要君取名、用情罔公、徇私报怨、怙势招权、专威害政、凌铄同列、朋比为奸、动摇天下。大得吓死人的罪名，罪状自然更经典，因为王安石“大奸似忠，大诈似信，外示朴野，中藏奸诈”……
之后的事就不用说了吧，吕诲被踢出京城，滚得越远越好。真是不知所谓，这种指责只能说明一点，那就是王安石至少在外表上保持了大忠大信朴野等优点，这难道还有别的说法吗？
以上就是王安石干掉此前最著名的两位吵架王的经历，按说这种战绩换在神宗朝之前，足以让他睥睨天下，咳嗽一声都压倒宋朝官场了，但是这时不行，没人服他。比如他每次谈到新法都要引经据典，说是周王、孔子、孟子等大圣人的主张时，都被人嗤之以鼻。
当天他走进了政事堂，映入眼帘的是一派海边度假村的风光，大臣们三五成群正在闲聊，见他进来，几句话就开始了唇枪舌剑。这时王安石感叹：“公辈坐不读书耳！”吃饱了闲坐没知识，都是一群文盲。
参知政事赵抃慢悠悠地回了一句：“君言失矣，皋、夔、稷、契之时，有何书可读？”气死你。

这段对话出自《续资治通鉴长编》，不用多高深的考证就知道有水分。注意称呼，王安石说“公辈”，这在当时是超级尊称，是对有身份的、皇帝职位以下的男子最尊敬的叫法。
赵抃回的是什么？“君”。
一般来说，王安石是他的下属，或者学生，就非常合适了。可王安石是谁，不说当时的实权有多大，职务就不比赵抃低，凭什么小了好几辈？原因可以参照少年王安石向少年周敦颐求学记。
不过王安石也不会生气，与他马上就要面对的麻烦相比，赵抃这点儿小调侃真的只是毛毛雨。他很清楚青苗法出台之后，那些顶级大佬们会做什么。为了迎接挑战，他作了一个至关重要的决定。
给一个人升官。
前面提过了一些王安石改革集团内部的人，貌似不少，其实非常可怜，能真心跟着王安石走的，不超过十个，后来还叛变了一些。就在这个可怜巴巴的数字里，还有一些是在以后陆陆续续加入的，在青苗法刚出台时，人影都看不见。
提升吕惠卿为太子中允、崇政殿说书。这个职位相当于皇帝的私人顾问加老师，可以定期和皇帝面对面地讨论学问，要控制舆论、控制皇帝的思想，没有比这个职位更恰当的了。
很快就会证明，这个决定有多英明及时。
同时另一项新法，农田水利法，也在紧锣密鼓地讨论中，暴风雨就要来了，除了加强各种防护措施之外，主动进攻也是必不可少的。人的心理就是这样的奇妙，不是嫌新法不好，青苗法恶劣吗？上马个更新

的，看你们怎么办？

这些刚做完，第一波打击就到了。只是迎接这份打击时，王安石实在提不起半点儿还手的欲望，说实话，也没有还手的必要。

富弼辞职了。公开的理由是年老多病，其实大家都知道，他反对新法。反对归反对，富弼的做法让人很感慨。

比如说上书，富弼有事说事，就事论事，从来不乱扣帽子，动不动就骂别人是小人。意见不被接受时，也不会恼羞成怒，找机会报复，他在不能阻止、不想参与的情况下，选择的是飘然身退。

不掺和了。

他临走时，神宗召见他，问你走后，谁来当首相？富弼答，文彦博。神宗默然，好久之后，又问，王安石如何？

富弼默然。

此后就离开了开封，从这时起，他再没有回到帝都，基本退出了纷繁杂乱，失去基本规范的官场。回顾他的一生，尤其是他的离去，能体验到一种真正的君子作风。什么是风度和涵养，看富弼，君子不出恶语，君子不强人所难，这样的修养就算放到现代，也是一位标准的绅士。

近千年来，每个历史学者都感叹，北宋从熙宁变法开始直到亡国，政治家们都是些心理变态扭曲的报复者、迫害者，连起码的平心静气讨论事情的素质都失去了。是的，真的失去了，富弼是最后一个濒临绝种的古老物种，他之后，再没有谁能做到“克己复礼”四字。

王安石却没兴趣感叹这些，不是他不认同这种美德，而是看到了这件事背后的危机。富弼的离开，在官场上代表着一个信息，一种立场。他当初上台，就是神宗为变法派竖起的一块挡箭牌，想用他的威望延缓削弱反对意见。

现在走了，是再明显不过的信号，不陪你们玩了，好自为之吧。

果然，反对派突然间群起而攻之，规模之大，是北宋一百余年间前所未有的。之前的大事，比如庆历新政、濮议等都相形见绌。现在我们看几个代表人物的言论。

范镇、刘攽、曾公亮、赵瞻。

范镇，大家没忘记他吧？仁宗朝、英宗朝都大出风头。他翻了下历史书，从根本上否定青苗法。他说，常平仓法起源于西汉鼎盛时期，于农于商都有利；青苗法起源于唐朝的衰落时段，急征暴敛，制造不安，本身就是个邪法。

其他三人的意见大同小异，为了篇幅不一一赘述。在雪片般的弹劾反对奏章里，王安石保持了镇静，他冷眼旁观等待着最重要的那个人出现。那个人的才学和威望，才是他所深深忌惮的。

几乎处处与他相反，是生来的死对头。

司马光。

司马光这时处在暴跳如雷的边缘，不过谁也没法看得出来。他的修养已经到了入神坐照、不动声色的程度。这时他五十一岁，有件小事在官场里流传。

一天，司马光在办公，出了件急事，一个小吏冲进来报告。他却见司马大人正襟危坐不动如山，当时就吓了一跳，急忙收住脚。结果又犯了个错，脚收得太急把蜡烛晃倒了，差一点就烧到司马光的袍袖，小吏吓上加吓，腿都软了，可司马光从始至终纹丝没动。只是目光如炬，一直紧紧地盯着他。

每临大事沉得住气，这是一个政治家起码的素质。

可这时他真的忍不住了，危机来得太快，直接威胁到了他本人的地位。王安石把吕惠卿提升到了崇政殿说书，他本人一直在迩英阁给皇帝讲学！

好你个王安石，第一，威胁我的位置；第二，不自己出面，派一个手下和我打对台，当我是什么？这绝对不能容忍。

他也不写什么奏章，直接去找皇帝面谈。见了面直接切入主题：“吕惠卿逢迎谄媚，不是好人（非佳士），王安石现在在朝廷内外受到诽谤，都是因为他。”

神宗摇头，回答：“王安石不好官职，自奉节俭，可称为贤者。”话里意思很明白，你别拿吕惠卿说事，王安石站得正，没谁能影响。

司马光反对：“王安石确实是贤者，可他不懂事又太倔，他不知道吕惠卿是真正的奸邪，是他的谋主，在幕后巧妙地指使他做事，这就让他背上了恶名。现在吕惠卿突然间被提升，很多人都不心服。”

神宗想了想，说：“吕惠卿说事时思路很清晰，像是个人才。”

“的确是人才，”司马光不动声色，话题悄悄地进入了他的节奏里，“吕惠卿确实文学辨慧，但是心术不正，愿陛下慢慢去考察。江充、李训（汉朝、唐朝两大权臣）如果没才能，怎么会感动人主？”

神宗默然。

这个默然一般来说是讲皇帝对他不感冒，在结束谈话。可仔细查一下司马光的学术体系，再加上他平时对神宗的讲学，就会明白此默然不同凡响，吕惠卿的麻烦大了。

司马光不同于欧阳修等前一代君子，不会看谁不顺眼，逮住件小事就把小人的大帽子甩过去，他纵览各代历史，把天下人归为四类。

——圣人、愚人、君子、小人。

四种人，以才、德两方面来划分。才德俱全是圣人，无才无德是愚人，德胜于才是君子，才胜于德是小人。他着重解释了为什么这样区别君子和小人。

那就是若一个人的才能不够，可品德够高，那么只会很有限地造福于人类，不会作恶（好心做错事的呢？）。可一个人满肚子坏心眼、才能又特别大的话，就会四处害人没事找事搅乱世界，尤其是对没什么能力，又特别忠厚老实的君子们，杀伤力实在是太大了！

所以小人，有才能的小人才最危险，最要不得。

根据上面的理论，具体到吕惠卿的身上，是不是小人的头衔成了给吕惠卿量身定做的首饰呢？当天谈话的结果是神宗默然了，他在思考，这就达到了司马光的目的。

作为一个超级官场斗士，司马光非常清楚，只用这样的谈话是绝对没法让吕惠卿失宠倒台的，要的是在皇帝的心中埋下一粒种子，从这时

起，一直隐隐约约地笼罩住吕惠卿，让他每做一件事每说一句话，都和“小人”这个终极罪名暗合。

历史证明，他得逞了。直到王安石第一次罢相之前，吕惠卿从来没有任何污点，可他的奸邪之名，却早早地就盖棺定论了。

几天之后，司马光对新政的攻击才真正展开。方式还是利用自己的特权，在迩英阁给皇帝讲经上课时就近说事。

那天，他讲的是西汉开国时的事，曹参代萧何为相。这件事流传很广，相信大家都知道那句成语“萧规曹随”。简单地说，就是西汉开国宰相萧何老了，退居二线，接任的是曹参。可是这人上任之后吃喝玩乐，任事不管，皇帝着急了，为了照顾他的面子，派他儿子去问，到底怎么回事。

曹参二话没说，操起鞭子，摁倒儿子，一顿狠抽。第二天上朝，给出了答案。

问皇帝，某与萧何比怎样。

皇帝答，你差点。

再问，您与开国之祖刘邦比怎样。

皇帝脸红，差远了。

答案出现，我比不上萧何，您比不了高祖，那还变什么法做什么事，一切照着老规矩来不就得了。

神宗立即就听出了话外之音，他问：汉朝一直守着萧何定下来的汉律不变，能行吗？

司马光的回答是北宋史上最雷人的一句话：“何止是汉朝，从夏、商、周三朝开始，它们的君主如果能恪守禹、汤、周文、武王的法度，那么直到现在，还仍然是夏、商、周，绝不会改朝换代！不信吗？以汉朝为例，汉武帝改变了汉高祖的政策，结果盗贼充斥天下。汉元帝改变了汉宣帝的法令，汉代就此衰落。所以说，祖宗的法制绝对不能改变！”

这是雷吗？这是九天神雷。对他的话我不加个人分析，相信只要是受过正规教育的现代人，对司马大师的这番话自有判断。

好玩的是，历代史书里，包括近现代的宋史作品中，关于司马光的这番话的理解，都像是坐进时光机器，返回到当时与司马光私下聊过一样，替他来了段注解。说什么司马光身为中国最为传统最为典型的知识分子，其人品、学问都足以为万世之楷模，尽管他说出“三代之法不可变”的猪一样蠢的话，可绝对不是猪。

他只是举个例子给年轻毛躁的宋神宗听而已，要看他的本意，不要细嚼他的每个字嘛……对此我再次无话可说，人要为自己说出的每个字负责，为自己做的每件事负责，这是最起码的常识，居然到司马光的身上就不适用了。

奇哉怪也。

针对司马光的这番高论，变法派选择反击。由刚上任的崇政殿说书吕惠卿负责实施，他可以行使职权，也给皇帝上课。只是上课归上课，待遇不一样。司马光讲时可以不被打扰，吕惠卿上台时，台下面坐满了大臣，外加司马光本人。

这是讲课吗？这是公开辩论会，请看实况转播。

这一讲的内容基本规范在《周礼》，这好理解，什么都要返本溯源嘛，周朝有孔夫子都崇拜的圣人周公旦，看看人家当初是怎么规定“先王之法”的。

吕惠卿说，根据《周礼》，先王之法有一年一变的，是每年正月的布法象魏（在宫廷外的大门上公布法律）；有五年一变的，比如周王巡游天下，到处视察；有三十年一变的，是刑法的轻重缓急；还有百年不变的，是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人伦秩序。

通过吕惠卿的话，我们可以看到，他起码是在用人类的语言来交流，就算周礼这种传说中的礼法真的存在，也得有个不断完善、各有适用的过程。

可是司马光就能把这些都抹平，要说一个人的才学、名望真的是非常管用的，达到了一定程度，就成了真理的化身。请看司马光的答辩。

——布法象魏，那是公布旧法（都是？肯定？）；周王巡游天下，到处视察，为的正是检查诸侯们谁变更了礼乐，改动旧法的，发现了一律处死；刑法，新国用轻典，乱国用重典，这只是轻重不同，不是讲法律本身的变法。吕惠卿区解经义，实在可笑。

接着他开始发动群众。

——陛下，现在公卿、侍从都在这里，您可以问问他们，国家的秩序已经败坏到了什么程度。本朝规定三司省管理天下财赋，不称职可以罢免，但宰相不可以过问它的运作。现在设立的制置三司条例司是怎么回事，宰相要用道德来辅佐人主，怎么可以用“例”？如果用“例”，宰相岂不成了胥吏？听说最近又要成立看详中书条例司，这又是为什么？

底下的众位大臣欢声雷动，异口同声：顶司马光，顶司马光！

吕惠卿对此准备不足，百忙之中回了一句：“司马光讥笑朝廷，讥笑臣是条例司官员。”他说对了，司马光的讥笑全面展开。

——改革就像修房子，一定得有良工美材才能动工。可现在变法的这些人，两者都谈不到，臣担心朝廷会漏雨（今二者皆无有，臣恐风雨之不庇也）。

截止到这里，抛开各自的道理到底是谁对，先看看交流的诚意。吕惠卿不管以后是什么名声，他开讲以来一直都在说道理。司马光呢？先是攻击国家职能部门的合法性，进而否定同僚们的工作能力。

请问一个政府职员，有什么权力说别的同志是废物？大家都是人，你凭什么高高在上，认定别人不是“良工美材”，注定了办不成事？这不是什么正义感超高，或者圣人指数过人，回到大家都是人类这个基本衡量点上，这是人身攻击！

说到人身攻击就有趣了，宋史里的记载是，下面轮到吕惠卿发言，未来的无耻奸邪变得恼羞成怒，他气急败坏地用别的言语来诋毁司马光，其恶劣程度让皇帝都看不过去了，他说：“相互辩论是非而已，何必如此！”

想必吕惠卿真的说了特别不要脸的话，但为什么史书里半点都没记录他到底说了什么呢？以后来的“君子”们对他打压鞭笞的程度，这都是最重要、最生动、最切实的证据啊！怎么能忽略呢？

唯一的解释，只有一个——吕惠卿根本就什么都没说，或者说出来

的话是保守派、司马光们没法面对，无法解释的难题，他们“为尊者讳，为贤者隐”，都给隐过去了！

吕惠卿的话找不到了，司马光的话却被记载了下来。富弼辞职之后，陈升之升了宰相，当时神宗曾经问司马光：爱卿，你对现任的宰相有什么看法啊？

司马光回答：“闽人狡险，楚人轻易。”闽，指福建，陈升之是福建人；楚，指荆湖一带，王安石是江西人。以司马光的话来说，就是陈升之狡诈凶险，王安石轻佻草率，南方人从来都不是什么好东西，太祖皇帝赵匡胤曾经说过南方人不许当宰相，他们当了就要坏事！

不知道这番话算不算是诋毁，呵呵，尤其还是在私下里聊天时说的。背后论人短长，好一个大宗师风范！更加好玩的还在后面，在这次皇宫内部辩论会结束之后，不管是司马光占了上风，还是吕惠卿被隐掉了的话一语中的，反正新法该推行还在推行。

不仅是青苗法，连农田水利法也上台了。

农田水利法很简单，它允许任何人，不管是官还是平民，都可以去做开荒、修堤、挖渠、蓄水等对农业有利的事。民间办不到的，可以提请官方去做。官方除了配合之外，更主要的是要把本辖区内部的荒废土地调查清楚，让朝廷知道农业还有多大的潜力可挖。

这个法令，只要是脑筋正常的人都知道好坏吧。组织人力开荒种田扩大收入有什么不好吗？更何况没像西汉时王莽做的那一套，把大批的农民迁徙到陌生区域去开荒，弄得新田没开好，熟田都荒废了。王安石只是在原地方，让原住民去开垦历史各种原因造成的荒地，这有什么错吗？

错大了，司马光怒火万丈忍无可忍，决定发起总攻。这次他绕过了吕惠卿等爪牙，直接和王安石说话。大宗师是很有身份的，他决定先礼后兵，先给王安石写封信。

信是这样开头的：“……窃见介甫（王安石字）独负天下大名三十余年，才高而学富，难进而易退，远近之士识与不识，咸谓介甫不起则已，起则太平可立致，生民咸被其泽矣。”

这段话在历史上大大地有名，几乎被每一本写王安石的书所引用。司马光的意思是说：王安石三十多年来名满天下，品德能力都太高了，谁都相信，他除非不当宰相，当了宰相，幸福太平的和谐社会立即就能实现！

大家都知道，这是客气话，先礼后兵中的“礼”而已，可是参照下“闽人狡险，楚人轻易”。大家是啥感觉呢？

这要是吕惠卿说的，就啥事也没有，可您是司马光，才德兼备没有瑕疵万世师表型的大宗师啊。

这封信非常长，非常有名，收录在司马光的个人文集中，哪位有兴趣可以去看看，名字叫《与王介甫第一书》，字数超过四千字，里边有三个议论点，可以说非常明确非常重要。

可是换来的只是王安石的一份不超过百字的小回条。于是保守派们义愤填膺，大声疾呼，我们的首领被轻视了，王安石竟然这样傲慢。

可是无论换谁当王安石，估计都会只回这百十来个字。理由太简单了，四千多字的长信里林林总总把以前开会说的各次发言都总结了一通，整理成一篇大记录，要我怎样回复？你当时说的我当时都回答了，难不成我也跟你一样来个全面回忆？

你不烦我还烦呢。

事实上司马光就是不烦，他再接再厉，不达目的不罢休，又写了《与王介甫第二书》。这回焦点集中，定在青苗法上。警告王安石，你要是再这么搞下去，不出几年，就会出现“父子不相见，兄弟离散”的可悲局面，国将不国了。

提到了青苗法，王安石不能再沉默了，说实话这是他的一种悲哀。人都说他辩才无碍，能把活的说成死的，再把死的说活了，随心所欲怎样都成。可是细看一下，就会发现他的口才不是顶级的。顶级的人，能通过谈话让反对派成为赞成派，把敌人变成朋友变成下属。

而王安石只能把对手说没词了，说得气死（比如唐介），这样造成的后果更恶劣，对手们只是一时没话，可事后越想越怒，变本加厉地找碴儿。何况，有些人是王安石永远都说不服的。

比如司马光。

现在王安石明知道没法沟通，还是回了一封三千多字的信。它在历史中也非常有名，就是那封《答司马谏议书》。这封信值得我们看一下，里边的话有很多可以让我们了解王安石，判断出这段时间内他的所作所为是不是正确的。

针对司马光信里所说的“侵官、生事、征利、拒谏、招致天下怨谤”这五条，他逐一答辩。

——受命于皇帝，在中央确定法令，交给有关职能部门实行。这不是侵官。

——各条法令都有据可查，是先王先圣做过的，用来兴利除弊，不是生事。

——为天下理财，皇帝没有奢侈滥用，大臣没有中饱私囊，不是征利。

——辟邪说，难壬人，不为拒谏。

这一条可以和“招致天下怨谤”结合在一起说。说来真是很好笑，王安石的外号谁都知道，叫“拗相公”。就是太倔太牛，谁的话也不听，甚至皇帝都得听他的。这是历代学者、百姓最看不上他的一点。

可是反向思维一下，他听了，是个能接受各方面意见的好同志，是个什么局面呢？前面的这些意见哪条是先承认新法是可行的，然后在里边挑出些小毛病，让王安石完善它，从而使新法变得更加利民利国的？

没有，一个都没有。这些所谓提意见的，都是彻头彻尾的反对派，意见只有一条，那就是彻底废除新法，回归到从前的局面里。在仁宗、英宗的时代里，我们士大夫大臣们过得非常好，你这个万恶的捣蛋鬼，凭什么毁了我们的幸福生活、特权生活？！

由此可见，两派根本是不可调和的。他们的矛盾是属于改革还是不改革这样的水火不相容的大问题。这样的事，你让王安石怎么不“拗”？不拗的话，改革还改个屁啊？

到这里，我们仍然要保持中立，我们要看清楚这段历史，就要让自己的感情始终不倒向任何一边。话说王安石的信发出之后，立即就收到了司马光的第三封信。

这封信可以说是第一封的复制品，外加上对王安石人生走向的建议。司马光以老朋友的身份劝王安石：介甫，你还是就此退休吧，人生很美好，江南很美丽，那里才是你的归宿。

抛开这条建议本身出自司马光的好心还是别的什么，还有作为国家高级公务员，以私人身份要国家重要领导干部退休是不是合适，我们只留意一点，注意，这时司马光要的是王安石走，然后我们留意稍后他另一次的要求是什么。

平心而论，这样的第三封信要王安石怎样回复呢？是同样复制粘贴一下第一封百十来字的短信，还是告诉阿光，工作永远比休闲有意义，开封是我的第二故乡，坚决不辞职？

无论哪一样，都会引起新一轮的争吵和无穷无尽的书信往来。王安石选择沉默，不再写信，是不是一种很高的姿态、很和谐的愿望呢？

但在司马光的心里，这就是王安石的诚意不够了。司马光自认为已经仁至义尽，无论是私人方面还是官方角度，都对王安石完成了“教育”，你王安石怎么能不听我的呢？！

古人云，不管自己多么伟大，不管罪犯多么丑恶，不教育就砍人是不对的（不教而诛），现在司马光一而再、再而三地反复努力，王安石不听，那么他终于可以放心大胆心安理得地为正义而奋斗了！

只是现实是无情的，一来王安石的职位比他高，二来神宗皇帝和王安石站在一起。司马光站在朝廷上正义凛然，却没抓没挠，找不到下手的地方。

不过只要留心，机会总是有的。司马光身为历史大宗师，当时的学院派领袖，得到了一个差使：主持最近一期的馆阁人员考试。

这是全国各地所有才子，考中了进士，得到地方性官职，干过一年之后的法定权利，他们可以进京来再次考试，向两制、两府等顶级高官迈进的途径。这次司马光给出的考题是——论“三不足”的对错。

所谓“三不足”，就是史书里总会提到的王安石先生最彪悍最好玩的“三个不”，即“天变不足畏，神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

老实说，这三句话放在古代儒家学说统治全国的年代里，是百分之百大逆不道、泯灭人伦、反人类反社会的重罪。一般来说，只要说出口了，这个人就是从根子上坏透了，没救了。

天变，这是上天神灵的最高指示，干旱几个月，或者雨下多了，天上闪个流星，皇帝都要深刻反省是不是最近人品有问题，在王安石这儿居然可以忽视，不理会，不惧怕。

祖宗，这在现代社会里都是中国人不可触犯的敏感神经，何况在中国古代家庭里一切财政、婚姻、丧葬等都由父母做主的时代里。祖宗是什么，祖宗就是神！

不敬祖宗是什么？猪——狗——不——如……

人言，这是王安石最让反对派痛恨的地方。纵观宋朝社会，不管是哪个时代，就算赵匡胤时期，太祖陛下随时手提一只大斧，动不动就敲掉某人的大门牙，也没让士大夫们闭嘴。“言论自由、言者无罪”是宋朝

最让人向往的地方！

王安石居然……嗯，对不起，王安石也没说不让你们说，只是不听罢了，可这就是罪不可赦的死罪！

针对这些问题，我们不能用现代人的眼光来分析，因为我们比王安石，比司马光都有智慧，现代的教育让我们明白天旱的原因是什么，雨下多了怎么办，还有，天上闪流星我们都兴致勃勃地围观，甚至许愿。所以我们要返回到宋朝的时代去理解这件事。

王安石真的说出这“三个不”，那么他真是个非常大的傻瓜。简直是没事找事，身在火坑里还给自己买汽油。但是，要说明的是，王安石本人没在任何场合跟任何人说过这“三个不”。

从来没有，最多只是含糊其辞地表达了些许的类似意见。但就被正气凛然、绝不说谎的千古第一完人司马光给总结成了这三句经典无比的语录。

然后还广而告之，选成了国家高级公务员考试的题目。请问这是什么精神？是不是无中生有、捏造证据、往人头顶上扣屎盆子的精神呢？

面对这样的事，请问你是王安石能怎么办呢，去否认？去找证人，说自己从来没说过这样的话？那就死定了，有些事越描越黑，越否认越被人相信是真的。王安石顶着雷走到了皇帝面前，说出了这样一番话。

——陛下日理万机，不流连声色，不贪图享乐，遇到事情首先想到百姓的安危，这不是害怕天变吗？陛下能广泛听取臣子意见，不管大小，只要有理，就不会拒之门外（这是真的，坏事就坏在这一点上），怎么能说不恤人言？至于祖宗之法不足守，陛下自己想，仁宗在位四十余年，多次修订法律，怎能说祖宗之法代代相传，一成不变？

面对上面的记录，不管这种解释是不是最佳答辩，都映射出了王安石为人的本色。有事他不怕，绝不回避，正面交锋，不管他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人，还是上阵交锋的战士，他都是个充满阳刚之力的男人！

王安石答辩之后，司马光沉默了，他已经找不到新的发力点，仔细地找啊，王安石身上还有什么能被放大的东西呢？

默默地搜寻，这注定了是项非常艰巨的任务。全世界的人都知道王安石不管政绩怎样，人缘如何，他身上的污点几乎可以归零。这足以让司马光找白了头也一事无成。但是人算不如天算，就在司马光沉默艰辛地努力中，从远方传来了一个喜讯。

前首相韩琦成了他的战友。这位三年前独领朝纲的大宰相从大名府寄来了一份奏章，这份文件的力量是天翻地覆级别的，它一举把宋朝当时的政局搅乱。

这份奏章很长，为了精简篇幅明确要点，我整理了一下，把它分成两大部分。

第一，青苗法执行走样了，和发布时的原文件不符，有严重的硬摊派行为。而且韩琦说，之所以有硬摊派，毛病就在法令本身里。

比如城乡居民里的上等户，本身就是所谓的兼并之家，人家有的是钱，根本就用不着借贷。管你青苗黄苗，与人家无关。于是问题出现，他们不借，国家的利息就会少得，为了增加利润，只有硬摊派给他们。可这公平吗？

第二，强硬凶狠了一辈子的韩大相公突然间毫无征兆地慈悲了起来。他说小民们借钱，借时容易还时难，到时肯定要皮鞭子蘸水死劲地抽，那会出人命的。皇上，那都是您的子民您的产业，不能这样凶残啊！

这两点，把年轻的神宗皇帝给镇住了。他的信心开始动摇，开始怀疑起王安石各种法令的妥善性。手捧这份奏章，他一连串地感叹："韩琦，真是忠臣。身在外地，不忘王室。我本以为青苗法是利民的，谁承想害民到这种地步！"

接着他自动地顺着韩琦的思路滑了下去，成了韩琦的代言人——朕想起来了，青苗法还有个大毛病。青苗法只针对农业，关城市什么事，为何在城市里也放青苗钱？

截止到这里，可以说无论是韩琦还是神宗说的都对。本来嘛，上等户有钱为何硬摊派，城市不种田你搞什么青苗钱，还有动用国家机关去追债，那注定了要家破人亡民不聊生的！

可恨的是王安石居然还不服，他面对一脸忧愁悔恨的皇帝，还怒道（勃然）："如果能满足借钱者的需要，就算是城市居民又怎样？"

满脑子钱，无可救药的钱痨！

好，说到这里了，我们就应该换个角度来想事了，然后两方面对照，来看哪个有理。

以韩琦奏章两个论点，第一，硬摊派。这是只针对上等有钱人来说的，不许硬摊派，那就是要以国家法令的形式，来维护兼并人家的既得利益。让吃进去的再也吐不出来，除非改朝换代时天下大乱，全民成土匪去抢，才能挖出来，这就是对了吧？！

明白了这一点，请允许我稍微地动用些猜想，王安石到底知不知道下边在"硬摊派"，在向有钱的、成为国家蛀虫的兼并人家硬摊派？我认为，他是知道的。可这有什么不好呢？青苗法的原始文件里的确有不许硬摊派这一条规定，可对整个新法的大原则——济贫困、抑兼并来说，它是正确的！

一切都是阶级在作怪，伟大领袖说得对，一切的矛盾都存在于阶级矛盾里。大家要注意韩琦是什么阶级，他家世代为官，到他达到顶点，各种明暗收入多到不可思议，曾经有篇文章计算过，以包拯为例，他一年的官方工资就折合现在人民币数千万元。

请想象韩琦的收入！

再参照他在家乡买田置地，庄园大到无边无沿，到北宋末年，连岳飞都是他们家的佃户。知道为什么反对了吧，青苗法在砍他和他这类人的树根。

再说第二，追债。

这真能让人气乐了，国家以一年四分利来追债，在韩琦的奏章里就能达到家破人亡民不聊生的惨状，那么请问民间一年七十二分利的高利贷能追到什么程度？为什么那时不见你出来说话，这时面对四分利就闹得不共戴天？！

一句话，不是国家追四分利的债有多狠，而是这断送了他们每年追七十二分利的大油水，这帮凶残成性的官僚，根本就是在为自己的利益

摇旗呐喊！

可怜年轻的宋神宗还是太年轻了，他每天坐在金銮宝殿上遥控全国，根本就不知道底下有这么多的鬼花样，根本就不知道韩琦的真面目是什么。

他只知道，韩琦是他父亲的大恩人，没有韩琦，就没有他父亲的皇位，没有他现在的皇位。于是，天下如果还有一个人可以相信的话，那就只能是韩琦……

第十章
士大夫阶层

宋熙宁三年（公元1070年）二月，宋神宗下令废止青苗法。这条命令一出，王安石立即请病假回家，不再上班。另一面反对派们欢声雷动。

努力终于有了效果，新法被打败，秩序恢复了！这是真的，截止到这里，新法只出台了三项：均输法、青苗法、农田水利法，其中青苗法是重中之重，只要它倒台，其余的不攻自破。

一般来说，这事儿就是定局了。圣旨都下了，还能有什么变动？可是别忙，关系到国家的政治法令，都有一个过程要走。那就是所谓的法定程序，得由主管行政命令的宰相们下令，由翰林学士们拟旨，才能在全国颁布实行。就在全国的富豪级家族、士大夫阶层、以司马光为首的反对派大臣热烈庆祝之时，有一个人有了个小想法，就是他的这点小想法，改变了整个历史进程。

赵抃，前面说过的在政事堂里拿王安石开涮的那位副宰相，他作为一个标准的士大夫，认为马上就公布废除青苗法的法令实在是不大合适，因为面子问题。

这些新法都是王安石一手促成的，他现在还在京城，从官场行情，从以往惯例来看，他是注定了要在近期就辞职出京的。等到他走，我们再颁布废除法令，这才是一个有修养有品位的士大夫做事的方式。

两个首相曾公亮、陈升之看着他实在是哭笑不得，兄弟，都什么时候了，政坛即战场，你死我活刻不容缓的买卖，你怎么能突然间变卦呢？

可不管两位首相大人怎样劝解、命令，赵抃就是不同意。本来嘛，仁人志士是不同于某些泥腿子南方佬的，记不记得伟大的导师孔夫子的贤徒子路是怎么死的？就连在激烈的肉搏厮杀中，都要把被打歪的帽子扶正了，哪怕因此而被杀死，那也是正义的死法、华丽的死法、符合道德情理的死法！

时间就在宰相们的争论中一天天地过去，一共过去了多少天呢？请大家镇静，那居然是整整十天！事后想来，或许是赵抃真的很有底气吧。想想也是，一来圣旨有了，这是最高指示；二来宰相们都是自己人，尤其是从前和王安石关系很好的曾公亮、陈升之，他们俩比赵抃还要急。可以说是同心同德，铁板一块。

于是就尽管放心大胆地吵，无所顾忌地拖吧！

直到十天之后……这十天在宋史里的地位独一无二，它决定了北宋的命运，让整个汉民族的兴衰成败都与之紧紧相连。十天之后，神宗皇帝的态度突然间180度大转弯，他又转而支持王安石，不再说新法的任何不是了。

反对派们惊呆了，这样的变化实在是太不可理喻，到底出了什么事？

宋史里给出的答案一共有三个。第一，吕惠卿捣鬼。这个“阴险小人”明白自己的一切前途都和王安石和新法挂钩，于是想方设法地指使很多人在皇帝面前说王安石的好话。这许多人，指的是太监。而太监在神宗朝里的地位，嘿嘿，那真是重新崛起，非同凡响。

第二，就与太监有直接关系了。话说神宗从来没有出过开封城，青苗法的好坏只能从文件里分析，从奏章里调查。这时他终于坐不住了，悄悄地派了两个亲信太监，张若水、蓝元震出京，秘密调查青苗法到底反响怎样。

这两个太监回来说一切都好，尤其是没有摊派，一切自愿。神宗心里有底了，决定把青苗法推广到全国。

第三，有一个人恰好在这时来到了开封。这个人在历史上的定位没有异议，历代史书里口径一致，把他归为“奸邪”。他的奸邪之路就从这次进京开始。

他的名字叫李定。

李定的简历就有问题，他是王安石的学生，考中进士后，分配到南方秀州做判官。这时由审官院长官孙觉（王安石的老朋友，后来的敌人）推荐，成为京官。进京后他接触的第一个人是知谏院里的谏官李常。李常问：“你从南方来，那里的百姓对青苗法有什么看法？”

李定回答：“他们都很喜欢。”

李常立即摇头，警告他：“现在这是京城里的热门话题，你要闭严嘴，别胡说八道。”

李定没说什么，转身出来就找老师王安石。他说：“我只知道据实说话，不晓得京城里动不动就让人闭嘴。”王安石大喜，这时他正愁没人支持，突然间从南方来了第一手资料，简直是喜从天降。

他立即带李定进皇宫，去见神宗，把南方的推广情况介绍了一遍。之后神宗也大喜，从此他再也没有怀疑过。

李定的奸邪之名就这样产生了，是他附和王安石，去迷惑神宗皇帝，让新法这个毒瘤从此施虐天下，没法收管。可是换个角度想一下呢，先不说青苗法在南方的推广效果到底怎样，就说他进京之后见李常。知谏院的功能是什么，是防止宋朝出现权臣，出现一言堂，保持住言论自由的政治风气。

那么身为谏官，你有什么权力要别人闭嘴？何况事后找碴儿报复，实在没有工作上的失误，就拿李定家里的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破事恶心人。

李定的事先放一放，个人再重要，除非是王安石本身，不然和熙宁变法的总格局相比还是无关紧要的，我们可以另开一章，集中讨论下新法里各位“小人”的真假问题。

简单来说，宋神宗改变主意的三点原因就是这样了。按惯例，我们动用一下现代人的思维，以跟王安石、司马光都没有一毛钱关系的立场，再加上近千年来各位大师学者们无数口水仗打出来的成绩，来辨别一下它们的真伪，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第一点是假的，第二点是真的，第三点保留性参考。

第一点，吕惠卿捣鬼。也许吕惠卿有这个心，我们再认为他有那个

胆，可是他的能力有多少呢？从宏观上看，连王安石在熙宁三年二月左右都没有绝对支配宋朝官场的能力，他一个小小的新法研究室主任有什么办法左右皇帝的意志？

再退一万步讲，想想濮议中宋英宗、韩琦、欧阳修等顶级三人组，在皇宫内院里灌醉曹太后得到议亲诏书，隔不了两天，就被外界的御史们查出真相的往事。如果吕惠卿敢做这样的手脚，反对派还能不吵闹得满世界都知道？

所以可以肯定，没吕惠卿什么事。

第二点，神宗派两个太监秘密外出打探消息，这是千真万确的。说来这是神宗的一大绝症，北宋帝国在最接近完美复兴的时候，就是一个太监败坏了千载难逢的时机！让宋帝国从前进一步海阔天空，后退一步万丈悬崖的一线天阶段突然掉了下来，而本来，宋朝已经把胜利抓在了手里……

这时派出的这两个太监，第一有名有姓，第二神宗亲口承认了。在不久之后，文彦博出面替反对派说话时，宋神宗说出，派了两位内侍出京，回报说没有扰民的事，这才引出了文彦博那句貌似悲愤填膺大义凛然的反驳——“韩琦，三朝宰相而不信，却信两内侍！”

要是没有前边的分析，只看这句话本身，反对派是多么无可奈何、忠贞不渝啊！

第三点，关于李定进京一事一直都有争议，主要在进京的时间上。有说他是在事发一年前，熙宁二年时进的，可青苗法出台已经是熙宁二年的九月，考虑到古代法令的推行速度，在此后的三四个月时间里，就能遍行江南了？

然后李定还要从江南到京城，在本年度以内参与吵架过程，这样的速度一般来说需要京广线、京郑线这样的现代快车设备才能完成。

何况宋神宗只为一个稍微查一下案底就知道是王安石嫡系的人的话，就既定这种级别的国策，那他真是个疯子！

所以李定顶多只是加重神宗重新启动青苗法、百分百支持新法的砝码。至于真正让他回心转意的决定性因素，应该还是那个梦。

由王安石进京所提出的，和他密谋确定下来的大宋国运走向的秘密宗旨。如果否定了青苗法，中止新法的进程，那些就都谈不上了，国家又会回到仁宗晚年、英宗当政时的颓废糜烂局面，甚至连那时也不如。因为至少那时没有现在这样大臣分成两派，彼此水火不容的状态。

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年轻时代的宋神宗在坚定之中一直存在的犹豫不决，这不是说他的本性中夹杂着软弱，细思量，其实是种心高志大的人通常都会得的病——追求完美。具体体现在他身上，就是一边企盼着变法图强的美好结果，一边又想着尽量安稳，别出大矛盾，别让国家伤筋动骨。

年轻的他没意识到，什么叫改革。那是要让国家刮毛洗髓，脱胎换骨，远比伤筋动骨强烈一百倍！不这样，怎么能改变一百多年以来的既定习俗，抢回来被各种特权阶级垄断霸占的国有资产……这件事他始终都是不懂的，因为他永远都在追求着完美。就在这十天之内，他又做了另一件事，来拆王安石的台。

与司马光有关，他任命司马光做枢密副使，把只有名誉、拟旨等特权的翰林学士，提拔到了国家最高领导集团里。

司马光的反应是很好玩的，他非常珍惜这次机会，为了完美的形象，他像每一位大佬上任之前那样上表请辞。另一方面，更加珍惜马上就要失去的翰林学士的资格，那是能拟旨啊，有非常绝妙的好处。

在王安石请病假不上班的最初几天里，神宗下旨劝他回来。写这份圣旨的差使就落在了司马光的手里，司马光是这样写的——“今士夫沸腾，黎民骚动，乃欲委还事任，退取便安。卿之私谋，固为无憾，朕之所望，将以委谁！”

也就是说，司马光用皇帝的身份这样教训王安石——现在士大夫们沸反盈天，怒不可遏。老百姓们骚动不安，想入非非，这种局面下你王安石还要辞职回家，抽身走人，躲清静。以你自己来说，这是非常合适了，多幸福。可朕的国事，已经形成的烂摊子，由谁去收拾！

请大家换位到王安石的角度来想事，不说这份诏书里指责的罪名成不成立，只说司马光前后两次的要求扭曲到了什么程度。

上一次，司马光写私人信件要王安石退位。这一次，以国家公文形式要王安石出来办公。老大，你真神仙，到底要我怎么做啊？！

有人会说，王安石不该生气。两次有区别，上一次是司马光自己的意思，这一次是替皇帝说话，所以前言不搭后语，也没什么奇怪。

不，细想很卑劣。

第一，他可以不写，宋朝的两制官有权不写自己认为有错的诏书；第二，他写时为了泄私愤加重了语气。弄得后来神宗得替他擦屁股，请王安石出来继续变法时，得亲自道歉。

——“诏中二语，乃为文督迫之过，而朕失于详阅，今览之，甚愧！”

堂堂一国之君，以官方文件向臣子道歉，这是两制官的奇耻大辱，换谁都得自动辞职。司马光不，他写得非常来劲，还要继续。神宗实在没办法了，派人通知他，你现在是枢密副使了，主管的是军事，这些民政条例与你无关，赶快闭嘴。

司马光仍然不，臣现在还没去上任，还是翰林学士，这是分内的事。

结果王安石出来上班，第一件事就是代表政府同意了司马光的辞呈（惯例，上任前先推辞），把他的两府之梦打碎；第二件事才是向反对派大反击，以制置三司使条例司的名义驳斥这期间反对派的种种言论，向全国显示自己的合法地位。

从这时起，到熙宁四年年底，近一年半的时间里，宋朝发生了数不尽的争吵，无数的官员浮沉升降，各种新旧法的颁布废除，总之乱得跟一大堆乱麻一样，不过经过精心梳理，还是能找出一根贯穿始终，为什么当年一定是这样发展的而不是那样形成的主线。

青苗法的成败是变法派与反对派势力消长的一大分界点。从这时起，司马光被压制在两府高官之外，韩琦的权力萎缩到大名府一城之内，稍后一段时间，欧阳修也退休回家，彻底休闲。开封城内能叫得响的仁、英两朝名臣，只剩下了一个人。

文彦博。

这个人在仁宗朝显示了足够的强硬，在英宗朝隐忍得非常成功，刚柔两方面都修炼到一定程度之后，他在神宗朝的表现非常微妙。他再也不会喊打喊杀不可一世了，但是发挥的功能，却比韩琦这次正面攻击青苗法更加成功。

搞定了这些名臣，王安石的日子没有变得好过，而是突然间陷进了暴风雨一样迎面砸来的板砖里。这次的打击与名臣们用声望、用经验、用各种有风度有面子的方法——通过皇帝来打压王安石完全不一样了，这些人是什么话都敢说，说什么都合法的。

宋朝的台谏官们。

这一批的台谏官是英宗死后，重新提拔上来的，非常符合韩琦、司马光、欧阳修等人的审美观点的人。他们来自五湖四海，都拥有同一个奋斗目标，那就是神宗朝以前的宋朝是完美的，是和谐的，是只适合微调，绝不能大动修改的，王安石你是错的！

名臣们倒了之后，他们提出各种疑问，其中最鲜明、最经典的一句是——以前认为是好的，现在都变成坏的了。像韩琦、司马光等公认的仁人君子，难道突然间都变成了奸邪？一个例外的都没有？！

这句话对没有改革经验的神宗皇帝打击非常大，刚刚缓过来的改革热情差点再被浇湿，其实别说是他，就连后来千百年间的历史学者们也同样被震撼了。是啊，难道都变质了？一个好的都没有？

从宏观上看，根本不可能嘛。

于是王安石的做法，新法的功能，斗争的正确与否都被画上了问号。其实这非常简单，现代知识告诉我们，判断任何事物都要有一个参照物。比如你在散步，相对于静止的花园树木，你是动的；和与你同速行走的朋友，你们又都是静止的。

同样的道理，韩琦等名臣是君子，那是相对于旧时代和吕夷简等“奸邪”来说。到了神宗朝，新法变动时，他们不合时宜了，不是奸邪、绊脚石是什么？

很简单的问题，可是宋朝当时的言官们看不清，或者利益相关，懂了也不说。后来的史学家们看不清，尤其是近现代的人还这样说。悄悄地讲，那也没什么奇怪，世界上永远有阶级存在，永远有士大夫的同族人生存，历史作为一门学问，总是会成为工具，被一代代的人所利用……

简短截说，在半年的时间里，孙觉、李常、张戬、王子韶、吕公著、程颢等台谏官被贬出京城，赵抃这位追求风度的副宰相辞职到杭州当官，司马光也被罢免官职，出任永兴军。首相曾公亮也以年老辞职了。

至此，变法派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可是后来的败因也在这里深深地种下了。提问，在双方对立的局面下，把敌人都赶到下面去，是个理智的做法吗？

要知道，不管你的法令有多高明，总要中下层的官员去实行。以后发生的事证明，新法，几乎每一项新法，都在执行时走了样。这是单独存在的问题吗？和这些贬到地方上的反对派官员们有没有关系？

上面列出的人名很少，宋朝的地域是广大的，有人会说，他们完全

起不到在下面捣鬼，阻挠新法的作用。可是官官相护懂吗？尤其是学同样的文章、考同样的题目、做同性质官员的人们，他们的思维是有同一方向的。

何况韩琦、司马光、欧阳修、程颢等人的号召力有多大，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千百年后思量，这些王安石不见得不懂，但迫于宋朝的国情，除了贬职之外，根本别无办法。

杀了他们？疯了吧。

留在京城里闲养着？小心这些人每天说话，舆论从京城辐射全国，效果比不贬强不到哪儿。那么说来说去，只有贬出去一途。怎样，还有人羡慕宋朝这个文人的天堂吗？人类最困难的事就是沟通思想，与这些没法动一根手指，又思想超级强大的文人们沟通，想想都是个让人疯狂的事情！

为此，新法的推行才有了些微调。一些历来不被史学家们注意的次重要型的新法，才在这时浮出水面。还是那句话，只要静心思考，就会发现熙宁变法的每一个步骤，都有它特定的意义。

为什么它的顺序排列是这样的，而不是别样的？

比如说在熙宁三年公元1070年年底，先把王安石提到首相的位置，确立他百官之首的权威。他上任之后第一件事，就是把经济、政务、军事等头等大事都扔在一边，最先做的是全面改革科考制度，以及后来考生们的学习课本。

具体做法是从此之后，不再考诗赋了，当官彻底与吟诗作对无关。四书五经也不必倒背如流，抽段默写了，考的是经义、论、策等讨论文、议论文，要说出治国立法的具体办法。

这样做的目的，被历代史学家们忽视了，那绝不是王安石书呆子冒傻气，在百般忙乱的政务之余还要再写些莫名其妙的文字。它们连同王安石所写的《进洪范表》《老子》等文章都有一个最显著的目的。

——改变宋朝官场上的意识形态。

一直都有人说，王安石变法太急了，他没有做最重要的一个先期工作，那就是“吏治”。不把官员们的素质普遍提高，那么哪怕新法尽善尽美，也别想执行时上下如一。

可是有两点因素制约着王安石的速度，让他不得不快。第一，周边的邻居们让宋朝危机四伏，大祸眼看就要临头。可司马光、范镇等君子们却恪守着“孔夫子兵家乃凶器，圣人不喜欢”的总原则不放，这点不需争论，就算在神宗去世之后，宋朝和周边所有国家，除了辽国之外，掐得你死我活、不共戴天了，他们都能把王安石、宋神宗累吐血才抢回来的土地白送出去。

只为了“睦邻友好”！

可怜王安石在做事之前，必须得把那个大宗旨大秘密藏住了，不然弹劾他的力度会比现在强烈一万倍，他会成为万恶不赦、灭绝人性的战争贩子。第二，以宋朝宽松仁厚的官场风格，也不允许他什么事都没做之前，就来个空前巨大的整风运动。理智的做法是先做出来功绩，有了威望，才好下命令。

所以必须急着让新法显出效果。

这时不同了，借着变法派阶段大胜的局面，为了以后一劳永逸，才下达的科考改革、课本改革。这两样实施之后，王安石彻底和现在的官场人员决裂了。

他是用新课本教育出新型人才，新考试考出来新一代官员，来取代现有官场上与司马光、苏轼、韩琦、文彦博、欧阳修们拥有同样思想、同样欲望，和他怎么想怎么别劲的官员们。

这是什么样的精神，诚然如司马光在《与王介甫第一书》里所说："……力战天下之人，与之一决胜负。"这在自古至今所有的官场人物里，都是不敢想象，从来没任何人敢做的事！

为的是一个统一思想、全民族为一个目标而奋斗的环境。关于这一点的必要性，我们身为现代人，都深深地知道，这是改革的首要条件，必须得完成的。

由此看来，这项一直被认为是次一等，不那么重要，甚至多此一举的科举改革、课本改革，还是那么可有可无吗？

那么也就应该意识到，苏轼等人反对这项新法的内部意义是什么，两者间的矛盾有多深，那绝对不是坐在松树或者兰花丛中，捧着早春的新茶，讨论文章，遣词造句那么优雅！

接下来仍然不能进入增长国库收入、改善国家经济环境的第二项支柱型新法的推行里，还有另一件事要注意，那就是社会治安状况。改革不仅触犯了某些人的特殊权益，更让整个民间都不适应，这时，总会出现各种各样的反对者。

有用舆论造势的，更有铤而走险的。想想宋朝之前一小股或兵或匪的造反者，都得动用京城禁军出去平叛的往事，如果真的出现各地烽火、趁火打劫的事，得怎么办呢？

别急，王安石及时推出了保甲法。

简单地说，保甲法就是全国居民，每十家结为一保，五十家为一大保，五百家为一都保，各自选出负责人（保、大、都保长）。以大保为单位，巡行乡里，捕捉盗贼，用民间的力量，来维持当地的治安。

这是当时最初次颁布的内容，讨论这个法令的优劣点，其实一瞬间就能看清楚。第一，中国人习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比如说用开封城里的禁军去地方上平叛，都有出工不出力，或者搂草打兔子，既当官兵也当强盗的事发生。

那么用当地人管家门口的事，是不是比较有效果呢？考虑到身边就是自己的老婆孩子，相信每一个巡逻的保丁们，都会尽心尽职的。

第二，要巡逻要抓人就得有设备有功夫，这就要定期地给保丁们培训。他们的武装由国家配备，定时定期一起训练，时间长了，就会出现一个必然的结果——战斗力大增。这才是王安石设立保甲法的最终目的。

干掉偷走宋朝空前丰厚的国库数值的最大盗贼——军队数量，这才是最根本的办法。为裁军作准备，为裁军之后国防、国内治安更加安全作准备。

唯有保甲法。

有人会说，这纯粹是疯过头了。让世代扛锄头的农民当兵打仗，是脑子进水了才想出来的蠢办法！这是不让农民正经干农活儿，浪费他们的宝贵时间，除了让庄稼荒芜，减少收成之外，还让一贯老实听话，说什么是什么的乖乖宝农民们变得凶狠暴戾，没法控制了！

这就是反对派抨击保甲法的主要论调。

那么提问，历史上由农民组成的军队，到底有没有用？其实这个问题不用回答，只要稍微知道些历史事件，答案会脱口而出。

近现代流行崇拜曾国藩，他身为文人，扬名的却在武事，也就是平定太平天国。他的军队是由什么组成的？所谓湘军，就是他的湖南老乡们，由清一色的乡下农民组成的。

不是农民他不要，因为打仗要的就是身强力壮、朴实忠诚的人，只要稍微有些滑头的，面临生死恶战时，不是逃跑就是投降，这一点百试百灵。

其他的例子还有无数个，比如最近的时代，我们新中国的开创者们，他们的军队由哪个阶级哪种人组成？谁都知道，“工农红军”，其中贫苦的农民占绝大多数。

回到宋朝，几十年之后就有个再鲜明不过的例子——岳飞。他就是个没受过任何官方培训，纯粹在民间自学成才的河南农民。

这个问题搞清楚之后，保甲法的可行性，它的远景规划有多美妙就明白了吧。何况自从它实行以来，有一个好处立竿见影地就出现了。宋朝的治安状况。

之前大叛乱、小造反每年都有，自从有了保甲法，州县之间因为禁军太远、湘兵太烂造成的管制空白立即被填补，终神宗一朝，再没有任何叛乱发生。

这些做完之后，与青苗法同等重要的新法——“免役法”才出台。要了解这个法令，我们得先清楚宋朝之前一直在用什么法令。

那就是“差役法”。

“差”，顾名思义，就是当差。宋朝把所有国民按家产多少，分为九等。这里先不说家产多少随时都会变动，比如家里着火烧光了，或者突然间买卖兴隆赚大了，只说这九等人家都要为国家做些什么。

九等里，后五等有福了，他们基本上与这件事无关。上四等人家比较惨，他们要为国出力，谁让你们有钱呢？而之所以有钱，就是因为你们聪明能干，国家正需要你们这样的人才。

嗯，忘了说，要让他们当什么差。说来也简单，通常来说叫“衙前”。这个词非常形象明确，就是在各级国家衙门前打杂。具体地说，比如国家收税，收上来的各种物资，粮米绢缎之类。注意，不是钱，宋朝的货币与之前的朝代相比空前发达，可也没到能用货币转换物资收税的程度。

除了现代社会，没任何朝代能做到这一点。

这些物资，都堆在衙门里，国家哪有那么多的公务员来管，就由各城乡的上四等户出人来看守。听好了，不白看，看好了不给钱，看丢了你得赔。

这是看守，收齐了还得运。各位衙前同志们，你们得押运这些物

资，驾着船赶着驴给京城里的皇帝送东西。送的路程远近就看各位的幸运程度了，要是投胎到长江以北，那或许个把月的就回来了。要是很不巧，您是位江南人、岭南人或者广东那边的兄弟，想想来回得多远的路，受多大的苦！

并且还要注意那个总原则：运到了没奖，运丢了你赔……话说两年前，就是熙宁二年时，神宗皇帝偶然间翻看内藏库奏章时，就发现了这么个事。

一个外地（哪儿的没讲）到京的衙前，任务是“纳金七钱”，连一两银子都不到，这哥们儿居然过了一年都没能交差回家。其原因就是他在本地衙前得到了任务，风雨无阻地送来，被这边的衙门给忽悠了。

各种敲诈勒索，各种巧立名目，让这位兄台晕头转向应接不暇，直到回家的路费都没了。而且还不敢逃，小心逃回去全家都有罪受罚。

想想这样的日子还能过吗？让我们和宋朝人换位思考一下，就算股神巴菲特到了宋朝，他正摩拳擦掌准备进股市里痛宰散户，可是衙前任务到了，从此没日没夜地忙，根本就没摸电脑的机会，你让他怎么赚钱，怎么养家糊口？

截止到这里，问题还没有激化。因为理论上是由四个等级的家庭来分担这些任务，人多力量大，灾难均摊，问题也就小点儿，可是前面我们说过，宋朝的富豪级家族、中举的人家、出家人、女户（没男丁）、单丁户等都有豁免权，这些人刨除在外，剩下的基本就是第三、四等户了。

这样多的任务，这样密集的中奖率，只能造成一个结果——破产。家破人亡级别的破产。并且这还是次要的，更让人发指的是第三、四等户破产之后的社会现象。

谁也不敢发财了。

除非您能大展神威，一下子从下五等户一跃而起，升为第一、二等户，不然只要是稍微勤劳点，赚了一头牛、几头猪，多种了几棵桑树什么的，邻居们官府们立即就来向您祝贺——您是有钱人了，至少是个第三、四级，呵呵，今年的衙前就由您多费心了……

号称“开明第一”、“富足第一”的宋朝，前一百多年，普通的黎民百姓就这样生活着。

觉得很难很绝望吗？不，这只是众多差役中的一种而已，其他的还有里正、户长、乡书手等“头衔”来帮助下乡到户收税；有耆长、弓手、壮丁等“职务”去负责抓贼；有承符、人力、手力、散从等名目给正牌子的官员们服务。

其他的，有一些还比较著名，比如县级衙门里的县曹司、押录；州级衙门里的州曹司、孔目，连同各级配备的杂职，虞候、拣掏等，简直数也数不过来，都要由普通百姓去承担。

长此以往，达到百年，这是人过的日子吗？最重要的一点，是民间的生产力发展被限制了，而宋朝之所以还能存在，就一直因为它有钱。

可以花钱去买和平，花钱养着国内有可能造反的各路饥民、暴民。所以，就算只从安全角度来看，差役法都要废除。于是，王安石新法集团想出了“免役法”。

简单地说，免役法的总原则就是“交钱免役”。让从前需要当差的百姓，通过交与自身等级相符的钱，买回自己的自由身，去干他想做的那些事。国家用这些钱，去招募想当差的人。

这个办法好不好？它形成了一个循环——百姓们通过交一定数额的钱，可以得到从前想象不到的空余时间，用这些时间，可以去生财养家；国家得钱，去招募人员当差，可以扩大就业人数，减少社会上的闲散人员，不仅使国家正常运转，还把各种危机消灭在萌芽状态。

这是总原则，我们看着是不是有点眼熟呢？

是的，没错，这和我们现代人的生活方式很像。众所周知，我们每天工作，只干自己负责的一摊，每月按照收入的多少交税。这些税，由国家统一管理，招募各种公务员来运营国家。

所以我们可以肯定，这个原则没有错。下面我们看它的细节。

王安石时期的免役法有两大特色：第一，他把上等户加进来了，管你是豪门大族、进士高官，从此别想高人一等。想逍遥，拿钱来！

第二，以前没有负担的下五等户，以及单丁户、女户、僧道户、官户、坊郭户，也要交钱。只是视家产多少，与同级别家庭的交税量减半。这叫做“助役钱”。

除了这两大特色外，还有一点最具有争议的规定，就是除每年的免役钱、助役钱和夏、秋两季的税一起交纳外，还要多收百分之二十的钱，用来防备水旱灾荒，以及突发性的战争。这叫做“免役宽剩钱”。

这两大特色让王安石变成了全体特权集团的死敌，尤其是以前上四等户不管实际由谁来当差，都能隔年喘口气，可以轮换下由别人接替。这回可好，每年两次没完没了，这实在让他们没法适应。

更别说从前不管国家怎样，是不是闹灾了打仗了发大水了，都一直逍遥自在职业享受的高门大阀们了。这把他们的美梦彻底击碎，并且更重要的是，王安石伤害了他们的“尊严”。

我们生来就是与众不同的，凭什么让泥腿子、下九流和我们一样待遇！我们就是要逍遥法外！好玩的是，最先提出反对免役法，成为反对派里最经典言论的，居然是刚刚进入特权阶级的两个四川人。

苏轼、苏辙两兄弟。

我们看看他们说了些什么。先说的是小苏——“役人之不可不用乡户，犹官吏之不可不用士人。”

好，以他这话，看来人生来就是有种族高下的，他不是生活在宋朝，而是在隋唐以前。那时候不管个人能力怎样，一切以出身论。你是侯门大家，那么生来就是官，不是，那么很遗憾，国家最多有个“九品中正制”，可以豪门推豪门，好官你我当。

想要说什么读书科考，鱼跃龙门，根本是白日做梦。那么以此为例，你苏辙现在会有个什么样的人生？

再看大苏。宋史三百年间第一大才子说得声情并茂——自古以来，役人必须得用乡户，就像吃饭一定得要五谷，穿衣一定要用丝麻，过河一定要用船只，走路一定要牛马。就算暂时用别的替换，终究不会长久，还是会回到最正确的路上。

截止到这里，还和他弟弟差不多。最精彩、最经典的在后面。

——我们士大夫阶层，离开亲友，拜别祖坟，四处当官，工作之余，是一定要娱乐的。这是人之常情，自古一样。如果不用乡户人家来当差，我们怎么乐得起来？那肯定要弄到“厨傅萧然”，满眼所见，凌乱沧桑，和别的下等国家的劣等习俗一样（危邦之陋风），不是俺们中央华贵大国的太平盛况……

让人不禁要问他们哥俩儿一声，请问兄台才脱贫致富几年，农转非之后就忘本了，是不是？一时得意的小人嘴脸！

苏轼兄弟的话让人很烦，不过我们可以原谅他们。因为他们这时还只是两个小毛孩子，对士大夫一族是什么还一知半解，对下面黎民百姓的苦难生活也知之甚少。最重要的一点，是他们还没吃过苦。

十几年之后，神宗死了，他们也颠沛流离过了，甚至苏轼本人还被关在牢里胖揍过，用他那四川口音浓郁的官调号叫过，那时他们才懂得人为刀俎、他为鱼肉、暗无天日、生死两难是什么滋味了。

那时，苏轼说出来的话，就和这时截然相反了。因为那时，他已经叫苏东坡。现在抛开这两个缺斤少两，成色不足的士大夫，去看看正牌资深的人物是怎么说的。

免役法推行的过程非常谨慎，它最初只在京城附近试行，要一年之后，看效果成绩，才决定是否向全国推广。这就给了反对派一线生机。留在京城里的那位硕果仅存的庆历名臣终于走上了前台。

文彦博。

他的风格变了，也许是比他还要强硬独裁的韩琦的官场走势给了他教训，纵然强绝一时，可也时光短暂。瞧，才三五年之间就回乡养老去了。由此，文彦博变得温和了起来。可是别误会，当某些一贯霸道的人学会谈心了，他的破坏力就会成倍地增长。

在此后，神宗年轻的心灵里时刻都被他的碎碎念纠缠着，终于在几年之后崩溃了。

说这时，文彦博随意找了些经常和皇帝见面的大臣，就像平时聊天那样（宋朝君臣间很随意，经常聊），说起了免役法到底怎样。

这一点就比司马光高明，阿光和吕惠卿较量时聚众开讲剑拔弩张，弄得会场气氛随时爆炸，搞得皇帝也紧张，就算为了朝廷表面上的和谐，神宗都不会当场决定谁对谁错。

这时文彦博非常温馨家常地聊天，以一个年近花甲的老人形象，对二十四岁的神宗劝说：“祖宗法令具在，各项完善，擅自改变，小心失去民心。”

神宗很警觉，瞬间抓住了重点，问出来他和王安石一直愤愤不平的疑问焦点：“更改法制，的确让士大夫阶层不高兴，可是对老百姓有什么不方便的？”

这时的宋神宗一定以为戳中了反对派的要害，等待他的是胜利。满朝皆是孔孟之徒，那么“民为重，社稷次之，君为轻”这句话都懂吧？

在百姓和江山社稷面前，连皇帝都得退居三线，你们这些士大夫算什么？

却不料真正吃惊的是宋神宗自己，听完了他的话之后，文彦博根本就没像他想象中的那样张口结舌无言以对，乃至羞惭满面重新做人。文

彦博的感受是极度的郁闷。
——您是皇帝耶，是官场的领袖，是权力旋涡的暴风眼，怎么能说出这样幼稚、这样理想化的话呢？看来真是初期教育不好，民间散养的，就是和真宗、仁宗那样从小受皇家训练的明君不一样。
他说出了官场的真谛——陛下，您得清楚，您是和士大夫阶层共治天下，不是和平民百姓管理国家！
千真万确，这才是统治阶级万年不变的本质。我们就算站在现代人民权利平等的大原则上，也没法否认，至少在清朝灭亡之前，这就是中国官场上的真理。
听完这句话，神宗沉默了。这是和王安石一直告诉他的那些管理国家、均富济弱等理论截然相反的东西，到底哪个对？
宋神宗可以混乱，他身在封建体制内，尤其是活在宋朝中叶，相对平静的时代里，基本上不会知道，历代国家灭亡，原因尽管各自不同，但都有个大的共同点——官僚腐败。
也就是士大夫阶层腐败。
身处国家的头、尾两端的皇帝和百姓，他们中皇帝是绝对不想改朝换代的，百姓有口饭吃，也没有脑子一热就杀人放火造反起义的。从宏观角度来说，坏事就坏在继续变坏，最后集体腐烂的贪官污吏身上。
所以身为士大夫代表的文彦博，他根本就没有资格这样大言不惭地说出他们天生就是当官、天生就高高在上的话来。
于是作为现代人的我们，就没有资格混乱了。千年之间，宋、元、明、清四个朝代里有无数的官方人士厌恶王安石，批判熙宁变法，他们有理由这样骂。
因为人家是士大夫。
如果身为新中国，宪法规定了公民平等，官职不世袭的现代人，还动不动就说司马光是对的、王安石是错的、文彦博英明、宋神宗糊涂等言论……请出门之后上街随便左右转，找到和路面平高的铁盖子，揭开，跳进去。
醒醒神。

第十一章
东明县事件

一个多月之后，大概是宋熙宁四年（公元1071年）五月间，发生了一件事，让宋神宗、王安石都惊醒了一下。那就是著名的“东明县事件”。

这件事很乱，在官方就形成了两种截然相反的事发原因，也就是到底是谁做了什么，把这件事给闹出来了。现在我们综合一下，先从双方公认的开头部分说起。

话说五月间的某个早晨，阳光明媚，春风拂面，远处的花也开了，草也绿了，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开封城的城门在清晨时打开了，突然间生意兴隆，拥进来一千多人。

这些人直奔市长办公室——开封府大衙。可惜这时包拯已经死很多年了，工作习惯早已恢复成原样，这些人被两扇厚重冰冷的大门挡在外面，只能小心翼翼地把来的原因报告给门房。

他们是开封府辖区内的东明县居民，因为免役法让他们活不下去了，才来告状。

暂停，事发到这里，应该说一切都在控制范围之内。国家的政策法令在实行中出现问题了，老百姓有些不理解，他们不管是来告状，还是来请教，用的办法、找的部门都非常正确。

开封府尹，东京市长，这就是他的职责。

就算他是新法的反对派，不想也不能对免役法的对错作出合理的解释，他至少有责任把局势稳定住，让这一千多人在开封府或者别的什么地方老实待着，然后请示上级怎样处理吧。

他不，他选择的做法真的很牛。开封府那天大门紧闭，放出话去，三个字——“不受理”。你们去找负责新法的人吧。

这是事发之后的第一个大转折点。事隔一千多年了，没有书面证据留下来，我们不好胡乱猜测，是不是有什么人在里边推波助澜，出了些“高明”的点子，这些老百姓离开开封府之后，第一时间冲进了（突入）王安石的私宅。

写匿名检举信的见过，到政府办公楼前静坐示威的见过，有谁见过在太平年月里，一千多个老百姓冲进总理家里去的吗？

这事就发生在公元1071年的宋朝里。

那天王安石还没有上朝，出了这样的事，可以肯定地说，王安石虽然贵为首相，但他家里绝对没有能随时对抗一千多人的机动力量。这时他选择的不是逃跑，而是亲自站了出来。

他向这些人提出了两个问题。第一，这么闹是为什么。乡民们回答，免役法实行到他们县里，他们的户口等级变了。本来是第五等的穷苦农民，全都变成了第三等的富户。这样他们所要交的钱，就变成了一个天文数字。根本就交不起，要逼死人了！

王安石很震惊，相信那天早晨，他刚刚听到这个回答的一瞬间，能

气得咬牙切齿，但也怕得浑身冰冷。很简单，东明县就在开封城边，在这个距离里，新法的实施都有人敢做手脚，想想九州之大，中国之广，离开了皇帝和他本人的视线，他的新法会被扭曲成什么样子？

那天他稳住神，告诉乡民们：这件事“相府不知”，但很快就会着手调查。接着他问了第二个问题：你们来，东明县的知县知道吗？

这是个原则问题，东明县里出了这么大的事，是谁改了户级先不说，这么多人上访，县官至少得先期通报上级。

可回答是：县官不知道。这就比较郁闷了，让身为首长的王安石怎么发力呢？民众自发行为，一千多个，就算有什么罪名，大家分一下，还剩下什么？

王安石清楚，他必须得离开家，去上朝了。官场经验告诉他，这件事肯定已经轰动整个开封都城，消息瞬间就会传进皇宫里，那里才是他真正的战场。

他告诉这些乡民，事情还是要走法律程序，去找开封府的上一级单位御史台，让那里受理追查。这件事就从这里形成了两个版本，分为王安石版，以及御史台版。

当时的御史中丞名叫杨绘，他的做法比开封府还要帅，面对捧着状纸的乡民，他直接声明本衙门只受理官员纠纷，你们这些平头百姓根本不够资格让我们操心。立即散了！这回乡民们很听话，都走了。可是人走了之后，杨绘才开始了自己的工作。

他立即派出大批手下，去调查到底怎么回事。很快调查结果出来了，是因为王安石的手下，不根据官府原有的户籍账本去划分等级，私自先划分好了，直接分配到下面县里去执行，才造成了东明县里下五等变成上三等的闹剧。

所以结论得出，新法集团完全是瞎胡闹，并且存心恶毒，变着法儿地剥削小民。必须及早废除，才能恢复天朝上国的祥和秩序！

可是，王安石那边很快也有了自己的说法。东明县的县官名叫贾蕃，查履历他是现枢密使文彦博大人的前部属，是他擅自修改了东明县里户籍等级。要强调的有三点：第一，他不是变法派，一直是反对派；第二，他这么做是不是有人指使，比如说德高望重的文彦博大人，可没谁敢这么说；第三，他现在已经逃离职守，从东明县逃进了东京城。可在那里，就是搜不到。

这件事情也就到此为止，不了了之了。从来没有谁去分辨这两个版本谁对谁错，并不是说分辨不出，而是没有必要。

在一千多年前，宋神宗是不会去分辨的。已经够闹的了，何况这只是个个案，为了缓和矛盾，让新法尽量快、平衡地推行，根本没必要把事情搞大，弄得你死我活。

在一千多年以后，我们也没必要去分清楚是谁在说谎。我啰唆这么一大堆，一来是历史上发生了这件事，二来也是让大家能清楚地看到，当年在皇帝的眼皮底下，关于新法的推行，都有人敢耍花样。

第十二章
宋朝第一策论

时间终于进入了宋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在这一年里，王安石变法的真实目的，之前所有举措的核心内容，终于露出了它的本来面目。

为什么他的步调走得那样急，为什么不先把“吏治”等前期工作做足，都有了答案——战争、吐蕃、西夏、辽国。

这个问题表面上可以用熙宁变法的另一个常见词“富国强兵”来概括，但太不准确了。细想一下，富国与强兵有统一性吗？根本没有，甚至正好相反。

世界历史证明了一个非常有趣的现象，越穷的国家，战斗力反而越强，一旦国家富裕了，百姓们有钱了，战斗力反而直线下降。

至少这一点，在冷兵器时代绝对是真理。例子非常多，比如古罗马帝国毁于蛮族，西晋时五胡乱中原，还有这时活生生的北宋灭亡记，以及灭掉北宋的金国在更野蛮更落后的蒙古人面前死得有多惨。

所以这个“富国强兵”，只是个便于宣传的口号而已，根本与事实联系不起来。王安石变法的真实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迅速地筹集军费。

只此一个目的，别无其他。

我想这个结论会让很多人不爽，因为在此之前，几乎所有的史书，尤其是近现代的著作里，都把改革的目的与王安石、宋神宗的个人追求、心性表现结合起来谈。比如他们是爱国爱民的，是有远大理想的，甚至是走在时代的前面，要改造行将腐朽的宋帝国而努力的罕见圣贤。

这些，在我看来，只有一句话的回答——没有深究。

仔细研究变法的前因后果，会发现一个事实。宋神宗、王安石肯定是炙烈地热爱着自己的国家，以振兴华夏为己任，尤其是宋神宗，他的目的是想让国家富强，打垮西夏，收复燕云，威服辽国，恢复汉唐时代的辉煌。这是超越了宋太祖赵匡胤、太宗赵光义终生成就的伟大抱负。

只是实现的步骤过程，绝不是人们平时所想象的那样充满了传统意义上的仁爱道德，他们所选择的振兴之路非常凶险，是一个速成之法。而这个法，是一把可怕的双刃剑，从始至终，如果想成功的话，每一个环节都不能出错。

首先一步，就要把军队战争所需要的钱准备充足。现在我们就看一下，是怎样得出的这个结论——“变法 = 军费”之谜。

研究王安石变法，一般来说，历代有两种层次。第一，就事论事。这是根据王安石新法的每条逐个细想，与旧法相对照，再结合宋朝当时的国情，来分析出他是错是对，是先进还是蛮干。

基于这种分析，最多只能得出来宋朝当时必须要变法，不管有没有王安石，神宗都得变。只是有了王安石，变得更彻底、更矛盾、更惨烈而已。

所以，从立意上说，王安石是绝对对的；可是从细节上说，司马光

等人也有道理。这就是历代最常见的一种论调查。

第二个层次，就是跳到历史的天空中去，结合历代史实知识，来分析王安石新法是他独创的吗？如果不是，前人实行过程中的效果怎样？

这种分析法出现，王安石的高大形象就会萎缩不少。因为查历史书就会清楚，他的新法极少有他独创的，比如青苗法。总有人强调，这是他在做底层官员时，在某地实行过，效果非常好，才在全国推广的。不，不是这样。

青苗法起源于唐朝中后叶，唐朝中央政权被各路藩镇分割，除了军队数量不足外，更悲惨的是没钱。青苗法就在那时出现，其主要目的就是为皇帝创收。

什么救民不救民的，皇帝都快饿死了，还谈什么老百姓。

再比如均输法，它最早出现在汉武帝时期。由桑弘羊这位在近期宋史里频频出现，每次都和王安石挂钩，被反对派骂得狗血淋头的人提出的。其实也该骂，均输法都是汉武帝与匈奴掐架掐得最狠，搞得军费飞腾，国库见底时搞的国家紧急状态法令。

前后一共搞了两次，国内矛盾激烈程度比这时的宋朝只高不低，可真的帮助汉武帝渡过了难关。再比如方田均税法、保甲法、保马法等其他法令，也能在各代史书中找到实施过的根据。于是结论出现，王安石的学识绝不是通常意义上所说的超逸绝伦，冠盖当时。

他最多只是个传道者，往好里说是集古人之大成，刻薄些就是相当于文贼，偷窃古人成法，而且是效果不佳名声不好的各种法，真是脑子短路，难怪把宋朝搞得官场混乱、党争剧烈、外交僵化、经济崩溃，直至几十年后亡国……

持这种理论的主要是后来南宋的开国皇帝赵构，以及后来历朝历代的士大夫阶级，也就是国家的官方认知。

但这就够了吗？除此两层认识之外，就没有别的疑问存在了吗？比如说，王安石、宋神宗就算再白痴，他们作为当事人，总会知道这些法令在当时朝代里的成绩吧？

有那样的前科，怎么还会玩命地推行，不遗余力，不留余地，拿自己的国家当猴耍，不耍死不罢休？

很显然他们都清楚，那么还这样做了下来，就一定有他们的用意。这就必须得有第三个层次的答案才能解释得清。

即“军费”说。

得出这个结论，首先要站在前两层认识的肩膀上，了解了第一层中宋朝当时的现状，再结合第二层里分析出的明知新法有弊，却知难而进的行为，再当一回事后诸葛亮，参照之后宋朝七八年间发生的事情，才会得出“军费”说的结论。

而它的萌芽，却种在宋神宗刚刚登基的时候。

我们回忆，他上台之后曾经第一时间“求言”，让大家针对国事敞开了说。就在当时众多顶级大佬们的发言里，有一个默默无闻的小角色曾经也写过一份奏章，这份奏章和这个人在这之前什么都不是，而之后，他成了北宋史上一段最有争议，也最为辉煌的军事传奇。

有一个疑问，一直以来，提起宋朝的军人，如果要排名的话，三百

年间第一人没有任何争议，是岳飞。具体到北宋，有人说是潘美，有人说是狄青。

说是潘美，那是从战绩上讲，平南汉灭南唐，攻燕云战辽国，潘美是宋初时汉人最强的将军，这无可争议。他远比“模范军人”曹彬强万倍；说是狄青，公平地讲，更多的是出于一种悲悯苍凉的无奈情结。

自古英雄多悲剧，狄青的一生太不公平了。

但是事实上，北宋还有一个人，他的战绩堪与潘美相媲美，相比绝不逊色，甚至尤有过之。而他的悲情之处更远在狄青之上。狄青千年传诵，而这个人始终处在争议的旋涡里，被历代的写史、传史的士大夫阶层有选择地忘记。

他的名字叫王韶。

王韶，字子纯，江州德安人。他首先是一个文人，走的是一条正统之路。考中了进士，当上了一个小官，分配在新安县任主簿，后调到建昌军当司理参军。

他很求上进，任期中参加了制科试，可惜这一次他落榜了。就在这时，他作出了一个让人意想不到的决定，堪称官场不着调行为的经典。

他弃官不做，出去旅游了。而且看他选择的路线，就知道他肯定是脑筋秀逗无可救药了。身为长江边上的南方人，他居然跑到陕西去了。当时很多人都在猜想，这是不是考试不中、升官不成之后心理变态，虐待自己找平衡？

十多年之后，那些人目瞪口呆了，他们亲身印证了一句成语——燕雀焉知鸿鹄之志！

王韶在国家西北边疆上一个人游荡，时刻关注着吐蕃、西夏、羌等异族的动态，这是命运的安排，当宋朝换上了一位年轻气盛志向远大的皇帝宋神宗时，西北边疆上也恰巧局势动荡，酝酿着一场即将重新洗牌，确立谁大谁小的风暴。

在这时，王韶把他观察到的情况，写成了一份奏章，呈交给了宋神宗。这份奏章名叫《平戎策》，它在历史中的地位相当高，有人说和诸葛亮的《隆中对》差不多。三国时孔明先生未出茅庐而三分天下，王韶当时游离于官场之外，却把国际大事看得清楚明白，两者的身份，事情的难度都很像。

再看意义，《隆中对》确立了蜀汉的发展方向，占荆州夺四川，出宛、洛得天下。算得非常准，只是最后一环上关羽坏事，让这篇文章有了小瑕疵。而王韶的《平戎策》规定了宋朝在神宗年间的发展方向，其运作意义直接影响到后来哲宗、徽宗。几十年间宋朝每一位男性皇帝都把它当做金科玉律来奉行。

不管王韶本人的待遇怎样，他指出的战争方向，一直都在进行中，哪怕是在北宋灭亡的前夕。在这个意义上，《平戎策》改变了宋朝乃至全体汉人的命运，它的意义又怎么是内战性质的《隆中对》所能比？

但说来说去，它就是不被承认的。充其量，人们把它和五代十一国里，后周世宗皇帝柴荣时期的枢密使王朴所写的《平边策》相提并论。

只是局部的一点儿小纷争嘛，有什么了不起的……你问为什么，也简单，在宋史里不只是王韶一人，王安石身边所有人，只要和新政沾边

儿，就都是小人、卑鄙、阴险、生事的代名词。
好了，下面我们用自己的眼睛看一下，《平戎策》里到底写了些什么。

《平戎策》共分三篇，它论述的主题根源于一个现状——河湟部吐蕃的分裂。
河湟吐蕃的赞普唃厮啰生前和两个儿子失和，磨毡角和瞎毡分别出走宗哥城、龛谷，吐蕃实力大损。唃厮啰本人在宋英宗治平二年（公元1065年）病死后，局面乱上加乱。
继任的是他的第三个儿子董毡。
董毡只拥有黄河以北的河湟之地，是一个相当勉强的赞普，他无力收服两个分裂出去的哥哥，要等到大哥磨毡角死后，才能把其部属收编。至于二哥瞎毡，他没任何办法，瞎毡死后，其子木征彻底独立，占据河湟两部中的河州（今甘肃临夏东北）。
这就造成了一个可怕的局面。分裂后的吐蕃一盘散沙，对于宋朝来说，它不仅不再是一面抵挡西夏南进的屏障，一支牵制李元昊子孙的力量，而且是一个祸胎。
王韶在《平戎策》里说：欲取西夏，必先复河、湟。我方抢先得到河湟，西夏人就有腹背受敌之忧，这是利；如果让西夏人先得到河湟，后果不堪设想。
那时党项骑兵没有了后顾之忧，向宋朝发兵的力度会比李元昊时期更强。秦、渭两地首当其冲，兰、会两州先被割断，古渭境陷入瘫痪。这就造成了以前范仲淹、韩琦、狄青等人都不曾面对过的恶劣形势。
仁宗时期，李元昊哪怕打穿了陕西路，都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继续进兵，挺进宋朝腹地。这看似一条光明大道，可那会激起宋朝人陷入死地之后的剧烈反抗，除非李元昊能一战定中原，不然他得不到什么具体好处。
可这时就不同了，西夏人得到了河湟，他们可以向西南方发展，在秦州以西的重镇武胜位置建立堡垒，那时随时可以发兵侵袭洮、河两地，宋朝的陇、蜀等州郡都在攻击范围之内。
那时宋朝怎么办？

等于面临了一大片新战场。如果发兵去救，陕西方面的兵力、开封附近的兵力都会被分散，那样处处皆备，等于处处松散，等于无备。
党项人随意选哪里进兵，都会让宋朝应接不暇。
局面恶劣到那一步，宋朝基本上就算死梗了。很简单，想抵抗，只有增加军队，增加军队，就要多加粮饷，多加粮饷，宋朝唯一能立于周边各蛮族环绕下还能保持生存的武器——经济，就注定崩溃了！
到时救无所救，从根子上烂掉了……偌大的文明之邦，幅员万里的大宋朝，居然被区区新兴的野蛮小族西夏人搞死，想想都让人恨得撞墙！
而这，都源发于最初始的那一点——是否保得住河湟。
这是后来对王韶的《平戎策》的最大争议。反对派们说，河湟部吐蕃一直以来都是“不侵不叛”的朋友，你放着敌人不打，先对朋友下手，

搞得众叛亲离，有什么好处呢？往好里说，打赢了，把河湟抢过来了，可那就直接和西夏人对话，也等同于多开辟了一个战场。

万一打不赢，或者打得糊涂，变成温吞水，那时乐子就大了，宋朝等于凭空多出来一大堆敌人，不是多一片战场的问题，是既多战场又多敌人的问题！

很不幸，这在以后成了事实。但有一点要指出，请注意，之所以宋朝和河湟吐蕃没完没了地掐来掐去，完全是反对派的错。

他们以司马光为首，把宋神宗、王安石、王韶等人连年血战抢回来的土地，都无偿地还了回去，逼得后来的君主不得已还得发兵去抢！

历史证明了，河湟部只要去抢，宋朝必胜。得到它之后，虽然多出了一块战场，从数量上和西夏人抢得河湟后，在宋朝的西部开战一样，但性质截然不同。

西夏得到河湟，是我们腹背受敌，应接不暇；宋朝得到河湟，是西夏人腹背受敌，应接不暇。这是最根本也最显著的区别。

这一点都看不清，宋朝当时的反对派们不是一群蠢猪，就是睁大眼睛说白话，为了铲除异己，连国计民生、举族安危都不顾了！

讨论出战争的必需性之后，王韶还谈到了得到河湟地区之后的后续性。打河湟不同于打西夏，西夏那片地方，除了河套平原一小块之外，全都是穷山恶水，沙漠戈壁，老实说那种破地方，白给宋朝都不稀罕。

河湟不一样。

首先，打河湟这个概念就不对，应该是“收复”。这片土地在前代一直是汉人的，往远里说，武威之南的洮、河、兰、鄯等，都在西汉版图之内。说近的，河湟之地，在唐朝的安史之乱以前，还是辉煌的大唐的领地，是吐蕃人趁着汉地内乱，乘虚而入偷窃了它。

两百年间汉人自顾不暇，久而久之，就把它遗忘了。直到宋神宗时期，各位满腹经纶的“大儒君子”们，竟然理所当然地把它抛弃。

这是历史基因，再看它的自给状况。

河湟地区土地肥沃，“所谓湟中、浩亹、大小榆谷、枹罕，土地肥美，宜五种者在焉”。它完全可以自给自足，不必宋朝中央向它拨款运粮。其实多简单，用笨理想想也能明白，这片土地能养着唃厮啰成功地对抗李元昊，无论如何它都是物产丰富，出产稳定的。

至此，打赢之后怎样后续也已经清楚，王韶又更进一步地阐述了征服河湟的根本性原则。从这个原则可以知道，他不是好战成性的人，并不想赶尽杀光那里的吐蕃人，然后派出大量的汉人去移民。

那样不现实，汉人是个特殊的种群，他们在有必要的情况下，可以四海为家，哪怕漂洋过海，也能在大洋彼岸繁衍生息。可是自己的土地有的种，还被迫去移民开荒的话，事儿就会闹大。

篡汉的王莽就是这么死的。

王韶的主张是征服河湟，收编唃氏，通过他们再去收编羌人，最终目的是连吐蕃带羌人都归到西南的武胜，或者西北的渭源等城，让他们习用汉法，变成以前延州的“铁壁相公”李士彬、环州的慕恩那样，虽是异族，却为宋朝尽忠的精锐部队。

得其力，不畏其变，这才是利弊权衡之后，最合适的一个办法。

至于河湟本土，则一定要由汉人主持大局，军队入驻，自给自足。具体的办法，他归纳出《和戎六策》。限于篇幅，就不一一述说了，它会在王韶之后的军事行动里体现出来。

现在回到我们最初的出发点，别忘了我们是为什么说了这么一长套关于王韶的事。

关于新政的核心所在——军费。要破解为什么王安石改革要走得那样急，那样乱，那关系到吐蕃旁边的西夏人。

好久没说说我们的老朋友西夏人了，大家是不是挺好奇的，自从李元昊死后，他们过得好吗？可以明确地回答——“非常好”。

相比于微妙的宋史，西夏人永远过得精彩变态。现在我们闪回到李元昊刚被亲儿子砍死的时候，全面回顾一下这些年来他们的生活。李元昊死后，他的最小的儿子，“两岔”即位，没多久，“两岔”就变成“谅祚”，这就是夏毅宗官方名字的由来。

谐音真奇妙，不仅能让“平娃”变“平凹”，也能让“两岔”变“谅祚”。

由于李谅祚小同学的年纪实在太小，西夏的大权掌握在他的妈妈和舅舅的手里，也就是被宋将种世衡用反奸计害死的野利遇乞的寡妇、李元昊的情妇没藏氏和国相没藏讹庞。这对兄妹的故事非常精彩，可以说西夏史在这段时间里之所以流光溢彩、香艳多姿，都是拜他们所赐。

各有各的好玩，以程度来说，从低到高的排列，应该从没藏讹庞开始。

这位国舅加宰相太好玩了，按说权倾朝野，就算西夏是个没有悠久传统，家底比周边的辽、宋，甚至吐蕃都薄得多的国家，可李元昊生前打家劫舍，无所不抢，总会留下点东西吧？他会缺钱缺好东西吗？

事实证明，他缺。

他的找钱办法，居然是派兵侵占了宋朝麟州西北屈野河（今陕西境内窟野河）以西的肥沃耕地，令民种植，收入归己。听着这可真是个大买卖，土地耶，那是国王才有的资本，但是留意下面积就会晕倒。

只是几十里而已……

就为了这么点儿土地上的出产，就一边顶着西夏国内的骂声，一边派兵和宋朝不断掐架，来保住这么点儿收入，这是什么样的精神啊，这得有多少损人不利己的性格天赋，才能动用自己同胞的鲜血，来换这么点儿银子。再得有多大的贪婪，才能利欲熏心，变态到和李元昊生前都搞不定的敌人，与宋朝争利。

没藏讹庞都干出来了，并且与他后面的所作所为相比，这事儿还真的不算太大。

说到大，姓没藏的永远不怕事大。身为哥哥，没藏讹庞的症状还是轻的，为了二三十里土地的出产，他可以和宋朝闹僵，气得宋朝把西夏的经济生存命脉——边境榷场关闭，他一点儿都不在乎。管你国内青盐堆成山，换不来半尺布，只要我有钱有粮就行。这看上去相当彪悍了吧？

不，他的妹妹皇太后没藏氏更上一层楼。

追溯这位党项美女的一生，从始至终都充满了动人的玫瑰色。婚前

怎样不知道，史书未载，不可乱讲。结婚之后，有最初的丈夫野利遇乞到西夏皇帝李元昊，两人相继死后，她登上了国家的权力之巅，这时才显露出她真正的爱好。

年轻强壮的男孩儿——她先是和前夫野利遇乞的财务官李守贵私通，后来又转向了李元昊的侍卫官保吃多。说来真是层次分明，连找情人都顺延着以前的丈夫排名。

这样香艳旖旎的生活，毁在了一个没情趣的男人手里。野利遇乞的财务官李守贵，这人也是奇怪，身为前贵族将领的一个账房先生，能和国母风流快活已经很幸福了吧，他居然吃醋了。

没藏氏，你怎么能这样不专一，有了我，又去找别的男人？不行，我一定要惩罚你！

在某次没藏氏和保吃多去贺兰山打猎的途中，李守贵派人半路截杀，堂堂的西夏皇太后，就这样死了。没藏氏死后，他的哥哥大展神威，替她杀了李守贵一家报仇，紧跟着继承她的遗志，继续欺压她的亲儿子小谅祚。

大家要相信自己的眼睛，我没有写错。西夏人的作风——母亲儿子世代死敌，就是从李谅祚和他的妈妈没藏氏开始的。

外戚和本家，一直你死我活地纠缠，直到西夏灭亡。

李谅祚小同学的日子越发艰难了，没等他享受下失去妈妈的快乐，他的舅舅立即就把他的表妹送进了皇宫。这就是他亲爱的妻子，现任西夏皇后了。

不带这样欺负人的吧！李谅祚欲哭无泪，人生怎么能这样暗无天日呢？他一怒之下，本性勃发，展现了他爸爸妈妈留给他的优秀基因，和他舅舅的儿媳妇也私通了……谁能想到，这竟然是他人生命运的转折点呢？

话说权力，无数的私通事件之后，老谋深算的没藏讹庞并没有对外甥和儿媳妇的那些事在意，尤其是李谅祚当时刚刚过完十三岁生日。这么点儿的小孩子能搞出什么鬼？

他错了，李谅祚是李元昊的亲生儿子，天生的人小鬼大。在名为皇帝、实则为傀儡的日子里，他悄悄地向外界了解着情况。通过的渠道非常隐匿，是他幼年时两个奶娘的丈夫，两个小官高怀正、毛惟昌。按说这样应该名正言顺了，孤独的小孩子寻找奶娘有问题吗？

有，没藏讹庞不允许外界任何人接触这个既宝贵又棘手的外甥。他没客气，找个机会就把高、毛两家斩尽杀绝了。

李谅祚的心凉了，从这时起，他真正明白了所谓的“舅舅”是什么动物。但是他仍然没屈服，这个孩子竟然是这么的聪明狠辣，一方面加紧了和舅舅的儿媳妇，汉人梁氏女孩儿的私通力度，另一方面把手伸向了舅舅的政界死对头。

从此你死我活！

一年多以后，先是没藏讹庞的儿子受不了了，他的老婆经常白天进宫，晚上回家，全西夏的人都知道她在干什么。这样的气没法受，他怂恿老爸干掉这个傀儡表弟，反正权倾朝野了，索性就当西夏皇帝吧！

没藏讹庞想了很久，同意了。不为别的，小谅祚越长越大，想想李

元昊当年胖揍所有邻邦、杀人百万、血流成河的纪录，没法不对这种血脉害怕。

说来在这件事上，没藏讹庞还是相当理智的。出于对李元昊留下来的威信，以及自己半斤八两的对比衡量之后，他决定把事情做得隐秘些，来个小阴谋，把小谅祚做掉了事。可惜，他百密一疏，忘记了身边有颗定时炸弹。

——儿媳妇梁氏。

这个女人早就不是他没藏家的人了，不管是身，还是心，早就飘到了李谅祚的身边。公公和丈夫所密谋的事被她偷听得一清二楚，大家可以想象下，这是她无意中知道的，还是天天都有意留神呢？

说偶然，鬼才信！

第二天，她像往常一样，梳妆打扮去皇宫，在她身后是她丈夫恨得滴血的眼睛，死死地盯着她，看你还能再嚣张多久！而在她的前方，是谅祚风流……潇洒……性感……该死，无论哪个词都没法形容李元昊儿子的魅力。

因为李谅祚这时才十五岁！

梁氏把听到的阴谋告诉了谅祚，谅祚抢先一步，约舅舅父子二人进宫议政。那一天伏兵四起，没藏讹庞的政敌联合起来拼死一搏。没藏氏全完了，全家族灭，留下的唯一活口，是谅祚的表妹，那位西夏皇后，她被贬为平民。

以上就是李谅祚夺权的全过程，接下来的日子应该说比较美妙。比如他亲政之后，把没藏讹庞抢的屈野河以西二三十里的耕地还给了宋朝，换回两国重开榷场；向宋朝求取《九经》《册府元龟》和朝贺礼仪等书，推行汉礼。

类似的举动有不少，一时间宋、夏两国都很惊喜，这个孩子很有培养前途嘛，两国的未来是光明的！只是稍后就会发现，李谅祚的事很无奈，这孩子的基因有问题。

李元昊的凶残、没藏讹庞的贪婪，都融合在他的身上，每一个特征都变成了历史事件。

李谅祚和宋朝的故事，是由两个使者引起的。它发生在西夏的拱化二年（公元1064年），也就是宋朝的治平元年。

当时伟大的宋英宗皇帝终于登基了。

这种时候，西夏和辽国等所有宋朝的友邦都是要派人来祝贺的，事情就发生在迎接的途中。这时就看出了宋、辽之间，宋、夏之间的微妙区别。

比如宋朝人见了辽国人，两家拱拱手，笑嘻嘻，大家国土差不多，仗打得不死不活，自然而然的兄弟之国；宋朝人见了西夏人就不同了。

以前的奴才，现在居然成了平级，而且每年还要给钱给东西，无论如何这口气都咽不下去。于是横眉冷对，冷嘲热讽就成了家常便饭。只是这次出格了点。

据说，那天西夏的使者吴宗和宋朝的接伴使互相看着不顺眼，吴宗强调他是西夏的大使，宋朝这边的言语不详，估计和“我看你就是一坨屎”差不多。于是，你来我往，骂战升级，宋朝的这位突然间火冒三丈，

来了句超级威武的宣言。

——“当用一百万兵逐入贺兰巢穴！”

吴宗彻底被激怒了，怎么的，被俺们的前任皇帝李元昊打成那样还不服？现在我们少年老成，威武多情的两岔皇帝上任了，就想不认账了？！

他回国，把这些话原封不动地转告给了李谅祚。李谅祚的反应是勃然大怒，无法抑制。很多史书把这种心态归为强烈的自尊心，很抱歉，这基本不成立。

回顾党项人从李继迁开始，直到李元昊死去，再到李谅祚的独裁复辟，哪有半点的自尊自爱之心在里面。如果要解释这时李谅祚，以及吴宗的心态，只有一个可能——危机感和没信心。

西夏人生存到这时，每时每刻都走在刀刃上，就是全盛期的李元昊，都好几次面临亡国灭种的危险。一次次惊险侥幸地度过之后，这个民族养成了每时每刻都防范的习性。尤其在所谓的尊严上，哪怕有一点点的损害，都会暴跳起来。

俗话说得好，唯残暴者才胆小，同样，没自信的人才怕鄙视。但是话又说回来了，尽管李谅祚小同学的怒火发得很没品位，可他终究是一国之君。

他发火，事儿就小不了。

当年七月，李谅祚带人冲进了宋朝的秦、凤、泾原等州县，成绩是有的，除了杀了些人，抢了点东西外，把宋朝的岁币、榷场又都丢了。

回国想了想，李谅祚决定不能服软，开打是因为面子问题，面子挣不回来，别说自尊心了，就连岁币和榷场这两个命根子，对方也可能收回。

所以一句话，继续打，必须打明白。

之后的两三年里，李谅祚一直没闲着，不管实际得利多少，他始终派人不停地攻击宋朝边境。而在打仗之余，他充分发挥了党项人祖传的无赖精神，一边打着，一边继续派人去宋朝访问。使者们不管会面临什么样的待遇，一直都在两国的边境线上跑来跑去。

时间长了，李谅祚变得更加心虚。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必须得来一次有力度的打击！这一次，他决定亲自上阵。

公元1066年，宋朝的治平三年，他亲自率领精骑数万人攻打宋朝边境重镇大顺城。连续围攻了整整三天三夜，这次的成绩非常好，他本人都差点儿死在城下。

当时大顺城头万箭齐发，如暴雨一样射向城下的西夏人。李谅祚的帽子做工非常精良，替他挡住了尊贵的脑袋，可身上就顾不了了，中了好几箭，带头往回跑。

这一次灰头土脸，可李谅祚就是有种牛皮糖精神，赢了很高兴，输了兴更高。他在边境线上扬言，俺还不回去了，一定要增兵再战，要“先得宋朝岁赐，再打宋朝城池”。

这句话很快就传进了宋朝的国都开封。

当时世间少有的一代“孝子”皇帝宋英宗已经病重，躺在床上起不来了。为这事他找来了最信得过的老部下韩琦，问下事大了，怎么办？韩

琦的态度很平淡，基本上不屑一顾。

李谅祚这个破孩子，纯粹是没事儿找抽。咱们派个人到边境上去，告诉他会永久性关闭榷场，再痛骂他一顿，这孩子就懂事了。

当时宋英宗以为自己病得幻听了，没听错吧，那是西夏国王，就这样对待？同时文彦博也有点儿慌，他是主管军事的枢密使，觉得这样太冒险，会惹出更大的麻烦……就在他即将展开睦邻友好等经典碎碎念时，韩琦打断了他。

——听我的，就这么干。

于是，宋朝的使者就带着份斥责的诏书和关闭榷场的命令来到了边境。说来真神奇，韩琦终究是当时大臣里唯一还活着的，和李元昊疆场殊死拼杀过的人，他真的摸准了西夏人的脉。

李谅祚屈服了，看到宋朝前所未有的强硬，他乖乖地退兵回国，到家后写了份认识深刻的检讨书，送到开封城。他重申愿意做宋朝的善良的好朋友，从此和睦相处。

消息传进开封城，宋英宗已经有气无力，躺在病床上，抬眼望了一下韩琦，只说了一句话——“一如所料”。

李谅祚时期的宋、夏战争到这里告一段落，其实也有韩琦所料不到的，那就是两岔同学的生命。当时还没满二十岁的年轻小伙子，身体、欲望都没达到顶峰的人，居然说垮就垮了。

两年之后，李谅祚去世，时年二十一岁。

回顾这个人的一生，也算是艰苦奋斗过，并且还成功了。可以说，对内得到了皇权，对外……保住了收入。表面上还是相当可以的。只是稍微深入下，就会发现他错大了，最重要的事被他搞得一塌糊涂。

想想他的苦难是怎么来的，不就是他爹李元昊死得太突然，给他留下了纵欲无度的妈和贪小便宜贪到死的舅舅吗？他居然一点儿教训都没吸取。

二十一岁就死，没有兄弟可以继任，唯一的儿子才八岁，完全复制了他本人的童年。而西夏的皇权，也就成了一个复制粘贴的过程。

这一次粉墨登场的太后比上一任还要传奇。没藏氏当年是完全被动的，被李元昊偶然发现，无法拒绝，成了两岔的娘。新一代的太后属于婚姻自主，浪漫结合的典范。

就是那位没藏讹庞的儿媳妇——汉女梁氏。

梁氏上台，做得比没藏氏强得多，同样是整个家族鸡犬升天，但他们懂得既要重点，更要普及。具体的做法是国相由太后的弟弟梁乙埋担任，其他的梁氏子弟以空前迅猛的速度占据西夏的各个重要职位，在几个月的时间里，就形成了一个系统。

这个系统牢不可破，它在之后的几十年间一直发挥着作用，牢牢地把持着西夏的权力。

当然，这是他们的内政，怎么玩，宋朝管不着，只是他们的对外政策非常的嚣张。对宋朝，本是汉人的梁氏废除了李谅祚制定的汉礼，恢复党项的蕃礼。有人对此不理解，其实很简单，越是汉人，身在西夏想站稳脚跟，就越得反汉。

不然怎样和党项人成一家呢？

在另一方面，他们对宋朝的威胁更大，西夏开始对河湟下手了。

这就是王韶在《平戎策》里所列举出的周边国情，以西夏这时的统一，还处在建国之初，没怎么滑落的时代里，去攻击分裂成散水的河湟吐蕃各部落，无论怎样对比，吞并都是迟早的事。

宋朝哪怕是出于安全，都要迅速采取行动，不然等待的就是超级难看的死法。这就是为什么王安石改革步子那么快的原因。

河湟随时会被攻破，战争迫在眉睫，宋朝当时要钱没钱，要兵没兵，再说什么按部就班，理顺关系，搞好吏治之后再改革，完全是痴人说梦。

为此，在王韶刚刚提交《平戎策》之后，宋神宗和王安石就毫无保留地支持了他。要职位有职位，把他扶上了西北秦凤路、洮河司的主管，其间所有和他有矛盾的原领导全都撤走；要政策就给政策，王安石新法里备受争议的“市易法”就是专门为他量身定做的。

打仗要钱，“市易法”的根本就是“均输法”的加深加细，更上层楼地抓钱。在京城设置“市易务”这个专门部门，从内库里提一百万贯钱做本钱，由政府接管京城内外的各种物资的买卖。

具体做法是，由市易务招募牙人（商人行会代表），由他们与各地来京城做生意的商人商定货物的价格，可以卖给国家，也可以和国家之前买到的货物交换。京城本地的商人，没本钱也可以参与，用产业、金帛做抵押，向国家贷货经商。

到期归还货款，加上一、二分不等的利息。

公平地说，这条新法是王安石各种新法里最失败的一条，它走了回头路，这不仅是打击了之前操纵开封市场、哄抬物价的大商人，同时也把小商人赶尽杀绝。

国家垄断一切买卖，这还有平民百姓的活路吗？在仁宗时期、英宗时期一直活跃的开封商市，在市易法实行之后，被沉重打击了。到后来，市易务招募的牙人主动辞职，您开恩允许我辞职好吗？为国家服务，我都破产了！

说来这真是残酷，但放在边疆上就是一条再好没有的政策。

王韶需要军费，需要钱，那是军队种田卖粮，自给自足所达不到的。为此，他需要经商，需要全国各地的买卖人到边疆上活动。那么，就只能由国家之力去开拓。由国家拿出本钱，出专人负责，鼓励商人保护商人去变出钱来。

有了钱，就有了一切，就会形成一条有机的运作链条——民间收财，变成军费，打赢战争，扩大国土，回笼资金。

这才是王安石变法的真正目的和手段，不然，以宋朝空前发达的商业系统，比前代先进得多的农业生产，只要像司马光说的那样节省花费，就一定能让国库充实，根本就犯不上这样折腾。

可要保卫国家安全，赢得战争呢？那样慢悠悠地一条一条地节省，和士大夫、大商人商量着办事，得等到猴年马月才能积攒到庞大无比的军费！何况战争只要开打，钱就会像流水一样哗啦啦地流走，是座金山都撑不起几场大战。

那时后续的资金要怎样向各位士大夫要呢？只有抄家才能来得及！

更何况，只要提到战争，各位君子们就会搬出孔夫子的圣诫，那是凶器，不到万不得已绝对不能用，我们无论如何都不能先用！

要仁义、要道德、要教化！

见他的鬼去吧，宋史写到这里，如果还有人相信李元昊、李谅祚之徒能教化、能感动……再次请出门之后上街随便左右转，找到和路面平高的铁盖子，揭开，跳进去。

醒醒神。

第十三章
北宋三人行

王安石们的准备已经作好，历史上各种观点的对错，我们也都讨论过了，下面应该进行的就是王韶的“熙河开边”。

可是别忙，在做这样的大事之前，王安石们还得再稍微停顿一下。他们的各位政敌在此时都在做什么，是有必要全面介绍的。

让我们以身份、官职的高低为序列，从苏轼开始。这个初入行的士大夫这时只能算是小字辈，由于他不懈地努力，终于抢在熙河开边之前，被贬出了京城。

说他的努力，可真是一浪接一浪，直到死在沙滩上。从职务上说，他这时只能算是京城无数官员里的中下等，但是文笔好一切都好。他可以哪里都去，和谁都能见上面说上话。什么？你不理他？你该死了，这样风雅绝伦、高迈古人的大才子肯赏面子到你家里坐坐，你不理，还是儒林中人吗？

就算你是宰相，在本质上也是读书人，蔑视苏轼，等于忘本！

于是苏轼可以出现在任何场合，就算已经死了的大名士范仲淹，他都不放过。他特地跑到文正公的故居去临风洒泪，高歌凭吊。

公平地讲，这没什么。范仲淹抛开军事上、政治上的成就，光以文笔来说，也绝不在苏轼之下。这时苏轼的《水调歌头》等名作还没有出现，其实就算写出来了，也没法掩盖范仲淹的《苏幕遮》。尤其是范仲淹的声誉没有半点瑕疵，苏轼与他无论怎样联系，也没有错处。

其他的就两说了。

比如宰相曾公亮被贬，他跑去了，指责前首相大人胆小懦弱，不去管教王安石。曾公亮好脾气，叹了口气，说出了历史上非常有名的那句话——“上与安石为一人。”

皇帝和王安石好得跟一个人似的，我有什么办法！

这次对话之后，苏轼的名声在士大夫群落里直线上升。好青年，说出了俺们想说而不敢说的话，非常勇敢嘛！

但是请问，你是国家公务员好吧，你以什么身份，奉了谁的命令，去质问前首相大人的工作业绩？如果再深究一下，苏轼的用心会更恶劣些。

真有胆子，有责任心，你怎么不在曾公亮还是首相时跑去问呢？那时曾首相有权，才能按你说的办嘛！

曾公亮之后是范镇。范先生一生都在与国家的顶级大佬作对，文彦博时期因为立太子的事，韩琦时期是著名的濮议，到了王安石时期，他怒火升腾，和新法不共戴天。

这是个有趣的现象。很多人，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一生之中无时无刻不在反对，不知他真正认同的是什么。更不知道，按照他的办法去做了，国家能成个什么样子。

这个问题太大了，而且没有实际操作性，只好列出现象来，大家有

兴趣，可以偶然思索下，或许会有所得。

回到主题上，话说在他辞职回乡前，苏轼出现了。苏轼就像代表着什么神圣的团体一样，对范镇郑而重之地宣布——你真是一位壮士。

范镇深沉地叹息，自己做得很不够。

说到这里，或许大家会认为我比较刻薄。苏轼这是有良知有义愤嘛，不管是不是官，天下事天下人管得，发些感慨说些话，有什么大不了的，犯得着这样冷嘲热讽吗？

如果没有前面关于新法的各种分析，单就他说的话来说，的确没什么错，甚至年轻人很有激情，值得赞赏。但是有了前面的分析之后，就会知道苏轼的立场越滑越远，彻底抛离了自己原来的出身，变成了喝民血、食民膏、以奴役百姓为乐的士大夫。

我们是平民，我们厌恶他！

抛开这种一千年以后的立场关系，回到宋朝当时的官场。王安石忍无可忍了，小苏同学就算文章好、声誉高，你总不能对政府的决策这样明目张胆地抵触吧！

你终究还是国家公务员吧。

没别的好说，就算查不出他有什么实际错误，思想意识上造成的不良影响，就足以让他贬职反省。苏轼被下放到江南的杭州，到人间天堂一样美丽的城市里去做官。

是惩罚，但不残酷。

在宋人文化史上占有非常重要地位的苏轼杭州之缘正式开始。

接下来的人是吕诲。这位前言官领袖突然间病死了。回忆一下，他在王安石的新政还没有实际公开时，也就是连最初的均输法还没有面世时，就和王安石势不两立了。

那次著名的弹劾之后，他主动要求外放，绝不和奸邪共处一堂。

神宗满足了他的愿望，让他到邓州（今河南邓县）当知州。按说这地方、这职位都相当不错。既在长江以北，又没到西北狼窝，非常优待了。可是吕诲感到的不是这些，他越来越愤怒，尤其是看到王安石的新法一个接着一个，没完没了地展开之后，他的愤怒真正达到了不共戴天。

吕诲生生地气病了。

神宗知道他病了之后，特意下旨接他回京城调养，什么都不用干了，一心养病吧。但这不是问题的中心点，心病还需心药治，王安石的新法如火如荼，遍及天下，这种局面一天没有改变，吕诲的心情就一天没法好转。

这就没办法了，难道为了吕诲一个人，去改变国策吗？

宋熙宁四年（公元1071年）年底，吕诲在京城病死。他的死，也改变了一个人的命运——司马光。

司马光当时在永兴军，知道吕诲病危后，火速赶往京城，去见他最后一面。

当他赶到吕诲病床前时，吕诲已经闭上了眼睛，呼吸都停止了。司马光放声大哭，恨自己就迟了这么一步。可是突然间吕诲强睁开眼睛，挣扎着要坐起来，他望着司马光的方向，不管看没看清，说出了最后一

句话。

——“天下事尚可为，君实勉之！”

可以想见当时司马光的心情，他之所以来，是因为吕诲一直是他的战友。往事历历在目，从立仁宗太子到英宗濮议再到神宗时王安石新政，两人的政见惊人的一致。可以说一直在为同一个目标奋斗。

现在的局面，可以说他和吕诲都是失败者，王安石才是胜利者。

可直到死前，吕诲还这样重托他。这是信任，更是责任，他得怎样做，才对得起一个垂死者的最后愿望呢？

在这样的局面下，我没法进行什么评判。因为感情和对错，有时真是太冷酷了。但为了说明问题，可以试一下。

比如抛开感情谈对错。那样很容易就能得出结论。第一，吕诲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第二，他的这种死法，到底是可笑、可恨，还是可敬，抑或可怜？

答案一，一个人的对错，基本上是没法作出总结的。精确地说，只能是他在这个时期这件事上，是对的。在那个时期那件事上，是错的。

只能是这样。而且那种把一生各时期的对错计算一下，来个所谓的盖棺定论的做法更是无厘头。请问你得用什么公式，才能计算出各个时期的正确值、错误值，最后相加减，得出正负数？

可能吗？

根据这个原则，吕诲在立太子、濮议时，代表了当时的正直道德观，不阿谀当权者，不向当朝皇帝低头。他是对的，而且相当有种，是个有原则的男人；而他在神宗朝时，面对王安石变法，他的表现，经过我们前面关于新法的一系列分析，可以得出结论。

他站在士大夫一边，坚持既得利益，阻碍宋朝为了新生进行的大换血。在这个前提下，他是错的。

这种分析，不仅是针对吕诲一个人，那样根本就不值得在宋史这样的全景历史写作中单独论述。之所以细聊，是因为它适用于神宗朝年间的所有人。

包括王安石一派，包括司马光一派，更包括宋神宗本人。

现在回到司马光的身上。他离开吕诲的尸体之后，表现得非常反常。按说吕诲用自己斗争到死，绝不妥协的活生生的例子告诉了他，一定要和王安石斗到底。

天下的事还没有绝望，君实，你要努力啊！

吕诲临死的呼喊言犹在耳，但司马光的反应却是向皇帝写辞职信。他请求政府允许他从永兴军离开，到更远的洛阳去完成一生的夙愿。

写书。

去完成那套名垂千古，与汉代不世出的史学大师司马迁的《史记》同样辉映后代的史学巨著《资治通鉴》。神宗允许了，从这时起，司马光就彻底退出了官场。他远远地停留在西京洛阳，冷冷地盯着王安石等新法集团的一举一动，静静地等待着翻身复辟的时机。

这是个可怕的对手，他绝不是放弃，而是审时度势，明白这时的王安石已经不可撼动，那么就绝不再恋战。有时的后退，是一种策略，有时的忍耐，比当场斗出个死活更有力量。

司马光的事就此告一段落，王安石的敌人们在熙河开边前的处境也介绍到这里。最后还要再啰唆一点。前面我曾经提过的，从神宗朝开始，到北宋灭亡，一共三个主导国运，改变整个汉民族命运的人。

前面两个，已经说过，第三个人，已经登上了历史舞台。

宋熙宁三年，一个兴化仙游（今属福建）的年轻人考中了进士。他的名字叫蔡京，字元长，当时二十三岁。

第十四章
千夫所指复熙河

熙河之役，是在《宋史纪事本末》里独占一章的重要史事，它很独特，要说明白它，得先知道它包含着什么。

从狭义上讲，熙河开边是指宋神宗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五月开始的，由王韶主领征服河湟部吐蕃的战斗。它历时三年，到熙宁八年（公元1075年），王韶升任枢密副使时告一段落；从广义上讲，熙河开边时断时续，一直纠缠到北宋灭亡前，宋徽宗崇宁元年（公元1102年）十二月，由王厚主领、童贯监军，再次征服河湟。

此时至神宗拓土时，已经过去了整整三十年。

当大祸临头时，之前的每一个举动，都被认为是压倒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的其中一根。河湟之战更是这样，它功罪难言，在史书里对它有各种不同的解释评价。到底怎样，让我们用自己的眼睛来回顾审视它。

在这之前，我们需要先知道战争都发生在哪里，各个地点、各处势力的分布。

查资料，很容易就会有些答案。比如说，河，是河州，现在的甘肃省临夏市的东北部；湟，指湟州，现在的青海省乐都，在这片广阔的土地中间，还有些别的名字，如洮州，指今甘肃临潭；兰州，就是现在的兰州市；鄯，现在的青海西宁市。

诸如此类，貌似清楚，但不够，它们的精确位置，关系到王韶怎样制订征服的先后顺序，得先清楚这一点，才能理解熙河之役是怎么打的，以及这件事的难易。

翻开古地图，我们向西北方向前进，在宋朝最西北的地方，是秦凤四州，以它为中心点，再向西，依次是成州、阶州、洮州。再以洮州为中心点，它的右方，也就是西方，是河湟吐蕃之外的藏地吐蕃。向下，也就是南方，是宋朝的四川。

洮州的上方，即北方，依次是河州、湟州。

那么在我们的心里，就会得出这样一个答案——河湟吐蕃不过如此，宋朝的大片土地隔断着它，无论如何它也威胁不到宋朝的腹地。

对不起，这不对。

明白了地图位置，更要清楚河湟吐蕃的势力范围。其中河州是他们的大本营，由唃厮啰的二儿子瞎毡的儿子木征占据。湟州是唃厮啰嫡系传人的根据地，由董毡继承。在这两块区域之外，他们的触角伸得非常远，最远的地方达到了岷州。

岷州，在成州、阶州的上方，再向右一点就是宋朝的秦州，已经和宋朝的腹地接壤了。而在河、湟与岷州之间的大片土地里，汉人的势力微乎其微，连生存都成问题，根本提不到什么管理。区域内除了吐蕃人，还布满了像墙头草一样随时四面倒的羌人。

事后证明，这些羌人比吐蕃人还要难缠，他们几乎一点原则都没有，随时反叛。

这样的形势，才能养出来当年唃厮啰的脾气。我们都知道，当年宋将曹玮在三都谷痛扁了他的宰相李立遵，给他造成了日后独立的条件，所以他每次提起曹玮的名字，都双手加额，向东南方伏首。

但他怎样面对宋朝的皇帝呢？

每年宋朝的使者过来，他一不拜旨，二不施礼，最多只是作一个揖，然后微笑着问——“南朝阿舅天子近来还好吗？”

这就是王韶所面临的局面。于是我们就清楚了一件事，他所要做的，根本就不是把河、湟两州收回本土，而是要在到达河湟之前，先把吐蕃人伸到面前的那些触角一个个斩断，把前进的道路先清扫干净。

在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五月，真正的战斗开打之前，他已经用了两三年的时光来做这件事。

熙宁五年五月之前的王韶很善良，在全体吐蕃人的眼里另具一番魅力。简单地说，真是人见人爱，是从来没有出现过的珍稀动物。

一年前，熙宁四年时，王韶来到了秦州边境，在这里往西北方向望，满眼的都是异族人。当时他的手下们摩拳擦掌，很有士气，当然这里面有被王韶的市易法喂得很肥的原因。

请您指出方向，我们向哪儿砍。

王韶摇头，他要在真正开战之前，先树立起一个形象。宋朝的军人是吐蕃人、羌人最好的朋友，虽然我们骑着马，举着刀，一路杀人，可我们非常可爱。

以这个理念，他选中了第一个目标。青唐（今青海西宁市）势力最大的吐蕃人俞龙珂。这个人的势力有多大，有一个数字可以参考，他的部众有近二十万人，以最保守的计算，每十人中有一个骑兵为基数，知道他的兵力有多少了吧。

何况在他的领地里还有数字不详的羌人。

面对这样的异族人，以当时宋朝在当地的势力真空，王韶居然敢做出下面这样的事。某一天，他只带了几名骑兵，像游山玩水一样越过了国境，进入了吐蕃人的青唐。

王韶直接找到了俞龙珂，和他谈天说地，剖析吐蕃人的未来，两人说得很融洽，不知不觉间天就黑了，王韶当晚居然就留在了俞龙珂的营帐里，坦然高卧，直到第二天天亮。

天亮后，一切都解决了。他的口才，尤其是他的胆量让吐蕃人折服，俞龙珂答应他举族归宋，从此做宋朝人的臣子。

纵观这件事，有人或许会说没什么大不了的，以前就有宋朝人这样做过——青涧城的种世衡。老种相公当年能让青涧城变成西夏人的噩梦，就是迅速收服了附近的羌人，用的手法和王韶这次的很像。

可是那有区别，第一，青涧城虽是初建，但终究在宋朝的西北边疆附近，宋朝的势力始终笼罩在那一片；第二，羌人不同于吐蕃和西夏，他们自从五胡乱中华之后，就再也没有建立过自己的政权。他们是墙头草，而青唐的俞龙珂是吐蕃人，他是河湟部吐蕃里的贵族！

所以王韶这次的危险系数，在北宋史上独一无二，一定要找到相比拟的史实，可能要追溯到西汉时汉人军功最强盛时代的一次壮举。

那由汉人史上最强的将军霍去病做出。

当时汉武帝连年征战，匈奴人再也没有了所谓的骄傲和强悍，他们在两次河西大败之后，浑邪王和休屠王决定投降汉朝。

汉武帝不知真假，他派出了王牌将军霍去病去受降。果然，在霍去病率兵到达黄河岸边的时候，匈奴人发生了内乱，军队开始哗变，浑邪、休屠两王也举棋不定。在这时，霍去病仅带领了几个亲兵，就冲过了黄河，直抵匈奴人的王帐。

永远无法想象，霍去病当年怎么会有那样大的勇气，敢单身犯险，命令两个匈奴王平息叛变。要知道他是匈奴人的死敌，杀了他或者扣留他，那是匈奴人做梦都想不到的胜利。

可他居然就镇住了近五万匈奴人，带着他们回到长安。那一年，霍去病年仅十九岁。

遥想当年，西汉雄风、盛唐气象早已经是过眼云烟，但整体的委靡，无法掩饰某个时段里特殊人物的崛起，比如说这时的王韶。当年霍去病以全胜战绩成为匈奴人的克星，从心底里就压服着异族人，可王韶呢？北宋到了神宗时期，汉人的战绩在西北方面是个笑话，杀了他，对俞龙珂来说，简直没有任何后遗症。甚至可以否认见过王韶这个人，宋朝有什么办法？谁让你只带几个跟班的就跑来送死。

但是后面发生的一件小事，可以看出来王韶的本质。这个人根本就不做没把握的事。俞龙珂去了开封城，面见宋神宗，在官职待遇都有了之后，提了一个额外的要求。

——“听说包中丞是朝廷的忠臣，请赐姓包氏。”

包中丞，指的是包拯。这位在正史里一般，野史里神仙似的人物，是俞龙珂的偶像。神宗答应了，赐了他一个名字，叫包顺。

这是问题的关键，王韶的准备工作作得非常好，之所以敢去见俞龙珂，是看准了这个人有宋朝情结，可招降的可能性。

熙宁四年（公元1071年）就这样过去了，王韶在慢慢地消化着收编过来的异族人口。一年之后，他做出来的事迹，仿佛让人们依稀看到了千年以前霍去病的影子。

王韶的根据地远在秦凤路的通远军，由这里起，他将孤军杀入千里茫茫的异域，没有友军，更没有援军，每前进一步，都是吉凶莫测，无法反悔的。

他选的第一个敌人，非常讲究，不是吐蕃人，而是羌人。这就颠覆了一个传统概念。不是都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吗？为什么放着正牌的河湟部吐蕃人不打，却去打跟班的羌人？

这就是王韶的特殊智慧。

请问，战局初开，就先直奔要害，和吐蕃人斗个你死我活，局势会变成怎样？那时吐蕃人会纠集起羌人，抱成一团来对抗宋军。可要是先动羌人呢？

吐蕃人的心理会有微妙的变化，为了奴才，主子不会轻易拼命，甚至还会作壁上观，看一下敌人的真正实力。

战局的发展完全印证了王韶的观点。他挥兵直入，迅速侵入了位于秦州以北，洮水附近的抹邦山、竹牛岭一带，那里有人数众多的蒙角

罗、抹耳、水巴等羌人。
到地头了，王韶和手下兵将的差别也显示出来。宋朝的标准士兵们按习惯，就准备在山脚下的平原地带列阵，等着山上边的敌人冲下来。
列阵……等待……王韶觉得很头晕，看来宋军真的是被李元昊的部队打出心理障碍了，无论什么时候都是防守！
这时的局势是宋军主动进攻，来入侵了，尤其是要趁着吐蕃人不明虚实，不愿，甚至是来不及出兵时，先把这里的羌人打垮。这就必须得争分夺秒。如果在山下边列阵，不说到底能不能打败羌人，对方只需要不下山，坐在山上看你摆阵玩，宋朝人都耗不起！

摆在宋军面前的只有一条路，强攻上山。为此王韶下令——“兵置死地，敢言退者斩！”宋军的攻势开始了，翻开地理图册，我们就会很容易知道当时的情况。
陕西、青海、四川三省之间的山都是什么样子的，生长在内地平缓地带的中原人，要身披全副铠甲，举着兵器，冒着箭雨礌石向上仰攻，这几乎是完不成的任务。而更要命的是攻到一定坡度时发生的事。
羌人很狡猾，生长在这片山地里，他们知道什么情况下宋军才会最狼狈，就是等宋军攻到一定位置时，前进很累、后退有点远，这时他们才突然冲下去。
没办法，宋军立即就支持不住，开始败退。这时在阵后面，王韶开始换衣服，他脱下了文官的袍子，穿上了一身铠甲。古今中外无数次战役都证明了一个真理，不管军队的装备怎样，战局如何，最重要的是士气。
指挥官有两种选择，一个是“弟兄们，给我冲！”，一个是“弟兄们，跟我上！”哪个大兵都知道，这两种截然不同的命令里，哪个才是真把他们当弟兄的人。
王韶就是这样，他穿上铠甲，挤进了冲锋的队伍里。在整个战局中，他是最清醒的一个，此战不胜，多年来的准备会变成乌有，甚至京城里的王相公都会被连累，变得一无所成！
殊死的搏斗开始了，没有什么计谋，没有半点的侥幸，王韶带领队伍反攻得手，冲上了山顶。由此乘胜追击，“获首领器甲，焚其族帐”。
使“洮西大震”。
可没时间高兴，大震的结果就是真正的敌人杀过来了。吐蕃人已经明白了自己面对的是什么人，河州方向的吐蕃之王木征火速派来了援军。王韶刚刚强攻得手，就面临着一个问题——防守。当然，也可以不防，在敌军到来前迅速退回秦州，那样毫发无损。
但是打了这一仗，爬了这么高的山，还死了那么多的人，为的是什么呢？
这时王韶给出的答案与之前宋朝所有的战例都不同，他清醒地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入侵一片土地，不管是繁华密集的燕云十六州，还是荒凉广阔的河湟之地，最重要的都是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如果注重一城一池的得失，就会像宋太宗赵光义那样，围城不下，被敌军集结后一战溃败；相反，看辽国入侵北宋，总是寻找宋军主力对决，杀倒一片，当地就会出现真空状态，辽军可以为所欲为。

城？

当城里只剩下老百姓时，就只是敌人的金库，再没有什么抵抗力。

王韶看透了这种军事理念，他选择了一条看似惊险的光明大道。为什么要防守，为什么要撤退，我是来入侵的。

他命令自己的部下，名将景泰的儿子景思立率领宋朝西军中的精锐泾原兵在竹牛岭虚张声势，而他本人，率领主力人马悄悄转向西方，向武胜的方向前进。

大地茫茫，为什么偏偏选中了武胜？前面的《平戎策》里说了，它是宋朝与西夏势力消长的契机所在，同样的，在宋朝与吐蕃的河湟之战里，它也一样敏感。

至少河州的木征明白这一点，他派来的援军，就从武胜远远地兜了过来，想打王韶个措手不及。可王韶偏偏迎了上去，这是他和前代的宋朝将领们截然不同的地方。

你要战，便决战，他求之不得。在王韶的军事生涯里，从来没错过和敌人主力对决的机会。

两军在武胜附近遭遇，木征派来的人名叫瞎药，大家要记住这个名字，看一次少一次了，并不是说他会死，而是跟王韶打架的吐蕃人都会有后遗症……武胜之战，来偷袭的瞎药被宋军反偷袭，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在自己的地盘上，会突然间和宋朝人遭遇。

王韶挥军力战，史书里给出的记载是瞎药大败，率军逃跑。可这太片面了，把当年的战况彻底淡化。有一个事实得注意到，王韶此行的风险有多高。

不是说吐蕃人有地利，他们的骑兵多强悍，而是瞎药有个占决定性的优势——武胜堡。它当时已经是个堡垒，它在吐蕃人的手里！

王韶不仅要大面积迂回，寻找敌人主力对决，更要防止瞎药和武胜堡联合起来。实战的结果是他不仅把瞎药打得落荒而逃，更加趁势直逼武胜堡，把吐蕃人从据点里赶了出去！

从此武胜落入了宋朝的手里。王韶立即就开始了建城，它有了个新名字，叫镇洮军。首战大捷之后，王韶没有乘胜追击，他停了下来，因为有件更重要的事要办。

给朝廷写奏章。

报功是必需的，但却是次要的。在这封奏章里，他貌似非常欠扁地写了一句额外的话——皇帝以及各位宰相注意了，俺得说明一下。这次打仗，没用朝廷一文铜钱，都是俺开荒经商自己赚的。

参照一下宋朝以往的历史，就会知道王韶这是在没事找事。比如太宗时期的曹彬，只是掏自己腰包给边关士兵打赏，就被贬官处理；看仁宗朝，张亢、滕宗谅在边关打了那么多胜仗，可是一点点的财务账面不清，也得丢官罢职。

前车之鉴不远，为什么王韶会顶风作案，哪壶不开提哪壶？答案分前因、后果两部分。先看前因，三年前王韶要修建渭、泾上下两城，提出在渭原和秦州之间，有上万顷一直荒废、没有开垦的良田。国家应该派人开荒，同时实行市易法，农、商两手抓，把当地的经济搞起来。

看着无论如何都是好事吧，可事情的发展非常奇妙，充分地体现了指鹿为马，指驴为猪的封建官场的卑鄙性。

首先当时西北军队主帅李师中反对，他说王韶所指的土地，根本不是什么良田，只是当地弓箭手们的土地罢了。不信可以来查。

神宗怕的就是不较真儿，下边有人要求了，那还等什么。于是派人去，查出来的结果超级有才。回答：土地是有的，但是只有一顷！而且所有权还有争议，几个地主正在打官司呢……这个结果让人无话可说，对此，我只能以“指驴为猪”来形容。

如果不是猪，怎么会给出这样的答案呢？茫茫大地，偌大的陕西四路，居然只有一顷土地，难道李元昊当年是只蚂蚁，在一顷土地上敌我双方十几万人厮杀玩命；或者当地突然间人口暴增，每人都拥有超大的私有土地，国家都没法强占？

估计最郁闷的人是宋神宗和王安石，这两人应该很鄙视自己。敌对方就算想骗人，也不必这样没技术含量地来吧！没别的，连李师中带派去调查的人都贬职撤走，给王韶腾出地方来。但问题马上又出现了。

关于市易法。

市易法和均输法都得由国家出本钱的，要把白花花的银子、绫罗绸缎往边疆上运，朝里的大佬们一律表示想不通。明摆着的嘛，吐蕃人、西夏人没事都要去打劫，放这么多钱过去，根本就是拿肉包子去引狗。

王安石气乐了，他回了一句：“西北那边儿的地主老财都敢囤积家产，堂堂国家居然害怕被抢，这还有天理吗？国家大臣不去想法强国，居然每天想着装穷躲贼，这还有王法吗？”

诸如此类，一通乱吵，市易法才在西北实行。所以现在王韶在赚了钱，打了胜仗之后，要强调一下效果。可是他还是太幼稚了，不要以为赚到了钱就是好事，更不要以为打了胜仗就是硬道理，在一个有经验有能力的政客面前，什么样的驴，都会变成一头猪。

军方大领导、枢密使文彦博说——大家明白怎么盖房子吗？建筑商在开工前，总是会把预算说得很低，引诱房主动工。等到盖到中途时，各种要求就都提出来了，那时不得不盖，不得不被宰。现在王韶的所谓胜利，也不外如是。

几十年间没有的外战大胜，就换来部门领导这样的评语，换你能气死不？还好神宗说了一句话，令文彦博无言以对。

——请问爱卿，房子坏了你不修吗？

一般来说，皇帝问到了这句话，中国历代的大臣们都会有些不同的反应。汉朝的，会怒目扬眉，脱掉朝服换铠甲。

——“陛下，我帮你去盖房子。用不着那个招人烦的王韶！”

晋朝的，会很温和，他意态优雅，轻摆拂尘，和皇帝用一到三个月左右的时间细细地谈一下盖房子的问题。基本上会从人到底要不要住房子，到房子有没有必要有房顶，都会一一道来，娓娓动听。说到兴起，还会招来三五同好，加入论点；

唐朝的很特别，他一边像汉朝的臣子那样换军装，一边在换的过程中不断和皇帝交流。注意，态度不会太友好，无论是藩镇还是内侍或者普通大臣，都很有性格，就算您是天可汗李世民，也有被顶得七窍冒烟的时候。其结果嘛，多半衣服也换好了，皇帝也被说服了，这场架不必

打了。
当然，一少半真就操家伙冲了出去，到外国砍人了事。
元朝很统一，杀人是唯一的硬道理。从他们身上可以真切理解到侵略不是一种军事、政治活动，而是一种传统运动……
明朝的官员不必多讲了，义之所在，虽千万记大板子，俺也一往无前。每天上朝都作好了被脱掉裤子打屁股的心理准备。
清朝的很可爱，皇帝的脸色稍有不对，立即跪倒磕头，痛哭流涕，同时念念有词。拜众多经久不衰，常演常新的清宫戏所赐，全国百姓都知道他们说的是什么。
——“奴才该死，奴才有罪，奴才……”
这还是满人的嫡系，如果是汉人，“奴才”二字都没资格说出口，得自称“臣”如何。谁让你是外人。
好了，啰唆这么一大堆，一来是突然兴起，凑点字数换稿费，以消俺多日拍字之烦躁；二来这里面也有个大学问大论点。
——论，中华民族为何在做人做事的态度上每况愈下，底气越来越不足，到后来比个孙子都不如？为什么就没了当年执理直言、坚持不屈的气魄？
这也许才是我们读史、研史的价值所在，不想这些，历史就只是些陈年变质，或好玩或无聊的与己无关的故事而已。
回到原点，宋朝的大臣，具体到神宗年间文彦博这一批，对于皇帝发怒的反应是——沉默。俺有话，但不说，家里只要不缺工资，不少补贴，才犯不着跟你惹气。
看着很平和，很文雅，可是问题一点都没解决。因为互相没有交心啊，没有吵闹。自古以来男人都是种特殊的动物，心里不爽，不是当场骂出来，就是事后使绊子，反正绝对忍不住。
除非您是圣人。
像文彦博这样的，城府超深，不可测度。这是可贵的城府，可是在互相配合做事时，就是个操蛋品格。于是这就形成了宋朝官场的普遍风气。
表面上你好我好大家好，可是办起事来你做我做各一套。反正宋朝大臣没死罪，不合作不会被杀头的。在这种风气里，要做振兴国家的大事，难度可想而知。当初王安石所说的“易风俗，立法度”的必要性可想而知。
抛开沉默了的文彦博，嗯，对不起，他只是暂时沉默。回到王安石的变法强国之梦上去，河湟之战打得很好，可我们却不能再把目光抛向西北。第一，王韶的战斗暂停了，他必须消化掉刚吞并，或者说是收复的土地；第二，宋朝在熙宁年间的战争并不止这一处。
甚至不是只两处、只三处、只四处。神宗朝的气象，就像时光倒流，回到了宋初时赵匡胤的时代，或者更前些，是后周柴荣的时期。争战不断，恢复国土，为中华大国正名。
可在刚开始时，是非常艰难的，他们得替赵光义擦屁股。太多当年没做成，一直是隐患的事，都在办公桌上摆着。谁都知道，可谁也不做。
现在王安石终于把那份材料拿了起来。

第十五章
冏之王唐坰

荆湖北路，西南夷叛乱。

在宋朝的长江之南，一直都有各个少数民族生存在深山老林里。前面说过的侬智高叛乱只是其中一例，乱的级别很大而已。除他以外，长江边上的一些少数民族乱得小些，可乱得很有传统，经久不衰。

具体地讲，就是在长沙以西，邵阳北面，以梅山为首的一大片区域。那里交通不便，人种不同，尤其是在传统上，在五代十一国时这片地方就被他们给占了。到了宋朝，赵光义、赵恒、赵祯都被辽国、西夏拖得一辈子劳碌，对这小片地方自然扔到一边。

索性就把它划为禁区，名叫“禁梅山”。周边的汉人禁止与其中的蛮族有任何往来。这是片特区，在宋朝版图以内，却不受宋朝管辖。

稍有些头脑的人都明白，长此以往，早晚出事。但只要事不关己，为什么要拿起来烫手？于是多年以来，只要乱子不大，宋朝所有的官儿，对它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这样的结果，就是让蛮族人看到了便宜。外面的世界很精彩，为什么不出去抢呢？何况有侬智高的光辉战绩为榜样，根本不用怕出身低，强盗这种职业，才是人有多大胆，就能抢多少钱！

形势逼着宋朝发兵平叛，在这次之前，最近的一次，是由宋初时名将潘美的从孙潘夙率兵进剿，击破邵州蛮族团峒九十处。看着数量很大，战果却半点都不辉煌。九十处团峒，其实也就是九十个小村子，平均来说，每个村不会超过一百人。

可不要以为这是潘美的从孙子也退化了，事实上派谁去都这样。那地方深山老林，沟壑纵横，官军到了不是怎么打架的问题，而是先得能找到人开打的问题。

官兵来了蛮族钻进山里，官兵走了蛮族出去继续捣乱。在一千年前，抗日战争时伟大领袖的敌进我退，敌退我追的战略人家就都懂了。

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七月之前，摆在王安石办公桌的文件很有诱惑力。据当地内线说，梅山一带，包括辰州附近的南北江（今湖北沅陵）的蛮族有内乱，他们的酋长太残暴，拿自己的子民不当人。众多的蛮人都在向往宋朝的仁慈生活，要求内附。

这个机会，到底要不要抓住呢？从本质上讲，这是块烂膏药，总贴在宋朝的身上，早晚会化脓。可现在是揭它的时候吗？

七月左右，正是王韶转战西北，攻克武胜的时段，以宋朝从糜烂到争吵的官场，以各种战争临时动员法一样的新法征集到的钱财，同时在西北、西南两方面开战，是理智的吗？种种疑问都盘旋在王安石的脑海里，一国之宰相，每一个举动都牵扯到帝国的安危兴亡。

但他决定了，一切细节都服从于最初的决策。既然以最快的速度筹集到了军费，就必须要尽快地打赢战争，这样才会顺利地把前面提到的链条——“民间收财，变成军费，打赢战争，扩大国土，回笼资金”实

现。为此，他派去了自己的亲信章惇。

在这之前，章惇一直在制置三司条例司里工作，是个搞经济的人才，他走马上任去平叛，无论从哪一点来看，都是王安石在以权谋私。

刚开始时，谁也不知道章惇到底是什么样的人。老实说，连王安石和宋神宗也没看准，都被他吓了一跳。他去了荆南，头一招非常正规，情报不是说蛮族人想内附投降吗？很好，派人去招抚，一来了解实情；二来如果情况对头，顺势就把人拉回来。

结果回来的不是内附的蛮人，而是他派去的两个特使的人头。这两人一个姓李一个姓张，不知是吃错了什么药，到了蛮族地面，先没找受苦受难的群众代表，而是首先安抚了一下当地的妇女代表……这不是找死嘛，人家盼星星盼月亮，结果盼来了两个官派流氓！

蛮族人也是人，一怒之下，替宋朝砍了这两个混账东西。砍完之后形势就急转直下，没法收拾了。本来是带穷苦受难的异族兄弟进城的，结果成了杀官造反。

消息传进了京城，宋神宗和王安石也傻了。章惇，虽然让你带去了兵，可没说让你打，那是防着蛮族酋长恼羞成怒的。现在事儿大了，你千万别再乱来。

宋神宗说："我在怀疑，章惇是不是认真执行了命令。"（疑奇抚命）王安石摇头："章惇还是可信的，但是一定要稳住，别轻举妄动。"（戒惇勿轻动）

事实证明，他们真是不了解章惇。这个人有多强硬，有多敢干，放在整个三百年的宋史里，都首屈一指。

章惇兵分三路就杀了过去。哪有那么啰唆，这些蛮人在别人的眼里是牛皮筋，在章惇的眼里就是块牛皮糖，只不过就是难啃点，但仍然很甜！

历史将会证明，当章惇发火的时候，不管对方是谁。是苏轼也好，是司马光也好，甚至是宋神宗也好，神宗的妈、老婆，都算上，谁也别想好过。

但是也别存下个念头，比如章惇就是头野牛，遇谁撞谁，蛮不讲理。不是，他做每一件事都经过深思熟虑，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他眼光独到，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

就比如这一次，朝廷里、他身边，没有任何人同意他蛮干，可他就是杀过去了。理由抛开蛮人内部仍然混乱之外，他抱定了一个大宗旨——敌人杀了朝廷命官，不管该命官是不是格外操蛋，这都是对政府的挑衅。本来对宋朝就一直不服，这样局面再不处理，以后的摊子会乱到没法收拾！

战局铺开，整个荆湖北路开始动荡。章惇进兵神速，懿、洽、鼎三州之内的蛮族落荒而逃。形势喜人，但事实上没人高兴。大家吸取之前平叛的教训，知道章惇顶多就是一阵狂风暴雨刮过去，官兵所到之处，鸡犬人畜瞬间不见。宋朝形势大好，不过总有收兵那一天……蛮人们又回来了。这仗跟没打一样。

所以当时就有人反对了。这个人是当地的转运副使蔡烨，此人向中央报告，不要看章惇现在的成绩，臣预言这场仗会打个没完没了。至于

怎么办，请把章惇撤职调离，由我接手，我会用水磨功夫，慢慢地处理当地民族事宜。

慢慢地，请大家运用些最初级的逻辑思维来想想。他之所以反对章惇，就是因为断定章惇没法迅速结束战斗。那么由他来代替，居然目标就是“慢慢地”搞定。

这人的脑子是哪儿出产的？

逻辑虽然很混账，但奇妙的是居然有市场。宋神宗仔细思考了一番，决定就这么办。史书中记载，关于把前线的指挥权交给谁的问题，神宗和王安石吵了个没完没了。

看史料吧，两人你来我往，各说各话，谁也不让步。差一点就会形成当年的经典解决办法——吵到高潮时，王安石突然平静，对皇帝微笑：“陛下，臣觉得非常不舒服，想请假回南方。”

辞职不干了。

于是年轻的小皇帝恳切、亲切、动人、动情地挽留。但王安石仍然回家躺在床上喘粗气，直到皇帝动用官方人员送去官方文件形式的慰问信，以及私人认错道歉保证其友情永不变的便条，介甫兄才起床上班做事。

要注意的是，在这件重大国事上没有形成这套定式。至于为什么，绝不是这件事的分量不够，或者当时两人中有一方状态不好，掐得不尽兴，而是另有隐情。

以往各部史书的题材格式上的劣根性出现，就事论事是没法把事说清楚的。得全面回顾当年同时间发生的各种事，才会了解到当时人物的真实遭遇。

王安石在这时遇到信任危机了，他简直是狼狈不堪灰头土脸，可以说宋朝三百多年那么多的宰相，连前期公认的奸相王钦若最丢人的时候，都没受过这种污辱。

怪不了别人，王安石自找的，他识人用人真是有问题。前面说过，他是新生势力，与之前的士大夫阶层水火不容，连带着学习传统经书，考上的进士们也注定水土不服。这就要求他定新课本教材，培育出合乎他使用标准的新一代人才。

只是人才正在培育中，办事已经没人手。所以各地只要有向他靠拢的人，他都会先拉过来再说。比如说过的李定。

李定之所以被定为小人，理由是他不给生母服丧。听起来可真是罪大恶极，人神共愤。但为什么不细打听下内幕呢？李定的生母姓仇，在嫁给李定父亲之前已经生过一个儿子，就是大名鼎鼎、神奇高深、处处高出苏东坡一筹的诗僧佛印。再嫁李家，生了李定；三嫁郜氏，生蔡奴。

这样在仇氏死时，已经是三嫁之人。当然嫁多少次在北宋时都很正常，再嫁之妇，论尊贵有仁宗的妈刘娥；论贤淑有三百年间第一人范仲淹的妈妈。从来没受人半点歧视。但这都不适用于李定的妈妈。

因为儒家的有关规定。

话说儒家所有的规定都与孔夫子当年的行为准则有关。比如孔子前三代各个休妻，而且休出去之后就彻底翻脸不认，生时不问，死后亲子

也不为服丧。《礼记》中有明文规定——孔子不丧出母。

以此看来，李定有什么错？

所以李定就算是王安石运气好，撞上了个冒牌的“小人”。其他的就不好说了，比如邓绾。

邓绾，字文约，成都双流人。此人相当有才，当年考中进士时，是礼部试第一名。也就是说，远远高出苏轼的成绩。

在熙宁三年的冬天时，他在宁州（今甘肃宁州）当通判，副市长的级别了，相当高，可是地处大西北，他相当不安逸，比起老家成都真是差太远了。于是想办法。

他向朝廷上书，极力赞美新法。当时王安石正处于最艰难的起步阶段，一见大喜，立即向神宗推荐。神宗也很重视，派专车把他从西北接到开封。

金殿见面，君臣相谈甚欢，神宗一高兴，把心里的话都说了出来。

“邓卿，你知道王安石吗？”

“不，臣未曾相识。”邓绾的回答很诚实。

神宗面露向往之色，“那是当今的古人啊！”注意，古人，是中国历代封建王朝时最被推荐的、最令人神往的完人形象。相当于道教的太上老君，佛教的释迦牟尼。

神宗又问：“卿识得吕惠卿吗？”

“也未曾相识。”

“那是当今的贤人啊。”神宗又爽快地给出了评价。

年轻的小皇帝，他没有察觉到下面诚实的邓绾的真面目。他给出的答案太早太快了，直接违背了当初富弼告诫他的为帝总原则——不可让臣子知道皇帝的喜好！

摸到实底的邓绾立即就有了前进的方向，王安石都是古人了，还等什么！他走出皇宫后第一时间去拜会了王安石。这时他真的感觉到命运女神对他微笑了，步入官场，要有多大的幸运，才能直接找到位皇帝无私依赖的大臣做靠山啊！

在这种激动下，他像见到了久别的亲人那样亲切、热烈地对待王安石，一点都不认生（退见安石，欣然如素交）。实事求是地说，王安石被他蒙蔽了。我们将心比心，当一个人要做全国性改革，正面对满朝文武反对的时候，突然间有人充满了热情、激情地从远方来支持你，你是什么感觉呢？

看看邓绾是怎么说的——“……以臣所见宁州观之，知一路皆然；以一路观之，知天下皆然。诚不世之良法，愿勿移于浮议而坚行之。”多么好的同志啊！

王安石被感动了，告诉邓绾下去听信儿。邓绾满怀希望地回到了驿馆，就等着任职诏书下达。结果等来的是官升一级，原路返回。

也就是说，他从宁州的通判，晋升为宁州知州了。

这个气啊，邓绾心灵深处对官职富贵的渴望赤裸裸地爆发了出来。他到处宣扬：“如此急促地要我来，怎么就这样打发我回去？”

公开场合讲，当然就有人问：“想留京啊，估计能给你个什么官？”

“当个馆阁人员总可以吧。”

“能当谏官吗？”

“那正是我的愿望！”

史书记载的对话就是上面这些。大家的第一感觉是什么呢，可笑？也许吧，邓绾此人也太简单粗暴了，身在宋朝，哪有这样明目张胆地要官当的？其实就算在现代，这都是官场大忌。

但是，要看到这件事的结果和内幕，就会知道邓绾实在是太聪明，太胆大了，此人正中要害，逼着各方各面不得不答应他的要求。

看内幕，王安石接见他之后，就去休假了，他的任免决定是由当时的宰相陈升之作出的，这明摆着是打击王安石，警告全国官员，不许向新法靠拢，不然就发回原籍，邓绾就是例子！

邓绾如果忍了，就会被当成个皮球踢回大西北。那样他就真成了个出头鸟，什么好处都没捞着，还成了个反面典型。以后的小鞋就等着成批定制吧。而他绝不认命，偏偏反其道而行之，他就是要把这件事挑大，到处宣扬，让王安石都没法躲起来不管。

只要你不管，就会承认你没法庇护向往你的人，就没法建立起自己的团队！

结果邓绾得逞了，不久后圣旨传出，他被任命为集贤校理、检正中书孔目房公事。这是怎么回事呢？全世界的人都知道，能驳回宰相的任命，让皇帝重新发诏书的，只有王安石一个人能做到。从此之后，天下人都明白邓绾是谁的人了。

邓绾是粗暴愚蠢，还是聪明得惊人呢？从这件事里，可以看出他对官位富贵的渴望程度，还有他做事时的突发性。这些让他极快地登上了官场的顶峰，可也埋下了日后失败的种子。

连王安石也身受其害。

不过这要和唐坰比起来，就小巫见大巫了。

唐坰是个很奇妙的人，进入官场靠的不是文凭，而是接的父亲的班，但《宋史》中他的列传里却没有点明该老爹名讳。

升官不是靠政绩，而是两句话。他先对皇帝上书，说：“秦二世胡亥被太监赵高控制，导致亡国，错误不在于强硬，而是他太软弱了。”

这句话无论怎样看，都只是一句很普通的读书心得，有什么大不了的？但就此得到了宋神宗的欢心。

也许是当时朝臣一片声地要求神宗忍住脾气，变得温馨可人，使外邦，使国内都如沐春风吧，惹得神宗大怒，才觉得唐坰这句话特别顺心。

第二句，是针对怎样迅速推行新法的。唐坰说：“事情很简单，只要杀了韩琦、司马光等反对派大臣，新法立即风行天下！”

老天在上，他这句话半点错处都没有。自古以来哪有不见血的改革？以宋朝恩养了一百多年的、优生优育的士大夫们，除了杀几个为首的，再把脑袋挂到城墙上去，恢复五代十一国时的风气之外，根本就没法控制。

但正确的，不等同于合理的。法子虽好，可惜不能用。但并不妨碍让王安石非常的受用。真爽啊，终于有人说出了症结所在！

唐坰平步青云，赐进士出身，到崇文馆校书，成了馆阁人员。只是再想更进一步时，却出事了。几个月的时间里，他的本性就让王安石非常不安。这个人太自私，做事目的性太强，而且毫不掩饰，比邓绾更加不顾一切。

王安石只能轻轻地把他放下，不贬官，也不调走，让他慢慢冷却。这实在是当时最正确的选择了，试问一国首相，只是把提拔一个人的速度放缓下来，有什么错吗？要知道只是几个月的时间而已，之前是让这个人一步登天的！

可事情完全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唐坰的本质就是个疯子。他就是那篇著名的寓言《农夫与蛇》里的那条冻僵的蛇，一旦醒过来，就要为所欲为，反戈一击。

根本不去管后果怎样。

这个官场白丁，一个靠父亲当官的废物衙内，觉察出王安石的冷淡之后，第一时间反目成仇，写了二十多道弹劾奏章，一定要把王安石告倒搞臭。可是都被宋神宗给扣下了，留中不发。

一般来说，换成另外的任何一个人，事情到此就算结束了。第一，再有怨气，官场的规矩之一就是不许欺师灭祖，王安石是他的直系靠山，如果这都要造反的话，小心成为官场公敌。

这倒不是说官场里有多道德，而是面对这样一个忘恩负义的人，大家都会心冷，都会躲得远远的。

第二，发火有时像自杀。别管勇气多大，跳过一次楼不死的，基本不会再跳第二次。动力不足了。可这些都不适用于唐坰。

他是个疯子。

第三，二十多道弹劾奏章，都被皇帝压下来了，再明显不过这是皇帝不想把事情闹大。就算不把王安石放在眼里，皇帝的面子总得给几分吧！不，在唐坰的心里，根本就没有第二种利害观念。

只有他个人的心情、前程才最重要。

话说宋朝承袭了晚唐时期的制度，开封城里每隔五天，官员们会在宰相的率领下进宫面见皇帝请安。这叫“起居日”。事情就在熙宁五年八月的某个起居日里发生了。

那一天的程序在正常地进行着，突然间唐坰站了出来，跪在大殿中央，要求皇帝正式升座，他要奏事。神宗一下子就明白了他要做什么，二十多道弹劾，这不是一般的力度。

神宗摇头，说换个日子，他仍然想大事化小。可是唐坰跪着不起来，一定要今天立即处理。没办法，神宗只好升座，再纠缠下去，别的大臣们会往别处想的。

比如误会唐坰是要像从前的谏官那样，经常性对皇帝的私生活之类的事进行批判。

神宗升座，唐坰的机会来了。他开篇第一句话就暴露了他的疯子本性：“臣要说的，都是大臣们不法的事，请让臣在陛下面前一一陈述。”

好，所有的大臣，包括王安石、文彦博，谁也别想走。

接下来他把笏板插好，展开了奏章，却没读，突然间转头瞪向了王安石，说了句北宋百余年间最牛的话——“王安石到御座前听取札子！”

王安石愣了，他搞不懂的不是唐坰怎么会突然间翻脸，而是宋朝从

来没这个规矩，你要念什么就念好了，哪有让当朝首相出列恭听的？你当你读的是罢相制啊！

可沉默是不管用的，在一个彻底翻脸，成心找碴儿的人面前，只会让耳光来得更猛烈些。就在王安石稍微迟疑中，唐坰已经变命令为呵斥，吼出了这样一句话。

——“在陛下面前尚且这样，到外边可想而知！”

这句话的威力无比巨大，天不怕地不怕祖宗也不怕的王安石立即听话，乖乖站了出来，到御座前躬身听命。唐坰说得很明白，他再犯倔就是蔑视皇帝了。

唐坰展开奏章开始读，大家的耐心要好一些，回忆下前面吕诲的弹劾很著名吧，一共才十条，而唐坰先生居然总结出了……六十条。我们挑其中的重点介绍。第一点，直指中心，王安石专作威福，和曾布、吕惠卿等人表里为奸，窃国大权，天下人只知道有王安石，而不知道有皇帝。

第二点，王安石烦人，传统士大夫阶层也很讨厌。文彦博、冯京等两府高官什么都清楚，可胆小怕事，别说对抗，连说句话都不敢（知而不敢言）。尤其是王珪，他对王安石恭敬得就像家里养的奴仆一样！

说着，无敌的目光瞪向了王珪，王珪当即承认真的没有唐兄你的魄力，俺认输，他低下了羞愧的头颅。

唐坰的重磅打击留在最后的第三点上——元绛、薛向、陈绎，这三人是王安石的家奴，根本不是朝廷命官，由着他颐指气使；张琥、李定是王安石的爪牙，四处无事生非，陷害忠良；台谏官张商英是王安石的鹰犬，随时咬人，入骨三分。他们紧紧地团结在王安石的周围，已经是朝中之朝，一个分工明确的犯罪集团了，宋朝就要坏在他们的手里！

一封奏章，六十个要点，到此终于结束。唐坰先生旁若无人地读完，之后谁也没理，潇洒异常地下殿走人。他走后，史书记载满殿的侍卫们相顾失色，目瞪口呆。

值班这么多年，头一次见到这样的猛人！

其实不只是侍卫，当天大殿上所有人都非常郁闷。王安石就不说了，没有任何心理准备，突然间破了一百多年的官场纪录，在皇帝面前被人呼来喝去，骂了个狗血淋头。

首相啊，真丢人！

反对派也不好过，按说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可唐坰这人就是不按常理出牌，骂王安石连带着文彦博，谁的面子也不给，哪边的队伍也不站。

最愤怒的还是皇帝。神宗真是搞不懂了，他和唐坰到底谁是皇帝。理论上应该是他，可是被人强迫升座，又被人借用头衔去砸王安石。

——“在陛下面前尚且这样，到外边可想而知！”

这句话听着好像是维护皇权，可这样就把首相喊立正了？我是皇帝也从来没这么牛过！

之后的事情更衰，唐坰长篇大论滔滔不绝，其间神宗好多次喝停，可人家理都没理，直到读完，终于理了。唐坰指着御座说了一句。

——“陛下不听臣言，不得久居此座！”

宋神宗的脑子嗡嗡作响，当皇帝也有几年了，还从没被人当面这样诅咒过。不听他的，连皇帝都当不成？正在迷糊中，唐坰已经走出大殿，当下班了！

以上三方的怒火，决定了唐坰这个人的政治生命。他先被贬到潮州当别驾，罪名是渎乱朝仪。接着一贬再贬，到广州军资库去看仓库，到吉州酒税去当科员，最后彻底贬成平民，返璞归真了……

这就是我为什么说他是个疯子的原因，为了不该发火的事，向所有大佬开火，一点儿退路都不留。这样的事做出来，除了“精神病”之外，好像没有第二个名词可以解释。

这些事都发生在熙河开边，以及荆湖平蛮期间。王安石的新政集团既要在七八十年间一直委靡不振的外战纪录里打出一片新天地，更要在内部顶住各方各面的反对压力。包括像唐坰这样独特的、不常见的非典型疯子的突袭。

可以把他当做个案，可职场里不认偶然事件，只看结果。经过此事，王安石的形象再一次被弱化，尤其是他在神宗心里的高大感也开始悄悄地松动，在荆湖方面，就一再坚持己见，不用王安石的嫡系章惇，而去选择对立面的蔡烨。

好在朝廷里在争论时，章惇已经在不断地进军，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他就敢在有限的时间里打出漂亮的成绩来，让上面不得不按着他打出来的节奏走。

章惇这样，王韶也一样。他们都清醒，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是改革派气运的分水岭，如果他们打不出好成绩，之前各种新法就真成了百分之百的横征暴敛，短期见效、长期有害的本质都会暴露。如果打出来了，一切都好办。就好比先秦时商鞅得到了河西之地，近代清朝时雍正初期年羹尧扫平青海。

仗打赢了，什么都好说！

可谈何容易呢？不说河湟地区汉人已失去了两百余年，早成了塞外异域，也暂时忽略掉荆湖南蛮的崇山峻岭，这些都是可以克服的困难。当时宋朝真正的危险其实不在西北与西南，甚至也不是西夏。

而在东北。

按照王安石们的灭敌步骤，是河湟——西夏——辽国。从简单容易的下手，直到最后收复燕云降服契丹。计划蛮好，可也要看辽国人愿不愿意。就在这段时间，辽国人在边境蠢蠢欲动，巡境兵都过了拒马河！这是宋、辽的传统边界，那么看一下宋朝的准备如何。

哪有什么准备，河北方面的宋朝百年无战事，早就都退化了。宋朝要在河湟开打，同时牵制西夏，没有半点余力去支援北方。

好有一比，北方疆界，就像一只庞大的虎皮蝴蝶。它张着翅膀，露出可怕的花纹，以这种姿态暴露在足以致命的敌人面前，那是怎样一种胆战心惊，又无可奈何的心态！

只要辽军敢于强攻，宋朝将四面受敌，转眼就会崩溃。

第十六章
异域铁血铸辉煌

在这种情况下，各路宋军开始主动出击。论艰险，论危难，首推王韶主攻的河湟之战。进入深冬十一月，一个好消息传来，大家还记得上次被王韶痛打的那位叫瞎药的吐蕃大将吧。

他主动投降了。和俞龙珂一样，有了宋朝的官和宋朝的名字，“包”成了一个非常时尚的姓，他叫包约。

转过年来，西北苦寒，还在二三月间，王韶主动出击，目标是河州城的木征。最初的战略是层层突进，第一战，攻击河州路上的必经城——香子城。

香子城一战陷落，王韶没有停顿，直接杀向河州。这是河湟吐蕃部现存的两大首领之一木征的根据地。按说以当年唃厮啰的威风，就算三十年后实力等而下之，以王韶孤军深入，也必须得接近李元昊的程度，才有把握战胜。

可让人惊讶的是，王韶居然一战击败木征，连城都顺势夺了过来。这是怎么搞的？真是吐蕃人退化了，给唃厮啰丢脸了吗？

不见得，这其中有两个非常重要的原因，让宋军的实力空前暴涨，使之前的军队无法比较。第一，武器的精良。有宋一代，一直都有几样神奇的武器，是当时汉人所独有，在后世如元、明、清三代也没法仿制出来的。

就在这时，它们出现在宋军的制式装备里。

第一种，斩马刀。

这种刀由皇宫内臣领工制造，做出样刀交给神宗，由神宗向边臣传样。它刃长三尺，柄长一尺，刀头有大环，精钢雪亮，无坚不摧。这段时间里造出了数万把，装备给边防部队。

要说明的是，斩马刀虽强，并不算宋朝独有。

第二种，才是宋人智慧的结晶。

它叫神臂弓。

神臂弓，一直存在着争议。由于它的功效过于强大，工艺又超级复杂，在当时宋军部队里就有严令，无论是追敌还是退兵，就算情况再危险，也必须要带着神臂弓退。实在来不及，也必须砸毁。

绝对不让敌人知道它的原貌。

这就是它的奇妙点所在，一旦把它拆毁，就算原件都在，也没法组装得起来。这在后来清代的大才子纪晓岚的笔记中可以得到证实。

神臂弓最后的制作图本在《永乐大典》里，可是有图、有尺寸数字，纪大才子仍然没法复制它。于是就一直流传着一个说法：神臂弓只是一个传说，它并不存在，或者被夸大了。

但又怎么解释后来金军、元兵在神臂弓下的狼狈呢？号称善射的游牧民族，在它面前死伤累累，在两军对射中一败涂地呢？

好了，现在就介绍下它的出处和基本性能数字。

按照各方面史书记载，它是在熙宁元年（公元1068年）时，由一个归降宋朝的西夏羌族首领李定研制出来，献给了神宗皇帝的。再由内侍入内副都知张若水、西上阁门使李评加以改良制成。

弓身三尺二寸，弦长二尺五寸，箭木羽总长加在一起只有数寸，1宋寸为3.12厘米，按6～8寸计算，就是19～25厘米。射程在340余步，合现代520米。520米之后的威力是“入榆木半笴”。

这样的威力，产生于构造。它不是单木体弓，而是复合的。由多种材料，“以檿为身，檀为弰，铁为登子枪头，铜为马面牙发，麻绳扎丝为弦”。成品之后，弦力之强，根本没法用手臂拉开，要把弓放在地上，用脚踏住，才能上箭。

所以，实际上它不是弓，而是弩。

由于它的力量过大，再后来弦力有所减低，射程控制在240余步。但工艺仍在，射距随时可调。240步也足够了，大名鼎鼎的完颜宗弼，也就是地球人都知道的金兀术，在四川就被它射得躲在岩石后边喘粗气，抬不起头来。

这时木征的运气非常好，正好撞在枪口上。340步、520米的射距，大家可怜他吧，现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部队的制式五四式手枪的有效射程才只有50米远！

武器精良，更重要的是战士的素质。在这一点上，宋朝的军人，乃至整个五千多年里汉人的军队，都有个非常奇异的现象。

以宋军为例。在王安石变法之前的岁月里，宋仁宗、宋英宗两朝的军队战斗力普遍低下，以最强的西军来说，每次与西夏的战斗，都只有为数不多的忠勇士兵。

为数既少，而且忠大于勇。实战起来真是让人摇头。

怎样才能提高呢？以春秋战国各诸侯国为了富强、生存来练兵的成规，至少十年左右才能有一支崭新的军队出现，基本上等同于一代新人成长了。宋朝却彻底打破了这个纪录，熙宁改革至王韶开边之战仅过去了五年，短短几年之间宋军的战斗力脱胎换骨，完全不同于往日。

到后来靖康国破，金兵视宋人如草芥，往往是以一胜千这样的比例打垮宋军。可是仅仅过去了两三年，局面就开始翻转，再过些时间，宋军岳飞、韩世忠、两吴兄弟的军队就能硬撼对手，取得完胜。

这是怎么搞的？

宋人血气始终都在，只要混账糜烂的文官、皇帝不加压制，随时都会暴涨！宋之亡，不在武将与民间，真正的祸害就是一些祸国殃民的文臣宰相，外加几个百世难得一见的“精彩”皇帝。

回到熙河战场，木征被打得晕头转向，直接跑路了。宋军没什么说的，进城就是。河湟吐蕃中的“河”已被拿下。但是才高兴不到三分钟，立即传来一个消息。

后边香子城出事了。

木征非常顽强，在他想来河湟是我家，打不过也要打。何况宋军的传统就是战马少，他只要发挥游牧民族的优势所在，利于速度在河湟大地兜圈子，宋军很快就会像从前的战绩一样被绕晕累死。比如这时他围攻香子城，看王韶怎么办。

救，你没有吐蕃战马快，会一直被牵着走；不救，后路都被截断，而前边还有大片的吐蕃人，就此陷进包围圈。

战况真的按他所设想的发展了，王韶决定回援。为了不丢香子城，他命令部将田琼率领八百名士兵星夜行军，必须抢在香子城陷落之前赶到。

田琼做到了，还在半夜时，他率军杀到了香子城，与吐蕃人立即接战。后果非常惨烈，全军覆灭无一生存。这是没办法的事，木征相当于在围城打援，在这样急迫的情况下，就算百战精兵，也一样没用。

战国时围魏救赵，稍后些蒙古灭金，都用的这一招，把敌人的精兵一举击溃。

半夜里的木征很得意，城算什么，他可以住帐篷，现在他找到了对付王韶的办法——运动战。用这一招他可以把宋军拖死，就像当年耶律休哥面对宋太宗空前庞大的汉人部队一样，猴子遛大象，看谁先倒！

但出乎他意料之外，没到天亮，他就又遇到了宋朝的军队。这是王韶派来的第二拨救援人马，由将军苗授率领的五百名骑兵。木征搞不懂，怕死软弱的宋朝人是怎么了，明知道深夜赶路，人马缺少，就算到了也只是把肉往狼嘴里塞，可为什么一拨刚死光，又一拨杀过来了呢？

但没什么，来一个杀一个。可是这次邪门了些，这五百名宋朝骑兵的战力超出了他的想象，竟然没法支持，他被苗授赶出了战场。

香子城之围等于解了。

被打败的木征没回过神来，紧跟着王韶的主力大军也出现了。直至这时，木征才能明白王韶的作战思想。他是用生命换时间，第一拨田琼、第二拨苗授，都只是棋子，不是仅仅保住香子城的问题，而是要拖住木征的手脚，把他钉在原地，直到王韶的大军到位。那时总攻，一劳永逸，杀光河州境内的吐蕃军主力。

木征一点儿都不傻，不管他看没看出来王韶的意图，他都知道不能和宋军硬拼。兜圈子重新开始，只是他这次反应得慢了点，两天之后，终于在架麻平这个地方被宋军堵住。激战开始，吐蕃人箭如雨下，然后撒腿就跑。嗯，估计是宋军那边的雨更大。

箭射不过对方，更郁闷的是吐蕃人发现跑路似乎也不顶用了，逃出去好几十里地仍然没法摆脱宋军的追杀。最后扔下了四千多具尸体，才勉强逃走。

阵斩四千多吐蕃人，这是辉煌的野战纪录，回忆下幽州城下赵光义大败，也不过才损失一万人而已，可以知道王韶的战绩有多漂亮了吧。

可是旧事重演，没等他高兴，消息又来了——木征跑去袭击河州，趁宋军空虚，已经收复老巢，进屋睡觉了……

付出这样惨重的代价，人命换时间的办法都用了出来，仗却打回到了原点。河州还是吐蕃的！想一想之前宋朝各次主动进攻的战争的过程，就会发现王韶已经掉进了坑里。

宋军每次都是开头时势如破竹，相持中被人拖垮，最后一败涂地。王韶此时面对吐蕃人的死缠烂打有什么例外吗？

有，王韶是北宋军事史上的一个奇迹，他取胜的方法与之前汉、唐

两代的汉族名将们截然不同。卫青、霍去病很大程度上是以硬碰硬，战而胜之；李靖、李世绩、侯君集等唐将狡猾机警，往往突然启动，让异族人防不胜防。

到了宋朝，具体到王韶，他没有汉军举国征发的大兵团，也没有唐代胡风混杂国情里拥有的骑兵部队，注定了力量有限，更没有速度。可他用行动告诉了吐蕃人，你们有快步，汉人有脑子。

宋军作战，必须先胜在战略上。

看王韶的布置，他先是稳住阵脚，在香子城就地驻扎，并开始扩建，把这里彻底变成宋军的堡垒。接着派王君万轻装快马，袭取摩宗城（今岷县东）。另一边遣将渡过洮水，扫荡山南。自己亲率大军出动，修筑康乐城、刘家川、结河等军寨，沿途各处都安放军粮，先期畅通了自己的粮道。

这些准备之后，一张大网初步形成，成扇形面对河州形成了包围。可木征没有半点的惊慌，也实在没必要惊慌，这个包围圈只是个虚拟的态势而已，木征有广大的后方可以退却，游击战的空间很大。

可他万万没有料到的是，下一瞬间王韶的举动突然大胆，他率军直接迂回到了河州后方的踏白城，出其不意，一战而胜，斩杀三千多吐蕃人，占领踏白城。

到这时，包围圈形成了，并且也把有可能从湟州来的吐蕃援军阻断了。

到了这时，王韶仍然没动木征。他要的不是赶跑这人，要的是把河州吐蕃彻底打垮。这就要考虑到另一方面的对手。

洮州还有木征的弟弟巴毡角。洮州在河州和四川之间，如果包围圈不紧，让他们两兄弟会合，就算能战胜，他们也必将流窜进四川，或者青藏部分的吐蕃老巢去。

为了彻底战胜，王韶选了一条艰险万分，其他人连想都不敢想的行军之路。从踏白城到洮州，宋军翻越露骨山，那儿根本就没有道，全军几乎是下马步行，走完了全程。

艰苦的贡献是巨大的，等宋军抵近洮州城时，巴毡角一点儿防备都没有。他作为本地的吐蕃人，都没想到会有军队翻越露骨山。

战局可想而知，洮州城光复。直到这时，木征才从梦里惊醒，这人一直躺在河州老家里，精心饲养着他的战马，就等着王韶杀上门，他好上马就跑，再次兜圈子。可噩梦醒来是绝望，他惊醒后，猛然间发现身陷重围，四面八方都被堵住了。

要说木征真有两下子，这个时候还是没慌。几次交手，他清楚王韶的兵力并不多，这样大范围地撒网，根本就是处处都防，处处都弱。他决定反偷袭，集中人马冲向宋军的一个点，造成局部优势冲出去。

可是他又错了，王韶撒下了网，但同时也在钓鱼，每一时刻都紧盯着河州的动静。他刚率兵出城，王韶就得到了情报。宋军分成了两股，一支由王韶亲自率领，迎头杀过去，与木征决战。另一支由景思立率领，他的任务是躲开主战场，直接去抢河州城。

王韶和木征在河州古城附近相遇，仓促出战和蓄谋已久有本质上的区别。战争突然开打，快速结束，问有多快？王韶结束战斗之后会合景

思立冲向河州，河州城里的吐蕃人还以为是木征回来了，开门就放人。

河州城是不费一刀一枪自动贡献来的。占领河州，紧接着马不停蹄攻下了岷、叠、宕等州。至此熙河开边之战的第一阶段结束，王韶转战一千八百里，拓疆近三千里，招附吐蕃人三十余万口。这是北宋建立以来最大的一次开边行动，同时完成了对西夏的侧翼包围。

但可惜的是，河州古城下的一战，木征仍然漏网。

塞外苦寒，二三月份间的西北大地荒无人烟。王韶在河州城里向北方凝望，千不情万不愿，可仍然要结束战斗。

按说这时冻土覆盖，生机灭绝，丢了城池家当的木征没法养活大部队，宋军只要穷追不舍，他们除了战死只有投降，没有第三条路可走。

可王韶这时却只能眼睁睁地停下脚步。宋朝的边将，最大的敌人不是国境线外的异族人，而是国都开封城里唧唧歪歪的诸位大佬相公。这群大领导的主要工作就是压制边将，随时公开宣称，边将不许掌权，不许坐大，不许立功。

尤其是不许向异族人挑衅。

这都是武人想升官，想发财的私心发作，才去故意惹是生非。哪像我们文臣，从来不计较个人得失，不去想官职高低，一心为国家分忧（文彦博语）。这时王韶立功了，他得像上次一样，马上回京城去汇报工作。请问各位领导，下一步要怎样办，是进兵是屯守，还是掉换我的工作？

请领导尽快指示为盼。

因为时间长了，冻土荒原会长出青草，木征会死而复生。更北边的湟州城里还有河湟吐蕃部唃厮啰的正牌继承人董毡，也要小心他突然间杀过来，那时，刚刚收复的河州城，孤悬塞外，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

担心也是白担心，快马加鞭往南跑吧。

镜头切换到西南方向的荆湖北路，看章惇在做什么。三路发兵夺取懿、洽、鼎三州的过程很顺，梅山峒蛮最大的氐族苏氏来归降，这是个空前的利好信号。章惇打破了之前一百余年间北宋所有治梅山蛮族的纪录，不是打了就跑，撤兵还原了！

梅山蛮族一万四千八百余户，二十六万多亩山田划入宋朝户籍，章惇细心走访定下了各地的赋税，为了招抚优待，这些山民的赋税比内地减半，每年只缴一税。

做到这一步，一般人都会见好就收了。任务完成，超额达标，还要怎样？章惇却不满意，梅山搞定了，后面还有南北两江。

而且在进一步发兵之前，他想到了一个很不理智的事。官场上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前任、后任的政绩和自己没关系，只扫门前雪，不管身后事。具体到梅山，章惇在自己的任内把事情解决了，这就是政绩，这就很好，别的什么都不要多管。

可他不一样。章惇打服了蛮人，每年不只是收赋税，更在当地建立了学堂，把汉族尊崇的诗书礼仪向蛮族推广。这件事的意义非常重大，有一个对比，翻西方史，可以看到各个时期，不管欧洲穷、乱到什么程度，都一脸自豪地向世界各地派传教士。

那单单是出于宗教信仰，为上帝服务吗？不，那是价值观的传播。有了共同的理念、人生观之后，人类才会被同化，才容易被征服！

章惇做的就是同样的事，为了防止蛮族一而再、再而三的反叛，只有把他们的思想改变，才是真正的一劳永逸。

同时修筑了武阳、开峡两城，设置安化县，一步步向南北江逼近。在这种态势下，熙宁六年（公元1073年）十月，南江蛮向永晤、舒光银两部先挺不住了，他们向章惇投降。南北江的缺口终于打开，蛮族人不再是铁板一块了。

也有始终不服的，比如田元猛。这位兄弟的信念坚定，他不管社会形势怎样，不管抢劫、杀人都是些很不道德的犯罪行为，认准了老祖宗的生活方式才是唯一正确、美好无比的！嗯，话说他这样想也有几分道理，司马光、欧阳修、文彦博、韩琦等仁人君子不也是这样做的吗？

于是激战开始，章惇非常高兴有人跳出来做反面典型，他派兵把田元猛部落扫平，让当地的蛮族明白个真理——先进的管理方式不仅有课堂，不服的都可以去战场。

较量个清楚明白！

南江基本搞定，北江的形势更复杂。章惇只好停下脚步，认真消化这片蛮夷之地。这时仍在熙宁六年之内，西北、西南两方面同时开战，战事都没有真正结束。在同一时间里，荆湖的更西边，一片新的战场也铺开了。

四川的边远地区。大家都知道，四川之外，云贵方向，有我们美丽的云南省。在现代的中国，那里的昆明、曲靖、丽江、香格里拉、玉龙雪山等区域，都是让人流口水的好地方。

宁可每时每刻都节省，也要攒钱去旅游啊！

可是在宋朝时，甚至在宋朝更前的朝代里，那片土地有一个统称——南荒。荒蛮未开化之地，自汉朝以来，有夜郎、滇、邛都、嶲、昆明、莋都、冉駹、白马氐等割据小国，名字很多变，气质很统一。都跟夜郎国一样。

所谓夜郎自大，从来不去考虑自己的国力怎样，汉人王朝的力量如何，闲着没事在国内死掐，什么时候高兴了，就联合起来出山打劫。

宋神宗时期，这片人又自信膨胀，即将爆炸，由两个泸州的酋长，一个叫晏子（晕死，和春秋名人晏婴一个名），一个叫斧望个恕。这两人把晏州山外的六姓、纳溪二十四姓生夷勾结在一起，打算在清井入侵内地。

宋朝派了一个叫熊本的人去平叛。熊本，字伯通，番阳人。此前名不见经传，可查他的履历会知道他很不一般，在少小读书时，他曾受过一个名人的点拨。

范仲淹。

查年代，那是在范仲淹被贬离京城，四处为官的时期。范仲淹每走过一个地方，都会留下他的独特足迹。或者是仁政，或者是爱民识人。熊本还是一个学生的时候，范仲淹就非常看重他。

宦海游历，几十年过去了，熊本做过京官，到西北边防做过转运使，也在戎州（今四川宜宾市）做过通判，对西南蛮夷的习俗非常熟。

王安石看中了他的这个特点，把平叛的工作交给了他。

一个内行的人能在极短的时间里抓到问题的根本点，熊本上任之后，很快就确认了主攻的方向。他把泸州的那两个蛮族酋长扔到了一边，清井这个预先侦察到的入侵点也不去理会。

中国人被入侵，从古至今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有内鬼。如果没有这些民族的渣滓——汉奸的存在，以中国民众之多，生产力之先进，就算对付北方大漠草原上的蛮族会吃力，南方这些潜藏在深山老林里，骑的马都没汉地驴子大的夷人们，根本就不值一提。

这才是问题的重点。

泸州方向的夷人敢冒险，都是因为有附近十二个村子里的刁民给他们做向导，当内应。熊本找了个理由，把这些人都聚集在一起。那一天，这些内鬼以为等着他们的是鲜花美酒，却不料是冷冰冰的板刀面。

一百多颗血淋淋的人头在泸州河畔被砍下，挑在木竿上示众。这一招比什么教育都管用，剩下的人都争先恐后地宣誓效忠。熊本也对得起他们，请示朝廷，像刺史、巡检这样的官都封了出去。

胡萝卜加大棒管用，板刀面加乌纱帽能让人发疯！局面一片大好，更好的稍后也出现了。不服的终于跳了出来，是个叫柯阴的酋长。熊本纠集晏州十九姓地方豪强武装，加上广南西路（今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的强弩军，由大将王宣、贾昌言率领，讨伐柯阴。

柯阴充分表现了当地的传统精神，把自大的性格膨胀、膨胀，再膨胀，结果在一个叫黄葛的地方悲惨地爆炸了，被宋军打得一败涂地，没命地往深山老林里跑。在他想来，这就算完事了。打不过就跑，进林子就收工。一切可以重来……

哪有那样的好命，他不知道最近的行情有变，在荆湖北路那边就开始了，宋军非常喜欢翻山越岭地抓人玩。抓来抓去，柯阴终于崩溃了，乖乖地走出来投降。把自己名下的人口、土地、珍宝、马匹都献了出来。

熊本要的就是这个结果，柯阴的例子是抓给泸州的两个匪首看的，这种穷追不舍、赶尽杀绝式的战斗让晏子、斧望个恕彻底绝望。他们认命了，由斧望个恕出面，把他的儿子乞弟送到了熊本身边当了个小官。算是臣服的象征。

人质。

之后清井、长宁、乌蛮、罗氏鬼主等各部夷人都争相内附，由提点刑狱范百禄主持，立誓永为汉官奴。这道誓书被刻成石碑，立在武宁砦。

熊本还朝，神宗很欣慰，说：“卿不伤财，不害民，一旦去百年之患。”晋升熊本为三品官。可是转眼之后，整个朝廷都笼罩在愁云惨雾里。

西北出大事了。

王韶临走前所担心的每一件事都变成了事实。先是木征卷土重来，这在意料之中，可怕的是湟州董毡的行动非常迅速，他派自己的副将鬼章率兵两万来围攻河州。

当时河州的守将是景思立。他真的是位忠勇顽强的将军，可是，过分的勇敢有时不是好事。分析下当时河州的形势，熙河开边后王韶训练的新兵随着国境的开拓而分散，必须得各处都有守军，河州地处国境的最顶端，给它留下的兵只有不足一万。

兵少、路远，这是块有大危险的绝地。

可是面对鬼章的挑战，景思立率领六千人马冲了出去，与吐蕃赞普的副将野战争胜。六千对两万，景思立把部队分成了前后左右四队，各有将官主领，名字很多，要注意的是后队将军李楶。激战开始，景思立的信心是有根据的，面对三倍多的敌人，激战数个时辰，交锋十几个回合，宋军不落下风。

紧急关头，鬼章发挥了兵力上的优势，他悄悄地分出了一支人马，包抄景思立的后军。李楶登场，终于有后军表现的机会了，难以想象的是，此人竟然直接躲开，不是战败，而是避战！

宋军的中军、前军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突然被袭，将军王宁战死，韩存宝、魏奇重伤，战况急转直下。景思立命令突围，由他和弟弟景思宜断后，全军向附近的山岭转移。

断后之战，景思立以百骑痛击敌军千余人，眼见形势好转，关键时刻，李楶居然再次不追而逃……真是好水川之战的重演，每一个勇士都被断送在一个败类孬种的手里！

败回到山上，景思立悲愤交集，向部下怒喝："我为主将，刚才以百骑胜千人，为何没人来助我？！今日兵败，只有一死谢朝廷！"

说着他伸手拔剑，被部下拦住。在这种情况下，景思立想的仍然是击败敌人，把鬼章从河州城边赶走。他再次激励部下，冲下山和吐蕃人决战……景思立阵亡，余下的兵退进河州城，开始死守待援。

消息传进开封城，反对派终于找到了机会，他们建议神宗直接放弃河州，把所有占领的土地都还回去，保持原样，不是很好吗？

真不知他们当的是宋朝的官，还是吐蕃的官。真不知道他们念的是中国的书，还是藏族人的经。失落了两百年的领土，就真的是外国的了，抢回来都要拱手送回去！

神宗命令王韶和一个叫李宪的太监星夜兼程赶回熙河，主持大局。李宪，这是一个在历史里留下了名字的宦官，他本身就决定了宋朝熙宁改革的成败。在他身后，还有一位更加有名的徒弟，该徒弟创造了宋史里一项独一无二的纪录。

太监受封为王爵。

回到战场，王韶、李宪赶回军营，这时在原武胜后镇洮军的城里一片严防死守的气氛。王韶命令立即撤围，把军队集结起来，现在要的是进攻！可是要怎样进攻呢，在群情激昂，大伙儿都喊着杀向河州，为景思立报仇的时候，王韶摇头反对。

在王韶的心里，战争永远不是个斗力的活儿，而是智力游戏。他问部下，河州之所以被围，是因为什么？为的是他们有援军，木征和鬼章互相勾结。我们直接杀过去，他们会围城打援，那么我们何必杀过去？

解救城池，不在硬拼，要杀光的是他们的援军人马。在这种战略思想下，王韶集结两万精兵，先是扫荡结河，把西夏有可能派兵的路线掐

死。紧接着大迂回，越过河州，攻击踏白城，切断鬼章的退路。鬼章发觉后立即后退，河州城先解了围。可他退得慢了点，在踏白城之西正好被王韶堵住，一场激战，吐蕃人被阵斩千余人。紧接着就是追逐战。

王韶在银川追上了鬼章，这一次破敌十余堡，焚烧帐篷七千余座，斩首两千余级，把湟州外围的坛坛罐罐砸了个稀巴烂。这一次王韶行军五十四日，涉一千八百里，先后斩首七千余级，焚两万帐，获牛羊八万余头。鬼章逃走，木征率八十多个酋长归降，也改名了，叫赵思忠。

消息传回京城，神宗大喜，王韶晋升为观文殿学士、礼部侍郎，不久后升任枢密副使。

短短五年间，新法使宋朝内外一新，焕发出前所未见的新气象。如果要比拟的话，只有宋初立国时赵匡胤时期才有这样凌厉风发的事迹出现，到赵光义兵败燕云之后，近百年间宋朝一直在沉沦迷茫中度过。

神宗在紫宸殿里接受群臣的祝贺，当众解下了腰间的玉带，系在了王安石的身上。这条玉带名叫“玉抱肚”，有十四粒稻谷宽，为稀世之宝。王氏子孙一直珍藏，直到南宋绍兴末年，才献给皇宫。

王安石在这一刻登上了人生的顶点，谁能想到呢，四面八方如此辉煌的成果，换来的，是他第一次罢相。

这时准确的时间是宋熙宁七年（公元1074年）四月。新政改革已经进行了五年，有必要进行总结了。以职能划分，归为三个方面。

军、政、财。

这是一个国家最基本、最重要的三元素。五年期间，最先做的是“财”。通过各种新法，宋朝的国库赋税成番增长，皇家内库也从仁、英两朝的见底状态陡然间拔升，景福殿里分成了三十二间库房，每间都装得满仓。神宗特写了一首四言八句诗，每一间以其中一字为名。

诗曰：“五季失图，猃犹孔炽；艺祖肇邦，思有惩艾；爰设内库，基以募士；曾孙保之，敢忘厥志？”其中五季，说的是晚唐以后的五代，梁、唐、晋、汉、周；猃犹，本指西周时西北少数民族，这里特指西夏与辽国。艺祖，大家都知道，指赵匡胤。

全诗意思是说，当晚唐离乱，五代时国家失去了土地，异族猖狂欺凌。宋太祖于艰险万难中创立国家，重振声威，要惩罚入侵者。所以设立了内库财富，用以招募壮士。现在到我这个曾孙了，怎么敢忘记祖辈的夙愿伟志。

诗成后意犹未尽，继写了一首五言。

“每虔夕惕心，妄意遵遗业。顾予不武姿，何日成戎捷。”大意是说，每晚都虔诚忧惧地入睡，体会祖先的遗志，以他并不英武的天赋，何时才能达到目标。

这首诗贴在每间内库的显眼地方。

说这些，是要证明王安石新法关于敛财的成功。反对派们会说，这完全是横征暴敛的结果，民间都怨声载道了！我们站在二十一世纪里，公平地讲，每项逐条地分析，可以得出精确的结论。这在前文都详细探讨过，这里就不赘述了。

需要列出的是一些数字。这些数字，可以体现出王安石和他的新政给宋朝带来的实惠。通过它来佐证，要远比用空洞的、各执一词的理论

说事，更让人信服。

《文献通考》卷四载，熙宁年间诸路共垦田数计四百六十多万顷，合六千九百万多亩。这是什么概念呢，有个对比，以新中国二十世纪超过宋朝版图近三倍的国土面积，可耕地也只在十八亿亩左右，而且还在逐年减少中。

这是开垦荒地，再用农田水利法等有效措施增产，每亩单产从三斛增至约四五斛。宋朝一斛为五斗，两斛合一担，每担合现在一百余斤。大家可以计算一下六千九百万乘以亩净增额一百多斤，是多少产量。

除非《文献通考》里的数字是假的，不然以这样的财富相积累，王安石敛财用得着逼得人家破人亡吗？再结合熙河、荆湖、四川三地的接连大胜，无论怎样看，王安石的变法都处于顺风满帆，乘胜前进的时候，他怎么会突然间丢官罢职的呢？

我不太好选取形容词，是可悲、可笑，还是可怜呢？居然是天气。

宋朝发展到这时，人们总会说它是中国封建时代文明的最高峰，甚至N多的专家大师们也都举出无数的证据来证明这点。好，就算是真的吧。至少我们一直为之自豪的“四大发明”中的指南针、活字印刷、火药，都在宋朝发明或者成熟。虽然非常遗憾，这个让国人一直自豪的“四大发明”既不是国人提出的，真实意义上也和中华文明的主旨不符。

这个词是由英国的汉学家李约瑟在《维京百科》里最早提出。相对于中国五千多年历史里的无数发明，他单单选了这四个，原因就在于他是西方人。这是他们的口味。

指南针利于航海，让西方人在茫茫大海上不迷路，让他们能有目标地前进，去开垦殖民地。这真是太伟大了；

火药让他们战无不胜，一切冷兵器都成了废物。让他们创造出一百多人征服了印加帝国一万八千多人，包括日军八千人、俄军四千八百人、英军（主要是锡克兵）三千人、美军二千一百人、法军八百人、奥地利军五十人、意大利军五十三人，就打进了十九世纪时中国的首都的奇迹。

多么伟大啊！

还有造纸术、活字印刷。这都是有钱有闲阶级的东西，与平民百姓挂不上钩。不要以为在宋朝可以平民高考当官了，就全民族都认字看书了。现在还有文盲呢。

真正可以体现中国特色，与人为善，勤劳致富等特质的四样东西，其实应该是丝绸、茶叶、陶瓷之类。好了，闲话多说了些，就在这样文明先进发达的国度里，居然让一些反常的自然现象给搞晕了头。失去了振作国家，抵御未来巨大灾祸的最佳时机。

该仰天长笑，真好玩啊，还是俯首痛哭，为何当时有那么那么那么多的糊涂混账人，硬生生地砍了自己的树根呢？

第十七章
王安石罢相全景回放

准确地说，当时砍的人大义凛然，义愤填膺，满头满脸的正气。其理由既有远古圣人的训言，又有近代圣人的发现。

——谓之“天人合一”。

这四个字超级经典，相信每个中国人，以至外国人都知道。不过和汉学的兴盛无关，倒是拜中外影视剧所赐，连《功夫熊猫》里都能运用一下。

具体到宋朝，就是各种自然界灾害，都能和皇帝、臣子、政治、军事挂上钩。至于为什么挂上的，内蕴就太丰富玄妙了。当时就没几个人懂，现在……现在还有谁认为汶川大地震、海地大海啸之类的现象和人类的思维意识变化有联系吗？

所以一切的“天人合一”，都只是人类一相情愿的猜测。可惜却总有人坚信不疑。熙宁年间就发生过两次。第一次，熙宁六年。新政在国内如火如荼，王韶、章惇、熊本在边境上连战连捷，可是华山突然间地震了，泥石流翻滚而下，灾害相当不小。

这立即就被文彦博等人抓到了现行。在“天人合一”的理论下，华山崩塌，原因就是政治昏暗，百姓受苦，老天爷都看不下去了！

有了宏观根据，文彦博还能与实际情况联系起来。他给神宗上了一封奏章，说的是他某次闲暇出去散心时的所见所想。

那次他去大相国寺上香，嗯，很风雅，也很有宗教信仰。不过好像一直以来儒家独尊天下，“吾乃孔门弟子，誓不与和尚为伍！”这样的口号流传好多年了，难道文彦博不知道？并且多年以后，各位君子大贤还以王安石信了佛教，来诋毁王安石的人品，不知用的是什么样的双重标准。

闲话又多了些，回到正题。文彦博峨冠博带，宽袍飘然地从主殿出来，心情大好，顺便向附近的贸易市场走去。

他看见相国寺内，以及御街商行里，市易司的人员在紧张忙碌。或许是态度过于认真了，让文彦博非常不爽。

“瓜果之微，锥刀是竞，竭泽专利，所剩无几。”这样分毫必争，哪还有我大宋朝的威仪？其结果，只能是伤损泱泱大国的国体，使自己国民离心。更要紧的是，这里离外宾下榻的使馆很近，让他们看见了，会耻笑我们的！

大家什么感觉？按文彦博说的改正，这些都倒过来，纯粹就是打肿了脸充胖子，最可鄙视的卑贱虚荣心理。明明宋朝立国之本就在钱，没钱早就被周边的虎狼异族给吞了，结果认真赚钱居然是丢脸！

当时各处战争吃紧，宋神宗顶住了压力没太理会。可是第二次时，神宗第一个害怕了。熙宁七年，宋朝北方大旱，一连七八个月一滴雨都没有下。查一下史书，这次干旱的范围是超大的，不仅宋朝北部这样，连更北方的辽国也旱得一塌糊涂。

只是辽国人口密度小，疆域太广大，不是纯粹的农耕经济，对旱情的反应没有宋朝这样大。尤其是，他们没有宋朝这样的“文明”，没有足够的“理论依据”把旱情上纲上线，弄个“清楚明白”……

宋神宗的性格特点在这时显露，此皇帝胜不骄，却倍加小心，时刻提防敌人报复；败或受挫时勇于自我折磨，不用敌人施压，他自己就会把可能中的后果上升到灾难的程度上。于是不管是胜还是败，每时每刻都忧心忡忡，提心吊胆。

后来，他就死在了这上面。

面对旱情，他不用臣子们提醒，自己就整天地念叨，抓住一个大臣就问一次——爱卿，是不是我做错了什么？是不是像“保甲法、方田均税法、青苗法、均输法等法”都应该废除呢？

大臣们这时经过为时五年的新政改革，都有了一定的政治心得。他们一律躬身静听，面色沉重，若有所思，绝不开口。大家都清楚，这事儿轮不到他们说话。

终于有一天，神宗问到了王安石。

面对宋神宗的恐慌，王安石表现得非常镇定。他说，天旱、水灾这样的事，就算在上古圣君，如尧、舜、禹、汤时也在所难免，都只是些自然现象。我们尽力而为就是，根本不必担心。何况这五年来风调雨顺，连年丰收，按比例来说，现在的干旱也只是偶然出现。

总而言之，这都是小事（细故），上天有它的意愿，我们做好自己的事就可以了（益修人事）。

这种回答，以我们现代人来看，王安石说得半点错都没有。本来嘛，尧、舜、禹时的大水延绵几十年，只要以人力抗争，不仅会战胜，更会留下万年不灭的美名。可是具体到宋神宗的身上，他这番话就错了。错得非常彻底，可以说，这是五年改革以来，他和宋神宗的思维差得最远的一次。

神宗说，他怕的就是人事之未修，我们都做错了！

错了？王安石稍微有了点惊疑，却绝对没有再往深里想。他有那么多的事要去做，尤其是他始终相信，神宗和他的约定会全心全意地协助他。两人是坚定的战友。

于是他只是再次强调，只是小事，一点细故，没什么大不了！接着就又放眼天下，寻找可以生财致富，教化国民的好办法去了。

在他身后，当时年仅二十七岁的皇帝陷入了痛苦的深渊。王安石的态度更加印证了他的担心，不畏天的人，怎会被天所原谅？这五年来做的事，不仅人不同意，看来连天都反对啊……接下来的时间里，王安石一如既往地改革做事，宋神宗开始写罪己诏，承认自己这些年错误深重，请天下臣民共同替他回忆，都错在了哪里。

必将改正，争求上天的谅解，获得减刑处罚。

诏书经过中书省，王安石还是不在意。有什么大不了的，水旱灾出现，哪个朝代的君主都会这样做。比如宋仁宗，除了罪己诏，都能给自己加肉体惩罚，大半夜光脚到外边站着去。所以神宗皇帝这样做，也很正常，不会有什么意外的。

站在王安石的立场上，的确可以这样想。试问，皇帝是同党，政绩很突出，外战超辉煌；政敌？司马光之流早就被踢出京城，到外地残喘去了。最近连唯一敢对抗的文彦博都被贬到外地，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多做事，做好事，把眼前的难关尽快渡过去，才能让年轻、心慌的小皇帝镇定下来。

从而对改革的信心更大！

但是现实状况大出他的意料之外，对他不利的事从这时起，一件接一件，不断地涌现出来。第一个，他的老朋友司马光从远方加急送了一封奏章，积极响应皇帝的挑错号召。

他一共总结了六条，眼光独到，我们实在有必要一条条地详细研究，才能看出大名鼎鼎、光辉伟大的司马温公有多么高超。

1．“广散青苗钱，使民负债日重，而县官无所得。”——不知他从何得出这种结论。宋史的资料残破离乱，深究文字绝对没法证明出谁对谁错。可是后来人从宏观上就能辨明真伪。比如这一句，就算是民间因为青苗法苦不堪言，而官府居然一无所得？

那三十二间封桩库的钱帛是从哪儿来的？

2．“免上户之役，敛下户之钱，以养浮浪之人。”——说得不准确。上户的役是免了，可一样交钱。真要是不让上户交了，可能就没这样唠叨了。敛下户之钱不假，可按户分等，各有税款，只要不是东明县事件里别有用心的人，把等级故意搞混，有什么不公道的？“养浮浪之人”，这是最脑残的一句话。

按司马光说，那些无正当职业，无不动产实业的，都是浮浪人。好，东京城里做小买卖的，夜市上的人，是不是都是浮浪人了呢？这些人就算都浮浪了，是社会的不稳定因素，那么国家出钱，雇佣他们做事，一来有了正当职业和身份。二来这样做了他们就都不浮浪了，从此社会加倍安定，难道有什么不好吗？！

3．“置市易司，与细民争利，而实耗散官物。”——简直逻辑混乱，市易法的确与民间贸易抵触，在很大程度上遏制了北宋自由商业的高度运转，走回头路了。可是要注意，对国家快迅积累资金却有着极大的好处，军费，这条最重要的问题，无论是均输法还是青苗法，都没有市易法来得快。

司马光居然选择无视了，“实耗散官物”，说梦话吧。

4．“中国未治而侵扰四夷，得少失多。”——最让人忍无可忍的就是这一句。敢情只有自己的国家治理得尽善尽美了，才能走出国门，去收复失地？那样还需要关注敌人动态，寻找最佳的出兵良机了吗？最起码的战争常识都没有，不知这人写《资治通鉴》时是不是有另外一个脑子。

另外，“侵扰”，用词多好。作为历史大师，河湟之地与中国是什么关系，他居然不知道！“得少失多”，他住的洛阳离边境更近，吐蕃人和西夏人走得有多近知道不？不知道，那么闭嘴。知道，说了这些话就是该死。王韶开战前，这两国的首脑贵族都开始通婚了！

5．“团练保甲，教习凶器以疲扰农民。”——凶器，看来农民的本分就是种地，刀枪之类的东西一律禁止触摸，以免变得暴戾。嗯，这个想法很好，和后来元朝蒙古人不谋而合，最好是让农民们提前一百多年就

七八家合用一把菜刀，那样就真的“淳朴可爱、便于畜养”了。
他怎么就看不见，没有保甲法之前，北宋每隔几年就会闹一次民变或者兵变，实行保甲法后这几年里，没有一起造反事件，连带着民事犯罪率都在下降。在他的眼里，居然是“疲扰农民”了。就算是疲，也是疲了有特殊身份，知法犯法的人。就算是扰，也只是扰了司马温公这样的“圣贤”！
6．“信狂狡之人，妄兴水利，劳民费财。”——让数字说话吧，“起熙宁三年至九年，府界及诸路凡一万七百九十三处，为田三十六万一千一百七十八顷有奇”。合计约三千六百多万亩，其中官地约二十万亩。这些土地都是假的？哪来的什么狂狡之人，怎么能说到是“妄兴水利”？！
多余的话还用再说吗？大家一起欢呼，司马光万岁万岁万万岁——祝您身体健康吃吗吗香，不多不少就比王安石多活一年，好把北宋的大好乾坤像童年的那口缸一样砸碎……
每条都不成立，可每条都博得了巨大的欢呼。五年了，终于有人为曾经无比荣耀、现在被逼进绝境的士大夫阶层说出了心里话。
只不过，心里话并不等同于真实话。生存在这个世界上的成年人都知道，没有几颗心灵是完全出于道义良知而说话的。为的，都是生存所必需的利益。
面对司马光的突然袭击，王安石没在意。他没就此事和宋神宗会谈，也没写专门文章反驳。帝国千头万绪，改革初见成效，还有那么多的事要做呢。这么一个手下败将，突然写封奏章，有什么大不了的！可是他怎么也没有料到，仅仅几天之后，新法，全部的新法就被突然间罢除！
这是真正的晴天霹雳，王安石被震傻了，他不知道是哪里出了错。甚至整个变法集团，包括号称才干突出精明强悍的吕惠卿、奸诈诡谲无耻钻营的邓绾等反面角色，也都没有察觉出是谁做了什么，把这一切都翻了天。
这暴露出了王安石，以及其集团的最大弱点——警觉性太低，政治手段太劣。
众多的史书都说王安石此人品行高洁，私德无亏，连他的政敌们都说不出他的坏处来。这一点暂时存疑，我会在后面专门论述，其实他在生前就被骂得狗血淋头了。万事都要讲证据，单就眼前这件事，就足以证明王安石在政治上的幼稚。
政治，不只是治国，更重要的是治人。就是怎么整人。人类历史上，有太多的事例证明，两派相争，根本不必驳倒对方的见解主张，只要在肉体上消灭了对手，就等于彻底胜利。
王安石就倒在了这上面，他身为帝国首相，总揽大权近五年，这是什么权威。纵观北宋历史，之前的赵普、吕夷简等宰相的任期比他长，可没一个人做到他为相时的权威。到了这种程度，居然让命根子一样的新法突然被废，都不知道怎么出的事！
还有比这更呆的吗？换句话说，还有比这更天真更纯良、不整人不搞事的首相吗？
两天之后，谜底被宋神宗揭开。那根本与司马光无关，而是一个与王安石有些瓜葛的无名小卒暗中搞的鬼。这个人叫郑侠，当时的职务是

个守城门的。

简单地说下这人的生平。郑侠，字介夫，福建人。宋英宗治平年间考上的进士，先到光州（司马光生地）当司法参军。后调进京城，在安上门当差。他是王安石的学生，刚调进京时王安石非常器重他，可是交流了几次之后，发现时隔几年，心灵变迁，郑侠已经不是当年的弟子了，而是一位坚定的反改革派。

两人不再往来。其过程未出恶言，未见恶行。

这时中原大旱，各地的灾民拥向都城，郑侠站在城门上，一眼望去，只见瘦骨嶙峋、衣不蔽体、流离失所的灾民无边无沿，他心里顿时极其痛苦。

这都是王安石的新法害的啊！灾民就是证明，人民在受苦；大旱更是证明，连老天都愤怒了！于是他写出一封奏章，里边历数王安石新法弊端，声称罢免新法，苍天必雨。如果十天之后还不下，可以把他砍了。又把千万灾民苦难状画成了一幅图画，名为《流民图》。都写好后，他开始发愁。怎么才能让皇帝看着呢？这是个问题！

他职务太低了，尤其是走正常途径必须得先由中书省王安石过目，这不行。他想了个办法，先到开封城外，声称这是密奏，以加急驿马，送进银台司。

神宗第一时间看到了，这个年轻的小皇帝被《流民图》所震撼，史书称彻夜不眠，第二天早晨也没和谁商量，就下令全国罢免所有新法。

这是事情的基本始末。现在简单分析下，第一，神宗为什么被震撼了呢？貌似我在说废话，灾民可怜呗。但是有一点，有资料显示，此皇帝终生没出过京城。也就是说，他根本就没见过灾民啥模样。唉，人生的第一次都是不假思索，感情用事啊；

第二，郑侠为什么这么激动？又是废话，灾民可怜嘛。但是，我们抛开新法是否得罪天地混账可恶，只提一个问题。请问，新法时遇到天旱，和从前旧法时遇到天旱，两种情况下的灾民有区别吗？

新法时瘦骨嶙峋、衣不蔽体、流离失所，旧法时大家满面红光、穿绸挂缎、开着房车出来旅游？！见他郑侠的活鬼，难道你活这么大只见过一次大旱，只见过这一群灾民不成？

以前怎么就不见你画什么《流民图》？

郑侠走的是非正常途径，宋神宗怕是当时的真理——上天意志。这是熙宁变法第一次失败的官方原因。可是，里边还发生过一些非常微妙的“小事”，它们的决定性更大。

首先是一次家庭谈话。

史书记载某一天阳光明媚，天气良好，宋神宗到后宫去看望老妈和奶奶。几句家常话后，从前的曹太后，现在的太皇太后说了句话：“我从前只要听到民间的疾苦事，都会告诉仁宗皇帝的，仁宗都会批准我，让民间好过些。现在也应该这样。”

神宗非常警觉，回答了四个字：“今无他事。”奶奶要干政，立即就堵死。

但是奶奶继续说：“我听说现在民间青苗法、助役钱都不合理，你应该罢免它们。”

神宗回答：“这是利民，不会苦的。”
老奶奶直接提出最重要的要求：“王安石的确有才，但得罪的人太多了。你要真爱惜他，就让他暂时出京补外职吧。实在想用，过一年再召回来。”
神宗再次驳回：“不行，现在的大臣里只有王安石能‘横身为国家当事’。”
每句话都被驳回，太皇太后的老毛病发作，她泄气了，像当年被韩琦等人欺压一样，不再说话。这时神宗的弟弟岐王站在旁边，插了句嘴：“太皇太后说的都是至理名言、真理啊。皇上，您得多想想。”
这时神宗满腔怒火再也控制不住，对弟弟吼了一句：“是我败坏天下吗？那就换你来当皇上！”（汝自当之！）
岐王哭了，他非常伤心，说：“至于这样吗？”（何至是也）
大家看完上边的记载有什么感想，觉得神宗小题大做吗？我们来真正映射神宗的真实感受。无论是他的奶奶，还是他的弟弟，都在做着封建时代里最危险、最恶毒的一件事。
——干涉皇权。
居家是父子，临政是君臣，这才是皇权的意义。在这个层面上说话，曹老太太和岐小弟，都是在找死，犯了祖宗家法。
自赵匡胤开始，到赵光义成熟，宋朝的制度就是皇族不许插手政务，连当上了驸马的人，也终生只有闲职。就算是宋朝的皇帝超宽容，不会因此而治他们的罪，他们自己也要明白犯的错有多大。
可好玩的是，老奶奶无动于衷，心安理得。而小弟弟居然还哭了，貌似他哥对他太残暴，让他伤心了！真是活见鬼。

不是血亲的奶奶和一个不懂事的破小弟，这两人意见神宗可以忽视，可以怒吼，可轮到生身母亲出场了，情况就会不一样。
未来无比神勇彪悍的高太后第一次就政治问题发表意见，态度居然很煽情。她哭着对儿子说，你就让王安石走吧，他把天下都搅乱了，快没法过日子了！
宋神宗默然，上天发火，后院也起火，让他怎么做嘛。就在这时，《流民图》、司马光的奏折相继出现，让他彻底失去自制，把苦心经营了五年的新法全部罢除。
以上是关于皇宫内部事件的经过，现在我们要弄清楚的是另一件事。神宗的奶奶、妈妈、弟弟是出于什么原因说的这些话。传统的史书给出的答案是，王安石的确非法乱政，搅乱天下，三位顶尖皇族是出于天下公义，才冒险这样做的。
这让人联想到反对派们的一句口头禅，他们每说一句话，都会加个注解——“天下皆以为然”。动辄一副官场代言人、举国代言人的架势。
好，看看他们到底有多少人，有个非常准确的数字。王安石当政六年，改革五年间，反对派们被贬出京城的官员总数是三十人左右，其中包括十三位台谏言官。这个数字和宋朝超级庞大的官员总数相比，宛如九牛一毛吧。就算他们都是京城大佬，每人都有大批人脉关系，就能达到“天下汹汹”的程度？
真要像他们所说的，全体官员都反对王安石，那么五年间这么多的

政绩都是由谁干出来的？

很明显，出于公义根本不靠谱。这些躲在皇宫里表面上任何事都不管的富贵散人们，其实就在半年前被王安石砍掉了命根子，断了财路。

总体来说，王安石得罪了士大夫阶层，而士大夫阶层只是个统称，里边还有各种详细的划分。比如地主阶层、官僚阶层，等等。新法多种多样，把它们得罪了个遍。

如青苗法损害了地主阶层的利益；免役法损害了官僚阶层的利益；市易法损害了大商人的利益；伤害了神宗奶奶、妈妈、弟弟利益的新法，叫“免行钱”。

话说东京是全地球最繁华的地方，想在这个地方过着最享受的生活，得用什么办法呢？就比如皇帝、皇族、大臣，这些人上之人，看中了某些好东西，要怎样得到呢？

拿钱买？开玩笑，那还是权力阶层吗？宋朝的办法非常巧妙，是收税之外的再摊派。也就是说，在开封城里做生意，除了要交正常的税之外，官府需要的物、料、人、工，都向各个相关的商行无条件、无支付地索取。具体的做法有盘剥、索贿、贪污、参与垄断经营。

这就是他们能保持在繁华之都的顶层享受最佳生活的奥妙所在，他们不是参与劳动，而是直接当上了最大的没本钱的老板。可“免行钱”把他们的梦幻生活突然间砸碎。

免行钱，就是政府在正常收税之后，按一定标准再收一笔钱，这笔钱之后，商行不必再向任何方面交任何钱。

相当于一刀砍断所有皇亲国戚京城大臣的发财之路，从此之后，他们全体贵族、上流人物都只能凭有数的工资过日子，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啊，不是把人往死路里逼吗？

于是，才有了奶奶、妈妈不顾皇权流泪劝告，弟弟更是敢于挑战哥哥的至高无上地位，对国家的法令说三道四。

说到这里，大家应该清楚了这次皇宫内院里罢免王安石事件的真正内蕴，对于王安石本人来说，这事情太隐匿了，除非他像以前的吕夷简、文彦博那样和太监交情深厚，才能得到些警告，不然，只能蒙在鼓里。

可是，熙宁六年五月时实行的免行钱，熙宁七年四月间他罢的相，近一年的时间里，他是受过非常刺激的事件来警告的，仍然没有醒悟，仍然没有提防，就只能说明他太不善于“整人”了。

对政治的危险性严重估计不足。

那件非常刺激的事，发生在熙宁七年元月的花灯节上。历史上非常有名，是著名的王安石劣迹之一。其过程充分表明了王安石有多么骄狂跋扈。

当时神宗下令登城观灯，百官一齐出席。作为宰相，王安石显得很特殊，他骑着高头大马，带了很多的从人，到了皇宫的宣德门还不下马，进了城门仍然不下马，再往里走，将要出城门进入皇宫内部了，终于被当值的侍卫喝止。

侍卫非常生气，在怒喝的同时，出于愤慨，抽伤了王安石的马。截止到这里，是不是应该说侍卫们的举动非常合法呢？毕竟皇权至高无

上，哪有做臣子的骑着马进皇宫的道理？侍卫们就算粗鲁了些，也是忠于职守的表现嘛。

有功无罪。

而王安石的反应，就与之正相反了。不仅不悔过，反而变本加厉，化骄狂为撒野了。

王安石大怒，下马去找皇帝，要神宗把值班的侍卫都送交开封府治罪，不知什么原因，还牵连到了一个御药院的太监，也一起扭送。

神宗都答应了，可是开封府尹蔡确却不同意，其理由就是上面所说的那些，侍卫忠于职守而已，真要处罚的话，以后还有谁敢为皇帝站岗呢？

尽管说得有理，可仍然有十个侍卫被打了板子，与之相对应的王安石骑马擅入皇宫之罪却不了了之，皇帝根本不过问。

上面的就是流传得最广的上元夜宣德门王安石骑马入皇宫事件始末。公道地讲，真要是这样的话，王安石没有什么好说的，真就是骄狂成性，不知羞耻，做出这样的事，太丢人了。但是，非常不巧的是这件事的版本很多，有各种各样的内幕，哪一个说起来，都和这个版本截然不同。

第一个，是关于宣德门是不是必须下马的讨论。

事发之后，王安石在宣德门的通道里被打伤了坐骑，连同他的从人们也被打伤。当时他并没有发作，而是想着或许真的犯错了，等见到了神宗，他先是回忆往事。在他执政之前，他跟着首相曾公亮入朝，从来都是进了门才下马。

他执政之后，这些年里也一直是进门才下马。为什么偏偏这一天，侍卫们突然间找事，不由分说，面对当朝首相，先是喝骂，接着鞭打，出手之重，从人和马匹都受了伤。

这是怎么搞的？

神宗听了也很疑惑，他也回忆了一下。当年他做皇子时，入朝的班序在宰相之后，也是进门之后才下马。可见城门内外之争根本不存在藐视皇权的罪名。

君臣二人都在努力想事，这班侍卫是怎么突然间抓狂的呢？枢密使文彦博大人照例在旁边插了一句，老臣俺入宫上班几十年，从来都是在门外下马……只此一句，再没其他。

宋神宗和王安石一起郁闷，这明摆着是说：你们两个小毛孩子，知道什么惯例，记得哪些往事，就算你们一直都是门内下马，也只能说明你们一直都是错的！

事情到了这一步，谁是谁非必须得有个说法了。不然王安石不仅是白挨了一顿臭骂，创下了首相上朝挨鞭子的纪录，还得被扣上无知蠢材、犯法都不自知的丑名。

下来之后，王安石先翻史料，在浩如烟海的各部门记录中，他终于找到了宋仁宗嘉祐年间行首司的工作日记，里边记载所有大臣都在门里下马（并于门内下马）。有了书面依据，他又去找副宰相冯京。冯京，字当世，鄂州江夏（今湖北武昌）人。与王安石同龄，迟两届考中进

士。

考中时天下轰动，为北宋年间科场的传奇人物。在三级考试中，连得解元、会元、状元，号称“三元及第”。这份殊荣，远超一切名臣，在北宋年间首屈一指。这样的年轻才俊，连富弼都动心了，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了他。

说来真是非同小可，看他在这件事情里的表现。冯京仔细地回想，想了又想，再想再想，终于开口说话：“安石，非常遗憾，我忘了。”

三元及第的脑子居然把每天上朝的礼仪经过给忘了！最绝妙的是他又加了一句：“……我又隐约记得，曾经在门外下过马。”

多么成熟的政治修养，先定下原则——“我忘了”，就此推开所有可能的罪名，接着又表明自己的立场，他赞同文彦博。

王安石面对软中带硬的牛皮糖实在无可奈何，只好再去找线索。这次他得到了一个非常切实、非常有用的第一手资料。有线人说，中书省驱使官温齐古曾经亲眼所见宣德门当天值班打人的侍卫们事后聊天。一个说，把宰相的马和从人打伤，这罪名可不小啊。

另一个叹了口气，我难道不知道吗，只是上面逼得紧，无可奈何！温齐古听到后，立即报告给了另一位副宰相王珪。

王珪，是王安石的同年进士，资历相当深厚，在翰林院里一干就是十八年。文章写得非常漂亮，“其文闳侈瑰丽，自成一家”。在文字高手不计其数的宋朝能得到这样的评价，其能力可想而知。呵呵，看他的做事风格。

此人后来当上首相，有个外号叫“三旨相公”。即上朝“取圣旨”、在朝“领圣旨”、下朝“已得圣旨”，是一位再乖巧不过、听话好使唤的好同志。

这样的妙人遇到了宣德门宰相被抽事件，只会有一种反应，那就是王安石得赶紧跑，最好一瞬间就出现在温齐古面前，抓紧时间问。要不然，王珪就有本事把证人同化了。

事情果然是这样，等王安石赶到后，温齐古已经神情痴呆，一脸懊丧，恨不得抽自己两嘴巴。怎么就这么多嘴！那是多大的火坑，自己跳进去注定尸骨无存！

王安石无论怎样问他，他的回答都只有一个，我记不得当时说话的是哪两个侍卫了……王安石凝视了他一会儿，什么也没说就走了。

何苦为难一个芝麻小官！王安石不再追问什么，让这条线索断掉。

这个版本也就此打住了，王安石是否应该在门外下马，查遍史料、证人都没有正解，成了个无头公案。下面看第二个版本。

上一个有头无尾，看得很闷，这一个就机灵巧诈，显示了当事人聪明伶俐的一面。话说在这个版本里，王安石不是一个人进宣德门的，而是由一位地位显赫的亲王殿下半拖半拉带进去的。

这位亲王就是前面提到的岐王。当天上元夜君臣欢聚赏花灯，不仅邀请了宰相重臣，连亲王、太后、太皇太后等皇族也一起出席。王安石来的时候，正巧遇上了岐王，不管王安石是想在门里还是门外下马，岐王“搀”安石先入。

亲王赏脸，总得接着吧，王安石就是这样被拖进了城门洞里。接下

来就发生了抽马事件。考虑到皇宫深处奶奶、妈妈、弟弟强迫神宗贬王安石的过程，岐王这种“搀”扶举动是不是早有预谋呢？事件的结果也证实了这一点。

岐王被送交开封府等待处理，王安石自动请求离职。

耶——！目的达到了！宋朝的宰相必须温文有礼，举止端庄，大家都应该记得，两个宰相互相吵一架，都得各自贬职，何况是和亲王发生了打斗场景！

如果真的是两败俱伤，也就没什么了。好玩的是岐王的等待处理等出了别的花样，不仅没有罪了，还能坏事变好事，给另一个人铺出条升官之路。

事情交到了开封府，府尹是蔡确，每天里各种公务忙得没完没了，突然间被皇帝召见。神宗问他，岐王的罪名定了没，怎么处理啊？

蔡确突然间怒了！他愤慨地说：“陛下您错了。开这个花灯节，为的是让太皇太后、太后欢乐，顺便友爱兄弟，给天下臣民作出表率。王安石是首席大臣，应该带头响应。现在反而因为打伤了几个从人，就治亲王的罪，让太后们怎么乐得起来？”

注意最后一句话——“若必以从者失误，与亲王较曲直，臣恐陛下大权一去，不可复收还矣。”他是说，不管王安石有没有委屈，都不能处罚岐王。不然，神宗本人的地位就会受到威胁，会达到从此失去至尊无上的地位的恶劣程度！

神宗大吃一惊。是啊，不仅是他，每个看到这段的人，相信都大吃一惊。因为蔡确说得太有逻辑了。以他的论点，这次处罚了岐王，王安石会加倍地飞扬跋扈，宋神宗再也治不住他了，皇权不再权威。多好玩，换个角度来想呢？

如果不处罚岐王，这次亲王的地位会怎样变化？连国家首相都敢欺侮，且没有责任，他得牛到什么程度？还会畏惧自己的哥哥，神宗皇帝吗？

要知道亲王与皇帝只有一线之隔，都是同一血脉，要篡位，有亲王的也没有王安石的。就以当年王莽篡汉为例，他也是当时太后王氏的亲侄儿，以王安石这种光杆资历来说，哪有说篡就篡，说成功就成功的？由此可知，蔡确纯粹是在颠倒黑白。

可是回到史书里，神宗的惊讶非常耐人寻味，一惊之后他很喜悦。

——“卿乃敢如此言安石耶？”

蔡爱卿，你竟然敢这样说王安石？宋神宗大大地欣赏蔡确，认为其有胆有识，忠于皇权，体贴皇族，是个不可多得的好臣子。

从此之后，决定重用他。

综上所述，非常无语。抛开蔡确言论正确与否，单看宋神宗的反应，就知道这个版本的真假。改革五年以来，宋神宗对王安石言听计从，以国家兴亡托付，要说大权旁落，那早就已经旁落了，会用这点小事、五年光阴之后才猛醒？

不必再浪费笔墨了，混乱的逻辑，加上不附实情的“忠贞”，只能证明这是宋史编纂过程中常见的无耻勾当——造假。用来毁掉王安石的形

象，给日后为宋神宗推脱改革干系作准备。我们忽略它，再看第三个版本。

这个版本是最刺激最微妙的一个。在这个版本里，王安石带着从人来到了皇宫宣德门左边门外，正要往里走（将入），侍卫执事官出现了，他拿着一种仪仗叫骨朵的东西，吆喝王安石下马。注意这个骨朵，它形状像个长把的小铁锤，其功能也与其比较相似，在赵光义的时代里它曾经出过一次风头。

在辽国那边，萧太后的情人韩德让曾经在金殿上，用骨朵把一个辽国皇族的脑袋打碎。这时侍卫老哥拿着这种东西走向王安石，命令他下马。王安石很明显没意识到要发生什么事，拗相公性格发作，继续向前走（马势不止）。

这时一个重要人物出场，是位大有历史、历久弥新的大太监，名叫张茂则。大家还记得这个人吗？回忆下宋仁宗最后几年里，有一次突然发疯，披头散发冲出皇宫门口，他当时大喊："皇后和张茂则谋逆！"

皇后，就是现在的太皇太后，上次皇宫谈话里的主角儿；张茂则，近十年之后再次登场。他突然出现，对王安石大喝，王安石立即就停下了马。这不是胆小，而是规矩。皇宫里太监说话，绝大多数不是他本人在说，而是在转述皇帝的命令！

这时张茂则用目光命令侍卫官把给王安石牵马的从人抓住，拿骨朵狠打。打的过程中没有记载王安石的反应，他反没反抗，求没求饶都不清楚，记述的重点是那位打人的老兄，该侍卫官打着打着突然间转移目标，大叫了一声："相公马有何不可！"

举骨朵把王安石的马也打伤了。

张茂则非常欣赏这个举动，他及时地发表了打人打马的合理性解释："相公怎么了，他不是臣子吗？这样蔑视皇帝，是不是想当王莽？！"

堂堂首相被一群侍卫和一个太监突然横加侮辱，并且是暴力式的侮辱，是可忍孰不可忍！可事发现场时，王安石忍了。他选择见了皇帝再说。

见到神宗，王安石说了经过，陈述张茂则等人打伤了他的坐骑和从人。宋神宗的回答让每一个精研宋史的人都愕然。当然最愕然的还是王安石本人，宋神宗居然说："哦，打伤了？真的打伤了？好，派人去验伤……"

王安石立即如坠冰窖，这是比宣德门打马事件更大的侮辱，以首相之位，位极人臣了，受到这样的欺侮，皇帝居然还不相信！此朝廷再没有立足之处。

王安石立即提出辞职。

第三个版本到此结束。虽然没有给出答案，但答案举世皆知，因为王安石的确辞职了；另一方面，张茂则是否受到处罚，就没有半点明文史料可查。在他的宦官列传里，没有这件事的记载，自然也就没有处罚记载。只有纵其想象，才能稍微联系到一些。

在第一个版本里，除了宣德门打马的侍卫们被杖责外，还有一个不知姓名的御药院太监也被处罚，只是没有记录下他的姓名。那么，这个

太监会不会就是张茂则呢？

而张茂则一直是仁宗的曹皇后，这时的太皇太后的亲信，联想到太皇太后和神宗的谈话，会不会有很多的疑团升起？

——免行钱毁了京城里皇亲国戚的财路，曹氏也无法幸免，在她出头之前，由她的亲信太监先出马羞辱王安石。能赶走再好不过，赶不走再由曹氏出面。

这个计划的步骤怎样？

这样详细地介绍宣德门事件，不是为了替王安石叫屈，为改革派出气，而是在说王安石的失败原因。三个版本无论哪个是真的，都传达出一个信息。

即王安石失败的必然性。

他实在是太大意了，强敌环绕身侧，与所有旧势力为敌，有了宣德门外赤裸裸的攻击行为，居然还没有先发制人，半年之后，还让敌人捣了鬼，新法废除了整整两天之后，才知道问题出在哪儿。

他不失败，谁失败？

回到郑侠上《流民图》时，这人说了皇帝罢除新法，十天不下雨，可以把他砍头。之后的事让千百年来拥护新法，站在王安石一边的人极度郁闷，因为仅仅三天之后，一连憋了七八个月的雨，竟然真的瓢泼而下了！这还有什么好说的，人家郑侠就是对的，新法就是错的，老天爷给出了最大的真理！

事实真的是这样吗？

我对此抱有疑问。第一，看大雨之后的结果。像宋神宗这样谨小慎微、敬天畏命的人，如果真的面对上天如此真切的灵迹，他会怎样做事？毫无疑问，他会把新法罢免到底，从此只讨老天爷的欢心嘛。

但真实的历史人人知道，宋神宗在两三天之后，也就是大雨刚下，或者刚刚下完时，态度就180度大转弯，宣布除了“方田均税法”之外，新法全部恢复。为什么会这样呢，史书里给出的答案是因为改革派的无耻。

两个大奸邪吕惠卿、邓绾跑到神宗面前痛哭流涕，说皇帝您这些年废寝忘食，日夜努力，好容易达到了现在的局面，怎么能因为一个狂夫的乱语，就罢免新法呢？于是神宗回心转意，出尔反尔，全面恢复新法。

只要有点起码理智的脑子，都会看出这假到西伯利亚去了。用最起码的逻辑就能推算出史书里这段记载的真伪。试想面对最神圣的苍天意志，连王安石制定的新法都被废除，那么皇帝怎么会给王安石两个手下这么大的面子，来扭转乾坤，翻转局面？

怎么可能？！

所以这场大雨根本就没有，是不存在的。支持这个论点的证据有三个。第一，大雨之后旱情并没有缓解，当时宋朝北方的干旱继续，辽国燕云地区的干旱继续，没有半点好转的迹象。第二，数字太微妙了，让人浮想联翩。

三天，三这个数字很好玩，为了强调某个意义，它是重复肯定加重意义时用得最普遍最直接的数字。比如随处可见的现代歌词：“……加，

加，加，加德满都。”这是近代欧洲发现了尼泊尔的雪山探险活动后，流行的一首曲子。

中国本土在古代时用得更多，不列举了，大家自己回想。

第三，宋史的特色之一就是天气的灵异。我们知道，狄青之死在很大程度上是一次重大水灾闹出来的。开封城被水淹了，欧阳修等人说这是“武将阴气太重”的结果。其实这并不是只针对狄青一个人。从前领袖朝廷达数十年之久的吕夷简也在这上面栽过跟头。

当年与西夏开战，范仲淹等人顶到前线，吕夷简坐镇中央，为了政令的统一，有一阵子他身兼首相与枢密使，成为宋朝东西两府的唯一大首领。

这实在是犯戒了，帝国权柄集于一身，以他当时权倾朝野的实力，正邪兼顾的手段，也出现了反对的声音。在《续资治通鉴长编》里就记录了当时开封城里的异常天气变化——“天地昏冥，大风扬尘，对面不见人，风里异声不断，使人股栗……”就跟现代电影里妖精出场时一样。

结果是吕夷简被罢免枢密使。如果这全是真的，史书上怎么写我们就怎么信，是不是这场大风和狄青死时的水灾，也都是真的有上天的指示呢？

二十一世纪的今天，不会再这么迷信了吧？

答案非常遗憾，现实世界告诉我们，不管是二十一世纪还是三十一世纪，情况都是一样的。该迷的永远都迷，区别只是迷的东西不一样。

好像人类的基因里有些漏洞，导致自身永远都不自信，必须得迷点什么才能活得踏实。好了，言归正传，如果这一场雨，这场在宋朝之后，每一代史学家都公认的百分百曾经下过的暴雨，竟然是个谎言，根本没下的话，那么宋神宗下一步要做什么了呢？

前面说过，他迅速地转变态度，把新法又都全面恢复了。看上去很美，大家按部就班，该干什么还去干什么，把改革大业进行到底嘛！

对不起，主导人世间的事情的，永远都是思想、思路、心情、品德这些看似虚无缥缈的东西。这些东西是会瞬间改变的，而且一旦改变，就再也没法恢复到当初。

前后只是相差两三天，当事人的心情完全改变。焦点就在两人的身上：一、王安石；二、宋神宗。王安石又一次提出辞职，宋神宗像往常一样积极挽留。这个过程又是一个感人肺腑的场景。身为皇帝，宋神宗可以说出下面这些话：

——爱卿，你每次辞职，都让我寝食不安，我想了很久，一定是有什么地方对你不够好（待卿不至之处）。你是不是因为宣德门打马那件事受了委屈？不要委屈，我查得很细，这事背后没人指使。

王安石表示感谢，但辞职态度坚决。

宋神宗继续说：

——不是宣德门的事……爱卿，那一定是你看出来我不是个成功的君主（必定是见朕终不能有所成功），所以才抛弃我。

王安石摇头。不，不是的，你很聪明，很求上进，一定会成功的。而在我之后，也一定会有新的才俊来辅佐你。

宋神宗更难过了，追问到底是什么原因。这时王安石强调，他身体有病，实在支撑不住了。神宗立即紧张，换了个追问焦点。

——爱卿得了什么病？京城里什么药都有，我派太医每天去给你治疗，这是在南方所没有的条件，你还是留在京城吧。何况天下的事刚有头绪，你一走，怎么了得？你一定是有什么不开心的事，尽管对我说（但为朕尽言）。

王安石这次话都不说了，保持沉默。

宋神宗还不罢休，他进而动之以情。

——我知道你之所以进京为官，并不是为了功名利禄，而是身有才能，要济世安民，不想白白被埋没。这一点，我们是志同道合的（皆非为功名也）。我们不是一般的君臣关系！

好了，还有很多，就不一一列举了。总之是宋神宗激动复激动，温馨再温馨，可王安石始终铁石一样，不为所动。

看到这些，大家什么感觉？是不是觉得王安石真是太傲了，皇帝把话都说到这份儿上了，还不借坡下驴，真的把皇帝当成了妈，受多大的宠都理所当然了？

嗯，这样想也没错，当年我也一样。只是再往深里想一层，与历史其他的改革事件对比一下，才会知道谁对谁错。

我个人认为，宋神宗完全错了。他是个有为的君主不假，可也仅仅是想有为而已。在做的过程中，做得非常糟糕。就以上面这些挽留王安石、理解王安石的话来说，他就错到冥王星上去了。

改革是个什么东西？它是一场战争。改革者是元帅，是唯一的指挥者。例子比如秦孝公与商鞅，商鞅为了法令的通行，把秦孝公的亲哥哥的鼻子都割了，秦孝公也没有二话。试问宋神宗做到这一点了吗？翻开宋史，关于某某人的提升，某某人的贬职，哪怕只是个太监，王安石每次都要大费唇舌，和皇帝辩论，还不一定成功，总被驳回。

这算哪门子的支持？

王安石的政敌，一个个都安然无恙，拿着高薪在洛阳盖别墅，天天小集团开会，向四面八方传递反对信息，这算什么政治环境？

上面那些温情感人的话，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正是证明了他多次拆王安石的台，让王安石不爽，让改革进度迟缓的罪证。

与其事后感人，何如当时认真。

好玩的是，他们君臣之间的这些谈话，都成就了王安石的绰号——“拗相公”。成天和皇帝吵，无论什么事，皇帝都得听他的。

参照上面的论点，可以知道，宋朝要改革，就必须得听他的。不听，你找王安石干吗？宋神宗你自己会吗？不会还不听话，你想干什么！

罪证之二，王安石和所有大臣吵，一点批评教育都不接受。按照人世间最正确也最操蛋的一个逻辑——每个人都有弱点，都有错误，都需要指教，来对照。王安石的“拗”实在是十恶不赦！

这条指责让人抓狂。

世人都不完美，那是相对尽善尽美的神来说的。针对具体情况，如王安石和司马光等人相比，王安石就是完美的，何况两派间水火不容，

一定要让王安石从善如流，什么意见都接受，还改什么革？最凶残的是，王安石还不许回嘴，只要敢反驳，立即就是死无葬身之地的罪名。

这实在是个强盗逻辑，吵过架的人都知道，你有来言我才有去语，才能形成争吵。何以两派一起在吵，只有王安石有了“拗相公”的名声，另一边就毫无责任？

一直是王安石在独自骂街？在这里，熟读宋史的各位达人少安毋躁，查年限可以知道，在王安石得到“拗相公”封号时，司马光的“司马牛”绰号还没到手，苏轼还没有机会亲身体验士大夫最高领袖的执政风采，没脱口而出骂了这句三字经。

好了，我想说到这里，大家应该清楚了历史上的几大问号。即：

1．王安石与宋神宗的关系怎样。答案是比一般好，但绝没到言听计从的程度。

2．王安石的“拗相公”之名到底是怎样形成的，是不是一个贬义词。我的答案是，不，这不是个贬义词。只要读史者有足够的独立精神，足够的逻辑辨析，就能够分析出这是一个独斗官场，坚持新法的改革者所必需的基础精神。

3．王安石是不是过分跋扈，连皇帝也得听他的话。弄得君臣名分不清，终于最终反目。答案也很清楚，自古改革变法，皇帝从来都只是个助手，一个配角儿。要想成功，主角儿必须得是改革者！在这个层面上来说话，王安石的所谓跋扈，是最基本的权力。

第十八章
人只为己，天诛地灭

弄清楚了这些问号，王安石的辞职原因，宋神宗为什么会答应，才有头绪。王安石是很伤心的，也是太累了。

仅仅五年时间，改革法令涉及帝国的财、政、军各方各面，每走一步都要与所有人为敌，甚至和小皇帝也要唇枪舌剑，这种累法不是每天跑一个马拉松那样简单的。尤其是心灵的压抑，王安石已不再是六年前那个“飞来山上千寻塔，闻说鸡鸣见日升。不畏浮云遮望眼，只缘身在最高层”的意气风发之人。

他一连上了四封辞职奏章。宋神宗挽留了很久，显得非常有诚意，可最后还是同意了。

为什么还是同意了呢，他不想再改革了吗？不是的，宋神宗一生对强国富民念念不忘，为之竭尽全力，为之英年早逝，在理想上一直未曾动摇。他之所以失败，不在于信念，而是见识、能力上的不足。

失败的种子，就埋在了这同意王安石辞职时。

在他来想，让王安石暂时离开，有百利而无一害。第一，他顺从了奶奶和妈妈的要求。妈妈说得多么通情达理啊。

“王安石诚然有才，可树敌太多，让他暂时外放，你实在喜欢他，过段时间再调回京，不也一样吗？对王安石本身，也是一种爱护。”

宋神宗认同。现在局面太紧张了，缓和一下是有必要的。同时让王安石回南方调养一下，几个月之后再回来，精神焕然一新，正好投入工作。如果说首相任免，不能太频繁的话，根本不用在意。宋朝官场的特色之一，就是首相来回换。

第二，关于新法，一方面全国推行，另一方面由王安石指定接班人接手。比如首相是韩绛，副相是吕惠卿。这两人是新法的核心人物，一个是“传法沙门”，一个是“护法善神”，暂时接替王安石的工作，不是很稳妥吗？

的确很稳妥，王安石也很放心。在他想来，改革已经走上了正常轨道，不管他本人是回来，还是不回来，新法都已经形成规模，只要宋神宗本人坚定，这个趋势必将越来越好，越来越大。

那么就走吧。

宋熙宁七年（公元1074年）四月底，王安石一家轻车简行，悄悄离开了京城开封，没有惊动一个官员和百姓。

飘然而去，不慕浮名，走得非常潇洒。只是他和宋神宗两人都不知道，宋朝就此失去了最后一次振作的机会。来日大难，不仅是宋人就此沉沦，就连华夏民族，也从此一蹶不振。

因为他们千算万算，还是算漏了一个弱点。

人性的弱点。从概率上讲，不管是王安石还是别的什么人，都没法真正洞察身边人的心灵。

王安石走后，首相韩绛是一位非常沉稳、很有包容力的人。由他总

揽大局，不是要他以出色的领导能力继续改革大业，而是要他来稳定改革派内部的各种错综复杂的关系。在他之下，才是精明强干、能力超群的吕惠卿。

注意吕惠卿。王安石没走之前，反对派就把他定性为奸邪，甚至他的位置凌驾在王安石之上，按宋史里的说法，是他蛊惑王安石，以超级巧妙的手段支配王安石，进行的熙宁变法。

也就是说，王安石只是个傀儡。

总而言之，他是这样的让人不放心。可是，第一个跳出来窝里斗的变法派人物却不是他，而是曾布。曾布，字子宣，南丰人。他大有来头，其职场寿命、官职都非同小可，甚至对北宋的灭亡都负有直接责任。就算在这时，也是变法派里的骨干力量。

这样的人物，我却一直没提。在最初时介绍熙宁年间与王安石有关的那几位大人物里，也没有他的份儿，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他太让人讨厌了，他不配称为王安石的战友。这并不是说，作为王安石的战友有多荣耀，而是说，他的人品有问题，贯穿一生都有重大缺陷。他位列于宋史的奸臣传里，还真是不冤枉他。

好了，说下他的来历。曾布十三岁时变成了孤儿，家里很穷，可是在读书受教育上，他有着得天独厚的、像苏轼兄弟那样的好运。他的哥哥就是唐宋八大家里的曾巩。

有这样的哥哥来当老师，曾布的学问不必怀疑。他进入新法集团后，脑筋超级清醒，第一时间提出了变法的核心问题所在。

他对神宗说，当此变法大计时，皇帝一定要让臣民知道“主不可抗、法不可侮”。要确立威信，不然大臣们不服命令，比如富弼在自己的辖区内不推行青苗法；小臣们随意议论，反正言者无罪。这样的氛围下，根本没法改革。

这样的意见让神宗很惊喜，王安石很喜欢。他平步青云，到王安石第一次罢相时，他是三司使。这已经是国家第三把手，堂堂的计相了。这么高的位置，突然间变法领袖离职了，大家想想看，曾布的心情是怎样的？

他怕了。

之所以能爬到现在的位置，都是因为变法。现在王安石倒台了，权力层必将重组，那么他曾布要给王安石做陪葬品吗？不，这绝不行。曾布想了又想，决定重新站队，他要让皇帝知道，他和从前也不一样了。

开封城内这时的矛盾焦点就在“免行钱”和“市易法”上，这两条彻底断了皇族、贵臣财路的新法被疯狂围攻。在王安石离去，变法派空前弱势，最急需团结的时候，曾布选择了向内部开炮。

炮打司令部，攻击的就是掌管市易务的吕嘉问。

吕嘉问，字望之，寿州人。不管他以后怎样，在当时他是一个变法的坚定拥护者。说来这一次被曾布攻击，毛病也就出在了过分积极上。他火上浇油，本就闹得天翻地覆的免行钱，他违反规定，多收了。不过没贪污，而是全部上缴国库。

这么做，明显是追求业绩，讨领导欢心。

曾布不管这些，只要你是违法就好了。他展开弹劾，直到这一刻，

他的真面目才暴露了出来。因为他弹劾的不止是违规的吕嘉问，他的重点是王安石的新法。

——免行钱、市易法这两项法令，自从秦、汉两代以来，连最衰弱混乱的时代里，都没有出现过。他曾布在大街上随便叫住几个人，询问看法，行人居然是流着泪来控诉！

他这么说，惹火了两人。第一个自然是宋神宗，不管他允许王安石辞职的真正原因是什么，他本人都是喜欢新法的。证据极端确凿，因为终他一生，都在坚持着新法。

还要别的证据吗？

所以呢，有人攻击吕嘉问没问题，攻击王安石也没问题，但别拿新法说事儿。尤其是改革集团内部的成员。神宗火了之后，命令由吕惠卿去调查此事。这一次，皇帝可真是找对了人，他怎么就不翻翻老皇历，找一下各位同志历年工作的恩怨关系呢？

吕惠卿早就看曾布不顺眼了，很早的时候，他就认定了曾布和他唱对台戏，一心颠覆他的地位。

那是在改革初期，最紧张的时刻吕惠卿家里出事了，他的妈妈病故，按例必须守孝。可新法的进程不能被耽搁，于是之前叫"置制三司条例司"，后来改成"司农寺"的新法核心部门就换了主管。由曾布暂时代替吕惠卿。

在吕惠卿来想，这只是代替。等他回来后，官职照旧，权力照旧，他还是改革集团里王安石以下第一人。可是在曾布的心里，这就是个机遇。

必须要把握住！

曾布积极参与工作，把吕惠卿做过的工作都升了级。比如吕惠卿殚精竭虑想出了"助役法"，嗯，这不够，他更进一步提出了"免役法"。不管免役法是不是比助役法更好，变得更彻底，在当时的工作范畴里，曾布就陡然间站到了吕惠卿的肩膀上。处处显得比原来的男二号，风光无限的吕惠卿高出一头。这样的事，别说是强悍精明，眼睛里不揉沙子的吕惠卿，换成随便哪个办公室里的小科长，都没法忍受。

当他守孝期满回到开封之后，敌视的目光就一直盯紧了曾布，只是因为有王安石存在，改革集团一直都笼罩在王安石对事不对人，公平无私的气氛里，才暂时相安无事。

王安石一走，就像仁宗皇帝死后一样，各色人等的本来面目都突然间显露。难得曾布自己找死，送上了门来。吕惠卿按皇帝的命令去调查，那还等什么，公报私仇是件很合法的事。

尤其是以处理变法集团内部叛徒的罪名去办。

吕惠卿出手，立即就让朝廷上下都冒冷汗。与其说王安石是拗相公，从来不听别人的话，是很可恶的。那么吕惠卿是更上一层楼了，他是根本不让别人说话。他比王安石有脾气多了，改革这么多年里，里里外外是凡与新法结仇的，与他本人结仇的，都别想好。

一朝权在手，快意雪恩仇！

先是对内部。曾布、吕嘉问被各打五十大板，一起贬官，到外地反

省去。这让曾布和吕嘉问结成了终生的死仇，再也没法化解。其间曾布飞黄腾达时，吕嘉问一直被打压，等到晚年，曾布失势时，他在吕嘉问的手里被抄家治罪。

同时曾布、吕嘉问两人也把吕惠卿恨到了骨头里，变得终生势不两立。这些吕惠卿毫不在意，管他以后怎样，至少在眼前，打压掉这两人，他真正确立了王安石走后的改革派大当家的地位。

对外，吕惠卿做事精明强干的一面全面展示，他先是要求神宗向全国颁布诏书，王安石的离职与新法无关，绝不会开倒车。接着他狠狠地打压了一个叫李师中的人。这人当时的官职是左司郎中、天章阁待制，一个馆阁人员，天天都能和皇帝见面。

于是天天和神宗唠叨，现在天旱啊，现在百姓苦啊，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马上召回司马光、文彦博、韩琦等老臣，让他们重新治国。最起码也要把苏轼、苏辙两兄弟叫回来，这个国家还是得由君子做事，才能有好日子过……

吕惠卿冷眼旁观，手心发痒。好日子，嘿嘿，你先操心自己的好日子吧。还以为是王安石时代，你们说什么都没事吗？李师中被贬出京城，到和州去当团练副使，令当地州府严加看管他。

这只是个开头，他在向四面八方示威，要天下人知道，首相韩绛是个废物，眼下的天子第一重臣是我，吕惠卿！

可是没人买账，那位特别喜欢画图、喜欢较劲、喜欢拿脑袋说事的郑侠又跳了出来。呵呵，就算是王安石俺都敢弹劾，你吕惠卿算什么！

郑侠现在今非昔比了，他不再只是个看城门的，而是一位抗暴的志士。一个忠于理想，体现仁义，坚贞不屈的硬汉子！

简单回顾一下不久前发生的事，相信大家都会有个问号。就是如果那场暴雨是不存在的话，为什么郑侠还活着呢？他不是应该在十天之后就被砍头的吗？如果真的这么想的话，那么您可真是太傻太天真了。宋朝的祖宗家法是什么，“言者无罪”。

别说是奏章里写了“十日不雨请斩臣头”，就算是“臣以全家、举族担保”、“臣罪该万死”之类的词出现了，也没见真的杀了谁。

就是个一本万利、没有风险的好买卖。

这时眼见成绩良好，王安石倒台，只剩下了一群虾兵蟹将还自相残杀，这样的机会千载难逢！郑侠决定再接再厉，把美术进行到底。

这次由于有经验了，他的准备更加充分，内容更加丰富。先是画图的出发点，那真是非常严重，不由得他不画。因为上天又一次愤怒了。

王安石当政，上天是十个月不下雨；吕惠卿当政，京城刮起了超级大风，天上下起了雨夹土。对，是土，不是雪。两者相加，到地上变成了稀泥，有好几寸厚。于是郑侠又一次最先反应了过来，作为上帝的代言人，对宋神宗说话。

照例还是奏章加美术。画图方面，以唐朝的几位最著名的宰相魏征、姚崇、宋璟、李林甫、卢杞为蓝本，题名为《正直君子邪曲小人事业图》，用来影射现在宋朝的几位当朝宰相。有人说这涉及历史知识，谁和谁怎么对号啊？

超简单，回想一下，在之前像吕诲、唐坰等威猛人类不止一次地把

李林甫、卢杞重合到王安石的身上，那些弹劾奏章都被当成了反对派们的党章经典，所以这次谁也不会误会。对号入座，心知肚明。

奏章方面就更炉火纯青了。郑侠在前后不超过半个月的时间里，就找出了原《流民图》所附奏章的不足之处，添上了五千多个字，完成了这次的大作。

不要小看这五千多个字，里边全都是最新版的宋朝政治黑暗事例，以及民间苦难纪实。想想真是佩服他，是什么渠道让他这样迅速地掌握了那么多的第一手资料呢？只能说明他很有才，他的才华集中体现在了文章结尾处的收官之笔上。

——王安石都是吕惠卿带坏的，现在真正的首恶浮上了水面，陛下您要加倍地提防！从前唐朝天宝之乱，杨国忠被杀，杨贵妃还活着，当时都说奸贼的本体还在。现在的情况和当时一样。

吕惠卿就是最大的那个奸邪！

吕惠卿只觉得怒发冲冠，凭栏处，差点气出脑膜炎。这个该死的东西，第一次时怎么就不真杀了他，都是王安石手软留下了祸根！

十几天前郑侠上《流民图》的时候，改革派把他恨到了骨头里，可是一来罪名不大，二来王安石凶狠得有限，三来宋神宗喜欢。绞尽脑汁想办法，也只是以“擅发马递”的罪名小小处罚下了事。只不过就是送奏章的渠道不合法而已。

这一次不同了，事情落到了吕惠卿的手里。政治是个非常深奥的学问，同样性质的事，发生在同一时段，由不同的人来执行，就能搞出截然相反的结果来。

在王安石时，郑侠毫发无伤，并且博得天下大名。在吕惠卿的手里，这幅《正直君子邪曲小人事业图》就真的要了他的命。

郑侠被罢免职务、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编管汀州。汀州远在长江以南，接近福建，这人从此消失在人们的视线里，再也没露过面。

郑侠上路，开封城里的政界大佬们都松了口气，认为这件事就算过去了。那他们可真是太天真了。现在当政的是吕惠卿，不再是王安石。

再没有半点的恕道可言，也没有所谓的雍容大度的宰臣气量。有的，只是牙眼相还、还本付息式的报复！这时郑侠正在发配的路上，突然间被叫了回去。开封城里有了新的说法，吕惠卿灵机一动，决定把他置于死地的同时，再发挥点余热，把朝廷里一直作对的人也拖下水。

话说有两人一直是吕惠卿的死敌：一、冯京；二、王安国。冯京是公事上的矛盾，这位三元及第的状元郎总是温文尔雅，轻声细语地和王安石谈话。由于学识渊博，态度良好，所以说了什么也不受处罚。于是就变成了改革派脚下的一条细腻温存的绳子，无论做什么事，都绊腿。

吕惠卿、曾布、邓绾、李定等人恨透了他。

王安国是个好玩的人。他是王安石的亲弟弟，可是处处和哥哥作对，无论是政见，还是私下里的交际往来。比如他总是在公开场合和新法唱对台戏，刚开始人们总因为他是王安石的弟弟，给首相点面子，不去计较。可是时间长了谁也受不了。

终于有一次，曾布说话了，说，你是安石的弟弟，国家变法，与你

何干（何预足下事）？这句话半点儿错都没有，曾布说得非常堂皇。因为国有国法，官有官职，你只是一个私人身份，就算首相是你哥，你也没有干扰政务的权力。

可是王安国勃然大怒，说出了另一番理由。他说，宰相是我的哥哥，宰相的父亲是我的父亲。宰相都是因为你们这班小人的搬弄才做了错事，将来家破人亡，全族遭祸，甚至会波及先人，连坟墓都保不住，这还不关我的事吗？！

这番话的对错，我不予评论。中国人一向都有把工作的成败和个人遭遇挂钩的习惯。比如说商鞅变法，秦国从此变强，直到统一天下，都没改动他的法令。

可以说，他是成功的吧？

不，在中国人的传统思维里，他太失败了。因为他被秦孝公的儿子五马分尸，和秦始皇的宰相李斯下场差不多。于是在国人的心目中，他的形象就差劲透了，绝不是个好榜样。

孰对孰错，众说纷纭，这里先不讲，别偏了题。接着再讲王安国别的行径，比如他和吕惠卿。

曾布都让他愤怒，吕惠卿还想得好吗？这是王安国心目中最可恨最危险的坏人。某天吕惠卿在王安石家里商谈政务，两人谈得正欢，突然间院子里有人吹笛子，曲调相当讨厌，以王安石的涵养都受不了，探头一看，正是三弟王安国。

王安石在屋里说了一句："宜放郑声。"

院子里王安国回了一句："愿兄远离佞人！"说完笛声依旧，该吹还吹。佞人，小人也，当时吕惠卿恨得咬牙，明知是说自己，可没法发作，只能都记在心里。

这个版本比较多，还有一种说法。就是王安国在西京洛阳做国子监的小官时，被司马光等遗老排斥在当地主流社会之外，每天里和向往已久的正人君子们不得相见，痛苦之余，开始放浪自弃。主要就是烟花柳巷，声色犬马什么的。王安石很生气，以大哥的身份从京城寄去一封信，里边写"宜放郑声"。

而王安国回了那句"远离佞人"。不管是哪个版本，都明文记载了吕惠卿大怒。

其实吕惠卿真的是没必要大怒的，王安国不仅对他们这样，对自己的亲哥哥也没手软，说出来的话、办出来的事堪称人间少见。

据伟大的历史学家、严谨的私人笔记记录者司马光在《涑水记闻》里说，王氏兄弟曾有次争吵。王安国把宋朝改革的局面归纳为天下汹汹，大祸将成。而这一切，都是他哥哥的错。于是他苦口婆心地劝，让哥哥一定要听他的，把变法停止，最不济也要全身而退。

要不然会家破人亡的！

王安石没听，王安国太伤心了，他转身泪奔，跑到灵堂里向祖先们哭诉——不是我不孝，实在是大哥太固执，才让咱们家灭门的啊！

这件事要先确定是不是真有。两种可能：第一，有。

如果真有的话，王安国以宰相的弟弟身份，不管官职够不够，都可

以在家里，以私人干扰国事，这还有半点儿的国家公务严肃性吗？

在这个前提下，王安国不管以什么理由，哪怕是他真的有理，也说错了场合。他完全可以在办公场合公开反对。尤其是到灵堂里向祖先哭诉，我不知在他身后的王安石是什么心情。

一般来说，农村妇女们掐架时这招常用。

第二，这事没有。

为什么会这么说呢？大家转念一想就明白了，事情出自《涑水记闻》。请问一直隐居在洛阳写书的司马光是怎么知道王氏兄弟在家里，灵堂附近的争吵的呢？除非是当事人向外界宣扬，那样就会尽人皆知，何以只有司马光的笔记里才有？

像苏轼、苏辙等日记一族为什么都没录用？

此外最可疑的一点就是“灵堂”。灵堂，即家庙，祠堂，供奉祖先遗像、牌位的地方。这时王氏兄弟是在开封京城里，他们的祖先祠堂也搬进京城来了？这事是需要考证的，从常理来说，宋朝官员的升迁谪落是很频繁的，尤其是宰相。不管是谁，赵匡胤定下的制度，宰相必须快速轮换，防止专权。

这样注定的调动，估计是不会有人把祖先随身带着的。那样“回乡祭祖”一词就失去了意义。

综上所述，这事如果是假的，诚信的代表、伟大的史学家司马光先生的人品就有大问题了。捏造事实也就算了，难得的是他借王安国之口说出了如此恶毒的话——王安石一族家破人亡！

这是怎样的诅咒啊……

抛开这件事的真假，王安国和郑侠之间有来往，这尽人皆知，都是因为他们太潇洒，太倜傥了。话说王安国一直用心良苦地拆自己哥哥的台，拆来拆去没效果，所以对能拆他哥台的人极其欣赏。

《流民图》事件之后，郑侠某次上街，正遇上王安国骑马出门。骑得高，看得远，王安国先看到了郑侠，立即眼前一亮。

他在马上举鞭示意，深施一礼：“君可谓独立不惧！”

郑侠的表情很遗憾：“我也是不得已。想不到宰相被小人所误，到了如此地步。”

“不。”王安国出人意料地反驳了，或许他这时才想起来那是他亲哥哥。他说：“我哥哥做官，总是忠贞不二，他认为做臣子的必须要为朝廷当事，有成绩归陛下，有怨恨自己承担。这样才是尽忠于国家，所以现在九州四海之怨，都集于我兄长一人之身。”

郑侠冷冷一笑，“你说得古怪。我从没听说过皇帝是尧、舜，臣子是夔、契，九州四海会有那么多的怨恨。”这时满大街的人都在听着，不由得一齐点头。

好啊，郑侠说得好啊，有道理！

这段谈话，把王安国和郑侠拴在了一起，这就是罪证，他们是同党。可仍然不够，冯京还逍遥法外呢。再想办法，吕惠卿从郑侠的第二封奏章里看出了破绽，那里面除了民间疾苦之外，还谈到了些宫廷内部的隐秘事件。

吕惠卿找到了神宗，说这很奇怪。像青苗法、免役法、市易法等，

都是举国皆知的事，郑侠知道不奇怪。可宫廷内部的事郑侠是怎么知道的？我得到了确切消息，是冯京告诉他的，副宰相指使他人诽谤皇帝，不信您把郑侠召回来问问就知道了。

郑侠走到了半路被押回来，三堂会审，揪出了郑侠的门人吴无至和集贤校理丁讽。就是这两人给郑侠和冯京来回通信。

这四人无一例外，都被贬到外地。郑侠最惨，在英州编管，人身自由都没了。冯京被踢到四川，转眼之间从官场顶峰跌落到剑门关外，彻底歇菜了。

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吕惠卿做到了这些，实在让天下人都悚然发抖。什么是狠人，这才是。与之相比，王安石实在是傻得很憨厚，善良得太懦弱，根本不像个政治家。

好戏还在后边。

吕惠卿一刻都没有停息，借着威慑天下的气势，他迅速提出了自己创立的新法——手实法。这个法充分体现了吕惠卿既精明又强悍的本性，让全天下的百姓都别想逃过他的眼睛。

手实法是免役法的一个补充。免役法里根据宋朝的九等户籍，规定每等人出多少钱可以免除徭役。可是家产随时变更，不好统计。那么就来个彻底的统计。手实法规定，由中央政府定下来每件东西值多少钱，然后进百姓家里查到底有多少东西。

这样每家每户有多少家产就一清二楚了。

有了资产总数后，国家取息是“逢五取一”，也就是20%。在这里我得承认这实在是太高了，在各种税息之后，再取20%，这是个官逼民反的数字了！

但是在吕惠卿的头脑里，还有办法让这个法迅速实行，家家户户争着抢着地实行。因为有威逼，还有利诱。手实法规定，谁家隐瞒了数字，被别人告发的话，以隐瞒数字的1/3奖赏……谁家有仇人的话就得小心了，这是公报私仇的最佳时机。

此风一长，不知民间会有多少仇恨滋生。

截止到这里，吕惠卿打击了异己，有了自己独创的业绩，不知不觉间他完成了角色的转换。连神宗皇帝都没有预料到，他这样快就达到了两个目的。

第一，首相大人害怕了。韩绛万万没料到会有这样一个副手。吕惠卿充分发挥了参知政事这个官衔的本来面目。它本身就是赵光义用来制约首相权力的。这时和吕惠卿同等职位的冯京倒了，每天办公时，韩绛无时无刻不在吕惠卿的压力之下。

他如芒在背，可是无可奈何。

第二，吕惠卿身边迅速地聚拢了一大群亲信，形成了自己的势力。这些人本来都是王安石的手下，变法集团内部的主力。

这不用他刻意去拉拢，官场就是这样的奇妙，只要你在赢，在迅速地攀升，达到了能代表一群人利益的位置，那群人自己就靠过来，变成你的亲兵。

在这里，有件小事要提一下。强者运强，在一个人走红运的时候，

什么事都会得利，哪怕是古代最怕的火灾。

这段时期内宋朝的皇宫里起了一场大火，火场中心在三司。当时烈焰腾空，一千八百余楹的房子付之一炬。楹，古文里“列”的意思。知道火有多大了吧。神宗皇帝都被惊动，他担心会不会旧事重演，像他太爷爷宋真宗那样，一场大火把内库都烧了个精光。

那是他改革五年来拼死拼活，没日没夜才攒下来的家当！

可是这样的大火，在当时根本没法去救。有个前例，仁宗和他妈妈刘娥就差点烧死在火灾里。当天神宗站在西角楼往下看，急得恨不得自己跳下去挑水。在满皇宫散乱奔忙的人群里，他突然间发现了一队人马有条不紊地奔赴火场，真的有人去救火了！

为首的人是章惇，他结束了荆湖两江地区的平叛，回到开封城了。这时距离他到荆南时已经过去了三年多，他的功绩不必由我来说，用公认的历史大家王船山的话来总结再妙不过。

——“章惇经制湖北蛮夷……沣、沅、辰、靖之间，蛮不内扰，而安化、靖州等地，迄今为文治之邑，其功岂可没乎？”

答案是可以没，当司马光掌权时，这些都是错，必须得改回来。

话说远了，章惇回京之后，当的官是知制诰，职务是军器监，当皇宫大火熊熊燃烧起来之后，侍卫们去保护宫眷，太监们实力有限，宫女们忙着练习尖叫，其他的官员？对不起，除了在金銮殿上吵架，回家写奏章之外，顶级大佬们啥也不干。

只有章惇这样敢逗老虎玩，敢孤身攀悬崖，敢深入不毛之地平乱的人，才会率领有限人手冲向火场。他让神宗记住了他，大火之后，他接替原改革派人士元绛，当上了三司使。

这是章惇的升职，更是吕惠卿的好运。换来换去，仍然是改革派掌握实权，而且章惇的资历很浅，根本没法和他分庭抗礼。

天下，眼看就是他的了。

为了真正拥有天下，吕惠卿在个人声望提高，实力加厚之后，做了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件事，这成了他命运的转折点。

在年底的冬至日郊祀大典时，宋朝有惯例要赦免一些有罪犯错的官员，特殊情况的还有些恩赏，以表示朝廷的仁爱。这一次，吕惠卿显得非常忠于老领导，他微笑着提醒宋神宗，王安石的官职有点低，在这普天同庆的好日子里，您给他加上节度使的头衔吧。

节度使，这是唐朝时实力凌驾于皇帝之上的各地诸侯，可在宋朝就只是个荣誉头衔，没有半点的实权。唯一的好处就是，工资高于当朝首相。

乍一看真是件好事，毕竟王安石这时只是江宁知府，最大头衔是观文殿大学士。可是神宗猛然间惊醒，吕惠卿已经站在了悬崖边上，而且把整个朝局都扯了过去，陪着他一起冒险！

那一天，神宗盯着他，缓缓地说了一句话：“王安石离职不是有罪，为什么要用赦免复官？”这才是问题的焦点，真的答应了吕惠卿，王安石就变成了个罪人，从此之后，永远失去了当首相的资格。

吕惠卿的心沉了下去，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也知道皇帝的话代表了什么。这一步踏出，再也没有回头路了。他成了宋朝三百多年历史里

极其罕见的一个特例，他成了个叛徒，从里到外地背叛了自己的领袖——王安石。

这和之前的曾布是不一样的。曾布是说了新法的坏话，可是那在理论研究的范围之内，曾布是对法不对人，针对王安石而言，他始终都是信徒。

吕惠卿不是了，这决定了他后半生的官场仕途，从这一刻起，他注定了是王安石的敌人。此后，不管是改革派当权，还是反对派复辟，都跟他再没有半点儿的干系。

他只剩下了自己另起山头、自负盈亏的命运！

第十九章
辽国分水岭

果然，不久之后宋神宗就派人到江南去召还王安石。王安石这次没像第一次出山时那样，在路上游荡四五个月才进京，他的速度空前迅猛。

7天，就从江宁赶到了开封。

这样的速度很能说明问题，貌似他和宋神宗都害怕了，吕惠卿在造反，一定要尽快地铲除他！其实这只是因素之一而已，试想吕惠卿反的是王安石，又没有反宋神宗，犯得着这么拼死拼活的吗？看一下历史同时期发生了什么事，才能知道真正的原因是什么。

宋朝君臣永恒的噩梦终于降临，最怕的事到了，辽国人在安静了二十多年以后，再一次在宋朝最关键的时刻出来捣鬼。

很久没有提到辽国人了，这时他们聪明、精明、善于敲诈勒索的耶律宗真先生已经变成了辽兴宗，有了自己的庙号，融入了契丹人伟大的历史长河里……他死了，早在1055年，宋朝的至和二年时就死了。如果要找个参照时段，宋朝当时正发生什么事的话，很简单，那时宋朝正在闹水灾，为六和塔减水计划吵得鸡飞狗跳。

纵观耶律宗真的一生，他实在是很好玩，可以归纳为一句话——贪小便宜吃大亏。仔细想，他的成就来源于贪婪，比如每年多从宋朝收二十万两银子的保护费，比如他不管仗打得怎样，始终让李元昊俯首称臣。

可都留下了致命的缺陷。

不守信用，让宋朝人一直记着辽国人的仇，几十年后突然爆发，让辽国人还本付息；对西夏轻易动武，损伤了契丹人天下无敌的神话，让背后的各个更野更蛮的民族悄悄地打起了小算盘。

这都让辽国吃不了兜着走。可更好玩的还在后面。他处理国内事务时，贪婪和精明都不见了，他蠢得和当年的赵匡胤有得一拼。

赵匡胤重用弟弟，耶律宗真简直是对弟弟感恩戴德。在他年轻时，他的妈妈要废掉他，是他弟弟耶律重元报信，才让他先发制人的。这个情他记了一辈子，给弟弟的回报是一连串无与伦比的官职。

——北院枢密使、南京（幽州）留守、知元帅府事。赐金券，封皇太弟。许以千秋万岁后传位。

也就是说，他弟弟才是辽国皇位的合法继承人，根本没他亲儿子什么事。

亲儿子名叫耶律洪基，字涅邻，契丹名叫查剌。说来真是大名鼎鼎尽人皆知，看过《天龙八部》的人，都应该记得，他就是萧峰的结义大哥。

看他的经历就会知道他老爸的思维有多纠结。耶律洪基六岁被封为梁王，十一岁总领中丞司事、封燕王，十二岁总知北南枢密院事、加尚书令、封燕赵国王，十九岁领北南枢密院事，二十一岁为天下兵马大元

帅、知惕隐事。

这一连串的超级官衔把辽国军政大权总揽一身，除了缺个皇太子的头衔之外，和国家继承人差在哪儿？于是一边有洪基，一边有皇太弟，两者的关系直到辽兴宗咽气也没分出个大小。

还好，耶律重元这人在关键时刻总掉链子，头一次当了老妈的叛徒，这一次也没拉哥哥的后腿，让侄儿顺利登基。他换回了一连串更高的头衔加待遇。

——免拜不名，天下兵马大元帅，赐金券、四顶帽、二色袍，册封为皇太叔。

不知道他当时是什么心情，这些头衔真的很贵重，无比贵重，可惜，与耶律洪基的成长道路太接近，这些都是侄儿玩剩下的。这就是这件事的真相，他被哥哥忽悠之后，再被侄儿用同样手段忽悠了第二次。

一般来说，这种忽悠是平凡的人一生可望而不可即的，多幸福！但当事人永远不会这样想。身在百尺竿头的人，和站在平地上的人，是两种动物。

没有当年的努力，哪来竿头地位。有了竿头地位，怎会再有平常人的心理！具体到耶律重元身上，就算他有，他的儿子也没有。

他的儿子名叫涅鲁古，在兴宗朝受封为安定郡王、楚王、惕隐，耶律洪基当政后，他晋升为吴王、楚国王、武定军节度使，到辽国清宁七年（公元1061年）时，他当上了南院枢密使。

重元父子相加，等同于辽国军队总指挥……这就是耶律洪基的智商的体现，他的真实底蕴只有一句话——草包。他根本不配当皇帝，连最起码的、最重要的一条戒律都不懂。

忠诚绝不是买卖，花钱、给帽子绝对换不回来。当领导的人必须得有那种没法解释，却每时每刻都存在的魅力，有了这个，才能让手下俯首称臣，为之肝脑涂地。

事情在辽清宁九年，公元1063年激化，涅鲁古长大成人，决心推翻草包堂兄，自己当皇帝。说来这个过程真的是没有金庸老先生写的那么惊心动魄，诡谲多变。

在《天龙八部》里，重元父子趁耶律洪基出京打猎的机会，集结辽国绝大多数兵力，扣住驻京军队的家属，连耶律洪基的老妈、老婆、各阶层小老婆等都抓住，软硬两手都准备好后，才杀过来和皇帝摊牌。于是在这种绝境下，萧峰才能上演绝地反击，以一人敌百万，孤身平叛的好戏。

真实的历史当然不是这样，辽国的军制是斡鲁朵，是皇帝、重要皇族自己的亲卫军，除了直属者之外，无论何人都别想指挥。天下兵马大元帅……这个称谓听着威风八面，真正意义和宋朝的节度使差不多。涅鲁古想当皇帝，只能想方设法使暗招。

他先是向外宣称父亲病了，以耶律重元的地位，全辽国上下都得来探病。就等着耶律洪基送上门，一刀砍倒，血淋淋穿上龙袍，这才是草原民族的正统即位方式！

可惜他们怎么等，耶律洪基就是没来。但也不必怕，绝不是消息走漏了，皇帝有了准备。耶律洪基对他们的信任依旧，还是最亲最近的叔

叔、弟弟。

于是第二套刺杀方案才能上演。

小说里的第一幕出现，耶律洪基真的带人出去打猎了，地点在滦河附近。这两位头衔里集合了全辽国80%以上兵力的父子决定破釜沉舟，你死我活。在这样的决心下，他们召集了……别怕，是四百人，悄悄向耶律洪基的御营接近。

这个过程里他们终于露馅了，以皇帝亲属的斡鲁朵实力，这四百人的命运可想而知。第一次接战，涅鲁古被杀，耶律重元逃走。按说逃就逃远点吧，可是终生一直在退让的耶律重元居然勇敢了一回，第二天的黎明，他居然带了两千人又杀了回来。

御营里的人有点蒙，皇太叔就是不一般，这种情况下都能反击！只是再一接触，比上次的四百人还不堪一击。原来这都是附近的奚族猎人，他们根本不知道正在做的是什么事，是被耶律重元骗来的。

耶律重元父子都死了，但他们完全不必悲伤愤怒。他们的这次叛乱，让御营里的两人出人头地，从此平步青云。一个是辽国最后一位“于越”，这是辽国最高的头衔，纵观辽国两百余年，只有四人获得。他之前，就是那位契丹战神耶律休哥。这个人名叫耶律仁先。从他的一生来看，这是个好人。

另一个就非常奇妙了，他是辽国历史里首屈一指的权臣，坏到了极点、成功得让人目瞪口呆的奸臣。他的出头，完全替耶律重元父子报仇雪恨，甚至还有余富。

他的名字叫耶律乙辛。

耶律乙辛，字胡睹衮，辽国五部院人。纵观他的一生，竟然和宋朝三百年间第一人范仲淹很像。两人除了善恶不同，各自达到一个极点之外，他们所走的人生之路，几乎一模一样。

都是全凭个人努力，从低到高，位极人臣，改变了一个国家的命运。

耶律乙辛出生在一个极其穷困的家庭里，穷到了什么地步呢，他老爸的外号就叫“穷迭剌”。但这掩盖不住耶律乙辛的光芒，这孩子还没出生时就与众不同。他妈妈做了一个梦，梦见她抓住了一只羊，掰断了犄角又拔掉了尾巴。

一个算命的恭喜她，说“羊”字去掉头尾，是一个“王”字，你的儿子日后要当王爷！

以当时耶律乙辛家的穷法，他父母很自然地把这当成了讽刺，没去留意。其实很好玩的，我们转念想一下，穷困的契丹人用汉字来算命……比较古怪。

其后还有两个神迹，是关于新生儿洗澡和庆贺的。本来不想写，可是太特别了。耶律乙辛出生的时候，父母正在赶路，没有水给他洗澡，可是就在他降生之后，刚刚碾出的车辙里居然冒出了一股清泉！

这仅仅比佛经故事里，释迦牟尼降生时天降甘泉为之洗浴差了一点点而已！

最奇妙的是耶律乙辛长大后放牧时的梦。某一天，天色将晚，他还没有回家。他父亲在草丛中找到了他，发现他睡得正香，就把他叫醒。耶律乙辛醒来后大怒，说他正梦见一个神人手捧日月给他吃，已经吃掉

了月亮，太阳正吃一半，突然被吵醒，真讨厌！

不管这事儿的真假，从此后耶律乙辛的命运改变了。他父亲不再让他放牧，而是学了一些别的本事。他放鹰行猎，在武事上是契丹人中的一等男儿，这还很普通，顶多能当个出色的军人。可他还有另一项在契丹人中非常罕见的素质。

耶律乙辛风度翩翩，仪容出众，外貌温文尔雅，尤其举止动态深有教养，根本就不像是野外生长的穷家子弟。

这是怎么来的，谁也不知道，可能就是他独有的天赋吧。之后他的勇武让他当上了辽兴宗——也就是耶律洪基老爸的亲兵侍卫。职位是文班吏，掌太保印。这是个俏活儿，就像宋朝的馆阁人员一样，可以随时见到皇帝，甚至陪皇帝出入宫廷。

某一次进到内宫，耶律乙辛的好运来了。当时的皇后立即发现了这个与众不同的小伙子，他“详雅如素宦”。就像一个经过专门培训的太监一样，既温顺又文雅。他被留了下来，做笔砚吏。

笔砚吏这个差使职位很低，可是与文班吏相比，是俏上加俏。因为这和辽兴宗的个人爱好有关，辽兴宗对汉人的诗词歌赋很有造诣，他画的山水丹青、翎毛花鸟境界很高，曾经特意送到宋朝给他的皇兄看。宋仁宗以飞白体书法回赠，在当时是一段风流佳话。

耶律乙辛在这种风流环境里如鱼得水，官职很快升到了护卫太保。到耶律洪基当皇帝，他爬升得更快，只几年的光景就升到了北院枢密使、赵王的高度。一个穷小子真的当上了王爷！至于秘密何在，也很简单，耶律洪基是他父亲的升级版，他父亲的每一个特征都在他这里发扬光大。

每一项。

包括喜欢诗词，他娶的老婆是契丹历史上第一才女；包括佛教，他“一岁而饭僧三十六万，一日而祝发三千”，规模之大，是辽国历史之最；包括向宋朝挑衅，很快他就要向宋神宗叫板。

耶律乙辛的工作就是什么都顺着他，唯一一次的反对却正中要害，得到了最大的一次彩头。就在耶律重元的那次叛乱中。话说叛乱前还是做了一些前期工作的，比如陷害当时最大的忠臣耶律仁先。各种办法用过之后，终于让耶律洪基动心了，准备把仁先赶到南方去。

决定前，他征询了耶律乙辛。

一向低调顺从的乙辛难得地摇了次头，说他刚刚主持重要工作，经验实在不足，必须把能干又忠诚的仁先留下。

后来的事被证明，留下仁先是平叛的最大优势，而这个优势，就是耶律乙辛一手促成的！

把到手的独自得宠的机会扔了，甘心退到第二位。这不是眼光太远，看得太准，就是运气实在太好了。无论哪一种，都非常不得了。

平叛以后，耶律乙辛晋升为北院枢密使、赵王，有了个特殊的封号，叫“匡时翊圣竭忠平乱功臣”。这时局势明朗，他看清了自己的位置。

只在耶律仁先之下，是辽国的真正男二号。那就好办了，皇太叔做不到的事，现在可以重新再来。耶律仁先，这位最后的于越，很快就被

赶到了辽国的南京。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仁先和乙辛的根本区别。那不是什么善恶美丑，而是能力上的对比。

仁先徒有虚名，辽国到了耶律洪基的手里，已经有了亡国的迹象，官衔满天飞，像于越这样的顶级头衔都可以随便给人了——只是平定了四百人叛乱的功劳，就能和耶律休哥平起平坐了……这简直是在开玩笑。可耶律洪基的感觉很好，他很放心地把军政大事都交给了乙辛去处理，自己游山玩水，行围打猎，如果实在有什么事要麻烦他，比如官员的任免，他也能在百忙中抽空处理一下的。

他会在酒桌上，用掷骰子的方法决定。

耶律乙辛的好日子来了，他一手遮天，随心所欲。在东亚最大最强的国家里说一不二，谁阿谀奉承他，就会升职，谁敢和他作对，一律诬陷之、打击之、贬窜之。一句话，他行使的是皇帝的权力。这样美好的生活，终止于一个孩子的出现。

耶律洪基的长子耶律浚渐渐长大了，这个孩子是光明的，每一个方面都完美无缺。他由皇后所生，既嫡且长，是天生的皇储。他生来俊秀聪明，在文学上“幼能言，好学知书”，在武功上，“七岁从猎，连中二鹿”。可以想象他的父母有多爱他。

他在六岁时受封为梁王，八岁时成为皇太子。这时再没有什么皇太叔、皇太弟之类的接班人来捣乱，他注定了会成为下一任辽国皇帝，君临天下。

如果真是这样该多好，不仅辽国不会骤然衰落，迅速亡国，就连宋朝也不会有靖康之难，仓皇南渡。可历史就是这样无情，它安排了耶律乙辛在这时出现。

耶律乙辛是这个时代的灾星。

耶律浚根本就注意不到这些。第一，年龄制约了他，再出色也不过是个少年。还是在锦绣丛中、罗绮堆里长成的，他怎知人心是鬼蜮，尤其是官场之中，世间最凶残最无耻的恶鬼都盘踞在这里。第二，他有健康的父皇，贤德的母后，身为皇太子，有什么必要去注意一个臣子的感觉！

于是他走进官场，聪明仁德，让每个官员都衷心地夸奖，您“法度修明”，真是太出色了。他看不到，在他不远处，耶律乙辛的眼神越来越阴暗。

要怎样毁掉一个孩子呢……也许最好的一招，就是先毁掉他的妈妈！针对耶律浚的位置，一大半都是因为他是皇后的儿子，而皇后这时有很多的破绽。

她叫萧观音，是她丈夫耶律洪基的父亲辽兴宗的生母萧耨斤弟弟的女儿，说来比丈夫长了一辈。这不算什么，世界各国的皇室婚姻都是乱七八糟的，只要血统纯正，就百无禁忌。何况她实在是太杰出了，在辽国两百多年的历史里绝对独一无二。

她不像是个契丹姑娘，不爱好马上运动和军事生活，喜欢的是清淡雅致的诗词歌赋。她的造诣有多高，由于资料的缺失，现在都找不到了，只是几百年之后清朝第一才子纳兰性德对她都非常推崇，对她一生遭遇之惨痛，更是念念不忘。

成也诗词，败也诗词。萧观音的文采让她的公公、丈夫都非常欣赏，尤其是耶律洪基，这样独特的老婆，放眼整个亚洲，连号称最富有最风雅的宋朝皇帝都没有。这极大地满足了他的虚荣心。只不过男人的心理是非常古怪的，越是珍惜的东西，越是让他骄傲的东西，一旦出了什么错，就越会让他愤怒抓狂。

那么怎样毁掉这样独特的一个女人呢，耶律乙辛苦思冥想，一个堪称天衣无缝的计划渐渐生成了。

这个计划在熙宁八年（公元1075年）时实施，那时条件成熟了，耶律洪基和萧观音正好不在一起。出于辽人的习惯，耶律洪基在打猎。说到打猎，真是让现代的都市人很不理解。

这种游戏真的很好玩吗？契丹人是这样的热爱它，以至后来金国猛攻，眼看就要国破家亡时，辽国的皇帝都能抽空去打猎。

这一点我们不理解，要命的是萧观音也不理解。她很不喜欢丈夫成天舞刀弄枪，搞得双手血淋淋的，坐在一起吟风咏月秀恩爱不是更好吗？于是她总是劝，劝来劝去，就把丈夫给劝烦了，把她留在皇宫里，自己跑到野外去露营。

挣脱了女人的束缚，耶律洪基奔跑在白山黑水之间，快乐地当上了野生动物终结者。可是没多久，他突然间收到了一封紧急公文。这份文件很有名，是《懿德皇后私伶官疏》。相信这个题目映入眼帘的一瞬间，耶律洪基头上的青筋就会暴突起来，懿德皇后是萧观音，伶官指的是皇宫里的御用乐手，私……只有一个解释，私通！

公文详细记录了萧观音和伶官赵惟一私通的全过程，起因是皇帝让皇后寂寞了，多才多艺的皇后很悲伤，她像汉武帝的陈皇后那样，想写些诗词感化丈夫那颗疏远的心。于是她写了《回心院词》十首。因为是写给丈夫的，可想而知，非常香艳私密。

比如其中有“铺绣被，羞杀鸳鸯对。犹忆当时叫合欢，而今独覆相思魂。铺翠被，待君睡”“展瑶席，花笑三韩碧。笑妾新铺玉床，从来妇欢不终夕。展瑶席，待君息”。

十首词，词牌规格都是一样的，为了节省篇幅不赘述。要说明的是，写诗不要紧，香艳也没问题，怪就怪在追求完美。萧观音想给这十首词配上曲子，亲自唱给丈夫听。那就要找专门人才，伶官赵惟一出场。

赵惟一进入深宫，好戏开场。在这份公文里两人见面、调琴、互唱，进而饮酒、入帐，甚至床上的谈话内容都一一记录在案。

其香艳程度，比那十首《回心院词》强太多了。我不想复述，大家如果有兴趣，可以去翻阅一些明清香艳小说。总之一句话，是相当的限制级啊。

看到这里，应该知道耶律洪基的感受了，这是他老婆在怀念他，居然怀念得和别的男人上了床。可是别忙，文章还没结束。也许是赵惟一给她的快乐太大了，萧观音在床上又有了新灵感，她即兴写了十首《十香词》，分别描述了她的发香、乳香、腮香、颈香、吐气香、口脂香、玉手香、金莲香、裙内香、浑事香。

写过这些仍然不过瘾，她又写了首《怀古诗》——“宫中只数赵家妆，败雨残云误汉王。惟有知情一片月，曾窥飞燕入昭阳”。

这四句里暗藏着赵惟一的名字。

综上所述，没别的好说了，《回心院词》跟这些比，可真是太老土了。

事情本来很隐秘，可惜皇宫里人多，宫娥婢女遍地都是，一个叫单登的都看在了眼里。而赵惟一也是个地道的下半身动物。和皇后如此这般一番，聪明人只会守口如瓶，他却觉得中了大奖，如果不向别的男人吹嘘一番，怎么对得起这种程度的奇遇！

他拿着萧观音亲笔写的《十香词》原稿向另一个伶官朱顶鹤炫耀，朱顶鹤二话没说，劈手就抢了过来，联合宫婢单登，向上级部门报告。

上级部门就是耶律乙辛，他掌管着辽国当时的军政大权。虽然有皇太子在，他亲妈的这种事也不好去污染他纯洁幼小的心灵吧。

问题的关键是耶律洪基的心灵，他太受伤了，之前有多自豪这时就多自卑，之前有多恩爱这时就有多耻辱！他没有怎么深入地调查，或许在他想来，越深入罪证就越多，他越丢脸吧。他直接下令，给萧观音送去了一条白绫，供她上吊专用。赵惟一那个小白脸，全族抄斩。

萧观音就这样死了，临死前想亲眼见一次丈夫，两人直接交谈一次都没得到恩准。千古以后，很多人都认为她是冤枉的，所谓的奸情根本不存在。不仅赵惟一入帐的事纯属诬陷，就连《回心院词》也是耶律乙辛的阴谋。

他拿着写好的十首《回心院词》，献给了萧观音。说这是宋朝皇后写的，如果您重抄一遍，可称二绝。萧观音大喜，立即照办。写完后意犹未尽，加上了那首《怀古词》。结果她的手迹变成了罪证。

种种猜想，没有确凿的资料证实。拜金兵毁灭所有辽国印迹，包括修在深山老林里的辽国古墓都不放过的功劳，我们是没法验证这事的真假了。要注意的是结果，耶律乙辛以告密的方式搞垮了皇后，他也就此站上了悬崖。

该皇后有儿子的，耶律浚是皇太子，他早晚有一天会给母亲报仇！

这对耶律乙辛来说不是什么大事，皇太子要报仇吗？很好，那就连他一起干掉。没等耶律浚有什么动作，他先发制人了。

罪名很老套，皇太子谋反，要提前当皇上。耶律乙辛组织了大批的人力物力搞材料、找证人，忙了好半天，结果不理想。

证据实在是不足，皇太子太乖了，想栽赃都没办法。但是耶律乙辛在失败中看到了希望，他敏锐地发觉到一个最关键的因素——耶律洪基没生气。注意，不是耶律洪基对有谋反报告的儿子没生气，而是对他没生气。这就好办了，耶律浚并不是不可触犯的！

明白了这一点，耶律乙辛当机立断，马上把栽赃升级。这一次他用的是七伤拳套路，先伤己再伤人。派了一个亲信，当时是牌印郎君（皇家仪仗队长）的萧讹都斡去自首。说他本身就是要谋反的，一切都计划好了，先杀掉耶律乙辛等国家重臣，接着就颠覆耶律洪基，让皇太子当皇上。

可是事到临头，突然害怕，为了家人的安全，才迫不得已来自首。

这一次耶律洪基坐不住了，皇家卫队出乱子，这是离他最近的刀把子，真要叛变比之前的皇太叔容易得多了。不用搞什么突袭，转身拔刀就出事。

他命令耶律乙辛和汉臣之首张孝杰一起审这个案子。张孝杰非同小可，他是辽国科考的状元，这时的官是北府宰相，为人有句名言，叫“无百万两黄金，不足为宰相家”。这些因素加在一起，就形成了一个又贪又狠、有才无德的人。

这就是耶律洪基之所以是个草包的原因，耶律乙辛加张孝杰，这两人之前已经合作过了。萧观音的案子就是他们办的，这时儿子出事，仍然让他们搞，猪头都能预料出是什么结果。

结果是一定了，过程很精彩。耶律乙辛是个妙人，能把阴谋做得光明正大，让受害者都替他说话。

为了打消耶律洪基的疑虑，耶律乙辛来了次公审，在衙门的院子里摆上了刑堂。当时是三伏天，不动都冒汗，他命令把犯人都押在大太阳底下。

这些太子党被戴上了超重的枷锁，每人的脖子上套着一条细麻绳。一声令下，开始狠勒，等到犯人眼球突出呼吸困难眼看要被勒死时，绳子又放松了。别高兴，这只是开始，喘上几口气，绳子再次勒紧，再一次勒到窒息。

如此翻来覆去没完没了，换谁都得崩溃了。这时犯人们异口同声，承认他们真的谋反了，真的是太子党，随便怎么定罪，只有一个要求——让他们马上死。

最好玩的事在这时发生，犯人们到了这一步时，耶律洪基派来监督视察的人才到，听到的看到的都是皇太子有罪……耶律洪基的草包基因二次发作，他把儿子贬为庶民，赶到上京看管。

为什么说他是草包呢，骨血至亲，翻脸成仇，只有两种处治办法。要么是直接杀掉，永除后患；要么就放在眼皮子底下看管，让他时刻都没法作乱。这时他把亲生儿子贬到外边，不是给儿子重新造反的机会，就是给仇人糟践自己儿子的机会。

可怜耶律浚只有后者的命运，这个孩子离开父亲的视线，立即就掉进了地狱里。一般说来，他这个身份的人被看管，只是限制人身自由，别的条件和皇族成员没有区别，一样住在高房大厦里，还是锦衣玉食的生活。可他到了上京，发现的是耶律乙辛给他特别盖的一间“房子”。

用砖石胡乱垒起来的一个空心石堆。

这样的生活也没维持多久，耶律乙辛恶人做到底，一天夜里，他派了两条壮汉潜入石屋，活生生掐死了太子。为了证明死信儿，太子的头还被割了下来，送给耶律乙辛去看……隔了一段时间，耶律洪基终于知道儿子“病死”了，一阵难过，作出了第三个草包决定。

召见儿媳，询问儿子最后的岁月。

这实在是逼着人犯罪嘛，皇后害死了，太子害死了，难道还留着一个太子妃？耶律乙辛一不做二不休，派人等在半路上，太子妃走着走着就把命给丢了。

老婆、儿子、儿媳连续非正常死亡，换另外一个人，只要智商稍微

正常点的都会起疑心吧。耶律洪基就没有，他再次证明了草包的真正含义。

与其费神思量，不如扔到一边。反正死也死了，伤心难过什么的能让他们都活过来吗？他选择了继续享乐，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直到两年后的一天，他才猛然间觉得有点不对劲。

那时他再一次猎性大发，要冲到城外去野营。耶律乙辛没拦他，只是有个建议。您出去了，把皇孙留下吧，那样国家好歹有个领班人。耶律洪基觉得有道理，正要答应，这时有个大臣萧兀纳走了过来，跟他耳语了一句话。

——您出去，皇孙留下，他年岁太小了，没有好的监护人，难保会出什么事。这样吧，您一定要这么做，把我留下，我保护他。

耶律洪基瞬间想起了好多事，所有的非正常死亡场景一一重演。他若有所悟了，当场决定打猎依旧，只是把皇孙带在身边。至于他忠实的、亲切的、温文尔雅、风流倜傥的耶律乙辛，先是继续信任，等打猎回来就开始贬官，一降再降，直到削断他所有党羽，比如北府宰相张孝杰等人。到了辽大康七年（公元1081年），耶律乙辛终于被捕入狱。

他浑身绑满了大铁链，被囚禁在来州。

到了这一步，耶律乙辛仍然很有活力，他知道在辽国待不下去了。那么天大地大，逃出去就是。他的目标是宋朝，只是人单势孤，道路不熟，半路上被追了回来。他的人生之路被一根牛筋结束。

像被他害死的萧观音那样，也像被他在太子案里酷刑凌虐的那些人一样，他被勒死了。事情截止到这里，似乎辽国好日子终于来了，耶律洪基已经拨乱反正，为老婆、儿子、儿媳报了仇。可是不对，非常遗憾的是，耶律乙辛的死跟上面三人的死对不上号。

他的罪名是“鬻禁物于外国”，只是个贪污犯而已。这就给以后辽国的大屠杀、大清洗、大报复留下了祸根。那个皇孙，就是先太子耶律浚的儿子，后来的天祚帝耶律延禧。这个孩子把什么都清清楚楚地记着。

二十多年以后，耶律延禧即位。上台之后第一件事就是给奶奶、父亲、母亲报仇。他派人挖了耶律乙辛、张孝杰、萧十三等仇人的坟，戮尸解恨，挫骨扬灰。这些人的宗族亲人一个都没跑掉，被杀得干干净净。当时辽国笼罩在一片血雨腥风里，人人自危，不管是谁，只要和当年的案子沾上一点边，马上就会人头不保。

辽国真的衰败了，从内部开始瓦解，而就在那个时候，北方有一个民族突然兴起，空前强大的战斗力像洪水一样爆发，腐朽消沉的辽人像一堆腐烂变质的渣滓一样，被彻底清洗……为什么会造成那样的结果，根源就埋在了耶律洪基时代。

前三次草包行为害死了最亲的三个亲人，这很愚蠢，但不致命。最要命的是第四次草包症发作，迟不迟早不早，偏偏在皇孙遇害前他清醒了。

救谁不好，非得救耶律延禧，历史证明这是辽国八个皇帝里最不知所谓的一个。前面那七个皇帝所有的毛病他都有，在每一项上都青出于蓝，好像他就是上天派来败坏辽国的。当然，这里也有他爷爷耶律洪基的功劳。耶律洪基是个罕见的长寿皇帝，在位一共四十六年，活到七十

岁才死。

这样长时间的折腾，再由天才孙子接着败家，如此这般，辽国想不灭亡都难。这都是后话，我们转回头来，看公元1075年的春天。

这个时段里萧观音马上就要被诬陷处死，宋朝方面改革集团内部乱成了一锅粥，吕惠卿正在积极确立自己的领袖地位，来取代王安石。就在这时，辽国派来了使者，说要重新划分国境线。这是自从三十二年以前富弼出使辽国确定领土问题之后，辽国又一次提出的无理要求。

贪心发作，和当年的耶律宗真一样，耶律洪基也想在宋朝占些便宜，来显示他是合格的强盗级皇帝。这里顺便提一下，为什么辽国的皇帝都这么喜欢做这种无赖一样的事呢？其实平心说来，这也不算是罪恶。平民抢东西是罪恶，国王抢东西是美德。

历代皇帝死后，各有规格不等，其中就有个特殊待遇，叫“神功圣德碑”。这个碑严格地说，在生前没有抢到别国土地的，或者丧失了自己国家土地的皇帝，都没资格立。以这个标准来衡量，宋朝除了赵匡胤、赵光义之外，谁都没资格立。

……当然，宋徽宗赵佶是有资格的，如果他后来没到北方旅游的话。

第二十章
习惯性诬陷

宋神宗一生的愿望，就是在死后能有块神功圣德碑，那上面刻着他恢复了盛唐时的疆界，把燕云十六州、大理、交趾、河套等东西南北各方面的失地都重新夺回。刻着他报了高祖父太宗皇帝伤重而死的旧仇，覆灭宿敌契丹……

等等功绩，如果能一一达成，他纵然死去，也会含笑九泉。

可是人生就是部电视剧，不管情节千变万化，宗旨只有一条——没完没了地折磨主角儿。人强命不强，宋神宗想拖着宋朝从谷底里往上爬，迎头就遇上了一百五十多年以来东亚地区最大的二世祖集团，那些腐烂骄横的辽国皇帝们。

提起辽国，这是宋神宗最大的心病。他和以前的五位宋朝皇帝不同，赵匡胤对辽国面露微笑，不怀好意，在他的时代里辽国从来没在汉人手里讨到便宜，他总在自己的国库里转圈，想着用多少钱能买到一颗契丹人头；

赵光义不用说了，他对辽国大打出手，杀了很多辽国人，也死了更多的宋朝人，虽然处于下风，可始终倒驴不倒架，宋朝是只长满了刺的刺猬，扎得辽国手疼。

真宗赵恒很奇妙，看着最没用，可情况急转直下，辽国人死也没弄明白，倾国发兵，打了个你死我活，居然变成小弟弟了！

而仁宗可以保住所有需要保全的东西，在他手里，宋朝一切都没有变化。就算宋英宗这个废物耽误了几年光阴，也能延续着平稳。直到宋神宗登基。

他突然发现自己矮了好多辈，当时辽国掌权的是耶律宗真的老婆，耶律洪基的妈，那是和宋仁宗一个辈的人，他得叫奶奶，连带着管辽国的皇帝叫叔叔……这是什么命啊，最要脸最争份儿的人居然偏偏掉了份儿，儿皇帝都不算，竟然是孙皇帝。

神宗大怒，对群臣大发了一通脾气，说我管她叫阿姨成不，和他儿子论兄弟好不好？满朝文武都沉默，人人看着地上找蚂蚁。神宗狂怒，他前几天才和这帮人讲过一个秘密，这个秘密说出去了，他就和辽国人不共戴天，成了死仇。

关于赵光义是怎么死的。我们现在知道他是箭伤复发，医治无效。可在宋神宗以前，这是国家的最高机密，是官场里的禁忌，就算知道了也不能说。

宋神宗第一次当众证实，他的高祖父死于辽国人的箭伤，当时他悲愤落泪，有仇不能报，反而称兄道弟，这是多大的耻辱！

现在兄弟也当不成，竟然是孙子……而这些满口仁义道德，动辄念着君忧臣辱、君辱臣死等口号的大臣们居然对此无动于衷。

尴尬中当时的第一君子站出来了，伟大英明的司马光。他代表众多的仁人志士对宋神宗说，名分只是小事，重要的是平安。和辽国都是亲

戚了，亲戚间叫几声奶奶是应该的。

……名分是小事，真想请他翻阅他自己写的《资治通鉴》的开篇总章。

如此这般，都已经是往事了。宋神宗投入振兴国家、威服四夷的事业中去，对这些意气之争渐渐地不大上心，可并不代表他不再把辽国当回事。相反，辽国始终是北宋君臣心里最大的噩梦。这个噩梦之深，并不因为近五十年以来宋、辽的平静，以及党项人的崛起，李元昊对四邻拳打脚踢，宋、辽两国同时鼻青脸肿而改变。

这也怪不了宋朝人，这是中国从古至今，到现在还没治好的顽症。

中国有个习惯，只要你曾经达到过什么高度，就会永远是什么高度。明星永远是明星，从没有过气这一说。作家永远是作家，不管你有多少年没出过新书。具体到战场上，只要被打败过一次，就有百分之八十的可能成为终生苦手，比如足球上的恐韩症。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现象呢，我绝不会像传统论调那样说“各种因素”、“因人而异”等腐词滥调，凡事必须较真儿，必须得有答案，这才对得起自己的努力和读者的时间，就好比现在写的王安石变法，一定要找到谁对谁错。

只要有一个具体的参照物，如对国家有利这一点上，就一定有答案！

回头说恐惧症，我认为之所以会形成，在于中国人内心深处的敬祖情节、惯性思维这两点致命伤上。敬祖情节让我们始终有着牢固的家庭观念、价值观念，这没什么不好。

可是只能止步于私德。上升到办公做事上，就实在要命了。它让我们怀疑自己，总是觉得前人、祖先比自己强太多。几千年的中国封建历史里，万事开头都是要以古人当如何说起。

具体到宋朝恐辽情节上，神宗有过一段遭遇。他的雄心壮志曾被人嘲笑——以太祖神威，终生不能攻下太原；以太宗之能，尚有燕云之败。你小小年纪怎能口出大言，要威服契丹？

具体到全民族的心态上，表现在社会发展到了今天，在中国仍然要讨论“古不如今”，还是“今不如古”这样的白痴问题。

这样的问题需要讨论吗？不需要讨论吗？其实只要看讨论的结果就有答案。即便得出了“今不如古”的所谓正解，难道还能时光倒流，回到从前吗？

大到时代，小到个人，都是没法复制的。历史的车轮无法后退，能做的只能是着眼现在，眼前的一瞬间才最重要。敬祖情节必须见鬼去，中国人的心灵才能轻松点。

而惯性思维，是比敬祖情节更可怕的东西。

打败过一次，就会留下阴影。听着很泄气，可历史上是真实的。比如北宋史上的燕云大败、雍熙北伐大败、君子馆全军覆没等败绩出现后，宋人的心理一下子就全完了。由柴荣、赵匡胤以不败战绩培养起来的民心士气突然间说不见就不见了。

哪儿去了呢？

为什么同样是战争，同样是失利，看外国、异族人的战争史，有很多打了一百多年、两百多年，只要不胜利、没达到愿望就一直战斗下

去，直至家园恢复，荣耀回归。这里边的区别到底在哪儿，堂堂中华上国，号称最讲气节的民族，为什么总是艰难奋起，却迅速退缩呢？

我无法不想到我们每一个国人的成长历史。回忆一下，当一个民族的每个成员，在成长的岁月里都被灌输谦虚谨慎为美德，进而达到“温、良、恭、俭、让”的完美社交品德时，会是个怎样的局面。

这局面就是直到二十世纪末几年时，中国的一少部分父亲，才会对儿子说：“儿子，我为你骄傲。”在球员的休息室里，才出现教练员对球员们大吼：“你们是最强的，我们一定会赢，你们做得太棒了！”这样肯定又自信的西方式话语。

两相对比，可以看到我们民族几千来一直恪守的群体性格是多么内敛低调，多么灰色！这是种可怕的惯性思维，当胜利时不敢追逐更大的胜利，当失败时迅速地转入苦守，从来不去想怎样反击。

这样的性格特点，在宋朝以前我们是没有的，五胡乱中原、五代十一国时是汉人的命运最悲惨的时候，可从来没有放弃过反抗，放弃过追求。可是赵光义上台之后，这问题就突然出现了。我个人对此有些解释，可要放在宋史完成时作为总章归纳。

现在要留意的是，宋朝全体军政首脑对辽国根深蒂固的恐惧。

辽国派来了一个叫萧禧的使者，带来一封信。里边全面回顾了双方近八十年的真挚友谊、欢乐岁月，为了让欢乐继续下去，提议把两国的国境线重新界定。

老调重弹，还是趁着宋朝和西夏掐架的机会来勒索，而宋朝的反应也和三十二年前一样，从一开始就全体紧张了，尤其是宋神宗本人，他迅速开动了自我折磨程序，把自己往绝路上逼。

在他的脑海里出现了宋朝的西北边境线，一方面不断地向河湟地区增兵移民，消化这块庞大的新得地；另一方面保持对西夏的压力，时刻准备出击，也时刻提防着西夏人的反弹。在这种局面下，突然间辽国铁骑杀了过来，一时间刀光剑影，尸体遍地，宋朝军民像蚂蚁一样被踩死……这完全是可能的，这些年来东北方的防线早就腐烂了，一点都没经营。

那还等什么，只能谈判，迅速地谈判，本着友好协商的宗旨，绝不互利的原则，去换取老朋友不发脾气。四条指令紧急下发出去。第一，由少常少卿、判三司开拆司刘忱，秘书丞吕大忠为使者，陪着萧禧到边境上和辽国的谈判团见面；第二，由大臣韩缜带着国书去见辽国皇帝耶律洪基；第三，派人紧急赶往洛阳，向韩琦、富弼、文彦博等元老咨询国家安全问题；第四，他命令王安石立即回京。

在他想来这是动用所有力量了，国家有难，新旧党必须，也一定会同心同德为国出力。想得很美，不久之后各方面都有了回音，他一个个看过去，顿时觉得头晕目眩，哭笑不得。

先是国境线上的消息，刘忱和吕大忠临走前，他特意亲手写了诏书，告诫说：“虏理屈则忿，卿姑如所欲与之。”

意思很明显，辽国那边都是野人，道理说不通就会动粗。爱卿不必吵架，他们想要什么，就给什么好了。

可是刘、吕二人把他的话扔到了九霄云外，两个都是死硬派，爱护

国士人人有责，和辽国谈判团一见面，立即就掐得水深火热，你死我活。双方回顾历史，追溯源头，把大地图铺开，一寸一寸地讨价还价。一大堆的地名，比如黄嵬山、冷泉谷、天池庙、牧羊峰、梅回寨、瓶形寨、蔚朔应三州边境等等纠缠了几天几夜，终于都顶了回去。

辽国人情急无奈，抛出了最后的撒手锏——分水岭。

虚的乱的咱都不说了，把细节都删除，就以分水岭为界标，不达目的绝不罢休！刘、吕二人一听就火了，新的一轮较量开始，我们再来。结果又吵了N久，双方终于接近崩溃，都吵不动了。这时理智回归，想到了一个新问题。

——喂，哥们儿，问一下，分水岭……到底在哪儿？

双方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好一会儿后，各自收拾行李回家。吵还是很想吵下去的，只是资料严重不足，连地名都搞不清，吵个什么劲嘛。

边境协商就此结束，等刘忱和吕大忠回到京城后，发现路更远的韩缜早就回来了，比他们快得多。原因很简单，韩缜去了辽国都城，可被耶律洪基给晾那儿了，一直没见着人，想继续等下去？对不起，外交有政策，宋、辽两国互派使者，最多只能在对方的国都里待十天。

逾期必须走人。

宋朝的君臣恼火之余变得更加紧张了，辽国人很明显是玩真的，传统礼仪都不守了，别的事一定也会干得出来。不过说实话，他们还真是多虑了，在这个时期别说是宋朝人，连辽国人甚至耶律洪基的老婆萧观音想找他都费劲。

辽史记载，耶律洪基有匹宝马名叫“飞电”，风驰电掣瞬间百里，载着他在广阔无垠的辽国大地上疯跑。那速度让他的侍卫都追不上，往往跟着跟着人就不见了，然后只能在各大深山幽谷里去找。萧观音为这事专门写了封正式书信，劝他注意安全。

结果大家都知道了，她实在应该注意自己的安全。别以为有才还美就没人打，扫丈夫的兴在哪个时代里都很危险。

焦急中宋神宗盼来了元老院的回音，韩琦、富弼、文彦博都有了各自的回复。由于内容比较雷同，加上韩琦马上就要死了，我们只看韩琦的意见。

韩琦一直很痛苦，王安石改革以来，只要有新法出台，他一定会躺在床上爬不起来，连声地喊：“泣血！泣血！”

也就是说，他哭出血来了。这时终于盼来了皇帝的咨询，他在激动之余强撑病体写了一封长信，把自己的意见全面地说了一遍。

在中国人想来，问题从来不是孤立的，都是由点及面遍布全身，所以头疼医头、脚疼治脚永远是错误的。基于这个原理，韩琦认为外侮必须和内政联系起来。

那么辽国人为什么会来找事呢？是因为王安石。

王安石执政期间做了太多的错事，实在难以尽数，韩琦站在辽国人的立场上，总结出来七点，来证明辽国人来找事是很可以理解的。

1．高丽国来进贡了。

高丽在哪儿？现在的朝鲜加韩国，从地理位置来看是在辽国的背后。这让辽国人太不安了，完全是后院起火，宋朝的手伸这么长，是不是有颠覆辽国的企图？

2．攻占河湟，夺西夏五十二砦。

这是对辽国的友好邻邦动武，难免让辽国人心惊害怕吧。今天可以打吐蕃、党项，明天是不是就要轮到我们契丹人？

3．植榆柳于西山制约蕃骑。

这是辽国人最受不了的，辽国之强全在骑兵，宋朝栽了那么多的树，简直比长城还要讨厌。

4．实行保甲法。

这也很要不得，中国人开始成天地打打杀杀，弄得全民皆兵了。这么大的备战工作没完没了地干，当邻居的没有安全感嘛。

5．筑河北路城池。

6．设都作院大量生产先进武器，比如神臂弓、新式战车。

7．河北路新置三十七将，武官们的权力突然见长。

以上种种，招致天怒人怨。别说外国，连我们内部也达到了“农怒于畎亩，商叹于道路，长吏不安其职”的程度。要想让外国人安静，一定得先从根源上把自己的毛病改好。

韩琦建议，把王安石的一切政策都删除，回到改革之前，辽国人自然就老实了。嗯，如果还是不老实呢？韩琦的解释非常振奋人心，按他的预测，只要内部的问题完全解决，辽国人只要敢来，一定可以打得他们逃回沙漠里去，“一振威武，恢复旧疆，摅累朝之宿愤矣”。

连以前的旧仇也都一起报了。

说得非常好，大家鼓掌！只是很奇怪，比如仁宗时，那时没改革，您韩相公也正当青春年少，那时怎么没能做到这一步的呢？别说辽国，连新兴的小土匪李元昊都没搞定。

说完了这些话没多久，韩琦就死了。他的死是当时的君子集团无法估量的损失，于是乎死的过程和结局都变得规格高档。

死的前一天晚上，有一颗巨大的星星从天而落，刚好砸在韩家附近；死后百官集体歌颂，韩琦的一生是忠厚朴实的一生，死后家里连余财都没有。

……没钱，昼锦堂是怎么盖的？数千里的良田都是谁攒下来的？把这样的财主忽略掉，让以后的岳飞上哪儿去打工呢？

韩琦死了，宋神宗很伤心，派士兵给他造坟，亲自写了碑文，题名是“两朝顾命定策元勋之碑”。这个名目很有玄机，两朝指的是哪两朝呢？英宗朝是定了，另一个是仁宗朝还是神宗朝？

只能是英、神两朝。韩琦是英、神两宗的恩人，是仁宗朝的罪人。扶植赵曙、支持濮议，只要他稍有人性都没脸在地下再见仁宗。

其他的还要再说他什么呢，总结他的一生，身为北宋史上知名度排进前十甚至前五的名臣，留给我们的记忆是……在文臣中军功最高，在武将里文才最好，文臣武将都算上，官做得最成功。这是非常奇妙的，他的一生里打压长辈如吕夷简，阻挠同僚如范仲淹、富弼，欺负小辈王安石、苏轼，甚至连仁宗皇帝、曹皇后都敢去勉强。

刻薄到了这种程度，临死前还当了一回辽国代言人，为什么还能得到忠臣良相的好名声？个中奥妙非同小可，每一个想在官场上有所发展的仁兄都应该引为典范，仔细钻研。

回到正题，神宗长叹一声把这封奏章扔到一边。就算真是对的，也不敢照办。按韩琦所说，那是把全身的铠甲都脱光光站在虎狼面前。只要让对方相信自己手无寸铁还生性善良，狼就很高兴，不张嘴咬人了？真的这么做，可真是位“大勇”之人啊。

迷茫中，一个熟悉的人影出现，故人自远方来，安石进殿。

王安石回来了。近六年的无私合作让双方无话不谈。只有面对他时，宋神宗才说出了心里话。以下是史书记载里他们的对答。

神宗：“辽国人来要土地，怎么办？”

王安石：“不给。”

“他们坚持，怎么办？”

“慢慢谈，拉长时间讲道理，备战。”

神宗突然心慌，“要是真的打起来呢，怎么办？”

王安石摇头，“绝不会。你不要怕，更别示弱。鬼都是怕出来的，过分示弱，对方本不想打，也会开打。”

神宗的情绪更加低落，“我怕的就是辽国会突然出兵。”

这是思维的死胡同，什么都为敌人着想，把自己的权力、主动都拱手让出。这还怎么做人呢，起码的生活安全都保障不了，何谈发展强大。王安石郁闷中有些发火，他说：“辽国现在是强盗，抵在家门口抢劫，如果只想花钱免灾，直接给钱割地就是。如果不想，就马上备战，还有什么好商量的？你是怕我们北方空虚，来不及准备吗？”

神宗点头，他怕的就是这个。

王安石把一份份的报告摆在桌上。熙宁公元1069年三月，辽国大臣耶律使逊煽动北部准布部落叛乱，辽国花了很大力量才镇压下去；同年十二月，辽国五国各部落又叛乱，辽国动用皇室斡鲁朵才能平叛，这改变了辽国力量的格局。

在以前，辽国北疆的实力足以搞定任何叛乱，根本不用中央军队出动。比如当年萧燕燕的大姐，足以自立一国。

公元1071年，辽国北方大雪灾，南方大旱灾，遍地饥民，国力大降；公元1072年元月，辽国北部又叛乱，乌古敌烈部自立为帝，辽国再派斡鲁朵平叛，一连打了几个月才成功。经此一役，辽国北部很多部落被斩尽杀绝，夷为平地。同年辽国国内大饥荒。

这些之前，是公元1063年的皇太叔之乱。辽国这样的状态根本自顾不暇，眼看着就会四分五裂，拿什么来攻击军事实力空前增长的宋朝。

摆事实讲道理到了这份儿上，还有说不通的人吗？答案是有，相信每个人都有这样的经历，竭尽全力地劝某人别办傻事，可那个人像是发了疯一样，跳着脚地要往坑里跳。

心理上的问题，不是几句话就能治好的。

不久之后辽国人又来了，萧禧这次的准备很充足，带来了辽方认定的分水岭地界图，指图划界，不达目的绝不罢休。为了显示决心，他使出了上门要债最常用的一招——赖着不走。

宋、辽两国明文规定，双方使节互访，留京的最长期限是十天，过

期必须走人。可萧禧就这么赖着，人至贱则无敌，作为礼仪之邦，宋朝总不能把他轰出去吧。

使馆里的萧禧很得意，他的态度、边界上渐渐集结的辽兵，加上带来的这些地图材料，三管齐下，宋朝人这次肯定会屈服。他万万没想到，事情坏就坏在地图资料上了。宋朝当时有一个人，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方志、律历、音乐、医药、卜算、水利、冶金等无所不知无所不精。基本上往前推三百年，往后推三百年，总共六百年没有人能超过他。

他是个神话，天文方面他提出了新历法，和现代用的阳历相近；物理学方面，他记录了指南针原理及多种制作法，发现了地磁偏角的存在，比欧洲早了四百多年；数学方面，他首创隙积术、会圆术，也就是二阶等差级数的求和法和已知圆的直径、弓形的高，求弓形的弦和弧长的方法。凡此种种，都只是他庞大知识的冰山一角，多年以后，他写了一本书，集成了他一生的学术。

书的名字叫《梦溪笔谈》，作者沈括。

沈括这时是右正言、知制诰，宋神宗指定他接待辽国使臣。接到命令之后他没进驿馆去接什么待，而是远远地站着，出神地想了一会儿，就走了。

他走进了枢密院的资料室。这是个庞大、巨大、无比大的资料室，里边分门别类保存着自宋朝立国开始直到神宗年间所有的邦交往来公文。在这些堆积如山的资料里沈括整整待了一夜，天亮时出来他捧着一沓旧纸，那是六十多份辽国历年与宋朝签订的边境合约原件。

上面显示，这次辽国人所要的土地，以古长城分界，只有三十余里远，根本不像之前双方认定的数百里土地。宋朝上下大松了一口气，证据确凿，拿给萧禧看，这是你们自己写的文件，还有什么话说？

萧禧没有话说，不等于辽国人都沉默。沈括跟着他出使辽国，扮演当年富弼演过的角色。不过他的待遇远远没有富弼好，主要原因是辽国的君臣一代不如一代。耶律宗真时期各种花招各种手段层出不穷，充满了技术含量，到了耶律洪基手里，辽国变得简单粗暴。

会谈现场像个菜市场，没有隔离带没有隔音墙，一堆一堆的契丹人围着宋朝使臣，足有一千多人，对沈括等人进行无情的围观。谈判的过程没法介绍，第一，次数太多了，前后一共六次；第二，辽国人千篇一律，就是要钱要土地，至于理由？堂堂的辽国宰相杨益戒能说出这样的话来："你们宋朝人太小气了，几里大的土地都不舍得，还能算是兄弟之邦吗？"

无耻到这个地步只能用无聊来形容，拜托打劫也要有个响亮的口号好吧。这里要表扬一下沈括的镇定，腹有诗书气自华，学问到了他的地步，面对各种非难总会有办法。他居然在原有的三十余里基础上，又让辽国人作出了让步。

——"舍黄嵬，以天池请，括乃还。"

回来的路上他也没闲着，把辽国的山川道路风俗民情写成了一本书，名叫《使契丹图抄》。图文并茂，献给宋神宗看。

事情到了这一步，无论如何都接近了尾声。从结果上看，不管是以

分水岭，还是黄嵬山、天池等地为界线，宋朝都是吃亏了。花钱买平安，再一次受气。可终究换来了北线的平安，让之前确定下的先河湟再西夏最后辽国的平定计划得以实施。

可是突然之间事情又有了变化，辽国人再一次反悔，他们派来了一个叫耶律普锡的人到边境上要求重新谈判。从前的结果全部被推翻，价码回到了最早时的要价。

宋神宗长嘘一口气，觉得天都阴了，没完没了的辽国人，贪得无厌的辽国人！他召见王安石，问这次又得怎么办。

这一次王安石也沉默了，他盯着北疆地图默默出神。好一会儿后说了八个字："姑欲取之，必先与之。"然后拿起笔来，在地图上画了一道线，把黄嵬山以外近七百余里的土地都割让给了辽国……

这太意外了，这还是王安石吗？前些天还振振有词绝不割地宁愿开战的人，突然之间就变成了一个懦夫卖国贼。

这成了王安石一生中最大的污点，宋史上说他这大笔一挥把代北最后一道门户雁门关天险都割出去了，从此之后宋朝彻底没了北大门，辽国人想入侵，就和吃饭散步一样的方便。要注意，这个事实——王安石割让领土七百里；这个后果——宋朝失去北疆天险，是历代史书都认定的信史，直到现代新中国建立之后，仍然是官方主流史实。

只不过万事都怕有心人，真相只有一个，只要用心去查，没有什么是查不出来的。这里嘘一口气，抹把冷汗，俺真是用了好多的工夫，到处搜集资料，才得出下面的结果……

资料的总方针不外乎两条：第一，地理位置。到底割让出去的土地有多少，在哪里，乃至前面频繁出现的黄嵬山、冷泉谷、天池庙、牧羊峰、梅回寨、瓶形寨、蔚朔应三州边境，还有分水岭这些地方都在哪儿。查清楚了，真相自然浮出水面。

第二，彻底清查王安石工作履历表。他是什么时间第二次拜相，又在什么时候第二次罢相。还有宋、辽这次领土纠纷的结束时间，三者对照，是不是王安石干的立即一目了然。

废话少说，马上切入主题，先把最重要的概念搞清楚。宋、辽两国的精确边境在哪里，是怎样划分的。两国边界，以太行山为中心分为两段。太行山以东，宋朝是河北路，辽国叫南京道。分界点是白沟，就是今天的海河及其支流拒马河的故道。

白沟变成了界河，这真是上上大吉。请想象在茫茫大地上以天然河流为边界，真是醒目显眼，只要它不像黄河那样经常改道，基本上就永远没有争端。

事实也是这样，太行以东的边界从来没有争执。问题都集中在太行山以西。

太行山以西，宋朝叫河东路，辽国叫西京道，一眼望去，那叫山峦起伏沟壑纵横……除非秦始皇复生，再修一条长城，才能明确规定哪里是宋朝哪里是辽国。

没法精确规定，就有了各种模糊事态的办法。在太行山的西段，两国都在各自的边境上留出数里到数十里不等的土地，让它荒芜。两国的百姓、军队，不得以任何借口进入。这样就避免了不必要的冲突。这片

空地，叫做“禁地”、“草地”、“两不耕地”。
这样是不是就解决了问题呢？恰恰相反，事儿更多了。眼望着一大片无主地，谁看谁眼红。这里不能光说辽国的不是，宋朝人也不怎么样。从边官将军到有钱的财主，以各种借口利用荒地生钱。只不过像辽国这样明目张胆地勒索，就实在是出格了。
出格的程度有多大，关系到了王安石到底有多卖国。在宋朝的官方史书里就有三个不同的版本。第一，王安石卖了五百里，出自《宋史•吕大忠传》；第二，王安石卖了六百里，出自《宋史•韩缜传》；第三，王安石卖了七百里，出自《宋史•韩琦传》。
到底哪个才对呢？这就要问另一个人和他写的一本日记了。这就是宋史的奇妙之处，如此重大的国策，实实在在发生过的大事，国家档案处记载的不算数，要以一个私人笔记为准。不许笑，不许怀疑，这个人说出来的话，以他老爸的名字为证，没人敢不信。
这人名叫邵伯温，他父亲叫邵雍。邵雍是位活神仙，是让宋朝顶级权力层俯首膜拜的人。他一生钻研的是《河图》《洛书》《伏羲八卦》这样的国学精粹，成就那是相当高，据权威考证，像《铁板神数》《梅花心易》这样用来摆摊算命的专业书籍都是他写的……
由于他算命极准，理论高深，在洛阳隐居教书时，把富弼、司马光、文彦博、吕公著等君子元老们折服，大家想了想，怎样表达由衷的敬佩之情呢？当时这些顶级大佬们正热衷于在洛阳建小别墅养老，于是乎各人集资也给他盖了间。
取名为“安乐窝”，邵雍于是自命为“安乐先生”。
先生后来就变成了“子”，称为“邵子”。这就非同小可了，称“大”者，如大尧、大禹、大舜，是千古圣君；称“子”者，孔子、孟子、老子、孙子、墨子，这是几千年里最了不起的圣人才有的头衔。
对，没有错，邵雍就是圣人。
看下圣人留下的最脍炙人口、最让人怦然心动的事迹。话说宋英宗时期，邵雍已经名动天下，慕名求教的人络绎不绝。某一天，他和几个来求教的人到洛阳城南著名的景点天津桥散步，悠闲自在随意交谈之间突然听到了几声鸟叫。
邵雍一下子愣住了，接着面色惨然，像是突然遇到了巨大的不幸。
客人连忙问是怎么了。
邵雍长叹一声，说这是杜鹃鸟啊，洛阳以前从来没有。现在它们从南方飞来，国家从此有变，不幸从此而生。
杜鹃鸟和政治有关？客人摸不着头脑。
邵雍摇头。这些你们就不知道了，万物皆有联系，以《易经》为论，世间兴衰有它的迹象可循，不管是人间怎样，大千万物都会有征兆的。你们想懂吗？嗯，我这里有总结出的各篇文章专门论述……
客人也摇头，您还是直接说好了。
邵雍说，不出三五年，皇上一定会起用南方人当宰相。那时南方人结党乱政，天下将大乱矣。
客人大惊，几声鸟叫居然能推算出三五年后的国运，这真是太神奇了，请您务必解释清楚。
于是邵子不厌其烦，披露真相。他说——国将大治，地气会从北向

南；国将大乱，地气从南向北。这是千古不易之理。现在南方之气已经深达洛阳，各位想开封城会怎样？大批的南方人会像杜鹃鸟一样拥进京城，国家在他们的治理下，必将一塌糊涂！

他哀叹，北方人从此没有好日子过了。之后的事大家都知道，几年之后王安石当政，变法开始。他至少说中了一点，北方的“君子”们的确没了好日子。

算得非常准，着实地让人佩服。事实上北宋之后的读书人都对他这个预言佩服得五体投地，当成真理。这里我们就不说，这种预言在宋史里超多，基本上都是知道事实之后，反对派编的马后炮。单纯地以邵雍的理论来判断，都能知道他是什么货色。

——“天下大治，地气从北向南；天下大乱，地气从南向北。”

以此论调，北方人天生是天下之主，南方人注定了是奴才，绝对不能当领导人。当了，国家民族就要完蛋。对此谬论实在不想多说，只举一个例子。朱元璋创立明朝就是以南统北，这是错事？这就是邵雍作为大预言家的本事，明朝建立距离天津桥上听杜鹃不满三百年，居然没算出来。

说，你为什么没算出来？！

这样的本事和论调都传承给了他的儿子邵伯温。邵伯温在预言算命方面没能超过老爸，他另有强项——写书。《邵氏闻见录》，从名字上就知道内容都是看到的，或者听到的。王安石弃地五百之说，最早就出现在他的这本书里。

这本书严格地划分，有前、后卷之别。前卷由他完成，后卷是他的儿子邵少傅接力完成。父子两代对北、南两宋的事全面记载，内容花样翻新千奇百怪，当成杂谈小说来看，那是相当不错。

知道了出处，五百里、六百里、七百里之说不辨自明。现在查正史资料，看看到底割让出去了多少。有个原始资料，是熙宁八年（公元1075年）三月二十八日宋朝资政殿上呈给神宗皇帝的一份报告，《所争界至地名白札子》。里边有这样几条：

1．蔚州地分，本朝以秦王台、古长城为界；北朝称以分水岭为界，所争地约七里以上；

2．朔州地分，往前已经定夺，以黄嵬大山北脚为界；今北朝称以黄嵬大山分水岭为界，所争地南北约三十里；

3．武州地分，本朝以烽火铺为界；北朝称以瓦窑坞分水岭为界，所争地南北十里以上；

4．应州地分，本朝以长连城为界；北朝称以水峪内分水岭为界。

要注意的是武州，之前没提过，它是辽国当时的地名，在朔州辖区内。这份报告可以作为整个边界纷争的基调，这是沈括入辽之前萧禧的要价，就算宋朝全答应了，看看割出去的地盘能有多大。

无论如何也没有五百里，从哪儿算出来的六百里，甚至七百里呢？尤其是宋朝人怎么看辽国人怎么不顺眼，在谈判中问了句话。

——分水岭？分水岭上也是领土，怎么分。

辽国人答，以分水岭上的土脊为准，一概平分。

宋朝人面无表情——岭上没土脊怎么算。

辽国人诡谲一笑，到辽国去算。

之后才有沈括带着大批量档案文件入辽，让辽国自己让步。至于后来辽国无耻到出尔反尔又来勒索，所能得到的可以在同年年底十一月宋廷批给韩缜的谈判条件里找出根据。

——东水岭一带从雁门寨北过分划西陉地合接石长城处分划瓦窑坞地合案视分水岭处分划麻谷砦水窗铺当拆移。

综上所述，争执集中在两国边境上蔚、朔、应三州交界的五片零星小地段。辽国得到的好处精确计算，在平原地段得到了三处，大的纵深十多里，小的几里多。另外两片是山地，包括面积最大，纵深约三十里的黄嵬山北麓和天池庙地区。

像宋史里所说的，以分水岭划界，把雁门关天险都丢了的情况根本不存在。第一个问题到此解决，看第二个，王安石当时在做什么。

聚精会神查资料，在熙宁八年年底十一月，宋廷作出谈判批示时，王安石病了。《续资治通鉴长编》里明确记录，他病得很重，宋神宗派太监去探望，一天从早到晚来回跑了十七次。等他好了，给十天假，没够，又补了三天。

近一个月的时间里王安石没办公。哪儿来的在皇帝面前手画地图，说“姑欲取之，必先与之”这八个字呢？并且最重要的一点，是要看割地事件的截止日期。

宋史里记载的是王安石割出七百里之后立即就解决了，可各种资料显示，直到熙宁十年（公元1077年）的冬天这次领土纠纷才结束。那时王安石早已第二次罢相近一年了。

割地事件到此可以得出结论，一来没割出去那么多的地，用很小的代价换来了战略上积蓄力量攻打西夏的时间；二来这事儿和王安石没有关系。那么最后一个问题浮出水面，到底谁才是割地的真正主使者呢？

第二十一章
陌上花落怨阿谁

算来算去，只能是宋神宗本人。从宏观上讲，他不拍板这种事没法成交。从微观上细想，当时司马光在洛阳，没参与此事，王安石卧病而且从来态度坚决，不惜一战。

除这两人外，没有任何人能影响他的施政纲领。

还有他无可救药的恐辽情结……除了他之外，再没有别的可能。只是他不必为劣迹签名埋单，神宗朝里所有的错事、坏事，都有王安石来顶着。这是第三次修《神宗实录》的南宋朝廷的修史总纲领。

地割出去了，辽国人走了，宋朝却没盼来渴望的安宁。开封城比以往的五六年间更乱了，起因是王安石写了一本书。这本书的名字叫《三经义》，准确点叫《三经新义》。

三经，指《周官》《诗》《书》。这是儒家学术的核心经典，王安石以自己的理解为之注释，阐述他心目中的道理。官要怎样当，人要怎样做，怎样才能团结在一起进行改革。可以说，这是用来改造当时知识分子心灵的武器。

神宗很高兴，做事要同心同德，有个总的规范才有前进的目标嘛。他给了王安石一大笔稿费，同时加官晋爵，加封王安石为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同时给他儿子王雱一个龙图阁直学士的头衔。

事情就坏在了这个头衔上。按照惯例王雱要推辞一下，可是就在他推辞的时候，突然间吕惠卿跳了出来，劝皇帝答应。说王雱一介青年，没有贡献，何况以王安石的博大胸襟无私性格，怎么能让长子走这样一条侥幸富贵的路呢？

王安石听了哈哈一笑，惠卿说得对，就这么办吧。事情就这样办了，在他们身后，王雱愤怒的目光紧紧地盯着吕惠卿。

一个叛徒居然嚣张到了这种地步，居然敢主动挑衅！如果不把这样的人渣打倒在地，狠狠踩进泥里，这世上还有天理公道吗？

王雱，字元泽，王安石长子。在宋史里他是个无恶不作的不良青年，但是也没法否认他的聪明才干。中国有一个著名的神童传说，相信大家都听说过。说有客人送来两只野兽，一只獐一只鹿，关在同一只笼子里。

问家里的小孩儿，哪个是獐哪个是鹿呢？

小孩儿不知道，可是想了想，就回答说：“獐旁边的是鹿，鹿旁边的是獐。”反应敏捷，无懈可击，让周围的人一片惊叹。这个小孩儿就是王雱，当年他只有五岁。

简短地说，王雱十八岁以前就著书立传，在王安石第一次拜相之前考中了进士，这很重要，免去了他拉关系走后门才考中的衙内恶名。之后他帮助父亲改革，主管军械司，作出了很多切实的贡献。可是这些对他的名声没有半点帮助，他就是一个邪恶父亲所生的暴戾儿子，做了太多太多实在是太多的混账事。

比如著名的对程圣人的不敬事件。

话说圣人程颢在熙宁变法的初期还是王安石的手下，关于怎样变法才能成功，两人经常商量，有时程颢会去王安石的家里。某一天，两人座谈，突然间王雱从内宅出来了，只见他披头散发光着脚，手里拿着一顶女人戴的娇艳型帽子，问他老爸，你们谈什么呢？（雱囚首跣足，携妇人冠以出，问父所言何事）

这个形象就足以给王安石父子定罪了。不说古代，就是现代开明社会里，父亲长辈们在谈正事，儿子衣冠不整，手里拿着非常私密化的东西出现，这是什么样的家教？更何况没经允许就直接插话，问长辈们聊天的内容。

王安石，身为首相、大儒、名臣，家教到了如此地步，御史们可以有活儿干了，直接弹劾他家教不严，房帏不修，就算不到罢免的程度，从此也没脸做人。

可是绝的是，王雱问了之后，王安石居然回答了。他老老实实地讲："因为新法推行不利，正和程君商量对策。"

王雱大笑："这有何难，把韩琦、富弼的脑袋砍下来，悬挂闹市，新法自然推行顺利。"

王安石长叹一声："儿子，你说错了。"

这里我们不说王雱的办法是对是错，当然我们都知道他是对的。前面早已分析过，自古没有不流血而成功的变法，不颠覆而达到的利益重新分配。我们跳过这一段，直接看下面的故事发展。

王安石家教混乱，程颢看不下去了。他是圣人，最见不得的就是世间伦常次序的颠倒，非法不良的事件发生。

他正襟危坐，对王雱训斥道："方与参政论国事，子弟不可预，姑退。"这时圣人的威力出现，王雱如被当头棒喝，灰溜溜地走了。

这段逸事一直被当成真事历代流传，其实根本不值得一驳。看程颢的身份是什么，他只是王安石当年变法前派往天下调查各地的农田、水利、赋役等情况的八人中的一个，再以后，是制置三司条例司里的办事员。小官而已，在宰相家里能坐着谈话都是优待，有什么资格训斥宰相的长子！

从另一方面考虑，不以官职，那么以学识、年龄论，他是王雱的长辈，所以才能说出这样的话而王雱不得不听。只能以这个角度来说事儿了，只此一原因，再没有其他。

可是那时程颢根本不是什么圣人，连他的老师周敦颐都只是一般货色，拿什么在王安石父子面前抖架子呢？再说两者的年龄，程颢生于公元1032年，王雱生于公元1044年，只相差十二岁，程颢顶多是个大哥哥，从哪儿也论不出个长辈来。

如果程颢真的说了上面那句长者谈话，小子速退的话，王雱能一个耳光抽过去，你是哪门子长辈，真是皮痒犯贱！

不过凭良心讲，这件记载在《宋史•王安石父子兄弟本传》里的"史实"，和程颢的本质无关，仍然与《邵氏闻见录》有关，与邵伯温的人品有关。

仔细查资料，王安石在熙宁二年二月当上了参知政事，八月程颢当

上了条例司官，第二年五月政见不合被罢免。
　　熙宁二年至四年时，王雱在江南当官，程颢就有在王安石家里论政的事，王雱也不在京城。直到熙宁四年时，王雱才进京当上了太子中允崇政殿说书。这时程颢已经被踢出开封，到外地当官了。
　　两人没见过面，哪来的交谈，哪来的争执，哪来的训斥呢？至于“囚首跣足，携妇人冠”，这真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了，邵伯温一心一意盼着王氏父子绳捆索绑名誉扫地，蹲监牢吃死人饭。想了做不到而已，写进书里意淫一下也是好的……
　　之后的历代史书居然也就信了。

　　回到事发现场，吕惠卿的行为无论怎样解释都是挑衅，王雱的愤怒里夹杂着大量的屈辱感，这让他忍无可忍。宋朝的大臣们过个年都能给子孙们赚来些恩荫，有很多的衙内都是以这条路走上了官场。
　　官做到了王安石的地步，长子还是自己考上的进士，已经非常少见了。这时只是个龙图阁学士的头衔，居然被以前的下属，现在的叛徒给搅黄了。是可忍孰不可忍！
　　他回到家里，默不做声。集中精神去想，他一向是强势做人的父亲，为什么就没有反击呢？他想不通，为什么要纵容一个叛徒！
　　事情的发展让他越来越难受了，王安石不仅纵容吕惠卿，还与之越来越亲近，两人渐渐走得很近，从外表上看，和当初同心协力改革时非常像。随之而来的，是帝国的事务处理得越来越顺畅。
　　这样的局面，是王安石、宋神宗都非常渴望的，可惜，被一件小事给打断了。
　　御史台有个官儿名叫蔡承禧，他仔细查阅了当年国立大学（国子监）的考卷，发现了个很有趣的事。考官名叫吕升卿，一个优等生名叫万通。这两人一个是吕惠卿的弟弟，一个是吕惠卿的内弟。
　　这还用调查吗，一定是徇私舞弊、走裙带关系。蔡承禧以这个罪名把吕惠卿给弹劾了。说来这也是无奈，吕惠卿好端端地做着副宰相，就算要立自己的山头，也没耽误过正常工作，自己也没犯什么错误，怎么能把罪名算到他的头上？
　　吕升卿自己有官职，万通是国家大学的学生，都是成年人，可以自己去负法律责任嘛。可这就是儒家哲学的好处，一个人首先要讲的是道德，身为兄长，弟弟们犯的错也有你管教不严的罪。
　　吕惠卿想了想，好吧，辞职。

　　他辞职的请求被宋神宗驳回了。理由非常亲切，爱卿有大才，国家正是用人之际，你不可以走。你要全心全意地配合王安石。
　　这样的话很温暖，吕惠卿说了些酸溜溜的话，比如王安石这次复相之后不爱办公，很可能是因为我，我走了他就会变正常，之后就回去继续上班了。说到底，他是个非常有才、心灵敏感的人，这也是改革集团内部的通病，需要官职上的重用，更需要经常性的抚慰沟通。
　　蔡承禧的弹劾到此告一段落，吕惠卿回到政事堂见到的仍然是和蔼可亲的王安石，只是他不知道，甚至蔡承禧都不知道，刚刚发生过的这一幕被一个人看在了眼里，他悄悄走了出去，一个想法在他心里生成，

没和任何人商量就做了。

王雱，他去见了邓绾。

邓绾现在是御史台长官，身为宋朝第一御史，他掌握的各方面的资料是最全最丰富的。从理论上讲，只要他想弹劾谁，理由总会有，办法总会有。

王雱找到了他，只问他一句话："继续跟吕惠卿，还是回来？"邓绾想都没想，回来。

这就是邓绾的本质，前面谈到他发迹时，曾经分析过他貌似粗鲁，实则精明的手段。可是直到这时，他的本质才彻底曝光。当年他曾经说过一句超级经典的话，有人骂他无耻，只为当官时，他回答："笑骂由汝，好官我自为之。"这句话被当成他的罪证，千年来被无数人鄙视。

可他最恶劣的行径，直到这时才做了出来。

王安石走，他跟吕惠卿；王安石回来，他立即就卖了吕惠卿。王雱跟他说，蔡承禧那些料根本办不成事，要找出吕惠卿本人的错来。他立即就给出了答案。

几年前，吕惠卿兄弟曾经合谋在南方，向华亭县（今上海松江县）的富户强借了五百万贯钱，还曾在秀州勾结知县张若济强买民田。

这是罪恶，不再只是劣迹。王雱笑了笑，很满意，他拿着资料走出御史台，去找另一个人，吕嘉问。这是改革集团里又一个骨干，由他和邓绾一起提出立案，专审吕惠卿兄弟害民犯法。

王雱的目的达到了，各方各面迅速行动了起来，开始倒吕行动。进行得也非常顺利，立案、调查、上报，很快材料就交到了国家领导人宋神宗的手里。

当时神宗的心情非常恶劣，正和王安石吵架。原因是老天爷又一次出来搅场。

当年十月，天上出现了彗星。沉寂了很久的反对派又站了出来，用天变来说事。宋神宗一如既往地紧张，找来王安石，他说据反映，老百姓近来很苦啊，连彗星都出现了，是不是我们真的做错了？

这种话在近六年以来简直成了宋神宗的碎碎念，王安石烦不胜烦，所以回答得也火暴了点，"老百姓连祁寒暑雨都要抱怨的，不必顾恤！"

宋神宗觉得郁闷，我是仁君耶，我抱负远大，我纯洁崇高，我不同意人民的观点，可我誓死捍卫人民说话的权利！根据这条真理，他反驳道："不能让老百姓连祁寒暑雨的抱怨都没有吧！"

王安石二话都没有，我病了，我请假。

宋神宗立即软了，爱卿别生气，更别生病，只有你才是帝国的救星……正说着王安石已经开始往外走，这时他终于听到后边宋神宗的声音变得冷淡平静。

——"爱卿，回来看看这是什么。"

王安石回头，看见宋神宗递给他一份文件。上面写着吕惠卿一长串的罪名，他不解，为什么给他看这个？宋神宗笑而不答，又递给他另一份文件。

这一份上，写着王安石"违命矫令，罔上欺君"。

王安石的头一下子就大了，这八个字是致命的罪名。前一份文件上

吕惠卿的只是些贪财的小错，这八个字却是做臣子的最大罪名。恍惚间他看了下文件署名，赫然写着“吕惠卿”。

他实在是搞不懂，吕惠卿怎么突然间这么疯狂，这不是跟他分大小，这是要争个你死我活。正思量间，又听见神宗慢悠悠地问了句。

——“爱卿，这是怎么回事，你知道吗？”

不知道。王安石老实回答。他真的什么也不知道。宋神宗没再追问他，只是意味深长地说，那就回家仔细想想吧。

一路上，王安石想了很多。事情肯定不是片面的，吕惠卿被弹劾、吕惠卿弹劾自己，这两件事同时发生，必定有内在的联系。

回到家后，真相大白。王雱把经过都告诉了他。王安石越听身上越冷，他生平第一次感到了无力和失败，真真切切地知道，终于众叛亲离，无力回天了。这和他第一次罢相时不同，那时他和皇帝有默契，与亲信们同心同德。

有“护法善神”，有“传法沙门”。现在什么都没有了！

王雱不解，他不懂为什么他的父亲变得这样低沉。王安石一一给他解释，他才知道自己错到什么地步。

王安石第二次拜相，首先“传法沙门”韩绛变了。他受不了吕惠卿的霸道，才请回了王安石，可是王安石重新当政，他又从根本上和改革唱反调。他劝王安石不要再用那些只盯着“利”的官员。王安石摇头，“既不喻于义，又不喻于利，却居位自如。”这是变法的根本，不去追求实际意义上的利润，又不回头走从前的老路，去追求虚无缥缈的义，这个官还怎么当呢？

韩绛选择不当，他辞职了。

变法派中坚人物只剩下了吕惠卿，这就是王安石一直容忍他的原因。为了大局，领导有时也得迁就下属，与整个天下大事相比，王雾的龙图阁学士的虚名，甚至王安石本人的尊严，能算是什么呢？

可惜年轻的王雱只遗传了王安石的聪明和脾气，却没有父亲的博大胸怀，被一时的愤怒遮住了眼睛。他以为支使邓绾搞小动作很隐蔽，殊不知吕惠卿也党羽满朝，弹劾奏章刚递上去，马上就被他知道了。他选择第一时间反击。

于是新政集团彻底内讧，一、二号首领两败俱伤。

一片死寂，父子两人都陷入了沉默。王安石在失望痛苦中没有意识到他正犯着一个更惨痛的错误。他没料到他的儿子会背着他做出上面的事，更没有料到儿子在知道底蕴后，会变得怎样。

王雱是个走极端的人，他不原谅别人的错误，更不原谅自己的错误。伤心惨于伤身，世上有种人会被心情杀死，王雱就是其中一个。

当他知道坏了父亲的大事，甚至让国家命运都改变之后，他病了，急火攻心得了背疽。这是当时的绝症，很快就病危了。在病中他知道了自己斗争的结果。他赢了，吕惠卿被贬出开封，到陈州去当地方官。从此之后，新旧两党都视其为眼中钉，再没能重回权力高层。

目的达到了，却没半点的兴奋之情。

王安石独立朝臣之巅，他仍然是宋朝的第一臣子。首相，大权在

握，可是纵目四望，再没有一个并肩同行的人。这样的彻底，还得感谢邓绾。他把王安石可能存在的帮手都铲除了。吕惠卿贪污夺田案被上纲上线，一大批改革派中上层干部被牵连进去，一起赶出京城。

其中就有三司使章惇。

做完了这些，邓绾仍然意犹未尽，他清醒地意识到了一个总原则。有王安石才有一切，才有改革派，才有他邓绾。为了保住官位，他向神宗建议，为王安石及其家属在京城修建大宅第，好在京城永久定居。之后为王雱请命，这个杰出的年轻人应该破格提拔，为国效力。

神宗看着这种报告，心里不由自主地对王安石产生了反感。王先生，这是你授意邓绾做的吗？如是，你怎会是这种人品；不是，你所选的人怎会这样自私狭隘！

他没对王安石说三道四，君子终生不出恶言。只是把邓绾的奏章拿给王安石看。王安石的感觉就是宋神宗刚才的感受，惭愧、羞赧，自己一生操守洁白无瑕，连敌对的保守派们都说不出污点来，却接连因儿子和下属蒙羞。

——“邓绾有失国体，请黜落。”

这是王安石的回答，他只能就事论事把邓绾贬官。至于因这些事而起的误会、恩怨、荣辱，只有听之任之，让岁月帮助咀嚼，凭每个人各自不同的心性来消化了。

第二十二章
巅峰悄然退

心灰意懒，却不能归去田园。宋朝的南方突然间有外敌入侵。王安石就算再烦，也得先把帝国宰相的职责尽到。

南方这次的问题不再是叛乱，而是地地道道地被入侵。敌人是之前的附属国，非常乖、非常可爱的交趾，即今越南。

往远里说，它一直是我们国家的领土。往近里看，直到仁宗朝的末年，甚至神宗朝熙宁八年改革派内斗以前，它仍然是宋朝的臣子。看两者的关系，从宋仁宗开始，赐它的首领李乾德为特进、检校太尉、静海军节度使、安南都护，封交趾郡王。

神宗时再加官到同府仪同三司。这样的对待，换来的是李乾德的一份报表。说他身为宋朝的忠实臣子，为宋朝办了件好事。占城国（今越南东南部）一直没向宋朝进贡，他实在是看不过眼，一生气，就给灭了。

多么感人。只是几个月之后，郡王就变成了皇帝。李乾德称帝，帝号为“法天应运崇仁至道庆成龙祥英武文尊德圣神皇帝”，国号大越，改元宝象，又改称“神武”。

没什么好说的，这就是越南的传统。国家小，资源少，特别穷，可从来都不自卑，一定要向中国看齐，甚至要超过才会满意。这从古代、现代的一大堆两国交战史上都可以证明。

这次的入侵，在交趾方面有个说法，不叫侵略，而是预先防御。在这个基础上，还有个非常感人的口号，他们是为宋朝人民谋福利来了。说预先防御，给出的理由很好玩。因为宋朝在南方边疆大力发展经济，积极训练士兵，让他们不安了。

于是就发兵。

这个理由不是不能成立的，只是要看清自己是谁。交趾是辽国的话，说这样的话，做这样的事就不奇怪。可那是东亚地区最大最强的辽国，而且就算是辽国，近七十年来也只是威胁，从来没敢发过什么兵。区区一个弹丸小国，说出这种话，办出这种事，只能认为他们是发疯了。

至于改善宋朝人民的生活，可以证明李乾德的脑子是相当与时俱进、很灵活的，他知道宋朝正在做什么事。他发出了一份告示，上面说宋朝人你们太苦了，成天被青苗法、免役法什么的倒吊着，我来救你们，从此你们就自由幸福了！

王安石面对的就是这样一个从理论到实践都出离秀逗的国家，世界上最难受的事无过于一个理智的正常人被迫和一大群的疯子打交道，还必须得从理论到实践都赢才成了。王安石这时就要去做这种事。

拗相公，继续忍受你的人生吧。

王安石亲自草拟了《讨交趾诏》，动员军队，与李乾德交战。只是动作太慢了，限于古代的交通，消息传进京城时，交趾军队已经侵入了

国境。等到京城作出了反应，战火已经烧遍南疆。
交趾出动了六万军队，号称八万。分水陆两线侵入宋境，突破点在广南西路。水军渡过北部湾，十一月二十日，攻克钦州；二十三日攻克廉州（今广西合浦）。陆军忽略沿途各处关隘，直奔宋朝南疆的重镇邕州。
邕州，如果大家还记得侬智高叛变，就该知道邕州的重要性。它是广南西路的中枢，拿下它宋朝南疆就将失控。而交趾人非常有信心拿下它，一个理论数值让他们很冲动。
当年侬智高纵横宋朝无人能挡，邕州城是叛军的据点。交趾人却曾把侬智高抓回交趾扔进大牢，这样的心理优势比什么样的战前动员都有效。他们杀向邕州，简直迫不及待。
老实说，他们没想错。一路之上，宋朝的各处据点根本拦不住他们，到了邕州城下，发现除了城高壕深之外，别的战备，比如出战的士兵，守城的士兵等都寥寥无几。
城里真的没多少兵，近七万百姓只有两千八百人守卫。知州苏缄是个纯粹的文官，看各种数字都注定了是一城最适合抢劫的对象。可是大家要记住苏缄，这个名字在宋朝的史书中占有崇高的位置，他远比韩琦、文彦博、司马光等人坚贞伟大。
所有人都想着逃跑，苏缄下令关闭城门，这是西南门户，要为国家守住这条防线。这时有个校官叫翟绩，想悄悄地溜出城。苏缄抓到他下令斩首示众。这人不服，大喊有种让你的儿子也别走。
苏缄的儿子叫苏子元，是桂州的司户，不久前带着妻小来探亲。面对翟绩的质问，他要儿子准时回去上任，但把妻小留下与城池共存亡。这让翟绩死得心服口服，让满城的百姓都没话说。

恶战展开，如果勇气可以决定一切，苏缄必定会成为岳飞、文天祥一样的英雄。两千八百人守城，他居然没有满足于固守，而是派出了数百名敢死队冲出城去，一次就杀敌两百余人，杀象数十头，击毙两名交趾首领。
迎头痛击之后，邕州守卫战终于开始了。面对二十倍以上的敌军，苏缄率全城百姓苦苦支撑。这期间他派兵求援，援军也出动了，可惜被隔离在一百里开外，无法前进；他拿出官府、私人全部的积蓄奖励士卒，可惜兵实在太少，而钱也买不来急需的战争器械。
连上天都与他作对，邕州地区突然干旱，滴雨不降，连井水都打不出来。城里干渴难耐，不断有人死去，最后发生了瘟疫。
瘟疫都发生了，他到底坚守了多少天？答案是四十二天。这一个多月里，邕州城外遍地都是交趾人的尸体，前后累积，达到了一万五千余人。这是个可怕的数字，交趾出兵六万，一少半要分给水军，陆军顶多四万，一个邕州城就埋藏了他们1/3以上，想想这样的消耗能支撑他们打到哪儿？
恐慌中交趾人想到了撤兵，可是突然间有了转机。中国真是一个奇怪的民族，盛产英雄，也永远都有汉奸存在。一个当地人给他们出了个主意，说你们好笨，每人背一大袋子土，堆到城墙下，几万人同时动手，马上就能直接登上去嘛。

交趾人大喜，人多欺负人少，这招实在太妙了。就这样邕州城终于陷落了，面对潮水一样涌进来的敌人，苏缄仍然选择了战斗，他仍然没有逃跑。巷战展开，苏缄战斗直到无法支撑，才骑马赶回家里，面对三十多个亲人，他说了这样一句话。

——“吾义不死于贼手！”

苏家老幼自尽，苏缄自焚而死。

邕州城里的百姓和他们的知州同一命运。全城死难，无一人投降。中国的南大门失守了，至此军队溃败，百姓伤亡只以邕州、钦州、廉州三城为限就达到十六万以上……

消息传进开封城，宋神宗悲痛交集，他事先怎样也不会想到小小的交趾居然这样凶残，侵略如此庞大的宋朝，敢这样血腥杀戮，对平民百姓都不放过！

没有别的好说，讨回这笔血债。

宋朝一边命令广西、广东、福建、江西军队迅速向潭州（今湖南长沙）、桂州（今广西桂林）集结，一边派出了北方禁军。这时没有狄青了，王韶也在西北熙河方面无法脱身，由谁来担当南征大任呢？

选来选去，一个个精英人物被否定。其中包括优秀军人赵卨、宿将燕达，还有一位太监，此前帮助王韶平定熙河的李宪。这些人都不行，最后脱颖而出的是一个到处都不受欢迎、和谁都处不来的问题人物。

三十五年前，大雪纷飞的西疆三川口，有一个名字让人长久怀念，勇将郭遵。我不赘述当时的战况，我相信每一个看过那段历史的人，都会牢牢地记住他。

三十五年后，宋朝选出来的这个问题人物，就是他的弟弟郭逵。

郭逵文武双全，豪爽倜傥。相传他当年读书时从来不在安静的书斋里，而是带着《汉书》，揣着两张饼，带着一壶酒上酒楼去看。饼只两张，酒随干随添，直到天晚才漫步回家。

这是他一生的风格。率情纵性，我行我素，只干自己认为对的事。

长大之后，郭逵进入军界，和哥哥一样被派往西疆，在那里他非常幸运地遇见了北宋史上最著名的一位大衙内葛怀敏。第一，他没被选进葛大衙内的战斗部队里，没有英年早逝；第二，他准确地判断出了定川寨之战的结果。

军队里杀人的功夫很常见，有战略眼光的人却不多。这只是郭逵军事才能的一个例子，之后他在范仲淹、庞籍的手下当差，在西北对抗西夏，在东线周旋辽国，在荆湖地区剿匪，帝国所有的战区他几乎走了个遍。他的官职迅速冒升，到神宗朝时已经是静难军留后、宣徽南院使。

郭逵的能力是很大的，更大的是脾气。他几乎和所有的同僚都处不好。比如在西北秦凤地区，和后起之秀王韶就搞得相当不愉快。宋神宗要在那儿设置市易司收复熙河，就得先把他调走。

类似的事很多，他渐渐地被定性了。战争时他是无价之宝，和平时他是个讨厌分子。这时面临比侬智高叛乱还要危险的局面时，宋朝终于想起了他。

可是无论用谁，哪怕是狄青复活，都没法迅速解决南方问题。看进

度，熙宁八年（公元1075年）十一月间交趾人打了进来，年底时邕州城，也就是现在的南宁陷落。如此悲愤惨痛，举国激怒，也只能到第二年的夏天时军队才能越过长江，到达南方。

这期间，整个岭南地区都处于无防守，甚至无政府的状态。

为什么会这样，和当时军队的调动速度有关，也和当时广西方面的实际情况有关。宋朝这次征调的只有一少部分是开封城内的禁军，更多的是西北秦凤两州方面的部队。这是宋军的现状，禁军退化了，北线腐烂了，只有西北军团越来越强。

强虽强，路太远。再过半个世纪之后，西北军团又一次被派往江南平叛，之后马不停蹄赶回西北和异族人交战，来回折腾，终于让宋朝最珍贵的家底崩盘。

广西方面的情况让人绝望。按考证，广西这时全境的人口不超过一百二十万，只占当时全国人口的八十分之一到七十分之一之间。全境只有军队近万人，其中邕州两千八百人，最多的桂林只有三千人。这样的基础和实力，拿什么反攻，连拖住交趾人的脚步都做不到。

所以说，交趾人没能冲出广西南路，打到长江南岸，真是件幸运的事。

公元1076年的夏天终于到了，郭逵的征南部队越过了长江，进入岭南。第一个目标就是邕州，这时不再有昆仑关归仁浦之战了。郭逵完全不必有狄青当年的谨慎，他身率十万北军，是狄青的三倍多，而交趾人伤亡超过两万，陆军方面只剩下了两三万左右。

实力的对比太悬殊了，邕州、廉州、钦州，一个个城池被收复，交趾人伤亡惨重，带着抢来的东西往老家跑。在他们想来，这事儿就算到此为止了。按宋朝的老传统来看，从赵匡胤、潘美开始，这两人超级牛吧，也没杀过边境，到交趾这片儿砍人来。

等他们回到老家，开始清点赃物做发财梦时，才发现自己这次错得有多厉害。郭逵脚前脚后就杀了过来，根本不给他们喘息的机会。

宋军兵分两路，由副将燕达先攻打交趾的广源州（今越南广渊）。燕达一举攻破城池，俘虏五千多人，抓住了李乾德的军师刘纪。旗开得胜，不过没什么，这不是主攻的方向，只是为了防守自己的侧翼，顺便多抓几个人。

主攻的方向是决里隘，在这里交趾人积集了重兵，配备了他们最重型的秘密武器——大象。这真是太不人道了，每次越南人都会派大象出来和宋朝人打架。这真实地反映了古越南人缺乏历史知识。

回忆一下当年潘美平定南汉的过程，就会知道在宋朝军队面前，大象只是些吃了过量生长素的肥猪。神臂弓、斩马刀上阵，大象被射得掉头就跑，冲进了交趾人的阵地，跑得慢的被砍得血肉横飞，连鼻子都断了（强弩射象，刀断象鼻）。

第一次兵团决战，宋军大胜，进占领门州（今越南同登）。

大败之后，交趾设下了一个埋伏。这是没办法的办法，他们也想弄个像样的防线出来，可惜越南自古以来就穷得要命。一条稳固长久的防线，比如古代时中国的万里长城，现代时法国的马其诺防线，那都要动用超级庞大的资金、物力，再由卓越的设计能力、无数的人力施工才能完成。

越南根本做不到。

只能因陋就简，在一处穷山恶水的险地设下埋伏。在他们想来这就很安全了，想想宋朝军队从来没有进入过交趾，地理不明，一定上当。那样就会捞回来上次的损失。如果不上当，那就是宋朝撤兵了，一了百了，再好没有。

这就是交趾人的悲哀，“坐井观天”是什么意思呢？就是根本不知道地球上当时发生过什么事。比如宋朝的西北军团都干过了什么。

在熙河战场上，在王韶的率领下西北军团曾经穿越天险，让吐蕃人在自己的地盘里被客军偷袭。这时战场换成了越南，这里的所谓险要，能和苦寒高原的熙河相比？尤其是这个所谓的埋伏本身就是个笑话，试想身率十万重兵在客境作战，稍有点脑子的指挥官都会派出大量的刺侯探兵，四面八方所有的动静都得掌握在手里。

想偷袭？换成是葛怀敏式的衙内还差不多。

郭逵很快就知道了交趾人埋伏在哪儿，夹口隘。问题再简单不过，西北军团再次上演穿越好戏，他们从兜顶岭绕了过去，把埋伏甩在身后，直接扑向了富良江。

富良江就是现在的红河，河的对岸不超过九十里路就是交趾人的都城交州（今河内）。直接威胁对方的心脏，这一招郭逵把对方逼上了绝路，同时也让自己站在了刀尖上。

宋军什么都有，只是没有船。这是没办法的，千里行军不停地打仗，怎么能背着船从宋朝国内一直杀到交趾的富良江边！

现造船的话，时间根本来不及。想想十万大军加上必要的战械，得用多少船，多少航次才能运过对岸！这些问题让全体宋军变得沉默，能变魔术的人据说姓刘，不是姓郭，郭逵怎么也没法瞬间搞到百十艘大船吧。

事实上就算搞出来了也没用，富良江宽阔的水面上漂着四百多艘交趾人的战船，宋军的主力是西北人，他们基本都是旱鸭子，上了水面难保赤壁的故事不在古越南上演。

种种猜疑之中，郭逵下达了几项命令。第一，派人砍大树，尽最快速度造超级大木筏；第二，收集大块石头，给投石器备粮；第三，全军在江边待两天，然后退向兜顶岭。

第一条命令让军队泄气，明显是临时抱佛脚，就算造出来够用的大木筏，难道想用这东西去跟战舰打仗？第二条命令忽略，宋朝军队一直在军械上领先于全世界，准备点石头砸交趾人，这活儿很开心；第三条最让人看不懂，全军退向兜顶岭，那是原路返回了。可就是撤军，也没必要抬着木筏、背着石头走路吧？！

尽管郁闷，大将军的命令还得执行。奇迹就在执行中发生了，等到宋军逐步原路退回，而且在退却的过程中人数显示越来越少时，突然间交趾人的军舰发疯似的冲向了北岸，上边爬满了交趾兵，他们快速过江，主动挑战来了。

郭逵等的就是这个。他算得准准的，以交趾人既贪又狠的性格，宋朝人如果强攻富良江，他们会一味死守；如果宋军示弱，像现在这样在天险面前退缩，想收兵回国，他们一定会贪小便宜过江追杀。如果杀得

足够多，还会顺势再杀回宋境，来个二次抢劫。
郭逵在山上冷冷地看着交趾人在江面上像蚂蚁搬家一样地忙，把壮丁运过来、运过来，再运过来，直到南岸没人了，他才觉得火候到了。事后证明他当时有多冷静，有多么凶残。让所有的交趾人都过来，一个不留！
总攻开始，宋军伏兵四起，分工明确。有抄敌后路分割包围的，过了江的交趾人被挡在江边无法回逃；有装弹发炮轰击交趾人军舰的，那都是些木船，在攻城军械的打击下像门板似的碎成满江的木片；大木筏最后上阵，一部分宋军乘筏追向逃走的敌舰，要一举覆灭交趾的水军。
最激烈的战斗爆发在江边的陆军格斗里，交趾人过江的人数相当多，足有数万人，由李乾德的太子李洪真率领。宋军全军皆起，围住了狠狠打，郭逵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要尽此一役，把交趾人的军队全杀光。战后清点他做到了，当天交趾人的死尸被扔进富良江里，江水被阻断近三日无法流动。
那些死尸里，就有交趾太子李洪真，郭逵真正做到了寸草不留，唯有这样才能告慰邕州城里近七万百姓，还有苏缄……只是全胜之后，他还是要面对宽阔的天险富良江。

世上有种人很奇妙，他们做事时总让别人看不透。其实原因很简单，世上绝大多数的人都在全力以赴地向某个愿望狂奔，只有极少数的人会在奔跑中提前看到目标的后面隐藏着什么，从而突然间停住脚步。
比如富良江畔的郭逵。
空前巨大的胜利，别人看到的是进一步越过富良江，杀进交趾都城，杀光烧光彻底覆灭这个养不熟的小国，来个一劳永逸。可他回头看了看自己的军队，心立即就冷了。
杀敌一千自伤八百，宋朝人交趾的作战部队大约近十余万人，负责运粮的民夫有二十万。这些人中战斗减员很多，更多的死于瘟疫、疾病、饥饿。严重的水土不服，让剩下的士兵也变得虚弱，这时不顾一切地强攻，过了江之后战况会怎样？
什么是能做到的，什么是做不到的，一个指挥官必须心里有数。可要是不过江，他个人就惨了，宋朝派出这样规模的军队，付出这样大的代价，为的就是灭国，其他的所有结果都不考虑，他敢在这种叫劲的时候撤退，小心回国就判刑。
就这样，宋军在他的沉默中留在了富良江北岸，像是休整，像是随时都能杀过江去。在这种平静中，郭逵等到了他想要的东西。
李乾德紧急派人过江送来了投降书，连带着一船一船的物资、人口，那都是他在宋朝抢回来的。服得不能再服了，他发誓永远做宋朝的顺民。
郭逵不再犹豫，下令撤军。这时全军高兴，只是有人好心地提醒，这样回去，将军你自己会很危险。郭逵一笑，我不能抓住李乾德报答陛下，这是天意。与之相比，我更不能让十余万将士、民夫为我的官运去冒险。
当年酒楼读书的少年仍然洒脱倜傥，只做自己认为对的事，问心无愧就好了。

宋军回国，此战除了没能攻进交趾首都，抓到李乾德之外，所有的目标都达到了。战后盘点，交趾人杀了十六万以上的中国平民，中国军队杀了他们近八万以上的军队。两相对照，两个国家的性质、两国军队的性质一目了然。

这个讨厌的种族，到宋室南迁之后压力突然增大，那时才是他们受罪的时候。

郭逵回国，果不其然被文官系统弹劾。用意是相当善良，第一，可以为死去的将士们讨个说法。在文官的心里，郭逵实在是指挥无方，耗费了如此大的军力物力，居然不能覆灭这样一个小国，实在是无能。必须严惩；第二，这也是对郭逵本人的爱护。

他出征前就是宣徽南院使了，如果立功回来，狄青当年的枢密使位置还跑得了吗？为了防止这种悲剧重演，也要打压郭逵。

尤其是这种呼声道出了宋神宗本人的怨气，他是满心满意要杀光交趾人为邕州百姓报仇的。试想他连辽国、西夏都不能忍受，怎么会包容交趾这个小丑国家？郭逵真是让他郁闷到死。

郭逵被贬为左卫将军，西京洛阳安置，此后十年里不得升官。

这样的结果很厚黑，和近七年以来宋朝的主流风气不符。王安石哪儿去了，他为什么不为郭逵讲话，身为首相怎能容忍这样的冤屈事发生？

王安石已经不在了，郭逵熙宁九年（公元1076年）十二月班师，在两个月以前，十月时王安石罢相，回到金陵江宁府。

重回南方当年初起步的地方，七年一梦终于醒来，王安石走了。这时的走和当时的来，都是对宋神宗的支持，就像郭逵从富良江畔撤兵一样，王安石当时同样面临着抉择。如果他想留，他仍然是大宋首相，天子阶下第一人，宋神宗绝对不会赶他走。

他们的关系，仍然是牢固的。像以司马光为首的反对派所编造出的“上益厌安石”“安石叹息，天下事只从得四五分也得好矣”等谎言，根本不值一驳。就以王安石失去信任，哀叹宋神宗不听他的话了，四五分地听从都没有这句来说，就错乱无聊。

他们在这段史书里为了诋毁王安石，同时还记载着另一件事。宋神宗和王安石那次为了天上闪彗星，民间有疾苦的事吵架，王安石立即称病回家，不再办公。神宗派人去请，王安石的亲信们就劝，为了获得权力，要把以往神宗不同意的事都报上去，逼他答应，从此确立权威。

王安石照办了，宋神宗为了让他工作，全都照办。那么请问，既然全都照办了，王安石怎么会哀叹“天下事只从得四五也好”？

矛盾百出，漏洞百出。

王安石的离去，完全是为了宋神宗着想。这时王雱死了，助手离散，满朝大臣放眼望去都是敌人。他留下只会给帝国添乱，让反对派整天围着他吵架。活儿谁干？国家怎么办？那样真是贪恋权位，让人齿冷了。而他离去，一天的云彩都散了，留给宋神宗的是一片广阔清新的天地。

国库充裕了，政令刷新了，军队强大了，熙河收复了……下面的路，要由二十九岁的宋神宗自己去走了。

如果这是宋史

❻后改革时代卷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6，后改革时代卷／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4-6

I．①如…　II．①高…　III．①中国历史—宋代—通俗读物　IV．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366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216千字　印张：15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沈　放　　责任校对：刘　璨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4-6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飞扬的梦

王安石来时是一块许愿石，满足了宋神宗所有的愿望；王安石走时变成了一块肥皂，经过反复搓洗，他自身变小了，混合着众多的污垢泥沙俱下。

留给神宗皇帝的，是一个相对干净健康的宋朝。

面对这样的局面，宋神宗显露了非常高超的心智。他的所作所为，真切地体现出什么才是纯粹的中国人。证据是两个概念。

第一，请问职场中，最有想法的是谁？很有趣，不是一把手，通常是二当家。他们隐身在一人之下，外面广阔精彩的天空，都隔在一张窗户纸的后面，与他们无缘。这个过程越长，他们的想法就会越多。

觉得老大太笨，自己被埋没。

于是乎只要机会到来，他们都会疯狂地表现自己。不管是多年压抑一朝释放，还是才华暴发不可遏制，其行为都是井喷效应。

可宋神宗不是这样，他的行为非常符合中国最传统、最高深的审美观点，即第二条，花未全开月未圆。它是一种修养、一种境界。

花全开之后就是枯萎，月满圆之后就是损蚀。只有将开未开、将满未圆之时，才是最美丽、最长久、最值得回味的时刻。

“花未全开月未圆”这七个字是清朝末年挽回满清命运的汉臣曾国藩一生的信条，同时也是从远古就一直存在于我们中国人心底里的准则，直到二十一世纪的现代仍然根深蒂固。

比如中庸思想。

不要“左倾”冒险，也不要“右倾”极端，力不可以出尖，思不可以不成圆，之后世界才是和谐的，人生才是幸福的。参照这一要点，宋神宗做得极其出色，他在王安石的背后当了近八年的二当家，突然面临一片巨大的天空时，想到的不是张扬自己，而是平衡。

在他看来，王安石之前做得太猛太狠了，八年过去，综观全局宋朝需要微调一下。怎么实施呢？当务之急是找个新宰相。

以中国之大，俊杰浩如烟海，无法胜数，可千万人之中，唯有这一个才是最正确的选择——前首相王安石的儿女亲家吴充。

吴充是个老资格官员，标准的宋朝高官，同时也是职场中的另类。在生活中，总会有这样一种人，他们学问很高，人品很好，向任何人微笑，但没人能走近他三尺之内。在他们身上，冷淡和礼貌融为一体，在一大群人之中，显示出绵里藏针的个性。

吴充就是这样，他面对司马光时表示尊敬，可不趋附；面对王安石时，敢于表达自己的想法，公开阐述新法的不便。这样的一个人，天生地造在这时上台，给宋朝各部位矛盾轻轻地淋下点清水。

以吴充为主搭配的领导班子，都在为这个思想而服务，只是谁也没有想到，当上了首相的吴充突然间摇身一变。以前的谦谦君子，那轮未满的圆月、未开的鲜花变得尖锐了起来。

他向神宗建议，把司马光、吕公著、韩维、苏颂等反对派从外地招回来，连同当年与王安石势不两立的孙觉、李常、程颢等数十人也一起回京，大家一起商讨国事，力图振作。

……振作你个头啊，这些人扎堆回京，结果只会有一个——废掉新法，走回头路。

神宗很失望，吴充，你怎么会这样呢？之前几十年的修养都是假的？也是做过枢密使的人了，怎么也算是有工作经验的人，怎么会突然失常？

其实不需要奇怪，这就是一把手效应。谁当上首相，谁就会原形毕露，性格里一直以修养、矜持、道德来约束的本真东西，都会自发地跳出来，彻底还原自己。

而世界很奇妙，它有自己的周期变化，除非您是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乾坤人物，不然，不必皇帝来打压你，逆流者自己就会撞中礁石。

吴充撞中的那一块，名叫蔡确。

蔡确大家应该还记得，在王安石上元夜骑马进皇宫事件里，他义正词严地教训了王首相，连带着把皇帝也顶得够呛。而顶人，是官场中、人生中非常高难的技术，大家可以向身边看一眼，不管顶的技术高低，只要是敢顶人的，都受人尊敬。

最起码没人敢轻易招惹。

蔡确是北宋神宗年间的顶人高手，顶王首相让他得到好印象，顶吴首相使他得到了光辉的前程。他这样说："汉朝时的前两位宰相萧何、曹参是冤家，曹参接班时却不改动萧何的成法。现在新法是陛下亲自建立，由上一任首相王安石协助完成，下一任首相吴充就要以私仇败坏，这是什么品德？何况来回变动，让下面的老百姓怎么适应？"

一句话，吴充你的人品有问题！

吴充下课，接任的是王珪。王珪是神宗朝里的一大活宝，这人号称"三旨宰相"，即上朝"取圣旨"，在朝"领圣旨"，下朝"已得圣旨"，是一位非常难得的贴身秘书，至于首相的权威、责任、义务，他全都扔到了一边。

其余的官儿跟他也差不多，基本上都是些废物，想介绍他们都不知从哪儿下手。为什么会这样呢？

到南宋时圣人朱熹出世后有句话是经典的答案。那时朱熹的弟子问：王安石为何没能第三次拜相，继续改革，反而让一群乌合之众立于朝廷？

朱熹一笑。这位圣人有个爱好，他身在南宋，资料不多，可把北宋的每一位皇帝、每一个大臣都尽情品评了一遍，其中就有这时满朝皆废物的评论。

他说："神宗已经尽得荆公伎俩，何必再用？熙宁十年之后，事无大小，都由自己做，所谓的大臣，只是把一群庸人留在身边，随时指使而已。"

一语道破天机，这才是王安石走后宋朝政治格局的真相。同时也是中国历史里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除开国皇帝和第一任宰相之外，任何一位强势皇帝身边，都没法同时生存一位铁血宰相。

就连王安石也不例外，一旦宋神宗羽毛丰满，他就再也没有了立足之地。这一点，是宋朝从熙宁年间到元丰年间的最大区别，它主导了整个北宋的命运。

神宗当家做主之后，事情容易了很多。王安石在金陵开始隐居岁月，司马光在洛阳闭关……哦，不，是半埋在地底下著书。新旧两派的党羽连同他们的党魁一起集体休息，剩下的人都成了尽心尽职的办事员，在王安石创建的各种新法里面老实工作。

只是无论他们怎样努力，神宗左看右看，总是觉得他们不顺眼。

这个世界实在是太乱了，站在高处往下看，三省、六部、二十四司秩序井然、功能齐全，可是无数的办公职员闹哄哄地蹿来转去，在各个办公室乱走，根本分不出谁是哪个部门的，应该干什么活儿。如果谁有心情抓住其中一个人问：你是哪儿的？

俺是兵部的。

好，你在干什么？

俺在调配澶州的大白菜进京……这就是北宋一直以来的办公方式。你是兵部的人，可管不了兵部的事，兵部只是领薪水的衙门。其余的状况以此类推，就连宰相、枢密等顶级高官的职能也被层层分割，别说办点实事，就连提高些效率都做不到。

想改？那就要小心晚上做噩梦了，上至赵匡胤，下至赵光义，连同真宗、仁宗、英宗都会集体莅临，给乖乖重孙子神宗上教育课。

这是宋朝制约臣子、保住江山的重要手段。内部叠床架屋把职能名分搞混，外部强干弱枝把兵权收回，只要这两点在，神州大地就会永远姓赵。

历史证明，这一点绝对正确。唯一的例外就是危机从外边来了……现在神宗要做的事，就是把祖宗家法拆散了，把这一整套内外结合自我阉割、毁灭民族血性力量的办法重组，让行政机构重新焕发活力。说来汉民族在古代之所以能屹立在世界之巅，凭借的是什么？不是财富，中国人的生存空间就决定了他们永远不可能是最有钱的人。哪怕是宋朝，也只是些浮财，一旦战争、水旱灾发生，财富链条立即崩断；同时也不是战斗力，从总体分析，汉民族与周边民族的战斗总胜负居于劣势。

之所以能一脉相承、屹立不倒，成为五千年里唯一本源传承下来的四大文明古国，中国人最强大的武器是行政机构。它的健全和有效运行，才能让中国一直以大国的身份存在。

如果还有别的什么原因，或许就是极其缥缈，但又笼罩着每个中国人灵魂深处的民族情结。

这两点好不好呢？说实话，还真是不好说。放眼全世界各个种族，现有的三大种类生存环境——大陆、海洋、岛屿，挨个比较，中国的这两个特色让人很郁闷。

海洋国家极力向外部开放，勇于冒险，哪怕起步很晚，土地贫瘠，这种精神注定了给他们带来发展和财富。并且他们的心灵很单纯，就是奔着钱、利益去，没什么善恶啦，道德啦，天理啦之类的自我约束。例子是欧洲大陆最早发达的几个国家，如西班牙、荷兰。

岛屿国家更生猛些，它们是三种环境里最恶劣的，可综观世界，它们带来的破坏是最大的。例子是英国和日本。这两个国家面积超级小，自然资源少得可怜。比如日本，全境除了温泉之外，只有些劣质的铁和煤。按说这样已经很衰了，可惜还没衰到家。

日本列岛上还有火山……动不动就墙倒屋塌财富归零，为了省事，他们的房子基本上都用最简单的木料搭建，非常方便烧了盖、盖了再烧。

就是在这样绝望的环境里，蹿出来一个可恶、可厌但也可怕的种族。日本人为了生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走抢劫路线，以抢劫各国资源求发展。“二战”之后被打残了，开始走经济路线，全面发展加工业和贸易，就算没有资源，也一样会把各国的钱搂到身边来。

回头看中国。

我们的特色是“地大物博，人口众多”。这是从小学课本就一直在宣扬的骄傲点，可惜危机也伏在这八个字上。地方太大，人口太多，直接后果就是一盘散沙，窝里反。托秦始皇嬴政大哥的福，中国在别的种族还在树上睡觉时就有了统一的中央集权。

有了这个，才变成了人多力量大。其间哪怕经历了多少次朝代变更、外族入侵，统一的格局都没有变，家国认知感一直牢牢地存在。

这是托了“极其缥缈，但又笼罩着每个中国人灵魂深处的民族情结”的福，不过可恨的是，这玩意儿也有副作用。

根深蒂固的家园、祖先、血脉等观念被无限放大，产生出了“父母在，不远游”的行为指南，让一代代的中国人在最年轻、最冲动、最有发展的年龄，被牢牢地摁在了四合院里。

敬祖情结在乡村衍生出各种各样离奇古怪、臭不可闻的规矩；在朝廷里变成了“利不百，不变法”、“祖宗成法不可改”等圣经。

这些条条框框是中国人给自己下的诅咒，活在里边渐渐地适应了，对外界的东西不仅失去了兴趣，还统统地嗤之以鼻，在一百多年前还认为自己是独一无二至高无上的种族……说了这么半天，只是要正视自身，发现问题。

好了，回到宋神宗时期，以行政机构本身就有缺陷的特性，加上赵匡胤等人故意加上去的毛病，大家应该明白精简部门重新规划的必要性了。宋神宗想来想去，他创建了一个有宋朝特性的唐朝官职社会。

他拿出了一本书，名字叫《唐六典》，里边写的是唐朝的官职功能表。以这个为蓝本，重新规划宋朝的官职。我们把超级啰唆、规范的名词都扔到一边，可以精减出两大原则。

第一，以阶易官，减少等第。

官，指的是寄禄官。就是上面说过的兵部的人管户部的事，但还要在兵部开工资。那么兵部的职位就是他的寄禄官。现在取消了，一律以相应的阶官代替。

新的阶官一共有25阶，比旧的寄禄官少了17阶。新官品仍然是九品制，每品分为正、从，共18阶，比旧官品少了12阶。

第二，三省六部，循名责实。

顾名思义，就是各个衙门从今往后叫什么名，就去办什么事。权力

回归，谁也不许越界。要注意的是，有些名称也从此变了。

比如三省，元丰年间改制之后，恢复到了唐朝的中书省主决策、门下省主封驳、尚书省主执行的旧制。宰相们的办公室不叫中书门下了，改称“都堂”。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和参知政事这两个名称也取消了，以“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为首相，“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为次相。

左为首，右为次，看着很传统，可是实际情况正好相反。沿用唐制，中书省取旨，门下复奏，尚书施行的原则，实权在右相的手里。

其他的就没什么好说的了，除了最大的一个原则。东西两府分权，军政分开这点宋朝最大的立国之本，宋神宗是没动的。东府宰相，西府枢密，仍然分庭抗礼，没像唐朝那样集中在宰相一人身上。

做完了这一点，实际上宋神宗已经同时完成了司马光、王安石两人的心中各自最完美的社会。熙宁改革之前，这两人一个说要开源，一个说要节流。

现在王安石的开源全国铺开，各项新法所产生的巨大利润向国库滚滚而来；司马光的节流，使减少开支、削减官位也已经达到。

一出一入之间，形势是开国以来最好的。同一时间内，政、财两项之外的军事也逐渐完善了。这一点的重要性，半点都不比行政、财务两项的改革轻松。

宋朝原来的军制是“更戍法”。赵匡胤为了不让任何将军掌握士兵，规定全国每支军队都要定期换防，兵走将不动，造成“兵不识将、将不识兵”，将军永远别想拥兵自重。后果大家都知道了，除了赵匡胤亲自率领的第一代宋军之外，军队素质直线下降。

这一点最初是被范仲淹打破的。为了对抗李元昊，西北长期驻扎重兵，几十年间兵将紧密配合，形成了西北军团独一无二的战斗力。熙宁变法期间，这个成功的例子推向了全国，它就是著名的“将兵法”。

将兵法实行后，天下总分为两大防区，有九十二员大将。

第一防区在京师附近，辖有二十五名指挥使二十员将，约占全国兵力的四分之一；第二防区在西北、东北两方面，配有四十二将，兵力占全国的三分之二。其余军队散布全国，岭南地区也照顾到了。这些正规军之外，保甲法的推行越来越顺利，民兵总数量在七十万以上。

这改变了宋朝以前军事力量的分配，除了边关、京城两点最强之外，各个州县城市也不再是空白。时间一天天地推移，每过一天宋朝的实力都增长一分，它完全不是传统史书里所说的王安石第二次罢相之后新法改革就失败了的一片惨淡光景。

哪里来的失败？直到宋神宗死了，司马光才跳出来废除新法。在这之前，宋朝全国都在新法的实行之中，不管民间的经济变化怎样，国力、军事、行政三点立国之本空前旺盛。

人强命也强，关键时刻连老天都帮忙，改革之前王安石宋神宗最盼望的机会也适时来了。

第二章
最伟大西征OR最沉痛西征

新法改革——积聚财富——出兵熙河——扫平西夏——征服辽国——产出利润。这个改革总链条之中的重中之重，扫平西夏的机会到了。

这机会是自己送上门的，说来也是党项人从李继迁时代开始就养出来的老毛病，他们姓错姓了。为什么要姓李呢？翻唐朝的老皇历，结果连种族命运也跟着变得和李世民的子孙一样。堂堂皇帝受制于后宫，每一代都活得窝窝囊囊。

李元昊的儿子李谅祚死时年仅二十一岁，西夏第三任皇帝李秉常即位时只有八岁，走到前台的人是他妈妈，当年没藏讹庞的儿媳妇梁氏。命运是多么的光怪陆离，李谅祚最初勾引她只是为了得到政敌的情报，一旦成功之后，这个女人却牢牢地占住了西夏皇后的宝座。

一个汉族女人，不到十年时间竟然成了西夏第一实权人物。

有这样一个妈妈，李秉常的命运可想而知。他是一个皇帝，可起步的位置连一个平民都不如。没有自由，没有权力，到公元1076年，他十六岁时，名义上开始亲政了，却发现他比他爸爸当年还要惨。汉人天生就是政治高手，梁氏家族比没藏氏强太多了，除了把持京城大权之外，连同整个国家各个部门都安插进了自己的亲族。

李秉常想了又想，明白想要夺回皇权，绝对不是在京城发动一场政变那么简单了。怎样才能成功呢？他非常聪明，内部既然不行，只能寻找外援。外援只有两个，辽国、宋朝，选哪个？辽国是不能招惹的，请神容易送神难，近两百年以来辽国从来没对周边种族善良过，除了狠狠打了五十多年几乎两败俱伤的宋朝。

而宋朝，文明美丽善良稳重，从哪一点上看，都是唯一的选择。

可是怎样打动它呢？宋朝什么都不缺，除了土地……一个十六岁的孩子是疯狂的，谁在这个年龄都没法精细稳重，为了可贵的自由，他付出的代价让整个世界都目瞪口呆。

有两点。

第一，西夏全境从此废除李元昊制定、梁氏推行的蕃礼，推行汉礼。这一点看似轻松，实际上和他妈妈已经势不两立了。梁氏苦心经营，她身为汉人，为了得到党项人的认可，在各个角度和宋朝作对，尤其是把她丈夫李谅祚当年推行的汉礼废除。

现在她儿子跟她唱对台戏，向宋朝示好。

第二点，就是让全世界都疯狂地开价了。李秉常派人去通知宋神宗，为了两国友好，他愿意把“河南地归宋”。河，指黄河。河南之地，指的是黄河河套平原以南，包括西平府和党项人发迹祖业的定难五州！

这片广袤富饶的土地是西夏立国之本，只要宋朝帮他，就都割让出去。

这个价码让人直接想到了李秉常的老祖宗，李继迁的哥哥李继捧。

李继捧为了稳固在党项人间的地位，把定难五州无偿地献给了赵光义。
可是不等价，这不止是定难五州了，黄河百害唯富一套，河套平原是党项人生存的根基命脉，真的割让出去，在历史上只有一个例子可以对比——石敬瑭割让燕云十六州。
但是细想，仍然不等价。燕云十六州的最大作用是防守，失去它汉人没了军事基地，可财富数量并不受致命影响。党项人丢了这片土地，从此吃饭都成问题。
当然了，这片土地的面积在史书里记载得非常模糊。“以河南地归宋”，一直以来都存在着很微弱的小争议，说并非指上面所说的那么庞大，而是指河、洮等州与黄河以南原属宋朝秦凤路的一些历年战争所失领土。理由是，这个价码高到了火星上，李秉常应该不会这样疯狂。
……面对危险，变通人都有拔刀砍人进监狱的事，那是把老婆孩子身家性命都抛弃了。与之相比，李秉常为了皇位，为了生存，只是割出去些土地就很奇怪吗？何况河、洮等州一直是吐蕃的，这时更早被王韶拼回版图，关西夏什么事，李秉常拿什么权力决定这片土地的归属？
不用怀疑，土地就是那么大，诱惑就是那么强。消息传进东京城，神宗惊愕得就像当年辽国的皇帝耶律德光。
真是肥猪拱圈，送上门来的肉！还等什么？宋朝积极响应李秉常的提议，一方面派出使者商量接收，一方面积极备战。历史无数次地证明了，这种买卖不死几万十几万甚至几十万人绝对没法成交，就算当年耶律德光也得御驾亲征，替干儿子石敬瑭砍人。
果不其然，宋朝正在准备中，有新消息传过来了。宋朝的好朋友、火星少年李秉常被他的妈妈梁太后一顿胖揍，赶出皇宫，关押在皇宫七里外的木砦。
砦，同寨字，堂堂的西夏皇帝城市变乡村，混到了最基层。

但是没关系，顺利接收不成，仔细分析，形势比之前变得更好。第一，宋朝出兵有名了。友好邻邦，与宋朝关系空前密切的西夏皇帝被反叛，这是件耸人听闻的恶事，巨大的丑闻。宋朝绝对不能坐视不管，必须要帮他夺回皇位。
第二，李秉常就算再无厘头，也是西夏皇族的代言人。他被老妈关禁闭不是关起门来母子之间的事那么简单。从李元昊死就开始的皇族、后族的争权变得更加惨烈，让惨烈来得更猛烈些吧，最好两败俱伤，一起瘫痪，宋朝好不劳而获。
李秉常在宋元丰四年（公元1081年）七月被关押，在同一月份里，宋朝就积极动员军队，作出了宋初雍熙北伐之外的最大军事行动。
集中包括熙河在内的西北军团全部主力，分五路进兵西夏。第一路，由熙河、秦凤军总管宦官李宪率领，步骑近三万，会和吐蕃董毡军三万，攻击兰州、灵州。如果灵州被友军攻破，变目标为凉州。
第二路，由鄜延军种谔率领。鄜延军共九将五万四千人，另拨调东京禁军七将三万九千人，总计九万三千人，出陕西攻米脂，再攻击夏州，最终目标是与河东军围攻怀州。
第三路，河东军由宦官王中正率领，步骑总计六万人，民夫六万、马两千匹、驴三千头，另有民夫五万人作为后备。先攻取怀州，后渡黄

河，进入西夏腹地。
第四路，环庆军由高遵裕率领，蕃、汉步骑总计八万七千人，民夫九万五千人。他们是攻击的重点，先攻取清远军，目标是原宋朝重镇灵州。
第五路，泾原军由刘昌祚率领，由五万一千零六十二名步兵、五千匹马组成。会同环庆军攻占灵州。
综上所述，一个个数字罗列出来，稍微计算一下就让人瞳孔放大，全身发麻。五路西征，全军总计三十五万人，民夫二十万，全加在一起是五十五万人左右。
想想当年雍熙北伐怎样，只不过三十万人左右。毫不夸张地说，这是宋朝有史以来最大的一次军事行动，同时也是空前绝后、唯此一次的攻击。宋神宗压上去的筹码，不仅是军队的数量，更是自王安石改革以来，所产生出的财富。
作出这些决定，宋神宗本人也惴惴不安，他找来了枢密院的人，问你们觉得怎样。军方一片沉默，好久之后，枢密副使孙固才慢慢地说了八个字。
——“举兵易，解祸难。不可。”
宋神宗很烦躁，像是在说服孙固，更像是在说服自己。
——“西夏内乱，我不取则辽国取。难道我们要坐视辽国坐大吗？”
军方再次沉默，宋神宗说的是对的，以耶律洪基没事都敢向宋朝勒索土地的贪婪，近于分裂的西夏算是什么？好一会儿之后，他们提出了最后一个问题。
请问陛下，这次西征的主帅是谁？
李宪。
这是宋神宗给出的答案。听到这两个字，军方的代表觉得一阵阵的头晕，好多好多的话堵在喉咙里，一时之间不知先说哪句好。
因为根本就没必要说，这个问题是常识，从古至今从来没有人犯过这种错。李宪，是一位军事型的太监，王韶收复熙河时，曾经做过副手。这是资历，并且不讳言地说，宋朝的太监与唐朝的不同，与清朝的不同，与明朝的也不同。他们中间有一些人足以称得上真正的男人。
比如真宗朝的秦翰。
秦翰谦恭，《宋史》记载他“翰性温良谦谨，接人以诚信”。秦翰勇武，前后战斗，身被四十九创。在成都平叛时，身中流矢五战五捷，攻克益州，却把战功让给了部下；秦翰坚韧，决定北宋命运的澶渊大战时，身在最前线，七十余日不解甲，直到辽国退军。
当他病逝时，禁军以父兄之礼葬他，他是一位合格的军人。
可就算是秦翰此时复生，也不能担当元丰西征的主帅。枢密院说得好，此次西征是为了平定西夏，这是图谋灭国之举，这种程度的战争，从来没有由一个太监来担当的！
而宋神宗给出的答案，居然是不止一个太监，而是两个，外加一个外戚。
另一个太监是河东军主将王中正，鄜延军种谔由他节制；外戚是高遵裕，这是宋朝此时天字第一号衙内，他是高琼的孙子，高继宣的儿子，论身份是宋神宗的外叔祖。这么大的来头，怎么能落在王中正的下

风呢？于是乎泾原军刘昌祚就由他指挥。
五路大军中，只有种谔、刘昌祚是主战宿将，居然连自主的军权都没有。
此时此刻，相信大家都想起了两个人名——王韶、郭逵。他们分别平定了西北和南方，论经验、论能力，哪一点都比上面这五个人强太多，为什么连提都没提过？
这就是命运弄人了，不仅是他们的悲剧，更是宋朝的不幸。

郭逵是注定不用的，哪怕他南征时做得尽善尽美，把交趾杀得鸡犬不留都一样。那时他功高震主，不杀他就是恩典。这时带着点小罪名提前养老，说实话是最理想的结局了。
至于王韶，他已经死了，就死在战争爆发的前夕。他以军功报国，收复熙河是多大的功劳，可是在他的列传里，是这样结尾的。
他的朋友多是南方的楚人，所以立身不正。晚年时颠三倒四，像个精神病一样，得的病是“疽”，身体溃烂，连五脏六腑都能看见。为什么这样呢？就是因为他杀人太多了……（韶晚节言动不常，颇若病狂状。既病疽，洞见五脏，盖亦多杀徵云。）
这个世界还有半点的公理道义吗？！
不过这怪不到神宗的头上，《宋史》成稿时，他早就死了好多年了，别说区区一个王韶，就连他本人贵为帝皇，一样被篡改生平。这时我们只需要知道，宋神宗是一个非常认真、谨慎的人，他作出的每一个决定都有他自己的用意。
哪怕是派太监和亲戚当主帅，后面的事实会告诉我们，面面俱到的结果是怎样的。
回到现实，不管谁反对，宋神宗的意志不可违背，人员、兵力、攻击路线、主帅都由他决定，甚至出兵的日期。
宋元丰四年（公元1081年）八月八日，鄜延军种谔突然发动，冲出守地绥德，击破一支西夏军，斩首千余级。开门大吉，神宗却紧急叫停，种谔的老毛病又犯了，其余四路还没有准备好，你先杀出去干吗？
这就是种谔的风格。他是西北名将种世衡的儿子，老种相公的一切特点在他的身上都得到了发扬，比如白手起家、自力更生。
老种当年手创青涧城，小种建立了绥德城；再比如聪明狡诈不择手段，老种当年连使反间计，借李元昊的手杀了西夏的野利兄弟，小种在建立绥德城时风格也不那么慈善。
绥德城本在西夏境内，由名将嵬名山驻守。大约有三百名首领，近两万户百姓，兵力在一万以上。这样的实力比当时的小种高太多了，蚂蚁要搬大象，招数就不能太平常。在一整套的招降手段里，他坑蒙拐骗，笑里藏刀，先斩后奏，把西夏人、自己的顶头上司薛向、陆诜，甚至宋神宗都给骗了。
怎么骗的？无非八个字——“仁不统兵，义不行贾”，这是战场上的真理。因为与这次举国伐西夏无关，所以把细节省略掉，不说。
回到正题，在元丰四年的八月末，宋神宗展开了巨大的地图，向西北方向凝视。一个比雍熙北伐更加庞大、精细、有层次感的战略出台了。

抛开一连串的地名、人名，以最直观的方式结构，可以发现宋朝的五路大军在西夏的国境线上一字排开。从左至右，依次是李宪、刘昌祚、高遵裕、种谔、王中正。

看格局，最外围分别是两位大太监，宋神宗还是充分考虑到了谁的战斗力最强，把灵州这个攻击重点留给了刘昌祚、高遵裕两位将军，甚至扫荡定难五州的种谔也能起到牵制的作用。那么为什么还要把斗志旺盛不可遏制的种谔强行留住呢？

这涉及战略的重点。

主攻在中央，那么偏偏在最旁侧启动，一定要把西夏的主力军团吸引过去。在这个战略思想下，最左侧的熙河兵团李宪部最早发起攻击。八月下旬，李宪出熙河，绕过兰州，向西市新城挺进。行进中，每个宋朝士兵都清楚，他们很快就能遇见西夏人。

因为王韶。

王韶熙宁开边时，把吐蕃人打垮，连带着把西夏人也牢牢地压制在边境线上。巨大的威胁让西夏时刻都警惕着，两方面都知道难免一战，只是时间早晚。

两军相接，宋军名义上是六万余人，可惜只有近三万是宋朝人，另外的三万是原来的熙河吐蕃部人，而遇上的西夏军团是两万余名纯骑兵。内部有问题，面对的是重兵，李宪的任务是必须取得压倒性的胜利，只有这样，才能达到战前的目的。

激战开始，算是这股西夏军倒霉吧。他们都知道熙河兵团厉害，是宋朝最近一次在实战中有过辉煌大胜的部队，可是很不巧，几年不见，熙河兵团又长能耐了。

不再只是好勇斗狠、血腥拼杀，熙河兵团在旷野中摆下了一个奇怪的阵式。身为开化不久的民族，西夏人当然不知道这阵式的来历，或许连原创者是谁都不知道。

唐将李靖，六出雪花阵。

这几个字本身就是千年不朽的传奇，以三千骑兵千里奔袭活捉突厥大汗的李靖！

说实话，千年以后，六出雪花阵到底有什么奥秘已经没人知道了，只是从这次的成绩来看，李宪没给前辈丢脸。西市新城外的野战宋军大获全胜，斩首两千余级，夺马五匹。接着乘胜追击，一直杀到了女遮谷，在这儿发了笔横财。

这里是西夏的一个军需库，装满了军粮、军械，宋军打仗怕的就是缺粮，得到这笔外财，比杀一万敌军还有利。

大胜之后，李宪的前方空空荡荡，西夏的军队跑光了，他完全可以一马平川地杀进西夏腹地。可是他停了下来，就近把兰州城夺下，把它建成了自己的帅府。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很快大批敌军迅速杀到，在兰州城外八九处险要地段驻扎，对他形成了包围。

八九股敌军，每支数万人，李宪完美地达到了宋神宗的战前要求，把西夏军队牢牢地吸引在了自己的身边。条件成熟了，到九月中旬时，包括李宪的熙河部在内，五路宋军终于一起发动，展开了声势空前浩大的元丰西征。

最先出彩，也出了最大彩的仍然还是种谔的鄜延军。鄜延军总计九万三千人的部队，是五路宋军中实力最强的一支。他在九月十五日祭旗，二十四日出绥德，沿无定河北上，按原计划攻打米脂城。

这一战注定了很好玩，在西北有句流传很广的老话，叫“米脂的婆姨绥德的汉”，是西北最有特色的男女组合。现在近十万个绥德的汉子来攻打米脂城，效果怎么样呢？很遗憾，不怎么样，种谔连续强攻了三天，米脂城纹丝不动，里边的婆姨们长什么样一点没看着。

可是西夏的援军却杀到了。

来的是西夏正当红的后党大将梁永能，带来了八万大军。这时种谔身在敌境，背靠坚城，以九万多步骑参半的宋军对八万党项骑兵，从哪儿看也找不着半点优势。最要命的是，鄜延军不是熙河军，上一次兵团野外决战还是在李元昊时期。

就在那时，双方兵力总和也没有达到这时的近二十万。突然之间，宋夏战争史上规模最大的野战就此拉开了序幕。

当天是九月二十七日，零时时分天色还没明朗之前，党项大将梁永能悄悄接近了米脂城。他非常有信心给宋朝人一个惊喜。

全军八万铁骑，在凌晨进攻，加上对地形的熟悉，还有米脂城内的守军，各种因素加在一起，宋军的命运已经可以确定。不是失败的问题，是想逃都没有路。八万骑兵，这是张覆盖百里、伸缩不定的大网，天生就是以步兵为主的宋军的克星。

随着前进，天色渐亮，又一个惊喜让梁永能加倍地兴奋。大雾，这一天竟然天降大雾，达到了对面不见旌旗的程度。太棒了，完美的闪击偷袭天气。

大雾中西夏骑兵接近了无定河，再向前是一座山谷，过了山谷就是米脂城……之后一马平川，党项骑兵会像洪水一样铺开，把宋军挤在米脂城下变成一团团肉饼。可惜的是，浓重的大雾里，他们突然间遇到了伏击。

激战瞬间炽烈，山谷沸腾了，西夏人从偷袭变成了应战。这让他们很懊丧，这只能说明宋朝人比他们先进入阵地，甚至先期准确地掌握了他们的行动。开战即被动，可是也无关紧要。庞大到八万人的骑兵军团一来没有避战的可能，二来如此规模的马军在山谷中回旋撤退本身就是自乱阵脚，找死。

梁永能命令全力攻击，不惜一切代价冲过去，他相信实力就是实力，在米脂城下他有信心把宋军打垮，在山谷里也一样。战况验证了这一点，尽管非常艰难，可是阵地在前移，渐渐地宋军顶不住了，战线松动，终于被党项骑兵突入腹地。

这个过程用去了两个多小时，后来梁永能知道这期间他面对的敌人叫曲珍。他的心情变好了，这样强烈的抵抗说明宋军也尽了全力。全力之余不可能再有别的花样，只要继续突破，胜利就在眼前！

近在眼前的东西，他抓了整整四小时，太阳升起，大雾都散开了，西夏人仍然没能冲出山谷。这时视野明亮，梁永能看到了一个惊人的现状。他发现自己的前军被宋朝人分成了两段，首尾不能相顾，只能各自冲突，骑兵的优势在相对狭小的谷地里根本没法施展。

激战六小时，一个上午快过去了，再骁勇的士兵也开始疲劳。正在梁永能犹豫是不是要撤出战斗、另想办法时，突然间山坡上传来了一阵鼓声。

后来他知道，那是宋军的主将种谔亲自击鼓。听到鼓声时西夏人在疲劳懊丧中一下子变得惊恐，最讨厌的就是这种事，鼓啊锣的突然敲起来肯定有危险，却不知道危险从哪里来！

危险从四面八方涌了过来，直到这时梁永能也不能相信，和八万铁骑硬拼了六小时的宋军居然没尽全力，宋朝的西军鄜延部到底是群什么样的疯子，竟然有那么多的兵一直静悄悄地埋伏着，冷眼旁观，直到他们筋疲力尽……太狡猾了，也太疯狂了，这样的布置如果被骑兵突破，整个埋伏圈都会被甩到身后，成为一个空摆设，米脂城边将没有半点阻碍。

可是鄜延军做到了，整个上午的煎熬换来这时压倒性的优势。伏兵四起，最致命的攻击发生在山坡上，宋军一支精锐骑兵冲了下来，居高临下，名将郭景修身先士卒，两军相接“手刃两巨酋”，把党项骑兵冲得七零八落。

战斗再没有悬念，党项人“奔丧两道边”，在无定河水里浮尸成片，“血染银川为之尽赤”。鄜延军追杀二十余里，斩首八千余级，夺马五千匹，其余旗甲等不计其数，俘获西夏枢密院都按官麻女赤多哥等七名将领。

梁永能跑了，上万骑兵给他做肉盾，就算潘美复生想砍他也不容易。在逃跑的过程中，他惊恐、迷惑、不解，更带着巨大的怨气，他搞不懂米脂城里的人都在干什么，这边打了整整一上午，很显然宋军都参战了，为什么米脂城没有来应援？

前后夹击的话，绝不会出这种事的！

他不知道的是，米脂城里的西夏人比他还郁闷。米脂城得天独厚，内外良田不下两万余顷，被誉为“七宝山”。多大的基业，怎么就是等不来救兵？山谷里的厮杀声他们听见了，可是让他们冲出去里应外合？这个难度还真是不小。

种谔临走前在城门外挖了一道壕沟，又深又长，一大排的宋朝大兵拿着明晃晃的大刀站在沟边上，想出城？很明显动作次序是先跳下沟，往上爬，挨一刀，再掉回沟里……这种运动，实在得仔细想一想。结果等他们想得差不多了，种谔也回来了。

带着党项骑兵血淋淋的战利品，接着亮出来矛盾、洞车等专业攻城器械，宋朝的大兵们开始竖云梯，过壕沟，不过他们都白做了，没等开打，米脂城的大门从里面开了。

投降。

鄜延军大胜后，从时间上顺延，第二个出战的是主帅李宪的熙河军。熙河军团从兰州出发，东进女遮谷。它周围有至少十万西夏部队监视着，刚从兰州城出来就被发现了。

西夏人输急了，没等全部主力集结就迎头扑了上去，从惯性思维上他们得出个结论。好容易宋朝人主动出城了，野外是骑兵的天下，是党项人的天下，女遮谷就是扭转局面的焦点。

李宪给了他们这个机会，想要野战，熙河兵团最开始就是从野战起家的！女遮谷之战没有大雾，没有算计，没有任何的行险侥幸，双方赤裸裸地列阵肉搏，近三个时辰之后，熙河兵团硬生生地把西夏人击退。在击退的结果里还附带着难度极高的技术性。

严密地控制住方向，把西夏人挤向一条深沟大涧。

西夏人扔下一大片死尸漂在水面上，狼狈地逃到大涧对岸。还不死心，他们觉得无论如何都不服气，野战怎么会输给宋朝人？！这不可能。于是他们作出了个非常“理智”的决定。

不逃了，隔着这条大涧先恢复一下，等体力缓过来再和宋朝人较量。在恢复的过程中，他们也没闲着，派出大批的弓箭手向宋军发射。

……跟宋军玩弓箭，这是以后金、蒙军队都不敢想的事。自神宗朝开始，直到晚清末年被西方的坚船利炮打开国门，近八百年间东亚的大地上宋军的弓箭举世无敌——宋军的神臂弓。

隔着大涧，两军对射，西夏人像一个个靶子一样被点杀。结局没有任何悬念，党项人跑路了，有多远跑多远，根本没有理由再受折磨。

李宪率领熙河军继续向西夏腹地挺进，他们的目标是李元昊时期精心打造的党项核心，西夏皇宫所在的天都山。

时间进入十月上旬，战火终于烧到了最焦点的地方。在一系列的外围激战之后，宋军的真正主攻方向，集泾原、环庆两军实力攻击灵州之战终于展开。

刘昌祚，字子京，河北真定（今河北真定县）人，出身军旅世家。这个人特点非常鲜明，如果说种谔是一匹狡猾的狼，充满了危险，他就是一只凶猛的老虎，有他在战场上，敌我双方的光芒都会被他夺走。他是一个天生的斩关夺隘之将。

在西征之前，他曾经与西夏人作战。当时西夏兵入侵刘沟堡，刘昌祚率领两千骑兵迎敌，西夏人很有策略，把他引进了设在黑山的包围圈，那里有一万骑兵埋伏。

一万对两千，并且以逸待劳，占有天险。这样的仗换谁来想都是必胜之局，可是发生在刘昌祚的身上就郁闷了。他的确被包围，陷入苦战，可是西夏人怎么杀就是搞不定他。一直打到了黄昏快天黑了，西夏人的主帅终于忍不住，亲自领军冲锋，想来个了断。

真的了断了，刘昌祚一箭射去，把这位勇敢的主帅射了个对穿，趁此机会，他冲出重围，啥事没有回家睡觉去了。

这就是实力，在战场上最不讲理也最有道理的东西。想一想，如果前面的梁永能有刘昌祚的功夫，种谔再能埋伏又怎么样？只要被打穿，计谋设计得越精密，后果就变得越悲惨。

按照原计划，刘昌祚的泾原军沿葫芦川北上，在中段左右与环庆军会合，两军合力突破西夏军队，围攻灵州城，实际行军跟计划中差不多。比如说沿葫芦川北上，突破西夏军，他真的在磨脐隘和敌人对上了，可是环庆军却左等右等都没见人影。

高遵裕失约了，他跑哪儿去了？这是个秘密，这人打仗是非常奇妙的，到他出场时大家才会知道他是什么动物。悄悄地说，这个衙内不简单。

八万七千汉番步骑、九万五千民夫的环庆军不见踪影，全军只有五万余步兵、五千人马的泾原军有点犹豫，这是五路大军中实力最弱的一支，在实施最后强攻灵州城之前，保存住实力是很理智的想法吧。本着这个理念，部下们劝刘昌祚躲躲风头，前往韦州附近寻找强大的环庆军。

刘昌祚听完了一大堆的啰唆，下达了一个命令——全军分成四队，盾牌手在最前面，第二排神臂弓，第三排弩手，第四排骑兵。全军迎敌，战胜之后赏金三倍！

说完他提起了两块大盾牌，一手一个，走向了最前列。

战斗开始，刘昌祚因地制宜快速地摆出了这个阵式。它看似简易，实则层次分明。由他站在第一线，和盾牌手们组成了第一道，也是唯一的一道防线。

这注定了很脆弱，如果西夏的骑兵冲击过来，比如铁鹞子等重甲骑兵，这道防线很快会崩溃。可是后边两排的组合就大有学问了。先由神臂弓超远距离狙击，有漏网的由弩手再次齐射，这样能冲到盾牌手跟前的就算有，也会是强弩之末了。

战况证明这个设计是非常成功的，两个时辰之内，宋军阵地固若金汤，而对面的敌人不论怎样精锐，四小时不停地冲击，都难免精力不济。这时刘昌祚的底牌，宋军阵内一直隐藏着的第四排队伍，由郭成率领的八百名精锐骑兵终于等来了机会。

郭成出阵，决战决胜，之前包括主将在内全军近四小时的苦熬，都是为他创造这个机会。他率领八百名骑兵冲了出去，片刻之间，敌我双方都血肉横飞。郭成身被数创，可越战越勇，七百二十名敌兵丧生刀下，他一下子冲垮了西夏军的阵形。宋军乘胜追击，一直赶出去二十余里，生擒敌军主将侄吃多理以下二十二人，阵斩两千四百六十余级。

胜利之后，宋军没有休整，继续赶路。到赏移口时他们有两条路走，一条正北方到黛黛岭，一条西北方到鸣沙川。走哪条呢？刘昌祚派出探子，很快一个意外的好消息传来。

鸣沙川里有宝贝，西夏人在那儿有座军需库。那还等什么，杀过去。身在敌境，粮食第一，先抢了再说。到了鸣沙川之后，他才知道这个惊喜有多大。这个仓库居然叫做鸣沙城，里面物资的丰富程度，让它在西夏叫“御仓”。

泾原军一下子精力倍增，齐心协力把御仓洗白，带着大包小裹满载起程，向灵州城进发。

与此同时，种谔的鄜延军占领了西夏的起家资本——定难五州中的银州、夏州，这期间并没有什么值得大书特书的艰难过程。之前无定河畔谷地里的野战，让这一片的西夏军力变成了真空，种谔横行无忌，处于想怎么打就怎么打，打到哪里都是必胜的局面。

当然他记得原计划是什么，五路大军的总攻点在灵州，最后的目标是灵州背后的西夏都城兴庆府，拿下它们才是胜利。

为此，种谔只是扫荡了银州、夏州城里的西夏残余军力，毁掉敌方的行政部门，并没有派兵留守，仍然是全员进发，向下一个目标盐州挺

进。
战争的焦点从中路向西边转移，李宪的熙河兵团突破女遮谷之后快速行军，在十月下旬时到达屈吴山，再向前就是西夏曾经的核心，由李元昊建立的天都山皇宫。
尽管都城是在兴庆府，可这里是党项人的精神圣地。不说战略意义，只说山上美轮美奂庞大的宫殿群，就是集西夏三代皇族才修葺完善的财富积累。那是钱，那是可怜的、贫瘠的、只出产青盐马匹等土特产的党项人几辈子才攒下来的。
无论从哪一方面来说，李宪都触到了西夏不容商量的底线。就算另外四条战线再吃紧，也绝不容许他侵犯天都山。
十一月上旬，西夏紧急调集了数万精兵，集结在天都山下，与熙河兵团决一死战。又是一场野战，战争打到这时，相信西夏方面已经对宋军有了新的认识。种谔、刘昌祚都是在野外击败了他们，这时面对宋军中野战最强的熙河军团，他们有没有什么新办法？
答案是没有。
这不是想有就能有的事，军队的能力、特色决定了它只能打什么样的仗，宋朝的西军是经过痛苦的换血、改进，才达到了现在的高度，西夏人想瞬间赶上，那是个不切实际的梦。事实上他们连打法都扭转不过来。
这一次的战斗是种谔在无定河畔谷地之战的翻版。当天又是一场大雾，迷漫的大雾里李宪命令前锋诈败，把敌人引进了包围圈。西夏人只逃出了后队，整个前锋都被歼灭。之后的事是西军前辈们如范仲淹、狄青、韩琦、张亢等人一生的梦想。
李宪冲上天都山，把李元昊留下的西夏皇宫烧得片瓦不留，变成一块寸草不生的焦土！
至此，宋军的熙河、鄜延、泾原三大军团已经和西夏军正面对决过，无一例外大胜过关，相继向西夏腹地挺进。其中动作最快的是最先决战的鄜延军。
种谔在战场上兜了个大圈子。他夺米脂、银州、夏州，逐步推进，翻越横山，逼近灵州、兴庆府，而不是从绥德出发，走最近的直线。那条线抛开了米脂等城，直奔灵州。
有些书籍上归结为种谔的战略思路，说他曾经宣称，西夏的主力集结在东路，即他所走的这条线上。如果他避开了走西路，那么势必会前有灵州坚城，后有西夏主力，自己往死胡同里钻。与其那样，不如“迎其锋败之，军声既振，千里行无敌抗者”。
遇强愈强，正面决战，何其壮哉！只是稍微翻阅地图就会发现种谔的不得已。他的确有迎其锋而败之的勇气和实力，不过命中注定了没法走捷径。
西路，是留给第一衙内高遵裕的。五路大军各有路线，你一个边将，想和高衙内争道？想都不要想，种谔、刘昌祚只是给大太监、大衙内们保护侧翼打前战的跟班儿。
尽管如此，英雄有自己的战绩为人生注解。种谔丢开所有的枝杈向灵州疯狂进军。他不顾一切了，西北严寒，进入十一月后已经冰封大地，必须要快，再拖延下去光是严寒就会终止这次战役！

月初进占麻家平，不等休整，八天后攻占盐州，鄜延军团以迅雷不及掩耳之速，再向前不远处就是灵州城了。可是突然间天降大雪，种谔的军队里满是战争军械，要御寒的衣服却没有。他眼睁睁地看着士兵们被冻死，雪后清点，减员五分之一。

更要命的是开始缺粮了。第一他不是主攻部队，粮草的接济本就不如李宪、高遵裕等人；第二他跑得太快，这让西夏人猝不及防，也让后面的运粮队追不上。

怎么办？当此关头，种谔没有畏惧，他相信有敌人吃的，就有自己吃的，只要能打胜仗就能夺过来！鄜延军团继续前进，下一个目标是白池，再下一个目标就是灵州。

应该说一下王中正了。同样是太监，李宪长驱直入锐不可当，他却一直没消息，真是让人着急，忍不住问一声，你死到哪儿去了？

王中正没死，他一直非常顽强地……坚持着。

他所率领的河东军出发得很早，比种谔还早了一天，在九月二十三日从麟州出发。说实话他是五路西征军里最幸福的一支，首先出发点就独一无二。麟州在河东路，与其他的西北军有天壤之别，有钱有粮，兵力强悍，之前的折家军等部队都在他的辖区里。

出发前管运粮的转运使庄公岳还专门赶过来请示，您需要多少天的粮？王中正很认真地想了想，说要半个月的。

庄公岳当时就沉默了，这也就是说，灭掉西夏国这样重大的任务只需要半个月就能完成？心里有这样的问号，可庄公岳什么都没多说。他是个成熟的公务员，你要多少我给多少，只是需要您亲笔签署这条命令。

王中正也真的写了，之后点兵出发。

出了国门之后，这位大太监充分表现出了一个军事工作者的“谨慎”。他的谨慎是其他四路指挥官所望尘莫及的，是拍马都追不上的，是做梦都想象不到的。比如他不许士兵生火做饭，不许牲口鸣叫，全军不许发出任何响动，以免暴露军队的行踪，招来敌人。

可是他身在最外线，种谔走的又是东路，既让出了高衙内的道儿，又提前把他前方路上所有的敌军都砍倒，已经是一马平川没有任何危险了，你这个死太监还紧张什么？

没兴趣把宝贵的文字用在痛骂这个阉人身上，直接说河东军的出兵整过程。如此这般，一路之上没遇到任何敌军，冷、饿两点就折磨死了宋军两万主战部队。勉强支撑到了神堆，随军的民夫一听这里和种谔的绥德城非常近，立即就散伙了。

根本没法控制。虽然民夫这样，但河东军的素质还是很高的。他们听从王中正的命令继续前进，只不过到了奈王井后，粮食全部吃光，不想死就只有退军。

十月底，河东军退回宋境，进行休整。步骑总和六万人，民夫六万、马两千匹、驴三千头。另有民夫五万人作为后备的强大部队，出兵四十余天，只是进行了一次野外徒步，就结束了使命。

另一方面，刘昌祚的泾原军已经把战火烧到了灵州城门。

没错，不是城下，是城门。泾原铁骑狂飙突进，行动路线的选择，时机的把握空前成功，当他们出现在灵州城前时，守城的西夏人一点反

应都没有，他们不懂，为什么层层堵截，宋朝人还能突然出现。

惊愕中西夏军队作出一个非常英勇，也最失算的决定。面对泾原军，他们立即派兵出城迎战，而不是第一时间坚守。

这是自信，可惜脑子太蠢，没能衡量出双方力量的起码对比。自古以来，最好的城防部队也别想和野战部队平地交锋，泾原军既然能突破一路之上那么多西夏的野战兵团，其战斗力可想而知，是你们这些防守型的城墙兵能对付得了的吗？

可西夏人就这样冲到城外了。刘昌祚瞬间狂喜，苍天在上，这是他事前不敢奢望的好运，透过拥出来的西夏大兵，他看到的是大开着的灵州城门！

他命令前锋把敌军拖住，后军一拥而上，直接抢关。那一天眼看人马踩踏，灵州城的大门被蜂拥而上的宋军抵近，只差一点点就冲了进去。只要冲进去，无论是战略意义，还是部队的给养，都迎刃而解。可是就在这时，有一匹快马发疯一样地从后面冲进了泾原军的队伍。

从后面来的，是自己人。这匹快马不惜一切代价，尽最快的速度带来了西征主将的命令。一直隐身的高遵裕终于现身了，他不知用了什么样的侦察力量，居然能这样准地把握住泾原军的一举一动，在最关键的时刻，送来了决定整个西征大局的命令。

他命令，泾原军停止攻击，不管战争进行到了哪一步，立即停下来。理由是他身为主将，正和西夏谈判，宋军就要不战而胜了。

刘昌祚瞬间僵硬，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稍微有一点点战争常识的人都知道，破门而入是唯一的硬道理，与之相比，什么见鬼的谈判都是骗人的。退一万步讲，就算真在谈，也会随着战争的进程而发生改变。很明显，高遵裕是要抢功，他不愿由刘昌祚攻下灵州城。

但是刘昌祚不敢违令。主将在做什么，副手没权力过问，不管是不是真有谈判，他必须得立即停下来……如此，之前的艰苦作战、百里疾行就都作废了，有了准备的灵州城绝对是一个空前坚固的堡垒。

刘昌祚严格执行命令，泾原军后撤，把西夏人让进了城门，再远远地退回去。天赐良机就这样随手扔了……泾原军全军将士垂头丧气地往回走，真是来时威风，走时稀松，来的时候狂风暴雨，回去的时候慢慢腾腾。

沮丧之余，大家的心里都浮上来个问号，高遵裕高大衙内，按他的生平履历来说，应该不会出这样的昏招，不会有这样低劣的人品才对啊。

高遵裕，字公绰，蒙成人。生于1027年，现五十四岁了。看以往战绩，他是个乱七八糟、邪恶狡诈、让敌人一个头八个大的角色。

熙宁元年时，他在西北榆林做防御使。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来，这位衙内很能吃苦，榆林那地方别说宋朝时，就是现在也是个不发达的县城，既艰苦又危险。尤其是这一年，当危险来临时，才发现还真是大啊。西夏发兵十万，其中有三千名铁鹞子，看实力已经相当于李元昊时期的好水川之战了。

高遵裕手边的兵力是两万，硬拼显然不行。在这种紧要关头，他向四周看了看。他看到了一条河，石门河。再向上看一眼天空，当时是盛夏，热得不动都一身汗。很好，这两个条件加在一起，高遵裕的心灵习

惯性地变得邪恶，一条阴谋诡计浮了上来。

他先是高挂免战牌，憋了对方十多天，之后派人过去约定日期，三天之后，石门河畔一决生死，不见不散。

西夏人很亢奋，终于可以打仗了，宋朝人终于不当缩头乌龟了。只是他们高兴得早了点，决战当天，高遵裕再次发挥了磨人本性，让西夏人在毒太阳底下整整等了一上午才露面。

西夏人当时都快晒出油了，临近中午时再也忍不住，都挤到河边去饮马喝水。凉森森的河水让他们非常享受，每个人每匹马都尽情地喝了个够。高遵裕就在这时出现在战场上。接下来事发顺序是这样的：西夏人抖动身体，甩开成片的水珠，古铜色的肌肤在烈日下非常的性感，他们举刀砍了过来，真是英姿飒爽。只是下一瞬间突然集体头晕目眩恶心呕吐，有的还拉肚子。

这仗还怎么打？反应快的拉过马来就想逃跑，结果发现马比人还要狼狈，软得像一团团的烂柿子。

没错，他们都中毒了。高遵裕让他们晒了一上午的日光浴，效果差不多了，派人到石门河的上游去下毒，掐时间快发作了，才领人杀了过来。在这样的阴谋诡计下，胜负一点悬念都没有，西夏人当天死了一万多，被俘虏四万多，只跑回去不到四万。马匹、骆驼、辎重扔得遍地都是，根本数不过来。尤其是三千名铁鹞子，刀都没见着血就被集体活捉了。

这一战之后，高遵裕在敌我双方的眼里都变成了一个混账东西。仗，可以这样打吗？投机取巧，你丫真是太没有人性了！

不过黑猫白猫抓到耗子就是好猫，高遵裕这种无原则打法，在元丰西征时再次发挥功效。

他率领的环庆军出了国境之后，突然改变了方向。原定在葫芦川附近和刘昌祚合兵的，他向旁边闪了闪，在韦州、清远军一带进入了瀚海沙漠。

这一招不仅大出西夏人意料，就连宋朝的友军也没想到。结果沙漠外边打得鸡飞狗跳的，每天都死好几千人。他老人家带着大队人马悠闲自在地走了十几天，突然间出现在重要地段。

时间刚刚好，所有的途中麻烦都躲掉，所有的重要情节都没上演。什么，已经上演了？那不行，立即掐了这段重播！

结果刘昌祚的泾原军在灵州城下被自己人挡住，眼睁睁地看着西夏人躲回城里，一切恢复原状……那天泾原军窝了一肚子的火往回走，天黑了正想休息，突然间又接到一道火速传来的命令。

这次的快马比上次还玩命，很明显高大将军真急了，命令居然是——我在三十里以外遇袭，马上来救我！

泾原军气得一屁股坐在地上，全军郁闷到要死。不是说正和西夏人谈受降的事吗？怎么突然间被袭击了？高大衙内，你是第一例宋代的疯牛病人类感染者吧，脑子里没褶了？！

全军一致同意，不去答理高遵裕，让他继续谈，没准儿沟通出奇迹，那些西夏人自动就停止攻击了。可是模范军人刘昌祚的为人太厚道，他想都没想，就亲自率领为数不多的骑兵连夜支援。

一直疯狂赶路，玩命抢城的泾原军骑兵又上路了，跑了三十里之后终于看到了环庆军。只见一片凌乱，的确是发生过战斗，可是西夏人已不见踪影，早跑光了。

刘昌祚下马求见，按说一路上把所有的敌人都吸引在身边，孤军奋战。灵州城前被黑了一道，这时又深夜赴援，怎么说刘昌祚都是个难得的好同志，一个好哥们儿吧。作为前面这些操蛋事的总作俑者高遵裕是不是应该满脸堆笑，亲自迎出帐门的呢？

不，这样做了是人之常情。而所谓衙内就不是常人，尤其是做了这么多出格事的高大衙内。

高遵裕让刘昌祚在帐外边站了好大半夜，才让他进来。第一句话不是问候，而是质问："说，你为什么来得这样晚？西夏人都跑光了你才到，贻误战机了你知道不？"

刘昌祚头晕，他连对面的这东西算不算人都不知道了！可是他的职业素养真的是太好了，为人真是太厚道，不仅没发火，还决定将厚道进行到底。

历史将证明，厚道有时是最要不得的。但这时，刘昌祚道了歉，以行动表达了自己的诚意。他说，关于灵州城怎么打，他已经有了成算。比如灵州靠着黄河，西夏援军无论是从水路还是从旱路，支援起来都很快速。我们应该先把黄河的就近渡口都控制住，来个围城打援，把灵州牢牢地孤立起来。

这样，以灵州为点大量杀伤西夏军队，时间稍长，灵州不攻自破。

实话说，这个办法是正解。如果当年赵光义打幽州时也这样，就不会腹背受敌了。可是刘昌祚怎么也想不到，高遵裕接下来的反应居然是——大怒。

你一个偏将，主攻大略是你可以决策的吗？！明天我只要带队冲到灵州城下，每人带一包土堆在那儿，马上就能登上城墙，用得着旷日持久地围什么城打什么援吗？

此言一出，满帐安静。这办法四五年前成功过，交趾人打邕州时就是这样进城的。这次也能成功吗？事没验证，话很难说。不过既然主将这样决定了，大家只有服从命令。刘昌祚想了想，决定告退。可是临出帐门，又被叫了回去。

高遵裕一脸的不耐烦，刘昌祚你这人太笨了，还不听指挥，你不配当一军的统领。现在你被撤职了，由……老天在上，他没在环庆军里选，而是指定了刘昌祚的副手姚麟。

姚麟，就由你来接替刘昌祚。

怒火升腾，面对衙内，服从和礼貌只会让衙内变得越来越不像人。军人之间的友谊是由鲜血和生命凝结而成的，不会像商贩或者文痞那样，为了升官，利益随便抛弃。姚麟严词拒绝，就算是下级，也不是随便欺侮的！

一顿大吵，事情有了结果。刘昌祚还是泾原军的主将，只是泾原军退出了灵州争夺战，他们远离灵州城，在外围防守。

走出帐门时，刘昌祚心里很难过。不是为了遭遇才悲愤，他发现自己还真是笨啊，明知道对方怕他抢了头功，才在紧要关头下令停止攻

击，这时还献什么策？在他想来这是本分，在高遵裕的眼里就是继续地争，不停地争。

明摆着是不服嘛……

有必要说下灵州城的城防了。灵州在宋朝名下时只是塞外的名城，有一些战备意义罢了。从宋真宗能把它随便扔了，就能看出它的地位。

到了党项人手里就不一样了，这时的灵州城城高三丈，以黄河作为护城河，数十里周长的墙头上用浸了水的毡毯包裹，各种城防器械一应俱全。

平心来说，这种防卫体系除了军队的数量不如宋朝都城东京、重镇太原之外，中原各地的其余名城还真是都不如它。这时高遵裕手握环庆、泾原两军的主力，居然事先自废武功，抛开了一半的兵力不用，独自去攻打，这种自信真是让人没话说。

攻城开始，只见环庆军全军出动，各种办法齐上阵。土堆、爬城、放火、挖洞等全部出笼，热火朝天地忙了一上午，把灵州城闹得跟菜市场进了城管一样。正在折腾中，突然觉得身后边不对，声音居然比这边还大。

回头一看，在后边旁观的泾原军比他们还忙。只见从黄河的东关渡口拥进来无边无沿的西夏军，像蚂蚁一样扑了过来。事实证明刘昌祚猜中了，不管宋军想不想围城打援，敌人的援军转眼间就杀到了。

这一次西夏方面是真着急了，这是他们自建国以来面临的最大危机。之前就算辽兴宗耶律宗真痛打李元昊时也没惨到这地步。定难五州基本上全丢了，天都山皇宫也被烧了，灵州城再保不住，都城兴庆府就有陷落的可能。为此，他们派出了最后的底牌。

大将仁多零丁。

这个名字从这时起和宋朝人结下了不解之缘，他的故事很多，在最起步的时候，起到的作用和辽国的一位战神很像。那个名字很久远了，但一直鲜活地闪耀在历史的长河里。

——耶律休哥。

回到正题，刘昌祚憋了一肚子的窝囊气，所以他看到西夏援军觉得非常舒畅。闷的时候有人打，是每个男人的梦想。他带人就砍了过去，摆下了上次野战中大获全胜的阵式。

盾牌墙、神臂弓、弩手、骑兵队，这些设置仍然起了作用。西夏人几乎是踩着自己人的尸体往上冲，冲到后来终于上了岸，突破了泾原军的前三道阻截之后，遇上了郭成的骑兵。

那天郭成在灵州外围露了这一生里最大的脸，同时也遭遇到了最大的失败。当时有一个西夏武士骑一匹白马在战阵中纵横无敌，刘昌祚一看非常不爽，大叫：谁去把他砍了？

郭成拍马就迎了上去，一个回合就把对方斩于马下。这是一个骑兵最大的荣耀，战马交肩过，英雄闪背回，敌人身首异处。这不是战绩，这是艺术。

可是没等他高兴，铺天盖地的西夏人拥了上来，他玩了命地砍杀，竭尽全力之后，发现潮水过去了，他还活着，西夏已经越过他，突破了

泾原军的防线，冲向了环庆军。
泾原军的心情很复杂，没拦住敌人，说明他们失败了，可这给环庆军造成了非常的效果。这次阻击战还是很成功的，连仁多零丁本人都中了好几箭，想必西夏军整体战力也大幅度下降了。高大衙内只要凶狠点，不用独自都杀光，只要背靠灵州城顶住了，泾原军就能再推上去，里外夹击吃了这股援军。
可转眼之间整个泾原军就都傻眼了，高主将就是个创造奇迹的人，只见西夏人扑过去，消失了，灵州城门大开，西夏人进去了，门又关上，环庆军仍然在城下……也就是说，不仅没吃掉、没拦住仁多零丁，连对方的城门都打开了，居然也没能冲进去。
这还围攻个什么劲，根本就不是打仗的料儿，只是几万个废物聚在一起而已！
虽然是废物，但仍然是上级。刘昌祚把抢下来的西夏援军的辎重都收集起来，送到了高遵裕的大帐，希望能搞好关系。很可惜，他又撞到了枪口上。他不懂得，一个善良的人和一个邪恶的人，从根本上就不同。同一件事，往往是两种理解。
就比如这时送礼，不仅他错了，连以后的岳飞也这样错过。邪恶的长官正在火头上，送来的东西越多，就越觉得部下在炫耀，在打他的脸。
高遵裕大怒，说：刘昌祚你在外围防守，为什么没拦住敌军，坏了俺的攻城大事？来人，拖出去砍了他！
这条命令下达之后，整个军营沸腾了，泾原军拔刀子就冲了过来：高遵裕你这个腌臜匹夫，忒煞是欺负人，弟兄们做了他！眼看就要哗变，说实话，真要哗变了的话，对宋朝的命运来说还是件好事。可惜，刘昌祚的性格特点是顾全大局。
他主动出去劝说部下，一切以国事为重，不能内讧。

内讧没有发生，宋朝继续攻城。只是不管多么努力，注定了一事无成。机会错过了，上天曾经给过宋朝两次绝佳的时机。
一次是刘昌祚快速闪击即将突破城门，那时本可以一了百了；二是阻击仁多零丁，就算不能借机抢城，起码不能让援军进去。
两次都错过之后，灵州城不仅城坚池厚，连守军人数也急剧上升。此消彼长之后，宋军已经没有半点优势。可是高遵裕还不死心，他要继续尝试。
结果是屯兵坚城之下围攻十八天。看时间是很不短了，应该给城里带来很大压力，可惜从实际效果来看，宋朝人只是自找苦吃。他们千里奔袭，需要速度，没法带重型攻城器械，勉强从周边收集资料想做一些，可都是些不成材的小树干，想搭个云梯都费劲。
半个多月过去，高遵裕急火攻心，拿灵州城没办法，继续拿刘昌祚出气。没有任何错，他就要杀个比他差一级的副手。结果可想而知，泾原军再次暴走，人没杀成，军心士气进一步低落。
经过这样反复的欺侮折磨，刘昌祚终于忧愤成疾，病倒在军营里。
郁闷中又一个致命的消息传来，粮道被劫了。离边境那么远，西夏这个穷地方，十一月底了天寒地冻，没有了粮想找片绿树叶子吃都没

有。还敢耽误吗？立即撤退。

高遵裕这次没有犯晕，部下们怎么劝他就怎么听了。可是他忘了城里面的人是谁，仁多零丁，这人是西夏自李元昊之后最有军事天赋的人，继承了党项种的狡诈残忍。他没率军趁机杀出来，而是做了件狠到了家的事。

扒开黄河……

十一月底的黄河水冰冷刺骨，带着冰凌冲向了宋军营地。在撤退之前宋军终于被淹到了。幸运的是这个季节黄河的水量不是最充沛之时，人马辎重并没有一下子全毁。

宋军紧急撤退，边走边回望，几十年间丢掉的灵州城就这样留在了身后，它本应被夺回来的！可是管不了这么多了，这时最重要的是警惕四周，随时注意追兵。

他们多虑了，这时仁多零丁还是没有出城，黄河给宋军带来的噩运才刚开始。灵州一带为了发挥黄河的水利效益，修建了众多的水渠。这些水渠纵横交错，铺满周边大地，只要黄河的水流出来，就会一个个注满，是天然的阻挡路障。

宋军想越过去，只能毁了各种军械搭浮桥，分期分批地慢慢过。想提速的话，除非下渠里游泳。就这样，高遵裕率领环庆军在前，领头先跑，刘昌祚的泾原军给他们殿后，在他们的背后，灵州城的城门终于又一次地打开了。

仁多零丁的出现，迫使宋军加快了撤退速度，一小半的泾原军真的跳进了冰水里游过了长渠。等爬上来之后，百战精兵也开始打哆嗦，而他们的前方，长渠复短渠，水渠何其多！某一天的晚上，被迫在一条大渠、一条小渠之间扎营。

环庆、泾原两兵团分开了，仁多零丁等待的机会终于到了。天晚时西夏兵大举进攻，泾原军独自应战，一边在寒风里瑟瑟发抖，一边拼老命地挥刀子，终于打退了西夏人，可全军没一个人高兴。

都是老兵了，这个都懂。仁多零丁不是要一次性吞掉他们，而是在寒冷、缺粮、冰水、撤退中不断地消耗他们，一点点地折磨至死。

形势比人强，看懂了也得走上这条路。好容易越过各条水渠，第二次攻击在一个隘口发生，这次前边的环庆军良心发作，派了大将俞辛、任诚来支援，结果全部战死。泾原军主将刘昌祚的副手姚麟出战，才勉强过关；第三次攻击在韦州城下，饥渴劳累的宋军抢着进城，被西夏捡了个大便宜，死了很多人。

直到十二月的上旬，两支队伍才撤回宋境。这时他们已经用枪杆和弓箭来烧火取暖，全军冻饿伤病，损失惨重。

环庆军托了高大衙内的福，损失率是五分之一，受到重创的是泾原军。从始至终，它几乎冲杀在前，撤退在后，把西征重担独自扛在了肩膀上。这样巨大的消耗，让出塞时的五万余士兵、五千匹马，只回来一万三千人、三千匹马。

减员过三分之二。

刘昌祚悲愤交加劳累过度，在灵州城下就病倒了，勉强挣扎回到国

内后很长时间卧床不起，一代猛将从此意志消沉，再没有什么作为。

最失望的人莫过于宋神宗。从战争开始后，他日夜处于紧张的守望中，他传令西北战报不分昼夜只要传来必须第一时间告诉他。这样，他在一个深夜里得到了灵州城失败的消息。希望越大，失望越大，宋神宗在震惊中计点整个战役走向，发现倾全国之力发动的西征竟然继续不下去了。

高遵裕失败，王中正误事，李宪虽然节节胜利，但迟迟不能到达主战场，这时再孤军深入，已经没有意义，反而是送给西夏人的厚礼。

局势竟然急转直下，到了这步田地。

宋神宗在深冬黑暗的皇宫里独自徘徊了一晚，心灵深处无数的念头升起又旋落，一百多年的宿怨，十多年以来的努力，帝国的命运，难道就这样失败了吗？

这不止是军事上的失败而已，连带着的是千辛万苦才挣扎起来的经济国力、民心士气，这时失败，不知何年何月才能重新振作！与之相对应的，反对派的呼声，甚至皇宫深处的阻挠，也会随之而起……难道真的是天不佑大宋吗？

这个念头让他非常痛苦。坐以待旦之后，他咬紧牙关签署了命令李宪撤军的指令。从这一刻起，他深深地知道，真的失败了，堂堂大宋煌煌天朝，真的又被西北的跳梁小丑给羞辱了。他，宋神宗赵顼，与太宗、真宗、仁宗一样，并不是什么天纵奇才、中兴名主，只是个志大才疏的庸人罢了！

对人严，对己更严，这让宋神宗极力奋发年轻有为。可是这种性格有着巨大的自我折磨性，让他不能忽略失败，快速恢复。他陷入了低落的旋涡，无力，也不愿剥离出来。

转机没多久就出现了，种谔的鄜延军回来了。鄜延军在十二月中旬竭尽全力抵达了白池，这是最后的极限，他已经用了所有的办法，再也没有半点前进的动力。

这期间军队曾经分裂过，从城京调给他的三万禁军受不了西北的苦寒，在饥饿中他们逃跑了。为了能活下去，这股巨大的逃兵不仅带走了鄜延军的战力，还把种谔的后方搅了个乱七八糟。

他们饿，为了找到吃的，已经顾不得是西夏方还是本国居民，他们全都抢。

这股乱兵被沈括解决，他是西征部队的后方总负责人。只是迫于严寒、路远，他实在是供给不上种谔的给养。深冬时节的西北大地上，鄜延军已经身陷绝境，如果再不及时脱身，等西夏人包围过来，注定会全军覆灭。

实战检验出种谔的军事天才，进攻时机变百出，撤退同样是一门艺术。面对一向不讲信义、狡猾凶残的西夏人，种谔玩了个小花招。

他派人向西夏挑战，三天后决一死战。

西夏方面立即就全面动员了起来，集结兵力，保持警惕，鬼知道狐狸一样狡猾的种谔会不会突然偷袭。熬过三天之后，他们冲出营门，到了约定地点。结果左等人不到，右等还没来，派人去催才发现宋军的营地早就空了。

种谔在发出挑战书后第一时间就跑了……回到国内，他给宋神宗带来了最好的消息。五路大军中只有他这一路攻城略地带回来实力，比如说兰州、米脂两城，义合、吴堡、塞门、浮图等寨。至于银州、夏州、盐州等地，鄜延军虽然攻下来了，可是兵力有限，没法保住。

这些只是收获的一部分，他带回来的更重要的东西是宋朝的信心。请问，五路西征真的是失败了吗？这要看怎样来定义。

如果说以灵州论成败，那么宋朝的确是输了；如果以战争本身为定论，宋朝无论如何都占据了上风。

第三章
永乐城之殇

与党项人近百年的恩怨，宋朝在战争方面打出了几个阶段。最开始是大炮轰蚊子，以宋太宗赵光义时的充沛军力，抓不住像泥鳅一样滑溜的李继迁。

这是机动性不足。

后来在野战时期李元昊打遍东亚无敌手，宋朝尽管出现了范仲淹、韩琦、张亢、狄青等大批名将也处于下风，勉强维持边境不倒而已。

这是野战能力太差。

李谅祚在宋朝面前占不到半点便宜，野战没机会，攻城时被射得跟刺猬似的往回跑。只是可惜，宋朝那时国力下降，没有远征的资本。

宋神宗这次五路伐西夏，不管在传统的史书里是怎样评价的，比如他惨败啦，损失兵力、民夫总和近二十万啦，抛开这些看战绩，宋军的战斗力，尤其是野战能力全面压倒了西夏人。五路之中，除了王中正之外，宋军除了没能攻下灵州，其余所有战绩一律全胜！

即使是灵州之役，宋军的失败也不是西夏人造成的。第一当然是高衙内的脑子秀逗了，一个人玩死了帝国的梦想；第二，也是最重要的原因，宋军其实是败给了天气。

偏偏选在西北苦寒时节出兵，除非摧枯拉朽毫无阻碍击破西夏全部防线，不然就得面临塞外的大风雪。不过这也怪不了宋神宗，谁让西夏国偏在这个时候内讧呢？

看过战绩再看得失。

这是个相对的问题，不是说宋朝有了损失就代表了失败，要看看西夏人同时期怎样了。双方的军队损失基本是相差无几的，不同之处在于西夏人是宋朝人杀的，而宋朝人是天气、黄河水杀的。抛开这些之后，由于战争是在西夏境内展开的，所有恶果都由西夏方独自承受。

史书记载：战争过后西夏“虏中匹帛五十余千，其余老弱转涉，牛羊堕坏，所失盖不可胜数”。翻译成白话文，就是物价飞腾，经济崩溃，民众流离失所，西夏立国之本的牲畜一片一片地死。

客观地讲，元丰西征是西夏军事、国力走向衰弱的转折点。

这就是主动进攻的好处，哪怕战争本身打了个灰头土脸，仍然可以重创对手，让敌人元气大伤。这些战报随着战争结束一份份地呈交给宋神宗，让他敏感、有自伤倾向的心灵开始逐渐复苏。他的心灵有了一些难得的厚度。

这是属于他自己的第一个战役。之前的熙宁开边、交趾之战都有王安石坐镇，胜负之间有一位不世出的超级智者掌控，他所需要的就是观摩与学习。这时不同了，独自驱使这样一个庞大的帝国去征战，胜负的结果不止是对国家有影响，最直接的体现在于对他个人心灵的影响。

胜了，会骄吗？败了，会馁吗？一个成年男人心灵的厚度，是由一个个亲身经历的事情来达成的。理性回归，宋神宗看到了宋朝军队质的

变化，信心和欲望渐渐地又回来了。就像为了印证这些一样，两个多月以后，西北战场接连传来了好消息。

宋元丰五年（公元1082年）三月，鄜延军经过短暂休整之后再次出击，种谔派出大将曲珍率两万步骑出东川攻击宥州。宥州的西夏守将反应很快，他派出三万人迎战。以逸待劳，人多势众。看着很保险，只是就像惯例一样，他们又被种谔忽悠了。

他们在东川等，计算路程鄜延军应该出现了，可是偏偏不见人影。正想组织人力再调查，在他们背后突然间冲出来大队人马。鄜延军出现了，出其不意，野战变成了偷袭，胜负还有悬念吗？那一天连西夏的宥州主将都当场战死。

曲珍没有停留，进一步攻击葭芦寨。葭芦寨只是一个建在荒山上的战斗堡垒罢了，没什么油水，可就是这里，改变了宋神宗的心灵走向，甚至扭曲了宋朝的历史。

这座寨子很不起眼，可要看建在哪座荒山上。横山（今陕西横山东南之横山），这是党项人的立国之本，像一座天然的长城一样阻峙在宋夏两国之间。

对宋朝来说，拿下横山的制高点，就像辽国掌握了燕云十六州一样，从此居高临下，一马平川，随时可以进入西夏腹地。而拿下葭芦寨之后，制高点到手了。

这让种谔空前兴奋，他和他的父亲两辈经营边关，一个详尽、庞大的战略计划早就生成了，这时终于可以实施了。他亲自进京，面见皇帝，说出长久以来的愿望。

——“横山延袤千里，出产战马，易于耕种，有盐铁之利，百姓骁勇善战。夺得横山，再沿银、宥、夏、盐、会、兰等州一线修建城寨，筑垒推进，一步步稳扎稳打，围逼灵州与兴庆府，逼使西夏就范。”

这是与之前五路西征截然不同的计划，从战略思想上来说，是和当年范仲淹的思路一脉相承的。虽然见效慢，可每一步都没有风险。西夏的国土面积并不大，以这时宋朝空前壮大的国力，对西夏压倒性的军事实力，绝对可以把党项人的生存空间挤干挤尽。

最优越的一点，是根本就不用和对方的主力军团野战对决，只要发挥宋军最传统的守城优势，就足以让西夏眼睁睁地被蚕食，却没有半点办法。

如果要说缺点的话，就是见效慢，花费大。这要筑多少个城池，盖多少个寨子，何日才能见到党项人俯首称臣？

可刚刚挣脱了失败情绪的宋神宗不这样想，他又一次看见了希望。

种谔，你真是带来惊喜的人，你真是我心中的喜悦！为了让喜悦升级，他迅速派出了两个特派员，跟种谔回西北，实地考察操作难度。

种谔像一团春风，从西北吹向京城，当再吹回西北时，他觉得春天离他越来越远了。他的心里变得忐忑，不安的感觉往上升，这两位特派员太奇怪了，让他看不懂，尤其是其中姓徐的那位。

两个特派员，一个是太监叫李舜举，另一个叫徐禧，官衔是给事中。李舜举就算了，他只是宋神宗的贴心人。一起在皇宫里生活嘛，无

可避免的，敏感的神宗皇帝觉得太监值得信任。
　　而这位徐禧就正相反，他本来离神宗无比的远。
　　徐禧是个没文凭的人，能混进公务员队伍，完全是托了改革的福。这位仁兄从小志向高远，不屑于读书，当他的同龄人都在钻研科考时，他走遍大江南北、边塞绝域，积累了一脑子新奇古怪的想法。这些想法让宋神宗大为倾倒。
　　神宗说："朕阅人多矣，未见如卿者。"单从这句话来看，徐禧比王安石都厉害了。
　　这时派徐禧上前线，正好发挥他的特长。忘了说，这位徐先生虽然没当过一天兵，可超级喜欢军事。当年他游走天下时，最爱干的事就是蹲在一个个危险地段，脑子里急速旋转，想着怎样杀人。
　　种谔的不安感就来自于这些，徐禧走走停停，不按照种谔当初提出的计划来考察，很明显他的脑子里有了别的想法。三个月之后，种谔的不安终于变成了现实，徐禧完全破坏了他之前的构思。
　　为什么要沿银、宥、夏、盐、会、兰等州一线修建城寨呢？这是一片多么巨大的土地，和新修一座长城有什么区别？何况建好了也只是第一步，要逐步向西夏腹地挺进，宋朝的国力会被这些土寨子抽空的！
　　并且人寿有限，得由几代人才能完成，很可能神宗皇帝本人都见不到覆灭西夏的那一天。
　　他提出了一个新想法，攻其全面不如一点，在广阔的两国边境上找到最敏感的那一点，全力以赴盖出一座坚城，在那里设重兵把守，它可以成为进攻西夏的桥头堡。在现在夺取横山制高点的前提下，起到的作用要比种谔之前的泛攻强得多。
　　根据他的考察，最佳的筑城点就在银、宥、夏三州的交界点永乐川（今陕西米脂西北）。

　　方案出炉之后，徐禧第一时间向种谔微笑，将军以为如何？
　　种谔的脸都绿了，没想到自己千辛万苦打出来的大好局面，反而成全了这个军事发烧友！他冷冷地回答，特派员先生，您了解永乐川吗？
　　什么意思？徐禧的脸比他冷得还快。大凡高傲的人都敏感，尤其是在急于证明自己的时候。
　　种谔心里郁闷得简直要爆炸，这还用问吗？这样浅显的问题还需要讨论吗？他没好气地回了一句，你选的那个筑城点没有水源。想与西夏对抗，这个城得筑多大，里边光士兵就要驻扎多少，你让他们喝什么？
　　我自有妙计，你只说听不听命令。
　　不听。
　　真不听？你就不怕我杀了你？
　　违令是死，筑城也是死，与其死在西夏人手里，还不如死在军令下。你随便。
　　说到这里，两人没法再继续了，难不成徐禧真的因为这点反对意见就杀了种谔这样的边关大将？他想了想，其实杀了也没大事，宋朝就这规矩，军人是最没有地位的公务员。就算杀了也不会抵命，只是很可能耽误他修建永乐城的计划。
　　两下衡量，还是留下种谔一条贱命吧。把他排除在行动之外，让他

远远地生闷气去。就这样，种谔走了，鄜延军换了主人，成了徐禧的队伍。
宋元丰五年八月时，北宋决定修筑永乐城。由徐禧、李舜举、沈括率领鄜延军除种谔以外所有大将、四万步骑，以及禁、厢、蕃各军八万，民夫二十万出边界，至永乐川筑城。
每个人都知道，西夏人随时都会出现。这是扎在西夏人心头上的一根刺！宋军全力以赴，三十余万人只用了四十天就造出了“三面阻崖，表里山河，气象雄壮”的永乐城。
站在这座城下，徐禧感慨万千，这是他的计划，是他的业绩。他百分之百地肯定这会是西夏人的噩梦。宋神宗也很激动，他给此城赐名为“银川寨”。

这时盖出来的只是主城，还有一系列的附属设施，比如邻寨、水寨等都还在施工中。徐禧留下了曲珍、景思宜两人继续干，他和沈括带着一大批高官回了米脂。
他们刚走，西夏人就来了。
是不是很奇怪，为什么西夏人会容忍宋朝在自己的眼皮底下盖了这么大一座城，连续施工四十多天了才有反应？说来这真是个冷幽默，是西夏人的情报出问题了。
他们最先得到的情报是：李宪从熙河到了泾原，要在原来是刘昌祚的地盘上对西夏大打出手。为了防备这位西征时全胜战绩的宋军主将，西夏掏出最后一点家底。他们动用了六个监军司兵力，唯恐不够，在民间征兵时达到十丁抽九的程度。
就算是全民皆兵，也已经挤干榨尽了。他们一共凑齐了三十万兵力，带足了一百天的粮食，向宋朝的泾原路集结。结果空等了四十多天，李宪一点动静都没有，那边永乐城却建起来了。
西夏人又气又急，真是摁下葫芦起来瓢，再也耽误不起了，全军开拔向鄜延路靠近，拔下永乐城这根钉子。从这时起，威名赫赫的鄜延军变得奇怪了。
在种谔时期，鄜延军是宋朝西路军里最狡猾最多变的一支部队。它往往以少胜多，出奇制胜，让敌人败得想不通。这里面，情报工作是最重要的前提。可是换成徐禧当领导，风格就变了。当西夏人三十万大军在边境向他们迅速移动时，徐禧居然事先一点都不知道。
只是好运还是站在了宋朝这一边。上天给了永乐城之战的宋军至少六七次机会，哪怕抓住一次，历史也会改写。第一次，就在这时的情报失误上。
宋军不知道西夏人到了，这时鄜延军的主力都跟着徐禧、沈括回到了后方的米脂城，永乐城里只有不到五千兵力，外加十多万的民夫，可以说是不设防。
上天给的好运就是假如西夏人趁此机会，全力突击，攻破永乐城。这样战争早早就结束了，宋朝虽然亏本，但不伤筋动骨。
不过可惜的是，之前五路西征时种谔的表现太扎眼了，鄜延军的战斗力、危险性，让西夏人明知道有机会，也不敢随便进攻。他们潜伏在无定河的西岸，小心地窥探着永乐城的动静。这样，他们无可避免地被

城里的宋军发现了。
第一个好运被扼杀，守城部队派人向米脂城紧急求援。

最先接到信息的是大将高永亨，他的哥哥是鄜延军中排名仅次于曲珍的高永能，两兄弟在西征的无定河谷一战中都起到了决定作用。
这样的人，在军中的威信足以得到尊重。
高永亨立即去见徐禧，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城里兵少，没有水源，难以坚守。平心而论，这些话都是客观事实，高永亨只是在关键时刻提出来，请主将留神罢了。
徐禧的反应是大怒，在这种时候灭自家的威风，是在扰乱军心，把这个懦夫孬种关进大牢里去！之后他笑嘻嘻地看了一眼西北方，说了句非常牛的话：西夏人来送死了，这正是我建功立业取功名的好时候。
他下了两个命令。第一，请名义上的西北最高长官沈括坐镇米脂，理由是主帅不可轻动；第二，他自己率领其余部队赶赴永乐城，迎战敌军。
全体宋朝人一起发抖，其中最冷的是沈括，他后悔了。作为西北最高长官，永乐城计划没有他的支持根本不可能实施。由此可以判断，他昧了良心。
以他天文地理无所不精的知识面，会连永乐城没有水源这样巨大的缺陷意味着什么都不懂吗？明显地他把这座城当成了政府工程，而不是战备工程。
现在考验突然间来了，如果失败，他必须为自己的行为埋单。想了又想，他提醒徐禧说，兵力相差太悬殊了，敌军三十万，我们不超过四万，这仗没法打。不如先放弃永乐城，等召集西北所有军队之后，再与敌军决胜。
实话说，沈括面临危机时显示出了极高的智慧。以他这个建议，会把之前五路伐西夏时的弊病都抹平。宋军的战斗力已经高于西夏人，只要不在恶劣气候里跋涉千山万水，直接与敌方对决的话，宋军必胜。
那么，以永乐城为诱饵，让西夏人吞不下，又不敢吐，不管是一战决胜负，还是持久地消耗，都会活生生地拖死这个国小地贫的土匪国家。

这是上天赐给宋朝的第二个好运——沈括的智慧。可是徐禧不同意。如果这样做，不用别人，换李宪过来，他这个一把手就当不成。
那样，这盖世功名还会是他的吗？
徐禧对沈括笑了笑，西北的事，尤其是永乐城的事，皇上已经全权交给了我。您是主帅，我给您留一万兵力，您就留在米脂城听我的好消息吧。
徐禧带着两万多人马上路，这样连带着永乐城原有的五千人，全军只在三万上下。我三万，敌三十万，这个数字对比是不是很熟悉呢？对，和李元昊时期的好水川、三川口等战役一样。
都是1：10。
来到永乐城边，迎接他的是大将曲珍，第三个好运由曲珍带来。出于战局考虑，曲珍实在不想让徐禧进城，他说，您还是回去吧，在后方

督促大将参战就是。

徐禧笑了："曲侯老将，何其胆小也。"他是笑着进城的，有好多的想法他还没有实施，憋着多难受！进去后，他的第一条命令就把全军都雷倒了。

大家注意了，在这次战斗中，奖赏条例要变一下。以前以各人砍得的敌军首级论功，这样很不好，大家往往为了抢死人脑袋耽误了战局发展，嗯，还影响团结。现在为了专心杀敌，我宣布，军功平等，大家都一样！

这是雷吗？这是九天神雷。懒得细说具体弊病了，大锅饭在什么时代、什么事情上都是最操蛋的政策。

这只是徐禧的第一个想法，当九月九日西夏军队在名将叶悖麻、咩讹埋率领下进攻时，他的其他想法才一个个显露出来。得承认，他征服了宋神宗的脑子里所产生的想法，不仅对宋朝军队是巨大的折磨，就算对西夏方面来说也有超常规的摧残。

叶悖麻、咩讹埋也打了好多年的仗了，还头一次遇上这样的事。两军的实力对比达到了1：10，一的一方不说躲在城里，等着敌人爬城墙往下扔石头，反而走了出来，在城下列阵。

两人立即吓出了一身冷汗，之前的战争里宋朝军队经常列阵在城外，以一敌十杀得西夏人到处跑，这次不会又上演了吧？他们很后悔，如果是这样，他们的兵力分配就出了大问题。

隔着无定河，西夏人得先渡过去，为了攻城方便，叶悖麻、咩讹埋先派了步兵过河，铁鹞子等重骑兵都留在河对岸，这时宋军出城，如果抢先攻击，后果不堪设想。

城头上的宋军也发现了这一点。本来徐禧派兵出城时，所有的将军都反对，鄜延军不是不能打硬仗，而是从来没这样忠厚朴实过。

我们非常习惯阴险地作战！

可是被徐禧一句话就否定了，他老神仙一样地端坐城头，说了一句古文："尔可知王师不鼓不成列？"此言一出，鄜延军集体一头雾水。老兄，俺们都是拿刀砍人的老粗，您学问大，都不懂哎。

这里简单介绍下，"王师不鼓不成列"这句话出自春秋时期的一位神人。此人大名鼎鼎，中国人基本上都知道他叫宋襄公。说出这句话时，他正和春秋战国时公认的野蛮人——楚国人打仗。

楚国的军队渡河攻击，宋军有人劝他乘楚军渡河才一半，立即发动攻击，可以以多胜少。宋襄公大义凛然，说出了这句话。其结果就是被全军渡河的楚军打败，大腿上中了一箭，伤重而死。

几千年来他就是个大笑话，反面典型。这时居然被徐禧提了出来，仿佛还光芒万丈了一样。

多说句闲话，说来徐禧和以往的古人都冤枉了宋襄公。昨天晚上失眠时我偶然想到，宋襄公之所以要那样打仗，并不是他笨，也不是他贵族气息太浓，非要打出古典美，而是他的野心实在太大了。

细数下"春秋五霸"的名单就会知道原因。依次排列是：齐桓公、宋襄公、晋文公、秦穆公、楚庄王。宋襄公排在齐桓公之后，齐桓公的称霸手段是他的座右铭。

齐桓公小白一生除了对少数民族狠了点之外，从没打过任何一次硬架，从来都是以老大哥身份出现，以所谓的长者、仁厚、道德之风来当领袖。这和后来的晋文、秦穆、楚庄等小弟截然不同，那时世风日下，道德沦丧，都狠得跟古惑仔似的，就知道拔刀子砍人。

宋襄公面对周王室、中原各国的公敌楚国，必须得打出礼仪之邦的样子，才有资格继任小白成为天下第二任霸主，于是才有了“渡河未半不击”、“王师不鼓不成列”等超级反常的举动。

可是无论哪种，都和宋朝神宗时的永乐城之战无关。徐禧，你只是个拿人工资、替人打仗的打工仔，装什么大象，以为你是宋襄公，想争霸主的人啊？！

徐禧不管，在宋朝空前宽松的政治环境下，他就是要打出属于自己的风格来。于是第三个天赐良机丢掉了，叶悖麻、咩讹埋火速调铁鹞子重骑兵过河，想率先发起攻击。

没等他们动，宋军先攻击了。数千名手持雪亮银枪、身穿锦衣战袍的鄜延军骑兵冲向了五万余名重甲铁鹞子军。

这是不可思议的举动，除非是汉朝的虎贲军或者是盛唐时的黑甲骑，不然无异于找死。但鄜延军就这样冲了过去，带着徐禧下达的死命令。

必须冲击三次！

三次之后，后面的步兵才可以上阵。也就是说，不管这数千银枪骑兵的命运怎样，其余的友军只能坐视不管。

之后发生的事，真是让人无语，鄜延军的军纪真是太强了，徐禧的每一个要求都被严格地执行了。银枪军面对十倍以上的重甲骑兵，连续冲击了三次。第三次过后，铁鹞子终于反击了，无论怎样抵抗，数量、装备的劣势让银枪骑兵败了下来。

败的时候，正好迎上了后面冲上来的步兵——三次攻击之后步兵要上阵的！

鄜延军的骑兵倒卷进步兵方阵里，一片混乱，在六万余人搅杀在一起的局面下，没人可以力挽狂澜。鄜延军败了，纷乱地退向永乐城的城墙。

而这时，上天赐给宋朝的第四个良机出现了，只要把握住，宋军仍然可以胜利。

城头上大将曲珍在混乱中发现了战机，他向徐禧紧急建议。西夏人出动五万多铁鹞子，可以说精锐尽出，鄜延军应该立即派出剩下的所有骑兵绕到无定河边，那里剩下的必定都是西夏军队的老弱部分，以强击弱，猝不及防，西夏人肯定大乱。

那时铁鹞子回救，鄜延军乘势掩杀，败局立即就可以翻盘！

但是徐禧停表了。停表的意思就是他处于瞬间静止的状态，不说答应也不说拒绝，没有任何命令下达，而城门紧紧地关着。

战场不等人，五万多铁鹞子军像铁甲堆积而成的巨盾，把鄜延军挤向城墙。为了逃生，他们爬上了山崖，从那里跳进了永乐城里。

一共回来了一万五千余人，里边有银枪骑兵也有步兵，只是再没有

什么分别。战马是不会爬悬崖跳城墙的，八千余匹战马都留在了城外，被西夏人俘获。

徐禧的停表还在继续，叶悖麻、咩讹埋盯向了第二个目标，那是永乐城的死穴——水源。城里没有水，城外边建立了水寨，一共打出了十四眼井，派重兵把守，由总军需官李稷负责。

坏事就坏在了李稷的身上，这人是个天生的理财好手，生来就是爱财如命的小心眼。水寨里不仅有水源，更有为数不少的粮草，修筑永乐城的民夫、厢军有时会来讨要，他一律拒绝。而厢军们有自己的办法，他们悄悄挖了一条暗道通了进来。

这条暗道被西夏人发现了。

水源重地被突然间击破，只在片刻之间，永乐城的致命伤就露了出来！消息传来，鄜延军全体将校都呆住了，每个人都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没法坚守了，只有求援。

神宗很快得到了消息，他严令西北各军立即向永乐城靠近，不惜一切代价解围。军令传达，希望点只有三个。第一，种谔；第二，沈括；第三，李宪。

种谔还在米脂城附近，如果他能快速穿透重围进入永乐城，重新掌管鄜延军，效果无疑是最理想的。可是军令传过去之后，种谔却拒不执行。

他不说自己有多郁闷、多愤怒、多委屈，他强调的是客观事实。手边只有几千名老弱残兵，你让我拿什么去对抗三十万西夏人？！

皇帝，你脑子没毛病吧！

沈括接到命令之后，立即把全部军队拉出了米脂城，去救徐禧。可是没走多远，突然接到了一个内线消息。要说鄜延军之前的情报工作做得真是没话说，内线是西夏大将阿约勒的弟弟。

这位弟弟向沈括报告，他哥正带兵去攻打绥德，绥德城里有三百名羌人做内应。

沈括一听就慌了，永乐城危急，再丢了绥德，宋朝西北防线就漏了。简单权衡之后，他带兵转向绥德，必须先保住后方的防线。

当他赶到绥德时，本该发生的战斗并没有出现，阿约勒一露面就撤退了。这并不是说情报有假，而是绥德城准备充分，当阿约勒杀到时，他看到的是城墙上挂满的羌人尸体，所有的内应都被宋军杀光了。

这样一折腾，沈括的援军也耽误了。

最后的希望寄托在李宪的身上，这位自从出世一直保持全胜战绩，包括帮助王韶平定熙河、五路征西夏等辉煌战绩的宦官将军冲破一道道封锁千里跋涉而来，临近战区时已是强弩之末，粮草也都吃光了，抬眼望去，永乐城外的西夏军营竟然长达近十里！

什么是有心无力啊……同样地，就算再有实力，也别总陷入绝境之后再让别人来拼命吧！李宪是个有理智的统帅，他稍微退后些，驻扎在不远处一边恢复军力，一边观望势态。

如此这般，永乐城已经孤军无援，浮在了三十万敌兵的汪洋大海里。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正当盛夏气候闷热，十多天过去滴雨未下，城里的鄜延军只能用马粪绞出来的汁来解渴。绝境中高永能提出了个建

议，拿出所有的钱币奖励士兵，趁还有些战斗力，集中兵力突围，不出大的意外，至少能逃出六七成人。

这是上天赐给宋朝的最后一个好运，战争胜负不在一城一地的得失，有生力量才是最可贵的，尤其是鄜延军这些百战精兵，他们本身才是国家最难得的财富！

可是徐禧又反对了，他说，永乐城地势险要，怎可轻言放弃？何况主将逃亡，军心就动摇了。这样的话是对是错，实在没心情去理会了。这是个不分对错，只以自己心性做事的人。

这样的人也有他的好处，绝境中徐禧登上城头，和士兵们一起防守。饿了吃烧饼，困了就躺在士兵的腿上睡，起码在个人操守上无愧于战场和军人。

徐禧这样拼命，暂时把鄜延军的疲惫和怨气压了下去，大家同心守城，面对三十万敌军，永乐城始终不破。可是这也招来了一个煞星。

仁多零丁来了。

经过元丰西征的打击，西夏早就油尽灯枯了。永乐城实在是逼着他们上刀山，无论如何都得快速拿下。为此他们又一次派出了这张最后的底牌。

仁多零丁的残暴是罕见的，这人到位之后，西夏军的攻击突然升级，完全不顾及伤亡，每天派出万人以上的部队像蚂蚁一样往城上爬，相应地，每天城下都堆积下数千具尸体。最开始时，西夏人对自己的伤兵、尸体还是很尊重的，都用毯子包起来拖回去，后来强攻的命令让人发疯，就什么都不管了。

成千上万甚至好几万的尸体就堆在城墙下，还活着的就踩着它们往城上爬。这种攻击力度，综观宋朝建国以来所有战争，就算宋太宗远征燕云时也没有达到，决定宋朝命运的澶渊之盟时也没有达到。

面对这些，堪称几千年才一见的死脑瓜骨徐禧也犹豫了。硬拼不是办法，援兵迟迟不到，他想到了谈判。不管怎样，就算拖延些时间也好。

他先派吕文惠去，仁多零丁要曲珍来才可以谈；再派景思宜去，对方终于提出了价钱。谈判可以，除非把兰州、米脂等城归还西夏。

徐禧苦笑了，这是不可能的，就算有心答应，也超出了他的权限。这时仁多零丁出现在永乐城下，他有些戏谑地对城上喊：“汉人没水了吧，干吗还不投降？”

徐禧立即拿起一只水壶，把整壶的水倒了下去：“没水？这是什么？”

仁多零丁大笑：“也只有这么一点了吧。”转身回营，立即强攻。城上的鄜延军心都凉了，这个西夏人真鬼，比当年的李元昊还鬼。他说对了，整个永乐城里这时只剩下了两壶水，一壶在徐禧手里，一壶在宦官李舜举手里。徐禧想用当年麟州城骗李元昊的老法子骗仁多零丁，可惜对方不上当。

干旱在继续，强攻在继续，直到九月二十日，这一天是鄜延军的命运日，天上乌云滚滚，电闪雷鸣，眼看一场瓢泼大雨就要下了。

鄜延军的致命干渴就要解决了。

仁多零丁疯了，眼见功亏一篑，他命令不惜一切代价，哪怕都死光也要攻进城去。雨，终于下了，雨势变大时已经到了深夜，一片漆黑之中除了闪电没有半点光亮，没有火把可以在这时点燃，城内外数十万人在黑暗里殊死搏斗，他们看不清自己杀了谁，或者谁将杀了自己，黑暗终将吞没一切，这一时刻终于到了。

宋元丰五年（公元1082年）九月二十日深夜，永乐城沦陷，随即被西夏人拆毁，留下来的只是一些数字资料。

李稷死了，这位军需官冲到城门口，死在乱兵堆里；蕃军指挥使马贵死了，他力杀数十名西夏人，倒在了血泊里；大将高永能也死了，他本来是可以逃生的，他的孙子高昌裔在危急中牵马过来，告诉他有条小路，能逃出去。

可高永能悲愤难抑，在黑暗中大叫："吾结发从军，未尝一败，今年已七十，受国大恩，今日就是我报国之日！"

也有死得平静的，城破之时，宦官李舜举拒绝了侍从牵过来的马。他撕下了衣襟，小心地在上面写了一行字："臣舜举死无所恨，愿陛下勿轻此贼。"

这是他写给神宗的临终报告，他至死也没有忘记自己的职责，忠告神宗千万别再小看西夏人。

活下来的军官只有三个人，他们都没走城门，而是从城墙上跳了下去。他们是吕整、李浦、曲珍。曲珍是鄜延军二号人物，早就上了西夏人的名单。当他只身逃亡，快被追上时，奇迹发生了，他在路边居然看到了一匹矫健的白马。

这匹白马驮着他逃到了米脂城，之后他命名它为"天赐白"。

最后要说一下徐禧，他的结局和他生前一样的奇妙。有说他死在战场的，可是找不到尸体。不管是宋朝人还是西夏人，都没能找到。那么他没死吗？可是之后再也没有这个人的任何消息。

如果他还活着，应该痛不欲生，再没脸见人；如果他死了，灵魂也不得安宁。他扭曲了一个帝国的命运，更亲手造成了二十多万同胞的冤魂。

三万多百战精锐的鄜延军将士，十几万无辜的宋朝民夫，都死在了永乐城里……

第四章
黄州城东的坡地

战报和李舜举的遗表传到京城时，又是一个深夜了。宋神宗一直在黑暗的皇宫深处等待着，他万万没有想到等来的居然是这样的消息！

一战死难二十余万人，这是自宋朝建国以来从来没有过的事，居然被他这个最有理想、最有抱负的人创造了出来，多么的讽刺，多么的悲哀！

这一夜，神宗绕床苦郁，整夜不眠。第二天早朝时，和臣子们说到永乐城之败，突然间他痛哭失声，无法自抑。

他实在没法原谅自己，极端高傲敏感的心灵让他迅速地坠入自责自伤甚至自虐的情绪里。这一年他年仅三十五岁，是一个男人最风华正茂、精力旺盛的时段，可他的健康快速地衰败了。

思路越想越窄，越来越低落，要命的是他还非常的聪明。不用别人指责，他自己清楚两大战役败在了哪里——用人不当。

五路西征时王中正是个废物，高遵裕在重任面前居然变得自私，永乐城里的徐禧更是个千古笑话，他本该活在春秋以前的三代里，当个古人多好！

回想安石先生还在时，复熙河、平荆蛮、征交趾，战无不胜，王韶、章惇、熊本、郭逵每个人都独当大任始终其事，两相对比，他找出来的这几个都是些什么动物……现在说什么都晚了，国力损耗，军队凋残，士气低落，如果说他登基以来还有什么贡献的话，就只剩下了熙宁改革。

但是，那条产业链条，必须要通过外战成功、收复土地，才能创造出更大的利润，来回报被压榨的国内经济。现在外战打到这种程度，链条已经崩断，之前改革的弊病立即就会显露出来……这样一来，一生所为，没有一件事是成功的。

甚至连正面的意义都没有！

宋神宗深深地感觉到了绝望，以后的路还要怎样走呢？就在这时，又一个噩耗传来，种谔死了。种谔郁怒淤积，得了背疽，死时年仅五十七岁。

威名赫赫的鄜延军至此全灭。而这还不是最绝望的事，永乐城之败后半个月，更大的灾难降临到汉人的头上。

宋元丰五年（公元1082年）十月十日，宋神宗在皇宫里闲走，偶然心动去了秘书省的藏书阁。他在里边看到了一幅画像。画像中人颀秀风雅，微微含笑，虽然纸迹已黄，年代久远，可那人竟然像是与他早有前缘，让他久久凝视。

神宗问：此是何人？

——回陛下，乃五代时南唐国主李煜。

……原来是他，不愧为风流才子。

当天夜里，神宗在梦中见到了这位百余年前的风流才子南唐国主，李煜向他深深施礼，向他缓缓走近……就在这天夜里，他的第十一皇子

出生了，这个孩子名叫“赵佶”。

这是个超级优秀的孩子，当他成长时，整个帝国的少年没有比他更优雅多才的，当他掌权时，整个宋朝之前的所有皇帝，没有任何一个达到了他的高度。在某些成就上，连开国之主赵匡胤都无法企及，而他所完成的帝国理想，更是太宗赵光义所一生念念不忘、矢志追求的。

回到宋神宗，当经历了永乐城之败后，绝大多数的历史书上都说他彻底垮了，从此之后，闭口不谈战争，每天都在自责中度过，直到把自己折磨死。

不对，宋神宗的确在心灵上不算强大，但那是与开天辟地型的帝王比。比如说刘邦和项羽，没人敢说项羽不够强吧，可他在心灵上真的比刘邦弱。说来最后的胜利者都有个共同的素质——怎样面对失败。

刘邦面对项羽败到了底，老爹保不住，儿女可以扔掉，自己可以化了装逃跑，无所不用其极，但怎样都不在乎；项羽只经历了垓下一败，就彻底崩溃了，连回江东老巢重新再来的勇气都没有了。

相比之下，宋神宗还是仁慈了些，太在乎了些。两败之后就不再尝试，他的赌性不重，把自己百姓的命看得太重。

可这不代表他是软弱的，永乐城之败让他恨透了仁多零丁、叶悖麻、咩讹埋等西夏人。战争有胜负，有伤亡，这无可厚非，不足以成仇。可是两国交战，是战士之间的事，就算以当年耶律休哥之强，也放过了雍熙北伐时的随军民夫。

仁多零丁，你这个恶毒的东西，卑鄙到连手无寸铁的百姓都不放过，那是十多万无辜的生命！神宗下令，尽一切办法，把上述三个西夏人干掉。

仁多零丁、叶悖麻、咩讹埋三人的自我感觉很好，宋朝人的嫉恨是他们的光荣。干出了这么大的业绩，他们相信更大的成就在不远的前方等着他们。

从这时起，这三人有事没事就到边境上转转，杀人越货，抢劫掳掠，越来越觉得自己就是升级版的李元昊，践得跟二五八万似的。

却没料到边境线上有无数只热辣辣的眼睛在盯着他们，除了仇恨之外，在宋朝西军的眼里，这三个人都是金子打造的，宰了他们，升官发财、荣华富贵统统都有了。

一年之后，机会来了。叶悖麻、咩讹埋这对老搭档觉得小打小闹没意思了，想来把大的，带着好几万人越境围攻安远寨。

虽说只是个寨，可地势险要，守寨的人更大有来头，竟然是五路征西夏时泾原军的主将刘昌祚。这位哥哥彻底沦落了，怎么说呢？战争只看结果，人生忽略过程，不管怎样他战败了，只有一贬再贬从重发落。而且命运也继续捉弄他，让他在这样的紧要关头居然得病了。

好得很，叶悖麻、咩讹埋是血统非常纯正的西夏人，喜欢的就是乘人之危。两人兴高采烈地带人砍了过来，满心以为既老又病心情也不好的刘昌祚只能躺在床上等死，却不料临近安远寨，他们觉得有点不一样。

有点异常，不大对劲。

在这一年多里，宋朝军队一直缩在堡垒里，从上到下贯彻了安全至

上小心防备的大原则，顶多有几次小规模的偷袭，从来没有明目张胆地反抗过。

可这次不一样了，一队队宋军从安远寨里列队出来，安静，整肃，杀气腾腾，这样子让叶悖麻、咩讹埋瞬间想到了宋朝西军里的三“最”。

最强野战的熙河军，最狡诈多变的鄜延军，正面冲击最强的泾原军！

刘昌祚虽然病了，泾原军虽然元气大伤，但兵还是原来的兵，将还是原来的将，没有徐禧那样的杂质来污染整体，他们面对的是原汁原味的泾原军。

没有多余的废话，泾原军直接就冲了过去，当年西征时一路正面推进，在野战中杀灭所有面对的西夏军队的战斗力重现。叶悖麻、咩讹埋带来的人根本不够瞧，片刻之后，战场上就倒下了一大片。之后泾原军愣了一下。

在他们想来，西夏人这一年多以来太牛了，快把自己当战神了，这样硬碰硬的场面一定会斗志高昂、死战到底吧。可惜错了，西夏人居然发挥悠久的老传统，面对强敌，逃跑第一。而且逃得非常彻底，管你是不是主将，自己的命才最要紧。叶悖麻、咩讹埋一不小心，居然落到了后边。

那还有什么客气的，泾原军一拥而上，刀枪齐施，等他们闪开时，这两个在一段时间里很牛的西夏人，已经分不出彼此了。

还剩下了仁多零丁，这位大将军是与众不同的，从来都是独来独往、我行我素。宋朝不是狠吗？呵呵，能狠过五路西征时？能强过永乐城的防守？在这样的信心支撑下，他明知道叶悖麻、咩讹埋死了，还是满不在意地杀过了边境。

他带来的人很多，超过十万，地点还是选中了泾原路，看架势居然是想给两个同伙报仇。这时泾原路的主将是卢秉，这人的风格和刘昌祚不同，自己很少亲临战场，喜欢的是精致的算计。

对方人多势众，那就放进来。仁多零丁带着西夏兵团一路进攻，突破了层层防线，一直抵达宋军第十六堡，势头才被遏止。之后他表现得非常职业，兵分两路，一边围攻一边打劫，把周边的老百姓洗得干干净净，觉得满意了，才起驾回国。

回去的路上很悠闲，带兵过十万，称雄贺兰山，兵锋所指，随意掳掠。仁多零丁深深地感到骄傲，生而为男人，值了！正在得意时，他路过了静边寨，一支宋军突然杀了出来，人数不过几千，可迅速锲入了他的十万大军里，他眼睁睁地看着他一眼望不到边的大军被劈开了一条人肉胡同，宋朝的军人杀到了他的身前。

宋将彭孙一刀砍下了仁多零丁的人头。

十万军中取主将人头！

总算出了口恶气，可神宗的心情却好不起来。想想更窝火，明明对方只是一群渣滓，很轻松就能灭掉的废柴，居然在最关键的时刻绊了他一跟头。

这时再杀了他们，还有什么意义？毕竟挽不回西征的胜负、永乐城

的失败。这样的念头在神宗的心灵里每日每夜不断地盘旋，侵蚀着他的健康，同时庞大的帝国里无数的官员们还不断地让他闹心。
比如章惇先生、苏轼先生。
这两位大佬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事件里不断地闹出幺蛾子，把神宗气得一愣一愣的。先说章惇，这位神宗年间最猛最狠的男人挑刺时也挑在了最敏感的时期里。
五路征西夏没能达到目的，坏事就坏在了后勤上，粮食、棉衣、箭镞等都没能及时运到前线。事发后神宗怒不可遏，决心一定要找到最直接的责任人。就算时过境迁没法补救战事，也得杀了这混账泄了这口恶气。
但是在宋朝当了皇帝，也没法活得随心所欲。想想开国之祖赵匡胤想要个手工编织的竹篮子都得层层把关等两三个月，杀个官员得走怎样的程序？
神宗想了想，特事特办，他亲自写了个御批，下令中书省以最快速度处斩某漕运官。
第二天，宰相蔡确、王珪率领百官上朝，他第一时间问："朕昨天御批的事，都做好了吗？"
蔡确老神在，回答——今天正要和陛下说这件事。
神宗立即满脑门的黑线，看见没，果然又啰唆。
——又有何疑？
——祖宗以来，国家没杀过士人，您不想开这个先河吧？
神宗郁闷，不是吧，杀个有罪的小官也要抬出太祖太宗等老爷子压俺？可是……祖宗的话是真理，没法不听的。
于是他退了一步——不能杀，那就把他刺面流放到偏远山区去。
蔡确犹豫，皇帝在让步，是不是臣子更得有风度？正在想，突然间章惇站了出来，说了句话——刺面啊……那还不如直接杀了此人。

神宗一时间很惊喜，爱卿赞同朕吗？你太可爱了。但转念一想就发觉不对头，强悍的公务员章惇先生除了对王安石之外没对什么人露过好脸，怎么会突然间变成这样？
——卿何出此言？神宗问。
——士可杀不可辱！
神宗大怒，原来是这样，成心顶我！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那么精密、庞大的西征毁在了无能的后勤小官身上，难道没有罪吗？
他声色俱厉，叫道——朕快意事一件也不得做！
换到任何朝代，对面的大臣们都得跪下磕头了，可是站在神宗面前的宋朝官儿们个个无动于衷，尤其是章惇，此人不紧不慢地又回了一句。
——这样的快意事，不做也罢。
神宗彻底被撅得没话说了。
再说苏轼，坡仙大人在元丰年间完成了一生的蜕变，和从前截然不同了。在那之前，他只是个脑子超灵、读书超多、记忆力无比好、情感很杂乱的小伙子，蜕变之后，他才变成了名垂千古的苏东坡。
是一次锥心之痛和两次严重欠扁的猪头行为，让他进化成功的。

在那次痛苦之前，苏轼连个三流的诗人都算不上，看看他写的那些狗P诗吧，怎么看怎么让人烦。比如《初发嘉州》。

——朝发鼓阗阗，西风猫画旃。故乡飘已远，往意浩无边。锦水细不见，蛮江清可怜。奔腾过佛脚，旷荡造平川。野市有禅容，钓台寻暮烟。盱期定先到，久立水潺潺。

标准的记叙文，标准的六副对联组成了一首没成盐的所谓诗。这一水平的东西在中国五千年历史里就是些地摊货，随便扔进明清诗人的集子里都找不出来。它最致命的毛病就是立意太水了。

整首诗里除了“佛脚”二字能确定在乐山大佛之外，其余所有的意境和文字，都可以任意安在中国各条水道上。可以说是在长江上坐船，也可以说是在珠江上坐船，也可以说是在黄河、辽河任意一条河上坐船。

但是这场痛苦过后，苏轼突然间蜕变，成了一条遨游八表无所羁绊的苍龙，俯视人间无数诗人，独立一方天空。

那是在宋熙宁八年（公元1075年）正月二十日的夜晚，苏轼在梦中忽然回到了眉山老家，故院厅台，归来无恙，他突然看到了自己死去了整整十年的结发妻子。

——王弗。

心灵剧痛，醒来后泪流满面，一首没有任何雕饰的词自动浮上了水面——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

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唯有泪千行。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冈。

这首《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之后，苏轼的各大代表作如泉涌般出现。同年，苏轼在密州写下了另一首《江城子·密州出猎》。

这首词的意义比上一首更加重大，是东坡一生奠定词性的作品。如果他一直沉浸于追悼亡妻的痛苦里，那么就算再真挚深邃，再“有声当彻天，有泪当彻泉”，也只是在婉约伤感的旧日体词老路上走得更远而已。

而“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风尘。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一出，苏轼开创了自己的时代。

宋词豪放一宗，自苏轼始。从此，词这种起源于小调弹词的市井级出身的艺术，上升到了与唐诗并存的地位。

天才一旦爆发，就再也无法遏制。第二年，宋熙宁九年的中秋佳节，中国历史上最经典最成功的一首《水调歌头》出世了。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昔是何年……”苏轼正式成为一代词宗大家，地位无法撼动。

以上是中华民族的幸事，她有这样一位超级天才的儿子，他的才情、激情、哀伤、苦郁，每一种心境转变感悟，都成为中国人永恒的心灵映射，甚至会影响民族的性格。比如他为什么会变成了“坡仙”。

但是才情归才情，苏轼的正当职业还是国家的公务员，有了这个身份，一般来说衣食无忧，社会地位很高。可是相应地就要有些约束。

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能乱讲话。语言文字是思想的具化，代表了

一个人的政治观点，搞不好就会犯错误的。

苏轼不在乎这些，他有句名言，是对弟弟苏辙说的。说他有话不说出来，就像是吃饭时看见碗里有苍蝇，必须得吐出来。

那就可劲地吐。

他一边儿“十年生死两茫茫”，一边儿“左牵黄，右擎苍”，还不忘“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一边儿也随手写了些小诗。比如他看见田里庄稼长得不好，嗯，这是青苗法害的，可以写诗咏叹一下；看到辖区里百姓饭桌上的菜太淡，嗯，这是市易法太过分，必须写诗谴责一下。

总而言之，他一以贯之地反对新法，并且不遗余力地坚持着。

其实这也没什么，宋朝言论自由，他身为大臣说什么都可以，何况绝大多数时候皇帝还鼓励大臣议论朝政。但是千不该万不该，他交错了一个朋友，写错了一首长篇叙事诗。

这首诗记叙了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堪称宋朝版的《妈妈再爱我一次》。

话说当时有位官员名叫朱寿昌，职位和苏轼这时差不多，稳定在知州一级上。这种级别的官在宋朝多如牛毛，根本没法引人注意。可是，他在历史上却极其有名，著名的“二十四孝”故事里就有他一份，之后的明清两朝还把他立为典型，由政府号召歌颂。

这都由于他命苦的妈妈。

他是庶出的，生母是妾。在万恶的旧社会里，这是个注定苦到底，就算儿子考上状元都没法翻身的角色。因为一切的权力和荣耀都在正妻那儿。妾唯一的幸福机会只有一条，即老爷的宠爱。

很不幸，朱寿昌的爸爸很快就厌倦了这个女人，在朱寿昌很小的时候就把她休了。基本上说，朱寿昌从记事时起就没见过妈妈，他想她，下定决心有生之年一定要找回妈妈！

这个念头一直伴随着朱寿昌的人生，他少年时在找，青年时接了父亲的班当上官在找，过中年了一直没有找到。他一狠心告诉妻子儿女，我不当官了，当官没法随意走动，我要辞官走遍天下，不找回妈妈，我也不回来了（不见母，吾不返也）。

精诚所至，在朱寿昌年过五十的时候，他终于在陕西找到了他的妈妈。他的妈妈已经七十多岁了，五十多年的颠沛流离，让她衰老不堪，更有了几个另嫁后生的子女。朱寿昌把她接回家去，连同她的那些子女，他都当做亲兄弟姐妹来对待。从此，他幸福了。

这件事被广为传唱，就算在今天也一样很感人。苏轼也被感动了，他写了一首长诗倍加称颂，可以想象以他的才华，这首诗的质量、传播都会非常惊人。

苏轼的麻烦就是这样开始的，这首诗的传播越广，就会越让一个人狼狈不堪。

李定。

前面说过，李定作为新法集团的一员，被反对派找出来的污点就是不为生母服丧。当然他有自己的理由，第一他生母被休出家门，根据孔夫子遗训，不为出母服丧；第二，他生母到底是谁，由于她本人已死，

李定的父亲也死了，根本没法确定。所以没法服丧。

这些都说得过去，可是与朱寿昌一比，他的品位就太低下了。两相比较，同样是被休出门的生母，差距为什么这么大呢？这就体现在各自不同的儿子身上。

你李定为什么就不能像朱寿昌那样尽孝？不说寻访奉养，连服丧都不做，简直没有人性！

这样的评论大面积滋生，让李定每天灰头土脸地进出，丧失了做人的起码资格，实在憋屈死了。这里面就有苏轼的大功劳，他的诗流传速度比现在的微博信息都要快，可以很负责任地说，本来只属于开封城街头巷尾的消息，很快就传遍大江南北了。

有道是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李定没法找朱寿昌的毛病，只好拿苏轼出气。而苏轼也非常的配合，一篇篇针对变法的诗词不断涌现，简直是在配合李定的报复行动。

李定把这些诗汇总成集，送交神宗。非常凑巧，当时神宗正在看一份从杭州寄来的公文，两相对照，神宗立即就火大了。

这份公文就是苏轼错交的那位朋友寄来的。这位朋友我们很熟悉，他就是大名鼎鼎的沈括。以沈括之才，说实话，除了诗文一道之外，苏轼还真是全方位地比不上他，尤其是两者当时的社会地位。苏轼是杭州通判，相当于副市长，沈括早就是方面大员，是皇帝钦点的两浙察访使。

尽管如此，两人相比较还是苏轼比较牛。没办法，他已经是宋朝当时文娱界的第一大利器了，魅力压倒一切，就连沈括也没法抵御。沈括是带着几分崇拜之心去接近苏轼的。

两人本可以做好朋友，可惜坏事就坏在神宗的一句话上。

在沈括离京前，神宗特意交代了他一句话：“到了杭州，你要好好对待苏轼。”好，怎样才算是好？领会上级领导的指示是门大学问，沈括带着这个问号出京，想了一路，作出了一个在他想来万无一失的决定。

首先，一定要对苏轼友善，不能摆上级的架子。有必要的话，宁可把苏轼当上级对待；其次，把苏轼所有的情况都上报给神宗，证明自己用心对待了苏轼。

本着这种精神，事情就变味了。苏轼面对如此风雅和善的领导，忍不住意气风发口若悬河，对沈括无话不讲，包括他对新法的看法。同时把自己所作的诗逐一向新朋友介绍。沈括则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欣赏之余向苏轼提出了一个终极粉丝的要求。

偶像，你能把这些诗词亲笔抄一份，留给我作为纪念吗？

行！

苏轼一口答应。如此一来，沈括给神宗寄回的报告里就附带了苏轼亲笔所写的资料，与李定的一比，说服力急剧攀升，同时沈括发挥了李定所没有的能力，他以极强的文字功夫，给苏轼的诗文加上了自己的注解。

苏轼攻击新法，诽谤朝廷，甚至影射皇帝的罪名终于成立了。

宋元丰二年（公元1079年）七月，湖州。难得的艳阳天，苏轼正想晒一下自己珍藏的书画，一匹快马狂奔而来，给他捎来个信儿。这是开

封城里的好朋友、驸马都尉王晋卿的小道消息，告诉他抓他的人就快到了，能跑就快跑。

苏轼愣了一会儿，苦笑一声。天下之大，莫非王土，真要是皇帝抓人，能跑到哪儿去？何况自己跑了，这一家老小怎么办？

他索性穿好官服，静等官差上门。之后的事就是御史台抓人流水线操作，苏轼被押解进京，等待他的是御史台的审问。更确切地讲，是李定的怒火。忘了说，李定这时就是御史台的长官。

面临大险，苏轼的心灵是与众不同的。临走前，他看着自己的第二任妻子，也是王弗的妹妹王润之笑了，一边为妻子抹去眼泪，一边说："夫人，前朝真宗年间有位隐士名叫杨朴，应召入宫。真宗问他能否作诗，他说不能，可临行时夫人给他作了一首。你想听吗？"

王润之点了点头。

苏轼笑道："呵呵，听好。'且休落魄贪杯酒，更莫猖狂爱吟诗。今日捉将官里去，这回断送老头皮。'夫人，今日我也进京，你不能像杨夫人那样写首诗为我送行吗？"

苏轼越潇洒李定越喜欢，要的就是你这样的，不然折磨起来还没意思呢。苏轼一路车马颠簸进了京城，住进了乌台大院。

乌台，就是御史台。这名字有来历，从汉朝起就这么叫了。一来是说当时的御史台里有很多的柏树，上面住着很多乌鸦；另一说嘛，就跟御史们的职业有关。这帮人到处挑错，谁见谁烦，还惹不起，于是统称他们为乌鸦嘴。

办公的地方，也就随之变成了乌台。

乌台大院里关的全都是官儿，像苏轼这样的地方领导还算不上高规格。只是由于方方面面的原因，他被特殊照顾了，审讯由御史台最高长官李定偕同舒亶、何正臣等新法集团同僚共同进行。

昼夜不停。

先说白天，李定等人轮番轰炸，要他把写过的所有诗词逐字逐句地解释，哪一个敏感词如果绕不过去都有抄家的危险。这种场面其实很常见，我们民族每个时代都在做这样的事，二十世纪里也有。当时多少大人物竞折腰，弯下去就再也没挺起来过。

苏轼不一样。宋朝对文人超级宽松优厚，只要天上还有太阳，在大庭广众之下，审讯的尺度就都能保持住。最起码能让他说话，于是李定等人就都郁闷了。

苏轼居然能把自己的文字狱扣到新法教祖王安石的头上。

他的诗里有一句是"根到九泉无曲处，世间唯有蛰龙知"，蛰，指潜藏、隐秘、冬眠等意，特指僵硬中还没复苏。李定等人抓住了这个毛病，问苏轼说现在圣明天子在位，只有飞龙在天，你居然写了龙潜藏在九泉之下。你说，这个蛰龙是什么龙？老实交代。

苏轼一笑，王安石有句诗："天下苍生待霖雨，不知龙向此中蟠。"我诗中的蛰龙，就是这个龙……李定等人的脸一下子就黑了。蟠，指弯曲缠绕，很憋屈的状态，用在龙身上同样不是啥好词。

还审什么？散会！

当天苏轼得意扬扬地晃回单间牢房里，一干御史大老爷凝固在审讯室里集体大喘气。这场景的确是很牛，很不常见，不过只是一会儿后，御史们的脸色就都缓过来了，一丝丝阴险恶毒的微笑浮上了水面。

白天你狠，晚上看谁狠。

到了晚上，夜深人静时，乌台大院里的在押犯们突然间集体惊醒，个个吓得发抖。他们听见一阵阵鬼哭狼嚎的呼疼声此起彼伏，仔细听，还能辨别出那个喊疼的人有很浓重的四川口音。

没错，苏轼被人黑了，上演了宋朝版的监狱风云，被人在黑夜里轮番痛打。估计旁边少不了李定的低声怒吼：写啊，你倒是再写啊，让你蛰龙、蟠龙，现在你给我先蛰着蟠着吧……这件事被当时同样押在御史台的另一位官员记录了下来。

这基本上是真的，最大的根据是苏轼的身体状况。在入狱之前他很健康，出狱之后苏轼腿疮痔疮、流行传染病、咳嗽、臂仲、赤眼等病几乎得全了。而他仅仅入狱两个多月而已，如果真有宋朝传统上善待士大夫的规格，他无论如何也到不了这步田地。

事实上他能活下来，都是方方面面，除了皇帝本人之外几乎所有顶级权贵集体努力的结果。

先是各界名流，苏辙、王亚卿、王巩、章惇等人，这些人官职不高，可都是影响很大的名士。他们为苏轼请命，愿用官职、身家担保；再是德高望重的老臣，如司马光、张方平、李清臣、范镇、陈襄、刘攽、李常、孙觉等人。他们影响巨大，往往可以左右皇帝的意志。可惜都没说到点子上，以张方平为例，他差点把苏轼给帮死。

张方平给神宗写了封信，由于早就退休了，得由当地的官府转交，可是这事太敏感，官场上没人敢接。他就派自己的儿子张恕亲自带进京去敲登闻鼓交给皇上。

可惜张恕胆子太小，在鼓旁边转悠了半夜，还是悄悄地走了。苏轼出狱后很久，看到了这封信的副本，当时吓得舌头伸出来半天缩不回去。旁边人不懂，问他怎么了，他也不解释。直到有人把信让苏辙看了，才知道答案。

张方平在信里说苏轼是天下奇才，绝不可杀。这完全是帮倒忙，苏轼有什么罪？不过是名气太大，影响到朝廷的声誉罢了。这时再说他是奇才，完全是火上浇油，逼着神宗动刀子。

真正能一语道破天机、洞悉神宗心理的，还是那个誉满天下，同时也谤满天下的人。他远在江南金陵的隐居荒山里，给神宗寄来了一句话，决定了苏轼的生死。

王安石。

他不当首相很多年了，在金陵人们时常会看见一个衣着简单、沉默寡言的老人骑着一头驴，从来不去管驴往哪边走，到哪里都一样，随遇而安。

王安石像一个完成了所有愿望的信徒，把自己的有为岁月都献祭给了国家，然后无欲无求，漂泊于天下。事实上他这次为苏轼求情，是离休后唯一的一次参与国家事务。

他对神宗说：“安有圣世而杀才士乎？”

这句话的出发点完全是为了皇帝考虑。神宗心性好高，重视后世名声，如果真的杀了苏轼，会让后世怎样评价呢？还算是太平盛世吗？

神宗的心动了，恰巧在这时，皇宫发生了件大事情，他的奶奶曹太皇太后得了重病，马上就要不行了。神宗很爱她，决定大赦天下，为她祈福。

老太太摇了摇头，不必赦天下，只赦苏轼一人足矣。他是个老实人，不会背叛朝廷的，你不要被小人利用。事情到了这一步，神宗已经提不起再修理苏轼的兴致，无论出于哪方面原因，都没必要再追究这个书呆子了。

两个多月以后，苏轼出狱，他被贬到黄州（今湖北黄冈县）做团练副使，不许擅自离境，不许参与任何公务，基本上就是一个领些工资的保释犯人。

苏轼活了，他走出监狱时发誓："平生文字为吾累，此去声名不厌低。"从此之后再也不作诗，不属文，更不与其他文人唱和应答了。

他的目的只有一个，让饱受惊吓的亲友们放心，从此过上安稳平静的生活。

来到黄州之后，生活向苏轼展示了另一面。在这之前，在老家眉山时他有父母照顾；进京之后名满天下，有欧阳修那样的文坛宗主罩着他；反对变法时与王安石作对，身后有司马光等权臣大佬撑腰；哪怕贬到了杭州、密州、湖州，他的官也是越做越大，从通判变成了知州。

可是乌台诗案之后，他成了监外执行的罪犯，除了一份工资之外，所有的政治权利完全被剥夺，由于得罪的是皇帝，也谈不到什么前途。

就连怎样才能填饱肚子都成了问题。最先出事的是工资。北宋的官员们拿到的工资并不都是铜钱、布匹、粮食这些硬通货，这是只有京城里的顶级大佬们才有的待遇享受，各个地方上的官员们的工资绝大多数都是些实物，想变成钱，就得自己想办法去折换。

比如这时的苏轼，他的工资由公家造酒用过的袋子来顶替，每月领到后得自己卖出去，才能到市场上买米买面回家过日子。

堂堂苏学士变成小商贩，怎一个屈辱了得。可是更大的麻烦还在后面，很快地这份单薄的工资不足以养活苏轼人口众多的家庭了，他这时有一妻一妾四个儿子四个儿媳以及孙子若干仆役几个，全都靠他吃饭，这么多张嘴靠那些旧酒袋子，很快就会被饿死。

困境中苏轼选择了之前他死都不会选择的生路，他的一个姓马的朋友替他向州里申请到一块城东的荒地，大约五十亩，由苏轼自己耕种。

这是什么？这是农民，回想从前他反对免役法时的话，尽管他这时与纯粹的农民有区别，可终究要干同样的活儿了。这是报应，也是上天的恩惠，它让苏轼切身实地地体会到了从前他所蔑视的阶级的痛苦。

而他这时不觉得痛苦，只要能平安地活下去，就足以让他满足。

从这时起，他开垦荒地，种植庄稼，满足于更快乐于自己是个农民，他给这片城东的坡地取名为"东坡"，并且以这两个字为自己重新命名。

他叫苏东坡了，中华民族几千年里文学天赋能排进前五的大天才躺在长风茂草里，躺在无限宽广浑厚的大地上，彻底脱离了名缰利锁，他

的心性提升到了另一个新的层面。

在黄州的第三年时，苏轼有感而发，写下了几行字——“自我来黄州，已过三寒食矣。年年欲惜春，春去不容惜。今年又苦雨，两月秋萧瑟。卧闻海棠花，泥污燕支雪。暗中偷负去，夜半真有力。何殊病少年，病起须已白……”

这纸随手写下的小感，是排名仅在东晋王羲之的《兰亭序》、唐代颜真卿的《祭侄文稿》之后的千古第三行书《黄州寒食帖》，在这个意义上，它奠定了苏轼宋朝第一行书大家的地位。

从另一方面说，这也是苏轼的悲哀。他想安静，可是超人的天赋让他不断地创作，直到让天下再次想起了他。五年之后，从京城传来了一个消息。

帝国最重要的任务落在了他的肩上，神宗皇帝想让他修国史。

国史，是记录某个朝代某位皇帝一生功罪成败的证据，无论是当时还是以后，谁想研究那段历史，就必须首先从国史下手。

因其重大，所以要交给最可靠的人去管。在北宋，从来都是由当朝首相来兼职这份工作。可是这一次，神宗居然要用苏轼这个败坏朝廷名声、给新政抹黑的人负责。

这理所当然让一个人愤怒了。王珪跳了出来，他太没面子了，就算没有才华、没有个性，可也不能这样羞辱他吧，好歹他也是在位的首相。

王珪这个人是很不简单的，在历史里他被严重地低估了。大家都记得他是三旨宰相，上朝取圣旨，在朝接圣旨，下朝已得圣旨，是个把首相干成了秘书的人。这不对，他是开启了北宋灭亡的潘多拉盒子的人，从最开始到最关键的两步，都由他释放出了那个空前绝后的妖孽。

这样的人怎么会没有脾气、没有个性呢？

这一次，为了阻止苏轼，他很阴险地翻了个老皇历，还是苏轼的那首蛰龙诗，他把苏轼定性为一个反贼。试问世上只有皇帝才可以称龙，苏轼的诗里居然也有，这不是造反是什么？

现在看这个罪名太搞笑了，实在白痴。可是在当时没人笑得出来，一旦成立，苏轼是要抄家灭族的。而且根据官场游戏，没人敢蹚这种浑水，一不小心成了同案犯，小心造反会传染。

可是仍然有人站了出来，苏轼在朝廷里还是有一位好朋友的。不管这个人在历史中的评价如何，与苏轼的政治见解是不是抵触，在苏轼的心里，这人永远都是个可以共患难的兄弟。

章惇。

在这种时刻，章惇站出来为苏轼辩白：请问首相大人，你确定除了皇上，臣子都不用“龙”字作诗吗？你信不信还有人用“龙”字做名字呢？

王珪不示弱，这种关头一定要坚持。结果两人你来我往，在金殿上吵了起来。只是吵了好半天，才发现皇上很淡定地坐在上边，似乎想着别的心事。

王珪觉得不妙，有人造反了，为什么皇上不生气？五年前他不是这

样的，当时把苏轼连关带贬，摁住了狠狠暴打，杀一儆百的效果非常好。可是现在……正在乱想，神宗说话了。

诗人作词，不是这样论的。苏轼自己咏他的桧树，跟朕有什么关系（彼自咏桧，何预朕事）？何况古人有荀氏八龙，有南阳卧龙，用龙字做名字的忠臣有很多。让他去修国史吧，你如果执意反对，就用曾巩。

都下去吧。

王珪和章惇退了出来，王珪用心地揣摩着神宗的态度，总觉得有些古怪。可是他身边的章惇还在火头上，还不想放过他。

章惇压低了声音说："相公，你是想灭人家一族是吧？"

王珪摇头道："当然不是，这是舒亶的话。"诬陷不成立，这时要低调。想来以他首相之尊，章惇也会见好就收吧。

却不料章惇的回答居然是句骂人话："舒亶的唾沫你也吃啊？"（亶之唾亦可食乎？）痛快淋漓，牙眼相报，一点虚伪的假面都没有。这就是章惇的风格。

抛开这两人的争斗，在他们身后，神宗的表情一直是平淡的。是的，他变得古怪了，和五年之前就像两个人。那时他明明知道苏轼没有反心，可也不会轻易放过，他要抓这个典型，好让自己的形象变得完美，哪怕是超级天才也别想毁坏他一星半点。

那时的心，高高飘扬在九天之上，复熙河、平荆蛮、征交趾，无往不胜，眼看征服西夏，汉人二百多年所没有的辉煌就将在他的手里重现，怎能不使他自尊自爱？可是这时，永乐城一战败了，输掉的不止是战争，更是他的信心，甚至他的健康。

苏轼的诗就算真反又怎样，全身健康时指甲劈了会大喊大叫，觉得是件大事。可连胳膊都断了，区区指甲的问题还是事儿吗？

所以什么龙不龙的，都提不起他的兴致。这时他坐在高大堂皇的金殿上，觉得孤单凄凉。真的没有人理解他为什么要让苏轼，或者曾巩来修国史吗？

难道这些天天匍匐在他脚下的臣子都是瞎的，看不到自己的健康急剧恶化，仅仅三十七岁就早生华发……急着修国史，是想亲眼看到自己的生命变成史实，不想在死后有所牵挂啊。

第五章
“我好孤寒！”

神宗的健康以三十四岁为分水岭，在那之前，他几乎出满勤，每天都要临朝工作，从来不生病。三十四岁那年，是宋元丰四年，正是五路伐西夏，先胜后败。

举国伐谋，期望越大，失望越大，神宗一下子病倒了。病得很重，可他年轻，很快身体就开始恢复了，能重新工作了。只是时隔不久，就传来了另一个噩耗。

永乐城沦陷。

这个打击是致命的，只在一夜之间，神宗的健康就崩溃了。他“早朝当廷恸哭，宰执不敢仰视；涕泣悲愤，为之不食”。他是心思太重，对自己要求太高的人，无论如何都没法淡化失利的阴影，在之后三四年的时光里一直郁郁不乐。

谁能想到，这居然是他一生中最后的三四年。命运日向他接近，宋元丰七年（公元1084年）九月的一天，他在集英殿里大宴群臣，刚刚举起酒杯，突然间群臣发现皇帝的手僵硬了，停在空中，一动不动。下一瞬间，酒杯倾斜了，里边的酒都洒在了皇帝的衣襟上。

神宗失去了对身体的自控力，病情再一次恶化。痛苦中，有一次他忍不住呻吟：“我足跗疼痛。”又一次，他叹息说：“我好孤寒！”

皇帝做到了这样，是成功还是失败，是可敬还是可怜？这时他年仅三十七岁，正是一个男人精力最旺盛、身体最强健的阶段，有全国最好的医生、最好的医药来调理，为什么还会滑向死亡呢？

只有一个原因。他在自我折磨，无论如何都绝不原谅自己。他是这样得病的，也是这样死亡的。在病重期间，他得到了两个消息。

一个来自西夏，那边的局势剧烈动荡，掌握实权的梁氏集团首脑都死了。先是国相梁乙埋，后是太后梁氏。小皇帝李秉常重新当政，国权却落在了下一任梁氏国相梁乙埋儿子的手里。

新一轮的内乱注定爆发，机会比这一次还要好。只是还有雄心壮志吗？就算有，还能承受千百万子民的伤亡，去恢复国土、重震国威吗？

神宗苦笑，我好孤寒，就算再次出征，还有谁能支持，谁来理解……

第二个消息是从西京洛阳传来的，算是一个意外的喜讯。司马光修撰的《资治通鉴》终于完成了。

这部书耗时十九年，共294卷三百余万字。上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公元前403年），下迄五代后周世宗显德六年（公元959年），共十六个朝代一千三百六十二年，是中国文化史中独一无二、毫无争议地处于顶峰的编年体史书。

盛世出巨著，它的完成是个不朽的里程碑，不只是司马光等编修者的荣耀，更是宋朝文明的象征。不管从哪方面来看，这都是件好事。

可落在宋神宗的心里，悲凉再次升起。这是部不世出的巨著，相信

宋之前没有，宋之后呢？我们现在也知道了，同样没有。

明朝的《永乐大典》、清朝的《四库全书》都与它不是一个类型的东西。可是他可以为之骄傲吗？从名义上讲，宋朝所有的成就都要划入他的账下，不管《资治通鉴》是谁写的，都以他的名义完成。

但是多么的可惜，它出世时国家没有与之相匹配的成就。如果威服四夷，扫平西夏，恢复盛唐时的疆界，那时文治武功都达到各自的顶点，又是怎样的局面？

乐观的人在黑暗中看见光明，悲观的人看太阳都是耀斑。神宗在自己的思绪里越走越窄，终于在年底时病入膏肓，他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大臣们有什么意见，他只能用摇头或者点头来示意。在他最后的时光里，只来得及给国家册立一位皇太子。

他的第六个儿子当选，这个孩子年仅十岁，原名“佣”，现赐名“煦”，在名义上成了宋朝的继承人。仅仅是名义上，实权都落在他的奶奶，神宗的生母高太后手里。

宋神宗死了，他带走了一个时代。精确地分析，除了势力衰弱的新法集团以外，几乎所有人都盼着他死，不管是他的生母，还是他的亲人，除了他不懂事的儿子外，都等着他咽下最后一口气，好让宋朝再次翻天覆地。

“我好孤寒！”

神宗早就有这样的觉悟，也作了一些准备，可惜世事无情，在他的身后，他的亲人、臣子不仅把他的功业败坏殆尽，就连他的声誉都敢于肆意篡改。

神宗想让苏轼来修国史，不行，苏轼只是从农田里解放出来，去当江州知州。还没到任，又被调离，到汝州去做团练副使，相当于平级调度，仍然不能接触公务。

神宗想让曾巩来修国史，也不行，理由是曾巩的能力不足。真是活见鬼了，堂堂唐宋八大家之一，居然在文字能力上不足！

几经改换，神宗已经病倒，这事儿不了了之了。多么高明的手段，只是个拖字，就把皇帝给拖垮了，神宗一生业绩的终身评判成了一些别有用心人的工具。

为什么会有这种事发生呢？奥妙都在他的本纪里。

神宗本纪里最后的赞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赞扬，说他当皇子时对弟弟们友善，对老师们尊重。当皇帝后态度端正，努力工作。“小心谦抑，敬畏辅相，求直言，察民隐，恤孤独，养耆老，振匮乏。不治宫室，不事游幸，历精图治，将大有为。”

之后笔锋一转，“未几，王安石入相……”第二阶段开始，为了准确理解，大家直接看原文。

——“安石为人，悻悻自信，知祖宗志吞幽蓟、灵武，而数败兵，帝奋然将雪数世之耻，未有所当，遂以偏见曲学起而乘之。青苗、保甲、均输、市易、水利之法既立，而天下汹汹骚动，恸哭流涕者接踵而至。帝终不觉悟，方断然废逐元老，摈斥谏士，行之不疑。卒致祖宗之良法美意，变坏几尽。自是邪佞日进，人心日离，祸乱日起。惜哉！”

这是很高明的手笔，要仔细欣赏。首先文章把宋神宗推到了一个被

害者的地位。他的志向是因为宋朝前几代君主的幽蓟、灵武等失败而产生的，这无可厚非。坏事就坏在了王安石的身上，他“悻悻自信”，以“偏见曲学”投其所好。

在这个基础上，才能既撇清了皇帝，又打击到政敌。

第二步是文章重点，想了解政治的残酷性、无耻性的朋友们注意了，请欣赏什么才是选择性失明。“青苗、保甲、均输、市易、水利之法既立，而天下汹汹骚动……”写的全都是反对派们当时的“痛苦”，把与之对立的各层面都忽略掉，而且动不动就把“天下”两个字提出来，仿佛是他们的专利。

早就说过了，他们只代表了北方官僚、大地主阶层，所谓天下，他们只能占百分之零点几而已。排除这些之外，像熙河大捷、平定荆湖、征服交趾等辉煌胜利只字不提，国库的充足，官员的精减，职位的理顺，这些空前绝后的大好事也一件不提。

这是给皇帝写本纪，用脚指头想也明白，如果没有最高层的领袖支持，谁敢这么乱写，灭十族都是轻的。那么这些幕后的指使者是谁呢？别急，他们马上就会跳出来。

在那之前，让我们用自己的眼睛、自己的文字，为这位难得一见的皇帝送行。宋神宗的一生，与熙宁变法密不可分，与王安石密不可分，与成败密不可分。

官方说法，总是把他定位在一个失败者上。连同着王安石变法、熙宁变法，也都是以失败告终。这让我很迷惑，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结论呢？

什么样才是成功，要怎样才算是失败？

熙宁变法是摸着石头过河，在实践中有些细节被证明是错误的，宋神宗都及时去掉了。这就算是失败吗？只有每一项每一条都带来丰厚利润，没有半点失算才是成功？放眼现代的改革，也有个及时纠正的过程吧。

以青苗、保甲、均输、市易、水利这几项最重大的改革来看，打击的是豪强，造福的是国家、小民，除非我们是司马光、文彦博、韩琦等士大夫阶层，要不然有什么理由说它们是恶法？

外战的胜负不必再说了，最后两战之前保持全胜，仅以最后两战为论，西夏受到的打击也绝不比宋朝小。两相对比，甚至西夏变得更衰弱。

我知道，这些都是次要的，历代史书和我们的定位标准是宋朝灭亡了，是被外族所消灭的，是在距离熙宁变法不久之后就发生的。所以，改革是失败的，宋神宗是失败的，王安石更是失败的。

这让人郁闷至死，让我想起了法、儒两家之争里，儒家最大的所谓优势。他们总是说，以法治国都是短命的，看秦朝就是最好的例子。统一天下又怎样，二世而终。

为什么就不想想，秦二世都做了些什么，在他即位之前，李斯这位法家大宰相就被冤杀了，之后二世和赵高把秦朝搅得一团糟。法，是绝对的精准、绝对的平衡才能体现出优势的。他们这么搞，完全是背离了法家。

秦之灭亡，正是法制被破坏，直接证明了法家的优越。
同样地，北宋灭亡要看宋徽宗的作为，尤其是徽宗与神宗之间隔了两位统治者，中间多少变故，为什么要让宋神宗来为结果埋单？就以新法、保守两派的争端来说，也是在高太后、宋哲宗时才爆发的。
在神宗时代，两者虽然不和，但从来没有过像牲口一样不分黑白、不讲道理，直接把人往死里整的事。甚至双方都保持了君子的风度，哪怕只是在表面上。

千千万万的总结，这时只是开端。历史的车轮在转动，定格在宋神宗这一时代，关于他本人的一生，只凝结为一句话就好了。
——他为他的理想而活，奋斗始终，做的都是前人、后人所不敢做，甚至不敢想的事。
如此一生，复有何求？
从这个意义上说，宋神宗活得非常成功。他的光辉是荣耀，就连他的失意，也是一种难得的经历。对于这样一个追求、梦想了一生的人，作为有独立人格、不拘束于简单成败结果的现代人来说，实在应该认同他，欣赏他。
虽然在他个人潇洒之后，留给身后的是个比较烂的摊子，但要注意，之所以烂了点，不在于家底，更不在于政策，而是他选的大臣们有问题。
新一轮政治游戏上演，谁来当下一任皇帝，是在谁的推举之下产生的，这是封建时代最大的一票买卖，多少人血贯瞳仁地盯着呢。能实施的只有两个人。
首相王珪，次相蔡确。
这两个人分工很明确，王珪保的是皇上的儿子，蔡确想的是皇上的弟弟。要问为什么不齐心协力保一个人呢？因为各自都认为自己是人物，都想独吞。
之后他们所做的事，证明了这些人的脑袋都是被驴踢过的，连怎么当上帝国宰相的都忘了。
重点说蔡确，这位蔡先生前半生的所作所为大家都了解过了，他在新旧两派之间摇摆，现在暂时算是新党领袖。由于非常果断，注意，不是聪明，是果断。这种非常敢下手、敢说话的行为，对比三旨相公王珪来说，手下的能人就多了很多。
给他出主意的人就更多了。其中有个叫邢恕的最合他的胃口，出的主意让他心驰神往。至于原因嘛，出身决定一切。他走过的路和蔡确非常的像，先当反对派的学生，老师是司马光、程颢，捞足学分；再做王安石的信徒，找到好工作。
有共同语言啊。

第六章
西京耆英十五年

邢恕深信富贵险中求，不走寻常路。针对眼前的局面，他提醒蔡确，虽然神宗有儿子，但都太小了，宋朝是有兄终弟及这一传统的，这一次很有可能再次上演。

理由有两点。第一，神宗的两个弟弟，赵颢三十六岁，赵頵三十岁，都是最好的年华；第二，他们和神宗是同父同母的，那位母亲非常不一般，很有当年杜老太后的影子。

更何况两位皇弟非常有心，自从神宗病了之后，总是在皇宫里出没，甚至夜里都不回家。尤其是赵颢，这个弟弟最特殊，当年连王安石都敢惹，还敢和神宗吵嘴，逼得神宗吼出来换你当皇上的话。这样的人，很有当皇帝的潜质。

蔡确一听，心潮澎湃。嗯，这人我喜欢，就选他了。选择之后，事情进入实施阶段，学问就大了点。首先，是你选了人家，人家同意没？

这是要确定的。于是邢恕出马，找到了最关键的一点。高家。在这个时刻，宋朝最神秘最有实权的家族不再姓赵，而姓高。这实在是太特别了，要从神宗的爸爸宋英宗说起。

英宗一生颠三倒四，像灵前发疯啊，搞濮议给亲爹争名分啊，这些其实都不是最出格的。最让当时主流社会掉了一地下巴的，是他一生居然只有一个老婆。

不管是当皇帝，还是之前的皇室人员，居然一生只有一个女人，四个子女都由这一个女人生出来，这实在是太罕见了，在中国历史上貌似只有隋文帝杨坚这么做过。这样做的结果，就是皇后的权力超级膨胀，无论是皇帝活着时，还是死了后，该皇后都一手遮天。

邢恕看得很准，只要取得了高家的同意，赵颢就肯定一步登天。到时就算他本人不同意都没办法，要你当你就当，不当都不成。

为新皇帝铺路，扶新皇帝上路，想想都让人兴奋。某天，邢恕经过精确计算，找到了高家两个直系成员的空闲机会。高太后的两个娘家侄子高公绘、高公纪都处于满城游走、寻欢作乐的状态中。这太好了，他找上门去，发出了一个非常风雅的邀请。

——我家的桃树开花了，请两位雅士过府观赏。

高氏兄弟欣然上路，进门后发现根本没什么桃花，只有邢恕笑得像一朵盛开的菊花一样的老脸。他很兴奋地说出了打算，满心以为会博得心有灵犀的微笑。

没想到下一瞬间高家人就都不见了，只留给他一句话："你想害死我们全家啊。"到这时邢先生才回过点味来，高家是什么身份，就算想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也没必要由他这个小小的京官来牵着鼻子走吧。

正中南墙，邢恕却毫不在意。哪怕是羞耻吧，也是一种情报——高家人不喜欢赵颢。

这太有用了，邢恕立即上报给蔡确，马上调整主攻方向。立即转头

支持皇子，同时为了毁尸灭迹，即刻散播谣言，说赵颢图谋帝位，蓄意造反……可怜的雍亲王，没和蔡确集团有半点联系，就被连续利用了两次。

可是支持皇子的队伍太挤了，帝国首相王珪挡在路上，这个老东西要怎么消放？难道要排名在他后边，当个副手吗？

不，绝不。关键时刻邢恕的脑子快速运转，想出了一个非常高明的办法。哪怕最先是由王珪拥立的皇子，哪怕王珪是群臣之首，也要把头功抢到手。

这事太重大，蔡确亲自出马了，他找到了两个帮手。第一，找章惇。章惇位高权重，坚毅强悍，与之联手胜算大增。尤其是章惇忠于神宗，无论如何都会选皇子继位。更妙的是由于苏轼的原因，章惇很讨厌王珪，前两天还骂过架。第二，蔡确悄悄地招来了一个人。

这人是中国历史的转折点。

说来我写这部书的最初愿望，就是由这个人引发的。我很较真，非常讨厌大而化之的笼统概念，比如历史是个漫长的衍化过程，一个民族从盛而衰不是一代人两代人的责任。

那么具体的责任在哪儿？一代人两代人三代人都没责任，就是说谁也没责任了？

活见鬼，这是中华文化特有的糟粕产生的混账理念，就像法不责众、大锅饭等深入人心的传统。这是最要不得的民性。

从量变到质变，一定会有某个具体的因素。

说盛衰，中华民族的转折点在宋朝，具化在一个时代，是宋徽宗。徽宗之所以堕落，原因在蔡京。没有这个人，徽宗就算不能保持最开始时的清明俊杰，也绝不会迅速地让国家万劫不复。

研究蔡京，可以清楚地知道北宋末年时的官场，可以从他一路波折几起几伏的人生里看到北宋从神宗起至徽宗止的官场文化。

从而找出中国人一直存在的思想、生活里的痼疾。

简化掉他的一切烦琐履历，他的官场之路走得充满了幸运，同时也注满了苦难。他从老家福建仙游和弟弟蔡卞进京赶考，第一个赏识他的人是王珪。

王珪是当年的主考官。

第二个人是绝代人物王安石。

蔡氏兄弟之才，在某些方面绝不在苏氏兄弟之下。比如说书法、政治才能。尤其是早慧、品质出众的蔡卞。当时是熙宁三年，王安石掌控天下，主持改革，是朝廷第一权臣，他一眼就看中了蔡卞，把女儿嫁给了他。

蔡京几乎在仕途开始的第一瞬间就和宰相挂上了钩，这比考中了状元还让人惊异。只不过王安石是与众不同的，他对蔡氏兄弟的要求很严格。

别想在京城里当太子爷，你们还年轻，都到基层去锻炼吧。

在王安石当政的九年时间里，二蔡奔走在边远州县之间，与高官厚禄无缘。不过这竟然有了意想不到的好效果，当王安石罢相之后，不管是新党还是旧党，都对蔡京兄弟很有好感，认为他们有操守，淡泊名

利，和邓绾、吕惠卿等趋炎附势之徒截然不同。

有了这样的官场评价，再加上王安石的关系，神宗对他们很有好感。在元丰初年，蔡卞当上了起居舍人，蔡京当上了中书舍人。几年之后，当神宗病危时，蔡京高升为开封府尹。

当上了首都市长，职权很大了，蔡确想对付首相，直接找到了他。很多复杂的内幕都转化成了两句话。

蔡确：“我们支持皇六子赵佣。”

蔡京：“好。”

蔡确：“我们对付王珪。”

蔡京：“好。”

蔡确：“明天早朝，我和章惇一起向王珪摊牌，你带人守在政事堂窗外，他敢反抗，你杀了他。”

蔡京有一个极短暂的停顿，“好。”仍然如此回答。

上面的交谈有点古怪，相信大家都看出来了。比如说蔡确为什么会去找蔡京呢？从关系上讲，王珪是蔡京的座师，是官场上非常牢固的嫡系关系。

连当年赵匡胤都非常头疼，弄出个殿试来亲自当老师，拆散这种官场裙带。为什么蔡确视而不见？很简单，有更牢固的关系。

北宋历史上姓蔡的高官很多，比如蔡确、蔡襄、蔡京、蔡卞。其实他们是亲戚，有非常近的血缘。蔡确和蔡襄是同一个爷爷，他们的曾祖和蔡京兄弟的曾祖是亲兄弟。一笔写不出两个蔡字，与这个比，什么座师也没用。

可是还有第二个异常的地方。

蔡京太乖了。无论蔡确说什么，他都满口答应，其听话程度，别说是兄弟，就连上下级都很少有这样痛快。说来这就是蔡京的苦难，同时也是他的特色了。

综观蔡京一生，他没有根基，没有靠山，从帝国最偏远的小地方考出来，就连王安石看上的也是他的弟弟。这样的出身，想往上爬的话，只好委曲求全。

他非常清楚这一点，从最开始时就半点锋芒都不露出来，和每一个人打交道，都透出来足够的热情和周到。久而久之，他形成了自己独一无二的官场存活方式——零拒绝。

这是个非常罕见的特例，俗话说人无钢骨安身不牢，不论是在家庭里还是在社会上，男人要有脾气，女人更要有脾气，不然每个人都会欺负你。一句话，不善于说“不”的人，是没有地位，更得不到地位的人。

那么蔡京的前途会是怎样的呢？会成为一团任人揉搓的面团吗？

这些要拭目以待，一点点地剖析开，才能真正明白。现在要记住的就是他的特色——零拒绝。

可是零拒绝也得有个尺度吧。看看蔡确要他干的事，那是带人到皇宫深处的政事堂里砍当朝首相，真要是这么办了，别管王珪是不是能被砍死，也不管是雍王赵颢上台，还是皇子登基，他本人都是铁定的死路一条。

明摆着是个火坑，蔡京怎么就一口答应了呢？

别急，蔡京现在的肚子都快乐抽了，他以无比、空前、绝后、变态的忍耐力才忍住没笑出声来，平静地把蔡确送走。然后集结人手，携带管制刀具，等着第二天的行动。

第二天，蔡次相、章大人率领了大批手下进入皇宫，与三省、枢密院的大臣会合，去神宗寝宫前问疾（神宗还有最后一口气）。在神宗的病榻前，大家很安静，退出来之后，蔡确把大家领到了枢密院的南议事厅里。

这时王珪已经快虚脱了，他很老了，又生着病，这样来回折腾，基本就快坚持不住了。偏偏蔡确这时找上了他。

蔡确还好点，章惇一如既往地凶狠，他看着王珪就来气，这个老而不死的家伙怎么看怎么烦人，一次次地想坏事！

说，你是拥立皇子呢还是拥立皇子呢？今天你要是敢反对，要你人头落地！

大厅里鸦雀无声，大臣们都愣住了，大宋朝开国以来还从来没人在办公场所这样威胁过首相，现在皇上病重，首相丢脸，不是真的要出大事了吧？

却看见王珪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像是真被吓傻了，好半天没说出一个字来。其实他是快气晕了，一种被恶搞的快感让他想跳起来骂街，也想仰天大笑，大叫真过瘾，太好玩了。

他本身拥立的就是皇子，现在蔡确和章惇拿刀子逼着他拥立皇子，而这个皇子早就确定好了只有皇六子赵佣一人……这不是在开玩笑吧！

同样微笑的还有躲在窗外、带着数十把钢刀的蔡京。以为他真的傻吗？蔡确找到他时，他一瞬间就搞清了这个逻辑，所以才答应得那样痛快。带刀就带刀，进宫就进宫，无论如何这事儿都不会流血，乐得做这个人情，把忠心表得鲜血淋淋。

好半天之后，王珪终于缓缓地说出了一句话："上自有子，复何议？"这句话出口，章惇立即长出了口气，神宗可以瞑目了，皇位没有旁落。

蔡确却勃然大怒，这等于向天下公开，皇位是自然传承，根本没什么拥立之人。这么半天都白忙活了？正想着再做点什么，章惇已经带着他走下一道程序了。

大臣们重新进宫，不管神宗还能不能准确地表达意识，得把由皇六子继位的诏书传下来。当天赵煦终于有了皇太子的名分，走出皇宫时，三位顶级大臣的脸色各自不同。

王珪神色灰败，油尽灯枯，他再也支撑不下去了，很快就将死亡；

蔡确咬牙切齿，意犹未尽，他怎么也没想到老得不能再老、懦弱得不能再窝囊的王珪会在关键时刻变得精明，一句话就毁了他的美梦；

章惇意气昂扬，他不管事件里有多少内幕，也不管谁有什么想法，重要的是目标达到了。就像是要让他更兴奋一些似的，出宫门时他迎头遇上了事件的死对头，雍亲王赵颢。

章惇对敌人下手，从来都表在明面上，要赢就赢得嚣张痛快。他迎了上去，大声说："已得旨，立延安郡王为皇太子。你觉得怎样？"

赵颢马上低头："天下幸甚。"

哈哈哈，章惇大笑离去，他相信这才是处理这类事件的最好方式。就是要摆在明面上，让赵颢当众低头，彻底打倒，以后少了别样的心思，不仅是对国家，对赵颢本人也是爱护。

在他的身后，蔡确仍然贼心不死，他不甘心。这时邢恕又出现了，他的主意真的是很多。他要蔡确向外界宣扬——延安郡王赵煦是他带人进宫逼着王珪同意册立的。不管过程怎样，不管真相怎样，哪怕是谎言，也要不断地重复。

只要造成了影响，就是功劳。

蔡确照办了，他真的想迈出最后那一步，跨过咫尺之遥的距离，从次相升到首相。为了这一步，他的脑子乱了。

这就是蠢人的悲哀，他忘了是怎样当上帝国宰相的。那不是他的能力、资历，而是宋神宗想亲自掌握朝政，不想被任何手下阻挠，才选了这一届的领导班子。

换句话说，他和王珪只是办事员、传达员，御用的秘书而已。从这一点上说，王珪真的比他强，至少明白自己的处境，老老实实地当"三旨相公"。

谣言传出去了，蔡确如愿以偿，成了当时的头条风云人物，把将死的王珪、强硬的章惇都盖了下去。这真的给他带来了好处，最直接的一点，就是他被一位深宫里的贵妇人注意到了。

高太后。

她觉得很好玩，外边的这些人在搞什么，好像他们能决定什么似的。按传说中的套路，应该是先从她这里得到指示，然后才去外面宣传吧，现在好像正相反。难道想来个既成事实，要她照办？

为此她仔细回想了下自己之前留给官场的印象，是不是做得不够好，让他们误解了什么。神宗死之前，她流传到外界的事情基本上有三件。

第一，她很节俭。

当宋英宗只是个闲散宗室时，家里除了藏书之外没什么钱，她过得很清苦。这对于出身名家的贵妇来说很不舒服，但她从不报怨，和丈夫的感情很好。

第二，她很贤惠。

中国的女孩儿嫁出去之后，最重要的一个人品标杆就是"贤惠"，具体表现在对娘家人怎样。当她成为皇太后时，一年过花灯节，她的娘家人来参拜，按礼她要打赏。而赏的东西居然是年长者每人绢两匹，小孩子每人赏两个乳糖狮子。

薄到了这个程度，她的贤惠名扬天下。

第三，她识大体。

这是宋朝的君子们最赞不绝口的。回想王安石改革时，高太后、曹太皇太后曾经在后花园劝神宗贬走王安石，那一幕虽然没有立即生效，可传到外界，立即就成了反对派的贴心人。

以上三条，足以在士大夫阶层建立起她的正面形象，可这远远不是她的真面目。不在她身边生活的人，是绝不会体验到那种非人的恐怖感

觉的。

她最大的特色是“跋扈”。由于之前隐身在深宫内院里，外人都不知道。事实上她的婆婆曹太后、丈夫宋英宗、儿子宋神宗这些在名分、实权上都远远高于她的人，都得听她的。

很可惜这些信息在元丰八年之前只是在宫廷里面流传，不然蔡确的悲剧就不会上演了。他绝对想不到，之前的那些表演会给他带来什么，那是北宋历史上史无前例的打击。

谁让他不知进退，敢和高太后抢功劳呢？

《宋史》里记载，真正给宋哲宗赵煦铺路的人是他的奶奶。高太后先是当众肯定了他的品德，说自从神宗病倒之后，这个十岁的孩子除了每天守在病床前给父亲端药之外，还默默地抄写了三卷佛经，为父亲祈福。

大臣们看到了佛经，上面的字迹端庄工整，可以看出抄写时的心情。

高太后还派人秘密地做了一套给孩子穿的小龙袍，只等神宗过世，立即给赵煦穿上。这些加在一起，是她拥立新皇帝的铁证。

事实上我们也要承认，她的确是一锤定音的人，赵煦能当上皇帝，最大的功劳就在她身上。可是不要因为这个就误解了她。她是有理想有抱负有追求的一代知识女性，她有太多的事要做，而立一个十岁的小娃娃，才是她施展抱负的先决条件。

立赵颢吗？那是个三十六岁的成年男人了，她用什么来控制？甚至后宫的最高名分都要转移出去，交给新皇后；说她立赵煦是因为对神宗的爱，更是莫名其妙的判断。

真要爱神宗，为什么立即就毁了神宗一生的事业？

归根结底一句话，她忍了快四十年了。在她的心里，仁慈深邃的仁宗皇帝是软弱的，大度谦退的曹太后是懦弱可笑的，英宗一生和臣子们纠缠，累死了只给父亲争到个虚名头，实在让她受不了，至于长子神宗，完全是个颠三倒四的小糊涂……整个世界都等着由她来拯救。

拯救的第一步是造谣。一定要给她心目中的最佳帮手找到最好的出山理由。于是她动用了刚刚死去的长子的名义。

在这段历史里有句非常重要的话，是宋神宗在死前一年说的。那是在一个宴会上，他对大臣们说，明年的春天立皇储，由司马光、吕公著做太子太傅。

但是，并没有指出要立的皇储是谁。

还有比这更可笑的事吗？前面说得明明白白，在宋神宗马上就要死去，连话都说不出来时，众多大臣才紧急请示，要求立皇储。如果一年前神宗就明确安排好了，这时还折腾什么？

尤其是当时由中立派的王珪、改革派的蔡确当宰相，怎么会给未来的继任皇帝安排反对派师傅？成心拆自己的台？

这个谣言虽然拙劣可笑，但也是实在迫不得已，不这样做，她是请不出那几位传说中的君子的。以司马光为例，他隐居洛阳十五年，看似完全退出了官场，可是地位更加超级，比十五年前不知高出了多少。他

和洛阳城里的老一辈君子大臣们的生活，早就成了一个传说。

在普遍的印象里，司马光这些年的日子很苦。比如他写书累得筋疲力尽全身是病，但仍然坚持，为了效率，他做了个醒枕。那是段圆木头，枕着非常不舒服，作用就是阻止他长时间睡眠，只要稍微动弹，木头就会移动，把他惊醒。

而富弼、文彦博、王拱辰等老派大臣都是被王安石逼出京城的，在洛阳应该是一幅凄凄惨惨的失意集中营景象。错了，正好相反，西京洛阳城里，是一段广为传唱，让历代文人学者流口水的神仙生活。

首先，是物资基础。

这些大佬每个人都腰缠万贯、手眼通天，要什么样的材料没有，要什么样的地段没有，住的地方怎么能马虎呢？不要说他们自己的房子，易学家邵雍著名的安乐窝都只是他们一时兴起盖起来的。

其中最有特色的是富弼、王拱辰、司马光的宅院。

西京洛阳城，官员宅第无数，光以宰相为论，就有五座。文相、富相、王相、二张相。文指文彦博，富就是富弼。

富弼的宅园一度是洛阳城中最奢华的，他不像一般的名园以前代隋唐名公的旧宅翻新，而是彻底新建，园中山水厅台湖榭楼台，每一处都体现着他数十年修身为官的品味。

富宅不轻易待客，史书中留下的珍贵资料是易学名家邵雍来访，才偶然得以一游而留下的。从富郑公的起居室出来，先穿过探春亭，上一座小山，山上有四景堂可俯览全园。下山后过河，经南渡过通津桥，桥上有方流亭。亭上远望，对面一片苍翠竹林，中间掩映着一座高堂，名叫紫筠堂。

紫筠堂向右是一片花海，各色名卉齐聚在百余步间，之后经荫樾亭、赏幽台，到重波轩。向北别有洞天，是富宅的一大特色。

北园从土筠洞转入，迎面一片竹林，里面的景物不再是砖瓦，而是全由竹子搭建。竹轩之下水声潺潺，竹石流水，幽人往来，里面共有四洞五亭。

出竹林向南是一处梅台，松、竹、梅岁寒三友，竹、梅之美兼得。再向南是天光台，此台高于竹林，遮住满院翠绿，外界只能看见山坡的绿草。

转向东，是卧云堂，此堂与起居处外的四景堂南北对望，堂外有水流环绕，水尽处又是一座小山，把富园隐藏在都市喧闹之中。

如此厅台，邵雍大为倾倒，他走遍西京名园，认定这座为洛阳之冠。他说得没错，富弼的宅第的确排名第一，这是因为王拱辰的那座一直没盖好。

状元宰执王拱辰一生好运，年仅十九岁高中魁首，二十九岁成为三司使，成为大宋计相，连名字都是仁宗亲赐的。这样的显赫让他心灵极度膨胀，决定享受完美无缺的人生。

他从二十七岁在洛阳兴建自己的宅院，工程之大，台榭之美，达到了让人满身冒冷汗的程度。以北宋最繁荣阶段的顶级公务员工费，加上京城里各种各样官商勾结的庞大灰色收入，这座宅院直到王拱七十四岁死亡时居然还没建好。

一共历时四十八年……这是什么程度的奢侈。到他死后，他的子孙们不仅无力继续兴建，连倒塌老坏的房屋都没钱维修。

王园里最著名的是盖好的一座中堂，名叫朝天阁。这座楼高达三层，雄丽巍峨，当时的洛阳城叫它“巢居”，意思是它是树顶的建筑，高到了云彩里。与之相对应的是司马光的地洞，他不爱盖高楼，宁可躲进地底下，安静地写书。

司马光的宅院是洛阳城顶级官员中最小的，他选的地是偏僻低矮的地方，大小不超过五亩，连苏轼四川老家的宅子都比它大，房屋的风格远看像是一座农家院。

院中有座小山，山上建有“采药圃”。山下有小河，盖了座“钓鱼庵”。其他的只是些竹篱茅舍，院中最值钱的是他近五千卷的藏书。

他把此院叫做“独乐院”，意思就是明确地告诉外界，他不与众人同乐，专心读书写史，院外的所有事都与他无关。至于那个地洞，因为他是西北人，窑洞冬暖夏凉，住起来是非常舒服实用的。

很久以来我一直在思量司马光这个人，他是与众不同的，有太多的疑团让人看不清。其中之一就是他十五年的洛阳生活。为什么他要这样清苦，连住所都这样简陋？

说没钱是不对的，他写《资治通鉴》是官方投资，宋神宗给了他一笔超级庞大的专项资金，每年还有特别赏赐。那么是他一直简朴，受苦受罪习惯了吗？也不见得。

从他一生的事迹来看，他言行不一，不存在高深隆重的道德。要解释他在洛阳城中的生活表象，只有一个原因，这也是他与富弼、王拱辰等人截然不同的地方。

富、王等人是彻底的养老，在政治上、在恩怨上都抛开了。司马光的心里却有一团熊熊燃烧的大火，他一边写着书，一边关注着天下局势。王安石、宋神宗每做一件事都看在他的眼里，很快全世界都会知道，他当时的心情是怎样的。

唯有清苦，唯有严刻，才能让自己保持住足够的状态，去等。这是他唯一能做的事，可是前途却遥遥无期。王安石会倒台吗？七年之后他等到了；宋神宗会改变政策吗？八年以来始终不变。

他很老了，神宗却那么年轻，希望在哪里……连《资治通鉴》都写完了，天下仍然是改革派的天下！

怎么办，继续等。司马光坚信，他在十五年之间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有意义的，不仅会让他成名，更会让他达到王安石、宋神宗所必须仰视的巅峰。

他做到了。在中国这个礼仪诗书至上的国度里，一位超级学者的魅力是无限的。人们在潜意识里相信，一个人有多大的才，就会相应地有多大的德。

一部空前绝后的史学巨著《资治通鉴》确立了司马光光芒万丈的形象，有这本书在，他万古不朽；同时在当时也让全天下注目。

他的声望高到了无法想象的地步。第一，在个人声誉上，全天下人不再叫他的名，或称他的字，而是统称为“司马相公”。

相公，泛指一切曾经在东西两府任职的宰执人员。比如范仲淹、韩

琦、富弼、王安石这样的人，才可以领受。查看司马光的履历，他在归隐洛阳之前，只是被提名去做枢密使，可惜没上任就被改革派搅黄了。也就是说他根本没资格，但老百姓认可了。

第二，他占住了地利。

西京洛阳是块宝地，在历史上仅次于汉、隋、唐三代都城长安。自古以来公卿缙绅聚居在这里，其富裕程度，对周边的影响，并不比开封差太多。司马光在这里是太阳，所有人都围着他转。每当他写书写累了，就坐着车离开家门，去找朋友。

他的朋友是富弼、文彦博、邵雍、程颐、程颢、席汝言、王尚恭、赵丙、刘凡、张问、张焘、刘恕、范祖禹等人。看看这些人的身份吧，不是顶级高管，就是一方大儒，这些人聚在一起，随便写写诗唱唱歌，就是中国文化史上的盛事。每当这时，洛阳城中都万人空巷，簇拥着司马光的马车，去看传说中的各位名士。

这样的盛会，在北宋史上非常有名，叫做“耆英会”。

年复一年，作品出来了，声望隆重了，王安石罢相了，宋神宗病死了……司马光如日中天！

他是宋朝还活着的最有影响力的人，无论谁当皇上，都没法漠视他。而他也在积极地寻求机会参与国家大事。在元丰初年，吴充当宰相时，他跳出来想参与。眼看风头不对，立即又潜回去了。

八年之后宋神宗去世，他一个外地的闲散半退休大臣，本来没资格参与丧事，甚至国家也没有邀请他出席，他想了想，决定挤进去。

注意，这是违规的。比如王安石，这是真正的前宰执，与宋神宗一生利害无法分割的大臣，不被邀请，也不能随便进京。可司马光就来了。

他的马车刚到城门边上，就被卫士们发觉了，顿时全城轰动。老百姓都拥了出来，围观，欢呼，赞美，挽留，他就是当时最绚烂、最璀璨的明星。可是该明星被吓坏了，面对都城的空前人气，司马光二话不说，掉转马头就跑，直接跑回老家洛阳。

什么神宗不神宗的，爱死不死，我的名誉这样大，已经高过警戒线了，必须躲过这风头！可是身为巨星有时是很无奈的，他前脚刚到老家，还没在独乐园里喘匀了气，开封城的追兵就到了。

北宋第一贵妇，高太后的私人代表，内宫供奉官梁惟简梁大太监驾到。先是向司马光致歉，官方考虑不周，准备不足，吓着您这位国宝了，特此慰问。接着代表太后、代表新皇帝向司马光请教治国之道，您看现在最应该做的事是什么呢？

机会，盼了整整十五年的机会终于还是来了！司马光有太多的话要说，经过缜密思考，他拟定了一系列的行动步骤。由点及面，最开始的一步是把现有的朝臣、以往的政治完全打倒。

历时十五年之后，司马光的第一篇奏章这样开始——“近年以来，风俗颓弊，士大夫以偷合苟容为智，以危言正论为狂。是致下情蔽而不上通，上恩壅而不下达……皆罪在群臣，而愚民无知，往往怨归先帝……”

皇宫深处，高太后手捧这样一篇奏章，脸色开始变得灿烂。好，非常的好，把熙丰年间所有的成就都抹平了，把她亲生儿子一生的事业彻

底贬低。做得实在太好了！

召司马光进京。

司马光和吕公著一起回的开封，起步的官职就是门下侍郎。任命刚刚下达，他的第二篇奏章也发表了——著名的《请更张新法》。

从名字上就点出，从此割掉熙丰新法的草。这篇文章很出色，真实地反映了司马光的心声，他开篇就把王安石骂了个狗血淋头。

——“……不达政体，专用私见，变乱旧章，误先帝任使。遂致民多失业，闾里怨嗟。”之后长篇累牍向各条新法排头砍去，把它们比作社会毒瘤，一定要尽快铲除。

这篇奏章是面旗帜，高太后读得神清气爽，看到了恢复旧法的曙光。多年来被压制在地方上只能喃喃咒骂的反对派们更是眼前一亮，觉得终于看到了反攻倒算的希望。可是现实是无奈的，不管司马光有怎样的抱负，高太后有多大的权柄，神宗留下的领导班子还在，蔡确、韩缜、章惇乃至于中层的干部人员都是新法集团的，这些人站在一边嘻嘻哈哈地看着上蹿下跳的司马光，只觉得很好玩。

大家上眼看哈，看一眼少一眼了，这就是传说中的司马光。十五年前被王荆公、吕惠卿等前辈赶到洛阳码字的老古董，不知还能活多久，又跳出来咬人了。

针对这种现象，老谋深算的司马光没生气，他的表情变得更加神圣，提出了一个大公无私的建议。太后，群众的眼光是雪亮的，请下令大开言路，让天下人畅所欲言吧。

高太后心领神会，好，这样才公平。

这条命令一下，全国各地的奏章雪片一样飞向了开封城，司马光得逞了，全是赞同他结束新法的。为什么会这样？原因很简单。熙丰新法只是十五年间的事，之前传统的士大夫阶层积累了多少时代的底蕴，基本上能在朝廷里当官、说法、写奏章的人，都在他们的范围之内。

借助这种舆论，司马光趁势把变法前被赶出京城的同党都召回了开封，把他们一个个安插进了重要部门。刘挚、赵彦若、傅尧俞、范纯仁、范祖禹、唐淑问成为台谏，把持言官口舌；吕大防、王存、孙觉、胡宗愈、王岩叟、苏轼、苏辙进入六部，随时候补中枢；文彦博、吕公著、冯京、孙固、韩维等元老为国家咨询政务，像元老院一样地位超然。

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司马光就准备就绪，要对新法开刀了。

上面的举动新法集团都看在了眼里，他们终于意识到，危险到了。这人能成为新法教主王安石的终生大敌，是相当不好对付的。

紧张之余，他们想到了一个万全之策。既然在权力上没法对抗，那么就从礼教上寻求力量。正好反对派们时刻都标榜自己是君子，那么孔夫子的戒律是不是要遵守呢？

——“父死，子三年不改其道，可谓孝也。”

这是最起码的对亡父的尊重。现在登基的是哲宗小同学，无论如何不能让他立即就改变神宗的政治纲领吧。而三年，这对政治来说是相当漫长的时光，足以让很多变数发生。

这个说法正中要害，刚刚还张牙舞爪的反对派们都沉默了，天大地大孔夫子最大，他说的每句话都是最高指示，谁敢反对？而“孝”字是儒家学说的核心要素，敢在这上面含糊，那就真的国将不国了。

但在司马光的身上无效，他的脸都绿了，三年，他都等了五个三年了，现在他连三个月都不能再等了！那么怎么办？眼珠一转，计上心头，作为一个名义上的纯儒，一个道德上圆满无缺的完人，他虽然不能修改这句话，可并不妨碍他弄虚作假。

他提出了个口号，我们废除新法，并不是“以子改父”，而是“以母改子”，是以神宗亲爱的妈妈高太后的名义进行的。

并且特别注明了，虽然是改动了神宗的法规，但并不是说神宗有什么错，错都在王安石、吕惠卿，神宗是被他们蒙蔽欺骗的。

……这是不是在隐晦地说，神宗很笨、很好骗呢？

抛开这个不讲，“以母改子”本身就是个大笑话。查遍儒家经典，只有“女子在家从父，无父从兄。出嫁从夫，夫死从子”，司马光是从哪儿翻出来个“以母改子”的呢？

况且登基的是小皇帝哲宗，高太后只是垂帘听政，一个摄政者而已，她凭什么去干扰国政，篡改儿子的法令？仅仅以她是母亲的角色？

无论哪一条，都说不通。可司马光觉得理由足够了，高太后更觉得充分得过了头。在她心里，这件事只要经过了探讨，都是对她尊严的挑战。难道她想干什么，还要谁来批准吗？！

司马光如愿以偿，真的在神宗死亡三个月之后，就对新法动手了。

头一刀砍向了“保甲法”。要看一下他废除法令的原文，才能知道什么叫丧心病狂、胡言乱语。

摘抄主要原句——“自唐开元以来，民兵法坏，戍守战攻，尽募长征兵士，民间何尝习兵。国家承平，百有余年，戴白之老，不识兵革。一旦畎亩之人，皆戎服执兵，奔驱满野，耆旧叹息，以为不祥。”

这是中心思想，第一，他说中国人有一百多年不练兵了，所以也就没必要再练。为什么呢？这不单是愚蠢的惯性思维可以解释的，要结合奏章后面的结束话，才能知道他把本族人看成了什么废物。

这时重点看第二点，从“国家承平”到“以为不祥”这一段，这是他之所以要废除保甲法的理论依据。因为到处都是练武的人，让乡村的老头儿们很不安，觉得不吉祥，所以要废除。

稍微有点脑子的人都会气得四处乱窜，就算他不是什么史学大宗师，仅仅以他四十年以上的官龄，都不应该说出这样的蠢话。

国家大臣思考重大国策，居然要以农村的平民老头儿的喜乐为依据，这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人类社会什么时候进步到这种地步了，北宋真的是人间的天堂？重大国策会让基层的老百姓举手表决？相信当时每个人都心里有数，可司马光硬是要这样说，还有些人，比如高太后居然能听进去，并且照此实施……知道什么叫无耻了吧。

和下面两段原文对比，上面的这个又不算什么了。

下一段，司马光谈到了钱——“朝廷时遣使者，遍行按阅，所至犒设赏赉，縻费金帛，以巨万计。此皆鞭挞平民，铢两丈尺而敛之，一旦用之如粪土。”

这简直是睁眼说瞎话。作为一个史学大宗师，他应该连三代以上中国历朝历代的文献资料都了如指掌，那么为什么宋朝本代的资料他会选择性失明呢？

之所以要实行保甲法，为的就是消减军队，减少军费。虽然保甲法实行中也有支出，但都由皇宫里神宗的封桩库、消减兵源节余的军费里划账，没动用户部的一分一厘。这怎么能算是浪费呢？查一下具体的明细。以熙宁四年为例，节约军费一百六十余万贯，保甲法支出一百三十余万贯，还多出了三十万贯的富余。

这只是京城附近的统计，放之于全国，节余数字会更惊人。保甲法是费钱，还是省钱，还用争论吗？

最后一段，在看之前，请大家深呼吸，别被气晕过去。原文如下——“……彼远方之民，以骑射为业，以攻战为俗。自幼及长，更无他务。中国之民，大半服田力穑，虽复授以兵械，教之击刺，在教场之中，坐作进退，有似严整，必若使之与敌人相遇，填然鼓之，鸣镝始交，其奔北溃败，可以前料，决无疑也。”

这是唯人种论了，中国人就是种地的，不管怎样训练，都没法和异族人相比。因为人家天生神武，从小练兵，我们再怎么练，只要一个照面，立即全体卧倒仆街，一点别的可能都不会有。

还有比这更恶毒的言论吗？

司马光也算读过书、研过史，中国人在北宋之前，甚至就在北宋初年，什么时候比异族人弱过？不说燕赵习武旧地，就以农民为论，中兴宋朝最强的武将岳飞本人就是农民，之后明朝戚继光等人的军队里，农民更是骨干力量，甚至近代新中国成立，也是由农家子弟打下来的天下，农民哪点给中国丢过脸？相反，坏中国大事的，倒全是由司马光所力挺的禁军、厢军所造成的。

他的这种言论，是对整个中华种族的蔑视，是对已往所有历史的大不敬，可深深地得到了高太后的共鸣。她所需要的国民就是一群懦弱的奴隶，只有这样，她才会能活得轻松，活得自在，觉得世界真是和谐。

保甲法就这样被废除了，宋神宗、王安石苦心经营的不费钱、不误农的全民皆兵政策，已经实施了十五年，让两代人习武成长的政策，就此破灭。几十年之后金兵突破边关，长驱直入，直抵开封城下，灭亡北宋时，任何一个有理智、有记忆的中国人都应该知道恨谁。

司马光这个败类，如果有保甲法在，国家的希望就不会仅仅局限在开封城内那些糜烂的禁军身上。

当年新法登台是有步骤的，这时废除新法仍然有先有后。司马光是有头脑的，他先废了保甲法，卸掉农民身上的武装，下一步才能让农民回到水深火热的旧时代里。

废除方田均税法。

一个时代结束了，农民成了从前的农民，地主变成了以前的地主。

这只是开始，司马光的动作非常快，难得的是节奏感保持得妙到毫巅。要动手，先雷霆万钧，把新法集团打蒙，保甲、方田均税两法废除之后，市易法、保马法也相继作废。

这四项搞定之后，帝国的军、政、商、农四大支柱都面目全非。蔡确、章惇大怒，这是图穷匕见，上来就分生死！

可是他们一步慢，步步慢，刚想着反击，司马光的节奏感决定了一切。你们很生气是吧，很想咬我是吧，慢来！

帝国这时有件压倒一切的重量级事务要办，要以举国之力去办，根本就没半点精力留下来吵架——给宋神宗发丧。

这在封建时代是无比重大的事情，新旧两党不管是谁，必须放下恩怨全情投入。尤其是当权的新法集团党魁，比如蔡确。王珪死后，出殡的主持人，山陵使这个职务非他莫属。想想神宗皇帝这一生对你们多么的情深义重，你们好意思在丧期里添乱吗？

于是大家用心办丧事。

丧事过后，天下和谐，所有参与的人，不管新旧党，都升了官，发了赏。而且时间到了年底，都忙了一年了，连皇帝都死了一个，大家是不是也要休息一下呢？

于是蔡确、章惇、韩缜、司马光都回家各自过年，准备好年假过去后再较量。注意，以上这些都是惯例，想当官，想做事，都得按着这套程序走。

只是时间走到了下一年的正月里，新党集团发现自己真是太蠢了，不知不觉之中，都是按着官场的规矩办嘛，也没什么感觉，怎么就掉进了司马光的陷阱里了呢？

新年伊始，改年号为“元祐”。开门第一件事，旧党集中火力猛攻首相蔡确。这位一直走位飘忽，在新旧两党之间左右逢源的顶级大佬，突然间焦头烂额，怎么也没有想到，毫无征兆的，他居然大祸临头了。

其实他是有些预感的，也做了些努力来挽回。他很清楚，在之前哲宗即位的问题上，在邢恕的鼓动下，他抢了高太后的风头。这实在很不妙，可是无论在谁的心里，也没把这事看太重。

因为宋朝太宽松了，别说稍微抢抢风头，就是当面让皇帝难堪，也没见有啥后果。只是事情总会出现的，什么样的奇迹都有第一次。很不幸，蔡确拿到了这个历史性的大奖。

这个大奖是他在宋史里排名超级靠前的资本，他的遭遇是一个时代的开始。他的人生落幕的过程，是之后新旧两党死掐，不死不休，一次次比谁更狠的开端。

一个要命的借口。

事情从宋神宗的丧事开始。其实山陵使这个职务是不难当的，首先它是个暂时性工作，从出殡到入墓，这个过程只要顺利走完，就大功告成。至于危险，几乎可以忽略。因为惯例上这个职务只有已死皇帝的首相才能担当，而且丧事结束，该首相按例就要辞职。所以无论怎样说，有什么样的恩怨，这都是一个结束了。句号画完，人生归零，谁会去在乎、为难一个辞职了的人？

就算是他的敌人，也会轻轻地放他过去。毕竟官场有它的游戏规则，其中之一就是，哪怕该敌人彻底倒台，可以安全地去踩上几脚泄愤，注意，千万别踩。第一坏了自己的名头，第二小心报应。谁都有马高蹬短的时候，这时落井下石，当心自己哪天也走低了。

山陵使、马上退休的首相，在这种双重保险下，还是出了事。旧党

里新上任的台谏官们抓住了他三大错处。
一、身为山陵使，应该率领群臣为神宗守夜。可是除他之外，大臣们全在，唯独这位主角整夜不知去向。
二、出殡当天，他应该与神宗灵柩寸步不离。可是他一会儿向前狂奔数十里，一会儿再向后狂跑数十里，中间还消失过一段时间，不知去了哪里，让人怀疑他是不是穿越了。
三、神宗安葬后一个多月了，他还是不辞职。不说首相之职不辞，就连山陵使的职务都一直挂着。不知他要干什么。
以上三条，足以定出个大不敬的罪名。我们也要承认，这三条罪行真是不怎么光彩，太失职、太轻率、太不着调了！
只是历史上还有相对应的别的说法。蔡确守夜当晚失踪了，可小哲宗却有和他谈话的历史记录；出殡当天他没和棺材走在一起，甚至骑马回城了，去干了什么呢？某些资料显示，他和高太后有过交流；至于说啥都不辞职，看着是恋权不放，格调不高。
可这是过年期间，放大假好吧。
总而言之，各说各的理。专注在蔡确的身上，他本人是被突然打击，没有心理准备的。他心里一直很有底，因为之前他曾经补救过。
他在新皇登基的重大日子里，提出了一个非常和谐的建议，给高遵裕复职。高遵裕是高太后的娘家人，在五路伐西夏之战中，他像一个西夏人的卧底一样把西北军团玩残疾，当然也相应地得到了一点点的处罚。他被降职了。
蔡确以首相身份向高太后求情，在这样美好的日子里，连大牢里的罪犯都能特赦，何况本朝这时第一衙内高大将军呢？让他官复原职吧。
多么好的同志，想领导之所想，做领导心里的事。通常这样做了，哪怕先招来的是领导的呵斥，事后也会得到领导的欢心。
所以最开始高太后冲着他怒吼时，他仍然不怎么害怕，尽管高太后吼得非常有水平，揭开了宋史里一些没人知道的细节内幕。比如说，当年高遵裕搞垮了西征，神宗当晚绕床叹息，整夜不眠，加重了病情。这条史料就是在这时公之于众的。
可是之后蔡确的心就沉了下去，因为高太后骂完了人，做足了高姿态之后，并没有复高遵裕的职。这才是关键，说明了她一来不原谅高遵裕，二来绝不领蔡确的情。
她记仇了。

直到这时，谁也不知道她记仇能记到什么程度。蔡确得用一生的代价去做只照明灯，照出她的真面目，给别人提个醒。
新年伊始，蔡确被罢免首相，贬职陈州。这个处罚是很重的了，从惯例上讲，已经罪责互抵，可以重新做人。蔡确也是这样想的，他在元祐元年早春的寒风中走出京城时，心里有失落也有些轻松，看结果，虽然丢掉了首相位子，可也躲开了麻烦旋涡，很不错。
只是，这才是一个开始，不仅是他的噩梦，更是高高在上的太皇太后高氏的噩梦。不久之后，宽松、仁爱、慈善、文明的宋朝将变成一个超级苛刻、残酷、恶毒、不讲半分情理的梦魇世界，谁也别想在这个世界上有好日子过。

强如高太后也别想躲过臣子们的反攻倒算！

这时旧党一片风光大好，司马光的节奏让新党瞬间失去了党魁，借这个威势，他终于对王安石新法里的核心部位下手了。

——青苗法、免役法、将官法。

这三项是重中之重，直接影响国计民生。同时由于它们在新法里的地位，只要它们还在，王安石的新政就仍然运转，宋朝政治的主体，仍然是王安石、宋神宗的印迹。

司马光日思夜想，一定要在极短的时间里把它们废除。因为他实在是等不起了，新年刚过，形势空前大好，他的身体却迅速地衰弱了下去。他清楚，自己快死了。关于这一点，历史上通常给出的答案是司马光无时无刻地不在为宋朝担忧，加上十五年不停地写书累的。

不成立。

说到为国家分忧，司马光无论如何也超不过范仲淹，也没见范仲淹把自己忧死；说到写书，更是笑话。这个活儿的确很累，《资治通鉴》类的历史书的写法更累。它要收集、翻阅、分类、鉴定海量的前人资料，还要融会贯通，总结出自己的见解。我身为一个历史写手，深知其中的苦乐。

但是司马光不同，他是官方修史，经济、资料、人员都配备充足，说来根本就不是他一个人在奋斗，而是一个小分队一起合作。比之前司马迁、班超等历史前辈强太多了，试问那些人都没有累死，司马光为什么累到这步田地？

排除他个人身体太糟之外，只有从他的心灵深处查找原因。是怨毒、愤恨、不甘、绝望、等待等负面情绪在十五年之间每时每刻地噬咬着他的灵魂，才让他心力交瘁，百脉俱废。

同时，这也能解释为什么他一旦得势，就对王安石新法废除得这样凶狠彻底的原因。

第七章
司马光的X光片

痛并亢奋着，这是司马光在元祐元年正二三月间的心灵写照。他很快就要油尽灯枯了，为了成功，必须和时间赛跑。

与之相对应的，就是要对新党不可思议的凶狠。司马光连续写了两篇奏章，都是针对“免役法”的，内容很复杂，目标很明确，他要求宋朝全境各州县必须在五天之内废除免役法，恢复募役法。

这个消息传出去，宋朝人的脑子全体爆炸了。宋朝有多大，这样的疆界，这样众多的官员，要怎样调配、实施，才能在五天之内完成这个目标？

役法与税法，是国家的根本。现在要换掉1/2的根基，居然只给了五天的时间！这简直就是滑天下之大稽，在历史上除了应付亡国级别的战争，从来没有这样颁布法令的。五天……把开封城里的命令传到帝国各处边境都不够用。

那么说，司马光真的疯了吗？不，他才没疯，从始至终，他都是一个少见的精明人。作为一个老官僚，他非常懂得下级的心理动态。要把握住这一点，才能让名义上本该积极执行的各种命令生效。比如说这次的五天期限。

新法、旧法之争太敏感了，几乎每个帝国官员都有自己的一套想法。要怎样统一？答案是不可能统一，人类的心灵从来没有哪怕区区两个是能够完全契合的，那么就要去强制。像王安石当初推行新法，是有宋神宗支持，才能强行推出。

这时司马光要反手，也必须得有不寻常的招数。招数有两点，第一就是不讲理。我只给你们五天，不干就滚蛋，等着挨整穿小鞋。根本就不给下边人反驳打折扣的时间。第二是皇宫里的支持，他同样得到了。

伟大的高太后在看到五天期限之后，心花怒放，喜上眉梢。司马爱卿真是空前的妙人，做人做事就是让哀家喜欢。

传太皇太后懿旨，废免役法令即日起生效！（即日行之）

眼看着国家元首、辅国重臣联手发癫痫，绝大多数的大臣都选择了沉默。事情是明摆着的，连首相大人都被整垮了，剩下的人去蹚这浑水还有意义吗？

政治是种理智的游戏，身家性命更是现实的东西，大家都是聪明到能当大官的人，自然明白怎样做。只是还有一个人是例外的。这个人的一生从来没有所谓的“聪明”过，他只干自己想干的、应该干的事。

章惇。

他是这时新法集团仅存的宰执人员了，可以说是最后的一面旗帜，他不出面，兴盛了十多年的堂堂新党就会安乐死，而这是种难以想象的耻辱！

章惇在一次朝会上当堂和司马光辩论，两人你来我往吵了起来。其结果就是章惇捅了一个超大的马蜂窝。从开始章惇就很尴尬，一个年轻

力壮的壮年人和一个随时都可能倒毙的糟老头儿叫唤，那样子简直逊毙了。同时还被不停地打扰，提醒他吵架时要注意风度，以免让垂帘背后的太皇太后不愉快。

这真是见鬼，居然成了这次国策大辩论的胜负标准。章惇竟然输在了态度上。当年的辩论实录是存在的，实在太长，没法搬上来，我们只看旧党的另一位领袖吕公著的原话，就会知道章惇受到了怎样的刁难。

——“惇所论固有可取，然专意求胜，不顾朝廷大礼。”

既然说得有道理，可见对国家有利。在这样的大原则面前，居然怪罪章惇有求胜的心理！

不管怎么说，这就是有罪名了，可以群起而攻之。由司马光推荐上来的各位言官老大纷纷跳了出来，又有用武之地了，打倒了蔡首相，再撂倒章枢密，想想都让人兴奋！

顺便说一句，宋朝在言官的管理制度上是非常健全的，比如言官是监管宰执人员的，那么言官与宰执恰好是亲戚的话，就必须得有一方辞职。

这时言官里的范纯仁、范祖禹都是司马光的亲戚，章惇之前也点出来了，可高太皇太后、司马光就是不理会。注意，不是拒绝，而是装糊涂。

如此这般，章惇也倒台，被赶出京城。做完了这些之后，旧党内部都松了口气，觉得大局已定，可以轻松些过日子了。他们错了，事实马上会让他们清醒，有圣人、清廉、公正、博学、博爱等正面美誉的司马光党魁的真面目有多么的狰狞。

别说是敌人，就算是党内朋友，都被他气得发昏，吓得发抖。

章惇被赶走之后，新法集团一败涂地，中高层的办事人员，如吕嘉问、邓绾、李定、蒲宗孟、范子渊等人一股脑儿地都被贬到外地。

旧党扬眉吐气，司马党魁威武！十五年之后大振神威，把新党连根拔起，实在让人佩服。激动之余，他们不自觉地向司马光身边靠拢，认为在这样的大好局面下，实在应该献出自己的一份力来，让形势好上加好。

这些人的代表是苏轼、范纯仁、韩维。想表达的想法，集中在免役法废不废、怎样废、废完了用什么代替上。

先说范纯仁，他是范仲淹的二儿子，以当年的道德标准、文化标准来衡量，他是一个完人，他拥有一颗平衡之心。

这种罕见的心灵源自于宋朝三百年间第一人范仲淹的家风。范仲淹一生从贫苦到大臣，从文臣到武将，走过了一个完整的人生，由此也带来了他包容大度、不偏不倚的心灵。拥有这种心灵的人，当官时怜悯百姓，做平民时保持自尊，平素里温文尔雅，有外敌时却冲在最前线。

传到第二代之后，范纯仁保持了父亲的一些特性，同时也形成了自己的一些风格。如果说范仲淹的心灵是温文、恢弘的话，那么他就是温文、仁厚外加一点点的愚蠢。这点愚蠢是很可爱的，它甚至是范家的传家特质，明知不可为而强为之，明明知道要得罪权贵也要忠于自己的心灵，甚至明知道自己无能为力，也要为国分忧。

所谓“在庙堂之高，则忧其君，处江湖之远，则忧其民”。

好了，说得有点多了，范纯仁的平衡心灵觉察出司马光的行为有问题，他跑去提了个醒。说废除免役法是件好事，但是要看怎样去做。太急了会让基层一团糟，老百姓无所适从。尤其是实施废除法令的人，要是选不好，会造成大面积的混乱。

平心而论，这是常识。当年王安石改革时，免役法是他和宋神宗反复研究了两年多才逐步实行的，先京郊再河北，然后才推广到全国。他司马光可好，五天之内全国都改！

这种急躁程度简直是疯子才能想出来的。

所以范纯仁要提这个醒，也觉得但凡有点理智的人都会答应。可是他错了，司马光这时的状态、心灵都绝不能以一个正常人的标准去衡量。

这个醒提得毫无作用，司马光理都没理，彻底无视。

苏轼第二个登场。说实话他上来时司马光没想到会听到不同意见，想当年小苏同志是坚定的旧党新锐，和王安石斗得火花四射，多少年后都是旧党人士心里永恒的闪电嘛。

可是十多年过去了，苏轼已经变成了苏东坡，人的经历决定心灵，苏轼从最初的一步登天的小地主，贬到外地成政治犯，回归土地沉淀灵魂，这一步步走来，他对事物的看法和从前截然不同了。

这也是他和司马光的最大区别，司马光从地主到贵族，哪怕是归隐洛阳，都处于人文之巅享，受世人的膜拜，从来就没有身份上的变化，他的心灵从始至终都是纯正的士大夫阶层。

可惜这一点我知道，读者知道，宋朝元祐元年时的苏轼却不知道。从他后来的表现来看，他是把这时的司马光仍然当做一个纯正的学者、公正的长官来对待的。

苏轼摆事实讲道理，把他流放在全国各地的实地经验告诉司马光，说免役法也好，募役法也好，其实各有利弊，没有哪个是十全十美的。真正衡量起来，基本分不出好坏，差不多，只看着眼点在哪个受益阶层。

这时司马光沉默不语。

苏轼满腹经纶荡漾，大段语录涌了出来。忽然间从两个具体法令过渡到法令改变的根本上，他想在原始点上彻底阐释法令的由来和变化。为此，他从神话时期的夏、商、周三代说起，历经秦、汉、唐、五代，最后说到了宋朝，说得头头是道，最后合成一个核心——法令是可以改变的。

司马光继续沉默不语。

苏轼却暴跳了起来，他觉得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在堂堂当代文坛领袖苏东坡说事时，听众居然脸露愤色，表情不爽，这是对他学识风采的极大蔑视！

却不知在司马光的心里，他苏轼已经把当代最伟大的史学家侮辱得身无寸缕了。和《资治通鉴》的作者说法令的优劣，尤其是该法令还是他十五年之间念念不忘刻骨铭心的免役、募役两法。

苏轼你当我是白痴啊。

更可气的是，我不理你，你居然从夏朝开始说事，一大堆的一直啰

唆到了本朝。你不知道我十五年间都干的什么吧，我用你来给我讲历史？

居然还要求我听的时候脸露微笑！

何况你口口声声说法令必须变，得与时俱进，我看你是忘本了。本党魁在十五年前就公布了旧党的法令观念——法不可变！

最好是三代时的古法一直流传到今天，宋朝才会是最完美的社会。这样子与俺当面唱对台戏，你是个叛徒吧。

可惜的是，苏轼先生口若悬河滔滔不绝一直讲了下去，这中间司马光的心理动态被他统统忽略。见到党魁大人脸色不悦，他反而怒了，觉得应该给对方上上官方礼仪课。

苏轼说，当年你和韩琦老相公争论陕西刺勇事件时态度很恶劣，说得很尖锐。韩琦很不高兴，而你坚持到底。现在你当了宰相，难道不容许下属说话了吗？

众目睽睽，司马光的老脸上艰难地挤出了一丝笑容，貌似认可了苏轼的指责，可心里的郁闷却呈几何数暴增。在当时只要稍微有心的人，都能察觉到司马光几十年间口不对心、言行不一的众多证据，可当面指出的，除了刚刚被赶走的章惇之外，就只剩下了苏东坡。

一时口快，把话明说，苏轼爽了一小会儿。至少司马光承认了自己气量不足，狭隘跋扈。可是一来给自己种下了祸根，二来根本于事无补。

司马光尴尬归尴尬，难堪归难堪，目标达到才是最重要的，就算承认了丢脸又如何，苏轼讲的话照样不批准。当天苏轼顶着一脑门子的乌云回到家，一边脱衣服，一边摇头叹气：“司马牛！司马牛！”

除此之外，他再想不出别的什么话了。

大文豪没话说了，基本上役法是不是要变的问题已经解决，剩下的是要怎么变，变成什么样。这时一个小人物有了个创新式的方案。

监察御史王岩叟，他主张实施“诸役相助法”。顾名思义，既然免役、募役都有缺陷，为何不把它们中和一下，取长补短呢？

司马光大发雷霆，言官管的是纪律，谁允许你乱议国策的？！闭嘴。王岩叟就闭嘴了。这记霹雳挨得一点不冤，他根本就不懂为什么司马光一定要用募役法来取代免役法。

这里面有个秘密，试问司马光推崇古法，三代以降中国历代的役法太多了，为什么他一定要选择这个争议巨大的募役法呢？答案在千里之外的江南。

在金陵，司马光当政的消息传遍天下，却被人刻意地屏蔽在一座小院落之外。这是王安石的家，他的家人不忍心让他知道当年呕心沥血创制的新法被人一一破坏。可是免役法之争太大了，还是传进了王安石的耳朵里。

王安石愕然。他说，连这个都要废除吗？免役法是我与先帝共同创立，反复思索两年多才颁布的，内容面面俱到，成熟完备，是不能这样轻易废除的。

从这时起，王安石衰老伤病的身体更差了，他几乎不思饮食，一天

天沉默寡言。可是打击才刚刚开始，不久之后新皇登基的恩科考试开始了，又一个消息传到了金陵。

当年王安石修改课本，改革科考，为国家培养有用的人才。课本中有他亲自批注的《诗》《书》《周礼》，称之为新义。这是十五年间宋朝全国举子们一直研究的学科，司马光临近考试突然宣布，废除王安石批注的所有新义，一切恢复熙宁以前。

不为王安石考虑，也要为天下无数考生着想吧，临近考期了突然来了这么一手，抛开朝廷重臣、知识前辈的身份，司马光仅仅以一位长者的年纪，都不应该这样刻薄。

他这样做了，目的也达到了。王安石整夜失眠，绕屋步行，清晨时家人看到屏风上写满了字，没有任何谩骂词语，只有数百个司马光的名字。

司马十二……不曾想十五年之后，你蜕变成了这样！但是，这还没有结束。又过了些日子，一个新的命令颁布了，严令官方人士、各地书馆翻看一本名叫《字说》的书。这本书，是王安石晚年的重要作品。

王安石是罪犯吗？为什么会把他的作品列为禁书？一方面废除新法，抹杀王安石在政界的印迹；一方面禁锢王安石的作品，抹杀他在人间的思想。这样的行为要怎样定位，我实在不愿让自己的文字骂人，大家自己去想吧。

综上所述，全盘思考，才能知道为什么天下有那么多的役法不用。司马光一定要用募役法来取代免役法，他就是让活着的王安石知道，你当初认为免役法先进，比募役法好，我偏偏改回来，让你眼睁睁地看着，一点办法都没有！

司马光的目的达到了，王安石的健康急速下降，真的死在了他前头。

王安石死在宋元祐元年四月六日，按以往的习惯，我应该为他的一生作一个我个人认为合适的总结。但反复思考，我放弃了。

不是怕争议，更不是怕难度，而是我前面说得实在太多了，这时有司马光的一举一动来反衬，更能看出王安石的本质。

还用得着多费笔墨吗？何况三百年宋史里，我早就作了个决定，无论是哪位人物，我都会适时地给出自己的见解，唯独王安石，我空缺。公道自在人心，我不认为我前面说得还不明白，更相信读者们自己的眼光和理解。

如此，算是我对荆公的推崇和尊重吧。

回到司马光废除免役法的时间段，在范纯仁、苏轼有话要说时，五天内废法行动一直在进行中。司马光在一片反对声中突然迎来了一股春风，一份公文摆在了他的办公桌上。

开封城周边州县按时完成任务，所辖地区内免役法全部废除，募役法已经生效！司马光惊喜交集，在这种时刻是谁这么乖，当了他的突击队长？

看公文署名，开封府尹蔡京。

蔡京……新党、王安石的亲戚，这实在犯司马光的忌，可是在这种关键时刻，反而是最好的典型示范。想想连王安石的人都这样支持他，

旧党党内该怎样反应？

他召来了蔡京，亲手拍着他的肩膀说：好同志，要是每个人都像你这样办事，还有什么命令贯彻不下去呢？由此蔡京捞到了他人生的第二桶金，旧党党魁司马光赏识了他。

王安石派蔡京下基层，司马光树立蔡京是模范典型。想想几十年后蔡京的作为，谁该为这个妖孽埋单？诚然，这时的蔡京还处于雏形，看上去人畜无害，可是司马光仍然看走了眼，他没发现两个至关重要的破绽。

第一，蔡京的人品。

在这之前，在新、旧两党之间摇摆的人是有的，比如刚下台的首相蔡确。可从没有人这样明目张胆地反叛，第一步就拿前领袖的政治根基开刀。

蔡京这样做了，他的“零拒绝”手段再一次使用，这样没原则、没底线的行为，司马光不仅不鄙视，居然还提倡，他本人的底蕴是什么呢？

如果以一切为政治服务，以达到目的为准绳，那么他多年以来保持的圣洁光环在哪里？退一步讲，这样急吼吼地接纳蔡京，也证实了他病急乱投医，在自己党内都缺乏认可的现实。

第二，蔡京的危险性。

让庞大的京城周边州县在五天以内废一法，立一法，这里面得有多么复杂的操作。政治即人事，在高官遍布的京城周边，蔡京能避开所有的障碍，迅速搞定所有办事人，为他的欲望全速运转，这体现了令人折服的手腕。

这是强人手段！

有这样的能力，再加上这样的品格，司马光居然熟视无睹。他的眼光在哪里？他巨大的史学知识在哪里？说到这一点，更让人无语的事还在后面。

免役法废除之后，青苗法、将官法迎刃而解，司马光在国内举世无敌，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了。可是他非但没有感到快乐，反而唉声叹气。他苦闷啊，对身边的人说了一句话——“西夏未服，吾死不瞑目。”

此言一出，新、旧两党人士都有深深共鸣，从太宗时起到神宗一生，都被西夏拖得筋疲力尽，这是大宋近百年的无解毒瘤了，司马相公终于要对它动手了！

但是怎样操作呢？四位皇帝无数能臣都搞不定的事，司马光会有什么好办法？事实胜于雄辩，司马光给出的答案惊天动地，事先谁也想不出来。

之所以会和西夏人恶化到现在的地步，都是王安石惹的祸，那么解决的办法也简单。把熙宁、元丰年间历次战争所得到的好处都还给西夏人不就得了嘛。比如米脂、浮图等四座城寨，恢复与西夏的榷场继续做买卖，至于每年的赏赐当然更不能少了，一切都以仁宗、英宗时代的待遇看齐……

这样的开价让西夏人疯了，宋朝人很怪耶！这是真的吗？！前后的反差实在太大了。接下来他们就看到了宋朝人的诚意。四座城真的还回来了，赏赐什么的也全数送来，至于回报，宋朝只要求西夏像从前一样

称臣，每年写点格式标准的拜年信。

西夏人实在过意不去了，想了想，这样吧，我们也厚道些，把永乐城之战中抓到的几百个俘虏还给宋朝吧。如此这般，司马光终于安心了，拿着西夏人送来的称臣报表，他向全国宣布，西夏被我们征服了！！

兴奋之余，司马光意犹未尽，他想起来王安石当政时期，好像还打下了一大片土地，现在叫什么熙河路。做人要诚实，要还一起还，把这个也还给西夏吧。

这时有人终于忍不住了，拿了张地图给他看。告诉他你要死快死，别再说胡话了。看清楚喽，这片地原来是吐蕃人的，跟西夏人没关系。再看看地理位置，真要还给西夏，宋朝就被合围了！

……啊，这样吗？

司马光勉强提起精神看了看，那好吧，熙河就留着吧。

以上的事件单纯地来看，已经让人忍无可忍；如果结合起历史来讨论，才会明白司马光此举有多么的险恶自私。

他是历史大宗师，远在夏、商、周时期的历史都如数家珍，那么中唐时期的事情会不知道吗？说来这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一大悲哀，历史，一直是中国人所自豪的位面，可是曾有位外国人一句话就把中国人在这方面的自豪抹杀了。

黑格尔，他说中国古代是没有历史的，每一个朝代都只是单纯地重复，甚至发生的事件都不断地雷同。远不如欧洲，有原始、奴隶、封建等社会形式，进化出了资本主义、社会主义。

作为中国人，我乍一看，第一时间也很愤怒，觉得被蔑视了。可是仔细审视，变得无语。就比如司马光割让西北四城的行为，在中唐时就发生过。

唐朝党争最激烈的时候，分为两派——牛党、李党。在唐文宗时代，牛党党魁叫牛僧孺，李党党魁是李德裕。两党互相排挤，在公元830年左右，牛僧孺是首相，李德裕被贬到西川边疆站岗。西川与吐蕃接壤，岷山的西北有座维州城，很多年前被吐蕃人夺走。

这时吐蕃的守将悉怛谋仰慕李德裕，带着全家，把维州城打包一起投降了。李德裕喜出望外，上报朝廷，结果让牛僧孺非常不爽。

你的成就是我的失败，要怎样搞点破坏呢？牛僧孺选择从懦弱昏庸的唐文宗下手。他说为了一个城池和吐蕃人交恶，小心对方出兵，从蔚茹川，直入平凉阪，不到三天就可到达咸阳桥，只怕京城都守不过来，得到一个维州算得了什么呢？

文宗害怕了，命令把悉怛谋交还吐蕃，把维州城也送回去。结果悉怛谋全家被吐蕃人虐杀在唐朝边境上，从那以后，再没有吐蕃人敢于向唐朝归降。

牛僧孺把党争放在国家利益之上，事情过去才两百多年，以司马光的学识这是最基本的小儿科，可他明知故犯，重复这种罪恶，为的是什么呢？

大家自己去想吧。

如果以为他真的是为了宋帝国的安宁，宁可花钱消灾才这么做，呵

呵，很快西边的局势就会扇到他的脸。可是，那一点都不妨碍《宋史》在他的个人列传中写出这样一句来——“……中国相司马矣，毋轻生事、开边隙。”

西夏，甚至辽国人都告诫自己的边将：宋朝由司马光做首相了，你们千万要小心，别去惹事！

……别说在元祐时期西夏变得再次嚣张起来，退一万步，就算真的安宁了，也是人家手懒。想要的都白送过来了，还需要再动刀子去抢吗？

挣扎着做完这些，司马光终于快挂了，全部的精力都扔了出去，全部的心愿也都达成，他自己都感觉没有再不死的理由。可是在七月时，他突然间回光返照，从病床上跳了起来，钻进轿子往皇宫里赶。

紧急通报，有人在高太后那儿提议重新启动青苗法！

这还了得，我还没死呢就有人敢唱反调，必须掐死这个出头鸟。等他赶到皇宫里时，肇事者还没来得及跑，被他堵了个正着。

范纯仁，他站在高太后面前还在解释现状，阐述理由。司马光进来，没看任何人，直接对高太后说，是哪个奸邪劝陛下重施这个邪法？！

范纯仁立即闪到了一边，一个字都不敢说了。奸邪，这顶帽子压过来，他的终生就得被定性，连他父亲都得被追贬。

司马光又成功了，哪怕奄奄一息，他都震慑全朝。可是天下的形势怎么办呢？要知道范纯仁并不是新党，他不会没事申请雷劈。他是看到了危险的现状，因为国库又开始空虚了。

青苗法、方田均税法被废，在原有的法令下，土地、农民又被地主们霸占，国家的利益重新缩水，这样的实际问题谁来解决？这些司马光不管，他只管废，兴什么，关我毛事？

这是他一生最后的真实写照，有一句他列传里流传天下的名句可以佐证。什么责任，什么危险，在他那里都能忽略掉。

当他废法最起劲时，“以母改子”改得最爽时，有人曾经提醒他。这时否定宋神宗，小心哲宗长大了会为父亲出头，那时再翻天覆地一次，宋朝可怎么好？

司马光爱理不理——“天若祚宋，必无此事。”老天爷如果保佑宋朝，这种事自然不会发生。你NND，你自己做的事，要上天给你擦屁股，你当你是九天神猪的孙子啊，有仙缘？

司马光死在宋元祐元年（公元1086年）九月一日，享年六十八岁。他的葬礼规格是超高的，赠太师、温国公，一品礼服、银绢七千两，谥文正，以皇帝的名义赏了块石碑，上面刻着“忠清粹德”。

另外，高太后带着小哲宗亲临现场致哀，她本人还当众哭了几声。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王安石死时，以荆公之名望地位，居然去世时一无神道碑，二无行状，三无墓志铭，治丧时只有一个弟弟在场。

至于之后的追赠、苏东坡的制文，是一个让人玩味的讽刺。那居然是王安石平生大敌司马光说了一句话，宋朝当局才赏了下来。

——“介甫文章、节义过人处甚多，但性不晓事而喜遂非，致忠直疏远谗佞辐辏，败坏百度以致此。今方矫其失，革其弊，不幸介甫谢世，

反复之徒必诋毁百端，光意以谓朝廷特宜优加厚礼以振起浮薄之风。”

这些话除了开头稍微肯定了一下王安石的人品之外，没有一处不是在骂人。

翻译成普通话就是，王安石这人的本质还是不错的，可是性格有问题还很笨，要命的是还特别喜欢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由于这种本质，他把忠贞纯洁的人都赶走了，弄得满朝廷都是些小人。现在我刚刚要改变他的过失，可他却突然死了。我料到他死之后肯定会有很多的反复小人打击他，借此进入我们光明伟大的旧党队伍。所以我认为，朝廷应该给他些优厚的抚恤名分，以免助长浮浅刻薄的风气。

我的翻译有错吗？

如果没错，大家应该明白，他哪有半分对王安石的认同，仅有的一点点善意，也是为了所谓的朝廷风气。好了，回头说司马光。

他终于死了，对他，我是有话要说的。他的人品、作为，在前面已经就事论事、夹叙夹议地说过了，现在我要讨论的是他的成就。

在此，我很想知道百度主机的所在地，很想拥抱一下它的主控者。万能的百度中关于司马光的记录头一句话是多么的精确啊。

司马光，北宋时期著名的史学家、散文家。

这是事实，司马光除了历史知识、文字能力之外，用我们东北话来说，他就是门山炮。政绩和人品不再多说了，现在看他的主项——历史。

史学界有句话，叫“千古两司马”，即西汉司马迁、北宋司马光。这两人不仅都姓司马，两人的著作也大体相当。

《史记》、《资治通鉴》。

基本上这是公论了，可是我一直很不认同。我不会因为我写的是宋朝，就把宋朝的人物无限上纲，好去满足读者们的追星欲望。这两位司马先生是太不相同了，简直是两个极端，连带着两人的著作也截然相反，从性质到目的，都水火不相容。

司马迁是敢讲真话的人，因为李陵事件，他说了句公道话，结果被汉武帝下狱，为了能活着出来完成《史记》，他忍痛接受了宫刑。这是多么大的牺牲，是多么执著的追求！

看司马光，他的政治生涯在元祐出山之前，一直都只尽百分之八十的力，从来不会把自己扔进斗争的旋涡，忘我投入地工作。直到高太后掌权之后，有了百分之百的安全保障，才施尽辣手。

他是多么的聪明，多么的谨慎……

看两本书的修撰过程。《史记》是司马迁的个人成就，他出狱之后虽然还有西汉的官职，可是不再是修史的太史令了，写《史记》是秘密进行的，写完之后也没打算上交皇帝，而是要藏于名山，以待后世。

《资治通鉴》不同，它的作用是教皇帝怎样治理天下，可以说是皇帝科班的教科书。在写这部书时，司马光有丰厚的俸禄，有精英班底，写成之后呈交宋神宗，得到了大笔赏赐。

最重要的一点，是两者修史、治史的心灵差别。

《史记》是光明、公正、博大、坚贞的，司马迁虽然在身体上失去了男性的功能，可他始终是个不屈不挠保持自我的汉子。他写书时敢于

说真话，指出历代皇帝权贵的错误，连当朝的汉武帝都一视同仁。更有甚者，他把西汉王朝创立时的死敌项羽提高到了帝王的身份，和刘邦一样享有“本纪”的待遇。

反观《资治通鉴》，开篇从周朝开始，结稿在五代末年，他本人生活在宋朝立国将近百余年的时代了，可半点宋朝的事都不提。

多么的明智，绝不惹半点的麻烦。这又是多么的懦弱啊，这本书的本质不是教人怎么当皇帝吗？那么本朝前几位皇帝的得失是最重要的内容，居然为了自己的安危彻底忽略。

如果在生存的前提下，司马光也许没错。可是就不要侮辱司马迁了，两者根本不是一个等级的人物。一个连真话都不敢讲，两面三刀一辈子的人，根本不配谈历史创作。

毕竟，历史最基本也最重大的意义就在于——真实。

第八章
圣人、文豪的互殴

这世上有些人是极特殊的个案，他们活着时是人间的妖孽，死了之后仍然是个噩梦，不管是什么事，只要和他们沾上点边儿，立即就变味了。

比如司马光的葬礼。

他死得很巧，那天正好是宋朝大赦天下的好日子，文武百官都要进宫去赞美皇帝，顺便唱歌跳舞玩个痛快。集体狂欢之后，大家谈笑风生走出宫门，去赶下一个过场。

去给司马光吊唁。

无论怎样那也是一位党魁，是飘扬了十几年的一面旗帜，不管心里面怎样腹诽，还是得做出这起码的尊重的。只是突然间他们被一个人拦住了。这人非同小可，在名声上惊天动地，在职务上前途远大，在行为上枯燥无味，在官场上堪称警察。

伊水河畔程老夫子——程颐。

他的名声和司马光一样在这十五年间突飞猛进，首先一大批弟子成才了，职位最高的已经是宋朝的台谏官员；其次他的学问终于形成了体系，对于儒、释、道三家的经典有自己的感悟，理学始祖的地位确立了。这是巨大的成就，从民间影响到官场，除了极个别的某些怪物之外，没有谁不对他顶礼膜拜。

能做到这一点，是宋朝建立以来独一无二的，其效果非常惊人，他得到了司马光的尊重，地位超然到没有拘束。

他可以和司马光平等论交，虽然身在旧党，可绝不会对任何高官假以辞色。因为这种地位，司马光给他安排了一个更加超然、神圣的工作。

给小皇帝哲宗当老师。

在宋朝的历史上，帝师的未来是无比光明的，真宗、仁宗的老师们百分之百的荣宠终生，百分之七十以上升到了宰执位置，而且由于他们和皇帝的特殊关系，从小养成的信任依赖感，他们在很大程度上能影响国家的政策走向。

一句话，前途远大，无比远大。

程颐是北宋历史上文凭最高的帝师，哲宗只有九岁，处于最理想的接受教育的年龄，这样的组合非常让人期待，他们一定会产生火花，积极互动，成为一对亲密无间的师生的。

事实上有苦自己知，哲宗恨不得他立即去死。

程颐什么事都管，比如春天到了，万物复苏花木繁茂，哲宗在深宫中凭栏观景，随手折下了一根柳枝。程颐瞬间出现，喂，你太残忍了，春天是生命的季节，每一种生物都有生长的权利，哪怕是一棵柳树。你是上天之子，要仁慈，要博爱，要像爱你自己一样爱柳树，之后像爱柳树一样去爱你的子民，这样才是好皇帝……

哲宗忍。

比如哲宗穿戴整齐走向课堂，准备接受教育。程颐拿起书本，却突然问：喂，你昨晚洗澡时是不是脚边有只蚂蚁？

是。

你怎么处理的？

我给它让了路。

好！程颐击节叫好，学生开窍了。你终于做对了，由柳树到蚂蚁，它们都是生命，都是你的子民，你终于爱护它们了，你要终生这样做……

哲宗很安静。

比如九岁的哲宗一觉在深宫里醒来，突然发现围在身边的不再是昨晚之前的姐姐妹妹，而是一律年过五十岁的大姨妈。这是怎么回事，他很想尖叫，很想怒吼，他身上流着激烈如火的神宗的血，绝不是任人摆布随意揉搓的懦夫孬种！

可是程颐的声音出现了，一个好皇帝都是不好女色的，女色……嗯，孔夫子曾经曰过，这是一个男人的天性，所以要从小抓起，哪怕你只有九岁。

哲宗恢复了安静。

他是个非常特殊的孩子，在人类的历史上早熟的孩子、早熟的皇帝是有的，可是从来没有人能在他这样的年龄上做到他那样的理智、坚忍、深沉，把所有一切都深深地埋进了心底，除了极少数的几个尖端时刻，从来不会让任何人看到自己的情绪波动。

他深深地躲在垂帘之后，冷冷地看着周围的一切。他把什么都记在心里，像一具灰色死寂的孩童石像，默默无声地生存着。

传说一百多年前北宋刚刚建国时，开国皇帝赵匡胤曾经和第一位首相赵普有过一段对话。赵匡胤问："天地间什么最大？"

这种话赵匡胤很喜欢问，比如他进佛寺时就曾问过和尚，我用拜佛吗？很明显是要和佛祖比比大小。和尚很识相，笑嘻嘻地回答："现在佛不拜过去佛，您不用拜。"

比神灵都大了，天地间还有比皇帝还牛的吗？答案只此一个——皇帝！

可是赵普想了很久，给出了另一个答案——"道理最大。"

这个传说在宋史里非常有名，一直被几十年后纵横宋朝唯我独尊的理学家们奉为源头。至于真实性嘛，没法证明。宋史里这样的手段太多见了，哪个宗派想达到某些目的，总会穿越时空，找些无敌型的名人添加资料，让自己的行为神圣合法。

抛开上面的真实性，"道理最大"就是理学家们的核心力量。这些人披着宋朝的官服，口中念念有词忠君爱国，可是在行为上敢于做一切他们认为对的事。比如程颐在现实中的身份不过是个有光明的未来，可眼下还只是个低官阶的芝麻小官，他就敢上管君，下管臣。

他堂而皇之地挡住了宋朝的官员队伍，在这个队伍里有宰执，有两制，有三司，有台谏，有亲贵，哪个都是他碰不得的，可他站得非常稳，面沉似水。

你们要去哪儿？

……司马光府啊。

去吊唁吗？你们都错了。程颐以一贯的教育家嘴脸给宋朝的顶级官员群落上集体大课——孔夫子曾经曰过，如果某天悲痛哭泣过，就不能再寻欢作乐（子于是日哭则不歌）。你们刚刚在皇宫里欢乐过，这时再去司马光府上吊唁，是对亡灵的不尊重。

官员大队哑了，面对这个嚣张的扫兴人，得怎么办呢？换一个人。哪怕他是帝师，这时也是自找没趣，官大一级压死人，当面斥责，背后出招，哪一种都能让他不死不活。可程颐就不同了，他是理学宗祖、当代大儒，尤其还端出了孔夫子，从哪一点上说，都动不得。

沉默中有人打了个哈哈："孔夫子是说过哭的当天不能欢乐，可没说过欢乐那天不能哭嘛。"搞个小怪，闪出个台阶，大家都退一步多好。

可是程颐不退，他是理学宗师，讲究的就是诚心正义、无愧天地，最厌恶的就是这类油嘴滑舌投机取巧的东西。他怒了，站在当街坚持真理，无论怎样都不放官员们走。

这时官员队伍里走出了一个人。前面说过，这世界很大，以程颐的神圣光环，也仍然有极少数的人不怵他。这人就是其中之一，现任翰林兼侍读苏东坡。

谁都很生气，可走出来的仍然是苏轼，这人的天性是太强烈了，有话要说，就一定得说。他笑嘻嘻地走到程颐面前，转身面对大家。

程大人说的是有根据的，这是汉朝名人叔孙通定下的礼仪，是很有名的啊。

瞬间大笑，在场的每个人都学识丰富，叔孙通……那是汉朝时蒙冤被斩首的一个衰人，程颐学谁不好，非得向这样的例子看齐。

程颐哪儿受过这个，苏轼在他的眼里一直是个油嘴滑舌的极品市井小调的高人，青天白日之下竟然敢对他无礼！

大怒之下，他转身就走。还好他理智尚在，没选择和苏轼单挑，和宋朝第一文豪打嘴仗，他铁定当街吐血。程颐走了，官员们比刚出皇宫时兴致更高，一路踏歌走向司马光的灵堂，集体行礼，然后各回各家。

回家之后，又有新的笑料传来。苏轼意犹未尽，在家里给程颐起了个绰号，叫"鏖糟陂里叔孙通"。鏖糟陂是开封城外的一个地名，非常偏僻，土里土气。这句话连起来读，意思就是在那个偏僻的没人去的冒傻气的地方有个人叫……程颐。

哇哈哈哈，全开封的官员们都拍案叫绝，苏轼骂人都这么有水平！实在是高！程颐在没进京之前，不管有多大的名望，本质上就是洛阳伊水边上的一个农民，鏖糟陂里，亏他想得出来。

欢笑在继续，在人们的心中，甚至在苏轼的心里，这只是一时的调笑，人生是需要嘲笑以及自嘲的，这本是社交的一部分。可是谁能知道呢，就是刚才的这些小玩笑，让北宋走上了灭亡之路。

官场的噩梦开始了，宋朝在这时开始变味儿。

宋朝是最风雅的时代，截止到司马光去世，北宋官场是一种雍容端穆的气质。每一个官员都讲究举止礼仪端庄，哪怕身为宰执，都会因为

发言时声音过高丢官罢职。

在宋朝，一个没有风度的男人，不是男人。

这一点在司马光吊唁事件上也得到了体现，苏轼讽刺得轻描淡写，程颐离去时口无恶言，仍然保持了各自的风采。只是私底下怎样就不好说了，比如在翰林院内部。

帝师、侍读平时都在翰林院坐班，苏轼、程颐每天都要见面，午饭也得一起吃。厨子们开始作难了，河南的老夫子仁慈得像和尚，从来不吃荤，他们得给做素菜；出身美食之乡的蜀川苏学士却是位举世闻名的饕餮，此人无肉不欢，就算在流放的途中，也想方设法吃猪肉。

生来的死冤家，早晚出事。

年底十一月，馆阁人员的考试开始了，两人又斗了一次，程颐还是输家。作为当世第一大儒、理学始祖、帝师的身份，馆阁考试的出题人竟然不是他，而是嘻嘻哈哈伶牙俐齿的苏轼。

苏轼很开心，他决定出个有难度、有力度、切实际、能发挥的题目，一句话，得体现出他苏轼本人的性格、水平。

平心而论，他达到目的了——“今朝廷欲师仁宗之忠厚，惧百官有司不举其职而或至于媮；欲法神宗之励精，恐监司守令不识其意而流于刻。”

翻译成普通话是，现在朝廷想恢复仁宗时代的忠厚风格，但是怕没有压力官员们得过且过（媮，苟且），想延续神宗时期的励精图治，但又怕各大监督部门不能真正理解，执行得过于峻刻严厉。

这个题目怎么样呢？

非常不好说，每件事都有不同侧面的体现，每个人又都有各自不同的视角，所以说到底，就看什么人想从什么角度去说事了。

考题刚一公布，立即有人跳了出来。贾易、朱光庭，这两人是台谏官，他们弹劾苏轼大逆不道，这个题目严重污辱了仁宗、神宗。一个是苟且，一个是峻刻，我们至高无上的皇帝就是这样的吗？

大帽子压过来，苏轼马上反驳。第一，这个题目切中时弊，哲宗时代处在岔路口上，宋朝要往哪里走，是当前最重要的事。何况馆阁人员是未来的顶级高官，他们参与进来，正是为将来打算。第二，他不是只出了这一道题，这道之所以当选，是由皇帝钦点的。

御笔亲点，应该没事了吧。事情大了，谏官是什么，每天的工作就是想着怎么挑皇帝的错，苏轼想抬出皇帝来压人，纯粹是妄想。

贾易、朱光庭加大力度，制造舆论，一定要苏轼低头认罪。这时终于有人看不过眼了，另一位台谏官吕陶出面，他认为苏轼的考题没有问题，宋朝是允许大臣说话的，就算仁宗、神宗活着的时候，也时常有人挑他们的错，为什么这时就不行了呢？明显是有人别有用心。

他请皇帝注意，贾、朱两人是河南人，都是程颐的弟子，程颐和苏轼在百官去司马光府上吊唁时曾经出现过这样那样的情况，很明显是自成一党，欺负他乡人。

哦，大家的眼前一亮，还有这样的内幕。可是转眼间看向吕陶的目光也变得复杂了，没别的，因为吕陶本身是四川人……

说同乡，大家都是同乡；说结党，不是哪一方单独结党！苏轼脑袋

都快大了，吕陶简直是越帮越忙。可是这才是个开始，突然间有人插进来一脚，这人既不是河南帮，也不是四川帮，看上去一点关系都没有，却是点燃火药桶的最后一根烟头。

王岩叟。

这又是一位言官，本来和苏轼没有任何瓜葛，可他对苏轼的指责是最可怕的。苏轼罪不可恕，他在本质上坏掉了。首先他把两位皇帝的业绩当考题，任由臣子们评判就是错的。当错误发生后，又把责任推给现任皇帝，错的就不只是业务能力，还有道德品质！

言官队伍里集体喝彩，王大人威武，同样是言官，看人家这力度。苏轼也知道危险了，这次他没再口头答辩，而是拿起了笔。

拿起笔的苏轼是个可怕的存在，就像同样一句我爱你出自如花姐姐或者包租婆是截然不同的，同样的事，由苏轼来阐述完全有两个结局。

他居然能影响到圣旨。

考题事件涉及了祖宗，小皇帝是不能沉默的。官方在上一次贾易、朱光庭弹劾苏轼，苏轼作出口头答辩时，给出的处理结果是赦免苏轼无罪；这一次苏轼笔答之后，官方把上一次的圣旨收回来了。

王岩叟大怒！

敢情他出手了居然还比不上贾、朱两人。圣旨赦苏轼无罪，是指有罪而不罚；追回了赦免诏书，那是认为苏轼根本就没犯罪，言官们指责错了。

这时就看出了王大人和贾、朱两人的区别，无论是贾、朱两人，还是四川籍的吕陶，从传统上来说都是宋朝官场上的边缘势力。河南自古文风不盛，川人从苏轼开始才走出低谷，怎么能和王岩叟相比？他有自己的圈子，那一直以来都是北宋官场的核心力量。

他在御史台、知谏院的本职部门里转了一圈，又到三省六部里走了走，随意地和几个同僚交换了些意见，突然间把矛盾无限制升级。苏轼算什么，考题不重要，他把火烧到了皇宫深处最神秘的地方。

王岩叟说："愿陛下不以牵制之爱而夺是非之正，天下幸甚！"希望皇帝不要因为某些能影响你的人的特殊喜好而混淆视听，这样天下才会有福。

某些人是谁呢？整个官场都知道，可没人敢说。这是苏轼的最大护身符，只要有这个人在，天下虽大，却没一个人能伤害到他。

透露个小秘密，几年前的某个夜晚，我正在屋子里发呆想心事，一个朋友来找我，说被他女朋友当面无视了，郁闷得深夜暴走，很想撞墙。

那女孩儿对着月亮说她最爱的是苏东坡，那个有才、专情、人性各方面都完美的伟人……我听着心里都难受，这么好，你嫁他去得了，还出来逛什么街嘛。对不起，我也犯酸了。

这就是苏轼的护身符，各个时代的女人都爱他，珍惜他，保护他，在北宋哲宗初年时，这种爱护是无敌的。在乌台诗案中，弥留之际的曹太后为他求情，在神宗去世后，他迅速升官重回京城，无论谁反对都没用，这是为什么呢？苏轼本人或许是在几年之后的一个晚上才偶然知道

的，可坊间八卦早就传遍了京城。
那天晚上他在翰林院里值班，这是两制官的工作特点，皇帝的命令随时都会从宫里传出来，每天十二个时辰，必须至少有一位翰林在班上等着。那晚苏轼的遭遇很奇特，宫里有人来，却不是传命令，而是召他进宫。他见到了高太后和年幼的哲宗。
高太后问：大学士进京前的职务是？
汝州团练副使。
如今何职？
翰林学士。
你知道为什么会升得这样快吗？
苏轼迟疑，小心地回答说：是陛下的错爱。
不。高太后摇头。
苏轼更小心：是太后的赏识。
不。高太后仍然摇头。
苏轼一下子站了起来：臣虽不才，尚知自爱，并不敢结交亲贵，图谋官职。说这话时他很痛心，升官不是官方的意思，就只剩下了同僚、上司的推荐，这对他来说是种侮辱，还被太后当面质问。
却不料高太后说：升你的官，是神宗皇帝的遗命啊。他当年吃饭时看文章，看得入迷，每当那时，内侍们都知道那一定是你写的。他说你是奇才，只是可惜没来得及召回你，他就去世了……
苏轼痛哭失声，太后、皇帝也都流下了眼泪。
这三种泪水各有缘由，时间长了才会看清楚。现在只说这件事，到底是神宗爱苏轼，还是高太后本人喜欢呢？
一个谎言而已。
神宗爱才，乌台诗案不杀苏轼是证明，但要说他有遗命召苏轼回京重用，就是搞笑了。他病危后连皇太子的册立都说不出话来，还有安排苏轼的闲心？退一万步讲，真有这样的命令，高太后就一定会执行吗？笑话啊，她这样听儿子的话，还会抹杀儿子一生的事业印迹吗？
她想做，她才会去做，这是元祐时期的铁律，唯一的主旋律。这时王岩叟明知道她是苏轼的后台，仍然动了苏轼，没有效果之后，居然直指后宫，把事儿挑明，给她曝了光。

高滔滔女士很愤怒，她很不理解为什么到现在还有人敢挑衅她呢？比如这个王岩叟，一个普通京官而已，居然敢用她孙子的名义来警告她。
没有王法了嘛！
当然她绝不会去想，王岩叟是言官，别说她只是太皇太后，就算是皇上本人，也是照说不误。问题是，皇帝在高滔滔的眼里什么都不是啊，这一辈子她见得最多的就是皇帝，上至仁宗、英宗，下至神宗、哲宗，哪个都拿她没办法，一向无法无天惯了的，突然间被个小小的言官顶撞，她很不适应。
不适应的结果是，她使出了之前战无不胜的必杀招数——撒泼骂人。
在宋朝的历史上，北宋、南宋各有一位皇后是极品，她们没说没

管，无论什么事，面对的是什么人，她们都敢第一时间龇牙咆哮。南宋那位到时再说，北宋的就是这位高女士。她剽悍到了何种程度，有件事表现得很生动。

她丈夫一辈子只有她一个老婆，这可不是宋英宗本人的专情指数太高，实在是高滔滔太狠了。某年某月英宗突然春心萌动，想搞些小动作，想想不敢，他走了个迂回路线。尽管他很不喜欢继母曹太后，但还是请她老人家求个情，让他娶个小老婆吧。

曹太后答应了，她觉得很不好意思，高滔滔是她的外甥女，三从四德当年也是学过的，现在居然嫉妒到了这种地步，让丈夫连一个小老婆都没有，真是有辱家风啊。

后面的事才让她真正地受辱。在她想来，官面上她是当时的皇太后，宋朝女性第一人，法定的号令天下；从私人角度上说，她是姨妈。无论怎么说，高滔滔都只有听话的份儿。于是她派了个内侍去，替她传了这个话。她满心以为，高滔滔会按规矩办事，除了无条件接受之外，还得亲自到她宫里来一趟，表现出认错的态度。

她想得美，高滔滔和她彻底平级。你派人来传话，我把话原样递回去。就说赵十三的事我做主，老人家自己管自己的吧！

曹太后就管自己去了，她贤良忍让了一辈子，终究不能和外甥女叫唤吧。之后高滔滔就明白了，身处在她这个时代，皇宫里的位置，只要她变得嚣张，注定了天下无敌。

四位皇帝因为各自的原因都对她无可奈何，从曹太后开始到宋哲宗的皇后，三位皇后因她郁闷终生，连带着哲宗的婚姻也毁了进去。这种几十年如一日的独霸习惯，早就让高滔滔变得极度自信。她是唯一的，她是不可争执的，她是不可仰视的！

可惜当她把手伸到皇宫之外后，遇到了另一群人，宋朝的言官。尤其是王岩叟和他的同志们。就是从这一刻起，宋朝金銮宝殿上的风气变了。从前君臣之间雍容大度，哪怕是讨论生死大事，也都风度闲雅，别说是措辞不妥，哪怕声音大了些，都会被人鄙视。

自从高滔滔因为苏轼的事和言官们较量了之后，大殿就变成了菜市场，太皇太后和言官们隔着一片竹帘互相指责，高一声低一声，谁也不服谁，哪怕是宰相吕公著、名臣范纯仁这种等级的人来劝架都没用。高滔滔实在是快气疯了，怎么就掐不死这两三只小蚂蚁呢？！

就在她濒临暴走，快要失控时，王岩叟等人突然间消失了，这伙无法无天又臭又硬的家伙没有任何征兆，闪到了一边去，再不说话。高滔滔松了口气，终于还是她赢了，就算再难苏轼还是保下来了。哼，臣子就是臣子，怎么可能较量得过她呢？

这种快乐没保持多久，很快她就会知道王岩叟和他的同志们有多大的能量，苏轼的事对他们来说真是不值一提。甚至他们这时候闪开，也是有预谋的，争吵的重心转移了，另一位牛人登场，实在没必要搅局。

圣人程颐耐不住寂寞，他有了新表现。

在不久前把小皇帝三番五次地调教之后，程颐的教育范围扩大了。先是四朝老臣、活化石级别的人物文彦博成了典型。文大佬这时八十九岁了，这个数字在古代是个恐怖的存在，一般来说这种年纪都可以去冒

充神仙了，俺长生不死。

可文彦博发挥余热，放着洛阳的超级大宅不享受，坚持陪在小皇帝身边。他是真正的守礼伴君，以快九十岁的高龄，只要小皇帝出现，他必定躬身站立一丝不苟。时间长了，程颐的麻烦就来了。

因为圣人很自尊，在给学生讲课时，永远都是坐着……当有人问他，文彦博以四朝元老身份都要站着时，你坐着合适吗？

程颐有自己的解释——他是四朝元老，必须得恭敬；我是个布衣百姓，不自重些，谁会把我当盘菜？

以此理论，文彦博实在该吐血。元老的恭敬，在程颐看来是种自保的手段，是向皇帝表现臣服。那么随意一些，甚至强硬一些的，都要去死了？宋朝有那么黑暗吗？而老师的尊严，是由摆架子摆出来的，强迫别人不得不尊重的。

那么他的才学呢，孔孟之道的新解，不正是请他来当老师的根本吗？在他心里，这些竟然都没什么分量，都没法给他带来自信，他得去另找办法硬充身份，才能自尊。

他所坚持的理学信念是什么？

听到这番话，很多人都摇头。一年前程颐和文彦博还在洛阳称兄道弟，这时转眼间就不留情面。果然是圣人心海底针，谁也猜不透。

事实上，从这时起到程颐被踢出开封城，他做的每一件事都让人猜不透。

平心而论，程颐也有他的可取之处，比如说工作认真。他每天准时出勤，到班之后不说笑不打闹严格遵守规章制度。这本是很好的，可要命的是他还有另一条原则。

推己及人。

这四个字说白了就是将心比心，把别人当自己一样对待。大家都是中国人，相信都认可这一条吧，这是传统美德，保持社会良知的标准。但到了程颐的手里，就出大事了。

他真的像要求自己一样去要求别人了。话说开封城里的六月天，热得跟印度的新德里一样，很多人或中暑或伤风或腹泻，皇帝与民同“乐”，小哲宗也得了皮肤病。这实在太难受了，他是皇帝，只要出现必须全套穿戴，想想全身发痒，还罩着隆重的龙袍，这日子还能过吗？

哲宗请假了。

程颐接到消息之后很沉默，他没有带着教材回家，而是走出翰林院，到四处走了走，最后转到了议事大殿。他看到当时国家的主要领导人都在忙碌中，像高太后啦，宰相吕公著啦，都在处理公事。见到了这一幕，程颐突然间愤怒了，而且瞬间达到了无法遏制的程度。

他走到了垂帘前，板起了脸问道：太皇太后，皇上病了您知道吗？

高氏很奇怪：我当然知道。

哦，您知道……既然皇上病了，太皇太后怎么能单独垂帘听政呢？

高滔滔一下子呆住了，她突然发现自己没法回答。不管她有多剽悍，怎样以母改子、以祖欺孙，她都不是宋朝的合法主人。所谓垂帘听政，帘后边必须是两个人，她的位置不许超过小皇帝的龙椅。

可是她愤怒，谁规定的理亏就不许生气？在她的心里，这是又跳出

来一个挑衅的，程颐，亏你还是司马爱卿推荐的人，居然这样顶撞哀家！很好，看老身怎样虐待你……正在酝酿情绪，程颐已经掉转了枪口。

宰相大人，对，说你呢。吕公著，别看别人，你知道你的问题吗？

吕公著有点蒙，这里有我的事？

程颐冷冷地盯着他，你知道怎么当宰相吗？宰相手册读过没？皇上生病了没上朝，你知道不知道？不知道，你失职；知道而不问候，是不忠。你自己说，你是失职呢，还是不忠？

吕公著不说话。

整个大殿没人能说出什么话来。

当天程颐威风凛凛地下殿走了，背后是一片哭笑不得的目光。这人不是热出病了吧，如果高太后要篡位了，像武则天一样杀子灭孙，那么这样搞很正常，大家都会为程颐欢呼鼓掌。真爷们儿，你有种。可是这时宋朝的天下很稳，哲宗根本没危险，你整得像政变一样，有必要吗？

高滔滔知道，至少是有必要往外踢人了。程颐被罢免帝师，降职成侍读，没几天又被贬出京城。圣人的京都生活结束了，他留下了一大堆的疑团，在学术界、政治界都引起了经久不息的争论。比如说，他真的是推己及人吗？

他坚持真理，一丝不苟，于是也同样要求别人，这才符合他社会道德标杆的身份嘛。这是理学派系的看法。虽然迂腐，但是可爱，一个拒绝腐蚀的人，一个纯粹的人！

只是很奇怪，他在区别自己和文彦博之间的不同时，表现得很个人啊，他很清楚怎样给自己争地位，那时可看不出他和凡人有什么不同。

通过这件事可以看清贯穿宋朝，主导当时华人生活的理学的根本性质——说一套，做一套。对己宽，对人严，勇于对任何人批判，且批判时不管时间、场合、身份、地点。

在最后这一点上，不用到南宋，北宋这时程颐的学生就完全达标了。贾易，不久前他和朱光庭一起修理苏轼，在修理的过程中他意外地得到了王岩叟等人的大力支持，尽管如此，还是失败了，苏轼躲在高太后的背后逍遥自在。

之后王岩叟一派突然撤退，程颐也被赶出京城，洛党的势力一下子崩盘了。在这种情况下，一般来说换谁都会低调做人了吧，比如朱光庭就闪了，可是贾易没有。

他死死地咬住了苏轼，由苏轼咬到苏辙，在二苏之外，重点的打击对象是御史台里的同事吕陶。怎么打击呢？就事论事太小儿科了，他仔细地搜集了一下苏家兄弟身边的四川籍同僚，凑了些人数之后，归纳出一个响亮的名称——“蜀党”。

这个词出现之后，吕陶立即落荒而逃。他主动辞去了言官职位，连京城都不待了，申请调到外地工作。在他想来，这样他所谓的蜀党身份，连带着蜀党是不是存在都不言自明了吧。

怕了你，不玩了，我躲行不行？

贾易说，不行。你就是蜀党，哪怕到地方上当官，离着苏轼十万八

千里，你也是蜀党！这时终于有人看不下去了，欺负人也要有个限度。当朝资格最老的元老文彦博、首相吕公著、前代名臣范仲淹之子范纯仁，这三位最有号召力的人出面，劝贾易适可而止，差不多就行了。

这样大的面子，换谁都能满足了吧？贾易不，他转身回家写奏章，文彦博、吕公著、范纯仁都是蜀党的幕后老大，就是他们在搅风搅雨，让宋朝不得安宁……

到了这步，大家都看清了，这就是传说中最无赖、最凶残的招数——疯狗咬人。使出这一招的人，根本无视一切的行为规范，想咬就咬，有咬无类。那么事情简单了，疯狗都得乱棍打死，贾易一个小小的言官，这样犯众怒，咔嚓了他不就得了？

郁闷的是，宋朝最大的这三位大佬，居然默默无声地退了回去，他们忍了。而所有的大臣就像有了默契一样，谁都不再出面，随便贾易想怎样就怎样。

很奇怪吧，为什么会这样？原因就在“蜀党”这两个字上。

说实话，贾易真是很高明，他做了件划时代的事。在这之前，习惯上人们总说王安石的新法集团是新党，司马光为首的反对派是旧党。但这只是习惯上的，官方不认可，当事人也不认可。往前推几十年，庆历新政时也提出过结党问题，可争来争去都只是些名词解释。

什么是君子，谁又是小人？

就算吕陶为苏轼说话，提出了籍贯问题，也只是隐约地透露了点官场的潜规则——乡土社火。这是无可厚非的，谁的老乡谁不亲呢？可没想到贾易借题发挥，突然间提出了党派划分。

党派，是宋朝最忌讳的东西，谁沾上了边儿，谁就是自绝于人类社会。以范仲淹之贤、欧阳修之名、韩琦之威，也落得灰头土脸，何况是文彦博之流？

所以大家有多远躲多远，哪怕吃了亏惹了气，都拒绝再玩。

贾易爽了，他在开封城里达到了目空一切、神阻杀神的境界，以一介言官做到这样，绝对是三百年宋史里独一无二的人物。

最后终于让终极大boss看不下去了，高滔滔，再这样下去，她都要失去优越感了！太皇太后亲自下令，命首相严惩，把他赶走。吕公著等的就是这句话，以党派为护身符，也只有皇权才能出面制裁。贾易被贬职，出任怀州。

截止到这里，看似高滔滔做了件大快人心的事，赶跑了疯狗，清理了官场。可是，这是她在元祐年间犯下的最大错误，其危害性比废除宋神宗的新法还要严重。

换了法令，只是国家的利益受损；而党派之争，会让国家的基础垮台。官员们陷在派系争端的旋涡里，一天到晚提防着暗算，根本没心思也没精力去干本职工作。能在这样的氛围里出头的，都是些害人的高手、搞事的精英，哪还会有正经工作者立足的余地？

而高滔滔在这时只看到了贾易本人的讨厌，以为把他打压下去就行了，根本没去想“蜀党”这个名称的危险性。不仅如此，从她后面的作为来看，她不仅不认为党派争执有什么不好，甚至鼓励这种现象，不遗余力地把朝臣们划分出了党派，亲自战斗在第一线，让暴风雨变成了龙卷

风。

她实在是个有激情的女人！

回头说贾易，贬到外地之后，他咬人的境界再次提升。咬在当面算什么，远隔千里仍然入骨三分才是咬中的极品。苏轼真不知是前世做了什么坏事，这辈子惹到了这位老哥，他被一封封来自怀州的弹劾公文搞得焦头烂额。反驳吧，贾易求之不得，下一封弹劾信的理由有了；沉默吧，更让人抓狂，显得理亏是一回事，堂堂苏东坡，当代文坛盟主，居然被人骂得低头不语，实在太憋屈了。

时间久了，苏轼筋疲力尽，放下了京城里的事业。说实话他被高太后感动了，一心想做点实事回报她的。可是挺不住了，他也要求外放，到地方上躲清静。

贾易的努力终于有了成绩，所谓的蜀党垮了，党魁离京出走。只是在成功之余，他也给自己和老师程颐争取到了一个名称——“洛党”。以君子甚至圣人的名义打击小人是别想了，下场比苏轼一伙还要惨。蜀党方面苏辙还在京城里，不久之后升到了宰执的位置，成为元祐名臣。洛党全体离京不说，还得罪了整个朝廷，直到北宋灭亡，也再没有翻身的机会。

第九章
毁灭北宋的种子

杂鱼都下线了，剩下的才是精英。在这期间王岩叟和他的同志们一直很安静，当然这只是假象，他们的属性是与众不同的，从宋帝国诞生时起，就一直牢牢地占据着官场的统治地位。

他们被称为“朔党”。朔，泛指北方，具体些说的是黄河以北。在这片广大的土地上，从秦、汉、隋、唐直到宋朝，都是士大夫阶层的老根据地。无数的官僚士绅组成了无边无际的关系网，牢牢地把持了历朝历代的政治、军事、经济的权力。

直到王安石变法，格局才被打破。大批的南方籍官员北上，以王安石为中心，吕惠卿、章惇、曾布、蔡确、李定等为骨干，在十五年期间统治了宋朝的中心。

老实说，这是北方士族前所未有的耻辱和危机，千多年的垄断被打破，托拉斯帝国的愤怒是可想而知的！在这一点上，就决定了他们和洛、蜀两党在本质上的区别。

洛、蜀两党想的是恩怨斗气，朔党要的是重返巅峰。

……巅峰，前党魁司马光的确把新党击败了，可是效果仅仅达到了削弱的程度。他本人和王安石同年死亡，算是互相抵消；吕惠卿、章惇、曾布、蔡确、李定等人仍然有很高的公职，新法运动只是两年前的事，民间官场的影响都在，这些加在一起，他们随时能够卷土重来。

要怎样才能把他们置于死地、彻底根除呢？这个命题是很难的，可绝对是必要的。王岩叟和他的同志们非常耐心地寻找机会，工夫不负有心人，在洛、蜀两党斗得水深火热时，机会终于来了。

历史性的机会由一个官场的异类创造。这位异类名叫吴处厚，出身是很正规的，考上来的进士，出名的方式却独一无二，和宋仁宗生不出儿子有关。

皇帝生不出儿子，在古代绝不是医学问题，在很大程度上更是人品道德问题。以此为准，像宋仁宗这样几十年生不出一个健康儿子的，那么道德上的力度就要加大。

吴处厚有本事把力度加大到穿越时空，从北宋一下子返回到春秋战国时。在那时地域最广大的国家——晋国，曾经发生过一件事。

当时的晋国还没有被赵、魏、韩三家瓜分，后来赵国的祖先，当时晋国的豪族赵氏被政敌屠岸贾陷害，满门抄斩。唯一的孤儿赵武在两位义士程婴、公孙杵臼的保护下活了下来，后来报仇雪恨，逐渐坐大，建立了赵国。

这件事很有名，在几千年里一直流传，在近代，演化出了京剧里著名的一出戏——《赵氏孤儿》。在古代它更是教科书里必备的一章，它太符合儒家的“忠义”思想了。

很老旧的一件事，吴处厚给出了新解释。他认为程、公孙两人不仅仅是忠义的代表，更是爱护幼儿的典范，其巨大的爱心足以穿越千年保

佑宋朝的皇子。为了让这两人开工，宋朝应该先有表示，给他们立庙，隆重地祭祀，之后就可以预备庆典，迎接仁宗的太子诞生了！

……仁宗很高兴，吴处厚有了前程。只是后来大家都知道，仁宗无论如何也没生出儿子来，吴处厚的前程也就连带着变得暗淡，在近二十年的时光里他大概都用在和程婴、公孙杵臼讨论为什么没把爱婴行动进行到底上了。他的官运一塌糊涂，直到神宗都去世了，他还是个不入流的官场小芝麻。

哲宗当上了皇帝，他人生的曙光终于再一次降临了，站在角落里仰望权力之巅，他突然看到了一位熟人，元祐元年时的次相蔡确。

蔡确……想当年他还跟我学过赋啊，我们有师生之谊！吴处厚喜从天降，第一时间给次相写信，深情追忆过去的时光，重温当年难忘的友谊，千言万语汇成了一句话，请给我一个大官当当吧！！

等了很久，没有次相的回音。蔡确早就把他忘光了，就算是当年学赋时，也不过是文士间的探讨，还真把自己当成启蒙授业的恩师了？巨大的落差让吴处厚崩溃了，蔡确的形象变得恶毒，成了断送他升官发财美梦的最大罪魁，他恨他！

可是峰回路转，蔡次相拒绝他，王首相却接纳了他。王珪保荐他当上了大理寺丞，他真的一步登天了。重新回到天堂，吴处厚满足了，他不再恨谁了，只要能一直保持这样，哪怕不再升了，也很好。但是命运再一次拐弯，这一次蔡确主动找他了。

大理寺是宋朝的最高法院，理论上除了极少数的超特权阶级，比如皇室成员及近亲之外，全体国民的刑、民两法的审理都由它负责。

吴处厚在这个位置上感觉非常优越，官是人上之人，最高法院的院长是官上之官！翻一下以前的案例，有多少曾经叱咤风云的人物都在这里摧眉折腰，他甚至可以幻想一下蔡确跪在他的办公桌前受审的快感。

可惜好梦不长，很快他就知道了这个位子有多烫手。

一个案子发下来了，王安礼、舒亶互相指责对方贪污。手捧卷宗，刚开始时吴处厚没觉得心烦，首先这两人都是官员，王安礼是前首相、新党党魁王安石的弟弟。嗯，来头不小，可惜该弟弟和王安石不一样，投靠的是旧党。

吴处厚向四周望了望，元丰八年，还是新党的天下，那么简单了，舒亶是坚定的新党，不保他保谁？方向准确，正要操作，忽然传来了一张神圣的字条。首相王珪指示，王安礼是他的好朋友，要关照他。

吴处厚心领神会，王珪是首相加恩相，他的话是最高指示，必须照办。可是紧急关头又被挡住，又有指示到了，蔡次相说，舒亶是他的好朋友，你一定要关照。

……关照谁？

抛开感情谈利益，新党的势力里不能当拦路石，分量明显不够，随时能掉沟里；可是恩相的话能违背吗？毕竟王相公才是他的靠山。想来想去，他只有拒绝蔡确。

他相信这是正确的决定，一来报效了真领导；二来报复了小怨恨，从哪方面来说，都让他愉快加妥帖。事实证明他做对了，不久之后王珪投桃报李，对他的忠诚给出了回报，推荐他进入馆阁。这意味着不久的

将来，他至少会是两制官，与百官之首的宰执只有一步之遥。

美梦成真，美梦终于要成真了！但是，他的生命里充满了但是，王珪的推荐居然没生效。他想不通，平时一位翰林当推荐者都足够了，他有首相的推荐怎么还会失败？很快消息传来，他一下子就僵硬了……原来是蔡次相不同意，投了坚定的一张反对票。

蔡确……蔡确！你不知道打碎一个人的美梦是多么残忍的一件事吗？不明白那会让碎梦者产生多么巨大的怨恨吗？不清楚那会给你带来怎样惨烈的报复吗？！

蔡确根本无动于衷，你是谁啊？摁死一只小蚂蚁需要负责任吗？需要吗？你就是我生命里偶然出现可有可无的一粒尘埃，全部使命只是为了我的大厦堆积出哪怕一微米的厚度。如果连这个都做不到，还敢作对的话，不坚决摁死，怎能震慑其他尘埃，免得它们见样学坏？

蔡确心安理得地生活着，半点都没理会吴处厚的怨念，直到小半年之后，帝国换了主人，神宗死了，哲宗即位；权力机关跟着重组，王珪死了，首相换成了蔡确。

蔡确的记忆力非常好，在百忙中回忆起了生命里的每一件事。他真正做到了对敌人"一个都不原谅，一个都不放过"，连吴处厚这样的小人物都积极打击。吴大院长被下放了，到汉阳去当知州。截止到这里，蔡确已经凶残地终结了一个官员的政治生涯。虽然官员的职位是不确定的，还有再升的可能，但是作为没有背景、死了靠山的吴处厚来说，已经可以判定终身了。

所以蔡确没有任何担心，那就是一粒尘埃、一只蚂蚁而已。可是一年半之后，他自己也被贬出京城，到安州当知州。

汉阳，今湖北武汉市西南；安州，今湖北安陆。人生机遇，殊为难料，从前两人一个在天下，一个在地下，谁能料到居然有一天会变成平级的邻居。

可就算这样，蔡确仍然把吴处厚看成是空气，平级只是表面现象，下放的中央领导和地方上的中层干部有本质上的区别，资历决定一切！老实说，这次蔡确是正确的，不管别的时代，至少在宋朝有宰执经历的官员，哪怕到了地方上也有超然的身份。比如说富弼、韩琦、范仲淹、王安石，这些人都从宰相位置上掉下去过，但到哪里都是爷。

于是蔡确继续了对吴处厚的鄙视加折磨，哪怕是公务，都敢拒不执行。某次他境内的静江厢军要移防到汉阳去，他像忘了一样就是不下命令。

吴处厚怒了，忍了又忍，实在忍不住。蔡确，当年在开封城里我惹不起你，现在大家是平级了还混成了邻居，你真以为还像从前吗？你给我件红外套，我就得宣布自己是地瓜？

鉴于蔡确对自己的重视程度，光是折磨吴处厚还远远达不到让他消愁解闷、抵消贬职痛苦的程度，苦闷中他决定出去转转。当地没什么名山大川，只有一座小山还有些特色。它叫车盖亭山。

车盖亭，这三个字从蔡确登山走了一回之后，在中国的历史里变得非常有名。多有名呢，决定北宋的命运。

话说北宋四蔡无一凡庸，诗词歌赋样样全能。当蔡确带着满腔的负面情绪爬了一天的山回到家后，他作了十首诗。因为他的地位，这些诗像长了翅膀一样，在当地迅速流传了开来。

吴处厚第一时间看到了，他捧着这十首诗看了很久很久，终于提笔给中央写了一封信。信里附带了他对这十首诗的注解。

由于篇幅的原因，原诗不引用了。吴处厚像前些年的李定一样，别有用心地曲解了，至少是夸张了蔡确诗里的含义，说他讽刺朝廷，尤其是把高滔滔比成了武则天。

这封承载着吴处厚个人卑劣欲望的检举信送进了开封城，引起了一连串的剧烈反应。先是高滔滔，这位老年妇女自从当上太皇太后就一直处于亢奋状态，每天与新党斗，与言官斗，让她不停地在垂帘后面怒吼。这封信的出现让她加倍的紧张，因为她最怕的是和旧账本斗。

她的权力来得不正，时刻都警觉着各方面的质疑。蔡确作为前宰相、新党政敌的身份写诗揭露她，很容易会掀起宋朝全国性的八卦浪潮，到时全民大讨论，后果不堪设想。尤其是蔡确曾经亲身参与了皇位的更替，有太多的猛料加隐私可以提供，想到这些她没法不发抖。

从重、从严、从快地办了蔡确！

高滔滔以火线速度下达了处理蔡确的决定，可是却被一帮人给阻止了。朔党同仁们现身，机会来了，他们不动则已，一动则惊天动地，看似一点点的理由，足够让他们操作到打倒全部敌人，让新党万难翻身的程度。

之前隐藏在王岩叟背后的人走上了前台，朔党领袖刘挚，三巨头梁焘、王岩叟、刘安世，他们是北方政客的代表。在洛、蜀两党两败俱伤之后，他们牢牢地把持着宋朝的言官职位，在他们身后，是庞大精密的人脉网络，覆盖着宋朝军、政、财各个角落。

吴处厚的信落在他们手里，就绝不仅仅是蔡确一个人的事了。他们指出，蔡确作为王安石的重要党羽、前首相，周围聚集着一大批死党，都是危害国家败坏社会的奸邪小人，蔡确诗里的含义是这个集团的共识思想，蔡确有罪，这些人个个都有罪。

朔党由梁寿出面，把这些人的名单列了出来。蔡确、吕惠卿、章惇、曾布……新党集团里大小干部都有份。由于这些人是王安石在熙宁、元丰年间提拔使用的，这份名单又叫做“元丰榜”。

要记住元丰榜，要记住它产生的过程和时间，这是一切争斗的源头。世事复杂，很多貌似很成熟的人总是说，争斗都是相互的，是没有对错的。不，物种起源都可以逆流追溯到几百年前，发生过的具体事件怎么会没有对错、没有责任源呢？

元丰榜，是一切的源头。

这份名单报上去，高滔滔顿时神清气爽，老怀大畅。众位北方爱卿，真乃国家的传统栋梁，一切照办。当然，为了突出重点，蔡确仍然要从重处理……嗯，算了，还是由哀家亲自来办。

高滔滔找来了首席元老文彦博，问怎么处理蔡确。文彦博，岁月可以改变一个人，他就是例子。当年平定内敌支援西北的鹰派人物不见了，他对外非常的软，第一个赞同司马光割让西北四城给西夏；对内异

常的凶残，他建议把蔡确贬过岭南，到新州（今广东新兴县）去当官。
宋朝时的岭南地区是荒蛮之地，把半老的蔡确贬到那里去，和当年贬寇准到海南一样，是明摆着的政治迫害，要置蔡确于死地。
这个决定别说是新党，在旧党内部都通不过去。范纯仁找到了逐渐升到权力核心的吕大防说，岭南荆棘之地至今有七八十年没有政治犯下放了，现在贬蔡确过去容易，我担心不久之后斗争升级，我们一旦失手，也会有同样的下场。
吕大防心惊肉跳，从熙宁到元祐，政坛风水已经换了三次，有没有第四次谁说得准？想来想去，他带人去见高滔滔，贬蔡确可以，换个人道点的地方成吗？
不行！
高滔滔厉声在垂帘后喝道：“山可移，此州不可移！”

领袖发狠到这地步，谁还能说什么，蔡确就这样被贬到了南海之滨。随后是元丰榜上的人，各位新法名人们注意了，从这时起他们身边有无数只眼睛盯着，有天才的吴处厚为榜样，鬼知道会有什么样的罪名掉下来，把谁砸成蔡确第二。
最小心的人是吕惠卿。他的处境是最尴尬的，旧党视他为死仇，新党看他是叛徒，里外不是人，天下虽大，他却没一个朋友，还要提防每一个人。
怎么办？还要生存下去，百般无奈，只好严格要求自己。在九年之间，他小心到连一口凉水都没喝过。他生怕自己稍一不留神得了感冒，都有人告发他在旧党领导下的光明世界里活得不快乐。生病绝不单单是身体的问题，心灵的阴暗才是主要原因！
其余的人也比他强不到哪儿去，在不断地折磨下，有些人消沉了，渐渐退出了历史的舞台。有些人却在沉默中积聚着怒火，这是不公平的。当年新党上台，大批的旧党官员出京外职，可王安石从来没有迫害过他们，甚至给的职位都是肥缺，才造成了后来他们阳奉阴违扰乱新法。
对旧党的上层人物更是礼敬有加，司马光、文彦博他们在洛阳过着王侯般的生活，从始至终既尊且富。可是旧党上台，居然对新党大打出手，不仅后果残酷，用的手段更是前所未见的卑劣。
新党成员李定加害苏轼的乌台诗案被大肆宣扬，用大文豪、万人迷的凄惨遭遇反衬新党都是小人；车盖亭诗案就被刻意地淡化了下去。两相比较，同样是文字狱，李定只打击了苏轼一个人，朔党放了新党全体所有人。谁是小人，什么是恶毒，显而易见了吧。
这样的理念在新党人心里生成，随着被压抑的时间增加，怨恨、报复的欲望变得越来越强，尤其是本来性格就强硬刚烈的那几个人。这时施压的人或许想不到，他们压抑的是火山，压力越大反弹就越大，等岩浆喷发出来时，没有谁能独善其身！
宋朝的政治风气变得前所未有的狭隘凶险，这时唯一的人性光辉闪耀在首相吕公著的身上。他在一片肆虐报复的疯狂中向高滔滔提醒——“录人之过，不宜太深。文景之治，网漏吞舟，且人才实难，宜使自新，岂宜使自弃耶。”

高滔滔难得地冷静了一下，表示不再搞政治运动了。可是没几天，吕公著居然病死了……

第十章
高滔滔摆乌龙

元祐四年，随着吕公著的去世，朔党把持了政治大权。宰相变成了吕大防，严格地说他还是比较公正的，是个做事派，对政治群殴没多大的兴趣。可是资历、能力都决定了他最多只是个正常运转的办公室，让宋朝的官方机构能每天开工而已。

天下是朔党大佬们的，他们每天意气扬扬指点江山追忆往事，寻找下一个可以撒气的倒霉蛋。可是新党都被打倒了，旧党里剩下的都是徒子徒孙加粉丝，从概率上讲，日子要变得乏味寂寞了耶。

别忙，三巨头之一刘安世在关键时刻有了新发现，给党内无处发泄斗争欲望的同志们找到了突破口，只是目标貌似太艰巨了些，居然是……皇上。不过朔党是什么，是上管天下管地中间管空气的开封城管级帮派，没有任何标的能让他们放弃。

事情是这样的，话说元祐四年年底十二月的某天，刘安世在自己的大宅里对一个老妇人大发脾气，说她根本不配号称是开封城里的妇幼协会民间主席，只是找一个奶娘嘛，整整一个多月了居然一个都找不到，他哥哥的孩子等着吃奶，快饿死了！

老妇人的表情很遗憾，她已经很尽力了，但就是找不到啊。为了证明她的能力仍然坚挺，接下来她透露了一个业内秘密——据可靠消息，皇宫正在搜集奶娘，一天就拉进宫十个以上，以此类推，开封城里的优质奶娘就此断销了。

刘安世大惊！这还了得，他是二十多年的老资格京官了，皇城内外各路消息他都门儿清，尤其是皇室成员的资料，这是一个成功的京官必备的本领，让他随时决断出各种或凶或吉的事件真假。比如这时的奶娘事件，有奶娘必有婴儿，有婴儿必有孕妇，有孕妇必有男人！

那么谁是那个男人？皇宫搜集奶娘，只有代表了皇室的男性才有这待遇，有这待遇的男人只有皇帝，神宗死了，剩下的只有一个可能。

哲宗。

可哲宗只是个小男孩儿啊，他搞出了什么……

哲宗这一年是十三周岁，放在二十一世纪是初中学生，严禁发展校园爱情；穿越到两晋五胡时期，以他的超阶贵族身份，已经可以为了某些利益结婚。

具体到宋朝，这个年龄一般来说不会当爹，可是接触到女性是很平常的事。既然平常，那么讲还是不讲呢？刘安世想了很久，决定还是讲。

但是得有策略，刘安世凭着自己多年从政做人的经验，把这事做得非常有技巧。他写了份奏章，直接询问皇宫选奶娘做什么，之后没等有官方答复，立即把帽子扣到了小皇帝的身上。警告他做皇帝的不能好色，更不能这么早就好色。

朔党同僚们闻弦歌而知雅意，一边暗地里纷纷向刘安世竖起了大拇

指，一边精选人才，推出了第二道攻击波。《资治通鉴》创作组的重要成员范祖禹入选，由这位仅次于司马光的历史大家执笔，写了两份奏章。一份是给哲宗的，里面博古通今历数前代，把君王好色的问题推到了国家兴亡的高度，简直是篇家国一体天人感应学说的范文。

另一份是给高滔滔的，内容就很不客气了，点出皇宫里全是女人，对男性的诱惑力太大了，非常不利于青少年成长。高滔滔本人更是有责任，她应该像章献明肃太后刘娥对待仁宗那样，既要爱，更要严，杜绝一切不良习气。

之后朔党同仁静等皇宫的反应。

看上面的举动，大家以为怎样？抛开刘安世、范祖禹是不是小题大做、没事闲的之外，对这两人做事的手法有何评价，相信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观点。我个人认为，真是高明。

所谓避实击虚，直指要害。刘、范两人绕过了最大的暗礁，不仅表现得忠君爱国，还把真正的意思清晰地传达了进去。

奶娘事件有难言之隐。宫廷是什么，用不世奇人韦小宝的话来说，那是与妓院等量齐观的世间两大最虚伪、最污秽的地方。

只有外界想不到的，没有内廷做不出来的，尤其是人世间最敏感的男女问题。现在婴儿出现了，到底是谁生的，谁敢确定这孩子一定是小皇帝的龙种？万一是某位不甘寂寞的宫中贵妇的小麻烦，突然间由言官们以官方公文方式给挑明了，这个麻烦会炸死多少人？

从最开始直接推给小皇帝，彻底绕过这些，再给高滔滔写封信，点出宫里的环境有问题，其余的什么都不说，大家心照不宣。

以上这些，看着是不是很聪明呢？传说中的老谋深算啊。可惜结果一落千丈。很快高滔滔给出了答案，皇宫是在找奶娘，可不是因为哲宗生了什么孩子，而是为神宗最小的女儿准备的。

这简直是赤裸裸地骗人，高滔滔以一个活了六十多年、生过四个儿女的老女人身份能说出这样的话来，应该直接扔到猪圈里，让她去训练母猪爬树。

这时是元祐四年，也就是说神宗死了四年多了，以理论上的可能计算，他死后留下了遗腹女儿，最小也有三岁了，还需要奶娘吗？何况皇家有明文档案，神宗最小的女儿是哲宗的同母妹妹，后来嫁给宋朝开国大将潘美曾孙潘意的徐国长公主，当时都快六岁了。

根本没法自圆其说，可是朔党接下来的表现就好玩了。刘、范两人接到高滔滔的解释必须得有回复，他们居然是……原来是这样啊，臣等误会了。前面的奏章写得鲁莽，请陛下有则改之，无则加勉。

关键时刻拉松了。

这就是旧党里的精英——“朔党”的真实底蕴。敢于挑事，却虎头蛇尾。面对那么大的破绽，你倒是继续啊。这样就软了，如果高滔滔直接承认就是哲宗搞出了孩子，你们又能怎样？

完全不知所谓。

这件事不了了之，唯一的结果是皇宫里的小哲宗又一次被祖母大人恐吓了，这给他阴郁的少年时代涂上了更加灰暗的一笔。他是个非常罕见的孩子，心灵受到的每一次波动，都深深地印刻下去，变成一个个强

烈的愿望。

在这时的宋朝，没人注意到一个少年的心情积累会有多么重大的意义。多年以后，旧党的人才明白，如果说高滔滔有一点点像从前的刘娥的话，宋哲宗半点都不像宋仁宗！

可惜那时什么都晚了……

奶娘事件之后，朔党走到了顶峰，党魁刘挚高升，从御史台长官升为次相。这时放眼大宋官场，朔党根基之牢、人脉之广、党内之团结程度、党魁职务之高前所未见，从哪方面看，都必将形成吕夷简、王安石般长期执政的势力。

可刘挚连同庞大的朔党在八个月之后就灰飞烟灭了，只因为一封私人信件。

信写给一个哲宗登基前夕的风云人物——邢恕。邢恕是个有来头的人，他出身在程颐的学堂，受司马光、吕公著的喜爱，当官后一度和王安石走得很近，在新党集团工作，关系网横跨新、旧两党，生活那叫一个复杂。在复杂中，和刘挚有点交情。

这些年里，他因为当初押错了宝，一直在下面被贬来贬去，当刘挚升官时，高滔滔从百忙之中想起了他，决定一次贬个够，让他从西北过长江，到永州（今湖南零陵）去体验生活。

邢恕悲愤，没这么欺负人的！五六年了，有啥过不去的仇啊，居然越玩越狠……他发誓要报复，可是眼前却只能听从命令。长途跋涉中路过了京城，他想了想，给刘次相写了封信。看在从前的情分上，给兄弟讲讲情吧。

刘挚一时心软，情是没讲，回了封信，里边有这么一句安慰话——“……永州佳处，第往以俟休复。”翻译成白话文，就是邢老弟你不要郁闷，永州是个好地方，你去吧，好好改造，等待将来的好运。

很平常、很正规、很温馨嘛，可是经过乌台诗案、车盖亭诗案之后，北宋官场的文字能力提高得实在是太快了，什么样的词句都能有新注解。

有两个京官，名叫郑雍、杨易，他们把“休复”定位成“复子明辟”，结合刘挚信里整句话的意思，可以翻译成——邢老弟你不要郁闷，永州是个好地方，你去吧，好好改造，等待太皇太后哪天还政。

还政，即“复子明辟”的官方用语，指的是高滔滔撤帘，把皇权还给小皇帝。郑、杨两人义愤填膺，刘挚当着太皇太后的官，居然盼着领袖下台，为将来做别的打算，他是个居心叵测的奸臣！

除了这件事，好多年前的一件往事也被翻了出来。王安石变法之前，新、旧两党矛盾还没有激化时，刘挚在自己的家里指点过章惇儿子读书。

两件事合成的弹劾奏章被送进了皇宫。

刘挚、王岩叟他们一点没慌。第一，说文解字的功夫他们更到家，郑雍、杨易想陷害他们，简直是妄想。作为朔党，他们的注解才是官方的答案。

关于章惇儿子的事，刘挚也给出了答辩，官员之间的走动很平常，

就算不是很久之前的事了，也不能证明背叛了旧党。毕竟章惇本人都是刘挚带人赶出京城的。

第二，郑雍、杨易是御史台的人，刘挚作为前长官兼旧党前辈，应该万事好商量。

他们想错了，不仅看错了高滔滔，更不懂旧党集团的真面目。高滔滔看到奏章之后，先是惊讶接着变成了沮丧。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官场符号，刘挚之所以当上御史台长官，凭的是几十年如一日的坚强忠贞作风，他是旧党里首屈一指的纯洁牌，哪想到背地里有这样的勾当。

反差太大了，高滔滔无论如何都接受不了，甚至越是解释，越让她反感。

旧党集团的真面目更可怕，只要有人挑事，马上就一窝蜂地闹了起来，两三天里近二十封弹劾信连续出现，形势急转直下。刘挚完了，整个朔党跟着他一起没落，九成以上的人被贬出了京城。

至此元祐年间的党争终于告一段落。事件很杂，人员倏忽往来，我们来稍微总结一下，看看旧党到底是什么。从司马光开始，这个被压抑了十五年之久的官员集团一直在“战斗”。打击新党，自身分裂，洛蜀朔三党互斗，终于朔党独大，突然间涌现出了新秀……真是生命不死，战斗不息。

这就是在中国从南宋起，一直被元、明、清三朝歌颂膜拜，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仍然被认可的君子群体。我实在是搞不清，这些人到底君子在哪儿？

站在时代的峰顶，引领着这些君子长年累月地内斗，就是高滔滔的全部工作。除了这些，还剩下了什么呢？

还是有一些的，比如说随着旧党人员大量返京，神宗改革的官员制度被冲击了。这本身高滔滔是不在乎的，和儿子唱对台戏是她人生最大的快乐！只是官员变多了，收入变少了，开支都成了问题。

于是还要再裁员。

在旧党内部裁员是个地道的噩梦。没事都要掐得水深火热，现在想动俺的职位俸禄，来吧，你想怎么死？在这件事里，首相吕大防、次相刘挚反目成仇，大批的被裁官员拉帮结伙到御史台、知谏院告状，闹到后来，搅得高滔滔也不知怎么善后。

混乱中一个沉稳精明的人站了出来，出了个主意。他说现在不能硬性裁员，而是应该不再往现有机构里塞人。等到在职的人员不断老化退休后，人数自然就少了。至于时间嘛，会比较长，估计需要十年。

这个主意真好，立即被全体旧党官员接受，高滔滔、吕大防、刘挚都长出一口气，真是天才啊，居然同时符合了所有方面的利益。就这么办了。

我们细想一下，这真是个好主意吗？十年，这是在乱世中创建一个王朝的时间；是宋、辽两国从幽燕城下激战到君子馆失败，决定两国命运走势的时间；是王安石改革，全面改造一个国家每个角落的时间。在这里，居然是用来减化国家官僚机构人数的时间……

而官僚的一个最大的本质属性就是听命令，让他干什么他就得干什么，如果这一点都做不到，还是一个正常的国家、合格的官员吗？

旧党同仁们已经强大到了这种地步，政府要裁员，都得照顾体贴到他们的情绪才行。最后说一下，提出这个主意的人叫苏辙。

就是在历史里一向被认为精明、干练、独立、沉稳、有才的苏辙。关于他，我一直没有细写。第一，他身处在元祐年间，在这种大环境里注定了无所建树，没什么好写的；第二，从这件可以作为他政绩代表作的事件上，可以看出他的执政能力，实在没心情写。

不往现有机构里塞人，等在职官员自然老化退休，这样的确避免了眼前的争端，可是职能部门的活力怎样保证？整整十年啊，一群群既老且废还特别暴戾的临退休高级公务员，不说临走前大捞最后一笔是古今中外的共识，能带给国家怎样的损失，光是占住了位置，压抑了一个年龄段的年轻人才，这种损失哪个国家、哪届政府能承受得了？

类似这种乌龙高氏政府在八九年期间摆了一道又一道，次数多了也很累，导致高老太婆的身体崩溃了两次。第一次是在元祐五年的秋天，也就是奶娘事件的第二年。

高滔滔生平第一次请了长假，好多天没去上朝。这下子旧党大佬们慌了，别看平时和高滔滔隔着帘子互吼，他们心里很清楚，高氏是他们的靠山，没了这人旧党根本站不稳。

以吕大防为首，三名宰执入宫探病。他们走进了宋朝当时最神秘的一座宫殿。

严格地说，这座宫殿既是高太皇太后的寝宫，也是哲宗皇帝的寝宫。这是宋朝前所未见的，自从登基以来，小皇帝一直睡在奶奶的身边，两者间只有一片厚重的帷幕。每天哲宗除了和各位侍读在一起学习的时间外，上朝时和奶奶坐在一起，下朝后和奶奶睡在一起，每时每刻都在高滔滔的视线之内。

这也是《红楼梦》里贾母对宝玉用过的办法，为的是防备宝玉和女孩儿们做出点什么。现在清楚了吧，在“奶娘事件”里哲宗有多冤，旁边三米开外就是高滔滔，换了他爷爷宋英宗都别想玩什么花样！

回到探病现场，走进寝宫，吕大防等三人看见的是厚重的黄色幔帐，床全都被遮住。哲宗站在床的左侧，吕大防等站到右侧。

“太皇太后圣躬万福。”这是吕大防的原话。

幔帐里传出了一个苍老愤郁的老妇人声音——“老婆待要死也。累年保佑圣躬，粗究心力，区区之心，只欲不坠先烈，措世平泰，不知官家知之否！相公及天下知之否！”

这是高滔滔当时的原话，她以为自己快要死了，临死之际不由自主地说出了心里话。她认为自己这么多年来，每件事都是全心全意为了保护宋哲宗才做的，目的只有一个，为了对得起宋朝的列祖列宗，保住天下的太平。这样光明正大的理由，以她走极端无所顾忌的性格，似乎问心无愧，哪怕死了，也心无挂碍。

真的吗？那最后两句怎样解释？

不知官家知之否！相公及天下知之否！

这两问，明显地泄露出她心里没底。她做了什么自己知道，空前的跋扈压制了皇帝在内的整个官场；军、财两大国政全废，国际地位降到

有史以来最低；国内政治一塌糊涂，党争之祸在她的手里生成，这是北宋亡国的原因！

不仅她这样，宰执们也心里有数，面对她的提问，吕大防等人沉默不语，根本不知怎样回应。难道他们能说皇帝不知道，天下不知道？

不想活了吧。

说皇帝知道，天下也知道……皇帝就站在他们身边，给一段历史盖棺定论还轮不到他们。沉默是难堪的，沉默有时也是结束，可就在这次谈话很可能就此结束时，一贯沉默、四五年里在官方场合一言不发的宋哲宗突然说了一句话。

——“大防等出。”

吕大防，你们出去。这是宋朝历代皇帝从来没有用过的语气，祖、宗、真、仁、英、神六位皇帝从来没有谁这样对宰相说过话，简直是往外赶人。

吕大防等人立即出去了，看得出小皇帝愤怒了，几乎没有掩饰的愤怒。他们根本没法想象，把他们赶走之后，寝宫里还会发生些什么。

小皇帝会对跋扈的奶奶做什么吗？在奶奶重病将死的时候。答案是不知道，史书里关于这个片段的资料缺失了，吕大防等三人退出后，寝宫里发生了什么，一直都是个谜。能确定的只是高滔滔的生命堪称坚强，她恢复了，很快又重新坐在了垂帘后面，当她的幕后太上皇。

哲宗也恢复了沉默，就像什么都没有发生一样。

其实没有什么值得奇怪的，哲宗奇特的、堪称宋朝皇帝中唯此一份的个性在这之前也曾经偶然流露过，据统计前后一共有四次。四次中有对大臣的，有对高滔滔的，每次都流露出哲宗无法遏制的情绪波动，他暴怒，他孤愤，他怨怼，他忍无可忍，可是都被无视了。

第一次是在神宗的葬礼上。当时的首相是蔡确，不管蔡确到底是君子还是小人，甚至他到底是新党还是旧党，他对哲宗是非常好的。多年以后，哲宗亲政时曾深情地回忆，在刚刚即位的两年里，他身为皇帝可使用的餐具、茶具等，都是陶器。

是蔡确亲自过问，才换成了铜器。

在神宗的葬礼上蔡确很担心，宋、辽两国通好，像彼此皇帝的葬礼都会派使节来致哀。他担心哲宗太小了，突然见到神态凶猛衣冠特殊的辽国人会惊恐。于是他一遍遍地向小哲宗介绍辽国人长什么样，穿什么衣服，习惯说什么话，唯恐漏掉了什么。

哲宗安静地听着，直到蔡确不说了，才问出一句话：“契丹人也是人吗？”（彼亦人乎？）

当然是。蔡确吃惊地回答。

更让他吃惊的是哲宗的下一句话——既然是人，怕他什么？！

那一刻蔡确一定看到了和刚刚死去的神宗一样的眼神，坚强、刚烈、骄傲的血脉，他当时仅仅九岁。

第二次是在皇宫深处的经筵学堂。年幼的哲宗在学习，有时高滔滔会来看他，偶然间发现了一件怪事。小哲宗不知为什么，使用的书桌是旧的。

换成新的。高滔滔下了命令就走了。可是几天之后她发现，那张旧

桌子又出现了，哲宗还在使用它。高滔滔奇怪，这样一件小事，自己亲自下了命令，居然没生效？

问过才知道，是哲宗自己要求送回来的。高滔滔不解，她问孙子为什么。年幼的哲宗好一会儿才回答。

——这是爹爹用过的。

不知高滔滔作何感想，是喜是悲抑或是恐惧，这个孩子是这样强烈地热爱着自己的父亲，而她把神宗的一切都毁掉了。

异地而处，换作任何一个智力正常的人，这时都应该想到补救。未来是属于年轻人的，怎样挽回孙子的好感，尤其是这个孙子还是实质意义上的皇帝，是刻不容缓的事。

可是高滔滔不管，她的事业刚开始，外面全国上下划党派列名单政治运动热火朝天，她怎么能因为顾及一个小孩子的心情去破坏这些？开玩笑，一个能对自己亲生儿子都痛下杀手抹平一切的女人，会对儿子的儿子手软？

于是才有第三次。

这次发生在奶娘事件刚结束时，某天高滔滔在严肃、认真、积极、愉快地办公之后，突然间发现了身边还坐着一个人，她的长房长孙现任皇帝赵煦。这个一贯沉默的孩子，在奶娘事件之后变得更加的阴郁，可以整天坐在一个地方一言不发，像个没有生命的摆设。

高滔滔一时高兴，问了句话：“孙子，你看每天有这么多的大臣来说事，你是不是也有自己的想法，怎么一句话都不说呢？”

难得一见的关心，真是皇恩浩荡，却不料哲宗的回答是：“娘娘已处分，俾臣道何语？”俾，指卑微弱小。整句话是说，尊贵的娘娘您都处分好了，还要我这个卑微的小臣说什么呢？身为皇帝，说出这样的话，怨愤之心有多强烈可想而知。

可惜毫无作用，高滔滔继续我行我素，该干什么还是干什么。于是哲宗的郁闷岁月在延长，看不到半点的光亮，直到高滔滔第一次病倒，他说出了第四句话。

“大防等出。”

结合前三句时的遭遇，完全可以体会出哲宗这时的心情。高滔滔躺在病床上向宰相们宣称：“……累年保佑圣躬，粗究心力，区区之心，只欲不坠先烈，措世平泰。”说得多么的冠冕堂皇，博爱慈祥，想一想十三岁的少年都被她“保佑”得一脸木然跟活死人一样了，亏她老着脸皮说得出口。

还当着当事人的面。

这是赤裸裸的挑衅和侮辱！稍有一点点血性的人都没法再忍耐。哲宗小小发作了一次，把吕大防等外人赶走，这透露出他当时的难堪。

高滔滔是怎样待他的，他知道，这些宰执更知道。就是这些人，每天上殿奏事，眼里只有高滔滔，根本毫不理会他这个皇帝。在他亲政之后，有一天他忍不住对父亲的臣子，那些新党成员，如章惇等人说出了真相——“每大臣奏事，但决于宣仁后，朕每日只见其臀背。”

这些势利眼的大臣，有高滔滔撑腰，把宋朝的皇帝都忽视掉。每天

都面向着垂帘后面高滔滔的方向跪拜舞蹈，哲宗只能看见他们的后背和屁股。这在儒家学说里是重大的邪恶事件，为臣不忠，无礼于主上，没有比这更重大的罪恶了。

联想下前面洛蜀朔三党争端里那些因为只言片语就指对方是奸邪小人，甚至捏造事实曲解本意搞文字狱的行径，和这种大罪比怎样？这就是旧党君子们的真面目。

吕大防等人都在其中，现在高滔滔当着他们的面问出这样无耻的话，让哲宗无地自容，等于是当着臣子们的面打他的脸。不赶他们出去，难道还要给他们继续演戏的机会？

当天的事过去了，随着高滔滔恢复健康，世界变得和从前一样。他继续忍，局面不仅没有好转，忍的方面反而变得更多了。他一天天地长大，到了十七岁，一件人生中必须要做的事摆上了桌面。他到结婚的年龄了。高滔滔海选天下官绅士族，以她自己的喜好，给他选出了皇后。

皇后姓孟，是一个安静、有礼、体贴的好女孩儿，出身不算很高，但是足够高贵，她本应该有一个幸福美满的人生，可惜事情和高滔滔挨上了边儿，一切就都变了。孟皇后是两宋所有皇后中命运最颠沛流离、最奇特、最反复的一个。究其原因，就在于她是高滔滔选的，不是哲宗本人选的。

亲手导演了这出悲剧之后，高滔滔的生命圆满了。在外部，她摧毁了宋朝的军事优势、经济根基，政治也一塌糊涂，让官员队伍自相残杀，埋下炸毁王朝的地雷；在内部，她在宋哲宗从九岁到十八岁，一生中最重要的成长发育阶段始终郁闷怨愤，不仅导致他性格变得偏激，更严重损害了他的健康。

导致哲宗英年早逝。

而且临死前还尽最后一份心力，把哲宗的婚姻给毁了。这让哲宗后宫生活长期不和，始终没生出健康的儿子……死后只能从兄弟中选继承人。

这样的奶奶，让人说什么好呢？

高滔滔的生命在元祐八年（公元1093年）走到了尽头，七八月间她觉得自己不行了，又一次把宰相们召到了病床前，这一次她显得非常伤心。

她说了这样一段话：“我因为受到了神宗皇帝的临终托付，才和官家升殿听政。九年过去了，你们说心里话，我曾经给娘家人什么好处吗？只因为必须做到公正，我一个儿子、一个女儿病死了，都没有见到。”说完她流下了眼泪。

不管她是什么样的人，我相信她这时说的是实话，流出的是心底里真正酸楚的泪。人之将死，她再没有必要虚伪。

也因为如此，可以看出她真正的问题。头一句话，她给自己正名，之所以垂帘听政，都是神宗安排的，她没有贪恋权位。

可信度有一半。哲宗实在太小了，神宗临死前只能托付老娘，这合情合理。但是另一半呢？神宗准许她垂帘听政，只是要她当监护人，谁让她以母改子颠倒乾坤的？难道这也是神宗给她的权力？

更何况哲宗十七岁大婚了，她仍然不还政，这仍然是她不贪权？

活见鬼！
至于九年期间对娘家很吝啬，这实在没什么必要。一定要往高处拔的话，她抑制了外戚的实力，避免了汉朝时母党的嚣张。可这是宋朝啊，以前那么多的皇后，见过哪个的娘家出格过？她把这个当政绩，实在应该去买张逻辑卡充值。
就像她随时可以扮演武则天，只是由于道德太隆重了，才不忍心似的。
她应该做的，是坚持宋朝的传统，对皇室、后族成员大发赏钱，高官大爵钟名鼎食，无穷尽地享受，却不给半点实权。这样既雍容又平安，有必要弄得刻意去压制娘家人，显得自己多清白吗？
说得刻薄些，农村的老太太才讲究这些，女人顾娘家是没教养。最后儿子女儿病了死了不去探望，这让我很无语，实在想不出有任何崇高的地方。翻开宋朝历史，赵光义病重时赵匡胤去探病了，拿起艾火往自己身上灸，试探痛感，让人深切地感受到长兄对幼弟父亲一般的疼爱。
真宗为年老的姑母做寿，像对母亲一样尊重；仁宗给失明的长姐舔眼睛，让整个亲族感动。与这些对比，高滔滔简直是不知所谓。毁掉长子一生业绩，压抑孙子直到临死、儿子女儿病重身为母亲不去看望，种种劣迹加在一起，说她天性凉薄已经很厚道了吧。

平心想来，她也不是天性凉薄，她是笨。假定上面她临死前所说的话都是真心的，那么“笨”是她最明显的属性。
证据是她的眼泪。
把什么都做错了，哪一点都经不起推敲，她本人却被自己感动得痛哭流涕，这是一种什么精神呢？这是超越了凶狠、奸诈、厚黑等传统政客精神内核等级之上的超级存在——纯天然。
她从来不觉得自己做错了，回首一生，什么都是对的，这样还需要什么奸诈厚黑之类的东西吗？这实在是最可怕的一种人，这种素质像雨点一样砸向大地，无数的人身上都带着这种特质。比如说超级倔的车夫、特别粗暴的店员、比公安局长还牛的看门人、每个男人婚后十年以上的老婆，当然也有超级富翁、国家总统、艺术大师、超级特种兵。
也就是说，能力上有差别，性格上差不多。在宋朝，两大代表是王安石、高滔滔。
两个极端自信、永不言错的人，他们带领宋朝走向了两个完全不同的方向，造成了截然相反的结果，同时都坚信自己才是最正确的。怎样才能区分他们俩呢？简单，一个聪明，王安石；一个笨，高滔滔。如此而已。
自信与顽固，真的只差一点点啊。
所以做人，不管能力怎样，还是要保持着一些清醒，经常怀疑一下自己。有个圣人不是说过吗，“一日三省吾身”。
高滔滔死于元祐八年（公元1093年）九月初三，死时带着很深的忧虑。她仿佛知道死后会发生什么，把之前贬出朝廷的一些重臣召了回来，重新安排到重要岗位。比如苏轼、范纯仁。这是她为保住自己创建的理想社会留下的最后一道保障。
关于她，最后一点要说的是她的安葬规格。作为太皇太后，她的墓

本应是园陵，可是建成了山陵。那是皇帝才有的资格。她的随葬物使用了纯金，而宋英宗、宋神宗只用了镀金。

她生前一直自我标榜、最自豪的一点，是节俭。

第十一章
父辈的荣耀

高滔滔死后的一个多月是宋朝近十年以来最安静的日子，没有争斗，没有诬陷，没有黑名单和派系，笼罩在开封城上的政治空气是透明的。

久违的清新宁静终于又出现了，这在仁宗去世之后，已经有近三十年没有过了。多么美好的日子，最后还是被旧党人打破了。

吕陶和范祖禹，这两位神仙哥连篇累牍地写了好几篇奏章，表达了他们很着急很焦虑的心情，至于原因，只是因为小皇帝太安静了。

吕陶的奏章里说：皇帝你好，这一个多月里你都在想什么呢？估计你啥也想不清，所以我指出两点。一、不管你要起用谁，要做哪些事，都要从国家利益出发去考虑；二、关于伟大的故太皇太后，她是我们完美无瑕的太阳，哪怕陨落了，也不能怀疑她曾有的光辉。我建议你向仁宗皇帝学习，当年刘太后去世后，他下令不许任何人议论天圣年间的是非，保证了朝局的安稳，更维护了刘太后的尊严，同时也造就了仁宗自己的孝子之名。这才是你应该所思所想所要做的事。

奏章送进去了，哲宗继续安静。

吕陶们先是迷惑后是愤怒，这个破小孩儿变坏了，开始不听话了！这还了得？范兄，请你接着上，不服就整服他。

范祖禹刚想出手，局势有了新变化。哲宗颁布了他亲政以来的第一条命令，给六个内侍复官。范祖禹立即抓住了新重点，奏章就拿这件事说起。他说：皇帝你好，你现在亲政一个多月了，天下人都看着你，你没有施行一个善政，没有访察一个贤人，却给身边的太监升官，这会让天下人说你闲话的，能不能注意点？

哲宗仍然保持安静。

范祖禹火了，没回答是吧，我要求追回任命太监的诏书。

哲宗还是安静。

范祖禹决心顶到底，他要求面谏，和皇帝当面说清楚。

这次哲宗同意了，给了范祖禹当面说话的机会。范祖禹不愧是位在斗争中幸存的精英分子，见面之后他立即把太监扔到了一边，说起了整个旧党集团达成共识一致关心的问题。

怎样打压新党集团，防备一切有可能出现的危险。

范祖禹发挥自己宋朝公认的唐史第一大家、还活着的人中第一历史大宗师的功力，全面回忆从熙宁变法到元丰改制这十五年里发生的每一件事，论述从王安石到蔡确、章惇每一个变法派高层的奸诈本性。长篇大论精彩纷呈，说了好半天，发现哲宗仍然还是安静。

时间到，他只好告退走人。总不能拎起哲宗的领子，命令皇帝一起高喊变法派该死吧。

消息传开，旧党一片茫然，小皇帝到底在搞什么？这样安静，实在让人心惊肉跳。不过也很可能什么都没搞，因为他和高太皇太后在世时

一样嘛，一、直、很、安、静……安静中有的人变得松懈，有的人开始收拾行李，准备闪人。

在斗争中幸存的人都有独特的预感，尤其是那些被斗争的人，比如苏轼，他感觉到危险在一步步地逼近。

他的预感对了，不久之后，哲宗全面开始对章惇、吕惠卿、曾布等新党人复官。复官，并不是一下子恢复到原来的官职，而是一点点地向上升，从闲散的、只有工资没有权力的“宫观”职，比如章惇这时是以资政殿学士提举杭州洞霄宫，只是主持了一个道观。

从这个基础上升起，给一点点的小实权。

只是这种程度的升职，苏轼立即决定撤退。他写了辞职信，主动要求外放。哲宗同意了，在临走前苏轼写了一份奏章，这份奏章在历史上很有名，因为历代公认，苏轼当时说得太理智、太耐心、太切实了。

里面说：“……陛下圣智绝人，春秋鼎盛，臣愿虚心循理，一切未有所为，默观庶事之利害，与群臣之邪正。以三年为期，俟得其实，然后应物而作，使既作之后，天下无恨，陛下亦无悔。”

换成普通话，他说，皇帝你是超级天才，年龄处在最好的阶段。臣希望你放弃高傲遵循道理，在什么都没有去做之前，先静静地观察事情的发展、臣子们的心性。要观察三年，等你看得清楚，心里有底，然后再找个好机会开展工作。这样，你做了之后，天下苍生才不会产生怨恨，你自己也不会后悔。

看似合情合理，哲宗的反应却是厌恶。为什么呢？我们切换视角，以哲宗的眼光来看就会明白。

关于吕陶，他提出的两点让哲宗蔑视。自从亲政以来，哲宗什么都没说，什么都没做，为什么他会怀疑到新党重新登台？开口闭口是国家利益，似乎只有旧党才能代表国家利益，反之如果引用新党，就是败坏国家利益了？

谁给你的唯一确定权，你是皇上还是我是皇上？

第二点让人更加忍无可忍，以高滔滔九年来的作为，哲宗身受其害，不追究也就算了，吕陶居然要求哲宗出面，去压制要求清算的声音。是可忍孰不可忍，尤其过分的是，为了达到目的还搬出了仁宗对刘娥的例子。这简直是荒谬。

试问刘娥改变过真宗的国策吗？她唯一废掉的是真宗时代的拜神风波。透过这两点可以清楚地梳理出吕陶的小心思，不用新党，尊崇高滔滔，这两点达到，旧党就会立于不败之地。

分析出这两点，哲宗能保持沉默已经相当有涵养了。

关于范祖禹，他提出的太监问题看着很正义，很光明，里面却有内幕。首先注意是复官而不是升官，这个区别很重要，意味着这几个太监以前是被贬职的。被谁贬的呢？之前的时代高滔滔一手遮天，只能是她。事情清楚了，这些太监得罪了她，而哲宗急于奖励他们，证明当初发生的事是因为哲宗而得罪了高滔滔。

忠于皇帝的，难道不是忠臣？为什么不可以表彰？

答案是不可以，以旧党所坚持的真理标准，内侍一律都是小人，不可以亲近，不可以封赏，实在要赏，也要排到正人君子之后。这个理论

看似不错，至少汉朝唐朝的历史证明了太监真是妖孽一般的生物，他们强大了之后，大臣、皇帝、将军、国家都会死得难看。

所以必须压制，不能给好脸。

但是哲宗最生气的也正是这一点。

太监不好，可太监忠于我；你们大臣好，可都做了什么？众所周知，哲宗极为尊重自己的父亲，他的一生都沿着父亲走过的脚印前进。

他也爱自己的母亲，他像天下每一个儿子一样，希望母亲健康，快乐，尊荣。可是，这些他都做不到，在奶奶高滔滔、旧党大臣们的压制下，他既没法延续父亲的事业，连母亲应有的权益也不能维护。

哲宗的母亲姓朱，开封人，生在一个普通人家里；她的父亲叫崔杰，很早就去世了，她的母亲带着她改嫁朱士安，因之姓朱。这些她都不知道，甚至对朱家的印象都很模糊。她还在童年时，就被寄养在一个叫任廷和的人家里。

一个失去生父、继父也不愿养在身边的女孩儿，生得还很美丽，她的命运会怎样呢？很简单，几乎没有例外——及早嫁出去。幸运的是，朱氏“嫁”进了皇宫。说嫁其实是不标准的，她最初只是一个御侍，一个没有身份的下人。不过根据皇宫法律第一条，皇帝对所有女性都有合法侵犯权，说嫁也能贴一点点的边儿吧。

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里，她被神宗侵犯了，命运随之改变，她居然怀孕了，这孩子就是哲宗。从这时起，母以子贵，她一步步在杂乱森严的后宫里有了地位，再之后，她又生下了蔡王赵似，以及几位公主，成了一位身份稳定的贵妇人。

身份巨变，她的想法却不多。神宗的儿子很多，哲宗只是第六子，以这样的排名顺位，加上她本人低微的出身，根本不能去想什么。奢望会害死人的，只要她的儿子都健康，两位亲王封号稳稳到手，她也就知足了。可是人生只在潮流里浮沉，谁能主持自己的命运？到神宗去世前，哲宗的五位哥哥全都病死了，他变成了皇位的第一顺位继承人！

哲宗登基，当上了皇帝。朱氏身为皇帝的生母，地位反而走低了。高滔滔从前是跋扈型的儿媳妇，现在是凶狠型的婆婆，她从当年自己的经验里得到了真理，想独霸后宫，必须压制每一个敌人，哪怕是潜在的。朱氏首当其冲，首先是不给名分。

朱氏本应是皇太后，只给了皇太妃。皇太后是神宗的正室向氏。向氏出身名门，是从前名相向敏中的后代。在高滔滔的眼里，她是没威胁的，第一早就服了；第二向氏没儿子，注定了是只有现在没有未来的人，拿她去打压朱氏，真是绝配。

下面是具体的打压手段。

经大臣们提议，高滔滔批准，在神宗去世的三年内，皇太妃要服丧，衣服褥裀等用品的颜色要浅淡；每年的生日、例行年节日，所得物品及冠服的等级颜色，比皇太后减损五分之一；出行时只可用青色伞，乘车用肩舆，俗称檐子，不许用皇太后标准配置六龙舆；每月费用与其他嫔妃混在一起，不单独别立；不立宫殿名；不许单独走皇宫正门宣德门。

三年过后，可以使用红色伞，不许用黄色；用五龙舆；不许单独走

宣德门。
这些不公平，哲宗只能远远地看着，不仅没法改变，连安慰一下生母都做不到。每天他除了上学听课、上朝静坐之外，回到后宫就和高滔滔住在一起，连和生母见一面都很难。
这些，范祖禹你们这些大臣怎么不管？甚至都是你们一手造成的，居然还有脸到我面前谈忠诚和奖赏。

对比前两个人，苏轼的表现是最让哲宗吃惊的，他想不到父皇生前赏识的人会说出这样的话。世界之大真是无奇不有，传说中有种很罕见的人，他们说什么都让人第一时间觉得有道理，非常的有道理，可是转念一想，就会被气得满脸青筋。
苏轼的这篇奏章就是这样。
做事前要三思而行，看准了摸清了才能下手，这是准则一样的共识，难道有什么错吗？有，非常错，在宋哲宗看来，简直是不可思议的荒谬！
如果他是第一天当皇帝，从来没接触过政务、大臣，这样的要求不过分。可是整整九年了，他冷眼旁观看清了太多的事，看到了一个个大臣都是怎样的嘴脸。请问，人还是这些人，不许换，继续看，三年后能看出来什么，他们会改变吗？如果改变了，就证明他们和从前不一样？一个前后不一致的人，适合当国家领导人吗？如果不变，这三年是不是纯粹的浪费呢？！
而三年，这个时间量的长度更是非常恶毒的。三年的时间足以改变太多的事，尤其是处在青春适应期的少年人，连续三年无所事事，他们会习惯懒散的日子，想重新振作起来，相当于换个思想习惯。那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的。
或许一个没有棱角没有斗志失去追求的人，才是所谓的成熟的人吧。
苏轼的奏章没有回复，哲宗不予置评。这在历史上留下了非常不良的记录，绝大多数的史学家都根据这一点证明他急躁轻佻，是个不懂事的毛孩子，辜负了苏东坡的一片好心。
苏轼走了，他是元祐大臣里第一个主动逃离京城的人。在他想来，这会带给他安全，他在向所有人表示，他不再玩了。可惜，这九年里他做过什么，他忘了，有些人可不会忘。并且，历史一次次地证明，面对争斗选择退场的人，死得比斗到底的人还惨。
他刚走，问题就出现了。
转过年来的三月份有件大事，新皇登基，国家照例举行恩科考试，各省的考生云集京城，在殿试这一关上，他们遇到了一道改变历史进程的考题。

这道题之所以能出现，很大的原因是因为苏轼走了。他不走，以他的资历、官职、文坛地位，考题必出他手。就算有政治内幕在里边，有大人物指示必须要怎样操作，他也可以引起争执，把水搅混。
可惜，谁让他走了。
出题的这个人很有来头，他叫李清臣，抛开民间的认可，只以官方

记录来看，他绝不在苏轼之下，甚至有些地方还要超过。这个人是神童，别人是七岁时可以作诗，他七岁时则可以写出几千字的文章。与苏轼比较，三苏当年进京赶考，轰动一时，欧阳修说苏轼一定会取代自己，成为下一代文坛领袖。

欧阳修还说过，李清臣的才华和苏轼同一级别。同样是进入馆阁，苏轼参加的是特试，李清臣和大家一起考，拿了第一名。这样的才华让他平步青云，在官员队伍里鹤立鸡群，于是另一件别人梦想不到的好事主动找上了门。

北宋著名的大阀高门韩氏家族看上了他，韩琦的哥哥把女儿嫁给了他。

他是当时远比苏轼还要闪亮的官场新星。这样的本事，这样的婚姻，一般来说，只要他平稳地运营下去，不必求什么突出表现，都注定了是一位顶级高官。可惜，没多久他就倒了，因为他的性格。

新党当政，他不往里掺和。在别人眼里，这很正常，他是韩琦的亲戚，是旧党。但是到了元祐时期高滔滔废除新法时，他把整个官场都吓了一跳。他站出来和司马光他们辩论，一条条逐字逐句地反驳，新法哪里不好，先皇哪里失政，我们来讲清楚。

这时人们才看清楚，他居然是王安石的信徒。那么他为什么不在新法实行的十五年里积极参与呢？这时候树倒猢狲散了，他一个人出来逞能，不是找死吗？

不，这是一位大才子的特殊心理。

当别人一窝蜂地拥上去争名夺利时，他远远地站着，这叫清高；当别人争先恐后地躲开，怕惹事时，他站出来独自面对，这叫操守。

爱惜自己的羽毛，珍惜自己的信念，蔑视凡人所看重的功名利禄，这是中国名士几千年来传承的核心意识。

这样是很高很雅很九霄漫步的，只是结局不大好，李清臣被下放了，同时被旧党踢出阵容，连韩氏家族都看他不顺眼。这些他都不在意，被压制九年后回到京城，主持这次考试，出了下面这道题。

题目超长。

——“今复词赋之选而士不知劝，罢常平之官而农不加富，可差可募之说杂而役法病，或东或北之论异而河患滋，赐土以柔远也而羌夷之患未弭，弛利以便民也而商贾之路不通。夫可则因，否则或，惟当之为贵，圣人亦何有必焉！”

有点绕，尽量用普通话翻译一下。

——这些年恢复了诗词歌赋等考试内容，选出来的人才只会唱歌不懂业务；废除了青苗法，常平仓等惠民设施也没完善，搞得农民很穷；争论差役法好还是募役法好，一直没结果，实际实行的役法效果一团糟；黄河改道了，是向东导回还是北顺他去，争来争去定不下来，水灾越来越大；割让土地去讨好外族，希望边境安宁，没想到适得其反，异族人气焰嚣张，胃口更大了；放弃税收利润给老百姓方便，商业活动反而滞殆衰弱。世界上的事，行得通的可以沿袭下去，结果一定是哪里出了错，必须改，只有眼下最实用的才是正确的，圣人做事又哪有一定之规呢！

大家觉得怎样，冷汗下来没？这几句话把元祐年间的政府行为批得体无完肤，从农业到科考，从役法到救灾，从商业到外交，统统地失败。

很震撼，一般来说，这样全方位的否定，是改朝换代之后对上一个亡国之君才能提出的指责。不这样说，就没有推翻的理由。

可这是顺延时期的宋朝，至于这么血淋淋地批判吗？答案是肯定的，这是哲宗亲政之后的政治精神，以牙还牙，以眼还眼，谁在这九年里干了什么，都要连本带利地还回来！

首先从施政纲领上做起。

这种全面的否定在九年前出现过，高滔滔、司马光把熙宁新法全废了，如果不是抱着全面的否定，怎会做出以后的事？既然做了，就不要怪受害人反击。

这道考题发下去后，新、旧两党的新一轮战斗展开了，各自的先头部队在考场里就地厮杀。第一轮由考生们出场。

面对考题，考生们知道这已经是新一届政府的政治大方向。有的人很清醒，记得自己是为什么来的，顺着潮流走，才有眼前的功名，他们选择了批判；有的人勃然大怒，恨不得在考场里喊口号找同志，立即反批判。

这种人是主流，九年的老式教育，他们本身就是“今复词赋之选而士不知劝”这伙儿的，头一句就被骂了，拿什么不生气？

愤怒中他们有不同的发泄方式。

有一个叫尹焯的人出了最大的风头。他看过考题之后二话没说站起来交了白卷，就出去了。走出考院之后他对着外面的人群说了一句话。

——难道可以这样去博取功名吗？

说完直接离开了京城。他身后是一大片旧党人激动欣赏的目光。这真是个卓尔不群的好苗子，他是谁，谁教出来的这个君子仔？答案很快出现，尹焞，洛阳人，圣人程颢的亲传弟子。堪称根红苗正，旧党里的旧党，从这一刻起，他成名了。

其他的人选择了更实惠的方式，他们精心构思写了一篇篇的反批判论文，反驳李清臣在考题里对元祐政绩的指责。

这种行为在明清两代够杀头的了，没事都能搞出来文字狱，何况这样明目张胆拉帮结伙地搞事。可是在宋朝很平常，指责政府，甚至指责皇帝，都是气节学识的表现。想当年二苏兄弟考馆阁就这么做过，为了成功率他们定下了一正一反的策略，由苏轼演红脸，赞美仁宗抬高时政；苏辙反其道而行之，把仁宗骂了个狗血淋头，连带着韩琦等大臣也没跑了。

事后怎样，苏辙啥事也没有，这时都做到次相了。

第二轮战斗在考官中进行。卷纸收上来了，两种截然相反的论调，选谁？贬谁？出乎意料，反驳派居然赢了，主考官站在了旧党的一边。

问题严重了，这个结果相当于哲宗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他的施政方向刚出炉就被否定，让天下人怎么看，让他下一步的工作怎么展开？没别的办法，面对反抗，必须打压下去。哲宗宣布这次考试作废，还是原来的题目，重新考。

这一次换了考官，终于选出了熙宁新党的追随者。

哲宗得到了他想要的结果，信息传出去了，相信影响很快就会波及全国，同时京城里的政治气候也会随之改变。新党新政，当年的盛况终于要重现了……他高兴得有点早，他把事儿挑明了说，仍然有人敢反对他。

苏辙。

这位在人们心目中一直是乖乖宝、沉默好人的小苏同志露出了他的真面目。他写了两份奏章，第一份的内容太彪悍了，就算司马光从坟墓里爬出来都别想猜到。

他说，我看到了这次的考题，实在是太让人惊讶了，捣毁元祐政事，要恢复熙宁新法。这样做您错了，您不知道神宗的真正理想，我们在元祐年间做的，都是神宗的遗愿，都是为国为民为先皇为陛下，半点错都没有。

这是总前提，下面是核心。

——“……至于其他，事有失当，何世无之。父作之于前，子救之于后，前后相济，此则圣人之孝也。”

这句话彻底颠覆了历史，之前司马光之所以敢废除新法，是在“以母改子”的理由下进行的。哪怕是牵强，毕竟抬出了长辈。可苏辙这时说，政治上有错误，哪朝哪代都出现过，父亲做错了，儿子来补救，这是圣人提倡的孝道，是崇高的品德。

……崇高你个眉山猪！哲宗气得要爆炸了，苏辙把这九年里高滔滔、元祐党人做过的事都扣到了他的头上，是他废除的新法，毁了神宗的业绩，居然是他！

这世界还有天理吗？堂堂的副宰相、大文豪居然当面撒谎，把满世界都知道的真相让受害者承担，这实在太匪夷所思了吧。

写到这里，还只是这份奏章里的一部分。为了让自己的理论生动形象，苏辙接下来举了个例子。他说当年汉武帝对外开战，大修宫殿，把父、祖两代积攒的国库都花光了。于是把盐、铁、茶等国民命脉收归国有，弄得民不聊生，差点动乱。

他的儿子汉昭帝任用霍光，把苛政废除了，天下才重新安定。

言下之意，宋神宗就是汉武帝，同样对外开战，对内剥削，搞国家垄断，压榨民脂民膏，幸亏死得早。现在哲宗登基，好比是汉昭帝，事实检验真理，废除苛政是唯一出路。

而且您已经这样做了……当然，不管是不是摄政王高滔滔的具体实施，都记在您的名下。现在盛世已经来到，长达九年的内外平安，千万不要破坏它！

文章到此结束，宋哲宗已经说不出话来。一个人要有多大的才华，怎样的胆魄，才能一次性地否定两位政绩卓越功在千秋的进取型皇帝呢？尤其是能逼着现任皇帝去否定、去更改、去补救自己父亲的“失德失政”？

苏辙，这个在文艺世界里一直保持着高瘦、沉默、文雅、温和形象的世外高人，在官场上完全是另一副截然相反的形象。在元祐时代的九年里，他是旧党里对敌人最凶狠最彻底最无情尽一切可能打压的人。

有两件事可以证明。

第一件，蔡确被旧党围攻贬过岭南，某一天高滔滔出宫，车驾行进中，突然从一辆驮轿里传出一个老妇人的喊声："太皇万岁，臣妾有表。"

这是蔡确的母亲明氏，她和高滔滔有过一面之识，为了救儿子，她冒险拦驾求情。这是宋朝前所没有的事，有宋一代善待士大夫，从不以文字之罪杀人，现在堂堂国家首相的母亲被逼到了这份儿上，从情理上说，为了舆论上好听点，也得饶蔡确一命了。

不，高滔滔一定要蔡确死。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把同情心杀死，她不惜赤裸裸地说出真相，把之前公开定案的理由推翻。她说，蔡确的罪不在那几首诗上，而是他对国家利益有害。为了公益，他必须死。接着她问在场的顶级大佬，爱卿们，这事儿关系重大，你们怎么看？

当时在场的是刘挚、吕大防、苏辙。朔党元首先表了态，刘挚一脸的不屑，说这都是蔡家人看到吕惠卿贬职两年就换了地方，也想捡便宜。白日做梦，不必理会。

吕大防沉默。

苏辙第二个发言，一句话就定性了——"惠卿量移时，未有刑部三年之法。"这句话说出去，高滔滔的脸皮微微发红。什么叫水平，既做了事，还不露痕迹，一切都推到法律上。蔡太夫人，不是我们不给你儿子活路，此一时彼一时，他和吕惠卿没法比，法律变了。

哪有像高滔滔、刘挚那样穷凶极恶、剑拔弩张的。

第二件事，朔党独大时，是新党被打压得最狠的时候。得意之中，吕大防、刘挚有点心里没底，私下里商量了下，准备给新党一点甜头，稍微升点官，缓和下矛盾。上报之后，高滔滔也有点犹豫，也许之前真的太狠了，那就缓和点？

苏辙突然出现。停！都太不专业了，你们根本不懂什么是政治斗争。"君子与小人势同冰炭，两处必争。"矛盾是不可调和的，一定要把批判进行到底。

有可能出现的历史拐点，就这样被苏辙掐断了。

回到现实，经过回忆，哲宗明白了苏辙的本质，事情会变得简单了。哪怕面对再大的挑衅，为了目标的顺利达成，也要忍住。他选择了继续沉默，他绝不想像元祐年间那些大臣隔着帘子和高滔滔互吼，在吼叫中事情会变得越来越邪门。

但是他想静，苏辙却不想，第二封奏章紧接着就到了。苏辙要趁热打铁，一鼓作气把哲宗的新政之梦打碎。这封奏章是这么写的。

——要是皇帝您觉得神宗的政策不能更改，那么请走正规程序，把问题交给我们宰相来讨论。现在我们做宰相的什么都没听到，您忽然间授意科考出了这次的题目，这是成心让天下人心烦。回首过往，元祐更化也是经过各级职能部门讨论的，现在想改，也不能凭谁一个人说了算。臣提请陛下颁布正式公文，大家在公开场合集体讨论，看看到底应该怎么办。

……图穷匕见，一定要分出死活了。很好，哲宗这次终于打破了沉默。明天朝会大集群臣，给苏辙这个机会！

第二天，苏辙带着必胜的信心走进了大殿。在朝会上展开辩论这是他最擅长的事了，在过去的九年里，他的成功率在元祐大臣中以绝对优势排名第一。

他准备得很充分，根据经验，在未来的几小时里，他将和小皇帝好好讨论一下过往三十年间的政治形势。其实那都是假的，一切都会迅速地归入形而上的层面，各种代表实际意义的数字，比如说国民收入总值、各项支出费用，都没意义。

王何必言利。

所以要讨论的是，哪些利益是君子所推崇的，除了这种特定的范畴之外，其余的都是非法所得，都是小人所为。到了这一步，苏辙有信心必胜。这也是他们每每和高滔滔隔帘互吼总能占些便宜的原因所在。

名词解释，君子是什么？这是个圆周率问题，小数点后有无尽的余数，可以任由儒家弟子们发挥，今天、明后、后天，君主们永远只有乖乖听课的份儿。

贤德如仁宗如此，英锐如神宗如此，粗暴凶残的高滔滔如此，难道才满十八岁的小皇帝是例外？

很不幸，哲宗真的就是那个例外。他上殿之后，把苏辙叫出来，第一句话问的是："你怎么能把汉武帝与先帝相比？"

苏辙愣了，哲宗这句话立即划定了界限，今天追究的是苏辙本人的错误，根本就不给往政治辩论上靠的机会。怎么办？皇帝的话必须回答，他只能见招拆招。

"汉武帝是明君。"他努力镇定，这样回答。

却不料立即掉进了坑里，哲宗等的就是他这句。"明君，你是说汉武帝穷兵黩武，下罪己诏，这都是明君的意思？"

苏辙蒙了，他突然发现这个坑能摔死他，穷兵黩武、罪己诏，这两样宋神宗也都做过。从习惯上，人们对下罪己诏的皇帝很钦佩，认为有理性有担当有自检功能，可在严格意义上，犯过错误的人哪怕浪子回头也有不良记录。

下过罪己诏的皇帝绝对称不起明君。

苏辙被绕进去了，作为一个资深政斗人员，他很清醒，这时无论说什么，再怎么说，都只会越描越黑。危急中，他展现出元祐大臣里最冷静最缜密的人的特质，他什么都不再说，慢慢地从议政大殿靠近御座的宰执区离开，向后退去。

看到这个举动，全殿的人都明白苏辙认输且认命了。这是一个官方特定动作，叫"下殿待罪"。做出这个动作就像举起了白旗，宣布认输。

苏辙开始绝望，准确地说，他感到了陌生。之前他全想错了，现在看来，元祐年间他们之所以屡屡得手，是因为遇到的是高滔滔。这女人固执、凶狠、粗暴，但头脑简单，总会跟着大臣的思路走。可年轻的哲宗不一样，他牢牢地握住了皇帝的特权。

领导者不仅有决定权，更有选择权。皇帝可以随时决定从哪件事的哪个阶段谈起，比如说现在哲宗就漠视了苏辙整篇奏章里的其他内容，直接揪出来汉武帝与宋神宗对比的例子，只要叫准了这一点，苏辙就是

罪人。

罪人有资格参与国家大事吗？

这一刻宋朝满殿的大臣和苏辙一样，看向哲宗的目光显得陌生，这个在九年里一直沉默的少年皇帝实在是个狠角色，很懂得怎样整人。

意识到这一点，满殿的大臣们更加决心把沉默进行到底。很明显小皇帝是想杀一儆百，拿苏辙开刀立威，这种时刻谁出头谁倒霉，绝无例外。

例外总会有一个的，有一个人从元祐更化开始，直到宋朝在哲宗之后又换了一个皇帝，在无数的政治风暴中始终保持了独立的人格，从不因为形势去妥协。他的一生，无愧于自己那位高贵的父亲。

范纯仁。

他走了出来，从容地说："汉武帝雄才大略，史无贬辞。苏辙拿来比喻先帝，并不是诽谤。现在陛下刚刚亲政，进退大臣之间，不应该呵斥奴仆。"

哲宗犹豫，就算他有再大的怨气，也不想对范纯仁发作。这是一池泥垢中难得的青莲，是他在旧党中难得认可的几个人之一。

"可是，人们都把秦皇汉武并称，秦始皇是暴君。"想了想，哲宗还是追究了下去，苏辙是第一个跳出来叫板的，怎么样都不能轻飘飘地放过去。

范纯仁继续解释："苏辙说的是事件和背景，并不是指具体的人。"

哲宗的神色缓和了下来，他看出来了，范纯仁会一直解释下去，那样会很被动。毕竟就这样定了苏辙的罪，跟文字狱也一个性质了，亲政之初，他不想定下这种基调。

当天苏辙平安地回到了家里，第二天上交了辞职信，主动要求外调。哲宗批准了。由此，基调确定，不管之前九年间遭遇了多少不平事，哲宗本人还是希望温和处理。

毕竟这是他自己的江山，他要追随父亲当年的脚步，去完成伟大的事业，有这样的抱负，九年恩怨不过是鸡虫之争。

可惜的是，别人不像他这样想。他是皇帝，在至高无上不容丝毫怠慢的心态下，他遭遇的那些是怨怒是愤恨，一旦他亲政，真正手握皇权了，回首时却很难再保持住当年的怨毒。

尽管仍旧意难平。

但在真正受迫害的那群人里，就是另一回事了。九年间每一个新党人都对旧党恨之入骨。败坏天下危害民族，手段卑劣杀害大臣，旧党以君子之名作出了多少罪恶，有一些已经是永远无法挽回的。

蔡确死了。

这位前首相没能等到哲宗亲政，他死在了元祐八年，仅仅只差几个月，没能看到新党的黎明。他的死讯从岭南传过长江，传进京城，一路上让每一个听到的官员都瑟瑟发抖，从心灵最深处感到了寒冷。不管他们是新党还是旧党，都意识到了一件事。

宋朝终于有一位顶级大臣死在了党争之中，这不再是官场游戏，而是生死大仇。很多旧党人后悔了，比如朔党的党魁刘挚，多年以后当他走到生命尽头时，回忆一生的经历，他长叹一声，这辈子没什么懊恼的

事，只是蔡持正（蔡确字）的事做得不对啊。

可惜晚了，蔡确的死点燃了新党集团的怒火，他们仅存的一点点平和心态也消失了。本就是一群锐意进取的人，怎能不快意恩仇！

拉开复仇序幕的人名叫张商英，他是第一批返回京城的新党要员，被安插进台谏部门当言官。在哲宗的思路里，做事之前要统一思想，调回新党人当言官，可以创造出重新改革的有利气氛，就像新科考题一样，把自己的意志尽快地广传天下。

但是事情失控了，事后来看，无论选谁第一批回京当言官都比张商英合适。张商英性格太激烈了，完全和哲宗的温和大方向相反。

第十二章
何以清算，唯有凶残

张商英，字天觉，四川新津人。本是个地方小官，按步骤发展的话，很可能终生都迈不过长江。之所以能名扬天下，就是由于脾气性格的原因。

他很牛，首先长得帅，“长身伟然，姿采如峙玉”。在普遍矮小些的四川人中鹤立鸡群，与众不同；第二，他才华高脾气大，负气倜傥，豪视一世，尽管官很小，只是通州主簿，可整个四川官场都对他发怵，说不过更骂不过，谁想谁头痛。

不过也有用。

往回翻历史，到章惇平荆蛮的时候，章大人沿江直下，把一窝一窝的蛮人搅得鸡犬不宁，捎带着把各级地方官也修理得七上八下。每到一地，不仅考核业务，更要谈论学问，要知道章惇能和苏轼交朋友，边走边玩边聊天，这个过程需要庞大的知识、敏捷的文思才能让友谊之花盛开不败。这种水平和接近岭南地区的地方小官接触，能愉快才见鬼了。

不愉快，章大人就会让对方加倍地不愉快。章惇一路轰鸣着碾过蛮区官场，嬉笑怒骂肆意张扬，大伙儿终于受不了了，一致决定，关门，放张商英。

两个都很牛的人就是在这种气氛下见面的。张商英那天穿着道士服，随随便便来见荆蛮战区总长官，见面没行官礼，只是作了个揖。之后两人唇枪舌剑、口若悬河，互相喷了对方好几朵莲花，最后分出了胜负，章惇……竟然败了。

失败的章惇很兴奋，好学识好胆魄，你在荆蛮太屈才了，我来推荐你进京去见王安石。张商英从此迈进了主流官场，成为新党中的一员。

张商英不同于李清臣，后者是永远做不了大事的，因为他的清高。清高者必孤傲，孤傲者必孤独，孤独的人没法融入集体，更没法集合大众形成自己的团体。只凭个人，是不可能翻天覆地的。张商英与之相反，他积极地活在潮流里，带着自己坚定的信念，在时代的大河里尽情折腾。

司马光宣称“以母改子”时，他是第一个公开反对的人，在被贬职之前，对吕公著也很不恭敬。这时调回京城，到知谏院报到没几天，他提出了一个要求。

——神宗盛德大业，跨绝古今，都被司马光、吕公著、刘挚等人结党乱政败坏了。九年之间，他们利用职务之便打击报复，陷害了很多正直官员。现在我要求，开封城内各级部门，上至中书下到六部，九年间所有公文都建档封存，除我以外不许任何人调用，以便勘察每一个官员的清浊邪正。

这个消息传出去，开封城里的官儿们集体发抖，这招儿是传说中最凶残的“滚汤泡老鼠，一窝全要死”大法，只要用上，基本上指谁打谁，百发百中。试想身为公务员，谁没有点隐私呢？这样抄大家老底的做

法，简直是集中营行为。
有人跳出来反对，说这是没事找事分化官员队伍，在历史上有很多的例子在极力避免这种事，比如曹操在官渡之战大胜后，把手下与袁绍暗自勾结的书信当面烧掉，一概不问，立即稳住了军心士气。两军对垒尚且这样，和平年代怎么可以主动窝里反？
乍听觉得说得有道理，可是哲宗居然同意了张商英的要求。至于为什么，正是“和平”二字。
官渡之战时，曹操打赢了都丢了半条命，再在自己的队伍里搞清算，纯粹是嫌命长自杀。以为他不恨叛徒吗？再恨也得先保住自己的事业。哲宗时代的宋朝不一样，和平时期净化官员队伍，本身就是必要的。
说句难听的话，对宋朝的文官就应该下狠手，一百多年来的优待，让他们比刘备入川之前的四川官场都放肆腐败，必须得用诸葛亮治蜀的严厉手段，才能让他们清醒。
张商英的工作进展得很快，在文山案海里迅速找到了第一个目标。苏轼，这个跑得最快的家伙中奖了，他真是太聪明了，知道自己在这九年里做的事有多招人恨。
苏轼的才名当世无双，当上两制官之后很多著名人士的官方著名文件都出自他手。比如前面提过的应司马光之命写给王安石之死的制文，里边明扬暗贬，写成了阴阳两面。让推崇王安石的人能看到尊重，让仇恨王安石的人也能看出鄙薄。
高，实在是高。把人气得抓狂，还拿他没办法。谁让人家的文采好呢？还有高滔滔罩着。但是啥事都怕万一，高滔滔是人，她总要死的。而文采，永远是文字狱的化肥＋发酵粉。
在他写的众多精妙委婉晦明不定的制文中，有一篇是他怎样推脱、怎样解释都迈不过的坎儿，这成了他一生中最大悲剧的开场白。

《吕惠卿责授建宁军节度副使本州安置不得签书公事》，简称关于吕惠卿同志监外执行不得随意走动剥夺政治权利的说明。
这篇制文是苏轼主动，甚至争着抢着写的，为的就是在吕惠卿倒台被贬出京城时出口恶气。只是很奇怪，吕惠卿一生得罪人很多，基本上仇敌满天下，可是和苏轼之间并没有发生什么不共戴天的事。而苏轼写的这篇贬制，可以说是太不留情面了，准确地讲，就是在骂人，并且在骂吕惠卿的同时，还骂了改革派里的所有人。
全文很长，挑点经典词。
——以“凶人在位，民不奠居”开始。凶人在位，指的是谁呢？宋神宗，还是王安石？之后转到吕惠卿本人，说他“以斗筲之才，谄事宰辅，同升庙堂”。行为上“乐祸而贪功，好兵而喜杀”。学问上“以聚敛为仁义，以法律为诗书”。罪行上“首建青苗，次行助役。均输之政，自同商贾”。“反复教戒，恶心不悛。”
接下来苏轼越写越高兴，渐渐刹不住闸了，他忍不住把新党集团拖出来集体受骂。
——“苛可蠹国以害民，率皆攘臂而称首。”“始与知己，共为欺君。喜则摩足以相欢，怒则反目以相噬。”

这两句话稍微翻译一下，苏轼说，只要能害国害民，吕惠卿之流踊跃出现频频点头心有灵犀一起犯罪。当成功来临他们喜悦时，互相摸摸手蹭蹭脚亲密无间；生气了有矛盾马上翻脸，互相怒视拿目光杀死你。

最后一句总结。

——“稍正滔天之罪，永为垂世之规。”

大家看，苏轼写这些就过分了吧。吕惠卿犯错，只管说吕惠卿好了，哪怕上面那些骂得再凶狠些，也没人找他麻烦，可为什么要借机打倒一片呢？毕竟有事说事，乱骂人是要负责任的。

苏轼不管，他当时写完这篇绝世好文之后仰天长笑大感舒畅，走出门去还喜形于色。有人问，苏学士，您为什么这么开心呢？

苏轼把刚写好的贬制背诵一遍，之后加上了自己的感叹——“三十年作刽子，今日方剐得一个有肉汉。”一个字，爽！

爽过之后是付账，苏轼在六七年之后被定案，他借职务之便公报私仇，还影射神宗皇帝，犯了大逆罪。证据确凿，不用像乌台诗案那样押回京城受审，直接从定州免职，到新州（今广东英德）去反省。

他是继蔡确之后，第二个被贬过岭南的大臣。

在这个过程中，没有谁给他讲情，连范纯仁都闪得远远的，有多远躲多远，就算这样仍然觉得不安全，几天之后，范纯仁和吕大防几乎不约而同地写了辞职信，主动申请外调。

京城没法待了，太凶险！

不过，这并不是被张商英吓的，张商英虽狠，但资历不深，没法撼动他们这个级别的大佬。他们之所以逃难一样地躲出去，是因为一个比他们资历深、影响大、从不妥协、从不手软的人从江南赶回来了，很快就要进入开封。

章惇。

在宋朝目前还活着的官员中，章惇是资格最老的一位了。王安石、司马光等人死后，除了更老的文彦博之外，没有谁能超过他。范纯仁也好，吕大防也好，哪怕年龄相近，在职务上都是章惇的后辈。这还不算什么，一般老前辈都慈祥，对后辈们很温馨。

可章惇是特例。

章惇一生始终活在黑白世界里，他认为对的，会永远忠诚，比如对王安石和新法；他认为是错的，就始终敌对到底，比如对司马光和旧党。在这两者之间，绝不会有第三种情况发生。这种信念转化成做事风格，就成了敌人的噩梦。

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以血还血……对不起，说错了，章惇讨账时绝不会按数收钱，他总会附带着巨额的利息，让敌人倾家荡产，死无全尸，这才是他的风格。

过往的事历历在目，九年里旧党倚仗着高滔滔对新党人坏事做绝，都搞出人命了。这时章惇回京，一定只有一个目标——杀人。想到这一点，连范纯仁这样的和事老都不敢往里掺和。章惇来了，有多远闪多远，最好和这人永不见面。

他们料得很准，料到的每一点都发生了。章惇动身前已经知道了自己的任命，回朝就是首相。这不仅是因为他的才，更是因为他的忠。哲

宗最认可这样的人。

另一点，满朝大臣都和范纯仁、吕大防想到了一块儿，为了保住身家性命，这些人自掉身价，做了一件宋朝史上极其罕见，堪称史无前例的事。

章惇抵达京城的那一天，全体朝臣都到城门外去迎接，一个个诚惶诚恐，小心翼翼。可惜章惇无动于衷。开什么玩笑，事到如今，想立功赎罪都不可能，只凭些奴颜婢膝就想过关？

从这时起，章惇的真名叫做扒皮章。

章惇上任，新党人快速返京，当年熙丰旧人如蔡卞、周秩、翟思、上官均、林希、黄履、来之邵、郭知章、刘拯等人都回来了，他们占领了御史台、知谏院等关键部门，和张商英紧密配合，做事的效率是空前迅猛的。

绍圣元年四月章惇回京；五月提拔黄履为御史中丞；五月十四日继贬谪苏轼之后，又一个新的清算目标出炉——殿中侍御史郭进章追究元祐时期割让西北四塞给西夏事。

大快人心，当年旧党在宋朝对西夏始终处于战略进攻态势的情况下，主动放弃四座边寨的行为人神共愤，无数边关将士用血肉换回来的城池，只为了和新党唱反调，就无偿地送给了敌人。不说实际上的物质损失，九年间两国士气、攻防的易位，就让宋朝苦不堪言。

西夏人变得无比嚣张，连他们的汉人皇太后梁氏都敢带人闯进边境杀人放火……这是奇耻大辱！章惇指示上任第一件事就办这个，谁的责任一定要查清，一定要处理。

很快责任人名单列出来了，以司马光、文彦博为首的十一个人是主犯。其中司马光、文彦博、范纯仁的责任最重，定为“挟奸、罔上”；孙觉、王存等剩下的人是从犯，罪名是“暗不晓事、妄议”。

宋哲宗看着这份报表，问了自己好多遍，他是想温和的，可这件事能温和吗？！于国，于家，于先皇，于将士，无论哪一点，都没法宽恕！

他同意从严从重处理。

在研究怎样具体定罪期间，御史台已经发动了另一项弹劾。责问元祐年间前首相蔡确贬谪岭南致死之事。第一，蔡确到底有没有罪；第二，有罪，罪是否遇赦不赦必死于岭南。

这是由谁指使的？为了什么目的？

这两问是极其致命的，直指当年最高权力核心的纷争。其中最敏感的，可以归为一句话——能把首相扳倒，只有职位比首相更高。高滔滔，除了她没有第二个人能办到。

言官直指要害，吕大防、刘挚、苏辙、王岩叟等人一个不落，统统落网。不管他们现在处在什么位置上，一律贬职。

贬制由林希执笔，文字风格向苏东坡看齐。比如贬刘挚——“……始以傅会权臣，奉承风旨，既又密布私党，倡导邪谋，论议交通，踪迹诡秘。诬底圣考，愚视朕躬。”

说得挺狠，但句句属实。在朝廷里搞小集团，说他“密布私党，倡导

邪谋，论议交通，踪迹诡秘”不亏他吧；帮着高滔滔废除神宗新法，说他“诬底圣考”没错吧；眼里只有高滔滔，小皇帝每天只能看见他的后背加屁股，说他“愚视朕躬”准确吧。

很解气，更痛快的是贬苏辙时的贬辞。

——“辙昔以贤良方正，对策于庭，专斥上躬，固有异志……垂帘之初，老奸擅国，置在言路，使诋先朝，乃以君父之仇，无复子之义。”

开头的几句是说苏辙的出身，他在考制科的时候和哥哥苏轼分工明确，苏轼捧，他贬，把仁宗时代的政府说得一钱不值，哪儿都是毛病。当时就犯了众怒，顶级高官都是千锤百炼的，什么手段没见过，严格地说谄媚是可耻，反其道以忠贞嘴脸出现，拼死邀名的人更让人烦。

立心不正。

后面的几句是重点，翻译成现代话，是说神宗死后，高滔滔垂帘听政，老不死的奸贼擅自篡夺国家政权（老奸擅国），把苏辙安排在言官的位置上，让他诋毁诬蔑神宗朝。

老奸擅国，这是明白无误地痛骂高滔滔，是新党第一次攻击这个误国误家既笨又狠不知所谓的死女人。面对这些，哲宗犹豫了。九年间的遭遇让他恨高滔滔，可是一来他不想刚开始亲政就手段暴戾，二来高滔滔终究是他的奶奶，家丑不可外扬，皇家的体面要紧。

看到哲宗犹豫，新党集团感到了危机。在封建君主时代，如果不能得到当权者百分之百的支持，无论什么样的能人都不可能施展才华。最近的例子就是宋神宗与王安石、高滔滔对司马光。

现在哲宗犹豫了，章惇等人再有想法也没咒念。这是危机，天大的危机。但是，难道能走到一个人的面前，对他说，你奶奶太操蛋了，我们联合起来做了她！

……找踹吧。

但是新党就有人这么做了，还非常成功。张商英从堆积如山的文件里走出来，召集大臣去见哲宗。他说：“愿陛下无忘元祐时，章惇无忘汝州时，安焘无忘许昌时，李清臣、曾布无忘河阳时。”

这句话像一团烈火烧进了加油站里，“轰”的一声所有人的愤怒都被点燃。

汝州、许昌、河阳分别是章惇等人最初时的贬官流放地，而元祐九年是哲宗的受难日，更是他的耻辱日。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疼，毒瘤不铲除终有一天会再爆发。

没有什么可犹豫的了，把坏事做尽目无皇帝的旧党往死里整！这条最高指示出炉，被新党人迅速地执行了，只是在操作时稍微变了点形。他们做的是，连死了的也不放过。

七月，处理决定出台，先说活的。吕大防、刘挚、苏辙、梁焘、刘安世第二次贬谪，分别是郢州、蕲州、筠州、鄂州、南安军。虽然还没过岭南，但全都到了长江两岸。

并且把这些人的差遣全都革了。差遣，是宋朝官员的实际工作位置，从这一刻起，这些曾经的顶级大佬无官一身轻，除了一点点仅存的荣誉头衔之外，实际上就是一群罪犯。

再说死的。

司马光、吕公著是旧党废新法时的两大领袖，两人虽然已经死了，可是追赠的爵位、谥号、给子孙的恩例赠官都还存在。这些都是他们的犯罪所得，必须都收回。

全收回了，司马光的“文正”谥号，那块“忠清粹德”碑等都收回官方宣布作废。

还没完，关于各罪臣的子孙考核也在进行中。比如吕公著的儿子吕希纯就被抓了典型，张商英在浩如烟海的文件堆里翻出来他给高滔滔族人写的诰词。里边有“昔我祖妣，正位宸极”一句，把高滔滔推到了高无可高的巅峰位置。

哲宗大为恼火，高滔滔活着你们借势猖狂，死了仍然大拍马屁，合着什么时候都不把我放在眼里。贬职，滚得远远的。

到了这一步，相信大家的心里也有些发毛了。清算运动真痛快，可是这样搞下去，会不会把宋朝自残了？毕竟窝里反搞运动，实在是太伤元气了。

不仅大家这样想，历代的史学大家们也这样下了结论。他们说以章惇为首的新党搞复辟、搞清算，让宋朝在元祐更化事件之后雪上加霜，实在是太不应该了。到底怎么样呢？我们有自己的眼睛，可以很轻松地得出正确的结论。

讨论这一点，有件事是宋史里重要的论据。几乎每朝每代的宋史宗师们都要把它提出来议论一番，证明章惇他们是多么的过分。

我们先看下事情经过。

章惇进京前是杭州的洞霄宫提举，从江南赶赴开封时路过湖州（今浙江吴兴）、越州（今绍兴），在这两州之间，有一位名士等着他。

江南陈瓘。

陈名士是位德艺双馨的人，他走正统路线，考中了进士，当官之后主动放弃了待遇优厚的职田，到穷困地区工作。之后更上一层楼，觉得当官本身就是污秽的，为了心灵的纯洁，他干脆辞职回了家。

圣洁到这种地步，没法不让人佩服。这样的人在江边站着专程等候，章惇也只好请他上船。

陈瓘是有所为而来的，作为一个名士，他有着崇高的追求。个人的名利是可以放弃的，天下的公益是必须维护的。他来就是为了指点章惇这次当首相，要怎样办公。

章惇没发火，请他畅所欲言。

陈瓘指着所坐的这条船，说章相公，天下的形势就像这条船啊。船行水面，如果一边偏重，船体侧倾，这条船能开走吗？

章惇静听。

陈瓘讲，很显然不能。而把左边的东西挪到了右边，就是造成侧倾的原因。

章惇沉默。

陈瓘也沉默。他的话非常清楚，他是以船的左右侧来比喻朝廷里的新、旧两党，左重则左倾，右重则右倾，两者只有各安其位，互不干涉，宋朝这条船才能开得平稳。

以章惇之才，完全听得懂，可他沉默，就是不表态。一般来说，高

人交谈语不及三，多大的事儿都讲究点到即止。现在章惇不入戏，陈瓘就该告辞走人才对。可是事关重大，他想了想，决定继续往下说。

陈瓘主动问，现在章相进京主执天下大事，不知您先要做哪些事，后做哪些事呢？

章惇又沉默了很久，才终于回答。他说，司马光是个巨大的奸邪，揭露他、批判他、扭转他造成的损失是最重要的，必须最先做这件事。

陈瓘一听，五内俱焚，他大叫了一声：章相公，你错了！（相公误矣！）

章惇没打断他，让他说完。

陈瓘说，章相你错了，你这正是把左边的东西往右边搬，哪怕出发点是好的，也造成了船体偏重，早晚要翻。你真要这样做了，天下人都要失望。

听到这里，章惇终于大怒，他声色俱厉地质问：司马光放着合法皇帝不辅佐，却去投靠后党。他独断独行背叛先皇，肆意废除前朝成法。误国欺君到了这地步，他不是奸邪是什么？！

这样的质问只要稍微清楚往事，都会无言以对。因为章惇说的每一句话都是事实。可是不要急，在某些高人的嘴里，什么事都有新解释。

陈瓘很平静，他说：关于司马光的事，如果你不懂他的内心世界、他的出发点，而去怀疑他的行为的话，那么他或许真的有罪（不察其心而疑其迹，则不为无罪）。可是你把他定为奸邪，把他做的事都颠覆过来，那么你祸害国家的程度，比他还要严重。

接下来是重点，陈瓘给出了他的解决办法。他认为，在当时阶段，只有取消朋党，不偏不倚，保持船体的中正平和，才是唯一的执政之道。

章惇听后大感惊奇，思考很久，表示有道理。他保证回京之后，要把元祐时期的政治也兼收并取一部分，当然更不会大面积地搞清算活动了。最后为了表示敬佩和感谢，他留陈瓘吃了顿饭。

陈瓘下船走了，事情还没结束，历代的史书总要提到章惇之后的表现。他回到京城之后把答应过的事扔到一边，对旧党赶尽杀绝，实在是既无信又凶残，是个反复无常型的暴徒加小人！

好了，事情的经过都介绍过了，我们用自己的眼睛来审视一下。

陈瓘说得有道理吗？看似有理，中国人一直不是“左倾”就是“右倾”，搞来搞去折腾几千年了。每一次都血肉横飞，自虐自残，实在是让人怀疑，这个民族的情绪内核到底怎么了？

所以，左右平衡最正确。

那么陈瓘就是对的了？见鬼，谁给他的权力，把新党归为“左倾”、旧党归为“右倾”的？谁说两个对立的团体必须是左右对称型的，为什么就不会是旧党是左或者右，而新党是船中央？！

船是国家，利国利民整顿官场打击豪强，谁做了对国家有利的，谁就站在了国家的中央。新党过往的行为，足以证明这一点。

所以，陈瓘这个所谓的平衡真理，根本谬不可言。

第二，他为司马光开脱的理由实在可笑。“不察其心而疑其迹，则不为无罪”，见了活鬼！综观人类这几千年的历史，有一个时代一个民族定

下的法律里规定过，只要出发点是好的，没有主动犯罪，就不需要处罚的条文？

犯了罪，造成的是客观存在的物质损失，拿一句没有主观意愿就想彻底开脱？拜托脑残无耻也要有个界限。

第三点是最无厘头的，之所以我要着重地提出来，是发现它历久弥新，在新中国成立之后的二十一世纪都有市场，实在没法不重视它。

陈瓘说，不能颠覆司马光的作为，不然章惇犯的罪会比司马光更大，因为国家被再次折腾了。这个理论真让人抓狂。

和电影《英雄》里的理论多像啊，之所以不刺杀秦始皇，是因为“天下”。杀了始皇天下更加大乱，所以虽然嬴政残暴，也比大乱好，就让他去统一吧。

……抛开屈辱谈实际，秦国以残暴得国，得国之后会变仁慈？它会变本加厉，逼着人民去推翻它。那时民众所受的苦，比当时与嬴政死战更大。

与此同理，依着陈瓘宋朝从此不折腾，哪怕司马光犯罪做错也忍着，像元祐九年间那样对外怯懦、对内凶残，国库空虚、百姓被富豪剥削等缺陷都不去理会，好日子就降临了？

脑子没被门挤过的，都知道后果是安乐死吧。

第四点是附议，一个与事实无关、与诚实有关的细节。在前面的事件记叙中，陈瓘忧国忧民大展爱心，章惇被折服了，他连佩服加请吃，表现得很学生。

保证回京后会按陈瓘说的办。

这是真实的吗？陈瓘的这番说辞与熙宁年间新党人吕惠卿、章惇与司马光等人的论战相比，是多么的浅薄。当年吕、章等人只是初入中枢的新进人才，都能与宗师级的司马光匹敌争论不休，这时过去了近20年，章惇的人生经历、心灵厚度更非昔日所能比，居然会被这种不伦不类的小比喻折服？

奇哉怪也。

其实这是《宋史》里常见的卑鄙手段，目的无外乎是糟蹋改革派的人格。例子很多，比如在《宋史•吕惠卿列传》里，记载着王安石晚年回首往事，痛恨吕惠卿窝里反，搞垮了改革集团。郁闷难当，他往往书写“福建仔”三字，流露自己的懊悔心情。

这就是假的。

吕惠卿树自己的山头，与王安石分大小是真的，可两人从始至终没有口出恶言。吕惠卿如此，王安石更是这样。他是大宗师身份，怎么可能背地里骂人泄愤？如果不信这种推断，可以让事实说话。

吕惠卿贬职后曾经给王安石写过信，信里承认了错误，乞求王安石的原谅。王安石光风霁月，早就从政治圈里抽身了，他不怨恨不责备，以一个退休老人的身份勉励吕惠卿，要他努力工作，把以前的事都忘掉。

这是有据可查的，“福建仔”三字从何而出，谁是证人，有什么物证？可居然写进了宋史列传里，把王、吕两人的格调同时贬低。

这种事太多了，算是宋史的一大特色吧。尽信书不如无书，想了解宋史的真相，一定要注意这一点。

回到绍圣年间的朝局上，在著名的七月清算之后，开封城渐渐恢复平静，可不要以为章惇心满意足了。在他想来，这只是以眼还眼如数讨账，想真正两清，旧党还得给出九年的利息。

年底时重拳出击。

以蔡卞为首，新党组成的史学团队耗时一年，拿出了新编的《神宗实录》。这是针对由高滔滔主持，范祖禹、黄庭坚、秦观等人修撰的第一本《神宗实录》的反驳。新、旧两本书差别非常大，简单地讲，神宗即改革，两者密不可分，在不同的指导思想下，很多的事截然相反。

把这本书重写，一来给神宗正名，二来给改革派正名，这是清算运动中的坐标，是最重要的理论依据。有了这个东西，章惇才能做到真正的随心所欲。

之后的事是痛快淋漓的扒皮章成名经过。

先是把范、黄、秦等当年的主编贬职流放，接下来哲宗在第二年的郊祀大典上宣布，所有元祐时期的罪人遇赦不赦，永不录用。再到年底，打击面扩大，从元祐各大臣波及中层干部，导致开封官场大换血，各个职能部门变成了新党天下。

新党集团从这时起，重新掌握了国家权力。

第三年，旧账翻到了奶娘事件上，刘安世、范祖禹被再次降职，从长江边贬到了广东海南。这时章惇快意恩仇，看这些贬职的过程，扒皮章根本就没把旧党大臣当人看。比如刘安世从南安军（今江西大庾）贬到英州（今广东英德）时，章惇想了想，不经意间想起了一些传说。

传说刘安世命硬，他妈妈在怀孕期间进四川，从马上摔进山谷，大家都以为她死定了，没想到一棵大树接住了她。这是没出娘胎第一劫；长到十多岁时，刘安世得了眼病，远近名医束手无策，眼看着生活没法自理变成残疾，可是一位兽医出现，居然把他治好了……之后否极泰来中进士当高官，位极人臣。

大家都说刘安世命真好。

是吗……章惇看了看地图，你命好，那再往南点，去昭州好了。

以此为例，把贬人当游戏。苏轼字子瞻，好，去儋州；苏辙字子由，查地图没有由州，找个形近字吧，由与田相近，贬他到雷州；刘挚字莘老，莘、新同音，贬他到新州。

其他人以此类推，九年间高高在上不可一世的元祐党人成了章惇的玩具，生死荣辱全在他一念之间。回望屈辱，这是大丈夫牙眼相还、酬恩报怨，不亦快哉！

可向更远处回首，当年满怀兴邦救国热情的青年到了哪里，这时满心酷戾一意泄愤是他的本来面目吗？

所幸的是，章惇始终没有忘记新党人的核心思想是什么，他没像那些卑污的旧党人那样除了党争之外什么都不做。在他的领导下，宋朝迅速焕发着生机，很快就取得了神宗朝都无法想象的辉煌。

第十三章
西线百年第一人

生机与辉煌是同步出现的，分别体现在国家的内外两端。生机遍布在全国每一个角落，在元祐九年里荒废的农、商各项指标随着熙宁新法的恢复逐渐上扬，这是个缓慢提升的过程，急不得，更不能急。

辉煌从边疆传来，终北宋一朝每一个君主都致力于开疆拓土，恢复汉家故有疆界。这方面宋太祖干得最漂亮，宋太宗做得最崩溃，真宗仁宗互有胜负，神宗最有突破，熙河地区的收复是空前的创举。

而最震撼人心让举世震惊的，是宋哲宗。

哲宗朝深深地打下了他年轻、奋锐、睚眦必报、偏执一样的上进心等精神烙印。当然这里也饱含着北宋史上堪称最强硬，对内外一律铁腕的宰相章惇的行政风格。具体到辉煌的边疆，是另一位姓章的大臣的功劳。

章楶。

都姓章，和章惇有关系吗？没错，这两个人都是福建人，是有血缘关系的亲戚。严格地说，从官场上的发展来看，他比章惇这一支要快得多。章惇一支最早当官的是他父亲，章楶在爷爷章频的时候就登堂入室，做到了开封城里的御史。

只是姓章的人似乎天生和女士们犯冲，章频对当时的章献太后刘娥很不柔顺。结果可想而知，对宋真宗都不大柔顺的刘娥哪受得了这个，直接把这个南方倔老头儿赶过长江，回老家反省去了。

等章楶长大时，他得从头做起，一步步考上去。这没什么，章家人最不怕的就是考试，比如章惇，本来考上了都不报到，因为他侄子比他的名次更高，他宁愿回去再忍一届，也绝不丢这份儿。虽然这个侄子比他整整大了十多岁。

轮到了章楶，科考变得更诡异。到了京城正温习功课，突然传来了个消息，他父亲在魏州出事被关进监狱了，案子很急，马上开庭。考试重要，老爸更重要，章楶没有选择只能请假往魏州赶，给老爸打官司。当时的考官们看着章楶，眼睛里充满了遗憾。

章孝子，魏州虽然离开封不远，可来往的时间加上官司流程，这一科你是不用想了，准假的同时，就是在跟你告别。但是很快他们就惊呆了，章楶几乎是闪电般赶了回来，不仅赶上了开考的时间，还带回来了洗清罪名的老爹！

……牛，这是北宋史上最牛的一个考生了。更牛的在后面，也许是杀到魏州给老爸当讼师的过程太刺激了，章楶的状态大火，他的成绩是当年的礼部试第一名。

以这种成绩进入官场，章楶的仕途一片光明。他从陈留知县做起，一路飙升到提举陕西常平、京东转运判官、提点湖北刑狱、成都路转运使，入为考功、吏部、右司员外郎。按现代的职称来说，他是从县长升检察院长再升省长，成为方面大员，之后一步登天迈过最关键的一步，

进入京城当上了部级官员。

顺畅得让人发疯的过程，止步在高滔滔的面前。没有什么能摆到台面上的过失，他被踢出了京城，到西北边疆上站岗。显然，这是元祐年间官场重新洗牌的一个小缩影。之后历史证明了，这是章楶人生中的一个小波折，却是整个宋朝国运走向的一个关键契机。

章楶到了庆州，面临着宋朝边境上最黑暗的时代。之前哪怕是李元昊时期，宋朝节节败退，也始终保持着抵抗与反击。可这时高滔滔与旧党要求边境时刻保持微笑，对西夏人必须友好，哪怕他们拿刀子砍过来。

那么事情简单了，西夏人每年都拿刀子砍过来。当时西夏掌权的梁乙逋砍得兴高采烈，每次都带着血淋淋的刀子回国，向李元昊的子孙族人们叫嚣——以前嵬名家族的人掌权，有没有我这样的战功？南朝有没有这样怕我们？

西夏人举国欢呼，新时代到来了，他们每年随时杀过边境去抢汉人的东西、汉族的美女，能遇到的抵抗只有少数几座大城的城墙，除这之外随便杀随便抢。要是在野外遇到了宋军的袭击，那简直是再幸福不过的事了，一个外交抗议就能让宋朝当局自己去惩罚这批不开眼的宋军，之后带着道歉慢悠悠地回国。

如果某时手懒，实在不想动，也有天上准时掉下来的大馅饼往他们的头上砸。宋朝就是个不折不扣纯度极高的贱人种族，别管被砍得多惨，每年的岁币都会准时满额地送到。

屈辱吗？难堪吗？旧党人半点都不觉得。在国境线以内安全地拿着丰厚的年薪，每天杀完新党杀旧党，杀完旧党杀派系，杀来杀去也是很威风的嘛！

章楶就是在这种局面下来到了边疆，他知道自己是旧党严厉打击仔细看管的对象，可并没有选择小心做人装傻保命。从这一刻起，他做的每一件事都足以告慰神宗在天之灵，都是王安石、王韶等改革前辈梦寐以求的中兴盛迹。

章楶上任后悄悄地做了些手脚，在环庆路内修了些不大起眼的堡砦，把庆州城里的直属边防军派出去，远远近近形成了有层次感的防御圈。

这是他为边防做的第一次努力，也是他第一次违反军规。

这时要体谅一下旧党人的幻想，他们在外交上一点都不古板，相反非常爱做梦。在他们的心里，西北完全可以复制东北的局面。辽国人之前也和宋朝打得你死我活，规模比西北大多了，后来通过忍让协商不是结成了兄弟友邦吗？

可以感化契丹，同样也能感化党项。这是他们的中心思想。不过遗憾的是人种基因决定一切，契丹人虽然凶狠但重视合同，党项人软弱些可是有足够的猥亵，这些人从来不知道“信用”这两个字怎么写。

但这并不妨碍旧党人继续做梦。感化和教育是一个长期过程，要有耐心，体现在边防上，就是各处边将必须保持忍让。至于安全嘛，各州的主官们都很安全，比如庆州的城墙足以保证章楶平静地躺在里面，等待西夏人的感化进度。

章粢没那耐心，他的小动作越做越多，渐渐地环庆路变样了，好几次西夏的邻邦友人们进来打劫都满头满脸血地往回跑，次数多了之后，西夏当局憋不住了，集体认为这是对西夏尊严的挑衅，是对党项人良好心情的践踏，是对梁家尊严的亵渎！

一长串的愤怒之后，被亵渎的梁家人派出了他们的大领导，西夏太后梁氏御驾亲征，率领十万大军杀出了国境。

梁家人是很聪明的，他们声东击西，先奔向了奇鲁浪，那是宋、夏边境上面对泾原路的前哨，等着宋军作出反应向泾原集结后，突然转向杀奔环庆路。

完美的佯动，由全骑兵兵种的西夏人实施，十万兵马疾风掠过平原，迟钝懦弱的宋军注定了失去先手。并且早就打听明白了，环庆路全军只有蕃、汉掺杂的五万人，只要第一击足够沉重，宋朝的大门立即就能被砸开……为所欲为，是多么开心的习惯！

梁氏和西夏大兵们都在这样想，一周之后他们变得欲哭无泪，事先怎么能想到呢？他们面对的章粢是集宋朝自从第一代抗夏名将范仲淹、韩琦等到熙河战役的王韶，近六十年来所有名将特点于一身的怪物。

只有他们想不到的，没有章粢做不到的。

战争开始时一切正常，西夏人怎么打怎么有，一路推锋直入，接战的宋军、修建的砦堡，坛坛罐罐被他们砸了个稀巴烂，到后来远远地看见他们杀过来了，宋军直接撤退，那模样真是再纯粹没有的元祐牌。

这时他们当然不知道，章粢给出的第一条军令是命令负责抵抗的宋军“贼进一合，我退一舍”，让他们尽情地打。

直到打到环庆路中心，庆州城下。到这里任是谁也有点累了，就算是无敌型的拆迁队这么一路搞过来，也得喘口气喝口水。

喝下第一口水，西夏就注定死梗了。章粢是个非常彻底的人，他把庆州城附近的水系里都下了毒，你们人多马多是吧，除非能回西夏运水过来，不然只有全体中毒一个下场。

这招像谁，很有高滔滔她叔，当年第一衙内高遵裕的影子吧。之后章粢变身范仲淹，铜墙铁壁流出现，庆州城下十万多西夏兵玩命地攻城，打来打去只是用人命去换砖头。

这样的买卖没法做了，集体中毒加上又高又厚的城墙，一向作威作福无法无天的梁氏也觉得希望渺茫。好了，发挥老传统，收兵回国沿途抢劫，捞一票肥的当旅差费。

这次开始时仍然很正常，他们保持队形边走边抢，宋军很元祐地缩在各自的堡砦里，目送他们走远。这样的路一直走到了快到边境的肃远寨。这个寨很穷，是纯粹的军寨，没有钱只有刀，西夏人向来是不理会这种地方的，他们很安静地路过，继续走远。

当他们接近下一个军寨洪德寨的时候，突然间后面火光冲天，在黑夜里一片光明。那是肃远寨，难道那群宋朝大兵要搞什么花样？

答案是错，花样就在他们身边，已经等了他们好久了。肃远寨点起的大火是信号，告诉前边的伏兵可以出来砍人了！

砍人的是位名人，西北府州折氏。凶狠美丽的折家，占传说中北宋武勋传奇杨家将一半血统的折家。这时折家的主将名叫折可适，他率领

环庆军主力一万人从西夏兵入境之后，就一直埋伏在这里。

伏击是个技术活儿，1：10的兵力对比，哪怕是在深夜里，也要讲究方式方法。折可适先是放过了西夏大军的前头部队，在中部拦腰砍了进去。过程很刺激，血肉横飞，西夏人迅速倒下了一大片。可是最初的突袭阶段过去后，西夏人的整体优势显露了出来。

人太多了，全是骑兵，他们迅速调来了最精锐的兵种铁鹞子，以重甲骑兵列成方阵，既阻挡了宋军的攻击，还快速地反压了回来。

折可适立即就退兵了，他身后就是洪德寨，里边早准备好了，要什么有什么。等铁鹞子冲过来，先是一轮神臂弓，接着是更新式的武器虎蹲砲，砸得西夏骑兵满地找牙，同时发现战马很痛苦，很多都瘸了。这时才发现，洪德寨的周围撒满了铁蒺藜，是刚才那批偷袭的边跑边扔下的！

这仗没法打了，黑夜里谁知道宋朝人还有什么怪招。撤，结果撤退时刚刚跑得比兔子还快的折可适突然间又冲了出来，没完没了地追击。西夏人一时心急，在黑夜里跑错了方向，向一条大山沟冲了过去……黑暗的大沟是张巨大的茶几，上面全是党项牌杯具，事情到了这一步，连梁氏都吓瘫了，她把首饰珠宝皇袍玉带什么的都扔了，套上件大兵外衣，逃回了西夏老家。

空前大胜，五六年里从来没这么爽过！可是折可适，还有庆州城里的章楶却在跳脚骂娘。狗日的，只差了一点点，本来可以把这批西夏人全逮住的。

折可适的伏击只是计划中的一部分，另一员大将李浩带着双倍的军力，足足两万人在战区外迂回赶路，应该在洪德寨附近出现，配合伏击，全歼来敌。可是深夜跑了整整一百里，搞得人困马乏，临近战场时，元祐神经发作，不相信折可适已经大胜，驻兵观望，让西夏人顺利脱离伏击圈，越跑越远了。

洪德寨伏击战给西夏人带来了打击，给宋朝开封城里的旧党大佬们也带来了折磨。这个章楶太闹心了，多事！

有战报吗？压下。有军功吗？再议。章楶本人？先平静再冷却，别说升官发财，洪德寨之战过去没多久，他就被调离西北，到南方当官去了。

旧党要的是安宁，是安宁不懂吗？！斗争永远只能在内部展开，对外，一定要温存婉转和颜悦色，得让各处友邦都舒坦喽。

洪德寨之战后西夏很舒坦，从梁太后往下整个皇亲集团被打得皮开肉绽，很长一段时间内他们脑子里只有黑暗、火光、神臂弓、铁蒺藜、满天飞的大砖头（虎蹲砲）、大山沟等刻骨铭心的痛感，兴不起半点抢劫的欲望，等到缓过劲来时，已经到了宋朝的绍圣三年。

这一年的九月，西夏人倾巢而出，不管是为了胜利还是为了安全，他们这次动员的规格是宋、夏战争有史以来最高的，梁氏、小皇帝李乾顺亲自带队，全军总数五十万。

这个数字就算有水分，实际数量也绝对惊人了。看宋朝这边儿，新党刚刚掌权，全国百废待兴，尤其是军事方面，这不是说提速就能立即见效的。眼看着边防空虚，西北快被打漏，紧张中最后传来的消息让人

心里稍微有了点底。

西夏人杀向了鄜延路，那里的主官是新党资历上最高的一位元老——吕惠卿。

吕惠卿自从背叛了王安石之后，成了北宋史上唯一的一个集旧党死敌、新党公敌于一身的人。在他后半生里只有一个人对他是友好的，想让他重新回到最高权力层，参与到振兴新政的改革事业里。可惜阻力太大了，尽管这个人凶狠强硬没人敢惹，可在这件事上，新党仍然全体反对。

这个人也无能为力了，哪怕他是章惇。

吕惠卿的能力不容置疑，面对五十万大军他无力对抗，无力偷袭，无力伏击，可防守起来简直让人抓狂。他比全骑兵兵种的西夏人动作还快，等作做完了战前准备之后，西夏人冲进鄜延路，发现面对的是一片白茫茫的大地，真干净。

啥也没有。

没百姓，没牲畜，没粮食，没美女，没布匹，没草料，啥也没有！全都就近收进各处军寨堡垒，鄜延路彻底做到了坚壁清野。

西夏人在广阔的鄜延路大地上转来转去，情况用旧党人写成的、被列入宋史奸臣传的《吕惠卿列传》本文来说，是：“寇至，欲攻则城不可近，欲掠则野无所得，欲战则诸将按兵不动，欲南则惧腹背受敌，留二日即拔栅去。”

只是在西夏人回军的路上，攻破了金明寨。这是鄜延路上仅次于州府的军事重镇，虽然比起第一代铁壁相公时期守军下降了很多，可仍然是重中之重。五十万大军合围，吕惠卿一点办法都没有，他只能站在延州城头向北方凝望。

眼睁睁地看着金明寨覆灭。里面五万石军粮、一千万石草粮被焚烧一空，两千八百名守军只有五个人活了下来……这是必须付出的代价。

熬过了这一关，宋朝把重心转向了西北，把之前战绩最好的人调了回来。章楶终于回到了边境，没有这个人，哲宗朝的辉煌无从谈起。

章楶回来之后没有急着报仇，他还是悄悄地搞着自己的小动作，看上去都是些轻飘飘的东西。比如花了很多的钱给些游手好闲、行踪不定的人，这些人到处乱走，谁也不知道他们的确切位置；比如不定时地派出很多小股部队在边境两侧游荡，时不时地冲进西夏那边，杀几个人立即蹿回来；再有就是盖了很多的小堡垒，一串串地向西北延伸，悄悄地漫过了边界……

的确都是些小动作，可西北四路一起来做，动静就太大了。单说越境杀人这一条，到绍圣四年的四月时，西夏人总共被砍一万一千六百五十个，和一场超级战役的死伤数字差不多了。

这些让西夏人很闹心，却不知道章楶真正想做的是什么。他是北宋集六十年间名将招数于一身的人，精研西北战事，几次最惨痛的失败在他心里不断浮沉，他有个空前大胆的设想。

把宋军史上损失最大的那个坑反挖给西夏人！

这个计划是经过他个人深思熟虑，由宋朝上层批准的，为了配合

他，开封把他从原来的环庆路调到了泾原路。

泾原路的地势更险要，有个得天独厚的条件。西夏人想入侵，最佳途径只有一条——没烟峡。在这附近章楶要修一座超级军城，用来“东带兴灵西趣天都，濒临葫芦河”。从地理位置上看，这是绍圣时期宋、夏双方最重要的地理位置。

这个论调、这个行为看着是不是眼熟？瞬间就让人回想起了永乐城……宋军空前大败，死伤军民二十多万，导致神宗皇帝彻夜不眠，英年早逝。这是多么惨痛的回忆，章楶怎么还敢重蹈覆辙呢？

这是一个人水平的体现，敢为人所不敢为的首要条件是看到别人所看不到的东西。章楶有一个能独立思考的脑子，他看到了永乐城之败里隐藏着巨大的潜在胜机，它不仅仅是宋军的噩梦，它本应是敌我双方共存的死穴，只看谁能在那时做到什么。

谁做得好，就能让对手在城里城外流干鲜血！

这个想法很冒险，得有足够的胆量才能想到它，得有更大的胆量才敢实施它。在这一点上章楶是幸运的，他的亲戚章惇是北宋史上胆子最大、性格最狠的一位首相，可以说这个想法简直是为章惇量身定做的，就是要在当初倒下的地方爬起来，用西夏人最骄傲的战法玩死西夏人！

牙眼相还，像对旧党那样清算旧账。

这座城的具体地点在现在宁夏固原市原州区西北约三十八公里的黄铎堡村境内，为了能顺利地建起来，章楶作了两手准备。第一，他要求西北各路除泾原以外的鄜延路、环庆路、秦凤路、熙河路集体开工，大修堡垒，把西夏人的注意力转移走。

第二，他秘密筹集大量建筑材料加民工，先掺杂进前面四路的建筑工地里去，再悄悄地向筑城点移动。另一方面他抽调了各路的精兵，有熙河军三万、秦凤军一万、环庆军一万，加上泾原军本路兵马，共计八万，归他统一指挥，确保这座超级军城的顺利建成。

八万人马，对外宣称三十万，接近元丰年间五路伐西夏时的一路主力军团了。章楶没有把它堆在建筑工地旁边单纯地防守，那简直太低能了。

军事行动最重要的一点是掌握主动，八万大军要作出攻击态势，把西夏人压制在边境以外，让他们提防，发抖，始终戒备着，等回过味儿来时，城早就盖完了。

这才是高手做的事。

在出发前的军事会议上，章楶反复强调了行动的最高也是唯一的准则——突前不许超过一百里，也就是说必须控制攻击的范围。这一点全军统帅王文振没意见，领导怎么说就怎么做。可是一位猛人觉得很不爽，他和他的军队是特殊的，一百里实在太小了，让他们散步都不尽兴。

熙河军团苗授。

熙河军团是西北军里最擅长穿插奔袭的部队，从第一代主帅王韶开始就以比异族人更快的速度、更大的转移范围著称，打仗一定要有空间，要有速度，这是他们的准则。

苗授笑嘻嘻地说，从元丰年间打西夏人开始，我军从来没有兵力集

中到这种程度，光是恐吓掩护不大合适吧。章大人，不如我们先攻击后修城？

章楶很严肃，先修城，没商量。

……嗯，服从。苗授重复了下命令，为了效果更好，是百里内外是吧？没问题。

章楶更严肃，他玩的就是脑子，瞬间听出了苗授的真实意思。他说：“按你说的，灵州城是不是也算百里之外，天都山、兴庆府也是吧？”

少打马虎眼。

苗授没话了，这个大人真倔头。京城里的章大是扒皮章，这里的章二就是死心眼章！没办法，只好听命令了。

八万大军出边塞，行军途中每一位将军都在强大的军阵中热血沸腾。靠近边境，走出边境，前哨探到了敌军来袭！西夏紧急抽调了六州精锐共十余万兵马，由名将阿埋、妹勒率领迎上来了。

苗授向主帅王文振靠近，低声问：“大帅，我们怎么办？”

王文振向周围看去，将军们的神色告诉了他同一个心声，迎战（然诸君远讨之意犹在也）！

翻开北宋西北军团高官们的履历，几乎每个人的账本上都血迹斑斑，谁都不是个良善人，作为主帅的王文振尤其如此，看到手下这种状态，他根本就没有第二种选择。

打！

具体打法体现了他作为主帅的素质上。请战最强烈的苗授先留住，毕竟熙河军对这片儿地形不熟，他派出的最先头部队是章楶的直属嫡系折可适。折家军骁勇善战土生土长，打头阵最适合。

折可适带着环庆军冲了出去，一路疾行直奔没烟峡。这是敌我双方必争的地方，他没想着能抢先抵达，只想天险为双方共有，打一场公平的决战。毕竟对方是西夏名将阿埋、妹勒，尤其是阿埋，他的全名是嵬名阿埋，是西夏的皇族战将。

如他所愿，宋、夏先头部队在没烟峡遭遇，没有多话，直接开打。折家军从上午打到中午，竭尽全力把西夏人击退，追出去四十多里，带着一百多颗人头回来复命。

王文振很满意，作为一个老西北，他很清楚折可适刚才做到了什么。先锋对决，以西夏人的胶黏难缠，折可适战之能胜，把敌人赶出主战场，赢得干脆利落，非常漂亮。可惜不是每个人都这么想，熙河军主将苗授始终在撇嘴。

忙活老半天，跑了一身臭汗，只带回来一百多颗人脑袋，你很牛吗？嘿嘿，一会儿就让你臊得没脸见人……他没跟任何人商量，瞒着主帅王文振悄悄地派出了两千多名熙河军，已经冲向了前面的没烟峡，相信很快就有巨大战果传回来。

尤其是趁着西夏人刚刚战败、溃不成军的时候。

他抱着这样的打算，成心给所有人一个惊喜，所以一直压着这张超级底牌，没让任何人知道。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全军向前缓缓地移动，他想要的消息一直没有传来。

等他发觉不对的时候，已经太晚了。

熙河军的确是西北军团里的主战力量，他派出去的更是精中选优的精兵，两千人全是骑兵。单是这份家当，就不是环庆、泾原等军里全都有的。

这股骑兵快速隐蔽地接近西夏人，只要能保持住突然性，打击力度必然是毁灭性的。而且打完了就跑，敌人想追都来不及。

可是他低估了嵬名阿埋，这个党项皇族战将很有李元昊的传统，打仗时诡谲百出，设下了一个又一个的陷阱。折可适刚才为什么只追出去四十多里立即就往回赶，就是怕突然间遇到伏兵。

他躲过去的，熙河军正好撞上。

狂奔中的熙河军被拦腰截成两段，首尾不能相顾，形势突然危急，西北军中的精锐部队却一点没慌，立即选择了各自为战，尤其是被割裂开的前半段骑兵，他们顺势发力向西夏人突击，遇到伏击又怎样，把所有敌人都劈开，他们有这个把握！

可惜的是，他们这时有个先天的劣势——地形不明。

没烟峡一带，顾名思义，既有悬崖又多烟尘。这时战场时几千匹战马纵横飞驰卷起的烟尘遮天蔽日，眼睛里满是敌人的熙河军，看不到别的，也根本不去管战斗之外的东西，一点都不知道西夏人把他们引向了一片绝地。

一片隐蔽的悬崖……一千多名骑兵的脚下突然空了，全都掉了下去。

精锐中的精锐这样窝囊地覆灭，消息传回来，全军懊恼得想杀人。后边负责的章楶尤其愤怒，他的命令被打了折扣，明明要他们控制范围，限制在一百里之内的！

愤怒中章楶始终保持着清醒，他知道什么才是最重要的。筑城，这座城必须按计划筑出来，后面的一系列安排才能逐步实施。

前方的部队回缩，保护住施工现场，前后一共二十二天，两座新城出现在西北前线。一座是主城，原名石门，后改平夏；一座小些，原名好水寨，后改灵平寨。

平夏城，这座城建起之日，就是西夏国运走低、梁氏本人灭亡之时。

第十四章
一掷乾坤平夏城

这些都是后话，在主客易位优劣互换之前，梁氏是不懂什么是后悔的。这时她和西夏只觉得好气又好笑，宋朝人为什么这样无聊呢？传说中最聪明最有智慧最有文化的种族居然像个一根筋的白痴一样，总是在同一个坑里爬进爬出。

难道他们忘了永乐城是怎么变成二十多万汉人的集体公墓的了吗？没办法，只好让他们重新回忆一下。

平夏城竣工后的第五天，西夏发动了攻势。由阿埋、妹勒亲自领军，共十多万人全副武装外加实用型外挂，冲向了宋军阵地。

这些外挂都是有针对性的，每个西夏大兵右手拿刀左手铁锹背后一大捆干草，随时准备杀人，填沟，拆城。接近平夏城，他们先扔出了干草，想象一下不管宋军挖出的壕沟多深又宽，十多万捆干草扔下去是什么状况，至少某一个地段的沟瞬间被填平。

两军接战，形势迅速向西夏人预料的方向发展，不管宋军有多英勇，人数比例放在那儿，哪怕章楶集结的八万大军都摆在第一线也不够瞧，对方第一次冲锋就用了十多万。没过多久，宋军第一条防线被冲破，全军被压向城门。

危机到了，如果就势躲进城去，永乐城的战况就将重现。西夏人以绝对兵力屯兵城外，宋军只有死路一条。考虑到章楶之前已经是集西北诸路联军出战了，不可能迅速组织到第二拨救援队，怎么看都无法避免永乐城悲剧的重演。

关键时刻一个传奇出现，大宋百年西北军中有两大传奇姓氏，一个姓种，另一个姓姚。姚氏，在平夏城之战中第一次崭露头角。

熙河军姚雄。

姚雄在熙河军很有头脸，可惜和熙河军一样长年在境外作战，本土战绩很少，以至于谁都不知道他。这不要紧，狼行千里吃肉，狠人到哪儿都搞得一身血，越到危急时越能制造神奇。

不然凭什么千万战士中，他是传奇？

十多万西夏人冲上来，姚雄带着七千人反攻过去。当他出现时，一群群的西夏人已经冲向了城墙，正用铁锹拆城，局势已经没法再恶劣，眼看城墙倒塌，全线崩溃。

姚雄没管城墙，他冲向了壕沟，那里最初时被干草填平的一块地段是西夏人源源添加兵力的缺口，他要堵住这里，斩断西夏人的后援部队。

没有比这个更关键的点了，也没有比这里更凶险的地段了，姚雄一下子陷进了西夏人的旋涡里，只有七千人，随时能被冲进来的敌军吞没，更何况正在攻城的西夏人随时能回身反扑。没人能明白，他为什么选中了这一点，这明显是送死，转眼就会完蛋，根本没有价值。

可就是在这样的必败绝境中，姚雄奠定了姚家军的传奇地位。

区区七千人，不仅挡住了前进的西夏援军，更把身后反扑的攻城部队隔断，使他们首尾不能相顾，只能互相看见，就是会合不到一块儿。

其他的宋军如梦初醒，迅速加入了战斗，可怜的西夏人，这条人工挖成的壕沟成了他们的噩梦，成了一条不可逾越的天堑，让他们越来越绝望。随着时间流逝，双方都达到了极限，结果出来了，沟外边的西夏人狼狈退走，沟里边的被迫投降，投降的人数是……三万！

七千降三万，姚雄一战成名，从此在本土奠定下了他传奇战将的声威。

这次失败之后，西夏人有些被打傻了，失败过，可没这样失败过。之前李元昊时期、永乐城时期，宋军的勇将层出不穷，可都是在绝境中宁死不屈，没见过姚雄这样的在绝境中把敌人逼向绝境！这简直没有道理嘛……郁闷中西夏人想起了老上级。

辽国。

梁氏很懂得怎样揣摩大人物的心理，她以一个可怜无助的寡妇身份向上级哭诉，作为东亚地区传统上最牛的大佬，现在宋朝这样暴戾，您是不是得出面呢？很快她赢得了辽国的国际援助。

辽国给宋朝发了份正式国书，用词非常傲慢，充满了上位者的优越感。

——我亲爱的兄弟宋朝皇帝，你好。西夏是个主权国家，曾经两次娶过辽国的公主，是我的亲戚和下属。近来它写了很多的报告向我申诉，说你们宋朝无故发兵抢了土地，杀了百姓，毁了合同，这实在太让人遗憾了。现在我要求你辙兵，归还侵占的土地，毁掉私建的城堡，希望你能答应。如果不听话，小心我有别的举动（如尚稽违，当遣人别有所议）。

这份国书哲宗看到了，章惇看到了，按照传统，不管怎样都要有个礼貌得体的回复，谁让宋朝是礼仪衣冠之邦呢？可这次辽国被彻头彻尾地侮辱了，它写了这么长一封信，连根毛的回应都没有。以为你是谁啊，大爷没空理你！

“一切敌人都是纸老虎。”伟大领袖的话放在哪个时代里都靠谱。辽国人被忽视了，可被忽视了又怎么样，西夏人悲愤地发现，宋朝人转眼之间变得比牛魔王还牛，元祐时期的窝囊废彻底不见了。

连西夏人和辽国人联手都不怕了？！

还真就不怕了，让他们加倍郁闷的是，本应暴跳如雷跳上马砍人的辽国人比谁都平静，被漠视之后啥表示都没有，宋、辽之间非常平静！

西夏人坐不住了，毕竟平夏城顶在他们的喉咙上，这根刺必须拔掉。他们认真准备了近一年，到第二年，宋朝的元符元年（公元1098年）十月时，发动了第二次平夏城之战。这一战西夏人拿出了最后的家底，在几次失败后，再一次集结了三十万大军，由皇太后梁氏率领，越过了两国边境。

粗略计算一下，这种规模的战役，几年里西夏已经至少发动了三次以上。就算游牧民族打仗成本小，考虑到西夏小国的底子，也快被搞崩溃了，那么为什么这么不依不饶地一定要打呢？

一方面是平夏城的位置太特殊，像美国人的星球大战一样，逼着苏

联玩军备竞赛，最后被搞废经济国家解体；另一方面牵扯到西夏国内的政权分配。
梁氏想继续压倒嵬名氏独霸西夏，必须要拿得出闪亮的成绩单，他们得像元祐时期那样，随时暴打宋朝，叫嚣东亚无敌才能过关。现在宋朝变硬了，怎么的也得重新压下去。
为了这个，梁氏才一而再地亲自出马。
回到战场，这一次梁氏真的很用心了，有资料显示，她一直把百年前的契丹女杰萧燕燕当做人生偶像，想在西夏复制出无敌型红颜传奇。当然这个愿望很好，只是尴尬的是，萧燕燕世代贵族父祖三代公卿将相俱全，从小接受的是女王的教育。
西夏梁氏一个从通奸另嫁起家的，没超过两代的镀金贵族能比得了吗？更不用说萧燕燕掌权之后，儿子、情人亲如一家，萧家、耶律氏一直保持和睦。梁氏把西夏国搞得乌烟瘴气，和李元昊的子孙打生打死不共戴天，两者哪一点相似呢？
都是女人？
笑话之所以是笑话，关键点就在于当事者执迷不悟，具体到战争中的梁氏身上，她总是想以一些女氏特有的小聪明，去干一些豪赌国运一掷乾坤的大事情。

越过边境线后，西夏兵团没有四散出击，也没有确定主攻点，而是远远地吊在宋朝西北四路的中间地段，像是对每一点都保持了打击性。
对于这一点，宋朝的枢密院很重视，给章楶下令，密切注意敌情，确保境内每一处安全。
反观章楶，他从第一刻起就把赌注都押在了平夏城上。道理超级简单，如果不是与之前的失败有关，仅仅是例行入侵打劫，西夏人会集结到三十万人吗？用后脚跟想想都能搞清楚，目标必是平夏城，唯有平夏城！
所以枢密院是外行，梁氏更是头企图爬上树的母猪！没有技巧就不要炫耀，白白地耽误了战机。
在梁氏忙着“愚敌”时，章楶从容地调拨兵力，先确定了平夏城的主将，再四路征兵组成了攻击阵容。注意，不是救火队，而是攻击性的伏兵。
这时要说一下章楶的平夏城计划了，它在表面上看和之前的永乐城计划很像，可是在根本点上截然不同。永乐城是建成一个大举进攻西夏本土的桥头堡，为之后的一系列远征计划服务。所以在初期时，配备的兵力虽然不少，但都集中在城里。
在外围没有专属性质的军事梯队，这就造成了永乐城被围攻时，只能临时下令各驻地人马向永乐城驰援。这样效果从先天上就没法保证，因为是无准备之仗。
平夏城计划不同，它实际上是一个坑，在双方必争之地上建城，逼着西夏人来围攻。宋军在城里设下重兵防守，外围潜伏着强大的伏击兵力，等到西夏人围城久攻不下后，外围伏兵四起，城里中心开花，内外夹击，把西夏人埋在城下。
这个计划很诱人，如果成功，肯定是宋、夏百年战事里宋军最辉煌

的战绩；可是失败了，会内外崩溃不可收拾，到时谁也没法善后。

这把双刃剑怎样才能只砍敌人不伤自己，最关键的一环是要找到一个能在城里死死守住，并且能及时爆发的将军。这个活儿不是谁都能干的，这既是那位将军的个人独特才能，更是主帅战术体系的标签。

战争是门艺术，是带有创造性的作品，一定要承认它的唯一性。古往今来每一场重大战役都铭刻着主导者独一无二的印迹。从这个角度来说，战争从来都不是由集体来完成的，都是一个个与众不同的个体的成绩。

比如说唐代千里奔袭抓住突厥王的只能是李靖，侯君集只能去修理高昌；汉朝大将军卫青只能在沙漠中心击败匈奴大军，突破漠北屏障封狼居胥的只能是霍去病。

唯有其绝世锋芒，才能纵横无碍。

具体到章楶，他的身上集合了北宋之前各代西北宿将的特点，像是个全能型人才。可是在两次平夏城战争中，他露出了自己独有的特色，他巨大的胜利欲望，处于绝对劣势的兵力，决定了他要想获胜就必须冒险。

而冒险，他实在干得很专业。

以冒险为事业的人，最大的特征不是勇敢，而是细心。就像近代英国的特种兵，他们有一句传世名言："我们从不蔑视危险，相反我们敬畏它。唯有敬畏，才能安全。"

章楶就是这样，为了选出平夏城的守将，他在西北五路军海选，每个人都有机会，谁都可以提出意见，他个人完全服从民意。最后中选的人叫郭成。

郭成是泾原军第五副将，参加过灵州战役、交趾战役，在资历上无可挑剔，在特点上缜密稳重，理论上说是守城的最佳人选。

时间紧急，章楶当机立断，就是郭成了。可是没过几天，突然有人写来了一封匿名检举信，说郭成有巨大的缺陷，他好喝酒。章楶的脑子嗡的一声，立即就头晕了。这不是要人命吗？让一个醉鬼担任这种任务，纯粹是祸国殃民。

但是他非常冷静，没有直接换人，而是命令各路主将紧急集合，等人来全了，他宣布任务——喝酒。今天是给你们临战壮行，大家放开量喝。

喝的过程中章楶的心越来越沉，根本没必要仔细观察，酒局里的郭成是最耀眼的明星，此人酒到必干，杯杯见底，从开始到散局从来没拉过空……到这份儿上章楶仍然没崩溃，等人都走了，他单独留下了郭成。来，我们聊点正经的。

章楶和郭成聊军事谈战略分析眼前态势重点了解守城器械，一大堆的专业谈下来，章楶放心了。原来这世上真有越喝越精神的人，郭成的状态比没喝酒时还出色。

没问题了，郭成连夜赶回平夏城，随时准备被三十万人群殴。

很快西夏人来了，神奇的梁太后觉得"愚敌"已经愚得很到位了，她带着全军三十万人，扑向了平夏城。看她这时的架势，还真有几分女中豪杰、军中之花的样子。

西夏军团穿越没烟峡进入泾原路，走过之处全部控制，到达平夏城后，布下连珠大寨，东抵葫芦河，西连石门峡，绵亘百余里，声势空前浩大。实事求是地说，数遍北宋发兵史，都没这般规模的。之前宋太宗的幽燕之役、雍熙北伐，神宗时的五路伐西夏，哪怕人数上超过了三十万，也从来没有凝结成一路军团的时候。

人数多等于拳头大，拳头大还很谨慎。梁氏在外形上看还真不太像草包，她把重兵集结在平夏城下，攻城由嵬名阿埋负责，另分配出去一部分精骑由妹勒率领，远远地兜到外围，时刻警惕宋朝的援军。

除此以外，在更远的大外围，派西夏驸马罔罗屯兵罗萨岭牵制熙河兵团，大首领布心屯兵梁桎台、嵬名济驻守白池，抵御鄜延、秦凤诸路。

这样远近搭配形成梯次，既围城又打援再牵制，可以说面面俱到了。按着梁氏的思路，战争以这种形势进行，宋朝胆小的话，她可以稳稳地拿下平夏城，拔掉这根钉子，顺便砍死一大批宋朝官兵，重现永乐城战绩；如果宋朝胆大，敢调动兵力四下增援的话，她能把平夏城周边变成屠宰场，让无数的宋军死在这一战里。

那时会产生一个新名词，叫“平夏城搅肉机”。

算盘打得啪啪响，充分发挥出女性同志们的工作特点——欲望大，心眼细，特别狠。可惜她这次遇上的人不对，宋军从主将章楶开始，每一个参战的人选都透出来一股股的邪气。

除了平夏城里的醉鬼守将外，看看外围的几位援军大佬。援军的主将是泾原路副都总官王恩，其余的是环庆军种朴、秦凤军王道、熙河军苗授。四路联军人数并不多，应该没超过上次的八万人，之所以变少了，一来是宋朝的军事主管枢密院慌神了，他们严令章楶要兼顾全局，不能把赌注只押在一点上；二来是平夏城想中心开火，必须得给郭成以足够的实力，如果郭成先顶不住了，一切全倒。

人少是固定了，下面看这几位将军都是什么样的货色。

种朴是种世衡的孙子，姓种的人不必说了，没一个是按常规打仗的，坑蒙拐骗，借刀杀人，设局出千，什么样的招儿管用他们用什么，往好里说是智将，要是换成西夏人的话，就是……狗日的杂种、缺德的东西！轮到第三代小种相公种朴时，这种风格继续得到了发扬。

他是当时西北军里最优秀的参谋。

苗授我们都知道的，他独断专行自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主将就在身边都敢搞小动作，这是个合格的军人吗？可是从另一方面来看，他搞出了上次那样的大乌龙，连累一千多名精锐骑兵掉悬崖，上级都不严惩他，下级继续信服他，是因为什么呢？

此人是战场上的英雄，就算犯规也是为了胜利！

秦凤路的王道不大出名，是个实干派，没什么好说的。重点聊一下援军主将王恩。能相信吗？这样重大任务的负责人，他的履历表上第一行字居然是——胆小，遇到敌人时转身就跑！

王恩跑时运气很衰，正巧被当时的长官一把抓住。这下好了，杀一个逃兵，振奋本军士气，这买卖哪个指挥官都会干。眼看着未来的王主

将就要被执行战场纪律，关键时刻奇迹出现，那位长官犹豫了一下，居然把他放了。

这是绝对的奇迹，因为当时的长官是……苗授！为胜利不顾一切的苗授竟然没杀临阵脱逃的王跑跑，怎么看都透着诡异。

诡异是这两人之间的主旋律，好多年之后，当年的逃兵居然当上了苗授的上级。这中间有什么古怪吗？答案是没有。要知道王恩、苗授都是神宗时代的军官，在这个时间段里，每一个军人都充满了机遇，每一个士兵都有升官的可能。

只要你有足够的勇气与战力。

王恩一生之中只在最初的战斗里逃跑过，初临战场严格地说这不是罪过，之后王恩的表现是惊人的，不管他别的方面怎样，在战场上他像战神一样常胜不败。

王恩的勇敢是冷兵器时代的典范，他曾经在兰州城下冒着西夏人的枪林箭雨厮杀，身中数箭反而更加勇猛；曾经面对数万敌军单人独骑出阵与敌将较胜，震慑整个战场。他身处西北，让东北方面的辽国人都知道他的名号，称之为“泾原王骑将”。

当初的王跑跑，已经是位铁血军人，成为西北军的军中之胆。章楶选中了他，看中的就是他能在危境中给军队以必胜的勇气。

勇气之外的是狡猾。

前面说过西夏梁太后的布置堪称面面俱到，无论宋朝怎么搞都死定了。她连营百里分路设防，把几百里周围都变成了西夏军的防区，看着多周密啊，可惜半点用都没有。王恩、苗授、种朴他们不知道怎么搞的，居然带着好几万人在三十万敌军的集聚地里找到了空子，运动到了平夏城周边的一个山坳里。

鬼知道他们是怎么做到的，那真是上帝不知道，梁氏不知道，整个西夏兵团都不知道，当围攻平夏城的战役打响之后，西夏人半点都没觉得有什么不妥。

最先抓狂的是一位宋军将领，他先觉得不对头了。这人名叫郭祖德，是援军里的一员，他听见不远处喊杀连天终于动手了，立即坐立不安。

城里的郭成是他的结义兄弟，平夏城有多少料，西夏军有多少人，他一清二楚，常识告诉他绝对守不住，他得迅速出击救出他的兄弟。可是回头看一下，援军的各位长官一个个悠闲自在闭目养神，一点开战的意思都没有。

郭祖德急了，事实证明，叫这个名字的古往今来没一个不是毒蛇。祖德兄走到各长官面前说：平夏城有多重要不用我废话了，丢了它泾原路立即被打穿。你们率领精兵领命救援，这么干等着不懦弱不失职吗？况且我大哥郭成在城里，一旦有危险，你们就忍心不管吗？

这些话立即把各长官里的王炸药、苗炸药点燃了，两位刚想爆炸，轰的一声一个姓姚的炸药堆已经爆炸了。熙河军里的姚雄也在这儿，他当时就要带人冲出去。西夏人算什么，老子什么时候懦弱过？！

群情鼎沸中，只有一个人仍然很安静。鄜延路，种朴。他只说了一句话：“郭将军，要出击也得知道战场情况，就由你带人出山谷去探视一

下吧。”

郭祖德二话没说，领了一千人就冲了出去，好大一会儿，满身是血地回来了。他说了两个情况，第一，敌军无边无沿简直像蚂蚁一样，“充满川谷不见前后”，他出去就被淹没了，玩了命才冲回来；第二，他一点都没退缩，相反更加急迫。

敌军强盛，平夏城危在旦夕，再给我几千人，我要冲进城去，和我大哥共存亡！

郭祖德的话把所有的火药桶都点燃了，几十年前好水川、三江口等战斗中的前辈，如武英、任福、王珪等人都是这样宁可战死都绝不放弃同伴的英雄。同样是西北军，难道他们都退化变成了孬种？

热血越来越烫，脑子越来越简单，操家伙干他娘的，这是人类所有时代里大兵们临战时的通用语，时间到了，大脑清盘，只想着砍人就好了。

慢，有人拦住了他们。仍然是种朴，这个人像块冰一样，从头到尾没半点波动。他问这伙儿血贯瞳仁的大兵哥，请问外面有三十万西夏人，我们出去能杀光不？

……不能。情绪在低落，这是事实。

我们是不是有可能失败？

……是。情绪继续低落，这还是事实。

我们失败后，西夏人拿着我们的东西到平夏城底下炫耀，守城部队会怎么想，会不会军心涣散？

……会。情绪变得沮丧，这都是事实。

那么我们该怎么办，还记得任务吗？

……大家彻底无言，毕竟章楶有全盘详细的计划，他们只需要执行。在计划的最开始阶段，他们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平夏城被三十万人围攻，并且祈祷攻得越狠越好，让西夏人在平夏城下把战力、士气都消耗光了才最理想！

那么，只能等着了。不远的平夏城方向，火光剧烈升腾，西夏人从最开始就用上了专业攻城器械。

近百年来的宋、夏战争既锻炼出宋朝最强的部队西北军，同样也给了西夏巨大的收获。党项这个没有历史底蕴的民族有了文字，统一了衣冠，细化了政府职能，更丰富了战争兵种。

他们不仅会骑马，更会攻城了。这一次梁氏起倾国之兵来攻打平夏城，库房里的家什全都带出来了。先是铁锹队上阵，一顿尘土飞扬，等他们收队之后平夏城外整条壕沟都不见了。

接着营房里一片叮当乱响木屑横飞，折腾好半天，推出来了好几百辆木质的、高达十几米的、下边带轮子的战楼。这些战楼每个能装好几百个士兵，外边蒙着牛皮厚毡，顶着雨点似的箭向平夏城推了过去。

眼熟吧，这东西本来是宋军的建制武器，名叫“对车”，外号“喜相逢”，从制造工艺到使用方法都是宋朝的专利，西夏人怎么学会的呢？

别忙，这还只是其中之一。上边有高大的战楼直接顶到城头上强攻，下边也没闲着，西夏人悄悄地溜到了城墙底下，开始挖洞。他们的手法非常诡谲，只是挖进去了一截，充其量只够到城墙的一半厚度就停

下了，接下来架木板木杠支撑起墙体，继续挖，继续撑，到达一定量之后人都撤出来，放火烧木头。

还是眼熟吧，这明明是宋太宗远征幽燕时宋军的毁墙手法，里边包含着精确的土木丈量手段，不是随便找来几个挖矿的都能干得了的。

类似的还有很多，追查一下到底是怎么搞的，会发现并不是党项人种基因突变变聪明了，而是宋朝在每次战争里付出的代价。汉人的工匠是当时世界上最值钱的财产，远到后来的蒙古人，近到这时的党项人，他们抢工匠的劲头比抢美女还足，近百年玩命抢下来，科技自然突飞猛进，宋朝人会什么他们就会什么。

元符元年（公元1098年）冬天的平夏城头上，郭成一手端着酒碗一手指着城下大骂，脑子里一片混乱。他是搞不懂也不想懂什么狗屁的民族大融合、互相都受益的吊诡理论，比如通过战争，宋朝人有了党项人的勇猛，建立了强大的西军；党项人有了宋朝人的智慧，有了文字、衣冠和战争工具。

他只想号叫——章大帅，你骗我，你没说过西夏有了源代码级的外挂，这仗要怎么打嘛！

号叫过后郭成变身了，他既是主帅又是发明家更是破坏家，做出来的事让敌我双方都看傻了眼。

按常识来计算，打幽州城时宋太宗的军力没到二十万，攻城时没器械只有弓箭加地洞，半个月之后韩德让就快崩溃了。

现在平夏城跟幽州城比只是个小民居，城外边西夏人达到了三十万，快是一倍的增幅，外加好几百辆攻城战楼，无论怎么看，他都绝对撑不过当年韩德让的极限。

可是半个月没到，先崩溃的居然是西夏一方。梁太后快疯了，她每天看着平夏城内外浓烟滚滚火光冲天，她的战楼一台台地变成礼花炮台，她的地洞兵一群群地埋进地道里，每一个招数都失灵了，她怀疑是不是宋朝早想阴她，故意抛出这些废物技术！

更可恨的是，每天晚上都是西夏人的噩梦。白天累得死梗的西夏兵刚想睡着，小小的、烟熏火燎的平夏城居然敢派兵出来偷袭，一砍一个准，每晚的方向、地点都不同，除非撤销围城躲远点，否则根本防不住。

这还不是最恶劣的，十天之后西夏人惊闻一个噩耗，身为游牧民族的他们，居然被农耕民族的宋朝人把粮道劫了，直到这时他们才理解到之前宋军每次都跟不上给养的悲愤，真是防守容易攻击难啊。

就算这样，梁氏仍然想克服重重困难，把平夏城拔掉，这对她的政治生涯、人生幸福无比重要。可是又过了三天，她一生中最衰的时刻到来了。那一晚狂风大作，整个西夏军团大难临头。

除了城墙存在，什么都不存在了，大风吹倒了战楼，吹飞了帐篷，吹得火光冲天，西夏一百里连营变成了一条火龙，三十万人像洪水里的蚂蚁，只能随波逐流。梁氏原形毕露了，这女人号啕痛哭，像个死了满圈肥猪的农妇一样，再没了半点的贵妇形象。

她知道完了，谁也救不了她的军队，更救不了她，她还得像上次一样，披头散发扔掉首饰，化装成个西夏大兵才能逃回去。

逃的过程很刺激，大火烧起来后突然间一大群宋军不知从哪里冲了出来，标准的趁火打劫无所不为，一路砍他们跑出好几十里才停脚。梁氏以为没事了，再有不远就回到边境那边了，可谁知道刚想喘口气，又一支宋军冲了出来，比刚才那批还狠，往死里砍往死里追，一直追到西夏那边儿才不依不饶地回来。

这是援军的另一处埋伏，从最开始就分出了最强的一万人，不管前边打到什么程度，一直潜伏在边境线上，等的就是这个机会。

终于安全了……漫山遍野的西夏大兵们欲仙欲死欲哭无泪，奇迹啊，一夜之间啥都没了，这简直太魔幻主义了。看看身边，别说住的，连吃的都烧得精光。这时是农历十月中旬的西北荒原，没粮没草没帐篷，要走回兴庆府去，搞不好得人吃人才行。

苦难……哀叹中他们等来了一个更加魔幻的命令。

梁太后命令，全军立即转身掉头重新杀回宋境，目标是边境线不远处的镇戎军军城，这个目标不大，驻军不多，历史悠久，最妙的是军用物资丰富，在全线溃败时突然杀个回马枪，宋朝人肯定料不到，把这座城洗白了，对政治意义、军事态势，当然最重要的是救命的物资，都有巨大的好处！

太后英明。

全体西夏大兵泪流满面，集体膜拜梁氏超高的智商，没说的，为了生存，为了活命、为了回家，大家跑起来，抢啊——

实事求是地说，梁氏这条命令真的是集歹毒、突然于一身，在全盘崩溃时用出来，绝对出人意料。而且目标明确理智，以镇戎军的规模，哪怕是逃命中的二十多万人，它也挡不住。

历史证明梁氏都料准了，章楶手边所有的底牌都押在了平夏城一线，十三天的攻防对抗结束后，他已经手无寸铁，甚至西北四路都处于虚脱状态，无论梁氏返回身攻打哪里，基本上都会得逞。

可是打仗是对人的综合素质的全面考验，不是说谁战斗力超强智谋高深就一定能赢，有时双方比的不只是这些，更重要的是人品。

等西夏大兵们千辛万苦不顾一切地赶到镇戎军城下时，天气又变了，这次不是大风，而是下起了漫天大雪。没粮没草没帐篷……来回地跑还得继续跑，面对这些谁都发抖，很大一部分西夏兵决定不玩了，他们选择了直接冻死。

第十五章
风雪定天都

第二次平夏城之战以西夏彻底失败告终，三十万大军能活着回去的不足一半。梁氏怕了，全党项族都怕了，损失只是一方面，更可怕的是宋朝接下来的报复。

这种情况下，再来一次五路伐西夏，党项人不如直接去自杀。

危急中，能用的招数西夏人都用上了。向辽国人乞兵，申请国际援助；在宋、夏边境上全面戒严，所有州城挖地窖，把粮食藏地底下去；边境地区的游牧人内迁，来不及藏的东西都毁掉。

坚壁清野，配合着马上就到的寒冬，希望能把宋朝人挡住。

这只是一方面，西夏人里一部分被打怕了，想的全是怎么防守保命。另有一些人很兴奋，他们认为机遇到了。李元昊的嫡系嵬名氏族，他们被后党压制好几十年了，梁氏的失败哪怕拖着西夏国力一起下水，都让他们高兴。

趁此机会收回军权，打几个漂亮仗，党项皇族会就此翻身。

执行这个计划的是嵬名阿埋、妹勒等实力派战将，为了加大筹码，他们又拉了一个名门之后——当年仁多零丁的儿子——仁多保忠。他们主动请命，带人驻扎到天都山，顶在了西夏防线的最前端。打算好好练一冬天的兵，到春天了再发动攻势。

理论上这又是一个完美的攻守计划，怎么看都至少能让西夏渡过眼前的难关吧。这也是整个西夏国的共识，他们认为，最保守的计算，眼前的这个冬天还是安全的。

可惜的是，他们的对手是章楶。这人守的时候能让西夏人掉进大坑里，他进攻时更让敌人做梦都想不到。平夏城之战结束后一个月，西北彻底进入了严冬气候，农历十一月中下旬，冰冷的荒原上是所有生命的墓场，连耗子都躲到地洞里了，宋朝西北泾原路帅司里却是人头攒动。

章楶命令，四路选将，精中选精，集结一万人，全骑兵兵种，由折可适、郭成、李忠杰等人率领，出去干票大买卖。

这票买卖是北宋史上独一无二的创举，在此之前，宋朝有过两代战绩辉煌的将军群落，分别是建国初期和神宗时期。

综观名将，如建国前夕五代时残留的名将如符彦卿，建国中的传奇名将如潘美，神宗时立功西域开疆拓土的王韶等人尽管各有所长，在历史上留下了光辉战绩，可这时章楶要干的事是他们不敢做，甚至都不敢想的。

章楶彻底违背了军事常识，不顾自己兵种天赋上的缺陷，他在数九寒冬的天气里，派出宋朝的骑兵，千里奔袭跨越冻土冰原，杀上天都山，给驻守在那里的西夏主将以毁灭性的打击。

命令折可适等人轻装简骑，各自率领数千骑兵，具体细节自己去想，目标是天都山上的嵬名阿埋、妹勒、仁多保忠。这三个人是西夏仅存的名将，是西夏的信心来源。不是打算来年春天时大举出兵挽回颜面

吗？章楶决定就在这个冬天里把这三个人都干掉，让西夏彻底落魄丧胆。

计划很疯狂，实施时加倍地小心。为了成功，章楶动用了他长期以来创立的谍报网，在这一点上，他几乎做得和种世衡一样好。老种相公当年借刀杀人，忽悠李元昊杀了手下最得力的大将野利兄弟，章楶则把情报工作做到了战争的最核心位置——敌人的前线指挥部里。

内线说，阿埋、妹勒等人在天都山的锡斡井。一来觉得很隐蔽；二来觉得自己很能打，他们身边带的人很少，机不可失，正是时候。

章楶没犹豫，几乎是立即就下令集合，出兵偷袭了。与之前不同，这次他没有交代任何作战细节，只有一个要求——快！有多快就多快，斩首行动必须一击必中，如果慢了的话，不是说能不能顺利杀人，就算杀完了人也跑不回来。

阿埋、妹勒身边没多少人，不代表天都山周边人少。那是西夏的最前沿也是最重要的防线，绝对是重兵驻守，只要稍微耽搁立即就是重兵合围。

那时远离大后方，全军只有一万人，就算岳飞提前出生二十年，也别想把人带回来。

说干就干，一万精骑分成六路，悄悄溜过边境线，向天都山掩了过去。话说这条路虽然是出国了，可是宋朝的大兵们还是很熟悉的。

天都山在李元昊时期不是一般的牛，李元昊把皇宫建在了这里，二姨太被安置在这里，每天每夜地泡在这里，总之这里是西夏神圣、庄严、妖媚、糜烂的集成地，不论哪一种都不许靠近不容侵犯。

可惜他的后人不止一次地丢了这座御花园，最惨的一次被宋朝的军神级大太监李宪带兵杀了上去，一把火烧成了一片白地。依照宋朝人的传统，收兵之后一路上的经过、地图都详细记录归档存根，成了每一个西北将官的必修课。

所以道儿是很熟的，尤其是还有折可适这个在血统上很标准的党项人，实际上他几乎每年都回老家探亲，每次都杀得全身血淋淋的。次数多了，还担心迷路吗？

神不知鬼不觉地摸上了天都山，绕过一个个明桩暗桩，折可适、郭成顺利抵达了锡斡井。远远地望过去，阿埋、妹勒的帐篷里篝火旺盛，人影晃动，很明显在进行冬天里男人最爱的社交活动——烤肉喝酒。宋军一见火冒三丈，是可忍孰不可忍，冲上去捆翻丫的！

嵬名阿埋、妹勒，这两个有理想有实力一直在盼望春天的西夏主将就是这样变成宋军的俘虏的，直到被抓住的那一刻，他们都没法相信这是事实，不是怕，实在是太冤了。

天都山沸腾了，六路宋军各有任务，阿埋、妹勒落网的同时，仁多保忠也被袭击了。他的运气比较好，继承了他父亲仁多零丁凶残谨慎的秉性，他的驻地稍微比阿埋的后移了些，这点平时不显眼的距离救了他的命。当李忠杰发起攻击时，这人的反应超快，一边把身边的亲兵往前派，一边掉头就跑。

等李忠杰把他的部下都杀光后，发现他跑得太远了，已经没法追上。

接下来的事是对宋军最大的考验，天都山周边的西夏重兵迅速合围，快得让宋军稍微喘口气的机会都没有，普通士兵什么样就不说了，连主将折可适的战马都因为劳累过度没法再跑。危急中郭成要把马让给他，要折可适突围，他来断后。

折可适明白，这是要舍一保一了，他无论如何都不同意，要死就死在一起。这是个英明的决定，是宋军和西夏兵在本质上的区别。当折可适下这个决心时，他的士兵们疯狂了，全军在千里奔袭之后展开决战，战斗的结果让人无法置信。

在理论上无论如何都做不到的事变成了事实，他们在天都山击败了西夏人数倍于己的驻军，押着嵬名阿埋、妹勒冲出重围，重新长途行军，返回了宋朝边境。这还只是一部分，他们还带回来三千多名俘虏、十多万头牛羊，外加一个西夏公主！

这样的战绩让人瞠目结舌。用最简单的数字说话，假设宋军一万名骑兵满员都在，也是每三个人押着一个俘虏外加赶着三十只牛羊赶路，这样的编制居然回到了本国国境，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只有一个答案，宋军和西夏兵在本质上的区别。

近百年的宋、夏战争中，宋军无论处于怎样的劣势，都会战斗到最后一刻。哪怕全军覆没，基本上也能拉上同等数量的敌人垫背；反观西夏兵，他们是五代十国时期中原部队的翻版。

一群土匪兵，打赢不打输。赢了，他们玩命地追，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输了，立即是一盘散沙只顾自己逃命，什么荣誉啦，主将安危啦都是笑话。十几年前仁多零丁就是活生生的例子，带着全建制的部队走在行军途中，遇到突袭说死就死了，除了宋军当时的决心、斩首欲望之外，西夏军队的缺陷也是主要原因。

总之一句话，在这段历史里，抛开感情谈实际，宋、辽、金、西夏、蒙古各国军队中唯有西夏人让人看不起。其他国家没器械有勇气，没战斗力有纪律，没计谋有决心，唯有他们，是战斗力低下不讲信用朝秦暮楚唯利是图尤其军纪涣散的一个。

要说它为什么能长期生存着，唯有一个原因——牛皮癣性质。藏在一片穷山恶水里，打它没油水，它打完了又躲回去，全部的国史就在重复这个过程，熬垮了宋朝磨金国，耗死了金国磨蒙古，直到彻底惹火了成吉思汗才把它在地球上抹平。

只留下几座孤零零的叫西夏王陵的黏土堆，证明它曾经存在过。

说远了，回到这次斩首行动成功后，宋朝方面不用说了，一系列的庆功受奖，哲宗在紫宸殿升座，提升章楶为枢密院直学士、龙图阁端明殿学士，进阶中太夫。折可适、郭成等边官将士各有封赏。

重点说的是西夏方面，大败之后的反应实在是太精彩了。在宋朝的史书里，只是记载了四个字——“夏主震骇”。

这实在是太春秋了，就算简洁也没这么概括的。把旧党写的垃圾扔到一边，看看西夏发生了什么事，才会知道这场胜利带来了什么。

它改变了一个王朝。

天都山被偷袭，嵬名阿埋、妹勒被俘虏，仁多保忠被击败，这意味

着西夏都城兴庆府外围最近的一条防线也崩溃了。

火终于烧到了西夏上层的眉毛底下，各个靠抢劫发财生活的党项大佬都慌了，他们拥向皇宫，向梁氏要说法。到了之后发现，梁氏正火冒三丈地向辽国要说法。

她是彻底什么都不在乎了，生死关头本性勃发，什么是贵族，什么是脸面，什么是智慧，在她这儿统统消失不见。说来也是，发迹靠通奸、致富靠抢劫，这样的生活方式怎么能培育出聪明优雅懂得分寸的脑子呢？

梁氏不去思考局势为什么变得这样恶劣，她自己是不是搞错了什么事，而是把危机转嫁到辽国的身上。她一连三次向辽国求援，要求辽国向宋朝施压要求出兵要求粮草要求……没完没了地要求，根本不去想辽国会有什么感觉。

易地而处就对了，如果是辽国打了败仗，实力受损，向附属各小国施压要这要那很正常，这时凭什么上级听下级的话？输得倾家荡产还要向强盗世家伸手要钱，脑子被门框夹得不轻啊。

辽国皇帝没理她。

这已经很客气了，至少没趁火打劫。梁氏却更加愤怒了，面对她的请求，辽国居然不予理睬，这简直太伤人了，太不把她放在眼里了。愤怒中她习惯性地口吐莲花，在各种场合问候了辽国皇帝的人品……事情简单了，辽国皇帝很快就知道了这些，他想了想，这个女人真极品，得给她点赏赐。

在第二年春天快到时，一队辽国骑兵穿越大漠走进了兴庆府，给梁氏带来了一件小礼物——一杯酒。这杯酒放在梁氏面前时，她彻底地呆住了。不远千里带来了这东西，只有一种可能。

酒里有毒。

可是在西夏国内，毒死她这个掌权的皇太后，实在太天方夜谭了吧！她想反抗，想拒绝，却发现什么都变了。连她的儿子李乾顺都恨不得她早死，这样他才能有真正的皇权，才能把西夏从这群既疯又蠢的梁家人手里解救出来。

梁氏被毒死了。在她身后，李乾顺一边向辽国人示好，请求与辽国通婚；一边向宋朝示好，赌咒发誓他亲政了一定当个超级乖宝宝；一边把屠刀砍向了梁氏家族，和他们的同党。

西夏改天换地了，主动权掌握在宋朝的手里。局势从来没有这么有利过。漠视辽国的威胁、处在崩溃边缘的西夏，宋军连战连捷，握着这样满把的好牌，谁都知道要怎样打吧。

把战争进行下去，就算不能毕其功于一役毁灭西夏，也要乘胜追击进一步削弱它，让它再也没法给宋朝添乱。

第十六章
灵异牌皇后

理论与现实差得很远，宋朝居然答应了西夏的求和。两国的关系迅速回到了从前的老路上，西夏卑躬屈膝当孙子，宋朝每年给孙子送出大笔压岁钱。

郁闷啊，连年血战，章楶等前线将士耗尽了心血，可以说把西夏国的喉咙卡得死死的送到开封城里，只要大佬们肯为民族为安危为仇恨举起刀来，随手挥下去，西夏就别想好。就算不能灭国，至少能逼着李乾顺修改合同，把岁赐去掉。

可是，现实居然是走上了老路！除了向前方缓慢推进了堡垒所占据的土地外，什么都没有得到。如此结果真让人费解，宋朝当初何必要开战，何必把战争打到这个规模！

史书里给出的官方理由是没钱了。

说到钱，这是宋朝的生存命脉，更是一千多年来研究、喜欢宋史的人挂在嘴边的话题。宋朝有多少钱，各个时期有多少，每一仗花了多少钱都是说不清还必须说、找证据却没证据的东西。

为什么会没证据呢？《宋史》里食货志等栏目里有很详细的记录嘛，还有《长编》等文献里各时期的君臣对话、奏章都有据可查，流云你怎么敢乱说话？！

小心乱讲被雷劈。

但是谁能告诉我下面这个关于钱的问题呢？宋朝的钱从仁宗时代就一直告急，到了英宗达到最穷，进入神宗之后突然暴富，可是官方记载，到哲宗时又没了。

高滔滔前九年的折腾，不创新只废除，不经营只花费，的确让宋朝的家底空了。章惇努力恢复新法，可是局面一直没达到熙丰、元丰时期的水平，又打了不少的仗，从理论上讲，旧党写的官方记录似乎没有错，真的是没钱了。

那么哲宗之后的神奇皇帝徽宗，他大兴土木穷奢极欲无所不为，把开封城当成后花园，把整个宋朝当成玩具加工店，蔡京都喊出了“丰亨豫大”这四个字，他的钱是从哪儿来的？

只有两个方面。一是蔡京等人的能量超强，一边在宋朝全境刮地皮，边刮边玩，供养着整个上层建筑空前的糜烂生活。这是主流说法，可是按照主流们的记载，宋朝民间的地皮早就被王安石、章惇刮到地核了，根本一点油水都没剩下，这是变法派的最大罪证，不容更改的。

前后矛盾，哪个准？总不能一种罪杀两条命吧。

第二个可能是宋神宗的钱流传了下来。宋朝的官方记录是相当的混乱，在主流说法之外有各种版本的坊间传说，其中就有神宗新政产生的金钱一直到北宋灭亡还有余存。

那么到徽宗时还有，哲宗时怎么就空了呢？

既然发动了这么大规模的战争，连辽国都得罪了，在大好形势下怎

么会轻易就放弃了呢？一定是有原因的，原因绝对不是钱！

那只是一个掩盖、一块遮羞布而已，用来挡着一个个不足为外人道的丑闻。而年轻的哲宗皇帝就生活在这些丑闻里，耗尽了自己短暂的生命。

丑闻之一，哲宗的婚姻。

话说这世上为什么要分出男、女两种人呢？各种答案都有，流云的看法是，这是上帝为了阻止男人变成新的上帝，给男人下一个套儿。这个手脚做下后，男人们的生活就彻底变样了，至少北宋男性的皇帝们，被女性的皇后、太后们不断地折磨。

要命的还是总用一种手段。

当年刘娥给仁宗包办了次婚姻，结果很不幸福；高滔滔有样学样，也按照自己的喜好给哲宗娶了个老婆，这件事从开始到结局就是个闹剧，充满了各种各样的不可思议。

第一，选人。

皇后是一国之母，与皇帝为一体，何等的崇高尊贵，选谁来当，简直是件天大的事。高滔滔也真的很重视了，她命令在京各级官僚家庭都要把适龄女孩儿的名单资料上报，由她率领的以各大宰执人员组成的核审团挨个挑选。

忙了大半年，终于有一位女孩儿杀出重围，站在了命运之巅。这位女孩儿真是太出色了，首先她长得好，花容月貌；其次她品德好，贞洁贤淑；最后她出身好，是已故军方第一人，战功卓著的枢密使狄青的孙女。

这好那好，可惜高滔滔看不上。她以一个女人的直觉第一瞬间发现了问题，这个女孩儿无论如何不能当皇后，当了肯定天下大乱。

因为实在是太彪悍了，这位狄小姐居然有三个妈妈。分别是狄青长子狄谘的夫人、狄青次子狄咏的夫人、狄咏的妾。

有点乱，说白了也简单，她是庶出的，最后那位妾才是她的亲妈。这种社会地位让她出生就很郁闷，被虐待后老爸一时心软把她送给大伯去抚养。

这样的情节一般来说对老年妇女很有杀伤力，如果女孩儿再长得柔弱婉约些，简直就是她们的宠腻掌中宝。可惜这对高滔滔无效。高老太婆第一时间就嗅到了危险的气息。

妈妈多，等于外戚多，等于对皇家权力的侵犯，后患无穷啊。作为对皇家权力正在进行时的侵犯者本人来说，这实在是太让她敏感了。于是她下令，这次选的作废，重新再选。

这一次她调整了选人的标准，给出了明确的条件——出身要低，家庭要小，为人要低调。只有这样的孩子才好管理，才不会造反。

三个月之后，人选出来了。完全符合她的要求，女孩儿姓孟，爷爷是已故马军都虞侯孟元，外公是非常罕见的被新、旧两党共同鄙视的王广渊。

王广渊没文凭，官却当得不小，原因很简单，他是高滔滔丈夫宋英宗的贴心人。鉴于宋英宗本人被高滔滔彻底贴心了，于是贴心数值被无限延伸，薪火相传，孟家的女孩儿让高滔滔很放心。

元祐七年五月十六日，哲宗大婚。这个婚礼简直处处透着诡异，在旧党这些号称最正宗的儒学家的主执下，简直不伦不类。

先是规格超高，高滔滔把整套宰执班子都派了出去，充当婚礼主持。首相吕大防任奉迎使，司徒韩忠彦任副使；太尉苏颂任发册使，王岩叟任副使；次相苏辙为告期使，皇叔赵宗景为副使。此外像梁焘、刘安世这些人也都集体参与，各管一摊。

规格是真的很高了，可是婚礼举行当天，堂堂的皇帝大婚，居然没有鼓乐班子。

吕大防等人集体讨论，引经据典，说这一天举行大婚，就是不能有音乐闹场。至于为什么，一箱子一箱子的古书会砸过来，念整整一年的可能都有。

对此高滔滔服了，这票大臣们什么事都敢跟她叫板，实在是惹不起他们。她想了想，没音乐显然是太寒酸了，可是有音乐婚礼会变成辩论大会场。怎么办呢？她想了个好办法，《长编》记载，钦圣（高老太婆尊称）云：“更休与他宰执们理会，但自安排著。”

她在宣德门里边隐藏了一个皇家乐坊小队，等迎亲的轿子进皇城了，就开始吹奏……这是什么事啊，真的是明媒正娶的女孩儿吗？貌似只有古代二嫁三嫁时的女人，才会偃旗息鼓地进夫家吧。

更加奇怪的是结婚的这一天。

五月十六日，道教认为这一天是天地合日，人间的夫妻要分房睡，不然会折损寿数。这样有害，为什么哲宗大婚的日子非得选在这一天呢？

是不知道？开玩笑，京师什么人没有，会出这种错？不说别人，哲宗的亲妈朱太妃沉默了一辈子，唯独这件事不干了，她找到高滔滔，说为孩子着想，这一天实在不合适。

她不说还好，说了高滔滔立即板起了脸。我堂堂大宋以儒教立国，道教的东西不见于正规典籍，不足为信，就定在这一天了。

……不知道她这句话让她爷爷宋真宗听了会作何感想，老子当年万里迢迢满地球地拜神仙，道教里认了十七八辈子的亲了，居然敢说不足为信。

联想到孟家女孩儿后来和哲宗的婚姻状况、哲宗的身体状况，高滔滔真的是说得好，做得更好！不管怎样说，高滔滔又一次如愿以偿了。她费尽了心思在全国范围内选出了这么一位称心如意的好孙媳妇，真是大功一件，必须选个日子去太庙举行大礼，告慰祖先。

那一天盛况空前，当代文坛泰斗不世出的文豪苏轼做卤簿使，引导圣驾出宫到太庙。行进途中万众瞩目，神圣无比、庄严无比、高贵特权无比的皇帝仪仗队突然间乱了。一辆赭红伞盖犊车、一辆青盖犊车为首，十多辆车子斜刺里出现，强行插入队伍里。

谁这么大胆呢？

新媳妇儿闪亮登场了……

这是孟皇后一生无数个传奇桥段的开端，作为两宋三百余年里命运最波折起伏最跌宕由低到高、由高到低、再低再高、幸免于难、迁徙万

里、力挽狂澜、福寿始老的女性，她的人生真是太丰富多彩了。

用高滔滔的话来说，就是：“斯人贤淑，惜福薄耳！异日国有事变，必此人当之。”这是被旧党史书称做女中尧舜的人说出来的，来证明伟大的高太皇太后简直有鬼神莫测之机、远照国家命运的智慧。

好玩的是，你是给孙子挑媳妇的，明知道她福薄，还挑她干什么？是玩这个苦命的小女孩儿，还是玩你自己的孙子啊？

真是活见鬼。

不过这也符合最初时海选的目的，就是要选个小户人家的孩子，啥也不懂才好，才能随便指使、有效教育。这时新皇后开场就摆了个大乌龙，成心给皇帝拆台，高滔滔你看着办吧。

高滔滔不管，她在大半年之后就很着急地去死了，对哲宗的这场婚姻，她的立场和国政一样。管它后面如何，我活着时按我喜欢的去做就好了，我死之后，即使洪水滔天，与我何干？

孟皇后就是这样进入的后宫，一个没有根基偶然发达的中层干部家庭出身的女孩儿，突然间住进了天字第一号的大宅门里，光是这个大前提就注定了她最初的命运。

她不适应。

没人能适应，或许有人会说，在她之前宋朝有一位出身更低的女人，那人爬上了令人目眩的高度，曾经统治宋朝十多年，开创了仁宗盛世的前期。对，刘娥。刘娥能行，为什么孟氏不行？

要注意，刘娥开始也是失败的，被真宗赵恒府里的奶娘暗算，告到了宋太宗那里，把她赶出了王府。她在赵恒的亲信家里一住近十年，每天看书识字重塑身心，才变成了一个合格的政府管理员。

以刘娥之才，都得经过那样的苦难，孟氏凭什么顺利成功？

没多久，她就演砸了。

最初时的生活她还适应，哲宗和她走得很近，他有良好的教养、清秀的面貌，哪一点都能让她觉得安宁妥帖。很快地，她觉得幸福来临了。

她怀孕了，给哲宗生了个小公主。这是哲宗的第一个孩子，他很喜爱。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孟皇后觉得自己适应了，这和她之前的生活没多大的区别。

可惜，这是她唯一改变命运的时机，被她白白地错过。她不懂，夫妻之间从最初的新鲜到淡漠到厌倦是很快的，尤其男人的身份越高，这个过程就会越快。她得展示魅力，必须得展示魅力，才能把哲宗紧紧地拴在身边。

因为后宫女性无数，到处都隐藏着她的敌人。

敌人出现了，是一个姓刘的婕妤，她把哲宗牢牢地迷住了，以至于孟皇后一个多月都见不到哲宗一面。这让她实在太难受了，要命的是难受之余，她想不出半点办法来应对。

这就奇怪了，一个女人怎么可以没有办法对付自己的同类，另一个女人呢？何况她是皇后，拥有后宫至高无上的权力；更何况她的对手实在是太没成色了，哪一点都比她差得天高地远。

孟皇后出身中层家庭，刘婕妤的出身根本找不着，甚至有传说她是

之前皇宫全城征集奶娘中的中选者；孟皇后没有高深文化，刘婕妤大字不识；孟皇后没有大宅门女性应有的层次深度，刘婕妤成天嬉笑跳脱，往好里说是明艳动人，难听些就是一个村姑本色。

孟皇后比哲宗大三岁，刘婕妤官方生年在公元1079年，小哲宗三岁，可是以此推断，1089年寻乳婢时她才十一岁，根本构不成勾引皇帝的条件。如果她的出身是准的，那么她比哲宗大的应该不止三岁。

种种对比，怎么看刘婕妤都死定了。可要命的是，孟皇后就是不知道怎么出招。她没在这种程度的宅门里生活过，她的亲人也达不到这个层面，别说是怎样主动攻击，连被动应战都狼狈不堪。

在这期间发生了两件事，非常有代表性。

第一件，某天孟皇后率后宫嫔妃去景灵宫朝拜祭祀，礼毕后皇后就座，各嫔妃按阶次站在皇后身旁。这是礼仪规矩。而刘婕妤一个人站在了门帘旁边，背对着皇后。

这是大不敬，孟氏完全可以拿出皇后的职权贬她、罚她，甚至交给宗室公开处理她。这是在祭祀场所，面对的是列祖列宗。

多好的机会，她呆愣愣地坐在那儿不知所措。只有她的使女陈迎儿看不下去，站出来呵斥刘婕妤，但对方充耳不闻，不理不睬。

第二件，某次冬至日，后宫嫔妃去向太后宫里请安。孟氏以皇后之尊，坐的椅子是黑红相间的锦缎饰以金带，别的嫔妃一律平常。刘婕妤来了，一看大不高兴，命人换了一套和皇后一样的坐椅。这时怎么办？简直是欺负到头顶上来了，半点顾忌都没有。

其实孟氏应该高兴，这让刘婕妤送上门来找抽。她都不用自己动手，直接报告给向太后，神宗的大老婆自然给她出气。这样无论把刘婕妤搞得多惨，哲宗都说不出话来。

他敢不敬嫡母？！

可惜的是，孟氏的呆呆症再次发作，她又一次不知所措了。处理的办法是：下边人故意使坏，先是高叫一声太后驾到，全体起立迎接，趁机悄悄地撤走了刘婕妤的坐椅，等大家落座时，闪了她一跟头。

全场哄笑，刘婕妤哭着走了，向哲宗大诉不平，引起对孟氏的更多恶感……综上所述可以看出，这时的孟氏在面对挑战面对希冀时什么办法都没有，都是底下人自动跳出来帮她出气。

这有点让人小感动，可恨的是，正是这一点造成了她一生的悲剧。事情开始时仍然发源于孟氏的呆呆症，这女孩儿不知是不是先天有些问题，一旦遇上点什么事，立即就大脑短路，暂停工作。

这一次是她的女儿病了，御药院等正规部门治了很多次，都没什么效果，她立即乱了，不知怎么办好。其实很简单，皇家的御医不是万能的，像从前仁宗皇帝的病就是由一位长公主用偏方治好的，这时没效果，就该讲给丈夫听，让哲宗想办法，满开封城、遍天下地找医生，这才是正路。

她没有，她只是呆呆地坐着，让自己流眼泪心口疼，似乎这样她女儿就会好些。

这时神秘帮手A出现，她姐姐拿着一张轻飘飘的黄纸走来。“妹妹，你还认识这个吗？”孟皇后一见，立即心惊胆战。

这东西她印象深刻，在她小时候曾经得过一次重病，各种医疗手段都无效，就是它治好的。不过此时此地见到它，只会让她害怕，半点惊喜都没有。

因为这是符箓。

符箓是中国道教的特产，是用朱砂等特殊材料为墨，画在黄纸上的符号。不同的符号有不同的用途，其中有捉鬼用的，有治病用的。用来治病的，要烧成灰化在水里给病人喝，据说非常灵验。

可是符咒太敏感了，在古代最重要的功能不是救人，而是害人。所以命越是值钱的人家越是离这东西远远的，比如说皇宫、皇帝。孟氏这时突然间见到姐姐把这东西亮了出来，马上就吓坏了。她一把夺了过来，交给手下人藏好，同时警告老姐，这是违禁品，宫里绝对不许出现，为了大家的安全，以后千万别带这东西进来。

她姐不置可否，显然觉得这事太小，搞这么大惊小怪的，至于吗？孟氏急火攻心，正要好好教育一下这个中下层妇女，突然间有人通报，说她丈夫宋哲宗来了。

这时孟氏做了一件看起来非常光明磊落坦荡无私的举动，她把刚刚藏起来的符箓拿了出来，主动向哲宗交代，说这是偶然事件，保证绝不会再犯了。

哲宗静静地听完，笑了笑没在意：“你这也是为了女儿的病，是人之常情。”很宽大。孟氏高兴了，越发觉得自己做得对，既向丈夫表明了态度，更让不知者无罪的姐姐当场受到教育，让皇帝教她轻重！

可惜，她为什么不想想，坦白的错误也是错误，绝不会变成亮点的。不管怎样说，哲宗亲眼见到了她宫里有这个玩意儿！

后面的事让人很怀疑上面这出戏的真假，如果孟氏真的知道皇家对符箓的忌讳，很能坚持原则的话，后面的那些事本应该不会发生的。

孩子的病只是暂时的，重要的事是哲宗对孟氏的恩宠。这才是重中之重，生命中无法承受之重。为了让哲宗回心转意，一大群的神秘救星出现，把孟氏包围了。

神秘救星B，最强大的一位出场，她是孟氏的养母，可以随意出入宫廷的听宣夫人燕氏。这女人是当时最闪亮的一颗明星，其轨迹从普通的民妇变成京官家里的高级仆妇，再到随意出入皇宫，是皇后的养母，简直是整个宋朝官场的另一半，官妇群落、仆妇群落的楷模。

这让她精通所有女性问题的解决办法，尤其是怎样挽回丈夫的心，毁灭小三。

这就需要神秘救星C出场，相比于燕氏的官场能量、人脉广度，她提供的是技术。她能制作各种高难度、定向作业的符箓，去完成咒死谁或者诱惑谁的目的。这真是非常神奇，只是奇怪的是这女人居然是个尼姑，叫法瑞，要知道这是道士的饭碗。

最后一位是神秘救星D，这是个专管落实的人。是宫里的太监王坚，无论法瑞画出了什么符，除了极特殊的几张之外，都要由他隐蔽地放到特定地点。

这样一个从出谋到技术到落实的一条龙工作小组成立了，他们的工作迅速展开。第一个，勾魂定身符。把这张符烧成灰化在水里，洒在哲

宗的必经之路上，可以让他瞬间心潮翻涌想起生命里的第一个女人，他的结发妻子孟氏，进而脸泛桃花无法忍耐，直奔正宫而来。

此符成功了，哲宗真的很快就来了。

第二个，画一张回心转意鸳梦重温符，把它烧掉化在茶水里，等哲宗来后让他喝下去。他就会忘记这几年里的一切不快，瞬间穿越回成亲的那一天，和孟氏再度一次蜜月。

旧日重现，人生能够重来，多么让人心动！可惜的是，那一天哲宗无论如何都没渴，那杯茶一直放在茶几上，等他走了都没喝，它成了一个原装正品没开封的杯具。

这招失败后，第三个出炉，这一次堪称是必杀技，由ABCD四大救星共同操作，群策群力，全力以赴。先由孟氏她姐到民间去收集驴驹、媚蛇雾、叩头虫等邪物，再交给法瑞精工细作成超品符篆。与此同时，王坚用南方的枫木为孟氏做成一个微缩版的小祠堂，为她诚心祷告，祝她成功。最后由燕氏出马，劝孟氏拿着这张符篆到哲宗的寝宫去，把它悄悄地放在哲宗的床上。

参见前面最开始时孟氏向哲宗坦白符篆的桥段，这时她应该带着这张超级符篆去见丈夫，把养母、尼姑等全部的ABCD都上缴，这才够皇后嘛。

可是让人大跌眼镜，只隔了这么几天，她就180度大变身，带着超级符篆一步步地逼近了丈夫，神不知鬼不觉地完成了任务。

请问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变化呢？是之前的那次坦白是个骗局，旧党出于各种考虑编出了这个洗白人品的谎言，还是孟氏过于理智了，女儿的生死问题太小，可以坦白；自己的幸福是大，必须不择手段呢？

无可查考，不过无论原因是哪个，孟氏的行为都很不崇高。

前三招用过，静静等待成果，一天天过去了，他们滚烫的诅咒热情越来越冷，哲宗没有来，更加没有回心转意。一个巨大的问号生成，他们必须得搞清楚——为什么符篆没有生效？

课题太庞大了，很显然短时间内没希望搞懂。那么换个思路，有鉴于古代术界有句名言——“法不可以制众，术不可以施之于贵宗。”就是说再强大的法力，不可以用来治理国家，因为民众太多，法力无法笼罩；再狠毒的诅咒也要分清楚打击对象，如果对方是传承悠久的贵族大家，很可能会失灵。因为贵宗家世绵长，福缘深厚，免疫力太强。

皇帝是贵中之贵，无极之贵，也许这就是诅咒不灵的根本原因。

呵呵，想到这个就轻松了，咒不倒皇帝不等于咒不倒嫔妃，何况一个小小的婕妤，在后宫等级里连嫔妃都算不上。按等级，婕妤之下有美人、才人各九名，她之上是九嫔，有昭仪、昭容、昭媛等，再之上是夫人，是贵妃、淑妃、德妃、贤妃，贵妃之上才是皇后。

皇后与婕妤，仿佛九霄与黄泉！

非常好，ABCD们决定，去诅咒刘婕妤，身份的差距，咒术的精良，从哪方面来说都赢定了……就是不去想，以两者十万八千里的身份差距，搞定个小奴才，需要用这种歪门邪道吗？

魇镇刘婕妤开始，仔细分析，会发现这次诅咒的全过程居然和近现

代战争步骤暗合。

第一步，超远距离打击。

太监王坚出马，凭着高超的记忆力记住刘婕妤的相貌，找人画出来，挂在皇后宫里的隐秘处，由燕氏每天在特定时辰用大头针在心口等特定位置狠扎。

第二步，空降近距离打击。

由孟氏她姐出公差，到民间去搜集一样重要道具——五月间死的痨病人尸体。把它烧成灰，秘密地带进宫里。

太监王坚把这种骨灰悄悄地带到刘婕妤的住处，均匀地撒在地面上。

第三步，把诅咒和骨灰之力结合，全面提升狠毒程度，变成七家针、骨灰符箓混合灰，一边在皇后宫里积极作法，一边分批次、大剂量投入被诅咒者的家里。

这样一来二去，刘婕妤的身边不停地出现种种反常物质，次数少还行，可以当做不明垃圾处理掉，次数多了换谁都发毛，尤其是细心敏感的女孩子。

刘婕妤发现了，作为一个出身民间的女孩子，她第一时间就明白出了什么事。真是聪明！她直接一路泪花哭着奔向自己的男人，宋哲宗。把所有的悲伤恐惧一点不落地全都倾诉在报案流程里。

和前面孟氏的呆呆症症状正相反。

宋哲宗会怎么想，哪怕一千万个不相信，他的脑海里都会自动浮上来前些天孟氏亲手交给他看的符箓，有了这片阴影，对孟氏来说，最乐观的估计都是立案调查。

哲宗把案子交给皇城司内押班梁从政、御药院苏珪共同审理。这是非常正确的，皇城司管的是皇宫安全，出入证件、卫士值班、宫门关闭等事都归他们管。而御药院是皇宫内部的药局，负责皇家人员的医疗护理，像符箓、骨灰之类的东西正好由他们鉴别。

北宋皇宫里前所未见的事发生了，一声令下，皇城司全体出动，把涉案人员抓了起来，关在一座偏殿里，不分身份的贵贱，像燕氏啦，孟皇后她姐啦，一视同仁，统统按倒了严刑拷打。打出案情后，到御史台找了个叫董敦逸的御史过来，帮忙录口供。

至此结案。

除了皇后孟氏没有到庭之外，所有人都招了，拿着这样的案情还要哲宗说什么？真是神棍家族出来的小姐，一家子都歪门邪道。

绍圣三年（公元1096年）九月，哲宗亲自到延和殿向各位宰执大臣宣布废掉皇后。孟氏出居瑶华宫，赐号华阳教主、玉清妙静仙师。其他的与案人员，如燕氏、法瑞、王坚等人全体处死。

案子结了，事儿没完。废皇后操作还有一个至关重要的流程——“儿女”出面调解。话说君如父臣如子，爹妈闹离婚，儿女就算阻止不了，也得哭着喊着打人情牌。

为孟氏出牌的是许将、李清臣、曾布。这三个人很用心，和哲宗面对面时不仅讲感情，更提到了技术要点。比如太监王坚给孟氏建祠堂，不是还没建成嘛；给你倒茶水，你不是没喝嘛；把魇镇物放到了你和刘

婕妤的房间里，不是也没死人嘛……真让人怀疑他们是来劝人的，还是来撮火的。

看他们的劝词，多像2009年中国足球超级联赛里，球迷扯出来的一面横幅啊——“踢了没断不算严重……”。

横批“中国足协，你真天津”。

理所当然的，哲宗愤怒了，一贯清秀端庄的好青年难得地变了脸色，说：“朕待皇后有礼，不意其所为如此。朕日夜怵惕，至为之废寝食！今日之事，诚出于不得已。”

之后赶人出宫，这事到此为止。

他想得美，满朝大臣都是皇后的“儿子”，这三个不顶用，还有别人呢。一位御史站了出来，陈次升，这位仁兄很有名，他是被旧党所认可、在新党执政时也能当官的高人。作为一个官方检查人员，他提出的是审查方式不对。

他说，事情和皇后有关，应该交给外廷的大臣来审理。现在由太监们定论，万一里边有猫腻，会让后世人笑话的。

哲宗气得一脑门子的黑线，怀疑这个公务员的忠诚性。你也知道这和皇后有关，相当于你老妈犯事了，你不说遮着盖着在家里处理，非得交到外面，大庭广众的随便让人围观。你可真孝顺，可真聪明！

难道皇宫内部发生的事，交给皇宫专职防卫部门皇城司来处理，不合规矩吗？

何况还有一位御史同案笔录。

下一个跳出来的就是这位笔录。董敦逸在定案后一个月里连续写了两封奏折，说废孟氏时天上阴了，是老天不想废她；人都发愁，是人不想废她。现在废了，实在是不应该啊。

哲宗大怒，法官推翻自己的判罚，而且是连续推翻两次。你当国家法令是过家家？！

下令，把董敦逸罢免，贬到南方边远地区反省。这条命令一下，清静日子彻底不见了，朝廷里最大的大佬全涌了过来。

章惇、曾布、蔡卞、许将、李清臣等三省大臣全体到位，一起劝说。

中心议题是一点，当初让董敦逸参加审问就是为了取信于人，现在处罚他，不是公开承认审问中有错误吗？自乱阵脚的事不能干啊。

这是好话，可惜哲宗彻底气晕了，谁的话也听不进去，最后面对喋喋不休的众多唐僧，他大叫一声：“三省与一知军！”

意思是把三省全体官员都罢免，去到边疆当军寨负责人。

很吓人，可惜对章惇没用，章惇像强迫型推销员那样对哲宗一通压迫式劝说，终于让皇帝回心转意了。这时先饶了董敦逸，过半年再收拾他……如此这般，事情终于定案，孟氏住进了皇家道观里，成了一位清心寡欲的修行人。

在之后的十多年里，她真的是在不断地修炼着。等她再次出现在世人面前时，她彻底变样了，一个完美的政治生物出现，她让宋朝在最危难时因她而受益，成为当之无愧的国母太后。

这都是后话了，在她被废除时，留下的最后一点余波，是关于新党人，具体来说就是章惇的劣迹。宋朝官方的说法是，她是政治牺牲品，

是章惇为了彻底抹杀高滔滔时期的印迹做的无数坏事中的一件。

这么说太荒谬了，没有任何证据表明新党曾经陷害过她，相反事后为她出面的全是新党首脑，不惜为她和皇帝吵翻了天。何况说实话，她的分量太轻了，章惇就算想害人，也轮不到她。在这个时段里，章惇有一个整体构思，要由微入渐，从浅到深，把旧党连根拔起，再留不下一丝一毫的存活率。

为了这个目标，章惇什么都不顾了，让空洞的正义、纯洁见鬼去。当年的王安石倒是纯洁，看他到底留下了什么，宋朝之所以到今天的局面，都是他对旧党斩草不除根的毛病！

章惇拟订的计划的第一步，是毁掉旧党的精神支柱司马光，在贬他的官、毁他的碑、收他的谥号、收回子弟恩荫之后，要进一步地挖他的坟，掘他的墓，鞭他的尸，晒他的骨！

第十七章
同文馆之狱

这个提议是三省宰执官共同向哲宗提出的，哲宗很心动，只是几次举手想拍板，可就是有点小犹豫。犹豫中他发现宰执队伍里有两个人表现得有点小消极。

散会。

哲宗遣走其他人，单独留下了他们。一个是许将，一个是曾布。从这时起，曾布的老毛病犯了。翻他的案底，当年王安石改革，他是最先倒戈的核心，从性质上说，他比吕惠卿更危险。

吕惠卿反的是王安石本人，于变法始终不渝；曾布反对的是改革法令，从根本上和新法划清了界限。可惜的是，在宋朝讲究的是“君子和而不同”，这种小叛变往往显得高大独立。

随着改革派复兴而重新登台的曾布，从这时起不断地和章惇唱反调，直到把北宋推向无底的深渊。

这时曾布、许将说：“发人之墓，非盛德事。”乍一听很有理，挖坟掘墓的事无论是官方干还是私人干，都很缺德，当然了，“考古”除外。

哲宗听了点头，对，你们说得对，“朕亦以为无益于公家。”这事儿到此为止，司马光的坟保住了。

所有的史书都称赞曾布说得对，宋哲宗做得对，章惇实在是太凶残太恶毒太小人了，连死人都不放过，实在过分。

我们用自己的眼睛来分析。挖坟的确不高雅，可要分对象。针对当时的形势，参考后来的发展，证明了旧党对北宋、对民族的危害。在北宋时，他们破坏了新党执政期间对异族的绝对上风，到了南宋时，旧党的思想成了宋朝官方的唯一准则，这些准则导致了汉民族有史以来第一次的全境亡国。

追根溯源，司马光的影响巨大，甚至到了现代，他仍然在形象上光芒万丈。请问为什么？一来是宋朝官方对他的认可，二来是一本《资治通鉴》的作用巨大。中国人牢固的敬文人思维作怪，认为大作家必是圣贤，大文豪绝对不会是浑蛋！

其实哪儿跟哪儿，无数的例子证明过，古今中外有才无德的人遍地都是。司马光算什么，人类历史上排得进前十的全才弗兰西斯•培根，大哲学家、思想家、作家、科学家，科学之光、法律之舌，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这人牛吧。

和他超全面的天分成反比，他的私德丑恶得一塌糊涂。

回到正题，要想防患于未然，把旧党彻底毁灭，司马光的光环必须磨灭，必须把他从人格到履历、从官方到私人，全方位地抹杀。

历史将证明，章惇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大公无私远见卓识的，对照宋朝后来的灾难，会发现之前他所做的每一件貌似恶毒、凶残的事，都是为了宋朝好。

早听他的，绝对没有靖康之乱，没有南渡之惨。

可惜真理往往掌握在少数人的手里，更悲哀的是，想让多数人理解都是件奢望的事，尤其是事发当时。章惇的提议被哲宗否决之后，他没有气馁，而是把精力投入那个更大的、系统的打击计划里去。

这个计划起源于旧党的小内讧。

在旧党庞大的人脉关系里充满了一条条纵横交错的派系网络。其中有两条非常重要的主流一直很敌对，文彦博系、韩琦系。

这两人都是超级大佬，都有自己的光辉事迹。只是文彦博显得更幸福些，他做得比韩琦少，收获比韩琦大，尤其是官位保持得超级长久，韩琦都死很久了，他仍然活跃在顶级官场里。这实在让韩琦系的官员们不爽，于是小报复开始。

朔党党魁刘挚就是韩琦系的，他在执政期间带动整个朔党跟文彦博为难，导致文大佬以超级资历仅仅得到平章军国事这种近似荣誉头衔的虚职。等文彦博死后，他再接再厉打压文彦博的儿子文及甫。

文及甫在老爹生前在京城当卫尉、光禄少卿，混得还行，老爹刚得病退休，他立即被调到外地，等老爹死了，服丧快结束后，文及甫深深地觉得前途黑暗，刘挚这匹夫一定会继续打压他的。在每天不断地担忧中，他想起了一个好朋友，把满腔的郁闷化成了一封信，寄了出去。

这个朋友叫邢恕……没有意外了，邢恕身为纵横新、旧两党，唯恐天下不乱的持久型导火索，怎么会放过这么好的机会呢？事隔多年，他仍然保留着信的原件。

上面写着，亲爱的邢哥，下个月俺服丧期就结束了，想了很久，进京当官的事没有把握，和你相见不知要等到什么时候。现在朝里的当权派妒贤嫉能，党羽众多，加上“粉昆”两人，真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必定会对皇上有莫测之心，实在是让人忧虑。

重点在“粉昆”、“司马昭”两词上。

粉昆，粉字指的是“粉侯”，这是历代对驸马都尉的别称。在文及甫写信时，宋朝的粉侯是韩琦的儿子韩嘉彦；昆，指哥哥。两字合在一起，特指韩嘉彦的哥哥、当时的次相韩忠彦。

司马昭，说的是元祐时期的大宰相吕大防，这人当首相的时间太长了，外界说他独揽大权。

前后联系起来，这封信里潜藏着可怕的内容。文及甫指证，吕大防为首，韩琦系官员刘挚、韩忠彦等人为爪牙，他们有司马昭之心。

何为司马昭之心？废除魏明帝是也。对照到宋朝，吕大防等人对宋哲宗不利。

这封信成了章惇全盘计划的基石，有了它，可以给全体旧党首脑安上弑君造反的罪名，名正言顺地抄家灭族。说干就干，章惇迅速把最关键的证人，文家的二世祖文及甫抓进了京城。

文少爷终于如愿以偿地返京了，只是下榻的地方不再是玉堂金马的堂皇大殿，而是摆满了刑具的同文馆。这个地方在后来非常有名，因为他在这里受审，整个过程被称为“同文馆之狱”。

文少爷慌了，谁想到当年一封发牢骚的信会突然间引出这么大的麻烦，虽然他作为文彦博的儿子，非常高兴看到韩琦系的人倒霉，可是万事有个限度，文、韩都是旧党的元老，他怎样都不能变成新党人手里的

刀。
那会让他失去立身之本的。
但是章惇怎样应付？别说是他，旧党有多少名人现在还漂在江南生死不知，敢不合作，扒皮章随时能捏死他。思前想后，他决定有限度地合作。
文及甫玩起了文字游戏，把信里的关键字“粉昆”、“司马昭”重新解释了一下。司马昭不再指吕大防，而是刘摰；粉昆也不是韩忠彦，而是王岩叟。
粉，是因为王岩叟皮肤好，所谓面如敷粉；昆，指王岩叟的表字叫况之，况字如兄，可引申为昆。
平心而论，文少爷真是煞费苦心了，说文解字改得漂亮。经他这番解释，把德高望重的前首相、韩琦的大公子这两个最敏感的人剔除了，所有的问题都集中在朔党人身上。这不是很好吗？反正刘摰、梁焘他们现在都在流放中，死猪不怕开水烫，重点轻点都无所谓了。
就当是为党国又作了点贡献。

扒皮章看着这份口供有点小满意，又有点不满足。不满足是说打击面缩小了，没有预想的华丽；小满意呢，是事情还能继续下去，大的方向没变。
而且吕大防已经死了，韩忠彦和新党走得很近，这两人放过也就算了。
宋哲宗看着这份口供有点恍然大悟，有点迷惑不解。他一直对元祐年间大臣们对他的态度想不通，他是皇帝，早晚亲政，这是最浅显的道理，可为什么吕大防、刘摰等人就敢于漠视他呢？如果用一直想颠覆他、谋害他来解释就清楚了。
他们是敌人，自然不会尊重他。
可是万事讲证据，无论是文及甫最初写的那封信，还是这时的另类解释，都只是单方面指证，拿这个定罪还不如直接杀人让人心服，这一点让他很迷惑。
他找来了办案人问，这些元祐大臣真的谋反了吗？有没有证据？
回答是，他们确实有叛逆的打算，只是还没有表现出来……微妙吧，这句话要看怎样去理解。大多数人会说，这根本是欲加之罪，没有表现出来的罪过，怎么可以定罪呢？这是个冤案，旧党是被冤枉的；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呢，刘摰等人对宋哲宗的蔑视可以说是叛逆的前奏，至于没有实施具体行动，可以和带着炸药走进人群视为同例。
没爆炸就不算犯法吗？！
就算解释起来很牵强，但在君权时代、专制时代里，这理由足够了。宋哲宗下令，把刘摰、梁焘从南方流放地押回来，进京受审。命令没过长江，南方的消息传进了开封城。刘、梁两人在各自的流放地不约而同地死了。
死了……死了也不算完，下令刘、梁的子孙全部迁过岭南，地方严格监管；王岩叟死得早，子孙勒停官职，南迁；命好的刘安世让他在南方尽情地旅游，带着他的老娘在“春、循、梅、新，高、窦、雷、化”等最恶劣最恐怖死人最多的八个州挨个贬过去，看他能挺多久。

这些做完之后，旧党的元老们基本上都死翘翘了，旧党剩下的兵卒们在颤抖之余开始庆幸，章惇再狠全砍光了还能怎样，终于熬过了这道坎。

他们想错了，这一步只是章惇的铺垫，更大的目标在后面。

章惇提出了一个问题。问，从高滔滔得病到死，无法办公的这段时间里，宋哲宗并没有亲政，那么国家的事务是谁处理的？

这很尖锐，问到了要害。要知道高滔滔的命是相当硬的，不像仁宗那样突然死亡，而是拖了很久。这段时间里到底谁才是国家元首，谁在行使着天子权柄？

经过仔细查问，找到了两个人。一个叫陈衍，一个叫张士良，都是太监，具体的职务在御药院。御药院在北宋皇宫里很重要，当差的人地位很高，最高时它的主管在宫里当差，能遥领外界的团练使。

团练使，和苏轼被贬时一个级别了。

另外它负责着皇帝的健康，只要有个头疼脑热的，御药院的人就会二十四小时守候，这就造成了每一个最高领导人卧床不起时，御药院都和领袖零距离。

陈衍利用这个机会当了好几个月的皇帝，每天大臣们的奏章送进宫里，都由他接着，怎样处理随他心情。批好了之后，他会有选择地念给高滔滔听，高滔滔有指示他记录，没指示他盖上御玺，就成了宋朝的官方最高命令——圣旨。

在这个过程里，有时他会看到些特别的奏章，是催促高滔滔还政的。这时他会把奏章狠狠地扔到地上，咒骂一句："这个不忠不孝的人！"

种种行为，显示他是高滔滔的死党，无论如何都敌视宋哲宗，侵犯皇帝的合法权力。

张士良是他的帮凶，负责书录谕旨、登记在案。

有人会问，这两人这么搞，会没人察觉吗，要在五六年后才由章惇揭露出来？答案是错，早就有人盯着他们了，哲宗刚刚亲政，就把他们发配到了大地的最南端，靠海的雷州城。

现在是章惇发现了他们的剩余价值，不利用一下实在太可惜了。

怎样达到目的，是一个很讲究的学问。陈、张两个人，要他们配合，得用什么办法？章惇想了想，派人到南方先就地杀了陈衍。

这是个死硬派，对哲宗的仇、对高滔滔的爱都达到了顶点，没法动摇他。杀了正好震慑张士良，让他知道拒绝的下场。

张士良被万里押解进京，扔进了大牢里。蔡京、章惇亲自出面，摆出了一整套的刑讯工具，鼎、镬、刀、锯俱全，告诉他，老实交代当年的所有机密，说得好官复原职，还去御药院当官；不配合马上体验逼供设备，保你不死不活。

张士良吓坏了，他全都招了，很多没问世的第一手资料就此曝光，堪称高滔滔执政秘史。

据张士良说，高滔滔的政治能力很白痴，绝大多数时刻里非常迟钝，大臣们汇报工作，别说立即反应过来、洞察秋毫，就连正常的探讨

理解都成问题。好在她有特长，不管对错，特别的能坚持，为了达到目的，能和大臣们隔帘子吼半天，不赢不行，不死不休。
所以还是能镇得住场子的。
但长此以往，不是办法。高滔滔某天灵机一动，悄悄地给陈衍派了个任务。从此陈衍和大臣们亲密来往，比如和首相吕大防互赠礼物，和两制官苏轼请客吃饭，在交往中他提前知道了三省长官们第二天的工作内容，于是晚上报告给高滔滔，并且给她出主意，明天怎样和宰执们说话。
张士良还承认了陈衍的确滥用皇帝御玺，哪怕在高滔滔弥留之际，都独揽大权，架空宋哲宗。
蔡京很高兴，章惇很高兴，这不是冤枉吧，狼子野心罪大恶极！张士良，继续老实交代，高滔滔临死都不放权，宁可放纵死太监都压制亲孙子，她到底有什么用心，是不是曾经密谋废除哲宗皇帝？！
说着鼎、镬、刀、锯火花四射，大放光明，提醒张太监这些东西是很可怕的哟。
可惜失败了，张士良仰天大哭，说："太皇太后不可诬，天地神祇何可欺也？"宁可去死，也不承认高滔滔有谋废宋哲宗的想法。
蔡京傻眼了，他再想表现，再想通过立功走上升官发财的光明大道，也不能真的狠打张士良。这是手边唯一的人证了，打出了事死无对证，全盘计划都会落空。
事到如今，好像真的没有办法了。之前哪怕是弄虚作假，哪怕是屈打成招，都有个名义上的罪证。现在没人指证高滔滔，没控告怎么定罪呢？
别人没办法，不等于章惇就绝望，他的心里只有结果没有过程，只有获得没有所谓正义或者邪恶。他想做，就一定要去做。
他坚信自己是对的，历史必将用惨痛的事实来证明这一点。

章惇把蔡卞叫来，两人私下里商量了很久，写了一篇文字。只能叫它是文字，因为它绝对不是奏章，它的语气、用辞、命令格式等一切的一切，都是最标准的宋朝官方最高指令。
圣旨。
章惇不想在这事儿上再犹豫了，他决心一锤定音，哪怕宋哲宗本人还要迟疑都无效，他写好了给高滔滔定罪的诏书，哲宗可以停顿大脑了，只要明天上朝颁布就成。
历史的进程摆在了宋哲宗的手里，看着这份诏书，他非常明白意味着什么。如果真的颁布出去，破坏神宗朝政局、打压新党官员、开历史倒车的旧党立即会万劫不复。只要宋朝还存在一天，哪怕后面出现了纯度达到99.9999%的旧党思维皇帝，都没法给旧党翻案。
除非他想背上不敬祖宗忤逆不孝的罪名，那样皇帝也就当到头了。
宋哲宗可以终结一切，他郁闷的早期生活，变得死气沉沉、经脉错乱的宋朝，都会因为这条命令而获得释放和新生，乃至于后世子孙，哪怕到了南宋，都不敢有反对意见。
千载一时的机遇，他在烛光前犹豫不决，突然间阻力到了。
神宗的皇后、哲宗名义上的嫡母向太后一路哭喊，脚上连鞋子都没

有，从太后寝宫冲进了哲宗的卧室。历史记载，这女人当晚已经睡下了，可是突然间知道这事，立即不顾一切地跑了过来。

跑来后声泪俱下地哭诉："我天天随侍在太皇太后的身边，她做了什么我都知道，那像正午的太阳一样明亮，如何现在有追废她的命令？"

说着痛不欲生，就差立即死了。

哲宗看着这个女人，很长时间不说话。他实在不想理会这女人，就是她，在高滔滔的指使下打压他的亲妈朱太妃，堂堂皇帝的亲生母亲，在儿子亲政后居然只是个嫔妃！这时她来哭，嘿嘿，哭死算了……以宋哲宗恩仇必报的性格，实在是想趁机扔给她两个铜板，让她哭得更卖力些。

可惜的是，在这个紧要关头，一个令他无法拒绝的人出面了。尘世间亿万生灵，只有这个人才能勉强他。

第十八章
天与弗取，反受其咎

哲宗的亲妈。朱太妃闻讯也跑了过来，她也哭了，说：“且上必行此，亦何有于我！”她说皇上你一定要这么做，是不想让我活了。

哲宗一听心就软了，他是个孝顺的儿子，亲妈的眼泪打动了他，他没有再往深里考虑，就把章惇送进来的诏书放在了烛火上面，当着两个妈的面烧了。

后宫顿时一片欢腾，人人喜笑颜开，歌功颂德之声从四面八方传来。宋哲宗真是位难得的孝顺、理智、仁义、智慧的好官家啊！

这一夜就这样过去了，第二天早朝时章惇和蔡卞按计划请求哲宗颁布诏书，哲宗摇头，再请求，哲宗突然大怒，把身边的纸本扔在地上，怒吼了一声：“你们是不想我再进英宗皇帝的神庙了吧！”

英宗，是高滔滔的丈夫、宋哲宗的爷爷。这是亲的直系血统，理论上真的废掉高滔滔，还真是以孙灭祖，没脸去见爷爷。

百圣孝为先，这顶大帽子扣下来，章惇也没办法了，只好郁闷地退了下去。至此，元祐旧党基本都打压成功了，只是在废掉高滔滔这个最关键的环节上出了差错，导致功亏一篑。

事情的过程就是这些，我们仍然先回顾正规史书上的评价，主流史学家们的看法，再对照我们自己的眼睛看到的。

主流们一致认定，以上的事，无论是“同文馆之狱”的前期对旧党大臣们的调查、定罪，还是后面对高滔滔的指责，都是以章惇的新党刻意的诬陷。所以旧党人是无罪的，高滔滔是清白的，章惇等人是卑劣的。

是的，我承认这些都是诬陷，没一个是有足够证据的铁案。

可是章惇却远远不是什么卑劣的人。那么是什么呢？我们从另一个角度去分析。

首先高滔滔是不是真像正午的太阳那样光明正大？开玩笑，哲宗太年轻了，他的本质还是个大男孩儿，没有深切地理解到政治有多邪恶，有多龌龊。因为他太善良，所以没看出来破绽。

请问，章惇秘密写成的诏书有多机密，出于他手，入哲宗之目，为什么向太后那么快就知道了？！

唯一的解释是，哲宗的身边一直有内奸，几乎随时可以和高滔滔的残余势力沟通联系，甚至于敢在哲宗面前耍花招。

这是对第一个可疑点的剖析，可以说是很致命的，但对追废高滔滔事件来说，还不足以影响全局，更重要的是第二个疑点。

疑点二：向太后知道了就算了，为什么一向对政治一窍不通，总是扮演被欺负的可怜虫角色的哲宗亲妈朱太妃也瞬间就知道了？难道她也安排了眼线在儿子身边不成？

这完全是向太后一伙的招数，她知道哲宗的软肋在哪儿，及时通知了朱太妃，真正做到了一击必中。

不出所料，宋哲宗退让了。千载一时的机遇被浪费，高滔滔保住

了，连带着向太后本人也安全了。不久之后，这一点不仅害得宋朝倒霉，整个汉民族集体倒霉，就连宋哲宗本人也身受其害。

他在临死前眼睁睁地看着向太后当面弄鬼，可就是无可奈何！

古语云：“天与弗取，反受其咎。”老天爷把机会放在你手心里，你偏要放弃，那么转眼就会遭到报应，被敌人所毁灭。

这都是后话了，随着追废高滔滔事件受阻，一时间搅动天地的“同文馆之狱”结束了，宋朝进入了短暂的安静期，这段日子很短，一年之后就到头了。

这一年是宋哲宗一生中最珍贵的快乐日子，烦恼、仇恨、憎恶等负面情绪基本没有了，因为外敌压服，内奸除去，新政渐复，所有他喜欢的都已达到，所有他仇视的都已去除。

多么舒心的日子，连他的私人生活都变得甜蜜。

他立刘婕妤为皇后，新皇后立即就给了他最隆重、最渴望的礼物，他有儿子了！这让他欣喜若狂，好多年了，他十七岁结婚，这时二十五岁，一个儿子都没有，简直是他的噩梦，甚至是他工作上的巨大污点。

好了，一切都完美了，年轻的皇帝，健康的皇储，保证宋朝两代无忧。这样的日子多好啊，只要能保持平稳继续下去，剩下的时光都将是享乐。

可惜太短暂了，哲宗朝注定是朵昙花，尽管绚烂璀璨，却只有短暂的时光绽放。造成这一点的仍然是高滔滔。她真是太高明了，一切都在她的掌握中。

宋哲宗的健康急剧恶化，从少年时起积累的老病复发了。他是个早熟的孩子，从史岁到十九岁这段长身体的最重要的时间里一直受到压抑，甚至仇恨着，这种负面情绪毁了他的身体。

据记载，哲宗少年时有宿疾，时常咯血。身为皇帝，经常性咯血，这是多大的事了，动用全国力量治疗都是正常程序吧。可是高滔滔不，她竟然阻止治疗。

她严令第一不许病情外传；第二不准请医生；第三咳嗽时不许用唾壶，要用手帕接住，之后让内侍藏起来，不许任何人知道。

如果说上面这些还是出于政治目的，对领袖健康保密的话，第四点简直是对幼年哲宗的谋杀。前面三项实施之后，哲宗的病已经只能在内部秘密治疗了，可是御医看病之后，居然下令不许说什么气虚体弱之类的话……连气虚体弱都不准说了，还怎么治疗咯血呢？

这是亲奶奶对亲孙子吗？还有脸在临死前对宰执哀号，她对哲宗是多么的用心，多么的保护，保护成肺结核了还敢居功！

这就是被旧党宣传成女中尧舜的人，事实证明，她和她丈夫宋英宗真是一对绝配。丈夫是自私自利的不孝畜生，老婆是恬不知耻坏事做尽的邪恶老太。

这样一对宝贝，是多大的概率才能凑在一起的呢？

哲宗朝就毁在了这一点上，先倒下的是只有三个月大的皇储。这婴儿先天不足，哪怕哲宗倾尽所有挽救，也没能救活。事后想想这很正常，从少年时就咯血的父亲，怎么能生出来强壮的儿子呢？

哲宗很悲伤，紧接着他也垮了，到元符二年（公元1099年）的年底

十二月，哲宗的身体虚弱到了可怕的地步。他整天咳嗽，不思饮食。刚刚勉强吃下点东西，只要一弯腰，立即就呕吐出来。胃里全都是药，各种各样的药不停地吃，整夜失眠，处理政务不能升殿，只能送到寝宫里。

就这样，本是一片光明、空前光明的西线战事，被后宫里女人争宠、朝臣间互殴清算给毁掉了，封建制度是独裁制度，哲宗身体垮掉，宋朝在这一时间的努力，全都白费了。

到这一步，哲宗的危机到了，不是说他的健康问题，而是政治局势。他独处深宫，病得越来越重，下床都困难。章惇等亲信大臣只能偶尔进宫，和他的联系越来越少。

股肱分离，这是君王最大的忌讳，何况他周围还布满了向太后的眼线，种种劣势、禁忌他都犯了。这直接导致后来发生的事，只是一些官方的叙事记录。

从宋元符三年正月初五日起。大年初五，宰执大臣们提前结束年假，到朝堂集合，申请觐见皇帝，近距离观察哲宗的病情。可是一会儿太监出来了，说皇帝病重不接见。不仅今天，明天后天仍旧不接见。

大臣们满心郁闷地回家，等到初八后很有兴头地又来了。这一天很特别，不仅是上次的大后天，有可能接见了，更是哲宗的爷爷宋英宗的忌日。按理说只要哲宗还能支撑，就一定会出来祭祖。

这一等，直接等到了晚上。宰执大臣们看着殿外缓缓飘落的雪粒，心越来越沉。哲宗是认真的，要强的，只要稍微能动，他一定会出来，可是直到现在仍然没消息……入夜后，消息来了。哲宗一直挣扎，可是没能起事，这时呕吐越发的厉害，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太监说，看到哲宗流泪了。

宰执们面面相觑，知道要做什么了。从初九开始，由章惇主持在京城各处做斋戒祈禳，为哲宗纳福；曾布建议大赦天下，命天下五岳名山祠庙为哲宗祈祷。

开始尽人事、听天命了。

初十那天，大臣们终于见到了宋哲宗。这一天是景灵宫大定殿竣工后安放宋太宗神位的日子，大臣们替哲宗主持完后，以汇报为理由，终于走进了哲宗的寝宫。

福宁殿内，宋哲宗戴着帽子，穿戴整齐地坐在御座上，虽然消瘦但神情安宁愉快，他和章惇、曾布交谈了几句，都是些询问病情、汇报工作等官面上的话。很快就散了。

这是第一个机会的丧失。

当天晚上，命运给了哲宗、章惇第一次警告。

初十夜，大臣们都没回家，留在皇宫深处，观察等待宋哲宗的病情。御药院好几次来通报，说吃药已经没效果，开始使用炙艾。

炙艾是很疼的，可是宋哲宗失去了身体的知觉，直到炙五十壮的时候才感到疼，一感到疼之后立即无法忍受。

他彻夜未眠，早上感觉极其疲倦。这时天亮了，他没有旨意发出，宰执大臣们熬了一夜，开始回家休息。

这是第二个机会的丧失。

身体到了这步田地，稍有理智的人都会为身后事作准备了。他实在应该把章惇留住，还有几件最重要的事要去做啊。

命运还给了他第三次机会。正月十一日，大臣们又回来了，由曾布率领进入内廷，他们又见到了宋哲宗。史书记载，这时哲宗头戴白色角冠，身披坎肩，拥被坐在床上。

也就是说，他没法像前一天那样穿戴整齐，升座接见了。

他更加的瘦了，脸色憔悴，面色发黑，可仍然清秀镇定。他的呕吐好了些，能说话了，和曾布讨论了下病情，问了些祈禳、大赦的事，又散了。

“天与弗取，反受其咎。”上苍给了他三次挽回命运的机会，这是多么慷慨的奢侈！可他都放弃了，那么就不能再怪别的什么了。

正月十二日，命运日到了，大臣们仍旧留在皇宫里，到五更时分，天将亮未亮时，御药院突然传来了消息，让大臣们快速赶往福宁宫。说哲宗的病情急剧恶化，从四更起就在急救了，这时非常危险。

等他们赶到福宁宫时，发现宫门垂下了一道帘子，这是一道天堑，任何外臣都无法越过——宫里有皇后或者皇太后。

章惇、曾布等人的心都凉了，这意味着他们无论怎样都没法再见到宋哲宗了。而皇储是谁还没有确定，这是最重要的事，他们没法插手，连宋哲宗最后的遗言是什么都没法亲耳听到！

在那片竹帘的另一面，福宁宫内部，一个老妇人终于现身了——向太后，之前她一直藏在皇宫的深处，不管宋哲宗得病也好，病重也好，见人也好，病危也好，她都忍住了，绝不露面。

直到这时宋哲宗奄奄一息眼看要死时，她才突然出现。时机的把握像前面挽回追废高滔滔的诏书时一样的准确，及时！

帘幕内的福宁宫，哲宗躺在床上呼吸微弱，盗汗不止，这样子落在向太后的眼里一点都不出奇，更不可怕。在她的一生里，至少见过三个这样重病至死的人了。

宋英宗、宋神宗、高滔滔。

这三个人是她的公公、儿子、婆婆，身为儿媳和母亲，她全程目睹了死亡的转变，到今天她能准确地把握住哲宗生命的流失。直到这时，她仍然保持着沉默。

最后的关头还没有到来，还有最后一关没有通过。

很快，她等的人来了。哲宗的生母朱太妃一路痛哭，赶了过来。到这一步，她才赶过来！明显的晚了，哲宗眼神涣散，还能认出这是母亲，他想说什么，可是身体不受控制，什么也说不出来。

朱太妃痛不欲生，号哭着扑向了哲宗，她在病床上抱住了儿子。

生离死别，人间惨剧，在他们的身后，向太后仍然冷冷地看着，仔细观察。到这时，她终于确定宋哲宗彻底失去了表达能力。

向太后突然拉住朱太妃，把她从哲宗的身上扯起来，拉到一边，说：“他已说于我了。”

他……他说什么了？

悲痛中的朱太妃很懵懂，她快哭傻了，儿子刚才说什么了？说给向

太后听了？自己听漏了？很多疑问中，她条件反射一样地问，仍然没意识到危险。

向太后很庄严，一字一顿地说：“让我立端王。”

这五个字像耳光一样把朱太妃劈醒了，端王，是赵佶，神宗的第十一子，生母陈氏。平时很乖巧，对朱太妃很尊敬，可在这时突然间立他当皇帝，这简直不可思议。

朱太妃不止宋哲宗这一个儿子，她还有另外一个！简王赵似，就算哲宗无子，兄终弟及，也轮不到别人，只能是赵似才对！

可是这时向老太婆以太后的身份说，刚才宋哲宗对她亲口说的，要立赵佶做皇帝。

什么叫后悔莫及呢？前些天当断不断，章惇把写好的诏书送给哲宗，哲宗不同意，结果高滔滔没废成，连带着向太后也保住了。

现在哲宗眼睁睁地看着、听着向氏在他面前捣鬼，却说不出话，更没法阻止。

哲宗，后悔否？

前些天一路狂奔，跑向儿子阻止诏书成立，现在被向氏欺压，另一个亲生儿子即位的希望立即渺茫。

朱太妃，后悔否？

历史没有记载他们的心情，所以不能乱猜，只能从结果上去看。事情是很惊人的，在亲身经历这种赤裸裸的谎言，以太后之尊来骗人的把戏之后，朱太妃没有愤怒，没有想办法挽回，而是愣了一下，接着低下头转身就跑了。

就连奄奄一息马上就死的儿子都扔下不管，跑了。

她为什么要跑呢？也简单，联系前面她被长时间欺压，却转而为欺压她的人说话这一点来看，她就是个根深蒂固不可救药型的受虐狂。她的出身、她的经历决定了她只是社会规范的遵守者，哪怕被冤枉、被欺负，也习惯了忍受。

只有贵族，只有规范的制定者，才不遵守规范。如向太后。

这女人目送着敌人跑远，再转回目光盯着宋哲宗咽下最后一口气，转身发布了一系列命令。令，殿外的宰执大臣们觐见；令，所有皇子进宫；令，为大行皇帝小殓。

最重要的事是第一项，她很清楚，大臣里有刺儿头，掌权的新法集团一贯和她作对，尤其是章惇。她想做点什么，必须得和这人较量一番。

见面时，向氏第一时间哭了，她边哭边说，国家不幸，大行皇帝无嗣，要立谁当皇帝，得早作决定啊。

章惇厉声回答，当立大行皇帝的同母弟简王赵似。

他是首相，有权力第一个回答。他有胆量，连第一老太婆高滔滔都敢废除，何况这个次等货色。由谁掌权太重要了，不是哲宗，怎么有新法集团的复兴，所以这个皇位，必须落在赵似的头上，只有这样才能杜绝旧党复辟。

向氏很稳，她抛出了一个看似绝对正大光明的理由——“老身无子，诸王皆神宗庶子。”多博大，我没儿子，所以谁也不偏向，所以什么同母

不同母的，根本不是即位的首选条件。
章惇郁闷，没法反驳。谁让哲宗在亲政的六年里，居然没把生母提到太后的位置！他只好转移话题，说自古即位不嫡则长，现在没有嫡皇子，那么就要选年龄最大的，是申王赵佖。
说出赵佖，在场的人都鄙视了一下章惇，首相今天很幽默嘛，这种事儿上也开玩笑。申王赵佖一只眼睛是瞎的，自古以来残疾人当大臣都不合适，谁听过瞎眼人当皇帝？
果然，向氏很轻松地就驳回了这一条，她提出了自己心目中的人选。

向氏说，有一个人福、寿、仁、孝俱全，是皇帝的最佳人选。这四字评语不容怀疑，不容反驳，不容抗拒，因为是大行皇帝宋哲宗亲口说的。
这人就是端王赵佶。
可以定论了，这句话里的含金量是超恐怖的。出于上任皇帝之口，由太后转诉，还有更高的规格吗？谁想搞事，简直是和太后作对，和刚死的皇帝作对，和马上就要即位的这位四佳皇帝作对。
两个字，找死。
但是真的有人跳出来了，章惇在这件事上都敢唱反调。他说：“端王轻佻，不可以君天下！”轻佻，指不稳重，不沉着。看似没什么，可是每一个中国人都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由此可以推断章惇的出发点。
他和赵佶没有私怨，赵佶也不是旧党，他没有半点必要和赵佶过不去，那么为什么这么做？只能是对宋朝前途的考虑。
机会出现了，在中国的古代，一个皇帝的诞生，哪怕是开国皇帝，都有一个必要的程序。那就是全体通过，不当不行，哭着喊着说不干也不行。例子请参考赵匡胤、郭威被黄布包起来的过程。
和平年代也一样，除了有明确的传位遗诏，不然更得全体通过。现在章惇豁出一身剐，要把赵佶拉下马，向氏就算是皇太后也不好办，毕竟反对的人是首相，该首相手下还有整整齐齐的超庞大死党，这么多年了，改革派有多能折腾，谁都清楚。
就在这时，就在章惇最需要帮助时，他身后突然响起了一个声音。这声音的主人在这之前所有的岁月里，都是以一个平和、仁厚、体贴、不过分、让旧党都普遍喜欢的形象出现的。曾布，这个在宋神宗时期和王安石唱反调、在宋哲宗时期和章惇打对台的人，在决定新党命运、宋朝命运的最关键时刻说话了。
——“章惇，听太后处分！”

这句话决定乾坤，向氏、章惇两人立即冰火两重天，知道了各自的输赢。章惇输了，没有皇帝的支持，没有新党集团的支持，他再强硬能做什么！
他退了下去，当天再没有说半个字。他知道自己的命运是什么了，这时只能安静地等待着一个时刻。离皇子们进宫还有一段时间，这段时间里，大臣们会被允许进入福宁宫，见哲宗最后一面。
宫里的御榻上，躺着一套冠冕齐全的皇帝袍服，与平时不同的是皇

冠的下面，还遮着一块帛帕……那是遮脸布，下面盖着哲宗死后的脸。那套皇帝袍服，遮盖着他年仅二十五岁的遗体。

大臣环绕，太监揭起了帛帕，据说哲宗神色平静，面如敷粉，没有什么特殊的痛苦样子。或许他真的解脱了，可是他知道他的帝国、他的事业，还有他个人的历史评价都变成了什么吗？

帝国与事业太遥远，没发生的事不可以预知，更不能评论。这时看一下《宋史•哲宗本纪》里最后的“赞”。赞，是记录皇帝平生事迹之后的最终评价。为了方便，我为大家译成现代普通话。

——赞曰：宋哲宗以儿童年龄即位，由高滔滔辅佐，共同治理天下。初期，任用司马光、吕公著等贤人，废除青苗法等苛政，恢复常平法等善政，开科取士任用言官，天下人心都很喜欢，元祐年间简直可以和宋仁宗时期相比。可惜熙宁、元丰时期的奸臣搞复辟，把前面的成就都毁了，列党籍分派系，打击贤良君子，导致宋朝的政治越来越惨淡。

最后四个字是：“吁，可惜哉！”

知道什么是欺负死人了吧，一切的错都推在新党身上，推在哲宗的身上。元祐年间才是光明万丈的，完美无缺的，什么经济衰退、对外懦弱、压制皇帝、陷害大臣等一字不提。相应地，哲宗击败西夏，威服党项更是半点没有。

在这个时刻，历史真的是个任人装扮的小姑娘。

哲宗死了，他的一页翻了过去。新的皇帝带领宋朝走向新的世界，这个世界是全新而未知的，辽、宋、西夏老三强都会变成配角，新生的强者主宰一切。

而在宋朝一方，这位新皇帝本是极有希望的一个。他有宋朝之前所有皇帝，不包括赵匡胤之外的几乎所有的优点，他取得的成绩更是自赵光义以下所有皇帝都没能达到的，甚至是开国皇帝赵匡胤也梦寐以求的！

可惜的是，他为什么生在了这个时代，这时代充满了矛盾、屈辱、死亡、新生、荣耀、激情！

它流光溢彩传说纷呈，明暗交错真假难辨……它是我们民族永恒的一堂课。

如果这是宋史

❼北宋亡国卷

高天流云◎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这是宋史．7，北宋亡国卷／高天流云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382-9443-9

Ⅰ．①如…　Ⅱ．①高…　Ⅲ．①中国历史—北宋—通俗读物　Ⅳ．①K24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207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281千字　印张：19½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沈　放　　责任校对：刘　瑮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高　亮

ISBN 978-7-5382-9443-9
定价：29.80元

第一章
天命

每一天，这个世界都在变化中。尽管变化，中国人却总在说，不管外界如何，我们都能坚守自我。

自我是什么？他们至少具体化出三句话：“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听着真提气，也很全面，只是似乎忘了说最重要的，坚持这三点之后，还能怎样活？

或者说，还能不能活！

这个问题在和平年代里提出来，比如公元2010年的今天，似乎没什么意义。可是如果我说，就是这点事导致了一个王朝的崩溃，一个民族的沦丧，有人相信吗？

貌似危言耸听，那么开始回忆，从宋元符三年（公元1100年）的正月开始。正月十二日那天，二十四岁的哲宗皇帝驾崩了，新皇帝赵佶登基。赵佶是宋神宗第十一子，能当上皇帝，实在是各方面都太优秀了。

首先，他有个好妈妈，赵佶的生母陈氏，开封人，史册记载她聪颖端庄，艳若桃李，以御侍身份生下了赵佶。这一点很重要，意味着她出身很低，不会被高滔滔、向氏等贵族出身的后宫主宰猜忌。另一方面，和哲宗皇帝的生母朱太妃也会自然地亲近。

朱太妃也是开封人，同样出身很低，阶级、同乡的双重关系让她们走得很近，连带着各自的儿子也处得亲密。

哲宗在没有亲政，被高滔滔压制时，就经常约赵佶到寝宫里玩。多年以后，当上皇帝的赵佶深情地回忆说，那时十二三岁的哲宗款待弟弟，只能拿出一些寻常果饼，装在陶制的器皿里，一点都看不出皇帝的身份。两个小兄弟躲在帷幕后默默地吃着，很幸福，很辛酸……

陈氏的好不止这些。这个平民出身的女子有着异常刚烈的一面。宋神宗年纪轻轻病死，死时只有三十七岁，陈氏当时更加年轻，才三十二岁，正是女人一生中风华正茂的好时候，却突然间凋谢了。

陈氏搬进神宗陵殿的侧殿，终日里默默出神一动不动，很快形销骨立，容颜惨淡。宫里送来饭菜、汤药，陈氏挥手让人拿走，说：“得早侍先帝，愿足矣。”

没多久，陈氏就死了。

她是真心地爱着神宗的，这一点哪怕是在封建年代里，也一样让人肃然起敬。她的死，一方面满足了自己的愿望，一方面给儿子留下了足够的印象分。

爱屋及乌，对陈氏的敬，加重了整个后宫对赵佶的爱。就连高滔滔、向氏这样出身豪门士族，习惯了天家父子无亲情的人也对赵佶很照顾，更不用说朱太妃、宋哲宗母子俩了。

赵佶在一片爱护中长大，哲宗即位后封为宁郡王，四年后以平江、镇江军节度使加封为端王，再两年后加封为司空，改昭德、彰信军节度使。爵位之重，晋升之快，在诸位皇弟中首屈一指。

他自己也很争气，宋朝发展到这时，已是八世祖了，他的皇兄皇弟们早已经是标准的太子党，每天里声色犬马烟柳雾花。他不同，限于宋朝祖规，皇室男丁的职业只能是吃喝玩乐，但同样的玩，他却玩出了品味。

赵佶喜欢的是笔砚、丹青、琴瑟、图史、射御。

所谓君子六艺，礼、乐、射、御、书、数。赵佶除了射箭、驾车两项之外，其他几乎无所不精，这让开封城的士大夫集团的眼前一亮再亮不停地亮，空前发现，十一皇子是完美的化身！

想想看，赵佶的住处摆满了珍品图书，每天里高人雅士不断，谈经论玄，调弦鼓瑟，兴致来时挥毫泼墨，无论是作画，还是写字，赵佶都在弱冠之年达到了极高境界。这些还不是全部，赵佶身材修长，面目俊秀，谈吐风雅，行动春风，走到哪里都是人群中流辉溢彩的焦点。

这样的人谁不爱呢，何况他还特别友善。

宗室里的知名雅士赵令穰、驸马都尉王诜，这二位是能和文坛泰斗苏东坡拉上关系的人，为他在外界做宣传；皇宫内部朱太妃、向太后两派系对他共同喜爱，几乎是唯一一个左右逢源、无往不利的人。

做到这一步，哲宗不死，他繁华一生，高出同侪；哲宗死了，众多皇子他鹤立鸡群，哪怕是外界公选，都跑不了他的皇位。

何况，这人在暗地里还另有一张面孔。

这张面孔藏得很深，除了对宋史有兴趣，细心钻研过的人之外，很少有人知道。毕竟在中国人的传统印象里，赵佶只是个含着金匙出生的顶级花花公子，突然被命运推到了风口浪尖上，不由自主地当上了劳什子皇帝。

那些不了解他另一副面孔的人通常还会叹息一声，以他的才能，要是能终生醉心于书画之间，中国就会又多出一位了不起的丹青名家啊。让他当皇帝，真是既害苦了宋朝，也害苦了他本人。

这是假的！赵佶确实有书画的才能，但他更有一颗膨胀的权力之心。

首先，他的艺术细胞的构成就有问题。艺术，是心灵的外延，有什么样的灵魂什么样的欲望，才有什么样的表现。比如有的人淡泊，在无尽天地之中只选取空山灵谷幽兰雾凇入画，越是淡雅越是入味；有的人雄烈，画奔马雄狮猛虎苍鹰，遒劲威凌肆意纵横，越是粗豪越是神骏。体现在赵佶，是极致的细腻，入微的贵气。

有这两点的人，都毫无例外地自命清高，尤其当一些特殊的事发生在他身上时。

在赵佶的端王府里，出过两件怪事。某一天，两只白鹤突然从天而降，落在他的庭院里，久久徘徊，且鸣且舞。

自古鹤鸣于堂，是千年难得的祥瑞，尤其是发生在京都重地里。一时间，全城轰动，很多知名的大臣都蜂拥而来。当然，为的不是看什么鹤，而是来拍端王的马屁。

您祥瑞，您发财，您升官！

当时，全王府的人都飘飘欲仙，只有管家杨震吓得满身冷汗。发财、升官……都是亲王了，再升是什么，难道是皇帝？！

他立即站出来往外赶人，一边赶一边说："这是鹳不是鹤，是鹳不是鹤！"

仙鹤和人好不容易都赶走了，没过几天，怪事又出现了。在赵佶的卧室外边，突然间长出了一丛灵芝。这下子简直是加倍的祥瑞。

鹤是从天而降的，有可能是飞累了下来歇一会儿，属于流动祥瑞。可是灵芝草从地里钻出来，准确无比地在赵佶窗外安家，这无论如何都是专属于赵佶的祥瑞，顶级祥瑞。

一时间，全府的人都跑到赵佶面前贺喜讨赏，同时喜讯像插了翅膀一样，飞向全城各地，大有超过上次的趋势。关键时刻，一只手伸了过来，瞬间将喜讯停播。

管家杨震，他把灵芝草像狗尾巴草一样拔了下来，扔到一边，说这是食用菌，根本不是灵芝！人群沮丧地散开，杨震松了口气，可是转过头来，发现赵佶的目光有点凝固，像是若有所思。

自命不凡的人，怎么禁得住接二连三的灵异事件。这两件事之后，赵佶某天突然写了张纸条，悄悄叫来了一个心腹家丁，对他说："这上面是我的生辰八字，你拿到大相国寺去，每一个卦摊都算一次，看看什么结果。"

家丁去了，一个个摊位依次算去，钱花了不少，什么也没算出来，都是些常见的神棍型套话。直到最后，在一个角落里遇到一个破衣烂衫，快饿死的算命先生。

这位先生看了一眼纸条，再看一眼家丁，突然间显得很郁闷，把纸条扔了回来，说："老兄，我混得很惨了，你怎么还拿我开涮呢？"

家丁不解，问他啥意思。

先生冷笑，"这是天子的生辰八字，根本不是你的！"该家丁大惊失色，跑回王府，报告给赵佶。赵佶深思了很久，要家丁第二天再去，把自己的名字告诉算命先生，看他有什么话。

第二天，算命先生说："回去告诉亲王殿下，您是天子命格，日后要善待百姓。"

很套话是吗？很平常很虚构是吗？可是这位算命先生在历史上有名有姓有地位。他的话应验之后，赵佶让他平步青云，官居节度使，成了一位达官显贵。

他叫陈彦。

一连串的心理暗示之后，赵佶开始了主动出击。他是聪明的，一方面继续和哲宗、朱太妃一系搞好关系，一方面刻意地讨好向太后的身边人，以亲王的身份向一个个太监宫女示好，这是多么巨大的诚意。很快，向太后就被一片片的歌功颂德声包围，所有人都说赵佶的好话。想想她一个没儿没女的孤寡老太太，正在失意落败中，有这样一个好儿子献孝顺，能不被顺利撂倒吗？

之后，才有了向太后为他争皇位的事情，要不然，九五神器怎么会平白无故地落到赵佶的头上。在那一天里，赵佶的人奔忙在王府和皇宫之间，把正在发生的每件事报告给他。向太后提名后，章惇反对，赵佶的反应非常强烈，他时而仰天长啸，时而伏案沉思，得与失之间，天子与藩王之间，天差地远！

他要这皇位，他要掌握天地万民生死的至高权柄。

第二章
宋朝的兰花

终于当上了皇帝，赵佶变得更冷静。他不仅要爬上这个位置，更要在这位置上坐得舒服。之后的一系列表现显示，他真是太聪明太理智了。

第一步，尊敬领导。

身为皇帝，他的父亲、哥哥两代人都和后宫刀兵相见，水火不相容。折腾的结果，抛开国家受损，两位皇帝本身也七上八下，活得难受死得憋屈。轮到赵佶了，他能怎么办呢？

他选择感恩，以十九岁完全成年的年龄，请向太后垂帘听政。怎样，当年高滔滔弄得鸡飞狗跳、“以母改子”才搞到的权力，他拱手让了出去。

第二步，重组内阁。

一朝天子一朝臣，赵佶得有自己的班底。可是时代太敏感了，他选择新党还是旧党呢？选新党，让坐在帘子后面的向太后怎么想，她是新党的死对头；选旧党，旧党是哲宗的阶下囚，刚刚接替了皇兄的位置，就想破坏传统？

两边都不讨好，但一定要两边都讨到好，这个结得怎么解开呢？

赵佶有办法。他即位后做的第一个人事任免，是把韩忠彦从大名府调进京，升为吏部尚书；调真定府李清臣为礼部尚书；右正言黄履为资政殿大学士兼侍读。

这三个人的身份很对立。韩忠彦是已故旧党领袖韩琦的儿子，李、黄两人是哲宗朝新党的风云人物，同时提拔起来，露出了一个再明显不过的潜台词。

从此，新旧两党平衡，在赵佶的领导下不再敌对。

这只是第一层潜台词，如果没有下文的话，是非常粗陋的和稀泥手法，在顶级官场搞这个，太俗，也根本没法取悦向太后。可是第二层表现出来时，就不得不让人佩服了。

没多久，韩忠彦的位置直线上升，成了新一届首相，李、黄两人原地踏步，离宰执位置遥不可及，成了庞大的中层干部集团里的一员。这说明了什么，赵佶从最开始时就选择了向太后，以她的喜好为标准，决定权力层分配。

同时，此举还让人挑不出他背叛皇兄的短。

第三步，让全体旧党人叫好，赵佶把哲宗后期贬出朝廷的旧党新生派力量都召了回来。龚央、陈瓘、邹浩、江公望、常安民、任伯雨、陈次升、张舜民等等从各处贬地赶到京城，全成了言官。

这些名字很陌生，之前一来没空提他们，二来也是没法提他们。虽然在宋史里，这些人非常有地位，被旧党人捧得比天还高。

比如陈瓘，就是在章惇入朝当首相的途中，上船讲课的那位隐居大名士。后来他不隐居了，重进官场，隐而优则仕，一步跨进了开封城，变成了太学博士，这个官可实在是太大了，也就是宋朝的皇家大学教

授。
可这么个职位能干出什么惊天动地的事儿呢？无非是出出题，监监考什么的，和国家大事不挨边嘛，让我写他什么！
再比如邹浩，他是神宗朝的进士，开始时的工作是扬州颍昌府教授，相当于地方教育办成员。哲宗时调进京城当上了言官，第一时间就弹劾章惇，是个铁杆的旧党斗士。可惜没用，哲宗时的扒皮章权势举世无敌，这就遗憾了，邹浩没能成为期盼中的英雄。
真正让他成名的，是废孟皇后事件。孟氏被废之后，邹浩的反应是世界末日到了，他不顾一切地上书，要哲宗收回命令，重立孟氏，杀掉一切站在孟氏对立面的敌人。如果不这么做，哲宗会遗臭万年，宋朝将国将不国，人民将内心失衡……这都哪儿跟哪儿，一个娘家是平民的女人啥时候重要到这地步了？哲宗一怒之下，把邹浩踢出京城到南方反省去了。
这就更了不得了，邹浩离京时简直成了悲情英烈的万世楷模，成了世界上唯一有良知有爱心有正义感的人。当天的场面，被定格成旧党人心中的图腾，经久不息地传唱。
对此，实在是想让人问一句——至于吗？
一个个都是这样的人物，除了别有用心的人谁会当他们是盘菜。没错，现在赵佶起用他们，就是别有用心的。
紧跟着第四条命令发布，全体言官、全体官员、全体国民注意了，无论谁都可以畅所欲言，说什么都行，弹劾谁都行。说得对有奖，说错了没事，朕决不食言。
看着很老套是吧，无非是下旨求言，前几代宋朝皇帝哪个都做过。可是这一次不同，前面的都只是形象工程，这一次赵佶把它变成了一把刀，塞进了陈瓘、邹浩等人的手里，让他们尽情地去砍。
砍倒赵佶的敌人，砍到向太后微笑满意为止。

陈瓘、邹浩他们兴奋得浑身发抖，这竟然是真的？整个哲宗朝里旧党被那两个人折腾得七零八落，现在可以报仇了？
章惇、蔡卞，你们也有今天！
全京城的言官，满天下的旧党分子齐心协力，弹劾的奏章雪片一样飞向赵佶，很快量变就引起了质变，章、蔡两人可以定罪了。
两人被贬职南迁，章惇很惨，贬到了海南。
什么叫借刀杀人，一举三得？仁义的名声得到了，向太后的政敌搞倒了，反对自己即位的首相垮台了，这就是。赵佶达到了所有目的，一时间好评如潮。
别忙，赵佶觉得还能再发挥一下，让好评达到高潮。
高潮由宫里、宫外两部分达成。宫里，忍了六年的向太后终于等到了全方位的快乐。说来她也是很不容易，日子很难的，熬到哲宗死，为了立赵佶，她光着脚丫子在皇宫里狂奔，又哭又喊地博同情，她容易吗？现在好不容易盼到了好日子，要怎样继续下去，这要早做打算才行。
通过仔细计算，她做了两件事。第一，复立孟氏。孟氏，是由高滔滔选定的皇后，被贬有自己犯傻的原因，更有政治斗争的内幕。现在她

在难中，把她提上来，她必将感恩报答。这样就形成了高滔滔——向氏——孟氏三代皇后的利益链条，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她一定会像自己保高滔滔那样，保全向氏。

同时，打压哲宗钦定的刘皇后。

本来刘氏已经大获全胜，成了唯一的皇后。本来嘛，皇后与皇帝为一体，自古以来每朝只有一位，可这时突然间孟氏复活，居然要并列皇后了，这忍无可忍嘛。刘氏愤怒，为什么是并列，为什么是并列，我不要并列！

又一个消息传来，向太后说了，你们不是并列，从今天起你叫元符皇后，孟氏叫元祐皇后，你们俩人见面了，你得先给她行礼，然后她才回礼……

刘氏简直要气死，但想想自己还年轻，可以像向太后那样熬下去，现在这年头，谁知道几年后又是什么样？

她决定等了，向太后却不。她知道自己老了，身体也开始生病，她的精神和身体连续绷紧了六年，突然间放松之后没法支撑。见过太多死亡的她，没法不去想自己的身后事。

如果她真的死了，孟氏能掌握大局吗？光是赵佶，孟氏就很难控制，加上刘氏，情况不妙，再加上朱太妃，那是自己的死对头，日后，面对本应是后宫第一巨头的人，一个废了再立的儿媳妇，能管什么用？

想来想去，想去想来，向太后的身体越来越差，很快卧床不起，奄奄一息了。但就是这样，哲宗的生母朱太妃仍然死在了她前头！

这是怎么搞的呢？没啥证据能证明这是谁做了什么手脚，可就是发生了。于是乎，在向氏死的时候，她是完全放心、非常妥帖、彻底愉快的。

至此，鉴于上面发生的所有事，我们不得不承认，这个女人真是很强大。

这是宫里的事，再说宫外边发生的，在这件事上充分显示了赵佶的聪明。谁都知道做好事是很累的，有时还很危险很麻烦，赵佶做起来不花一个铜板，就让全天下人，乃至于之后近千年里的中国人都异口同声地叫好。注意，哪怕后来赵佶变成了宋徽宗，人们在这件事上对他的看法都没变。

赦免苏轼、范纯仁，让他们从贬谪地北返。

这两个人是特殊的存在，在宋朝人的心里，他们活着时，就已经是超越政党之上的传奇人物。苏轼的文章，近四十年以来独执天下之牛耳，是无可争议的文坛泰斗，中国人是敬重学者的，谁去管他是新党还是旧党，他所到之处，人们毫无保留地接纳了他。

范纯仁要更高一筹，作为一代名臣范仲淹的儿子，他没有父亲的军事、文学才能，但继承了范仲淹最闪亮的光环——道德。

范氏的道德不是空洞的口号，更不是“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这种形象超级高大实用后果超级可怕的宗教式教条，它处处闪耀着人性的光辉，越是在混乱、肮脏，充斥着别有用心、赶尽杀绝等种种负面欲望的官场里，它越发显出可贵，甚至是唯一。

自古道德胜于文章，这两个人的遭遇，就先从范纯仁说起。

范纯仁倒霉纯粹是自找的，当初章惇把他贬出朝廷，是因为要追究放弃西北四寨的责任，他和司马光搅在一起，是这种事的主谋。

这是范纯仁的一生仅有的污点，尽管如此，宋廷还是对他很例外，别的人如刘挚、吕大防、梁焘、刘安世等人早就贬过了长江，范纯仁的贬地是在陈州，也就是现在的河南淮阳。

离开封城近在咫尺，可以说仍然生活在经济文化中心地带。

这样的待遇，范纯仁心知肚明，可以说是对他的爱护，让他老老实实地待在政治旋涡之外，等着哪天风平浪静了，他会有个不错的结果。

可是他姓范，这个姓氏从北宋开始，直到明朝末年，都笼罩着一层圣洁、温暖、博爱的光环。历史证明，这不只是开创者范仲淹一生的努力，更有范纯仁的沉淀。

这沉淀主要就表现在这次的自找麻烦上。

在陈州，范纯仁听到了一个消息，宋哲宗在郊祀大典上公开宣布，绍圣年间贬谪的大臣，如吕大防等终身不得录用。

这个消息是空前可怕的，开了宋朝的先河。在这之前，哪怕旧党在元祐年间贬章惇、贬蔡确，贬所有新党的中高层干部，也从来没说对谁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哪怕蔡确最终死在了南方，也是由于他个人身体的原因，国家从来没说过这种狠话。

现在矛盾升级，可以预见以后的政治环境会变得更恶劣。这让以后的大臣们怎么生存？生存都无法保障，要怎样工作？这样置国家于何地？

这样浅显的问题谁都能看出来，可谁都不敢说什么。因为当时的朝政把持在章惇手里，章惇的用意更加明显，就是要一劳永逸的。在他看来，解决问题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把旧党人全弄死，死得干干净净了，自然以后就不会再有什么矛盾！

这种情况下，谁敢顶风作案，反对扒皮章呢？

冠盖满京华，斯人敢独言。没人敢说，范纯仁敢。他是一把平衡尺，在元祐时他阻止远贬蔡确，现在他反对永废吕大防。范纯仁写了份奏章。

恳请哲宗为吕大防等人留一线生机，为官场众人留一线回旋的余地。

留一线余地……章惇很无语，本来不想动你，你竟然主动申请找抽。范君子，这是政治，不是善堂，你一定要往里挤，那么没办法了，为了保持政局的完整性，公开唱反调的必须打压：

贬范纯仁到随州安置，全家一起去，即日起程。随州，在现在的湖北随县，他终于到长江边，和吕大防他们扎堆去了。消息传来，一片悲哀，范家的亲友都摇头叹息，范纯仁本人却很淡定。

这不是装，而是心灵的体现。

试想面对这样的局面，范纯仁忍了，一直沉默明哲保身。这样就算躲过了政治风暴，他会高兴吗？会像普通人那样庆幸吗？很显然，他会自责。范家从来都是忧国忧民忧天下，心安乐才能身安乐的人，如果想保平安，光是范仲淹的光环就足够他们当官享福了。

那就走吧，范纯仁在之后三四年的时光里平静地品尝着自酿的苦果，一路南贬，随州并不是终点站，在那之后还有永州，一路上不仅要乘车，更要坐船。

某天，范家坐船在今天湖南长沙橘子洲附近跋涉，突然间风浪大作，船眼看就要翻了，好不容易到了浅水处，全家湿淋淋地上岸。其中范纯仁背着自己的妻子，一步步走上岸去。

他的周围是一片骂声，妻子儿女们异口同声地痛骂章惇，其中以范夫人骂得最经典最有身份，八个字——“枉陷正人，使我至此。”

老太太发火了，说章惇陷害范纯仁这位正人君子，连累她饱受江湖之苦。

看着好像没骂错，可是范纯仁的回答让他家人很不解，让后来读史的人也不解。他说：“船破，也是章惇的错吗？”

谁看谁迷糊，范纯仁在搞什么？这当然是章惇的错，没有这件事，范家老小怎么会跑到长江里玩漂流？简直是逻辑错误，而且范纯仁为什么不生气呢？就算不想报复，也没必要替敌人解释吧。

这样想就都错了，没有理解到范纯仁的心理。

像他妻子所说的，“枉陷正人”，抛开章惇的思想目的，退一万步说，真就是陷害了正经人，又能怎样？正人就不是人吗？就有豁免权吗？

这才是问题的根本所在，在宋朝的士大夫阶层心里，正人君子是有特权的，只要自己是正人了，就能决定别人的命运，往死里打压对手。至于自己，永远是安枕无忧，容不得别人碰一根手指头的。这是多么可笑，君子之风在于包容，什么时候变成杀人利器了？

在范纯仁的心里，保持君子之风、正义理念，只是自己个人的操守问题，并不是自己的什么免罪金牌。无论是进，还是退，他为的都只是自己的心安。

如此而已。

在永州的几年里，是范纯仁绽放心灵光芒的日子。世人见过太多走在阳光下的圣人，这时的他像是一朵黑暗中的莲花，尽管没人看见，仍然高洁清华。

做到这一点很难，首先要耐得住寂寞。而寂寞，本来是永远都不会出现在他身边的事。

在宋朝，贬谪不意味着绝望，尤其是范纯仁这种顶级高官加顶级名士的人。这类人走到哪里都是社会中心，比如刘挚、刘安世、梁焘、苏轼，无论是官场，还是民间，都有着巨大的能量。

范纯仁主动放弃了这些。为了安静，他没有住官署，没有买房，而是住进了寺庙。每天晨钟暮鼓安分守时，过着修行人的生活。

在这样的生活里，也免不了争吵矛盾。某一次，范家的小孩子在庙里玩，犯了点小错。他们都是诗书传家的子弟，从小伶牙俐齿，知识面很广，限于年龄，还不知道收敛，随便说了几个笑话，把和尚惹火了。

和尚们大怒，把这些落难的高干衙内们一通臭骂，捎带着也没放过范纯仁，言语间非常冒犯。

范家人火了，抛开范纯仁的地位，他至少是范家此时的尊长，当着别人家的子弟骂人家长辈，这在什么时代都是巨大的挑衅！

冲突不可避免，和尚眼看着要倒霉，范纯仁就算再衰，也轮不到几个秃瓢欺负。什么追回度牒了，没收庙产了，都是一句话的事。

可是什么都没发生，范纯仁听着孩子们来告状时非常平静，一脸的从容。等到第二天和尚们来道歉时，范纯仁反过来安慰他们别在意。

他要的是平静，每天关上院门，他像在北方一样生活，吃面片儿，读诗书，回忆一生所为，居处比从前远了些，难道人就不是从前的人了吗？

平静不是消极，在流放的日子里，范纯仁用另一种方式激励自己和族人。每个月的初一和十五两日，范家都要在正堂上陈列四朝（仁、神、英、哲）期间皇帝的手迹和赏赐之物，范纯仁率领子孙更衣参拜，拜后收好，之后家中长幼互拜，喝茶后散开。

他要让家人知道，无论顺逆，他都是宋朝的忠臣，永远不要因为政治上的遭遇逆反了心灵，违背范家的族风。

赵佶登基后，他盼到了久违的诏书。

诏书是以向太后的口吻颁布的，给范纯仁光禄卿的官职，工作单位定在南京（今商丘），居住地在邓州。邓州是今天的河南邓县，这也就是说，时隔四五年，范纯仁终于结束了南迁贬谪，回到了故乡北方。

只是这时，他的身体糟糕透了，年过七十，衰败不堪，连眼睛都失明了。他捧着诏书，看不见上面的字，激动得泣不成声，说：“上果用我矣，死有余责。”

皇帝终于起用我了，哪怕我死了，也有责任没有尽到。

心是这样想的，可他已经没法做任何事了，连入朝谢恩都做不到。对此，赵佶表现得更加感人，他派人以最快的速度送去了茶、药，还派去了专门治眼科的御医，祝范纯仁身体早日康复，并说，范纯仁，得见一面足矣。

当世之大名士，久负天下盛望，只要能见上一面，我就满足了。

这句话出自皇帝之口，足以让任何人荣耀终生。范纯仁就在这种荣耀里北返，边行边治，渐行渐衰，终于在宋建中元年（公元1101年）的正月初二日，于睡梦中去世。

纵观范纯仁的一生，他不是一位伟大的政治家，也不懂军事，甚至还办过一些错事。但是，这些都不妨碍他成为宋朝首屈一指的道德丰碑。

他的心灵不复杂，更不故作高深。一切的行为，都出自他自己常说的一句话：“我一生所学，不外乎两个字——‘忠’、‘恕’。”

这两个字很简单，但谁能做到呢？忠，不只是说忠于国家，更是忠于良知。前者，在封建社会里，国家即君主，忠君通常能得到好处，还不太难做。比如宋英宗时期，忠于英宗的人哪个忠于良知了？一个个飞黄腾达，福禄终生。

忠于良知，就太危险了。会像范纯仁这样，在元祐时阻挡旧党，在元符时阻挡哲宗，为的是什么，无非就是公平二字，外加连皇帝、首相都漠视的政治大局。

这样的人，活在什么时代里都会很难、很惨，但同时，他也会赢得民众的敬意和历史的肯定。宋代的范纯仁，以及其他时代的范纯仁们，

他们的路，可以归为四个字——“道德苦旅”。

用他们自己的苦，保持住一个民族的良知。这在当时来看是没什么大不了的，可是蓦然回首，如果我们在一片打击报复赶尽杀绝的时代里，看不到半点温暖光明的人性之光，我们还会为自己的民族而自豪吗？

如果说范纯仁的贬谪之路是道德苦旅，那么苏轼之路就是文化苦旅了。他在绍圣元年时被贬职，创造了两个纪录：

最早被贬的，贬得最远的。

一路从定州贬到英州，从英州贬到惠州，到惠州后以为安全了，都到海边了。结果他的老朋友章惇想了想，东坡兄，你字子瞻，何不到儋州一行呢？

儋州是今天的海南岛，苏轼真是读过万卷书要行万里路了，他得漂洋过海。过海也就算了，刚刚登上海南岛，命令又来了——令苏轼到昌化去报到。

昌化，在今天海南詹县的东北部，是黎族的聚居地，地处海南一隅，是天涯海角里的犄角旮旯，最偏僻不过的地方。这么说吧，幸亏开国的时候赵匡胤、潘美一时发懒，没想着打下越南，不然苏轼非得出国不可。

面对这样的迫害，全天下的人都替苏轼不平。实在是欺负人嘛，苏轼只是个超级笔杆子，最多只是痛快痛快嘴，骂骂人而已，至于这样把人往死里整吗？

简直是变着法的，开着玩笑去整人！

换个人都受不了，何况是苏轼。大家都觉得像苏轼这样心高气傲，不向任何人，包括司马光在内的大佬低头的大才子，不累死也得气死。

出乎意料的是，苏轼一路上谈笑风生悠游自在，像游山玩水一样走了过去。这和范纯仁是太不一样了，范纯仁闭门独处时，静静地等待着命运转机的到来。就算有人来求见，他也一律拒绝。究其原因，他是在求静，这种静不只是对他自己有益，更加对朝廷政治有益。

他绝不会像司马光、文彦博等人那样，在西京洛阳利用自己的名望，拉帮结伙，非议朝政，弄得王安石、宋神宗在改革中时刻如芒在背。

他在静静地度过这段岁月，哪怕不赞同新党的政策方针，可是仍然要维护政权的正常运行。

苏轼不这样，他来者不拒，但凡探望他的人，他都杯茶谈笑相与欢娱，甚至刚到某个地方，人生地不熟的时候，他能主动出击，找人聊天。

更别说随时写信，和四面八方无数的朋友互动了。有证据证明，现代网络里聊天时常用“呵呵”等常用词，就是苏轼发明的。

这个词在他的信里、便条里，使用率是相当的高。

结果就是，他越是远贬，结交的朋友越多，三六九等各行各业，什么样的人都有。于是，他越走声势越大，越走传说越多，可以说，如果没有他的远贬之路，他的名望绝不会达到现在的程度。

远贬前，他的名望是有深度的，官场、文坛的确以他为首；可是远贬之后，广度增加了，他一路之上的洒脱、平易、多才、仁爱，让世人

传颂他是“坡仙”。

从没有人像他这样对待长达七年，远贬海外的悲惨遭遇。以儋州为论，在他之前也有位名臣贬到了这里，那人比苏轼的官职大了很多，是唐朝重相李党的党魁李德裕，这也是位非凡的人杰，被牛党倾轧贬到了当时称为崖州的海南岛。

李德裕死在了这里，他没法忍受恶劣的环境，更没法忍受政敌的欺侮。

这在苏轼的身上没有发生，并不是说他没有李德裕那么高傲，而是心灵深处的核心地带太不一样了。李德裕甚至范纯仁都出身于顶级官宦世家，他们的祖辈不是名臣就是重臣，从出生开始，他们的命运就注定了一种责任。

既为国家，更为家族。有这两点，再身处政党旋涡之中，谁能轻松洒脱呢？

苏轼不同，他是第一代以才华起家的名臣，从小在蜀川山水中长大，他的心灵本就不是传统的官场动物。最开始时，他短暂地迷茫过，那时他初入官场，自命士大夫一族，把底层人民的死活看得一钱不值，公开声称下层人的存在，就是为了保证士大夫的生活快乐。

真烦人，典型的暴发户嘴脸。

到他自己倒霉，在乌台诗案后贬到黄州，在城东的那块坡地耕种之后，他的心灵返本了，蜀山灵秀激越，华夏五千年里，最潇洒不羁才华横溢的两大文豪——李白、苏轼都出生在那里，并不是偶然的。他们的路，更有相同的地方。

李白忍不了唐朝的官场，自绝于江湖。苏轼的七年贬谪之路上的种种散漫行为，更是对宋朝官场的放弃。他每到一处，都要建屋造房，以作长住久安之计。这就是他与范纯仁的最大区别，他根本就没盼望再回什么朝廷。

本是自然之子，怎能再重蹈泥潭？

想回归自然……你想悔婚？一入官门深似海，谁人敢称伟丈夫？官场是个可怕的生活圈子，谁进来了都得身不由己，你苏轼凭什么特别。

他想盖房定居，好多次了，可都被搅黄。在英州时，他拿出了当时全部的资产，买地盖房，一通大折腾。结果房子盖好了，命令也来了。

命犯官苏轼到惠州居住。

到惠州，苏轼学乖了，先到官方报到，申请官署。按理说他虽然犯罪，但也是官身，有自己相应的待遇。可是啥也没有，因为官场庞大的信息网络，已经把他的升官指数分析得一清二楚，他别说回京升官了，想死在北方都希望渺茫。

于是乎，这一路上，沿途的各级官员变着法儿地给苏轼捣蛋，让他行无车、居无所、病无药，目的超简单，就是通过折磨他，向章惇示好。

这样的事追着他，直到惠州还在发生。这些官儿要向中央时刻汇报苏轼的情况，好保证各种“关怀”及时地降临到苏轼身上。

最先是房子，没有官署，苏轼想租房，结果偌大的惠州城，居然没有房源。这个牛吧，让你有钱都租不到房，没办法，苏轼搬进了庙里。

佛教与苏轼有很大的缘分，他一生中有很多的和尚朋友，拜佛教弟子间超级庞大的联系网所赐，他走到哪儿至少有个小庙能落脚。结果这次落脚让苏轼彻底翻倒。

和尚们对他很好，怕影响他休息，每天敲钟都尽量小声点。苏轼很感激，写了首诗，其中有这样一句：“为报诗人春睡美，道人轻打五更钟。”

他的诗风行千里，很快就传进了京城，章惇看到了，一时暴怒没忍住，让你小子舒服，你过海到儋州待着去吧，看你还能不能再快活！

命令到达时，苏轼在惠州白鹤峰的房子已经盖成了，长子苏迈当上了韶州仁化县的县令，带着三个儿媳、N多的孙子来看他，刚刚享受点天伦之乐，突然间被打入地狱——历史上基本上没人能从海南岛的流放里活着回来！

苏轼过海时的心情是悲凉的，不仅仅是生死的问题，更是尊严的问题。中国不像西方，在西方漂洋过海探险是种荣耀，是强大的男人才敢做的游戏，如果能在过程中杀人放火带回来满船的金银珠宝美女奴隶，那么就更加完美了。

而在中国，出海是不名誉的。父母在不远游，亲族在不过洋，因为还要每年祭祖的，一旦死在外面，难免要做个不孝之人。

苏轼，居然要犯罪过海，自古杀心惨于杀身，苏轼有何大罪，不过是些意气之争，居然被逼迫到这步田地。绍圣四年四月十九日，苏轼过海，开始了长达三年之久的昌化之行。

这三年是苏轼人生中最困苦的一段，也是他生命光芒绽放得最饱满最充实的一刻。海南的生活是极其严酷的，苏轼终于在这里有了自己的家，可是生存的艰难是难以想象的，单是一场秋雨之后，他居然在床帐里发现了足有一升的白蚁！

平时的生活更不用说，日常的米、面、酒、糖等都要从海上运来。这样一来价格昂贵，苏轼买不起；二来供应量太小，一旦海上起风下雨，就只能挨饿。这时苏轼年过花甲了，严重的水土不服营养不良毁了他的健康，他和小儿子苏过都形销骨立瘦得脱相。

挨饿中，无可奈何，苏轼苦中作乐，想起了一个传说，不禁哈哈大笑。那是晋武帝时期，全中国的人都在挨饿，某人头晕眼花摔进了一个大地洞里，更没饭了。可是他看到洞里有乌龟和蛇，每当阳光灿烂时就伸头到洞外，像是吞咽阳光。

这人有样学样，居然身体强健，比吃了米面还要好。想到这儿，苏轼向小儿子一笑，过儿，我们也这样吃点阳光吧！

这就是坡仙的精神内核，面对困境，甚至是必死困境，不咒骂、不消沉、不悔恨，就像一个英雄曾经说过的——“死亡向所有人微笑，人所能做的就是向死亡还以微笑。”

在酷吏面前低头的是懦夫，回报以怒吼的是战士，但仍然是落了下乘，因为受到了对方的影响。像苏轼这样，仍然保持微笑，保持住心灵深处活泼灵动的光芒，不让它灰暗，不让它暴戾，这是种别样的骄傲——让美丽的永远美丽，天上的雨水绝不会因为落到地上的泥潭里，就失去它本来的洁净！

不断的折磨，让苏轼的光芒更加明亮，他被贬得越远，离民众的心就越近。在他南迁的路上，有一道独一无二的风景线，是历朝历代从未见过的高情传说。

他被贬到广东惠州时，苏州定慧寺的长老守钦派弟子卓契顺步行数千里来探望他；多年的老友，隐士吴子野不顾年老，舟车劳顿，赶来陪他住了几个月；贬过海南到儋州之后，吴子野、七十三岁高龄的眉山老乡巢谷、杨济甫又渡海来访，陪他度过最初几个月的艰难时光。

潮州人王介石，一路追随，像仆人一样帮助苏家生活，连盖房子这样的事都亲力亲为。更有很多各地的学子，向他请教学问，其中以海南人姜公弼的事最著名。

海南岛太偏了，识字的人都少，怎么能论到文章呢，直到宋朝立国近一百四十年，仍然没出过一个进士。这实在是没办法，学问是讲究传承的，就算是大天才苏轼，也得有出色的先生给他启蒙。

姜公弼自学成才，等到需要拔高时，上天赐福，把苏轼贬到了他的家乡。苏轼耐心地指点他，临别时在他的扇子上题诗——“沧海何尝断地脉，朱崖端合破天荒。”写完这两句之后，苏轼突然收笔不写。姜公弼不解，苏轼说：“候汝登科，当为汝足。”

多年之后，姜公弼终于金榜题名，可惜那时东坡已经离世了。他不远千里，到许州找到衰老的苏辙，苏辙在扇子上为兄长补足全诗。

——生长芸间已异方，风流稷下古诸姜。适从琼管鱼龙窟，秀出羊坡翰墨场。沧海何尝断地脉，朱崖端合破天荒。锦衣他日千人看，使信东坡眼目长。

这首诗见证了海南岛第一位进士的成功之路，由唐宋八大家之中的苏氏兄弟合力完成，如果能在浩繁的卷册中找到此诗的真迹，那将是中国文献界里不可多得的珍宝。

以上的事很阳光，让人很佩服很激昂，似乎这就是苏轼的精神内核了。真的吗？如果只是这样，那么苏轼就只是个精神胜利法的大师，在逆来顺受里让自己不哭出来罢了。

何来伟大呢？

苏轼从来没有放弃希望，他一直怀念着北方，坚信着自己一定会回去。在昌化三年之后，某一天，苏轼若有所感，对苏过说：“吾誓不做海外人，近日颇觉有还中原气象。”

为此，他洗砚焚香，向天祷告，书写自己平生最得意的八篇赋，如果一字不错，即有北还之望。那一天，六十四岁的苏轼凝神专注，挥毫泼墨，八篇名赋一一写就，居然一字不错。

苏轼大喜，吾归无疑矣！

归去来兮，哪怕再晚，也要等到那一天。顺便说一句，这件事是真的。这八篇赋后来被一个妙人收藏了，这人是宋朝有史以来把太监这个特殊职业做得最成功的人，这样一个人，竟然对外宣称自己是苏轼的私生子，而且是遗腹类的……

苏轼在宋元符三年（公元1100年）六月二十日渡海北归，结束了长达七年的文化苦旅，前方等着他的，终于是一片坦途，一片久违的阳光

了。

可惜，上天只留给了他短短一个月的时光来回味这一切。苏轼一路向北，沿途游故地会旧友，把一生中所有的恩怨因缘都一一了断，甚至和章惇都通过信，表示并不太介意和子厚一生的交集。

他死在七月十八日的夜晚。

对于苏轼，我们忘了他的官场经历吧，要留意的是他的诗词歌赋，他是中国自残唐五代以来的第一大天才。北宋之后，中华文人如恒河沙数，不可胜计，可再没有任何一个是可以超越他的。

一生的磨难，仿佛是上苍赐予他的灵感。没有那些感触，怎能转化成那些文章佳句？他的每一点心灵波动，都是中华民族，乃至整个人类的精神瑰宝。

苏轼之才，竟然跨越了苦难，身在苦难痛楚中，居然越发明艳雍容。这一点，在中华文明史上是从所未见的，哪怕是一直以来，人们认为天分、成就高于苏轼的李白、杜甫也相形见绌。

李白飘逸雄浑，神化难明，天赋绝顶，可是山野气太浓，高兴时放浪形骸，失意时长歌当哭，情绪波动太大，完全被外界影响；杜甫虽然忧国忧民，一片赤诚之心，可惜忧过了头，文章里难免沾上了潦倒灰暗气。

只有苏轼，不管际遇怎样，心里都有一棵盛开的兰花。心有茂兰一棵，不为世事羁磨。这种从容的美丽，哪怕有再多的折磨，仍然能宁静地绽放。

从某种角度来说，正是宋朝命运、宋朝文化的缩影。

第三章
北宋终结者

善待范纯仁、苏轼之后，赵佶的举动更加圣明，令散布天下的旧党党徒们山呼万岁，真是宋朝自仁宗以来仅见的明君啊。

他为司马光、吕公著、吕大防、梁焘等被钉上耻辱桩的旧党元首们恢复名誉，赏还恩荫，把之前哲宗、章惇做出的决定都否了，让他们重新变成圣人。

之后，赵佶颁布诏书，阐述了自己的执政精神。他说，自今以后，国家对军国大政、用人标准，没有元丰、元祐的区别，更无所谓新旧两党。做事时，只看是否可行，是否妥善；辨别忠奸，用舍进退，只看是否合乎情理。

一句话，同志们，我们要团结，要安静，要努力地工作，把国家建设起来。为此，改新年号，为“建中靖国”。多么好的口号，很多人激动得浑身发抖，终于不搞政治运动了！

看到了这些，向太后心满意足地闭上了眼睛，终于死了。

截止到这里，这段历史被历代史书高调传唱，尤其是南宋阶段，为了突出这时的成绩，给它起了个外号，叫“小元祐”。

真是非常贴切，无论在哪一点上都像极了。比如说形象工程极其完美，成功地塑造了赵佶的光辉形象，更连带着把范纯仁、苏轼等名人的声望也提升到了新的高度。可是在另一方面，这些事和高滔滔执政时期更是一模一样。

只有名声，对国计民生半点好处都没有。

这就是“小元祐”了吗？熟知历史的朋友会觉得少了点什么，对，非常正确，旧党执政怎么会少得了丑闻呢？怎么能不做几件亲者痛仇者快的猪头事件呢？

在这短短的多半年时间里，赵佶像高滔滔领导下的旧党人毁掉宋神宗的政绩一样，把本是哲宗的荣誉给抹杀了。在宋朝的国都内再一次上演了一出丑陋的闹剧。

为国杀敌，立威异域的英雄成了罪犯，抓回来的敌人居然高官厚禄耀武扬威地供着！

事情发生在宋朝的熙河路，也就是从前吐蕃的河湟部。那片广阔的大地最初由神宗年间的名将王韶率军收复，本来已经打得吐蕃人服服帖帖了，可是在哲宗朝的初期，宋朝人自己偏要多事。

高滔滔、司马光、文彦博等人崽卖爷田不心疼，把西边四寨无条件还给了西夏人，对更远的熙河路更是不屑一顾。一片看都看不到的蛮荒之地有什么大不了的？

为了友邦的笑脸，也还回去。

尽管司马光被明白人吼过后，不敢再零价钱卖国，可是对熙河路的支援一天不如一天，急需的兵力、给养、军饷等必要物资一直短缺，能不给就不给。

熙河军的实力严重下降了，元祐时期只能在异域自保。到了哲宗亲政，宋朝的军事重心移到了西北，要和西夏掐个明白，一系列战争中，尤其是章楶领导的平夏城等战役，熙河军一直是主力。

回国作战了，熙河路的状况可想而知，唃厮罗的子孙们死灰复燃，以新任吐蕃王溪巴温为首，重占青唐城，局势一发不可收拾，熙河路短时间内几乎全境沦陷。

哲宗大怒，刚好当时平夏城之战大胜，宋军腾出了手，那还等什么，在他重病卧床不起的时候下令，由王韶之子王厚、西军大将王瞻率领，西军出境作战，再平河湟吐蕃。

至于理由，哲宗还是很有幽默感的。他说："出于我对吐蕃人的爱护，他们的新任首领溪巴温太嫩了，我派人去安抚他一下。"

安抚得很成功，一个多月之后，西军攻进青唐城，河湟吐蕃部的所有大小首领除了溪巴温本人跑了之外，溪巴温的儿子陇拶、瞎征，嫁到吐蕃的契丹公主、夏国公主、回鹘公主等都被生擒，由西军押解横越千里戈壁，进入开封城。

空前大捷，这是继平夏城、天都山大胜之后的又一次辉煌胜利。如果神宗活着，如果哲宗没病，不知下一步宋朝还会达到怎样的高度。

可惜的是，这班俘虏到达京城时，哲宗已经病入膏肓，彻底不能执政了。他们被关押着，直到赵佶登基。吐蕃人自己都没法相信，命运居然可以这样改变。

赵佶给他们集体封官，允许他们自由回国。并且许诺不用再担心了，攻打你们的王厚、王瞻等人已经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尤其是凶残成性的王瞻，被贬为右千牛将军，回国内反省了。

就这样，宋朝获得了河湟吐蕃部的"友谊"。

骗鬼去吧，从前王韶把他们打得更狠，哲宗时他们仍然反叛，现在只是一些小恩惠，居然觉得一劳永逸了？更何况，这种"友谊"是挥刀自残，废了自己的功臣，像谄媚一样讨好对方得到的！

答对了，在旧党人的心里，在向太后的心里，这些就是很正常的，都是沿着司马相公走过的光明大路一脉相承的。谁敢说什么大逆不道的话吗？小心奸邪的帽子立即扣下来压死你。

当然，本着树立英武模糊污点的一贯方针，河湟事件、王厚王瞻的处理决定，都被选择性地隐藏了，一切以和平稳定为主。在大力宣传中只有大汉天子的恢弘之气、吐蕃人民的友好之情，至于二王怎样，熙河路怎样，都被彻底忽略，一般史书里根本见不着。

这种好日子很短，旧党的命太苦了，好不容易盼到了一位崭新的强力太后出现，却没能像高滔滔那样坚挺，不过半年多之后，向太后居然病死了。

她死了，政治风标立即飘摇不定。十几年了，宋朝的政局一直在变。神宗死了，变一次；高滔滔死了，变一次；哲宗上台，变一次；哲宗死了，变一次。前后四次了，顶级官场里还剩下的这些人，早就成了变形金刚。

根据形势需要，谁都有N多种形态任意转换。这一次想变的人是曾布。他的一生很异样，按属性，他是新党，可做起事来，总会让旧党们

打心眼里喜欢。
王安石当政时，他第一个拆台，从内部瓦解新党；章惇当政时，他简直是旧党利益的代言人，明里反对，暗地里下绊子，各种招数用出来，让扒皮章相当郁闷。
这时轮到他郁闷了，国家的首相是名臣韩琦的二公子韩忠彦，他只是几位次相中的一个，没有任何特权，甚至还得加倍小心谨慎，时刻老实，才能保住职位。
其实就连这个职位，也是他在哲宗死时倒向旧党，帮着向太后压制章惇，拥立赵佶才得来的。现在向太后死了，他没必要再装孙子，首先第一步，就是搞倒韩忠彦，抢到首相位置。

要想达到这个目的，就得留神大宋官场的一条铁律——扳倒首相的人永远别想当上首相，哪怕多年以后当上了，也是因为别的事情。
曾布很老了，他等不起。于是他想到了一个绝妙的点子——借刀杀人。他要扶植起一个人，用这个人去搞倒韩忠彦。那么这个人就要具备以下几个特点：
一，必须有一定的身份，不然进不了顶级官场，没法对抗首相；
二，这个人必须是新党，旧党人他指挥不了；
三，这个人的根基要比他差，哪怕知道自己被当枪使了，也没法拒绝，更没法报复；
四，这个人此时此刻必须处于官场低潮，这样他给这个人机会时，这人才能不得不抓；
五，这人的性情要好，要能挑起事来，制造争端。可在关键时刻，还能听话，不让矛盾扩大，影响他本人的闪亮登场。
纵观宋朝官场，符合以上五点的人真的不太多，可以说是太少了。他想了又想，终于惊喜，上苍还是爱他的，千挑万选，居然还真的给他留了一个这样的人。
这人听话，曾经对所有上级都零拒绝服务；这人能斗，亲手炮制过同文馆冤案，把旧党人连同高滔滔都抛上风口浪尖；这人有节制，以才情论，是宋朝官场里第一流的风雅人士，某些方面与首席文豪苏轼都不相伯仲；这人也很倒霉，努力工作几十年，这时被章惇连累，被贬到了南方，在杭州城里当闲散官。
就是他了，种种条件都符合，可谓天作之合。说干就干，他悄悄地派人去联络，给这个人先通通气，一方面在开封城里给他做铺垫，官场上、新皇帝，各方各面都要打点到。
帮他就是帮自己，曾布做得很来劲。
他不知道的是，他根本就没看清楚这个人的本质。他失算了，事实上在这个阶段，世上没人能看清这个人真正的底蕴。这是个妖孽，是近二十年以来宋朝政局不断反复，从最初为信念、荣耀而战，到后来为党派、为恩怨而斗，一系列的血腥龌龊中孕育出来的集大成者。
在这个人的身上，再没有原则，曾经的荣耀、追求、信念，都被一次次的政治风暴吹走了，他目睹了良臣如王安石被罢免；圣贤如司马光身败名裂，险些连坟墓都保不住；文豪如苏轼颠沛终生；长者如范纯仁衰败老盲；党魁如刘挚、梁焘、刘安世流放至死；强臣如章子厚也翻身

落马。等等，这个世界还有平安吗？连安全都谈不上，还说什么荣华富贵？！这些例子把他刺激到了，阳光的人在逆境中变得耀眼，阴沉的人在逆境里皈依了黑暗。这个人渐渐变得加倍的小心、谨慎、精致、风雅、和畅。

他像一条五彩斑斓的毒蛇，花纹美得让人陶醉，让人不由自主地喜欢上他……什么，他是毒蛇人们还喜欢？呵呵，试问谁第一次见到这个物种时就提防呢，夏娃也是在吃亏后才知道的真相！

这个人，叫蔡京。

蔡京的出现不是偶然的，他是这个时代一定会产生的动物。他是北宋连续二十年不断升级的党争的终极产物。

可以说，没有蔡京，也会有樊京。

他的心灵和做事方式要由后面发生的事来一一剖析，在那之前，只有就事论事才能逐渐看清楚他，而不是上来就下结论，武断是研究历史时最讨厌的事情。

人需自救天才救之，在曾布想着提拔蔡京之前，蔡京早就展开了自救行动。说实话，他怕。他被贬到杭州了，这地方是美，在宋朝已经公论为天下第一风景区了，公职旅游休闲有什么不好的？好……好在哪儿啊，元祐之前这里是贬职的终点站，苏轼不止一次地到这儿了。可是元祐以后，这里只是块踏脚板，贬到这儿的仁兄贤弟们，十有八九都会迅速上路，被贬到更远的天涯海角去。

谁敢说他蔡京与众不同，能在杭州城里静等官复原职呢？所以要自救，天遂人愿，他贬下来不到半年，机会就来了，只要抓住，不仅回京有望，甚至加官晋爵也在把握之中。

但是，这机会不好抓啊。真要和这个沾了边儿，以后就算飞黄腾达到了首相的位置，也有人指着脊梁骨骂，一骂就是几十年，哪怕是子孙后代都抬不起头来。

到底是什么事呢，说来很风雅，宫里的大太监来杭州城，给新皇帝挑名人字画了。说到翎毛丹青，举当时宋朝全国，连苏轼在内，蔡元长也足以排进三甲之内，以蔡元长之能，无论是亲自操刀，还是帮着搜寻挑选，该太监都会搞到精品中的精品，满载而归。

如此一来，蔡京让该太监满意，该太监让皇帝满意，利益链条转动，蔡京的前途一片光明！可是后患也真不小，前面提到了，这会有骂名的，前名臣宰执文彦博就是例子，当年他只是送了一件蜀锦袄给仁宗的爱妃张美人，就被一直念叨到哲宗的同文馆之狱事件中，当成了文家的历史污点。

这怎么受得了，当宋朝的官，第一重要的就是名声。

可时至今日，名声值几个钱。纵观帝国二十年，名声越大的，被泼的污水越多，受的迫害越惨，新旧两党谁都没跑了，都在受害之列。

蔡京早就想通了，名声，是这个时代里最没用最虚伪的东西！我不要，我要的是享受。注意，这是蔡京一生的终极目标，不管他后来造成的恶果有多大，他的本心并不复杂，连带着他的作为也不是那么的凶残血腥。

这一切都要从这个机遇说起，蔡京打点起十二分的精力，陪着这个

大太监在杭州城周围寻觅，把散落在民间的高人遗迹挖出来不少，更精益求精，施展浑身解数，创作了十几幅字画，托大太监带进宫去。

蔡京有十足的信心，用自己的作品打动新皇帝。政治上不说，在丹青笔墨方面，他清楚自己是活着的传奇，这一点，就连他的政敌们也没法否认。

这位大太监满载而归，回京之后才知道他带回蔡京的作品有多正确。赵佶作为古往今来所有帝王中文艺天赋数一数二的大天才，早就在珍藏蔡京的作品了。

有记载，蔡京做京官时，有两个管事级的杂役对他非常恭敬，在最热的三伏天里，亲自为他挥扇送凉。蔡京很满意，一时高兴，在两人的扇子上各题了一首杜甫的诗。小事一桩，过后就忘了，可是隔了几天，突然间这两个杂役衣帽崭新喜气洋洋，听人说各自的家里都重新装修了。

一问才知道，当时的端亲王赵佶以两万贯把扇子收购珍藏了。

这样一来，本来是给蔡京通关节的事，突然间对这个大太监也有了好处。这趟活儿干得漂亮，很有办事能力，可以重点培养。

从这时起，这个太监走上了宋朝的官场台面，成了赵佶的心腹人，在不久的将来，一次一次地决定了宋朝的命运，甚至在某种程度上讲，他给宋朝造成的影响，比蔡京更大。

他叫童贯。

童贯是个有来历的太监，在庞大的太监群落里，从出身上就高人一等。太监，这是非常特殊的一群人。他们从本质上来说，只是奴仆，可是在功能上来讲，就实在太恐怖了。

功能正常的男人能做的事，他们做不了；功能正常的男人做不到的事，他们在宋朝做得风生水起。比如说前面提到的，在高滔滔病危时主持过宋朝国政长达数月的陈衍、张士良，当上幕后太上皇了，牛不牛？

这还并不是最牛的。

太监最风光的时代是唐与明两朝，唐朝时太监随便决定皇帝的生死废立，明朝时的厂卫像开屠宰作坊似的成批杀大臣，这都空前绝后，可是在一项对国家最重要的工作上，他们比宋朝的同行差远了。

宋朝的太监是历朝太监里的战斗机，他们是武装太监！

北宋一代，宦官在军中的地位、贡献堪称卓绝，远的不说了，宋神宗时期的一系列西征战事里，大太监李宪威风八面，最辉煌时率军冲上天都山，把西夏自李元昊时修筑的皇宫烧得片瓦不存。这是何等的战功，放在任何一位名将的身上，也是主要的军功章。

可以说，在宋朝想当一位名太监，就要从军。童贯走上了这条路，他的师傅就是李宪。有这位显赫的师傅，加上这时赵佶的赏识，可以说一条光明大路已经铺在了他的脚下。

战旗在向他招手，军功章在向他招手。

童贯高兴，兴奋之余头脑变得更加清醒。他可不像李宪，最大的理想就是当一名军中宦官。他要的东西堪称这世上最终极的目标——出将入相。

他可不想一辈子都泡在死人堆里，抱着冰冷的刀把子混到老。他要

在军中有地位，朝里有实力，进可海阔天空，退能平安富贵。要达到这一点，他知道自己必须有政治班底。

落实起来，就是要找到同党。

同党，是一个神圣的名词，不是暂时的利益结合者那么简单。后者是一时的合作，前者要把身家性命纠缠到一起，荣则同荣辱则共辱，甚至会死在一起。

能不小心地选择吗？

要成为同党，起码要有几样基本条件：一，共同的追求；二，相近的性情；三，相似的手段；四，差不多的境遇。

前三样好说，官场之大无奇不有，类型相似的人很多，很有机会因为共同的目标走到一起来。第四点才最重要，没有差不多的境遇，就不会是同党，而是上下级的关系。

童贯在后宫刚刚崭露头角，蔡京在杭州忧心忡忡，两人都急于在开封城里站稳脚跟，这些把他们牢牢地绑在了一起。在不久的将来，以这种关系结合在一起的同党越来越多，童贯、蔡京作为核心，把触角伸到了宋帝国的每一个角落。

如果说新、旧两党的党争毁了宋朝的官场，那么童、蔡两人的同党则毁灭了宋帝国的一切。

回到宋崇宁元年（公元1102年）的四五月间，童贯为这个小集团作了第一个贡献——拉蔡京回开封。为此，他发动了皇宫里的能量，甚至动用了师傅李宪的老关系，让赵佶的耳边时刻若有若无地响着同一个声音：

蔡京是好人，蔡京是能人，蔡京是风雅人，实在是怀念他，他在开封的时候，宋朝官员的品味都提升了好几个层次。

赵佶心动。

但仅仅是心动，蔡京是他刚登基时贬出去的第一批大臣，就算要召回来也要等个好机会，不然出尔反尔，皇帝的威信往哪儿放。

童贯眼看着自己的努力只是埋下了一个让蔡京回开封的伏笔，短时期内难以见效。他实在是有些急，愧对同党啊。却不知蔡京对他的要求也仅仅就只是个伏笔罢了。蔡元长作为历史上首屈一指的灭国级妖孽奸臣，怎么会把所有的赌注都押在一个人的身上呢，他有自己的招数。

针对赵佶，只要他是宋神宗的儿子、宋哲宗的弟弟，他就别想逃出这个圈套。

究竟是什么样的圈套一会儿再说，先要说的是由谁用这个圈来套赵佶。这个人大有来头，无论是对旧党人的恨，还是对套人的手法，都达到了一定的高度。

尤其是套人的手法，更是家传渊源，非同小可。

此人姓邓，还记得神宗变法的初期，有位从西北专程赶到京城，歌颂王荆公的人吗？对，就是那句千古名言“笑骂由汝，好官须我为之”的邓绾。

邓绾在王安石第二次罢相前的人生前面介绍过，这里不赘述。要说的是他在变法结束后的遭遇。他惨了，严格地说，他既没有像吕惠卿那

样背叛王安石，也没像李定那样痛殴苏轼，更没像章惇那样当廷向司马光咆哮，总之是个在金钱面前低头，在高官面前低头的偏软人类，可他居然是新党第一批元老中最倒霉的一个。

他在元祐年间被高滔滔踢出京城，到外地反省。这本是很正常的事，谁不是这样呢，可他胆子小，身体差，被贬到第一站扬州之后，刚刚有命令再贬远点，到……滁州，他就死了。

滁州是当年赵匡胤大展神威，组织那次空前威武的晨跑运动，从清流关跑到滁州城，砍倒皇甫晖的地方。本就在江淮一带，离着扬州很近的，你怕什么啊？

至于吓死吗？

可他就是死了，年仅五十七岁。从此之后，他的儿子们对旧党，对高滔滔充满了刻骨的仇恨，抓住一切机会去报复。其中以他的二儿子邓洵武做得最成功。

邓洵武，正牌进士出身，博闻强识精通历史，哲宗时期担任秘书省正字、校书郎、国史院编修，具体的工作是重编《神宗实录》。这太理想了，以他对高滔滔的仇恨，可想而知，他写的书里高滔滔能变成什么样。本就是老巫婆了，还不得头上长角脑后披毛，每晚吃三个小孩子当消夜？

写得狠了点，后遗症就出现了，哲宗死后，他被向太后一伙儿盯住，狠狠地教训了一顿，但没能造成实质伤害，只是调离了国史院，去起居舍人那儿报到，从写历史的变成皇帝的私人秘书。

邓洵武很失落，关键时刻，一个即将倒霉的重臣帮了他一把。

蔡京，在贬职之前，力挺邓洵武，把他又保回到国史院。这看似一步闲棋，却对蔡京一生的命运至关重要。什么是聪明人，蔡京最高明的一点就在于善良。

与他接触的人没一个不说他善良的。不管他做了什么，每个人见到他时，都会如沐春风。从最初他处在下位，对领导对同事零拒绝开始，到他日后权倾天下长盛不衰，无论何时何地，哪怕正在伤天害理进行中，他都面带笑容。

这就是所谓的态度决定一切。哪怕是金玉良言，连喝带骂地说出去，也没人接受，甚至可能结仇。而带着三分笑意，哪怕伤到了谁，都是“不小心”的。

蔡京力保邓洵武就是这样，自己身在雪中，也给别人送炭，让对方感动到死。这样结交到的朋友，就算不在一起工作，都会有大用。

用处来了，邓洵武要把蔡京搞回到开封城来，这个想法是多么的疯狂。他只是个小官，父亲还死了，从哪一点来说，都不可能有童贯的能量大，可事情真的办成了。为什么？因为他的特殊本领。

——邓家的家传套人大法，外加邓洵武本人的历史功底。

想套一个普通人都要大费周章，何况是诱惑一个至高无上的皇帝。为了达到目的，邓洵武做了海量的准备工作，超级多的数字理论，完美的震撼效果，他相信只要抛出去，必定会让赵佶热血沸腾，无法自制。但是他仍然很小心。因为这些都得建立在一个前提下面。

赵佶是不是跟他的父亲、他的哥哥有一样的灵魂呢，曾经让哲宗心

动的东西，会不会也让赵佶怀念？这可真是说不准，从赵佶登基以来最初的大半年里，他是多么的旧党啊。

……可是，谁又能忘记，哲宗从十岁起一直忍到十九岁，这期间任凭高滔滔为所欲为，坚忍的程度在历代帝王中极为罕见。

思前想后，弟弟也许和哥哥有些相似。但就算不像，该做的事也要去做，尤其是向太后已经死了的现在。某一天，邓洵武终于找到了机会，单独接近了新皇帝。

邓洵武：“恭喜陛下。”

这种开场白很正规。

赵佶：“喜从何来？”

赵佶也习惯，每个皇帝每天都要被恭喜很多次的。

邓洵武：“陛下的宰辅选得好，韩相公、曾相公众望所归。”

赵佶沉默，这事儿前两天有人说过了，是中书舍人徐勣，很可能会因为这事儿在史书留名。现在邓洵武来，第二次贺喜没红包的。真是浪费时间。

却听见邓洵武叹息了一声，说：“真是可惜……”

可惜什么？赵佶立即警觉。

邓洵武说了下面这段话：陛下是先帝之子，首相韩忠彦是已故宰执韩琦之子。先帝当年改革实行新法，韩琦反对，现在韩忠彦执政，继续反对新法。以此看来，是韩忠彦能继承父志，而陛下不能。

赵佶神色大变，这是侮辱！为人子者继父业，这是起码的职责，是延续血脉的骄傲，是对父亲的认同。如果不能，不是承认父辈有错，就是自己无能。

这让一个刚满二十一岁的聪明、好高、血气方刚的青年如何忍受？可是又能说什么，之前他的所作所为，哪一样都真切地背叛了父亲和哥哥。

难堪的沉默中，邓洵武在坚持，他当然不是来特意侮辱皇帝的，现在局面良好，一切都在掌握中，皇帝的情绪在波动中。

他紧接着说了一句：“您想昭续父兄之志吗？”

赵佶更加沉默了，他怎能不想，这是个根本就不需要考虑的事情。作为一个二十一岁的青年，神宗时代怎样他当时太小，没印象不好评论，可高滔滔、宋哲宗都做了什么，他亲眼目睹。国家的党争是被哪方挑起来的，国家的利益是由谁争夺回来的，只要稍有理智的人，都会一清二楚。

他是新党，他的心是奋发向上的。

这非常符合以往历史的发展轨迹，二十余年来，执行新党的，都是有血性、敢冒险、为国为家敢说话敢办事敢出头敢到外国砍人的人；而旧党一方，两代领袖都是从来没走出后宫的死老娘儿们，所有的党员都是些年近花甲甚至近过花甲的糟老头子，特点是对外妥协对内凶狠，一群弄不清国籍的妖孽。

赵佶激动且犹豫着，他是谨慎的，之前为什么忍了向太后那么久，就是要把皇位坐稳了。现在哪怕再动心，也不能说什么。

笑话！随便谁来激昂一下，就想让本皇帝走独木桥？新法是那么好

实施的？俺的父皇、皇兄死那么早，都是变法累死的。
那么多人帮着，还累死，作为一个脑子没炎的人，俺绝对不会没准备就走上去。
他想到的，邓洵武在来之前都想过了。这时他决定把精心准备的最大底牌亮出来，是成是败，在此一举。邓洵武小心翼翼地拿出了一纸卷轴，交给了赵佶。
这张卷轴上没有画，是一张列表，形式和《史记》的年表相似，按宰相、执政、侍从、台谏、郎官、馆阁、学校分为七类，每一类分出左右两栏。
左边的是新党，右边的是旧党。
在旧党的一边，人名像密密麻麻的蚂蚁，上至宰执公卿，下至侍从舍人，满朝文武齐备，有一百多人；另一边的新党很可怜，在宰执一栏里，只有一个人，叫温益。
这就是当时的现状，新党被全贬光了，只剩下一个温益。温益是谁，谁知道啊，至于那位曾布曾大相公，他是新党吗？他是宋朝近二十年以来最无耻的骑墙派，两面倒。
这份席卷整个朝廷，给满朝文武划成分的纸轴，非常准确地体现了赵佶此时的心情。悲凉啊，想变法谁来帮？没有羽翼的皇帝，比一只鸡都不如。
爱莫能助……是的，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爱莫助之图》，就是它点燃了北宋最大最彻底的一次党派之争。从那以后，没有党派了，所有的理念、理想、坚持都会变得荒诞，越坚贞，越会感到可笑。
回到这张卷轴，如果只是展示了绝望，当然不是邓洵武的目的。赵佶很快发现了个秘密，他看到在左边新党的名下，除了温益之外，还有另外一块被遮住了的地方。
下面好像有东西，是什么？
这时，邓洵武走上来，把遮住的东西拿开，露出了下面的两个字，“陛下，如果您想继承父兄之志，振兴宋朝的话，只有这个能帮你，非他不可。”
蔡京。
看到这两个字，赵佶很犹豫。他对蔡京不了解，更加不能因为一个国家级的历史写手的话就托付国家命运。他想了想，背着韩忠彦，把曾布找来了。
曾布是目前新党资历最深的元老，他的话应该是最权威的。赵佶问：“有人说国家兴旺，非蔡京为相不可。卿以为如何？”
问得很玄妙，回答得很经典。曾布说：“臣不便参与议论。”
这实在是个含蓄优雅的拒绝，既不露骨，又明确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开玩笑，好不容易出卖了新党才爬上了第二号首长的位置，现在弄蔡京回来平起平坐，甚至是顶头上司，还问我什么意思？
当我受虐狂啊！
赵佶却不生气，从他问曾布开始，心里就有了盘算。要不然为何不问韩忠彦呢？他转过头来向另一个次相温益说：“温卿，就由你来操作这件事。”
温益很高兴地接受了命令，这实在是全体新党都喜欢的事，不为别

的，能有人和曾布唱对台戏，没人不高兴。

以上就是蔡京回开封城之前的形势，到了这一步，曾布既要掀翻首相韩忠彦，又要确保首相的位置必须落到自己的手里，已经没得选择了。他只能隔几天之后，抢在上调蔡京回北方之前，写奏章表明立场，说他想通了，蔡京同志非常适合最高领导层的工作，我推荐他到宰执层任职。

……贱人，出尔反尔，这就是他一生的写照。

蔡京回来了，之后发生的事满足了曾布一生的愿望。合蔡京、曾布之力，一个小字辈的韩忠彦算什么？没用什么大动作，只是日常工作里的小绊子，就把韩二公子挤对得欲哭无泪，主动辞职了。

首相空位，曾布以最高资历当选。

如愿以偿了，曾布快乐、幸福，想想一辈子不断沉浮，总是站在山顶望天空，半步之上就是人臣巅峰，可就是上不去。简直郁闷死，他一直在猜，王安石是什么感觉，司马光是什么感觉，章子厚又是什么感觉……大权在手，快哉！

为了深切地体会这种快乐，他决定为所欲为一把。

一个很一般的人事变动，任命一个叫陈祐甫的人担任户部侍郎。这事儿真的不大，侍郎只是中层干部，京城里高官如云，官职调动的速度像蚂蚁搬家，是历朝历代里最频繁的一个。

这点小事儿，只是一片浮云，谁去注意呢？应该说，曾布以这种级别的小买卖开张，魄力真是太渺小了。但他偏偏就倒在了这件事上。

很乖的、以零拒绝服务著称的蔡京生平第一次与人作对，他以空前激愤的语气向赵佶控诉这种可耻的行为，“陛下，爵禄者，陛下之爵禄，难道宰相可以拿来讨好亲戚？”

稍加一句，陈祐甫的儿子是曾布的女婿，两人是儿女亲家。

自己的那点儿小心思被当众揭露，曾布怒了。他没法控制自己的情绪，他是谁，是敢和章惇叫板的英雄好汉，章惇有多强，他就有多强。而蔡京呢，一个地道的软柿子，一个天生的附庸，居然敢反抗他！这种反抗本身就是侮辱，决不能忍受。

于是他反击，他辩解，他喋喋不休，渐渐声色俱厉……他掉坑里了，蔡京要的就是这个，他越失态效果才越好。就在曾大首相的高音唱得高亢嘹亮时，突然被打断。

有人在旁边呵斥他，“曾布，上前安得失礼！”还记得他是怎么搞倒章惇的吗？这一声和他当初在哲宗灵前吼章惇是多么地像，报应！

呵斥的人是温益，随着这声呵斥，赵佶拂袖而起，返回内宫。曾布完了，后面的事有御史台、知谏院的人接力，弹劾奏章一篇一篇接一篇，直接把他踢出京城，贬过江南。

曾布的故事到此结束，他没有续集。他不会像章惇那样东山再起，在贬谪之后达到更高的巅峰，创造有他印迹的元符岁月；也不会像吕惠卿那样，纵然仇敌满京华，仍然高才可恃，在边疆守土保民。他是这个时代里最叫人厌恶的人，一个真正反复无常出尔反尔没有原则的小人，在某种程度上说，他是新旧两党二十年间在最高领导层里最垃圾的一个，就算是挑起党争之祸的元祐大臣们都比他强得多。

比如刘安世，不管政治见解多糟，不管执政能力多渣，他对自己的信仰无比坚定——我就是认为司马光是对的，我按照这条路走下去，哪怕再多的折磨，我甘愿。

刘安世历经“春、循、梅、新、高、窦、雷、化”等南方最险恶的八州中的七州，百死而不悔其衷，留下了很多让人动容的事迹。篇幅所限，只举其中一个。

刘安世贬到英州时，有一个福康县（今福建福清县东南）的林姓书生奉命南下，要置他于死地。消息传来，满城的人都为刘安世发愁，尤其是他寄住的道观里的道士。该道士一边替刘安世熬每晚必喝的鸡肉粥一边流泪，说道观都被官军围住了，只等林书生到，您就难免一死了。

刘安世厉声说：“人之生死前定，何用惧？汝出家学道，见识乃尔！”他说完倒头就睡，粥好了起床喝粥，从容写信安排身后事。

这是何等的胆魄气度，就算是敌人也要佩服。每当看到这一段，我都会想起一段电影对白。

那是一对海盗父子，儿子某天问：“你什么都见过，什么都做过，你活了下来，一定有什么秘诀吧，生存的秘诀？”

父亲回答：“目的不在于永久地活下去，杰克，秘诀是，你要活出自己的人样。”

活出自己的人样……刘安世有，曾布没有。

蔡京当首相的那天是北宋史上最温馨动人的一刻。与之相比，王安石拜相时争议太多了，司马光是负面情绪太重了，章惇时……下边是一片牙齿打战的声音，实在是太吓人了。

蔡京不一样。他是最风雅和善的，最通情达理的，是零拒绝的好同事，是大公无私的好领导。最后这句不是乱讲，以扳倒曾布的理由，他是多么的光明正大啊。

杜绝官官相护，杜绝私相授受！

真是最正义的手段。综合来看，蔡京的案底和这次的上位，简直是宋朝近二十年以来最雪白干净的大臣。由他来收拾乱到无可再乱的烂摊子，真是众望所归的不二人选。

这一点不仅官场新皇帝赵佶相信，连新党里的顶级元老张商英也认可，蔡京的拜相制由他执笔完成，史称极其褒美。

登场完毕，全天下人擦亮了眼睛盯着，看蔡京有什么高招能把国事、党争梳理好。天知道，这是个多么巨大的、无解的难题！

但蔡京都一一解开了。在这个过程里，世界才逐渐地认识到，蔡京是怎样的动物。上任伊始，蔡京非常讲究传统，他对皇帝说，我们要沿着伟大的神宗皇帝、伟大的安石相公的足迹走。这样才会正确。

赵佶点头。

于是讲议司出现。它在名义上是王安石变法时期的制置三司条例司的仿制品，功能上也相近，国家的各项事务，如宗室、冗官、国用、商旅、盐泽、赋调、尹牧等等事情，都由它负责。

和制置三司条例司的确很像，当年变法，也是由这种部门来决策怎么变的。但是最后有一条是额外添加的。蔡京说，讲议司做出的决定，宰执、台谏等官员不许干涉，连议论都不许。

只此一条，天塌地陷，宋朝瞬间国已不国。
国家是什么，无非宗室、冗官、国用、商旅、盐泽、赋调、尹牧这几件事，把这些事归于一个衙门，那么全体官场都成了摆设，都被架空了。再不许宰执、言官过问，连半点的监督机构都没有，这不是国中之国，另立天地了吗？

这是国家政事，蔡京一把抓住之后，再向意识形态开刀。二十年间不是互殴不断吗，旧党骂新党是小人，新党骂旧党是奸邪，骂来骂去的没个定论。
现在我来给你们终局。
终点站到了，蔡京再一次把传统发扬光大。北宋党争的特点是列名单，从最初旧党人设立的元丰榜，到章惇报复时产生的旧党列表，都是大型代表作。真是力度强，影响大，一砍就砍倒一个时代。但是也有局限性。
即百分之一百的精确性。
元丰榜里全是新党人，旧党列表里全是旧党人。两边泾渭分明，不冤枉一个同志，不放过一个敌人。这都过时了，根本没法满足蔡京的需要。
蔡京要的是涵盖天下英杰，所有人都在掌控之中。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瞄准了一年多以前发生的一件大事情。赵佶刚登基时向天下求言，承诺说对了有奖，说错了不罚。赵佶兑现了，真的给一部分敢说话的人升了官。
一切从这件事开始。
蔡京和他的班底把原始资料搬了出来，查奏章。把当时上书的五百八十二人，分成了正上、正中、正下、邪上尤甚、邪上、邪中、邪下共七等。
七等中，正下以上只有四十一人，包括邓洵武等；其余“邪”等居然是五百三十四人！里面包括陈师道、邵伯温等，他们从此定性，再没法翻身。
这只是开始，毕竟这些人只是一时因为某件事偶然凑在一起的，从本质上讲，都是些官场的小杂鱼。是油炸也好，是活切也罢，都不能真正确定什么。
几天之后才是官场的末日。
又一张名单出炉，一共是一百二十人，里面宰执官二十二个，包括司马光、文彦博、吕大防、刘挚、王岩叟、范纯仁、韩维、苏辙、陆佃、章惇、曾布；待制官三十五人，包括苏轼、范祖禹；普通官员四十八人，有秦观、黄庭坚、程颐等；外加著名太监八个、武官四人。
这些人的名字由赵佶御笔亲书，勒石刻在端礼门外的石碑上。它，就是著名的元祐党人碑。

第四章
党争养蛊孰为殃

党人碑是终极版的政治迫害，所有能想到的招数，除了限于赵匡胤定下的不杀大臣这一条之外，都用上了。比如上碑的人里，死了的，司马光、吕公著他们，追回一切追封，打成牛鬼蛇神，永世不得翻身；没死的，远远贬到南方烟瘴地面，进行极地生存训练。可以预见，他们要是没有苏轼的气魄、范纯仁的操守，基本上是死定了。

这只是普及型打击，下面是精确针对型的。

碑上的名人们，谁是有一技之长的，可以号啕痛哭了。他们一生的心血，不只变成了追命符，更面临着在世间毁灭消失的噩运。

宋代苏、黄、米、蔡四大书法家中的黄庭坚，他参与过修撰《神宗实录》，内容专门和新党唱对台戏。很好，他的著作手迹全部销毁。

苏轼，这位不世出的大天才，宋朝的荣耀，刚刚才赦回北方恢复名誉，这时上碑了，那么《东坡文集》之类的著作也保不住了。不只是他，三苏的文字、苏门四学士的文字，也都在毁禁之列。

其余的像宋朝历史系名人，号称唐史最强的范祖禹写的《唐鉴》、范镇的《东斋纪事》、刘颁的《诗话》、僧文莹的《湘山野录》等也全毁掉。

唯一幸免的是司马光的《资治通鉴》。这本巨著不管出发点是什么，由什么人写成，它本身的价值是无法估量的，是中华民族集体的瑰宝，这一点不能因为厌恶司马光而恨乌及屋。

可蔡京不管，毁，真要爱才的话，东汉的蔡邕还会死吗？人都能杀，何况一本书。烧，连印版一起烧掉。危急关头，有一个太学博士站了出来，他叫陈莹中，此人非常聪明，他没明着反对，而是在太学的某次考试里出了道题。

题目引用的是《资治通鉴》的序文。

安全了，这下子谁也不敢再动这本书。《资治通鉴》是司马光给官方写的皇帝教科书，当年写成时由宋神宗亲手写的序文。经过新政老祖宗认可的东西，还不是圣物吗？

对《资治通鉴》有心无力，实在是有损蔡太师的威名，他在另一些方面找回了平衡。打击面扩散，辐射到党人的子孙后代身上。

这是开一代之先河了，前所未有的事。之前最狠的章惇也不过是夺了司马光等人子孙的恩荫，让这帮富二代们不能出生就当官罢了。如果他们争气，自己能考出文凭来，还是不受限制的。比如文彦博的儿子文及甫，在同文馆之狱案发前，还好好地当着官。

这时蔡京宣布，凡上碑党人的子弟们，第一，不得与宋朝宗室结亲，已经定亲没举行仪式的，全部取消；第二，不管有官没官，都不许在京城居住。京城四周各处设立盘审点，严格监控，有私自入京的，监审点人员与党人子弟同罪。

这两点，让原先含着金匙出生的高干子弟们比平民百姓的孩子还

惨，他们失去了一切特权，不仅不能当驸马爷，连当官都成了白日梦。
因为法令的无限延伸性。虽然明文规定中，只是强调了居住地的问题，可是实际操作里，被变成了党人子弟的人生终止符。
比如一个叫程端彦的小官，只是鄢陵县的县尉，典型的芝麻豆大的官，萤火虫一样的前程，可是在这场运动中，他被罢免了，变成一介白丁。至于原因，很简单，他的老爸叫程颐。
再比如一个叫李阶的年轻人，真是了不起，大考之年文章盖世，为礼部试第一名。真是一头绝世神牛，如果在往年，他的前程，他的名望，必将传遍神州，冠盖一时。可惜皇帝看了看他的出身，把第一名换上了另一个人的名字。
因为李阶的老爸叫李深，是资深型的党人，并且他舅舅更厉害，是上船给章惇讲课的陈瓘。这样的祸根怎么能留，直接摁到十八层地狱里去。
如此这般，完成了一个体系的打击，应该算斩草除根了吧？不，蔡京想了想，根本以往丰富的党争经验，还不到位。
还剩下一批人，差点漏网了。前面这些党人，都是元祐时期露头，截止到宋哲宗去世的造反派，在哲宗刚死到赵佶初立这段时间内的呢？
那批堪称向太后嫡系的旧党人，他们怎么处理？
这类人被整理出二十七个人，以刘奉世为首，被贬官、外放。注意，这次的贬官是一贬到底，连之前担任一些宫观之职，领点补贴金之类的待遇都没有，变成彻底的下岗无业人员，只能自食其力了。
到这步仍然没完，不久后，蔡京想出了新点子。根源在当年司马光等人在西京洛阳组成的顶级元老会，那时他们俨然是另一个小朝廷，论起资历、威望，简直比开封城的皇国班底还高，直接影响到国家政策的实行。
这怎么成呢，现在好几百的元老贬了出去，要是再组成元老会谁负责？为了杜绝这一点，蔡京下令，所有贬出的官儿们，不许扎堆生活，个个都分开，散在不同的城市里。严格控制他们的行踪，不允许出城。
……连起码的人身自由都没有了。
这仍然只是开始。蔡京再规定，这些人不允许议论朝政，不准教授学生，不给一丝一毫的机会传播他们的危险思想、有毒的倾向。
……这还让人活吗？
这些事情都在极短的时间内发生，一条接一条，打得党人们晕头转向。他们痛苦之余很纳闷儿，这个蔡京是怎么了，他吃拧了还是被绝世冤种附体了？怎么变态到这地步，有这么虐待人的吗？
直到这时，他们仍然不能反躬自省，制造出蔡京的，正是他们自己。

搞清这一点，只需要回答两个问题：一，要怎样才能结束党争；二，怎样才能在党争中活下去。
问题一，党争有二十年了，要结束它，几乎所有人、所有历史书都说要温和、要不偏不倚。具体起来，要像赵佶刚登基时那样，从皇上开始表现出中立、中庸的态度，下面自然平静了。
等时间一长，大家习惯了互相温柔，世界自然和谐了。

好，按照这个思路推演下去。某个皇帝是中立派，不偏向哪一方，更不打压哪一方。请问下面的大臣们会怎么样，就此安静吗？

空口无凭，有实例为证。宋仁宗，这个世界里最仁厚最中正的君主，他对臣子们好吧，可偏偏正是党争的源发点。为什么会这样？庆历新政居然等同于庆历党争，堂堂三百年第一人的范仲淹居然是党派之争的发起人，为什么会这样？！

因为人是一种独立思考的动物。还因为宋朝对文臣的超级宽大。这两点把宋朝的大臣们惯得无法无天，平时脑子里想到了就说，说啥也没关系，甚至说得多等于工作努力，那自然是不说白不说。

这时要皇帝怎么办，只是温和就行了吗？人家拼着不当官儿了都要说的，一个温和、平衡的态度就能阻止他们？开玩笑。

所以，以柔克刚是行不通的，只能以暴制暴。想消除党争，一是长久地、不改变地支持某一方，保持政策不变；二是把两边都打倒，一个不留。

只有这样，世界才能安静。

蔡京不是皇帝，没法制定方针，作为臣子他只能选择第二条。既然做了，就干票狠的，为了彻底在党争中脱身，他不分敌我，不分新旧，只要是有威胁的，全都打倒。

比如章惇、曾布，本来这是两位众所周知的新党元老，甚至是蔡京的老上司，但是为了干净的新天地，蔡京硬塞给他们两张旧党的党票，这就是新标签了，以党争的名义——去死！

这样结束党争，蔡京算不上大仁大义，但绝对大智大勇。历史证明，只有这一个办法，再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如果还有，非流云所能逆料也。

问题二，关于生存的事。党争到了这一步，新、旧两党分别被对方抡倒两次以上，几乎每个参与者都跌倒、爬起、流放、回京、再爬起过，其间无论过程多么惊险曲折，都有一个共同的终点——倒台死亡。

无一例外，谁都一败涂地。强如王安石、司马光也没法幸免。

在这样险恶的环境中，要怎样活下来呢，这是个大问题啊。蔡京是个有心计的人，是个从开始就非常有危机感，向往平安舒适的生活的人。他的零拒绝服务足以证明这一点。有这样的心胸，只要稍微分析一下过往的例子，就会得出一个绝望的答案。

身在潮流里，浮沉不自由。不管是做党魁，还是当帮兵，都只是片刻的荣誉、永恒的悲剧！要想活，只有把周围的人都踩在脚下，唯我独尊，才能唯我生存。

都是你们逼的！

这是种顿悟，产生的后果是蔡京突然间的凶狠。一点预兆都没有，他变成了北宋史上最残忍、杀人最多、不问青红皂白斩草除根害人到死的人。

一个活生生的例子真切地反映了这一点。

前面提到的张商英，新党元老，亲手为他写的拜相制，文字极为褒美。可以说对蔡京非常好了，可是元祐党人碑上就有他的大名。为什么，只因为他有威胁，以张商英的资历、脾气，早晚有一天会反蔡京。

那好，只要有可能，就先摁到死。

蔡京成功了，如果说北宋官场是一只大罐子，新旧两党无数党徒是毒虫，那么蔡京就是互相咬噬中存活下来的唯一的那一只。他，成“蛊”了。

以上只是推算出蔡京变身的经过，下面要说的是蔡京变成了什么。作为祸国殃民毁灭国家级的奸臣，人们总喜欢把他和董卓、曹操等著名反派相提并论。这不对，蔡京并没有活在乱世里，他更没有篡位的心，他所有的欲望都非常浅薄，非常实际。

他的狠毒只是出于他的危机感，是被动的应战，而不是主动去害人。后面发生的事，每一件都证明了这一点。

第五章
国之少年

宋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的春天前后发生了一些事，传说这些事，让几个宋朝大佬在另一个世界里有过几段对话。

王安石说：“小京，有点过了啊。”

蔡京：“首领，我想活下去。”

这是关于元祐党人碑的。

司马光说：“小京，有点奢侈啊。”

蔡京很郁闷，“我想活得舒服些……谁让我之前受罪呢？谁让我怕来日无多呢？”

这是关于赵佶、蔡京等高级领导人生活水平问题的。

生活水平……这实在是最小，也最大的事了。说它小，小到了用餐的器具。某一天蔡京上朝，发现年青俊秀的皇帝呆呆出神。主忧臣辱，他当然要问清楚。

“陛下，您怎么了？”

赵佶羞涩又犹豫，他的面前摆着几只晶莹温润的玉盏、玉盘、玉卮，都是顶级的餐饮用具。他说：“过几天要大宴群臣了，朕想用这些玉器，可是怕人说三道四，说太豪奢。”

蔡京笑了，他理解。中国是玉的故乡，自古以来礼器、明器、国之重器如皇帝之玺，都以玉制成，哪一位皇帝身边不是玉器成堆。现在赵佶贵为天子，本身是追求完美的人，在刚刚登基大宴群臣的头几次宴会上，不使用玉器怎么像样？

蔡京提了件往事。说当年他出使辽国，辽国皇帝宴请他时，特意拿出了一只玉碗，说是五代时后晋石敬瑭的旧物，不知现在南朝还有吗？

言外之意，辽国在炫富，在鄙视宋朝。

说来这也是事实，宋朝虽然为有史以来最富有帝国，但是帝王的生活一直节俭。不仅是生前，以仁宗为例，他连螃蟹都舍不得吃；死后更是节俭得惊人。宋代皇帝的陵墓是正朔朝代里最朴素的，秦有始皇陵，庞大震惊天下；汉有武帝茂陵，也是巨大的群落；唐朝李治、武则天合葬的乾陵，挖山为穴，以唐朝当时举国财富的一半陪葬；明有十三陵，以正朔朝代最微薄国力营造出系统的墓群；清朝更上层楼，康熙、乾隆等人都是从即位之初就开始修坟，一修几十年，落葬时墓穴富如国库。

辽国一点不差，源于习俗，他们的墓都修在深山老林里。高官贵人死后身着金镂玉衣，其式样比汉人的更精致，陪葬以丰富著称，每一代的摸金校尉都知道，挖到辽墓等于挖到了金矿。

宋帝陵是最寒酸的了，第一修建时间短，每一座都是在皇帝死后才修，最多不过两年就落葬。第二陪葬最薄，只有皇帝用金器，其余的后妃，哪怕到了高滔滔的等级，也只是镀金。

所以，赵佶面对玉器时很头痛，既流口水，又怕烫手，不知怎么搞才好。蔡京举的例子有些打动他，辽国用得，难道他用不得？思前想

后，还真是用不得。

他想起了老爸神宗，当年只是要造一座小台，就被言官们轮番问候了一个多月，那罪受的，就算挺过去，造好了到台上去玩，都没了兴致。

那怎么办呢？

蔡京有办法，用辽国刺激不成，那么用中华文明的起始源头，最大的经典来证明怎样？他一共说了八个字，让赵佶如梦初醒。

《易经》云："丰、亨、豫、大。"

《周礼》云："唯王不会。"

会，发"快"音。意思是说，皇帝的花费根本不用计算，想怎么花就怎么花，要达到"丰、亨、豫、大"等富贵繁华的效果才算好。

赵佶悟了，他明白皇帝要怎么当了。古人诚不我欺啊，原来早有这样的前辈。是的，一定是这样，要不然为何那么多人争着当皇帝，为何争得头破血流，只因为享受难得，无边无际不必计算的享受！

从这时起，赵佶开始了他的幸福生活。以天下养一人，糜全国乐一夫，怎一个快乐了得。回首前尘，这似乎可以命名为几只玉碗引发的悲剧，悲剧之大，要以整个神州的沦丧为代价！

以上只是崇宁三年春天前后发生的事儿里的一件，另一件在当时很不起眼，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三月二十四日，在河南汤阴县，一家农舍里传出了孩子的啼哭声，一个新生命诞生了。传说这孩子的哭声响起时，一只硕大的鸟从天而降，巨大的羽翼遮天蔽日，在农舍上空盘旋飞舞。

那是鹰，那是雕，是传说中的金翅大鹏鸟。

那家农夫，姓岳。

帝国崩溃、延续的种子都在这时种下。引发崩溃的一方是赵佶、蔡京、童贯等人，延续的种子以这位刚刚出生的岳姓孩子为分界，也已经存在这世上了。

从这时起，我们要随时留意他们的成长，以最近的距离观察一群挽救一个时代的人，都是怎样的。他们是怎样的出身，怎样长大，怎样壮盛，怎样凋零……或者怎样堕落。

这个刚刚降生的岳姓孩子是这群人里最小的一个，其他的人早已长大。年纪最大的一个姓张，他出生在公元1086年，这时十七岁。西北成纪人（今甘肃天水）。这是一个名将之乡，名将之乡，有时也等同于贫困之乡。天水地理偏僻，物产贫瘠，张姓少年只是普通人家的孩子，他的成长之路可想而知。

必将艰难困苦。

一般来说这是好事，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只要熬过这一关，心灵的坚韧程度，操守的坚贞程度，都将牢不可破。可是熬不过去呢，或者说，在熬的过程中让他的心灵受损呢？

那就不好说了。

在公元1103年的春夏之交，酷烈的西北阳光下，张姓少年默默地低着头，走向了自己的命运。他走进了军营，当了一名弓箭手。

没人留意他的名字，偌大的军营，他只是其中一根矮得不能再矮的

野草，他的前途？如果一切正常，一切平常，永远都是个兵蛋子。
他叫张俊，字伯英。

第二大的孩子姓韩，张俊是因为卑微而无人留意，这位韩姓少年却是因为名气太大了，没人敢不认识他。他生于公元1089年，老家在西北的延安（今陕西延安市），也是个平民子弟，这时只有十四岁，却是当地的风云人物了。
因为他实在浑蛋。
韩姓少年每天快活无比，没家没业，父母双亡，一人吃饱，天地开阔。当然，在他吃饱的过程里，延安当地的老百姓实在是郁闷透了。
韩少年天生神力，据传说十岁出头之后，延安当地的成年汉子们就都噩梦了。十岁的孩子，能打得他们头破血流鼻青脸肿，要知道，那可是民风强悍的大西北，往往民间的爷们儿比军队里的大兵都不差。
如果单单是暴力还好说，韩姓少年貌似粗鲁，其实精明得让人头晕，这就让人没法活了。不说想骗他，就连拿他开心都很凶险。在他十四岁左右，发生了一件事，让当地人传为笑柄，又都深深地忌惮，面对他时更加小心。
那次的事本来应该名留青史，当事的两位主角都是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尤其是那位预言家，简直是活神仙一样啊，因为算得准啊。可是事情的发展过程实在是太意外了，让那位预言家没脸留下姓名。
那日，有人走近韩少年，说——君当大贵，位列三公。
三公，是司徒、司马、司空。自古以来的朝中顶级三大佬。这样祝福的话谁不爱听，况且以后韩少年真的名留青史，成为国之柱臣，一点都没乱讲。
可是韩少年一听之后突然暴怒，把那人当街撂倒，一顿暴打，打得遍体鳞伤。
……丫的敢当面骂我！俺是谁，边远山区一个街头混混，居然三公，我打到你阿公都不认识你！
这就是韩少年的风格，他拳头威猛，想搞谁都能让对方头破血流，就算以后面对的是超强民族的超强将领也一样。并且他非常精明且冷静，什么阿谀、奉承、骗局、陷阱，基本上什么歪门邪道都瞒不过他，在以后的生命里，军界、政界两不误，既办了正事，还没倒霉。
公元1103年的春天里，韩少年仍然快乐逍遥着，还要再过四年，他才会突然猛醒，厌倦这种无所事事的浪荡日子，跑去军营里当大兵。
他姓韩，名世忠，字良臣。

第三大的孩子姓刘，他也出生在公元1089年，从资料上没法比较他和韩姓少年谁大谁小，但出于种种原因，包括他的人品问题，从古至今，从来没人把他排在韩少年之上。
刘少年是所有国之少年中唯一一个出身名将之家的将门之后，他父亲名叫刘延庆，官衔侍卫马军副都指挥使、保信军节度使。这意味着从小到大，刘少年接触到的都是职业军人，让他以成为职业军人为目标接受训练。
这样的出身，系统的学习，他本应该是众少年中最神勇最智慧最职

业的一位军人，对国家做出无与伦比的贡献才对。可奇妙的是，教育型的人才永远比不了自我觉醒的人才。

因为自我觉醒，自我完善的，叫天才。

他叫刘光世，字平叔，保安军（今陕西志丹县）人。

上面三人加上岳姓孩子，是三十年之后神州板荡中原沦丧时汉民族最后的屏幕，他们是最强的英雄，各有自己的独到之处，足以压倒世间其他豪杰。

但是一对亲生兄弟除外。

这是两位姓吴的少年，他们远远地站在国家西南边疆的丘陵高地之间，护卫着蜀川大地。这是最致命的地段。

自古以来，中国各朝代如想统一天下，混成帝王，必须先把长江上游的蜀川征服。如秦朝，得蜀川之后国力大增，再顺流而下，长江沿途地段势如破竹，迎刃而解。三国时，晋先破西蜀再灭东吴，就是这个套路。

如果不这么做，就得在长江两岸列阵，强攻硬打，只要稍有闪失，就会像曹操、刘备一样把几十万人马扔在水里。

蜀川如此重要，吴姓少年的担子之重可想而知。毫不夸张地说，没有他们的努力，就没有前面四位将军发挥的余地，更没有汉民族得到喘息，重新立国的机会。

他们是闪耀在西南边疆的双子星座，一生战无不胜，是二十七年以后，全国精锐都在异族铁骑面前丧失斗志时，与异族最先接战，战而胜之的人。

在公元1103年的春夏之交，吴姓少年中的哥哥十岁了，还在老家德顺军陇干（今甘肃静宁）生活，不久后移戍水洛城（今甘肃庄浪）。这里距离蜀川大地太远了，他登上最高的山峰也看不到那里，正如他看不到自己后来的命运。

他叫吴阶，字晋卿；弟弟叫吴璘，字子挺。

综上所述的六个人，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是北方人，除了岳姓孩子之外，其余的五个甚至全都是西北人。这不是偶然的巧合，他们有着共同的出身，都是帝国西北军团的战士。

荣耀的西北军，劳累的西北军，苦难的西北军。

奇妙的是，他们的领导却是一个蜀川人。

这个蜀川人的岁数很小，只比最小的岳姓孩子大六岁，生于公元1097年，汉州绵竹（今四川绵竹）人。他是大有来头的，唐朝著名宰相张九龄的弟弟张九皋是他的祖先。

在公元1103年的春天时，他只有六岁，却已经是个孤儿。他和别的孩子截然不同，终日沉默寡言，门外的春光，小朋友的打闹都离他很远，他把自己关在房里专心地读书。他要成名，走最正统的路，做最大的官。这是他的理想。不久之后，他会从蜀川出发，沿着当年苏轼走过的路，向京城进发。

他会成为国立大学的学生。

在那时，他自己都不会知道，以荣耀的文官为目标，发奋努力的自己，会在后半生和大兵们搅在一起，争着抢着做最大的头领，经常打得

头破血流。
他叫张浚，字德远。

公元1103年的春天就这样过去了，每个人都奔向着自己的命运。在这个无比宽阔的舞台上，主旋律仍然是赵佶。他的生活决定一切。
在这一年的春天里，赵佶兴奋、雀跃，他的愿望一步步地实现了，最初的一步最重要，是后面的根基，所以务必要做好。
盖新房。
原来的皇宫虽然好，但不是他的风格。他住的房子不仅要豪华，更要功能齐全。不仅要功能齐全，更要寓意深刻。比如最开始修的两座宫殿，景灵宫、元符殿。景灵宫有传承意味，从真宗开始就有景灵宫，刘娥时代烧毁了，这时他来重建。
元符，更是一个时代的象征，他伟大的哥哥哲宗的最后一个年号，以这个名字命名的新宫殿，代表着他沿着兄长光辉的道路继续前进的决心。
这两座宫殿迅速建成，在公元1103年竣工了。第二年，他有了新的创意。远古时大禹治水功在万世，创立夏朝时集神州之金铸造了九鼎，成为皇权的象征。可惜那都是好几万年前的事了，九鼎被抢来抢去烧来烧去早不知哪儿去了，历代的皇帝们对此都摇头，把它当传说一代代地往下传。
赵佶不这样，轮到他当皇帝，要做经典中的经典，达到无缺程度的完美。
他翻阅古籍重铸九鼎，铸成之后，在太一宫的南面新建九座宫殿来安放它们。这九座宫殿各有城垣，上有巡视的短墙，名叫睥睨。各睥睨颜色不一，与殿中之鼎相呼应，比喻神州各处大地。在九殿之外又筑一条长垣，墙里边总称为“九成宫”。
修完了这些，赵佶喜悦之余悄悄地问了一下蔡京：“俺的首相，手边的钱还有吗？”蔡京很轻松，“陛下，方今泉币所积盈五千万，足以广乐。”
君臣相视一笑，好，我们继续修。

继续修，关系就理不顺了。有人很不高兴，前面的工程你蔡京包了，下面的是不是要考虑一下别人的感受了？
宫里的太监们有意见。
作为同党，童贯时刻都保持了尊严，他可不是隐藏在幕后当无名大佬的人，那种类型的大佬另有其人，他比不了。他要的是实权、风头两不误。具体到眼前，修宫殿这种好差使绝对不能被挤到外围。
他联合起杨戬、贾详、何䜣、蓝从熙等四个大太监提出了一个方案，刚一出炉，立即让赵佶眼露精光，让蔡京心底发凉。
不愧是一直在皇宫内部工作的人啊，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宋朝皇宫的缺陷，按这个方案进行，立即改天换地，宋朝的皇宫将提升一倍的魅力。
开封城是中国古代最伟大、最瑰丽、最富庶、最商业的都城，可宋朝的皇宫在赵佶之前的规模是历代正朔朝代里最小的。周长只有五里，

折今二千三百米。这够干什么的，哪怕再雕梁画栋，也实在太局促了嘛。

所以，要扩。

却不说是扩，而是补充。补充的建筑也很符合太监的身份，只是一座大食堂。这座食堂名叫延福宫，是皇帝专门用来和大臣们聚餐的，建在大内北边的拱辰门外。名头很大，规模很小，想想皇帝皇后住的地方周长只有二千三百米，就知道它能是啥样了。

五位大太监提出的方案是，推倒皇城的北面城墙，推倒原延福宫，以原来大内的整体面积为准，建一座宫殿群。

这座宫殿群划分成五个区域，由五个大太监各包一区。这五位老兄一个个熟门熟路地跑到封桩库、内库、国库等各大藏钱的地方，什么叫不计工本啊，有多少钱就给咱家拿多少出来，这时候重要的不是钱，而是竞争机制，无论如何不能被比下去。

这番折腾建成的延福宫是什么样子呢，列出些原始数据吧。

新宫东至景龙门，西抵天波门，亭台楼阁宫殿水榭，中国古代所有的建筑形式一应俱全。殿，有穆清、成平、会宁、睿谟、凝和、昆王、群玉七座。

阁，分东西两群。

东边蕙馥、报琼、蟠桃、春锦、叠琼、芬芳、丽玉、寒香、拂云、偃盖、翠葆、铅英、云锦、兰薰、摘金十五阁；

西边繁英、雪香、披芳、铅华、琼华、方绮、绛萼、秾华、绿漪、瑶碧、清音、秋香、丛玉、扶玉、绛云十五阁。

在这之外叠石成山，另建两座超级大阁，高十一丈，广十二丈。如此高阁怎可不临水？阁下挖池注水，横四百尺，纵二百六十七尺。

这些都盖好之后，赵佶进来走了走，边走边摇头。景致虽好，过于雕琢，都是人工气象……烦啊，这群没艺术细胞的东西，没文化太可怕。

面对皇帝的新要求，童贯等太监都羞愧地低下了头，不管他们有多大的胆量，这种任务实在是他们搞不定的。童贯很不情愿地看向了蔡京，仍然只有这个人，才能满足陛下的才情欲求。

装修一座宫殿群，和画一幅画是一样的，胸中之沟壑，眼界之高凛，缺一不可。这一点，蔡京已经用两次实际行动证明过了，一次是在杭州为赵佶作画、选古董，另一次是前面建景灵宫的时候。

历代修宫殿无非镶金嵌银，或者雕砖画瓦，都是人为艺术。蔡京独出心裁，他从江南的苏、湖两州运来了四千六百块太湖石。太湖石以千姿百态灵动天成著称，把它们巧妙地嵌入宫殿之中，立即在一片堂皇、中正、死板之中跳出了鲜活的气息。

赵佶一下子入迷了，他一生没出过开封城，只读过万卷书没行过百里路，哪见过这些大自然的杰作？受不了了，真的受不了了，他命令在江南设置专门部门，给他搜罗这些不值钱的石头。

石头，从此伴随了他的前半生。

这时，延福宫建成，赵佶非常期待，蔡京还能再带给他什么惊喜。

某一天，蔡京很清爽地进了宫，几乎是啥也没带，如果说有，只有

两三个奴仆抬着一张竹床，上面盖着黄色帛帕。
盖着黄色帛帕的东西，很显然是贡给皇帝的。
这种敏感时刻，童贯等大太监怎么会放过呢，一个个都跑了过来，近距离观摩蔡京要搞什么把戏。在他们看来，这张竹床很小很轻，注定抬不了重东西，里边的玩意儿绝对贵重不到哪儿去。
猜对了，黄帕揭开，下边一片青翠，居然只是三两株小黄杨树。
查一下字典，黄杨属黄杨科、黄杨属，是木本植物里的常绿灌木类。一般用在庭院栽培上，或者用来做绿色篱笆墙。有那么一点点的观赏性，毕竟它不开花不结果，实在是不入大雅之堂。
童贯等太监泄气了，赵佶的眼睛却精光闪现……他天天都在大雅之堂里混日子，都快雅吐了，现在稀罕的就是乡土、自然，越是民间的才越是高档的！
他爱上了这一簇青翠，当场对蔡京表示，这种东西爱卿尽管多多地收集，朕爱它们。由此，他定下了基调，在新建的延福宫群里，一切以自然为主。
于是，在这片相当于整个大内面积的宫殿群里，千奇百怪的植物从国内四方源源不断地涌来，达到"寒松怪石，奇花异木，斗奇而争妍"的程度；动物集飞禽、走兽、水族于一园，建有"龟亭、鹤庄、鹿砦、孔雀栏、鳞池"等区段。
光是这样，赵佶仍然不满意，还是太皇家太主流了，蔡卿家，你再想想。蔡京又想了想，说陛下今天先逛到这儿，您先回去歇歇玩别的，过两天再来。
几天之后再来，赵佶如愿以偿，他当时看见眼前景物的样子，和传说中刘姥姥初入大观园时一样。彻底看傻了，啥也不懂，但就是爱看。

他眼前的是一片错落有致、高矮相间、竹篱茅舍式的房子，样式新颖极了，每隔一片还有几家挂着青色帐帘的乡村野店。
这不是北方气象，这是传说中江南的小村庄……正是小黄杨树带给他的感觉，就是这个味道！赵佶在这一方新奇天地里满意了，觉得皇帝当成这样很成功。
既没花什么钱，还彰显了独特的品位。
截止到这一步，赵佶成功地享受到了物质生活（宫殿园林）、艺术生活（自然风光），接下来的是什么呢，毕竟生活要继续，享受要创新，以赵佶的天赋，他是停不下脚步的。
很快，一个烦恼找上了他，说来该烦恼几乎是人类共有的，谁也逃不掉，谁也控制不了。但是赵佶居然成功地解决了它，并由此缔造了一个不朽的传奇。
赵佶的儿子问题。
他是皇上了，每天的工作除了上朝办公之外，回到后宫也得加班加点，太子、皇子都得多储备一些。毕竟太多的前车之鉴在提醒他，像真宗皇帝、仁宗皇帝、哲宗皇帝，都在儿子问题上栽了大跟头，影响了国计民生。
轮到赵佶，问题依然存在，就仿佛赵光义的子孙被诅咒了一样，生儿子就是费劲。危机中好运降临，准确地说是活神仙降临，一位叫刘混

康的道士在开封内外转了一圈，对赵佶说，只要把京城东北角的土地垫高，皇子就会成批降生。

会吗？赵佶将信将疑，但又不用他亲手挖土，宁可信其有，试试嘛。事情就是这么灵异，自从东北角的地势变高之后，后宫的嫔妃们突然间集体怀孕，真的生出来一连串的男孩儿！

在铁一般的事实面前，谁都要低头。赵佶服了，从此他有了信仰，更想起了传统。真宗陛下，俺的祖太爷，您当初信奉道教真是有道理啊。

为了表示对道教的感谢，也为了让自己的儿子变得更多，赵佶下令把已经垫高的京城东北角加倍升高，让它变成一座山，再加长，变成一片山脉。

由现任皇帝为继任皇嗣所修，故命名为万岁山；由于它地处东北角，以先天八卦方位推算，是“艮”位，又名艮岳。

艮岳是宋朝史上最伟大的建筑，是集全国疆域之内土木、山水、禽鸟、走兽、珠玉、幻术为一体的大成作品，是以最高行政力量动员全国的当时最重大的一项全民运动。

这样做出来的东西，绝对是人类历史上罕见的瑰宝。

它分三个步骤建成。

第一步，在宋政和七年，公元1117年破土动工。开始是粗活，也就是堆土成山，由行政官员户部侍郎孟揆负责。工程现场设在上清宝箓宫之东，山形走势参照杭州凤凰山，达到了广袤十余里，山高九十步的程度。

之后权力上交，第二步由后宫的一位大太监负责。

这位太监的地位是超然的，他是赵佶时代的皇宫里独一无二的存在。好有一比，前面的延福宫群够炫人耳目非同凡响了吧，能主持修建事务的，是身份地位的象征。

蔡京抢不到，以童贯之强，也得和四位同事分享。而艮岳工程之大，居然只由这人一人负责，他的地位如何还用说吗？

该太监姓梁，名师成。悄悄地说，这名字无论是在当时，还是在现代，都很让人无语。每次看到这名字都让我想起民国时的大圣人梁启超给自己才华横溢的二公子起的名字。

梁圣人不知内情？根本不可能，他本人写过《王荆公传》，纵论王安石政绩，是宋史的宗师级人物；还是他不爱自己的儿子？更奇怪了，梁二公子风度翩翩，学业大成，是新中国首屈一指的考古学家、建筑学大师，连娶的老婆都是当时数一数二的才女林徽因。

到底是为什么呢？

奇哉怪也。

这样的问号还有很多，比如近年来有超多的父母给自己的爱女起小名或者大名时，都叫圆圆。真是该死，他们难道不知道历史上叫圆圆的女孩儿，如陈圆圆、李圆圆，都是什么行业里的标兵吗？

奇哉怪也。就算不看历史，至少看过《鹿鼎记》吧。

第六章
隐相大人

回到宋朝，这名字在当时也让人头疼，几乎让整个宋朝文坛为之暴怒。梁大太监居然声称自己是大文豪苏轼的私生子。

这简直就是亵渎圣像嘛，苏轼在人们的心中是完人。他不仅文才高、会生活、有爱心、能坚持，还是位用情专一的好男人。

比如他为第一任妻子写的“十年生死两茫茫”，不知把多少代的女士们都感动得号啕痛哭，恨自己没生在宋朝嫁给苏轼外加早死，好让自己当这首词的主角；比如他转身和第一任老婆的妹妹结婚，乌台诗案时该老婆一时发怒，把他的全部诗稿、墨迹全烧了，他也一笑置之。

多大的胸怀啊。

再比如晚年和宠妾朝云生活，朝云陪他远贬南疆，病死异乡……嗯，这是朝云对苏轼好，没什么可以证明苏轼伟大的。可他就是好，写出好诗好词的就是好人！

所以，梁师成成了当时文化界的公敌，但是谁也不敢乱讲什么。一来因为他的权力实在太大了，大到蔡京得赔着笑脸去奉承，童贯得自觉地当小辈做鹌鹑样，皇宫内外最难惹的人在他面前都是美羊羊，谁还敢怎么样呢？

二来他对苏家的人实在亲切。比如当初毁禁苏轼文章著作风头最劲时，没人敢说句公道话。梁师成站了出来，公然跪在赵佶面前喊冤：“先臣何罪？”

先臣，是儿子对父亲的尊称，他以儿子的身份，在公开场合这样讲。由于他的努力，对苏轼的禁条松动了一些，苏轼的文章、墨宝开始露面了。

苏轼死后，苏家的生活很艰难，他的儿子苏过在京城时，梁师成吩咐宫廷内库的官员，苏学士支钱在一万贯以下任其意，不必上报。

亲兄弟之间也做不到这点吧。

梁师成就是这样一个复杂的人，他肯定是凶残的，因为他是那个时代里首屈一指当仁不让的第一太监，威慑天下，翻手云雨。可是他又有着足够的人情味，做出让正派人士心有戚戚焉的事来。为什么会这样呢，这要从他的权力之路说起，他的能力、职位同时包含着正邪两种截然相反的属性。

宋朝的太监到了梁师成这一辈，有必要追述一下他们的升级之路了。最开始时他们什么都不是，只是皇宫里的清洁人员，并且数量很少，大约维持在五十人。

在赵匡胤的严格管理之下，他们的日子是非常灰暗的，唐朝老前辈们的辉煌根本无法想象。

赵光义时期突然井喷，十全大太监王继恩横空出世，出京能带兵，杀进四川搞得血流成河；回京能政变，赵光义死时差点自己立出个皇帝来，只是太倒霉，遇上了衰神吕胖子，才功亏一篑。

之后好运来临，真宗赵恒身体垮了，被老婆刘娥钻了空子，得到最高权力，连带着太监们也水涨船高，就算刘娥管得严，他们的形象也高大了起来。到仁宗时，已经有个别的杰出人物如张茂则，能让仁宗头疼，在发病时披头散发地跑出皇宫向百官求救，说太监要害他。

英、神两朝太监们的势力稳步增长，武将方面，李宪在西北军中地位超然；文事方面，一代名相王安石都在皇宫门口被太监们搞得灰头土脸，可以说非常威武了。

但仍然在可控制范围内，真正失去控制是在高滔滔时期。这是宋朝史上第二位女性领袖了，皇权有时就像贞节，第一次被欺侮时，同情者很多、支援者很多，到第二次、第三次时，不管当事人怎样，旁观者都变得乏味、麻木了。

第二次高滔滔，第三次向太后，这期间，大臣们敢在朝堂之上把后背和屁股对向皇帝，报告工作时只讲给皇太后听，根本不理会皇帝的脸色。这是什么样的局面啊，连带着太监们也无法无天。

出现了陈衍等人，敢于在高滔滔病重未死，宋哲宗没能亲政的缝隙中篡改圣旨，当幕后黑手。太监做到这一步，已经隐约地有了晚唐时期太监群落的影子了。

陈衍昙花一现，死得很惨，却给后辈们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太监就要这样当，在宋朝做太监，并不是只有领兵打仗砍得一身血这一条路。

梁师成就是这条路上走得最风光的人。

走这条路需要一个特殊的头脑，要知道太监始终是皇帝的寄生物，想在皇帝健在甚至健康中就暗中操控全局，做庞大帝国的幕后黑手，这是个多么大的命题啊！要解开它，连晚唐能随意操纵唐朝皇帝生死替换的太监群落都做不到。

那些太监只是在前人的基础上加高加厚太监的权势，只是守成。要第一代开创局面的太监，才能解开这个看似无解的难题。

梁师成就是第一代。他想在火中取栗，首先要做的是分析。要分析出新皇帝的特殊爱好，去投其所好，才能有他的生存空间。要知道，他在宋哲宗死亡时仍然是个无名小辈！

历史证明了他的智慧是和童贯、蔡京在同一个层面的，童贯、蔡京想到的，他都想到了，而操作时，他选择的方向和执行力比童、蔡两人更强。

就像有人用煤去烧火，可以得到温暖；有人用煤去雕刻，可以得到艺术品。

童贯分析出了赵佶喜欢书画丹青翎毛古玩，于是暂时放下了武装太监的根基，放着军队不去，而去遥远陌生的江南杭州，给赵佶寻找艺术珍品。

蔡京机缘巧合，以自身才华帮了童贯也成全了自己。而梁师成更上层楼，他要做幕后黑手，要操控全局，那么战场就始终都在京城里，甚至就在皇宫里，他不能离开这儿，要在这块世间最机密最严酷的地界中脱颖而出，才能达到目的。

他不能离开开封，绝不能。

梁师成在自己皇宫外面的私人府宅里收藏了大量的名人书画，之后

动用各层关系，请四方俊秀名士来品评观赏，他躲在暗处，听着看着，有哪位名士的见识高超，能引起他的共鸣，就成了他的猎物。

一个又一个，他收集了很多，做这项工作时他非常用心，这是他的班底，是他的资本，是他接近赵佶，成为幕后黑手的最基本要素。

有了班底，梁师成变得更加低调。当他出现在皇宫里时，就像一缕亚麻色的清风，既吹得人们神清气爽，还带着一种其他太监所没有的儒雅内涵。

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他有学识。这个有心的太监，当周围别的太监舞枪弄棒开口阵图闭口行军准备到西北打仗时，他关注的是书本。哪怕永远没有进入科场成为廷臣的可能，他仍然读了很多的书。

书籍给了他别样的魅力和机遇，赵佶注意到了他。皇帝是寂寞的，走出宫门来到朝堂之上，有大臣们陪着，这些大臣和他受同样的教育，能陪他玩。比如蔡京，琴棋书画，无论哪一种，两人都有共同语言。可是回到宫里呢，一群群的太监除了端茶倒水的下人，就是些耀武扬威的阴阳人，搞得不伦不类，长此以往，赵佶的雅致生活怎样完美？

梁师成填补了这份空白。

他先是稍微流露出点文采，让赵佶有了点好奇；渐渐地再多露些，赵佶把他升级成了玩偶，带着他在皇城里四处转转，随时聊天；时间再长些，赵佶发现这个太监的底子探不出来，居然不只是稍具文采，连国家政令也难不倒他。

这就很难得了，以外面的大臣为例，一个大臣的培养过程是很长的，先是基础教育，从孔孟之道学起，到科举成功成为朝臣，这只是开始。之后还要接受公务员的规范进修，才能接手具体工作。以写奏章为例，在格式、内容方面，就和科考完全不同。

一个太监居然无师自通有了这种能力……真是太惊喜了，赵佶意识到这是让他跳出文山案海，全身心扑进艺术花园里尽情遨游的天赐良机。想一想多完美，一个太监按照他的意思批奏章、写回复，写得又快又好，只有好处没半点的危害。

能有什么危险？能像刘娥那样夺取最高权力，压制皇权吗？开玩笑，宋朝的祖宗家法是所有朝代里最完善细致的，赵佶本人青春年少身体健康，无论从哪一点计算，这个太监都只是一台人肉打字机而已。

人肉打字机开始工作了，从开始的一刻起，成绩就一直良好，从没出过半点纰漏。甚至在外界，人们逐渐形成了一种观点：

新皇帝的工作态度真是太好了，每天的工作量竟然越来越大，覆盖面也越来越广，帝国的很多细枝末节的事，也都照顾到了。

这是怎么搞的呢？说来很简单，梁师成只是让他庞大的班底人员每天多临几张字帖而已。这些对书画艺术有着深厚造诣和独特理解的名人们，对该字帖深入体会集体求证，直到精益求精达到了以假乱真的程度。

字帖是赵佶的御笔。

宋朝在根本点上乱了，皇帝的圣旨御笔居然被造假，想一想有多少的政令成了梁师成的个人意志，他几乎不需要犯罪同伙，就拥有了和国

家平起平坐的权力。

看到这里，很多人会皱眉，宋朝的政令机关层层叠加，互相牵制，尤其是圣旨御笔这一关，是当年赵匡胤、赵普最用心的地方，防的就是有人作弊，或者君王昏庸。

比如一道圣旨的生成。

先是中书省里的宰执们针对下面报上来的事作出判断，写个草稿，呈交皇帝。皇帝审批后把处理意见交回给宰执，宰执合议作出结论，再交给翰林学士或者知制诰写成正式公文。这期间，如果翰林学士、知制诰觉得内容有问题，他们有权力驳回拒绝书写。

这样严密的流程是历朝历代最完美的，区区一个死太监敢搞鬼，纯粹是找死。并且，圣旨根本不是由皇帝写的，太监就算想搞鬼也无从搞起嘛。

这要拜新党所赐，实话实说，在熙宁年间，王安石、宋神宗改革时，有些政令是没法颁布的。翰林学士、知制诰都是旧党人，上面颁下来的每一个政令都是改革新法，每一条都让他们火冒三丈，还让他们书写颁布？去死吧，毫无例外，条条驳回。

次数多了，王安石也火了，没有张屠夫就吃带毛猪？在没选出来新的两制官之前，政令直接外放，绕过这一关。

结果，利弊两生，改革的步伐加快了，严丝合缝的体系也打破了。从那时起，总有人用种种借口不遵守原则，在流程上搞小动作。但是总体上讲，没人敢大规模地弄虚作假。

梁师成之所以发达了，说来也是沾了些蔡京的光。

前面说过，蔡京用讲议司把国家的宗室、冗官、国用、商旅、盐泽、赋调、尹牧等全部运营都垄断了，那么原有的职能部门也随之瘫痪，各种条例制度又怎能独存呢？

梁师成一来有心，二来好运气，恰好撞中了这个千载难逢的时代裂缝，各大衙门连自身都难保了，连蔡京都不敢招惹，谁会突然神经发炎，抓着张圣旨跑去问皇帝——陛下，这张是您亲手写的吗？

是嫌命长了吧！

梁大太监手里握着御笔，随时颁布国家最高指令，有这一条在手，他简直是宙斯手里有了闪电，指哪儿劈哪儿，所向无敌。他劈得最多的，是人事任免。

谁升官、谁罢免，正是原来两制官的权限，是御笔出现最频繁的东西，而这也恰恰是官员们的命根子。谁想升官，谁就得去求梁大太监。

梁师成手里牢牢地抓住了全体官员的命根子……嗯，我承认，这的确是有些恶趣味了，但就是这么回事儿，历史总在反复开一个玩笑，几乎在每一个封建朝代的末期，全体官员的命根子，都被一些失去功能的阴阳人牢牢地抓着。

于是乎，梁师成控制了官场，控制久了觉得单调，他寻找到了又一个新鲜“食品”，开始向科考下手。科考，是士大夫引以为豪，是皇帝笼络天下英杰的至高手段，到这时也转嫁到了梁师成的手里，成了他的亲信速成班。

他能把自己的亲信门吏储宏硬塞进考场里进行礼部试，很遗憾储宏

不争气，落榜了。没关系，一次不行就两次，第二次时考官都发抖了，再不录取小心有第三次，或者自己官场生涯结束，到边疆去站岗。

储宏成功了，他昂首走出礼部试考场，站在宋朝顶尖学子的队伍里，走进了议政大殿，成了天子门生。但他很乖，考中了也不去吏部报到候选当官，而是仍旧回到梁太监的府里听差。那么，搞这一出是为什么呢，只为了到金銮殿上写“到此一游”吗？

才不是，这是多么感人，多么华丽耀眼的主仆情义啊！

主人满足仆人的功名心理，让他一跃龙门成为天子门生；而仆人忠义，一日为仆终身是奴，永远为领导服务。

上面只是特例，梁太监的覆盖面是全国性的，怎能只让自己家肥水反复回流呢，他要的是全天下的肥水都流向他。

宣和末年，赵佶亲策进士八百人，其中有一百多人是特例的廷试。这些人以献颂上书为名，都是超级富商的子弟，特点是要才没有，要钱随便给。

每人给梁师成差不多一万贯，就有机会在廷试上入选。这些人亲眼看到，梁大太监就站在皇帝的身旁，低声向皇帝说着什么，之后谁入取，谁黜落，都有了结果。

梁师成不仅暗中操纵国家，还当着皇帝的面左右官场走势！这样的事几乎风传全国，宫里有个梁太监，他比宰执还好使。

于是，梁师成有了个头衔——“隐相”。他终于成功了，大宋幕后的第一黑手，于无形中翻云覆雨，颠倒天地。做到了这一步，连蔡京这位正牌首相都低头了，带着长子主动拜访，拉近关系。

在政和七年（公元1117年）左右，梁师成的隐相地位初成，他深知创业难守业更难的真理，并没有躺在功劳簿上吃老本。他要不断提高自己的声望地位。

于是，他加入了艮岳的修建工程里。

艮岳，这座人工山绝不仅仅是皇帝的一座花园那么简单。在当时，是最大的政府工程，参与它是地位的象征，掌控它是皇帝宠眷的体现，是每一个朝中大佬打破头都要争一次的好东西。梁师成敏锐地意识到了这一点，伸手抓了过来，给自己在赵佶心里，在百官心里的地位加上了新的砝码。

从此，他为艮岳呕心沥血，竭尽所能，营建出了一个人间所没有的，连世界公认的古代七大奇迹古巴比伦空中花园都比不了的梦幻仙境。

他以及他的同伙们成功了，艮岳真的建成了……

他不知道的是，艮岳是大宋朝的命运之山。它建立起来的过程，是宋朝崩溃的过程；它竣工之日，就是大宋的崩溃之时！

在公元1117年左右，没人能想到这一点。梁师成全身心地扑到了建筑工地上，把艮岳的第二步骤完成。第二步骤，在原有山势走向上，把各处的景点盖好。

查原始资料，名目如下：

艮岳广袤十余里，峰高九十步。最高点建介亭。以此分山成两片，

为东、西二岭。

东岭有萼绿华堂、书馆、八仙馆、紫石岩、栖真磴、揽秀轩、龙吟堂；山南寿山嵯峨，双峰并峙，下有雁池、噰噰亭；西有药轩、西庄、巢云亭、白龙沜、濯龙峡、蟠秀、练光、跨云三亭、罗汉岩；再向西有万松岭，岭畔有倚翠楼。

岭上岭下设有关联，关下有平地，凿为方沼，沼中有两块陆地，东边建芦渚、浮阳二亭；西边建梅渚、雪浪二亭。

由此沿磴道复上最高峰介亭，亭左有极目、萧森二亭，亭右有麓云、半山二亭。介亭之北临景龙江，引江水流注山间，迸珠溅玉，蜿蜒玉带。从介亭西行不远有一小轩，名为漱玉。漱玉轩再西，道路皆用碎石铺砌，路旁有炼丹亭、凝真观、圌山亭。

圌山亭俯视江际，可见高阳酒肆、清虚阁雕、雾阁云窗。景龙江北岸胜筠庵、蹑云台、萧闲馆、飞岑亭一字排开，其支流蜿蜒南去，另组成一座山庄，别有洞天。

南山之外，又有小山，横亘二里，命名为芙蓉城。景龙江之外另建房舍，格局样式比芙蓉城更为精妙。

以上就是艮岳的第二步工程，各处景地的原始状态。

说它是原始状态，是因为它还有第三个步骤。这最后一步才是艮岳的精华所在，前面的东西好有一比，是买好的清水楼。

第三步是给清水楼盘装修。

说起装修，是我等凡人个个头疼的问题，前几天还有一个朋友对我哀叹，说装修猛于外遇啊，比什么都费钱。相信大家都有同感，说装修，那是无止无休，一百平方米的房子有价，最贵的也有个标签，装修就没谱了，只要你有钱，真来个白玉为堂金作马又如何？

以赵佶的艺术品位，以宋朝的人文精华，以华夏大地的出产丰富，艮岳的装修能到什么程度，是能够想象的吗？

至少蔡京、童贯、梁师成等人是想不到的，他们一来局促于京城，眼界不广；二来京城的权势瞬息万变，随时都可能有敌对党派兴起，以往的教训告诉他们，不仅要屠杀旧势力，更要严防新敌人。所以他们必须守在京城里，哪儿也不能去。

赵佶也不行，他有的是品味，是鉴赏力，不是原创力。他没有行过万里路，没见过万样物，只能像个吃客一样坐在餐桌旁，等着大厨们把菜做好端上来，才能品得出好坏。

这个任务在各位大佬的心目中盘旋，最后还是蔡京想出了主意。之所以是他，是因为这次装修的风格基调决定的。

赵佶身为北方人，一直向往着美丽富饶的南方，碍于祖训，他没法像后来明、清两代的皇帝那样游江南，于是他要把艮岳装饰成他的梦里水乡。

在京城三巨头中，只有蔡京被贬过长江，在杭州西湖之畔生活过。这一段贬谪岁月当时是多么难熬，但是在这时已经转化成了珍贵的财富。

一路之上所见所闻，所接触的人，都成了他的资本。他对赵佶说，陛下，装修分两步，第一步是采买材料。您喜欢江南风物，正好，我在

南方接触过一个能人。
他姓朱。

第七章
疯狂的石头

这是蔡京在杭州结交的一个朋友，说实话，当初他身为一个朝廷大员，还真就没把一个南方土著放在眼里。可是稍微接触之后，蔡京立即服了。

当时他在杭州待得无聊，四处闲逛到了苏州。苏州多园林，让蔡京流连忘返，沉醉中他觉得应该留下点纪念。做什么呢？他认为盖点宗教性建筑最好。

宗教场所人的流动性最大，口碑相传最远，尤其是能一直流传下去，不像某个菜市场一样，今天盖明天拆的。

他选中了一座大寺庙，想在里边加盖一座精致的僧舍。欲望是好的，但是钱、物从哪儿来？他是个贬职的京官，自身难保的。

寺里的和尚给他出主意。本地有位大能人，叫朱冲。他如果出面，这事一准能成。朱冲？在接见前，蔡京稍微了解了一下，知道他只是个富商，做药材生意。据说人品非常好，寒天舍衣、病人施饵，称得上为富很仁的慈善型有钱人。

好，就见一下吧。

见面后，他发现与朱冲真是投缘啊，朱某很有蔡京当年零拒绝服务的风采，对京城里的高官，哪怕是贬职的，也竭诚相待，百般奉承。对于盖僧舍一事，更是微微一笑，说不必再找别人了，请给个薄面，些许小事，他一个人足够搞定。

蔡京将信将疑，他要盖的房子是相当大的，不止十几个和尚的宿舍而已。却不料才过去几天，朱冲就来请他到施工现场去，一到现场，蔡京被震撼了。他从京城来，是见过真正大世面的，可也很少见到这样的效率、这样的能力。

几千方大木料整齐地摆放在现场，只等工人到齐，立即就能开工。这个朱冲……不简单，蔡京意识到这一点，决定把人才收在身边。

所谓上商揽人，下商揽财。人才永远是最重要的财富。而朱财富再次让蔡京刮目相看，是在他回京前提出把朱冲带进京去时，朱冲一点都没迟疑，把偌大的家业迅速安顿好，跟着他就走了。

进京后，蔡京把朱冲安放在童贯手下，成为武装太监军队里的在编人员。之后，朱冲的作用迅速体现。蔡京能用几株小黄杨木让童贯等五位盖起延福宫的大太监自愧不如，都是朱冲的功劳。

这是非常难得的，在官场上、商场上一招鲜的确能吃遍天，可是有时效性。谁能用一种款式、一种招式长时间地让对手吃瘪呢？

朱冲能！

比如童贯能亲自下江南给赵佶搜罗艺术品，他接触到的南方玩家会少吗？有资料显示，当蔡京把南方的花木带进皇宫之后，很多势力都第一时间有样学样，派人到江南搜索新奇东西进贡给皇帝了，其中就有蔡京那位青出于蓝胜于蓝，对老爹像仇人一样凶残的大公子。

蔡大公子的最大愿望就是颠覆老爹取而代之，邀功取宠的机会怎能让老爹专美，他的人带回来各式各样的江南物件，可惜没一样能入赵佶法眼。

归根结底，他没有朱冲的采办能力。

艮岳的第二步工程完成，相当于一场决定性的战役打响，谁能在新一轮的装修之战中胜出，才能真正确立宋朝第一采办的地位，更能通过这个，把赵佶的好感牢牢拴在身上。

到这时，朱冲没什么好遮掩的了，最好的采办的底蕴是什么？花最少的钱买最好的东西吗？不，绝不是这样，只有深深了解朱冲底细的，才会知道朱冲到底想做什么。

这是出身决定的。宋朝发展到一百五十年以后的这时，基本上各行各业都定型了，比如说最为人称道的商业。多少豪门富户与高官、贵族甚至后宫勾结，利益环环相扣，连王安石都拆解不开，形成了无比稳定的圈子。

这种稳定让新人绝望，就像现在的中国年轻人，谈起改革开放初期，那批最先富起来的人，他们是多么幸运啊，随便买点股票，半个月不到一万就变十万了，这是多快的速度。

三十年过去，什么位子都没了，什么空子都堵上了，让绝大多数想白手起家的人绝望。三十年就这样，一百五十年又如何？

而朱冲，在这种严酷的环境下，最初的身份接近于赤贫，得靠给人做佣工，才能勉强活命。

朱冲做苦力时非常失败，能力就不说了，据说在苏州人里也不算是身强力壮，偏偏性格还有问题。此人聪明、狡黠、倔犟、不安分。

具体的表现就是不听话，简直到了桀骜不驯的地步。这就没搞头了，悲剧的降临只是时间问题，当那天出现时，朱冲不仅丢了工作，还被狠狠地抽了顿鞭子。

看上去很凄惨，不过这才是他新生命的开始。不这样，他只会是一个优秀的苦力，那个时代里的路人甲，凭什么当上后来宋朝最大的官办采买人？

凄惨的朱冲带着一身的鞭痕逃出了家乡，到邻近市县躲风头。天晓得为什么在芸芸众生中是他得到了好运，一次普通的躲风头，居然让他一步登天。

他有奇遇了，一个奇怪的人给了他一些奇怪的药方。药，是这个世界上最神奇的东西，是为数不多的迅速让一个赤贫者变成富豪的东西。

成功的可能性，有件事可以参考对比。犹太人做生意，一直恪守着珠宝、饭店这两项赚钱祖训，理由是只要男人有钱，就会被女人掏出来买珠宝；是人就得吃饭，哪怕在战争中，饭店都有生意。

于是，生意长盛不衰。

他们错了，医药才是最赚钱的，因为它最必需。相比之下，不买珠宝的女人很多，吃普通食品的人更多，可药品就不同了，永远少不了，并且铁价不二，一旦身份变为顾客，即便是上位者，也要随行就市。

多牛啊，无论是宋朝还是现代，医药都能迅速制造出富豪来。朱冲有钱了，却变得更清醒，他记得富人安全守则里有这样一条，“有钱无权

被人欺”。没有坚实的背景，钱只是招祸的东西，带不来半点幸福。
　　那好吧，索性把游戏做大，他攀上了蔡京的肩膀，到艮岳接下装修任务时，终于可以直接为皇帝服务了。

　　装修艮岳是宋朝最顶点的辉煌，是它走向深渊的最后一步，这样重大的任务，朱冲也觉得力不从心了，一位新人走上了舞台——朱冲的儿子。
　　这人很传奇，身为一个小小的官方买办的儿子，居然混到了和蔡京、童贯、梁师成这三位巅峰级别大佬一样层次的帝国蛀虫。
　　蔡蛀虫是帝国首相，拥有官方话语权；童蛀虫是武装太监，掌握着帝国最强兵力西北军；梁蛀虫身为帝国隐相，复制了皇帝过半的实力。这三个人几乎把帝国三分了，朱冲的儿子还能做什么呢，凭什么和人家分庭抗礼？
　　很简单，上述三人分的是党、政、军，唯独没包括财。小朱同志填补了这块空白。
　　这孩子叫朱勔，当他走到前台后，号称最有钱的宋朝人集体倒霉了，远不是多几种税、催得狠这么简单。
　　采买，第一步是领钱。有道是阎王不使唤穷鬼，给皇帝办差更得拿工资，而且是先拿。朱勔先到国库里支银子，多少数额完全随心所欲，在艮岳工程的浩大影响下，哪个衙门敢查他的账？
　　拿到钱后坐船过长江，两浙湖广，整个南方的花鸟鱼虫全在笼罩范围之内。比如太湖石，某块超级巨大，造型神奇，朱勔专门造了一艘巨舰运进了京城。赵佶一见大喜，赏给每一个装卸工一只金碗，并且封这块石头为“盘古侯”。
　　有爵位的石头。
　　某块灵璧石，高、阔均两丈有余，上千人抬不动，运进京城时得把城门拆了才成。赵佶认为这是神物，亲笔写了六个大字：“卿云万态奇峰”。以一条金带悬石挂上。
　　成仙的石头。
　　华亭（现上海市松江县）悟空禅师塔前一株唐朝桧树，枝叶纷披冠盖庞然，连华亭都没法运出。怎么办，拆华亭，造巨舰，从海上走。结果某天海上风浪大作，巨大的树冠和风帆缠在一起，树倒船翻，全船人淹死。
　　以上只是某些知名的特例，采办的种类按特点可以规划到自然界出产范围。
　　这个范围内的好东西搜得差不多了，朱勔把目光投向了另一处——人间。话说楚王爱细腰，宫中多饿死，可见皇帝的喜好是风向标，全民学习。这时赵佶爱装修园林，江南方面跟风的人风起云涌。
　　比如浙江一个叫卫清叔的人，他的花园里有座假山。这座“假”山连绵二十余亩地，各处风景点盖了四十多座亭子。
　　退休的侍郎俞子清更上层楼，他的“假”山起伏延展，上边有一百多个峰点，高的达到二三丈。都不过分修饰，保存原有山野风韵，其间犀株玉树，森列密布，“俨如群玉之圃，奇奇怪怪，不可名状。”
　　其他中小户人家，积累一百五十余年平安富足之后，这类东西也不

少。朱勔怎么会忘记、放过它们呢，普天之下，莫非王土，都应该搜集起来，献给皇帝。

这个过程显示出了朱勔的功夫，首先他能知道谁家有什么好东西，您家有，那么恭喜了，朱勔的手下们会不请自来破门而入，在该东西上盖一块黄帛。

这就是御贡品了。

谁也不准动，更不能有丝毫的损伤，至于损伤是否存在，伤到了什么程度，与该户主人对朱勔的勒索满意度的贡献直接挂钩。如果贡献值不足，那么说有伤就有伤。没伤，轻轻推倒摔碎了，这回有伤没？

验过伤，该御品进入保护待运期。要一直由原主人保存，直到各种选定的御品达到一定数量，一起起运。起运时，是所有原主人的噩梦。

不管该御品多大，搬运工从来不走门，都是把墙拆掉，进行立体搬迁。那一天全城轰动，无数的墙被推倒，无数的屋子倒塌，一片混乱之中几乎从无例外，该御品搬走了，屋子里其他值钱的东西也都不见了……这还只是噩梦的开头。

装修还有第二关。

从原产地把东西置办齐了，还得运到装修工地嘛。这个过程要怎么做？宋朝一百五十余年经营，帝国各地的水系都与京都开封相通，运粮的、运菜的、运各地特产的，早已形成了规律。

朱勔作为装修特派员，本是有专用船只运工的，可是他搜集的东西太多，悄悄地说，远远不是专运给艮岳的，他家、蔡京家、童贯家、梁师成等京都大佬们都在中间插了一脚，各家都有大花园的，捎带一些不是很正常吗？于是，朱勔手里的运输工具不够了。

不够？简单，放眼望去，河面上都是船，每一艘都是大宋子民的，那么每一艘都可以被征用。从这时起，华夏大地上最恐怖的一个词出现了，叫“花石纲”。

纲，指政府指派奉皇帝命令的货运过程。花石，特指赵佶在这段时期在江南大地收集的自然艺术品，自从花石纲出现，全国的交通运输全部瘫痪。

不管是水道上，还是陆地上，甚至是海运中，各类运输工具只要在朱勔搞运输时被看见了，立即就被抓到一块，原来的事都放下，统统装上花鸟鱼虫老树怪石，向京城进发。

总结一下，上面的搜罗控制在自然界、人间社会两方面，综合来看可以归纳为地球表面之上的东西。为什么这么说呢？是因朱勔做到了这些还不满意，觉得仍然有对皇帝尽忠的地方。

艺术是什么？范围太广了，但是可以归纳为现在进行时的和过去古董式的。朱勔的心思就动在后一种里，作为神州共主，难道只向活人收税吗？为什么死了的埋进坟里的就可以免交？

不管你是先秦的还是五代的，只要还在汉族的地盘上，就别想幸免，这叫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于是，全国上演挖坟大比武，不管是谁的坟墓，只看谁能挖出来惊人的货色。货色都运进京城，搬到皇帝的多宝阁里，这才是气派，才是

修养，才有品位！

艮岳就在这三种举措中逐步地完善着，比如从太湖、灵壁运来的石头摆在了艮岳的四周；石旁植有蟠木瘿藤老树异花，随山势曲折蜿蜒，凿石成路，从山脚直到峰顶，号为朝天磴；主峰外小山都是堆土垒石而成，峰凌如削，飘然有出尘云鹤之姿，名为飞来峰。

植梅最多处名梅岭，种丹杏最多处叫杏岫；增土垒石，中间留隙穴栽黄杨的山坡叫黄杨岭；于山崖险处种丁香，称为丁香嶂；以红石砌山其下种椒兰，名为椒崖；在山之尾部增土成坡，植柏树万株，枝干柔密，搓之不断，树叶结成幢盖、鸾鹤、蛟龙之样，命名为龙柏坡。

沿艮岳西行，栽竹成林，林外用清一色的紫色石堆积成山，山北放置一蓄水柜，山顶凿挖深池，每当赵佶前来游玩，命水工在山巅放水，形成瀑布，命名为紫石壁，又名瀑布屏。

凡此种种，只是其中很小的一部分，有了这些仍然不够。景物虽美，都是死物，必须要有灵禽瑞兽点缀，才能变成人间仙境。

于是，找来一位驯兽名人叫薛翁，这老儿每天用大量珍贵饲料和艮岳中的禽鸟走兽套近乎，一个多月以后，鸟儿们熟了，他一叫就来，赶都不走。这时，可以请赵佶来观赏了。

当赵佶来时，一声清啸万羽腾空，环绕在皇帝车驾周围，仿佛万鸟朝凤。从此，这里叫做来仪所。这时，又有能人巧匠把众多的油绢做成绢囊，加水润湿，挂在山崖之间。这样，每天早晨的晨露纤云都浸入其中，附于绢囊之上。

当赵佶再来，一齐把绢囊打开，顿时雾气氤氲朦胧生花，十步之外山崖隐现，百步之内不辨从人，在若隐若现之间登艮岳，仿佛进入仙界，非复人间之境也。

如此享乐，尚人间否？尚有憾乎？答曰有，至此境地仍然是外部享受，身外之趣而已，作为顶级的欣赏家，终极的艺术追求者，赵佶怎么会满足呢？

有道是艺术的终极是宗教，他开始转而追求心灵方寸间的神秘了。

第八章
神仙大卖场

有一首诗把人类的追求层次从低到高地排列了一遍，从无例外，古今中外，只要是人，都坠入其中，无从逃避。它很著名，相信很多人都看过。

——终日奔忙只为饥，才得有食又思衣。置下绫罗身上穿，抬头却嫌房屋低。盖了高楼并大厦，床前缺少美貌妻。娇妻美妾都娶下，忽虑出门没马骑。买得高头金鞍马，马前马后少跟随。招了家人数十个，有钱没势被人欺。时来运转做知县，抱怨官小职位卑。做过尚书升阁老，朝思暮想要登基。一朝南面做天子，东征西讨打蛮夷。四海万国都降服，想和神仙下象棋。洞宾陪他把棋下，吩咐快做上天梯。上天梯子未做起，阎王发牌鬼来催。若非此人大限到，升到天上还嫌低。玉皇大帝让他做，定嫌天宫不华丽。

以这首诗为准，赵佶在短短不到十年之间，就跃升到了最后一步的关口上。他想要成仙，想要超凡，想要脱离低级趣味了。

那么，只能从宗教入手，可是宗教太多了，时光长河流淌到宋朝时，出现在东亚大陆上的宗教各式各样，连传说中的波斯拜火教都查有实据。选哪个呢？

自然是道教，赵佶的曾曾祖父真宗赵恒信的是什么，曾经怎样信过，有这种光辉先例，赵佶还用从头思考吗？

何况，他本人亲眼目睹过道士的神奇。那是位道士中的领袖，茅山第二十五代宗师刘混康。这位宗师大人在哲宗时期进京大显神通，为当时的皇后孟氏取出了误吞入喉的绣花针。

这是很尖端的外科手术嘛。

另一件事就非常惊人了，据说有一天刘宗师默默无言，一动不动，皇帝派人召见也跟没听见一样。当他终于起身，到赵佶面前后，赵佶问他：“搞什么，这么久才来？”

刘宗师说：“刚才上天散步去了，本来很快就回来，可是正看到南天门外放春榜，榜上是明年开科考中的贵人名单。俺多看了一会儿，所以来迟了。”

赵佶问：“你记住了吗？”

“记住了。”

“好，写下来，藏进这只小盒子里，明年放榜见分晓。”

第二年春榜发放，金殿唱名，前两位是蔡薿、柯棐。打开刘宗师的小盒子，发现里边有张纸，上边写着“二草二木”。

全都没话说了，完全正确。

由此，刘宗师的地位确立，道教的灵验无可置疑。接下来，赵佶也变得灵异了。他先是做了一个梦，梦中扶摇九天，登上了一处仙宫。里边的神仙告诉他，“汝以宿命，当兴吾教。”

该神仙做道士打扮。

赵佶把这个梦郑重地告诉了身边的大臣，大臣们心领神会，向下边层层通知。可是效果不大好，没多少人震惊。事后想来，很可能是因为没有旁观者，他自己做了个梦，再单独向大臣们宣扬，可信度不高。

另一个原因也可能是规模太小了，经过真宗造神运动的宋朝人免疫力太高，导致无动于衷。

怎么办呢？聪明的赵佶想了想，什么都没再说，也没再做什么，直到宋政和三年（公元1113年）的十一月，某天按惯例他要盛装出行，去圜丘祭天。

当天仪卫盛大，臣子俱全，赵佶乘玉辂出南薰门，奔圜丘。刚刚出城，赵佶忽然遥指前方，问身边一个年轻人："蔡爱卿，你看玉律园之东若有楼台重重，是何处也？"

蔡，是著名的小蔡。蔡京的长子蔡攸。蔡京有很多儿子，蔡攸是很特别的，他并不是走老爹的门路才搭上了皇帝，在赵佶还是皇子时，他就博得了未来皇帝的好感。

当年赵佶出宫，经常会遇到一个比他大两三岁的青年。那青年见到他之后会立即下马，拱手立在一边。

久而久之，赵佶问这是何人，左右回答说这是蔡承旨的公子。

蔡攸之名，就在此刻进入赵佶的心里，算是半个贫贱之交。这时，小蔡心领神会，回答说："臣看见了，云间的确有楼台隐隐数重，仔细再看，它们都离地有数十丈高。"

"是吗？爱卿你视力很好，还看到了什么，有人物吗？"

"有，有道教的童子举着幡幢节盖，保持队形在云间行走出没，臣能看见他们的眉目神情，历历如在眼前。"

四周大臣侍卫们听了，齐声高呼万岁，神仙真的下凡了，只是我们太蠢，只有皇帝和蔡攸有仙缘，所以才看见。

于是，赵佶在这里修建了道观，取名"迎真"，并作《天真降灵示现记》。从这时起，宋朝再一次刮起了全国性的道教复兴运动。

在这场运动中，道教达到了有史以来的最高峰，成为中国正朔朝代里唯一一个政教合一的宗教。赵佶就是那个合一体。

首先他是皇帝，可他宣称除了神宗之外，他还有另外一个爹。该爹是玉皇大帝，简称上帝。他是上帝的元子，即长子。在天上的官儿叫神霄帝君，因为爱中原这片土地，在天上往下看时，发现茫茫大地上全是光头，即佛教信徒，心里实在有气，才主动要求降生下来，拯救黎民百姓。

在他的嘴里，佛教叫"金狄之教"。金，五行中西方属金，这是方向感，指向了天竺古印度；狄，夷狄外族，带有鄙视性，源于中央华美之族的优越感。

堂堂中华贵嗣，怎能剃光了头，向异族的神灵膜拜？简直是数典忘祖！于是，赵佶以教主加皇帝的合一体身份，给道教信徒加持了若干光环。

先是要学习，赵佶要求全国人民尽一切努力挖掘道教知识遗产，谁能上缴孤本、珍品的道教典籍，立即升官发财。典籍由官方指定人分门别类加以整理，最后合成一部万寿道藏。据传说，《九阴真经》就是这

次抢救典籍运动中的副产品……

接着还是要学习。宋朝的州学、太学等各级学府从此多加了一门科目，大经，或者小经。学子们任选一经，仔细钻研，学好了有奖。

大经，指《黄帝内经》《道德经》；小经指《庄子》《列子》。

学习中，道士们发达了。他们有了身份，从低到高分二十六阶，品级和朝中士大夫官阶相等。有阶即有权，他们见到官员时，可以不必施礼，不必俯首。这就不只是分庭抗礼了，简直是出乎其上。

有权即有钱。道士们在全国各地大修神霄宫，宫观使不再由官员们兼职，都由教中兄弟们担任，于是宫观职的丰厚工资都成了自留田。

最后是一项终极特权。无论谁犯了什么罪，除了反宋反赵反人类，只要加入道教，立即恢复名誉，重新做人。

在这个过程里，和尚们倒足了大霉。先是名字改了，和尚叫德士，佛叫金仙，菩萨叫仙人，罗汉叫无漏，金刚叫力士，僧伽叫修善。

接着住的地方没了。各地要盖神霄宫，官方的说法是由各地的道观改修，可在实际操作时，有二十六阶官身在手的道士们笑嘻嘻地拦住了装修工程队。

何必奢侈浪费呢，屋子还是原来的屋子，再怎么修能搞出什么花样？你们到四周转转，实地测量一下，找到最大的那座佛寺，把里边的和尚赶走，在那儿改建神霄宫……

再有就是原来的衣服穿不得了。赵佶说过，他在天上时就看着地上密密麻麻的光头来气，连带着袈裟、法冠、锡杖等东西也不顺眼。这些都要改。

改成半道士模样。头上要戴星冠，但不许有日月星辰图案，只是一顶乌沉沉的帽子。这个没什么，大不了用根带子勒在脖子上。可帽子下边就没法处理了。正牌的星冠下边是冠巾，配着道士们飘逸的长发，显得潇洒漂亮。可和尚是光头啊，这怎么搞？

和尚们有办法，他们戴上了假发。在假发上梳成发髻别上簪子，离远了看非常和谐，没一点破绽。以上种种，只是常规设施，在民间、官场的层面上实施。

怎么说呢，一句话，都是给凡人们定的规矩。人之上有神，在凡间之上的境界里，才是赵佶所追求的真正目标。

当年的法令公文中有这样一句话：“……有挟阴阳卜祝及诡怪诞妄之术，得先生处士之名，官视正郎，恩数越于道流。”

也就是说，有特异功能的人，他们的待遇比官员要高，比普通的道士要高。高到什么程度，以最高的那个人在京城的遭遇为例说明。

说到神仙、特异功能，现代社会应该不陌生。中华大地上曾经雨前蚂蚁一样涌现出了无数的特异人士，他们能隔空发功给人治病，可以聚众开会引发气场，全体与会人员一起又哭又笑且歌且舞，更可以透过近百米的河水看见河床上的一只罐头瓶子。如此等等，让人大开眼界，觉得身为人类真是荣耀，的确是万物之灵。但翻看宋史之后，你就会发现，时隔近千年，各项神奇功能不仅没有发展，居然还倒退了。

宋朝，是中国历史上最灵异的时代。根据记载，只有先秦、始皇、

汉武等几个极特殊的时代才能超过它。但精确计算的话，上面这些还各有不足。

与宋朝相比，先秦时代各种传说、诸般神奇的确更炫目，但史料不精确，基本上没有证据；始皇追求长生不老，寻找仙方，派人渡海，看着很壮举，但境界实在太低。

长生，本就是仙法中最低等、最初步的层次。秦始皇找仙方，被方士嘲笑，气得大开杀戒；渡海找蓬莱岛，结果人员一去不复还，搞出了个疑似徐福传人的日本国……至于汉武，他在这方面是微缩版的始皇，嬴政大哥干过的他都干了一遍，在他身后西汉还能再挺几代人，算是相当不简单了。

之后连唐朝都算上，统统没有宋朝的神仙风光。在赵佶的时代里，各路货色应有尽有，说哪一种，都有代表人物。

预言类，有前面说过的茅山第二十五代宗师刘混康，曾经预言第二年春榜的前两名名字。这很帅，但很儿科，灵异界人士都能说点明天、后天、大后天的事，其中跨度最远、预言最准的一个，叫张虚白。

张虚白掌管太一宫，官太虚大夫、金门羽客。他的宫里由赵佶亲自下令增设宏道、真学、会宾、隐真四堂。又造庵堂、小轩，名字都由赵佶亲笔题写。

是什么让赵佶这样看重他呢，因为他经常喝酒。

张虚白是典型的酒后吐真言的人，每当喝醉，他都会突然卧倒，躺在赵佶的大腿上，喃喃自语，说一些云山雾罩的话。

这些话，在某些天之后都会应验。更有甚者，某一时刻他一高兴，会直接说在哪一天会发生什么事，这就极其罕见了，要知道就连大名鼎鼎的《推背图》《烧饼歌》或者外国灵异界杰出人士诺查丹玛斯的《诸世纪》也都是用图片、用诗歌等暗语晦涩地暗示一下将来而已。

谁也不能准确地说，哪一天发生什么事，并且百分之一百准确。但张虚白做到了。他最经典的一次预言是多年以后，辽国崩溃的消息传进开封，金国人宣称抓住了辽国皇帝耶律延禧。这时赵佶问张虚白：“这事儿真假，你怎么看？”

张虚白当时正巧喝醉了，他躺在赵佶的大腿上，缓缓地说：“天祚帝在海上筑宫室等待陛下，已经很久了。”这句话让周围的大臣集体出汗，耶律延禧是亡国之君、阶下之囚，而赵佶当时刚刚获得宋朝历代皇帝最高成就奖，达到的高度连开国之君赵匡胤都比不了。

张虚白居然把这样的皇帝预言成第二个耶律延禧，还有比这更大逆不道的吗？简直是恶毒的诅咒！换谁都得把这妖人踢出去，不砍头也毒打一顿，去去晦气。

可赵佶只是一笑，他拍拍张虚白的后背，说：“张胡，你又醉了。”多年以后，历史证明了张虚白的预言是否正确。

在唐朝时，有过一段神仙佳话，唐明皇李隆基失去杨贵妃之后非常想念，找来方士去寻找，哪怕是上穷碧落下黄泉，也要找到杨贵妃的踪迹。这位方士很神勇，他不仅在海外仙山上找到了杨贵妃，还带回来了一些当年李、杨两人的私密话语，让当事人无法怀疑。

很牛吧，宋朝也有，而且更上层楼。

濮州（今山东鄄城县西南临濮集）人王老志，本是个地方小官，后来弃官学道，神仙得不得了。在山东老家时有人找他麻烦，结果突然间脚下陷了一个深坑。坑底里露出了斗大的鳞甲，吓得前来找麻烦的人掉头就跑。跑出五里后，头顶上雷霆剧震雨雹俱下。

他能随时操纵人间祸福了。

王老志进京之后，刚巧赶上赵佶的爱妃刘氏病死了，赵佶悲伤之余请他进宫，询问刘贵妃在另一个世界里的情况。王老志说，刘贵妃是天上的紫虚元君，现在已经魂归道山，重修正果，但通过他，赵佶能和刘贵妃对话。赵佶将信将疑。

另一位贵妃乔氏问，自己曾和刘氏很好，现在刘氏还想她吗？

王老志没说话，他拿出了一封信。这封信里写的居然是一年前乔、刘两人和赵佶在一起时说的私房话！

豫章洪州（今江西南昌市）人王仔昔是个全能型神仙，号称无所不能。据记载，赵佶时代某年非常罕见地干旱了。这不是乱讲，在那个特殊的时代里，天气也一样的特异。

中华大地上，风调雨顺了好多年，全国出产丰富，五谷丰登。

这次罕见的干旱让赵佶不爽，决定派重量级选手一次搞定，在灾祸的苗头初发时就摁死它。于是，王仔昔出场，为了隆重气氛，赵佶御赐了一张黄纸，以便王神仙画符。

那一天万众瞩目，王神仙提起朱砂笔来，笔走龙蛇在黄纸上画了一道小符，却没按正常程序当场烧掉，和上天的神仙沟通。他突然转过了头，向旁边送纸来的御使说："把符拿走，放水里煮开了洗。"

"啊？"御使蒙了，神仙在说什么，这是祈雨好吧，又不是熬汤喝！他拒不接受，说："皇上要你祈雨，你这么搞全拧了！"

王神仙却大怒，厉声喝道："少废话，马上拿去！"

于是，御使只好持去。符送到了赵佶的面前，徽宗陛下在迷茫中突然灵光一闪，进而冷汗直流。他一边派人把符扔进水里烧开，一边叫来了一个爱妃。

该爱妃正害红眼病，看着跟兔子似的，多少御医都治不好。等符水烧开之后，洗了一会儿，居然立即痊愈。什么是神仙，这才是神仙。

能体谅领导辛苦，为领导着想的，才是真正有用的神仙！

王仔昔改善了赵佶的生活，这很可贵，但终究不算太难能。因为治病救人、未卜先知，都是神仙的初段本领，下面出场的这位才是神仙里的上层人物。

修道者以虚御实，万事皆空，逐渐修炼下去，能达到无为而无所不为。这是中华道教的普及型纲领，在这之上，每个时代总有些修道界里的个别人物搞特殊。

他们信奉的是"修而优则反"。

这实在是没办法，就像手里抓着一大麻袋的金元宝，要是不花出去，实在让人心痒痒。这些金元宝，就是世俗凡间的人心。

修道达到一定层次，总会有大量的信徒。信徒，是最忠实的追随者，就算在无神论成为主流的现代，都不断有人被蛊惑，何况是封建时

代？

于是，教徒多了，难免不造反。如汉朝的张角，清朝的洪秀全。这类人物在赵佶时代里也有，他是舒州（安徽潜山）人张怀素。

张神仙自号落魄道人，早年形象非常洒脱，在陈留时他身穿破衲衣，不戴冠不簪发，头上插满了野花，在闹市里随意高歌游戏，简直是宋朝的“犀利哥”。那时他叫戴花和尚。

戴花和尚被基层干部选送进了京城，迅速红遍了上层。蔡京、蔡卞兄弟以及暮年的吕惠卿等人都与他亲切交往，交流生活经历。这个过程让帝国的顶级大佬们都震惊了，他们的一生虽然波澜很壮，但不过几十年的浮沉而已。

戴花和尚却是悠游岁月，不知始终。他在孔夫子杀少正卯时曾经劝过圣人，说杀人太草率了；在刘邦、项羽为争天下掐得最狠的成皋之战前后爬过山头，看两边怎么打的。

听着很童话，可是蔡京等人居然信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无论如何我不会怀疑蔡京的智商，那么难道说这都是真的？！

之后，他所向无墙了，宋朝京都之内，不管是大宅深院，还是高门大阀，他都随意进出，连后院女眷住的地方都无所顾忌。

为什么呢？呵呵，自古以来，妇女都是宗教的中坚力量啊，什么也挡不住她们追求真理清洁灵魂的向往！当然，在这个过程中，她们的名誉也都需要清洁了……

张怀素在公元1107年左右修而优则反，同年在真州（今江苏仪征）被捕，随行的信徒以及十多个美女弟子一同被杀。蔡京等人紧急疏通关系，工作做到了御史中丞余深、知开封府林摅的办公室里，才算把自己撇清。

最后一个出场的人叫林灵素。他是这个时代里最灵异的存在，他本身就是个怪物，是集大成者、灵异终结者，自从他出现以后，其他所有的灵异类人士都没法工作了。

因为再没有其他花样可以玩。

如果非要说有人超过了他的话，只有北宋最关键时刻出现的那位“神仙”了。是那位“神仙”，而不是传说中野蛮强悍无法抵挡的异国人打歼的汉人的都城。

林灵素，初名灵噩，字通叟。江南温州人。出身很平民，是贫困的生活迫使他走上了修行的道路，只是未来最牛的道士，最起步时居然是一个和尚。

他拜了一位和尚为师，学佛法。佛家也是正规的修行科目，本来有搞头，可是他运气太坏了，遇上了一位暴力师父。师父成天连打带骂，一气之下，他决定转学。

青年时期的林灵素离开家乡，远赴蜀川，跟一位有名的道人赵升学习。之后神通广大，但仍然为生存发愁。有次喝酒之后没钱付账，尴尬难堪中他实在是鄙视自己，于是举起手来狠抽自己的耳光。

耳光抽过，围观的人全傻了。只见他一直挨耳光的左脸血肉皮肤全都不见了，成了一副骷髅，而右边脸和正常人一样！

如此灵异，他很快被保送进了京城，面见皇帝。

见面时赵佶神情恍惚，不知为什么，他脱口而出，“爱卿你当过官吗，曾经见过朕吗？”皇帝主动拉关系，傻子也会接住吧。

林灵素一笑，“是的，陛下。臣当年侍奉玉帝，曾经见过陛下。”他接住了，不过一下子拉到了天上。两人是在天上认识的！

赵佶更加恍惚，真的进入了状态，接着又问：“我记得当年你骑一头青牛，现在牛呢？”

林灵素毫不迟疑，“牛寄养在外国，过两天就会送过来。”

一问一答，和谐顺畅，让人想起不久前赵佶和蔡攸在南薰门外见到的仙人楼台。可那是赵佶、蔡攸两人十多年交往才攒下来的默契，林灵素是才入朝，两人刚见面好吧。

哪儿来的这么合拍？！

更邪门的是，没过几天，高丽国真的进贡了一头青牛……还有什么好说的，青牛赐给了林灵素，从这时起，他每天可以堂而皇之地骑着青牛上朝入宫。

只此一幕，看到的人心里都发了抖。青牛，道教里骑青牛的人是谁？众所周知，乃是道教的无上祖师李耳、老聃，也就是太上老君！

接着他做到的，全是前面各个灵异人做过但他能做得更好、前面灵异人想做却临阵缩头的事。第一，降雨。前面王仔昔的降雨说到底是个脑筋急转弯，他耍了招天外飞仙让赵佶切身受益。政治觉悟是很高，但雨一点都没降下来。

严格地说，王仔昔失败了。

但林灵素货真价实地降了雨。还是那场干旱，赵佶继续求雨，求到了天上的旧相识林灵素的身上。困难面前，林灵素也摇了头，他说：“这是上天，也就是您爸爸的意思，就是不让九州有雨。为了这个目的，连天下所有的江河都施法禁锢了。”

赵佶大惊。

林灵素却话锋一转，“目前还有一条大河没禁，可是没用。那是黄河，水里的泥沙太多了，就算下了，对庄稼也没好处。”

赵佶长出口气，“渴急了的人还挑水喝吗？有水就成，管它浑不浑。”

于是，林灵素登台作法，果然大雨倾盆而下，只是雨过后天上地下一片黄泥，别说庄稼没法喝，就连街道都得清扫……

第二，斗法。

也许大家不知道吧，宋朝赵氏王朝是道教的天堂，可赵佶的长子，后来的钦宗陛下居然是位佛教信徒。未来的陛下信得虔诚，见神州大地上的和尚日渐稀少，假发卖得越来越多，不禁心里有气。

道士们不就是神通广大吗？难道他们能大得过诸天菩萨、罗汉金刚？事实胜于雄辩，斗法。一声令下，儿子派出了一位大和尚，老子派出了林灵素。

限于资料，具体过程无法考证了，不过结果很确切。和尚输得一败涂地，儿子不仅信仰受伤脸上无光，连最起码的一点请求都被驳回。

未来陛下说，斗法是神仙界的，惩罚是凡人界的，尽管和尚输了，也不必惩罚嘛。可是林灵素不干，要的就是输赢，要的就是高低上下，必须得惩罚。

于是，和尚被关进了大牢……这下子他算是把当时的皇太子，未来的陛下得罪透了。可是他不怕，他做的第三件事就与政治有关，别说是皇太子，就连皇帝的面子、帝国的政事，他都敢干涉。

每天，林灵素骑着青牛进宫，一路上王孙贵族、大臣元老统统都是浮云，都得给他让路。当然，某些时刻他也会遇到重量级的路障，比如皇太子。

看见未来的皇帝，青牛立即兴奋了，它不仅没让路，反而加速冲了过去。很明显，这个动作的潜台词再清楚不过。

要么让俺先走，要么撞俺。可它是牛哎，让堂堂的皇太子去撞牛？别开玩笑了，宋朝的宗室连同皇帝一起算，从赵光义之后就没亲手杀过人，更没传出让牛撞驴踢之类的事。

当此时，未来的钦宗陛下脑海里浮现出了伟大的曾祖父仁宗陛下的圣德事迹。当年仁宗晚上在宫里散步，忽然发现前边躺着一个人，此人鼾声大作，离着好远都闻得着一身的酒气。

这还了得！

内侍报告，这是学士石曼青（前面提过的酒圣，大家还记得吗）。仁宗点了点头，小心地绕过了他，告诫内侍不要惊扰。

这是何等的雅量，何等的仁爱。于是乎，每一代宋朝皇帝都以此为楷模。于是乎，在赵佶的时代里，皇太子被迫给一头青牛让道……在国民注视下，一个道士大摇大摆地从他面前晃了过去！

荒唐怪诞，纲常大乱，这还只是开始。林灵素进宫，万众瞩目，连皇帝赵佶的目光都随着他转动，于是他看到了惊人的一幕。

林灵素突然翻身下牛，向路边转身，跪倒磕头。赵佶大惊，满宫大惊，林神仙怎么了？然后，众人才注意到林灵素磕头的目标。

那是一块名满天下的石碑，上面刻满了人名，每个人都曾经名震天下，可现在汇聚在这块石碑上，成为宋朝官方钦定的耻辱柱。

元祐党人碑。

这上面都是奸邪，林灵素身为国家级正品神仙，怎么能和政府唱反调呢？难道不知道反政府的就是恶吗？赵佶很罕见地拉下了脸，问林爱卿：“你发什么疯？”

林灵素认真地磕了好多的头，之后才转回身站起来，“陛下，这上面的人名大多数都是天上的星宿，我确定一定以及肯定从前都在天上见过。现在他们聚在一起，我怎能不表示敬意？”

赵佶惊呆了，他瞬间想起了两件事。第一，前些天，天上划过流星了，他被迫检讨工作；第二，因为他更改职称，叫道君皇帝，所以全国道士扎堆给他来了次祝福。

这次设醮祈福超级正规，可是赵佶莅临时猛然发现有人在偷着睡觉。他大怒，用力摇，却发现该道士就是不醒。

好不容易醒了之后，这个道士说：“之所以睡着了，是因为灵魂上了天，正给玉帝站岗值班。”

“值班……就值了这么久？！”

“呃，那是因为正赶上星宿中的大啰唆奎宿向玉帝汇报工作，他说起

来没完没了，于是，俺只好站得没完没了。”

“奎宿……”赵佶眼睛发亮，“爱卿，你看见奎宿了？他长啥样？”

道士古怪地一笑，“奎宿嘛，您见过的，他是本朝端明殿大学士苏东坡。”

赵佶大惊，“奎宿，奎木狼……黄袍怪！”

苏东坡居然有这样大的来头，联想到这些，再有这时林灵素的证明，赵佶简直欲哭无泪。他是要当神仙的，居然没升到天上，先结下仇人。这还搞什么，他立即下令砸碎元祐党人碑，不仅宫前这块要砸，普天下州郡县衙门前的党人碑都砸碎。

从这时起，被迫害到祖孙三代的元祐党人终于缓过了一口气。

历代的史学家们谈到这一块，总是会说，这是人心的向背。就连出家人都知道谁好谁坏，在替苏轼们鸣不平，进而更加谴责新党，谴责蔡京、赵佶。这没有错，但是他们忽略了更大的问题。

赵佶时代，道士们的权势、能量大到了无法估计的地步，他们敢于和皇太子争道，敢于干涉国家大政，连政府的意识形态都能够硬生生地扭转过来！

到了这地步，试问当时之宇中，是谁家之天下？

可是赵佶仍然没有愤怒，没有感到危险，他对道士们的好感，对林灵素的认可再次升级。不久之后，通过自己，他让林灵素走到了民众面前，让他有可能成为宋朝的精神导师。

自古以来，每一个教派的最大愿望，都是宣传。越过时光长河到达二十一世纪的每一个宗教都是这样来的，无宣传，即无教徒，无生存。

于是，每一个修道者最大的愿望，都是走到民众面前。这一点，不仅是善于讲经说法的和尚、道士，连在雪域高原上苦修的密宗大师们都一样。翻开藏族信仰史，不时会有某位喇嘛大师突然出现在民众面前，讲经传教之余，要筹集资金，盖一座庙宇，或者一座高塔。

回到宋朝，不管前面有多少灵异人士，赵佶不管怎样信仰他们，善待他们，都没有给他们一个面对公众的机会。

只有林灵素，徽宗以皇帝之尊，为他开了一次讲经大会。那一次是真正的万人大会，甚至是十万人大会。据统计，光是林灵素自己在京的弟子，就有两万余人。他们平日里锦衣玉食，位高凡尘，这时全体出动，为师父造声势。

但最大的声势来自于赵佶。皇帝下令，有职位的道士要去，他们都有巨额的俸禄，每一座道观的观田都是百顷、千顷，请想象他们的富有。

这些人负责为大会提供纪念品、斋饭。至于数量，是无限制。全开封城的民众，只要带来一块青布幅巾做听经标记，无论是什么人，哪怕是乞丐游民，都可以进去。

进去，可以得到一顿丰盛的斋饭和三百文铜钱。除此之外，还可以破天荒与皇帝、宗室、大臣等高高在上的显贵们近距离接触。

赵佶在会场搭起了御帐，一起听林神仙讲课。

如此隆重，与会的人大都充满了渴望，都在想，林神仙会讲些什么呢？会不会像千年之后的清朝皇帝雍正那样，组织个佛会，讲几天经，

就有七八个人宣称开悟，超脱凡尘了呢？

答案是没有。

宋朝是一个自由民主的国度，每个人，包括妇女都有表达自己主观意见的权利，等而论之，在这样神圣高档的法会上，怎么会有政治行为出现呢？

出现的，是一阵阵快乐的笑声。

据记载，当时林灵素在台上开讲，讲一段释一段，下面有谁听不懂，或者有不同的见解，可以随时和林大师互动。

林灵素即时回答。

场面怎样？看原文记录——“……灵素据高座，使人于下再拜请问，然所言无殊绝者，时时杂以滑稽蝶语，上下为大哄笑，莫有君臣之礼。”

这是作为批判灵异事件，批判林灵素而存在的文字，如果以北宋的命运为基准，这是有道理的。毕竟道教这次的兴盛，没有带给汉民族好运。

但是从说法本身来说，林灵素没错。

先说君臣之礼，这似乎是最大的底线，不可突破，不容触摸。但是，这是为了修仙成道好吧，皇帝只是凡人做，为修神仙扔一边，想摆皇帝的谱你进法会干什么？何况还自称道君皇帝。

再说笑声。

在人们的意识中，似乎修道者都是老古董，生来只会默然打坐，笑或者哭，都是心灵层次不高的表现。何况是故意说笑话，把堂堂的法会现场搞成大杂院戏台？

这是误解，是没有参与过法会的人，凭空想象，想当然地认为。

远的太远，没有实际考证，举一个近代的例子。已故的佛学大宗师、中国佛教协会会长赵朴初先生名誉怎样，算得上万众之上，德操无双了吧？

某次，他面向民众推广佛法，有一位年轻的女士站了起来，当众向他提问。女士说：“佛教劝人六根清净，出家为僧，这样下去，人类都不结婚了，无法繁衍，不是会灭种了吗？”

要承认，这是很严肃的问题。

可是赵朴初的回答是，他反问：“这位女士，你会出家吗？”

“不，当然不。”女士拒绝。

“呵呵，那就好了嘛，还有人不出家，人类不是会继续繁衍，没有危机了吗？”赵朴初如是说。堂下一片哄笑，女士不知是尴尬还是理解，也笑了，于是她坐下。问题揭过去，大会继续进行。

请问，问题真的解决了吗？赵朴初回答什么了吗？都没有，这位女士如果镇静，如果缜密，如果真的要知道答案，她应该继续问下去。

比如，佛家讲的是普度众生，最终的追求是大众同赴西方极乐世界。比如地藏所说，地狱不空，他不成佛，就是这个意思。那么，如此追求下去，此生不够，还有来生。来生仍然修行不足，仍然结婚生子，那么还有来来生。

如此类推，如释迦本人那样，终有一生会圆满。那么，推广到极致，每个人都会成佛。那时何来民众，谁会结婚，人类不灭绝还有第二

条路吗？
多么严峻的结果，可是笑声终止了这一切。这样的事太多了，根本不能独责林灵素。

法会的本来面目就是如此，谁听说过在凡俗之间聚众讲课能学成神仙的，以为是沈阳市铁西区下岗就业证啊。人，首先是一种实体存在，每一分的进步都必须脚踏实地。
原则是，你做了什么事，才是什么人。过着怎样的生活，才能活出怎样的风采。林灵素之流，或者其他时代的各种大师之流，也迈不出这个范围。认准这个宏观理念后，相信没人会再对聚众讲法有什么期望。
而林灵素们，也用自己的实际结局，印证了这一点。
说说上面这些神仙们的结局吧。从高到低，依次排列，结局最好的是茅山第二十五代宗师刘混康。这位宗师很显然是道士中的贵族，吃过见过，明白怎样在红尘中潇洒一游，知道最大的重点是适时地离去。
他对赵佶若即若离，得到了巨大的封田、赏赐、头衔之后，很快就淡出了赵佶的皇家灵异班底，他走了，让茅山的道统得以继续流传。
接着是张虚白。严格地说，张虚白到皇宫里只是做了点小买卖，他用自己的预言天赋，和赵佶换了些御酒饭菜。除此之外，他什么都不要。
赵佶想过多给他，先是大笔金银，他不要；有人劝他利用机会帮人说话，撞赵佶的木钟。张虚白摇头，说朝廷做事有宰相在，与他没有关系。
他离去时很飘然，没用皇帝发路费，没用大臣们送行，自己静悄悄地走了。多年之后，他曾经再一次露面，那时赵佶已经走进了命运的另一个时段里，无尽的黑夜笼罩了北宋，也压垮了他。
赵佶哭着对张虚白说：“你以往说的话都应验了，真是后悔当初没听你的。”当是时，虚白叹息一声，说：“事已至此，无可奈何。愿陛下爱护身体，以往之事已无法挽回了……”
王老志相对凄苦些，他写出已故刘贵妃生前与好友一起服侍赵佶时的私语后名声大振，京城里达官显贵、大款老板都来找他问前程。
方法是测字，一字定终身，一字定富贵。
真是灵啊，每天门庭若市，时间长了，惹得蔡京大怒。蔡京是有理由发火的，有个好玩的现象，当官的人都迷信。他们要前程，要富贵，可这些东西，都不是水平、努力等后天因素到位了就能搞定的。
更多的是运气，是上级的不可预知、极难捉摸的好感，这些非常缥缈的东西，才是决定性的。甚至明明在好运里，一个突发事件就毁了一切。
具体到北宋，就是全体官场对蔡京敬若亲爹。现在王老志突然杀了出来抢生意，经他算过，官员们心里都有底了，相应的，蔡京的威慑力极大地降低。
蔡京写了份奏章，要赵佶下令士大夫严禁算命，要保持官员队伍的纪律性！
王老志沉默了，他关起门来拒绝见客，平时就俭朴的生活更加清苦，每天只吃一餐，全部的饭菜只是汤饼四两，外加冬夏衣服各一套。

真是惊人地节俭，但是他仍然收到了千里之外的师父的痛骂，混账徒弟，汝太奢侈了。于是王老志自责，忧虑，生病，请假。

赵佶准假放他回乡，王老志一路步行走回濮州，回到老屋后默默不语，没多久就病死了。

以上三人知进退守本分，从没忘记自己是谁，哪怕是王老志，也得到了善终。其他的就不一样了，他们是进取型的神仙，一生只想往前飞，不见棺材不掉泪。

他们分别是修而优则反的张怀素、爱护领导的王仔昔、大成者林灵素。

别的道士追求凡间富贵时半遮半掩，王仔昔不，他赤裸裸急吼吼地扑了过去，尽一切可能抓钱抓权，不放过一丁点能够得着的。

他把赵佶爱妃的眼睛治好之后，成了整个后宫的“妇女之友”，赵佶的耳边时刻回响着王仔昔是最可爱、最体贴、最柔顺的温暖型道士的话，时间长了，赵佶由爱生敬，脑子一昏，以客卿之礼待他。

客卿，是一个有尊严的词汇。它不同于大臣，大臣要向皇帝三跪九叩，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不同于家臣，家臣是奴仆，生杀予夺只在家主一念之间。客卿是一种接近于平等的雇佣关系，君有钱我有力，互相信托，以仁义礼仪对待。

客卿，是有尊严、高待遇、视荣誉为生命的“士”。

自从王仔昔有了这个身份后，他变成了一个超然动物，国家法令、等级尊卑，都不放在他的眼里。他在皇宫里闲逛，在大臣家出入，给权钱交易疏通关系，参加各种政要集会，彻底变成了国家的一分子，再不是隐世界里的幕后名人了。

这样搞，后果怎样……请参考王老志的遭遇。连王老志给人测字算命都忍受不了的蔡京先生，会容忍这种现象吗？这是挑衅，抢班夺权。

蔡京又写了一封奏章，写完想了想，王仔昔是个地道的反骨仔，不是王老志那样好对付的，要双管齐下才行。这时，正好一个消息传了进来。

王仔昔雄心大发，要统一京城内的修道界。他在宝箓宫里像教主一样，对其他的道士颐指气使，把道友当奴隶。

这太棒了，上天要毁灭一个人，先让他疯狂。蔡京悄悄地约见一个叫孙密觉的道士，等王仔昔被道士集团告发，后院起火之后，才递上自己的奏章。

王仔昔当天夜里就进了开封府后院的大牢里，几乎在当夜就遭遇监狱风云，死在了黑房子里。对外的理由是，他心灵郁闷肉体疲乏受了点风寒少吃了几顿饭（瘐毙）。

林灵素是集大成者，他的倒台不是具体哪个人能做到的。前面蔡京能打压二王，好像对一切都尽在掌握。可是他对林灵素不仅毫无办法，还得在林神仙炫耀的时候鼓掌微笑。那是一次修真界的盛会，众多大臣、道士在场，林灵素光彩夺目。

他对赵佶说：“陛下是上帝长子神霄玉清王，主持南方，号长生大帝君；您的弟弟号青华帝君，主持东方（奇哉，东小南大了）。贫道林灵

素是神霄府里的客卿，叫褚慧；蔡京是左元仙伯，王黼是文华吏，盛章、王华为园苑宝华吏，郑居中、童贯等都是仙卿……连几个有名位的妃子都有天上的职称。”

蔡京、童贯于此时能怎样，大声反驳吗，只能是顺水推舟，让皇帝在谎话里加倍沉醉。这就是林灵素高明的地方，他懂得花花轿子众人抬，在自己创收的时候，不挡别人的财路，甚至不管对方愿不愿意，都拉上自己的贼船。

像这次神仙职称大派送，我风光你们也漂亮，为什么会不高兴找我麻烦呢？于是乎，林灵素的路越走越宽，在整个上层建筑里无往不胜。

直到他遇上了下层建筑。

宣和初年，公元1120年左右，开封城遇上了洪水。周边水系忽然间决堤，水势滔滔涌向了开封城墙。这时候人力没办法了，以前的例子证明，洪水来了只能让它来，想淹哪儿就淹哪儿。参照赵佶爷爷宋英宗时代，大水把皇宫里的侍卫都淹死了好几十人，这次怎么能例外呢？

关键时刻，赵佶头脑冷静勇于幻想，他想到了城里囤积着大量的神仙。神仙能求雨，能退水，很好，传旨以林灵素为首，道士们登城作法退水。

那一天，道士们各举法器盛装出行，登上了开封城头。他们正要排列队形摆出退水大阵，突然间敌人从身边杀了过来。

几千名护城的役夫举着大棒子没头没脑地砸向了一班道士，打得人仰马翻，那叫一个残酷。在抱头鼠窜的队伍中，最显眼的还是林灵素。他是重点打击对象，想想他两万多门徒每天散布开封城各个角落无所不为，得有多少老百姓想把他生吞活剥了。

事情闹大了，赵佶怎么也没想到可亲可爱的林道士有这样大的民愤。这时，蔡京等人借机发力，抖落出林灵素这些年的劣迹。

林灵素被押解回乡，死在了老家附近的楚州路上。

第九章
永远的西军

在宋朝的政和元年发生了一件事，在当时绚烂的灵异界神仙们的笼罩下，显得一点都不起眼，甚至没人注意到它。可是它的影响是北宋史上最深远、最具决定性的。

没有它，就不会有北宋、南宋的划分。

这一年，从年份上讲就让人发抖——公元1111年，这是一万年里才会出现一次的最纯正的光棍年。这一年的七月份，一件非常普通的事发生了。

朝廷要派人出使辽国。

这实在是太传统太例行的事，与辽国建交一百多年，每年都要迎来送往四五次，事儿多时，比如两国的皇帝皇后们扎堆死亡，那么互相报丧慰问来回跑的次数要超过二十趟。

这还不包括两国的公主王子结婚什么的，所以一百多年的亲戚跑下来，没有谁再对访问有兴趣。但这次不一样，宋朝派人出使，选出的人选让整个开封城郁闷。

选出的人居然是个太监。

整个官员队伍都黑了脸，从来不说太监坏话，和太监亲密接触像一家人似的蔡京都忍不住骂娘。他当着皇帝、满朝大臣的面，公开说："派个太监当大使，难道中原没人了吗？这不是主动让辽国、西夏、吐蕃、大理看笑话吗？"

是可忍孰不可忍，宋朝是两晋以下汉风最浓、最纯正的时代，以诗书礼仪夸示外邦，从来没在规矩上丢人现眼，可是现在居然让一个阴阳人代表全国，全国的男人能同意吗？

不同意……可后来也同意了。说实话，不是男人不阳刚，实在是这个太监太威武，他的事迹就是宋朝当时所有威武事迹的代名词。为了让大家能直观地看清这个人，我们先做一个评选，选出赵佶时代里最神气的人是谁。

是蔡京吗？

很像。前面的事情里，他不仅独掌大权，震慑全国，并且连神仙们都别想在他面前装大。他小小地动一番手脚，神仙都得去吃牢饭。

可遗憾的是，哪怕是穿越时空到北宋，当面问蔡相公，他都会苦笑着摇头，"最神气的人……唉，真的不是我啊。"

蔡京这些年混得不错，可辛酸也斟满了几大杯。首先，他经历了浮沉。在公元1111年时，他正沉着，已经从首相的位置上摔下来两年了。

那是宋大观三年（公元1109年）的事，当时他正春风得意，帮着赵佶丰、亨、豫、大，连带着改善自己的生活。很美好，可是突然中招了。

言官们暗中串联，突然围攻，把他的前尘往事都抖了出来，连太学生都加入了弹劾行列，列出了他知法犯法的十四件恶事。

蔡京栽了，这时他道行还不深，毕竟是第一次当首相，难免啊难免，第一次时王安石都翻身落马，在午门外被太监们呵斥，何况是他。

倒下之后，蔡京使尽了招数，包括跪在赵佶面前号啕痛哭，也没能留在京城，他被贬到了杭州。杭州……八年一个轮回，从哪里爬起，又在哪里倒下。这时，无论在官场中，还是在惯例里，蔡京已经完了。

倒台的首相，从此过气。

但是，蔡京有着别人没有的优势，和赵佶相近的艺术修养、生活品位，让他既是赵佶的朝臣，更是赵佶的宠臣。离开蔡京，赵佶不知道怎么玩，不知道怎么继续丰、亨、豫、大。连带着朱冲、朱勔等人，也得由蔡京指导着，才知道往京城运哪种花哪些石。

日子在集体思念蔡京中度过，离开得越久，大家越怀念蔡京的好。于是，在公元1111年左右，他就回到了京城，重新参与国家大事。时间再过半年左右，他就会重新飞黄腾达，强势回归。

到那时，他痛定思痛，总结教训，再不给敌人半点机会。是的，他之前还是放松了，以为痛打元祐党人，尽情表现凶残之后就一劳永逸了。可是没有，打击的真理是，要不停地打，越来越重地打。要让整个世界都认可了记住了甚至习惯了你的打击，一天不打都不舒服，才算到位。

这一次，蔡京大修文治，追封王安石、蔡确为王爵，抬高新党的地位；劝赵佶花费巨亿，铸九鼎，建明堂，修方泽，立道观，作大晟乐，制定命宝，让皇帝体验更高层次的快乐；再新设四辅军镇，置兵八万人，每个兵的薪水是同级官兵的十倍以上，领军的都是他的亲信。

这些之后，他的地位是宋朝历代宰执之中从所未有的牢固，连王安石都比不了。可就算是这样，他面对真正神气的那个人时，也要甘拜下风，自愧不如。

公元1112年达到这些时都不行，公元1111年时拿什么比呢？

蔡京不成，梁师成怎样？大宋隐相是潜得最深最厚黑的那个人，他是不是最神气的那位呢？也不是。一个“隐”字决定了他的局限。

他只是一片黑幕，衍生出再多的东西，决定再多的荣枯生死，也只能站得远远地默默观望。所有场面上的光环都与他无缘。那个最神气的人是站在国门之外，统率千军万马谈笑间灭国拓地数千里的军方强人。赵佶时代的异域风光，被他一个人占尽。

这个人就是武装太监——童贯。

此前童贯给人的印象很模糊，唯一出彩的事，是修建延福宫时，他小参与了一把，挤进了五大承建太监的行列。此外艮岳、花石纲之类的举国盛事，他都消失了。

他一直忙着在国内国外两地来回跑，在这个过程里，他造就了宋朝建国以来军事方面顶峰的成绩，让赵佶一边享受着空前的物质、精神、灵异等乐趣，一方面不断地攀登高峰。老实说，如果这些一直进行，没有后来的意外的话，赵佶是超越宋朝所有皇帝，包括开国之君赵匡胤在内的最伟大的皇帝。

说他是千古一帝，也不为过。

伟大的事迹是在赵佶登基第二年开始的，准确地说，是在向太后死

后。这个女人死之前，赵佶明智地选择了沉默。做向女人喜欢的事，说向女人爱听的话，包括冤杀立功异域的将领，包括善待抓来的俘虏，包括放弃千万将士用鲜血生命夺回来的土地。

前面说过，哲宗在重病期间出兵河湟，由王瞻、王厚领军收复熙州，让大西北重新回到宋朝版图。那一战非常辉煌，把吐蕃贵族都抓回到京城，可以说一劳永逸干净彻底。

可是把强大的士大夫集团给激怒了。神奇吧，丢失领土他们不怒，杀敌立功他们怒不可遏。当时的次相曾布、转运使李譓等人说了这样一个理由，把王瞻搞死了。

——王瞻在熙州打仗时太凶狠了，杀了很多人。让青唐吐蕃各部落恨入骨髓，每时每刻都想着报复（青唐诸部怨瞻入髓，日图报复）。

所以，王瞻有罪，他让宋朝时刻处于危险之中。

见鬼吧，把敌人打痛了也足罪过，敌人要痛恨的我们也得跟着痛恨，这是怎样疯狂的逻辑啊，但凡脑子里还有点脑浆，不像龙虾那样满脑壳是屎的话，谁能点头照做呢？

可向太后能。

这老女人认为曾布他们说得对极了，对外族就是要温柔，千万不能让他们生气了。于是赵佶只能给押回来的俘虏们加官晋爵，甚至把国姓“赵”赐给吐蕃首领陇拶，叫赵怀得（耳熟吧，不是赵怀德），给了他正式职称“河西军节度使”，派他回老家继续当大地主。

另一方面，王瞻、王厚倒霉了。尤其是主帅王瞻，他被言官们告倒，贬到除了海南岛之外，宋朝最传统的流放地房州（今湖北房县）看押。

那里是关过柴荣的儿子、赵光义的三弟等顶级政治犯的重罪牢房。

这样了还不算完，经军方最高权力机构枢密院集体讨论，王瞻罪大恶极，不适合再活着，应该一刀砍掉了事，以戒后来。

面对这种要求，赵佶沉默了，当时只有十九岁的他鼓足了勇气说了声“不”。王瞻再有罪，不应死于国内。他特别传旨，把王瞻发配到最远的海南岛去，相信在那里，没人会跨越千山万水去害他。这也算用心良苦，可惜的是，他低估了一颗将军的心。

押解王瞻的队伍还没过黄河，刚走到河南，王瞻就自杀了……消息传来，亲者痛仇者快，曾布们终于放心了，青唐吐蕃人终于可以不仇恨了。

他们开始闹独立了。

换了谁，拥有宋朝这种敌人，怎么还会不快乐、不自信、不独立呢？当顶着“赵怀得”这个新名字的陇拶回到河湟后，他发现自己被取代了，他的弟弟小陇拶强硬地推翻了他，连带着对宋朝也采取了敌视。吐蕃人勇气百倍，广积粮深挖洞高筑墙，打定了主意闹独立。

向太后一伙儿一看不好，立即加强怀柔，隔着几千里给小陇拶送上了更高的爵位——“敦煌郡开国公，食邑五千户，实封五百户。”

公爵，仅比王爵差一等，是宋朝能给出的最大好处了。可惜小陇拶不屑一顾，对软柿子就得狠捏，才能榨出更大的油水。这道理谁都懂，那么为什么不更狠些，不更强硬些呢？

小陇拶第一时间造反，把改了名的哥哥打出青唐，把宋朝设在河湟

地区的各级政府一个个驱逐。事情到了这一步，宋朝的各级牛人们一点没慌，各有各的对策。比如向太后潇洒一笑，迅速去死，眼不见心不烦，一切与她无关了；曾布掉转枪口瞄准韩忠彦，想方设法推倒首相，哪怕扶植起蔡京来，也要自己过过第一权臣的瘾。

蔡京来了，天下大乱，所有人都对他恨之入骨。但是，他对外一点不含糊，做的都是对国家负责，对宋神宗、王安石、宋哲宗、章惇负责的事。

宋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六月，宋廷决定收复河湟。军队是现成的，西北军团仍然骁勇善战，是东亚首屈一指的劲旅。

可是由谁来领军呢，宿将凋零，种家军最出色的智将种朴死在了西夏，一时间种家军心情低落；姚家军出身熙河兵团，本是当仁不让的人选，可惜历次战阵，姚家的人冲锋陷阵有余，全盘指挥不足，独当一面，实在让人不放心。

用王瞻……王瞻如果活着，是最佳人选，上次河湟大捷是最好的证明，他只需要再干一次就成。可惜自毁长城，逼得自家主将自杀了。

算来算去，只能是王厚。他是名将王韶之子，王韶是首平河湟之人！加上上次他是熙河军的次帅，无论经验、名望，都众望所归。

但是人人都知道，让王厚开工，很难。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赵佶先给军方出了口恶气，以弃河湟罪一次性把首相、次相都罢免，让韩忠彦、曾布、安焘、范纯礼等统统走人。

借此机会，他也把朝局重新洗牌。

接着问王厚，还有什么要求吗？尽管提。王厚没客气，他提了个非常少见的要求——由他兼管熙河兰会路经略司，从就职日起，不管是什么阶层的大臣，只要是涉及河湟战事，都要由熙河经略司讨论。除他以外，没人有决定权。

赵佶想了想，同意了。他明白王厚这是半心寒半怨恨，从前到境外玩命，还要提防着背后自己人的冷刀子，换谁都伤心。那么好，这回就让前方的将士彻底放心。

但是，有一个小小的条件——派新一代的武装太监童贯做监军。

这是童贯第一次走上战场，说实话，这时他除了有一腔的热情外，什么都没有。如果说西北军对他还有一点点的亲和力的话，都是来自于他的老师李宪。

李公公行军打仗不含糊，对大兵很厚道，是军队里的自家人。但是童贯嘛，还得再观察。就在这种气氛里，童贯从京城开封，轻骑简从跨越国境到达熙州（今甘肃临洮）。

六月，大军出动，兵分两路。南路军由岷州将高永年率领，兰州姚家军主将姚师闵、王厚的弟弟王端为副手，率领汉蕃军两万出军玉关（今甘肃兰州西北）；北路由主将王厚、监军童贯率领，出安乡关（今甘肃灵夏附近），渡黄河进逼巴金岭（今青海乐都县南）。

北路军是主力。

开拔之后，童贯做了两件事，被载入了史册，也深深地获得了西北军团的好感。第一件，大军刚出国境，突然间后面火速传来了圣旨。全军的心都提了起来，谁都知道，这时来圣旨，肯定有事，有大事。

童贯一个人走到一边，展开圣旨，看。这期间没人跟他抢，没人敢

发问。他是监军，是皇帝在军队里的代言人，他有权这么干。

全军注视中，他看完了圣旨，顺手就插进了靴子里，重新上马，跟没这件事一样，继续赶路。路上终于有人憋不住了，过来问他圣旨里说了什么。

童贯很轻松，笑了笑，“皇上敦促我们奋勇作战马到成功。”

哦，全军的心一下子松弛了。这么多年，西北军团从来没怕过前方的敌人，可实在是怕了后方的圣旨、奏章，每次都让他们七上八下，死得糊里糊涂。可是这次新皇帝居然特意写信鼓劲，真是军队的贴心人，给他卖命，值了！

于是开拔，全军振奋，杀奔巴金岭。

他们不知道的是，这次的圣旨仍然是个噩梦。就在他们杀出国门时，京城突然间失火了。火势很大，皇宫都被惊动。

赵佶觉得这是个凶兆，是上天的警告。他紧急叫停，让西北军回国。可以想象，如果真的回国了，对士气的打击有多大，大领导是个一把火都能吓瘫的废物，让下属拿什么劲头出去做事？

童贯把圣旨压下了，像张草纸一样塞进靴子里。可真有种，继续打，打赢了他都是抗旨不遵。要是输了，他怎么死简直没法想。

战争在他的隐瞒下继续进行，他也做了第二件事。他以监军的身份向王厚请战，由他率领前锋主攻巴金岭，由他为西北军打第一仗。

巴金城的地理环境实在太梦幻了，想知道它什么样，大家可以点击开游戏网页，找那种恶魔城堡。就是一座高高的山顶，四面都是深得让人头晕的壕沟，里边注满了水，根本没有能过去的路。

唯一的通道，又窄又长，曲曲弯弯的，想让三个骑士并排冲锋都挤不开。等大发神勇冲上去之后，还有一道城墙拦路，至于城门的厚度嘛，大家可以想象，青海省有多少千年未开发的原始森林，要多厚的板子多高的材料没有？

这种天险在冷兵器时代简直让人绝望，童贯一边打马飞奔，一边心里嘀咕。前锋他如愿以偿地得到了，可是要打个开门红，得怎么办啊？

可是悄悄接近巴金城之后，童贯瞬间狂喜。他的运气实在是太好了，简直是恩师李宪的在天之灵保佑一一巴金城的城门居然是开着的！

城门外吐蕃人的军队像晾白菜一样扎堆摆着，一个个懒懒散散，无精打采，还有比这更理想的姿势吗？弟兄们，砍过去——没等童贯下令，经验超级丰富的熙河军团就冲了过去。一定要快，必须得抢在吐蕃人反应过来关城门之前杀进去。

宋将辛叔詹、安永国跑得最快，他们成功了，真的抢在吐蕃人有反应之前接近了城门，展开混战。按他们的思路，要顶着吐蕃人往前杀，一直顶进城门里去，那样就大功告成。可惜的是，他们跑得实在是太快了，不仅吐蕃人没反应过来，连后边自己人也没跟上来。

百十来个人冲击天险……安永国被吐蕃人挤下壕沟摔死，辛叔詹带着人撤了回来，等童贯带人赶到，吐蕃人关城门了。

郁闷，童贯开门撞山灰头土脸。只好给后面的王厚写战报，请求支援。王厚很快回了信，请前军稍等，明天大军赶到，为诸君破敌。

第二天，宋军的北路军全军到位，之后的事情让童贯看傻了眼。他

一直在想，绞尽脑汁地把看过的兵书、讨论过的战例一个个调出来，往巴金城之战上靠。

得找出最合适的战术来。

可是等王厚到位之后，他明白了熙河军是什么组织。纯粹就是个暴力团伙，哪有什么战术啊，就是主帅亲自临敌，四面围住了狠打，神臂弓等大杀器全速开火，半天之后大家进城吃饭。

巴金城城主、邈川大酋长多罗巴的三个儿子，两个被射死，一个眼睛中箭深入颅骨，这娃真神勇，这样了还能带着箭跑路，成功活着去见老爹。其余的吐蕃人除了死的都跑光了。

巴金城之战是这次收复河湟之役的主旋律。几乎每一场战斗都是这样进行，这样结束的。六月十八日，南路军高永年抵达罗瓦抹逋城，强攻破城；二十一日，北、南两军合围湟州城，这一天是硬仗里最硬的一次，王厚居然在天色已晚，敌方援军到达的情况下，连夜发起总攻。

他的理由是，熙河军已经是孤军深入，眼见着吐蕃人的援军到达，如果援军不只这一路，那么就会腹背受敌，只要在湟州城下失败，离国境千里之遥，想逃回去是做梦。

不胜利，毋宁死！

战火在湟州城的每一个角落展开，在城头，在桥头，在壕沟边上的水寨，在城门，宋军不惜代价，整整强攻三天。三天后，吐蕃人内乱了，一个叫苏南抹令的大首领心理崩溃，他没有跳出城墙向宋军投降，而是主动申请做内应，把城门打开了。

河湟之战终于取得了局部胜利，湟州以南被宋军控制。下一步是宗哥城、青唐城，只要再胜，河湟之战就将结束。时机大好，全军都主张乘胜追击，一鼓作气赢到底。

可是王厚停了下来，他说得休整一下。听到这句话，熙河军沉默了，他们仿佛想起了什么，都没再坚持，大家放下刀枪找地方休息去了。

童贯代表他们回开封，明面上的理由是汇报工作。

关于这次汇报工作，全体西北军都知道是什么事儿，开封城乃至于宋朝全天下也都明白。王厚要给王瞻讨一个公道，给西北军讨一个公道，顺便也给自己讨一张保命符。

上次收复河湟，王瞻干得多漂亮，可是死得有多憋屈。现在又胜利了，前边等着的又会是什么，如果还是赢得多漂亮死得就多难看，那他还是就此打住吧。

希望只赢了一半，惩罚也只有一半。

这就是宋朝当时的现状。时间进入公元1103年左右，中国已经出现了微妙的逻辑。这种逻辑在以后的几百年里变成了主流真理。

比如越是常胜的将军越被排挤，越是有能力有志气的人越被压抑，甚至明明打赢了的战争也要赔款（参照宋、金战争，清朝与法国的战争），这类事越来越多，渐渐地变成了中国人心底里共同认可的东西。

这都是怎么产生的？怎样传播的？在宋朝之前基本没有，在宋朝之后大行其道。这些，需要我们在回顾历史时多想一想。

幸运的是，王厚的运气很好。第一，他的战争正在进行中；第二，

回京述职的人是童贯。

很快消息传回了西北，徽宗赵佶的态度非常清楚，在确认胜利消息属实之后，他接受了文武百官的朝贺，这就给整个事件定下了基调。

胜者有功。

先是给西北军加薪水、送猪肉，再给王瞻恢复名誉，确定待遇，最后旧事重提，再一次以弃河湟的罪名重罚韩忠彦、曾布、安焘、范纯礼、蒋之奇等人，这批人被打包进元祐党人之中，被越贬越远，直到死在长江以南。

比如曾布，这位从熙宁年间王安石改革时起，到元符三年赵佶登基为止，最臭名昭著最成功最阴微的墙头草败事人死在了三年之后。

这些都做完之后，王厚的心气平了。全军开拔，目标宗哥城。

宗哥城是河湟吐蕃人的第二重镇，仅次于当年唃斯罗创建的青唐城。这里的吐蕃人的势力盘根错节，军力强盛，多少年来不管是宋朝人还是西夏人，都一律头痛。

听上去真让人发抖。可事实上王厚杀过去时，心里还是相当轻松的。原因很简单，同样是“势力盘根错节，军力强盛”。

那相当于吐蕃人里各自占山为王，谁也不服谁，还个个特有力量。在这样的局面里，他们只是一盘散沙，哪怕都是一颗颗的金刚砂，也崩不裂王厚的大门牙。

说起来，这也是吐蕃人的死穴，是他们和西夏人最大的区别。西夏人从李元昊开始一直有统一的建制和领袖，哪怕汉人梁氏篡权，也没分裂过；吐蕃人在唃斯罗之后立即分裂，甚至在唃斯罗生前，他的儿子就出去独立了。

什么事都是这样，人必自辱，人才能辱之。国必内乱，外敌才能侵入。

话虽这样说，王厚还是非常谨慎。他分兵三路，由高永年率前军由胜铎谷沿宗哥河北岸前进；张诫率部由汪田、丁零宗谷沿宗哥河南岸前进；自己和童贯率领中军出绥远关，跨越渴驴岭直指宗哥城。

一路前进，一路收钱。沿途每一个部落，每一座城池都上缴保护费，宣誓向宋朝效忠。对这些，王厚一律不屑一顾，身为王韶的儿子、两次争战河湟的主帅，他太清楚这是怎么回事了。

不过是场游戏，二十年来，宋朝杀过来，这些人立即投降，宋朝前脚走，这些人马上就地称王。以这次为例，如果他不能一举平定河湟，在前边的宗哥城或者青唐城功亏一篑往回逃的话，这些人一定会趁火打劫，一直追他到国境线上。

敌、友、主、奴，都在一念之间。宣誓效忠……只是个笑话。

而他失败的可能，都凝聚在一个人的身上。宗哥城主谿赊罗撒，这人是当地最大的势力，拥兵至少六万人，加上宗哥城天险，这是比前面的湟州城凶险百倍的地方。

怎么办呢，还是像上次一样围城狠打三昼夜，甚至六昼夜，直到成功吗？那得用多少具尸体垫在宗哥城的城墙下才能办到。身为主帅，无论是为了士兵的生命，还是为了后面攻打青唐城保留实力，都不能这样做。

可是，不这样又能怎样呢？犹豫中，突然传来了一个好消息，据可靠线报，谿赊罗撒暴怒了，他放出话来：一定要和宋朝人死磕，有宋没他，看谁去死。

谿赊罗撒带兵出城，在宗哥城的东边二十公里开外的葛陂汤摆下了阵势，要在这里和宋军野战，决一胜负。这个想法无论在当时还是在后来，都被人认为很愚蠢。可是，王厚在第一时间知道了他的真正意图。
这真是个特别的吐蕃人，这事表面上看来再蠢不过。毕竟二十年之间，熙河军团以野战能力至少平定了河湟部三次，这是无法拉近的差距，每个吐蕃人不管愿不愿意都得承认，出城和宋军野战，等于自杀。
但这次不同，王厚跑得太快了，军队哪怕刚刚休整过，仍然处在疲劳期，要是缩在城里等着宋军攻城，其实是给了宋军喘息的机会。
现在主动迎上去，以逸待劳拼筋疲力尽，胜算极大。如果真赢了，以野战击溃宋军，这会给整个河湟战区带来连锁反应，每个吐蕃人都会趁火打劫，熙河军团会被埋葬在这片土地上的任何一个地方。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谿赊罗撒拼尽了老本，把六万兵力都带到了战场上。
王厚没让他失望，面对挑战，王厚不仅没有退让，反而加快速度，率领中军越过前军，以主帅为箭头接近战场。
吐蕃人先到葛陂汤，这是当地最有利的地形，宋军选择的是葛陂汤北边的一座小山坡，在那里集结队伍列开阵势，向吐蕃人推进。
先失去了地利，似乎熙河军团在疲劳之余犯下了更大的错误，但是很快吐蕃人就会知道，宋军选在北边列阵会有怎样的变化。
那简直让谿赊罗撒欲哭无泪。
战局展开，走向被宋军掌握。他们先是缓缓推进，向吐蕃人施压，果然压力巨大的吐蕃人做出了反应，他们的骑兵从葛陂汤上冲了下去，数万骑兵的冲锋惊天动地，可是兵力调动太明显了。
王厚命令前锋高永年顶住，中军派出骑兵反包抄吐蕃人的后路，后军张诫趁机渡河，率领轻骑兵向站在高冈上观战的谿赊罗撒冲锋。

战术很对头，但效果不显著，吐蕃人是六万兵力，全骑兵兵种，这是个可怕的数字，在宋史一百五十年之间，哪怕规模最大的战役，如燕云之役、雍熙北伐、五路征西夏等等，哪怕出兵人数过三十万，也没有六万骑兵同时出阵的时候。
六万骑兵，这是谿赊罗撒骄傲的资本，实话实说，他有这个兵力，就配有各种各样的想法。如果真的吐蕃人万众一心，哪怕他把这六万人拼光了，获胜的熙河军团也将元气大伤，被后边的青唐城击败，被河湟地区内的吐蕃势力吃掉。
这是王厚、童贯所没法承受的，可也是没法回避的。宋军收复河湟，从第一次王韶起，打的就是威望，尤其是后面的两次，必须赢，必须赢得漂亮利落，不然已经被压服的吐蕃人都会再起异心，这些都逼着王厚以最神勇的姿态去作战。
眼看着对耗不可避免，关键时刻变化突然发生。西北边狂风大作，暴风雨来了。塞外的暴风雨卷起漫天的风沙，从宋军的背后刮向了吐蕃

人，这是要命的事，突然而来的大风曾经不止一次地左右了宋辽、宋夏之间战争的胜负。

甚至辽、夏两国间的走势，也是一场大风沙决定的。

风沙中，吐蕃人一败涂地，掉头就跑。宋军要做的就是追，一直追到三十里开外，砍掉四千人首级，俘虏四千人，才得胜回程。之后的事情只有一个，宋军派出了一个万人骑兵队，穷追谿赊罗撒，哪怕到天涯海角，也要抓住他。

事后证明，这个任务实在是太艰巨了，谿赊罗撒是真能跑。他先是趁乱跑到了宗哥城下，想钻进去继续固守。可是城里的部下背叛他，根本不开城。

谿赊罗撒迅速奔向了下一站——青唐城。这是河湟吐蕃最后的据点了，一直住着最尊贵的吐蕃领导，总会收留他吧。可是迎接他的又是大铁锁，首都也抛弃了他。

谿赊罗撒仍然不死心，他带着亲信跑进了青唐城边上的谿兰宗山里，准备长期打游击，跟宋朝人耗到底。没想到他前脚才到，宋军后脚就追了上来，并且是从青唐城南边的青唐山拐进谿兰宗包抄他。

到这步了，谿赊罗撒还不投降，他离开了青唐地区，跑进了青海湖区域……那地方实在太远太荒凉太偏僻了，宋军实在没办法，只好收队。

收队的过程中心满意足，在追杀谿赊罗撒的一路上，宋军什么都得到了，包括宗哥城、青唐城。王厚、童贯领着熙河军团主力简直是慢悠悠地休闲式行军，所到之处，城门都为他们打开，投降的人规格非常高，一水儿的全是公主。

宗哥城的公主瞎岔牟蔺毡、青唐城的龟兹公主青宜结牟，她们连同辖区内的大小酋长保证世世代代做宋朝的臣民。

最后，王厚进军到了廓州，这是河湟地区最边缘的地带了，本想着还要再打一场硬仗，搞不好这帮人会流窜进西夏，那样熙河军团想追进去，就得提前和党项人翻脸。

事情不好办啊……可是等熙河军杀进廓州，迎面遇上敌人后，突然间全军哄堂大笑。实在是太搞了，就见对面吐蕃人的首领脑袋上缠着一圈圈的纱布，包得严严实实的，基本上看不出长啥样。此人高举双手，做投降状，隔着老远就喊口号：“愿贷余生尽力报东京官家。”

这辈子剩下来的时间都是给开封城里的宋朝皇帝忠心服务的。

这人名叫洛施，是廓州的大酋长。此前凶狠霸道，是谿赊罗撒的死党，积极参与抵抗宋军的行动。结果在宗哥城大战时被熙河军砍破了脑袋，九死一生才逃回老家。这时看见对手追着砍进了家门口，立即下定决心，说啥也不再玩了。

宋崇宁三年（公元1104）年四月二十六日，河湟全境战事结束，宋军用前后近一年的时间扫平河湟部吐蕃，连带着把唃斯罗的子孙连根拔起。

青唐宗喀政权覆灭了。

王厚此次征战，前后共六大战，斩获万余人，招降各部首领二千七百余人，户口七十余万户，拓地三千余里。至此，宋朝西北方国土正

北、东南与西夏接壤，西至青海及龟兹国界、卢甘国界，东南至熙、河、兰、岷州，与阶、成两州相连。

二十六日这一天，王厚率熙河军过湟州，越兰州大河，在西夏东南方国境线上耀兵巡边，整军回国。一路军威鼎盛，西夏人闭关不出。

第十章
公元1111年的卢沟桥事变

这期间，童贯已经回国了，他向徽宗述职后，趴在了一张巨大的地图上。这张图是宋、西夏的交界地，它随时变动，几乎每十年就要有次改版。

没办法，宋夏之前每一次战争，都会让国境线变动。

当此时，童贯看到的是一片从所未有的大好局势。宋朝收复唐朝时失去的河湟地区之后，以河湟威胁西夏的河西走廊，以鄜延军据横山俯视夏州，泾原军占据天都山直逼西夏国都兴庆府，可以说西夏从李继迁创业开始，到李元昊赖以立国的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地理屏障都已掌握在宋朝的手中。

童贯的脑子里继续导出近二十年以来宋夏战争中，两军野战的胜负记录，毫无疑问，宋军占据绝对优势，可以说如果不是天气、给养的原因，神宗时五路伐西夏就能灭了西夏全国。

那么还等什么呢？一个庞大的计划在童贯心里生成，他私下里和自己的亲密死党蔡京沟通了一下，两人做了一个决定——立即与西夏开战。

这可以看出童贯的本性。他不是他的老师李宪，李公公一生活在军旅之中，始终以一个军人的标准来要求自己。在战场上身先士卒，在和平时从来不参与政治。可童贯不是这样。

他是一个有着三分理想、一分良心的人。这挺难得的，很多时候让人热血沸腾，甚至于感觉到温暖。可是关键还剩下了六分别的，那是什么呢，答案是私利。这导致了他可以为宋朝的军事出力，在平定河湟时抗旨不遵，能为全军充当先锋，冲在最前方。

也让他充满了个人私欲，像这时提出进攻西夏，抛开宋朝军队是否需要休整不说，还得看西夏国内的局势怎样。毕竟梁太后集团覆灭了，夏崇宗那娃对宋朝很恭敬，国内也渐渐恢复团结。这是开战的好时机吗？

童贯不管，他需要更大的胜利，把他推向历代太监都没有达到过的权力顶峰。

至于蔡京，他也变了。从最初时只为了在党争中存活下来，能平安地享受人生，到平安久了静极思动。说到底，他和所有的上位者犯了同一个毛病——屁股决定大脑。

坐的位置不同了，想法就统统变了。在没有惨痛的教训发生时，只知道不断地折腾。

第一步，蔡京命令王厚招降仁多保忠。

理由很充分，王厚一年内扫平河湟，耀兵西夏，正是威名鼎盛不可一世的时候。仁多保忠是西夏贵族将军，地位首屈一指。

毕竟他的老爹是当年西夏第一战将，攻破永乐城，造成宋朝三十万人死亡的仁多零丁。嗯，当然了，仁多零丁被宋军很干脆地砍掉了脑

袋，说起来保忠先生和宋朝还真是仇深似海……但意义重大，如果能成功招降，把他拉到宋朝一边，影响无比深远。

接到命令的王厚很郁闷，他很想让蔡首相能到边疆实地考察一番，把实际情况了解一下。仁多保忠是很有名，目前的职位也挺高，是卓罗右厢监军，主管前线指挥，如果真能拉过来，很可能顺手把边疆上的大批物资人员都带过来。

但实际情况有出入，仁多零丁是梁氏集团里的人，永乐城大胜之后，他的军功让梁氏集团如日中天，把西夏皇族压得死死的。请问李元昊的子孙对仁多家啥感情？

现在掌权的是西夏小皇帝夏崇宗，给仁多零丁的儿子一个军职就不错了，就算他有军功、有声望、有能力，也绝对没实权。招降他根本没有实际意义。

王厚写了好多封信把情况如实上报，结果惹得蔡京大怒。汝只是个前线的丘八将军，只管干活儿出力当炮灰就是了，谁让你管战略部署国际形势的？要你干什么就干什么，不看你爸爸王韶是当年新党同仁，早把你再次撤职回国查办了。

你以为打个胜仗很牛吗？！

王厚无奈，只好派亲弟弟出面，潜入西夏和仁多保忠接触。还别说，仁多保忠真的受够了西夏的窝囊气，一口答应投降。可是王厚的弟弟在回来的路上，被西夏的巡逻兵抓住了。

事情露馅了，王厚再次写信给蔡京，说从此之后西夏再也不会给仁多保忠兵权，招降他何用，不过一个匹夫而已。

蔡京回信：汝才是匹夫，根本不知道这事儿的意义。这不是军功，这是政绩！

几经折腾，仁多保忠终于招降成功。消息传来，全开封沸腾了，蔡京、童贯特意写奏章向徽宗报喜，说这是当年永乐城死敌仁多零丁的儿子，招降成功，价值极大，西夏全境震恐，导致军心散乱。

我方应当一鼓作气加强操作，在各处边疆实行招降瓦解政策，把西夏的军队搞垮，之后大举发兵像对付河湟吐蕃一样，最多两年时间扫平党项。

多么宏伟的计划，赵佶听得热血沸腾，爱卿们真是太敬业太爱国了，朕批准执行。并且另加一个卖点，谁招降了一个敌人，等同于阵前斩获一个首级。

边疆各地的守军们一听，顿时两眼放光，还有这好事？他们举起了大笔的银子、官职向西夏人叫卖，只要过来，就是宋朝的合法臣民了，再不用只靠青盐、牲口过日子。

这招儿很见效，一时间真的有很多西夏军人叛逃。但是后遗症同样可怕，这是赤裸裸的挑衅，就算夏崇宗再懦弱，再想亲近宋朝，也无法忍受。一个国王，有自己的底线。

西夏军队出动，在延州、渭州、庆州、镇戎军等地展开报复，最大的行动发生在河湟地区。西夏人勾结了原巴金岭城主多罗巴，反攻鄯州。这太突然了，熙河军仓促应战，被击败了，西征前军大将高永年战死。

消息传进开封，赵信大怒。他一边集结全体西军讨伐西夏，一方面追究责任，到底是哪儿出了错，让吐蕃人反咬一口？

宋朝全国动员起来了，每一次与西夏开战，都是集全国之力支援西北，每一次不管输赢都会让后方元气大伤。一时间人心很动荡。

蔡京、童贯很开心，他们的目的达到了。前面说过，招降仁多保忠不是军功而是政绩，从那时开始，到西夏人被激怒，都是他们为自己铺设的青云路。想升官发财，巩固地位，得到更隆重的宠信，那就得用更重大的功勋去换。

功勋哪里来，用西北边疆上的人头换！

只要开战，帝国的钱财、军事、物资、信符等命脉都会下放，都会掌握到他们的手里，到时他们会成为宋朝本质上的最高主宰。

可是局势迅速失控了，原因是西夏人的胆子。他们四下里骚扰似的报复了几下之后，突然间心里没底，向辽国人求援，办法用到了最高规格。

夏崇宗向辽国皇室求婚，耶律延禧很痛快，把妹妹成安公主嫁给了他。有这层关系后，辽国开始向宋朝施压。他们在崇宁四年（公元1105年）的四月里，派出使者向宋朝警告，那是我妹夫，你们抢了什么还什么，别等着辽国发兵，你们后悔莫及。

蔡京、童贯慌了，倒不是怕辽国，他们是没料到西夏这么容易就𡿨了，原计划是党项人再火暴两天，他们就好派兵了，现在辽国人突然插了进来，让他们措手不及。

这的确是他们失算，身在局中，他们没有看清党项人的真面目。事实上自从李元昊死了之后，西夏皇族就被宋朝人打怕了，这么多年以来，一直跟宋朝叫板的是梁氏集团，是夏籍华人，至于西夏的皇帝们，从两岔开始，到夏崇宗，都是议和派、亲宋派。

怎么办呢，辽国人……面对这个问题，童贯转身走开，他忙着到西北练兵去，政治上的事由蔡京操心。蔡京不负众望，他想了想，叫来了一个人。

这人名叫林摅，前边提过，这是他的心腹级亲信。他有个非常大胆的计划，大到了宋朝一百五十年间无数朝臣，就连韩琦那样的鹰派大佬，都不敢去想，连富弼那样坚刚不屈的人，也不敢去做。

同年五月，朝廷派林摅回访辽国。

一路之上，林摅的谱儿大得吓死人，他不像是宋朝人，而是像刚刚穿越到宋朝的汉朝人，而且是汉武帝时期派到草原部落出使的那些牛人们。

比如绝不低头永远骄傲的苏武，更比如抬着金马进大宛国求取汗血马的使者。汉廷是天穹之下最强的政权，汉人是所有种族中至高无上的存在。

林摅就是这么做的，在路上随时挑刺，稍不满意立即呵斥，进了辽国皇宫，见着耶律延禧之后，姿态不仅没放低，反而更加高涨。

林摅质问耶律延禧，你是怎么管理妹夫的？你妹夫这样那样的不对，那样这样的讨厌，你都不知道吗？还是揣着明白说糊涂，帮妹夫搅

浑水？

你唯一应该做的，是加强对劣等种族党项人的管理，少对宋朝指手画脚，你要明白宋朝的邦交礼仪是全世界的典范，你只有学习的份儿，永远没有插嘴的资格！

耶律延禧气傻了，当天他没下令把林摅拖出去砍了，因为当砍不砍是他的特色；也没有当场回骂，和林摅展开互吼，再怎么说他也是皇帝，丢不起那个人。

林摅大摇大摆地走出辽国皇宫，心里一边痛快着一边发抖。他真是出了大风头了，之前无数的大使，连富弼、范仲淹、王安石、蔡京等等超一流大佬都算上，加一起也没他今天这样爽。可他实在是怕啊，不仅是对辽国这个野蛮种族怕，更是对蔡京怕。

蔡首相要他尽一切可能挑衅辽国，不要怕事儿大，一定要让辽国暴怒，这样仗才打得起来。本着这个原则，后面的事情失控了。

林摅回国时，辽国人一边按规矩派专人护送，一边提出了一个要求。他们希望宋朝归还徽宗即位以来抢来的和加盖的边境堡垒。

这是扎在西夏心头的一根刺，从神宗后期以来，宋朝盖了无数的堡垒逐步向西夏腹地推进，一点点地蚕食着西夏的国土。前面所说的横山、天都山等地，就是这样占过来的。

可想而知，它们在宋朝的地位也同样重要。

辽国人提出这个要求时，并不是一定要宋朝去做。这是个惯例，到二十一世纪的现代社会也是这样，政治有时跟街边买菜一样，大家可以随意谈价格，漫天要价可以，就地还钱也成。

所以，他们很放松，不觉得有什么危险。

下一瞬间他们惊呆了，林摅的反应之强烈从所未见，连富弼当年拒绝宗真时都没他神勇。林同志居然抛开了外交词语，使用了非常民间的语言。

到底说了什么，史书里没记载，不能乱讲，但是后果是震撼的，辽国人气疯了，即时起断绝一切服务，包括食物。唯一还提供的是饮用水，只是打开水壶，发现里边有人体排泄物……回国的路还很长，林摅一行人挨了整整三天的饿，差点没渴死，终于踏上了宋朝的土地。

他挣扎着回到京城，很开心地报告恩相蔡京，任务完成了。

可是，恩相面无表情，若有所思，并没有被他的热情点燃。林摅慌了，作为一个合格的奴才，他的第一反应是自己错了。一定是他搞砸了什么事，蔡恩相会在下一个瞬间暴怒，让他长途旅行，到海南岛领一份永久性居留证。

他想得太多了，事情的确是有了变化，和蔡京的最初打算有了巨大的出入，但与他无关。事实上，哪怕他做得再成功，除非是把契丹人惹到派几万人尾随他砍进宋朝，不然原计划仍然作废。

因为赵佶的兴趣转移了。

河湟大捷之后，赵佶的心情大好。在一片歌颂声中，他找到了那几只著名的玉碗，向蔡京询问，如果使用的话，会不会被指责奢侈。

之后的事前面说过，赵佶开窍了，开始追求高品质生活。在公元1104年前后，林摅回国后不久，九鼎在铸造中，九成宫在建筑中，花石

纲隐约露出了创意，艮岳还停留在上层建筑们的梦想里。

在这样一片平安富贵的生活气氛里，谁会去和一伙勉强在大西北挣扎生存的党项蛮子较劲呢？于是乎，童贯的军功之梦被暂停，蔡京一伙儿想借战争之名篡夺国家命脉的举动也随之放缓。当辽国第二次派使者来谈和平时，和谈成功了，宋夏之间恢复平静。

从此之后五六年间，宋朝的主旋律是物质、精神双建设。

在这样的日子里，赵佶年轻、潇洒、享乐，活得很开心；蔡京以二十年党争仅存的一条漏网鱼，仅仅以这种心态，就足以让他活得私密且满足，何况他陪着赵佶玩，点拨着赵佶怎样玩，以当时全地球最富裕、最机巧、最会玩的宋朝，用全国财富去随心所欲地玩，这是何等的快活！

怎么会不满足呢？！

梁师成也满足，他是隐相，国家越安定，他的幕后工作做得越顺畅。

相比之下，唯一痛苦的是童贯。冠盖满京华，童贯独憔悴。在这样的生活里，这样的国度里，需要一个军人吗，需要一个战神吗？而他清楚地知道，如果他不能成为战神，那么他只能是一个失去男性功能的残疾人，一个走不出国都，没有地位、没有声誉的奴才！

在这种煎熬里，时间到了政和元年（公元1111年）的九月。

童贯抢到了出使辽国的任务，出发前，他给自己定下了两大原则：第一，他必须做点什么，不然以一个太监的身份到国外亮相，不仅是侮辱宋朝，更是在侮辱他本人；第二，无论如何，他不能成为林摅第二。

他是军人，是西军的代表，哪个身份都不允许他受半点的欺侮。可是谈何容易，从他接受任务开始，挑衅自始至终陪伴着他。

走出国门以前，老朋友蔡京对他冷嘲热讽。到了辽国之后，契丹人的反应有点诡异。几乎每个见到他的人，在没介绍之前，都对他肃然起敬，在介绍之后，都露出了怀疑、暧昧的笑容。

童贯最受不了的就是这点。他“状魁梧，伟观视，颐下生须十数，皮骨劲如铁，不类阉人”，简直是一条刚健有力的大汉，从哪一点上看，都不是个太监。

但他偏偏就是个太监，他没法解释自己为什么长胡子，更没办法不让人联想他长胡子、处深宫、得军功，这一系列事件里是不是还有别的什么隐情。

这简直是巨大的侮辱！

童贯大怒，他忍无可忍但还是忍了，他知道自己要做什么。为了那个目的，受什么样的委屈，他都认了。在辽国的日子里，他平静地接触辽国军政两界的首脑人物，深入小心地了解他们。同时把一路上经过的地理山川仔细地记录下来，时刻分析。

他在做近百年来，宋朝所有军人都不敢做的事。

宋朝的军事从真宗开始，一直遵循着一个原则——欲破辽国，先平西夏；到了神宗，加了一点——欲平西夏，先复河湟。

现在河湟收复了，第二步是西夏，可是辽国跳了出来，总是插在宋夏之间，让宋朝畏首畏尾。那么，为什么不能颠倒一下次序呢？

辽国是皮，西夏是毛，拔毛皮会动，可是剥皮的话，毛敢反对吗？拿辽国开刀，一劳永逸。童贯带着这个理想，在辽国压抑着自己，一直坚持到了回国的路上。路上经过了一条河、一座桥。在当时没人知道这条河、这座桥有什么意义。

因为它们太平常了。

可是从这时起，直到八百余年之后，它们成了改变中国历史的代名词，前后两次改变了中华民族的命运。

这条河在八百二十六年之后举世闻名。每一个中国人都永远记得，在民国二十六年（公元1937年）七月七日那一天，日本人在这条河、这座桥附近发动了侵华战争。

永定河、卢沟桥。

那是中国民族沉入谷底的耻辱，也是新生的中国最开始挣扎的见证。

回到宋朝，政和元年（公元1111年）十月左右，当童贯一行走到这里时，永定河还充满着河水，不像现在这样干涸。它的上方也没有长二百六十六点五米、宽七点五米、十座桥墩、十一个桥孔、一百四十条望柱、六百二十七座石狮的石体桥。

桥要在七十八年之后才建造，石狮子更要在明朝时才完工。当童贯一行走到这里时，它还只是座浮桥。走到了这里，按惯例要休息几天，因为已经到了燕云十六州，再向前就是宋朝的土地了，辽国人要在这里尽最后一次地主之谊。

就在这几天里的一个傍晚，有一个辽国人悄悄地接近了童贯，和他说了一会儿话。之后，这个人就消失了，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现场只剩下了童贯一个人呆呆地坐在那里，他神游物外，浮想联翩，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他狂喜着，也怀疑着，惊异着，更梦想着！

在见到这个人之前，他所做的都是些前期工作，都是些理论上才存在的可能性。比如他收集了辽国的各方面情报，为以后进攻辽国做准备。看着很积极，其实很缥缈。他收集得再多再精有什么用呢，战争打的是实力和领导。只要宋、辽之间不开战，只要宋朝的实力超不过辽国，只要赵佶不想跟辽国死磕，那么这些收集都是无用功。

可是这个人出现之后，一切都不同了，他把宋朝存在了一百三十余年的恐辽症瞬间治好，契丹人这个称霸东亚两百多年的庞然巨物再也没有了威慑感。对宋朝而言，它变成了一块最甜蜜可口的大蛋糕，既松又软，随时可以去咬。吃掉它，不仅宋朝会强势崛起，他自己更是一步登天，成为北宋以来最了不起的英雄。

那时，没有人会在意他是个太监，只会记得他是开天辟地似的人物。比开国之主赵匡胤更强，比后周世宗皇帝柴荣更伟大。

前提是，那个人说的都是真的。

主观上他祈祷这件事是真的，理智上他时刻提醒自己千万别相信。在真正的实据显示前，无论如何不能相信。带着这个判断，他回到了国内。

关于卢沟桥边的那个人，他没向任何人提起。包括死党蔡京，也包括他的皇帝赵佶。

时光就此流转，一晃过去了四年。在这四年里发生了很多的事，其中有一些是童贯求之不得的，比如西夏人终于送上门来。

这次纯粹是西夏人主动搞事。在宋政和四年（公元1114年），也就是卢沟桥之夜过去了三年的时候，在宋、夏接壤的边疆上，有个华籍党项人忽然间给从前的老乡写了封信。

这人是环州、定边寨投降宋朝很多年的党项人大首领李讹哆，信写给西夏将军梁哆唛。他说在宋朝有二十多年了，发现了个大秘密。每年到春季的时候，冬粮吃光了，新粮没运上来。这段时间是宋朝士兵们最虚弱的时候，只要领兵杀过来，肯定能赢。

梁哆唛不信，说宋军没粮，西夏也没粮，就算杀过去，也真赢了，军队吃什么？难道要带往返粮票行军吗？

李讹哆笑了，梁将军不必怀疑，党项人来了有粮食，俺已经给你们攒了二十年了，全藏在地窖里。

于是大喜，西夏大兵们兴高采烈地跑了过来，简直是太幸福了，杀饿得发软的敌人，抢白花花的银子，还有人管食宿，当这种兵打这种仗，真是极品生活。

可是跑到定边寨后，全体都晾在了刺骨的春风里。迎接他们的不是善良的李讹哆老爹和满地窖的粮食，而是一片白茫茫的大地，无论是地表上面，还是地窖里边，都啥也没有。

当地的宋军早就盯着他们了，知道有什么勾当之后，没在大冷天里伏击他们，而是抢先一步把粮食都挖走……梁哆唛和他的大兵简直欲哭无泪，不带这么玩人的，为了跑快点根本没带返程的粮，现在要再回去，你们不饿啊！

最后，他们回去了，连冻带饿，非战斗减员死了很多。回顾全过程，典型的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在西夏来说，已经很吃亏了，没想到宋朝大怒，赵佶亲自下令：西军全线出击，让党项人知道好歹！

这次出兵的兵力总和达到了二十万。其中由熙河路经略使刘法率领熙河军团步骑十五万人出湟州，秦凤路经略使刘仲武率五万精兵出会州，从西、南两方面夹击西夏。

童贯驻军兰州，两方策应。

童贯梦寐以求的时刻到来了，在这次因为一点小摩擦引起的大战役中，他得到了最想要的东西。赵佶下令，以他总领永兴、鄜延、环庆、泾原、秦凤、熙河等西北诸路，节制所有经略安抚司。

从这时起，西北军是童贯一个人的了。

从当时来看，童贯志得意满，毫无疑问必将竭尽全力打赢这场仗，由此树立他大宋战神的光辉形象。但是在后面发生的事情里，结果却与之恰恰相反。

坐拥二十万百战精兵，节制整个西北辖区，童贯却让战局打得如温吞水。这一仗打了两年，宋、夏双方各有胜负，纵观全局，没有纵深穿插，没有兵团决战，争斗点都只在一些边远的小城，如西夏的臧底河城、仁多泉城，宋朝的靖夏城，两方面都挺狠，把这三座城都屠了，满

城鸡犬不留。

但对宋、夏双方来说，几十万人打群架，就这么点代价吗？真要死磕的话，为什么不在天都山、横山、青白盐池这些紧要地段动手？保准立即水深火热，你死我活。

这就是奥妙所在了，随便抓出一个西军大兵都知道的事，为什么最高当局不去做？童贯如果真的想建功立业，为什么雷声大雨点稀呢？

很简单，看历史进程表。前面发生了什么，后面发生了什么，前后对照，一目了然。真正的原因是政和元年（公元1111年）十月的卢沟桥之夜，与公元1115年的三月东北边关收到的一封信。

这封信是写给宋朝的皇帝赵佶的。写信人是一个叫马植的辽籍华人。马植出身于辽国燕云地区的名门大族，时任辽国的光禄卿，算是一个国家级的中上层干部。他在信里列举了一些刚刚发生在辽国东北部的事情。由于地理限制，那些地方是宋朝接触不到的，哪怕事情发生已经有六七年之久，宋朝人也两眼一抹黑。

看到这封信后，赵佶迅速下令，边关要尽一切努力，悄悄地、快速地把马植召进开封，他要面对面地和这个人谈话。

而童贯立即给出了马植，这人居然早就在开封城内了。有证据显示，从政和元年（公元1111年）的十月起，马植就一直隐藏在童贯的周围。

卢沟桥之夜，那个与童贯秘密接触的人，就是他。

第十一章
完颜

时隔四年，他当初说的事情已经被证实了。在政和元年（公元1111年）十月的卢沟桥之夜，他对童贯说辽国必亡，会非常快速地崩溃。

当时童贯的第一反应是乐傻了，第二反应是气怔了。辽国，东亚第一强国，你说亡就亡了？看我是太监就好骗吧，这是不是辽国玩人的新把戏？！所以他快乐着，也隐约地期盼着，却同时把马植带回了宋朝。

看着是马植表忠心跟着他走，其实是童贯软禁了他。这样重大的事，容不得半点的欺诈，连随口一说都不行，谁知道你有什么用心，必须随时带在身边，等待消息被证实，才能给这个人定性。

四年的时间，让一些事情跨越大陆，从辽国的东北边传到西南边，被宋朝知道了。总体上来说，一切从辽国的皇帝耶律延禧的享乐生活开始。

耶律延禧，也就是鼎鼎大名的天祚帝。这位老兄和赵佶的缘分很足，两人的人生轨迹几乎每时每刻都重叠在一起。

从登基到高峰，从滑落到邻居。

耶律延禧比赵佶早一年当上的皇帝，称帝之初光芒四射，比赵佶的勤政吓人得多，他在整个辽国上层来了个大清洗，凡是参与过、被怀疑参与过害死他父母的大臣们，活着的全家族杀掉，死了的全体挖坟。血腥过后，他开始了享乐。得承认，在这点上他远远不如赵佶了，限于北方物产、人文的条件，他只知道跑马打猎、拜佛建塔，貌似没有创意。

但是，他有特色。

北方物种是比南方少些，同一种物种的成熟期也比南方的慢，可是相应的，物种成熟之后的品质就非常高，非南方快速生长的动植物能比。

辽国，纵横北疆两百余年的庞大帝国，穷尽北方奇珍，自然有一两样是南方锦绣河山所没有的。其中最著名的是北珠。

珠，顾名思义是珍珠。说来惭愧，我国号称地大物博出产丰富，可是在珠宝品种方面太单一了，全境内没有红宝石、蓝宝石、猫眼石、钻石……啥也没有，只有南方海域出产珍珠，西北方面有和田玉。这两样也没法保证，因为更南的南方出产更好的珍珠，比如新加坡那边；和田……在古代一会儿是中国的，一会儿是独立的，出产量根本没法保证。

北珠，在这种情况下尤其显得珍贵。多珍贵呢，到后来清朝官员的顶戴上要用北珠来装饰，犯人们采到北珠可以减刑。

珍贵，一来是因为它的美；二来是因为采摘的困难。北珠只能在每年十月以后，冰冷刺骨的海水里成熟。这时，无论怎样精壮的男子，也没法潜入深水把它采摘上来。

怎么办呢？利之所趋，不可抗拒。潜藏在冰海深底的北珠，处于封建时期的人类也有办法弄上来。

经过仔细观察，海边的人发现每年这时都有一种天鹅出现，它们深深地潜进冰海里，以北珠的母蚌为食，吃不掉的北珠，就含在它们的嗉囊里。

天鹅高高地在天上飞，最好的射手在强劲的海风环境里也别想射中。再怎么办呢？人们又发现，天鹅有一种天敌，是一种小而极其凶悍的猛禽，名叫“海东青”。

海东青是传说中的鸟，在现代的飞禽百科里找不到千分之一百对应的种族，可是它在公元1113年之前是确切存在的，没有它，以后的事就都不存在了。

海东青以天鹅为食，只要能得到海东青，那么就一定能捉到活天鹅，剖鹅取珠。于是，所有的焦点都集中在海东青的身上。

怎样得到这种鸟？怎样驯化它？

这时高贵强大的契丹人撇嘴了，这是有风险的、低劣的活儿，只配那些低劣的民族去做，他们只需要坐等北珠就好了。

低劣的民族，比如女真。

女真族的历史很悠久，能追溯到先秦时期，那时他们叫“肃慎”。女真或者女直，是后来的音译。虽然很悠久，但混得不咋地，直到辽国建立时，他们仍旧处于原始社会的末期，即将进入奴隶社会，绝大部分散布在黑龙江与松花江流域，靠打猎捕鱼生活。

接近辽国疆域的，叫熟女真，已经是辽国的属民；居住在松花江之北、宁江州（今吉林扶余东南）以东的，叫生女真，处于自由状态。

抓海东青的活儿就派给熟女真了，他们是辽国最北边的部属，他们不干谁干？可要命的是，海东青住得比他们还远，一直北到了生女真的地盘。

大家可以想一下，哪怕是一个姓的同族兄弟，甲家大院里有种好东西，乙家说开门我来拿走，这可能吗？真想拿，只能是提着菜刀上门硬抢。

每年接了任务的熟女真，就是这样提着刀枪去同族兄弟家里生抢海东青的。每年的冰天雪地里，年复一年，都要扔下大片的尸体，抢到些鹰雏鹰蛋，白白地送给辽国人。

而辽国人来取鹰时，是让女真人更屈辱的事。每年辽国派出去的“银牌天使”，所过之处敲诈勒索，这也没什么，世界各地都通用的行政规矩，可是他们每晚都要年轻美貌的女真女孩儿“荐枕”。这就忍无可忍了吧，直娘贼，忒煞是欺负人！

忍无可忍……但还是要忍，汉族人可以某天神圣感爆发，喊出天下“道理最大”这句口号，可是走出汉域，这四个字就是个超级好玩的笑话。

契丹人、党项人、交趾人乃至于后来周边更多的异族人会笑嘻嘻地向这句口号招手，过来，哥让你知道什么最大。

拳头大，才是最大！

所以，女真人只有忍，不忍就等着亡国灭种吧。何况荐枕什么的只是屈辱之一，更屈辱的还有很多种，相比之下，鹰路上的各种欺侮还是好的，毕竟人家是跑了很远的路，主动到女真人家门口来欺负，更多的

时候他们得主动去接近辽国皇帝，得唱着笑着跳着闹着，装狗熊装野鹿去逗辽国人高兴。

真是送上门的屈辱啊。

比如每年的“头鱼宴”。这是种很别致的宴会，在非常冷的寒冬里，大多是农历二月新年前后举行，地点通常都在混同江（今松花江）。那时大雪封江，玉带千里。在这种环境里扎下辽国皇帐，各部落首领来觐见。卫士们砸开冰层，捕到第一批鱼，用这批鱼向契丹皇帝致敬。

这即为头鱼宴。

听着很风雅，看上去挺有趣，可这实在是这些边远部落的首领们的一大难关，每到这时，他们都失去了自由和尊严，变成了辽国人的玩具。

皇帝想打猎了，他们去呼鹿；想看远距离猎杀，他们得去射虎；想看真人版近距离搏斗了，他们得去搏熊……等皇帝渴了饿了想吃头鱼宴了，他们得跳舞唱歌助兴。

每年如此，辽天庆二年时也一样，当时耶律延禧喝得很高兴，下令各酋长入场，给朕跳起来。

下边问，是群舞还是独舞？

挨个来。

于是，各个民族各部落的酋长们酝酿情绪活动身体，依次下场开跳。一个接一个，快乐复快乐，耶律延禧的兴致达到了高潮，却突然被打断。

舞台冷场了，前边跳完，后边该跳的却端坐不动。全场的目光看过去，发现那是个彪形大汉。这人身高体壮，相貌雄伟，冷冰冰地坐着，一动不动。

旁边人喝问：“为什么不跳？”

“我不会。”回答得硬朗不说，目光还直勾勾地盯着辽国皇帝。

耶律延禧暴跳了起来，这是挑衅，是赤裸裸的、有史以来第一次的当面挑衅！绝对不能容忍，杀了他。

这是一个历史时刻，他拔出刀来，要亲手砍了这个敢扫他兴的小跳蚤。这一刻就像宋哲宗躺在病床上，命运将主动权一次又一次地送到他手上，只要抓住一次，历史就会改写。耶律延禧也是这样，只要他砍下去，万事皆无，一了百了。

可惜的是，他被人拦住了。他宠信的大臣萧嗣先笑着说，为了一个野蛮人生气实在不值得，何况您杀了他，会吓坏周围这些玩具的，以后谁来陪您玩呢？

是……吗？耶律延禧慢慢地把刀放下了，他从小在仇恨里长大，尤其对耶律乙辛式的奸臣非常敏感，他审视的目光在萧嗣先、扫兴人之间游移，努力地想，也想不出辽国京城里的高官，和这个穷山恶水里的刁民能有什么瓜葛。

无瓜葛，无阴谋，他慢慢地坐了下去，也是啊，为一个小跳蚤不值得扫兴……来，跳起来，接着乐。就这样，当天吃饱跳够，各方散场，没人死亡或者流血，也没有人再注意那个声称不会跳舞的愣头青是何方神圣。

该愣头青名叫完颜阿骨打，是一个生女真。居住在安出虎水（今阿什河）附近。按说他没有所谓荐枕的屈辱，更不必受银牌天使的欺压，为啥对辽国皇帝这么敌视呢？

鬼都知道，他肯定会跳舞，但就是不给你跳！

这当然是有原因的，前面说了，熟女真是苦的，要每年砍人抢鹰，死伤一大片。可生女真呢？没招谁没惹谁，居然每年都被砍，究其原因，都是因为这个耶律延禧，因为大辽国。

完颜阿骨打是自由生成的北方豪杰，他不像熟女真那样被豢养出了奴性，不爽就不配合，有火就要发出来。当然，像他刚才的行为，没死并且以后有了奇迹般的发展，人们可以歌颂他的傲骨；如果死了呢，小不忍则乱大谋，不过匹夫之勇……

重要的是他没死，并且在风雪兼程赶回到老家后，又有一份奇遇在等着他。

这一次，完颜阿骨打是代替他的哥哥乌束雅去参加头鱼宴的。乌束雅是这一代完颜部女真的族长，阿骨打是他二弟。

几百年前的世界是一样的，无论东方西方，无论封建社会还是奴隶社会，一切都是长子优先。比如乌束雅和阿骨打。哪怕乌束雅敦厚软弱，阿骨打强悍精明，也没法改变他们的继承权顺序。

阿骨打只能听命于大哥，哪怕要他去参加屈辱的头鱼宴，也只能听话。

可是，等他窝了一肚子火回到老家后，突然发现他哥病死了，从他进门时开始，他已经是完颜部女真的最高首领。这是他做梦都想不到的事，因为在他的家族里，论资排辈轮到他当家，真是太不容易了。

翻开完颜部女真的历史，一直处于浑浑噩噩得过且过的半原始半奴隶制时代，在汉民族进化几千年到达宋朝时，他们仍然没什么事迹值得记载下来。

因此他们的史书一片空白，直到阿骨打的爷爷乌古乃。乌古乃当时是一大片散乱的女真部落中的一个，实力稍微强些，但没有优势。每天干的事，除了上山打猎，就是到别的部落里杀人抢东西。千篇一律，大家都一样。在这个过程里，他办了件不一样的事。

完颜部旁边有一个部落叫五国蒲聂，它背叛了辽国。很自然的，辽国派重兵讨伐。这和乌古乃有什么关系吗？貌似有点，辽国人打仗是不发军饷的，士兵们边打边抢劫，往往造成起兵时灭一个部落的命令，收兵时灭了七八个。

乌古乃为自身安全着想，得提防一下。通常的办法是全部落搬家，躲出去，等风头过了再回来，运气好的话，还能把五国蒲聂部的残余势力吞下去，发笔小财。

这是惯例，是严寒地带部落生存千百年总结出来的经验，早就证明了是最正确的。可乌古乃没这么办，他派人去和辽军接触，说这里的地形太恶劣了，重兵没法展开，如果强攻，五国蒲聂部至少能挺一年，那样辽军损失会很大，将军们会没法交差。

乌古乃提议，把这事儿交给他办吧。

辽军同意之后，乌古乃出发了。他没带刀枪，而是带着老婆儿子，外加大批礼物去见五国蒲聂部的首领。对方一见，立即把他当兄弟了。

带着礼物来，或许是黄鼠狼给鸡拜年，可连老婆儿子都带来了，还用怀疑吗？何况乌古乃还玩了个绝招，他自己回家了，却把老婆儿子都留在对方地盘上。怎样，亲爱的兄弟，我是真心想和你交朋友的！

五国蒲聂部被彻底感动了，接着就被乌古乃派兵偷袭，杀了个措手不及。事情发展到这步，一般来说是大功告成了。但乌古乃的举动更加让人看不懂。

他把俘虏和战利品全送给了辽国人，自己一点儿没留。女真人气坏了，那是整整一个部落的好东西，自己流血去抢，却白白送给别人。也不想想，人家辽国人要的是罪犯，俺们要的是金钱，这么搞……世上还有比这更傻的事吗？

答案是有，再过一百多年，有一个站在全人类军功之巅的人，也干过这种事。历史证明，做出这种事的人都有着巨大的图谋、深远的眼光，不是平常人能理解的。

不久之后，辽国皇帝召见乌古乃，封他为生女真部节度使。从这时起，完颜部女真一步登天，成为生女真的官方领导。乌古乃四处砍人，每一刀下去，都带着辽国皇帝的许可证。

这就是阿骨打家族的起源发家史。从这些可以看出，这个姓氏、这个种族的特点。勇猛善战不必说了，是他们生存的基础，在这之上，完颜氏聪明、狡诈、凶残、敢冒险，为了达到目的，什么手段都不在乎，哪怕是妻子儿女的生命都不在话下。

我仔细计算过，历数东亚地区从古到今称霸过的少数民族，比他们成就高的有，比他们能打的也有，可比他们凶狠残忍的，却没有。

注意，特指建立国家，至少占领一半中国领土的少数民族。

乌古乃是完颜部女真的奠基人，他作出的贡献有三条。以重要性而论，得到了辽国的官职只能排到第二，另外两点才真正决定了完颜部的命运。

第一，军籍。

在他得到节度使的头衔之后，辽国人为他刻了官印，修了官署，制定了各种规章制度。一句话，这个官是相当正规的，辽国没有半点歧视的意思。

可是乌古乃拒绝，他是个聪明人，立即意识到问题的核心在哪儿。如果他接受了，请问他是“生”的，还是“熟”的？

他本是生女真，得到辽国的官职后，可以狐假虎威，趁机扩大自己的势力。但如果加入辽国军籍，再把行政程度规章化，那么他还有多少自主的权力？

所以，这一点一定得拒绝。

他成功了，不知道他用了什么办法，说了些怎样的话，他既拒绝了官印，又保住了头衔，还没惹辽国人发火。这一点真让人神往，他得到了所有想要的，却把附带的代价统统推掉。留给子孙后代的，是一条自由发展的光明大道。

第二，铁器。

当时的生女真部落过的是渔猎生活，我们知道，处在这种层面的人类有个重要的标志，就是武器的品质。他们只能用自然界里天然生成的东西，比如石头、木棒，弓箭也会有的，只是使用的组件都是绿色成分，像兽筋做弦，木板弯胎，箭头是削尖的骨头。

如果想用上铁器的话，很抱歉，那需要采矿、架炉、冶炼、锤锻等一系列复杂工种的配合，有多难请参考新中国成立后的电影《五朵金花》，到了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时候，在深山里找铁矿石都是件撞大运的事，何况是十一世纪时连文字都没形成的女真人！

于是，他们想用铁器只剩下了一条路——买。这就让女真人欲哭无泪了，让渔猎部落向封建国家买垄断品，简直是让海城市电表厂小区无业游民雕弓天狼去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阿依土拉公主嘛，可能性有，操作性太难啊。

乌古乃解决了这个问题，用的办法既勤劳又诚信。他每天骑着马带着人冲向一个又一个的部落，和人打生打死，抢来数不清的好东西。

这是勤劳。

拿着这些东西去找商人，无论多高的价都不含糊，长期大量地买铁，建立起了牢固的合作关系。

这是诚信。

之后他死了，他的儿子们悲伤地埋了他，坚定地沿着他走过的路继续向前走，即继续抢，大面积地抢，让节度使的威名越来越强。买铁，不间断地买，充实部队，加强战斗力，投入到抢劫的新一轮浪潮里。如此循环，生生不息，在这个过程里，乌古乃的儿子们留下了各自的抢劫特色。

一，劾里钵。

这是个猛人，堪称抢劫工作做得最粗暴、最激情的一位。他上阵时从来不穿盔甲，夏天赤膊冬天单衫，打仗就跟到别人家里串门散步一样。

被他访问的桓赧、散达、乌春、窝谋罕等部落都不存在了，被他吞进了完颜部。等部落壮大到一定程度之后，他给自己新加了个头衔，叫“都勃极烈”。从这时起，女真部落有了自己的阶层划分，一个雏形出现了，在当时谁也不知道它能变成什么，但是与周围相比，它独树一帜。

劾里钵是承上启下的关键人物，乌古乃让完颜部女真有了发展的苗头，劾里钵让这个苗头转化成了实际。

二，颇剌淑。

他是劾里钵的二弟，哥哥死了他当家，哪怕劾里钵有十一个儿子也没办法。因为这是半原始半奴隶制部落，父死子继，把权力当遗产继承，那是到了封建社会时才有的好事。

颇剌淑当了四年的首领后病死了，时间决定了他只是个过渡性人物。

三，盈哥。

盈哥也是个过渡性人物，但他因为另一个名字而长存，那人叫“阿疏”。阿疏是纥石烈部的首领，因为住得离完颜部很近，所以他的命运毫

无例外地悲剧了。唯一有点特殊的是，阿疏很机灵，发现不好，单独逃了出去，躲进了辽国境内。

阿疏的故事很长，长得跟辽国的年轮一样。

四，乌束雅。

又一个过渡性人物，劾里钵的长子，他终于熬死了所有的叔叔，让首领位置回到了劾里钵一系。

刚刚有点根基的完颜部一连串出现三个过渡型人才，感觉上是昙花一现，好景不在了。但奇妙的是，这三个人都有一个特点——死得快。

在他们一个接一个的快速死亡里，新兴的完颜部没有被烙上谁的坚实印记，让后来者难以驾驭；也没有谁能作威作福，把刚刚攒起来的家业败光。最关键的是，他们都死了，死在完颜阿骨打长到壮年，意气风发的时候。

第十二章
流散的镔铁

在公元1113年的冬季，有一个巨大的猜想一直折磨着历史学者，一千多年以来，始终没有得出一个让人信服的结论。

它来自于一份力量调查表。

让数字说话吧，辽国——疆域东北至今黑龙江入海口，北至蒙古国中部楞格河、石勒喀河，西至阿尔泰山，南至今天津市海河、河北省霸县、山西雁门关一线。

全国共五京，六府，一百五十六州、军、城，三百零九县。人口繁盛，战骑百万，两百余年间执东亚牛耳，号令天下，莫敢不从。

它是真正意义上做到东亚第一强国的非汉姓种族。这是多么巨大的荣誉和威压。

现在看第二份数字，完颜氏女真部落——在乌古乃出现以前，它在生女真聚集地的几十个部落里稍有头脸，仅此而已。乌古乃拼尽一生努力，攒到的家底是吞并了十多个部落。貌似很肥了，到劾里钵、盈哥时期，三兄弟传承，战胜纥石烈部，发展到三十个部落联盟。

生女真大半个族群落入手中了，看着真是很强大，可实际上呢？生女真的世袭繁衍地是东沫江以北，宁江以南，地方千余里……也就是说，满打满算，只有方圆五百公里。

说财富，只有土特产，比如貂皮、人参、蜜蜡、麻布等，都是要经过贸易之后才能转化成财富的东西。从这一点上，就注定了女真人没财富，辽国若说不买了，他们啥也卖不出去。

说心气，自从有了女真人，他们一直是附庸，周边谁强大了，他们服从谁，从来没有挺直腰杆当家做主的时候。

以上这些条条对比，哪一点能证明女真人，具体到完颜阿骨打在面对耶律延禧时，心灵能从仇恨转化出愤怒，而不是一以贯之的胆怯服从呢？

他凭什么愤怒，他凭什么敢于想到反抗了呢？

这是没法解释的问题，就像一百多年前的北美洲，有一个白人小男孩儿，他站在家乡的一条大河岸边，发誓将拥有十万美元。

这在当时是个震死人的天文数字，可这个孩子和他的家，却只挣扎在温饱线上下。他父亲几次破产，每次破产后就会赶着一辆大马车，里边装满了各种自制的药水，比如墨汁兑白开水，之后赶到印第安人的部落里装哑巴，把这些水以超高价卖出去，功能据说是能治霍乱。

就是这样的家世，本人还只有技工学校的文凭，这个小男孩儿在十几年之后赚到了十万美元，在几十年之后赚到了一个石油帝国。

他的名字叫约翰•D•洛克菲勒，美孚石油创办人。

洛克菲勒在只是小男孩儿的时候，是凭什么发誓自己一定会拥有十万美元的呢？这种自信，这种无论生在什么时代什么地点，拥有怎样的身份，都一定要成功，相信自己绝对会成功的信念，我们只能归结于命

运。
有些人是不可思议的，比如说约翰．D．洛克菲勒，或者完颜阿骨打。
阿骨打当上首领之后，几乎是第一时间正规通报辽国人，俺要造反了。当时他哥乌束雅死了，他接任，一天天忙里忙外，搞东搞西，偏偏忘了最重要的一件事。辽国北疆少数民族负责部门等了好多天，没见他来递移交手续，终于愤怒了。
辽国人派专人来问："你们首领死了，为什么不来报丧？"
言外之意很明显，你们整个部落都是我们辽国的产业，产权的转移需要我们的批准。你现在私自继承了，不知道是违法了吗？
却不料阿骨打冷冷一笑，"你们也知道我这儿有丧事吗？知道为什么不来吊唁，反而怪我们有罪？"
辽国人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辽国和女真的关系是什么，两者的对比是怎样，这个阿骨打居然怪辽国没来吊唁，他居然把女真人和辽国的地位等同了起来！
还有什么好说的吗，马上回去报告皇帝，北边又有人造反了，派兵来洗地。

事情就是这样的，很简单很正常很频发，辽国的北部边疆常年叛乱，以前萧燕燕她大姐，名将耶律斜轸都是常驻北方，随时平叛。
这时，完颜部女真造反的消息传了上去，很快到了辽国皇帝耶律延禧的面前。按说没有任何考虑的必要，直接发兵就是了。可是耶律延禧是个与众不同的人，他的一生在一个个的关键时刻总会突然间暂停一下，仿佛他是个机器人，遇事儿得关机重启。
他很慎重地问："真的造反了吗？不见得吧，你们派人再去观察一下，别没事找事……"这命令让全体辽军郁闷。
什么叫没事找事儿，反叛有时是事实问题，有时更是态度问题。多少年平叛的经验说明，不管对方有没有造反，只要有那个态度、那个苗头，就要狠狠地教训一顿。只有这样，才能从根本上消除反叛的隐患。
不久，消息传了回来，说完颜部女真在修城堡造兵器，这是再明显不过的造反前奏，百分之一百的准确。可是耶律延禧仍然在犹豫，他想了想，居然派了个人去问问。
"完颜阿骨打，你修城练兵想干啥？"
阿骨打很认真地回答他，"我们是小国，侍奉大国不敢缺礼。可大国不仅不施恩泽于我们，还包庇我们逃亡的犯人。这是什么道理？"
逃亡的犯人，指的是盈哥时期的阿疏。还记得他吗，纥石烈部原来的酋长，被盈哥打败后逃到辽国寻求避难。盈哥、乌束雅、阿骨打都曾要这个人，可辽国无动于衷。
辽国不可能还给他们，那样会失去两百多年以来的绝对话语权。什么是皇权，是颠倒黑白，指鹿为马，说什么就是什么。
所以不还给你。甚至要养着他，让阿疏成为女真部落里一颗定时炸弹，如果有必要的话，辽国派重兵护送阿疏回去，重新掌握纥石烈部，会从根本上瓦解完颜部四五代人建立起来的基业。
这一次，阿骨打旧事重提。他说，如果归还阿疏，那么一切照旧，

我们臣服；否则继续修城堡。

事情终于没得可谈，耶律延禧在百忙中下令，征发浑河以北各军，由东北路统军司统领，去生女真部平叛党。

终于发兵了，很不容易！这里要悄悄提一句，耶律延禧是非常忙碌的，他每天的日程排得满满的，今天要在帝国的东边打猎，明天要去帝国的西边打猎，后天要去南边……总之幅员辽阔的契丹帝国里每一块森林，每一片湖泊都留下了他矫健的身影，他到哪里都引起一片野生动物的鬼哭狼嚎。

他爱打猎，就像赵佶喜欢金石花鸟翎毛丹青一样，都是先天带来的，谁也没法改变，什么局势面前也没法动摇。

辽军在集结，女真人已经出兵。阿骨打东拼西凑，把儿子、侄子、外甥等亲戚全都发动起来，动员从他爷爷乌古乃开始积攒下来的全部家底，终于搞到了二千五百人。就这么多人，他踏上了征服辽帝国的路程。

面对这二千五百人，八百多年前的完颜阿骨打会是怎样的心情呢？他会豪情万丈吗？他会，他在头鱼宴上近距离地观察过对手是什么人，这让他信心百倍，之后发生的每一件事都证明了这一点，在两军交锋之前，他的每一个举动，都是主动的。

被动的，居然是手握雄兵百万的耶律延禧。

所以，他在誓师大会上以光辉的形象历数辽国对女真人的欺压，女真人对辽国的服务，当然，他又提到了阿疏，这是所有女真人不能容忍的恶行，辽国一定要付出代价！

这之后，台下应该会欢呼一会儿，可他的心会变得稍微的虚脱。不为别的，只要向台下看一眼，立即就会傻了。二千五百人，这点人连给辽国皇帝御营牵马都不够份。何况这些人个个衣衫不整，刀枪粗陋，甚至骑的马都没有鞍子。

更要命的是，这些人的态度不那么积极。想想也是的，这些人来自不同的部落，都是由完颜家的长辈们持刀打劫吞并的，本来就有怨气，现在凭什么给你出力？更何况那是面对大辽国，这时候哪怕高天流云穿越过去，拿出全套《金史》，告诉他们未来有多光明，都没人相信。

所以，阿骨打很快又说了另一番话：“你们同心戮力，有功者，奴隶部曲为平民，平民为官，原先为官的按功劳大小晋升。倘若违背誓言，身死梃下，家属无赦！”

梃，大棒子，专指刑具。身死梃下这句不是威胁，阿骨打真的把一根大棒子带到了现场，给台下的人看。如此恩威并施，女真族终于跟着他走上了前线。

想象那一刻，完颜阿骨打是激越的，他势必鼓起了全身的锐气，去鼓舞去带动这个原本充满了怨气，却不想反抗的民族，去主动挑战存在了两百多年的无敌怪物。

那像什么呢，像传说中的驯象。人类把一头小象拴在一根铁柱子上，它会挣扎会摇撼，可是它太小了，根本挣脱不开。于是长久养成习惯，到它长大了，有足够的力气时，也认为铁柱子牢不可破，所以从心底里顺从了。女真人就是这样，长期的欺压是那根铁柱子，他们不知道

自己的力量有多大，哪怕有人告诉他们那根铁柱子已经是牙签了，也不敢去尝试。

阿骨打要做的就是带着他们，甚至是驱赶着他们，去摇撼铁柱，把女真人心灵深处的那道枷锁砸碎。所以，第一战必胜，必须全胜！

他进军的方向是南方，宁江州一带。宁江是辽、女真的交界地，女真人到达时，辽军的第一批军队也抵达了，是契丹、渤海人两族共计八百名骑兵。

对，没看错，只是八百骑。其中的渤海人是被辽国的开国皇帝耶律阿保机灭掉的渤海国遗族，这就是辽国人对这场战争的预计。所谓的生女真人是什么呢，不过是些穿着兽皮，骑着无鞍马，拿的战斧都是不开刃的野人。

就算他们每个人的战斗力都比狮子老虎强，当面对正规军时，也不过就是一场狩猎。事实也真是这样进行的，二千五百个女真人，对八百个契丹、渤海混成骑兵，战争记录居然全是完颜阿骨打的个人表现。

完颜阿骨打一箭射死对方主将耶律谢十，率先冲入敌阵；他的儿子完颜斡本被敌骑包围，他冲过去解救；有人偷放冷箭，被他躲过，反射一箭，射死敌人……

一系列表现之后，阿骨打在严寒中脱去了甲胄，近乎赤膊一样冲入了敌群。这是胆略，是英勇的象征，是勇士为了挑起士气做的举动。人们可以惊叹阿骨打的神勇，可是从另外一个方面去想呢，他要打先锋，他去救儿子，他要自己躲冷箭，亲自回击。

他一个人上的战场？！

最后还要赤膊上阵……这是他的命运，洪水临堤，他得一个人去刺破决堤的那一点。这才是当年的真相，二千五百个女真人就是这样打败了八百个混合杂牌军。

战胜之后，阿骨打发现自己的目的达到了。女真人果然心气大涨，他们直扑宁江州，抄家伙先把壕沟平了，紧接着攻打城墙，城里的辽国人见势不好，有些人趁乱从东门往外跑。女真人追上去，全都砍倒，之后回来继续攻城。

这再明显不过了，他们不想放过宁江州里的任何一个辽国人。

另一方面，大后方来人了。他的弟弟撒改派自己的儿子来向阿骨打祝贺，贺词是这样说的："哥，你赢了，真牛，弟弟我为你骄傲！这样吧，我看辽国是活不长了，你现在就当皇帝吧。"

……这就是阿骨打的弟弟，他手下的高级助手，杀八百个敌人围攻一座边境州城就可以称帝了！可怜的女真人，他们有头脑吗？

要特别提示的一点是，这个来祝贺的儿子是个大人物，他的名字叫完颜粘没喝，在以后，汉人俗称他为"粘罕"。

阿骨打回答他们说："一战而胜，便称帝号，示人何等浅薄！"打发侄儿回去后，他下令全力攻城，在辽国的援军到达之前，一定要攻下宁江州。

从上面的事可以看出，这时的完颜部女真是一片可笑的愚昧，上面的人胡说八道，下边的人束手束脚，唯一清醒理智的只有完颜阿骨打。他要带着这样一群在深山老林里长大，啥也不懂什么也没见过的族人走

向外面的世界，去征服世界，这是多么可怕的一件事。

当然，他也不必怕。他有个坚定不移永远可靠的好帮手，有这个人在，一切都好说。这人的名字叫——耶律延禧。

耶律延禧对女真人的贡献一点不比完颜阿骨打小，历史作证，在每一个危险时刻，他都会及时地伸出温暖的大手，送来最无私的帮助。

注意，是每一个危险时刻。

比如这时，第一次走出深山的完颜部女真围住宁江州城聚众砸墙，这是自辽国建立以来极其少见的恶劣事件，边境以最快的速度上报给了耶律延禧。如果他认识充分，以皇帝的身份下令集结大军迅速出征的话，那么以宁江州边防重镇的防御，女真人刚刚打过一仗想赢怕输，胆气未壮的现况，一旦进军速度及时，那么女真人只有放弃宁江州，跑回老家去躲灾。

那时，先断绝女真人的经济，围住了饿上大半年，再大军压过去，半原始半奴隶制的女真人拿什么不死？凭着阿骨打一个人神勇无敌往回扳吗？他再逆天，单兵能力也不见得比楚霸王项羽强，到时上演女真版四面楚歌倒也蛮悲壮。

一句话，超级大国欺负小部落有的是办法，只要正常出牌，绝对没有输的可能。

可是耶律延禧忙啊，当时他正在庆州（今内蒙古巴林右旗西北白塔子）打猎，享受在白茫茫的天地间纵马狂奔，射熊杀虎的豪迈人生。见到加急发过来的求救信，他想了想，决定还是按正常程序，公事公办。

命令——海州（今辽宁海城）刺史高仙寿带人过去解围。

帮助及时地送到了，海州的援兵就像过期的杀虫剂一样，不仅没能杀死虫子，反而养得虫子快速长大。完颜阿骨打打垮了高仙寿，连带攻破宁江州，实力和威信急剧上升。

一个问题，当此时，人们一贯认识中的强悍、嗜杀，对辽国充满了仇恨的阿骨打会做什么，他会不会把宁江州屠了，发泄长久以来压抑的怒火？

以女真人的野蛮，完全可能。

但事实是，他不仅没杀人，反而私下里把宁江州的首领放了，让他回辽国。这样不管这人是有意还是无意，都会透露出女真人并不凶残，和他们作战不必拼命的消息。

另一方面，阿骨打以这次胜利为号召，召集全体生、熟女真人一起向他靠拢，并且把渤海人也算在内，他欢迎一切可以壮大自己的力量。

政和三年（公元1113年）十月初一，阿骨打攻破宁江州，十一月时耶律延禧召开御前会议，辽国权贵一致决定要认真对待女真人了。

派司空萧嗣先为东北路都统，率契丹、奚族军士三千人，中京禁军七千人，驻守出河店。

司空是政治大佬，一万军力远远超过了女真人的上限，看起来这次耶律延禧是下了狠心了，是要把女真人捏死。不过事后证明，这又是一次非常成功的帮忙，都做到细心体贴的程度了，几乎每个方面都是为阿骨打量身定做的。

辽军的速度很快，集结军队，准备给养，快速行军，十几天的工夫就到了目的地。出河店，是现在黑龙江的肇源。他快，阿骨打的速度更快，他不仅带着人冲了过来，主动迎击，还在这几天的时间里，完成了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

他把军队整编了。原先女真人打仗，虽然每次都有一个总指挥，但下面具体上阵时，都是按照家族血缘，扎堆往上冲的。这样太原始了，虽然上阵父子兵有凝聚力，可一来不利于统一指挥，二来兵权分散，阿骨打没有绝对的权威。

阿骨打设立了猛安（千夫长）、谋克（百夫长）制，每三百户为一谋克，每十谋克为一猛安，这样由他管理千夫长，千夫长管理百夫长，百夫长管理下边小兵。层层具体，如臂使指。

不要小看这一点，这绝对是划时代的创举，以一个没有受过半点军事化训练，不知道世界上成形的军事化管理的白丁，能想到这些，在东亚的土地上，几千年里只有两三个人能做到。其中一个就是一百多年以后站在全人类军事巅峰的那个人。

以那人的实力，也要在转战多年之后才领悟到，而阿骨打只用了一仗，就迅速打散整合了自己的军队，夺到了最高的、唯一的指挥权，并且在十几天里就实施了下去，这个速度实在是让人惊叹。

回到战场，女真人的行动是隐蔽的，他们一来人少，嗯，比上次多了点，到三千多人了。二来有意隐藏踪迹，都是些进山打猎的人，在严寒风雪里前进，很快悄悄地来到了混同江，也就是松花江畔。

这时天晚了，人也累了，阿骨打下令设营休息。从这一刻起，阿骨打的灵异和耶律延禧的帮忙交织在了一起。

事情要从睡觉说起。跑了大半天了，女真人再彪悍也得休息，完颜阿骨打也不例外，他躺了下去，可是怎么也睡不着。

史书上说，他强烈要求睡眠多达三次，可是都被打断了，每次都有人在他床头用力地抓住他脖子往上扳。这还怎么睡，更灵异的是，他回头，身后根本没有人。

阿骨打不睡了，他喃喃自语道：“这是神仙在警告我，不让我入睡。”他出门集合队伍，把神仙降临的事儿跟大伙儿说了。

于是，全体女真人陡然虎躯一震，精神百倍。阿骨打有神仙路线可走，他所说的话，他要办的事，都有神仙罩着！这个观念一旦形成，威力是无法估量的。想一想进入封建社会成熟期的宋朝人都对神仙膜拜得五体投地，那么半原始半奴隶制的生女真部落里，会对神灵崇信到什么地步？

这时，无论阿骨打说什么，他们都会积极地、快乐地去做。

阿骨打说，都别睡了，立即接近辽国人，攻击！女真人兴奋地冲了出去，在寒冷的冬夜里快速接近混同江。等到了江边，天已经微微亮了，这时，他们看见了对岸的情况。这一刻，他们对神仙和阿骨打的关系深信不疑。

只见冰封的江面上，辽国人正在凿穿冰层，这在滴水成冰的季节里意味着什么？绝对不是萧嗣先突然心血来潮，想学辽国皇帝搞什么头鱼宴，他是想一劳永逸，把混同江，也就是松花江的冰层凿穿了，把女真

人隔在对岸。
以女真人的部落实力，以他们简陋的行军工具，根本不可能带着战船。在这种天气里，也不可能砍大树造船只，所以，冰层一破，这场仗就打不起来了。除非女真人再选别的道走。
得承认，萧嗣先的想法很先进，很有些不战而屈人之兵的味道，他真的看准了辽、女真之间的优劣关键。但要命的是，他没法预测完颜阿骨打奇特的睡眠遭遇。
事实已经证明，不管是真的有神仙去扳阿骨打的头，还是阿骨打自己料到了辽军的动作，更以神仙的名义说出来，哪一点，都足以坏了萧嗣先的布局。
站在凌晨的混同江边，完颜阿骨打对身后的部下们说："派十个人过去，把凿冰的都砍了。"

出河店之役，决定女真人命运的第一次兵团决战，由十个女真人发起。他们越过结冰的混同江，杀向正在凿冰的辽国人。
在他们身后，全体女真人都冲了上来，一共三千七百多人，这就是完颜阿骨打全部的家当。八百余年后的今天，我猜测他当时的心情，他有按捺不住的杀心，但更多的是忐忑和提防。
他怕辽军迅速集结，把他压在江面上，那时无遮无挡，光是射箭就足以把他们埋在混同江上。所以他才要先派极少的人杀过去，尽量小动静地解决辽军前哨。
他成功了，他杀上了对岸，这时辽国人才警觉，集结起全部人马冲了过来。兵团决战，女真人历史上第一次的兵团决战展开。
无数的资料可以显示，兵团决战是一门艺术，绝不是单靠勇猛善战就能完成的事。甚至于个别超级勇猛不听指挥的人，还会坏了大事。
这一点，初期的女真人也不例外，就算再乐观的估计，他们想战胜装备精良久经战阵的辽军，也得付出相当的代价。可是这一天注定了是完颜阿骨打的灵异日，也许神仙真的存在，并且被他随身带着。在半夜连续扳他的头之后，这时准时出现，给了他最大的帮助。
一阵大风，在两军相接时突然刮起。冰封大地上的西北风，从女真人的背后刮起，吹向对面的辽国人……不早不晚，偏偏这个时候刮了起来。
辽国人悲剧了，女真人不仅有百年的仇恨、强悍的体魄、精明的领导，竟然还随身带着西北风，这仗还怎么打？他们一路溃败，死伤满地，一直逃出去几十里地，才摆脱了追杀。
战后清点，阿骨打赚大了，他的女真兵团像滚雪球一样迅速扩编。人员的来源，除了生、熟女真各部落争着抢着往他身边挤之外，还有此战的俘虏。
女真兵团，和后来更强的蒙古兵团，他们的人员组成并不是单纯的本族人，他们有本事把抓来的俘虏，这些本来是死敌的人，迅速同化，变成和自己一样的战斗力。这种同化是不可思议的，那些被同化的人，哪怕重新回到战场，面对同一血脉的本族人，也能举起屠刀，杀得鲜血淋淋，杀得爽心快意！
人性，永远是个无解的谜团。

抛开人性说现实，此战过后，女真人达到了一个临界点。这个点是近千年来历史里重复出现的，让各民族都头疼恐惧的数字。

女真兵团的人数达到了一万人。

“女真不满万，满万不可敌。”这句话在北宋末年出现过，带来了辽帝国的崩溃；在明朝末年出现过，让中国第二次全境沦陷，汉民族再次被异族统治。

关于这句话的由来，有很多不同的版本。有人说，是女真人、后金人自己的吹嘘；有人说，这是史实，是当年与之敌对的国家在失败中的哀叹。不必讳言，这两种说法里包含着民族情结，有满族人自己的自豪，有当年被击败种族的怨愤。

处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没必要、也没办法去考证究底的真伪。要注意的是，这句话在女真人的崛起阶段，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出河店之役后，完颜阿骨打的手里握到了好牌，他终于有了自己强大的力量。虽然限于眼界太窄，经历太少，他不知道这股力量在世界上应该占有什么样的地位，但他兴奋，大丈夫不可一日无权，而权从何而来，从刀、从枪、从军队而来！

兴奋中的阿骨打不知道，当此时他更大的幸运并不在身边，而是在遥远的、繁华的、庞大的辽帝国的中心，在那里，他得到了更大的好处。

那才是出河店之役最大、最妙不可言的收获。

这事儿要从辽军溃败后说起，辽国的前敌总指挥叫萧嗣先，他一路狂跑，终于远远地躲开了女真人。暂时安全了，可是转眼间心情沉痛。

他失败了，带领一万正规军，败给了没开化的泥腿子野人，这个人辽国丢不起，一旦丢了，他萧嗣先的命就是遮羞费。出现这种事，他的脑袋板上钉钉一样要落地了。

但是不怕，他有个好哥哥名叫萧奉先。注意这个人吧，说到底，在这个时代里，辽、金命运转换的巨大旋涡中，起真正主导地位的人，既不是辽国皇帝耶律延禧，也不是金国的英雄完颜阿骨打，追根溯源，让一切发生、恶化、不可收拾的人，就是这位萧奉先。

三年前松花江畔头鱼宴上阿骨打拒演时，耶律延禧要杀了他，是萧奉先阻止的。这是萧奉先第一次改变辽、金两国的命运走向。

三年后出河店之役辽军失败后，萧奉先做了第二件事。他想到了亲爱的弟弟，觉得不管发生了什么事，都不能让弟弟死。于是他开动脑筋，想出了一句话。

他去见耶律延禧，这样说：“陛下，出河店败下来的兵怎么处理？要是按章办事的话，他们会怕死不回来，在外边变成盗匪，危害国家。”

耶律延禧想了想，“是啊，这事儿很有可能，那好，反正都败了，赦他们无罪……不，领头儿的还是要罚的，罚免官，削职为民。”

于是，萧嗣先只是丢了个头衔而已，他可以潇潇洒洒地从出河店回京城，照样过他的幸运人生。守着他如此非凡的大哥，难道还用为金银财宝香车美女发愁吗？

这些，都被辽国的军方看在眼里，冷眼旁观，他们在愤怒之余得出

了一个结论——出力死战，战死了没功劳；败了逃走，逃跑没责任！

这样一来，还有谁为国家出力，还有谁会遵守军规？这个逻辑一旦形成，对辽军士气的打击是致命的，他们灰心丧气，从根本上失去了辽人立国的铁血精神。

回顾这件事，再次证明了一个真理。以超级大国敌对一个初兴起的民族，有无数种办法可以扼杀奇迹，无论什么样的神勇人物、彪悍种族，都毫无用处。绝对优势的国力、人数占据绝对的胜算，之所以不胜，完全是人为的因素。

是不知所谓的君主、大臣葬送了一切，是他们拱手将胜利送给挑战者的。辽之灭亡，宋之灭亡，无不验证了这一事实。

回到公元1115年的初春，完颜阿骨打获得出河店之役的胜利，军力达到一万人之后，他终于心里有底，答应了部下们的请求，宣布女真人立国，他自己称帝。关于女真帝国，他这样创立，他说："辽人以镔铁为号，取镔铁坚硬的含义。可惜镔铁也有朽坏的时候。世间唯有金不变不坏，所以女真帝国取名为'金'。金为白色，女真帝国也以白为尊。"

这一年，女真立国号为大金，年号收国，阿骨打本人改名为"完颜旻"。从这时起，金国迅速崛起，拉开了覆灭辽国的序幕。

这是这一年里的主旋律，宋、辽两国间没有哪个人、哪件事能与之相提并论，但是这一年即将过去，还是有一个人要提一下的。这个人在辽国的科考中名列殿试第一名，也就是辽国的状元。他能骑善射，文武双全，心志恢弘，意态坚凝。

他的名字叫耶律大石。在某种意义上，这个名字一点也不比完颜阿骨打逊色。

建国之后，金国皇帝完颜阿骨打很快收到了一封信。信是辽国皇帝耶律延禧写的，基于现在的形势，耶律延禧提出了一个建议。

"完颜，你建国了，是吧，可惜你没有请求上级，程序不合法。现在我给你个机会，让你成为辽国的正式附属国，磕头谢恩吧。"

这真是天大的恩惠，让一个半年前还是半原始半奴隶制的野人部落一跃进入文明世界，这样大的变化，之前女真人想都不敢想。

可惜，那是以前的女真人。现在完颜阿骨打的回复是："可以，但是有条件。第一，归还阿疏；第二，把黄龙府给我。"

黄龙府，这是个在中国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地方。它出现在史书里，流传在诗词里，经过岁月的沉淀甚至变成了一句家喻户晓的成语——直捣黄龙！

可以确定的是，在完颜阿骨打这次回复之前，它在历史的长河里默默无闻，是一片荒芜大地上的弹丸小地，公元十世纪时的文明之光离它太遥远了，在中原、在西域、在南海，没人知道它。可是完颜阿骨打的目光盯住了它，它是前进方向上的一块绊脚石。但同时，也是他心目中帝国的理想中心。

黄龙府，是今天吉林省农安县。

这种回复很自然的，让耶律和完颜谈崩了。在耶律的心里，完颜始终、永远是一群披毛戴角勉强会说话全体都不认字的原始人，只是一群玩具加劳动力。给他们个国号，让他们正式成为自己的家臣，已经是最

深的底线了，可玩具们居然还敢跟他谈价钱！

他当然不知道，在这段短短的时间里，只是他一个大型狩猎会的时间里，完颜阿骨打都做成了什么。女真人不仅有了国家、国号，还有官职头衔。他们的官阶叫勃极烈，冠以“谙班”，是指尊贵伟大的勃极烈；冠以“国论”，是指宰相级别的勃极烈。配合军职方面的猛安、谋克，一个帝国的初步运转成形了。

这些还不是最惊人的，在这样短暂的时间里，女真人居然有了自己的文字！

这些，耶律都不知道，他们只知道两件事：还阿疏，等于丢了尊严；给黄龙府，那块小地方失不足惜，但丢不起那个人。

既然不想给，也不想在战场上和野蛮人肉搏，想来想去，有着深厚底蕴的辽国人终于想出了一个理智的办法。

他们派出了二十万骑兵、七万步兵向北方边疆运动。这一次出兵，他们是下了相当的血本，辽国号称精兵百万，想想这已经是近三分之一。用这样一股力量逼近新兴的金国，意图非常明显，是想把它扼杀在摇篮里，让出河店的奇迹不再重演。

可是，一旦这股重兵开拔之后，就让人看不透了。以二十万骑兵为主的兵团，居然慢得跟老牛拉破车一样，这个庞大的军阵慢腾腾地、拖家带口一样地向北边走。

没有错，这个军阵像一个超级城镇在迁移，里边带满了耕牛、绵羊、农具等生活必需品。这就是辽国人的打算，他们要在北方凭空制造出一个纯粹的军城，一边在那边生存，一边抵挡金国人。

这办法看似消极，但真的很理智。这一次以绝对的优势兵力，以纯防守的姿态，他们终于用上了超级大国欺负刚出生的小国的招数。就是要用钱、用人、用时间压死你、拖死你，一点都不公平，但就是管用！

当这支大军北上之后，耶律延禧、萧奉先他们又一次沉浸在欢乐的宴会、刺激的猎场里，在他们想来，至少在十年甚至二十年里，烦人的金国人将再也不会让他们闹心，用这二十七万人耗尽金国这一代人的锐气，之后就会高枕无忧了。

可惜的是，千算万算，他们算错了时机。如果在出河店之役前这么做，绝对会如愿以偿。那时的女真人要用完颜阿骨打以神话、用威胁才能走上战场，并且人数极少。

出河店之役后，金国建立了，女真人心有所依，最重要的是，他们的军力达到了一万人。满万不可敌，这是条铁律，在女真开国的前十四年里，后金初立的前八年里，没有人能打破。

公元1115年三月，北方战报传来，二十七万辽军崩溃，不仅丢失阵地，带着的耕牛等农具都被抢得一干二净，能逃回来的人，都吓得面无人色。

他们见识到了女真人的战斗力。面对二十七万大军，只有一万人的女真军根本没什么逗引埋伏之类的虚招子，就是冲上去，以右翼冲击辽军左翼，左翼被击退；中军助战，辽军整体被击退！

一万人追着二十七万人打，这是什么样的场景。

二十七万人还没跑掉，等到夜幕降临后，形成的局面居然是——辽兵被围……二十七万人被一万人围住了，并且整整一夜没能突围。到第二天凌晨时分，女真人发起攻击，他们趁乱才跑出来了一部分。

跑出来的全是骑兵，具体数字不详，只是史书里以确定一定以及肯定的词语说，步兵全灭。那就是说，至少七万兵力死在了这一战里。

在国家级的会战里，死这么多的人也许不算什么，很正常，但是二十七比一的人数比，仅仅一天一夜的战斗时间，就形成了这样的局面，代表了什么呢？

女真人无法扼制了，辽国错过了他们最脆弱的萌芽期，在出河店之役后，哪怕用上了超级大国欺负新兴小国的正确办法，也变得无济于事。

毕竟，战争上实力决定一切。

可是怎样检验实力呢，仅仅凭借两场胜利，就想证明金军全面超越辽军，变成东亚最大吗？这个想法太超前，辽国人不承认，连女真人自己都不敢相信。

要不然，就不会有后面发生的事了。

事情很好玩，二十七万人崩溃之后，耶律又给完颜写了封信，信里的态度比前面一封要差了些，这次没有许诺，连称呼都没有，直接要求阿骨打投降。完颜很郁闷，这是为什么呢，前几天那一架到底是不是我赢了呢？

一怒之下，完颜回了封信，内容几乎和耶律的来信一样，改变的只是落款。也就是说，完颜也没提耶律的称呼，并且要求耶律投降。

没得商量了，耶律决定玩个最大的。在这一年的八月份，他集结起了全国当时能抽调的全部精兵，共计骑兵五万，步卒四十万，对外宣称七十万大军，御驾亲征女真。

他的动作没有完颜快，辽军八月集结，由于过分庞大，一个多月之后才起程。这时完颜已经来到松花江畔，隔着滔滔江水凝望黄龙府了。

这时女真军是发愁的，由于刚刚组建，并且是第一次进入辽境攻击，他们没有水军，甚至可以说，连能游泳的人都很少。这在以后的十几年里大大地限制了女真人的扩张。

这时，九月份的松花江就挡住了他们的脚步。

怎么过去呢，只见全军发愁，阿骨打来到了江边。他派了一个人骑上一匹赭白马跃入了水中，然后他举起了马鞭，“看我马鞭所指方向前进！”

这是一句近乎神迹一样的话，宽阔的松花江面上，他随手指向前方，要他的勇士向那个方向前进。是的，女真人的确勇悍，宁可淹死也不拒绝命令。但问题是，一万双目光的注视下，那匹赭白马越走越远，直抵江心，江水居然一直只淹没到它的腹部！

女真兵团沿着这条神迹一样的水道踏上了对岸，更惊人的事发生在最后一名骑兵上岸后。有人再去重走那条水道，却发现江水漫无边际，水深已经不可测量……这是多么惊人的事情，不说它本身有多神奇，光是它带来的副作用就让阿骨打受用无穷。

每一个女真战士都坚信，完颜阿骨打是神授的，他的一切都超乎凡

尘之上，从出河店的大风，到这时江水变浅，他简直随身带着神仙。
黄龙府被一股狂热激情征服，女真战士攻下它时既短暂又快乐，之后休整了好多天，耶律延禧才带着倾国之兵杀到附近。
七十万辽军，这个数字重新唤起了女真人刚刚忘记的恐惧，完颜阿骨打仔细观察着周围的变化，他长叹一声，知道要打赢这一仗，甚至想开战的话，又得用上些别的招数了。
他召集全军集合，自己带着把刀走上了高台。面对台下的两万人，对，是两万，打下黄龙府之后，他的兵力增加了一倍。
他看着台下的两万人，抽出了刀，之后掉转刀锋，划向了自己的脸。

鲜血流下时，阿骨打仰天痛哭。这一幕出现后，在场的每一个女真人都相信，完颜阿骨打是真的在伤心，在痛苦，达到痛不欲生的程度了。
这是北方少数民族的一个古老习俗，叫“剺面”。只有当遇到大忧、大丧、大不如意，沮丧到极点时，才会这样做。
痛哭中的阿骨打对台下说：“当初带你们起兵，是因为契丹人太残忍了，女真人活不下去。现在辽国皇帝亲征，兵力达到了七十万，怎么办？除非人人死战，否则不能打败他们。为你们着想，不如杀我一族，去投降辽人，那样还能活命。”
这一刻，天知道他是不是真的恐慌了、害怕了，反正纵观历史长河，这时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多少个艰难无比的任务都是这样完成的，近的比如三国时刘备怎样摔儿子得到赵云的忠心，远的比如美国赌城拉斯维加斯的建立。
赌城的那位建设提议者只是个中等水平的小人物，向当地大佬说起时，很自然地被鄙视了。这时，他把手伸进了怀里。
所有人都警觉，他要拔枪！而他也真拔出来了，下一瞬间却是把枪递给了大佬，“……要不你杀了我吧。”大佬不要，他硬塞。双方在推枪的过程里，同意了在沙漠中挖出这座赌徒的圣地。
这类事太多了，问题不是这种事的性质怎样，而是完颜阿骨打怎么会运用。他只是个域外的野人，生存在只认刀枪鲜血的蛮荒种族里，居然敢在两万人的舞台上演这种戏！
他成功了，台下的人都跪下来向他发誓，和辽国人死战到底，绝不投降。OK，全军开拔。
两万女真人和七十万辽国人在达驼门、达斡邻泺一带相遇。面对空前强敌，女真人不一样了，他们没再像从前那样骑马抡刀去砍人，这回不主攻了，大家蹲下来挖沟垒墙，先想好怎样防守。
哪怕在《金史》里，都承认这时的女真人相当的憋屈胆怯，两万人抱成一团躲在深沟高垒里边忍着，想着怎样多挺一段时间，消耗一下辽军的锐气。与此同时，他们派出了些散兵游勇，游弋在主阵地之外，试探对方的粮道，或者捉几条舌头。
一个空前巨大的惊喜，就在这时击中了全部女真人。

捉回来了一个辽国的运粮官，从他的嘴里，女真人得到了一个消

息。这时别说绝大部分才钻出深山处于没脑子阶段的女真人，连完颜阿骨打本人都不敢相信了。

据这个舌头说，辽国发生内乱了，副都统章奴带着大批人马临阵脱逃，火速杀回辽国都城玩叛乱了。这消息是可能的吗？阿骨打的脑子急速运转，好事坏事想了个遍。

说不可能，哪有这么巧的事；说可能，章奴看准了耶律延禧起倾国之兵来打仗，京城空虚，带兵回去就成功。而两万女真人足以把耶律延禧拴在前线，有之前二十七万人马一天一夜崩溃的败绩，他绝不敢临战抽兵平乱。

算来算去，阿骨打不敢乱动，毕竟兵危战凶，万一是陷阱，他这两万人都填进去，也填不满这个坑……怎么办呢，关键时刻，又一个消息传来。

耶律延禧亲自带兵回京城平叛，已经走了两天了。完颜阿骨打再不迟疑，他命令进攻，直接攻击辽军的中军，皇帝本来应该在的地方。

——耶律延禧在，就擒贼擒王；不在，中军没有主事人，最强点已经是最弱点。

接下来的事实在没什么好说的，就是前一战的翻版。金军右翼攻击，辽军退却，金军左翼进攻，辽军全体溃败，连之前的一日一夜都没能坚持，七十万或者四十五万大军不说有人能稳住阵脚，连稍微抵挡一下金军，延缓追击都做不到。

辽国人一路败退，在长达一百多里的路上，丢下了无数的尸体、车辇、兵械、印符、牛马、宝物，本来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注定了被全歼的，只是有一个聪明的辽国人站了出来，他叫萧特末。此人突发奇想，点燃了一大片战备物资，用大火隔断了不依不饶的追兵。

这一战让辽国人欲哭无泪，连同章奴都郁闷得要死。谁能料到耶律延禧会这么搞呢，放着面前的死敌不管，居然带兵杀回来平叛……我们是民族内部斗争好吧，为什么要便宜外族人呢？！

这不奇怪，如果不颠三倒四、丢西瓜捡芝麻，他还是耶律延禧吗？辽国还会到这一步吗？这一战过后，辽国的军力甚至是财力都跌下了深渊，不要说再集结兵力进攻，连守卫庞大帝国的各处疆域的正常兵力都捉襟见肘。

北疆门户大开，金军随心所欲，想打哪儿就打哪儿，没有半点阻碍。

下面是一系列的数字，在了解它们之前，先回顾一下辽国的五大重镇。它们是：

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林东镇。

中京——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县。

东京——辽西府——今辽宁辽阳市。

南京——析津府——今北京市。

西京——大同府——今山西大同市。

这是辽国的五大直辖市，相当于宋朝的四京，在帝国中占有重要意义。好，数字开始。

公元1116年，金军攻破辽东京道诸州。这相当于国土的五分之一没

了。对此耶律延禧没有反应，一来是战力空虚，想反应也没辙；二来，他打累了。上次御驾亲征，就算没和女真人死磕，至少也火速回京平叛一次。这也是劳动好吧。

于是，他到辽阔的国土的另一端，找野生动物们开运动会去了。继续打猎。

公元1117年，金军攻占长春州（今黑龙江肇源西南）、泰州（今黑龙江白城），其战略意图直指上京。这又是一个五分之一被威胁了，对此，耶律延禧终于有动作了。

他把从东京，也就是辽西府那边逃过来的难民召集起来，选拔壮丁，组成了一支两万八千人的队伍。在他想来，这些人失去了家园，心里一定充满了怨恨，冤有头债有主，都是金军惹的祸，就让他们两方面去拼命吧。

这支军队被命名为"怨军"，首领是渤海人郭药师。

怨军立即开赴前线，紧跟着被金军击败，上京区域内的显、乾、懿、豪、徽、成、川、惠等七州全部丢失。截止到这里，辽国的五分之二领土注定要沦陷了。

绝望笼罩着辽国人，连同这个时代最大的败家子二世祖耶律延禧先生都萌生出了困兽的感觉——被逼得没有退路了……困兽犹斗，兔子急了还会咬人呢！

就在这时，从金国传来了一个让人昏迷的消息。

完颜阿骨打派人送来封信，说他想来想去，还是对辽国有特殊的感情，而且打生打死也没法磨灭。所以，请给我个辽国的官职吧。

……倒塌。

全辽国的人都变得心情复杂。这意味着什么呢，阿骨打是个好同志，他回心转意终于决定不造反了，那么是不是以后就不用上战场，大家又会过上从前的好日子了呢？

美妙的幻想里，耶律延禧派出了使者，和女真人谈起了官衔的问题，其他的辽国军民也逐渐恢复了心理健康，不再整天想着拼命。一股消失了百年之久，刚刚有望凝聚的斗志就此减弱消亡了。这就是女真人，每每读史读到这一页时，都让我心灵震撼，事实证明，这个民族绝不是仅仅有着勇猛强悍之类的性格，他们是精明的，甚至是狡诈的。

在这种虚幻的和平假象里，耶律延禧又到森林里打猎去了，就连辽国里最精英的一群人也认为这种局面很好，因为这是难得的喘息之机，辽国可以用来恢复元气。

但掉链子的是，转过年来的公元1118年，辽国全境发生大饥荒，达到了人吃人的地步。还恢复什么元气啊，和金国的差距越拉越大。

并且，他们不知道，更大的危机就发生在这一年，这种危机远远超过了这场大饥荒。

公元1118年是属于宋朝的，四月初宋朝派武义大夫马政浮海使金，联合女真人图谋辽国，在辽人的背后插了一把刀。

前面说过，童贯在公元1111年出使辽国，在卢沟桥遇到了马植；四年之后，到公元1115年时，马植才与宋朝高层接触，讲出辽国必亡，可以联合女真的话；要再过三年，宋朝才派出了使者，渡海与金国接触。

这个过程是很漫长的了，足以说明宋朝的谨慎。说到底，赵佶、蔡

京、童贯、梁师成等人都是聪明绝顶的，如上举国伐谋之事，怎么会草率呢？

像一般历史记载给人的印象，仿佛马植在卢沟桥给童贯灌了一碗迷汤，童贯就当真了；马植到开封城给赵佶再灌一碗，宋朝就和辽国开战了，哪有那么简单。

宋朝足足观察了近七年，而且还在一个偶然事件里得到了确切的第一手资料，才作出了决定，派出使者。

第十三章
海上之盟

第一手资料来源于一场海上风暴。准确地说，是一场渤海湾里产生的风暴，把一群辽国去高丽国做生意的商人吹到了宋朝的边境海岸线上。

这些人有两百多个，领头的是辽籍汉人高药师、曹孝才、郎荣和尚，他们到了宋境之后在登州附近上岸，对当地的官员交代身份时，透露了一个消息。

辽国在这三年节节败退，丧师失土，已经失去了自保之力。

这条消息是爆炸性的，举世无敌、东亚最大的辽国惨到这步了？宋朝人集体怀疑自己的耳朵，震惊之后，地方官把这批人上缴东京，由皇帝去决断。

赵佶召开御前会议，问这事怎么办。在这件事上，朝臣们迅速分裂成两个极端，一方面是蔡京、童贯，这是他们盼望已久的消息，拿辽国开刀，以战功赚取更多的利益，是他们的长久方针，绝不会动摇。

他们公开的理由是，联金破辽，收复燕云十六州，这是历代宋主的宿愿，是汉人种族安全系数的保证。打这一仗，看眼前很凶险，为以后是长治久安。只要打赢了，不管是面对辽或者金，还是别的什么异族，汉人都重新拥有了长城防线。

另一方面的人成分很复杂，有游离在蔡、童集团之外（早就没有明确敌对者了）的朝臣，有蔡、童集团里本来的骨干，有外国皇帝，还有宋朝的平民百姓。

这位百姓很牛，名叫安尧臣。他是个地道的草民，却不知道用了什么办法，居然能穿透蔡京、童贯、梁师成把持了十几年，层层设卡的官府黑幕，把自己写的文字让赵佶看到了。

这封奏疏长达数千字，安尧臣把赵佶登基以来的各种失误数了个遍，把蔡京、童贯他们的问题一一列举，最后重点分析了燕云问题。他的看法是，这是蔡京等人的政治手段，不是为国而是私欲，会把国家带到火坑里。

对此，蔡京很愤怒，赵佶却不在意，还给了安尧臣一个官职。

蔡、童集团里本来的骨干是现枢密院长官邓洵武。前面提过，他是邓绾的儿子，是力保蔡京上位、把蔡京从外地救回京城的有功之臣。

他反对的不是联金抗辽的正确性，而是操作的可能性。他分析，国朝初年，以宋太宗之神武，赵普之谋略，彬、美之将才，百战百胜，却在燕云城下惨败，现在会有把握吗？

外国皇帝是高丽国王，他是当时东亚最标准的受气包，对于身边每一个新老势力的交替更新都有最权威的解读，谁有多硬谁多软，谁有多凶谁危险，他都门儿清。原因是，无论是谁兴起之后，都会第一时间欺负他。

他托正给他看病的宋朝医生给赵佶带了个话，说金国人比辽国人凶

太多了，兄弟已经预感到这是最凶狠的一伙人，千万别招惹。
持反对意见的朝臣忽略不计，千篇一律的重视盟约，重复起来头疼。
综合两种看法，赵佶开始了回忆。他静静地思考自己登基之后的经历，复河湟征西夏，公元1115年还在南方平叛。那次叛乱在整个北宋史上排名第二，仅次于狄青搞定侬智高，名为“卜漏之战”。宋朝调三万西北军南下，扫平两州、八县共三十余座城池，拓地千里。
回忆种种，心想事成，天下没有他办不成的事！现在祖宗盼望了百年之久的天赐良机出现，辽国已经衰弱到这种程度，再不趁火打劫还等什么？
宋朝派出了第一拨使者，由登州地方官王师中派七名军官，带着高药师等人坐上船，沿着宋朝建国初年，女真人向赵匡胤献马的海路，向金国境内前进。他们的公开理由是去买马。这些人渡过渤海上岸后，发现了很多的女真人巡逻兵。
他们的反应是，马上坐船回国。这群野人太可怕了，根本没法接触。回国之后，他们报告说上岸就被金国巡逻兵抓住了，遭到了非人待遇，对方根本就不想结盟，所以只好回来。
……赵佶或许是个空前奢侈的公子哥，或许是个标新立异的艺术家，或许是个不知所谓的领导者，但是他非常聪明，聪明到自始至终牢牢地把帝国抓在自己的手里，从没有谁敢骗他、能骗他，连蔡京都做不到。
蔡京都被罢免了三次。
这些人的小把戏立即被赵佶识破了，他派专人调查，很快知道了真相。这些人被远远地发配南疆，去劳改反省。宋朝派出了第二拨使者，这次领头的人才是前面说过的武义大夫马政。为了保证这次行动的顺利，赵佶多派了八十个士兵、七个将校，其中有一个精通女真语。
这人的名字很传奇，他叫呼延庆。

在传说里和杨家将平起平坐，和包拯一样地位尊崇，达到双王头衔双俸禄的呼延庆带着这一行人上路了。他们在当年的九月二十日渡过渤海，到达金国。
待遇是一条条的绳子。
金国的巡逻队实在是无处不在，他们发现生人之后，不由分说全都捆了起来，经呼延庆一再表明身份，才派人押着去见阿骨打。
阿骨打这时远在涞流河（今松花江支流拉林河）畔，半个多月后，双方才见面。宋、金之间的第一次接触终于到来了。
宋朝使者马政的第一句话是：“请不要误会，我并不是宋朝的使者……”阿骨打的脸瞬间布满黑线，玩我？却见那汉人的表情很诚挚，说了第二句话，“这是为了友好和尊重。”
马政回顾历史，重温了一百多年前女真人祖先对宋太祖的友谊，又痛斥辽国对四邻的恶劣行径，最后提议双方合作，南北夹击辽国。
如果金国同意，宋朝才会派出正式的使者。
阿骨打同意了，他派李善庆、小散多、渤达等三人带着国书、礼物，随着马政渡海到宋境的登州上岸，转道京城开封，来见赵佶。

可以说，这时金国的诚意远远大于宋朝。完颜阿骨打对盟友极度饥渴，赵佶突然从天而降，简直让他欣喜若狂。

双方谈得很愉快，赵佶很满意，派朝议大夫、直秘阁赵有开为正式使者，带着诏书、礼物渡海去金国签约。这时是第二年，公元1119年的早春时分。

使者团走到登州，准备上船出海时，意外发生了。赵有开突然得病，病得又急又重，直接死亡。紧接着开封城接到了在辽国的内线报告，说辽国册封完颜阿骨打为东怀国国王，两国已经成了友好之邦。

赵佶郁闷，这还搞什么，一下子鸡飞蛋打。都东怀国王了，这帮野人简直见利忘义。他下令使者团回京，只派呼延庆送李善庆等人渡海。和金国结盟的事，不谈了。

注意，是不主动提了，而不是终止。

到年底时，呼延庆回来了，他带回来最新的局势报告，和完颜阿骨打的一个口信。报告里说，所谓的东怀国王是确有其事的，当时辽国把辽东京道一带割让给了金国，让阿骨打成为国王。但是阿骨打却愤怒了。

他跳着脚地质问，东怀国是什么意思，是不是东边的感恩戴德的附属小国？女真人已经打下你们辽国五分之二的领土了，还不能平起平坐吗？

阿骨打回信，说辽国想求和，必须以皇兄之礼尊敬他，每年向他进贡辽国的土特产，除辽东京道之外，还要把中京、上京、兴中府三路州县也割让，并且以辽国的亲王、公主、驸马、大臣的子女为人质，把宋、西夏、高丽等国的往复书、诏、表、谍待等文件都交出来。这样，他才同意。

耶律收到信之后，欲哭无泪，这些同意之后，谁是谁的附属国？辽国还是一个主权国家吗，抛开土地、人质，只以各国的文件来说，交出去等于把平等外交权废除了，而辽国一直是以上位者身份出现，不管是与宋、西夏，还是高丽，都是主人老大哥，这反差也太大了吧。

但是，总比上战场动刀枪强……于是乎，两个死敌之间走马灯一样穿梭着使者，在各个条件上讨价还价，双方谁也不让步。

金国想进一步消耗辽国的士气和实力，消化刚刚吞并的国土民众；辽国放不下大国架子，哪怕一点一滴的好处也不想让，比如阿疏，这个女真人的叛徒，哪怕完颜阿骨打要了一千次，耶律们也不给。

时间就这样拖了下去。

完颜阿骨打的口信是，宋朝的皇帝啊，我很尊敬你，但是你了解情况吗？我现在已经打下了辽国的半壁江山，足以赢得你的友谊。这样，如果你真想结盟，就快点写国书来。如果还是以诏书的形式和我通信，我不再理会了。

诏书，是皇帝对臣子的文件格式。赵佶交给赵有开的，就是诏书，而不是两个平等国家交流时用的国书。这实在是犯了完颜阿骨打的大忌，他一生反抗的就是不平等。可他还是忍着气，小心翼翼地和宋朝沟通着。因为在他的心里，在漠北、西域、东北等全体边境地区，哪怕是现在还处于混乱状态中的漠北草原蒙古部落，汉人都是神秘高贵的。

他们称汉地为“桃花石”，意指像美丽的桃花源一样的幸福之地。在这时，完颜阿骨打对宋朝很尊敬、很向往。

他的敬意和向往让宋朝觉得事情还能继续下去，在公元1120年的二月，派马植为使节，以买马为名渡海，与金国缔结盟约攻辽。

马植，这时他的名字叫赵良嗣。以国姓“赵”为名，这是赵佶给他的空前恩典，以奖励他不忘祖籍，居辽思宋，为汉人着想的爱国行为。

这一行人三月底出发，四月十日渡海在苏州关下（今辽宁金县西南）登岸。这时没有女真巡逻队抓他们了，可是见完颜阿骨打的过程更加复杂。

金国已经休养生息消化了抢来的土地和人口，撕破了求职的伪装，再一次兵分三路攻辽，目标是辽上京。赵良嗣带着人从登岸时起马不停蹄地追，从咸州（今辽宁开原县）一直追到青牛山才追上。但是没空谈，阿骨打太忙了，要他们随军一起行动。

一路上势如破竹，金军毫无停顿，像急行军一样掠过辽国的州县，赵良嗣亲眼目睹了女真人摧枯拉朽的攻击力。他惊讶，他隐约地开始后悔，这种战斗力远远地超出了他的想象，哪怕他当初预料到了辽国必将在女真人手里灭亡，也没料到女真人强到了这种地步！

辽亡，宋将怎样……

他正想着，更加惊人的一幕出现。完颜阿骨打终于肯见他了，他们在辽上京的城下相见，阿骨打只对他说了一句话：“我很忙，你先等等，我攻下辽上京就和你谈。”

金军当天就破攻了辽国的上京！

这是赵良嗣永生难忘的一天，辽国的上京，规模、防御、人口、军兵都能排进前十位的辽国名城上京城，居然连一天都没能坚持，就被女真人的洪水淹没了。他分不清这是奇迹，还是噩梦。

但他想到了要沉住气，要他观战，这何尝不是一种示威，他马上就要上谈判桌了，价钱要怎样讲，还敢不敢讲，或许这才是女真人的本意。

赵良嗣是一个有争议的人，在《宋史》里，他的名字出现在“奸臣”系里，和蔡京兄弟、黄潜善、汪伯彦、秦桧、丁大全、贾似道等超级奸邪并列，可以说是个顶尖的坏人了。但是一直有人为他鸣冤，说只有宋朝对不起他，他无论何时何地做什么，都是全心全意地为宋朝着想。

他是一个忠义双全心怀故国的好人。

到底哪个是真的，让事实说话，看他在历史中的每一言、每一行。

走上谈判桌，赵良嗣的第一句话让完颜阿骨打再次满脸的黑线，“事实上，我没带来国书……但是，这仍然是为了友谊和尊重。”

阿骨打仰天长啸，见鬼，为什么汉人总玩这一套？！

赵良嗣带来的是御笔，这在层次上比国书更动人，因为这不是官员起草的，而是宋朝的皇帝赵佶亲自构思，亲笔所写。

御笔这样写：“据燕京并所管州城，元是汉地，若许复旧，将自来与契丹银绢转交，可往计议。虽无国信，谅不妄言。”

这里边有两个要点：第一，燕京并所管州城，这是个范围，谈的就

是这些土地；第二，钱。赵佶说，如果女真人答应，那么把以前每年给辽国的钱，交给女真人。

这是赵佶的命令，赵良嗣却不想照办。他觉得自己应该为宋朝争到更多的利益，付出的，却最好是尽量小的代价。

第一步，谈土地。要谈之前，赵良嗣看到御笔时，他的心就凉了。御笔不是拿到手就能看的，里边写了什么，是最高机密，当他知道时已经晚了。

“燕京并所管州城”，这几个字是个天大的误区。从字面上讲，燕云十六州，当然是以燕京为主，它所管辖的州城，当然就是燕云十六州的全部喽。

错了，错得离谱，错得幼稚，错得想当然。

燕云十六州在汉人手里时，它们是一体的，到了辽国的手里，一百七十多年来行政区域不断划分，平、营、滦三州已经单独组成了平州路，燕京所管辖的只有檀、顺、景、蓟、涿、易六州，十六州只得其六，只有个零头，所谓的长城防线怎么组成？

就算全要下来，也和别国的势力犬牙交错，效果纯粹是给自己挖坑。怎么办，很明显这是赵佶不想被反结盟的大臣们骚扰，不经国家职能部门审校，自己按陈规拍脑袋想出来的文件。他是皇帝，就算把事儿搞糟了，谁也不敢把他怎么样。

而派出去的官员，只管按他说的去办就好。可赵良嗣不，如果他安分，他该安静地待在辽国过他的贵族生活；如果他守循，他应该静悄悄地带着家人财产回宋朝，而不是半夜三更去敲童贯的门，想把燕云十六州都带回汉地故土。

他想做点什么，为汉人尽量争到利益，收获平安。为此，他把赵佶的御笔扔到了一边。

先谈燕京，赵良嗣直接把“燕京并所管州城”合并成了燕京路，这样燕京六州打包在了一起。

阿骨打想了想，给。

赵良嗣出示御笔，里边有“元是汉地”这四字。那好，阿骨打国王，既然是旧地，翻翻辽国的旧黄历，燕京也包括西京（今山西大同）。怎样，一起给了吧。

阿骨打想了想，给。但是，要在抓住阿适（耶律延禧小名）之后才给。

……嗯，这是设置时间障碍了。抓住辽国皇帝和攻破上京城是不一样的，城待在那儿不动，人可以在辽阔的帝国里疯跑，山川河流深谷野林，在哪里躲着都不好找。说是抓到之后给，抓不到怎样，抓到了拖着怎样，抓到时是尸体怎样，都不好说。

但总比不答应强。

赵良嗣趁热打铁，说平（今河北卢龙）、营（河北昌黎）、滦（河北滦县）也在燕京路之内。刚说到这儿，金国方面有人站了出来，脸色很不对劲。这人名叫高庆裔，是辽东渤海人，一直在辽国当官，辽国的事儿他都清楚。

这人对赵良嗣说，这三州可不在燕京路内，除非你翻五代十国的黄

历，不然怎样都搅不到一起。赵良嗣的头低了下去，他知道，到底线了。

接下来谈的是钱。

御笔上说，可以把每年给辽国的钱转账给金国，那么就是每年五十万两白银。可赵良嗣提出，每年三十万两吧。

对此，阿骨打一笑，他没用手下人支招，自己说了句话："你们每年给辽国人钱时，燕云十六州都是辽国人占着；现在我给你们城了，为什么钱反而少了？"

赵良嗣无言以对，他怀疑对面坐着的真是只懂舞刀弄枪杀人放火的野人吗？社会真是大熔炉，在造反的过程中，野人都脱胎换骨了。

自此，宋、金两方把土地和钱都谈出了结果，最后的问题凝结到出兵。怎样出兵非常讲究，谁先动了，谁先杀到了哪儿，会造成现实中哪座城被夺下来。万一要是占了不该占的，比如宋朝把易州西北的紫金关、昌平县西边的居庸关、顺州北边的古北口、景州东北的松亭关，尤其是平州东边的榆关，也就是山海关都抢到手，那么金军就算想翻脸动手，也没了进关的路。

有高庆裔这类的辽国通在现场，赵良嗣想打马虎眼也难。最后双方约定，金军自平地松林（内蒙古克什么克腾旗一带，南到河北围场县以北，东至内蒙古扎鲁特旗界）趋古北口（北京市密云县东北）；宋军自雄州（河北雄县）趋白沟（河北新城县东北白沟河）。

至于动手的时间，视形势发展另行敲定。

赵良嗣带着一肚子的郁闷回国了，这次出使，他受了很大的刺激。第一是金军的战斗力，实在是太强悍了，眼睁睁地看着辽上京一天就陷落，让他实在是心里发抖；第二，没想到女真人的头脑也非常精明，他尽力争取，也只是把辽西京纳入合约，还是有条件限制的。

这些，都是要对皇帝、宰相仔细汇报的，计划要跟着形势走了，原先以为是火中取栗，哪怕有些风险，可机遇不容错过。现在看来很像是与虎谋皮，搞不好会引火烧身！

回国后，赵良嗣把各项发现仔细报告，皇帝、宰相也听得非常认真。如他所愿，赵佶、蔡京等人都急了，他们一阵懊恼追悔莫及，十万火急派人再次渡海，跟女真人打商量——老兄我写错了，不是燕京所属，是整个燕云十六州啊！

赵良嗣差点背过气去，这几个货根本就没把他的警告放在心里，着急的是好处谈丢了，没占着大便宜……

面对宋朝的出尔反尔，阿骨打没客气，回答得硬邦邦的——要十六州没有，辽西京也不给了，你们胃口越来越大，再这么搞，合同作废。

到这一步，赵佶等人才泄气，唉，这帮野人啥也不懂，对汉族的皇帝怎么能这样粗暴呢，应该有求必应百依百顺才对嘛。真是不知礼仪不开化，连烧火都不配的榆木疙瘩。

好吧，只能走一步看一步，先把燕京路六州拿到手里再说了。

贪小便宜吃大亏，丢了到手的辽西京之后，两国的合同终于签订。第二年公元1121年的五月份，金国的使者渡海到了宋朝，这一次是商量什么时候出兵了。可是不知为什么，这一次宋朝变得犹豫、模糊，金使

什么都问不出来，一连等了三个月，没敲定任何实事。

金使气得没办法，只好郁闷回国。他终于认同了首领说过的一句话——见鬼的汉人总出幺蛾子，纯朴的女真人实在不适应！

其实，这次他冤枉宋朝了。

宋朝的南方在七个月前，也就是公元1120年的十月初九日，爆发了方腊起义。关于这次起义，几乎每个中国人都能说出个一二三来。比如江南徭役过重，剥削太狠，宋朝当局只管玩乐，不理朝政，整天只想着花石纲，等等，这些都没错。更详细些的，会把责任确认在几个特殊的人身上。

比如赵佶、蔡京、童贯、梁师成，还有王黼、李彦、朱勔。

这七个人里的前四位已经是老熟人了，后面的三个比较生，这时他们终于出场了，宋史里鼎鼎大名的“六贼”聚在了一起。

这六个人一般来说，是相提并论的，好像他们对历史进程的作用也相差无几。这不对，某天我坐在阳台上出神，偶然间灵机一动，分出了他们的不同之处。

蔡京、童贯、梁师成，这三个人是自主创业的第一代，他们白手起家，在阴谋陷阱枪林弹雨里杀出一条血路，踩着无数的竞争者，爬到了帝国最高的巅峰地位。

他们的特点是聪明、理智、知道深浅。没有最基础的这三样，他们早就成了别人的垫脚石，变成一个个“杯具”了。

这三个特点也决定了他们的危害性。哪怕他们再能折腾，也有个底线，他们懂什么是做得的，什么是做不得的，他们明白帝国是一条船，如果不顾一切地乱搞，会把他们一起带进旋涡，大家都淹死。

可王黼、李彦、朱勔不一样，他们加上杨戬、高俅，都属于富二代。他们的成功来得太迅速太容易了，或是投靠，如王、李、杨、高；或是血缘关系，如朱二世，别人奋斗终生都换不来的高官厚禄金银美女，对他们来说几乎是唾手可得。

站在帝国之巅放眼望去，每一处土地、每一个人都由着他们折腾，随便他们祸害。一次次的成功，一次次的无责任，让他们相信，做什么都没有关系，做什么都没有后果。

于是，他们在帝国的每一个角落里胡来，搞出了各种各样的乱子，方腊起义，不过是其中之一。所以在说起义的细节之前，很有必要先把这几个富二代介绍清楚。

第十四章
灭国级蛀虫

以职务高低和危害大小为标准，从低到高排列，应该从高俅说起。他是这批虫子里最不起眼的副班长。这有些出人意料，人们印象中的高太尉是集卑鄙无耻懦弱残暴为一体的妖孽人物，在《水浒传》里的恶人排名榜上，他比蔡京都高，雄踞北宋第一名。

可是在现实中，他实在是恶得有限。

高俅没有文凭，属于自学成才，据分析他的才应该很不错，因为他能在北宋第一文豪苏轼的手下做些抄抄写写的活儿。以东坡之才情，怎能忍受一个字写得难看，行文粗陋的人在身边呢？

所以，高俅无论是言谈还是文字能力，都至少在中人之上。

苏轼是很喜欢高俅的，在被排挤出京城到外地当官前，他把高俅推荐给别的高官。第一个，是曾布。曾布是顶级高官，足以荫护高俅。但很遗憾，曾布说手边人够了，于是高俅只好另找别家。

高俅投靠了驸马都尉王诜。

这是个不称职的驸马，王诜的生活太香艳了，成天招蜂引蝶，活生生地把蜀国长公主气死。结果把宋神宗惹得大怒，公主刚安葬，立即把王诜撤职。可这不耽误王诜和赵佶之间的私人友谊。

两人是宋朝宗室里的绘画高手，每天恨不能二十五个小时腻在一起。

某一天，王诜派高俅给赵佶送去一个梳头用的篦刀，当时赵佶正在踢球。高俅的机遇到了，他目不转睛地看，看得未来的皇帝主动问他看什么，会踢吗？

高俅不仅会踢，还敢下场，那天他超水平发挥，一下子把赵佶踢成了票友，每天都离不开他。从此，他成了赵佶的亲信，等到哲宗去世，赵佶登基，他跟着鸡犬升天，做到了殿前司长官。

这是军职，从此之后，北宋的军队变味了。

具体地说，高俅把国家的军队当成了自己的工程队，给他盖房子、修花园；当成了手工作坊，军人加工器皿，运到外地去卖；当成了跟班的，每天不去训练，陪着他东走西逛；还被他没收了军饷，没有生活来源，逼着军人们从事各种额外工作，去养家糊口。

在这个过程中，北宋京师重地的禁军完蛋了，军事素质一落千丈，等到大难临头时，尽管人数众多，可毫无战斗力可言。

另一方面，他显得很有人情味。他饮水思源，始终记着苏轼的推荐之恩。苏轼死后，每当苏家子弟进京，高俅都会多方照应。

于是军界之外，总会说高太尉厚道，高太尉仗义，高太尉不忘本。

不管怎样说，高俅不招人恨。哪怕是在军界内部，也没人对他龇牙，因为所谓的腐化禁军，烂掉战斗力之类的事，不是他开的先河。

北宋一代，除了开国皇帝赵匡胤时期，京师禁军百战百胜威慑内外，到了赵光义时就全完蛋了。燕云之役、雍熙北伐、君子馆惨败，这

三战之后，禁军老骨头都没了，剩下的都是少爷兵。

每月领军粮，都雇人往家里背，废物懒惰到这地步，还有什么指望。至于让官兵干私活儿，更不是高俅的专利，真宗、仁宗时期留下了很多的传说，比如哪位兵哥哥的手艺独到，做出了什么新玩意儿，哪位兵哥哥好运气，给哪位长官跑长途，赚了多少钱。

这事儿太多了，严格地说，高俅对北宋禁军的伤害顶多是雪上加霜，要是把军队烂掉的帽子扣到他头上，实在是不知所谓。

以上就是高俅的生平，也是他为什么是恶人榜副班长的原因。剩下的几个人就不同了，个个都是万人恨，为害的程度，最差的也是祸害几个省的角色。

高俅的上一位是杨戬。之所以这样排，说实话是委屈了点，但没办法，谁让他死得早，并且徒弟太神勇呢。

杨戬，北宋太监，主管御花院。通过前面说过的艮岳等超级宫殿名园的建设，我们知道，这是当时最重要的政府工作。尽管童贯、梁师成等人都插了手，但专职负责这类事儿的，更是红得发紫，手眼通天。

杨戬只凭着盖房子修园子，在官位上就能和隐相梁师成平起平坐，到达节度使的高度。按说有了这样的名分、职权，杨戬蛮可以大打出手，和梁师成争夺一下太监里的战斗机，尝尝后宫第一的滋味了。可是他不，他很聪明，很知道进退，没去惹握着国家符印的梁隐相的麻烦。

他另有爱好。

自古以来，太监最爱的是钱。作为无妻无儿无女，甚至伤残身体，把祖宗也抛弃的太监，这个世界除了钱以外，还有什么是真实的呢？

于是，杨戬成了当时最能圈钱，也最敢圈钱的人。

对于一个有权的人，什么是最来钱的东西呢？答案——土地。自古以来，土地是政府最大的，也是最后的资产。

杨戬搞上了土地买卖，他成立了一个叫“西城所”的部门，专门派人下乡，到各个州县里去召集民众，核查田契。

各地的百姓很配合，政府要查证，还不小跑着回家取？结果取来后，西城所的人开始问，这块地是从哪儿来的？答，父亲留下来的。好，你父亲是从哪儿搞来的？答，爷爷留下来的……以此类推，直到问及祖祖太爷以上。

年代太久远，嗯，好，拿出证据来，证明是你祖祖太爷给你祖太爷的！

人民崩溃。

上面是祖传型崩溃，有聪明的另想了别的法子，面对质问，他会说，这是我买的。好，你从谁买的？答，东村头甲。好，找东村头甲来，问甲从哪儿买的，如此类推，可以推到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的后边去，到那一步，就算是007邦德穿越过去，也别想找出最早的那个买主。

西城所能一直追问到五代十国去。

于是，人民再次崩溃。

崩溃的结果是加租加税，只要定下来，以后哪怕天灾人祸颗粒无收，也别想逃债。这种方法从汝州开始推广，覆盖到京东、京西、淮

西、淮北等各大富饶区。怎样，挺狠吧，不，这只是杨戬用土地圈钱的各种办法中的一个。严格说来，还是很复杂，很笨的一个。

后来他想明白了，与其这样折腾，不如无中生有。西城所在全国范围内勘查哪儿有废堤、弃堰、荒山、退滩、淤流滩地等无主地段，强迫就近的农民去耕种。

只要种上了，立即成了他的终身制佃户，无休无止祖祖辈辈给他交租子。到后来，他贪到了连水面上的营生也不放过，大名鼎鼎的梁山泊就被他圈了进去，每条渔船都成了他的产业。估计当地姓阮的三兄弟就是被他刺激着了，去打家劫舍的。

杨戬辉煌的圈钱生涯结束于公元1021年，他得病死了。但他的精神长存，又一个杰出的钱痨型太监出现，做得比他更给力。

李彦出场。

这是北宋太监三剑客中的最后一员，也是其中最凶残的一个。他全盘接手了杨戬的圈钱生意，操作的方式却比杨戬先进太多了，以至于连西城所都失去了意义。

根本就不用去查地契的嘛，费那个劲干什么，李彦派人直接站到看好的土地上，然后大声宣布，这是无主荒地！

就这么简单，谁不同意谁去死。

做得最狠的一次，他派人把鲁山（今属河南）县的田地契都集中起来，当着契主的面，一把火全烧了，全县的土地都变成了“公田”。

全变成了公田，公田是不交税的耶，那么原来的税怎么办？这是个问题，涉及皇帝陛下的腰包的。李彦想了想，这样吧，鲁山县已经是我的了，不能再为难他们。把原来的税，都摊派到邻近州县去。

在这种乾坤大挪移的转换下，既保证了皇帝的腰包不缩水，还确保了他本人的腰包变丰满，这是多么完美和谐的办法！

史称，被李彦看中的“荒地”居民们生活变成了这样：“农不得之田，牛不得耕垦，殚财靡刍，力竭饿死，或自缢辕轭间……”

以上就是李二代的行为了，做法毫无遮掩性，连一点点的自愧心理、畏罪心理都没有。这就是典型的富二代、权二代们的行为，他们根本就不觉得自己做错了什么，根本就不认为有什么狗屁的法律存在！

到这里，相信大家对李彦已经咬牙切齿恨之入骨了吧，别，先别忙，在北宋恶人榜上他只是倒数第三而已，就算在他擅长的业务范围内，也有人比他更强。

他主管的地盘在西北，宋朝时的西北算是老牌的政治经济中心，但是在实际指标上，长江以南已经迅猛崛起，政治上连续出现宰执人员，如王安石、曾布、章惇、蔡京、蔡卞等人，抛开西北代表司马光先生，几乎垄断了神宗之后的宋朝权力。

经济上更是一枝独秀，可以说开封城的繁华，自从宋太祖开始，就是由江南支撑的。

排名在李彦之上的，就是把江南搞成人间地狱的那个人。

朱冲之子朱勔。

朱冲作为一个白手起家的人，是很有分寸的。他在刚刚有点钱之

后，就乐善好施，号称灾年施粥寒天舍衣，在东南一带很有善名。

直到他遇到了蔡京，成为开封御花园的官倒，为艮岳等名园项目服务，气焰才有所抬头。可就算是这样，他也很低调，一直乖乖地隐藏在蔡京等人的身后，很踏实地赚取黑心钱。

朱二代不是这样，他的一切都是张扬猖狂的。彻底分析一下他的生活，才会明白当时天下最牛的富二代到了什么程度。

朱勔的生活圈子分成两个，一个在江南老根据地，一个在开封京城。先说京城吧，毕竟要从低往高说，倒啖甘蔗才有味道。

在京城，朱勔是快乐的代名词，注意，不是说他很快乐，是说他是整个开封官场的快乐。他走到哪里金钱就淹没到哪里，每年他孝敬给官员队伍的钱，绝对要超过赵佶开出去的工资。另外，他还是个渠道，通过他，哪怕是皇宫深处的隐秘，都能第一时间了解。

因为他能随时出入宫禁，在皇宫的每一个角落闲逛，甚至不需要避开嫔妃。为什么呢，因为他是花石纲的代表，他有义务有责任巡视皇帝的家，看看哪里还需要什么装潢点缀。

这项工作朱二代干的是很认真的，经常得到奖励。比如某天他突然在袍子的肩膀部位绣了一只金色的手，别人问这是啥。朱勔很虔诚地说，刚刚这里被陛下的御手抚摸过……又一次他的胳膊上突然缠了一块黄罗绢，这条胳膊表现僵直，一动不动，哪怕是与人打招呼行礼，也举不起来。大家问，朱二代，你中年麻痹了？答，哪里哪里，刚刚这条胳膊的这个部位被陛下再次抚摸了一下。

这是他在开封城里，表现得很舍财很快乐，并且有些小可爱。他回到江南之后，就是另一张脸了。其表现是，他在京城里所有的谦卑、可爱都成百倍地找回了平衡。

先是钱，一般人认为朱家的钱是从国军库里掏出来的，他们每往京城里运送一批花石纲，就能漫天要价，把石头换成金子搬回家。这没错，但不全面。财富到了朱家，金子银子什么的都是垃圾，他们要的是皇帝级别的东西——土地。

玩到最后，玩的都是土地。朱家的田产跨郡连邑，用州、县这样的尺度单位已经没法测量了，每年收上来的租子达到十余万石。

接下来是地产。

朱家是皇家园林供应商，自己住的地方会差吗？先是大，“甲第名园，几半吴郡”，这个吴郡可不是单指一个地界，这是说自古传下来的吴越之地里的吴，是个代名词，是江南的象征。朱家的花园，达到半个江南！至于怎么来的，有一个例子。

苏州园林甲天下，孙老桥一带在北宋时更是名园，被朱勔看中了，他伪造圣旨，说是皇帝征用，强行逼迫数百户人家搬走。动迁当天，哭声一片，是北宋强拆迁的代表作了。

再接下来的是权。

朱勔本人的官衔很一般，在公元1120年之前，他是随州观察使、庆远军承宣使。这是虚衔，如果不挂上些职能部门的差使，在开封城里吃白食都能让店家打出来。

两年之后，北方燕云战线出了结果，赵佶一时高兴普天大庆，宋朝官集体升职，朱勔才升到了宁远军节度使、醴泉观使。这还是虚衔，节

度使早就没人要了，读书人顶这个衔都觉得丢人；醴泉观……一听就是个道观，多领一份工资罢了。

这就是朱勔在开封城里的官方地位，如果他在赵佶的面前红度下降，那么身价立即一落千丈，没人会再答理他。

可回到长江之南，他是另一个人了。在那一片广大的，比长江之北失去燕云地区的北中国还要大一些的江南之地，他的权力远比赵佶要直接。

不是比赵佶大，而是更直接。

整个江南的官府都是他的幕僚，像郡守一级的官，很多都是他的亲信。他所到之处，连退了休的宰执人员都得亲自出迎。他的兄弟子侄娶的都是皇家宗室之女，他的大小老婆都有官方封诰，他家里有一百五十多个人有八、九、十品武官的职称，而这些人只是给他挑水、种地、打扫院子的奴仆！

而他本人每个月里总有两次必须要做的小事，烦啊，每个月的初一、十五这两天，江南地区的省市级高官都要到朱家集合，接受他的点名……每当此时，朱勔还是相当郁闷的，因为他不得不把赵佶的画像挂起来，算是替皇帝检阅。

可谁给他的权力，让他把皇帝的画像挂在他家里的？

挂了，又能把他咋地？

如此一来，长江以南，宋朝官方的命令几乎没有威慑力，真正掌权的是朱家，这一点连开封城里也知道。时间长了，大家为了表示认可，给朱家送了个外号——“东南小朝廷”。

稳占南中国，割据半边天，如此威势，朱勔也只是二当家，他在北宋恶人榜要排在另一个人之后，那就是宋朝当红的宰执王黼。

王黼，字将明，开封人。原名王甫，之所以改了名，是因为赵佶喜欢他。嗯，说来王黼也是历史名人，在东汉时举国闻名，乃是一位顶天立地的……大太监。

宋朝的王黼是一个帅到妖孽都没法复制的大帅哥，他长得金发碧眼，面如敷粉，长身玉立，就像漂洋过海从西半球穿越到宋朝的白种人一样。这样的人让赵佶怎么能忽视呢，比他养在艮岳的各种珍禽异兽长得还特殊！

细查王黼的发迹史，可以集中到两个字——捧、拆。

他第一次在官场里捧的人是同学何志的老爸。何老爹名叫何执中，是赵佶刚登基时的次相，当时王黼很上进，是真材实料考上来的进士，何执中看在是儿子的同学，并且被捧得很开心的分儿上，推荐他当上了校书郎、左司谏。

这是一份天大的恩情，一个小小的进士，连三甲都没入，就直接当上了馆阁人员，并且在知谏院兼职，这是多么高的起点，想想几十年前王安石、苏轼想进馆阁还得经过考试，范仲淹想进知谏院还得先到外地当好多年的地方官。

何执中对后辈的提携，连他自己都觉得太高了，所以经常性地挂在嘴边，有事没事地向同事亲友讲讲，来标榜自己是多么的宽仁厚德。某一天，他在和亲爱的同事蔡京闲聊时也说了一遍。这一次，他没能等来认可的眼光、推崇的称赞，而是蔡京递过来的一份奏章。

打开一看，何执中差点没气死，那居然是王黼弹劾他的“二十恶事”。这是王黼在官场里的第一拆，至于理由嘛，是因为他抱住了另一条大腿，正在帮这条大腿踢绊脚石。

王黼每捧一个人，都会得到百倍的收益，每拆一个人，更会得到千百万倍的回报。这一点在北宋历史上独一无二绝无仅有，成功率达到百分之九十八。

失败的百分之二，其中的一例是非常完整的失败，另一例他只是分别在两个人的身上搞砸了百分之零点五。即，他敢去捧，也捧出了效果，却没法拆。

那两个人捧的功夫比他深，拆的办法更是他望尘莫及的，每每他刚刚想拆，立即就被吓得浑身冷汗魂不附体。他确信，只要他真的敢动手脚，那两个人一定会让他死得非常难看。

这两个人是——蔡京、童贯。

蔡京为什么要让何执中知道王黼在过河拆桥呢，很简单，王黼抱上的就是蔡京的大腿，他要把何执中拆倒，好让蔡京在相位上唯我独尊。这是他的见面礼，希望这样能进入蔡氏集团，加入到瓜分宋朝天下的行列里。

蔡京很高兴有人来投靠他，可绝不想让人把他当傻瓜。这个惯于过河拆桥的小子，他一眼就看穿了。这种人可以用，却一定要能震得住。

恶仆得有个恶主人。

所以蔡京在刚开始时就来了个下马威。王黼懂了，也怕了，从这之后他再也不敢惹蔡京，甚至蔡氏集团的其他人。于是他得到了好处，蔡京把他提到了谏议大夫、御史中丞的位置。

御史中丞，这是御史台长官，是宋朝言官的首领。可以说王黼一步登天，从原来的副司级升到了正部级。这是个多么大的跨度，有些人终生都别想越过，他却只用了不到两年的时间。这在北宋升官史上空前绝后，只此一例。

快速升官后王黼没心思享受，他害怕。他的身家性命、官场安全都维系在蔡京的一念之间，这样做官有什么意思？他想了想，做人得勤奋，他还得继续捧、继续拆，才能过上有保障的生活。

他捧的第三个人是梁师成。

方向正确，从概率上讲，能与宰相蔡京抗衡的只有隐相梁师成、媪相童贯两人。童贯的势力在军界，与他没关系，当此时此势，只有梁师成是他的援手。另外，捧梁师成还有些别的妙处。

在官场中，王黼已经到了一个瓶颈，再升上去他就是宰执官，要威胁蔡京的地位了。到那时，无论他怎样表忠心认主子，蔡京都会把他当成威胁。那么出路在何方，真的要一辈子当蔡京的马仔吗？

不，坏人永远都只忠于自己，王黼的理想远大着呢。

梁师成意味着一片崭新的天空，能让他肆意展翅无所顾忌。因为他和梁师成都知道，他不可能挥剑自宫变成太监，去抢隐相大人的饭碗。

于是，王黼展开了他有史以来最卖力的捧人行动，他豁出去了，啥也不在乎了，为了能在精神、物质上双重打动梁师成，他以父礼尊崇梁太监，公开声称是他的“恩府先生”。历史证明他正中梁师成的要害，做

太监做到梁师成的地位，人世间有什么东西还能打动他？是万两黄金还是绝世美人……呸，送太监美女，小心被乱棒打出来。

梁师成的致命缺陷在于他是太监，这一生都别想有儿子。现在像王黼这样有身份（正牌进士，御史中丞）有相貌（白面金晴，长身玉立）的美男子突然来袭，不由分说叫亲爹，他凭什么不立即晕倒，严重销魂，认王黼亲儿子？

亲爹是很给力的，先是给王黼铺设了新的道路，把触须伸进了皇宫内院。这就是蔡京集团力所不及的地方了，这是隐相的专属地区，除了梁师成，没人能伸得进手来。第二步更干脆，在公元1119年时，各方面势力发动，把王黼推上了特进、少宰的位置。

少宰，是次相的身份……王黼从谏议大夫到少宰，直接越过了八阶官衔，越过了宋朝官制中必经的考核流程，越过了所有人的心理底线。当他就职那天，官方还赠送了他一套地处城西的豪华住宅，由教坊乐队做前导，带着全部家具和日用品，簇拥着他搬家。

那天，全开封的人见证了王黼的崛起，群情耸动，知道这人飞黄腾达。在远处，蔡京也在看着，他的心里有些失落。他知道，这个人已经跳出了他的手掌，不再是他的亲信，他的小跟班了。

他的预感是正确的，一年之后，他被赵佶罢相，接替他的人就是王黼。

王黼，区区一个普通进士，一个没有任何根基任何背景任何成绩的小人物，只靠阿谀奉承过河拆桥，就以空前的速度从校书郎到御史台长官，从御史台长官到宰执，四五年间连跳近二十级，直达国家权力的顶峰宰执首相！

这说明什么呢，国之将亡，必出妖孽。

该妖孽刚上任时把全国人民也捧了一下，他把蔡京时期的各种不合理政策全推倒，一时间条令清晰依法办事，乌烟瘴气的宋朝上层社会突然间空气清新了。

史书里给了他一句这样的评价：“四方翕然称贤相。”

王黼居然是个贤德的宰相……可惜转眼间原形毕露，他看清了局势，眼前大好河山，锦绣社稷，正是大块的肥肉，谁都在咬，为何不去做咬得最狠的那一个呢？

王黼，是整个北宋时最大最狠的贪官，其贪欲之盛，贼胆之大，绝对是北宋第一人，甚至是自唐朝以下、截至清朝的第一人。像和坤之流，远远不能与之相比，他所逊色的，只是东、西两晋时的高门贵族，那些人某天心血来潮想在自己的家里逛一遍，居然得翻越好几座大山才能走完。

王黼之贪，动用的是国家机器。他上任之后，把花石纲扩编到整个宋朝全境，像李彦、朱勔在西北、江南两地玩命地折腾找钱，拆房倒屋地翻古玩花木，都是给谁的呢？

赵佶？

不，是给王黼。他是花石纲的纲主，应奉局的领导人。下面交上来的东西先得经他手，然后才能捧到赵佶的面前。在一次次的转手中，各种珍异宝物十有八九都流入了他和梁师成的私人金库，只有一二分上缴

皇宫。

以天下奉一人，这个人不是皇帝赵佶，而是宰相王黼。

这只是他的来钱渠道之一，严格说来，还属于暗箱操作，出朱勔、李彦之手，入王黼、梁师成之家，是奸贼们的地下活动。另一种方式就彪悍得太多了，等于是明目张胆地抢劫。

王黼敢给国家公务员的职称标价，比如“三千贯，直秘阁；五百贯，擢通判”。谁出钱谁当官，只要价格到了，王黼就能让你去上任。

这到底是宋朝的江山，还是王氏的社稷？！

做人做到这地步，相信也没有什么是王黼所不敢的了。与之相比，童贯实在是个苦力，放着好生活不享受，非得跑到大西北跟一帮炮灰丘八们混日子，离开兵营就觉得心没底儿。

蔡京，似乎很有品味，也很奢侈，但是比较一下就会知道，他当年鄙视别人的话，那个“陋”字，正好可以反过来讽刺他自己。

蔡京喜欢熏香，每当有客人时，他派人在隔壁房间里燃几炉上好的龙涎香，中间隔以重帘。当香气郁满时突然撤帘，香雾如瀑布一样四面涌进。

每每客人目瞪口呆，蔡京轻松一笑，说：“香须如此烧，乃无烟气。”

又如蔡京精于美食，喜欢吃的是鹌鹑羹，这道菜每做一次都得杀数百只鹌鹑，因为用的只是鹌鹑的舌头；又如他爱吃蟹黄馒头，一次宴会，花在这种小吃上的钱都达到一千三百余贯。

再如蔡京奢侈，住的地方高楼广厦，重檐高翎，可惜的是一到冬天，越高的屋子越冷，蔡奸贼年老体衰，被冻得浑身发抖，实在没办法，只好盖了个低矮小屋，在里边烧足了炭火过冬……

这些跟王黼比，只有一个字——陋！

王黼在开封城里的住处有两个，一个在相国寺东，一个在城西竹竿巷。想想花石纲是为他操办的，他的家能装修到什么地步？

他家里的假山石高达十余丈，合三十多米，也就是现在十多层楼那么高。他家里装饰的不是雕梁画栋，而是螺钿。这是用天然的螺壳、玳瑁等磨薄，刻成花鸟人物等景致，镶嵌在房子的各个角落里，造价极其昂贵。其他的地方，简直是微缩版的艮岳。

在这样的府第里，王黼过着浓郁的香艳生活。他在卧室里放了一张榻，用金玉做成屏风，翠绮为幔帐，周围几十个小榻环绕，家里几十个老婆一起陪他快乐。

此情此景传遍京城街头时，不只是年老体衰的蔡哥哥，几乎每一个开封人都对他羡慕嫉妒恨，无法自已。

俗话说财不露白，尤其是政府官员，更是忌讳自己的豪华生活曝光。按说王黼应该遮掩着点，最起码得瞒着赵佶，他满院子的花石纲要是被正主看见，还不得鸡飞蛋打瞬间全家充公？不，王黼根本不在乎，他竟然不只一次地把皇帝接到家里，让赵佶亲眼看看他家里都有啥。

赵佶也奇怪，他竟然不恨不嫉妒，反而连声惊叹：“好快活的去处！”

这是为啥呢，自古以来臣子不能比皇帝过得好，下级一定得保持些低调，王黼反其道而行之，居然没事，这到底是怎么搞的？

原因很简单，在于“友谊”。

谁都有私生活的，哪怕是一国之君，也需要些幕后的放松。尤其是像赵佶这样有特殊情趣的高智商皇帝，只有真正地走进了他的私生活，才能在公开的官场上屹立不倒。之前蔡京、童贯就是这么做的，他们通过书画竹石等高雅品位，成功地融入了赵佶的本色生活里。

但与“友谊”相比，蔡京、童贯都要逊色了，他们俩走进的是赵佶私生活里的高雅部分，是琴棋书画。这很有格调，但是在私密感上差太远了，没有真正触及一个人的心底最深处。

每个人的心底最深处都有一个恶魔的影子，都想去吃、喝、嫖、赌，去杀人放火，去为所欲为。只是身处正常社会里，都得忍住了，不得不装人。

在蔡京、童贯面前，赵佶忍住了，他是高雅人；在王黼面前，赵佶可以原形毕露，他可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比如去做小买卖。

王黼带着一大帮宫里的人，搞了个农贸市场，他当市场管理所的所长，赵佶是买家兼上级，可以在里边自由逛街、买东西、挑刺。某一次，赵佶特意找他的麻烦，要重罚他，王黼立即哭丧着脸求饶，“告尧舜，免一次。”

赵佶哈哈大笑，“饶你不得，从重从严。”

这还只是一般友谊，更深的是两个公然逃班，从皇帝、宰相的位置上逃跑，悄悄溜出宫里寻欢作乐。每当此时，他们俩换上了平常人的衣服，躲开侍卫，溜到宫墙下边，想法子跳墙出宫。

宫墙太高了，是防着职业刺客用的，赵佶怎么能爬得上去？王黼得蹲下身子，给赵佶当人梯。配合中，两人有两句对话流传了下来。

赵佶：“耸下来，司马光！”

王黼：“伸下来，神宗皇帝！”

之后才是成功翻越宫墙，到外面的花花世界自由天地里去风流快活，李师师等传说才会上演。综上所述，完全符合了男人之间的终极友谊。

这样的牢固程度，能是琴棋书画花鸟鱼虫的票友所能比的吗？所以赵佶一点都不猜忌王黼，因为这是腻友加密友，两人的关系超级瓷实。

以上是截至公元1121年，宋朝产生的各个妖孽的简介。这些人用种种手段在各自的领域里敲骨吸髓一样地折磨着宋朝，让宋朝全境的百姓们生不如死。

但，他们仍然不是最终极的代表。

在他们之后，还有两个人，这两个人才是把宋朝扔进万丈深渊的人。其中一个是北宋灭亡时的群臣之首，他以各种萧奉先式的动作，把北宋搞死；另一个更上层楼，以他终生不懈的努力，把汉人光复河山的最大也是最后的希望扼杀。

前一个人姓李，要在四五年之后出场，接替的就是王黼的位置；后一个，严格地说，他崛起的时刻和完颜阿骨打、耶律大石重合，都在公元1115年。

那一年，这个人在宋朝的科考中一举成名。有人说他是当年的状元，有人说不是，史料散佚，这事儿没对证了，但他的才学是无可置疑的，哪怕每一个汉人，每朝每代的汉人都把他恨到了骨头里，也没法否

认他的才干能力绝对是亿万人中的杰才。

他姓秦，叫秦桧。

计算时间，在公元1021年左右，秦桧工作在教育系统里，最初时在密州（今山东诸城）当教授，之后调回京城当太学的学正。眼看着岁月蹉跎，他从政的道路还没有踏上正轨，他的心里很郁闷。

妖孽们的简介到此为止，下面要说的是他们的工作结果。综上所述，尽管王宰相的名望最高，李太监的手段最狠，高太尉的脚法最好，杨太监……嗯，死得最早，论工作效果，还是朱二世最好。

他所祸害的江南地区，最先受不了了。

江南，从赵匡胤时期起，就是最没有社会地位，被剥削得最狠的地区。花石纲就像最后的一根稻草，终于把长江以南压垮了。

最先反抗的，不是被压迫得最惨的一个，而是最聪明最冷静的那个人。这人叫方腊，睦州（今浙江淳安县西淳城镇）青溪人。他家里开着一个漆园，算是一个中产阶层。史书里记载，他发动起义时，远没到山穷水尽的时候，而是他觉得机会到了。

第十五章
青溪县的真相

身为江南人，方腊也被剥削得很愤怒，但他一直忍着，没发作（造作局屡酷取之，腊怨而未敢发）。直到朱二世觉得每个人都是任凭他蹂躏折磨的猪羊，无论怎样都不敢反抗，从而更凶残地蹂躏折磨后，方腊决定反抗了。

因为比他惨的人太多了，满世界都堆满了炸药，只需要有人扔进去一颗火星而已。临界点到了，方腊在公元1120年的十月份，把周边的受苦人集合起来，公开的理由是请客吃饭。

他杀了很多的牛、很多的猪，在猪肉牛肉的召唤下，所有人都拥了过来。方腊等大家吃得差不多了，发表了一次讲话。

他讲得非常有水平，老实说，翻开历代史书，在最初感化民众一起造反时，没有谁的讲话能超过他，连几年后耶律大石重建辽国时，在西域发表的那次讲话，也没法和他比。

讲话分成几部分，第一，试探。

方腊问："现在有一个人家，子弟玩命劳动，辛苦一年才赚来一点糊口的粮食，却全被好吃懒做的父兄抢去。稍微有点怨气，就拳脚相加，打到死也不怜惜。你们说，子弟们甘心吗？"

"不甘心！"

受苦的人都共鸣了，他们当然知道方腊指的是什么。

共鸣之后是理智，方腊有另一番道理。第二部分，国际形势。

他说："父兄挥霍之余，又把钱财拿去交给敌人，仇敌靠我们的钱财更加富有，反过来加倍欺负我们。父兄不说为我们做主，反而驱使子弟为仇敌服劳役。子弟力不能支，责罚随之而至。尽管如此，每年拱手资敌的财物却并不减少。你们心甘情愿吗？"

"岂有此理！"

民众沸腾了，这正是宋朝的症结所在。钱，百姓千辛万苦挣来的生活之本，就这样白白流失，换来是加倍的痛苦，谁能情愿？！

情绪都调动起来了，方腊的讲话进入到真正的主题里。

他当众分析了反抗成功的可能性。

方腊分析，东南百姓受苦已久，我们揭竿而起，一旬之内，可以集结万人以上。地方官知道了，他们不会马上申奏朝廷，那样会影响他们的政绩。这样只要耽搁两个月，江南必将遍地烽火，不可收拾。

朝廷得到报告，也不会马上派兵围剿。他们要召集大臣商议，至少要议论一个月以上。等到调集兵马，越过长江，更得半年的时间。那时起义军早已做大，江南之地尽在掌握中。到这一步，不必动刀动枪，宋朝必将灭亡。

因为钱，宋朝每年要给辽国、西夏近百万的岁币，本身还要有千万贯的经费运转，这些钱都是由东南百姓供给的。现在起义军占据东南，宋朝想生存下去，必将转而压榨中原，中原百姓不堪压迫，必将变乱。

中原变乱，辽国、西夏也将乘乱而入。

到那时，哪怕赵匡胤复生，也没法收拾这烂摊子。起义军划江而治，轻徭薄赋，十年之间宋朝崩溃，江南以富足之财力，稳固之人心，终将混一天下，另建乾坤。

综上所述，这个漆园小生意人的话让人信服。首先他把宋朝当时的官场看透了，两个月上报开封，半年发兵江南，这个速度已经是非常快的了，基本上和宋仁宗时代狄青击败侬智高的速度相等。而宋徽宗时代的效率，拿什么和宋仁宗时相比？

他更看透了宋朝的立国之本——“钱”。东南动荡，宋朝国本动荡，这个精致的帝国处处要钱，每时每刻都离不开钱，不能压榨东南必将压榨中原，那时千疮百孔处处漏风，赵宋天下立即崩盘！

事态发展，完全印证了方腊的推论。

方腊起义，以诛杀朱勔为口号，瞬间传遍江南，响应起义的人数不是“旬日之间可得万众”，而是几天之内达到了十万人。

在短短两个月之内，起义军攻占了青溪、睦州（今浙江建德）、歙州（安徽歙县），再向北攻占了桐庐（今属浙江）、富阳、杭州。

直到杭州城破，东南第一重镇丢失，消息才传进了开封城。果然是两个多月地方官才放弃幻想，承认自己失职。而到了开封之后，王黼继续幻想，想把这事压下去，别去打扰赵佶的享乐心情，也别破坏联金破辽的历史进程。

将近过年，方腊的军力已经抵近长江，威胁到宋朝的江北重镇淮南一带，淮南转运使受不了了，以省长的名义向京城告急，消息才传进了赵佶的耳朵里。

赵佶在百忙之中召见童贯，命他率领十五万西北军、禁军南征平叛。临走前他想了想，给了武装太监一个天大的特权。

——“如有急，当以御笔行之。”如果情况紧急，来不及汇报，可以用天子的名义发布文告。这不仅仅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那么简单了，简直是将在外，和皇帝一样。

做完了这些，赵佶又回到艮岳里吟风弄月顾影自怜，当他的道君皇帝。回到童贯，这时他率领十五万人马，这是当时宋朝全国可以动员的军力总和，抛开西北边疆上必备的和西夏对峙的军队之外，宋朝再没有什么家底了。

也就是说，童贯已经是宋朝实际上的兵马大元帅。这样的人离京出征，谁还能、谁还敢和金国的使者谈什么联金灭辽呢？于是，金国人白等了半年，满肚子怨气回老家。

童贯在公元1021年的四月渡过了长江，这时距离方腊起义已经过去了半年。半年，这和方腊之前的计算完全吻合，足够他用来改天换地了。

童贯发现他面对的是个完全陌生的世界，简单地说，宋朝的政令不通行，宋朝的税赋没法收，宋朝的军队都散光了，最重要的是百姓再不是宋朝的子民。

残酷的现实逼疯了原本老实本分的江南人，他们郁积了几十年的怒火，让他们分外凶狠。史书记载，仅以杭州城为例，他们攻进去之后放

火六天，满城搜捕官吏，只要抓到了，立即砍断四肢、挖出脏腑、熬成膏油、乱箭射死，等等，怎么狠怎么来。

关于这些历史记载，理所当然夸大了，毕竟后来的元朝政府站在了宋朝政府一边，大家都是有单位的人，要照顾的嘛。但事情肯定是有的，农民起义的根基是怒火，是报复，这个世界亏负了他们，必须得砸烂点什么，才能让他们舒服。

针对这一点，童贯按兵不动，没急着杀人。他决定先从心理下手。

他以赵佶的名义写了一份诏书，里面说花石纲的事儿是个误会，这些年的确从江南收购了很多的花木竹石，但都是买的，官方特意拨了专款，下放到各级单位，三令五申要向民间公平买卖。可是没想到出了朱氏父子这样的败类，他们欺上瞒下，中饱私囊，不仅害苦了江南百姓，也欺骗了远在开封城里的皇帝。

所以，百姓们啊，俺也是受骗的人，和你们一样！

现在，皇帝已经知道错了，所以下令解散应奉局，废除花石纲，朱家满门罢官，由有关部门带回京城受审。在这期间，江南有过激行为的人，官方非常理解，赦免你们无罪。

这是一份非常正规的罪己诏，它一下子缓解了江南百姓的情绪，比他们虐杀了几百几千的贪官还管用。花石纲没了、朱家人倒了、皇帝道歉了、杀人放火无罪了……等于好日子终于出现了吧！那还造反干什么。于是，根深蒂固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理念复苏，大家都各回各家，该干吗干吗去了。

可怜的方腊，被绝大多数阶级弟兄抛弃了。

这种局面形成之后，童贯的十五万军队才展开进攻。关于进攻，实在没什么好说，因为战况是一面倒的，没有相持，没有决战，方腊的人不断溃散、败退，直到他回到了老家青溪。

宋军包围了整个青溪。

过程很单调很枯燥吗，也许，如果看正常的史书就是这些。而我不会那么写，因为在这些单调里一直隐藏着无数的激流。在不久之后，名扬天下纵横无敌的国之将帅们都在这时崭露头角。

南征方腊，是张俊、刘光世、吴氏兄弟、韩世忠等人崛起的时候，他们都参加了，可以说，这是他们成名的跳板。

距离公元1103年介绍他们时，已经过去了十八年，当年的少年们都长大了。这些年里，他们每个人或辛辛苦苦打生打死，或优哉游哉地混日子，都有了各自的一点点成绩。

先说刘光世，这位将门之子过得很顺。他不必从基层做起，他老爹刘延庆早把路铺好了，起点就是三班奉职，随着一年年长大，他的官衔升到防御使、鄜延路兵马都监。至于打仗嘛，他也实习了几次，毕竟刘延庆是西北军里的主将之一，这些年宋朝和西夏没完没了地打仗，上战场实在是很平常。

但，硬是没有刘光世的战绩记载。

这就是刘光世一生的写照，他是宋朝有名的将军，按名位顺序，他能排进前三，可就是找不出他有什么光辉的或是惨烈的战绩。

人家就是能顺利无比快速无比地往上爬，名利双收地往上爬，哪怕老爹不在了，没人关照仍然不耽误往上爬。

所以，后来有人很疑惑，他到底叫刘爬爬呢，还是叫刘跑跑？

根据他的爬爬理论，在这次集体行动里，仍然会指日高升，所以还是不打扰他了，让他在父亲的羽翼下继续悠闲一年。一年之后天地动荡，他的衙内生活也要开始改变了。

接下来是张俊。

十八年前默默走进西北军营的少年现在有官衔了，是承信郎。这个衔不大常见，翻一下宋朝官衔系统表，悄悄地说，这可真是个重活儿啊，第一阶级太多；第二变化太大，往往几年之间就变好几次。好在我还是查到了，它在公元1112年最后一次定职称，相当于三班借职。

参照上面的刘光世，刘衙内起步就是三班奉职。人和人真是没法比，同一个官衔，张俊是走遍宋朝江山，从大西北打到大西南，血战近十年才勉强得到的。

他十六岁进入西北军当上三阳弓箭手，一直混在底层，默默无闻。到政和年间时，宋朝的南方发生卜漏之战，宋廷调西北军精锐参战，张俊很幸运在参战部队里，这个据传说在很小时，也就是在十六岁之前就当过强盗的小子杀得满身血腥，终于脱离了大兵的身份。

回到西北时，他当上了都指挥使。

两年后与西夏开战，张俊没挤进主攻队伍里，让富贵从手指缝里溜走了，他是从攻者，军功见者有份，分了他个小小的“承信郎”。

这就是张俊的命运，他有力、有才、有心智，可惜的是没根基、没运气，这两个极端让他的心灵强烈地扭曲着，他要富贵！要富贵！要富贵！

这种心灵的呐喊一直伴随着他从少年走向青年，从青年逐渐走向中年。岁月蹉跎，时日无多，留给他的机会更少了，于是，当机会终于来临时，他会加倍凶狠无所顾忌地扑过去，拦在前面的不管是什么，哪怕是天地难容背信弃义，也别想挡住他。

我要富贵！

吴氏兄弟过得更加平淡，比张俊还要平淡。哥哥吴玠生性沉默寡言，每天除了练习弓马，就是静静地读书。久而久之，连军营里都会忘记他。

他属于有任务就派人去叫，没事儿连影儿也找不着的人。在这十八年里，他隶属于西北泾原军，托武装太监总是和西夏人掐架的福，他一点一点地升了点官。

这时他二十八岁，是义副尉、队将。简单地说，是个小队长，或者大队长……他的弟弟吴璘更加安静，自始至终是哥哥的影子。哥哥是大队长，他是小队长，哥哥是小队长，他是副班长。

这对兄弟相扶相助，一起走过了人生的各个纪念日。

韩世忠是国之少年中的异类，在十八岁那年他突然感触，对当职业混混的日子厌烦了，那么做什么呢，他看了看自身条件，不当混混当山贼，不当山贼去当兵。

他走进了军营。

这十八年走来，他的生活像是一只突出深山的猛虎。俗话说“狗行千里吃屎，狼行千里吃肉”，韩猛虎走到哪里都吃肉，是大块大块地吃，痛快淋漓地吃！

进军营先测试，韩世忠挽强弓骑劣马，史书记载“勇冠三军”。入伍没几年，宋夏战争爆发，韩世忠随军出塞，第一战在银州境内。那是一个小城，西夏人躲在城里固守，拒绝出战。

韩世忠一个人冲上城去，斩关杀将，把敌将的人头扔出城外。宋军士气大振，一拥而进。第二战在蒿平岭，那里被西夏人包围了，韩世忠率领精锐骑兵去解围，他顺利完成了任务，可是觉得不过瘾。

他从小路又回去了，这时敌军云集，众寡悬殊，韩世忠不仅没跑，反而率领人马杀了过去。西夏人每隔十几年就会遇上宋朝的个别超级猛人，比如当年的王珪、任福、刘昌祚等，但在几十万人厮杀的战阵中，个人再猛也没啥效果。

可韩世忠不同，他一生的战役里玩的就是个人英雄主义，他总能用极少数的兵力扭转战局，干出不可思议的事来。比如这时，他居然把敌人给打退了。退了之后他还是不过瘾，他问抓过来的俘虏，那个骑兵很厉害嘛，他是谁。

中奖了，那是西夏当时的驸马，叫兀移。

韩世忠跃马过去，一刀砍倒。接着继续砍下去，直到西夏人全军崩溃。

这一战之后，西北军里全都知道有一个空前的猛人诞生了。他猛，他真猛，他太猛了！可是事情干过了头总会有点副作用。等论功行赏的时候，这种履历报上去，连西北主帅童贯都不信了。

骗人是吧……武装太监觉得郁闷，骗人居然骗到了俺的头上。哼，这么多功劳，有一个是真的就不错了。对，只给他记一次功。

消息传来，整个西北军都为他鸣不平，凭什么啊，这世道连英雄都没法当！反观韩世忠本人倒是没什么，在他的心里，这不过多砍了几个人，少拿点工钱而已，难道以后再砍不着了吗？

切，急什么！

于是，他骂声鸟，转身蹿进军营深处，去喝酒打架找乐子去了。机会很快就来了，他很幸运，被调上了最前线，去当工程兵。

前面说过，从范仲淹开始，宋朝不断地在西北方面修堡垒，步步蚕食，把西夏人的生存空间挤掉。这一条是行之有效的，每一代西北大兵都在做，现在轮到了韩世忠。巧合的是，他所在的工程队，隶属于刘光世他爹刘延庆。

记住这条，事情只要和姓刘的沾边儿，就没个好。

韩世忠他们刚盖起来个堡垒，起名叫天降山砦，就被西夏人占领了。这很窝火，但也平常，这种事常有，连城都被占来占去的，一个小兵寨子算什么？

可韩世忠受不了，这是他盖起来的。这人半夜起来独自一个人摸上了寨墙，手起刀落砍了两个西夏人，想了想，这年头杀人讲证据的，不然太监不认账。他回身把两个人头切了下来，之后又想了想，杀人也要看时间、地点、人物的。

散步时杀的，和半夜爬墙杀，难度不一样的。于是他顺手把天降山砦的护墙毡子割下来两块，带回了营里。之后这样的事他又做过两次，在十八年过去之后，他做到“勇副尉”。

比兵蛋子大一点的兵蛋子。

这简直是欺负人，最后连西北军的高层们自己都看不过去了，在韩世忠跟着童贯过长江打方腊时，补偿性地给了他个偏将的头衔。

韩偏将高兴了些，这直接导致了他对战场的渴望。历史将证明，这次的南征几乎所有的风头都被他占尽了，至于最后的结果嘛……参照之前打西夏的时候。

公元1121年，国之少年中最小的那个人仍然远远地游离在主流之外。岳飞，这一年他十八岁了，还是一个农民，在别的少年们走遍了山河大地，血染了征衣，心灵里浸渍了名利、愤郁时，他始终生活在农田里，为每年每季多打些粮食费尽了心机。

岳飞的成长是困苦的，《宋史·岳飞列传》中记载，他刚出生还没满月时，黄河在内黄地段决堤了，滔天的洪水里，他的妈妈姚氏夫人抱着他坐进一个大缸里，顺水漂流，才得了救。

生于忧患，奈何忧患到这地步，未满月连自己的家园都没有了。

当然，也有不同的说法，现代研究宋史的大师们引经据典，说这事儿是没有的。原因有三：一，北宋末年时，黄河并不流经内黄县境内；二，岳飞的生日是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三月二十四日，黄河这时不决口；三，在北宋史书中，没有记载黄河在这一年曾在河北境内决口。

可是，这能证明什么呢？

证明岳飞从小生活优越衣食无缺，吃的是转基因食品，灵魂是穿越过去的，所以一生所作所为都没什么了不起的？！

事实是，哪怕没有这场大水，岳飞的生活仍然困苦，他出生在贫瘠的土地上，长在贫困的农民家里，这决定了他的童年、少年只能过着勉强温饱的日子。在这种生活里，他没法接受最起码的私塾教育，认字看书都由父母教导，也没法吃到好东西，正常来说，他的身体素质会非常一般。

但岳飞是天才。

他的一生都在做着别人不敢做、不能做、不肯做、不会做甚至不敢去想的事，人生的每一步都让人瞠目结舌。比如他的成长，到十八岁时，他的心灵成熟到了什么程度不好揣度，他的身体强壮度达到了一个超级惊人的程度。

岳飞生有神力，挽弓达三百斤，开腰弩八石。宋时的八石，接近现在的一千斤，这种力量是当时的巅峰，时值当世，只有韩世忠能与之匹敌。

洒脱的韩世忠，凭着这种勇力无论是当混混还是当大兵，都逍遥快活。而岳飞生性沉厚忠义，他的心里有一道道的门槛，时刻制约着自己，永远不要行差踏错。这让他在做农民时越活越累，最后连温饱都维持不了，得出去给别人种田打工了。

岳飞的老家是相州汤阴县，他打工的地方是相州最著名的一户人

家，安阳县韩氏的“昼锦堂”。这个名字很嚣张，典故出自项羽的那句败家名言——“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

项羽就死在了这句话上。为了显摆，他白白地放弃了占尽了天下地利的秦国国都咸阳，把自己的国都定在了老家彭城。结果四面不靠，哪里出事都得亲自去救，搞得八方起火，直到刘邦、韩信会师，把他挤到乌江江边全军覆没。

典故这样差，为什么还有人用呢，因为用的人百无禁忌。他就是北宋史上的异类，文臣里最神勇，武将里最有学问，文臣武将一起算，他永远和皇上靠得最近的那个人——韩琦。

韩琦当官，堪称两袖金风，给家族留下了丰厚的遗产。昼锦堂是集庄园别墅于一体的超大建筑群，光是面积就不下数千亩，这在那个到处刮地皮，全民族集体破产的时代里，是非常抢眼的。可是像李彦、杨戬这些人却从来没把目光瞄向这块地。

韩氏一门权贵，在赵佶初年还有韩忠彦当过相，到韩琦的孙子这辈还能出使辽国，是地道的特权阶级，向来免税免役免欺压。这实在是个理想的打工地点，岳飞就投奔了这里。在昼锦堂里，岳飞做着两份工，一个是农活，另一个是保安。

据说有一次韩家被一百多个强盗围攻，岳飞登上围墙，一箭射死叫张超的匪首。这是岳飞在历史里射杀的第一个人，同时解救了韩氏的危难，却对自身的命运没什么改善。改善什么，韩氏门下有多少将官折腰，连鼎鼎大名的狄青也得躬身站在韩琦的阶下，小小的一个农民，会射箭又怎样，还不是个人下之人。

这样的生活，岳飞还要再过两年才结束，那时他会走出这片小天地，到外面的广阔世界里闯荡。是的，他起步太晚了，晚得错过了好多精彩的时段。但是冥冥中自有天意，两年后他出现在世人面前时，正是中原天翻地覆的关键时刻。

公元1121年，岳飞还在忍耐中。没办法，他家里有老有小，都等着吃饭。忘了说，岳飞在十五岁结婚，妻子是比他大些的刘氏夫人，在他外出打工之前，第一个儿子岳云已经降生了。

有人说岳云不是他亲生的，是义子。这其实和前面的那次决堤一样，是或不是，有什么不同吗？重要的是岳云是岳飞的好儿子，他的一生都追随在父亲身旁。于公，他是父亲最得力的部下；于私，他生死都和父亲在一起。

这样，就足够了！

回到江南睦州青溪县，这片青山溪谷战云密布，结成了一个死结。这道难题是宋朝开国一百六十一年以来，从来没有出现过的，哪怕仁宗朝时狄青远征岭南，都没这么难。

山里边有二十万起义军负隅顽抗，这是跟着方腊走到底，连宋朝皇帝的罪己诏都不信的受苦人。山外面紧紧包围着十五万宋军，这是宋朝当时的全部家底，按实力计算，这是比狄青南征时都庞大的军力，无论如何战斗力要远远超出种田耕地的农夫。

可是童贯却不敢强攻，第一是地理不熟，青溪县的山很大，洞口很多，搞得像蜀川里的南蛮族人似的，钻进去就找不着北；第二，方腊是

敢拼命的人，他童贯敢吗？不用说拼光，只要折扣度过三分之一，就是不敢想象的灾难，之后拿什么去抵挡西夏，拿什么去联金灭辽，都得指望手边的这些兵，这是绝对不能有损耗的。

但是，不打进去，方腊能灭掉吗？

这道难题困住了宋军方面的所有人，多少身经百战的将军谋士都想不出办法来。死结拧得越来越紧，这时没人注意到，有一个大兵的身影悄悄溜出了军营，摸进了青溪山里。

这个人避开了山路，潜入了幽暗的深谷，他不知道方向，只是想当然地往更深更暗的地方走。他想得很简单，无论谁想藏在深山里，都是越深越险越难走的地方才行，方腊，就应该在那种地方躲着。但是理论和实际真的有差距啊，山好大，要找到什么时候才能把方腊摸出来？

有困难，可难不住这个人。这人在山里转来转去，据说是突然间遇到了一个深山里生活的女人。这是多好的运气啊，不仅遇到了原住民，而且该原住民还告诉了他方腊藏身的具体位置。

呸！

每当看到这里，我都忍不住要向记录这段历史的宋朝史官吐唾沫。

想在深山老林里挖出游击队是那么容易的吗？日本人在东北抓抗联战士时累得半死不活的，才有点效果；美国人抓拉登，赏银开到几千万，搜遍全阿拉伯也没摸着人影。

这位神奇的宋朝大兵居然进山没多久就偶遇了一个，并且对方很配合地指出了方腊的藏身地点。这可信吗？考虑到这位大兵的身份特殊，后来变成了全民族的偶像，偶像是需要膜拜的、美化的，这都好理解，但总得靠点谱吧！

你直接说他像条狼一样在深谷里潜行觅迹，遇到了，或者抓到了一个当地妇女，他恐吓她或者买通她，搞到了方腊的藏身地点，也没什么丢人的。毕竟，这是战争。

说起来我感觉还是恐吓的成分大些，该女士是知道方腊藏身地点的，一般的山区原住民能知道这个吗？知道的，用几个小钱就能买通吗？

肯定是小钱，因为该大兵穷得要命。

这人的胆子也大得要命，知道地点之后，他一个人就摸了进去，根本没想着回去找援兵。在他的心里，这是钱！这是官职！这是英雄扬名天下的机会！皇上说了，谁能抓到方腊，得“两镇节钺”，相当于军区司令员了。这是和平年代里，没有根基的普通大兵做梦都不敢想的位置，现在只要杀进去，凭自己本身搞定就行，这是一件多么爽利的事。

该大兵继续在深谷之间穿行，一路上他应该要穿越很多的明哨暗卡，这都难不倒他，溜进去好几里山路之后，他终于来到了方腊藏身的洞穴前。

他冲了进去！一个人挺着一杆长枪，冲进不知深浅虚实的强盗窝里，他居然反客为主，一连杀了好几十个人，把方腊活生生地掏了出来。

这是他有生以来做过的最炫目的事，足以让他名扬全国富贵终身，想想看，他已经摇身一变，脱离大兵的身份，是国家的军方高官了。但

紧跟着最郁闷最倒霉的事就来了，他把方腊抓了出去，没走多远就遇到了顶头上司辛兴宗，辛兴宗二话没说，指挥手下的兵一拥而上，抢了方腊就走。

官方认定，抓获方腊的人是辛兴宗。

那位神勇的大兵站在山里呆呆地出神。这就是现实，这就是赤裸裸的争名夺利。他有什么好说的，哪怕他叫韩世忠，也无济于事。

每一个白手起家的大人物，在刚起步时都有一本辛酸的血泪史。在这时，岳飞得去种田当保安，韩世忠被白白抢走了功劳。从这一刻起，他真正明白了这个世界的真相，太丑恶了，太卑鄙了！但可贵的是，韩世忠却没被现实击倒。

他只是长了心眼，以后小心些，并没有随波逐流，变得跟这个世道一样的厚黑无耻。

方腊起义失败了，他被押到开封砍头。关于这次起义，还有两点要说的。第一，一直存在一种论调，说方腊的起义是自私的，为了他个人的名利而已，并不是什么受苦受难没法活才反抗。

理由是他家里有漆园，远没到吃穿无着被迫选择的程度。

我想这实在是无稽之谈，谁规定的只有最低层、最受压迫的人才能代表正义？

活见鬼！

第二，宋史里说到方腊起义，最后一句是："方腊作乱，破六州五十二县，杀平民二百万。所掠妇女，自贼洞中逃出，裸体吊死在树林里，百余里之内相望不绝。"

太邪恶了，太卑劣了，太恶心了。

注意，我说的不是方腊。方腊起义的确杀了很多人，这一点相信让方腊自己说，他也不会否认。但是关于妇女的事，就太无耻了一些。第一，他到底抢了多少女人，吊死之后能变成绵延一百多里，也就是五十多公里，多长的风景线？他就算把那六州五十二县的女人都抢光了带回来，能达到这个数字不？第二，那是一百多里长啊，相信那些受苦受难的妇女们是真的逃出来了。

请问，受罪的时候不死，逃出来了反而上吊，这是啥心理呢？并且，最远的都逃出去一百多里路了，才想到死，她不会是恐龙吧，反射神经超长，一个念头星期一产生，到周末了才下达到肢体上！

一百多里路，要走多少天才能走完？

一百多里路……青溪县到底多大，青溪县的山到底多大？

第十六章
燕云梦魇

童贯很荣耀地回到开封城，他想歇两天了，可是他突然发现，一个更大的战场等着他。在这个战场上，危险真正笼罩了他，就算再多一百万的军队，也没法替他挡灾。

皇帝和首相一起恶搞他。

仗打赢了，方腊就在开封城里被砍头，这让赵佶很舒爽，嗯，反抗我的都去死！可是生活呢，他的日子里不能少了奇异的石头、艳丽的花朵，它们必须每天换着花样地出现，不然他会无聊寂寞。

这个想法和王黼不谋而合，王黼是花石纲的总纲头，花石纲是他比皇帝还要优越的生活的来源保证，他比谁都盼着让花石纲立即恢复。

可是，童贯反对。

说来童贯也算是六贼中的一个异类。他和所有的权二代、富二代都不一样，也和蔡京不一样。蔡京是看破世事惊破胆，宁愿毁却百年身。他从最厚黑的政治旋涡里爬出来，为了生存改了初衷，变成了一个宁负天下人、不负好前程的坏人。他的本质是胆小鬼，他怕凄凉落魄的日子。

所以，他成功之后，总是缩在富贵的天地里，绝不再去见人间的疾苦。

童贯不行，他要带兵，要去打仗，他的生命里无时无刻不出现着尸横遍野、饿殍满地的惨状，人间的地狱他见得太多了。他终究不是杀人魔王，没法做到毫不动心。

比如这时，他长叹了一声，说："东南人家的饭锅还没支稳，就又想干这种事了？"

说这话时，他很是失望，赵佶和王黼更是难堪，他们都是聪明人，非常清楚童贯这是在骂他们——浅薄的小儿，伤疤才好就忘了疼，还搞花石纲，不怕再次激起江南起义吗？

面对难堪，赵佶忍了，童贯劳苦功高，刚刚立了大功，不能驳他面子。但是王黼怒了，老东西，你晕头了吧，俺们是坏人耶，你见过坏人堆里也尊师重道吗？

搞他，趁这机会踢开这块绊脚石，越过宋朝恶人榜的前两名。

王黼拿了一张纸去见赵佶，上面写着童贯在江南发布的那道诏书。罪己诏，他相信只要赵佶看了这个，自己的目的就会达到。

果然，赵佶大怒，既羞又愧更怒，他没忘记当初给童贯的承诺，童贯可以在江南以他的名义发布圣旨，可也不是让你发罪己诏。赵佶是个追求完美的人，是觉得自己美好到需要天地间最美最奇异的石竹花木来掩映的人，怎么能容忍自己犯了错，还向人认错呢？

童贯的形象轰然坍塌，就算再有能力，再忠心也没用了，他让赵佶没法面对，只要见面就会觉得羞辱，这还怎么过日子？

王黼满意了，他又成功地拆了一个人，搞倒童贯，他的势力会升得

更高，甚至会渗透进军队里，成为集政、军于一体的大佬，这是蔡京都没法比的。可是没等他来得及得意，立即就浑身冷汗。童贯反击了，武装太监不仅在第一时间得到了消息，而且迅速做出了反应。

具体的招数史书里没有记载，结果是王黼大惊失色，立即投降。投降？罪己诏的事怎么办，影响怎么消除，皇帝的印象怎么抹去？总得有个说法吧。

童贯一概不管，谁挖的坑谁去填，王黼小儿，你去想办法。王黼欲哭无泪，这活儿的难度太高了，谁有记忆清除器借用一下，不然只要皇上记得罪己诏，这事儿总有再翻出来的一天。想来想去，王黼想到了一个利己利童贯也利赵佶的好办法。

他先去见赵佶，这样说："陛下，南方平定了，经济复苏了，花石纲恢复了，辽国快灭亡了，您还要燕云十六州吗？如果想，那么得尽快，别被女真人都抢光了。"

赵佶既喜又急，"朕要，一定要燕云十六州。"

"好，那么童太尉……"

"让他出征。"

赵佶搞定了。王黼再去见童贯，"太尉，您英明神武，天下无敌，眼前大好机会，您定下的联金灭辽的计划可以实施了，我作为帝国首相全力支持您！"

童贯惊喜，"真的？"

"当然，在我的建议下，皇帝已经同意了，由您率军出征。"

"好！"童贯满意。

王黼也满意，联金灭辽，这事办成了，普天同庆，谁也不会再记着罪己诏这块小阴影；要是办砸了，天塌地陷，更大的麻烦面前没人理会小错处。

趁童贯高兴，他又加了一句，"太尉，自古打仗费钱粮，为了支持您顺利北伐，我决定亲自接手财政，希望您能同意。"

童贯同意。之后，王黼把枢密院踢到一边，在三省设立经抚房，专门为北伐筹款，命令每一个宋朝的成年男丁都要上缴免夫钱，这一项他刮到六百二十万贯。想了想，他觉得意犹未尽，北伐的时候是要过黄河的，那么顺便把黄河也修一下吧。

修黄河利在全国，像淮、浙、江、湖、岭、蜀等地的，和黄河不贴边的男丁们也有责任，太远出不着力是吧，那么出钱。每人至少二十贯，这样他又刮到了一千七百多万贯。

综上所述，堪称一份罪己诏引发的血案，联金灭辽达到了王黼、童贯、赵佶共同受益的目的。

事实上，宋朝也必须得出兵了，计算时间，这时距离上次金国使者离开开封城已经过去了近十个月，战场瞬息万变，辽、金之间的局势早就天翻地覆了。

事情从耶律延禧说起。

这位仁兄的心态非常好，上京都危在旦夕，他反而很悠闲。他公开对外界宣称，"我和宋朝是兄弟，和西夏是舅甥，就算辽国丢了，到哪里也还是一世富贵。"

说完就干，他把大批的金银珠宝打了包，绑在了两千多匹马上，随

时准备跑路。这是一个多么天才的皇帝啊，他想用这种方法显示自己很有底气吗？

比他更天才的是他的大臣萧奉先。

萧大臣再接再厉，在助金灭辽的工作上做出了决定性的壮举。他在这样的紧急关头，把辽国的军政体系彻底搞垮。

耶律延禧有六个儿子，分别是晋王耶律敖鲁斡、梁王耶律雅里、燕王耶律挞鲁、赵王耶律习泥烈、秦王耶律定、许王耶律宁。

最杰出的是晋王耶律敖鲁斡。

主要的妃子有两个，文妃、元妃。文妃生晋王耶律敖鲁斡，元妃生秦王耶律定。这位元妃还是萧奉先的妹妹。

萧奉先在国家都将要保不住的情况下，突然间心血来潮决定搞一次宫廷政变，把外甥推上皇帝的宝座。那么晋王一系就必须去死。

达到这个目的，政变的范围就太大了。除去晋王本身的实力外，光是他妈妈文妃的势力就超强。文妃有一姐一妹，姐姐的丈夫是宗室人员耶律挞葛里，妹妹的丈夫叫耶律余靓，是辽国当时数一数二的将军，当时正率军在前线和金国人交战。

由此可见，晋王体系是多么完整，由内而外，从政到军，全套的家伙都齐全。相应地说，如果真的摧毁了这一切，辽国的军政实力立即降档。当此国难之时，这么搞纯粹是自杀行为。可萧奉先不管，他的眼里只有自己家里这一小撮人的幸福。

为了小家毁大家，这是宋、辽两国的败类们共同的想法。萧奉先一个人干了蔡京、童贯、梁师成、王黼等所有人的活，他的业务水平之高，实在是那个时代里最炫目的存在。

机会来了。

某一天，文妃的姐姐亲情发作，不可遏制。她先是进宫看望了二妹、外甥，之后又想起了三妹，真是好久不见了啊，无论如何要见到。

她带着自己的丈夫去前线，她的三妹、三妹夫都在军队里。这样一幕感人的亲情戏落在全辽国人的眼里，都感叹真是大姐比母，爱得深沉啊。落在了萧奉先的眼里，瞬间就变味了。

他去向耶律延禧告发，说晋王系发动了政变，文妃的姐姐先去皇宫联络了文妃、晋王，现在去前线联络耶律余覩，只要军权到手，您只好去做太上皇。

耶律延禧立即怒了，他不由分说杀了文妃、文妃大姐、姐夫，只留了晋王一条命，并派人去前线召回耶律余覩……耶律余覩蒙了，他招谁惹谁了，正给国家卖命呢，突然间国家要他的命，这都是为什么？当他清醒过来之后，留下的路只剩下了两条：等死，或跑路。

跑到哪儿去？身负如此冤屈，还要躲藏一世吗？耶律余覩一怒之下决定投降金国，借金兵的力量来复仇。就这样，完颜阿骨打凭空捡到了宝贝。

清朝是倾全国之力，打赢松山之战后才抓到的洪承畴，从此得到了明朝的活地图，进关后无往不胜。而金国人是毫不费力，由萧奉先倒贴一样地捡到了耶律余覩。

耶律余覩满腔怨毒，积极工作，上岗没几天就拿下了辽上京，接着在宋徽宗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的正月里攻破辽中京，速度之快，让

完颜阿骨打都不敢置信。原来朕最好的将军居然是辽国人。
　　耶律延禧慌了，辽中京刚被威胁时，他就彻底南逃，逃到了燕云十六州。接到辽中京陷落的消息之后，没等金军杀过来，他立即起身奔向鸳鸯泊（今河北张北西北）。他觉得那儿是块野地，是他平时打猎的地方，一来熟，二来远，金国人应该不会再追了。
　　他低估了耶律余睹的愤怒，耶律余睹脚前脚后就追来了，而且还带来了一个超猛的金将完颜娄室。完颜娄室的地位相当于辽国的耶律休哥，起兵以来号称“常胜”，是金国的军中之胆。他只是缺了一份完颜阿骨打直系亲属的血脉，不然粘罕、兀术之流都只是他的小跟班。
　　如此杀星莅临，换谁都会想着怎样逃跑吧。萧奉先不，他的大脑结构肯定和一般人不一样，他居然找到了一条全新的解决办法。下面是他和耶律延禧的对话。
　　萧奉先：“陛下，追兵又近了。”
　　耶律延禧：“……※#！§÷$难道我不知道？！”
　　萧奉先：“您知道耶律余睹为什么穷追不舍吗？”
　　耶律延禧：“……※#！§‰※这个不知道。”
　　萧奉先：“这是因为我们中间还有晋王，他是耶律余睹内侄，耶律余睹叛乱之心不死，他是想夺回晋王，另立辽帝，只有这样他才会罢兵。”
　　耶律延禧呆滞。
　　萧奉先：“同理，只有杀了晋王，断了耶律余睹的希望，他才会罢兵！”
　　耶律延禧暴怒，“真的这样吗？全天下人都知道，朕为了辽国什么都可以舍弃。为了救国，为了救民……杀晋王！”

　　晋王就这样死了。
　　以上，就是辽史里赫赫有名的“为国杀子”事件。这件事从构思到发展到结局，无一不是辽国灭亡的浓缩版，耶律延禧和萧奉先紧密配合，真正做到了只要你敢挖坑我就敢跳，只要你敢跳，我就敢再挖坑的良性循环。
　　晋王死了，萧奉先的外甥秦王耶律能终于爬上了辽国皇储的第一顺位，可这有什么用呢，悲愤的耶律余睹有了更大的动力，他无视鸳鸯泊的复杂地形，率军杀了过来，发誓要为两位大姨子、一位连襟、一位外甥报仇。
　　好玩的是，直到这时，耶律延禧仍然没回过味来，他带着萧奉先、耶律能、两千多匹骏马驮着的金银珠宝继续跑路，下一站是辽西京（今山西大同）。他跑，耶律余睹继续追，只要他追，耶律延禧就继续跑。这是上演了无数次的主旋律了，金国人简直是追着耶律延禧跑，跑过哪儿，哪片疆土就到手。
　　自古以来改朝换代，从来没有这么轻松、荒诞、愉快的。
　　辽西京也不是终点站，耶律延禧跑到这儿仍然不放心，他想了想，又一次离开城市跑进了森林，这次够狠，选的地点是夹山（今内蒙古武川西南）。这是一片真正的原始森林了，以女真人的原始程度也不敢孤军深入。追击终于告一段落。
　　这时，辽国五京已经丢了四个，只剩下了南京析津府，也就是燕云

十六州里的幽州，现在的北京城。在这里辽国有一部分军队，一整套政府领导班子，外加一个王子。

该王子是燕王耶律淳，一个非常不得耶律延禧欢心的苦命孩子。在全民族都遭殃的情况下，他被爸爸抛弃了，扔在金国和宋朝的夹缝里，在理论上注定了必死无疑的命运。

但就是这个孩子，给辽国留下了仅存的一点点尊严。

在公元1122年前后，他的军队不多，只有六七万人。有两个宰相，都是汉人，分别是张琳、李处温。有一位妻子，封号是萧德妃。此外还有一个官场的新人，他的名字叫耶律大石。

在合法的皇帝逃进原始森林之后，辽国最富庶最文明的燕云十六州没有想着向敌人投降，而是积极地抵抗。

耶律淳被推举为新皇帝，他的就任很仓促，甚至不合法，他的任期也很短，前后不超过三个月，但他在历史里留下非常牛的印迹。

为了纪念他，历史把他治理下的燕云十六州称为“北辽”。

北辽面临的最大危机不是女真人，而是世代友好的兄弟之邦宋朝。他就任的时候，正是宋朝扑灭方腊起义，童贯腾出手来准备北上的时段。刚刚好，这两个人碰在了一起。

在宋朝一方，这简直是天赐良机，情况好得出乎意料，连之前的失误都能补回来。之前渡海结盟时，赵佶摆了大乌龙，把燕云十六州的地理区域都搞错了，导致金国人只答应了一小半的土地转让。现在辽国皇帝耶律延禧一路狂跑，把金军的主力都引到了蒙古草原的深处，现在燕云十六州附近除了辽军的残余兵力外，几乎是一片真空。

只要出兵快，打得狠，管他什么金国不金国，趁机抢到手，以前谈的合同就是一张废纸！

宋军带着这种欲望出征，为了必胜，童贯率领十五万大军（一说十万）出开封，这里面的成员有西北军、禁军，等到了东北方边界之后，还有原来驻守的边防军，这样最起码可以达到二十万以上的军力。

无论从哪方面讲，都足以压倒燕云战区的辽军。何况这时辽国人魂不附体，早就被吓垮了。更何况燕云地区主要是汉人，自古以来汉人的向心力都是超强的，他们会主动帮助宋军收复故土。

战前分析到这步，赵佶也来了兴致。他从每天忙碌到没有一分钟俗人事务的生活里抽出了几分钟，给童贯批了一个条子，给这次军事行动定性。

——童爱卿，我有三点要求：第一，最好的结局是号召汉人恢复故土，我们自动得到燕云全境；第二，让辽国人保持自治也可以，但耶律淳必须纳款称藩，成为宋朝的属臣；第三，实在不行，你可以提军巡边，在边境上等待时机。

所谓的时机，说的是等金军主力从草原深处杀回来，那时南北夹击，燕云必破。但是宋朝想得到好处就比较难了，毕竟是火中取栗。

于是，童贯很纠结。

局势要求速战速决，赵佶却提出了三点要求，每一点看上去都很有道理，仔细想一下都会变成温吞水。试想，第一，号召汉人。

汉人是可以号召的，看赵光义当年远征燕云时，汉人真的举城归降。但那是有几十万强大军力做保证才行，而且年深日久了，一百六十多年以后怎样，是可以预料的吗？

第二，让耶律淳纳款称藩。

好主意！但这是政治协商好吧，一旦公文往来讨价还价，好几百公里的距离来回折腾，要搞到何年何月？只要搞到两个月以上，金军立即到位。那时啥都晚了。

第三，提军巡队。

实在无语，到这步想必是劝降被拒绝，打仗没效果，成了一个相持不下的局面，再提军巡队有意义吗？这四个字是耀武扬威，是王厚拿下熙河路之后，在西夏边境上玩的手段，跟这时根本不贴边。

可这是皇帝的命令，童贯必须遵守。当然，他可以再一次君命有所不受，但小心已经有过前科，再不听话，哪怕打了胜仗也没好结果。

纠结啊纠结，到底是听皇上的呢，还是听局势的呢？童贯在苦恼中催动大军，奔赴燕云。在前方，还有一连串的纠结在等着他。

先是战备。

到了宋帝国东北边境上，童贯开始视察战略人员物资。不看不知道，看了真心跳。只见号称自古武风强盛的河朔地区，居然是一片军备真空状态。

河朔军备从澶渊大战之后，一百多年以来什么都没做。城破了不修，怕辽国人疑心；河塘涸了不引水，怕辽国骑兵不爽；士兵老了不换新兵，怕辽国人紧张……现在的东北防线上，军人没素质，比民兵强不了多少。

军粮很充足，但是打开仓一看，都是陈的。去掉皮壳，连一半都剩不下来；军械从太原、大名、开德等地紧急调运了些过来，数量先不说，看质量都是些废品。

这样还打什么仗？童贯坐在高阳关前线上头疼得想撞墙。啥也没有，难道要再从西线上调吗？西军的精锐部队调来，西军的战备物资也调来……党项人突然打过来怎么办？

更纠结的是人员。

这一次西军出征，童贯带来的都是声名显赫的名将。童贯之下是刘延庆，这位党项族大将久经考验，有勇有谋（嗯，主要是“谋”），是领导手里的亲信人，用着就是放心。

下边的主战力量分成两支。一支是西军中的传奇人物种师道；另一支是“活捉”方腊的辛兴宗。这两个人是整个西军中的风云人物，尤其是种师道，他的锋芒已经盖过了收复河湟的王厚，成为西军旗帜。

他的威名是在七年之前的臧底河之战打出来的。

臧底河是座军城，是西夏人筑在宋朝西北保安军北边的一座堡垒。多年以来，宋朝一直用筑砦战术蚕食西夏，西夏人被逼急了，也在宋朝的边境玩了同一手。

宋朝立即火了，派出了两大王牌王厚、刘仲武（名将刘锜的父亲）集结陕西泾原、鄜延、环庆、秦凤四路大军围攻。按说这是全部的底牌了，拿下一个刚刚建起来的小军城有何难处？可事实让人震惊，以王厚

横扫吐蕃，破城无数之威，以西军除熙河军之外全部精锐之力，居然打不下这个小小的臧底河城。

而且，折军近一半！

空前的损失，让开封城都震动了，这回宋朝人也尝到了西夏人的痛苦，攻城实在是太难了，而且代价太大。但打不下来的话，西夏人会步步紧逼，把堡垒也修到宋朝的腹地来。

宋朝第二次的攻击由童贯亲自率领，种师道、姚古为主战力量，集结西军十万人马，再攻臧底河城。开封方面下了死命令，以十日为限，必须拿下它。

臧底河城，成了一台搅肉机，注定要埋藏几十万人的尸骨。就是在这场战争中，种家军的威名达到了顶峰，种师道的强硬凶狠让敌我双方都心惊胆战。敌方，西夏人被连攻了八天，不分昼夜轮番强攻，简直是用尸体往城头上堆。

己方，在强攻八天之后，战场上一个将军实在是累坏了，找了把胡床坐着休息一会儿，被种师道看见了。种师道大怒，当场把这人斩首，尸体挂在辕门前，号令全军，限肘一天，如果还拿不下臧底河城，都像这人一样处斩！

臧底河城当天陷落。

一将成名万骨枯，种师道威名远扬震慑西北。多好多强的将军，用来打破落户辽国多合适，可惜的是种师道不配合。他公开说，邻居家里遭了贼，我们不去帮助，反而趁火打劫，这实在说不过去。我不想干。

军心如此，纠结不？

困难太多了，几乎是全方位的，这让童贯的心里很没底儿。但是转念一想，他这点小问题和幽州城里的耶律淳相比算什么呢？

他顶多是不充分，耶律淳是很绝望。

那就成了，进兵！但是又一次刹车，他想起来了，皇上说过，第一要争取民众，来个和平解放。于是他派出了很多的使者，向燕云地区的各州各县展开劝说攻势。

历史证明，这事儿做得很失败。从汉人丢了燕云十六州到现在，过去一百八十多年了，再浓的血也被稀释，生于斯长于斯，契丹人给了汉人平等权，一直活得很好，凭什么你们突然出现，说声老乡们好，就跟着你们造反？

对燕云地区的汉人来说，童贯不是来解放的，他们是迟到了一百八十多年的还乡团。除了极少数的人表示欢迎外，根本没人理会，相反有很多人向幽州报告，有敌特！

于是，赵佶发起的亲情攻势起到的作用是提前警告了耶律淳，并且把契丹人集体惹火。做到这步之后，童贯发起了第二波攻击，他派出正式使者去幽州，劝降耶律淳。

在这种情况下劝降，效果只有一个，耶律淳大怒。

宋朝一共派去了两拨使者，被耶律淳杀了一对。到这时，童贯才算执行完了赵佶的前两项政策，带着超过十五万人的大军杀了过去。

全军分成东西两路，东路军由种师道率领，从白沟发起攻势，西路军由辛兴宗率领，目标是范村。两军相比，东路军无论是兵力还是攻势

方向，都是主力军。

战争的最初焦点，集中在白沟。

白沟，即今河北新城东自北而南的白沟河。它地处京、津、保三角腹地，北距北京一百零二公里，东至天津一百零八公里，南到保定六十二公里，是这片土地的天然中心，自古以来都是兵家的必争之地。追溯源头，战国时燕太子丹派荆轲献图刺杀秦皇，那张图里所绘的地方，就是白沟区域。

宋朝当年连番血战，动辄近百万人生死，赵光义耗尽一生心血，也没能抢回来它。这回童贯出征，本应该突然袭击，瞬间越过国境线，却搞来搞去，仍然还是在白沟这里和辽军相遇。

尽管闹情绪，但真正开战了，种师道还是非常认真的。他派出了手里的王牌战将，号称“万人敌”的前军统制杨可世去抢占阵地。

白沟界河的桥。

这是重中之重，现在宋、辽两军隔着河都能看着了，作为攻击一方，这座桥至关重要，如果被辽军抢先毁了，现搭起来一座能承载近十万大军的桥简直是开玩笑。

杨可世行动神速，他带着几千轻骑兵冲了出去，尽管是客场作战，但他一路狂飙，居然直接冲到了桥北岸。这等于是把白沟河抛在了身后，进入到辽国国境。

天险变通途，这时他心情大好，从怀里拿出了童贯交代下来的特殊武器——劝降榜。上面封官许愿，只要辽国的军队肯投降，官位待遇好商量。

到了这一刻，宋朝的顶级官场仍然在做美梦。这也难怪他们，他们怎么知道这时杨可世面对的人是谁呢？对面的辽国将军叫耶律大石！

这位辽国的末代状元文武双全，就像命中注定一样，没在耶律延禧的身边当官，而是分配到了燕云十六州。从这时起，他走上了历史的舞台。

杨可世送来的劝降榜被他撕得粉碎扔到地上，他接下来的动作让杨可世大吃一惊，他没有命令辽军冲击，而是派出大股骑兵冲向了白沟河的下游。这意味着什么？杨可世瞬间明白，他之所以能一路冲过白沟桥，不是因为他的速度快，而是耶律大石根本就不跟他抢。

下游一定有浅滩，辽国的骑兵能涉水过河，抄宋军的后路！

意识到这一点，杨可世马上分兵尾随辽军，隔着河盯住，辽军在哪里过河，就在哪里设防。正巧这时种师道派来了后援部队，领军的是老将赵德，杨可世让他向河下游增援，他本人仍旧占据白河界桥。

无论怎样分析，这都是当时的最佳方案，既守住了既得利益，还防住了辽军的暗算，剩下的就是用实力说话。两军对撼强者胜，他非常渴望。

他是万人敌，这不是空话，是他在西北战场上一刀一枪杀出来的！

杨可世算到了开头，没算到结尾，他算对了自己，却没计算清楚赵德。赵德是个老西军了，按理说混到这位置，哪个西军将领都是尸山血海里滚出来的，哪怕不能常胜，至少不是个胆小鬼。

但万事都有意外。

只有极少数的勇士是从不胆怯决不妥协的人，更多的是一会儿勇敢一会儿怯懦，状态跟着局势走，得看当天遇上了什么敌人。

赵德就是这样，他沿河岸追向下游，速度很快了，可惜他是增援来的，启动比耶律大石慢了些，他赶到时，辽军先锋已经从浅滩头渡过了河。他凭经验立即断定，这些辽国骑兵的凶狠度超过了他的勇敢值。

这些辽人是来拼命的，他们建国两百多年了，从没有像现在这样狼狈，五京已经丢了四个，偌大帝国只剩下了燕云十六州这一块，还被宋朝逼上了门。这时他们的心态，可以用刚才耶律大石撕碎劝降榜时的话来形容——“无多言，有死而已！”

未来的西辽开国皇帝都拼命了，手下的大兵们还怕什么，他们只想和这伙趁火打劫捡现成便宜的宋朝人同归于尽。

赵德转身就跑了，把杨可世、白沟桥北的几千宋军轻骑都扔在界河对岸，这等于是人为地把之前火速突进的杨可世部变成了孤军。只要让从浅滩处渡河的辽军再兜回来，就全落进包围圈里。

危急中杨可世大怒，他大骂赵德道：“老匹夫，奈何一战就跑，拿什么报效国恩？”骂归骂，赵匹夫跑得跟兔子似的，根本不可能因为脸红回来帮他。

耶律大石指挥军队合拢包围圈，要吃掉宋军的先锋。这是他的军事生涯第一战，说实话真是很不错的开端，从理论上讲，他必将大获全胜。可惜的是，他遇到的是不讲理的杨可世。这世上有种人是没法靠人多就压死的，多少人都不行，在契丹战史上就有过先例。

五代时，以辽国开国皇帝耶律阿保机的战力，率领三十万铁骑包围了后唐庄宗李存勖在内的一千余名骑兵，结果居然是李存勖突出重围，汇合十万步卒追杀耶律阿保机一百余里。

杨可世当然没有逆天到李存勖的程度，后唐庄宗是公认的五代第一强人，单以武功值计算，他的排名还要高于后周世宗柴荣。但他仍然不是末代辽军所能包围得住的。

杨可世率军突围，刚刚起步，就遇到了最大的凶险。耶律大石是状元，他太聪明了，根本就不给宋军机会，他集结了军队里的弓箭手，守住南端，向宋军密集攒射。

非常准确，命中杨可世。

杨可世的血瞬间就流了下来，流量之大，很快就灌满了他的战靴。他中的不是普通的箭，是辽国特制的铁蒺藜箭。这样的创伤，足以让人失去战力。但杨可世却越伤越勇，他让辽人知道了什么叫做万人之敌。他“怒发裂眦”，突入敌阵，连杀百余名敌骑，率领人马冲出了重围，回到营寨。

真是神勇，足以让辽国人目瞪口呆，可是回顾战况，无论如何都是宋军败了。哪怕没有损失多少士卒，没丢掉阵地，仍然输掉了第一回合。

并且，杨可世重伤，宋军的前军统制就此远离战阵。出师不利，种师道意兴阑珊，这仗他本来就不愿意打，出了这事，更是懒懒散散。当天夜里，耶律大石率领辽军来夜袭，他坐拥优势兵力没出击，只是命令全军各营金鼓齐鸣，辽人不知虚实，只好退走；第二天耶律大石又来挑

战，这回光线良好，他居然想冲进来踹营。
　　这胃口大得让种师道恼火，只是个前军小接触占点优势嘛，居然猖狂到这地步了。他下令全军准备大木棒子，把营门口打开，放辽国人进来。
　　结果辽国人满头大包往回跑，限于史料的精确性差点，没法证明耶律大石的状元脑袋上是不是也红肿一片。有了这种教训之后，东线战场上短暂地清静了一小会儿。无论是种师道还是耶律大石，都把目光投向了西方。
　　西方范村，在今天河北涿县的西南方，宋军西路军主将辛兴宗在这里遇到了一大堆国际联军。他左看右看，凭着多年的外战经验，认出了对面的敌人居然一共有四个种族，分别是契丹、汉、渤海、奚。这让他的心情大好，辽国已经没落到这步田地了，全国精锐丧失殆尽，守卫燕云十六州这样重要的地段，居然拿不出本族的军队。

　　辛兴宗抱着这样的看法走上战场，注定了要被撞得头破血流。范村等待他的辽军的确是一支杂牌军，但要看掌握在谁的手里。
　　领军的叫萧干，他家祖传的杂牌手艺，可以说是辽国世袭的杂牌军领导。萧，是辽国后族的姓氏，萧干这一支世袭奚王，专门做少数民族的工作，到他这辈都是第六代了。关于怎样整合不同民族，捏合成集中的战斗力，他是燕云地区的不二人选。
　　战斗开始，宋军的纪律性得到了完美体现。从赵光义开始，直到赵佶共有七位皇帝，每一代都要求宋朝的将军们听指挥守纪律，按照事先布置好的阵图打仗。于是乎，每一场战斗都是样板戏，从头到尾，都像流水线一样规范划一。
　　和东线一样，西路军也先是派出了前军去挑战。这多经典，多理智，举国决战嘛，怎么也得试探一下，知道对方的虚实不是？
　　结果和东路军一样，他们也落进了重重包围。原因很简单，他们是仗着人多势众来占便宜，心里很轻松，辽军却是在拼命，尤其是人少。那么除了一拥而上之外，还有别的办法吗？
　　于是，时光倒流，又到了宋将表现英勇的时刻，落进重围，杀出重围，真是可歌可泣的壮举！只不过万人敌实在太少，西路军里暂时缺货，他们一路被萧干纠缠着败向大营，眼看着要把西路军的营寨冲开。
　　关键时刻辛兴宗站了出来，他下令全军接应，甚至自己亲自上阵，以上将节钺督战，才把萧干挡了回去。战后盘点，他的大营没丢，还能挺在前线。但是前军统制王渊也歇菜了，这人全身浴血，几乎是被人扶着回到营地。
　　最重要的是士气一落千丈。宋军集体傻了，不是说辽国马上就灭亡了吗？军队都死光了吗？个个吓得要死饿得要死，分别只是死在宋朝人手里还是金国人手里吗？怎么会还这么野蛮？
　　一连串的问题都搞不清楚，光是调整心态就够他们忙的了。总之一句话，西路军很惨很忧伤，但和童贯比起来，他们还算是轻松快乐的。

　　真正闹心的是童贯。他坐镇后方，等来的是一个接一个的伤亡报告，这和他的预料相差太远了，他比谁都想跳脚骂人，他很想对苍天怒

吼一声。

——这还是我的西军吗？还是战无不胜，破过城灭过国的西军吗？要知道宋、辽百年无战事，两国在边境上的力量基本持平，那么，宋朝的河朔地区已经是军事真空地带，为什么辽国的燕云地区还有这样的军队？

当时的童贯是想不清这些问题的，只有全盘掌握了宋、辽、金三国同时期的历史进程资料，才能分析清楚，给出这些答案。

第一，为什么辽军变强？

这是因为金国的刺激。百年安宁，养得契丹人和宋人一样肥胖白嫩不知所谓，但几年之间濒临亡国灭种，这是什么压力，哪怕是被动应战，几年之间也会让战力升级，更不用说会形成举国反抗的狂热情绪。

第二，为什么西军变弱？

老天在上，查一下西军近十九年以来的战史，答案会自己出来。不算哲宗时代对吐蕃、西夏的战争，从赵佶即位开始，西军先是收复河湟，再和西夏开战，连续不断地打了八年，期间还抽调主力两次南下，一次扫平卜漏，一次平定方腊，接着马不停蹄进军燕云，这样密集的作战任务，就算二十世纪的全机械化部队也吃不消吧，何况是以步兵为主的十一世纪冷兵器军队。

更何况在这十九年间，除了和西夏的战争互有胜负之外，宋朝的西军保持着百分之百的胜率，并且从来都是在规定时间里干脆利落地打出来的。

所以，现在童贯不必无语问苍天，他应该扪心自问，为什么他要对西军这样的苛刻，就算宋朝当局总是给西军派任务，就算西军的确是宋朝唯一的一支决胜部队，哪里出事都得派它去，童贯作为直系领导，是不是得为属下争点喘息的时间？

现在，终于把西军挤干榨尽了，恶果从上至下，没谁能例外，都得咽下去。这一刻来得非常快，计算时间，当年五月二十六日，杨可世在白沟被击败；三十日，辛兴宗部在范村失利，之后才过一天，童贯突然接到了一个让他心惊肉跳的情报。

幽州方向有数万辽军快速向边境运动，辽国增兵了！

当童贯害怕时，这个世界变样了。他害怕之后，他的人生、西军的声誉、北伐的成败，甚至宋朝的国运，都突然拐弯，扭向了一个谁也想不到的方向。

说童贯，他是太监里的将军，六贼里的好人，给人的一贯印象是硬朗的、英伟的、正面的，哪怕有些地方很招人恨，但把军队交给他，让人放心。此前他做得很好，对内对外无论打谁，都没让宋朝吃亏。可这时，他只听到了一个对方增兵的消息，却立即吓傻了。

他脑子里闪出的公式再简单不过，在边境线上辽军以少胜多，他手里已经没什么底牌；现在对方增兵了，他还能怎么办？向东京求援，让赵佶也给他增兵吗？举国精兵都在他的手里，根本无兵可派。

那还等什么，马上撤退。

他下令前线东、西两路军迅速向后方雄州方向撤退，一定要快，绝不和对方的增援部队接触。但这个命令被西军拒绝。

以种师道为首，西军的将领们集体反对。理由并不是虚幻的荣誉感

什么的，而是全军覆没的危机。理智告诉他们，在这种局面下，是万万不能撤退的，只要退，一百三十六年前的悲剧就将重演。

童贯或许忘了，种师道等职业将军们却清楚地记得，一百三十六年前的雍熙北伐，北宋第一良将曹彬在撤退的途中被耶律休哥追击，几十万大军全军覆没，把宋朝的血本都赔了进去。而这是定律，不管时光流转多少年，只要是宋、辽两国交兵，宋军敢在这个地段撤退，结局都是同样的。

因为这里是大平原，辽军是骑马的。宋朝的步兵们哪怕先跑两三天，辽军都能轻松地追上去，然后步骑混战，无险可守，任何部队都死定了。

理由报上去，童贯却不在意，他严令立即后撤，这时没接战，只要动作快，让辽军追不上不就成了，哪儿来的那么多顾虑？！

西军开始后撤，他们的速度是非常快的，尽管辽军火速追击，他们仍然抢先到达了指定地点——雄州城下。安全了，眼前就是东北边境上的重镇，这一道高墙比西北方面的军砦强得太多了，以西军的素质，只要住进去，哪怕来三四倍的敌人，也休想攻进去。

可是关键时刻，童贯的命令又到了，他命令西军不许入城，就在城边和追击的辽军决战，把这股敢深入宋境的敌军吃掉。

于是，种师道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近在咫尺的城门，转过身来，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率部杀向蜂拥而至的辽国骑兵……抛开雄州城门，这和在大平原上被辽军追上有什么区别吗？甚至那扇该死的城门还不如没有，有了它，士兵总要忍不住回头看上几眼，总觉得还有退路，没法像在大平原上身处绝境，去拼死决战。

这是一场不公平的决战，西军不仅被自己的领导给玩残了，甚至还被老天爷暗算。不早不晚的，就在两军相接开始肉搏的时候，突然间天空阴霾，北风骤起，下起了冰雹，而冰雹的大小居然像人的拳头一样……可这是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的六月三日好吧，这个时令的河北大地上居然下起了这种规模的冰雹！

吹的还是大北风。

还有没有天理了，累得半残的西军士兵们要顶着北风，冒着冰雹，仰着脸和骑兵对抗，仗打到这种程度，要是还不败的话，这批宋朝士兵应该走出国门，走出地球，去征服宇宙。

他们败了，翻阅史料，这场战斗的结果是——“自雄州之南，莫州之北，塘泊之间，及雄州之西保州、真定一带，死尸枕藉，不可胜纪。”

看出名堂了吗？死了很多很多的西军士兵只是明面上的东西，真正有趣的是一连串的地名，雄州之南、莫州之北，雄州之西保州、真定一带，塘泊之间……这么多的城市啊，这么多的城墙，这么多的城门，西军一路转战逃亡，经过了这么多可以躲避的地方，却没有一扇城门是给他们开的！这些城市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国家的军队死在外面，全都见死不救。

这是出于童贯的命令，还是各个城市的守军都烂掉了，胆小如鼠？千年之后不得而知，能确定的是西军声名扫地。

但童贯的声誉仍然坚挺！

这是一个惯例了，近二十年以来童贯的声望扶摇直上，从太监学徒到西军头领到总领全国军事长官，一路走得顺畅，表面的原因是西军长胜，真正的内幕却是黑锅换人。

有道是“死道友不死贫道”，为了树立起童贯这面大旗，西军里其他的旗帜一个个地都倒了下去。比如说王厚，比如说种师道。

只要打了败仗，责任总是别人的，总是最前线的战地指挥官的。作为总指挥的童贯永远光亮崭新，甚至还带有了一些悲情光环。

不听话的下属，无能的下属，真是害死人啊！

看到这里，不知大家是不是有些失望，一直以来武装太监显得既有魄力又有人性，是个很发光的形象嘛，怎么可以这样的堕落？对不起，这是真相，要不然他就不叫童贯了，而是童武穆……回到现实，此战过后，西军高层大动荡，名将集体下岗。

种师道“天性好杀，助贼为谋”，和诜“不听节制”，侯益“探报不实，妄请兴师”，一片清洗，都到后方反省去。

辽国很快发来了战后公文，一想到耶律淳他们会是怎样一副战胜的嘴脸，童贯都有心藏起来，谁也不给看了，却没想到打开一看，里边居然写得非常动情。

耶律淳追忆一百多年的情谊，说女真人是叛徒，对本主辽国凶狠，也必然会危害其他邻居，现在宋朝应该做的是帮助有困难的老朋友，“……救灾恤邻，古今通谊，惟大国图之。”

大国，辽国终于伏低做小，知道宋朝才是天朝上国了。这很好，但是什么救灾恤邻的，就都算了吧。经过新旧两党互殴几十年之后的宋朝官场，早就没有了半点的雍容君子风度，大家信奉的是忘记永远、只争眼前、趁你病要你命、天塌下来别人顶。

只要自己眼前快活就成。

于是，童贯决定执行赵佶三点要求中的最后一条——提兵巡边。他觉得辽国人的态度很软，打了胜仗都硬不起来，肯定是内部有问题，宋朝的机会多多，再等等说不定有转机。

他料对了。

多半个月之后，辽国皇帝耶律淳病死。这位老兄一共只当了三个多月的皇帝，什么享受也没有，很单纯地和宋朝掐了一架，可以说在任内只有责任没有权力，只有忙碌没有休息。看这时的局势，死了还真是个不错的选择。

还活着的就麻烦了，一大堆的耶律、萧们互相研究了很久，查了N多的族谱，愣是没查到眼前在燕云区域内的辽国人谁有耶律延禧的直系血统。谁来当下一任的辽国皇帝，这是个没解的问题。

最后，集汉人宰相李处温、契丹族状元耶律大石的脑袋一起思考，大家想出了个办法，立秦王耶律定。但是，该耶律没在燕云，据说正跟在耶律延禧的身后在夹山的深山老林里逃跑呢，都快退化成原始人了，根本没法到幽州来即位。

这也没事，当初立耶律淳的时候就是遥尊耶律延禧当太上皇，现在立个新皇帝，也遥尊一次有什么大不了的？

于是，燕云区域宣布新皇帝就任，至于军国大权……交给耶律淳的太太萧德妃，她成为一代新的萧太后，暂时摄政。

消息传来，宋朝举国上下振奋，利好！辽国的事儿大家都知道，耶律、萧之间永远没有真正的和谐，他们就像真实的世俗夫妻一样，总是争夺财产权、支配权、继承权，尤其是衍生到下面的军界、政界里，两百多年里早就形成了两个派系。

宋朝决定再等等，一定会有更利好的消息传来的。果然，再小半个月，消息传来了，燕云内乱，萧德妃把汉人宰相李处温全家砍了，理由是以权谋私，大发国难财，在短短的三个多月里居然搂了……七万贯钱。拜托，想杀人也给个差不多的理由行吗？七万贯就杀宰相，辽国人到底见过钱没有，这放在宋朝简直是天方夜谭。

之后，燕云大乱，汉人、奚族、渤海族人人自危，耶律派系的官员们也很不安，这直接导致了萧姓族人更加不安。为了安全，当时萧姓里最有权的大佬萧干率领他的四族联军返回幽州，成了城防司令兼警察局局长。幽州之外，辽军的控制力下降到了有史以来最低点。

这时，宋朝觉得火候到了，童贯率军第二次攻打燕云。

这次出兵是个特例，和以前所有的征战都不一样。以前是纯军事行动，是刺刀见红你死我活的，这一次嘛，其实应该是个政治活动。

西军的名将们，除了被贬职的，都被挤到了队伍的最后排，取代他们站在前面的，是一系列帝国的显贵。那些平时离战场越远的，这一次靠得越近。

加塞的人是从东京城里跑步冲到国境线上的——蔡京之子蔡攸。这位兄弟是很不起的，按说他是帝国里排名数一数二的权二代，凭着老爹蔡京，他什么不做都能逍遥快活。但他不，不仅自主创业，直接和赵佶搞好关系，在多年以后，还把枪口指向了自家老爸。

他一心一意想把蔡京搞下台，自己取而代之。

关于他们父子，有个段子很经典。话说蔡京晚年有次正在客厅里和朋友聊天，突然间门帘晃动，蔡攸带着人快步而入。进来后他二话没说，一把抓住了老爹的手腕，说："大人脉动缓滞，身体不大舒服吧？"没等蔡京回答，他立即起身，说宫里有事，走了。

这期间，蔡京很平静，客人很惊讶，他实在搞不懂这对父子在搞什么。蔡京长叹一声，"老友，你不知道这是咋回事吧，这小子是在咒我得病，好让皇上罢我的官。"

果然，不出几天，蔡京致仕。

这件事记于正史，在蔡攸的列传里，看来是真的，或者是王安石之子王雱的翻版，还真是不好说。但小蔡的能量和胆子可见一斑，这时他坐在开封城里，触角伸到了国门之外，对燕云地区发生的事了如指掌。

据他分析，这次辽国内乱，燕云动荡，西军再打一次肯定成功。成功……神宗皇帝曾经许诺，"复燕云者王"，那可是王爵！而且徽宗郑重重复过，绝不食言。

为了王爵，一定要抢到这个好差使。蔡攸主动要求上前线，哪怕军职没有缺了，可以给他个监军做嘛。至于监军自古以来多是太监做的，而且这次是给太监做监军，简直是太监里的太监，这些就无关紧要了。

蔡攸出征，赵佶亲自送行。在隆重热烈的场面里，诞生了帝国有史以来最荒唐的一幕。只见皇帝高高在上，身边美女如云，蔡攸突然指着其中的两个说：“如臣得胜还朝，您把这两个美人赐给臣吧。”

……这是怎样的无礼放肆！

在封建礼仪达到顶峰的宋朝居然出现了这一幕，真是震掉了孔夫子的下巴。君如父，那么君的女人就是妈，蔡攸居然当众调戏两个妈。

史书没有记载当时在场的大臣们啥反应，所以不能乱讲，值得玩味的是赵佶本人的反应，面对空前的无礼，他只是笑了笑，就没了下文。

居然是一笑了之。

之后，蔡攸快马加鞭奔向边境，去抢童贯的军功章。可到了之后才发现，想抢的是大有人在啊，连一向沉稳老练一动不动的人都忍不住伸出了手。

刘延庆。

这位党项族高官是西军当时的二号人物，权位仅在童贯之下。一直以来，他所做的事就是端坐在大后方的中军帐里，通过通讯员和前线交流，干的是遥控指挥的高端技术。可这时不行了，眼看着辽国一碰就倒，功名利禄近在眼前，再无动于衷，怎么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呢？

他要求冲到最前沿，由他带兵冲进燕京城！

童贯同意了，同时大造舆论，向燕云敌占区宣传宋朝的进攻决心、利民事项以及投降后的光明前景。他坚信这次肯定有作用，不为别的，之前亲情没法感化的，现在危机临头，只要没傻透的肯定知道好歹。事实证明他想对了，这次的招降信发出去之后，简直是从者如云。

燕云十六州里的易州、涿州主动投降。

易州守将高凤、涿州守将郭药师主动向宋朝投降。高凤也就算了，郭药师却非同小可，前面提过，他是渤海人，他手下的军队是由辽国最北部的居民组成，这些人在女真人进攻时最先失去了家园，满腹怨恨，耶律延禧看中了这点，给他们取名叫“怨军”。

怨军被女真人轻易击败，但在辽军中仍然是首屈一指的战力，郭药师以一个边缘族郡的外人，只凭着这股近八千人的军力，就做到了燕云十六州之中的一州之主，其影响可想而知。

现在他主动投过来了，宋军上下顿时一片舒爽，辽国完了，这下子铁定完了！得出这个结论之后，宋军才下令出征。

西军集结了十万人，刘延庆亲自上阵，郭药师的怨军作为向导，他们兴冲冲地上路，杀向了幽州城。这次出征没人再紧张了，简直是像郊游一样，不分前军，没有殿后，中军是肯定有的，但一般人找不着，十万人拥在一起上路，成一个大扇面前进，谁知道大首领在哪儿？

这种局面让一些人心里没底，有人忍不住提醒了刘延庆一下，说这样会被偷袭的，不管怎样辽军仍然很能打。

结果，不仅刘延庆冷笑，连郭药师都不屑一顾。你们实在太不了解情况了，辽军现在都缩在幽州城里，搞治安都来不及，拿什么来偷袭？

谁敢偷袭？！

尽管放心大胆地前进，只要看到了幽州城，就是成功的时候。结果，他们走到了良乡（今属北京）附近，后来据有些人说，真的隐约看

到了幽州城，不过却没见着成功长啥样，倒真的被偷袭了。

萧干真的离开了幽州城，在路上截着宋军，干了一票狠的。

战况有点乱，把西军打了个措手不及。说实话，场面真是很丢脸，但是损失不大。西军再惨也有个底线，就像群殴一样，把萧干打出去了。

战后盘点，真正的损失在刘延庆的心里。这位二当家下令停止前进，就地扎寨，往严实里扎，往结实里扎，一定要稳！

他不走了，他要好好地观察，搞清楚辽国人到底现状怎样。他记得很清楚自己是为什么来的，摘桃子捡现成，要是桃子还没熟，他凑上去有什么意思？

郁闷中，郭药师悄悄地接近了他，向他郑重地恭喜，“恭喜大帅，贺喜大帅，您的富贵到了。”

“你说啥？”

刘延庆很不解，这个郭药师不是成心来撮火的吧。却见小郭同志很诚恳，他说：“幽州城里兵力有限，现在萧干亲自出征，带来至少一万人，这样城里已经空了。现在由您坐镇西军，把萧干拴在这里，我带怨军抄小路绕过战区，直接攻打幽州城门。以怨军的实力一定可以破门而入，到时只要您再派一个可靠的人接应一下，一定可以攻下幽州城。那时里外结合，全歼萧干所部，燕云其他州城群龙无首。必定不战而降。”

不世战功，唾手可得！

兴奋……刘延庆一下子飞上了幸福的云端，这样也行？萧干偷袭居然偷出了刘氏的天大机遇。这样的话，派谁去接应呢？

有道是肥水不流外人田，他第一时间想到了自己亲爱的儿子刘光世。刘衙内这时已经升官了，平定方腊之后，他升到了观察使、鄜延路兵马钤辖，是宋军里的高级武官。这次如果再率先攻入燕云首府，这样的功劳足以让他名垂青史，平步青云。

很好，就这么定了。

为了必胜，刘延庆把自己手边所有的底牌都打了出去，大将高世宣，万人敌杨可世都派给了郭药师，率领六千名怨军乘夜出发，绕小路过卢沟桥，夜袭幽州城。

一夜行军，晨光熹微时他们抵达幽州的迎春门。事实证明，这真的出乎辽人意料，他们想不到宋军刚刚失败就敢于大范围穿插，躲过了萧干的部队，突然间出现在幽州城门外。

一来出敌意外，二来怨军生猛，三来幽州的城防在郭药师的眼里没有秘密，他们快速发动进攻，没等辽军集结就攻克了迎春门，杀进了幽州城里。

这是近两百年以来前所未有的事，汉人的军队攻进了幽州城里！幽州繁华，街埠林立，道路宽广，平时利于通商，利于流通，这时就利于怨军的进攻。郭药师等人迅速占领城内各处关键点，直逼萧太后的行宫。这时的局面，只要抓到了这个女人，就等同于攻克辽人的心理防线。

幽州，乃至于燕云十六州都将随之落进汉人的手里。

问题集中在一个女人的身上，事儿就好办了。郭药师们想了想，做

出了个最合理的组合动作。他们一边攻打幽州城里的关键地段，一边写了封信给萧太后。

之所以写信，是因为有个前因。

在郭药师投降之后，萧太后也曾经投降过，她派人送来了非常专业的投降书，说只要宋朝承认辽国在燕云地区的主导地位，那么从此当宋朝的属国也可以。

翻从前的文件，这是童贯第一次攻打燕云时，赵信给出的第二点要求。童贯曾经发给过耶律淳，可惜被拒绝了。这时旧事重提，萧太后希望仍然有效。

有效才怪，事实上双方这时都变了。童贯在落井下石，想的是斩草除根，把辽人都砍倒。萧太后更绝，她的投降书其实是一式两份，宋朝和金国每一方都送到了，在玩一仆二主。

她想的无非是拖延些时间。

但在宋朝人的心里，代表她怕了，这一点反映在战争里，就是可乘之机。想想这样一个胆怯的女人，发现敌人已经攻到了眼皮底下，只差一层内城墙就砍到身边了，她会怎么样？

哭着喊着求饶吧。

呵呵，肯定是这样！于是，劝降通知书送出，郭药师等人边打边等。之后，他们等来了一个大麻烦，萧干突然出现，这人居然带着三千人火速杀回了幽州城里，和怨军打起了巷战！

这就是萧太后的反应，她接到恐吓信不仅没吓倒，反而派人向良乡方位的萧干求援。这是个有种的女人，哪怕刀快砍到了脖子上，都选择硬挺。

查一下辽国的历史，是凡叫萧太后的，从来都是强人。当然，除了耶律洪基的老婆……回到幽州城里，萧干突然回援，打乱了怨军的阵脚。萧干的部下们眼睛都红了，这里是他们的家，怨军也好，汉人也好，都是些杀人放火的东西，现在抢进他们的家里来了！

按平时的战斗力来衡量，他们远远不是怨军的对手，何况怨军里还有杨可世等万人敌，同时人数比怨军少了一倍。可这时情急拼命，怨军居然被他们打得节节后退，从城中心赶向了迎春门来路。

郭药师等人感到了巨大的压力，但同时暗暗心喜。萧干回来得好，从大局上看，这是辽国人真正的败招，只要他们能再挺一会儿，宋军就将掌控全局。

萧干在良乡以一万人对抗十万西军，本就力不能支，现在为了应付怨军偷袭，抽调三千人回援，良乡方面的力量立即薄弱。

刘延庆指挥全军强攻，很可能一击即破。

幽州城里，萧干看似占尽上风，实际上只是他突如其来，打得怨军不知所措罢了。按原计划，很快刘光世就将率领生力军来接应，那时里应外合，萧干必将与幽州城一同陷落。

之后，整个燕云地区动荡，其余十三州望风而降……千秋伟业，至此大定。在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十月间，宋、辽两国的命运掌握在刘氏父子的手里，他们的意愿将决定历史的走向。他们只需要按计划行动，哪怕刘延庆按兵不动，只要刘光世能率军接应，那么一切就将水到渠成。

命运就在前面不远处的拐角处等着宋朝，光明、荣耀、失去近两百年的民族守护城墙，都在触手可及的地方等着，只需要刘光世出现。

但是，在刘光世的一生中，他最不喜欢做的就是出现，他的习惯动作是消失。幽州城不是他第一次玩消失的地方，公元1122年也不是他第一次掌握全民族命运的时刻，鬼知道为什么他这样的人，总会掌握到那么重要的东西，但他就掌握到了。

接着就放弃了……那一天，刘光世没有出现在幽州城里，他和那些约定好的生力军都不知去向。怨军陷在了幽州城里，他们名义上的敌人是三千名辽军，比他们少了一半还多，可你能相信像幽州这样大的历史名城，面临灭顶之灾的时候，会全城沉默，任凭几千个敌人随意杀戮吗？

满城都是敌人，怨军节节败退，到后来他们发现自己被困在了城里，前面是敌人，后面是城门，只不过城门被关上了，重兵把守，他们抢过去攻了好几次根本打不下来。

怎么办，他们只好打起了城墙的主意。他们用绳子系在城头上，一个个顺了下来。勉强活着逃出城的，只剩下了几百个人，而且都没了马。他们徒步逃生，从小路回到了大营。

偷袭失败了，士卒不算，连大将高世宣都死在了幽州城里。但这并不是末日，经此一役，宋军只是没占着便宜，对比辽国，萧干军队死的人也不少，他们来回奔波，已成疲军，而刘延庆的大营始终平稳，无论是战力还是物资，都保持着绝对的优势。

这一点，刘延庆自己知道，所以他敢挺在良乡附近等消息；萧干也知道，这让他很绝望，他是很能打，但是满打满算只有不到一万兵力，总是以一敌十，敌二十，次数多了也会死人的。

但是他必须得赢……绝望中，他冷静了下来，仔细回想，他找到了宋军的破绽。

接战两次了，宋军本来大胜的机会，为什么会输？问题都出在主将的身上，第一次是童贯猪油蒙了心，不该退一定要退，不能打一定要打，等于是他玩死了西军；第二次，纯粹是刘氏父子的无厘头表演秀，刘爸爸行军像旅游，大平原上被偷袭，刘儿子玩失踪，眼睁睁地看着大好机会失去。

很好，萧干有了个非常荒诞、近于无聊的计划。

为了实施这个计划，他再一次冒险，带着人出了幽州城。这等于把幽州的城防又扔了。他悄悄地绕过了宋军大营，出现在宋、辽两国之间的交通要道上。

之后就是等，这么点兵力一直等在广阔无边的大平原上，直到等到宋军的运粮队出现。这期间他很幸运，没人发现他们，很显然刘延庆把巡逻队都关在了大营里，全体关门睡大头觉。

在这种危险地段，萧干带人冲了出来，把宋军的运粮队给劫了，临走时很不小心地透露了一个军情——辽军集结了三倍于宋军的军队，已经在良乡周边形成了包围圈，只等晚上举火为号，就一起围攻，把宋军全歼。

这个军情迅速地传到了刘延庆的耳朵里，刘延庆第一时间震惊了。

天哪，狡猾的辽国人，万恶的辽国人，居然不声不响地给他挖了这样大的坑！今天晚上就围攻吗？那么危机迫在眉睫了吗？怎么办……他绕着圈子想办法，直到夜幕降临也没想出什么。

其实多简单，简单得接近无聊，非常的荒诞，辽国只剩下燕云十四州了，连主城幽州都被攻进，萧干只能抽调三千人亲自回援拼命，哪儿还能再变出来三十万辽军？

如果能这样，还会坐视宋军入境吗？早就在白沟那儿隔河阻击了。

这些刘延庆想不到，他完全被自身的安危给吓着了，粮道被断，军情突然，一连串的突发事件让他慌了，当这一天晚上，夜幕下突然间火光四起时，他真的像是听到四面八方响起了辽国骑兵冲锋时的马蹄声。撤退，立即撤退！

刘延庆以最严厉的军令下达了撤退的命令，令全军不顾一切、扔掉一切地火速逃跑，来不及带的各种战略战备物资，全部就地烧毁。

这一夜火光冲天，其中绝大部分是宋朝人自己点的。这片大火里烧的绝不仅仅是些帐篷、器械之类的东西，而是宋朝自熙宁变法以来积累的所有家底。其中最重要的是军粮。“……自熙、丰以来，所蓄军食尽矣。”——《三朝北盟会编》

刘延庆管不了这些，在他心里，自家的性命才是最重要的。他没命地跑，驱赶着士兵们和他一起跑，跑了一夜之后终于到了白沟。到这里，他松了一口气，看来危险终于逃过去了，前面就是国境线，过河就会安全。但是就在这一刻，他发现了更大的危险。

辽军杀到了。

他昨晚并没有幻听，火光骤起时真的有马蹄声响起，萧干真的率军冲向了他们。只是由于实力悬殊，萧干没有直接动手，他一直尾随在宋军的背后，直到宋军跑了一夜心力交疲时才发动攻击。

这时前有白沟界河，后来辽军铁骑，十万宋军一夜奔逃，局势恶劣得无以复加。之后的事儿还用说吗，宋军扔下了足够多的尸体，才渡过白沟，回到了宋境。

第二次北伐结束。这一次宋军败到了惨不忍睹的地步，不要再说什么士气了、荣耀了之类的事，每一个士兵都郁闷到要死。纵观全局，他们根本不是辽国人打败的，是被辽国人吓败的！

老子不是吓大的，是被吓死的！

这样的屈辱，完全是上层彻底腐烂的恶果。西军纵然勇武又怎样，全军都是万人敌又怎样，只要有童贯、刘延庆、刘光世这样的大领导在，他们都得败，都得死，都得屈辱。

这一战过后，物资没有了，军力丧失了，士气都泄了，这还只是自身的损失。看外面，辽国人、女真人都擦亮了眼睛看到了一个事实，堂堂宋朝，如此庞然巨物，居然只是银样镴枪头，是个纸老虎。哈哈，早知如此，当初就该调整政策，肥肉就要有肥肉的待遇。

尤其是女真人，他们再不把宋朝当成战略伙伴了。

以上仍然只是损失的一部分。北伐燕云更大恶果要在两个月之后，以及两年半之后才真正显露出来，那时的宋朝才会自食其果，欲哭无泪。

第十七章
如此复燕云

两个月之后，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十二月，完颜阿骨打亲征燕云。

金军终于杀过来了，这是每个人都知道必将发生的事，可当它真的发生时，仍然让人发抖。准确地说，是辽人吓得发抖，宋人气得发抖。

恨啊，当初为了占便宜，抢先发动攻击，本想着一触即溃，把燕云抢到手，从此有了北方防线。谁知徒劳无功，损兵折将。

最要命的是，两次大战也把辽军搞得元气大伤，这时金军杀过来，简直是标准的下山摘桃子。前思后想，宋朝是个多么好的裁缝啊，给金国做了嫁衣裳。

后悔是没用的，恐惧也是没用的，时间走到了这一刻，宋朝人只能站在边境线上眼睁睁地看着，而辽国人很痛快，萧德妃的坚定不见了，萧干的神勇没有了，前途无限远大光明的耶律大石也消失了，整个辽国嫡系集团意见空前统一。

逃跑。

完颜阿骨打离着燕京城还有好远的路，辽人就开始了大逃亡。他们离开幽州，从古北口逃离燕云地界，一路向西，去寻找逃得更远更彻底的天祚帝耶律延禧。

金军的燕云之役，几乎没动刀兵，是直接骑马进的城。进城之后，全体金军的头都晕了……太幸福了，这就是传说中的完美之城吗？

他们看到的是前所未见的繁华，哪怕此前他们占领了辽国五京中的四京，也没见过这样的世界。燕云十六州是特殊的，它有辽人的特色，更多的是宋朝的色彩。它是当时辽国的最南端，是最接近宋朝文明程度的区域，无论是物质还是风采，都几乎与宋朝同步。

不走了。

哪儿也不去了，以完颜阿骨打为首，女真人沉醉在燕云十六州的桨声灯影里，每天逛逛街、杀个把人、抢些花姑娘、做做抄家游戏，日子过得非常充实。当然，心情舒畅中，他们也做了两件正经事。

第一，派人向西追辽国人。这件事必须要办，但不必急了，辽国人已经彻底玩不出花样，是实际上的亡国之人，就差灭种。

第二，比较麻烦，但充满了乐趣和幻想。女真人把眼睛投向了南方。

在贫困中幻想着富贵是种折磨，在富贵中向往更大的富贵则是种享受。而当向往可以像幻想一样无限升级，升到哪一步都能变成现实的话，当事人会有怎样的感受呢？

问女真人吧！

从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的年尾，到宣和五年（公元1123年）四月十七日之间，女真人的生活可以归纳成四个字——心想事成。无论他们想到什么，想要什么，都会得到。

这是多么神奇，这是怎样的快乐。

事情要从阿骨打逼近幽州城说起。军队在行动，使者们更忙碌，赵良嗣跑前跑后，他的任务太重大了，要在宋军败了的前提下保证金军履行合同。

这太难了，之前说好了的，是两军夹击共同出力，金军才让出燕云的部分地区，现在金军单方面搞定，有充足的理由大把的机会不认账。

果然，金国人再没了好脸色，他们的使臣叫蒲家奴，一见面就把赵良嗣骂了个狗血淋头，而赵良嗣只能听着，人家说得条条在理。比如两国约好了进攻，宋朝白白让金国等了半年；金国使者到了开封，什么事也不谈，晾在一边耗时间；比如宋朝突然出兵，想钻空子占便宜等等，现在打输了才想起盟友，你们把金国当傻子耍吗？

千言万语汇成了一句话——拿钱来！

除了当初说好的只给南朝六州二十四县，每年照旧收整个十六州的岁币之外，这六州二十四县里只给宋朝汉人的财产，其他的奚、契丹、渤海等族的人口财产全部归女真人。

这太苛刻太模糊了，只要在执行中稍微黑心点，就能把那些州县里的人口财产全搬光。但人在矮檐下，宋军败得太狼狈了，赵良嗣无话可说，只能同意。

这只是第一阶段。

金军进入燕云之后，幻想开始升级，第一次，他们不满足于岁币了，要租税。租税，也就是税收，一个国家的根本所在。土地之所以可贵，就在于它能够住人，能够产生税赋，如果连这个也要舍弃的话，土地还有什么意义呢？

对此，金国人给出的理由是，燕云是我们打下来的，是我们的财产，所以税赋都是我们的。现在连土地带租税都给你们，实在亏大了。要是单给租税都不同意，你们马上走人，燕云的事再也不要谈了。

赵佶很紧张，燕云一定要得到……好吧，同意给租税。本以为这样金国人就满意了，没想到金国的使者临走前像是突然想起来似的，又加了一句话。

——南朝陛下，燕云是我们在去年年底打下来的，所以岁币嘛，应该从去年开始算。

年底……是不是徽宗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午夜十一点五十九秒之前攻占的燕云呢？时间差打到了这地步，真让人怀疑这是一个怎样的铁算盘种族。

这还是七八年前纯朴的北方原始土著居民吗？看来大规模的抢劫生活真的很锻炼人！

当年，这位使者只是随口一说，四十万两白花花的银子立即到手。宋朝的皇帝居然一点折没打，要一年就给一年，一点没含糊。

金国人带着意外的兴奋回去了，把这个情况上报给阿骨打，于是三个月之后的交割现场变了味道。金国人先是挑剔宋朝的国书写得不正规，里边有好多字看不懂。

宋朝人郁闷，这是当代伟大的书法家赵佶亲笔写的，你们这帮刚认字的土匪看不懂，难道是书法家的错吗？可是根本说不清，宋朝的使者

来回换了四次国书，才算过关。
这只是开始。
金国人又说，辽国是女真人的死敌，燕云地区有很多辽人逃到了宋朝境内，比如赵温讯、李处能这样的大臣。在交割前一定要把他们交出来。
死敌……好吧。宋朝交了，却没想到赵温讯刚进金营，完颜宗瀚亲自出现，奉为上宾，给了好大的官职。
还没完。
金国人换上了一张笑脸，说辽国的天祚帝、萧干、耶律大石等人还没抓到，这时归还燕云，实在是给宋人留下了隐患。这样吧，金国替你们抓，可是粮草有问题。
二十万石。
宋朝也答应了。
粮食运到，金国人再提新条件，说辽国的怨军郭药师部八千人在宋朝，这也是死敌，一定要交出来。
这一次宋朝不干了，这是难得的战斗力，说什么也不能给。两方一顿协商，最后宋朝以幽州城辖区内一百五十贯以上家产的共三万余户人家为代价，“买”下了怨军。

时间接近四月，交割终于到了最后阶段。宋朝人到了幽州城下，望着丢失两百多年的故土根本来不及感慨，一个个没完没了的幺蛾子迎面而来。
第一，之前谈好的租税落实了数额，每年一百万两白银。这和每年的岁币不发生关系，于是宋朝得回燕云区域的六州二十四县之后，每年要交给金国一百四十万两白银。
多吗？还有下文。
金国人提出，这每年一百万两的租税不能用钱来交割，要用实物。这一条才是狠的，才是内行话。宋朝听到这个条件之后，第一反应就是辽国人在捣鬼。只有他们这些和宋朝打了百十来年交道的人才知道这里边的学问。
如果每年只给钱，那么生产力落后的金国拿着硬邦邦冷冰冰的金属钱币一点用都没有。钱对老百姓有意义，对一个国家来说没意义，只有物资才是根本。
于是，他们只能拿着宋朝给的钱，和宋朝做生意。这也是之前宋、辽两国的边贸合作方式，宋朝每年交出去的岁币，都能通过榷场赚回来。现在金国不要钱，要物资，这从根本上断绝了宋朝的侥幸，想想每年价值一百万两白银的窟窿，这得用什么才能去填平？！
狠、毒。
但是不答应吗，那么之前的让步努力难道全白费了不成？想了想，宋朝也答应了，但是有个条件，要西京。
对此，金国人也挺大方，现将原话照搬一下：“皇帝言宋皇大度，我增百万，一言不辞，今求西说，何辞以拒？然其民却待迁去。”
只给空城，不给居民。赵良嗣一听就火了，他问：“只给空城，我们要来干什么？”金国人狡黠一笑，说：“其实很简单，俺们皇帝只是想让

你们再出点血，犒赏三军而已。”

简直是赤裸裸的敲诈。

但事实如此，只能伸头等刀。为了西京，宋朝又一次性地给了二十万两。这些都做完后，金国人沉默了，他们绞尽了脑汁，想了再想，也再想不出还有什么理由再拖再敲诈。

于是，金国人收兵走人给宋朝让地方。

这时，据金军进占燕云已经过了近半年之久，以幽州城为例，已经面目全非。能杀的全杀了，能抢的全抢了，能烧的也都当篝火在某些快乐的夜晚烧光了……就是这样，金军在临行前还掳掠“中原士大夫之家妹姬、丽色、光美、娟秀凡二三千人北归其国。酣歌宴乐，唯知声色之娱”。

公元1123年四月十七日，童贯、蔡攸率领宋军进入幽州城，看到的就是这样一幅景象：燕云已经被洗白白了，至于西京，金国收了钱，却根本没还。

赖账是小事，快乐最重要。宋朝把西京先放过一边，第一时间展开了声势浩大的庆祝活动。

先是对有功人员的封赏。

全体参与光复燕云行动的干部里，除了刘延庆之外都升官。如身临前线的蔡攸，升为少师；坐镇后方的宰相王黼由少师进位太傅，赏玉带；四方奔走的赵良嗣为延康殿学士。最大的一份功劳留给了伟大的武装太监童贯。

宋神宗有言，“复燕云者王。”

这句话是有效的，哪怕这个人是太监，也必须兑现。童贯先封为豫国公，紧接着升为广阳郡王。郡王，在亲王之下，是次一档的王爵。但一来王爵仅亲、郡两级，二来宋朝立国近一百七十年以来，太监封王者仅此一例，无论从哪方面讲，童贯都登峰造极，达到了不可思议的高度。

他的计划完成了，他真的通过联金灭辽达到了他人生、仕途的最高峰。

接下来是赵佶的盛宴。

时间凝固在公元1123年的四五月份之间，当时赵佶踌躇满志，他回望历史，仿佛看到了从太祖赵匡胤以来，直到他的兄长宋哲宗赵煦，宋朝所有的列祖列宗，他们终生努力的，他们无奈叹息的，那些始终像是梦幻泡影一样的事情，他都完成了。

灭吐蕃、破西夏、平内乱、复燕云……这些功绩他都做到了，连带着他史无前例的丹青文采，这样的人物不要说是宋朝，环顾汉人三千年历史，谁能与他比肩？！

斯人斯事，必须铭刻碑石，传之万代。

精心准备了四个月之后，赵佶命王安中作《复燕云碑》记此盛事。到这里，燕云战役告一段落，我们也可以稍微总结一下了。

总结无非是经过、结果两方面。说经过，相信每个人都看得抑郁，宋朝什么都输光了，从国力到西军，从钱财到脸面，前所未有的丢人！

但是，国家事务是政治，政治永远都只看结果。结果好，一切都

好。

所以，我们具体看结局问题。

结局是宋朝联金灭辽大获成功，不管燕云十六州是不是全体收回，至少辽国已经死得不能再死了。从此宋、金两国成了邻居，其亲密的程度比之前的宋、辽还要紧点。

宋、辽两国之间有白沟界河，河两岸各有足够广阔的无人带，双方不驻军不设防不修战备，足以避免不必要的摩擦。

宋、金不一样，燕云十六州，宋得其六，金国得九，目前还有一个自治待定。如此参差不齐犬牙交错拧在了一起，哪一方想挑事，立即就会擦枪走火。

而且，辽国再不好，也是南北两院共治，是历史上唯一一个给汉人同等身份地位的异族国家，在国家性格上基本汉化，一百多年的老邻居，安稳妥帖，实在是找不出第二家。反观金国才刚刚开化，哪懂什么礼仪，甚至在最初的反抗精神下取得重大胜利之后，还能残存下来多少的良知还不一定。

强大的武力，加上未知的性格，实在是太凶险了。所以联金灭辽是错误的。

这是一种论调，由于不久之后发生的事，它被认为是正解。真的吗？这要延伸一下才能求证。比如说，不联金了，不灭辽了。

那么宋朝做什么，不外乎两种。

一，坐山观虎斗。这样的话，任由金国把辽国灭了，燕云十六州变成金国的属地。

这样好吗？以金国实力，一马平川地冲下来，宋朝拿什么抵挡？只怕死得更快更难看。有人会说，宋朝一直置身事外，和金国没宿怨，金国怎么会平白无故地打过来呢？

……这话不予置评，实在是没常识没知识甚至没脑子。众所周知，国与国之间只存在着吞并与反吞并，打压与反打压，就连宋、辽之间，也是在澶渊大战之后互相无可奈何才结的友好同盟。想让金国只因为宋朝跟它没旧仇，就放过这样一块可口美味的肥肉，简直是痴人说梦。

二，辽既然打不过金，宋朝又不想和金为邻，那么应该怎么做呢？思前想后，只有一种办法，即助辽灭金。集合两国兵力，把最精锐的西军派到辽国境内去，把金国这个灭世之患消灭在萌芽状态里。

这样好不好呢？

先不要说宋、辽合兵能不能搞定完颜阿骨打，就算战力足够，谁能在事先预料到事态会发展到这一步呢？所以，综上所述，结局都和已经出现的现实一样，宋、金之间绝无和平的可能。

那么，为什么不抢先出手，不惜一切代价把燕云得到？这样还可以巩固哪怕残缺的北方防线，为未来的大战做前期准备。

以上做法，有前例证明是理智的。三国时蜀汉伐魏，诸葛亮自己都说，以弱伐强，难保必胜。但“伐亦亡，不伐亦亡，何若伐之”。

只要努力，总归是有希望的，而坐以待毙，就死定了！

想通了这一点，之后赵佶的行为才有可理解的思路，不然的话，实

在是让人觉得他蠢得可笑、疯得可怜。在这一年的八月，《复燕云碑》树立之后，宋朝做了两件事。

一，招降张觉。

张觉何许人也？此人大有来头，他是辽国的进士，战前任燕云十六州里平州的节度副使。本来身为二把手，他无足轻重。但是战争爆发前，他的上司平州节度使萧谛里猪头症发作，对百姓态度粗暴，结果群众的力量很震撼，一拥而上，把萧谛里砍了。

张觉接班，成了大领导。他在两次宋辽战争、一次辽金战争中非常理智保持观望，一方面静等结果，一方面扩充实力，达到了五万军队，一千匹战马的实力。

他的平州，就是前面提到的燕云十六州里宋六金九，一州独立的那个存在。

区区一州之地，夹在两国之间，谁都看得出来他实在是前途暗淡，但是张觉本人居然活得很滋润，在八月之前，无论是宋还是金，都没答理他。

为什么呢？

在金国来说，他只是个小跳蚤，有太多的更加重要的事得去办。比如追捕天祚帝，比如……金军从燕云撤退时掠走的那些燕云佳丽。

那是一批此前女真人从来没见过的美女。与她们相比，别说深山老林里生活的女真妇女，就连辽国的贵妇们也是黯然失色。她们是燕云人，是与宋接壤，时尚温柔典雅漂亮，从哪一方面看，都是空前的美人。

女真人着迷了，完颜阿骨打带头迷了进去，他无法自拔越陷越深，直到精尽而亡，死在了从燕云回老家的路上。

伟大的完颜阿骨打就是这样死的。这可不是我乱讲的，他因为这个得病，迅速病死，是金国的官方史书记载的，不信的人去翻《金太祖武元皇帝本纪》。

阿骨打死了，他的死和他的崛起一样迅速、突然、震撼。关于他的一生，很多史书归纳成两个字——完美。

完颜阿骨打在不到十年之间，算无遗策，战无不胜，攻无不克，联宋灭辽，底定大业。他不仅是军事上的大天才，更是杰出的政治家，非常伟大。

说得都对，但不完全。完颜阿骨打之所以在现代人的心目中也是英雄，更动人心魄的是他的反抗精神。与之相比，他后来坐拥天下最强兵力所向披靡，的确很威风，但也没什么。历史强者谁没有横扫一切的时候？而他在冰封千里的松花江上，在头鱼宴上面对辽国皇帝的淫威保持了尊严的时候，才更让人佩服。这一点，哪怕是街头混混，都会伸出大拇指，叫一声爷们。

抛开这些，完颜阿骨打还迅速创立了金国的军制，创造了女真人的文字，这些都对女真人的未来极其重要。他一生的功绩可以归纳成两句话：他没有亲手灭亡辽国，但已经彻底奠定了胜局；他没有完成金国的建立，但已经铺好了道路。

女真人从氏族部落向一个封建文明国家迈进，完全是他一个人的功

劳。

好了，上边说的貌似已经很全部了。但我仔细想了想，还没有。完颜阿骨打的一生是为女真人奉献的一生，除了生前，哪怕是死，也死得时机适当。

在公元1123年的八月份以后，如果他还活着，历史一定不会是后来的样子。该发生的事哪怕发生了，也不会那样残暴得丑陋。

他是开国的皇帝，这种人有个共同的特点，他们强大中饱含着恢弘、凶狠里保持着人性。他们杀人，杀很多的人，他们抢夺，抢最好的土地、最美的女人，可不惹人恨。

因为他们的心里，或多或少的，都充满着阳光、充满着不屈，他们是反抗者，是梦想者，是建设者。而他们的继任者是不同的，一世祖和二世祖的区别很明显，看赵匡胤、赵光义兄弟俩就全明白了，不看全盘的总结，只看行事作风。

南唐李后主在赵匡胤的手下活得有起码的尊严，在赵光义的手下，生命、女人哪一点都保证不了。回到女真人，完颜阿骨打这时死，一个时代终结了，随着他的弟弟完颜吴乞买继任，女真人变得残忍刻毒、贪得无厌，本应是个伟大的新兴民族，结果变成了一群只知破坏不懂建设的抢劫团伙。

这是后话，在当时宋朝只能根据形势，做出适合眼前局势的决定。局势一，完颜阿骨打死了；局势二，宋、金两国在燕云十六州里犬牙交错。

那么决定只能是——趁此时机，尽量多地侵吞燕云区域。得到燕云，才有生命线。

招降张觉提到了日程上，非常巧，这时金国帮了宋朝一把。完颜吴乞买继位，他做出的第一个决定是防守，各条战线都急剧收缩，在燕云方面，他下令辽国的降臣、燕地居民，都迁徙到东北，到女真人的老家，眼皮子底下生活。

这样可以迅速集中财富，不经过时间的衍变，硬生生地在边远的东北制造出一个繁华昌盛的女真国度，同时也把各殖民区的活力全部抽走，让他们想反叛搞事也没办法。

想得周全，如果真能达到的话，的确会从根子上一劳永逸。从这时起，完颜吴乞买走上了历史舞台，上面的这个办法是他一生坚守的建国之本。

他不要辽国的模式，不想复制出燕云十六州胡汉交融制造出来的繁华，他要的是一家独大。从这一点上，可以看出女真人建国的内核，只有一个字——抢。

把能看到的好东西都抢到身边来，抢不到的就全毁了，也不给别人留下。

燕云居民们上路了，不管愿不愿意，都在刀枪的逼迫下向寒冷边远贫瘠的东北迁徙。这时，他们心里还残存着一点点的希望，那就是张觉。他们会路过张觉所在的平州，也许那里会带来变数。

变数真的发生了，张觉公开和金国决裂，一边派人去西方寻找耶律延禧的儿子们，一边向宋朝求援。他声称，只要宋朝出兵帮助他，他可

以献出平州。
消息传来，赵佶很兴奋。对宋朝来说，终极目标是得到完整的燕云十六州，现在有送上门来的，为什么不要？他立即派人去和张觉洽谈，不仅如此，还向金国派出了使臣。

这一回，宋朝的要求是，把山后九州都还给宋朝！
这个要求是之前不可想象的，也是后来不敢想象的，但在当时宋朝做出来了，而金国居然没有愤怒、没有拒绝。
为什么呢，只因为完颜阿骨打死了。
宋朝任命宦官谭稹为两河燕云府宣抚使，全权负责收回山后九州。他上任之后，朔（今山西朔县）、应（今山西应县）、蔚（今河北蔚县）的守将都向宋朝投降，加上平州，宋朝迅速地收回了四州之地。
在此期间，宋朝做了第二件事。招降张觉之外，赵佶招降耶律延禧。
耶律延禧……辽国的皇帝，貌似他是当时最大的丧家之犬，被金国人追得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死定了的角色。宋朝招降他有什么用？
从前翻史书，第一眼看到这里时，我也很疑惑，宋朝在西军大败，明知金军强到不可抵敌的情况下，还招惹这样的烫手山芋做什么？纯粹找死嘛，但是综合上面罗列出来的局势和进程之后，招降这个过气皇帝的原因就很清楚了。
赵佶要趁热打铁，对其余的燕云各州下手。这时燕云各州的守将基本上都是原辽国的人，正在彷徨无助，面临马上要被集体迁移的命运，如果宋朝及时伸手拉一把，再打出耶律延禧的亲情牌，情况会变成什么样呢？没有例外，都会向宋朝投降。
如此一来，燕云十六州就都得手了。
招降耶律延禧的事紧锣密鼓地展开了，宋朝动用各种关系各个渠道向西边找人。当然，这个活儿难度太大了，从概率上讲，基本没有成功的可能性。耶律延禧是当时号称消失得最彻底的人，金国动用了精锐部队长年驻守西方，在深山老林里拉网式搜索都挖不出来他，宋朝一边找还得一边遮人耳目，拿什么成功？
但是事在人为，世间事只有不敢想的，没有做不到的，就像宋朝对金国龇牙，索要燕云十六州一样，谁看都是往虎口里伸脑袋，除了死得加倍难看之外，还能有别的结果吗？
结果是，当年的十一月份，金国割让了朔（已被宋占领）、武（今山西神池）两州给宋朝。

第十八章
欢呼，灭亡

耶律延禧，这位曾经的东亚老大，一不小心又成了世界的焦点。宋、金两国各用渠道，不遗余力地寻找他，可惜都找不着。

唯一找到他的人，是耶律大石。

这首先是他藏的地点太隐蔽了，夹山，在史书里有这样一段记载："夹山在沙漠之北，有泥潦六十里，独契丹能到达，他国所不能至。"

看来这是契丹人祖辈打猎探险留下来的一块世外桃源，具体地点一直流传在辽国皇室之中。这才可以解释，为什么从燕云地区逃走的辽军能准确地寻找到耶律延禧。

这时的耶律延禧很神奇，他不像是位亡国之君，反而显得斗志昂扬神采焕发。他好运连连，先是得到了好消息，完颜阿骨打死了；另一方面得到了援军，阴山室韦谟葛失部落给了他足足五万多人的部队。室韦，是蒙古族的前身，他们的强悍地球人都知道。

这两样综合起来，让耶律延禧觉得复国有望，可以反击了。

就在这时，耶律大石找到了他。

时机明显不对，耶律延禧手握重兵，又有了皇帝的尊严。一见面，他就对耶律大石严厉质问："我在，你们怎么敢立耶律淳？"

这是在问罪，罪名比蓄意谋反都重，是已经谋反。

耶律大石很平静，他说："你以全国之势，不能拒敌。就算立十个耶律淳也都是太祖的子孙，不算便宜敌人，难道不比只知逃命强吗？"

耶律延禧被问得哑口无言。但是，亡国之君就是与众不同，没话说了不等于没事可做，对于燕云地区曾经出过辽国的皇帝这件事，一定要有个说法，必须杀个人。

杀掉耶律淳的老婆！

于是，那位在宋军攻进幽州内城都冷静坚定，主持打退刘延庆的女士，就这样死在了自己人的手里。这还不算完，耶律大石也有别的任务执行。

命令，耶律大石率军攻击金军。

这个命令其实也有点靠谱，当时金国的政策是收缩，为了确立新领导的权威，各占区的大佬们都往老家赶，向完颜吴乞买表忠心，这其中就有主持原辽西京区域军务的完颜宗翰，也就是粘罕。

粘罕走了，辽军正好乘虚作战。

想法不错，按说也应该像宋朝一样得着些好处，但要命的是他们遇到的人不对。这次粘罕虽然走了，但是金军里还有个更牛的人物，这人叫完颜娄室。按战绩排名，他在金军第一代战将里面遥遥领先，号称"常胜"，其实，另一个头衔才更准确——皇帝收割机。

此人战无不胜攻无不克抓皇帝不止一个，不管是现任的曾经的未来的，只要叫他盯上了，全都跑不了。于是，耶律大石悲剧了，他被生擒

活捉。

这种时刻，一般的正面人物应该只有一个命运了，自杀，或者被杀，只有死才能化被动成正面典型。可是耶律大石不一样，这个人忠于的不是哪一个特定的人，而是他的民族。死，太简单了，在整个民族都面临灭亡时，真正有勇气的人要活下去，要找到绝境中的那缕阳光。

耶律大石投降了，他文武全才相貌堂堂，到哪里都让人喜欢。金国人不仅饶了他，还给了他官位，又给他重新配置了一个妻子，按照当时的投降标准来说，是非常到位的规格了。对此，耶律大石很感动，主动要求为金国工作。

金国正中下怀，正不知道耶律延禧躲在哪儿呢，大石你从哪儿来回哪儿去，带着金军去抓耶律延禧。很好，这也正中耶律大石下怀，他料定会有这个任务，借此机会，他成功逃出了金军的手掌。自由之后，他回到夹山大本营。他变了，不再是耶律延禧的忠实臣子，他对这个颠三倒四莫名其妙的皇帝彻底厌恶了，为了契丹种族，他做出了一个划时代的决定——离开眼前的一切。

他带着两百铁骑北上，三天之后过黑水（今内蒙古艾卜盖河），再向西北，到达可敦城。之后，他的生命是史诗级的，他在一片陌生的土地上白手起家，创立了一个在面积上与辽国全盛时期都不相上下的庞大帝国。有此根基之后，他回来了，哪怕有了皇帝宝座、富贵的生活，他仍旧要与金国一决高下。

耶律大石要在五年之后才会积蓄到足够的力量找金国算账，在这之前，他退出了辽、宋、金之间的大舞台，主角继续由耶律延禧担任。

耶律延禧的复国之梦熊熊燃烧，不可遏制，哪怕众叛亲离，手里的军队都不是本族人了，也不后退。这人带着五万室韦兵，加上全体后妃、儿子、宗室人员一起出征，杀向了南方。决心很大，可惜命运糟糕，他就是这个时代的衰神，总是在错误的时间发动战争，遇上错误的敌人，没有一次例外。

他刚刚翻越渔阳岭（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北，大青山的南支），就迎头遇上了完颜宗翰。他面子真大，哪怕落魄到这地步，金国都超级重视他，把金国的二号首长火速派来了。

没有悬念，耶律延禧输掉了最后的希望，他靠着五万人的肉盾，再一次成功逃跑，跑回了夹山老巢。他的故事还没有完，两个邀请函跨越千山万水送到了他的手里。

一个是宋朝的。由一个和尚秘密送到，赵佶向他许诺，只要他到达宋朝边境，一切就安全了。他会得到宋朝皇兄的称号，一千间大屋的住宅，以及三百个女乐的享受。

一千间大屋！知道北京的故宫有多少间屋子吗？九百九十九间半。

另一个是西夏的。夏崇宗觉得自己是耶律延禧的女婿，更因为几乎每一个西夏皇帝都是辽国的女婿，这时老丈人出事了，不能不有个态度，于是派人送信，请耶律延禧过黄河。

耶律延禧真的去了，屁股还没坐稳，金国的使者也到了。一句话，请众多的党项大脑冷静思考之，是不是想跟辽国一个下场？

夏崇宗不想，但又不情愿，就小试探了一下，结果派出去的兵被金

军打得一败涂地。这下，他终于清醒了，转身请老丈人哪儿来的哪儿去。

耶律延禧又逃回了夹山深处，他的逃亡生活还会再继续近两年的时光。这时顺便说一下西夏，自从送走耶律延禧之后，它变得非常安宁，几乎游离在时代的大变革之外。辽、宋、金之间的大博弈对它来说几乎没意义，直到蒙古人崛起之后，才动摇了它的生存根基，主要的原因还是它自己找死。

为什么呢？因为它穷。

西夏这块不毛之地，说实话，除了宋朝因为太多的历史原因，非要跟它打个清楚明白之外，几乎没人答理它。又穷又硬，还不讲理没信义，跟它往来有什么好？

比如金国，眼放着肥到人类之巅的宋朝不抢，难道去和这群党项人死磕？简直莫名其妙嘛。这就是从此以后近百年的西夏国运的基调。

它很平静地生存了下去，在以后天翻地覆的格局下，我会很少提及它，在此算是有个交代吧。回到中原，这时历史的焦点在平州。

对金国来说，平州的张觉已经是个刺头，不是切不切的问题，而是稍微切晚一点，就会带着整个燕云十六州一起滑向宋朝，把金国的桥头堡给毁掉。

燕云十六州，永远是东亚大地上的异域。谁得到它，都会得到财富与机遇，而失掉它，会失去未来的安宁和话语权。

在完颜吴乞买招回各占地首领，商量继位大事的阶段，张觉有了新动作，除了自己的平州外，他带着营州、滦州一起归降了宋朝。前面提过，平、营、滦三州在辽国统称为“平州路”，而平州之东是榆关。榆关，就是后来的山海关！

历来兵家入关，必经山海关。这是燕云区域防务的重中之重，谁得到它，就等于得到进出中原的大门。这时，张觉带着这三州一起倒向了宋朝，军事意义无比重大。

金国人立即就急了，没等调集重兵，就地派了三千人攻向了平州。三千人，这点兵力就算是在完颜阿骨打的率领下，也只够和辽军在野地里打架，想攻下燕云区域的重镇，简直是做梦。张觉只是关上城门，这三千人自己就走了。

张平很兴奋，派他的弟弟到开封城报功。赵佶很兴奋，派专人带着敕书、诰命去平州发奖。当天的发奖仪式很盛大，张平带着平州的头头脑脑们出城迎接，就在这时，危险已经到了他的身边。

金军突然杀到。统帅是完颜宗望，军力是十万人！完颜宗望是阿骨打的二儿子，本名斡离不，俗称“二太子”，和后来那位家喻户晓的“四太子”齐名。

查一下这人的生平，这时是他一生中最郁闷最窝火最想杀人的时候。阿骨打起兵反辽，他的军功只在宗瀚之下，以他的资历、血统，金国皇位只能是他的。可是事到临头，居然便宜了他的叔叔。

完颜吴乞买，他有什么功劳，何德何能，居然当上了皇帝？！

尽管不服，也仍然得服。吴乞买的政治手腕是非常高的，有他在，

金国超强的军力不仅用来开疆扩土，更是他操纵政局达到平衡的砝码。
在完颜吴乞买的统治期间，宋、辽两国的君主大臣们遭遇很惨，金国本身的上层建筑也一批批地倒下，悄悄地说，他是一个成功版的赵光义。
回到平州城外，这种级别的敌将，这样庞大的军力，已经运动到了身边还毫不知情，那么死得再难看也不冤了吧。
张觉反应非常快，他推开奖金证书一跃而起，上马就跑。这人真的被吓着了，哪怕平时喊过一万遍金军不可怕，平州守得住的口号，这时也全都忘了。平州城就在他的身后，有五万以上的军力、超级坚固的城墙作后盾，他都没敢回头。
此人一路狂奔，跑向了幽州城，投靠前“怨军”，现在叫“常胜军”的郭药师部了。
在他身后，十万金军冲向了平州城。无论是当时，还是后世，都认为平州城没救了，之前金军所向披靡，辽国五京都被一一攻破，平州城再强，难道比辽国的都城还结实？在这种对比下，张觉逃跑似乎也情有可原。但是这些都错了。
完颜宗望以十万兵力围困平州城达半年之久，仍然无法攻破。半年之后，城里的兵打光了，只剩下几千人。城里的粮吃光了，连耗子都找不着，到这种地步，平州人也没投降，他们冲了出去，突围南逃。金国人得到的，只是一座空荡荡的死城。

平州人用活生生的例子告诉了世界，金军没什么可怕的，哪怕是第一代的金军，也不是吃人的妖怪，只要敢于反抗，不仅能守得住，更能冲出去自由骄傲地活着。
形象地描述，平州城就是一支火炬，它熊熊燃烧在无边的黑暗里，显得璀璨壮丽；准确地描述，平州城像一支火炬，壮丽璀璨地燃烧着，而它的周围，是一片无边无际的黑暗……真的太黑了，所有人都眼睁睁地看着它陷落，不仅不救，还彻底无视。
该怯懦的仍然怯懦，该昏庸的继续昏庸。
先是它旁边的营州没顶住，被金军迅速占领，满城的居民都成了奴隶，里面就有张觉的母亲、妻子。得到这个消息之后，张觉还能挺住，他弟弟崩溃了，为了救他妈妈，他选择了投降。他不仅把张觉的去向泄露了，还交给了金军几页纸。
那是宋徽宗赵佶亲笔写给张觉的御笔金花笺，封官许愿的话都写在上面。这东西到了完颜宗望的手里，就不只是张觉的事了，是宋朝私下里搞小动作的铁证。
怎样才能编织出一根小绳子，一步步地绕到一个超级大国的脖子上，一点点地收紧，直到勒死？这个过程，金国人已经很熟悉了，完颜宗望迅速制定出了一二三的步骤。
第一步，向宋朝要张觉。
金国派使者先去了开封，告诉赵佶老实承认伤害盟友感情的错误，把张觉交出来。别想打马虎眼，张觉就在幽州城里，现在改了个名字，叫什么赵秀才。金国不要活人，你们杀好了送脑袋。
人证物证俱全，赵佶无话可说，他派人带着金国使者去幽州取人

头，暗地里吩咐幽州安抚使王安中把张觉藏起来，杀个长得像的人送去了事。

王安中照办了，可不知道怎么搞的被金人识破了，人头有假，再杀真的送来。宋朝无可奈何，只能秘密地杀了张觉，用注满水银的匣子装好，送给金军，同行的还有张觉的两个儿子。

金国的第一个要求满足了，宋朝觉得又一次过了关，却不知道当时有个人默默地注视着这一切。当张觉的人头被送出城之后，他悲愤地小声说了一句话："若金国索要我郭药师，难道也要交出去吗？"

这时的郭药师非同凡响了，他是赵佶钦定的幽州城防司令，手下除了近万人的常胜军之外，还有临时招募的三十多万民兵。

毫不夸张地说，他的心理动态，就是燕云区域稳定系数的晴雨表。

第二招是找后账。张觉事件过后，完颜宗望派人到燕云地区来，说某年某月宋朝的某位使者曾经许诺了多少钱粮，一直没兑现，现在该给了。

这实在是太闹心了，在这几年的宋、金交易之中，到底金国提过多少条件，宋朝给了多少好处，老实说在事情过后几百年，全盘掌握过程的情况下，统计起来都很费劲。在信息不发达的当时，要前线指挥官的手里有一本明账，根本是不近人情。

双方吵了起来，吵得不尽兴，完颜宗望使出了第三招。他悄悄地给西夏人带了个话，要他们出兵攻打武、朔两州。

宋朝在燕云地区的最高长官是谭稹，这人还真不含糊，金国要后账他敢赖，西夏人趁火打劫他敢反击，在这块人生地不熟刚刚收复的土地上，他把西夏人赶了回去。

三招过后，完颜宗望有点郁闷，这人软硬不吃得怎么办？想了想，他决定把情况反映给赵佶，让宋朝的皇帝收拾宋朝的官。

谭稹下台了，他被调回国内，停职反省，好好去想到底欠没欠金国人东西。接替他的是金国的老熟人，武装太监、广阳郡王童贯。

童贯在这段时间里坐了一次过山车。

收复燕云之后，他的地位上升到了无与伦比的高度，之后突然摔了下去，被勒令停了前线的一切公职。理由是花钱太多了，燕云的价儿实在太高，根本没提前后两次大败的事。

其实，真正的理由是赵佶的政治手段。在中国的官场，一直有个很好玩的现象，不管是哪个朝代，如果某位大将出兵立下不世战功之后，回国时耀武扬威万人空巷，那么基本上可以为他默哀了。这人的政治生涯、军事生涯、人类生涯都已经结束。

相反，如果皇帝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的一顿臭骂，战绩了、功劳了什么也不提，相反全是错误，之后全体朝臣一拥而上，发挥集体力量骂他个半死，那么此人可以放心了。这是组织上对他严加要求，希望并培养他向更高的台阶迈进。

童贯就是这样。所以这时前线一旦有事，还是第一时间把他派了出来。

童贯来了，金国方面突然变得安静。什么幺蛾子都没了，世界很和谐。这让童贯还有宋朝的上层都很满意，在他们的心里，天朝上国的尊

严、荣耀都在迅速回归。在这种情绪里，童贯做了一个决定。
他决定派人去向金国大太子完颜宗翰索要山后九州。
赵良嗣、谭稹要不回来的，不等于他童贯也要不回来，广阳郡王的封号是与燕云十六州紧密结合的，这块土地注定了要在他的手里彻底回归！
这时是公元1125年（宋宣和七年）的十月份，远方的风雷动荡，在极远的西方，辽国的末代皇帝耶律延禧终于在余睹谷被金将完颜娄室活捉，押往金朝上京（今黑龙江阿城）。至此，辽国彻底灭亡，它对金国威胁全部解除。
金国纵目四望，世界广阔，它已没有敌人。但是完颜吴乞买却急需一个死敌。他的皇位非常不稳定，翻开资料，这人在女真人的建国历史上几乎没有战功，一直隐身在后方，给哥哥阿骨打看家。这样的“业绩”，放在汉民族的价值观上都不让人信服，比如宋太宗赵光义。
赵光义登基一直存在争议，那么在极其重视战绩的女真族开国第一代人物面前，吴乞买有多大的分量呢？答案是太轻。
他的一生，注定了要在本国战将派系之间走钢丝，既要联合他们，更要分化他们，实在不行就要派事给他们做，指定好东西让他们去抢，绝对不能让他们闲着。
在这种指导思想之下，他敏锐地捕捉到了一股暗地里涌动的反宋情绪，之后用行政手段把它完美地融进了国策里去。
这股反宋情绪来自于金国顶级战将的家属团里，比如完颜宗翰的妻子萧氏，她是辽国皇帝耶律延禧的前妻；完颜宗望的妻子金辇公主，是耶律延禧的女儿。再比如辽国降将耶律余睹、刘彦宗、时立爱，这些人都在金国成了新贵。
他们牢牢地记着宋朝乘人之危攻打燕云十六州的仇恨。辽国是没力量报仇了，可金国可以利用，比如两位完颜太太，就一直在吹各自丈夫的枕头风。
善解人意的成熟的政治家完颜吴乞买先生怎么会错过这样的好机会呢？反正是慷他人之慨，抢宋朝之财，同时转移国内军事大佬们的视线，何乐而不为？
公元1125年（宋宣和七年）的十月份，童贯派人去向完颜宗翰讨还山后九州的时候，正是吴乞买下令正式伐宋之时。屠刀已经临头，可叹宋朝上层仍在做梦。

金军在十一月初时南下，兵分两路。东路军由完颜宗望率领，出平州，攻幽州；西路军的主帅是完颜宗翰，他由云中（今山西大同）出发，进攻太原。各自攻克目标后，渡黄河会师开封，进攻宋朝的都城。
童贯当时在太原，面临的是金国军事排名第一的完颜宗翰。这很相衬，由宋朝兵马大元帅，对敌金国军事领袖，双方当量对等。
可结果居然是空白。
童贯先是愕然，惊叫出了一句名言，堪称是宋朝官场的共同心声：“金国刚刚在边外远处立国，怎么敢做这样的事？！”
连东亚最大的辽国都灭掉了，来打你宋朝很奇怪吗？童贯的脑子还真就转不过来。他稍微等了几天，当确定了消息的真假之后，瞬间变得

灵动无比。
逃跑！
童贯第一时间上马南逃，速度之快，让太原知府张孝纯猝不及防。他跟着快跑，才拦住了广阳郡王，换来的却是一声怒吼。
“俺是宣抚，不是守土。留下我打仗，那么多的将军都是干什么吃的？”之后，童贯纵马狂奔，消失在民众的视线里。从这一刻起，他数十年建立起来的赫赫威名彻底坍塌了，岁月再一次证明，只有极少数人才能坚韧到底，更多数的，都是童贯这样曾经勇敢的心。
其实，他本不必这样紧张的，他面对的是完颜宗翰，这个敌人的锐气已经在灭辽的过程中消耗得差不多了，尽管掌有重兵，但征伐之心不再炽烈，更何况他背靠的是太原城。太原千年古都，要说文明什么的倒也说不上太多，它最著名的一点是“硬”！
超乎寻常，不可思议的硬度。历朝历代打到这儿的战争都会卡壳，远的不说，五代时以柴荣之强拿不下它；宋初时赵匡胤终生常胜，也拿它没办法；赵光义举倾国之兵把它攻克了，可是却耗时半年，累得全军半死不活，最后在远征燕云时掉了链子，埋下了宋朝不能统一中土的祸根。
这时，金军来了也是一样，完颜宗翰连取朔、代两州，到了太原时突然被顶住了。不管他们怎么进攻，太原城就挺在那里岿然不动。时间一长，完颜宗翰放弃了，不能为了一个太原耽误整个战役计划，他留下了一部分兵力继续围攻，带着大部队向宋朝内境穿插。

完颜宗翰的脚步至此被绊住，太原城让他腹背受敌，首鼠两端，他的西路军一直在黄河周边转圈，想攻心里没底，想回去心有不甘。时间一天天地过去，直到历史书翻过了这一页，他都没想好要怎么办。而直到那时，太原城仍然是宋朝的。
回到东路的完颜宗望，这个人才是宋朝的灾星。完颜宗望在金国内部憋了一肚子的气，他的心情恶劣到了不杀人就会杀自己的程度。
这是真实的，不久之后，他的生命就会走到终点。当然，更多的人在他到站之前早已提前下车。
东路的金军先是在两天之内迅速攻破了檀、蓟两州，接着就杀向了燕云的首府幽州。在进攻的路上，完颜宗望终于遇到了挑战。宋朝的军队走出城墙，到野外与他交战了。
来的人是张令徽、刘舜仁，以及幽州城防司令郭药师。这三位都是渤海人，带来了四万五千军队，可以说，幽州方面能拉出来野战的全部家底都在这里了。
宋朝把燕云的命运交给了渤海人，在张觉事件发生之后！
当天的战斗是个笑话，两军对垒，张令徽、刘舜仁转身就跑，搞得像阵前哗变一样，郭药师稍微抵抗了一阵，带着人以更快的速度撤退。他精确地计算着与金军的距离，抢在完颜宗望到达之前回到了幽州城。
之后，他把全幽州的宋朝干部从上到下抓了个遍，送给完颜宗望当礼物。
郭药师终于“叛变”了……叛变两字是官方史书里给郭药师定的性，说这人在短短的七八年里接连叛变了两个东家，宋、辽两国前后都被他出

卖了，这人的品质真是恶劣！
这样说的根据不知是什么，于辽国，渤海国是它亲手毁灭的，渤海人一直是二等公民；于宋朝，自己做过什么应该很清楚，近在咫尺的卸磨杀驴行为换了谁都得心寒。郭药师并不是孔门弟子，凭什么要求他像后来的武穆王一样？
这个指责没道理。

郭药师降金，被重新任命为幽州城防司令，另外赐给他金牌、完颜氏的姓氏。这些待遇远远超过了宋、辽两国曾经给他的好处，让他这一次的投降加倍的舒适愉快心情大好。
于是，他进一步有了新的表示。
他建议完颜宗望大胆穿插，根本不必去管宋朝河东的精兵，一来有完颜宗翰的西路军去牵制，二来宋朝的军队和官场一样烂熟了，从来只顾自己死活，绝不理会旁边的安危。当此时，应该全速渡过黄河，过河之后一马平川，都是金军骑兵的天下。
这是郭药师当了三年宋朝将军积累下来的业务知识，每一点都戳中了宋朝的软肋。当然，河东那边儿最精彩的事他是料不到的，别说是他，宋、金两方面都被震撼了。
义胜军叛变了。
叛变成了流行词，不仅降军复叛，连宋朝本国的军队也争先恐后地倒了过去。义胜军是宋朝得到燕云区域之后就地招募的一批民兵，大约有十几万人，参与河东的军事布防。
宋朝从内地拨款养他们，这期间难免压缩了河东正规军的军费。时间一长，正规军愤怒了，生活质量全面下降，民兵抢了正规军的饭碗！一怒之下，难免骂街，各种威胁式的垃圾话喷了出去。
义胜军听见了。
他们不是宋朝内地的居民，是刚刚接收的原辽籍汉人，归属感本就不强，面对可能的危险，这帮人直接选择了叛变。金兵的西路军两天之内连下朔、代两州，全是义胜军内部搞鬼，朔州是他们在战事正酣时打开了城门，代州更直接，他们把守城的将军给绑了，送到完颜宗翰的面前！
西线是这种局面，就算河东军想支援河北也做不到，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完颜宗望直扑黄河。而在黄河之前，宋朝还有几座河北路的军事重镇。
保州（今河北保定）、中山府（今河北定县）、北京大名府等，它们是最后的屏障。

当战火烧到保州城附近时，消息终于传进了赵佶的耳朵里。这是个奇迹吧，局势已经到了当年澶渊大战的程度了，宋朝的皇帝居然才刚刚知道！
之所以会这样，一来是到了年底，每年的郊礼在即，每个官都盼着大红包呢，谁拿烦心事去恶心皇上？二来是赵佶本人曾经下过御笔，谁也不许“妄言边事”，破坏大好局面。
于是，谁都憋着，下边的告急求救信堆成了山，也坚持不去打扰皇

上……这时问题捂不住了，一下子让宋朝全体上下都跳了起来。

每当读史看到这一段，我都忍不住欢呼。好，实在太好了，这是二十年以来最大快人心的事，这是战报，是噩耗，是不醒的梦魇的开始，但也是让人振奋的喜讯！看看下面一连串发生的事，相信每一个正常心理的人都会笑得很开心。

先是赵佶被吓傻了。这个顶级的公子哥继方腊起义事件之后，不得不下了罪己诏，把自己犯过的错一一历数，记忆力空前好，哪件也没落下。接着，他把花石纲、应奉局等一大堆的混账衙门统统关闭，把骗来抢来的地契还给百姓。这些做完了，他派出使者去向金国求和。

陕西转运判官李邺带着万两黄金上了路。几天之后回来，金子不见了，求和被拒绝，问他都见到了什么，这人的回答很好玩。他一定是个新物种，受到极大的惊吓之后居然文采大发，这样说："金军人如虎，马如龙，上山如猿，入水如獭，其势如泰山，中国如累卵。"

赵佶更害怕了，这直接导致了狂欢的开始。在这个特定的历史时段里，之前所有不可一世的大臣权贵豪强们，如蔡京、童贯、梁师成、王黼、朱冲、朱勔等人都原形毕露，他们是什么，都只是些在体制内部作威作福狐假虎威的废物！

第十九章
靖康

最先倒台的是蔡京。

恐惧是最好的清醒剂，赵佶惶惶不可终日，回想前尘，他一下子想到了谁是始作俑者。蔡爱卿……没有你，哪有今天？

他派人去蔡京家，勒令蔡京写辞职报告，从此退出官场，不许在体制内生存。这就是赵估所能想到的最凶狠的报复了，他仍然没想过要杀人，哪怕是罢官，也准许蔡京自己辞职。而且，他派去的人很有趣，一个是童贯，另一个居然是蔡京的长子蔡攸。

蔡氏父子真是对活宝，老爹倒霉，儿子居然要亲眼见证。更好玩的是双方见面的时候，童贯说明了来意，蔡京就哭了，这时他七十九周岁了，白发苍苍老眼昏花，觉得自己特别的委屈。他哭着对童贯说："皇上怎么就不允许我再过几年好日子呢，这一定是有人在诬告我。"

童贯板起了铁脸，吐出来三个字，"不知也。"

到这地步了，蔡京仍然不死心，他继续哭，对两位钦差大臣说："……我忠心耿耿，二公要为我说句公道话啊。"话一出口，周围一片笑声。蔡攸是他儿子，居然被尊称为"公"。

蔡京从此退出了官场，其他的人还在观望中，突然间传来了一个消息，把一切的侥幸心都狠狠地摔得粉碎。北方前线传来最新战报，金军在保州、中山府遇到顽强抵抗，无法攻破，完颜宗望当机立断不再纠缠，率领金军绕过了这一带，直奔黄河北岸。

计算路程，只需十天，就会杀到开封城下！

十天……开封城一下子全都乱了，每个人都跳了起来，寻找各自的生路。富商们、百姓们、部分官员们紧急租车雇船南逃，做皇帝的也想到了这一招。

赵佶想逃，不是那么简单，怎么逃、逃向哪里，开封城是不是不要了，留下谁守城看家连带着阻挡金军当盾牌，这些都要考虑到。区区十天之内，这些都得做完。

赵佶想到了大儿子赵桓。赵桓，生于公元1100年，这一年二十六岁。看资料，他是幸运的，同时也是悲哀的。说幸运，他是宋朝自宋仁宗之后唯一确立的皇太子。

除他以外，英宗、神宗、哲宗、徽宗，哪一个都是上一届死了，临时竞争上岗的。说悲哀，在荣耀的背后，他没有半点的幸福。

首先，他的妈妈去世太早了。他的生母王皇后，是赵佶的第一任太太，他能荣膺皇太子大位，也是子以母贵。但可惜的是，王皇后死得太早，年仅二十五岁就走了，留下他孤零零地活在皇宫里。那一年，赵桓年仅九岁。悲剧开始了，赵佶有了第二个皇后郑氏，郑氏也生了皇子，叫赵楷。

赵楷被封为郓王，迅速成为父亲最宠爱的儿子，爱的程度达到把祖宗家法都改了。宋朝规定，"宗室不领职事"，永远只吃白饭，赵楷却当

上了提举城皇司，不限早晚，随时出入大内。明眼人都看出来了，赵楷总有一天会取代大哥，当上宋朝皇帝。

这也是林灵素敢在皇宫里骑着青牛跟赵桓抢道的原因。

这样长大的皇太子，是非常合适的替死鬼嘛。赵佶思前想后，慎重考虑，决定迅速把赵桓推上前台，由他去当肉盾，自己带着郑皇后、郓王远逃江南。

赵佶下令，任命皇太子兼职开封牧。

这个任命下达之后，他要逃跑的事就再也捂不住了，京官们都活动了起来，上至宰相下至门吏都回家打包收衣服，好跟着皇上一起跑路。当此时，却有一个人逆着人流，走进了皇宫。

泱泱大国，无论人才凋零到何种地步，总会留存着一丝火种，去照亮民族前途的。

这人是给事中、权直学士院兼侍读吴敏。他对赵佶说，逃跑是可以的，但事情要做好。开封是京城，不仅是社稷宗庙所在，更有百万子民的生命，无论如何要处理完善。你想让皇太子留守是吧，那就得给出相应的名分。

有皇帝在，皇太子命令不了军队；只是开封牧，没法号召全国支援京城。为今之计，最起码的权限是监国，最好的位置是皇帝。

也就是说，吴敏要赵佶禅让皇位，从此滚下神坛。并且他着重强调了一下时间，仅有十天，金军就会杀到开封城下，那么皇位的交接必须要快，三天之内必须解决，不然新皇帝没有时间收拾烂摊子。

赵佶一切同意，当天他们两人谈了很久，把之后需要做的事都想到了，包括退位的理由。必须要有突然性，还得很合理。

于是，只有一个理由了——病倒。

宋宣和七年（公元1125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宋朝君臣聚在一起开会，赵佶突然间拉住了蔡攸的手，哭着说了一句话：“朕平日性刚，不意金人竟如此猖獗！”说完，他立即昏迷，从床上翻到地下。

皇宫大乱，御医瞬间赶到。抢救了好一会儿，他醒了，发现右半边身体失去知觉无法动弹。御医确诊，他中风了。

这样的身体明显没法再继续皇帝的工作，他看了看左右，所有的宰执都在场，可没人敢说话。这时，他提起了左手，以笔代言，说他“已无半边身也，如何了得大事”，只有皇太子立即继位，他以“教主道君”的身份退隐龙德宫，从此不管世间事，国家才有转机。

于是，赵桓出场。

这是个标准的突然袭击，事前赵桓一点消息都没有得到，突然间被告知老爹昏倒了，病得很重，他一步三跌地跑了过来，没有缓过神来，突然间又被告知你现在是皇帝了！

赵桓蒙了，凭着本能，他极力拒绝。搞什么，从来没给过好脸，一下子把皇位扔了过来……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

他拒绝，赵佶强迫。父子俩在病床前讨论了一下什么才是“孝”。父亲写：“汝不受则不孝矣。”儿子说：“臣若受之，则不孝矣。”关键时刻，皇后也出现了，说：“官家老矣，吾夫妇欲以身托汝也。”

老……赵佶是很老，他今年都老到四十三岁了！

不管怎么说，赵桓就是不当这个皇帝。赵佶火了，给脸不要是吧，拉出去。几个内侍一拥而上，架起赵桓就走，目标福宁殿，大臣们在那儿等很久了，到了就即位。赵桓玩了命地挣扎，根本无效，没人把他当什么新皇帝，他激动过度昏了过去，也没用。

昏了吧，让他自己醒过来。醒了吧，架起来再走，目标福宁殿。

赵桓就是这样被架到了文武百官的面前，再经历了拒绝、强迫、就范，才当上了宋朝的第九位皇帝。这些事情都发生在二十三日当天。

赵桓当上了皇帝，向四周看了一下，谁是员工呢？员工们都很忙，要去龙德宫向道君教主请安，要陪护，要安慰，很久之后才会顺道去福宁殿看一眼新皇帝。

看完，基本就可以散了。

赵桓发现没人帮他办公！就连一直为他的上位奔前忙后的吴敏都不见了，这位给事中先生起草禅位诏书时曾被问过，以后是跟着新皇帝混，还是跟老皇帝走？

吴敏很愤怒，说他建议立新皇帝不是为了自己的前程，是为了老皇帝的出路、整个国家的安危，如果就势跟了新皇帝，那么当初的动机是不是很龌龊？你们现在问我这个，是不是更龌龊？

于是，没人问他了。

赵桓差点又哭出来，这不真成了替死鬼肉盾牌吗？闲得心慌，就手翻了一下这些天的应对措施，他突然间吓得魂不附体，死去活来。他看见有这么一条，全京师的禁军精锐都派出去了，到黄河岸边的黎阳（今河南浚县东南）驻守。

……想在那儿顶住金军吗？北宋京城里的禁军是开封城最后的依仗，这种时刻居然派了出去，想和金军来场野战对决吗？

如果挡不住的话，偌大的京城由谁来守卫？何况看一下领军的人物，是内侍、威武军节度使梁方平，一个太监。

这都是什么人出的昏招。宋朝到了这种时刻，居然是这种局面，纵然秦皇汉武复生又能怎样，难道能自己挽袖子亲自上阵吗？手边总得有人才能去办事。

这个人是存在的，由于种种原因，之前他一直隐身在别人的身后做事。直到这时，才由那个“别人”推出来。吴敏，他想了想，在走之前又转回身告诉新皇帝，他之所以那么坚定地提出皇帝内禅，是一个人的提醒。

那人名叫李纲。

李纲，字伯纪，生于公元1083年，祖籍福建邵武人。在公元1112年时他考中了进士，工作了五年之后，当上了监察御史兼权殿中侍御史。这个官很不小，能站在金殿上给国家挑错了。

于是，李纲的人生开始坐电梯。

这个人秉性刚烈疾恶如仇，看不惯的事太多了，而当时六贼当朝，除了没法看的事之外，根本没别的事。李纲向恶势力宣战……李纲被恶势力下放。

他成了一个闲散小官——起居郎。

被重创的李纲没有沉沦，当起居郎也有话要说。公元1119年时京城发大水，他趁机上书说这是因为京城里阴险小人太多了，提请有关当局注意。

有关当局很注意，他被踢出京城，到南剑州的沙县管税务。

到这里，李纲坐电梯的速度堪称创了纪录，短短的七年之间，他从一介考生升到了国家纪委主要干部，又迅速下滑，到边远地区负责毛分级别的税收，这种落差，比当年的电梯王寇准还要大得多。可他根本不在意，平稳、平静地在外县生活着。

六年之后，命运把他召回开封。电梯又升了，把他带到了太常卿的位置。这仍然是个闲散的官，负责国家的礼乐、郊庙事务，说白了就是个场面活儿，给国家的大型户外演出节目增光添彩。

当时是公元1125年的八月份，距离金军伐宋还有一百天左右。

百日之后，金军逼近，举国慌张，冠盖满京华，全都成了缩头乌龟，没一个能提出起码的对策来。整个民族的上层建筑全体烂透了，当此时，不必是一个有能力有抱负的中国人，只需要是个有脾气的中国人，应该怎么做呢？

李纲选了个最直接最彻底最大逆不道的方法，要赵佶彻底下台，给好人腾地方。可是他的官太小了，声音根本达不到上层，所以他找到了吴敏。吴敏的官也不大，但兼职侍读，和赵佶走得非常近。

力挺赵桓上台，给宋朝换一个最高领导人，这是李纲能想到的最好办法了。客观地讲，在这一点上，金军帮了他的大忙，要不然赵佶肯定至死不放权，最多只给赵桓一个监国的名分。

那样的话，啥事也不顶。

赵桓紧急召见了李纲，向他咨询这时的国策。李纲很清醒，他非常明白地告诉新皇帝，金军来犯，不外乎五个目的。

一，上尊号；二，归还叛逃的金人；三，增加岁币；四，犒军；五，割让土地。

这五点里，尊号可以给到之前辽国的程度，也就是称“兄”；金人可以归还，而且不要藏私自找麻烦；岁币已经加倍，况且金军把燕云重新收回了，没理由再增加；犒军是题中之意，得给，但要有限度；至于土地，尺寸不予外人！

赵桓很兴奋，看年龄，他这时是二十六岁，没经过大事，平时活得还窝囊，基本上没有自己的主见，属于一捧就高兴，高兴能上房；一吓就倒塌，塌了扶不起的状态。这时，他兴奋，觉得李纲是上天赐给他渡过难关的人，立即就给了他新的头衔。

兵部侍郎，马上就职，去研究开封的城防问题。

李纲却高兴不起来。他是有职位了，却没有实权，更没有威望。在这个时刻，一个突然冒升起来的小官，在一个仍然由蛀虫、懦夫、奸贼组成的政府里能起什么作用呢？

谁会听他的话？

关键时刻，一群本来与体制无关，与政治无关的年轻人站了出来。他们给了李纲，给了新政府最大的帮助。毫不夸张地说，没有这些人，就没有之后李纲的成绩，甚至赵桓也坐不稳这个突然间硬塞过来的皇

位。

太学的学生们。

太学，是宋朝官方开办的最高学府，相当于今天的清华、北大与中央党校的结合体。它是为了官场准备后备力量而存在的。在这个性质上可以看出，它的学员们必须紧跟着宋朝官方的脚步，一切行为以最高当局的利益为准绳。

归纳成一句话，就是官场的下属，是当局，也就是蔡京、童贯等人的尾随者。但是这时，他们走出了学校，自发集会游行，要求国家严厉惩办祸国殃民的六贼！

他们的领袖名叫陈东。

陈东，字少阳，镇江丹阳人。生于公元1086年，家族往上数五代，都是传统的儒生。他自己在这方面做得更到位，看年岁，这时他已经三十九岁，比李纲只小三岁，还是一个太学生。

不是他不好学，更不是他成绩差，而是他天生就不是个官胚子。陈东成名极早，洒脱不拘，在知识学者界很有名望，结果每一次聚会上，他都成了太阳。

他把蔡京、童贯一伙人的罪恶挂在嘴上，到处宣扬，煽动弹劾，他这么搞，谁敢往他身边坐呢？结果，太阳越来越亮，他的出路越来越窄，临近不惑之年，仍然在学校里当学生。

当此举国大难临头时，陈东的头脑非常清醒，在宏观角度上去看，目前的局势是用导致腐败的政府去挽救腐败到烂的国家，这纯粹是找死，没有一点点成功的可能！

体制内全烂掉，只能用体制之外的力量去解决。用什么呢，环顾周围，他只看见了自己的同学，和他一样的充满了志气、尊严、良知的学生们。

他号召大家走上街头游行示威，目的是让新皇帝看看自己写的时事分析。在他的笔下，宋朝之所以沦落到如今地步，是因为：“……今日之事，蔡京坏乱于前，梁师成阴谋于后，李彦结怨于西北，朱勔结怨于东南，王黼、童贯结怨于辽、金，创开边隙。宣诛六贼，传首四方，以谢天下。”

这篇文字非常有名，宋朝六贼之说，就从这里开始。这次的学生运动在宋史里的意义非常重大，有公论，它改变了宋朝的历史。

可惜的是，历史并没有给陈东和他的同学们以应得的荣誉，每一代的宋史研究者，在说到这一幕时，都只是极力赞叹了陈东的胆气。

六贼为祸近二十年，天下谁都看在眼里，居然是由一个白衣学生提出来，这是多么的热血，多么的忠诚！是的，陈东和他的同学们的确是非常难得，非常了不起。但这并不是这件事的全部。

这篇文字落在不同人的眼里，效果绝对是不同的。

老百姓看到，会叫好、解气；六贼及贼党们看到，会害怕、怨恨；中立的良心未泯的大臣们看到，会惭愧、无奈，而落在赵桓、李纲的眼里，这就是个巨大的天赐一样的机遇！

多年来，六贼把持宋朝官场，容不得半点不同声音。六贼即宋朝，

这是宋史近二十年来的铁律。如今面临生死关头，赵桓、李纲空有救国之心，却一个能用的人都没有。

必须迅速打破这块铁幕。

陈东来得正是时候，稍晚都会误事。他提出来杀掉六贼，根除全体党羽的建议，在之前史书里只承认了他的热、解恨的作用，却忽视了最重要的功能。

迅速完成新旧官场的交替，哪怕底下的办事人不变，除掉六贼之后，新皇帝的命令才能有权威性。

这件事情和各项城防事务混合在一起急剧运行，所有人所有的问题都搅在了一起，想在几天之内就改朝换代，想想这是多么疯狂的事。但是李纲、赵桓也不必沮丧，他们有一个坚定的盟友，只要该盟友保持活力，那么开封城里的事就会以疯狂的速度进行。

金军。

金军的动作越快，宋朝的改革越快！

转眼间，三四天过去，新年到了。公元1126年的春节，正月初一的时候，赵桓宣布改元，这一年是“靖康元年”。初二时，北方战报火速传来，金军渡过了黄河。

率领着开封禁军精锐的梁方平太监，简直丢尽了北宋一系列武装太监的脸，他到了黄河边上每天都喝得酩酊大醉，在初二这一天听说相州（今河南安阳）被攻破了，他立即仓皇逃跑。

他没法不逃，看位置他驻守在黎阳津，那是黄河的北岸，任务是阻止金军靠近黄河，不是阻止金军渡过黄河。一字之差，难度太大了！

他跑了之后，南岸的宋朝跟着跑。黄河天险，这道开封城唯一的守卫线，就这样轻易丢掉了。金军没受到任何阻碍安然渡河。

消息传进开封城，初三的晚上夜漏二鼓时，赵佶带着老婆、皇子、帝姬（原公主，赵佶闲得蛋疼，给女儿们换了个“姬”名字），出通津门坐船南逃。

这次的逃跑实在太突然了，连赵佶本人也没有准备，他只带出来了一个亲信，是蔡攸；几个太监，连一个侍卫都没有。刚开始时坐船，但是开封附近水流平缓，实在太慢了，他雇了一乘小轿。小轿还是慢，想想金军是骑马的，这样的速度对比，他能逃出去多远？

于是，再乘船，昏夜之中，他们搭乘了一条搬运砖瓦的小船。这时，太上皇和皇后已经饿得不行了，可是御膳房没跟来，啥吃的也没有。

一个船工很好心，分给了他们一个炊饼。

这是赵佶一生中少有的传奇浪漫之夜。他经历了坐船，改轿，再坐船，吃炊饼之后，在雍丘（今河南杞县）附近再次上岸。

这一次，他骑一匹名叫鹁鸽青的御骡，向睢阳（今河南商丘县南）飞奔，直到鸡啼时分才看到了一点点的灯火。滨河小市到了。

在这里，一位老婆婆招待了饥寒交迫的徽宗一行。出人意料的，徽宗竟然非常的轻松幽默，老婆婆问他是哪里人，他这样回答：“赵姓，居东京，已致仕，举长子自代。”

听他这么说，卫士们都笑了。赵佶看了他们一眼，自己也笑了。稍

提一句，他逃出开封之后，闻讯追来的亲信们逐渐赶了上来，最先到位是侍卫。

黎明时分，他们到达了商丘，这里是宋朝四京里的南京。这一夜，赵佶足足驰骋数百里之遥。在这里，赵佶胃口大开，想在早餐时吃鱼，为此，他亲自到市场上去买，和卖鱼人互相砍价。他觉得很快乐，觉得生活重新变得清新。

比他日复一日地当皇帝、住皇宫有趣得多。

在泗上附近，大队人马追上了他。有宇文粹中、童贯、高俅等。他们各自带来了庞大的护卫，其中以童贯为最，他有三千多人的胜捷军。从这里开始，赵佶重新拥有了班底，他们一路向南，最初的目标是维扬（今江苏扬州）。

回到开封城，赵佶南逃，给赵桓、李纲带来了巨大的机遇，尤其是童贯等人的追随。实在是太妙了，不用动手清理，开封城里的官场自己就出现了巨大的空白。

在此基础上，新皇帝趁热打铁，对剩下的六贼动手。第一个目标是太监李彦。这个死太监在作恶的时候无所顾忌，公然明抢百姓的土地，这时报应临头，他的下场也最是干脆。

杀头，抄家。

第二个目标是前首相王黼。以王黼之奸，可以说百死莫赎其罪，但他的身份实在太高了，前首相，这在宋朝是块地道的免死金牌。

赵宋有祖训，北宋一代，不杀士大夫大臣。

但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不杀不足以靖官场！一个非常罕见的，堪称宋朝头一份的小动作计划出炉了。王黼被贬黜了，他被降为崇信国节度使，永州安置。这是官方的命令。

这很平常，很合法。

他走到雍丘（今河南杞县）南二十里的辅固村时，被突然出现的强盗杀了。这非常遗憾。宋朝官方集体叹息，王首相的命真苦啊，一百七十多年了，宋朝的宰执群落里只有他一个死得这么难看……事过很久之后，开封府的聂昌公开宣称对这件事负责。

第三个目标是梁师成。隐相大人没有随徽宗南逃，他知道自己的根基只限于皇宫城墙之内，离开大内，他什么都不是。而留下来，他心里也有底。

新皇帝赵桓一直是个苦命的孩子，在皇宫中活得特别的憋屈，隐相大人曾经多次伸出友谊之手，不仅帮了忙，还时常抚慰赵桓寒冷的心灵。

说实话，梁师成做事是很有风度的，如果不是个太监，就算真是苏轼的私生子，也不辱没这个老爹。有这一层情分在，他相信，新皇帝会放他一马。

事实也是这样，赵桓真的有些下不去手。不管陈东、李纲还有别的大臣们怎么推波助澜，他总是把梁师成的死期往后拖，直到历史的时针再拨过去九天，才是隐相的末日。

六贼里，其余的三个这时都不在京城里。

蔡京先一步被贬过了长江。朱勔见势不妙，率先逃回了自己的东南

小朝廷。童贯追着赵佶，不仅躲在了太上皇的阴影里，更有亲兵卫队保护着。怎么处理他们，实在让新政府挠头。

不能杀，无论是下诏论罪杀，还是派人去暗杀，都会造成一个毁灭性的后果。这些人会拥立赵佶在江南半壁河山里成立新政权。到那时，赵桓反而成了儿皇帝，各种混账命令传过来，听是不听？听了，会造成第二个花石纲时代的宋朝，照样烂死。不听，一个不孝顺的儿子连生存的权利都没有，还有什么资格做皇帝？

思来想去，蔡京和童贯先放过，等局势稳定些再计较。至于朱二世，他不够瞧了，富二代的钱在关键时刻摆不上台面，他的实职官阶也太低了些，尽管把他一撸到底，不管怎么狠整他，都没有任何后遗症。

朱勔被免去一切公职，放归田里，等待处理。

处理完六贼，李纲意气风发，他觉得威望已经树立起来了，可以做些事情了。他去见赵桓，不久，新皇帝颁布了诏书。

钦宗陛下仿效真宗陛下故事，御驾亲征，迎战金寇！

多么振奋人心，在这种生死存亡的关头，满城百姓惶惶不安，突然间新皇帝如此振作，可以说是点燃了大众的生机之火。

甚至可以说，是点燃了汉人生存的信心。

当时，李纲站在议事大殿之外，静静地听着。他知道这个结果，但不能评论，更轮不到他去颁布。按照宋朝惯例，他连在这个时刻上殿议事都没资格。能在这时和皇帝在一起的，都是宰执大臣。并且惯例还包括，如果宰执大臣们不下班，那么谁也不能进去。

李纲在外面等了很久，宰执们一直没有出来。很显然，里边正发生着什么，直觉告诉他一定要出事。事实果然这样，他通过一些渠道打听出来，大殿里刚刚已经通过了一个决议。

皇帝不亲征了，皇帝要立即出城逃跑，到襄（今湖北襄樊）、邓（河南邓州市）去避难。

朝令夕改，食言而肥，这还不如没有亲征的诏书。可想而知，外面的军队、百姓一旦知道了这个消息，会怎样灰心丧气，很可能立即往城外涌，跑得比皇帝还要快。

到那时，什么都晚了。

李纲立即上殿，结果被值班的挡住，别乱来，要守规矩。李纲火了，这都什么时候了，标准的滚汤泡老鼠，一窝都要死，还讲什么规矩！

他进去了，见着了高高在上的宰执大臣们。这些人号称是传说中立于世界文明之巅的、礼仪之上邦的国家的最高首脑。代表人是白时中、李邦彦。这两个人是当时宋朝的百官之首，就是他们劝赵桓逃跑的。

白时中，字蒙亨，寿州寿春（今安徽寿县）人，进士出身，官衔履历一大堆，都是次要的，体现不出什么，真正关键的是他能在六贼当朝时步步高升，那只有一个可能——做蔡京的亲信。

李邦彦，字士美，怀州人。他是个难得的妙人，他爸爸是著名的银匠，家里巨有钱，小李吃喝玩乐之余非常向往文化生活，每届科考时河北考生路过他家，都热情招待丰厚资助。这样，他积攒下了最大的官场人脉，他就被保举进太学院当上了学生。从此，他进入官场。

李邦彦的太学生活比陈东成功过一万倍，他迅速走进了赵佶的生活。赵佶要新奇，他有当时最新的花样；赵佶要市井，他从小就在市井勾栏之间长大。可以说，所有纨绔应该掌握的专业他都精通，他一个人就可以满足赵佶全部的需要。

凭这些，他当上了宋朝的首相……立于当时人文之巅的宋朝最高首脑，居然是这种货色！

李纲这时所要面对的人，就是这种货色。和他们能讲什么呢，哪怕再浅显的道理，都得翻来覆去地说。查阅资料，看他们当年的对话，简直就是用来杀时间的。

杀对宋朝来说一刻千金的时间。

李纲先是按捺住性子，对赵桓讲大道理："陛下，您父皇把社稷交托给您，你一走了之，这合适吗？"为这句话喝彩！李纲一下子让所有人哑口无言，直接站在了道义的最高峰。

赵桓真没话可说了，白时中跳了出来。逃跑是他最先挑起来的，眼看成了决议，突然被李纲搅事，他简直冲天大怒。

悄悄说一声，历史上、现实中，总会有这种人，他们对外面非常懦弱，对内部却极端血腥强硬，大到各个朝代晚期的当政者，小到某些窝里横的普通人，他们冲天大怒时的嘴脸非常好玩。

白时中怒吼道："李纲，你觉得京城能守得住吗？"

李纲反问："天下城池还有比都城更坚固的吗？宗庙百姓都在这里，舍此而去，到哪里可以安身立足？何况现在金军临近开封，这时出逃，能跑得过金军的骑兵快马吗？"

白时中无语，转而挑剔开封城防的漏洞，说哪里有缺口，哪里的壕沟太浅。当然，他也承认，这些缺陷很多都是政治原因造成的，比如为艮岳等形象工程让路，但是危险存在，开封守不住。

李纲陪着一个负责城防的太监去实地考察，回来报告说没问题。赵桓才问到谁可为将。

李纲说："平日里朝廷用高官厚禄养大臣，这时大臣们应该站出来。比如白时中、李邦彦，他们是宰执，应该由他们出战。"

白时中一下子爆炸了，他觉得李纲实在是赤裸裸地害他，这是陷害，是不讲道理！于是，他非常愤慨地反问："李纲，你敢出战吗？"

这句话是李纲梦寐以求的，他当然敢出战，顺势要求宰执的身份，身份不到，命令不通。李纲被封为尚书右丞，相当于副宰相，在金军马上临城的紧要关头迈进了宰执行列。

这时是公元1126年的正月初三日。注意，是白天。

折腾了半天，到午饭时间了。赵桓心神不定，不放宰执们出宫，大家吃完午饭后再聚到一起。这时，李纲发现又有点不对头。

这是种直觉，就像他在殿外感觉里边要出事一样。忐忑中，他给钦宗讲了个故事，故事很有针对性，是唐朝的安史之乱。

李纲说，当年唐明皇李隆基最大的失误是一听潼关失守，立即放弃长安，躲进四川避难。结果，宗庙社稷陷于叛军之手，要好多年的挣扎才能收复。如果他当时不跑，招集天下兵马勤王的话，唐朝就不会突然间衰落下去。

归根结底一句话，当此时，只看君王有没有直面敌人坐守孤城的胆气。如果有，那么天下臣民就会相应地勇气倍增；如果没有，君王大臣都逃跑，小民们为什么要拼命？

赵桓默默地听着。没等他回答，突然间有个内侍跑了进来，报告了一个最新消息，“皇后、国公已经起程，出宫很远了。”

那是赵桓的老婆、儿子，居然把丈夫、父亲扔在后边，悄悄地逃出都城，跑出去很远了。赵桓立即就跳了起来，他又慌又急，对李纲等人说：“你们不必再挽留了，朕已决意出京到陕西去，到那里招集西军收复都城，绝不能再留在这里。”

果然，怕什么来什么，李纲的预感又一次成真了。到此地步，他还能怎么办，难道能像寇准那样紧紧抓住赵光义的袍子，说啥都不放你走吗？

寇准是少年天才，是赵光义赏识的臣子，他李纲算什么，一个被整个朝廷厌恶的电梯王，一点威信都没有。他只能跪倒声泪俱下，继续给皇帝分析后果。

“如果您逃了，哪怕把都城交给我，谁能听我命令？纵然听令，精兵不是外出，就是跟你逃跑，都城用什么来守卫？如果陷落了，以金军残暴，几天之内就会残破到燕云十六州的地步，那时您再回来收复，还有什么意义？”

赵桓犹豫了，李纲说的都是实情。这时，天佑宋朝，李纲来了救星。赵桓的两个叔叔燕王赵俣、越王赵偲来了，他们也劝赵桓不能逃跑。

赵桓又一次安静下来，他想了想，提笔写了两个字：“可回。”押上御印，交给内侍，让他们追上皇后，都召回来。

皇帝不逃了。这时是公元1026年正月初三的下午。

到了晚上，赵桓又变卦了，理由很可能是皇后、国公继续跑，根本不听他的命令。这直接打击了他的信心，让他回想自己是怎么当上的皇帝。

是他老爸拿他来挡灾的。现在李纲等人说啥都不放他走，明显也是在拿他挡灾。他就那么衰啊，谁都能欺负他算计他？

还有没有天理了？！

想到这些，他再也忍耐不住，连夜下旨传令给宰执大臣们，告诉他们自己在明天凌晨时分出发，国家托付给李纲，让他当东京留守，李税为副，这个都城谁爱守谁守，反正别再来烦我。

李纲接到命令时已经是深夜，宫门上锁，别说是他，就算是老牌宰执到富弼、韩琦、王安石的地步，也别想在这个时辰见着皇帝。

那好吧，就等到天亮……天亮时李纲上朝，一夜的煎熬让他火气大旺，像个点燃了的炮仗一样往里走。迎头正看见一排排的卫兵、内侍在搬行李，几乎整个皇宫都在大搬家。李纲气晕了，激动中再也管不了什么君臣体面。

他想出了个肯定管用的招儿。

李纲站在皇宫里鼓动兵变！他大声问：“你们这些禁卫，是想逃啊，还是想守？”这句话问在了点子上，禁卫军都是京城人，家里老小都在城

里，这时跟了赵桓逃跑，家里人可不能算在队伍里。抛家弃业的谁愿意？

——“愿意死守！”

得到这个答复，李纲走进了大殿里，先没去见赵桓，而是走到了宰执大臣们，也就是白时中、李邦彦的面前，说了句话：“陛下之意已定，敢有异议者斩！”

这时，外面禁卫们的呼喊声还没停息，李纲料准了这帮无耻的废物没胆子敢跟自己叫板。事实也是这样，见到身边的禁卫瞬间反抗，不仅是宰执们，连赵桓都傻了。他由着李纲摆布，先是对禁卫们亲口宣布不逃了，这换来了更加巨大的欢呼。

李纲带着赵桓登上了宣德门城楼，命令文武百官士卒将士都聚在楼下，他和吴敏在片刻之间草拟出一份圣旨，上面写的都是对金军开战的宣言。他站在城头大声宣读，每一句都换来了一声士兵们的承诺。

士气激发起来了，但还不够。

必须得有奖赏。李纲跟赵桓说了一会儿，赵桓给出了以下的赏格：宋朝官方出银一百万两、绢一百万匹、钱一百万贯，文官自朝请大夫以下，武臣自武功大夫以下，共三千道诰宣贴为奖赏，激励抗敌有功之士！

奖给谁，怎么奖，都由李纲做主。同时，白时中罢相。

到了这一步，宋朝终于明确出了一个态度：迎战。

不管内部怎样分歧，总算是统一了口径。但是到底是否正确，不仅是当时，就连到了几百年之后的现代，仍然争论不休。

应不应该逃跑呢？如果不跑，历史的结局大家都知道。所以很多人都说，李纲是个理想主义者，他死活不让钦宗离开京城，甚至还在事后把徽宗也拉了回来，结果被金军一窝端，全都死梗了。

李纲害人啊！

那么就逃跑吧，逃了之后金军第一追不上（真的追不上？），第二中国那么大，逃到哪里都有生机。比如说到陕西有强大的西军，有临河靠山的坚城，都是开封比不了的；如果还想再远点，可以到四川嘛，像唐明皇一样，沿着栈道进成都，谁都无可奈何。

但是，成都在历史上被攻破过多少次？远的不说，五代时后唐灭蜀、宋初立国灭蜀，都摧枯拉朽不可阻挡。而造成天险不险的原因，就是蜀中的政府全烂了。

以徽、钦两宗治下的政府，烂的程度很极品了，一点都不比那时差。凭什么前后蜀守不住的天险，他们就能守住？

所以，就别事后诸葛亮了，谁腐败谁去死，乃是千古不易之理，根本不关地理的事。人祸才是最可怕的敌人。

回到开封城，李纲终于有了军事指挥权。他像出膛的炮弹一样四下乱飞，开封城里无处不到。开封京城，在近二十年以来已经成了个超大型的风景游乐场，城防什么的都抛荒了，早已不是天下第一名城、坚城。他得组织军民修楼橹、挂毡幕、安炮座、设弩床、运砖石、施燎炬、垂檑木、备火油……不管他在不在行，都得亲临一线。

不然，有些事还真是办不了。比如西水门那儿河道既深且阔，金军

如果从那儿乘船进攻就不好办。手边的战略物资又那么少，怎么搞呢？李纲想了想，来人，去把蔡京家的假山拆了，石头都扔进河道里，把水路掐断。

这样的事很多，尽管蔡京罢相免职了，但数十年积威，换个人谁敢去做呢？

更重要的是城防人员调配。开封城周八十里，这是多么大的防区，如果真像《水浒传》里所写的，开封城常年配备八十万禁军，那事儿就好办了，城上站满人都能轮班换着来。

可这时，开封城里根本没那些人。

徽宗朝二十三年时光里，禁军南下北上打了好多场大仗，不说别的，光是方腊起义和远征燕云这两次，禁军出动的人数只比西军少一点而已，早就打空了。

再加上刚刚梁方平带着所有精锐出京去黄河北岸喝酒，京城里剩下的全都是老弱残兵。这时，李纲竭尽所能，只能做出下面的布置：

京城四面，每面配备禁军各两千余人，力量不足由厢军、保甲民兵协助；城内集结四万马步军，作为机动力量，分为前后左右中五军，每军八千人，随时支援各方。其中，前军派到东水门（通津门），护卫藏有四十万石粮食的延丰仓；后军派到宋门（朝阳门），保卫京师城濠最浅的樊家冈一带。这两处一个是最薄弱地段，一个是全城人的粮食重地，是重中之重，不能有半点闪失。

这些，在初五至初八日间完成。做完了这些，金军终于杀到了开封城下。

比预料的要早，之所以来得这么快，是拜六贼所赐。这些混账东西时刻显摆自己天朝大国的“风采”，每次金国的使者过来，他们都派专人陪同，专门走那些景观大道进京城，把一路之上宋朝的各处关隘路途远近都暴露了。

这是违规的。

之前宋、辽两国百年友好，每年互派使者好多次，辽国来人宋朝总是会使出花样，或者晚间上路，或者坐在车里故意兜圈子，想方设法地把异族人转晕，不让他们知道开封城的走法。现在可好，生怕对方不知道。

这还不是最让人沮丧的。

最让人心惊的是，无论是李纲本人，还是开封城里的民众，他们都意识到犯了个最大的错误。说起来，李纲真的不是个专业的军事人才，敌军临境，他犯了个最大的原则性失误。

开封城西北方有个地方叫牟驼冈，它三面临水，一面是坡，地势非常完美，是宋朝京城附近的一个军需重地，有两万匹战马、无数的草料。李纲忘了派人把军马调进城里，更没有处理好那些草料，金军在郭药师的引领下，直接扑了过去，把这些都抢到了手里。

客境作战，最大的隐患是给养不足，金军孤军深处，这方面更是死穴。可是由于宋朝的疏忽，金军毫不费力地就解决了这个问题。

另外，开封城外也是繁华之地，居民都没有疏散，金军可以随便遛马一样出去抢劫。站在开封城头，李纲是自责的，这是他的失误，他人

为地把开封保卫战的难度提升了。

他只有加倍的付出，才能挽回这些损失。但是，要支撑到哪一步呢？李纲深深地知道，哪怕再坚贞的心志，也没法靠开封城本身的力量挺过这道难关。所有的希望，都凝聚在勤王的援军上。

援军何时能到……他不清楚，唯一能让他庆幸的是，勤王的命令在徽宗逃跑前就发布出去了。

第二十章
东京保卫战

公元1126年，宋靖康元年正月初八，东京保卫战打响。

金军在夜色下发起了进攻，首选的目标是水路。这很明智，开封城共有四条穿城而过的河道，分别是汴河、惠民河、五丈河、广济河（即金水河）。汴河是其中最大最宽的一条，它“自淮而南，邦国之所仰，百姓之所输，金谷财帛，岁时常调，舳舻相衔，千里不绝”。

于是，进城时的水道也相应地宽到没道理。

前面说过，东京城里最宽的一条大街保守估计是三百零七米，那么最大的一条河进城时的水道宽到什么程度呢？具体的数字目前没有，可以查到的是它至少有两到四个水门。

汴河很可能是单入单出、单入双出或双入双出的。更形象一点，它就像现在的四排车道大街一样，宽到这样子，很显然在战争中显攻难守。

金军就选择了汴河作为进攻的第一目标。

夜色中，几十艘船上火光熊熊，沿汴河而下，冲向西水门。金军的目的很明确，首先破坏宋朝都城的城防设施。李纲派了两千多敢死士兵守在水门边，火船到了，他们用特制的长钩把船拖到岸边，来不及扑灭火势，直接用大石砸沉在水里。

后面跟上的才是金军的攻城部队。

李纲紧急派人在水中设置杈木，阻止金军的运兵船靠岸，蔡京家里假山的石头也产生了点作用，河道变得阻塞。就这样，第一场战斗发生在水门前，宋、金两军激战一整夜，天快亮时金军退走了，他们始终没能冲进开封城的外城墙。

天亮后，宋军在水门前发现了一百多具金军的尸体……一夜，只杀了这么点敌人，还是在北方游牧民族不擅长的水战里。这个数字给每一个宋朝人敲响了警钟。

初九日的太阳升起时，金军发动了强攻，这一次他们没走水路，选的是酸枣门、封丘门一带的城墙。这个选择也很刁钻，正中宋朝的软肋。

酸枣门、封丘门在开封城的城北，是整个开封城的后门。按顺序从它们往里走，直接就是延福宫、艮岳，再向里一点就是内城皇宫。从这里打，等于是跳墙进后院，只要突破了，立即就能威胁到宋朝皇帝本人。

这才是攻击的要点，谁要是从南门进，先攻占广利、普济两道水门，再舍船登岸攻破南薰门，穿越整个外城强攻朱雀门进内城，横穿整条御街杀奔宫城的宣德门……才是白痴。

金军不白痴，这一招打得宋朝措手不及。当时李纲正在垂拱殿向赵桓奏事，闻讯之后立即跑出殿外招集禁军，只选弓箭手。紧急中有一千多名弓箭手集结，跟着他跑出皇宫，奔向北边的外城。

这两点之间的距离足有二十里，为了节省时间，李纲他们没走大道，穿行在夹道窄巷之间，等他们赶到酸枣门一带时，发现还没太糟，来得及。金军只有一少部分渡过了护城河，正抬着云梯往城上架。

这实在太妙了，城外一望无际啥也没有，一大片的金军没遮没拦地站在大空地上，都是活生生的靶子。李纲带来的弓箭手站在城头上居高临下，想怎么射就怎么射。

爬上云梯的金军迎头被礓石砸了下去，个别人品运气都好的还被浇上了滚烫的火油；站在城墙和护城河之间属于命苦的，射的就是他们，想跑想躲都没地方；远点的，比如正趴在木筏上过护城河的，待遇最优厚，他们和当年澶渊之战中辽军主帅萧挞凛一样，被城头的床子弩，也就是一枪三箭定点轰击。

可以肯定的是，宋朝都城配备的床子弩，性能、体积肯定比澶州城头的强得多……至于河对岸的金军们，他们很幸运，提前体验了宋朝的军事高科技——神臂弓。这是他们以后几年、几十年的噩梦，不管到哪里，只要有神臂弓出现，女真人哪怕穿上最厚的铠甲，都会皮开肉绽。

武器不行，只能拼命。这时，他们想拼都无从拼起，只能被神臂弓赶得离护城河越来越远。这样在开封城下，金军前后断层了。

李纲当机立断，派几百名壮士顺着绳子溜下了城墙，烧金军的云梯，杀金军的将官。在弓箭的掩护下，数十座云梯被烧毁，十多个金军的将官被砍倒。

这一天，同样的事情还发生在了陈桥、卫州等城门外，金军从上午打到下午，一整天过去，扔下了几千具尸体，毫无所得。

夜幕再次降临，李纲仍然站在城头上不敢松懈。果然，又有金军向城门靠近。宋军正要拉弓，下面喊过来了一句话："俺是金军，要求和谈！"

和谈？城头上的人觉得很荒谬，耳朵出问题了吗？刚开打就和谈，下边的这人不是个骗子吧。疑问中，李纲很镇静，他告诉城下边的人，不管来干什么，天黑不准进城，有事儿明天说。

这一夜很平静，什么也没发生。

第二天，初十，金军使者进城，带来了完颜宗望的信。里边历数了宋徽宗赵佶的种种错误，说金国受到了巨大的不公平待遇和污辱，没法不发兵进攻。现在知道赵佶认罪退位，宋朝有了新的皇帝，那么战争可以解除了，请宋朝派大臣到金营谈条件。

赵桓在崇政殿招集大臣，问谁去。只见下边的宰执们个个低头深思，做圣人状，很久很久没人出声。李纲也在场，他深深地体会到了耻辱。

耻辱一：君忧臣辱。这是君臣关系说明书里最重要的一个条款，是约束规范每个朝代里每个臣子的基本法则，谁都要遵守。这时钦宗忧得都快死了，一帮子宰执大臣居然率先装死，无动于衷。

真是不可想象！

耻辱二：在本国的皇宫里，被异国人用书面形式辱骂指责前任皇帝，这是当众打脸，比打现任皇帝的脸还难堪。换成任何一个稍有尊严的国家，单此一条，就足以斩掉来使立即开战。

根本没有和谈的余地。
可这时，宋廷之上一片寂静，每个人都在模仿鸵鸟，这让李纲忍无可忍。他站了出来，说由他去金营，和完颜宗望交涉。
却不料被赵桓拒绝了，理由很正规，“你不能去，爱卿，京城的安危全在你身上啊。”之后，他点名由李税出使金营。
这个决定看似很靠谱，毕竟李纲是京城唯一的希望，万一他在金营里出了意外，后果不堪设想。可是李纲却再一次隐约感觉出了异样，退朝后，他悄悄问赵桓，到底是什么原因不让他去主持和谈。
这一次，赵桓给出了另一个理由，“卿性刚，不可以往。”你的脾气太急了，不合适去，搞不好就会出意外。
听着仍然是爱护，李纲想了想，没再坚持。那就听听金国人到底是想出什么价儿吧。

金国的价格如下：“宋朝尊金国皇帝为伯父，凡燕、云之人在宋者全部归还，金一千万两、银一千万两、绢一千万匹，马驴骡各一万头，割太原、中山、河间三镇土地，以亲王、宰相为人质。”
达到以上要求，才能议和。
李税听得全身麻木，这个价格是亘古至今都没听说过的，这么贵，你为什么不灭国呢？他翻出临行前赵桓交给他的和谈交易准则，上面给出的底线是每年增加岁币三到五百万两、犒军费三到五百万两，以上全是白银，割地绝不答应。
两相对照，没得可谈。李税不敢做主，说得进城汇报。完颜宗望没难为他，派了几个代表跟他一起走。至于那万两黄金和大量的酒肉水果，嗯，可以留下来打打牙祭。
听到这个价格，李纲怒不可遏。这不是在和谈，更不是出价，是在赤裸裸的调戏，半点诚意都没有！他说，金人所需金银，竭天下之财也难以满足，何况都城一地，怎样筹集？北方三镇是国家屏蔽，割让出去后从此没有门户，金军能随意入侵，拿什么奢望平安？至于人质，宰相可以去，亲王不能给，给了之后从此受制于人，再没有翻身的机会。
那么，硬挺吗？
也不是，李纲是冷静的，他给出了可行的答案——金军在漫天要价，我们去就地还钱。派出一批功底深厚业务精良的官痞子，由他们去一点点地磨金国使团，目标不是把价压下去，而是把时间耗下去。现在宋朝各地的勤王部队都在快速赶往京城，只要争取到时间，那么到时或打或和，都在宋朝的掌握之内。
毕竟金军是孤军深入，我们有百年经营的城墙！何况金兵等不起，他们在初九那天，甚至想连夜和谈，懂吗，他们比咱们更害怕。
李纲的话换来了暴风骤雨一般的讥讽、怨恨、咒骂，宋朝的宰执高官们全体沸腾了，李纲是在危害大家的生命，这么搞谁都活不了！
这些人以李邦彦为首，他说出了宋朝官方的心声：“都城破在旦夕，脑袋都尚且难保，还说什么三镇。至于金帛之数，不必计较，照数付给便是。”
之后，他们全体拥到了李纲的面前，在整整两个时辰里对李纲狂轰滥炸，一定要李纲认识到他思想深处的错误，你要和我们一样，敢于投

降，乐于投降，要什么给什么，只要留下一条命，那么幸福腐烂的上层生活还是有可能继续的！

李纲实在太累了，这几天里他和首相打、和金军打，这时又被整个宰执集团围攻，没日没夜地熬下来，他终于控制不住情绪，说了句早就该说的话。

“陛下，你拿主意，要是听他们的，我辞职离朝。”

瞬间全安静了，赵桓急忙表态，“爱卿怎么可以走呢？议和的事可以慢慢商量，你很累了，先下去休息，城防的事还等着你呢。”

李纲下殿去了，他刚走，宰执们立即挤在一起写好了誓书，上面什么都答应，直接管金国的完颜吴乞买叫了“伯父”，全称是“伯大金皇帝”。

宋朝的使团由少宰张邦昌带队，顺便作为“亲王、宰相”各一人里的宰相留在金营当人质。张邦昌，字子能，永静军东光（今河北东光县大龙湾）人，进士出身，历任尚书右丞、左丞、中书侍郎、少宰、太宰兼门下侍郎等职。

看资历，他是一直盘踞在上层的顶级高官；看实际，却是宋朝的一个顶级衰人，衰的过程遍布他的一生；看以往，他这样一位老资格的宰执人员，却在历史长河里找不到一点足迹，他毫无主见身无钢骨，一直躲在六贼的阴影里过自己的私密小日子；看眼下，宋朝宰执一大堆，偏偏是他被扔了出来去当人质，有死无活没光荣全屈辱的行当，可见他平时在干部队伍里的分量。

而这，还不是未来，在不远的将来，有更大的屈辱无奈在等着他，他的衰，空前绝后，纵观宋史三百余年，纵观中华上下五千年，都仅此一份。

这时，他亲自带队，把自己运到了金军的营地里。

宰相有了，亲王那一份却很不好选。首先是徽宗赵佶的子孙队伍过于庞大了，他在十八岁时结婚，这时四十五岁，二十七年的时光里，一共生了三十一个儿子和三十四个女儿。很多吧，其实这还是他的爱好太多了，没有认真工作。

赵佶的皇宫里有一万名以上的宫女，每一个都有为他生育的责任。而他“每五、七日必御一处女，得御一次，即畀位号，续幸一次，进一阶”。这样的资源，这样的产出，实在是有够惭愧。现在这么多的皇子里，到底派谁去当人质呢？赵桓很伤脑筋。

他是大哥，爱护每一个弟弟是他获得仁德名声的基本工作，人质等于送死，派谁去都会换来一片骂声。犹豫中，惊人的一幕出现了，谁也没有料到，这种时刻居然有人敢主动站出来。

这是一个年青英挺的青年，他对赵桓说：“陛下，我去吧。”

这个人是宋朝的康亲王赵构。赵构，字德基，生于公元1107年六月十二日，是徽宗赵佶的第九个儿子。靖康元年时他十九周岁。

他是一个异类，和赵佶其他的三十个儿子相比，从出身到性情，从能力到胆略，都独一无二。怎么说呢，这在很大的成分上，是由他的妈妈决定的。

他的妈妈姓韦，宋朝官方史书里说她是开封人，这不对，她本是越

州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她的一生都在改动之中，为了宋朝的荣誉，官方史书里不仅修改了她的祖籍地，更改动了她的出生时间，让她的一生都笼罩在一层光线诡谲的薄雾里。

韦氏的家很穷，她和她的姐姐给人当婢女，主人很有名，是科学史上著名的水运仪象台的发明者之一苏颂。苏颂在政治上也很出色，曾经是宋哲宗时代的宰相。这位苏大人家大业大婢女众多，于是关起门来，就像一个微缩版的宋徽宗一样。

在宋朝，主人拥有婢女的一切，苏颂把韦氏姐妹都揽入房中，这是很正常的，不是罪恶。只是轮到韦妹妹时，他遇到了困难。

史书里特别指出了那个夜晚发生的事，“初携登颂榻，通夕遗溺不已。”没办法，韦妹妹一整晚都在上厕所，让苏颂无可奈何。

苏颂深感失败，他感叹了一句，说此女必贵。之后很长的时间里一直没有再召唤韦妹妹，直到韦姐姐年岁大了，到开封城的一座道观里出家。韦妹妹跟着姐姐一起，来到了皇帝居住的开封京都。在这里，命运找到了她。

宋神宗死得早，没来得及给儿子娶妻。宋哲宗身为长兄，关爱着所有弟弟。他决定在开封京城附近选二十个处女，分赐给诸王兄弟，韦妹妹就在这二十个名单里，选中她的人是当时的端王赵佶。

在寂寞的深宫里，韦妹妹在一万多个竞争者里脱颖而出，被赵佶注意到。又一个夜晚降临了，多么的奇妙啊，上一个夜晚她整夜上厕所，这个夜晚居然一次就怀上了孩子！

这个孩子就是九皇子赵构。

赵构有父亲文采方面的优秀基因，翎毛丹青结字作画都堪称上乘；他的母亲早年忧患，辛苦劳作，身体很结实，这让赵构的身体素质也非同凡响。他擅骑烈马，能开硬弓，达到一石五斗的程度。这是宋朝军制中皇帝近卫班直的标准。

他两臂平伸，各悬挂一斛米，能行走数百步之远，人皆骇服。宋代一斛米，约合现在一百一十斤，这是何等的力量！

靖康元年，国难当头时，赵构主动申请做人质，为父兄分忧。在临行时，他还对钦宗说：“要是国家可以渡过难关，不要计较我的安危（朝廷若有便宜时，无以一亲王为念）。”

使团在这两种极端的情绪里组成，张邦昌的郁闷、赵构的光荣交织在一起走出宫门，迎头遇上了李纲。李纲在这儿等他们很久了。

没别的，你们想走可以，把割让三镇的诏书、地图留下。太原、中山、河间是北方屏障，说什么也不给金国。

张邦昌这时失魂落魄，快难受死了，他才不去管这些破事。留下就留下，他的任务是把自己送到位，他留在金营里就成，其余的不管。

就这样，李纲给所谓的和谈下了个小绊子。一来可以保证三镇的主权，哪怕是暂时的；二来和谈进展不顺，也是为勤王的部队争取时间。

人质送过去了，下一步是交钱。金、银、绢各一千万、马、驴、骡各一万头，这个数字是梦幻的，就算把开封城打包卖了也达不到。怎么办呢，宋朝的宰执大臣们全体出动，在开封城里上蹿下跳，寻找各种值钱的东西。

国难当头，那么先动国家。
宰执们很牛很强大，先把天子的衣服、车马、宗庙祭具、六宫官府器皿等都拍卖了，卖出来三十万两黄金、八百万两白银。
下一步，轮到在京全体官吏军民。钦宗下令，命令这些人等把钱交到有司衙门里，过期不交的斩首，隐瞒数字的允许奴婢、家属揭露。
……什么叫厚黑无耻呢，先是拍卖皇帝的家产，买的人都是城里的军民百姓。这时再叫他们把钱都吐出来，等于一份财产卖两次钱！
相信赵桓很爽很痛快，敢买朕的东西，你们真的很有胆量啊。
可这样仍然不够，李邦彦带头，在金殿上给皇帝下跪。真是太惭愧了，官方搜钱都没到位，臣惭愧臣有罪臣渎职啊。在一片跪倒的大臣中，只有一个人挺身而立傲然不拜——李纲。
他快郁闷死了，这都是些什么人，这是个什么样的世界，还是文明、富饶、尊贵、崇尚气节的宋朝吗？他的怒火什么也改变不了，皇帝和宰执们就在他的身边绞尽脑汁想办法，怎样搞到更多的银子，好去消灾。功夫不负有心人，他们又想出了新办法。

他们命人把蔡京、童贯、何执中、郑伸、梁师成、高俅等人及其亲属的家抄了，家产全部充公；把京城里各大名妓如赵元奴、李师师、王仲端的家也都抄了，家产全部充公；把内侍们曾经得到过的赏赐都收回，尤其是金带获得者，都收回来。
如此这般，又搜出来二十多万两黄金、四百多万两白银。加上之前的，合计是近六十万两黄金、一千三百万白银，这些由梁师成、李税在正月十二日这一天负责押运到金营。
就是在这次押运途中，隐相的末日到了。宋朝官方公布他的罪行，把他贬为彰化军节度使，立即由专人押赴贬所。
十七天之后，梁师成在八角镇（今河南开封西南）被缢死。
钱送进了金营，银子到位了，黄金绢帛马匹等物还得筹集，金军一边等一边游骑四出到处打劫，时间就这样一天天地过去。三天之后，正月十五日到了，这一天宋朝的勤王部队终于抵达了开封城。这一批来的人很少，快速进城，没和金军接触。
正月十八日，西京洛阳统制官马忠率军杀到。他们在郑州南门外与金军游骑相遇，立即展开厮杀，金军措手不及，从开封城下狼狈逃走。这引起了完颜宗望的严重关注，他紧闭营门集结兵力，不再派部队四下抢掠，想看清宋朝的动静。
两天之后，正月二十日，完颜宗望震惊了，他发现一支宋朝部队从西北方向开来，不进城门，直抵京城西面的汴水南岸，就在他的营门前安营扎寨，向他正面挑战！
看来军的旗号，是宋朝静难军节度使种师道。
西军，宋朝最强的军队里资格最老威名最盛的将军到了。这个震动是巨大的，来的不仅仅是种师道的部队，更有西军百战之余的威名，完颜宗望派人向远方哨探，发现种师道的后面还有陆续行军的部队，并且民间传言，西军大举入援，有百万之众。
完颜宗望后撤，从开封城边退回到牟驼冈，增垒自卫。

完颜宗望被骗了，他不必害怕的，因为种师道实在没几个人，全部加一起，才接近一万多西军。可他为什么上当了呢，是因为金国人没上过军事教育课，根本不懂兵法。

不说是你能打，打赢了就是战神。很多道理，很多诡计，很多的变化是岁月的积累，是一个民族打了几千年的仗，赢过无数场，输了无数次，才能积累得起来的。

比如这时，种师道大张旗鼓，主动挑战，其实正是因为没有实力。他在上一次的幽燕之战代人受过，成了童贯等人的替罪羊，被削去官职，勒食退役，心灰意冷之余，他回到了祖先隐居的终南山豹谷林，准备耕田自娱，老死在乡里。

但是国难突然临头，徽宗号召天下军马勤王，此时种师道义无反顾出山，以七十多岁的高龄率军赶赴开封京城。可是兵太少了，还是在仓促间凑起来的，说实话，这根本代表不了西军的真正实力。

西军之强，就算在两次幽燕大败之后，再经历靖康勤王的折磨，也在两年之后和金军正面对决，才进入它的黄昏。而就算那样，在它的灰烬里仍然升腾出了北宋一代最强的一批将星！

在赶往京城的路上，大多数幕僚都胆怯了，建议种师道悄悄前进，悄悄地进入京城，只参与防守就可以了。要是以现有实力和金军正面决战，胜少败多不说，一旦失败了，会给开封守城军队的士气以挫折打击，那样大势危矣。

种师道摇头，说："你们不懂兵法，'兵危使诈，事急用奇。'现在我军兵少，如果迟疑不进，会被金军知道了底细。我们只管大张旗鼓前进，反其道而行之，金军客境作战，必定会患得患失。开封坐守危城，援军只要有一骑抵达，军心士气也会大振，那才是当务之急。"

一切都被他料中了，完颜宗望第一时间撤退。说到底，这才是女真人在军事上的底蕴，总结他们的崛起之路，在反抗之前，深山老林里的争斗有什么兵法智慧？会打个埋伏都是传奇。建国期间的各大战役，与其说是完颜阿骨打如何神奇，不如说耶律延禧、萧嗣先更神奇！

有那种敌人，想不胜利都有难度。

种师道进城，是李纲的福星，也同时是李纲的灾星。说福星，援军到达，李纲守城的底气立即足了，这是硬道理，比他在金殿上说什么都有用，更何况种师道在金殿上还替他出了一口恶气。

种师道上殿的时候，宋朝的全体宰执们心里都有点发憷。不为别的，军队方面的人，尤其是西军，有时都是一头头野驴，只要性子上来，谁的面子也不给，想到什么就会说什么。别说是他们，就连鼎盛时期的天下兵马大元帅、武装太监童贯也一样吃瘪。

那是崇宁年间，童贯去视察边防，走到秦州的时候遇上了知州钱昂。那天钱昂起了个大早，一直等到快中午了，童贯才施施然飘过。

钱昂火了，问他搞什么，这么晚才到。按说他问这话很失礼，上级的时间安排要你这小干部多嘴？老实站着才是本分。但是童贯很给面子，爱护自己的西军嫡系，破例解释了一下，说骑的骡子太小了，走得慢。

不料钱昂接着问："大尉，你骑的是公骡还是母骡呢？"

答："公骡。"

钱昂："公骡不好骑，阉了这东西！"

这时种师道上殿，钦宗先是慰问了一下，紧接着问以军事角度来看，是应该战呢，还是应该和？种师道回答："臣以为不应该和。京城方圆达八十里，金军只有六万，这怎么能围得住？况且城里有可支用数年的粮草，百万居民，金军怎能攻破？只要拒守以待勤王之师，至多半个月以后，敌兵自然困窘，那时是战是和都出自我心。哪怕是和，也绝不到割地的地步。"

赵桓听了犹豫，李邦彦李大首相却愤怒了，他搜刮全城，把皇帝的家当都卖了，才凑足了钱去搞和谈，现在钱都交过去了，种老头又出幺蛾子，实在是孰不可忍。他跳出来说："和谈已定，敢言战者斩！"

好威风，事后证明纯粹是主动找抽。

种师道问他："我在西北不知道京城如此高厚，守备有余，你咋随便就求和了呢？"

李邦彦："国家无兵，迫不得已。"

种师道："京城有百万居民，不能野战，守城总可以吧。"

李邦彦："……我不懂军事。"

不懂还出来混，种师道笑了，说："你不懂军事，总认得字吧，古代战守之事你一点都不知道吗？"

李邦彦郁闷，没话。

种师道继续挑刺，"听说城外的居民都被抢了，为啥不坚壁清野呢？这等于是变相的资敌。"

李邦彦："……仓促之间，没来得及。"

种师道笑，"好慌，好慌。"

旁边的大臣，殿外的侍卫都跟着笑。到这步，李邦彦终于清醒了点，选择靠边站，给好人让地方。

上面的这一幕让李纲很兴奋，老种相公威武，让李邦彦这个唱杂曲的泼皮丢丢脸，实在是太好了，让投降派败败火，对国家民族都有好处。

但是副作用出现了，也许是老种相公的表现太好，让赵桓感觉惊艳，他临时作了个决定，给予种师道独立军权，与李纲分庭抗礼，二人平起平坐。

这是东京保卫战的最大转折点。一事而二统，是最要不得的事，不久之后就会证明，失败倒霉全从这个事儿上来。

那么为什么出这个乱子呢，是上天厌宋，突然间让赵桓的脑子秀逗了吗？也不是，深究根底，这是赵桓的本性在作怪。宋钦宗一生的走向、结局，都从他的这一点本性上来。

——耍小聪明。

他的人生经历注定了他时刻都有危机感，总是在寻找安全感。比如这时，军权都交给李纲实在是迫不得已的事，说得难听些，他之所以选择抵抗，都是被李纲硬生生地拦在城里，等于逼上梁山。这让他怎么能放心呢？在他心里，外有金兵，内有权臣，真是如坐针毡。关键时刻，天上掉下个种哥哥，天赐良机啊，正好把李纲的危机解除了。

分李纲兵权。
更何况种师道是专业、资深的军事人才，从哪点上说，都比李纲更适合对敌。那么有人会问，为什么不让李纲下台，把军权都交给种师道呢？
那样，赵桓仍然会没安全感！
一天之后，赵桓的安全感再一次增加了，又有援军到位，这次来的也是声名显赫的西军，是和种家军齐名的姚家军，由姚平仲率领。姚家到了，连种家也不能一家独大。
军方三权鼎立，无论是赵桓还是李邦彦，这帮人都松了口气，决定抓紧时间办正经事。

尽一切可能把开封城里的好东西送给金军。
这几天里，开封城有个奇异的景象，宋朝的勤王部队源源开到，从一万两万到十多万，还在不断地增加。城里住不下，城外列寨的都很多。
与此同时，开封城的大门总是大开着，源源不断的人流进进出出，带着数不尽的金银绢帛走向了金营。这些好东西不说拿给勤王的将士，反而送给敌人。
除了钱之外，还有吃的。名果、珍膳，甚至御膳也在行列之中，每天道路上冠盖络绎相望，尽是搬运美味珍肴的人。有吃的还得有玩的，宋朝迅速调出御府珠玉、古玩、宝带、鞍勒等东西送去，没想到不对金军的胃口，他们提出要妓乐、珍禽、驯象之类的活物。
给。
要什么给什么，宋朝派了专人在自己的都城里继续搜括民财，这位专人的敬业程度非常高，搜括勒索得很有成绩，于是在历史上留下了赫赫大名——中书侍郎王孝迪。王中书文采很高，办任何缺德的事都不忘自己的老本行，文章告示写得有创意。
他说，乡亲们，把钱都交出来吧，要不然金军杀进城里来，“男子杀尽，妇女虏尽，宫室焚尽，金银取尽”。“四尽”，比七百多年以后的“三光”还彻底。为此，开封城里的百姓把他和前面的六如给事并列，加封为“四尽中书”。
这样的迎奉，换来的是金军更加恶劣卑鄙的丑行。这帮长白山里的野人突然暴富，不知所以，居然在开封城边把宋朝皇室的后妃、皇子、公主的坟掘开，以此取乐。这在中国来说是不可想象的，哪怕日后土匪杀人都不祸及祖先，金国以一国之尊居然做出这样的恶行！
他们是习惯了，这七八年里，金国在灭亡辽国的战争里节节胜利，夺得土地民众之余，他们把手伸向了辽国历代先人的坟墓。
辽墓以陪葬丰厚著称，每一座辽墓都是一座金矿，金军散开大队人马，尽一切手段去挖坟掘墓。哪怕辽墓都埋在深山老林里，也没能逃出毒手。其细致程度，让二十世纪时的考古专家都破口大骂，辽墓都被金人毁了，打开一座空一座，想写篇论文都没办法。
宋钦宗赵桓也怒了，祸及祖先，忍无可忍！他派人把李纲、种师道都找来，商量着怎么痛打金国人一顿。

正中李纲下怀，这些天他仔细观察，缜密思考，一整套的方案已经成熟。这时赵桓愤怒，正是实施的好机会。

李纲说，金人一贯大张声势，其实外强中干。城下的敌兵不过六万人，里边过半都是契丹、渤海等族的杂兵，本是金人的死敌，真正女真族精兵最多只有三万。我方勤王部队已经集结到了二十多万，数倍于敌，足以力战。

但是不打。

我们要把兵力散开，抄敌后路，截断黄河一线，掐掉金军的粮道。继而加强开封周边城邑的力量，对牟驼冈形成包围，坚壁清野，作持久计。等待他们兵疲师老，粮秣匮乏，那时……仍然不打。

而是派出使团，逼迫金人承认北方三镇是宋朝的固有领土，绝不割让，同意了才放他们回国。金人只有同意，我方则遵守诺言，撤了包围，让他们走。

等他们离开牟驼冈要塞，接近黄河渡口，将要渡河或者渡河中，才是我方动手的最佳时机。到时只要众军听令，完颜宗望这支部队必将全部埋葬在宋朝境内。

而我方实力不会大损。

这套方案说出来，不仅让赵桓连连点头，连种师道都觉得非常可行，这一步步堪称一个个陷阱，让金人不得不跳，不得不从，最大限度地发挥了宋军军力、物资上的优势，不和金军展开兵团决战，而是一步步地蚕食掉金军的活力，达到最后一鼓聚歼的效果。

平心而论，按这套方案去做，哪怕金军会有别的招数应对，哪怕最后的结局不像李纲预料的必胜、大胜，至少在战略战术上，宋朝已经算无遗策，做了自己该做的。

那么实施呢？

实施起来有难度，别的好说，比如各路兵马的任务，由谁去抄后路，由谁来打埋伏，由谁肃清开封周边的金军游骑等等军事调配，这是正常的军事任务，下令就是了。比较伤脑筋的是，哪天开始行动呢？

要选一个良辰吉日才行，选……谁有资格选，谁懂呢，最后大家一致认定，要找专业人才。于是，一个江湖术士光荣中奖，由他来定这个无比重要的日子是哪天。

术士说，二月六日好。

嗯，宋朝官方全体同意，就那天了。

时间还早，大家要耐心。在等待中，一个人越等越怒，越怒越急，越急越觉得命运对他实在太不公平了。这人是姚平仲。

姚平仲，字希晏，西军大将。翻开他的履历就是一部郁闷史。他很神勇，十八岁时参加了臧底河之战，杀敌无数，在军中声望鹊起，被称为“小太尉”，也就是无冕的节度使。

这样了不起当然引起了上层注意，童贯一时高兴召见了他。本以为这会是一次愉快的、成功的、父慈子孝一样的见面，没想到姚平仲典型的恃才傲物，不把太监当回事。童贯大怒，能打是吧，有功是吧，资金扣发，赏一双小鞋穿穿。

方腊起义，童贯率西军南下，他特意带上了姚平仲。这人是不识好

歹，但真是能打，所谓光干活儿不给钱才是小鞋的王道，姚平仲不上前线谁上。战争打完，姚平仲的战绩再一次辉煌，童贯想了想，有点不忍心了。他把小姚叫来，摆出大笔金银，说都赏给你了。

姚平仲却仍然冷冷地说他不要赏钱，他只想见皇帝一面。

童贯大怒，给脸不要，你小子想报复是吧，想当面向皇帝诉苦是吧，偏不让你如愿。让王渊、刘光世等乖宝宝进京面圣出头露脸，姚平仲，你回边疆上继续为国立功！

这次金军入侵，姚平仲积极响应勤王号召，带兵杀到开封城下，满以为立功的机会来了，却不料李纲定下的计策简直是量身定做一样的压抑他。这也太有针对性了吧，数遍开封城内外的宋朝主将，王宗楚是禁军大头领，金殿上的摆设而已，只配欺负平民；李纲纸上谈兵，再怎样也别想率军出战；种师道老得牙都掉了，据说来的路上还躺过一阵担架，只有他姚平仲战功赫赫，是主战型的、年富力强的战将。

可李纲的计划偏偏就没有决战的环节，让他没有用武之地。尤其是最后一步，在黄河岸边解决完颜宗望，那时金军已经耗尽了锐气军力，宋朝二十多万兵马一拥而上，是个乱刀砍人的局面。他再神勇，能显出什么？

不行，这太不公平了！

姚平仲决定，无论如何都要把自己摆上历史舞台的最中央，让闪光灯照耀自己，只照耀自己，把之前所有的亏欠不平都补回来！

姚平仲在二月初一日夜间率领一万步骑出城偷袭金营。他想得很好，比如生擒完颜宗望，救回康亲王，这些都是不世大功，他必将从此登上宋朝军人之巅。

这巅峰会高到何处，以“复燕云者王”为例，童贯一个太监都能做到郡王，他这时解京城之围，救亲王、解帝危，到论功行赏时只有一个可能——胙土分茅。

当异姓王。

他这样激动地冲了出去，迎接他的是等了很久的金军。完颜宗望居然早就派人在半路上截杀他了，他的一举一动都在金军的掌握之中！

消息走漏了，只有这一个可能。那么内奸是谁，隔着城里城外二十多万宋朝正规军，消息都能如此准确及时地送过去，这是怎样的手段……这个内奸又是个什么样的等级？

这些在历史中没有记载，所以只能去猜，去愤怒，却无法分析得出。而当时姚平仲的命运也是这样，一万步骑去偷袭还勉强，夜间被对方反偷袭，只有迅速崩溃这一个结局。

姚平仲没死，他逃跑了，这个逃跑是传奇级的，足以载入世界史册。他当晚马都丢了，骑着一匹青色的骡子狂奔，一昼夜间居然跑出去了七百五十里，到达了邓州，到这儿才吃着早饭。之后入武关、到长安，想进华山里隐居，但是想了想，华山太小了，不安全。

他骑上骡子继续跑，跑进了四川，到了青城山的上清宫，到这儿他已经远离中原，没人认识他了。可他还是觉得不够远。继续跑，跑进了大面山，深入二百七十余里，连采药的人都见不着了，他才把那匹骡子放了，找个山洞开始以后的生活。

这人活得挺好，过了几十年，到八十多岁时才从深山里走出来，他“紫髯郁然，长数尺，面奕奕有光，行不择崖堑荆棘，其速若奔马。亦时为人作草书，颇奇伟”。有传说，他在山里年久得道，是个仙人了。

呸，说他是仙人，不如说那头骡子才是神骡。

回到公元1126年二月一日的夜晚，姚平仲率军出击时，城里的人有知道的有不知道的。

不知道的人是李纲，他按照惯例在巡视城防。知道的人是皇帝赵桓，他得到消息后不是派人去追回姚平仲，而是紧急派人通知李纲，说姚平仲已经出击了，肯定成功，你马上亲自带人去封丘门外接应。

李纲呆了，这是哪儿跟哪儿，他是城防司令，大将带人冲出去了，居然没有事先通知他。看命令，是钦宗亲笔写的，想犹豫吗，这样的命令一口气连下了三道，不容他不照办。于是，李纲率兵出城，事后证明这还是很必要的。

金军在击败姚平仲后，立即向开封城推进，想在黑夜中乘乱攻城。李纲刚好在城外幕天坡附近迎上了金军，一通乱战，他在城外把金军打了回去。

这一夜终于过去了，当他在黎明拂晓时分回到城里后，发觉城里比城外乱得还厉害。大宰相李邦彦怒了。首相大人暴跳如雷，什么偷营、截击、救人、救国，在他的心里都是犯罪，这会激怒金军，害了他的性命！他早就说过不能打，现在好了吧，谁说能赢的，输得人都跑光了。

李纲也很紧张，姚平仲打乱了计划，让他的全盘布置都落空了，现在这样，怎样为继？关键时刻，种师道站了出来。老将的经验是无与伦比的，他根据这时的局面，提出了一个新的打法。

——劫寨是个失误，但也可以转化为胜机。昨晚失败了，那么今晚再去劫，还失败的话，连续劫十天。十次之后金军必将疲惫，无法支撑，只有退兵一途。

那时，李纲计划的后半部分仍然可以实施，黄河两岸仍然是金军的覆灭之地。

这个计策好不好，相信只要脑子里稍微有点皱褶的人都能分辨出来，可惜的是，这时宋朝的当家宰相就是个没皱褶的……李邦彦拂袖而去。他下决心再也不跟这帮疯子混在一起了，为了身家性命的安全，这次必须把局面牢牢地握在自己的手里。

毕竟，我才是首宰！

李邦彦发怒的同时，牟驼冈上的完颜宗望也爆炸了。他跳到张邦昌、赵构的面前一通吼叫，痛骂宋朝背信弃义，一边说讲和一边来偷营，你们宋朝能不能更无耻一些？！

为什么骗人呢？

面对咆哮的完颜宗望，张邦昌、赵构的反应截然不同。张邦昌吓坏了，一摊泥一样倒在了地上，痛哭流涕请求原谅，再三向女真人保证，他是一个诚实的、柔软的、百依百顺的宋朝人。

完颜宗望一见此景心情大好，提起全身功力加倍吼叫之后，决定把张邦昌牢牢地记住，以后当做重点培养对象使用。

赵构却不动声色，任凭完颜宗望声情并茂哪怕飙出恐龙音都无动于衷。这让完颜宗望惊奇之余很怀疑，这是宋朝皇室的亲王吗？这和普遍意义上的宋朝上层人物反差太大了……不会是宋朝舍不得亲王，随便派了个小青年来冒充吧。

完颜宗望决定退货，不管赵构是不是康亲王，都要求换人。让宋朝派个别的亲王来，换走这个表情痴呆症患者。

张邦昌、赵构的命运就在这时决定，之所以两人以后的遭遇天差地别，说到底，完全是自己的胆识修养决定的，半点都不用怨天尤人。

赵构被送回开封城里，这时开封城正在沸腾中，是千年以来，哪怕开封还叫大梁城以来，都没有过的新鲜热辣。北宋一代，最激动人心的一幕正在上演。

民变！

事情是李邦彦挑起来的，这位抓狂的首相很神勇，说到做到，真的在这种局面下的都城里搞事了。他以军事失利为由，把李纲、种师道罢免，全盘接收军权，废除了李、种之前的军事安排，全心全意纯洁剔透地向金军投降。

赵桓麻木中，对李首相的举动不予置评不予支持不予反对。他只是希望再别有人去打扰他了，让他安静一小会儿就好。

就在这时，金军使者送赵构回城，顺便要求宋朝解释。

李邦彦立即就解释了，这和他没有关系，全是李纲、种师道干的，什么，你们愤怒，那好，我可以把李纲绑上交给你们，带回金营去好了。

金军使者傻掉了，这个世界太疯狂了，宋朝人是不是在拿我开涮？面对此情此景，该使者决定镇静、淡定、从容，绝对不给宋朝人开涮的机会。

他拒绝。

李纲你们自己留着吧，想打想杀是你们自己的事。他留下了赵构，带走了越王赵偲，回营交差了事。金国人走了，李邦彦长出一口气，觉得还是不安全，他想到了之前被李纲扣下的三镇割让诏书，这是金军着重要求的，怎么能忘了呢？

他派专人去金营交割这三镇的归属。这位专人在历史里还是很有名的，姓秦，叫秦桧。

做完了这些，李邦彦才感觉应该休息一下了，他累得要死又轻松得要命地走出了宫门，刚要回家，迎头撞上了陈东。

一千多名太学生在陈东的率领下向政府请愿，在他们的身后是十多万的开封军民。他们要求罢免李邦彦，恢复李纲、种师道的职务，一致对外，停止内耗，给宋朝的百姓们一条生路。

十多万人走上街头，相当于开封城里十分之一的居民总数了。他们忍无可忍，根本没必要再忍了，因为号称全世界最富裕最文明最平安的都市开封居民们已经一无所有，变成了赤贫。这根本不是城外的异族人害的，都出自于城里宋朝自己的官员之手。

李邦彦、王孝迪甚至是新皇帝赵桓，他们一道道的命令，把他们的身家财产全都充公了！现在李纲、种师道也被罢免，这等于毁掉了他们

最后的一丝生存的希望。
到此地步，只有反抗！
面对汹涌的开封市民，李邦彦的第一反应是可笑，这些贱民们真是发癫，这样有用吗，我是官你是民，只有被领导的命运！
可是他错了，这个只会唱曲子耍把戏的无赖忘了这再不是蔡京、童贯的时代，他一个弄臣一个小丑的本质，再也没法压制民意。老百姓们一拥而上，板砖石块像雨点一样砸了过去，十多万人怒喝，你一个浪子怎么配做宰相？！
李邦彦抱头鼠窜逃回皇宫。
民变了，这个消息像飓风一样刮向开封官场，官方迅速做出反应，派开封市长去弹压。开封府尹王时雍赶到现场，他抓住重点，对太学生们说，你们这是在要挟天子，是在犯罪知道吗……王时雍迅速逃离，后面是无数的板砖石块。
新任宰执吴敏出面，觉得自己是册立新君的有功之臣，有面子有影响，结果一样被赶跑。民潮进一步汹涌，他们到了皇宫门前，敲响了登闻鼓，要皇帝出宫来见面。
出来的是十多个太监，都是些平时作威作福有头有脸的，他们想用皇帝的名义往外赶人，因为实在太不成体统了，连登闻鼓都敲破了……一会儿之后，这十多个太监成了一堆血肉模糊的碎肉。

杀人了，局势升级，马上就要不可控制。军方终于出面，禁军殿帅王宗楚进宫面见赵桓，请示任务，是杀人还是妥协，哪个您快点选。
赵桓选妥协。
于是，以官方文件对外宣布李纲恢复原职。这个文件写得很快，派专人送出皇宫传达给李纲。到这步，民意胜利了，政府的危机也算过去了，可事情居然还是出了岔子。
问题出在送信的“专人”身上，这是个叫朱拱之的大胖子太监。事隔几百年我都可以肯定，这一定是有人故意恶搞，皇宫里太监无数个，这样的急事居然派出个大胖子。只见这位巨胖，在万众瞩目下走出了皇宫，一步一颤一寸一挪，无比艰难缓慢地向李纲家的大门前进……直娘贼，腌臜泼才，忒煞欺负人！十万人一拥而上，朱胖子也碎了。
官方被进一步震撼了，这次快马加鞭再没有半点阻碍，去宣召李纲上任，第一个任务是立即赶到事发现场，安抚百姓。
读史到这里，要注意。这不是什么胜利，更不是件好事。在民意来说，在看客来说，这很过瘾，真是出了口恶气。但对当事人来说，比如陈东，就危险之极了。官方的人不是白杀的，当时就有人劝陈东逃跑。陈东哈哈一笑，跑什么？现在我的头已经掉在地上了！只是为国为民，必须把这件事做彻底了，别的根本不去考虑，也没法考虑。
对李纲来说更是这样，不说他在东京保卫战中得罪了整个官场，光是这时的民变就让他万劫不复。民心向李纲，致皇家于何地？！
当李纲来到现场，接受百姓欢呼时，不知他是什么心情。
李纲出现了，百姓们没有满足，还有种师道。大敌当前，他们最看重的是军方人物。官方百依百顺，派专车接来了种师道。当车帘掀起，露出种师道的满头白发时，开封城的市民们才放心满意。

他们散了。
这次民变的作用是伟大的，不仅一举让腐烂怯懦卑鄙无耻的宋朝上层屈服，连城外的金军也怕了。当李纲、种师道重新上任的消息传到牟驼冈时，完颜宗望下令撤退。
宋朝终于爆发出了一个超级大国应有的气势，仅仅是气势，并且是民间的，金军就怕了。他们带着千万两白银，百万两黄金，数不清的珍玩玉器，向北方撤退。
东京保卫战至此结束。
但事情并没完。金军还在宋朝的境内，这一点在不同人的眼里意味着两种完全不同的后果。第一种，是首相李邦彦。这浪子还是首相，开封市民们太善良了，至少要让这个败类罢官才能散嘛。可是百密一疏，这人还是宋朝的顶级高官。
金军在境内，他寝食难安，时刻紧张。他觉得无论再付出什么样的代价，也要送走这批凶神；第二种是种师道。老种将军觉得这是机遇。他说，李纲的计划仍然是可以执行的，立即运动兵力到黄河两岸，无论在哪一端展开围攻，仍然可以全歼来敌。
这事没有展开讨论。种师道被勒令回西北老家去，隐居还是当兵随他便，国家的事不必他操心。至于黄河两岸，李邦彦派人送了两面大旗过去，上面写着“有擅出兵者，并依军法”。
军法，杀无赦。
这样两面大旗在黄河两岸迎风招展，保佑着完颜宗望率领六万金军，拖拖拉拉带着无数辎重渡过大河，踏上了回家的道路。
至此可以总结一下了，这一次所谓的东京保卫战的本质是什么。抛开一切的细节，看最主要的脉络，我们会发现，金军只是打了两次毫无效果损失惨重的强攻战，一次连开封城门都没能摸到的反偷袭，就得到了千万两白银、百万两黄金、亲王为人质、割让北方三镇的空前胜利。
怎么得到的呢？
全是宋朝自己拱手送上来的，不仅一定要金军收下，连回家上路时的安全都单方面保证了！这就是这次战争的本质。
根本不是什么战胜战败，而是媾和！

第二十一章
钦宗式沉沦

尽管是“媾”，宋朝的上层也很满意。金军围城长达四十余天，这时雨过天晴，怎一个舒爽了得！安心之后，大佬们开工，去收拾乱摊子。

在这个过程里，宋朝上层显示出了非同凡响的行政能力，把想干的事有条不紊地一件件完成。

第一件，清理开封城。

这段日子实在太乱了，开封城自从姓赵以来，近一百八十年一直安静祥和，现在居然闹民变了。追究责任，都是太学生闹的。

很好，秋后算账。

其实，事发当天李邦彦等人就已经动手了，在李纲、种师道露面，开封市民逐渐散去之后，官方突然集结人力，抓捕了几十个“暴徒”，不经审问，直接斩首。这就是宋朝当局对民变事件的处理态度。这时金军退走，宋朝没有了外患，可以全力以赴地处理内忧了。

李邦彦、李棁提议，把陈东等太学生领袖抓捕，擒贼擒王，直接快当。王时雍反对，开封市长认为这样太幼稚了，杀了一个陈东，还会有张东王东，这是不解决问题的，应该出兵包围太学，把所有的学生一网打尽，全部处死。

这个提议太彪悍了，立即震动官场，万人传扬。想想连姚平仲夜袭都能泄密，这样的事能不飞出皇宫，传遍开封城里的大街小巷吗？太学院里一半的学生立即消失闪人，离校出走。

这让王时雍非常扫兴，这样就没法做到规模宏大血流成河了。不行，太学院的官方要立即出面，去召集学生们回校等刀。

国子司业，也就是现在的教育部副部长黄哲马上赶到了太学里，把剩下的一半控制住，并通过种种渠道向没走远的学生们讲话，快回来吧，再不回来的话，就……开除你们的学籍！

学籍，真是吓死人了啊。

剩下的太学生们说，不用你开除，我们自动退学。说完之后，这个世界突然安静了。学生们仅仅是再次露出要反抗的一点点苗头，只不过是谈学籍的问题，宋朝当局就又软了。

皇帝出面，承认学生们游行集会的行为是爱国，是“忠义”的。

有了这个定性之后，其余的事情都好办了。著名学者、国子祭酒，也就是教育部部长杨时出面，盛赞学生们忠君爱国大义凛然不畏强暴纯真可爱……尤其是陈东，你是这个时代里最可爱的人，所以你可以毕业了，从此走出校园，到工作岗位上为国家作更大的贡献。

陈东的心很凉，他清楚，这是赤裸裸的收买。他深深挚爱着的国家在邀请他去……同流合污！这是个多么巨大的讽刺，这是多么绝望的悲哀！

难道他不顾生死去维护去抗争的目的，就是为了一官半职吗？这个疑问如果他真的向李邦彦等人提出来，李首相会真诚地向他点头，是

的，就是这样的。不然的话你为什么这么拼命呢？人生在世，不就是在追求这些吗？

鸡不同鸭讲，龙不与蛇交。两者只能决裂。陈东五次上书拒绝，离着宋朝官场远远的。

当局很难堪，但目的达到了。学生们的影响力急剧下降，先是人数少了一半，陈东等领袖又始终停留在民间，这让再次民变的可能性越来越小。

第一件事完成，帝都安静了。赵桓的眼光飘向了远方，在他的心里，开封城外的威胁，如果非要提到最大的威胁的话，远远不是东北方向的金国，而是在遥远江南优哉游哉的宋徽宗一行。

他老爸。

那是一整套的宋朝君臣班子，赵佶、蔡京、童贯、朱勔，这些人加在一起要皇帝有皇帝，要宰相有宰相，军队、钱财更不用说，都是把持宋朝二十多年的老手。

这帮人在镇江修宫室造庭园，作久居之势，每个月的花费达到了二十万贯，庞大的开支都由当地政府支出，长江以南，开封的政令如同虚设，赵佶根本不想放权，他甚至出面拦截过勤王的军队。江南小朝廷呼之欲出。这不行，赵桓绝不允许这种事情出现。

他要想个办法，选个人，把老爸技术性收回到身边，不费一刀一枪解决掉皇位的最大威胁。

这个活儿派给了李纲。这是唯一的人选，全宋朝官场都烦李纲，也全都承认，这是个好人、信人、纯洁的人。

连赵佶都承认。

于是，只有李纲出马，才能温和地回收老爸。李纲和赵佶的见面很生活化，两人谈天说地愉快地交流，李纲介绍了刚刚“胜利”的东京保卫战，赵佶则关怀了一下李纲早期的电梯生涯。之后，两人讨论了一下钦宗上任之后的一些政治工作，没多久，赵佶决定回家。

信李纲，信人品，继而相信他一直沉默孝顺的长子。

四月三日，赵佶一行回到了开封城，等待他的，是一个陌生的儿子和冰冷的世界。他彻底昏聩了，忘记了他一直给予长子的是什么样的生活。

赵桓绝不愿再回到从前，他要牢牢地把握住自己的生命。刚一开始，他就驱逐了赵佶的全部侍从，让赵佶孤零零地待在龙德宫里，彻底老实；第二步，他收走了财权，哪怕是赵佶曾经赏赐下去的东西，也要重新交出来；第三步，他毁了赵佶东山再起的念头。

赵佶想反击。他说金军很可能再来，由他去洛阳招兵买马，为宋朝创建另一块根基。简直是笑话，赵桓不予回答，连否决都懒得说。

赵佶慌了，他万万没料到处境糟到了这地步。他想挽回，想了想为今之计，没权没钱没人，怎么办，只好打亲情牌。

好不容易熬过了半年，到了十月初十。这一天是天宁节，也就是赵佶的生日。其实这是错的，他生于五月初五，当时风俗，这一天极其不祥，所以改成了十月初十。

生日宴会上，赵佶先是满饮了一大杯酒，然后亲自倒了一杯给儿

子。老子敬儿子，却不料儿子无动于衷，不管父亲怎样表现，不接更不喝。

在场的人都知道，赵桓是怕酒里有毒。

屈辱！众目睽睽，忍辱偷生。赵佶号啕大哭，掩面回宫。在他身后，赵桓面无表情地下了一个新命令，严密封锁龙德宫，内外消息不许流通。

软禁了太上皇，还要肃清余党。这是件全天下人都期盼着的事情，二十多年了，六贼的末日终于到来！先是朱勔。

这个最富、最险、最狡诈、最肆无忌惮的富二代用尽了心机，仍然难逃一死。为了活命，他紧紧地跟在了赵佶的身边，一起千山万水地游荡。他想得很清楚，富贵来自于这个皇上，安全更来自于这个皇上。那么等赵佶回到开封城后，他的一切都到头了。

杀朱勔走的是正规程序，御史弹劾、官方定罪、抄没家产、流放外地。他从衡州、韶州、循州一路南迁，到循州之后，宋朝派专人赶来，砍了他的脑袋。

朱勔死了，这个历史上最大的官倒，在最富裕的宋朝搜刮到最多民财的蛀虫，他的一生很传奇，堪称最典型的权钱勾结的产物。要怎么评价他呢，他是个寄生虫，是个喝民族血的吸血鬼，这种人对国家的伤害是巨大的，对人民的伤害是最直接的，真是罪该万死。

可恨的是，这种人每个时代都有。

杀童贯就麻烦得多。童贯有名分，堂堂郡王可以免刑免死。但他实在是气运已尽，不仅犯了罪，更犯了众怒。他率领三千名胜捷军追上了赵佶，一齐南逃。在过一座浮桥时，军心浮动，“攀望号恸”，劝赵佶不要离京师太远。

童贯命令放箭，谁阻止南逃就杀了谁。当天一百多名禁卫军死在了浮桥之下，他最后一点点能倚为资本的军中威望随之消耗殆尽。

钦宗先是把他贬到南方，之后派监察御史张达明带旨追杀。张达明在南雄州（今广东南雄县）追上了童贯一行。他怕童贯知道消息后抢先自尽，不能明正典刑，派人去传了个话。

那人说：“皇上派使臣赏赐大王茶药，召您回京共商大事，听说是充任河北宣抚使。”

童贯惊喜，连声问：“消息真实吗？”

来人回答：“现在的将帅都是新人，没有实战经验，朝廷商议多时，还得您这样有军功有威望的人出马才成。”

童贯大喜，得意扬扬地说了一句话：“却是少我不得。”

第二天，张达明赶到，童贯还在做着升官的梦，已经钢刀临颈，人头落地。他的头被放进黑漆木匣里，用水银浸泡，带回开封城，在显要处号令示众。

童贯死了，这个人是六贼里比较特殊的一个。他相对而言是有能力有良知的，能在关键时刻显示出少许残存的人性。可惜，中国最大的危机也由他造成。“一将功成万骨枯”，他的广阳郡王封号，是用宋朝亿万百姓的鲜血染红！

他是个复杂的人，是一个前后变化巨大的人，不知为何，在他狼狈

拙劣厚黑的后半生里，我总会想起他西征河湟时铁马冰河的岁月。

如果他那时死了，该多好。

终于到蔡京了。

轮到他时，仿佛历史回到了原点，他是一切的源头，更是一切的归结，是宋朝五十余年以来所有善恶忠奸变化轨迹的浓缩，什么都看在他的眼里，什么都发生在他身边。

他承受着、反抗着、随波逐流着，终于以毒攻毒了……

他的一生太复杂了，要在各个层面里分析，才能勉强看清这个人。而只有看清了这个人，才能明白这段历史。

来看他最后的足迹，他是步步被逼上绝路的。

先是弹劾、贬职、外放，蔡京被赶到长江边。这时的蔡京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天下仍然有众多的马屁虫争当孝子贤孙。比如江陵府（今湖北江陵县）的知府李偃。此人迎奉蔡京的程度仍然是对宰执的待遇，“一日而三见之，公库供馈，络绎不绝，须索追呼，骚动细民。”

当地的一群盐商气坏了，蔡京屡变盐法，搞得全天下盐商集体破产，本想着报仇呢，没想到仍然气焰这样熏天。盐商们打上门去，也没别的招数，大声咒骂而已。

李偃火了，派兵把盐商都抓了起来，严加看管。再派几百名士兵保护蔡京，同时为蔡京购买宅第，做长居打算。

消息传出，天下大哗。不说黎民，不说御史，连皇帝都气晕了，这是处理奸贼吗？这是送奸贼去养老疗养！赵桓火速派人到长江边，把李偃撤职查办，官衔一撸到底，去道观里挂名晒太阳去！

从这以后，沿途的官儿们才看清情况，把蔡京当罪犯待。这时蔡京八十岁了，一向安荣富贵养尊处优，到这时才领略到了一点凄风苦雨，开始受折磨。

先是朝廷派人快马加鞭追了上来，要他交出身边的三个宠姬慕容氏、邢氏、武氏，说她们太美了，连金国都派人来要，为了两国友好，必须交出去。蔡京无奈，只好照办，当挥泪作别时，他写了一首诗：“为爱桃花三树红，年年岁岁惹春风。如今去逐他人手，谁复尊前念老翁。”

之后，他形单影只孤单南行，没有了地方政府的保护，连小商贩都对他当面诟骂。他想买饭，骂他，他想坐轿，骂他，勉强支撑到当年的七月份，走到潭州（今湖南长沙）时，他终于病倒了。这个巨奸大恶自知不行了，死前写了这样一首诗：“八十一年住世，四千里外无家。如今流落向天涯，梦到瑶池阙下。玉殿五回命相，彤庭几度宣麻，止因贪恋此荣华，便有如今事也。”

那是公元1026年，宋靖康元年的七月二十一日。

蔡京死后，没人给他收尸。想想七月天里的长沙闷热到什么程度，那具尸体的样子可想而知。最后是押送他的人把他草草埋葬，葬时别说棺木，连草席也没有一张，只用些青布缠上，就埋进了土里。

地点是漏泽园，当时的公墓。

蔡京的直系亲属们，如蔡攸、蔡绦等二十三人，或处死或远贬，都各有下场，可以说蔡氏家族团灭。

以上，正义似乎真的来了，但实在是太晚了。

纵观蔡京的一生，没有仔细研究的话，总会把他归纳成个脸谱。他又奸又恶，又狠又凶，害人害到刨坟掘墓，是个天生的坏种。真是这样的吗？当年在边远的福州长大，一步步考上官场，没有根基没有靠山，从零拒绝起步的那个少年，是怎样变成这样的元憝巨恶的呢？

被逼无奈，他生活在新旧党争最激烈的时代里，是时代造就了他，他是邪恶土壤里培育出来的邪恶之花，不想倒在洪流里，就只好操纵这股洪流……去淹没对手！甚至于他的作恶，也带着无可奈何和侥幸。

在他败亡时，有一段对话生动地反映了这一点。

那时门客散去，一个门客临走前忽然问他：“明公高明远识，洞鉴古今，难道不知道国事会衰弱至此吗？”这真是千古之问，以蔡京之智，难道不知道自己在作恶，在败坏国家和种族吗？

要说不知道，真是鬼才相信！

蔡京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回答说：“不是不知道，只是我觉得自己可以幸免于祸罢了。”一句话透露本真，他只是想享受，想在惨烈的党争幸存之后，尽自己的余生去寻欢作乐而已！

哪有什么天生的坏人，他只是个偷生的蝼蚁，一个躲在时代裂缝里及时行乐的胆小鬼，一个放弃了之前理想的废品。

至于他的作恶，最大的坏处并不是毁了宋朝，他之恶，在于一言堂。在他的统治之下，宋朝前所未有地统一了言论，没有人敢反对他，更没有人敢议论他，他破坏了宋人本就不多的血性，连真话都不敢说了。这是之前吕夷简、王安石等人都做不到的。

也就是从这时起，汉人在政治上胆怯到了不敢出声的地步，代代相传，直到今天这种习性仍然不能根除。蔡京和他的同伙们，毁了一个民族的根本。

另外，他的败亡是外力造成的。如果没有金军突然来袭，他、六贼们仍然逍遥法外鱼肉苍生。这造成了另一个致命的后遗症。

——宋朝人没能靠自己的力量斩除这些毒瘤，进而更进一步地反思，杜绝这类人的出现，于是在不久之后，蔡京借尸还魂，他这样的人变本加厉地重复出现着……

清扫开封城、回收老爸、杀光六贼，做完这些的赵桓环顾四周，仍然觉得有事，确切地说，是一些人有问题，比如首相李邦彦。

严格地说，李邦彦也是徽宗朝的官，与六贼相比无论是功能还是性质都非常一致，只是由于出道太晚了，才没挤上那班车。他在东京保卫战里的表现也体现出了这一点，相信只要时光倒流，或者机会合适，他一定把祸国殃民进行到底。

危险过后，赵桓看着这位首相，举起手又放下，放下又实在不甘心，最后实在没忍住，才决定罢他的官。李邦彦被外放，出知邓州，去做地方官。他走了，精神还在，出于惯例，宋朝官方向他咨询，谁来继承你的职务呢？

李邦彦回答：唐恪。

唐恪，字钦叟，余杭钱塘（今浙江杭州）人。进士出身，官场资历全面。看官职，他由低到高几乎全做到，中间还到西南边疆剿过匪，很

成功，因此升官。他的故事很多，他的心灵很扭曲，他做出来的事比李邦彦等人还要另类。
很快，他就会成为历史舞台上一颗耀眼的明星。
李邦彦走了，赵桓还是觉得不到位，还是有事。这回他看向了李纲、种师道。这两个人怎样定性，怎样使用，或者说，还能不能使用呢？
从能力上讲……嗯，非常遗憾，在赵桓的角度来看，根本分不出。无论是李纲还是种师道，他们说的那些计策了、战术了，好坏成败根本都是纸上谈兵，实践上没结果嘛。
哪怕是被种种意外原因搅乱了，但也一样是没经过验证。
经过验证的只有一点，他们是开封城里暴民们的偶像，上一次的民变是因为他们才爆发的！仅此一点，就使赵桓坐立不安。这一点都不夸张，想想看，赵桓想逃难，李纲硬生生鼓动军人反对；赵桓想议和，开封市民以李纲为原因暴动。
无论是谁，也不能把这样的臣子留在身边！

这话赵桓不方便说，自然有代劳的人。宰执耿南仲、左司谏陈公辅出头，指责李纲“结士民伏阙”，李纲立即懂了，按规矩办事，宋朝的宰执必须十全十美，只要有人指责，必须第一时间自动走人。
这样才是一个懂廉耻的人。
李纲一连写了十多份辞职报告，都没被批准，皇帝亲笔写圣旨告诉他，当此国事危急，你要发挥强项，把国防搞起来。李纲感动，充满了干劲，这是他最想做的事啊！他精心筹划，写出了《御敌八事》，里边不仅有应急，更有长治久安的办法。
交上去之后轮到了赵桓郁闷，这人真呆，连官方语言都听不清楚，发挥强项、国防嘛，明摆着让你去前线！你要是正常辞职的话，还是文官系统里，再派出去就于理不合了。现在可好，非得让人把事挑明了，多没风度。
宋朝任命李纲为河东、河北宣抚使，全权负责北方防务。
好，终于把军权交给了李纲，他可以自由行动全情发挥了！但是，稍等……宣抚司制下只有一万多名士兵，边疆各重镇的将官士卒们保持原有的上下级系统不变，和李纲没半点关系。
也就是说，李纲带着少量的非亲信部队，站在边防的第一线，等着金军部队的再一次入侵。
相比之下，这已经很不错了，参照种师道，会发现赵桓很善良仁慈。一个月之前，种师道以七十岁高龄在深冬季节里，从西北率军勤王，不管实际起了多大的作用，光是这份苦劳，就应该得到尊重。如果为了以后勤王军队的积极性，宋朝更应该把他树立成典型，让他闪闪发光，让他光芒万丈。
可赵桓的决定是，任命种师道为太一宫使。前面说过，这是个闲职，一般来说，被贬职贬到一无所有时，官方才会赏给这种头衔。
勤王难道有罪吗？
有人看不下去了，御史台长官许翰出面斡旋，赵桓才收回成命，加封种师道为检校太师，进阶太尉，实际的职务和李纲一样，是河北、河

东的宣抚使，驻扎在滑州。
至于兵，一个也没有。

以上种种，很像是卸磨杀驴，那么是赵桓忘记了危机吗？不，相反，他抛弃了主战派的代表之后，变得空前的主战，做的事比李纲们激进多了。
先是后悔。
金军退走之后，他大脑恢复了正常，立即觉得北方三镇割让错了。怎么办，金军拿着宋廷的官方文件去接收了，那边要是一声遵旨，赵桓哭都来不及！
而现在就算快马加鞭去传旨，就算能跑得过全骑兵的金军，也没法穿透重围，把信送进城去。北方三镇，太原、河间、中山从前一年的年底十二月起，就一直被围困着。
焦心如焚中，赵桓等来了好消息。金军真的带着接收诏书去了，可是被三镇的军方当成了骗子，他们的态度很明确，留辫子的男人一个都不许进城！
诏书失效，赵桓长出了一口气，紧接着想到了问题的实质。三镇被围，从长远上看是一定会被攻破的，甚至就算一直能坚守住，情况也会越来越糟，试问周边区域全部沦陷，只有孤零零的三座主城在，能起到什么作用？想要挽回这一切，除非立即派援军。
赵桓命令从西北防线上调西军参战，他点名要种、姚两姓将官出征。
种，自第一代种世衡已降，第二代的种古、种谔、种诊、种谊都故去了，第三代的种朴战死、种师道衰病，只剩下了一个种师中。
种师中号称“小种”，与兄长一样自青年起结发从军，历任环庆、秦凤两路的经略安抚使，是一个威名赫赫的老西北。
姚，姚麟、姚雄与种谔、种古齐名，尽管出过姚平仲这样的妙人，但是几十年的威名仍然很有号召力。简单地说，种家的人狡猾聪明，无论是独当一面还是做一个将军，都有奇思妙想，在战场上灵动变化，既凶狠又狡诈。
姚家的人只有一个特点，能打，是西军里最能打的熙河军里最暴力的世家。这一次姚家出战的人是姚古，他去救太原。剩下的河间、中山由种师中负责。

公元1126年，宋靖康元年五月间，种师中出征。关于这次出征，一切都显得对立。从时间上看，正是时候。金军在二月时全面撤退，不只是东路的完颜宗望，西路的完颜宗翰也在退却中。
他边退边打，在回军的途中连续攻陷了威胜军（今山西沁县）、隆德府（今山西长治市）。这对宋朝来说是噩耗，但也是机遇。这代表了金军主力的动向，他们在向云中老巢撤退，与太原、河间、中山等北方三镇越来越远。
此时出兵，正是时候。
但与之对立的是宋军的情况，种师中手边没人。这些年西军被大量抽调，为了保持西边防线的完整，迫于无奈只能不断地招募新兵。种师

中的军队里新兵占一半还多，连常规训练都没多久，怎么能突然间拉上战场？这不是有没有战斗力的问题，是一个军人的起码素质都没能明确的问题。

这有多重要，种师中懂，高高在上的天子宰相们却不懂，他们不管军队怎样，只管时机和需要。赵桓严令种师中必须迅速进兵，不然以“逗挠”论罪。

逗挠，比战败更要耻辱，它是胆怯、避战、畏缩不前的同义词！赵桓准确地击中了种师中的要害，以种氏威名，绝不能忍受这样的罪名。

种师中立即提兵出征，结果刚刚集结，新兵们就给了他一个惊喜。这帮新兵蛋子把刚刚发到手的军械，像神臂弓、箭枪牌、马甲等等，都拿到黑市上换了酒肉吃喝！

“军人的起码素质都没能明确”，这是灾难性的。

种师中就带着这样的部队，出井陉，向金军主动出击。一路行军，他们在杀熊岭（今山西榆次县东北）附近遇到了两个意外。

第一，遭遇了金军。金军应该在围困三镇，这里距离太原至少还有一百余里，为什么会遭遇？

第二，金军的战力。

情报说金军的主力由完颜宗翰带出了国境，那么眼前的这支算什么？征战一生，种师中不会连巡哨和主战的都分不清。

无所谓，哪怕面对的是完颜宗翰本人，种师中都无所谓。这一战他有进无退，前面哪怕是刀山火海，他都要踏进去。

很多年以前，宋朝也有一个人，做过同样的事。陈家谷，杨业……哪怕必败必死，也要去战斗！

这一天，种师中面对的敌人是金将完颜活女，此人是金军常胜将军完颜娄室的部下，女真建国期间，他活跃在第一线，以战绩为论，比很多阿骨打的近亲还要强。

再强也没用，这时种师中的手里握有一张王牌，这张牌是金人之后十几年里的噩梦，实事求是地说，如果不是宋朝出现了两个现象级的非常规人物，那么这张牌，就是高居汉人战力巅峰的存在。

张俊。

时光流逝，当年十六岁走进军营当弓箭手的少年，这时已经四十一岁了。宋、金战争爆发，是一个民族的灾难，对张俊来说，却是机遇。他在这一年的早些时候，在东明县（今河南兰考北）抗击金军，以战功升至武功大夫。这时跟种师中救援三镇，他是援军里的前锋。

那一天，面对数万金骑，张俊冲了出去，开始了他的传奇军事生涯。从这一刻起，直到以后十五年期间，张俊是一面飞扬的旗帜，是宋人的军中之胆，在最后的日子来临之前，他是一位无可争议的军人。

杀熊岭，宋、金前锋对决，张俊以少胜多，西军真正的战力让金军震惊，他们想不到会败在宋人的手下，他们死了多少人没有准确记载，他们被缴获的战马就在千匹以上。

张俊建议乘胜进击，一鼓作气突破金军的封锁，去救援三镇，顺便背靠坚城抵敌。种师中反对，一来天晚了，士兵们一路行军突然遇敌，没有休整过；二来他要等待姚古。

他和姚古曾经约定先会合再赴援，这时如果姚古能如约出现的话，无疑会胜算大增。

一夜过去，姚古没有出现，限于古战场的通讯能力，他不知道姚古几乎同时遇敌，在隆州谷（现山西祁县一带）正与金将拔离速激战。

天明时分，种师中等来的是金军的全面进攻，数万骑兵冲击过来，这回参与的再不是少数的精锐，而是拼全军的素质。种师中的新兵蛋子们成了战场上最特殊的一群人，想想连军械都没有的要怎样作战呢，玩空手搏击？这个笑话很冷。

新兵所在的右军、前军迅速崩溃，把种师中的中军暴露了出来。

金军的骑兵蜂拥而至，配合的默契简直像军前哗变一样。这时种师中仍然还有活路，他可以选择后退，收缩兵力边战边退，相信金军会明白太原和援军哪个更重要，不可能一路追击直到赶尽杀绝。可是那样，等待种师中的会是生不如死，他得回去等着赵桓的进一步侮辱。那么死战吧，种师中的中军不动，从几千人拼到几百人，直到他本人都受了四处重创。

最后的时刻来到，种师中和他的幕僚、亲军全部战死……他终于用生命证明了自己的勇敢，种姓家族里没有懦夫。

这是有意义的吗？在时光的长河里，人们记住的是种师中的部队被金军全歼，他不仅没能解救围困中的北方三镇，更把宋军有限的机动部队损失了很多，同时，也把宋军的士气进一步磨灭。

几乎全是错，全是耻辱。

但是，到底是谁阻止了种师中变成真正的种家军的呢？种家的人在战场上从来不是蛮牛，他们是聪明狡诈的狼，知道后退、迂回、挑逗、突进，战况不利军力不足，他们最可能用的办法是拖着金军一路后撤，把敌人远远地调到三镇的远方，那时自然会分解三镇的压力，甚至造成友军前进的空隙。

这都是最简单的军事常识。

这件事不必再多说了，一切都归功于神奇的赵桓。在他的领导下，种师中败亡，姚古败亡，这让金国更清晰地看清了宋朝的现状。这些还是次要的，对于怎样搞定金军，解除女真人的威胁，赵桓还有更创意的表现……

在金军从开封撤退的时候，赵桓悄悄地挽留了一会儿金国的使者萧仲恭，塞过去大笔金银财宝以及一封信。信是写给现任金国高级军官耶律余覩的，赵桓希望耶律余覩回忆从前，你是辽国的皇族，辽亡于金，你难道不想报仇吗？

我可以配合你！

这封信被萧仲恭上缴给了完颜吴乞买。

吴乞买的惊诧远远大于愤怒，这一刻，他深深地看清了宋朝皇帝的本质，那一定是个脑残片吃多了的残障青年。

想反间很正常，但最起码要找个靠谱的通信员吧，你不能用金国的官方大使替你送策反信给金国的大将吧！

并且严重提醒一下，要精确掌握被策反人的实际情况。耶律余覩是

辽国皇族不假，但一来被辽国皇帝逼得家破人亡；二来这时在金国的地位比在辽国时更高，以刚刚过去的第一次伐宋战争为例，金军的左路军主帅是完颜宗翰，元帅右都监就是耶律余覩，是左路军里的第三号人物。

宋朝得拿什么条件才能收买，仅仅是所谓的“国恨家仇”？这件事之后，我把宋钦宗赵桓的一生重新审视了一遍，可以公布一个真理了。

——赵桓这一生没做过一件正确的事，从他走上神坛当皇帝开始，直到他死，绝对没有一件是正确的。其中包括杀六贼。

杀六贼的时机没掌握好，杀得太晚了，比如童贯，绝对不能让他带着正规军去追赶赵佶，险些造成江南小朝廷。而且杀完之后，做得更错。他把六贼的子孙亲族都发贬到了江南，把被六贼历年外贬的官员子弟们赦回京城。

京城不久之后会发生什么，大家都知道吧。

尽管这不是赵桓主观意愿去做的，但他就是做了。这说明了什么呢，只能说他是个震古铄金独一无二的衰仔，无论谁只要和他贴边，都会死得超难看。

截止到这里，赵桓以及宋朝官方在东京保卫战之后的举措都做完了，他们成功地压制了己方的振作分子，让李纲、种师道等人屈辱地活着，并且完美地激怒了金国，让对方没理由不再次发兵侵略。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公元1126年，宋靖康元年的八月份临近了。

八月，是一切的终结月。在这之后，神州板荡中原陆沉，汉人史上前所未有的耻辱即将到来。在这之前，我们要稍微回头望一眼，看看曾经的国之少年们，他们都怎么样了。

第二十二章
烈日骄阳，男儿雄壮

种师中全军覆灭的那一天，张俊率领前锋营在乱军中杀出了一条血路，从几万金骑中突出重围，且行且战，一路向南。

到达乌河川时，他们又遇上了金军。这时张俊身边只剩下了几百人，人困马乏各带战伤，以常理度之他们死定了，想跑都没了力气。

张俊在这种情况下率军出击，向金军主动挑战，以几百人的战力再次冲破重围，在他身后，地上躺着金军五百多具尸体。

他回到了国内，在信德附近休养部队。他关注着局势，默默地等待自己的机遇。他是聪明的，更是机敏的，不久之后，他准确无误地找到了自己一生事业的起点。

刘光世的日子过得有点苦。幽燕战役之后他老爸被撤职，他本人因为失踪连降三级，这意味着他的衙内生活到头了，并且要到基层去从头干起。

他回到了西北。

一年多的时间里，刘光世打起精神踏实工作，先是亲自出马剿匪，把在浚州抢劫的河北籍巨匪张迪打散，这让他官复原职，重新当上了鄜延路马步军副总管。

看来衙内的人脉还是很广的，一次剿匪就升了三级的官。之后金军围困开封，西夏也没闲着，乘机发兵西北，想趁火打劫。刘衙内当时驻扎在杏子堡，正好是西夏的进兵要道。话说刘光世在有压力有动力的状态下还是非常可怕的，在杏子堡他把西夏人打得灰头土脸往回跑。

刘衙内再次高升，荣任侍卫马军都虞侯。

他将在西北等待机遇，不久之后天下大乱，每个人都无所适从，而刘光世却超级敏锐地看准了一条光明之路。

这条路在当时只有他敢走，这是刘光世最了不起的地方，他的一生都是这么的准确。他在听话与不听话之间摇摆，要命的是，他每次都能准确无误地判断出什么时候应该听话，什么时候应该不听话。无论是听，还是不听，都让他加官晋爵，富贵终生！

这段时光里，最幸福的人是韩世忠。他在失意郁闷中突然得到命运的青睐，遇到了一生中的挚爱。那是在平定方腊之后的庆功宴上。

宴会设在京口，“京口瓜洲一水间，钟山只隔数重山。”王安石的诗可以当账簿可以当地图，一看就知道，是在长江边。

宴会的规格很高，席上有禁军、西北军的高官，有抢他功劳的辛兴宗，有即将登上人生之巅的童贯，当然，也有官妓。

官妓，是古代官员们的一种福利设施，一般来说只接待官员，不对外开放。她们有的是被抄家的官员女眷，有从小被特殊培养的女孩儿，无论是出于培养还是官宦子弟的素质，她们都有不错的文学水平，可以陪着政府官员们讨论人生做做游戏。

不说这些操蛋制度了，继续韩世忠的这次宴会。

韩世忠是承节郎，上这种席面很勉强，他也无心去应酬那些高官，一个人躲到角落里喝酒吃肉。那样子，说他落落寡合很孤单也成，说他洒脱自在很自我也成，反正他游离在人群之外，而光怪陆离的欢场里，也没有谁去在乎他这个小人物。

生擒方腊又怎样，仍然只是个马仔而已！

就在这时，有一个官妓离开那些大人物，向他走来。这个女孩儿敬重他，崇拜他，在他最失意落寞的时候欢娱了他，而他也在这个女孩儿的身上找了很多的共同点。

这女孩儿的父亲、兄长都是宋朝的武官，在对抗方腊的战争里失败，这是个罪名，足以让没有根基的官员掉进万丈深渊，这女孩儿的家被抄了，她成了官妓。可这并不能改变她，她生有神力，开硬弓射两百步，弓马娴熟，即使放在禁军里也是头等战士。

两个同在困顿中的人相遇了，他们走到了一起，韩世忠替她赎身，娶她为妾，之后戎马倥偬，这个女孩儿陪他走过了前半生。

她姓梁，相传名叫红玉。

平定方腊之后，韩世忠调防了，从西军调进了禁军，成了京城里的精锐。时间回拨，当完颜宗望的东路军杀奔开封城时，京城里的精锐在干什么呢，相信大家都还记得，一个叫梁方平的死太监，带着他们去了黄河的北岸。

据说是要阻敌军于国门之外，让黄河真正变成天险。

这次行动简直是个灾难，梁太监在黄河岸边纵酒狂欢，当金军临近时直接逃跑。可惜他慢了点，金军的速度太快，追了上来。当时千军万马乱成一团，绝大多数的宋军只想着逃跑，有一个人却不一样，他挥舞长戈杀出重围，冲过了对岸，没急着跑，而是把桥烧了。

烧完之后，他更是与众不同，没有四散开逃跑，而是和金军赛跑，抢先一步跑回了开封城。这在当时没几个人敢做或者能做到，第一和金军骑兵赛跑难度很大；二来谁都知道开封是金军的主攻目标，这时回去不异于自投罗网。

韩世忠进开封城时，宋朝的皇权刚好交接完毕，他被新皇帝召见，咨询前方战报。如此这般，他升官了，成了武节大夫，参与了之后的东京保卫战。

金军退走之后，整个北方治安大乱，不去说私人性质的强盗武装，连正规军都造反了。当时胜捷军被金军击败，监军执行战场纪律，把将军张师正砍了，下面的军校立即哗变，几万人造反，淄、青两州失去控制。开封城没办法，再没人也得去剿匪。

韩世忠就在这次的行动中。

照例，他仍然是前锋，带着几百个人渡过淄水河，向叛军靠近。那可是几万人的正规部队！韩世忠想了想，把铁蒺藜拿了出来，扔在了身后的岸边，他命令：“进则胜，退则死，走者命后队剿杀。”完全是破釜沉舟不留后路。

第二天，韩世忠带着这几百个人出发，正面挑战几万人。

这个比例让人绝望，查一下古今战史，能在这种比例下获胜的人哪

怕有，也都是凤毛麟角，并且一生只干过一两次。韩世忠不一样，他把这种事干到了一个空前绝后的地步。

他习以为常。

韩世忠这辈子就没打过以多欺少的仗，每次都是以少胜多，别管内战外战都一样，换女真人上来也一视同仁。对于这一点，很久以后他的那位战绩比他还强的同事也很郁闷，他的韩二哥把全世界都骗了，哪怕在宋朝内部，也没人敢相信鼎盛时期的韩家军居然只有……那么点兵力，但却控扼长江，阻敌于第一线！

回到这次剿匪现场，他把这支叛军惹火了，这帮人没法穿越到几十年后知道他韩世忠是何许人也，他们就知道自己是几万人的正规军，哪怕是叛变了，也不带这么欺负人的吧，几百个人就想来剿我们？冲动中，他们的首领，原校级军官李复摆开阵势决定亲自出马。

悲剧开始了，别说是他，就连以后的金国四太子殿下敢把身体暴露在韩世忠的视线里都有生命之忧！这位李校官当场被砍死，他身后的好几万人吓呆了，集体呆滞之后选择逃跑。这就形成了一个很少见的场景，几百个人追着几万人跑，不停地追，不停地跑，持续了整整一天，到夜幕降临之后，双方才决定停下来歇会儿吃点饭。

黑暗里，一大片的叛军点起了篝火想心事，明天怎么办呢？想想白天那人，他们感觉人生真是没意思透了！正在想着，那个人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

韩世忠一个人骑马进了叛军的营地。

他当然不能一个人砍死好几万，他只是来带个话，说后面的剿匪大部队到了，最晚天亮就会发起攻击，你们是投降呢还是投降呢还是投降吧！

好几万人都点头，韩大人真仁慈，这时候还给了俺们一条活路，真是个好人……天亮之后，他们再一次呆滞，根本没什么大部队，仍然还是昨天那几百个人。

他们还是投降了，实在是受够了。

韩世忠再一次升官，左武大夫、单州团练使，驻防滹沱河。这样，他成了中级军官，别管大小，有了自己的一亩三分地。

单州的生活是短暂的，没多久他接到了一个命令，令他快速率军去救援赵州，在那里配合西军里的老上级王渊一起防守金军。这是他走上命运之轨前夕最重要的一次战斗。

金军当时击破了宋朝仅次于北方三镇的重镇真定府，赵州是真定以南的另一处要塞，军方的命令是要他尽一切可能坚守，能守多久是多久。韩世忠明白，这是用他和他部下的生命，去换宋朝上层的喘息之机。这在当时逃跑成风的现状下，根本不必理会。

韩世忠按命令干了，他先是率部守城，一直守到了粮尽援绝的地步。这时有人劝他趁早突围，趁着战力未失，或许能冲出去。

韩世忠摇头，这样就逃，他不干。当天晚上下起了大雪，到了午夜时分，他悄悄打开了城门，率领三百名死士冲进了金营。黑暗之中，他上满了发条一样在金营里乱窜，鬼知道那天晚上他在哪些位置砍死了哪些人，反正金营里乱成一团，等他带着人摸出营逃出去好远了，身后边

还是一大片的喝杀声。

事后知道，那天晚上黑灯瞎火的，赵州城外最大的一个金军头领不知被谁砍死了，宋朝官方分析很可能不是韩世忠他们干的，而是金军内部的误伤。

不管怎样，韩世忠逃出来了，他没守住城没能杀退金军，但是很勇敢。因为这种积极的工作状态，他升官成了嘉州的防御使。

韩世忠的事告一段落，命运在前方等着他，要等到赵宋一脉仅剩下一根独苗逃出魔爪时，他的机遇才会到来。

吴氏兄弟在这段时间里过得比较单调，用一句话可以概括："靖康初，夏人攻怀德军，玠以百余骑追击，斩首百四十级，擢第二副将。"

打了一架，砍了西夏人一百四十个脑袋，小升了一级官。

终于轮到了岳飞，真的很想拨开层层的迷雾，把他这些年发生的事一件件都清晰明白地记录下来。可是我做不到。因为他的资料是缺失的，那个时代最伟大的军人，最爱国最英勇战绩最强的军人，他的生平被自己的民族亲手毁了。

他的敌人不仅杀死了他的生命，更毁灭了他的印迹，我能记录的只能是各种资料混杂在一起的一些分析结果。

岳飞在公元1121年离开韩家走上社会，去相州的一个市镇里当上了游徼，也就是弓手。这个职务相当于今天的城管，负责社会治安。

这是宋朝职役里的最下一级，由第四等户承当。由此可以知道，岳飞之所以能当上弓手，很可能是出于韩家的介绍。

他是贫农，按出身他一辈子都是受管制阶级。尽管如此，岳飞仍然很快就主动辞职了，至于原因，从他以后表现出的品性来看，是他厌烦了。

城管是什么东西，每个人都心知肚明。

再次失业，岳飞一身轻松，也可以说是彻底的一无所有。前面韩家介绍他当弓手，已经还清了他当年击退马贼的情分，当此时，他只能依靠自己。而他已经想清了。

他要投军。

当时，燕云战役已经打响，童贯率领重兵进击十六州，导致后方实力空虚，河北真定宣抚刘韐决定向民间征兵。岳飞就在这次招募中走进了军营，他所在的部队有个番号叫"敢战士"，也可以被翻译成"敢死队"。截止到这里，资料没有发生歧义，没有谁对岳飞的这一段生活表示怀疑，但下面的就不一样了。

按《宋史·岳飞列传》里记载，岳飞从军之后因为战绩出色当上了敢战士的小队长，很快他接到了一个任务，回相州剿匪。

这批匪徒有实力，有胃口，有根据地，平时躲在山上不下来，下来抢一票就走，搞得正规军抓不着、厢军攻不上去，怎么看都让人头痛。说句实话，按正常思路，像岳飞这样的新兵蛋子，根本拿人家没办法。

可他是岳飞，是中兴四大将里最全面最聪明的一个，纵观他的一生，只能用"天才"来形容。何谓天才，无师自通、一通百通、无所不能，没有人教他怎么做，而他什么都能做到！

岳飞只带了百十来个人就出发了，严格地说，跟他走在一起的不足几十个，更多的人先一步进入了相州，他们乔装改扮，变成了一个个小商贩。

这样一堆商贩走在一起，对匪徒来说纯粹是肥猪拱圈，送上门来的肥肉。他们很正常地冲下山来，这些商贩很正常地投降，连人带东西被抢运上山。

货物成了匪资，人成了新的匪徒。

岳飞把剩下的人再次分成两批，一批埋伏在山脚下，一批人跟着他“剿匪”。那天山脚下是这样一个场景，顶多二三十个大兵站在山下挑衅，要土匪们投降……山上的匪徒们忍无可忍，哪怕是为了以后能过得清静点，都得狠狠地胖揍这些不知死活的大兵。

于是，匪徒冲了下来，大兵们打不过逃跑，匪徒追，有伏兵，匪徒没服，再打，突然间一切消停，山上投降了，匪首成了俘虏，被山上的商贩们押了下来。

完活儿。

军队基本上没有伤亡，土匪全体抓到，匪资没有损失，全部充公。考虑到以上是用微小的兵力来完成的，这个战绩堪称完美。

这些就是岳飞在这段时间里的官方记录。下面说一下反对意见，提到反对意见，就要说起一位史学前辈，他就是曾任北京大学历史系主任、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主任、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与研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史学会主席团主席、中国宋史研究会会长，学术界公认为“二十世纪海内外宋史第一人”的邓广铭先生。

邓先生认为官方的记录是假的，岳飞的真实经历应该是参加了燕云战役，并且是跟着郭药师冲进幽州城，被辽军从城里狼狈赶出，一路徒步逃窜回营地的宋军一兵。

理由是，由岳飞的孙子岳珂编写的《金佗续编》里收集了岳家军中几个幕僚的随军杂记，其中一段记载说，岳飞曾自述到过辽国的燕京（他误称为黄龙府）城下，看到的城墙像小山一样高。于是邓先生推断，岳飞一生能到燕京城下的唯一机会，只有在他充任敢战士小队长时。

因为之后，岳飞一生都没能越过卢沟桥。

这个推断对吗？似乎有他的道理。但是有一点，《宋史·岳飞列传》里的事迹本身也来源于岳珂为其先祖所整理的各种资料，比如上面的剿匪事迹，就出自《鄂王行实编年》。那么请问邓先生，您不信岳珂说的，却信岳珂另一本书里提到的幕僚笔记里的岳飞某次聊天，这是什么道理呢？

这事儿说不清，别说是几百年前的宋朝，哪怕是现实世界里前一分钟发生的事，当事人对公众说，他做了哪些哪种，也会被质疑。

——你用什么证明？无图无真相、有图也会PS、没P……你做那些事一定别有目的！

所以，我们可以得出结论，哪怕是岳飞死而复生，并且证明了他就是岳飞，由他来说上面两种可能哪个对，仍然要被质疑。

这种事儿也发生在我身边，比如这本书的开篇，我白纸黑字地再三

强调，当年那个站在窗台上嘘嘘，一头栽下去砸倒铁炉子的东北男孩儿就是我，不还是被人怀疑吗？

那真的是我！

我、铁炉，它倒了。

这种事说到底就在于心态，一个怎样对待英雄、传颂英雄的民族心态。举两个例子，第一，西方世界里九杰之一的亚瑟王，他与亚历山大大帝、凯撒大帝、查理曼大帝、第一次十字军领袖耶路撒冷王哥弗雷、约书亚、大卫王、麦克比阿斯等人齐名。很牛吧，可用什么来证明他的存在呢？

第二，英国故都温彻斯特的王宫大厅里，悬挂了六百多年的一张大圆桌面，传说那是著名的圆桌骑士们用过的。经现代科技精密测试，它是十六世纪初期的作品，最早不超过十四世纪，而亚瑟王和他的武士们应该存在于公元五世纪或六世纪。

盎格鲁撒克逊人的信史才从六世纪开始。

这说明什么呢，英国人、整个西方都在造假嘛。可圆桌面仍然挂在皇宫的墙上，亚瑟王仍然顶着“过去和未来之王”的名义照耀着基督教世界。

人家相信。

看东方，就不用人类发源地韩国了，以日本为例，他们有一位支撑他们民族精神的武士道始祖——源义经。这人的地位相当于中国的武圣关羽。

几千年以来（见鬼，日本人的历史硬生生地拔到了几千年），源义经被不断地传颂，他从一个狠毒的不择手段的脸色苍白相貌丑陋矮小到一米五左右的人，变成了电视机里身高超过一米八英俊到万人迷有情有义终生追求理想连死的时候都有白光在夜空下飞升的神灵。

这又说明了什么呢？

是睁眼说瞎话的人可耻吗？如果是的话，在圣像面前放肆的小丑也好不到哪儿去。最起码一个是歌颂英雄，另一个是丑化英雄，追究到心灵深处，后一种更加的不堪。

因为忌妒，因为不知所谓的嘲弄。如果这就是一个民族对英雄的态度，那么可以肯定，这个民族的集体灵魂一定是出问题了。

为什么就容不下一个神灵般的存在？没有这种存在，你们就显得和神灵一样的高大了吗？何况哪怕再挑剔，把他所有有可能歧义的功绩都去掉，他仍然那么的了不起。

好了，关于岳飞的种种，让后面具体的事例来说话。现在最后一位未来大人物登场，张浚。作为未来帝国军方一把手，张浚的现状很耐人寻味。

他中了进士，当上了官，是京城里的太常簿。这只是负责国家礼乐制度的太常寺里的一个小官，算是行政单位，但没实权，是典型的文官熬资格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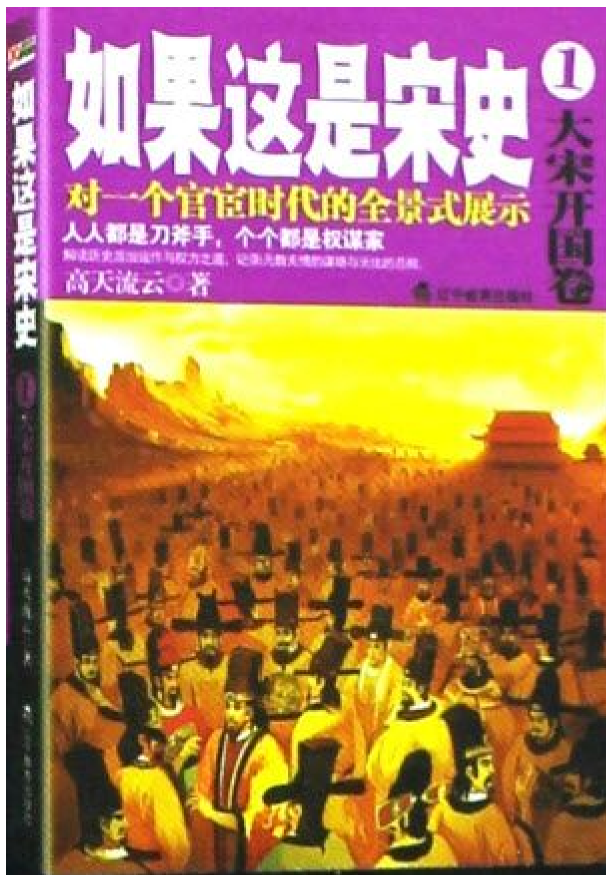
查《宋史·张浚列传》，他在这段时间里啥也没干，查《续资治通鉴长编》会发现，他是很活跃的，就在东京保卫战打到最危急的时刻里，他都在上蹿下跳。

当时，姚平仲偷营失败，全城人心惶惶，张浚觉得自己必须说话了，他看到了问题的最关键点！他说，责任都在李纲身上，他太专权了，应该引咎辞职。

专权……这两个字是赵构、岳飞、韩世忠、吴氏兄弟等等所有南宋上层人物在以后十几年里和张浚共事后，得出的共同心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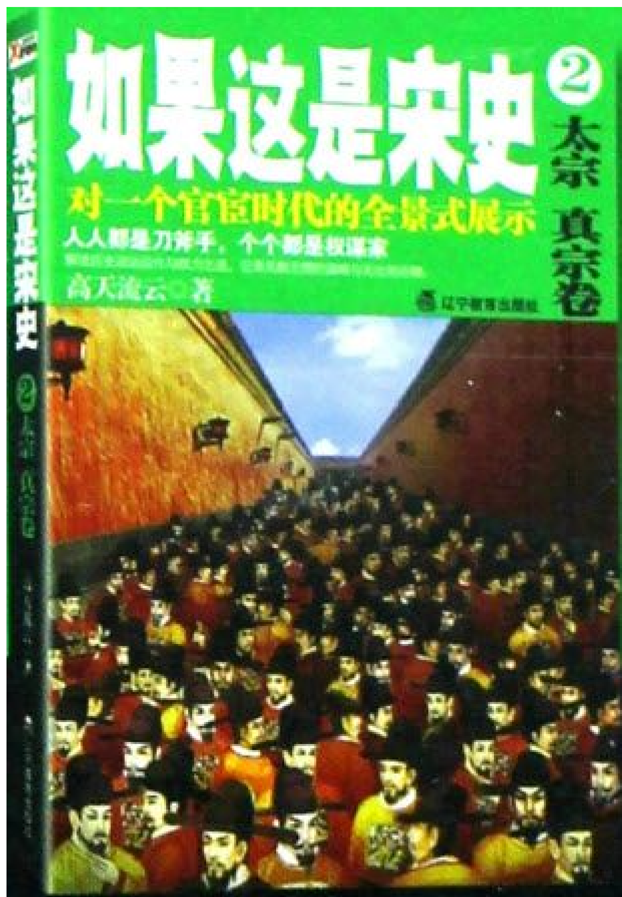
这时是公元1126年，宋靖康元年的八月，历史的时针终于指到了这一刻，这是终点，也是起点，是屈辱的极致，也是新生的开始。

那么多的人，都浮沉在时代的旋涡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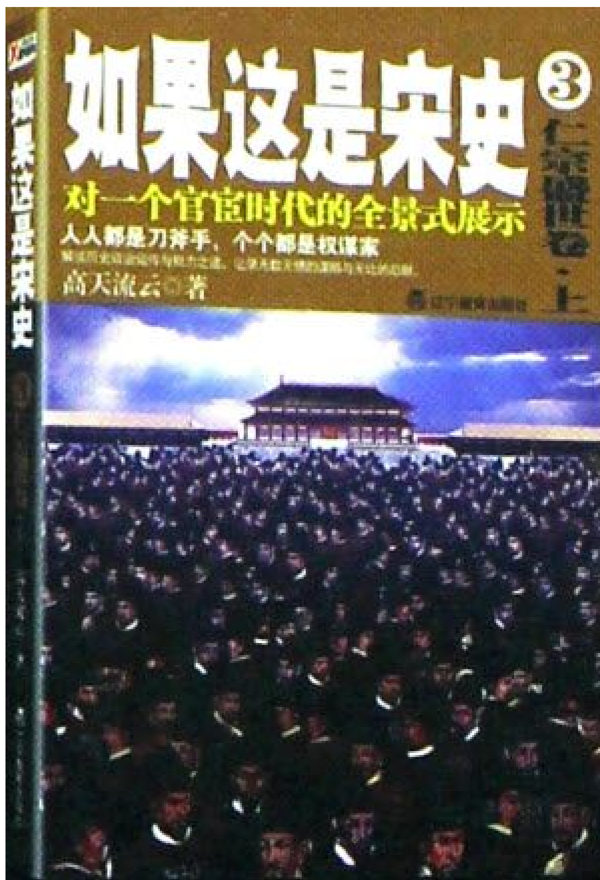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吴　璇
特约监制：陈　江　辛海峰
特约策划：曹江凤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张　帅
装帧设计：小徐書裝 TEL 13522935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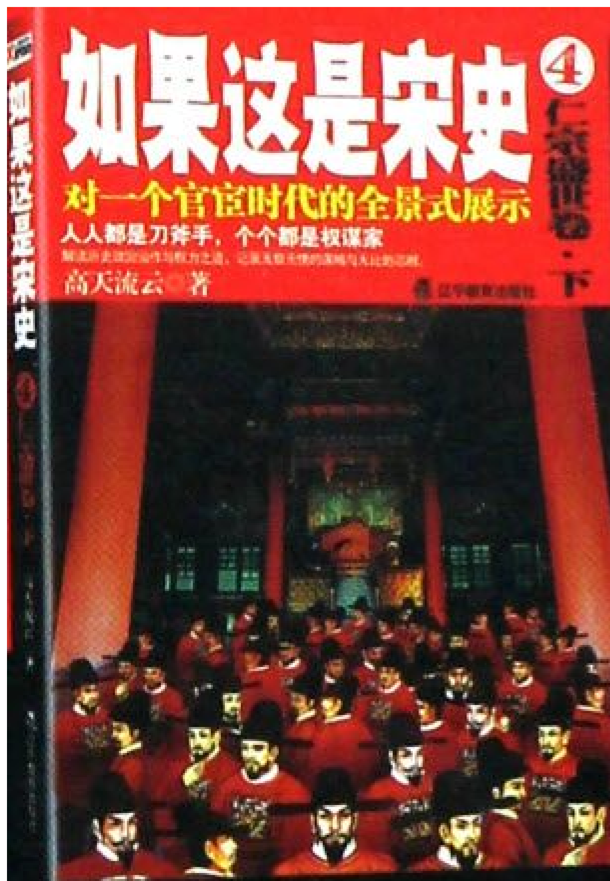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叶北宁
特约监制：陈　江　辛海峰
特约策划：曹江凤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田　晖
装帧设计：小徐書装 TEL 13522935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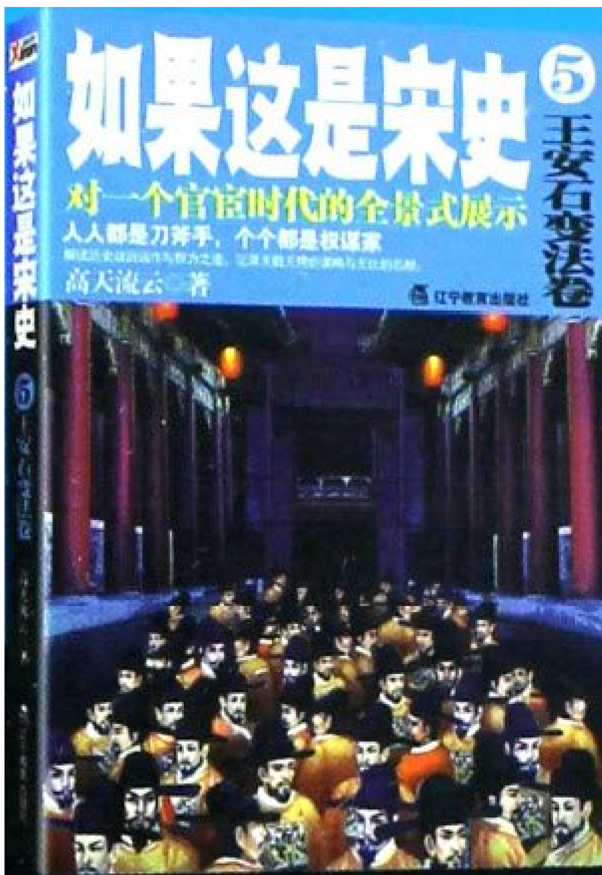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王　俊
特约监制：陈　江　辛海峰
特约策划：曹江凤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田　晖
装帧设计：小徐书装 TEL 13522935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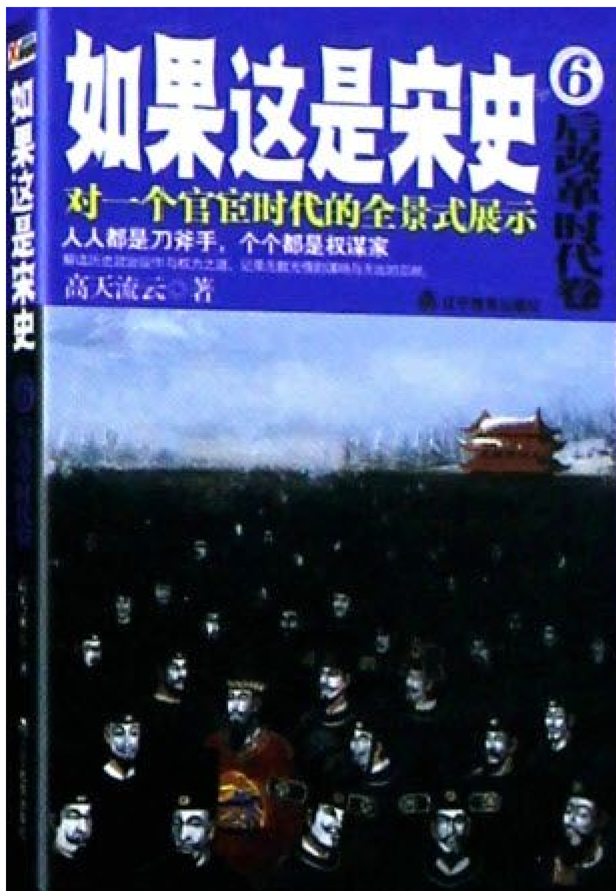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王丽君
特约监制：陈　江　曹江凤
特约策划：辛海峰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田　晖
装帧设计：小徐書裝 TEL 13522935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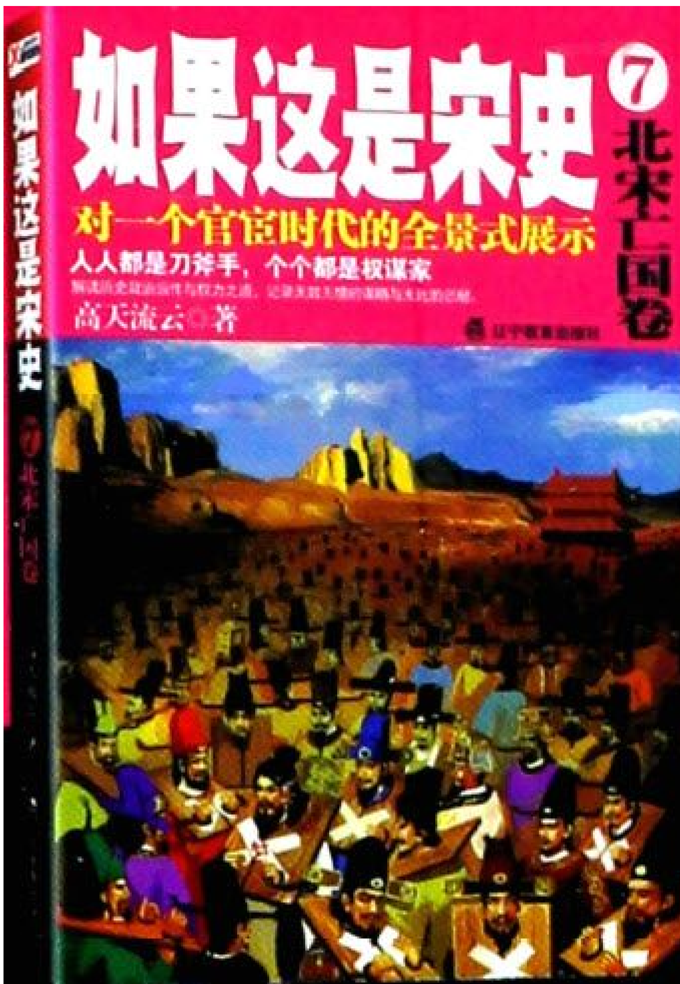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沈　放
特约监制：陈　江　曹江凤
特约策划：辛海峰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画：田　晖
装帧设计：小徐書裝 TEL 13522935597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沈　放
特约监制：陈　江　曹江凤
特约策划：辛海峰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张　帅
装帧设计：



磨铁图书 X-iron

责任编辑：沈　放
特约监制：陈　江　曹江凤
特约策划：辛海峰
特约编辑：冉华蓉
封面绘图：张　帅
装帧设计：小徐书装 TEL 13522935597

野马图书历史馆

如果这是宋史

南宋卷



官宦王朝

历时五年，口碑最好，解开宋史三百年沧桑与疑问。

揭开南宋最大谜局，再现逃跑皇帝赵构、悲情将军岳飞、奴性“鼻祖”秦桧的官场顶级博弈。

高天流云◎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中国第一硬派阅读畅销品牌

如果这是宋史　　南宋卷

官宦王朝

有史以来，唯一一部白话通俗宋史，作者以亦雅亦俗、亦庄亦谐的写作方式，在生动、有趣地讲述历史故事的同时，亦能引起人们对历史无尽的思考。

秦桧是怎样一步步走上古往今来汉民族第一败类的“神坛”的？秦桧有一个最大的特性——欺骗。这是个很常见的技能，但凡一个想作恶，甚至想办点什么事的人都具备。但是秦桧是怎么样把“官场骗术”“升华”到一个无敌的层次的呢？

南宋给韩世忠的评价是“忠勇”，给岳飞的定义是“沉鸷”。沉，不动如山，讳莫如深，无法猜度，带有不确定性；鸷，凶悍的猛禽，如鹰、雕、隼之类，用以形容人，有凶猛、残暴、桀骜不驯的意思，或者“鸷而无敌”！这种评价又会怎样影响这两人的命运呢？

从河北逃到镇江，再从镇江逃到江南，最后逃往海上，赵构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逃跑皇帝，但赵构真的是一个只会逃跑的皇帝吗？他是怎样坐稳江山的呢？

作者简介

高天流云，本名刘羽权，沈阳人，从事宋史研究多年，其出版的历史著作《如果这是宋史》系列，是目前市场上最为畅销的白话宋史。



野 马 图 书　畅 快 阅 读
中国第一硬派阅读畅销品牌

如果这是宋史

官宦王朝
南宋卷

高天流云◎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官宦王朝．南宋卷/高天流云著．—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2.3
（如果这是宋史）
ISBN 978-7-5502-0576-5

I．⑴官…　II．⑴高…　III．⑴中国历史－南宋－通俗读物　IV．⑴K245.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32291号

官宦王朝．南宋卷

作　　者：高天流云
责任编辑：徐秀琴
封面设计：小徐书装
版式设计：王晓园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号楼2层　100011）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300千字　　700毫米×980毫米　1/16　　印张：20
2012年4月第1版　　　　2012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978-7-5502-0576-5
定价：32.8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010-82069000

目录

题名页
版权页
第一章　血色黄昏
说事儿之前要先回忆，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八月间发生的事，是中国人的一块心病，要是不讲个有头有尾、清楚明白，是不会让人信服的。
一万个中国人，有一万个靖康元年。
何况，中国文化的精髓就在于“追溯”，一连串的古人云、夫子曰，造就了我们民族的精神内核。
第二章　如果还有明天
宗泽开始了他的官场生涯。简单地说，他一直被压在底层，二十多年过去了，一直都是个县令。眼看快退休了，正赶上宋朝决定联合女真人灭辽这事儿，双方争得不可开交，全国上下不管是谁，都有发言权。
于是，宗泽说话了，造成了他一生最大的悲剧。
第三章　何至于靖康
宋朝的立国之本是什么？一个字——钱！
钱，深入到每个宋朝人的心里，百姓玩命地赚钱；士大夫们红着眼睛赚钱；王安石为了钱分裂了官场；宋神宗为了钱不惜站在祖宗的对立面！
所以，他们都忘了，勇气、聪慧、谋略、歹毒等是国家生存的第一要素。
第四章　审判日众生相
秦桧是囚徒中的名人，他官职高，被俘时是言官之首；他名节高，明知事不可为，仍然为赵宋力争。如果不是现在还活着，那么，他的名望和李若水一样高。
李若水保护赵桓的身体、荣誉，秦桧为赵宋江山尽力。
更加引人注意的是他的年龄，秦桧这一年三十七岁，堪称年富力强。他的人生刚开始。这样的青葱岁月、锦绣前程，为了国家全都抛弃，还能找出比他更壮烈的人吗？
于是，宋人感动，金人敬佩，谁都高看他一眼，比如赵佶在途中想和完颜宗翰说点事，也要通过他执笔润色。到了金上京之后，他被分配到金国大将完颜挞懒的手下做事，每天抄抄写写，并没有怎么受苦，也不必到冰天雪地里服劳役。
他的寿命很长，故事很多。他的一生充满了疑点和不确定性。这些都会随着时事的变幻而浮沉，是非真假，只能到哪一步说哪些事儿。
第五章　赵构集结号
历史证明，谁先赶到，谁得到的好处最多。领导的印象分是无比重

要的，张俊也好，刘光世也好，都能善始善终，哪怕做了再愚蠢的事，赵构永远都会优待他们。

嫡系的待遇就是好。

相比之下，吴氏兄弟差了点，他们始终游走在主权力集团之外；韩世忠也差了点，哪怕救过赵构的命，也等而下之。

比他更惨的是岳飞，他这时正在北方和金军打得热火朝天，连和赵构见面的机会都没有。于是，他的命运……仅仅是巧合吗？

第六章　皇帝替代品

新皇帝是一个很不喜欢乱讲话的人，比如，他随后就下了一个命令。

一个月之后，也就是九月，他会去淮河地区度假，很可能会在那儿长期办公。如果有谁敢乱想、乱讲，动摇这个决议的话，全部砍头。有谁能告发这些乱讲话的人，有官衔的人连升五级，白丁可以超越无品，从九品直接升到正九品。

连升五级……在重大战役里起关键作用的将官都没这待遇。

第七章　宗泽，过不去的河

岳飞孤军深入，以数百人之众，入数万金军重围，攻城略地，辗转作战，战无不胜。这是有宋一代从未有过的战绩，就连韩世忠都相形见绌。韩世忠的每一战都有依托，或是有大部队在前方做先锋，或是有城池做后盾，而岳飞此行无所依靠，居然远扬千里、锐不可当，冲破了金军的重重包围。如此决心、战力，就算没有后来的辉煌成就，也足以使岳飞在中华战将的名单里独树一帜。

第八章　建炎南渡

苗、刘之变对赵构是一次劫难，对建炎集团是一次洗牌，很多人身败名裂，可另外一些人却因此飞黄腾达、一步登天。

比如张浚。

这位两年前还只是个边缘京官的小人物，突然之间变成了核心，这是个很怪异的现象。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有时是没有道理的，要不怎么才能解释，以他微薄的官场资历，没有半点军事生涯的过往，就会有那么多人主动来投奔他呢？

第九章　搜山检海捉赵构

见面之后，金兀术很客气，延续了之前的哀求基调，韩世忠照旧不为所动。紧接着，金兀术就爆发了，他突然间变得强硬，对韩世忠呼喝叱骂。在他想来，韩世忠一定会避避风头，毕竟这不是在水里。可惜的是，他不知道韩世忠的出身，韩世忠最习惯的就是眼前的局面，他最初的名字叫韩泼五。

韩世忠二话不说，张弓搭箭就要射他。金兀术再一次尿了，哪怕是在陆地上，他身后边是无边无际的保安大队，他还是转身就跑了。

神勇伟大、视荣誉为一切的四太子，连单挑都不敢。

第十章　永远的西军

西北六军——永兴、鄜延、环庆、泾源、秦凤、熙河，失去了统一调度。

要扭转这种局面，说简单就会很简单，说复杂也会很复杂。张浚用的办法非常强力，他把熙河军的主将张深、环庆军的主将王似直接罢免，把一大批少壮派，如名将刘仲武的儿子刘锡和刘锜、吴氏兄弟提拔起来，安排到了显赫位置。

这相当于赤裸裸的夺权。在军队里，哪怕是直系上司，这么搞也有巨大的风险。历史会证明，几年之后，张浚再这么做时，造成了无法挽救的巨大损失，刚刚稳定的帝国再次动荡，顶级将领翻脸成仇，南宋近四分之一的军力叛变投敌！

可这次他成功了，因为他罕见地对一个人妥协了。

第十一章　铁血和尚原

金兀术证明了一个道理，急性子的人就不该去逗弄别人，免得把自己搞得火大。他一旦开始动，就会雷霆一般无可阻挡。

从这时起，这次战役要以小时来计算，从白天到夜晚，每时每刻都精彩激烈。

第十二章　金归秦桧

查范首相的履历，这真是一位青年得志、意气风发的人物，其蹿红速度之快，让刚刚打破纪录的张浚都感到自卑。范宗尹，字觉民，襄阳邓城（今湖北襄阳）人。进士出身。在靖康之变前，史书上说他“累迁侍御史、右谏议大夫”。

看着很正规吧，事实上超级吓人。他生于公元1100年，靖康之变是公元1126年左右，算一下吧，他升为言官首脑时只有二十六岁，还是御史台、知谏院双料首脑！

这是个名副其实的官场妖孽。

第十三章　西南决战仙人关

金国的派系斗争变得很杂乱，之前是以完颜宗翰为首的老资格军阀一派，对抗金国皇帝完颜吴乞买、完颜昌为首的另一派。

两派争的基本是国内的话语权，显得派系清晰，目标简单。但是，一个人异军突起，把这一切都搅乱了。完颜宗弼，这个小弟弟不知怎么搞的，之前显得非常乖，躲在哥哥们的背影里规行矩步，这几年里单独领兵打了几仗之后，突然间不服管教了。

第十四章　河朔岳飞

南宋中兴四大将或者叫五大将之间的关系非常僵硬，准确地说，是仇恨。他们在战斗中有可能精诚合作，但平时看对方时，心里想的是一块块的肥肉。

朝廷的封赏，是肥肉，要争；战时的军功，是肥肉，要争；头衔的大小，是肥肉，要争；对方的地盘、士兵、谋士、将军，是肥肉，更要争。

最后一条是重中之重，军阀的根本是什么，就是军队！他们不仅自己争，还随时吞并身边的小队伍，抓住一切机会扩充自己的实力。

第十五章　冠绝天下

赵构沉默不语，成熟的皇帝从来都不会被臣子们煽动，他在静静地想着自己的心事。使者们带回来的消息诚然很糟糕，看来金、伪齐联军必将进犯，可里面又夹杂着一丝微妙的转机……秦桧是金人的好朋友吗？时隔这么久，仍然保持着友谊？

当初，赵构隐约觉察到了这一点，却从没在金国一方得到证实。

第十六章　梦回万岁殿

是战，是和，何时决战，怎样求和，徽、钦二宗等被俘人员怎样处理，这些大事都需要从长计议。难得这时外敌撤退，内匪剿平，是时候说一说了。

当然，讨论人员的范围还是有限制的，以南宋国内现有的曾任宰执为主，这里面有当政的赵鼎、张浚，有曾任的朱胜非、吕颐浩，有同是受难者的汪伯彦、黄潜善，有不太知名、没甚作为的李邴，还有李纲、秦桧。

第十七章　光荣北伐，洛阳城下

金国养他这条狗，他必须得去咬人。可他实在不敢去动岳飞，思前想后，他把目标定在了淮南西路，也就是张俊、刘光世的防区。行动前，他满腹苦涩，他有预感，哪怕他再努力，真的打出战果来，这个所谓的皇位也坐不住了。

第十八章　淮西军变

大衙内对官场勾当实在太清楚了，几乎所有肮脏、污秽、阴险、下流的招数他都……用过。不是了解，是用过！所以，别想投机取巧。

这时，赵构带着杨沂中、韩世忠、岳飞等军中猛将，一起去压服刘光世，并且在起程前还特意给刘光世去了封信。说：“爱卿，你‘忠贯神明，功存社稷’，我是非常信赖你的。现在，有些话很重要、很复杂，我要当面与你谈，你在建康等着我。”

凡此种种，赵构亲自上阵，给岳飞铺路。

第十九章　沉默的铠甲

在现实世界里，滞后必将受到惩罚，而超前也不见得能赢得鲜花。和谐与中庸之所以能成为主旋律，是因为生存者必须与周边的人有足够的契合点。

这就是伟人的一种存活法则——要想成为大众的代言人，就必须懂得以上这些浅显的真理。谁要是违背的话，都会付出相应的代价。

第二十章　英雄的黎明

眼下，踩住秦桧梦想之翼的人有两个，一个是帝国首相赵鼎，一个万人之上的皇帝赵构。这是南宋目前最有权势的两人了，要怎样扳倒他们呢？

秦桧先是把他们区别对待。

对首相是要扳倒，对皇帝则是诱惑。两方面要同时动手，精确掌握进度，才有成功的可能。审时度势，秦桧决定先斩去赵鼎的左膀右臂。

第一章　血色黄昏

说事儿之前要先回忆，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八月间发生的事，是中国人的一块心病，要是不讲个有头有尾、清楚明白，是不会让人信服的。

一万个中国人，有一万个靖康元年。

何况，中国文化的精髓就在于“追溯”，一连串的古人云、夫子曰，造就了我们民族的精神内核。所以，先往回翻历史吧。

宋、金之间，谁对谁错，到底谁没理呢？

宋朝人会指责，女真人粗俗野蛮、贪婪成性、满手的血腥，是这个时代的毒瘤，毁灭了灿烂悠久的辽文化，更进一步毁灭了璀璨辉煌的汉文化，简直丧心病狂。尤其是辽、金之间有仇，宋、金之间没仇，凭什么过来杀人放火？

就因为你们胳膊粗、力量大吗？要是这样，那么金国就是个强盗国家。

以上，应该是宋朝人乃至以后几百年里汉人的心声吧。那么，一桩桩一件件，把宋、金之间这些年发生过的事都摆在桌面上，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先说接触。

女真人在原始森林里热火朝天地向辽国人展示大胳膊，没宋朝什么事儿，是宋朝人主动漂洋过海去套磁，双方才认识的。在谁主动的问题上，没有第二种说法。

宋朝人先错。

再说合作、违约。

宋和金说好了合伙灭耶律家满门，宋朝得燕云十六州，其他全是金国的。这已经很不等价了，金国还一连串的耍赖，先是只给几个州，接着把最重要的幽州城清空了才交出来，中间还敲诈了数以千万两计的黄金白银，是可忍孰不可忍！但是……合同上写得清楚明白，宋朝只要燕京，宋徽宗亲笔写的，黄纸黑字。

除幽州以外，金国本应独吞才是。

更不用说宋朝先是到期不发兵，又抢先杀过去吃独食，凡此种种，宋朝哪一点让人看得上眼呢？平心而论，简直是丑陋、拙劣！

宋朝人再错。

分赃之后到第一次入侵之间。

这段日子里，金国很平静，它一心一意地追杀辽国的末代皇帝，再加上给自己的开国皇帝办丧事，这多难得，如果安排妥当，既可以和谐渡过，还能在这段平静的日子里增进点民族感情。可宋朝一直在搞小动作，悄悄地扩张地盘，张觉也好、郭药师也好，都给金国带来了巨大损失。

换位思考，换成是宋朝，能忍受这些吗？

什么？说燕云十六州本来就是汉人的，收回它不仅是财产问题，还是安全问题，更是尊严问题……对不起，这跟金国人说不着，这是沙陀人和契丹人的交易，中间给宋朝人留了一百七十多年的时间，早干吗去了，不去抢回来？

宋朝人又错。

第一次入侵到第二次入侵前。

宋朝被迫签了城下之盟，金军撤退之后，能反悔的都反悔了，包括河北三镇的割让。虽然历史上除了石敬瑭这样的异类之外，没有谁会遵守这种合同，但是抛开感情谈对错，抛开实际谈对错，宋朝的确又一次反悔了，并且，宋朝还托金国大使给金国将军带了一封信，明目张胆地玩策反。凡此种种，金国要是不做出反应，会不会被认为是懦夫国家呢？

宋朝还错。

至此，能分析的都分析了，宋朝简直错到了极致。是的，谁都知道，这样的分析对历史的进程没有帮助。哪怕宋朝全都做对了，金国也一样会杀过来，这是由刚刚脱离原始社会进化到奴隶制社会的本质决定的。它必将向周边国家疯狂扩张，去掠夺、去毁坏、去杀人放火，那样，它才能保持活力。说白了，它除了这些，别的什么都不会。

但是，这也不是宋朝国策全面失败的借口，就像哪怕宋朝全都做错了，金国人也没有权力把坏事做绝一样。

以上这些，会让每一个汉家子弟都感到郁闷、失望、愤懑、屈辱，甚至会有无力感。毕竟这是族群的先人，怎么会这样弱智，这样可笑？

有这种感觉的人，我只想提醒一句：

赵佶父子、六贼等人，他们可以代表你吗？可以代表汉人吗？

如果觉得不能，高贵、尊严、文明、气节仍然都在，还在闪光；如果觉得能……去死，去受屈辱，去懊悔，去哀号吧。

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八月，金国第二次南侵。兵力配备、元帅分工和上次一样，完颜宗翰是左副元帅，率西路军，从原辽西京（今山西大同）出发；完颜宗望是右副元帅，率东路军，由保州（今河北保定）出发，兵锋直指开封。

都熟门熟路了，没必要改。

按说东路军是内定的主力，毕竟上一次西路军受阻，是完颜宗望单独杀到了开封城下，办成了当年契丹人举国出征、萧太后亲自上阵也没办到的事。

可这一次，焦点却集中到了西路军的身上，因为完颜宗翰、太原城。公平地说，这时的完颜宗翰是东亚大陆上的第一军事强人，自从女真崛起，他灭强敌、破名城，战绩非常彪炳。

赵匡胤、柴荣等人远远不及他，在他之上的人，只有金太祖完颜阿骨打。

这样的猛人和汉人的一座城池会有什么关系呢？城池，应该只是他

的勋章，装点他的荣耀罢了。可太原城不一样，纵观历史长河，不知有多少名将在它面前灰头土脸，哪怕是这时的完颜宗翰也不例外。

从去年十二月开始，太原被围困，到这时快九个月了，金军能用的招数基本上都用到了。比如名将攻城，攻城的人叫银术可，是宗翰系里最强的战将，在整个金军系统里，也只比号称常胜将军的完颜娄室稍差一点；比如心理上，两百七十余天里，金军没有让一个宋朝援军抵达城下；比如物资上，太原城最初是被突袭的，根本来不及囤积战具、粮食，而满城军民一天之内的消耗量是惊人的。

这些加在一起，太原城仍然巍然不动。从理论上讲，金军还能拿得出来的最后一招，就只有完颜宗翰本人了。

完颜宗翰亲自上阵，带来的兵力、战具与之前截然不同，尤其重要的是，他还带来了自己的大脑，那里面的经验是另一种尖端武器。

在整个两宋历史上，战争无数，名将、战事星罗棋布，可以说在每个读史人的心里，都有一个自己的排行榜，排列着自己认定的最强将军和最荣耀的战事。

可有一点是大家公认的，两宋之间，有两座名城之战功垂千古、恒久不变。一个是南宋末年的钓鱼城，一个是北宋此时的太原城。

前者记录着辉煌，后者承载着坚忍的精神。

完颜宗翰攻城，第一波是远程攻击。他带来了很多大炮，也就是巨大的投石器。一声令下，士兵们将斗大的石块扔进了城里，砸得很准，毕竟经常干这活儿。可惜的是，就因为太准了，全都白废。

宋军在城头上设了很多虚栅栏，从外边看像是城防设施，其实是空的。石头砸过来，坏了就坏了。万一砸坏了什么，旁边放着很多装满糠的布袋，堆上去马上就能修复成功。

第二波是过河。

太原城边是汾河，这条大河曾经被赵匡胤扒开过，把太原变成了一座水城，但是啥事也不顶，照样打不进去。这条大河决定了太原护城河又宽又深，水流相当大。想要打到城墙边儿，必须填平这条河。怎么填呢？

大家举着盾牌防箭，接下来用铁锹挖土填沟？开玩笑！等填平了，东路军早就杀到开封城去吃独食了。完颜宗翰有新办法。他先准备了五十辆车子。这种车子下边有轮子，上边用巨大的原木搭成房子形状，用生牛皮包严实，再镶上铁叶子。

这样，哪怕是神臂弓也射不破了。

车子里边分成上下两层，下层是推轮子的人，上层装满了填沟的东西。东西是复合的，分成三层。最下边是大树枝绑成的架子，中间是一层草席，最上边才是土。将这三层东西一次性推进护城河里，它们缓缓下沉，不会散架。紧接着，再推下去另一组同样的东西，以此类推，直到河被填平。

这种填法，应该是无解了吧！

有解，只是要冒险。这种填法的妙处在于第二、三层，里面的草

席、树枝是可以燃烧的，只要及时派人出城埋伏在护城河边点火，就可以把它们烧毁，而剩下的那层土，光靠它们掉到河里，就跟拿铁锹挖土填沟差不多。

在这之后，金军又派出了攻城车、投石器等器械，轮番攻击。

看到这里，一个问题出现了。古往今来，金军都被人们低估了。人们认为，他们是刚刚开化的女真人，只会凭着一身蛮力挥舞着没有开刃的斧子砍人。和宋朝比起来，他们的战械、战略和经费都不如人家，唯一占优势的就是能产马。

太原城下的那一幕证明，这是错的。女真人崛起快十年了，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更何况这样一个灭掉东亚最大国家的新兴民族？他们以战养战，吞了辽国，还消化了辽国。此时，无论是战械、战略，还是经费，金国都在宋朝之上。

这是毫无疑问的。

就算这样，已经被围困两百七十多天的太原城仍然坚持着。能够攻破辽国五京的金军在城下一筹莫展。与此同时，开封城终于做出了一点反应。

宋朝命令府州（今陕西府谷）守将折可求率领麟州（今陕西神木北）士兵两万人，渡黄河援救太原。折家军是当年抗击西夏的猛将张岊所在的部队。他们将从岢岚（今山西岢岚）、宪州出天门关，进击太原，挑战完颜宗翰。

命种师道出战，出井陉（今河北井陉北），挑战金国的东路军。

任命折彦质为河北宣抚副使，率十二万重兵驻守黄河南岸；李回为大河守御使，率一万骑兵为机动力量辅助。

加强真定府、中山府防守。

以上这些只是常规手段，开封城里的大人物对上次的东京保卫战印象深刻，为了防止历史重演，他们做出了一个空前的创举。

宋朝进入紧急战斗状态，分天下二十三路为四道，分别由知大名府赵野总管北道，知河南府王襄总管西道，知邓州张叔夜总管南道，知应天府胡直孺总管东道。

他们统一对邓州的都总管府负责。

在各自的道内，他们可以自行决定军政大事，财政收入归自己专用，可以自行任命各级官吏，所辖士兵可以自行诛赏。

这是什么，这是国中之国，是唐朝后期搅乱天下、尾大不掉的藩镇，是宋朝立国之始极力防止、用一系列手段哪怕是自我阉割都在所不惜的最大禁忌。

可是，在战争的威胁下，开封城忍了，在付出这么大的代价之后，它只要求在国家遇到危机时，四道兵力能够第一时间赶往京师勤王。

历史在重演，可以预见，除非迅速击溃金军，再进一步灭掉金国，不然的话，随着战争的进行，这四道的势力必将越来越强，从最初对国家的依赖，到后来反客为主，变成国家的主人。这是纯粹的饮鸩止渴，但是没有办法了，无论如何也得先过了眼前这一关。

而这些，最理想的结果就是保住第一道防线——太原。

回到太原城下、汾河之畔，金军终于亮出了底牌，完颜宗翰加上他的军队、军械，这些都没能奏效。摆在他面前的有两条路：要么继续在这儿耗着，或许会有攻破的那一天，可谁知道期限在哪儿？要么长驱直入，把太原城甩在身后，去攻打开封，毕竟那儿才是宋朝的王城。

可是，万一还是攻不破，回来的路上仍然被北方三镇挡着，怎么想都觉得别扭。

这时，完颜宗翰的脑袋终于起了作用，他决定多等两天。冥冥之中，他不知道感觉到了什么，还是抱着侥幸心理，最后这几天真的成了压倒太原城的救命稻草。太原城被攻破了，金军入城之后，发现这是一座尸骨累累、没有马匹牛骡、没有弓弩皮甲的空城。萍实、糠粃、草茭什么的，都被守城的军民吃掉了。

太原城是被饿倒的。两百七十多天的围困，没有一兵一卒的援助，哪怕是完颜宗翰早走一步，也能给他们一丝喘息之机，或突围或抢粮，多少能有点变数。可惜战争是残酷的，太原城还是陷落了。

太原城让金国人敬重。城破后，完颜宗翰没有急着抢东西，而是招降，他摆出了优厚条件，希望太原知府张孝纯、副都总管王禀能为金国工作。

张孝纯投降了。

对此，我有些遗憾，却无论如何也愤怒不起来。还能有什么更高的要求吗？太原城已经出现人吃人的现象了！到了这一步，根本没有理由苛责张孝纯为什么没有以身殉城。

王禀选择了战斗到底！

王禀是太原的城防负责人，九个多月，两百七十余天里，他做了能做的一切。这时城破，他率领疲军羸卒死战到底，一条条街逐个突围。天佑勇者，最后，他竟然突破重围，杀到了城外。希望再一次闪现，可惜不远处是汾河……他们仍然失望了，金军追了上来。

王禀跳进了汾河，宁可淹死，不落敌手。当他的尸体被打捞上来之后，人们发现他背着一幅画像，展开来看，却发现是宋太宗赵光义的御像。

展开宋朝的地图，我们看到，开封城的北方，越过黄河之后是三路并排，从西到东分别是河东路、河北西路、河北东路。简单地说，完颜宗翰负责河东路，太原陷落，整个河东路崩溃，一系列的名城，如平遥、灵石、孝义、介休，全都不战而降。

完颜宗翰直扑黄河北岸。

另一边，金国的东路军永远都是焦点。完颜宗望在做一生中最重要的事。他的运气比大王子差了很多，他负责的是河北西、东两路的战线，从概率上讲，难度比西路军大了不知多少倍。

首先，他得攻破中山府。

北方三镇——太原、中山、河间，这三座城一字排开，在北方大地上连成一条防线。河间在最东端，它太远了，和这次战争没有关系。中

山的位置最关键，它在中间，如果它稳固了，就会让金军进退两难。

中山府迅速陷落，它连拖延完颜宗望的进军速度都没有做到。金国东路军长驱直入，迫使种师道昼夜兼程赶路，出井陉与之决战。

想想种师道的兵力，他是被排挤出京城的，等于是变相下放，连李纲手边的几千人马都没有，还用什么来和金国二太子决战？

他比弟弟种师中还要悲剧，声名显赫的种家军竟然被当成肉盾推向了前线。这哪里是作战，纯粹是送死。时光停留在这一年的十月，井陉，种师道，败。

种家军走向了黄昏，他们祖孙三代人建立起来的传奇部队，编织了一段传奇往事。让我们重新回顾一下他们的名字：种世衡、种古、种谔、种谊、种朴、种师道、种师中，他们有过成功，有过失败，也有过失落，却从来没有过背叛和懦弱！

放在任何一个时代，他们都是优秀的军人。

回到当年，种师道并没有死在井陉，他幸免于难。宋朝把他派往河阳（今河南孟县）当督军。在这里，种师道给赵桓去了封信，提出了两个建议：一个是要四道总管司立即命令南、西两道出兵勤王，片刻也不要耽误；另一个是提醒赵桓，让他马上逃离开封，去长安避难。这一次，金军来势凶猛，不再是试探，而是意欲灭国，坐困危城将会变成绝境。

历史即将证明，他的话是多么正确。可惜的是，这是他说的，以他在宋朝的地位，他的话会有人听吗？于是，他被忽略了。

不久之后，他就病死了，时年七十五岁。

完颜宗望逼近真定（今河北正定）府，这是一块硬骨头，之后还有黄河天险以及十三万重兵。考虑到这些，完颜宗望有些小头痛，他想了想，拿出了一个老办法，这是在灭辽时百试百灵的好办法。

谈判。

金军派使者去开封，和宋朝讨论一下河朔地区以及三镇的问题。这样，一来可以给宋朝一些盼头，他们有了希望就不会死拼；二来还能借机深入宋地，亲眼目睹一下宋朝的防卫措施，效果比间谍还要好，何乐而不为呢？

只是他们想不到，这件事是他们侵宋计划中最失败、也是唯一一件失败的事，它的后果严重到足以让宋朝死灰复燃、让金国差点功亏一篑的地步。

第二章　如果还有明天

这次谈判谈得飞沙走石、天昏地暗、有始无终，看似面面俱到，想清楚了全是放屁。看一下过程：

先是金使进开封，提出可以和谈。

于是，宋朝开价，把北方三镇的税收、开封城内府的皇家珍宝拿出来，再加上一大笔现金，让金军撤军走人。金使同意了，说再加上十万匹绢就成交。

宋朝欢天喜地地派人拿东西去金营，无非是想在黄河渡口前把事儿办利索了，让金军快点停手。不久，宋使回京，带来了一个巨大的好消息。

金国人心情大好，自动降价了，北方三镇全都不要了，只要宋朝交出五辂，也就是汉族天子所乘坐的五种特制的车子，外加冠冕以及尊号，这事儿就算完了。

不过，金军有个提议，点名要赵构带东西去前线交割。

宋朝上层简直快要乐抽了，还有这种好事？赵构，你立即出发，他们要什么，你就给什么，一切以金军的快乐为宗旨，一定要把事情办妥了！

赵构鼓起勇气，带着五辂准备上路。突然，金国人又变卦了，他们开出的新价是，北方三镇必须交出来，不然第一时间攻打开封城。

针对最新开价，开封皇宫里百官云集，分成了两大阵营，隆重讨论了交还是不交。这两大阵营，一方由梅执礼、孙傅、吕好问等三十六人组成，这些人都是一流高官，比如梅执礼，时任礼部尚书；另一方是顶级大佬，以宰执唐恪、耿南仲为首，共有七十多人。

一流高官说一定不能交，顶级大佬说不交不行。双方在金殿上大吵大闹，相互对喷了整整一天，各自的理由、行为简直令人匪夷所思。

不交的理由是，祖宗创业艰难，失河北国将不国，以后很难再振作起来……难道刘邦创业时被赶进蜀中，就注定了一辈子当川人？

交的一方说，以前答应了会交，现在又要反悔，宋朝多丢人啊。如果交了，金国再打仗，会出师无名，必败无疑……见鬼，仿佛上天真有个喜欢主持公道的神灵，谁失信，谁没理，谁就去死！

争吵中，宰执一方功力深厚，侍御史、右谏议大夫范宗尹四肢着地、痛哭流涕，说为了江山，为了人民，为了广大官员们的安全，把三镇割出去吧。

赵桓同意了。

看着很闹吗？或者开封城里的仁人志士的爱国程度让人很震撼、很感动、很狗血？北方三镇啊，国家安危啊，百姓福祉啊。

这都哪儿跟哪儿？三镇里的太原、中山早就完蛋了，河间城又离得太远，根本与战争无关，什么交不交、割不割的，为这事儿还吵得乌七

八糟、头破血流的，让人说什么好呢？
闹剧，脑残片吃多了。
要加以说明的是，前线与后方的消息并没有脱节，种师道从井陉撤下来后，还能迅速回到开封城病死。以河北、河东的辽阔大地，金军两路近十三万的兵力，根本不可能封锁消息。
吵过之后，宋朝统一了思想，赵构急忙出京奔向前线，企图用各种车子、头衔去拖住女真人。与他同行的一个人叫王云，职务是给事中，一个常在皇帝身边做参谋的小官。这个人看起来不起眼，但你要注意他，是他改变了历史。
另一方面，宰执们集中精力为国操劳，想到了一个对帝国安危有着重大影响力的失误，一定要迅速制止它。
前些天，种师道召集四道兵马中的南道张叔夜、西道王襄带兵进京勤王，这简直是陷国家于不义。都答应讲和了，怎么还能集结兵马呢？
何况开封城现在也不富裕了，突然之间来了几十万援军，每天得消耗多少粮食和金钱啊？这不行！于是，唐恪、耿南仲、聂昌这几个人下令，让勤王部队哪儿来的回哪儿去，老实待着。
做完了这些，宋朝平心静气，等待着应该或许可能会出现的好消息。
几天之后，消息来了，金国东路军攻破真定府，守将刘翊死战殉国，知府李邈被抓到燕京，因拒绝投降而被害，完颜宗望直驱黄河；完颜宗翰的西路军已经抵达黄河渡口，与折彦质十三万重兵隔河对峙。
十万金军兵分两路，完颜宗翰的手下只有五万，隔着一条东亚大陆上最大的河，河对岸是近两倍半的敌人，换了谁心里都会发憷。
根据资料显示，金军的水面力量很弱，可以说自从崛起以来，从来没在船上打过仗，想象完颜阿骨打当年在松花江畔那样率领全军骑马渡河，纯粹是做梦。
这是黄河，不是松花江。
完颜宗翰头疼之余，找来了军队里最好的将军，那位活捉辽国皇帝、有常胜之名的完颜娄室。他希望娄室能再创造一个奇迹。
奇迹……头疼会传染，娄室也很郁闷，面对滔滔黄河、十三万重兵，五万人马敢强攻就是奇迹，还想打赢？这个想法本身就很奇怪！
他想了又想，试探着说：“这仗没法硬拼，我们探探宋军的虚实吧。”
完颜宗翰点头，接下来又冷场。
虚实是那么好试探的吗？当年赤壁大战，周瑜为了试探曹军水寨的虚实，得坐着战舰逼过去，先看外形，再和曹操的战船来一次水面追逐。现在，想让金军照样模仿都不成，没船，没水手，没法在水面上飙船。
最后，他们集中金营的全部实力，只找来了几百面大鼓，让士兵们使劲敲。注意，中间隔着整条黄河。就这样，他们敲了整整一夜。第二天早晨，他们走到岸边，向南边一看，全都惊呆了。
南岸上一片开阔，完整地展现着黄河的地表，一个人也没有，啥也

没有。也就是说，金国人只是隔着河敲了一夜的鼓，十三万宋军居然全都跑光了！

这是什么样的军队？出产这种军队的国家是什么样的国家？这个疑惑迅速在金国人的心里生成了，毋庸讳言，换成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时代的军人，都会产生两种反应——蔑视、欲望。

金国西路军安全渡河，没损失一兵一卒，没耗费一枪一箭。广阔的宋朝疆土在他们面前展开了，他们可以予取予夺，随心所欲，想怎样进攻都可以。

但是，完颜宗翰没这么做，反而再次派出了使者。这一次，他又开价了，针对眼前的形势，他不再谈什么北方三镇，而是索要全部河东、河北土地。

多么狠毒狡诈的敌人，不仅要借宋朝的手，使在河北、河东土地上继续抵抗的汉人慑服，还在第一时间让宋朝泄劲。

黄河天险被突破，宋朝当局肯定惊慌失措，紧接着会非常自然地提高抵抗力量。可是，金军又议和了，再次给宋朝希望。

这就是经典的温水煮青蛙，青蛙到煮熟时竟忘了疼！

事情完全按照完颜宗翰的设计发生了。赵桓再一次同意，他急忙派自己的两大亲信，也就是主张割地的两大先锋——耿南仲、聂昌去配合金军，到河北、河东大地上解除宋军的武装。这两个衰人非常积极，毕竟这是他们最盼望的事嘛。

聂昌跑得快，他带着诏书马不停蹄地越过黄河，赶到了绛州（今山西新绛），在金使的监视下命令守城的宋军放下武器，全体投降。城里的守将叫赵子清，是个聪明人，他没说不答应，而是放下了一架梯子，要聂昌带着诏书爬上来，让他亲眼看一下，只要是真诏书，他就投降。

聂昌努力工作，他一个文官，真的爬了城墙，这也是开了先河了。有宋一代，善待士大夫，哪个宋帝都没有这么折腾过自己的文官。

可谁让人家聂昌愿意呢？

他爬了上去。等着他的是一张张充满仇恨的脸。赵子清命令士兵抓住他，先把他的两只眼睛挖了出来，接着一顿乱刀砍成肉酱，之后再把这堆臭肉扔下城去，让金国人看看，这就是两河军民的态度！

耿南仲跑得慢，都是做宰执的人了，做什么都懂得留三分力。他慢腾腾地走着，走到了卫州（今河南卫辉市），也就是说，还没出河南省，就被当地的民兵拦住了。

谁说民兵不是兵，这帮阿兵哥要干票大买卖，他们打探到耿宰执一伙人是去干什么的，一时火起，要在半路砍了这帮人。可惜的是，他们的运气差了些，金国使者见势不好，马上逃跑，速度快得追都追不上。等到他们回头再找耿南仲时，这位宰执大人已经不见了。

耿南仲年纪很大了，所谓人老成精，这人非常懂得在什么时候做什么事，比如要他去招降，他绝对慢慢走；他更懂得怎样做事，比如这时就得逃跑。

第一，他跑得快；第二，他跑对了方向。

他跑向了相州。相州是岳飞的故乡，在河南省界内，离京城不是很远。他之所以跑向这里，是因为他时刻关注着周围的情况，知道相州有一位大人物——赵构。

赵构不是被派去和金军谈判了吗？应该直奔黄河才对。他是想去的，可是赵构做什么事都是一根筋，他走到半路上，遇到了一个人。这人在中国历史上非常有名，提起他，人们都会把他与李纲、岳飞并列。

宗泽。

宗泽，字汝霖，浙江义乌人，生于公元1060年，现年六十六岁。这是一位老人了，他的一生（年过花甲，可以说是一生了吧）都在折磨中度过。他的人生起步还是不错的，他在三十一岁时考中了进士。这是难能可贵的，第一，他家世代务农，首次有人考中进士；第二，他的年龄不大，刚过而立之年，成为宋朝文官中最幸福的一员，有无比光明的未来。

可他却把自己搞得无比凄惨。

考中进士的时候，悲惨的事情发生了。他所写的策论让考官很为难。不录用吧，文章写得很好；录用了呢，危及头上的乌纱帽。宗泽的策论抨击时弊，把当时元祐年间新、旧两党的错误都列了出来。这还了得，等于把脑袋伸进了马蜂窝里，不狠狠地蜇你一顿，还让不让马蜂活了？

考官很聪明，只在宗泽的出身上加了一个字，就恶心了他一辈子。他将“进士”写成了“同进士”。堂堂正正考来的功名，降到和花钱买官的废料们一个等级。背着这个耻辱，宗泽开始了他的官场生涯。简单地说，他一直被压在底层，二十多年过去了，一直都是个县令。眼看快退休了，正赶上宋朝决定联合女真人灭辽这事儿，双方争得不可开交，全国上下不管是谁，都有发言权。

于是，宗泽说话了，造成了他一生最大的悲剧。

他反对联金灭辽，这是在和如日中天的六贼唱对台戏啊！以他这样的芝麻小官，根本不用六贼出手，贼子贼孙们早就把他撂倒了。

县官不能当了，只能去看守道观。

宗泽失望了，近三十年的官场生涯，让他对现实绝望了，与其再受折磨，何不就此引退呢？宗泽主动辞职，他想去东阳山谷结庐读书，终老此生。可惜，他不想玩了，有人还惦记着他呢。他被软禁在镇江，从此失去了自由。

两年后，他被放了出来，派去遥远的南方巴州当通判。到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金军入侵时，他升了官，被委任为磁州知州。

磁州在河北大地上，当时太原失守，真定危急，官员们都急着往南方跑，宗泽却逆着人流去河北，迎向了金军。

这是他一生的写照，他忠于事实，忠于本心，却不忠于过官本位的世道，这让他在官场上寸步难行，也让他做了与整个官场背道而驰的事。他到了磁州，正准备援军去救真定，却遇到了去金营和谈的赵构。

宗泽劝赵构别去送死了，没人会在这种优势下同意什么和谈。赵构

是个与众不同的人，他想了想，决定听宗泽的，并且对宗泽产生了好感。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如果能继续下去，中国的历史很可能会改写，但是，它偏偏拐弯了。

因为王云。

这位给事中大人出事了，磁州人认得他，他在不久之前当过出使金国的使者，路过磁州时，他曾经要求对磁州坚壁清野，把老百姓、财物等都运到城里去，不留给金军。平心而论，这个出发点是好的，可惜磁州的百姓因此被折腾得够呛。

这个时候，他又来了，磁州人立即火冒三丈。事有凑巧，有人在他的行李里发现了几件和金国服装相似的皂袭。这简直是火上浇油，磁州人认定他是金国的奸细。当时，整个两河地区的人民怒火冲天，只要和金国沾边，宰执人员都能被砍成肉酱，一个小小的给事中算什么？

百姓一拥而上，王云也碎了。

事情过后，宗泽才知道。他只能硬着头皮将此事报告给赵构。赵构没说什么，只是很快离开了磁州，去了相州。多年之后，很多事情都发生了。赵构才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中提起了这件往事，他认为王云是宗泽杀的，宗泽在他最危险的时候杀了他身边的亲信。

宗泽，从此让赵构不敢再信赖他。

国运在这里拐弯。如果赵构能一直留在宗泽的身边，哪怕以后的事仍然会发生，但由于宗泽的坚持，某些事情必然会有所不同。

而相州……相州的知州叫汪伯彦。

回到开封城，两河尽失，黄河失险，河南大地一马平川，再没有半点阻碍。到了这个地步，宋朝当局终于知道后果的严重性了。赵桓做了一些紧急部署，比如集中城内的守军，清点人数，有七万左右，每一万多人为一军，分成五军，派到四面城墙上去守备。

剩下的兵由姚友仲、辛兴宗率领，作为预备队。他们怕军力不足，又在城里公开招募，于是，市井无赖都成了保家卫国的人。

另外，赵桓征召天下兵马勤王，命令刚刚撤回去的张叔夜等人快马加鞭返回来。之后，他努力回忆上一次东京保卫战是怎么成功的。想来想去，他终于想起了一个人，派专人用最快的速度去找他，一定要找到！

李纲。

找李纲可不容易。当初，他被挤出开封后，去河东、河北当了宣抚使，相当于战区总司令，名头比天都大。可这时，他已经在长沙了。

这个过程很富有跳跃性，怎么发生的呢？他先是到两河去当官，发现自己被架空，一怒之下主动辞职。宋朝同意了，批准的同时，给了他八个字的评语：“专主战议，丧师费财。”也就是说，他一心一意搞抗战，打了败仗，浪费了钱财。

宋朝，你还能再无耻一些吗？

有了这个评价，李纲就别想辞职了，必须先受罚。他先被贬到建昌军（今江西省南城）。没几天，宋朝觉得太便宜他了，又将他贬到夔州

（今重庆奉节白帝城），让他到长江边上去喝风。当金军压境，赵桓再次想起他时，他被省内调整，贬到了长沙附近。

这个距离，除非是空运，要不李纲无论如何也赶不到目的地，哪怕赵桓给出了资政殿大学士、开封市长的职位也没用。

李纲是远水，救不了近火。可近处也有救星，赵桓想起了前几天才与自己分手的九弟赵构。谁说开封城的信息更新得慢？谁说金军控制了占领区，使宋朝人寸步难行？

赵桓能够随时掌控周边的每一个动向，就连赵构到了相州他都知道。他任命赵构为天下兵马大元帅，陈遘为元帅，宗泽、汪伯彦为副元帅，让这一大堆元帅火速带兵救援京师。

这些头衔扔出去之后，赵桓的全部准备工作做完了，赵构的第一个罪名也成立了。他是天下兵马大元帅，有了这个职务，天下的安危都得由他来负责，眼前的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就由他来搞定。

搞不定，就是失职、无耻、无能！

但是，请问这位大元帅有啥兵力呢？首先一点，整个河南大地，也就是当时的京畿路、京西南路、京西北路、京东西路、京东东路等地方，除了开封城这一小块之外，有宋以来，一百七十多年里，就从来没有过什么军队。

军队不是在京城，就是在边疆，尤其这时天下二十三路分为四道，各道独自为政，在这一大堆制约之后，这位新鲜出炉的大元帅手里能有什么呢？

我们再次回到开封城。

做完上面这些事情之后的第二天，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金军杀到开封城下，来人不是完颜宗翰的西路军，而是完颜宗望的东路军。

二太子的动力大，每次都能跑第一。

金军临城，赵桓坐不住了，他带着全体宰执人员走上城头，一来观敌掠阵，二来鼓舞士气。大人物出镜，效果真是非同凡响，城墙上的守军、助战的百姓都沸腾了，他们拿起武器冲向了皇帝……身边的首相唐恪。就是这个败类下令天下兵马不许勤王，让堂堂京城变成了孤岛。

宰了他！

军民的反应吓坏了赵桓等人。主角唐恪反应迅速，他拉过来一匹马，以高龄文官罕见的敏捷动作跳上马背，冲下城头，消失在广阔的京城街道里。

每个人都明白，唐恪的末日到了，首相必须换人。赵桓任命何栗为首相，由他和同知枢密院事孙傅一起想法子守城。

赵桓万万没料到，世界上任何人也没料到，从没做对一件事的他作出了这一辈子最大的错误决定。历史证明，他错到死了。

当时，这个决定怎么看怎么正确，因为何栗、孙傅是血统最纯正的宋朝文官，尤其是孙傅，身为文官大统领、枢密院首长，他升官的理念是从赵光义就开始的“以文统武”。

战事危急，火烧眉毛，两人各自使出了独门绝招来应对。

何栗每天大开房门，屋里酒盈樽、书满架，案上放着沏好的新茶。何首相红袖添香，意态潇洒，佳词妙句不断地从他嘴里蹦出来。

高，名士风范！有人这样赞叹。

滚！人家这是战争高人好吧，师承东晋高手谢安的安闲风度。越是危急时刻，越要表现出轻松雅致，这样可以安定军心，文盲！

有人这样注解。

相比之下，孙傅更加具体精到些。何栗是首相，可以从意识形态上做文章。他是军方大佬，必须得拿出具体方案来。怎么搞呢？他习惯性地翻阅文章，突然，神迹出现，宋朝列祖列宗真是失德，一首丘浚的《感事诗》出现在他眼前。里边有这样一句话：“……郭京、杨适、刘无忌，尽在东南卧白云。”

卧白云的都是神仙，是宋朝汉人的神仙。而在宋朝，从赵光义开始，到赵恒发扬光大，几乎每件国朝重事都能和道士、神仙沾上边儿。

就连烛光斧影之夜，赵匡胤死的时候，都有道士的影子出现过。

现在，异族入侵，这样的生死大事，怎么能把神仙排除在外呢？孙傅感觉自己之所以在这种时候看到这首诗，本身就是神仙的暗示。看诗体，这是感事诗，是叙事型的，里面提到的神仙必定真有其人。那么……找！

即日起，开封城大街小巷的显眼处，都贴上了寻神仙启事。上面写着：神仙，男，相貌不知，体态不详，职业不定，近期以郭京、杨适、刘无忌等名字出现，有知情者欢迎举报，有重赏。同时，热烈盼望神仙们大白天下凡。

孙傅等人正忙着，城外边更加混乱了。完颜宗望的东路军忙着围城，当然，还是围不住。以他五万多的军力，去围周长八十多里的开封城，就算士兵单排列队手拉手，也不见得能围住。

此时，宋朝的勤王军队正在逼近。

第一个行动的是南道都总管张叔夜。这个人在中国非常知名，只要是读过《水浒传》的人都知道，是他招降了水泊梁山好汉。

他是正义的化身。

在中国历史中，他的形象更加高大。他是宋朝国破家亡时仅存的一文一武两忠臣之一。张叔夜，字稽仲，河南开封人，生于公元1065年，时年六十一岁。他是仁宗朝早期宰执张耆的曾孙。他的出身很显赫，生平很压抑，因为他与蔡京作对。

在六贼倒台之前，他被贬得最惨的时候，有过和林冲同样的遭遇，去西安州看守草料场，后来勉强做了州官。在金军第二次南侵时，他被委任为南道都总管。这个头衔从天而降，别人或许看到了一方诸侯藩镇的潜力，可张叔夜只看到了责任。

种师道要他勤王，他立即带兵杀出去；唐恪要他回去，他就回去；赵桓下令要他再次勤王，他没有迟疑，第一时间出兵。

他带着自己的两个儿子——张伯奋、张仲熊，率领三万人上路了。

他这时出兵，已经错过了好时机，金国东路军已经包围了开封城，西路军也在迅速逼近，他想勤王，先得冲破金军的层层防线。好在他的驻地是邓州，离开封城很近。

就这样，他在尉氏（今河南尉氏）与金军相遇。激战开始，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在遥远的城墙之外展开了。张叔夜是宋人一片垂死丑态中唯一的亮点。他从人生起步时，就没有畏惧过女真人。当天，他冲破金军封锁，顺利到达开封城下。

张叔夜来了，全城士气大振。他很冷静，在与赵桓单独谈话时，他说战况危急，不如效仿唐明皇避难，暂时离开开封，先去襄阳，再去雍州（今陕甘宁青一带）。那里是西军的大本营，是宋朝最强的据点。无论如何，在那里会更加安全。

赵桓心动了，可是战况瞬息万变，在张叔夜勤王成功、抵达开封之后，噩耗传来了，东道都总管胡直孺入卫京师的路上，在拱州（今河南睢县）与金军交战，失利被俘，被金人拉到开封城下示众。几乎同时，完颜宗翰的西路军也杀到了。

军心动荡，敌军合围，赵桓突围的路被截断了。

第三章　何至于靖康

一万个中国人，有一万个靖康元年。而在这一万个中国人的心里，靖康元年的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却是同一个模样。

金军一面倒的优势，宋军一颓到底的孱弱。

这似乎是千年以来的铁证，哪怕再不服气，也必须得承认。对此，我想说不，因为一切要等查完当年的资料再说。资料里说，当年闰十一月二日，完颜宗翰的西路军杀到开封之后，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展开。宋军并没龟缩在城里当鸵鸟，而是不断地冲出城墙向金军挑战。

第一次，金军攻击通津门。几百名宋军顺着绳子滑下城墙，烧毁金军五个炮架、两辆攻城用的战车。

第二次，金军攻破青城（开封南郊的小城），攻击朝阳门。宋军殿前司副都指挥使王宗濋出战，战况惨烈，统制官高师旦战死。

第三次，金军攻击南城墙，张叔夜出战。在深冬雨雪之中，南道兵奋勇激战，阵斩金军两名头戴金环的将官。逃跑的金军慌不择路，自相践踏，淹死在护城河里的数以千计。

第四次，宋将范琼率领一千名士兵出宣化门挑战金军，全军士气高昂，冲散了城墙下的金军，进一步追击。可惜的是人马踩踏，很多掉进了冰河里，淹死了五百多人。

这一天是闰十一月二十三日，记住这一天和下面发生的事。

宋军落进冰河里，金军趁势反攻，将火梯、云梯、编桥等战械陆续运到城下，又推来五座装满石块弓箭的对楼，强行攻城。守城的宋军用撞杆捣毁了三座，然后向另外两座投掷燃烧的草火。

忙中出错，他们没注意到风向突然变了。寒冬季节，而且还在雨雪交加，居然一下子刮起了强烈的南风。他们扔出去的草火顺风刮了回来，点燃了城头上的战械。

金军趁势强攻，瞬间箭如雨下，压得城头上的守军抬不起头。金军用填平太原护城河的三层叠床把开封城外的护城河填平了，大批攻城用的武器直抵通津、宣化两门的城下。

这时距开战以来已经二十一天了，战况从来没有这样恶劣过。开封危急，最坚定的战士也开始动摇了。这和信念无关，跟荣誉什么的更扯不上，这是一个物质的世界，二十一天之后，宋军的体力达到了极限。

不是因为金军，而是因为这该死的天气，还有赵桓的脑子出了问题。

天气是说不清道不明的，多少次战争都因为它而改变结局，比如李元昊的崛起，辽国在戈壁滩上的失败，这时的开封城。在金军合围之前，天气是正常的，只是有点冷，这只是阴历十一月，还不到一年中最寒冷的时候。

可在这二十一天里，狂风咆哮，雨雪交加，每时每刻都折磨着城墙

上的守军。开始还行，保家卫国嘛，男人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冷？可是，不能每天都这么挺着吧。后来，士兵们冻得全身冰冷，手僵直得握不住武器，有一些体质弱的士兵直接冻死在城墙上了。

号称人类有史以来最富裕的都城的士兵们，居然落泊到这种地步。这是怎么造成的呢？如果翻资料，人们无论如何也怪不到赵桓的头上。因为皇帝陛下时刻出现在士兵中间，他能披甲戴盔登城，把御膳赏赐给士卒；能在泥淖里骑马前进，让人民感动哭泣；能光着脚，不戴帽子，跪在皇宫的天阶上，祈祷上苍不要再下雪了。皇后在后宫里率领宫女给前线的将士赶制御寒衣物。

这些加在一起，是多么感人啊！

可另一方面，也恰好证明了问题出在哪儿。请问御膳有多少斤呢？够不够守城的六七万士兵吃？皇后是服装业的熟练工人吗？半个多月里能做出几件保暖手套？至于皇帝本人顶盔挂甲上城头，不过是秀一场威武而已，这点精神鼓励对饥寒交迫的士兵有多大作用呢？

每个开封人都清楚，国库里有成堆成堆的布匹绵麻，只要赵桓肯拿出来，绝对能在几天之内让士兵们抵御严寒。

那么，赵桓为什么不拿出来呢？按说每一个理智健全的人都清楚，金银财帛是普通人的财富，对帝王而言，它们只是数字，没有任何具体意义。

连三国时偏安江南的孙权都明白这一点，为什么从小受帝王教育的赵桓就不懂呢？这个问题没法回答，因为不只他不懂，世上很多人都不懂。

举一些例子，明朝末年李自成起义攻打洛阳，因为当年“神宗剥天下之财富福王”，所以他比崇祯皇帝还有钱，但他就是要当铁公鸡，连一文钱也不拿出来，结果城破身死。到了崇祯时，情况还是这样，他向京城里的皇亲国戚借钱发兵饷，用尽办法，满城冠盖无一人响应。

结果，北京城破了，这些有钱的贵人在李自成的皮鞭下把什么都交出来了。更不用说清朝时期著名的“宁与友邦，不与家奴”。

除了这些，让赵桓做出这种蠢事的还有金军的诱惑。在连续二十一天的强攻中，完颜宗翰不间断地用着“和谈”这个无往不利的大杀器。

公正地说，“和谈”这一招，是女真人崛起之后，连续灭掉辽、宋两国的最强武器。它让耶律延禧像傻子一样做着梦，觉得末日遥不可及；也让这时的赵桓觉得会有一抹动人的希望之光出现，还有活路，还远远不到最后一步……所以，他总是不舍得自己心中的立国之本。

宋朝的立国之本是什么？一个字——钱！

钱，深入到每个宋朝人的心里，百姓玩命地赚钱；士大夫们红着眼睛赚钱；王安石为了钱分裂了官场；宋神宗为了钱不惜站在祖宗的对立面！

所以，他们都忘了，勇气、聪慧、谋略、歹毒等是国家生存的第一要素。

回到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闰十一月二十三日，这一天，金军

乘胜强攻，开封的外城墙岌岌可危，当此生死攸关之际，宋朝的上层领导人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一个关键人物。他们引经据典地考证，觉得唯有这个人才能拯救他们。

郭京。

终于找到神仙了。首相、枢密使在开封城各处张贴的寻找神仙启事有了结果，军方大佬殿前司副都指挥使王宗濋在军队的龙卫兵里找到了一个叫郭京的人。

这个人完全符合神仙的标准，他能撒豆成兵，能使自己的兵隐形，能用六甲之法活捉完颜宗翰、完颜宗望等金军魁首，能扫荡十万金军，解京都之围。

多么激动人心！而要做到这些，他只需要集结七千七百七十七个人。

当然，这些人不是一般人，他们都是身有仙缘、非同凡响的人。他们有一个共同点，即生日时辰一样。只要符合条件，哪怕他们是贩夫走卒，也会让宋朝起死回生，让金军瞬间崩溃。

这些话，赵桓、何栗、孙傅都相信了。

郭京升官了，从副都头升到武略大夫、兖州刺史。他积极工作，飞快地集结了六甲神兵。兵源的成分嘛……比如一个在街头耍棍弄棒卖艺的，名叫薄坚；一个还俗僧人，名叫傅致临；一个卖药的，名叫刘宋杰。比较突出的是一个叫刘孝竭的人，他很有创意，把神兵细化了。

神兵被分出了兵种，有卞丁力士、北斗神兵、天阙大将等。他们变成了一群神秘人，与外界隔离，给人们留下了各种各样的离奇猜想。

有些人觉得这太儿戏、太天真、太荒诞了，根本就是骗人嘛。把国家和民族的命运交给这种人，纯粹是自杀行为。

对此，军方代表孙傅怒不可遏。他发出了这辈子最大的怒火，向怀疑党们咆哮，痛骂他们没有知识，不懂历史，把宋朝的传统都忘光了。在他看来，郭京的出现，还有他的身份以及能力，都是最正确、最正常、最无可置疑的事实。

因为早有先例。

时光倒流到一百五十余年前，宋太宗赵光义刚刚登基的时候，根据画圣吴道子的作品《长寿仙人图》，在现实中找到了与画中人长得一模一样的戴恩。

戴恩时任御龙弓箭直都虞侯，之后平步青云，啥事不做就升为平远军节度使了。这说明了什么呢？联系到郭京，两人同样都是禁军成员，同样都被皇帝挖掘，可郭京怎么就一定是仙人……你说是不是？谁敢蔑视先帝，非圣渎法，谁就得罪该万死！

这样的大棒砸下来，谁都没话了。于是，开封城里凭空出现了七千七百七十八个神仙，每个人都在盼望，希望知道这些神仙能做些什么。但又不敢盼得太急了，因为神仙说，除非到了天崩地裂、万劫不复的时刻，要不就别去烦他。

二十三日这天，开封城似乎真的快要塌了。危险面前人人平等，有

人怕极了，越过军方领导，直接去找郭京，要他赶紧作法，来个闪电什么的，把金军都劈死。
郭京很认真地问：“朝廷让你来的？”
“……不是。”
“不去。”
这一天，他们就像很有默契一样，官方没去找郭京，郭京也很平静。金军最终没能翻越城墙，开封城逃过了一劫。
二十四日，金军继续强攻。何栗、孙傅坐不住了，他们命令郭京上城。郭京很听政府的话，事实上每个在人间得到神仙名声的人都很听政府的话，他起身就走。于是，一个神仙、七千七百七十七个神兵走上了开封城头。这些人在一片枪林弹雨、火光大雪之中走过，转了一圈，又下去了。
临走前，郭京留下了一面大旗，说把它挂在城头上，城下的敌军会集体发抖，吓得半死。望着神仙们的背影，士兵们把这面旗挂了上去。
旗帜飘扬在孤岛一样的开封城头，上面画的是一位天王。
也许真的是天王有灵，这一天，开封的外城墙还是宋朝的。第二天，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闰十一月二十五日的早晨，大雪纷飞，朔风凛冽，金军乘寒急攻。
生长在苦寒北方的女真人非常喜欢这样的天气，寒冷是他们的朋友，从古至今，这些游牧民族的每一场重要战争几乎都是在冬天发起的。
与之相反，城头上的宋军筋疲力尽，到了崩溃的边缘。快一个月了，缺吃少穿还要坚持作战，是个人都没法挺过去。尤其在根本上，他们是游牧民族，每年到了冬天，习惯了什么事都不做，每天吃两顿饭，少吃、早睡，等待第二年春天的到来。
最后的时刻到了，连远在深宫里的赵桓都感觉到了危险，他命令全军上城，集结所有力量防守。对此，首相、枢密使都不认同，这是乱搞嘛。神仙已经出现，他会解决一切问题，安抚一切士兵，将一切事情做完美了，要军队做什么，多此一举。
神兵出战。
郭京带着神兵走上了空旷的城头……你没有看错，这种时候，开封外城的城头上没有职业军人，除了孙傅、张叔夜等少数几个人之外，所有士兵都被赶下来了。理由是一会儿神兵就会隐形，人多了会有影响。
施法完毕，宣化门大开，神兵主动出击，向金军挑战。
这一幕是多么壮怀激烈！在城头上的主神、枢密使、将军的注视下，他们冲向了蜂拥而来的金军铁骑。他们行动迅速，越过了护城河，与敌军相遇，又退向护城河……全体淹死。城头上的郭京大怒，说必须由他亲自施法。
郭京下城出战，他的行动更加迅速，在金军没有逼近前就跑向了南方，又在金军的追击下消失了。
上面这一幕好笑吗？不好笑；上面这一幕罕见吗？不罕见。从宋朝

开始，直到七百多年后的晚清，这种大无畏精神一直在中华大地上流传着，它已经是一种传统了。比如说义和团的高人们喝下神水，以血肉之躯冲向入侵者的洋枪，哪怕中弹倒地，临死之前仍然念念有词：“……刀枪不入！”

金军拥向了开封城门。

金军的步兵迅速登城，占据制高点。城外铁鹞子重甲骑兵向城门靠拢，内外接应。同时，金军派人放火烧毁就近的城门。这些年，女真人破门而入的活儿做得太多了，对这一整套的操作流程非常熟悉。

一阵忙乱过后，终于尘埃落定。他们觉得外城墙绝对到手了，这才腾出空儿来向城里望了一眼。之后，他们惊呆了。

他们不是没见过大城，前几年夺辽国五京时，只看面积，并不比开封城小多少。他们也不是没见过富裕的，燕云十六州也不比宋朝差多少。让他们愣住的是眼前发生的事，看看身边，俺们金军还没下城呢，为什么下边火光冲天，喊杀声震耳欲聋，死了一地的人呢？

我们还等着宋军反击，夺回城墙呢！人呢？都跑哪儿去了？

宋军在下面杀人放火，就这一会儿的工夫，他们战果累累。被杀的一般百姓、小官忽略不计，知名人士有：统制官姚平仲、何庆言、陈克礼，中书舍人高振，宦官黄经国，这几位连同他们的家人全部遇难。

着重提一下姚平仲，这位将军是守城的大功臣，开封外城能坚持二十三天之久，他功不可没。以上是死在外城和内城之间的。

还有死在城门之外的，这是一位名声显赫的猛人。此人曾经率领数十万军队征战燕云。他手握民族命运，前进则民族兴旺、建不世奇功，稳定则坐享胜利果实。眼看敌人奄奄一息，他却偏偏逃跑了，耗尽国家最大的一笔粮草辎重，也没逃出辽军的追击。

刘延庆。

时任四壁守御使的刘延庆夺门出逃，被金军追上杀死。与之相反的是一位统领，名叫秦元。他带着一些保甲，也就是连民兵都不算的治安队员往外冲，迎头遭遇城外的铁鹞子重甲骑兵部队。对比如此悬殊，死定了，可他奋勇力战，居然斩关逃出。

这说明了一个真理，不会逃的人永远逃不掉，废物永远是废物，刘延庆以笨拙的方式结束了自己丑陋的一生。当然，他不会感到遗憾的，有人会继承他的笨拙，在以后十几年的时光里将它发扬光大。

能持续作战，并且最终生存下来的，只有张叔夜父子。他们在神迹消失后和金军作战，边战边退，继而与宋军作战，边战边退，一直退至内城城边，成了军方的唯一希望。

开封三重城，外城八十里，内城二十里，生存空间骤然被迫缩小成原来的四分之一，几十万的市民拥挤踩踏着，随着人流到处乱窜，不知道何去何从。

城破了，一百七十余年来未经战火的旷世名城突然间坠入地狱了，更让他们恐慌的是军队突然失控了。

生在和平年代的人，不知道军队是什么样的怪物。它可以是神圣

的，是守护家园的同宗同族的血脉子弟，任何时候都值得信赖，这是人们的共识。不幸的是，它还有另一面，它会在某些时候变成魔鬼，毁灭一切、凌虐一切，不分敌我。

比如说哗变。

我宁愿认为这时的宋军是哗变，而不是叛变，或者是着魔了。他们也是人，在近一个月的饥寒交迫、生死拼杀之后，突然遭遇这么荒诞的事情，再加上以往皇家的吝啬，换了谁，都会气得要死。

要死了吗？那就全去死吧！

他们冲向达官显贵的家，冲向富商大贾的家，烧杀抢掠，或许燃烧起来的熊熊大火，能让他们冻僵的身体暖和一些。

当然，这里也包括一大批趁火打劫的市井无赖。这些渣滓唯利是图、浑水摸鱼，是这个历史阶段里最可耻的小人。不久之后，他们将会做出更无耻的事。

回到赵桓身边。

宋钦宗走火入魔了，外城失陷的消息传进了皇城，他追悔、检讨、思辨，他似乎看清楚了以往的种种事情，还即兴发挥为种师道正名。之后，他冷静了许多，开始为自己的安危着想。

没办法，除了国库和封桩库，他什么都没了。还能做什么？关键时刻，他想起了人民。第二天，闰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清晨，他下令百姓赴宣德门救驾，看看这几十万人能给他想出什么办法。

那一天，三十多万人拥到了宣德门前，这让赵桓感觉好多了。这些人给他带来了一个消息和一个要求。

消息是金军再一次派来了使者，有四个人，是昨天进城的。他们刚刚进来就被百姓摁住砍成了碎块。

要求是三十多万开封市民向皇帝要武器，城外是敌人，守军不可靠，他们要自己保护自己。

商朝末代帝王纣能在艰险之中释放囚徒，发放武器，让他们去前线抗敌。现在，三十多万百姓向赵桓要武器，这是多么难得的民心士气啊。

如果利用好了，谁说没有转机呢？至少可以多抵抗几天，等待李纲、宗泽等人率领的勤王部队的到来。

可是，情况变得很诡异，是赵桓下令召集百姓来想办法的，他本人却迟迟不到。百姓等烦了。在不安中，有些人再次失控。

三十多万百姓用斧头劈砍左掖门，要皇帝出来。皇帝终于出来了，可气氛却变了，本是皇帝与民同忧，一起渡难关，现在搞得像是兵变升级一样，百姓杀到了宫门前，皇帝出来和人民谈判。

赵桓站在城楼上，露腕凭栏大呼：“事已至此，军民打算如何？有谋即献，朕当听之。”

之后，百姓回答了。

三十多万人一起回答，让人怎么听呢？这边答，赵桓去这边谈；那边答，赵桓再跑去那边谈。纷乱中，赵桓神色慌张，他的帽子都掉了。

如此这般，直到散会。百姓灰心丧气地离开了，赵桓浑浑噩噩地回宫了。什么都没有得到，这次集会的唯一结果就是见证了赵宋子孙的狼狈，高高在上的帝王居然会有这样一天。

赵桓这个样子把侍卫气坏了。平心而论，宋朝的皇帝，哪怕是徽宗赵佶都对身边人很好，仁德、宽厚、容忍，这些美德是任何朝代都很少有的。

自汉唐以来，汉朝十常侍做了什么，地球人都知道；唐朝的宫廷里血肉横飞，太监侍卫是皇帝的干爹；元朝从来没有融入中原世界；明朝酷吏严厉，宫廷内部什么部门都有，什么样的事都会发生；清朝……他们自己定的称号就说明了一切，除了一个主子之外，全是奴才。

全然看不到半点人性。

万事都有报应，宋朝皇帝的窘迫让侍卫们愤怒。当时，赵桓身边有三个人，分别是孙傅、梅执礼、吕好问。一群侍卫突然冲了过来，领头的是都虞侯蒋宣，他大声指责，国家到了这种地步，全是宰执信任奸邪，不用好人搞的。

孙傅立即火了，这明摆着是骂他，他是宰执。奸邪……还能有谁，当然是郭京。从严格意义上说，开封外城之所以连一个月都没挺住，最大的原因就是他招惹了七千七百七十八个神仙。可是，难道这样就可以骂他吗？不可以！

孙傅选择回击，他在外面搞出兵变的情况下，厉声呵斥蒋宣。

很遗憾，有人拦着，蒋宣没能砍了他。孙傅这个人做事总是失误，有失偏颇，让人恨不得一把捏死他。

可是，他还有另一面。他的故事没完，当他的那一面显露出来时，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回到当天晚上，赵桓赏给侍卫们很多金银酒食，和他们说了很多话。谈到了逃跑，谈到了护卫，可是都没有可行之道。

想让几百名侍卫，或者几千名侍卫扭转乾坤，这是个多么不现实的梦。

当他冷静之后，想到了一件非常奇怪的事——为什么金军还没有进攻呢？最坚固的外城陷落了，守军也筋疲力尽并且哗变了，金军为什么不一鼓作气攻进内城，甚至攻进皇城呢？

一个大臣给出了解释，说金军并不想赶尽杀绝。昨天城破之后，金军不是派来了和谈使者吗？这种时候，宋朝不应该只想着走极端路线，比如全民死拼或者逃跑，而要顺应局势。战胜方都想和谈，战败者为什么要决裂呢？

赵桓觉得眼前的迷雾被拨开了，事实俱在，看来金国人并不是那么凶残嘛。他的内心轻松了些，能思考问题了，比如明天派什么人出城和金国人见面。

他当然不知道，金军没有进攻的真正原因是开封城的老百姓。他们杀了使者，寻找武器，要展开巷战，这些都让完颜宗翰等人深感忌惮。城里有三十多万人口，要是骤然面临绝境，临死反击的话，金军必将付

出惨痛代价。

那么，再给出一条活路怎样？让城里的人面临绝境，习惯绝境，进而忍受绝境，是不是更好呢？

绝妙的是，宋朝上层的某些“聪明理智”的人，会帮金军去延伸这种感觉，让他们顺着这个思路去完善所谓的和谈活路。

第二天，宋朝派出了和谈使臣，由济王赵栩、首相何栗担任。何首相磨磨蹭蹭不愿上路，赵桓一连催了他好多遍，他仍然频频回首，就是不走。这真让人为难，国难当头，首相怯懦，让人拿他怎么办呢？

这时，有一个人走了出来，当厅斥骂他：“致国家如此，皆尔辈误事。今社稷倾危，尔辈万死何足塞责？”

这个人姓李，名若水，时任吏部侍郎。

李若水，原名若冰，字清卿，广平曲周水德堡（今属河北）人，生于公元1093年，时年三十三岁。对于他，我没有什么可写的。

每个中国人都知道他的名字，每个中国人都知道他的作为、操守。那么，为什么要饶舌呢？让历史走下去，让李公自己走近那一天，不是更好吗？

回到当天，何栗终于上马了，他脚软得没法踏蹬，要人扶着，才勉强坐稳。一路上，从皇宫出发，到走出宣德门，他的马鞭居然落地三次。

这样的胆子，要怎样去谈判呢？但是请注意，我只是说这样的胆子，没说这样的人，因为何栗并不是人们印象中的骄横腐朽的老资格文官。看他的履历就能知道，他很年轻，很奋进，甚至很正义。

何栗，字文缜，仙井监（今四川仁寿）人。生于公元1089年，时年三十七岁。他是政和五年（公元1115年）的状元郎，仕途很顺利，第一次东京保卫战结束之后，他成了御史中丞。在这个位置上，他弹劾了六贼之中的王黼，把这个国贼发配出京城，使他在半路上丢了脑袋。

多么大快人心。

无奈时事变幻，这个世界变得太荒诞了，堂堂大宋首相居然变成了一个笑话。唐恪被开封市民追杀，骑马逃命才活了下来；何栗像是去救场一样，火线上岗，接下了这块烫手的山芋。

他愿意干吗？他没得选择。

截至这时，他只当了不到半个月的首相，看看他的成绩：他主张起用赵构、汪伯彦、宗泽等人回师勤王；主张坚守城池待援，号召百姓展开巷战。

这些做得怎样？

绝大多数的历史书都着重提到他掉了三次马鞭子，并给他贴上了怯懦、无能、小丑一样的标签。这是不是太草率了，太苛求了呢？毕竟他只是个文官。连武将们都不愿去招惹金兵，他一介书生怯场了，难道很不正常吗？

可要是原谅他，却没法绕过郭京这个神棍骗子。神兵们之所以能登上城墙，除了孙傅之外，就是他出了最大的力……

何栗出城，逼近金营，他想到了很多种危险难堪的见面场景，甚至觉得完颜宗翰会直接砍了他。事实却出乎他的意料，传说中凶狠残暴的金军居然非常温和理智，甚至彬彬有礼。

完颜宗翰和完颜宗望说，自古以来，有南即有北，哪一个都不能缺少，现在他们所要求的，只不过是割让一些土地而已。

何栗大喜！这句话里透出两个意思：第一，有南即有北，哪个都不能缺。这是在承认宋朝的存在，很明显，金军不想赶尽杀绝；第二，金国人开价了，只是割让土地。从以往惯例来看，战争中割让土地是有规定的，一般来说，不会多于战胜方已经占领的土地。

也就是说，很可能是以黄河为界，宋朝能保住黄河天险以及整个京畿地区。这简直跟做梦一样，何栗甚至想，早知道是这样，何必打什么仗嘛，直接割了多省事。

当天，宋、金两国的首脑们愉快地结束了交谈，双方都很满意，认为这是一个文明、互惠、成功的大会，对于两国的发展都有帮助。何栗急忙告辞，他要回城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皇帝。完颜宗翰等人亲切地送他们出营，临别前，提了一个小小的要求。

他们希望能在城外见到传说中的风雅博学的宋朝太上皇赵佶。

回城后，全开封三十多万人都松了一口气……原来真的没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啊！这里面也包括皇帝赵桓。赵桓简直快要虚脱了，重压之下突然轻松了，让他兴奋得不敢相信。为此，他同意一切，甚至主动表示，可以代替他的父亲宋徽宗出城。

这种情绪感染了整个官场。当天，顶级高官们谁也没有回家，就在皇宫的议事大厅里推杯换盏，喝了一顿庆功酒。席间，他们一致决定，要趁热打铁，让和谈立即进行，因为局势已经越来越恶化了。比如金兵三五成群地爬过外城墙，到城里杀人抢劫，很多市井无赖居然给他们牵线引路；更有甚者，溃散的宋军改扮成金军的样子，在城里杀人抢货。开封城里的王公贵族、富商巨贾每时每刻都在危险中。

金军正在破坏开封的城防，他们挖断了各门之间的道路，把铁鹞子重骑兵派上城墙，放火烧毁瓮城楼橹和所有宋军的炮架……这一切表明，和谈每拖延一天，危险就要增加一分。

这些大臣建议，赵桓要尽快出城和金军相见。

说干就干，宋朝争分夺秒，没等这个月过完，换换运气，就急着出发了。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闰十一月三十日，赵桓带着首相何栗、中书侍郎陈过庭、同知枢密院事孙傅出城去金营。

城里由曹辅、张叔夜留守。

历史性的时刻到来了，中原的汉族皇帝第二次被入侵的异族人逼到了绝境。八百余年前，西晋的两位末帝晋怀帝司马炽、晋愍帝司马邺都被匈奴俘虏，受尽屈辱死去。

历史多么相似，除了结果，连过程都几乎一模一样。比如宋朝的没落与赵桓无关，前面的两位司马，也只是替他们的父辈埋单。

所不同的是赵桓这时的心情。他被何栗感染，觉得这次会面虽然无

名誉、不光荣，但也谈不到屈辱，因为金人是那么有素质。

当天，他们骑马出城。从南薰门开始，就全是金军了，这些活动的路标一直把他们引到了……青城。这里远远不是金营，更没有完颜宗翰。金国的大太子让人带来一个口信，说他有空，可是二弟宗望外出了，正在刘家寺附近，今天赶不回来，只好委屈宋朝官员在青城睡一晚上，明天一起见面。

赵桓惊愕，这种拙劣的借口不如没有，这是赤裸裸的怠慢，是对一个皇帝的巨大侮辱。这难道就是金国人的素质，是何栗带回来的好消息？

容不得他多想，当晚只好在青城睡了一觉。第二天天一亮，金国人很早就到了。这时，他才知道，昨天是多么轻松。

来人仍然不是完颜宗翰，只是带来了他的新口信，说这不是私人约会，而是代表两个国家，宋朝必须先写降表，才能让见面有意义。

这一点是题中之义，并没有让赵桓等人意外。他们这次来的本意就是为了和谈，说白了就是有条件的投降。连外城都陷落了，只要能保住命，还有什么是不能答应的呢？

赵桓让随行的御用笔杆子孙觌执笔，写这份降表。他给这份文件定下了基调，说要突出“请和称藩”这四个字。称藩，也就是承认自己是从属国。

降表很快写好了，赵桓派人送过去，却被退了回来。理由是大太子殿下仔细读了几遍，觉得词句松散，文采不够。

宋朝人很郁闷！

历史没能留下完颜宗翰的学历，所以，我们不知道他有多大的才学，但是基本上可以估算出来，比如女真人近十年来才有了文字，而完颜宗翰已经好几十岁了，怎么学也只是个扫盲生的水平，他凭什么指摘文化程度居于人类之巅的宋朝文人？

宋朝不得不马上重写。为了过关，孙觌一连写了好几次，结果毫无例外都被退回。最后，赵桓都烦了，他派当年的状元郎、现在的首相大人何栗出马，合孙、何两人之力去完成它！

完颜宗翰也终于说出了他心底真正的愿望。他喜欢汉人的四六对偶句式，他觉得，如果把降表写成歌赋，那该是多么新颖别致啊，绝对是古往今来从未有过的作品。

他完颜宗翰的名字，绝对会随着这份降表流传千古。

于是，一份四六对仗的降表出炉了，还别说，文艺这东西就是奇妙，无论多恶劣的事，都能搞出风雅来。比如“……三匝之城，遽失藩篱之守；七世之庙，几为灰烬之余。既烦汗马之劳，敢缓牵羊之请……上皇负罪以播迁，微臣捐躯而听命……社稷不陨，宇宙再安。”

看着这份降表，完颜宗翰反复阅读，再三推敲，功夫不负有心人，他又找出来几处纰漏，他把“大金皇帝”里的“大金”两字抹去，把“大宋皇帝”四个字全都抹去，确保了完颜吴乞买的地位的唯一性；把“负罪”改为“失德”，彰显金国出兵是很正义的；把“宇宙”改成“寰海”，给宋朝再

次定性。“宇宙”之类的词都太大了，从此不再适用于汉人，只能由女真人专用。

做完这些，他派人给赵桓带去了第三个口信，今天他很忙，见面日期定在下一个工作日。

他没说谎，这一天他的确很忙。他派了一个叫萧庆的人进城。这人穿过内城，走进皇城，住进了尚书省。从这一刻起，宋朝所有的政令都要经过这个人的审批才能下达实行。

政权被接管了。

赵桓在城外茫然不知，他在集中精神修炼坚挺大法，以备第二天面对完颜宗翰。当然，前提是没有别的幺蛾子。

十二月初二，太阳升起来了，幺蛾子也再次出现了。完颜宗翰有了新的要求，说今天一定会见面，但是得有宋朝所有的上层人物在场才行，尤其是太上皇赵佶，他是这次战争的主要责任人，他不在场怎么可以？

赵桓死活不同意，他恳求了很多次，终于让金人收回成命。关于这一点，历代的史学家们都说赵桓真孝顺，无论如何不让父亲靠近危险。但是参照前面赵桓剪除父亲党羽，把老爹关进深宫，连一杯酌来的酒都不喝等事实，这实在是不像啊！

真实原因是什么呢？一切都是权力在作怪。在中国，天大地大孝道最大。太上皇出面，至少从道义上讲，儿子必须闪在一边装鹌鹑。这对赵桓是致命的打击，会给赵佶创造绝佳的复辟机会，比如说宋朝变成从属国，以赵佶二十多年的皇帝经验，保证让金国享受更好的服务。

一旦既成事实，赵桓会变成最大的悲剧。

条件谈妥，开始布置会场。也许是灭辽国的时候，耶律延禧太不配合了，一个玩命跑，一个使劲追，搞得像打猎一样，实在太不庄重了，所以完颜宗翰这次想换个口味。

他派人用青毡把青城斋宫屋脊两端的鸱尾裹住，用帏幕把墙上有龙形壁画的地方都遮住，再面向北摆上香案，最后才让赵桓出来亮相。

宋朝君臣站在香案前边，面向北方几千里开外的完颜吴乞买低头致敬，旁边一个会说汉语的金国人抑扬顿挫地念着独一无二的四六句降表。这时，天上飘着大雪，世界一片洁白。我忽然间想到，好多年以前，赵匡胤陈桥兵变的时候，也是这样一个大冷天……

第四章　审判日众生相

中午时分，仪式完毕，宋朝正式变成了金国的一个从属国。分出大小之后，女真人的心情似乎很好，完颜宗翰、完颜宗望摆出了酒菜，和新员工一起吃饭。

席间，赵桓献上了特意带来的礼物，有金银十六担，缣帛五十匹，金、玉带各两条，内府蹄金若干锭。这些加起来价值不菲，可惜换来的是一句不咸不淡的嘲笑。

完颜宗翰说："城既破，一人一物皆吾有也。皇帝之来，所议者大事，此何用为？"连你的命都是我的，拿这些东西来干什么？

长见识了！每每看到这一幕，我都会惊叹，一个深山老林里长大的女真人，过了十年的强盗生活，居然把事情看得这么透彻。

接下来，他们谈论了一下大事，比如说再次派人去两河地区接收城池，召赵构回京废除其大元帅头衔，以及犒军。

这些，赵桓全都答应，女真人心满意足了，把他放回城去。远远的，他看到了开封城，看到了一直站在城边等着他回来的臣民。直到这时，他才感觉到痛苦和屈辱，他用袖子遮住脸，失声痛哭："宰相误我父子！"

他觉得是何栗骗了他，误导了他，仍然没有悟出"人当自辱，他人方能辱之"的道理。他都做过些什么，难道都忘了吗？

这时，说什么都晚了。三天之后，开封城的劫难才正式降临，女真人搜刮了一切。

最先是马匹。金军要一万匹良马。萧庆通过开封府下令，自御马以下，一并登记入册，敢有隐藏者，全家处以军法，鼓励告密，告发者赏钱三千贯。之后，他又收缴全城的武器，外加金一千万锭、银两千万锭、缣帛两千万匹，还有少女一千五百人，政令的力度和收缴马匹同例。

要钱更要土地，萧庆命令宋朝派出割地使，去河东、河北地区的各个城池宣布投降。这些人里有陈过庭、折彦质、欧阳珣。

这些人前脚刚走，两河地区守臣们的在京家属就被抓了起来，如果听话投降，全家都能活命；要是抵抗，杀掉全族。

之后，不知啥原因，金军对六贼突然起了兴趣，命令开封府把蔡京、童贯、王黼等二十个奸臣的家属交出来。按说这一点赵桓应该会同意，六贼就是他杀的，但是他实在交不出来啊。

奸臣们的家属前些日子都被成批发配到南方去了，京城重地，几乎一个也没有。

没有……金军命令开封府把李纲、蔡靖、折彦质等人的家属交出来。这回可真有。于是，开封府按照花名册抓人，一个不剩地交到金营。

善恶真的有报吗？人间真的公平吗？

这只是全民族惨痛历史里的万分之一，一片苦海里的小浪花而已。下面发生的事，才揭开了这个世界的真相——弱肉强食。

女真人要钱，金一千万锭、银两千万锭、缣帛两千万匹。这个价码比上一次东京保卫战时的价码整整高了一倍。仅仅多半年的时间，要怎样才能拼凑够呢？百姓早就油尽灯枯了。宋廷搜刮之余，把重点放在了贵戚富豪的身上。

对于一个封建王朝来说，这样干等于砍自己的树根，但是顾不了那么多了，为了能苟延残喘地活下去，赵桓等人把什么都扔到了一边。看一下搜刮力度，赵佶的老婆，也就是赵桓名义上的妈、郑太皇太后的娘家藏了一批金帛，没有上缴，她的父、祖两辈都被"追毁出身"，也就是取消一切名分和特权，贬成平民。

其余的权贵们还用说吗？他们一个个被枷锁拷着往外交钱。那些负责收钱的人更惨，他们是有定额的，在规定时间内搜刮不到规定的数额，同样被套上木枷，锁在闹市里，为女真人进行另一种服务。

——搞不到钱的，就这下场。

将权贵榨干之后，宋朝终于对最后一点立国之本下手了。宋廷下令在京所有商号内的所有存货，不分种类，全部充公；下令附近州县，不管何种经营，只要是在京城出过货的，所有财产全部充公。

此令一下，宋朝完了。哪怕女真人撤退，宋廷侥幸存活下来，再也没有兴盛的可能了。商业是宋朝的立国之本。国家的繁荣从来不只靠农业，宋廷这么干，只能用四个字来形容——杀鸡取卵。

打劫完商人之后，钱仍然不够。宋廷急得团团乱转，再也想不出来还能去搜刮谁。绝望之余，宋廷突然灵机一动，贴出一张皇榜，面向全城公开推销官职。官职有大有小，价钱有高有低，如果您实在对世俗名位不感兴趣，还可以选择当和尚或者道士。

度牒什么的再也没有数量限制。

多好的优惠，可惜挂了整整十天，一个掏钱来买的人都没有……官员们彻底绝望了，无论如何都凑不齐，只好硬着头皮把搜刮到的钱财货物先给女真人送去，希望对方看在自己工作态度认真的份儿上，不要太粗暴了。

女真人没有粗暴，他们很认真地检查每一匹布、每一锭银，结果挑出了很多不合格的。没说的，立即去换！

换过之后更不够了，金兵大怒，抓来负责搜刮的四个大臣，砍头示众，其中一个是户部尚书梅执礼。接下来，金兵把御史大夫胡舜陟、胡唐老等人痛打了几百大板。打完之后，他们发现胡唐老的身体素质不达标，已经死了。做完这些，女真人觉得宋朝人应该精神抖擞地去工作，却不料宋朝的首相何栗亲自跑来了。

何栗不得不来，城里真的快要被掘地三尺了，没钱就是没钱，他受皇帝、百官的委托，无论如何也得跟金军讲讲价钱，把数目降低一点。

完颜宗翰大怒，亲自出面给宋朝首相上了一课。他问，灭国的事儿

你们宋朝也干过吧，南唐、南汉、荆湖、后蜀什么的，哪次不是破城杀人、抢光杀光，比如灭掉后蜀，你们一连十几年从成都往开封运财宝。现在，我们攻陷了你们的都城，一不杀人，二不进城，要点赔款过分吗？

何栗无言以对。

首相深感羞愧，回城之后加大搜刮力度，首先从官员队伍搜起。自宰执以下未交纳金银者列出名单，看图说话，一视同仁，交钱。交不出？戴上枷锁自己去吃牢饭。

于是，穿官服戴木枷的人在开封城里排成了长队……即使这样，钱仍然不够。

时光飞逝，公元1126年过完了，宋靖康二年（公元1127年）正月初一到来了。这一天，赵桓刚刚起床，突然有人来报，金军进城，直奔皇宫！

赵桓吓软了，这是典型的正月逼债啊。却不料来的是完颜宗翰的儿子完颜真珠，他代表父亲，代表大金国来给赵桓拜年……

宋朝，新年快乐。

赵桓的快乐延续到正月初九。这一天，金人再次进城，传达完颜宗翰、完颜宗望的命令。他们金国的皇帝要加徽号了，在这种隆重的日子里，需要赵桓在场。

金国命令赵桓出城相见。

赵桓在犹豫，宋廷也在犹豫，上次能回来就不错了，这次再去，谁知道有啥后果。但是不去，行吗？……城关既破，人为刀俎，怎一个委屈了得。

第二天，宋钦宗出城。他的预感很不好，似乎知道等待他的命运是什么。

他带着很多人，包括宰执、学士院、礼部、太常寺官等大批官员，由很多侍卫保护，可仍然觉得孤单凄凉。城门处，好几万的百姓来送他。百姓拉住他的车辕，不放他出城。赵桓流泪了，难道他想走吗？

这时，一个名叫范琼的禁军将领出现了。记住这个人！这人站出来对百姓说："皇帝早晨出城，傍晚就回来了，你们放手，让皇帝走。"

百姓大怒，这是当面说瞎话，一个地道的汉奸走狗！他们骂这条走狗。走狗拔出刀来，砍断了百姓放在车辕上的手。

在城外，赵桓见到了张叔夜。张叔夜拉住赵桓的马头，劝他回去，千万不要去金营。赵桓更加伤心了，他说："我是为了百姓，我不去，金军会进城杀人的。"

张叔夜痛哭倒地，他是宋朝的军人，他痛恨自己失职。在一片哭声中，赵桓出发了。离去前，他回首人群，叫着张叔夜的表字，说："稽仲努力！"

这四个字印进了张叔夜的心里，决定了他最后的命运。此时，他分辨不出、也无力去理会"努力"二字的真意，赵桓要他尽快去劳教，还是要他在金军灭国的绝境中为民族搏出一条活路……他只知道自己的心碎

了，再也活不下去了。
赵桓第二次进金营，待遇比上一次更差。金国的两个首脑统统不见他，他们在青城所作的准备，只是接待藩属使节的一个仪式而已。
女真人只允许赵桓留下三百人的侍卫以及十七个顶级权贵，里面包括郓王等九位亲王。宰执何栗、冯澥、曹辅，翰林学士吴开、莫俦，直学士孙觌，礼部侍郎谭世勣，太常少卿汪藻，这些人分居在青城斋宫别室。
西厢房留给了赵桓。
这间房里没有床，只有用土坯垒成的炕，上边有两条毛毯，炕前有两只小板凳，连张桌子都没有。白天，赵桓可以在斋宫里随意走动；到了晚上，他的房门会被铁链拴牢。大群金兵围在院子里，点起篝火开晚会，吃喝吵闹。
赵桓极力忍受这种“噩梦”，却不知他这是在提前适应新的生活。
这时，绝大多数的宋朝人仍然不知道女真人在玩什么把戏。抓住了，又放回去，再调出来，这样折腾是为啥呢？女真人在做游戏吗？不，不是这样的，一切都在为抢劫服务。要把这样一座千古名城榨干，不使用手段怎么成呢。
金国第一次把赵桓调出来，再放回去，是为了让宋朝的皇帝压榨自己的子民，他们坐等收钱；等压榨到一定极限时，再把他调出来，当肉票，再一次给宋人施加心理压力，这样才能榨出更多的钱来。
这一次，开封城里的搜刮运动更加激烈了，几十万市民被摧残。开封府规定，每五家为一保，所有值钱的东西都得交上来，如有隐匿，奴婢家丁可以告发。
这一条一生效，人人自危，很多有仇的人互相诬告。
这样搞仍然没有搜刮多少钱，无可奈何，宋人做了件超级丢脸的事。总结一下，宋朝搜刮百姓的银子是暴敛、伤根基，搜刮权贵是挖自己的树根，搜刮商人是毁了国之根本。这些搜刮完后，他们开始搜刮勾栏教坊，榨取脂粉缠头钱……这种钱都要，可以说是彻底不要脸了。
全力以赴地做这些事，宋朝官员们的心里并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妥，因为他们有一个愿望，要用钱去实现——希望凑足了钱，能让皇帝回城过正月十五。
钱源源不断地送进金营，赵桓每天都在翘首盼望。很快正月十五到了，宋朝的百官、子民们站在南薰门外等皇帝，整整一天过去了，不见赵桓的车马归来。
当天，赵桓在刘家寺。
那是方圆千里之内唯一一座欢乐花园。金军早就听说过中原开封城内的上元节花灯夜，都到开封了，怎么能错过呢？他们把抢来的教坊乐人、花灯彩山运到这里，摆开酒宴，欢歌畅饮赏花灯。
年年岁岁灯相似，此时此刻难为情。
不知当时的赵桓是否如坐针毡？
正月过去了，赵桓仍然被关在金营里。这段时间里，开封城内的搜

刮进入另一个阶段。钱财没有了，金军开始对宋朝的文物下手。

他们搬走了天子的法驾、卤薄、仪仗、礼器、法物、《礼经》、《礼图》、轩架、教坊乐器、乐书、祭器、八宝、九鼎、元圭、镇圭、浑天仪、铜人、刻漏、古器、秘阁三馆图书、监本印板、古圣贤画像、明堂辟雍图等。

如果要列出清单的话，万字以内很难一一列清。

在搬运过程中，金军特意指出要把苏轼的文集、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原件带上，这是重中之重。很懂是吧，这两件的确是宋朝文学艺术、历史研究中的巅峰大作，一群大字不识的女真人怎么会知道它们？很显然，有内奸！

到此地步，开封城油尽灯枯，赵桓已经失去了存在的意义。他本人却茫然不知，仍然心存希望。

二月初五，完颜宗翰和完颜宗望约他去打马球。

马球场上，完颜宗翰和完颜宗望身穿绣衣，纵横球场，挥洒自如。赵桓强颜欢笑，站在场边，等着他们打完球，好说出憋了快一个月的话。

终于，完颜宗翰下场了，赵桓走上去说：“某久留军前，都人颙望，欲乞早归。”一个月了，我想回家。说这话时，他觉得状况良好，此前完颜宗翰是那么有见识、有风度、有涵养，十有八九会答应他这个合情合理的要求。退一步讲，哪怕拒绝，也会很温和。

比如看他顺眼，多留几天之类的。

却不料完颜宗翰突然变脸，厉声喝道：“待哪里去？”你做梦吧，还想去哪儿？第二天就是赵桓乃至整个宋朝的末日，还想回家？

宋靖康二年（公元1127年）二月初六，完颜宗翰、完颜宗望把宋钦宗赵桓押入青城寨里，命其下马跪听金国诏书。

诏书里说，宋朝失信悖德，对内对外做尽坏事，金国不得已发兵惩戒。金国前后两次给了宋朝改过自新的机会，可他们仍然小动作不断。现在，他们要另选贤人，立为藩屏。也就是说，结束赵宋的统治，换一个人当皇帝，给金国当跟班。

这份诏书被历代史学家痛恨，他们认为金国颠倒黑白、坏事做尽，灭了宋朝，还给宋朝泼了一身脏水，真是卑鄙、阴毒、无耻到了极点。可是，我们之前已经详细了解了宋、金交恶的整个过程，谁是谁非，谁黑谁白，能用谁吃了亏来判定吗？

宋朝，这是你自找的。

此时，有人立即上来，准备剥掉赵桓的龙袍。此情此景，在场的宋朝顶级大臣们都看在眼里，仅仅是看着。他们吓傻了吗？还是一直都很软蛋？无从得知。他们眼看着异族人的手指去碰触赵桓的衣襟，万乘至尊马上就要受辱了！

一个人扑了过来，用自己的身体挡住赵桓，大骂金人：“这贼乱做，此是大朝真天子，你狗辈不得无礼！”

礼部侍郎李若水。堂堂万亿巨国，当皇帝受辱时，只有这一个人站

了出来。短暂的厮打相持过后，他被金军打昏了，拉了出去。
他没有死，没像史书里记载的那样，当场被断舌裂颊杀害。他死在半个月之后，这期间，完颜宗翰亲自召见他，从生命到父母，许官职，论是非，用尽了各种招数，想要他投降，换来的却是一次次的斥骂。
李若水被杀害了，他不是死于一时的激愤，而是他一贯的操守、忠贞，让自己没法在那样的情况下苟且偷生。他的死，映衬出了除他以外，几乎所有人的丑陋、怯懦。他是那么难得，三百多年的宋朝，两次亡国之恨，他这样的文臣，只不过有两个人而已。
读史每到此处，我总是在想，宋朝、赵桓，你们配拥有李若水这样的臣子吗？李先生，你这又是何苦呢……
值得吗？
李若水会静静地面对所有的质疑。他所做的事，忠于眼前的皇帝，更忠于这个皇帝所代表的东西。此时此刻，不管赵桓是多么昏聩愚蠢、不知高低，他都是汉人的代表，无论如何都不能被入侵者侮辱。
哪怕是死，也得阻止！
李若水这样做时，很多人作出了和他一样的选择。在遥远的北方，宋朝之前派出去的那二十个割地使里，有一个叫欧阳珣的人，他负责去深州（今河北深县南）招降。金兵就在他的身后，等着他向城上的宋军宣读诏书，好进城虏掠。
却不料欧阳珣失声痛哭，向城上大叫："朝廷被奸臣所误，以至于到了今天这种地步，我是来这里送死的，你们要努力自保，忠义报国！"
城上的人眼睁睁地看着欧阳珣被金兵押走。他被押到了幽州，活活烧死了。欧阳珣，字全美，泉州晋江潘湖人，出使前为宋朝宰执。
还有一个人叫刘韐，他是老资格高官，金人不仅想让他打开城门，更想收降他。他百般拒绝，最后仰天大笑，道："苟且偷生事奉二主，有这样的事吗？"
当晚，他沐浴更衣，饮一杯酒后自缢而死。刘韐，字仲偃，崇安（今福建武夷山市）人。时任河北、河东宣抚使，殉国时六十岁。
这样的人还有很多，有一位太学生名叫徐揆，他写信给金军，要求他们释放赵桓。完颜宗翰大怒，派兵把他抓到营里，和他当面展开辩论。
女真人觉得自己完全占理，难道还不能赢吗？结果很悲惨，他们输了。徐揆跟他们所说的除了是非之外，还有公平。难道别人蠢了点，就是你欺负人的理由吗？甚至是欺负整个种族的理由？
完颜宗翰恼羞成怒，杀了徐揆。
所有这些事、这些人，在宋朝的历史里浮沉着，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心中闪烁着点点星光。这就是希望，只要这一点还在，一个民族就永远不会沉沦。
可是，这些都救不了赵桓一家。
二月初七，宋徽宗赵佶和他的皇后、妃子们被押到金营。押运者是前面提到的那条叫范琼的狗。聪明的赵佶知道等着他的是什么，根本不

想出宫，他拿出药酒准备自杀。
范琼一把打翻杯子。如果赵佶死了，他的功劳也没了，这怎么行呢？
二月初八，范琼将宋朝皇室的其他成员押到金营。这个工作量很大，亲王、嫔妃、王子、皇孙、公主、驸马、六宫有位号的等两三千人，一条狗是数不清、押不走的。于是，更多的狗蜂拥而来。名单由内侍太监邓述提供，公文由开封府尹徐秉哲批准。范琼带着兵一个个点名押送。
二月初九，金军宣布废除赵氏皇帝，要在中原汉族人中另选一个“贤明”的人继位。
二月初十，金军命令宋钦宗赵桓的皇后、皇太子出城。皇后没什么说的，亡国之际，任人宰割。但是，皇太子是宋朝最后的希望，有人要保住他。
枢密使孙傅找到了一个长得很像太子的人，两个宦官外加十几个死囚，他把这些人都杀了，将尸首送到了金营。他说这两个宦官挟持太子出逃，遇上城里骚乱，太子被误杀了，现在只能把作乱者杀死，送上首级，以此证明。
希望能管用吧。可悲的是，还没等女真人追查，宋朝的内鬼先站了出来，还是那条叫范琼的狗，他真是尽职尽责，生怕女真人受半点蒙骗。他指挥叛变的士兵们，很快搜出了太子。第二天，太子连同皇后、公主一起被押运出城。
百官、太学生们守在南薰门前，马车从他们身边经过，十一岁的太子在车内向他们告别，他们隐约听到了太子在呼喊“百姓救我”，可是，车子很快驶出了城外……出城之后，车子旁边还跟着一位顶级大臣。
孙傅。
他是不必出城的，金军并没有追究他的责任，范琼也想在城墙边拦住他。金军的守门将官说：“要的是太子，你为什么要参与？”
孙傅说：“我是宋朝的大臣，更是太子的师父，应当一死！”
这就是孙傅，相信神汉，破坏开封城防，却死不认错的孙傅；忠于职守，尽心竭力，扶保宋室，死而后已的孙傅。
要怎样评价他呢？
就这样，赵宋皇朝被一网打尽了。如果说有漏网的，一个是远在相州的赵构；另一个，谁也记不起来了，她是宋哲宗的废后孟氏。
孟氏随着新、旧两党的争夺而浮沉。这时，她隐居在一个很偏僻的私宅里，她静默地生活着，快要被世人遗忘了。
清剿宋朝皇室的所有血脉之后，金军的搜刮行动进入最后一个阶段——养鸡生蛋。他们总不能把偌大的开封城搬走啊，想让它持续不断地创造钱财，就得有个经营之道。
比如立一个傀儡。
这个傀儡必须是汉人，不然不懂经营；必须得听话，不然总会有麻烦。人选……选谁当呢？这样重大的事件，怎么样也是诞生一个皇朝，

出现一个皇帝，得精中选精、慎之又慎才成吧？
不成。
完颜宗翰、完颜宗望就算再万能，再功高盖世，他们认识的宋朝人有限，如果真的全国撒网、挨个遴选的话，得选到什么时候啊。对此，完颜宗翰一点都不犯难，有能耐就想办法，没办法就要学会拍脑袋。他真的拍了，一个办法跳了出来。
完颜宗翰集合宋朝大臣，让他们自己选一个出来。金营内的宋朝大臣们互相看着，眼神里露出久违了的凶残——谁敢选我？
谁被选中，都会成为宋朝的叛贼，必将十恶不赦、遗臭万年，这种事哪怕是死都难推开。于是，冷场了，完颜宗翰也不急，在这儿选不出来吗？那好，你们都回开封城去。我不管你们选谁，如果选不出来的话，屠城！
很多人都被这两个字吓呆了，有一个人却忽然笑了笑，竟然是这样……妙，真是妙极了。这人是尚书员外郎宋齐愈，他随着人流回到开封城里。当百官齐聚，选这个傀儡时，他在自己的手心写了三个字，然后悄悄展开给别人看。
这三个字就像灵丹妙药一样，看到的人立即两眼放光、神清气爽。麻烦、纠结、危险都不见了，问题解决了，新皇帝的人选有了。
张邦昌。全体通过！
这时，谁还顾得上谁，只要罪名落不到自己的头上，就祖宗有德、家门万幸了。至于可怜的张邦昌，谁让他在某年某月的某件事上得罪了宋齐愈呢？
隆重介绍一下张邦昌。张邦昌，字子能，永静军东光张家湾（今河北东光县大龙湾）人。进士出身，外放当过知州，进京做过中书侍郎。这样的身世可以说有点显赫，但是在文人聚集的宋朝官场里，也不过是个普通的官员而已。
要命的是，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前夕，他浮起来了，当上了钦宗朝的少宰。这个地位让他没法不和国事搅在一起，他曾经和赵构一起出使金营，还当过河北路的割地使。
无妄之灾突然砸下来，落在他的头顶上，他彻底吓呆了。他只是个躲在时代里的人，时代和平时随波逐流享福，危险时跟着人数最多的那群人喊“割地投降”，从来也没想过当出头鸟啊！
他哭、他闹、他拒绝，无论如何他也不想被命运毫无征兆地强奸。但是，全体宋朝官员都不理他，这帮曾经的同事一致同意，只要不死，就随他去。城外的完颜宗翰托人带来两句话，把他逼上了绝路。
“张，如果你不同意当皇帝，屠城；如果你寻死，死掉了，屠城。”
有这么欺负人的吗？张邦昌欲哭无泪，他是个自私的人不假，可眼睁睁地看着全城的人因为他而人头落地，这种事他真的做不出来。
他真的没胆量做这种大事！
三月初一，金兵簇拥着张邦昌进入内城，他以实际行动表明，他……从了。他从了，按说是皆大欢喜，宋朝的官员们应该鼓掌唱歌，

表示欢迎才对，却不料人群更加激愤了，张邦昌，你这个狗贼，竟然通敌卖国！

悲摧的张邦昌啊，赵佶、赵桓都没他冤。

激愤的人群分成两派，一明一暗。以威力破坏性对比，应该先说暗的。禁军的统制官吴革是位纯粹的抗战派，他在太子事件时就曾经跟孙傅说过，要集结军队保护太子，杀出城去。可惜兵力太少，孙傅不想冒险。这时，张邦昌要篡位了，他热血沸腾，决定不惜一切代价干掉这个国贼。

他联络了五十多个军官一起动手，并事先亲手杀尽家中老小，以示必死决心。可是……他为什么要相信范琼呢？这条狗在这些日子里都做了什么，难道他没有看见？

他竟然把范琼拉进了组织里。

范琼率兵杀了他们所有人。

明的一方堂堂正正，范琼等人想插手，一来没胆量，二来没理由，从骨子里就想躲得远远的，因为他们是大宋言官。

一百七十余年里挥斥方遒，只认道理不认人，连皇帝、皇后都要监督管理的一群人。

这群人联名写了一封致金国信，里边回顾了赵宋一百七十余年间对内有多么仁善，虽然武力不足，但深得民心。有这种基础，哪怕失国，也会重新建立王朝。另一方面，详细分析了张邦昌，让女真人明白，就算要立一个皇帝，也不能是这个人。

寡廉鲜耻，不足以闻！

历史记住了这群人，他们是一片黑暗中倏忽闪过的一缕火焰，哪怕微弱，也尽力闪烁。宋朝人眼前突然一亮，记住了这封信的内容以及写这封信的人。

这群人的首领被金军抓走了，他叫秦桧，时任御史中丞。

以上这些，都没法阻挡历史的脚步，也就是悲摧的张邦昌迈向开封城金殿宝座的脚步。宋靖康二年（公元1127年）三月初七，张邦昌即皇帝位，国号大楚。那一天，他哭着出门，骑上马时哭，进入金殿时哭。整个过程，集委屈、痛苦、恐惧、羞愧于一身，仿佛他是全世界最悲惨的人。

在我的记忆中，每个开国皇帝上任时都很“难过”，哭的也不少，但论到发自内心地掉眼泪，很少有人能超过他。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似乎是中国唯一一位姓张的皇帝。

张邦昌刚刚上任，就迎来了工作。钱，金国的一切行为都是因为钱，为钱灭宋朝，为钱立楚国。现在，请你继续搜刮，新人一定要刮出新气象，把钱刮出来！

张邦昌大怒，连日的委屈悲愤让他勇气大增，给金军写了一封信。他在信里说，开封城进入赤贫状态，哪怕砸锅卖铁，把铁变成金银，把房屋拆了，铺成平面变绢帛，也变不出钱来！

主仆第一次说事，主人就被顶了一跟头。按说女真人一定气炸了，

会抡鞭子狠抽张邦昌；却不料完颜宗翰等人很温和，他们也清楚开封城山穷水尽，再没有压榨的余地了。

那么，撤退。

二十天之后，金军带着难以想象的财富和世界上最尊贵的俘虏，组成了超级庞大的车队，离开了满目疮痍的开封城。

这群蝗虫，把人类有史以来最富裕美丽的都城吞噬了，从这以后，开封没落在历史的尘埃里，再也没能恢复往夕的风采。

那一天，张邦昌用天子仪卫法驾出城，全身缟素，率领百官士庶设香案送徽、钦两帝北行。近三千名凤子龙孙徒步前行，等待他们的是近一千公里的长途跋涉。在这次跋涉中，有很多事情会发生，它们是一个时代结束时的余波，还是应该看看的。

比如赵佶。

一路上，他或者骑马，或者乘车，仍然享受着所谓的“最高待遇”。完颜宗翰邀请他打过猎，其间还见到了郭药师。据记载，郭药师很惭愧，连完颜宗翰都说，这个人不忠于辽，不忠于宋，将来也不会忠于金。

这似乎给赵佶出了点气。

呵呵，是非曲直，怎能如此评说。郭药师，一个被辽国灭掉的渤海国人，为什么要忠于辽？宋朝对张觉不义，凭什么要求郭药师尽忠？至于金，那是后话。

完颜宗翰请赵佶作过诗，连带着称赞了名闻于世的瘦金体书法。这是赞扬还是奚落？都不重要。身为囚徒奴才，有什么能耐就要尽什么努力。他的才艺和完颜宗翰的称赞，很像是高超的戏子们唱了个花腔，下面的主人们给了点掌声。

这样的事很多，一一说来没甚意趣。相比之下，有件小事更能体现赵佶此时的心境。当国都残破、万事衰败时，有人向他汇报，说外城破了，他淡然；百姓贫寒，深冬季节冻饿至死，他淡然；某某人叛变，助纣为虐，如范琼等人，他淡然；某某人尽忠，死于金人刀斧之下，他淡然；他的子孙都成了俘虏，男人为奴、女人为娼，成了敌军的玩物，他仍然淡然。

直到说到他的珍玩被金军搬空时……他突然面色惨然，痛不欲生。

这还是个人吗？

这种心境很适合一个囚徒的生活，只要皮鞭不狠狠地抽在他的身上，他是不会疼的。赵佶在押解的路上很从容，哪怕他的亲族中的男人们冻死饿死，他也无动于衷；女人们被金军随意侮辱，他也视若无睹。

当时，真应该塞给他一支笔、几张纸。在这种心态下，他应该能完成几幅魔幻现实主义大作吧。

赵桓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他从起解那天起，就被迫换上了一袭青衣，头戴毡笠，骑一匹黑马，跟着囚徒大队往北方走。从外形上，谁也看不出他是一位皇帝。这还是白天，到了傍晚安营扎寨时，他和祁王赵莘、太子赵湛等亲贵们被集中到一个小帐篷里，捆上手脚，整夜监禁。

奇耻大辱，忍无可忍！在极度煎熬中，赵桓悲愤难抑，他仰天号

泣，刚刚有点状态，一阵喝斥声突然传来，把他吓呆了。
天子之尊，万乘之上，沦落到这步田地……因为号叫，他在白天也被捆在了马背上。就这样，年轻的钦宗从开封到郑州，由巩县渡黄河，抵云中，再到燕山，住进了愍忠寺。七月十二日，他到了昊天寺，意外见到了父亲赵佶。
时隔百日，恍如隔世，两人抱头痛哭，仿佛真的受了天大的委屈。可惜委屈还没到呢，押解的路途无比漫长，直到第二年八月，他们才到达目的地金上京。
在这里，他们被剥去袍服，拜金朝祖庙，行献俘之礼。之后，完颜吴乞买封赵佶为昏德公、赵桓为重昏侯，将他们的后妃三百余人发往浣衣院，给金人洗衣服，实则是官妓。其余的妇女直接配给金军当性奴隶。男人们则被派到冰天雪地的极北之地服苦役。
多年以后，很多人凄惨地死去，连赵佶都无法忍受折磨。在某个深夜里，他把衣服剪成条，结成绳，准备悬梁自尽。可是，他被赵桓发现了，救了下来。
赵桓，他太年轻了，被俘时仅有二十七岁，以后大部分时间都要忍受这无边的痛苦。有多苦呢？很多年以后，他的妹妹嫁给金国宗室人员，生了个儿子，这是功劳。金国特许他们兄妹见面，并且赏给赵桓几匹普通的帛布，赵桓竟然“喜惊交至，恩赉非常”，因为他已经穷困潦倒，连御寒的衣服都没有了。
被俘的人很多，除了这两位皇帝之外，还有两位女士、四个男人需要我们关注。两位女士的名字以后会随着时事的浮沉而出现，这时尚早。四个男人分别是：何栗、孙傅、张叔夜、秦桧。
这四个人是金国重点关注的对象，不是职务太高，比如何、孙；就是表现太好，比如张、秦。金国铁了心要把他们带到北方来，就近看管。就连张邦昌在离别前，亲自写信要求留下这几个人，金国都没答应。
何栗跟着大队人马往前走，经历了一切，到达金上京之后绝食而死。看结果，似乎很刚烈，义不屈节，宁可一死。但是细思量，他为何到了目的地才死，而且是绝食。一路上雨雪交加，如果他不努力挣扎的话，早就死了不知道多少回了，怎么能熬到终点站呢？
不可思议。
还有更不可思议的，比如前首相大人唐恪。唐恪骑着马逃出开封外城墙之后，沉寂了很长一段日子。城内事变之后，他在废宋立楚时跳了出来，抢在很多人、比如范琼之前，在推戴状上签了自己的名字，然后服毒自杀了。
还讲理吗？
总得给个理由吧，你已经叛变宋朝了，大楚国等着你服务呢，怎么会突然间去寻死呢？这让俺很费解！
孙傅死在何栗之后，到达金上京之后，又过了一年多，他死了。史料里没说他的死因，应该不是绝食之类的自杀。他是主动赴金的，想尽

自己最后的力量保护皇太子赵湛。他之所以会死，应该是身心疲惫，无力支撑了吧。

张叔夜死得最早，离开开封城之后，他就不再吃饭，一直躺在车里，每天只喝一点水。直到有一天，驾车的人对他说，到界沟了。

就是当年宋、辽之间的界沟——白沟。

张叔夜突然站了起来，向四周张望，这是国界，他所要保护的人要离开国境了，从这一刻起，他的皇帝成了真正意义上的俘虏，再没有半点可能改变的机会……他失去了所有支撑他活下去的信念。

第二天，张叔夜死了，时年六十二岁。

秦桧是囚徒中的名人，他官职高，被俘时是言官之首；他名节高，明知事不可为，仍然为赵宋力争。如果不是现在还活着，那么，他的名望和李若水一样高。

李若水保护赵桓的身体、荣誉，秦桧为赵宋江山尽力。

更加引人注意的是他的年龄，秦桧这一年三十七岁，堪称年富力强。他的人生刚开始。这样的青葱岁月、锦绣前程，为了国家全都抛弃，还能找出比他更壮烈的人吗？

于是，宋人感动，金人敬佩，谁都高看他一眼，比如赵佶在途中想和完颜宗翰说点事，也要通过他执笔润色。到了金上京之后，他被分配到金国大将完颜挞懒的手下做事，每天抄抄写写，并没有怎么受苦，也不必到冰天雪地里服劳役。

他的寿命很长，故事很多。他的一生充满了疑点和不确定性。这些都会随着时事的变幻而浮沉，是非真假，只能到哪一步说哪些事儿。

回到大楚国皇帝张邦昌的身上。这段日子，他过得很憋屈。赵家人走了，宋朝却没有消失，他仍然活在以前的环境里，一百七十余年的底蕴，每时每刻都压得他喘不过气来。实话实说，他从来没想过要取代赵宋，当什么大楚的开国之君。

他即位的当天，没敢进皇宫，而是从尚书省出发。宋朝三省，门下、尚书都在皇宫外办公，只有中书省设在皇宫内部。他升殿，不敢坐御床，只在御床的西边摆了个小椅子；他办公，不敢用皇帝专用词，将“朕”改为“予”，将“手诏”改为“手书”；他平时不穿龙袍，金人来了才穿上，走了立即脱下来。除了这些细节之外，大事更是一概省掉。

他不在正殿办公，不举行朝廷例会，不出来接见大臣。禁宫大内里所有门户都加锁封批，封条上写着“邦昌谨封”。

这哪是当皇帝，纯粹是个主人外出、看家护院的家丁。

他做完这些，仍然觉得心里没底。不仅他自己心虚，连手下人都拆他的台。怎么拆的，要先说一下金军对开封城的破坏以及对汉人的态度。

翻开靖康年间的历史，我们仿佛看到了一个人间地狱，尸体、残垣、抢劫、强奸，反正人世间能出现的罪恶丑陋都出现了。

女真人真野蛮！

其实，这样说有些过头了。北宋末年的金军在历史中的残酷排行榜

上只能居中等偏下，它的几大硬性指标都不过关，让真正的残暴者鄙视。

第一，他们自始至终没有进入开封城的内城，最里边的皇城更是边儿都没沾。所有的抢劫、抓人、搜刮等丑恶事件，都是金军提出任务，宋人根据要求完成的。

第二，他们杀的人太少，什么叫灭国屠城呢？远的不说，看看清朝，清军入关之后，“扬州十日”、“嘉定三屠”，每一次都是全城死光、遍地血池。和后代相比，这时的金军够得上“暴虐”二字吗？

金军之所以这样“温和”，是由其态度决定的。女真人崛起只有十年左右，他们覆灭东亚最大的两个帝国，其管理难度早已超过极限。不说才能，光是派人管理，金国都没有那么多纯种女真人。现实要求他们，只能把宋朝打服了，当成长期的出租房吃租子。

尤其是完颜宗翰的心理在起作用。这个人很理智，甚至很睿智。他身上有一点完颜阿骨打的影子，天生就懂得怎样当个成功者。他知道女真人的优点在哪里，更明白他们的缺陷是什么，所以不那么贪婪，从来没想过把汉人的土地一口吞下去。

吞下去会胀死。

可惜的是，他的眼光太超前了，让绝大多数的女真同胞无法理解。他们内部有一些人愤怒得要死，觉得明明可以随意砍、随便杀嘛，为什么不利益最大化呢？完颜宗翰有异心，胳膊肘儿向外弯，不是个为国为民着想的好女真人！

这个分歧造成了完颜宗翰的悲剧，造成了他的政治同盟者的悲剧。当然，反对者也没落着好。历史证明，只会打生打死的，都是些低级生物。

可是，不让这些女真人打架，他们还能干什么呢？

完颜宗翰对汉人傀儡的支持很到位，临走前，他特意派人去问张邦昌：“为了你的统治，张，我是不是得给你留下一支女真军队？”

张邦昌没听到这句话，来人被大楚国新任宰相吕好问抢先接待了。吕宰相说，非常感谢，但是北方人不服南方水土，为贵军士卒着想，不必了。

该使者小感动了一下，接着又问：“那是不是给你们留下一位贝勒？有他在，南人不敢放肆。”

多体贴，可吕好问比他更会疼人，说：“贝勒是贵人，久居南方，万一思乡心切，会生病的……”于是，女真人全军撤退，走出去好远之后，张邦昌才知道有这回事。

知道又怎样，吕宰相平时写公文的时候，落款日期都是“靖康二年”，根本不提大楚国什么事。这就是张邦昌的群众基础。

一切迹象都逼着他变回原形。一个月之后，金军渡过黄河，回到了燕京附近，张邦昌知道是时候了。他宣布退位，先找到隐居在民间的孟太后，由她来垂帘听政，再通过她去选宋朝的新皇帝。

还选什么，唯一在逃的男丁不就只剩赵构一人了吗？直接选他不就

对了。不，还有别人。宋朝立国一百七十多年，九个皇帝，每一代男丁都积极工作，生出了N多后代，怎么会只有赵构一个漏网之鱼呢？

在这几十天里，有两位宗室出现过。一个是宋太祖赵匡胤的后裔，叫赵子崧；一个是宋太宗赵光义的子孙，叫赵叔向。他们各自招揽了一支班底，宣布自己是宋朝合法继承人。其中，赵叔向动作迅速，充分发挥了赵光义对皇位超级向往的遗传基因，他带了七千个士兵，杀到了开封城郊。

可惜，这些都是白费劲，继承权是有排列序号的，他们能躲过金军搜捕的原因，也就是失败的原因。因为事发时，他们都在城外很远很远的地方。一句话，他们是散得不能再散的边缘皇室，只要赵佶这支血脉的人没有死绝，他们就没有半点机会。

焦点向赵构汇聚，可是要找到他，就不太容易了。

第五章　赵构集结号

赵构这时的头衔很猛——天下兵马大元帅。一般来说，这个头衔只出现在评书小说里，宋朝从立国那天起，就没有这个职务。

这么独一无二，应该努力工作吧，他应该答应他皇兄赵桓的求救，率领“天下”兵马向开封靠拢，与金军决战，救父兄于水火之中，这才是正道。

如果救不了，壮烈地牺牲在开封城边，也是无上的光荣，这样才会流芳千古，为世人所敬仰！可惜的是，他没这么干。

赵构从当上大元帅之后，就一直在搬家。他从相州跑到大名府，也就是说，从河南到了河北。这很勇敢，因为河北是敌占区，哪怕大名府没出现大量金军，那也是险地。可他几乎没有停，紧接着又跑到东平府（今山东东平县）。

在山东转了两圈，他到了济州（今山东巨野），觉得还是不安全，于是宣布下一站是宿州。宿州地处淮南，是今天的安徽宿州市，真要到了那儿，随时都能渡过长江，跑到江南去。

这时，内外两个消息拖住了他飞快的腿，让他不得不停下来。

外边的，开封城派来的信使走过千山万水，踏着他曾经走过的路，追到济州，通知他回京城即位当皇帝。

这消息很震撼，但在预料之中，赵构很清楚自己的血统，继承权的顺位，只要他不死，永远都是他的。

前提是他不死。

那就好办了，他决定不回去，即使回去，也要再等等，看看金军是不是会在短期内使回马枪。

可是，另一方面就没这么好对付了，他的班底内部出了点事情。

他的班底非同小可，很多帝国精英从四面八方汇聚到了他的身边。最早到的是张俊，他跟着信德（今河北邢台）知府梁杨祖率领三千兵马，到大名府报到，被任命为元帅府后军统制。

刘光世跑了第二名，他从西北一直追到山东的济州府，才追上赵构。这一路上，他开动脑筋，充分发挥了自己的聪明才智，在听话和不听话之间准确选择，让自己踏上了最光明的那条路。

他起跑的时间是第二次东京保卫战前夕，赵桓传令天下兵马进京勤王时。作为一个顶级衙内，刘光世百分之百执行政府的命令。

他带兵火速从西北驻地开拔！

跑到半路时，唐恪先生的命令传到，令天下所有勤王部队各回原地，不许去开封城。首相传达皇帝的诏书，这是天底下最有效力的命令，于是，所有部队向后转。

唯独刘光世。

这小子堪称两宋之交时所有风云人物里最鬼头鬼脑的人，加上他从

小就混在权力阶层里，各种官方的把戏他都懂，瞬间就明白了唐恪的小心思。绝对会出事，国家肯定需要军人。

而军人需要机遇。

尤其是他和他父亲这样有失败纪录、急于翻身的军人，那么，不听首相命令前进。事关前程，他的决心超级坚定。离开封城越来越近，什么人都能遇到，一支败兵把京城里的事都说了出来。当时，刘衙内的部下就不干了。

搞什么，既违抗命令，还让我们去送死？

刘光世很镇定，告诉他们这个消息过时了，最新的消息是开封城陷落，两位皇帝逃了出去，方向是南方，只要追到，“功莫大于保驾”，大家还等什么？于是，全体出发，他们一路南行，追到山东境内的济州，找到了赵构。

赵构很高兴，这是他最缺乏安全感、最需要军队的时候，老牌的西北军突然出现，实在令人惊喜。刘光世被加封为五军都提举。

刘光世抓住机遇，千里奔袭，抢到了一个很大的头衔。在失去父亲刘延庆之后，他抱住了一条更粗、更牢靠的大腿，从此，他的人生前景一片光明。

相比张、刘两人，同在西北军中的吴氏兄弟却很平凡，他们老老实实地驻扎在防区，和老对手西夏人对峙。

这是一对实心人，立身处世都走正道，他们清楚自己的身份和职责。既然是军人，那么自然要用军功说话。等待他们的，是不久之后的一场决定西北军命运的决战。

这段时间里，韩世忠很忙，他在百忙之中托人给赵构带了个话，说他百分之万地支持赵构做任何事，也可以为赵构做任何事。最后，他想还是再直接一些吧。

他劝赵构当皇帝。

说完这些，他冲出大名府，杀进了金兵群里。顺便说一句，赵构真是个很有逃命天赋的人，简直像有预知能力一样，他离开大名府不久，大群的金兵拥了过来，有多少……好几万吧，而韩世忠手下只有一千人。

他就带着这么点人冲出城墙，直奔金兵的统兵大酋去了。没有意外，几乎算是成功了。韩世忠一个人冲过去，把挡道的全干翻，一刀砍倒了酋长，之后，战斗就结束了。

他很神勇，这的确是宋朝一百七十多年以来最强的战力了，可是，他仍然错过了最好的机会，没能在第一时间赶到赵构身边。

历史证明，谁先赶到，谁得到的好处最多。领导的印象分是无比重要的。张俊也好，刘光世也好，都能善始善终，哪怕做了再愚蠢的事，赵构永远都会优待他们。

嫡系的待遇就是好。

相比之下，吴氏兄弟差了点，他们始终游走在主权力集团之外；韩世忠也差了点，哪怕救过赵构的命，也等而下之。

比他更惨的是岳飞，他这时正在北方和金军打得热火朝天，连和赵构见面的机会都没有。于是，他的命运……仅仅是巧合吗？

中兴四将的命运居然与他们最初和皇帝见面的次序成正比。可见，无论什么时候，都得和大头领紧紧靠在一起。

这一点在宗泽的身上也得以验证。不过，先放一放他，我要提一下未来名分最大、权力最重的军政一把手——张浚。他很不幸，开封陷落时，他正好在城里，但是为什么没有露过面呢？以他嚣张跋扈、唯我独尊……不，神勇无畏、敌强我强的性子，应该会把所有的金国领导人都活埋在开封城里才对嘛。

哪怕只有他一个人，也能做到！

可他就是没出现，自始至终都没出现过。据可靠资料显示，当时，他从外城躲进内城，再躲进太学，和一大批学生混在一起。估计学生们的所有对外行动，他一律都没有参加。

因为，金军撤走之后，他再度出现时，身上连根汗毛都没少。

这段时间里，宗泽已经不在磁州了，他到了大名府。原因是大元帅逃跑……不，是途经大名府时，壮怀激烈、慷慨激昂了一下。

赵构下令全天下兵马向大名府集结，大元帅将从此地开始反攻入侵者！

此令一下，从者云集。宋朝并不是没有敢战之士，相反，很多人都气红了眼，快爆炸了。金兵在一些懦夫的眼里是洪水猛兽，在勇者面前算什么？况且，传统意义上的中国人一直坚守着一种信念——不崇拜强者，不服从强权。

中国人崇尚仁义，爱的是一种风清云淡的自由。可是，如果有强者入侵呢？如果对抗不了，注定要被灭掉呢？很简单，“宁教身死，不教名灭”、“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死亡，从来不是什么可怕的事。

当然，说这些，就像冰心先生论真正的女子一样，是有前提的。她列举了女士们的各种高贵品德，各种冰霜一般不可亵渎的矜持和美丽，可在这些之前，她都要赘上一句“真正的女子”。

我说的传统意义上的中国人也是一样，我指的是“真正的中国人”。

宗泽就是这样的人，他带着满腔愤怒，带着快要把自己燃烧起来的怒火而来。他要进攻，要战斗，要不惜一切代价杀进开封城去，解救他的皇帝，拯救他的同胞，斩杀他的仇敌。

这些，他一定要做到，不惜一切代价去做！

这是他和赵构最大的区别。屁股决定大脑，坐在什么位置上想什么事，赵构作为赵宋唯一一位血统纯正的继承人，怎么能“不惜一切代价”呢？

于是，一场激烈的争吵爆发了。大元帅府召开的第一次会议上，双方吵得焦头烂额、不可收拾。争吵双方的主要人物有宗泽、汪伯彦。

大首领怎么会赤膊上阵呢？他有数不清的亲信为自己排各种忧、解各种难。

介绍一下汪伯彦。汪伯彦是两宋之交的大名人，他生在一个贫寒的家庭里，能走上官场，完全是凭借自己的努力。

往上升的过程很艰辛，每一步都必须非常小心。说实话，如果不是女真人打过来，他还只是个不起眼的地方官。

像何栗等人一样，他的晋升都拜赵佶退位，赵桓登基、杀六贼、清官场，造成一大片官职空白所赐。没人当官，宋朝上层只好大批量提拔人。于是，他被硬生生地提拔了起来，当了相州知州。

不过一州之长而已。

这样的官衔在国之将倾时，谁会去理会呢，根本上不了台面。可汪伯彦在最危险的河南地区冷静地观察局势，把赵构从宗泽的手里抢了过来。从这时起，他给自己铺好了一条飞黄腾达之路。

这时，他跳出来和宗泽作对，按说宗泽是全天下人都知道的副元帅，位高权重，一个小小的知州怎么敢、怎么能与之对抗呢？

不是的，汪伯彦也是副元帅，他足以和宗泽平起平坐，甚至还要高出一点。这一点是情分，赵构从相州逃到大名府，这一路上“野中寒甚，烧柴温饭，用瓢酌水，与汪伯彦于茅舍下同食”，这对一个娇生惯养、锦衣玉食的皇子来说是多么难忘啊。汪伯彦始终陪在他身边，光是这一点，就让赵构铭记终生。

争吵开始，宗泽主张立即率军直趋澶渊古城，攻击金军外围，解救开封都城；汪伯彦也没说这有什么错，而是强调，做事情要量力而行，现在最重要的是“先安泊得大王去处稳当”。

这多么堂皇、多么无耻！

从道理上讲，似乎汪伯彦说得没错，时刻都要为大首领着想嘛，首领在，名分才会在。一旦赵构死了，还有什么宋朝呢？但是发兵打仗，都是为老赵家争天下，你自己不出力、不露面，找个安稳的地方躲起来，谁还会出力呢？你想等一切都搞定之后再出来摘桃子、捡现成，有那种好事吗？

宗泽怒火攻心，从这时起，他看清了赵构的本质，这和当初主动为家国分忧、去金营当人质的他是多么不同啊。一个人怎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变化这么大？这个疑问不仅困惑了他，更是困惑了几百年里的无数中国人。

为什么呢？原因要随着时间的流逝才能逐渐浮出水面。

眼下只能关注这场争吵，它的结果是宗泽率军向开封冲击，并且对外宣称赵构就在军中。另一方面，赵构、汪伯彦继续逃跑，跑到了山东境内。

很窝火、很悲凉吗？这还只是表面，这件事的实质是，由于宗泽的坚贞、勇猛、不妥协，他远离了大元帅府，没法参与各种国家大事。

这时的大名府是一个转折点，新建立的宋朝军队分成了两部分，各自奔向自己的目标，怎么看都像是分道扬镳。

一部分由宗泽率领，队伍力量很弱，只有几千人。除了他自己以外，没什么名人。他们去进攻澶渊，收复开封。

另一部分由大元帅亲率，除了文官之外，武将也是威名赫赫，尽是历史上的闪光点。军队由信德知府梁杨祖提供，兵力达到一万，马一千匹，战将有张俊、苗傅、杨沂中、田师中等，稍后还有刘光世加入。这个阵容，只要再添几个，就是南渡之后的全部人马。

这支强大的军队避开所有的危险地段，向济州前进。

到达济州之后，孟太后的懿旨传来了，这算是要赵构返回的内因。另一方面，他的军队也变得暴躁多疑。看看行军路线，大元帅领导他们在中原大地上画了一条大弧线，听说下一站是长江边上的宿州，这都是要搞什么？

他们都是北方人，天生对长江就很恐惧，长江之南等于异域，该不是要背井离乡了吧，他们还有大批的亲友家眷都在老家呢。

这些人强烈要求赵构给个解释，不能再不明不白地走下去了。众怒难息，尤其是开封外城禁军哗变的例子还在眼前，赵构迅速作出决定。

——回北方。

同时，他给宗泽去了一封信，信里很清楚地解释了他逃跑的理由，那就是下属不让他去拼命，不然他早就“身先士卒，手刃逆胡，身膏草野，以救君父”。他又很隐晦地提了一下自己要回去干什么，“谓祖宗德泽，主上仁圣，臣民归戴，天意未改”。

就是说，人民还是宋朝的人民，而宋朝唯一合法的继承人就是他。宗泽，你知道该怎么办了吧？

谁都知道该怎么办，这是赵构主动送给宗泽的橄榄枝，这种时刻劝进，是雪中送炭，更是锦上添花。能确保自己一世的荣华富贵，是每个官场中人都梦寐以求的事。

可宗泽接到这封信时，心里腻味透了。

宗泽这一生都没干过所谓“锦上添花”的事。他快七十岁了，之所以一直过得憋屈，都是因为他和整个官场对着干，不阿谀奉承，不与别人同流合污，不骗人骗己。

可是，现实却要求他必须配合赵构。

因为摆在他面前的只有两个选择：一、选赵构；二、选张邦昌。这还有得选吗？哪怕他看清楚了赵构的本质，也得第一时间拥戴他。

赵构统一了大元帅府的意见，得到了全体宋军的拥戴。他回到宋朝四京中的南京（今河南商丘），在这里接受帝位，同时接见张邦昌，接受对方带来的传国玉玺。

宋靖康二年（公元1127年）五月一日，赵构称帝，改元建炎。建炎，宋朝以火德立国，一来是让火焰重新焕发光彩，图个口彩；二来与太祖赵匡胤立国时的国号“建隆”相对应，以期国运昌隆，火光永不熄灭。

赵构即位，有好几件事必须立即处理。第一个，孟太后。孟氏在名分上是他的伯母，哪怕被宋哲宗废成弃妇，也曾经母仪天下，况且还被宋神宗的老婆向太后恢复了名誉。这时，她力挺赵构当皇帝，赵构从心底里感激她。

她不再是伯母，而是亲妈！
第二个，宗泽。这位老臣可真是倔犟啊！要怎样封赏他呢？他不爱钱，不爱官，不怕死，简直没法控制，作为拥立之人，还得笑脸相对。赵构想了想，那就投其所好吧。
赵构命令宗泽继续向开封城进军！
第三个，张邦昌。这人要怎样处理呢？无论公私，都必须得处死他，他犯了封建时代最大的忌讳。退一万步讲，哪怕不是他的主观努力，他也把宋朝的皇位给篡了。
但要是杀他，会让天下人不齿。但凡知道内情的，都明白张邦昌是被宋、金两国的上层联手设计的，双方为了各自的利益，非常无耻地利用了他！
这就是真相。
杀人简单，情理难容。在宋朝杀一个人，必须得在道义上站住脚。帝国行为总纲上面有过开国首相和太祖皇帝的对话：
“天下什么最大？”
“道理最大。”
杀张邦昌，讲不出道理来。
但是，“道理”一词在中国人的字典里太广义了，差不多和“君子”是一个等级，可以就任何事件、任何人展开无数个讨论点，并且都能找到论据。
它们像细胞一样，可以无限分裂繁殖。
针对怎样处理张邦昌这件事，有人这样分析：一、开封城里的百姓对张邦昌感恩戴德，是因为他出头顶事、当皇帝，免了金军的屠刀临头，并且拒绝勒索，让开封人保住了最后一点家底。
二、大元帅府选择饶恕张邦昌，是因为他主动献玉玺、写降表，态度非常端正，这些都是事实。
还有第三点，天下人对张邦昌是什么态度？
天下人愤慨。
这一点才最重要。让那些与事情没有直接关系的人作出判断，才最公正。而能保证赵宋复国的，只能是天下人，所以，必须得处死张邦昌。
这个道理怎样呢？是不通情理，还是坚持原则呢？这一点要大家自己去评判。我能说的是，说出这番道理的人是李纲。
李纲从南方赶来了，赵构登基之前就写信隆重邀请他，信中以“不世之才”相许，写出“……阁下学穷天人，忠贯金石，当投袂而起，以不负苍生之望”等句子。这样的推崇，可以说是宋朝立国以来十分罕见的，如果要比较的话，只有当年的王安石与之相近。
李纲当上了首相。
这个过程是很纠结的，限于篇幅，不能详细记述。这里只提一点，有位叫颜岐的官员居然说，张邦昌是金国人喜欢的人，虽然已经是三公、郡王了，但还是应该加封同平章事，让他更加显赫；李纲是金国人

厌恶的人，虽然已经是首相了，也得趁他没上任之前就将其罢免了。

下边一片应和之声。

赵构沉下脸，说了一句话："如朕之立，恐怕也不是金国人所喜欢的吧。"

这样的事堂而皇之地出现，大家能稍微理解李纲的心情了吧。他之所以苛刻地对待张邦昌，是因为他想整顿官场风气。

宋朝一败涂地，已经亡国，现在说复兴，只是名义上的。所有人都清楚，以赵构这时的实力，只要金军再次入侵，宋朝必将第二次灭亡。无论怎样抵挡，如果不先把投降派、软骨派、金人体贴党清除，根本看不到生存下去的希望。而杀掉张邦昌，正是绝好的前奏。

在李纲到来之前，张邦昌被免除一切罪名，加封为太保、奉国军节度使、同安郡王，接着又擢升为太傅。这是多么高的头衔，哪怕是十年之后的岳飞在达到战功最顶峰时，也不敢奢望。这是怎么回事，难道投降、篡位还有理了吗？

以后再濒临绝境，谁还会为国尽忠、不惜一死？

因此，李纲无论如何都要张邦昌去死。但他说了不算，很多人替张邦昌说情，据说连赵构都回忆起了当初和张邦昌一起出使金营的往事，最后综合意见，张邦昌被贬到潭州（今湖南长沙）。注意，不是编管，不需要很严厉的管制，只是要求当地的监司机构时常注意张邦昌的动态而已。

张邦昌离开了北方，他深感庆幸，觉得噩梦终于结束了，他还活着，并且离开了旋涡……这太好了！能活着，能有平常心，比什么都强。

可惜的是，不久之后，弹劾他的奏章像雪片一样飞来，他的各种"劣迹"被一一揭发。九月，圣旨降临，他被赐死。张邦昌死了，他在潭州城内天宁寺的平楚楼上自缢而亡。关于他的死，实在是没什么好说的了。大家都清楚，他是多么冤枉，他的人生履历表上如果要写死亡原因的话，四个字足以概括——舍己为人。

他要是不管开封城百姓的死活的话，哪来后面那么多的无奈、屈辱？

然而，这不是官方的说法，宋朝给出的罪名是，张邦昌在当皇帝的三十三天里，晚上住在皇宫深处，他……和宫女睡在一起。罪大恶极，不可饶恕！

这个罪名，居然比篡位还要致命。

第六章　皇帝替代品

张邦昌死在九月，他的死，直接推动了历史进程，这是后话。这时是五六月份，还有一些别的事会发生，别的人会出现。

集中在赵构的身边，南京城里。

先是李纲见到了宗泽。据考证，这是他们第一次会面。两人年龄相差悬殊，一个四十四岁，一个六十七岁，是两个辈分的人，却相见恨晚，一见面就互相说出了心里话。

宗泽直斥黄潜善是个“闲人”，什么事都不管，对国家危亡无动于衷；汪伯彦是个“微人”，出身低，善钻营，在举国危难之中还图谋自身利益，实在卑劣得让人发指。

微，甚至是阴微诡谲的“微”。

这些话让李纲一下子轻松起来，这是他自第一次东京保卫战以来从未听到的话。偌大神州，偌大官场，只有这一个人说出了他的心里话。他明白，宗泽是难得的好战友，必须要把他安排在最重要的地方，担任最重大的职位。

李纲去见赵构，以首相的身份推荐宗泽出任开封知府，留守东京。

东京开封，代表着一个时代、一个皇朝，以往是荣耀，现在是危机。谁敢再住进去？不说满目疮痍、全城废墟，就说时刻都会出现的金军，就让所有人认定那是块死地。

而放弃它，就会一下子丢了所有的精气神。

复兴宋朝，连都城都不敢进，还谈收获什么？它是一把尺子、一支标杆，用来衡量赵宋乃至汉人的种族等级。

这些谁都懂，谁都不去做。

宋建炎元年（公元1127年）六月初一，宗泽赶赴开封城，深入险地，复兴旧都。那里是最混乱的旋涡，充斥着各种渣滓污秽，连生存都是问题。宗泽却有一个伟大的理想，他想在那片废墟上重建以前的宏伟都城，让开封城再次成为最伟大的都城之前，先成为一个最坚固的堡垒，可以让宋人抵御任何侵扰。

到那时，他会请他的皇帝重回故都，那一刻，才是体现他宗泽真正价值的时候。

宗泽走了，张浚来了。

他终于出现了，这个三十岁的四川人自始至终都在强调着他那强烈、炽热的爱国之心，却在两次东京保卫战中未露踪影。这是为什么呢？

要把人往好里想。我个人认为，最好的分析结果是——他要留着自己的有为之身，为国家尽最大的努力。

姑且这样相信他，反正他一生都在追逐各种各样的“最”。比如这时的最正统的领导。等赵构称帝了，有合法的领导权了，没有内敌，也暂时

没有外患时，他才赶到赵构的身边。

赵构还不了解他，所以没有在第一时间拥抱亲吻他，给予他最重的权、最高的位，而是除枢密院编修官，改虞部郎，擢殿中侍御史。请注意“御史”这两个字，这是张浚飞黄腾达的台阶。他会用言官的权力去扳倒一个又一个大人物，不管那些人是不是真的该被扳倒。只要扳倒他们，就会让皇帝高兴，也会让他升官。

他安静地上下班，观察着每一个人，思量着该扳谁、怎么扳。

几乎同时，南京应天府里，有一个人失意地脱下了宋军的军装，走出了营地。他就是岳飞，被开除军籍了。

关于岳飞的生平，实在是有太多的争议了。从官方的《宋史·岳飞列传》来看，他是第一批追随赵构的人，远在张俊、刘光世出现之前，他就和赵构面对面谈过话了。

据《宋史》记载，赵构到相州后，在汪伯彦的帮助下组建起了自己的第一支部队。某天，枢密院一个叫刘浩的官员带来了一个人，将他引见给赵构，此人就是岳飞。赵构很喜欢他，初次见面就派给他一个任务，让他去招降盗贼吉倩。

吉倩……如果是吉青的话，相信听过评书《岳飞传》的人会很熟吧。

岳飞圆满完成任务，吉倩带着三百八十多人投降。岳飞升官当了承信郎。赵构很高兴，又命令他率领三百名铁骑前往黄河边的李固渡渡口向金军挑战。岳飞奋勇前进，大破金军。赵构再命令岳飞跟随刘浩进攻开封，解救都城。

这一次，岳飞率领三百名骑兵在滑州之南与金军大部队相遇。岳飞鼓舞部下主动出击，他独自一人率先进攻，阵斩一员金军枭将。金军大败，他以三百骑兵力斩敌数千人，夺马数百匹，以军功升为秉义郎。

他杀进了开封城，进而隶属于宗泽部下。

这些事迹很激动人心，与岳飞之后的战绩相比较，可信度很高，也就是说，以岳飞之神勇，这些都不在话下。

但是经考证，这些并不全是事实。有几点可疑之处，首先是时间。赵构在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腊月初一当上了大元帅，十四日离开相州去大名府。在这十三天里，他连续命令岳飞招降吉倩、挑战李固渡、激战滑州之南，这在时间和空间上是不可能完成的。

第二，看上面就知道，这时，宗泽才刚刚离开应天府，赶赴开封城，他还没到任，岳飞就算真的杀了过去，要怎样向他报到呢？

所以，基本上可以断定，《宋史·岳飞列传》中的这一段话是谬误。虽然是假的，但无损于岳飞的威望。岳武穆有自己真实的事迹，那些足以让他高居所有武将之上，成为中华战士的代表。岳武穆是伟大的，只是在这时，他还真的很……直率。

让他丢掉军籍的那封奏章很长，有几千字，大体说了三个意思：一、赵构已登大宝，中原有主，应该趁金国不备，出其不意进攻；二、黄潜善、汪伯彦是庸才，不足以成大事，应该罢免；三、建议赵构亲

征，率大军北渡黄河，收复失地。

有人会笑岳飞不自量力，只是一个小兵，居然敢轻言国政，不仅谈到了宰执大臣的任免，还要求皇帝御驾亲征，这实在太过分、太儿戏、太不知起倒了。

我不这样看。首先，岳飞说得都对，这些都是一个王朝此时此刻最该做的事，况且这也谈不上什么不自量力。宋朝是一个言论自由的国家，无论谁都可以说任何事，甚至平民百姓在太平岁月里都能上书议论皇帝大臣的得失，那么，为什么岳飞不能以一个小兵的身份说这些话呢？

这是宋朝，不是明朝、清朝，或者别的什么专制暴戾的时代。如果一定要说他做错了什么的话，那就是他对赵构的认识了。

这时，谁也不清楚赵构是个怎样的人。李纲、宗泽、岳飞等人都看不清这位年轻的皇帝的真面目，所以，他们或早或晚地悲剧了。

岳飞被开除军籍，成为一个无业游民，这是件很郁闷的事。在国家最需要英雄的时候，最强的军人居然被开除了！

这是好事，不这样的话，岳飞会随着赵构的亲兵营一路跑啊跑的，不知不觉就跑到江南了。他只是个小兵，在刘光世等人的率领下，能做出些什么呢？

他是一只展翅高飞、独自翱翔的大鹏，需要自己的天空。只有走出这片充满私欲、多变、政治性高于战斗力、战斗力不断丧失的营房，他才会是传说中的那个人。

放下岳飞，等待他再一次出现。现在回到赵构、李纲身上。对于恢复中原，李纲有一整套构思，派宗泽去开封城只是第一步，更重要的是给开封城披上铠甲。

开封的地理位置决定了它不能没有外围防线。一马平川的地势，如果没有黄河天险的隔断，河东河北等地的拱卫，它本身再坚固，也无法应对外敌。

所以，李纲派张所任河北西路招抚使，傅亮任河东路经制副使，去两河地区招抚百姓，建立武装。请注意这四个字——建立武装。

两河地区被金军肆虐，各大名城相继沦陷，各处正规军基本上伤亡殆尽。开封京城的军力损耗严重，长江之南的军队根本不靠谱，而西军又离不开防区，可以说，两河地区已经彻底失去控制了。可是，汉人的力量却空前强大。

无数支义军自发形成组织，他们保家结社，对抗金军，取得的战绩比宋朝的正规军强太多了，足以让大兵们想买块豆腐撞死。

以河东区为例，这里的民兵用红巾作标志，小事不说了，只提一下他们和完颜宗翰的故事。金军的大太子在宋朝官方面前一直很威风，可在老百姓眼里却很一般，没什么了不起的。当初，他围攻太原城，红巾民兵就把他挡在了太原城外。

泽州（今山西晋城县）、潞州（今山西长治县）一带的民兵还特地问候了一下完颜宗翰。某天，他们偷袭他的军营，差一点就横扫全军，

和他面对面。
与之相比，河北区域内的义军规模更大。
河北境内有座五马山，它在现代很一般，没人知道，可在当时，它是河北境内的太阳。毫不夸张地说，它的实力远远超过北宋的帝都开封城。
这里依山建寨，比人工修的城墙还要高大坚固；这里有十万兵力，都是自发聚集的忠义民兵，无论是素质还是实力，都比烂透了的禁军强得多。
更重要的是，河北区域内的其他民兵都听它号令，民兵人数加在一起有几十万之多。这样，它的号召力比赵佶、赵桓、赵构都大得多。
这样一股力量，足以在乱世中自成一国了，可是，他们却几次三番地写信给远在应天府的赵构，说他们一直都期待着中央的领导，请派人来领导我们吧。
之所以这样，是因为山上最大的头领姓赵，叫赵榛。赵榛是赵佶的儿子，受封为信王。查名单，他是金军在开封城里抓走的重要俘虏之一，怎么会跑到五马山上打游击呢？
赵榛自己说，他是趁乱逃出来的。国恨家仇让他充满了力量，决心与百姓一起和女真人死磕到底。这多好，让百姓既有军队的实际力量保护，又找到了长期以来习惯了的宋朝政权，心灵身体两健全，好日子似乎又回来了。
李纲也是这么想的，眼看着这么强大的力量唾手可得，何乐而不为呢？这简直是新兴的建炎集团的天大福音。什么都不要在乎，哪怕知道所谓的赵榛是燕人赵恭假扮的，也要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实力第一，马上派人接收！
于是，他第一时间派出了张所、傅亮。做完之后，他长吁了一口气，觉得复兴有望，民族将兴。他本人做了件很好的事，对得起首相这个职务了。
却不知，他的政治生涯马上就要谢幕了。
世上有种人，能力高，品德好，怎么看都一定会成功，肯定永远辉煌、永远灿烂，但是结果往往很凄凉，他们壮志难酬，穷困潦倒，自身难保。
之所以这样，可以归纳成六个字——明于事，暗于理。只懂得做事，不懂得做人。
李纲就是这样。上面接收民兵的事怎么看怎么有利，可是整个建炎集团上层全都强烈反对。黄、汪两大巨头出面，说招抚司成立之后，两河境内的“盗贼”更加猖獗，不如撤销这个部门。
盗贼……这个词才是关键。
李纲、宗泽、张所，老百姓觉得他们是民兵、是自己人，可在建炎集团看来，除了官军本身，其余的都是不安定因素。尤其是五马山的几十万人，让赵构怎么敢接近？还以“信王”为首领。在民兵看来，大家都姓赵，直接变一家，从开始就很融洽嘛。

可在赵构的心里，姓赵的人是他最烦的！

在他的一生中，他用了全部的智慧才保证了自己身边没有任何一个有直系血缘关系的赵姓男人出现。比如前面提过的两个想趁乱称帝的赵姓人，都被赵构处理了。太祖赵匡胤的子嗣赵子崧被贬黜，永世不得翻身；太宗赵光义的宗室赵叔向被勒令交出兵权之后，就被刘光世捕杀。

可惜李纲就是看不透这一点，他据理力争，一定要收编民兵，和黄潜善吵，和汪伯彦吵，向赵构不断地进言。结果，张所、傅亮被撤职，他本人收到了言官的弹劾信。

张浚总结出李纲的十多条罪状，注意，是罪状，弹劾他下台。

号称帝国未来最正义、最坚定、最大无畏的人，居然投靠了著名的懦弱党，弹劾当时最正义、最坚定、最大无畏的人，才起家的。

赵构挽留李纲，同时罢免张所、傅亮，尤其将张所发配到岭南。不久，张所就病死了。李纲看清了形势，终于主动辞职。

赵构再次挽留李纲，可随后的罢相制里却写着“李纲以个人喜怒为标准，分辨是非、赏罚失当；以国家利益为代价，树立自己的形象”等考语。

不久之后，李纲被再三罢黜，最远一次竟然被流放到海南岛。而伴随着这些罢黜的是一系列诛心的字句，如“朋奸罔上，欺世盗名”，李纲成了被孔夫子所杀的少正卯一样的奸邪。

很惨很郁闷是吗？相信连李纲自己都搞不懂，为什么一心为国，会这样悲剧收场？很多年以后，赵构的地位稳定了，年纪也很大了，开始喜欢回忆了，他才说出了一句心里话：

“李纲孩视朕！”

李纲把本皇帝当一个孩子看待！这里面透着一股怨气，非常准确地影射出当年赵构的感受。

说实话，这真的是李纲的问题。在他的心里，他要做的是建立一个强大的国家，却忘了自己的职责是替皇帝建立一个强大的国家。他以为好的，就真的是好的吗？适合绝大多数人的，就会适合高高在上的那个人吗？

赵构本来是为了清静、自由和尊严才罢免李纲的，没想到刚刚罢免他，这几样东西又丢了一次。有人突然找上门来质问他。

为什么要罢免李纲？

赵构暴怒，他真没想到，自己都当上皇帝了，居然还有人没完没了地找他麻烦。李纲、宗泽等人也就算了，毕竟是国家的栋梁、老臣，无论是功劳还是资历，都达到了可以摆架子训人的地步，可这几个人算什么呢？

居然是平民。

不过很不一般，事实上，他们之所以能在这个时候出现在应天府里，是因为他们是赵构前些天特意下旨召来的。这两个人的名望实在太大，是东京保卫战中的学生运动领袖——陈东、欧阳澈。这两个人此时堪称名满天下，是仁人志士的代表。毫不夸张地说，他们的言论瞬间会

传遍天下，进而形成舆论，其新闻力量比宋朝官方强多了。

正是这一点让赵构头晕，他捧着陈东、欧阳澈写的奏章，都快气疯了。陈东说，李纲不可罢免，黄潜善、汪伯彦不可任用，赵构应该亲征，接回徽、钦二帝。

这几条好不好？赵构能不能做？值得玩味吧。这还只是开始，如果说这些让赵构为难，但又不得不赞成、不得不解释的话，那么陈东下面说的话就让他忍无可忍、急火攻心了。

陈东说，他本身就不该当皇帝，如果钦宗皇帝以后归来，请问两个皇帝怎样相处，难道要一大一小轮换当朝吗？

赵构杀心难忍。

可当他看完欧阳澈的奏章之后，脑袋已经一片空白了。

欧阳澈说的是他的私生活，说他在国家危难之际不忘糜烂，不仅吃喝浪费，在女色方面也不知收敛，居然公开去开封城里买姝丽，说是给他做拆洗工作。

在开封城里买漂亮女孩儿……那是刚刚被金军劫掠过的开封城，这么干和女真人有什么两样？至于拆洗工作，亏赵构想得出来，他亲妈就在金国干着同样的工作！

这些话是多么刺心，哪怕不是皇帝，换个普通人也会暴跳如雷。他还没法否认，因为这都是真的。应天府就那么大，战争期间诸事从简，皇宫里的这点事基本上没有秘密，谁都知道。

可你为什么要说？难道你不知道俺成天到晚地表白，天生不喜欢和女人待在一起吗？赵构思前想后，恼羞成怒，提起笔来写了一纸“手批”。

——杀陈东、欧阳澈。

这是宋朝自立国以来从没有过的事，宋太祖在一块石碑上刻着：有宋一代，绝不杀大臣、言官，不杀士大夫，尤其不杀上书言事的人。这块碑平时用黄缎遮盖，不许人看，只有每一代皇帝即位时，才由一个不识字的太监领去，一个人默默地观看。

这时是宋建炎元年（公元1127年）八月，一个月以前，曹勋从北方带回了宋徽宗的求救信，里面就有专门带给赵构的誓碑内容。所以，可以肯定地说，赵构一定知道祖宗的规定。可他就是下令杀人了。

这不只是他恨这两个人的缘故，而是他心性的表露。赵构是两宋十八帝之中最狠的一个人，他几乎是先天带着残忍的基因，不只是不怕杀人，甚至敢于杀人、勇于杀人。他一旦对某个人起了杀心，哪怕事过境迁，大家都把这件事忘了，他仍然会牢记在心。

不知什么时候，他就会算个总账，把想杀的人杀掉。

这只是开始而已，没人会注意到他这个特点。人们能感受到的是，新皇帝是一个很不喜欢乱讲话的人，比如，他随后就下了一个命令。

一个月之后，也就是九月，他会去淮河地区度假，很可能会在那儿长期办公。如果有谁敢乱想、乱讲，动摇这个决议的话，全部砍头。有谁能告发这些乱讲话的人，有官衔的人连升五级，白丁可以超越无品，

从九品直接升到正九品。

连升五级……在重大战役里起关键作用的将官都没这待遇。

第七章　宗泽，过不去的河

在这种奖惩条例的震慑下，赵构如愿以偿地从河南省的商丘搬到了淮南的扬州城，紧紧地靠在了长江边上。

在这个过程里，还真没人再敢说怪话。这让他产生了一种错觉，似乎强势政府很适合他，对人民就该狠一些！这个观点一直伴随着他，直到一年半之后，那件让他魂飞魄散的事发生之后，他才明白了一个真理——哪怕你是至高无上的帝王，也不能太欺负人了！

这时，有长江之天险、扬州之繁华，既安全又舒服，他真的像是梦回汴京一样，又找到了从前生活的影子。这种好日子持续了差不多十个月。在这十个月里，不只是他，几乎整个中原都相当平静安宁，之所以这样，完全归功于一个人。

宗泽。

他全心全意地经营着开封城，在极短的时间里创造了一个奇迹。他竟然让废墟一样的开封城变成了空前强大的堡垒，不仅足以自保，还震撼了整个两河敌占区。宋朝和女真人在每一个角落里争锋，居然几乎每战必胜。这是多么不可思议，要知道就在一年前，金军还轻松地灭掉了宋朝。

宗泽是六月初一到达开封城的，他看见的是断壁残垣的街市，楼橹尽废、兵民杂居的城防。大白天里，盗贼随处可见，老百姓没吃没穿，这是一座废城、死城。

就在两百里之外的黄河边上，金军一直驻扎着，像一把屠刀一样时刻悬在开封人的头顶上，随时都会砍下来。

还有比这更糟的情况吗？宗泽就在这种绝境里振作起来，他深信自己的民族是强大的，只要当政的人理智些，稍微勇敢点，奇迹一定会出现。

他先是抓了几个知名的盗贼，宣布从此以后恢复宋朝律法，敢偷抢犯罪的，不管赃物是多少，一律军法从事。

也就是砍头。

宗泽说到做到，几颗血淋淋的人头一落地，开封城的秩序立即恢复原貌。接着，他建设城防，在开封城各处修补战械、重建敌楼，额外造了一千两百多辆战车。之后，他走出城外，到了郊区。两次东京保卫战给了宗泽一个非常沉痛的教训，就是宋朝每次都是第一时间丢了城外的设施。

宗泽在城外险峻地段构筑了二十四个防御点，这些和开封城本身的防御有机结合，这就在郊区筑起了第一道防线。做完了这些，宗泽仍然不满意。

他想到黄河，黄河是开封城唯一的北方天险，没有它，开封就只剩下几道人工城墙而已，那么，必须要夺回黄河。

可他手里没有兵，这是再严重不过的现实问题了。他没法向赵构申请，御营的兵力绝不会调给他一兵一卒。那么招募，可是用什么呢？当兵就得吃粮拿饷，他既没钱也没粮。退一万步讲，即使他有，民间的兵也对宋朝不感冒。保家卫国靠自己，为什么要投靠不靠谱的宋朝？

这时，在开封的周边，说是民兵也好，盗贼也好，这种民间武装力量大得惊人，动辄几十万人聚集在一起。比如活动在濮州（今山东鄄城县）一带，号称拥有几十万人的王善；活动在淮水区域内，约有七万人的王再兴、李贵；活动在洛阳附近，拥众三十万人的没角牛杨进。这些人都在乱世中迅速崛起，每一个都不简单，并且有个共同点。

他们厌恶宋朝，别说让他们归顺了，比如王善，他会主动带人到开封城去打劫。

几十万的部队冲向了刚刚重建的开封城，要宗泽怎么办？逃，还是战，两者都不现实，而在这两者之间，宗泽选择了相信。他相信自己的理念不会错，相信自己的民族不会错。为此，他单人独骑出发，向王善的部队迎了上去。

他对王善说：“朝廷危亡，国家大难，如果有一两个像你这样的人挺身而出，金军就不会猖獗。这是你临危立功的机会，希望你能把握。”

这话很高深吗？很煽情吗？在我看来一点都不。宗泽只是说了实话，说出了他的希望。王善的反应是强烈的，他立即跪谢，流着泪说：“敢不尽命！”

几十万人立即被收编，成了宗泽的部下。这样的事一次次地重演，前面提到的王再兴、李贵、杨进等人都在这时站到了宗泽的身旁，成了他的助手。

一个是偶然，两个、三个呢？每一个人都这样放弃了自我，抛开了对宋朝的成见。之所以会这样，只能归功于宗泽个人的威望。而他的威望基础是什么呢？我想起了一个人曾经说过的话：

“我南朝地广人多，崇尚气节。俊彦之士，所在多有，自古以来，从不屈膝异族……”

这句话让我深思，“地广人多”、“俊彦之士”，这在中国是最不罕见的，在每一个时代里，这一点都不曾改变。比如近代史里最黑暗、最屈辱的时候，中国的人数之多、俊彦之多，就如灿烂繁星。可为什么至少有三次屈膝异族了呢？

因为“崇尚气节”，只要失去了气节，中国人就失去了一切。如果能像宗泽、杨进、王善等人这样，因为气节而走在一起，那么情况自然会好转。

宗泽并不是一味地包容，相反，他的底线很高。当年，他离开磁州时，把军队和政务交给了磁州兵马钤辖李侃。不知是什么原因，李侃被部下赵世隆杀了。

赵世隆夺了城防，在战乱中占据一方。

这是一位土皇帝了，可是当他知道宗泽在开封城的举动后，他带着自己的弟弟，外加三万兵马来投奔。在他想来，这是件安全的好事。连

盗贼都能变成正规军，为国出力，何况是他呢？他本身就是宗泽的老部下，只是犯了点小错罢了。

宗泽只问了他一句话：“河北丢了，是不是连我们宋朝的法令，上下级之间的纪律也都丢了？”军队哗变，以下犯上，是赵匡胤定下来的死罪。

他命人把赵世隆拉下去斩首示众。

当时，周围都是赵世隆的人。赵世隆的弟弟赵世兴就站在他身边，还带着刀。宗泽很平静，等杀了赵世隆之后，才缓缓地转头看着他弟弟，说：“你哥哥死了，如果你能带领这支部队报效国家，我就把它交给你，希望你能洗刷你哥哥的耻辱。”

杀其兄而任其弟，按常理来说，纯粹是找死。他在自己身后埋了一把刀，说不准什么时候就会砍下来。可奇怪的是，赵世兴居然真心实意地接受了。不久之后，金军突袭滑州，宗泽命令他紧急驰援，他率领这支部队杀了过去，在城外大获全胜。

宗泽就是这样，让开封城的军队与日俱增，在短时期内达到了一百万人以上，同时严明军纪。有了这些基础之后，他扫平了黄河南岸的金营，在沿岸十六个县的周边建立了像鱼鳞一样的连珠寨。

他这么搞，金国坐不住了。宋朝这样的庞然大物，绝对不能让它有喘息之机。为了灭掉宗泽，金国调配了能调动的最高军力。

完颜宗翰坐镇原辽西京（今山西大同），与宗泽对峙。十二月左右，他派出了金国历史上最著名的将军。

完颜宗弼出场。

完颜宗弼，本名斡啜、斡出、晃斡出，或者叫“兀术”。没错，他就是家喻户晓的完颜兀术，至于通常被称为“金兀术”，那是一种荣耀。

他是金国的兀术。以国为姓，这是对当时最重要、最了不起的一位军人的尊称。也就是说，金国人爱他。查一下他的家谱，都是顶级权贵，他是金国开国皇帝完颜阿骨打的第四个儿子，人称四太子殿下。那么，想一下，大太子、二太子这些年来南征北战，灭国屠城，声名显赫，为什么他这个时候才冒出来呢？

因为他二哥死了。

完颜宗望在这一年的六月，也就是宗泽到达开封城之后，突然病死了。这对金国是不可估量的损失，至少在军队方面，接近一半的军队体系没了领导。要怎样弥补呢？第一，得像完颜宗望一样，有宗室最纯的血统；第二，得有战功。

战功是完颜宗弼的软肋，截至这时，他只是军队里的一个随行人员。比如在追捕辽国皇帝时，他跟着完颜宗望追到了鸳鸯泊；入侵宋朝时，他跟着大部队到达开封城下。查史料可以知道，那么多的人事交割里，他的名字一次都没有出现过，他的地位、权力就可想而知了。

说句难听点的话，这位金国战士是被树立起来的典型，他本身什么都不是。这时，他被派出去袭击宗泽，刚过黄河，连宗泽的面儿都没见着，就掉头往回跑。

宗泽只是派了两支部队绕到了他的侧后方，占据了滑州、郑州两处，悄悄断了他的退路而已，他就受不了了。

这是金兀术独自领兵的第一次战斗，出师不利，溜之大吉，他的做法很经典！当然，也可以说这是一次试探，因为在半个多月之后，他又卷土重来了。这一次，他行动迅速诡谲，渡黄河、过郑州、进白沙，很快就冲到了开封城的附近。

跑得越快，被打得越惨，因为他光顾着跑了。顺便说一下，他这人打仗的特点就是冲得超快、超猛，至于身后发生了什么事，他从来不管。这一次是这样，后面还这样，结果每次都被打得灰头土脸、满头包。这次，他没想到，更没察觉到，宗泽上回派出去断他后路的人马还在原地没动，一直在等着他。

前边有宋兵挡着，后边伏兵四起，完颜宗弼打了个彻彻底底的败仗，第二次落荒而逃。这就是金国历史上仅次于完颜宗翰的伟大军人的传奇军事事业的开端。他不知道的是，宗泽不仅使他败了两次，还在这段时间里给他造成了一个永恒的噩梦。

宗泽一生最大的成就可以归纳成三条：

第一，他在山河破碎之际，极其敏锐地识破了金军假和谈、真要挟的面目，把赵构留在磁州，为宋朝保存了唯一一条血脉。当然，这一条是对是错，他本人是否很后悔，就另当别论了。

第二，他重建开封城，整合两河地区，在极短的时间内重振宋朝军威，在灭国一年之后，就阻敌兵于门外，这一点简直让人不可思议。

第三，他释放了一个犯了军纪、要被处斩的年轻军人，并且给对方机会，让这个年轻人走上战场，为国征战。

他做过无数这样的事，当时，他绝不会想到，这件小事对宋朝、对汉民族有着怎样的意义。

因为这个年轻人叫岳飞。

岳飞终于见到了宗泽，终于到了开封。从他在应天府被开除军籍之后，直到这里，他颠沛流离，满身战疮，可以说是九死一生，他不仅与金军血战过，还两次遭遇本国上司的屠杀。

回到应天府——这座城在宋朝是有特殊意义的。它是北宋四京中的南京，最初叫归德府，是后周归德军节度使赵匡胤的驻所，所以，它是宋朝的龙兴之地。赵构在危难中于此地登基，又给它披上了一层神圣的外衣。宋朝的子民们向往它，来了就不想走。

岳飞被开除军籍之后，也没离开。游荡的日子里，岳飞目睹了建炎集团的一个个荒谬举措，他愤懑、郁闷、无聊、忐忑，被种种负面情绪影响着。城外面的广阔天地里有无数民间自发组建的武装，他完全可以投身其中，做自己喜欢的事。

可是，他的身上有责任，他的母亲在他离开家门去从军时，亲手在他的后背上刺了四个字——精忠报国。这是他一生的理想，他所有的努力都为了实现这一点。国家是至高无上的，既不能容忍外敌的入侵，更不能容忍内贼的叛变。

更不要说自己加入盗贼组织了。

岳飞所接触的人都是宋朝的正规官吏。很幸运，他和一个叫赵九龄的人能谈得来。

赵九龄是张所的下属，在他的引荐下，岳飞有幸拜见了张所，成为河北招抚司的一员，从此，岳飞走向了抗金最前沿。

回首往事，谁还能说上书事件是错事、坏事呢？没有它，岳飞仍然只是一介小兵，随波逐流，浑浑噩噩地混日子，怎能像现在这样紧紧抓住自己的命运，和金兵刀兵相见呢？

他被分配到王彦的手下，做统制官。

王彦，字子才，河内上党人。此人文武双全，在徽宗时曾进京应武举，在赵佶面前试演武义。曾追随种师道两入西夏，立有战功。这时，金军入侵，他毅然离家从军，没进御营，而是投奔了张所，到河北敌占区找事做。

综上所述，王彦也是个狠人，他和岳飞做搭档，堪称相得益彰。可惜的是，还没等这对强强组合发威，一个命令突然降临。

黄潜善、汪伯彦两位大佬搞垮了李纲，河北、河东的反攻计划立即搁浅，连张所都下课回家了，被贬到岭南反省去了。

很多人心灰意冷，刚刚聚集起来的河北大营一下子就散了。可是，王彦、岳飞、白安民等人没有动摇，他们集结了七千多人马，北渡黄河，进入敌占区，主动向金军宣战。这是北宋灭亡之后，宋军的第一次主动反击。金军猝不及防，被连连击败。王彦所部长驱直入，一时间，宋人士气大振。不过，他们也因此孤军深入，不要忘了，他们是没有后援的。

金军调来了近六万重兵，合围王彦。

接近十比一的军力，王彦有了危机感，他被迫筑寨，闭垒不出。这在一般情况下是正确的，毕竟敌我悬殊。可岳飞却不这样想，他是一个独一无二的人，他一生中的所有战绩都是以劣势兵力取得的。换言之，如果只能以多胜少的话，还要兵法战将干什么。

岳飞不听王彦的节制，率领自己手下的几百名士兵冲出营寨，与金军决战。混战之中，岳飞夺得金军大纛，朝四面挥舞，军心大振。他不仅冲破了金军的重围，还一路追杀，占领了新乡县。

金军火速向新乡县集结兵力，但是他们晚了，岳飞根本没有考虑防守，他放弃了新乡，继续向北挺进。第二天，他行进到侯兆川时，与金军相遇。

战争开始了，岳飞没有兵力，没有地利，除了他自己以外，这支部队无法依靠其他任何力量。他冲在最前沿，身上有十余处受伤，血战不退。在他的感召下，“士皆死战”，再一次击败了金军。

宋、金开战以来，宋朝的正规军成建制的覆灭。渐渐地，他们总结出了金兵的战术，其实是没有战术，就是金国士兵的素质太惊人。宋、夏战争中，两军对冲，几个回合之后，胜负就会见分晓，甚至打到天黑了，两军会很默契地收兵，休息一夜。等第二天天亮了，吃完饭再打。

金兵不是这样，他们第一次冲杀不成功，紧接着来第二次，第二次不成功就来第三次，这种冲击会整日整夜地持续，是名副其实的不死不休。

想击败这样的军队，而且以几百人的兵力在困境中连续击败它，这需要怎样的勇气和战斗力？从这里就可以看出岳飞一生征战的特色，他飞扬勇决，不拘一格，敢为人所不敢为，在战场上迅速前进，给敌人连续不断的打击。

可惜的是，他们毕竟人少，而且没粮了，这是件让人头疼的事。本来是在自己的国境内，可偏偏找不到给养。现实逼迫岳飞必须回去向王彦求助。

在岳飞想来，在绝大多数人想来，他们本身就是同一支部队，就算只是友军，在抗战中支援些粮草，不是一件很平常的事吗？可王彦不那么想。前几天，岳飞违抗他的命令，冲出营寨与金军决战，在他看来就是分裂他的队伍，削弱他本人的威信。无论从哪一点来看，岳飞都犯了军法。

犯军法，就得军法从事。当时，有人建议他杀了岳飞，王彦还真的心动过。他是位名将，是位坚定的抗金英雄，这都不假，可他的心胸是狭窄的，岳飞深深激怒了他。幸运的是，他虽然心胸狭窄，却是个明白人。

他拒绝了岳飞的求助，让岳飞安全离开。这相当于让岳飞自生自灭，与他无关。从此之后，王彦与岳飞嫌隙不消，两位抗金名将走上了各自不同的道路。

岳飞回到几百名饥肠辘辘的士兵中间。摆在他们面前的是一条绝路。没有粮草，没有援兵，周边是近六万多的金军，哪怕是想撤退逃跑都不容易啊。

这也是岳飞不肯原谅王彦的地方，虽然没有亲自动手，但也跟杀人没多大区别。

处在绝境中的岳飞没有向南撤退，他的勇气是无人可比的，他居然率领饥伤交迫的士兵继续向北方前进。他们一路征战，到达了太行山。太行山绵延四百余公里，是山西、河北、河南三地的天然界山，这里沟壑纵横、险要丛生，是理想的战场。

岳飞此行最艰苦也是最激烈的战斗就发生在这里。他先是与一群金军相遇，两军激战，岳飞生擒金军主将拓跋耶乌。几天之后，他再次遇敌。这一次，岳飞的部下疲惫到了极点，已经无法硬撑，情况逼着他只能行险。

岳飞单骑出战，持丈八铁枪，刺杀金军主将黑风大王，使这支金军仓皇逃走。

至此，岳飞孤军深入，以数百人之众，入数万金军重围，攻城略地，辗转作战，战无不胜。这是有宋一代从未有过的战绩，就连韩世忠都相形见绌。韩世忠的每一战都有依托，或是有大部队在前方做先锋，或是有城池做后盾，而岳飞此行无所依靠，居然远扬千里、锐不可当，

冲破了金军的重重包围。如此决心、战力，就算没有后来的辉煌成就，也足以使岳飞在中华战将的名单里独树一帜。

不过，他的体力也到了极限，不得不考虑回归了。岳飞在太行山停留片刻后，便向开封方面撤退。史书没有记载他的回归过程，让人无法猜到他遭遇过什么。

如果没有再征战，那么说明他的行动机变神速，让金军无法堵截；如果与金军狭路相逢，那么岳飞的回归之路将会更加艰辛。

以这样的伤疲之旅，他得付出多大的努力，才能进开封见宗泽呢？

岳飞终于进入开封城中，宗泽收留了他，没有计较他之前违抗军令的事。他有自己的部下，有一定的权职。不过，他的噩运还没完。不久之后，他居然被绑上了刑场。

岳飞要被杀头了，各种史书都没有记载他犯了什么事，不过，从他的早期经历来说，他想犯事，实在是太方便了。他的性格太倔犟，很多时候，与其说是刚烈，不如说是暴烈，这样更恰当一些。

要命的是，他有足够强大的力量来发泄怒火。再稍晚一些，他曾经在酒桌上与一个上级军官言语不和。岳飞暴怒，一拳把那上司当场打昏。

这不是偶然的。岳飞与其他的中兴将领相比，有一个本质上的区别。刘光世是军队里长大的衙内，张俊、韩世忠、吴氏兄弟从小参军，习惯了受军法约束，哪怕遇到再大的委屈，如韩世忠被抢了活捉方腊的大功，也只是躲进角落里生闷气。

换成岳飞呢？

岳飞发现王彦作战不勇敢，严格地说，只是不如他勇敢之后，就拒绝节制，独领一军出走。信不信他能一枪捅死敢抢他功劳的辛兴宗？

早期的岳飞有种种缺陷，这都是他半路出家、没经过军队专项训练就走上战场造成的。这非常危险，如果一直这样下去的话，岳飞就会成为一朵瞬间绽放的昙花，哪怕非常绚烂，也会黯然收场。他之所以能创造出后面的传奇，成为中华民族首屈一指的军人，是因为他能改正错误。

岳飞天性嗜酒，可后来却滴酒不沾；岳飞不受节制，目无军纪，可后来的岳家军却是宋朝三百多年里军纪最严明的军队。

这是多么惊人的对比。

而这一切，只有先从刑场上活着离开才能实现。关键时刻，宗泽到了，他看见岳飞相貌威严、身材魁伟，觉得这样一个壮士不去上战场，反而要死在自家刑场上，实在太可惜了。正好，有一支数千人的金军进攻汜水，宗泽将五百名骑兵拨给岳飞，命他戴罪立功。

五百对数千……“女真兵不满万，满万不可敌”，这两句话连起来读，让人怎么想呢？是说岳飞的生还几率很渺茫吗？

答案是，岳飞已经成为杀女真人的熟练工人了，他带着五百名骑兵，将几千金兵打散，然后带着金军主将的人头回来交令。

宗泽大喜，他手下有百万重兵，有不怕死的勇将，比如大将张撝在

滑州之战中以寡敌众、死战殉国。可像岳飞这样以寡敌众，还能让金国人死得很惨的人，就不多见了。他马上给岳飞升官，同时加大考察力度。不久之后，他找来岳飞，拿出了一本书。

下面的对话是一个经典。

宗泽说："岳飞，你的智勇才艺，可以与古代的良将媲美。但是，你喜好野战，这不是万全之策。现在，你只是个偏裨，这样做还没什么。可以后你当了统兵大将，还这样怎么能行？这本《阵图》，你要仔细研究，以后会用到的。"

《阵图》，指的是宋太宗赵光义在幽州城下大腿中箭之后，用来指挥军队，折磨潘美等第一批宋朝大将的东西。岁久年深，当折磨变成习惯、习惯变成传统之后，这种东西深深印在了宋朝将官的脑子里。作为一个文官，宗泽观察事物的眼光很敏锐，他看出了岳飞的软肋。不是科班出身吗？那么，请看宋朝高级将官们的职业手册。

由此可见宗泽对岳飞的一片苦心，他要把岳飞培养成一个高级将领，给宋朝留下抗金宝物。但是，岳飞仔细翻阅《阵图》之后，回答了几个字："阵而后战，兵之常法，运用之妙，存于一心。"

这个"心"是什么，用宋朝官方的语言来解答再合适不过了。很多年以后，宋孝宗追授岳飞官衔的致辞中提到："……飞智略不专于古法，沉雄殆得于天资。"

天资，他的一切都是天生的，所谓天马行空、不拘一格，他只需要在战争中不断地挖掘自己，不必向任何人学习。

只是这时，他没有机会，也没有能力独当一面。他是宗泽手上的一柄利器，斩金断铁、杀技过人，但在宋、金对抗的全局上，他没有太大的作用。

真正起作用的，是他之前的上司，那位似乎不够勇敢的王彦。

王彦能有巨大的成就，还真是因为他不够勇敢。事情要从岳飞离开他之后说起。那时，王彦的处境非常恶劣。

本来他有七千余人，岳飞带走几百人，伤了点元气，动摇了军心。寨外有数万金军合围，王彦决定立即突围。溃围之战是惨烈的，等他冲出重围，召集残部时，发现只有七百多人了。

只剩十分之一的兵力了。

到了这一步，王彦的斗志更加旺盛，他没有乘机北渡黄河，回到开封周边，而是带着队伍悄悄到了共城县（今河南辉县）的西山里。他在那里建立营寨，派人去联络两河地区的民兵武装，决心把抗金部队扩大，在北岸与金军周旋到底。

这时的王彦与东晋时的祖逖是多么相像。同样带着不足一千人的队伍；同样去北方抗击入侵的异族；同样宁可战死，也决不重涉江海回归。

区别在于王彦渡黄河，祖逖过长江。

在西山的营寨里，王彦的处境非常危险。金军开出重金悬赏他的人头。为了安全起见，他每天晚上睡觉都要换好几个地方。

这样做，明显是防着自己的弟兄。可以想象，他的七百名士兵目睹这些时，心里是什么滋味。怎么的，防贼吗？

这真的会伤了众兄弟的心。

与之相反的是，岳飞在侯兆川之战时向王彦求粮期间的一件事。那时，他夜屯石门山下，周边的金军比王彦所面对的金军多，身边的弟兄却比王彦的少。当天夜里，有消息说金军会趁夜袭击，他的部队全部被惊醒，只有他自己躺在地上睡大觉，一动不动。

于是，军心安定了。

以此对照，王彦的处境很不妙，但是他的命好。某一天早上，他醒过来，很可能浑身酸疼、头晕眼花。不知又换了多少个地方，以至于他看见身边的几个亲信时，都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亲信们的脸上多了八个字——赤心报国、誓杀金贼。这是刺上去的，相当于黥面。谁都知道，黥面是用在囚徒和军人身上的，为的是防止他们逃跑。

王彦的部下看他日防夜防、提心吊胆，为了能让他安心，才自发刺上去的。他们用这个方式告诉王彦，自己决不叛离，要与他生死与共。

从这时起，人们称他们为“八字军”。

王彦深受感动，他敞开怀抱，更加真诚地对待自己的部属，并以此对待两河地区的民间豪杰。他的部队迅速扩张了，有十九个首领来投奔他。他的兵力达到了十万以上，几百里之内，金鼓相闻，都听从他的号令。随之而来的是战斗力的增强，金军派人攻击王彦的营垒，那人被吓哭了，说王都统的寨子根本啃不动。

这是宋、金开战以来从没有过的事。

明打不行，金军偷袭王彦的粮道，结果被王彦反偷袭，死了很多人。王彦在黄河北岸站稳了脚跟。这时，他决定起重兵北伐，收复从前的国界。为此，他给宗泽写了封信，希望宗泽配合他。

形势突然大好，这等于是他替宗泽搭了一条通往黄河北岸的大桥。按宗泽原来的设想，这本应是在完善开封周边，逐步扩张之后的事儿。

可王彦给了他一个惊喜，让计划提前了许多步。那么，借势反攻吗？宗泽冷静下来后，想到了一个非常关键的问题。

想北伐，想复国，以什么名义？现在，开封城还是宋朝的国都，如果让他来治理，头衔都是“留守”，意思是暂时替赵构看家护院而已。这在特殊时期里勉强说得过去，但是北伐复国这样的事，居然由两个臣子私自决定，是不是越权了、太放肆了？

宗泽是一位儒臣，他心里的脉络分明，做什么都坚守着最根本的为臣之道。于是，他给王彦回了一封信，要王彦来开封城详谈。

在谈话之前，他要王彦最大程度地加强开封周边的防守体系，比如把八字军带到黄河南岸来，沿岸布防，形成第一道屏障。

这样做，才能让赵构相信开封城是安全的，才能让这位皇帝敢于回来主持北伐大计。

王彦完全同意宗泽的计划，他率领八字军渡黄河回归南岸。一路

上，金军派重兵尾随他，却一直不敢攻击。这支军队从敌占区回归，开封周边立即士气大振。

王彦把军队全交给宗泽。宗泽给了他一个新任务。

王彦文武双全，从军之前是名满河朔的名士，宗泽要他去见赵构，向他汇报两河、开封等地的形势，把赵构劝回来。

这个任务太重要了，只有完成这一步，才能进行后面的行动。王彦没有耽搁，带着少量亲兵上路了。这时，他的心里装满了北伐大计和这一年多以来的艰苦抗战经历。他热血沸腾，他要唤醒那些冷血怯懦的宰执的斗志。国家兴亡，在此一举。

他带着这种心态见到了黄潜善、汪伯彦……这简直是冰山和火焰的碰撞。王彦的一腔热血淋到了黄、汪两人的头上，却浇出来两朵痛苦抓狂的蘑菇云。这两个宰执快要被气疯了，为什么总有人来打扰他们来之不易的平静生活呢？

这个王彦说什么两河人民水深火热，翘首盼望宋朝收复失地。这本身就是个错误，要知道金国人是多么守信用啊，自从他们离开开封之后，一直老老实实地待在黄河北岸。这样不好吗？为什么一定要去找死呢？为什么？

当天，他们话不投机，双方都咬牙切齿。结局是王彦得罪了这两个人，他没法再开展下一步的工作。

很快，圣旨下达，传来两个命令：

一、王彦不必陛见；二、王彦不必回开封。

第一条是说王彦连赵构的面都见不到了，他总不能闯宫求见吧？第二条更绝，建炎集团觉得他太好战、太激进、太不服管教了，尤其是他还有那么多的直属部队。放他回开封城，让他和宗泽勾结在一起，建炎集团还能掌控一切吗？

所以，他们一定要将王彦留在身边，严加看守。他们给了王彦一个官职，是武翼郎、阁门宣赞，充任御营平寇统领。他的顶头上司居然是——范琼。

没错，就是那条在开封城破之后挟持宋钦宗、抓走宋徽宗、搜捕宋朝皇室人员的狗。这样一个东西，怎么算都是赵构不共戴天的死敌。奇怪的是，他居然敢到建炎集团来报到，而赵构也真的收留了他。

尤其好玩的是，当李纲杀死张邦昌，清理开封城叛党时，范琼不安了，他觉得自己的小命难保了。赵构居然下旨安慰他，说没事，他肯定不会被杀，安心当官吧。

这是我无论如何也没法理解的事，哪怕《宋史》给出的原因是范琼手里有兵，赵构怕他造反，都无法自圆其说！

这时，让王彦去当这条狗的部下，简直是对王彦的公开嘲弄。你不是搞抗金吗？不是想为国出力吗？很好，去给这位金国狗当下属吧。

王彦大怒，弃官辞职，把宋朝给的一切头衔都扔了回去。老子回家读书种地去，不和你们这群狗搅在一起了。他走了，不久之后会再次投身于抗金事业中，甚至还会和岳飞见面。但是，他这次的任务彻底失败

了，没见到赵构，还让矛盾激化了。
　　消息传进开封城，宗泽的心里一片冰凉。
　　怕什么来什么，他的确对赵构很失望，却没想到对方会凉薄到这步田地。不说别的，光凭王彦九死一生在两河地区坚持抗金这一点，难道见一面，说些抚慰的话也不行吗？一时间，很多往事浮现出来，让宗泽更加认清了事实，他的心情也更加悲凉了。
　　他初到开封时，突然来了一个金国使者。这人姓牛，表现也很牛，他大模大样地走进开封城，说是来探望一下女真人的好朋友——大楚国皇帝张邦昌。
　　宗泽一听就火了，这明明是来试探虚实的，摆明了宋朝不敢动他。那好，逮捕入狱。结果没几天，不等金国方面有反应，赵构的圣旨到了，要宗泽立即释放这个牛大使，安排宾馆，好生款待。宗泽不服，说："这是奸臣在蛊惑你，让你搞什么和谈，事实上是卑躬屈膝、摇尾乞怜，怎么能说得上谈判？我很笨，不敢奉诏，让金国人觉得宋朝懦弱。"
　　赵构回信说："爱卿你弹压强梗，保护都城，给朕分了大忧。但是，你抓了金国的使者，这不合我意。"
　　这些话很正常，看下面一句："朕之待卿尽矣，卿宜体此。"我对你已经够好了，你要明白这一点。
　　联想到陈东之死，这就是赤裸裸的威胁。对你好到极点了，你还不知进退，这是在逼我杀你！
　　能在刚刚亡国，身边只有几万近卫军，随时会被异族人灭掉，安全保障全在宗泽一个人身上，而宗泽坐拥百万兵力的情况下，说出这样的威胁话语，这说明了什么呢？
　　又蠢又横又残忍？
　　残忍是一定的，蠢就不见得，以赵九弟一生业绩来看，他非但不蠢，还相当聪明，那么，为什么他会做得如此离谱呢？
　　问题出在宗泽身上，谁让他在刚刚有点灭国危险时，就把赵构留在磁州，没让赵构遭点罪呢？谁让他非得把开封城搞成一堵铁墙，挡住了金兵，让赵构觉得局势大好，可以吃喝玩乐呢？谁让他一直写信劝赵构回京城，没用点别的手段呢？
　　河北五马山上的信王殿下某天随口说了句话，说要在近期回开封城祭祖。赵构马上就慌了，他用最快的速度下诏书，说立即就回京城，绝对不耽搁！
　　他怕赵榛抢他的帝位。
　　总而言之，宗泽像是一个失职的父亲，忘记了一条真理——娇养忤逆儿，棒头出孝子。赵构这样的人，必须得让残酷的现实去教育教育，这样，他才能懂事。不然的话，他的本质仍然是一个公子哥，一个遗传了赵佶个性的追求顶级享受的纨绔。
　　可惜的是，宗泽永远不会这么做，他的力量来源于内心的操守，而这操守，就代表着他绝对忠诚于他的君主。所以，他会埋怨，在奏章里写"……信凭奸邪与贼虏为地者之画……弃北方七路千百万生灵，如粪壤

草芥，略不顾恤……不忠不义者但知持宠保禄，动为身谋，谓我祖宗两百年大一统基业不足惜，谓我京城、宗庙、朝廷、府藏不足恋，谓二圣、后妃、亲王、天眷不足救……谓巡狩之名为可效，谓偏安之霸为可述”。

用词激烈尖锐。

也会抱怨，如“……臣犬马之齿已七十，于礼与法，皆合致其仕，以归南亩。臣漏尽钟鸣，犹仆仆不敢乞身以退者，非贪冒也，实为二圣蒙尘北狩，陛下驻跸在外，夙夜泣血，唯恐因循后时，使天下自此失我祖宗大一统之绪”。

他从来就没想过用手段逼赵构做什么，永远都是劝说、感召。

在宗泽留守开封、稳定北方的十三个月里，这样的奏章有二十四封，它们是宗泽生命里最后的印记，记载着他是怎样一步步走向死亡的。

奏章里的急迫心情，与他日渐衰弱的身体成正比。

第一到十四封里，宗泽谈论时事，论述哪些事是对的，哪些事是错的。比如赵构曾经突然脑残，和他爹一样宣布解散勤王部队，理由是两河地区的民兵们假借勤王的名义，实际上都是些盗贼。

还有比这更白痴的吗？两河地区还是宋朝的吗？那是金国的土地。哪怕那些民兵真的去偷、去抢、去杀人放火，碍着姓赵的什么事了？

杀得越多，抢得越多，越光荣！

宗泽为这事和赵构书信往来辩论了好久，告诉这傻孩子千万别这么干，失去民兵，北方就会立即崩溃。别说保两河了，连开封都会出事。

之后，宗泽的实力迅速壮大，连战连胜。他的奏章里大多记录着部下的战绩、形势的好转，如拥有十多万部下的丁进，愿负责开封的城防；李成愿在赵构回京之后扫平两河敌寇；实力最强的杨进会率领百万大军迎回徽、钦二宗。

最著名的是第二十一封奏章，他写道：“……京师城壁已增固矣，楼橹已修饰矣，龙濠已开浚矣，器械已足备矣，寨栅已罗列矣，战阵已阅习矣，人气已勇锐矣，汴河、蔡河、五丈河皆已通流，泛应纲运，陕西、京东、滑台、京洛北敌，皆已掩杀溃遁矣……但望陛下千乘万骑，归御九重，为四海九州做主耳。”

话说到这一步，真不知道宗泽还能再说什么，而赵构想拒绝的话，又得怎样说。事实上，赵构真的没法回答，他刚开始还赞赏、勉励了几句，后来干脆一句话都不说，让宗泽不停地写信，不停地发问。每一次，宗泽都呕心沥血，集聚了全身力气，可总是会面对空气。

空荡荡的……像坟墓一样憋闷！

宗泽终于承受不住了，他是一位老人，一介文官，身体本来就一般。近两年以来，先是金军灭宋，接着独自抗争，进开封城恢复两河，这些不仅使他劳累，更让他忐忑、震惊、激愤，各种复杂的情绪涌上心头，无止无休。

人老了，活的不仅是身体，更是心情。宗泽在这种困境中，还得面

对皇帝对自己的冷漠，他的报国热情变成了忧国伤痛，之前有多么热，这时就有多么冷。他病了，忧愤成疾，后背发疽……临终前，诸将围绕在宗泽的病榻边，听他说出最后一句话："我以二帝蒙尘，愤愤至此。汝等如能歼敌，则我死亦无恨！"

众将痛哭失声，齐声回答："敢不尽力。"这些人里就有年轻的岳飞。他们听到宗泽微微叹息道："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弥留之际，他突然三声大叫："过河！过河！过河！"

宗泽死了，没有一句话是说自己家里的事的。

第八章　建炎南渡

宋朝官方对宗泽的死致以不那么沉痛的哀悼……因为治丧的规格实在太低了，只追赠了观文殿学士、通议大夫，谥号忠简。

“忠”不必说了。“简”，一德不懈曰“简”，平易不訾曰“简”。平时还行，可这是宋朝北方唯一的屏障好吧，国之一人的实质存在，居然这么打发。

尤其是“简”，在世俗的解释里永远都是一根筋、粗暴、不识大体等稍带贬意的词汇。至于说学士、通议大夫，这些头衔更是垃圾。学士不加大，太监都不怕；大夫还不错，和侍中比一下怎么样？

难道宗泽还比不上夏竦之类的抗夏废物吗？

啥都不说了，谁让这时的赵构还处在婴幼儿期呢，二十二岁了，还是没长开。接着，他确定了宗泽的接班人。本来有个现成的，宗泽的儿子宗颖。

宗颖一直在父亲的幕僚里，在开封城里有很高的威望。如果选他的话，至少百万民兵武装都会很安定。可赵构否决了，理由很光明正大，开封那么重要，难道管理员要世袭吗？开封城只有一个世袭的头衔，那就是姓赵的皇帝！

这一点倒是对的，可赵构接下来派过来的第二任留守长官实在让人胆寒。没错，百万民兵第一感觉就是很冷。

派来的人叫杜充，相州（今河南安阳）人，嗯，和岳飞是老乡。此人进士出身，靖康初年时任沧州（今河北沧州）知州。就在这儿，他干了一件让建炎集团高兴、平民百姓痛恨的事。那时，辽国灭亡不久，燕云十六州落入金国手里，奴隶制社会的女真人根本不懂得人口的重要性，他们只知道人多了，吃的就多，还不如少点。

于是杀人，一时间，燕云地区的汉人向两河地区逃难。当他们逃到杜充的地盘时，惨案发生了，杜充说这些都是外国人，是不安定因素，得全部杀掉。

是全——杀——掉！

联想前些天赵构宣布解散民兵，这样的人，是多么合乎建炎集团的胃口啊。

杜充进开封，立即和百万民兵势成水火。再不是友军了，而是敌对。关于这一点，很多历史学家将其总结为人品。

宗泽威望高，人品好，把各种力量都团结起来；杜充没人品，没威望，所以不孚众望，没人理他。这实在太表面化了。

宗泽一直以来都是正面人物，他团结百万民兵的那一幕更是为人称道。可是换一个角度看，你会发现他坏了大事。当宋王朝腐败堕落、烂到没救时，百万民兵自发形成组织，保家卫国，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新生状态啊！如果宗泽不是凭借他的个人威望去收编他们的话，很有可能

在短时间内，一个新的王朝就会诞生。

不管封建王朝是不是注定了都要腐烂变质，但至少每一个王朝刚出现时，还是清新而富有强力的，而且，压力越大，王朝的力量也会随之增大。

可宗泽把他们都收编了……收编之后，还以此为最大的倚仗，去感召赵构，让他回来。试问哪一个封建王朝的皇帝会投奔民间武装呢？这本身就是两个极端，水火绝对没法相容。

宗泽不招人疼，难道不正常吗？要命的是，他自己从来都没意识到这些。

回到杜充，这人是一个标准的国家干部，做什么都以上级的意志为准绳，他心里想的是怎样完成皇帝下诏书都没办到的事儿，比如解散民兵。可是要怎样解散呢？一百万啊，这么多兵挤在开封周边，就算按照命令有步骤地往外疏散，都不是短期能办到的。

难办吗？那就换个方式。

在杜充用他的方式解决开封城百万民兵之前，先说一下民兵们在开封里是怎样分布的。王善的人叫后军，驻扎在开封城东的刘家寺；张用、曹成、李宏、马友等人的部队叫中军，驻扎在开封城南的南御园；岳飞、桑仲、马皋、李宝等人的部队驻扎在开封城西。

三方势力里，张用的中军人数最多，达到数十万，他和王善是彻头彻尾的民间自发组织，没有半点官方根基。他们在宗泽时期很独立，在杜充时期更独立，基本上指挥不动。

岳飞的人马有张所的背景，加上岳飞本人的忠诚，可以勉强算是官兵。

杜充的办法是用这些听他命令的人去干掉那些不听他命令的人。说白了，就是官方指定地点指定时间来场火拼。

时间定得很微妙，在宋建炎三年（公元1129年）正月十五左右。这是难得的法定假期，大概从万能的仁者皇帝、周易大师、一百个儿子的父亲——周文王开始，中国人在这几天里都不开工、不干活、不生气了。聚在开封城里的民兵们本来都是些老百姓，一到这个日子，不等命令，自己就找地方乐和去了。

杜充在这种时候命令城西部队向南薰门集结，去城南的南御园杀张用。

用几万人去消灭几十万人，我试着琢磨了一下他的心理原动力，不外乎两条：

第一，出其不意。这个好理解，都在放假嘛，珍珠港是怎么废的，不就因为一个星期六吗？

第二，优势心理。杜充认为他代表官方、代表正义。在这种人的心里，老百姓猪狗不如。他只要想杀，随时就可以举刀，老百姓连躲都是犯罪！

于是，宋王朝的军队在分崩离析、军力极度匮乏之际，在开封城里展开了极其英勇、强悍、残酷、冒傻气的自相残杀。

没有意外，几十万人的那边打赢了。当天，不仅张用早有准备，连王善都带人从城东头赶了过来参加活动。这还有什么搞头，官方代表那边输得惨不忍睹。在一面倒的局面里，只有岳飞取得了胜利。他率领两千人，击败了几万人，还杀了对方的将领。

王善等人胜利了，可开封城再也待不下去了。难道他们能赶走杜充，占领王城，建立美好和平的新王国吗？老百姓的惯性思维让他们觉得杀了官方的人，就应该逃跑，于是，几十万人一起离开，他们的目标是陈州（今河南淮阳县）。

杜充的目地达到了。不管是打走的还是怎么的，民兵们离开了。这不是很好了吗？不，杜充的官方惯性思维也被启动了，他认为，老百姓杀了官方的人，逃跑了，那就得再追上去抓回来杀掉。

他又派几万人出城去消灭那几十万人……这种二货行为的结局就不用预测了，肯定输得更惨、更彻底。这几万人被几十万人挤进蔡河（今涡河），人马踩踏，尸体浮满河面，没死的人被逼到铁炉步附近。直到这时，民兵们才收队回营。

这次行动里没有岳飞，估计他是烦透了，再也不想掺和进去。

上面的事发生之后，建炎集团迅速发来了贺电，对杜充净化开封城空气的行为大加赞赏，认为只有这样一个开封城，才最适合官员们居住。

赵构本人也很高兴，他给杜充加了很多印象分，这些分数以后会起大作用。同时，他任命黄潜善、汪伯彦两人并相，正式全权处理国务。做完这些之后，年轻的、处于婴幼儿期的赵构觉得一切都太完美了，这个世界还需要添点什么呢？

想来想去，硬是啥也没想出来。于是，他只好用实际行动去怀念处在苦难中的父皇——就是按照赵佶的生活方式去生活。

赵构开始没日没夜地在后宫干活。不许笑，这是件很严肃神圣的事情，哪个皇帝上班了都得这么干，儿子必须多，女儿也不能少。赵构这时只有一个小儿子，身体还不怎么样，这让他心里很没底。为了列祖列宗，他必须加班加点。

扬州城从这时起，变成了一个幸福的海洋，皇帝、宰相在里边快乐地游泳，游来游去，没完没了。为了能继续快乐，两位新上任的宰相联名发布了一条命令——不准任何人，包括各级官员，以任何理由，包括为皇帝的安全着想，去议论边防之类的事情；不准任何人散布扬州城不安全的言论；不准任何人以扬州城不安全为理由，携带家眷、拿着家产出扬州城。

这条命令生效之后，离这里很远很远很远的北方，另一条命令也下达了。金军再一次大举南侵，目标直指扬州城和赵构。

这次的金军是金国的二号人物完颜宗翰从原辽西京派出来的，领头的三个人分别叫完颜拔离速、乌林答泰欲、耶律马五，兵力嘛……不算太多，五六千左右，全骑兵。

这帮女真、契丹混合组团的骑兵就这样直奔扬州城去了。从一定角

度来看，非常符合突击、闪电、斩首之类的战术，他们把一切枝枝杈杈都抛在后边，包括开封城，直奔赵构和建炎集团。只要把他们拿下了，宋朝的抵抗立即清零。

很英明是吧。其实，真实的内幕是，金国人也是迫不得已，主要是因为杜充是一位空前绝后的大牛人，任谁也惹不起。

金军的第一目标本来是开封城，可是没等他们兵临城下，也就是刚刚到达黄河边上时，突然间河水奔腾咆哮、决堤而出，黄河决口了！

这是杜充干的，在开封城失去兵力之后，他迅速想到了这个应敌之法。得有多么灵敏的脑子、多么巨大的决心、多么歹毒的心肠，才能下这种命令啊。赵佶、赵桓面临灭国之灾时，都没敢用这一招。

这一次黄河决堤之后，滚滚浊浪向东漫过滑县南、濮阳、东明一带，再向东经过鄄城、巨野、嘉祥、金乡一带，汇入泗水，经泗水南流，夺淮河入海。

上面这些不是罗列信息，它意味着黄河改道了，这是超级灾难。当时，河南、山东、安徽、江苏一带的百姓被淹死二十多万；瘟疫造成的死亡人数达近百万；无家可归、沦为难民的人近千万；北宋最繁华富饶的两淮地区变成了废墟。后来，黄河与淮河之间的这条临时通道一会儿通一会儿堵，几十年之间不被人力所修复，几乎成为永久性灾难。

以上就是宋朝官员杜充对宋朝土地、人民所干的事。在他的心里，老百姓到底是什么，不用多说了吧。他所杀的宋朝人比一大堆金军所杀的宋朝人加起来还要多得多！

不过，把他跟赵构一比，上面的就不算什么了。

在扬州城的幸福气氛里，洪水的消息隐约传来了，官场轻微震动了一下。黄潜善、汪伯彦在和名僧克勤探讨佛法，他们笑了笑，判定这是假消息。

金军快速推进，所经过的州县一片恐慌。消息隐约传来了，官场、街市又轻微震动了一下。黄潜善、汪伯彦继续钻研佛法，笑了笑，觉得这消息很假。

宰相的闲雅风度一脉相承，他们很有何栗的风范。当皇帝的赵构更加以身作则，他在皇宫里日以继夜地加班，和南国佳丽们讨论人生。二月的某一天，他谈兴正浓、欲罢不能时，突然，一个太监见了活鬼一样地闯了进来，号叫道：“金军已经攻占了天长郡（今安徽天长），和扬州城近在咫尺了！”

赵构一下子蒙了，从胭脂粉香中突然掉进了万丈深渊。他怕了，吓得肝胆俱裂，脑子里闪出来的全是他老爹和哥哥的凄惨生活，现在轮到他了，居然这么快！等他回过神来，想挣扎逃跑时，却发现了一个更加悲惨的奇异现状。

他萎了，身体的某一部分彻底软了。这种瞬间打击，谁挨谁知道，换谁谁死梗。虽然，现代医学告诉我们，这是意识性的，只要心理改善了，他还有救，可要命的是，他怕死了金军。如果这是病根的话，他说什么也不敢面对，更别说什么去除了。

这时，赵构无心探讨这个，更没有意识到这事会给他的人生、他的王朝带来什么影响。他只想尽快离开，他得快点逃。他连通知宰执下达诏书的时间都省了，直接带上几个亲信、太监，外加御营司都统制王渊，跳上马就往城外跑。

他有两个地方可以去，一个是运河，一个是长江边。运河最近水涸了，要等黄河的水支援后才能涨起来，这没用。他跑向了长江。据王渊所说，他早就在那里留下了后手，那里有大批船只，船只上有大批物资，它们等候着皇帝，随时可以起航，渡过长江。

逃跑是迅速的，是恐慌的，是鲜血淋漓的。在这次突发事件中，流的第一滴血，死的第一个人，是由逃跑者赵构制造的。当时，有一个御营士兵边跑边抱怨，说两个大宰相不是保证啥事没有吗？……他就不懂啥叫恼羞成怒，以及被打扰的男人的起床气。

赵构一剑就捅死了他。

见血之后的赵构变得亢奋，他迅速赶到江边，准备乘风破浪。结果，面对滔滔江水时，他呆了。江边上啥也没有，别说传说中的大批战船了，连小船都没几条。

“王渊，说，你预备好的船呢？”

御林军总头领王渊小心翼翼地翻开记事本，报告说船只都在，都很忙，正在加紧抢运陛下的财产去杭州，这也是早就下达的命令……赵构仰天长啸，追问自己的人品，为什么就没想到多留几艘呢？

他只好跳上一条小船，在初春冰冷的长江水里向对岸驶去。他的心里起伏不定。他害怕越来越近的金军；怨恨装神弄鬼、玩大发了的黄潜善、汪伯彦，怪他们居然为了一些和谐的假象，把自己扔进了孤城死地；还害怕船下边的湍急江水，他是地道的北方人，真要是船翻了，他铁定会被淹死，连皇陵都不会有……他唯独忘记了自己身后的全扬州城百姓。

当他带着五六个太监从临时皇宫冲出来，骑马跑向城门时，城里的百姓就看出不对劲了。紧接着，大批宫女、侍卫、太监从皇宫里轰地一声涌了出来，跑向四面八方。大家都明白过来了，皇帝在逃跑，金军来了！

全扬州的人立即行动，背起早就打好的行李，窜上街头，往城门口拥去。结果，大家很悲剧地发现，城门太小了，而且为什么会有城墙这种设施存在呢？全城人同一时间往外挤，实在太耽误事儿了。

这只是他们的第一关。

出城之后，他们直奔江边。到了江边之后，他们的绝望是赵构一行人的N次方，他们想逃的话，得有无数条赵构坐舰式的小船才行。

几十万人堵在长江边，拖家带口，进退无路，怎一个悲惨了得。一天之后，金军杀到。眼前的情况让这五六千名女真骑兵陷入了迷茫之中，想不出要先干什么。是到运河里抢船呢，还是杀光江边上的人呢？要注意的是，两者的难度差不多。

五十里长的运河岸上，船停得满满当当的，船上全是金银财宝、绫

罗绸缎；江边上，十几里内，密密麻麻的，全是宋朝百姓，有男有女，他们拿着各种家当……先拿哪个下手呢？

最终的结果是全光了。运河里的船没有黄河的洪水是漂不起来的；江边的百姓更是固定的靶子，金兵可以抢累了杀人，杀累了抢东西，工作并不单调。

这是宋朝历史上让人憋屈到神经错乱的著名一幕。它本是不会发生的。就算是黄潜善、汪伯彦之流再隐瞒实情，金军的行动再突然，也不会导致这样的惨剧发生。

因为来突袭的金军最多只有六千骑，他们长途作战，早已疲惫。退一万步说，即使他们精力充沛又怎样，赵构的御营兵马最少也有十万。对比如此悬殊，为什么要逃跑？为什么要跑得没有步骤、没有节奏，个个都像赵构那样猥琐呢？

此时，御营里的人包括了除岳、韩、两吴之外的所有中兴战将，他们居然狼狈到这个地步，真是让人备感惊讶！于是乎，各种各样的传说应运而生，比如赵构的神迹“泥马渡江”。

传说，赵构处于必死之地，而圣天子洪福齐天、寿比南山，自然有神灵护佑。是一位神仙牵着一匹马把他送过江的。

人们认同这个传说，并且一致认定，这匹马不是金的、银的、铜的、铁的，而是由草和泥做成的，它是一匹神兽！

神兽事件之后，赵构一行人到了镇江府。这时，要啥没啥，只有草和泥，这是真的。建炎集团全都睡在地上的草丛里，赵构只有一张貂皮当被褥。他们先是争吵，由大将刘光世领衔吵起。他跪在赵构面前，号啕大哭，说他部下的几万弟兄都跑散了，即使没被金军杀死，短时期内也没法赶到皇帝身边。这是谁造成的恶果呢？

都是王渊！

王渊掌管着所有江面船只，他把船都搞到哪儿去了？他得负所有责任。王渊立即认错，同时指出事情的直接责任人是江北都巡检皇甫佐。于是，皇甫佐被当场处决。

建炎集团就此恢复团结，之后迅速制订出了下一步行动计划。这么一大堆人马要去哪儿呢？镇江府是不行的，它靠近江边，仅凭这一点就必须得放弃。那么去哪儿？王渊的笑容非常诡谲，他提醒集团内的诸位领导，现在，我们的船都在哪儿呢？

赵构还在犹豫，旁边一群人的眼睛已经亮了起来。这群人是特殊群体，他们是建炎集团的核心。提到核心，人们觉得应该是赵构、黄潜善、汪伯彦、王渊、刘光世、张俊等，毕竟按职务看，他们是皇帝、宰相、御营总管、领兵大将。

可是错了。

他们都不是核心。黄、汪、王、刘、张等人有权有势，但都得听赵构的。赵构还在婴幼儿期呢，所以他得有保姆。这些保姆把他围得密不透风，什么事都要插手，什么事都能决定。

比如刘光世升职为节度使；比如和王渊紧密合作，调走救命船队；

比如随时视察宰执们的工作，调整政策方向；比如在军人面前作威作福，他们坐着，军人站着，他们骑着马，军人到马前声诺。

在某些程度上，建炎集团这段时间之所以很萎，都是因为这群人本身就很萎，他们是太监。这些人是从前康王府里陪着赵构一起长大的几位名太监，他们分别是康履、燕珐、高邈、张去为、张旦、陈永锡等人。很没有来由，这群太监中的小弟弟们觉得自己和梁师成、童贯一样，应该军政一把抓。

不对，还有财。

这是最重要的，这些太监超级爱钱，王渊的船队之所以到了杭州，就是来给他们运家产的。这时提到船，他们立即心有灵犀，向赵构建议，杭州非常好，我们去杭州。

事实上，杭州真的非常好，赵构列举了杭州的好处，发现没有不去的理由。

杭州山水之美，是北方人无法想象的；杭州的富饶基本上是开封富饶的根基。在战略位置上，杭州比开封更理想，它处于没有冰封期的长江的外缘地带，在它和长江之间，有众多关联城市作缓冲，其间沟壑纵横，女真骑兵将会受到前所未有的阻碍。

更妙的是，杭州临海，危急时刻可以随时乘船避难。这一点是北方任何一座名城都没有的优势。综合上述，有什么理由不去杭州城呢？

太监们的建议似乎很有道理，但是去之前，还有很多事要做。首先，江南虽然很美好，但是贸然前去的话，还是有一定危险的。

赵构没忘记前几年他爸爸是如何搞花石纲，把江南祸害成什么样的。这时，国破家亡，想去逃难，搞不好会被清算的。他清点了一下队伍，别说护驾的御营军队了，连仪仗队都只剩下一张黄扇了。混成这样去杭州，说他是冒牌皇帝，倒有人信。

既然如此，走之前的工作就要多做一些了。根据形势，他决定先认错。他很有技巧地写了一份罪己诏。看一下内容，他先是“慰抚淮扬迁徙官吏军民”。只是搬家吗？到底有没有搬出来的人呢？对于结果，他“痛切朕心，愧负何及”。

可是他强调，这一路上，他“劳形克己，侧身修行，宅中经远，均布惠泽。省刑薄敛，一毫不扰郡邑”。也就是说，他积极逃难，收获很大，心性随之成熟。无论是待着，还是走着，他到哪儿都做了很多有意义的好事，一点都没有骚扰所经过的州县。

多好的皇帝啊。为了更加深切地体现他的仁慈，他下令外放一百八十名宫女……这人一直宣称自己不喜、不近女色，这时仓皇逃命，居然还随身携带了这么多女人！

这些虚的做完，还得来点实的。他得处理掉两个民愤极大的败类——黄潜善、汪伯彦。这两人居然也从江北逃过来了，这在当时的扬州城外的江边上，是件不可思议的事。

当时，扬州遭金军突袭，几十万人困在江边。惊慌失措中，百姓大骂黄、汪两人，对他们恨之入骨。正在这时，人群里有位官老爷自称姓

黄，没等他进一步表明身份，自己具体叫黄什么，几十万人扑了上去，直接把他撕碎了。事后，人们才知道这人是司农卿黄锷。

被人民恨到了这种地步，继续当宰相是不合适了。其实说起来，赵构也很恨他们。毕竟事发突然，把赵九弟给吓萎了，这是多么巨大的损失啊。参照前面李纲、宗泽的遭遇，黄、汪两人应该会死得非常难看才对，可赵构凝神思索了很久，把黄、汪两人找来，三个人又谈了很久，才下达了几条命令。

因为工作失误，黄潜善罢相，贬任江宁（今江苏南京）知府；汪伯彦罢相，贬任洪州（今江西南昌）知府。

一个是南京市长，一个是南昌市长，这是贬职吗？这两个地方在现代多有名，不用说了，在当时也是江南东、西路的首府。

看另一条。

因为工作失误，前首相、现任单州团练副使李纲不得赦免，不得出境……貌似李纲跟扬州惨案没有半毛钱的关系吧，为啥牵到一起了？官方给出的理由是，为了维持宋、金之间的友好关系，必须要控制住李纲这个不安定因素。

其实谁都知道，这是黄、汪怕了。这二位很清楚自己在这段时间里做了什么。他们很认真、很缜密、竭尽所能地做着坏事，并不是在无意识或者精神病状态下干的，没法免去责任。他们必须牢牢摁住李纲，不然此人复位，再次清算的话，别人不一定，他俩肯定会粉身碎骨。

同时，新宰相朱胜非上任。朱胜非，字藏一，蔡州（今河南汝南）人，进士出身。看履历很一般，他跟何栗一样，也是被临时提拔起来的应急品。但是，他命好，在关键时刻出现在关键地点，居然是南京应天府的知府。还记得吧，赵构是在那儿当上皇帝的。

当时，朱胜非大谈皇帝威信论，说大元帅的头衔太小，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民众激动，只有皇帝才能号召复国，因此，建炎集团很欣赏他，让他进入核心。黄、汪相信，有这个人在，政策的延续性还是可以期待的。

总体说来，他从应急品升级到了过渡品，前途小有光明。

接下来，刘光世、张俊等大将被派到长江沿岸的重要地段，他们的任务是一边召集逃到南岸的御营士兵，重新组建赵构的亲兵队；一边跳过原地方政府，直接控制该地区，构建适合赵构生存的赵氏领土。这群人上路的时候心情很不好，因为他们再努力、干得再好，也被确定成了外围势力。不管是此时，还是将来，从地理位置上被边缘化了。

对此，刘衙内等人很失意，他们眼巴巴地看着赵构在另一群人的簇拥下向更南边的杭州前进，那群人里有王渊，有太后，有宫女，有无所不能的太监。

当天，在目送赵构一行人渐行渐远的队伍里，有一个人站在队伍的边缘，他的心境应该是云淡风轻的。他同样很失意，却并不失望。他只需要时间，只要时间够，就一定能挤进最核心的那个小圈子。

张浚。

这段时间里，张浚又创造机会小升了一级，倒霉的人由李纲换成了韩世忠。说来也是韩世忠太倒霉了，他兴致勃勃地到处找女真人单挑或者群殴，正干得起劲，突然有人告诉他，说他的某个部下把一个当官的扔到水里淹死了。

那个官是言官……欺负到张浚的本系统内了，这还了得。张浚火力全开，上纲上线，把这件事升级到了现有官员队伍的纪律问题上。某些人自恃有功，无所不为，比如韩世忠，不严惩他，国将无法！

于是，韩世忠被降级了，把观察使丢了。

他和刘光世、张俊等人在岸边送走皇帝一行人，之后分手，各奔前程，去当他们的外围积极分子。此时的他们不会想到，命运、机遇会有多么神奇。

回到水面上，赵构在波浪声中沉思，也许是身体的原因让他没法像从前那样快乐地生活吧，他渐渐习惯了想事情，他在为前途担忧。而在船舱外面，世界是美好的。你能够想象吗？有人在几十万同胞惨死，长江以北财物全失，仓皇逃过江面，九死一生之后，还能从心里往外地快乐吗？

有。

不仅有，人数还很多。一大群漂漂亮亮、妖妖娆娆的人站在甲板上，拿着弓箭，正在射河面上的鸭子。似乎当鸭子的血流到河水里时，是那么美丽，那么有意义。

血，河水……血，江水。

难道这些人的脑子里没有长江水面上的数以十万计的宋人的浮尸、鲜血吗？真的有那么快乐吗？答案是有。

这就是建炎集团核心里的那群太监，扬州城里的人跟他们没有关系。杭州城里有他们的财产，那些财产都由王渊的部下严密保护着。这时，他们坐着船，正在一步步地接近他们的钱，接近传说中的像天堂一样美丽的杭州。这么幸福，有什么理由不快乐呢？

在杭州城里，他们的快乐翻倍地升级。

太监们在城里转了一圈，看中了几间最大最豪华的宅子，没说的，抢过来。他们是北方京城来的上等人，住江南土著们的房子，已经很给面子了。

太监们在城外转了一圈，决定去看杭州最有名的自然景观——钱塘潮。只是有一点，他们要从城里刚入住的大屋出发，一路上会经过很多民居区。太监们觉得这很不合适，太监是长江以北的专属动物，自从五代十国之后，这边就再没出现过，这时集体出游，会变成景观的。

太监们令人在经过的长街上用布帛围成甬道，挡住江南土著们的视线，让他们安静地出发，保持上等人的体面。

等他们熟悉环境、恢复体力之后，开始欺行霸市、强买强卖，从此过上了久违的都市幸福生活。到这里来，他们是很讨厌，但是很安全。

只是欺负了老百姓而已，算得了什么？可是，千不该万不该，他们做了另一件事。这些太监答谢了王渊。

王渊在扬州城外的长江边上，把皇帝、百官、百姓都扔在一边，用官舰把他们的财产运到了杭州城里。这是多么伟大的友谊，是经过战火考验，以皇帝的生命安全为代价换来的。

太监们无以为报，给王渊升了官，除了让他继续当御营都统制外，还将他升成了军方最高领导，当枢密副使。注意，虽然是副的，但是王渊有签发文件的权力，这是实权，可以干涉国家大事，可以任免军队干部，可以趾高气扬地逞威风。

事情就坏在这里。对太监来说，这事很平常，他们干了很多次，没啥意外；对王渊来说，这是按劳取酬，他冒着风险送出了人情，这是等价回报，有啥不对？

他们都没有意识到，情况变了。建炎集团不再是在逃亡的路上奔波时的样子了。那时，大家只要求能活下去，不死在金军刀下，不淹死在长江里，就什么都好。官位啦，钱财啦，都是身外之物。

此时，他们已经定居，每个人都有住房、工资等一大堆的生活需求。这个时候，太监们和王渊明目张胆地做买卖，把其余的军人当死人吗？

宋朝的军人都很职业化，从来没受过什么精神文明教育，他们能在战场上把战机和凶险都扔在一边，举着人头向主将要赏钱，这说明物资激励是一切！

不懂事的太监康履、不合格的军人王渊都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们在杭州城里体验着幸福的新生活。当危险临头时，居然是新宰相先知道的。

朱胜非急忙向赵构汇报，军队里很多人嫉恨王渊，要出事了。赵构这段时间吃够了军队、战争的苦，他非常重视此事，立即下令解除王渊的签发权，让他只担着一个虚衔。这样就能平息军队里的怨声了吧？

可惜晚了。

比朱胜非稍晚一些，康履得到了一个线报。军队里有人来告密，说苗傅、刘正彦两位将军即将哗变，目标是杀王渊，集合地点在天竺寺。康履一听，心想这还了得，军队要脱离领导，好朋友有生命危险。他马上向皇帝汇报，皇帝紧急召见宰相，宰相出宫去找王渊。

这样一个大循环，事情终于落到了王渊手里。面对危险，王渊没有糊涂，他派出重兵直扑叛军的集合地点天竺寺。

下了这个命令之后，天晚了，他吃完饭，洗洗睡觉。第二天早上，他神清气爽，照常上班。上班、议事、下班，这个流程都走完了，天竺寺那边也没有消息传来，他也没去追究。只是一个线报嘛，或许天竺寺里没有叛军，也或许他派去的重兵正在守株待兔，什么情况都有可能发生，没必要大惊小怪。

就这样，王渊走到了杭州城北桥畔。突然间，桥下冲出了大批伏兵。这时，他才猛醒过来，中计了！那个线报是假的，用来迷惑他们把重兵调到天竺寺，转移视线。真的叛军一直埋伏在这里，等他下班。

他清醒得太晚了。叛军把王渊拉下马，刘正彦亲自操刀，当场砍下

了他的人头。同时，城里各个地方都爆发了哗变，一百多个资深太监身首异处。做完了这些，叛军们带着众多人头向临时皇宫前进。这个时候，绝大多数人都认为叛军们并没有太大的企图，他们之所以逼近皇宫，只是因为里边还有更多的太监，康履、燕珪、高邈、张去为、张旦、陈永锡等人都还没死，都在皇宫里躲着呢。

毕竟斩草要除根，得把太监都杀干净。

赵构也是这样想的，所以当叛军逼近时，他并没有特别慌张。

当天接近正午的时候，赵构登上城楼，下面是一大片御营卫士以及一百多颗血淋淋的人头。赵构很镇定，他手扶栏杆，向下面招呼，要苗傅、刘正彦出来觐见。

苗、刘出来了，向他三呼万岁，跪倒磕头。

情况似乎很正常，赵构也感觉良好，他决定把场面做足，于是问事情是怎么回事，爱卿们从头说来。

苗傅真的听命令了，他站起来，把事情从头说起。

下面的话是替所有汉人向赵构发出的质问：

皇帝你自从即位以来，赏罚不公，信任太监。军人有功劳的不奖赏，太监向你推荐你都答应。黄潜善、汪伯彦败坏国家到这种地步，居然至今没有被流放到远方。王渊临战退却，贻误战机，抢先渡江，不见处罚，反而升任枢密副使，这都是怎么回事？现在，我们已经杀了王渊，也杀了皇宫外面的太监，请你交出康履等人，将他们全都杀了，向三军谢罪！

赵构窘怒交集，没想到苗傅会翻旧账，揭他老底。这是当众摊牌，撕破脸皮，是真的造反了！不过，这没什么，本着一贯的不要脸精神，赵构还是能从容面对的。

赵构说，爱卿要注意，黄潜善、汪伯彦都已经受罚贬职了，王渊也被你们杀死了，太监们已经死了很多。现在，朕答应你们，一定把康履等人降职责问，决不姑息。你们回军营等候消息吧。

赵构心想，军人回营，万事大吉，只要过了眼前这一关，这些兵都是菜板上的鱼肉。

可惜苗、刘都曾经帮他剁过菜，尤其是刘正彦帮他杀了很多所谓的盗贼。刘正彦的各种手段，赵构都知道，他是绝不会上当的。

叛军顶在皇宫城门前，一定要赵构交出大太监康履，不然不走。

赵构就是不交，这不是一两个太监的问题，是皇帝的权威在受损，一旦这个也软了，他就真的萎到底了。

双方就此僵住。时间一点点过去，皇城外的叛军们渐渐失去耐心。刚开始的嫉恨，到杀人时的兴奋，再到和皇帝顶牛时的癫狂，最后逐渐不安。很快，他们就会被恐惧压倒，做出极端的事来。

赵构敏锐地发觉了这一点，当机立断，派人把康履绑到城外。苗、刘就在他的面前，把康履先腰斩，再腐割，最后斩首。

做完这些，赵构还有奖赏。升苗傅为庆远军承宣御营都统制，刘正彦为渭州观察使副都统制。怎样？人也杀了，气也出了，大家是不是可

以回军营休息了呢？

叛军不走。事情明摆着，要是赵构从一开始就服软，就没有后来的当面杀人了，事情还能有转机，还可能彼此妥协，凑合着往下过日子。现在，敌对到这种地步，还想善了吗？

苗、刘商量了一会儿，向赵构提了一个问题："陛下，你觉得你当这个皇帝合适吗？要是钦宗皇帝从北方归来，你让他处于什么位置？"

赵构心里一片冰凉，巨大的危险向他逼近，比金兵临近扬州城时更让他警觉。怎么办？他紧紧地闭住了嘴，不做任何回答，同时把目光投向了新任首相朱胜非。他不知道这个人能为他做什么，但此时此刻，他自己已经无能为力了。

朱胜非顺着绳子滑到城下，和苗、刘面谈，劝他们别把事做绝，给赵构也给他们自己留一条后路。对此，苗、刘很认同，他们提出一个建议。

请孟太后，也就是宋哲宗的废后隆祐太后垂帘听政，和皇帝共同治理国事。

这很好，朱胜非欣喜，赵构惊喜，垂帘听政太好了，尤其是孟太后如此善良低调，由她出面，一定会比当年的曹太后还要温柔。

他们立即同意，当场写下诏书，给了孟太后合法的政治地位。可是，当他们宣读诏书，表示立法生效时，苗、刘两人却慢吞吞地说了一句话：

"太后是孟太后，这没错，可谁说和太后共同治理天下的皇帝是你啊？我们说的是当今的皇太子赵旉。"

全场呆滞，赵旉是赵构的独生子，现年不满三岁，这么个小孩要当皇帝了？没等有人反对，苗、刘还有话说。

说小吗？仁宗、哲宗登基时也很小，正因为小，才需要太后垂帘听政。至于太上皇，眼前就有例子，赵构当皇帝时，起码有两个太上皇存在，他不也当了吗？

赵构无言以对，往事一幕幕地在他眼前出现，现实让他清醒。这个纨绔中的纨绔终于意识到了一件事，他不能因为自己有个什么什么样的高贵血统，就在亿万人之上随意作威作福，想干什么无耻之事都随便。人世间是有界线的，谁做得出格，就得退场。

他父亲太混账了，结果在异族人那儿受罪；他太混账了，本国人也能造他的反！

这时，他派人去后宫请孟太后，只能把希望寄托在这个老妇人的身上了。一会儿，孟太后到了。赵构向旁边躲闪，站到一根柱子旁边。有个官员请他在原来的座位上落座，赵构摇了摇头，轻声说："不能坐这里了。"

时隔三十四年之后，孟太后再一次出现在公众面前。她作的第一个决定就非同寻常。她没有走上城头隔着老远和叛军说话，而是直接开城，与苗、刘面对面。

孤独利于思考，时光磨炼心性。这时的孟氏，再不是从前那个不懂

官场、不擅争斗的女孩子了。她面对叛军，非常镇定。

她说："宋室颓唐，是道君皇帝、六贼做出来的，与当今皇帝何干？况且，他最初并未失德，都是黄潜善、汪伯彦在误导他。现在，黄、汪已经被贬职了，这些你们不知道吗？"

避重就轻，预留台阶，这是很高明的政治语言。

可惜苗傅无动于衷，他是个成年男人，懂得决不和女人讲道理。他粗暴直接地说："我们就是要拥戴你当天下的主人，就是要拥立新皇帝。"

来硬的……孟氏比他还硬，说："天下大乱，强敌当前，你们要我一个老太婆抱着不满三岁的娃娃决断军政大事，怎能号令天下？敌国要是知道有这种事，会更加轻视、欺凌我们的。"

言外之意，这么搞大家都别想好。

有道理，可惜苗傅顾不得那么长远，眼前是骑虎难下，谁还想着以后。他再次强调一定要孟氏主政，这事没得商量。

陷入僵局。同样僵住了，孟氏没像赵构那样要么硬顶、要么软蛋，她有第三条路可走。隆祐太后转过头来看首相朱胜非，这时正要大臣作决定，首相为什么一言不发？

历史证明，这句话有决定性的作用。赵构的命真的很好，他在南渡之后第一时间把朱胜非提到首相的位置上，原本只是把应急品当过渡品用，却没想到这是他的急救包，没这人，历史绝对会改写。

这时，朱胜非什么话都没说，而是转身走回了宫里。那样子真像是黄潜善、汪伯彦的接班人，遇见事儿就躲，一句话都不敢说。

他成功地蒙骗了苗、刘叛军，从这时起，他们认定这个人是懦夫、孬种，不必在意。可实际上呢？稍加一句，朱胜非的业余爱好是看小说。当时是宋朝，各种污秽糜烂的明清小说还没问世，能看到的都是唐朝作家写的。

唐代小说写的都是传奇、热血、仇杀、信义，就算是情爱，也一定会惊天动地。一个人的脑子里每天装着这些，做出来的事也就可想而知了。

朱胜非悄悄找到赵构，说他刚才跟叛军苗傅的一个心腹王钧甫在聊天，王钧甫说苗、刘二人"忠心有余，学识不足"。

赵构躲在柱子后边，眼神中充满疑惑。

朱胜非很低调地解释，此句可以理解为以后会有转机。

学识不足，是说缺心眼？赵构有点明白了。两人再悄悄聊了一会儿，就下达了一道诏书。赵构全面同意叛军的要求，从即日起，孟太后垂帘听政，皇太子升级当皇帝，他退位，并且立即搬出皇宫，到显宗寺里借宿。凡是叛军点名的太监全都流放，一个不留。

叛军全面接管杭州城，在苗、刘看来，老太婆当权，小孩子上朝，赵构躲进和尚庙里，杭州的治安水平比皇宫差远了，随时都能杀掉他们。至于太监们，一个个被流放出城，又被半路拦截，砍成两段，带回城里示众。

威风凛凛！
之后，苗、刘给自己升官，苗傅做武当军节度使，刘正彦做武成军节度使，再将两个政治友人升为宰相、尚书。还要再干点什么呢？
两人左思右想，决定给杭州城外的同事们定定性。韩世忠当御营使司提举；刘光世是世袭大衙内，不必再升；张俊当秦凤路副总管，命他带三百个大兵，即日起程，回西北老家去。
其他人以此为例，不管是升是降，都一律不许靠近杭州。
做完这些，苗傅、刘正彦觉得江山已定，可以安安静静地享受人生了，却不知道自己办了一件最失策的事，错到连补救都来不及了。
他们现在干的事，可以用一句话概括——挟天子以令诸侯。这句话看着很威风，其实风险很大，很没有必要。当年，曹操是不得已才这么干的，因为外边有太多的人能和他平起平坐，甚至地位比他更高。可苗、刘已经控制住皇帝了，那么，他们是应该以皇帝的命令把大臣们收笼在身边，杀掉或控制住好呢？还是将他们扔到外围，给个官职，让其随意发展好呢？
就在这时，有些人已经开始发展了。
的确是发展。苗、刘之变对赵构是一次劫难，对建炎集团是一次洗牌，很多人身败名裂，可另外一些人却因此飞黄腾达、一步登天。
比如张浚。
这位两年前还只是个边缘京官的小人物，突然之间变成了核心，这是个很怪异的现象。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有时是没有道理的，要不怎么才能解释，以他微薄的官场资历，没有半点军事生涯的过往，就会有那么多人主动来投奔他呢？
先来的是张俊。
这位老西北军没门第，没关系，到哪儿都有小鞋穿，哪怕是造反派都不待见他。苗、刘对别人，是用官收买，就地发财；对他，居然是带着三百个大兵回西北去。
西北……那边紧挨西夏，又与金国接壤，很快就要出大事了，这是明摆着要他去死。他想不去呢，公文里说得明白，剩下的兵由其他将领拆散了分。这年头，兵权谁不要，实力谁不要，这等于是鼓励张俊的同事们窝里反，逼着张俊走人。
关键时刻，张俊说这事儿很复杂，我带你们去见礼部张侍郎，由他来决断。
张俊带着八千名士兵上路，投奔平江府的张浚。当他到达平江的时候，发现这里很平静，基本上没人知道杭州城发生了什么。
苗、刘的文件传达过来了，可是被张浚扣压，不对外公布。
张俊来投靠，有求援的成分在内，还不算离谱。下一个就很不寻常。江宁（今江苏南京）府的吕颐浩派人来联络张浚。
吕颐浩，字元直，山东乐陵人，进士出身，南渡以前做过河北路都转运使，相当于一省之长。他出将入相之前的顶级高官，不仅主动伸手，而且还带着一万名士兵上路，声称与平江联手平叛。

第三个人是大衙内刘光世。
刘光世在镇江，他紧张地左右观望、细心衡量，发挥自己听命令或不听命令都能达到利益最大化的特长，思考该听谁的。
张浚的命令很快到了，他以礼部侍郎的官衔，命令奉国军节度使刘光世率本部人马勤王，立即起程去和吕颐浩会合。
刘光世一拍大腿，目光雪亮，就听这个了！
有了这些底牌之后，张浚没有急着动手，而是悄悄派人去了海边。杭州临海，要是突然有水军从海上突袭，相信效果不错。他下令大量造船，克日完工。
他这么搞，杭州城里没法不发觉。苗傅终于感到不对劲了，前些天，他的确有些缺心眼，怎么能把那么多的兵力派往外围呢？
得收回来。
他发布命令，升张浚为礼部尚书，带平江兵马来杭州述职。张浚把官衔收下了，至于回答，他派张俊带着八千名士兵到吴江驻守，切断杭州城的出兵方向。
眼看双方就要打起来了，突然之间又停了。不管是张浚，还是苗、刘，一下子都偃旗息鼓，缩了回去，原因是有一个人出现了。
韩世忠，这位老兄是中兴四大将里第三个过江的。由于江边有很多走散的御营人马，他守在盐城（今江苏盐城）收集了不少，实力壮大之后，才起程去杭州。张浚的运气非常好，及时发现了他，一封信召了过来。有了韩世忠，一切都不一样了。韩世忠已经是宋军公认的第一强人，多年以来战功赫赫，尤其是最近，杀金军如屠狗。
战绩是威望，他的出现使双方都重新制订了计划。张浚这边，张俊不必突前，要换人。以韩世忠的突袭能力，方腊躲进老巢里，他都能单人进去将其掏出来，不用他用谁。
韩世忠从平江出发，率军到达秀州（今浙江嘉兴），声称自己得病了，要休养，同时大批采购、打造攻城器械。
这让苗傅、刘正彦心惊肉跳。过去的七八年时光可以证明，谁要是让韩世忠惦记上了，都没好果子吃。那么，和这个人打？纯粹是找死；收买吗？据说这人也挺爱钱的，但是认死理，自从当军官之后，连军纪都没怎么犯过，怎么可能陪他们造反呢？
想了很久之后，叛军一致决定，还是要挟他吧。正巧有个可以要挟他的人在杭州城里。
韩世忠的妻子梁红玉在杭州城里。这和我们的印象有点出入，传统形象里的梁红玉始终跟在韩世忠身边，他们形影不离，既是夫妻，更是战友。
这没错，但是要有个经过。不同时期，梁红玉给韩世忠的帮助是不同的。截至这时，她是韩世忠官场上的灯塔。
老韩是个粗中有细的人，该清醒的时候绝不糊涂。他一边打着仗，以绝世军功扬名天下，一边悄悄地把老婆安插进建炎集团内部，甚至是皇宫深处，和皇妃、太后打成一片，时刻与顶级官员保持着亲密关系。

在这一点上，刘光世都比不上他。
这时，苗傅、刘正彦决定抓住梁红玉，逼韩世忠投降。
这招儿好不好呢？还真不好说。或许有人会嗤之以鼻，说以韩忠武之节义，怎能为区区一妇人屈膝降贼？哪怕在韩世忠面前杀死梁红玉，他都不会妥协！
很可能是这样，可惜有人却不敢冒险。朱胜非得到这个消息之后，两方面衡量了一下，觉得在宋朝灭亡，赵构南渡，兵变倒台，御营人马全部叛变之后，把宝押在一个军人的所谓忠诚上，尤其是他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军人，实在是太疯狂了。
绝对不能让要挟成功。
他去找苗傅聊天。这些天里，他经常和叛军内部的各种人聊天，基本上随意出入，想见谁就见谁，叛军都不把他当外人。
朱胜非对苗傅说："你为什么一定要把韩世忠推到对立面上去呢？做事情要看本质，其实你和韩世忠很像，都是很能干又受压榨，应该很有共同语言才对。"
苗傅想了想，点头。
朱胜非又说："有再好的共同语言也要交流。你要和韩世忠交流，谁能比韩世忠的老婆梁红玉更好呢？嗯，别瞪我，就算没效果，也只是送去一个女人而已。有很大的损失吗？"
苗傅想了想，点头。
朱胜非接着说："但是，你不能就这样送出去，既然要示好，就要给足钱。你不妨给梁红玉一些好处，也算是给韩世忠的面子……安国夫人怎么样？"
苗傅想了想，又点头。
那天，朱胜非离开军营，走在杭州的大街上，突然仰天长叹了一声："唉，这俩货真是笨啊！"（"二凶真无能之辈！"）
梁红玉纵马奔驰一昼夜，从杭州赶到了秀州，除了自己安全之外，还带来了杭州城里的最新动态，以及孟太后、赵构对勤王部队的要求。
韩世忠很高兴，这符合他所有的心意。比如老婆安全，比如忠君勤王，比如他在建炎集团高层中的正面形象，哪一点都堪称惊喜。
张浚很满意，皇室都安全，知道他在干什么，这两点足以保证他实施下面的计划，简直太理想了。同时，吕颐浩、刘光世已经会师，正向平江赶来。张浚手里的军事实力在急速壮大。
这感觉太好了，是张浚梦寐以求的。
回到杭州城里，苗傅、刘正彦一直在等消息，友谊之手伸出去了，伸了好久好久，可什么也没抓到。韩世忠仍然病着，赖在秀州一动不动，回音也没有，可攻城器械却越造越多！
事情不大对头啊。苗、刘的心越来越沉，他们坐下来，很难得地静心思考了一阵，之后下达了两条命令：第一，加封韩世忠为定国军节度使，张俊为武宁军节度使，主管凤翔府。宣布张浚阴谋叛国，贬为黄州团练副使，郴州安置。

抬韩、张，贬张浚，这是在分裂勤王军队，招数很好。

第二，苗傅派弟弟苗瑀、马柔吉率重兵据守临平（今浙江余杭），阻挡勤王部队前进。这是最坏的打算，大不了兵戎相见，拼个你死我活。

有了这样的觉悟，按说就没什么难题了。相比之下，苗、刘只是两个军人，而赵构是天之骄子，同归于尽的话，看谁舍不得。至于张浚那边，他们敢把苗、刘逼到绝路上，搞得大家一起死，还谈什么忠君勤王，统统都是贼子！

可是，下面发生的事，就是没按照这个逻辑来。

平江方面力量集结完毕，张浚发布讨伐苗、刘的檄文，带兵冲过来了。平叛军队以韩世忠为前军，张俊为两翼，刘光世为游击，吕颐浩、张浚为中军，刘光世部下为殿后，发兵杭州。

要注意的是刘光世的部下，这是个奇妙的、独一无二的现象。刘光世本人打仗很一般，甚至很懦弱，但他有本事找到强悍、精锐的部下。他的部下在中兴四大将里仅次于岳飞帐前的那些传奇名字，连韩世忠都没有这样的班底。

而这样的部下，居然会毫无保留地听从他的命令……

军队在前进，更快的是文件。张浚等人按照勤王的正规流程，给杭州发了一封信。信里说明了这次起兵的性质，同时呼吁赵构复位。

这太正常了，历史上每一次清君侧也好，假勤王真造反也好，都要先做这一步。但是，张浚真是没料到，仅仅走了个过场，杭州方面居然天翻地覆了。

孟太后宣布赵构复位，第一时间收回兵权。

这胆子简直让人发抖，杭州城里的兵权仍然在叛军手里，苗、刘曾在皇宫门口杀官造反，根本没有回头路可走，她这样搞，纯粹是逼着叛军下狠手，自己找死。

可奇妙的是，苗傅、刘正彦却变得六神无主，在军营里团团乱转，不知道下一步做什么。这时，他们才清楚自己到底想要什么。

只想出口气，只想挣点功名，谁想杀皇帝啊。至于逼皇帝下台，那也是一步步赶到那儿了。说到底，都是宋朝的正规军，这么多年的思想教育工作不是白做的，真不敢给皇帝放血啊。

进退两难，没法收场。

关键时刻，他们的老朋友朱胜非再一次出现。老朱说：“要不大家都去祝贺皇帝的第二次加冕吧，这是喜事。在双方的沟通下，过去的事既往不咎。”

苗、刘摇头，怕被杀。

朱胜非用嘲弄的眼神看着他们，说：“城里都是你们的兵，这时候怕被杀？”

苗、刘仍然摇头，过后更有可能被杀。

“这样啊……给你们一人一份铁券，等同于免死金牌，这样总可以放心了吧？”

苗、刘放心了。当天，他们高高兴兴地去向赵构祝贺，仿佛时光倒流，什么都没有发生过。赵构也满面笑容，非常亲切地抚慰了他们。

他们离开时，忍不住双手捂住额头，幸福得简直快要崩溃了，“圣天子的胸怀是如此宽阔啊！”之后，他们各自回家，开始轻松的新生活。

让人说他们什么好呢？

消息很快传到了前线，张浚等人的反应是加速前进。情况很简单，如果苗、刘是假和平，那么戳穿他们；如果是真服了，乘机要他们的命。

韩世忠打头阵，他手持双刀冲了上去。苗傅的亲弟弟苗瑀拉着神臂弓瞄准他，被他一声大喝，吓得箭都没敢放，转身就逃。

韩世忠衔尾急追，两支部队从临平起，一路跑进了杭州城……居然都不用攻城，直接进城了。当时是半夜，苗傅、刘正彦从平静甜蜜的梦乡里惊醒，第一反应是逃跑，从杭州城里离开；第二反应是找到铁券，一定要带着它逃，吃住都要带着它！

他们完全忘了城里还有赵构，那才是他们唯一有效的护身符。

苗、刘两人带着两千名亲兵从涌金门逃走，向福建方向流窜。不久之后，大批官军在韩世忠、刘光世的率领下追击他们，直到把他们生擒活捉，带回杭州城，处以磔刑。

这两个人的造反就此结束，由于这两人的造反水平实在太差，把叛乱搞得像闹剧一样，所以实在没法总结。但它的意义重大，直接影响了宋朝的历史进程。

有五个人浮出了水面，成为顶级权贵。

先是三位大将军。张俊、韩世忠、刘光世正式走上前台，分别成为御前左军都统制、御前右军都统制、御前副使。这和他们以后的番号直接挂钩。

之后是宰执换届。

朱胜非在平叛之后第一时间提交了辞呈，说自己兵变前没能提防，兵变中没能自杀，实在是不大纯洁，尤其还和叛乱分子多次闲聊，显得立场小有摇摆，他提请组织严肃处理自己。

赵构表示赞赏，说：“爱卿堪称职场楷模，朕很感动。”

朱胜非暂时下放，接替他的是吕颐浩、张浚。吕颐浩开始了他辉煌的首相生涯，他将以其标志性的粗暴大胆风格来统治南宋初年的官场。

不过，他是次要的，他再怎样粗暴大胆，对一个王国而言，都是只小蚂蚁，有各种各样的官场条例来限制他，他只能在条条框框里生存。

张浚是不同的，他一步登天，继成为勤王部队总司令之后，担任了另一个更加重要的军职。这个位置成就了他帝国第一军人的梦想，进而影响和改变了一个时代。

第九章　搜山检海捉赵构

张浚升任知枢密院事。这一年，他三十三岁，宋朝自从寇准以来，再没有比他年岁更小的宰执大臣了。这还不算什么，头衔而已，看他的实力。

张浚宣抚川、陕，许便宜行事。

也就是说，他是实际上的四川、陕西两地的主事人，军政大事随他心意，想怎样就怎样。这是无与伦比的权力，纵观宋朝一百七十多年，我想不起谁曾经这样显赫过。

但是，没有人嫉妒他。

此时的陕西、四川风雨飘摇。看地势，这两地处于东南方向的杭州的上方。自古以来，欲占东南必先西北，之后沿长江顺风前进，东南几乎不战而降。

金国人是善战的，他们清醒地认识到这一点，早在两年前，也就是建炎元年，靖康之变刚结束时，行动就展开了。金军最高统帅完颜宗翰亲自领军强渡黄河、攻占洛阳，之后分一半兵力给常胜大将完颜娄室向西挺进，挑战宋朝最强的西军大本营。

这是一次空前剧烈的大碰撞，可以说，自从金国兴起以来，遇到了最强的敌手。之前的契丹人虚有其表，灭国期间，一次像样的重兵决战都没有打过，开封的沦陷更是个笑话。宋朝居然严令本国军队不许勤王，等于是把国都拱手相让。

而西军不同，这里是名将之乡，是百年以来战争从未停息之地，哪怕金军派出了最强的将帅，也不可能占到多大的便宜。

战争一开始，完颜娄室出其不意地率万余骑兵趁夜踏冰渡过黄河，攻下了京兆府。这一下，整个西北震动，西军骤然一惊，金人旦夕之间做到了西夏一百年都没办到的事。可也仅此为止，西军的抵抗剧烈且及时。之后，任凭完颜娄室百般筹划，金军再也没能取得更大的战绩。

战事进入相持阶段，张浚主动要求去西北，与金军决战于第一线。在当时而言，他的眼光之准，魄力之强，爱国之忠勇，都是首屈一指、无人可比的。

张浚西行，壮怀激烈，无论是当时还是后世，哪怕是再反对他的人，都承认他绝对有着与金人不共戴天之志。

他要做的事很大，需要一个很长的过程，要在一年后才有结果。这时，世人的焦点仍然在赵构身上。此时的赵构二十三岁，短短三个月之间，他经历了溃败、追杀、丧失性能力、政变、被逼退位等一大堆人生惨事，实在是衰到了极点。

痛定思痛，他认识到了自身的问题，变得懂事多了，比如说他下了罪己诏。这回写罪已诏，他的态度前所未有的认真，说了些实在话："……昧经邦之远图，昧戡乱之大略，无绥人之德，失驭臣之柄……

当深自修省，悔过责躬，逆耳忠言，钦而必受。”

他说自己不懂怎样经营国家，不懂镇压叛乱的办法，没人品，没人佩服他，臣子们都不听他的，以后什么都改！

话说到这份儿上，没法再深刻了。可惜老天爷仍然没有原谅他。时隔不久，他的独生子生病了，全皇宫里的人小心翼翼地侍候着，结果，小心出大事，一个宫人一脚踢翻了一座鼎。惨了，铜鼎撞在砖地上，成年人都会吓一跳，何况是病中的小孩子。

三岁的赵旉当场吓得抽搐。赵构大怒，命人把那个宫人拉出去立即砍了。结果，屋外边人头落地，屋里边他儿子也咽了气。

赵构死了儿子，等同于寡妇死了儿子，这下子彻底没搞头了！悲从中来，不可断绝，赵构好几次在宰执们面前号啕大哭。

当然，他在哭之前交代了，绝大部分是为了他爸、他妈、他姨、他哥哭的。

再怎么难受也得生活，赵构擦干了眼泪，为安全问题沉思。他想了很久之后，给金国写了几封信。信的开头部分是精华。

他这样写：宋康王赵构谨致书元帅阁下。

以前是：大宋皇帝赵构致书大金元帅阁下。

低调到了这种地步，比当年南唐李后主还要低调，至少李煜还自称南唐国主。而金国给出的回应是：你稍等，再过几天，我们就发兵入侵，这回领兵的是你的新朋友完颜宗弼。祝相识有缘，祝天长地久！

时值七月，金兵南下的消息越来越多，赵构迫不得已作了两手准备。他恭请孟太后带着他的绝大多数后宫、全部皇室成员离开杭州，去洪州避难。

当太后老人家起驾的时候，人们发现，这位声称不好色，也没法好色的陛下在短短四个月时间里，居然把后宫美女从零发展到了数百人之多，各种妃子、夫人一大堆，真是琳琅满目、不可胜数。小查一下，有潘贤妃、淑国夫人王氏、康国夫人萧氏、和国夫人王氏、嘉国夫人朱氏、成国夫人吴氏、润国夫人张氏、惠国夫人孙氏、直笔张氏、典宇孙氏、直笔刘氏、尚服朱氏、张才人等。

浪费资源，至此而极！

美女们走了，赵构冷静地选出了自己的安全保障。不知是不是习惯使然，他仍然把开封城里的留守大人当成了救星。

这时的留守大人姓杜，不再姓宗。

可赵构觉得这样更好。他比较了一下，杜充的忠心和宗泽比只高不低，杜充的魄力更让宗泽难以企及。在杀奸细、杀盗贼等方面，杜充让整个建炎集团激赏。

嗯，尽管杜充把黄河掘开，导致金兵直接攻打扬州，造成了巨大的人员伤亡、物资损失，还有“萎”事件，但他的初衷还是好的嘛。

对于这位强大的硬汉，赵构给予了足够的权力。杜充，以东京留守之职兼任宣抚处置副使，节制淮南、京东、京西路。

赵构把开封以南直到长江边的一大片超级广阔的土地都托付给了杜

充。这一片土地的重要性，在某种程度上比川、陕加在一起都大，也就是说，张浚刚刚创造的最大节制权力指数被打破了。

对此，杜充坐在开封城里，发表了慷慨激昂的战前演讲，他说："方今艰难，帅臣不得坐运帷幄，当以冒矢石为事。"

也就是说，他将以身作则，战事发生后，会亲临第一线，于矢石交攻之间，与金军白刃相见！多么豪勇，这段话传过长江，到达杭州城，整个建炎集团为之欢呼。

不久之后，金军出动，离开封城还很远，杜充率领留守司主力出城……不是迎击，而是快速向长江南岸逃窜。

你没看错，是长江南岸。杜充的逃窜堪称果断彻底，他一旦开始逃跑，就直接越过京畿、淮河地区，到达长江南岸的重镇建康府（今江苏南京）。

至于国都开封，杜充委托给他的副手郭仲荀。可是，他很快就在建康府见到了郭仲荀，原来郭仲荀把开封交给了留守司判官程昌寓。

但是，他们很快又见到了程昌寓，程昌寓又把责任推给了权东京留守上官悟……这帮人在逃走时，都随身带了尽可能多的兵。当他们在建康府会齐时，开封城里基本上都是些饿得走不动路的平民百姓了。

开封于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二月陷落，这座人类有史以来最辉煌、最富庶、最文明的旷世巨城，已经满是断垣残壁，变成人间地狱了。至于曾经的百万人口，也只剩下几万人了，其中的壮年男子只有几千人。如果有谁走进去，除了遍地的饿殍死尸之外，什么也看不到了。

这都是杜充的"功劳"。

既有"功"，必得赏。赵构升杜充为同知枢密院事，升官致辞里写道，杜充"徇国忘家，得烈丈夫之勇；临机料敌，有古名将之风"。

杜充居然是烈丈夫、古名将！

可惜的是，名将兄不领情，当这份升职报告颁布之后，杜充立即得了中风病，也就是脑血栓或者脑溢血，病倒了，起不来床了。此人声称由于身体原因，没法办工，自然也就没法上任。

赵构闻弦歌而知雅意，明白这是杜充嫌官太小。这好办，一道圣旨颁下去，杜枢密从西府升入东府，成为副宰相。

杜充的中风瞬间痊愈，四天之后高高兴兴地上班了。他以副宰相之职兼领江、淮宣抚使，统兵十余万，镇守建康。

两个月后，金军渡江攻击建康，宋军迎战，岳飞在都统制陈淬的率领下，与金军激战于马家渡渡口。当胜负未分之时，宋军有人卖阵逃跑，导致全军大败。

收拾残部后，宋军发现主将大人不见了。后来，他们才得知，杜充到了北岸，已经是金国人了。

杜充的故事还没完，他在金国那边混得风生水起，官越做越大，一点不比在宋朝时差。可见能者无所不能，到哪儿都是烈丈夫、古名将。

赵构在江南那边憋屈得要死。杜充降敌之后，他一连好几天吃不下饭，睡不着觉，一直被一个问题困扰着，怎么也想不通，可必须要想

通！

——我待杜充这么好，把他从一般官吏提拔到顶级显贵，为什么他会这样回报我？（“朕待充自庶官拜相，可谓厚矣，何故至是？”）

这个问题大家也要想一下，很有趣的，比如说为什么杜充从开封一路跑到建康，赵构不砍了他，反而升他做宰相呢？

其实也不复杂，杜充的逃跑和之前赵构的作为很相似，两人都把开封城、百姓什么的看得一文不值，官本位、个人安全至上，所以，杜充跑到江南来，赵构不觉得有什么不好，反而很高兴。当此危难关头，杜充过江，分明是上苍保佑赵构，给他送来了一个护法神，可是，护法神临阵倒戈。这就奇怪了，为什么会这样？

这是继苗、刘之变后，赵构遭遇的又一次巨大打击。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好事，从这以后，赵构看人的眼光提高了。

宋军南渡之后，宰执级高官除杜充一人以外，再没有屈膝事敌之辈。

杜充投降，建康陷落，完颜宗弼率领的金军直向杭州杀来。这时的杭州改名叫临安了，取“临时安家”之意，表示还有恢复中原的志向。当然，“临近平安”也是一种解释，或许更接近赵构此时的愿望。大敌当前，赵构唯有逃跑这一条路可选择。

不要鄙视他的逃跑行为，因为自从他登基以来，他身边始终没有出现过能正面击败金军的人物，让他不得不跑。别提宗泽，宗泽一直不在他身边，也没有与完颜宗翰、完颜宗望、完颜宗弼、完颜娄室等金军的一流战将交锋并且取胜的纪录。开封城恢复得再好，也让他心里没底。

那么怎么跑？

两条路，旱路或者海路。

旱路第一时间被建炎集团所有人否决。在陆地上和女真人比跑步，实在是找虐。那帮人能几天几夜不下马，生活问题都在马背上解决，这还怎么比？

海路方面，他们早有准备，赵构在明州（今浙江宁波）海边准备了很多船。这回，他三令五申，不许任何太监私下借用！船都在，可是明显不够用。

赵构给自己配备了全套的执政班底，这些官员的全部家属都将随行。之外，还有全套的诸班直卫士，每艘船上分配六十人，而这些人也有家属，都上船的话，船票就不够了。

新任首相吕颐浩下命令，说每个班直可以带两名家属上船，这样就够了。

命令颁布之后，整个班直营地一片骂声。班直们怒火焚身，在半路上截住吕颐浩，问他：“我们有父母，有妻子，不知这两个名额给谁呢？”

怎么算都会泯灭天伦，这是中国人最重视、最不可触碰的底线！

那又怎样，吕颐浩是个脾气大于一切的人，连张浚都很佩服他，说吕公豪气冲天。这时，面对质问，吕首相不仅觉得自己的命令没错，而

且雷霆大怒，要处理这帮触犯他的威严的警卫员。

班直们气疯了，当场拔出刀来，要砍了他。关键时刻，副宰相范宗尹出面，把吕颐浩拉进皇宫里。

皇宫里的赵构很平和，他温文沉静地拿起笔，以正式公文的方式写信给班直们，告诉他们这件事考虑欠妥，已经另有安排，一定不会让班直们骨肉分离。大家放心吧，我们是生活在一起的大家庭，少了谁都不行……

班直们感觉很温馨，放心地散了。

第二天，赵构顶盔披甲，手持弓箭，率领御营中军和吕颐浩的亲军将领姚端冲进班直宿卫营地。惊恐中的班直们有上房逃走的，有跳墙跑的，可都没用，箭如雨下，逃命的人全被射倒了。赵构本人亲发两箭，从屋顶上射下来两个人。

皇帝亲自动手，把班直们吓坏了，他们集体投降。之后，赵构的心情仍然很恶劣，他杀了领头的十七个人，再把班直全体解散，分在各个部队之中。

叛乱分子不复存在。

这就是经历过苗、刘政变之后的赵构，他冷静多了，也狠多了，知道对敌人下毒手了。每每看到这一幕，我都觉得遗憾。

赵构没有在政变之后反思自己的行为，从而变得好一些，而是总结出了这样的教训：一定要忍，一定要狠，出手则必杀！

可见，一个人的本质才是最重要的，仁者见仁，阴者见险。

完颜宗弼挥军疾进，渡江之后直追赵构，从建康到临安，从临安到越州（今浙江绍兴），从越州到明州（今浙江宁波）。赵构觉得明州不好，逃往定海，完颜宗弼也追了过去。

赵构下海。

船一直在海里诱惑着建炎集团。说实话，不到最后关头，谁也不愿下海。那不只是安全问题，更是一个政府的形象问题，只有在灭亡关头，赵构才会走那一步。

赵构顾不得了，他乘船入海。第一个目标是温州。运气很不好，这么点路，还在海岸线边上，他居然遇到了大风雨，他的船队被吹散了。

他的兵力急剧下降，别说是金军了，遇上海盗都可能会出事。大风雨过后，临近年关，赵构非常准时地遇到了所谓的“送年风”，即一连好多天的舒缓南风。船撑足了帆，仍然慢悠悠地走着，走着，走着，赵构欲哭无泪，这速度比驴跑得还慢，金军一定会追上来的！

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正月初一，赵构的船队在海中下碇停泊。君臣过新年，唯一的快乐是一尾海鱼练弹跳，不小心蹦进了船舱里。随行的吴夫人，也就是后来的宪圣慈烈吴皇后连忙恭喜，说这是“周人白鱼之祥也”。

君臣大喜。

因为周武王也坐过船，也有一条鱼蹦进了船舱，之后，武王得胜，成了天下共主。可那是武王去进攻商朝好吧，不是被商朝撵得满海乱

跑！
正月初二，海上很平静。初三，无论如何都得靠岸了，因为没有吃的，赵构快要饿死了。他步行上岸，亲自找了个小庙进去要饭吃。
和尚拿出五个粗粮饼，赵九弟一口气吃了三个半。
如此凄惨窘迫，还得再回到海里忍着。赵构的船队在温州沿海一带漂移着，时刻改变着航线、泊点。这种日子一直持续到二月中旬，赵构上岸了，住进温州州衙。
因为完颜宗弼终于撤军了。
这个完颜宗弼与以前的那些金军将领大不相同，似乎打仗成瘾。他一路追着赵构，沿途每战必胜、每攻必克，从长江边一直追到了昌国县，还是不罢休。
他抢了很多商船，组建水军。他明知道自己的手下水性不怎么样，还是派他们下海抓人去了，结果，迎头遇上宋军枢密院提领海船张公裕。业余的被专业的痛打一顿，才清醒过来，从此离海远远的。
据说完颜宗弼当时很不甘心，他向海中遥望，发现隐约有一座小山。他问当地人那是哪儿，回答说是阳山。他苦笑了一下，说："当年唐朝西征，打到了阴山，这回我东征，到阳山了，也该止步了。"
于是撤军。
撤军路上，他们一路烧杀抢掠，明州、临安等中国南方的超级大城被洗劫了。抢光之后，完颜宗弼屠城，杀光之后又纵兵放火，尽可能地将其烧成一片白地。
抢的东西太多了，只好走水路。金军沿着运河北撤，连带着破秀州（今浙江嘉兴），取平江府，占常州。截至这时，完颜宗弼的这次军事行动圆满结束。他行军千里，战无不胜，追得宋朝皇帝赵构无处躲藏，史称"搜山检海捉赵构"，堪称女真人战史上的辉煌篇章。
真是太牛了。
只不过，他前面不远的地方叫镇江府。
镇江府地处长江三角洲的西北部顶端，其东南一侧是地势极为低平的太湖平原，水网密布，沟渠纵横。镇江府本身正好相反，绝大部分土地是丘陵，宁镇山脉、茅山山脉都在境内。
山脉之间是中国南方最重要的水系。
长江、京杭大运河在镇江府境内交汇。这样重要的地段，注定了是兵家必争之地。完颜宗弼接近此地时，是非常小心的。他派人四处打探，得知了一个消息。
附近最强的宋军是浙西置制使韩世忠，这个人，他早有耳闻，堪称劲敌。但是，据可靠情报，此人这时正在秀州张灯结彩，大过元宵节，庆祝金军终于撤军了。
可见，此人不过是个苟且偷生之辈。
抱着这种想法，完颜宗弼驾驭着庞大的船队，从京杭大运河驶出，进入长江水系，停泊在焦山、金山之间。那一天的傍晚，完颜宗弼是非常军事化的，尽管有这样那样的把握，对宋军有那样这样的蔑视，他还

是做足了战事准备。

他看到金山上有座庙，据称是“镇江金山龙王庙”。那里是附近地势最高点，登上之后，足以观察整片区域。于是，他带上四员战将骑马向山上跑去。

月色皎洁，江水潮生。完颜宗弼离龙王庙还有一段距离，突然间一阵鼓响，从庙里冲出一大批宋军伏兵。

在他身后的岸边上，更多伏兵四起，断了他的后路！包括完颜宗弼在内的五个女真人落入重重包围之中。只要宋军合围成功，他难逃此劫。

可惜的是，庙里的人明显出来早了。按原计划，岸边的伏兵先起，断了后路之后，庙里的伏兵才能抓人。这时，完颜宗弼惊觉，玩命地往外跑。他身边的两个将军都被射倒了。他从马上摔下来，摔得鼻青脸肿，跑得更快了。

终于，他还是跑出去了。

回到大营后，完颜宗弼什么都明白了，他被韩世忠耍了。秀州的花灯是个烟幕弹，韩世忠早就带人到了镇江，甚至料到他一定会去区域制高点瞭望。

能逃过这一关，真是意外，那本是必死之局。

惊恐之后变愤怒！完颜宗弼居然愤怒了，他一路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这时，只是被受害方偷袭了，居然愤怒得要死。

他写了一封战书寄给韩世忠，是爷们的约个日子死磕，看谁打得过谁！这个提议被韩世忠愉快接受。历史证明，谁的挑战都一样，韩世忠这辈子没有在任何一次挑战面前㞞过。

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三月十七日左右，宋、金两军在金山一带的长江水面上展开激战。双方的兵力从数量上完全不对等，完颜宗弼，也就是金兀术一方是十万，韩世忠只有八千。不过，这不重要，一来韩世忠习惯了，他跟谁打架都没有在人数上占过优势；二来这一战发生在水面上。

韩世忠有备而来，带的船形体高大、船帆巍然，是标准的战舰，有些都可以下海出洋。反观金兀术一边，他的船都是从江南抢来的民用船，里边装满了抢劫来的物资，哪怕是条小舢板，他也挑不得。

那一天的江面上，韩世忠的水军在一堆一堆的金军小船间横冲直撞。看惯了现代战争大片的人或许想不出当时是什么场景。我个人觉得，那大概和浴缸撞翻洗脚盆的效果差不多。只不过兵力对比实在太悬殊，十万对八千，就算再软，蚂蚁多了也会咬死大象。

关键时刻，安国夫人梁氏击鼓助战，宋军勇气百倍，把金军压回南岸。激战中，金兀术的女婿龙虎大王也被宋军抓住了。

惨败之后，金兀术本性全露，他的勇气不见了，连决战的决心也没有了，他只是个恃强凌弱的抢劫犯而已，这次被打得太惨了，第一反应就是求饶。

金兀术派人去见韩世忠，说把抢劫来的所有财物都还给他，跟他买条回北岸的道，成不？

不成！

金兀术加价，说把金营里最好的战马献给他，当做赔偿，行不？

不行！

求饶不成，金兀术决定溯江而上。他有这么多船，就不信韩世忠那点人马能把江面都遮盖住，只要有空隙，就能划到北岸去。

两军沿江激斗，且战且行。韩世忠真的就用那么点兵力把金兀术的人马死死摁在南岸边上，等于是挟裹着他们向上游驶去。

前方不远处就是黄天荡。

黄天荡，是长江下游位于栖霞山、龙潭之间的一处支汊湖荡，简单地说，就是长江分流出来的一部分水道，前面没有源头，河道很窄，里面全是淤泥杂草。

这样一个死胡同，是块天生的绝地。金兀术这个外地佬半是路痴、半是被逼，进去之后，突然发现不对，想出来时，韩世忠的水军已经遮住了江面。

关门打狗。

金兀术惨了。这时，他的十万大军都坐在一个个小舢板上，他还好点，坐在一条大点的商用船里。想冲出去，刚刚还被压着打，一路压进了烂泥潭，拿什么冲？想上岸，周围全是淤泥，别说穿着盔甲骑着马，就算脱光了往外爬，也得陷进去。

金军惊恐万分，束手无策。堵在荡口的韩世忠也有点挠头。截至这时，他做得堪称完美，之前的惑敌、斩首、激战、压制，每一步都做得太漂亮了，可是这最后一击却打不出去。

没办法，八千对十万，实在太悬殊了，真要逼急了，鱼或许还没死完，他这张网早就被撑破了。此时，韩世忠很镇定，他清楚自己的优势无可动摇，那么就耗下去，让惊惧、饥饿、疲劳拖垮金军，当他们达到一个临界点时，再全面出击。

这些金兀术也知道，可他没办法，靠他身边的力量没法自救，他选择等，等江北的金军知道战报，派水军来救他。

双方就这样耗着。时间一天天过去了，一连四十天，一点改变都没有。快一个半月了，金军方面可以理解，古代通讯速度缓慢，江北就算知道消息，组织水军来助战，也得有个很长的过程。可是宋朝一方呢？长江以南都在宋军的控制下，为什么没人来帮韩世忠一把？

这个疑问折磨了汉人八百多年，真是越想越来气。究竟是什么原因呢？很简单，就是真的没有人。宋朝南渡的兵力既少又分散，只有两支堪称完整，一支被赵构随身携带，另一支是杜充的人马……建康之战后，全都散了。

因此，韩世忠只能一个人挺着，等着金军士气消沉、战力低落。

如他所愿，金兀术现在快憋屈死了。这个人怎么也想不通，他比他的父辈、兄长们更努力，甚至更有理想，可为什么上天总是捉弄他呢？

他要胜利、要荣誉、要成功，每次都能摸到边儿，但总是擦身而过，随之而来的还有莫大的屈辱。这都是为什么啊？

他在淤泥潭里呆呆地坐着，不断地想，啥也想不出来，什么也干不了，这样子很像在等死。就在这时，一个当地人出现了。

历史会证明，汉人是金兀术的福星，每当他生不如死时，总会有个汉人不知从哪儿跳出来，把他捞出苦海。这时，这个当地人告诉他，这块烂泥潭是有出口的，叫老鹳口，只是年深日久，被淤泥掩盖了，只要顺着方向去挖，一定能重回长江。

当晚，金军全体出动挖烂泥，一夜之间挖出三十里路。第二天早晨，他们回到长江了。韩世忠发觉后猛追，在长江口被一轮空前密集的火箭射了回去。

黄天荡之役，到此像是结束了，金兀术咸鱼翻身，逃出生天了。可惜，故事还没完。当时是五月，金兀术下令全军向建康进发。据他回忆，那里还是金占区，他们可以在那儿好好休养一下，再考虑渡过长江到北岸老巢的事情。

五月初十，金军到达建康城西北十五里的龙湾镇，突然间遭遇宋军的攻击。这一次的攻击是金兀术有生以来遇到的最强烈的一次。来敌只有三百骑兵，两千步兵，居然正面冲击他的十万大军。数字是荒唐的，战局是充满噩梦的，十万骑兵的庞大军团居然被这两千三百多人击溃！

这是宋、金开战以来，甚至是女真人起兵以来从未有过的事，它在女真人最荒诞的梦里也没出现过。女真人……“女真人不满万，满万不可敌”！可它却真实地发生在金兀术面前。

金兀术的本性再一次暴露，他被吓坏了，立即下令全军后撤，玩命地向老鹳口跑去。他清晰地分析出，这支人马比韩世忠的水军更可怕，无论如何都不能与之力战。

他宁可坐船返回黄天荡，也不想面对这支军队。当天，他登船折返时，看到了宋军战旗上标出的主将姓氏。

那是“岳”字！

在民族危亡的关键时刻，岳飞终于有了自己的军队。这支拥有汉地几千年以来最强威名的传奇军队，是在千辛万苦的磨砺中自发形成的。它的起源，要追溯到开封城还没有陷落的时候。

那时，岳飞是一员威名赫赫的战将，他披坚执锐、转战千里，深入敌境、所向无敌，是江北宋军中首屈一指的强者。

他在战士们的心中有着巨大的威望和号召力，但是限于身份，他只是一员战将，没什么决断权。当杜充放弃开封逃往江南时，岳飞苦劝：“中原地尺寸不可弃，今一举足，此地非我有，他日欲复取之，非数十万众不可。”

历史证明他的判断有多么正确，可杜充根本不听。全军起程时，岳飞只能随波逐流。难道他还要再一次违命抗上，重演脱离王彦的事吗？

建康城外马家渡渡口之战，面对十万金军，杜充只派出都统制陈淬率领岳飞、戚方等战将统兵两万出战。敌我悬殊，但众志成城，金军并

没有占到便宜。当时，岳飞率领右军与金国汉军万夫长王伯龙部对阵，是宋军的方面大将。

战事胶着，宋军死战不退，把希望寄托在增援部队上，可他们偏偏又出了错。增援部队临近战场时突然逃跑，使整个战阵松动。宋军败了，主将陈淬战死，其余诸将溃逃，只有岳飞率部死战，全军退守建康城东北角的钟山。

建康城中，金兀术留下了几千人马驻守，他本人南下去搜山检海。这是个不错的机会，但岳飞所部损伤太多，人数锐减，短时期内不能征战。此时，岳飞迫切需要强大的军力，这要怎样得来呢？他把目光放到长江南岸的整个周边。

打散的宋军、自发的民兵、盗贼，这些都是可以收编的力量。他要一边扩展实力，一边四处游走出击，歼灭金军散布在江南各州县的兵力。

岳飞最初选择了广德军。广德军是现在安徽省广德桃州镇一带，宋朝时隶属于建康帅府。他仍然没有离开东京留守司军的作战区域。

在广德军，岳飞六战六捷，俘虏王权等金军汉人部队将领四十多名。之后，他转战宜兴，在这里，他收编了多支盗贼部队和金军强征来的河北伪军，常州方面的官军也来和他会合，他的实力由此大增，岳家将的雏形出现了。

四月二十五日，岳飞开始了收复建康之战。战斗最先发生在建康城南三十里的清水亭。这时，在不远处，金兀术已经被韩世忠逼进了黄天荡，算时间，这不是金军第一次在宋军手下战栗了，可是论战况，清水亭一战才是金军最初的噩梦。

岳飞所部首战大捷，一共斩了一百七十五个耳戴金、银环的女真人头，活捉了四十五个女真军、渤海军、汉儿军，金军大败逃跑，尸横十五里。

岳飞乘胜进至清水亭以西十二里的牛头山扎营。入夜，他派敢死队身穿黑衣突袭金营，再次大胜。等金兀术头昏脑涨地从老鹳口爬出来时，岳飞正好前进到建康城西北十五里处的龙湾镇，以两千三百名兵力跟他打了个招呼。

一生的死敌，今日初见！

金兀术被压回了黄天荡。建康方向一片坦途，岳飞长驱直入，收复建康。

金兀术刚刚在长江口露了个面，就郁闷了。他发现韩世忠居然没走，一直在原地等着他……他实在想不通，这是为啥呢？懒惰、懦弱、迟钝、开小差成风的宋朝人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执著了？

死心眼！

韩世忠终于等来了战机，他像有预感一样，一直守在江心，坚决不退，果然，金兀术再次露面了。这一回与上次不一样，上回是他和金兀术单挑，尽管是以八千对十万，可仍然是两军对决；这一次，江北的金军已经做出了反应，金军大将孛董太一率大队水军集结至真州（今仪

征），准备接应金兀术渡江。

江北孛堇太一，江南完颜宗弼，江心宋将韩世忠……形势空前险恶，从兵力上看，敌我悬殊；从形势上看，两岸夹击，韩世忠地处江心，堪称绝境。

没想到，韩世忠居然兵分两路，同时压制大江南北两岸，让金军束手无策，只能隔江相望。

韩世忠的强硬，完颜宗弼将其理解为赤裸裸的侮辱。回顾整个女真历史，他啥时候被人蔑视到这种地步？作为一个有尊严的女真人，他怒了，哪怕前几天还低声下气地请求饶命，现在，他真的愤怒了。

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他集合全部船只冲向了江心。对面的孛堇太一紧跟着行动。韩世忠，你不是想两边一起压制吗？那好，我们现在两边一起夹击。

三支舰队在江心汇集，一片混乱之后，金军的船一艘接一艘地底朝天，翻在了江心里。金兀术看傻眼了，他满脑子里还是四十天前韩世忠的作战力度，怎么几天不见变化这么大呢？

韩世忠再次证明了自己的聪明。在他的一生里，无论是打仗，还是人生，他都处理得非常妥帖、巧妙。比如这一次，他在作战间隙赶造了一批用长锁链联结起来的大铁钩，将它们装配到每条战船上。开战之后，宋军把铁钩扔到敌人船舷上，用力扯拽铁链，金军的船立即侧翻。

根据双方舰船的大小对比，金军的船翻得一点悬念都没有。眼看着江上长风呼啸，韩世忠的船鼓起风帆，往来如飞，一批批地倒竖起来。金兀术再一次崩溃了，他下令撤退，两边都退，再次派人去见韩世忠，谈谈怎样交买路钱。

见面之后，金军使者直接㞞到底，他“祈请甚哀”，请韩世忠放他们一条活路。韩世忠觉得火候到了，给出了自己的底线。

“但还我两宫，复我疆土，则可以相全。”连皇帝带土地，全都还回来，才给他一条活路。

金军使者沉默了，这是女真人举国拼命好几年才赚到的，一个四太子的死活真的能与之对等吗？他觉得没搞头，转身走人了。

完颜宗弼很郁闷，恐惧与羞辱，生存和死亡，他在心里不断地盘算着，到底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呢？就算答应了，又是还皇帝，又是割土地，往来周转得多少日子，耽搁下去，他非常有可能直接死在长江南岸。要是不答应，眼前这一关都过不去……这该死的韩世忠！

他暴跳起来，决定无论如何也要面对这个野蛮的、不通情理的汉人。

可是在哪儿见呢？他说什么也不敢在江面上近距离地靠近韩世忠，于是提议在陆地上见面，那样，他身后边至少有十万个保镖。

那么，韩世忠会不会上岸呢？这是个问题！在他想来，只要韩世忠上岸了，或许事情就好办了，女真人在陆地上杀人还比较有把握。

猜测中，韩世忠答应了他的请求。金兀术惊喜万分，真没想到汉人

会再一次变蠢，连韩世忠也有愚蠢基因。赶快见面，不能耽搁。

见面之后，金兀术很客气，延续了之前的哀求基调，韩世忠照旧不为所动。紧接着，金兀术就爆发了，他突然间变得强硬，对韩世忠呼喝叱骂。在他想来，韩世忠一定会避避风头，毕竟这不是在水里。可惜的是，他不知道韩世忠的出身，韩世忠最习惯的就是眼前的局面，他最初的名字叫韩泼五。

韩世忠二话不说，张弓搭箭就要射他。金兀术再一次㞞了，哪怕是在陆地上，他身后边是无边无际的保安大队，他还是转身就跑了。

神勇伟大、视荣誉为一切的四太子，连单挑都不敢。

之后的几天里，金兀术坐困愁城，难过得要死。得怎么办？眼看着这一条大江就是他的坟墓，说什么也迈不过去了。关键时刻，他的福星再一次降临，又有汉人来帮他了。

一个姓王的福建人出现了，给他出了几个主意。金军不是在船上站不稳吗？简单，在船舱里多放土，甲板上铺木板，船会又稳又平。船速不够吗？在船舷上挖洞，安装橹桨。什么，速度还不够？不，相对于宋朝水军的船，一定会超级快的。

前提条件是江面上没有风。

这一点是最重要的。之前，韩世忠之所以能以微弱兵力压制长江两岸，根本原因就在于船械精良、海船高大。这些船都要有足够的风力才能快速行驶。一旦风没了，韩世忠的海船会变成一个个不会移动的靶子。

金兀术惊喜万分，他有一种死里逃生的感觉！

女真人拿出了看家的老本行——萨满巫术。他们“刑白马，剔妇人心，自割其额祭天”，来换取江面上的风平浪静。

这些封建迷信活动搞完之后，风居然真的停了。偌大的长江，东亚第一大水系，长年江风浩荡，这时居然全都停了。

这要怎样解释，这要怎样预料！

韩世忠在这样一个诡异的天气里迎战南北两岸的金军，没有风，他的庞大的海船战队只能停在江心，变成一个个不会移动的标靶。而金军那些可笑的小舢板却桨橹齐飞，划得热火朝天。这些金军一边划向北岸，一边向海船上射火箭。

韩世忠的船都着火了。以木制船的易燃程度，以江心离岸边的遥远程度，宋军不是被淹死，就是被烧死……据记载，只有极少数人逃出生天了。

韩世忠还活着。

说什么好呢？思绪万千，只能归纳成一句，韩世忠以微薄的力量去执行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只差一点点就成功了，至于结果……非战之罪！

此战过后，宋朝方面士气大振。黄天荡之战、建康之战，韩世忠和岳飞打破了女真人不可战胜的神话，他们让汉人看到了，这些北方异族

人不仅败了，而且败得狼狈、彻底、没有尊严。在这个层面上，这两场战争的意义无比重大。

反观江北，抛开意义说实际，完颜宗弼这一次打得还可以。如果不看过程，只看结果的话，他是成功地逃跑了，甚至是带着一个标准的反败为胜、死里求活的战争结果回到江边的。

但是，他没法自豪，他哭了，见着熟人就拉着手不放，没完没了地倾诉，来缓解自己心里的阴影。（“相持泣下，诉以过江艰危。”）

金国上层的动荡更为剧烈。

黄天荡之战改变了金国的国策。在这之前，金国对宋朝是要斩草除根的，比如搜山检海捉赵构，一定要让赵氏断子绝孙，从而占据整个汉地。可是，这场战争之后，女真人觉得不安全了，如果再紧挨着汉族人的话，指不定什么时候会出大事，被砍得满身是血。

为此，金国决定建立第二个傀儡王朝，作为宋、金之间的缓冲地带。

这是一件重大国事，金国内部的各大势力、各位重臣集体参与讨论。按关系论，这事儿本应是完颜昌的。因为他与金国皇帝完颜吴乞买有一层别人没有的关系。

完颜昌，本名完颜挞懒，是金国太祖完颜阿骨打的叔叔盈哥的儿子。在他还没出生时，吴乞买曾经被他父亲领养过，他们算是有点兄弟关系。

这对完颜昌来说是非常珍贵的，对吴乞买来说就更加珍贵了。前面说过，这位金太宗在建国期间一没战功二没贡献，能当上皇帝，有点赵光义的味道。面对金国内部那么多的拥兵重臣，他的日子太难过了，甚至还被他们拖下龙座，打了二十大板。

这事儿要从完颜阿骨打说起，这位金太祖白手起家，深知钱财的重要性，他自从起兵之后就立下了一条铁律——国库里的钱除了当军费以外，谁敢挪用，都打二十大板。这条命令对任何人都有效，包括他自己。

完颜阿骨打是条硬汉，说到做到。轮到吴乞买时，就有点悲摧，他这个皇帝当得太憋屈了。看宫殿……哪有什么宫殿，只是些土木结构的大屋子，连院墙都没有，是用榆树、柳树编成的篱笆。平时，放羊赶猪的人一不留神就进了大内。

看生活，更郁闷。那年头，但凡一个身强力壮的女真男人，只要走上前线，立即就会吃穿奢华，身边美女如云；可在大后方，他只能看着堆积如山的金银财宝流口水，一文都不敢拿。

二十大板。

他哥定的！

由此可以知道，阿骨打兄为啥那么喜欢上前线，吴乞买为啥对赵佶父子那么刻薄。堂堂的战胜国皇帝都混得这么矬，凭啥让战俘过好日子？

这样的日子一天天继续，直到某天晚上，吴乞买眼冒绿光，把罪恶

的魔爪伸向了神圣的国库……他花天酒地了一次。之后，他被发觉，上报给粘罕，也就是军方第一大佬完颜宗翰。完颜宗翰一点也没含糊，一直找碴都没有借口呢！

完颜宗翰在朝会上把这事儿挑明了，连他自己在内的几个顶级权贵当场就把吴乞买半拉半架地揪了下来，打了二十大板。

吴乞买屁股上疼着，脸上还得笑着，说打得对。

平时都受欺负，何况这时要立屏藩。立谁，都会形成一股新兴的大势力。谁抓到手里，就有了新的资本。像完颜宗翰这样靠资本过日子的人，怎么可能放过这次机会。

很快，金国内部形成决议，册立原宋朝济南知府刘豫。刘豫，字彦游，景州阜城（今属河北）人。进士出身，当过言官，降金之前做过的最著名的一件事，就是杀了济南府里最得力的抗金将军。

那位将军姓关，叫关胜。

没错，就是《水浒传》里马军五虎将头大刀关胜的原型。这样一位抗金名将，就死在了一个汉奸败类的手里。

抛开这些说政治，看金国政治版图的区域划分，如完颜宗翰坐镇西北，完颜昌管理山东，按说刘豫是完颜昌的人，这股新势力注定是完颜昌的。其实也正是这样，吴乞买才同意选他。

可完颜宗翰不那么想。

他所处的位置注定了他要和皇帝争权夺势。他知道册立的是刘豫之后，迅速派出亲信到黄河以南、山东附近“发动”群众，导演了一出万众拥戴刘豫替代宋朝的闹剧，再把这个消息快马加鞭地传给吴乞买。怎么样，还是立刘豫吗？那么就是在我的提倡下立的。

如果不立刘豫，是立王豫、李豫吗？我还要再这样玩一次，直到这个人真的被册立为止。

吴乞买、完颜昌气得要死，这等于是再次被他摁倒在地，痛打了一顿，甚至更丢脸，当着全国人民的面被公然调戏。

刘豫就是这样上台的。他的身份很复杂，汉人的血统，金国的官；从属也很复杂，完颜昌的人，粘罕的官。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我们都要承认他是个不多见的全方位杂种。嗯，当然了，单从政治功能上说，他会单纯一些。

他成了张邦昌第二，在长江北岸的广大区域里建立了所谓的“大齐”国。国都先定在大名府，后来迁进了开封城。在以后的几年时间里，他成了金国的南方屏障，此人非常活跃，不仅会防守，还会进攻，在历史的舞台上留下了一些非常特别的印记。

第十章　永远的西军

这时是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九月，如果我们把目光放长远一些，远到今天蒙古土拉河的上游一带的话，会发现金国立伪齐的原因很多。

除了岳飞、韩世忠给他们的震撼之外，国境线之外也出事了。

这要从耶律大石说起。辽国灭亡，大石率部远走西北，到达可敦城，即土拉河的上游。这里是原辽国的西北路招讨司驻地。金军毁灭了辽国几乎所有的军镇，却把这一块忽略了，因为它实在太偏僻了，无关大局。历史证明女真人错了，错得无可救药。

耶律大石率领两百名骑兵到达这里，召集七州长官、十八部首领开会，在其感召之下，辽国重新建立，史称西辽。

可敦城周边水草茂盛，畜产丰富，离金国有数千里之远。几年时间，西辽的兵力聚集到了数十万之多。公元1129年，耶律大石出兵突袭金国的北方大营，居然一战成功，夺回了两座营盘。一年之后，金国决定出重兵斩草除根，灭绝契丹余脉。

可惜的是，自从完颜阿骨打死后，金国没有了独裁者，金廷向各部族征兵，各部族居然拒绝，而金廷也就不了了之了。

耶律大石得到了更加宽松的环境。不久之后，他浩浩荡荡地去西征，从可敦城出发，征服了无限广阔的疆土，几乎和从前的辽国版图一样广大。

从某种意义上说，契丹人又建成了东亚最幅员广阔的国家。

这是后话。金国方面，虽然没有远征西辽，但是也在边疆增兵。这样一来，南、北两线上都有了压力，从而给西线上的张浚制造了前所未有的战机。

宣抚川、陕两地，节制军马、钱粮、政务的张浚，已经在西线准备了足足一年半的时间，终于在这个极度巧合的关口完成了战前准备。

所谓准备，无非两个字——兵、钱。

想打仗，这两样东西缺一不可。而张浚所管辖的区域恰恰是整个宋朝，我指的是长江两岸，算上原北宋版图在内，是这两样东西储量最丰富的地段。

兵，西军百年以来首屈一指，无可争议，哪怕因各种原因而实力消退，也不会彻底枯竭，因为陕西出名将，时刻都有新人冒出来。

钱，四川是汉人最后的避风港。无论是古代还是近代，每次汉人面临灭顶之灾时，四川这块腹地中的腹地就会产生作用。既能避难，还能提供复国的钱。

天府之国不是白叫的。

张浚到任伊始，第一件事不是整合西军，而是命令一个叫赵开的四川人回故乡去，让他强令四川百姓贷五年的国债。这一下子把四川人手

里的现款全搜刮干净了，使得他的继任者赵鼎破口大骂，因为四川啥也没有了……张浚用这笔钱囤积了数额巨大的军用物资。

有了这笔钱，他才能对西军动手。

这几年以来，西军破败了，不只是战斗力下降，更严重的是派系林立，各自为政，谁也不听谁的，就算是中央派过来的特派员，明令节制西军的王庶，也被架空了。

西北六军——永兴、鄜延、环庆、泾原、秦凤、熙河，失去了统一调度。

要扭转这种局面，说简单就会很简单，说复杂也会很复杂。张浚用的办法非常强力，他把熙河军的主将张深、环庆军的主将王似直接罢免，把一大批少壮派，如名将刘仲武的儿子刘锡和刘锜、吴氏兄弟提拔起来，安排到了显赫位置。

这相当于赤裸裸的夺权。在军队里，哪怕是直系上司，这么搞也有巨大的风险。历史会证明，几年之后，张浚再这么做时，造成了无法挽救的巨大损失，刚刚稳定的帝国再次动荡，顶级将领翻脸成仇，南宋近四分之一的军力叛变投敌！

可这次他成功了，因为他罕见地对一个人妥协了。

这个人叫曲端。曲端，字正甫，镇戎军（今宁夏固原）人，军人世家出身。曲端是一位传奇军人，他和金国的常胜将军完颜娄室对阵，双方互有胜负；和大名鼎鼎的金将完颜撒离喝交战，打得对方放声大哭，从此得了个外号，叫“啼哭郎君”。

与他的外战相比，他的内战功夫更高。

前面提到的节制西军的特派员王庶，就是被他搞得灰头土脸，卷铺盖走人了。至于用的办法嘛，一点都不复杂，三个字而已。

——不听话。

上面下达的命令，他有选择地执行了。只要是危害到他的部队实力的，他都忽略掉。这样一来，他所率领的泾原军在危机局势里就没什么损失了。同时，他吞并了不少地方义军，收编了不少盗贼组织。他的军事实力急速上升，强大到了一家独大的地步。

吴氏兄弟都是他的手下。

对这样一个人，张浚给予了充分的尊重。他仿效古时“登台拜将”之举，集结西军当众拜曲端为威武大将军。

这一幕相当感人，台下的西军万众欢呼，称颂张宣抚是懂军人、尊重军人、爱护军人的好领导！看，他带给我们吃的、用的，还把军人的地位提升得这么高，不像从前的文官对武将们颐指气使、呼来喝去。

张浚终于把六路西军整合到一起了。在他想来，他的钱是西军的命脉，曲端是名义上的领导，也听他的话，那么，时机已经成熟了，可以实施他那个伟大、辉煌的计划了。

他派人去见曲端，说现在建制统一，财用充足，与陕西境内的金军数量相比，西军大占上风，应该举行一次会战，一举消灭金军主力。

说这些时，前景是多么美好！张浚相信但凡一个汉人，一个宋朝的

军人，都会为之热血沸腾，立即宣誓会在他的英明领导下坚决完成任务。

却不料曲端的老毛病又犯了……

这是会战，是集团军决战，分出胜负之后，通常是一方死亡，一方昏倒。换句话说，就是无论输赢都会损失巨大的实力。

而损失实力是曲端最受不了的事。

曲端再一次不听话，他说尽管有了钱，兵还是从前的那些兵，与金军正面决战，没有必胜的把握。现在，应该分兵据守，派兵破坏金军的粮道和屯田，几年之后，才有获胜的希望。

张浚气得头晕，国家危亡，刻不容缓，等几年之后再决战，那时还有没有宋朝都两说了，何况还只有所谓的战胜“希望”！

但他没有发作，他知道曲端的价值，这是一位有着卓越战绩的旗帜性人物，临决战而废主将，是再愚蠢不过的事了。

可随后他就看到了两件蠢事！

第一件事，陕州陷落。

当时，西北重镇京兆府、凤翔、延安等地落入金军手中，西军主力由张浚节制远离战场，积蓄力量，为决战准备，没有及时出兵。但是，战争仍然渐渐向有利于宋朝的方向发展，当地的民兵、部分西军自发组织起来，收复了许多城镇。

其中，西军大将李彦仙战绩彪炳，他以一己之力震撼宋、金两国的上层，收复了控扼陕西、河南两地交界处的重镇陕州。

此后，他以陕州为依托，与金军前后交战两百余场，多次重创金军。消息传出后，整个东南士气大振，连赵佶都说：“近闻彦仙与金人战，再三获捷，朕喜不能寐。”

金国方面震惊，令完颜娄室亲自率主力军攻打陕州，一定要拔掉李彦仙这根钉子。陕州陷入苦战，李彦仙部再骁勇顽强，也要考虑兵力对比情况。他向张浚紧急求援，张浚飞鸽传书，命曲端率军援助陕州。可是，威武大将军再一次选择性地执行，还是不听话……

到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正月，陕州的宋军弹尽粮绝，全军只能吃豆子，而李彦仙本人只喝豆子熬成的汤。到了这一步，李彦仙仍然拒降。

正月十四日，陕州陷落。李彦仙率部巷战，“中箭如猬”，左臂重伤，最后投河而死，壮烈殉国。他手下的五十一员战将一同战死，无一人投降。

消息传来，张浚气木了。曲端见死不救，抗命不遵，眼睁睁地看着同胞殉难……这是比懦弱、怯战更可耻的行径，简直是在谋杀自己的战友！

而这只是为了保存他自己的实力。

这种行为放在任何一个时代，都只有一个结果，军法从事，斩首示众！可是，形势比人强，曲端的威望、实力实在是太高了，张浚忍无可忍，可还是忍了。

一切为了决战。

紧接着又发生了另一件事。完颜娄室攻破陕州之后，迅速西进增援撒离喝。啼哭郎君这段日子哭个不停，他被吴氏兄弟里的哥哥吴玠摁在彭原店一带暴打，马上就要挺不住了。金军第一战将逼近，吴玠并没有慌，远在后方的张浚也很镇定，因为曲端就坐镇在吴玠的后面，这一次他不再是友军，而是本部下属，无论怎样，威武大将军都不会再视而不见了吧。

可曲端偏偏又一次啥也没看见！

他主动后撤，把吴玠孤立在前方，把一条宽阔无比的直通道让给了完颜娄室。完颜娄室毫不迟疑，迅速迂回到吴玠身后，与撒离喝前后夹击，把吴玠包成了饺子……吴玠的战斗力是惊人的，如果把南宋所有武将排名的话，他可以排进前三名，只排在岳、韩两人之后。

吴玠突围而出，回到后方与曲端大吵一架。曲端真的很牛，做出这种卑劣的行为后，居然理直气壮地贬了吴玠的官，理由是吴玠目无长官。

还能说什么呢？威武大将军真的太威武了！

张浚还是没有处罚他，仍然为了大局着想而选择了容忍。大战临近，只要曲端能配合他，打赢这关乎国家命运的一战，其他的都是细枝末节。

可在之后的军事会议上，曲端讲了这样一番话：“决战必败，西军应该卧薪尝胆，厉兵秣马，十年之后才能考虑反攻。”

十年……上次不是说只要几年时间吗？

至此，张浚终于对曲端彻底失望了，他再也找不出半点理由来容忍这个人了。张相公不是没有杀过人，只不过是还没有在西北见过血而已！

曲端却一点都不在乎，他沉浸在每个人都对他让步、对他无奈、不断讨好他的梦境里，以至于几天之后，他犯下了这辈子最严重的错误。

几天之后，张浚命令西军向陕西关中平原的富平一带集结。富平，稍懂军事的人看一眼地图，就会知道这里有多重要。

“……富平，石、温周匝，荆、浮翼卫。南限沮、漆，北依频山，群峰险峻，环绕如城郭……水陆之险皆备，有主客劳逸之殊，据险以固，择利而进，设有犯者，可使片甲不还。”（《富平县志》）

张浚看中了“主客劳逸之殊”这一点，他要抢先占领这块战略要地，以逸待劳，以主欺客，压服完颜娄室。命令下达，西军中的永兴帅吴玠、环庆帅赵哲、熙河帅刘锡、秦凤帅孙渥都迅速赶往集结地点。与此同时，宋军的后勤部队火速赶往这里。从四川至陕西，绵延数千里，粮草钱帛堆积如山，数量庞大的转运民夫将这些军用物资运送至此。

这些民夫在西军军寨旁边另立营寨。

一切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唯独看不到威武大将军和泾原军的身影。这是个地道的疯子吧，如此军令，如此会战，他居然还敢不听话！

张浚找上门去，问他搞什么。曲端的回答居然是“你必败”！

这是一个军人该说的话吗？感觉必败就可以不听命令，不上战场吗？张浚气乐了，简直是怒极而笑，昏头涨脑地问：“要是不败呢？”

曲端很冷静，说：“你若不败，我割头给你。”

张浚说：“你敢立军令状吗？”

曲端提笔就写，没有半点含糊。

张浚仔细地收起了军令状，告诉他说：“很好，如果我败了，我也割头给你。”

直到这一刻，曲端仍然认为自己是安全的，张浚不敢把他怎么样。可惜的是，张浚直接解除了他的职务，把他一贬到底，让他去阶州“闲居”。

他成了一个无业平民。

而他一直保存着实力、依为靠山的泾原军，并没有搞出兵变之类的事来为他护驾。这真是个无可救药的蠢人，他为什么就不睁开眼睛看一下呢？

吴玠已成张浚的亲信；孙渥是张浚一手提拔起来的；赵哲是第一时间向张浚靠拢的；刘锡更不用说了，连同弟弟刘锜一起，是张浚指定的富平决战主帅。

放眼望去，西军除他之外都在张浚手中，为什么就不敢动他呢？甚至贬他、杀他立威，更有助于提高士气。历史抛弃了这个浑人，他的泾原军被转到了刘锜的名下。

刘锜，字信叔，秦州成纪（今甘肃天水）人。将门之子，其父刘仲武于神宗熙宁时积功为泾原路第一将、熙河路兵马都监，随王赡征战吐蕃，收复河湟，是西军中的一代名将。

刘锜骁勇善战，果敢顽强，是南宋第一代战将中赫赫有名的孤胆英雄。简单地说，宋军战史中最危险的阶段，都闪耀着他的名字，哪怕他年过花甲、重病缠身时，也列阵于金国皇帝的马前，阻挡对方的倾国之兵。

富平，集结了宋朝最后的主战军团，透支了最后一块富足土地上的钱粮，按当时的说法是“半天下之责”，其实已经深刻影响了宋、金两国的命运走向。

对此，张浚却不清楚。他自始至终认为自己的敌人是完颜娄室，却不知道金国动员了全部能调用的力量，悄悄地运兵增援陕西。

御前军事会议的主持人是金太宗完颜吴乞买，领军入陕西的是完颜宗弼和完颜讹里朵，这些都是最高规格。

然而，张浚却不知道，他命令西军加快速度，抢先进占富平，设寨于富平县城以东的平原上。这里地形开阔，地势偏低，有利于骑兵团冲击。

永兴帅吴玠在周边走了一圈之后，建议全军向西后撤几十里，重新设寨，因为那里有山。西军常年在丘陵地带作战，山地是他们的主战场，只要依山列寨，那么进可攻、退可守，至少有相持自保的能力，并且山地可以限制对方的重甲骑兵。

这个建议怎么看都正确，可是，反对的声音似乎更加强烈。全军主帅刘锡说，第一，富平虽然平坦，但是多为沼泽地，骑兵冲不起来，天然受限制；第二，大兵团临战后撤，不说士气怎样，撤退、重新立寨就折腾不起；第三，这一次，西军集结的兵力过于庞大，以多欺少，正好可以在平原地带施展身手。所以，决战场地选在富平，对西军有利。

兵力，这是富平之战最敏感的问题。从当时到现代，有各种各样的说法。先是西军到底集结了多少兵力，按照当时宋朝官方的说法，是步卒四十万，骑兵七万。

接着看金国方面，《金史》卷十九记载的是“骑兵六万，步卒十二万”，与《壮义王完颜娄室碑》所记载的“张浚步骑十八万壁富平”相符。

两相对照，西军兵力应该在十五万左右，按惯例，这里面至少有三分之一的运粮民夫。于是，可以计算出，西军实际兵力最多在十万左右。

反观金军，完颜娄室的实力在两万到三万之间，这是没法虚报的。他入陕多时，与西军连番激战，这一点不是秘密。

可是，金兀术带着自己的两万骑兵，再加上完颜讹里朵的三万骑兵，悄悄地先洛阳再陕西的运动，就是宋军所不知的了。加上这两支人马，金国的实际战力是八万骑兵。

人数基本持平。

我明敌暗，如此凶险，张浚一点都不知道。他很忙，一件急事困扰着他和整个西军，即他将这么多人集结在一起，想要完颜娄室的命，可怎样才能让完颜娄室乖乖地到富平来打仗呢？

眼看着这么多人堆在这儿，傻子也知道躲吧。金军是全骑兵，真要是在陕西大地上兜圈子，西军说什么也追不上。

于是想办法，先是激怒，张浚开出了赏格，谁能生擒完颜娄室，赏节度使衔，银、绢各一万计。完颜娄室收到消息后，很快做出了回应：有生擒张浚的，赏驴子一匹，布一匹。

张浚大怒，被反刺激了！西军集体都怒了，有人想了个主意，给完颜娄室送去一套女人衣服，要是他不敢来富平决战，就穿起来。

这招诚然很爽，但不符合张浚的心意。张浚是心高志大、追求完美的人，他要堂而皇之地战胜金人，要从过程到结果全胜，要后世一提起他发起的富平之战，就立即联想到威武、高大、光明、神圣，怎么能掺杂进来一套女人衣服呢？

那会坏了味道！

张浚采取的办法是下战书，他写信约战完颜娄室，这封信要让金人看到，让全天下人看到，让世人知道他是怎样大破金军的。

完颜娄室同意了。地点由宋军决定，定在富平也没关系。时间由金军来定，定在了九月二十四日。九月入秋，风高云淡，是游牧民族历来发动战争的好时节。

这一点谁都知道，可张浚却很大方，谁让他挑了场地呢，时间由金人说了算。这样，八月就悄悄入陕的金兀术、完颜讹里朵所部不仅及时

到位，还休息了很长时间。

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九月二十四日辰时（早上七八点），金军准时发动攻势。完颜娄室派出三千铁骑，他们满载着柴草、土袋，迅速奔向宋军阵前的沼泽区，一路冲锋，随手抛下柴土，很快就铺出了一条大路。

西军赖以阻碍金军重甲骑兵的沼泽就此失效。

第二波攻势由金兀术发动，他亲临战场，带队冲锋，没有直面西军本阵，而是急速绕向西军侧后方，那里有完颜娄室亲自勘察过的一大片防守松懈、漏洞百出的宋军营寨。

这里真的是西军最大的软肋，那根本不是军寨，而是民夫住的地方。完颜娄室的眼光真毒，选择从这里突破的话，别说阻碍了，甚至会把宋军最大的利器毁掉。

金军铁骑纵横，驱赶着数量庞大的民夫向西军本阵冲去，这让有神劈弓等精良射具的西军无可奈何，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金军突破弓弩射区。

这时，宋军本阵帅帐前才刚刚升起帅旗，那上面迎风招展的不是刘锡的“刘”，而是一个斗大的“曲”字，曲端的“曲”！

未战先怯，不安帅位，这就是刘锡的本性。八百余年后，新中国的缔造者之一刘伯承元帅有句名言：“五心不定，输个干净。”

刘锡在接战之初就垮掉了。但是，他有一个好兄弟，泾原军主将刘铸。当时，军营一片混乱，超级庞大的建制意味着超级强大的战力，同时也意味着超级难管理，一旦出现混乱，谁也没办法迅速恢复秩序。说实话，西军真的被打蒙了，虽然这一天是开战的正日子，可谁也没想到金军的攻击这样突然诡谲。

该死的完颜娄室，这人的眼光真毒！

关键时刻，刘铸出现在战场第一线，他驻马军前，迅速稳住了泾原军，之后率军冲向金兀术。这是年轻的刘锜第一次与完颜宗弼刀兵相见，准确地说，也是宋、金两国交战以来，金军在建制完整、状态良好的情况下，遭遇到的最强敌手。

之前，韩世忠黄天荡水战，岳飞收复建康，都可以说是趁金军强弩之末时打个措手不及，双方不在同一起跑线上。而这时，敌我对等，完全公平。

刘铸的勇猛是难以想象的，他仓促应战，居然在两军对冲中迅速击破了金军万户长赤盏晖所部。万户长、一万骑兵、金兀术的一半兵力，就此土崩瓦解。

有记载，赤盏晖被当场阵斩，全军覆灭；有的说他被打傻了，把主帅金兀术扔到一边，不管他的死活，自己带着残兵冲了出去，一路猛跑，直到消失。

不管哪一种，他再也没有出现在战场上。金兀术和他的另一半军力，由汉将韩常率领的万人队，都被刘铸重重围困，成了瓮中之鳖，而且好死不死的。韩常在漫空飞舞、遮天蔽日的箭雨中中奖了，一只眼睛

被射穿了！

韩常，字元吉，汉族人，金国将领，金兀术帐下战力最强的将军。他以善射闻名，开弓可达三石之力。在宋、金两国之中，只有岳飞和他是同一等级的。

可惜在与刘锜对阵中，他偏偏在弓箭上吃了大亏。中箭之后，这人突然之间爆发了，他一把把箭从眼眶里拔了出来，从地上抓了把土按了上去，战斗力直线上升，居然在乱军中准确地找到了金兀术，保护着他杀了出去。

多么神奇，多么神勇！汉人又一次成了金兀术的福星。他在各种场合、各种事中都能得到各种类型的汉人的帮助！

该死的东西。

至此，富平之战的第一阶段结束，金军先赢后输，把常胜将军完颜娄室的巧妙安排全浪费了。刘锜以西军五分之一的军力就打败了金国的王牌部队，让负责右翼的金兀术就此瘫痪。骄傲的、不可一世的、战神一样的四太子殿下……你怎么总是丢脸呢？

坐镇中路的完颜讹里朵没办法，给他拨了些兵过去，就算不能再打，总得守住阵地，做个样子吧。这时，天将正午，两军已经激战了整整一上午，史称“士半生死，血流成河”。金军拖不起了，他们怎么说也是客境作战，为了隐蔽，带的给养都很少，而西军集结的物资堆积如山，让他们根本不敢耗下去。

万般无奈，他们使出了最后一招撒手锏——左右拐子马战术。

这个战术很有名，后来越传越神奇，搞得像是一个可以立专项研究的科目一样。其实很简单，就是发挥骑兵的高机动性，两翼包抄，左右穿插迂回。这一招西军以前早就用过，比如狄青的归仁铺之战。所不同的是，金军的骑兵部队建制庞大，包抄范围太广，是之前各国部队都无法达到的。

游牧民族的战术也在逐渐完善，像之前的辽军，经常使用的是骑兵正面冲锋，虽然行动迅速、飘忽不定，但宋军咬定牙根死拼，总是两败俱伤，导致契丹人始终无法压倒宋朝。

金国不同，两翼齐飞的战法既能上升到战略高度，比如从东西两路灭掉北宋，也能具体到某场战役的致胜手段，吴玠就是在彭原店吃了大亏。

后来，这招就彻底落伍了，不说宋军有了破解之道，游牧民族本身也被更高级的骑兵战术取代了。当那位举世无双的战争之神降临时，骑兵的战术被上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蒙古的骑兵无阵型、无限制，像流水一样随时根据形势变动，每一个局部的变动都能引起整个部队的微调……那是全人类的噩梦。

回到富平，金军的右翼被打残了，两翼齐飞只能以左路为主，而左路的主帅完颜娄室这时正在病中，迫不得已，他必须带病出战。

完颜娄室出战，他再次显示了自己独特的战争智慧。他像什么呢？如果一定要比喻一下，像西方世界里用“沙漠之狐”来形容最优秀、最年

轻的德军元帅隆美尔，美军用“公牛”来形容好斗、强力的海军将领哈尔西一样，完颜娄室一定是鹰或者蛇。

这人的眼光、嗅觉都太敏锐了。

开战之初，他看准了西军的民夫营寨，从而迅速突破，直达本阵，打得西军措手不及。这一次，他带病出战，选定的决战对手更加刁钻。

大宋西军的环庆军。

环庆军在西军里的地位不大高，对比一下履历，可以看出，在最重要、最关键的几次超级战役里，环庆军总是掉链子。比如神宗年间五路伐西夏，泾原军都冲到灵州城门边了，硬是让时任环庆军主将的高遵裕大衙内给挡住了。

这时，环庆军的主将是赵哲。赵哲，司法系统出身，曾经当过地方政府的刑狱文官。建炎南渡之后，东南方向匪患横生，张浚剿匪时，他配合得不错，于是，同样是文官的张相公西入川、陕时就把他带上了。说实话，这没什么不对，西军中的很多名将大帅都出自文官，如范仲淹、韩琦、张亢、章等，都威名赫赫、战功卓著。

可惜，赵哲跟这些没关系，他在西军最重要的关口前，在环庆军与完颜娄室交战之后，居然不见了。有资料说他逃跑了，另有说法是他没逃，一直都在富平的战阵中，可就是没露面。

在与金军的常胜战将完颜娄室对决中，主将居然玩起了消失！

当天上午，泾原军与金军左翼单挑，下午换成环庆军与金军左翼对决，这次战争打得一塌糊涂。上午是没办法，被金军偷袭到了弱点，才导致刘锜和金兀术捉对拼命；可下午呢，从日中厮杀至日暮，两军交战共六个回合，这是多么漫长的时间，有无数个机会可以让西军挽回种种损失。

可恨的是，环庆主将赵哲将失踪玩到底，说不露面就决不露面。本阵中央的主帅刘锡更加神奇，他似乎一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从头至尾没下达任何命令，更别提临时派个将军过来指挥了。

或许，他真的等着曲端来替他当主帅！

夜幕降临，环庆军终于支撑不住了，注定会出现的悲剧发生了。他们被金军压向自己的本阵，动摇了后方各路友军，造成了整个西军的大动荡！

富平战场上瞬间失衡，金军只是推动了一个边角，之后，整个西军人马踩踏，一片混乱，开始向西南方向败退。超级庞大的战阵露出了弊端，当它向某个方向开始整体运动时，无论谁用什么办法，都无法阻挡它。

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九月二十四的夜晚，是大宋西军的黄昏。宋朝百年期间最强大、最辉煌的一支传奇部队失败了。

它为自己的失败找了各种借口，因为那的确不是它正常的战力表现！可是也无可辩驳，将帅无能，等同于军队的素质低劣，让人无话可说。

但是又必须得说，刘锡、赵哲这样的将帅，都是临战前才选出来

的，政治因素远远大于军事需要，这都是在给自己挖坑，在表演自杀。
看一下结果，这一战给人的传统印象是西军惨败，一蹶不振，从此退出了历史舞台。这是错的，富平之战只能算是一次击溃战，有两个事实证明了这一点。
第一，金军没敢追击。
在这一整天的激战中，两军的战损率是相当的，金军甚至更惨重一些。夜幕降临，西军撤退，金军也成强弩之末，不敢再追。
第二，金军发现了财宝，不愿再追。
他们在西军的营地里发现了堆积如山的各种物资，金帛、粮草、战械、衣甲，无所不有，那是四川所有百姓的五年税赋。
面对如此巨大的财宝，抢掠成性、洗白了宋和辽的金军都走不动了，争先恐后地跳进钱堆里，幸福地打着滚。富平之战就这样结束了。
金军抢到了钱，占据了富平，而西军保住了实力，向西南退守。看形势，陕西很危险，但还有一线生机。西军还有陕西境内的北山山系、六盘山山系，如果能集中兵力扼守关隘，发挥山地运动战的特长，至少可以保住陕南和川北。
可这要有个前提，即节制川、陕军政钱粮的张宣抚还能保持冷静。
这种时刻，张浚还能冷静就怪了。据说拿破仑大败之后也破口大骂，抱怨手下出卖了他、拖累了他，很是歇斯底里了一阵。
张浚怎么会例外？
他没有亲临前线，而是在距离富平大约两百余里的邠州等消息。结果，等来的不是震惊当世的胜利，而是一场大败。他很清楚，败的是宋朝唯一一支军团部队，丢的是整个蜀川之地的财富，这样的损失，谁也承受不起！
张浚真是一位天生的大人物，当此危急时刻，他迅速做出了古今大人物们都会有的经典反应，即死不认错，归罪他人，迁怒泄愤。
他第一时间召集溃逃的西军将领到他这儿报到，先把刘锡一撸到底。这一点还是很公正的。这位刘大公子真是莫名其妙，富平激战中，他像是突然脑瘫了一样，呆傻傻的啥也没做。啊不，他至少升了一面帅旗，尽管上面的字写错了。
不提他的父亲，他连他弟弟的脸都丢光了。
接下来就是赵哲。这人全须全尾地活着，身上啥伤也没有，败成这样了，心理也没受损，面对暴怒的张浚时，还能头脑灵活，滔滔不绝地申诉自己没犯什么错误。
张浚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本想一刀砍掉就算了，这东西居然无耻到这种地步，他没罪谁有罪？张浚跳起来，顺手从身边抓过一根铁棍，傻头傻脑地抽向了赵哲。
张浚亲手把赵哲打得血肉模糊，昏死过去，之后拉到一个小土堆前，斩首了事。
杀人之后，张浚累了，他浑身酸软，脑子很乱，也许还会用四川方言喃喃地咒骂，这个混账世道……为什么总有这么多不靠谱的人呢？

刘锡、赵哲的确非常不靠谱，但这是谁挑出来的呢？这个，张浚是不会追问的。大人物们都活得很长久，这么较真会有害健康的。

为了健康，主要是心理健康，张浚还得再杀一个人。他这么想时，很远的地方，有一个人心有灵犀地说出了三个字：

“我死矣。”

曲端，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搞得他终于清醒了一次。张浚的确有必要杀他，原因很多，不仅仅是两人打的那个所谓的赌，也不仅仅是富平之战后，曲端的一些老部下叛国投敌，更重要的是曲端的号召力，这人如果登高一呼，很可能使川、陕变色。

当然，最重要的一点是他太招人烦了，往死里得罪人。王庶、张浚、吴玠等人恨他恨到了骨子里，为什么不杀他呢？

给个理由，为什么不杀他？

之后的事情经过是，由曲端原部下吴玠等人提供证据，张浚定案，曲端以谋反罪被处以死刑。死之前，曲端先凝视了一会儿自己的爱马“铁象”。据说这匹马很厉害，能“日驰四百里”。他仰天长叹：“我死不足惜，铁象可惜。”

奇怪，难道张浚连他的马也杀了？还是说他再也没有机会骑这匹马了，觉得可惜？无论哪一点，都暴露了他的浑蛋心理。

一匹马可惜，李彦仙可惜不？整个陕州城可惜不？

叹息完这匹马，曲端又凝视了一会儿自己，又一次仰天长叹：“天不让我恢复中原乎？惜哉！”真是了不起！他是一位早已觉醒了的、明白自己的历史重任的大人物，可是，等他去恢复中原的话，是十年之后，还是二十年之后呢？

富平之战明明检验出西军的战斗力绝不在金军的王牌部队之下，缺的只是一个靠谱的指挥者，至于说什么十年、二十年之后才可以成功……这是一句更加混账的话，吴玠、岳飞、韩世忠很快就将证明，击败金军，几年足矣，眼下就足矣！

曲端的死法有好几个版本，著名的有毒酒、酷刑两种，这两种都离不开一个被火烤红的铁笼子。毒酒版是曲端被赶进笼子里，热得受不了，要求来点喝的，于是，毒酒出现了，他死了；酷刑版是曲端被关进铁笼子里，用蜡封住口鼻，锁上手脚，灌入烧酒，用烈火烤炙，导致五脏俱焚而死。

的确很惨，这种惨法让他广受同情，人们说他死得冤，张浚杀他，就像秦桧杀岳飞一样。这实在太混乱了，得有多么强大的逻辑才能把曲端和岳飞摆到一块呢！

曲端从不服从命令，而岳飞面对召令，哪怕要放弃眼前千载难逢的复国机遇，都会听从命令，两者有一点相似之处吗？

关于曲端，最后归纳成一句话——他早该死了，这种东西哪怕再能打仗，也不能留着。可以推演成这样，如果全民族都听他的，而他建立了不世功业，以后就会发展成他一人独大的局面，那绝对是一场噩梦。

泄愤结束，张浚神清气爽，终于有心情看战报了。应该没什么事

吧，金军的损失也很大，大家都需要喘口气，休息一下……突然间，他跳了起来，什么？金军再次进攻，眼看就要打到邠州了！

不会吧，西军都哪儿去了？

直到这时，他才想起来，在虏刘锡、虐赵哲、杀曲端之前，他曾经下过一个命令，令参战的五路西军各归本路。

这明显是个坑爹的昏招，把刚刚战败的西军分散开，正好会被金军一个个击破，还有比这更蠢的事吗？恶果随之出现，迫于压力，环庆军的统制慕容渝投降了西夏，泾原军的张中彦、张中孚等人投降了金军，陕西大地上的局面已经无法收拾了。

张浚当机立断，马上逃跑。

他先是跑到秦州，再跑到兴州（今陕西略阳），眼看就要逃进四川了，他还是不停。终于，一个幕僚看不过去了，拦住他，并告诉他，再跑的话，川、陕宣抚就只剩川没有陕了！

张浚终于停下了，在兴州设立宣抚司大本营，派出大批斥候，去召集被打散了的各种西军。这一次，情况出人意料得乐观，人马逐渐汇集，他清点了一下，乐得合不拢嘴，太棒了，竟然有十多万人。

这消息更坑爹。富平之战时，西军只有十余万的兵力，各路几乎没有留守。这时，从哪儿变出了十几万人？

先不用管这个，反正张相公是神奇的，他说十几万，那就一定是这个数儿。看重要的，这十几万西军中，各路都有，唯独缺少永兴军。

不仅没有兵，连永兴军主将吴玠也不见人影了。

限于条件，没人知道吴玠在哪儿，如果知道的话，他们会被吓死的。并且，稍有点廉耻的话，都会无地自容，找个没人的地方去反省。

这时，吴玠率领几千名永兴军，冲破了金军占领的凤翔，沿陇山向南，直奔关中西南方向唯一的险关要塞——大散关。

第十一章　铁血和尚原

大散关，位于陕西宝鸡南郊秦岭北麓，因置关于大散岭而得名。这里北连渭河支流，南通嘉陵江上源，当山川之会，扼西南、西北要道枢纽，亦称崤谷。查史书，共有七十余次战役发生在这里，如楚汉相争时韩信“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就从这里经过，三国时曹操西征张鲁也从这里入川。

可以说，这才是川、陕之间的必争之地，张浚放弃了这里，去兴州当川、陕宣抚司，纯粹是昏了头，外行到无可救药。

当富平失守，西军挫败后，吴玠仅率领几千人孤军深入险地，抢占了这块最重要的关隘，尽显其战略眼光、名将风范。

当然，也有人不理解他。他的部下就劝他直接入川，退守汉中，顶在蜀川的咽喉之地，那样不是更有利于防守吗？

吴玠反对，那样太被动了。坚守大散关，会变成金军西进的一根刺。吴玠说：“我保此，敌决不敢越我而进。坚壁临之，彼惧吾蹑其后，是所以保蜀也。”

可怎样防守呢？这是个大学问。吴玠没去大散关的隘口硬顶着，他发现了一个绝妙点，这个点在大散关的东边，也就是背川面陕的右前方。那里四周陡峭，山顶宽平，是古代兵家所称的“隘地”，即最理想的设寨防守地势。

这块隘地叫和尚原。

地点选好了，问题却出现了。防守的三大要素：地势、士气、粮食，吴玠只有第一个，剩下的两个一点着落也没有。比如士气，还没等金军打过来，有些人就私下串联要发动兵变，把吴氏兄弟绑起来送给金军当见面礼。兵变前夜，有人把这个消息报告给吴玠。吴玠非常冷静，根本没有追究这人到底是谁，而是在第二天与所有部将歃血为盟，以民族大义感化他们，把危机变成了动力。

至于粮食，就很简单了，吴玠派爱将杨从义下秦岭重回凤翔，在金军的粮库里抢了整整三十万斛粮食，运到和尚原。

宋军做完这些，金军终于发动攻势了。

来的两个人叫完颜没立、乌鲁折合，他们分别是凤翔、阶州、成州的将领。他们很有计划，打算各自出兵，在大散关前集合，一起进攻。

问题是凤翔距离大散关比较近，完颜没立也心急了些，他赶到时，乌鲁折合还在路上。这个简单，先到先打，谁得手算谁的。

这么想时，完颜没立有点小激动，军功在女真世界里是顶级荣耀，这次集三州兵力去攻打几千败兵，还不是手到擒来的事儿。于是，他第一时间强攻，可他上山之后才发现像是老虎咬刺猬，根本没处下嘴。和尚原附近的山路崎岖蜿蜒、乱石成堆，骑兵只能下马步行，一步步地往上爬。筋疲力尽之后，金军迎来的是一阵阵暴雨似的箭头，这仗根本没

法打。

完颜没立中场休息。乌鲁折合到了。这人聪明，想搞个反牵制，没有理会和尚原，而是直扑大散关，他就不信吴玠敢不去救。去救，和尚原天险就会失去意义，再也不是主场了。

乌鲁折合想得很好，可惜大散关本身也是天险，并且关隘雄峻，是早就建好的堡垒。他打来打去，不得要领，派人去约完颜没立。按原计划，两方面同时动手，和尚原、大散关全面攻击。

这是最好的办法，却成了金军的噩梦。吴玠准确地掌握了两支金军的行动，其精确程度让人难以置信。完颜没立、乌鲁折合两军始终没法形成合力，被吴玠阻南打北，再阻北打南，一直没能会合。最后，乌鲁折合火了，不顾一切地冲击大散关。

他在找死。吴玠迅速集中优势兵力，出大散关，与乌鲁折合决战。山地是西军的主场，这里的每一样东西几乎都是为西军量身定做的。乌鲁折合打，打不胜，逃，在山地里没速度，最后被永兴军追上，当场阵斩。

完颜没立马上后撤，再打下去，他也会被扔在秦岭上。此战震动了金国上层。由陕入川是整体战略中最重要的一环，以富平决战夺取陕西，再攻进四川，才能沿长江南下，扫平江南宋室，进而统治整个汉地。

环环相扣，少了哪一关都不行。而这些，现在就卡在了川、陕之间的大散关前，准确地说，被吴玠那几千个人卡住了。

三州合兵失败后，还能派谁去呢？按照老传统，应该是完颜娄室上阵，由常胜将军决战，肯定会胜利。但是，这永远都不可能了。

半年前，也就是富平之战结束后不久，完颜娄室病死了。在他谢幕之际，还是总结一下他的生平吧。他留在历史里的印记很清晰，抓皇帝成了他的习惯，生擒耶律大石，追捕耶律延禧。他神速一般地击溃了西夏主力，让党项人立即臣服。临死前，他重病缠身，还主导了富平之战，击败宋朝唯一一支主战军团。

这样的人，哪怕是敌人，也得承认他的杰出，哪怕仅仅是军事才能的杰出。人们佩服他，就像西方世界尊敬二战时的德国名将隆美尔、古德里安一样。

他那不为人知的一面或许更让人称道。看名字，他像是金国皇族成员，毕竟姓完颜。可事实上，他父亲是完颜阿骨打的叔叔盈哥的下属，是纳旦水部的族长。纳旦水部与完颜部之间的关系，直到现在，也没有一个明确的信史交代。

经考证，完颜娄室的家族很有可能是完颜氏皇族的阿哈，也就是说，他们有可能是封建主仆关系。这一点应该是真的，不然的话，以他的军功，早就位居所有完颜之上了，至少也应该和完颜宗翰之流平起平坐。

英雄不问出身，古今中外莫不如此。

回到现实，陕西大地上，除了已故的完颜娄室之外，剩下的金军将

领里，最大的就是四太子殿下了。到这时为止，金兀术已经两次死里逃生、反败为胜了，这让他底气十足。

为什么不呢？战场如棋局、如人生、如电视剧，总要有波折才会有看头，所以，大败之后咸鱼翻身，才会更加精彩，才是难得一见的精英。

他带着十万大军、各个显贵，比如完颜宗翰的女婿、侄儿们，杀向吴玠。不过，他刚刚起动，就停了，他想出了一个新奇的主意。

他把辎重向关中平原东部撤去，到处宣称自己要回北方探亲，暗中却把主力向宝鸡大散关方向转移。三州精兵刚败，他又撤走，吴玠肯定要乘机下秦岭收复陕西。到那时，吴玠定会和他的主力迎头撞上，以十万压几千，必将是一场毫无悬念的大胜！

从而打通川、陕，扫平江南……他一边做着美梦，一边放烟幕弹使劲折腾，终于让全体金军累出了一身身的臭汗。吴玠一直坐在和尚原那儿看热闹，自始至终一动没动。

“呸，死心眼！”

金兀术恨恨地骂道，他不得不集结兵力拉着辎重向秦岭进发。

金兀术证明了一个道理，急性子的人就不该去逗弄别人，免得把自己搞得火大。他一旦开始行动，就会雷霆一般无可阻挡。

从这时起，这次战役要以小时来计算，从白天到夜晚，每时每刻都精彩激烈。

他发挥大兵团优势，先在渭水架浮桥，全军迅速渡过，之后抢占益门镇，毫不停留，一掠而过，几乎没下马就闯进了秦岭山脉里。

金军的素质真的过硬，从平原进深山，一路之上，生活问题全在马背上解决，一点时间都没耽误，而且进山之后劲头更猛，居然强行军三十多里，到了和尚原的前沿阵地神岔。

这里是个分界线，从这儿开始全是乱石小道，甭管多大的兵力，都得排成一列纵队上去。单从地理来说，绝对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地方。

守神岔的人是前些天到凤翔抢了三十万斛粮食的杨从义，这人很有故事，他后来成了神，拥有自己的庙、名号、职权，一应俱全。

按说这样一个猛人守在神岔，说什么也得把金军打得血肉横飞才像样，可是，杨从义却非常反常，女真人一露脸，他立即就闪了。

神岔关口的永兴军像一群兔子似的一溜烟跑进了深山里，逃得那叫一个迅速。

四太子很忙，没心思翻山越岭去抓他们。在金兀术想来，杨从义跑得很理智，这是十万人的大兵团，实力决定一切，他真的逃得很理智！

于是，他节约一切时间，以神岔为本阵，建立了蜿蜒四十多里的连珠寨，寨尾在神岔，前方已经顶到了宝鸡。也就是说，和尚原已在攻击范围之内。

这一路堪称狂飙突进，所向无敌。这让四太子很激动，这种感觉他向往很久了，也曾经品尝过……嗯，就是之前追赵构那次，虽然结局很

悲摧，但过程很过瘾！

金兀术决定这次搞得更漂亮一些。为此，他只给了部队一夜和一个上午的时间休整。到了第二天中午，全体金军开拔，到了和尚原脚下。

到了之后，金兀术才知道为什么之前三州合兵会败得那么惨，连主将都丢了脑袋。把那些地势险要、下马步战之类的废话都扔到一边，精简成一句话，就是这块地比宋朝任何一座城的城墙都坚固，他们没办法带任何强攻器械上来！

就这么简单，只能空手单身往上爬。这仗还怎么打？

四太子殿下的招数还是很多的，针对和尚原，他想出了两个。第一，马上分兵去攻打大散关。之前，完颜没立、乌鲁折合没配合好，始终没能同时攻打这两处。他可没有这个遗憾，身边带着十万人，随便分点出去就是人山人海。

第二，攻打和尚原的主阵地太低了，永兴军的大兵们居高临下，向下面射箭，就算弓箭质量不高，杀伤力也很惊人。反之，金军仰射强攻，纯粹是找死。为此，金兀术下令就地取材，用石头垒起一个小山，勉强达到和和尚原差不多的高度。

之后，立即开打。

他急，前面有无数美好的东西等着他，像蜀川的美女、金币，江南的美女、丝绸，这些和长江以北的美女、土地一样，对他实在有太大的诱惑了！

欲望中带着激情，全体女真大兵开始向和尚原、大散关发动进攻。迎接他们的是吴玠训练了很久的“驻队”。

驻队，也叫阵脚兵。如果两军在平原上相遇的话，总会在一段特定的距离内停住，这个距离就取决于阵脚兵。这种兵手持弓箭，射向对方，既是威慑，也是给两军对阵时的距离定下了基调。不过，吴玠明显在作弊，他配给部下的都是神臂弓。

这时候，弄到大批量的神臂弓可不容易，它本是宋朝军中的高端武器，是很普及的，尤其对西军来说，这种东西很平常。可是，宋朝这些年烂到底了，什么都敢弄虚作假，武库里的神臂弓偷工减料，连寻常弓箭都不如。

吴玠孤军顶在大散关，能大批量装备这种弓箭，一定是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

这时，可以收到回报了。吴玠把驻队分成批次，轮流出战，神臂弓特制的箭矢一刻都没有停过，暴雨一样落在金军身上。这种箭“洞重甲于数百步外”，想想有多少女真人变成了靶子。可这也不能阻挠金兀术前进的步伐，他在一下午的时间里发动了三次大规模攻击，直到天晚了，才悻悻地收兵往回走，他发誓第二天还会来！

夜幕降临，战斗才刚刚开始，和这时相比，整个白天的战斗只是垫场而已。走在崎岖的山路上，阵容庞大的金军绝对没有想到，他们刚刚撤退，宋军就追了上来。

是永兴军战将杨政。他突然追击，杀得金军措手不及。砍倒一片金

军之后，他又立即返回和尚原。金兀术怒火冲天，正犹豫着是不是要返回去报仇，身后传来了另一个噩耗。

神岔方向的粮道被劫了，是躲在深山里的杨从义干的。

前后都出事，金兀术变得非常冷静。他心里有底，不管宋军怎么折腾，实力对比放在那儿，十万兵力握在手里，无论怎么打都必胜。现在，他想返回营寨吃饭睡觉，养好精神再说。

连珠寨里，篝火点起来了，饭锅支上了，每一个女真大兵都往火堆边上挤，去寻找温暖。这是宋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十月的秦岭山脉，会冻死人的！火堆边上人满为患。就在这时，周围的黑暗里突然射出了比白天还要密集的箭雨！

吴玠精选了五百名神臂弓射手，悄悄摸到了金兀术的营寨旁边。

全体金军卧倒，连同金兀术在内，谁也没想着回击，一直忍到西军射够了撤退后，才站了起来。他们环顾四周，营地一片狼藉，再也不敢生火做饭了。

饿着睡吧。金兀术躺在漆黑的夜幕下数星星，盼着第二天的太阳早点升起来。他白天跑山道累得要死，晚上说什么也不想动了。

可惜这次战斗是以小时为单位更新变动的。

二更天时，金军的营寨突然间火光冲天，箭雨再次降临，随同出现的还有大批西军。从数量上看，应该是和尚原方向的西军全体出动了。

事实上也是，这次突袭是吴玠亲自率领的。

这时，金兀术才知道自己上了大当，吴玠在天刚黑的时候派人偷袭，以当时的力度和金军本身的实力，让人觉得也就是这个样子了，不然还想怎样，几千人吞掉十万大军吗？

没想到吴玠真敢这么干，他利用这种错觉，带着全部家底深夜突袭金军。这是不是太鲁莽、太过于热血了呢？毕竟敌我悬殊。

事实证明吴玠是对的，他太聪明了，从根本处看穿了金军的破绽。金兀术这人非常喜欢连珠寨，这种阵势他不止一次用，而且以后还会用，哪怕差点死在这上面也不改。比如这次，崎岖的小山路，连珠寨一个接一个排出去四十多里，看上去真是美丽壮观。

可谁也帮不了谁，一旦出事，只会让灾难加倍。吴玠看似用几千人硬撼十万部队，其实只需要打击金军最前端的那一小撮就可以了。前端垮掉的金军会压向后边的连珠大寨，像多米诺骨牌一样越压越快；像滚雪球一样，越到后来，滚动的力量越大。

金兀术就是最前端的那个小雪块，他欲哭无泪，难道要他和吴玠死拼吗？他应该是不懦弱的，可这时比在黄天荡时还危险，他不想死。那么，让后面的部下顶住，也就是顶住他，阻止崩溃吗？

那会让他死在部下的手里！

不行，这太憋屈了。

黑暗的秦岭山脉里，十万金军被几千名西军逼出阵营，一连后退了好几里，也没能止住西军的进攻。混乱中，天终于亮了，金兀术下达了一个看似理智的命令——

金军迅速撤退，放弃山道的营寨，一直撤到山外边去。

在他想来，天亮了，金军会恢复精气神，哪怕庞大的战力在山道上无法展开攻势，对方几千人也不敢再追击。而只要退出山地，立即就会主客易位，吴玠再也不敢威胁他。

虽然这样做意味着攻击和尚原失败，但不失败又怎样，昨天士气正旺也没能冲破大散关，经过这样一个夜晚，难道还想再去强攻吗？

所以，无论怎样想，撤退都是正确的。

金军就倒霉在这个观念里了。金军开始后撤，吴玠继续追击。在崎岖的山道上，金军的骑兵是一个个硕大丰满的靶子，他们缓缓地移动，有时还要来个大跳或者小碎步什么的，每一个人都在射臂弓的笼罩之下。从大散关到和尚原，从和尚原到二里驿，山道上躺满了金军的尸体。

金军好不容易到了神岔，快要出山了，刚想喘口气，杨从义又带人从林子里跳出来打劫。未来的神仙大人把金兀术牢牢拖住，死活不让他们走。双方一直纠缠了三十多个回合，其结果就是金兀术中了两箭。这还没有完，吴玠也赶到了，西军全力以赴地“挽留”四太子殿下，怎么也不肯放人。

整个白天过去了，金兀术困在秦岭山脉里。夜晚再次降临，他还是被死死地摁在那儿，没法动弹。直到四更天，宝鸡方向的金军增援部队到了，他才被救了出去。

仅仅三天……无比黑暗、漫长的三天！这成了完颜宗弼一生的噩梦。他的部下死在秦岭里的至少有一万人，光这一点就把富平之战所赢来的东西都输了出去。其余的，他的亲兵营里只剩下六个人了，被俘近三千人，其中，重甲骑兵有九百多个，高级将领有二十多个。

最让他痛苦难堪的是，大太子完颜宗翰的女婿、侄子也被他丢了，都成了吴玠的俘虏。这让他怎么回去见大哥呢，粘罕有时是非常粗暴的！

果不其然，他回去之后就被严厉斥责，被骂得狗血淋头。大太子一怒之下把他贬成了元帅左都监。这些，金兀术都接受了。他记住了吴玠，发誓要和这个人死磕到底！

和尚原之战结束了，它的意义怎样评价都不过分。吴玠保住了四川，就是保住了江南，给了南宋立国的根本保障。

史称，这是宋、金战争史上，金军所遭遇的第一次惨败。李心传在《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中也说道：“金人自入中原，其败衄未尝如此也。”

这似乎有待商榷，毕竟前面有韩世忠的黄天荡，有岳飞的建康。但是，黄天荡之战先赢后输，没有和尚原这样的终局大胜；而岳飞只是疾风暴雨一般地冲击，让金兀术不敢力敌，只能走水路，这是击溃战，没有和尚原的辉煌战果。

此战过后，汉地一片欢腾，赵构传令嘉奖西军，给予吴玠最高的荣誉——建节。三十九岁的吴玠被封为镇西军节度使，他是南宋第一个因

军功而建节的大将。

吴玠名满天下！

可是，当时对局势影响最大的却不是他，而是一艘从北方驶向南方的船。

第十二章　金归秦桧

据说，这条船的始发点是“燕”，也就是燕云十六州附近，这是北；终点是涟水军（今江苏涟水县）的宋军水寨，这是南。

南、北之间，距离达两千八百里以上。

这是一个异乎寻常的距离，并且跨越了两个正在交战的国家，难度可想而知，基本上没人相信。所以，当这条船到达涟水军，说出来路之后，宋军的第一反应就是拔刀逼了过去。

没别的，这是奸细，杀了！

关键时刻，船里走出一个中年男人，他对周围的人说，他姓秦，叫秦桧，是开封沦陷时被金军抓到北方的御史中丞。

他问这里有没有读书人，如果有，应该会知道他。

当地还真有一个秀才，姓王，是个卖酒的。天知道他是不是真的知道秦桧，或者他知道秦桧长什么样子，一见面就能确认。这都是谜，反正他走过来恭恭敬敬地给秦桧施礼，说：“中丞劳苦，远行不易啊。”

宋朝是尊重读书人的，他这样说，涟水军立即相信了，派人护送这条船到越州（今浙江绍兴）去见皇帝赵构。

这时是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十月。秦桧在越州重新回到了宋朝皇廷，他的回归让人激动。他是传说中的英雄，当年，他反对割让北方三镇，反对张邦昌篡位，直至被金军抓走，他是多么忠贞、多么勇敢，一直被整个宋室铭记在心，被所有汉人敬仰。

秦桧这个名字，仅次于李秋水。

不过，激动过后，一些疑问也浮上水面。不经意间，秦桧创造了纪录，他是截至这时，唯一一个从北方回归的原宋室高官。他是怎么做到的呢？

按秦桧的说法，他在北方做俘虏时，被分配到完颜昌的手下，受尽了虐待。后来，由于他才华出众，女真人也佩服他，让他逐渐接触了一些高级工作，比如写点方案什么的。由此开始，完颜昌离不开他了，连上前线打仗都要随身带着他。

这和他逃离的时间很吻合。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十月左右，完颜昌正率军攻打淮河地区。

以上是前因，说到具体的逃亡手段，秦桧表示很勇敢。他看准时机，杀了看守他的金国军人，夺了一条大船，冲破重重险阻，从淮河流域进入长江，抵达宋军水寨。

真是史诗一样的壮举！

听众一片沉默。这是千里划单船啊，比武圣人关云长都牛。这一路上有多少金军，尤其是完颜昌率领的庞大军团，都挡不住他，也追不上他，他的船得有多么神奇的发动机，才能跑这么快呢？而且看船上，那上面载着秦桧的妻子王氏、全班底的家人奴仆，外加大批珠宝钱币、生

活必需品，这是逃亡还是旅游呢？

所以，有人怀疑秦桧根本不是逃回来的英雄，而是投降了金国，回来搞事的奸细。有了这个推断，从各种渠道得来的各种说法就陆续出现了。

其中有秦桧在北国的生活历程。

一开始，秦桧和孙傅、何栗等人一样待在赵佶身边，一起被关押。由于赵佶是永远不能被释放的政治犯，所以，他们也要把牢底坐穿。这实在是太悲惨了，秦桧很难过，但也无可奈何。直到一个转机出现了，赵构称帝，宋室又有了希望。

赵佶得到这个消息之后，认为可以和金国谈谈条件，他表示可以替赵构做主，和金国谈关于和平的问题。为此，赵佶使出浑身解数，写了一份和议书，为保万全，又由秦桧加工润色，才送了出去。后面的事也由秦桧操纵，他用大量钱财去贿赂金国首脑完颜宗翰，以确保这件事必成。

完颜宗翰啥反应，他们不知道，这次的和谈结果，他们也不知道，能确定的是，操作方秦桧引起了金国上层的注意。金太宗完颜吴乞买亲自下令，把秦桧从集中营里调出来，分给完颜昌当私奴。

这样，秦桧就有了一个坏人的形象。在这个版本里，秦桧既改变初衷，不再抗战，又大肆行贿，勾引异族高官，行为实在卑劣丑恶。

但是有一点让人怀疑，以重金行贿完颜宗翰……重金从哪儿来，黄龙府里的宋朝君臣穷得跟要饭的一样，连身像样的青布衣服都穿不起，从哪儿能搞到打动完颜宗翰的重金？

这是搞不定的任务。

所以，这个版本存疑。下面是关于他老婆王氏的。王氏出身名门望族，是北宋名相王 的孙女。以秦桧的家世来说，实在是高攀了。

这女人的故事很多，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一个民族的命运。她刚出场，就带来了一个无论如何都说不清楚的疑点。

她为什么会跟秦桧在一起呢？

如果秦桧是奸细，那么必须要有点重要的东西留在金国，算是押头。一般来说，这种押头或者是人质，或者是把柄。人质居多，儿子、孙子、老爹、老妈是优等人质，女儿、孙女次之，老婆是最没有威慑力的。

因为老婆如衣服，没人把这个当真。

那也不能让她跟秦桧一起回国，蚊子再小也是肉，不能坏了规矩，但她就是回来了。那么，她可以当做旁证，证明秦桧不是奸细？

也不对，有一个版本中有秦桧既是奸细、王氏又虎口脱身的桥段。那里边说王氏是先于秦桧得到金国上层人物欣赏的“杰出”俘虏。她既美丽，又多才，还聪明伶俐，总之魅力非凡，在所有被俘的宋朝皇室、高官的女眷中脱颖而出，使一大堆金国领导直流口水。

其中，最突出的就是完颜宗弼，也就是金兀术。之后，完颜昌也坠入情网，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

这实在不大可能，根据时间，以及金兀术的职务、爱好等客观原因，他跟王氏之间的罗曼史不会发生。四太子殿下一天到晚忙着打仗，早期和宋朝人打，中晚期和自己人死掐，无论内外都掐出一地人血，自始至终也没什么机会、兴致和这个宋朝女俘搞什么异国畸恋。

况且，就算搞了，难道就会对秦桧另眼相看吗？如果是这样，浣衣院里那么多的宋朝皇室女人早就给她们的亲人争取到各种各样的自由了。

抛开艳情版，来看秦桧以奸细版回归时王氏的表现。她本来是铁定的人质，从此和秦桧天各一方，继续在北方迷惑完颜宗弼等人，可是她不想，她聪明伶俐，足以决定自己的命运。就在秦桧动身前几天的一个晚上，她突然对秦桧吼道：

"家父当年把我嫁给你，曾有二十万贯嫁资，要你与我同甘共苦。现在，大金国信任你，你就要把我抛开吗？"

吼声传得很远，把完颜昌的大老婆一车婆惊动了。女人的话题迅速让女人有了兴趣，一车婆的八卦之火熊熊燃烧，不可遏制，找了过来。

两个女人聊了些什么，外人不得而知，反正一车婆回去就找她丈夫完颜昌谈话，一阵"女真枕边风"吹过去，王氏就跟着秦桧上船了。

审视整个过程，如果是真的，那么，我们真该感叹十二世纪中国妇女的人权地位，什么样的事情她们都能参与，什么程度的决策她们都能够改变。这是一个多么先进仁道的社会啊。

一句话，我感觉这是地道的野史，当小说看还可以。

那么，话又说回来，秦桧到底是不是奸细呢？路途如此遥远，家眷却安然无恙，这让人们的心中都画出了一个个巨大的问号，让人没法解释，而且怎么解释都觉得牵强附会。

秦桧就在这种疑云中走向南宋朝堂，一路上遭遇无数质疑的目光。不过，他不在乎，因为有两位大佬向朝廷保证，说他是忠臣，绝不是奸细，而且，他的回归是英雄壮举。

这两个大佬分别是首相范宗尹、同知枢密院事李回。两个人加起来正好是南宋军政大权的总和。他们联袂出场，就算不能让人心尽服，至少秦桧在官场内部可以安身立命了。

不久之后，人们一直在琢磨，难道从涟水寨卖酒的王秀才，到南宋首相范宗尹、枢密院事李回，他们都是秦桧的同伙，一路把秦桧护送到赵构的面前？

参照以后的事情，没法不让人怀疑，而答案又是那么模糊。王秀才这个人无从考证，难道他是金人设在涟水寨的内线吗？

没那个必要。一个卖酒的，军、政两界都挨不上边，功能几乎接近零，没有培养价值。那么是范宗尹吗？更可笑了。

查范首相的履历，这真是一位青年得志、意气风发的人物，其蹿红速度之快，让刚刚打破纪录的张浚都感到自卑。范宗尹，字觉民，襄阳邓城（今湖北襄阳）人。进士出身。在靖康之变前，史书上说他"累迁侍御史、右谏议大夫"。

看着很正规吧，事实上超级吓人。他生于公元1100年，靖康之变是公元1126年左右，算一下吧，他升为言官首脑时只有二十六岁，还是御史台、知谏院双料首脑！

这是个名副其实的官场妖孽。

之后，他赞成割让北方三镇，和当时的御史台长官秦桧唱反调。再之后，金军退兵，张邦昌派人向赵构表忠心，派去的人就是他，这让他第一时间给赵构留下了好印象。建炎南渡之后，赵构忍过了苗、刘叛变和“搜山检海”之厄，陪他一起受罪的朱胜非、吕颐浩也翻身落马，都丢了相位。

等事情都安定之后，范宗尹上位。

而此时，张浚还在大西北和曲端较劲，和一大堆完颜打生打死呢……相比之下，范宗尹的幸运简直是人神共愤。

这样的人，是能收买的吗？

所以，范宗尹作证之后，官场相信了，民间寂静了，赵构也动心了。甚至，范宗尹的证明，让范、秦两人的声誉都有所上升。

他俩本是敌对的，这时，范能为秦澄清事实，是很高尚、很绅士的行为，他有着纯洁的心灵！而这个正是南宋官场的标志，是最辉煌的时期才会有的事。

比如范仲淹与富弼、吕夷简等人之间，彼此虽然不同意对方的观点，但能协力为国分忧，这才是大臣之间应有的气量。

看着很崇高吧，说实话，之前我也很激动，可史书看多了，渐渐品出了些许异味。政治就是政治，没什么品味可言，像什么“我不同意你的观点，但是誓死捍卫你说话的权利”之类的话，都是骗人的。谁要是把这个当真，一定会死得超级难看。

就像法国大革命时期的铁血人物罗伯斯比尔一样。法庭宣判他死罪时，他一次次想站起来发言，却被一次次打断，到死也没有获得什么说话的权利，纯属活生生憋死的。

具体到秦桧与范宗尹之间，范妖孽为什么会力保秦桧呢？不是利益关系，也不是奸细的互相掩护，那么是上面说到的高尚、绅士、纯洁、气量之类的吗？

总觉得很虚幻，太假了。

思前想后，纵观秦桧一生，一个答案才悄悄浮出水面。这时说出来，会不会是剧透呢？会不会降低阅读兴趣呢？

应该会，但我不得不说，说了才会在一堆乱麻里理出清晰的脉络，才能让大家知道秦桧是怎样一步步走上汉民族第一败类的神坛的。

请注意，秦桧最大的伎俩——欺骗。

这是个很常见的伎俩，但凡一个想作恶、甚至想办点什么事的人都具备。但是，秦桧把它升华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层面。历史会证明，他让每一个大人物翻身落马、身败名裂，不管对方是谁。哪怕是神勇睿智的岳飞、至高无上的赵构、号称“识人第一”的张浚，还是眼前这位迅速蹿红的范宗尹，都被他骗得团团转，直到失去一切。

直到他死后，他们才能稍微喘口气。但是，却无法改变他生前所规定的事情。

尤其令人发指的是，秦桧的欺骗伎俩是无解的。很多与他有关的事，哪怕是八百多年后的近代，仍然充满争议。连他本人到底是好是坏，是为国着想的忠臣，还是无耻的汉奸这件事情，都有各种不同的声音，人们没完没了地去分析它。

骗人骗到这种程度，让人怎么办呢？

记住他的个性，来看眼前发生的事情。范宗尹认定他是身世清白的好人之后，把他引荐给赵构。这是赵、秦之间的第一次会面。稍等，这两个姓氏在中国历史上是有特殊意义的，它们连在一起，在后来的清朝皇宫里频繁出现过。

赵，秦朝的赵高；秦，宋朝的秦桧。这两个姓因为这两位人才被清朝的皇帝钦定为宫里太监的统姓，以提醒皇帝们小心身边的人。

唉，从何说起呢？又不是姓氏本身的错。

对这次会面，秦桧准备得非常充分。他给赵构带来了两个非常重要的消息。

第一，赵构父母的近况。

这是非常重要的，历史一直说赵构很冷血，这不准确。赵构是个复杂的人，他有冷酷的一面，也有充满人性的一面，他一样也会思念父母。历史可以证明，后来，当赵佶的死讯传到江南时，赵构心如刀割，怒不可遏，第一时间找到了最强的将军，集结所有兵力北伐，发誓要为父亲报仇。

这时，他问了很多，秦桧说了很多，这都是难得的第一手资料，除了秦桧之外，没有人能提供给他。因为聊的都是亲情，产生的亲近感也与众不同，这让两个人的距离瞬间拉近。

第二，秦桧提出了一个政治观点，原话是“如欲天下无事，须是南自南，北自北”。这句话很有学问，从字面上看很简单，是说南方的人归南方，北方的人在北边。只能是这个意思吧。但以什么时间段为准呢？

如果以靖康之变前为准，那么秦桧就是个坚定的抗战派，一心要收复故土。大家哪儿来的回哪儿去，女真人退回卢沟桥以北，宋朝人回开封。

可如果是以靖康之变后为准呢？

秦桧当然不会这样糊涂地对皇帝说话。在定义南北问题之前，他先和赵构谈了一下彼此对当前局势的看法。中心议题是女真人到底想干什么。

这在“搜山检海”时没必要探讨，完颜宗翰等人的目标只有一个，即灭掉赵氏，吞并整个江南，把金帝国的疆域一直推进至海岸线最南端。

可是在黄天荡、建康两战之后，这事儿就得两说了。最年轻、最活跃的完颜宗弼被痛打之后，女真人推出了一个傀儡王朝——刘豫的“齐”国，由它在宋、金两国之间缓冲。

这说明了什么呢？女真人并不是什么战神的后裔，并没有什么“不战

胜毋宁死”的信念。这些因为反抗而起兵的穷苦人，在连续挖倒了两座空前巨大的烂掉地基的庞然大物之后，遭遇了空前强烈的抵抗，终于变得理智了，不想硬拼了。

秦桧提醒赵构，这是千载难逢的机遇，正好可以向金国请和。“南自南，北自北”，维持现状的话，金人一定会满意，也会同意。

赵构犹豫不决，他是想求和的。这几年的惨痛遭遇，他实在是受够了。他可以摸着良心说，自己从来就没想过什么收复开封之类的事！可是，要怎样操作呢？他之前已经给金国写过国书级的求和信了，信里连皇帝封号都放弃了，改称自己为“康王”，但求来的是金兀术满世界的追杀……这时再求和，信写给谁？怎么写？

秦桧指出了一条明路。他说，据他在北方长期而又近距离的观察，金国元帅左都监完颜昌是一位爱好和平的人，曾多次表示过对赵构的友好。如果写信给完颜昌的话，事情会走上正轨。

赵构再次犹豫不决。他不是不相信，而是这里有个面子问题。政治交流的前提是身份对等，他可以给完颜吴乞买写信，别管这多么谦卑，至少是皇帝写给皇帝的；可完颜昌连金国军方的最高首脑都不是，如果突然间给他写信，是不是太失身份了？

这是个问题。

秦桧再次给出了建议。他说信还是要以皇帝的身份来写，毕竟是两国之间的大事，除了皇帝本人之外，没有谁能做主。至于送信的人，可以在南宋军方里找一个与完颜昌身份对等的人。这样，如果事成，可以诏告天下，是皇帝带来了和平；如果不成，只不过是下边的一个军人的个人行为而已，与宋室无关，与时局无关，与皇帝的声望和名誉无关，与什么都无关。

赵构的眼睛亮了，这的确可行，而且，他的军队里还真有一个能干这件事的人。

大衙内刘光世。看身份，刘光世是建炎南渡之后第一个建节的人，比吴玠还早，所以，在和尚原大胜、吴玠建节时，得加个“因军功”而建节的第一人的前缀。

时光流逝，许多事情很快发生了，它们在乱世里像爆炸了一样四处乱飞，谁也没法一一道来，除非要看流水账。所以，只能需要什么，筛选什么，比如刘光世在这段时间里所做的事。

刘光世本性大暴露。

在我的印象里，这人很乖、很聪明，非常愿意做个听话的、享受型的下属。如果要取个外号的话，应该叫他“乖乖虎”才贴切。

真的吗？恰恰相反。在南宋朝廷里，皇帝、宰相们最头疼的就是他。这可以在一幅传世名画《南宋中兴四大将图卷》中形象地看出来。在那幅画里，张俊身着红袍，面目舒朗，再没有早年窘迫压抑的神色。岳飞、韩世忠两人身着黑袍，神色沉郁，两位战绩最佳的人反而最低调。

看大衙内刘光世，他身着青褐袍，轩目扬眉，趾高气扬。其余三人

都微微俯低身姿，双手交叉握于胸前，态度恭谨。唯独他双手插在腰带里，挺胸抬头，不可一世。

这太传神了。这几年里，他就是这么生活的。赵构命令他去当杜充的下属，他列出清单来，说杜充有六个问题让他很烦，不去。苗、刘叛变，张浚命令他发兵，他嗤之以鼻，说：“你算老几，凭什么听你的。”直到老牌大臣吕颐浩出面，他才起程。金兀术追杀赵构，孟太后带着整个后宫逃往南昌。赵构派他在江州挡住金军，这位老兄居然一路狂奔，到达江州之后，立即开始喝酒。

金军渡江，他不知道。金军杀到，他马上逃跑。孟太后自己想办法，才侥幸逃脱敌人的手掌心。楚州被围攻百日，赵构亲手写了五份圣旨要他救援，他不去。张俊调他去剿匪，他说自己身边还有匪呢，剿完了再去帮忙。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奇妙的是，他每次不听话换来的都是——加官进爵。

没别的原因，他有兵！

这时，赵构想了又想，觉得让刘光世写封信还是能命令动的，于是，他把任务交代清楚了。这次，大衙内很给面子，把赵构的信放进信封里，外面写上自己的名字，派出五个人，人手一份，保证信能冲破交战区，顺利送到完颜昌的手里。

信送出去了，南宋开始等待。因为这封信，还有之前秦桧在北方所受的苦、在靖康时的坚贞，宋朝加封秦桧为礼部尚书。四个月后，也就是宋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二月，秦桧升任参知政事。

他成了南宋的副宰相。

闪电一样的晋升，秦桧并没有满意。他谨慎地压抑着自己，每时每刻都让皇帝高兴，让首相满意。同时，他小心地寻觅着更进一步的机会，因为他要做的事，是一个副宰相无法触及的。

可是，这谈何容易。

范宗尹是地道的官场妖孽，见识、运气、胆量，他无一或缺。为了显示自己的完美形象，他甚至还有良知与义愤。这是多么难得啊。

这些素质让范宗尹做了三件事。第一，他撤销了行营司，恢复了枢密院领兵的祖制。这一点，让宋朝的军制秩序迅速恢复。相比之下，即使枢密院军制有各种各样的缺陷，它也比临时架构的行营司完善得多。并且，这也显示出范宗尹气度过人，他没有乘机把军权揽在宰相名下，让自己实权大增，而是主动分离。

这是难能可贵的为国精神。

第二，他设置了镇抚使。这个编制没有固定的成员，成员的资历也没有硬性标准。只要你有力量，去金、齐交界处，宋、齐交界处扎根立足，平盗抗金，给异族人添乱，那么你就是镇抚使。

这在当时是急需的。南宋的军力有限，始终无法做到全境御敌，那么就必须得放权，让民间也罢，部分军人也罢，去时刻变幻着的交战区自组兵力，自筹粮饷，各自为战。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当然，这么做有很大的风险。

一个是良莠不齐。有的人真的能与金军血战，保境安民，成为国家的屏藩；有的人却乘机为害一方，变成有身份的强盗。另一个是危险。“自组兵力，自筹粮饷，各自为战”看着很方便，搞不好会出现割据现象，发展下去，会有唐末时藩镇一样的实权人物登场。

但那是后话，将来想办法制止，也比现在异族人随意过江要好。

前面这两件事让范宗尹声名鹊起。要命的是，他做了第三件事。

第三件事的涉及面太广，意义重大到主宰整个南宋的精神内核——清算。北宋灭亡了，绝大多数宋朝人一直在琢磨一个问题。

如此庞大辉煌的国度，是怎样突然坍塌的呢？简单地归结为女真人的侵略，是很片面的。宋朝人想了很多，一直在分析问题出在了哪里。

这种追溯式的反思不断进行着，渐渐形成了南宋的主流意识。这时，范宗尹不仅给出了自己的答案，还给出了解决问题的办法。

他是行政官员，把问题归结为政府的错误决定，是宋徽宗赵佶不按常理出牌，不断滥赏造成的。用现代话来说，就是官员公开腐败。

随意发放俸禄、奖金，把所有的游戏规则都打乱了。想改正这一切，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彻底清查之前的所有滥赏，一个个都追回来。

以上是关于北宋怎样亡国、南宋如何重生的范宗尹版本。这应该是南宋立国之后首次关于这个问题的探讨和实际改正。在这之后，一整套的理论不断涌现、完善、集成，最后形成了中华民族自南宋开始，直至明亡清兴、民国初立，都一以贯之的学术流派。

一位指天斥地，给人类当行为和精神警察的圣人也出现了。

话说得有点远了，回头说范宗尹。他做的第三件事一出炉，立即把官场炸毁了。何所谓“滥赏”？蔡京、童贯、梁师成等六贼肯定是了，那么，像何栗、李纲、秦桧，甚至他范宗尹本人呢，一样是突然提拔上来的，骤然间高居大位！

难道要一一打回原形吗？

范宗尹为自己的理想主义式的清算付出了代价。他得罪的人太多了，没有谁敢跟他站在一起。在这样的世道里，几乎每个人或多或少有些不干净。

最让人难堪的是，他把宋徽宗押到了被告席上，“滥赏”都是赵佶赏的，接受的人有罪，难道发放的人没关系吗？

这是逼着赵构给他在北国受苦受难的老爹判刑啊……赵构烦了，整个官场怒了，范宗尹被赶下台了。

范宗尹被整个官场抛弃了。他先被贬到温州，再贬到临海，郁郁寡欢，得病而死，卒年仅三十七岁。回想起来，他就是升得太快了，视官场如玩物，视官员如草芥，最后也被官场当做草芥一样扔到荒郊野外了。

秦桧在这件事上得到了巨大利益。

他先是紧跟着大领导走，为范宗尹摇旗呐喊。之后，眼见风头不对，他迅速躲到一边，与之划清界线。再之后，他随从民意反戈一击，成了打压范宗尹最卖力的人。

事后，最卖力的人自然得到了最大的彩头，空出来的首相位置，怎么看都可能由秦副宰相顺位递补。秦桧热切地盼望着，官场也见怪不怪。这几年里，赵构的宰相像走马灯一样地换，很多不被看好的人突然就升了上去，那么，为什么秦桧就不行呢？

秦桧的资历、声望比前面的人一点都不差。

可是，赵构仿佛嗅出了点什么，这个年轻人不像从前了，经历过生死危机之后，他的生存能力进化了，再也没有谁能从他这里轻易得到信任。

他清醒地记得，当初为什么让秦桧当副宰相，是因为这人说自己能带来和平，而写出去的信一直还没有回音。光是这一点，就让他握紧相印，不肯交出去。

慢慢的，官场传出了小道消息，说前首相吕颐浩要官复原职了。秦桧一听就急了，他脑子里瞬间反应出问题所在，他的价值不足以让皇帝动心。也是，求和信发出去了，完颜昌居然一点回音都没有，这让谁都受不了。

秦桧一不做二不休，许下了更大的承诺。他公开声称，他有二策，能“耸动天下”。官场中的八卦之火顿时熊熊燃烧，大家聚成堆问他：“你想出什么招了？”

秦桧摇头，说了也没用，现在没有首相，政府机构的功能被冻结，什么事也做不了，说了也是白说。

众人心领神会，各自散开，秦副宰相这是待价而沽，以这两条计策换首相位置呢……好主意，好算盘。

不久之后，吕颐浩上任，重当首相，秦桧还是下属。

首相梦碎了，秦桧却表现得很兴奋，他似乎由衷地为吕颐浩高兴。吕前辈是平叛功臣，是定鼎南宋、陪着皇帝上山下海的人，得到什么样的荣誉都是应该的。

他甚至提议，给吕颐浩更高的荣誉。

荣誉来自职务，他要让吕颐浩成为宋朝有史以来最强势的宰相，去前线独揽军事大权，全权负责宋朝的安危。也就是说，让吕首相兼并枢密院。而他自己呢，窝在后方的小朝廷里，每天处理数不胜数、烦不胜烦、没完没了的小事务，为吕首相当好后勤。

此论一出，朝野欢悦。秦桧真是太贤良、太善良、太体贴了。这样的分工明明跟“男主外女主内”一样，把自己降低到这种程度，着实难能可贵！

赵构也很欣慰，他的宰相换了十多个了，哪怕关系最好的黄潜善、汪伯彦都没处到这份儿上。秦桧真是为公忘私、多么实诚的一个人啊！

赵构下令批准，原话是：“……颐浩整治军旅，桧处理庶务，如文种、范蠡之分职。”这个比喻很恰当，文、范两人辅佐越王勾践复仇夺地、称霸中原，正和这时宋朝的处境、理想相似。

最高兴的人还是吕颐浩。这位首相大人是一个敢和暴怒状态下的御营卫士对峙，动不动就拔刀子互砍，把陪赵构坐船逃亡当做旅游的牛

人，哪有耐心天天坐在屋子里处理杂务。去前线和军人待在一起，保家卫国、定策安邦，这才是他该做的事。

于是，吕首相热血沸腾地出发了。

秦副宰相目送他走远之后，宣布成立一个叫“修政局”的小衙门。从此之后，不论大事小情都交送新单位，由局子里的人作决定。

而进这个局的唯一条件是听局长秦桧的。久经战乱，正处于清算思维状态中的南宋官场瞬间就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秦桧搞的这个修政局，和蔡京当年的讲议司一样，换汤不换药，都是要独揽大权。

揽权很正常，可秦桧的吃相太难看了。这才哪儿到哪儿，就想跟蔡相公比较。蔡京经历了二十多年磨难，和皇帝志趣相投，才一步步爬了上去，搞讲议司操控全局。

你秦桧才回来不到一年，凭什么一人独大？

官场集体愤怒，一边抵制，说“宰相事无不统，何以局为”；一边派人去长江边通知吕颐浩，说他被秦桧骗了。

吕颐浩一听，非常兴奋，这人不拒绝任何挑战，抽个时间回到临安，就把事办成了。不就是一个小小的秦桧嘛，他才没心情因为这个人而陷进文山会海里。他推荐了一个非常善于内战的大人物，由这个人去搞定秦桧。

朱胜非。

这位前宰相在极其危险的环境里，把苗傅、刘正彦玩死，他的政治斗争技巧堪称炉火纯青、游刃有余，由他担任副宰相，同等权力下，秦桧注定会被摁得死死的。

事实也是这样，秦桧慌了，他决定实施那两条“耸动天下”的奇策，由它来挽回一切。这两条奇策的原文很啰唆，简单归纳，其实是一条，也就是“南人自南，北人自北”的延伸。

秦桧主张，原本是长江以南的人就一直住在江南算了，别再想着什么回归中原，没你们什么事；原来是北方的人，比如原河东、河北、河南、江淮地区的人，逃到江南的，都要回到北方去，也就是回到金国人的治理范围内，当一个合格的奴才。

这样，金国就会满意，战争才会平息，宋朝才能稳定。

这些公布之后，的确耸动天下了，秦桧的名声比之前的范宗尹还要响亮。范宗尹只是搞官场清算，去掉某些人的特权福利而已；秦桧是要把已经逃出来的人再送回异族人的虎口里去！

群情激愤，恨不得活吞了他。

只有赵构保持沉默，不是他没神经，而是他在等消息。秦桧为了加大政治筹码，再一次派人给完颜昌送信。赵构要等到回音，看是什么结果再作决定。

等了很久，石沉大海，啥回复也没有。直到这时，赵构才真的怒了，公开斥责道：“桧言南人归南，北人归北，朕北人，将安归！”

难道让本皇帝也回北方去当战俘奴才吗？

至此，秦桧终于绝望了。皇帝这样对他，他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也

飘走了。在随后的处理决定上，他见识了赵构在政治上的残暴性。

年轻的赵构真的进化了，他是一个敢于对官场下手的人，这几年里，宰相们像走马灯一样不停地换，就是一个体现，谁也别想在他的朝廷里掌握实权。这时，他对秦桧的处理决定更是旗帜鲜明。他把秦桧的官职一降到底，并且在朝堂的显眼地段挂出了一纸告示——

秦桧，永不复用。

这等于彻底地、终身地剥夺了秦桧的政治权力。秦桧失败了，不管他负担着多么沉重的历史重任，以什么样的神奇姿态穿越重重关隘，闪亮回归，在这一刻，都被画上了休止符。

这是怎么搞的？传说中，秦相和高宗是一对不离不弃、同进同退，任何时刻都保持着伟大友谊的好同志啊，高宗怎么会这样绝情？

这个原因，我考虑了很久。某天，我灵机一动，终于猜到了。这两人的关系，乃至他们各自的心灵变化，都可以用“婚姻”来比喻。

经历过婚姻的人都知道，男女之间的关系总是会变化的，一个男人在婚前事业有成、相貌英俊，追求他的女人很多，于是，他高高在上，在与妻子的关系里处于主导地位。

但是，如果他婚后还想这样，就不大可能了。如果女方的事业也成功了，哪怕是在他的帮助下成功的，那么，她在婚姻中的地位也会随之改变。退一步说，她没有事业，只是个家庭妇女，也会随着时间的推移，不由自主地把自己摆到与丈夫平等的地位上。

总之，一切都在变化中。这时，在赵构眼里，秦桧只是一条任他呼来唤去的狗，觉得可用，扔块骨头；觉得讨厌，一脚踢开。

这是开始，可别想着永远这样。

回头说一下这次秦桧倒台的具体原因。仔细分析有两点。一个是由他本身素质决定的。这时，他的骗术还很初级，属于集中精力只骗一时的阶段。

无论是面对赵构，还是面对吕颐浩，他都摆出了一副可爱的模样，一边做着大公无私的事，一边搞小动作。不幸的是，官场是个菜市场，有什么交易，谁和谁干了什么，大家一目了然。

于是乎，秦桧悲剧了。当大家都知道了他的面目、他的手段之后，他还怎么玩呢？所以，这时的他只是个初级骗子，让人一时上当，之后却被人一脚踢倒。

初级的、没根基、没力量的小骗子。

后来就不同了。秦相也会进化，他东山再起之后，进化到了一个可怕的程度。他会摆明着骗，大摇大摆地骗，带着强大理念、让世人受骗之后还在琢磨要不要报以欢呼地去骗！

一切都在变化中。

这也是秦桧这一次失败的另一个原因。相比之下，这个比上一个还要致命。他回归之后迅速和宋朝上层达成一致，写信给完颜昌寻求和平。可是一连两封信，啥回音也没有，这和他的原计划大不相同，甚至是他之前不可想象的！

秦桧最乐观的估计是，一个因为特殊政治需要被金国放回来的囚徒，此人对女真人和汉人的利益同等重要；最恶劣的分析是，一个出卖了自己的人格，甚至因为在北方受到严重摧残，导致心理变态，回到汉人区域之后，仍旧无法克制为施暴者忠心服务的受虐狂。

他绝对没办法杀看守，夺船只，千里冲关夺隘，回归宋朝。

所以，他和金国必有前约，他写信给完颜昌，绝对不应该收获沉默。偏偏是金国方面出了问题，让他在宋朝方面搞得像空手套白狼一样，没品没信誉，换谁都会开除他。

可以想象，当秦桧灰溜溜地走出南宋朝廷时，他心里的羞耻难堪远远没有纳闷多，他实在想不通，金国到底出什么事了，还是信使全死在半路上了，让亲爱的、充满了人道主义精神的完颜昌没有收到“和平的橄榄枝”？

他的确是想不到，这时，金国的上层乱到了什么程度。

第十三章　西南决战仙人关

金国的派系斗争变得很杂乱，之前是以完颜宗翰为首的老资格军阀一派，对抗金国皇帝完颜吴乞买、完颜昌为首的另一派。

两派争的基本是国内的话语权，显得派系清晰，目标简单。但是，一个人异军突起，把这一切都搅乱了。完颜宗弼，这个小弟弟不知怎么搞的，之前显得非常乖，躲在哥哥们的背影里规行矩步，这几年里单独领兵打了几仗之后，突然间不服管教了。

他鄙视这些躺在功劳簿上睡大觉、只知道窝里横的前辈们，认为他们失去了女真人的尚武精神。而他就是要重振女真军威的人，他要用纯粹的武力征讨四方，再现他父亲完颜阿骨打的神威！

他一生都在为这个目标奋斗，不管谁挡在他的面前，哪怕是女真族内比他还要显赫的贵族，他也要白刃相向、不死不休。

他真的这么干了，完颜昌的和平提议就是被他压制的，导致秦桧在南宋唱独角戏，尴尬落幕。时局也在给他帮忙，短时间之内接连发生了两件事，让他在金国内部迅速抢班夺权。

第一件事，宋绍兴二年（公元1132年）十二月，宋军突然主动进攻伪齐。

这次进攻在历史上没有留下深刻的印记，但是，它的攻击力度以及所取得的辉煌战绩，丝毫不逊色于南宋总结出来的那十三次军功。它甚至差一点点就完成了宋朝人梦寐以求的夙愿。

当时，伪齐已经把国都从大名府迁到了开封城，刘豫鸠占鹊巢，强占了北宋的皇宫。他征集了十余万乡兵，编为十二军，沿黄河、淮河两岸，及陕西、山东等地驻扎，进窥南宋。

看上去声势浩大，实际上破绽百出，每一条战线上都兵力薄弱。南宋只要发兵，肯定能打破壁垒，攻入淮河区域。

当时，很多人看清了这一点，可出兵的居然是襄阳镇抚使李横和河南府、孟州、汝州、唐州镇抚使翟琮。

这两人都不是宋朝正规军出身，他们是北方沦陷时自发形成的义军。哪怕这时有了宋朝的官衔，也仍然被排挤在主流之外。

历史证明，不管是在哪个时代，抗战最积极、行动最迅速的，都是非主流的人员。这是巧合吗？里面应该隐藏着巨大的问题！

李横、翟琮率兵北伐，这是南宋历史上第一次北伐。他们的部下有彭圯、赵起、董先、张圯、董震等人，还有一个人叫牛皋。

李横军渡江之后横扫两淮，直扑河南，连克汝州、颖昌、信阳等地。翟琮军进攻东至郑州、西到京兆之间的广阔区域，与李横军形成从西、南两面合围开封的态势。

攻势迅速，等到年后二月间，两军已经攻至开封城外围。这是出乎敌我意料的战绩，不仅刘豫没有料到，南宋方面也没有准备。其他友

军，像长江防线上的刘光世、韩世忠两军，都相距甚远，哪怕是急行军赶过去支援，也来不及了。

可金国来得及出兵。刘豫慌了，他明知道求援意味着在女真人心里失去砝码，但也顾不得了。这正中金兀术下怀，真是盼什么来什么，想打仗就来了对手。他带着嫡系精兵出征，会和伪齐大将李成，组成近十万的强大联军，与李横、翟琮军在开封城郊的羊驰岗决战。

战线过长，补给不足。长期作战，让宋朝北伐军实力下降，羊驰岗之战是他们的终点。李横、翟琮被击败，事实证明他们真的尽全力了，因为之后他们再也没法支撑了。北伐军一路败退，失去了之前所夺的全部疆域。金、齐联军趁势反击，衔尾疾追，相继攻占了邓州（今属河南）、随州（今属湖北）、襄阳及郢州（今湖北钟祥）等地。

也就是说，北伐军连自己的根据地都丢了。

李横等人一直退到了洪州（今江西南昌）才稳住局势。这时，形势危急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伪齐不仅在长江防线上打开了缺口，让江南大片腹地处于危险之中，还切断了宋廷与川、陕之间的通道。他们可以溯江而上进攻蜀川，也可以顺流直下攻取吴越。为了必胜，刘豫还派人去联络洞庭湖里的起义军首领杨幺，预先埋下一颗钉子。

总之，南宋防线突然间千疮百孔，金、齐联军怎么打都行。可等了很久，金兀术却没有出现，他没有趁热打铁，反而带着兵跑到大西南的深山老林里练爬坡去了。

因为那边的机会更好，和尚原大败之后，留守在陕西境内的撒离喝居然突发神勇，正面击败了吴玠，打通了由陕入川的另一条通道。

这个消息让整个金国震憾，简直是飞来横财。还突破什么长江防线啊，先蜀后江南，这是最划算的攻击路线。不用犹豫了，马上调重兵支援撒离喝，把吴玠彻底击溃。

为了胜利进入蜀川，在蜀川安家落户，金兀术这次出兵，除了带着所有能调集的重兵之外，连重兵们的家属也一起带上了。

开战之前，先回顾一下刚结束的撒离喝、吴玠之战。这一次，他们争的不是和尚原，而是饶风关。我们看一下地图。

众所周知，陕西在蜀川的上方，是后者的天然屏障。以西安为参照点，可以清晰地看到宋、金两军这一段时间里的争斗路线。

西安平行向西，也就是宝鸡方向，一路上有诸多名胜，汉武帝的茂陵、唐太宗的昭陵、蜀汉武侯逝世的五丈原、杨贵妃墓、“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陈仓古道等都在这条线上。到宝鸡之后，就是大散关、和尚原，吴玠大破金兵的地方。

这是一条线，是金兀术撞得头破血流的地方。撒离喝很聪明，他清楚自己的兵力不如四太子，勇气更差得多，所以，他把这条线放弃了。

他的主攻方向是西安的正下方，也就是南方，现今重庆市的方向。蜀川广阔，它与陕西的关界线绵延漫长，从这里照样能够突破。

这样，战争的重心一下子偏移了，并且脱离了吴玠的兵力中心。所幸吴玠是主帅之才，他对战争早有全盘估算，在这个方向也有所准备。

和尚原之战结束后，吴玠向宝鸡的后方稍微后撤，到达现在甘肃境内的徽县附近的河池，在这里设立大本营。他将和尚原交给二弟吴磷，派原八字军主将王彦驻守金州（今陕西安康），这样就形成了一个三角形，可以各方呼应。

金州就是这次撒离喝出兵的攻击点。

时隔数年，王彦再一次成为战争的焦点。金州的位置实在太险要了，看地图，它的正下方是重庆市，谁都知道从重庆入四川全是水道，是逆流而上的湍急险滩。从这儿打，除了要付出极大的代价之外，还必须得有一支强大的水军。

这些都不是撒离喝所能承受的。

可是，绕过金州吗？它背后的兴元府（今陕西汉中）才是入蜀的正路，甚至再向前一点到阳平关，那里是三国时入蜀的官道。

这都是常识，撒离喝不可能不知道，但他就是不敢去直接攻打汉中，那样，河池方向的吴玠会快速顶上来，后边的王彦也会关门打狗，他就会死在汉中附近。

吴玠选中了金州，逼着金军强攻、王彦死守。这一战打响了。王彦虽然威名卓著，是南宋将领中成名极早、立身极正的名将，但是，他的实力已经不如当年渡江征战时的了。那时，他把八字军的精锐都交给了御营。从御营离开时，他除了愈加高大的形象之外，几乎是两手空空。

在西军中，王彦只是吴玠手下的一个普通将领，给他多少兵，他就带多少人。想一想吴玠本人的兵力也不到一万，他的战力又能高到哪儿去？撒离喝集结陕西境内的全部金军杀到金州，王彦率部死守，仍然无济于事。虽然金州城破，但他给吴玠争取到了宝贵的时间。

时间在这时是最值钱的。撒离喝的目标是兴元府。兴元府与金州之间有一座关隘，名叫饶风关。它设在崇山峻岭之间，险要之处与和尚原不相上下，是兴元府以东最后一道屏障。金军如果抢先占领它，瞬间主客易位，宋军得去扮演金兀术，拿人命去堆，才有可能抢回来。

兴元府主将刘子羽第一时间派兵去抢饶风关，同时急报吴玠请求支援。吴玠尽起精锐，亲自率军，一日疾驰三百余里，抢在撒离喝之前赶到饶风关。

这种速度差点让完颜撒离喝哭出来。这个完颜撒离喝其实很善战，并且超级耐战，他是第一代完颜中活得最长的一个，就是泪腺过于发达了些……可吴玠实在太过分了。河池远在甘肃，与饶风关之间的距离比金州足足远了一半以上，并且，先是兴元府求援，吴玠才带人赶了过来，里外相加。撒离喝想不通为什么是自己迟到了，难道女真战马退化了吗？

迟到之后的代价实在太大了，他不得不悲愤。他得像强攻和尚原那样，用人命去填满饶风关前面的深沟险涧。想想之前四太子是什么结果，他实在是恨得牙疼。

说什么都没用了，撒离喝下令金军强攻，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把这道关卡突破。为了达到目的，撒离喝想了一个超笨的绝招。

他命令金军下马，身披重甲，全副武装仰攻。据考证，宋代制式重甲一般有五十八斤重，而宋代一斤相当于现代一斤二两，也就是说，女真士兵要负重六十九斤以上翻越秦岭山脉。

同时，还得面对宋军的弓箭、滚木、礌石。

回顾历史，这种活儿连完颜阿骨打时代的女真军都没干过，这时，女真建国快二十年了，起码换了三茬以上的新兵，这么搞，实在是太生硬、太强求了。

可撒离喝必须要这么做。饶风关之后，陕西境内就没有任何险阻了，除非去闯三国时的入蜀古道阳平关，不然一马平川，蜀中在望。

这也是吴玠必须拼命的理由。他要是失败了，等于葬送了整个蜀川甚至江南河山！双方都在拼命。整整六天六夜，战斗从来没有停息过，饶风关前躺满了金军的尸体，可后面的女真人踩着尸体继续强攻。他们真的是在用人命堆战绩，拼命压垮吴玠。

这个想法在第七天的清晨被撒离喝放弃了，他做得比金兀术更狠更硬，可惜对吴玠无效。六个昼夜的强攻，什么都没有得到，他不知道吴玠的承受极限到底是多少。

不过，他不再烦恼这件事，现实让他喜极而泣，这绝对是欢乐的泪水，他爱死汉人了，从此明白了四太子殿下为什么总是那么好运。

汉人会主动上门帮忙！

一个当地汉人，另有说法是吴玠军中的叛徒，告诉他有一条非常隐蔽的小道能绕到饶风关的背后，从那里居高临下，会使吴玠变成防御方。

饶风关与和尚原的最大区别是，和尚原是大散关附近的制高点，而饶风关修筑在半山腰。这个不知名的汉奸决定了这次战役的走向，当金军突然出现在背后时，吴玠真的是措手不及！

上下夹击，吴玠败了，饶风关失陷。

可是，撒离喝没法高兴，在这种情况下，他居然没能活捉或者杀死吴玠，甚至连吴玠的部队都没有击溃。战后清点，搞得像吴玠从饶风关撤军了一样！

赢得很窝囊……不过，当年金太祖打败辽国皇帝的亲征大军也是因为意外啊，胜利就是胜利！撒离喝收拾心情，冲向了兴元府。陕西已经陷落，蜀川的大门在向他打开，他相信蜀川、江南的财富和美女一定会让自己高兴起来。

不过，等待他的是一场全城性的大火，刘子羽把兴元府能烧的全烧了。没住处，没粮草，没援军，关键时刻，后方的金州又突然被王彦收复。撒离喝总结了一下，似乎攻下饶风关之后，他被关门打狗了。现实要求他要么凭着手里的军队自筹粮饷，打进蜀川，站稳脚跟；要么马上后退，回到凤翔周边，回到自己的老巢去。

那样……他拿人命堆出来的这条路还有意义吗？难道他就是为了让自己的士兵穿着重甲倒在秦岭山下，搞一片露天墓场吗？

越想越憋屈，他恨自己为什么没有在开战之前料到这一点。其实，

这种情况并不是没有办法解决，只要后续部队及时到位，那么，王彦、吴玠、刘子羽都会成为丧家之犬。

可是，根本没有什么后续部队，陕西境内的人都在他手里，再找就只好向本部大营要人。于是，他向四太子发去了紧急求援信。

金兀术立即放下长江防线，第一时间赶了过来。只不过他再快，也是两个月之后了，他和撒离喝只能在凤翔府会合，重新讨论从哪条线破陕入蜀。

这个问题对别人来说是个技术问题，比如讨论一下哪条线的关隘更多，宋军的兵力更充足等，可在金兀术那儿，就是一个性格问题。

他直接选择了和尚原一线。这是他心里永远的痛，要是不在这条老路上把死对头吴玠干掉，他就没法确定自己的女真战神身份。这可是他第一次彻头彻尾失败的地方啊！

那么没说的，他再次率领十万大军逼近秦岭大散关，重爬和尚原。

实战证明，勇气是冷兵器时代战争的第一要素，完颜宗弼真是有种，他带人强攻和尚原，当年没攻下来的，这次一定要一战成功。他登上大散关绝顶之后，披襟临风，心怀大畅。他是金兀术，注定要纵横天下，为女真开疆拓土！

不过，稍后他就吃了个苍蝇，有人告诉他这次守和尚原的并不是吴玠，而是吴玠的弟弟吴磷……呸，扫兴！好在吴玠就在前面不远的仙人关等着他，在那儿，他俩必将有一次特别的重逢。

仙人关，西临嘉陵江，南接略阳北界，北有虞关紧邻铁山栈道，是一块枢纽要地。更直观一点，它在吴玠的大本营河池的东南方。这样，它从地理、兵力上，都是陕西宋军最强的据点。

金兀术携破长江、克和尚原的余威逼近仙人关，小心翼翼地前进。吴玠是他的生平大敌，是硬碰硬击败他的唯一一个宋朝人。

这次无论如何都不能出错，他要谨慎完美地拿下仙人关，毕其功于一役。可惜的是，他刚刚安营扎寨，美好的想法就被一个人打破了。

彀英，他那一员心爱的汉人将官，连招呼都没打，就率领人马冲向了仙人关。看这架势，他是要单挑吴玠，凭自己的力量把战争结束了。

金兀术大怒，临战唱反调，这是成心坏他的大事！急火攻心之下，他也不派人去追了，自己跳上马追了过去。

要说彀英真是位优秀的国际战士，为了女真人的利益，他什么都不顾，一门心思杀向了吴玠。这一刻，他忘记了血缘，忘记了祖宗，忘记了他主人的怒火，哪怕看着金兀术满脸怒气地追了上来，仍然无动于衷，继续冲锋。

金兀术狂怒，快马加鞭地追了上去，抽出刀，用刀背狠狠地抽向了彀英的头盔。一边抽，一边问，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不听号令？

彀英像是没痛感、没眩晕、没神经一样继续冲，根本不理他。金兀术被气疯了，这次，他把刀顺过来，仍然是刀背，可是捅向了彀英的后心，你再不停你再不停你还不停？

彀英停了。金兀术费了牛大的劲，虽说是刀背，也很可能会捅进后

心的。他停下来说了一番道理，解释自己为什么要抢时间进攻。

他认为，以吴玠的防守实力加仙人关险要地势，再加河池宋军大本营的兵力，本来就很难啃动了，如果再留时间让陕西境内的宋军迅速集结赴援，那样仙人关就会牢不可破。

毂英总结说，这次战役最关键的不是地形怎样，而是时间的把握……没等他说完，脑袋和后心等要害部位又被金兀术连续击打了N次，像鸭子似的被赶回了营里。

金兀术很纳闷，狗没有狗的觉悟，什么时候轮到狗来决策了？

就这样，金兀术充分休养兵力，认真考察地形，在仙人关的东北方向约四十里处的青泥岭一线抢占了一个制高点。这里的地势比仙人关还要高一些，如果把战马牵上去，从这儿发起冲锋，宋军得仰射才能进行攻击。

他觉得这才是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至于别的，比如六天以来，吴玠的弟弟天天和金军死磕，一步步地向他靠拢，终于会合什么的，都不值一提。

宋绍兴四年（公元1134年）二月二十七日，完颜宗弼率十余万金军进攻仙人关。从这一刻起，老规矩，他和吴玠会按天按时辰来分胜负。

战斗打响了。这一次，金军比在和尚原野外徒手负重攀登时要强得多，他们可以骑着马从四十里开外以俯冲式冲锋……难度是不是大了点呢？从二十公里开外冲击，即使是现代最快速的跑车也得要三分钟才能抵达，金兀术当年是咋想的呢？

不得而知，反正他拼命向仙人关冲锋，结果在仙人关的东北方被一条狭长的山岭阻挡，这条岭像一条天然城墙一样，把他们挡得那叫一个结实。

后来，完颜宗弼才知道，吴玠给这条岭取了个名字，叫“杀金坪”。

战斗在杀金坪的前沿展开，那儿有一片宋军营寨，由统制官郭震驻守。这是一位英勇坚定的将军，他背靠险地与金军白刃血战，经受了三十多个回合的冲击。

这个数字是惊人的，里面隐藏着女真军队之所以破辽灭宋、所向无敌的秘密。之前，宋军和西夏人争斗，西夏人也是骑马冲锋，但最多三次不胜的话，就会结束当天的战斗。女真人不同，他们会不断冲击，一次不胜就两次，两次之后会有第三次、第四次……直到天黑。

这种强度后来被蒙古人打破，在那之前，没有任何人能做到。郭震连续激战三十多个回合之后，就支撑不住了，他率部撤回杀金坪内。

他错了，以往他堪称虽败尤荣，但这时有进无退，他不该退的。吴玠传令就地杀了他，用其首级号令全军——只能守住，不许后退。有后退者，就算是我亲弟弟，也会杀了他！

金军攻到了杀金坪下。

守杀金坪的人正是吴玠的弟弟吴磷。

吴磷，字唐卿，生于公元1102年。他一直在哥哥的手下征战。印象中，他像是哥哥的一个影子。实际上，两人的功勋是叠加的，谁也离不

开谁。

比如这一次，吴璘血战六天，几乎是踩着金军的尸体来到哥哥身边的。除了带来难得的生力军之外，还有另一个更加重要的建议。

这条建议决定了这次战役的走向。

严格地说，饶风关、仙人关、杀金坪都有这样那样的致命弱点，都达不到和尚原的险峻程度。具体到杀金坪，它是一条狭长的天然山岭，险则险矣，要命的是，防线过于漫长，远不及和尚原、饶风关。庞大的金军在这儿展开进攻，让兵力处于绝对劣势的吴玠难以应付。

这也是吴玠为什么要派郭震出坪迎战的根本原因。

金军在当天黄昏攻到了杀金坪下。看时间，金兀术很绝望，他忘不了上次被宋军逼得饭都没吃成，黑灯瞎火地往山下逃命的经历。可突然间，他的眼睛亮了，冒出了绿油油的光。这是一条多么理想的防线啊，简直是女真骑兵的最爱。

他和韩常分成东、西两路，各负责一端，组织骑兵轮番冲击。一会儿把重点放在东端，一会儿把兵力集中在西端，这样变换不定，逼着坪上的宋军也跟着他们换。

漫长的杀金坪，宋军在跟女真人的马腿拼速度。这么搞，谁也坚持不住，没多久，防线就出现了缺口。天色完全暗下来之前，金军骑兵冲进了杀金坪，吴璘被迫后撤。

仙人关近在眼前……金兀术在狂喜中突然冷静了下来，他下令全军戒备，四面严防死守，要比白天进攻时更加小心。

吴玠在晚上什么都能干得出来。

不过，出乎他意料的是，这一夜很平静，什么都没有发生。第二天，宋军仍然没有动静。金兀术大喜，他抓紧时间从山下往上运各种拆装后的零件，在杀金坪上组装成了当时的大炮（大型投石器）。这是当时最强的攻城器械了，他不信这样也打不垮山上的吴玠！

二十九日上午，金兀术带着三十多门大炮向仙人关进发，他信心满满，情绪高昂，直到发现前方有路障。

一大片丛林似的鹿角、木栅栏挡在前方，把路全堵死了。这些还不算什么，金兀术没有抓狂，让他抓狂的是路障后面的东西。

那不是仙人关，而是另一道临时修筑起来的屏障！他开始后悔，为什么要耽误一整天的工夫呢？看看宋军都干了些什么，相比之下，他自己造的那三十多门“大炮”实在不够瞧的。

这么一想，他又犯了一个错误。吴玠虽然总把他搞得灰头土脸，可这次的事没那么简单。这条横亘在杀金坪、仙人关之间的第二条关隘，是早就修好的。修筑时间就在他战前休整的那六天里。当时，吴璘与金军血战，并向他哥哥靠拢，曾派人传过去一句话：

“杀金坪之地，去原尚远，前阵散漫，宜益治第二隘，示必死战，则可取胜。”

这句话是决定此次战役胜负的关键。吴玠立即被点醒了，杀金坪的先天条件决定了它不可靠，而临时修筑的第二条防线，才是生存的根

本。

他命令弟弟，杀金坪可以放弃，这第二条关隘，无论如何要守住！决不能让战火漫延到仙人关城头之下，那时什么都晚了。

一切为这个作战思路服务。现在，金兀术想攻击第二隘，就先得把路障清除，不然他的“大炮”连射程都不够，还怎么攻击。

清除路障让金军流尽了血，他们得下马去搬。就是这个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动作，让他们暴露在宋军的弓箭之下，成了一个个缓慢移动却无处遮拦的靶子。等他们终于把“大炮”推到射程之内，能够发射时，都快要疯了。

他们玩命地发射，想砸烂该死的宋朝人……之后，他们真的疯了。第二隘的阵地里发射出了更多的石块，排山倒海一般轰了过来！

他们忘了，大型投石器这种东西本来就是宋朝人发明的，他们之所以有，都是汉人工匠帮他们造的。吴玠既然下定决心要守住仙人关，怎么会不准备这种器械？

这时，秦岭上满山遍野都是大石头，第二隘居高临下的位置，造成了女真大兵们的悲剧。

限于不质投石器的使用寿命，“流星雨”终于停了。金兀术欲哭无泪、血灌瞳仁，下令骑兵出击，踏平第二隘！当然，在这之前还得再清理一下场地。

地面上全是大石头……

二十九日的黄昏，女真骑兵终于排成阵势，向宋军阵地发起进攻。这时，残阳似血，士气正旺。凭着女真人二十年的征战惯例，这种情况下，他们定会无可阻挡，眼前这条临时屏障必将一击可破。

金骑拼命冲锋。冲到半路时，突然发生了一件小事，这件事他们很久很久都没有遇到过了。宋军居然离开第二隘，出来和他们平地野战！

这些宋军数量不少，足有几千。毕竟杀金坪一带地势狭长而散阔，多少人都能容得下。看脚下，女真骑兵们很轻松，宋朝人没有马，都是用脚在跑，这一点足以决定此战的结局。不过，看到这帮人手里的家伙，女真大兵们忍不住哆嗦了一下。

宋军手里的武器不大常见，它在唐朝之前叫“斩马剑”，唐朝之后叫“陌刀”。

《唐六典》记载：“刀之制有四。一曰仪刀，二曰障刀，三曰横刀，四曰陌刀。”这种刀长一丈，施两刃，唐朝时一丈为十尺或九尺，每尺合现代三十厘米，也就是说这种刀长至少两米以上。这种武器要是用在战场上，可以用八个字来形容它的厉害之处——

一刀下去，人马俱碎！

这种武器是女真人的另一个噩梦。陌刀与神臂弓是工艺、智慧的体现，是科技先进的汉民族对付野蛮民族的两大利器。它们一个可以远攻，另一个可以近战，是蛮力和所谓的勇气无法媲美的。

这天傍晚，宋军由将军杨政率领，举刀冲向金军的骑兵阵容。之后，血肉横飞，一片混乱。女真人怎么也想不到，他们最引以为傲的骑

兵，在怨愤了大半天、积蓄了足够的怒火动力之后，居然被砍成了一块块的碎肉，而且还是被他们认定的最软弱的民族砍的！

天黑了，金兀术的心凉了，他传令收兵。

二十九日，金军以惨败收场。

三十日，金军的进攻指挥权明显地落到了撒离喝的手里，他们用的是饶风关实验成功的那种很蠢的绝招。金军不骑马了，变成了步兵。

这些人走得很慢。在山道上，队伍排列得非常整齐。这很好，宋军方面的射手们习惯性地开弓就射，准确命中，可倒下的人却不多。

神臂弓失效了？

宋军接着再射，终于有倒下的了。可是，他们却发现倒下来的金军居然还在移动。怪事，从来没有过的事！再打下去，接触多了，宋军才发现了原因。原来，金军居然每个人都披着双层重甲，队伍用铁钩前后钩连着，形成了一个庞大、臃肿但又牢不可破的整体。哪怕再慢，他们也会坚定地向第二隘推进。

重甲，前面说过是六十九斤一副，双层就是接近一百四十斤，加上刀枪，再加上身边同伴的重量，这种负重是不可思议的，同时还得不断推进，并且随时准备和宋军肉搏。

撒离喝对敌我双方都极其凶狠。

这一天，他骑着马在半山腰看了好一会儿，根据经验，他觉得第二隘应该快坚持不住了，它只是临时修筑的屏障，不可能比饶风关、和尚原本阵还坚固。并且，从指挥官的角度来考虑，再撑下去也会得不偿失，毕竟吴玠还有仙人关天险，没必要在这里耗尽一切。

想到这里，他提前发表了获胜感言："吾得之矣！"说完转身回营，静等喜讯。这是一种风度，是主帅、决策者才会有的潇洒。

他在炫耀自己的计算能力和预判能力。

可惜的是，他失误了，金军强攻到底，也没能突破第二隘。这条临时修筑的堡垒成了不可逾越的天堑。

撒离喝惊诧万分，他不觉得自己的判断有误，可事实的确如此，怎么搞的？其实在第二隘里，吴磷也快到极限了。

面对金军的强攻，吴磷的一些部下动摇了，他们建议后撤，毕竟屏障的险要程度决定了战损率，躲在第二隘里与金军斗，和挺在仙人关里完全是两个概念，在这儿耗着，死的人更多。

吴磷的回答是拔出了刀，在地上划了一条线，说："死则死矣，过此线者斩！"这句话不是白说的，里边有吴氏兄弟的尊严。

吴玠杀郭震时说过，杀金坪不许放弃，丢掉者必斩，哪怕是亲弟弟也不放过。可杀金坪真的丢了，第二隘也放弃的话，吴玠会变成笑话，吴磷会生不如死！

局势险恶，吴磷没有一味地弹压，他给部下交了底，说金军是进攻方，消耗会更大，只要再挺一天，一天过后，金军必将撤退。

三十一日，仙人关之战的第五天，实际战斗的第四天，在吴磷的预判中开始。这一天，金军的攻势前所未有得猛烈。撒离喝亲临战场，指

定了一个突破口——第二隘西北角的一座角楼。

终于知道定点突破了，不知道这是进步还是屈辱，当年攻破开封城时，金军用的都是方位式攻击。不过这很管用，不一会儿，他们居然把这座敌楼给打歪了。

金军欢呼，不管是歪了、倒了，还是占领了，反正缺口是打开了……突然，一条布帛结成的长绳甩了出来，把楼给拉正了。

金军很郁闷，这样也行？他们来了个更彻底的，放火！不管是砖砌的，还是木制的，就不信火烧不塌它……突然，一大片水从楼上浇了下来，火被扑灭了。

据后来的史料记载，楼上面本来没有水，是宋军统制官姚仲带上去的酒。酒能灭火吗？答案是很有可能。宋代还没有蒸馏酒，只有发酵酒，酒的度数很低，所以武松等好汉连干几十大碗后还能剧烈运动，而敌楼上的姚将军肯定不止几十碗的酒量。

应该是几十桶，把下边的金军给浇绝望了。

再次入夜，战士们看着吴磷，等待午夜的更鼓。过了今天，金军就会撤离，这是将军说的，会成真吗？吴磷沉默，这事儿他做不了主。

其实，撒离喝、金兀术也一样说了不算，大家都得看吴玠的。仗打到这份儿上，主动权已经不在进攻方这边了。

打到筋疲力尽，是不是可以躺下来睡一小会儿，喝点水什么的，休息一下再继续呢？这并不是恶搞，如果防守方始终躲在掩体里永不出动的话，完全可以。事实上，历史上绝大多数的防守方都是这么做的，他们熬着，直到敌方打得意兴阑珊之后，再安全撤走。

这也算是合格的、成功的防守。

“山地之王”、“防守之王”吴玠可不这样做，他防守时，会让敌人血流成河、遍体鳞伤，侥幸逃走之后，头都不敢回。之所以会这样，靠的就是他的进攻。

进攻在三十日的午夜开始，金军脱掉了穿了两天的双层重甲，像死鱼一样躺在地上喘气。宋军习惯性地午夜摸营，带来的是比陌刀还狠的大斧！这玩意儿很有震撼力，黑灯瞎火的，宋军只管砍，只有砍碎、砍裂、砍崩刃的，绝对没有砍不动的。

当天夜里，金兀术像第一次到和尚原露营时那样彻夜未眠。第二天早晨，他怔忪地看着不远处的仙人关，表情沉重，是进攻还是撤退……其实，三十日夜里，吴玠早已替他下了决心，仙人关、第二隘里的宋军倾巢出击，各种手段，无所不用。金军被推向山下，一夜乱跑，当黎明再次来临时，他们发现眼前的地形很熟悉啊。

到杀金坪的下边了。

拼死拼活六天半，一夜回到上山前。按说如此悲摧，加上之前对吴玠的了解，金兀术应该继续下山，带人回家才对。

不，四太子不知是哪根筋搭错了，突然间灵机一动，想到了一个反败为胜的好办法。

仙人关一线是没有希望了，但可以围魏救赵，攻击吴氏兄弟的另一

个要害，逼他们分兵。等仙人关的兵力被分散之后，金军仍然有机会。

另一个要害指的是吴磷的驻地七方关。说实话，那边真的被掏空了，吴磷竭尽所能，把什么都带出来了。这时，金兀术分兵过去，从理论上讲绝对是乘虚而入。

问题是操作起来难度太大。首先，他得把偷袭搞得明目张胆、大张旗鼓，好让吴氏兄弟知道。光这一点，他就死定了。

宋朝的西军在陕西大地上经营百年，关系网复杂到让人无法想象的地步。据可靠史料称，吴玠知道撒离喝在凤翔府的私人住宅平面图，连卧室的摆设都非常清楚！

情报做成这样，基本上可以避免偷袭了。吴玠根本没去理会什么七方关，他加大兵力，在三月初二的夜里发起了总攻。

稍加一句，在杀金坪的下方，金军大营里，金兀术的安排是永恒不变的。他爱连珠寨，在和尚原被砍得七零八落，从头到尾都没有接受教训，这时也一样。

换花样的是吴玠，这一次，他分段包干，把手下派出去拦路打劫。统制官张彦负责横川店一带。统制官王俊，稍提一下，这是吴玠的女婿，负责河池一带，提前出发，选地点埋伏。他自己带着大部分主力从杀金坪出击，迎头击溃金军大队，让他们跳进挖好的坑里。

这天夜里，全体金军上演《午夜狂奔》，简直没有一刻能停下来。他们在杀金坪前被袭击，立刻逃跑。临走时，金兀术不得不下令烧毁物资。

他带来的东西太多了，包括给家属用的大量日用品，都烧了。一来不能留给吴玠，二来可以在夜里照个亮。他们往山下跑，跑到横川店时，被截住了，被抓了一百二十个，死了五百多人；跑到河池时，快累死了，被王俊活捉了一百五十个，死得惨了点，有一千两百多人。

好不容易天亮了，金兀术看清了自己所在的位置，一下子泪流满面……居然是和尚原。

金军全看清楚之后，瞬间精力旺盛，像打了鸡血一样，再次暴跳起来，冲向山路，跑得那叫一个欢实！这帮人继两夜一天的连续狂奔之后，再次创造了奇迹，居然一口气跑过和尚原，跑下秦岭，跑回了凤翔城。

没法不玩命，鬼知道吴玠在这个地方又埋伏了什么。实际上他们多虑了，吴玠兵力太少，都押在了仙人关一线上，导致其他地方兵力不足，这时想扩大战果，也鞭长莫及啊。

战争在三月初三结束。总结一下，从近处看，可以从金兀术战后的一个小举动上看出战果。在凤翔，他紧紧握住彀英的手，真挚地说：“既往不咎。”

这四个字里含着歉意，毕竟他用佩刀在彀英的头上、身上招呼了那么多下，很痛很危险的；还有懊悔，事实证明彀英是对的，决定此战胜负的就是开战前的那六天，如果听彀英的话迅速进攻，不给吴氏兄弟会合、准备的时间，那么此战完全会有另一个结果。

更多的是警告。自尊心、好胜心超级强烈的四太子殿下是在暗示，以后别再跟我提仙人关、杀金坪、和尚原，见鬼的西北、西南、四川，这些地方是禁忌，永远不许提起。

之后，完颜宗弼再也没有靠近过那片土地，也没有与吴氏兄弟敌对过。他的本质再一次大暴露，哪有什么女真战神一说，就是个欺软怕硬、打痛了就跑、不敢回头的抢劫犯。

往长远看，仙人关一战是西北方面宋、金势力此消彼涨的转折点。此战过后，吴玠军威大振，不仅令金兀术“终生不敢窥蜀地”，更一鼓作气收复了陕西大部分土地，这一成就是建炎南渡后，中兴诸将中开拓先河的壮举。

而在这之前，也就是在金兀术仙人关大败、陕西失地之间，还发生了另一件事，那件事、那个人给金国造成的恐慌比仙人关、吴玠更严重。

第十四章　河朔岳飞

事情发生在长江防线区域。前面说过，由于准备不充分，李横的北伐失败了，他不仅丢失了北伐中恢复的国土，还把自己的防区襄阳一带也丢失了。

南宋门户大开。

金兀术在顺势南下和先取四川之间幸福地烦恼着，最终选择去和吴玠死磕，这让南宋集团非常高兴。从理论上讲，不管吴玠胜负如何，至少都为重建长江防线争取了时间。他们抓紧时间，组织兵力，在各大将军间挑选由谁出征。

精挑细选，优中选优，最终的人选居然是……岳飞。

不是刘光世，不是张俊，不是韩世忠，不是伟大的军事家、政治家、思想家张浚大人，而是刚刚有点小名气的“小将”岳飞。

这时，黄天荡、收复建康两战已经过去整整四年了，这期间风云变幻，人事纷纭，一切都在动荡浮沉之中。今日之岳飞，不再是从前的岳飞了。

岳飞的一生是一首壮怀激烈的歌，每一段音符的起伏都是整个中华民族的回音，它应该被铭记，被怀念，被传唱。

现在，我就把他这四年里的人生历程一一述说出来。

必须要从收复建康之后的一件小事说起。岳飞在当年的五月中旬收复了建康城，城里满目疮痍，遍地瓦砾，已是一座废墟。岳飞满腔愤恨，可惜力有不逮，只好将战俘送交南宋行营，之后回宜兴县张渚镇。在张渚，有一位乡绅名叫张大年，他在太湖之滨修了一座别墅，取名“桃溪园”。

张大年请岳飞去桃溪园做客，在那里，岳飞留下了一篇《题记》。那是与后来的《满江红》并称的文字，是岳飞一生愿望的誓词。

我们必须重温它，牢记它。现恭录如下：

“近中原版荡，金贼长驱，如入无人之境。将帅无能，不及长城之壮。余发愤河朔，起自相台，总发从军，大小历两百余战，虽未及远涉夷荒，讨荡巢穴，亦且快国仇之万一。今又提一垒孤军，振起宜兴。建康之战，一举而复，贼拥入江，仓皇宵遁，所恨不能匹马不回耳！今且休兵养卒，蓄锐待敌。如或朝廷见念，赐予器甲，使之完备；颁降功赏，使人蒙恩。即当深入虏庭，缚贼主，蹀血马前，尽屠夷种，迎二圣复还京师，取故土再上版籍。他时过此，勒功金石，岂不快哉！此心一发，天地知之，知我者知之。建炎四年六月望日，河朔岳飞书。”

英雄是这样说的，更是这样做的，岳飞的一生以此为证，从来没有忘记过自己的理想，没有任何一件事违背了这时的心声。

这样一位言行如一、精忠报国的将军，刚刚立过一件大功，马上又要去别的战场厮杀。南宋的历史里记载的不是他的拳拳报国之心，而是

这期间发生的另一件事。

岳飞的友军是由一个名叫刘经的人率领的小部队。在建康之战前，两人的合作很愉快。收复建康之后，岳飞突然间把对方吞并了，而且用的手法既诡谲又凶狠，他让自己的部下把刘经骗到一个指定的地点，杀刘经夺军权，吃干喝尽。

仁义的、光明的、像太阳神一样的岳飞怎么能这么做呢？这是旧时代军阀互相吞并时才用的办法。于是，众人叹息，世上哪有什么英雄，岳飞哪是什么英雄……好了，看看有关细节。首先是环境，当时的确就是军阀互相吞并的局面。

南宋中兴四大将或者叫五大将之间的关系非常僵硬，准确地说，是仇恨。他们在战斗中有可能精诚合作，但平时看对方时，心里想的是一块块的肥肉。

朝廷的封赏，是肥肉，要争；战时的军功，是肥肉，要争；头衔的大小，是肥肉，要争；对方的地盘、士兵、谋士、将军，是肥肉，更要争。

最后一条是重中之重，军阀的根本是什么，就是军队！他们不仅自己争，还随时吞并身边的小队伍，抓住一切机会扩充自己的实力。

比如吴玠，他熬过了和尚原、饶风关、仙人关三次生死考验之后，威名大振也实力大损，这时想壮大力量怎么办？向赵构要兵、要饷、要装备吗？开玩笑，赵构自己还不足呢。他只能自己去想办法。也算是天照应，他最急需兵力的时候，正是另一个将军的人生最黑暗的时期。

同样在西北大地上，原熙河军主将、现防御岷州至阶州一线的关师古穷得连日子都过不下去了，他顶在前线和金军死扛，也算是非常忠勇了。可是再忠也得吃饭，他的兵饿得跟骷髅似的，眼看着挺不住了。他每次向上级要粮，回复都是没有。不停地要，不停地没有。逼得没办法，他只好越级向长江以南的赵构要，但是杳无音信，连个回条也没有。

关师古真急了，谁也不给，那就去抢金国的！他率军出击，在石要岭与金军大战，结果一败涂地。这怪不了他，既无地利，也无兵力，兵都饿得快死了，让他拿什么去赢。之后，他气得指天画地、咒骂一切。愤怒达到顶点之后，他变态了。

他单骑出营，再出现时已经是金军的一员了……关师古投敌了。这消息让吴玠惊喜，他没等这事儿传出陕西大地，立即派人抢过去接收关师古的士兵。这是本钱，是他壮大自己的千载难逢之机！

回到岳飞身边，刘经想要趁他在建康作战时先杀光他的家小，再谋夺他的留守部队，壮大之后，再趁他与金军血战之时趁火打劫、吞掉一切。

这样的人是民族败类，就算不吞并，也必须杀掉。

岳飞将宜兴县张渚镇的驻军很快迁移，这是意料之中的。他于国势危难中奇迹般地击败金军主将，收复名城建康，这是必须要大力嘉奖的。

甚至，为了激励士气，转移战败的实情，宋朝还要树立起岳飞、韩世忠的英雄典型来。

实际上，宋朝也是这么做的。黄天荡之战后，韩世忠的地位极速上升，赵构下了六道嘉奖令，升他为检校少保、武成感德军节度使、神武左军都统制。

韩世忠一举奠定中兴大将的地位。

反观岳飞，他也升官了，被任命为通泰镇抚使，兼知泰州，辖区在扬州以东，泰州至南通一带。这也算是有了头衔，有了地盘，怎么也应该高兴吧。但他并不高兴，而是第一时间写奏章辞官。

有宋一代，官场的规矩是皇帝赏的东西，别管你有多喜欢，至少也要推辞两次以上，直接收下的话，会被人鄙视，“吃相实在太难看了”。

岳飞的推辞却不是这一套，他是真的要辞官。这个位置在平时来看，在以后的历史里，都代表着很大的荣耀和实权，可唯独在这个时间段里，对他来说是个巨大的侮辱！

环顾一下四周，跟他同级别的同事是这样一群人，如扬州镇抚使郭仲威、承州（今江苏高邮县）镇抚使薛庆、舒州（今安徽潜山县）镇抚使李成、河南（今洛阳）镇抚使翟兴、楚州（今江苏淮安县）镇抚使赵立、滁州镇抚使刘位等。

这些人的身份是“游寇”。

建炎南渡，宋室再续的这段时间里，赵构的敌人除了金军之外，还有“寇”。寇分为两大类，其中一个就是游寇。说起来这真是个悲剧，所谓游寇的“游”字，其实充满了光荣的内涵。这些人本是在江北自发形成、与金军抗争的义军，失败之后，队伍不散，转战流落到江南。

他们是为国出力的战士，是国家的财富，本应作出更大的贡献，可是，以赵构为首的建炎集团把他们定为“寇”，因为他们是流动性的，所以是游寇。

为了安置他们，赵构就把他们固定在长江一线。说得好听些，是继续为国出力；说得难听些，就是让他们与金军、伪齐军对耗，最好双方都死干净了，让南宋省心。

让人家出力，总得给些头衔吧。前面那位官场妖孽范宗尹曾经下令，在长江防线一带设立若干个“藩镇”，自筹粮饷，自负伤残。上面提到的那些老兄，就是这一批了。

可岳飞想不通，为啥要把他跟这些人等同起来？

其实，这就是岳飞一生的悲剧根源。岳飞的出身有问题，他不是张俊、刘光世、韩世忠，这三位都是正规军出身，是老牌的西军大将。人家根红苗正，还第一时间和皇帝建立起了良好的私人关系。而且，从严格意义上说，岳飞的军队资历里的每一步，都是赵构最不喜欢的。

他出身农民，没人引荐；他曾是王彦部下，王彦是八字军首领，八字军有自发基础，王彦与官方对立；他是宗泽部下，宗泽……还用说吗？这是赵构最不愿面对的一个人；他又曾是杜充的部下，杜充……是让赵构上当受骗的人。

凡此种种，一点都不招赵构喜欢，他自始至终也不是建炎集团的嫡系。能打又怎样，宋朝需要的不是大将、勇将，而是良将！

关于这些，岳飞一直没有领悟。他正在做对国家民族负责的事，觉得这样就足够了。于是，他在这时辞官，可是被拒绝了，最后只好按期上任。

在泰州防区，岳飞做了一件很著名的蠢事。当时是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十月左右，金军大举进攻江淮一带，重点攻击目标是楚州。宋廷下令楚州周边所有军镇全力赴援，结果镇抚使们不动，张俊不动，刘光世也不动，派出了他的强力将军集团，慢慢向楚州移动。

韩世忠本来想动，赵构下令他不许动。由于他平定苗、刘事变时非常神勇，江南宋室已经把他当成护法神了，任何时候都是不可轻动的最可靠的力量。

只有岳飞迅速向楚州靠拢。

楚州在岳飞赶到之前陷落。这在以后成了别人非议岳飞的一大利器。岳飞怎么可以置楚州安危于不顾呢？他为什么就没能迅速赶到，击溃金军，解楚州之围呢？

连建康都能收复，怎么可能救不了楚州？

由此看来，岳飞真的是自找的。谁让他非得急吼吼地冲出去救人，像其他将军那样围观不是很好吗？

这件事过后不久，一些镇抚使原形毕露，重新变成了游寇。其中，李成做得最彻底，他大范围地游动，从山东到江南，几乎把长江沿岸搅了个遍。

李成，雄州（今河北雄县）人，字伯友。弓手出身，以悍勇闻名。他的人生分为前后两部分，堪称黑白对照，无比鲜明。他先是自发组织义军抗金，哪怕转战千里也决不投降。失败后，率部越过长江，进入江南，第一时间表示要当正规军。

赵构满足了他。

李成叛变、抢劫。

刘光世出兵剿匪。李成服了，再次当官，被派往长江边。

李成又叛变了，大范围抢劫。

赵构派刘光世再次出兵，大衙内回信说没空。韩世忠请战，又一次不被批准。赵构将任务交给张俊，将岳飞暂时调拨给张俊剿匪。

这是岳飞和李成之间的故事的开始，也是岳飞和张俊之间的漫长故事的开始。这时，岳飞视张俊如兄长，张俊视岳飞为剿匪成功的第一保障，两人的关系非常融洽，彼此都不会料到，有一天，岳飞会因张俊而死，张俊会因岳飞而遗臭万年……

回到岳飞和李成身上。李成最大的噩梦降临了，他发现行情变了。之前，他想叛变就随时变身成土匪，想投降官军也不会被剿杀到底，就像刘光世那样，万事都有商量，所以在叛变和投降之间，他可以从容地选择，一点心理负担都没有。

可岳飞不一样，这人满江南地追杀他，就像跟他有深仇大恨一样，

简直是不死不休。他实在是怕了，连主动投降都觉得不安全。一咬牙，他开始了下半生的生活。

李成重回江北，投降了伪齐。从此之后，他拼命抗宋，比从前抗金还要彻底、强硬。还记得李横组织的第一次北伐是怎么失败的吧，反攻回宋境的伪齐军就是李成率领的。

这人在刘豫的手下一直抗宋；伪齐倒了，他到金国当官，继续抗宋；当岳飞北伐时，他竭力抗宋；岳飞去世了，他还在没完没了地抗宋。

这人活到七十岁才死，死的前一年居然起复，还是抗宋……为啥这么执著呢？很可能就是被岳飞逼的。

岳飞努力工作着，还没有进入他生命中的辉煌阶段，可是污点却如影随形。这段时间，又多出了一件事。这件事发生在岳飞去张俊那儿报到的途中。某一天，他和自己最亲近的几员将官，如王贵、张宪一起骑马赶路。队伍里还有一个人，是他的舅舅姚某。

姚某前些日子因为在宜兴行为不检而被岳飞处罚过。这时，走着走着，他突然加速超过岳飞，领先数十步，猛地张弓搭箭射向岳飞。

幸亏姚某箭法不准，只射中了岳飞的马鞍。岳飞大怒，立即纵马逐舅，生擒了姚某。他命令王贵、张宪抓住姚某的双手，自己拔刀将其剖腹摘心。

岳飞把这件事告诉了母亲。岳母既惊且悲，责备他说：“我最钟爱这个弟弟，你怎么能做出这样的事来！”

岳飞回答：“他的箭射得偏上一些，我就会死掉。我死后，母亲何以安身？箭只射中鞍桥，正是上天保佑我。今日我不杀舅，他日舅必杀我。无可奈何。”

岳母虽悲痛，但事已至此，也只能不了了之。

以上就是这件事的经过，取自《三朝北盟会编》卷一百四十四，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正月十一日纪事。这件事广为流传，成为岳飞性情凶残，有仇必报、绝无回旋余地的铁证。这一条铁证坐实之后，很多人就理解了为什么宋朝最终会杀掉岳飞。

因为这人记仇，会报复嘛。“缚虎容易放虎难”，不如杀掉一了百了。

我不管这些推论是否现实，甚至《三朝北盟会编》的作者徐梦莘是否别有用心，我只是在质疑徐作家的创作能力。

岳飞他舅应该知道岳飞有什么样的战斗力吧，他这么搞是正面挑战还是突然暗算呢？他是一位穿越到宋朝的欧洲中世纪的骑士吧，不会还是不屑在背后射箭？

小儿科的破绽，没有技术含量的脏水，懒得说它。继续说岳飞的这次剿匪过程。

李成逃过长江叛变了，任务还在继续，敌人的武装实在太多，大大小小，根本数不过来。岳飞翻看任务清单，下面还有两个大目标。

张用、曹成。

张用的活动范围在江西，针对他，张俊干脆没动，岳飞也只是送去

了一封信。信里回忆了一下他们在开封城的“友谊”。
那是杜充时期，开封城里发生了一次著名的正规军与义军之间的自相残杀事件。义军方面的主角是张用和王善，他们赢了结局，可在过程中被岳飞吓坏了。岳飞面对几万义军，带着两千余人就冲了过去，不仅击溃了十倍以上的敌人，还杀了义军的一个主将。
岳飞在信里问：“你还记得我吧。现在，我来了，你‘欲战则出，不战则降’，早作决定。”
张用接到信后只说了四个字：“果吾父也。”
立即投降了。
张用投降后，张俊带着大队人马走了，留下岳飞单挑曹成。曹成是汝南人，他是所谓的流寇集团里的大人物，实力与李成不相上下，有十余万的兵力，尤其是他的军中有一位超级猛将。
这位将军是两宋之交时最令人生畏的勇将，如果真的单打独斗的话，岳飞、韩世忠也不见得是他的对手。
张俊在这时离开，并不是怕难，而是给岳飞卖了一个很大的人情。两相对比，岳飞的兵力虽少，但张俊断定岳飞必胜，曹成的巨大兵力等都会成为岳飞的战利品，并且，岳飞单独平叛，也能领受全部军功。
这时的张俊，真的是把岳飞当做一个实力派将领、很亲近的兄弟来栽培的，在他看来，岳飞会成为他的亲信。
当年八月初八，张俊在瑞昌县的丁家洲与岳飞分开。他带走了张用以及他部下的五万兵力，留下一些物资，以支持岳飞到湖南征讨曹成。
动身之前，有个小插曲。岳飞骤然升官，成了荆湖、广南路宣抚使，兼知潭州。这个头衔非同小可，岳飞一下子成了省长级的方面大员。
这只是暂任，代理性质。这个官职是建炎集团委任给李纲的。李纲，这位名满天下、蹉跎一生的前首相终于盼来了一线官场光明。
赵构有鉴于江南遍地烽火，政府与科班出身的在岗公务员之外的一切都存在着对立的恶劣局面，决定让李纲再次出山，帮他收拾残局。
是时候说一下建炎、绍兴时期的南宋环境了，一点都不夸张，这是个人间地狱，并不比江北沦陷区好多少。严格意义上说，在某些方面，建炎集团比女真人做得更凶残。
首先是江南人民的苦难。
江南人民本来活得自由富足，像在天堂一样，可北方人一下子拥了过来，来的时候破衣烂衫、面无血色、身无分文，可突然之间，江南最好的土地、房屋、钱财、子女、玉帛等全都是他们的了。
这简直就是明抢，用已经灭亡了的北宋政府的一些头衔来明目张胆地抢劫江南人。比如赵构入杭州时挑大房子住，太监们急吼吼地重过王侯生活，这些风光的背后藏着多少江南富人的悲哀。不仅生活富裕的江南人，就连有自由身份的江南人，他们的各种资源全都被抢占了。
对北宋来说，女真人是入侵者；对江南人来说，北方人一样是入侵者。这就是当时的事实。

可想而知，江南人肯定会报复。于是，北方过来的是“游寇”，像前面罗列出来的那些镇抚使；南方人自发形成了“土寇”，土著人起义嘛，如洞庭湖里的钟相、杨幺，他们与南宋政府是死敌，不死不休。

接下来是北方人民的苦难。

渡江逃难的并不全是赵构等人，政府、军队的人员才占多少比例啊，更多的是北方的平民。这些人到了江南之后，衣食无着，赤贫如洗。谁来管他们呢？赵构和其他政府人员还要隔三差五逃进海里呢，而且各种资源都被上位者抢空了，所以，北方的平民只能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还得面对江南人民的怒火。

北方逃难的平民，他们的悲惨是不可想象的！

可是，换位思考一下，如果我们是赵构，是建炎集团，为了重新立国，为了抵抗外敌，就必须要拥有数量庞大的军队以及政府职员。这些都需要巨大的金钱来维持。钱从何处来，只有税收。

也就是向人民征集……

于是，不管矛盾有多么强烈，还是得不断地压榨人民。如此一来，导致更多的矛盾、死敌产生。再深入一些，具体到岳飞等军方人士身上，他们要怎么办呢？

他们看得见苦难，看得见不平、残酷、剥削，也知道自己正在干什么，那么就不干了吗？

这是生而为人的悲哀。人类社会就有这种法则，人类社会的发展，社会秩序的建立，意识形态的完善，都必须以战争、流血的方式来进行。

古今中外，莫不如此。岳飞又怎能脱俗？所以，当他在境内作战时，去剿灭游寇或者土寇时，他的双手沾满了普通百姓的鲜血，也是迫不得已。

不能这样做？那请你指出一条出路来。

岳飞在做这些时，已经达到了完美无缺的程度，因为他绝对严以律己。他麾下的军队纪律严明到一个让人不可思议的程度，无论放在哪个年代，都堪称最佳。

岳飞驻军时，所辖部队不许随意出营房，不许走街串巷，更不许像北宋禁军那样做买卖，从事生产。

岳飞行军时，以从洪州出发去湖南的一路上为例，洪州的百姓想观看他那盛传于世的军容，却错过了时机。那天黎明前，岳飞的军队就出发了。等他们接到通知，走上街市时，只看到岳飞，还有几个老弱兵丁替他牵着马匹。

岳飞沿途借住民宅，临行前要替主人家打扫干净；借用炊食器皿，必须洗净了才送还物主。他还和士兵们一起吃饭睡觉。当岳飞经过庐陵时，郡守特设了酒食军帐，准备赶到郊外结识他，却看见军队不断经过，就是不见他出现。

郡守问士兵，才知道岳飞一直和偏裨在一起，早就走远了。这些，似乎只有八路军叔叔们才能做到吧。

更难得的是，岳飞的军队在作战时的操守。乱世中，兵匪是一家，甚至兵祸大于匪患。在南宋的军队里，小股的就不用说了，久负盛名的三大将都有问题。韩世忠还好一些，但拔出萝卜带出泥，他出兵时伤亡很大，不过有些是误杀。

张俊爱钱，号称“张蝗虫”，所过之处一干二净，啥都不见了，但基本上能留下不少活人。最狠的是大衙内刘光世，此人的处世哲学是“养威避事”。“避事”是指躲女真人，“养威”是出兵剿匪。但凡富庶地区闹匪患，他一定会抢着出兵，当他成功之后，那片地区就全白了。

好人坏人全死光，一整片地区的财富全进了他个人的腰包。

岳飞每次出兵都是同一套程序，无论是征讨谁，最初都是写一封信。信以南宋给予他的官衔的名义开头的，以皇帝的命令为内容，第一个要求永远是招降。

若对方不降，才开始作战。战斗中，他只涉及抵抗人员，战胜、追杀，直到达到某一底线。也就是说，他基本上不会赶尽杀绝。

唉，他怎么这么不热血呢？

对曹成也是这样，双方在贺州开战，焦点是争夺莫邪关。曹成先到一步，岳飞派出最得力的部下前军统制张宪去攻打。

开始，一切都很正常。没等张宪抵关强攻，岳飞部下的前军第五将韩顺夫就夺关而入。从这一刻起，敌我双方基本上都认可了一个事实，莫邪关的战斗已经结束，曹成败亡只是时间问题。韩顺夫很放松，岳飞离得很远，张宪也不在眼前，他有点本性暴露。

韩顺夫在莫邪关内喝酒、调戏妇女，兴致正浓。突然间，有人杀了进来，这人带着很少的部队，从岳家军的外围杀入，把整营的士兵都击退了，闯进营帐里面，一刀砍倒了韩顺夫。

这人叫杨再兴。后世传说他是北宋杨令公的后人，其实两人没什么关系。杨再兴生于江西吉水县黄桥镇，祖籍在河南相州汤阴，是岳飞的同乡。

莫邪关再次失守。

岳飞大怒，这不是胜败的问题，而是韩顺夫给整支军队带来了耻辱。他宣布不为韩顺夫报仇，和韩顺夫一起喝酒逃回来的人也被斩首了。之后，他命令原第五副将再攻莫邪关，一定要活捉杨再兴。

这时，全体岳家军都认为是韩顺夫喝酒误事，只要认真对待就行。杨再兴只是一个普通的贼将而已，自从建军剿匪以来，他们不知杀过多少这样的人。

很快，消息传来，第五副将失败。

岳飞冷静下来，派张宪亲自出战。他又想了想，加派后军统制王经前去接应。岳家军前、后统制官一起出阵，应该能手到擒来了吧。

很快，消息传来，莫邪关被攻下了，但是没有捉到杨再兴。交战中，岳飞的弟弟岳翻死在了杨再兴的手下！

岳飞震惊，整个岳家军都震惊了。在以后的行动里，抓杨再兴成了第一任务，至于抓匪首曹成反而成了次要任务。

混乱中，曹成和杨再兴边战边逃。十天之后，他们逃到贺州东北部的桂岭县。这里山水重重，一旦深入，很可能会摆脱岳家军。

但这只是理论上的，之前，曹成全军整整十天都没有逃出贺州，就说明了一个问题，岳家军紧紧地咬着他们，时刻都在攻击之中。

桂岭县是终点站，在这儿，曹成的部队被打散了，他率领大部分人马逃向连州（今广东连县）。他逃得很慌，连前边有什么人等着他都不知道。其实完全没必要这样，因为没人答理他。岳家军以第一主将张宪为首，全都拥向了静江（今广西桂林）。那儿有一个巨大的诱惑，谁都搞不定的贼将杨再兴逃往那边了。

杨再兴一直在战斗，一直在逃窜，他不相信命运。这时，他面对国内军队，要战斗到底。以后，他面对异族敌人时，也会战斗到最后时刻。他是一个天生的军人，一个无与伦比的战士！

张宪率领骑兵紧紧地追着他。逃跑中，杨再兴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前方是一条深涧，骑兵是没法跨越的，只要他逃到深涧的对岸，就会安全。

杨再兴跳了下去，随即就知道自己错了。岳家军的追兵没有跟他玩什么穿越深涧的游戏，而是拿出了弓箭……好吧，杨再兴觉得战争可以结束了，他向追兵喊道："我是好汉，不要杀我，带我去见岳飞。"

张宪活捉了他。

绝大多数人认为张宪之所以选择活捉，完全是想让岳飞亲手报仇，毕竟杨再兴杀了他的亲弟弟。可是，岳飞却亲手解开了绑在杨再兴身上的绳子，对他说："你是好汉，也是我的同乡，我不杀你，从此以后，你要效忠国家。"

岳飞公私分明，说得很清楚，我是为了国家利益，才不杀你，绝不是因为我手软，想做滥好人。杨再兴很感动，他发誓要效忠国家。

岳飞得到了杨再兴，却失去了曹成。曹成晕头晕脑地往前跑，从彬州逃向邵州，把头伸进了韩世忠的虎口。

韩世忠的部队被禁止向长江周边运动，却可以向福建等地出击。在刘光世、张俊壮大部队的同时，他也在扩充实力。这时，他正带人回驻地，路过邵州时，曹成撞了过来。

简直是肥猪拱圈，送上门来了。

韩世忠收编了曹成，平白无故得到了最大的彩头。之后，他就带人走了，没跟岳飞说半句抱歉。岳飞也无可奈何，韩世忠等人是他必须仰望的对象，至少在军阶上是这样。

岳飞剿匪成功，升官之余得到了一份殊荣。赵构召见了他。时隔七年，两人终于再一次见面了。这时的赵构不再是当年的大元帅了，而岳飞也从一个无名小卒变成了威名赫赫的战将。这次见面很愉快，赵构以九五至尊给予了岳飞足够的优待。

首先，在岳飞出发前，一份礼物就送到了。是一套金蕉酒器。东西虽小，但内涵丰富，因为赵构也把同样的礼物送给了韩世忠。

接见岳飞时，赵构亲切随和。回忆往事时，他像朋友一样劝岳飞不

要再喝酒了，会伤身误事的，尤其是岳飞在酒桌上一拳把同事打得昏迷不醒，实在是不利于团结。岳飞保证从此以后滴酒不沾。

赵构赐给了岳飞一大堆好东西，如衣甲、马铠、弓箭、金线战袍、金带手刀、银缠枪、海皮鞍等。依惯例，赵构把这些东西减半后，也赐给了岳飞的长子岳云一份。在这之外，还有一面旗帜，上面绣着四个大字——精忠岳飞。

几天之后，最大的奖赏到来了。这也是惯例，真正的奖赏会在皇帝接见岳飞之后颁布，之前的奖赏只是一步小台阶，算是盛宴开始前的果盘。

岳飞被升为镇南军承宣使，江南西路舒、蕲州制置使，驻军江州。兵力除已有之外，江州傅选的部队，江西安抚使所辖各路军马，舒州、蕲州的驻军全部划归岳飞。他的防区，与驻扎在长江沿岸上游区域的王燮，下游的韩世忠、刘光世并列，形成了四大重镇。

从此，有了真正意义上的岳家军。

这之后不久，李横组织了第一次北伐，仙人关之战随即爆发，局势动荡，宋室几度濒临危亡。岳飞突然间被推上了风口浪尖。

宋廷钦点他出兵北伐，收复襄阳等六郡。

岳飞是一个锐志的人，自他束发从军以来，击破女真，收复失地，迎回二帝，就是他最终的理想。他曾经在剿匪中无数次以公文的方式向赵构陈述，或者说是提醒，打内战的真正目的是什么。现在看来，朝廷终于重视了，开始行动了，并且由他打响第一炮。

大批的军械、物资、粮饷向岳飞驻地运来。为了运筹的顺利进行，宋廷派专人负责这一切。在出兵之前，考虑到经验问题，还给岳飞加派了几员战将——董先、李道和牛皋，他们之前是李横的部下，曾经在江北与伪齐多次决战。

各种规格都是以前所没有的，足以证明南宋对此次出征的重视。一时间，人心激越，收复失地，重建宋室的时机终于到了。

可当事人却很冷静，甚至很淡漠。在一份比较秘密的公文里，赵构把这次北伐的目标说得非常清楚。他先是告诉岳飞为什么选在四五月间出征。

因为到了秋天，麦收过后，军粮充足，伪齐会大举进攻。那时，襄阳等六郡都在敌方的控制之下，南宋会非常被动。与其那时狼狈，还不如这时先下手为强。

至于目标，赵构强调，这回一定要夺回襄阳府、唐州、邓州、随州、郢州、信阳军六郡土地。在战斗中，如果伪齐军队抵抗，那么岳飞可以随意攻击。一旦敌方逃出六郡区域之外，岳飞不得追赶。并且，在行动过程中，严禁传播“收复开封”、“进抵幽燕”等敏感词，以免友邦惊诧！

这并不是夸大其词，在刘豫登基成为“齐”国皇帝之后，赵构对这位前下属的态度是非常友好的。“伪齐”这个说法，在这时还没有出现，在宋

朝的正式公文里，一直都是“大齐”。
甚至，赵构派人出使金国，路过开封时，还给刘豫的长子带过一份非常厚重的大礼，只不过刘豫的长子不给面子，都退了回来。
通过以上分析，潜台词很清晰，赵构只想收复襄阳六郡，保得江南平安，并不想和刘豫乃至金国翻脸死拼。他要留有和谈的余地。
为了防止岳飞率军在外不听号令，把敌人打痛了，赵构亲笔写了一份诏书。里边这样叮咛道：“追奔之际，慎无出李横所守旧界，却致引惹，有误大计。虽立奇功，必加尔罚，务在遵禀号令而已。”
“虽立奇功，必加尔罚”这八个字是多么令人郁闷，多么丧气，未战先自缚手脚，活见鬼！相信这时的岳飞一定知道了自己在赵构心中的地位。
赵构之所以派他，而不是张俊、刘光世、韩世忠北伐，与其说是看中他的勇武，还不如说他无足轻重。他成功了，于国家有益；他失败了，也无伤国防大计。带着这样的郁闷心结出征，岳飞的斗志愈加旺盛，他在长江中流击楫长啸：“飞不擒贼，不涉此江！”
当年五月初五，岳飞率三万军马北渡长江，进击伪齐。第一战围攻郢州城（今湖北钟祥）。这里的守将叫荆超，他是刘豫的班直，在伪齐以骁勇著称，号“万人敌”。岳飞按老规矩，派人去劝降。在他看来，伪齐连同刘豫在内，都和流寇一个性质，先招安再剿杀，才合流程。
荆超很激动，他是万人敌，是刘豫派在最前沿的猛人，岳飞怎么可以劝他投降呢，这是赤裸裸的污辱！于是，他派一个名叫刘楫的人回敬岳飞。
刘楫在郢州城头上大声漫骂，从岳飞到张宪，把岳家军从头到尾骂了一遍。有效果了，岳飞传令，攻破郢州城，活捉这个刘楫！
郢州为江汉名城，城池高大。在荆超想来，岳飞孤军征战，军力不多，不会有重型攻城器械，光是城墙就足以决定战局了。可惊人的是，岳家军根本就没有搭什么梯子，只是“累肩而升”，搭人梯就登上了城头。领头的是一位年仅十五岁的少年，他手持两柄八十斤重的铁锥，纵横战阵，所向披靡，把战火直接烧到了内城。
他就是岳飞的长子，人称“赢官人”的岳云。赢，有些史料作“羸”字解，因为岳云实在太年轻了，说他是一位年幼而单薄的公子。而“赢官人”三个字的本意是常胜不败！
此战，岳家军杀伪齐守军七千人，尸体堆积起来，超过了郢州最高的建筑——天王楼。荆超失踪了，他根本没敢在战场上厮杀。后来，岳家军搜索时才知道，这人跳崖了……骂人的刘楫被活捉了。
攻克郢州后，岳飞没有停留，第一时间兵分两路，由张宪、徐庆向东攻取随州（今湖北随县），岳飞率主力直取襄阳，与伪齐主将李成决战。
襄阳自古是重镇，为江汉第一名城。它有多重要？在三国时，曹操不先破襄阳，无以威胁江东；在不久的将来，它于宋人，相当于函谷关于秦人。

它是生命线。

这时，岳飞率领两万余兵马进击襄阳，除了要面对淮河区域内最高大的城墙之外，还要面对李成十万以上的兵力。这实在很不对等。而且，他在途中还收到了一个非常不好的消息。

随州战况胶着，张宪出人意料地被拖住了。这对本来就兵力不足的岳家军是个严重的威胁。多年以来，张宪是岳飞部下最强的将领，他如果失误，会动摇士气。

岳飞正在犹豫时，有一个人主动请战。牛皋，这位将军几乎家喻户晓，在小说演义里，他是岳飞的发小、一生的哥们儿；从军报国期间，他是李逵、鲁智深的结合体。他既鲁莽又神勇，时不时地还会聪明一下，每当那时，金兀术都会浑身酸疼。

牛皋总把四太子当礼拜天过。

其实这是错的，牛将军是一位智勇双全、胆识过人的职业军人，有非常好的战场表现，更有让人赞叹的风度，各方面都无可挑剔。

只是他命苦，当初金军入侵时，他已经是正规军了，与金军战，与盗贼战，堪称所向无敌。在他的列传里，有三战三捷、十战十捷的记录。可是，不知怎么搞的，他被编进了李横的部队，一下子披上了一件民兵的外衣。

这时，他转到岳飞部下，仍然让人觉得他不托底。而他请战时说了一句话，让不托底瞬间升级成不靠谱。他说：“军情紧急，我只带三天的军粮，粮尽之前必克随州。”

岳家军全体侧目，心想：“你啥意思？是说你比张宪将军更强呗，强到了天差地远的地步，三天就能攻下张将军啃不动的硬骨头！”

“你个外来户，竟敢藐视岳家军！”

岳飞没想那么多，他真的拨给牛皋三天的行军粮，命他克日出发，尽快成功。之后，消息传来，全军震惊。牛皋只用了不到两天的时间，也就是说除了路上行军花费的时间之外，几乎是当天赶到随州，立即就把这座城池攻克了！

这是一位空前绝后的威猛哥，真的比张宪强太多了。可牛皋却很谦虚，他一边押着伪齐的随州知州回营交令，一边很谦虚地说：“大家一起为国效力，干吗计较是谁的功劳呢……”

风度，再强调一遍，风度！

可是，知道了内情的岳家军都露出了一副打酱油的表情。当天就攻克了随州，这一幕和郢州城怎么那么像呢？是不是同一个人干的啊？

没错，岳云跟着牛皋出征，他再一次率众先登，几乎一个人解决了此次战斗。赢官人决胜，战功彪炳。然而，有些人一直在怀疑，说他使用的武器太沉了，八十斤重的铁锥，这是不合常理的，由此而取得的战绩更是脱离实际的。

关于这一点，我只想举一个例子。好比我高天流云和刘翔比110米栏，两人都能跑能跳，可是，相比较而言，一个只是具备了基本素质，一个是神人，这能一样吗？

人是群体性同样化的动物，可总会出现个体现象。有的在思想方面引领族群进化，有的在身体方面出类拔萃，像变异了一样强悍精锐。

岳云少年从军，二十三岁殉国。他那短暂而辉煌的一生，是常人无法企及的。常人能在十五岁时纵横战阵，在冷兵器战场上奋勇厮杀吗？

抛开能力，光是那份胆气，就不在所谓的正常范围之内。

岳飞向襄阳逼近，却发现自己失去了目标。胆气再一次成为战争胜负的关键点。李成，这位伪齐第一名将坐拥江汉第一坚城，外加超过十万的兵力，居然连近距离接触一下都不敢。听见随州陷落，岳飞逼近之后，他立即带人逃跑了。

岳飞进驻襄阳，至此，渡江之后三战皆捷。三大名城——随州、郢州、襄阳府速战速决，剩下的唐州、邓州、信阳军只是淮河区域的二线城市，相信更容易得手。

北伐成功了一大半。

不过，一个不好的消息很快传来了，李成没跑远，他在淮河流域的北面边缘集结兵力，金国也派来了援军，两者相加，已经超过了三十万。

李成准备了一个多月，才攒足力量或者说是勇气来挑战岳飞。战场在襄江之畔，这里是一个天然的角斗场，有大河，有山壁，中间是一片开阔地带，足以让所有兵种施展手脚。

两军对阵，抛开没意思的“三十万”数字不说，最起码是十五万左右的伪、金联军对三万岳家军，敌我悬殊。可岳飞看了一下李成的兵力分配，突然间笑了。

之前太多次的虐待还是有效果的，李成的脑子出问题了，他是带来了好多兵，还有必要的勇气，可偏偏把起码的智慧给丢了。

李成把骑兵列在江边，把步兵排在开阔地带。“步兵利险阻，骑兵利平旷”，这是最基本的常识，李成全给弄反了。

他的骑兵的旁边是大河，自然缺了一半的空间，总不能进水里冲锋吧？步兵更悲剧，靠两条腿在大片空地里跑，这不是坑爹吗？

岳飞迅速做出安排。他以鞭指王贵，说：“尔以长枪步卒击其骑兵。”再指牛皋，说：“尔以骑兵击其步卒。”

战场是课堂，岳飞让李成明白他错在哪儿了。只见两军相接，伪齐的骑兵被岳家军的步兵用长枪阵压到了襄江里。顿时，满水面的人喊马叫，乱成了一片。另一边，牛皋的骑兵在开阔地带里撒欢儿地跑，李成的步兵连半点藏身之处都没有。

李成又一次败了，败得比之前的哪次都惨，十五万兵力损失大半。逃出很远之后，他狠狠地敲自己的脑袋，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这么简单的问题都搞错了？他是个白痴吗？不，史书有记载，说李成爱兵如子，“士卒未食不先食，有病者亲视之。不持雨具，虽沾湿自如也”，并且深通兵法，常年带着十万以上的部队纵横天下。

那为什么会搞成这样？

答案很简单，他要么是猪头症突发，失去智力；要么就是被岳飞打

出心理阴影了。他从江南被追杀到江北，没完没了地受同一个人虐待，时间长了，自然会崩溃。

第十五章　冠绝天下

襄江之战后，伪齐在淮河区域的军力基本被打残了。刘豫向金国紧急求援。金国以大将刘合孛堇为首，集结数万精骑南下。

金国的想法很简单，女真自从立国以来，野战从未失败过。和尚原、仙人关等处，只是没能攻下天险，被宋军趁势追杀而已。这时，岳飞带三万人马北伐，金军以同等规模甚至更多一些的精锐对敌，战则必胜，绝对没有别的结果。

刘合孛堇在邓州西北下寨，以观岳飞行止。孛堇并不是名字，而是金军里的一种尊称，类似于宋军里的太尉。他在想，应该在什么地方和岳飞决战呢。从以往战绩上看，岳飞善于利用地形，所以不能让岳飞来选……

不用他操心，决战地就在他的营地里，岳飞直接杀过来了。

岳家军以张宪、王贵、董先、王万为主力，分别从光化、横林两地实施夹击，速度之快，让金军骑兵猝不及防，只好仓促应战。邓州的西北是岳家军真正成名的地方，在这里，岳飞首次在公平对阵的情况下打破了金军骑兵野战无敌的纪录。

没有埋伏，没有计策，只有两军疯狂的厮杀。战斗直到没法再进行时才停止了，因为没有敌人了，刘合孛堇单骑逃遁！

此战过后，世界安静了，淮河区域内再也没有敢与岳飞叫板的人了。邓州、唐州、信阳军几乎是不战而降。岳飞在短短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光复了襄阳六郡。

这是宋、金开战以来从未有过的辉煌战绩，尤其是交战过程中，岳飞的军队以摧枯拉朽之势连败伪齐与金军。根据局势，岳飞给宋廷写了一份战报：“……臣窃观金贼、刘豫皆有可取之理。”他要进一步北伐，把战火烧到河南去，他完全可以趁势发动攻击，收复开封，夺取黄河！

可赵构的回信是：“爱卿打得很好，朕很欣慰，但有点担心，战胜之后怎样固守？如果留守兵少，会被反攻；如果兵多，耗费的物资要怎样筹措？”

“……不知李成在彼，如何措置粮食，修治壁垒？万无刘豫肯为运粮之理。”赵构的意思是让岳飞自己想办法，朝廷是不会出钱的。

钱不是最重要的，关键是兵力。得有足够的兵力才能守住城，之后才能谈到军粮之类的给养。之后，宋朝官方的信使带着岳飞和赵构的通信在长江两岸来回跑，直到一个数字产生了。

赵构答应给岳飞增兵六万。

这让岳飞满心欢喜，这足以让他保证襄阳六郡的安全了。可是，等了又等，他的各项嘉奖令都下来了，比如南宋把襄阳六郡统划为襄阳路，升岳飞为清远军节度使、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襄阳路内所有军政事宜，无论大小，全部由岳飞一人负责。

等于承认了岳飞是襄阳路的藩镇，可就是不拨兵过来，尤其是没有奖金。

现实逼着岳飞自己想办法，他只好把主力撤回驻地鄂州、德安府（今湖北安陆县），在襄阳路留下了一小部分驻军。

周识、李旦率一百五十名士兵守郢州，孙翚和蒋廷俊率两百名军士守随州，信阳军、唐州、邓州的兵力与之相近，襄阳府作为重镇驻军两千名。

这些兵要自己种田吃饭。每年能按季节从江南换来军装，都已经成为一种奢望了。但是，他们在以后的几年里没有让伪齐、金军越雷池半步。

岳飞的第一次北伐就这样结束了。他获得了空前巨大的成功，可成功的代价是兵力被削弱分散。下一步，他必须要考虑怎样迅速扩充自己的队伍。

好在，不久之后，机会就会到来。

回到另一边，赵构为什么如此吝啬，如此神经错乱呢？襄阳难道不是他的土地吗？他真的拿不出所需的给养和那六万援军吗？

当然不是，他手里有大把大把的钱，可是要用在“正道”上。岳飞打下了襄阳六郡，他之所以不给钱，不派兵，不许深入，更不许提收复开封的事儿，都是因为他正在跟金国谈判呢。

赵构先是派人去见完颜宗翰，问他如果想要江南和平的话，金国的条件是什么。完颜宗翰正被岳飞气得头晕，随口说了一句：

“在淮南地区，不许出现宋朝的任何士兵！”

这有点难，赵构想要和平不假，但也知道战场上打得爽，谈判桌上才有资格开腔的基本常识。其实，这也正是他派岳飞北伐的原因所在。现在也好，金国头疼了，对后面的事情有利。

完颜宗翰一看赵构没了下文，并没有像人们印象中的那样痛哭流涕、浑身发抖、承认错误、赔偿损失，而是大怒，决定彻底解决赵构。

大太子从历次战争中得出了一个结论，即金军在陆地上打得再漂亮，也没法抓住赵构，这人会下海。那么，索性就不走陆路，而是从海道南下，先攻打昌国县，再转攻明州，夺取赵构一直停放在那儿的御船，之后直奔钱塘江口，把赵构堵在杭州城。

一旦成功，将彻底解决南宋。

必须得承认，完颜宗翰的想法非常独到、非常狠辣。这一招不仅出其不意地断其后路，更重要的是绕过了所有宋军的防线，把吴玠、韩世忠、岳飞等人的威胁都抛到了一边。

令人惊叹的创造性思维！

可是却胎死腹中，在金国内部的军事会议上就被枪毙了。这简直不可思议，完颜宗翰是谁，金国的创始人之一，金国军方十几年来无可争议的第一人，其权柄比金国皇帝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么牛，为什么被毙了呢？

因为完颜吴乞买再也不想忍了。这些年来，他被别人欺负得快成一

个笑话了，混得比在押的辽国皇帝、宋朝皇帝强那么一点，永无止境的憋屈把他的身体折磨得越来越差。最近，他感觉到死亡在临近。这是什么样的人生啊？为什么就不能反抗呢？

难道完颜宗翰敢谋朝篡位不成？

还真有可能，知道完颜吴乞买病了之后，完颜宗翰就准备替他确定接班人。也就是说，大王子殿下未经讨论，直接剥夺了他儿子的继承权！

你敢动我家的世袭宝座，我就动你最宝贵的东西。

抱着这个怨念，金国皇帝在老家黄龙府阻止了金国总司令在山西大同的海上进攻计划。总司令很惊讶，看来之前的二十棍子打得太轻了，二叔没记性。

紧接着传来下一条消息。

皇帝陛下没跟总司令通气，直接下达了一个新的军事命令。灭南宋不走海路，由金军、伪齐军组成联军，由陆路跨长江直接扫平江南。

完颜宗翰大怒，这是明显的政治挂帅，公报私仇，拿国家命运开玩笑。这个在开国期间啥用也没有的二公子真的要败坏祖业了！

可他向完颜吴乞买的身边看了一眼，立即又安静了。吴乞买的身边站着完颜昌，这在意料之中。还有完颜宗弼，这有点意外。四弟弟开始还是很乖的，无奈总打败仗，还把大哥的女婿、侄儿都扔在战场上当了俘虏。大哥狂怒之下，狠心毒打，生生地把四弟逼成了冤家。

这时，后悔也晚了。这小四儿以后会变成啥样，他想了很多，可怎么也没料到小四儿会是皇室的一把屠刀！

还有两个人，先是完颜讹里朵。这人曾在富平之战中亮过相，没啥戏份儿，身份却在完颜娄室、完颜宗弼这些名人之上。

为什么呢？因为他是金国的三太子！

三太子又叫完颜宗辅，叫宗辅时，他很低调，低调到履历表里只写着他有威严，性格很宽厚……第一代金国人的特征是宽厚，这应该是当面骂人。

可这之后，他又改名叫完颜宗尧。

每个字都不是白取的，翰、望、弼，哪一个都是臣子的符号，而尧是帝皇，是传奇伟大的帝皇。他做了什么呢？这时只是开始，他静静地站着，像是啥事都与他无关。

最后一个人是齐国皇帝刘豫。

这人本是个奴才，没人会注意他，更懒得答理他。然而，他却极度嚣张，因为他有土地，从开封到淮边；他有兵，不管精锐与否，三十几万不在话下。他倒向谁，谁都会有主动权。就连赵构都对他很客气。

要命的是，倒归倒，不能随时随地乱倒，从政人员虽然很圆滑、很复杂、很荒谬、很随性，可必要的节制也得有一点点。

刘豫“倒”起来却完全没有节制。

他先是完颜昌的人，这没办法，他在山东当官，完颜昌是金国山东战区的总司令，他只能认这个爹。后来好运临头，完颜昌想立他当傀儡

皇帝。

这真令人兴奋！

没想到，却被完颜宗翰抢了先，搞了个民意测试，把刘豫强推上台。刘豫瞬间就从了，说：“大殿下，我从此就是你的人了！”这也没什么，但能不能对以前的爹保持最起码的敬意呢？

不能。之后，完颜昌亲自上门视察工作，刘豫居然只派儿子出去迎接，自己稳稳当当地坐着，把完颜昌晾到一边去了。

这时，岳飞收复襄阳六郡，刘豫慌了，向金国紧急求援。第一人选自然是“更亲的爹”大殿下。大殿下很上心，决定从海上出击，很快被否决了。“从前的爹”完颜昌告诉刘豫，金国对这事儿有了最高指示。刘豫转身就趴在完颜昌脚下，喊了声“最亲的爹”。

转脸又开始鄙视完颜宗翰……这人的心理疾病有多严重啊！

不管怎么说，南宋得到了一个确切的情报，金、伪齐联军将在九月发动强大攻势，刘豫已经放出话了，扫平江南，使“六合混一”。

赵构知道火候到了，立即派人带着巨大的“诚意”去金国谈条件。这回，宋朝使者越过了完颜宗翰，直接找金国皇帝，问他要怎样才能放过江南。

临行前，赵构郑重强调，一定要亲切友好，“卑辞厚礼，朕且不惮”，连俺这个皇帝都不在乎脸面，你们也别太计较了。

众使者请示最高价格是多少，一位直学士走上前来，像澶渊之盟里那样，在胸前竖起了五根手指头。宋朝的官员们心领神会，五十万。

这个价比当年给萧太后的多多了。

可金国的回应是，价格勉强凑合，帝号是没有的，最多给个王位。地盘嘛，你们继续向前，福建、两广足够你们生活了！

比完颜宗翰还狠，之前还只是要求淮南不得有宋军呢。

宋使们绝望了，突然又听见金国人说了一句话，“秦中丞安乐吗？此人元在自家军中，煞是好人”。

消息传回，宋廷举朝震恐。百官异口同声，要求赵构“散百司而他幸”。说白了就是，你老兄要死要活自己想办法，离开杭州，闪得远远的。俺们这些当官的也要自谋生路，休想大家陪你一起死。

树还没倒，猢狲先散。

赵构沉默不语，成熟的皇帝从来都不会被臣子们煽动，他在静静地想着自己的心事。使者们带回来的消息诚然很糟糕，看来金、伪齐联军必将进犯，可里面又夹杂着一丝微妙的转机……秦桧是金人的好朋友吗？时隔这么久，仍然保持着友谊？

当初，赵构隐约觉察到了这一点，却从没在金国一方得到证实。

他继续安静地等待着，任凭朝堂之上一片混乱。仿佛无论出现什么，都跟他没有关系。不久，他终于等到了一个不同的声音。

首相赵鼎力主迎战，并且提议把战争直接提升到最高规格，由皇帝赵构亲征！淮河区域即是决战地，长江防线是生命线，绝不允许战火再次烧进江南腹地。

宰相为百僚之首，一言九鼎，他这样说，没人敢有异议。其他人只是合伙提出了一个貌似很实际的难题，请问首相，想打可以，由谁去打，难道要皇帝既亲征又自将吗？

这话很刁钻，南宋自从富平之战以后，就再也没有一个军事上的总统帅了，每个敏感地区都是由某位大将全权负责、自负盈亏的。实际上，南宋已经失去了对各大战区的控制，只能坐视成败。

这时，想找个人出来当总司令，谈何容易。

赵鼎却直接点将——张浚。他是富平大败的主要责任人，还把西军百年荣耀的牌子给毁掉了，甚至搞得西北、西南同时危险，差点波及江南，覆灭宋室，可这时只有他才能承担重任，因为他毕竟是有经验的。

张浚复出，重新成了军事一把手。这时，他无限感激赵鼎，如果没有这个人，他不知要熬多久才能重回权力中心。

这位首相真好！

这时，怎么也得介绍一下赵鼎吧，却没什么好说的。他生于公元1085年，解州闻喜（今属山西）人。四岁丧父，由母亲抚养长大。进士出身，在升任首相之前没有任何可以记录的政绩。

在如此风起云涌的大时代里，他跟着大队人马从开封逃过长江，居然啥事也没有参与，这人得低调到什么程度，或者说懒惰到什么程度呢？

这样一个人，居然成了首相，并且是独相。发生这种状况，只能说他是一个幸运的替代品。到赵构时，宋朝已有十位皇帝，论帝位之不稳，他高居第一位。他比非嫡出的宋英宗、篡位自立的赵光义还要“飘摇”，这就导致了他换宰相的频率也高居第一位。

据实而论，赵鼎只是他随意挑选的一个棋子。以上是站在官场的角度看赵鼎的。

如果以赵鼎本身看事情，就会得出截然相反的答案。他是建炎南渡以来最强硬的一位首相。之前的每一位宰相都充满了各种各样的智慧。无可否认，连黄潜善、汪伯彦之流都能算得上有高深智慧的人，更不用说朱胜非有一种能把敌人玩残的斗争智慧。

可有勇气对付外敌的人却只有赵鼎一人。由此而论，他是才、德、智、勇兼备，以前之所以沉默，必然有他自己的理由。

很可能是他不想露脸。

这时，赵鼎以首相之权力压官场，第一，决策抗战；第二，给张浚复职；第三……请太监吃饭。太监集团在苗、刘事变中大受摧残，可底气还在，赵构仍然是那么爱他们、信他们，搞得是否亲征都得和太监们协商之后才能决定。

赵鼎在都堂摆了一大桌，和十几个顶级太监聊了好半天，才终于让太监们点头答应在某些问题上闭嘴。之后，赵构大振神威，发表亲征宣言：

“朕为二圣在远，生灵久罹涂炭，屈己请和，而虏复肆侵凌。朕当亲总六军，往临大江，决于一战！”

说得非常好，既孝顺，把之前所有的妥协退让、懦弱无耻都归于怕囚在远方北国的父母、兄长等亲人受苦，又彰显了自己的决战气度。

这是他百试百灵，可以向当时、向后世、向所有崇尚孝道的中国人交代的理由，无论遇到什么，他都在这个大前提下说事。

接着，他下令全军向北移动至平江府，他要亲自指挥，与仇敌决一死战。后宫家眷们从陆路到温州，再坐船去泉州避难。一切都准备就绪之后，他缓缓地坐了下来，恢复到最舒服、最平稳的状态，他觉得这样很好。

战争的事，由首相大人负责。

这回，金、伪齐联军的目标是淮南。淮是一个很大的区域，在宋朝时划分为淮北、淮南，其中，淮南分为东、西两路。

金、伪齐联军计划先从开封的汴河直趋泗州，渡过淮河。入淮南之后，分兵三路攻打滁州、和州、扬州，再向西从采石矶渡长江攻建康府。

从这个计划上看，首攻方向是淮东，这在南宋一方是韩世忠的防区。这很好，韩世忠不拒绝任何挑战，他接到战报之后，直接带人过江进驻扬州城，厉兵秣马，只待厮杀。

可身边突然间空了。

在淮南一带，也就是长江中下游区域里，南宋集结了三大将和十五万以上的兵力。在这次战争来临前，赵构甚至把自己的宿卫、最亲信的私人将领杨沂中都派了过来，可以说这是自富平之战后，宋军集结兵力最多的一次。可敌兵将近，韩世忠却发现自己身边没有一个友军！

大衙内刘光世按照他的老传统，临战先退，远远地躲回长江南岸，去建康城里享受高档人生了。

张俊没说不进军，只是给中央写了封信，向首相报告，说“我先到平江府去给皇帝打前站了”，并且向全军提出了抗战倡议，说“躲有什么用呢，只有向前一步，才有生存的转机。现在应该聚集天下精兵于平江府，保卫此城”。

全天下道了声“好”，张将军赤胆忠心！

张俊说到做到，他带着大队人马赶赴平江府，速度那叫一个快。在他进城耀兵提升民心士气的紧要关头，意外发生了。

久经战阵，骑马技术非常好的张将军突然从马背上摔了下来。当时，场面惊悚，让无数目击者震惊。

张俊站起来时，一条胳膊明显断了……于是，他很抱歉地再次给首相写了封信，报告他的伤情，说他真的很疼，请求就地休养。

赵鼎差点气歪了鼻子，平江府是现代的苏州市，离杭州很近，离长江还很远，在那儿忍着，对战争有什么用？联想张俊之前所提的聚天下之兵守平江的计策，赵鼎这时才品出其中的真正意思，明明是想聚天下之兵守卫他自己！

赵鼎的眼睛里容不得沙子，发公文把张俊的伎俩一一戳穿，让全天下人看清了这位中兴名将的嘴脸。接着，他命令张俊立即率军渡江，到

北岸去打仗，尽一个军人起码的本分。

奈何首相言辞如刀，将军脸皮似铁，张俊啥反应也没有。胳膊就是疼，没法办公。首相的命令很重要是吗？要么你撤我的职吧。

于是，在开战之初，淮南的淮西部分一下子空了，只有韩世忠顶在了淮东扬州一带，面对三十余万金、伪齐联军。

韩王临阵，勇悍绝伦。论作战风格，他是南渡名将之中最锋锐难挡的，尤其是在开战的最初阶段，他所过之处完全是一片尸山血海。

首先，他在自己的后方修筑了一大片栅栏路障，把自己的退路切断了。之后，他给金军的前锋部队设了一个埋伏，这个埋伏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把敌人引诱到一个利于围攻的包围圈里，而是把兵力分散在这个圈子里，等敌军进入之后，悄悄插进敌军的各个部分，一声令下，自己打自己的，谁强谁杀人，弱的就去死！

那一天，在江北的大仪镇一带，战争突然爆发，金、伪齐联军几乎是在不知所措的情况下血肉横飞，等他们反应过来之后，眼前的情景已经不适合人类观看了，这帮人只知道逃跑。

这样的事在鸦口桥、承信等地又发生了好几次，金、伪齐联军的前锋部队真的被吓着了，导致行军速度严重受阻。

但是要注意，只是前锋部队。实事求是地说，韩世忠不是帅才，而是一位极强的将领，他可以突击，可以埋伏，可以顽强地防守，却始终没有展示出纵横捭阖、睥睨当世，在广阔战场上控制一切的实力。

这是他个人的短板，其实也是中国历史上的一条铁律。几乎在每个民族的危亡时期，能独撑大厦的人，只有一个。

从来没有实力、战绩可以相捋的“双子星”。

这时，他搞垮了敌方的前锋部队，等后面的大兵团接近后，明智地选择了后撤。他渡江回南岸，在镇江府驻扎。

如此一来，南宋三大将全部回到南岸，刘光世在建康府，韩世忠在镇江府，至于张俊，他牢牢地“防守”在平江府，忠实地、长时期地给皇帝打前站。

淮南两路全部空空荡荡。

此时，赵构在深宫里察看地图，长江北岸只有岳飞的襄阳六郡兵马，太少，但是岳飞的驻地在鄂州，也就是现在的湖北一带，那片土地上没有金、伪齐联军。

岳飞……他提起笔来，亲自给岳飞写信，要他立即火速增援，亲自率军赶赴淮西。信里写道：“……卿夙有忧国爱君之心，可即日引道，兼程前来。朕非卿到，终不安心。”

此时，倚飞何重！

这条命令迅速产生了效果，很多人表示赞同，毕竟慷他人之慨，救朝廷以及自己之危，有何不好？持不同意见的是前首相李纲。

李纲说，这是个前所未有的机遇，不仅宋朝有危险，实际上伪齐的风险更大。让岳飞直接去淮西与金、伪齐联军死磕，是扬汤止沸，说白了是一种添油战术，拿己方珍贵的有生力量去和敌军对耗，让敌军无力

渡江，从而保证安全。
与其这样，为什么不让岳飞趁伪齐军倾巢出动之机发动突袭，去攻打其后方。以岳飞的野战实力，他很有可能会一路突进，收复开封！
哪怕攻不下来，也是围魏救赵之策，比在淮西添油好得多。
此计一出，震动朝野，赵构也对此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公开声明支持李纲这个想法。可是，岳飞在鄂州接到的命令仍然是“援淮西”。
岳飞闻命即动，一边集结兵力渡江，一边派徐庆、牛皋率领两千人去援救最危急的庐州。此时的庐州已经成了一个标志，它孤立在一片金、伪齐联军的汪洋里，不仅不倒，反而敢于派兵出城阻击，尽管出城的人都战死了……
十二月十八日，徐庆和牛皋率领一部分骑兵抢先抵达庐州，还没坐稳，就得知五千名金国骑兵正在逼近。两人立即出城迎战。
这把一直抗战的庐州人都吓了一跳，兵力严重不对等，岳飞的部下都是些什么人，这是勇敢还是狂妄？在城外，淮西深冬的寒风里，敌骑逼近。牛皋单骑出阵，他身后立起了一面绣有他姓氏的大旗，他大呼自己的姓名，冲了过去。
这有点像小说演义里的牛将军，很多人一定在笑他莽撞，可五千名金骑居然转头就跑，根本不敢跟他交锋，这是怎么回事呢？
牛皋是个聪明的人，他在江淮一带征战多年，威名显赫，谁信他会冒险？这种找死行为怎么也不会发生在他的身上，光是这个思维误区，就足以吓跑敌人。
岳家军迅速接近淮西，金军方面的统帅还是完颜宗弼。眼看这对老冤家要大打出手，金军却突然间撤退了。
这是毫无预兆的，金军退却的速度非常快，连一生善于逃跑的伪齐军都被抛在了身后。搞得岳飞很纳闷，这不是个陷阱吧？这个忧虑成了南宋在这段时间里的主旋律。宋廷动用了一切手段去探听虚实，没多久，终于搞清了内幕。
金国内部出事了，金太宗完颜吴乞买病危，金国面临再一次的权力重组。这一次远比完颜阿骨打死时更激烈。那时是要保持平衡，保住金国急剧扩张的势头，所以，各方面的大佬都选择了退让。可这回狠了。首先，大殿下完颜宗翰要借题发挥。
上次，他从海路进攻南宋的计划被否决，严重动摇了他军方第一人的地位。这次侵宋战争又把他抛在一边，将他彻底挤出了决策层，这让他忍无可忍。
老天照应，吴乞买病危，简直是送给了他出手的机会。
完颜吴乞买还是死了，死时郁闷悲凉，像他生前一样身不由己。回顾他的一生，从即位成为金国第二位皇帝开始，就是个政治牺牲品。
用来搞平衡的。
奈何他心比天高，总想在各个旋涡之中火中取栗，当个名副其实的皇帝。可是他错了，实力决定一切。女真建国初期，民族内核还是野蛮至上，根本没有政治家施展手段的土壤。在这个大前提下，他就注定了

混不成赵光义第二。

临死前，他输掉了最后一点点筹码。他儿子完颜宗磐的继承权被剥夺了，皇位回到了完颜阿骨打的直系血脉手里。

上位者名叫完颜亶，本名完颜合剌，父亲是金太祖完颜阿骨打的长子完颜宗峻。这位一直很沉默的人在低调中赢得了他一生中最伟大的胜利。

这时，每个女真人都把完颜亶当成了完颜吴乞买第二。他也不过就是个平衡器，之所以选他当皇帝，看中的就是他家太无能！

连同完颜宗翰在内，所有人都不知道这个上位者是什么变的。这人……不对，是这孩子，完颜亶这一年才十五岁，这孩子会改变金国的一切，比如金国人从上到下都会玩政治了。

这是淮西之战对金国的影响。这次战争从表面上看几乎是一个儿戏。怎么看，它都会造成宋、金两国之间决定国运的大决战，却不料雷声大雨点小，啥事也没有，突然间就熄火了。

这不准确，淮西之战是一道分水岭，两个民族之间，尤其是南宋这边，因为这次战争而引起的变数一点不比金国的小。

首先是张浚，这人瞬间飞黄腾达，从一个战败罢职的罪人一跃成了视师江上的军方代表。其实看过程，他没去前线，没有督战，没有训人，什么事也没办，比首相赵鼎做的事少多了，可战后论功行赏，他成了副相。

这人真的回到权力中枢了。

从这一刻起，张浚又可以在南宋搞风搅雨了，以自己的赤胆忠心来给宋朝挖坑，给岳飞挖坟，给他自己留下刚毅的美名。

之后是赵构，他在金军后撤时迅速起身，从杭州赶到平江府，亲临前线，展示出一代中兴雄主的风采！这让全天下人惊讶，他……不萎了。

最后是将军们。

刘、张、韩三大将各拥重兵，各有表现，本来是问心无愧的。比如刘光世，他的确是按照本心做事，何愧之有？

可岳飞这个该死的小兵兵，前几年还是个提不起的小裨将，现在居然敢扫我们大将的颜面！刘、张两人不必说了，未战先逃，发挥想象搞各种创意，既避战，又很“光荣”地逃跑，本身是很无耻的，可岳飞为什么那么耀眼？怎么敢在我们退回来时过江？

简直是打我们的脸嘛。

韩世忠脸上一直热辣辣的。这么多年以来，自从开封失守、宋室南逃以后，他一路征战，是公认的军中霸王，是人见人怕、无人敢挑衅的军中第一强者！这次，他在淮南东路杀得敌军血流成河，本来很符合形象，很激动人心，很楷模，可天杀的岳飞突然间搞事……岳飞手里的兵力还不如他多，岳飞能带着这点人马杀过江去赶跑金军，而他却带着人被金军赶回南岸，这一出一进的反差也太大了吧，让人怎么看他？

嫉恨之火在三大将的心里熊熊燃烧，搞得岳飞不知怎么办才好。

其实，岳飞对这股无名嫉火是有所提防的。军队里论资排辈的现象比官场还要严重，他从一个大兵一路登上巅峰，拥有属于自己的强大部队，这期间什么没见过。他知道自己招人嫉恨了，所以一直在找机会弥补。

平时太忙，没法见面吃饭，更没法打电话沟通感情。岳飞只好频繁地给张、韩两人写信。在信里，他把姿态摆得很低，这也是现实，在这个阶段里，他的军衔比两人低，年岁比两人小，既是下级又是弟弟，姿态低点才有利于团结。

却不料这样也会出事。

写信就要写字，提到这事，就让人沮丧，三大将都是老粗出身。韩世忠要到晚年才会突然爆发出文采，诗词翰墨独具一格。至于张俊，某次，他和刘光世陪着赵构到一座庙里玩，方丈凑趣请他题字，只见张俊的老脸憋得通红，半天不落笔。这哥们儿根本不会写。刘大衙内还算好点，拿笔跟拿刀似的，弯弯曲曲地留下了自己的签名。

岳飞的字体风骨凌然，结字效仿北宋第一大家苏轼，单以书法论，都是一代高手。这样的字摆在三位老粗的面前，会是啥效果？

直娘贼，这厮写的到底是什么，为啥俺看不懂！

第十六章　梦回万岁殿

这些信给三大将的妒火中加入了新燃料。他们自卑了。双方的矛盾在加深，淮西之战后，矛盾在赵构的干涉下变得更深了。

实战得出结论，岳飞的军队是宋军中最强的，也是最听命令的。赵构考虑到以后的安全问题，决定给岳飞一个新任务。

去剿灭洞庭湖匪患。

三大将一听这事，立即火冒三丈。说实话，在收复襄阳之前，宋廷如果派岳飞去办这事儿，他们肯定会笑嘻嘻地等着看热闹，让岳飞去栽跟头。可这时不行，八百里洞庭湖里的杨幺、钟子仪势力庞大，不仅让南宋灰头土脸、难以收场，还让伪齐那边把他们当盟友看。

如果岳飞真的成功了，其实力立即会上升到与他们相当的水平，甚至超过他们。

洞庭湖的事要从靖康之难说起。在开封陷落时，赵构外逃到南京应天府称帝。他曾经下令天下兵马勤王。真是惊喜啊！当时，有一支三百多人的小部队，从遥远的长江边穿越重重困难，来到了他身边。他查了一下这些人的阶级成分，立即失望了。

领头的人叫钟子昂，荆湖北路鼎州（今湖南常德市）人，政治上是一介白丁，他爹钟相是一位资深的乡村巫师。

搞什么嘛，政治是少数上层人的游戏，什么时候轮到闲杂人等参与了？赵构下令把这些人遣散回乡，让他们老实当农民去。

钟氏父子也想平安来着，可随着赵构过江，南方的生活比花石纲那会儿还要悲惨。作为一个资深的、号召力强大的基层巫师，钟相很快就确定了新的职业——起义造反。在行动之前，他提出了口号，该口号和李顺、王小波起义时的宣传语很像。

都是“不分贵贱均贫富”。

通俗易懂，利于传播。被压迫的人蜂拥而来，很快，他的部队形成了，在短时间内占领了洞庭湖周围的十九个县。

那时是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整个江南处于三不管时期，赵构自顾不暇，就算想剿他们，也无兵可派。钟相觉得形势大好，于是建国号楚，年号天载，自封为楚王，立钟子昂为太子，从此当上了皇上。

这么干，从官方来看，他很安全；从实际来说，他麻烦大了。当时，天下大乱，盗匪横生，有实力的人太多了，在他身边不远处就有一位。

孔彦舟。

这位兄台是个典型的游寇，从江北一路游到荆湖。吃、抢、壮大，颇有“游”之要素。到达洞庭湖边上时，他已经见多识广，久经战乱。

他看了钟相一眼，满眼的鄙视。一个连家门都没出过的乡巴佬，居然当上皇帝了……一时兴起，他带人过去就把大楚国给灭了，钟氏父子

一个都没跑了，全被活擒。孔彦舟很会做人，他把起义军的钱粮都留下，而把钟氏父子送给了赵构。

赵构接受他这个人情，一边杀了钟相、钟子昂，一边给孔彦舟转正，让他成了宋朝的国家干部。之后，人事纷乱，孔彦舟在宋朝干得不顺心，渡江到伪齐，成了刘豫的属下。赵构逐渐稳定，在金国的压迫下渐渐羽翼丰满。两人各自忙自己的，迅速把这事儿扔到了脑后。

别管后来的教科书是怎么说的。当时，在孔彦舟的心里，这事儿只是他游寇生涯中的小插曲，过耳就忘。于赵构而言，这事儿很好定性，不就是外来游寇与本埠土寇的火拼，外来的更强些，如此而已。

对洞庭湖来说，事情没完。压迫在继续，反抗要加力，他们推出了新的首领。带头的还姓钟，是钟相的另一个儿子钟子仪，实际权力掌握在一个叫杨太的人的手里。

杨太年纪很小，当地人管小叫“幺”，顺口叫他杨幺。

杨幺的能力很强，运气很好。他上任的时间大约是钟氏父子死后半年左右。那时，赵构刚刚结束上山下海的狼狈生活，宋廷的全部精力都集中在陕西富平方向，关注并支持着张浚进行的国运之战。洞庭湖再闹，也只是一片小浮云。他们翻看了一下升官花名册，派去了一位同样从江北过来的实力派人物。

程昌寓。

从生平简历上看，程昌寓比孔彦舟要强很多。

首先，程昌寓是政府官员，过江之前的职务是蔡州知州。当金兵南下时，他的行为很另类，没有率众死守，演绎英烈的人生；也没有急着逃跑，保命第一。

他把蔡州洗白了。

他把所有的钱财、兵都带走了，搬空了蔡州。他还在汹涌的难民潮里精挑细选，给自己的逃亡生涯增添了些许浪漫色彩。一个叫小心奴的东京欢场女子被他发现了，两人走到了一起。

如此渡江，投入新宋朝的怀抱，让建炎集团从上到下都高看他一眼。瞧瞧人家这官当的，想当初赵构过江时衣衫不整，而人家却全须全尾、两袖“金”风地来了。这就是素质！

考虑到程昌寓的手里既有钱又有兵，赵构决定把剿灭洞庭湖水匪的事交给他。

程昌寓逃跑时很另类，进兵时也不简单。他把手下分成水、陆两路。陆路是将军带着士兵，水路由他、他老婆、小心奴、大批家丁和幕僚组成。他是北方人，江南水乡的传说对他来说就像梦境一样。他决定从公安县的油河出发，沿鼎江、经龙阳县转往匪区，一边顺水漂荡，一边完成工作。

想得很好，但没考虑到现实状况。

这一路上，风景真的很美。可是，战乱时期物资极度匮乏，这么长的船队，一天下来，食水供应就是个大数字。沿岸全是匪患交战区，都看不到几个人，就算有钱也买不着东西。

好不容易临近鼎州，出现了几个小村镇，船上的贵人们看见了几只活的鸡、鸭、鹅，立即派人上岸去抓。接着就出事了，洞庭湖的水匪日趋强大，业务范围越来越广，这帮外来人刚一靠近就被盯上了，经观察，他们很肥，没兵，可以抢！

悲剧就这样发生了，剿总司令部在开战前被打劫。整支船队，只有程昌寓的坐舰逃出去了，原因是他的船行驶在最后，见势不妙，他迅速掉头逃跑了。

其他的船全落在了洞庭湖水匪的手里，其中包括东京艳女小心奴……逃出来的程昌寓大怒，迅速与陆路上的大部队会合，决定向水匪开战。

开战前，程昌寓得到了一个最新消息，小心奴进了钟子仪的后宫，地位提升了，已经是嫔妃了。程昌寓反而冷静了下来，他决定把杨幺一伙儿人斩草除根。

为了这个目标，他拿出了从蔡州不远千里带来的钱财，没收了周边所有木材商人的货物，再征集大批工匠，日夜赶工，造出了大批“车船”。

这种船能载兵一千人或两千人。船身是车形，小的二十车，大的二十三车，这种装备安置在船头和船尾，踏车能使船前进后退。

说白了，这和现在人工湖里的脚踏船有点像。

如此巨大的脚踏船进入芷江（今沅江上游），配合步兵进攻夏诚的水寨。如此器械，这般兵力，区区水寨一定能手到擒来。结果，坐等好消息的程昌寓再一次悲剧了。

航道水浅，大型车船搁浅了，横在水里进退不得，被水匪们连船带人抢劫一空。程昌寓很悲愤，为什么会这样？

后来，也有人问他，为什么会这样。他只能回答说出门没看日子，在屋子里造了艘航空母舰，没想过开不出去。

程昌寓落幕，下一位是纯军方人物王𤫉。这人在宋史里是个过客，之所以搞成了路人甲，原因就是洞庭湖和杨幺。

王𤫉原本很有大人物的雏形，征杨幺时，他是荆南府、潭州、鼎州、澧州、岳州、鄂州制置使，手下的兵是神武前军的番号，总兵力达到五万。

放眼南宋，这股力量，别说是当时，就算四大将鼎盛时期也不过如此。当然，兵力不等于实力。可“五万”这个数字的确令人震撼。

派出王𤫉，足以证明南宋的决心。王𤫉也非常努力，亲自率领近一万五千精锐坐着小船去剿匪。从这一点可以看出，他吸取了程昌寓的教训。小船总不会搁浅吧？

小船更悲摧。

程昌寓的大船是没法接近敌人的。轮到他时，洞庭湖的水匪故意让他接近他们，直到他进入深水区……再一举歼灭他。当天，王爕创造了一个纪录，神武前军的精锐全军覆没，“一日之间，万人就死”，他本人则满脸是血地逃了出来，从此一蹶不振。

杨幺的声势更加浩大，直到有传言说刘豫跟他约好了要瓜分南宋天下。

这里要强调一下，关于杨幺与刘豫勾结的事，经各种考证，证实是诬陷。不管刘豫是怎么想的，杨幺从来没答应过什么。

这是宋王朝的惯技，要搞倒一个人，先搞臭他的名声。对王安石如此，对岳飞如此，对杨幺以及所有异类都一样。

杀杨幺前，先把他定位在刘豫的层面上。金国走狗，民族罪人。

临到岳飞剿匪，最活跃的人不是他，而是军方总指挥张浚。张大人自从富平战败以来，每天生不如死。他是那样的骄傲，那样的伟大，是中兴的救世主，是这个时代最明亮的太阳！

可是却成了最大的笑柄……这让人情何以堪啊。好不容易这次重出江湖，他立即接手全盘军事事务，在每个领域、每条战线都要插上一腿。

这时，他以江防总指挥的名义，跑到岳飞身边担任这次剿匪的监军，并且提出了行动的总前提。他说，之前程、王两人都犯了一个大错误，洞庭湖水匪靠的就是水，官军征讨，首先想到的是没有船，想趁秋冬两季水落潮时进兵。

这是错的。

水匪也是人，也得吃饭。他们在春夏两季分散出去种地，秋冬则收粮回寨聚在一起。秋冬进兵，正好赶上对方兵力集中之时。

这一次要反其道而行之，偏偏就在春夏之交进攻。于是，岳家军的征期定在当年的五月左右。实事求是地说，张浚的眼光很准，至少他看清了一个事实，洞庭湖水匪的确在这个季节里没法全部集中。岳飞到达之后，发现自己的运气也好到了没话说的地步。

五月间的洞庭湖的河岸居然比冬季还浅。

岳飞没有急着趁早进攻，他想得很清楚，杨幺一伙儿人不只有实力，更有信仰，当年钟相打下的底子很深，想瓦解它，得先从内部来。

他带来了十副金字牌旗榜，可以给匪首安排正式工作。他还给杨幺、钟子仪两人带来了委任状，只要他们肯投降，可以立即在湖南地区就近上班。

匪首们对此表示感谢，同意投降，并且声明一直都在投降，只是需要点什么准备……岳飞听到这话也就明白了，宋朝的匪帮都这样。

《水浒传》里的宋江就是典型，此人一门心思搞招安，和官兵打生打死之后才招安，很符合当时的实际情况。

向施耐庵前辈致敬，他写得非常成功。只是有一点，我看了很多书、电视剧、电影都没搞懂。就是关于招安这一段。梁山匪帮的成员很

复杂，来自各行各业，里边有无业游民、职业惯犯，也有富家贵人、朝廷命官。宋江当初拉人家下水时，无所不用其极，比如秦明、卢俊义，搞得人家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说招安就招安，人家本来就是朝廷的官，当初你逼着人家当山贼，这时又逼着人家重回官场，你拿人家当弟兄吗？

涮人玩啊？

那不是一句什么“天罡地煞自然相投”就能说得过去的。

跑题了，回到洞庭湖。匪首们死性不改。岳飞先从匪徒的工作做起，他把之前程、王两人抓来的几百个匪徒都放了。这帮匪徒走上久违的大街时，发现商品琳琅满目，一律都是跳楼价。这帮匪徒如在梦中，东西又多又便宜，谁还想当匪徒啊！

这个消息传进了匪巢，引起了巨大反响。春天刚刚过去，夏天又这么干旱，人们都快饿死了，外面那么多吃的、用的……可就是拿不着。官兵重重围困，有钱也没法去买。食物是人的第一需求。很快，匪帮松动了，投降的人不断出现。

岳飞来到洞庭湖已经半个多月了。某天，张浚突然来找他。张浚说秋天快到了，见鬼，才五六月份，就快到秋天了，他要去江边巡视，金、伪齐敌情才是最重要的。

真让人鄙视，这就是所谓的领导。大头领每处必到，啥事都要参与，蜻蜓点水一样飞来飞去，出了错是具体负责人的，有功了他占头一份。

岳飞拿出一张图给张浚看，对他说了一句话：“您别急着走，八天之内，我将平定洞庭湖，也不耽误您巡视江防。”

张浚愣了，见过吹牛的，哥哥我就经常吹，没见过像你这么吹的。好一会儿，他才回了一句：“王四厢两年尚不能成功，乃欲以八日破贼，君何言之易耶！”

你说得太轻松了吧。

八天之内，别说造船只，选器械，就算只进兵，走路都很紧张。毕竟这是方圆八百里、沟壑纵横的洞庭湖，范围太大了。

岳飞没有再废话，事实胜于雄辩。六月二日，他逼使杨幺军中悍将杨钦出降，俘获老小精壮万余人，船四百多条。凭借这支水军的力量，岳飞各部向位于龙阳县江水北岸的杨幺大寨进攻。战斗的细节很单调，充分显示了杨幺等人贫乏的战术素养。

岳飞命令全军少带武器，尽量收割岸上的杂草，进入战区之后全扔到水里去。杨幺的车船踏板被杂草缠住，没法前进后退，之后，水战就变成了陆战……岳飞的军队能在野战中击败金军主力部队，区区水匪算得了什么。战斗迅速结束，杨幺、钟子仪见势不妙，跳水逃跑，都没有成功。

一战定洞庭湖。

还剩下一座依山临溪的大寨，以夏诚为首。这时，牛皋提议屠寨，把夏诚大寨上下都杀个干净。

这么做是当时的惯例，说得好听一点，是为国家着想，为了长治久安。私下里嘛，谁都清楚。刘光世、张俊的钱都是这么来的，抢光之后杀光，才能毁灭证据。

岳飞坚决反对，他强调“杨幺之徒，本是村民……只是苟全性命，聚众逃生。既已出降，并是国家赤子，杀之岂不伤恩，复有何利”。

他还说：“不得杀，不得杀！”

洞庭湖之战以岳飞的仁厚之心而结束。我不是说他不杀造反的穷苦人是仁厚的，而是说兵危战凶，在那个时代，随便换哪个将领，结局都不会这样。

参与造反的数十万湖湘百姓都被放归田里，重新过上了耕种生活。之后，这片区域一直很平静，再也没有出现过动荡。我没法查到岳飞是怎样安置他们的，但既然不是以杀戮来威胁他们，那就只有一个结论。

仁厚。

中国的老百姓只要能有口饭吃，能妻小平安，就不会去造反。很显然，岳飞满足了他们这一点。

杨幺叛乱时的作战力量大约有六万余人，岳飞把他们都收编了。从此，岳家军达到了十万人的编制，这在当时超越了韩世忠、张俊，仅次于刘光世。

三大将最担心的事终于还是发生了，各人的反应均不相同，有咬牙切齿的，如刘、张；有苦笑摇头的，如韩世忠。拳头大才是真理，岳飞已经压在他们头顶上了。没多久，张俊和韩世忠都收到了一份礼物。从湖湘寄来的一条车船，船上器械人员齐备。

这是岳飞的一份敬意，他想以此向老大哥们表示友善，他没有忘记张俊对他的提携，更不敢藐视韩世忠的赫赫战功，他想获得友谊。

他得到了韩世忠的友谊。老韩呵呵大笑，很高兴地收下了礼物，从此交了岳飞这个朋友。张俊却很愤怒，在他看来，岳飞这是在向他示威，向他展示战功！

张俊回忆、对比这几年里他和岳飞交集的各个片断，包括这份礼物在内，岳飞的每一次进步都映衬着他的无能、怯懦、失败。他的心里缓缓生出一股怨气，在之后的岁月里，随着岳飞不断建功立业，这股怨气愈加强烈。

直至他做出人神共愤的错事。

张浚就更不用说了，他的“领导”作用被岳飞八天左右剿灭洞庭湖水匪的传奇战绩戳得千疮百孔，想抢，想掩盖，根本不可能。他只好酸酸地赞美了一句：“岳侯殆神算也！”之后，他在心里提醒自己，岳飞是强大的，这是好事。

他的雄心壮志必须有岳飞这样的臂助才能实现，而他的骄傲中也掺杂着高尚，他提醒自己必须高尚，这使得他每做一件事，都要以伟大事业为目标，逼迫自己去实现，失败后又表现得大义凛然。唉，一位多么可怜的落难君王啊……

对了，忘了说大衙内刘光世。从过程上看，他应该最恨岳飞。岳飞

不给他写信，也不给他送礼，而他拥有最多的兵力。他本该暴跳起来去教训岳飞才对，可惜啥事也没发生，他非常平静。这人一直是南宋上层人物的礼拜天，谁都不拿他当回事，只当个乐儿。

他的兵再多又怎样，都是雄狮又怎样，他只是一只乖乖的绵羊。

这时是宋绍兴五年（公元1135年）六月。洞庭湖起义被镇压之后，南宋、金国同时进入了一个特殊时期。

金国不再进攻。南宋举国讨论，都在想以后怎么办。

金国一方行动迅速，小皇帝完颜亶上台之后，行政机构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立国之本的勃极烈制被废除，改行三省制。

这个变化从纯技术角度去看，是非常正确、积极的。勃极烈制实际上是个权力集中小组。全国的所有权力都集中在都勃极烈（皇帝）、谙班勃极烈（皇储）、国论勃极烈（国相）、阿买勃极烈（国相助手）等一小撮人的手里。

女真人刚兴起时这么干还成，阿骨打还活着时这样干也成，因为他有着神一样的地位，没有任何人敢违抗他的任何言行。

可灭辽之后就不成了，庞大的国土、臃肿的机构是一团复杂到无法想象的乱麻，靠这几个人累死都理不出头绪。事实让女真人妥协，就算他们再仇恨契丹人，再瞧不起汉人，也推行了南面官制度，也就是当年辽国人的那一套。

在燕云十六州地区用汉人的机构、官员处理汉人的事务。

这时，完颜亶推行的三省制，是用中书、门下、尚书三个部门作为最高权力机构，以三师（太师、太傅、太保）、三公（太尉、司徒、司空）为最高官衔，管理具体办事的六部。这么看纯粹是宋朝模式嘛。不，金国声称这是汉制不假，可源头是唐朝，和宋没有关系。

其实，这些都不重要，抛开表面看实际，这是一场有针对性的阴谋。金帝换人，权力重组，大家都希望某个人换一下位置。

完颜亶把大殿下完颜宗翰从云中地区召来，微笑着问了一句：“请问您想在新机构里担任最高职务吗？”

完颜宗翰兴奋地点头，说：“当然！”

于是，这位后世公认的女真建国第一功臣完颜宗翰殿下，当上了太保、尚书令，领三省事，封晋国王，成为新机构的国相。作为交换，他的军职被免除，办公地点从遥远的云中挪到了皇宫隔壁。

南宋方面的事要多彩一些，准确地说，就是多彩，因为很多事一起发生。先是赵构号召全国参与讨论以后的国策走向。

是战，是和，何时决战，怎样求和，徽、钦二宗等被俘人员怎样处理，这些大事都需要从长计议。难得这时外敌撤退，内匪剿平，是时候说一说了。

当然，讨论人员的范围还是有限制的，以南宋国内现有的曾任宰执为主，这里面有当政的赵鼎、张浚，有曾任的朱胜非、吕颐浩，有同是受难者的汪伯彦、黄潜善，有不太知名、没甚作为的李邴，还有李纲、秦桧。

这场讨论浪费了很多办公用纸，却几乎没有实际效果，每个讨论者都很忠于自己，所说的话无非都是之前自己不断强调的那些而已。

李纲仍旧是李纲，秦桧还是秦桧。

真正多彩的是另一件事。现年二十八岁的赵构给自己的养子赵瑗修了座学堂，小孩子要上学读书，学做一个合格的皇太子。

这个孩子已经出现在公众眼中三年了，之所以会出现，有很多传说。两条最著名的传说分别是：他由使者从遥远的北方带回；赵构某天夜里突然惊醒，自己陈述。

使者版是一个印象。南宋派到金国的某个使者回国之后，声称他见到了宋太祖……这让南宋举国上下震惊！战无不胜、神武英明的赵匡胤，这对宋朝是一个传说，一个永恒的猜想。如果他不是突然死亡的话，如果宋朝是由他的直系血脉继承的话，还会有如今的狼狈颓唐吗？

使者的话没说完，他是说，他发现金太宗完颜吴乞买和赵匡胤长得很像。这又让南宋迅速形成了另一个论调，认为赵匡胤独立建国，子孙后代却孤苦贫寒，别说皇帝，连一般爵位都没有，所以他要报复。他投身金国，化身为完颜吴乞买，凌虐他的混账二弟的后代！

这个传说很有市场。

相比之下，赵构的梦就直接了一些，因为他声称自己与赵匡胤零距离接触。在那天的梦里，宋朝的开国者突然出现，把赵构瞬间拉回到一百五十余年前风雪中的那座万岁殿。在那里，赵构亲眼目睹了事发现场。之后，赵匡胤说：

“如果想让宋祚再续，必须由我的子孙来继承皇位。”

赵匡胤的话最大，这事儿就这样定下来了。南宋政府在江南召集所有太祖系子孙，进行海选。结果发现一百五十余年间，太祖系开花散叶，人还真的不少。

符合条件的，也就是太祖第七世孙，“伯”字辈的孩子有一千六百四十五人，精中选优，最后确定在一胖一瘦两个孩子身上。

胖的孩子叫赵伯浩，瘦的叫赵伯琮。以身体强度论，自然是胖的孩子前途好。赵构选择了伯浩，命人给伯琮三百两银子，遣返回家。

伯琮刚走到殿门口，赵构又犹豫了。他让两个孩子再次并列站在他面前，他要重选。在这个关键时刻，起决定作用的是破旧残败的宫殿。

赵构当时很惨，住的地方比不上东京一个普通富商的宅子。如此这般，有一半原因是当时的物资条件真的太差，整个江南都残破了；另一半原因是他自虐，他说他哥、他爸都关在牢里，他绝不住华丽宫殿。这时，他的皇宫正殿里出现了一只猫。

这只猫在两个孩子身边经过，伯琮视而不见，安静如常。而那胖孩子却突然飞起一脚，决定和猫玩一会儿。

他把到手的皇储之位玩丢了。赵构瞬间认定他不合格，不分场合，不会克制，没有教养，这样的本性，长大了绝不是个优秀的上位者。

瘦孩子赵伯琮由此当选。

简单了解一下未来的孝宗陛下，他是宋太祖的第七世孙。追溯祖

上，当年赵匡胤有四个儿子——德秀、德昭、德林、德芳，他是德芳的后代。秦王德芳生英国公惟宪，惟宪生新兴侯从郁，从郁生华阴侯世将，世将生东头供奉官（后追封庆国公）令譮，令譮生平民子偁。

赵子偁从小苦读，考中进士，分配到江南嘉兴县当负责人。一个县丞而已。之后，子偁努力工作，业绩突出，在宋建炎元年（公元1127年）十月二十二日生了一个男孩儿，取名赵伯琮。

峰回路转啊！世事难料啊！谷底爬升啊！报应啊！宋朝的皇位终于回到了太祖系手中。

当然，这时还不能太乐观，伯琮的路还很长，几个问题遮住了他的光明前景，比如赵构的身体情况。赵九弟年纪很轻，后宫储量丰富，全江南的名医都在为他治疗。这是在宋朝，如果在现代的话，无论如何都能让他生出亲儿子来。

还有伯琮的年龄问题。他才五岁，要度过漫长的生长期。他是否健康，是否聪明，是否明智，是否能让赵构的后宫谅解，这些都事关成败。

以后的事以后再说，回到宋绍兴五年（公元1135年）的深秋。赵伯琮上学了，这让很多人开心，其中包括岳飞。他曾经和韩世忠等人上书，要求赵构确立皇储，为帝国留一个后手，现在他如愿了，所以很高兴。全国都很高兴，唯有一个人不太在意。

为什么要欢呼呢？有什么大不了的，立皇储固国本……这些都是消极自保者的招数，强者可以通过击败敌人来保证安全，那才是一条正确之路。

张浚。

他设计了一个比富平决战还要庞大的作战计划。为了保证这个计划的实施，他先把南宋的军队进行了一次大整编。

全国军队分为“三衙军”和五大部“行营护军”。三衙军即禁卫军，算是皇帝的私兵，由殿前司、马军司、步军司组成。这股力量很薄弱，除了杨沂中统领的殿前司是由原来的神武中军改编而成，兵力较强外，其余两部形同虚设。

五大部，它的前身是“神武军”，五大将刘光世、张俊、韩世忠、吴玠、岳飞所部的总称，这时改名叫“行营护军”。

具体是，张俊部改称“中护军”，驻建康；韩世忠部改称“前护军”，驻承、楚二州；刘光世部改称“左护军”，驻太平州。三将共同担任长江中下游以及淮水流域防务。吴玠部之前不在神武军系统里，这时归入，称“右护军”，率军扼守川、陕、甘大片区域。

王彦的八字军称“前护副军”，驻荆南；岳飞部改称“后护军”，驻鄂州，两军担任长江中上游防务。

这些看上去只是换了名字，无关紧要，可是换一个角度看，就能感觉到张浚的霸道，新官上任是需要打招呼点名的，他的办法是给他们换个名。

以后，一切都得听他的！

岁临新春，张浚的计划出炉。他亲自前往镇江府，抵近长江，召集东南各大将听令。令韩世忠出淮东，进攻京东东路的淮阳军（今江苏邳州市西南）；岳飞由鄂州过江进驻襄阳，挺进中原，能打多远打多远，无限制攻击；张俊、刘光世所部不动，调三衙军杨沂中为其后援。

川、陕、甘方面的吴玠在计划之外，不参与行动。

针对以上情形，岳飞开始了第二次北伐。临战前，张浚特意找到他，对他说："此君侯之素志也！"岳飞却悲欣交集、苦乐参半。

岳飞的母亲恰在此时病故了。岳飞三日间水浆不进，泪水不干，心情郁结之外，严重伤害了他的视力。不久之后，他的眼睛病了。

他决定上庐山为母亲守孝，三年之间不喜乐，不劳作，不视事，心丧若死，非如此不足以报母恩。可大战在即，举国为之观望，他怎能置身事外。

不得已，他下山临阵。说一下这时的岳飞，他已经鹏程万里，高飞于整个南宋军阶之上了。他有自己的部队，辖区内军政大事决于他一人。他已建节，并且是武胜、定国双节度使，受衔时年仅三十一岁。这是个空前的纪录，在宋朝，只有开国皇帝赵匡胤可以与之相比。

赵匡胤二十九岁建节，不过那时是五代十国，皇帝遍街走。岳飞另有一项荣誉，在赵匡胤之上。这时，他已荣升为少保，世人尊称他时，再也不是太尉了，而是"岳少保"。

如此功业，不枉他近十年的奔波奋战。这时，恰逢张浚出山，他一直念念不忘的恢复大计终于可以实现了。收复中原，非他莫属。看位置，南宋被攻击的话，韩世忠首当其冲，因为他的背后是国都临安府；如果进攻的话，岳飞注定是先锋。

由鄂州进襄阳，由襄阳进河南，直抵旧都开封，这是最近的一条线。尤其是岳飞已经打出了军威，金人进兵都绕着他走，每次襄阳地段都非常安静。

宋绍兴六年（公元1136年）二月，南宋发动北伐，第一波攻击由韩世忠发起。

第十七章　光荣北伐，洛阳城下

韩世忠整军渡江，首攻淮阳。他在符离之北接近了目标，之后发现刘豫还是有两下子的，比如间谍方面。当时，南宋立国穷得掉渣，土地不够用，想起了老本行——经商。一时间，商船往来于大江两岸，冒着军管风险，使各种货物大量流通，其中就有最值钱的硬通货。

——情报。

伪齐方面，间谍工作做到家了，在韩世忠攻击淮阳城之前，这座城里已经集结了庞大的军队，只等着江东猛虎自投罗网。

他们真的把韩世忠围住了，可是数量不代表质量，史称韩"为贼所围，奋戈一跃，溃围而出，不遗一镞"，连枚箭头都没给刘豫留下。在突围过程中，前护军骁将呼延通一把掐住一个金将的脖子拎过马来，出来之后，才知道这人叫牙合孛堇。

前面说过，孛堇相当于宋军的太尉，一个不小的官儿。

韩世忠中伏，跳出来之后，返身就杀了回去，把淮阳城外围的敌兵赶跑了，按原计划围攻淮阳。一连强攻六天之后，事儿闹大发了。

刘豫之前就探知了韩世忠的动向，把军队事先调拨好了，这时被韩世忠反制，六天的时间足以做出新的安排。金兀术和刘豫的侄儿刘猊合兵杀到了这里。韩世忠在江北成孤军之势，被金、伪齐联军合围，他需要江南友军的支援。

按地势远近、军阶兵力来看，张俊责无旁贷。可韩世忠的求援信到了之后，张大将第一时间的反应是，老韩，你丫的不是出什么幺蛾子，想借机吞并我吧？那边是金国四太子领兵，决战规模一定很大，你顺手牵羊，把我派去的军队收编了，到时我找谁要去？

不行，我这边另有军情，没人可调。

韩世忠真的被孤立在江北了。刘豫大喜，下令务必要乘机除掉这根眼中钉。机会也真的来了，两军对阵，有间谍告密，对面"锦衣骢马立阵前者，韩相公也"。韩世忠自己暴露了目标。金、伪齐联军蜂拥扑了过去……不长记性的倒霉孩子，怎么就忘了韩世忠强在哪里了呢？

韩世忠迎面对冲，砍倒一片，剩下的都跑了。老韩带着全军外加一万多淮阳百姓安全渡江回到驻地。

韩世忠的北伐结束，不管过程怎样，战况如何，他没有攻入伪齐腹地，再一次受阻于金、伪齐联军。这时是三四月间，再过三个月，到七八月时，岳飞才出兵襄阳。很多人、很多史书都说这一次岳飞因私废公，为了母丧耽误了北伐大计。

如果与韩世忠同时出兵，两路并进，敌方怎样应对？势必事半功倍。其实没这必要。什么叫举国一人呢？就是他一个人足以胜过一切，根本不需要什么配合，闲杂人等有多远滚多远，别碍事就成。岳飞出征，根本不需要友军。

岳飞出征前的事很多，耽搁到七月也有些客观原因。第一是赵构想他了，召他到临安见面聊天。真的只是聊天，没说什么重要的事。

这种聊天是种必要的政治手法，会让上下级之间迅速产生亲切感，从而让工作更加顺畅有效率。

第二是因为王彦。

八字军创始人年纪很大了，健康状况迅速恶化，宋朝给他的军队番号，给他个人以辖区，实际用意是让他光荣地退休。他的军队就近交给岳飞，辖区刚好就在旁边，一切都水到渠成。

可是王彦很愤怒。

岳飞是他曾经的部下，并且是个很不听话、经常违逆他的叛将。这些年里，岳飞声威大震，每一次大功告成，都仿佛是对他的讥讽。这时，宋廷的决策更让他无法忍受。王彦终究不同凡俗，在压抑病痛中突然振作，病情好转。

他辞去了襄阳知府一职，转去张浚的都督行府参议军事。上任途中，经过鄂州时，岳飞约他在江边一叙。浩荡的江水之畔，两人执手交谈，史书中没有记载他们说了什么，只是一阵江风吹来，王彦立即登船解缆而去。那船乘风鼓棹，很快就驶远了。

岳飞一直目送着他远去，不断叹息。王彦风骨硬朗，愈老弥坚，不愧为一代英才。不过回到现实中，岳飞却发现防务有了点小麻烦。

八字军跟着王彦到临安府去了，成了张浚的都督府嫡系。岳家军的实力不仅没有因此而增强，反而要因为接管原八字军的荆南府防区而分散兵力。

又得一番调派，又得临战减兵。

宋绍兴五年（公元1135年）左右的岳家军的兵力达到了十万，将官编制由原来的十将升到了三十将，每将平均兵力达三千余人。以后还会不断扩充，直到达到历史最强的八十四将。全军分成十二统制军：背嵬军、前军、右军、中军、左军、后军、游奕军、踏白军、选锋军、胜捷军、破敌军和水军。

其中，背嵬军是绝对主力，“嵬”指酒瓶子，意思是替主将背酒瓶子的亲兵。“游奕”是巡回的意思。“踏白”是侦察兵。

岳家军最有权势的将军是张宪、徐庆、王贵、牛皋。

七月，牛皋率先渡江北伐，他的路线偏东，攻击蔡州区域。对于这里，他得心应手，他不仅战力惊人，而且对这一带太熟悉了。

他的第一个目标是汝州鲁山县附近的镇汝军，这是他的故乡。镇汝军的守将名叫薛亨，素有骁勇之名。牛皋在交战之前声称必将其生擒。后来到了十一月，薛亨真的被送到了临安府献俘。

接着说牛皋，他成功地打穿了东路，连续攻克了颍昌府大部和蔡州周边地带，让伪齐的军队向这个方向集结。

一个月之后，岳飞率主力过江，攻击的方向是西边的虢州。

不必和什么友军两路夹击，岳家军本身就可以做到这一点。

八月初，岳家军的王贵、董先、郝晸等知名主将合兵攻打虢州卢氏

县，这是经过精确计算的，这里有岳家军北伐时最急需的东西——粮草。
整整十五万石的粮草囤积在这里。岳飞很清楚自己的短板在哪儿，襄阳也好，鄂州也好，都不是富饶的地区。庞大的军队需要的海量粮草没法自给，只能由后方运送。可要命的是，他的驻地、主攻方向都在长江中上游地带，临安等产粮地在它的下游，逆水送粮的难度不是一般的大，所以只能去抢敌占区的。
粮草到手，立刻展开攻势，王贵等人迅即攻占虢略、朱阳、栾川等县，兵锋继续向西，突出虢州，进入商州境内。
严格划分的话，虢、商两州属陕西路，是西北方向吴玠的战区。吴玠的部将邵隆早就上书要求收复这两州，宋廷也预先批准了他，只要打下来，他就是两州的知州。
岳飞踩过界了，他没停，进一步展开攻势，横扫整个商州。之后，他才给吴玠写信，说可以派邵隆来上任了。这时，岳飞才率军攻向顺州方向。
岳飞先派牛皋向东吸引伪齐的注意力，再向西北进军，抢夺军粮，扫荡全境，再次吸引伪齐的注意力之后，突然转而攻击此行的真正目标——河南。
岳飞突然掉转兵锋，冲向顺州，等于揭开了决战的序幕。顺州，今河南省嵩县西南，距离北宋原西京洛阳仅有一百余里！
这就是岳飞与其同时代的所有战将不同的地方，他在战场上叱咤风云、变幻无常。当别的将领，如韩世忠在一城一池下纠缠时，他纵横在广阔的战区内，随心所欲。他每攻必克，这种能力不仅让敌方胆寒，更让国内的战将觉得他不那么阳光，不那么正面。
南宋给韩世忠的评价是“忠勇”，给岳飞的定义是“沉鸷”。
沉，不动如山、讳莫如深、无法猜度，带有不确定性；鸷，凶悍的猛禽，如鹰、雕、隼之类，用以形容人，有凶猛残暴、桀骜不驯的意思，或者“鸷而无敌”！
无敌的人是这次攻击的先锋官。攻击在统制官王贵的率领下进行。打头阵的是第四副将杨再兴，这个人是整个两宋之交中最强的战将。他先趁守军不备拿下顺州，之后毫不停顿地冲向下一个目标——洛阳所属的长水县（今河南洛宁县西）。
直到这时，伪齐方面才做出反应，刘豫派出一个都统制和一个统制拥兵数千人迎战。杨再兴分兵布将与之阵战。
杨再兴的冲击力实在没话说，这一战迅速结束，那位都统制被他阵斩，连带五百多名伪齐军一同被歼灭。那位统制官比较幸运些，和一百多名手下被活捉。
杨再兴没有停顿，再次向西京洛阳挺进。第二天，他到达长水县边界处的张洪涧。在这儿，他遇到了伪齐在顺州界内的最高长官——安抚使张宣赞。
张安抚的大脑处于短路和连接之间，岳家军入境时他不出现，这时

要出界了，他拦个什么劲儿？可拦的方法又挺明智的，张洪涧是条挺宽的河，他先渡到对岸，在那儿与杨再兴隔河对峙。

一条河……杨再兴提起跳河就郁闷，当哥没跳过吗？杨再兴率军冒箭雨渡河，冲上对岸，冲散了张宣赞的两千多人马。之后，他一路穷追，直到二更天左右。

杨再兴不追了，不是追不上或者没了兴致，而是发现了大宝贝。张宣赞把顺州境内最重要的军资随身带着，那是一万多匹战马！杨再兴乐疯了，有了这些，谁还去追什么卖国贼啊。抢，都抢过来。抢得如此激烈，乃至和战马堆在一起的一万多石粮食都没法带走，全分给了当地的贫苦百姓。

捷报在八月末传到江南宋廷，张浚喜出望外，他等的就是这个。如果没有重大战果，他没法实施接下来的计划。

他上报赵构，请求宋廷借此战机，集结各路大将集体渡江，收复河南。为此，他敦请皇帝把行在移至建康，临近大江，以此鼓舞士气，表决战之心。

赵构同意了，并于九月初一动身。出杭州之前，他去了天竺寺进香。出寺门时，正好岳飞的捷报送到。

赵构在一片欢腾之中仔细看完了信，他叫来张浚，说了这样一番话："岳飞的捷报有没有水分，我不是不信，更不是苛惜名爵赏赐，而是要知道真相。"

张浚告诉了他一个机密消息。岳飞不仅在战场上纵横捭阖、所向无敌，在另一方面也做得很好。

河南是岳飞的家乡，尤其是相州一带，他早就把间谍工作做到了细致入微的程度。大的方向上，太行山一带的义军早已结盟；小的细节上，征战区域内的关隘、渡口上的车夫、舵手等人，食宿店铺里的杂役，都有岳家军的内应。

此时，只看官家的决心怎样，在战场方面，岳飞已经掌控一切。

回到江北战场，岳飞的前锋部队迅速向洛阳逼近。以杨再兴的冲击力，只需一两天的时间，就可以抵达西京城下。可敌人却玩起了失踪，刘豫和他的儿子、侄子都不见了，李成不见了，金兀术也没露面。要知道几个月以前，韩世忠过江时，这帮人一窝蜂地拥了上去，仿佛那是块肥肉，谁都想咬。

可这时，岳飞攻入陕西、河南，长驱直入，时间也长达近两个月，人都跑哪儿去了？不会组团一起去打酱油了吧。

形势一片大好，空前大好，可赵构的心灵之火还是小有飘摇。连首相赵鼎也觉得事情不靠谱，他建议行在可以移动，可建康太靠前了，不如按老规矩，到平江府。

赵构采纳了。

他对岳飞的支持是一封措辞优美的嘉奖信……一时间，众多类似的信飞过长江，寄到岳飞的手里，各种惊叹、赞美、叹服围绕着他，里面有他所尊敬的前首相李纲说的"屡承移文，垂示捷音，十余年来所未曾

有，良用欣快”之语。
岳飞也很激动，可他最需要的东西——粮草始终没有到。他的确神勇无敌，可以孤军深入，每战必胜，不必友军支援，可粮草是必须的，再精锐的兵，少吃一顿饭就称不上精兵，而此时他留在襄阳的守军已经有饿死的了，要省下口粮去支援前线！
九月，岳飞部撤退。临行前，岳飞似乎对粮食产生了巨大的怨念，他特意派人突袭伪齐重镇蔡州，不为杀那里的兵，而是要把那里的粮草都烧光。
回归南岸的途中，谁也不会知道这一次的撤退意味着什么。当事者迷，岳飞不知道，张浚不知道，连赵构、赵鼎，甚至最终受益的那个人，都不知道。
这次的撤退，是一切灾难的开始。
最初的反应由刘豫引起。伪齐国皇帝在岳飞回归南岸之后突然暴跳起来，他像被啥刺激着了一样，疯狂地在境内抓壮丁，半个月左右就抓了二十多万，全都推上了战场。
岳飞刚走，他居然主动进攻了。
看着很纠结、很呆傻、很不可理喻，其实这是绝对有必要的。他必须时刻保持对南宋的攻击，不然将会失去存在的价值。
金国养他这条狗，他必须得去咬人。可他实在不敢去动岳飞，思前想后，他把目标定在了淮南西路，也就是张俊、刘光世的防区。行动前，他满腹苦涩，他有预感，哪怕他再努力，真的打出战果来，这个所谓的皇位也坐不住了。
金国正在变化中，速度之快，让他猝不及防，很多事他都做错了。前面说过，他本是完颜昌的人，可推他上宝座的是大殿下完颜宗翰。本着有奶就是娘的汉奸原则，他把完颜昌抛到一边，一心效忠完颜宗翰，这在过去的几年里很有实效。
大殿下权倾天下，威震女真、西夏、南宋，没人敢对他说个“不”字。刘走狗觉得与有荣焉，他也可以跟着升级，所以对女真贵族们也不怎么恭敬了。这时，小皇帝完颜亶用相权换军权，连带着把完颜宗翰的居住权都换到了眼皮子底下。
完颜宗翰一下子权势尽失，他没了军队，没了下属，没了地盘，别说罩着从前的走狗们，连他自己都朝不保夕了！
在这种情况下，刘豫发兵只能靠自己，金国人站在远处冷眼旁观，看他能“咬”出多大的成绩来。刘豫郁闷、彷徨、呆滞……他下令，全军半数以上换装。
都穿成女真人的模样。
对岸的南宋朝野一片惊慌。赵构等人得到的情报是，刘豫第一时间率七十万精兵报仇，其中半数以上是女真骑兵！
这消息把赵构、赵鼎吓呆了。当年，金国灭北宋时也没这么大的场面。赵鼎立即提议行营后撤，回到临安府去。
张俊、刘光世反而没呆。这两人首当其冲，刘豫的主攻方向就是他

们。都是老对手了，互相知根知底，刘豫绝不会去襄阳那儿招惹岳飞，更不会去镇江那儿撩拨韩世忠。淮南西路这儿有张大将、刘大将，还用去别处吗？

“金兵”铺天盖地而来，两大将流星赶月般走。他们一边向后撤，一边向赵构要救兵，速度之快，让正处在前线的总指挥张浚措手不及。

也就是说，这两人谁也没请示，更没有获得批准，纯粹是临阵私逃。这种卑劣的行径却赢得了一片赞同声。

为什么不逃呢？难道要先请示再汇报，用繁文缛节自缚手脚，被金军追上消灭才算正确吗？那是自毁实力，毫无意义。

这种论调很有市场，深得上层人物的认可。关键时刻，刚过三十岁的皇帝还保留着一份理智，他要张浚立即汇报情况，确定在军事上怎样应对。

张浚不管有多大的毛病，至少有一个好处，此人从来没被谁吓倒过。他一直挺在前线，很快就了解了真相。哪有什么女真骑兵，都是些西贝货！他给赵构回信，要求全军反击，这是全歼伪齐军队的大好时机。赵构同意了，亲笔给他写了一道诏书：

“有不用命者，依军法从事！”

张浚立即派人把诏书样本抄送给刘光世。刘大衙内一下子脸就绿了，皇帝动真格了，小命难保了！他把手下那批神奇的将军召来，说了一句话：

“汝辈且向前，救取吾首级！”

前面提过，刘光世本人是个战场草包，什么仗都能打输，可手下的将军们却勇悍绝伦，某些特殊的人在韩世忠、岳飞面前都敢瞪眼，却偏偏就服这个大衙内。具体怎么回事，以后有具体事件涉及，到时再说。这时，刘光世喊救命，这帮人立即炸开窝了。

行营左护军杀回淮西，和伪齐军硬拼。张俊部比之早一步到位，已经杀得热火朝天了。在他们后面，三衙军统领杨沂中正向战场靠近。

在赵构的必杀令的震慑下，宋军的速度让人瞠目结舌。以刘光世军为例，他们从原驻地庐州，也就是现在的合肥市后撤，接到命令后再往回赶，居然在霍丘附近与伪齐军接战。

那地方在安徽省的西部，论东西水平线的话，比合肥还要再北一点。这足以说明刘光世怕到了什么程度。他的将军们着实很卖力，打赢了，稳住了他的脑袋。可是，在这次战役里，真正的焦点不在这儿，而是合肥更北方的定远县（今安徽定远东南）。

三衙军统领杨沂中奋勇当先，他从长江南岸出发后，一路疾行，抢在刘光世之前，到达庐州的北方，主动迎击伪齐军。

要说一下小杨了。小杨的来头很大，有人说他是北宋名将杨业的玄孙。他的祖父是杨宗闵，父亲是杨震，弟弟是杨居中。

沂中字正甫，出生在代州（今山西忻州市代县），从小勇武绝人，从军后隶属于张俊。赵构组建元帅府时，小杨是最早的班底之一。那时，他整夜持戈侍立于赵构幕外，让少年期的九哥产生了难得的安全

感。杨沂中第一次发威时很震撼。那时，盗贼丛生，一个优秀的盗贼，不是看他抢了多少东西，而是占了多少城池和土地。

任城就这样被抢了。元帅府派了很多人去都没办法。某一天，赵构登高望城，心里非常郁闷，这还是赵家的世界吗？却见几名骑兵披甲执锐闯进了任城城门！

赵构亲眼目睹这几名骑士在城内纵横驰骋，力杀数百人。为首那人满身血污，像是受了重伤。赵构急命人召回，却发现那都是所杀盗贼的污血，他本身并没有受伤。赵构惊喜交集，亲自奉酒给他，说："酌此血汉！"

杨沂中由此知名。沂中生来一脸浓髯，魁梧雄壮，喜欢他的人叫他"十哥"。这个排名是建炎南渡之后将军大排行时搞的，从张俊、韩世忠、刘光世、岳飞一路排，直到最小的杨沂中。

烦他的人嘛，不大雅致，叫他"髯阉"。谁让他是赵构最贴心的人呢，忠心耿耿，无条件服从任何命令，像个太监一样听话，只不过是多了把大胡子罢了。

定远县只爆发了一次小规范的接触战。杨沂中以两千名士兵迅速解决了战斗，他没有停顿，继续主动进击，迎向刘猊率领的伪齐军主力。

两军相遇的地方叫藕塘。

藕塘地处定远县东南方六十余里处。刘猊先到这里，先于杨沂中占据了有利地势。伪齐军依山列阵，近十万人的军团严阵以待，最前排是密密麻麻的弓箭手。

这是以往宋军临战时的标准战队，这意味着一旦开战，进攻方会面临遮天蔽日一样的箭雨，那绝对是个噩梦。

杨沂中却偏偏往井里跳，刘猊要什么他就给什么，他派出五千名精骑，向伪齐军的主阵正面冲击。当天的箭雨如期而至，却没有办法阻挡宋军骑兵。

伪齐没有宋军的制式武器神臂弓，以及与之相近的各种弓弩。如果有，金军早就剥夺专利，复制粘贴出无数份了，金兀术还用带着满身箭眼在秦岭里满山乱跑吗？这一点优势是汉人所独有的，直到宋朝灭亡，甚至明朝灭亡，异族人都没法染指。

五千名骑兵动摇了刘猊的主阵地。杨沂中适时发起总攻，他亲自率军从伪齐军的侧面冲了进去，自陷于超级大阵之内。这样子很绝望，非常像找死，不过杨沂中给刘猊留了一份惊喜。

三衙军的前军统制在开战前悄悄绕到伪齐军的背后，这时突然发动攻击，在刘猊的背后插了一刀。这就是杨沂中的风格。

这人的每一个举动看起来都非常疯狂，其实在这后面隐藏着千般小心、万般计算，每一步都机械般的精确。

这在以后的岁月里，在一个个关键时刻都会被验证。

伪齐军大阵崩溃了。宋军三路夹击，出其不意。刘猊又不是什么名将，他能做到的就是在千军万马之中把自己救了出来。

大部分的军队跟着刘猊逃走了，剩下一万多人被杨沂中生俘了。另

外，杨沂中夺船数百艘、车数千辆。同时，顺昌方面的刘麟、光州方向的孔彦舟也一起退兵。

从一定意义上讲，是杨沂中破坏了伪齐的大举进犯。

近卫军露脸，赵构格外高兴。他一边向宰执人员们炫耀——这回你们知道俺识人、得人了吧，一边给杨沂中送去了嘉奖令。

升杨沂中为保成军节度使、殿前都虞候兼侍卫马步军司。

这个位置如果再加上殿前都点检的名签，就是当年赵匡胤造反前夕的军阶。小杨非常聪明地拒绝了，理由很伟大。

三衙军力不能归于一人，这是祖宗说了一百五十多年的话，我会牢记一辈子！赵构很感动，小杨真是太好了，可以继续着重培养。

以上这一战，就是历史上非常著名的“中兴十三处战功”中排名第六的藕塘之战。这一战在纯军事意义上乏善可陈，没什么大不了的。

因为对手是战斗力普遍低下的伪齐军，里边还包括了很多临时招募的平民百姓，这样的军队，数量再多又能怎样呢？

只此一点，即决定了藕塘之战的含金量。但是，它的政治意义却无比深远，它是一根导火索，上接岳飞第二次北伐被迫撤军。它让转折点变得清晰可见。

回顾一下此战中南宋上层人物的表现。当刘豫的军队换上女真人的衣服走上战场时，赵构、赵鼎都慌了，他们除了后退至临安，下命令逼迫刘光世反击之外，还十万火急地征调岳飞再一次援助淮西。这时，岳飞的眼疾急剧恶化，白天几乎看不见东西，并且他的军队刚刚结束远征，又累又饿，还没恢复过来，但他仍然闻命，旦夕即行。

他赶到淮西时，藕塘之战早就结束了。赵构很尴尬，赵鼎很羞愧，他们知道自己上了刘豫的当。不过，上位者自然有他们的遮羞办法。两人进行了一次公开性的对话。

赵鼎向皇帝陛下贺喜，说：“从这件事能够看出前方诸位大将对朝廷的忠心，每个人都很听话。”

赵构连连点头，道：“是的，刘麟败北，朕不足喜，诸将知道忠于朝廷，才是真正可喜的事啊。”

难堪面前，他们转移目标的功夫炉火纯青。可惜有个人决定狠狠揪住这次失误，大做文章，从而实现帝国实权第一人的愿望。

第十八章　淮西军变

张浚。

右相、前敌总指挥大人早就看赵鼎不顺眼了，别看是赵鼎把他从深渊里捞出来的，可两人的工作方式、从政理想的差距太大了，堪称鸿沟。

赵鼎是一个抑外必先安内的人，他时刻紧盯着长江以南这一亩三分地，口头禅是“先发展自身，等国内一切都充裕富足了，兵力也都练好了，再去想外面怎样”。

张浚嗤之以鼻，赵鼎的观念看似妥当，其实不可理喻。请问到达什么程度才算是富裕，北宋仁、神两朝算不算？可那时仍然有无数官员号叫国家太穷，人民太穷，公务员太穷，没法出征。以战养战懂不懂？战争中，我方在消耗，敌方也在消耗，得失之间要两边审视懂不懂？

赵鼎在张浚的眼里就是一个鼠目寸光的胆小鬼，一块挡住他理想的绊脚石。比如这次征调岳飞干什么？岳飞一动，襄汉无人，要是那边被突击怎么办？每次都是拆了东墙补西墙，好几次了，总是这么补。女真人再笨，迟早也会抓住机会。

思前想后，张浚提出了两个建议：第一，乘胜进击河南，灭伪齐抓刘豫，复开封旧京；第二，刘光世既骄又懦，不堪大用，请罢职收军。

平心而论，这两条都是当务之急，而且都有必成的把握，张浚说得好。可赵鼎不同意，左相大人另有见解，说刘豫只是案上的一块肥肉，随时都能剁下去。可是，剁碎之后有好处吗？那时会和金国直接冲突。两相比较，还不如留着伪齐作缓冲。

至于刘光世，他的军队多年以来关系盘根错节，几乎是刘氏的私军，突然间罢免收编，小心会出大事，无法善后。

张浚大怒，真是昏聩啊！留着伪齐作缓冲，一看就是建国初期赵普对北汉的政策，那时契丹强盛，南方软弱，宋朝在进攻中要分出步骤。注意，是在进攻中。这时能和那时相比吗？一个照本宣科的胆小腐儒！对刘光世更加不能手软，抛开战争因素，光是因为私军性质就不敢去动他，更是助长了武将的气焰。这是宋朝的第一国策大政，枪杆子一定要掌握在政府手里。

照本宣科、不知所谓的胆小腐儒！

赵鼎彻底没脾气了，只好去显示雅量，他主动去见皇帝，说张浚跟自己像兄弟一样，只是被小人给离间了。

良好的工作氛围取决于良好的个人关系，现在只好两取其一。国家面临的几大重点问题，比如收失地、迎二帝等，都需要军事行动去解决，所以只好“鼎去浚存”。

之后，赵鼎潇洒地走了，给官场留下了一个高品位的印象，非常有利于东山再起。可在他重起之前，国家需要新的宰相，选谁呢？

这要由新首相张浚来定。张浚在官员花名册里找了好久，最终定下了一位，真是让人吃惊啊，居然是——秦桧。

张浚一生最让人称道的不是所谓的军事才能，而是他识人。他一手提拔起来的名臣有一大堆，比如赵开、吴玠、吴磷、刘铸、韩世忠、虞允文、王十朋，个个都名震当时、功业彪炳。南宋官方也承认这一点，南宋官场起伏不断，很多次的“起”都是因为他的举荐之功。可是，他却举荐了秦桧……毫不夸张地说，是他开启了两宋之交时最凶险的潘多拉魔盒！

张浚选秦桧的理由是“柔佞易制”。

可能吗？“佞”，这是个贬义词，是说张浚本来就知道秦桧是个坏蛋。这有根据，秦桧上次罢相时表现得很邪恶，大多数人都知道他绝非善类。

可“柔”，是说秦桧是个软蛋，好控制吗？这就离谱了，秦桧做御史台长官时反金国，在南宋时主张南北分裂，哪一次都旗帜鲜明地站在风口浪尖上，哪一点“柔”了呢？

没有别的解释，只能归功于秦桧无所不能的骗术，号称识人的张浚也坠其瓮中。

张浚上台，时来运转，整个世界都在配合他。先是来了个开门红，他命令岳飞再一次渡江北伐。这让岳飞痛并快乐着，他的眼病刚刚有所好转，可军粮仍然遥遥无期，在这种情形下远征江北，合适吗？岳飞想了想，好吧，出征。

他带足了十天的军粮。

岳飞第三次北伐，只带了十天的粮草，而目标却是伪齐重镇蔡州（今河南汝南），那里不仅城池高峻，守敌众多，还有老牌游寇、死对头李成坐镇。

李成号称伪齐第一名将，还是很有两下子的。知道岳飞来袭，他非常认真，先来了个坚壁清野，决不给岳飞就地抢粮的机会。接着，他决定给岳飞一个小刺激。

岳飞来到蔡州城下，发现高大的城墙上啥也没有，没兵没旗没声音，整座城静悄悄的，像是空的。这可真是不常见。

岳飞下令攻城，管它空不空的，真空才省事。不料，城头突然间大变样，兵、旗、箭、大石头统统出现，还真让城下边的岳家军好一阵手忙脚乱。折腾好半天之后，双方陷入僵局。这很好，李成非常兴奋，这正是他想要的结果。

蔡州城坚固无比，周边的伪齐军队迅速合拢，李序、商元、孔彦舟、贾潭等一大堆人都围了过来。岳飞……嘿嘿，单挑我打不过你，群殴总行吧？

岳飞很快发现不对头，这回他受限于军粮奇缺，只带出来两万士兵，以这股力量，很难像上次那样横扫中原。怎么办？撤退！

岳飞抢在敌军合围之前跳出了包围圈，向长江边退却。李成大叫一声，跳了起来，追击！好不容易逮到这种机会，之前被岳飞满世界追

杀，从江南一路逃到江北，人生都被搞坎坷了，这次一定要清算回来。他命令每个士兵都准备一根长绳，把岳飞在内的每个岳家军都绑回来！

这伙人出去追杀，成就了岳飞第三次北伐的业绩。如果李成真的躲在城墙后边忍到底，岳飞还真拿他没办法，可他居然追出来了，而且在群殴没有形成之前……李成再一次悲剧了，这一战，他的人死了多少，历史没有记载，光被俘的就有好几千人，里边包括几十个将领。另外，还被缴获了三千匹战马。

李成欲哭无泪，他是个老粗，没读过什么书，不知道历史上有一种极特殊的军人，他们攻必克、战必胜、谋必成，重要的是退却的时候都不可追赶！

岳飞的第三次北伐结束了。以上战果是两万军力在十天之内取得的。消息传回，举国振奋，张浚的主战理念被更多的人所接受。眼看一场规模更大的北伐即将开始，在这种关键时刻，江北也来凑趣，一个重要的消息从遥远的北国传来了。

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正月，宋使何藓回国，带回金国右副元帅完颜宗弼的信，里边提到宋徽宗已经死了。

赵佶死于两年前，即公元1135年。路途遥远，战和不定，那时，宋、金两国在各条战线上奋力火拼，没人去理会这等小事。

回顾赵佶的一生，他当了二十五年的皇帝，八年的俘虏，一共活了五十三年。曾经享尽人间之福，快活无比；也曾经寄人篱下，当亡国之君，受尽了屈辱。从某种程度上说，他活得真是丰富多彩，各种滋味都尝到了，不亏了。

其实，严肃地说，那八年的北方生活还算凑合，女真人待他还是可以的。一没打他，二没骂他，给他分土地、发农具，让他自理生活。

一定要提肉体方面的话，人们对赵佶尸体的处理办法很可能会有争议。在金国一方的正史记录里，处理的方式很有地方特色，即不用棺材，直接土葬。为了照顾汉人的情绪，他们在尸体上裹了一层生绢，并且把他与更早死亡的郑皇后合葬。

几年之后，宋、金和谈，徽宗的棺椁得以回国。赵构等南宋官方人士并没有开棺检验，而是直接落葬，埋进了土里，仿佛知道棺材里边有什么玄机，不宜让公众视听。很多年之后，宋朝灭亡，元朝军队里有个恶毒的番僧，名叫杨琏真珈，他把南宋六陵给挖了。

南宋六陵位于今浙江绍兴城外东南的攒宫村，里面埋着徽、高、孝、光、宁、理、度等七位皇帝，以及各宗嫔妃。

杨琏真珈把每个皇帝的坟都挖开，取下头骨，精心打磨，加工成佛串挂在胸前。在这个过程中，南宋诸帝的棺椁现于白日，阳光下再没有秘密了。

宋徽宗赵佶的棺材里却没有尸体，只有一段朽烂的木头。他的尸体去哪里了？这是个千年难解的谜。联想到赵构不敢开棺验尸，很有可能徽宗尸体的处理方法非常残暴，用生绢裹葬之类的说法根本站不住脚。

到底怎样？再追溯也不可能有所谓的真实结论，更没法改变对赵构

心灵的伤害。说到底，他是个人，哪怕有再阴暗的心理、再多的帝王心术，也没法泯灭父子之情。他当场失声痛哭，踉跄回宫，一连几天滴水不进，难过得痛不欲生。

众多大臣、亲眷的劝说都没法平息他的愤怒！他要报复，要让金国付出代价，血债血偿。这一刻，他决心要女真人亡国灭种！

为此，赵构宣召岳飞。

两人在内殿见面谈话，内容很古怪，是关于马的。这段时期，赵构似乎对马非常感兴趣。他先是和张浚聊了一次，说自己不用看到马，只要听到马蹄声，就能知道马的性格、特长。这次，他和岳飞聊天，岳飞重点介绍了一下自己养马的经验。

简单地说，岳飞认为好马必须吃得精、喝得好、起步慢、后劲足，而劣马正好与之相反。赵构听后连连点头。之后，不论在什么场合，赵构都宣称岳飞的心性愈加完善，是真正的国之栋梁。再之后，赵构起程去建康。一路上，韩世忠、杨沂中、岳飞等人都随行护驾。岳飞这个最外围的将领，又一次被单独召见。

两人再次密谈，赵构只说了一句话：“中兴之事，朕一以委卿，除张俊、韩世忠不受节制外，其余并受卿节制。”

岳飞心神激荡，他的夙愿实现了，集全国兵力北伐的日子终于到来了，这条命令一生效，他将拥有南宋绝大多数兵力的指挥权！

尤其是刘光世的行营左护军，这支军队将划归到他的名下。这就是上次两人所谈的养马秘诀的隐晦含义，所谓“吃得精、喝得好”，是指想让马儿跑，必须得给马儿加料，得给岳家军增兵；“起步慢、后劲足”，是指增兵之后的效果，不能只看一时，北伐是长远大计，要有充足的耐心。

南宋的开国皇帝和中兴的最强将领终于在这一刻走到了一起。

这时是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三月初九。赵构、岳飞两人非常机密地达成了思想上的统一，同时紧锣密鼓地进行实际操作。

他们正走在去建康的路上，此行的目的就是去夺刘光世的兵权。

刘光世的行营左护军实力强盛，达五万两千人左右，曾经是南宋军方编制最大的一支部队。这种力量，驻扎在边境线上，以刘光世这种心性的人为首，参照以往叛逃到伪齐的各支部队的教训，很容易得出一个结论——危险。

极度危险，连经典招数都不能用。比如说召刘光世进京陛见，当场拿下，人命兵权双丰收，这招儿不能用，小心刘光世立即过江，根本不奉诏。

大衙内对官场勾当实在太清楚了，几乎所有肮脏、污秽、阴险、下流的招数他都……用过。不是了解，是用过！所以，别想投机取巧。

这时，赵构带着杨沂中、韩世忠、岳飞等军中猛将，一起去压服刘光世，并且在起程前还特意给刘光世去了封信。说：“爱卿，你‘忠贯神明，功存社稷’，我是非常信赖你的。现在，有些话很重要、很复杂，我要当面与你谈，你在建康等着我。”

凡此种种，赵构亲自上阵，给岳飞铺路。

岳飞非常感动，他在密谈之后的第二天，也就是三月十日，写了份奏章，把感激之情和对军国大事的思考都一一表达出来。

这份奏章非常著名，分为三个段落。

第一段是谢恩，可以忽略。

第二段是战争策略及步骤。岳飞说，他会直趋京、洛，据河阳、陕府、潼关，以此三地在手，号令五路叛将，逼迫刘豫放弃开封旧都，渡黄河，退守河北。

这时，京畿、陕右可以尽复，至于京东诸郡，由韩世忠、张俊负责。

上面的内容里有两个值得关注的要点：一、战争初步规划到黄河南岸，以收复旧京开封在内的土地为限，也就是目前伪齐所占领的那部分；二、除了京东路由韩世忠、张俊两人负责之外，岳飞总领天下战区，“宣抚诸路”。

等于天下兵马大元帅了。

第三段，“……异时迎还太上皇帝、宁德皇后梓宫，奉邀天眷归国，使宗庙再安，万姓同欢，陛下高枕无北顾忧，臣之志愿毕矣。然后乞身还田里，此臣夙昔所自许者。”

岳飞如是说。

后世绝大多数人都认为岳飞是个政治上的白痴，只知为国进取，不知明哲保身，才导致了他后来的悲剧。看看上文，还这样说吗？岳飞何等聪明，这点尽人皆知的小事还能不懂？他深知总领天下兵权是件多么招忌的事，没成功之前就先声明，一旦事情完成，立即回归山野，连官都不当！

对此，赵构非常欣赏，他做出如下批示：

“有臣如此，顾复何忧。进止之机，朕不中制。唯敕诸将广布宽恩，无或轻杀，拂朕至意。”

这是说岳飞办事他放心，怎么去做都随岳飞，他放权不干扰一切，只要岳飞不轻易杀人就是了。

多么和谐的一对君臣！

两人聊得很投机，说干就干，先联手收编行营左护军。倒霉蛋刘光世由赵构亲自出面搞定，很快，很顺利。刘光世于当月下旬左右被解除军职，以少保兼三镇节度使的虚衔去当万寿观使了。

大衙内从此逍遥自在，享受人生！

收编刘家军就费事多了。谁都知道大衙内是个草包，而他的手下却很有料，要想让这帮军痞听话，是件非常有学问的事。对此，赵构也没啥好办法，只能做好他自己的本分，以圣旨的形式给军痞们下通知。

在通知书里，赵构强调了一下他是多么喜欢行营左护军的将士们，他们自从南渡以来，甚至之前就与他同甘共苦，共乘一条渡船。这时，为了创造更大的功绩，赵构把他们划归给岳飞，让他们一切听岳飞的。他们一定会创造出更辉煌的成绩，赵构等着为他们颁奖！

当然，要是不听话……“倘违斯言，邦有常宪”。这八个字让人发抖，这是赤裸裸的威胁。赵构相信，有了政府的支持，加上岳飞如日中天的军中威望，再加上岳家军的实力，足以吞下行营左护军这块肥肉。

一切是那么美好，岳飞都准备动身去接收了，却没注意到旁边有个人死死地盯着他，羡慕嫉妒恨得快要发狂了。

张浚。

这位大都督自从重新成为军方第一人外加首相之后，已经把自己提升到宋帝国第一人的高度了。在他的心里，自尊和自傲是永远分不开的，而自尊、自傲的基础就是权力！

岳飞总领天下兵马……那把他的都督府置于何地？把他这个实际上的帝国第一人置于何地？张浚越想越愤怒，越想越憋屈，他搞不懂为什么皇帝连最基本的常识都不懂，只有他才能中兴宋室，才能驱逐异族人，才能百战百胜、鼎定中原。

这是全世界都知道的事嘛！

岳飞一介农夫，一个丘八，凭什么抢他的风头？

张浚越想越怒，他决定去和皇帝谈话，把岳飞的台给拆了。什么？拆岳飞的台就是拆振兴汉民族的台？开玩笑，这个台只能由我一个人搭建！

他起身时，另一个人悄然出现了。枢密院事秦桧，这人静静地观察着一切，他早就清晰地观察到了张浚的心灵波动，决定帮这位“第一人”一把。

张、秦两人一起进皇宫，跟赵构谈话，内容不得而知。当他们出来的时候，赵构变得非常平静。从正月到这时，差不多一百天，这么短的时间里，赵构就平静了，把国恨家仇都放下了……这就是赵构，他有血性，有复仇之心，可惜储藏量太少了，实在是不耐用。

他一定是想到了所谓的祖宗家法，武将是不能单独领兵的，也绝对不能独领天下兵权，否则会祸起萧墙，不用外鬼，内贼就会搞垮他赵家的江山。

更会想到他一直以来的那点小心思，他不想和女真人死磕，而他以往所支持的那些战斗只有一个目的，就是以战迫和。

在谈判桌上多捞点筹码而已。

岳飞兴致勃勃地走在去收编行营左护军的路上。他走得很快，可后面追来的信使更快，一道圣旨来了。

圣旨上说：“去淮西合并左护军的事吧，有些曲折，之前我写的诏书，你先别拿出来，等你真正掌握了左护军之后再说。现在，你快马加鞭地去都督府，有人在那边等你。”

岳飞心里一凉，都督府里只有张浚，这是要和他说什么呢？

张浚和岳飞这次见面，开始的气氛还不错。两人曾经共事过，在剿灭洞庭湖水匪时合作得很愉快。岳飞还曾经渡江北伐，千里决胜，给张浚克复神州的大计锦上添花。说到哪儿，岳飞都是张浚的贵人。

张浚面对自己的贵人，却不自知，他那熊熊燃烧的嫉火转化成了一

个小算盘，他想彻底除掉岳飞。

张浚："岳侯，行营左护军没了长官，你说谁合适？"

岳飞："……"（难道他说自己合适？）

张浚："王德怎样？"

岳飞："……"

王德、郦琼是左护军的最高军官，两人不分上下，也不可能分出上下。刘光世正是用这一点来平衡军队的势力，从而达到控制全军的目的。这时，硬要抬王德上位，不是逼着郦琼造反吗？岳飞很无语，张浚怎么说也算是个领导，这点道理都不懂？

岳飞："王德不行。"

张浚："嗯，我想也是，所以派兵部尚书吕祉去总领全军。"

岳飞："吕祉是书生，从没下过基层，他不行。"

张浚："那就张俊，资历最老的大将，军队还在附近，由他收编怎样？"

岳飞："那是我的老领导，我尊敬他。可他性格粗暴，和左护军诸将长年存有隔阂，尤其和郦琼的矛盾很大，由他收编，效果不会很好。"

张浚："哦……是吗？那就由杨沂中出面，他是禁军统领、皇帝的亲信，这总行了吧。"

岳飞："杨沂中在军中的地位顶多与王德等持平，他还不如王德，难道都督不知道军队排外？"

至此，张浚大怒："我就知道除了你之外谁都不行！"

岳飞更怒："张都督，你以国家正事问我，我据实回答，怎么能说我在贪图多得军队呢？"

这句话彻底激怒了张浚，"贪图多得军队"，两人心知肚明，他张浚横插一腿，暗箭伤人，拆岳飞的台，不就是在贪图淮西左护军吗？岳飞在当面骂他。

怒火中，岳飞出了都督府，前思后想，觉得如果没有赵构的支持，张浚绝不敢这么明目张胆地夺权。由此可知，左护军没了，总领天下兵马北伐更会化为泡影。一时间，他心灰意冷，再也没有心思做什么了。岳飞写了份奏章，辞去一切官职，不等皇帝批准，就脱去鞋袜，光脚徒步走向庐山，为老母守孝。

岳飞撂了挑子，张浚喜出望外，他正在写弹劾岳飞的奏章呢，这真是给他送材料来了，"岳飞积虑，专在并兵，奏牍求去，意在要君"。

定了罪名之后，张浚火速派人去鄂州，收编岳家军。你不是想辞职吗？正好，俺要当天下兵马大元帅，不只是左护军，你的岳家军也别想跑。

好运临头，喜事成双，张浚决定一口吞下两个胖子，同时接收行营左、后护军。他派兵部侍郎兼都督府参议官张宗元去鄂州，收编岳家军。

张宗元曾在张浚任川、陕宣抚使，主持富平决战期间，担任他的幕僚，是他的亲信。

张浚派兵部尚书、都督府参议官吕祉去淮西收编刘家军。

这两位老兄看职务都是兵部的人，另一个共同点更鲜明，都在都督府上班，他们去收编，套用一句官方用语，叫做“如张浚亲临”。

两边同时进行。先说事态发展迅速的那一边——岳飞的鄂州方面，岳飞直接去了庐山，没回鄂州驻地，军队方面都交给了张宪。

这真是个机会，在岳飞的地盘上压服他是幻想，可趁岳飞不在，压服岳飞的部将应该难度不大。张宗元带着政府批文，快马加鞭地赶去收编。

到了之后……很安静，啥也没发生。没有抵抗，没有哗变，没有半点不满的言论，有的只是整个后护军。鄂州全境井然有序。

张宗元像个观光客一样，没有人理他。他找基层人员，被告知去找张宪；找张宪，很遗憾，张宪病了。仅仅两次推脱，就把张宗元难倒了。

事实上，整个南宋都被难倒了。

近十年来，岳飞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爱兵如子，自律极严，这些加在一起，让整个后护军成了一块铁板，任谁来了都油盐不进。

张浚还想再折腾，一定要让这块地改姓张。赵构及时清醒过来，把“第一人”踹到了一边。从全局出发，淮西主帅撤职，鄂州主帅辞职，两边都乱的话，就不是主动进攻报仇的事了，小心长江防线崩了！赵构仔细思量，决定和岳飞进行一番笔聊。

岳飞写了份辞职信，赵构把信封起来寄回去，示意拒绝。

岳飞愤郁难消，继续写信，声明要为母亲守完余孝，无心处理公务。赵构好言相劝，及时通报军情，说：“国家少不了你，军队少不了你，爱卿，你快回来。”

岳飞仍然拒绝，既然提到了军队，他重申自己的夙愿，要成为中兴汉地的军人，有这个前提，他才有动力。赵构深受感动，从劝说升级到了赞美，再升级到许诺，说张浚又在等他，将重新商议军国大事。爱卿，请回来吧。

这一次的信尾，赵构写道：“……今再封还来奏，勿复有请。”我再一次封还你的来信，啥也别说了，快点照办吧！

岳飞仍然没有动静。

赵构终于坐不住了，岳飞想干什么，他想……谋反，或者叛逃？不会这样严重吧。只要他继续消极怠工，长江防线就会岌岌可危。

岳飞没有意识到他的负气之举让赵构的心理波动大到了何等地步。很快，宋廷下达了一个特殊的命令，令岳飞的重要幕僚李若虚、岳家军主将之一王贵上庐山劝岳飞下山。如果岳飞仍然不奉诏的话，李、王两人军法从事。

岳飞的倔犟让人震惊，到了这一步，他仍然选择了拒绝。李、王两人在山上劝了近六天，他始终不为所动。

最后，李若虚火了。

李若虚是北宋名臣李若水的哥哥，谁能忘了李若水先生？那位死难

者，那位为国捐躯者！他的哥哥和他是一种人，任何时候都把国家的利益、民族的命运放在首位。岳飞的愤怒他很理解，岳飞的固执他很了解，可再这样下去会影响国防。

他忍不住说道：“再僵持下去，于公，会耽误国事，国家会怀疑你的用意；于私，我和王贵会受刑。哪一点是你所愿意看到的？你本是河北一农夫，现在成了国家将帅，难道要和朝廷对抗吗？”

岳飞惊醒过来，北伐是他的心愿，更是国家大事，中间不知要经历多少波折才能成功，怎能因为一点小事就自我放逐、自暴自弃呢？实在是意气用事。想到这里，他决定下山，并且写奏章向赵构请罪。赵构的回信非常耐人寻味。

他说：“我没有生你的气，若是生气，必定会有措施。太祖陛下当年说过，‘犯吾法者，唯有剑耳’。现在，我仍然让你统领军队，恢复故土，这足以证明我的诚意。”

这是抚慰，还是警告？是推心置腹、无话不说，还是杀人前的最后通牒？种种猜测，因人而异。当时，岳飞没有想太多，就重新投入到北伐的积极准备中去了。

这时是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七八月间，岳飞的问题看似解决了，帝国的军务调整可以告一段落了，可是没人会料到，包括岳飞在内，稍后会发生什么！

相比鄂州的平静，淮西方面自始至终都很沸腾。先是张浚精心挑选了一位既忠心又能干的人去当接收大员——吕祉。

吕大参议是临安府的风云人物，他仪表堂堂、慷慨激昂，在各种场合宣扬过自己的理想。他说，如果给他一支军队，比如张俊、刘光世那种规模的，他可以横扫江北，生擒刘豫。

嗯，他和岳飞是一个级别的。

公众关注他，张浚欣赏他，于是，他成了刘光世的继任者。从这里，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理想是多么重要，宣传是多么伟大。只需要不断地宣传，哪怕什么也没做过，没打过任何仗，就能当上全国五大军区之一的总司令官！

吕祉还在路上，淮西方面就闹翻天了。张浚的都督府从一开始就下令，吕祉是政治、军事一把手，他之下是王德。

郦琼立即火了，凭什么啊？这么多年以来，他比王夜叉差在哪儿，突然间分出了上下级，这不公平。他联名十多个将官一起向枢密院告状，同时列举出王德多年以来所犯的错误，公开声明，无论如何不能忍受这样一个既无能又有罪的上司。

王德当然不服，你小子这是赤裸裸的嫉妒，说我犯过错，你说说咱们左护军里谁的屁股是干净的？他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向枢密院上告，要求严惩既不听话又不干净的下属。

互相告状，按常理郦琼输定了，王德是已经确定的二把手，这么闹，首先就是不服从上级领导，连皇帝的决定都敢抵抗。

可结果却出人意料，王德居然被调进临安城，隶属于都督府，随行

的还有他的八千名亲兵。这是怎么搞的，郦琼居然告赢了？
王德和张浚都有苦说不出，尤其是“第一人”张都督。
张浚的如意算盘突然间碎了，他本想一口吞下岳飞、刘光世两支军队，成为南宋名副其实的第一权臣，可是岳飞那边轻描淡写，让他很绝望，刘光世这只鸭子本来已经煮熟了，却突然间飞到了别人的盘子里。
坏他事的人让他大吃一惊，他怎么也想不到会是这个人。一直又乖又顺、“柔佞易制”的秦桧，在关键时刻捅了他一刀。
秦桧说，兵权为国家之本，国家兵权只能归于枢密院，这是祖制。都督府是新生事物，不易掌权过多。这话光明正大，张浚一个字也不敢反驳。
这就是张浚的智商，为什么他会想不到这一点呢？赤膊上阵，拼死拼活，什么脸都不要了，却给别人做了嫁衣。
枢密院姓什么？姓赵！他姓什么？姓张。姓岳的河南农民吞并军队是威胁，那么他一个四川娃儿搞吞并，就天经地义了？
不知人，更不知己，可笑。
现在，他只能借坡下驴，借郦琼上告的机会，把王德及八千名士兵弄到手里。这就是他一阵大折腾，不惜与岳飞决裂所得到的好处。
后遗症怎样，还在进行中。
吕祉到淮西，郦琼集合一大片将官列队欢迎，没啥欢迎词，劈头就问朝廷对王德的事到底怎样处理，那厮一连十几年不间断地犯罪，怎么的也得处罚一下吧。
吕祉是个地道的秀才，一下子遇到这么多资深兵痞，按说会慌神，可是他常年想着扫平中原，事到临头，倒也有几分镇静。
他以张浚的名义要求兵痞们一切向前看，把以前的种种都忘了，反正王德也不和他们同班了。说完，这位新上任的淮西军区总司令官转身进帐，从此再没出来过。
要是谁想见他，他“正在吃饭”，“正在休息”，“还在休息”，“又在吃饭”……或者正寄情于丝竹，得鱼忘筌，神游物外，因为有音乐飘于帐外为证。
时间久了，淮西军上下都起了疑心。这帮人是干吗的，学名叫官兵，小名叫匪徒，观察敌情是他们最基本的本能，反常者即是妖，这个吕祉肯定有事！
郦琼发动人马，在临安与淮西之间布下一张天罗地网。很快，他截获了一封信。
信是吕祉写给临安都督府的，看内容已经很难确定是两地之间的第几封了，上面清楚明白地写着淮西军已经不可救药了，吕祉在想方设法地拖时间，建议国家迅速行动，派专人“往分其兵”。
郦琼等人像掉进了冰窖里一样，全身都凉了。
这是比收编更狠的招数。
收编是保持完整的编制，原队伍中的将官士兵不变，只是换个大领导而已。这在军队里是最重要的一环，毕竟上了战场是要相依为命的，

多少年混在一起的老弟兄才管用，才能一如既往地干些自己喜欢干的事。

可“往分其兵”就不同了，这是把建制打散，把兵将都分到其他部队里，等于是之前的番号不见了，一切都作废了。

这等于要郦琼等人的命！

郦琼等人震惊、怀疑，派人去临安打探消息，结果半路上就回来了。分兵的人已经走在路上了，张俊、杨沂中、刘铸这三人分割淮西，很快就要过江了。

绝望了……这三个人是临安方面能拿出来的最强军人了，哪一个到了都不是郦琼等人能对抗的。还用怀疑吗？事实的确如此，吕祉这个阴险肮脏的贼，要不是他故作镇静表演过头了，整个淮西军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郦琼等人多年官匪一家亲，从来没有服从领导这一说。领导是什么，只是带头做事、第一个分赃的人而已，比如从前的刘光世。

这时，他们带人冲进吕祉的大帐里，一顿指责、咒骂、嘲讽，之后全军开拔，向江边运动。吕祉蒙了，他知道什么是哗变，可亲身实践是另一回事儿，一直到快出淮南西路了，他才惊醒过来，这是要去哪儿？

过长江，投伪齐，这是在叛变！

吕祉重新鼓起勇气，跳下马斥责郦琼，激励全军，要大家分清楚什么是英雄、什么是叛贼，如果去投奔刘豫，就是做叛贼手下的叛贼，会骂名千载、后悔莫及……郦琼一刀就砍了他。

原南宋行营左护军近四万士兵，以及六万多家眷、百姓一起投靠伪齐，史称“淮西之变”。事发时是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八月八日。

消息传进临安，南宋举国震惊。五大军区之一突然间全空了，竟然全军叛变，这是宋朝前所未有的事，哪怕遍查中国历史，也找不出几回。

赵构急火攻心、懊悔无及，这是他的家底，是他安身立命的东西。他容易吗？当年急慌慌地逃到江南，被女真人万里追杀，几乎身葬大海，都是因为没有兵。这些年，他节衣缩食住小房，忍辱负重装孙子，才攒出几支军队来，居然一下子丢了五分之一。

这是投敌叛变，里外叠加的损失是翻倍计算的，所以，赵构无论如何也没法接受。

赵构派人用最快的速度传令岳飞，要他给郦琼写信。只要郦琼肯回头，就当一切没有发生过，回国之后，升官、奖钱，要什么给什么。

算他有自知之明，岳飞这时的面子，是谁都要给的。郦琼在叛逃的路上不仅看了信，还写了封回信。在信里，他把南宋君臣上下均匀地鄙视了一遍，说他和刘豫情投意合、非常有缘。岳哥，你就别拦着了，给兄弟点祝福。

岳飞恨不得亲手砍了他，淮西哗变不只是南宋丢了四万多军队那么简单，五大军区之一空了，全盘形势瞬间改变，南宋再也没有进攻的资本了，岳飞想北伐，只能再等机会。而机会……等到军队再次强大了，

所谓的条件成熟了，那会是哪一年的事呢？

岳飞很苦闷，本是一件天大的好事，为什么会走到这一步？这个疑问让南宋举国沸腾，每个人都怒不可遏。答案是清晰的，所有的错都集中在一个人的身上——张浚！

这个不知所谓的人，被猪油蒙了心。本来是一件再简单不过的事，之前为了拿下左护军，皇帝亲自出面，再让最强将军亲身莅临，去压服那帮兵痞；可张浚居然派去了一个只知道到处宣扬理想的书生……两者对比，傻子都知道会出事！

张浚白痴到了何等程度，真是个谜！

南宋基层人民的评价就不用说了，引用御史台长官的一段弹劾词吧。我个人认为那段话真是说得既到位，又淋漓尽致，还非常解恨。

“……浚轻而寡谋，愚而自用。德不足以服人，而唯恃其权；诚不足以用众，而专任其数。若喜而怒，若怒而喜，虽本无疑贰者，皆使有疑贰之心。予而复夺，夺而复予；虽本无怨望者，皆使有怨望之意。无事，则张威恃势，使上下有睽隔之情；有急，则甘言美辞，使将士有轻侮之意。”

以上，正是张浚的写真集。

关于张浚的处分决定很快就下来了。赵构亲自下令，解除张浚一切职务，降为散官，流放岭南。从力度上讲，这是仅次于杀头的重罚了。

心比天高的“第一人”阁下，万丈高楼一脚踏空，掉到了泥坑里。并且，他在赵构的心里深深烙上了一个印记——永不复用！

富平决战、淮西兵变，这两件事都是足以决定国家命运的悲剧，居然连续发生在同一个人的身上。除了这个人本身太愚蠢之外，用这个人的领导又是怎么回事？

赵构恨不得用自己的脑袋去撞墙，为啥自己就发了昏，看不清这个绝世蠢货呢？恨归恨，临行前，赵构还是把张浚单独召进了皇宫，咨询了一下行政问题。

“张浚，你看谁来接替你的位置好呢？”

赵构真的成熟了，他能忍住怒火，理智地做每一件事。张浚虽然不分好坏人，但只要有能力，他就能认出来。

张浚不说话。

赵构继续问：“秦桧如何？”

张浚差点气哭了，这个阴险狡诈、背后捅刀的东西！他悲愤地说：“我之前不了解他，共事了一段时间后，才知道这人真是太黑了。”

赵构若有所思，点了点头，那就选赵鼎吧，他还算有经验。张浚同意。于是，赵构给了他最后一个任务，由他执笔，去都堂写赵鼎的拜相制。

当天深夜，张浚端坐在都堂里，一笔一画地写着关于赵鼎的赞美诗。拜相制嘛，一定要花团锦簇、歌功颂德，要不是帝国最有才有德的人，怎么能当上帝国首相呢？这样写着，张浚的心像刀割一样疼。他明白，这是赵构给他的惩罚之一。

你不是要官吗？就由你亲手写别人上位的诏书，以最近的距离看别人得到你所失去的！

不过，在这种销魂时刻，张浚的心态还是很平稳的，因为他的身边还有一个人。这人睁着一双诚挚、无邪的大眼睛，非常崇敬地望着张浚，嘴里不断吐出轻柔、恭维的话语，仿佛面对的还是帝国最高行政长官。

秦桧。

第十九章　沉默的铠甲

秦桧的消息非常灵通，他猜到赵构一定会去咨询张浚由谁来继任帝国首相，那么回忆一下，这段时间里谁对张浚最好呢？

无非是他秦会之。

因此，他一夜没回家，下班之后就候在都堂里，决定整夜陪着张浚，让老首长感受到同志带给他的温暖，从而确立自己的首相位置。

奈何他之前阴了张浚一把，让“第一人”及时领悟到了什么。哪怕是仍然认不清他的本来面目，至少出于报复，张浚也很乐意看着他坐在那儿不断YY，幻想着首相位置能到手。他在猜想，当秦桧看到拜相制上写着赵鼎的名字时，会有怎样的反应……

哈哈哈，真好玩。

可悲的张浚，这是他做的另一件悲摧的事。他真的把秦桧得罪了，他只是个蠢人，而秦桧是个小人，当蠢人得罪小人时，怎一个倒霉了得！

赵鼎回归了，他上任之后搞了一系列动作，充分证明了干部还是很有必要被下放一两次的，这非常有利于提高行政水准。

他先是力排众议，一定要保住张浚。按他的话来说，处理张浚的最好办法就是保留相位，将他留在身边，随时参与国家大事。

赵构调整了好半天情绪，才感慨地说了一句：“赵爱卿，你在外地学有所成，知道逆向思维了？张浚有罪不罚，能对天下乎？”

赵鼎不以为然，说：“现在最重要的事莫过于挽回淮西兵变的损失，确认责任人。”

赵构说：“很好，已远窜的张浚就是责任人。”

赵鼎道：“浚已落职。”

赵构大怒，说：“张浚误国误君，撤职就可以抵罪了吗？”

赵鼎微笑，一脸仁慈，说：“张浚的老母年岁已高，他又有勤王之功，陛下忍心让他们母子不相见吗？”

赵构脸色铁青，说：“勤王有功，朕已赏给他相位了，足以抵过。功是功，过是过，两者不能相掩。”

话说到这份儿上，于情于理赵鼎都该闭嘴了，可他偏偏没有。赵鼎的理论才刚刚开始，他提醒赵构要注意军方动态。

赵构的耳朵立即竖了起来，说：“你什么意思？”

赵鼎说：“淮西之变的根本性错误在于军方，是军队骄横过分的表现。从朝廷典章上看，无论君上作出什么样的决定，军队都必须无条件地遵从，这是根本大法，没错吧？”

赵构泪流满面，非常认可。

赵鼎说：“可淮西兵只为了个人待遇、职务调动之类的小事就造反了，这是朝廷的错，还是他们的错？”

赵构泪流满身，说：“他们的错！”

赵鼎说：“对啊。所以，绝对不能助长这股歪风邪气，毛病都是惯出来的。全国的军队都在看着朝廷，朝廷绝不能示弱，不然他们以后都会蹬鼻子上脸的。”

赵构无语哽咽，说：“朕的爱卿！”

“所以，目前不能严惩张浚……”赵鼎如是说。

这样啊，赵构不由得点头，首相真是有水平，说得好！这事儿就这么定了，张浚不必去岭南了，改成“责授左朝奉大夫、秘书少监，分司南京”，贬至永州（今湖南零陵）居住。

至此，淮西之变的处理决定结束。总结一下，张浚因为对军队的控制不力导致国家损失五分之一的兵力，但为了能继续有效地控制军队，所以，基本上不处罚他……也就是说，不管文人怎样浑蛋，都得由武将去埋单！

这叫什么事？

当天，赵构、赵鼎聊得非常开心，赵构趁热打铁，进一步关心了一下赵鼎的工作，他授予了赵鼎组阁的专断权。也就是说，新一届的宰执人选名单由赵鼎单独决定。

面对这份信任，赵鼎没有得意忘形，他只强调了一下自己的工作伙伴，这个伙伴是必须要保留的，其余的人还是由皇帝做主。

这个人就是——秦桧。

还是秦桧，仍然还是秦桧。还有什么好说的呢？骗完了张浚，接着骗赵鼎。他一直在赵构的眼皮子底下骗，在赵构等人早就知道他本性不良的情况下，没完没了地欺骗，而且都成功了。这说明了什么呢？是上面这些人太好骗了，还是这个骗子太高明了？

秦桧在乱世宦海中随波浮沉、始终不倒，距离权力之巅只有一步之遥了，眼看就能几人之下、万人之上了。可他身在其位，也知道百尺竿头想要再进一步非常困难。

尺水之阔，天堑之远。

不知什么时候命运才会垂青他。随着赵鼎组阁的完成，南宋进入了一个平稳期。一来赵鼎的本性就很“稳”，“安内高于一切”是他的宗旨；二来淮西军变之后国力急剧下降，由不得他不去防守。

从宏观上讲，南宋再也没法得到什么利益了。可命运就是这样奇怪，当你极力追求时，往往费尽心机却一无所获；当你放弃了之后，它又主动来找你。

还得从淮西之变说起，郦琼带着四万左护军、六万多军属与百姓投降了伪齐。刘豫惊喜若狂，为了迎接这支凭空而降的精兵，他把皇宫里的墙都重新粉刷了一遍。一边大肆庆祝，一边向金国报喜。说他实力大增，这回一定能打过长江去，活捉赵九弟。

豪言壮语，耿耿忠心，刘豫觉得他的女真主子们一定会像往常那样给他一些“甜蜜”的鼓励。可是他等了很久，金国方面居然一点回音都没有。

实话实说，这倒不是女真人故意怠慢他，而是金国政坛正在大地震，规模之大，堪称改天换地，搞得人人自危，根本顾不上他。

昔日的女真第一人完颜宗翰终于倒了。自从他两年前贪小便宜吃大亏，用军权换政权，到金熙宗身边生活之后，处处受制于人。在淮西之变前夕，他连自己的亲信死党都保不住了。他的一大批心腹被绑上法场杀了头。金熙宗还算体贴他，允许他去法场上送行。

他是去还是不去呢？不去不义，去了……情何以堪！堂堂的大殿下，当年在完颜阿骨打的手下说一不二的人物，居然在法场上亲眼目睹自己的亲信被杀头，无可奈何啊！

几个月之后，完颜宗翰被活生生地气死了。

金国政坛大洗牌，上位的是完颜昌和完颜宗弼。这两人的对外政策截然相反，昌说对南宋要和，弼说一定要打到底。

在这之外，两人对伪齐刘豫的看法倒是一致的。等国内政局稍微稳定之后，两人给刘豫下了一道命令，令刘豫立即解散投降过来的原南宋淮西军！

刘豫蒙了，从这时起，他陷进了一个思维泥潭里。他搞不懂，为什么要解散这支有史以来最精锐的降军呢？用它去攻打南宋不好吗？

以南宋倾国之力培养出来的军队，去攻打南宋曾经的防线，这是个多么划算的买卖，又是一种多么快意的折磨啊！

想想都快乐，可为什么不呢？

他不懂。很快，他的女真主子亲自来跟他解释了。这一年的十月，完颜昌和金兀术两人同时出现在开封城外。这两人带着大批精兵，声称要去攻打南宋，路过开封，顺便进城休息。

刘豫照例派儿子刘麟出迎，自己在皇宫里列队站班等候，却不料金军一拥而入，把伪齐从上到下的所有人都抓了起来。

刘豫更蒙了，他不懂这又是怎么了？他尽心尽职地当走狗，从来没有疏忽懈怠过，为啥突然之间就被废除了呢？

他不服，他纠结，他不理解！

完颜昌是个非常独特的女真人，思维方式与众不同，面对过期走狗的抱怨，他耐心地解释了一下。原文非常精彩，抄录如下：

“刘蜀王，刘蜀王，尔犹自不知罪过。独不见赵氏少主出京日，万姓燃顶炼臂，香烟如云雾，号泣之声闻十余里。今废了尔后，京城内无一人为尔烦恼。做人犹自不知罪过。朝廷还尔奴婢、骨肉，各与尔父子钱物一库，煞好。”

话说到这份儿上，再怎么无耻的人都该脸红了。刘豫终于闭嘴，走上了一条过期走狗的标准归路。他全家被女真人北迁，迁到比宋徽宗父子的居住地更偏的地方——临潢（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附近，最终病死。

这个人，不予评论，因无耻而兴，由愚昧而覆灭，一条不知起倒的走狗而已，不值得浪费笔墨。说他覆灭之后的事情吧。

南宋方面反应迅速，尤其是军方，岳、韩两大军区搞了很多小动

作，派人过江联络各方势力，趁局势动荡，尽一切可能招降伪齐军队，安抚伪齐百姓。

淮北一带，众多百姓渡江归附南宋。军队方面更令人惊喜，小的不去说了，伪齐重镇蔡州发生了兵变，两万伪齐军杀了金国守将，过江投降岳飞。

形势大好，岳、韩等将领派出更多的线人向更远的河南等地前进，为下一步的进攻作准备。以上这些看着很有效果、很有成就感，可和他们的皇帝所做的事儿比起来，就差太远了。

真正的上位者高瞻远瞩，站在杭州的梅山上，就能看清楚草原深处的变化。赵构从一件小事上敏锐地发现了机遇，进而迅速做出了试探。

开封城里最近流行一个小段子，由女真人原创，散布到全城。

“不用尔为签军，不要尔免行钱，不要尔五厘钱，为尔敲杀貌事人，请尔旧主人来此坐，教尔濾快活。”

旧主人是谁，姓赵！

赵构派人去金国，带去了一句话：“河南的土地，上国如果不想要的话，尤其是不想给刘豫，那么为什么不还给我呢？”

乍一看，这句话问得太天真了。女真人千里跋涉、刀头见血才抢到的土地，凭什么白白地还给你？不给走狗就给你，这个逻辑说不通吧。

却不料，金国的回复让人无比震撼——“很好，同意。我方还给你河南的土地、你父亲的棺材、你还活着的生母，条件是你得臣服。”

作出这个决定的人是完颜昌。前面说过，这个人的思维与众不同，在当时和后世，几乎没有人能理解他为什么在金国举世无敌，尤其是在金国对南宋不断进攻的情况下，会做出如此大的让步，以求和平。要知道之前赵构求和时，金国的条件是只留广东、福建，长江以南的绝大部分土地都得交出来。两者对照，这是多么大的反差啊。这么搞，他很像一个金奸，是宋朝派去卧底的。

其实也很正常，历史惊人的相似，联系一下现代就会得出答案。

现代欧美国家的财富是靠战争掠夺而来的，不必讳言，直到现在仍然还在掠夺中。按说欧美人民既然享受着掠夺来的丰富物资，那么就该站在战争一方才对。可是，与之对应的是，反战人士也多在欧美国家。

这个例子足以证明完颜昌的存在是合理的，他的心灵很宽阔、很宁静，思想很超前。

在现实世界里，滞后必将受到惩罚，而超前也不见得能赢得鲜花。和谐与中庸之所以能成为主旋律，是因为生存者必须与周边的人有足够的契合点。

这就是伟人的一种存活法则——要想成为大众的代言人，就必须懂得以上这些浅显的真理。谁要是违背的话，就会付出相应的代价。

可惜的是，完颜昌不懂这些，他是个刚刚走出野蛮时代的人，却干着即使在文明社会里都不被广泛认同的理想主义的事情。他因为无知而无畏，却不会因为无畏而金刚不坏。当然，这是后话。

眼前的事是，他派出了一个和谈使者，名叫兀林答赞谟，也叫乌陵

思谋，去临安找赵构签合同。这让包括赵构在内的极少数人喜出望外，却让宋、金两国的其他人破口大骂。

当时，宋朝的宰执有四个人，按职务顺序排列是：赵鼎、秦桧、刘大中、王庶。前三个人紧紧团结在一起，最后的王庶被孤立出去了。

王庶不久前还是鄂州知州，是岳飞的同事兼部下。两人堪称志同道合，都是力主直线救国，以直报直、以怨报怨的人。他坚决反对这件事，尤其指出这个叫乌陵思谋的使者本身就是南宋不共戴天的仇人。这个女真人在开封陷落时搜刮百姓，抓捕皇族，干尽了坏事！

王庶倡议，乘机抓住这个死敌，先报仇于万一。

赵构凄然地摇了摇头，说："王爱卿，你忘了一件重要的事，现在不能杀这个人啊，更不能阻挠议和。我的母亲还在北国受难，眼下这是唯一能接她老人家南归的机会。朕以孝治天下，这一点点的思母之心，难道爱卿都不能成全吗？"

说着，赵孝子泪如雨下，痛不欲生。于是，御座之下，众高官出于礼节、出于孝思、出于拍马屁，都跟着泪流满面……这一招屡试不爽、百战百胜。

可是这一次，赵构遇到了敌手，有人反驳他。

一个姓冯的大臣站了出来。

翻开历史书，请大家回顾一下秦末楚汉相争的那一段历史。当时，项羽抓住刘邦的老爹，威胁说不投降就煮了他。

刘邦笑嘻嘻地回复，说："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则幸分我一杯羹。"之后的事，大家都知道，项狠人搞不定刘青皮，只好放人了事。

冯大臣说，此时，宋、金交恶，比楚、汉相争还要凶险，已经是两个民族不死不休的局面了，怎么能以一个母亲的生死安危来要求整个民族屈服呢？况且，那样的屈服也带不来平安，更没法让彼此平等！

皇帝应该向刘邦学习，努力振作，对女真人说出刘邦式的外交辞令……没等他说完，赵构掩面痛哭，呜咽着说："太可怕了。""杯羹之语，朕不忍闻"，这样残酷的事，永远不要来找我！

之后，赵构踉跄回宫，留下一群呆若木鸡的大臣。

不愧是领导，这样就终结了反对党。带有讽刺意味的建议，居然衬托出了更高层次的慈孝，给原本无耻的事镶上了一层耀眼的金边。

谁还能说赵九弟是无能的、不健全的，这人的思想早就升华到另一种境界了。

赵构第三次痛哭，是在金殿上接见金国使者的时候。当时，他"哽咽，举袖拭泪"，向乌陵思谋询问他母亲、他哥哥渊圣皇帝以及其他亲人的状况。

乌陵思谋很郁闷，让他怎么回答？说他们家的女性亲友团洗衣服很卖力，洗得很有成就感；他们家的男性亲友团在十多年的田间劳动中，已经成了优秀农民……这不是逼着赵构骂人吗？

他只好非常政治化地说："但望和议早成。"

这就足够了，赵构立即表示出最大的诚意，派专人护送金使回国，

让他传话说自己同意全部和约条款，同时勒令沿途南宋官员，尤其是鄂州、镇江方向的军队，不许寻衅滋事。

这太有必要了。很多年以前，韩世忠曾经亲自带人在半路上埋伏，要干掉当年的金国使者，只是由于对方临时改道，才没得手。

赵构深知议和能不能成功，关键在于军方的态度，因此，他迅速命令东南方向的三大将即刻率亲兵觐见。

到得最快的是张俊，其次是韩世忠。岳飞一直拖拖拉拉，从鄂州到临安走了整整一个月，才勉强到达。这一路上，岳飞连续不断地写奏章反对议和，临安方面打马虎眼，只说再议、再议。岳飞火了，直接写辞职信，说自己从此回家种地去，不再当官。

赵构被逼无奈，亲自写信说："爱卿你来临安，我们当面谈好不好？"

岳飞只好上路。

对比两人此时的心情，岳飞万般无奈。皇帝置国恨家仇于不顾，敌方突然间毫无理由地提出议和，他居然急吼吼地答应了。这是天真还是幼稚？仿佛这不是国家大事，而是双方领导人刹那间的心血来潮。这是一场游戏吗？

赵构呢，他心里所想的除了议和之后的平安清闲岁月之外，剩下的很可能是几个月前的淮西兵变。只要不高兴，就辞职……只要不高兴，就叛变！

这是多么危险的部下。

好不容易，三大将终于到了皇城之下。大浪淘沙，当年的落寞少年、地痞、农夫，现在已经是手操国家命运的大将军了，他们都变了。于此时而言，要怎样对付他们，很是耐人寻味。

先是张俊，他跑了第一，赵构却很不待见他，准确地说，是没给他半点好脸色。这个张俊再不是当年那个默默走进西北军营的草根少年了，他成了草根的对立面，一个新兴的大贵族。

张将军爱权，此时，他权倾东南，辖区面积远在韩、岳、吴之上；张将军爱钱，他的钱，数额之多，成了一个传说。

有个小故事，据说是真的。某一天，赵构心情大好，带着秦桧、韩世忠、张俊一起出去玩。午饭过后，随行的御用戏子即兴表演了个小节目。

一个丑角拿出一枚铜钱，说这是仙家至宝，可以通过中间的方孔看出人的前生本相。获得允许后，先是照向了赵构。

丑角满脸虔诚，说："这是帝星。"

接着照向秦桧，变成一脸敬畏，说："这是相星。"

照向韩世忠时，丑角脸色大变，好像吓出了一身冷汗，说："这是将星！"

最后照向张俊，只见他左照右照、上照下照，照了好半天，仍然很迷茫，像是不认识方孔里出现的东西。赵构等得不耐烦了，命他据实讲来。

该丑角说，实在看不出什么来，只看见张大将军坐在钱眼里……满

堂哄笑，真是一语中的！张俊爱钱爱到了一个让人仰视的高度。更让人惊讶的是，他还创造了一个任谁也偷不走钱的办法。

张俊把银子铸成了一千两一个的大银球，这些球又圆又沉，没法拿没法举没法扛。哪怕是盖世神偷，也只有一个办法能偷走它们。

就是用马车运……这是在欺负张大将军家里没有兵吗？

这些大银球堂而皇之地放在他家里，稳稳当当的，啥事也没有。时间长了，大家给它们取了个名字，叫“没奈何”，很独特。不过，这只是张将军追求金钱的初级阶段，随着时间的流逝，张俊对财富的迷恋会不断升华，他还会玩出更多的花样，比如房地产。

回到眼下，张俊第一个来见皇帝，见面之后，大表忠心：“臣当与岳飞、杨沂中大合军势，期于破敌，以报国家。”

却不料拍到了马蹄子上，赵构大怒，老子当初让你上战场，你不上，现在老子想和平，你居然张牙舞爪来劲了，纯粹是主动找抽！

赵九弟对张俊一顿冷嘲热讽，终于让他明白了眼前的行情。张俊及时表态，一切行动听指挥，保证指哪儿打哪儿。

韩世忠的态度和他的亲兵的装束非常一致。宋武宁安化节度使、京东淮东路宣抚处置使、少保韩世忠的亲兵进临安城时，以铜面具遮脸，全身铁甲，沉默不语。

赵构问及他对议和的态度，韩世忠只有一句话，不可和，并且希望决战时把最重要的地段交给他。

赵构点头叹息，韩世忠忠勇过人，质朴出于天性啊。这个人在当初南渡建国时就已久经考验，这时虽然不会轻易驯服，但也随他去吧。

当年平叛救驾之功犹在眼前，旧恩不可忘。

于是，韩世忠带人去休息。过了多半个月，岳飞姗姗来迟。赵构、岳飞终于再一次面对面了。时隔小半年，物是人非，两人之间再没有当初的默契了。

是什么让他们之间有了隔阂呢？张浚吗？秦桧吗？郦琼吗？或者……赵构本人吗？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笔账。具体到岳飞，他认为自己没有错，为国为民，始终如一，错的怎么会是他呢？反而是皇帝与宰相，朝秦暮楚，游移不定！

赵构却在想，“既为天子，富有天下”，所有的事都是我的私事，所有的人和物都是我之私有，我想怎样就怎样，臣子只有无条件服从的份儿，怎么可以怀疑我、反对我、忤逆我，动辄以辞职威胁我呢？

错的是岳飞才对。

有了这样的基调，两人的交流可想而知。赵构平静地向自己手下的最强将军询问关于议和的意见。岳飞斟词酌句，回答说：“夷狄不可信，和好不可恃，相臣谋国不臧，恐贻后世讥议。”

之后，两人陷入了长时间的沉默。

平心而论，岳飞的回答是经典且准确的，准确到百分之百与历史结果相契合，就像上次他预言淮西兵变一样。可悲的是，效果也一样。你对又怎样，还不是既让人妒又让人恨。这四句话不仅隐约地讽刺了皇帝

的智商低下，而且直接点出了宰相们的无能，会造成中国人最无法忍受、最害怕的结果。

后世的讥笑。

换谁都受不了。世上的人就是这样，哪怕你的意见再正确，也要以礼貌、委婉的方式告诉别人。

不然，只能视之为挑衅！

而岳飞却不管这些，他是一根坚挺刚锐的长矛，只会直指核心，从不去理会什么曲折、回避。他认为是对的，那么就去做。说到底，他把政治当成了战场，用最直接、最精简的办法去面对问题。却不知道所谓的政治，讲究的是利益，一小撮人的利益，至于什么对与错之类的事，根本无从谈起。

这些，至少在宋朝是这样的。

当天，岳飞离开了皇宫。在他的身后，有两道冰冷仇视的目光，一道来自于赵构，另一道是右相秦桧的。随着议和的突然发生，迅速提速，秦桧迎来了他的春天。之前长时间的隐忍终于到头了，从依附张浚到讨好赵鼎，他实在是太低调了。

机会终于出现了，他的大领导完颜昌终于掌握了话语权，此时不振作，更待何时？他决心放开手脚，不再顾忌，就搏这一回了。

可眼下却有两个眼中钉，一个自然是岳飞，他是军方代表，不与他合作，会坏自己的大事；另一个是他的顶头上司，帝国首相赵鼎。

其实，赵鼎非常赞同议和，不用开战就可以收回河南旧都，还能救回太后，有什么不好呢？可是，他一方面想收东西，另一方面却想要面子，甚至还想讨价还价，比如，派去金国的议和使者就被告知，条款里谈到以黄河为界，可黄河在近年已经被改过道了，一定要以没改之前的河道为准。

秦桧特烦这种人，当了婊子还要立牌坊，你当什么好事都能落在你一个人的头上啊？去死吧。留着这个唧唧歪歪的首相，早晚会坏了大事。

他终于要出手了。秦桧，这个中国历史上最强悍的权臣，操纵国家最久，掌控皇帝最成功，改变历史进程，甚至改变民族性格的人，终于开始了他的罪恶之路。

第二十章　英雄的黎明

眼下，踩住秦桧梦想之翼的人有两个，一个是帝国首相赵鼎，一个万人之上的皇帝赵构。这是南宋目前最有权势的两个人，要怎样扳倒他们呢？

秦桧先是把他们区别对待。

对首相是要扳倒，对皇帝则是诱惑。两方面要同时动手，精确掌握进度，才有成功的可能。审时度势，秦桧决定先斩去赵鼎的左膀右臂。

四位宰执中，王庶排在最末，他崇尚气节，已经被排除在外。秦桧位居第二。下面是参知政事刘大中，关键就在这个人的身上，他时刻与赵鼎同进退，要不是这样，在宋朝的制度下，哪怕是首相也很难说一不二。于是，一切从刘大中开始。

纵观南、北两宋官场，政治斗争不计其数。透过现象看本质，我认为秦桧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在他之前，宋朝高官之间的倾轧很有所谓的风度。就像欧洲贵族很注重礼节，互相扔出白手套，就意味着决斗一样，宋朝的宰执们互相交流时，只要声音稍微高一些，都被视为瑕疵。

而有了瑕疵，必须辞职。

这种情况到蔡京时被终结。蔡京之所以能在官场洪流中升腾，是因为他做事没有底线，可以无耻，可以凶狠，可以借题发挥。他把元祐党人碑的威力发挥到了极致，敌手不死，永不收手。可究其根本，一来他是拾人牙慧，在旧瓶老汤间做文章；二来他对皇帝没办法，只能、只敢去迎奉赵佶，终生不敢越雷池半步。

这些在秦桧的政治生涯中都被颠覆了。

秦桧信奉一个原则——社会是由人组成的，而是人就会有弱点。控制了一个人的弱点，就等于控制了这个人；控制了所有人的弱点，就等于控制了所有人，进而控制了整个社会。

有人会说，大仁则无惧，大智则无缺，总会有无弱点可抓的时候……真的没有吗？呵呵，好，那就“莫须有”吧。

眼下，不必费心去抓刘大中的什么弱点，此人的毛病官场皆知，他不孝顺父亲。这简直让秦桧无语，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嘛。找个御史弹劾他，就这么简单。结果，刘大中被贬往外地，当了处州（今浙江丽水）知州。

之后，临安城里谣言四起，都是关于首相赵鼎的。先是说御史们开会，决定只弹劾刘大中，不动赵鼎。当然，这不是说赵首相过于完美，无可弹劾，而是要给首相大人一个面子。

自己辞职会好看些。

接着，说“赵丞相乞去矣”，说“赵丞相搬上船矣”。看进程的话，赵鼎已经坐船出了临安，走在去外地就任的路上。

这些谣言传进了皇宫。当秦桧确信赵构知道之后，才开始主动和他说话。秦桧首先强调，自己坚决拥护议和，可其他大臣却首鼠两端、左右观望，这种千载难逢的良机，再犹豫下去就会错过。为了议和大事，他请求皇帝把任务只交给他一个人，不许任何大臣干预。

这是在冒险，赌的就是赵构的心理。眼看着议和的曙光就要出现了，好日子在向他招手。他已经家破人亡，提心吊胆、颠沛流离了很多年。这时，偏偏手下人或赤裸裸的反对，或阳奉阴违有私心。赵构会怎么想，他最盼望的是什么？

秦桧赌他一定需要帮手，一个不惜发动国内战争去议和的人。

历史证明，秦桧的眼光太准了，下一秒钟，赵构果然作出了决定："朕独委卿。"他真的把议和权只交给了秦桧一个人。

秦桧却立即反对他说："您的信任让我感动且惶恐，可这么快就作出决定，肯定不成熟。现在，我请您静下心来，仔细思考三天。如果三天后您还是这样决定，那时我们开始实行也不晚。"

赵构同意了。

读史每到此处，我都为秦桧叫好。抛开善恶忠奸，单以才华而论，此时的秦桧是个天才。他牢牢地抓住了赵构的心理，一个没有安全感、不惜一切代价去讲和的人，怕的是什么，就是上当受骗，就是丧失他一直追求而不可得的安全感。

前面，我曾经试着归纳了赵构与秦桧之间长达十七年之久的错综复杂、难分主仆的关系，做了一个比喻——婚姻。此时，就是这俩人的初恋。

秦桧像个小伙子一样去追求女孩儿，一边主动诚恳地示好，一边用实际行动让女孩儿相信他。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她好。

半点都不勉强她。

有过恋爱经历的人，我是说，有过失败经历的人，都知道这有多么重要。很多女孩儿不是不喜欢你，不认可你，而是被你吓跑了，对，就是你急吼吼的表白，或者快爆炸了一样的热情，把她们吓跑了。这时，秦桧恰到好处地控制火候，怎能不让赵构倾心且放心呢？

三天后，两人再见面，赵构重申他的决定没变，一切只交给秦桧一个人去处理。可秦桧再一次拒绝了他，他说："您的心真的静下来了吗？真的确信自己要什么了吗？此事重大，为了事后永不后悔，请您再思考三天，然后再作决定。"

赵构同意。

两人分开，各不相扰。三天之后，他们又见面了。赵构议和的心更加坚定了，他重申对秦桧的支持，议和之心决不动摇。

秦桧还是摇头，说："古人云'事不过三'，两次不足以定大事，请陛下再静心细思三天。"

至此，赵构对秦桧的看法完全变了。如果说这时的赵九弟是一个经过风浪、阅尽世情的熟女，觉得世间所有男人都无法迷惑她的话，那么秦桧已经成功地绕过了这一雷区，在她的心里深深地种下了一粒信任的

种子，让她觉得他是一个既可信赖又能掌控的男人。

九天时间，让秦桧获得了皇帝的绝对信任。同一时间，首相赵鼎已经堕入深渊，准确地说，是他自己主动跳了进去。

赵鼎在后世评价里有名相一说。所谓名相，必然富才学尚气节，是个倜傥不群的君子，在权力与风度之间，一定会放弃前者，选择后者。

面对漫天飞舞、愈演愈烈的谣言，赵鼎和他的幕僚都觉得保持尊严的唯一办法就是辞职。于是，他就辞职了。时间上与秦桧的得宠配合得天衣无缝，正好是赵构答应秦桧独相的时候。

秦、赵两人，求名者得名，求利者得利，堪称各得其所。

赵鼎离京那天，两人的表现达到了极致。秦桧得了便宜还卖乖，拉着王庶去送行。王庶满心悲凄，他很清楚，随着赵鼎的离开，南宋连表面上的一点体面都没有了。王庶说："公欲去，早为庶言。"你倒是早点告诉我啊。

赵鼎满脸倨傲，说："去就在枢密，鼎岂敢与！"秦桧是枢密使，行右相权，这是在当面指责秦桧搞小动作，阴谋害人。

秦桧像是没听见一样，微笑着前来送行。赵鼎理也不理，转身登船。秦桧偏不放过他，在后面说："已得圣旨，为相公饯行，何不稍等一会儿？"

赵鼎大怒，只要设宴，必有大批官员作陪，会让他更加难堪。他道："议论已不协，何留之有！"接着喝斥船家开船，再不停留。

秦桧笑呵呵地道："桧是好意。"边笑边喝斥手下撤了宴席。

赵鼎走了，他的离开很有中国特色。在中国，从古到今，从官场到民间，都有一种耐人寻味的现象，比如总有人说，某某是个阴谋家，是个坏人，让他去坏吧，我离他远远的，让他尽情去坏好了！

说这话时，表情是激昂的，声音是颤抖的，仿佛自己的姿态很高、境界很高，不会与他同流合污，甚至不屑与之争斗。

到底是自傲，还是胆怯，先不予以考虑，光是这种行为，就让人发抖。为什么不争呢？为什么要躲开呢？难道他不知道有这样一个真理存在吗？

"当罪恶滋生时，助纣为虐和漠然置之都是错的！"

偏偏在中国传播最广、最有影响力的两种思想学派——儒家和佛教，对坏人、坏现象的处理方法就是不与之争。儒家的君子恪守"君子难进易退"、"夫不争是为争，争是不争"等高深到不能随意解释的教条；佛家更彻底，争？坏人坏事？

为什么要争？要的是"远离"。只要躲开就好了，争斗是要开杀戒、犯嗔戒的……我身为中国人，真是搞不懂老祖宗怎么会这么有喜感。

这时，赵鼎不争的结果是秦桧独相。

秦桧独相之后不久，金国使者来了，应南宋皇帝的要求，他带来了议和的具体条款。

金国使者张通古的头衔是诏谕江南使。也就是说，南宋根本不是国，而是江南；这次的文书不是国书，而是对下位者的诏书。

张通古每到一处州县，必坐于公堂正中，南宋官吏陪坐末席，以迎天子诏书之礼与之相见。也就是说，南宋的官吏们得向他跪拜叩首。他受礼之后还要宣称，金国本身不想搞什么和谈，是南宋使者“百拜恳告”，所以，他不得已才来的。

这是在京城之外。到临安之后，赵构要升正殿，拜于张通古脚下，奉表称臣，接受金国诏书，从此成为女真人的臣子。

这连当初的刘豫都不如。刘豫只是金国的“子皇帝”，最起码还是个皇帝，赵构却只是金国的臣子，他的身份一降到底。

这些条款迅速传遍江南，整个汉人族群愤怒了。江南重镇平江府（今江苏苏州市）知府带头拒绝接待金国使者。

想叩拜，做梦！

说我不称职？可以，我辞职。这就是当时一省之长的举措。随后，一场空前强烈的官场风暴席卷南宋。

先是军方站了出来。这一次，韩世忠忍无可忍，率先发言。他自己还不会写字，由幕僚代笔，连写了十几封奏章。他认为在这件事上，南宋皇帝受辱之甚，已经无以复加。当此主辱臣死之际，他强烈要求立即开战。他再次强调，他要去最紧要的阵地。

赵构压下奏章，不予理会。

韩世忠要求单骑入京，当面陈述。赵构终于回话了，要他老实待在驻地，不许移动，并且预先给了他一个任务，金国使者回国时，由韩世忠部派军队护送。

这下好了，韩世忠想劫持使者都没机会了，除非想监守自盗。

岳飞就更不用说了，他在这方面从来没让赵构高兴过。这时，赵构怕他会变成淮西军第二，组织一支叛军发动政变。

前首相李纲的上书引发了第一次反抗高潮。他在奏章里写道：“……自古夷狄陵侮中国，未有若斯之甚者……今陛下藉祖宗两百年之基业，纵使未能恢复土宇，岂可不自爱重，而怖惧屈服，以贻天下后世之讥议哉！陛下纵自轻，奈宗社何？奈天下臣民何？奈后世史册何？”

这是正面的、不留余地的指斥，是赤裸裸的打脸。这些话迅速传遍天下，尽人皆知。每个人都在想，赵构会怎样回答呢？难道他会直接承认，他就是怯懦，就是“不自爱重”，就是不顾一切地要求女真人饶命？不，大家都忘了皇帝的特权。

皇帝可以不回答。

李纲的指斥石沉大海，掉进皇宫里，连个浪花都没溅起来。以往这招的确百战百胜，哪个臣子也没法指着赵构的鼻子问他为啥不回复。

可这一回，城门失火，连最听话的禁卫军都打上门来了。

临安禁军三衙长官，即殿前司公事杨沂中、侍卫马军司公事解潜、侍卫步军司公事韩世良（韩世忠兄）一起去都堂找首相秦桧，以及首相的大爪牙御史中丞勾龙如渊。

他们威胁说，一旦皇帝以臣礼受诏书，天下军民不服，因此而闹事的话，他们三衙军没有把握能平息暴乱。

并且，他们提出一个问题——盖缘有大底三个在外，他日问某等云：“尔等为宿卫之臣，如何却使官家行此礼数？”

三个大的，是指在外的三大将。从字里行间可以看出，这三位禁军大统领其实很怯懦，是非常合格的赵构式臣子。他们提出的这两条，与其说是为难秦桧，还不如说是提早给自己安排后路。潜在的危险，我都提前告诉你了，出了事不要怪我啊。

秦桧不屑一顾，打发走人了事。

说到底，军方给赵构的压力很小，因为到这时为止，还没有军人敢跳出来对他怒吼：“你爸受罪是罪有应得，你哥受罪是咎由自取。你为了你妈一个人的自由，就让整个民族当孙子，你脑子进水了啊。老子不服，反了！”

只要还没人敢这么说这么干，秦桧就不怕，完全可以无视军方的任何意见。

可文臣集团的怒火是他所无法平息的。有宋一代，从赵匡胤开国时就一直作养的文臣们，代代相传，耿直敢言，这是经历了靖康之祸后也没有改变的传统。

这时，反对的言论从四面八方传来。有的人直接到临安城里找秦桧面谈。整个官场除了少数几个聚在秦桧身边的无耻之徒，如勾龙如渊之外，其他全都是秦桧的敌人。

最先站出来的是礼部长官。

金国以臣奴之礼压江南，正属于礼部的职权范围。礼部侍郎兼侍讲张九成先去见了赵构，很平和地提出了反对意见；转身去找秦桧时，立即变得冷若冰霜。秦桧很机敏，眼见形势不对，马上抢先开口，他说，这个当官做人嘛，应该“优游委曲”，才能对国家有益处。

张九成要给他讲道义，他要教张九成怎么“做人”……张九成进一步了解了眼前这个人的本质，干脆也别说事情的对错了，来点真格的。

张九成说：“未有枉己而能直人。”没听说过对自己放纵、变成奸邪的人，还有资格去教别人怎样。你都是个坏蛋了，还想对我说三道四，你配吗？

秦桧顿时恼羞成怒，这是史无前例的侮辱！这是自从宋朝立国以来，首相们从来没有经历过的奇耻大辱。

宰相礼绝百僚，唐代以前，皇帝之下的任何官员见到宰相都必须施以跪礼。宰相是真正的位极人臣，达于巅峰。别说是教某个官员做人，就是做出再出格的事也不为过。所以，秦桧刚才的话符合身份，可张九成偏偏无视、讥讽，这让秦桧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

很好，他找到了借口。赵构也找到了理由，走正常程序罢免了礼部侍郎大人。

噩梦才刚刚开始，接任的礼部侍郎名叫曾开，这人上任之后没去办公室，直接就来找秦桧了。秦桧察颜观色，再一次抢先开口。这一次，他面带微笑，语气舒缓，说：“主上把宰执的位子留给了你。”

直截了当的收卖，开价开到了宰执，这是多么高的封口费啊。秦桧

觉得自己很有诚意了，却不料曾开脸板得跟块茶盘似的，问了他一句话：“你说说，这次宋、金议和是什么样的体制？”

秦桧很郁闷，这人怎么比张九成还直接。体制，这是问两国之间的名分问题。秦桧想了想，没必要瞒，也瞒不住。

他举了个例子，说：“就像高丽对我朝一样。”

曾开顿时就怒了，这是当面骗人。高丽对宋朝一向称臣，可两者不接壤，宋朝想控制也没办法，这和金国、南宋的关系能比吗？稍加一句，曾开之前是在直学士院上班的，很有学问。他当场引经据典驳斥秦首相，从古人的正义正理开始上课。

秦桧气得发抖，老子当年是状元好吧，用得着你来上课！怒火上头，他回了一句：“侍郎知道古时的事，唯独我秦桧不知道吗？”

被曾开抓个正着，明知故犯，罪加一等！

秦桧被气疯了，急火攻心，再也没法保留所谓的面具与体统了。他公开声称，这是陛下决定的，你高尚，可以“自取大名而去”，我秦桧只想成就国家大事而已！

第二任礼部侍郎迅速被罢免。第三任礼部侍郎名叫尹焞。尹侍郎的来头很大，是北宋圣人程颐的入室弟子。大概是赵构等人觉得程圣人的门下一定会尊王守法，与皇帝步调一致吧。事实证明，他错得很离谱。程圣人纵有千般古板万般讨厌，说不出的不近人情，也从来没有教学生当卖国贼！

尹焞不屑与秦桧说话，他要找的人是皇帝赵构。

尹焞抄录了《礼记·曲礼》中的一句话寄给赵构——《礼》曰：“父母之仇不共戴天，兄弟之仇不反兵。”现在，金国与陛下有父母之仇、兄弟之仇，你不共戴天了吗？不反兵了吗？反而要议和。这样做孝顺吗？有礼吗？要知道国之大事，无非“礼”、“孝”二字！

赵构急得焦头烂额，他一直以来都以老妈的自由、所谓的“孝”道来做挡箭牌，这时根本无从解释、无法掩饰。他能做的只有沉默，然后迅速罢免尹焞。

一个小小的礼部成了秦桧的梦魇，挥不去绕不开。秦桧无奈、懊丧之余找到了问题的关键，他的实力有短板。他得形成一个更大的权力集团才成。目前这样事出突然，他在高层中只有敌人没有帮手，简直举步维艰。为此，他拟了一份名单，有勾龙如渊、施廷臣、莫将、沈该等亲信，并提交给赵构，请他立即将这些人安插在重要部门。

赵构同意了，下令特事特办，马上实施。

另一边，文官集团立即识破了秦桧的意图，不敢单打独斗了，想组团群殴吗？开玩笑，想都别想。这一次，由兵部侍郎兼吏部尚书张焘带头，合兵部、吏部、刑部、礼部之力，集体上书反对。秦桧不按干部考勤制度升官，建立私人小集团，他居心叵测，破坏制度！

如果这些人升官，我们就立即辞职。

赵构呆了，他可以轻松地任免某一部门的长官，可三省六部中的四部集体辞职，这让他没法承受，这会使国家大半职能瞬间瘫痪。

这还没完，国家干部基地、馆阁方面的人也站出来发言。胡珵、朱松（这是未来的朱圣人他爹）、张扩、凌景夏、常明、范如圭等人联名上书，哪怕不要前程，也要弹劾秦桧。这些人的文字里，以范如圭的话最为犀利，他单独写了封信给秦桧。

“……苟非至愚无知，自暴自弃，天夺其魄，心风发狂者，孰肯为此。必且遗臭万世矣！”

以上这些事、这些人，大家以为怎样？是不是觉得没什么，只是一些文人之间的口舌之争，不见血、不砍头的，没啥大不了的。骂得再狠，也不见秦桧掉一根头发，中华得半分好处。

这么想就错了，毫不夸张地说，上面这些事迹对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而言，是最重要的，没有之一，就是最——重——要。

因为它涉及风俗。

风俗是什么？在传统观念里，大家对之很轻视。所谓风俗习惯，不就是大家每时每刻都在做的、不自知的一些小动作而已嘛。

有什么大不了的？

不，这事非常大，堪称最大。风俗是由一个民族的日常习惯性思维、习惯性动作组成的，简单地说，就是一个民族的性格！

一个民族地大物博又怎样？历史悠久又怎样？出产丰富，男性强壮，女性漂亮，儿童聪明，各种优秀品质集于一体又怎样？这一切都相当于一座超级恐怖的火炮阵地。什么都齐全，可缺少发射按钮。

那个小得不起眼的按钮，就是风俗。

当危机、考验来临时，全民族都得勇敢面对，敢于迎战，才能按发射钮。这样，才能万炮齐鸣，使敌人灰飞烟灭、尸骨成堆。

否则，那些了不得的素质，那座设施齐全、超级恐怖的火炮阵地，就只是一堆摆设而已。如果觉得上面说得很抽象或者夸大的话，去参照一下近百年以来中国与日本的关系、英法百年战争记录，都会得到佐证。小小的岛国凭什么欺侮比之庞大、富饶不知多少倍的大国？

面对同一场战争，为什么会有截然相反的两种决策出现？现代战争打的是纵深，拼的是消耗，那么，为什么巴掌大点的岛国敢于向幅员辽阔的大国主动叫板呢？

原因就在于民族的内核——所谓的风俗习惯、民族性格上。

这时，秦桧、赵构所看到的就是汉民族虽然大受欺侮，但没有摧眉折腰的整体性格。汉民族仍然从心底里认定自己是优等人种，是发达、文明、富裕、勇武的代名词。女真人也好，从前的契丹人也罢，都只是乘虚而入，在汉民族自我堕落时，捡了一个大便宜而已。

事实也是这样，如果没有赵佶所做的一系列蠢事，怎会有靖康之变？如果没有无厘头的耶律延禧，辽国怎么会灭亡？所谓的金国怎么会出现？

这时，面对金国的压迫，拥有强烈自尊心的汉民族集体反弹，文臣武将空前地团结起来，要求对外强硬，绝不接受屈辱的报价，向仇敌屈服！

奈何汉民族的皇帝、首相并不这么想。

赵构、秦桧注意到了风俗的巨大作用，两人在正式场合认真地讨论了解决问题的办法。结论是“……待疆事稍定，当须明政刑，以示劝惩，庶几不变”。

等议和的事办成了，再秋后算账，以政府的法令惩戒说事。

也只有这一个解决办法了，因为风俗不是一两天形成的，改变一个民族的性格，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

可这时，风俗的力量正排山倒海一样向他们压来！文官集团继续行动，这一次站出来的人没有之前那人的脾气好。听一听监察御史方庭实所说的话：

“天下者，中国之天下，祖宗之天下，群臣、万姓、三军之天下，非陛下之天下！”

“陛下纵未能率励诸将，克复神州，尚可保守江左，何遽欲屈膝于虏乎？陛下纵忍为此，其如中国何？其如先王之礼乎？其如百姓之心乎？”

这是多么强烈、独立的思想，敢于正式地、公开地对皇帝宣讲，千年以后读之，也不禁拍案而起，对方庭实起敬。试问之后的元、明、清三朝，明朝除外，另外两朝有没有这样的言论？有没有这样的反抗精神？那时，中华民族的风俗怎么了？

是谁搞的？

方庭实的话让赵构震惊，终于有人敢不买他的账，蔑视他那至高无上的皇权了。下面会发生什么事？苗、刘之变的阴影再次笼罩了他。没等他做出反应，更强烈的动荡又开始了。

临安城里各大主干道、显要地段，出现了大批榜贴，上面写着：“秦相公是细作！”百姓的眼睛是雪亮的，秦桧是汉奸。

这让秦桧心惊胆战，更让赵构惊慌，他的回忆是完整的，他没有忘记十几年前，就在他现在所在的这块土地上，曾经出现过声势浩大的起义，反抗他父亲的苛政。眼下，他的作为比他父亲恶劣万倍，他爸只是要汉人的钱，他是要汉人的脊梁！

怎么办，需要军队介入吗？可是，自从淮西兵变以后，他最担心的就是军队。剖析心理的话，现在，他兵强马壮，却仍然卑躬屈膝，向女真人求和，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他不信任自己的军队。

试想，如果他的军队在北伐中不断壮大，会是怎样的局面？

是金国的末日，还是他赵构的死期？

两难中，赵构等到了议和事件中，来自文官集团的最强烈的攻击。这一次，他和秦桧都承受不住了。

胡铨，字邦衡，庐陵（今江西吉安）人。非科班出身，因贤良方正被推荐，跻身官场，时任枢密院编修官。这是个没有多少实权的位置，相当于国防部里的一个小科员。

胡铨写了一份奏章，字数不多，共一千两百四十个。与当时动辄万言以上的文章相比，实在很不起眼，但要看他写的是什么。

以金国诏谕江南事件为背景，胡铨将涉及此事的南宋官员从上至

下，从赵构、秦桧到使者王伦，都尽情地批判了一番。他的用语或许没有方庭实那样干脆透彻，但他的要求却震撼官场。他要求宋廷杀秦桧、王伦以谢天下！

以国贼之名杀秦桧。

这篇讨伐投降卖国主义的檄文一问世，立即传颂四方。宜兴有位名叫吴师古的进士出资刻板印行，让它以最快的速度传遍全国。

讨伐秦桧的声浪达到了最高峰。

世人皆曰可杀，初入相府的秦桧顶不住了。宋朝的宰执们哪受过这个，一般来说，几句谣言就会让他们自动辞职，比如赵鼎那样的人，那才是爱惜羽毛的君子。这时，舆论到了这种程度，无论如何，他都得写辞呈。秦桧真的写了，一边递上去，一边转头对亲信说：“就让皇帝杀了我吧，这样才能平息民怨。”

赵构气得满脸青筋，这都怎么了？上书……又有人要当陈东！胡铨是吧，真不知他是怎么混进干部队伍的，好，杀了他。

可秦桧不让，他说这样会让舆论爆炸的，已经有人在说陛下不孝了，这时再杀言事者，就会不孝到太祖皇帝那儿去。

赵构深吸了一口气，他忍！他下令将胡铨发配得远远的，尽可能地远，到岭南昭州（今广西平乐）去。立即起行，哪怕他的小老婆有孕在身，也不得耽误。

秦桧长出了一口气，他爽了，对政治犯就是要从重从严。可是，偏偏有人又说不，还是他的亲信，“只莫睬，半年便冷了。若重行遣，适成孺子之名”。

真知灼见啊，秦桧一下子明白过来了。胡铨不必去那么远的地方了，改为去广州管理盐仓。如此这般，文官集团的对抗愈演愈烈，金使也离临安越来越近了。

这样不行。赵构非常无奈，此情此景，只有开启官场“第二形态”，才能应付的了。那就是——官场无赖。谁都知道，为官之道千奇百怪，有一种人通常被形容成“官场流氓”，因为他们不讲道理，倚势欺人。可那太初级了。

官场流氓是欺负别人时的做派。而被人欺负，陷入困境时，官场无赖才能逢凶化吉。无赖们像一团烂泥一样，随便你怎么样，躺倒挨锤随你砸，只要你不敢真的下死手捶死我，那我就赢了。

赵构就这样干了，他决定不管官员们怎么反对，抗议到何种程度，他都要安排接待金国使者的事宜。当然，这些都交给秦桧一个人全权处理。

可秦桧却不干活儿了。秦桧很想促成这次议和，可因此导致他丧命的话，他还是不会那么情愿的。现在，举国沸腾，形成了谁议和谁去死的局面。你是皇帝，你不出面，啥事都让我扛，这现实吗？

更何况，恋爱中的小伙子也不要太慷慨，什么都答应，这样做，只会让女孩儿不在乎你。这时，秦桧还不能让赵构觉得万事无忧。

结果，赵构就郁闷了，他一个人呆呆地坐在皇位上，好半天才憋出

一句话："这帮士大夫真无耻，想当初朕在明州（今浙江宁波）下海逃难时，朕就算下跪一百次，他们也不见得反对！"

周围一片沉默。

赵构更火了，说："王伦本奉使，至此亦持两端。秦桧素主此议，今亦来求去。去则无害。他日，金人只来求朕，岂来求他秦桧。"

秦桧很高兴，终于等急了吧，这样才好办事。于此无可奈何之际，秦桧说出来的办法，赵构才会不打折扣地采纳。

秦桧的亲信之一给事中楼　翻书翻到了宝，在《礼记·丧服四制》和《尚书·无逸》中找到了这样一句话："高宗谅阴，三年不言。"也就是说，在三年的时间里，在工作层面上，赵构可不出面。

这让赵构一下子轻松了。古人真是太可爱了，什么事情都为后世想到了，真不愧是永远正确、永远值得怀念的古人！

他再次强调议和的事情由秦桧一个人全权处理，任何人不得干涉，不得阳奉阴违找麻烦。是吗？文官集团有自己的打算。金国使者的要求很明确，要南宋朝廷在正式场合接受诏书。那么，俺们百官就是不上班，这样不算违法吧。看陛下、首相们有啥办法。

想法很好，可惜的是，秦桧还真有办法。

人至贱则无敌，人无耻则无碍。秦桧想到的办法，放在任何国家、任何朝代都是无法想象的，可它偏偏就出现在了最讲礼仪规则的宋朝！

他先找金使张通古商量，说让宋朝的皇帝给他下跪显然不那么现实，由首相代替怎么样？不知道张通古当时是啥表情，不过想来想去，他还是答应了。

转眼到了宋绍兴八年（公元1138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黎明时分，宋朝首相秦桧率领宰执大臣来到使馆，向金使张通古跪拜，之后用皇帝的玉辂载着金国诏书，向临安皇宫进发。

张通古骑在一匹马上，昂然直入都门。放眼望去，只见大殿前的宋朝官员按班列队，穿着绯色、绿色、紫色的朝服，腰间配戴着金鱼、银鱼。很好，的确是最高规格。

却不知这些人都是秦桧的亲信假扮的。

能相信吗？国家最高权力核心居然自我造假，骗人骗到了自己头上！中华自古以来，何曾发生过这样的丑闻？翻遍世界历史，谁曾经这样拙劣无耻过？

秦桧就敢做出来，而赵构很欣赏。

当天，金国使者骑马直上金殿，向南宋皇帝赵构大声宣读金国诏书。赵构静静地听完，从这一刻起，他和他的子民成了金国的臣属。

三天之后，张通古带着南宋的第一批岁贡——五十万两白银回国了。陪同他的人有南宋的各项专责使者，比如奉表报谢使韩肖胄、副使钱，迎护梓宫、奉还两宫、交割地界使王伦，副使蓝公佐，这些人负责为宋朝带回议和所得。

能不能带回来，带回来多少，赵构并不那么计较，他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老妈回来就好，大哥的归来就两说了。可是，仍然要作准备，

他得给他们修宫殿。另外，有更加重要的工作要迅速展开，他身为南宋皇帝，得向部下解释一下刚刚都发生了什么。

赵构迅速向岳飞、韩世忠、张俊、吴玠等各战区司令发去公文，说他已于某月某日得到金国诏书，里边没有一点过分的要求，只是把河南诸路还回来了。这都是首相经办的，我并没有参与。之所以能获得这些好处，都是因为爱卿等忠勇护国。

因此，要嘉奖你们。

上述四大将，外加禁军统领杨沂中，再加已经退伍的大衙内刘光世，所有的统制、统领、正将、副将各进秩一等。

消息传来，各将军都懂了，这是皇帝给的封口费，想收的收下，不想收的也得收下。同时，自己得把嘴严严地闭住，这是将军们的封口费，也是皇帝的遮羞费，再说三道四，小心皇帝脸红心跳受不了……

吴玠没说，张俊没说。韩世忠很忙，他真的派人到楚州淮阴县洪泽镇（今江苏清江市西南）堵金国使者去了。可惜，他的部下郝卞向淮东转运副使胡纺告密，消息走漏，金使临时改道，去了张俊的防区，从此安全周到，一路回国。

岳飞说话了。

他说："……切唯今日之事，可危而不可安，可忧而不可贺，可以训兵饬士，谨备不虞，而不可以行赏论功，取笑夷狄！"

赵构的脸啊……岳飞，你能温柔些吗？

同一时间，秦桧更加忙碌，他要做的事太多了。议和只是初步成功。之前，他瞒天过海，把整个南宋官场都当猴耍了，谁不恨他？可以说，他举国皆敌。可那又有什么大不了的，他决定把事情彻底给了结了。趁着皇帝还需要他、支持他，干脆把整个官场都据为己有。

办法就是把所有敌人都干掉。

先是张浚。这人强悍，至少表面强悍，虽然已经倒了，可官场浮沉，谁敢说他不会东山再起？为此，秦桧派人去试探赵构，问他是否还喜欢张浚。

一提张浚，赵构立即火冒三丈，他怒吼道："宁至覆国，不用此人！"嗯，这样啊，那就放过张浚吧。想来他是主战的死硬派，看样子跟赵构风马牛不相及了。

下一个是前首相赵鼎，必须将这个人打压到死！

赵鼎死于宋绍兴十七年（公元1147年）。也就是说，在秦桧的打压下，他一共挺了九年。这九年里，他被一路发配，从泉州、兴化军、漳州、潮州，一直到了大陆的最南端——海南岛吉阳军。

到天涯海角之后，赵鼎绝望了，他对儿子说，秦桧一定会弄死他的，他不死，就会拖累家人。于是，赵鼎绝食，直至饿死。

他死之后，突然间颂词如潮。从南宋到现代，从宋朝官方史书到百度搜索，都极力赞扬他为国为民、大公无私、勇于卫国、与奸邪死磕到底的精神。人们对他的评价之一是"与李纲并称名相"。真是活见鬼了，想歌颂他，随便！宋朝以黑为白的事多了，比如王安石的悲剧。

可为啥把李纲给牵扯上呢？

两者有一毛钱的关系吗？李纲自始至终极力抗金，一直到死都没有半点游移；赵鼎主和，只是不像秦桧那样啥都答应，有一点点迟疑而已。李纲曾经亲历战阵，挽救过第一次东京之险，阻止靖康之难的发生；赵鼎做过什么，他的主要功绩之一是第二次上台之后，把国都从建康迁回临安，宋史的评价是“此举意义无比重大”，因为他让赵构安全了。

再次活见鬼，那时发生了淮西兵变，郦琼带人投靠刘豫，什么事都发生在长江北岸，跟南岸有什么关系？南宋所面临的最大危险也只是空虚。而迁都临安，是战略上的后退。从那一刻起，南宋朝廷就选择了以议和为主的执政方针。

赵鼎是个接近投降派的议和派，提勇于卫国什么的，真是让人呕吐。另一件事有助于人们看穿这人的本质，那就是他死前所写的一句诗：“身骑箕尾归天上，气作山河壮本朝。”

箕尾是二十八星宿中的二星，相传商代武丁帝中兴时的名相傅说死后，灵魂骑跨在箕宿、尾宿之间。赵鼎以此自比，觉得自己是宋代的傅说，并且，他一生所为，把南宋搞得很强大。

呕吐，这就是赵鼎的本质。

这个世界有个很好玩的现象，越像什么的，其实就越不是什么。看大款，个个低调；看高官，每人都面带微笑；看真正的作家学者，一个个不修边幅、随意自然。越是奇装异服的，越是初入行的小毛蟹。

赵鼎把自己比作傅说，把自己比作山河，只能显得自己浅薄无聊。他没像傅说那样中兴过国家，更没有任何辉煌事迹来激励后人、彰显气节。甚至，连他的死，都是懦弱的。

因为同样是流放，胡铨能一直挺到秦桧死！如果说赵鼎的一生还有什么警示后人的东西的话，那就是他的可悲下场。

“当罪恶滋生时，同流合污和漠然视之都是错的。”

赵鼎玩清高、不抵抗，造成了他个人的悲剧，更让民族一起受害。他根本就不知道政治是什么。伟人说得好，政治不是请客吃饭，没有什么客气可讲！

赵鼎之后是吕颐浩，再之后是李纲。这两位秉性刚烈的前首相被秦桧隔离在临安城外。李纲不去说了，他永远都没有靠近赵构；而吕颐浩哪怕进了临安城，病得快死了，挺在宫外整整七天，都没能见到赵构一面。吕颐浩在半年之后就去世了。李纲的时间还要长些，他有幸亲眼睹了一些他所坚持的东西。我相信，李纲死时有当年伍子胥的心情。

时光飞逝，很快，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到了。这年三月，金国真的把开封城、河南等地空了出来，允许南宋官方进驻了。

消息传来，赵构欣慰得意，这是他的胜利，是他政治成功的标志。他向臣民们夸耀之余，选择性地屏蔽了王伦的另一份报告。

王伦是议和使者、交割地界使者，是主战派的眼中钉。胡铨就曾上书把他和秦桧相提并论，主张一起砍头。可这时，目睹了金人的举动之

后，王伦不安了。他看到金军把黄河上的所有渡船都划到北岸，保持着随时渡河的状态，并且占据了河中府（今山西永济西）跨黄河到同州（今陕西大荔）的大桥。

这都预示着什么？

王伦以最快的速度上书示警，建议赵构“乞令张俊守东京，韩世忠守南京，岳飞守西京，吴玠守长安，张浚建督府，尽护诸将”。

这是南宋当时能出的所有底牌了，把这些军队从长江南岸迅速推进到河南诸路，占领地界要害，才能保住所得的土地。要不然，它们就像没关上门的保险库，随时会招来贼。这本是小孩子都懂的道理，可赵构做出的批示却是：

“闲着没事别捣乱，派什么兵，小心搞得友邦惊诧。”

另一边，金国把王伦扣押了。

南宋官场再一次震动，扣留使者是对一个国家的巨大挑衅，无论是当年北宋开国时对南唐，还是靖康之变前金国对北宋，这种事基本都没发生过。

相反，赵匡胤也好，完颜阿骨打也罢，处于上位者的位置时，都保持着非常豁达的风度。

这些官员强烈抗议，要求赵构立即对金国开战。开战……赵构很无奈，当此形势空前大好之时，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存在呢？

连备战都不应该！

于是，安静。王伦本就是金国、南宋两边跑的人，这时让他在异地拘停一段时间，没关系，他会适应的。这件事就此揭过，另有一件急事逼着赵构必须紧急处理。

他家的祖坟。

赵氏宗族的祖坟在河南，从赵匡胤开国时到北宋结束，已经埋了八位皇帝（包括赵大他爸）。这么多祖宗聚堆，久无音信，赵构无论如何都要派人去探望一下。

探望之前，每个人心里的预感都很不好。以女真人对赵宋皇族活人的态度来看，已经死了的各位就很难保持什么尊严了。

果然，派去的人到了之后，发现触目所及一片荒凉。北宋八陵经过金国、刘豫的轮番“照顾”之后，几乎所有的宫墙、屋墙都倒了，地上地下的建筑被破坏殆尽了。其中，宋哲宗的永泰陵最惨，他的尸骨现于天光之下……

唯一的好消息是宋太祖赵匡胤的永昌陵是完好的。

据说女真人和刘豫很多次想对永昌陵下手，带齐了家什儿想去挖，可偏偏找不到坟在哪儿。这事怪了，平地找不着，那么登山向下望去，总能定位了吧。是的，站在附近的山上往下看，永昌陵目标明显，可下山之后，这些人照样变成了路痴，说啥都找不着。

这或许是个美好的传说，附带着对赵匡胤的敬意，对赵光义之后所有北宋皇帝的抱怨。毕竟，他们这样或那样，把一个堂堂大宋帝国搞到了如此悲惨的境地。确实可恨，亦可悲可悯。至于皇陵被破坏的真相，

是不会有任何侥幸可言的。
因为刘豫把坏事做绝了，他派正规军去挖掘北宋皇陵，号称“淘沙队”。这是历史上仅排在汉末曹操后面的官方挖坟运动。
在这种力度下，有什么能幸免的呢？
探陵使回临安之后，深感难堪，没法向赵构述职。他讲了一大堆的官方话之后，赵构实在忍不住了，就问皇陵到底怎样了？
探陵使回答：“万世不可忘此贼！”
赵构头晕目眩，一下子失去了表达能力。他的孝字号招牌突然倒塌了，以和平换老娘，这个借口没法变得更可笑了。他的老娘比他祖宗八代都重要？现在的事实是，他那货真价实的八辈祖宗在向他发问，这事儿怎么办，他到底要孝顺谁？
还有什么理由不开战？
赵构忍无可忍，可还是用尽全力忍受了下去。不管怎样，和平至上！于是，宋廷在一片吵嚷之后再次归于沉默。
沉默在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年初被打乱。赵构真是个命苦的孩儿，他一心等着和平，等待着久别的老娘，可金国方面传来的消息居然是政变。金兀术杀了完颜昌，这个好战分子终于受不了什么议和、名分、交换之类的事情了。
他是女真人，他要战争。纵观金国历史，什么都是用刀枪铁血抢来的，搞什么见鬼的议和，统统是败坏传统的歪理邪说。
于是，他把完颜昌之流全砍了。这是金国历史上第一次皇族大流血。金兀术不会想到他开了一个什么样的先河。这种野蛮人只相信手里的屠刀，认定谁的刀快心狠，谁就会使金国繁荣昌盛。历史会证明，他是多么的浅薄可笑，没知识的人只会让悲剧重演。
女真皇族以后会不断地自我屠杀，直到元气大伤、一蹶不振。
这些都是后话，摆在赵构眼前的是另一道选择题。他是要和平呢，还是开战呢，或者等待呢。金国内讧，百事待定，这对宋朝来说绝对是个天赐良机。慢一点的话，可以派岳飞、韩世忠等部队开赴河南，占据各处要害地段，等待机遇。
快的话……前北宋官员张汇隐居北方，他夜渡黄河赶到临安，建议南宋，“王师先渡河，胜负之机，在于渡河之先后耳”。
此时，目标不应该只限于河南开封一带，而要北渡黄河，乘机收复河北，进占燕云！
一时间，朝野振奋，尤其是军方，岳飞、韩世忠等人再也按捺不住了，他们纷纷上书要求立即向北方挺进。
韩世忠的态度最恳切，他再次重申，要去战争的最关键处驻军。
对此，赵构再一次无奈，这都哪儿跟哪儿啊，什么事都没弄清楚呢，你们瞎闹什么？首先是消息来源，比如这个张汇，他可靠吗？
他是北宋的官，为什么南宋立国这么多年不见他回国，这期间他在干什么，是怎么生活的？如果赤胆忠心的话，为什么不在南宋最危险、最需要人的时刻渡江回归，参与国家建设？这时，眼见宋、金和平有

望，他跳出来煽动战争，这真的是为宋朝好吗？

同志们啊，你们要头脑清醒地考虑问题，不要被人轻易蛊惑。并且，回到宏观角度上来，这时，金国对宋的政策改变了吗？没有。所以，由宋朝挑起战争是错误的、没必要的、不合时宜的。

所以，赵构对这件事的处理决定是，给予韩世忠口头警告处分，定性为“世忠武人，不识大体”，责令他端正态度，认真反思，以免下次再犯。至于对金国近期变化的应对嘛，他们变他们的，中华的传统是以不变应万变。

以和平之心等待金国的友善，哪怕对方曾经很野蛮，正在返祖，也决不动摇。相信女真人总会有醒悟的那一天。

和平终究会到来。为了实施这个理念，南宋再一次派出使者，去履行议和合同剩下的条款，比如迎接赵构老娘回归。

在北方，完颜宗弼有点哭笑不得。他实在搞不懂，是赵构的大脑太喜感了，还是他本人的铁血本质的浓度不够。他都杀得本族人血流成河了，赵构还在搞什么和平进行时啊！那好吧，继续扣押南宋使者，看看是南宋的使者多，还是俺金国的牢房多。

到了这一步，赵构终于绝望了。他知道议和暂时没搞头了，他将再一次面临金国骑兵的威胁。

这时是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年初。

议和失败，很难说，最痛苦的人是赵构还是秦桧。不过，最彷徨失落、惶惶不可终日的人，肯定非秦桧莫属。他怕死了。

在宋朝，当首相必须完美无缺，哪怕前一晚喝多了，第二天早朝时稍微失态，都得引咎辞职。更何况，他主导国策失误，使皇帝蒙羞，让国家降格。

可是辞职……那就死定了！走到这一步，他举世成仇，每一个汉人都恨他恨得咬牙切齿，他怎么敢失去权力。哪怕仅仅是为了生存，他都要牢牢抓紧权柄。

那好吧，既然曾经无耻，那就一路无耻吧。

秦桧作出这个决定，开始为相权奔忙。他指挥亲信多方造势，让官方承认议和是不变的国策，只是中间出了点小插曲而已。国策大政的方向是不变的，并且，在特殊时期，秦首相仍然是国家的第一选择，他必将带领宋朝走出困境……

如此云云，皇帝适时出面，做出了正面肯定，秦桧职务不变，仍然是帝国首相。消息传出，举国大哗，秦桧真是太特殊了，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宋朝之最。

继跪接敌国诏书之后，他又坚决不辞职，成了宋朝历史上的又一个大亮点！

不管怎样，这也算是安内了。至于攘外，在金国肯定出兵河南的情况下，赵构终于下旨派兵过江驻防，只是派去的军队让人很困惑。

从地理位置上看，距离旧都开封最近的无疑是鄂州方面的岳飞。按兵力战绩排名的话，也非他莫属。可岳飞自始至终安静地待在原地，一

直未动，哪怕南宋派去开封探望祖陵的使者从他的辖区路过，他申请带兵护送，也被勒令别动。

风起云涌、无比动荡的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之初，岳飞被死死地摁在鄂州，没有半点自由。

岳飞如此，韩世忠也是这样，可以说，整个南宋的前沿阵地一片寂静。

派出去的将军名叫刘锜，率领的军队是八字军。

自从富平之战后，刘锜的声望就跌落谷底了。八字军从刚组建起就是半官方半民间的边缘军队，始终被南宋官场排斥在外，平时的待遇连临安府的衙役都不如。这时，派这对组合孤军深入，远赴河南，真搞不懂宋廷的用意何在。并且，要注意的是，全部兵力只有两万。

以河南幅员之广袤，区区两万人不过是一小撮胡椒面，撒进那么大一锅汤里，立刻就消失不见了。这就是三百年的两宋历史中，最动荡不定、壮怀激烈、屈辱难当，又光耀后世的战争之年的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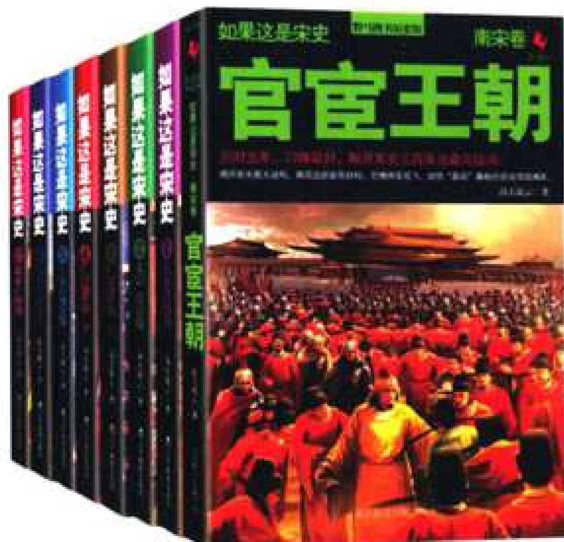
中国第一硬派阅读畅销品牌

★野马图书历史馆：为您精心挑选的每一部历史作品，不仅知识丰富，更会带给您电光石火般的阅读体验。选择每一部野马图书历史馆的作品，都会带给您非比寻常的读史享受。

如果这是宋史　南宋卷

官宦王朝

通 俗 写 史 的 巅 峰 之 作



野马图书为磨铁旗下硬派阅读畅销品牌

野马图书，周周都有新小说。请关注新浪微博：@野马图书

投稿邮箱：yematushu@sina.com

责任编辑：徐秀琴

特约监制：辛海峰 曹江凤

特约策划：曹江凤

特约编辑：李芳芳

封面绘图：叶 冰

装帧设计：小徐书装 TEL 13522935597

野马图书历史馆

如果这是宋史

南宋卷



官宦王朝

历时五年、口碑最好，解开宋史三百年沧桑与疑问。

岳飞之"罪" 2

高天流云◎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第一章 顺昌血战
第二章 岳飞第四次北伐
第三章 踏破贺兰山缺
第四章 十年之力，废于一旦！
第五章 岳飞战场受排挤
第六章 赵构秦桧耍阴谋收兵权
第七章 岳飞之“罪”：莫须有
第八章 天日昭昭！天日昭昭！
第九章 一把手和二把手的明争暗斗
第十章 死亡的泥潭
第十一章 完颜亮很忙
第十二章 完颜雍杀死完颜亮
第十三章 南渡以来仅见的锐气
第十四章 雍熙北伐
第十五章 最传奇将军
第十六章 宿州七日，血流成河
第十七章 男儿到死心如铁
第十八章 亡国之象
第十九章 成吉思汗登上舞台
第二十章 赵构终于死了
第二十一章 十年主角李凤娘

第一章 顺昌血战

在中国历史上具有特殊意义的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以一位名臣的去世拉开序幕。李纲，这位身负天下之望的抗金名臣终于死了。

他死于这一年的正月，没能目睹之后一年里的风云变幻。他所企盼的、所憎恶的、所追求的、所预言的都一一发生了，比如金国败盟，发兵南侵。

翻阅史册，每读到这一页，我脑海里总会浮现出另一个人的名字，春秋末年吴国名相伍子胥。子胥自杀前曾说，把他的眼睛挖出来挂在城门上，他要亲眼见到越国的士兵攻陷姑苏。十年之后他的预言成真了。他当年是那样强烈地建议灭掉越国！

如许悲愤，不如一死。

不知李纲死前会是怎样的景况。回顾他的一生，在无数北宋首相中，他只是昙花一现，匆匆的过客，毕竟任职不过才七十余天。可他在历史中、在国人心中的地位，是两宋之交无人可比的。他挽救了第一次东京危机，他扶起了赵构初建的建炎集团，他无数次判断国事，称得上每言必中，可就是没人听他的。

悲哉，李纲。

他印证了一条官场中的铁律——“重要的不是你有怎样的才华，而是看你能否为领导所用”。谁让这时汉民族的皇帝叫赵构呢。

这一年的赵构三十四岁，已经是一个成熟睿智的男人了，面对变化他总能处理得既有技巧又很从容。

五月，金军兵分四路南下。

聂黎贝堇出山东，李成犯河南，完颜撒离喝自河中（今山西省永济县）驱陕西，都元帅完颜宗弼率主力自黎阳（今河南省浚县）攻开封，既猛烈又出人意料。

实事求是地说，别说后方的文官们，就连前线的岳飞、韩世忠、张俊等人都没有预先想到这一点。寒带的游牧民族总是在深秋或者严冬时节发动攻势，这时马上就是夏季了，打仗先要挑战中暑。

金兀术来得突然，宋朝的官儿们应对得“果断”。洛阳方面的西京留守李利用弃城逃跑，南京留守路允迪投降，开封的东京留守孟庾投降，所有人没一个抵抗的。对此，赵构失落地叹了口气，这样说道：

“夷狄之人，不知信义，无足怪者。”

这是对金国败盟的评价，将他们定性为不懂事、没礼貌，属于没开化的种群，像精神病一样，不管做了什么，一律免责。

“士大夫不能守节，至于投拜，风俗如此，极为可忧。”

这是对各位留守大人的评价，士大夫临难不死节，真是太让人失望了，连基本的君臣协定都不遵守，真是让人担忧。

下面就没有了，他严苛地批评别人的投降，绕过自己的投降，把之前发生的一系列失策都忽略掉。什么，这很无耻吗？不，这是非常高明的战略。

在外敌侵犯时，保持领袖的光辉形象是非常有必要的！

即便如此，南宋还是迅速做出应对，经分析，战场分成了东、西、中路三部分。西路战场由吴玠迎战老对手完颜撒离喝；东路韩世忠部主动出击，攻击京东路一带；中路战场的形势最险峻，面临金军都元帅完颜宗弼十余万重兵临境，要由岳飞、张俊两大将合力迎战。

这有困难，两大将的防区宽阔，越是兵多将广地大，集结起来就越有难度。完颜宗弼不按章法出牌，经常搞得南宋这边人仰马翻。

这些在进行中，没有人去注意一支两万人的部队已经渡过长江，进入了敌占区。

东京副留守刘铸率领八字军从临安出发，以九百艘船装载，走水路渡长江，向开封进发。当金军铁骑进入整个北方时，他已经进入淮河流域，临近一座叫顺昌的小城。

顺昌，今安徽阜阳市。它“襟带长淮，东连三吴，南引荆汝，其水洄曲，其地平舒，梁宋吴楚之冲，齐鲁汴洛之道，淮南内屏，东南枢辖”。泉河、颍河穿境而过，是姜尚、甘茂、甘罗、管仲、鲍叔牙、嵇康的故乡，宋朝的晏殊、欧阳修、苏轼在这里为官。

听着很有名，可实际情况是城既小，墙又矮，没军械、没人手，当年就是个小县城，经过十多年的兵火涤荡，更加破败不堪。

摆在刘锜面前的选择题是，他到底是该进还是不该进呢。

不进是理智的，这时刘锜的兵力是两万左右，与金军中路战场上的十余万重兵相比，实在是悬殊过甚，无异于螳臂当车。

奋一时血气之勇，赔光南宋本就不多的一支军队，尤其是开战之初就全军覆没，这对士气是无可挽回的打击。

难道刘锜敢说他能必胜吗？

这是一个道理。可从另一个层面上考虑，上面这些都是糟粕。什么是理智，什么是大局，没有局部哪来的大局？面对侵略，必须要做到人不分老少，地不分南北，一寸山河一寸血，像几百年后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时那样，每一个中国军人都抱定随时战死的决心，才能在长江西陵峡谷的石牌村顶住日军攻势，保住中国西南方的最后一块国土。

大局是领袖考虑的，局部是军人考虑的，历史只会记录决战时的胜负，可之前的每一场角逐都是决战胜负的基石。

刘锜选择进驻顺昌，就在此地阻击金军。时间是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五月十八日。进城之后，刘锜真切地感受到了冰火两重天。说冷，每个八字军都有点发抖，顺昌城年久失修，根本谈不上有什么城防，身在淮河区域，能生存下来就是奇迹了。说热，顺昌城知府陈规是一位热血男儿，他毫无保留地帮助刘锜，除了派人立即修筑城防外，他还给了一个绝对意外的惊喜。

此时顺昌城内居然有数万斛米！这是事先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的好事，最起码可以支撑八字军度过很长一段时间。

军情紧迫，这时金军的前锋部队距顺昌不足三百里，刘锜不仅要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准备好攻守战备，更重要的是要提升士气，让每个士兵都有必胜必死之心。

办法很简单，刘锜把自己的家眷安置在寺庙中，在院墙外堆满了柴草，之后集合全军将士，对他们说此战必胜，如果城破的话，请弟兄们帮忙点火，他的家人义不屈节，决不做金人的俘虏！

全军感愤，连随军的女眷家属们都帮着磨刀喂马，她们说：“平常世人都看不起我八字军，今日八字军为国家破贼立功！”

在这种氛围里，顺昌城迅速变成了一座战垒。七天之后，也就是五月二十五日，金军终于逼近离顺昌三十里远的白涡口。领军的是刘锜的老朋友韩常，对，就是在富平之战中被射瞎一只眼睛，还能拖着金兀术冲出重围的那位猛将兄。

没有资料显示这时韩常知道顺昌城里的是刘锜，他按照常规打算在攻城前先缓解一下长途行军的疲劳，于是在白涡口稍事休整。

之后就出事了，刘锜是当年西军中的精锐，南渡之后多年官场的排挤并没能消磨他的锐气。只有三十里吗？刘锜在当天夜里派一千人突袭金营，韩常猝不及防，一万余人的营盘居然被冲破，被迫连夜后撤。初战告捷，金军前锋还没见到顺昌城就被击败。

三天之后，金军的后援部队上来了。领军的人物名声显赫，号称“龙虎大王”。他是谁呢？在宋史、金史里找不到具体的姓名，但是却频繁出现，此人就是与大殿下完颜宗翰同一时代的人，灭辽破宋期间非常活跃。后来据多方考证，此人很可能叫完颜突合速。

龙虎大王非同凡响，比韩常强多了，两者合兵达到三万多，他在大白天就带领金军向顺昌逼近，终于顺利抵达城下。

三万多精兵攻顺昌，回忆一下，当年破开封时，金军不过五万多而已。要说突合速的金军有什么缺陷的话，就是数百里疾驰，他手边没有重型攻城器械，抵近城墙之后，城上城下弓箭对射，金军输得一塌糊涂。他们只有后撤，到安全地方重整旗鼓。让大王和猛将以及三万多名金军都没有料到的是，顺昌城里的宋军敢冲出城来，和他们在城外肉搏！出城的是步兵，人数在五千之内。

这个数字是极限，顺昌之战宋军出战的士兵人数自始至终没有超过五千。至于为什么，这是个秘密……五千对三万，步兵冲击骑兵，怎么看刘锜都是疯了，敌军并没有伤到根本，只是稍微后退而已，这是战机吗？事实让人目瞪口呆，金军的骑兵被阵斩几千人，全军再一次败退，一直退到了顺昌城二十里开外颍水之畔的东李村。

当天夜里大雨如注，电闪雷鸣中，刘锜派五百名士兵劫营，引发金营自相残杀，乱成一团，被迫再次后撤几十里，远远地离开了顺昌。

开战之初，宋军大胜，导致金宋双方都有些神志不清。比如龙虎、猛将他们没日没夜地撤退，距离顺昌越来越远，这还算是进攻方吗？或者说，他们还是女真骑兵吗？

翻开以往的战史，金军攻掠如火，只有别人上山下海逃的份儿，啥时这样狼狈过？所以眼前这事绝对有问题，肯定是哪儿出错了。

这个问题产生在每个女真人的脑子里，最强烈的那个就是金军都元帅完颜宗弼阁下。金兀术接到战报之后暴跳起来，他恨不得立即出现在顺昌附近，杀宋人、杀刘锜、杀龙虎和猛将！完颜突合速是女真人里的败类，得杀；韩常这样的低能儿更加留不得，实在是丢脸！

他以这种心情冲向战马，率领十万重兵、携带无数辎重，杀奔顺昌。从开封到顺昌的距离很远吧，此人只用了六天就赶到了。

他赶到时，刘锜还在原地没动。这就与另一个梦境不符，因为

就在这个短暂的战事间歇里，南宋领袖的命令已经悄悄抵达了。

在赵构、秦桧的心里，不管顺昌之战的开端是多么辉煌，结果都注定了只有一个，那就是八字军全军覆没。与其这样，为什么不见好就收？由秦首相执笔，盖着赵构帝印的文件上写着“刘锜择利班师”。

选个好时机，保存住实力，撤！

由此可见，临安方面工作也是很勤奋的。他们在纷乱芜杂的局面中快速准确地下达这种命令，并且不断地在各种关键时刻下达这种命令，是多么不容易啊！

可惜刘锜没听。八字军牢牢地驻扎在顺昌城里，等到了金国军方都元帅的大驾光临。六月初七，金兀术与龙虎、韩常等前锋部队会合，金军联营设在颍水北岸，“连接下寨，人马蔽野，骆驼牛马纷杂其间，毡车、奚车亦以百数。攻城战具来自陈州，粮食器甲来自蔡河”。远远望去，营盘超过三十余里。

多么壮观、雄浑、盛大、威武、配备精良的——连珠寨啊！又是三十余里，还是连珠寨，金兀术的习惯万年不改。这时他本人就站在心爱的连珠寨里，对着龙虎等人跺脚大骂。

金兀术用激烈的方式向龙虎等部下进行民族辉煌战史教育，集回顾、展望、期待、鄙视于一体，让部下既羞愧又振奋，据说效果——还是不怎么样。

回顾历史，无非就是富平之战、川陕之战、渡江之战等，每一次金兀术都积极参加了，每一次都丢人现眼了，很辉煌吗？

当年富平之战金兀术率领金军一半的兵力，被刘锜以西军五分之一的兵力完败，韩常以一只眼睛的代价才救出了他。这事四太子殿下或许是忘了！

金兀术昂然说道：“刘锜何敢与我战，以吾力破尔城，直用靴尖踢倒耳。”说着他带人出营，去察看顺昌城。

走到半路，突遇敌情，几十个宋军骑兵向金兀术冲来，可能是速度太快了，为首的将军一下子从马上摔了下来。金兀术愕然，接近之后才知道，这人叫曹成，是来投降的。据曹成说，刘锜就是个太平年月里关大将的公子哥，吃喝享乐样样精通，朝廷里关系也硬，这次是派去东京当接收大员享福的。可谁知道突然发神经在顺昌打仗。他疯，没人陪他死，这几天军队都快散光了。曹成跑得慢了，觉得还是直接投降的前景更好一些，他愿意做金军的向导加参谋。

金兀术豪情勃发，哈哈大笑。这就是宋朝的军队，这就是刘锜，这才合乎逻辑，与他本人认定的汉人形象相符嘛！

于是他传令全军，不必休整了，明天就去攻城，当天就要攻破，在顺昌城里的知府衙门里吃午饭。还有，重型攻城器械都不用带了，拖沓麻烦，根本用不着。

第二天，金军全军出营，十三万重兵铺天盖地，严严实实地把顺昌城裹在中心。突合速等大将分别负责一面，金兀术着白袍，乘甲马，率三千名精兵四面巡视，督战全军。战前他许诺，谁先攻入城内，此城女子玉帛随他抢掠。

这一天风和日丽，万里无云，好大的一个太阳很早就出工了，视野非常开阔。金兀术对此很满意，他清晰地看见了顺昌城头上的城防

配备。
他笑了。
也是难为了刘锜，六七天里能找到什么原材料呢？就算附近有深山，到老林里去砍大木头，也没时间运回来加工成战械。这时摆在城头上的，都是从民房上卸下来的窗框、门板之类的东西，拼凑在一起，勉强起到了护具的作用。
可惜了好靴子！攻城。
十三万金兵同时攻城，真是敌如海潮城似孤岛，只有两万人防守，这要如何支撑？现实逼迫刘锜从一开始就要全力以赴，不然第一波攻势都挺不下来。可这人偏偏就隐藏了实力，他始终把最精锐的五千士兵留在第二线，说什么都不派上去。
这时要说一下五千人的秘密了。这绝不是刘锜托大，留着一万五千人不用，只用这四分之一，而是只有这些能用。
八字军从临安出发时号称两万，其中夹杂了三千多的禁军，算是替补，也是一种制约。光是这样也没什么，刘锜是将门世家出身，怎样理顺军队内部，是从小就司空见惯的。要命的是八字军号称两万，里边家属占了一半多！
知道为什么有那么多妇女家眷参与磨刀喂马了吧！
面对比例明显占优的金军，刘锜能动用的机动力量最多只有五千，剩下的连同家属在内守城，就连顺昌城居民都要派上城墙参与防守。天知道这得有多大的胆子才敢实施，因为神臂弓等战具不是随便谁都能使用的，所以说每个兵都至关重要。
另外，顺昌城防的哪个点被突破了，都会造成整片城墙的失控。而刘锜计划中制胜的招数就是等，一直等到中午。
到那时一切才有转机，这之前，熬吧！历史文献里没有资料显示出顺昌城当天上午的攻防场面，能查到的只有两点：第一，十三万金军从四面围攻，至午前顺昌城岿然不动；第二，顺昌城南城墙的某个位置上放着一具甲胄，刘锜不时走过去摸摸它，直到它在六月的太阳下被晒得烫手。
太阳只有一个，汉人、女真人的盔甲都一样，这时城上的这具甲胄热得烫手了，下面战场上金军的盔甲也不会两样！
刘锜下令，五千人出城决战。
出哪个城门是关键，有人提议是西门，那边的金军主将是韩常，八字军干翻他很有把握。可刘锜摇头，哪怕阵斩韩常，也不过是断金军一指而已。
出南门，杀完颜宗弼。
那一天，完颜宗弼和每一个女真大兵一样，在毒太阳下面热得发昏，在烫人的铠甲里洗桑拿。当顺昌的城门打开，五千宋军步兵冲向他时，他一点儿危机感都没有。因为他身边是金军骑兵的最精锐部分——铁浮屠。
浮屠是佛教词语里的塔。金军铁浮屠骑兵人马都披重甲，每三匹相连，集体冲锋，在当时是势不可挡的钢铁洪流。自从女真人起兵以来，在辽宋战场上一直保持全胜战绩。这时坐拥十三万重兵，以铁浮屠重重护卫，金兀术找不到半点儿危机的理由。

刘锜的步兵们逼近了，他们手持大刀长斧，看上去倒是干重活儿的样子，可凭这就想击败铁浮屠？金军骑兵手里拿的也不是柳条。可是更近些，女真人才发现宋军步兵的后背上还有东西，很像是一个个长竹筒——这是什么？

两军即将相接，一个个竹筒被打开，扔到地上，这时铁浮屠们才发觉不对，竹筒里装的都是豆子。该死的豆子，据《宋史·刘锜列传》里记载，豆子是熟的，金军骑兵的马饿了一个上午，迫不及待地低头去吃，马蹄绊上竹筒，顿时队形散乱自相践踏，乱成了一团。

我个人觉得这不大现实，想想这样的热天，铠甲都热得烫手了，那么铁甲包裹的战马就好受了吗？它们还能争着抢着去吃豆子？哪儿来那么好的胃口？但是队形散乱是一定的，该死的豆子只要出现在战场上，后果往往如此。

金军骑兵们一片片地滑倒，有被豆子、竹筒绊倒的，有被八字军大斧砍倒的，更多的是被互相勾连在一起的皮索铁链绊倒的。混乱一旦开始就再也无法停止，宋军的步兵迅速破开了铁浮屠阵容，直逼金兀术的身边。这一刻，女真族的骄傲——血腥的完颜宗弼在干什么？他应该暴怒起来，在震耳欲聋的咆哮声中收起他的刀枪，从马镫里抽出他的脚。

既然不能用脚踹倒顺昌城的城墙，那么就用它把刘锜的步兵解决掉吧！可惜的是，他居然——被宋太宗赵光义附体了。

他居然转身就跑。

没有任何记录显示，金兀术被刘锜的士兵近身了。刀枪武器没能接近他，他甚至没有像赵光义那样被箭射中，他就是跑了。

他身边的士兵比当年赵光义的更精锐，他面对的城池比当年的幽州城差了许多，他还有十三万重兵没怎么消耗，他怎么可以身先士卒地逃跑？可他就是这么做了，而且一旦开跑，就再也没有停，从顺昌一路跑回了开封。

逃跑的速度和来时差不多——这实在是巨大的体力支出，他累得“气疾”，且“呕血不止”。这两个词是非常明确清晰的病例，完颜宗弼先生连累带气，搞得吐血了。可为什么没有重整旗鼓，回头再战呢？既然怒到这个程度，那么回去杀人出气嘛。刘锜的步兵也不可能一直跟在他后面，从顺昌一路追杀他进开封城，他随时都能回头的。

他在逃跑路上唯一做的是下马扯下来一大把柳条，把龙虎大王突合速、韩常两人绑在大树上，狠狠地抽了一顿。理由是突合速一直在他耳边唠叨，说这次南侵实在是太失败了，根本就不该来……真若如此，这个突合速也实在是太讨厌了。

可韩常郁闷：关老子何事啊，为毛把俺一起抽，还有没有天理了？

第二章 岳飞第四次北伐

顺昌之战就此结束。金军逃回了河南，龟缩进了开封城。大概有两个理由支持他们这么做。第一是刘锜的战斗力。女真人坚称这不是宋朝的军队，而是从外国借来的“鬼兵”。

从此，刘锜在女真人的心里留下了一个巨大的阴影，直到几十年后海陵王完颜亮南侵时，这个后遗症都没能消除。刘锜作为宋朝最后一名西军，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都给了金国巨大的压力。

第二，岳飞已经开始行动了。

鄂州方面的动作是最快的，岳飞迅速集结了兵力，派出两支军队进入了战区范围。牛皋由鄂州进军西路，在六月十三日首战告捷。十天后，岳家军统领官孙显大破金军于陈州、蔡州界。

这是巨大的威胁，如果说刘锜给金军的震撼还在可消化范围内的话，那么岳飞的行动足以震慑他们，让他们放弃主动进攻。

尤其是之后岳飞亲临战阵，发动了宋、金战争以来最猛烈的一次进攻。岳飞终于出征了，这一次赵构、秦桧以公文方式命令他这么做。之所以这么支持，不是说这两人突然间记忆力健全了，发觉自己是宋朝人。而是西南方向告急，迫使宋朝全力以赴在中路战场上主动出击，缓解那边的压力。

前面说过，金军兵分四路，其中左监军完颜撒离喝自河中（今山西省永济县）驱陕西，再一次试图由陕入蜀。这个时机掌握得太好了，就在这之前不久，川陕大将吴玠病故。

吴玠死于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年末，错过了宋金战争中最重要的一年。这是本该避免的遗憾，吴玠太不珍惜自己了，抑或是太爱惜自己了。回顾历史，川陕方面是金国最初的主攻方面，吴玠在富平大败西军崩溃的情况下力挽狂澜，独自主持过和尚原、饶风关等战役，不仅保住了四川，更夺回了陕西大部。

这之后，金军对川陕绝望了，很长一段时间选择性地遗忘了这里。四川成了世外桃源，川人幸福的同时，吴玠也沉迷了，他流连于声色，并且爱上了烧汞炼丹。

现代人都知道所谓的“丹”药就是硫化汞，或者氧化汞，有剧毒，谁吃谁升天，吴玠当然也不例外。

时间凝固在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在这之前吴玠对宋朝的意义比岳飞还要重大。岳飞是一把锐利的长刀，斩金断铁无坚不摧，长途奔袭立威异域。

这是最完美的军人形象。

可从国家的安全角度上看，吴玠是一面坚固无比并且带有尖刺的盾牌。他扼守川蜀上游，确保整个下游的安全，在稳固的同时，大批杀伤金军的有生力量。这些贡献，对南宋而言是立国之本。

这一切都在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画上了句号，他没能在最壮烈辉煌的篇章中留下一笔，可叹！军人是将身许国之人，是手操国家命运的人，他的生命、身体是有特殊意义的，并不单单属于他自己。可以说他失职了。

不过这也说不上是什么很严重的错，参照一下千古大帝李世民的死法，就会知道这在中国是一条荣誉神秘参半的人生高层次追求之路。

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之后，南宋的天空里只闪耀着一颗无比璀璨明亮的星星，那就是岳飞。这样说，会有很多人不服气，他们会问韩世忠、吴璘、刘锜呢，这些人难道都不足为道？

是，的确都不足为道。

为什么这么说，一切以事实为准绳，历史会给出最正确的答案。回到西北方面，完颜撒离喝进军神速，从河中府渡黄河入同州（今陕西省大荔县），奔袭二百五十余里，几天之内就拿下了长安。这个速度让南宋的川陕方面没法反应，实事求是地说，斥候探马的速度都不见得比撒离喝跑得快。

这时川陕的主将不姓吴了，而是原四川安抚制置使胡世将。吴玠死后一个月，临安方面的追悼词、抚恤金以及分割行营右护军的命令就打包送来了。

追赠吴玠为少师，赐钱三十万贯，谥号武安。行营右护军的军权上交给川陕一把手胡世将，具体军权下分，由三个将领负责，分别是吴璘、名将郭成之子郭浩以及右护军老行伍杨政。他们就是后来的“蜀中三大将”。如此分派，赵构很欣慰，四川终于姓赵，不姓吴了。

不姓吴的右护军反应迟钝，当撒离喝逼近凤翔时，五万多右护军分散在陕西各地，临时调度的将领们则在上任的途中。胡世将坐镇河池大本营，想召集高层开会，居然找不到人。

吴璘最先赶到，正赶上参谋们开会，中心议题是河池大本营还要吗？理由是撒离喝进军太快，右护军兵力分散，这时河池非常脆弱，撒离喝一定会以这里为目标，重点突破的——吴璘气得头晕，这帮死秀才都该拉出去砍了！

想当年吴玠把河池设为大本营，就是因为它地理位置险要，总揽全局，越是危难的时候，这里的重要性才会得以彰显。某次战前吴玠本来不在这里，都特意赶来阅兵，哪怕差点儿被金军突袭抓获，也毫不在意。河池如此重地，这时居然要主动放弃，这事从何说起？

吴璘以全家百口人的生命保证，一定要守住河池。至于下一步，就实在难说了。右护军兵力如此分散，这时撒离喝突袭入境，已经谈不上集结决战了，吴璘只能尽力地拖住金军，尽一切可能转移物资人员进四川，保住蜀口一线。

之后，一部分右护军回山原一带竭尽全力拖住了完颜撒离喝，一连三天，他们顶住了金军骑兵的无数次冲击。其间他们被强攻，顶住了：敌军绕到后方偷袭合围，他们冲出了包围圈；逃向渭州，被追击，终于崩溃……这一战撒离喝赢了，他可以喊出“我没赢过吴玠，可我战胜了右护军”之类的话，可是他也消耗得很惨，被迫退回凤翔休整。

河池订下的计划实现了，大部分兵力和物资顺利地退回了蜀川。陕西却基本上沦陷。

中原大战即将全面爆发，西北被压制在危险线之下。岳飞就在这种局面中开始了他的第四次北伐。

这时，岳家军的总兵力在十万左右，全军分为十二军，共有二

十二名统制、五名统领、二百五十二名将官。其中正将、副将、准备将各八十四名。

王贵任中军统制，张宪为前军统制，分别为岳飞的左右手。岳飞不在军中时，他们可以总揽军务。徐庆、牛皋、董先是主战力量，经常独当一面。

岳家军几乎全军出击，在韩世忠、张俊两部还在集结待命时，已经兵分两路，分别从信阳、光州两个方向进入战区。这时，临安的传旨人追上了部队。这次的传旨人是三大将各自的幕僚，分管岳家军的李若虚。

他带来的圣旨激越昂扬，充满了对金国的仇恨以及求战欲望，甚至对战术本身提出了要求。赵构希望岳飞能在夏季完成进攻，别让女真人等到秋高气爽之时。

这真的很能提升士气。

不过李若虚私下里找到岳飞，说皇上还有另一份口谕，口谕很短，只有九个字——“兵不可轻动，宜且班师”。

这意思非常明确，是告诫岳飞别动辄就去前线搞事，找个机会撤回来是正经事。并且要体谅一下皇帝，之所以用了口谕，就是要保密。要以你自己的名义撤退，别让本皇帝丢脸！

岳飞沉默了，他该怎么办？无论他多么想收复失地，杀尽仇寇，可他从骨子里是无条件服从朝廷任何命令的标准士兵，那么这时他是该进兵呢，还是该后退呢？

此情此事，是多么错乱，岳飞在为家为国为赵氏征战，赵氏却在自缚手脚，阻止岳飞的努力。并且是用隐晦的见不得光的小伎俩来暗示。

很幽默，又冷又黑色。

李若虚看不下去了，他解脱了岳飞。他说：“我是传旨人，这个责任我来担当。你只管按正式的圣旨出征，至于别的，你根本就不知道。”

功勋卓著、光耀后世、激励中华民族近一千年的岳飞第四次北伐，就是这样才得以出兵的。

第三章 踏破贺兰山缺

闰六月中旬，岳飞全军进入河南。此时顺昌之战刚刚结束，金军全面退却，岳飞趁机迅速进兵，在广阔的河南境内展开了追击。

自从十九日起，岳家军每一天都在征战中度过，每一天都有军功捷报，每一时刻都会产生后世的传说。第一战爆发在颍昌府（今河南省许昌），由岳家军的二号人物前军统制张宪发起。

张宪率军赶往颍昌，在距城四十余里的地方遭遇了金军。

女真人还是不喜欢在城墙后面作战，他们自诩为马背上的民族，仍然坚信自己在野外百战百胜。至于顺昌之败，那只是一次意外，金兀术转眼就忘了。就像和尚原、仙人关等一系列的败绩一样，都是不存在的。他这样，他的部下们也是这副德行，比如韩常。

韩常挨了一百柳条之后，全身舒畅，兴致高昂，没跟着大队人马回开封，而是留在了颍昌，等待着新的立功机会。结果他等来了张宪。记录显示，这是他第一次与岳飞的部队交锋，以他开三石硬弓，与岳飞同等强度的个人武勇，每战必为先锋的胆气，不可能畏惧什么，更不会避战！

两军在旷野中激战。张宪要的不是击败哪支金国军队，他要的是颍昌城，那是金国用来拱卫开封的三大重镇之一，无论如何都要拿下它。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率领的部队已经达到了整个岳家军的三分之一。

如此军力，韩常只是个笑话。他的确勇力非凡，不过也只是逃过了被阵斩的命运。当天他带着残兵败将往回跑，刚进颍昌城内，张宪衔尾疾追，已经杀到了城外。岳家军连夜攻城，第二天，闰六月二十日攻克颍昌。一日一夜克坚城败名将，首战大捷。

颍昌既下，下一个目标就是陈州。陈州也叫淮宁府，是三重镇中的第二座。

陈州的位置与颍昌东西平行，韩常兵败之后也逃向了那里。为求必胜，岳飞派牛皋、徐庆向张宪靠拢，兵力近全军的一半。陈州之战是颍昌的加强版，张宪一路前行，连续作战，共击溃三拨金军，当他抵达陈州城下时，已经把陈州金军的有生力量全部耗尽。

闰六月二十四日，张宪攻克陈州。此时距开战仅四天，金国用来拱卫开封的三大重镇已失其二。

一天之后，岳家军另一位主将中军统制王贵发起了攻击。事实上王贵的行动要比张宪更快，张宪在颍昌血战时，他已经悄悄地越过了这一战区，向北挺进至郑州，在开封城的西面突然发起冲击。

驻扎在郑州的是金军的万夫长漫独化，此人仓促之间带着五千骑兵出城迎战，在郑州南郊与王贵部将杨成等相遇。

漫独化准备不足，兵力也不占优势，他的悲剧就此铸成。他败得比韩常更惨，郑州近在咫尺都没机会逃回去，只顾着一路狂跑，等发觉后面没追兵了，他已经逃到了中牟县。这时金军精疲力竭，惊魂不定，说什么都跑不动了。

漫独化决定休息，这时他仍然保持了足够的理智，没进县城，

而是在野外扎寨。他不求别的，只希望能睡个好觉就成。

可惜他低估了岳飞部下的战斗决心。在王贵的心里，占领郑州并不是什么重大的任务，他要的是清剿这一片区域内的所有金军，如果不这样，他就不能更进一步去收复洛阳！

北宋四京中的西京河南府，名城洛阳。那里有无数的华夏印迹，是记录着悠久文化的历史名城，收复它不论是在战略意义上还是在民心士气上，都有重大意义。

金国郑州守军是在二十九日夜晚全军覆灭的，王贵派兵深夜劫寨，金军根本没有防备，之前哪个女真人会想到宋朝的军队能这样赶尽杀绝呢？事后战场上唯一的悬念是万夫长大人找不到了，死尸堆里没有他，之后的历史事件里也没出现过，漫独化从此消失了。

王贵的军队向洛阳进发。

时间稍微回拨四天，也就是攻克郑州的二十五日，那一天最重要的战事并不是郑州之战，而是发生在颍昌城北的七里店之战。

那时正是张宪、牛皋、徐庆合兵攻克陈州的第二天。激战之余，相距百里，张宪部不可能及时回到颍昌，而来的敌人是金军的都元帅完颜宗弼阁下。

四太子又出战了，他很忙很累很冲动。还没消化好被刘锜追杀的屈辱，没来得及施展遗忘大法重新恢复天下至尊、第一战神的尊严呢，就又被韩常给打扰了。

韩常先是丢了颍昌，再丢掉陈州，实在没地方可去，一狠心直接跑回开封城去见金兀术，求安慰、求庇护、求救兵。可迎面飞来的，是一条货真价实的皮鞭。

金兀术气疯了，这才几天，居然让宋军威胁到开封城了，举世无敌的女真军怎么了？很显然就是多了很多废物将领，比如这个韩常！他从来没带来过什么好消息……想到这里，金兀术再次举起了鞭子，对，不是上次的柳条了，把韩常又一次狠狠地抽了一顿。

这次的鞭疗没能像从前那样让韩常精神抖擞、意气风发，他愤怒了。凭什么啊？就算真是一条狗，也有抓不着兔子的时候，它已经尽力了好吧！有种你过去试试啊，为什么每次都是别人不对？据说韩常从这时起心里就开始向往宋朝，并且有了些许举动。

可这时他必须紧跟着四殿下前进。金兀术从开封城出发，恨不得第一时间杀到颍昌去，为了速度，他只带了六千精骑，像旋风一样刮了过去。他是这样快，以至于没有觉察到宋军从颍昌出发到达郑州，快要摸到他的老巢了。

这时驻守颍昌城的是岳家军的踏白军统制董先、游奕军统制姚政。这两支军队在岳飞所部十二军中战力偏低，游奕是巡回的意思，踏白指武装侦察，都不是主战力量。这时也只是让他们来守城，保护张宪的侧后。可就是这样两支军队，得知金军临境之后，做出的反应竟然是出城迎战。

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闰六月二十五日，颍昌城北七里店，岳家军的侦察巡逻兵对阵女真战神完颜宗弼、万人敌韩常、邪也孛堇所率领的六千精骑。“女真兵不满万，满万不可敌”。如此威名，这样的阵容，激战一个时辰之后，落荒而逃的居然是金国的四太子殿下。

不知道他的鞭子哪儿去了，会不会狠狠地抽自己一顿？

二十九日深夜，金军在郑州的守军全军覆灭，王贵部没有停留，连夜向洛阳进发。七月初一，在距洛阳六十里处扎寨休整。

再强也是人，不可能无视疲劳。可洛阳的金军非常狡猾，没给岳家军休息的机会，几乎在同一时间杀了过来。领军的人是岳飞的老对手李成。这位汉奸哥历经刘豫、金国的连续奴役，早就死心塌地为异族人卖命了，这时决心露一手，让新主子知道当年最强游寇的风采实力。

李成趁王贵百里奔袭强弩之末时挑战，迎来的是他军事生涯里最丑陋的失败。王贵部放弃了休整，冲出营寨与他野战，李成怎么也没想到自己会败得一塌糊涂，仅能勉强逃回洛阳城里。随即紧闭城门，把所有的希望都交给了城墙，说什么都不出战了。

纵观以上战事，可以很轻易地看到一个现象。岳飞第四次北伐时，战斗力远远高于金军，以往金兀术、李成都能与岳飞临阵对决，哪怕失败，岳飞也要付出些代价。可这时岳飞的部下们以摧枯拉朽式就足以解决他们。

明显不在一个档次上了。

反观其他战区，比如陕西完颜撒离喝对阵胡世将，江淮区域内张俊、韩世忠出境作战，战绩却与从前没什么不同。

这说明了什么？很明显，撒离喝、韩世忠、张俊，甚至金兀术、李成、韩常的战力并没有下降，而是岳飞一枝独秀，在多年的征战中不断提高，他的军队已经举世无敌，远远地甩开了当年与他处在同一水平线上的这些人。岳飞，已经威慑天下。

回到战场。洛阳被王贵部围困，名城高墙名不虚传，王贵全力以赴用了十一天才攻破了它。七月十二日，北宋西京光复了。

这个胜利意义非凡，抛开政治、心理等影响，单从军事上看，也具有决定性意义。它是一次飞跃，宋军没有按部就班地从颍昌开始一步步地强攻过去，而是越过颍昌，一下子突入到金军的腹地，从而内外同时打开金国大门。这时从地图上可以看出，岳家军对开封形成了三面包围。

西南颍昌，南面陈州，西北方郑州、洛阳都有守兵，唯独正北面空虚，给金军留下了后路。

如果金兀术也这样看，那么他就死定了。他不会想到岳飞在战场上有怎样的魄力，鹰怎么会像推土机那样强攻硬打拼蛮力呢，岳飞的触角早就伸到了黄河北岸！

还是在七月初一那一天，刚刚说过，那是王贵部与李成野战，围攻洛阳的时候。就在同时，有一支岳家军扮成平民模样，在当天晚上悄悄地潜伏在西京北路西北角的黄河南岸，于凌晨时分渡过黄河。

靖康之变北宋沦亡快十五年了，终于有汉人军队重新抵达黄河北岸。

这支军队由梁兴、董荣率领，他们过河之前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这种准备早在五六年前就已经着手，名字叫“联结河朔”。河朔是岳飞的故乡，也是金国在中原势力的腹地，这里民风强悍，崇尚武勇，如果能发动起来，让金国内外受敌，对北伐的胜利会有决定性的意义。

七月初二，梁兴等人与河朔义军会合，他们先是扫清了黄河北

岸的金国守军，之后立即向第一个目标绛州的垣曲县前进。

不要小看这个县城，在这片区域里，集结着至少一万五千名金军，首领的名字很经典，叫“高太尉”。

这不是玩笑，也不是疏忽。在当年的战报里，有很多高太尉、翟将军之类的人名。这些人在战争中与岳家军对垒，或死或逃，没法知道他们的确切姓名。这是客观原因造成的，只能这样。

同时也不能小瞧忠义民兵的实力，他们的前身是动辄聚众十万百万的宗泽时期的民兵，这十多年来能在金军的打压下顽强生存，素质可想而知。他们到了垣曲县，城里的金军非常警觉，很快就关闭了城门。可下一刻事情就乱了，外边的义军在爬城墙，城里的居民帮忙开了城门！垣曲县里的金军死光光了。城外的高太尉带人杀了过来，先是五千人。梁兴等人出战，从辰时杀到午时，高太尉落荒而逃，梁兴追出去十多里，抓了八十多个活的回来。高太尉愤怒，第二次带了一万多人来报仇，这次从未时杀到酉时，一万人剩下两三千人，继续逃跑。

之后高太尉便失踪了。

忠义民兵在黄河北岸迅速壮大，四处出击，牢牢地站稳了脚跟。直到岳飞北伐结束，金军仍然拿他们没有办法。

这时从全局来看，岳飞连续大踏步跳跃，像现代战争中的空投战术一样，在敌占区内的纵深处多点开花，使金军内外一片混乱。局势空前大好，只要维持住眼下的态势，金军必将迅速全面溃败，甚至连黄河北岸的退路也被截断，或许真的能实现岳飞多年以来的夙愿：“……使虏骑匹马不回耳！”

可就在这时，岳飞的侧后方突然间空了。

与岳飞战区毗邻的是淮南东路，由张俊、王德负责。这两人的资历、实力都是相当高的，不管以往怎样，在这次战役里取得的成绩非常可观。

开战以来，他们迅速推进，已经抵达并且占领了亳州（今安徽省亳县）、宿州（今安徽省宿县）。看地理位置，这两州在陈州的东边，与陈州处于平行线上，甚至更偏北一点。也就是说，他们居然推进到了比岳家军更北一点的地方。

很意外是吗？

表面上的数据的确是这样。可研究一下细节就会知道这里面充满了水分，跟海绵似的。淮南东路包括顺昌府，在大战爆发之前，刘锜曾在这里把金兀术击溃，所有金军都撤回到开封及其周边，可以说淮南东路境内没有敌人。

张俊、王德指挥大军前进，就像郊游一样，根本不是占领收复了亳、宿两州，而是接管。南宋资历最老的张大将军捡便宜捡到这种程度，应该很满足很滋润，哪怕不再进取，也要多在战场上待一会儿吧？不，没有任何预兆，他突然间率军后退，一路退回到自己的驻地庐州去了。

这时是七月八日左右，可怜的岳飞正满怀信心地给赵构写战报，说黄河以北已有州县收复，请诸路军配合他迅速北进。

没有任何官方文件能说明张俊的撤军原因。一来没有金军的攻击；二来他也没有向赵构请示，完全是他的私人行为。

联想到之前传旨人带的口谕，会明白张俊是多么体贴领导，光荣属于皇帝，丑陋留给自己，他真是称职的好干部。不过有一点，他怎么偏偏选在了这个关键时刻撤呢，早点儿或者再晚点儿不行吗？

早一点儿的话，岳飞的攻势没有全部展开，随时可以从战场上脱身。而此时，兵力全都铺开了，岂能说走就走？

晚一点儿，岳飞的攻势会转化成战绩，金兀术会因此而退缩，那时战局明朗，岳飞也会进退自如。而这时撤退，张俊恰到好处地卡住了岳飞的脖子。岳家军不是强吗？想进，得独抗金军全部；想退，也得留下一部分本钱。谁说张俊没有军事才能？

岳飞对张俊的退兵毫无知觉，他根本不会想到当大家齐头并进时，突然间同伴们会不约而同地向后退一步，把他晾在了最前线。

他的部队向北面的纵深处不断前进，离他越来越远。他身边的军队很少，连最精锐的亲兵背嵬军都派给了张宪部。可以说，这是他最虚弱的时候，而他的大本营位置却暴露了。

岳飞这时驻扎在颍昌府东南端的郾城县内，按理说，他的正北方有张宪、王贵两支部队遮挡，足够安全了，侧翼则有张俊、王德，再向东还有韩世忠，无论如何谈不到个人安危。可这一次金兀术的动作神速，他比岳飞先一步知道了张俊退兵的消息，更准确地掌握了岳飞的所在地。

那还等什么？突如其来的好运！金兀术用最快的速度集结了一万五千骑兵，从小路绕过岳飞的先头部队，直奔郾城。

斩首行动。

岳飞是整个岳家军的灵魂，只要杀掉他，局势立即扭转。计算精确，执行得也非常完美，一万五千铁骑昼夜赶路，距离郾城还有二十里时才被发现。这么近的距离，面对相当于岳家军全军五分之一的力量的军队，让岳飞仓促之间怎么应对？

退吗？

先不说能不能在金军骑兵的追逐下逃脱。只要岳飞选择退却，对全军士气的打击就是灾难性的。多年来战无不胜，光凭他的名字就能让黄河对岸的义军们走上战场。而他面对金军的挑战却避开的话，这是难以想象的！

这和近代史上以色列总理拉宾的遭遇是一样的。作为战争中以色列最强的将军，拉宾永远不穿防弹衣，哪怕遭遇暗杀时也一样，他必须挺起胸膛。

岳飞选择迎战，他派出了为数不多的背嵬军亲兵，连同游奕军骑兵一起迎向郾城北二十里开外的金军。战斗在下午申时爆发，在人数上占绝对劣势的岳家军面对的不只是过万的女真人，那里面还包括了金军的两大主力。

拐子马和铁浮屠。

拐子马是轻骑兵，临阵时从两翼出击，左右穿插，出没于敌方侧翼或纵深，由于速度快变化多，往往出奇制胜。

铁浮屠是重装骑兵，从战马至骑士全都裹着厚重的铁甲，这是五代以来从来没有过的战械，按说它笨重迟钝，极大地限制了骑兵的机动性。但是反方向思考一下，如果它的敌人都是步兵，那么就算是负重

的战马也仍然有速度优势吧！

在这种优势下，再把如此重装的战马每三匹用粗链连在一起，进退一致，那么它们的冲击力是怎样的？对步兵而言，它们的威胁达到了什么程度？它们是噩梦、是钢铁洪流，它们冲来时居高临下，骑士们不必动用刀枪，光是战马的重铠都能轻易地把步兵撞倒、踩死、碾碎。

这两种骑兵的配置优劣互补，形成了一个从力量到速度，从冲击到重压都非常完美的攻击体系。它们临阵时，女真人从来没有败过。

在七月闷热的一个午后，宋军步兵们举着大斧、提刀，还有长柄尖刃的麻扎刀迎着金军这支钢铁洪流冲上去了。对金军而言，这样的装备没有什么新奇，敢于直面迎战也不是开天辟地只此一次，他们见过的敌人多了，迎战的、逃跑的片刻之后都不过是血肉模糊的尸体，没有什么区别。可当两军相接时，金军却突然间措手不及。

宋军步兵们突然间伏低了身体，冲向了铁浮屠身下大片的阴影地带。那样子很像是省略掉与敌拼杀等环节，直接往马蹄上凑。这是在搞什么，嫌死得不够快吗？可下一瞬间，铁浮屠成片地倒了下去，那些最先接触地面的铁浮屠一定会恍然大悟，知道刚刚发生了什么。

他们和岳家军的士兵们零距离接触，血肉铁甲钢刀叠压在一起，双方的士兵死了很多。唯一的区别是金军死时带着无法掩饰的惊恐表情，而岳飞的士兵们流露的是骄傲的表情！

岳飞的步兵们用自杀式的攻击发现了铁浮屠唯一的破绽。这些铁铠包裹的怪物的确坚不可摧，为了坚固、坚固再坚固，他们完全放弃了机动性，串联在一起冲锋——问题就出在冲锋这一点上。虽然他们连人带马用铁甲包裹得十分严密，甚至连眼罩都戴了，但他们却不可能让马穿上铁靴子！

这是唯一的破绽。试问要怎样接近那些赤裸裸、原生态的马蹄子？

除了压低身子靠过去，别无他法。之后一刀过去砍断了，上面一大堆铁铠就会势不可挡地倒下去，连带着用粗链拴在一起的另外两大堆铁铠一起倒下去。

铁浮屠倒下一片，迎面而来的是一把把长柄大斧。而砍马蹄的士兵们一样无法幸免——岳家军的这些士兵是用性命交换了前几排铁浮屠的倒塌。而倒塌一旦开始，就会迅速波及成片。无解的重装骑兵就这样被击破了。

铁浮屠受挫，战斗仍在继续。金兀术这次出兵的唯一目的就是擒杀岳飞，只要达到这一点，牺牲掉这支金军都无所谓。为此他下令金军使用最经典也是最强大的那一招——连续不断地冲锋。

之前撒离喝三天击溃川陕右护军，用的就是这一招。金军的骑兵们没完没了地冲击，一阵不成再接一阵，直到敌方崩溃。从某种意义上讲，这比铁浮屠更无解，它没有半点技术含量，就是比拼体力，看谁更野蛮、更强悍。

金军的一个将领曾经自豪地说，马军如果不能冲击十来个回合，算什么好男儿？

七月八日这一天，金军连续冲击了数十回合，结果发现自己的队伍乱成了一团。一个宋军骑兵冲进了金军的阵容里，铁浮屠也好，拐

子马也好，没有什么能阻挡他。他纵横战阵反复冲杀，根本没想着要冲出重围，而是往人堆的深处扎了进去，像是在寻找着什么。

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北伐中宋朝战士最英勇的一幕出现了。杨再兴单骑陷阵，欲在万军丛中搜寻到金兀术。金军不是想乘虚擒杀岳飞吗？此时杨再兴牙眼相还，在做同样的事，只要他能阵斩金兀术，自然就会化解这次危机。

千年以来，很多人怀疑这事的真实性。他们不相信有人会有这样的勇气，单骑陷阵，无异于自寻死路！那么请回忆当年在陕西与李元昊激战的延州之役，大将郭遵为了掩护全军撤退，也曾单独断后，战至枪折鞭断乱箭穿身而亡。

宋朝的战士从来都不缺乏勇气！

这一天，杨再兴在金军的人堆里横行无忌，他在向全部的女真人挑战，满万的女真人、配置最高的女真人、军衔最高的女真人……可敢与他决一死战？

金兀术不敢，这位金国军衔最高的都元帅阁下在战场上又一次失踪了，没人知道当时他做了些什么，或者躲在了哪里。直到一万五千名金军精锐被击溃追杀，杨再兴全身鲜血淋漓，身中数十处创伤，手刃数百金兵归队，金兀术仍然隐匿在某个神秘的角落里，没被发现。

郾城第一战就此结束，金兀术仓促间集结的第一支精锐部队失败了，可这没有什么实际意义。第一，岳飞不可能后撤；第二，张俊不可能重回战区；第三，金国的军队远比岳家军多出无数倍。

这意味着郾城会就此成为战争的中心点。

这点谁都知道，连远在江南临安的赵构、秦桧也心知肚明。他们做出的反应堪称迅速及时，给岳飞发来了——一封嘉奖信。

信里写道：“敕岳飞：自羯胡入寇，今十五年。我师临阵何啻百万，曾未闻远以孤军，当兹巨孽，抗犬羊并集之众，于平原旷野之中……盖卿忠义贯于神明，威惠孚于士卒……陷阵摧坚，计不反顾，鏖斗屡合，丑类败奔……载想忠勤，弥深嘉叹。降关子钱二十万贯，犒赏战士。故兹奖谕，想宜知悉。”

这么感叹，这么感动，看来他们真是体贴前线战士们的疾苦，并且了解所有困境难题。那么是不是能在二十万贯铜钱之外，给点援军或者政策呢？毕竟岳飞正在你们的关怀安排下，打破了十五年来的纪录，孤军在旷野中决战！

没有，啥也没有。岳飞仍然孤零零地挺在前线，等待着一定会迅速到来的第二次攻击。还是郾城，两天之后，郾城北五里店的方向，大约一千名金军杀了过来。

只有一千名敌军，与上次相比力度差了很多，十五分之一而已。可岳飞的应对却是全军皆起，自己亲赴战场。当时他的亲兵一下子拉住了他的战马，说相公为国家重臣，安危所系，奈何轻敌。岳飞一鞭抽在亲兵的手上，只回答了四个字：

“非尔所知。”

经过第一次郾城决战，岳飞身边的将士可谓非伤即疲。他已经发现了张俊、王德的撤军，也做出了相应的对策。可远水救不了近火，这时他只能依靠本部的这点人马渡过难关。形势危急，逼得他只有亲临

战场，才能鼓舞士气，保持不败。

城北五里店，岳飞敏锐地发现了金军的主将。那是个很威风的女真人，在战甲外边罩着一件紫袍，在一片铁甲丛中显得是那么耀眼。很好，这人有当英雄的倾向，那么成全他。

岳家军一拥而上，追星族一样围住了这位紫袍帅哥，散开后，这人碎了。等全军追出去二十多里结束战斗回来，才在他身上、马上搜出来两块红漆牌子，上面写着“阿李朵孛堇”。

这真的是位大人物，相当于宋军里的太尉头衔了。那么问题就出现了，既然人物大牌到这程度，为什么只带了一千个人来送死？该不会是他觉得自己比四太子殿下强大十五倍以上吧？

三天之后真相显露，金兀术派这种官衔的人来送死，只是为了牢牢地把岳飞拴在郾城，能小消耗一下更好，一切只是为了拖延时间，等着他集结的庞大军队到位。

几天之内，他已经集结了十二万大军！

七月十三日，这支庞大的军队悄悄地绕过颍昌方面的岳家军主力，向郾城逼近。那一天天色昏暗暴雨如注，到了下午时分，他们突然遭遇了三百名巡视的岳家军，带队的就是杨再兴，地点是临颍县境内的小商桥附近。

天气阴霾，大雨瓢泼，杨再兴望着远方出现的不见边际的金军，知道了自己的命运。身边只有三百人，面前金军十二万……如此悬殊，是战是退？

当然是战。

持这种观念的人大多都看过《岳飞传》。里面的小商河一役，杨再兴如天神一般无可阻挡。他主动挑战，单人独骑杀入敌阵，连斩金军大将，逼退金兀术之后，想抄近路越过被泥雪覆盖的小商河，不慎马陷淤泥，被乱箭射死。

如此殉国，英勇壮烈。

可这些不是真实的。无论谁，再有绝世勇力也不会视万人、十万人为无物。何况杨再兴在近六天的时间里历经两次生死大战，身上重创几十处，光是劳累就已到达了人体的极限。他凭什么好战无厌，难道他像西方神话故事里的赫拉克勒斯、阿喀琉斯一样是半人半神，生来就是主宰战场的超人？

无稽之谈。

杨再兴是不得不战斗，并且必须战斗到最后一刻。金军一露面，他就已经确认了自己的命运。这是无可奈何的，就像前两次的郾城之战一样，为了岳飞，为了北伐，不胜利毋宁死！

杨再兴就是这样，率领着三百人的军队冲向了金国十二万大军。无法想象那是一幅怎样的场景。西方盛传的温泉关之战，斯巴达王列奥尼达以三百勇士抵抗波斯王薛西斯率领的四十六个国家、一百多个民族组成的大军，听着真热血。可那要有天险温泉关作为屏障！

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七月十三日这一天，杨再兴在旷野中扑向了四百倍于己的敌人，除了战创遍布的身体之外，他一无所有。他全部的奢望只是尽量拖住敌人，给身后的岳飞多争取哪怕一点点的时间。

因为至少有两个方向的援军正向郾城方向火速前进。

小商河激战开始，大雨中满地泥泞，沟险渠深，杨再兴冲进了金军阵内。必死的决心让他比六天前的全盛状态时更加勇猛，金军的伤亡骤然严重，这让十二万人同时愤怒了。

被这样一小撮人挑衅，是个男人都会受不了，何况这段时间以来金国的男人们一直都很憋屈。愤怒中他们作出了一个非常罕见的决定。

万夫长、千夫长出战。

这是非常少见的。据统计，自从宋、金开战以来，吴玠也好，韩世忠也好，甚至连同岳飞在内，都很少或者没有阵斩、擒获金军万夫长的记录，可这时这种官衔的金军将领扎堆向杨再兴拥了过来。杨再兴求之不得，这简直是上天赐予他的好运。实话实说，要是这些万夫长躲在十二万的人堆里，他无论如何也找不出来。

他试过，在一万五千人里都找不出来金兀术！

杨再兴的时机到来了。战场上金军箭如雨下，他每中一箭都会折断箭杆，任由箭头留在身体里，继续战斗。这一点让后世的某些人想不通，他在干什么？

为了攒箭头破纪录吗？

不，是为了战斗。箭杆不停地摇晃会扩大伤口不断流血，直到他丧失体力，和全拔出来效果一样。唯有折断箭杆留下箭头才是最佳的方法，这样他才能尽可能长时间地战斗！

在这种情况下，他迎战金军的高级将官，于激战中斩杀金军万夫长撒八孛堇，还杀了千夫长、百夫长、五十夫长百余人，灭了两千余名金军。

最后他终于力尽殉国了，他死时很可能陷进了淤泥里，或者是某条注满了水的沟渠困住了他，让他死于乱箭。但是他绝对不会怨恨这场大雨，相反，他会感到非常庆幸满意。这场雨严重地限制了金军骑兵的机动性，帮着他牢牢地拴住了敌人。在他死后，金军也没法连夜推进。

岳飞在这个夜晚是安全的。

杨再兴死了，他本应是全军的箭矢，用来摧锋破坚攻城略地，在北伐中大放光彩。可是他在死前所起的作用只是一面保护主帅的盾牌。他的死是注定的，除非他能杀光这十二万金军中的每一个女真人！这是他的荣耀，还是他的悲哀？

这是汉人的荣耀，还是汉人的悲哀……

杨再兴死后，十二万金军被困在这场大雨里。战斗的时间很长吗？不，最多不过两个小时；死伤的人数太多吗？也不是，除了万夫长、千夫长之外，只是两千多人而已：那么是雨太大吗？更不是，在遇到杨再兴之前，金军就在冒雨赶路了。

虽然金兀术杀岳飞的心仍旧没死，可十二万的庞大军团并没有再向前移动，为什么？

金兀术也是个思维健全的人，他的脑子稍微运转一下就会得出下面这个结论——杨再兴只是路上的偶遇，他已经这样难缠，那么守在岳飞身边的人呢？

这让他不寒而栗，前思后想，他决定休整一下，边休息边观望，等这场大雨过去再说。可是来不及了，他再一次低估了宋军的决心，只是一夜之后，两个方向同时有宋军迅速杀来。

一支是顺昌刘锜的八字军。

自开战以来，刘锜一直冲在战场的前沿，张俊、王德的撤退没影响到他，赵构、秦桧的班师令也没让他屈从，他始终保持着冷静独立的思维方式。当岳飞意识到在战场上被孤立之后，发现只有刘锜处于能援助他的位置上。

刘锜没有耽误，他派自己的统制官雷仲率兵北上，去郾城救援岳飞。他们的行动已经足够快速了，可是路途以及这场大雨阻碍了他们，当杨再兴拼死一战时，他们还在路上。

另一支是岳家军前军统制张宪率领的宋军。

张宪驻军在颍昌，郾城在颍昌府的东南端，而小商桥就在两者之间。他距离岳飞的帅帐是最近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杨再兴以生命为代价所争取的时间就是留给他的！

张宪在暴雨中疯狂赶路，当天夜里就赶到了战场，于次日凌晨向金军发起攻击。这是一次血腥的报复，岳家军的精锐部队大部分在张宪的手里，而所谓的精锐就是岳飞的亲兵背嵬军，他们每个人的心情都和杨再兴一样。

十二万金军在泥泞的小商河区域被击溃，张宪衔尾疾追，追过小商河，追过临颍县，再追击三十余里，才收兵回来。

回来后收拾战场，寻找到杨再兴的尸体。火化后发现里面有铁箭头两升……

这时是七月十四日的上午了，宋军在哀悼杨再兴。另一边刚刚逃脱危险的金兀术突然间心情大好。他发现自己的脑子不仅健全，还会急转弯。

谁说一定要擒杀岳飞才会让利益最大化？

比如现在这样，如果真的杀了岳飞的话，这些宋军不仅不会崩溃，反而会疯了一样复仇。那时玉石俱焚两败俱伤，金军也得不到什么好处。

而他的脑子拐了个弯之后，突然间异想天成，觉得如果把岳飞比作一座城的话，那么攻城不能，可以围城打援；如果援兵太强打不下来的话，可以围魏救赵！

联系实际，就是突袭岳飞的大本营郾城，哪怕不得手，也会造成各路宋军向岳飞靠拢。这时突然杀向之前岳家军所占领的那些城池，各个击破的话，是不是机会大好成功在望呢？

这个想法让金兀术兴奋了起来，他再也不想耽误哪怕一分钟的时间。于是他当天就跑向了他认为最适合击破的那个城市。

颍昌府。

根据之前的战报，颍昌驻军是张宪所部，而张宪刚刚还带着全部主力在小商桥和他玩命，这时颍昌必定是空的。以十二万……不，就算十万吧，这样的重兵攻城，如果每个金兵围着城墙站好，一起用脚踹过去，城墙也会倒吧？

这么想没错吧，应该没错吧，肯定没错吧？错了。

实在是太悲催了！金兀术站在颍昌城下，发现自己居然错了。他怎么会错呢，他的脑子是很健全的啊，前面的推理多么正确、多有逻辑，不可能出错啊？

可他怎么就没想到既然刘锜能派援军、张宪能去救援、他能集结重兵重炮打岳飞的司令部，其他的岳家军怎么可能还在原地不动呢？

全局因为张俊、王德的撤军而动荡，岳飞迅速收缩战线，此前冲在最前方的王贵一部在张宪率军救郾城时，已经回到了颍昌城内。

这时城内有王贵、董先、姚政、胡清、冯赛等知名战将，率领着三万岳家军，并且阵中有赢官人岳云！

风云跌宕的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岳飞第四次北伐的焦点集中在了七月十四日的颍昌府。对比之前的几次战役，你会发现这次战斗的意义比以往都重大。

它是独一无二的。

在张俊、王德撤军前，金军要多方向防守，谈不到重点针对岳家军；张王撤退之后，事发突然，两次郾城之战、小商河之战、临颍之战，这些战斗不管过程怎样，结局如何，都是一个性质——岳军防守，全力以赴保证帅帐的安全。

双方投入的军队数量，战斗的地理位置更决定了这些战斗只是局部的，只以杀伤对方有生力量为主。而颍昌之战截然不同。首先双方第一次成建制对抗。尽管岳家军一方仍然存在着岳飞不在本阵、精锐背嵬军四处分散等种种不利因素，但毕竟背依坚城，人数三万。这是开战以来绝无仅有的。

之后要注意的是颍昌府的地理位置。

它的背后就是宋朝旧都开封城，两者之间并没有州府级城市，这决定了它既是岳家军收复旧都占据河南的最后一块跳板，也是金国方面保住河南一地的最后防线。

它是双方的天王山，谁也输不起。

至少金兀术是输不起的，他豁出去了，带来了能找到的全部兵力。其中步兵数量不详，骑兵最少三万，出战的万夫长有六人，他的女婿上将军夏金吾也在阵中，可以说这是河南境内的全部家当。

岳家军一方稍显惨淡。

兵力虽然达到三万，可细化一下实在没法乐观。岳飞所部十二军，颍昌府里共有五军，分别是中军、踏白军、游奕军、选锋军、背嵬军。其中中军主力远在西京河南府，选锋军主力在其统制官李道的率领下正赶往颍昌，背嵬、游奕两军的主力在张宪的手里，踏白军全军都在，可惜他们是侦察兵。

作为全军精锐的背嵬军只有八百骑。

当天辰时岳家军出城迎战。城防由董先、胡清率领踏白军负责，主将王贵带着中军、游奕军两部主力亲自出战，背嵬军全都交给了岳云。

决战决胜由赢官人承担。

八百骑背嵬军冲向十余万金军，这仿佛蜉蝣撼大树，片叶阻长江，双方的差距未免也太大了。可就是这样，岳云居然冲破了金军的防线，深深地扎进了对方的本阵里。阵势动荡，女真人有十万余军力，居

然没法压制他，这支不足千人的骑兵部队杀进杀出，予取予夺。

这让女真人震惊。一天之前他们还承受过杨再兴的冲击，以那人的勇力也不免葬身乱军，全体覆灭。这个岳云怎么能随心所欲，难道他远远强过了杨再兴不成？当然不是，这时的岳云没有在决战前的六天里经历两次生死搏杀，没有身受几十处战伤巡视防区，他与郾城第一战时的杨再兴相似，都纵横于汪洋一样不见边际的金军大阵中而锋芒毕露。

更何况他身后带着的部队与杨再兴截然不同。

汉之虎贲、唐之玄甲、宋之背嵬，这是各个时代里军队的传奇。当年唐太宗李世民手下的玄甲骑也不过才一千人左右，却能定鼎国内立威突厥，铸就天可汗的威名，到宋代时背嵬军以更少的建制面对更加庞大的异族军队，任务是必须取胜。

岳飞曾派人传令于长子：“不胜，先斩汝！”

岳云自辰时出战，过巳时，四个小时内出入敌阵数十回合，杀得人为血人、马为血马，身中战伤百余处，胜负未分，而身后有些乱了。

他的背后是主将王贵。这是岳家军第三号实权人物，为中军统制官。这人的胆略是有的，在北伐中能冲在张宪的前方，远离本部收复遥远的西京洛阳，就足以证明这一点。但此人在坚守信念上却稍显不足，这在不久之后造成了灾难性的悲剧。生死攸关之时，他却想到了后退。

背后是颍昌城，回城防守似乎也是不错的选择……关键时刻，充满热血的岳云来到他身旁，要求他决战到底，北伐已成孤军之势，尺寸之退必致溃堤之恨！

一语惊醒梦中人，王贵老于战场，立即明白了眼前的形势。过了河的卒子怎么可以退，只要能耗掉对面的金军，哪怕把颍昌城的岳家军都拼光，都是值得的。

一切为了开封城，为了北伐攻势的继续。

战局重新胶着，这时不只是岳家军陷于困境，金军一方的压力更大。以绝对占优势的兵力全军参战，整整一个上午过去，不仅居于下风，连都元帅的女婿上将军夏金吾也在战阵中被岳云斩杀，这让人震惊，更让人愤怒。四太子殿下已经爆炸了，国恨家仇统统都有，金兀术没有任何理由再一次撤退。那么就用人命继续去填，他不信搅肉机一样的战场会让人多的那一方输！

他想得没错，战局一直很混乱。岳云也好，背嵬军也罢，他们能劈开重重阻挡杀进杀出，可实际的杀伤人数却仍然有限，毕竟建制基数太少了，一旦对方重新整合，局面就会和上次一样。这很像球赛里的后卫所面对的宿命。

前锋失败多少次都没事，后卫只要败一次，就丢掉了一切。岳云必须时刻保持进攻的态势，他只要有一次陷在敌阵里，那么一切就都无可挽回。时间慢慢过去，已经接近正午。辰、巳、午，共三个时辰，也就是六个小时，这是怎样的一种坚持。

战场上的转机出现在颍昌城的城墙上，岳家军还有一部分人马负责防守，为首的人是董先。他的名字远不如牛皋、杨再兴、张宪等人

响亮，可他在历史里的印迹非常显眼，只提一点，在岳飞第三次北伐因为粮草原因不得不班师时，为全军压阵后撤的人就是董先。

他阻挡追赶的李成，几乎生擒这个当时号称伪齐第一名将的叛徒。这时踏白军出战，成了压垮金兀术的最后一根稻草。同样激战六个小时，被岳云、王贵耗尽了战力的金军再也没法坚持，潮水一样向北方败逃。而岳家军只是象征性地追击了一下，金军再也没法做出别的反应。

留在颍昌城下的东西足够多了，金军当场阵亡了一个万夫长，另一个叫粘汗孛堇的副统军万夫长重伤，抬回开封后死了。千夫长被格毙五人，活捉的女真千夫长阿黎不，汉人千夫长王松寿、张来孙及其他大小将官共七十八名。

七月十四日颍昌之战结束，十六日、十七日、十八日是岳飞转守为攻的日子，一个在传说里若隐若现，在分析里可以证实，在怀疑者的眼中纯属虚构的战斗在进行中——朱仙镇大捷。

朱仙镇位于开封西南四十五里处，在这里，六百多年前到底发生了什么，有很多的争议。有人说，在那里岳飞以五百名背嵬军大破金军十余万众。这个说法在史书中可以找到依据。

《宋史·岳飞》卷三百六十五中记载："……飞进军朱仙镇，距汴京四十五里，与兀术对垒而阵，遣骁将以背嵬骑五百奋击，大破之，兀术遁还汴京。飞檄陵台令行视诸陵，葺治之。"

这是正史。

看私史，南宋史家吕中在《中兴大事记》一书中记载："……其战兀术也，于颍昌则以背嵬八百，于朱仙镇则以背嵬五百，皆破其众十余万。虏人所畏服，不敢以名称，至以父呼之。"

不太可信的依据也很有来头。

分别是《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和《三朝北盟会编》。这两部史书号称良史，是历代以来研究宋史的重要依据。这两本书对岳飞是持肯定态度的，但对第四次北伐的记录则混乱不堪、残缺不全，连颍昌之战的记录都缺失了一部分，更不用说朱仙镇了。

于是反对的人找到了所谓的依据，借此认定朱仙镇一事为子虚乌有。真的是这样吗？其实只要顺延着这条线继续向上搜寻就会知道真相。

以《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为例，它的作者是李心传。李心传于十四岁左右跟随他父亲李舜臣住在临安，李舜臣时任宗正寺主簿，掌握官藏史书，李心传近水楼台，从小浸淫于此中，长大后科考不中，转而写成《要录》一书。

不求功名者，立书之心颇正。据此看来，这本书应该可信。但是很不巧，他出生时岳飞已经被害二十七年了，他读史时岳飞已蒙冤四十一载。这段时间里秦桧等奸贼早已毁掉了几乎全部关于岳飞的资料，逼得岳飞的后代想回顾先人的英烈事迹都无法找到官方信史的支持。

这种前提下，他写了些什么、遗漏了些什么、缺失了什么，不问可知。而岳飞的事迹散布在历史的每一个角落里，没有谁能彻底抹杀，只要想找，它们一直都在。哪怕在敌人的史书里，都有端倪可查。

《鄂国金佗稡编》卷十六《临颍捷奏》中记载，七月十八日，

临颍县东北，张宪“逢金贼马军约五千骑。分遣统制徐庆、李山、寇成、傅选等马军一布向前，入阵与贼战斗，其贼败走，追赶十五余里”。

这一条为近代宋史大家邓广铭先生所采信，但是他忽略了最重要的一个字“逢”。在他的书里，是金军来犯，张宪迎敌。

这一字之差，混淆了岳飞第四次北伐攻击的最远端在哪里这一命题。临颍县的东北方正是开封城的方向，如果是“逢”敌于道，那么张宪必然是在前进的路上。

而在这次攻击中，张宪派出了四位统制官出战，那么至少是两个到四个军的兵力。参照之前的战斗可以轻易地得出结论，岳家军要搞定五千名金军，根本不会这么大张旗鼓。如此兵力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收复故都开封。

这是临颍方向。

另一个迹象在颍昌府。《宋史》卷三百六十八《牛皋传》记载：“……金人渝盟，飞命皋出师，战汴、许间，以功最，除捧日、天武四厢都指挥使、成德军承宣使。”

“汴、许间”，即开封与颍昌之间。在之前的记录中我们知道，颍昌大战牛皋并没有参与。那么为什么他会因为“以功最”受赏呢？

他在何时战斗于开封、颍昌之间？只能在七月十四日之后。这证实了朱仙镇之战存在的真实性，朱仙镇正是在汴、许两地之间。

由此可见，颍昌决战击败金军主力之后，宋军曾兵分两路，分别由张宪、牛皋率领，从临颍、颍昌两条战线向开封城挺进。在朱仙镇一处与金军交战。

战斗是存在的，规模却不是很大。记录中显示得很清晰，五千人左右的金军。这与之前的第二次郾城之战何其相似，前一次的大败让金军只能派出这一点儿部队。

而这支部队在《金史》卷八十二《仆散浑坦传》中可以找到踪迹：“……天眷二年，与宋岳飞相据，浑坦领六十骑深入觇伺，至鄢陵。”

鄢陵在颍昌东北，处于开封、朱仙镇之南。朱仙镇之南对金军来说，已经是“深入”，可见岳家军当时已经挺进到了那里。

这也正符合了张宪的那次遭遇战。

种种迹象表明，岳飞不满足于颍昌之战的结果，他要实现自己多年以来的夙愿，收复开封北渡黄河联结河朔喋血虏庭！

为此他分兵进击，向龟缩在开封城里的金兀术发起了攻击。

在此时的金军一方，金兀术哀叹：“自我起北方以来，未有如今日之挫衄。”他彷徨沮丧不知如何是好，惶惑中想到了向北方逃窜。

他的部下们，如金帅乌陵思谋无法抵众，失去指挥权威，只能对部下们说：“毋轻动，俟岳家军来即降。”借此稳定军队。

部将中，“金统制王镇、统领崔庆、将官李觊崔虎华旺等皆率所部降，以至禁卫龙虎大王下仡查千户高勇之属，皆密受飞旗榜，自北方来降。金将军韩常欲以五万众内附”。

这是多么惊人的局势，是宋、金开战以来十五年中从来没有过的。另一方面，黄河以北的义军风起云涌已成燎原之势，“在磁、相、开德、泽、潞、晋、绛、汾、隰等重要州郡范围内，金人动息，山川险

要，一时皆得其实。”

粮草物资方面，父老乡亲们自发地牵牛挽羊资助义军，这一点是敌占区里最关键的一点。反金迎宋的行动已经达到了“自燕以南，金号令不行，兀术欲签军以抗飞，河北无一人从者”的程度。

千载一时，万事俱备。

当此时，岳飞心神激越，壮志将酬，他难得地喜形于色，对部下们说：“直捣黄龙府，与诸君痛饮尔！”这是多年以来无数汉人的梦想，一直遥遥无期不可及，今天终于要实现了。

金兀术在忙着收拾行李准备跑路，开封城虽好，也只能放弃了。就在这时，宋军的梦魇出现了，那个没法解释却总在发生的荒诞无耻的事再一次出现了。又有汉人跳出来帮他，帮助这个手上沾满了汉人鲜血的民族死敌。

一个汉人书生拦住了金兀术的马，对他说，四太子别走，岳飞很快就会撤军了。

金兀术不解。

书生说，自古以来从来没有内部权臣当政，大将却能在外立功的事。岳飞自保都成问题，还谈什么进攻？

金兀术恍然大悟。

几乎也就在同时，这个书生的话被验证了。

第四章 十年之力，废于一旦！

赵构的圣旨到，令岳飞即日班师。

远隔千里，中涉大江，临安城的反应迅速到这种地步。自从北伐以来，圣旨像天雷一样神出鬼没，每一次都在最关键的时刻降临。

比如刘锜在顺昌城胜负未分时，比如岳飞兵力铺开将胜未胜时（令张、王退兵），比如这时再前进一步岳飞就将收复开封时。

这是怎么做到的呢？难道赵构时刻关注战场，身边快马准备，发现情况立即出发吗？不是，皇帝下命令是要从全局出发，为帝国整体利益考虑的，是要走一整套合法程序的，中间要很多人、很多部门一起配合才行。

这一次令岳飞撤军，由御史罗汝楫发起。罗说，张俊、王德已撤军，刘锜也在撤退之中，岳飞孤军在外，兵微将少，民困国乏，怎能言胜。再深入的话，完全是对国有资产的不负责任。

说得有理。

整个御史台响应，提交宰执审核，上报给皇帝，请示批准。赵构考虑到大多数干部都这样想，觉得这能体现出大多数人的利益，于是批准。

以上意味着什么？这不是一场闹剧，是整个国家的上层领导都在阻止岳飞，是南宋作为一个国家，走了绝对的合法程序之后，阻止自己的军队收复旧京故都！

莫名其妙，奇哉怪也。

可偏偏就是发生了，我想我之前说过的话是不准确的。金兀术的运气的确不好，但他命好。每到危难时都有汉人帮他，且是随着危难的等级上升，汉人的帮助力度也会随之升级。比如这一次，整个汉人的最高权力层都在帮他。

为什么啊？

这个疑问八百年以后有人间，当时迷茫的人更多，最痛苦、最无助的当属岳飞。他接到诏书之后义愤填膺，怎么都想不出来为什么要班师。

他给赵构写了一封回信，摘要如下："……金虏重兵尽聚东京，屡经败衄，锐气沮丧，内外震骇。闻之谍者，虏欲弃勘辎重，疾走渡河。况今豪杰向风，士卒用命，天时人事，强弱已见，功及垂成，时不再来，机难轻失。臣日夜料之熟矣，惟陛下图之。"

这段话一针见血，道尽了当时的形势。

一直有专家教授说，岳飞孤军深入，虽然全是胜仗，但潜力已尽，怎么能以一军抗金人全国？所以无论怎样，他都是强弩之末了，不退兵就一定会全军覆灭。所争者，不过是在何时何地以怎样的方式失败而已。

看着是很理智啊！

不过请问，金人全国的力量是什么，现在的确是只有金兀术的河南一部在对抗岳飞，他们还有河北、原辽国等其他疆域的守军、物资没有参战。但是他们能全都赶过来吗？女真人敢吗？

之所以派去守军，就是因为有敌人在。看金国的邻居们，西夏自始至终没有真正服从于任何一个国家，别说是金国，连后来的成吉思汗他们都敢在其背后搞小动作。金国敢从西夏撤军南调吗？不敢。

更远的北方，耶律大石创建的西辽已成为堪比原辽国广阔的超级大国，与金军几次鏖战，不仅不落下风，还重创了远征的金军。只是在反攻金国时，军力不足。

这样的死仇窥视，金国敢置之不理吗？同样不敢。

女真人发展得太快了，国土面积骤增千百倍，第一代的战士们却死伤老病，很多时候都是契丹、奚人等异族军队在支撑门面。尤其是在汉地，岳飞连战连捷，金兀术想征兵，根本没人答理。在这种局面下，凭什么说岳飞潜力已尽，金兀术将反败为胜？

颍昌之战，是夺河南的天王山，谁赢谁胜，这一点是两宋战史的铁律，任何人都无法扭转，因为过了河南之后，黄河北岸一马平川，直到燕云都无险可守。此时，从纯军事角度来看，岳飞己成无法遏制之势，复开封、渡黄河、收河北甚至夺燕云都在可能之中。

至于所说的物资粮草，更是不值一谈。中原大地上全是汉人，军队可以无限制扩充，物资可以每到一地随时调用，联结河朔的成功让岳飞再不用顾忌前三次北伐时的粮草问题。他的前面是一条光明之路，只要他向前，他将赢得一切。

没有谁能否认这一点，所以某些人才心慌意乱，如大祸临头，惶惶不可终日。比如赵构。按逻辑，岳飞是他的员工，工作越出色，他越得利，何来阻挠一说？

这一点很让人想不通。

其实也没什么，世间事只有故作高深，没有真正的高深。人类的麻烦，除了有限的几种天灾之外，都是人给人找的，之所以出现各种无厘头的事，说到底只有一个原因在作怪——私心。

岳飞北伐成功，赢得一切，那时江山的产权归谁？——这个问题像梦魇一样困扰着赵构。赵九弟是个具有身体和心理双重缺陷的人，他自己的所作所为、自己的才能志向，全都充满了小富即安的局限。这种局限是天生的，很难在后天改变。

这是天赋。

岳飞飞扬决勇，翱翔天下，为天子夺天下之忠臣。而赵构远不是秦皇汉武一样的皇帝，他时刻都牢牢地抓着铁算盘，计算他个人的安危富贵。

岳飞再向前就会失去控制，很可能会变成南北朝时南朝的开国皇帝刘裕！这种可能性不管有没有，有多大，只要存在，就必须扼杀！

于是岳飞在宋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七月十八日一天内连续接到了十二道金字牌班师令，严令他不许辩解、不许耽搁，立即撤军。

岳飞茫然、错愕、灰心、沮丧。憋了好久好久，当他终于能说出话来时，吐露的心声却是下面这一句：

“臣十年之力，废于一旦！非臣不称职，权臣秦桧实误陛下也！”

直到这时，岳飞仍然认为他的陛下是好人、正人，是一位中兴之主，只是由于受了秦桧的蒙蔽蛊惑，才变得倒行逆施、反常错乱。

千般不情万般不愿，也要遵守皇命。岳飞在第二天班师，起兵

时，附近州县的百姓都赶了来，拦住了他的马头，问为什么要走。

岳飞来时，他们戴香盆、运粮草倾力支持，岳飞突然要撤走，金人回来会反攻倒算的！百姓何辜，不忘故国却被国所累。

岳飞愧悔难当，无奈中只能取出圣旨，说：“吾不得擅留。”身为军人，他实在没法拒绝军令。但是此情此景，又怎能置之不理？岳飞下令多留五天，由他亲自断后，想跟着宋军走的百姓一起南迁。如此这般，岳飞的军队终于还是南撤了。

岳飞撤走之后，中路的刘锜、最东端的韩世忠跟着撤军，轰轰烈烈的绍兴十年北伐就此突然结束了。它的尾声耐人寻味，金军一方，注意金兀术的命令，他命令孔彦舟，也就是那位抓住洞庭湖义军首领钟相的游寇大佬，领军重占开封。

为何是重占呢？难道金军已经从开封城逃跑了吗？的确，金兀术已逃离了开封。这可不是汉人史书的记载，是《金史》卷七十七《完颜宗弼传》里的记录。

千载一时，只须前进而已！

居然就这样错过了。更让人气得吐血的是这个时候居然有一支部队逆方向冲到了前线，这是谁呢？非常耀眼，是宋军里最核心、最忠心、最让人放心的禁军——杨沂中的部队。他们来干什么？岳飞都撤退了，他们离开赵构远涉大江，为的是什么？

联想之前，答案呼之欲出，这不是来帮岳飞的，这是来监视、掣肘、制衡岳飞的！为了让岳飞撤军，赵构用了多少心思，耍了多少手段啊！从张、王撤退，逼岳飞成孤军，到十二道金牌赤裸裸的命令，这样还不够，竟然派军队准备火线内讧！

可惜的是杨沂中的运气太差，被卷土重来的金军伏击，跟后方失去了联系，把赵构差点吓晕过去。这是赵九弟手里的唯一一支亲兵，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有闪失的啊！

好在杨沂中还是逃回去了。

逃不走的是河南大地上的义军、州城。岳飞撤走后，金军迅速反攻，北伐中所得到的一切都输了回去。义军被镇压，城池被复夺，百姓被残杀。这些消息传来，岳飞义愤填膺，他仰天大叫：“所得诸郡，一旦都休！社稷江山，难以中兴！乾坤世界，无由再复！”

他可以委屈，但百姓不能危亡；他可以失意，可江山国土不能沦丧！此时，岳飞终于愤怒，终于失控，他心里郁积了太多的东西，必须要说些什么！

“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抬望眼，仰天长啸，壮怀激烈。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

“靖康耻，犹未雪。臣子恨，何时灭！驾长车，踏破贺兰山缺。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待从头、收拾旧山河，朝天阙。”

这一曲《满江红》，到尾声时岳飞还是习惯性地希望着什么，可他不会知道，在临安城里等待他的会是些什么人、什么事。

战争过后，所有参战的高级将官都要回临安述职。当岳飞到达时，很多事都已经发生了，比如说张俊、王德升官发财得奖状。

这是个很诡异的现象，更诡异的是发生的过程。

张、王两人到临安城之后，完全是一副铁血军神的做派，而宋廷给予的待遇也是欢迎英雄一级的。这让整个临安城官方民间都看不惯更受不了，于是发出了一片片嘘声。之后张、王两人受了刺激，表现得更加离谱。

就像从战场上置友军于不顾逃跑的是别人一样，这两人主动向皇帝请功邀赏。

还有比这更无耻的吗？全城官民愤怒了，有官员以正式公文的方式弹劾他们，可几天之后事情出了结果，这两人两袖金风、胸配红花，得意扬扬地去西湖划船玩去了。

太荒诞了，这个世界还有公理道义吗？岳飞抵达临安之后，听到和看到这些，就此明白了官方对这次北伐的定性原则。

什么是功，什么是错，最终的解释权早就另有宗旨了。

行情有变，岳飞却不变。他在觐见之前就把赏赐都推了，选字用词间充满了棱角，让某些人坐立不安："……区区之志，未效一二。臣复以身为谋，惟贪爵禄，万诛何赎！"

什么功劳都没有，还为自身打算，贪图钱财官位，杀一万次都不够。这样的话直指张俊、王德、秦桧，让这些人对号入座，惶恐于自己拙劣肮脏的勾当。

真以为怎么受的赏，为什么发的钱，会没人知道原因吗？岳飞一时激愤，相当于挑明了告诉皇帝、首相、大将军们，你们联手在我背后捣鬼，做了什么我都知道！并且我很介意，不想继续装糊涂，跟你们同流合污！

岳飞再次要求辞职。

赵构也拿他没办法，只好亲自写了一份诏书。里边先肯定了岳飞的成绩，"卿勇略冠时，威名服众"；再申明朝廷还是有长远打算的，"方资长算，助矛远图，未有息戈之期"；最后打出人情牌，"虽卿有志，固尝在于山林；而臣事君，可遽忘于王室"，你只顾自己逍遥自在，不管还在水深火热中的政府了吗？

如此这般，岳飞终于不再提辞职的事，走进皇宫，和赵构见面。见面时整个皇宫回响着赵构一个人的声音，他温馨、尊荣、关切地说了很多话，换来的是岳飞无可挑剔的礼仪。

除此之外，岳飞一直沉默，一个字都没回答。当天岳飞离开，在他的身后，是几道各有内涵的目光。

赵构，他微笑着从未失态，哪怕做了以上的一切，仍然雍容优雅。在岳飞、韩世忠等人走后，他以主事者的身份为此次北伐收尾，说了这样一句话：

"朕若亲提一军，明赏罚，以励士卒，必可擒兀术。"言外之意，伟大的将军们，你们能做到的，正是我所能做的，我甚至比你们做得更好。

世间应知道，朕，赵构，才是掌控一切者，才是需要膜拜的对象。

张俊毫不掩饰自己的杀心。岳飞是他曾经的部下、现在的噩梦，这人的一言一行都站在他的对立面，把他映衬得无比丑陋！

报复，报复，如果有可能的话，必杀飞！

秦桧则很忙，他不需要用怨毒的目光凝视岳飞，因为他正做着报复的事。说起来他应该感谢岳飞才是，在他从前的主子完颜昌死后，他像是断了线的风筝一样，飘荡无根，乃至于失去了在赵构身边立足的根本。金兀术不屑于和谈，他秦桧就没有了存在的意义。

非常及时，岳飞北伐，一顿暴揍让金兀术清醒了，明白了走哪条路才不会撞墙。这几天里，金国的四殿下托人带来了话：

“秦，你没白天没晚上地请和，却没办半点正事。岳飞为什么没管住？都快要抢我的河北了，还杀了我的女婿。这个仇必须得报，只要你们杀了岳飞，和谈立即达成。”

秦桧很满意。

当然这需要一个过程，杀岳飞也好，搞和谈也好，都需要整体策划，都要讲究一个水到渠成。这其间不仅需要南宋动手，金国方面也得积极些。

金国的工作在第二年的正月中旬展开。都元帅金兀术率领着原班人马，不，数量少了些，不足十二万了，东拼西凑到九万，发动南侵。

这是意料之中的事，失败之后必须主动攻击，当年辽国是这样，现在金国也如此，不然没法保持上位国的态势。

打是一定要打的，但打哪儿很讲究。鄂州方面是禁区，万万不能招惹；楚州方面韩世忠的战力大不如从前，但仍旧足够硬朗，本大利小，不是好生意，躲开；那么剩下的就是淮西西路一带，张俊的辖区了。多年来，相互间知根知底，这是目前唯一的软柿子。

天寒地冻，金军越过淝水，进攻寿春，没遇到什么抵抗，当天就攻破了城池。这之后，两淮地区仍旧一片平静，唯一的变化是几条主干道上，每隔几小时就出现一匹狂跑的快马。

这些马，是淮西战区司令官张俊在辖区内的最主要“战械”。

作为南宋资格最老的大将，张俊的做派是最经典的。他严格执行着遥控方针，将辖区交给了部下姚端，军队驻扎在长江南岸的建康，他本人则停留在首都临安，沉醉在西湖的旖旎风光里，随时和皇帝保持着近距离接触，学习政策，保持关系。

如此这般，才是一个大将该有的工作生活风范！

那么一旦金军杀来，辖区空虚怎么办？不急，他备下了非常多的快马，组成了“流星马斥候”，可以迅速把战报传到江南。

至于传来之后嘛，仍然不急，他可以周密细致地调动军队，再周密细致地召开军事会议，再周密细致地选择坐骑，以免再次发生赶赴前线时，掉下马摔伤胳膊的悲剧……至于前线、金军，战争已经爆发，什么事也不会耽误，刘锜将军荣升淮北宣抚使判官，带着八字军驻扎在太平州（今安徽省当涂），他完全可以先率军杀过去抵挡一阵。

刘锜率八字军再一次冲击，成为阻挡金军南侵的第一层屏障。几天之后他到了淮西重镇庐州（今安徽省合肥）。

庐州守将关师古，部下士兵两千余人。按说这比顺昌的条件好了很多，而庐州作为淮西第一重镇，它的城防设施更加完备。从理论上说，刘锜会背倚坚城，创造出比顺昌之战更辉煌的战绩。

可是他到达之后，绕着城墙转了一圈，之后对关师古说马上集

合能跑路的人，立即撤！城防是一回事，金军杀来的速度更是一回事，顺昌至少留给了他六天的准备时间，现在金军的先锋部队已经快到了。

庐州大撤退，刘锜以最快的速度回缩至巢县东南方一个名叫东关的地方，那里依山傍水，形势坚固，可以结寨自保。

而此时，庐州已经被攻破，其周边的无为军、和州都受到了波及。至此，战争刚刚爆发，淮西已经沦丧大半，十天之内，长江防线都在威胁之下。

赵构慌了，不管有什么样的内幕，他都必须得保证长江防线的安全，有了这个才有谈判的筹码，才有他平静幸福的生活。他严令张俊立即从临安滚到前线去，并派出杨沂中率禁军渡江作战，之后心里仍然没底，习惯性地向鄂州求援。

赵构十万火急地发去了御札，要岳飞亲自率军渡江攻击金军，保证领袖的安全。

岳飞收到命令之后，感觉一阵阵的头晕。这都哪儿跟哪儿啊，淮西战区内，张俊、刘锜、杨沂中三部的军力，已经达到十三万以上。这是建炎南渡以后，第一次以优势兵力与金军作战，虽说张俊很软，杨沂中很少爷，但有刘锜在，怎么也能保证长江的安全吧！

趁此良机，应该由他出兵从鄂州直取京活。这样宋军将以岳飞部从北，张、刘、杨三部在南，形成合围之势，以绝对优势的兵力全歼金国河南部精兵。如此，则一战定江山，比收复开封更直接有效。

岳飞把这个战略意图写成奏章，急报临安。赵构以更快的速度发来了回复，上面用一大堆的殷切希望包裹着一个中心议题："……今江、浙驻跸，贼马近在淮西，势所当先。"

现在领袖在江浙一带，金兵已经杀到了淮西，这是最重要的。飞，你就别出什么幺蛾子了，快来救我！

面对赵构被吓得扑腾乱跳的小心胆，岳飞没再耽搁，放弃了这次难得的大好机会，立即领兵去淮西。这样，如果不出意外的话，那里会变成一个经典的添油战场。

各方面不断往里加筹码，打群架，杀敌一千自伤八百。

岳飞于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二月十一日左右渡江，接近战场。可惜没等他真正靠近，事情发生了变化。淮西主将张俊给他写了封信，告诉他离远点，保持距离。

张俊、王德一起从临安赶往建康，也就是现在的南京市，在那儿与他的大部队会合之后，于二月初四渡江。过了长江之后，放眼一望，忽然找不到敌人了。

女真人不知在搞什么，只是占领了庐州、和州等地方后，就开始缓慢地撤军。在十多天的时间里，一步步把含山县、巢县、全椒县、昭关等中小城市都让了出来。张俊摸不清头脑，但是手里的兵本性很贪，有便宜为什么不占？

于是双方很默契地一退一进，在淮西平原上携手散步。这种状态一直持续到了巢县以北的柘皋镇，这地方一马平川，地势平缓，女真人退到这儿之后就再也不走了。

九万对十三万，军团级决战，金军当然要选一块能跑得开马的地方。

至此，张俊等人知道事情不是那么简单了，他们已经跟着女真人走进了对方的主场里。不过也没什么，最近几年再也不是从前宋军畏女真人如虎的时代了，在数不清的大胜战役之后，连从来没有正面击败过金军的张俊、王德、杨沂中都充满了信心。

更何况阵中还有顺昌之战的孤胆英雄刘锜。

双方于二月十七日对阵激战。挑起第一轮攻击的人不是女真人，也不是刘锜，而是临安禁军大佬杨沂中。杨沂中早年号称“血汉”，单骑入城击败满城土匪，让赵构又惊又爱。这个传统一直保持着，这么多年以后变本加厉，到了这种场合仍然敢打敢拼，抢着上头阵。

多年来，在首都执法养成的威风的确厉害啊！

第五章 岳飞战场受排挤

杨沂中率禁军冲向金军的中军大阵，推锋直入堂皇正大，真不愧是宋朝皇帝精锐强悍的——仪仗队。这票人冲得快，败得更快，没一会儿就成群结队地跑了回来。

这也算是杨沂中的能耐，此人无论怎样大败，不仅自己不死，部下们也都不死。

仪仗队退场，正戏开唱。按常规概念，这时出场的应该是战力第一顺位的刘锜。由他当炮灰消耗金军实力，再由张大将军出面一锤定音，这才是正常的官场逻辑。可惜事实不是这样，张俊泡官场、泡军界这么多年，做事早就不是正常思维了，而是超常。

让刘锜打头阵，很可能会再搞出一个奇迹，扬名立万；把刘锜留在最后，万一失败了可以当逃跑时的盾牌。这两个选择哪个好？

宁与友邦不与家奴，不然选后者！

于是去除杨沂中，排挤了刘锜，张俊是主将，绝不亲临第一线，那么剩下的就只有王德了。王德，原行营左护军刘光世手下第一将，人称“王夜叉”，是一位手段强硬的老行伍，按资历说威望，他有时敢和韩世忠叫板。当年行营左护军主将很萎，部将超强，说的就是他和郦琼。

这时王德出战，胆略非凡，选择的主攻方向是金军的右翼，那一方正是金军中的精锐部队拐子马。轻骑兵行动迅速，拐子马迎着王德冲了过来，却不料王德张弓搭箭，一箭射中金骑指挥官。战场一片哗然，王夜叉挥军鏖战，居然把拐子马给击溃了。

战局不利，金军向紫金山方向退却。张俊没有追，他率军先收复了淮西境内的重镇庐州，进城之后第一时间向临安报喜请功。

赵构闻讯大喜，传令嘉奖。

奖状还在途中，张俊觉得获奖名单要斟酌一下。这时金军还在淮西境内，战争很可能会继续，岳飞已经渡江到位，眼看着就会参战——这明显是下山摘桃子嘛，俺手握十三万重兵且旗开得胜，难道要平白分你岳飞一半功劳？

做梦，张俊给岳飞去了封信，告诉他原地不动。别想靠近了占便宜。

岳飞原地静止，没有再靠近。

这是当时军界内罕见的高素质表现，面对别人养大成熟的桃子，能忍住不伸手，是连同吴玠、韩世忠在内宋朝绝大部分将官所做不到的。

那么可以为岳飞鼓掌欢呼了吗？不，先等等，几个月之后，这件事会引发怎样的灾难，是这时谁也没法想象的。

回到淮西战场。柘皋之战大获全胜，正面击败近十万金军。这个成就不可谓不重大，一时间朝野振奋，张俊更振奋，连同后来的史书也非常振奋。宋人后来总结出“中兴十三处战功”，柘皋之战榜上有名，排在第八。

在这种局面下，没法不追击。可是怪事再次出现，张俊再一次

找不到金军的去向了。他收复了庐州，休整了军队，向紫金山方向追击金军，结果发现金军去向不明。

近十万军在淮西大地上失去了踪迹。这让张俊心惊肉跳。尽管他总逃跑，尽管他总避战，可作为南宋资格最老的一个兵痞，他非常清楚这是战场上最要命的事情。

你不知道敌人是怎么消失的，就意味着你不知道什么时候敌人会突然间跳出来！

为此他下了大本钱去搜索，而消息也如潮水一样涌来，其中最重要的一条来自于濠州（今安徽省凤阳县东）。那是庐州的北方，金军撤往淮水的必经之路。早在柘皋之战前，濠州就被重重围困了，这时它正是金军后撤必经之路，那里的战报可信度很高。

濠州的人前来求援，十万火急。说金军自开战之初就重兵围困，眼看着更多的金军到来，会顺手屠城泄愤的。

这让张俊不爽，屠城很严重，可追上去再来一次柘皋大战——穷寇莫追，逼急了会有大损失。他下令再探。

几天后消息再来，说濠州解围了，金军从这里路过，会合了围城部队一路向北，已经渡过了淮水，进入了河南界内。像是为了验证消息的可靠性似的，有几个从金军营地逃回来的宋军信誓旦旦地保证，金军渡淮是他们亲眼所见的。

张俊一声令下，追击！

开追之前，张俊于百忙之中意识清醒，作了另外两个决定：第一，传令岳飞，让他继续原地待命；第二，告诉刘锜没他什么事了，追击任务由张俊本人和王德、杨沂中来完成，刘锜必须第一时间向南撤军，返回驻地太平州。

摁住岳飞，踢跑刘锜，如此这般，才能保住功劳只攥在自己的手心里。

看着很怒吧，偏偏两个当事人都听话了。不为别的，只因为张俊是淮西主将，只因为这两个人都有纪律、有原则。不然的话，两者随便哪个，都有屠了张俊的把握！

而这也要记录下来，因为它和前一次岳飞听令静止一样，会引发之后的灾难。

追击开始，张俊、王德、杨沂中三位高资历兵痞兴高采烈地向前追，想着“收复”濠州，兵临淮水，耀兵国境。这是很牛的一件事，只是在国境线上盔明甲亮地遛一圈马，回临安后就会再一次升官发财得奖状。多好的事啊，多便宜的买卖！

可惜的是，才跑了一天，前方忽然传来最新战报。金军突然出现在濠州区域，开始重兵攻城了。三位兵痞立即出了一身冷汗，停下了脚步。

有情况，把刘锜追回来，让他去打仗。

刘锜听命令，又赶了过来。四将合兵，杀向濠州。距离还有六十里时，传来战报，濠州陷落了。面对这一噩耗，四个将军各有主张。

张俊、刘锜发觉这一次金军的行动太诡谲，变幻不定，一定得慎重对待。而且濠州已经陷落，赶过去意义不大。

王德弃权，他本就不是这方面的大将，在军事会议上底气不

足。而禁军的大衙内杨沂中火了，仪仗队的特色再一次展现出来，他要进攻，趁金军刚刚攻下濠州，立足未定之机全力反击，既抢回城池，也救回百姓，更趁机扩大胜利果实，打一场比柘皋之战更辉煌的战斗！

张俊等人郁闷，柘皋之战有你啥事，仪仗队长阁下？

可不管别人怎么劝，连张俊以淮西主将的身份反对，都没法阻止杨沂中的进攻决心。在守原则的人那儿，原则是锁链；在没原则的人这儿，原则、命令什么也不是。张俊还怕禁军主将随时给他打小报告呢。

杨沂中率军冲向了濠州城。

冲进濠州城毫无障碍。

人呢？城里原有的居民，还有金军，都跑哪儿去了？难道在杨将军进城前都跑光了？这让杨沂中警觉，他放慢了速度，派出了前哨，向纵深处打探。

前哨回报，全城都没人，一个都没有。

像是印证这一点似的，当天濠州全城“寂然无所闻”。有点邪门，不过仪仗队队长长期在首都领袖身边工作，各种高深理论学了很多，见怪不怪，其怪自败等道理早就熟透了，还能被女真人盗版的空城计给吓住？这时他下令继续前进，占领全城，肃清残敌。

就在全军都进城了之后，北门突然间伏兵四起，大批的金军冲了进来。禁军仪仗队的素质再一次显露，冲锋时很猛，对决时脆败，遇伏之后慌张！他们没等真正接战，就像被枪惊着的兔子一样，一窝蜂地拥向了南门。

南门外是张俊、刘锜等率领的全军大队，这时“南奔无复纪律”的禁军们成了金军的前锋，用来冲散宋军主阵。

关键时刻，张俊难得地展示了一次军中宿将的经验，他命令全军前进，与败军逆向而行，哪怕把娇嫩的禁军挤成馅饼，也不能动摇主阵。

这个决定很有效，也很残忍，阵地保住了，同时宋军重新获得了优势，毕竟在淮西战场上宋军的战力以及数量都超过了金军。可杨沂中的部下们就没那么幸运，首尾两端的步兵们大量伤损，仪仗队严重减员。

如此一番折腾，濠州城重新寂静了。宋、金两方在城内外对峙，都保持了足够的耐心。而战争的重点在三天之后转移到了淮河水道上。

楚州方面的韩世忠派出数百条战船逆淮而上，要截断金军的退路。这是韩世忠的风格以及特长，他每一次的作战目的都是欲置敌于死地。而水军是金国永远的痛，女真人直至亡国都没能完善这一领域。这样，就形成了宋军水陆两方面前后夹击金军的态势，以军力战绩参考，完全能把金兀术困在淮西境内。

形势大好，又急转直下。金兀术没有分兵去淮河边上准备迎战，而是在旱路迎着韩世忠的水军插向了楚州方向，也就是运动到了水军的后方。

金军在赤龙洲附近停了下来，开始砍大树设水障，要把韩世忠的水军截住。金兀术的意思很清楚，你不是要断我的退路吗？我先把你

的退路给断掉。想在淮西吞了我，那么咱们就拼个鱼死网破！

这是多年以来，金兀术罕见的勇敢表现。他实在是输不起了，再输的话金国将失去上位国的资格，他本人也会名誉扫地、身败名裂。

这也给了宋军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在淮西大地上，张俊以十三万重兵挟胜势逼迫金军后退，韩世忠断水路成关门打狗之势，并且就在淮西境内还有岳飞这一终极战士随时会参战。这是自宋、金开战以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只要各方面正常运作，金兀术必将全军覆灭。

可各方面运作的结果是，什么都没有发生。没有作战、没有流血、没有堵截、没有谁全军覆灭，什么都没有。

韩世忠得到金军设水障的消息后，就令水军撤退。水军撤得很快，本是逆流而上，只要顺水漂回去就行。张俊始终按兵不动。金兀术也没有死磕到底，带着濠州胜利赚回来的面子，顺势回国。

岳飞始终被隔离在战场之外，等这一切都发生之后，只能拿着这段时间里他收到的来自各方面的各种文件发呆。

有张俊的命令，有赵构的诏书。里边的内容错乱得让人发疯。

按时间顺序排列，金军侵入淮西，岳飞接到临安命令渡江驰援，其间有六份来往信函，分别是临安传令、岳飞申请长驱中原（两次）、临安否决要他火速救淮西、岳飞接令、临安嘉奖。

柘皋之战大胜，临安传令三军，内容是："……捷书累至，军声大张，盖自军兴以来，未有今日之盛。尚思困兽之斗，务保全功。"

这份诏书抄送给淮西境内的所有军方人员，岳飞、韩世忠也各得到一份。意思很清楚，告诫各将军见好就收，别惹更大的麻烦。

之后张俊令岳飞离远点，岳飞听从了，也抄送一份交给临安，以此证明自己为啥不直接进入战区。临安方面非常欣赏这一点，赵构特意亲笔写了一份御札给他。

"得卿奏，知卿属官自张俊处归报，虏已渡淮，卿只在舒州听候朝廷指挥，以此见卿小心恭慎，不敢专辄进退，深为得体，朕所嘉叹。"

在赵构来看，岳飞这回没有看见金军就眼红，冲过去搞得血肉横飞，不可收拾，而是很克制地听话了，这是巨大的进步，是转变的开始，是一个令人惊喜的征兆。他要表扬这个一直倔强的部下。

接下来，诏书里的笔锋一转，他甚至难得地与岳飞有了共同语言。

"据报，兀术用郦琼计，复来窥伺濠州。韩世忠已与张俊、杨沂中会于濠上，刘锜在庐州柘皋一带屯军。卿可星夜提精兵裹粮起发，前来庐州就粮，直趋寿春，与韩世忠等夹击，可望擒杀兀术，以定大功。此一机会，不可失也。

"庐州通水运，有诸路漕臣在彼运粮。

"急遣亲札，卿切体悉。十日二更。"

从上面这段可以看出，这份诏书对岳飞来说简直是喜从天降。这是自从淮西兵变、刘光世的左护军叛变，导致岳飞与赵构隔阂之后，岳飞第一次重新看到了曙光。赵构在主导这次机会，要趁此天赐良机，把金兀术毁灭在淮西境内。他为岳飞铺好了所有的路，只等着岳飞杀过去！

只不过，请注意写这份诏书的日期：

十日二更。

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三月十日夜二更天。十日写信，渡长江送交到岳飞的手里，需要多少时间，有一个参考。

岳飞申请长驱中原，临安否决。一个来回是五天。当时岳飞在鄂州，信使不必渡江。这时等同对待，至少需要两天半岳飞才能收到命令。

那么是十二日傍晚。

瞧一瞧当时淮西战场上都发生了什么。三月五日，张俊开始追击，同时命令刘锜回太平州。三天后，三月八日，抵达濠州外围。九日杨沂中大败。再三天后，三月十二日，韩世忠水军受阻返航。

十二日……傍晚时分，岳飞才有可能收到赵构命令他前进的诏书。

等岳飞准备迈步的时候，战争早已落幕。有这么玩人的吗？这到底是至高无上的皇命诏书，还是发泄私愤的骗人字条，抑或是通信条件太差造成的低级失误？

很难是失误，因为还有下一道诏书。

岳飞接到上面“十日二更”发布的命令之后，回信说他将率军启程赶赴庐州。他在战区内急如星火地赶路，后面的诏书比他还快，追上了他。

诏书里写：“得卿奏。卿闻命即往庐州，遵陆勤劳，转饷艰阻，卿不复顾问，必其行，非一意许国，谁肯如此！

“据探报，兀术复窥濠州。韩世忠八日乘捷至城下，张俊、杨沂中、刘锜先两日尽统所部前去会合，更得卿一军同力，此贼不足平也。中兴勋业，在此一举，卿之此行，适中机会。览奏再三，嘉汉不已。遣此奖谕，卿宜悉之。”

按时间计算，岳飞接到这份诏书时，淮西战区已经彻底凉了，无论是张、韩、杨、刘、王等宋军，还是金兀术，都早已散场。偌大的淮西境内，只有岳飞一个人捧着一大摞诏书发呆。

前思后想，对照此前多次北伐，岳飞越想越怒，他看了看周围的岳家军将领，实在没忍住，说了三句话。

第六章 赵构秦桧耍阴谋收兵权

“国家不得了也，官家又不修德。”

岳飞如是说。

国家当断不断，纵敌玩寇，使本在罗网中的金军逃脱。这本是最卑劣的将军们巩固自身地位才使用的下三烂招数，可一个国家居然用了。它是想应付谁，想要挟谁，想毁灭谁？！

国家公然做这样的事，前途何在，如何得了？

至于修德。

一个人总要有一颗真挚、理智、光明的本心，才会做出光明、理智的事来。看赵构前半生的所作所为，之所以倒行逆施莫名其妙，都是因为他的心术不正。

修德是很重要的。

世人的眼睛是亮的，清楚岳飞说的是不是实话，是不是对的。

这句话只是开端，淮西之战刚刚结束，各个细节都在眼前，岳飞愤懑难当，说了第二句、第三句话。他转向张宪说：

“张太尉，我看像张家军那样的兵马，你只消带领一万人去，就可以把他们蹉踏了。”

又转向董先说：

“董太尉，像韩家军那样的兵马，我看你不消带一万人去，就可以把他们蹉踏了。”

这两句话在正常状态下看来，是很不合适的，会引起中国人第一时间的反感。为什么呢？不外乎“做人”的道理。

做人要时刻谦卑、时刻低调。柔弱既然胜刚强，那么即使事实真的是那样，也不能直说！哪怕张俊、韩世忠真的退化到那种地步，你岳飞也不能这样公开评判攻击，恶化同志关系。

可他说的是不是实话呢？张俊抛开不论，这人是什么货色，历史清楚，包括他自己都很清楚。至于韩世忠，黄天荡时的韩世忠到哪儿去了？以几千兵马截击十万金军，置生死于度外、置利害官爵金银于度外，什么都不在乎，只要归还二帝、归还河山的韩世忠到哪儿去了？

应该说，他才是第一个提出还我河山的人。可是，现在这人怎么了？只是截断退路而已，就直接撤退了。他本来应该不管张俊怎样，不管临安怎样，率水军截断淮河，以一部之力断金军退路，让这场战斗不得不打起来！

时间在变，一切都在变。唯一没变的岳飞在失望之余难免口出怨言。这一次，论道理他没有任何错误。而在另外一些层面上，他却错得很幼稚。

如此三句话说完，淮西之战才算真正结束。剩下的就是老节目，去临安述职，说一下在这次工作中各自的表现。

张俊是最积极的，他没等赵构下诏书集合，就先写了份奏章。里面大篇幅展示了柘皋之战的胜利，突出了杨沂中勇于首战的英勇，以及他个人临危不乱反败为胜的指挥艺术，最后指责了刘锜的作战不力。如此会战，被寄予厚望的精锐之师居然不见作为。

不作为，是重罪！

这之后，张俊单独用一章详细论述了岳飞的问题。岳飞行动迟缓，久久不上战场，耽误了一次又一次的歼敌良机。甚至在战局不利的情况下，也不见近在咫尺的他伸出援手。

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除远在川陕的吴家军之外，全体战将都已莅临战场，参与此战，唯独岳飞坐视生死，置国家利益于不顾？

这不是单纯的表面现象，联系此前岳飞一贯的好战表现，一定有深层次的原因。为国家利益出发，一定要谨慎对待，认真研究。

什么叫倒打一耙？而这只是张俊表演的开始。他长年泡在临安城里，和皇帝、首相近距离接触。一个庞大的计划在这几个人心里生成，而张俊是重要的棋子，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三大将应召入朝述职，张俊轻车熟路，最先到达，其实也可以说他从淮西战场下来之后直接就回临安了。第二个是楚州方面的韩世忠，他的距离相对近一些。

韩、张入朝，临安震动。从规格上讲，这本是一次例行的述职会议而已，是某次重大国事过后，皇帝、宰执、大将们的一次碰头会，总结一下经验教训罢了，有什么大不了的？

细心的人会发现，已经发展壮大到不讲理、不认错、不辞职等地步的秦首相居然一反常态，又变回到从前那个“甜蜜的秦桧”了。

秦桧连日设大宴款待韩世忠、张俊，与之亲切交谈，内容涉及军事、政治、家庭、生活等方方面面，时不时地还说起岳飞。

他与你们三大将最近有过什么交流吗？

这让韩世忠深深地不解，让张俊表面上迷惑。张俊当然知道秦桧这么反常是为了什么，他们私下里制订了一个大计划，要一举剥夺所有大将的军权。这样做的风险可想而知。此时此刻，南宋三大将的势力要远超晚唐时期那些割据的藩镇，如果计划暴露，三人串通谋反，临安小朝廷毫无反抗能力，会被瞬间推翻。

于是乎，夺权在理论上的第一步是保密。只有把三大将都聚拢到临安城里，才有可能实施下面的计划。可要是真的这样做的话，仍然会鱼死网破。

因为没人会坐等失去一切。要让对方接受安乐死，首先就要让对方失去反抗的能力。秦桧以一个顶级阴谋家的身份，准确地看出了最关键的问题——分化三大将内部。

他许诺张俊，只要协助朝廷收回兵权，那么从此以后，张俊将总揽南宋军事。这一提议由秦桧提出，被赵构默许。张俊仔细衡量，发现这完全是为他量身定造的。登上军权之巅，踩倒韩世忠、岳飞，还有比这更让人享受的事吗？

他没有理由不答应。

这之后，赵构才宣召三大将入朝述职。张俊来了，韩世忠不明真相地来了，可岳飞还没到。这让秦桧心惊肉跳。岳飞是南宋军力之冠，他一人足以压倒全国，他没来，真的是鄂州相对较远吗？还是暗中知道了什么，或者正在准备着什么？

秦桧无法安心，他不停地试探着。

韩世忠一直都蒙在鼓里，张俊与岳飞有宿仇，两者没有交情，

秦桧注定没法知道什么。他忐忑着，整个临安的上层领导都惶恐不安，直到六七天之后，岳飞终于率领少量亲兵进入临安城。

岳飞来了。他意气消沉，或许怨愤冲天；对未来仍有所希求，或者连番的遭遇让他变得麻木，这都不重要，因为他想不到下面将要发生的事。

赵构按惯例召见了三大将，场面与从前相似，语言千篇一律。不过是“爱卿们忠勇冠世，朕以社稷之重倚重你们……”片刻之后笑容满面、口干舌燥，宣布散会，三大将各回各的宾馆下榻。夜深人静之后，另一项真正重要的工作悄悄地开始了。

当晚，直学士范同、林待聘两人分别写了三份制词，用以任命张俊、韩世忠、岳飞分别为枢密院的两位正使、一位副使。

这份诏书在第二天公布，岳飞等三人即日起至枢密院办公，他们辖区内的军政事务被同时分割，具体办法是三大将主领的宣抚司被撤销，军队番号一律改为御前诸军，由原先的二三把手，如岳家军的张宪、王贵两人，各领部下独自成军，直接向临安负责。

这是分割军队，同时进行的还有切除智囊。岳飞的幕僚们，如朱芾、李若虚被调任地方官，严禁与岳飞接触。

之后是上级制衡，任命秦桧党羽林大声任湖广总领，管理鄂州大军的钱粮，勒住岳家军的生存命脉。如果这样还不够，赵构还派去了一位岳家军的老朋友。

开除原淮北宣抚判官刘锜的军职，改任荆南（今湖北省江陵）知府。宋廷规定他“或遇缓急，旁郡之兵许之调发”。

湖北旁郡，不外乎鄂州，这是以公文授权，刘锜可以视情况夺取岳家军的军权。

如果说刘锜夺权还在可行可不行，情愿不情愿之间的话，林大声对岳家军的剥夺则是强行介入的。何谓藩镇，何谓大将，不外乎辖区内军、政、财三权独立。

这时不由分说，直接夺取了财权。

对韩世忠、岳飞来说，这个打击是突然的，却没有致命。因为他们可以申诉、可以抗议，还可以搞些小动作反对。

但是真正致命的打击瞬间到来，他们谁都没有想到，同为三大将，在裁撤之列的张俊第一时间表态：“臣已到院治事，现管军马，伏望拨属御前使唤。”

张俊已经到枢密院上班了！

这让韩、岳两人何以自处，是仍然反对吗？那样首先面临的就是军方的分裂对抗，三大将内讧，前线直接动荡，两位不是为国为民的忠臣良将吗，会忍心付出这样的代价吗？

答案显而易见。韩、岳只能沉默。

哪怕被人背后捅了刀子，也要时刻坚守底线。这就是有原则的人的悲哀，总是束手缚脚，觉得处处都是花瓶瓷器，不可以打碎，于是碎的就只能是自己！

这一切都在赵构、秦桧的计划之中。等三大将都到枢密院报到上班之后，赵构再一次召见了他们。这一次他说：

“朕当初给你们一路宣抚之权，这很小。现在把国家军事首脑重

地枢密院交给你们统领，这权力很大。你们要同心同德为国家服务，要团结，别分彼此，这样我们宋朝的兵力就联合在一起不可抵御了。如此一来，像金兀术之流随时都可能扫除！”

这段话，谁能挑出毛病来吗？

一路宣抚之权，与枢密院长官相比，大小的确不同。三大将变成两正使、一副使，可说总揽军队，理论上千真万确操执军队权柄。三人同在一间办公室里上班，随时沟通，的确比从前远隔千里、互相斗气强得多。那么千对万对，哪里出错了呢？

韩、岳两人总不能直接喊出来“你们搞阴谋诡计骗人夺权”吧？

这就是政治。搞得每个人都心知肚明，却有苦说不出。不是不能说，而是说出来了会更尴尬、更难堪，损失更大。

赵构十五年之后终于成长为一个合格的、超群的政客了。他对三大将说的上面那番话，并不是得了便宜还卖乖的浅薄表现，而是对下一个更重要的进程的铺垫。

三大将哑口无言之后，赵构以同样的论调向各军区的三大将原下属们发令。命令里有宣告：“朕昨命虎臣，各当阃寄，虽相望列戍，已大畅于军声。”

你们的首领已经升官当了枢密使，不回辖区了。

有指示：“……凡尔有众，朕亲统临。肆其偏裨，咸得专达。”

你们统统归我指挥，无论是大将小将偏将准备将，都有直接跟我联系的权利和义务。

有许诺：“……简阅无废其旧，精锐有加于初。”

大家不要心慌，归我指挥后不仅不会裁军，还会增加军队精锐的数量。放心吧，绝对不搞一朝天子一朝臣。

有奖励：“……高爵重禄，朕岂遐遗。尚摅忠义之诚，共赴功名之会。”

高官厚禄都等着你们，我绝不食言。只要你们都保持忠义之心，就可以成批量地升官发财得奖状！

截至这里，赵构终于完成了这一系列的夺权程序，把三大军区从长官到士兵全体拿下。其行事目的、具体手段，都跟一百五十多年前那次著名的皇宫吃请相似。所以，很多史书都称赵构这段叫“第二次杯酒释兵权”。

诚然，从目的性上说，这没错。真的很像！南宋借此收回了兵权，再一次让军队为政党服务，从政权的稳定性上说，做得没错。

但两者之间实在有太多的不一样了，根本没法相比。

赵匡胤裁撤了符彦卿、慕容延钊、韩令坤等老一辈战将，手边早就准备好了曹彬、潘美等亲信，何况他本人就是无敌将军，一生保持不败的战绩。可以说，那一次杯酒释兵权根本无损于北宋的战力。可这时赵构裁掉了韩、岳、张、刘，南宋还剩下了谁？

更何况一百五十余年前，赵匡胤只是举起酒杯稍微示意，身边所有军人立即驯服，不仅服从，而且从心里往外地感恩。

赵匡胤开历史之先河，于五代末期以不流血的方式交接权力。这是拥有伟大的勇气、伟大的仁德，外加无穷的魅力才能成功地执行的。

反观赵构这次夺兵权，事先开始算计、分化，安插内奸，之后骗人进京、连夜颁诏、先斩后奏、歪理正说，同时还派人下黑手，接管军区要害……招招用得阴损卑劣，上不得台面。哪怕执行成功了，也和部下们结成了死仇，就算部下们不记仇，他自己都不安心。

于是，才有了后来发生的事。

眼下三大将都开始就地上班了。他们谁都没搬来家眷，而是显出很渴望的样子，脱下铠甲，换上长袍，每天坐着轿子去枢密院坐板凳。

这时是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四月中旬，三位前大将、现任枢密大入神色平和、动作舒缓、面带微笑，显得非常文雅。尤其是韩世忠和岳飞，两人的角色转换得非常快，迅速把文官这一角色当出了独特的做派。

韩世忠上朝，戴了一顶很有特色的帽子，准确地说是条头巾。该巾称作“一字巾”，据说以特殊手法缠在头上，显得与众不同。韩世忠每天戴着它上朝、下班，之后由几个亲兵陪着，在风景如画的早春时节，在临安城里走走逛逛，心情很好的样子。

每天他都站在桥头看风景，看风景的人都看着他。他的“一字巾”装饰了临安城，成了临安城的一景。有些人气得脸色发青……

岳飞没有奇装异服，他一丝不苟地生活，每天上班下班，很大众地混在文官群中。如果一定要说他有哪些不同的话，那就是他有时会解开衣襟，披襟雍容，很有悠闲之态。他有一笔好字，有满腹的诗书，有卓越的见识，有传奇的经历。

这些让他迅速进入了文人的世界里，并成为中心。但他很低调，每当被问及国事时，他总是说自己只想归隐山林，向往安静的生活。

以上，韩世忠、岳飞的工作和生活态度怎么样？平心而论，绝口不提国事，上缴一切权力，按时上班下班，行动不离领导的视线。

还要让人怎样，才算是合格呢？

可仍然出问题了。当韩世忠戴着一字巾招摇过市时，当岳飞披襟雍容与士大夫温颜聊天时，秦桧气得脸色发青，他非常不舒服。

我承认自己知识浅薄，对大人物们的心理变化掌握不足。因为我实在是没看出来韩、岳如此举动犯了什么错，把秦桧刺激得越来越冲动，乃至于提前实施了下面的计划。

三大将于四月中旬上班，到五月初时，一条皇命颁布——令枢密院正使张俊、副使岳飞出差去楚州，“拊循”韩世忠旧部，并把这支部队调到长江南岸的重镇镇江府。

韩、岳二人，先从韩世忠开始清洗。

至于为什么，应该很简单，只是数字化的计算而已。岳家军之强，冠于当时，以一军压全国，这是无争的事实。这时虽然岳飞在都城被监管中，可鄂州仍然是前岳家军的天下，军队还是那些军队，将官还是那些将官，如果先动岳飞，刺激到那股力量，很可能会江山变色、玉石俱焚。

与其那样，莫不如先解决韩世忠。

最近几年，韩世忠的力量在下降，韩家军的实力远不如从前，

而他本人对朝廷的态度也没有最初那样忠诚了。比如他反对宋金和谈，居然敢于私下出兵伏击金使。这是岳飞都不敢做出来的事，韩世忠不仅干了，而且还连干了两次。

这让赵构把韩世忠的名字从忠臣名单上划了下去。在收兵权的全盘计划中，首攻韩世忠是早就制订好了的，在最开始就露出了苗头。

韩世忠觉得自己资格老、功劳大，尤其是有苗刘之变时的救驾之功，与众不同。于是在赵构明令三大将只许保留少数亲兵之后，多留了三十来个背嵬军。这让赵构很不爽，他亲笔写诏书，命令韩世忠立即把多留的人赶回楚州去。

在这次清洗楚州的行动之前，秦桧看似有意优待岳飞，私下里约见了一次。

这是岳飞、秦桧之间唯一的一次私下见面。准确地说，是单独见面。对岳飞而言，如果是纯私人性质的约见，他绝不会搭理秦桧。

他不止一次在公开场合声称秦桧是祸国的奸臣！这让两人之间没有半点转圜的余地。

而在秦桧，什么都是有价格的，只要值得，他不会介意去干任何事。比如约见一下岳飞，同时让脸上的表情甜蜜些。

秦首相提示岳副枢密关于此次楚州公干需要注意的事项，朝廷希望探明韩世忠历年的工作态度，搜集需要的证据，并着重强调了四个字——“且备反侧”。反侧，指不顺从、不安定。

这是指要岳飞注意，楚州方面的韩家军有可能不听话，会伤害他。也是在暗示，朝廷希望楚州出事，让那边的兵不听话。进而引申宋廷要拿韩世忠开刀，罪名就从这次楚州公干产生，由张俊，岳飞来提供。

这是赤裸裸的陷害和收买！

岳飞大怒，当场拒绝：“世忠既归朝，则楚州之军，即朝廷之军也。”这是宗旨。

“若使飞捃摭同列之私，尤非所望于公相者。”、捃摭，指收集。让我岳飞收集罗织同列大将的所谓证据，恐怕要让你失望了。

秦桧气得脸上立即变色了。

几句话让两人的裂痕变得更大，把对方看得更清楚了。双方都愤怒到抓狂，而且理由充足。在岳飞看来，他说的是公理，是这世上最正确的公理。难道平白害人是对的吗？他当然要拒绝，甚至回击，让这个无耻之徒感到羞耻！

而秦桧说的是现实，这世上最实际、最管用的玩意儿，靠这个才能活下去、荣耀下去。无数的史实早就证明了秦桧们的无敌性。

双方都气得头晕，当天不欢而散，各奔前程。

岳飞走在去楚州的路上，知道了整件事的走向。其实对付韩世忠的行动已经在进行中，有人诬告韩世忠的亲信部将耿著谋反，耿著已被关押，已经招供是受韩世忠的主使。光这一条就足以让韩世忠身败名裂，无数的罪名会不停地叠加起来，直到把韩世忠打倒。

至于秦桧私下里诱惑岳飞，不过是驱虎吞狼，进一步制造三大将之间的矛盾，让后面的事更加好办些罢了。知道了这些，岳飞的反应再一次证实了他为什么是岳飞。

韩世忠与岳飞是同等级人物，甚至资历更老、与皇帝的情分更深。他都被朝廷无中生有罗列罪名，那么从常理上看岳飞应该警醒、应该胆怯。朝廷已经在杀猴骇鸡，他就应该变得识时务。

至少要明哲保身，置身事外。

可岳飞却连夜写信向韩世忠报警，通知老韩有人在搞事整他，快想办法，信及时送到，耿著的案子还没有定性，韩世忠第一时间赶去皇宫，求见赵构。赵构在短时间里回忆了十五年间韩世忠的表现，发觉除了在抗金的态度上韩世忠不那么温顺之外，其他一切无可挑剔。于是，他大发恩典，允许韩世忠进宫见面。

是允许见面，而不是免罪。

既然是态度上的问题，那么就要用态度来挽回。韩世忠的屈辱时刻来临了，这位威风凛凛纵横一世、无论何时都以铁血面目示人的韩大将军在皇帝的面前跪下，“号泣”，举起自己伤痕累累仅剩四根且不能弯曲动弹的手指向赵构认错乞怜。

嗯，这态度还过得去。

赵构满意了，愉快的情绪有益于回忆，他想起了更多韩世忠历年的优秀服务业绩，他决定还是宽宏大量一些。

他微笑着下令，耿著一案至此了结。耿著“杖脊”，刺配海南。所谓的谋反只与此人有关，没有其他的涉案人员。

韩世忠的命保住了，至于楚州方面，一切还在继续中。

张俊、岳飞莅临楚州。岳飞直接入住楚州知州的衙门里，而张俊不同，他在城外安营扎寨，搞得像行军打仗一样。

开始办公，第一步是清点兵籍。韩世忠从军近三十年，韩家军威名震世，有太多神奇的故事流传。到底怎样，谁也不清楚。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对它的公开清查。结果是惊人的，楚州独当一面，抗金十余年，迫使金军不能渡江。这之外，还不时进军北伐，做到这些，兵力居然只有三万。

岳飞不禁感叹，韩世忠真是个非凡的人！

张俊在旁边无动于衷，他关心的是赵构、秦桧的指令。这时他掩上兵籍册，对岳飞说：“鹏举，我们得把韩世忠的军队带到镇江府，这只是命令之一。更重要的是，得把背嵬军安全、完整地带到临安城。”

岳飞不由自主地震惊了，他的神情一定瞬间变得凶狠狰狞。张俊，你要干什么？这是在私拆韩世忠的嫡系，不仅会毁了这支军队，还会毁掉韩世忠的根基！

这是军队里最大的禁忌，只有南渡初期各大将整合军队时用过这招。现在是什么时候，背后捅刀子，居然这样歹毒彻底。

而这种事，无论如何都不应该由张俊来干。张俊、韩世忠是多年的战友，平时私交很深，是双重的儿女亲家，想不到一时的权贵利诱，就让他如此背信弃义。

岳飞再一次做出了岳飞式的回答。他说：“国家只有你我三四人能战，恢复大计全在我们身上，万一以后皇上命韩枢密复出领军，到时我们有何面目与他相见？”

张俊哑口无言，像秦桧一样气得满脸冒青筋。

当天两人气得头晕，不欢而散，各办各事。

岳飞很简单，他坐在楚州知州衙门里想心事。近期一系列的事像闪电一样发生，让他措手不及。这都代表了什么？还会再发生什么？乃至于就在眼下的楚州，秦桧一干人在已经扳倒韩世忠之余，还要再干什么？

这让他寝食难安，山雨欲来风满楼，劫难将至，大祸临头。他却想不出问题出在哪儿，还有劫难的绝望度有多大。

可他清晰地知道自己无能为力。说到底，难道他能对抗皇权，对抗相权吗？

第七章 岳飞之“罪”：莫须有

抑郁中的岳飞决定沉默。同一时间，张俊的生命却突然间变得精彩，他吓得跳了起来，差点喊出救命。韩世忠的副手，韩家军中军统制官王胜率领一支全副武装的军队在向他逼近。

这是在搞什么，逼人太紧终于要造反了吗？他在城外立寨本就是防备着这一点，可一旦发生了他还是变得绝望。

韩世忠的背嵬军和他张俊的背嵬军是怎样的战力对比，他清楚，天下所有人都清楚。只要翻脸，他铁定死在楚州。

他硬着头皮迎出去，问：“你们搞什么，为啥这样来见我？”

王胜很平静：“我是来阅军的，戴甲受阅对吗？”

张俊差点软倒，这样啊……他吼了起来：“都去甲、去剑，下马参见！”这件事过去，张俊恼羞成怒，决心把楚州拆成碎片。几天之后，他约岳飞上城头相见。

楚州的城头看着很另类。韩世忠乃当世之雄，他的根据地也应该是金城汤池宛若铁域才对。不，错了，楚州的城墙不高，还多处破损甚至坍塌。张、岳漫步巡视，很久之后张俊指着一处破损很严重的地方说：“得把这些都修好，以便防御才成啊！”

岳飞沉默。

张俊问：“飞，你的意见怎样？”

岳飞仍然沉默。

这让人不解，城当然要越坚固越好，张俊这次的出发点没错，岳飞为什么不赞同呢？甚至一句话都不说。张俊也像是很不解的样子，再三逼问一定要岳飞表态。

不得已，岳飞终于还是开口了：

“吾曹蒙国家厚恩，当相与戮力恢复中原。今若修筑楚州城池，专为防守退保计，将如何去激励将士？”

这就是岳飞沉默的原因。身为大将，韩世忠为什么不修城墙，难道你张俊一点儿都想不到？揣着明白装糊涂。再说你张俊一切都为了从楚州撤军作准备，还非得逼着我表态，你到底想干什么？

此时此刻，岳飞当然不知道张俊想干什么，他在气愤、在恼火、在莫名其妙。这真的很遗憾，很像他在战场上时，他的对手们的感觉。

在发动进攻之前，他让敌人不明所以。张俊这时就给他这种感觉，显而易见的事，为什么唠唆个没完。不修城池是因为我们已经进化到足以去和女真人野战争胜，而且也必须要野外争胜，如此才能奢望北伐。修城干什么？留退路会消磨锐气。

张俊没有被揭穿后的难堪，反而越发恼怒，没法针对岳飞，他向身边两个无辜的随从发火，下令立即杀了他们。这是赤裸裸的迁怒，在向岳飞示威。

岳飞立即低头了，他杀敌千万，可决不忍心无辜的人因他而死。他“恳救数四”，而张俊就在他的恳救声中把这两个随从给杀了。

这两个人的死，让岳飞心灰意懒。眼前的局面他至少看清楚了

一点，就是他无足轻重，根本就没有话语权。从这一刻起，岳飞在楚州一言未发。

韩家军被肢解了，最精锐的背嵬军被带到临安，直接受禁军管辖。其余军队开赴镇江府，楚州则大兴土木，搞城市建设。

一切如南宋上层领导所愿。

七月间，张俊、岳飞回到了临安城述职。岳飞等别人将一大堆的报告说完之后，提出了自己的要求，他请求南宋让他解甲归田。

这是他的心声，既然报国无门，那么不如退隐山林。官场于他何益，难道是权、钱、色吗？这十多年来，他律己极严，起居饮食仍然像是一介农夫一样，吴、张、刘甚至韩的生活做派，他从未沾染过。那么还有什么可留恋的呢？

尤其是他现在和南宋官方渐行渐远，裂痕无法弥补。与其这样，不如远远地走开，这对谁都好。他是这样想的，可赵构的回答让他再一次捉摸不透。

赵构亲笔写了不允诏书。对岳飞的辞职，他这样回答：“……朕以前日兵力分，不足以御敌，故命合而为一，悉听于卿。以极吾委任之意。”

枢密使，军方至高官衔，朕爱卿，我爱你爱到了最高境界。

“今卿授任甫及旬浃，乃求去位。有其时，有其位，有其权，而谓不可以有为，人固弗之信也。”

就任不到半个月就想着辞职，真让人失望。现在你有发挥才能的机遇、有做事的权位，却说没法按自己的心意为国效力，说出去谁信呢？

是的，你的心里有疑惑，那么我们做点实事，让你产生被重视的感觉。张俊与你不和，那么把他调出临安，到镇江府去上班。中央枢纽之地，完全由你和韩世忠把持，这样你看如何？

岳飞沉默。

韩世忠沉默。

再一次被公开戏耍了。至高无上的皇帝啊，你为什么要玩这样的把戏呢？枢密院在宋朝只是军方名义上的最高权力机构，实际上在首都有层层枷锁封禁着它的职能。而镇江府是哪儿？它是南宋长江防线的中间位置，本身聚集着张俊的全部军队，又刚刚吞掉了韩家军，岳飞在临安被管制，岳家军被分割成两个部分，这些加在一起，实际上已经让张俊控制了南宋的全部军队！

赵构得了便宜还卖乖，说什么远调张俊，让韩、岳坐镇中枢……这让人除了沉默以外，还有什么办法。难道冷冷地一笑，说皇帝你真小人？

于是赵构所想、秦桧所思，都变成了现实。韩、岳军权被夺，军队肢解，在临安城被软禁。而国防全面交给了张俊。这时是七月末，两个多月之后，事情突然有了变化。

不在内部，而是江北。

金国的都元帅，威名赫赫、神勇无敌、征战无数、很少获胜的四太子殿下金兀术再一次领军出征，侵略南宋。这一次他选的位置仍然是淮南路，正是张俊的防区。

张俊手握近三十万精兵，与淮南一路的金军抗衡，这是前所未有的优势。他不必做出怎样周密的战术安排，只需要陈兵列阵与敌正面争锋即可。

实力决定一切。

可实际的战局走向却让每一个汉人惊愕。张俊居然坐在镇江府不动，全部精兵都固守江南不动，只是派出去一些侦察兵过江刺探军情，随时向他汇报。

淮南全境拱手送给金人，任凭其掳掠蹂躏。

这是怎样的怪异、荒诞、疯狂！哪怕是当年北宋亡国，懦弱屈辱层出不穷，也从来没有过不去抵抗！不说太原、真定等抗战名城，连开封陷落时也不是拱手让人的。而这个张俊就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开历史之先河，隔江坐视江北大片国土沦丧，坐视无数同胞惨遭凌虐。

这样的人居然是当时南宋军方的最高首脑！

张俊还振振有词，他说纵观国际大势，南北就要达成和平了。这次金军侵略不过是因为上次柘皋之战丢了面子，回来出出气罢了。没必要过江交锋，很快他们就会撤退的。

言外之意，退一步海阔天空。与其冤冤相报，为何不高姿态些先让一步？为了和平，有些牺牲也是值得的。

千年之后，这种奇谈怪论都让人气得头晕，何况是当时。一时间南宋朝野大哗，无数人弹劾指责张俊，连打定主意沉默到底的韩世忠、岳飞两人都没忍住。不为别的，哪怕从纯军事角度来看，张俊浪费了一次比从前更理想的机遇。

金兀术这次是来找死的，他不仅兵少，连辎重都严重不足。女真人的短板在这时出现，这个种族在宋、辽两国的腐朽中迅速崛起，既没有底蕴也没有规划，除了最初打仗勇猛之外，他们不懂管理，不懂经济，刚从原始社会过渡到了半封建半奴隶制社会，十几年间，很多事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这一点，他们比契丹人差远了。

在金兀术的管理下，开封城、燕云十六州等曾经举世繁华的地区一片荒芜，满目所见除了死人死狗之外全是野草，搞得他亲自出征，都没了粮草。

在淮南地区一个多月的侵略时间里，这些女真人饿得吃牛、吃马、吃俘虏，混得人不人鬼不鬼。当时，如果宋军调重兵过江，女真人将不战自溃。

天赐的良机被白白浪费，韩、岳两人忍无可忍，各自写了一份奏章，一方面弹劾张俊，一方面反对议和。这在稍有良知的人看来，都是在尽一个国人的最基本义务，可对赵构等人来说，是挑衅。

计划提前执行。

之前对岳飞的各种控制都可以收网了。秦桧组织了最高规格的弹劾队伍，由御史台、知谏院互动配合，御史中丞何铸、右谏议大夫万俟卨、殿中侍御史罗汝辑出面，搜集证据弹劾岳飞。

这是件非常有挑战性的任务，这三个人动用了一切手段研究岳飞的平生事迹，事无巨细，一一考证，最后只罗列出了三条“罪过”：

一、岳飞工作态度恶劣。“日谋引去，以就安闲”。

二、淮西之战，也就是第四次北伐结束后一年，张俊搞出柘皋大捷那次，岳飞“坚拒明诏，不肯出师”。

三、倡言楚州“不可守”。

以上三条，先不说对错，直接透露出一个真相：岳飞在绍兴十年（公元1140年）第四次北伐之前的一切行为均无可挑剔，是品行完美没有瑕疵的人。

而这三条本身也都站不住脚。第一点，岳飞是写了很多封辞职信，甚至有一次自动解职罢工。这在封建王朝皇权至上的理念里是大不敬，但是一来事出有因，每一回赵构都严重挫伤岳飞的报国之必：二来宋朝有一个宽松的政治环境，官员辞职从来都不是罪恶，很多时候都是不恋权贵的清高行为。

至于第二、三点，前面事发时早已叙述清楚，淮西之战时，岳飞被各方面的命令左右，被隔离在战区之外。楚州——相信直到这时，岳飞才知道当时张俊为什么揣着明白装糊涂，不依不饶，一定要他表态。那是个坑，早就挖好了等着他往下跳。

意识到这一点，又目睹了韩世忠的经历，他明白了七月初刚从楚州回来就辞职，赵构为什么没有同意——那时同意了的话，他们还怎么去迫害一个官场之外的人？

岳飞的心变得冰冷，一瞬间他仿佛置身于梦魇之中，这一切会是一个整体的计划流程吗？

他在回忆，弹劾已经进入到另一个层次。

赵构亲自出面发表评论，他认为，岳飞在楚州时于万军之前说楚州不可守，城防没必要修，完全是收买军人，达到加强个人势力的目的。这样的人，让国家和他怎么去信赖？

秦首相第一时间跟进，表态说，岳飞隐藏得很深，他对人说这些话，一般的人未必能洞察真意，多亏陛下揭露。

这两句话在南宋官场引起爆炸性的动荡。皇帝、首相公开怀疑帝国最强的将军、副枢密使大人的忠诚，这是之前十几年里所不敢想象的。

一时间下边说什么做什么的人都有。这就是机遇，顶级大佬们的摩擦，是重新排队的大好时机。

岳飞努力让自己冷静下来，事到如今，他必须作出决断了。

岳飞再一次辞职，他在奏章里写到自己多年的服务很不到位，有这样那样的错误，请陛下“保全于始终”，让他“远引于山林”。

有宋一代，优礼臣僚，再大的罪臣也不过是贬黜流放了事。岳飞提到保全于始终，已经充分考虑到了事情的严重性，把后果往恶劣里预计了。

这一次赵构同意了，罢免岳飞公职，改任万寿观使，有一份优厚的年薪，不再插手官场军队的事。这似乎很不错，岳飞被高高举起，又被轻轻放下，从此无官一身轻，没是非了。

但是，有两件事也在同时发生，全面联系起来，才能弄清楚岳飞此时的处境，以及赵构的真实目的。

岳飞罢官时是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八月。这时金兀术收兵回了开封，给赵构写了一封信。信里以上位宗主国的身份一通训

斥、责骂、警告，把之前的战争全归罪于南宋的忘恩负义。而他是仁慈的，仍然不想毁灭一个曾经驯服的仆人，所以写了封信主动骂人。

这封信由被扣押在金国的原南宋使者带回来。赵构、秦桧接到之后表面上诚惶诚恐，暗地里心花怒放。他们盼星星盼月亮，终于盼来了这个意向。

该死的金兀术，这个倒霉孩子，当年好不容易达成了和平共识，他非要打不可。结果怎样，被岳飞打残了吧？现在没人拦着都没法过江了吧？这才知道议和的好处！

赵构立即写了回信，在信里承认自己从属国的身份，承认一切错误。推卸一切错误，那都是几个前线将军自作主张搞的！而他本人是极其向往和平的，请“太保、左丞相、侍中、都元帅、领省国公宗弼阁下向金国皇帝陛下转达”。

既然议和再次摆到了日程上，那么还需要放任岳飞吗？于是岳飞下课。

这就是岳飞被罢免的外部因素，这之外就是关于岳飞的罢免诏书。中国的文字是很讲究的，中国的官场哲学是很深奥的，国手布局步步紧逼，每一个进程都是在为后续手段作铺垫。

诏书里说岳飞有“深衅”，“有骇予闻，良乖众望”，皇帝“记功掩过，宠以宽科全禄，以尽君臣之契，保功臣始终”。要岳飞“无贰色猜情，朕方监此以御下，尔尚念兹而事君”。

这些文字里处处都是陷阱伏笔，既承上，给岳飞的罢官定性为有罪；复启下，为以后可能出现的进一步处理留下了理由。

岳飞文笔佳妙，这份罢官制里的隐患明眼人一目了然，他有什么不知道的？有人劝他作些补救，比如求见皇帝进一步表明忠诚。或者罢官后哪儿也不去，就在临安城里养老，时刻处于官方近距离监视中，表示决无二心。

岳飞没有，他轻车简从上路，回江州（今江西九江）的私邸去了。

岳飞孤傲潇洒地远离了临安。在他背后，临安城不安了。这是示弱还是挑战？是从此自绝于官场军方，彻底无害了；还是心怀报复，远离帝都，在外面暗地里联系旧部？

这是没法确定的，因为岳飞在理论上仍然羽翼丰满，岳家军没有外人能介入进去，只要两方面会合，仍然有足够的力量颠覆南宋！

赵构、秦桧的行动迅速展开。第一步，先拆除岳飞的幕僚班底。

在多年征战中，岳飞的周围集结了一大批心怀忠义的文人谋士，其中的首脑当然是李若虚等人。他们早在岳飞到枢密院上班时就被遣散到地方去当官了，可还是有十一个人没走，他们哪怕被开除了公职，也仍然时刻陪伴着岳飞。

这时一纸调令，他们立即被分散到天南地北。这一点儿都不夸张。有到广南东路的，有去广南西路的，有去江南西路的，更有到南剑州的。

这让他们没法互通声气。

幕僚零散，下一步轮到了军队。这是八月的下旬，镇江府的枢

密使大人张俊召集鄂州军方主管参见，要求先是王贵，再是张宪，要分批到来。这样能保证始终有一位主管留在鄂州坐镇，主持防务。

命令和顺序都无可挑剔，下属们只能服从。

王贵先到。张俊的接待是老朋友式的，两人聊了很多，话题渐渐转到了岳飞的身上。张俊回忆："王贵，岳飞曾经狠狠地打了你几板子，还差点杀了你。现在机会到了，想报仇不？"

王贵摇头："这是军队里常有的事，谈不到报仇。"

张俊索性挑明了："这是秦首相的意思，只要你帮忙告倒岳飞，一切都好商量。"

王贵仍然摇头。他能成为岳家军的三号人物，能力不为不强，心智不为不坚，绝不是功名利禄所能诱惑动摇的。

这样啊……张俊笑了，那就换个方式、换个角度说事吧。王贵，某年某月某事，别以为别人不知道。王贵呆了，他并不是彻底光明磊落的人，他可以不被利诱，却没法不被要挟！历史没有记载到底是哪些隐私被张俊抓到了，可是当他从镇江府出来时，就再也不是从前的那个王贵了。

九月初一，张宪从鄂州出发，去参见张俊，与他同行的还有嬴官人岳云。他们会在路上走十天左右，事情就在这期间骤然变化。

前六天里一切平静，没有谁察觉到什么。第七天到了，一个叫王俊的人突然跳了出来，拿着书面文件指证张宪、岳云与岳飞勾结，要重夺军队，要挟朝廷。

王俊是岳家军里的重要成员，是前军统制张宪的副手。此人能力突出、战功卓著，这都是他成为岳家军首脑的必备条件。而这之外，他还有一个外号，叫"王雕儿"。雕儿，指恶鸟，在鸟群里争咬生事、祸害同僚。王俊就像这种恶鸟一样，是匹害群之马。

这人用了巨大的篇幅来详细记录某天晚上他与张宪的交谈，内容是张宪对他说岳飞秘密派人送来了消息，要张宪把全部人马都调过江去，进驻襄阳府。这样会让朝廷明白岳飞的地位，从而保证岳飞的安全，甚至让他重归军队。

这实在是罪大恶极，是地地道道的谋反！所以王俊出于忠义之心，把这事儿给告发了。

由于篇幅所限，我不能把这篇告密信原文抄录。那里面有太多的破绽没法自圆其说，最显著的一点，抛开张宪、王俊之间早有摩擦，不可能把这么机密的事提早暴露之外，张宪之所以说得如许详细，居然是因为王俊一直在反对、在质疑，张宪像是要说服他一样，把各种隐秘一一告知……

滑天下之大稽！

这样拙劣的伎俩让谁看了都会摇头苦笑，连王俊本人都做贼心虚，在告密信的末尾加上了一句话："张太尉说，岳相公处来人叫救他，俊既不曾见有人来，亦不曾见张太尉使人去相公处。张太尉发此言，故要激怒众人，背叛朝廷。"

没人来，也没人去，那么说仅仅是张宪发了一顿牢骚吗？这也是罪？

不管是不是，这就足够了。王俊把这封告密信交给了王贵，他

的任务就算完成了。而王贵拿着这几张纸，心里犹豫不定，他绝对不想这么做的，可是却没办法。权衡之下，他把告密信上交给了荆湖北路转运判官荣嶷。

荣嶷却不接这个烫手的山芋，原件退了回来。至此无可奈何，王贵只好把东西交给了秦桧的死党林大声。林大声迅速转交给了镇江府的张俊。

这时十天已到，张宪、岳云正好赶到了镇江府，走进了张俊主持的枢密院……

精确的控制，确保岳飞的嫡系、最亲近的人自投罗网。

张宪、岳云进入枢密院之后，第一时间被关押。张俊下令就地审问，如有必要，可以动刑。刑讯逼供之意毫不掩饰。

可是却被手下人拒绝了。枢密院令使刘兴仁、王应求等说，按宋朝律法，枢密院无权开设刑堂，无权对任何级别的官员动刑审问。

张俊冷笑，那就都滚吧，由本人亲自动手。

张俊等这一天很久了。长久以来他对岳飞的所有怨恨、羡慕、嫉妒所导致的发狂的病态情绪都得到了宣泄，他抓住了岳飞的命脉，亲手拷打岳飞最亲信的爱将以及岳飞的长子！

这是怎样的快乐！

张宪被严刑拷打至体无完肤，岳云也一样。可是自始至终张俊都没能得到他想要的。他那颗蠢到了一定程度的脑子里能编出来的最完美的谎言，不外乎说张宪接受了岳飞的指使，鼓动军队造反要挟朝廷，而在江西、鄂州之间充当桥梁的就是岳云，等等。

可是证据呢？张俊觉得应该有一封信。可是信呢？实在是找不着——很好，那一定是张宪烧掉了。

如此拙劣。

尽管很笨，尽管很蠢，尽管什么证据也没有，但是足够了。张俊带着这些想象中的罪名，押着遍体鳞伤的张宪、岳云去了临安，把他们投进了大理寺狱里。

至此网已张开，只差岳飞入瓮。

要怎样抓捕岳飞呢？这才真的能体现出秦桧、赵构的“智慧”。他们根本没有大张旗鼓，而是由首相下令，派禁军统领杨沂中出公差，带着“堂牒”去江西召岳飞进临安。

对付岳飞根本不必使什么特殊招数，只要正规就行。越是正规的命令，岳飞就越不会拒绝，哪怕前面是刀山火海，他也一样会跳下去。

杨沂中出临安赶往江西时，岳飞已经知道了些许消息。他从前的一个部将蒋世雄被远调到福建任职，在临安城里偶然得知了张宪、岳云被关押的消息，昼夜兼程赶到江西报信。

岳飞很平静，很多事从心头掠过，稍微有点动念就什么都清楚了。诱骗王俊诬告，牵连张宪、岳云入罪，最后算计到他的头上——这与之前陷害韩世忠时的手段如出一辙。

怎样应对呢？

蒋世雄劝他学韩世忠，迅速进京向皇帝求情。要么就远走高飞，从此远离一切。反正万万不能坐以待毙！岳飞苦笑了，他怎能去学

韩世忠。

岳飞一生从未昧心低头，从未因生死富贵之事折腰！况且韩世忠于赵构曾有救命救驾之功，哪里是他所能比的。思索再三，岳飞平静地叹了一声，说：“使天有目，必不使忠臣陷不义；万一不幸，亦何所逃。”

老天长眼，自然护佑忠良——多么美好的愿望！

杨沂中在九月下旬的某一天到来，岳飞很平静地跟着他走了。十月十三日，万寿观使岳飞重回临安城，没能见到皇帝、首相，直接下狱。

那一天，岳飞的车轿被抬进了大理寺。岳飞惊愕，他万万没有料到自己未经弹劾、申辩就下狱。他大声问：“怎么把我带到这里来了？”

没有人回答他。

岳飞在大理寺门内下轿，只见四周一间间密室都挂着厚厚的帘子，没有一个人。正四顾彷徨，有人出来对他说：“这里不是相公坐处，后面有中丞相待，请相公略去照对数事。”

照对，即审讯。

岳飞不胜骇异，他为国家尽力半生，竟然落到了被审讯的地步！

他跟着来人走向大理寺深处，途中突然见到了被锁在镣铐上的血肉模糊的张宪、岳云。至此他终于知道自己是多么天真，本以为宋朝官场宽松，自己位极人臣，即有处罚也不会严苛，哪想到自己的爱将、长子竟然身受酷刑！

此时他只能继续走下去，在里面等着他的人是御史中丞何铸，此人是秦桧的亲信，不久前曾出面弹劾他，导致他罢官。

主审岳飞的是御史台长官何铸、大理寺卿周三畏。这两人问岳飞为什么要造反，以及怎样造反。

对此岳飞实在没法回答。这就像一只羽翼洁白的大鸟，被人问为什么你的翅膀是黑色的，你让它如何回答？岳飞只能笑了笑，说：“皇天后土，可表此心。”

他撕开了自己的衣衫，袒露后背，那上面有四个墨迹深入肌理的大字——精忠报国。

“精忠报国”这四个字是中华民族的图腾，它不仅凝结着岳飞的八千里云月，印刻着他十五年间的勋劳，更是激发了无数国人心中的热血。不只是当时，八百余年后中国再一次面临亡国灭种的危机时，国人都以它为口号走上战场！

它是神奇的，只在一瞬间就升华了一个人的灵魂。何铸，他本是秦桧的亲信，不久前还弹劾过岳飞，对岳飞有着很深的偏见，可是这一刻，他拍案而起，结束庭审。他离开了大理寺，直接去找秦桧。

他为岳飞而辩驳，他要为岳飞脱罪！

那些所谓的证据破绽百出，不值一驳，都是假的，是赤裸裸的栽赃陷害。面对这些，秦桧愕然，他不解这是怎么回事，何亲信怎么转眼间就像换了一个人似的，难道是发疯了，还是被岳飞收买了？他试着劝了几句：“还是以大事为重，陷害岳飞为重……”

哪知换来的是何铸对案情的一步步拆解，无论如何何铸都要为岳飞辩解。至此，秦桧终于拉下面具，他懒洋洋地抛出了底牌："此上意也。"

这是皇上的意思。

他觉得这样就是结局了，何铸可以心安理得地结束了，却不料换来了何铸进一步的反击："铸岂区区为一岳飞者，强敌未灭，无故戮一大将，失士卒心，非社稷之长计。"

秦桧终于清楚眼前的这个人被岳飞洗脑了——他拉拢这人用了好几年，岳飞洗脑只用了这么一会儿。想想真沮丧，但也只能放弃了。

何铸被任命为出访金国商量和谈的使者，立即出国。岳飞的主审官换成了万俟卨。万俟卨与岳飞早有旧怨，他担任过荆湖北路的转运判官、提点刑狱公事，贪利奸猾，被岳飞鄙视过。这人怀恨在心，投靠秦桧，视岳飞为死敌。

万俟卨与何铸是不一样的。何铸有一颗没有泯灭良知的心，知道公义道理国家利害。而万俟卨不管这些，他的眼中只有一己之私欲。从这一点来说，此人和秦桧、赵构是真正的同伙，本质上是相同的。

为了荣华前程，管什么道德良心！

由万俟卨主审，岳飞的苦难开始了。这人颠倒黑白无中生有，不仅把前面提到的三项所谓的罪名扩大化，更罗列出很多岳飞曾经说过的"造反的话"。

比如岳飞在升任节度使时说过："三十岁建节，古今少有。"这句话就是明明白白的造反了，因为本朝三十岁建节的人只有一个，即开国太祖赵匡胤。

难道你岳飞在自比太祖吗？

比如岳飞曾在淮西之战后说："国家不得了也，官家又不修德。"这是公开诽谤当今圣上。

再比如岳飞公开蔑视同僚，说张俊、韩世忠的军队不堪一击。还有最重要的两句问答，那是在第四次北伐不得不撤退的途中，某个夜晚，岳家军众将闷坐在一座古庙中，长久的沉默之后，岳飞突然问："天下事，竟如何？"

又是一阵沉默之后，张宪回答："在相公处置尔。"

这是多么的大逆不道啊！这一问一答不仅暴露了岳飞的野心，更坐实了张宪的帮凶罪行，这一主一从是在试探众将的心，是在公开谋反！

此类言语都在这时出炉，它们的可信度也就可想而知了。而这些，居然成了岳飞的罪证，并且由于是万俟卨收集的，又被南宋官方所认可，所以在后世几百年间不断被各色人等引用。

后世纵然百口烁金，也总有心怀良知的人去维护岳飞的声望。可在当时，岳飞已然落难了，没有谁能庇护他，给予他哪怕一点点的公平。

万俟卨罗列了上面那些所谓的"罪证"，终于再次提审岳飞。公堂之上，此人赤裸裸地大声呵斥："岳飞，国家有何亏负你处，你父子却要伙同张宪造反？"

明明对方才是奸邪小人，如今却被这小人审问自己是不是谋

反。这极度的荒诞彻底激怒了岳飞。他以更大的声音反驳：“对天盟誓，吾无负于国家！汝等既掌正法，且不可损陷忠臣！吾到冥府，与汝等面对不休！”

说话间，岳飞须眉怒张，伸臂戟指，长时间的冤屈监禁，让他无法自制。就在这时，旁边的衙役忽然以杖击地，呵斥说：

“岳飞叉手正立！”

岳飞猛然惊醒，这一瞬间他彻底清醒了，一生的事迹在心头闪过，三十岁之功名、八千里的征途、十万军卒的统帅，都已经是过往。

他现在只是一介囚徒！

连一个衙役都敢呵斥他了，而下面的一幕让岳飞在清醒之余心灰若死。万俟卨说：“相公说无心造反，你还记得游天竺寺时，曾在壁上所题的‘寒门何日得载富贵’这句诗吗？这是什么意思？既写出这样的话，岂不表明你有非分之想，居心造反？”

这不是廷审，这是游戏。甚至这不是欲加之罪，而是在开玩笑。在岳飞的生死大事、忠贞与否这样的前提下，以所谓的“富贵”二字和谋反挂钩，这已经不是什么构陷，而是污辱！

你是没罪，可我就是要玩死你，怎么样？

这时，岳飞平静了下来，只说了一句话：“吾方知既落秦桧国贼之手，使吾为国忠心，一旦都休。”说完之后，他从此一言不发。

再没有什么好说的了，无法辩驳，没有公正，还能说什么，与小人、与明知在陷害忠良的奸臣说道理吗？岳飞只是忠诚，他并不天真。

万俟卨却不放过他。小人落入君子之手，最多干脆利落地一死。君子落入小人之手，想死都不容易。这些年岳飞坏了他们多少好事，怎能轻易放过，怎能让他死得轻松体面？

下面发生的事与其说是岳飞的耻辱，不如说是一个民族的耻辱：与其说是岳飞一个人的痛苦，不如说是整个汉民族的痛苦。

岳飞惨遭酷刑。

汉民族在虐杀自己的英雄，在污辱自己最强的将军。事有其因必有其果，不管这是谁、因为什么做了这些，这都衍生出了最丑恶悲惨的后果。

英雄无用武之地，英雄无法自保，英雄惨遭酷刑……于是英雄就一天比一天少，直到凋零残落。大厦将倾，独木难支哉！

岳飞在狱中受刑、沉默、一言不发，直至绝食，始终不承认自己有罪。而万俟卨一伙人却出于多方面原因，如时局的变化，不能让他很快就死，他们找到了岳飞的二儿子岳雷，让岳雷到狱中送饭，暗含威胁之意，逼迫岳飞活下去。

岳飞的遭遇渐渐地传到了狱外，这时的宋朝已经自残到了一个危险的临界点。满朝公卿大人个个居安思危，人人明哲保身，没有谁敢站出来说句公道话了，更别提什么为家为国仗义执言，总览当时，只有寥寥几人做了点什么。

上书鸣冤的是几位文士，有智浃、刘允升、范澄之等，其中智浃还是个出家的和尚。赵构深居简出，能当面说话的只有极少数的项级权贵，一位叫赵士㒟的皇室成员以全家百口人的性命担保岳飞绝无反

心，除此之外，就只有韩世忠了。

韩世忠已经是一介散人。他在岳飞入狱后的半个月被罢免了一切官职，只以太傅的头衔领醴泉观使，每天闭门谢客，绝口不提国事，不见任何军旅旧人，或是只带着一两个小童跨驴携酒，在西湖一带闲走散心。换句话说，他在用行动表示自己的决心。

当良民，保性命。

可是当他知道岳飞的事之后，仍然怒不可遏，无法克制，他找到了秦桧，当面责问岳飞到底有什么罪，这么长时间了，到底查出了什么。

秦桧的回答是坦诚的，他的原话是：“飞子云与张宪书虽不明，其事体，莫须有。”

第八章 天日昭昭！天日昭昭！

这是句空前绝后的政治流氓话，“莫须有”，可解释为也许有、可能有等。也就是说，岳飞父子三人的罪，可能存在，也可能不存在，但就是这样，就可以判决定性为有罪了。

与其说肮脏，不如说跋扈；与其说丑恶，不如说霸道！这是明目张胆地草菅人命，谈笑间像游戏一样就草菅了岳飞的命。

当时韩世忠无可奈何，只能愤愤地说了句：“相公，‘莫须有’三字何以服天下乎？”就转身离去。为岳飞鸣冤的举动也到此为止。

一个民族的麻木、胆怯是多么明显，这在之前的北宋甚至南渡的初期是不可想象的。之所以这样，完全是几年以来赵构、秦桧打压风俗糜烂风骨的结果。

截至这里，是传统意义上的韩世忠为岳飞鸣冤的桥段。我总觉得里边另有味道，仔细想了想，或许是“莫须有”这句太过著名的“三字经”会有别的解释方法。

何为莫须有，为什么韩世忠听到之后立即离去。只是被气着了吗？不，换个解释听听。韩世忠问原因，一脸的激愤，而秦桧却微笑着盯着他，轻轻地说：“……需要原因吗？”

莫须有，需要有吗？

我就是要杀了岳飞，这是皇帝的意思，也是我的意思，你来问，我就告诉你。需要有什么原因吗？再啰唆，明天就是你！

本就自身难保的韩世忠，除了转身走开之外，还有别的路吗？也只有在这种震慑之下，才不会再出现敢于为岳飞说话的人。

何为政治流氓，展示给世人看的是充满阳光味道的向日葵，隐藏在真相背后的才是血淋淋的尸体。

至此，岳飞成了南宋的禁忌，他被关在大理寺的重犯牢里，受酷刑、吃囚饭，不见天日，无人过问。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很快腊月近了。

南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的腊月近了。

在这段时间里，赵构并不是有意识地漠视岳飞。他有更重要的事去做，他做得非常用心，在腊月将近时，事情终于接近圆满成功了。

前面说过，当金兀术写信过来骂人后，赵构心情大畅，派人过江，双方接洽各取所需。赵构的诚意很足，除了文字功夫一如既往地到位之外，还考虑到了别的细节。

他亲笔写信告诫使者，女真人最看重的就是钱财，一定要注意礼物，要分出等级来。“军前礼物不必用上等”“上等物留以待其国主”“恐左藏库无佳帛，朕处有之。向张浚在川陕每岁进奉樗蒲、绫帛等皆在，朕未尝用一匹”等。

换来的是金兀术的漫天要价以及欺骗。

金兀术给出的和平开价是以长江划界，江北尽归金国。如果实现的话，南宋的国土将大面积缩水，广阔富庶的淮河流域将全部丢失。这些年来发生过无数次血战的淮南西路、东路都不再是南宋的了。这实在是难以接受，哪怕赵构不要老爹、不要大哥、不要亲妈、不要老婆，

也不要岳飞，只渴望一点点可怜的安宁也不行，金兀术可不是慷慨之人。

使者团展开反攻，讨价还价，奇迹一样，他们居然成功了。这实在是匪夷所思，杀汉人如麻的金兀术在自己的军营里怎么会被宋朝砍价成功呢？

据《金史》记载，是南宋的使者们不停地跪拜磕头，“哀求甚切，于情可怜”，金兀术才“屈服”的——还能更无耻些吗？

事关国土，居然磕几个响头就能过关，那这些年金兀术杀人的理由是什么，是宋朝的礼仪低劣，让他很不舒服吗？

稍有理智的人脑海里都会闪现出这样一个画面——金兀术高高在上，南宋使者匍匐在地，真的在跪拜哀求些什么，而金兀术置之不理，满脸高傲。

这个场景继续、继续，直到南宋使者突然抬头，说：“金四儿啊，装逼被雷劈，差不多就行了。上次不放你都过不了长江，你还真把自己当完颜阿骨打啊？”

金兀术瞬间崩溃，同意还价。

不管怎样说，当时在金军大营里两国达成了初步的和平条件。按程序，宋朝的使者团要尽快赶回临安去报喜，可是临行前像是有所预见一样，他们私下里拆开了金兀术写给赵构的信。

果然有猫腻，金兀术在里边说：“……使者许我江北矣。”

南宋充满了政治流氓，江北更有国家级无赖。金兀术把南宋使者团给诬陷了，拿着这样一封信回去，赵构杀他们满门都是可能的。

这一届的使者团堪称最彪悍，他们私拆国书发现猫腻，直接返回身找金兀术算账：“金四儿，你不地道！”

四殿下的反应间接地证实了谈判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那一幕是真实的，杀人如麻、冷血威武的宗弼软了，他因理屈而辞穷，老老实实重新写了一封信，当面封好，交给南宋的国土谈判员。

这个官员名叫魏良臣。

金国的虚弱处处侧漏，完颜宗弼本人是软蛋，他派出去的金国使者也一样。从开封出发时，他们的船上插着一面大旗，上面写着“江南抚谕”。这很牛，没等南宋签字就摆上了宗主国的架子。结果刚到镇江府就被当地知府派人拔了下来，这可把魏良臣吓得要死，金国使者们却自动忽略，催着他尽快赶路去临安。

一切以达成议和为主。

双方都有诚意，这事就好办了。再没有波折，宋金两国在三年后达成了第二次绍兴和议，与三年前相比较，宋吃的亏更大。

条约规定，宋向金称臣，金册封赵构为皇帝；宋每年向金纳贡银二十五万两、绢二十五万匹，自绍兴十二年起，每年春季运至泗州交纳；宋、金东以淮河中流为界，西以大散关为界，以南属宋，以北属金；金归还宋徽宗棺椁、赵构的生母韦太后。

上述条款，把岳飞历次北伐争回的疆土，如唐州（今河南唐河）、邓州（今河南邓县）、商州、虢州全部拱手奉敌：更西一点，当年吴玠浴血苦战之和尚原、方原山等地也都在割让之列。可以说南宋帝国在西南方面的屏藩自损大半，而在中路地段则完全龟缩于淮河流域内

部。自淮至江一片坦途，除了拿人命堆之外，没有任何堡垒。

如此苛刻还不算完，金国还有一些附加的小条款，林林总总如一道道枷锁扣在宋人的头上，其中最著名的一条就是——不许以无罪去首相。

这是秦桧官途的最大保障，至此赵构突然发觉，秦桧已经失控了，他再也没有办法把这位贴心得力的首相操控于股掌之间了！

这时是南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十一月，离腊月还有近一个月。岳飞已经快蒸发掉了，他为帝国、民族所作出的贡献都丢了，而他本人也消失在公众的视线里。

考虑到之前他已经被罢免所有军职、官职，再参考自宋朝立国以来从未杀过任何大臣，似乎他的命运已经迎来了新的转折点。

他将被释放，作为一介平民或者流放的罪民，平静地在帝国的边远地区生存，直至静悄悄地死亡。这样，对帝国、对民族、对岳飞本人，甚至对赵构、秦桧等当权派都有好处。比如赵构可以被后世史书称为昏君、卖国之君，却不必顶着暴君、寡恩之君的大帽子。

这些问题后世人懂，当事人更清楚，毕竟他们是些对自身利益敏感在乎到了极点的人。于是赵构沉默，秦桧犹豫，迟疑的时间长达近一个月，直至年关将至的某一天。

那天，秦桧躲在书房里，让所有人退下，一个人吃着柑橘，若有所思。他的嘴在动，他的手在桌子上的橘皮间来回画着，心乱如麻，不知如何是好。

杀岳飞固所愿也，可民心怎样，军心怎样，万事都有底线，眼见议和达成，再出乱子是不是得不偿失……这时有人走了进来，看他这副样子，不禁很是鄙视。

“老汉竟然如此缺乏果断，要知道捉虎容易放虎难啊！”

说话之人正是秦桧的老婆王氏。

这个北宋名相王珪的孙女，不知是遗传了什么样的血气而生。在她的身上找不到半点当年王珪雍容得有些愚钝、温良得不分是非的影子。她阴险刻毒，斩尽杀绝，在某种程度上比秦桧还要凶狠。她以一颗毒妇的险恶私心提醒秦桧，纵然岳飞是忠诚的，但他被关了这么久，受尽酷刑与折磨，难道不会起报复心？

宁杀错，不放过。

秦桧恍然大悟，心中的乱麻瞬间理顺。他伸手取过纸笔，随意写了一张便条，派人送去了大理寺。

万俟卨心领神会，很快就交出了一份判决书。“岳飞私罪斩”“张宪私罪绞”“岳云私罪徒”。不知出何用意，给岳云留下了一条生路。

这份判决书上交皇宫，出来时却被赵构稍微改动了一下：“岳飞特赐死，张宪、岳云并依军法施行。令杨沂中监斩，仍多差兵将防护。”

赵构把一切生路切断，务必置岳飞父子于死地。

南宋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是当年的除夕之夜，狱中孤寂的岳飞突然被带到大理寺正堂，万俟卨等人拿出一份供状让他画押。

岳飞明白这是他最后的时刻了，回望一生，注目眼前，满腔的怨愤让他提起笔来，写下了八个字：“天日昭昭！天日昭昭！”

乾坤朗朗，苍天在上，怎容得岳飞受此下场！天日昭昭，世有光明，但光明到底在哪里？此时，岳飞对这个世界完全失望，只有把信念、把忠贞、把自己交托给虚无的上苍来证明！

岳飞死了。

相传他被毒死在大理寺院内的一座取名风波的小亭里。名为风波，其实暗夜无声。岳飞死于彻头彻尾的阴谋里，没有一点点的公开。

没有公开的判决书，由于行刑的突然，这帮刽子手尽管掌握着国家的最高权力，也没法及时走完程序。判决书要在第二天以倒填时间的方式来补办，更没有合法的程序……不仅是他，连被依军法斩首的张宪、岳云两人也是被秘密处决的。

三位没死于战场的英雄，在这个夜晚无声无息地被自己的国家杀害……这一年岳飞三十九岁，岳云二十三岁，张宪年岁不详。

岳飞被害后，按赵构的命令，他被草草地埋在大理寺的某个墙角下，世间将从此无人知道岳飞的下落，他将被毁尸灭迹。

赵构、秦桧只差一点点就成功了。

还是在那天夜里，人都散了之后，有一个狱卒悄悄地返了回来。他挖出了岳飞的尸体，一路过街穿巷，出临安城西北的钱塘门，到了九曲丛祠附近北山山麓的一块平地上。

岳飞被安葬在这里，这位狱卒为他立了一座坟，坟前种下两株橘树作为标记，碑上刻的是“贾宜人之墓”。多年以后，当岳飞的沉冤被昭雪之时，这些都是寻找英雄尸首的证据。除此之外，岳飞遇害时手上还有一只翠玉戒指，是他的夫人送给他的信物。

岳飞死了，作为近千年以来强大到战无不胜，完美到无可挑剔的英雄，他的死成了一个民族的心结。一个国家为了得到侵略者的施舍，会用杀掉自己最强、最忠诚的将军为代价去取悦，而当时的形势是这位将军已经将侵略者击败！

这是为什么呢？

做这样亲者痛仇者快的事，做到如此不留余地的程度，秦桧或许可以用国贼汉奸来解释，可作为南宋皇帝的赵构为什么也会这么做，难道他也是个汉奸吗？

鉴于鲁肃理论，任何人都可以投降曹操，只有孙权不可以，能够得出结论，赵构不是汉奸，因为这不符合他的利益。可他就是这么干了。

为什么呢？

八百余年以来，各个时代的专家学者、民间精英总结出了各种各样的理由，试图还原当时赵构的思维，他之所以杀岳飞不外乎下面几种原因：

第一，岳飞不听话。

可是宋朝官儿的特色就是不听话。文官能当面痛骂皇帝，能写奏章从灵魂到肉体全方面贬低皇帝，不仅不会被杀，还能既成名又得奖。至于武将，不听话就更普遍了。比如同时期的四大将之一刘光世，此人无论是剿匪还是抗金，想干才干，不想干就不干，赵构硬是拿他没办法。

所以听话与否，根本无关紧要。

第二，钱。

岳飞等四大将，再加上吴氏兄弟，成五大藩镇之势。不去说唐朝死于藩镇的前车之鉴，只说当时赵构所面临的局面。

南宋地域之小，对为一个正溯王朝来说已经不够格了。再加上连年战争不止，军费开销巨大，五大藩镇时刻伸手要钱，这如何得了？

尤其是各藩镇辖区内军、政、财三权全盘自负，各自拥有土地，并拥有酒、铁、盐等国家物质产品，如此一来此消彼长，赵构不收军权，不撤三大将，不杀不废韩、岳，眼见得国家将不国！

理由看似充分吧！

可宋朝从来都是以钱买权高薪养官，甚至拿钱养饥民成军队，全额支付军人所有家属开销的国家。这是宋朝的立国之本。

钱少了就杀人，而且杀到如此厚黑、无耻、凶残，只能说有几分道理，却不足以采信。

第三，上书请立皇太子。

这是历年总结出来的第三大岳飞致死原因。具体经过是：南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九十月间，也就是岳飞上庐山守孝，奉旨不得不下山领军的两三个月后。他和岳家军的随军转运使薛弼一起去临安述职。他们坐船去的，在路上岳飞很严肃地对薛弼说，他要做一件大事。

之后岳飞经常一个人在船舱中提笔写字，内容不许任何人看，直到进入临安城。

岳飞当面把写的东西念给赵构听。据记载，念着念着岳飞突然间失态，他的声音不再洪亮，他的手颤抖了，勉强把奏章读完，脸色变得像死灰一样。

这篇奏章是请赵构册立皇太子。

赵构很安静地听完，很平淡地回答说：“爱卿你很忠诚，可你是在外手握重兵的大将，这种事由你提出不合适。”

岳飞失魂落魄地出了宫殿。

薛弼在他之后觐见，一见面赵构立即把刚才发生的事说了一遍，他希望薛弼一会儿下朝之后去见见岳飞。因为岳飞似乎不大高兴，需要人劝解一番。

第二天，赵构又把这件事告诉了当时的首相赵鼎。赵鼎大怒，严重鄙视岳飞的鲁莽粗陋、不守本分，更进一步断定这一定是岳飞的某些乡村秀才出身的幕僚出的主意，本想着取悦朝廷，哪知道适得其反。

以上即全部资料。

纵观上述，每个稍有历史常识的中国人都会叹一口气，唉，岳飞，这事真是办拙了啊！国之将帅关注储君，这是最犯忌的事，怎么能轻易去碰呢？纯粹是找死！

岳飞在朗读中突然失态，这证明他那时才意识到这件事有多出格，后果有多么严重。由此更能证明岳飞是多么低能，像小学生一样，送出状纸的一刹那，才知道自己的答案有多荒唐。

可是有一个细节一般人就不知道了，早在岳飞之前的六年，上虞县的县丞娄寅亮就曾经给当时正在流亡中的赵构上书，建议在宋太祖赵匡胤的子孙中选一位册立为皇太子。

县丞说得，岳飞说不得？

很多人会说，对，就是县丞说得，岳飞说不得。因为县丞手里没有兵，说什么做什么都无关大局。很好，有道理，但真正的内幕要在下一个原因中才知道对错。

第四，迎二圣回国。

岳飞天天念着要把徽、钦二帝救回来，真要是成功了，置赵构于何地，难道要把皇位让给老爹、哥哥吗？

如果不让的话，置封建礼法于何地？尤其是当初赵构就任大元帅，钦宗是命令他带兵救人的，他可好，自立为皇了，于情于理哪方面都站不住脚。

而岳飞念念不忘徽、钦，纯粹是自绝于赵构。为了皇位，赵构必杀岳飞。

这观点简直错到唐朝去了，只有唐朝人才会不知道宋朝事，稍微知道些事实的人就不会犯这个错误。事实是自从宋绍兴五年（公元1135年），宋徽宗赵佶死在五国城之后，岳飞就在任何场合、文字中绝口不提迎回二帝的事了。

那不是因为徽宗已死，没法迎回，而是当时女真人有个阴谋。他们声称要把钦宗或者钦宗的儿子赵谌送回开封，由他们重组宋朝，以此取代江南的赵构，建立所谓的宋室正溯。在此前提下，岳飞怎么可能再提什么迎回二帝之类的话？

那样，等同于配合金国，做女真人的应声虫。

因此，岳飞从公元1136年之后，在任何场合都不再提迎回钦宗的话，在文字中也精心做了处理。比如就在请立皇太子风波的南宋绍兴七年（公元1137年）的一份奏章里，写的是："……异时迎还太上皇帝、宁德皇后梓宫，奉邀天眷以归故园，使宗庙再安，万姓同欢，陛下高枕无北顾之忧，臣之志愿毕矣。"

说得多明白，只提棺材不提活人，只说天眷不说具体人，一切终极利益都紧守赵构一人，岳飞在这方面是非常清醒成熟的。

由此更证明了请立皇太子一事的真相。在金国欲扶植赵氏傀儡上台时，岳飞主动提议赵构立养子为皇太子，这是无可挑剔的忠诚！

哪怕这会激起时值壮年的赵构的强烈不满，岳飞为了国家的安定也会一往无前地去做，并且在做的过程中绝不会有上面所说的面若死灰、手抖身颤等丑态！

为了诋毁岳飞的形象，从古至今都有别有用心的人非常"专业"地去找所谓的证据。

这也不是，那也不是，原因到底是什么？这时我们需要把自己的视线调整到一个新的角度，无法正面解释的，不妨先设定它成立，即岳飞幸存着，一直活了下去，直到十几年后，甚至几十年后，那时历史会怎样，赵构会怎样。

历史的车轮会一直滚动向前，就像个永动机一样，没完没了地转，直到所谓的和平条约被打破。

自有人类历史以来，两国之间从来没有永远的和平。这是条铁律。一般来说，受过高等教育的赵构应该会知道。

但是他很不情愿，他相信的是祖宗家法，以及刚刚过去不久的成功案例，即北宋、辽之间的百年和平。参照那时的历史，最初辽国也

曾咄咄逼人，可是军事对冲之后，两相无利，只好互相妥协，并且一直妥协了下去。

这时金与南宋之间的强弱关系已经互换，与当年北宋、辽处于和平临界点时很像，那为什么不能创造又一个百年和平呢？

障碍就是岳飞。

前面提过北宋、辽的百年和平，是人类历史上绝无仅有的超长期友谊，虽说也曾经被人为地破坏过，好几次滑向了战争的边缘。试问一旦南宋、金之间出现这种状况，必须说明的是，参照和平无永远之铁律，这是一定的。

如果岳飞在，局势会怎样？

这个命题不必去假设，因为它在十几年后就发生了。金海陵王完颜亮南侵，南宋屏藩尽废、耆宿凋残、国中无人，只好把老病将死的刘锜派上前线。可就是刘锜让不可一世的海陵王挨了当头一闷棍。可以想象，当时如果岳飞仍在，以岳飞之能，以他不到五十岁的年龄，战争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南宋之胜可期。

可是之后呢？

挟大胜之余威，岳飞会继续展平生之抱负，于战争中大放异彩。赵构唯一的做法仍然和第四次北伐时一样，硬生生地扼住岳飞前进的脚步……

历史真的转圈了，就算第二次阻止岳飞会成功，岳飞仍然会继续忠贞，不会借机造反报复，可总这么折腾，总踩在刀刃上过日子，谁都受不了吧！

于是问题再次回到原点。

想真正解决问题，只有杀掉岳飞！这是把目光放远，放至无极远，从根本处考虑问题得出的答案。如果想得平实些，事情就更简单了。

王氏提醒秦桧捉虎容易放虎难，这是把事情看得很透的女人。与此同时，相传还有另一个小人物也得出了同一个答案。

那是一个狱卒，他负责看守岳飞的牢房。某一天他像说闲话一样对岳飞说：“皇帝既然已经把你下了重狱，就绝没有放你的一天。”

皇帝与最强的将军一旦反目，绝没有再次共处的可能！这是另一条铁律，放之四海皆准，绝无例外。

岳飞之死是必然的，置他于死地的是赵构的偷安、怯懦、阴毒心理，更是他本身超出时代限制的能力。他凌驾于同时期的所有战将之上，无论宋、金，都找不出与之匹敌的人物。人们习惯性地把完颜宗弼当成他的敌人，把韩世忠当成他的伙伴，可这两个人从能力到品德、志向都与之相距甚远，根本没有可比性。

金兀术不用说了，一个常败将军而已，一个战场上的低能儿，说起阴谋策反什么的倒是专家。而韩世忠也让人失望，《宋史》关于他的评价是：“……世忠在楚州十余年，兵仅三万，而金人不敢犯。”

除此以外，不见他拓地复疆，不见他兵锋直逼旧都开封！愈是关键时刻愈见其软弱，根本指望不上他。所以韩世忠可以活下去，他没威胁。

岳飞就不一样了。

说到功劳与业绩，不得不提一下吴玠，他是唯一一个与岳飞相近的南宋将军。南渡之后，他是最先重创金军的人，是收复失地、阻敌于国门之外、保全南宋于上流关键地带的人。他的下场很不错，是病死的。其实就算不死，他也不会到大理寺里去吃牢饭。

因为吴玠沉迷于享乐。炼丹、女色，是他的最爱，甚至他还送过美女给岳飞，可是被岳飞拒绝了。他爱这些享乐高于生命。能英年早逝在这些东西之上的人让赵构放心，这代表他是可以收买的！而岳飞和他的军队“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宣扬“文官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这让别人怎么活呢？让别人怎么与他共存呢？

中国哪个朝代的文官没爱过钱，武将没怕过死呢？

岳飞死在自己的素质上。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他是一份过于高贵的礼物，本就不是南宋所能承受的。

第九章 一把手和二把手的明争暗斗

很久以前，我曾经放下《宋史》默默地想一件事，岳飞为什么会成为让中国人念念不忘的精神图腾，甚至是武圣人呢？

他当然是武圣人，比关二哥强多了。

关羽生于乱世，不认诸侯认皇室，千里寻兄古城相会……是很忠心、很有义气，但相比岳飞，格局就小了很多。

汉末之争无非是本民族内部的事，两宋之间则是民族危亡，两者没有可比性。而岳飞百战百胜、神武天纵，更不是关羽所能比的。

可武圣人偏偏是关羽却不是岳飞，甚至直至今日，很多人怀疑岳飞、构陷岳飞，寻章摘句罗织罪名诬蔑岳飞，却没有谁质疑关羽。关羽的塑像随处可见，他由将而侯、升王、晋帝、成神，变得至高无上，而岳飞只能屈尊于西湖边被害地附近，凝望每天的晓风残月。

这都是为什么呢？

早些年时，我也曾经得出一个当时觉得蛮高明的，现在回想起来却很惭愧的答案——岳飞之所以那么为人所怀念、所乐道，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的命运是维纳斯女神的胳膊。

女神的塑像是没有胳膊的，这种残缺就像是岳飞的未竟之志。试问如果他北伐成功、灭金国、迎回二帝等愿望都达到了，那么他在历史上的地位、在中国人心中的形象，会高于他战胜金国却死于莫须有的罪名这种真实的命运吗？

我想很难，甚至是不可能的。因为赵匡胤、朱元璋等重兴汉统的伟大皇帝都没有岳飞式的神圣光环。于是我想，是悲剧的命运、残缺的美感，以及本可以成功，最后却更加悲催的南宋国运，让国人一直沉迷于追问一个可能性：

如果岳飞没死，如果岳飞成功了，如果岳飞索性反了……中国的命运会怎样？在这种假想猜测中，岳飞的地位不断上升，直到光环满身。

当年我自喜于这种发现，现在我很惭愧。

岳飞死在自己对民族、对国家的坚持上，他并不是以所谓的聪明来生活的。所以，所有想以理智的思维去解构他的想法，都注定会走向误区。

岳飞以他一生的作为，树立了一个无瑕疵的英雄形象。他在中国的历史上是独一无二的，哪怕是在他个人的列传中，也不例外。史书曾以另一个人的遭遇来类比，那是南北朝时南朝刘宋的大将檀道济。书中说：“昔刘宋杀檀道济，道济下狱，嗔目曰：‘自坏汝万里长城！’”

刘宋杀了檀道济，不久后亡国。可檀道济骄侈嗜欲，自奉丰厚，对外作战也未能予北朝以致命打击，怎能与岳飞相比？

岳飞的一生是一面镜子，可以让每个时代的中国人都照出自己的不足。他是一笔真正的财富，国家民族有了这种人，才有延续下去的可能。

赵构在和约达成、杀死岳飞之后，疲惫且满足地靠在宝座上，回望十余年来的奔逃求和路，一时间感慨万端：

“朕今三十五岁，而发大半白，盖劳心之所致也。”真是不容易，终于和平了，可以恢复到靖康之前的美好日子了。

他身旁的秦桧微笑附和。

是很不容易，这一点谁都同意。但是更不容易的已经开始，赵构的新生活绝不是他当初想象的那样甜蜜美满。

就像婚姻。

赵构与秦桧的关系进入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之前赵构就像是未婚的美丽女孩儿，可以对秦桧颐指气使、予取予夺，而秦桧低声下气为博取欢心不计代价。可赵构终于选择了，他抛弃了岳飞，选择了秦桧，这之后他才发现女孩儿的待遇在婚前、婚后真的是不一样啊！

开始还不错，赵构得到了礼物。半年之后，他父亲的棺材和活着的生母韦氏回来了。这是他名义上哭着喊着不惜举国称臣自毁长城所乞盼来的，所以迎接的力度堪称巨大。

不料他亲妈就是个棒槌，见面之后对秦桧、张俊等顶级宰执视而不见，对亲生儿子也不大理会，直接问谁是韩世忠。“在北边大名鼎鼎，俺早就想见一见了。”

现场一片寂静。

好在韦太后迅速进入角色，从此之后该说的说、该做的做、该忘的全忘。比如她从五国城离开时，被掳的赵宋皇族女子集体凑钱给她饯行，她答应回去之后马上动员赵构给她们想办法，好在江南再聚；比如临行前钦宗皇帝跌跌撞撞地跑来，扒着车轮对她哀求：

“，第与吾南归，但得太一宫主足矣，无他望于九哥也。”一定要救我回去啊，给个宫观闲职就行了，我绝没有其他的想法。

曾经的九五至尊，声泪俱下、惶恐难言，谁见了谁难受。韦氏也被感动了，她当场发誓：“放心，一定帮你，不然瞎了我的眼睛！”

听到这样的承诺，钦宗才放开了手，看着韦太后的车驾渐行渐远，消失在遥远的南方天际。那是他今生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

可韦氏把他忘了，把北方所有的亲族都忘了。顺便提一下，后来她真的瞎了。

至于该做的是她杀了一个人。这是一个陈年旧账，很多年前还曾经抚慰过赵构孤独的心灵。那是在南宋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左右，宋军剿匪时抓到了一个年轻的女人，她自称是柔福帝姬，也就是北宋皇室的公主。据她说，她千里迢迢逃过长江，被匪徒抓获，直到被官军解救。

经北宋皇室逃到江南的为数不多的一些旧人验证，她的确是懿肃贵妃所生的名叫嬛嬛的公主，唯一的疑点是她的脚是天足，与帝国公主自幼守持的习俗不符。对此她的解释是千里奔逃有时会光着脚，所以它回归自然了。

这让赵构的心更加悲恸，为此，他加大了抚慰这位难得的亲人的力度。他主持了柔福的婚礼，每年都大加赏赐，近十年间累计达到四十多万贯。

可韦氏归来后，声称柔福帝姬早已死在北方了，这个是假货。金国人一直为此而笑话赵构。

赵构大怒，派人审讯，结果证实韦太后说的是正确的，该帝姬

是一介民女假冒。她本是开封城里的一个美貌女孩儿，逃亡中结识了柔福帝姬的一个宫女，从而知道自己长得和柔福很像，进而突发奇想去冒充，骗了所有人，得到了十余年的富贵生活。

结果，她被杀了。

这件事是不是另有隐情，真相到底是怎样的，年深日久，证据泯灭，无法考据。只有两个同样是传说的信息可以参考一下：

第一，赵构为生母韦氏改了年龄，刻意加大了十岁。

第二，韦氏在北国十五年，与金将生了两个儿子。

两相对照，联想第一时间杀柔福，内幕呼之欲出。无非是一些皇家的脸面，无非是一些中国封建式的遮掩。不去说它了，毕竟只是些无证据的猜想。

从这时起，韦氏过上了好日子。她在临安城的皇宫深处唯我独尊，每顿饭少吃一点，她的儿子都会忧形于色、坐卧不安。母慈子孝矣，宋人楷模矣。至于赵佶的棺材，没经开棺验明正身就直接埋进了土里，仿佛里面有什么机密很怕人知道。

至此宋、金两国和约内的条款基本达成。两国各取所需，土地、人口都交换完毕，开始收心过自己的小日子了。

这一时刻的到来，某人的好日子也到头了。张俊，南宋军方唯一的大佬，他躺在杀岳飞、拆军队、坐视金军肆虐的功劳簿上，很享受，觉得皇帝、首相都离不开他，他会按照当初的约定继续统领军方，无极限地尊荣享乐下去。

这体现了张俊真正的面目。别人的生活既有A面也有B面，他是有S面也有B面！

连过河拆桥都不知道，杀了岳飞、拆了军队、签了和约，还要你这个军方大佬干什么？秦桧随便找个理由就罢免了他，让他也成了闲职人员，回家躺在银子堆里数钱。

张俊百死不足赎其辜，但这时他出事，却很难说是大快人心。在他被罢免之前，吴玠死，韩世忠废，岳飞死，刘光世早退，刘锜已转文职，牛皋被毒死，王贵不久后也失去军职……这一系列事件综合起来，就是秦桧的目的。

彻底肢解南宋的军力。

两宋之间所有中兴名将全部凋残。此后不和又怎样，想反抗只是白日做梦！

这是所谓的和平第一要务，只有先做到这一点，才能谈到长治久安。这之后，赵构的噩梦开始了，小女孩儿走进了婚姻的殿堂，得到了梦寐以求的平衡，赵构突然觉得自己生不如死。

他失去了一切。

国家不外乎军、政、财。军事上全灭，政治上赵构居然也全面失守。他是堂堂的南宋开国皇帝，议和前手操国家权柄，生杀予夺随心所欲，连岳飞也死得悄无声息。可是和议刚刚达成，他陡然间发觉形势变了。

秦桧头顶着上位宗主国颁发的首相豁免权，把南宋帝国最高行政长官的位置变成了不动产。这是一颗汉人官场上从未见过的妖异种子，它迅速生根发芽，长成了一大片无边无沿的罪恶森林。

先是从“秦”字本身开始，凡是与秦桧的姓氏有关的人都鸡犬升天。他的兄弟们、儿子、孙子都跻身官场，飞黄腾达，哪怕刚刚出生，还在襁褓之中就有三品官位在身。

再从秦桧的姓氏扩散出去，延至王氏妻党。

秦桧之妻王氏是北宋名相王珪的孙女，名门大族枝繁叶茂，哪怕历经靖康之难、建炎南渡等一系列摧残，仍然是皇皇巨族。王氏的叔伯辈就不用去说了，光她的兄弟就有王唤、王会、王著、王晓、王历、王晌、王晒、王严等一大堆。这些人的出现对历史研究者是件大好事。

因为他们足以解释为什么王氏如此恶毒刻薄。

王氏一族“凭恃权势，恣为不法”，“凌夺百姓田宅，甚于寇盗”。在南渡之前，他们“以城投拜”，是非常彻底的投降派；在南渡秦桧得势之后，为非作歹到了令人匪夷所思的地步。

南宋官场上流传着一个相当著名的段子。某夜吴县的县太爷突然派人去敲平江府知府大人的大门。半夜三更，知府大人硬是被叫了起来，问什么事，回答居然是县太爷喝多了很难受，听说他这儿有咸齑汁，来取一瓶……拿顶头上司这么涮着玩，怎么看都是找死吧！

然而，这位知府还真的忍气吞声去库房拿了一瓶送人了事。为什么呢？只因为这位县太爷姓王，叫王子溶，是王氏的兄弟王唤的儿子。

现在大家知道王氏一族有多么嚣张了吧。可是他们仍然很不开心，因为站在秦姓旁边的不止他们一族，还有另外一家姓林的。从某种意义上说，秦、林之间靠得更近。

此林姓出自福建路兴化军仙游县，是名不见经传、足不出本省的乡下人，可他的儿子林一飞却远涉千里被一纸调令调到了秦桧的身边，与首相大人朝夕相处、零距离接触，随意出入内宅，没有任何禁忌地融入了秦家的生活。因为，他是秦桧的亲生儿子。

王氏一生不育，秦桧怕老婆。他的儿子秦熺是王氏哥哥王唤的庶子，在他们夫妻被掳到北方时立的养子。秦桧回来之后尽管不喜欢这个便宜儿子，但还得谢谢大舅子，因为这是在替他秦家延续香火，是恩德。可他真的就没有自己的骨血吗？想到这点，秦桧就伤心、憋气、窝火。

早些年时，他有个妾曾经怀孕，他大喜过望。王氏怒发如狂，立即赶走了这个潜在的敌人，勒令她从此不得再进秦家门，哪儿来滚哪儿去，直至天涯海角大宋帝国的边缘！于是该妾只能大着肚子远行万里去了福建，秦桧欲哭无泪，无可奈何。

此一时彼一时也，几番挣扎，秦桧已经是终身制首相，位极人臣，威压皇帝。某一天，他却悲从心中来。我这一生到底为谁辛苦为谁忙？于是林一飞来到了他的身旁，这样他才觉得生活有了光彩，有了新的动力，足以支撑他更长时间为陛下服务。

上面的三方，秦桧的家族、他老婆的家族、他亲生儿子的家族，是他的不动产。

这些人可以为所欲为，虐待侵凌长江以南所有的人、物，甚至互相撕咬，都没问题，都由秦桧摆平。而在他们之外，就变成了动产。

也就是说，没有谁是不可以替换的。

先是秦桧的敌人，这些人随时会被剔除，在漫长的岁月里，无论谁冒出来，都只有一个命运——被打倒。他们被贬到天涯海角，或自杀或病死，唯一的反抗方式就是忍着，在不知终点的路上等待不知道会不会出现的阳光。

再就是秦桧的帮手。

秦桧权倾朝野，按说他会不断地壮大自己的队伍，直到放眼望去，全是他的人，这样才是利益的最大化。不，这样想，完全是外行人的臆测。

成功的上位者一定会让手下们变成流水线，谁也别想在某个位置上坐太久。秦桧通常会提拔重点培养的新人先去台谏部门工作，去弹劾执政。

他们两三年间努力完成任务，则会迅速上位变成执政。这让下一批苗子心花怒放，看，为秦首相工作就是有前途。

于是新一代的言官上任，他们去弹劾新一代的执政……这就是秦桧驾驭官场的手段，每两三年换一届言官，去弹劾政要，继而代替政要，再去等待下一届言官的弹劾。如此流水不腐，户枢不蠹，确保秦桧的形象永远高大神圣，不可接近。

当然，这样会导致曾经的亲信心生怨念，比如万俟卨。这人害死岳飞之后，又出使金国，觉得自己从内到外、从本国到邦交都已经完善，可以自立门户了，于是开始拒绝秦桧。那么结果只有一个，他被冷冻了，终秦桧余生，万俟卨绝迹于官场。

还有一些简直是无妄之灾，比如秦桧的同乡巫伋。他先言官再执政，终于熬到了权力的顶峰，终日小心翼翼生怕有半点地方触怒秦桧，却不料百密一疏，居然倒在了聊天上。

某天秦桧心烦，想和人聊点家常，这非家乡人莫属。想秦桧出身边远寒门，沉浮于乱世之中，居然位极人臣，忆忆苦，怀怀旧，是莫大的享受。于是他问，近来家乡怎样，有什么新鲜事吗？

巫伋全身僵硬，迅速计算老秦想听什么、烦的是什么，思来想去，觉得军、政、商、文都敏感，只好把话题放在了神话传奇上。

他说，最近家乡出了个术士，神算惊人，近来有所接触——秦桧突然炸毛，大喝一声："他是算你什么时候当上首相吧？"

巫伋就此下线……

如此这般，整个宋朝的官场处在，白色恐怖的气氛中。每个人都惶惶不可终日，充分地体验着什么叫活在当下。而这，也导致了赵构的前院失守。

话说中国的皇宫也不外乎就是个店铺，其格局也就是前院办公后院私宅，秦桧这么搞，赵构的办公室是改姓了，至于后院，也不大好说。

秦桧精心布置，让赵构在后院深处也能全方位透明。皇帝的后宫生活基本上有两大区域，一个是读书，即经筵；一个是嫔妃，睡觉的地方。宋朝规定，经筵官是独立的，尤其不能由言官兼职。嫔妃更是独立的，不能影响朝局，更不能结交外臣。这些都被秦桧打破了，他把言官派进了赵构的书房里，又帮助吴贵妃当上了皇后，更和赵构的私人医生拉上了关系。

这位医生名叫王继先，负责修复赵构最缺失的那部分功能，其权威性、隐私性决定了赵构对他既依赖又敬畏，不敢有半点的违逆。

秦桧、王继先组合，把赵构吃得死死的，让他在宫里宫外找不到哪怕一点点的藏身之处。当他意识到这一点之后，他敏感到动不动就杀人的安全心理陡然爆发，觉得自己的生命已经操纵于别人手中！一点都不夸张，秦桧终结了他的政治生命，王继先掌握着他的个人生死——长此以往，何以安身？

从此之后，赵构在裤腿里藏了一把匕首，理智告诉他，这不会有很大的用处，可是他需要。在幽深的皇宫深处，他一个人孤零零地生存着，这把短刀是他唯一能百分之百相信的防身工具。

除这把短刀之外，赵构看什么都心里发寒，环顾周围，他盯住了长久以来的看门大保镖禁军统领杨沂中——他，可靠吗？

难说啊！

某天他随意地挑起话题，回忆起两人之间长达二十多年的往事。想当年小杨保着他从开封逃过长江，一直都是他最贴心、最信任的人。

“小杨，我给你改个名吧！叫杨存中，好吗？要心里永远记得皇上最重要，要保住啊！”说话时赵构的心情比逃过长江时还要悲伤，杨沂中是他能活下去的最低保障！

还好，杨沂中还是忠诚的。

杨沂中改名，是赵构在绍兴议和、杀岳飞之后的十五年里仅有的两次反抗行为中的一次。通过这事，赵构希望外界知道他手里还有一些军权。而另外的那次，也就是一个笑话了。

那是关于科考的。

秦桧的子孙们出生即有官职，可这不够，秦家人要的是名利双收，眼放着状元的荣名，怎能便宜他人？秦家从长子秦熺开始参加科考，每次参与都让主考官们欢天喜地，这是他们接近首相的大好机会。

于是秦熺成了状元，长孙秦埙也是状元，在他们的后面，更有一大堆的秦氏子弟榜上有名。这在当时激起了全国性的庆祝浪潮，无数人称赞秦氏诗书传家，是有宋以来第一簪缨世族。

赵构看不下去了，状元虽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职称，但是轰动效应无与伦比，连年这么整，简直比秦桧独相还特例，实在是太乍眼了。

赵构把秦家的状元都往下挪了一名，状元改榜眼，美其名曰这是在显示皇权至高无上，可以随意决定任何人的功名利禄，哪怕是秦首相的子孙也不例外。

这就是赵构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里唯一一次正面反抗行为。

综上所述，秦桧已经垄断了南宋帝国的军、政两项，后面是他的财。在这一点上，秦桧应该是很不好意思炫耀，因为实在没法做到独占。

说实话，秦桧已经尽力了，可宋朝以钱财立国，哪怕只余残山剩水半壁之江山，所产出的财富仍然是其他王朝可望而不可即的。秦桧哪怕不管国计民生，尽一切手段折腾，还是没法捞尽做绝。

国财即赋税，秦桧敛财自然是先从赋税下手。

从绍兴十一年（公元1141年）至二十五年（公元1155年），南宋共十五年不动刀兵，按说少了这块最大的国务支出，民间应该很轻松才对。事实却恰恰相反，秦桧密令南宋各路官吏悄悄地把各项赋税提升七八成，这样一来，每年从民间夺来的钱财比战时只多不少。

这些钱，是不会进入赵构口袋的。

赵构即使知道，也得装聋作哑，还得找各种机会给秦桧打赏。比如住宅，临安望仙桥是当时南宋帝国最高等居住区，赵构下令“别筑大第，穷土木之丽”，作为秦桧新宅。搬迁那天，有宫内宦官“押教坊乐导之”，特赐“银、绢、缗钱各一万，綵千匹，金银器皿、锦绮帐缛六百八事，花千四百枝”，连负责建筑的官儿们都升职发财了。

史书留名的建康永丰圩每年收租三万石，赐给了秦桧。永丰圩被水冲了，赵构命令“江东发四郡民三万修筑”。每年秦桧的生日，“四方竞献奇宝、金玉劝盏”“州县献香送物为寿，岁数十万”，比北宋时著名的生辰纲的规模大得多。

这导致了秦桧家的库房比赵构的左藏库的储量多出“数倍”。

比赵构有钱，不等于是南宋第一富翁，因为还有张俊。这时中兴将领们除了他以外都已谢世。吴玠早死，岳飞冤狱，隔一年后刘光世死了，再九年后韩世忠也去世。仔细算来，当年的国之少年们，只有这位起步很晚的草根才福禄终生。

张俊每年收的租米达到六十万石，一说是一百万石，抛去他家里其他项目的收入，光是这些就足以让他成为南宋第一财阀。

关于张俊的奢侈有很多版本的传说，比如那次空前绝后的盛宴，光是那些琳琅满目几乎囊括世间除了人类以外全部生灵尸体的菜品就让人瞠目结舌，若一一罗列出来，只能揭露糜烂生活的真相，对南宋整体局势的剖析并没多大的意义。

真正需要注意的是秦桧这十五年以来遭受的唯一一次重大的打击，那次他差点儿当街丢了老命。

南宋绍兴二十年（公元1150年）正月。这时距岳飞冤狱已经过去了九年，时移世易，英雄的尸骨早寒，权臣的气焰熏天，南宋早已是一潭冰冷混浊的死水。

上至皇帝下至小民，每个人都在秦桧的压制下小心翼翼地活着，最大的奢望不过是平安。

这一天晨光未露，冬季的天空还是黑暗的，上早朝的官儿们从临安城的四面八方向皇宫方向会集，最引人注目的那个人也出了家门，乘大轿从望仙桥出发。

一路平静，直到途经众安桥时，一个人影突然从桥下的阴暗处跳了出来，持刀砍向秦桧的坐轿！这一刀是有宋以来仅有的一次，有人行刺当朝权贵闻名朝野的奸臣！

这一刀不知积压了多少仇恨，有力且突然，哪怕秦桧的轿边有众多护卫，也没能在第一时间阻止。可惜的是这人不是要离，而是荆轲。他一刀下去只砍断了一根轿杆，却没能伤到轿里的秦桧。惊醒过来的护卫们一拥而上，这人寡不敌众，被生擒了。

秦桧惊魂未定，立即回家私设公堂审问。这位刺客直言不讳，说了自己的姓名、职业。他是前殿前司的一名小军官，叫施全，至于为

什么行刺，理由更是简单："举天下皆欲杀虏人，汝独不肯，故我欲杀汝也！"

不是什么私仇，为的是民族大义。

秦桧恼羞成怒，下令在闹市中处斩施全，从此以后每次出门都带着五十个手持大棒的护卫，时刻防备被刺杀。南宋官方发布公文，严厉谴责暴徒行凶，置国家王法于不顾……这件事很快就平息了，虽然余波久久荡漾，在民间越传越神，比如施全是岳飞的部将，行刺国贼既是为国除害，更是为忠心耿耿死于冤狱的岳元帅报仇云云，之后更有施将军庙、塑像与岳武穆神位毗邻，这种种殊荣，都体现了国人的堕落。

中国历史悠久，刺客每代不绝，可惜越来越少。常见的局面是国家只有一二三四五六个尽人皆知的奸贼，他们祸国殃民无恶不作，但每个被压迫者都忍着受着，害到谁都老老实实地去死。

这是为什么呢？

我不能给出答案，因为每个人都有不同的答案。

施全行刺事件过后，秦桧大病了两个多月，再露面时要由自己的子孙们搀扶着才能上殿办公，在一段时间内很是萎靡不振。随着时间长河的流逝，刺客没有再出现，威胁不再出现，秦桧的气焰再次变得嚣张。长江以南仍然是一潭冰冷混浊的污水，直到宋绍兴二十五年（公元1155年）。

这一年秦桧的事业还是如日中天，就是不偏西，可身体却不成了，在九月时衰弱到了没法出门的地步。就算这样，他仍然在努力地工作着。

他有个大计划，要一次性解决所有遗留问题。比如处死所有的政敌，像张浚、张光、胡寅等；处死所有政敌的子孙，如赵鼎、李光的后人。这个计划紧锣密鼓地进行着，赵鼎的儿子赵汾已经被抓进牢里严刑拷打，突破口就在他身上，由他开始，这些人犯的罪都是最恶劣的叛国罪。

十五年以来，秦党操作这类事早就是熟练工人了。到十月下旬时，一桩铁案已经铸造成功，大理寺的判决书写好了，法定程序只剩下了最后一关，即秦桧签字。

可是秦桧无暇顾及这些，他本人的判决书就快颁布了。他的健康成了他的死穴，病入膏肓时就是终点站。

赵构蠢蠢欲动，秦桧真的快病死了吗？这需要试探——没等他试探，秦桧先来试探他了。秦桧几次上奏承认自己身体垮了没法工作，要求辞职。不仅自己辞职，还连带着儿子孙子一起辞职。

真的吗？

赵构没有轻举妄动，毕竟耳听为虚眼见为实，他决定亲自到秦府去探病，看看这位爱卿到底近况怎样。而秦桧唯有苦笑，被动会失势，主动会招灾，如今皇帝亲自来府探病，一个应付不对，立即全盘皆输。当此时，到底要怎么办？

这一天是十月二十一日。

第十章 死亡的泥潭

秦桧病骨支离，勉强穿上朝服与赵构相见。时间凝固在这一刻，这一天秦桧六十六岁，赵构四十九岁，距他们初相见时已经过去了二十五年。

距秦桧独相时已过去十九年，距岳飞冤狱时已过去十五年——这么久的光阴长河里，两个人是亲密还是提防，是制约还是死仇，万般关系交织在一起，真是满腹心事，欲说起却一字难提！

他们两人长时间地互相凝视，赵构没有说话，秦桧也一反臣态，持续沉默。好一会儿之后，秦桧像是悲从中来，突然间老泪纵横。

赵构也流了几滴眼泪，他拿出一条红色的手帕，却没有擦自己的腮边，而是递给了秦桧。这一幕让周围的人松了口气，往日里积攒下来的骄横放肆之心顿时复萌。

秦家长子秦熺凑了上来，问了他最关心的事情："陛下，谁是下一任首相？"

这事儿的确很急，秦家之所以权倾南宋，是实际意义上的江南之王，都是因为首相这个位置。眼见着秦桧快死了，这个位置无论如何都要保在秦家人的手里。准确地说，就是秦熺的手里。

可是没这么问的，如果秦桧还有劲，铁定一个耳光甩过去，这个白痴蠢才猪头，到底是姓王的种，哪有半点秦家人的脑子？

皇帝亲自来探虚实，他病成这幅惨相，瞒都瞒不住，见了面勉强赚点眼泪钱，没想到刚刚见效换来条手绢，立即就被这猪油蒙心的蠢仔给破坏了。

果然，赵构转瞬间就翻了脸，他冷冷地回了一句："此事卿不当与。"这事儿和你没关系！这简直是一声霹雳，这不是在说谁当首相你没有决定权，而是在直接表态，首相没你的份儿。

赵构转身出门。秦家鸡飞狗跳，秦桧失魂丧魄地倒在床上只等断气。秦焙跑出门去四下找人，把秦家控制多年的台谏官都召集了起来，要他们立即写奏章推荐他当首相。

趁着老头子还有口气，一定要把这事儿办成！

到底是个野种，没有半点秦桧的遗传。这败类把事情想得太童话了，赵构既然敢当面撕破脸拒绝他，当然不会再留情面。

赵构回宫，连夜召见了直学士写罢官制。秦家祖孙三代，从秦桧、秦熺到秦埙全体退休，别说首相了，连公职都保不住。

这份诏书成了秦桧的催命符，他在第二天咽下了这辈子的最后一口气。这个前所未有的卖国贼终于死了，这个作恶到中国历史上独此一人的卖国贼终于死了！

却没法让人高兴。

整个南宋先是陷入了一片欢腾之中，无论军政商务还是王爵庶民，每个人都酌酒欢庆，几天之后就都消停了。秦桧是死了，他家的官也罢了，可他家的人却没死。除了被王氏恨到了骨头里的林一飞被贬官岭南之外，没有任何人有什么后果。

赵构还在正式场合声明，当初议和完全是他本人的主张，秦桧

不过是个办事人员。之后十五年间的政府工作也完全由他本人领导，秦桧是个忠诚本分的公务员，如此而已。

这样还让人怎么追究？还怎么判定卖国之类的卑劣行径？

很多人不理解赵构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被不间断地欺负了十五年，终于熬出头了，却还替施虐者善后，难道他是个受虐狂吗？被秦桧压制了这么多年，对方死了还意犹未尽，回味无穷？

其实很正常，赵构为了安宁是舍得付出任何代价的。可以杀岳飞，为什么不能忍秦桧？哪怕被欺负着、被禁锢着，哪怕对方死了，也要在这条路上坚定地走下去……所以，他必须宣布秦桧是好人，政策更是好政策，南宋和之前完全一样。

从这个意义上说，秦桧的肉体死了，可精神还活着。

作为一个中国人，无论谁都很不愿意承认这一点，可擦亮我们的眼睛，从上至下审视历史，就会发现以秦桧为分割线，封建统治者对侵略者的态度是截然不同的。他之前，哪怕再昏庸无能的政府如宋徽宗、宋钦宗等，也只是在抵抗之余逃跑，被抓住之后才无耐地忍受。

秦桧之后，就算战场获胜，结局也是割地称臣。长达十五年的黑暗压制，让汉民族的精气丧尽，每个人都或多或少地有了一股奴性。

从这个层面上讲，他在中国的历史上是独一无二的，堪称奴性开创者。

这位奴性开创者的名声最近一段时间很受争议。有些人不知出于何种目的，在为他翻案甚至喝彩。这些人举出一些例子证明秦桧是忠于宋朝的，所作所为完全合乎当时汉人的利益。

比如两次议和宋朝所得到的土地等，与北伐之战前没什么两样，而每年的岁贡与没完没了的巨额战争支出相比纯属九牛一毛，等等。尤其是在杀岳飞的事情上，这些人以偏概全，以点压面，说岳飞是南宋稳定的障碍，不杀不足以立国……

这些话都是躲在阴暗的角落，确定了自己不必负任何责任，没有半点儿暴露自己真实身份可能性的人说的，其目的不过是标新立异，哗众取宠。

秦桧于国取利之说极其可笑，每一个稍有理智的人都知道，国与国之间什么都可以交易，唯独土地例外。这关乎一个国家的尊严。而一点点丧失土地，会像战国时六国被秦灭掉那样，逐一被吞噬掉，更何况是把本国将士浴血厮杀夺回来的故土，再无偿地拱手送还给敌人，来换取所谓的和平！

歪理邪说！

历史已经证明，对这种行为最乐观、最轻描淡写的评价是——鸵鸟。当危险来临时，把脑袋藏进沙子里，看不到危险了，就相信自己安全了。

至于岳飞怎样，根本不是可以用“利益”两字来衡量的。他代表的是一个民族的希望，这东西万金不易，千城不换，世间没有任何东西能与之相提并论。

所以那些试图给秦桧翻案的人可以闭嘴了，连国家之间的物价标准都搞不清，根本就没有发言的资格。

回到赵构。

话说官场有言："升官、发财、死老婆，此乃人生三大乐事也。"这也适用于这时的赵构。十五年了，他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磨死了"丈夫"，重新恢复了独立与自由。

好事成双，半年之后一个更大的喜讯从北方传来。他的哥哥，那位名义上永远的、从未退位的宋朝皇帝宋钦宗赵桓也死了。

赵桓之死有三个版本。一个是正史所载。他先在五国城坐牢，后被迁到上京会宁府居住。在公元1153年，也就是秦桧死的前两年，金国皇帝自上京迁都燕京时，把他也带走了。三年之后，他在燕京病故，终年五十七岁。

金国将他葬于永献陵（今河南省巩县）。

第二个最权威。《辞海》《中国历史大事年表》等权威书籍都采信了这一版本，认定宋钦宗赵桓一直被金国关押在五国城，直至死亡。

第三个版本是流传最广的。南宋绍兴二十六年（公元1156年）六月某天，金国皇帝不知哪根筋拧了，突然想举行一场别开生面的马球比赛，由前辽国末代皇帝，时年八十一岁的耶律延禧对阵北宋末代皇帝，时年五十七岁的赵桓。

比赛开始，拼抢激烈。两位末代皇帝都看出架势不对，各自展开了自救行动，其状态与各自在亡国时的状态分毫不差。

耶律延禧当年一路疯跑，广阔的辽国大地就没他没逃过的地方。这时他八十一岁了，仍然身体健壮、马术精良，他决定再逃一次，有多远跑多远，反正绝不等死。

他纵马飞奔，结果没跑过金军围观部队的长箭，被射死了。

赵桓很镇静，哪怕死到临头，仍然视而不见。就像当年金军已经杀到城下，他还是命令各路勤王兵马都滚回原地一样，他骑在马上静等命运之神的羽翼遮住他的头项——他在混乱中摔下了马背，死于乱蹄之下。

以上三个版本，谁也不知道哪个是百分之百真实的，哪个又是出于何种心情杜撰的。唯一可以确认的是宋钦宗死了，赵构终于成了唯一的幸存者。

再没人能威胁到他的皇位了。

读史每到这时，总会涌起一种无力感。何谓正义？何谓邪恶？什么又是报应？都是些扯淡的废话。看人家赵构，哪怕当时万人指斥，哪怕身后骂名千载，还不是得到了他想要的东西？

他得到了全部，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任何东西！

我不能断言人世间是不是存在着"公平"二字，但是从逻辑上说，错事一定会带来错的结果，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所争的不过是它来得早或者晚一点而已。

宋钦宗死后的第五年，赵构的和平安逸之梦就碎了。

金国一直是南宋的宗主国，按逻辑推算，他们的每一位皇帝都应该活得比同时期的宋朝皇帝风光得多才对。严格地说，这没错，可对照一下就会发现，那实在是非常有限。

徽、钦二帝在北方为什么一直受虐待？

答案是金太宗过得和他们一样憋屈，比他们强不到哪儿去。他

会无比愤恨地猜想，这俩俘虏曾经享受过怎样的神仙生活呢——可惜，这是他的想象力发挥到做梦的程度都没法想出来的！

不虐待你，这世界还有“公平”二字吗？

轮到金熙宗与赵构这一对时，情况仍然没有变化。赵构在江南被金军追得鸡飞狗跳，随时准备下海；金熙宗在北方以十六岁未成年的年龄受制于一大堆如狼似虎的叔伯辈强人，只能在夹缝中求生存。

赵构在江南剿匪、抗金、压制北伐、杀岳飞，每件事都做得艰难无比，骂声一片，几乎搞得举国成仇，身败名裂；金熙宗在北方驱虎吞狼，在夹缝中一点点地磨杀了一个个金国强人，把一个个威名赫赫的叔叔、伯父送进地狱，只留下了金兀术一家独大。

第二次议和达成后，赵构在江南主仆易位受制于秦桧，丧失全部权力，每天委屈度日，过着狼狈不堪的生活；金熙宗终于把金兀术熬死了——他的好日子来临了吗？

不，更抑郁窝火操蛋的生活开始了。

鉴于金兀术在以往十几年里的活跃表现，我们还是先说一下他最后的时光，以及他应该得到的公平评价吧！

金兀术死于安乐，绍兴议和达成，他晋升为金国的太师、领三省事、监修国史、都元帅、领行台尚书省事、越国王，可以说独掌大权、权倾东亚。他死在烈火烹油锦上添花一样的富贵中。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真的是成功人士，而且他个人的成功建立在他的国家富强的基础上。由此可以确定，他是金国的功臣，他的确是金之兀术。

女真语，兀术是“头部”的意思。

那么怎样评价他呢？个人觉得，他是麦哲伦。

葡萄牙航海家麦哲伦在人类历史上有着重要意义，他用航海证明了地球是圆的。这无论如何都是一个壮举，是有划时代意义的。所以每一个中国孩子都从教科书上知道了他是一个相貌轩昂、衣饰华丽、理想远大、重于实践的伟大人物。

实际上呢，他也是一个丑恶的海盗。

他的生平浓缩在菲律宾群岛中胡穆奴岛上的一块石碑上。这块石碑正反两面都铭刻着文字，一面写着人类伟大的航海家、冒险家麦哲伦先生在此岛逝世；另一面写着丑恶凶残的海盗麦哲伦在此地犯罪时被当地的原住民当场击毙！

完颜宗弼的一生也可以这样总结。

他对宋朝来说是一个屡战屡败、不停挑衅、没有勇气、败了就使阴招的可耻敌人。一生中极少表现出一个战士的本质，却每每以战士自诩。简直是不知所谓。另一方面，他为自己的民族利益尽了一切努力，尝试了所有手段，最终还是成功了。

如此而已吧，还能说什么呢？

时光凝固在公元1148年十月，这时金兀术终于死了，金熙宗的桎梏尽去，一身轻松，他是真正意义上的金国皇帝了。这时他二十九岁，年富力强，学识广博。顺便说一下，他从小受的是全盘汉族文化教育，师资力量比赵构当年差不了多少。这些年来，他的政府、他个人的形象都有极其明显的汉化特征。金熙宗的个性也是少有的温和，举一个小例子。他曾经外出打猎，向导把他误带进了沼泽里，搞得他步行出

来，满腿污泥。就算是一个平常人，这时也不免要破口大骂。而有权势的人，肯定会动用皮鞭或者刀子，让那个混账向导用哀号声来平息他的怒火。

可金熙宗没这样做，他一笑了之，上马回家。

这是多么仁慈的心性，这是多么宽厚的胸怀！就算在汉族的贵人中也不多见吧。可是金兀术死后没多久，这个人的心性大变，没白天没晚上地喝酒，酒后更是残暴，不是用鞭子抽周围的人，就是用刀子砍。一个月之内，他居然亲手杀了他的皇后、四个妃子以及他的亲生儿子魏王完颜道济。

这种反差很显然是不正常的，其原因用现代人的思维方式来思考的话，不难得出答案。比如年龄与压力，金熙宗十六岁登基，三十岁才等到金兀术死去。十六岁到三十岁这段时光正是一个人最青春、最洒脱、最富有想象力的岁月，可他却没法享受，只能在无尽的危机、压抑、刀兵血火的算计中度过。

这会积累下多少负面情绪。

好不容易云开雾散了，却迎头撞上了一面更加坚硬的墙——他老婆。金熙宗的皇后裴满氏出自女真大族，金国开国皇帝完颜阿骨打的几位皇妃中就有裴满氏的族人。这位皇后从小耳濡目染，被培养成了一位杰出的全职女性，就职之后把自己的老公搞得欲仙欲死。

按说皇后的地位是非常高的，从概念上讲，她与皇帝是一体的，两者没有高低。可无论怎样这是个男权社会，再怎么强势也得让男人有点起码的面子吧？

比如说职场上，再比如说欢场上。

裴满氏她醋味极重，她的男人贵为皇帝，可只能与她一个人亲近，别说外面的野花，就连合法的嫔妃们也必须隔离；她的权力欲望旺盛，皇宫里唯我独尊远远无法让她满足，她如月的皓臂从皇宫深处伸出来，一直伸到了皇帝的宝座旁边，指指点点。

可怜的金熙宗，他工作的时候不仅要留神满殿的虎狼之臣，还得小心后宫的虎狼之妻。长此以往，哪个男人受得了？

以前是不得不受，在忍受一大堆神勇的开国完颜的同时，顺带着忍受她。可大权独揽之后，这个疯狂的女人不仅没有产生敬畏及时收手，反而变本加厉了。她觉得形势大好，她的权力地位也得水涨船高——让金熙宗怎么办？

管教、打入冷宫、废除，这是后宫的三大管理手段，身为皇帝只需要对照执行就可以了。可这不适用于金熙宗，他饱受折磨的心灵习惯性地遇到压迫就隐忍、隐忍，再忍，直到——爆炸。

金熙宗忍无可忍，剁了这位了不起的全能女士。平心而论，这实在是很血腥、很没必要，但是应该可以给他以足够的安慰。

只是他收不住手了。见了血的刀子像是一道被冲开的堤坝，积压了十五年的怨毒像洪水一样冲了出来，爆炸中的金熙宗觉得整个世界都对不起他，身边每一个人都是坏人。他受够了，再也不想忍了，只想痛痛快快地报复、报复、报复！

在这个过程中，很多人血肉横飞屁股开花。注意，这些人无一例外都是权贵，以及经常出现在金熙宗身边的亲信。再注意，这些人都

没死，只是被打出了血，捅了几个洞而已。

据此而论，金熙宗这个人还是心有善念的，没有借酒装疯以势压人，随便草菅人命。那么这代表什么呢？是事情还能挽回，他发泄够了之后恢复正常，金国还能长治久安？

错了，他就死在了这点残存的善念上了。

女真人立国已到三代，其本性仍然凶狠野蛮，根本没有汉人礼教中的什么“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对于他们来说，欲望是本真而直接的，比如权力、金钱、女人和安全。这是他们的全部，无论谁威胁到了这些，都必须去死。

哪怕那个人是他们的皇帝。

金熙宗在发泄中打了一个侍卫一百大棍，该侍卫叫大兴国；打了一个亲戚一顿板子，这个亲戚叫唐古辩。至于两人是什么亲——唐古辩是他的女婿。据记载，被打的人吓得整夜发抖睡不着觉，大家一起商量了一下，决定先下手为强，杀掉皇帝。

南宋绍兴十九年（公元1149年），金皇统九年十二月九日夜，这帮人带刀进入金国皇宫。大兴国是侍卫，有进宫符信；唐古辩是驸马，内廷熟悉，这让一切进行得静悄悄的，他们一路摸到了金熙宗的寝宫大门外。那一天，金熙宗和往常一样喝醉了。由于他每天都会砍人，所以手边常备着一把宝刀。同样由于每天都要砍人，所以谁都躲着他。

寝宫内声息皆无。突然间大门被撞开，一群人蜂拥而入！

黑暗中，宿醉的金熙宗突然惊醒，他习惯性地向床边摸去，想抓起他的宝刀。可是什么也没有，夜是那么黑，来的人是那么急，他只在床沿上划了几下，刺客们就到了。

刺进第一刀时他仍在找自己的刀，第二刀时他倒下了。也许这时他会发现他随身的宝刀原来就在床下不远处，可什么都晚了。

大兴国是他的贴身侍卫，事先只是把刀从床上放到床下而已。之后的几刀才是真正致命的，砍他的人牢牢地摁着他，致使喷溅出去的鲜血染红了杀手的头、面、衣衫。

完颜亮。

金熙宗至死也不会相信，杀他的人居然是完颜亮。他们两人在幼年时曾经生活在同一个屋檐下，那时金熙宗六岁，完颜亮三岁，两人不仅是同血脉的族人，更有亲兄弟一样的过往！

刺客们在皇帝的血泊中喘息，他们成功了，历史记载着他们的名字：额垺楚克、完颜思恭、完颜秉德、完颜乌达、完颜坦贞、大兴国、唐古辩以及完颜亮。完颜亮在他族兄的床上坐下，确立了新一代金国皇帝的地位。这时天将破晓，他换上龙袍走向前殿。

完颜亮开工，金国一片血色。

他做的第一件事是宣召女真皇室当时资格最老的两个亲王曹王完颜宗敏、葛王完颜褒上殿。这老哥俩当天还真在一起，而且喝了一夜的酒。两个醉醺醺的老完颜见到了一群杀气腾腾的小完颜，顺便说一下，主角完颜亮这时才二十七岁。

完颜亮下令立即处死曹王完颜宗敏，理由只有一个：这老头儿是金太祖完颜阿骨打的亲儿子。只此一条，必须杀了！

白发苍苍的老王爷不甘被杀，在金殿上“左右走避”躲避武士，结

果“肤发血肉，狼藉满地”，就在大殿上被当场杀死。

第十一章 完颜亮很忙

血腥、野蛮、凶残，无论怎样形容都不过分。

这是前所未有的杀戮。女真人立国已经三十五年了，尽管是在尸山血海中建立的国家，尽管灭辽侵宋俘虏了三个皇帝，但从未在哪怕是异国的宫廷中见血。

这可好，杀得自家人血流成河。当时所有人都战栗着，一边害怕一边自我安慰，完颜亮也是不得已，既然篡位，怎能不以杀止乱？

可之后才发现，这居然只是开始。

完颜亮是第四位金国皇帝，他是开国皇帝完颜阿骨打的直系后人。他杀了亲叔叔，除掉潜在的竞争者之后便把杀戮行动转向其他宗族。

首先是金太宗一系，完颜亮诬陷金太宗的子孙们谋反，派人四下追捕，把散布在广阔的金国大地上的金太宗子孙自东京留守完颜宗懿以下七十余人全抓起来，一个不留都砍掉了。

金太宗绝后。

之后轮到了完颜秉德。这个人是杀金熙宗的那帮人之一，位高权重，造反意志坚定，是完颜亮的好帮手。可杀字临头，一样全家都得死。杀完之后，人家惊醒，咦，这人原来是大太子完颜宗翰的孙子哎——那好，除了他全家外，搜捕完颜宗翰的其余子嗣五十多人，也全杀了。

完颜宗翰绝后。

在这一大堆尸体里，有四个人是独立的，他们是完颜亨、完颜亨的儿子完颜羊蹄以及完颜亨的两个老婆。尸山血海，按说四个不算什么，可杀了之后金国立即动荡，什么反响都有。

因为他们是金兀术的独生儿子、单传孙子以及两个儿媳妇。怒的人说这真是疯了，杀谁也不能杀金兀术的单传子孙，那是女真人的英雄；也有人报以冷笑，说这就是报应，当年金兀术屠兄杀弟，首开金国皇室自相残杀之端，现在也让他自己尝尝滋味！

完颜宗弼绝后。

杀完勋贵杀功臣。

那天晚上合伙闯进金熙宗卧室的人，只有三个活了下来。一个是完颜亮本人，一个是大兴国，另一个是完颜亮的妹夫完颜坦贞。

大兴国升官发财，完颜亮当政期间，此人稳如泰山；完颜坦贞很久之后死于完颜亮的继任者之手，当时他和儿子们一起被砍头，孙子们却都保全了下来。其中有一个外孙大有来头，就是后来的金国皇帝金章宗完颜璟。

这是仅有的两位幸存者。其余那些人的死亡缘由统计如下：

完颜乌达死于早退。那是个阴雨天，他觉得阴冷的天气里，在松软的被窝里睡觉很享受，就提前回家了，于是全家掉了脑袋。

不，他的老婆没死，一直幸福地生活在完颜亮的后宫里……

额埒楚克死于一次占卜，也就是算命。说实话这本是当时的一件正经事，无论哪个民族的谁都在做。从最文明的宋朝到远方还处于混

沌期的蒙古人都事事问鬼神，有什么错呢？可这位功臣就因此有罪，不仅全家都死了，连尸骨都被烧成了灰，丢进了河里。

完颜思恭更是匪夷所思，他之所以死，居然是因为总是向完颜亮的嫡母请安。嫡母，不是亲母，可谁让完颜亮的亲妈死得早啊！完颜亮把这位嫡母当亲妈敬，迎接时亲自捧着两根大棍子，请嫡母责打，以赎没有及早迎养之罪。

都这样隆重了，下属们能不跟进吗？可这样居然成了被杀的罪名——当然，该嫡母不久也死在了完颜亮的手里。

唐古辩是在和完颜亮闲聊时出的事。那天完颜亮心情非常好，拉着唐古辩走进了金国最庄严的地方——宗庙。他们在一排，不，也就是三个人的画像前转来转去，和阿骨打、金太宗、金熙宗隔着时空互相凝望。突然间，完颜亮像是有了个大发现，他惊喜地说：

“爱卿，你看太祖皇帝的脸，那双大眼和你长得很像啊。”

之后，唐古辩就死了。

总结一下，完颜亮杀了很多人，基本上都是男人，至于女人，据说都被他收藏了。具体的情况请参照明朝人写的画本小说《金海陵纵欲身亡》，里边的内容都是限制级的，以至于让人怀疑它的公正性。但是，又有《金史·后妃传上》与之前后呼应，那可是正史啊，是女真人自己主编的，难道也有假？

不好说，存疑吧。

综上所述，完颜亮是个没有半点人性的色鬼屠夫。没错，这就是他在历史中的定位。可是与这些相比，另一些事就被人们选择性地忽略了。

比如政治。

完颜亮一边杀人如麻，一边大刀阔斧改革金国。前面提过，金熙宗把女真祖制改为汉民族的“三省六部制”，这很好，可完颜亮不满意。因为还有官职制约着皇帝。他把“三省六部”改成了“一省六部”，三师、三公等职务都成了虚衔。元帅府、都元帅也都撤销，军权由皇帝直接掌握。

比如文化。

公正地说，完颜亮是一位文学天才，他是整个金国乃至后世的大清所有皇族中最杰出的一位诗人。

他的诗性是灵动的，他的思维是飞跃性的，他的表现是豪迈的。单以天赋论，哪怕在宋朝，也是一等一的诗才。

他曾有言：“大柄若在手，清风满天下。”他曾经作过一首《念奴娇·雪》：

天丁震怒，掀翻银海，散乱珠箔。六出奇花飞滚滚，平填了、山中丘壑。皓虎癫狂，素麟猖獗，掣断真珠索。玉龙酣战，鳞甲满天飘落。

谁念万里关山，征夫僵立，缟带沾旗角。色映戈矛，光摇剑戟，杀气横戎幕。貔虎豪雄，偏裨真勇，非与谈兵略。须拼一醉，看取碧空寥落。

他曾说：“生有三志。一国家大事尽出吾手；二帅师伐国，执其君长问罪于前；三得天下绝色而妻之。”

以上尽是男儿之赏心乐事。
完颜亮的气魄在另一件事上体现得更加强大，那就是宗教。自古以来，宗教无官方之肯定不兴，而官方在危急或虚弱关头也总是求助于宗教。
两者看似相互依存，可矛盾也会时刻发生。
历史证明，只有强有力的君主才敢于俯视宗教，使国民从心灵到肉体都服务于国家。比如后周世宗柴荣、宋朝开国之主赵匡胤，他们都是在宗教神祇面前高昂着头颅的人。
而像宋真宗赵恒、梁武帝萧衍之流，就等而下之了。
完颜亮，这个在历史里毁多誉少的色鬼屠夫皇帝，却偏偏在这方面非常像一位雄主。在公元1155年左右，磁州有位大德高僧法宝要外出远游，这是当地文化界、佛学界的一件大事，毫不夸张地说，这位大德高僧的远去，会使当地宗教界的浓郁神圣气息淡化很多。
很多人去挽留，包括金国的几位顶级大臣。这些人跪在庙里虔诚地向法宝磕头，请他老人家无论如何别走，长驻锡于此，弘法利生……
法宝还没决定什么，完颜亮就火了，他召集三品以上的官员上早朝，把当事人都抓到场，问那些大臣还有法宝："卿等到寺庙，和尚高居正座，卿等侧坐于傍，又跪拜乞留，殊无大臣风范！如欲跪拜，上有君王下有公卿，岂有向和尚屈膝之理！"
这些官儿每人各打二十大板，法宝和尚是主角，允许他当庭陈述，可惜他软了，"战惧不知所为"。完颜亮一笑："拉下去，给他加十倍。"
两百大板过后，法宝和尚的老屁股烂了，估计短时期内他哪儿也去不了……以上这些都是个人品味。公平地说，当皇帝有这些很好，没这些也正常。那么看完颜亮的本职工作干得怎么样。
上位之后，完颜亮最重大的决定是迁都。
金国自崛起后迅速发展，才过了十年已经是超级大国，可是连续三任皇帝，都城居然还是在上京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当帝国的版图已经延伸至淮水北岸的时候，它的政治中心还在遥远的东北老家，说实话，这实在是太落后了。
别的不说，一个命令传达至国土边缘，得用多少时间？
说迁都，在中国的古代是件让人发疯的事情。赞同的人各种招数用尽，把利大于弊说得头头是道，可惜得不到认同。而反对的人更是绝望，他们只是想过和从前一样的生活，这有什么错吗？为什么连最起码的要求都不能满足？
两方面的人都痛不欲生，其难度就像你定做了整套的最新款橱柜，可你的祖母大人就是要留着她年轻时用实木制成的老碗架柜，不给腾地方。
你有啥办法？
所以金国三代皇帝以后，都城还是那个乡下的小镇子。完颜亮无论如何也不能容忍这个。借着声势空前的杀戮行动，他宣布迁都，目标是前辽国燕云十六州的首府燕京（今北京）。他笑嘻嘻地看着整个帝国的臣民们，问："谁有意见吗？"

一片赞同。

于是原本就有着兴盛根基的燕京迎来了一个春天，它是原东亚大地上被战火焚毁后再次复兴得最早的一个大都会。

金国倾全国之力扩建燕京，三年之后迁都。完颜亮做得非常彻底，迁都之后，燕京改为大兴府，号中京，会宁府为北京、开封府为南京、辽阳府为东京、大同府为西京。同时，把金太祖完颜阿骨打在内的金国“始祖以下十帝陵”全都迁到了燕京大房山营，临走前还把旧都城里的宫殿、大族豪宅全都拆平了，变成耕地。

这样，谁想回老家就得一切从头开始。

老贵族欲哭无泪，只能搬家。老贵族们还没适应新都市的新生活，完颜亮又有了新的想法。燕京还是太偏僻，无论是传统意义上，还是经济文化发展上，它都不是最好的选择。

最好的那个选择人人都知道，是那个梦幻一般、富庶繁荣、通八方之水路、集南北之万阜于一体的开封！

当时的开封已经残破了，可它仍然是无可争议的天下第一名城，曾经市民百万、经营百年才建成的人间奇迹。它是当时每一个人的向往之地，更何况神思万里、野心勃勃的完颜亮。

完颜亮下令，重修开封城，它才是金国的首都。

装修最能体现一个人的追求和品位，具体到完颜亮，可以归纳成两个字——魄力。这位了不起的诗人在最醉心的两件事，即战争和享乐上，不能有哪怕一点点的遗憾。

完颜亮修开封，达到了这样的境界：

“……运一木之费至两千万，牵一车之力至五百人。宫殿之饰，遍敷黄金，而后间以五彩，金屑飞空如落雪，一殿之费以亿万计。”

这只是开始。往往完工之后，完颜亮会派人来验收，稍不满意，立即推倒重建。大家回忆这一场景是不是很熟悉？

是的，宋徽宗赵佶修开封时就这档次。当然，不管完颜亮本人多奢侈，金国国力多雄厚，他也没法重现汴梁昔日的辉煌，最起码他们没法复制艮岳。

修完燕京修开封，搬进这座传说中的名城之后，完颜亮对居住环境满意了。环顾整个世界，还有比他住得更好的人吗？

没有。

很好，开始做下一件事——战争。战争是他的另一个梦想，而战争的指向则是梦想中的精华。他是一位诗人，平生作了很多诗，更读了很多名家的词，里边有一首深深地打动了他。

柳永的《望海潮》。

柳永，字耆卿，北宋仁宗年间福建人。他很可能是仁宗一生里唯一一次刻薄行为的受害者。柳永本是进士，本应有个不错的官场开端，可惜写的词太著名，有些名句到处流传：“凡有水井饮处，即歌柳词。”碰巧，皇宫里的人也得喝水。

仁宗也听到了，其中有一句“忍把浮名，都换了浅斟低唱”。真是潇洒，荣华富贵算什么，一时的小感慨比它们重要多了。就是这句话断送了柳永一生的官途。仁宗在他的试卷上批了一句：“且去浅斟低唱，要浮名作甚。”

于是，宋朝第一位职业词人诞生。除了写词之外，他再也没有别的工作。而柳永的词才，的确冠绝当时，堪与苏东坡匹敌。两人一个开创了婉约派，一个开创了豪放派。

《望海潮》是柳永的一首代表作。

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参差十万人家。云树绕堤沙，怒涛卷霜雪，天堑无涯。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

重湖叠清嘉，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嬉嬉钓叟莲娃。千骑拥高牙，乘醉听箫鼓，吟赏烟霞。异日图将好景，归去凤池夸。

好词否，当然好。柳永并不是一味地靡靡悱恻，不是永远陷在温柔乡里不知死活，单以这首词论，用作杭州市旅游宣传词怎么样，还有比它更好的吗？

完颜亮被它迷住了，江南、钱塘、临安……拥有！他要以最豪迈的声势、最伟大的举动，把这颗明珠据为己有。

完颜亮下令在金国辖下的各族及诸路州县中籍丁充军，凡是二十岁以上、五十岁以下的都要从军。在这种力度下，集结起来的军队达到了传说中的级别，很多版本都没法确定到底是多少。

按完颜亮自己说，他南征的军力是五百万。

据宋史大家王曾瑜先生考证，此次南征完颜亮自将中军十七万人，浙东水师七万人，西蜀道、汉南道共七万人，合计三十一万大军。

就算只有三十一万吧，看一下这对当时的金国意味着什么。按照《中国人口通志》里的数据，金国当时的人口总户数是五百五十万户，计人口为三千六百万左右。于是可以得出，这次战争，金国约每一百人养一个兵。

怎么个养法呢？

首先是马。金军上阵一般是一人配两匹马、三匹马。此时金国内部的契丹大起义还没有爆发，养马地很安全，又经绍兴议和后十余年的休养，马的集结在原则上是没有问题的。可是在实际运作上困难重重，竭尽全力连公务员的专用马都没收了，也只搜刮到近六十万匹。

运输途中损耗了十分之一左右，这样等到临战前，部队的含马量远远达不到要求，最多只有八成。

还有粮。

三十多万大军，按每人每天一斤的饭量算，每天就是三十多万斤。按宋时亩产量一百二十斤左右，那就是每天要吃掉几千亩的产量。

跟百年不遇的大蝗灾差不多了。

有人会说，粮食每天都要消耗，这些人哪怕不当兵一样得吃那些东西，所以这账算错了。不，这里有个最根本的区别。

金国的军队不是府兵制，不是平时种地战时出征。他们平时是纯粹的手工业者、农民，可以养活自己，向国家缴税。可当了兵就是兵，开始了纯粹的消耗。

一出一入之间，造成了国家成倍的负担。

以上还只是小投入，只是维持着军队最基本的生存，最大的开销——武器还不包括在内。说到金军的武器，它们是非常有特点的，某

些方面做到了中国历史上的极致。

他们的弓箭很简陋，甚至很原始。史籍中记载的最强弓不超过七斗，既不美丽，也不强劲，其式样可以参考现沈阳故宫十王亭里陈列的清军弓箭，那简直就像是土著用的。

七斗？岳飞的弓力是三石！

这就可以知道为什么在和尚原等地，宋、金两军对射的时候，女真人溃不成军了。弓力不强，箭支也很少，女真骑兵上阵，通常携箭不超过一百支，最多时大约三百支。这根本无法与后来的蒙古军队相比。可就算是这样，乘以三十多万的庞大基数，其数量也是极其惊人了。

“……金方建富于南京，又营中都，与四方所造军器材木，皆赋于民。箭翎一尺至千钱，村落间往往椎牛以供筋革，以至鸟、鹊、狗、彘。无不被害，境内骚然。”

这是女真军队的短板，再看一下他们的强项。

金军骑兵的特点在于一个“重”字。他们披重甲，其重量合五十八宋斤，约合今七十斤，加上一项只露出眼睛的头盔以及披在马身上的马甲，重量会超过一百斤。这还只是普通的骑兵。如果是全副武装的精兵的话，他们会是“人马皆披甲，腰垂八棱棍棒一条或刀一口，枪长一丈二，弓矢在后，弓力不过七斗，箭支不满百”。

这些东西林林总总，在当时都是专业作坊才能做出来的高端产品，它们都是钱。

乘以三十多万基数的钱！

以上还只是标准配置，真正的特殊工具还得另算。比如攻城要用云梯、鹅车，水军要用海鳅、楼船，行军要用帐篷，运粮要用民夫……已经消停了十多年的金国一下子极速运转起来，怎一个“难”字了得！

所以这就要求完颜亮必须进行外交接触。

完颜亮读书有成，非常清楚他们金国是怎样从宋朝那儿赚取到最大化利益的：从来都不是在战场上，而是在外交上。公元1159年的年底，完颜亮派出了他的第一拨使者。为首的是前北宋进士，现任金国尚书礼部侍郎的施宜生。

施宜生心怀故国，本不愿出使，到了江南之后像闲聊一样，对南宋使者张焘说：“今日北风甚劲。”张焘不解，施宜生拿起桌上的笔，敲了敲桌案，又说：“笔来！笔来！”

这时张焘猛醒，这是在暗示金军必将南侵，而且为期不远。

这个暗示的代价极其沉重，施宜生回到金国之后被全家抄斩，他本人被扔进锅里活活煮死。如此惨烈，宋、金两国的官场却都波澜不惊。

完颜亮的心情好得很，他派去的这支使团在公务之余走遍了江南山水，为他带回了第一手行军路线图，还有大量的杭州湖山美景、仕女图。他诗兴大发，让人把美景绘成屏风，他在上面提诗曰：“万里车书尽混同，江南岂有别疆封？提兵百万西湖上，立马吴山第一峰。”

诚然是好诗！

在南宋，赵构很认真地观察了金国近期的所有动态，联系了施

宜生以全家性命为代价传递的信息之后，很悠然地说：“天下并无事，庸人自扰之。”修燕京、修开封、集结军队嘛，都只是盖几所离宫而已，多了些护驾的军队罢了……

无心肝以至于此！

在这种麻木中，南宋终于迎来了金国的第二拨使者。那是在南宋绍兴三十一年（公元1161年），金正隆六年四月发生的事情。

这一次的使者是宋、金议和以来的唯一一次特例。十几年来，女真人变得很辽国，金、宋双方每年互派的使者都像当年宋、辽建交时那样彬彬有礼。比如上次，能隔着桌子谈论笔墨，能游山玩水、绘画制图、附庸风雅。

这一次不同，金国使者上殿，面对赵构时声色俱厉，提出的条件仅比当年北宋都城开封即将陷落时差一点点。

完颜亮声明，他对之前的绍兴议和条款非常费解，考虑了很久，也不知道当时的金国统帅金兀术是咋想的，更不明白东昏王（即金熙宗，完颜亮把他降职了），为什么十几年之间也不作更改。现在，他向南宋提出新要求：

第一，淮河流域归金国。

第二，宗主国要重新调整施政方针，江南下位属国立即派大臣们来开封报到，参加学习。大臣的人选不许滥竽充数，由金国指定。南宋现任首相陈康伯、次相汤思退、枢密使王纶、禁军统领杨存中这四人必须来开封。

第三，天水郡公死了。

赵构听清了前两点，第三点选择性忽略了。死了个人？天水郡公跟我有一毛钱的关系吗？他眼里第一时间闪过的是难得出现的怒火。怎么说我也是皇帝吧，怎么说这些年来我对金国还算恭敬吧，为啥一点面子都不给，突然赶尽杀绝？

抛开整片淮河流域的土地不说，光是四个顶级大臣，尤其是心腹杨存中，这些人去开封纯粹是羊入虎口。越想越怒，赵构冷冷地说：“金使出身名门望族吧，怎么一点儿礼仪都没有？”

却不料该金使跳了起来，以更大的声音吼了一句：“赵桓已经死了！”

满殿死寂，所有人都呆了。天水郡公原来是指赵桓，也就是宋钦宗。宋、金相隔遥远，宋钦宗又是个顶级政治犯，他的死讯时隔五年才由官方传了过来。这一时刻，绝大多数的南宋官员第一次确认了被虏皇帝的死亡信息。

赵构脸色大变，立即起身走进后殿。他身后一片大乱，金使还在不依不饶，继续高喊。他是来交涉两国大事的，为什么不理睬他？

文官们集体寂静，像是在第一时间向钦宗皇帝默哀。关键时刻，禁军将领李横站了出来，止住了这个金使。

另一位将领则提醒首相陈康伯，这个金使带来了先帝的死讯，按例应有的茶酒礼遇应该全免了。首相面无表情，说：“这事你自己去和皇帝说。”

说完，他继续默哀。

这个将领绕过了大殿的屏风，发现皇帝就在不远处。赵构孤零

零地站在那里，身体弯曲，大滴的泪水不断地往下流。

对这一幕，大部分史书解读说是赵构怕了。他受到空前的威胁，加上亲人的死亡，让他恐惧得无法自制，导致当场大哭。

我个人认为不会，赵构怯懦不假，可套用一句老话，这孩子是吓大的。从青少年时代起，他每每都是踩着刀刃过日子，在死亡悬崖的边缘上跳舞。他什么没见过，一句威胁就吓倒了？这不现实。他哭，是因为终于从官方得到了兄长的死亡消息。

徽、钦二宗是他的心病，只要这两个人还活着，他就是赝品，是篡权者、冒牌货。这些年来提心吊胆，在江南有人提起迎二圣，他得微笑赞许：在北方，金国时不时地拿赵桓说事，更让他寝食难安。这是公开的秘密，谁都能体会到他心理上的煎熬。

可是钦宗终于死了……多年前的兄弟情谊陡然间涌上心头。人非草木，孰能无情，纵然他是个天性凉薄之人，也难免会悲伤。

这，应该是他作为一个人来说，最后表现出来的一点点残存的人性。

回到政治上，赵构至此仍然对和平抱有幻想，他紧急派人带着礼物过江去拜见完颜亮，争取那根本不存在的侥幸。

使者们怎么去的又怎么回来。完颜亮很忙，声称自己要去北方边疆清剿蒙古人，没空搞什么接见，南宋需要做的只有一件事，马上把那四个点名要的大臣送过来，参加学习班！

赵构终于头撞南墙掉进黄河死了心。

第十二章 完颜雍杀死完颜亮

当年的十月，完颜亮集结金国能召集起来的全部军队，对外号称百万，史料记载六十万，专家分析有三十一万，浩浩荡荡地向南方出发。

如此军力，分成了三条战线。其中最东端是浙东水师，由完颜郑家奴苏保衡率领，共七万余人，由海上进军直入两浙海域，突入内海，在临安登陆，直接进攻南宋的首都。

中路主要在淮南战场，也就是当年中兴四大将之一张俊的战区。那一片地域广阔，大多是平原地带，有利于大兵团的展开。这一路由完颜亮自将，是全军的主力，至少占全军的百分之八十。

最西端照例是川陕一带，完颜亮划分出了中西部西蜀道、中部汉南道两块战区，分别有五万、二万兵力，领军的人叫徒单合喜。

顺便提一下，我们的老朋友，那位泪腺过分发达的完颜撒离喝将军已经死了。他倒在了完颜亮的皇室大清洗之中，并且毫无例外是全家死。至于罪名，需要吗？真的需要吗？

完颜亮终于带着他的梦幻大军，开始了他史诗一样的征途。他是中心，所以进程也围绕着他叙述。在淮南战场上，他的对手是南宋建康府都统制王权。建康府是现在的南京，在长江的南岸，与江北的淮南重镇比如庐州距离很远。

这个战区内的传统由张俊开创，就是坐在江南指挥江北。

王权的传统观念非常强，简直是张俊的翻版。面对金国空前强大的军队，他没有经过任何的犹豫，没有进行半点的抵抗，完全相信了探马汇报的数字。不论是一百万、六十万，还是三十一万，他的反应都是一样的，那就是——跑！

王权连弃庐州（今安徽合肥市）、和州（今安徽和县）等淮南重镇，让金军毫无阻碍地越过了南宋的第一条防线淮河。

金军在涡口（今安徽怀远）渡淮河，之后兵分两路，迅速攻陷滁州、扬州等江北重镇，兵势直逼长江北岸。

军情传入临安，南宋举朝震惊。有人想到了逃，有人坚持抗战，有人吓得失态，等等，唯有一个人很冷静。

赵构。

他一生中经历了太多的危难，所谓久病成医，已经对这事儿很精通了。他理智地对比了一下现状和从前，知道大势已去，他，可以亡国了。

如果说当年的北宋在精神上有灭亡的道理，在物理上却没有必亡的参数的话，现在的南宋是实实在在地满足了必亡的一切条件了。

南宋的军事体系从公元1141年杀岳抑韩之后，已经崩溃了二十年。这期间中兴名将全部凋残，曾经的精兵也早已老朽，在秦桧的管理下，根本谈不到后继之人。

民心士气更加不用提，还有人心怀故土想着报仇、北伐吗？连岳飞的名字都成了禁忌，还能奢望什么志向与抱负。

整整二十年了，这个世界终于变成了赵构所希望的样子。他真

的成功了，可突然间他一无所有。因为他的主子、他的宗主国不想再养他这条狗了。就是这样简单，他所有的努力、坚忍、付出、杀戮都失去了意义！不知这时他作何感想，他会怀疑自己的智商吗？

他连两国之间绝对没有永远的和平这一说都不知道吗？

或许他会一直记着宋、辽之间的百年好和，但是，他没那个命，也没那个福分，最重要的是他脑子钙化了，忘了宋、辽之所以能一直和平，是因为宋真宗亲征檀渊，逼得辽国不得不和，不敢不和！这和他的摇尾乞怜截然不同。

和他不惜自残臂膊、冤杀功臣来摇尾乞怜截然不同。

反正这时他清醒地意识到完蛋了，除了逃跑之外再没有办法了。那么去哪儿呢，四川——还是大海？他在犹豫，周围的一些人帮他下了决心。

首相陈康伯、禁军统领杨存中建议先打打看。他们提醒他，至少国内还有几个人是可以期望的。比如李显忠，这是新一代宋将中仅见的敢战者：比如张浚，这位曾经的军事第一人沉沦了二十多年，可一直不断请战，现在可以让他试一下。

二十年，赵构有些恍惚，很多人和事在他脑子里飘来荡去，一个个人名闪来闪去，他们都死了。还剩下谁？

张浚吗？不，那并不是他要的。赵构想起的是另一个人的名字。二十多年前，正是这个人拉开了最辉煌壮丽的北伐篇章！

刘锜。

这是个已经快被遗忘的名字，甚至绝大多数人都不能确定他是生是死。这位曾经飞扬勇决、耀武于百万军中的青年，曾经独挡金军，决胜顺昌，置十余块班师金牌于不顾，我行我素、坚持操守，已经成了往事和传说。

他近二十年来的记录是两任荆南（今湖北江陵）知府、一任潭州（今湖南长沙）知府，之后被秦桧迫害丢官罢职，再也没有出现在公众视线中。

如今大难临头才想起他，却不知道这人是不是还活着。

赵构的运气非常好，派人去查了一下，回报居然是还没死，不过也差不多了。刘锜这年已经六十五岁了，重病卧床，饭都没法吃，每天只能喝些稀粥。

赵构沉默了。

沉默之后派人再去一趟，告诉使者什么都不必讲，只要说当前的形势就成。效果是神奇的，刘锜立即挣扎起来，请命领军出征。

时隔二十年，重病缠身、鬓发苍白的刘锜出征了。那一天他没法骑马，只能坐在轿中离开临安。道路两旁是无数焚香列队送行的百姓，他们向上天祈祷这位老将的健康。他们清楚，如果南宋还有救，那么只能寄希望于这个人。

中兴名将仅存的刘锜。

刘锜渡江，江北已经不可收拾，他刚刚领军进驻清河口（今江苏淮阴西），金军的大股部队就蜂拥而来，另一边赵构的命令也到了。

令他弃淮守江。

这意味着整个淮河流域都必须得放弃。对此刘锜有心无力，他

不是当年那个他了，当年他有八字军、有顺昌城，形势虽然恶劣，但战士强悍，自己正值壮年，一切无可畏惧。可这时金国是倾国之兵，而他……刘锜下令后撤，但要尽量滞缓金军的速度，把能撤过江的军民物资都带过去。

按照这个思路，他以最快的速度赶往扬州，那是江淮地区最繁华的城市，有太多的东西要抢运。

四天后，十月二十三日，刘锜带着庞大的辎重、人口撤向附近最大的长江渡口瓜洲。在他身后，扬州城空了，城外的民居都被灭掉了，城里更是什么都没留下，多出来的是一条条写在墙上的标语："完颜亮死于此！"

这在当时怎么看都是出于气愤的一点小诅咒，没谁会把它当真。却不料在不久之后，就是这几个字影响了整个南宋的命运。

瓜洲渡口位于扬州古运河下游与长江交汇处，距扬州城约四十里远。这点距离在平时不过是行军半日而已，这时却变得非常遥远，金军的前锋部队已经杀到了身后。来的人是万户长高景山，这个人就是上次在南宋大殿上宣布钦宗死讯的金国使团正使。

这人在江南皇廷上耀武扬威，接着又领兵南下，真是把宋人从上至下都欺侮了一遍。看着是位暴戾牛人了吧，可他心里也非常痛苦。

他觉得自己是女真人立国打仗以来，最憋屈悲摧的一位先锋官。

在人们的常规意识里，完颜亮在金国内部已经杀得满世界全是血，那么对江南会怎样呢？估计会敲骨吸髓、收集人皮当纪念品吧。当他的先锋官，一定要以最快的效率杀得尸山血海才成。

不对。

完颜亮是一位追求完美的浪漫主义豪放型诗人。修宫殿要求极致效果，打仗更要突出品位。他是个进化后的女真人，再不能像从前的爷爷叔叔们那样野蛮粗陋了。他下令此次南征，是一次体现文化的战争，要不烧、不杀、不淫、不抢，要让宋人深切地体会到，做金国的臣子是幸福的。

据记载，有个金军小兵习惯性地将火把扔进了一户宋人民居，造成了一起小型火灾，导致完颜亮大怒，下令砍头示众。

这么有品位，让高景山情何以堪啊！他只好把全部的精神都用在了行军上，以空前的速度席卷江淮大地，赶在刘锜抢渡江北百姓过江之前，把宋军追上了。

地点是皂角林（今江苏江都县南三十里）。

这片树林紧挨着扬州古运河。这条河名声显赫，就是那条让隋炀帝倾家荡产，便宜了后来李唐的京杭大运河的扬州段。

这一段是整个运河体系中最古老、河道相应最窄、植被最茂盛的一段，也可以说是地形最复杂的一段。当天高景山远远地看见一群宋兵望风而逃，他高兴了，这些天玩命地追赶终于有了效果，前有大江后有追兵，看你们往哪儿逃？！

他忽略了他与宋兵之间还隔着些别的东西，那片皂角林，以及林子边上的古运河。

宋兵死命地往那片林子里跑，仿佛进了林子就会安全。高景山

兴致勃勃地追，终于在入林之前截住了他们。激战开始，全骑兵的金军先锋团团把宋兵围住，从四面八方往里边砍。从形势上说，这群宋兵死定了，铁定会全军覆灭。

危急中，这支宋军却很反常。

他们没有乱，很一根筋地按原方向挺进，连阵中的主将都弃马和部下们一起向不远处的那片林子里冲，那样子不像是在逃命，而是在攻击，一定要攻进这片林子！

高景山没看出这一点，庞大的金军先锋骑兵也没意识到，结果他们一连犯了两个错误。先是没挡住，让这伙宋军冲了进去；之后又继续不依不饶地追，觉得双方的力量是这样的天差地远，进林子和不进林子没有什么区别。

区别是一大片强劲密集的箭雨！

能射出三石以上重量的宋军神臂弓的箭雨。这种打击是第一代金军战士都无法承受的，在和尚原、仙人关，在各个战场上这都是金军的噩梦。

金军立即调头就跑，按说全是骑兵兵种，想逃的话不是问题，可他们忘了这是在哪儿。古运河沿岸地貌弯曲狭窄，冲进来时可以一窝蜂地前进，想调头，尤其是全军调头往回跑，那就很难了。身后皂角林里的宋军冲了出来，反过来追杀他们。

直到这时高景山才意识到上当了。他是被引诱过来的，这里是一片天然的狙击骑兵的战场！

进了窄胡同的公牛是悲剧的，这支金军骑兵以惨败收场，逃出去的只是很少的一部分，连主将高景山都死在了皂角林外。

战斗结束。说实话，公平地讲，这场战斗在完颜亮侵宋的整个战争中只是一次很小的遭遇战，一片大潮中的一朵小浪花而已。非得说意义的话，它是开战以来南宋的第一场胜利，能让在恐惧中颤抖的宋廷君臣们稍微好过那么一点点罢了。

就连指挥这场战斗的刘锜本人都没怎么乐观。有什么好激动的，只是给大撤退争取了一点时间。他继续按原计划向江北撤军，同时病情加剧，再也没法支撑了。

刘锜倒了。这消息传到江南，引起一片哀叹。最后一根梁塌了，还有谁能拯救宋朝？

当时，谁也没意识到皂角林一战真正的意义所在，它让整个战场悄悄地向西转移了。这个决定是完颜亮本人作出的，他总结了皂角林之战的得失，得出一个结论，扬州、瓜洲渡口一带无法展开大兵团作战，如果他带着倾国之兵杀过去，很可能会重演刚刚那一幕。

长江如此辽阔，何处不能突破？于是战场西移，向中游开阔地段移动。这一次他显然做足了功课，选择的突破点很有历史感，是当年赵匡胤灭南唐时，曹彬所选的那片江面——采石矶。

完颜亮觉得，从概率上分析，金国远比当年的北宋强大，而现在的江南却比不上南唐时的江南。这样对比，加上采石矶曾经成功的例子，无论如何南宋必将灭亡。

可是他忘了些别的数据，比如南宋的后方。北宋灭南唐之前先灭掉了南汉，抄了南唐的后路。这时南宋的后院却一片安静，半个金兵

的影子都没有。

比如四川。北宋先四川而后唐，先确保了上游的胜利。这时的四川还在南宋的手里。完颜亮派去的徒单合喜遇到了吴璘，败得比高景山还要惨。吴璘已经创出了宋军在战场上最先进、最复杂、最合理的以步克骑的阵形，其法如下：

临战时第一排是长枪手，以半蹲势踞坐，不得起立，形成一道矛墙。第二排是最强弓，第三排是强弓，第四排是神臂弓。相距不远，是另一块相同配置的阵地。阵四周以拒马为障，以铁钩相连，遇敌百步远时神臂弓先发，七十步时两队强弓再射，骑兵则隐藏在两翼。

这种配置让宋军走出了掩体，可以在旷野平地上与金军骑兵争胜。徒单合喜正中铁板，不仅没进去四川，反而被吴璘反攻倒算，收复了秦（今陕西华县）、陕（今河南陕县）、虢（今河南灵宝）等州。

金军西北方面大败，可比起最东端的战局来说，还算是好的。东部战争发生在海面上，早在完颜亮大军开拔之前的一个月，金军浙东道水军就完成了集结，开始向临安方面运动。

他们的对手是南宋治海提督李宝，这位李将军之前声名不显，可他有一个举世震慑的身份——岳家军曾经的战士，岳飞的部下。

这些年他被秦桧一党贬到了海上，远离了政治军事中心，却不料阴差阳错地给南宋保留下了一股珍贵的元气。战争爆发前，他手边的兵不满五千，船不过两百艘。

在军力对比上，他能守住临安海域，就已经堪称奇迹了。

李宝本人最早的打算也是这样，在全国都在奢望防守成功的前提下，根本就不可能进攻。可是形势突然间变化，让他觉得不进攻就是犯罪！

这个变化完全由一个人造成，他叫魏胜，字彦威，宿迁（今江苏宿迁西南）人，出身农家，这一年四十一岁，曾经当过弓箭手。

这是一份平常得不能再平常的档案了，作为一个身体健康的南宋男性公民，几乎每一个人都有相似的出身和经历，等到年过四十变得消沉低调，直到默默地衰老死去——而魏胜正好相反。

这人是块生姜，越老越辣。当他听说金军二十年之后又要开战了，第一反应是今天的阳光真灿烂啊。他站在地上向四面八方嗷叫了一嗓子，大约有三百多个男人听见了，于是大家一起操起家伙冲向了淮河。

三百多人的民间武装临时集结起来，在一位中年大叔的率领下，渡过了淮河，冲向了金国水军重镇涟水。

怎么看都是找死，可居然一战成功，他们把涟水军打下来了！这得怎么解释？全世界都搞不清状况了。

南宋方面没反应。金国方面大怒，具体人物是附近的最高长官海州（今江苏连云港）知州高文富。高大人大怒，这还了得，立即派兵去收复！

金军的收复军队迅速杀向了出事地点，凭经验一定得快，不然这帮人就跑了。现实再次让人冒汗，魏胜没跑，就在涟水军等着他们呢。

金军的收复军队再次大败。

败了之后他们比来时更快地向回跑，这不是他们跑出了惯性收不住了，而是魏胜不依不饶，正在后边追他们！

金军做梦都想不到有这样一天，几百个中年汉人彪悍到如此地步。高文富更是没想到，他坐在海州城里等消息，等到的是涟水军还在丢失状态中，而劫匪已经冲进了他的城里！

那一天，魏胜带人冲进了海州城，全城的汉人都疯了一般，一起满城追杀金兵。当高文富逃出来时，城里边已经死了一千多个金军。

光复海州，消息传到了李宝的耳朵里，他那颗好战的心蠢蠢欲动了。拿后脚跟想都能想清楚，下一步金军一定会出动大军去围剿海州，魏胜那点人再狠也顶不住。而他李宝有兵、有船……海州临海。那还等什么？

李宝亲自率领三千多人，乘一百多艘战船离开临安海域，杀向了金国境内。他到得非常及时，刚巧赶在金军围剿海州时到达，他与魏胜里应外合杀了万余名金军，稳定了海州局势。

克名城，杀万余敌军，这是巨大的战绩，可以说连当年的中兴将领们都会满意。可李宝、魏胜两人碰头之后，事情就彻底失去控制了。

兄弟，海州其实不算啥。

同意。

再北点有个地方叫胶西，在山东附近，听说过没？

没。

那儿有大批的金国水军，要杀到临安的——两个中年大叔互相凝视，眼睛里冒出一连串的火花。他们带上所有的队伍杀向了胶西，那边正准备开拔的金国浙东道水军猝不及防，在一片火光中全军覆灭。

东部战事金国输得很惨，貌似也没法更惨了，已经全军覆灭了啊！可是比起北端出的事，东部战事的局面还是比较容易被接受的。因为北边是指金国大本营的北面。

而出的事，是造反，并且成功了。

这要从最北边说起。完颜亮这次举国出兵，是人人有份，除了女真人之外，奚、契丹等少数民族也都在内。这些本来已经很苦的亡国人被逼着走上战场，当苦难感、死亡感堆积到一定程度之后，反抗自然就出现了。

契丹人最先行动，辽国的遗民们在咸平府（今辽宁开原附近）起义，攻向金国五京中的东京（今辽宁辽阳），之后攻克了辽国的故都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这让基数庞大的契丹人心气大增，也让金国变得严肃认真起来。

事情到这步还没什么，金国实力庞大到无视一切反抗的地步，派个人去镇压就好了。可是千不该万不该，不该派这个人去。

东京留守完颜雍。

完颜雍，女真名乌禄，金太祖完颜阿骨打之孙，在金熙宗时代受封为葛王。他和完颜亮是同一个祖父，在全国性贵族大清洗中得以幸免，还能镇守一方，看来着实很幸福。事实却不是那么回事，他一直活在危险和屈辱里。

完颜亮没有杀他，也没优待他，而是发配他去边远地区中京

（今内蒙古宁城）站岗反省。完颜雍深知危险临头，到任之后恨不得每时每刻都给族兄送上奇珍异宝以讨欢心。这很有效，时间不长完颜亮被感动了，派人来下了一道命令。

令完颜雍的夫人乌林答氏进京。

完颜雍蒙了，全世界都知道完颜亮是色中恶鬼，妻子进京只能有一个结果。可不去行吗？百分之百全家抄斩。他的夫人很镇定，跟着使者走了，在临近京城时上吊自杀了。

坚贞的妻子，痛苦的丈夫。

可据说最难受的是完颜亮，这么个美人近在咫尺，居然说死就死了！

难受就要报复。完颜亮也明白这个道理，可是完颜亮又有点小尴尬，毕竟强奸不成逼死对方再杀人家老公，这有点说不过去。

好吧，继续发配打压完颜雍，暂时留他一条小命算了。

完颜雍开始了漫长的北方巡游站岗期，他被迫从一个城迁到另一个城，一步步向遥远的更北方迁徙。契丹人起义时，他正在事发地附近——东京（今辽宁辽阳）。既然他赶上了，而且完颜亮正在伟大的南征中，那么剿匪的任务自然就落到完颜雍头上了。

这也没什么，相反会在一定意义上削弱完颜雍的实力，毕竟剿匪也是要死人的，死的都是完颜雍的人。何况完颜亮早就在他身边安插了两个眼线，一个是完颜亮的老丈人高存福，一个是心腹李彦隆，确保完颜雍的一举一动都在控制之中。

可偏偏就在这个时候，从前线败下来了很多金军，有些是完颜雍以前的亲信，他们都找上门来了。这让完颜雍既凭空多出了数量庞大的军队，还知道了近期发生的情况。

完颜亮临行前又杀了一大批人，除了所剩不多的金国皇室之外，北宋被掳皇室全杀了，辽国剩余的皇族也全杀了，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一定不会杀他完颜雍。

各种仇恨、各种危险加在一起，完颜雍决定造反。他这么做从表面上看是迫不得已，不想安乐死罢了，但往深里想一些就会发现，他必将成功，而且会非常轻松。

完颜亮以谋反得国，一直都在防着有人学样。他杀了那么多的皇室人员，南征时带走了全国绝大多数军力，都是为了保证后院不乱。可这也决定了除非不乱，只要有人敢干，立即就会不可收拾。

空虚到极点的金国内部除了对完颜亮的刻骨仇恨之外，什么都没有。完颜雍用刚刚得到的兵力迅速杀光身边的监视者，第一时间称帝。这个消息像一点火星落进了火药桶里，金国一下子炸开了。报复、报复、报复！完颜亮这个色鬼屠夫狂人战争贩子，金国人早就恨他恨得牙痒痒了——完颜雍成功了！

完颜雍称帝的消息传到前线，正值瓜洲渡口前皂角林大战结束，金军向采石矶一线运动。完颜亮震惊之余保持了足够的清醒，下了两个命令：

第一，严格封锁消息，不许扩散，绝不能让南征的士兵们知道。

第二，谨慎估算这次造反的能量。他要算清楚完颜雍的破坏指

数，以便决定是立即起兵回国平叛，还是继续进攻南宋。

历史证明直到这一刻，完颜亮和他的幕僚们仍然没有正视完颜雍。或许在他们的眼里，完颜雍是个胆小如鼠的公子哥。理由是，这人在金熙宗时期受封王爵，无所事事，毫无建树；在完颜亮时期贪生怕死，老婆被逼死都毫无反应。

这样的人何惧之有？

所以他们的分析结果是，先不要理会国内，那是个陷阱。如果回兵的话，无论是全军都撤，还是留些人继续保持攻势，都会造成一个结果——军队解体。

完颜亮上位以来，纯粹是以威压人，以杀服众，没有半点恩德。如果不能保持这个势头，稍有颓败的话，比如此次亲征，没有实质性的胜利，立即就会全民皆敌。何况完颜雍手里握着军队的家属，这是无解的撒手锏，再精锐的军队遇上也得低头。

不能后退，只能前进。他想到了一个光明的前景，如果强行、快速地渡江，征服南宋，完成之前历代金国皇帝都没能完成的伟业，那时全军回城，局面会怎样？

小小完颜雍，不过疥癣之患，举手之劳尔！

作上述决定时，完颜亮忽略了两个问题。一个是长江。他想得没错，如果真的能快速渡江平定江南的话，或许真的能以摧枯拉朽之势、以灭国之威回城平叛，搞定一切。

可问题是如果不能过江呢，或者过江缓慢呢？那时国内的完颜雍已经养成气势，南北皆敌，他可怎么办？更不用说万一失败会如何！

再就是完颜雍。这个人一直被低估了，他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以后会有几十年的时光来验证，那真的是非同凡响。

其实就算是现在，他的身上也充满了亮点，只是别人的视角有问题，没有发现罢了。就比如上面之所以蔑视他的那两个理由。

完颜雍比完颜亮还要小一岁，年纪轻轻受封王爵，并不是谁都能做到的，这无论如何不是劣迹。至于胆小怕事——女真人不缺少的就是胆魄，一个个不是被金兀术砍了，就是被完颜亮砍了，只能说明他们都是些政治小白，一点厚黑低调的潜质都没有。

活下去才是政治家的第一要素。

完颜亮下定决心先南后北，拿下江南之后再雷霆万钧般回国分大小，这就要求他一定要快，于是他想到了最近发生的最成功的例子。

曹彬波长江那回。

那一次发生在采石矶，那么他也去。重温下地形，采石矶位于现安徽省马鞍山市西南五公里处的长江南岸，看记载它和岳阳城陵矶、南京燕子矶合称长江三矶，号称峭壁千寻、突兀江流，有“千古一秀”之美誉。很美是吗？看那些旅游手册的介绍，根本无法了解那地方长啥样。

首先它是一座山，名叫翠螺。这山从江边突入江水，临水这面是块一百三十一米高的峭壁，这一块就是采石矶。看到这些大家会问，数据显示真的很险很难爬啊，为什么长江那么宽，一定要跑到这里来登陆呢？

问完颜亮，他会说曹彬就是这么干的。

问曹彬，曹彬会说科技的力量是无穷的。当年那条梦幻的、横跨长江两岸的浮桥必须架在这附近，谁让樊若水测出来的那条浅沟就在这片儿呢。

以浮桥渡江，省掉多少战船，让当年南唐强大的水师完全成了摆设，这是多么神奇的设计！

那么回过头来问完颜亮，请问那条水道在哪儿？造浮桥的巨大物资你有吗？回答是没有。那么水军的船呢，这个总该有吧？完颜亮沉默。船，他真有，可都在海面上，浙东道的水师——早就被李宝、魏胜烧干净了。

他有的只是数量不多的小型战船，要用这些把数量庞大到几十万的部队运过江去，这任务实在是艰巨，而他还把艰巨程度提高到天险采石矶上——这到底是什么型号的脑子啊？

不管怎么说，在北岸已经有了完整的思路和装备，现在去看看南岸。

江南也在紧锣密鼓地行动着，先是换人。刘锜病重，无力支撑，由成闵替换。王权渎职，换李显忠出战。而整个江防重任落在了一位枢密院高官的手里，这个人叫叶义问。

叶义问火速赶到了镇江府（今江苏镇江市），在那里成立了临时指挥所。他下达的第一道命令是征集尽可能多的民夫去江边做防务。

他让民夫们掘沙成沟，中间栽上树枝充当荆棘，准备用这些抵挡金军冲上滩头阵地。这些人一边干活儿一边聊天，赞叹叶枢密的想法真高。这些工事干得就是快，白天干完，夜里涨潮，沙子挖成的沟、树枝垒成的路障一冲全垮。但没关系，明天还可以再挖再盖！

叶义问就是这种货色。

江南的命运可想而知。两相对比，南宋这边的脑子更傻！在南北对比大脑容量的比赛中，有一个看似局中人，却一点都不重要的角色，正快速赶往采石矶一线。

他叫虞允文，职务是中书舍人兼参谋军事，干的活儿在近几年来看就是个跑腿的。比如说出长差，到金国去当使者；出短差，像这次到芜湖催李显忠走快点，到前线来交接军权，之后顺道一起去采石矶巡师犒军。这样的差使，再加上他的年龄——已经五十一岁了，就可以知道他的官途实在是不怎么顺畅。

这是肯定的，在秦桧当政时能官运亨通的都是些乌龟王八蛋。

虞允文不招人喜欢。南宋、金国都一样烦他。首先他相貌堂堂，身高六尺四寸，相当于现代的两米多。这实在太不低调了，别说宋朝这边，连女真人见了心里都觉得烦。

出使金国时，在一次宴会上，女真人拿了张弓过来，笑嘻嘻地说：“来，高人，射一箭看看。”

明显是想看南宋文人的乐子。长得高怎么样，一样的文弱废物。却不料虞允文接过弓来，搭箭就射，正中靶心，坏了一大堆女真贵族的好心情。之后虞允文在北方看来看去，回到江南后额外报告说金国必将在近期发动战争，那边儿全都准备好了。

这把南宋贵人们的好心情也给坏了。

虞允文注定了只能当个跑腿的小官，尤其是在战争爆发时，他

只能在前线跑来跑去。这看上去很惨很炮灰，但虞允文干得很来劲儿。像以往一样，他总能趁机做些让某些人难受他自己快活的事。这次也不例外，跑着跑着，他就跑偏了。

按程序，他应该先去芜湖接李显忠，可他先奔向了最前线的地段采石矶。历史证明这次的跑偏有多重要，因为在最前线的某些人和他一样，都没按规矩出牌。

王权。

这个至今只知道一路撤退，从淮南一直撤到江北，一战都没打过的逃跑将军，没等李显忠到位就又开始跑了。这时的采石矶一线处于权力真空状态，没有人负责。江南最危险地段的江防官兵像放风的囚犯一样懒散、随意、拖沓、无责任。

虞允文在采石矶见到的就是这一幕，官兵三三两两地坐在道边，马鞍子、铠甲扔得遍地都是。这哪里是兵，纯粹是从北边逃过来的难民！

也就是完颜亮没有望远镜，不然会立即渡江，保准成功。意识到这些，虞允文那颗让当政者厌烦的心再一次蠢蠢欲动了。

他决定做点什么。

冷静客观地分析的话，支撑他做出这一举动的全部基石，当然是贯穿了他一生的强烈的爱国忧国之志。可真要实施起来的话，他知道一切都是因为他钻了一个小空子。

采石矶一线没有军方的统一指挥长官。

虞允文以犒师前线的文官身份召集将领们开会。外面这群一路只知败退的散兵游勇，任何一个有逻辑思维的人都不会对他们报以什么厚望。可是虞允文只能依靠他们。

怎么办呢？

先动之以情。虞允文用他个人认为最重要的方式试着和这帮大兵沟通了一下，发觉忠君爱国的思想在岳飞死后二十年还有些市场。

这帮军人激动了些，可还不够热情。

那就动之以“利”。

虞允文抛出了自己的权限。他是来犒师的，也就是带着各种好东西来前线慰问指战员们的。这些好东西包括钱、布匹、委任状。他把这些东西都搬了出来，告诉军人们，只要立功，这些东西都是你们的！

军人们一下子干劲冲天，全都着火了，个个嗷嗷叫着请求立即决战。

这真是对症下药，宋朝的军人是中国历史里的特例，除了岳飞等极少数个例之外。荣誉、国家、民族什么的是他们心底深处不变的操守，这没错，可要论到怎样激发斗志，金钱永远是最重要的，没有质疑！

这帮人能在战场上短暂的间歇里提着敌人的首级找长官邀功、要官、要钱，哪怕因此被反攻战败了也在所不惜！

就这样，爱咋咋地。

于是在这一天，虞允文成功地把他们刺激到了。在一片欢腾热烈的气氛中，虞允文想着下一步要怎么做。这时有人悄悄地走到他身边问：“你是来犒军的，不是来督战的。这么搞是不是越权？万一战败了，

难道你不怕负责任？”

虞允文的回答是：“危及社稷，吾将安避？”这八个字像是冰冷的雪水，静静地浮沉在周围一片被物质、富贵所激起的火海之中。这一刻，他仍然是不合时宜的，哪怕只有他才是真正做对了的那个人。

不管怎样，虞允文像闪电一样迅速地把尽可能多的战斗力团结在了一起，为同一个目标战斗。他成了采石矶前线的最高长官，他清点了一下人数，此时共有军力一万八千人。

他命令全军于江边列阵，成防御阵形。派五支大船出港，其中两只沿江边游弋，一只在江心待战，剩下两只藏在江畔小港里，伺机而动。

以上就是虞允文为这次决战作的所有布置。这无论如何都显得单薄而仓促，尤其是南宋资以立国的江防水军居然只有五艘战船！

当然不止这些，采石矶周边是重点防御地段，有建制庞大的水军力量，由姓韩、姓蔡的两个将军统领。可人家就是不出战，你能奈何？

就算动之以“利”都不成，还能怎样？毕竟虞允文没有军职、没有任命，没法真正砍了他们。这是单薄的原因。至于为什么这样仓促，是因为江北岸。

完颜亮站在刀刃上，没有谁比他更急，虞允文刚到前线那边就开始渡江作战了！运气再一次抛弃了完颜亮。

完颜亮杀马祭天，按传统习惯战争会在第二天进行，可就在这时，虞允文到了……当天虞允文隔着宽阔的江面，看到北岸上筑起了高台，台下有绣旗招展，台上的金国皇帝手里挥着一面小红旗，之后一大片金国水军船只冲向了南岸。

时值农历十一月，深冬天寒，北风大起，金军出动了数百只中小型战船顺风漂向南岸。这天的风真的好大，大到让完颜亮满意，他的旱鸭子军团可以不用划桨操橹就能快速冲过天险水面，哪怕南宋水军在江心布置了拦截船只也不起作用。

七十余艘金军战船抵达了南岸，其余的在江心打转，抵达只是时间、地点的问题。这些金军很快从船上跳了下来，冲向了虞允文布在江边的江防大阵。

时隔二十年，宋军再一次在江边遇到了女真人。时光是白开水、是稀释剂，能让曾经铁血的女真人变得松软，也能让本来整体硬度就不够的宋朝人变得更加松软。七十多艘战船，最多不过一万余人，这群人在晕船的痛苦里举起刀枪冲向了比他们人数多很多的宋军，后果是南宋军队的阵形散乱，开始了零星的溃退。

典型的一触即溃！

这片江岸滩头阵地是南宋的立国之本，任何一点小退却都是灾难性的，而江心中还有三倍于此的女真人随时都会登岸，谁都知道那时会无法收拾。

虞允文真的急了，他至少不能让敌人在第一波进攻时就得手！

他冲入阵中，找到了统制官时俊。虞允文把手放在对方的后背上，说了一句改变战局、扭转国运的话——“将军，你以胆略勇武名震四方，这时怎么能像个女人一样站在阵后？”

这是一句很朴实的话，没有什么大道理，就是一个男人在告诉另一个男人，在打架的时候像个爷们儿，别像个娘们儿！

于是被告诫的那个人受不了了，大吼一声，拔刀就冲了出去。他身边的宋军被带动了，全都猛醒了一样收回了逃跑的脚，跟着他冲向了准备追杀的女真人。谁怕谁？开封陷落时女真人或许很猛，搜山检海时南宋人或许很软，可是自从和尚原、仙人关、黄天荡、顺昌、郾城之战后，谁是草包谁知道！

历史证明了南宋的军队只要站稳了脚，敢跟女真人面对面，胜利就不是什么奢侈品。战局很快扭转，上了岸的金军被反压回江边。

上面这一切很热血、很本真，没有什么大道理。它也让人感觉到南宋还残存着一点点血性，有了这些就绝不会亡国。

回到战场，长江南岸上战局逆转，江面上金军的水师战船也遇到了麻烦。这些船开始在江心打转，想靠风吹到南岸很难，更不堪忍受南宋水师趁火打劫。

南宋军方的船很少，只有三艘，可都是巨型的海鳅战船，他们进攻时没用常规手段里的弓箭、火箭、靠舷跳船近战等，而是直接用船去撞。这就是装备上的差距，三艘大船在一片洗澡盆里横冲直撞，很快江面上堆满了底朝天的舢板。

局面大好，可劳动量实在是太大了，毕竟对方是数百艘，而南宋只有三艘。悬殊的对比只会让南岸的压力越来越大。

因为毕竟吹着强劲的北风，所有的船又都向南岸漂！

时间在这种威胁下一点点地过去，到天色将黑时战斗仍然没有结束。也就是说，南岸的金军背水死拼，被渐渐削弱，江心处南宋水军竭尽全力抵挡，战线却慢慢靠近南方。日暮将近，公平地讲，南宋的局势越来越恶劣了。

因为陆地战场上金军没被肃清，而金船终究会漂到南岸边的。

绝境中一件偶然的小事，一个不起眼的机遇被虞允文抓住了。有一队大约三百人的淮西溃兵从和州方向逃了过来，虞允文纵观全局，离着很远就派人过去拦住了他们。让这些人重新着装，高举战旗从战场的另一端，即一片山崖后面冲了出来。

激战一整天的金军绝望了。他们一切的希望都寄托在江心的援军身上，可关键时刻居然是南宋来了援军！这个打击结束了当天的战斗，南岸的金军四散逃跑，虞允文命令追击，强弓劲弩追着射，一片片的金军倒在了夜幕中。战后清点，金军横尸四千余具，其中万户长两名，千户长五名，活捉女真五百余人。

基本上南岸的金军全军覆灭。

江面上金国水军们的技术突然变好了，他们拼命地往北岸划，很多艘船居然都逃了回去。战斗结束，夜色下两岸都是灯火通明，各自忙得热火朝天。

南岸虞允文杀猪宰羊，犒赏三军，席间的娱乐活动是抓来那两个龟缩在水寨里不出战的水军统领，各打一百军棍出气。

在北岸，完颜亮更加忙碌，他气得差点自燃，忙着连夜杀人。当天出战的全部金军，一部分死在了南岸，一部分死在了江心，逃回来的这些全被他宰了。理由是，谁让你们逃回来的，不过江就是罪，有罪

必杀！

这是完颜亮一生的做事方法。他是个零容忍的人，不达标就只有死路一条，没有谁能例外。

正是这一点，在不久的将来，把整件事推向了让人炫目的高潮。

当夜，完颜亮忙着杀人的时候，虞允文也没闲着。他清楚地知道江北岸的数十万大军绝不会因为初战受挫就收兵，第二天才是见真章的时候。

虞允文命令南宋水师的大部分战船连夜起锚驶向上游，在杨林口一带埋伏。这是他能作的唯一准备，而这个准备还要得益于刚刚结束的宴会上那两百记血肉横飞的军棍。

南宋水师的正规军终于能够上阵出战了。

第二天，金军果然发起了又一次冲锋。北风依旧，战船依旧，仍然是大批量蜂拥而出，并且这些大兵的决心比前一天更大。因为每个人都知道，在这位皇帝的率领下，“不胜利毋宁死”。这句口号绝不仅仅是句口号，它会成为一个血淋淋的事实。

一点都不热血，非常屈辱，但绝对是真的！

压力变成了动力，可动力在半天之后变成了江面上随波浮动的一片片碎木板。这一次没有一个金兵能踏上长江南岸。当南宋水师从上游顺流而下冲入金军船队后，一切都结束了。三百余艘金军战船被焚烧击沉，整片江面上漂满了女真人的尸体。

完颜亮又一次失败了。他想杀人，可是站在江边，他没等到一个逃回来的金兵。这很郁闷，但也不能坏了规矩。他命人把三个人押过来，砍头了事。这三个人中有两个是负责造船的，剩下的那个叫梁汉臣，就是这个倒霉蛋鼓动他在采石矶渡江的。

见血之后怒火更旺，完颜亮看什么都不顺眼，一转头看见了自己的龙凤辇——把它也烧了！烧完了这辆豪车，完颜亮冷静了点，他决定江还是要渡的，必须快渡，不过得另选个渡口。

金军向长江下游移动，把渡江点选在了瓜洲渡口。那里在皂角林之战过后，已经掌握在了金军的手里。南宋方面自从刘锜病倒之后，全面退到了长江南岸。

完颜亮的御营扎在瓜洲镇龟山寺。

这里风光很好，有利于完颜亮临江赋诗，也有利于军事指挥，更适合鼓舞士气。皇帝亲临第一线，这是自从完颜阿骨打之后第一个这么搞的金国皇帝。每个女真大兵都知道这位皇帝不是来激励他们的，而是来监督他们的。

谁不死在前线，就得死在他的手里！

同一时刻，完颜亮也是满肚子的牢骚。以为他喜欢瓜洲渡口吗？愿意落脚在和尚庙里吗？这都是一连串的不得已。

按说他该进驻扬州，那里才适合做指挥所。可是那儿满城里都是诅咒他必死于此的标语，看得他心烦意乱。他那颗敏感、诗性的小心脏不由自主地展开联想，会变成事实吗？不会变成事实吧？打仗是要有口彩的啊……他决定无论如何也不住在扬州。

这时，他不知道这个决定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进抵瓜洲渡口，完颜亮整顿军队，准备尽可能快地渡江。可是他很快接到了战报，说南宋方面主动进攻了，很多海鳅战船从南岸起航，正驶向瓜洲渡口。

完颜亮火速赶到江边，正看到南宋的战船在水面上行动如飞，直逼北岸。他的军队迅速作出防守准备，却见这些船在岸边画了个优美流畅、分外风骚的弧线，又重回了江心。等他们放松了警惕，觉得没事了，这些船又冲了回来，速度、弧线再一次上演。

流畅依旧，风骚更甚。

这种情况一连发生了三次，北岸的金军集体瞠目结舌。他们从来没想过在风高浪急如此宽阔的江面上，会有船划得这样随心所欲。

沮丧不可遏制地出现，眼前这一幕让前两次水上大败的金军感到深深的无力，面对这样的技术，就算有船又能怎样，何况现在连大船都没有。

危急中，他们听到了一个充满了乐观主义、浪漫精神、仿佛洞彻了所有秘密的声音说："不要慌，这些船都是纸——做——的。"

完颜亮如是说。

不带这样忽悠人的！

当天江边上几十万金军泪流满面，又一次被这个叫完颜亮的皇帝"强奸"了。无可奈何，只好悻悻然散了，留下完颜亮一个人独立江边。

完颜亮的心很乱，他隐约感觉到大事不妙了。采石矶无法突破，转攻瓜洲渡口，这能行吗？军队还是之前的军队，所差者是士气愈加低落。战船还是那些战船，差的是数量更少了，两相对比，瓜洲渡口之战比采石矶之战更加没有把握。

而国内叛乱改朝换代的消息再也捂不住了。完颜雍变着法儿把消息渗透进前线，每天都有逃兵出现，这种势头只会越来越严重，直到南征大军解体——完颜亮不寒而栗，到那时，他将如何是好？

之前有退路而不退，这时想抽身而不得。

后悔更是没法奢求的东西，完颜亮只有孤注一掷强渡天险了。他坚信，只要他的数十万大军踏上了长江南岸的土地，天下就还是他的，他还是会成为统一南北胡汉的一代大帝。

绝望与奢望交织，危机与梦想同步。完颜亮一会儿像坠入了冰冷的深渊海底，浑身发抖万劫不复；一会儿又灵魂升腾，自觉金冠加顶无上尊荣……他在悬崖绝壁的边缘上下了这样一道命令，来改变自己的命运。

令：

转天即渡江，军士有临阵逃跑的，杀蒲里衍（小队长）；蒲里衍逃跑的，杀谋克（百夫长）；谋克逃，杀猛安（千夫长）；猛安有逃的，杀其总管！

命令下达，全军一片哗然。这是在干什么？全军连坐，也就是全军皆仇了？这个念头在女真大兵们的心头闪过，被压抑了很久的怨恨猛然爆发！

军队是个非常特殊的东西，从它出现之日起，就被要求必须无条件地服从任何命令。这是为什么呢？就是因为它有隐患，它会不服从

命令！

完颜亮一步步地把他的军队逼上了绝路，让这种隐患浮出了水面。

完颜亮把全部的希望都压在了渡江成功上，却不知即使这时顺利渡江，也谈不到什么建功立业了。他的机会只停留在采石矶，那两天过后，好运已经先他一步站到了南宋一边。

金军从采石矶撤军东进之后，李显忠才带着生力军赶到，这里的防务立即充实。

虞允文准确预判下一个战场是瓜洲，他向李显忠借了一万八千名士兵，赶赴与瓜洲隔江相望的京口，途中顺路拜访了刘锜。

刘锜已到弥留之际，他拉着虞允文的手说："我的病没有什么可怕的，朝廷养兵三十年，最后大功居然出自君辈书生之手，真使我辈军人愧死！"

虞允文感叹，安慰了几句，匆匆赶往了前线。刘锜不久便病重身亡了。这位老兵死了，其实他完全不必感觉惭愧。

"朝廷养兵三十年……"

我个人觉得，这句话很可能出自宋人史官的捏造。南宋官方在这三十年间做了什么天下皆知，杀功臣、散军队、败坏铁血军魂，哪一点称得上"养"？

尤其刘锜是当事人，他像岳飞一样连续接到过十余块收兵金牌，唯一比岳飞幸运的是躲过了一刀毙命而已。

满腹怨怼，怎可能生出半点惭愧？

虞允文赶到了京口，在这里他瞬间就放松了。这里有大批的战船，外加大量的修补材料和工人，他能在很短的时间内改装甚至赶造战舰，加强江防力量。

而他真正的底气还在陆地上，南宋军方终于完成了集结，在最初的混乱恐慌之后，杨存中、成闵、邵宏渊等诸路军队已经会集到京口一线，军力达到了二十万以上。这等规模，哪怕金军渡江成功也将遭遇严重的挑战，到时以久疲怀怨之军，面对被逼至绝境的守军，金军凭什么敢说必胜？

这些完颜亮都不知道，就算他知道了也会强迫自己不知道。他眼下能做的就是向全军施压，逼着军队像他一样变得疯狂，必须杀过长江去！

这种压力把很多金军高级将领逼到了崩溃的边缘。为了活下去，他们走进了金国兵部尚书、浙西路都统完颜元宜的帐篷里。

这个人官儿很大，职正当位，是官方的军队主管，可这并不是这些大兵走投无路之后来找他的原因。

完颜元宜，本名耶律元宜，他爸耶律慎思是反水的那一代耶律里的佼佼者，他作为权二代一直平步青云。

可遗憾的是，他还是姓耶律，哪怕已经叫完颜元宜。

一群满手血腥的亡命徒聚在有叛变血统的世袭亡命徒的帐篷里，全都是走投无路的命运，不需要很长的时间，血腥味立即浓重。

局面很简单，前进是江水，是宋军的固防；后退是陛下的屠刀。前进后退都是死，那么谁去死？这个答案只有一个——完颜亮！

哪怕他是皇帝。

说做就做，挡在他们面前的难题有两个。一个是士兵，需要立即鼓动起来。耶律元宜先从本部士兵下手，他宣布了完颜亮的“最新命令”。

令全军明早出战，都下马游过江去，攻击南宋江防阵地！

军营立即爆炸了，谁听见谁反。

第二个是完颜亮的护卫亲军。那是金国军队里最强、最精锐的五千名兵，他们精于骑射，万里挑一，身披名贵的茸丝软甲。其中紫茸为上，青茸为下，对外统称为“紫茸军”，又称“硬军”或“细军”。完颜亮常说，平定江南有这五千人就足够了。

几十万军队造反，五千人当然不算什么，可拖延时间制造混乱出现变数却不得不防。为此耶律元宜于傍晚时分亲自去了亲军营，对精锐们说，宋人在江东的财产全都集中在海陵城，皇帝有诏命你们马上去取来。精锐们马上信了，皇帝的钱当然要由他们去取，取时自然要收取车船劳务费。这是特权，更是本职，向来都由他们来干。

精锐们马上出发。

这时完颜亮的御营被孤零零地晾在了瓜洲镇龟山寺附近，漂浮在夜幕下数十万军队的海洋里……

当天晚上，完颜亮像往常一样入睡，没人知道他在南北受敌、前进受阻、后退无路的局面下能否入睡。

但是他熄了灯，上了床。这本身就是很强的素质，很强的心理修养。可以考证的是，当天晚上他的床上没有女人，他并没有用发泄来抵御焦虑恐慌。

夜幕渐深，直到晓色初现，光明就要重临大地了。据说这个时段正是人类睡得最深沉的时候。就在这时，完颜亮突然惊醒。

他听见了喊杀声，声音迅速逼近，几乎没有阻碍地传进了他的耳朵里。下一刻弓弦的嗡鸣声大作，有羽箭射进了他的大帐内！

完颜亮愕然，他起床亮烛，拿起那支箭，震惊于那是他的军队、金军士兵使用的羽箭。史料记载他叹息了一声，说不是南宋劫营，是自己人造反啊！

他的内侍劝他逃跑，完颜亮苦笑，能跑到哪里去？皇帝不是富有天下，就是贫无立锥，今天他十死而无生。这样想着，他没有束手待毙，而是摘下壁上的弓箭，准备拼死一搏。

他没有机会，那天他的大帐外聚集着近两万金军，人手一弓，向大帐内射箭——每人只射一箭，也足够让他千疮百孔。

神奇的是，当叛军冲进皇帝的御帐时，完颜亮还在地上抽搐着没有咽下最后一口气。这让叛军们惊喜且满意，这些人用手里的弓弦送了皇帝最后一程。

以弑君得位，以被弑终局，中间贯穿以无数杀戮，这就是完颜亮作为金国皇帝的一生。实在想不出什么新鲜的词汇评价他，一个典型的只以满足个人欲望为目的的独夫而已。可以说，在他的心灵深处，皇帝的定义是很怪的。

皇帝自称“寡人”，意思是寡德之人，这是古代贤君时刻提醒鞭策自己不要缺德的称谓。而在完颜亮的心里，他肯定是这样定位的。

皇帝之所以称寡，是因为天下无双，只此一位。所以他为所欲为。

第十三章 南渡以来仅见的锐气

这是完颜亮一个人发动的战争，也随着他的死去而烟消云散。剩下的都是些收尾工作。

于金军的前线部队而言，收尾工作是迅速向南宋军队表示善意，重申和平，快速向北方撤退。同时有一支部队要火速脱离主阵，赶往开封，去杀完颜亮十二岁的儿子——金国皇太子完颜光英。

这是向新皇帝效忠的最好表现。

于南宋而言，完颜亮突然死亡的消息很快就传遍了整个江南，很多人猛醒一样做了自己该做的事，只是由于太突兀了，做得很生硬。

前线立即组织人马渡江追击。这是对的，两国刀兵相见，你死我活。谁说你想打就打，想和就和？南宋军方没理会金军谄媚讨好的笑脸，第一时间在淮河流域展开反击。

只是物资、心理准备双不足，追击搞得像护送一样，眼睁睁地看着金军渡过了淮河，并没有发生实质性的战斗。更大的举动出现在后方。

赵构亲征了。

皇帝陛下带着皇太子一行人从海边的御舟旁出发，勇敢地进抵与完颜亮死亡地点很远的建康府，在那儿享受欢呼，展示威武。

这些都是应有之事，不足为奇。当时眼光独到的人，都把注意力放到了江北齐鲁一带，那里才是天下大势所在。

这时距离靖康之变北宋灭亡已经过去了三十四年，江北沦陷已久，可中华汉民族无与伦比的向心力并没有减弱，反而因为完颜亮的南征，引发了风起云涌的民间起义。这股浪潮趁着金国内部空虚迅速地发展壮大了起来。

主要代表人物是山东一带的耿京。

耿京，山东济南人，出生日期不详，农民。他起义的过程比前面的魏胜还要传奇。魏胜需三百余人才能渡江立功，耿京起步时只有六个伙伴。

他们的攻击目标是莱芜、泰安……这些都是山东境内的名城。尽管完颜亮几乎带走了全部的金军，可就凭六个人就想攻占这些城市？

耿京成功了。

成功之后环顾四周，数一下壮大之后的队伍，得出的部下人数是一百多个。耿京不惊慌、不气馁，继续向周边发展。三个月，也就是完颜亮发动战争至瓜洲渡灭亡这一段时间，耿京的起义军数量增加到几十万。

事情的发展就是这样不可思议，当这股力量核裂变一样迅速膨胀之后，金国慌了，耿京自己也迷茫了。

刚上任的完颜雍惊慌中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手边有一些兵，可是完颜亮刚刚死，他根本不敢动。连北边的契丹大起义正在进行中他都不敢理会，更何谈什么派出重兵远赴山东平定汉人的叛乱。他像之前的完颜亮一样南北受敌，再加上南宋这个固有的世仇，局面之恶劣，可以说在江边的完颜亮之上。

耿京也一样不适应。

他有胆魄造反，却没有掌控像滚雪球一样壮大至梦幻般的部队的能力。他只是一个有尊严、敢反抗的农民，就像另一位农民出身的天才将领岳飞一样，拥有战争天赋，可是他没有和岳飞一样的成长经历，所以他迷茫，他不知道下一步要做什么。于是他想出了一个很符合自己身份的办法——找上级。

既然不能开发一片新天地，自己做主人，那么只好去找名义上最正统的那个主人——南宋朝廷，也就是赵构。

完颜亮死后一个月左右，耿京派人渡江，主事者名叫辛弃疾。

辛弃疾，字坦夫，改字幼安，别号稼轩，生于公元1140年，历城（今山东济南）人。辛氏家族庞大，累世为官，可以追溯到唐朝初建时。

靖康之乱，宋室南渡，辛氏为家族的庞大付出了代价。他们没法迅速转移，被迫在金国的统治下生存。辛弃疾就是在这之后出生长大的。

他长在敌占区，家族里还有人当着金国的官，可这一点都不妨碍他把女真人恨到了骨头里。他抓住一切机会造反，终于在二十岁刚刚出头时，站到了耿京身边。耿京非常看重他，把起义军全体人员的命运都交托给了这个热血沸腾、英姿勃发的年轻人。

辛弃疾南渡长江找到了赵构。赵构当时在建康府心情良好，问了一下事态经过后，来了个原件抄送。也就是你们要什么，我就给你们什么。

起义时耿京自称天平军节度使，赵构让这个官儿在官方注册。至于起义军下一步做什么，赵构的命令是，过江到他身边来。

江北，尤其是淮北，仍然必须放弃。这个消息让辛弃疾愕然，让虞允文愤然，这位刚刚力挽狂澜于既倒的帝国英雄再一次忍不住向赵构提出异议，得到的回复是：先不说，等起义军的事告一段落。辛弃疾壮志而来，郁郁北归，除了一些官职之外，他没带回来任何实际有用的东西，而迎接他的是乱成一团分崩离析的起义军。

耿京死了，他被叛徒张安国刺杀，队伍立即乱了，跑路的、投降的、观望的比比皆是，每个人都被打回原形。

没经过深层次思想培训的起义者是需要领导的，这是一个真理。辛弃疾也不是个领导人物，但他有志气、有血性，敢于去做他心里想做的事。

他决定立即展开报复。

辛弃疾带着几十个义军出发，沿途追了下去。他带的人是如此少，追的人是刚刚叛变的亡命徒，而且有可靠情报显示，张安国的目标是金营。也就是说，辛弃疾很可能会直面数量众多的金军。

他没管，一直追了下去。哪怕途中知道张安国已经进了金营，都没有停下来。

辛弃疾冲进了金营，数十骑马踏连营一直冲到了叛徒的面前。当时张叛徒正和金将喝酒庆功，辛弃疾就在这次的酒宴上杀金将、擒叛徒，又重新冲了出来，带着活生生的张安国一路向南，渡江到达南宋，重新回到了赵构的身边。

想当年，气吞万里如虎！

张安国在建康府被斩首。耿京的仇报了，辛弃疾的名扬了，他的壮举、他的诗词像一道狂飙突进桀骜明亮的光芒，照亮了久在昏暗中茫然度日的宋人的眼睛，激起了很多久违的血性志气。这很可贵，并且持久，真的是辛弃疾为家国作出的大贡献。

可是奈江北何。

回到前面虞允文的愤然质疑。赵构在这样大好的局面下，弃江北、淮北如敝屣，完全不屑一顾，更视金国新皇帝内外交困南北皆敌，内部整合前很容易就跌倒的事实于不顾，习惯性地继续为曾经的宗主国服务，实在是把虞允文给气晕了。

虞允文再三再四分析目前的情况，要求帝国哪怕不趁机出兵进行军事常识上必须进行的报复，也得合理利用在敌占区自动出现的反抗力量。想一想以辛弃疾才完成的壮举为号召，以南宋官方为依托，怎么样都可以给金国制造出更大的麻烦……

他说了很多，赵构回答得很少，只有一句话：

“知道了，你且去吧！”

上面一幕证明了虞允文的历史功课没有做足。他要赵构珍惜，这个命题本身就不存在。赵构一生都是超级挑剔的美食家，连岳飞提供的食材都不惜罕，怎么会珍惜一伙骤聚骤散的民间力量呢？

虞允文只好走远点。

此时此刻，赵构很忙，他真的对虞允文的喋喋不休很不耐烦，因为他在想“正事”。他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地陷入了深思。思考过往，展望将来，为他一生的幸福绞尽脑汁。

他没法不去想，但凡是个人都有点脸皮，哪怕很少很薄。他苦恼，虽说他一点儿都不在乎这些虚的，可他毕竟是皇帝，对于彻底不要脸的事还是有点小心理障碍的。近二十年来，他无时无刻不在鼓吹友邦亲切论、女真可爱论，用杀岳飞散军队来保证绝对不会发生战争！

结果完颜亮这个耳光抽得无比响亮干脆。

这让赵构颜面尽失。想到以后的艰辛岁月，想到只要有事他就会再次被摔在风口浪尖上，他害怕了，觉得必须得想办法了。

生活不外乎享乐，地位不外乎稳固。此两点是赵构的思想核心，这么多年以来，南宋发生的所有事都为这两点而服务。那么可推理出，如果出事了别人担着，享乐、稳固由他来做，这日子是多么理想啊！为此，他终于把目光投向了身边那个一直把他当亲生父亲的孩子。

赵玮。

这个孩子早就长大了，一直恭谦谨慎，没有半点让他不满意的地方。当然，刚刚结束的战争中是有过那么一点点的例外。当时赵构逃跑的本性发作，连四川都因为有理论上被捉的可能性而不敢去，一心一意想着重新漂到海上去，脚不沾大陆才安稳。赵玮突然爆发，申请率领一支军队出征。

赵玮身上流的是源自宋太祖的骄傲血脉，对逃跑、怯懦、投降、自毁等龌龊行为有天然的厌恶。这时他真的是忍无可忍了，为什么要逃？为什么要逃？他一次次地问自己。难道他也要这样做下去吗？不，他要的是反攻。

皇太子请战，对南宋的冲击比完颜亮打过来还严重。赵构当时就火了，宁与友邦，不与家奴，赵玮是他从小养大的一条小狗，怎么能违背主人的意思自作主张呢？简直是大逆不道。好在他的愤怒并没有保持多久，一份赵玮的最新报告打过来了。

赵玮不再请战，而是请求跟在他的身旁，他去哪儿赵玮就去哪儿，继续当最恭顺的那道影子。赵构老怀大畅，觉得又坐在了世界的中央。

多年以后，当赵玮去世后，世人为他定的庙号之所以是“孝宗”，并不是没有原因的。赵玮的一生都是矛盾的。他的理想是对的，无论是站在列祖列宗还是民族大义上，都没有谁能反驳这一点。可是，他还是个“儿子”。

赵玮陪着赵构向北推进至建康，一路上江南的深冬飘着雨雪，赵构坐辇，赵玮骑马，雨雪打湿了他的衣衫，他的表情始终安静平淡。

在建康，赵玮亲自照料赵构的生活起居，每天无微不至，夜里还要亲笔给后方的皇太后、皇后写平安信。

当一切结束，赵构回到临安皇宫之后，皇后指着一个小箱子给他看，里面全是前线的平安信。由此可见，儿子这份工作已经被赵玮做到了什么程度。

赵构缓缓坐下，继续深思熟虑。很久之后，他觉得可以做下面这些事了。

赵构决定退位。

把赵玮推向前台去遮风挡雨，他退到后方只管逍遥享乐。这不仅符合他的个人利益，还能缓和眼下的政府信任危机。

他可以名正言顺地说，之前对金国的妥协政策的确是错的，而我已经付出了代价，我连皇帝都不当了，你们还有什么怨气？

有百利而无一害，唯一的隐患是存在于理论中的安全问题。赵玮这个便宜儿子到底能把“孝”字做到什么份儿上？

经过长达三十年左右的观察，赵构对此还是很放心的。可是要怎样实施呢？权力的交接过程是政客生涯里最重要的课题，这一步做不好，之前所有的努力都会变了味道。

李世民是百分之百的优秀储君，拥有一切上位资格，可屠兄、杀弟、逼父，让他千古一帝的光环总有抹不去的黑子耀斑，算是不及格。

赵光义于风雪之夜在万岁殿登基，两个皇侄在北伐失败后神秘死去，每个人都怀疑他做了什么，可都没有行凶的确凿证据。综合来看，只是吃相难看，算是过关，但不优秀。

仁宗传位给英宗，传者所托非人，接者心理变态，两不相宜，不评论。

徽宗国破家亡时紧急传位给长子，自己逃跑了事。从这一点来说，和赵构眼下的局面很像，是最可类比的一例。那么分析一下，为什么之后钦宗反客为主，把徽宗隔离在后宫，连父亲亲手斟的酒都不喝，相当千人伦惨变了呢？

在赵构来看，完全是吴敏、李纲等人别有居心，以下制上，以臣胁君造成的恶果。要避免这一点，一定要吸取教训，杜绝这种情况发

生。

第一，要找准办事人。

第二，控制舆论，严禁事态扩大，不许过多的臣子参与，连讨论都不准。

赵构要尽一切可能让赵玮、公众意识到，皇位是他主动给予的，甚至是以父亲身份施舍给赵玮的，绝不是形势所逼，不得不给。

赵构把这项任务交给了首相陈康伯负责，由陈康伯和缓地向舆论、军方解释，慢慢地征求意见，尽量使这个过程轻柔化、和谐化。

这样就没法强调进度了。陈康伯用了近半年的时间才把事情做到完美，这让赵构非常满意，禅让的事水到渠成。

宋绍兴三十二年（公元1162年）六月十一日，赵构先正常上朝，赵玮在后宫等候。赵构在前殿发布退位诏书，一次全面总结之后，他总算公开承认了一次错误，他说："朕在位失德甚多，更赖卿等掩覆。"之后他离开正殿，进入后宫。

后宫的赵玮，不，这时他又改名了。三十多年间他从赵伯琮改成了赵玮，又从赵玮改名为"赵昚"，这就是他作为南宋皇帝的官方姓名。

"昚"音、义都与"慎"同，意为谨慎、慎重、实在、确实、千万、切切等。顾名思义，这是升格为高宗的太上皇对新任皇帝的殷切希望，希望孝顺的儿子一定要反复思考每一件事，一定别自作主张。

赵昚终于当上了皇帝，他在金殿上三番五次地拒绝，走完禅让的规范流程，标准地完成了每一个步骤，包括在雨天里亲自搀扶着他老爸出宫，让其坐上太上皇专辇，去皇宫外的新家定居。

第二天，他再率领全体官员去太上皇的新家问安。

太上皇的新家隐于都市，缥缈于仙山。纵观古临安，它东畔西湖，西临吴山，山是浙北天目山余脉，馥郁青葱，世称其有"清淑扶舆之气"。山势直入城中，尽头处立一山门，名"朝天门"。门前有山溪流过，溪上架一小桥，从桥上回望吴山，可见云雾中"如卓马立顾"。

这桥名为"望仙桥"。

没错，就是这儿，秦桧的故居。临安城里最好的住宅地段，当然要住着权力顶峰的那个人。毫无例外，赵构一定会选这儿。

六月的南宋上演着赵昚登基，赵构荣升太上皇的大戏。在北方的金国，这个时段发生了更重大的事件——契丹大起义被镇压了。

完颜亮南侵时契丹人趁机反抗，队伍很快发展到了五万人，收复了原辽国都城临潢府，义军首领移剌窝斡称帝，建元"天正"。考虑到辽国灭亡不过三十余年，种氏庞大，不说在金国内部会像滚雪球一样迅速壮大，即使事有不顺逃向西方，都能找到同源的西辽。

他们根本不用求助于南宋，就能让金国焦头烂额。

此时，契丹、南宋、国内贵族这三方面的压力是金国建立以来最大的，而受力者又是一贯软弱的完颜雍，从哪方面看，他都承受不起。

可奇怪的是，挽救局势的偏偏就是"软弱"的完颜雍。

完颜雍先派人去南宋提请议和，希望恢复绍兴议和条约中的全部条款。不管怎样，先稳住江南。对国内，完颜雍春风化雨，专门提拔

了一些完颜亮的前嫡系，借此告诉国内的骑墙派、犹豫派、反对派，所有的罪都是完颜亮一个人的，除他以外，全部赦免。

饱受摧残，在血海尸山里泡了十三年之久的女真人哪受得了这个，立即扑向了完颜雍温暖宽厚的怀抱，把他当成了再生的阿骨打。

最后是契丹。

辽、金是世仇，几百年间纠缠不休，近年来矛盾激化，按说绝无回旋的余地。可完颜雍的姿态低到了不能再低。他亲笔写了圣旨，所有起义的契丹人，凡自愿投降的皆不问罪，奴隶身份的升格为平民。这道诏书具有历史性的意义，它展示了女真人破天荒的仁慈。尽管它当时没起什么作用，铁了心造反的契丹人宁死不降，可完颜雍的形象却建立起来了。

契丹大起义被镇压过程中，金国的实力不仅没有被削弱，还增进了内部团结。而战事结束后，完颜雍让这种团结第一时间再次升级。

他宣布，凡是参加完颜亮南征的中原部队步兵全部遣返回家，山东汉人起义聚集地的农民们只要回家归农种地，罪名一律赦免，移居中原汉地的女真人，父兄子弟都参军的，免一人解职回家。

金国的形势迅速逆转，终于抢在南宋皇位禅让前实现了安定。这让荡漾在山水佳居间的赵构沉静地微笑，让赵昚低下了刚刚戴上皇冠的头颅，一阵懊恼。

郁闷并不能解决问题，赵昚整理了一下思路，决定做上任之后的第一件事，组建新政府班底。老的绝对不能用，都是些缩了水的秦桧，既不能振作国家，还离心离德。他决定来个利索的，全部赶走，一个不留。这个计划很好，只是在实施中遇到了一点小阻力。

望仙桥那边传来了一张小字条，要求在国家的某些部门里保留一些老同志……赵昚忍，但是最重要的权力他紧紧地握在了手心里。

文官方面，他任命史浩为宰相。史浩是他的老师，多年的师生情谊，让他百分之百相信这个人。

武将方面，他任命张浚出任枢密使，全权都督江淮军马，全权负责对外战略。张浚，他终于再一次站到了国家军事架构的顶峰，成了军方的第一人。

南宋全境一片欢呼声！受难者、激战者——壮怀激烈的张相公终于出山了，南宋的脊梁——汉人的荷尔蒙复苏了！

不知为什么，这人当初做的那些操蛋事，都没人记得了。怪不怪？

新一代政府班底开始工作了。张浚是积极的，他这时六十五岁了，在当时是标准的长寿稀有老人家，这些年他一直生活在苦闷打压中，他的健康肯定是负值。可他完全不管这些，理想，他壮志飞扬复国复仇的理想，只能由他完成的理想在等着他，他必须要抓住这难得的机会！

但是资料显示，还是有人比他更有工作热情。

新宰相史浩。

这位帝师先生快速收集各种信息，发现了一个对帝国安危影响极大的隐患。他以数十年的圣人学术为根基，判断出一个结果，必须立即阻止吴璘。

吴璘一直处于进攻状态中。完颜亮南侵时，他击败了试图由陕入川的金军后顺势反击，这时已经收复了秦凤、熙河、永兴三路共十六个州军。这是空前的胜利，进兵速度之快，得地之广，唯有二十年前岳飞的第四次北伐才可与之媲美。

可史浩认为，这是个天大的错误。

孤军深入，这是中国汉文明军事史上最大的禁忌，遇到了，唯有迅速后撤这一条路可选。这是铁律，只要稍微认字的都知道。

认字多的更是头头是道，他们会举例子说，远的如战国时期秦国的战神白起，孤军深入赵地，不是被召回了吗？近的有第四次北伐的岳飞，深入江北，也是被紧急召回。于是孤军与召回是紧密相连的，除此以外任何举措都注定是错误！

哪怕白起挟长平之战大胜余威，哪怕岳飞百战百胜复国在望，都必须得撤回来。

赵昚习惯性地听从了老师的分析，严令吴璘立即撤军。

吴璘不是刘锜，事实上近两百年，也只有刘锜在班师金牌面前挺直了腰。川军开始撤退，金军顺势反攻，之前所有夺回来的州军都丢失了，还在撤退途中被掩杀数万人……活着回到蜀地的川军只有七千左右。灾难就这样发生了。

赵昚对此一无所知，他坐在皇宫里构思着北伐复国大计，觉得西南一隅无关大局。他认为川军先回来整顿，之后配合中路北伐大军出击，这才是正途。他在展望中，一个在帝国四周再次开始来回跑的人回来了。虞允文十万火急地赶回来给新皇帝上课：“您的老师是个书呆子，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西南必将因此付出血的代价！”

像印证虞允文的警告一样，川陕大败的消息随即传来。赵昚呆了，他连声哀叹：“史浩误我，史浩误我！”接着紧急下令给吴璘，许他借机行事，西南方面可以重新展开攻势。

吴璘冷笑，这都是些什么命令。不是读书人吗，难道不知道白起收兵之后是什么结果？秦王命他再次出征，白起说什么都不去，哪怕被贬至士卒，流放外地，被逼自杀，都不奉诏。至于岳飞，他仰天长啸时说了什么还言犹在耳：

“所得诸郡，一旦都休！社稷江山，难以中兴！乾坤世界，无由再复！”

第十四章 雍熙北伐

吴璘拒绝出征。

刚刚登基的赵昚就晕菜了，他积极寻找阳光的一面，发觉还是有收获的。比如他发现了虞允文，这个人证明了之前的采石矶奇迹，这不是偶然现象，而是真的很有眼光。

虞允文从此进入了南宋的决策层。

南宋绍兴三十二年（公元1162年）七月之后，赵昚振作起精神，开始一一实施他对帝国的改造计划。

先是净化空气。

这么多年以来，南宋的国民被赵构、秦桧压制得变态了，充斥着黑幕、贪污、腐败、奴性等恶劣的气息。在精神层面上，这个帝国已经是一个巨大的垃圾场！

赵昚很聪明，他做了两件事就把这个局面扭转了。第一，为岳飞平反。这时距风波亭冤案已经过去了二十一年，岳飞之冤天下皆知，可谁也没办法做什么。赵昚也一样，他在十四岁时曾经在资善学堂见过岳飞一面。就是那次见面，让岳飞大喜过望，认为江山得人，转身就向赵构建议早立皇储。

结果赵构心生杀机。

三十五岁的赵昚回望前尘，从心底里怀念这位英雄，他是上天赐给宋朝的礼物。他下令恢复岳飞的名誉、官职、封地，接岳飞父子的家眷回原住地。他们终于在临安城西北钱塘门外九曲丛祠北山山麓的那块长着两棵橘树的坟里找到了岳飞的尸骨。

英雄被官方隆重地迁葬，赵昚以百万贯巨资为岳飞建庙立祠，赐名“忠烈祠”。

当年曾经参与构陷岳飞冤案的秦桧走狗等，还活着的一律处罚，死了的——就死了吧！

第二，平反扩大化。

近二十年来被秦桧一党迫害的人，如李光、赵鼎、范冲、朱震、辛次膺、胡铨等被恢复名誉。已死的追封，还活着的进京，加入新朝的政治班子，共同改革国家。

这些人是秦桧的重点打击对象，老百姓是秦桧的普遍打击对象，赵昚提拔了重点对象，于是普遍对象的情绪迅速高昂。

国民的正义感、荣誉感回归了。赵昚的噩梦也随之开始了。这些人基本上都去御史台等言官部门上班，也许是在长期的流放途中修炼成功了，也许是过度的迫害使他们的正义感、尊严感升级，这些人的精气神变得超级旺盛，从上班开始，就全力以赴地——挑毛病。

只举一个例子。

有官员向赵昚提议增加言官数量，赵昚一听脱口而出，说了句心里话：“最近出厂的士大夫太傲慢、太自大了，达到了目空一切的程度，想挑出适合上岗的很不容易啊！”

那官儿立即拉下了脸，开始教育新皇帝：“直言上谏是士大夫的合法权利，你必须接受，而且要从心里往外很高兴、很享受地接受。只

有这样，国家才有希望富强。”

赵昚沉默。

该官儿下朝。

这事被胡铨听着了。胡铨是这批殉道士里的名人，这时也是言官的精神领袖。他正愁队伍不够壮大，一听赵昚居然反对，这还了得？

胡铨立即进宫质问皇帝：“你刚才是这么说的吗？真的是这么说的吗？为什么要这么说？”

赵昚觉得自己罪孽深重，实在是集阴暗丑陋于一身，被劣质猪油蒙了心，于是连连道歉，说自己的本意不是那样的，毕竟绝大部分的言官还是好的嘛。他只是希望，大家以后说事时要就事论事，别太随意发挥——请他们不要误会啊！

皇帝都把话说到了这份儿上，胡铨那颗因为长期饱受折磨变得过分敏感的心灵也有点儿不好意思了，他满意地走了。

第二天，另一个愤怒的言官杀到。这位言官很严肃地要求皇帝解释一下之前的言论到底是啥意思。赵昚脾气非常好地复述了一遍，并着重申明，他不是厌恶言官犯颜直谏。他说：“你看，爱卿，你不就是正在这么做吗？朕很高兴。朕只是说，要言之有物，不要乱发脾气。”

多有礼貌的皇帝！

哪知道言官更加愤怒了。

该官员认为皇帝简直是屡教不改，避重言轻。什么叫言之有物？什么叫正确与错误？言官的天职是只提问不回答，只挑错不纠正，只做事不计后果！如果计较言官的谏言是否合理，视合理者为尽职，不合理就是高傲自大，那和拒谏没有分别。

有点强词夺理吧！

赵昚的反应是站了起来，很严肃地表示敬意。以上这件事并不是证明赵昚有受虐狂倾向，或者说被赵构长期压制，有被压制的爱好。他非常正常且理智，知道哪怕这些言官的态度有问题，观点不正确，可目前的南宋帝国需要的就是这种人。

南宋的官场烂透了，经济也快崩溃了。贪官与污吏横行，百姓被压榨到了几乎每年都有起义造反的程度了。这样下去国家就会从内部灭亡，还谈什么收复故土，杀回北方去？

所以赵昚在忍，哪怕并不认可，也要支持这些人做下去，帮他把国家清扫干净，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国力，好支撑他梦想中的北伐。

北伐需要军队，军队更是亟须改革的地方。完颜亮南侵给南宋敲响了灭亡的警钟，挺过去之后很多之前没注意到的东西都浮出了水面。

有绝望的，比如高级将领们。以前线最高指挥官叶义问为例，这人昏庸到有人向他报告：“金军近日以添生兵。”

他疑惑地问：“生兵是什么兵，难道还有熟兵？”白痴都知道，生兵是生力军！至于无耻就更加精彩了，他把部队丢在前线，自己一个人逃回大后方。而在一切都结束后，他还能扬扬得意地回临安城上班，并且什么处罚都没有。

这是什么样的军队，什么样的世界啊？

赵昚把叶义问撤职查办，发配到饶州（今江西鄱阳）编管。达

看起来很解气，却于大局无关紧要。试问全国军队都是问题，处理个把指挥官能起什么作用？

问题似春天的荒地，杂草丛生种类多样，数不胜数，有着各方面的意想不到。看成色，南宋军队的起点本来极高，在岳飞、韩世忠时代，已经横扫江北，经常性地击溃东亚最强的金军。这个标杆高到让人骄傲。可随之迅速没落。

秦桧、赵构有计划、有组织地摧残他们。到完颜亮南侵时，谁都承认南宋死定了，可虞允文只是在采石矶前线拍了拍一个大兵的肩膀，战争居然就打赢了。这是怎么回事呢？

赵昚相信，这是薪尽火传。

哪怕燃料都烧净了，可火种仍然在。于是他决定尽一切可能迅速地把散落在军队各处的火种都找出来，点燃整个南宋军界。

这是必须的，也是可能的，可也是最缓慢的。刚刚过去的战争表明，真正能迅速见效带来惊喜的，还是民兵。

像魏胜，三百余民兵渡淮，连战连捷创造奇迹；像耿京，星火燎原，仅仅一个多月就聚众数十万以上。这是南宋官方绝对做不到的。

尤其是这两个现象一点儿都不偶然。在过去的二十年里，屡屡发生下面的一幕。战争中正规军衣甲鲜明、武器齐全地站在后面，前方是打着赤膊拿着简易刀枪的民兵。民兵们血肉横飞卖相惨烈，正规军仔细观察小心判断。

占优势了吗，快成功了吗？好，冲过去，抢！

占劣势了吗，快失败了吗？好，马上退，撤！

战后，以胜利为例，正规军得到一切好处，而民兵们连政府当初信誓旦旦答应的免租税不服徭役之类的都得不到。

何其卑劣，何其丑陋，何其可怜……赵昚知道这是难得的机会，他只需要极少的代价，就可以得到大批现成的比正规军强得多的军队。

只需要他对子民们稍微善待一些。

军队有了，装备要跟上。说装备，南宋军队的装备也是种类繁多，数不胜数，有着各方面的想不到。账单上写的每一项都会让皇帝抓狂。

汉人的军队历来都由国家来武装，不像游牧民族那样，战马、刀枪、弓箭、盔甲，甚至粮食全都自备。让赵昚抓狂的是恐怖的支出，单说铠甲这一项就足够让人崩溃了。

宋制标准铠甲披户护臂要五百零四片甲叶，每叶重二钱六分；甲身用三百三十叶，每叶重四钱七分；战裙用六百七十九叶，叶重四钱二分；头盔主体重二斤十二两，头盔护甲用三百一十叶，叶重二钱五分；全身共用甲叶一千八百二十五片，另有串线重五斤十二两五钱一分。

这是多么精细的工艺，之后的制作基数是三十万套以上……这还只是铠甲一项而已，配上刀枪，还有弓箭，得是什么数字啊？

都有记载。

一把战刀是三千三百钱；一把手弓两千七百钱；一支手箭七十四钱；一支弩箭六十五钱；一只战鼓六千五百钱；一副军帐六万九千八

百钱：一副铠甲四万零一百钱；一副挡胸一万七千三百钱。

这些的基数要远远大于三十万，以弓为例，通常是赶制一百万张。

要让万病丛生、刚刚死里逃生的帝国迅速运转起来，服从刚登基的儿皇帝支持北伐，这个命题不大好做。为了成功，赵昚决定从多方面着手。

先树立偶像。

当年绍兴北伐时的名将只剩下了吴璘与张浚。吴璘——先算了吧，那么只有张浚，立即召见他。张浚被请入临安，除枢密使外，还加封江淮东西两路宣抚使，统领两淮前线诸路军马。这满足了张浚平生的愿望，他当年不惜搞出淮西军变来，快要夺得的全面指挥权终于到手了。

赵昚还破格加封张浚为少傅，进封魏国公。

这相当于提前给出死后追封了。宋朝有制度，除皇室成员外，外姓大臣只有位列使相以上才能进封国公，且只能以小国、次国、大国的顺序次递进封。张浚在绍兴时期解职削爵前是右相和国公，属最初一级的小国，而魏国公是顶级的大国爵。

未有尺寸之功，先官升两级。

这还不够，对张浚的支持必须要体现在政策上。作为新上任的儿皇帝，赵昚非常清楚这个国家是谁的，于是他去找爹。

赵构。

赵构现在每天在望仙桥悠然自在，已经修炼到了八爪大章鱼的境界。他坐在屋子里逍遥，触角牢牢地吸附在帝国的每个角落里，时刻监管全局。

赵昚得不到他的支持，一切都名不正言不顺，并且不孝顺。话说每个月总有几天，赵昚要去看他爹，最近他去时总会情绪激昂，对爹讲帝国最新的可喜变化。而爹的反应却是淡淡的，仿佛不关心，仿佛很放权，仿佛真的退居了二线。

赵昚不甘心，终于在某天下定决心跟爹讲：“俺要北伐！俺是说最近——立即北伐！”却不料爹突然间勃然变色，清晰地对他讲：“大哥，待老夫百年后汝再行此事。”

除非我死了，不然你别想挑事，搞什么北伐！

当天赵昚神情恍惚地出了德寿宫，一路上他想了很多，北伐是不讨喜的，做下去很可能会导致皇位不稳，至少也会被人骂不孝顺……可是不做呢？之前三十五年间凝结了宋朝皇室数不清的屈辱，甚至是汉文明有史以来最大的屈辱，任何一个稍有血性的人都无法忍受，何况是他赵昚！

赵昚有着巨大的荣誉感，这种感觉很可能来自他的血统，源自于北宋开国皇帝赵匡胤的骄傲的血脉。但也可能是他天生的独有个性，在两宋十八位皇帝里，唯他骄傲到了敏感的地步。

为了尊严，他能去做任何事。

他思前想后，决定不顾一切推行北伐，而这就要更加强硬地支持张浚。从这时起，赵昚坚定地站在了张浚的身后，他先是写了一篇《圣主得贤臣颂》送给张浚，给张浚定性。接着在皇宫深处的内祠中立

下了张浚的生辰牌位，每次宣召张浚议事前，先要到祠堂里恭敬参拜一番，然后才会召张浚入宫。

这叫“示以不敢面诘”。

这是亘古未有之礼遇。

传到了外界，说什么的都有。有的人赞叹赵眘不愧厚德载物如大地，于国难当头时，比当年周文王礼遇姜子牙做得更到位，宋朝必将因此中兴；有的人摇头哀叹，这都是什么事啊，张浚何许人，有过啥建树，难道是富平之败、淮西军变吗？凭这些都能成中兴之贤臣，受不世之礼遇……这皇帝傻到底了。

传到了赵构的耳朵里，当爹的心里一哆嗦。这是真要重用张浚啊！为了他自己最后这段生命的舒服着想，是必须得做点什么了。

先是制造舆论，平缓矛盾。赵构很清楚政治斗争有时像儿女们的婚事，父母越是反对、越是压迫，越能逼着俩孩子走到一起。如果和缓些，还有可能让双方互相看到对方的缺点，从而散了。

赵构决定不逼张浚。

他找来张浚的儿子张栻，动情地追忆了和张浚几十年间结下的“深厚”友谊：“孩子，你父亲最近如何，吃得怎样，脸色好吗？你妈妈呢……哦，她去世了。真遗憾，时间过得太快了，当年你父亲再婚时还曾经找我咨询意见，转眼你都这么大了。回去带话给你父亲，我很想他！”

“……朕与卿父，义则君臣，情同骨肉。卿行奏来，有香茶与卿父为信。”

这次会见之后，外界一片哗然，严重怀疑当年淮西军变张浚下台后，赵构的那句“宁至覆国，不用此人”誓言的真实性。

赵眘非常兴奋，这在他看来是重大转机，他爹开始支持他了，开始给政策了。在又一次的见爹日，赵眘以张浚为话题，展开了新一轮的北伐建议。他以为一定可以和爹产生共鸣，由认同张浚开始，转为认同北伐。却不料这一次爹的话是这样的：

“儿子你要长点心，认真仔细地观察臣子做事。比如张浚，他常备一个记事本，凡有士大夫拜见他，都会记在本子上，私下许诺以后予以举荐。到了军队里，他又拿国家的金银财宝分给手下士卒，以笼络人心。不知官职是谁的，金银又是谁的！”

赵眘愕然。

前后的反差太大了，赵构先是肯定了与张浚的交情，又鄙视了张浚的工作方式。这说明了什么？是先扬后抑，比较常见的政治手段，还是说这是在就事论事，对事不对人？

难道张浚真的是表清里浊的两面派？

一颗有毒的种子顺利地在赵眘的心里生根发芽，他不由自主地顺着这个思路想了下去。这不怪他，他受过专业的政治培训，这些都是本能反应。

之后他迷惑、思考、分析，终于下了结论。赵构不北伐，他想北伐，而张浚三十年如一日倡导、计划着北伐，有这个定式在就足够了。

可那颗种子只要种下，就再也没法彻底拔出来。

赵昚找爹要政策的事泡汤了，很郁闷，但也是在意料之中。他振作起精神想别的渠道继续往高里抬张浚，为北伐树大旗、造影响。

他决定从大臣中找帮手，第一人选理所当然是他最亲近、最信任的帝师——史浩。顺便说一句，这位史老师依然非常坚挺地存在于朝中。之前一个昏招让国家失地十六州，损兵近三万，仍然没有断送官场仕途，甚至连降级的处分都没有，连失去皇帝信任的危机都不存在。

这时赵昚非常渴望老师的共鸣，可老师偏偏还是很拧。史浩明确表态，他一如既往地不支持北伐，并且严正告诫学生："你被别有用心的人骗了。至于是怎么被骗的，老师给你现场示范。"

史浩要求和张浚进行廷辩，在金殿上，在皇帝、文武百官面前把事情说清楚。

张浚不得不应战，这也算是他的述职吧，毕竟他想北伐，只有举国之力，每个官员都得配合才成。于是他从江淮前线赶回了临安，他满心希望能把这次的廷辩变成一个积极的誓师大会，把敌对派、骑墙派都争取过来，甚至变成他的手下，一起为北伐努力。

这件事再次证明了张浚是位乐观主义战士，他在每次的斗争来临前都信心满满，是强敌的，他轻视；是战斗的，他觉得是游戏。

比如这次。

史浩是个官场新丁，新皇帝登基前只是教育系统里的官儿，履历表上填的是温州教授、太学正、国子博士，这和张浚怎么比？张浚在靖康之变前的开封城里都比这些头衔大得多。

所以张浚不以为这是场战斗，他很轻松地走上朝堂，就差点儿当面问下皇帝："你今天到内祠里参拜过我的生辰牌位了吗？"转而再问下史浩："皇帝都这样，你是不是也应该有点表示？你想随便就和我说话吗？"他是昂扬的、正义的、神一般的，史浩也认可了这一点。于是他得先开口论述他的北伐大计。

张浚说："皇帝应该下诏亲征，第一阶段先到建康……"

史浩反对。

史老师问："皇帝去建康是以什么名义？是亲征，那么率先挑起战端，于仁不寓；如果是以巡边的名义，那么花费是多少你知道吗？完颜亮南侵时太上皇亲征，沿途各州县耗费的巨资不算，光是朝廷内库支出就达到了一千四百万贯。现在朝廷是不是还能支出这些，你自己去查账本。当然，你可以直接提议把都城迁往建康，那样花费可以打进正常开销里，毕竟朝廷在哪儿都花那些钱。可是建康没有皇宫，怎样安置皇帝？皇帝可以将就，怎样安置太上皇？如果皇帝单独亲征，那么禁军必将分成两部，一部留临安保卫德寿宫，一部去前线。这样单薄的兵力，万一金军突袭，你怎样保证皇帝的安全？"

一系列的问号，搞得张浚哑口无言。这些都是事实，哪怕很愚、很腐、很厚黑，可毕竟都是现实状况。想了半天，他决定回避。

他强调："皇帝应该有勇气，想想汉高祖刘邦以微不足道的泗水亭长之职转战天下一统江山，何其壮哉，我皇当有汉高祖的气概！"

很激昂——史老师很生气，说："这根本就不能类比。刘邦是什么人？趁秦末大乱逞一时大快的亡命徒罢了。胜则得利，败就去死，宛如一次赌博。这时我皇上承二百年祖宗基业，怎能与之相比？帝王之

兵，当以万全，你如此轻率，是想陷皇帝于死地吗？”

张浚再一次无言以对，他忽然间觉得眼前这个老学究很难缠，谈理论、辨对错非常拿手。这不行，得换个话题。

张浚提出，中原沦陷已久，再不收复，江北会有豪杰趁势而起，那时整个北方将不会再为宋朝所有，这是比金国更大的隐患，一定要尽早尽快地处理。

言下之意，有条件要北伐，没条件也得北伐，刻不容缓。

这是个大命题，涉及赵宋家的天下，已经到了军事、政治的层面上，想来老学究不擅长，也不敢乱讲话。何况立军界，他张浚三十年间执牛耳，就算史浩想讲什么，他也能用各种盘外招硬生生地压倒了。

却不料史老师这样讲：“江北根本就没什么豪杰，要是有，为何金人没被赶走呢？”多么巧妙，没有什么专业依据，可就是言之有理。

可见会吵架的人绝对能跨行业去吵。

张浚火了：“你到底知不知道实情？江北的百姓被严格编管，人人手无寸铁，这让他们怎样起义造反？这正是我们的好机会，我们北伐，给他们武器，立即就是战斗力！”

史浩更加不解：“这就是你说的豪杰？手无寸铁就无法反抗吗？想当年强秦暴虐，收天下之兵铸金人于咸阳，陈胜、吴广起义时有什么兵器了？不都是手无寸铁吗？一样声势浩大、纵横天下，那才是豪杰。由此可见，你纯粹是危言耸听，江北根本不会出现另一个汉姓天子。”

张浚气得要爆炸了，跟这种人怎么说理，没发生的事就是不可能的，可一旦发生了呢？难道会有谁提前通知，比如老天爷写一份地契换人公告，说赵宋完蛋了，要换谁谁谁？

历史证明，张浚这时是真的有理。几十年后的襄阳就是这样，一直被攻击，挺了很多年，可是当权者认为它牢不可破，根本不用担心。所以襄阳真的沦陷时一点后手准备都没有！这是后话。

可问题是张浚是文官里的武将，英武逼人总占上风；在武将堆里又是文官，先天上占足了便宜，别管面对的是谁，都敢横挑鼻子竖挑眼。出道以来基本上从没落过下风，造成了他脾气大、口才差，和人吵架时总是出丑。二十年前被岳飞项得恼羞成怒，这时一个老学究也能虐到他完爆。

张浚实在讲不出什么了，他索性转过头去向赵昚做慷慨激昂状：“陛下当以马上成功，岂可贪于苟安，坐失良机！”

赵昚被深深地打动了，北伐当然困难，他几乎没有一天不在思考这些，可难道有困难就不做了吗？当然不！他以更加激昂的态度回应了张浚：

“公既锐意恢复，朕岂独甘偷安？”

一时间，南宋临安金殿上充满了激昂慷慨的霸王之气。相传很多人都被感染了，无数道崇敬的目光在张浚、赵昚的身上凝聚，给他们镀上了荣耀的金边。

可不包括史浩。

史老师无比坚信自己的理念。哪怕造成川军死伤数万、国家丧地十六州他都不在乎，更何况眼前这些小气氛。他穷追不舍论战不已，和张浚一连辩论了整整五天。这五天里，两人的战场一会儿在金殿上，

一会儿在府堂上，一会儿在饭桌上。

史浩可以驳斥，可以嘲讽，吵到一定程度，理论数据方面也不含糊，他指出国家现在能动用的军力，最多只有六万人主战，请问信心从何而来？

严重打击之后，史浩又情意绵绵。他深情地说："张都督，我生平几十年的愿望就是为了持鞭前驱听从指使，您是我的偶像，可没想到现在我们俩意见如此相左。为了您三十年之大名不坠，国家元勋大旗不倒，您可千万要谨慎冷静些啊……"

张浚大怒，这个该死的老学究视其如婴孩儿，居然敢软硬兼施！这是对他最大的蔑视，他决定绝不容忍。他大怒拂袖离朝远去，回江淮前线去视军。

他走得是如此决绝，赵昚立即心虚，十万火急地请他回来，并且明确表态："朕倚魏公若长城，不容浮言摇夺。"

这也算是最高指示了，可惜谁也不把他当回事。还是史浩，这位新任的副宰相就敢明目张胆地拆台。前方张浚百般筹集军备，能就地解决的绝不麻烦中央，可经费实在是不足，没办法，向赵昚求援。赵昚下旨立即支持，可史浩不同意。

刚刚登基，还没有施恩于民，就横征暴敛，不怕搞出民变吗？那时失地没收复，江南都会有危机。

史浩说得冠冕堂皇，嘱咐有关部门留旨不发，拒不执行。

赵昚急了，这是军务，耽搁不得！

史浩很镇定，要不您撤我的职，反正我不同意。相持的结果是赵昚再一次妥协，无论是张浚还是史浩，都算是他的贴心人，走了哪个他都心痛。

难道他还要起用赵构、秦桧时期的那帮垃圾蛀虫吗？

万般无奈，赵昚决定谁也不得罪。史浩可以继续反对北伐，不分场合、不分地点，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张浚去北伐，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至于钱，赵昚灵机一动想到了一块闲地，每年都要准备进贡金国的岁币，刚刚不是才打完仗，两国交恶吗，那还给敌国干吗？就用这笔钱支援张浚做军费。

终于解了燃眉之急，赵昚却没法欢喜，他更着急了。北伐是个巨大的工程，需要全体官员去支撑无数的环节，难道每一次都得这样拆东墙补西墙吗？

必须要动员起来！

可是向爹要政策，向老师要支援全都泡汤了，还搞得狼狈不堪，白白地多出了负面影响，长此以往，如何了得！

赵昚实在想不出还能怎么办，只好使出了最后一招，他亲自出马，以身作则，以帝王之尊亲自号召国民行动起来。

他在皇宫内部开辟出了一块场地，带着宫伴、禁军等在里面做各种军事运动，阴雨天都不停，上面遮上油布，下边铺上沙子，每天准时出操。

没几天效果就出来了，文官们集体看不顺眼，提议皇帝稳重点，不说形象问题，万一伤着哪儿了，还能正常工作吗？

赵昚充耳不闻，他要的就是影响，哪怕是反对的声音，只要传

出去就好。他接着操练，结果有一天出事了。那天他在打马球，这是集马术、杆法、急停冲刺等复杂动作于一体的高难度运动，一直以来在军队里非常流行，可以在玩的同时练出非常好的马术基础。

赵昚精力充沛，兴致勃勃，玩得高兴时忘了马的死活。他骑的那匹马被反复折腾得头晕目眩，一时激动跑偏了方向，向场边低矮的廊房狂奔而去。

事情发生得非常突然，一干侍卫、禁军都没反应过来，眼睁睁地看着马冲向了矮房。以矮房高度计算，皇帝肯定要一头撞在房檐上。

祈祷吧，让赵昚在这一刻被老祖宗赵匡胤附体，脑袋瞬间硬度超过铁炉子，哪怕骑马撞上城墙，也啥事没有。

奇迹通常都是孤品，没法复制的，赵昚有自己的故事桥段。他在就要撞到房檐的一瞬间突然离鞍跳起，迅速伸手抓住了房檐，全身挂在空中，松手落下，整个过程神色不动、镇定自若。之后他牵过一匹新马，翻身跃上，重新操练。

一片寂寞，全场欢呼。

“我皇威武，我皇从容，我皇万岁！”

这事儿像长了翅膀一样飞翔在南宋的天空下，赵昚尚武的形象初步确立起来了，连带着人们开始关注起北伐。

趁此机会，赵昚第一次以官方名义发布北伐令，宋朝将在二十年之后重新以战争的方式收复失地。消息传出，举国动荡，先是德寿宫地震了，赵构在望仙桥上咆哮如雷，喊赵昚立即过来解释。“不，你啥也不用说，马上去宣布之前是口误，是昏迷，是喝酒了乱讲！”

赵昚沉默不语。

这是他反抗的极限，他不可能和赐予他皇位的“父亲”作口舌之争，进而翻颜相向，横眉冷对。那都是不可想象的，事实上他只需要紧紧地闭上嘴，沉默到底，就足以说明他的决心。

赵构喊累了，与其说他是在宣泄怒火，倒不如说他是在释放恐惧。这软蛋被女真人吓出了真正的器质性病变，这种病每时每刻都折磨着他，提醒他永远别忘了谁是主人谁是孙子。

这时他当着金国的“孙子”，却管不了儿子，更没胆子重新坐到最前台去面对问题，折腾了好一会儿后，只能挥挥手让赵昚滚蛋。

赵昚自由了，从德寿宫出来之后猛然间天高地阔、乾坤明朗，他终于能做自己最想做的事了！他回宫之后，绕过了一切官场阻挠，把三省、枢密院都扔到一边，直接向江淮前线的张浚下令，北伐开始！

第十五章 最传奇将军

消息传出，没等友邦惊诧，没等军心振奋，先把士大夫们给惹火了。文官集团怒不可遏，战争爆发了？南宋挑起的？

这还把他们放在眼里吗？

这伙人在近二十年以来集体进化了，变得……很西晋。西晋士大夫清谈误国，导致五胡乱中原，开汉人第一次半境沦丧之先河。这实在是荒诞、浑蛋加三级，按说稍懂历史的话，谁都不会重蹈覆辙。可中国历史的特点就是螺旋式上升，发生过的事总会没完没了地再次发生，于是士大夫再次悠闲自在，不管世务。

究其原因，西晋清谈是因为司马氏压制汉魏贵族，不允许其参政、议政，哪怕闲聊时出的错都可能让法场先弹琴再砍头，于是大家都要学，会怎样说话不着边际、不着调。南宋也差不多，秦桧当政二十年，但凡有血气者都会憋气窝火致死，那么剩下来的呢？

除了阿谀奉承，就是清谈聊天。要不然还能再干点什么？

可这只是表面，这种生活无疑是非常舒适的，谁过上了都不想再改变。谁要是敢打扰到他们，这帮人立即就会变脸。

悠闲、清雅、高洁、手不沾钱、口不言利都不见了。他们会集狠毒阴损于一身，能赤膊上阵，能口吐莲花，能做出一切人类难以想象的丑事。

这在不久的将来都会让赵昚尽情品尝，至于眼下，这票人在帝师副，宰相史浩的率领下集体造反，偏偏理由还正大光明。

史浩说："我辈虽位处宰执，而朝廷出兵竟不得闻，如此留我辈有何用？"大家都辞职吧！说这番话时史浩的底气还是很足的，赵昚是他一手教出来的学生，这好比一头大象如果从小就被拴在一根小木棍上的话，拴到成年，也会认为自己挣脱不开。于是不管走到哪里，只要将一根小木棍插到土里，将大象拴在上面，大象就不会动了。

同理，史浩相信赵昚会再一次不顾一切地挽留他，像上次哪怕损兵失地也不处罚，一定要留住他一样。可惜这次他错了。

赵昚能顶住爹的压力，难道还会在乎一个老师？

史浩成功地把自己给辞退了。他走时孤零零的，并没有大队人马跟着他一起回家种地。这很不符合之前文官集团的如火热情，好像雷声大雨点小似的。

可史浩很满意。

同志们都很成熟啊，知道一时怄气是幼稚的，保住了职位才能在关键时刻做事！这一定会在不久的将来，给他的学生上一堂新课。

回到江淮前线。马上就要北伐了，看一下张浚的准备。江淮之间的军力号称二十万，这与完颜亮南侵时南宋在京口附近集结的兵力相当，按说是可信的。但是，同人不同命，同事不同时，什么事都会有变化。上次是赵构下的令，所以是二十万；这回是赵昚，数字也勾兑了。

正兵八万，民夫五万，这就是这一次北伐的全部军力。

看着很少，但已经是张浚竭尽全力集结的了。为了这些，他招募两淮地区十八至四十五岁的青壮组成神劲军，驻防建康；招募福建、

两浙等地的青壮组成忠勇军，驻防临安；招募北方南下的流民组成忠毅、忠顺、强勇、义胜等军，分驻建康、镇江、淮南、四川等地，以换取当地的正兵出战。

国势如此，张浚也算辗转腾挪尽一切可能地拼凑了。

兵不多，将就必须强。此次北伐兵分两路，两位主将分别是李显忠、邵宏渊。

李显忠，绥德军青涧城人，生于公元1109年，初名世辅，至南宋时赵构赐名叫“显忠”。世人尽知，终宋一朝，“北宋缺将，南宋缺相”，这是导致南北两宋始终无法振兴的根本原因。而这也变相地证明了南宋时名将如云的现实。

名将如云，韩、岳、吴、张、刘、杨等不可胜计，可要论身世的传奇性，首推李显忠。在这一点上，连从士兵开始崛起的韩、岳、张三人都无法相比。

李显忠家世极其显赫，是唐朝皇室后嗣，唐代宗李豫次子昭靖王李邈的后人，世袭苏尾九族、都巡检史，典型的边疆贵族。

入宋之后，李氏继续借重他家长久以来的边疆势力，在陕西西安一带守边。李显忠的父亲叫李永奇。李显忠的传奇人生从出生起就开始了。

李夫人临产时一连几天不顺利，李显忠说啥都不落地。这时有个游历的和尚路过，说这是位奇男子，要把剑、箭放在产妇的身旁，他才会出生。

果不其然，李显忠由此问世。他出生时就能站立在自己的母亲身旁。李显忠长到十七岁时，宋、金交恶，金军攻到了西军的地盘上，李氏父子隶属于鄜延军，当时的经略使是王庶，李显忠由此介入战争。他很勇敢，少年从军，初战即夜斩十七人，夺马两匹，剩余的无法带走，全被他砍断马蹄变成了废物。

再大的能人，也会在时代的大潮里浮沉。西军一直游离在北宋灭亡的大势之外，直到富平决战时才与金军开战。

一战输了，从此退出舞台。

川陕之王吴玠在蜀口外重立乾坤。而整个陕西沦陷在金军的铁蹄下，李显忠父子也不例外。他们是痛苦的，尤其是李永奇，他当着金国的官，时刻想着复国。当赵构逃到江南，金国立刘豫当儿皇帝时，机会来了。

刘豫命令李氏父子带兵进开封城，组成当时儿皇帝的军事班底。之后他们就沉默了，直到伪齐覆灭鄜延，李家都没有半点作为。

消灭伪齐的是金兀术，四太子当时踌躇满志，想要越过长江统一全中国。欲渡江先渡淮，某天金兀术率领万骑驰骋于淮上，跑着跑着临近了河边，而李显忠就在他的身旁。

李显忠悄悄地和自己的亲信吴俊说了几句话，吴俊离开队伍跑向了淮河边。他去替李显忠探了一下河水的深度，如果能骑马渡水的话，李显忠要生擒金兀术渡过淮河直奔长江，回归南宋！

吴俊回来得很快，李显忠纵马过去小声问，才知道吴俊遇到了麻烦，他的马在河边被竹子刺伤了，根本没能下水。

时机真是稍纵即逝，金兀术不可能待在原地不动等着被抓，这

个机会就这样错过了。李显忠被金兀术任命为承宣使、同州知州。

要是没有后来发生的一件事，刚才这一幕就会显得很假很龌龊，没一点点的事发迹象。光凭意淫就想当英雄啊？

可是李显忠真的马上就动手了。

他主管的是同州，这是金人往来的驿路，一条条“肥鱼”时不时就会游过去一大群。李显忠很挑嘴，他选的是最大最肥的那一条。

金军陕西主将完颜撒离喝。

这是地位仅次于金兀术的金军大将，大家都知道他，吴氏兄弟的死对头，大名鼎鼎的啼哭郎君，金人开国第一代将领。

李显忠决定干一票大的，陕西境内还有比完颜撒离喝大的官吗？他趁完颜撒离喝某次路过时突然袭击，抓了就跑。他选择的路线是渡洛水、渭水，经商州、虢州进入南宋。同时他的父亲李永奇会在陕西延安附近起事，夺粮杀官造反。

后路早就安排好了，这些年他们一直暗地里和四川吴氏有联系。这时里应外合，能迅速颠覆金人在西北的统治。

想得周全，干得利索。李显忠挟持完颜撒离喝直奔第一站洛水，渡过去就算成功一半，这条河至少也能绊住追兵一天半夜。

可恨的是，先被绊住的是他自己。他手底下的人像上次的吴俊一样不靠谱，明明白白约好的渡船却延期误点了！

偏偏就误了。

后边追的金军都快疯了，那是他们的陕西元帅、最大的领导，说劫就劫了，这还了得？这帮人玩命地追，终于在洛水渡口追到了人。

双方血拼。忘了说，李显忠的特点就是战斗时超级凶猛，看战斗风格以及战绩，他很可能和韩世忠在同一水平线上。当时双方在洛水渡口开战，李显忠的人很少，可每战皆胜，一直从渡口杀到了陕西的某片高原上，完颜撒离喝仍然在他的手上。

只是追兵越来越多，并且只会越来越多，从陕西的四面八方会集到这片高地的下边。李显忠知道，他把天捅破了，为了陕西主帅的安全，金军会不惜一切代价。

至此他清楚，挟持、突袭已经失败。如果直接干掉完颜撒离喝，事后金军的报复会让整个陕西变成尸山血海。

李显忠有亡命徒的特质，更多的却是大将的全局观。他选择和完颜撒离喝交易，他可以放人，条件是撒离喝事后不许杀同州人，不许杀李氏族人。

啼哭郎君全答应了。

李显忠挺坏的，放人时选了个悬崖峭壁，就把完颜撒离喝推了下去。可怜的元帅阁下一路翻滚，下边的金军全体大乱，抢着过去救人，李显忠趁势杀出了重围。

话说想让女真人守信用，比让母猪上树都有难度。李显忠深知这一点，所以他想尽一切办法迅速逃离陕西。

他带着同州的家眷赶向郎延，离老家很远就派人去通知父亲。李永奇带着老家全体族人与他会合，一起逃亡。结果他们像在洛水渡口时一样倒霉，天降大雪，严重阻碍了他们的行程。

金军果然追了上来，李家全族两百余口人只逃出了二十六人，

李显忠家破人亡。

以前是国仇，这时有了家恨，李显忠疯狂了！他心里只有立即报仇这一个念头，他没有办法忍受哪怕多一点点的时间！

他没有按原计划回归南宋。当时是南宋绍兴八九年间，宋、金正在讲和，理智告诉他南宋绝不会允许他去搅局，更何谈帮助。

李显忠选择了西夏。他带着二十六名骑兵冲进西夏，求见西夏皇帝。他向西夏保证，如果能借给他二十万骑兵，他将杀回陕西生擒完颜撒离喝，以陕西全境回报西夏！

西夏皇帝很动心，只是思前想后觉得不妥。“这样吧，来个投名状，你是不是真的有这种能力，先证明一下。”

当时西夏境内有个造反的部落首领，外号叫“青面夜叉”。这个夜叉拥兵自重，西夏国拿他没办法。李显忠的投名状就是砍了这个酋长，灭了这个部落。

李显忠只带了三千骑兵就出发了。漫天大雪，他昼夜疾驰，杀到夜叉的帐篷外，带回来的不是夜叉的人头，而是活的夜叉以及整个部落的服从。

西夏皇帝如获至宝，这是难得一见的战将，更是党项人的幸运星。他当场拍板，借给李显忠二十万骑兵，去赌一直卡在西夏咽喉上的陕西五路！

李显忠回来了，带着二十万党项骑兵，回来和完颜撒离喝死拼，回来报仇来了！可是临近延安，却发现城头上站着的是宋朝人。

第一次绍兴议和成功了，这时的陕西五路已经归还了南宋，不再是金人的土地了，城里边也没有女真人的士兵，这让李显忠怎么办？

难道他率领西夏人马去攻打南宋的城池吗？！

那天李显忠在延安城下大哭。时局变幻，他和他的家人在时代里浮沉，谁能想到之前拼尽全家为国尽忠，转眼间一切都颠覆了。

情绪稳定后，他意识到有一个大麻烦产生了。这二十万党项骑兵，他千辛万苦借来复仇的军队，现在成了一块必须迅速甩掉的大包袱。请神容易送神难，尤其是比金国人更不讲信义的党项人，百余年里哪怕有蝇头小利都会扑上来，何况这时金军退走，南宋只派了文职官员过来接收。

完全是送到西夏嘴边上的肥肉。

果然，党项人非常坦诚地告诉李显忠他们不走了。如果李显忠自己不能履行合同把陕西五路拿给西夏，他们可以自己动手。

先动手的是李显忠，地点是当时说事的现场——西夏军方的主帅大帐里。李显忠拔刀就砍了过去，西夏的主帅躲得快，跑出了帐篷，副帅被他一把抓住，变成了人质。

这解决不了什么问题，利益当前的党项人什么都舍得付出，一介副帅随时都可以舍弃。转眼间大帐外人马调动，久负盛名的西夏王牌骑兵铁鹞子登场。

这是明摆着欺负李显忠人少，他当初逃亡时只有二十六骑，近日旧部回归也只聚集到八百余人，对比外面整整二十万党项骑兵，怎么看都不值一提。

可账不能这么算，李显忠的勇猛跟韩世忠有一拼，这辈子打的

就是以少胜多的仗。他手舞双刀，带着自己的八百多人就冲了过去。当天与他对敌的有两三万以上的铁鹞子，他居然破开重围杀透铁壁，像赶鸭子一样驱赶他们冲向了西夏的主阵容。

这很可能是自从李元昊创建铁鹞子骑兵之后，这支王牌骑兵军团的最劣战绩。他们败得不是凄惨的问题，而是过于丑陋。

铁鹞子当场死亡过万人，接着人马踩踏导致整个大军败退，跑得那叫一个狼狈，并且在安全之后也没敢再回头挑战，非常利索地回家吃饭，再不提陕西五路的事了。

这还不是全部。如果他们在逃跑中能回头看上那么一眼，或许结果就不是这样了。因为李显忠的队伍也变得很累赘。他有八百多人，却在追击过程中抢劫收拢了四万多匹战马！马多了，但很混乱，能保持着队伍不散架就谢天谢地了。

天知道他是怎么在一片乱战中做到这点的，不过这才是他的主要目的。根据马上就会发生的事情来看，李显忠在西夏大军主帅帐里拔刀砍人时就预想到了这一点。

他不只是要赶党项人回家，彻底消灭党项人对陕西的想法，还要借党项人的物资，做他最想做的事——报仇！

手里有了四万多匹优等战马，李显忠底气十足。他向周边州县放榜招兵，只要参军，立即就给一匹马。十天左右，他就有了四万名部下。

借此兵力，李显忠快意恩仇，把当年在鄜延帮助金人陷害他家族的人全抓到了，血祭亲人。之后兵发耀州，那里是金军主帅完颜撒离喝的驻地。

李氏与金贼不共戴天，必杀之而后快！

李显忠气势汹汹地杀了过去，憋足了劲要和撒离喝拼个你死我活，却不料再一次砍在了空气里。啼哭郎君想起了悬崖峭壁自由落体的事，直接选择了回避。

完颜撒离喝躲了。李显忠快速追击，他打定了主意，跑出了陕西那就进河南，总有追上女真人的时候！但是，命运又一次跟他开了个大玩笑。

他之前单枪匹马想怎么干都成，可一旦兵力过四万，还全是骑兵，就足以影响到国际形势了。尤其是他这么疯狂地追人报仇，一旦真的把完颜撒离喝砍了，让金兀术情何以堪，让赵构情何以堪？

于是狂奔追人的李显忠被人以更快的速度追上了。南宋四川宣抚吴玠的信使到了，带来了临安的最高指示："两国见议和好，不可生事，可量引军赴行在。"

这就是结局。

李显忠归宋，先是吴玠接见，再是赵构接见，得到很多的歌颂和肯定，比如"忠义归朝，惟君第一"；比如他的名字，从这时起，他才叫李显忠；比如在镇江府有了大批的赐田……李显忠的军籍、辖区在淮南西路一带，具体隶属于张俊部下。

淮南西路是金军南下最频繁的地段，张俊是南宋中兴将领中最油滑的一位，两者加在一起，就注定了李显忠在南宋早期军事生涯的尴尬。

他有大把的交战机会，却总是被限制。有时眼看着金兀术在周边晃来晃去，却没法做出反应。他——得——听——命——令。

第二次绍兴议和成功，南宋杀岳飞、禁韩世忠、收兵权散家军。在这一系列举动中，说实话，李显忠本是受益者。他是张俊的下属，是唯一被提拔的军方主管的属下。他本人在赵构老娘回江南时觐见了一次，加封到保信军节度使、浙东副总管，可以说是军区副司令员了，前程无限远大。

可惜，他仍然时刻想着和金国人死嗑。

李显忠是老军务，宋金战场的死穴在哪儿他非常清楚。从川入陕，或者由陕入川，这决定着中原大江南北的国运走势。

这是中国古代战争的铁律。

他的仇家在陕西，他要回去杀完颜撒离喝。为此他精心炮制了一个作战计划呈上去，准备国恨家仇一起报，两全其美。

当时秦桧还活着呢，赵构也正不死万事足，李显忠突然搞了这一出，实在是站到了国家民族的对立面，成了现行的破坏社会安定团结的罪犯。

李显忠被剥夺了一切军职，只挂了个宫观使的闲职，下放到台州居住。等他重新复职时，已经另换了一片天地，秦桧死了，赵构老了，完颜亮上位，南侵开始。这时南宋才重新想到了他。在完颜亮主力大军开动之前，李显忠到了淮河前线。

第一战，李显忠率两百余名骑兵与五千金军遭遇于大仁洲，关西将军勇不可挡，首战大胜。之后金军后续部队源源不断地开到，很快达到一万。李显忠稍有增援，却难以相比。

还是寡众悬殊，还是主动挑战。远离军营十多年的李显忠宝刀不老，率领骑兵冲击刚刚渡过淮河的金军。战斗从破晓时分一直延续到正午，李显忠是愈久气弥盛，“以大刀斫敌阵，敌不能支，杀获甚众，掩入淮者不可计”。给了完颜亮一个干脆利落的开门撞山。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李显忠之强，不下于中兴名将，甚至个人之武勇要超过张、刘、杨、两吴，直追韩、岳。

只是在全局掌控上一直没有体现出深浅来。

张浚主持北伐，李显忠是他点的头一员大将，也可以说是北伐的主将。而北伐大举不能只靠一个人，张浚为他配了个副手。

邵宏渊。

邵宏渊是河北大名府人，早年是韩世忠的部下，在淮南东路一带和金军见过很多阵仗，不过真正露头还是在最近几年。

准确地说，是南宋三十一年（公元1161年）完颜亮南侵时。当时金军的中路主战场策略是兵分三路直击江淮。

第一路由万户萧琦率领十万骑兵由花靥镇出发，经定远县、藕塘关、清流关、滁州、真州，最后的目的地是扬州。之后夺取渡江口，袭击建康，从而进占江南。

其他两路跟邵宏渊没关系，只说萧琦。

萧琦在金国众多武将中名不见经传，在《金史》中都找不着他，看资历是原辽国贵族，萧太后那边的人，在金国勉强混上了个万户，是个很边缘的人。可以说，要不是完颜亮把金国皇室杀得太狠了，

搞得没有人用，即使萧琦再有能力，也轮不到他当中路先锋官。

十万金军临淮南，先是攻陷藕塘关。这在意料之中，可下一步萧琦就让人刮目相看，此人仅派出几百名的骑兵去进攻滁州的西大门清流关。

想当年宋太祖赵匡胤在后周时期一日一夜破清流克滁州，一共带了五千精兵！可是时移世迁，现在的清流关与滁州坚城再不是从前那样了，几百名金军骑兵便攻克了清流关天险，之后十万金军进迫，滁州守将不战而逃。

滁州之后是真州。

欲抵真州，先过滁河。这条河的宽窄适中水流颇急，要过去是小有难度的。萧琦站在岸边正在想是找船还是拆民房搭浮桥呢，有个当地人主动过来带路了。这人叫欧大，很好心地说没必要又拆又建的，那样耽搁的时间太久了，有条旱路可以绕过这条河，直抵真州。

欧大的表情很汉奸，萧琦信了。

十万金军从竹岗镇绕道过滁河，过河之后发现前方是六合县——路是没有错，只是走了个弓背路，绕大圈子了。

萧琦恼火冲天，很惊讶地发现南宋官方零抵抗逃跑之余，还有百姓敢阻挠金军，他正犹豫着是要杀了这个欧大，还是将其当珍稀品收藏呢，前方来报，突然遇到了南宋正规军的凶狠抵抗。

来的人就是真州守将，名叫邵宏渊。

在这之前，邵宏渊的履历表和萧琦的一样粉嫩苍白，都名不见经传，找不出什么光辉业绩来。战争开始后两人也有些相像，他们都出人意料。

萧琦长驱直入，破天险克名城，如入无人之境，让完颜亮非常惊喜。这一方面是他战力颇强，更多的是南宋军方集体堕落，以王权为首，临战即逃。

这时萧琦的部队跑得正欢，努力地奔向最重要的关口扬州，突然间，他的先头部队被狠狠地阻击了。地点是真州城北门外的胥浦桥。

胥浦桥在今江苏省仪征市西北七里处，邵宏渊把自己的绝大部分部队都派到了这里，由三名将官负责，尽全力阻击金军前进。

这是开战以来所罕见的，在一片懦弱龌龊不知所谓的畸形败退大潮中，这显得非常醒目。不仅阻击，而且还出城阻击，这很有主动挑战的味道。

萧琦应对得非常果断，他命令全军压上，先是铺天盖地般的箭雨射击，压得宋军无法抬头，紧跟着大量的稻草被抛进河面，很快就没有河了，金军的铁蹄直面邵宏渊的部队。

邵宏渊是有一定硬度的，在十万金军的重压前，他一直坚持到三位领军将官全部阵亡，军队减员惨重，才下令退出战斗。

真州城是不能回了，那里的军力差不多全部顶到了胥浦桥，这时回去等于坐以待毙。邵宏渊率领残部退向海边。

获胜的萧琦也迅速脱离了战场，真州近在眼前，可他视而不见。他的任务是以最快的速度打通江淮通道，为后面完颜亮的中军主力夺取入江口。扬州才是他的目的地，真州以及前面的所有城池，对他来说都可有可无。

萧琦一路向前，直抵扬州。在那里他逼迫刘锜让步，把扬州城拱手让出。之后他穷追不舍，不仅想夺取入江口，还想趁机彻底击败宋兵主帅，消灭刘锜数十年威名，报当年顺昌城之仇。于是他追，一直追到了皂角林……

宋兵主帅制造了一生中最后一役胜利，同时逼迫完颜亮转移战场到上游的采石矶，为虞允文之胜奠定了基础。

回头说邵宏渊。综上所述可以知道，他打了一场很硬的仗，如果要形容一下的话，是硬得不能再硬了，不愧是韩世忠的兵！

可惜的是，他没有韩世忠的霸气，韩世忠一生不讲理，可总是赢！这是没法复制的，他像老领导一样能硬碰硬，却失败了。

金军没挡住，自己伤亡惨重，基本丧失了战斗力。

从这一点来说，他是个不合格的将军。国难临头，只知一勇拼之，往好里说，是精神可嘉；往坏了说……这根本不是个指挥大兵团作战的料嘛。

可是几年过去，这一场战斗的结果乃至于意义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首先胜负结果变了，邵宏渊从失败者变成了胜利者。

“绍兴三十一年十月，步司统制官邵宏渊拒虏于真州之胥浦桥，获捷。”

很高明的文字游戏，亮点不只是最后的“获捷”二字，还有“拒虏于真州之胥浦桥”的“拒”字。单看这句话，明明邵宏渊以一城之众抗十万金军，使金军远离真州，连城门的边都没沾上。怎样，凶猛吧，偏偏还就是符合史实。

萧琦还真就没杀进真州城去。

看意义，这是南宋鼎鼎大名的“中兴十三处战功”中的第十战，成了永垂青史、万古流芳的英雄楷模事迹。究其原因，很多人会轻易地得出结论，比如几年后赵昚需要提升士气，要罗列出一些数字，而数字在中国古代最出彩的一般就是“十三”。

像《孙子兵法》十三篇、汉分十三州什么的。

所以要有“十三处战功”，并且赵昚他老爹有严令，谁都可以上榜，唯独岳飞不行，哪怕已经平反昭雪了，仍然不行！

所以东拼西凑，无中生有，把邵宏渊给弄进去了。那么请问，为什么芸芸众生，三十余年来无数的战役，一个小小的邵宏渊能排进这前十三名，能和中兴名将如吴氏兄弟、韩世忠等比肩齐名？

答案应该只有一个：

嫡系。

这是南宋官方所认可的人，需要树立英雄榜样的时候，总是会第一时间想到他。于是邵宏渊发光发热，荣耀千古，光辉夺目。

之所以提到这个，是要给此次北伐的两位主将作一次深层次的分析。北伐前，李显忠明显比邵宏渊高出三四层楼。官职、家世更是显赫得多，比如连名字都是御赐、镶着金边的。可是他在最重要的一点上有先天性缺陷。

李显忠不是嫡系。

陕西李氏威猛强悍、胆勇无双，是无可挑剔的战士。可他和他的家族先降金再降伪齐，不管内幕怎样，不管过程怎样，这都是铁打的

历史，无可更改。回归南宋之后和官方也只有短暂的蜜月期，转眼间就和秦桧、赵构相忤，被打入冷宫。

如此经历，说得刻薄点，李显忠就是个壮丁，需要时才被拉出来顶上去。官场是现实的，无数雪亮的眼睛都看清楚了这一点，于是北伐还没出征就出事了。

邵宏渊造反。

邵嫡系把自己和李显忠对比了一下，发觉哪怕能力差出去几条街，都没法掩盖住他先天具有的优势——嫡系。于是他不平衡了。

凭啥一定要让他给李显忠打下手，当二当家啊！

邵宏渊抗命，直接向张浚提出了条件，他也是主将，一定要与李显忠平分秋色，不分大小。按说这是在找死，临战违命，完全可以使用战场纪律，轻则罢免，重则砍头。尤其主帅是以强势著称的张浚，他当年能把岳飞硬生生地压制下来，这时一个小小的邵宏渊算什么？

找死就让他去死好了。

可怪事发生了，张浚居然收回成命，让邵宏渊独领一军，允许其借机行事。也就是说，从这时起邵宏渊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谁也没法约束他了。

而当初的命令是皇帝赵昚下达，由总指挥张浚颁发，向北伐全军公布的。

北伐军的军纪从最开始就败坏了。很多年以后总结经验教训的时候，这一条被重点提了出来，觉得这是胜负之间的最根本原因。

我个人认为，这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而已。

到底是什么原因造成的，要看全部的细节，比如此次北伐的兵力组成以及进攻路线。此时南宋的军队兵种与北宋时不同了。北宋时开封城内随时保持着编制庞大的禁军，边关上囤积着正规部队，比如西军，民间有厢军以及民兵。

南宋军队主要分为驻屯大军、禁军、厢军、土兵、弓手五种。由于历史原因造成，驻屯大军是全国最精锐的部分，它们的前身是中兴诸将的直系；禁军沦为第二等，平时不上前线，实战的机会很少；厢军不值一得，相当于保安民警；反而是土兵、弓手等民间组织时常会带来惊喜，比如魏胜等神奇大叔们，他们的战斗力不比驻屯大军差。

这次北伐的军队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由江淮都督府张浚下辖的建康、镇江、池州、江州四支驻屯大军；二是临安禁军中殿前司、侍卫马军司两部合军。

追溯一下源头，建康驻屯军是原“油锤将军”张俊的部队，镇江驻屯军的前身是“韩泼五”韩世忠的部队，池州驻屯军是“草包衙内”刘光世的部队，殿前司是“髯阉”杨存中的部队。

熟悉宋史的人一眼可以看出，南宋最强的两支部队，鄂州、四川方面的两支部队都被排除在外，没有参与这次北伐。

鄂州是出于历史原因——岳飞是南宋永远的伤疤，无论哪位皇帝，包括赵昚在内，都是能回避就回避。而且当初肢解岳家军时南宋官方做得很完美，岳飞的部队已经是回忆，再不是当年那支纵横天下所向无敌的军队了。

四川方面更是一个死结。

这是个很怪的现象，几乎每次南宋要举倾国之力北伐时，四川都会突然出事，导致无法出战。比如岳飞的第四次北伐，那时壮怀激烈军力鼎盛，岳、韩、张、刘同时出兵，在广阔的中原大地上展开战场，如果不是内讧的话，金国注定了顾此失彼千疮百孔。

如果那时四川也出兵的话，金国的侧后方会压力陡增，导致中原的防守薄弱。可那时四川主将吴玠突然猝死，无可奈何。

轮到了这一次，四川本来在吴璘的率领下长驱直入连胜拓地，可是史浩挖坑赵昚就跳，搞得吴璘把川军的老底子都输了大半。

川军只能转入防守，能保住西大门不破就已经是难能可贵了。

四十多年以后，这样的一幕还会再次上演。还是与吴家有关，理由和效果更加充实，局面扩大到了四川兵变，差一点和南宋划清界限。

这是后话，回到眼前，张浚纵然雄心万丈，也要受实际条件制约。北伐军总共有八万余正兵，里边还包括了火头军、辎重兵等两大块非作战人员，张浚的兵力不过六万出头而已。

这样，决定了战线无法全面铺开。

南宋军队兵分两路，李显忠自定远（今属安徽）渡淮之后，攻取灵璧（今属安徽）；邵宏渊自盱眙渡淮攻击虹县（今属安徽）。两军各达目的后，会师攻取宿州。

看今天的地图，战争的初级阶段控制在安徽省境内。翻宋代地图，可以知道很多史书记载错了。前人说张浚的北伐路线选择在淮南东路，理由是盱眙在淮南东路内，而定远也在淮南西路的东端，紧靠东路。于是断定，战争爆发在原韩世忠的辖区内。

这不准确。

宋军由此出征，攻击的目标却都在淮南西路的北端，那是当年张俊的防区，远远地离开了韩世忠的控制范围。

张浚在战前作了详细的调查，了解到金军的重兵都集中在河南一带，两淮相对空虚，并且水军在完颜亮南侵过程中被李宝打残了，至今也没恢复。

那么以淮南路为陆地总攻方向，东路水军给以辅助，才是最合理的配置。当年五月四日，李显忠率西路军率先渡过淮河，进抵陡沟。

这时他作了两手准备：一个是拔刀出鞘等待厮杀；另一个他会搬出一把椅子，安静地坐下来，等着金军的主将带另一把椅子过来，两人可以面对面地聊聊天。

因为对面的金军主将是萧琦。

第十六章 宿州七日，血流成河

没错，就是前面完颜亮南侵时金军中路的先锋官，统领十万金军贯穿两淮，击败邵宏渊的那位前契丹人萧琦。回到上次战争时，采石矶的战斗结束后，金军向瓜洲渡口移动，李显忠曾率领一万余宋军渡江挑战，尽复淮西州郡，在横山涧附近与金国射雕军激战，大胜而还。

陕西李氏的威名立即在金营轰动，让很多金军将领陷入了回忆中，其中就有萧琦。

萧琦始终是个契丹人，即使在金国再受重用，也心向故国。正巧当时完颜亮被杀，契丹人大起义，萧琦灵机一动，为何不在前线与南宋暗中勾结，里应外合搞垮金国，趁机恢复辽国呢？如果成功，南有宋朝，中有契丹人的起义，北有西辽故地，更何况金国还在自相残杀，无论如何都大有机会！

萧琦暗中派人联络李显忠，要实现这个计划。

李显忠很高兴，他不管萧琦的愿望能不能实现，他只需要萧琦配合他渡淮、入金，由宿州进濠州，直趋旧京开封，由开封通关陕，回到他的老家鄜延就可以了。在那里他的威名代表一切，汉人会立即响应，像当年一样迅速集结起数万军力。

那时单凭他自己，都可以尽复陕西五路。

北伐开始，李显忠的路线与当初的设想基本一致，他的前方正是盟友萧琦，就看这个契丹人是不是说话算数，有没有临战变卦。

李显忠觉得变卦的可能性较大，理由是时间。如果当时就操作的话，萧琦肯定没二话，直接就当金奸了，可这时契丹大起义被扑灭了，完颜雍的皇帝当稳了，西辽那边估计连信儿都不知道，再让萧琦守合同，简直是不近人情。

如他所料，萧琦来时骑着马，带着一大群拐子马。双方在陡沟开战，说实在的，李显忠的武器库里没有太多的花样，他就是个关西汉子，像曾经的西军那样敢于冲撞、勇于野战、善于驰骋。

他在陡沟与拐子马野战，在剧烈的冲撞中大获全胜。之后紧紧地咬住败退中的金军骑兵，让他们不敢在野外立足，逼着他们向最近的大本营灵璧撤退。

灵璧是金军在这一片区域内最大的辎重据点，城池高大、粮草充足，是北伐部队计划中必须拔除的钉子。当天李显忠衔尾疾追紧紧地咬住了萧琦，驱赶着金军到达灵璧城后，开始了第二轮激战。

攻城、杀敌二合一，把事情一次性做完。

当天这事儿就真的做完了。灵璧城外一战，是萧琦一天里第二次大败，他部下的拐子马像当年西夏的铁鹞子一样被李显忠打残了，连退进城门的机会都没有，就在城墙下开始了四处逃窜。

这让城里的人情何以堪，拐子马是金军的王牌，萧琦是金军首屈一指的战将，这两根支撑女真人心理底线的柱子就这样被李显忠当众打断，他们立即就崩溃了。

灵璧城的城门大开，女真人列队出来投降。

李显忠入城，他向全城百姓许诺，只要拥护南宋，保持稳定，

他保证每一个人都会活得好好的，这一条同样适用于女真人。

灵璧城变得平静，仿佛已经被李显忠治理了很多年。

同一时间，北伐的东路军陷入了——不是苦战，是尴尬。邵宏渊率领数万重兵渡过淮河，按计划攻击虹县。虹县城矮兵少，只有区区几千名金军，这是明摆着的开胃菜，照顾一下嫡系将军，顺利打出个开门红，鼓舞士气。

按说以邵宏渊的硬度，当年韩世忠部下的素质，数倍以上的优势兵力，无论如何都会轻松拿下，之后追上李显忠的脚步，合兵围攻宿州。

这才是原神武左军的老兵！

可惜的是，事情没按照这个规律发展下去。邵宏渊在如此优势之下把仗打得一塌糊涂，一连攻击了好几天，虹县居然岿然不动。

消息传来，李显忠沉默。刚开始就这样，还能期待以后吗？可北伐需要协同作战，单兵团作战哪怕强如当年的岳家军，也一样无功而返，何况是他？

形势要求西路军必须去拉一把，不然会影响围攻宿州的大计。李显忠同意了，却没有分兵支援，他只是派去了一些灵璧城的金军降卒，在他来看，这就足够了。

李显忠目光如炬，一眼就看穿了虹县的本质。那里的金军能顶住邵宏渊，凭的就是一口气。邵宏渊的刀把子太软，砍不断这口气，而他李显忠则不一样，根本不必动手，只需要带个口信过去，一切就会了结。

事实也的确就是这样，灵璧降卒一到，虹县金军立即就垮了。这帮人出城投降，放弃了抵抗。

终于讨关了——邵宏渊气得要死。打不下城来已经很丢脸了，被人帮忙更是没脸，而帮的方式居然是降卒劝降，这简直就是在打他的脸！

他的脸被李显忠抽得啪啪响，整个军营都能听到。

人是丢大发了，可事情还是要办。东、西两路北伐军得统一行动，两位主将少不得要沟通，结果刚见面就出事了。

还是女真人，有个降卒似乎觉得李显忠很亲切，抽空汇报了个情况，说邵宏渊的手下抢了他的一把佩刀。这个事要怎样理解呢？抢了一把佩刀，这个在国际惯例上似乎不算犯错，战场收缴武器，很正常的啊！有人会说，有区别，因为虹县的金军是主动投降的。

缴枪不杀呀！

问题是也没杀啊，就是变缴为抢。难道必须允许这帮世仇、死敌投降之后还保留随身武器？以上，是我对这件事的分析。我是想不明白这个金军降卒为什么要告状，为什么觉得自己受到了冤屈。

重要的是李显忠的反应。

李显忠大怒，他立即派人去问邵宏渊，有这事吗？如果有，马上把人交出来！

邵宏渊把人交出来了。

按说这样很给面子了，军队都是护短的。不护短，哪个大兵愿意给你卖命？或许是邵宏渊觉得自己最近很矬吧，在李显忠面前抬不起

头来，所以很听话地交人了事，连护短原则都扔到了一边。

却没料到李显忠把那人一刀砍掉了事。

经前面的分析可以知道，这件事连谁是谁非都不好定性，何至于杀头？尤其是李显忠在处理灵璧降卒时都可以用仁慈来形容，为什么对邵宏渊的部下这样苛刻狠辣？

很多前人的解读是为了军纪。

东路军之所以迟迟打不开局面，在小小的虹县外被拖延，绝大部分的原因就是军纪士气的低下。邵宏渊无法整顿，那么李显忠就必须代劳。

不然北伐大业注定成空。

有道理，可除此之外可以想得更深一些。邵宏渊战前提条件，不甘屈居于他之下，非得搞到平级不可。这是挑衅，是军队里最犯忌的事，要解决的话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压服。只有彰显出个人权威之后，才能令行禁止，号令如一。

李显忠不屑于权谋算计，他用的是战将之间的办事方法，派降卒破城，以实力去羞辱，再杀人立威。就杀了你的部下，怎么着？

邵宏渊沉默。

他没法反抗。两者对比，李显忠的名望他比不了，实力更是天差地远。实战效果，邵宏渊的脸被打得啪啪响，论到哪一步都是个屈辱。

那就索性闭嘴吧！

邵宏渊从此不说话。李显忠问他下一步怎么做，他不说；问他什么时候行动，还是不说；告诉他西路军要按原计划进攻宿州，邵宏渊仍然不说。

这不犯法吧，你管天管地再凶再狠，老子沉默还不行啊？况且说到底，你没法命令我，因为咱俩的官职一样大。

至此，李显忠才看清楚了邵宏渊的真面目。这人不是硬汉，只是块滚刀肉，是个兵痞子！军队里谁强服谁，或者像当年岳飞向韩世忠示好那样，立即可以得到回应，从此英雄爱好汉。可惜的是好汉重英雄之类的事根本和邵宏渊不搭边。

奸诈黏牙，滚刀不烂。

李显忠只好单独行动，他率军从灵璧城出发，挥师向北，进攻宿州。宿州是安徽境内金军最重要的据点，由于它地处淮北，临近河南，更是金国军事政治中心的边境线，一旦突破这里，立即可以威胁到一大片要害地段。

向西北，是河南；向东北，是山东，哪边都够金国喝一壶的。

西路军迅速抵近宿州，宿州之战展开。金军一如既往地骄横，这是特质。从金兀术时代就这样了，别管面对的是谁，曾经输成啥样，他们总是会在开战之前默念“我最强”，然后出城迎战。

很少会躲在城墙后面纯防守。

这正中李显忠下怀，他巴不得战斗就在野外解决才好。当天两军在宿州城下决战，李显忠不出意外地击溃了守军，可接着就遇到了大麻烦。

宿州城宁死不降。

这里是安徽的重镇，河南的前沿，城里女真人多汉人少，已经彻底的金国化了，李显忠要冒着枪林箭雨去爬城墙，才有可能征服它。而这还只是第一步，当李显忠的西路军攻破城墙杀进城里，才发现面对的是满城的刀枪！

巷战开始。

这真是全套的战争三部曲了。截至这时，只有西路军孤军奋战。邵宏渊在哪里？东路军在哪里？据可靠情报，他们还在虹县休息。

李显忠就当他们不存在，就当北伐只有自己这一路人马好了。可是事到临头，他发觉邵宏渊真是有才，这人干出的事，比一直躲在后边看热闹还可恨。

一直不出现，偏偏在宿州城门被攻破，西路军冲进城时，邵宏渊神奇般地现身了，尾随着李显忠的部队毫不费力地冲了进去。

谁说没参战，这不是来了吗？

这就是邵宏渊的胆子，赤裸裸地摘桃子，又怎样？士兵夺降卒的佩刀你敢砍头，老子当面夺你的战功，你试试把老子也砍了？

一样高的军职，一个嫡系，一个杂牌。今天你敢砍我的头，哪怕你北伐成功了，也别想有好结果。你比岳飞怎样，啥错没犯也不一样被处死了吗？！

李显忠只能忍了这口气，全身心投入到战争里去。当天的巷战极其惨烈，宋军方面的阵亡名单里包括了统领级军官王珙，而金军的伤亡更大，死数千，被擒八千，也就是说参与了巷战的金军至少接近两万。

战后在尸山血海般的宿州城里，沉默的邵宏渊终于说话了，他向李显忠笑了笑，貌似恭维地说：“真关西将军也。”

关西将军，这是一个极其荣耀的称呼。于当时的宋军而言，中兴大将们除岳飞以外，全部是关西将军！张俊、韩世忠、刘光世、吴玠、吴璘，每一个响当当的名字都深深烙印着陕西、西军的字样。于后世而言，关西将军更是变成了一种传说，哪怕国破家亡、全境沦丧之后，仍然承载着汉人的希望。

可此时此刻，李显忠大出风头之后，邵宏渊以“关西将军”赞叹他，意图却很不单纯。关西将军神勇，嗯，您真神勇；关西将军很威风，对，您威风极了——可这是赞叹还是怨恨呢？

邵宏渊是韩世忠的人，韩世忠是关西将军，而邵宏渊本人却是河北大名人，他的冤家李显忠偏偏是个关西人。

这些叠加起来，邵宏渊还能淡定地赞颂一下，内容就是“关西将军”四字。这里饱含的忌妒可见有多么强烈。

邵宏渊的本性就是阴暗。

这些李显忠应该能够感觉得到，可是他管不了。战争还在继续，征途才刚刚开始，他根本没有余暇去理会这些阴晦的小心思。

更何况巨大的胜利之后，带来了巨大的荣誉。从后方迅速传来嘉奖令，把整个事件推向了另一个高峰。看细节，此次宿州大胜，是南宋近二十年以来主动出击所获得的空前胜利，朝野上下一片欢腾，自赵昚以下振奋欢悦不可自制。

传令重赏前线将士。升李显忠为开府仪同三司，淮南、京东、

河北三路招讨使；邵宏渊为检校少保、宁远军节度使兼招讨副使。所夺州县全部战利品可以随意处置。

连张浚都得了彩头。赵昚亲笔写信给他，赞美此次大胜，肯定了张浚的识人之明。

这些都是好事吧，可惜不怕没好事，就怕没好人。坏种有搞砸任何好事的天赋，比如邵宏渊。

面对升赏，邵宏渊大怒。凭什么又要让我当李显忠的副手？凭什么，凭什么啊？

明白人都会瞄准他的脑袋砸去一块砖头，告诉他清醒点。看看你干的那点事，虹县是你打下来的？宿州是你攻下来的？北伐以来你干过什么？居然升官发财了，居然还耻于当副手，你以为你是赵构的私生子啊？

这些责问没有一条出现在邵宏渊的脑子里。这人义无反顾地走上了一条不归路，决心不惜一切代价和李显忠死磕到底。

在职务方面，他继续向直属上级张浚提出抗议，一定要把他的级别调到与李显忠等高的位置，尤其是独立职权这一块，他绝不能忍受任何人的管辖。

张浚郁闷地思考，到底同不同意？

那边邵宏渊已经开始做实事了。先是住房问题，尽管宿州不是北伐的终点站，可是打了半天跑了很久，既然城已经攻破，里边有大批的宅院，那么舒舒服服地休息一下，是非常必要的吧！

邵宏渊决定把自己的东路军拉进宿州城。

李显忠反对，北伐刚刚开始，怎么可以骄奢起来。城里有各种诱惑，铁血的军纪立即会散乱，到那时想重新收拾起来，会非常麻烦。

这等同于出战时不能带家属，驻地旁不许谈恋爱。

大家都是老军务，邵宏渊知道自己有些理亏，进而转入下一个议题。他说要打赏，临安远在江南，车船劳顿，费时费力，没法及时把奖金运到淮北。所以赵昚的命令很灵活，说的是前线所夺战利品可以随意处置。这让邵宏渊很高兴。

宿州是金军在两淮地区最大的据点，军资重地所在，钱粮金帛堆积如山，油水多得不可想象。如果来个前线分赃的话，相信会非常幸福。而且事后有圣旨做盾牌，朝廷也拿他们没辙，何乐而不为呢？

所以提出这一条时，邵宏渊还真的觉得心安理得。

没想到李显忠再一次反对。他的决定居然是前线官兵一视同仁，每三人平分一千文钱。也就是说，每人只得三百三十文左右。

命令传出，全军失望。

宋朝军队的惯例是有胜即赏，小胜大赏，大胜——有危险，很可能丢官罢职吃牢饭，例子参见韩世忠、岳飞。

北伐到了这一步，说实话怎么赏都够了，尤其是不用朝廷花钱。东西都是战利品，为什么不给呢？难道是李显忠想独吞吗？

这个念头在北伐军内部迅速生成，再由邵宏渊火上浇油，变得一发不可收拾。西路军还好些，东路军的军官们拿着赏钱站到了路边，当众把钱扔到了路边的水沟里，老子不差这几吊钱，老子不受这个赏！

这是严重挑衅主帅的威信。李显忠怒了，换作是从前他在陕西

时，这种部下除了立即砍了之外没有别的处置办法。

这个该死的邵宏渊，他到底想干什么？

怒火中，李显忠决定强硬，无论是进城还是赏钱，他都命令邵宏渊必须听令。因为现在他是招讨使，邵宏渊是副职，必须听他的！

两人大吵一架，邵宏渊不得不听令。表面上是李显忠赢了，可是一个兵痞子有足够的手段能让胜利变质霉烂，李显忠的命令被执行了，换来的却是所有大兵都对他充满了怨气。与之对立的是，大家都觉得邵副帅是个好人，充满了人情味，是大兵的贴心人。

至此，西路军浴血奋战，斩关夺隘，北伐以来所有功勋都出自于率领他们的李显忠，可扯后腿的邵宏渊却以另一种方式脱颖而出，主导了士兵的情绪。很多人会说，这是李显忠的领导艺术不够，为了些非原则性的问题，把队伍带得离心离德了。

事情不能这样看。

岳飞的军队贪图赏钱吗？之所以能纵横千里、所向无敌，军纪的严明、战士的操守，是先决条件。至于是否进城休整，更是不必探讨的，"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这是宋代战神的治军名言。李显忠以此要求，并不是很过分。

李自成为什么会失败，他的军队攻破明朝都城之后，都是带着巨款财富重上战场的，几乎每个士兵都带着金饼子，试问谁还会再玩命拼杀？

都想留下一条命好去享受。

这就是为什么不能在战争进行中给军队实赏，而是记功，回家之后再兑现的原因所在。那么现在很清楚了，不是李显忠不会做人，而是邵宏渊成功地利用了南宋军队近二十年以来养成的操蛋习性，非要拉着军队重回糜烂泥潭不可。

至于会不会导致北伐失败，大家看到了这里，应该明白邵宏渊的脑子里根本就没这个概念。而此时此刻，危险正在迅速向宋军逼近，

金国终于做出了反应。

公平地说，北伐开战以来，南宋军队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已经渡过淮河，夺取了大片金国占领区，这跟李显忠坚定的执行力有关，而更大的是张浚的战略意图的正确。

金军在两淮区域内兵力空虚，海面上则是兵力真空，这绝对是可乘之机，张浚敏锐地把握到了这一点。李显忠的执行力非常完美地保证了他的作战意图的实现。开战以来，宋军像闪电一样迅速攻克了一座座城池，推进到了金国的三路交界线处。

可这已经是极限了。

广阔的边境线，注定了只要是灭国级的战争，就必须利用上所有的空间。无论是南侵，还是北伐，都得数路齐进，互相呼应，才有胜道。

这时四川、鄂州两方面都无法出战，导致金军可以迅速判断出宋军的主攻方向，毫无压力地转移兵力。从这方面讲，张浚的战略意图已经到头了。

这只是个局部的突击战而已，根本无法复宋灭金。除非张浚的军队能以压倒性的优势在战场上正面击败金军的所有挑战，不然，北伐

根本不可能成功。而这样单路挑战的硬性胜利，是当年岳家军以十余年的积累，近乎主将临战的实战，才勉强可以在理论上达到的。

李显忠虽强，和岳飞还是有相当大的差距。

金军行动迅速，先到的前锋部队由大将纥石烈志宁率领。这人是金国军系中的异类，按理他早该死很多次了。

他出自名门，父亲是开远节度使纥石烈撒八，老丈人则名震寰宇，是地球人都知道的完颜宗弼，也就是金兀术。

由完颜亮展开的皇室清洗风暴中，女真战神完颜宗弼家族是重要目标之一，他的直系亲属全部死光光。可纥石烈志宁偏偏逃过去了，走的路线和完颜雍很像，都是到边疆站岗。之后风云变幻，完颜亮南侵受挫，导致后院起火。

完颜雍乘势而起，号召所有被压迫的人反抗，可纥石烈志宁就是不支持。这就很古怪了，完颜亮是女真公敌，搞得全民皆反，为什么纥石烈志宁还貌似拥护他？

回家连老婆这一关都过不了吧！

可原因一挑明，金国每一个官员都变得沉默。纥石烈志宁的理由是，完颜亮是皇帝，而皇帝不容侵犯。只要完颜亮还活着，他绝不造反，最多保持旁观。

他说到做到，不管局势怎样恶劣，直到完颜亮在江北毙命，他才向完颜雍效忠。之后被委以重任，去平灭契丹大起义。

从这份简历可以看出，纥石烈志宁很不简单。他有着女真人所罕见的坚定信念，认准的事情绝不游移更改，属于不要命型的一根筋动物。并且还在相对平静的年代里有着实战经验。平灭契丹大起义是件不比冲击南宋长江防线轻松的事，一样血流成河，且一波三折。

纥石烈志宁率领一万金军为前锋，临行前向完颜雍预计了一下战果。他说，陛下不必忧虑，此战必胜，所期待的是能不能活捉李显忠而已。

完颜雍沉默。李显忠的传奇人生在当时金、夏、宋三国之间独一无二。无论是在北宋西军时代、金时代、伪齐及西夏时代，他都横行千里所向无敌，走到哪里都是一片血雨腥风。当时更是击破两淮防线，进逼河南旧京重地，从哪一点上来看，都让人心惊胆战。

想活捉？

几十年来很多人都做过这个梦，可醒来时都是鼻青脸肿，一身冷汗。

在纥石烈志宁的背后大约一天行程处，是河南境内主帅孛撒率领的近十万金军主力。有了这种配置，完颜雍的心情才稳定了些。

金国皇帝开始了漫长的等待。

金国家大业大不假，可每一个角落都必须留兵镇守，黄河以南物产丰富，是金国的财帛重地，绝不容失，可是能派出的兵力也就只有这些。此时的态势，已经和当年岳飞北伐时相似了，开封区域内的兵力都已派上了前线，如果再被宋军击败，那么就会形成一片真空地带。

南宋军队如果长驱直入，恢复旧京，直至黄河南岸，那是刚刚站稳了脚跟的完颜雍所无法承担的恶果，影响会迅速波及金国其他区域。

当年的五月二十一日，纥石烈志宁抵达宿州。后方的皇帝急得要死，他却稳当得出格，仿佛忘了他是前锋官一样，不去挑战，只顾着把营盘扎得牢牢的，等后面的主力到达。

稳定，认准了就绝不动摇的一根筋。

第二天，等孛撒的十万大军到位之后，纥石烈志宁才出战，而且绝不是单独只带自己的那一万人，而是全军皆动四面围住宿州城，在南城门外列大阵，拥主将孛撒临战。

和以往金军自我感觉良好，不管对手是谁都轻慢骄横的做派完全不同！

李显忠出城应战。

这是关西将军的惯例，更是李显忠的风格。多年与金军打交道，他深知两军初遇时的战绩，绝大多数将主导整个战役的胜败。

一句话，对付女真人，必须首战大胜。

宿州城南门外，金军骑兵向李显忠的西路军发起冲锋。这是女真战史上的经典招数，一波接一波永不休止地冲击，即使不能击破，也要耗垮对手，何况这时金军数倍于李显忠的部队，可以轮番出战，消耗西路军的战力。提到冲击，要说一下数字。

金军骑兵一般连续冲锋十余次，足以结束战斗。通常这也是他们的极限。

这一天的战况是金军连续冲锋达到了数十次，这个数字是女真建国第一代军队里都少见的。轮番出战的效果显著，南宋将领的怯懦如期而至，军官李福、李宝带领部队想逃跑。李显忠跃马赶到，亲手挥刀立斩了这两人，才稳住了阵脚。

后退者死！

李显忠用血淋淋的将官人头告诉全军，这是一场敌死我活没有余地的战斗，只有胜利才能平安走下战场。没有比这更有力的命令了，每一个南宋士兵，不管他是勇敢的，还是怯懦的，都被或激励或恐吓出了惊人的勇气。

首战大胜。

在金军以绝对优势兵力，冲锋数十回合的战况下，北伐西路军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当天李显忠收兵回营时的心情应该是愉悦而轻松的，从以往宋金战史来看，之后的事情会容易很多。首先金军会后撤，其次接下来的战斗难度会锐减，再没有第一战这么艰难了。

可是他错了，仅仅隔了一个晚上而已，当第二天的太阳刚刚升起，金军又抵城挑战了。李显忠觉得不对头，战局在向异常转化，单凭他的西路军很可能解决不了问题。为了保险，他硬着头皮去找邵宏渊。

他建议两军同时出战。

邵宏渊拒绝，给出的理由是，据东路军观察，金国近期还会有建制巨大的军队增援，加上宿州城外的敌人，数量已经远远超出了北伐军的承受力。我们应该理智些，考虑——退守。

不仅不出战，还想撤退！

李显忠怒火升腾，忍了又忍，才克制住自己的冲动。事后很多年他反省这一切时，最恨的就是这一刻自己为什么还要忍耐，后退者死！他应该像昨天在战场上砍掉那两个懦夫的脑袋一样，砍了邵宏渊这

个败类，这样，就不会有后面那些更操蛋的事发生了。

可是这时他没法知道未来，只有愤愤地扔下了一句话：“我只知有进，不知后退！”就带人冲出了宿州城，率西路军与金军决战。

这一天的战况激烈程度比前一天更高。金军在纥石烈志宁、孛撒的驱动下创下了宋金交战史上的纪录，他们居然连续冲锋了百余回合！

这还只是在一个上午完成的。

这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强度，十一万金军轮番上阵，而西路军不足四万人，结果居然是金军被阵斩左翼都统及千户、万户数人，五千左右金军尸横疆场。

临近正午，烈日当头，空气闷热，疆场上每个人都剧烈喘气，金军最后一次发动了冲锋。史料记载，这一次李显忠后撤了，他的部队背抵城墙，以克敌弓远射逼退了金军。

很明显，西路军已经快被挤干榨尽，战力所剩无几。好在金军同样如此，他们退了下去，战场出现了短暂的平静。

西路军没有回城，就在城外就地休整。一眼望去，数万人解甲坐地，战创遍体，浑身是汗，在烈日下艰难地喘息。

斗志仍在，体力不济了。

这是急需援军的时候，大家都若有若无地关注着身后的城门口，要是那里冲出来一支养精蓄锐的东路军，那该多好。

居然心想事成，城门开了，真的有士兵从里边跑了出来，后边跟着的居然是邵宏渊本人！惊喜，一时间战场的焦点都聚向了这里，邵宏渊是中心。

只见此人骑着马，在战场周边巡视，看了很久，等关注度达到顶峰后，终于说了一句话：“当此盛夏，摇扇于清凉犹不堪，况烈日中被甲苦战乎？”

这么烈日当头的，摇扇子乘凉都来不及，居然还有人披甲作战打个没完没了！

这句话瞬间传遍沙场，每一个打得浑身是伤累到吐血的南宋大兵都气得头晕，之前他们浴血奋战坚定不屈，表现得越是勇敢，越感觉自己傻，再没有比自己认真做事，却被嘲弄更让人泄气的了。而有些所谓的“有心人”更是听出了话外之音。

这么热，众寡悬殊，还出城决战，为的是什么呀？如果不是主帅李显忠只凭自身激情，贪图一时之功，哪会像现在这样不顾将士们的死活？

联想到之前不许队伍进城休整，不分发战利品，大兵们看向李显忠的眼神都变得怪怪的，之前英勇伟岸战神一般的无敌形象顿时大打折扣。

说完了这句话，邵宏渊施施然骑马回城了。外面的太阳依旧毒辣，五月的艳阳天下，金军重新集结，又一次冲向了李显忠的西路军。

人，还是那些人。上午时还血贯瞳仁杀伐无惧，让金军创下了纪录，而他们打破了纪录。他们是南宋史上当之无愧的硬汉铁军。

可中午过后，一切都变了。铁军们无精打采，铁血铸成的心被蒙上了一层阴暗可耻的幕布，变得犹疑、迟钝，甚至逆反。

邵宏渊的话对战局产生了非常重要的影响。这一刻，他真的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很多人都相信，一定是秦太师附体了，才让他把汉奸这个工作做得如此到位。

人心散了，李显忠也没有什么好法子，他只能亲自冲锋，他要以行动带动后面这些灰心丧气的士兵。他坚信，北伐是他报仇的机会，也同样是后面这些士兵报仇的机会，他不信他们都像邵宏渊那样自私卑劣！

他赌对了。

在他的感召下，仍然有足够多的南宋士兵冲了上去，帮助他再次抵挡住金军的攻势。而这也是金军的极限了，片刻之后，中午时出现的对峙状态再一次出现了。

两军对峙，谁也无力主动挑战。太阳逐渐偏西，直至黄昏降临，眼看这一天就要过去，可变化突然间发生了。

宋军，还是南宋这一方。在李显忠的背后突然响起了一片嘈杂刺耳的锣鼓声，更多的杂乱声随之而起，像是很多人马在急速移动。

李显忠不知道后面发生了什么。查阅资料，那是中军统制官周宏鸣散播谣言，说金军新增大批援军马上就要到了。一时间鸡飞狗跳，宿州城里人喊马嘶，最有身份的一群人开始逃跑了。

多古怪的场景，以宿州城城墙为界，城外的部队与金军对垒，死战不退；城墙里边连块砖头都没扔过的部队居然开始逃跑了！

逃跑的人里边就有邵宏渊的儿子邵世雍。

逃跑迅速波及城墙外，本就觉得吃亏上当受骗的西路军顿时炸营了。士兵们乱成了一团，军官们则反应各异。

统制官左士渊、统领李彦孚直接拍马就走，逃跑前还不忘带上所部人马一起跑路。眼看着溃兵大势将成，再过片刻就会不可收拾，李显忠当机立断，下令全军回城。

这个命令是当时能做的最正确的选择，唯有让集体慌乱的士兵进入一个相对稳定的区域内，才有可能阻止全体逃跑的可能。

可命令永远可能被执行走样。这回一大批中级军官，共十九人违抗了命令，他们以主将不和无法再战为理由，拒绝入城，纷纷抛弃了部下，各自逃命。西路军顿时乱上加乱，失去建制指挥的士兵们只知道跑，他们有的跑向了别处，有的争相入城，几乎是一瞬间就把城门给堵死了。

拥挤践踏尸体狼藉，本是一个完整战线的西路军像噩梦一样自我崩溃了。对面的金军喜出望外，他们不知道发生了啥情况，可并不妨碍他们趁火打劫。

十余万金军逼近城墙，要把西路军置于死地。这时宋军的特殊能力派上用场了。汉人都是生活在城墙内的动物，每个朝代的军队都非常精通于守城、攻城，尤其是宋军，他们爬墙的功夫绝对让辽、金、西夏乃至后来的蒙古军队都望尘莫及。

金军只来得及放箭，射死一些爬墙中的宋军，眼看着西路军集体爬上了宿州城墙。等金军开始往上爬时，情况就变得糟糕了。

李显忠大怒若狂，打仗打到这地步，这简直是他一生的耻辱！进城之后他立即开始防守，这时他的兵力比原来更少了，可是有了这道

城墙，也足以消除刚才造成的劣势。

他仍然冲在了第一线，手举大刀连续砍断金军的攻城梯。他的部队这时最需要的就是感召，他一定要做出表率来，主将越勇猛，士兵才会越镇定。

事实如他所料，西路军渐渐地恢复了过来，当天夜里他们打退了如潮水一般的金军，等战斗结束，金军的尸体在某些地段堆得和城墙几乎一样高！

深夜，金军暂时退去，李显忠终于见到了邵宏渊。这是经典的一幕，杀得血染战袍精疲力竭的人站得很直，要求并肩与敌决战。盔明甲亮，整整一天摇扇乘凉无所事事的那个却萎了，说啥都不同意。

好吧，那么帮忙一起守城行不？

仍然不行，邵宏渊振振有词："金添生兵二十万来，倘我军不返，恐不测生变。"这人一定要逃跑，且理直气壮。二十万金国生力军啊，就算皇上站在跟前，这个理由也天公地道。

李显忠大怒，还有比这个更丑陋的吗？他再也无法控制了，发泄一样说出了下面一番话："若使诸军相与掎角，自城外掩击，则敌兵可尽，金帅可擒，河南之地指日可复矣！"

这是他的抱怨话，也是这次战争的争议点。就在宿州城外尽歼金军河南的军队，这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吗？战争打到了这份儿上，谁都知道李显忠能做到，只要兵力多一点点就成。

而整个东路军一直袖手旁观，坐视不管。这已经不是渎职了，而是叛国！身为高级军官，邵宏渊不会不知道，可他就是干了。

对了，他儿子早就先于他干了。

面对这样一对父子，李显忠能怎么办呢？难道他能执行战场纪律，立即杀了这个腌臜泼皮，夺东路军军权为已有吗？

这种事在整个宋史里都没发生过。

李显忠只能仰天长叹："天未欲平中原耶？何阻挠如此1"他所能做的，只有让理智迅速回归，趁着战争间隙，立即率军后撤。

宿州城外的金军达到了十万之众，城里的宋军也在四五万之上，如此规模的撤退哪怕再静默，也没法不让敌方察觉。

北伐军后撤的方向是符离（今安徽宿县北符离集），那里有大批的辎重，一来必须带走；二来可以凭借之稍作抵抗。这在理论上是当时的最佳选择，可是在执行中才发现这是个更大的错误。

西路军久战疲惫有心无力，东路军全体软蛋一溃千里，这样的兵想脱离危险，只有片刻不停地全速逃跑，才可能有一线生机。

至于辎重与防守，难道符离会比宿州更有利吗？

金军与北伐军脚前脚后赶到了符离。仓促之间，北伐军只来得及组织一些薄弱的防线，金军趁势四面合围，把符离围得水泄不通。

只支撑了一个白天，夜晚降临时北伐军的极限就到来了。事实上早在宿州之战时的下午，北伐军的极限就已经到了，能支撑到这时，完全是由于李显忠的个人感召力。而到了符离，身在绝境中，东路军不仅没能置之死地而后生，迸发出临死前的反抗，反而动摇了北伐军的阵脚。

这帮人继续抢先逃跑。

黑暗中全军溃散不可收拾，将领们扔下部队独自逃生，士兵们丢铠弃甲，怎么方便怎么逃。一个个“奋空拳，挥赤臂”，四散逃生，“蹂践饥困而死者不可胜计”。

到天明后，战场一片狼藉。

北伐军全不见了，连同随军民夫在内的十三万人被金军横扫一空，损失殆尽。符离储备的大批战械物资，包括一万二千匹绢，六万余石粮食，十七万条布袋，五万缗现钱，数万两金银，数额巨大的军衣铠甲、酒等，全部被金军缴获。

唯一幸运的是，黑暗中不辨敌我不知方向没有随从，北伐军的两位主将李显忠、邵宏渊都安全逃脱，没有被金军生俘。

战争结束，南宋输掉了能输的一切。这不同于金国方面的两淮失守、宿州失守，那时金军有巨大的纵深空间可以撤退，有编制健全的生力军，而南宋的北伐军至此损失所有，再没有翻身的机会。

这时距离宿州大捷，才仅仅过去了七天而已！

第十七章 男儿到死心如铁

如此巨大的转折，当事人没法预料，大后方的人更加无法相信。消息传入两淮都督府时，张浚第一时间认为这是谣言。

他坚定不移地拒绝相信。

可是很快残兵败将就逃了回来，尤其是李显忠出现，当面向他陈述战况历程……张浚茫然了。一生经历过富平大败、淮西军变的人，心理足够承受任何打击，可失落难免，他精心谋划付出一切的北伐大计，居然就这么铁血又荒唐地失败了！

太超现实了吧，太荒诞了吧！

可事实摆在眼前，他只有写奏章向临安请罪。这是题中之义，必须的过程，作为主策者，他必须为失败负责。

从这一刻起，他知道除了在被撤职查办前尽一切努力组织防线，阻止金军趁势进攻之外，再无法做什么了。战场，已经从前线转移到了后方。

那些该死的主和派会不遗余力地搞破坏，清算之前的旧怨、出卖国家的利益，以继续过蛆虫一般的苟活日子……一想到这些，张浚又忍不住鼓起了斗志，他真的不想就此罢手。试想他请罪辞职是为了对失败负责，可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是他打了败仗一走了之，留下烂摊子让皇帝收拾。

爱名如他，怎能如此？

而赵昚的回应更是让他感动，皇帝绝口不提责任，反而全力辟谣。他明确表示目前边关战事仍然由张浚一人全权负责，要与张浚同进共退，始终一事：“……前日举事之初，朕与卿任之，今日亦须与卿终之。”

张浚既感且愧，至此只有拼死向前将身许国这一条路可走了。

事情如果真的是这样发展的话，还算不错。哪怕打了败仗，但君臣一心共渡难关，经此波折还能增进团结，也算是一大收获。可是张浚太小瞧经过秦桧调教之后的主和派官员了，这帮人远不是前辈所能比的，与他们相比较，连蔡京那辈人都已经落伍了。

宋史造谣之风自此兴起。

前面造谣也曾搞出过一些经典桥段，比如神宗、王安石、司马光、高滔滔等人的生平、正邪等。这些有个统一特色——事后造谣。

哪怕大逆不道，揣着明白装糊涂，也都是背后、过后才编瞎话。

可从这时起，宋朝的官场流行的是——造谣进行时，当面造谣！秦桧二十年的精心改造成果是巨大的，宋朝的官员们想达到某些目的时绝对会动用一切手段。历史作证，当面造谣都是轻的，造大臣的谣更是轻飘飘的，必要的时候，连皇帝都是一盘小菜！

这一次张浚中奖了，临安城里的主和派们传出了一道幕后消息。说符离兵败之后，两淮空虚，金军长驱直入，张浚眼看就要被活捉了。之所以没捉到，是因为张浚怕死，窘极无耻，伪造了圣旨，说是愿向金国投降，重回绍兴议和。

张浚差点被气死。

公平地说，张浚这个人有这样那样无数的缺点，可是这人的骨头之硬是不容置疑的。富平之败的确伤到了宋朝的筋骨，直接导致江北再无光复之可能。但是，张浚至少全力以赴地努力过了。

淮西军变最诛心的罪名也只是张浚个人贪念过重，夺兵权之心高过国家利益，而与投敌卖国软骨头什么的不搭边。

之后秦桧专权，张浚毫不妥协，哪怕被贬谪岭南二十年也不曾稍移志向。这一切都证明了哪怕他真的被金军活捉了，也会像个烈士一样去死。

这一点绝无疑问。

全宋朝的人都相信这一点，张浚本人更是以此为傲。他是南宋的脊梁，怎能容忍这样的污蔑谣言？

张浚大怒，立即言辞激烈地向临安质问，并且极力要求辞职。

这很冲动，也很愤怒，但身在官场，谁都知道这是个程序。有这样的谣言，他必须主动辞职表明心迹，证明自己的品行。而皇帝要做的就是继续支持，以更大的力度挽留，这样就会为张浚做出证明。皇帝都信了，谁还不信？

可奇怪的是，赵昚居然同意了。

前两天还力挺，几天后居然就同意辞职。这个转变实在是让人不知所以然，可之后发生的一连串事情证明，这不过是开始。

张浚被撤销都督府职务，降为宣抚使。他还保留着公职，对周围辖区有专管权力，却失去了之前的统一指挥权。

这是应有之义，战败必罚。

可是后面，主战派的幕后主将——参知政事辛次膺被罢免；另一主将御史王十朋被贬出临安；李显忠先是被降为清远军节度副使，再降为果州团练副使，最后罢免一切职务，抄没所有家产，押赴潭州（今湖南长沙）管制。

给这一连串的政治地震收尾的最强音是，皇帝赵昚下了罪己诏，承认这次北伐准备不足，他急于求成，酿成了败局。

这就给此次北伐定了性，它是错的。也就是说，主战派错了，所以要全体下岗。

与之相对应的是求和派迅速复苏，先是秦桧时期的老资格宰相汤思退在赋闲两年之后重回相位，接着求和派主将周葵任副手，一大批应和者纷纷上位，连在宿州、符离大败中应该负全部责任的邵宏渊都跟着受益。这个败类居然只是降了一级而已，去名城建康做都统制。

上哪儿去说理呢？这就是政治。至于为什么会变得这样突然，分析一下，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符离之败的统计数字终于传进了临安城。赵昚知道了这不是什么暂时受挫，而是全部军力、战械、粮草都损失殆尽。这样还怎么继续？二是心态。赵昚是宋太祖赵匡胤的直系后嗣，拥有骄傲、决绝的性格，这促使他每时每刻都想着怎样复仇。可是想与做到做好之间却有着巨大的差别。

复国是那么简单的事吗？比当初得国时还难，怎能奢望一蹴而就？这中间得经历多少波折，要熬过几许艰难，都不是从小当皇子的壮志少年能突遇而接受的……

心智还不够坚韧的赵昚在重大挫折面前犹疑了，战与和之间，就像世间的黑与白，除此即彼，没有第三种选择。这是他当时的认知。

他不觉得错。在很多事情发生之后，经历才会告诉他，在黑与白之外，这个世界非常缤纷，什么颜色都有。可那时，已经时过境迁了。

回到当时，赵昚既然决定议和，自然要派出使者，带去条件。汤思退新上台，他以宰相之职，决定派一个叫卢仲贤的官去金营议和。顺便说一下，北宋的宰相权力每况愈下，而南宋在秦桧当政之后，以相权凌君权，地位高到前所未有，致使他之后的宰相们也非常强势。

惯性使然。

卢仲贤以胆小怕事著称，没法想象他能挺直了腰杆和金人叫板。临行前，主战派、张浚都提醒赵昚，小心卢仲贤有辱使命。

赵昚千叮咛万嘱咐才让卢仲贤上路。

怕什么来什么，卢仲贤渡淮进金营，吓得变成了鹌鹑。女真人说什么是什么，半点讨价还价的胆子都没有。他带回来了金人的四项要求：

宋军退出海、泗、唐、邓等完颜亮南侵失败后所夺得的边地州县；每年如数按期交纳岁贡，并补全完颜雍上台后所积留的；宋帝向金主称臣；遣散叛臣。

这完全是回到了绍兴议和的老版，等于南宋白白承受了完颜亮撕毁议和、南侵失败一系列的苦难。辛辛苦苦干两年，一夜回到解放前，难道只是因为北伐受阻吗？

毕竟此时此刻南宋仍然把疆界推进到了金国境内！

赵昚火了，女真人的上位者意识太强了，这分明是靖康之变开始，一直视宋人如奴仆的主人感发作，把他赵昚也当成了受辱之人！

是可忍孰不可忍。愤怒中赵昚下令撤销卢仲贤的一切职务，扔进大牢听罪，同时恢复了张浚的都督府职务。

将张浚升职的同时，赵昚也做了一系列反省。比如说李显忠，赵昚对他是爱之深恨之切，当初对李显忠有多高的期望，破灭后就转化成多重的怨念。

可现在赵昚知道自己错了，个人情绪夹杂得太多。他把李显忠召回，授以浙东副总管之职，赐银三万两、绢三万匹、绵一万两，发还家产，在绍兴为其建造府第，以示补偿。

随后还把张浚从前线召回了临安。

这一半是迫于主战派的压力。因为符离之败后，南宋前线兵力空前空虚，把张浚放在那里，完全是种邀请，是在引诱金军渡淮杀过来，活捉这个抗金资格最老的汉人。赵昚想了想，那就召回来吧，正好可以面对面地探讨一下形势。

张浚来的路上，正巧赶上卢仲贤辱命，宋廷欲战。这让汤思退等人大为恼火，怎么可以再战呢？怎么可能再战呢？

双方展开廷辩，十天里口吐莲花唇枪舌剑，骂了很多脏话，也没能分出胜负。最后一锤定音的还是太上皇。

赵构说：“要和平，要再派使者，我方一定要表示出足够强大的诚意，让金人无法拒绝。我提议，以个人的身份备一份大礼，送给金军

主将。”

赵昚叫停，要是这样的话，还是由他出面吧！老爹继续养老，千万别再掺和进来。于是，第二名使者产生，这回是求和派的主将，汤思退的亲信——王之望。

王之望迅速启程，速度之快让主战派措手不及。他走了快五天了，临安城里才反应过来。之后主战派群情激奋，历数求和派无耻劣迹，警告赵昚这次的使者比卢仲贤还要卑劣，注定了丧使辱国！

赵昚猛醒，派快马去追，在边境线上把王之望叫停，让他原地待命，不准乱走。这一时刻，赵昚仿佛有所预感一样，严格地限制出京人员的行动自由。历史证明这是非常明智的，可仍然不够，赵昚还是把这些人看得太简单了。

南宋另选了一个叫胡昉的小吏去金营探讨议和条款，这会让事情有所转圜。毕竟只是个小吏，哪怕出错也不伤国体。

却不料这回可真是伤了国体啦！金军特别干脆，就是之前开出的四个条款，一条都不能更改，如果不答应，金军会马上渡过淮河，进抵长江。

为了证明强硬，金人把胡昉给扣押了。

这般强硬，让赵昚刚刚熄灭的怒火再次升腾，欺人太甚！不过是进攻受挫，金人便这般猖狂，真是悔不该错失完颜亮大败时的良机溜走。那时进攻，何来今日的窘困？

天子一怒，风云变色。赵昚诏告天下，立即重新启动战争机器，与金国再见输赢。他命令途中的张浚加快速度，马上赶到临安来，他以右相、枢密使身份相待，决心再次北伐。

主战派喜出望外，求和派傻了。他们以及金国都没有料到赵昚的反应会这么激烈，其实在谈判中做个姿态，表现强硬之类都是常见手段，没必要马上见血你死我活啊！

汤思退组织人手全力向赵昚进谏，请千万不要冲动，要和平、要稳定、要发展……

赵昚的回答是，他已经答应了张浚的提议，将立即启程去建康，亲临长江前线鼓舞士气。与金一战，在所难免。

汤思退苦闷，这是头犟驴嘛。看来劝是没用，得找根鞭子。他使出了之前百试百灵的那个办法，要赵昚向太上皇报告一下再作决定。

这是必杀技，赵昚必将妥协。

不料这一次赵昚勃然大怒，以前所未有的严厉语气斥责之：“金人如此无礼，卿尚欲议和。今日敌势已非秦桧专权时可比，而你等却日夕言和，真比秦桧都不如！”

汤思退大惊，再一次没料到赵昚的反应会如此激烈。他马上低头认罪，从心灵深处挖掘自己的卑劣意识，做出了深刻的检讨。总之，他面对赵昚这个曾经的乖儿子，表现得非常乖孙子。

可是转身出宫之后，他的脸色立即变得阴沉。“毛嫩的瓜娃子，这是你逼我出狠招！”

一辈子以阴人搞事为工作特长的政治高官汤思退迅速抓住了赵昚的软肋，那就是张浚。无可否认，张浚真的成了一面旗帜。

在他的感召下，主战派才能抱成团，赵昚才有北伐的底气。那

很好，除掉他。

此后的一段时间里，求和派来了个造谣大动员，轮番上阵，各种各样的捏造铺天盖地地把赵昚给埋了。这些职业政客一会儿说江淮前线守备混乱，兵民不分，将帅无能：-会儿说海、泗等州孤悬在外，无法防守，代价过于高昂；一会儿举出无数例子证明张浚专横跋扈、目空一切、眼高手低……更用超长篇幅介绍金军如何强大、无可抵御。

赵昚刚刚激奋的心渐渐从高高的云层上降落下来，返回到符离大败之后的纯军事对比上。他知道张浚自从符离战败后一直没有放松战备，现在已经召募了山东、淮北流民，精选一万二千人，充实建康、镇江等要塞；召集淮南、江西等地强壮兵力万余人驻守泗州；两淮关键地点都筑城、设寨，严加守备，又大造战船，加强水军。

近七十高龄的张浚日夜操劳不息，可以说殚精竭虑了。

可事实是无情的。以上这些都是临时抱佛脚的应急手段，哪一样都不是正规军队的规模，真要是顶用的话，国家军事建制就都可以作废了。

恰在此时，金国方面松口了，那边放回来胡昉，带来了金国皇帝完颜雍的口信，说和谈可以继续，条件可以商量。

两相叠加，赵昚顿时轻松，不用硬撑着冒险啦！这样好，这样好。他派出使者确认消息，对外宣布不再亲征建康，下令江淮前线的部队陆续撤退归营。这一系列的动作做下来，金国那边知道了和谈重来，张浚知道了北伐无望。

精疲力竭加上天性高傲，让张浚选择了再一次辞职。而赵昚同意了，并派钱端礼、王之望分任淮东、淮西宣谕使，去前线接管军事。

钱端礼、王之望，这是两个多么好的名字。单从字面上看，礼仪人望正是中华儒家推崇的精义所在，而他们本人也是当时的高官，在儒林里也享有盛名。

下面看一下他们的作为。

这两个求和派干将快马加鞭赶向前线，效率超过以往的所有文官。到任之后先是遣散了所有召募来的义勇“效用”军士，禁止前线接纳收留北方的叛臣，把张浚拼手抵脚修筑起来的各种防守设施全部拆毁，下令各地不许再建，解散万弩营，停造战船，削减水师，缩小骑兵规模。

如果有爱国主战的将领拒不执行，那真是正中他们下怀，“抗命不遵，贻害国家”这八个字足以让这些将军撤职查办，甚至逮捕入狱。

就连名重一时的虞允文也不能幸免。虞允文这时驻守唐、邓两州，命令传来，令他立即弃守，回临安述职。虞允文大怒，拒不执行，结果被撤职查办。

这是刚刚才挽救国家将覆大难的英雄，居然被这样对待！

这些事可以说是钱端礼、王之望干的，可赵昚一定知道，他默许了这些事的发生，并且推波助澜。他命令撤销江淮一线的守备，退出海、泗两州，任命汤思退为江淮东西路、建康、镇江府、江阴军及江、池等州各路军马都督。

长江中下游的军事大权完全掌握在汤思退之手。奈何这人一点军事都不懂，也不怕，派老牌保皇求和派干将杨存中为副都督。

如此这般，南宋一方尽一切努力促成议和，金国方面也十分重视。史料证明，这一切的变化都是金国处心积虑搞出来的。完颜雍就是要以战迫和，他的金国比之前辈差太多了，根本就没有南侵的可能，他所有的愿望就是尽力压制南宋。

必须要让南宋主动示弱，从此服软。这是很高明的策略，越是虚弱越不能示弱。就像当年三国蜀汉最弱，可绝不能坐待魏国来攻，一定要主动出击，才能保持安稳。

完颜雍的算盘打得叮当响，他还有众多的后续手段来确保计划成功。却没料到根本用不上，因为钱端礼、王之望给他送了份大礼。

汤思退暗中下令，为了确保议和必成，现在要做的是与女真人联手压迫赵昚，要赵昚不得不和，不想和也得和！

具体做法是派人去联络金兵，要金人迅速南下，只要敢于进攻，那么必将势如破竹。接受过各种各样汉奸帮助的女真人第一时间信了。他们立即起兵渡过淮河，所到之处一马平川，根本没有堡垒路障，那些全都拆了；也没有军队阻拦，能打仗敢作战的都被关进监狱了。

金军前锋迅速抵近长江北岸。

什么叫通敌卖国？什么叫大逆不道、丧心病狂？

这就是求和派的真面目。当年绍兴议和时，秦桧敢让人冒充百官上朝请求赵构议和，这时汤思退更上一层楼，直接和敌国联手来暗算自己的皇帝。

消息传来，赵昚大悔大怒，他想起了张浚关于金人议和的总结："金强则来，弱则止，不在和与不和。"一语中的，那根本就不是个讲信义的国家，完颜亮毁约南侵就是证明。他怎么会一时昏头听信了汤思退等人的花言巧语呢？

面对进攻，赵昚发誓："朕有以国毙，不能从也！"哪怕亡国灭种，都别想威胁我服从金国。他下令各路军马立即开赴前线，使者所带的礼物金帛全部赏给士卒。

可是命令发出去，前线根本不执行。

都能通敌出卖你了，还会听命令毁了之前的安排吗？这是多脑残的奢望啊！有证据表明，这一时刻赵昚并不清楚真正叛变他的人是谁，甚至不知道前方已经里通外和出卖了他，他只是强烈地、剧烈地反抗着，要不惜一切代价反击。

反击需要人才。他火速召回了前首相陈康伯，又召回了救火队长虞允文，任命这位奇迹先生为副相兼同知枢密院使。要他们以最快的速度组织兵力上前线，而他自己也将御驾亲征到江边。

唯独没提张浚。

因为张浚已经死了。

严格地说，张浚在符离战败之后，完全是凭着一口带有浓重的个人英雄主义，同时也包含着深深的爱国之心的气息挺着，才勉强支撑着操劳做事。

他不仅要与金国争，更要与后方的求和派战，这已经让他心力交瘁了。当听到赵昚决定与金议和，并破坏他在前线的所有举措后，他连最后一点生存的念头都没有了。

他的死是悲凉壮烈的。

他在去职临行前表示，哪怕再受迫害，也绝不会随波逐流坐视奸臣当道。他说：“君臣之义，无所逃于天地之间。吾荷两朝厚恩，久尸重任，今虽去国，犹日望上心感悟，苟有所见，安忍弗言。上如欲复用浚，浚当即日就道，不敢以老病为辞。”

可见其壮心不已。

可惜走到半路时就体衰无药，耗尽了生机。弥留之际，他写了最后一封信给赵昚，然后向次子——未来的理学大家张栻说：“吾尝相国，不能恢复中原，雪祖宗之耻，即死，不当葬我先人墓左，葬我衡山下足矣。”这是他对自己的评价。

可见人之将死，其心自平。张浚，还是有自知之明的。

张浚的一生污点多于亮点，他以一介儒生在乱世中迅速上位，最初的几步实在是让人厌恶鄙薄到了极点。李纲抗金，力保开封城不倒，他弹劾李纲；韩世忠威勇无敌，是当时宋军的军魂旗帜，他弹劾韩世忠。而他自己，则在抗金之初毫无作为，开封城死难无数、节烈无数，不知这人藏在了哪里，才留下了一条命。

之后苗、刘哗变，张浚得以一步登天。仅仅以所谓的救驾之功，就得到了整个西南西北的军政大权。之后就是富平大败，毁了西军百年的威名、实力。

直到淮西军变为止，张浚没做过任何与国得利的事。再到赵昚登基，他发动北伐，导致符离之败。可以说，他一生中占尽了南宋的气运，富平、淮西、符离，他让南宋总是在即将登顶的时候一脚踩空。这是命运吗，还是说这个人本身就有问题？

绝对是张浚的问题，他大事糊涂且嫉贤妒能。害曲端、迫岳飞、拆李显忠的台，这才是他的领导艺术的体现。

精细计算的话，他一生中唯一能值得称道的就是气节。自始至终对外锐意抗金，对内不屈于秦桧，哪怕颠沛流离二十年，也决不低头。

这绝不是谁都能做到的。即使张浚德行不足、能力不够、私心过重，但他不失气节，仅凭这一点也足以让人肃然起敬。这就是我不忍再说什么的缘由。

他实实在在是为国操劳而死的。立足于这一点，我们原谅他，并且向他致敬吧！那些“浚征战一生，未获寸土与国”“志大而量不弘，气胜而用不密”之类的精当评语都选择性忽略吧！

张浚的死让汤思退等败类如愿以偿。这帮从头坏到脚无可教药的民族罪人欣喜若狂，成批量有建制地上书，要赵昚尊重客观事实，尊重过往的历史，别再作没有意义的抵抗，直接放弃两淮地区，退守长江南岸。马上遣使向金国乞和，这才是眼下免于国家沦亡的唯一方法……

不止赵昚大怒，凡天下有血性者皆大怒。很多前线发生的隐秘事情传回了后方，求和派的叛国行为逐渐露馅了。

民心沸腾，除了主战派人士外，民间知名人士、太学生集团同时请愿，要求严惩卖国贼，为张浚报仇，为前线将士雪恨。而赵昚知道了这些，不禁无地自容。于他而言，这不是所谓的游移、中计或者浮浅稚嫩就可以说得过去的。枉他自诩中兴明君，正干着复国大计，居然搞得天怒人怨，忠臣死于眼前还不自知！

何其羞窘。

羞窘化为怒火，烧向了汤思退等人。这帮人按着惯性向自己的皇帝施压，以为有了秦桧的前例，那么照搬一些也无所谓。

这种心理很像是中唐时武则天篡位，之后韦后也想着照搬，结果弄得灰头土脸。利益当前，成例在前，基本上谁都会忘了自己是半斤还是八两。

汤思退被免去一切职务，削夺一切爵位，押赴永州（今湖南永州）管制。

如此重罪，还不砍头，这让全天下人不服。抗议像潮水一样涌来，这让政治新兵赵昚明白了过来，汤思退等人一样是他的敌人，不杀之，不仅会遗有后患，还会让后来的奸臣加倍地肆无忌惮，更会削弱眼下抗战中的民心士气。

赵昚下令把求和派一锅端，王之望、钱端礼、尹穑等全部罢免流放各地，主战派人士陈俊卿、陈良翰、王十月、张栻等人上位。

汤思退走在半路中，得知消息后直接吓死了。这就是败类的本质，有胆子败坏国家民族，却没种承担半点罪恶的后果。

以上动作大快人心，南宋的士气也随之高涨了些。可惜，军事实力是个独立的现实单位，与士气挂钩，却没法因之改变。

长江两岸的实力对比，比完颜亮南侵时更加悬殊。赵昚这时哪怕真的“男儿到死心如铁”，也没法去只手补裂天。

他的怒火随着求和派的全部覆灭而熄灭，心气随之消灭，觉得议和应该还是可以接受的，之前所强调的祖宗陵寝地、四州、国体互称等似乎也没啥大不了的。赵昚悄悄地派使者过江，重提议和。金国见好就收，两国迅速和好了。

南宋隆兴二年（公元1164年）闰十一月，宋金达成和议，主要内容有三条：

一、南宋皇帝对金主不再称臣，改君臣尊卑为叔侄大小。

二、双方疆界恢复到完颜亮南侵前，即以淮河至大散关为界，南宋在采石矶之战后收复的海、泗等地悉数归还。

三、改岁贡为岁币，每年金额由原来的绢、银各二十五万匹（两），减为二十万。

以上，史称“隆兴和议”。

这就是自采石矶之战、隆兴北伐之后南宋所有的“收获”。为什么会搞成这样，从过程上来说，赵昚的运气之差无与伦比。

他遇到了空前的叛徒，他的宰相、前线司令官都背叛了他。可这不是借口，他缺乏最起码的争夺之道，他永远都只盯着自己。

自己有复国的愿望，那么不管实际情况怎样，都一定要打；受挫之后，不看金国的情况怎样，面对威胁就急于求和。

他的争夺理念从根本上就有缺陷。而这也很正常，也不看看他是谁培养出来的。赵构给他请的老师是史浩，这类人难道会真的教他帝王之道吗？会教他怎样开疆拓土，一统天下吗？

这些都是事后诸葛亮，说过也就算了，重要的是经过这些之后赵昚感觉还可以接受。

仔细算一下，他这番努力还是换回了些许好处。与他的老爹赵

构相比，他的国际地位提升了，再也不是别人的臣子了；每年交出去的钱也不叫贡了，而是馈赠品，还少了近五分之一。

这也是成就啊！

当他找到了抚平自己伤痛的理由时，他的一些东西就丢失了。那些东西是不可以用来妥协、计算的，比如国恨家仇，比如沦丧之苦。这些怎么可以去讨价还价！

还要再过些日子，赵昚才会从危险过后的庆幸中走出来，感觉到自己变了，直到渐行渐远，与最初的他背道而驰。那时，他会发现机会离他更加远了，因为长江的对岸，有人比他看得更准，做得更稳。

完颜雍。

是时候说下这位金国皇帝了，他是很纠结的矛盾体。他温和，他不侵略，他甚至还讲道理。与完颜亮相比较，他实在是太不女真了。

从这个层面上看，无论如何，作为隔江而治的南宋都会选他做邻居。可历史证明，就是这个人，让赵昚绝望，远比完颜亮让他绝望。

第十八章 亡国之象

话说中原自五代起直到元朝建立，都是乱世，其间宋、辽、夏、金谁也没能做到统一，这一点谁也无法反驳。于是，从宏观的角度来看，谁也不是正溯，谁都应该遵守乱世中的生存法则。

即争斗之道。

这一点是无可置疑的，历史给出了肯定，看蒙古人，直到统一天下，一直都处在争斗中。那么依照这一准则，明明完颜亮才是时代的宠儿，完颜雍是边缘庸才才对。

可是在大一统的机遇出现前，正确与错误往往逆向。

完颜雍人如其名，看似温吞水，实则雍容宏漠、从容不迫。这人该低头时能忍得住，连老婆都送得出门；该决断时绝不犹豫，称帝造反一言而定。面对南宋挑战时，始终镇定。该谈判了，几次命令进兵、停止、和谈、再进兵，成功调动了南宋君臣的神经。

这是非常有名的策略——以战迫和。

可以说，自从完颜亮南侵起，完颜雍一直在走钢丝，走错半步就会跌下万丈深渊，可他就是不出错，直到整合内部，压服南宋，保持住了金国最强的局面。

而这只不过是他的开端而已。

完颜雍一生不出错，以这种可怕的稳定性为基础，他让金国既迅速又稳定地开始了大变化。先是与民休息。对宋战争一结束，他仅留下了六万常备军，其余的都放还故乡。

仅此一条，即功德无量。

他还调整阶级关系。

金之初，因为仇恨深重，也因为见识不够，金国把原辽国的经济自由人、寺院等二税户都贬为奴隶，完颜雍下令赦免。因在战乱、饥荒中典卖的妻子儿女，由官方出钱赎买，放归亲人；再规定，凡放良之奴，限内娶良人为妻，所生子女即为良民。

凡此种种，不见宋朝哪位皇帝做过。

相比于治国，善行不过是小德。完颜雍在大的方向上把握得更加精到，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经济向汉族学习。

女真人自立国起，直到完颜亮南侵失败，一直处于半奴隶半封建制的低端时代。只知道烧杀掠夺，至于抢到手之后怎样发挥出应有的效益，他们一概不知。这就导致了他们总觉得吃不饱，总想着再去抢。而当年的赵匡胤在立国时，宁可放慢脚步，也要得一地繁荣一地，让经济民生迅速升腾。

完颜雍有见识，他通检推排，平均赋税差役，逐渐削夺女真贵族的特权，像宋一样把全国百姓分成若干等级，按级服役。

二是精神内核女真化。

这个问题很有时代特色，不只发生在南宋时代的金国，在明末清初时也一样出现过。

清初时八旗子弟席卷天下，创立大一统国家，可成功后不久就

堕落成了一堆只知花天酒地吹牛皮的废物。从康熙晚期到乾隆中期，这些人别说披甲执锐上战场，就连戏台上演戏杀人，一刀砍下个假人头顺带着喷出来一腔鸡血，都会被吓得在台下一片惊呼。

历史是个大轮回，这些问题早在金国的完颜雍时期就出现了。完颜雍本人的太子都不知道女真风俗，宗室亲王们不能用本族语言交流，女真人除了梳着一条大辫子之外，已经找不出和汉人的区别了。

完颜雍下令设立女真学，选金国贵族子弟三千人入学，设女真进士科，颁行女真文译本的五经、诸子，与汉文儒生并列成两个对立体系。

禁止将女真姓改为汉姓，如完颜氏改姓王；禁止侍卫讲汉语；禁止女真人穿汉服，如果发现，重者处死，轻者取消世袭的女真爵位。

别的方面也取得了重大发展，比如榷场。宋、金国境线上再不像从前一样，只有一个每年交接岁币的区域，而是在广阔的大地上，从东方海岸线附近的泗州（今江苏盱眙西北）、寿州（今安徽风台）直到西北的风翔（今陕西凤翔）、秦州（今甘肃天水）、洮州（今甘肃临潭），都是两国贸易的窗口。此外密州胶西县（今山东胶县）是宋金海上贸易的平台。

这些地方的交易极大地提高了女真人的生活水准，他们基本上不用打仗也一样可以得到美好的东西。若不然，他们抢来的金银钱币算什么呢，不过是废铁。

当然，这也走上了当年辽国的老路，辛辛苦苦打仗赢回来的岁币都在榷场上流回了宋朝。每年金国用来买茶叶的钱就需三十多万两白银。

很无奈，可是东边吃亏西边补。金国还有与西夏的榷场，与更北方的少数民族，如蒙古族的榷场。在这两块地方，女真人继续扮演着原始形象，输打赢要欺行霸市。

收获很大。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完颜雍始终稳定，对内政策始终如一，对外更是滴水不漏，哪怕南宋方面几次处心积虑地下圈套，也被他化解到波澜不惊。

这种稳定一直持续了近三十年。

这人直到临去世前还在说："趁我还健康，有政令未完善的、法令不统一的，都应该提出来，修改订正，我不会懈怠的。"

完颜雍让宋人绝望。在长江的南岸，赵昚像是面对着一团软绵绵的空气一样，他每一次发力想击碎些什么，都发觉打空了，造不成任何后果。

完颜雍带动着、强迫着当时所有的人一起跟他过和平稳定的生活。于官场而言，尤其是对南宋而言，这扼杀了宋人很多梦想；于百姓而言，无论是金国的还是南宋的，都会很庆幸，因为平安。终完颜雍一生，战争再也没有爆发过。

完颜雍，庙号世宗，在位二十九年，"……世宗久典外郡，明祸乱原故，知吏治得失。南北讲和，与民休息，孜孜求治，得为君之道，上下相安，家给人足"，时称"小尧舜"。

金国有多好，隔江望去，真应了一句老话："隔岸看风景，总是

那边好。”所以不管完颜雍做出了怎样的成绩，赵音都是不服的，稍有理智的宋人也都不服。

因为皇权的力度。

完颜雍在北方一言九鼎，言出法随，从没有任何人敢于打折扣。在这一点上，几乎古往今来所有的汉人皇帝都达不到。

以秦皇之威酷，得焚书坑儒之后才威加海内；李世民虽强，也总有人不断地叽叽歪歪，比如魏征；赵匡胤就更不用说了，被各种人以各种方式抵制。

隆兴和议之后，赵昚在国外是侄皇帝，在国内是儿皇帝，放眼望去，几乎到处都是阿猫阿狗，每一只都敢跳出来狂吠几声。

可现实又不容许赵昚什么都不做。客观地讲，赵构留给他的江山，比完颜亮留给完颜雍的烂摊子还要垃圾，几乎综合了全部的政府危机。

先是官吏腐败。

在临安城内，顶级高官们整天无所事事，办公桌上的文件越积越多，哪怕真的堆成了山，他们也视而不见。因为要办公的话，会被人看不起的。

那是烦琐、具象、低级的表现。

在外地，各级官吏们只干两件事：钻营投机，以便升职；巧立赋税强取豪夺，以便贿赂。

其他的，举个例子：

某一年夏天，两淮大旱，蝗虫成灾。注意，这两点加在一起，不仅让人类活不下去，连虫子们也受不了。夏季本就没多少庄稼，蝗虫们铺天盖地找食吃，结果灾情严重的地方一根草秆都看不着，于是成片的虫子只能委屈地抱住各种干枯的枝条去死。

这让当地的官员们喜出望外。一个叫姚岳的人动作最快，他兴冲冲地写奏章报告赵昚，说蝗虫自淮北以来，皆抱草木自死。这是千古未有之嘉瑞，足见陛下治国有方，感动上苍、感动大地、感动鬼神……必须隆重地庆贺一番，并载入史册纪念。

赵昚拥有很多这种臣子，是多么让人“羡慕”啊！而更加可喜的是，这种官员的规模每时每刻都在迅猛地增长。

在京官员，伟大的仁宗朝时不满两千人，北宋末期赵佶时代最多时不超过两千七百人，而这时临安城里有近四千人。

这还只是在职的。各种候补官员保持在八千人左右，时刻准备着加入公务员队伍。

地方官员的数量无法统计，只是浙东路七个州的不完全统计，在册官员就达到了临安城的总和。可以想象，整个长江以南，会是怎样的官员泛滥景象。

在这些基数上，官员的数量还在失控地增加着。每三年一次的科考人数比北宋时更多，最多时达五百人。这之外荫补、任子等恩典更是每个官吏乘以五，即有五个子孙后代可以得到名额。这还只是少的。官员们本着无私的爱国精神，还可以随时向朝廷推荐不计数量的“白身人”，即没功名没资料没出身的平民百姓。

这些人的工资是个让人瞠目结舌的数字。

俸禄，北宋初全年不过一百五十万缗（成串的铜钱，每串一千文），平均每月不到十三万缗；神宗时每月增至三十六万缗；赵构的绍兴时代增至每月八十万缗，轮到赵昚时，达到每月一百二十万缗。

地盘缩水了，土地变小了，官员反而增加了，工资变得膨胀了！而这还只是基本工资，不包括各种各样超级丰厚的封赏。

至于军队，就变得更加离谱。篇幅所限，不多赘述，只提一点，号称兵强马壮的四川宣抚司统兵七万余人，各级将官达到一万七千七百人，平均每个军官领的兵不到四个！

而军费的支出则是另一番景象，淮西诸军费用一千一百万缗，湖广诸军九百六十余万缗，淮东诸军七百余万缗，四川最多，每年支出达三四千万缗。总计大约五千七百六十万至六千七百六十万缗。

终赵昚一朝，国库岁入最多的一年是六千五百三十万缗。

凡此种种，都是亡国之象。在北宋，只有在英宗时代才出现过这种现象，逼着神宗大刀阔斧地去砍，最后才重新振作起来。这时南宋才历经二世，就糜烂到这地步，试问赵昚是不是应该做点什么？

他做得很认真。

吏治方面，限源裁人一起抓，短时间内官员队伍就缩水了。财政方面就没这么简单了，他每走一步都会撞上重重大山。

比如他爹赵构。

国家财政如此紧张，赵构带头捣乱。某天赵昚正查账本，发现有人私自造酒。酒，是国家重要的收入来源，属特供特销物资，别说是私造，就连私卖都是犯罪。可是赵构偏就在他的德寿宫内开了酒作坊，每天公然抬进搬出，把大批量的酒输入市场。

御史台专门就此事上报，赵昚觉得头疼，要处理吗？不处理吗？真不处理吗？正在纠结，他爹先爆炸了。赵构大怒，派人来质问儿子：“这事是真的，你想怎么样？”

赵昚孝顺神经发作，酒的事忽略，御史台有关人员开除。他觉得这样才能彰显他无可挑剔的孝道，要知道这万里江山都是爹赐给他的，一点点的酒税又算得了什么？

忘恩负义白眼狼，永远别想和他贴边。

可是下边的人不干，宰相带头反对，撤职诏书被扣发，不予执行。赵昚急火攻心，这不是陷他于不孝吗？他找来宰相严词责问。宰相说：“德寿宫里的办事人都是些阉人，懂得什么国事大体？为了他们就撤言官，以后谁还会为国操心？”

说得好，正中赵昚要害。皇帝陛下立即心情大好，收回成命，御史不必下岗了。私酒的事也不了了之，他决心再不追究。

他想不了了之，赵构还不干呢。几天之后，德寿宫召见，请儿子喝酒。酒上来后，赵昚发现瓶子上有个小牌子，上面写着——德寿宫造。

请皇帝喝私酒，百官、皇子都跟着，看你喝不喝。

赵昚一生喝下过无数杯勉为其难的苦酒，这只是其中微不足道的一小杯而已。有什么为难的，仰头咽下就是。

他爹的酒好喝，臣下的怒难抑。说到财政，这是南北两宋最重要的国脉支柱，比外敌入侵更加要紧，赵昚无论如何都得治理下去。

简言之，南宋此时的财政混乱到了极致。先是机构重叠，各不统筹。例如，中央一级的财政管理机构是户部左藏库，这是国家明文规定的只此一家的负责部门。可是还有左库南库、左藏封桩库、内藏库、三省枢密院激赏库、合同凭由司、修内司、国用司等部门，一旦国家赋税收上来，全都伸手要钱，哪一个都绝对独立，不听约束。

比如左藏南库，它是秦桧当政时私下创置的，他以各种理由从户部划一大部分赋税收进库里，供其个人消费。秦桧死后，赵构把这个库连同望仙桥秦宅一起归为己有，成了太上皇小金库，试问有人敢拦它的道、敢撤它的编吗？

现实种种，逼着赵昚想各种不是办法的办法。他任命宰相、参知政事等组成一个专门的理财部门，统一管理各级税务收入。

这从理论上说是可行的，宰相、副宰相是国家级别最高的官员，由他们联袂出手，足以打压管理各种库藏，整理国家财务。

可是，第一，宰相也没法搞定所有人，里面不仅有赵构，赵昚本人也是阻力之一。左藏封桩库、内藏库就是他设立的，也是从税收里随手支钱的主儿。第二，宰相们太忙了，本身国家事务就多，再压上来无数本账簿，这任务太繁重了，多少年积压下来，谁来也没辙。最要命的是第三，这个部门本身就与户部左藏库这个国家唯一理财部门相对立，还是宰相、副宰相任职，老实说，它搅乱国家金融秩序的力度是空前巨大的。

困难很多，赵昚绝不气馁，他想起了他的七世祖，也就是宋朝的开国皇帝赵匡胤曾经做过的事。赵匡胤曾努力存钱，说以二十匹绢买一名契丹战士的人头，彼精兵不过十万，两百万匹绢就可使大事告成。

时隔世异，价钱肯定是涨了，可赵昚决心向太祖看齐，尽量多攒钱，完成灭金复国的大事。在这个大愿望的推动下，赵昚在糜烂腥臭的吏治环境里，在千疮百孔处处伸手要钱的财政泥潭里努力挣扎，让钱一点点地多了起来。这实在是不容易，不断出现的中小级麻烦就不用说了，动不动还会有天灾降临。

他爹赵构会不定时地伸手，把他辛苦攒下来的钱掏走。

至于理由，则很光明：儿子，最近我零花钱不够；儿子，你瞧我快过生日了；儿子，你妈最近也要过生日了；儿子，你二姨娘也要过……

每一笔都是巨额数字，稍微提一下，让大家开开眼。每个月必须的花费是向德寿宫进钱十万贯，每年四十八万贯另算，是赵构的零花钱，再有宫内各色人等的开支也都由官方负责。除了上面提过的各种生日、节日的进献外，有时赵昚也嘴贱，喝多了会向他爹许诺，“过两天给您二十万贯钱，聊表孝心”。

酒醒后赵昚一身冷汗，恨不得抽自己两嘴巴。他决定装傻，酒话嘛，过两天大家就忘了，难道爹还会认真不成？

他太低估赵构的脸皮厚度了。赵构会很认真地问他，为什么不兑现？赵昚哑口无言，以皇帝之尊，以孝宗之孝，难道会赖账吗？

可真是没钱啊，好不容易攒点，交出去真是肉疼。最后还是太皇太后吴氏出面圆了场，代替他交出二十万贯了事。

德寿宫是赵昚的梦魇之地，他不想去、不敢去，却不能不去。

那里边装修得像人间仙境一样，比如宫内开掘大池，注入西湖之水，号大龙池。岸边叠石为山，名为万岁山。

听着像不像艮岳？

实际上，德寿宫就是赵构根据记忆，按照繁华壮丽的北宋皇宫园林造出来的微缩版。宫内亭台楼阁无数，夏天时“堂前假山、修竹、古松，不见日色，并无暑气”。

宫内池塘假山旁的亭、桥是由吴璘所进的四川石料砌成的，“莹彻如玉，以金钉铰”“四畔雕镂阑槛”“桥中心作四面亭，用新罗白罗木盖造，极为雅洁”。

桥下是千叶白莲，御榻、御几、瓶、炉、酒器等，都是用水晶雕琢而成的。此外，德寿宫里还“甃石池以水银浮金凫鱼于上”。

如此美妙，可在赵昚的眼里，就像是吞钱的魔窟，搅碎了他的梦想，搞砸了他的事业，没给过他半点帮助！

很多年后他才会清醒地意识到，他爹这么厚着脸皮只知道要钱，并不是无耻症发作，而是在帮他。赵构认为，只有搞得这小子手里缺钱，才能保证江南的平安。

千难万难，好在勤劳的汉人无论在怎样艰苦的环境里都能从事生产，于是托百姓的福，赵昚的钱包还是一点点地鼓了起来，允许他去做一些有关尊严的事。

隆兴和议，最让他觉得屈辱的并不是汤思退等人的卖国行为，也不是李显忠、邵宏渊的符离之败，而是两件看似与国家实利无关的“小事”。

第一，河南始终没能收回。

这不只是收复故都开封，打回到黄河边的激昂口号，而是因为赵宋的皇陵在那儿。除徽、钦二帝之外，北宋所有皇帝都埋在那儿。从常理上来说，每年都不能去给先人扫墓，是汉民族所没法忍受的可耻之事。从实际来说，赵宋不仅失败，还把祖宗给连累了，并且时刻处在被挖坟掘墓的威胁下。

这事赵构无动于衷，赵昚却寝食难安。他决定和金国讲讲道理，别的地盘先不说，河南必须交还给南宋。

第二，受书礼。

这是个政治仪式，是绍兴议和时定下来的。规定每年每次金国使者到江南宋廷说事时，宋帝必须离榻降阶走到御座下面，亲手接过金国国书，以示君臣关系。

这种礼节赵构、秦桧做得非常到位、非常开心，满朝文武拦都拦不住，谁拦谁死，绝不留情。很大程度上，韩、岳的悲剧就在于此。

极品奴才。

赵昚继承了江山，也得继承习惯。好在他上岗时正赶上完颜亮南侵，君臣打架大失体统，几年之间断绝邦交，谁都没提这个事。

可隆兴和议达成了，这些就躲不过去了。每年金使到来，他得降阶恭迎，并以侄儿的身份问叔叔平安。对一个立志复仇，并且曾经复仇却失败了的人来说，还有比这更难堪的吗？

赵昚羞愤欲死，从第一次起就以种种理由拒绝，软的有生病了、不爽了等，不跟金使见面；硬的很干脆，直接说“不喜欢，老子不

干”！

可是，爹还会瞬间出现。赵构的耳目遍布朝廷，发生了什么事都能第一时间知道，他会勒令儿子按规矩办事，不然他亲自去金殿行礼迎接。

孝——无违曰孝。

孝，就是得听话，不能跟长辈顶着干。赵昚难道能让爹出来受辱吗？其实这娃也是个憨货，他就始终不懂，他那变态老爹是多么喜欢这种场合啊！

长话短说，到宋乾道六年（公元1170年），他再也忍不住了。正好国家税收走上正轨，手里也攒了些钱，他决定立即就做。

这时虞允文独相，抗金英雄终于走上了前台，他推荐了两个人选出使金国，希望先礼后兵，让金国自动答应归还河南并取消受书礼。

这两人一个是秘书少监兼起居舍人李焘，一个是起居郎范成大。李焘是所有研究宋史的学者的老师，真正的宋史达人。他一生著述颇丰，有《巽岩文集》《四朝通史》《春秋学＞等五十多本书，大多散佚了。

今存的有《续资治通鉴长编》五百二十卷、《六朝制敌得失通鉴博议》十卷、《说文解字五音韵谱》十卷。这些都收进了《四库全书》里。

一点不夸张地说，如果没有李焘的书，那么人们将无法研究宋史，他是一位实实在在的历史大家，至少在记录这一块，是中华民族名副其实的一件瑰宝。

可在本职工作上，他就和另一位宋代历史大家司马光一样，非常好玩。

平日里他义正词严，好为天下先，这让虞允文对他赞赏有加，觉得这是位精读历史、胸有热血的好男儿。于是在出使金国、为国为君争利的大关头，虞允文第一个推荐了他。本以为李焘必将慷慨成性，舍家为国。却不料李焘把这事儿想了想，说了一番非常具有逻辑的话。

“丞相啊，你派我去改约，金人一定不肯；金人不肯，焘必将与之以死抗争，那样——焘就死了。丞相此举实乃杀焘。必死之局，为什么一定要让焘去？”

虞允文觉得脸红。自己是一国之长，百官之首，居然没看清楚这人竟有这样的一面。失职啊，不应该啊！“李焘，滚到外地写你的历史书去吧！”

范成大则有另一番逻辑。

范成大，字致能，生于1126年，时年近五十岁。官职方面只是个小小的起居郎，如果说有什么能拿得出手的话，那就是他的诗文。他与杨万里、陆游、尤袤合称南宋“中兴四大诗人”。

范成大一口答应出使，并且非常镇定。他说：“这次出使并不是为了开战，所以没有生命危险。但所提的内容有挑衅性，估计长期扣留是很有可能的，那就相当于长期出差在外，京城里的家小有陛下照料，我还担心些什么呢？”

同一件事，不同的看法，这很正常。不正常的是，从普遍意义上讲，大家认为读史可以明志，可以提高灵魂质量，有利于成长为正面

人物。却不料在这件事上，浪漫的诗人和严谨的历史学者对调了。所以，从古至今，激情永远都是人生第一要素。

按规定，范成大被提升至资政殿大学士、左太中大夫、醴泉观察使兼侍读、丹阳郡开国公的位置，出使金国。按规定，他必须先向金廷通报出使的理由，到金国后，由金方陪同官员查阅有关国书，之后才正式举行进呈国书的仪式。

可未按规定的是，走上金国皇廷时，他的衣袖里藏着另一份国书，那才是他此次出使的真正目的所在。

这也是不得已。前面那些法定程序环环相扣，该做什么事，能做什么事，早就在最初阶段规定好了，别想钻空子。

如果他在第一时间报告说，有这样一份关于受书礼、河南地的国书，金国直接就会拒绝，根本提不到日程表上来。

当天，金国皇廷接待宋使的程序在按部就班地走着。完颜雍平静地坐在皇座上，似听非听，神游物外。这不奇怪，作为上位国的君主，他可以一言不发，可以大发雷霆，想怎样都随便，不必像南宋那边小心翼翼，时刻等着接招。

可是这一天注定了是他的郁闷日。本来觉得该收工了，突然间宋朝那个使者重新施礼，从袖子里拿出另一份国书，不等呈递，立即高声宣读国书内容。

范成大声音洪亮，申述南宋要求归还河南祖陵墓园地的理由，并质问两国已经不是君臣关系，而是叔侄关系，那么仍然像从前一样行受书礼，这合适吗？

金廷一片寂静，紧跟着就爆炸了。别人不说，完颜雍腾的一下从皇座上站了起来。据史料记载，这是绝无仅有的，这个完颜和从前那些不一样，从来都雍容淡定、从容不迫。只是这时他真的气急了，这是对他、对大金国的极大侮辱！

女真人建国以来，都只是欺负别人，从没受过任何外来的蔑视。尤其是懦弱胆怯的宋朝人，今天居然敢自作主张，到他的皇廷来定规章制度。

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

完颜雍怒吼：“这朝堂上难道是你擅自献书的地方？从来没有一个使臣敢如此放肆！”他命令范成大自动收回国书，下殿请罪。

范成大不在乎：“此国书不奏达，我回去必死。与其有辱君命而死，不如死在这里！”

完颜雍大惊：“尽管你这样的少见，不过还是得守规矩，拉下去，老实请罪。”这时金殿上一片大乱，当皇帝怒吼时，每一个金国大臣也都开始咆哮了。范成大一介江南文臣，被淹没在一片怒火汪洋里，自始至终都保持着镇定。

范成大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自己能说到做到，他宁死也不收回国书，哪怕死在金国的皇廷上，也绝不辱命回国。这么倔，按说根据完颜们的传统习性，他基本上是死定了。

当天也的确有一大批金廷武士拥到了他身边，只等一声令下，直接就把他变成江南特产肉酱。

可是却迟迟等不到命令。完颜雍怒火冲天地站在皇座前，时间

一点点过去，他的神色逐渐平静了下来。这人叫完颜雍，史称冷静雍、理智雍、从不出错雍，他的心性气度绝对超出了这个时代的任何人。

完颜雍下令收下南宋这两份国书，放开范成大，让他下殿回驿馆听信。

回到驿馆关上门之后，范成大才开始后怕。谁也不愿意死啊，何况是死在异国他乡，并且是仇敌之手，这与光荣有关，却和愿意与否挨不上。

他写了一首诗，表示自己有点怕，但是绝对挺得住。他早就作好了和西汉名臣苏武一样在异国囚禁的打算，绝对不向异族敌人低头。

他多虑了，几天之后传来消息，完颜雍放他回国。至于使命，他传到了就是，成不成功与他无关。严格地说，此行他让金国官方正式接受了受书礼、河南地等两项国务诉求，如果以后能探讨成功，那么他就是首功之人。

范成大很高兴，可以说是超额完成了任务。他只想以最快的速度回家去，可是临行之前突然又出事了，于他而言，完全是无妄之灾。

灾情从西夏来。很久没有提到党项人了，一来从地域上讲，他们与南宋也不是邻居，没有交集；二来那边很让人厌烦，无论是从封建时代的标准来看，还是从现代人的审美情趣来说，都让人提不起兴致。

这次是一个叫任德敬的大臣搞篡位，刺王杀驾没能成功，反倒被皇帝灭门。灭门行动中自然是要抄家，翻出来的东西里有一份与南宋四川宣抚司签订的合同，约好篡位成功后南宋、西夏联合起来攻打金国。西夏国王拿着这份合同想了想，任德敬死了，南宋和西夏没关系，金国和西夏紧挨着，金国很强……他迅速得出结论，卖了南宋，向金国示好。

完颜雍指着这份合同上南宋四川宣抚司的公章问范成大：“这是咋回事？你们南宋太不地道了吧，总在背后搞小动作，是不是想再次开战啊？”

这超出了范成大的职权范围。他可以不回答，他也无权回答，因为他不了解内幕，更何况如果答错了还会造成国家损失，所以通常情况下，闭嘴是最佳应对方法。

可范成大偏偏没这样。这人很淡定地面对金国皇帝的怒火，说了一句很不官方的话：“帝王的玉玺都能伪造，四川宣抚司的公章就一定是真的？”

这纯粹是街边吵架逻辑。完颜雍是向他质疑，要求南宋一方给出解释，他反过来要金国先证明这公章是正品，不是的话那就跟南宋一毛钱关系都没有。

这是明摆着只给完颜雍两条路走，要么穿越到现代，找出证明此公章的正品制造工艺证据；要么就蛮性发作：我说是你做的就是你做的，不管对错，先干掉你再说！

冷静雍、理智雍再次出现。完颜雍把那张来自西夏的合同随手扔到一边，这事儿一笑了之，就当不存在。

范成大顺利回国。这一次出差，在外将近四个月，他干了应该干的事，摆平了不该他负责的事，连他在内全使团的人都安然无恙。看记录可以发现，这是宋室南渡之后绝无仅有的一次成功外交。赵昚、虞

允文大喜过望，重新正视了他。
几年后，范成大任参知政事，进入宰执行列。
这件事干得漂亮。可是回头看，只是给之后的进程搭了个桥，金国什么都没有答应，赵昚还得再派人去交涉。
没等人过江，完颜雍先给出了答案。河南地不要幻想了，你们不是要祖坟吗？这个简单，你们来人也行，我们帮你们也可以，把北宋皇帝们都搬到江南去住，那不就得了。
赵昚急火攻心，原是要收回祖陵，这回要变成破土迁坟了，这是对祖先最大的不孝！一定要阻止。正好两个月之后是完颜雍的生日，赵昚以贺金主生辰的理由再次派出使者，一定要和金国争个清楚明白。
这次派去的人叫赵雄，出使前职务是中书舍人。这位在宰执办公室里上班的科室人员是个比范成大还要强硬的牛人，他在金国皇廷上的表现被金国的大臣们记录了下来，很多年之后还被传颂，他们称之为“龙斗”。
顾名思义，赵雄跟完颜雍掐起来了。
两人唇枪舌剑辩论了很久，限于篇幅，不多赘述。如果有人要求一定要赘，对不起，我不干。理由？和金国大臣们传颂这段的原因一样。
完颜雍赢了。
他要没赢的话，女真人吃饱了撑的，传颂一个南宋使臣。
完颜雍说得合情合理——汝国为什么一定要谈河南地？难道是为了所谓的祖陵吗？如果是这样，眼前放着宋钦宗的棺材都不收回，还谈什么祖陵？说来这件事已经拖得太久了，于情于理都会损坏名誉，要是你们还不为宋钦宗下葬，我来安葬他。
至于受书礼，签订绍兴和议时你们同意，签订隆兴和议时你们不提，这几年也一直遵行，现在突然提出来，请问信义何在？此事不必再说。
赵雄欲辩无辞。
回到临安之后，赵昚、虞允文也没找出来什么辞。这根本就没法说，难道要说绍兴和议时是赵构做主，跟他没关；隆兴和议时他被卖国贼设计，被赵构强迫，只能同意？至于宋钦宗的尸骨安葬——赵构还活着呢，赵昚怎能隔着锅台上炕呢？
千言万语只能憋在心里，至此赵昚才明白，外交已经彻底绝望，想争得起码的尊严和地位，只有战争这一条路可走。
他想打，完颜雍比他还想。赵雄前脚刚回江南，江北立即传来了战报，说金国以送宋钦宗灵柩之名，起重兵三十万，欲平江南。
临安立即慌了，前线也一夕数惊，战报频传，要求增兵支援。当时，只有虞允文镇定，他断定金国只是虚张声势，有完颜亮惨败身死的教训，金国绝不敢贸然出兵。
果然如他所料，金国的军队没来，来的是金国的使者。
金国的使者憋足了劲想在南宋皇廷上也来一出“龙斗”。这位上位国的使者气势汹汹地走上金殿，直逼赵昚的御座，要赵昚下阶，向江北的“叔叔”问安。
却没料到南宋这边根本不给他机会。

赵昚端坐不动，虞允文走了上来。他先请赵昚回宫，然后告诉金使，大驾已回内宫，今天不会再临朝，你明天随班上殿观礼吧！

这也是创了纪录了。自从南宋立国之后，金国的使者从来都是宋廷的大爷，像今天这样被晾在一边儿丢人，还是破天荒头一回。

金使悻悻而去，可想而知金国必将勃然大怒。上位国的气焰要如何保持？只有铁与血、战与火！宋、金关系再一次空前紧张，眼见一场风暴袭来，却突然间又平静了。金国并不计较，理由非常充分，金使受辱记里的主角虞允文被罢官了。

从军、政大权集于一身的首相被贬为四川宣抚司，虞允文的地位一落千丈，消息传到了金国，足以平息一大堆完颜的怨气了。

这是怎么回事？赵昚的脑子再一次短路了，还是赵构重新掌控了朝局，把虞允文搞成了岳飞第二？都不是，这一次是赵昚谋而后动，给金国挖了一个很深的坑。

北伐复国是一定的，可方法要重新设定。隆兴北伐为什么会失败，方方面面的原因很多，邵宏渊等败类直接导致了北伐的失败，可最重要的一点还是张浚的战略意图不对以及准备不足。

只看见了金军在两淮空虚，却看不到河南囤积了大批金军主力，随时可以南下驰援。四川方面更是形同虚设，没有起到半点作用。

这一次，攻击的重点就设在了四川。两淮地区、鄂州方面将阵兵威胁，虎视中原，牵制住金国重兵，宋军由川入陕，从侧后方攻击河南腹地。

这个战略是最理想的，可是却没有最理想的人去实施。川中吴璘已经病故，西军最后一个老兵也走了。就算蜀川在这几年里元气有所恢复，也不会对战局有太大帮助。

在这个前提下，想实施这个战略意图，只有派虞允文入川。

四川是个神奇的地方，它是最懒散、最悠闲的，这是基本气氛。只要战争稍微离得远一些，立即歌舞升平、浅酌低唱，可是如果战争临近，只要给它一点点的适应时间，它会骤然转型，变成一座集物资、士兵于一体的堡垒加仓库。

可战，也可支援。

赵昚刚登基时出昏招导致川军元气大伤，吴璘只能收缩在蜀中隐忍不动。几年时间过去，蜀川的神奇功能重现，它再一次物资充盈、民力可持，有潜力担任反攻的前锋了。

虞允文入川，就是要把这种潜力发挥出来，整合成可战的实力。而赵昚坐镇临安，更要大张旗鼓，频繁调动，造成北伐的重心仍然在长江中下游沿岸一带的假象，牢牢地拴住金国中原的重兵。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赵昚短时间内阅兵三次，规模一次比一次大，赏赐一次比一次多，参阅兵力最多时接近三万。

这是庞大的兵力，更是庞大的开支。赵昚做着这些时心情激越，越飞越高，觉得和九天之上自己梦中的目标越来越近了。他总是不断地和虞允文通信。

内容只有一个：催促。

要到什么时候才出兵？是长江中下游地区先出兵，还是按原计划蜀川先出兵？虞相、虞爱卿，你一定不要让朕失望啊！

他曾这样和虞允文约定："若卿出兵而朕犹豫，是朕负卿：若朕在江淮举兵而卿不动，则卿有负于朕！"

这样的话不可谓不重，于韩世忠、岳飞、虞允文等人来说，简直重若泰山，无可抵御。无论是他们本人，还是悠闲于历史长河里闲看两宋风澜波动的各年代人，都会认为虞允文将会欢天喜地无法遏制地迅速出兵，绝不会出现让皇帝等得着急的情况。

可偏偏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情，虞允文入川一年零五个月，居然一直按兵不动。

赵昚等到怒火中烧，怀疑四川的军政环境，并怀疑虞允文的本质本性。这位虞爱卿还是几年前挽狂澜于既倒、敢独身屹立于残暴金主面前的那个虞允文吗？

所有知道内情的人也这样想。

直到南宋淳熙元年（公元1174年）二月，虞允文于蜀川病故。师未出而身先死，南宋丞相比当年的蜀汉丞相还要悲剧。

没人为虞允文悲伤，包括赵昚在内，南宋帝国对虞允文的死报以不解、郁闷。这是为什么呢？是四川那个地方邪，每次北伐都会拖南宋的后腿，还是虞允文把大家都骗了？

想到了骗，赵昚的怒火里夹杂着无数痛苦的回忆。为了再一次北伐，他作出的努力实在是太多了，比如节省每一枚铜钱以增厚国库，还因此被臣子们嘲笑："陛下不过被数文腥钱作使，何不试打算得几番犒赏？"

讽刺他攒下来的钱别说支撑北伐了，连给军队打赏都不够。天可怜见，他攒点钱容易吗？

比如他以身作则，带动全民练武。他先是射箭，成绩很好，一连几个月都保持高中靶率。直到某天突然间用力过猛，把弓弦拉断了，反弹回来的弦把他的眼睛都打肿了，半个月没法上朝。

还有就是他突然间有了个习惯，开始拄拐杖。那是一根颜色深沉、造型古朴的木杖。赵昚宽衫拄杖而行，姿态儒雅、颇具风度，这让文士集团非常欣赏，很想效仿。

某天，赵昚出行很急，突然想起木杖没带，连忙派人去取。去的是太监，本想着一根木杖能有几斤，很容易就能带走，结果入手才发现，重得惊人。

那是铁杖。

赵昚无时无刻不忘砥砺自己，要身体健壮、意志坚强。从自身出发，以支撑北伐的消耗。

再比如他为了理顺内部，每天处理海量的公务。某天他实在是累到极限没法再沉默了，对身边的臣子说了一句："朕每天都要游行全国一周啊！"意指全国公文每天都要处理一遍。

做这些都是为了什么？可虞允文把一切都耽误了！怒火难遏，赵昚做出了一个让人震惊的举动，对虞允文之死，南宋官方不赐谥、不赠官。

其实单以采石矶之战，虞允文就该终身享受英雄待遇。他死后的待遇如此差，让人不禁想起了符离之战后，赵昚对李显忠的处罚。

剥夺一切职务，没收一切财产，收回一切荣誉。直到气消之后

回头看，才明白处理得太过了，再给予补偿。

虞允文的身后事也是这样。赵昚在四年之后检阅四川军队时才发现全都是精壮士兵，军械物资也极其充沛，才意识到虞允文入川干了多少实事。

虞允文不是不想北伐，更不是拖延时间，而是要做的事太多了。为了战争必胜，为了在整体国力不如金国的前提下必胜，虞允文不能允许自己没有把握只凭热血。

一生尽忠过劳死，死后真相无人知。

整整四年过去，赵昚才明白自己的决定是多么蠢、多么伤人。宋廷遗赠虞允文为太傅，赐谥号忠肃。

虞允文死后，赵昚举目四望，看不到半个能理解他的人，更不要说支持帮助云云了，这让他举步维艰。时间长了，他渐渐变得懒散了。

不懒散又如何，不是每个人都能在没完没了地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的搏杀中体会到乐趣的。时间是最可怕的杀器，搞得久了，谁都会体力不支。

从这时起，赵昚的心收了起来。他会专注地凝视自己的三个儿子，精心比较他们之间谁更加像自己一些，进而精心地给他们选媳妇，再精心地对比他们生下来的儿子，也就是他的孙子们，谁更加优秀。时不时地还会去探望他的老爹，陪着赵构在天竺寺、玉津园等临安著名旅游景点散步。

日子一天天过去，南宋、金之间越来越和谐美好，中原、江南、塞北一片平静，大理、西夏、吐蕃一片平静，这个世界几乎陷入了一个梦境一样的理想国度，仿佛战火、鲜血、死亡等丑陋的东西都统统不见了。这可能吗？

它们去了哪儿？

世人不会知道，在这片无比广阔的平和之外，还有一个男孩儿在受苦。这个男孩儿远在极北之地的苦寒草原上，他名叫孛儿只斤·铁木真。

第十九章 成吉思汗登上舞台

蒙古高原自秦汉以来，一直是中原汉人的梦魇之地。那里遥远，远到只有最强悍的将军、最精锐的士卒才敢于梦想着去奔袭。那里苦寒，传说只有最坚忍的狼和最凶残的人才能生存。但是不管中原的王朝怎样进化变幻，秦、汉、晋、唐，无论是谁，那里都有与之相应的强悍种族出现。

如匈奴、鲜卑、柔然、突厥、回鹘、黠戛斯以及蒙古。

据学术界目前占主导的意见，最早的蒙古人源自东胡，唐朝时移居望建河（今额尔古纳河）之东，形成室韦蒙兀。蒙古即蒙兀的汉文音译名。

在中原两宋之交期间，这片高原上一片混乱，在今贝加尔湖以南，长城以北，阿尔泰山之东，兴安岭以西的广阔地域内，没有哪个种族能统一大漠南北。不管他是操蒙古语，还是突厥语；不管他是游牧打猎的，还是采集渔猎的。

蒙古族只是其中一支而已，长久以来活得很是艰难。这不仅是因为环境的恶劣，更是由于长期以来绵延的仇恨。

最长久的一个死冤家，就是塔塔儿人。

塔塔儿人在任何方面都是蒙古人的劲敌，比如住得不远不近。这两个民族各自的居住地各挨着一条河，蒙古族是斡难河，塔塔儿族是克鲁伦河。两河都发源于肯特山麓，斡难河在北，克鲁伦河在南，几乎平行着流向东方。

只是出了山区之后，两条河就大不一样了。斡难河一直保持了山区河流的特点，它的左岸一直是泰加森林。克鲁伦河正相反，它变成了一条草原河流，在一望无际的平坦草原上缓缓流淌，在注入阔连湖（今呼伦湖）时，河面仅宽二十米至四十米，最深处不过两米。

塔塔儿人就居住在阔连湖的河口，再向东到兴安岭的这一片广大区域内，与斡难河流域的蒙古人遥相呼应。两者离得近了，势必会互相吞并且一定吞并成功；离得远了，没办法交集，自然就没了那些说不清楚的恩怨。

关于地理，最后一点要强调的是，塔塔儿人离金国近，蒙古人离金国远。这就造成了两个民族截然相反的命运。

塔塔儿人很聪明，一直很小心地讨好金国，长久以来很殷勤、很狗腿，相应地得到了很多好处。蒙古人很直很倔，发现蒙古包里缺粮缺钱之后，只会骑马举刀去抢劫，而且抢劫时只看对方有没有钱，从不看对方有多少人马刀枪。

那还有比金国更理想的吗？

于是历史轮回的规律出现，南方的人总被北方的人抢。而这个北是相对的，堪称没有最北只有更北。相对于金国，蒙古就是更北的北。

蒙古马来去如风，抢完就跑。女真人拿他们实在没办法，就是女真战神金兀术殿下亲自带着八万精兵去讨伐，最后的结果也只是与蒙古诸部议和，把西平河以北的所辖之地割与蒙古，并且每年都要送过去

些牛羊米豆绵绢之类的礼物。

蒙古的战力可见一斑，而那时的蒙古还处于散沙状态，金国却已经达到了顶点。

长此以往，金国把蒙古恨到了骨头里，而塔塔儿则非常聪明地利用了一次蒙古族首领非常罕见的善意心肠，既报了自己的仇，也让它的主人金国雪恨。

这要先说一下塔塔儿与蒙古的恩怨往事。

据可查的史料记载，两族最初还算友好，好到塔塔儿人去蒙古部落出诊看病。那时蒙古部落的首领是合不勒汗，病人是他的小舅子，请的医生是塔塔儿部落的巫师。很显然这是一次高档次的出诊，如果成功的话，非常有助于提升两个部落的外交和友谊。

问题是合不勒汗的小舅子死了。

医者无绝对，这是常识。可是病人死了家属一定悲愤，这也是古往今来各地都一致的。蒙古部落对这个巫师大失所望之余，认定是该巫师出工不出力，有意把病人给治死了。

合不勒汗的部下追上去，在半路上干掉了塔塔儿巫师。两个部落因此成仇，仇恨一旦生成就会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直至造成毁灭一切的大雪崩。这个过程在中原一般要经过几代人的努力才会实现，而在漠北草原上，两代人的遭遇就足够了。

合不勒汗死后，继任的蒙古首领是俺巴孩汗。这个蒙古人的心灵是厚道的，他知道之前塔塔儿是受害方，于是想到了弥补。

他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了塔塔儿部的一个贵族，结婚时自己亲自送亲，随行的还有合不勒汗的长子斡勤巴儿合黑。这是多么大的诚意啊，尤其是还带着合不勒汗的长子，这是非常明显的赔情道歉。可落在聪明的塔塔儿眼里，就全都变了味道。

蒙古人自己送上门来了。

聪明的塔塔儿人要最大限度地利用这次蒙古人的一厢情愿。仅仅是杀了俺巴孩汗还有合不勒汗的长子吗？那太简单了，与其那样，为何不送给大金国的皇帝？

那可是金主梦寐以求的礼物。

就这样，蒙古的可汗被押送进了金国的都城，当时的金国皇帝是一直当傀儡、先后受制于权臣、后妃，积压了一生怨愤的金熙宗，不难想象这人会怎样残暴恶毒地对付送上门来的仇敌。他把俺巴孩汗、合不勒汗的长子一起钉在了木驴上，使之辗转惨死。

史载俺巴孩汗临死前，曾设法派人转告诸子以及合不勒汗最为强大的儿子忽图剌，说："我，蒙古人之最高首领，送亲女至塔塔儿部，为塔塔儿人所擒。汝等当以我为戒。当今之际，汝等纵令弯弓秃尽汝等之五指之甲，磨尽汝等手之十指，亦当誓报此仇！"

在咽气前，俺巴孩汗对金熙宗说："我之子侄甚多，必有可怖之复仇。"

这句警告在当时没有引起多少波澜，围观行刑的金国权贵们只是一笑置之，甚至鼓掌，把这个北方苦寒地带的野蛮民族的酋长的怨恨当成了行刑快感的增效剂。

还有什么能比仇人的惨叫咒骂更让行凶人快乐的呢？

但是塞北大漠上的蒙古人们都听到了。从此之后，他们每个人都牢牢地记住塔塔儿不可信，金国人是死敌这两点，在以后的岁月里无数次与这两个民族交战。直到孛儿只斤·铁木真出生，长大到八岁左右。他的父亲，蒙古的新一任首领，有勇士之名号的也速该犯了与俺巴孩汗同样的错误。

也速该是一位强者，强大的武力让他在四面骏马所及之地所向无敌，同时也拥有一种近乎于宽厚的博大胸怀。

这种胸怀在后来的大蒙古帝国缔造的过程中时有出现，它隐没在蒙古铁骑的超强战力，以及动辄屠城灭种的残忍里，只有少数有心人才会发现，而被更少的一部分人所承认。

比如蒙古军队所到之处允许宗教信仰自由，比如平定江南时远比金军要温和得多，等等。那时蒙军铁骑所向之处，可以非常负责任地说，已经没有人能阻止他们了，所以他们可“自出洞来无敌手，得饶人处且饶人”。

随心所欲。

可在俺巴孩、也速该时代，这种宽厚与博大就另当别论了。宽厚让他俩犯了同样的错误。这事要从南宋绍兴三十二年（公元1162年）正月初二说起。这一年对南宋、金两国都很重要。完颜亮刚刚兵败身死：赵构也让位给儿子，去当太上皇。

这都不是当时世界上最重要的事。

正月初二这一天，在遥远苦寒的漠北草原上，蒙古族乞颜部落的首领也速该有了自己的长子。这个男孩儿降生时右手紧握，等他张开时，才发现里面有一握赤血。史料记载其色如肝，其坚如石，样子像蒙古战旗顶端的纛徽。

这一天刚好也速该外出作战大胜而归。作为一个男人，外战得胜长子出生，他还需要什么样的快乐呢？兴奋中，为了纪念，他以此次俘虏的敌方首领的名字命名自己的长子。

孛儿只斤·铁木真。

铁木真，在蒙语中的意思是“铁之变化”。

铁木真在漠北草原最优越的环境下长大。作为最优秀的男人的长子，他有很多特权，其中之一是可以和草原上最优秀的美女结婚。在他八岁时，也速该带着他去著名的美女部落翁吉拉部挑媳妇儿。此行很成功，他与翁吉拉部族长的女儿孛儿贴定了亲。根据习俗，他要独自在女方家里生活一年。

也速该心满意足，动身回家。在路上，他遇到了一群正在宴饮中的塔塔儿人。

两族本是世仇，不可解之仇。见了面即使不拔刀就砍，也得视而不见吧！可是塔塔儿一反常态，对也速该非常热情，主动邀请他去喝酒。

这情景，中原一个刚成年的小孩儿都知道——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也速该应该做的是冷笑一声，打马就走。

可他偏偏像俺巴孩汗当年一样，觉得凶拳不打笑面，冤家解了是好兄弟，一个强大的男人不能拒绝别人的好意——他下马喝酒了。

酒里有毒。

也速该及时发觉，快马加鞭地赶回到家里，只来得及把妻子儿女托付给一个叫蒙力克的侍卫，就死去了。等铁木真连夜从翁吉拉部赶回来时，世界已经黑屏。

部落有了新首领，也速该的遗孤们彻底孤独。人们离开了营地，把他们抛弃到了旷野里，任其自生自灭，这就是也速该为什么会把妻小托付给一个亲信的原因。蒙古部落有着严格的传承规则，贵族是恒定的，他们称之为“黄金家族”。可首领是变动的，谁强谁当。

只有八岁的铁木真，无论如何跟“强”字都不贴边。

从这时起，在斡难河畔无人的旷野里，铁木真一家开始了艰难的生活。他们有两位女性家长，分别是也速该的正妻月伦，侧房术赤吉勒。她们各自的孩子是铁木真、合撒儿、合赤温、帖木格、女儿帖木伦；别克贴儿、别勒古台。

两家中男丁最年长的铁木真也只有八九岁，其余的都是些幼儿园同学。可想而知，要活下去是怎样的困难。他们没有牧场、没有牛羊、没有马匹，连帐篷都没有，一切都要从最原始的状态开始。

每天他们在“穿着百结的衣服，扎着破乱的裙子”的母亲的带领下，拾野果、掘草根、挖野鼠洞的草籽度日，运气好时能在斡难河水里钓上几条鱼来。

这几条有限的鱼，引起了铁木真家族内部第一次流血事件。

别克贴儿好几次抢走了合撒儿钓上来的鱼，合撒儿大怒，声称如果再抢，就会与他比箭。合撒儿是蒙古军队里最强的神射手，与后来举世闻名的神射将军哲别不相上下，这时他虽然很小，但已经能挽硬弓、射长箭了。

铁木真很警惕，一直留神弟弟们。可是某天事情还是发生了，合撒儿的鱼再次被抢走，合撒儿搭弓上箭喝令别克贴儿停步。

等来的却是别克贴儿率先射来的箭，合撒儿躲了过去，随即还射。这一箭正中别克贴儿的要害，而铁木真的箭也到了，他本意是想射别克贴儿的肩膀，让别克贴儿的箭射偏，却不料也中要害，加速了异母弟弟的死亡。

事发瞬间，少年和孩子们都吓呆了。很多年之后，铁木真成为举世无双的大汗，威名震慑大地，可临死前仍然记得弟弟死时眼中的恐慌。这是他一生杀戮的开始，死者居然是他的弟弟，原因只是一条鱼而已！

事后母亲的责备、自己心灵的折磨，让他在野外跪了一天一夜，他发誓会对另一个异母弟弟别勒古台像同母弟一样好。

心灵似乎升华了。可另有一个传说，当他站起身走向帐篷时，轻轻地对合撒儿说，以后我们就要这样对待敌人，不等他拔箭，先射死他！

这就是上天赐予铁木真的路，与赵匡胤是何等不同！赵匡胤一家历经最黑暗动乱的五代十国，连契丹人都曾经攻破过他家居住的城池，可自始至终一个家人都没死。这让赵匡胤的心境平和，能理智地对待自己和敌人。可怎能要求铁木真也这样宽厚仁慈？

他早年每隔一段日子，就要经受一次剧烈的折磨。

杀弟之后不久，继承也速该位置的部落首领带人围住了铁木真

一家。因为有黄金血统的铁木真快成少年了，等他长大，必将觊觎蒙古汗位，为了安全，一定得把他扼杀在萌芽之中。

为了保住家族，铁木真单人独骑冲出包围，逃进了一座深山。按常理，他安全了。山之广阔，山之出产，足够他在里面藏匿、求生，可见鬼的是，这座山里居然连一朵蘑菇都找不到！铁木真一直坚持了九天，九天之后他决定冲出去。

哪怕战死，哪怕被捉，也决不毫无声息、腐烂一般地死去！

少年铁木真被捉住，带回到部落首领的营地。这些人要在一个明月高照（每农历月的十五）的晚上，歌舞欢饮之后杀他。

铁木真戴着沉重的木枷，沉默地等待着命运，直到外面的敌人都在狂饮中昏乱，看守他的人也渐渐地睡倒，他用枷打昏了看守，逃了出去。

这一劫过后，铁木真一家迁移了牧场，远远地躲开了仇人。铁木真在长大，快到青年了，他需要结婚了。只是当年的孛儿帖会等着他吗？他是一个破落的流浪者，孛儿帖却是整个蒙古部落都珍视的明珠。命运给了他惊喜，翁吉拉部和孛儿帖一直等着他，不仅如约婚娶，还送给了他丰厚的嫁妆。

命运似乎在对他微笑，可转眼间就让他知道了，那是嘲弄的笑容！

新婚没多久，他家的世仇三姓蔑儿乞人夜袭，抢走了他的妻子、庶母。铁木真怒不可遏，却无可奈何。从道理上讲，这事儿他没啥可怒的，蔑儿乞人应该抢他的老婆，因为他老娘月伦当年是蔑儿乞人的新娘，他爹也速该硬生生地从送亲队里将其抢来了。

可他无论如何都要把孛儿帖抢回来。为此，他去求也速该当年的结义兄弟克烈部的王汗，以及他自己的结义兄弟札达兰部的札木合。这两人起兵为他夺回了妻子，还给予了他一部分牛羊、奴隶。从此，铁木真过上了与黄金家族血统相匹配的生活。

他却无法兴奋。

孛儿帖在回归的路上生下了他们的长子，这孩子到底是不是铁木真的骨血，谁也说不清。而铁木真给长子取的名字叫“术赤”，这等于是间接地证明了某些事。

术赤，蒙语的意思是客人。

从这时起，铁木真走上了争霸之路。只是当时谁也没有把他当回事，因为他所做的，只是带着全家人、全部的财产，投奔到义兄札木合的帐下。

非常像一个被打怕、抢怕了的小富即安的落魄贵族子弟，去寻求勉强存活的安全。

未来一统中国的“汗”，这时安静地生活在一个蒙古大型部落里，每天牧马打猎、喝茶饮酒，悠然地看天，豪爽地大笑。

似乎每一个草原上的男人都是这样生活的，可铁木真的大业就在这一天天看似平常的日子里，点点滴滴又沛然无可遏止地发展了起来。

他像一个裂变的细胞一样，把札达兰部的牧民们感染了，无论谁接近他，都会被他同化。这是无法解释、没有道理的天赋。

就像刚刚离家出走的赵匡胤一样，他无论到了哪儿，极短的时间里就会赢得周围无数人的忠心爱戴，哪怕城墙上射下了雨点般密集、房檩子般粗细的巨箭，都会有人扑到他的身上替他挡住。

铁木真做得比赵匡胤还要出色些，赵匡胤的第一站没能站住脚，在随州被当地的衙内董遵海挤走了。铁木真却在札木合的营地里落地生根，进而鸠占鹊巢，悄无声息地夺了札木合的大半产业。

在公元1189年前后，札达兰部开始了一次迁徙。这是例行的，牧人逐水草而居，每年都要转场，不可能只吃一块草皮。札木合作为部落首领走在了最前面，在他的背后，他的部族突然间分岔了，一大部分人没有预兆地拐弯，走上了另一条路。

这一群人里包括了铁木真一家及也速该从前的部属、兄弟近支，他们远远地离开了札木合，在草原的深处举行了“库里台”。

蒙古汗位不是世袭的，每当新旧交替时，都会集合所有族人，搭起高台，亲眼看着贵族们当众选出最强的人。作为现代人，我们知道，这种选举很正确，比中原汉族的以嫡以长建储的方式先进很多，除了被选举人固定在贵族圈子里这一条外，几乎和近现代民主国家的选举法差不多。

当然过程和近现代的也很像，有望当选的都各使招数，尽量打动人心。据史料记载，铁木真一家全体出动，连最小的妹妹帖木伦都在各个蒙古包里活动，终于确保了没有为别人作嫁衣。

铁木真成了“汗”。

就任仪式上，他的部属们这样对他起誓：“……你当了可汗，我们杀敌走在前头，掳来的美女骏马奉送给你，出外打猎，获得的野兽奉送给你。听你的号令，如有违反，你可以撇弃我们的美女，没收我们的财物，把我们的头颅抛在荒郊野外……”

铁木真则许诺，他会保证每一个蒙古战士都衣锦绣、跨骏马、食珍馐、挽娇娃。

历史证明，他许诺的都做到了，而他的部属们的誓言则打了很多折扣，尤其是在他刚刚上任的那段时间里。

这个汗位实在是太脆弱了。不说外面有多少仇人，连本部族内部——所谓英雄中的英雄所生的主儿勤族都不服。

主儿勤族骁勇无比、功勋卓著，却永远只有听命令的份儿。因为他们血统太低，英雄中的英雄就是战士里的战士啊！

这帮人根本不服没有真正班底的铁木真，他们要趁这个汗没站稳之前迅速造反，至少也要捞到足够的好处。这就是铁木真在公元1189年的生活。

现在把目光重新投回到南方，看看金国、南宋的局势。公元1189年是一个大时代的开始，不仅仅是铁木真上位当上了蒙古本部的汗这么简单，宋、金两国也同样发生了几个动摇国势的大事件。

在金国，完颜雍死了。

冷静雍、理智雍终于去世，留下的金国一片稳定。在邻国关系上，金国东亚最强的格局非常牢固，彻底消除了完颜亮南侵失败带来的阴影；在国力上，也逐步复苏，把财政从完颜亮连续迁都，强行发动战争造成的泥潭里拔了出来；政治也算清明，没有动辄出现的大清洗、大

流血事件发生，甚至连迅速退化的女真特色等都得到了缓解。

总而言之，他似乎是没法做到更好了。

第二十章 赵构终于死了

在南宋，赵昚宣布退位，当太上皇了。

自古只有太上皇，而无太太上皇。赵昚升级了，他上面那位自然只能是升天了。没错，两年之前，南宋淳熙十四年（公元1187年）十月八日未时，赵构死了。

这个“人”终于死掉了，多么漫长，多么漫长，多么漫长！赵构居然活了八十一岁。每一个中国人都应该记得，在他的统治下，中国陷入了前所未有的黑暗与憋屈里。

生不如死。

整个时代因为这个人的懦弱、无耻、阴狠酷厉而变得压抑、懦弱、无耻、阴狠酷厉。这是怎样的命运啊，让中华民族突然出现了这么一个怪胎！

回顾一下赵构的死亡过程。就像是吃鱼的鱼、吃兽的兽都特别能熬耐活一样，赵构死得拖拖拉拉、磨磨叽叽。此人发病时正在给他老婆过生日，从上午至下午一直在吃吃喝喝，觉得不舒服了，他把药拿出来，继续大吃大喝。

赵构服药时是非常惊人的，他“一气服牵牛丸四十粒，他人如何可及”。而这是他的保健办法，长年累月不停地吃。

之后集结全临安的名医给他开药治病，反正他能吃，三四种更有思路的药他都能吞得下去，直到吃得五脏不固、四肢不动、梗着脖子倒气，非常无奈地死去。

死了也不是结束。首先医生们要倒霉，统统打板子流放；其次钱库倒霉，各内库、封桩库全部出血还不够，再加印了七十万道钱票子，才够发送他；还有百姓倒霉，紧急给赵构盖坟，前后也花费近百万贯钱，这些都要加到绍兴府会稽县永思陵附近的百姓身上，连施工人员的饭都包括在内。其中皇宫来的督察人员“每顿破羊肉四百斤，泛索尤难应付，如田鸡动要数十斤”。

等等，不一而足，赵构的老婆还不高兴，因为送葬下棺时的队伍不够豪华，老太婆大怒：“吾百岁后，只用四人扛板！”

赵昚惭愧，恨不得自己去扛棺材。

热热闹闹地送走了赵构，貌似赵昚终于可以轻松自由地完成理想了。回想多年以来，精确地说是二十五年，他的激越昂扬的理想被死死地压制着，这回终于可以一飞冲天了吧！

甚至于压力越大，弹性越强，他一定会百倍千倍于隆兴时代的努力，去完成复兴宋室的任务！

这只是一种逻辑。人世间从某种程度来说，是一个报废了的重力场，力量随时拐弯，永远都不会只按照所谓正确的方向运行。

被压制了二十五年，相比上面提到的强力反弹，更有可能发生的是——习惯了。赵构死后，赵昚的头一个决定是，老老实实不打折扣地为老爹守孝三年。

他是帝王，是可以化繁为简，没必要这么折磨自己的。而且历代宋帝没一个像民间孝子一样，为父守足这三年苦孝。

赵昚偏要这么做，无论谁劝都没用，一定要完成最后一点对他爹的敬意。那就守吧，反正被压抑得太久的人已经习惯于苦逼，如果一定要让他自由、飞扬、洒脱，他还会不适应。

三年的时光很长，会发生很多的事情。连赵昚这等意志坚定、发誓要排除一切阻拦为爹守孝的高尚人也没法做到八风不动、坚守一心。

第二年，他宣布了退位诏书，把自己升格为太上皇，让儿子当皇帝了。至于为什么，南宋官方有各种各样的解释。比如年龄论。

公元1189年，赵昚六十三岁了。在两宋皇帝中，除了他爹赵构之外，他是位独一无二的高龄皇帝，无论是太祖、太宗、仁宗，哪一个也没他在位的时间长。而孝之道博大精深，研究到极尽之处是匪夷所思的，它会延伸到死人那儿去。

谁说对活人尽孝才是孝？要对一切祖宗尽孝才算到位！其中之一就是子孙们要对过往的祖先们保持足够的敬意，要处处都谦让着些。

不能比祖宗活得更久，不能比祖宗活得更牛，尤其是在工作业绩上，绝对不能超越！实际的例子，往近代数，有清高宗乾隆，执政到了六十年就一定要去当太上皇，声称绝对不能超过他爷爷清圣祖康熙的上班纪录；往宋代数，赵昚是著名代表，他实在是不好意思比列祖列宗活得更久，尤其是还能活着上班。

这些都是假的，真正的原因在北方。金国的完颜雍死了，继位的叫完颜璟。璟是雍的孙子，而按照宋金隆兴议和条款，赵昚得叫雍叔叔，这时璟即位，叔叔的尊称也得延续。

璟这一年才二十二岁！

六十三岁的赵昚得叫二十二岁的女真小青年叔叔，而这个叔叔还是之前那个叔叔的孙子，这样论下去，赵昚的辈分得滑坡到什么程度？

是可忍孰不可忍。要知道赵昚有着连受书礼都没法接受的超级自尊，怎么能接受这么屈辱的地位。于是乎，他只有把皇位让给儿子，自己躲到望仙桥的老宅里去混日子。

如此避世逊位，也算是意料之外情理之中。想开了其实也没什么，反正多年前曾经火热滚烫的血早就冷却了，何苦还挺在这个高位子上受苦受累呢？还连累子孙们到自然登基时早就是老头儿了。

事实上，这时他的皇太子也真的不小了，是位四十九岁的——中青年干部。

详细说一下赵昚的家庭。首先他是位优秀的丈夫，罕见的程度和第二次统一中国的隋文帝有一拼。杨坚平生只有独孤皇后一位正妻，所有孩子都由这一个女人生养，所以平时总是很得意地说，他家绝不会发生骨肉相残的事儿，都是同父同母一奶同胞的啊！

赵昚也如此。

赵昚有三个儿子，都由郭皇后所生，分别是长子赵愭、次子赵恺、三子赵惇。赵昚称帝之后，分别受封为邓王、庆王、恭王。

自古立储先嫡后长再贤。按这个顺序，长子赵愭是当仁不让的，可是南宋却偏偏很长时间没有皇太子。这事儿很反常，但也好理解，还是出于赵昚无可挑剔的孝顺。

他不是构构的亲生子，在赵构的有生之年当皇帝都满心愧疚，那么再把皇位早早地传给自己的儿子，还能以人类自居吗？

赵昚的三个儿子就这么拖着，个个从少年长到青年，结婚，直到赵昚的孙子出生之后，才算争出个高低名分。那就是著名的南宋产房时钟快慢事件。

那是在南宋乾道元年（公元1165年）七月初一。皇长子赵愭的长子诞生，邓王府以公文的方式向朝廷申文报备，证明这个孩子是嫡长子的长子，即皇嫡长孙。

这是天大的喜事，且符合法定程序。

举国即将欢庆，却被突然打断。三皇子那边反对，说他和王妃李氏的儿子早在两个月前就生了，连名字都取好了，叫赵挺，所以这才是皇嫡长孙。

可是为什么没向朝廷申文报备呢？面对这个问题，恭王府方面不予理会，而是抓紧时间在当天就把文件程序走完。也就是说，除非对比时辰，要不然这两个孙子就是同一天出生的。赵挺无论如何也不比邓王府那边少什么。

这只是开始。

要争就争个清楚明白。第二天秘书少监、恭王府直讲王淮去见参知政事钱端礼。对，就是隆兴议和时在前线把赵昚卖了的求和派大臣。那时南宋暂时没设首相，他这个参知政事代行首相事。王淮对他说："五月二十六日恭王夫人李氏生了皇嫡长孙，请讨论有关典礼。"

钱端礼大怒！

宰相为百官之首，你这个小小的亲王府管事居然敢命令我怎么做，简直大逆不道不知所谓！往小里说这是狗仗人势，一副亲王家豪奴做派；往大里讲，这是在蓄意压制官场，混乱宋室血统继承，是欺君灭伦的重罪；再往近些说，就更让宰相大人受不了了。

邓王的夫人姓钱，钱端礼的钱，他就是刚生的那个孩子的外公。这个恭王府的管事居然要他去办理拆外孙子台的文件，简直是当面嘲弄，是可忍孰不可忍！

作为可以成功暗算皇帝搞垮本国战备的知名坏蛋，钱端礼是很有内涵的。他没有当面暴怒，而是把王淮带来的申请文件留了下来，第二天上交给赵昚。他引用中国封建时代社会制度的最大基石《礼经》中的话给产房时钟事件定性。

嫡庶之分长幼之序不可违。

在这条天地法规一样的准则的压制下，三皇子无话可说，他连同他背后的那位南宋最具传奇性女士都哑口无言。钱端礼乘胜追击，两个月之后，把女婿扶到了皇太子的宝座上。赵愭赢了，皇长子成了皇太子，谁都挑不出毛病，连赵构都只能微笑鼓掌。

至此，南宋皇廷的配置终于完善了，太上皇、皇帝、皇太子、皇太孙，四世同堂个个健康，可以说是有宋以来最兴旺的时候了。

再不像北宋时期的真、仁、英、神、哲五代君主，不是晚年发疯，就是中年发疯，不是晚年生子，就是中年无子。

这种局面持续下去，无疑会带来长时间的稳定，这对急于振作的南宋、赵昚实在是太重要了，堪称中兴之必不可少。

可惜好景不长，只维持了不到两年。时间定格在南宋乾道三年（公元1167年）的早春时节，皇太子赵愭替皇帝去原庙主持国忌日上香仪式。一切按规范进行，近中午时皇太子一行人回家，走到贡院，也就是每次科考的考场时出事了。

那天贡院的门前人山人海，堵得水泄不通。这一定是出了什么大事，可对于皇太子一行来说，什么事都没有，只要前面的人堆里没有太上皇、皇帝这两个人，那么这条道必须迅速为皇太子让开，所有人一律闪在路旁躬身避道。

这是帝国的铁律，所以皇太子仪仗里的执金吾举杖呵斥，做得理直气壮。却不料一下子捅了马蜂窝，对面那群人居然冲了过来，把皇太子的车驾团团围住，连吼带推，让太子殿下瞬间陷进了暴动般的激情里。

赵信是个文弱的男子，平生喜欢、崇敬的都是儒家人物，他从来没想过在儒教的圣地之一、国家科考取才的重地——贡院门前，居然会有这样的遭遇。

这实在是赵愭的不幸，他没打听清楚就从这儿过，纯粹是自己找麻烦。这一天是科考不成功的举子们补考的日子，挤在他前面的像抢最后一根骨头而咬破头的那群人，就是传说中的不良重考生。

这群人已经站到了悬崖边上，谁还能再保持冷静？偏偏这时候有人喝令他们让道，他们除了拥上来以更大的声波吼回去以外，还有第二条路可走吗？

这一事件再一次证明了宋朝是读书人的天堂这一不二真理。皇太子在车驾中被吼得魂不附体，立即重伤了。回去之后“惊愕得疾”，怎么治也治不好，拖到夏天之后还很不巧中了一次暑，于是他死了。

南宋的皇太子殿下，就此憋屈落幕。

帝国继承人问题再次浮出水面，按说二皇子、三皇子重新看到了机会，可是还有皇太孙在，自古以来太子死得早，太孙直接上位是成例，用来保证长房永远的优先权。

而这时，皇太孙非常健康，那位与皇太子争产房时间的三房长孙却已经病死。可以说，南宋皇室的长房系统仍然坚挺。

那就只有捣鬼了。

大半年之后，三皇子赵惇的神奇老婆再一次启动，她又生了，是个儿子，而且生之前她声称自己做了个梦，梦见一轮红日从天而降，落进她的院子里，而她身手敏捷，迅速地用手托住了太阳，之后她才怀孕、生产。

这个梦在宋朝是一个巨大的荣耀传统。

宋太宗赵光义他妈梦见一位神仙捧给她一轮红日，她接受了，才生下的这位宋朝二世祖；真宗皇帝他妈梦见一轮红日下落，她以裙裾托着，才生下了真宗。

对比一下接受太阳的方式，赵惇的老婆是用接的，明显高于真宗的妈，比太宗的妈杜老太太差一点儿。可想而知，这个孩子的前途无比远大！

该小孩儿名叫赵扩。

这个出生前奏被宋朝官方认可，并出示文件存档编入国史，向

全世界宣布，这是真事！

第二十一章 十年主角李凤娘

历史会证明，这个梦做得是多么伟大。所以，我们应该关注一下这个善于做梦、勇于宣传的产妇了。这女人姓李，在中国历史上独具特色，奇妙之处连武则天、叶赫那拉氏等强力女士都比不上。她叫李凤娘。

李凤娘的出身很一般，她爹是庆远军节度使李道。一个武职人员，节度使官职。说实话，这在宋太宗后期就已经拿不出手了，说出去都觉得丢人。

可是她家的家传功夫就是会造势，她的儿子出生前她能做梦；她出生前的场景是梦想照进现实，她家的门前突然间从天空降落下来一大群黑色凤凰！

从后面发生的事来看，当天有鸟降落是肯定的，黑色也是肯定的，至于凤凰肯定是假的，那一定是一大群乌鸦。

这种家风可想而知，一定会和各种各样的灵异人物长期挂钩，有频繁的互动。在李凤娘十多岁的时候，也就是快成年要嫁人之前，她家来了一个当时非常著名的道士，叫皇甫坦。这个道士看见李凤娘后立即震惊，下断言说，此女贵不可言，一定会母仪天下。

皇后。

这两个字映进李家人的心里，立即折射出无限的激情。可是怎样操作才能达到目的呢？就算宋朝的皇后大多出身一般，也不等于只要一般就肯定能中奖吧！

这就要继续借助于灵异人物。

皇甫坦是南宋的林灵素，进出皇宫，面见皇帝，就跟饭后串门聊天一样随意。某天，他去德寿宫见赵构，开门见山地说："臣给陛下做媒来了。"

赵构愕然。

皇甫坦微笑："臣走遍江南，给陛下寻得位孙媳妇。"他用各种专业知识详细地论述了李凤娘几乎每一处长相都代表着极致的富贵与端庄。

当年林灵素的妖言把赵佶放翻，导致其沉迷于声色犬马，最终在金国劳动改造至死。现在对赵构也具有同样的杀伤力。赵构马上就信了，没去征求赵昚的意见，直接拍板定案。

李凤娘嫁入宋室，成了皇三子赵惇的老婆。

这和母仪天下只是贴了点边儿，却还离着十万八千里。从嫁过去那天起，李凤娘就看着她的老公发愁。嫡，占了，可上面的两个哥哥得怎么办？

唉，退而求其次吧！做不了老板娘，只好去做老板的娘。她打定主意一定要在皇太孙的事上争一次。可惜，产房时间表计划没成功。天照应，赵愭居然如此脆弱，被不良重考生集体吼了几声就咽气了，这简直是上天给她开了一道方便之门，就看她怎样利用了。

前面说过，她拿出了家传本领，加上肚子争气，生出了一个与宋朝皇位继承人流程精确吻合的太阳儿子。历史证明，这一招是决定性

的。

要反向思维才能明白这女人的强大，相信每个人都清楚，这婆娘在说谎。天上掉下个大太阳，她用手接住了——实际上天上无论掉下来什么，女人的第一反应都是把手缩回来，放在自己的嘴上，然后尖叫。

可问题是谁能拆穿，谁敢拆穿？这事儿不言自明，心有多大胆，身有多大产，只要敢说，就没人敢不信。

李凤娘赢了！

凭借着这个太阳之子，她的丈夫迅速在父辈的眼里升温。三年过后，南宋乾道七年（公元1171年）三月十五日晚间，她如愿以偿了。

三年期间，她的丈夫越发形貌稳重，符合宋室皇子的身份，她的儿子也证明了自己的健康，没有像他的哥哥那样年幼早夭。于是宫里宫外的大人物们都开始忙碌了。

为了让皇三子越过二哥上位，赵昚先暗中咨询当时的独相虞允文，再在当夜由翰林学士锁院起草相关诏书，还把德寿宫也拉了进来，由赵构亲自出面召二皇子入德寿宫过夜，把这个苦命孩子绊在了皇宫外面。

第二天，文德殿里百官齐聚，册立皇三子赵惇为帝国储君，二皇子赵恺进封魏王，出判宁国府（今安徽宣城）。

消息传出，几人欢喜几人怒，赵恺无法压抑委屈，他质问皇爷爷："爷爷留我，却让三弟越位做了太子！"

赵构难得地惭愧了一次，安慰道："儿道是官家好做？做时可烦恼呢。"

呸，当年你还打破了头去争！

四月八日至十二日之间，赵惇往来于显灵宫、太庙、德寿宫等地，向列祖列宗、现存的祖宗致敬；赵恺则在最美的园林玉津园中与两府宰执喝酒。

首相、枢密使为魏王送行。

席间，赵恺向首相虞允文举杯："还望相公保全。"他已经认命了，此次出京就再也不想回来，不想卷入任何政治风波之中了。

虞允文答应了他。

赵恺先在宁国府就任三年，之后改判明州（今浙江宁波），在这两地他穷心民事，颇有政声，可是心情始终郁郁，九年后就死了。

消息传回临安，赵昚潸然泪下。悲凄中他说："当初就是看出这个孩子富气不厚、年时不永，才不立他为储君，谁料到居然走得这么早。"

由此，南宋的皇长子、二皇子都死了，赵惇自然而然地成为了帝国铁定的接班人。这个班，就在公元1189年，他父亲六十三岁，他四十二岁时接过来了。

终于等到了这一天，赵惇成为了南宋开国以来的第三位皇帝，却难以产生快感。他真的是太成熟了，头发胡须都已经斑白。为了提早上位，他把胡子亮给父亲看，他多次请皇祖母——赵构的最后一位皇后吴氏吃饭，帮忙说情，都没能提前登基。

这让他对自己的父亲积怨甚深。

这一点赵昚有所察觉，但没往心里去。人总是用己心映彼心，以为自己是怎样做的，那么就会相应地得到怎样的回报。

尤其是中国传统意识里的因果报应，更是深入人心。所以赵昚是镇定的，他以天下少见之至诚对待赵构，他的亲生儿子怎么会对他不好？

这绝对不可能。

这样想着时，他忽略了一个人和几件事，认为那些不值一提。那个人叫黄洽，时任官居枢密院使，是军方的主管。

那是在内禅的前夕，赵昚留下了东、西两府的宰执人员，最后一次咨询他们的意见。与会者都交口称赞皇太子非常完美，内禅意味着更好的明天。

唯有黄洽沉默。

赵昚问他为什么，黄洽才说："儿子是好儿子，儿媳妇却是个祸根，李凤娘根本不足以母仪天下。"赵昚怒形于色，大不以为然。

黄洽立即辞职。临行前说："异日陛下思臣今日之言，欲复见臣，亦不可得矣。"

这句话让赵昚觉得有些凄凉，觉得这位大臣既清廉复高傲，半点都不留恋权贵，难道是自觉不久于人世，再没有相见之期了吗？

他一点儿都没有意识到，不复相见，不只是黄洽会死这一个可能性。也没有想起这些年里发生的关于李凤娘的一些事。

李凤娘是一种很难界定的生物，她的存在，是辽、金、西夏、蒙古、北宋、南宋加在一起也独一份的。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每个理智健全的人，不管是男的还是女的，在做某件事之前，都会先考虑一下自身的实力、家族的实力、身份……一句话，要量力而行。

可李凤娘不是这样的。

这女人出身一般，家族没有半点可以支撑她的地方。而她自己的实力，根本谈不到。她没法结交外臣，自始至终，没有哪位宰执人员与她内外勾结，形成利益链条。至于她的身份，也不能带给她想要的那些特权。

试问她丈夫没登基之前只是皇太子，上边有皇帝外加太上皇，她有婆婆还有太婆婆，她是个地道的封建社会小媳妇，这身份能让她干吗？

常看电视剧的人都知道李凤娘的家世，她只能成为经典后宫戏里的受虐女主角。可这女人就是有本事把一切都颠倒过来，去虐待别人。

包括赵构、赵昚、赵构的老婆、赵昚的老婆……

李凤娘在皇宫里行走，走到了公公赵昚的面前，向他诉说皇太子也就是她丈夫的亲信部下有很多不是。具体呢，就是没有按照她的指示去做。

赵昚很烦，让她滚远点。皇太子的亲信也是朝廷命官，办的是公家事，要你后院女人说什么三道什么四？何况那都是我配备给儿子的，他们做事，都是我指示的！

李凤娘高高地昂起了头，没有像从前那样装鹌鹑，仿佛被她出生时那种黑鸟附体了一样，款款地走出了皇帝公公的视线。

她没回她的院子，而是坐车出宫，去德寿宫。

第一，她私自出宫；第二，她未经宣召就去觐见太上皇。这都是莫大的犯规，足够她停职反省的了。可李凤娘就是不在乎，她来是向赵构反映问题的。

她的老公公皇帝赵昚的问题。

皇帝简直糊涂，给她丈夫找的贴身公职人员个个不称职，她忍无可忍，去申请调换一下，居然被拒绝了。

这——这太奇怪、太说不过去了吧！

赵构默默地注视着这个由他所选择的太子妃、孙媳妇儿，心里暗暗咒骂职业骗子皇甫坦。都是这个道士骗了他，这样的女人居然是上天注定的母仪天下之人？当然，他绝不会埋怨自己的。因为这一切，他才是始作俑者，他甚至亲自出手绊住二皇子，才让这女人的丈夫上位。

岳飞都可以冤杀，这样的小事又怎么会扰乱他的心理平静。

赵昚的反应就激烈得多了，他真的没有料到，一个小小的后宫女人，一个太子妃而已，居然敢越级向太上皇反映皇帝的所谓失误。

赵昚大怒，警告李凤娘："以后要向皇太后学习，要雍容大度、待人以宽，再插手政务，小心废掉你！"

这话不可谓不重。废掉之后，就是幽禁、赐死！相信每个后宫生物都会在这种力度下瑟瑟发抖。可李凤娘不这样，她毫不畏惧，仍然我行我素。

没有任何一个历史学家能分析出来她不害怕的理由。她凭什么呢？家世、地位、内应、外援、钱财、军队，哪一样都没有。

可她偏偏就是不怕，反而是愈演愈烈。

她丈夫赵惇当上皇帝之后，她的行为已经上升到肆无忌惮、主动攻击的程度。某次她闹得实在不像话了，赵昚的皇后，当时的太上皇后谢氏好言相劝，要她注意与身份相匹配的礼仪风度，不要做出格的事，不要干预政务。

小户人家的婆婆训示，儿媳妇也得乖乖地听着，何况婆婆是太上皇的老婆。可李凤娘不，她立即反唇相讥："我是官家结发之妻，名正言顺，有何不可？"

此言一出，赵昚怒不可遏，谢氏脸色苍白。这实在是太伤人了，赵昚一生有三位皇后，元配郭氏早死，只活了三十一岁。第二位夏皇后也没能始终。这位谢皇后本是赵构的吴皇后赐给赵昚的一个宫女，逐年第及由贵妃而至皇后的。

名虽皇后，毕竟不是原配，更谈不到结发之妻。……有这么揭人短的吗？就是不顾忌宫女出身的婆婆，也得顾忌一下太上皇老公公的感受吧！

赵昚真火了，决心废了这个混账婆娘。这时他住的地方是原德寿宫，现改名为重华宫，这里照例成为了南宋政权真正的核心之地。他找来了当年的老师，此时整个南宋年最高、德最盛的前首相史浩。史浩这时快八十八岁了，这是个空前的纪录，比赵构高，甚至高于整个两宋官场。

他就是不死，一定要做完这件事，才会闭眼。

史浩颤颤巍巍地走进皇宫，最后一次帮助自己的学生。说李凤

娘这个女人啊，真是该废、该杀、该冷冻，可是，现在新皇刚刚登基，就废掉皇后，这是原配皇后，让天下百姓怎么看、怎么说呢？

皇家的礼仪脸面是重要的，是全国乃至外邦的表率，是世间文明程度的一把尺子，是绝对不能有瑕疵的。

赵昚默默地听着，心灵深处最敏感的那根神经再次发作。他是要面子的，但凡与脸面有关的事，比如复国、复仇、受书礼、叔侄年岁相差太大等，他都会不惜一切代价去抹平。为了面子，连皇帝都可以不当了，何况忍受一个小小的女人呢？

李凤娘再次逃过一劫。

这对李凤娘来说，都习惯了。雷声大雨点小，赵家都是些手不见血的男人，她早看透了，所以从心底里往外地不怕。之后更加我行我素，想方设法地丰富自己的人生。

这对赵昚来说，只是为了体面人生而作的一点点妥协，哪怕之后他变得死要面子活受罪，也没什么了不起。

只是他真的没有想到，这个罪他到底受不受得起，他的国家、他的皇子到底受不受得起！那时他当然想不到这些，在重华宫的旷世美景里，他觉得日子像从前一样，太上皇待皇帝以慈，皇帝报太上皇以孝。

如此，天下更有何事？

本来也没什么事，只是多了个李凤娘而已。话说自从赵惇登基，南宋的军、政、财三事都很平静。南北无战争，政治也稳定，钱财永远告急又永远丰腴，这个怪圈一直到南宋灭亡前不久才被打破。赵惇需要做的只是摆各种姿态。

他向臣下求言，大家可以就军国大事以往和以后的举措随便说。

这是题中之义，每个皇帝上位后都会如此这般一番，求个好名声。之后的各种换臣子、任亲信、更新吏治等手段才会展开。

赵惇没能熬到“之后”，求言还在进行中，他就出事了。准确地说，是李凤娘出事了。她被册为皇后，刚刚得意了没几天，突然间被刺激得发狂。

她的周围出现了海量的美女！

这实在是对她最大的挑衅，让她忍无可忍，却又说不出什么。因为她丈夫的地位提高了，皇太子转正，当上皇帝后自然要加大服务力度。皇宫深处，佳丽如云，都是赵惇的标准生活配置，她再怒再烦，又能怎么样呢？

两宋皇室内部，无论是皇后还是皇太后，都以仁慈面目示人。像明、清两代，几乎每天都有被打死的富婢、太监尸体从宫中拖出去的事，在宋朝从来没有过。

所以按规矩、看传统，李凤娘除了忍受之外，没有第二个办法。

李凤娘的一生从来就没忍过谁。在她的观念里，但凡让她不愉快的，下场只有一个，那就是所有人都别想愉快！

不只是当事人倒霉那么简单。

针对美女成群事件，李凤娘处理得非常果断。她先是非常安静

地观察，像鳄鱼一样一动不动，直到猎物出现。一个宫女中奖了。

那天赵惇要洗手，这个宫女捧着金盆过来侍候。只见金盆映清水，双手似柔荑，雪白粉嫩得很。赵惇一时兴起，不禁赞了一声，好一双白手！

几天之后，李凤娘派人送了个食盒，赵惇很随意地打开，往里一看，差点没吓晕。里边哪儿是什么食物，竟然是双雪白粉嫩的人手！

四五十岁的一对老夫妻，吃飞醋居然做出如此残忍恶毒的事来。可恨、可恶，亦可笑。但效果是良好的，从此之后，皇宫里哪怕再新添多少美女，都远远地躲着皇帝，再不敢显露半点风情。

赵惇也深受教育，时刻提醒自己目不斜视、非礼勿做。

李凤娘虎躯一振，霸气侧露，震住了整座皇宫。之后闲来无事，想起了另一件至关重要的事情。话说南宋的宫廷是别有特色的，当了皇帝并不算什么，一定要禅让，当上太上皇，才算是爬到了世界之巅。比如赵构，比如赵昚。

女人也一样，皇后的身份明显不如皇太后那么耀眼。

为了让自己的荣耀长久化，李凤娘想到了自己的太阳儿子赵扩。每当想起这个名字，我都深深地为南宋整个宫廷的文明程度折服。太有才了，居然给最有培养价值的皇子起了这么个不大吉利的名字。

长平之战没人不知道吧！

哪怕同音不同字，这也够瞧的。

太阳儿子现在的爵位是亲王，封号“嘉”。这和当初他爸一样，地位很尴尬，身为皇帝之子，却不能顺理成章地过渡到皇太子。因为还有太上皇在。

天下没有不疼儿子的父亲，早于李凤娘，赵惇已经就此事请示过了，可惜没通过。太上皇的答复是：“当初按例本应立你的二哥，因为你英武像我，才越位立你。你说皇太子吗？现在你二哥还有儿子在。”

意思很明白，像北宋开国第一任太后搞的金匮之盟里兄终弟及，约定宋太宗百年后，皇位回归太祖儿子一样，赵昚想补报自己的二儿子，让皇位转向传承。

可怜天下父母心，赵昚爱每一个儿子啊！当然，这里面还有另一个说法：嘉王，也就是太阳儿子赵扩很早就被鉴定为弱智。

让一个智障者治理国家，何其荒唐。

赵惇也知道这有些过分，于是没怎么坚持。消息传到后宫，李凤娘开始心烦。太上皇怎么可以这样呢，难道这至高无上的宝座只是暂时性的，时间到了还得上缴？

不行！

她和谁也没说，悄悄地准备了一番，等到了一次三世同堂的家宴。这样的机会很多，赵惇上位之后，有每月必须四次去重华宫觐见的规定，双方几乎每个星期天都见面。

这次照常吃了顿团圆饭，吃了一半，李凤娘突然向太上皇正式提出，要自己的儿子当皇太子。赵昚大为不悦，后宫议政是国之大忌，一国之母怎么这样没分寸。他当场拒绝。

太上皇的回答有理有据，无可挑剔。可李凤娘居然立即就火了，这女人脸色阴沉，当面质问赵昚：“妾，六礼所聘；嘉王，妾亲生

也，何为不可？”
这话明着是质问，暗地里是骂人。
六礼所聘还情有可原，亲生——这是在当面嘲讽赵昚当年当皇太子时的艰难，因为他不是赵构亲生的！天下有没有这样的女人，当众抽老公公的脸。
赵昚怒不可遏，有心说什么，儿子却在身边；有心做什么，孙子却在身边，他只能强忍怒火拂袖而去。到这一步，别说一个皇帝之上的皇帝了，就是对一个平民百姓来说也是奇耻大辱了吧？
赵昚却没采取任何惩戒手段！
李凤娘更加得寸进尺。赵昚没有当面痛斥、严厉处罚她，让她加倍地觉得赵家是好欺负的，既然如此，干吗不把欺负进行到底？
从这一刻起，李凤娘开始了通杀赵宋皇家所有男丁女眷的行动。对于赵昚夫妇，她不停地提要求，不停地展示蛮横天赋。
简单粗暴，非常有效，气得老两口要死不活。
对她的丈夫赵惇，这女人仍然是这一招。其实说起来她也只有这一招。她的本质只是个泼妇而已，除了这个还会什么呢？但问题是，一旦一个女人真的很泼、很蛮、很浑的话，她基本上是无敌的。不管是在家庭里，还是在社会上，她都无往而不胜。
态度决定一切，这也算是一个例证吧。
李凤娘在蛮横中逍遥自在，某一天好运从天而降，她的能力升级了。这来自于一群太监，这群太监发迹于赵昚时代，他们曾经给赵昚带来过亲人般的温暖，同时在外界得到了赵昚亲人们的权力。顺便说一下，赵昚的一生都对身边人非常体贴、宽容，众所周知的例子就是史浩。不论这位老师做过些什么，是丧师辱国，还是阻碍他的理想，都不会激怒他，更不会得到什么惩罚。
太监们的好日子在赵惇上位后结束。赵惇讨厌这些好搬弄是非、贪钱捣鬼的太监。某天脱口而出：“等过几天手闲了就把他们都砍了。”
太监们的信息网四通八达，瞬间就在皇宫的各个角落里知道危险临头了。怎么办？四下张望，发现唯一的靠山在宫墙之外好几条大街外的重华宫里。只是远水解不了近火，哪天变成死尸了那边都不会知道。危急中，他们迅速找到了另外一个救星。
李凤娘。
这很符合逻辑，哪怕之前李凤娘没有表现出半点对太监们的怜悯或者说好感，但皇宫里唯一一个能迫使皇帝让步的人就是她，那么救星也只能是她。
双方一拍即合。
太监们渴望活命，向往富贵；李凤娘需要羽翼，需要触角。她必须能每时每刻监控丈夫以及皇宫的每个角落和无数个美女。
还有比这更合适的组合吗？
太监们迅速露出了卑劣的本来面目。他们在赵昚的手下平步青云，投奔李凤娘之后，没有半点耽搁地给了赵昚背后一刀。
这一刀源自赵昚的爱心。赵惇自从登基以来身体就出了点问题，主要是心脏方面。赵昚遍访江南名医，寻到一个古方，制成了一丸

药，据说吃了心脏病就能痊愈。

赵昚满心期待，等着儿子再次觐见时当面看儿子吃下去，好亲眼看到儿子病愈。这是深深的父爱！尽管自己年过花甲，儿子已过不惑之年，但是人世间的骨血亲情不会因为任何事而改变。至少赵昚是这样，不管他是不是一位好皇帝，他一生都实打实地做到了对父孝、对子慈。

多么好的一件事，可落在卑鄙无耻的人的眼里，立即就会变成另一副样子。

太监们把药丸的存在告诉了李凤娘，李凤娘经过卑鄙基因加工之后，转告给了赵惇。她这样说："上次家宴时太上皇不同意立嘉亲王为皇太子，就是打算要废掉你。现在重华宫准备了一颗药丸，等你去吃，万一你吃后有个三长两短，要我与嘉王怎样生活？"

说完李凤娘非常罕见地哭了，周围的太监、宫女立即配合，一时间皇帝的寝宫里悲声一片，往赵惇的心灵里注入了大量的泪水。

赵惇沉默了，他或许不疼李凤娘，但疼儿子。老爸想剥夺他的生命他无话可说，可剥夺儿子的继承权这实在让他难以接受。

一颗毒草在赵惇的心里生了根。这时他可以用理智、孝顺等世间公认的公理来压制它，可它在不停地疯长，直到机缘到来，突破他的心灵壁垒。

这次突破仍然来自于李凤娘，这女人寻找一切机会圆满她自己的人生。事情发生在南宋绍熙二年（公元1191年）十二月十五日。这一天是赵惇的大日子，他登基之后第一次祭天地。这是历代皇帝都极其重视的隆重大典。尤其是宋代，它上升到了一个让皇帝都得加班工作的高度。

十五日主祭，十四日赵惇就离开了皇宫。他必须率领皇室成员去太庙受誓戒。流程非常复杂，沐浴薰香等都只是前期的准备工作而已，做完了这些，他还不能回家。因为后宫佳丽无数，万一皇帝把持不住呢，难道让他第二天带着一身的胭脂粉香去祭拜上天？所以，在祭祀活动结束前，皇宫里只剩下了李凤娘一个主事者。

李凤娘等这一天很久了。赵惇前脚刚离开皇宫，她立即宣布后宫进入紧急状态，所有嫔妃不许擅自走动，除黄贵妃外。

提一下赵惇的后宫情况。女人迅速布满了赵惇周围，可有独立院落的只有不多的几位，分别是黄贵妃、张婉仪、武才人、潘夫人、符夫人、大张夫人、小张夫人。最尊贵的当然是唯一的一位贵妃——黄氏，她的出身特别，虽然不算高贵，但他却是南宋第一太上皇赵构当年赐予赵惇的，哪怕是出于尊重，也注定了位居后宫之巅，只在皇后一人之下而已。

更何况她非常可爱，让皇帝着迷。

这让李凤娘情何以堪，她的眼前不停地出现一双双洁白粉嫩的小手。她很奇怪，她砍了赵惇只赞叹过一句的宫女的手，可为什么女人们还不离她丈夫远一点呢？

尤其是这个黄贵妃，仗着身份特殊，总围着赵惇转，赶都赶不走。那好吧，现在赵构死了，赵昚在重华宫，赵惇在主祭前夜不回来，看看这时谁还能阻止她李凤娘。

李凤娘在皇宫深处虐杀了黄贵妃。

注意，是虐杀。据史料记载，其残酷程度可以与历史上最著名的两次后宫虐杀——汉朝吕后虐杀戚夫人，唐朝武则天虐杀王皇后、萧淑妃相比。

杀完人后，李凤娘心情舒畅，向丈夫通报结果，说黄贵妃得病“暴死”。这大概是示威的意思，能让她的快乐升级吧。然后，她走出皇宫，去著名园林玉津园散步游乐。

赵惇在斋宫中接到消息，他没法相信半天前还活生生的黄贵妃会无疾暴卒，自己的婆娘是什么动物他很清楚，这一定是李凤娘搞的鬼！他一时间痛悔交集、五内如焚，可是限于祖规，没法回宫，只能默默地哭泣，继续执行自己的任务。

祭天地大典在下半夜丑时七刻开始。当时夜色明朗、星月璀璨，天地一片祥和。赵惇身着冠冕，手执玉圭，走上了祭台。这情景非常的天人合一，像是上天也对南宋的第三位皇帝露出了微笑。

但是，不知为何，突然之间狂风大起，飞沙走石，祭台上的灯烛全被吹灭，四周瞬间漆黑一片。没等人们反应过来，一两片火星飞到了台边的帘幕上，火焰升腾，祭台一下子被火焰包围了。接着巨大的帷幕倒了，火舌遍地，迅速蔓延，变成了势不可当的大火。

赵惇惊呆了，他站在主祭的位置上，所有人都离他远远的。事发突然，没有人能反应过来赶到他的身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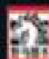
而狂风烈火愈刮愈烈，像是一定要把他烧死在祭台上。关键时刻，大雨夹杂着冰雹劈头盖脸地打了下来。

如此这般，乌云、大风、火焰、大雨、冰雹……这绝对是魔幻大片嘛。好不容易风停雨歇，终于看见了星斗微光，陪祀人员清醒了过来，他们终于想起了皇上，却发现四周一片狼藉，乱成一地的祭品中间，赵惇惶恐无助地跌坐在地。他衣衫零乱、神情木然，连手里的玉圭都不知去向，嘴里念念有词，不知在说些什么。

侍从们一拥而上，扶起他退下祭台，赶回皇宫。这时没有谁知道，宋朝历史的转折点到了。赵惇的人生已经拐弯。

如果这是宋史

南宋卷



官宦王朝

历时五年，口碑最好，解开宋史三百年沧桑与疑问。

大结局 ③

高天流云◎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梦魇江南
第二章 两朝内禅
第三章 韩国戚与赵皇亲
第四章 宰相飞头去和戎
第五章 蒙古史诗
第六章 西北落日
第七章 一战江山野狐岭
第八章 天亡此仇
第九章 西域传说
第十章 最愚蠢权臣
第十一章 最成功权臣
第十二章 李全之殇
第十三章 亡西夏
第十四章 百年最强了无痕
第十五章 端平入洛
第十六章 南方天空最后一抹晚霞
第十七章 阎马丁当，国势将亡
第十八章 云南桃源
第十九章 上帝折鞭处
第二十章 暮色襄樊
第二十一章 伯颜下江南
第二十二章 一片降旗出临安
第二十三章 千古悲恸难言处
第二十四章 崖山之后看中华
后记

第一章　梦魇江南

南宋绍熙二年（公元1191年）十二月十五日凌晨三时左右的祭天地大典是一个超现实主义的魔幻表演舞台，在极短的时间内祭台上经历了晴空万里、乌云、大风、火焰、大雨、冰雹、晴空万里的变化。云收雨住之后，台上一片寂静。

唯一的近距离观赏者宋光宗赵惇表情呆呆的。当时人们觉得他是被吓呆了，事后才发现他是被吓疯了。

关于被吓疯的原因，很多事后总结者都认为是他本身的心理承受力实在太弱。这是无解的、先天的，比如他的大哥原皇太子赵愭就是被一群不良重考生隔着轿子“吼”死的。

因此老天爷的近距离错乱型发作，他怎么能承受得住呢？

这一点相信赵惇本人也无话可说，只是会觉得委屈。难道他快五十岁的人是吓大的吗？人家也是正常长大的爷们儿，打雷下雨收衣服每年都见过。

只不过这一次他心里有鬼。

祭祀前一晚，他老婆——南宋皇后李凤娘派人来传话，他的贵妃——他最喜欢的女人黄氏突发暴症死了。对此他心知肚明，以他对李凤娘的了解，黄氏一定是她虐杀的。

之前他随口称赞了一个宫女的手好看，他老婆就能砍下那双手，放在食盒里送给他，让他近距离欣赏。这次趁他没法回宫，那死女人还不乘机除掉情敌？

天色突变，祭坛崩坏，这一定是获罪于天，上帝怪他娶了个恶女人，降下了灾祸！相信每一个生活在古代的人都会这么想，不管他是中国人，还是外国人。

赵惇被内侍们扶上车驾，赶回皇宫，直接陷入了重度昏迷。这时没有谁知道这次惊吓的后果是什么，以至于处理的办法只是找太医、找太上皇等传统套路。

太上皇赵昚、太皇太后谢氏立即赶了过来。到了之后，二位马上火冒三丈怒不可遏。他们所看到的是：儿子赵惇脸色灰白，神色惊悸地躺在床上，满嘴胡话，陷入了深深的噩梦里不能自拔。

而床边，却没有皇后李凤娘的影子。

这女人哪儿去了，还有比照顾皇上更重要的事吗？！口口声声说她是皇上的结发妻子，却在丈夫重度昏迷的时候玩消失！

赵昚快气疯了，他实在是后悔，当初为什么会千挑万选，给儿子定了这么个老婆……不过这是他老爹赵构越层决定的，他也没法否决啊。

怒火中，李凤娘终于出现。她在一大群太监的簇拥下款款而来，面对太上皇的愤怒，这女人表现得非常镇定。

问病因。

答：皇帝很可能是饮酒过量了。这是全天下都知道的，赵惇酷爱杯中物，喝起来没日没夜，谁劝也不听，包括他父亲、他爷爷。

问为什么消失。

答：去找太医，核对病情，好仔细治疗……赵昚的怒火瞬间再高涨三尺，这混账女人，居然当面撒谎，有皇帝病在后宫，皇后去太医院了解病情的吗？！

这是皇帝生病还是农民工生病？

赵昚怒斥："你不好好照顾皇帝，使他病到这等地步，完全不顾宗庙社稷之重。"说完这句，他觉得内容不确切。这女人会把宗庙社稷放在心上吗？根本不屑一顾，要威胁就得抓到她的痛处。赵昚临走前扔下了一句狠话："万一不愈，诛灭你李家！"

赵昚走了，他怒气冲冲地赶回重华宫，想法子治儿子。在他身后，李凤娘露出了阴险的笑容。她当然不是去什么太医院，她有太多的事情要善后。

虐杀黄贵妃满宫皆知，她得压下去，至少不能在这时被太上皇知道。不然老头儿真的怒到暴跳，而她丈夫还在昏迷中，没人挡箭，她就真的危险了。

这时混过去，大事自然化小。

李凤娘是个悍妇、泼妇、没见识的妇、总能把事情搞到最糟糕的地步的妇，可她处理问题时还真是不含糊，第一胆子大，第二看得准，几乎生来就是虐待宋朝官方的料子。

她胆子大，什么事都敢做。

她看得准，知道只要熬过一时，最重视礼仪的宋朝绝不会公开处理她。理由无他，好面子尔，尤其是老公公赵昚，说啥都不会搞出家庭丑闻的。

她安静地坐在皇宫深处，让身边的阉货们全体出动，全力打探这几天宋廷上下内外的动静。处处都得留神，太上皇自然是重中之重，而臣子们也不可小觑。

宋朝的臣子一旦知道了她的所作所为，铁了心犯倔，一定要联名弹劾她，即使不成功，也会搞得她灰头土脸。

阉货们工作认真，很快就有了消息。朝廷上下还是安静的，因为什么内幕都没泄露出去。嗯，看来保密工作还是很到位的。

重华宫方面，太上皇的怒火已经四面八方地暴射，受创最重的是宰相留正。留正，生于公元1129年，现年六十二岁，履历我们不必去关注，正常科考，一步步熬，年过花甲升到宰执。要不怎么说政治家的工作有时就像艺术家一样——一定要长寿才成。

留正的寿命远远没有到头，六十二岁之后还有大把的岁月等着他。这时他站在重华宫里面对太上皇的怒火，表现得非常战栗。

直到他保证以后一定不惜一切地向皇帝苦谏、强谏，才被放回家。之后赵昚展开了救儿子的行动，思来想去，也就只有两个办法。

他在重华宫焚香祝天给儿子祈福消灾：再遍求江南名医，给儿子确诊治病。除这两点之外，他实在是想不出还能干什么了。

李凤娘的心情变得安稳，她知道这一关算是基本上通过了。通过了……她的邪恶本性再次浮现，太上皇那死老头儿吼她、骂她、威胁她，难道就这样算了不成？！

聪明的女人都知道，想修理自己的老公公，还不承担任何后果，办法只有一个——通过她丈夫。那些只知道大喊大叫的女人，只会

在老公公轰然倒地的同时，她自己也一身腥膻，形象尽毁。

李凤娘之前用的招数就很有这个趋势，所以她的声名逐渐狼藉，所要办的事一件不成。比如她亲生的儿子仍然不是皇太子。

此时她却难得聪明了起来。这女人思前想后，太上皇不是最疼子孙后代吗，那就从这里下手。赵惇醒过来之后，她一边向天发誓黄贵妃不是她害的，一边哭成了个泪人，向丈夫倾诉："我劝官家少饮酒，你就是不听。现在你病了，寿皇要诛灭我李家，我李家何处不是，招此罪过？"

赵惇无动于衷。

李凤娘继续："宰相留正得了圣语，如再过重华宫，必留住官家，不让还宫。"

赵惇神色剧变，这让他瞬间想起了最害怕的事。他的皇位是不稳的，他儿子的皇位是没指望的，如果到了重华宫，站在太上皇面前，他会被剥夺得一无所有！

这时，还没有人能确定赵惇得了什么病，病到了什么程度。无论谁，都认为他只是惊吓过度，导致神情恍惚，只需要静静地休养一段时间，就会正常过来。

李凤娘如是想，太上皇赵昚也一样，所以都把他当正常人对待，而整个帝国更是不敢去怀疑皇帝陛下的神经是不是出了问题。

赵惇的行为却与此相反，深深地感动了整个帝国臣民，让每一个人都为之钦佩。那是在祭典魔幻夜之后的半个月左右，赵惇终于断药了，他的身体极度虚弱，连每年只有三次的大朝会都没法升殿主持。

每年三次大朝会，分别是元日、五月初一、冬至日。这是国家重典大礼之日，一般来说，皇帝只要有口气，就得出面。

可赵惇病骨支离，连迈步登楼都做不到，哪能全副皇帝装地出席主持大典？没办法，只好取消。

但是在几天之后，南宋绍熙三年（公元1192年）一月二十五日，法定的每月四次觐见太上皇的日子到了，赵惇却顽强地站了起来，抱病前往重华宫。

那一天，临安城里下起了纷纷扬扬的大雪，赵惇的车驾在大雪中艰难前行，从大内向重华宫进发。这让全临安的百姓都看到了，他们震惊于皇帝的孝道，集体认为这一届皇帝的孝顺前所未有。

太上皇赵昚既心疼又感动，本想多留儿子住几天，不要在风雪严寒中当天返回大内，以免病情反复。赵惇却表示得回去，他会每隔七天就来一次，与父亲相见之日很多。

赵昚无奈，只好叮嘱病好以前，不必再依例过宫问安了。

谁都知道，这是人之常情，父亲心疼儿子的一句随口话。会当真吗？会，至少在儿子病好之前。不会吗？这怎么也不能成为父子长年不见的凭据吧！

事情偏偏直转而下，从这次感动天地感动人民的风雪探爹行之后，整整一年的时间里，赵昚在重华宫里望眼欲穿，也没见到儿子一面。

其间包括了他的生日那天，他的孝顺儿子都没来向他祝寿。

这是自有宋以来从未有过的丑闻，让南宋国内的每一个人都不

齿赵惇的忤逆。孝，乃汉民族的精神内核最重要的一个节点，无论谁与之相悖，都会被人所唾弃，哪怕他是皇帝。

皇帝呢，却振振有词。

这一年里每次应该过宫探望的日子到了，他都会抬出太上皇说的那句话，说："我的病没好，不能，也不敢违背父命擅自探望……"这样的借口反复使用，在半年左右终于过期，臣民们都不信了，心里也从最初的感动变成了厌恶。

皇帝不在乎，他始终缩在皇宫的深处不露面，面对质疑和鄙视，他的应对之道是把理由升级。那句话有效期既然过了，就扔掉好了。下半年他每次应去而不去时，都对外宣称是得到了重华宫的命令，是太上皇命令他不必过宫问安。

这是即时性命令，是每次他都准备好了之后，才由重华宫临时传出的。所以，不是他不孝顺，不看望老爹，而是老爹没兴致，不想见儿子。

看似拙劣的谎言，偏偏无数次之后也没被拆穿。理由无他，仍然还是那个无解的症结——面子。赵昚太好面子了，他怎么能主动站出去向全世界拆穿自己儿子不孝的真实面目呢？

那样，不仅是他儿子的耻辱，更是他的失败。

养不教，父之过。他这样一个一生追求高大全伟大形象的人，怎么会教养出这样一个混账忤逆不知所谓的儿子？

那会让金国的女真人都笑话的！

于是太上皇赵昚只好打掉牙往肚子里咽，默默地接受了这种始料不及更无法理解的现实，用无声来替儿子圆谎，把这事遮住了。

可是外界仍然渐渐地传开了，他的儿子、南宋帝国的第三任皇帝——赵惇的精神出了问题，似乎是成了精神病啦。

这只能怪赵惇的精神病症状比较另类，属于外露型的。如果他像北宋真宗末年、仁宗某一阶段那样，尽管有各种反常，但深藏不露彻底沉默不语，外人还是很难下定论的。可他总是在各个方面勇于表现自己是多么反常。

小的事无数，首先成年累月医生围在左右随时待命，时刻拿出救命的架势，恨不得让所有人都知道皇帝常年垂危。

相比医生，侍卫们更悲催。按说都常年垂危了，就安静地躺着算了，侍卫们也可以轻松些，不必每天早早起床，到宫门外列队等他。但赵惇偏不，他不请假，也就是说整个皇宫系统因为他的不请假而必须每天照常运行。

于是乎，每天黎明前侍卫们盛装列队全副銮驾等待侍候皇帝上班，而日上三竿皇帝还不见影儿。他们继续等，皇宫里终于传出命令。

陛下今天不爽，不上朝了……不必长此以往，只需要连续六七次以上，谁都会脱口而出"有病"吧。这类事口口相传，在临安、江南大地上肆意传播，皇帝的病态逐渐成了臣民们公开的笑谈。

对此，太上皇赵昚痛心且无奈；李凤娘却无动于衷，她觉得这样非常好。她可以随心所欲地做任何事了。

赵宋帝国已经不能再阻止她了！

自赵惇祭坛发病以后，南宋"政事多决于后"。只是李凤娘的执政

水平实在拙劣，几件事之后搞得她自己都兴趣索然。心烦之后，她重新调整了工作方向。

李凤娘开始全心全意地为娘家捞好处。

宋制遵循西汉初年刘邦所定的“非刘氏不封王”之制，严格控制外戚的势力。开国以来，不能说完全杜绝外戚封王，但人次极少，并且基本上是在某外戚年高且病将死未死时才封，属于提前追赠一类。李凤娘打破了这一切。

李氏“三代封王”，连她的侄子都官拜节度使。她归谒家庙时，推恩亲属二十六人，授使臣一百七十二人，门客都荫补进宫。临走前她回头看了一眼，觉得家庙门前不那么恢宏，少了点什么呢？嗯，岗哨少了点。李凤娘下令增加防护侍卫。

人数比赵氏宗庙的还多！

回望皇帝本人，对这些却仿佛乐在其中、乐此不疲。他玩得很开心，主要体现在两件比较重要的事上。

第一件：宰相、皇帝两不相见多半年。

这事儿的起因是一个人的职务调动。这人叫姜特立，赵惇某天心血来潮，突然间宣布，他特别任命姜特立为浙东马步军副总管，并宣他入宫，赐钱两千贯当行装费。

这里面透出了浓厚的亲近味道。

这让宰执大臣们非常不安。

姜特立是赵惇太子府时的旧吏，陪着赵惇从少年、青年到中年一路走来，是他的贴心近人。大家都知道，精神病态里非常显著的一个特征就是没有安全感，赵惇就是这样。在他的内心世界里，父亲是随时要废掉他之人；妻子是暴戾强悍随时海扁他，动辄就搞出人命吓唬他之人；满朝大臣不是太上皇的人就是他妻子的人，总之他极度缺乏安全感。

姜特立这样的旧人是他所渴望的、急需的。

宰执大臣们明白这一点，更看出了这里的猫腻。上任前进宫赐行装钱，两人一见面肯定就分不开了，皇帝会借坡下驴，把姜特立留在身边任职。这等同于外戚、宗室干政，必须制止。

上面是公理，私下还有些恩怨。

姜特立本就是京官，仗着皇帝宠信公开收贿，是留正把他揭发并赶出去的。这时要回来，留正当然百倍警惕。

据史料记载，留正是第一个确信赵惇精神有问题的大臣，但他不说，并且在大臣们质问时义正词严地反驳，他恪守臣子之道，绝不会公开对外宣称皇帝有病，或者直接对皇帝本人说“陛下，您疯了”。

所以他很清楚，和皇帝讲道理是没用的，他直接威胁。

“陛下，四年前是我把姜特立贬出朝廷的，现在无故召他回京，是对我当年的否定。既然这样，我请求罢相。留我还是要他，您一言而决。”

赵惇沉默。

留正等了好几天，不得要领，觉得很可能是力度不够。于是他往前迈了一步，说：“某与姜特立，实难并立于朝，请早赐处分。”

这回威胁生效，赵惇有反应了：“成命已行，朕无反悔，卿宜自

处。”

留正有些傻眼，皇帝的态度很强硬。事到如今，只有比皇帝更硬才行。他从即日起给自己放假，扔下首相位置和全国政务，回家躺着休息。

名曰“待罪”。

他等待了整整七天，帝国正常运转，皇宫平静如常。真应了那句老话儿，地球少了谁都转。留正抑郁，看来力度还是不够！

他搬家，从城里搬到了城外的六和塔，在那儿继续“待罪”。又等了三天，还是啥反应没有，他无可奈何地提笔写辞职信。

按宋朝惯例，到了这步，除非皇帝连续驳回请辞，不然留正罢相是肯定的了。可赵惇有新招，他既不批准，也不驳回，不管首相大人怎么折腾，就是啥反应也没有。

接连被忽视，留正终于无法忍受了。独角戏是吧，没观众是吧，那我就唱到底！他使出了最后一招，把入仕以来历次升迁所有的任命敕令都找了出来，打包送进皇宫里，以示与皇帝彻底决裂。

这一招无比刚烈，可以说再无丝毫转圜余地。相信全帝国的人都会喝声彩，首相大人有种。可惜的是，皇宫里仍然沉默……

这该死的沉默，直接把留正玩死了。他难道真的愿意为了一个政敌可能存在的升迁而辞职吗？一辈子熬到了花甲之年才爬上了帝国首相的宝座，这可不是说扔就能扔下的！

留正有苦说不出，为了实践诺言，还得从六和塔搬出来，住到更远些的范村僧舍里，做出时刻准备远行回乡的样子。

唉，把自己顶在南墙上的人啊，想下来都难。怎么办呢？时间给了留正机会。他在范村里住着，小桥流水人家，枯藤老树昏鸦，看似逍遥实则煎熬地度过了快三个月之后，机会终于来了。

九月四日是赵惇的生日，当时名叫“重明节”，按例百官要由首相带队集体拜寿。首相，由于皇宫深处一直沉默，留正仍然保有这一职位。那么他是去呢还是不去呢？

留正去了，他穿起了久违了一百多天的首相朝服，神态昂然地回到了议事大殿之前。迎接他的，不只是似笑非笑的百官，还有当头一棒。皇帝下令，这一次拜寿的首领不再是留正，而是时任右相，也就是副相的葛邲。

百官们的表情更加微妙了，首相大人何以自处，是不是应该拂袖而去，甚至自绝于宫门之前？

只见留正呆呆地站了很久，之后慢慢地移动脚步，他……走进了百官的队列里。没有自杀，没有离开，他沉稳地站着，非常平静。

好一会儿，有人才突然间明白过来。首相大人站的位置非常讲究，一点都没违反朝廷制度。那个位置是给少保的，留正除了首相头衔外，还有少保一职。

当天留正站在官员队伍里随波逐流给皇帝拜寿。仪式结束，他仍然出城，去了范村继续住僧舍。而皇宫深处也没有作出任何处理他的决定。

首相还是他。

时光继续流逝，转眼间又三个月过去。年底到了，冬至日大朝

会上有个新节目，要给太上皇的妻子谢太后上尊号。这个仪式必须得由首相主持，再用副相，那是对太后的不尊重。这样，留正的田园生活终于结束，赵惇派人召他回都堂理政。

顺便说一句，同时宣布的命令里还有一条：姜特立仍任浙东副总管，但不必持诏入朝陛见了。

两宋历史里绝无仅有的一次皇帝、首相怄气，长达一百四十余天不见面，视国朝政务如儿戏的荒唐事件终于结束了。

天下舆论纷乱，说什么的都有。两位当事人倒是非常平静，留正像什么事儿都没有发生过一样，昂昂然、飘飘然每天上朝下班，毫无骄矜更毫无愧色；皇帝神色欢愉，面对久不见面的首相晴空朗月、纤芥不存，之前互不相让的较劲都不存在了。

这件事虽然很轰动，但在政治环境里并不罕见。世人早已见惯，只要涉及政治，什么样的怪事都可能发生。所以，赵惇是不是个神经病，并不能用这件事确诊。

看第二件事：四川军权更替。

话说南渡以来军帅林立，威猛如韩世忠、奸猾如刘光世、无耻如张俊、精忠似岳飞，到头来都只是春梦一场，十余年后全部成了过眼云烟，能留下的只是一些传说而已。相比之，唯有蜀川吴氏兄弟生前游离于主集团之外，死后仍然独霸一方。

到了赵惇时代，吴家掌权人叫吴挺。

吴挺，生于公元1138年，为吴氏兄弟里弟弟吴璘的第五子，生来智勇双全胆略过人，很早就成了蜀川吴氏的第三代首领。

他很不容易，伯父死后吴家军被赵构一分为三，父亲吴璘只得了其中一份而已。幸亏之后完颜亮南侵、雍熙北伐等大战接连而起，逼着南宋必须倚仗吴璘、刘锜等宿将，这样蜀川的兵权才再度回到了吴氏手中。可吴挺照样过得如履薄冰。

他在蜀川掌权，他的儿子，准确地说是他的次子吴曦留在临安城里“侍奉”天子。谁都知道，这是人质。这就是临安与成都的关系，永远地、毫不懈怠地相互提防监视。

机会在公元1193年六月出现，吴挺死了，吴曦在江南，南宋皇帝只要按部就班地派人入川接收军权，就会拔掉这颗钉子。

这远比当年吴玠死、吴璘还在，而硬邦邦地收兵权好得多，一切只等赵惇一句话。奈何他偏偏就是不说，实在逼急了，他把吴挺的死亡通知扔到一边，愤怒地吼一声：“吴卿明明还活着，你们为什么骗我说他死了？！”

这句话雷倒了南宋全体朝臣，让每个人都欲哭无泪。陛下，就算您真是金口玉牙，也不能这样乱讲吧，吴挺明明死了嘛……

没死！

赵惇斩钉截铁，不可置疑地下了定论。

于是大家只好沉默。

这个时期正好是南宋史上最微妙的一段。太上皇每天只是发呆想念儿子，但是恪守风度，他绝不主动去大内探望，并且还是风度的原因，他绝不主动插手朝政；李凤娘醉心于为李氏宗族争利益，别人的死活，尤其是川娃儿的死活，她半点都不在意；首相……留正在范村的僧

舍里装十三呢，装得极其投入，全部政务都扔到了一边。

整个南宋朝局居然是赵惇这个神经病患者说了算。

这创造了一个纪录，改变了一个人的命运。纪录是由于赵惇坚信吴挺还活着，说什么都不派人去接收蜀川军权，于是在大半年的时间里，那边一片真空，没人能下任何军事命令；改变命运的那个人是吴曦，他是这件事的唯一受益人。

吴曦传承了他祖父吴璘的一些特征，性格早熟，生有大志，举止英武。这本是极可贵的，可是生在了吴曦的身上，就成了悲剧。

他年幼时的某天，父亲吴挺问他志向，小小年纪的吴曦昂然说道"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男儿当……""当"的一声，他被他爹一脚踢了出去。小吴曦在地上翻滚，掉进了一个火炉里。他的脸被烧坏了，从此人们叫他"吴疤子"。这一脚踢醒了他，他再也不说那些豪言壮语了，同时也不恨他的父亲。他记住了自己的身份——人质。

人质要雄心来干什么，说出口又算是什么？！

压抑，让本来英武的心变得阴沉。人质的生涯，让吴曦对南宋皇廷没有半点的归宿感。而他的父亲突然死亡，让他焦急万分，眼看着家族基业——那些由祖父辈奋战一生才积攒下的基业就要被他人劫掠。他急，他恨，他无能为力，只能继续安静。

谁知道赵惇却偏偏让那个位置空着！

这大半年的时间，正是改变宋朝格局的关键时段。之所以关键，之所以改变了南宋的格局，是因为赵昚、赵惇这对父子之间出了大问题。

赵惇在公元1192年年初得病。这一年里他用各种借口掩饰，无论如何不去重华宫探望父亲。在年底的会庆节，也就是他父亲赵昚的生日，十一月二十八日这一天达到了一个让全体国民都无法容忍的程度。

他说自己病得太重，实在没法出宫，太上皇也体谅到这一点，告诉他不必勉强。可是三天之前，他能和老婆一起喝酒庆祝他儿子嘉王的生日，此后的一天，他又驾临经筵，和士大夫、儒生一起研讨学问。这是病得太重，没法出宫？！

不孝到这种地步，堪称冷血忤逆。

这样搞的后果很严重，比打了败仗割地赔款还让南宋臣民受不了。这时没人再有兴致劝他什么了，而是公开威胁他。

"……人心益弛，主势益轻。如有奸险之人乘机生事，则中外之情不通，威信之柄可移。即使擅传谕旨，恐怕也无从深察，或放散仪卫，或隔退臣僚，或间谍宫闱，或激怒军旅，恐陛下孤立，外廷无以效忠。"

赵惇很难得地听了进去。他在一个月的时间里，三次朝见重华宫，让年老的父亲、天下的臣民们都欣慰了一下。

因为最后一次是南宋绍熙四年（公元1193年）夏历正月初一，所以，我们可以说这一年的开端还是很不错的。

可惜的是后面的一切……

赵惇的毛病又犯了，过了新春，他连续两个多月不出门，将国政家事都扔到了一边。重华宫……有人提到，他转身就走。直到注定了会在历史上留名的宗室异类赵汝愚、太上皇赵昚的嫡亲哥哥赵伯圭两方

调停，他才破例开恩一样，陪着父亲去了趟公园。

那个园子是当初赵昚专门为赵构建造的奉养之园，濒临西湖，占地广阔，是临安最大的皇家御园，名为“聚景园”。

那一天是四月二十九日，赵惇陪着父亲在园子里缓步游春，赵昚欣悦安慰，在早春的阳光下容光焕发。这是他的儿子在发病后第一次陪他游玩散步。

他没有料到，这也是最后一次。

赵惇说什么都不再去重华宫，政务国事也随心所欲，闲着没事，会因为一个曾经的近臣与首相怄气，导致国家一百四十多天没首相办公。

这样的事都做得出，每月四次的重华宫觐见又算得了什么呢？至于大臣们的劝诫，根本没有半点用处，连威胁都不生效了。

赵惇就像是只害虫，用过了杀虫剂就有了抗体，得有新花样才成。

新的花样在他本人的生日——九月三十日那天出现了。使用的人不是某个大臣，大臣们的脑子早被气蒙了，得民间的高手出面才行。

这是一个叫谢岳甫的福建人，他说尽孝要及时，所谓子欲养而亲不待，是天下最伤痛的事。这时你不去见太上皇，真等到太上皇百年万岁之后，你追悔无及。

赵惇被震动了，他当场表示，明天就觐见重华宫，探望老父亲。

在场的人一片漠然，没人欢呼庆祝。这样的命令太多了，天知道明天啥情况。转眼第二天，还别说，等大臣、侍卫们在内殿的屏风前排好队之后，皇帝真的盛装出现了。难道这次是真的？

赵惇真的迈步走了出来，可是……屏风后伸出了一只手，紧紧地拉住了他。皇后李凤娘驾到，她走出屏风挽住皇帝，娇声说道：“天寒，官家还是饮酒去吧。”

赵惇习惯性地站住了，转身要往回走。

大臣们再也忍不住了，这该死的女人果然肆无忌惮，深宫后院里也就罢了，居然当着大臣们的面也离间父子之情！

中书舍人陈傅良走出班列，疾步上前，一把拉住了赵惇的衣裾，要他立即出宫，按原计划办事。赵惇不理会，顺着李凤娘的手往屏风后面走。陈傅良也不松手，几步之间就将其拉扯到了屏风背后。

李凤娘火了，厉声呵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你们秀才要造反吗？”

陈傅良无奈，只好松手下殿，放声痛哭。到了这一步，李凤娘又胜利了。她用她的蛮横泼辣，毫不顾忌皇后的体面，再一次达到了目的。她应该满足了，把大臣都搞哭了，这在宋朝已经是宫廷雌性生物的颠覆性成就。

可她还是不满意，听见陈傅良的哭声后，她立即派太监出来问：“这是什么礼？”儒家以礼治天下，大哭大闹算什么？

陈傅良冷冷地回了一句：“子谏父不听，则随之以号泣！”这是圣人的话，有书为证，有据可查，混账女人你懂什么？

说完，陈傅良直接下殿，根本不再理会什么皇帝皇后。

这下子李凤娘彻底疯了，她在屏风后面气急败坏地下令，把陈傅良的进宫议事等权力全部剥夺，立即执行。

这一切都在赵惇的眼前发生，可这个人自始至终一言未发，木然地任由李凤娘颐指气使呵斥廷臣如家奴仆辈。

从这一刻起，大臣近侍们对他最后一点点残存的敬意都泯灭了。这还是个人吗？不是！连自己的生身父亲都置之脑后。这还是个男人吗？不是！连自己的老婆都肆意妄为视其如无物。之所以大臣们还能对他参拜叩头，不过是礼法所定而已。

日子一天天过去，赵惇的蠢事一件件发生，包括留正的自我流放，蜀帅缺人死不承认。与之相比，每月四次的重华宫觐见都没人再提了，只是由负责起居的官员每次记档，知道有这么回事就是了。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了这一年的十一月二十八日，太上皇生日的这一天。

这一天是躲不过去的，上一次是自己的生日，不过宫感谢父亲的养育之恩是很不孝的；这一次是老爹的生日，当儿子的再不去致敬，怎样都说不过去了吧？

官员们早就领教了皇帝的各种无耻，为了确保这一次的过宫成功，他们想到了打提前量，先期把最大的那个借口堵死。

他们纷纷上奏重华宫，要求太上皇不要再颁降免朝重华宫的旨意。

赵昚有苦难言，他怎么知道当时一句心疼儿子的随口话，会变成一条横江的铁索，生生地挡在他们父子之间，让全天下人想尽办法也拆解不开。

除非他自己站出来澄清……可他就不！他要面子，他更不能伤儿子的面子。但是这回不行了，他的身体越来越差，年纪越来越老，他已经承受不了了。

他想来想去，只好表了个态：“自秋凉以来，每欲与皇帝相见。卿等奏疏，已令送给皇帝了。”这等于配合了群臣，自己下令不许免朝了。

再没有借口了，赵惇仍然我行我素。第二天太上皇生辰日，他只是派了副宰相葛邲率百官去重华宫朝贺，他自己既不去也不解释，反正就是这样，爱咋咋的。

当天百官走在大内去重华宫的路上，沿途百姓指指点点说什么的都有。这是我们中华民族的本性，邻里间谁家的孩子不孝顺，都会被大家唾弃责骂，何况做皇帝的身为天下之表率。如果说这一天之前，百官对赵惇失去了敬慕之心，那么从这一天起，百姓们也开始了对他的鄙视。

这些，都是因果，都有报应的时候！

报应的第一步是太学生们怒了。两宋间太学生们的地位是非常特殊的，自从靖康之变开始，国有大事，太学必争，太学生们以精忠无邪的热血对宋朝昏君庸臣们的败国丧邦之错有着决绝的反击，每一次都代表了公众的呼声。

这一次，两百一十八名太学生集结起来，赴登闻鼓院上书，请赵惇朝见重华宫。另外一百多名则认为这样太慢了，要走多少个程序才能传到皇帝耳边，他们要直接伏阙上书，到金殿外要赵惇立即处理。眼

看着一场声势浩大的学潮就要闹起来了，赵惇也似乎恢复了些许的理智。

他对几个亲近的侍从（注意：侍从与内侍不同，不是太监）说，之所以不去朝见重华宫，是内侍陈源、杨舜等不让他去。

侍从们先恍然，继而大怒！该死的阉货，敢做如此大逆不道之事，一定要除掉他们。可是赵惇又拒绝，他反诘道："寿皇也有他左右亲信的人。"

他仍然相信阉货们是为了他好。

种种迹象表明，这人已经不能用人类准则来规范了。那么年老的太上皇还能有什么期盼？还有谁能拯救这对父子？

还真有。

从逻辑上讲，是上天吓疯的赵惇，那么能震慑他的，也只有上天了。还真帮忙，非具象体存在的老天突然间显灵，在之后的一个星期左右，太阳出现了黑子，太白金星在白天划过天空。这两种天象是各种族历法中的最强灾变，意味着会有大灾祸发生。

赵惇尿了。

他立即向老爸报到，一连两次朝见重华宫，表现得非常温文、非常孝顺。赵昚幸福了，他的儿子终于来看他了，这是他最盼望的事。他是孝宗皇帝，是宋朝十八帝中最重视孝道的一个，一生中无论是事关国家民族，还是他个人的梦想，都能因为所谓的"孝"字而屈从。

他怎能忍受来自亲生儿子的不孝？

这时，他的心灵安慰了些，以为事情终于有了转机。却不料上天就是董事长，永远只会偶尔来上班，而且是说走就走。无论是太阳黑子还是太白金星，总不能永远震慑着傻儿子。

天象消失，赵惇恢复原样。

悲催的父亲承受不住这种忽上忽下的落差，病倒了。新年之初得病，到四月的时候开始严重，长达百天之久，儿子无动于衷，从来没有半句的问疾之语，更不用说探望了。

赵昚孤单地躺在床上，人们有时会听到他的喃喃自语。他说，他想去吴越偏僻之地，在那里"自泯其迹"。

他灰心丧气，觉得生活了无生趣。

另一边，儿子却焕发了前所未见的生机。还是在当月，赵惇决定带着自己的老婆、儿子、嫔妃们去玉津园游春。有大臣实在看不过去了，告诉他"老父还在，独自欢娱不是人子当所为"！赵惇置若罔闻，兴致勃勃地走出大内，去临安名园踏春。

那一天，他们欢乐的笑声传得很远。

老父亲赵昚听见了，像赌气一样硬撑了起来，在第二天也带着妻子去玉津园游玩。这是他的性格、自尊所能达到极限之后的谴责，他在用自己残存的生命向儿子控诉！

儿子没有表示，父亲却因此而病体沉重。据说，赵昚最后一次在公众面前露面，是他单独一个人走到望潮露台时。

宫墙下市井民巷里小孩儿们在跑跳玩闹，嬉笑声清晰地传进了他的耳朵里。他听见孩子们在叫："赵官家来了，赵官家来了！"

赵昚长叹一声，黯然自语："我叫他尚且不来，你们叫也枉然

啊。”他内心凄然不乐，病势加剧了。

消息传到外界，本来已经厌恶透了的人们再也无法忍耐，各方面的人都用自己的分内行动，或警示或恳求或鄙视赵惇。

起居舍人彭龟年在大殿龙墀处叩首直到血流满面，赵惇无动于衷。

太学生写了篇文章，其中有两句："周公欺我，愿焚《酒诰》于康衢；孔子空言，请束《孝经》于高阁。"拿中国文化礼教源头的两大圣像说事，可以说没法再升级了，赵惇没有反应。

首相留正这一次终于站了出来，他先是率领百官要求立即过宫问疾。赵惇拂袖而起，转向后宫。留正一把拉住了皇帝的衣襟，一路随行，一路进谏，啥用也没有。留正大怒，既然说什么都不听，还要我们这些官干什么，把我们都罢免了吧！

赵惇也怒了，要宰执都退出去。

宰执们和百官一起退出了城，在城外浙江亭上待罪。这回不只是没首相了，所有官员都没有了。可是赵惇仍然无所谓。

谁都没招儿了，最后只能请求让嘉王，也就是赵惇的儿子替他去重华宫探病。这总行了吧？赵惇总算是点了一下头。

南宋绍熙五年（公元1194年）六月十四日，嘉王去重华宫探病。这本是难得的好事，不料却加剧了太上皇的病情。

赵昚看着这个孙子，想到的是这个孙子的生母李凤娘。一时间悔恨交加：当初怎么就娶了这么个儿媳妇，又为什么要选赵惇来当皇帝！

懊悔莫及。

在这种煎熬下，十四天之后的凌晨时分，赵昚走到了生命的尽头。他死了。

第二章 两朝内禅

赵昚的讣闻在凌晨时分送到了东西两个首相府上，而不是第一时间交给皇宫。这很反常，但人人都理解并认可。

第一时间交到皇宫……真傻。

话说这一天非常幸运，赵惇难得地准时早朝了。首相留正、枢密使赵汝愚联袂上殿，把他老爹的官方死讯呈给他。众目睽睽紧盯着，只见赵惇很平静地看完收起，站了起来，往后宫走去。

他居然什么表示都没有。

宰执大臣们拥上去，要求他马上出宫主持太上皇的葬礼，当时的情况真的可以形容为群情激愤怒不可遏。面对此情此景，赵惇的运动神经瞬间增幅，他快速地冲出了大臣们的包围圈，消失在了皇宫的深处。群臣的手里，只有从他身上撕下来的半截龙袍。

这就是为什么不能第一时间通知皇宫的原因。

指望这个人主持葬礼看来是不可能了。大臣们想来想去，只能去请赵构的遗孀吴氏出面。吴氏这时年过八十，精力未衰。她这一生跟赵构在一起经历了非常多的波折，如苗刘兵变、搜山检海，哪一次都经历了生死大难。

熬过来之后，她的意志、见识自然与凡俗不同。

吴氏命宰执到重华宫发丧，她代行祭奠，对外宣布皇帝陛下得了急病，只能在皇宫大内服丧。葬礼在这种规格下进行，日子一天天过去，世界像是飓风来临前的海洋，平静的外表下孕育着可怕的破坏性能量。对此，赵惇一无所知。

他“安座深宫，起居服御，并如常时，视父之丧，如他人事”。也就是说，连丧服都没有换，并且“宴饮如故，宣唤俳优”。

如果不看戏的话，便在宫殿里走两步。虽然是在宫殿里，他的手里也会拿着弓箭，就像时刻会有刺客来暗杀他，而所有的宫廷卫士都不足以信任，只有他自己手持利刃，才能保证安全一样。

这一幕落在任何一个现代人的眼里，都明白他的确是一个如假包换的受害幻想类精神病患者。

每个人都受够他了。大臣们的怒火终于在可以脱掉丧服、换上常衣的那天爆发了出来。

大家坚持不释服，一定要赵惇出来给个说法。

身为人子，既不临丧，也不视敛；既不举哀，又不成服，这何以为人？！向金国告哀的使节已经派出，对方不久就会派来吊祭使，按礼必须在皇帝梓宫的素帷前受嗣皇帝的接见，如果赵惇不出现，岂不是侮辱来使，示乱敌国？

种种焦虑，长时间的鄙视，让大臣们心里一直隐约存在却死死压制的那个念头浮了上来——赵惇，你还配当皇帝吗？！

有了这个想法，还需要彼此沟通一下。大臣们说的话是非常隐晦的，比如这样问：“今当如何？”答：“这就是独夫了。”

完活，沟通成功，都知道怎么办了。老奸巨猾的大臣们决定走正常程序，一步步地让疯子去疯人院。第一步，由首相大人出面，请皇

帝陛下建储。

话说从赵惇的病历里可以知道，他之所以发病，是被老婆李凤娘杀黄贵妃配合祭坛魔幻夜吓的；之所以不敢去见老爹，是因为亲儿子没法荣升皇太子，进而联想到自己的皇位也不稳当。那么这时首相提出建储，让他的儿子光明正大升位，不是很好吗？

却不料他立即就火了："建储，为什么要建储，一建储就会取代我，这决不允许！"他大发雷霆，把留正训了一通赶走了。

赶走是没用的，宋朝官员的第一功能是复读机，每件事都会不停地反复做。比如谢恩至少三五次，请辞至少七八次，给皇帝提建议，皇帝不听，那么更要不停地重复，才能显得素质出众、功能超群。

留正六天之后又来了，他再次提议建储，本想着还得被暴捶一通，却不料赵惇微笑着回复了两个字："甚好。"

留正一愣，皇帝急拐弯，这是在搞什么？他当然没法理解一个精神病人的思维波动，但为达到最终目的还需趁热打铁他还是记得的。

他立即赶回都堂，集结宰执，赶制册立皇太子的文件。由于速度很快，比赵惇的思维波动的改变还要快一些，所以他再次赶进皇宫，要求赵惇签字时，赵惇非常痛快地签了。

留正捧着文件往回走，赶去翰林学士院正式起草建储诏书。一路上他忍不住嘀咕，就这么简单？事情就办成了？

他的担心是有必要的，就在当天晚上，赵惇的脑电波换了个新频道，他又写了一封御札送去了翰林院，上面写着八个字："历事岁久，念欲退闲。"

翰林院、留正的工作马上停了下来，皇上是啥意思，白天说的建储还有没有效，是不是又反悔了。如果不是，"退闲"怎么理解？

这个疑虑让建储的程序停了下来，让留正的大脑沸腾了起来。他前思后想，想得越多心里越乱。想着想着他的脑电波居然也换了个频道，从皇家建储联系到了他个人的运气。

留正是个坚定的赵宋文人派，和赵氏一系列的皇帝一样，深信命运。他在进入官场之初，就把这一生的岁月都卜算过了。

卦相上显示，他到了甲寅年有"兔伏草、鸡自焚"之凶灾。当时不明所以，眼下则全部明白了。甲寅年，正是今年；皇帝赵惇是卯年生，属兔，意欲"退闲"，隐含了"伏草"；而他本人是酉年生人，正是属鸡，"自焚"之说……该不是说他没事找事，引火烧身，死路一条吧？！

六十多岁的留正越想心里越发毛，越恨自己为什么没在搞事之前先翻出来一生卦相看看呢。现在傻了吧，这可怎么办啊？

他每时每刻都在恐惧、懊悔的煎熬中，将官场复读机的功能开到了最大功率，反复质问自己为什么这么蠢、蠢、蠢。结果，在上朝的途中把脚崴了。

这简直是凶兆中的凶兆，不祥到了极点。留正再也受不了了，他简单收拾了下行李，跟谁也没请假，直接跑出城消失了。

两宋三百余年，第一次出现首相跑路不知所踪的事。

宋之宰执，尽在东西两府。东府的首相跑了，自然要轮到西府枢密使当家。这时的枢密使叫赵汝愚。赵汝愚，字子直，生于1140年，现年五十四岁。身世显赫，乃是宋代汉恭宪王元佐的七世孙。

元佐，赵光义的长子，那位看不惯父亲灭侄囚弟而纵火焚宫，弃天下至高宝座如敝屣的本真少年，还有人记得他吗？

赵汝愚身为赵宋皇室，本是没有资格进入东西两府的，但是此人的履历表明，不让他进，是件很不公平的事。

此人素有大志，少年时曾说："大丈夫留得汗青一幅纸，始不负此生。"志高才更高，他在公元1166年，二十六岁的时候高中进士第一名，状元。进入官场后，先在文官系统里一路升迁，任吏部侍郎，再转修武职，出任福建军帅，又入四川，平定羌族骚乱。堪称文武全才。

赵汝愚任枢密使，没有任何一个人不服。这时留正跑路了，大臣们都聚集到了他的身边，说什么的都有，他始终保持镇定不表态，直到赵彦逾来找他。

赵彦逾是来向他辞行的。太上皇的安葬，按礼应该由首相担任山陵使，奈何留正不知去向，只好由别人代替。赵彦逾以工部尚书，专门负责国家建筑工程的部门主管中选了。他临走前决定和赵汝愚说点心里话，他也认定了赵汝愚一定会和他交心。

因为他们都姓赵，都是赵宋皇室。

同样的东西，在不同人的眼睛里是不一样的。"退闲"两字能把留正逼疯，落在赵彦逾的眼里，看到的却是机遇。

他问赵汝愚："枢密大人，陛下写这八个字，明显是当皇帝当累了，那么为什么不如他的愿呢？你要成就一番事业，在青史留得大名，眼下正是机会。"

赵汝愚一下子激昂了起来，他说几天前还做了个梦，梦见死去的孝宗皇帝授他以汤鼎，他背负一条白龙飞上了青天。

难道命中注定，这件大事将由他来完成？！

皇亲赵汝愚在激昂的壮志中决定发动政变，激动过后却发现不知道该怎么办。按计划，他们需要太皇太后吴氏的支持，以她的名义授予嘉亲王赵扩皇位。这样虽然程序上仍然不合法，可总算是说得过去。

至少宋史上有类似这样的事发生，比如北宋时强悍的奶奶高滔滔等。可是实施起来的话，有个巨大的、几乎难以逾越的鸿沟挡在前面。

赵汝愚是皇亲不假，可皇宫不是四合院，这宅门实在太大，再近的亲戚也别想随便溜达进去串门子。那么要怎样联络到吴太皇太后，并说服她，让她插手此事呢？

这事儿姓赵的人做不到。

皇族无力，国戚上场。一个能办这件事的人，一个在之后的历史里主导一切的人终于登上了舞台。他叫韩侂胄。

韩侂胄，字节夫，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北宋名相魏忠献王韩琦的五世孙。他虽身世显赫，但本人的履历上没有任何闪光点，完全凭恩荫当上了知合门事。

这个官职的官方解释是"掌皇帝朝会、宴享时赞相礼仪"。说白了，就是官员不论大小，哪怕是宰执；皇室不分亲疏，哪怕是亲王；再加上外国使节、少数民族的首相，这些大人物来觐见宋朝皇帝，见面时的礼节、告别时的仪式、吃饭喝酒时的举止，都由这个官来指点改正。必要的时候，还要充当引座员，把与会人员带到指定地点去。

皇家服务员而已。

可见君子之泽，五世而斩。哪怕是韩琦，他的五世孙也混到了服务生的地步。那么请问，一个服务生怎么可能参与到宫廷政变里去，并且起到关键性作用？

答案很简单，韩服务员的家庭成员太给力了。她的妈妈是太皇太后吴氏的亲妹妹，他的老婆是吴氏的亲侄女。

这人可以轻松且亲密地与吴老太后见面聊天。

赵皇亲找到了韩国戚，双方的接触很成功，韩国戚同意加入到政变的队伍里。吴太皇太后这边由他负责。赵皇亲转而去鼓动下一个目标。

禁军。

自古宫廷政变必须把禁军军权抓在手里，没有这一手，搞什么都是胡闹。这时南宋宫廷禁军的殿帅名叫郭杲，他本来不想掺和进来，奈何他是个知恩图报的人。赵彦逾在临行前抽出时间去找他，两人翻了一下账本，郭杲就点头了。

禁军加入。

之后他们度日如年地等着原重华宫现慈福宫的消息。韩侂胄能不能鼓动得了这位久历险事见识超凡的老太太，将最终决定整件事的成败。

这时没人对韩国戚有信心。他要官职没官职，要资历没资历，眼放着那么硬的后台，这么多年下来居然只混成了一个高级服务员，这让那些精英如赵汝愚之流拿哪只眼睛看他呢？

几天之后，事情却办成了。

万事俱备，东风劲吹，至此政变基本已经可以宣布成功。赵汝愚们开始准备诏书，看管玉玺，制订政变的细节步骤。

他们没去留意韩国戚，更没在意韩国戚说服吴老太太的具体过程，要不然他们会深深地打量一下韩侂胄，然后才去造反。

韩侂胄没有亲自出面，而是鼓动了两个宫里的熟人，让他们具体执行了说服行动。他自己远远地躲在宫廷外面，这样成功了自然有他的好处，失败了……他没有亲自参与，以他的后台，谁能把他怎么着？

南宋绍熙五年（公元1194年）七月二十四日。

这一天在皇家大丧礼仪中名为“禫祭”，是除去丧服的日子。南宋所有的上层人物都要去大行皇帝，也就是到宋孝宗赵昚的棺椁前，与他进行最后的道别。

赵昚，他终于走完了人生路程，退出了历史的舞台。关于他的一生，如果尽量精简地总结一下的话，我勉强归纳出了这样一句话：

他的父亲赵构，做了一生的坏事，得到了所有想得到的东西；而他，尽了一生的努力去做好事，想得到的，却没有一样得到……

他是如此自尊，却没料到，连他死后也无法得到平安与荣耀。这一天，就在他的棺椁前，他的儿子就被一场宫廷政变所推翻。

不知道到了这一步，他是否还会在乎所谓的面子，然后从棺材里爬出来，阻止将要发生的一切。

当天的过场走得很匆忙，程序由枢密使赵汝愚主持。他站在孝宗的棺前，向坐在帘后的吴太皇太后陈述过往各种事情，请吴氏定夺。

如皇帝因病，至今不能执丧，更无法上朝，他亲笔批示了准许册立皇太子，还有那八个字。太皇太后，现今要怎么办？

吴氏回答：“皇帝既有成命，相公自当奉行。”

这样滴水不漏的几句问答之间，就越过了赵惇，使南宋的皇权顺利转让到了赵扩的手里。至此，南朝开国四代间，已经内禅了三次。

程序走完，新皇帝上位，却不料突然间卡壳了。

赵扩说什么都不同意，他绕着柱子躲避，一心想着逃跑，多少内侍阻拦都不管用。关键时刻，一个人影冲了上去，在最醒目的地点，留下了永恒的影子。

韩侂胄。

韩国戚抢在所有人之前抓住了新皇帝的胳膊，和他一起在柱子边乱转。这是最出彩的时刻、最具历史性的时刻，政变……呸，是内禅已经成功了，他再也不必躲藏起来，当然要及时露脸，显示自己的存在。

这两个人亲密地纠缠在一起，像是韩侂胄在拉着新皇帝，更像无助的新皇帝扯住了韩侂胄，从而得到了依靠。两者从这一刻起，有了长久的信赖和友谊。

混乱在吴太皇太后的一声断喝下结束。

她命人取过一件龙袍，喝道：“我来给他穿上！”

赵扩仍然不停地躲藏，喊着：“告大妈妈，臣做不得，做不得！”

太皇太后大声喝令他站定，取过龙袍，亲手为他穿上。她看着这位新皇帝，突然间流下了眼泪。

也算是百感交集吧。吴氏堪称南宋史的见证者，她亲历了赵构、赵昚、赵惇、赵扩这四位皇帝的上位，以及前三者的落幕，一生至此，难免感慨。

内禅结束，即日起赵扩上位。

皇宫的深处，大内寝宫里，赵惇对这些一无所知，最初通知他的人是他的亲信——阉货杨舜卿，第二个是国戚韩侂胄，赵惇直愣愣地看，硬生生地问，最后转过身向里躺去，谁也不再搭理。

这是他生命中最后六年里的主色调。

他先是牢牢地守住了自己的寝宫，无论谁说什么，他都绝不搬出去。按理，他是太上皇，要给新皇帝腾地方。而宫外面也给他选好了新家，先是在原秘书省，后是他老婆李凤娘的外第，名叫“泰安宫”，可他就是不去，于是只好让新皇帝搬家。

赵扩活得也无奈，他爸可以对他爷不孝，而他不能对他爸不孝。他决定每五天探望一次赵惇，文武百官每月探望两次。

比当年赵惇探望孝宗的法定次数还要多些。可是很遗憾，都没成功。赵惇是个始终如一的人，当年决不看爹，现在也决不让儿子看。

他每天紧紧地关上房门，呆呆地坐在角落里想着从前的是非得失。想得久了，偶有心得，他会突然间怒形于色痛骂自己，有时候伤心得没法克制，便号啕痛哭，更多时候他喃喃自语，像是在和很多人争论事情。每当这时，李凤娘就出场了。

这个女人终于暴露出了本色。她之前之所以无往而不利，完全是因为孝宗皇帝太在乎皇家脸面，那真是咬碎了牙齿和血吞，就为了不

让外人见笑，所以她才能依仗着无耻、泼辣、尖酸、狠毒等人世间女子最丑陋的恶习占据了上风。

现在她的公公死了，她的好日子也到头了。政变也好，内禅也罢，根本没有任何人搭理她，就当她是一团污秽的空气而已。

而她也什么都做不了，眼睁睁地看着丈夫失去了一切，只能陪着她的疯丈夫困坐愁城，躲在寝宫里苦闷地熬日子。

大家都知道，生存空间的大小直接影响生存者的情绪。赵惇从前主宰整座皇宫，每天歌舞宴饮，连他老爹病重去世期间都没耽误过，何等逍遥自在！现在只能守着一间寝宫过日子，这差距实在是太大了。他因为憋屈而变得暴戾了。

当年的冬天，新皇帝赵扩主持郊祀大典回宫，按礼先要去慈福宫向吴太皇太后致敬，之后才会在一片御乐声中回自己的宫殿。

音乐无国界，更无限制，它悠悠扬扬地飘过了数重宫墙，飘进了现任太上皇的耳朵里。此时正值深冬早春时节，按照赵惇的病历分析，他的精神病发作是有规律的，深冬早春他有时会正常，有限的几次看爹行为就发生在这个时段。夏秋两季就惨了，比如著名的首相失踪一百四十天、蜀帅空缺多半年，都发生在这两季。

这时是深冬，正是赵惇脑子偶然会正常的时候。

他听见了御乐声，突然间问李凤娘，这是怎么回事？李凤娘苦笑一声，她自然知道是新皇帝回宫了，可她怎么敢说。

她只能像往常一样骗他，说这是民间市井里谁家有了喜事吧。

赵惇骤然暴怒，御乐他还是记得的，这女人居然当面骗他！在这一瞬间，赵惇一生中的憋屈事是否都在闪回，这无人知晓。资料里记载的是，他暴跳了起来，喊道：“你竟要骗我到这地步吗？”一拳就抡了过去。

李凤娘被打得向后跌了出去，像传说中那样先被门撞了，再撞到墙上，从墙上再撞到门上……如此来回，她摔得鼻青脸肿痛不欲生。

这一天，是赵惇、李凤娘夫妻两人命运的分水岭。从这一天起，赵惇的愤怒变得无法克制，他经常性地有暴戾举动，动辄伤人毁物。平静时也无法像往常一样静止，他在皇宫中疯疯癫癫神色恍惚地跑来跑去。宫女、内侍都怕遇见他，都叫他“疯皇”。

挨揍之后的李凤娘仿佛变了一个人，她再也不敢单独和赵惇待在一起，更不敢耍弄她那个既疯且傻的丈夫。

她躲了起来，不停地找算命的和尚道士，询问未来的吉凶祸福。

直到这一刻，人们才发现，原来事情竟然是这么简单。这个让人生畏的女人，竟然如此容易地被制服了。

只是一拳而已，只要打得狠，让她疼，立即就会产生效果，让她知道自己到底是谁。可惜的是，十余年间无论是皇帝还是太上皇，甚至太上皇的爹，都没这么做……

遭到重创的李凤娘变得悲观多疑，这种情绪下她得到的谶语卦相可想而知。这加剧了她的绝望感，她搬出了太上皇的寝宫，在大内一处僻静的地方找了间静室，每天独自居住，不见外人，除了必要的饮食洗漱之外，只做一件事——道装念佛。

穿道教的衣冠打扮，去拜佛念经。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是传说中的一仆二主，佛道同修，争取所有神界大佬的保佑吗？

不得而知。

但她修炼得非常刻苦用心，一连六年，几乎都是这样度过。到了南宋庆元六年（公元1200年）七月十五日，世界终于又有了她的印迹。她的儿子——皇帝赵扩宣布大赦天下，为她祈福，因为她病了。

大赦从来不是什么良药，李凤娘在第二天就死去了。

她死得无声无息，死后却非常独特精彩。话说无论如何她是南宋的正牌太后，不管她多招人恨，也会享受到最高等级的殡葬礼仪。可是多少年里，她对南宋皇宫的凶残压制，让这一切都消失不见。

先是入殡礼服。

长御为她去中宫取入殡礼服，掌管钥匙的人从中作梗，厉声呵斥道：“凭谁之命给她穿皇后的袆翟？”硬是不打开久闭多年的中宫殿门。

没办法，入殡礼服没拿到。

按礼，李凤娘的尸体要抬回原皇后中宫去治丧，没礼服也得抬着走。没奈何，几个内侍、宫女用草席把她包裹起来抬走。正走着，突然有人喊：“疯皇来了！”

抬的人扔下尸体，一哄而散。

七月的江南炽火流金，等人们发现赵惇根本没来，只是讹传时，李凤娘的尸体都晒臭了。据说，治丧时宫人们得把鲍鱼间杂摆放，再燃起数十支莲香，才能淆乱难闻的臭味。

李凤娘死后两个月，赵惇因病去世。

两人本已分居，感情更早就破裂，可死亡时间却紧紧相连。这不禁让人想起所谓的“欢喜冤家”，或者“孽缘”一说。

除此之外，还能有什么解释呢？当然，也可以说南宋气运衰败，出了这么个极品的女人，把南宋的上层建筑搞得乱七八糟，让赵氏衰上加衰。

至于赵惇，还是不评论了。这个人在当皇帝期间没有任何建树，在当儿子或者父亲的时候连起码的责任都不担负，一个男人堕落成这样，还需要评价吗？

鄙视。

只有这两个字。

第三章 韩国戚与赵皇亲

南宋庆元六年（公元1200年）九月十七日，宋光宗驾崩，终年五十四岁。这一年是新皇帝赵扩登基后的第六年，六年的时间里发生了很多事，让我们回到事发前，仔细看一看。

赵扩是幸运的，太皇太后吴氏宣布垂帘听政，任命他为皇帝，而垂帘期只有一天。当天入夜，吴氏宣布撤帘，唯一的一条政治建议是回忆。

她回忆说，孝宗赵昚去世前曾说："宰相须是留正，不可轻易。"

一个下属最重要的是得到上级的信任，像留正这样，让领导一直信任到临死前片刻，是多么成功啊。于是在光宗朝任相，像光宗一样毫无建树的留正又成了宁宗朝（赵扩）的第一位首相。

隐藏起来的首相大人被南宋官方给搜了出来，火速入朝，以便参与第二天的皇帝亲政仪式。当此盛况，受此殊荣，想想之前的临事逃跑，六十多岁的留正觉得很不好意思，前思后想，觉得一定要对新皇帝表示足够的敬意，以及亲近。

他提出了上任之后的第一个施政建议，请赵扩推恩于人，也就是施恩于赵扩在王府里的旧日侍从近人。这么做，可以说很乖很讨喜，是留正这种让领导念念不忘的好下属的看家本事。可惜他没摸准新皇帝的脉，轰然撞上了铁板。

赵扩冷冷地说："我还未见父母，就可以恩及下人了吗？"

留正骤然脸红，这在宋廷之上等同于被当众打脸，而他这还纯粹是自找的。这让人情何以堪啊，换个稍微脸皮薄些的，恐怕会立即辞职。

留正没有，他只是因为猝不及防才脸红了一下，之后迅速恢复正常，继续扬扬得意地当他的首相。在随后的十几天里，他处理的好几件事都让赵扩冷嘲热讽，挑出毛病。

留正仍然不在乎，他继续正常办公。这有什么啊，信不信在以后的史书里，关于这一段，完全可以这样解读：新皇帝刚上任，对工作不熟悉，久经考验的老同志不急不躁、不气不恼，专心工作，让国家平稳地步入了新时期。

这是正面典型！

历史上有很多这样的例子。本来留正也会成为其中一员，只是他千算万算，再不要脸，也没看清楚一个人的真面目，掂量出这个人的真实分量，因而阴沟里翻船了。

韩侂胄。

韩国戚最近有点不安于位，他放着本职工作——皇家高级服务生不干，有事没事总去都堂转悠，还老是在首相大人面前忽隐忽现。开始时留正没理会，时间长了怒火陡然间升起。这是在搞什么，俺只是逃跑了一次，回来之后威望全都丢了吗？！

都堂成了菜市场，什么人都能随便进来溜达？

怒火中，他命令省吏往外赶人："这不是知合每天往来的地方。记住自己的身份，哪里来的哪里去，赶快滚。"韩国戚大怒。

这些天韩侂胄本就很恼火了，政变已经成功，每个参与者都得到了好处，比如赵汝愚，据内线说这人马上就要从西府升入东府，由武转文，平步青云。而他呢，还是个高级服务员！

忒煞是欺负人，难道都忘了是谁鼓动的吴太皇太后？没有这尊神，你们能干出什么事！

可是……怒归怒，他总不能硬邦邦地找上门去邀功跑官，怎么说他也是韩琦的后人，该端着的时候还得端着！

所以他每天都去都堂转两圈，提醒大家他的存在，可是没承想被留正当众羞辱了一番。留正是吧，真当自己是三朝元老，当俺是个侍应生了……那好，就让你长长眼，看清楚了俺到底是什么人！

韩侂胄身为皇家高级服务员、数得着的后族成员，和大内的联系是亲密无间的，他有大把的机会零距离接近新皇帝。

如果把整个皇宫比作一个大牢房的话，韩侂胄有足够的能力切留正的冷猪肉。

他先是小心地观察情况，很快他清楚了赵扩非常讨厌留正。这样事情就好办了，南宋的皇室血统很有特点，自赵构开始，每一代都非常执拗倔强，只要他们看不上，无论是谁，都别想好过。忠如岳飞，奸如汤思退，个个灰头土脸，死相难看。

到了赵扩，这个特点照样存在，甚至有所加强。

韩侂胄不动声色地走近赵扩。两者的血缘关系，加上前些天慌乱中建立起来的安全感，让两者非常轻松地聊了些私人话题，内容主要是新皇帝突然上任后的得失，这很容易就转到了管理的层面上，自然而然地绕到了首相的工作上。

赵扩无法掩饰他对留正的厌恶，韩侂胄轻轻地挑拨了几句，迅速决定了留正的命运。几天之后，赵扩没经过部门审批，没走正常程序，用御笔直接罢相贬留正。

这个命令震动天下。

一来，宋代君主罢相，总是先示意本人自请罢政，之后君主准许，以示保全大臣体面，甚至为下一次拜相留有余地。像这样直接罢免，冷冰冰不留半点情面的，实在少见；二来，罢相是官场的大动作，其程序是所有官员升迁罢免的首要参照，有其不可更改和缺失的各个步骤，就连靖康时期罢免蔡京，都是台谏弹劾百官附议皇帝批准，才实施的。

像赵扩这样直接用御笔操作的，实在是极其少见。

留正被扫地出门。继任者尽人皆知，肯定是赵汝愚。他作为政变的首倡者、实施者，这点利益注定会得到的。

他几次推辞，赵扩几次勉强，他终于勉为其难地上任了。

赵汝愚执政，在很大层面上得到了认同。他的学识、资历、志向，在当时的南宋首屈一指，不管是谁，哪怕是愚悍泼辣的李凤娘，都没法否认。

赵汝愚真的有志向，他读万卷书，科考殿试第一；他兼资文武，两途为官鞭辟入里；他行万里路，江南蜀川间见多了吏治贪浊民生凋敝，这让他的正义感爆棚，使命感丛生。

他决定要倾尽一生之力，把宋朝带回到北宋中叶时的盛况。两

者间相距不远，他不信人力不可以回天。他深怀感慨：“……国家自祖宗开创以来，盖历二百三十余年，如大厦焉，岁月深矣。栋挠梁折，曾风雨不庇矣。兴滞补弊，正有赖于今日。”

振兴天下，在他心中不外乎政、儒两道。政治方面，他自任领袖。精神方面，也就是儒家教派，他选择了当时的不二人选，那位赫赫有名的大宗师。

朱熹。

这位在中古圣人史上排名第三，仅位列孔、孟两子之后的“朱子”，终于登场了。他被赵汝愚请出山，担任经筵，也就是帝师。

这样的配置，无论是当时，还是后世，都挑不出毛病来，堪称最佳组合。消息一经传出，天下立即沸腾了，但凡知道点儿帝国往事的人们，都把赵汝愚比作范仲淹、司马光，而朱熹当然是二程。这样一来北宋时最了不起的执政者，最伟大崇高的大宗师，都在南宋找到了投影。

这简直是天不灭中华之元气，突然间在黑暗中爆发出了光明！于是时人称这时为“小元祐”。

普天都在同庆，皇宫的深处有一个人低下了头，开始喃喃咒骂。……赵汝愚，你小子还真担得起这个“愚”字。为啥你就这么蠢呢，简直比留正还讨厌、还操蛋！居然敢这样无视老子、消遣老子！

事情是这样的，政变进行中，赵汝愚作为执行者，他对同伙们有过许诺。他说，如果成功的话，“侂胄建节，彦逾执政”。

韩侂胄从高级服务员直升为节度使，赵彦逾从工部尚书进入东府。

可是成功之后，尤其是把留正赶走之后，一切都变卦了。赵彦逾找到他，他说：“我辈宗室，不当言功。”于是赵同伙还是工部尚书；韩侂胄找到他，他说：“我乃宗室，你是外戚，怎可论功？”名正言顺地，韩同伙还是高级服务员！

那为啥你成了首相？！

韩侂胄怨气冲天，但还处在暗气暗憋跟自己较劲的阶段。以他善于观望小心谨慎的秉性，他一定会先潜伏下来，等到时机成熟，能一击制胜时才会报复。

可不久之后，一件小事却把他深深地激怒了，让他忍无可忍地选择了立即行动。

话说赵扩的宁宗朝的精英分子聚集地比较奇特，居然是知合门事这个位置。除了韩国戚之外，还有一位能人名叫刘弼。这人官职卑微但颇精权谋，平时冷眼旁观，把朝局看得是清澄见底。至于为什么一直没有业绩，这就和机遇有关了。

韩国戚那么大的后台，不也得和他在一个办公室混吗？

刘弼最近心里也有点不平衡，他自负心胸权谋在当时的江南绝对一流，连韩国戚也不在他的眼内。那么这次的宫廷政变，为什么赵汝愚选择的同伙是韩侂胄，却不是他呢？

至少可以咨询一下吧。

人有不平，必发之于口。刘弼有意无意地接近赵汝愚，像闲聊一样地问：“此次新皇登基，韩侂胄颇有些功劳，想来高升指日可待。”

赵汝愚漫不经心地应了一句："他又有什么大功。"

刘弼转身就把这句话告诉了韩侂胄。韩国戚大怒："好你个赵汝愚，老子没有大功也没有过失，为什么人前背后一点体面都不给我留，你凭什么如此轻贱鄙视我？！"

但是转瞬之间他又平静了下来。

刘弼是不是在挑拨……带着这个疑问，韩侂胄决定亲自去试探一下。他郑重地前去拜谒赵汝愚，希望能有个好结果，这算是给自己一个机会，也是给赵汝愚一个机会。

按说政变刚刚成功，两人还是战友的关系，赵汝愚无论如何也得亲近些才是。不料新首相正襟危坐，岸然不语。

韩侂胄很快就告辞了。出来后，他长长地叹息了一声："刘知合没有诳我。"很好，从此之后，他知道该怎么办了。

赵汝愚，有你没我！

赵皇亲轻轻地挥挥手，打发走了韩国戚，仿佛挥袖拂散了一只苍蝇一样，只有轻松没有不安。随后，他集中精力兴致勃勃地开始了自己的宏图伟业。

他马上就要和开天辟地以来不出一掌之数的大圣人合作，改造国朝扭转乾坤了，哪有空理会一个小小的外戚、一个皇家服务员？

这是他的心思。平心而论，他实在是太轻贱韩侂胄了，视其如小人厮仆，招之即来挥之即去，没有半点的尊重。这样做，不仅韩同伙伤心生气，连旁观者都看不下去了。也有几位大人物，如工部侍郎、知临安府徐谊，劝赵汝愚厚待韩侂胄，使其心满意足，然后疏远就是，有什么害处吗？

节度使虽然恩数同于执政，俸禄高于宰相，毕竟只是一介粗官，连太监都兼职过，何必这样吝啬。

赵皇亲不为所动。

国子司业叶适也同样劝他。叶适，字正则，世称水心先生，是南宋儒家重要分支永嘉学派的领袖，在某种程度上能与朱圣人分庭抗礼，当然，后世的影响力上就是另一回事了。他的话不可谓不重，赵汝愚想了想，既然叶领袖都说话了，怎么都得给点面子。

几天之后，有旨晋升韩侂胄为承宣使。

终于升官了……效果却是火上浇油，让韩侂胄暴跳了起来。他原本是防御使，很低，升两级之后是承宣使，再升一级才是节度使。也就是说，赵汝愚仍然是卡了他一级，说什么都不让他摸着节度使的边儿，让他眼巴巴地看着，就是爬不上去。这算是什么，逗我玩儿，拿我开涮吗？

是可忍孰不可忍！

韩国戚怒了，他拒绝承宣使，只迁一官去当观察使。这是再明白不过的撮火行为。你不是压我一级吗，我偏偏再降一级，这样你觉得如何，高兴了吧？

消息传来，赵汝愚觉得自己是有些过分了，随后，派人去转达了一下抚慰之意。小韩，都是为国家服务，不要怄气，不要计较，要以国事为重，个人待遇是小事……换来的是韩国戚的冷嘲热讽，不逊之语。到这时，赵汝愚终于有点蒙了。

国朝史上首相刚刚上任就被小吏挑衅的事太少了。这个小小的服务生到底想干什么？怎么敢跟帝国精英叫板？

韩侂胄有自己的凭借。在他来看，他有两个非常大的优势：

第一，他是外戚。自古外戚篡权的事屡出不鲜，是很多王朝的噩梦，亦为各代当权者提防。这的确不假，可是与皇亲比起来，他就是好的了。外戚弄权是国贼，做得成功的话，会把持朝政十几年，或者一两代。可是皇家宗室成员一旦得权的话，就会导致篡位。

就像宋初时赵大猝死，赵二登基，之后一连九个皇帝都出自赵二血脉。

这远比外戚可怕百倍。

第二，双方的职务对比。赵汝愚是首相，他位高权重，与一个小小的服务员有天差地远之别。可是，换一个角度看，知合门事交通内廷，深入后宫，与皇帝更加接近，可以随时搬弄是非、挑拨离间。首相就不成了，他每一次想和皇帝相处，都会万众瞩目。史上很多大事，都会在这种情况下决定。

韩侂胄坐拥这两大先天优势，觉得有充分的体力能和赵汝愚掰手腕儿。但是真正决定动手之后，他突然有点儿茫然。

赵汝愚不是留正。留正在光宗朝有太多的劣迹让人心烦，扳倒他可以用挑拨的手段，并能迅速见效。可赵汝愚刚刚立有拥立大功，还素有贤名，这得怎么操作呢？

还用之前的办法，就算见效，也是个慢工夫……时间不等人呀。赵汝愚正在积极实施新政，等他出了成绩，再动他会难上加难。

犹豫中，有个人悄悄走近了他，对他耳语了一句话，让他瞬间茅塞顿开。

刘弼，另一个皇家高级服务员。他告诉韩国戚：“您还有另外两件武器没动用呢，那才是扳倒赵汝愚的关键点。”

御笔和台谏。

台谏，御史台、知谏院。这两个部门是北宋设立起来的，用以监督百官、制约相权。到了南宋，它们在朝局中的地位更加凸显。

京官万千，只有三个圈子。第一，三省二府。即中书省、门下省、尚书省和门下中书、枢密院，这是宰执圈；第二，给事中、中书舍人等的侍从圈；第三，台谏圈。

这三个圈子中，论权力当是宰执圈最大，国之大政，尽出其中。侍从圈也未可小觑，官阶不高，可有一样很要命的权力——封驳。皇帝下的命令不合他们的心思，这帮人就能驳回去，让皇帝重改。另外，他们与皇帝非常亲近，能随时提出各种建议，哪怕皇帝不听，也能起到潜移默化的作用。

上述两大圈子集朝政权力于全部，建议权、决策权尽出其中，可以说两者联手，则天下尽在手中。可是，当他们面对最后一个圈子时，仍然有点儿心惊胆战。

言官，“言及乘舆则天子改容，事关廊庙则宰相待罪。”这帮人就像宋朝演义里的八贤王一样，上打君下打臣，打谁谁死，打错了没责任。

有宋一代权臣，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都离不开台谏，都得把

这个圈子牢牢地攥在手心里。

而御笔，是比台谏更直接的打击武器。

御笔，也称内批、御批。是皇帝处理朝政时的专属指令。它直接由大内发布至朝局，不经中书拟议，绕过封驳程序，避开言官论谏。可以说是把三大圈子都扔到一边，独行其是，不受任何监督阻挠的快速通道。如果想从历史上找到相似的，那就是北宋灭亡前夕的那位隐相大人。

梁师成。

梁大太监凭着这个，让蔡太师都退避三舍，礼敬有加。

刘弼的确是个人物，他一针见血地点出了这两样东西，给韩侂胄的权臣之路点亮了路灯。韩国戚沉默了一会儿，暗暗地盘算：御笔，他有把握。长期的接触，尤其是登基之前就有的接触，让他与赵扩走得很近，完全可以通过操作御笔来影响赵扩。甚至以后绕过赵扩，直接掌握御笔也不是难事。

重点在于台谏，怎样把这样独立于整个朝纲之外的大圈子抓在一介高级服务员的手里呢？这个命题荒诞到让人抓狂，就像现代社会里一个街头小贩要遥控香格里拉连锁饭店一样。可韩国戚觉着自己肯定能成功。

说干就干，他悄悄地伸出了手。

先是要把赵汝愚的好事搅黄。

赵皇亲当然知道台谏官的重要性，上位之后第一时间进行了调整，他先是把两个亲近的原台谏官提升，进行了内部调控。可是几天之后，这两位就突然被调离了。赵汝愚觉察出了反常，可是又觉得这是个好机会，台谏官出缺，正好安排他的真正亲信补上。

他推荐刘光祖任侍御史。

首相推荐，万无一失。可是新任的枢密位陈骙突然跳了出来，声称他早年与刘光祖结怨，如果刘光祖入台，他将受到政治打击，与其这样，不如他现在就辞职。

赵汝愚愕然。

因为根据规定，台谏官必须身世清白，与所有官员都无怨无恨，如果素有嫌隙不和，并且有人直面讲出的话，两者必须有一人回避。

回避者以职位决定，低者回避。陈骙是枢密使，谁能比他更高？也就是说，刘光祖没等上任就被辞退，赵汝愚的第一步安插计划胎死腹中了。

初战失利，赵汝愚变得警惕，他开始了积极运作。他提议，空缺的言官人选由侍从来推荐。这样做堪称妙不可言：第一，可以向侍从圈示好，使宰执与侍从携起手来，哪怕控制不了台谏圈，也能孤立台谏圈；第二，他相信侍从之中，正人君子还是多的，士大夫阶层的元气还在，选出来的言官一定不会是宫廷小人一伙。

他想的都对，选拔如他所愿，两个名额都被与他亲近的人得到。不过可惜的是，临上任之前突然间风云变幻，原本落选的刘德秀，居然硬生生地挤掉了一个名额，进入了御史台。

理由是陛下御笔内批。

这还搞什么，公平竞选变成了空降兵部队。
赵皇亲猛然意识到了御笔出了问题，成了对方手里的利器，一定得除掉。他命令言官首领之一的右正言黄度弹劾这一点。
但出手又晚了一点，黄度的奏章刚写好，还没呈上去，就突然接到了外调的命令。仍然是御笔，还是没走任何程序，命令直接生效。
黄度大怒，拒不接受调令，在原有奏章上再加了一封，弹劾御笔这种东西本身就与宋代立国法制不符，应该取缔。
皇帝无动于衷。
皇帝有权沉默，那么只有走程序。黄度上书宰执，要求宰执为此事向皇帝进谏：从前导致北宋亡国的六贼之首蔡京就以操纵御笔祸乱朝局，现在怎么还能容忍这种东西存在？！
理由充分，赵汝愚乘机带着奏章去找皇帝，要把事情彻底说清。说了半天，说得赵汝愚口干舌燥，黄度的命运却一落千丈：从外调州府变成了宫观闲职。
如此当头一棒，打得赵汝愚本人灰头土脸，更让他的班底们心惊胆战。那可是言官里的高层，说完就完了，谁不害怕！此时，赵皇亲应该想尽办法提升士气，做一两件奋起回击的狠事，才能挽回局面。可是他没有，他办了一件让人怎么都想不通的事。
赵彦逾被踢出临安，出知建康府。
赵彦逾，当初政变的真正发起者。他本是上天赐给赵汝愚的天然伙伴，两人从出身到志向完全契合，从哪个角度来说，都会团结到死党的程度。可赵汝愚偏偏就不履行承诺，说好的官职不给，并且没过几天就把他贬出了京城。
这是为什么呢？
赵彦逾无论如何想不通，难道说这个命令不是赵汝愚下的？可是签发部门是都堂，尚书级别官员的调动必须经首相批准才能实行，赵汝愚肯定是知道的。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可能，赵汝愚过河拆桥，恩将仇报！
赵彦逾怒了，你做初一，我便做十五。
他找到了韩侂胄，说了一句话：“内禅是我俩之力，赵汝愚不过坐享其成而已。现在他身居相位，擅作威福，视我俩如无物。怎么办？”
韩国戚立即认可了这个同伙。
这次会面很可能被赵汝愚知道了，几天之后，赵彦逾的调令有了更改，不去长江边的国防重镇建康府了，而是去四川当安抚制置使。
火上浇油，居然外调成了半流放！
赵彦逾气到头晕，再没了顾忌，他在临行前争取到了一次面见皇帝的机会，把一份名单交了上去。他说：“老奴今去，不惜为陛下言，此皆汝愚之党。”
这些都是赵汝愚的死党。
这种揭发在官场上是大忌，哪怕毁了对方，也会同时毁掉自己。赵彦逾这样做，纯粹是气到不行了，而效果也的确达到了。
赵汝愚是皇亲，很多人提醒过赵扩，宗室为相凌侵君权，是赵匡胤当年定下的国之禁忌。赵扩没信，毕竟他之所以能上位，全是赵汝愚操作的。而这时不一样了，赵彦逾同样是拥立大臣，同样是皇室宗

亲，他出面指证，由不得赵扩不信。

至少，一片阴霾笼罩在了赵汝愚的头顶上。

赵汝愚连战连败，有人坐不住了。

圣人朱熹。

朱圣人是赵皇亲推荐入朝的，两人说好了协手改造宋朝，使之政治、精神双丰收，创南渡以来未见之美好局面，可以说荣辱与共。这时赵汝愚根基动摇，朱熹自然要出面。

介绍一下朱熹。

朱熹，生于公元1130年，南宋江南东路徽州府婺源县（今江西省婺源）人，福建长大。字元晦、仲晦，号晦庵、晦翁，又称考亭先生、云谷老人、沧州病叟、逆翁等。履历表里显示，他从小聪明，近乎于生而知之，对《孝经》等根性读物几乎一见即懂，懂了就有见解。

朱熹十九岁科考中举，进入仕途，没多久就重归湖海，再读诗书，开始了考问天地宇宙、思考人伦根底的大事业。

也就是在这时，他继承了北宋的二程道统。前面“北宋卷”中，曾经详细记叙过神、哲两宗时期的党派之争，洛、蜀、朔三党各有首领，各不相让，最后三败俱伤。二程是洛党，他俩以河南农村书生的身份硬生生地与国家顶级大臣分庭抗礼，对国家大政指手画脚，凭的就是学问。

即“理学”。

二程中小程更了不起，关键是活得久。他的众多弟子中有一位叫杨时，是南剑州将乐（今属福建）人，世称龟山先生。他南归时，小程高兴地说：“吾道南矣！”

一语成谶。

杨时传罗从彦，世称豫章先生；罗从彦传李侗，世称延平先生；李侗传朱熹，朱熹不称先生，称圣人。至此，小程之学终于光大宇宙，主宰天地。

当然，朱熹之所以超越自先秦以来所有人，位列孔孟之后，排行第三，凭的不只是继承，更是发扬。他认为“理”是一切，是先天地而生，为万物之先的存在，是超越现实、社会等真实存在之上的一种永恒的标准。即“天理”。

作为一个现代人，我们看这一段时觉得云山雾罩玄之又玄，不知所以。但是，从另一个角度看，可以知道它有多么伟大。

这个“理”如此牛，无敌一样的牛，还能有什么物件能超越它吗？从概念上分析，肯定没有了。作为发现它、弘扬它的人，朱熹又应该是什么地位呢？

让孔孟列在前面是出于尊重而已，他应该是开天辟地重建乾坤的盘古才对！

既然卖概念，就要有盼头。“天理”如此神奇，在朱熹的理论中，还是可以实际触摸到的。办法就是“格物致知”。

要做到“穷格”，格到了极处，天理自现。只有天理出现，世间才会有真、善、美；反之，破坏这种真、善、美的，就是“人欲”。所以要存天理灭人欲，建设出人世间和谐的完美环境。

如此伟岸的理论，如此高尚的追求，当然是珍贵无比的。于

是，道学的传播变得神圣、挑剔。当时有一位叫陈亮的名士曾经为道学家们画了一幅像，非常传神，记录如下：

“因吾眼之偶开，便以为得不传之绝学。三三两两，附耳而语，有同告密；画界而立，一似结坛。尽绝一世之人于门外。”

这是说他们的自重。重到拒绝所有看不上眼的人，不是同党的人。而对于这些人，这些不懂道学、不懂他们发现的真理的人，他们会非常残忍。

“以道统自任，以师严自居，别曰是否，分毫不贷。”

也就是说，这票人不管你是否愿意，就开始按照他们的标准来评价你的思想，分析你的行为，从你的灵魂深处寻找你之所以这样的根源，然后分毫不差地处罚你，一点都不宽恕原谅。

这像什么呢？

非常像欧洲中世纪时的教廷，除了没权力把犯人绑到广场的火刑柱上烧死之外，他们什么都干了。所以后世有人说，礼教杀人，道学杀人！

朱熹时代，还只是初期。到了后面，理学家们才真正露出他们凶狠酷厉的嘴脸。但是，既然要认真地、公平地说朱熹，以及他所创立的学术，那么就一定要结合他所处的时代来评判。南宋，自从赵宋南渡之后，就一直存在着一个反思。

——为什么会失败。

北宋如此文化昌明，为什么会败给野蛮的、刚刚开化的女真人呢？！这绝对不应该。于是他们分析，寻找根源所在。当然答案有无数种，可在理学家们看来，是思想病造成的。是人的心变得贪婪，去追求财富。比如王安石等改革派，让人的心乱了，从而天降灾祸。又比如人的心残忍了，总想着打仗，与辽国战，与西夏战，与吐蕃战，搞得帝国元气大伤，最后败给了迅速突起的女真人……所以，战争是错的，也有罪。

这些都是“人欲”。所以要破灭之，根除之！然后才会存得天理，复归昌明，重新振兴华夏。

所以后世也有人认为，虽然理学有种种不妥、不近人情之处，但是也有它积极的一面，甚至是实用的一面，不能全盘否定。

朱熹在当时并不能统一天下学术，就算在理学内部也有不同的声音，著名的一位名叫陆九渊。陆九渊认为“理”并不是至高无上的，与之同等的还有“心”。

“心即理”。

陆九渊痛快淋漓地说：“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宇宙万物之理就是每个人心中之理。所谓“万物森然于方寸之间，满心而发充塞宇宙，无非此理”。

这个理论一经提出，让朱熹一脉大为光火。试想，朱圣人要穷尽一生之力，玩命地格物致知，才能知道“理”是什么，才能通过“理”去涵盖万物，高于一切。可陆九渊倒好，直接就天人合一了，他就是宇宙，宇宙就是他，这还让朱圣人怎么搞？！

一怒之下，文人开始互殴，两人隔着很远很远互相交换了很多口水，有人看不过去了，索性给他们提供了个专门的大舞台，让他俩登

台辩论。

组织者名叫吕祖谦，时间是南宋淳熙二年（公元1175年），地点在信州（今江西上饶）鹅湖寺，后世人称之为“鹅湖之会”。

这次大会上两派各自夸耀，互相贬低，从学问辩论到人身攻击，堪称全武行。朱熹讽刺陆九渊的学术过于简易；陆九渊反击说朱学破碎支离，无法自圆其说，还吟诗一首：“易简功夫终久大，支离事业竟浮沉。”朱圣人大怒，想再反驳，发觉自己诗文功底不够，这种大会必将万古传颂，一旦写得不好，将永留后世，倒不如藏拙，于是不欢而散。

时间可以验证一切，朱熹在南宋时棋高一招，死后十几年间就奠定了理学圣人的地位，他所提倡的理学观念也成了官学，他注释过的“四书”位居“五经”之前，成为后世历朝历代科考、官用的不二经典。

相比之下，陆九渊没这么风光，官方一直不大认可他。从根本上论，也是他的学术不那么招人喜欢。领导们一眼就能看出，朱熹的理论是以先天的“理”驾驭人心，管得民众老老实实，非常方便管理；陆九渊的心学过于注重个人心灵强度，稍不注意，就会出现思想叛逆的动乱分子。

可是，心学的先进性是无法被否定的，更是没法掩盖的，二百七十余年以后出现了一个人，终于让这一学术光耀于世间，创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奇迹。

那人名叫王阳明。

回到政治上。朱熹学有所成，自然不甘寂寞。南宋四位皇帝在位时他都应召入朝，可时间都不长，都因为这样或者那样的原因重回山野。

每一次回山，都会增加他的名望。这是不恋富贵、品性高洁的象征。

这次不同了，朱熹清楚地知道，这是他施展报复的唯一一次机会。赵构不是他能左右的；孝宗同样心性坚定，尤其那时他的学术还在完善中；赵惇是个疯子，跟谁也不讲道理；直到赵扩，第四位皇帝年纪虽小，但心智正常，而他已过古稀之年，这时不搏，一世将过。

所以他及时跳了出来，旗帜鲜明地支持赵汝愚，打压韩侂胄。在他的奏章里，不点名地把韩国戚定为祸乱朝野的小人，是使用阴险卑劣手段见不得人的东西，简直是从根本上否定了这个人。

上来就这么狠，要么怎么说道学杀人呢。

摆在韩侂胄面前的只有一条路，那就是低头认罪，判什么罪就认什么罪。想反驳？好，你是奸邪；想反抗，更该死了。站在了道学的对立面，一定会搞得你永世不得超生，遗臭万年。

韩国戚没急，他天生就是道学家们的克星。朱熹害我，搞倒他就是，急什么。他轻松自在地想了一会儿，办法就出来了。

很快一场傀儡戏在宫廷内部上演，一个木偶在优伶的操纵下，仿效朱熹的样子讲说性理道德。

该木偶嬉笑怒骂，对国朝大政，对百官形态，对皇帝的起居日常无不横加指责，在他的眼里，世间充满了错误，谁都要接受他的斥责。

仿佛他是上帝，而其他人都是凡人，都生有原罪。

赵扩在台下看着，一言不发。他心底的怒火迅速升腾，台上演的不是戏，都是真实的生活。朱熹自从当上他的经筵官之后，的确什么都管，对一切都插手。长此以往，到底谁才是皇帝，谁才是这个天下的主人？！

韩侂胄冷眼旁观，只加了一把咸盐。他说："朱熹实在是太迂腐了，陛下行动必有千乘万骑，而他要求您每天朝见一次太上皇，这实在是无理取闹。"

这说到了赵扩的心坎上。

几天之后，赵扩亲书御笔，贬朱熹回乡，只授予宫观闲职。

赵汝愚第一时间知道了朱熹罢职的消息，他利用首相职权把御笔封了起来，不给别人看。之后迅速去见赵扩，希望能够挽回。

首相在皇帝榻前且拜且谏，说了很久。皇帝没有打断他，只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而加强了一个印象——赵汝愚，你跟我对着干。

你助朱熹不行君命！

赵汝愚失望而归，第二天朱熹罢职的御笔传遍朝野，事情开始变大发了。道学，在当时只是显学，是南宋学术界的一大主流，并没有成为官学，但受众众多，朱熹的门徒、崇拜者遍布官方民间，想罢免他，完全是在捅马蜂窝。

先是侍从圈炸了，给事中、中书舍人轮番上阵，动用封驳权阻止罢免；再是省部级高官，吏部、工部的侍郎们一起上阵，跟新皇帝叫板；最后一锤定音的人是一位负责登闻鼓院的牛人，名叫游仲鸿，他告诉皇帝："……朱熹一去，则谁不欲去？正人尽去，则何以为国？"

上升到了这种程度，任何稍有理智、逻辑的人都能看出来，游仲鸿说的不是某位德高望重的大教授，而是国家唯一的领导人。

而游仲鸿正是最初选御史时，被御笔顶下来的那个倒霉蛋。结合在一起，赵扩就算再不聪明，都能联想到赵汝愚结党干政上去。

韩侂胄要的就是这个结果，大家都闹起来，让皇帝看一下，到底谁是忠君的，谁是另立山头的。都对号入座之后，事情就简单了。两天之后，御笔再次从天而降，直接交给了朱熹本人，让他立即滚蛋。这下朱熹彻底没话说了。只要是个人，稍有点面子，都没办法再赖着不走。

朱圣人卷铺盖回乡，距离他入朝只有四十六天。

或许他真的是位圣人，人生遭遇和排名前两位如出一辙。都是活着的时候东跑西颠，到了哪儿都不受待见。虽然身后有一大群的徒子徒孙，齐心合力地为他歌功颂德，将他推到宇宙第一宝座上去，可那要在他身后才能实现。

毕竟这时是宋朝了，圣人的待遇要比春秋战国时强很多，比如生前有太多的人为之奔走忙碌打抱不平。最先一位出面的是当时的名臣。

彭龟年。

他是光宗赵惇的亲信，曾为孝宗赵昚病危时赵惇不去探望而在龙墀上叩头见血，平时也有很多的劝谏，很是硬朗，在朝廷里以风骨著称。这人在朱熹贬职期间正好出使金国，回来后看到木已成舟，没法挽回了，一怒之下，他决定来个狠的。

他写奏章说韩国戚是小人，声称自己与他势不两立，决不共存于同一朝廷。

这一招屡见不鲜，每次出现基本都会搞得双方同归于尽。这时的彭龟年觉得自己是位殉道士，为了真理、圣人、宋朝伟业，这样做值了。

赵扩没办法，只好同意，他计划让两人同时下野。如果真这样了，对赵汝愚、朱熹一伙儿可真是天大的好事，以阵中一大将与对方主帅兑换，赚大了。

可是关键时刻赵汝愚的心突然变得柔软，他觉得每一个同志都是珍贵的，每个人的人生都应该是圆满的，他不能牺牲彭龟年！

于是他进宫跟赵扩商量，要不让他俩都退一步，别降别贬了成不？赵扩当然说好，他对韩国戚有深厚感情，对从小一直陪着他长大，动不动就对他进行“话疗”的彭龟年也舍不得，息事宁人是他所希望的。

皇帝和首相终于就一件事情达成了共识，真不容易，值得高兴。

几天之后，赵汝愚恨不得拿头去撞墙。他犯了一生中最大的，也是最后一个错误，错失了撂倒韩侂胄的最后一个机会！

没人知道这几天里韩侂胄在皇宫里是怎么运作的，本来是与彭龟年一起死或者一起活的局面，这时居然是只有彭龟年一个人外放，而他官升一级。

几番较量，赵皇亲的招数基本上都用尽了，连圣人带亲信都赔了进去，终于轮到韩国戚向他进攻了。为了成功，韩国戚搜遍官场，给赵皇亲准备了三个人。

他们分别是李沐、胡纮、京镗。

这三个人都是赵汝愚历年结下来的冤家，他们共同的特点是，都是赵汝愚积极主动结下来的。李沐，现任右正言，是言官首领。他的父亲李彦颖是孝宗时期淳熙年间的副相，他本人以大臣之子身份恩荫入官。

某次，他请假回乡为父亲办寿，正巧按例当时朝廷要赐药、茗，作为对前大臣的礼遇。这让李沐非常高兴，试想寿宴当天有御赐临席，这是多么风光。可是赵汝愚非得让他顺道把药、茗捎回去，朝廷就不另派人了。

李沐郁闷。

这是莫大的荣耀好吧，总是由特派的专员送达好吧，这样才正规，才像个样子。现在要他顺道捎回去，知道的说是朝廷不见外，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假的，他装样子充场面呢。这个理由但凡是个正常人都会理解，可是赵汝愚不理解。

他把李沐训了一通，非让李沐带回去不可。这是第一件事，再有是几年之后，李沐想为年迈的父亲争取个节度使的头衔，这是军衔，李沐硬着头皮找到了赵汝愚。结果可想而知，帮赵汝愚成功搞定宫廷政变的韩国戚都没盼到，一个退休的老高干凭什么搞特殊？

李沐又被训了一通，从此结仇。

胡纮更悲催些，他当学生时远涉千里去建安谒见主持武夷精舍的朱圣人。圣人·朱对来访学子是一贯地冷淡，只待以脱粟饭，佐以酸泡

茄子，每顿还限量，不超过四个。胡纮大为恼火，认为“只鸡樽酒，山中不见得办不到”。忒煞是轻慢人！

归途中道经衢州，他向知州借船。船是有的，可是不巧当时有位大名士叶适也要借，学子与名士，当然取后者，于是胡纮只能站在江边运气，诅咒叶适。前面说过，叶适是赵汝愚的好朋友，世称水心先生，永嘉事功学派的领袖，与朱熹、陆九渊并称。

胡纮因此把朱、叶同时恨上了。

胡纮发愤苦读，终于金榜题名，名次还很高。他当了几任基层小官之后，入朝面见时任宰执的赵汝愚，特意提了一下自己中举时的排名，希望得到重视。

赵皇亲自己曾经是状元，在他面前提排名简直是笑话，是公开地、肆无忌惮地蔑视权威。

可想而知，他像李沐一样被赵汝愚训了一通。从此，他恨赵汝愚入骨。

至于京镗，则更加无奈。两者本来没有丝毫的瓜葛，赵汝愚偏偏要打上门去。事情是这样的，京镗久历官场，不走谁的门路，一步步地熬了上来，好不容易分配去四川主政。这不是什么美缺，可也算一方大吏，从此迈上了至关重要的台阶。

关键时刻，赵汝愚不知哪根筋拧了，跳出来鄙视了一下：“京镗有什么才干，怎么配去主政蜀川？”明眼人瞬间就解读了他的心理，蜀川是他曾经管理的地方，京镗也去，难道说京镗可以跟他这个顶级皇族、状元、文武双全的奇才相提并论？

京镗郁闷，赵汝愚你嘴真臭！

综上所述可以知道，赵汝愚平时的官场为人是怎样的，可以说只知有己不知有人，从不把其他同志当人待。他非常善于且热衷于凭空树立死敌，而且之后就忘记，仿佛所有人都应该默许他的特权，而他的冷嘲热讽、他的指手画脚，是应当应分的，大家只能欣赏。

说实话，这样的二货能活下来，一直爬到帝国首相的位置，真是老天没眼。

这几个冤家聚集在一起，长期的怨愤升华出了智慧，很快几条专属于赵汝愚的罪名出现了，它们是如此完美，全部针对着赵汝愚的闪光点。

罪名一，内禅前，赵汝愚说过“只立赵家一块肉便了”，话里话外，赵扩并不是唯一选择，其他的赵家皇室也有继承权。

罪名二，赵汝愚说过“郎君不令”，即赵扩不聪慧，不是帝国的理想领导人。怎样解决呢？太学生根据他说的这四个字而上书，要求赵扩尊赵汝愚为伯父，从而监国。

罪名三，政变前，赵汝愚曾说过，他梦见前太上皇赵昚授予他汤鼎，他背负白龙升天。鼎乃国器，龙乃人君，赵汝愚应于一身，这是想干什么？！

这些罪名精准地攻破了赵扩的心理防线，哪怕他真的不太聪明，可也不妨碍他回想所谓的内禅全过程。赵汝愚是忠于他的吗？

这个问号一旦画了出来，就再也没法根除了。赵汝愚罢相，远去福州。消息传出，整个朝廷都不干了，道学家们、侍从圈、宰执圈群

起反对，这在意料之中，可连韩国戚一伙儿也不赞成。

这算什么，赵汝愚体体面面地到福州主政一方，这是有罪贬职，还是正常调动？如果是后者，将意味着赵汝愚会在不久的将来重回临安，再当首相。

这绝不允许。

韩国戚尽管只是一个高级服务员，可深谙政治斗争的真谛，打蛇一定要打到死。李沐等人再次弹劾，要求让赵汝愚奉祠省过。就是说，剥夺赵汝愚的政治权力，暂停一切权力，只授予宫观闲职，全心全意地反省。

赵扩同意了。

赵汝愚从权力之巅一跤摔了下来，直达底层。至此，韩侂胄终于松了口气。他报仇了，也安全了，剩下的就是开始享受生活。

他庆祝得太早了，完全没料到刚刚惹的是什么祸。按常理来说，帝国首相的更替再常见不过，南宋自开国以来，四朝君主除了那个疯了的之外，哪个都像按季节换外套一样，几个月、半年就换一个，每次都波澜不惊。

可这一次，居然闹到了天翻地覆的程度。大臣们、太学生们、名士们、侍从们从四面八方跳了出来，不要官职不要性命不要脸面地群起反抗，挺赵汝愚贬韩侂胄。

震惊过后，韩侂胄迅速透过现象看穿了本质。赵汝愚何德何能，一个只当过几年枢密使、六个月首相的人，对帝国有什么贡献，对官僚有什么影响，那张与生俱来的臭嘴，外加刻薄寡恩的性情，根本让他得不到哪怕一个真正的盟友。

之所以出现这样的局面，完全因为一个原因——道学、朱熹。

与其说这些人在挺赵汝愚，不如说他们是在为道学、为朱熹正名。意识到了这一点，韩侂胄冷笑：一群不知所谓的书生，不知天高地厚的东西。也不知道是谁给了他们如此大的自信，面对皇帝都敢指手画脚，命令之呵斥之；面对权臣更加放肆到敢于反抗，敢于丑化！

很好，那就见个真章吧。

韩侂胄命令言官们火力全开，针对所有敢于上书言事的人，不管是官员、太学生、名士，有一个算一个，全部贬职远徙。在这个过程中，出现了著名的“庆元六君子”，也就是被远徙的六个太学生；更出现了某官被御笔贬职流放，赵扩本人却不知道的事。

奇妙的是，韩国戚的御笔露馅了，赵扩却不追究。

到了这地步，任谁都应该绝望了，韩国戚与皇帝成了同伙，世间已经没有任何事物能够撼动这对组合。可偏偏事情就反常了，反对派们一点儿没屈，仍旧前仆后继地往上冲。

这让韩侂胄警醒，打击的力度必须加大。他做了三件事：

第一，继续揪住赵汝愚狠打，打到赵汝愚死。实际操作是由胡纮出面，揭露赵汝愚“自称裔出楚王元佐，乃正统所在；准备挟持太上皇赴绍兴，称绍熙皇帝”。这里的太上皇指的是赵惇。

不同于上次的三大罪名，那些是史实所承认的。这回是赤裸裸的诬陷，完全是无中生有。韩国戚达到了目的。赵汝愚在当年的十一月被贬永州（今湖南零陵）安置。寒冬时节，赵汝愚孤身上路，他先是受

了些风寒，又在衡州（今湖南衡阳）受到了州守钱鍪的百般羞辱，第二年正月十八日突然死亡。

有说他服药暴卒的，也有说他中毒死的。

史料缺失，无法证明哪一种说法是对的。但他终究是死了，韩侂胄从根本上消除了来自他的威胁。皇亲与国戚的争斗告一段落，余波却远未平息，居然有无数人怀念追忆赵汝愚，并因为他的意外死亡而火冒三丈，认为韩侂胄不仅卑鄙狠毒，还毁掉了南宋振兴的未来。

这实在让韩侂胄费解，也让后世读史的人想不通。赵皇亲到底做过什么了不起的事，能得到如此崇高的评价？

历数功绩，无非是内禅而已，那还是赵彦逾、韩侂胄两人跑东跑西，他坐镇中央而已。除此以外，几年的枢密使、半年的首相，从哪儿论也没什么成就。

面对一波一波没完没了的弹劾、抗议和小人、卑鄙之类的谩骂，韩侂胄终于怒了。作为一个长期在内廷工作的高级服务员，他还真的不熟悉外廷的政治生活气氛，不知道道学家是种什么生物。他居然敢于选择牙血相还，变本加厉。

第二件事，搞死朱熹。

圣人·朱被赶回原籍，闲职宫观，看似风光不再，可斯文还在，光环还在。很好，继续恶搞。言官沈继祖列举了朱熹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不恭、不谦六大罪状，再曝出来朱熹“诱引尼姑，以为宠妾”的桃色往事，以及他儿子死了多年，足不出户的儿媳妇居然怀孕了……从根本上破坏圣人形象。

很成功。

简直正中圣人这种人存在的死穴，别说是圣人·朱，就算是圣人·孔，当年不过是多看了几眼美女，学生子路就火了，搞得第一圣人赌咒发誓，如有奸情，“天厌之，地厌之”。何况圣人·朱是有前科的，他在官场上做过的事很不受人待见。

著名的南宋文人，《容斋随笔》的作者洪迈在《夷坚志》庚卷第十里记载，朱熹在孝宗时期曾任提举浙东常平仓，与早年相识的台州知府唐仲友较劲，一定要扳倒对方，罪名是与歌妓厮混，有辱官体。这位歌妓名叫严蕊，她不愿违心指认，结果被朱熹下狱痛打，再发配痛打，直到岳飞的儿子岳霖提点刑狱时巡查，才揭露出这件事。

严蕊求自便，岳霖令她以一首词为状。这首词是：“不是爱风尘，似被前身误，花落花开自有时，总赖东君主。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处。”

岳霖放了她，并且许她从良。

这首词迅速流传开，圣人·朱迫害同僚，痛打逼供弱女子的恶行也随之风行天下。有这样的前科，哪怕有再多的道学门徒为他辩白，那些丑事也无法彻底撇清。

圣人·朱很痛苦，在郁闷中还得写奏章认罪，哪怕是有选择的部分认罪。他清楚地知道必须得这样做，不然赵汝愚的下场就是他不久的将来。韩侂胄是个非常合格的政客，懂得与其费死力消灭一个人的思想，不如消灭一个人的肉体更彻底。

圣人·朱很聪明地尿了，却没能达到预期效果。他的身体出了状

况，几个月之后就生病去世。他的死应该不算什么意外，毕竟年岁很大了，年过七十。可是后果仍然很麻烦，他的众多弟子、同道者、同情者风起云涌、前仆后继地为他办丧事。

伺机报仇。

他们认定了是韩国戚害死了朱熹。圣人不能白死，韩侂胄必须为此负责！付出代价还不够，得永远地把这个敌人刻在耻辱柱上，万年不得翻身！

他们真的这么做了，很多年以后，如果有人翻阅《宋史》想找韩国戚的话，在正常的官员列传中是找不到的，要到最后几篇的极特殊人物群落里去仔细搜，才有可能发现。

卷四百七十四列传第二百三十三奸臣四，韩侂胄郁闷地待在那儿，与万俟卨、丁大全、贾似道为伍，排在黄潜善、汪伯彦、秦桧之后。在他们的前面，是两宋的各大名太监，再向前很多排，才是伟大、光明、正确的道学家集团。这些韩国戚都不知道，他被眼前的局面搞得怒不可遏，也没法遏。

想生存下去，只有与道学集团不共戴天。

作为韩琦的后人，韩侂胄不缺乏斗争基因与凶狠基因，为了根除后患，他使出了第三招——伪学党禁。

先把道学定为伪学，道学家都是伪君子。这事儿可以从孝宗时代开始追溯。那时的朱熹等人就很让孝宗恼火厌恶，直接导致了朱熹第N次的归隐。这时上纲上线，把伪学晋升到伪党，由伪党再提升到逆党，道学派全体成为了违禁品。

一声令下，天下遵从。

基层工作从科考抓起，从这一年科考起，试卷只要稍微涉及义理就成废卷，《论语》《孟子》都成了不能引用的禁书。

中层规定但凡是道学门徒一律不得担任京官，历年考进来的各科进士、太学生等要查清楚是不是“伪学之党”。官员推荐、进士结保等环节要在有关文件上特别注明“如是伪学，甘受朝典”等保证。

在高端，事情是最严重的。北宋元丰榜、元祐碑的死灵复苏，韩侂胄列出了伪学逆党名单。其中有宰执四人、待制以上十三人、其他官员三十一人、武臣三人、太学生六人，其中有三分之一以上与道学无关，之所以榜上有名，都是因为参与了反韩同盟。

这次党禁在南宋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史称对南宋的伤害无与伦比。原话是“绍熙之前，一时风俗之好尚，为士者喜言时政，为吏者喜立功名”，党禁之后“世俗毁方为圆，变真为佞，而流风之弊有不可胜言者矣”！

照这话，仿佛孝、光两宗朝里的士大夫都很积极向上，没有不作为的，更不会整天清谈。是韩侂胄的党禁之后，才败坏了天下风气，谁都不敢干工作，不敢说话了。

奇妙呀，韩国戚难道是秦相公转世？

两宋间只有秦相公才有这么大的威力。韩侂胄的所谓党禁，除了赵汝愚、朱熹两人的非正常死亡、不是时候的死亡之外，其他人都活得好好的，也没见谁进大牢受大刑，为时也不过七年，与北宋元丰、元祐党人动辄几十年不死不休的争斗比，完全不可同日而语。

何况在斗争的后期，韩侂胄表现得非常宽容。据记载，一个叫赵令宪的官员受邀去韩府拜访，仓促间把正在阅读的经过朱熹批注的《论语集注》放入袖中，施礼时这本书落在了地上。赵令宪心惊胆战以为大祸临头，韩侂胄却只是报以一笑。

或许在韩侂胄的心中，道学之流只是些不值一提的跳梁小丑吧，痛打之后扔到一边，时过境迁不必再理会就是了。

那么，凭什么说是韩侂胄把南宋从根到梢搞到腐烂的呢？

把所有的敌人都扳倒之后，韩侂胄环顾四周，有了点小迷茫。当初只是因为心中不平，受不了闲气，才与赵汝愚叫板。谁承想开始之后欲罢不能，一路斗下来前方再没有拦路的了，于是抬眼一望，发现了个现实。

自己居然成了第一权臣！

这个结果让韩国戚有些不适应，毕竟他的官途长跑并没有从开始时就确定了权臣终点站，可是既然达到了，谁舍得再离开呢？韩侂胄牢牢地攥住了这来之不易的权柄，下定决心谁也不给。

第四章 宰相飞头去和戎

韩侂胄的权臣之路是两宋间独此一份儿的特殊存在。他的头衔很多，搞倒赵汝愚之后，他官拜保宁军节度使，终于圆了节度梦。之后开府仪同三司，封豫国公、少傅，再进封平原郡王，加少傅，再进太傅、太师。至此，他的爵位已无可再升。

韩氏一门也达到了五世建节，这在宋史中绝无仅有。

他的权力超过了蔡京，达到了秦桧的程度。蔡京并不能一手遮天，还有梁师成等人与他分权，内外之间互相依托制约。秦桧总揽天下，连赵构也退避三舍，可论到实质，秦桧是大奸臣，有江北的女真人为其撑腰才能达到这地步。

韩侂胄纯粹靠自己，没有外援就做到了。几年之间，“宰执以下，升黜在手”“朝士悉赴其门”，第一权臣地位无可动摇。

可他本身的实际职位却只是……别被上边那堆吓人的头衔震到，那些都是些荣誉，他的实际职务是衔知合门事兼枢密院都承旨。知合门事，我们知道了只是皇家高级服务员；枢密院都承旨，是军方最高机构的办事员，待遇不低，相当于六部的侍郎，可级别仍然没上去，办事员而已。

这个人就以这样的级别号令天下，导致莫敢不从。

三百年宋史中就这么一个妙人。至于他为什么这么做，历代史学家大多都是用猜的，估计是他觉得这样比他亲任宰执专断朝政要妥帖些，没人说他外戚专权的闲话。

日子一天天地过，韩国戚的美好生活一直飘在云端。在工作上，首相大人会把盖上公章的空白文件交给他，随便怎么写、写什么，连复议都不看；在生活上，他在临安城里走来走去，选好地方盖宅子，发现好地段都有人住了，比如望仙桥那片儿……他总不能让太皇太后她们搬出去吧。没办法，只好再找。他继续走，结果发现了一座山，叫骆驼岭。

就是这儿了。他在这座山岭上开山伐林，建楼造馆，盖起了一座占地庞大精巧绝伦的豪宅，很长一段时间，入夜之后他都会登山入宅，歌舞达旦。

很美妙是吗？骆驼岭下边是太庙！

太庙周边隔绝人迹，一草一木都不许碰触，其敏感度高于皇宫，神圣度堪比天地，靖康之难时什么都可以舍弃，唯独太庙里的祖先牌位一定得搬走。

这可好，韩国戚每天傍晚都在山顶喝酒作乐，居高临下凭栏俯视赵家祖宗，这怎一个嚣张了得？！按说他有十个脑袋也肯定被砍了，全家流放，祸延韩琦，这都在规章制度中。可偏偏啥事也没有。

赵扩知道这事儿，脸上毫无表情，看不出喜怒哀乐。

有些人不禁猜测，赵扩是不是城府深沉，打算把韩国戚养肥了再杀？这个不得而知。不久之后又发生了一件事，让更多的人眼镜落地。

那一次赵扩率群臣去慈福宫朝见太皇太后吴氏，礼毕起驾回

宫，刚走到大门外，突然有人传报，韩侂胄驾到。就像有谁命令一样，在场的人一下子集体转身，侍从、大臣们立即折回来排成两排，手持朝笏恭敬等候，仿佛来的是天下至尊。

真正的皇帝被晾在了一边。

如此威势，当然会映射进平时的日常生活里。韩国戚的生活质量横跨时间长河，迅速进入了蔡京、秦桧等超级权臣的行列。仅取一则小记，以南宋庆元三年（公元1197年）韩侂胄的生日宴会上的礼金收项为例。那一次，内至宰执、侍从，外至监司、帅守都争送寿礼。为节约篇幅，临安城外的就不赘述了，只说说城内官员们的。

吏部尚书献上十张红牙果桌，很精致，也很节制，算是自重身份；工部尚书钱象祖是韩国戚的亲信，寿礼唯恐不重，献上的是十副珍珠搭档，光彩夺目，富丽难言，是北宋时一位长公主出嫁时的妆奁故物；知临安府，也就是杭州市长想讨好韩国戚，他的寿礼最出人意料。

他没备礼单，只捧着一只小木盒——“穷书生没什么好献，有小果聊佐一觞。”他打开了盒子，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冷气。

里面是由赤粟金铸成的一座葡萄架，上面果实累累，计有上百颗，全都是上好的东珠！

的确是“小果”啊。

如此生活，不知人间还有没有更上等的档次。说到享受，他甚至比正版的皇帝还要再舒适些。毕竟他有皇帝的权力，却不必受帝位的约束限制。

日复一日，韩侂胄在幸福的海洋里荡漾，终于撞上了“幸福墙”。这是注定的，因为这个世界里的一切感知都在于“对比”二字。

幸不幸福、快不快乐，忧伤与否，都要有个参照物才能分辨清楚。韩侂胄亦不能例外，他天天吃着蜂蜜，时间长了，觉得日子很无聊。

这是人之常情。

又想起了那首诗：“终日奔忙只为饥，才得有食又思衣。置下绫罗身上穿，抬头却嫌房屋低。盖了高楼并大厦，床前缺少美貌妻。娇妻美妾都娶下，忽虑出门没马骑。买了高头金鞍马，马前马后少跟随。招了家丁数十个，有钱没权被人欺。时来运转当知县，抱怨官小职位卑。做过尚书升阁老，朝思暮想要登基。”

截止到这里，韩国戚的人生都经历过了，再没什么兴趣。

“一朝南面做天子，东征西讨打蛮夷……”

这一句才正中要害。

他不是天子胜似天子，这么多年以来唯我独尊，早已养成了睥睨天下的气势。当各种舒适的享受不再中意之后，自然要追求刺激。

男人的刺激，更有哪种可以高过征服？

韩侂胄在金楼玉宇间、脂粉腻堆间忽发雄心壮志，决定重新开启北伐，既报国仇又愉悦自己。这个决定传到外界，整个江南一片惊诧。这实在是太突然了，难道帝国的安危、人民的福祉都只在某个人的心念一转之间就决定了吗？

此举在后世也引起了长久的惊诧。因为关于北伐这个念头升起，历史给出的答案并不是韩国戚某天吃饱了撑的随手拍了一下脑袋的

产物，而是某个人的怂恿。这个人是谁，出于什么目的，都是谜，没有确切的正解。按官方的史书说，是“……或劝侂胄立盖世功名以自固者，于是恢复之议兴”。

只是“或劝”，没有具体指出是谁。

宋史的官方、私人资料是非常详细的，基本上每句话都会注明由何人在何时因为何事而说，细致处堪比圣人·孔吃饭，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一点点小事都考证得清楚明白。

那么为何灭国级大政的初倡者是谁却讳莫如深呢？

不是韩侂胄自己，史书说了是“或劝”；不是韩党内部人，不然道学家们绝不会放过他，必将其铭刻于耻辱柱上万年不朽。那么会是谁呢？

呼之欲出，你懂的。

终于再次北伐。时光漫步到公元1205年左右，汉民族的群体思维早已有了新的共性，曾经拥有的奋锐之气，如神宗改革、绍兴北伐等一一失败，造成了严重的思维后果。人们再不信努力可以得到成功了，而是总结出越是努力，越是悲惨，一动不如一静，务外不如守中。

惰性、悲观接近定型。

尤其是太宗时代的雍熙北伐，历时不过几十天就输赢易位，更为上述的理论找到了佐证。这时韩侂胄提出北伐，赞成的人全国海选也没有几个，反对的人倒是不停地跳出来，公开议论，私下谩骂，写信给韩国戚本人挑衅的，都大有人在。

不一一细数了。韩侂胄操起专治大棒，劈头抡过去，很快世界变得安宁，鸦雀无声了。

可以办正事了，举国伐谋，第一要素是民心士气。史书上说韩侂胄不学无术，心粗寡谋，那都是偏见、诋毁。这个人很有见识，并且务实。针对看似虚无缥缈不可捉摸的国民气氛，他没去唱高调搞演说，只是办了几件大快人心的事。

在镇江府为韩世忠立庙。

镇江临近黄天荡，在那里南宋第一次击溃了不可一世的女真人，只差一点点就让金兀术全军覆灭。那里是南宋军威振奋的起始点，在此地为英雄立庙，其意不言而喻。

一个月后，南宋追封岳飞为鄂王。

在岳飞的追封制里，南宋官方以霍去病、祖逖相比于岳飞，盛赞其精忠报国的一生：“……人主无私，予夺一归万世之公，天下有公，是非岂待百年而定。”

岳飞终于封王，尽管时间错过得太久了，尽管岳飞生前就不在乎这些头衔，可毕竟公道自在人心，南宋官方、民间稍有良知的人都因这份追封而振奋。它是对忠诚、勇武、不屈、自尊等信念的肯定，让久违的英雄气概闪回了片刻。

不久之后，更加大快人心的消息传出。南宋官方追夺秦桧的王爵，撤回封王时的告词，降为衡国公。追夺其原谥号“忠献”，改为“谬丑”。降封制中产生了一条堪称经典的话：“……一日纵敌，遂贻数世之忧；百年为墟，谁任诸人之责。”

这让心怀忠义的人迅速与韩侂胄产生了共鸣，辛弃疾、陆游等

知名人士和他走在了一起，甚至在党禁中与韩侂胄势不两立的著名道学人物叶适也重新出山，为北伐谋划。

北伐进入实质准备阶段。北宋自太宗时期开始进入战争状态后，有一个总管钱粮的部门，叫国用司。韩侂胄自任其职，为北伐后勤把关。想了想，这样仍然无法总领全局，他感觉到有必要动用那项前人无人敢于长时间把持的极特殊权柄。

平章军国事。

有宋以来，这是总领全国军政要务于一身的最高权位。它打破了东府执政、西府领军的分配，加上宋朝的君权很多时候都不能做到独裁，可以想象，它是多么特殊甚至畸形。

在此之前，只有四个人得此殊荣，他们分别是真宗朝王旦、仁宗朝吕夷简，以及两位元祐重臣文彦博、吕公著。

其中王旦、吕夷简只任衔不到半年就主动辞职，文、吕二人谨小慎微，不敢分毫动用重权。韩侂胄与他们不一样，在战前攥取之，摆明了是要大肆动用。尤其是他的平章军国事，与前面的有区别。王旦、吕夷简是无可争议的领袖，平章军国事得的是全权。

吕公著最低，是同军国平章事；文彦博也被限制，领的是平章军国重事。然则什么是重，何者为轻，这里面大有区别，文彦博想动用什么，要用概念解释。

韩侂胄的平章军国事名实相符，全须全尾。至此，韩国戚爵至封王，军已建节，在平章军国事的光环笼罩下，三省印玺都纳送韩府，他真正站在了南宋的权力之巅。

战争迫在眉睫，韩侂胄立足江南，四面环顾，精心调配着自己，也关注着江北金国。要说一下女真人了，当代金国皇帝完颜璟，女真名麻达葛，他与赵惇同一年登基，现在十六年过去了，在他治理下的金国，与南宋截然相反。

南宋权臣一手遮天，金国的皇权空前巩固。

完颜璟是金国诸帝中的一个异数，他才华横溢，不能说超过了完颜亮，但是他文能出口成章，使用汉语出神入化。另一方面，他封王时入谢，能用女真语和他的爷爷金世宗问答，这让毕生强调女真传统的金世宗非常感动，觉得找到了真正的继承人。

历史证明，金世宗错了。

完颜璟保持着女真人的辫子，骨子里却是个再地道不过的汉人。他所受的汉化教育之深，连隔江而治的南宋皇帝都不见得能比得过。在他治理的这十六年里，全体女真人都被他带进了汉族文化的氛围里。他尊孔子，即位次年，山东曲阜的孔庙就装修一新，碧瓦廊庑，雕龙石柱，极其壮观。金国全境州县开始为孔子立庙，避孔子名讳。

圣人·孔的地位终于又恢复到了东亚第一的程度，在江南江北同样至高无上了。

孔子门徒的地位也水涨船高，完颜璟完善科举制度，下至童科，上至特设制举宏词科，来区别对待不爱考试自命不凡的文化人。这样没过几年，金国皇廷上的宰执队伍里就有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通过科考上位者能前后相望。

汉化加深，女真人本色消退。完颜璟废除了奴隶制度，限制女

真人特权，保护封建农业，允许蕃汉通婚，并且严厉昭告天下，谁敢称女真人为“蕃”，小心翻脸。

这一系列高难动作搞下来，十六年间金国的经济达到了有史以来的最鼎盛期，人口达到了历史的最高峰值：七百六十八万四千四百三十八户、四千五百八十一万六千零七十九口，税收同样是金史上的最高值。史称：“……章宗在位二十年，承世宗治平日久，宇内小康，乃正礼乐，修刑法，定官制，典章文物粲然成一代治规。”

貌似非常了不起。

江北越是鼎盛，有人越是对韩国戚的北伐说三道四。认为在宏观的对比下，同时期的南宋比金国差远了，以弱伐强，主动找抽。

这是韩国戚的一大罪证。

可惜的是，某些人隐匿了自己的良心，或者一叶障目学识不到，看不到公元1205年左右开始的变化。首先金国的人是多了，钱也多了，可那又怎么样，会多过北宋时代吗？它的人民——国家主体的女真人，已经脱离了原轨道，视自己民族的立身之本为耻。

他们热衷于舞文弄墨，以考取进士穿长衫立朝堂为最高荣誉，以世袭猛安谋克等武夫官职为莫大耻辱。曾经的铁血精神彻底远去了，他们在北部边疆上居然不再以骏马刀枪为国家屏障了，而是去修筑像长城一样的防御工事。

他们在临潢（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至泰州（今吉林洮南市东北）一线，开凿了绵延九百里，深三四米，宽十余米，内侧筑有墙堡的界濠。

以此来抵御来自更北方的威胁。

这些严格地来说，是人祸。是主政者脑力不足的外部表现，是不清楚本民族内核是什么，弃本逐末，丢西瓜捡芝麻的愚蠢行为。这很严重，但还不致命。因为女真人哪怕再汉化，也没有长江南边那边原汁原味发酵腐烂来得彻底。

所以女真还是女真。

而且天灾也光顾着女真。这段时间前后，中原区域水、旱灾情频发，黄河也跟着凑热闹，连续三次大决堤，河道南移夺淮入海，搞得金国手忙脚乱。

得治水吧，得救灾吧，没赋税了吧，死人破财了吧……这些让金国的实力一落千丈。而完颜璟本人还是个享受派，单说他重新装修自己的宫殿，想加点针织品什么的，规模就让人头大。他每天动用一千两百名绣工，两年过后，才搞完了这批窗帘、被褥、坐垫之类的花边儿。

韩国戚选择这时候给他来点雪上加霜的事，难道不合时宜吗？

为期必胜，韩侂胄在战前认真回顾了宋室南渡之后历次北伐的得失细节，注意到了那个非常让人抑郁不解的症结所在。

每逢北伐，蜀川总出状况，没法配合长江中下游地区的主力作战。

比如吴玠病死，比如吴璘在决战前突然被史浩暗算等等。怎样解决呢，韩侂胄早有准备。

在他手里有众多的人才储备，包括吴家第四代的领军人物吴曦。吴曦的身世前面交代过，实在是太阴暗了些，亲生的老爹都把他一

脚踢到火堆里，导致毁容。这要求他必须很早就学会怎样生存，具体到细节，就是眼光与钱。

吴家有无数的良田美地，有数不清的金银财帛，可以说整个蜀川，或许军队有些时刻不是吴家的，可财权永远随意调用。

吴曦有不限额不透支的支票本。

至于他的眼光，也非常独到。很早以前，他就接触到了韩侂胄。那时的韩国戚低微潦倒，手里总是缺钱，吴曦慷慨从容地签支票、送支票，却从不问啥时候还。时间长了，谁都会被这样的朋友所感动。这时举国伐谋，韩侂胄需要蜀川，需要一个掌握在自己亲信手里的蜀川。舍吴曦，还有何人呢？

吴曦入川，先只是兴州都统制兼知州、利州西路安抚使。这官职一般，仅仅拥有蜀川一部分的权力，可是他迅速壮大，等到战前临安派西线主帅——原枢密副使程松入蜀担任四川宣抚使时，他已经目空一切了。他根本不去参拜主帅，而是派人过去，把程松的一千八百名卫兵收编了。

这实在是强势得过分，但并没有谁为之紧张光火。吴家四代主政蜀川，从来都是军、政、财三权归于一身，正因为这样，他们才能奋力抗金，力保长江上游不失。这时吴曦的跋扈，很容易被人解读成了英武果敢，从而对他信心大增。

蜀川能适时出战，解决了北伐的最后一点隐忧。南宋开禧二年（公元1206年）五月中旬，韩侂胄下令北伐开始。此次出兵分为三路，东路战场在两淮，由御史中丞邓友龙任宣抚使，郭倪以副殿帅兼山东、京东路招抚使，为东路主将。中路在湖北，兵部尚书薛叔似为湖北、京西宣抚使担任主将，鄂州都统赵淳兼京西北路招抚使，皇甫斌兼京西北路招抚副使为铺佐。西路的主将是程松，副将是吴曦。

战斗率先在东路打响，东路的两淮区域地势平坦，利于长驱直入，尤其是淮东，是原财迷大将张俊的辖区。战前临安还派三衙禁军火线支援，可见对它的重视。五月十四日，东线左翼宋军进围寿州，金军反应非常迅速，亳的守将率军驰援，宋军稍微试探了一下很快撤退。

开局看似不利，不只是胜负的问题，而是金军为什么会有防备。要知道韩国戚不是韩将军、岳将军，他的斗争史里从来不看过程，结果永远是第一位的。所以，他的开禧北伐事先没有任何的官方声明，更没有惯例中的拜将誓师等活动。

偷袭才是王道！

可是战况表明，东线需要强力战将才能打开局面。由此，开禧名将毕再遇开始了他极其短暂却绚烂夺目、威震江北的军旅生涯。

毕再遇，字德卿，兖州人。他的父亲毕进是鄂王岳飞的部将，家传渊源。毕再遇不仅战力惊人，达到了“挽弓二石七斗，背挽一石八斗，步射二石，马射一石五斗”的罕见战技，为人更有岳家军的遗风。他清廉，他睿智，他不融于官场。开战前他已经年近六十，可官阶只是小小的武节郎。

一介芝麻小官。

他的军中威名却如日中天。毕再遇临战，骑黑骏马，名“黑大虫”，那不是马，而是兽。他戴铁兜鍪，覆鬼面具，狰狞凶狠，宛若北宋

第一名将狄青重生。

东路副帅郭倪命他出战，他要求亲自挑选新刺配的敢死军，精中选精，只得八十七人，连他在内，不满百骑。毕再遇就这样走上了战场。

北伐第一战选在泗州，古泗州在江苏盱眙县境内，《凤阳府志》云：“泗州南瞰淮水，北控汴流，地虽平旷，而冈垄盘结，山水朝拱，风气凝萃，形胜之区也。”

这不是乱说，更没有夸大其词。数百年之后，一位重整华夏、再立乾坤的强者诞生在这附近，他成功之后，更在这里找到了自己的祖坟，从而大兴土木，建成了当时最显赫的一片陵园——明祖陵。

这些是后话，在这时毕再遇进军，所面临的问题有两点：第一，这里本是宋金两国的榷场，几十年间商贾云集，各种人物龙蛇混杂，什么事都有不确定性；第二，金军明显事先得到了消息，他们果断地关闭了榷场，连城门都用重物堵了起来，作好了战争准备。

毕再遇迎难而上，他决定加快速度，比预期早一天发起攻势。

到泗州了。这座城很有特色，像当年的澶州一样，分东西两城，跨汴河两岸。骑不满百，毕再遇无法两线出击，他直奔西城，于城下、河边陈列旗帜罗列战船，当声势高涨之后，他突然间攻向了东城。

东城的金军并不是没有防备，毕再遇率领八十七人攻城，城墙内外一片血肉横飞。当他冲上城头时，金军的尸体达到了数百具。

之后就再没有战斗了，金军的守将立即弃城逃跑。四十三年了，从上次的隆兴北伐到现在，金国人也过惯了平静的小日子，像李显忠那样的大煞星已经近两三代人没见过了，今天近距离遭遇毕再遇，女真人的小心脏再也受不了这种惊吓了。

东城既下，毕再遇一鼓作气冲向了西城。在西城下，他没再强攻，而是命人高高举起了他的将旗，那上面大书三个字——毕将军。

毕再遇在城下大称姓名，喝令城上投降。西城立即陷落，没人敢与之争锋。

东路军初战告捷，紧跟着各条战线上捷报频传。中路宋军由江州统制官许进克复了新息（今河南息县），进而又攻克内乡（今河南西峡），由金国归宋的忠义人孙成也收复了褒信（今河南新蔡南）。四川方面吴曦也出兵攻入了天水地界。

形势大好，临安一片振奋。韩侂胄觉得时机成熟，应该让北伐官方化了。

他请赵扩正式下诏伐金，同时请幕僚中最著名的笔杆子水心先生叶适为北伐写出师诏。以宋、金不共戴天的君父世仇，以水心先生与朱熹不相上下的道学大宗师身份，两者再合适不过，一定会对民心士气、对北伐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

奈何水心先生不这么想。

以“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人生最大职责的道学大宗师在关键时刻暴露了本来面目。哪怕他之前支持，也只是口头支持，绝不会在胜负未分之时，让北伐与自己的实际利益挂钩。

叶适说：“俺写东西超慢的，要十天半月才能搞定，这样会耽误你的大事。韩国戚，你另请高明吧。”

韩国戚无奈，请来了礼部尚书兼直学士李壁。他请对人了，李壁的出师诏名传千古，每一句都深深地铭刻着宋人近百年的屈辱仇恨，它道出了宋人群体的心声。

“天道好还，盖中国有必伸之理；人心助顺，虽匹夫无不报之仇……衣冠遗黎，虐视均于草芥；骨肉同姓，吞噬剧于豺狼……兵出有名，师直为壮，况志士仁人挺身而竟节，而谋臣猛将投袂以立功。西北二百州之豪杰，怀旧而愿归，东南七十载之遗黎，久郁而思奋……为人子，为人臣，当念愤。益砺执干之勇，式对在天之灵，庶几中黎旧业之再光，庸示永世宏纲之犹在。布告中外，明体至怀。”

这样的字句，道学家怎么写得出来？

出师诏颁布七日后，赵扩以伐金事祝告天地、宗庙、社稷。江北迅速作出了反应，完颜璟下诏在南京（今河南开封）恢复河南行省，由金平章政事兼左副元帅仆散揆为主帅，全权负责对宋战争。

同时升诸道统军司为兵马都统府。

女真方面，东线以山东东、西路统军使纥石烈执中为主将，中路以枢密副使完颜匡为主将，西路以陕西统军使完颜充为主将。

与南宋的三路北伐军针锋相对。

战事全面铺开，南宋诸将的攻击欲望空前强烈，出现了不等主将下令，就带兵冲向敌城的状况。这位激情哥是中路主将之一的皇甫斌，他带了一千多个大兵就去攻击河南重镇唐州。看这个数字，大家的第一反应是又一位毕将军出现了。

实战结果是：皇甫将军没见到唐州城，他先败于支池河，再败于方城，之后觉得兴致阑珊，就直接打道回府，哪儿来的回哪儿去。

后来总结他的失败原因，发觉是他的幕僚们太奇葩了。这帮人是皇甫斌的激情来源，自从开战以来，每天的宣传不断，让金军在一个月前就知道了皇甫斌可能攻击的方向。至于为什么会这样，实在是职业的问题。

这帮幕僚是一群优伶，也就是戏子。

戏子误事。皇甫斌痛定思痛，恢复了正常。他下令属下的曹统制率步骑数万人分路攻击重镇蔡州。攻击方向正确，兵力部署靠谱，眼看可以打一场正规战斗，却没料到运气突然变差。途经溱河，正好河水大涨，把桥淹了。

中路攻势停顿，轮到东路主攻战场表现。东路主将是原副殿帅郭倪。此人不是戏子，不是票友，他学问很高，爱好三国。

每次他喝酒，都会歌颂诗圣杜甫，高声吟唱诸葛亮的名作《蜀相》。旁观的人闻弦歌而知雅意，一起高声称颂：“您和诸葛亮是一样一样的……”

这导致他的病越来越重了，时刻觉得诸葛亮上身，当战争开始时，他宴别先期出发的军需官，说的话是：“木牛流马，就劳驾足下了。”

毕再遇拿下泗州，进驻帅府，时值盛夏，他本人和来客的扇子上都题着《蜀相》里的最经典句子：“三顾频烦天下计，两朝开济老臣心。”

南宋诸葛亮很快展开行动，他命令自己的弟弟池州副都统郭

倬、主管马军行司公事李汝翼移师西北，合攻宿州（今安徽宿县）。

了解隆兴北伐的人都知道宿州的重要性，它是宋军出两淮入金境必须攻克的第一座重镇，更是插入金国腹地的桥头堡，拿下它、守住它，北伐才有成功的可能。

李显忠只拿下了它，并没有守住，所以才功败垂成。

这支北伐军分成了三个梯队：第一梯队的先锋是勇将田俊迈，他率领步、骑二万作为箭头率先出发；他后面是镇江都统制陈孝庆；再后面是郭倬、李汝翼两部，他们的兵力在五万之上。综合来看，除了没有当年李显忠不可思议的战场能力之外，实力已经超出了当年隆兴北伐的西路军。

何况在他们背后，还有另一支扩充了编制的部队，也在悄然进发。毕再遇发达了，再不是八十七人，而是四百八十名骑兵。

他奉命攻击徐州。

回到主战场，田俊迈不负勇将之名，率兵疾进，连克虹县（今安徽泗县）、灵璧等宿州前沿阵地，一路势如破竹，只用七天即兵临宿州城下。其兵势如火，疾掠燎原。宿州城还在惊愕中，攻城战已经打响。这样的效率，让城里的金军战栗，更让城外的宋朝子民们振奋。

说一下当时的局势。这时距建炎南渡已经有近八十年，中原大地上最勇武的人早已不是当年的那些。

女真人、宋军都已经退化，最强悍的是长江两岸的民间汉人。为了生存，他们只能相信自己的力量，几代人的血泪铸成了他们的铁血亡命精神，他们自己结社，或聚啸山林，或贩卖私货。他们骑马持矛游弋在两国边界打擦边球，无论谁，哪怕是金国的正规军挡了他们的路，他们都会拔刀相向，绝不迟疑。

开禧北伐让这些边民兴奋，长期积压下来的仇恨让他们急于发泄。田俊迈兵临宿州城下，他们蜂拥而至，帮宋军攻城。

边民们的实力让处于连胜状态中的宋军都瞠目结舌，眼看着这帮人顶着枪林箭雨攀城而上，巍峨的淮北第一重镇即将陷落。

历史却在最关键的时刻突然拐了个弯。天杀的宋军第三梯队早不早晚不晚，偏偏就在这时赶到了焦点地带，出现在了宿州城下。

宋朝的正规军一看边民们马上就要把宿州打下来了，这还了得？！功劳是谁的，荣耀怎么算，这么重要的战斗是老百姓搞定的，传出去简直让他们没脸见人嘛。

要说正规军的战斗意识就是强，五万大军瞬间统一了口径，齐心协力向城头……不，是城头偏下方射箭。遮天蔽日的箭雨全都射向了正在奋勇死战的宋朝边民！

背后突然捅上来这么多的刀子，谁也受不了。毫无防备的边民们成批地摔下城头，连同摔碎的还有对宋朝的信心。

边民们怒不可遏，凭着本能，他们会立即杀回去，干翻这帮败类兵痞子，可他们忍住了，没有自相残杀，没有让宿州城里的金军白捡便宜。

只不过，他们再不会为什么狗屁北伐出力。

轮到南宋的正规军攻城，强弱立即显现，宿州变得牢不可破了。没奈何，郭倬传令立寨，作久攻打算。可惜的是，南宋诸葛亮的弟

弟从每个角度来看，都和白痴智障有一拼，他居然把大军的营寨设在了一片低洼地带，而这时正逢两淮的雨季，他刚钻进帐篷里，大雨跟着就下来了。

天时、地利全搞错，这仗还怎么打？

这还只是初期，没过两天，他的粮道又被金军给截了。也就是说，本来龟缩在城里惶惶不可终日，眼看就被打破的金军，居然出城偷袭了。

诸般不利，让宋军在宿州城下只坚持了十余天，就开始了后撤。近八万宋军在没膝的泥泞中向蕲县（今安徽宿县东南）方向撤退，没走多远就被金军追上。

就在蕲县，发生了两宋军史上最难堪的一幕。

蕲县，还不到符离。郭倬在撤退的速度上同样拙劣。他的军队疲惫饥饿，从某种角度上说，的确不堪一战了。他向金军乞和，要求不投降的失败。金军给出的答复是："交出勇将田俊迈，就答应你的要求。"

田俊迈是北伐名将，此前攻城拔寨勇不可当，是宋军的先锋，是金军的死敌。这样的要求，远比当年金国借秦桧、赵构之手杀岳飞更加卑劣，更加屈辱！

稍有血性、稍有尊严的人都不会答应。

可郭倬居然照办了……他把田俊迈绑起来，交到了金营。金军放开了一条生路，让郭倬的中军逃跑，后面约半数断后的宋军全被俘杀。

东路军至此大败，与此同时，中路军曹统制的数万步骑在溱河方面也遭到重创。溱河水大涨，他坚持渡河，结果渡河将半，金军突然杀出。

渡河未半而击之——真是失败！

长江北岸的宋军全体溃败，在中原大地上狼奔豕突，向长江边逃跑。此时前军皆败，后续无兵，再没有力量能够阻止金军。

雪崩之势已成，整个江北将全部丢失，金军直抵长江北岸。

在这片溃兵大潮中，却有一支仅仅四百八十名骑兵的小队伍逆流而上。毕再遇，他率领着这支骑兵，不管局势怎样恶劣，仍然坚持着去完成任务。

在途中他遇到了原第二梯队主将陈孝庆。陈孝庆的建制还算完整，有一战之力，却随波逐流下令后撤。毕再遇挽留他一起迎战，他劝毕再遇识点时务。毕再遇大怒："宿州虽不捷，然兵家胜负不常，岂宜遽自挫！吾奉招抚命取徐州，假道于此，宁死灵璧北门外，不死南门外也。"

这时第三梯队再次发挥了跑得快的特长，主将郭倬到了。这人下令全线撤退，谁也不许逗留。毕再遇由此再不能进兵。

他决定为全军断后，以四百八十骑人马。

毕再遇逆流而上，与金军争速，抢先抵达宿州以南的灵璧县。他刚到，迎面五千金军已经接近北城门。众寡悬殊，临阵仓促，局势极其不利。毕再遇的选择却是宋军战例中最高端的。

他像韩世忠、岳飞一样，勇于孤军奋战，善于以弱迎强。

他只留下二十骑守灵璧北门，率领其余骑兵主动冲向了十余倍于己的金军。他的战旗飘在烈风中，“毕将军”三字给女真人带来了巨大的威胁，他覆鬼面具戴铁盔持双刀与金军血战，片刻之后，金军开始了逃窜。毕再遇“手挥双刀，绝水追击，杀敌甚众，甲裳尽赤，逐北三十里”。

之后他缓缓地退回灵璧，直到后面的主力退回到淮水南岸，他才撤向泗州。

至此，东、中两路彻底溃败。临安方面震怒，具体地说，是韩国戚大怒。他在战前没想到手下的将军们会败得这么惨、这么快、这么不要脸。他真的不知道，这都是些什么型号的酒囊饭袋！怒火中，他做了一些历次北伐都没出现过的事。

执行战场纪律。

以前无论发生过多么卑劣的事情，比如隆兴北伐中的邵宏渊，他逃了也就逃了，战场上没人敢管他，战后也没啥大不了的处罚。于是兵越来越懦，将越来越骄，军纪荡然无存。上了战场后丑态百出，连缚送自家战友给敌人的事都做得出来！

韩国戚是不惯这种病的。

戏子将军皇甫斌被连夺三秩，再连夺五官，流放到南安军安置；三国迷郭倪的弟弟郭倬，也就是害了田俊迈的败类，被直接押到镇江斩首；其余的像邓友龙、李汝翼、李爽等都被夺官流放。一句话，在战争中出丑的、卑鄙的、战败的，都付出了代价。

责任还追究到了最高层，这么多年以来，枢密院的主管是苏师旦。这人是韩国戚多年的铁杆嫡系，政治觉悟上非常过关，指哪儿打哪儿，从不含糊。可是军队烂到这地步，他的官儿也做到头了。韩国戚把他一撸到底，再抄出他历年来卖官鬻爵得来的赃款，用作四川、两京湖、两淮战区的犒军费。

前线有了一批新的指挥官，丘密负责两淮战区；毕再遇被火线提拔，成为高级军官，主管东路战线。一切都在走向正轨。

可以说，在韩国戚的领导下，南宋的军队从三十多年无战事的颓废糜烂状态下迅速苏醒，在战争中学习战争，完成改造。

时机刚刚好，金军的反攻随之就展开了，女真人在各条战线上开始了报复性打击，宋军又败。仅以两淮战场为例，丘密勉强只收拢回三四万人，这点兵力根本没法遍及整条防线，能重点防守就不错了。结局也正是这样，临近年末时，金军推进到了和州、六合一带，最近时离长江不到二十五里远。

也正是这片区域，毕再遇在不断后退中消耗尽了金军的能量，把他们控扼于北岸边缘。中路战区也随之安稳了些，眼看这一年会在动荡中开始，以相峙结束，却突然间风云突变，西南方向，南宋蜀川的门户大散关丢了。

这绝对是意料之外，根本不可能发生的事。大散关，在宋、金战史上是不破之雄关。别说是这时退化严重的金军了，第一代女真人都止步于关下，无可奈何。

临安实在是没法理解这件事，十六天之后，答案传了过来。吴曦于蜀中自立为王，反叛南宋。这下子什么都清楚了，吴曦投靠了金

国，大散关是他卖国求荣的投名状。这也就解释了之前的一系列反常战绩。

西线的战斗最初在河池（今甘肃徽县）打响。那里是吴家军的起源之地，是当年吴玠的大本营。战事伊始，川军在这里与金军激战，关键时刻，吴曦命令全军退守黑谷。川军顿时乱成一团，吴曦一不做二不休，再次下令后退的终点不是黑谷了，而是更远的青野县。

为了让川军不得不退，他烧了河池……父辈曾经的荣耀，也在这一场大火中烟消云散。之后他变本加厉，撤空了大散关的后防，让金军得以从背后偷袭，导致不破雄关的陷落。

至此，金军仍然不满足于他的诚意，直到吴曦把阶、成、和、风等关外四州无偿赠送之后，金国才答应做他的后台，支持他反叛南宋，自立为王。

金国使者在置口（今四川略阳西北）授诏书、金印，册封吴曦为蜀王。

消息传进临安，韩侂胄的第一反应是与金争利。不就是王位嘛，宋朝一样可以给。他给吴曦写信，回忆从前的交情，保证以后的前景，金国能给的，南宋绝不吝啬，你何苦平白多一个汉奸的名头？

这样做当然是权宜之计，韩侂胄一边安抚，一边下令远在蜀川的正帅程松等人就地剿伐。步骤很对头，可惜的是速度太慢了。

他的信使还在路上跑，程松已经快马加鞭飞也似地逃出了四川。这人最初极端信任吴曦，哪怕吴曦直接收编了他的亲卫队，哪怕总有人在他耳边说吴曦必反，他都一点不在意。吴曦真的反了，他手下的将官们提议，立即出兵平叛。

程松给每个提议的人送了一份丰厚大礼，送他们出川。别在这儿给我添乱，给我造祸。他自己也没耽搁，从阆州沿嘉陵江顺流而下，逃到重庆附近时猛然发觉都怪当初跑得太急，路费不够了。怎么办？急中生智，他写了封信给吴曦。

在信中，程松称吴曦为蜀王，希望蜀王殿下寄点钱来，好让他买船继续逃。吴曦没让他失望，以最快的速度寄来了一只木匣。

程松大惊失色，拔腿就跑。他认定匣里是一把剑，这是让他自裁。送匣的川兵一把把他揪回来，强迫他打开了匣，才发现里边全是钱……程松日夜兼程逃出了三峡，至此才回头面向西方号啕痛哭："此番才算保住了头颅。"

指望这种货能成什么事儿？同样，吴曦接连摆平程松级别的官员之后，纵目蜀川已经再无敌手，他可以安心地当蜀王了。

消除异己，统一蜀川，吴曦还有点别的工作没干完。他还得剃发，梳成女真式辫子，改穿少数民族服装，才能算是金国治下的王爷。

这么搞时，他一点都不知道危险在逼近。

有个中层干部叫安丙，是原大安军的知军，文官。他本是程松的部下，严格遵守以长官进退为行止的标准，奈何程长官跑得实在太快太突然了，他没跟上，被迫滞留蜀川。这很倒霉，更郁闷的是，他刚想躲起来保平安，吴曦的一个亲信忽然做了个梦。

梦里神灵指示，只有安丙扶保着吴曦，吴曦才能平安。安丙别无选择，只能加入叛军阵容，但他从没上过一天班，天天在家装病号。

有一个底层小官叫杨巨源，是合江仓的仓监。他痛恨卖国贼，暗地里联络了几位川军中的将领，随时可以起义。他非常有远见，没起义之前，就想到了起义之后的退路。如果成功了的话，川中大乱怎么办？必须要有一个能稳定局面的人。

他想到了安丙。

杨巨源、安丙、张宁、李好义集结了七十四个人，在月圆之夜，忽然大呼着冲进了吴曦的伪宫。那座宫殿就算再小，也有近千人以上的卫队，但是当李好义高喊奉临安朝廷密诏杀贼时，这些卫兵全都扔了兵器站到一边，听任这七十四人冲向吴曦的卧室。

吴曦的梦做得正美，无论如何没有料到会有敌人直接冲到他的面前。仓促间，他被两个士兵砍掉了头颅。

这时距离他叛变称王仅仅过去了四十一天！

他为什么会死，原因是很多的，最主要的一条是他光荣的父辈们。吴玠、吴璘、吴挺，哪一个都是铁骨铮铮，与金国不共戴天，在他们的带动下，蜀川百姓也都有强烈的自尊，绝不向异族人屈膝。所以从他叛变的那一天起，他就已经是蜀川的公敌。

他死时，没有人与他站在一起。

背叛的代价是巨大的，吴曦的人头被送往临安，赵扩将其献祭于宗庙、社稷，全城示众三天。吴曦的妻子儿女被处死，男子年十五岁以下者送两广州军编管。

吴璘的子孙被全部从蜀川迁出。

吴玠的子孙免连坐。

吴氏四代忠义功勋，至此化为泡影。

很多人不理解吴曦为什么要叛变。他家早就是蜀川的无冕之王，难道加上个封号就那么重要吗，值得他认贼作父，违逆天地祖宗当卖国奴去交换吗？！

这实在不等价，无法理解。

其实设身处地想想，这也很正常。想想吴曦的人生经历，从小就当质子，被扼杀理想，连一个正常男儿想奋发图强的正常心理都被残忍压制。他有什么理由不恨赵宋呢？赵宋何时视其为忠良，他何必以忠良报之？

更何况前车之鉴让人心寒。

金国的劝降书里说得好：“……且卿自视翼赞之功孰与岳飞？飞之威名战功，暴于南北，一旦见忌，遂被参夷之诛，可不畏哉！”

说得非常对，忠到岳飞的程度，不过是被冤杀而已。吴曦拿什么与武穆王比，他当然不要那样的结果。想到这些，对吴曦的憎恶有点提不起劲了。何必呢，此时的赵宋，除站到了民族道义的制高点之外，根本没有让人效忠的理由。

回头说平叛之后的蜀川。先是奖赏，其规模之大、赏赐之巨是前所未见的。有四百二十余名将领或建节，成为军阶最高的节度使，或自身授郎。全军约七万人升三阶官，少数升五阶官，统计迁转官达三十万阶。为这次群体升官，此后四川总领每年要多支钱物二百八十余万贯。

这还不包括对平叛将士一次性赏赐的金七千两、银六十一万七

千七百七十两、钱八万二百五十引、绢六十一万七千匹。

如此巨赏，很让人怀疑，当初冲进吴曦伪宫的人数是七十四个，还是七十四万个呢？

再说战争本身。吴曦的灭亡是猝不及防的。不仅吴曦自己，金国方面更是毫无知觉。安丙、杨巨源、李好义等人一边向临安方面报功请奖，一方面出川进攻，收复关外四州。

阶、成、和、凤，这是蜀川的屏障，双方要点所在。按常识，想收复它们会非常困难，金军当年使尽招数，也没能夺到手，这时肯定会重兵防守。

很意外，李好义、杨巨源率领少量部队，比如步骑一千人、死士两百人，就强攻下了和州。四州相继迅速收复，这是好事，眼见蜀川恢复了正常，可偏偏又出事了。

要不怎么说蜀川就是这么邪性，在此割据的，从没有能长远过三代的。攻打此处成功的，转眼就会倒霉灭亡。

此次平叛也不例外。安丙的私心不知怎么搞的，一瞬间就膨胀了。他给临安写的报功信，对外宣称功劳是杨巨源、李好义的，事实上也是，这两人既是首倡，更是实际操作者。可安丙在信里完全归功于自己，杨、李二人只字不提。

这样做会有后患，杨、李两人难免会在知情后报复。安丙为了稳妥，把杨、李应该得到的赏赐都转交到了王喜的身上。

王喜是吴曦的亲信，川军的重要将领。吴曦叛国时，王喜是附逆的军方首恶，这时摇身一变，成为了正义的代表。

王喜毒死了李好义，又设计诬陷杨巨源造反，逼其自杀。这样，蜀川权力全部落入到安丙、王喜手中，而临安投鼠忌器，哪怕知道了真相，也不敢追究，以免吴曦叛变再次上演。

好歹总算是熬过了蜀川危机，总体算来，尽管花了钱、受了惊，但对南宋来说，还是得大于失的。说钱，赏再多的钱，也是肉烂在自己的锅里，没有便宜异族人。并且给公务员加薪了，也等于间接地提升了消费力，蜀川那边的生意会加倍红火。

官衔，与加薪同解释。

更重要的是关外四州收回了，吴氏四代盘踞蜀川的隐患也解除了。杨巨源、李好义的死，纯以功利角度论，也不是坏事。

蜀川的军政大权完全掌握在正规国家职能部门、正规军手里，而不是民间力量分权，这对稳定全局无疑大有好处。

从宏观控制上说，南宋在战争中习惯战争，优胜劣汰，是一种如新生般的整合。这对一个老牌帝国而言，是件极其重要的好事。

可是韩国戚挺不下去了。

宋朝的立国之本——钱，终于告急，国库空了。皇家开始动用私房钱，比如太皇太后谢氏捐了一百万贯犒军，韩国戚本人也把国家历次赐予他家的金器，总和六千两黄金捐了出来。结果却招致一片骂声。无数国人说他故作姿态。

和平时代，以政治手段建立起来的独裁局面，终于在军事失利的大势下动摇了。没奈何，韩国戚决定派人渡江议和。

在他想来，理智分析的话，南宋不好过，金国一样在崩盘前

夕，各退一步，是双方都能接受的，甚至是期盼的。

可是议和展开之后，他才发觉不对头。不仅金国坐地起价，搞得好像多想打下去一样，连内部也派系林立。他火线提拔起来的两淮主将丘密居然要架空他，建议议和之事韩国戚回避，理由是金国认为他是战争的主谋，是罪人，要受审判的。

韩侂胄大怒，丘密不只是背叛了他，更把南宋的利益扔到了一边。试想谈判桌是战场的延续，对方要什么，就尽量拒绝什么才对。现在谈判才开始，就应对方要求把本国的平章军国事大人踢出局了，下面的条件还用再讲吗？！

昏聩险苛，无以为甚。丘密下课。

全江南官场海选议和人员，中选的是萧山县丞方信孺。诚然，方信孺在不久之后表现出了卓越的外交能力，可一介县丞做主管，也着实体现了当时整个南宋官场、士大夫群落对韩国戚的对抗。

方信孺进入敌占区之后，住进了一连串的牢房。面见金国左丞相兼都元帅宗浩之后，住的驿馆上都临时写了两个字——天狱。

天字号牢房。

谈判的难度可想而知。宗浩是完颜璟培养出来的新一代知识性丞相，汉文化程度一点不比江南那边低。他先是一连串的指责，之后提出了一个新要求。

“南使，我们联句吧，你对得上来，我们才继续。”他出上联，“仪秦虽舌辩，陇蜀已唇亡。”这是说，哪怕你像张仪、苏秦那样能讲，蜀川已经丢了，江南唇亡齿寒，眼见完蛋。

方信孺对：“天已分南北，时难比敬唐。”这时候再不是石敬瑭卖国的时候了，长江是天堑，试过多少次了，你们金国哪次成功了？

金国开出的条件是：一、割地，南宋割让两淮；二、增岁币；三、称臣；四、索犒师银，索逃亡人；五、缚送首谋者。

这五条中南宋对割地、称臣是绝不答应的，缚送首谋者，南宋推出三个替罪羊，分别是苏师旦、邓友龙、皇甫斌。至于岁币，只能增加到绍兴议和时的二十五万两，除此之外，再没可能。

金国大怒：“你们失信，战争是你们挑起来的！”

方信孺更怒：“是你们失信在先！”

金国愕然。

方信孺：“我们去年六月开战，你们在四月的时候诱降吴曦，原始文件都找到了，还想抵赖？更何况以强弱论，你们夺得了滁州、濠州，我们也攻下了泗州、涟水；我们打不下宿州、寿州，你们就攻下了庐州、和州、楚州了吗？五个条款里我们已经答应了三款，你们还不同意，大不了重新开战就是。”

金国继续愕然。

这就是战争实况。双方势均力敌而已，不存在谁占了优，谁吃了亏，谁必须怎样。韩国戚之所以主动求和，是国内的政局不稳，让他感受到了危机。如此而已。

尽管这样，金国仍然在加价，并且指名要求南宋另派使者，这个方信孺的头实在是太难剃了，汉人如果都这样，女真人的幸福还能保证吗？

方信孺回去述职，韩国戚亲自接待。两人的交谈很快卡在了金国第五个条款上，方信孺表示实在不敢说，韩国戚急了，你不说我就偏问你。

方信孺：“不过是要太师的人头罢了。”

方信孺被连夺三官，贬临江军居住。

这实在是韩国戚的不是了，方信孺出使不辱使命，是自绍兴以来表现最好的外交家，韩国戚出于私人愤怒就流放他，实在是气度太小。

韩国戚是真怒了，金国不是强势嘛，他必须要更强一些。在临安，他宣称“有以国毙”，大不了与宋朝共存亡，哪怕死后洪水滔天，都与他无关。在军事上，他起用抗金名人辛弃疾入主枢密院。这是自辛弃疾归宋之后施展抱负的最大机遇。可惜的是，辛弃疾刚刚接到任命就因病去世了，时年六十八岁。

这很遗憾，不过也算是幸运。

辛词宗免去身后麻烦，不必跟韩国戚一样，去《宋史》奸邪榜上排名。

落在实际战区上，韩国戚下令蜀川全力备战，要在近期形成战斗力，出川入陕，在其余两战区保持平稳的前提下，主动进攻。

做这些时，韩侂胄的心里是妥帖的。环顾南宋，军、政、财三界都是他的人，亲信中的不坚定者，都在北伐中被排除了，他的势力越发变得坚挺。

没有危险，无论怎么看都没有危险。

韩侂胄疏忽了，有一个地方他没有想到。

后宫。

这才是一个封建帝国最凶险诡秘、不测难防的地方。它对权力的掌握，从某种意义上说，要比军、政、财还要直接。

韩国戚本人说到底就是以后宫起家，按说他无论如何也不会漏算这一点，可偏偏他就忽视了。这很可能是因为他多年以来对后宫的全面掌握，让他的安全意识淡薄了。

说一下这时的南宋后宫。皇帝还是那个皇帝，皇后已经另有他人。

韩皇后在七年前病逝，上位者姓杨。

杨皇后出身低微，生身父母、家世、籍贯等连正史都失载，她出现时的第一身份是南宋后宫乐班中的杂剧孩儿，相当于嬉戏耍乐的儿童演员。她天生是与众不同的，小小年纪，姿容秀丽也就算了，还举止得体，从不怯场，很得赵构老婆吴氏的欢心。之后又把年轻的赵扩迷住了，从一介寒微戏班女子一步登天，进入帝国后宫。她先封婕妤，再进婉仪，一年之后升至贵妃，已经是皇后之下第一人。

天赋再次显示出了奇迹。没有人教她，她自己熟读了诗书经典，还补全了自己的短板，给自己找了个武进士出身的“哥哥”杨次山。

从此，她成为了良家子女、功名在身人士的亲戚。

这些在南宋庆元六年（公元1200年）发挥了作用。韩皇后死了，皇宫需要新的女主人，竞争者有两位：一个是杨贵妃，一个是曹美人。

赵扩游移不定，都美啊，不好办。关键时刻韩国戚出现了，他不管谁美，他需要听话的。杨贵妃心机深沉，曹美人柔顺低调，选曹。

这给杨氏带来了巨大的麻烦，韩氏一门对南宋已经掌控了近两代人，她一个没根基的前儿童演员有什么办法去抗衡。

她被逼到了绝境，尽管自诩智慧女性，也只能使出最原始的那一招——和丈夫卧室说事。魅力搞定一切，她如愿当上了皇后。可她心里非常屈辱，从那一刻起，她把韩国戚恨到了骨头里。

宫廷深处还隐藏着另一个人。这个人在开始北伐前还只是个六品京官，在汪洋般的官员队伍里像一滴水一样随波浮沉，没人注意。

北伐伊始，此人升官到三品任礼部侍郎，兼资善堂翊善。从此，开始引人注目，不是因为侍郎，而是那个兼职。

资善堂翊善，皇子老师。

这个职位一来敏感，二来是因为此人的家学渊源，那是祖传的绝活儿，谁也不敢小看。他叫史弥远，他爹就是孝宗朝的名臣史浩。

史浩的一生都在致力于不断地坏孝宗的事儿。从最开始勒令吴璘退兵，搞得川军死伤惨重，到最后驳回废掉李凤娘的命令，让南宋三代君主都在这个悍妇的阴影下发抖，堪称自始至终，“毁”人不倦。

真是孝宗的好老师啊。

史弥远走上了和他老爹一样的路。眼见韩国戚把持朝政一手遮天，他没去争，而是悄悄地退到最深处，着力培养绩优股。

这个过程是漫长的，风险也很大。皇子变成皇太子，皇太子升到皇帝，是个充满了变数的过程。谁知道天上哪块云彩下有雨呢？所以很可能竹篮打水一场空。但只要有了收获，就必将是无比丰厚的。史弥远知道自己的路很长，所以他平心静气，一点也不急。

奈何运气主动上门。

杨次山找到了他，替皇后带了个话儿。搞倒韩侂胄，与君共富贵。这次私下接触是历史性的，杨皇后的天赋再次决定了一切，她于万千官员中一眼就看准了史弥远，而史弥远真的是她所需要的人。

史弥远先是与她、皇子一起走上层路线，争取获得赵扩的认同，那样做什么都名正言顺百发百中。可惜此招没成功，赵扩对韩侂胄已经形成了依赖，凡事都无条件同意，没可能答应他们杀掉忠诚的韩国戚。

这就没办法了。摆在杨、史面前的只有一条路，那就是杀掉韩侂胄，还得快下手，不然赵扩会在闲聊中把这事儿透露给韩侂胄本人。他之所以透露给韩侂胄，是因为觉得很好玩，他一点都不认为这会导致他老婆、他儿子和韩侂胄之间发生火并。

这就是赵扩的真面目，他不仅不是位至高无上的人类至尊帝王，还是个有依赖症、没心没肺、不知危险的小男人。

这也是为什么会有韩国戚存在的根本原因，有这样的帝王，就一定会有权臣存在。

时间紧迫，史弥远迅速行动。他联络了参知政事钱象祖、礼部尚书卫泾、著作郎王居安、前右司郎官张镃。这几个人中钱象祖是韩侂胄曾经的亲信，两人早已反目，其余三个各有心思。

可笑的是王居安这人竟然特别兴奋，特地跑去人多的地方，

说“数日之后，耳目当一新”。
史弥远一阵阵地头晕，这可真是看走眼了，这种大喇叭会广播出人命的。事态逼着他再度加快进度，可他一介文官，从来没让手沾过血，决心不是说下就能下的。
张镃冷笑了一声，已经势不两立，难道还想回头吗？杀了他，以绝后患！
史弥远听了，不禁抚案长叹，不愧是将种，我的决心定了。
张镃是当年南渡名将唯一仅存者张俊的曾孙。张俊之所以能福寿终老，凭的就是心狠手辣，但凡是异己，哪怕是岳飞、韩世忠，也要迫害致死打压到残废。这种歹毒心肠，在南宋的土壤里生根发芽，永远都有市场。这一次，在南宋开禧三年（公元1207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发挥了作用。
这天的晚上，杨皇后一个人走到了皇帝的书案前，拿起御笔写了一份诏书：“已降御笔付三省，韩侂胄已与外宫观，日下出国门。仰殿前司差兵士三十人防护，不许疏失。”
韩国戚最重要的武器被盗用了，长期以来，他以御笔睥睨百官为所欲为，这一次杨皇后同样私下里瞒着皇帝用御笔决定了韩侂胄的命运。
这份御笔把他的官职一撸到底，还派兵押送外放，可以说一旦实施，会彻底终结他的政治生命。为了确保成功，杨皇后又写了三份内容相同的御笔，都盖上了刻有虎符印的皇帝牙章，一份给了史弥远、钱象祖；一份给了张镃；一份交给了赵扩母亲李皇后的兄弟李孝纯。
多方准备，仍然只是准备，实际操作才是重点。韩侂胄久持朝纲触角无处不在，政变前夕种种蛛丝马迹，比如前面的大喇叭，韩侂胄听不到才是怪事。
事实上，连杨皇后私写的御笔，韩党成员也有所察觉。有人提醒他有御笔从大内流出，却打听不出内容，形势很不好。
韩侂胄回答将以死报国。部下苦劝他想办法应对，他答应明天上早朝时动用台谏力量，像以往一样把钱象祖等贬职外放。
他仍然没有察觉到史弥远的存在。
韩侂胄把决战定于明早，史弥远把生死定在今晚。之所以选这一天是有原因的，这一天是韩侂胄三夫人的生日，韩府张灯结彩大摆宴席广邀宾客，以尽彻底之欢。史弥远派张镃入贺，整晚近距离绊住韩侂胄，防止意外出现。
酒席到第二天的凌晨五更时才散，大醉的韩侂胄拒绝了亲信的报信，固执地选择了上早朝。走到太庙时，突然前面有几十名殿帅司的士兵拦路。
与十几年前的政变一样，殿帅被策反了。这时的殿帅名叫夏震，太庙前的拦路军士首领是护圣步军准备将夏挺。
夏挺放过了韩侂胄的先头护卫，拦住了坐车，当众宣读御笔。韩侂胄大声抗议，被捉出车外裹挟至六部桥，在这里，政变军士增加到三百多人。
政变军士继续转移，直到皇家园林玉津园外围的一个夹墙里，这些人才开始行凶。韩侂胄平时软甲不离身，这时既要保存他的头颅，

又得要他的命，只好用了一些下作的办法，比如用铁鞭狠击他的下体。韩太师、平章军国事大人就这样谢幕了。

与此同时，杨皇后在皇宫深处向赵扩施压。估计政变成功了，她向皇帝摊牌，赵扩大惊，马上亲自写御笔批示殿前司：“前往追回韩太师。”

杨皇后一把夺过御笔，对赵扩哭诉：“他要废我与儿子，又杀两国百万生灵！”并以死威胁，韩不死则她死。赵扩愣住，他没办法解决这种局面，于是一直愣着，直到韩侂胄的死讯传来。

韩侂胄死后，宋、金两国的和议迅速达成。南宋赔款三百万两白银，岁币增至每年三十万两，送韩侂胄、苏师旦首级过江。

金国归还川陕关隘、淮南地。

开禧北伐就这样结束了，它在历史中，严格地说，在正史中一直是负面形象，似乎一切都像杨皇后哭诉的那样，韩侂胄杀了两国百万生灵。

实事求是地说，韩侂胄以政变起家，也死于政变，在这一点上不冤枉。可死后给他扣上一顶奸邪帽子，并打入历史耻辱柱，就实在不地道了。他终生没有背叛过南宋、赵扩，所以他是权臣不假，却不是奸臣。这一点，在金国都得到了肯定。

韩侂胄的首级送至金国，金国的官员对他的评价是：“……（韩）胄忠于其国，缪于其身。”缪，指错误、违背、荒诞不经等，不是好字义。但这只是针对他个人而言，大前提是，韩国戚忠于国家民族。何况缪通“穆”，武功未成，曰“穆”。

完颜璟追封韩侂胄为“忠缪侯”，把他的首级安葬在其祖先韩琦的墓旁。韩琦的墓在江北，金人并没有破坏它，一直保存完好。

回过头来继续说忠奸，开禧北伐处于相持阶段，南宋自斩手脚，果断认输，并把国家主要领导人的脑袋进行高级防腐处理，送过江北，这个事情先不说开中国历史之先河，也不说是对还是错，谁让那时的宋人那么爱好“和平”呢。

只说这帮人稍后的举动。

韩侂胄斥道学，尊岳飞，贬秦桧，这些不论是在当时还是在现代，都大快人心。杨皇后、史弥远等人反其道行之，岳飞怎样，他们没敢再抹黑，而是把秦桧的丑谥又调了回来，恢复了之前的王爵、赠谥。谁忠谁奸，可见一斑了吧。

也许有人会说，韩侂胄虽然不是奸臣，只是权臣，但他舞弊弄权自作主张，大失臣道。还是对比一下吧，隆兴北伐是皇帝主持的，只打了几十天就败得稀里哗啦，丑陋到了灵魂深处。开禧北伐这不好那不好，跟金国较量了一年半，胜负未分，两国相峙。

谁高谁低，一目了然。

这样的权臣有什么不好呢，国家不需要吗？

第五章 蒙古史诗

开禧北伐结束了，它在历史中很重要，人们记得它开始的时间——南宋开禧二年（公元1206年）六月。可是在大历史的天空下，这一年里真正的大事并不是它。

是漠北草原的统一。

这一年，孛儿只斤·铁木真扫平漠北诸雄，一统蒙古。走到这一天，路途是很漫长的，以铁木真强绝人类之巅的武力，也用了十七年之久。

回到最初的时光。

铁木真在公元1189年成了“汗”，地位很显赫，实际很微小。这个“汗”既没有特殊的、独有的称号，也没有与之匹配的实力，给铁木真带来的只有烦恼与仇恨。

源头是他的义兄札木合。

札木合在历史上有两面性。在很多记载里，他是个心胸狭窄、反复无常、报复心强烈的阴险角色，他见不得有人位居其上，尤其是他帮助过的、扶植起来的弟弟铁木真。所以他不择手段地去破坏，联合所有与铁木真有仇恨的人，一起去覆灭乞颜部。

不死不休。

可客观地说，札木合是当时蒙古的另一个太阳。他有强劲的军事实力，卓越的领导能力，不可思议的沟通、联络能力，不管失败到何种程度，都能重新找到盟友，再次投入战争。他无比顽强。

尤其是他的声望，他这时是“札答兰汗”，意指蒙古札答兰部的汗，与铁木真平级。不久之后，他获得了“古儿汗”，那是蒙古自古以来的共主的名位。

如此显赫的地位，让他如何能甘心屈居于铁木真之下。

战争开始，人脉充足的札木合纠集了泰赤乌、塔塔儿等部在内的十三个部落，起兵三万，分十三翼攻打铁木真。

铁木真只来得及召集部落的主战力量主儿勤族，很明显他兵力不足，人心不固。开战前连亲兄弟合撒儿、别勒古台都纵情声色，想在灭亡前尽量享乐。

没有人看好他。

漠北草原对失败者极其残酷，他将失去所有，将比童年时更悲惨，他、他的家族都将被抹去印迹。绝望中，铁木真决定迎战，直到荣耀战死。

这时一个人悄悄地在黑夜里找到他。

蒙力克。

他父亲的亲卫，他曾经的后父。一别很多年，蒙力克在关键时刻出现，带给了铁木真一线生机。他要铁木真后撤，在人生的第一场战斗里主动选择失败。

有一处绝地，名叫“哲列险地”。那里三面悬崖，只有一个出口，先把部落迁移进去，准备尽量多的食物，坚守尽量多的时间，平安就会到来。

不是胜利，是平安。

蒙力克之所以敢肯定，是因为他的儿子阔阔出是蒙古诸部落间的巫师，能在札木合的后方散布谣言，让这场战争无法长时间继续。当然，这需要利益，没人会白白付出。铁木真给出承诺，阔阔出将是蒙古部落里唯一的巫师。

而蒙力克，将是“蒙力克父亲”。

事态一如计划，铁木真的争霸之路从一场战略性失败开始，他率领部落退入哲列险地，在被围攻的煎熬下等待着机会。在煎熬中，每一天都是漫长的，他被迫向部属们立誓，他是有准备的。

很长时间之后，平安终于到来，十三翼兵马撤退了。铁木真松了一口气，他准备像童年时在荒原上生存一样，再次默默地充实自己，一点点地爬起来。熬过这一次的厄运后，一代天骄腾飞的日子来临了。

他要的只是平安，得到的却是胜利。

札木合在战争中失望，在撤退中发泄。他把抓到的敌人、与己不和的人扔进了铁锅里活活煮死。这样的恶行让他众叛亲离，很多部落投奔了铁木真。

铁木真乘势展现恢宏的胸襟气度，无论敌友，只要来的，他都展开双臂拥抱。他给每个人以公平的待遇，这让他迅速拉近了与札木合之间的差距。同时，他在另一个方面表现得足够聪明。

漠北草原当时最具实力的是克烈部的王罕，心高气傲的札木合只称之为兄，而铁木真一来因为现实需要，二来王罕曾与他的父亲也速该结为兄弟，他肯于低头，一直以父事之。

王罕与他结盟，铁木真在草原上站稳了脚跟。

七年之后，好运再次降临。铁木真最大的仇敌塔塔儿部出问题了。它与强大的宗主国金国交恶，金国派丞相完颜襄统兵进剿。

塔塔儿部并不惊慌。它是非常强盛的，在苍茫的大草原上且战且行，整个部落都在移动中，庞大的金军兵团拿它也没什么办法。

完颜襄很聪明，他命令草原上的其他部落发兵与之配合，剿灭塔塔儿部，金军要威严，实利可均分。消息传到乞颜部，除铁木真之外，没人赞成出兵。

金国是蒙古人的死敌，不要忘了俺巴孩汗的血仇！

铁木真不这样想，仇要报，势更要借。如果能借助仇人的力量壮大自己，进而报复，岂不是一举两得。更何况塔塔儿人是害死也速该的直接凶手，大好机会，不容错过。他不仅自己出兵，更鼓动义父王罕共同出战，组成漠北草原上最强的联军。

大胜。

塔塔儿人衰弱了，铁木真得到了金国“札兀惕忽里”的官职。这个官不高，意指不详，大约是强有力的长官之类。王罕的好处更大，几乎是金国官方所承认的草原最高首领，王罕至此有了“王汗”的味道。

战争，在现代而言是一种罪恶，是人类白痴暴戾到一定程度时表现出来的某种病态的外延，而在当时只是一种劳动形式。

铁木真率领部族人积极地劳动着，吞了塔塔儿的一部分，让自己迅速壮大，消化了五年之后，札木合来了，新的机遇出现。

札木合集结了翁吉拉、塔塔儿等十一部，兴师西袭乞颜部，铁

木真迎战于海剌儿阿带亦儿浑。这一次不再退却了，乞颜部独力击败了十一部联军。战后翁吉拉部，也就是铁木真老丈人的部落趁机投奔过来，札木合的实力、声望进一步降低。

札木合清楚自己的机会越来越小了，时间成了他最大的敌人，再不能让铁木真继续壮大。他以最快的速度在草原上奔驰，联络到了几乎所有铁木真的仇敌，在一年之后，集结于阔亦田。战报传来，铁木真沉默了，决战的时候到了，可他无法应对这一局面。

他只有一条路可走，仍然像从前一样，去向王罕求助。

阔亦田之战爆发，铁木真在此战中遭遇到极大的凶险。在对阵中，他选择了死敌泰赤乌人，就是他们的首领当初取代了他父亲也速该的汗位，逼迫铁木真一家孤儿寡母在荒原上生存，之后更不停追杀，差点儿让铁木真戴枷受刑而死。

此仇不共戴天！

决战的凶险无法形容，铁木真击败了仇人，在绝对优势下追击，居然被一箭射中了咽喉，摔下了马背。

这一箭让他死去活来，整整昏迷了一天一夜。他醒来时，得到了礼物。泰赤乌人的首领死了，部落投降了。射他一箭的那人名叫只儿豁阿歹，后来这个人为铁木真征战亚、欧两洲，兵锋所向，无论是党项人、女真人、西辽人，都无可抵挡，更深入至俄罗斯的斡罗思、迦勒迦河畔，大破斡罗思、钦察联军。

这人被赐名为哲别。

哲别，蒙古语中枪矛、箭矢的意思。他是铁木真的神箭，一生征战从未有败绩。另一方面，王罕击败了札木合，札木合投降。

草原上的局势明朗了，铁木真与王罕之间复杂了。两强相邻，要铁木真如何自处？像从前那样甘愿当一个义子，还是展翅高飞，把克烈部当作垫脚石？

他没有纠结很久，一年之后，克烈部让他清醒了。

王罕率军突袭铁木真于金、蒙交界处的驻地，铁木真仓促应战，只来得及孤身逃走，事后清点，只有十九名骑兵跟在他身后。

脸撕破了，剩下的只有刀锋相向这一条路。可铁木真不这样，他派人去道歉，去询问王罕："为什么不让你的儿子儿媳安睡，是他们做错了什么吗？如果是，请命人责备。现在他非常害怕，不敢来见你，要等到道歉得到你的原谅后，他才会孤身到来。"

王罕被感动了，他觉得铁木真还是从前的那个儿子，被他的恩德收服，被他的强大震慑，克烈部已经成为了漠北草原最强的霸主。

克烈部开始狂欢庆祝，临近暮年的王罕本人更是利用好生命里的每一天尽情享乐。据说他的大帐灯火彻夜不熄，歌舞永不间断，是漠北前所未见的奢华。

克烈部在靡醉中腐烂。铁木真抓到了王罕的亲信，由这人带路，轻骑突破层层营帐，在一个黑夜与黎明交会的时段突然进攻，局势发展和之前王罕突袭铁木真一模一样。

王罕一样逃了出去，身边只有十几骑。绝境中他的头脑恢复清醒，知道唯一的希望是西北方向的乃蛮部落。乃蛮部的太阳汗实力无比强大，每一代都号称一生征战，从未让敌人见过战马的臀尾和自己的后

背，永远进攻，永远获胜。

目标是正确的，实施过程是悲剧的。

强大尊贵的王罕出现在乃蛮边界上时，由于过于狼狈，被乃蛮巡逻兵怀疑，不管他怎样表白证明，还是被巡逻兵一刀砍倒。

王罕就这样灭亡。

铁木真终于到了临门一脚的时候，乃蛮部是他称霸漠北的最后一道障碍，而这个障碍太巨大了。一言以蔽之，如果之前草原上有霸主的话，那就是它。

乃蛮部名传各国，辽史称“粘八葛”，金史称“粘拔恩”。它初居谦河区域（今叶尼塞河上游），后逐步南迁于阿尔泰山一带。当铁木真兴起时，它东邻克烈部，西至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北抵吉利吉思，南接畏兀儿，地域达到了历史峰值。

乃蛮的特殊不只是大，而是它的文化。

很难想象，同样是漠北草原上的游牧民族，为什么克烈、蒙古诸部一直在打打杀杀，说得刻薄些，除了有语言能沟通、会游牧能生产之外，与原始人没有多少区别。而乃蛮部却建立起了国家机构，有严格的军事部门、财政部门，处在部落、国家之间的分界线上。

在铁木真之前，从没有蒙古人想过要进攻乃蛮，尽管铁木真有强绝人类的雄心壮志，敢于想任何人所不敢想，但也需要认真准备。

这个过程，是威震万邦的蒙古军的基本军制的形成初期。

此前蒙古人作战，是以部族为单位，以血缘家族为维系，以将官首领的勇武为凭借，之后才是各种临战经验、智慧等。这很有效，可弊端也多。比如首领一旦战死，部族立即失散，从而被吞并，铁木真把这些都废除了，改以“千户制”。

具体方法是把所有部族打散，每十户设一个十户长，每百户设一个百户长，每千户设一个千户长，由下至上，层层隶属。千户长之上，分设左、右两翼万户长。这两人直接对铁木真负责。这既是军事组织单位，也是行政管理单位。

独裁者必须要有独领的军队。在蒙古，它叫“怯薛军”。

怯薛军即护卫军，它起源于氏族社会崩溃过程中出现的伴当，蒙语称“那可儿”。它由一千宿卫、一千箭筒士、八千散班共一万人组成。人员从各千、百户长及蒙古人的子弟中选拔。怯薛军的执事分为四班轮换，故称“四怯薛”，分由四位开国元勋，即四杰——博尔忽、博尔术、木华黎、赤老温及其子孙世袭率领。

做完了这些，铁木真向乃蛮进军。太阳罕发挥祖传特点，终生不让敌人见到自己的后背和马屁股，于是他主动迎战。

两军在杭爱山麓相遇。

杭爱山在中国很有名，就是汉代所称的燕然山。宋朝名人范仲淹的《渔家傲》中提到的“浊酒一杯家万里，燕然未勒归无计”，指的就是它。

而它，已经不在现代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境内，而是位于蒙古国的中部，成西北一东南走向，长约七百公里，平均海拔三千米左右，主峰鄂特冈腾格里峰海拔四千零三十一米。蒙古国主要河流色楞格河发源于此，向北流入贝加尔湖。

它非常冷，此山以北，古中国人称之为“极北”，视为蛮荒地带。

这种环境是漠北各寒带民族的最爱。他们的马要到冬天才肥，士兵们的状态在冬天时才最好，所以寒带游牧民族的战斗基本都爆发在这个季节里。

铁木真却反其道而行之。

他在1204年的早春时节出发，他的士兵比乃蛮部要少很多，他决定虚张声势。蒙古军队每晚宿营时，每个士兵都要点燃五个火堆。这样在远处看几乎遍地烽火，比天上的繁星还要震撼。

太阳罕被震撼到了，虽然还能迎战，却士气低落。这招儿怎么样？熟知中国历史的朋友很容易在孙膑、孔明等人的战绩里找出同样的痕迹。可那是集千年的战史文明而产生的智慧，铁木真大字不识一个，他是怎么搞出这一手的呢？

决战当天。

太阳罕在山顶观战，铁木真在山下指挥。自始至终蒙古人没给乃蛮人以所谓的平等机会。部落间像定式一样的集团决战根本没有发生，蒙古人从早到晚以千人队为单位不断轮番冲击乃蛮人全军，一点点一块块地蚕食掉对方的实力。

等到乃蛮人觉醒过来，想集团冲锋时，士气、实力都已天差地远。堂堂的漠北第一强族居然在决战中安乐死了！

太阳罕在逃跑中被射死，他的后背不仅让敌人见到了，还插满了箭。

最强大的敌人倒下，蒙古人终于占领了漠北。铁木真用了两年的时间消化掉各部残余势力，包括走投无路的札木合。

札木合先是投降王罕，挑起克烈、蒙古之战，再投靠乃蛮，想借太阳罕之手铲除铁木真，可惜都失败了。他在逃亡中被自己的部下绑回到故乡，重新站在铁木真面前。

曾经三次结为安答的兄弟胜负已分，铁木真替他杀了叛变的部下，提议重结安答，还是兄弟。札木合却平静地说：“祝你一切都好，让我不见血而死。把我埋在当年我们结义的山坡下，我就心满意足了。我会祝福你的子孙后代。”

札木合被装进一只大皮袋里，马群从上面奔驰而过。他死了，这个形式后来成为了蒙古黄金家族处罚有罪族人的固有方法。

南宋开禧二年（公元1206年），也就是金泰和六年，铁木真在蒙古人的母亲之河斡难河的源头，召集诸部首领召开了大会。

在全蒙古最大的巫师阔阔出的主持下，铁木真成就汗位，得长生天指示，赐名为“成吉思汗”。成吉思，蒙语大海。

蒙古人从未见过大海，新汗以大海命名，足以预示未来国运之昌隆。这让新生的漠北部落欣喜若狂，铁木真本人也极其兴奋。

他在大会上分封诸部，全部落分为九十五个千户，以蒙力克、博尔术、木华黎等为首。他的义弟失吉忽突忽为总断事官，总掌刑、政两途；蒙力克辅佐有功，允许他在议事时“坐在贵座上”，给他重赏，直至其子孙“永远不绝”。

武将中，以忽必来为首的“四狗”，是铁木真的“像猛狗似的忠实同伴”，他因此被封为国王，“坐在众人之上”。左、右两翼的万户长，是

蒙古最具天赋的将才木华黎和铁木真穷困时结识的好朋友博尔术。以上这些奠定了蒙古帝国的最初雏形。

一切在顺利进行，成吉思汗成了全蒙古唯一的神……可就在这时，一个很妖的声音响起：铁木真是你们的主人，会带你们走向昌盛，可是他也会犯错，我派我在凡间的仆人阔阔出监督他，随时指正他的错误。这样，你们才会平安。

巫师阔阔出，蒙力克的长子，他居然以神灵附体的方式成了铁木真的监管人！

当时的蒙古人信奉长生天，神灵的旨意是最高指示。一瞬间他们不仅有了前所未见的神武大汗，更有了活生生的神明，这让他们快乐得发了狂。

铁木真脸色铁青，铁血打成的江山，居然有了另一个主人，这让他忍无可忍，却毫无办法。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在他人生最重要的时刻被人偷袭了，最荣誉、最根本的东西被打劫，他只能干瞪眼干生气，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这是公元1206年时的铁木真，他的路还很长，这时他的欲望并没有长出翅膀飞越万里边疆，飞到漠北草原的外面，更不知道同一年在很远的南方，有两个种族狠狠地打了一架，不管谁输谁赢，都在为他铺路。

开禧北伐消耗了南宋的国力，也消耗了金国的国力。在历史的大天空上俯瞰，不过都是在为铁木真做嫁衣。

这些，宋、金两国都没意识到，他们沉醉在战争结束之后的轻松氛围里。煎熬了一年半，各有各的放松休闲方式。

金国先放下，说南宋。

南宋在韩侂胄死后，据说“京都士女，歌舞于市”，官方私人都乐得像结婚闹新房，还出现了一首很别致的歌谣：“释迦佛，中间坐；罗汉神，立两旁。文殊普贤自斗，象祖打杀狮王。”

韩国戚生前满朝尊称其为师王，而政变方的最高头衔者是参知政事钱象祖，多么生动贴切。

事实上谁家欢乐谁家怨一目了然，谁把韩侂胄打入史籍地狱，谁就在乐。这帮人非常善于代表民众，比如说他们自己在书房里手舞足蹈一番，高兴之余就会在小本本上记上一条：今天，外面的人民群众欢呼雀跃聚集在市中心，载歌载舞庆祝人民公敌的灭亡……

另有些人想方设法地落井下石，韩侂胄的家人全部贬职流放还不甘心，在抄家时，绞尽脑汁加罪名，可巧他们搜出了绣了龙凤图案的服饰。这下好了，韩氏早有不臣之心，按罪当灭族。

很多人叫好，大快人心。

大理寺卿奚逊看不下去了，他以国家司法部门主管的名义指出，韩侂胄擅权自有定罪，要是诬陷他是叛逆，“天不可欺也”。至于龙袍什么的，不懂就闭嘴，大臣之家平日里在宫苑走动，皇帝皇后经常把穿过的衣服赏赐给他们，名之“御退”，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

凡此种种，不可胜计。

“欢乐”过后，蛋糕总是要切的。韩侂胄倒下，谁来继任？平章军国事这等阶位是不用想了，谁也不敢再动用，然则宰执、太师等尊荣到

底是谁的？

万众瞩目，以官阶论，只有两个人：右相兼枢密使钱象祖、参知政事卫泾。至于史弥远，他在政变前是礼部侍郎，是卫泾的直属部下，连卫泾这一关都过不去，更何谈越过老牌宰执钱象祖。

秦桧、韩侂胄、史弥远，这三个南宋权臣按时间顺序排列，人们会得出一个好玩的印象。秦桧是个大妖精，能让山河变色，能使国家移风易俗。不管忠奸，这实在是大气魄大能力。韩侂胄主掌天下，一言决贫贱富贵，一言定灭国大政，老实说，他行使的是人主之权，已经不是臣了。这也是一时之天骄，骄横跋扈不可一世，气焰之嚣张，连圣人也低头。

这两人非常强势。

史弥远不是这样，他是一团轻柔绵软的风雾，遮迷了天地，笼罩了万物，不管他是不是借此机会腐蚀侵害了什么，从远处看，这团风雾还增加了美感。

他从不让人难堪，非常讲究“吃相”。

比如这次他的崭露头角。他先是站在远处静静地看，什么都不做。这时他真的不必做什么，因为有人比所有人都急。

钱象祖。

这人暂时站在帝国最高峰，自然急于稳固地位：卫泾，你装什么好人，你当初暗地里送韩侂胄螺钿首饰的事儿别人不知道，俺清楚。

他走到官员队伍中，在大庭广众之下掀了卫泾的老底，卫泾倒台。

钱象祖趁机上位，成为左相兼枢密使。史弥远补缺，进右相兼枢密使。

这里要说一下，宋代自开禧北伐之后官场出现了最大的变局，以前相权三分，军、政、财各不相统，尤其是东、西二府，除非战时危急到国家安全，才会暂时集于一身。

开禧北伐之后，“宰臣兼使，遂为永制”。也就是说，这帮人一边到处骂韩侂胄专权揽政，一边沿着韩侂胄的路走下去，牢牢地抓住韩侂胄首创的权柄死不放手。

一边当婊子，一边立贞节牌坊。除了这一句，实在想不出更贴切的句子形容了。

史弥远拜相仅一个月，家里出事了，他的母亲去世。母丧按例必须离职守孝，这样就会便宜了钱象祖，造成独相的局面。

尽管不情愿，可事实只能如此。但奇怪的是，十天之后，居然是钱象祖被贬职外放，史弥远成了独相！

这个戏法变得太神奇了，很多人搞不清状况，史弥远是凭什么在下课之前把政敌先打倒的呢？说起来，那实在是一整套复杂的组合拳。

他收编了台谏官，事隔多年后再次弹劾钱象祖在韩国戚手下时打击道学，尤其是逮捕庆元六君子的旧事。道学家们的记忆力都是非常健全的，谁得罪过他们，死了都不会原谅。同时皇宫深处杨皇后手拿御笔分发文件，皇太子也为老师说事，如此力度，只为放翻一个区区的钱象祖，真是大材小用了。

史弥远登上南宋权力之巅。

所用手段安静平和，堪称没有硝烟。一点点的血腥、阴暗之流的招数都没有显示，他非常正统地、由众多道学家们欢呼着轻松上位。

做完了这些，他还严格遵守国家制度，放弃权位回乡守孝。他走得很坚决，哪怕皇帝在京城给他特赐一座宅第，要他就地守孝，都没能留住他。

怎么样，无可挑剔吧。

这时才稍微显露出史弥远的本色来，所谓的“大奸若忠”不外如是，谁能挑出他半点的毛病？他何曾有过可以指责的半点瑕疵？让人恨得牙根发痒，却硬生生地骂不出理由，逼着敌者只剩下了一条路可走——杀。

毁灭不了这个人的形象，就只能毁灭这个人的肉体。

史弥远守孝一年之后，赵扩派人请他回临安上班。这不是赵扩犯贱，离了权臣就活不了，而是史弥远在家乡遥控朝局，每多一天势力就增长一分，一年之后几乎整个朝廷都在敦促皇帝，必须让首相兼枢密使大人上班了。

皇帝只好附从众意。史弥远在回京的路上，被人伏击了。

严格地说，是伏击未遂。动手的是忠义军统制人罗日愿。他是支持北伐派，对史弥远无耻乞和、不惜用本国首席政要的脑袋去取悦国仇的行为深恶痛绝，无路投诉，只好选择刺杀。

罗日愿想得很好，他联络了部分军将、士兵、士人、太学生、归正人、内侍，可以说除了顶级高官之外，各色人等齐全。

计划是在史弥远渡钱塘江回临安的那段路上动手，之后趁机潜入都城，劫持赵扩升朝，任命新的宰执班子，从而改变国策。

计划是否缜密暂且不说，光是刺杀队伍里复杂的成分，就足以导致失败。事实上真的有人去告密，他们全被抓了起来。

史弥远回京，三天后罗日愿被凌迟处死，同伙大半以上被判处死刑。南宋正式进入史弥远专政时期。这时是南宋嘉定二年（公元1209年）。

宋人再次沉醉在歌舞升平之中，以为宋、金之间无战事，即天下太平，可以无忧无虑。至于权臣，他们早就习惯了，更何况史权臣是最温和、最优雅的一个，他们根本看不到，也不相信在遥远的北方，宋朝的终结者孛儿只斤·铁木真已经羽翼丰满。

公元1206年到1209年，这三年里漠北草原发生了许多事，说铁木真羽翼丰满了，并不是单纯地统一蒙古甚至整合内部那么简单。蒙古人终于露出了獠牙，把马头调向了外界。

这个过程很漫长，不只是努力就能完成的，从小在死亡、阴谋、冷血、背叛、杀戮、尸山血海中挣扎出来的铁木真自诩铁石心肠，却依然心神凄楚、痛悔交集。

事情要从巫师阔阔出说起。

在蒙古很难说清楚是汗位第一，还是神权至上。这一点与世界上其他苦寒地带很相似，大概是生存的环境过于广大，自然力无法抗争的原因，再强大的人也会在苍天之下臣服膜拜。比如漠北，在这个地方，政、教往往是不分家的。

阔阔出敢于当面明抢铁木真，凭的就是天授神权，万民敬畏。他的预言、恐吓在很大程度上比铁木真的马刀更有威慑力。

更何况，此人非常阴险，懂得政治手段。

阔阔出分裂铁木真的阵容。他没向铁木真的异姓伙伴们下手，因为那些人根本没有取代铁木真的可能。他的目标是铁木真的同母弟弟合撒儿。

合撒儿神射惊人，武力超凡，在军中拥有大批嫡系，就算不是铁木真的亲兄弟，纯以战功论，也在前三之列。蒙古立国最重要的杭爱山之战，就是他射杀了太阳罕。加上他的身上流着纯正的黄金家族的血，这一切让他成为蒙古汗位的第二顺位继承人。

阔阔出郑重地为他请示神灵，证实长生天要铁木真执政十年，之后蒙古人由合撒儿统领。合撒儿很平静，明确地告诉对方，他喜欢这则神谕，但是除非铁木真死了，不然他永远不会染指汗位。

反问不成。

阔阔出决定明抢。他诱惑合撒儿的属民转投他的牧地，属民在神灵与亲王之间选择，很轻易地抛弃了合撒儿。合撒儿只有两条路可走，要么忍，要么战。

哪条都走不通。

其实，他最应该做的是报告铁木真，要他的汗兄为他做主。可惜不久前两人决裂了，铁木真借故打压唯一有实力威胁他地位的弟弟，在一个清晨时分包围了合撒儿的营地。他把弟弟的袖子拴在手上，责备之后决定处罚。

没人能阻止他，除了他的母亲。月伦夫人这时很老了，她不顾病体，坐着驼车奔驰整晚，终于及时赶到。那一刻，铁木真回望母亲，幼年时在斡难河畔举家辛苦求活的一幕幕浮上心头，这时被他拴住袖子的合撒儿，与当初的别克帖儿是多么相似！

铁木真忏悔，向母亲保证善待所有亲人。可是在离开前，还是悄悄地掳夺了合撒儿大部分的属民。他认为，这也是对弟弟好，合撒儿的实力弱了，野心也就小了。

摆在合撒儿面前的局面就是这样，他无路可走。激愤无奈中，他单人独骑去找阔阔出。结果可想而知，一位将军与一个资深神棍说理，是多么郁闷。

他居然被蒙力克的九个儿子扯下马来，绑起来吊打了一顿。

奇耻大辱！

合撒儿一生没吃过这样的亏，连成吉思汗处罚他，都只是拴住了他的袖子，而不以一指加其身。阔阔出这样，已经是对全体黄金家族的蔑视、冒犯。

合撒儿去找铁木真，铁木真非常冷淡，要他自己去想办法洗刷耻辱。合撒儿怔怔发呆，流着泪走了。铁木真硬着心肠想：这回合撒儿终于没了翅膀，从此安静了。至于阔阔出……这个小丑永远别想接近军队！这是最后的底线。

只是阔阔出不这么想，神棍先生吊打合撒儿之后又打起了帖木格的主意。帖木格是铁木真的幼弟，蒙古习俗幼子守灶，得到父亲的全部财产，帖木格因此在分封中得到了最丰厚的一份，属民达到万户。这

么肥，神棍当然不能放过。

发生在合撒儿身上的一幕在帖木格身上重演，阔阔出把一副马鞍子套在帖木格的背上，命令他步行走回到自己的帐篷去。

帖木格走进了铁木真的帐篷，至此铁木真下定决心立即斩除这颗毒瘤。他举行了一场宴会，由铁木真一家宴请蒙力克一家。席间闲聊，只要阔阔出稍微显示出一点点的臣服之心，也不会发生后面的事情。可这人疯了，公开声称万民归心，草原应该再开大会，重新选主人。

合撒儿一脚把他踢到帐外，别勒古台和他玩摔跤。当蒙力克闻讯从后帐赶过来，只见阔阔出摔跤失败，耍赖躺着不起来。

阔阔出无论如何也爬不起来，他腰骨折断，死了。至此，漠北草原才真正归于铁木真一人之手。按照人生规划层次图，他也达到了“一朝南面作天子，东征西讨打蛮夷”这一关口，下面应该做什么呢？

他开始回忆。

铁木真的思绪沿着部落里古老的传说溯游而上，寻找人生指南。可是毫无效果，蒙古部落在他之前或许在唐初时期才偶然出现过强盛，可时间久远，只有查汉人的史书才可以找到蛛丝马迹，部落内肯定失传。那该怎么做呢？

当一头猛虎在山林里震慑万兽之后，遥望平原，它还是踟蹰的。它不清楚那里会有什么样的对手，不清楚自己在山林之外是什么样的等级。

犹豫中，他突然想起了不久前。

那是在覆灭乃蛮部之后，乃蛮的太阳罕懦弱愚蠢，当场死亡，可他的儿子屈出律则大不一样。这个乃蛮太子冲出蒙古战阵，摆脱了众多的追兵，连长途奔袭能力举世无双、全人类五千年之内都无可比拟的蒙古战马都没能追上他。

屈出律卧薪尝胆，与蒙古人的故事很长，不久就会再次出现。

此时，铁木真想到的是在追击这个人的过程中，曾经遭遇的另一个遥远的人种。据说，这个人种历史悠久，强悍善战，文明奢华，占地广大，拥有自己的文字，非常了不起。他们是党项人，没错，也就是久违了的西夏。

蒙古军队在追击屈出律时路经西夏，和党项人有了第一次接触。

很久没说西夏了，似乎从北宋靖康之难亡国起，就把它忽略了。这其实不是疏忽，西夏当时的君主非常出色。

夏崇宗李乾顺，这个人极其机灵，在女真人瞬间爆发击溃辽国时，他按照习惯性思维觉得契丹人仍然是东亚最大，于是曾答应援救辽末帝耶律延禧。但是被女真人随手打得鼻青脸肿之后，他立即认清形势，站到了金国一边。

它是东亚传统三强宋、辽、西夏中第一个归顺金国的。

第六章　西北落日

党项人以投靠起家，这次也以投靠获利。在金国灭辽、亡宋的过程中，它趁火打劫；辽金战争、宋金战争中隔岸观火，看准时机几乎无代价地夺取了河西千余里之地。

大势已定，金国独大之后，西夏放低身段，主动奉金为宗主国，在一片乱世中保自己平安富足。

夏崇宗李乾顺堪称是继景宗李元昊之后西夏最有作为的君主。

之后的西夏与大历史无关，它安静地躲在西北老老实实地做顺民。而金国发展得太快了，骤然间地域广袤，比原辽国还大，这让它忙于消化，更疲于消化，西夏那点边远贫瘠的土地，对它没有半点的吸引力。

西夏这些年的故事，完全是它内部的故事。

这要从它开始占便宜时说起。那一千多里的土地包括北宋的西安州（今宁夏海原），该城的通判一看都城开封都丢了，皇帝也被捉了，根本没有了努力的意义，于是主动投降。当时看这个举动很消极，事后品这人其实很西夏。多么明智，绝不自找麻烦。

他叫任得敬。

任得敬凭着本能在西夏混得如鱼得水。大约十年之后，他爬到了一个非常敏感的位置上，他的女儿成了夏崇宗的皇妃。

这还只是一小部分，十年经营，他已经能在西夏呼风唤雨了。当时夏崇宗有一个姓曹的贵妃，已经生有一位皇子，可是在皇后竞选中，硬生生地被刚刚进宫的任妃给压了下去。

任妃成皇后，任得敬是国老。

这个局面维持到夏崇宗去世，曹妃的儿子上位，即西夏的仁宗皇帝。这个皇帝之所以叫仁宗，跟政绩有些挂钩。他极端崇尚汉文化，在他的任期内，西夏全境各州县都建立了学校，学员达三千人。京内设太学，皇宫建小学，宗室子弟全上课。孔夫子在党项人这儿也成了文宣王，全国建孔庙等等。

一句话，除了发型不一样外，全面仿效宋朝。

仁宗的来历，也跟他的名字挂钩，他叫李仁孝。最后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与他的人生经历有关。李仁孝在国内问题上一律妥协，任家说什么就是什么。

他登基，他生母自然是皇太后，任家不满，任氏也升级，同样是皇太后。

任得敬想入京，这是当年夏崇宗定下的底线，外戚可以给高官，也可以有实权，但不许进京，只能限制在地方。李仁孝把这些扔到了一边，同意他的姥爷进京，在几番妥协之后，任得敬升到了国相，西夏大权一手掌握。而到这步其实也没什么，西夏的皇权除了在李元昊时期握在皇族手里之外，几乎都被母族把持。

可任得敬不同以往。

他先是病了，国内的医生都治不好。南宋离得太远，还敏感，只好去金国求医。李仁孝以自己的名义请来金国御医治好了他，在以国

书形式写信致谢时，任得敬在信尾附上了自己的名字。

这是试探，看看宗主国的反应。

当时金国的皇帝是冷静雍，他一眼就看出来任得敬有不臣之心，这股歪风邪气不可长，冷静雍退回了信，拒不接受。

金国走不通，任得敬打起了南宋的主意。他派密位去四川与宋军联络，可惜没出国境，就被西夏边防军抓到了。按说卖国证据在手，李仁孝再“仁”也得出手了。李仁孝却没有，只是把证据上交给了金国，请完颜雍做主。

完颜雍虽然坐拥东亚最强势力，非常享受当国际警察的快感，但对这种事事请示汇报的下级没兴趣。这事儿被忽略了。

任得敬的气焰徒然高涨。

半年之后，任得敬要求夏仁宗分全国一半领土归他统治，这不只是裂土分王那么简单，而是分庭抗礼。如此跋扈，相信任何一个尚有主权的皇帝都会勃然大怒，抽刀相向，可这位“仁”宗再次让人看不透，他居然同意了。

西夏西南路、灵州罗庞岭划给了任得敬，任得敬建国号“楚”。这一刻，大家欢呼一下吧，北宋历代君主贤臣们没能完成的事，由任得敬做到，他居然分裂了西夏，得到了党项人一半的领土！

西方有句谚语：“你给了老鼠一块饼干，它就会再要一杯牛奶。”意在警告：面对要挟时决不能妥协。李仁孝就在吞食这种恶果。

领土被分了一半，任得敬还有要求。他强迫李仁孝派使者去金国为他谋求封号，使强抢合法化。李仁孝再一次同意了。

完颜雍哭笑不得，这真是开历史之先河，还从来没有哪个皇帝被如此打劫还替强盗办过户证明的。冷静雍鄙视之余，决定为同一阶级主持公道。他拒不承认所谓的楚国，在给西夏的回函中表示，如果李仁孝需要帮助的话，金国支持他。

任得敬慌了，金国的威胁让他必须迅速找到盟友，而东亚大陆上只有南宋有这个资格。他派人再次到四川去，这回运气不错，当时正好是虞允文主政蜀川，全力备战，准备再次北伐。两方面一拍即合，虞允文立即回信同意。这封信函在国境线上被西夏方截获了。

这没让任得敬觉得危险，或许是他习惯性地以为外孙子一定还会像从前一样求助于金国，把完颜雍当垃圾桶一顿倾诉，之后不了了之吧。这位楚国国王陛下继续做着扩张美梦，西夏皇族请他去说事，他也就去了。这是他人生最后的应酬。

夏仁宗命族弟李仁友于南宋乾道六年（公元1170年）八月三十日设计捕杀了任得敬，之后尽诛其党羽，新兴的楚国瞬间灰飞烟灭。

西夏度过了一次分裂割据的危机，让党项人的事业延续了下去。这很好，可是却没法评价李仁孝本人。看结果，他用的是本国内部力量，重新统一了西夏。但是，李仁孝之前的屡次忍让，把家丑搞到国外好多次，实在让人不能理解。至少暴露了一个事实——李仁孝乃中人之资，别说开创，连守成也举止失当。

皇帝的素质是国家命运的缩影，西夏在李仁孝的管理下勉强保持着一个主权国家的形象，它没有再次分裂，仅此而已。

李仁孝死后，他的儿子李纯祐即位，是为夏桓宗。这是个命苦

的孩子，在他的任期内，铁木真羽翼丰满，开始向往漠北草原之外的天空了。

公元1205年，也就是开禧北伐的前一年，铁木真称“成吉思汗”的前一年，蒙古军队追击乃蛮太子屈出律进入西夏境内。这对双方来说都是初次体验，习惯了平静生活、全民族汉化的党项人惊愕于突然出现的漠北游牧战士，对方的强悍勇武让他们举族震惊。

严格地说，党项人从李继迁开始，甚至更早一些，就不是纯粹的毡帐游牧民族，与其说他们仰仗起家的是刀枪战马，不如说是诡诈机变无原则。这注定了党项人的战士素质永远达不到历史长河里的顶峰。蒙古人则不同，他们的智谋、管理、文化、宗教等都与最强不贴边，可只要他们上马拔刀，整个世界都会陷入黑暗与恐怖。

无一例外。

这次偶遇持续了一个月。蒙古人三月来四月走，深入河西走廊，劫掠瓜、沙诸州，像一团肆虐的狂风刮遍西夏的边城。西夏军像在狂风中低头忍受的羔羊一样，不知所措，一任蹂躏。党项人彻底慌了、怕了，以至于蒙古军队抢足了物资撤军之后，他们举国欢庆。夏桓宗高兴得把都城兴庆府改名叫中兴府。

大难不死，必将中兴！

……被吓脑瘫了，神志不清说胡话。

历史证明，不只是夏桓宗李纯祐一个人神志错乱，而是整个党项上层都颠三倒四不知所云。事情要往回说，从任得敬灭亡时开始。当时真正负责动手的是夏仁宗李仁孝的族弟李仁友，这当然是不世之大功，为国平乱嘛，他的子孙后代理所当然要得到大笔官方遗产。

可是没有。

李仁友死后，夏桓宗居然把他的儿子李安全给降级了，从亲王降到了郡王。至于理由，是对其人的感觉不好。夏桓宗认为李安全“天资暴狠，心术阴鸷”。

这就太不厚道了。你不能因为某人长得凶恶，就对他有偏见吧，这是常识。尤其是在政治生活上，只能就事论事，赏善罚恶。人家没有犯错，单凭印象就降级，这不是成年人的政治，而是成名之路的选秀舞台。

李安全理所当然地怒了，你搞我……看我如何搞你。

李安全用的办法也比较少见，他经过认真思考，决定去讨好夏桓宗的亲生母亲罗太后。让罗太后出手，去对付亲生儿子夏桓宗。

这个绕口令一点都不精彩，相信古往今来但凡看到的人都会不屑一顾。得多疯狂的脑子才会想出这种烂招数？得有多古怪的亲妈才会听别人的话，找自己亲生儿子的麻烦？

事实却让人惊掉大牙。

罗太后出面废掉了自己的亲生儿子，扶植李安全上位当西夏皇帝！这实在是太极品，太奇葩，太不可理喻了！

不知道有多少人怀疑，是不是李安全才是罗太后的亲生儿子……

别管怎么怀疑，李安全上位了。在蒙古军队撤退不到半年的时间里，刚刚把国都改名叫中兴府的夏桓宗就丢掉了皇位，成了囚徒。李

安全上位，称夏襄宗。罗太后对他无比疼爱，特地写信给金国，称她的亲儿子不中用，没法保有国家，所以换了个新皇帝云云。金国这时的皇帝是完颜璟，他没有当国际警察的魄力，每天提防着江南韩侂胄的入侵就够他受的了，面对这则通告，他直接同意了事。

西方人曾说，报复是神才能品尝的快感。那么李安全上位之后，应该是真的快乐了。可惜，他的命比苦命孩子李纯祐强不到哪儿去，从某种程度上说，还更悲惨了些，因为成吉思汗惦记上他了。

追击中的西夏偶遇，是处于林中的猛虎目前唯一能确定的无危险的地段，铁木真没有理由放任之。他稍微整顿了一下，就再次派兵过去。

公元1206年，铁木真称成吉思汗当年，第二次派兵侵入西夏境内。夏襄宗李安全一下子被吓晕菜了。这娃取的名字就叫安全，可见他这辈子盼的是什么。他火速调整右厢各路兵马进行抵抗，效果居然良好。

蒙古军攻克兀剌海城（今内蒙古阿拉善右旗西南）之后，就被限制在了那片区域，只有零散的蒙古骑兵四下分遣，进行一些类似骚扰的突然袭击。李安全兴奋了，他惊诧于自己的好运，进而怀疑蒙古人的实力，反正不管怎样，他的国都看上去很安全。不久之后，更大的喜讯传来，蒙古人退兵了。

党项人再次举国狂欢，这回不只是偷生之乐了，还夹杂着些许的自豪，毕竟他们限制了蒙古人的进攻。

却不知铁木真达到了自己的目的，这一次侵入西夏，为的就是全方面评估党项人的战力，以及周边各国，尤其是金国的反应。

林中猛虎，哪怕遇上的只是一头驴，也会小心谨慎地试探，直到全盘摸清后才会扑上去动手。

很快第三次入侵到来。这一回蒙古军准备充分，在公元1209年三月，由黑水城（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南）北的兀剌海关口突入西夏。

这是上两次入侵的故道，蒙古军从这里进攻，党项人也早有防备。夏襄宗李安全的儿子李承祯以五万之众拒敌，大都督府令公高逸副之。这在当时而言已是超级重兵，南宋大国北伐时的实际兵力也不过如此，而蒙古的全部战士加在一起，也不足五万之数。

可惜的是，蒙古军队的战力永远不能以单纯的数字来衡量，在他们出现以前，没有人会想到以一两万人的基数就能横扫整片欧亚大陆！

西夏军队在河西走廊的北端入口几乎全军覆没，主将李承祯不知去向，被蒙古人给打丢了；大都督府令公高逸被俘，宁死不降，于是死了。此战过后，西夏右厢各路兵马几乎损失殆尽，半壁江山处于不设防状态，剩下的只够扼守几座通往都城的关隘。

西夏是世上第一个与蒙古人交战的国家，它是试吃螃蟹的人，不知道要注意些什么。他们的战术从古至今就没怎么变过，一直像宋神宗五路伐西夏时一样，冲出关隘与敌野战。

这正中蒙古人下怀。

从理论上说，党项人应该知道守城的重要性，也具备这种能力，毕竟他们与北宋打了百年战争，六成以上是在城池与堡垒间进行

的。

可惜这帮党项人脑袋严重僵化，根本不知道变通，知道时也晚了，至少在坐守下一个重要关隘兀剌海城时无效。

兀剌海城陷落，太守西壁讹答被俘。

至此河西走廊即将被打穿，横亘在西夏都城中兴府前面的只有一座关隘——设在贺兰山的右厢军总部克夷门（今宁夏贺兰山三关口）。

这是一座难以想象的雄关，以贺兰山险峻之势，常备军达到了七万以上，这时夏襄宗李安全又从各路增派五万援军，由名将嵬名令公率领火速驰援。

倚山建堡，十二万重兵，这是自有宋以来，各国从未出现过的超级重镇。就连号称城内常驻百万禁军的名都开封，在实际战争中也没能达到这种程度。

克夷门之战持续了近三个月，蒙古军轮番进攻强攻不止，却始终不能逾越城墙半步，战争已经陷入了消耗战的泥潭。而说到消耗，只能是蒙古军先崩溃。

克夷门背靠西夏都城，都城背后是另一半江山，无论如何在军需粮草方面是充足的。蒙古军却是客境作战，且第一次远离本土作战，两相对比，蒙古军队的劣势一目了然。

嵬名令公只需要让这种态势继续下去，连胜利都是可以奢望一下的。可惜党项人的僵硬大脑再次短路，他居然率领重兵出城与蒙古人野战……

一个连战略方针都无法彻底贯彻的将领，居然担当了驻守国门的重任，这就是西夏百余年经营之后的局面。他率领十余万重兵出城野战，导致全军覆没，本人也被蒙古军俘虏。

克夷门就此陷落，西夏都城中兴府再无遮拦，暴露在蒙古军面前。

中兴府，原兴庆府，西夏之国都，今日的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银川。它呈长方形，周长十八里，护城河阔近十丈，南北各两门，东西各一门。它的前身要追溯到北宋早期西北重镇灵州（今宁夏灵武西南）城的陷落，党项人得到了它，才算在当时站稳了脚跟。

李继迁死后，他的儿子李德明认为灵州是四塞之地，不利防守，在公元1020年派大臣贺承珍北渡黄河，在灵州城北方的怀远县营造城阙宫殿宗社籍田，不久迁都于此，是为兴州。之后历代夏主不断营建，至夏崇宗时趋于大成。

算来也是一百八十九年的名城了。

这些数字对蒙古军队来说什么意义都没有，这只是一圈比克夷门要塞大一些、险峻程度差一些的城墙罢了。他们要干的就是毁掉它，或者爬上去，就这么简单。

实际操作起来无比艰难。

夏襄宗李安全吓瘫了，他打定了主意一心死守，无论什么情况都缩在壳里，尽一切可能挺住。这个主意拿定之后，基本上来说他就真的安全了。蒙古兵从七月强攻至九月，中兴府城墙之下尸骨累累，可半点进展都没有。

铁木真暴跳如雷，绝不甘心就此罢手。可是老天不作美，九月的秋雨如期而至，西北骤然寒冷了。雨季中，泥泞中，成吉思汗游目四顾，忽然间灵机一动。

他看见了黄河。

中兴府依河建城，这时正是雨季，河水大涨，此时不引水灌城还等什么？说干就干，蒙古兵以百余匹战马的代价决开了黄河大堤，滚滚河水冲向了中兴府城门。

有一些不太严肃的史书，或者稍带演义的小说记载过这次决堤，在描述中蒙古人从开始时就错了。他们生存的环境里，像斡难河、怯绿连河、额尔古纳河等都水势平缓，尽管河道宽阔，但也从未有过破堤决坝一泻千里的惨况。

蒙古人不知道黄河的威力。

当他们决开大堤水势横贯而出时，先遭殃的不是中兴府，而是蒙古大营。水势比蒙古马跑得还快，负责决堤的部队根本来不及通知大营，眼见蒙古远征军就要被水流一扫而空，关键时刻，苍凉的蒙古军号起了作用，铁木真全营皆起，迁上了附近的高地。

由此，才躲过了一劫。

事实不是这样，蒙古人早有准备，他们除了驻扎高地之外，还在营外垒起一条外堤，用以阻挡水势。引水灌城从九月起，至十二月时才见分晓。

久被浸渍的中兴府城墙岌岌可危，已经处于随时坍塌的边缘。可是相比之下，那条外堤就更加不堪，它率先倒了。

黄河水浸漫蒙古军营，军械物资，尤其是随军食用的牛羊几乎全被冲跑，蒙古远征军没有吃的了。这是一把真正杀人无数的刀，无论谁都没办法反抗。

摆在铁木真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全力攻城，在全军饿倒之前打开中兴府的大门，然后祈祷里边的食物够多；二、立即撤军，尽全力迅速接近蒙古本部，同时通知本部运尽可能多的物资接济，在饥饿来临前两相会合。除此之外，再没办法了。

上面是常识，铁木真却偏偏都不选。

全力进攻中兴府根本没有胜算，兵强马壮士气高昂时尚且没能成功，何况帅老士疲战力将衰？至于立即撤兵，那才是找死。党项人只要派兵远远地跟着，等到蒙古人饿倒，那时必将全军覆灭！

既要退，更要潇洒高调地退，让党项人怕到骨子里，根本不敢追，才退。

成吉思汗遣返被俘的西壁讹答进中兴府向西夏劝降，夏襄宗胆战心惊之余最大的奢望就是能活下去，他什么都同意了，包括纳女称臣。

西夏向蒙古称臣，并把公主嫁给成吉思汗。蒙古释放了嵬名令公。

蒙古军终于北还，回望中兴府，铁木真有种种不甘，生平第一次外侵他国，居然功亏一篑。可实在没办法，他的武力有短板，在攻城这一项上缺乏手段，总不能让蒙古骑兵飞越城墙吧。

回去的路上，蒙古军分散了，军人还原成牧民、猎人。仅存的

军粮不足以让大军集结，他们必须在大草原上打猎求食。

哲别不愿这样，他极端信赖手中的弓箭，他可以为百人猎食。铁木真却苦笑，哲别，纵然我们有一百个你，可是草原上有那么多的猎物等着你射吗？

只有分开，各安天命向本部移动。

这是一次极其残酷的饥饿行军，连铁木真本人也要亲自行猎，结果导致了一次著名的危机。在漫无边际的荒原上，草比人还高，铁木真策马徐行，忽然间草中有响动，蹿出了一只庞大的黑熊！这时最好的射手、武士都不在他身边，死亡的阴影瞬间笼罩了他。

铁木真只能独自抵抗命运，危急中他刚刚成年的长子术赤远远地射出一箭，干扰了黑熊的进攻，这之后铁木真的助力到了。

他的生死伙伴忽亦勒答儿举刀赶到。忽亦勒在此前的战斗中身负重伤，跟在铁木真身边只为休养，慌乱中只有他反应了过来，为铁木真挡住厄运。

忽亦勒与黑熊相峙，他一刀刺入黑熊的心窝，之后紧紧地抵住，阻挡黑熊最后的疯狂。当时人与熊同时号叫，在生命的最后时刻挣扎。他成功了，他牢牢地挡在了铁木真的身前，没再让他的大汗有半点危险，而他自己则倒在了黑熊临死前的最后一掌下。

铁木真将血泊中的忽亦勒抱起，久久不放。他对赶来的另一位蒙古主将主儿扯歹说：“主儿扯歹，你要时时提醒我，以后凡是有你的一份，就有忽亦勒的。”

第七章　一战江山野狐岭

铁木真回归漠北，他无法评估自己此战的成功指数。获利是肯定的，毕竟直抵西夏都城，让对方称臣纳贡，但是仅此而已的话，参照之前的漠北诸部角逐，不过是表面的胜利。

他自己也向敌人称过臣，还当过干儿子呢。

那么下一步需要怎么做，才能真正地扩张蒙古势力，建造起像大海一样广阔辽远的帝国？这时他真的不知道该怎样操作，就像他不清楚，刚刚过去的这一战，他真正获得的利润在哪里。

说一下金、西夏之间的邦交。

在蒙古军决开黄河堤坝浸渍中兴府时，西夏方面曾在混乱中有人突围，向金国求援。金国是西夏的宗主国，它有义务，也有必要彰显实力，援救小弟。

之前冷静雍一直这么做，效果非常好，让金国稳居东亚头把交椅。可是这回女真人不知道吃了什么药，居然不同意。

还笑嘻嘻地说：“敌人相攻，吾国之福。”

说蒙古是金的敌人还情有可原，说西夏是敌人，这是从何说起呢？党项人多乖啊，从夏崇宗开始就一直是无可挑剔的顺民。

查一下资料，答案非常简单。因为金国的皇帝换人了。金章宗完颜璟死了，继位的是他的叔叔卫绍王完颜永济。

这回不是发生了政变，是正常的帝位交接。之所以是叔接侄位，纯粹是因为完颜璟没有儿子。儿子，是他一生的梦魇，到他死后，还牵肠挂肚不好收尾。

完颜璟有两个妃子怀孕了，不知男女。他在遗诏里规定，如果生的是男孩儿，那么在卫绍王去世之后由这个男孩儿接任金国皇位；如果两个都是男孩儿，就请卫绍王皇叔帮忙在其中选个更优秀的，继承金室皇统。

想得多么美好，比北宋的金匮之盟还要完善，完颜永济不仅要把皇位还给他的儿子，还要帮他选个更优秀的儿子……一厢情愿到了这地步，比赵匡胤他妈还要自以为是。

平庸的完颜璟在人生的最后阶段智力水平急剧下滑，想出这个昏招，把两个未出生的孩子连同孩子的妈都白白断送了。

卫绍王完颜永济宣布，承御贾氏产期已过三月，不见响动，经察，是诈孕，赐自尽；范氏胎气有损，虽经调治，胎形已失，愿削发为尼。之后完颜璟的大批亲信被处死，金章宗一朝的痕迹被迅速抹平。

金国进入卫绍王时期。

按说这个卫绍王是金国最伟大的皇帝完颜雍的儿子，怎么也能遗传些老爹的优秀基因。可实际上这人缺少政治远见，他把西夏定为敌国，并非常高兴见到蒙古人到那儿去烧杀抢掠。

这个消息传到西夏，李安全怒了。他本就是个报复心极其强烈的人，连本国的皇帝稍微待其不公都忍受不了，以篡位报之，这时金国见死不救还骂人，他哪儿受得了！

夏襄宗李安全派兵进攻金国，不是说我是你的敌人吗，老子就

真当了这个敌人！

有种，非常有种，只不过站在大历史的天空下，再次俯瞰，会发现继宋、金之间的开禧北伐之后，夏、金之间也开始内讧，这实在是不断地给蒙古人送礼，生生地把铁木真抬上了历史的舞台。

而在这之后，铁木真终于下定了决心，要向金国动手。因为他终于看清楚了对手，知道了这时的金国是块什么材料。

那是在金章宗完颜璟死后一段时间，金国向四面八方通报伟大的金国皇帝死了，又一位伟大的金国皇帝继位。根据蒙古在当时的国际地位，它要在南宋、西夏、吐蕃、大理、高丽之后才会被金国通告。

金国的使者携卫绍王完颜永济的即位诏书穿越广阔的漠北草原，来到铁木真的面前。按藩部礼，此时还任金国的札兀惕忽里之职的铁木真要为金使立帐，并且跪拜接受诏书。

别说跪拜，就算立帐，都是现在的蒙古人所不能容忍的，何况金使像几十年前一样傲慢无礼，骄横霸道。当时满帐的蒙古骁将立即就要杀人烧书，可铁木真出人意料地笑了。他说，为他们立帐。

立帐之日。

洁白高大的帐篷立起来了，帐口排列着众多盔明甲亮的女真战士，他们高大强壮，像金国百年以来的铁血威名一样，有着漠北游牧民族所共识的“极其强大而尊严”的气概。

对面远一些，才是蒙古部落的将士。按礼仪，铁木真要单独走进帐篷跪拜接受诏书，向新任金帝表示臣服。

不知出于什么心理，铁木真真的一个人走向了帐篷。他身后的蒙古将士远远地看着，这意味着他们的大汗如果在帐篷里受到威胁的话，他们没法立即保护他。

可铁木真就这样走了进去。

帐内，面对金使，铁木真站得笔直，甚至率先发问：“新皇帝是谁？”

金使：“卫绍王。”

铁木真不禁微笑，早在大约公元1198年，他刚刚成为札兀惕忽里不久，曾按例入贡。金章宗派卫绍王在净州（今内蒙古四王子旗西城卜子村）接收。铁木真亲眼见过完颜永济既庸且懦，当时就颇为鄙薄。这时听说金国的新皇帝居然就是这种货色，心底里最后仅存的一丝谨慎立即烟消云散。

铁木真冷冷一笑：“我谓中原皇帝是天上人做，此等庸懦亦为之耶！何以拜耶？”他傲慢地向南方吐了一口唾沫，转身向帐外走去。

这时他侮辱了面前的、南方的全部女真人，赤裸裸、无比真实地表达了自己极端鄙视的态度。说实话，这很像是找死，不管他个人勇武如何超凡，如果此时帐外的全体女真战士一拥而上，他只有死路一条。

他至少应该等本族将士赶到身边再这么做嘛。

可那样的话，他与仗势才能欺人的庸懦之辈又有什么不同？他个人的态度、他的气概是无与伦比的，满帐的女真人真的没人敢对他不敬。

铁木真昂然走出大帐，从这一刻起，蒙古誓师伐金。

南宋嘉定四年（公元1211年），蒙古伐金。成吉思汗历数多年以来蒙、金世仇，其间不只有俺巴孩汗被钉死在木驴上的贵族阶层的仇恨，更有着金兵北下灭丁的民间惨剧。

金国为了打击来自蒙古人的威胁，在很长时间里每隔三年就会纵兵深入草原，遇到蒙古人，凡是高于车轮的男子全部杀死，矮于车轮的男孩子全部砍掉拇指，让他们终生无法握住刀剑，更没法拉开弓弦。

女真人的恶毒可见一斑。

蒙古军攻击的目标是金国的都城。

金国的都城已经不是当年的上京黄龙府，而是定名为中都的现在的北京市。从草原进攻它，要穿越野狐岭、浍河堡等地，突破长城的居庸关等关隘，才能抵近中都城下。

这一条路上全是在中国历史中占有重要地位的险关重隘，每一处都充满了故事，每一个名字都浸染了无数鲜血。

比如野狐岭。它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张北县与万全县的交界处，岭高险峻。从地域上划分，它是家耕民族与游牧民族的分界线；从军事上划分，它是通往坝上蒙古高原的一条军事驿道。如分水岭一般，横亘于蒙、金之间。

金国作为东亚最强势力，触角早已伸过这条线，成吉思汗想要接近野狐岭，要做的事还很多。比如怎样突破那条金国在北疆筑起来的长达数百里的巨长的墙。

蒙古军二月起兵，三月自克鲁伦行宫越沙漠至汪古部（今内蒙古苏尼特右旗西），四月前锋军东越界壕攻克大水泺（今内蒙古达来诺尔），再向西攻掠云内、东胜等地。这一连串的行动惊醒了金国，金帝卫绍王完颜永济命平章政事独吉思忠、参知政事完颜承裕建行省事于宣德（今河北宣化），屯军地点在桓、昌、抚三州之地。

他们的兵力达到了近四十五万。

空前的数字，自宋史开篇以来，没有任何一次战争中的一方动员了如此多的军力。

独吉思忠，本名千家奴。他率领金军主力进抵北部边疆之后，做的第一件事是视察那条号称平原长城的巨长的墙。

这道墙西自坦舌，东至胡烈么，几乎长达六百里。很宏伟的工程，应该算是女真人在历史长河中留下的为数不多的珍贵印迹。不过它作为战斗屏障，弱点还是非常明显的。

它只是一道单纯的墙，中间某些地段设立了堡垒，却没有副壁墙，一旦战斗发生，它的防御会非常单一脆弱。

金国的平章政事大人果然魅力非凡，他要在尽量短的时间里完善这个巨大的防御工事。为此他调用了近七十五万民夫日夜不停地砌墙。

他成功了，成吉思汗率军南下，这道墙变成了双层的。

如此代价，女真人觉得值得且安全，却没有料到它是个空前的笑话，千年之余想起它都让人不禁摇头叹息。六百里长又如何，难道蒙古兵是水，涌来时会平行均匀地冲击这道墙的每一寸砖面？

再长的墙只是一条平行线，一点突破则全线皆破，所谓的防御立即烟消云散。

成吉思汗就是这么做的，他先是分兵三万给自己的三个儿子，由他们去攻打金西京（今山西大同），去牵制那里的守将纥石烈执中，他自己率剩余的七万余兵力冲向了乌沙堡。这实在是大材小用了，以第一代蒙古军的军力以点破面，这点阻碍根本无法抵消蒙古战士的冲击力。

乌沙堡转瞬陷落，蒙古兵锋毫无削弱，冲向了金军下一个据点乌月营。重兵集结的乌月营根本没能发挥出数字应该体现出来的实力，它只是蒙古军刀下的一层纸。

成吉思汗只用了不到半天的时间就越过了这道金国前后用工超百万的平原长城，把这道六百里长的围墙甩在了身后。

战报传进中都，金国举朝震惊。蒙古人的血腥强悍早有耳闻，但在意想中还要很多年才敢向久居东亚王座的女真人展露不逊。

哪知道开战的半天就撕开了北疆的防线。

卫绍王完颜永济被吓坏了。他像每一个胆小的人一样，恐惧很快就转化成了烧向自己人的怒火。他把独吉思忠火线撤职，改由完颜承裕裁夺军事。

临战换将不能说一定就是错的，但是连自己的手下是什么人都不知道就无法原谅了。独吉思忠是失败了，可他自始至终都顶在第一线，与蒙古人寸土必争。新上任的完颜承裕呢，他太聪明了。

完颜承裕被蒙古军队狂风暴雨般的攻势所震慑，认为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正面抵挡。准确地说，是无法在军事常识的攻防体系里抵挡，于是他用了个不大常见的招数。

他主动放弃了桓、昌、抚三州，直接退向野狐岭。

这实在愚不可及。

桓、昌、抚三州是金国北疆上多年经营的要塞，城墙坚固，粮草充足，运用得当的话，足以滞怠蒙古铁骑的速度。哪怕不能真的挡住，也会让蒙古战士大量减员。退一万步说，蒙古军队与之死拼，越过它直奔金国都城，那么在蒙古军队背后，这三座要塞就会变成蒙古人的隐患，会像当年辽国萧太后进犯澶渊之后，附在辽军背后的定州大阵，让契丹人不敢与宋军真的决一死战。

更进一步，如果完颜承裕把手中庞大的四十余万兵力合理分配，比如各分一半，分守三州、野狐岭的话，就会形成更有效的阶梯式防御，让蒙古人流尽可能多的血，从而使中都安全。

这些他都没有想到。

事实上，自从他下令全军退守野狐岭，就让金国的整体实力乃至国运下降了一个档次。桓、昌、抚三州富裕殷实的民生、粮食落入蒙古人的虎口还不算什么，重要的是桓州的牧监。

那是金国最重要的军马场，里面有数以百万计的精良战马，那是当时最重要的战械，没有任何东西能与之相比。

北宋丢掉灵州之后什么样，金国丢掉桓州就什么样。堂堂金国，同样以弓马起家的塞北民族，从此之后居然要为战马而发愁了。

战争嗅觉超级敏锐的成吉思汗当然不会放过送到嘴边的肥肉，他的部队像蝗虫一样扫过金国北疆三州，所过之处，一根毛都没给女真人留下。

剩下的就是退进山里的完颜承裕了。

让我们再次回忆一下关于习惯性思维的问题。西夏人在战场上百年不变，一条道跑到黑，从前怎么死现在就怎么败。

女真人也一样。

独吉思忠在几天前因为兵力平均分配在六百里的长墙上，导致蒙古军队以点破面，长驱直入。几天后完颜承裕在野狐岭有样学样，他再一次把兵力均匀地散布在这条农耕、游牧的分界岭上。

无言以对。

面对像榆木一样固执僵硬的女真脑子，成吉思汗的策略几乎是尽善尽美的。再次以点破面，突击点就定在金军的最强点——统帅完颜承裕的中军大帐。

之所以这样，完全是针对完颜承裕的弱点。这个女真人是怯懦的，放弃三州，放弃百万军马，与其说是昏聩，不如说是胆怯。他不敢直面威胁！

看准了这一点，成吉思汗等于抓住了金军的命脉，剩余的就是在战场上的表现了，而这正是蒙古人纵横世界无与伦比的地方。

完颜承裕的中军大帐设在貛儿嘴（野狐岭北山嘴）。蒙古军中最具战斗天赋的万户长木华黎请战。这位最有智慧的蒙古人选择了最血腥最简单的战术，没有其他，唯有强攻！只有这样才能确保胜利。木华黎率领蒙古军杀进野狐岭。野狐岭，山势险峻，沟壑纵横，草木杂乱，根本不是骑马的地方。进攻的蒙古将士全体下马步战，杀向完颜承裕的中军大帐。

直到这时，完颜承裕才发现他犯的另一个致命的错误。山地还不如平地，在那道六百里的长墙间，金军可以随时支援目力所及的目标；可在山地间，他根本没有办法调集军队指挥作战！

也就是说，木华黎集中精锐进攻他，他只能靠一点可怜的亲卫、有限的部队挺着，所谓的四十余万大军根本起不到半点作用。

这是完颜承裕绝对没法忍受的，这人跳起来就逃，根本不给蒙古人纠缠的机会，一溜烟儿逃下了野狐岭。据说他背后尸山血海，惨呼哀号声响成一片，他的身上连一点小伤口都没有。

他像当初放弃三州一样，放弃了野狐岭，带着身边能调动的部队逃向了宣德方向。木华黎紧追不舍，他的任务就是盯紧这个完颜承裕，后面野狐岭内庞大的金军部队自然有成吉思汗以及众多的蒙古军将士处理。在这个过程之中，蒙古人显示了让人胆寒的群体策略。

他们没有僵化地执行战前方针。当战斗进行到木华黎追击、成吉思汗堵截时，两人同时作出了巨大的让步。木华黎让完颜承裕逃出了百里之远才追上，成吉思汗在野狐岭大肆杀戮，却留出了相当多的空隙，让金军士兵趁机逃脱。

当然，这也可以说是完颜承裕跑得够快，木华黎重新找马再追耽误了时间；也可以说野狐岭地势多变，蒙古军客境作战，没办法全山堵截。

可在之后就不一样了。

野狐岭至宣德这一百里的距离，是金军的死亡线。他们没命地跑，蒙古人像牧马一样在后面有节制地追，女真人疲于奔命，不得不

逃，不停地有人倒下，直到这时，一百里才跑完。浍河堡到了。

木华黎已经在这里把完颜承裕重重包围。剩余的，最少还有近三十万的金军从后面赶到，木华黎瞬间让开包围圈，让所有女真人聚集在一起。

成吉思汗随后到位，十万蒙古军包围了三十余万金军。浍河堡之战正式打响。

这期间战局变幻，古时没有电话电报等通信手段，一切只能靠将帅之间的战场默契。从野狐岭突击开始，至浍河堡包围圈形成，蒙古军没有任何失误。他们把金军从野狐岭赶了出来，胜负易位后驱赶、围追、让路、包围，每一步都精确到位。

到浍河堡时，蒙古人完成了天翻地覆一样的戏法，他们居然把全部金军都压缩在了一小块区域内。纵观全局，这真是无与伦比的控制力。也是让人胆寒的群体策略。

之后的浍河堡是一个巨大的屠宰场，蒙古人不停地攻击，一点点蚕食金军残存的一点点可怜的斗志。三天之后，当金军的斗志消失时，蒙古军才开始了决战。

成吉思汗率领三千精骑亲自突击，随后蒙古全军皆起，浍河堡立即沦陷。那里成了地狱、绞肉机、修罗场……用什么形容都不过分。

因为除了完颜承裕再次成功逃跑，这次参战的金军基本全死在那儿了。野狐岭、浍河堡之战，金国失去了全部的中央机动兵力，使中原一带形成了势力真空，蒙古人纵马驰骋随意来去，再没有任何阻拦。

蒙古军进攻战前既定目标——中都。

在这条路上，只剩下了最后一座要塞，长城居庸关。居庸关，是京北长城沿线上的著名古关城，关城所在的峡谷，属太行余脉军都山，地势极为险要。与紫荆关、倒马关、固关在后世称京西四大名关。其中居庸、紫荆、倒马又称内三关。

最后一道关口，蒙古军非常重视，派出哲别去进攻。可是没等开打，就有了新情况，金国居然有军队来主动挑战了。

来的叫纥石烈执中，也叫胡沙虎，是金西京留守、行枢密院兼安抚使。他率领七千精骑日夜兼程赶过来助战。

然后他趁着夜色，又日夜兼程地跑了回去……这人来的时候太急，根本不知道战况如何，到了现场才知道是这种状况。

胡沙虎正式登上历史舞台，开始了他的极品人生。

此人趁夜带着少数亲卫逃跑，天亮时分七千精锐向蒙古军进攻，全军覆灭。这时他已经快马加鞭跑到了蔚州，环顾周围，人少、没钱、缺粮，种种窘状怎么配得上他如此隆重的头衔？

胡沙虎下令，先把蔚州府的库房洗白了，尤其是库银一项，当作他的路费。再去抢官马，以保持速度，两样都到手，再杀一些平民百姓，身上沾点血，也像是从前线杀回来的样子。要说明的是，在这个过程中，他还把涞水县的县令拖出来当街打死了，估计是碍了他的好事。

如此这般，金西京留守、行枢密院兼安抚使胡沙虎大人终于取道紫荆关，奔向金国都城。

在另一边，居庸关方向，蒙古军开始了强攻。哲别临阵，锋锐难当，不管是他之前在蒙古草原上，还是不久之后在更远更大的草原

上……也就是说，他必须在草原上，才会无与伦比。可这次是居庸关，他之前的全部战术都要重新制订。

更要命的是，居庸关上有大炮。

这时的大炮仍然是巨型的投石机——要再过四十多年，世上第一件以黑火药燃烧为动力的武器才会在南宋军队中出现。可这并不妨碍哲别被上面滚下来的大石头砸得满头包，他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以最快的速度冲了上去，减少了头上起包的数量，之后他对这些大炮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把它介绍给自己的大汗。

蒙古军纵横欧亚大陆，靠的不只是战马、弓箭、长刀，很多时候都是大炮，准确地说是“西域炮”这种战械的功劳。

居庸关陷落，金国都城中都大兴府袒露在蒙古军面前。这座城市在唐朝时称幽州，辽代称燕京，是燕云十六州之首。经辽、金两国两百余年的经营，它已成为当时中国北部最大的军事政治中心。中都分内外两城，外城周长五千三百二十八丈，四周还建有各周长达到三里的子城，城上楼橹城堑、兵库粮仓俱在，内外两城间有通道相连，是具备立体、梯式防御的重镇。

金卫绍王完颜永济下令全城戒严，男子不得出入城门，以待蒙古军临城。

公元1211年九月，蒙古军出现在中都城下。双方在城墙内外进行了残酷的消耗战，蒙古军队意料之中地没占到便宜。

以西夏都城中兴府为例，蒙古军与之相峙数月，连黄河决堤都用上了，也无济于事，可以想见强攻金国都城对现阶段的蒙古军来说仍然不大现实。

可金国更悲惨。

不是每座金国城池都像中都这样坚固的，寒带游牧民族打仗非常精明，知道怎样从根本上削弱对方。成吉思汗兵临城下，亲自震慑金国上层，他的三个儿子术赤、察合台、窝阔台分别袭击燕云十六州的其余州城。云内、东胜、丰、净、武、朔等地相继失守之后，蒙古军的欲望无法控制，他们冲出了两河地区，东至平、滦，南迄清、沧，东北由临潢过辽河，深入女真发源地，西南至忻、代等地。

蒙古军所过之处，一视同仁，不管是契丹人、女真人，或者是汉人，都“……无不残灭，两河山东数千里，人民杀戮几尽，金帛子女牛羊马畜皆席卷而去，屋庐焚毁，城郭丘墟”。

很残酷，可这正是战争的意义所在。

通过无节制无原则的抢掠烧杀，毁灭金国最富庶的区域，这从根本上打击了女真人的实力。“两河赤地千里，人烟断绝。”这不是短时期能恢复的，哪怕用十年之功，也无法尽复旧观。

在这场浩劫中，蒙古人针对的是女真人，杀的却大多数是汉人。这是没办法的，一来战争中误伤难免，二来这时的中原到底谁是汉人谁是女真人、契丹人、奚人、党项人，是根本分不清的。托金章宗完颜璟的福，他全力以赴地推行汉化，搞得各民族真的“统一”了。

《金史·国语解》中记载了女真姓改汉姓的资料：完颜，汉姓曰王。乌古论曰商。纥石烈曰高。徒单曰杜。女奚烈曰郎。兀颜曰朱。蒲察曰李。颜盏曰张。温迪罕曰温。石抹曰萧。奥屯曰曹。孛术鲁曰鲁。

移剌曰刘。斡勒曰石。纳剌曰康。夹谷曰仝。裴满曰麻……抹颜曰孟。都烈曰强。散答曰骆。呵不哈曰田。乌林答曰蔡。仆散曰林。术虎曰董。古里甲曰汪。其后氏族或因人变易，难以遍举，姑载其可知者云。

这么多的两姓人都讲汉语，完颜璟时代，不少女真人竟然称自己的母语是“蕃语”，其他的可想而知，这让突然冲进中原的蒙古人怎么分辨？

当然，这不是为蒙古军申辩什么，只是指出当时中原的实际情况。这在不久之后的中原大乱局中会起到至关重要的战略作用。

回到中都城下。蒙古军抵近城墙强攻不止，三个月之后，中都的外城被突破，而内城的防御更强，原有的兵力在更小的防御范围内更能持久，一切迹象都预示着蒙古军无法大有作为。

但是金国的上层挺不住了，卫王完颜永济遣使求和，愿意像西夏一样献出公主与成吉思汗和亲，至于称臣则绝不可能。

成吉思汗冷笑，和亲急什么，蒙古大军至此，难道没有犒劳？他提出索要骆驼三万头，牛羊各五万只做犒军物资。

金国人不傻，知道蒙古人没吃的了，要真给了这些，这些漠北野人更不会走了。他们说可以给东西，但只限于金银绢帛，还真的把数百袋丝帛送出城来。

成吉思汗大怒，瓮中之鳖还敢反抗，甚至嘲弄他！他下令当场烧掉丝帛，继续强攻，无论如何要攻破中都的内城。

可是没有进展。怒火有时可以转化为实力，却不能直接对等。

这一年的春节就在攻守之间过去。转年初，蒙古大军的粮草终于断绝，而在超级广阔的金国辖区内，各路援军也在向中都逐步逼近。形势所限，成吉思汗下令撤军。

蒙古第一次伐金至此结束，看战绩堪称辉煌，简直是无与伦比的效率。从野狐岭、浍河堡全歼金军主力四十五万，到长驱直入围困中都，再到掳掠周边，大伤金国元气，每一个步骤都做到完美。如果非要说瑕疵的话，就是中都没有拿下。

攻城，的确是蒙古军的短板，由于地域的原因，他们很少面对城墙作战，这让他们骤然面对当时世上最高大坚固的城墙时无计可施。

尽管这样，成吉思汗也没太在意。只会躲在城墙后面苟且偷生的人注定对他没有威胁，他所要做的就是尽量打碎那层坚硬的外壳而已。

如果实在不能，那就一直围着，直到里边全城饿死。这回他有经验了，大不了下次再围城时多准备点吃的，比城里边多就是了。

蒙古人在总结经验，女真人在忘掉伤疤。

中都解围之后，援军也陆续到达，一时间军队、物资都在恢复中。按说他们应该抓紧一切时间尽量多恢复，以备下次蒙古人再来。

可是金帝卫绍王完颜永济却在干着相反的事。

回首战况，一大批能力低下、品质更低下的金军统帅等着处理。比如完颜承裕、胡沙虎。这两人一个一战损失四十万兵力，导致两河、山东诸地失去屏护；一个未战先逃杀县令抢库银，败坏军纪践踏国法。从哪方面讲，都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

尤其是国难时期，正要借这种败类的人头提升民心士气。

连宋钦宗都懂的道理，完颜永济偏偏反其道而行之。完颜承裕被任命为咸平路兵马总管，仍然是军中大佬；胡沙虎被封为右副元帅，反而升官了……

这让女真人情何以堪啊！都是爹生娘养穿衣吃饭长大的，这么不公平，太让人生气啦！

完颜永济根本不理会这些，他正在为国防事业添砖加瓦。具体的做法是派人联络成吉思汗，看看怎样才有可能成为好朋友。

当年的二月份，消息从金国北部边疆传来，成吉思汗根本没出金国边界，就是在那儿歇一会儿。他给出了答案：金国上次答应嫁给他的公主呢？金国还要割让广大的土地。这两样做到，蒙古人才会真正退兵。

中都陷入文山会海，大批完颜围坐一团，讨论怎样还价。结果是公主可以嫁，完颜永济舍不得亲女儿，可以把前皇帝金章宗完颜璟的三女儿顺国公主嫁过去，外加每年三十万两岁币。至于土地嘛，既然完颜永济已经忘记了伤疤，就决定不给了。

成吉思汗暴怒："不想给就不用给了，秋天时我带兵过去，到时土地、女人都是我的！"

公元1212年秋，成吉思汗亲率大军进围金西京（今山西大同）。这座城市之前被蒙古军攻占过，现在仍然在金国手中。这是因为蒙古此时的欲望全在财帛子女，还没有对土地产生过于旺盛的欲望。

成吉思汗曾说："为什么要守，把土地留给金国，那是我们随时可以收割的牧草。所以两河区域、山东诸道攻占掳掠过后全部丢弃，让女真人去收拾残局。"

这一次蒙古军队没有去围困中都，而是选择了一条看似偏斜的路，去攻打金西京。金西京即是原辽西京，作为曾经辽国都城的陪都，作为源自北魏平城、唐代大同军故址所建的名城，它有着巨大的声誉和坐镇中原西北的实际意义。

这些让金国没法舍弃。

接到战报，卫绍王完颜永济虽然很犹豫，还是派出了元帅左都监奥屯襄率领重兵去援助，而这正中成吉思汗下怀。

事实上是，有援助，就围城打援，蒙古军野战无敌；不援助，则围攻金西京，这次粮草充足，哪怕不打只困，也能让金西京陷落。

实力是硬道理。

进程一如上面的道理。奥屯襄的援军在途中就被蒙古军伏击，全军覆没，他本人仅以身免。蒙古军随即围攻金西京，用数据推论，金西京除了被攻破、饿成死城之外，再没有第三条路走。然而这时的金西京城内的主管是金国左副元帅、兼西京留守抹然尽忠。

这人的名字很好，一颗红心向太阳，他的行为更加相符。自从蒙古军围城之后，他日夜上城全力防守，每天从城上射下去的箭从未减少。

事实上是太多了，很多很多的箭四下乱飞，其中一支不知是技术太好，比哲别也不差，还是别的什么原因，竟然射中了成吉思汗本人。

有多少年没有受伤了？这些时间以来，铁木真成了成吉思汗，

可并没有像赵匡胤一样坐在宫殿里遥控指挥。很多战斗的关键时刻，他都亲自领军冲锋，都锋镝无伤。这回真是中奖了，郁闷之余，他决定先歇会儿，调整一下再回来。

第八章　天亡此仇

蒙古军从金西京城下撤退，抹然尽忠一时风头尽出，华丽地进入中都城内，成为官方树立的女真英雄典型，用以鼓舞士气。

这时是公元1212年的秋冬之间，回到大历史的天空下，蒙、金之间彻底决裂开战，眼见着天翻地覆，大乱已成，曾经的东亚第一强国摇摇欲坠。如此巨变，南宋、西夏却无动于衷，各自忙着各自的小事情。

先说一下西夏。

西夏的皇帝又换人了，靠取悦老妇人得以上位的夏襄宗被堂侄李遵顼推翻，一个多月后不幸暴病而亡。李遵顼自立为帝，改元“光定”，称夏神宗。

这是一次标准的宫廷政变，政变原因很可能是夏神宗看不上堂叔的颠三倒四。为了国家利益，为了皇室永存，所以他铤而走险。

从资历上看，他完全可以这样想。夏神宗是西夏诸帝中最有文采的一个，他是夏桓宗天庆十年（公元1203年）的廷试进士第一，也就是西夏当年的状元。说实话，这真是历史上少见的奇才，以汉人五千年历史来算，也没一个皇帝达到过。

全世界都期待着这位状元皇帝的表现。

再说久违的南宋。

不是忘了说它，而是实在没什么好说的。新上任的权臣史弥远实在是太卓越了，他迅速进入角色，干得比曾经的韩国戚高明得太多。很多人想不通，一个没经历过什么巨变，没有过血泪发家史的中下级干部，怎么可能一下子就达到权臣的最高境界呢？

通过秦桧，我们知道权臣的最高境界是——把国家搞沉默。看似平静祥和，实则一潭死水，没有任何不同的声音发出。

至于他是怎样达到的，就和秦相公不同了。秦桧与女真人联手，压制南宋整个国家，连皇帝在内也不敢不从。这是强迫。史弥远却是阴柔狠毒，不动声色，必要的时刻，他还懂得妥协。

比如就在这一年里，在他的推动下，南宋颁布命令，圣人·朱撰写的《论语集注》《孟子集注》作为太学读本。以后官方科考的取才高下以此为标准。

理学界、道学家们一片欢呼：权臣，史圣明！！！

这就是南宋在天地如此巨变的大势中所作出的应对。完全是鸵鸟行为，把脑袋扎进土里之后，就觉得天下仍然太平，可以安然高卧。

再强调一点，南宋对刚刚发生的蒙、金之间的战争并不是一无所知。开禧北伐结束之后，南宋还像从前一样每年都派使者在各个特殊日子去金国访问，最近几次因为战争没能进入中都，回程时两河、山东地区的惨状都被他们看在眼里。

南宋无动于衷。

江南的天空笼罩在粉红色的桃花雾中，旖旎悱恻；塞北的风云继续变幻，凛冽的寒风从最北方不断地吹来。一年之后，公元1213年秋天，成吉思汗的箭伤好了，复仇之念大炽，决定再次出兵。正巧，同一

时刻金国的东北方出现震荡，兵力为之分散，这让蒙古军平白获得了额外的助力。

那是成吉思汗在金西京城下中箭的前后，金国皇帝卫绍王完颜永济不知哪根筋扭到了，突发奇想，在整个国土面积上寻找潜在的危机，觉得辽东那边最紧迫，准确地说，是辽东方向的契丹人。

辽、金世仇。

为了防止契丹人借机报复，完颜永济下令每一户辽民由二户女真人夹居。这是赤裸裸的怀疑、猜忌、歧视、威胁，本就长期处于民族压迫的契丹人再也忍受不了了，他们选择反抗。

辽籍金国千户耶律留哥出逃，在隆安（今吉林农安）一带聚集契丹军队，很快达到了十几万军力。作为现役高级军官，他非常关注国际形势，在第一时间派人与蒙古联络，效忠成吉思汗。

后院真的起火了！完颜永济在佩服自己的远见卓识之余，迅速派出大军平叛。原以为这些辽国遗民祖辈忍辱偷生，都只是些蛇鼠之辈，肯定手到擒来，却不料起义之后的农奴焕然一新，比金国的正规军强多了，耶律留哥大败金军，在辽东割据称王。

金国的发源之地空了，蒙古人趁机发动了第三次灭金战争。

蒙古军卷土重来，走的是上一次的旧道。他们出野狐岭、经怀来，直奔中都。一路顺畅，拔宣德，克德兴，进兵至镇州（今北京延庆）。

镇州处于野狐岭、居庸关之间。

蒙古人之所以选这条路，在于做熟不做生，曾经去过的，总是有把握些。可是这一次金国是有准备的，一共加强了两道关卡。

第一关就是镇州，第二关是居庸关。这两关防住，就会阻蒙古军于中都城外，连带着两河、山东诸道也变得安全。

说镇州，虽名不见经传，这时却成为空前重镇。金国权元帅右都监术虎高琪率领三十万军队驻守，金廷又命尚书左丞相完颜纲率十万人马来帮忙。

一座要塞，屯兵四十万。

这不是金国的兵多，而是一种全新的战略。不再是上一战野狐岭兵力分散，让蒙古军各个击破，而是逼迫蒙古军进行集团军决战，以人海战术压倒对方。

想得不错，实施起来却犯了两个大错误：

第一，术虎高琪和完颜纲两人职位相当，谁也管不了谁。小小一座镇州，出现两套领导班子，听谁的，不听谁的？

第二，术虎高琪的三十万兵力是杂牌军。杂牌军的成分很复杂，基本上由非女真人的金国籍将士组成，比如前面的耶律留哥。这些人当年都是女真人所征服的奴隶，想让他们在女真人大难临头时出力，是何等的异想天开。

本应出现的第一次蒙、金两国的集团军决战，却成了一触即溃。杂牌军根本无心应战，连带着把完颜纲的十万大军也夹裹在一起一哄而散。

战火瞬间烧到了居庸关前。

居庸关不是一年前的居庸关了。这时它城上有炮，大门以铁锢

死，关前远近布满了铁蒺藜，哪一种都针对着蒙古骑兵。

而蒙古军却没有质的提高，攻城继续是他们的短板。连平地筑起的高墙都没法逾越，更何况建在崇山峻岭之间的纯军事要塞。

居庸关任凭蒙古军强攻，始终不破。

蒙古军被迫拐了个弯，他们暂时放弃了居庸关，转向西行，取道飞狐口，南入紫荆关。这次变向非常突然，充分发挥了蒙古骑兵机动力举世无双的特点。当金廷知道消息，派兵去堵截时，已经来不及了。

紫荆关既破，华北平原一路坦途。

蒙古军却没有趁势前进，而是派出哲别率领轻骑飞袭居庸关的背后——南口，同时派另一支人马悄悄绕回居庸关正面。当蒙古军前后夹击时，史书记载："……金鼓之声若自天下，金人犹睡未知也。比惊起，已莫能支吾，锋镝所及，流血被野。"

居庸关再一次倒塌在蒙古军的马前。

历史在重演，每个女真人眼前都浮现出上一次的惨境。蒙古人再一次让他们失算了，成吉思汗并没有立即挺进中都城，而是突然间散开了队伍。

他命令客台、哈台两人率军围攻中都，其余大军分成了三路：术赤、察合台、窝阔台为右军，循太行山以东南下；合撒儿、斡陈、拙赤铏、薄察为左军，循海岸线向东；成吉思汗本人携幼子拖雷率中军深入燕南。

战争在这三路大军征战的路线上铺开。

术赤等右军十月陷涿州，掠邢、洛、磁、相等州，转年正月陷怀、孟、卫等州后抵达黄河，进入晋东南地区，掠泽、潞，沿太行山西侧北还，三月拔石、岚等州；

合撒儿等左军蹂躏整条海岸线；

中路成吉思汗与拖雷出中都之南，十一月陷河间、沧、景，进入册东，第二年正月陷济南，进而分兵陷益都，远及于登、莱、沂等州。至三月，大军还驻于中都北郊。

直至这时，才对中都下手。可以确定的是，这时金国再没有任何军队能支援其都城了。

成吉思汗可以很悠闲地坐在中都城下，等着女真人作出决定。可是他却等不着老对手完颜永济了，这个激起他反抗之心，进而南侵金国的"庸懦"之人，已经成为了历史。

这要从居庸关陷落时说起。那时中都大门骤失，上次的惨痛让完颜永济彻底慌乱。他忙不迭地调集所有兵力来护卫都城，这其中就包括上一次造成恶劣影响，还被他委以重职的胡沙虎。

胡沙虎权右副元帅，领兵屯驻中都城北。

这人一天到晚什么事都不做，只是打猎喝酒。完颜永济派人去责备他，敦促他赶快备战。他突然间暴怒，一把摔死了正在调教喂养的鹞鹰，带着军队就冲进了中都城。

胡沙虎直入皇宫，把完颜永济给揪了出去。完颜永济就此下台，一个月后暴毙，新皇帝是金世宗完颜雍的孙子、金章宗完颜璟的哥哥完颜珣。

完颜珣称金宣宗，胡沙虎要挟他把完颜永济废为庶人，以便为

其抹去弑君的罪名。金宣宗觉得不错，这样也正好表明自己的上位很合法。

这就是为什么前面提到完颜永济的时候说他是“金国皇帝卫绍王完颜永济”，此人当了五年金帝，却没有庙号、谥号，金国不承认他是正统，和从前的完颜亮差不多。

这时是当年的八月末，成吉思汗还在纵兵四野，中都城下只是蒙古军的一小部分，胡沙虎决定主动出击。还不错，他本人出战居然打赢了，可是脚却扭伤了，估计是非常疼，所以他回城养伤，部队交给从镇州城败回来的术虎高琪，严令其必须取胜。

——“胜则赎罪，败则斩汝。”

术虎高琪被逼上了绝路。蒙古军是那么好赢的，居然只能胜不能败？！苦闷中术虎高琪回忆起不久前两人还是平级，这时居然被对方呼来唤去，这是为什么呢？

无非是造反……很好，照搬。

十月间，术虎高琪率军杀进中都，让皇城第二次流血。胡沙虎被杀，军政要权落进了术虎高琪的手里。成吉思汗转年回到中都城下，城里的敌人已经更新换代。

金宣宗、术虎高琪根本不敢应战，金国求和，把卫绍王完颜永济的女儿岐国公主嫁给了成吉思汗，并以金帛、童男女五百人、绣衣三千件、御马三千匹为献。

蒙古满载战利品回返漠北，在他们身后是更加残破的中原大地。如果说上一次战争金国是元气大伤的话，这时几乎元气尽失。

眼下的中都城，仿佛是汪洋中的一只孤独小船。城里自都统到谋克，高级军官不下万人，这非常像后世纳粹德国覆灭前的柏林，士兵基本没有了，抵抗的全是军官。不同的是，这时的中都城内人心涣散，“将帅皆不肯战”。

不想打还是小事，重要的是生活都成了问题。

中都城周边远至千里之外都成了大片的焦土，河南、河北、山东全被烧掠一空，连粮食都没法支援都城，何谈效忠？

金政权名存实亡。蒙古军还在塞外虎视，朝发可夕至，这样下去，简直是坐以待毙。中都城无法再支撑下去，这已经是定局。

金廷遂出现迁都的提议。

中都弃守分为两派。以左丞相徒单镒为首的抵抗派认为固守中都才是上策，因为山陵、宗庙、百司、庶府全在于此，况且地势有利，野狐岭、居庸关、紫荆关等天险要塞只要防守得当，完全可以挡住蒙古军。反之如果放弃中都，则北路尽失，中原就失去了一多半。

逃跑派以元帅左都监完颜弼为首，他们认为放弃中都才是理智的，而迁往南京府，即北宋原都城开封，则南有淮水，北有黄河，西面是千古天险潼关，足以防御以骑兵为主要战力的蒙古军。

两边相持不下，新皇帝完颜珣没法决断。关键时刻一个消息传进中都，金国派去征讨辽东耶律留哥的四十万大军败了，女真发源之地失去了控制！

金廷再也无法淡定，不只是蒙古，连契丹人都在卷土重来，这还商量什么，逃，立即逃。公元1214年五月，金宣宗留右丞相兼都元帅

完颜承晖、尚书左丞相抹然尽忠辅佐金国太子完颜守忠留守中都，他则带着百官、后宫仓皇南窜。

开封做国都到底好不好，百年北宋早是明证，这根本不必再论。但限于眼前形势，金廷再固守中都，不必蒙古军攻城，估计都会饿死。

这就是现实。

只有逃跑，以生存的名义。但是要跑就好好跑嘛，金国的皇帝不知怎么搞的，接二连三的不管谁上台，都有各种的不着调。

完颜珣凝视车外，忽然想起随行的军队有很大一部分是杂牌军，这些都是正在造反的异族人，危急关头还带在身边，并且武器装备齐全，是不是太不安全了呢？

他下令缴回杂牌军的马匹、铠甲，勉强留给他们兵刃。

这个命令让本就军心不定的杂牌军立即哗变。他们杀了下令的女真军官，全军返回中都。中都城的完颜承晖闻变，派军封锁卢沟桥，防止叛军进城。杂牌军非常熟悉地势，他们分兵悄悄渡过桥南，两面夹击，大败中都守军。

之后他们联络辽东的耶律留哥，向北进发投降蒙古。

种种因素叠加，成吉思汗知道时机成熟了。他根本不必再次亲征，只需要派几员战将，就足以了结金国的中都城。

成吉思汗以金国南迁败盟为理由，派大将三木合拔都及契丹降将石抹明安率军与中都杂牌军会合，南下围攻中都。

同时，西夏新上任的状元皇帝夏神宗李遵顼也终于显示出了他的才干。此人严格遵守蒙古、西夏的主仆关系，派兵联蒙伐金。

四面八方的坏消息，让金宣宗在开封城里也心惊胆战。他日思夜想，非常周到地考虑了局势之后，作出了一个决定。

把皇太子从中都城调出来，火速送到他的身边。

这让中都城，乃至于整个金国都明白了政府的潜台词——彻底放弃中都。城里的人心立即散了，之所以还能支撑，完全是因为留守完颜承晖是个坚定的金国主义者，誓死抵抗，再加上抹然尽忠这个及时树立起来的抗蒙英雄，提供了充足的抵抗热情。

仅有这些是不够的，连金宣宗也清楚这一点，所以他迅速调集军力、物资向中都靠拢。金国元帅左监军完颜永锡率领中山、真定两州兵马，元帅左都监乌古论庆寿领大名军、西南路、河北众军兵马，御史中丞李英负责运粮，在参知政事大名行省孛术鲁德裕居中调遣下，图救中都。

这些人都是去送死的，离中都还很远，就被蒙古军聚歼。粮食被蒙古军运到了中都城下，当场焚烧，加速了城内女真人的绝望。

即使这样，中都城仍然坚守了近六个月。可以想象，这时的中都城内会是什么样的悲惨状况。没错，人吃人，所有还活着的人，都以人肉为食。

再也挺不下去了，抹然尽忠趁着还能行动，及时南逃；完颜承晖服毒自尽，与中都城共存亡。至此，由金海陵王完颜亮迁都伊始，近六十年的金国都城陷落。

这不是一座城的问题，它牵扯了整个江北大局。以此为契机，

像多米诺骨牌一样，一系列的变化随之而起。包括河南、河北、辽东、山东，各种势力，连同民间的土豪、农民、流民等，都或主动或被迫地参与了进来。

从北向南，先从最北端的辽东说起。

耶律留哥战胜了庞大的金国讨伐军，自称辽王，进而攻破金东京辽阳府，尽有辽东州郡。他的部下劝他称帝建国，重立辽国。

这是契丹人百年以来的夙愿，也是他进一步收拢民心、趁乱树立国际地位的好时机。千载一时，他需要做的就是接受。

可他竟然拒绝。宁愿众叛亲离也要拒绝。他带着儿子薛阇去遥远的漠北草原投奔成吉思汗，声称无论是现在，还是将来，都不食言叛蒙。

成吉思汗大为欣赏，漠北之外无数人对之鄙视。这样好的机会都不愿意直立行走，真是个天生的奴才。不是金国的奴才，就是蒙古的奴才。

说这些话的都是数学不及格的人。多么简单啊，这时辽东的契丹人能战胜四十万金国主伐军，实力相当不俗。可这又怎样呢，真的能和金国相抗衡吗？

根本不能。

而金人举全国之力，仍被蒙古军摧枯拉朽般战胜，这意味着叛蒙必死，毫无前途！就是这么简单的对比，认识到了，算是明智；被所谓的千载一时迷了眼的，只能算是愚蠢。

历史的进程证明了这些。

耶律留哥父子在蒙古重新起家，几年后重回辽东，之前抛弃他的部下那不厮此时已经称帝了，却被蒙古军一扫而平。进而另一股找不到上级领导，孤独地在辽东立国的女真人蒲鲜万奴也被搞定。这个功劳被记录在蒙古大将木华黎的名下。

木华黎是蒙古军人中的另类。他似乎不是在漠北草原上土生土长的蒙古人，他不粗鲁。成吉思汗在对待敌人时经常会蔑视地骂人、吐唾沫，可他不会。他温文细致，安静理智，仿佛是在汉地留学深造过似的。

连他的战术，都层次分明，有着与漠北寒带民族野战截然不同的策略。于是他在蒙古开始攻入金国时就被成吉思汗委以重任，单独负责了超大面积的攻击权、治理权。

如此被重用。他的出身却只是奴隶。

如果说蒙古人的崛起是因为他们无与伦比的勇武，是因为有铁木真这样少有的大天才，那么木华黎也毫不逊色，像是个奇迹。不识字的塞外潦倒贵族，不识字的奴隶天才将军，这些都是无法解释的，可实实在在地存在，他们改变了人类的历史。

木华黎的身影笼罩着辽东，很快就会向南发展，进而拓展整片中原地带。在那之前，再说一下河北、山东等地区的民间起义。

久受女真人压迫的各民族，尤其是汉族，在金国中都陷落、金帝南逃的情况下，爆发了金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民间起义。起义军大多以“红袄”为号，史称“红袄军”。

起义的原因很简单，生存。生存问题，多年以来一直存在。比

如金章宗完颜璟时期为了享乐，使“腴田沃野尽入势家，茔墓井灶悉为军有”，将民间财富搜刮殆尽，底层的怒火早就点燃了，之所以没烧起来，只是因为那时金国还是东亚最大而已。

此时金军虽然崩溃，可老百姓的日子更加难熬。一点都不夸张地说，那时黄河以北中原各地是真正的地狱。

即使不为仇恨，只为生存，都得拿起刀枪。

红袄军起义，规模较大的有益都杨安儿、潍州李全、泰安刘二祖、济南夏全、兖州郝定，其余的小股部队星落间杂，不下数十支。

这些起义部队在蒙古军的攻击中产生、壮大，在蒙古军撤退之后，大部分被消灭，因为金国腾出手来了，可以分出军力去平叛。

金国下了血本，派出了最精锐的、连国都危在旦夕都舍不得动用的花帽军。这是一支建制不大、战斗力达到传奇程度的部队，不久之后他们会与蒙古军在战场上相遇。

花帽军的战略目的很明确，先集中兵力狠打红袄军中的一支主力，立威之后再招降其余。杨安儿第一个向前冲，他的部队达到十万以上，可是一触即溃，他本人从慌不择路到无处可逃到乘船入海，直到逃离了陆地才喘了口气。

可惜他上错了船，那年头一个划船的都不是良民。堂堂十万之众起义军的大首领，居然被船家陷害掉进海里淹死了。

杨安儿死后，余部数万人由其妹妹杨妙真率领，与李全合军继续抗金。

花帽军第二步，招降刘二祖。很可能是因为杨安儿一役没能斩草除根，所以刘二祖根本不怕，此人殊死抵抗，一年后兵败被杀。

郝定收编了刘二祖、杨安儿的部分余众，达到六万人。此人心气特高，只有这些力量就急吼吼地自称大汉皇帝，设署官府，大肆封官。他的结果可想而知，花帽军正愁找不到重点，立即全力剿杀。郝定被抓到了开封城杀头示众。

起义军剩余部队归附李全，李全成为最后一支有实力的红袄军。现实让他变聪明了，他不再和金国硬碰硬，而是伸长了手脚，在蒙古、金、南宋之间不断游移，寻找生存壮大的机会。

李全在夹缝中求生存的过程很有代表性，可以在史书中开一个单章。那不只是他一个人的努力，而是众多势力合纵连横的大舞台。蒙古、金、南宋都在他的身上折射出了各自的战略政策。

稍后说他。

最后看南宋。世间大乱，天翻地覆，长江以南却平静如昔。针对蒙古的兴起、金国的衰落，宋人的态度是“天亡此仇”！

非常高兴，非常有诚意的幸灾乐祸。宋人从来没有淡忘对女真人的仇恨，多年以来一直在谋求着以战争的方式讨还血债。这时金国在蒙古军的攻打下濒临灭亡，他们希望越快越好、越惨越好。

至于说有人提出金国横亘于南宋、蒙古之间，应该适时地支援金国，让女真人始终为宋人挡灾……这种声音刚刚露头，立即被人围攻。太学生们俯阙上书，要求立斩此人以谢天下！

再没人敢乱讲话了。

宋廷经过慎重考虑，决定暂不出兵助战，加速金国的灭亡。并

且停止岁币，坐山观虎斗，让国家置身事外，让所有的异族人自相残杀，彼此削弱。

这样，南宋的利益能达到最大化。

站在历史的大天空下审视这个决定，绝大多数的后世人嗤之以鼻，这和当年女真人兴起时，宋人联金灭辽，以报复百年间辽人的欺压何其相似。忘了前门驱虎后门进狼，忘了能灭掉旧仇的异族当然比旧仇更强，之后直接接壤，被欺负得比之前更狠。

不长记性。

可反之就一定好吗？

支持金国，是出钱支持，还是出兵支持？不管是哪一种，哪怕既出钱又出入全方位支持，就能阻挡蒙古军队了吗？

何其天真。

这就像当年如果大宋支持辽国，可辽国动辄一战损军失地成天文数字，北宋要怎样支持，才能挽回这种颓势？

这样说，并不是助长异族威势，散发颓废、不作为、必亡言论，而是冷静客观地反向思维，目的在于设身处地地以南宋的视角去看待具体问题，而不是事发几百年之后，拿着史书看结果，居高临下地去嘲笑、鄙视。那太无情了。不公平，也不理智。

第九章 西域传说

不管南宋政府有多少劣迹，在蒙、金战争期间所作出的决定，实在无可指责。支持金国，或者不支持，区别只在于蒙古灭金之后，蒙古、南宋之间战争的道义制高点不同而已。

支持了金国，蒙古师出有名。

不支持，蒙古师出无名，但无名就不会有战争吗？！就不会鸡蛋里挑骨头，挑出个名吗？！

天下大势如此，看进程，蒙古军会毫不犹豫地乘胜追击，攻克中都之后渡黄河进逼开封，让当年北宋靖康时的惨况再现。这是最佳选择，也与蒙古军的战例相符，他们从来不给敌人以喘息之机。

奇怪的是，蒙古人突然间放缓了速度。

成吉思汗返回漠北，临行前把中原交给了木华黎：“太行之北，朕自经略；太行以南，卿且勉之。”等于裂土封王，把广袤的中原赐给了蒙古第一智将。

这是怎么回事？是漠北寒带游牧民族没见过大世面，容易满足吗，还是说仇恨被足够多的鲜血浸泡，蒙古人已经不再想着把女真人灭亡？

不然没法解释成吉思汗带走了绝大部分兵力，把大好局面留给最智慧的将军，而这位将军只有一万五千名蒙古本族的战士。

这样，金国不仅会有喘息之机，还可能反攻倒算，杀回黄河北岸。

冒着巨大的风险，当然是要干更重大的事情。成吉思汗是不世出的自我完善型的枭雄，他这样做的唯一可能就是，新兴的蒙古帝国面临了比金国更加强大、危险的对手。

花剌子模。

这个国家的名字并不陌生，托香港古装武侠电视剧《射雕英雄传》的福，我们知道了成吉思汗曾经西征过这个国家。郭靖在悬崖之巅飞跃而下，夺得其都城撒马尔罕。这很不错，也算是普及了历史知识。

只不过，港产电视剧的编剧导演们不大细心，把它叫“花刺子模”。

历史中真实的花剌子模是伟大的，它的起源、生存、壮大是人类历史长河中的一首壮丽史诗，一点也不比其他种族差。

花剌子模古国，旧译火寻。它位于中亚的母亲河阿姆河的下游、咸海南岸，今日的乌兹别克斯坦及土库曼斯坦两国一带。在蒙古人没有兴起之前，它也随波逐流地活着，在铁木真发迹之时，这个国家出现了一位了不起的大人物。

摩诃末。

摩诃末的祖先是塞尔柱突厥帝国算端（皇帝）的突厥奴隶讷失的斤·哈耳察。起点如此之低，想发展只能靠自己奋力挣扎。讷失的斤·哈耳察以一生的时光奋斗，在死之前给儿子留下了一个好出身，其子忽都不丁·穆罕默德受任为花剌子模地区的行政长官，袭用“沙”的称号。

到摩诃末掌权，花剌子模仍然随波逐流，它虽然已经是个国家

了，可有很多同等级的竞争对手，以及一个宗主国。这个宗主国家我们很熟悉，就是西辽。由辽国的后嗣——杰出的耶律大石所创建的第二辽国。西辽是辉煌的，它抵御了第一代女真人的进攻，在沙漠中与金军分庭抗礼，它的疆域之广大，绝不在曾经的东亚第一强国辽之下。

花剌子模是它的属国。

摩诃末即位，先击败了古尔朝，势力大长；进而挑战西辽，一战而胜；之后又兼并了斡思蛮，占据阿姆河中游地区，迁都撒马尔罕城；再灭亡了古尔汗国，占据哥疾宁全境；再进攻报达（今巴格达）。在整个过程中，他只受挫于阿撒答马忒山的大风雪，不得已退兵。

在铁木真统一蒙古、进攻金国夺取中都时，摩诃末已拥有整个波斯、伊拉克、呼罗珊、阿富汗以及河中区，成为雄踞中亚的超级强国。

纵观其上，摩诃末的功业、发展的速度一点不亚于铁木真，两者雄踞亚洲的各一端。平心而论，如果蒙古帝国是东亚最强的话，那么中亚甚至西亚第一非花剌子模莫属。

相比于兴起于寒带闭塞地区的蒙古帝国，摩诃末的花剌子模在文明程度上要领先，尤其是在与外界的交流上。

花剌子模主动去接触蒙古。

公元1215年，成吉思汗夺取中都时，花剌子模的使者找上门来。这批使者亲眼见到了尸堆如山、血流成河的中都城，见到了千里凋敝、荒无人烟的中原大地，顿时对成吉思汗肃然起敬，觉得是可以交往的同类。他们心底里一直存在着的，却没敢做，更不敢说的那点欲望就此打住。

在他们之前，中亚从来不敢奢望入侵汉地。摩诃末纵然非同凡响，也没有飘飘然到这地步。他的使者提出了愿望。

通商。

与东亚强国进行贸易，是每一个中亚国家的最大愿望，那会带来源源不断的巨大的财富。因为，中原汉地出产的手工艺品举世无双。

成吉思汗也有此意，蒙古帝国同样对财物充满欲望。他厚待了花剌子模使者，命其带去自己的决定。蒙古承认花剌子模是西方的统治者，正如他自己是东方的统治者一样，双方地位平等，和平友好。

通商成立。

第一批商团由花剌子模出发去蒙古。开门大吉，按说不管是不是世袭的奸商，在最开始的几笔买卖上都会做出童叟无欺的样子，可是中亚人的“吃相”太难看了，第一次接触就把蒙古人当傻子忽悠。

花剌子模商团漫天要价，一块只值几个银币的织物，居然要到金子的价钱。成吉思汗大怒，当蒙古人好骗吗，还是看不起人？！

这个商人的货物全被没收，之后成吉思汗命令打开仓库，让花剌子模人看看蒙古帝国都有些什么。中亚奸商们傻眼了，要知道蒙古人刚刚抢劫了大半个金国！

这帮奸商再不敢提什么价钱，而是说他们带来的货物都是献给蒙古大汗的礼品。一听这话，成吉思汗的怒火顿时消失。他是个强者，是个屠夫，但不奸诈，更不贪婪。他下令给花剌子模商团的货物统一定价，每段丝织品给值一金巴里失（约等于七十五第纳尔），每段棉织物

给一银巴里失，并把之前没收的那批也计算在内。

不管是多么挑剔的史评者，面对上面的事也要承认，成吉思汗是大度、宽容、慷慨的。他充满了君主的尊严，绝不允许他人冒犯，可是也不赶尽杀绝，只要对方适时地尊重。

花剌子模商团满意而归，轮到了蒙古商团上路。

成吉思汗非常重视这件事，他下令后妃、宗王、大臣、万户、千户们都各自派三名左右亲信，带着金银货物去花剌子模做生意。

实心眼的蒙古人，自己遵守了合同，就觉得对方也会一样。他们五百人组成的商团一路跋山涉水过沙漠，终于到了花剌子模国境线上，刚刚看到对方的城墙就出事了。

花剌子模边境城市讹答剌的守将亦难赤是个难以想象的财迷钱痨。很可能是因为在边疆站岗一直没什么油水，所以当他看见从东方来的巨型商团时，根本没去想两国的法令、蒙古人的刀枪、中都城的死尸，他的两个眼睛金光闪闪，落在蒙古人的货物上拔不出来了。

他决定独吞。

亦难赤杀了全部蒙古商团，吞灭了所有货物财产，只有一名商团的驮夫逃了出去，逃回蒙古草原报告成吉思汗。

成吉思汗大怒，这太出乎他的意料了。他以公正待人，却被蔑视欺侮到这种程度！尽管如此，他的理智仍然占了上风，他决定派使者去质问摩诃末，这是怎么回事，你打算怎么处理？

成吉思汗难得一再忍让，反而让花剌子模上下集体鄙视了。他派去的使者马合木非常硬气，绝不向不讲信义的强盗低头，结果在花剌子模王廷的金殿上站着被砍了头。随行的四个伙伴也被烧光了胡须赶回漠北。

铁木真瞬间沉默了，他一动不动地坐着，喃喃自语：“我的勇敢的马合木！”很久之后，他流下了眼泪，独自向山顶走去。

蒙古大汗在山顶上解下腰带，摘下帽子，光着头，将脸贴在地面上，不断地祈祷、号泣，断食长达三天之久。之后他站了起来。

征讨花剌子模！

东西方最强帝国的碰撞非同小可，成吉思汗仔细思量，尽量把每个步骤都完善。封木华黎为国王，代他伐金只是其中之一而已。

更重要的是，他的年岁也不小了，这时已经五十七岁了。在这个年龄段，李世民、赵匡胤已经去世。虽然他是塞外种族，身体相对强壮些，却也到了考虑下一代接班人问题的时候了。

成吉思汗在出征前召集帝国所有王公将帅，开口第一句话是埋怨：“博尔术、木华黎，兄弟们，你们一直不提醒我身后的事，而我也像是永远不死一样，忘了做安排。”

怎样安排，按说可以由他一言而决。但他用了另一个办法。

成吉思汗询问长子术赤，立谁为汗最好。

术赤沉默。

这让他怎么说，他是长子，理应有第一顺位的继承权，但是当年孛尔帖被世仇蔑儿乞人抢走，回来的路上生了他，全蒙古都知道这件事，都怀疑他的血统，这时让他怎么表态？

果然，他的二弟察合台立即愤怒了。察合台大声叫道：“父汗为

什么要问术赤，要派他做什么？难道我们要受这个蔑儿乞杂种的管辖吗？！”

出于察合台的感受，这无可厚非。毕竟世仇难解，这时整个蔑儿乞部落都毁灭在成吉思汗手下，又怎能让术赤变成蒙古大汗，那简直是绝大的讽刺。更何况察合台认为自己才是长子，他不愿屈居人下。

术赤忍无可忍，多年以来的歧视让他一下子爆炸了。他跳起来抓住了察合台的胸口，叫道：“父汗从不把我当外人，为何你总是跟我过不去。你什么事强过我了？我和你比箭，要是我输了，我割掉两个拇指；我和你比武，若是输了，我倒在地上永远不起来！请父汗下令。”

察合台性如烈火，当场反抓住术赤，两人眼看着要火并。

蒙古两位万户长木华黎、博尔术上前分开了他们，另有大臣以孛尔帖的名义规劝，术赤、察合台都安静了。最终的结果是，这两人都放弃了继承权，连同四王子拖雷在内，他们推举仁慈宽厚的三王子窝阔台做蒙古未来的大汗。

内部稳定，开始四处征兵。成吉思汗不小瞧任何一个对手，何况是西方第一强国花剌子模，他传令蒙古各部精锐集结，随他西征。同时向畏吾儿、哈剌鲁、西夏征兵。

畏吾儿、哈剌鲁很有当小弟的自觉，同意了。西夏却不一样，反复无常、只认眼前小利的种族遗传病再次发作，他们拒绝为蒙古人出力，并且声称成吉思汗如果无力征战的话，就放弃吧，别硬撑着累着。

成吉思汗大怒。

也许西夏人说的是实情，可是他们忘了，蒙古人倾巢远征，实力一空，怎能放任他们这样一个已经表现出不逊的后患留在身后？为了远征后的安全，也得狠狠地教训西夏一番。

蒙古军队立即翻脸，再次进攻河西走廊，攻破西夏半壁江山，围困都城中兴府。夏神宗吓晕了，有样学样，像金宣宗一样提前逃跑，扔下国都，跑到了西凉府。

等蒙古军终于退走，这人主动派人去求饶，说主人这回真的是派不出兵了，都被你们蒙古军杀了……

蒙古西征开始。这次成吉思汗带去的兵力大约有二十万，成员和装备与之前大有不同。不再是纯粹的蒙古军人了，西征大军里近半数以上是汉人、契丹人、奚人等。军种也不再是从前单一的轻骑兵，而是炮石、火器、战船、桥梁架设、攻城器械以及医疗卫生多元化。

这都是成吉思汗攒下的家业。当蒙古军纵横两河、山东地界，动辄屠城时，他们总是先把居民集中，把里边的手工业者、年轻妇女筛选出来，才大肆杀戮。

手工业者让蒙古迅速提升了文明进程，年轻妇女让无数的新生儿诞生，组成新的蒙古军队。要特别指出的是，蒙古人并不以人种论，只要忠心，只要努力，只要干出了成绩，不管什么种族，都会得到认可，变成蒙古人。

以上这些，都是蒙古西征军的实力所在，但都是表面的、常规的。成吉思汗有一个还不为世人所知的秘密武器，就隐藏在他的身边。

这个武器的名字叫耶律楚材。

耶律楚材，生于公元1190年，契丹皇族，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的

九世孙，字晋卿，号玉泉老人，法号湛然居士，蒙古名吾图撒合里。

他对蒙古帝国的重要性怎么说都不过分。

成吉思汗和他的兄弟、伙伴、儿子、孙子们用足够的武力开创了疆域，这非常了不起，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大的奇迹。可是要把它们转化为一个国家，那么就需要耶律楚材。

耶律楚材是蒙古帝国的灵魂，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的作用不比成吉思汗本人小。他的祖先世代生存在中都城，中都陷落之后，成吉思汗发掘了他。

万事俱备，只待西征，可是在与花剌子模一决雌雄之前，还有另一个敌人要先期扫平——西辽。当年由耶律大石所创建的超级大国现在已经沦陷了，就在蒙古人穿越沙漠进攻金国前后。

原因是乃蛮部的太子屈出律。

屈出律率领乃蛮残部、蔑儿乞残部逃向西北，辗转投奔西辽的皇帝直鲁古。直鲁古非常兴奋，他的西辽国势江河日下，花剌子模日渐兴起，正愁没办法，屈出律从天而降。直鲁古认为这是上天保佑，在危急关头赐予他强援。

直鲁古把女儿许配给屈出律，并授予其汗的称号。

如此厚待，屈出律感恩戴德。他主动召集了更多的残部，全体效忠西辽，发誓一定延续耶律种姓的辉煌，让它焕发新生……甜言蜜语说个不停。之后他转过头向千里之外的摩诃末说了一句话“现在可以了，抄家伙，平分西辽”。

摩诃末、屈出律精诚合作，西辽灭亡。

花剌子模由此坐大，屈出律也得以重新开始。只不过这人刚刚成功，脑子就秀逗了，他居然在原西辽强制推广宗教，激起了当地人的强烈反抗。

在西征花剌子模之前，成吉思汗决定先拔掉这颗钉子，他派哲别率领两万骑兵为先锋，征伐乃蛮残余屈出律。

哲别升官了，他不再是从前只知弯弓射箭、拔刀砍人的勇将，而是进化成了一位方面大将。进入西辽境内，他没忙着开战，而是先颁布了一条命令。

信仰自由。

只此一条就把屈出律逼上了死路。屈出律出战，被哲别一战击败，之后他想退进城去，可是城门紧紧关上了。

屈出律开始了逃亡，沿途每座城都拒绝他进入，不仅如此，他在各地城池里的乃蛮士兵也被杀光。蒙古军穷追不舍，最终把他擒杀。

西辽、乃蛮、蔑儿乞残部全部肃清，再没有任何障碍横亘在蒙古、花剌子模之间。成吉思汗已经从蒙古本部出发，摩诃末也从西向东，逐渐接近花剌子模的东端。

摩诃末是机敏的，他的情报网撒得非常远，早早地捕获了蒙古军的动向。不只是成吉思汗坐镇的中军，连最前锋的小股部队也尽在掌握中。

速不台、脱忽察儿率领一支近万的部队，正在追击蔑儿乞残部，已经获胜，正在返回主力军团。摩诃末挥军疾进，迅速靠拢，在对方没有察觉的情况下，接近了以行动迅速、诡异著称于世的蒙古骑兵。

这里边有出其不意的成分，但是考虑到花剌子模是全军皆在，其难度仍然是惊人的。这意味着花剌子模的军队拥有巨大的移动优势。

骤然遭遇花剌子模皇帝，虽然速不台是当世名将，也不免有些惊慌。为了不影响后面的大决战，他决定敷衍。

速不台宣称，成吉思汗并没有命令他与花剌子模交战，他们是为别的任务而来。

摩诃末冷笑，蒙古人想骗人是可以理解的，但实在拙劣，在这里把你们截住难道还不能清醒些吗？他没再废话，直接开打。

可是真的打了起来，他才知道谁是真正拙劣。摩诃末率领着花剌子模大半精锐亲征，遇到的只是蒙古军前哨的部队，居然被对方压住了狠打。

速不台迅速在庞大的战阵中确认了摩诃末的中军位置，之后蒙古铁骑放任其余一切敌人，全力猛攻摩诃末本人。

这完全出乎摩诃末的预料，在他、在花剌子模、在所有稍懂军事的人心里，他本人可以稳坐钓鱼台，观赏蒙古军怎样被庞大的花剌子模军团围追堵截，直至全军覆没。这才合乎逻辑，这才符合对比。可蒙古铁骑在开战之初就进入了死拼状态，不顾一切地猛扑花剌子模全军的核心。

这是找死。

只要摩诃末稍微顶住，接着大军合围，速不台必将崩溃，被淹没在无法抗衡的人海之中。但这仍然只是常识，适用于蒙古军团没有走出漠北草原之前的世界。蒙古铁骑是怪物，他们的战斗力决定了他们的特殊性、唯一性，他们的很多举动让整个世界愕然。

摩诃末在蒙古军孤注一掷的狂攻面前很快就动摇了。他的中军——整个军团的核心所在变得支离破碎，他本人在他的长子扎阑丁的拼死护卫下，才得以活着逃离战场。

在他身后，汪洋一样巨大的花剌子模军团群龙无首，陷入了茫然失措中。他们仍然有着无可比拟的巨大优势，仍然可以凭借人数就把蒙古军灭尽，可他们什么都没有做。

花剌子模的所谓精锐就是这个质量。要强调的是，这是花剌子模开国第一代的创业精锐。当天的战斗在摩诃末逃离战场之后停歇，在入夜之后见了分晓。

停歇时，蒙古军一直滞留在战场上，仿佛战意正浓，想在第二天扩大战果。入夜了，他们燃起的篝火声势浩大，经点数，花剌子模人分析确认在傍晚时分蒙古人的增援到了。

一夜忐忑，心灵饱受折磨。第二天清晨时分，花剌子模人发现蒙古军不见了，只留下了一个个未曾燃尽、尚有余烬的火堆。

蒙古人早就撤退了。

在战场上一败涂地，在智商上也被侮辱，花剌子模人的心灵扭曲了。此前他们很高傲，哪怕知道蒙古军队在东方杀到尸山血海也仍然不在乎，说抢劫就抢劫，说抵赖就抵赖。正所谓弱国无外交，欺负的就是蒙古人既原始又弱小。

可真正交战之后，摩诃末本人都战栗了。蒙古的一支前哨小部队就让他近距离体验到了死亡的滋味，那么后面的蒙古大军呢？成吉思

汗本人呢？！

这些问号纠缠着他，让他失魂落魄。他开始慌乱、忧愁，进而后悔。有记录显示，他连正常的睡眠都做不到了。偏偏花剌子模的御用占星师也来凑趣，警告他说："眼下凶星潜伺，你要慎重避免与敌人遭遇……"这让人咋理解？

不与敌人遭遇，只能是望风而逃。

真要这样的话，还会有花剌子模存在吗？相信任何一个有理智的人，都会嗤之以鼻。摩诃末身为开国之君，更应该第一时间砍了这个乱讲话的，以振奋士气。

可是花剌子模国内迅速形成的应对之道，居然是下面三种：第一，阵重兵于锡尔河，以逸待劳，拒蒙古军于国门之外；第二，让出前线，让出巨大的国土，在乌浒水（今阿姆河）一带修筑防线，以确保伊剌克、呼罗珊；第三，继续后撤，在蒙古军没有入境之前，就远远地退到哥疾宁。如果那里也支撑不住，直接撤向印度。

第一条是消极防守；第二条是企图以国土纵深来消耗蒙古军的冲力，看似有预谋，代价会非常巨大；第三条是听了占星师的话，直接逃出国境。

堂堂花剌子模，雄踞中亚，国土面积相当于整个印度次大陆，是迅速腾飞的超级大国，是主动挑起战争的有准备有预谋一方，稍微接触之后，居然胆怯到了这种地步。

更让人震惊的是，摩诃末的选择竟然是第三条。

他把四十万花剌子模大军留在了突厥斯坦与河中一带，分城据守，同时把家眷送出花剌子模去祃椮答尔（今伊朗北部马赞德兰）。他本人匆匆忙忙逃离国都撒马尔罕，前往那黑沙不（今乌兹别克斯坦卡尔稀）。临行前他下令把撒马尔罕城的城墙加厚加固，走到壕沟旁时，他突然间叹了一口气，对身边的将士们说："蒙古军每人扔下自己的鞭子，这条壕沟就会被填满了。"

当他逃到了那黑沙不时，又向当地的人宣称，蒙古军是无法抵抗的，你们自谋活路吧。

综上所述，让人怀疑这位超级大国的开创者——与成吉思汗对峙东西的大皇帝是不是个白痴。他的行为、言论实在让人费解，仿佛本人已经死掉，替代他的是个蒙古奸细。

其实也很正常，这个人就是心太细了。把问题考虑周全之后，知道自己面临绝境，才一边逃命，一边哀叹，既折磨他自己，也折磨他遇到的所有人。

一切，都因为他妈妈——秃儿罕·可敦。

前面说过，花剌子模的皇族是突厥人，母族则是康里族伯岳吾部族。婚姻上升到了国家程度时，往往就不附带亲情了。像小户人家强调的嫁鸡随鸡什么的根本不适用，无论是男方还是女方，都始终牢记自己的本血亲族，为之流血争利，才是最重要的。

这一点，在成吉思汗的身上也有体现。他嫁女儿的时候，给女儿的临别赠言就是——你要时刻心向黄金家族，只有黄金家族强盛，丈夫才会看重你，时刻在你身边。

秃儿罕·可敦也是这样，她把康里族的利益放在了第一位。她私

人的懿旨与摩诃末的圣旨同时颁行于整个花剌子模，往往两份命令同时抵达同一地区，涉及的事是同一件，可处理决定截然相反。这让当地官员怎么处理？

也有办法，花剌子模的官员们私下里商量了一下，得罪谁都不好，那么就以速度快慢为准。摩诃末和他妈的命令谁先到，就听谁的。

据说这让花剌子模的马得到了充分锻炼，速度提升了很大一截。

光是这些摩诃末还能好受点，民政嘛，在国政里算是基层权力，丢掉些不影响大局。可他妈的欲望真是不得了，这女人的手伸向了花剌子模的每一个角落，尤其是重中之重的军队。

康里族的将领们把持了花剌子模全军的绝大多数军权。

军权之后是财权。可以这么说，摩诃末冲在前面东打西杀，干掉西辽挑战巴格达，打下了大片基业，可全被他妈的族人在后面给接收了。

如此混账，还趾高气扬，摩诃末他妈的全称是——世界与信仰之保护者、宇宙之女皇秃儿罕·可敦。

有这样一位极品老妈，摩诃末再面对成吉思汗这样的对手，他不慌不乱才真是有鬼了。实事求是地说，他是前面有虎，后面有狼，内忧外患。又不忍心直接砍了亲娘，注定了只能得过且过逃跑了事。至于说为什么当初急于亲征，之前为什么主动挑衅，那就是主观之罪了。

他久经沙场，杀敌无数，动辄灭国。在他的眼里根本就没有对手，也从来没想过世上会有蒙古铁骑这种怪物存在。

闲话少说，回到花剌子模边境。成吉思汗的西征大军在公元1219年九月抵达讹答剌城，也就是把五百名蒙古商人杀死夺货的地方。城中亦难赤率两万精骑防守，粮储充足。战争爆发前夕，后方的哈剌扎汗又率领一万名骑兵驰援，这让蒙古军一时间也没有什么好办法。

花剌子模号称中亚的埃及，土木建筑非常有特色，可以说在某种程度上不比中华民族的逊色。尤其是他们地处中亚，木材很少，土石众多，他们的房屋宫殿、城池战备在千年之后偶然出土，都让世人惊叹。这些在当时都转化成了蒙古的难题。

拆墙，有时比砌墙更费事。

讹答剌城的墙非常不好拆，成吉思汗试了一下，难度不比中都小。那么简单了，按照惯例，它会被全军甩在身后，当花剌子模其余的土地全都沦陷之后，它会变成一座孤岛，进而变成一座死城。

省事干脆，本小利大。

但由于城主的特殊，讹答剌城的命运也随之微调。成吉思汗决定把它夷为废墟，踏成平地，以雪商队被杀、蒙古被辱之耻。

成吉思汗留二子察合台、三子窝阔台以及亦都护所领畏吾儿军围攻此城。其余军队分为三队，长子术赤领右军，取锡尔河下游的毡地：大将阿剌黑、速客、塔海为左军，进取上游的巴纳克忒、忽毡；他本人携幼子拖雷率主力直扑不花剌，以断绝摩诃末与河中的联系。

河中处于花剌子模的中心地段，此地失守，花剌子模全境散成一片，各处受攻的城池将各自为战，无法互援。

战区广大，战况复杂，先回到讹答剌城。这座城不愧是边境重

镇，不论是城池本身，还是军队的素质，都达到了极高的强度。

五个月，他们足足坚持了小半年的时间，才被攻破。这时在他们的后方，一小半的花剌子模已经沦陷，变成了蒙古军铁蹄下的焦土。

历史留下了亦难赤的另一个印迹，此前他是无可救药的钱痨财迷，为了一点财物就把花剌子模拖进了战争的旋涡，这时他有了另一个名字——抵抗者。

这个人誓死不投降。外援逃了，他坚守；外城破了，他坚守；内城破了，他仍然在坚守。最后时刻，他身边只剩下了两名士兵，城市也没了他立足的地方，他爬上了一座高楼，箭射没了，揭下瓦砾继续向蒙古军投掷，被抓到后，宁死不屈。

这真是个奇异的人，有点不好归纳，他是贪婪的勇士，还是死不悔改的抢劫杀人犯？不好界定。无论他是什么，都具备了足够的硬度。

人性是复杂的，由他可以参见。勇武有时并一定与高贵、廉洁等美德共生。

战争临头，一个民族最需要的就是强者，哪怕这位强者不那么磊落。可惜的是，国土庞大民众亿万的花剌子模全境，这样的人寥寥可数。

右路的术赤横行千里，动辄屠城，所过之处一片哀号，没遇到任何像样的抵抗。最好玩的一幕发生在终点站毡地，蒙古军竖起长梯，从四面八方蚁附攀登，居然也没遇到抵抗，轻轻松松进了城。史料记载，城民“对蒙古人用来攀登城墙的方式感到惊奇”。

他们在惊奇中丢了自己的城市。蒙古人则信守了诺言，只要不反抗，即无屠杀。

左路的阿剌黑遇到不少麻烦，他的全部军力只有五千人。他先是强攻巴纳克忒，第四日城陷，蒙古军尽屠降卒，直扑忽毡。在这座城里，他们遭遇了灭里可汗。

灭里可汗在《元史》中留名。

他先是率军在城中死战，不敌之后带领一千名精锐退守锡尔河中的一个岛屿。这座岛离岸不远不近，刚好在箭程之外。蒙古军仓促之间找不到船，百般进攻无效。然而时间一长，孤岛上的给养物资消耗殆尽，灭里可汗只有一条路可走。

逃亡。

灭里可汗驾乘七十条船，满载伤员辎重，顺流西走。蒙古军夹岸追击，很快超越了船队，在锡尔河的上游设下了拦河铁索，控扼了河道。可这并不能阻止灭里可汗，他斩断铁索继续西逃，直到河水变浅，不得不在巴耳赤邗登岸。

麻烦降临，有马蹄处即是蒙古军的主场。蒙古军主将阿剌黑那颜终于得到了机会，他率军追上了灭里可汗一行，在追杀中不遗余力。可是仍然没能达成愿望。忽毡城的花剌子模士兵在追杀中被杀戮殆尽，灭里可汗却单人独骑冲出了重围，逃入花剌子模深处。

这个人注定会卷土重来。

焦点当然集中在成吉思汗所在的中路。他与蒙古四王子孛儿只斤·拖雷永远拥有最强的兵力。他们率军在严寒中渡过结了冰的锡尔河，

在一些突厥人的引领下，穿行一条鲜为人知的秘密商道，穿过库齐勒昆沙漠，突然出现在讷儿城下。

这条秘密商路后来成为著名的“汗路”。它带给了成吉思汗巨大的荣誉，以及花剌子模人巨大的耻辱。

讷儿城富庶，城内的居民机灵，直接拿出海量金币，成吉思汗一笑而过，没杀任何人。下一站是花剌子模的重镇不花剌城，它集商业、宗教于一体，是仅次于国都撒马尔罕、旧都玉龙杰赤的核心城市。

公元1220年二月，蒙古军围城三天之后，守城将领率军突围南逃，蒙古军追击，只有少数人渡过阿姆河逃走。第二天，不花剌城投降。

铁木真的心很有可能是自有人类以来最坚硬冷酷的一颗，他给出的罚单非常残酷。不花剌城全城的财富被搜刮一空，城市街区全部焚毁，他们以发石机、石油喷射器集中毁掉宫殿高楼，至于全体居民，都被赶到了城外。那一天有至少三万男子被屠杀，妇女、儿童变成奴隶，剩余的青壮年被编入“哈沙儿”队，即敢死队，随军向东杀去。

撒马尔罕是历史名城，早在花剌子模出现之前就存在，是丝绸之路上的重要枢纽，连接着波斯帝国、印度、中国。

直到蒙古人出现。

在这之后，它也继续繁荣着，随着帖木儿帝国的兴起，它再一次被建成一座比之前更加壮丽的旷世名城。在那里堆积着从亚洲各国劫掠来的奇珍异宝，世界各地的能工巧匠聚集而来，建成了传说中最辉煌的宫殿和清真寺。

直到公元1868年，它被俄罗斯帝国吞并。

中国人对它不算陌生，看过《射雕英雄传》的人都会记得。在遥远的中亚地区有一座坚城，它有守军十余万，粮草堆积如山，城墙的厚度号称天下无双，其中的一面即由一座高耸入云常年冰封无路可攀的高山构建。蒙古军对它束手无策，连成吉思汗最钟爱的孙子——二王子察合台的儿子莫图根都被射死在城下。

那座山是关键。

在这座山上，郭靖和黄蓉重归于好，郭靖率领着他的勇士们身负帐篷缝制的简易降落伞从山顶一跃而下，飘入撒马尔罕城中，才让这座旷世坚城陷落。

小说永远是奇幻的，真实的历史中没有那座山，没有郭靖与黄蓉，莫图根也没被射死在这里，没有人飘落入城打开城关。

与之相符的是守军的数量的确有十余万之众，其中六万是骁勇的突厥人，其余是大食人，即波斯人。另外还有二十头战象。

城池也的确坚固异常，花剌子模的建筑水平在这里达到了巅峰，当时不管是其他人还是成吉思汗本人，都确信如果强攻的话，必须得有若干年的岁月，才能攻克。

从不轻敌的成吉思汗为之作了充分的准备，他先是把撒马尔罕城的外围周边城镇全部扫平，又把掳掠来的奴隶派上战场当作敢死队，当一切准备就绪，蒙古士兵的斗志也被调动起来，突然一个消息传了出来。

摩诃末根本不在城里，早就逃跑了……这让全体蒙古军泄气。

国都里没有皇帝，这算什么事啊！没接战就逃跑，连懦弱昏庸的金卫绍王都不如！

撒马尔罕的被关注度立即下降。成吉思汗分兵三万，由哲别、速不台、脱忽察儿三人率领，星夜出发追击摩诃末。生要见人、死要见尸，一定要把这个祸根铲除。

撒马尔罕城之战展开，然后迅速落幕。或许是摩诃末的逃跑、自我恐吓起了作用吧，如此坚城众兵居然只支撑了四天。

第三天时，两军交战，花剌子模的失利是可以预料的，出人意料的是失利之后他们立即崩溃。当天就有大批的康里族，也就是摩诃末他妈的族人出城投降。树倒猢狲散，一人降万人降。第四天时，全城大门洞开，蒙古军几乎是唱着歌进的城。

花剌子模的都城就这样陷落，不，准确地说是坠落。它的失守比之北宋末年时面对金军的开封城更狼狈不堪，虽然开封的抵抗也不是那么英勇。

所以，撒马尔罕的命运更加悲惨些。

蒙古军入城之后，尽毁城垣堡塞，所有居民，除法官、掌教及其与宗教有关的人士之外，被尽数驱赶至郊外。蒙古军在城中劫掠，所有财富被洗劫一空，清真寺、皇宫等主要建筑被焚烧，投降的三万康里族军士尽遭屠杀，居民也被杀戮过半。幸存者中被挑出各色工匠六万人，一半分赐给蒙古诸王子、族人做奴隶；另一半组成一支新的敢死队，以备下一次战争。

蒙古军启程，临行前环顾城中，发现还有活人存在，于是他们命令这些人交出二十万第纳尔的买命钱，之后才离开。

史记，这次战争之前，撒马尔罕城有居民十余万，屠杀过后，仅存四分之一。

至此，成吉思汗一路毁灭，并没有遇到灭里可汗式的人物。他想继续追击摩诃末，毕其功于一役，可是盛夏到了，生于寒带的漠北民族无可避免地出现了懒散懈怠。

酷烈的阳光，闷热的天气，蒙古军队开始了驻夏，除非受到等级很高的威胁，不然，他们要到秋风吹拂大地时，才会重新骑上战马。

这是花剌子模和摩诃末的天赐良机，貌似也只有这段日子才能让他们重新集结力量试图抵抗。可是摩诃末还在狂奔中。

他严格地遵守着最初订下的计划，从前线逃往河中，从河中逃向哥疾宁，如有必要，继续逃出国境，逃到印度。

成吉思汗在驻夏，对摩诃末来说，意味的只是跑得更加顺畅些，不必太担惊受怕时刻警戒而已。

这样跑，他收获了古往今来以及当时所有人的鄙视。他妈的族人，也就是康里族的贵族官员们首先受够了。当花剌子模算端（皇帝）大人东征西讨如日中天的时候，他们都敢违逆、都敢鄙视，何况这时如丧家之犬惶惶不可终日的摩诃末？

祸起身边，总算末日临头的摩诃末保持了足够的机警，他没住在自己的大帐内。当第二天清晨返回御帐时，发现他的御帐射满了箭，跟刺猬似的。

差一点就成了完颜亮第二。

众叛亲离让摩诃末逃得更加坚定，何况哲别、速不台的追兵紧跟不舍。他一口气逃到了里海的一个小荒岛上，到了这里应该是彻底远离了陆地，以当时的条件，蒙古军基本上不可能再抓到他。可是他仍然觉得不安全，每天患得患失、忐忑不安，想来想去，似乎只要还活着，就有危险。

那么只好去死了。

公元1220年底，摩诃末死于不知名的荒岛。临死前，他把皇帝之位传给了一直不喜欢的长子扎阑丁。扎阑丁身材不高，面色黝黑，勇武过人，母亲是印度人，是花剌子模灭亡前仅存的两名硬汉之一。

花剌子模地域广漠，无法一一细数，但几个要点分布得非常协调，可以瞬间明白战局的关键。撒马尔罕作为花剌子模的新国都，地处帝国中央。旧都玉龙杰赤位于它的西北端，八鲁湾在它的东南端，再向东南延伸，即达到吐蕃。

蒙古军从东方入侵，摩诃末向西方逃去。西方，即是呼罗珊等地，再向西伸展，即是摩诃末病死的无名小岛。

扎阑丁要从这里出发，目的地是旧都玉龙杰赤。那里有庞大的军队、丰裕的物资，是他掌握巨大力量的最直接方法。

但是难度也相当大。他不仅要穿越重重蒙古军队，更要面对自己的奶奶，那位“世界与信仰之保护者、宇宙之女皇秃儿罕·可敦”。

秃儿罕·可敦坐镇玉龙杰赤，在蒙古军西征之前是儿子摩诃末的心头之患，在蒙古军西征之后变成了成吉思汗的障碍。他派人去劝降，这位宇宙女皇沉默，既不同意也不反对。当蒙古使者离开之后，她瞬间跳了起来，带着摩诃末所有的妻子儿女、金银财宝开始了逃亡。

知道摩诃末的逃跑基因从哪儿来的了吧。

她逃到了祃栘答而山里的亦剌勒堡中，这里地势隐秘，是西方典型的贵族避难所，一般来说，足以让她躲过危机。

可惜的是，哲别、速不台等人满世界地抓摩诃末，办法用尽一无所获，怒火攻心中突然想起了她。花剌子模不是一国两制嘛，抓不住儿子就去抓他妈。

宇宙女皇和绝大多数花剌子模皇族被生擒，至此摩诃末一脉只剩下了扎阑丁以及他的两个弟弟作为算端的直接继承人。

如此身份，按说只要顺利抵达玉龙杰赤，就可以得到城中所有。可出人意料的是，扎阑丁挨了迎头一棒，几乎死在自家的都城中，不得不再次开始逃亡。

问题仍然出在内部，玉龙杰赤城内的突厥、康里两族的将军们习惯性骄横，拒不相信摩诃末的死讯，更不接受扎阑丁的继承。

扎阑丁被迫率领七十余骑穿越沙漠，向八鲁湾方向逃亡。事后总结，他唯一的收获是得到了灭里可汗的信任，两人一起逃向帝国的东南方。

城里的将军们如愿以偿了，他们终于摆脱了摩诃末父子的统治，终于让他们所蔑视的“怯懦”血统滚得远远的。之后他们迎来了蒙古军队的攻击，蒙古之王成吉思汗的长子术赤、次子察合台、三子窝阔台同时率军兵临城下。

光是察合台、窝阔台所部人数就达到了十万以上，作为长子的

术赤更是在征伐花剌子模的战役中迅速壮大了自身，为以后早作打算。

如此重兵，本应迅速结束战斗，像撒马尔罕城一样。可是一连七个月，玉龙杰赤居然岿然不动，相反蒙古军队在城下屡遭败绩。

不是城里的突厥、康里诸将神勇，而是城外大王子、二王子的宿怨爆发，没有成吉思汗本人的现场压制，术赤、察合台没有立即翻脸火并，已经是很给未来的大汗窝阔台面子了。

成吉思汗闻信大怒，令人传令一切听窝阔台的，不从者立斩！玉龙杰赤的命运就此确定，蒙古军几乎是当天就狂攻进城。之后的战斗在玉龙杰赤城内的每一条街巷里展开，连妇女、儿童都奋勇参战。

花剌子模终于在玉龙杰赤之战中证明了自己的勇气，让后世翻阅史书的人能正视这个曾经一度极致强盛的中亚大国。

这是荣耀，只是代价惨痛。玉龙杰赤的毁灭比之撒马尔罕更加彻底，它的人口全部消失，除少数儿童、少女、工匠之外，全部被杀，城池被决河灌水，消失在一片汪洋之中。

玉龙杰赤从此在史书中除名。

战后的蒙古军也在这里分裂，令人心寒的歧视让术赤彻底绝望。再留在蒙古军中，宣称自己的忠诚还有意义吗？他是长子，既得不到诸弟的友爱，更无法得到父亲的认同——全军的主帅是窝阔台，这就是他的地位！

术赤尽取城中财富，率本部军马向锡尔河北部进发。他一路向北，向遥远的、不可知的地域前进，他要建立自己的国家，哪怕在名义上仍然是蒙古人，可在实质上，他一定要得到自由和尊重。

历史作证，他做到了。

回到当下，术赤远行，察合台、窝阔台没有阻止，甚至坐视兄长带走玉龙杰赤的全部财物。他们并不是心胸狭窄之人，不只是窝阔台，哪怕是以残暴凶狠著称的察合台也有着他严明的一面，他是蒙古军中威望最高的裁决者，凡有纠纷，由他决断，总是很公正。

可惜的是，术赤的问题与公正无关，血脉的联系是人类最基本、最强大的一面，谁让当年发生了那样的事。多年以来，察合台三兄弟一边与长兄拥抱，心里自然生成一奶同胞的温暖，可同时也会狠狠地在心中咒骂，该死的蔑儿乞人！

但是，他们的祖母，所有蒙古人心中的圣母月伦夫人也是蔑儿乞人……也就是说，哪怕没有术赤，没有那次抢劫，他们的身上、他们伟大的父汗身上，也流着蔑儿乞人的血液。

人生的滋味就是这样复杂难辨。

术赤远走，察合台、窝阔台回到成吉思汗身边，他们合军一处，沿阿姆河向呼罗珊、哥疾宁进发。那是花剌子模最后的一片土地，在那里，准确地说，在八鲁湾附近，蒙古军遭遇了扎阑丁。

八鲁湾在现今的阿富汗喀布尔附近，扎阑丁竭尽一切努力，终于在成吉思汗的大军到来之前积攒下了一些实力。当蒙古军的前锋部队抵达附近的瓦里延堡的时候，他突然出击，消灭了这支部队。

遭遇扎阑丁时，成吉思汗懒得派任何一名将军去，而是顾念旧情，让自己的义弟——当年月伦夫人的养子失吉忽突忽率领三万精骑去征讨。

失吉忽突忽是蒙古帝国的大断事官，负责掌管民户分配、审断刑狱、惩治盗贼、察伪施刑，在帝国中位高权重，在最早确立的九十九个千户那颜中排名第十八位，享有九罪不罚的特权，是第一等的蒙古贵人。成吉思汗之所以派他出征，完全是蔑视摩诃末家族，想把这最后一击的荣耀赠送给义弟，来告慰母亲的在天之灵。

失吉忽突忽出征，连同他本人在内，都忘了一个事实——他是个民事官，不是个职业军人。当时的每一个蒙古人都不觉得这有什么风险，因为自漠北起家以来，蒙古士兵们只要骑上了马，弯弓搭箭之后，就再没有什么敌人能保持着尊严离开。

贪婪到愚蠢、怯懦到变态的摩诃末家族凭什么能例外？蒙古军不必由哪位名将临阵，只需要保持着蒙古士兵们的正常状态，战力就足够了。

抱着这种想法，三万蒙古精骑进抵八鲁湾，他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等待他们的居然是全军覆没！这是个让世人震惊到无法相信的战绩，是蒙古起兵以来前所未有的大败，甚至翻阅蒙古战史，这也是绝无仅有的一次失败。

由扎阑丁所创造，由花刺子模人所缔造。

限于史料的缺失，时至今日没有谁能清楚地知道当时扎阑丁是怎样指挥的，凭什么创造了这样的奇迹。我们能知道的，只有两点：第一，八鲁湾很可能并不是喀布尔以北喷赤哈尔河谷中的那个八鲁湾，而是喀布尔以南卢加尔可源处的八鲁湾城；第二，战场上，扎阑丁命令部下下马，把马缰绳拴在腰带上，与蒙古军作战。

关于第一点，不管是哪个八鲁湾都无关本质。蒙古军已经不是当年只熟悉草原作战的部落游骑，多年征战，他们在丘陵、高山、河流、平原、城池等全部地貌都取得过辉煌的胜绩，所以地形不是限制他们战力的因素，而且所有资料都没有显示出他们是中了埋伏。

第二点更像是一个传说，充满了不懂军事的想当然。下马是为什么，是为了节约马力，等待蒙古军战马疲惫，后发制人吗？

马缰绳拴在腰带上，是为了腾出双手，甚至以战马为盾，便于作战吗？这是多么不可思议！如果下马步战都可以抵挡住蒙古骑兵的冲击，甚至一直等到蒙古骑兵疲惫，那么直接上马力拼不是更简单吗？何必如此费事。

至于以马为盾，或者怕马跑散了，更是无稽之谈。真要是这样，身为马背民族的蒙古战士还能不加以利用？

所有一切的背后都只有一个真相，那就是扎阑丁、灭里可汗的惊人战力，以及宁死不降、奋战到底的斗志。是这些，加上失吉忽突忽非专业低能，造就了这场世界军事史上的唯一奇迹——从蒙古崛起成建制到覆灭的唯一一次，也是最大的一次失败。

事实上，直至蒙古在中原建国，元朝成立之后，渡海东征日本之前，蒙古军从没有这样失败过。东征日本的失利，也是败在海啸上，而不是输给了日本军队。

消息传来，蒙古全军震惊，连同成吉思汗在内，都无法相信这个事实，直到失吉忽突忽逃回。成吉思汗立即结束其他战场的战斗，召回主力，直扑八鲁湾。

全力消灭扎阑丁！

没料到去的路上也非常不顺。蒙古大军自塔里寒南进，逾大雪山进围范延城，察合台的长子莫图根就被射死在这座城下。成吉思汗素来钟爱此孙，说来察合台是他真正的长子，莫图根就是他的长房长孙！居然丧生在这座城下……成吉思汗下令昼夜强攻，不拔此城誓不罢休。

范延城下尸积如山，蒙古军是踩着这些尸体攀上城头的。城破之后，城中所有生物，从人到牲畜，全数被蒙古军屠绝，真正做到了鸡犬不留。

赶到八鲁湾，却找不到扎阑丁。说起来上一次举世震惊的空前胜利，带给扎阑丁的不是荣誉和威望，而是众叛亲离。战后分赃，为了一匹蒙古骏马，统帅集团里居然内讧到火并。花剌子模人的劣根性真是没法说了。

扎阑丁只能再次出逃，这一次山穷水尽，只好去投奔他妈的娘家——印度。在他背后，乌云一般的蒙古铁骑蜂拥而至，在申河（印度河）边追上了他。

前有波涛滚滚的两国界河，后有残暴凶狠、绝世战力的追兵，扎阑丁、灭里可汗再一次展示了宁折不弯的硬汉本色，两人战至一兵一卒不剩，仍然苦斗不止。灭里可汗在哲别的刀下逃生，向遥远的下游单骑逃去。扎阑丁则在二十余万蒙古铁骑的注视下，手持花剌子模战旗，纵马跳进申河水中。

在灭里可汗身后，成吉思汗命令蒙古战士不得放箭。他欣赏这个永不低头的年轻的敌人，想放他就此逃去。当目光不可及之后，他派两万铁骑横渡申河，直入印度，抓捕扎阑丁。

扎阑丁的故事没有结束，他从印度到波斯终于积攒下反攻的本钱，之后十年间辗转攻战，或胜或败，始终不屈，直到灭亡。

与其说他是败给了蒙古人，不如说他的能力严重不足。扎阑丁在战场上是不屈的硬汉，并且极富号召力。可是在治国方面他实在是太差劲了，花剌子模的人民从没有在他的治理下得到过幸福，哪怕是幸福的影子都没看到过。

申河一战后，成吉思汗意兴阑珊，在这片土地上再也没有反抗者了，长时间的无敌让他寂寞，他想到了两件重要的事，应该足以愉悦自己。

第一，他传令所有的亲王、大将向他靠拢。他要庆祝，进而举行一场规模无比浩大的狩猎。很快，蒙古西征部队的上层人物从四面八方赶到了，除了他的长子术赤之外。

术赤借口正在向遥远的北方进军，要去开拓更大的领土，实在没空前来。为了表示歉意，他派兵驱赶了海量的野兽到猎场。

成吉思汗的第一反应是愤怒，他早已养成天地万物都必须对其俯首听命的霸道，受不得半点违逆，哪怕是他的儿子。

最终，雄才伟略的理智占了上风。他在大会上庄严宣布，术赤擅自离去，从此之后没有资格继承他的任何财产。但是术赤仍然是他的长子，从此向北方无尽的远方开拓疆土，将永为蒙古帝国北面的屏藩。成吉思汗许诺，术赤以及术赤的后代可以用黄金装饰帐顶。

金帐汗国的名字即由此而来。

狩猎如期举行，蒙古人尽欢而散，上层贵人回归自己的部队，开始进行撤离前的最后清剿。这片土地的真正主人是察合台，他受封于此。此时，察合台以及别的人都没有觉察出别的味道，他们能想到的只是蒙古本土已经是帝国储君窝阔台的，拖雷将永远站在成吉思汗身后，那么察合台受封这片广阔的异国土地，于国于他，都是最好的选择。

没人能把察合台汗国与金帐汗国联系起来。

做完了这些，成吉思汗陷入沉思，他像是重新回到了西征前，那时他有感于生命的无常，无人永生的遗憾，安排了帝国的后事。

可是，走出蒙古眼界渐宽，他知道了世间有些人是超脱于生死之外的。这种人在各民族各国各地之间屡有出现，现在以他之名望之地位，应该也必须去接触了。

如果能长生不死，才是真正立于世界之巅！

至此为止，蒙古人所经历的土地是蒙古本土、中原北部、花剌子模，三者的风土人情各有千秋，若说到文明，无疑汉民族首屈一指。

长生，宗教，本就是文明之一。

当成吉思汗想到这个问题时，能解答的人只能出自于中原。具体到一人一事上，最好的选择只有一个——全真教，丘处机。

全真教由咸阳人王嚞于公元1159年创建于陕西终南山。它像一切事物一样，是应运而生的。它名“全真”，意思是不尚符箓，不事黄白之术。即不画符驱鬼，不炼丹求长生。这和导致北宋亡国的一个主要原因——信奉道士，装神弄鬼，连开封外城门都因之而洞开划清了界线。

在教义上，全真教提倡三教合一，声称三教同源，本是一家。以道教《道德经》、佛教《波若波罗密多心经》、儒家《孝经》为主要经典。

在行为上，王嚞与他的弟子们救黎民抗异族，史称“重阳之教以无为之事而行救世之实”。这让它迅速得到了北方百姓的信仰，全真教得以名传天下。

王嚞传七名弟子，马钰、谭处端、刘处玄、丘处机、王处一、郝大通、孙不二，他们分别开创了遇仙派、南无派、随山派、龙门派、嵛山派、华山派、清静派等七个分支。当成吉思汗在花剌子模境内开始找神仙时，全真教的代表人物是排名第四位的丘处机。

丘处机，生于公元1148年，字通密，道号长春子，也名邱处机。之所以改姓，据说是为了避孔子的讳，这也不奇怪，儒家也算在全真教的圣人范畴内。

丘处机一生接到的高档宣召很多，金国的、宋朝的皇帝动不动就会邀请他去喝茶聊天，可他都不同意。这让他在世俗的声望里添加了很多清高，甚至民族至上的光环。事实真是如此吗？不见得，他也分人。像金国最杰出的皇帝金世宗完颜雍，也就是冷静雍、智慧雍，他就应邀去主持了一场规模浩大的清事。

再比如这时，他接到成吉思汗的宣召，不顾七十二岁的高龄，立即启程，奔向遥远的西方。

公元1220年秋，丘处机率弟子从山东莱州动身，经宣化（今河北宣德），越野狐岭，朝东北行至呼伦贝尔进入蒙古草原，再沿怯绿连河向西，穿越蒙古高原，攀越阿尔泰山，进入新疆北部，经阿力麻里

（新疆霍城东），渡塔剌思河，过塞蓝（今哈萨克斯坦奇姆肯特）进入花剌子模。再过锡尔河、撒马尔罕城、玉龙杰赤城、阿姆河，沿蒙古西征军征战的每一个区域，到达大雪山（今阿富汗兴都库什山），与成吉思汗相见。时间已经是公元1222年初夏。

近两年过去了，这一路风霜雨雪、黄河大漠，连渡世界级河流，丘处机的西域之行，不论是难度还是长度，都不在唐时名僧玄奘之下。而此行的意义，除了宣传宗教的根本目的之外，比玄奘当年更加复杂了些。

玄奘在探索，丘处机在探索之外，还要与世间最强大、最残暴的人打交道，甚至是交换。

成吉思汗要寿命。有资料显示，他先要永生，被明确告知没可能之后，进而降低至增加百年、数十年、二十年的寿命。他有信心，只要再有十余年的光阴，他将把蒙古疆域拓展至世界的尽头！

回应他的，是丘处机轻轻摇晃的雪白的头颅。

丘处机能给他的只有两句话——“敬天爱民为本，清心寡欲为要。”能做到这两点，寿命会自然而然增加，心情也会变好。

这样的答案没法让人满意，可以想象成吉思汗有多么失望。但是永远不要低估一位世界霸主的智商，对比一下中国历代皇帝，甚至诸位大帝在追求长生时的表现，如秦始皇被方士所骗，不断寻找仙方、派人出海等，可以清晰地映衬出铁木真这个既化外又野民，且一字不识的蒙古大帝的不凡之处。

他在得到答案后，当场就冷静了下来，表示对丘处机所说的非常满意，认为这是诚实、善意的，进而对道教和丘处机本人进行了封赏。

丘处机被尊称为“神仙”，东归后受命在燕京太极宫主管天下道门，死后遗骸葬于白云观（今北京宣武区）。全真教也因之受益，在元朝拥有崇高地位，哪怕连续两次主动挑起与佛教的争辩并失败，也仍然被官方认可。

丘处机西行一事由他的弟子李志常写成了一本书，这本书大有来头，不仅是记录了一场道教盛事这么简单，还在后世用来佐证道教的至高唯一性。

这本书用来支持道教的“老子西行化胡”传说，宣称道教是佛教的祖师。

它的名字叫《长春真人西游记》。嗯，不知道怎么搞的，在中国想成为一位了不起的传奇大修行者，都得去西边旅游一次才成。

宗教的是非，凡人无法界定，回到西征的蒙古大军身上。成吉思汗终于志得意满地扫平花剌子模全境，决定东归。

长生梦碎，帝国却终于成形。两年多时间吞并同样大小的花剌子模，让蒙古帝国已经屹立于世界之巅，即使没有灭亡金国，也没有征服南宋，它仍然成为自有人类历史以来疆域最广袤的帝国。

第十章 最愚蠢权臣

蒙古西征大军终于北归。他们的根终究在漠北寒带草原，他们的心灵深处，最想做的仍然是消灭世仇女真人。

近三年过去了，中原大地同样天翻地覆。这个变幻莫测的乱世，像一个巨大的、永不停止的旋涡，每个人每个势力都身不由己地被它夹裹着，奔向不可知的明天。

乱世也有主动方，史料证明逻辑学是强大的，因为让中原乱上加乱不可收拾的那个主导者，就是百余年以来最善变最没底线的民族——西夏党项人。

由于判断错误，夏神宗被成吉思汗在西征前腾出手来一顿胖揍打得晕头转向，好容易躲过了风头，趁着蒙古人找摩诃末的麻烦去了，他慢慢地手扶着后腰挺直了身子，决定做点什么。

日子再也不能这么过了，蒙古人过于凶残！他对比了一下，这些年来女真人比他更惨些，那么看在难友的分上，两家能否重新和好，共渡难关呢？

西夏向金国伸出了友谊之手。

金宣宗在这只手上放了堆垃圾，推了回来。凭什么啊，你小小的党项人，一条女真人养了百余年的乖乖狗，居然想打就打，想和就和。难道蒙古人敢欺负女真人，你党项人也跟着狐假虎威吗？！

从人性的角度来看，金宣宗的反应是有道理的，作为曾经的挑衅者，西夏想和也不是不成，但至少要表现出足够的诚意。比如赔礼、赔钱。

可夏神宗是谁，唯一的状元才子皇帝，所以他的反应更另类些。面对金国的拒绝，他决定报复，世界广大，国家众多，不远处就是南宋。他派人去联络，咱们宋、夏联手，一起消灭金国如何？

这个提议一直等了三年，南宋才给出了答复——同意。

之所以会等这么长的时间，完全是因为白痴是种可怕的传染病，女真人被党项人传染了，作出了让世界更加瞠目结舌的事。

话说金国在蒙古的进攻下千疮百孔，元气丧失殆尽。现在放弃了整个河北，退到黄河以南，以大河为天堑，以潼关为篱藩，从理论上讲，足以再次支撑很多年。可这一切要建立在一个前提下——钱。

国家无钱，万事艰难。

钱从何处来昵？人民杀光大半，土地丧失大半，连吃饭都成问题，怎能谈到国防开支。于是女真人的大脑急速转动，想出了一个好主意。

南宋的岁币。

自从蒙古、金开战以来，南宋有好多年没给岁币了，加在一起，已经是个很大的数字。女真人看着账面，眼睛里泛出来数不清的金星，钱——一个超级强大的逻辑生成了，蒙古人在北方给金国造成了巨大的损失，金国完全可以在南方，从南宋的身上找回来！

以这个名义，向南宋开战。

金兴定元年（公元1217年），战争同时在两淮、京湖、川陕三

条战线上打响。金国作了充分的准备，除了声势浩大兵力众多之外，还难得地暂时原谅了西夏，宣布两国结束敌对，转入战略防御。这让天才的搅屎棍夏神宗得到了喘息之机，为以后的激情演出埋下伏笔。

长江南北，宋、金两国一边操家伙走向战场准备砍人，一边在国内展开空前激烈的辩论，开战是对的吗，是对的吗，真的对吗？战争开始了。

争论仍然继续。

金国国内有两种声音，像之前是否迁都一样，双方水火不容。一方提议停战，尽一切努力向南宋微笑，博取好感，赢得信任，争取双方联手对抗蒙古。这才是生存之道，才是当下最重要的；另一方嗤之以鼻，回敬四个字——白日做梦。

宋、金世仇，比当年的辽、金世仇都深。当年辽国只是每年收几斤东珠，分季节白吃白住白睡而已，比起金国侵其土灭其国掳其族辱其皇奴其后，并且每年收海量保护费怎样？完全是不死不休的死仇，还想着联手！小心宋、蒙联手，一起做掉金国！

何况远水不解近渴，当下最重要的是钱，是被压缩了一半的生存空间，这些只能向南宋掠夺，还必须快，趁着军力仍在、大国威严未散时动手才有胜算。

吵来吵去，没有定论。金国皇帝，号称呆中之呆的金宣宗像长年静坐似的，面无表情，一言不发。说话的是金国权臣术虎高琪。

这是一个权臣的时代，北边的权臣术虎高琪说，开战！南边的权臣史弥远说，应战！于是两国全身心地投入到战争之中。

这场战争打了近五年之久。也就是说，站在历史的大天空上，你会发现成吉思汗远征西域，蒙古军力空虚，在这极其难得的重要时刻，金、西夏、南宋，不仅没有联手互保，以求生存，反而进一步自相残杀，争先恐后地帮蒙古人挖坑，再自动跳进去。

似乎除了蒙古人以外，其他种族都已经疯了。疯到了极致，除了灭亡以外，还有别的路好走吗？当然从逻辑上讲，这一切正好可以顺利推导后来历史的走向。

如果真这么想，就犯了研究历史时经常会犯的“理智冷漠罪”。

每个年代能攀至人世顶峰书写历史的人，就算不是人中之杰，也都各有长处，怎么会蠢到自取灭亡。比如上面所说的金国开战派，诚然宋、金联手，生存概率大增，可有实际意义吗？宋、金可能联手吗？！再比如南宋，站在本国的立场上，根本找不出之前的国政方针有什么问题。

北方大乱，蛮夷互斩，那就杀好了，打得越狠死得越多越好。要是长江以北全部死光光，大宋疆土自然光复，就实在太理想了。

难道要为他们调解，促进世界和平吗？还是在一片混乱中，选一个临时的盟友，把自己扔进血腥动乱里去？

这才是真正的脑残。

所以说，历史是不能理智冷漠的。它是人书写的，是人就有感情，就有主观能动意识，就会受各方面的引诱制约，根本没法做到真正的冷静、理智，完全从利益角度出发。哪怕他们本身就是智者。

每个人都只是在潮流里沉浮，在大海的浪涛中躲避大鱼，猎杀

小鱼，去尽力地生存，能依凭的，根本不是什么才智或者勇力。

而是命运，或者说是运气。

能理解这一点，才能公正地看待后面发生的历史。反之，难免会一边看一边鄙夷地冷笑，把一连串的不得已，解读成种族群体精神分裂大发作。

一场战争打了接近五年，光是时间就说明问题了。五年之久，爱情长跑都会脱力，何况举国征伐，每天金山银海地扔军费。

旷日持久地打，波澜只起过两次。一次是刚开战时，金军突然进攻，南宋措手不及，在三条战线上都吃了小亏，旋即全力反攻，战局爆出了火花。

其中最炫目耀眼的一朵姓孟，名叫孟珙。

孟珙，字璞玉，随州枣阳人。生于公元1195年，他的曾祖孟安、祖父孟林都是岳飞的部将，父亲孟宗政在开禧北伐时崭露头角，到孟珙这一代已经四世从军，是南宋的将门世家。

这场战争爆发时，孟珙二十二岁，随父镇守京湖重镇襄阳。

他有谋，事先料定金军必定先攻襄阳的子城樊城，建议父亲事先渡过济河埋伏。果然金军来犯，孟宗政趁其渡河未半时出击，大获全胜，斩首过半数。他有勇，父子同陷敌阵，万马冲突中他发现重围中有个人白袍白马，便大叫："此吾父也！"跃马入阵，救父出险。

两年之后，二十万金军逼近襄阳，孟珙独立城头引弓毙敌，箭无虚发，成为一时盛誉。这在当时已经很轰动了，但没有人能预料到孟珙会成长到什么地步。

历史给出了答案，在某些层面上分析，他堪与岳飞比肩！

战争不久就陷入了泥潭，输赢难分，南宋、金两国都苦不堪言，更没法收手。试想南宋求和，地位更加低落，金国割地赔款的勒索答应还是不答应？金国更难，想打胜是千难万难，想罢手……除海量的军费开支打了水漂之外，国际地位比南宋还要尴尬。不仅在蒙古人那儿灰头土脸，连传统软蛋南宋都没法收拾了。

思前想后，唯有硬到底。金兴定四年（公元1220年），金国趁着战场小占上风，派出使臣，试图逼迫南宋议和纳币。南宋憋了一肚子火，躺倒都中枪就够衰的了，居然还要认错赔钱？！一怒之下，干脆拒绝金使入境。这下把金国逼上了绝路，它只有忍住了心慌，把战争进行到底。

金国派出名将仆散安贞为全军统帅，正式下诏伐宋。注意，战争打了好几年了，居然才正式"开始"。金军分成三路：一路攻黄州、麻城；一路犯和州；一路出盱眙，破全椒、来安，攻克天长、六合，前锋游骑直抵长江防线的滩头阵地采石矶。

兵锋锐利，建康府震动，临安府动荡。

金国能突然发力，全是仆散安贞个人的能量。他家三世名将，祖父仆散忠义、父亲仆散揆，都是当时女真军人的核心人物。轮到他，不仅在战场上战力惊人，在政治上也非常成熟。他深深地知道金国是没法和南宋彻底分输赢的，所以万事都留了一手。

比如不轻易发动渡江战役，去威胁南宋的底线：不杀俘虏，尤其是在俘虏中发现有南宋皇室成员的话，他都严密保护，送到后方给金

国朝廷。

这一举动，放在任何一个时代里，哪怕是宋朝，都会博得君主的欢心，这样的枪才真正地握在了朝廷手里，多好的同志啊。

该死的是，问题就出在这上面了。

金国的重要衙门尚书省不知哪根筋拧了，成心找仆散安贞的毛病，弹劾他通敌谋反。消息传出，仆散安贞没当回事，大兵们也一通哄笑，尚书省这群白痴，什么都敢说……可紧接着金宣宗说话了：“前日之俘，随时诛戮，独于宋族，曲活全门。”这的确是通敌谋反！

仆散安贞就这样被赐死了。

长江南北大兵们的下巴掉满地，兵当到岳飞那样不听话是谋反，当到仆散安贞这样听话也是谋反，这个职业的风险实在太大了。

仆散安贞是当时金军唯一的将才。此人一死，战争立即崩盘。历时五年的找钱之战结束了，发起方事后盘点，发现不仅没按计划在南宋身上占到便宜，反而军费开支庞大耗尽了国库，连军队本身都“兵马折损，十不存一”。

实在是亏大了。

并且与南宋的仇恨变本加厉，为不久的将来蒙古、南宋联手灭金埋下了伏笔。

战争结束，金、南宋欲哭无泪，或主动或被动或脑残或不得已，反正是国力大伤，军力大损。可国防还不能扔下，甚至必须更强才行。

于是，它们不约而同地把眼光投向了同一性质的武装——义军。

其时天下大乱，国已不国，除了南宋一直稳定在长江以南之外，北方的百姓根本无所适从。国境线随时在变动，政府不知什么时候就会换人，剃光头留辫子的跑了，戴毡帽穿皮袍的来了，搞得他们朝不保夕心惊肉跳。

想活下去只有一个办法：拿起刀枪，结社自保。

越是艰险苦困中成长起来的力量越是强大。他们虽说是民间的，可历史证明，草根永远是最优秀的，他们迅速地壮大起来，形成一股股可怕的力量，让蒙古、金、南宋都争先恐后地扑过去示好。

封官许愿，博取欢心，让义军们看到利益，才能为其所用。

老实说，金、南宋两国在这件事情上落后太多了，蒙古人已经早在几年前西征大军刚出发时就开始操作了。蒙古史上最杰出的将才木华黎只有一万五千人的嫡系，现在逼迫他必须早下手，联合一切可能的势力对付尚有半壁江山的女真人。

木华黎有天然的优势，义军绝大部分都是汉人，与金国有百年不解之死仇。蒙古人兴起，是威胁更是机遇。面对木华黎的招降，很多人动心了。早期的最典型人物是青乐社首领史秉直。

蒙古人是慷慨的，他们的招降有两大原则：第一，如果是有官职的，比如金国的官员、将领，在金国时是什么衔到蒙古仍然是；第二，只要有实力，哪怕是白身人，也会重封厚赏。史秉直投降，木华黎隆重对待，他本人天赋有限，他儿子史天倪非同凡响，木华黎直接封其为万户长。

史万户旋即率领其私家部下与蒙古军合力攻破金辽西重镇北京大定府（今辽宁宁城西南），之后史家军又攻灭大定府以南的各地义军，整合成了一支更大的部队。

这让木华黎更加另眼相看，他给了史家人一个极其重要的机会，命令史家军与中都的蒙古精锐会合，一起攻打河间府、大名府、沧州、深州等河北、山东的大州郡。史家人乘势而起，成为蒙古体系中的汉姓名臣。

蒙系汉姓，起始史、张。史家的发达一帆风顺，张家人就要波折些，因为他们最初只是部下，并且最早投靠的是金国。

张柔，字德刚，生于公元1190年，易州定兴（今河北保定定兴）人，世代务农。他工骑射，尚气节，喜游侠，从小就不安分。这在乱世中是非常优秀的性格。当河北义军蜂拥而起时，他投奔的是最大的一支——河北义军，其队长是苗道润。

苗道润经过缜密分析，觉得还是投靠金国薪水更高，于是这支义军助金抗蒙。义军的实力在战场上得到了印证，面对金军无法战胜的蒙古人，苗道润的义军连战连捷，一口气收复了金国五十多座城池。苗道润本人因功被金国封为中都留守兼经略使。

相当于把河北全境都封给他了，并且肩负起收复金国故都的重任。

中国自古以来就有一条真理，“不当胡子不当官”。说的就是在乱世中，敢造反的就有机会走上国家政府的高层。苗道润成功了，可又迅速衰败。他被副手刺杀，对方取而代之。这样的内讧金国当然不管，也没法管，于是内讧在继续。

张柔的机会来了。

张柔为苗道润复仇成功，顺势成为老大，接着继续向蒙古人进攻，争取更大的业绩。只是经过了内耗，义军的实力迅速滑坡，他被蒙古军击败俘虏。张柔立即投降，第一时间转身攻打金国，他的地位在蒙古军中得到保障。他的一生始终在升官发财，无论是为蒙古人杀女真人，还是为蒙古人杀汉人，都干得兢兢业业、兴致勃勃。

他和史秉直有个共同特点，那就是儿子比老子强。他的儿子比史万户还要业绩彪炳，在史书上留下了永恒的印迹。

他的儿子名叫张弘范。

金国在南方捞钱运动中损失惨重，在北方圈人运动中也大幅度落后，这让金廷方寸大乱。混乱中，金宣宗的谋臣们给他想了个在当时号称切合实际、一劳永逸的好办法——封建河朔。

河朔，泛指黄河以北；封建，所谓“封土地，建诸侯”。金廷决定封建河朔，指的是借助实际上已经裂土拥兵的黄河以北的义军，或者规范化称之为“地主武装”的汉人首领来为金国服务，保守国土。

代价是承认这些汉人拥有辖区内绝对的军、政、财大权，即所谓藩镇。

具体落实到了山东、河北、山西一带的九个势力最大的义军头目身上，他们一律被封为“公”。名单如下：

王福，原任沧州经略使、权元帅右都监，封沧海公，势力范围清州（今河北青县）、沧州（今属河北）、景州（今河北东光）一带。

移剌众家奴，原任河问路招抚使、权元帅右都监，封河间公，赐姓完颜。辖区在献州（今河北献县）、蠡州（今河北蠡县）、安州（今河北安新南）、深州（今河北深县南）、河间府（今河北河间）一带。

武仙，原任真定经略使兼知真定府事，权元帅右都监，封恒山公。主管中山府（今河北定县）、真定府（今河北正定）、沃州（今河北赵县）、冀州（今河北冀县）、威州（今河北井陉）、平定州（今山西平定）一带。

还有六位，就不一一列举了，大家的履历差不多，地盘差不多，封建前后的头衔差不多，唯一能区别的只有各自的下场。

这些人有的一直稳定地为金国服务，跟蒙古人死磕到底，如移剌众家奴、张开；有的真的磕到死了，被蒙古人击败杀掉，如靖安民、燕宁；有的投降了蒙古，不过这些人反被蒙古人杀掉，如张甫、胡天作；有的没顶住，先投降了蒙古，找机会又回归金国，如武仙；有打着打着找不着人，成失踪人口的，如郭文振；还有看风向不好，干脆不在蒙古、金之间玩儿了，去南宋也没门路走，一时情急，投降了真正的义军大佬——红袄军的，如王福。

综上所述，这九位“公”都是些过渡性产品，在历史的长河里连朵小浪花都不算，本不应该成为一种现象来着重解读。可是，他们代表了一个时代的开始。

金廷封建河朔之举意味着对黄河以北的区域彻底失去了控制，藩镇林立，它连名义上的统治都做不到了。尤为失策的是，这一举动，与蒙古军队招揽汉人武装有着本质的区别。

区别就在于各自的实力凝聚点。

金廷在黄河以南，这么做最大的意义就是给蒙古人添乱；而蒙古军队的主帅木华黎本人就在河朔地区，那么他所得到的，就一定会变成真正的助力。很快，女真人就真切地品尝到了这一恶果。

术虎高琪、金宣宗都完蛋了。

先是北方权臣阁下。术虎高琪自从杀了纥石烈石中夺得大权之后，变得非常有创意。他的运气非常好，正赶上了蒙古西征花剌子模，这几年里北方压力不大，于是可以尽情享受。这个金廷是不在意的，哪个权臣不奢侈？

但是不能乱想、乱做。

享乐中术虎高琪想到了安全，蒙古人总有一天要进攻开封的，必须加固。金廷赞同，居安思危的好权臣啊。慢着，高琪想了想，钱很少，外城的死老百姓需要保护吗？只强固内城就好了……金廷同意，节俭实用的好权臣啊。慢着，听说北宋就没守住开封城，四面平原，水路畅通，防守起来太有难度了，不如我们找一座山寨，好好经营，在那种环境下一定会安全……

终于有人暴怒，跳出来对高权臣说，到山寨里或许能活下去，但还是一个国家吗？！

高权臣罕见地沉默了。他认真地思考，自己是怎么想到这一命题的，作为一个长时间为政府工作的国家干部，这不应该啊……但是并不妨碍他进一步脑残。

常言云：富易妻贵易友。以高权臣之富贵，难免会看老婆不顺眼。这很好解决，冷淡之，退货之，再娶之就是，要么就干掉，隐蔽无声地干掉。这些都是富贵者们的常规动作，可换成术虎高琪阁下，这白痴居然唆使一个家奴把他的原配老婆给杀了。

杀完之后，必须灭口。试想北方权臣阁下的威力连金国皇帝都敢怒不敢言，杀谁只需要一个眼色，杀一个家奴，简直不费吹灰之力，可他的办法竟然是让开封府代劳。

消息传出，举国轰动，顿时就笑场了。之前他越恐怖，这时就越幽默，谁都不再怕他了。这货一定是老年痴呆提前发作了，大家趁此机会干掉他！

术虎高琪被公开处死。

第十一章　最成功权臣

金宣宗终于大权独揽，这是自蒙古人崛起之后两代金国皇帝所没能享受到的美妙滋味了。可惜的是好景转眼即逝，他居然紧跟着就死了。

金元光二年（公元1223年），金宣宗在开封病死。纵观他的一生，浓缩点就是他当皇帝的这些年，所作所为很有赵佶、耶律延禧当年的风采，一连串精彩的组合动作挖成了金国的墓地。

普遍意义的历史评论说，他做了三件大错事：

第一，放弃中都，迁都开封。这丢了女真人的百年基业，丢掉了可攻可守占尽地利的燕山山脉，直接把金国变成了北宋，蒙古铁骑像当年的辽军一样千里平川乘势而下，金国注定灭亡。

第二，不打蒙古，反攻南宋。无可救药的钱痨，不可思议的愚蠢，把本就有限的国力、军力消耗在南方战场上，与在西征中获利巨大的蒙古相比，此消彼长，更注定了灭亡。

第三，封建九公。没有比这更狠的自虐方式了，这时候怎么就没见着有汉人冲上去告诉他汉文化里的核心经典“宁与友邦，不与家奴”呢？实事求是地说，这绝对加速了金国的灭亡。

郑重声明，上面不是我的观点，是普遍意义上的、经过长时间验证的、写进教科书级别书籍的历史观点，我不想对之横加指责，只想逆向思维一下。

不放弃中都，一直守，守得住吗？蒙古军当时已经把河北、山东全境杀光抢绝，四境汪洋，中都小岛，要怎么守呢？

放弃中都，注定灭亡；死守中都，转眼即亡！

拆东墙补西墙，谁都知道这么干很傻。如果东墙不是自己家的院墙，拆之何妨，更何况宋、金死仇，根本没有联手的可能性。至于抛开一切，专心跟蒙古人死磕，这看上去很专业，可军费哪里来？女真人还保持着或者说急于证明自己仍然是东亚大国，可以随时在两条战线上作战，并且还是和一直处于弱势的南宋作战，这有什么不好理解的呢？

封建九公，史书给出的罪名是承认割据，集权不再，中原瓦解。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所谓的强权，从实质上看是凝聚在刀枪武力上，具体表现在政府机构上，却牢牢地扎根在所辖区域内人民的心灵归属感上。

金身不破时，哪怕万敌环绕，臣民们也觉得安稳，认可它的统治；一旦失败，并且认栽，分割出一部分统治权，那么立即树倒猢狲散，甚至倒打一耙。

所以，有句治世名言大家一定要牢记：倒驴不倒架。

金宣宗死了，这个完颜被史书定义为把金国搞垮的人，而不是他的儿子金哀宗。这有些道理，也没有道理，就像宋之灭亡，找原因能追溯到赵匡胤那儿，难道赵大要负全责？妙就妙在这个“全”字上，每个人都有责任，不过是多少而已。

金宣宗活得混乱，死时也糊涂，他的儿子们上演了一出真正的宫廷大戏，才争到了金国最后一位皇帝的宝座。

他有三个儿子，长子完颜守忠是皇太子，既然身为国储，当然要承担重任，被老爹留在了中都当字据，证明绝不放弃。几个月后他从中都逃回开封，连吓带病，就此死去。这也算是为国捐躯，奖励是国储仍然是他家，由他的儿子继承。

没想到小孩子也死了。

剩下的是二儿子完颜守纯，三儿子完颜守绪。按原则，嫡长子、长孙死了，继承权在次子，可是三儿子得天独厚，是被久不生育的皇帝养大的，所以后来居上，被立为皇太子。

这让二哥非常恼火。

金宣宗死的那晚，皇太子殿下睡在温暖的床上进入梦乡，他二哥提前进入皇宫，封锁宫门，只等第二天天亮矫诏，宣布合法地位。关键时刻，三弟醒了，带着三万东宫卫兵直闯宫门，把二哥囚禁，才登上了帝位。

金国皇位交替不久之后，长江之南也发生了同样的事。南宋的皇帝宋宁宗赵扩死了。赵扩的一生在这本书里基本上没有什么交代。

要交代什么呢？

赵构为万世唾弃，是因为他有一个盖世权臣秦桧存在。赵扩更上一层楼，前期有韩侂胄，后面有史弥远，两大权臣排排站，哪有他什么事。

宁宗“宁”，真是大有学问，极其贴切。所以死也就死了吧，不解释。而南宋在这段时间里发生的事也很少，最刺激的也不过是几个孩子争糖果的故事。

头一个孩子叫赵与愿，是宋太祖赵匡胤的长子德昭的九世孙，入宫时年仅六岁。这个孩子先被赐名为，再更名为恃，又改名为询。叫恃的时候被封为皇太子，到询时结束。他二十九岁病死，谥号景献，葬在杭州的太子湾。

也就是今天的杭州西湖太子湾公园所在地。

第二个孩子名叫赵贵和，是沂王赵抦的儿子，入宫时已在十五岁以上。少年人有了自己的好恶，早在入宫前就对史弥远深恶痛绝。史弥远迅速发觉后，安排了一个后手。

后手是第三个孩子，名叫赵与莒，是一个宗室远族的微末子弟。他出生在绍兴府山阴县虹桥里，他的父亲赵希是山阴县的县尉。要查非常久远详细的族谱，才能确定他是德昭的十世孙。当宋宁宗广召赵宋宗室十五岁以上子弟入宫筛选时，他已经十八岁了，正在母亲的娘家由舅舅抚养。

赵与莒，不仅出身微末，还幼年丧父。

这个孩子沉默低调，有着两宋皇室间从所未见的坚忍。这种素质同样被史弥远迅速发现，他决定推荐这个孩子去给沂王赵抦当世子，以代替入宫的赵贵和。

赵贵和被赐名为“竑”，赵与莒被赐名为“贵诚”。

贵诚的生活在沉默低调中继续，哪怕一步登天当上王爵的世子，也没有让他改变。天知道他从哪里学到、养成的大地一般深沉厚重的理性，在深渊般不可测的大贵之家中保持着平静。

竑则截然不同。

这位曾经的王爵世子，如今的帝国皇子表现出了卓越的才智、高雅的情趣以及鲜明的爱憎，真是一位受过优秀教养的良品少年。

在皇宫深处，他保持独立思考，清晰地记着在外界所看到的史弥远专政的恶果，决心在不久的将来，自己登基之后，为帝国彻底铲除这一毒瘤，为宋朝还一片朗朗乾坤！多么伟大、正义的理想，环顾四周，他还缺什么呢？

缺一个美丽的倾听者。

一朵美丽的解语花适时出现在他身边，这个美人精擅音律，每每与他单独相处在花园深处，静静地听他不凡的抱负，比如他在地图上找到海南岛的琼崖说，今后如得志，必绝配史弥远八千里，到这里编管……史弥远转眼就知道了。

那美女就是权臣阁下派来的。

之后的岁月继续安静，每个人都像往常一样生活，直到宋嘉定十七年（公元1224年）闰八月，宋宁宗临死前的那一晚。史弥远先派人通知沂王世子赵贵诚作好即位的准备，然后把宰执大臣、专司草诏的翰林学士都隔绝宫外，另召直学士入宫，替他矫诏。

一夜之间，伪造诏书二十五道。

废立皇太子是个系统工程，涉及的方方面面实在是太多了，只说其中最关键的三道诏书。第一道，改立贵诚为皇子，赐名赵昀；第二道，进封皇子赵昀为武泰节度使，成国公。

截止到这里，赵昀与赵竑的地位已经平等。注意，赵竑此前是皇子，并非皇太子。政变成功之后，史弥远命人把这两道诏书的签发日期前移四天，造成是宋宁宗亲自决策的假象。

第三道诏书则是给皇子赵竑加官晋爵，封他为济阳郡王，出判宁国府。

准备妥当，却不能静等天亮，皇宫深处除了已经死了的宋宁宗，还有那位扳倒韩侂胄，杀得韩国戚身败名裂、党羽尽散，头颅都被砍下来送过江去当和谈信物，再另立一个权臣史弥远的强势女人——杨皇后。

要征得这位女士的认可，行动才能开始。

史权臣秉承其一贯的传统，万事礼仪深执，哪怕杀人放火灭人九族，都要雍容典雅，做得风轻云淡没烟火气，绝不去亲自劝勉、威胁。

他派杨皇后的侄子们去沟通。这个工程是很浩大的，侄子们一共往返了七次，杨皇后都没同意。第八次，侄子们哭了，说再不同意，杨氏一门就全完蛋了。

杨皇后沉默，才想起来这不是十五年前了。那时史弥远不过是她选的搭档，而这时，她是史弥远所利用的配角！

天终于亮了。公元1224年九月十九日的凌晨终于来到，南宋都城临安的皇宫重门被一道道地打开，百官鱼贯而入，里面有压抑不住兴奋、认定自己马上可以大展宏图的皇子赵竑。他怎么也没能想到，等待他的居然是梦魇般的一幕。

他站在百官中间，听见的遗诏是——“皇子成国公赵昀即皇帝位。尊皇后为皇太后，垂帘同听政。”他看见他亲生父亲的养子、他名义

上的弟弟堂而皇之地走向了天下至尊的宝座！

这噩梦般的一幕让赵竑无论如何都不敢相信，遍察两宋至此二百余年，图谋皇位者有之，阴谋诡计者有之，各种传闻者有之，但从来没有事到临头突然换人这样的硬伤场面。

赵竑直挺挺地站在金殿上，拒绝向“新皇帝”参拜。

曾经手刃韩侂胄的殿帅夏震再一次出现，这条皇家豢养的恶狗，每每向皇亲国戚下手时都兴高采烈、勇往直前，他抢上去摁倒了赵竑，强迫他低下了头。

第三道诏书就在这时颁布，晋封皇子赵竑为济阳郡王，出判宁国府。数日后，改封济王，赐第湖州，即刻启程。

新登基的皇帝赵昀，就是后世所称的宋理宗。他的事情要在整整十年之后才开始，这时他像当沂王世子时那样一直沉默、淡泊。

说赵竑。

赵竑到了湖州就被编管了起来，按此前惯例，他还会相对正常地生存一段时间，直到时间淡化了他的印迹，他才会以更加悄然的方式消失。可是一个意外发生了，湖州方面的百姓不知道为什么忽然间对他抱以历史罕见的同情。

历代落架的凤凰实在太多了，百姓哪懂得去同情，哪敢去同情。可这时湖州两个姓潘的兄弟，分别叫潘壬、潘丙，他们联络了大批的太湖渔民、湖州巡卒，密谋拥立赵竑称帝，保着他杀回临安，除邪扶正，重夺皇位。

这实在太童话了，像欧洲中世纪的骑士传说一样正义得虚假。既然这样虚假，那么为什么渔民们、城管们会被鼓动呢，这可是杀头造反的大事。

理由说来也简单，与一个人有关。

李全。

这是个传奇人物，他的性质与前面说过的投靠蒙古的史、张两家，金国封建的九个公爵一样，都是民间自发武装，俗称土匪。可是规模、事迹则截然不同，那些人不过是纯投靠，再大也只是小偷小摸的贼，而他却是明火执仗敢于打家劫舍的大盗。

此人是游离于蒙古、金、南宋三者之间，能火中取栗的第四方势力。

潘氏兄弟派人去淮北争取李全的支持，李全满口答应，双方定好了进兵日期，湖州方面立即觉得心里有底了。他们有皇子赵竑这张牌在手，再得到李全的支持，那么江南尽可裂土封王，另成一个世界。可惜的是，李全的事太忙，等到了行动日期，淮北方面连根马毛都没出现……

事到临头，没法缩头，潘氏兄弟如期造反，他们杀进湖州城里，强迫赵竑跟他们合伙。结果可想而知，他们死了，赵竑也被他们连累死，史弥远名正言顺地了结了这一切。

第十二章 李全之殇

南宋再一次陷入到史弥远的节奏中，成为和宋宁宗时代一模一样的死水泥潭。这时，唯一的亮点除了几个孩子争夺的糖果之外，就剩下了李全。

他实在值得仔细端详一番。

李全出身农家，做过弓手，以弓马矫健，尤其擅使长枪，时称“李铁枪”。在红袄军起义爆发之初，他并不是很耀眼的角色，在第一波主角谢幕之后，他才骤然蹿升，迅速进入历史舞台。

那是金国最后一位帅才——在金国向南宋展开捞钱战争中被冤杀的仆散安贞率领花帽军镇压杨安儿、刘二祖、郝定之后。

花帽军，这个传说中的超级强军在历史中瞬间闪烁出了刺目的光辉。它刚刚结束了对蒙古军队的第一场胜利。

那是公元1215年秋天，金国被迫迁都开封，成吉思汗返还蒙古克鲁伦河畔的行宫，战争好像要进入平静期，可有一支蒙古军队悄悄地南下，突破了黄河天险，进入金境。那是蒙古大将三木合拔都率领的一万精骑，他们由西夏入关中，东出潼关，连破嵩、汝等州郡，直逼开封城郊的杏花营，在这里，他们遭遇了金国火速从辽东调来的花帽军。

花帽军建制很小，也不过万余骑。他们突然出现，激战万里奔袭久战疲惫的蒙古铁骑，居然不分胜负。紧接着大批金军蜂拥而至，三木合拔都大败北逃。

花帽军一路追杀，直至黄河岸边。这时已近初冬，按时令黄河之水彻骨冰寒，是最凶险的时段，眼见得蒙古军全军覆没，却不料临到岸边，他们突然发现河面已经结冰。走投无路的蒙古军全体下马，踏冰渡河，居然全军北返。

击败蒙古精兵的花帽军旋即南下剿灭红袄军。空前的战力使最初起义的汉人义军土崩瓦解，首领们被杀戮一空。

剩余的二线人物开始自谋生路。

杨安儿的妹妹杨妙真是红袄军里真正的传奇人物，她战力惊人，号称“二十年梨花枪天下无敌”。她哥哥死后留下了数万人马，她整合起来，当成了嫁妆。

嫁给李全。

李全从此跃升为首领级人物。红袄军自起义时宗旨就是抗金，这时被花帽军剿灭，更是仇恨升级。为了生存，更为了报复，他们决定投奔宋朝，变成联宋抗金。李全得到南宋的军饷物资，队伍迅速壮大，在短时间内纵横河朔，连夺海、莒、密、青诸州。

如此实力，南宋封他做京东副总管。

当然，这只是空衔，李全毫不在意，专心为南宋工作，他仅带数人跟随，入敌城劝降金国将领，进一步控制了山东十二座州府，之后他把版籍户册全部上缴给了南宋。这样的忠诚比国家的正规公务员还要无可挑剔，换来的是官升一级。

在盱眙，当地南宋官军长官贾涉把他的军队一分为五，吞并了其中近六万人，淘汰赶走三万余人，剩下的少数人马留给李全，并在其

周围常屯官军六万，时刻戒备监视。

李全从这时起知道了自己在南宋官方的命运，他永远不可能得到信任与宠爱。那好吧，从此换一种活法。

李全是天生的枭雄，两年时间内他诬陷贾涉的亲信谋反，整乱收编军队，再挑起义军内部矛盾，使之自相残杀，自己迅速坐大。

他终于得到了南宋的笑脸，史弥远亲自为他定性，要求军方对其“姑示涵空，惧激他变”。在这种主导思想下，南宋任命李全为京东路镇抚副使，进拜保宁军节度使，赐犒军钱三十万贯。

这就是南宋的国策，赤胆忠心只能换来冷遇、凶险，存心不良造反生事，反而加官晋爵，名利两得。认清了这一点，李全的人生观从最初的投奔故国、心无他念，转变成了拥兵自重、冷淡观望。这时，他还没有想过与南宋决裂。

直到一个二货出现。

贾涉被李全反客为主，南宋新派了一位“强力”人物来代替。这人名叫许国，官衔是淮东制置使，驻地楚州。

上任伊始，许国第一时间开始强力。李全来庭参，他大模大样地坐着，众目睽睽之下，坦然接受李全的跪拜。

李全大怒！

李全是节度使，许国是制置使，官衔上必须下拜。可是宋朝官场有惯例，“节使当庭参，制使必免礼”，从来没有真正跪下去的道理。许国这样做，纯粹是恶心他，玩低劣的下马威游戏。他是个职业匪徒，这些有什么不懂的？

很好，你要玩儿，那就玩儿吧。

李全当天平静地下拜施礼，无可挑剔。许国很骄傲，目的达到了。之后李全变得更乖，只要见面，必施礼必谦恭，让许国始终飘在软绵绵的云端，直到李全安全地离开了楚州帅府。不久之后，李全派自己的部下潜入楚州发动兵变，把整个楚州——这个淮东区域的中心城市洗得干干净净。

许国在混乱中流了满脸的血，顺绳子逃出城去。这位强力大人跌跌撞撞地向南奔跑，稍微清醒了些之后，在路边选了棵长势良好的歪脖子树上吊死了。

逼反李全，丢掉楚州，回临安也是死罪，何况路上还有被土匪抓回去的危险，还不如自己了断。

这个白痴让李全对南宋彻底寒心，就此走上了一条与之敌对的路。而这么做的后果，是全世界都对他露出了笑脸。

南宋史弥远对他更加温柔体贴；金国也适时出现，以各种优惠条件招揽；蒙古人暂时没消息，估计是隔得太远，没法接触。

世界是多么奇妙啊，他变得越坏，这个世界居然越爱他！那还等什么，李全决定变本加厉。他颠倒黑白，声称兵变是爱国，因为许国之前已经叛国。他是正义之师，第一，国家应该表彰他；第二，周边其余的义军必须全部归他所有。

南宋沉默，说实话官方只需要他表面上的臣服，最大的要求不过是让他继续扮演挡箭牌竖在长江以北，挡住女真人，以及可能打过来的蒙古人。

除此之外，罪名、功劳、官衔、粮饷，都无关紧要。

可同在两淮区域内的别的义军不干了。另一股义军的首领彭义斌与之恶战，居然占了上风。江湖地位决定说话地位，彭义斌和李全分别上书临安，指证对方是叛徒，要求官方处罚。

南宋继续沉默。

互相泼脏水行动不分胜负，李全保持淡定，他早就看透了南宋官方。彭义斌就不行了，他急于证明自己，居然展开了实际行动。他率军冲向了金国境内，不是说我是叛徒吗，让你们看着我是怎么杀敌的。

彭义斌整军北上，围东平，克真定，击败金国封建的九公之一恒山公武仙，吞并其部，军力骤增至数十万人，进而继续北上，与蒙古军激战。

这时全世界都知道了他不是叛徒，可南宋方面仍旧沉默。一直到他被蒙古军击败，被困在赞皇五马山，不屈而死，南宋还是沉默。任其自生自灭，不加半指援手。

之前彭义斌所收复的河山、山东州府全落入蒙古军手里。

李全冷眼旁观，对局势认识得更加清晰。抛开一切谈利益，这个结果对他并不坏，他成了两淮区域内唯一一支未归属蒙古的武装力量。

游离于南宋、金、蒙古之外，自成一片政权。不投降蒙古，始终与金国敌对，不进攻南宋。他守住这三条原则，无论是在当时，还是在后世史书中，都足以告慰天地祖宗神明。

他不是汉奸。

这种局面被蒙古军打破，南宋宝庆二年（公元1226年）七月，蒙古军纠集河朔附近蒙古武装向李全的老巢青州（今山东益都）进攻。李全历大小百余战，无法取胜，终至弹尽粮绝，不得不向南宋救助。南宋终于打破了沉默，下令淮东方面即刻着手剿灭李全余部。

李全在青州与蒙古军死磕，几十万人拼到只剩数千人。南宋官方下令乘机剿灭他在楚州的家小余部。这就是当时的现状。

新任淮东制置使刘琸负责操作这件事，他的帮手是江北义军里的两个中层人物夏全、时青。在他们来看，李全被围，军队零散，楚州城里的李全家小不过猪羊耳，生杀予夺，随心所欲。

事情进展也的确是这样，夏全进城后忽然间艳遇临头，义军中的传奇女士——那位“二十年梨花枪天下无敌”的杨妙真打扮整齐约他赴宴。

宴席间杨妙真神色凄楚，听闻三哥（指李全）已死，她一介妇人怎能自处。愿以身家性命、全城财帛相托，连她本人，都是夏全的。

夏全大喜，进而宽慰，他觉得这很正常。李全的确走投无路，必死无疑，而他趁机吞掉李全所有，成为第二个淮北强人，正当其时！

夏全立即行动，突袭楚州帅营，新任长官刘琸仅以身免，这座淮北军政中心城市再一次变成了匪巢。当天夏全志得意满，在夺权取财之后策马回府——曾经李全的府，去见已是他的女人的杨妙真，可等他的却是全副武装的梨花枪。

他被杨妙真耍了，以财色动其心，搅得他们窝里反，轻易地打散了南宋朝廷的龌龊阴谋，让李全集团哪怕军力衰竭、主将危难，可老

巢仍然牢牢地握在手中。

南宋官方再一次陷入了沉默之中。他们隔着长江，安静地看着江北的乱局，等着看会出现什么样的结局。反正事不关己，所以他们不急。

李全却到了山穷水尽之境。青州之战，他在庞大的蒙古军队面前足足支撑了一年之久，这是个空前的纪录，足以让他傲立史册，面对任何一位名将，都可以挺直了腰板说话。

可是一年之后，青州城里已经开始人吃人了。到了这一步，一介土匪还有什么好坚持的。并且敌方是蒙古人，并不是女真人，与这时的汉人并没有什么民族不解之恨。

李全投降。

依蒙古惯例，李全投降之后仍然主管山东全境。这时淮北变成了一个非常古怪的形势，李全是蒙古军一员，他的家小部下还在楚州，名义上还是南宋的。

两者互不相干。

这让很多人产生了想法，尤其是楚州城内原李全匪帮的高级匪徒们，他们决定内讧。几天之内，楚州城里血肉横飞，李家人再次成为了赢家。可是后果却非常不妙，南宋官方对楚州彻底失望了，从这一刻起，淮北不再设制置司，防线从淮河一线后撤至和江一带。改楚州为淮安军，视其为羁縻州，像当年的党项李继迁那样，不再等同于国土。

当然这也就彻底断绝了当地义军的粮饷。

这一招被证明是最凶狠的，义军一下子就乱了。他们本就是饥民，被战乱、饥饿所折磨，在生死之间没办法才选择了造反，不过为了混口饭吃。此时断了最大的钱财来源，让他们彻底暴乱了起来，不再听任何人的命令。

楚州空前疯狂。李全的家小亲信再也没法摆平，李全的弟弟李福、儿子李通以及李全的妾等人都死在了暴乱里，只有杨妙真乱中突围渡过淮河逃生。

南宋朝廷对此惊喜异常，还真没想到会有这种结果。他们立即命令官军进驻，重新掌控楚州以及周边，趁势收复大片淮北疆域。

这些消息传到山东青州，李全能得出的唯一结论就是南宋主导了这一切。是南宋官方以断粮饷为手段分化了义军，再以官军进剿收拾残局。好手段，搞得他家破人亡，败军失地！再没什么好犹豫的，李全怒火攻心，断指立誓以取信于蒙古，回楚州报仇。

李全杀回来了，南宋官方在他面前摆下了两条路：第一，派当时的主战派赵范、赵葵两兄弟分别节制镇江、滁州两路军马，严阵以待；第二，授予李全彰化、保康军节度使，开府仪同三司，京东镇抚使兼京东忠义诸军都统制之职，可谓高官厚禄，无以复加。李全的回应是一阵冷笑。

南宋把我当小孩子了，哭两声就塞个果子过来。

进兵！

李全终于走上了与南宋兵戈相向之路。

作为一个有着十四年左右工作经验、成就极高的职业造反者，李全一但行动起来，每一步都会非常凶险且有效。

他一方面带着蒙古的两个宣差来恐吓南宋，要挟南宋提供大笔物资军械，以换取边境安全；另一方面招兵买马制造战船训练水军，积极准备进攻江南。在准备期间也没闲着，他派了一个叫穆春的亲信，带人潜入了临安城，在南宋首都放了一把大火，把一座大型军械库给烧成了白地。

此举让南宋朝野心惊肉跳，很多人真的怕了，觉得李全是中世代的跨国恐怖分子，没法根除那就屈服吧，要什么就给他什么，让他安静点儿。可还有一些人，比如副宰相郑清之、枢密院使袁韶决定加大出兵力度，给赵氏兄弟真正的前线决断权，彻底消灭李全。

赵范、赵葵兄弟的父亲是赵方，赵方是孟珙的父亲孟宗政的老上级。这两家人是南宋后期的军界主流，而赵家还要比孟家发展得早一些。

赵氏兄弟出身将门，李全当了多年的匪首，对战争都不陌生，尤其非常清楚在淮北作战，楚州是核心，可战争的目标如果是渡江的话，争的却是扬州。他迅速起兵，可是却被部下误导，先去攻打通州、泰州，之后才奔向扬州。

这时赵氏兄弟已经进驻扬州。而长江之南传来的最新政讯是，史弥远再一次对李全微笑，承诺他只要退回楚州去，就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一万五千人的粮饷。

李全哭笑不得，嗤之以鼻。都刺刀见红了，还想着这种假招数，无耻到可笑。

扬州之战爆发，李全的兵力远在二赵之上，他重兵围城，再以数十万民夫修碉建堡，绝断外援，想以此活活困死扬州全城人。这在当时是无解的，以二赵之力无法自行解围，想南宋渡江支援，别说军力能否达到，即便支援，也要提防蒙古军、金军突然出现。

李全在南宋绍定三年（公元1230年）的岁末围困扬州城。扬州是个神奇的城市，虽然地处传统印象里柔美旖旎的南方，可在历史上却以罕见的铁血面目存在。

这座城市几乎从不屈服！

在历史的长河里，它屡经战乱，屡遭屠戮，可随即会以更加强悍的姿态重新站起来。可以这么说，它从来没有被征服过。

李全围住了扬州，时不时地在城边的小山上开音乐酒会，愉快潇洒，像是非常享受每一天。实际上他很闹心。城，攻不进去；粮，渐渐不够，还要提防着二赵突然冲出来，每每这时都会让他的军队流很多血。长此以往，怎样了局？

两个月后的一天，机会终于来了。李全在城外高地上，迎着深冬的寒风，貌似轻松惬意地喝酒，突然发现扬州城门大开，一支几千人的小部队冲了出来，看旗号都是曾经的手下败将。他立刻兴奋了起来，生怕对方又缩回去，带着身边的几百人就冲了过去。

事反常即为妖。急昏了头的李全没意识到这是个坑，他被这几千人挡住没有去路，后面又被官军堵住，只来得及向北方逃走，而北面是新塘。时值深冬，新塘决水之后，地面变成了泥潭，表面上因为战尘飞扬看着像硬土地，实则泥潭已经有数尺深。

李全连人带马陷了进去，后面南宋追兵赶到，李全连忙高喊不

要杀他，他是头目……转眼间几十杆长枪戳来，把他活活刺死。

李全死后，二赵率军乘胜追杀，很快收复了盐城、涟水、淮安、盱眙等城，把义军的残部赶过了淮河。至此，南宋终于“战胜”了义军，结束了共十四年的动乱，维护了正统地位，彰显了国家威力。

实在是了不起啊。

这在当时是杰出的成绩，作为年度重点事项写进了南宋的政府报告。不管是军界还是政界，都为之欢呼喝彩歌功颂德。

在一片欢腾中，没有谁去翻阅陈年账本，回忆李全是怎样一百八十度大变身，从忠诚到叛变，走到与南宋不死不休的地步。

关于那段岁月，官方在讨论，史书在懊悔，说南宋是多么需要一道拦在宋、蒙之间的坚实可靠的屏障。为了屏障，都恨不得把记忆抹杀，和不共戴天的世仇金国联合。其实有那必要吗？需要那么调动情绪忍辱负重地借重女真人吗？

眼放着近百万的河朔义军，同种族共血脉的强大战力不用，却试图去抚摸沾满了同胞鲜血的仇人的手，这是什么思路、什么样的脑子呢？！

十四年间血肉横飞，在临近灭亡，清晰地闻到了更北方蛮族的血腥杀气之前，还动用一切手段砍杀本来真心归顺的自己人……

不过南宋朝廷当时是不会这样反思的，他们认定李全乃至所有义军都是毒瘤，用了十四年的光阴，损耗了巨大的国力才终于切掉了，是件大幸事、大快事。至于金国，尤其是蒙古人，都还是遥远的传说。就在剿灭李全后的几年里，蒙古内部大动荡，东亚西北大动荡……乱成了一锅粥。

此乃逍遥自在享乐无极之日也！

第十三章 亡西夏

我们把历史的指针向回拨几个刻度，去跟踪黄河以北的各种变动。

还是从西夏说起。这个由怪异的种族组建的怪异的国家总是会出各种各样的幺蛾子，这一次那位状元皇帝夏神宗终于把自己玩死了。

这人趁着蒙古西征，先是要联金抗蒙，被拒绝后又联宋伐金，没等有成果，蒙古中原之主木华黎突然率军西征，攻打西夏。大兵压境，夏神宗一下子就萎了，他第一时间低头，说永远臣服于蒙古，马上就帮忙出兵去打女真人。

如此出尔反尔，他儿子——西夏太子李德任都看不下去了，对他说金国的兵力还是有的，不如与其约和，共守国土。

状元皇帝像被踩了尾巴一样跳了起来，大叫："你什么都不懂！"

直到这时，状元皇帝才吐露了心声。他是有才的，想到了很多很多的往事。西夏历史上最成功的皇帝可以说是开国之君李元昊，但是另一个人的成就也很高——夏崇宗。

这个皇帝在金灭辽时迅速看准形势，依附金国，在金灭辽、金灭宋的历史大变革时期火中取栗，让西夏不仅平安度过，还得到了大片土地。此时与那时何其相似，夏神宗摇摆不定，不外乎就是想趁着蒙古灭金，同样发一次夹缝财。

难道不可以吗？！金、辽是世仇，金、蒙也是世仇，只要运作得当，西夏完全可以复制上一次的幸运。只要运作得当！

所以他就不停地运作……他唯一的错处，是不了解成吉思汗——孛儿只斤·铁木真，这人与金太祖完颜阿骨打不一样。

不知是怎么搞的，在中国有个传统的思维方式，总是把铁木真、阿骨打，或者铁木真、努尔哈赤联系起来，仿佛他们是一个等级的。

这完全错了。

阿骨打也好，努尔哈赤也好，都只是参与了中国历史，与周边其他国家没有交集，而铁木真则完全不同，他是世界历史的重要一分子，他的业绩、他的目光远远高于古代历史的任何一个人。不管他是善的，还是恶的，这个高度不变。

这样一个人，不会死抱着祖先那点儿仇恨不放，不会把灭掉金国当成唯一目标。事实上，蒙古的首攻点是西夏。因为西夏处于蒙古发展的肋部，不灭掉它，总让蒙古军队不敢真正发力攻击远方。所以，从宏观角度上看，不管谁怎么运作，西夏的灭亡是注定的。

夏神宗不了解这些，他在为西夏的生存尽一切努力，谁反对他这一点，谁就会成为他的敌人，哪怕他是太子。

这位太子在郁闷中表示不干了，愿意避位出家为僧。他老爹满足了他，把他禁闭在灵州城里，然后不顾国破民弊，调集人马攻击金国，尽可能地讨蒙古人的欢心。

这注定是徒劳的。西征归来，史称成吉思汗灭国四十，他本人的气魄、见识、心性都达到了人类有史以来最高峰的程度，回望中原、

河套一带的局势，依然很乱，但成吉思汗的内心是轻松的。

因为所有的难题都能找到答案。

关于西夏，成吉思汗下令夏神宗必须退位。状元皇帝虽然不情愿，也只能乖乖地去创造另一项纪录，他成为了西夏历史上唯一一位太上皇。

西夏的新皇帝是他的次子李德旺。太上皇在三年后去世。

李德旺是个现实的人，没有他老爹那么高的智商。根据形势，他派人去金国结盟，没等金国同意，这边就单方面急吼吼地以兄弟相称了。他急，催的蒙古人也加速进攻西夏。河朔地区，与西夏距离最近的蒙古军木华黎部率先动手。

这时木华黎已经病死，这位上天赐给铁木真的天才将领没能亲身灭亡金国，可他走过的人生之路是完美圆满的。从奴隶到将军，从将军到国王，征战一生，堪称辉煌。

他的战绩要超过当年金国初建时的常胜将领完颜娄室。他的政绩更凌驾于战绩之上，天知道他怎么能以一万五千人的本族部队，在广阔复杂的异族区域内建立起稳固的不断扩张的新帝国雏形。

攻打西夏的部队由木华黎的儿子孛鲁率领。蒙古军势如洪水，很快攻克了西夏重镇银州，之后大加杀掠，留下蒙古守军，却没有进一步攻进西夏腹地。那是留给成吉思汗的礼物。

西征归来，成吉思汗意识到自己老了。他曾经在回来的路上从马背上摔下来——就是在那场著名的声势空前浩大的围猎聚会上。这对一个蒙古人来说是不可想象的事，尤其是不应该发生在神勇天纵、举世无敌、永不衰老的成吉思汗身上。

它发生了，意味着他老了。

回到蒙古本部，成吉思汗长时间地思索着一个问题——既然他不能永远生存，那么他应该怎样去世。难道要像蒙古老人那样穿着厚厚的衣服，坐在阳光下晒太阳，等着死亡降临吗？！

绝不，他宁愿死在战场上。

灭亡西夏，与其说是为了蒙古大业，更不如说是他一生征战的终点纪念。公元1226年，也就是蒙古结束西征花剌子模的次年春天，成吉思汗征讨西夏。

那一年，他骑上战马又一次离开故乡，他频频地回望春天里的怯绿连河，那里有他早年的记忆，有他一生的开始……这时，他奔向自己一生的终点。

战争在当年二月爆发，被十万蒙古铁骑淹没的第一座西夏城池是黑水城，之后兀剌海、肃州（今甘肃酒泉）、甘州（今甘肃张掖）相继陷落。入秋之后蒙古军攻克了西夏重镇西凉府，至此河西走廊被打穿。与此同时，被打穿的还有西夏皇帝李德旺的生命。

李德旺被吓死了。

马背民族的皇帝居然因惊扰而死，实在是独一无二。不过考虑到党项人就是朵奇葩，所以也不必奇怪。他的弟弟南平王李睍继位称帝，史称夏末帝。

秋季到来，蒙古军重新启动攻势。成吉思汗兵分两路：东路攻占夏州（今内蒙古乌审旗南）；西路则从西凉府进军，穿越沙漠，进抵

黄河九渡，下应理（今宁夏中卫）等县，完成了对西夏首府中兴府和灵州的合围。

西夏集全国精兵于灵州，共十万人，由名将嵬名令公率领，与蒙古军决一死战。

这一战是蒙古开国以来历次征战中少有的惨烈的一战。面临亡国灭种之祸的党项人自知走投无路，难得地爆发了一次。

那一天灵州城外的旷野上二十余万人舍生忘死地厮杀，战斗在日出时分开始，日未落时就结束。成吉思汗驻马高坡，瞩目战场，一道道指令由亲卫们传达下去。他身边的人都深信，随着这些命令，这位人间的速勒迭（蒙古战神）会轻易地带来又一场胜利。

灵州陷落。

当地之所以还能有些许的活人，全靠成吉思汗的妃子耶遂的一句话。成吉思汗许诺将西夏的土地赐给她，她问：“大汗你把人都杀光了，要赐给我一片荒地吗？”

成吉思汗的回答更经典：“没什么，亲爱的，人太多，就没了牧场，你会没有羊肉吃的……”

灵州隐落之后，成吉思汗的身体急剧衰弱。他全身酸软烦躁不安，又值盛夏来临，他决定远离战场，去六盘山避暑。

另一边，战争的进度已经到了围困中兴府、灭亡西夏国都的地步。

西夏已不足虑。成吉思汗在海拔两千多米、树木葱茏空气清新的清洁世界里只关心着三件事。

第一，南宋。

这个国家是一定要征服的，这与征服欲望无关，而是必然的事实。它的疆域已经达到了人类前所未见的庞大程度，从帝国中心骑马向四面八方前进，都要一年的时间才能到达边境。到此地步，吞并已经是趋势，哪怕自我克制都无法收手。

更何况为什么要克制。

在此次灭亡西夏的战争刚开始时，南宋宝庆三年（公元1227年）二月，另一支蒙古军队进入四川境内，克阶州（今甘肃武都），围西和州（今甘肃西和），下文州（今甘肃文县），一路势如破竹。南宋四川制置使郑损下令放弃关外五州，退守三关。

蜀川防卫在于五州三关。五州在川外，分别是阶、成、西和、凤、天水军。三关是七方关（今甘肃徽县、陕西略阳之间）、仙人关（今陕西略阳北、甘肃徽县内）、武休关（今陕西留坝县）。三关是蜀之门户，五州是蜀之屏藩，郑损未经接战轻易放弃，让蒙古军长驱直入。

好在五州易得，三关难破，蜀川的复杂险峻地貌是蒙古军前所未遇的新战场，很多地方战马都无法驰骋，这些因素加在一起，让蜀川暂时安全。

这一年是丁亥年，宋史中称之为“丁亥之变”。

对于蒙古来说，这是一次可虚可实的试探。如果南宋很软一触即涂的话，蒙古不介意就此攻克蜀川，控扼长江上游，随时东下扫平江南；如果进展不顺的话，也可以切断西夏在南方可能存在的退路，保证

灭夏一役斩草除根。

第二，金国。

不管史书上怎样强调金宣宗弃中都保河南是多大的败笔，如何该死，但至少给蒙古人设置了足够的障碍。

以黄河为险，以潼关为堡，山河之固无以复加，蒙古人想强逾这些天险不是不能，可代价之大会让任何新兴的帝国都承受不起。

成吉思汗胸有成竹，只是时间未到。最高的军事机密只潜藏在他个人的心里，这才是最保密的、最有突发性的。

第三，他的儿子们。

世界广大，民生众多，成吉思汗当年对后嗣们许诺过，要尽量开拓巨大的领地分赐给他们。当时他觉得，这就解决了分家产这一老大难问题。可事情出现了意外，准确地说，是术赤。这个倔强的儿子长年受气，终于不辞而别远走高飞，在天边一样遥远的钦察草原上打下了几乎不次于蒙古本部大小的领地。

问题出现了。蒙古帝国的共主会产生在哪里……

所以他把原花剌子模区域赐给了二儿子察合台，希望他能够挡住术赤回归的路，把钦察草原的影响力永远地隔绝在阿姆河以北。

同时，他悄悄地对未来的蒙古大汗窝阔台、最小的儿子拖雷说，永远记住，不可以让钦察草原的金帐汗国和察合台汗国合而为一，那样的话，蒙古的和林将再也不是发号施令之地！

做完了这些，成吉思汗仍然不放心，他要在健康还能允许他主导这个帝国的时候，把可能的隐患扼杀在摇篮里。他派人去召长子术赤来见。

术赤再一次拒绝。

成吉思汗的心转向了阴沉，他怀疑自己的担忧成为了现实。术赤，这个不是他亲生的孩子终于还是有了异心，不再以蒙古人自居。那么，他更要让术赤走回正轨！这样想时，成吉思汗的身体到了崩溃的边缘，有生以来第一次无法骑上战马。

他无可奈何地躺在毡帐中，身下铺着五层毛毯，仍然觉得像躺在大地上一样僵硬冰冷。他知道自己的时间不多了，一个消息适时传来。

远在万里之外的钦察草原上，他那身经百战而锋镝不伤正在壮年的长子突然死了。

术赤死了，他的死在历史上是个谜。有记载说，在成吉思汗征召他时，他真的正在生病，并不是心生怨恨而抗命。

成吉思汗已经命察合台去拘捕他，大军正要成行时，他的死讯传来。这让成吉思汗的心灵大受打击，回望一生，他的长子从来没有真正地快乐过。

成吉思汗的病由此变得更重。

还有另一种说法，成吉思汗的征召令到达钦察时，术赤正在举行一场声势浩大的围猎。当夜色降临篝火燃起时，所有人都到了金顶大帐，唯独宴会的主人缺席。

人们在一片长草中发现了他。术赤死了，他的腰骨折断，躺在草丛间，两只眼睛瞪得大大的，凝望着黑色的天空。

他死于暗杀。

是谁的主旨？谁能做到？每个人的心中都有答案。可没有证据，更何况所有的蒙古人也拒绝那么想。

术赤死时年仅四十岁，继承钦察草原汗位的是他的嫡次子孛儿只斤·拔都。这个刚刚进入少年期的孩子骑着他父亲的战马伫立在高坡上，像他爷爷当年那样，向蒙古战士们许诺，他将率领他们越过高山、沼泽，越过一切阻碍，去征服怯懦的种族，直到瀚海边缘！

这个孩子说到做到，他是所有蒙古黄金血统中长子的儿子，他的征战欲望会书写出举世浩大、空前辉煌的征服者史诗。

成吉思汗知道了这些，心情激越而复杂，他祝福这个孙子，并派蒙古军中硕果仅存的老将速不台去钦察草原，帮助年幼的拔都站稳脚跟。

成吉思汗到了最后的时刻，真的走到了自己的终点。这一时刻，陪着他的有心爱的妃子，有自己最疼爱的儿子拖雷，他还等到了最想听到的战报。西夏最后一座城市——都城中兴府终于撑不下去了。党项人像是被上天遗弃了一样，厄运接连而至：外面围着如狼似虎的蒙古军，城里居然发生了强烈的地震……

地震过后，中兴府内瘟疫横行，人畜倒毙，成了一间巨大无比的病房。再也撑不下去了，夏末帝李睍主动请降。

投降有一个附加条件，李睍请求蒙古给予一个月的宽限时间。如果同意，届时他将亲自去六盘山谒见成吉思汗。

成吉思汗冷笑，准降。但是投降之日，即是西夏亡国灭种之时。他恨透了这个反复无常、无胆无勇、两面三刀的无赖种族，像牛皮糖一样斩不断扯不烂。他深信，哪怕这时吓破了党项人的胆，可是危机过后，这个种族仍旧会在背后搞小动作。

天性如此。

成吉思汗死于当年的七月，蒙古军封锁死讯，秘不发丧，直至党项人开城投降。蒙古军冲进城去，杀光了所有人，烧光了一切东西，把大地上所有关于党项的一切印迹都抹平。立国一百九十年，经历十位皇帝的西夏至此灭亡。

千年以后，能证明西夏曾经存在过的证据，只剩下了几座孤零零耸立于戈壁荒漠上的西夏皇陵。对于这个结果，笔者只有两个字的评价——活该。

至此，蒙古军才为成吉思汗治丧。他的灵柩要千里迢迢运回蒙古故土，在他生前自己选定的地点下葬。那个地点是神秘、神圣，不许外界知道的。为了保证这一点，路上所遇到的所有生物全都杀掉，到了墓地，以整棵树挖空作棺材，外面以三道金箍扎紧，挖出巨大的深坑，挖出的土层严格区分，怎样挖出来的，再怎样填进去。

落葬之后，纵万马在其上奔驰踩踏，与周围浑然一体。留五百名士兵守护一冬，至第二年春天青草长成时才离开。

离开时选一头母骆驼与它的幼崽，杀幼崽，留母骆驼。一年之后，只见茫茫草原四野无涯，纵目所见毫无区别，而母驼走到一处悲嘶长鸣踯躅不动，那里就是当初杀幼崽的地方，也就是成吉思汗的葬地。这时再杀掉母驼。

从此之后，再没有任何线索能找到那片墓地，那里就是蒙古人所称的“起辇谷”。

成吉思汗驾崩，世界暂时停转。这是一个定律，每当蒙古铁骑纵横大地四处肆虐彻底失控时，只有一件事情能让他们立刻消停。

时任蒙古大汗去世。

这意味着巨大的权力出现真空，所有人必须马上回家去投票。政治无处不在，利益每多纷争，没有谁能置身事外。

成吉思汗生前有过遗嘱，蒙古大汗的继任者是他的嫡三子窝阔台，可是说到底这是个无可奈何的打折决定，窝阔台本人是嫡系四子里能力最弱的那个，连脾气都温和得不像个蒙古男人。至于说什么唯其温和才能团结，那只是宣传口号。

成吉思汗自己都不当一回事，他把汗位传给了三儿子，所有的精兵却都留给了四儿子拖雷。孛儿只斤·拖雷在蒙古享有盛誉，被称为“仁侠”。他几乎集蒙古男人的美德于一身，他强悍得百战百胜，动辄屠城；他仁爱，为了父兄儿女可以做任何事；他公允，在他的统治范围内，没有谁敢仗势欺人。

这么说吧，蒙古史里曾有记载，如果不是因为限于蒙古习俗，幼子必须守灶，继承父亲的帐篷、领地、财富，那么蒙古汗位应该是他的。

于是公元1227年八月到1229年八月之间长达两年的时光里，蒙古军政界出现了畸形，虽然拖雷不是大汗，可大事小事都是拖雷说了算。他是名副其实的摄政王，时称“监国”。

在这段时间里，蒙古权力金字塔的顶峰处于一片真空，没有谁能做什么决定。窝阔台是不敢；而拖雷，他没办法放弃手中的军队，因为那样后果会不堪设想。并且他的天性也不允许自己鸠占鹊巢，真的把三哥架空，乃至于赶下台。

整个世界也因此而受益，蒙古铁骑安静地收起了刀枪，等待着下命令的那个人出现。而这个人的出场注定很难。

公元1229年八月，全体蒙古高层，包括术赤的儿子们、远在中亚忽牙思的察合台在内，从四面八方赶往位于斡难河、怯绿连河一带的成吉思汗的斡耳朵（王帐），他们要在那里举行蒙古习俗中最神圣的选举大汗的聚会。

这次聚会在蒙古历史上的意义无比重大，它奠定了一个帝国的真正根基——制度。成吉思汗在世时，他是无可置疑的唯一领袖。那是凭借他本人崇高权威及个人魅力所得到的。说白了，他做出了神一样的事迹，于是他的子民们就给予了他神一样的待遇。

可他的继任者呢，怎样保证之后的蒙古大汗继承他的权力？都去PK成吉思汗的在天之灵吗？根本不现实。

所幸蒙古人拥有耶律楚材。

聚会在蒙古黄金氏族高层们的主持下进行，而耶律楚材则站在相对低调的位置上提醒他们怎么做。聚会中，他们一再宣读成吉思汗的遗诏，一再重复当年术赤、察合台、拖雷在成吉思汗及所有贵族面前立下的拥立窝阔台为大汗的誓言。

而窝阔台始终推让。这不仅仅因为习俗，他必须谦逊，也因为

他实力不足，蒙古全军近九成的实力握于拖雷手中！

可拖雷的心里有层层枷锁，他是完美的蒙古男人，集所有美德于一身，当然不会去破坏传统。他没用谁暗示，主动拥立三哥。

窝阔台终于成为蒙古大汗。

那一天，蒙古黄金氏族成员脱掉帽子，把皮带扔向肩后，察合台引着窝阔台的右手，斡赤斤引着左手，代表着全体宗亲把窝阔台拥上了至高无上的宝座。

拖雷举杯奉觞，宣誓忠诚，大会尊奉新汗为“合罕”，意指大汗。史书里其全称为窝阔台合罕。之后是最重要的一幕。

由耶律楚材提议，以察合台为首，率皇族及臣僚向窝阔台合罕跪拜。“国朝尊属有拜礼自此始。”蒙古的内部问题解决了，开始向外部延伸。

在这两年里，外部还是发生了几件“小事”。尤其是公元1228年，也就是成吉思汗去世的第二年，金、蒙边境上出了件事，涌现了一位跨越时代，搜遍东亚、中亚都难找的猛将兄。

第十四章 百年最强了无痕

那一年蒙古军驻西夏边境部队闲极无聊，决定做点什么。他们在蒙古大将赤老温的率领下向大昌原（今甘肃宁县西南）运动，逼近金国国界。

从兵力、战械配备上看，这次无论如何不是要灭亡金国的顶级战争，但一来领军的是赤老温，这人与木华黎、博尔术、博尔忽齐名，为蒙古“四杰”，世任怯薛军之首，十大功臣之一，世袭“答剌罕”称号，享有九罪不罚特权。

这样的人领军，谁敢小觑？

二来蒙古刚刚灭亡西夏，东亚格局为之改变，这样动辄灭国的妖孽部队让人绝望到产生错觉，似乎只要一百多个蒙古军人集结在一起，就能随心所欲破坏一切了。而这次来的接近一万，这些加在一起，女真人空前重视这次被入侵，他们调来了金国总帅平章政事完颜合达。

头衔很显赫，资历出身更加不用说，但是对面的赤老温一定会嗤之以鼻，甚至会轻蔑地吐口唾沫。什么将门之子、女真英雄，这个完颜合达曾经在战争中被蒙古军俘虏过，狼狈不堪想尽办法才免当奴隶，回归金国。这样的人，让赤老温拿什么眼睛看他？

当两军对峙战斗爆发时，赤老温面对冲过来接战的女真人，再一次抑郁了。他是堂堂的蒙古名将，怎么会遇到这种垃圾？

冲出来的人五花八门，如果保留原种族服装的话，会鲜艳夺目非常漂亮，像时装展览会一样。统共才四百来人，居然是回纥、乃蛮、羌、浑以及中原被俘虏过来的、犯罪避罪过来的汉人组成的。这么个杂牌部队，取的名字还叫“忠孝军”。

再看一下领队的人，赤老温更加不屑一顾，为自己高贵的身份不值。

忠孝军为首的人叫完颜彝，字良佐，小名陈和尚。沿袭宋人对异族的称呼习惯，比如辽国最伟大的皇帝辽圣宗叫耶律文殊奴，所以没人叫他完颜彝，而是完颜陈和尚。

完颜陈和尚出身军人世家，父亲完颜乞哥死于金、宋战争，他和他的哥哥完颜斜烈参与蒙、金战争，全被蒙古军俘虏，连同他们的母亲一起供役于蒙古大帅帐下。

很惨，成了战俘加奴隶。

时年完颜陈和尚二十岁刚出头，他生性刚烈、自视极高，尤其在乎名声。这个特点贯穿了他的一生，他真正做到了宁叫身死不叫名灭。这样的人绝不会忍受被俘为奴的耻辱，他要逃。一年多之后，他和哥哥完颜斜烈杀了看守，带着老母亲一起逃亡。

逃亡之路充满艰辛，蒙古军沿途追捕，他们被迫弃马走小道，兄弟二人以鹿角车载着年迈的老母亲，一路逃回黄河南岸。

这件事让人肃然起敬，自古非孝子不忠臣，这是衡量一个人本质的唯一准则。完颜兄弟宁死不弃老母亲，不仅为他们赢得了巨大的声誉，更是他们一生忠勇事迹的源头。

高傲的人不能被激怒，更加不能被侮辱。完颜陈和尚重回军

队，对蒙古人的怒火无法抑制，哪怕金国分派给他的是杂牌部队，仍然被他训练成了一支硬到难以想象的铁军。这时他率领着四百骑冲向了蒙古人，对面的赤老温无法想象，完颜陈和尚是抱着怎样的信念。

战前，完颜陈和尚沐浴更衣，像对待一场宗教盛典一样对待这场战争。

这世上永远都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身份高到没有海拔指数的赤老温，声名显赫到位居人类历史之巅的蒙古军队，都倒在了这支由前战俘率领下的充满了复仇欲望的杂牌军脚下。

赤老温坐拥八千蒙古战士，败给了四百名金国忠孝军！

消息传来，金国上下空前振奋。这是自蒙、金交战以来女真人取得的第一场大胜仗，别说什么参战部队不是女真嫡系，也别强调蒙古军大意轻敌准备不足。胜利是硬道理，胜利是奢侈品、急需品！一时间，完颜陈和尚的大名蜚声中外。

而蒙古人漠然视之，算你小子幸运吧，真正怎么样，等俺们大选出结果了再看。

大漠深处的大选结束，蒙古灭金战争正式提到日程，可具体怎么行动，内部存在着两个截然不同的声音。

一个来自于去世两年之久的成吉思汗，他曾经在死前秘密地告诉了两三个人，他个人制订的灭金计划。他们是窝阔台、拖雷，或者还要加上耶律楚材。

成吉思汗的计划是：金精兵在潼关，南据连山，北限大河，难以遽破。若假道于宋，宋、金世仇，必能许我，则下兵唐、邓，直捣大梁。金急，必征兵潼关。然以数万之众，千里赴援，人马疲弊，虽至弗能战，破之必矣。

这个战略不像是蒙古人制订的。印象中蒙古铁骑以纯粹的战力碾压一切，不必用什么阴谋诡计，就可让全世界臣服。

这不过是一种偏见。相比于战力，蒙古人的智慧更加出色，后世人们只看数据的话，会找出哲别、速不台以两个万人队横扫呼罗珊、波斯、阿哲儿拜占、阿拉伯伊拉克，逾太和岭（今高加索山）向北，击败阿速、勒思格、薛儿克思、钦察合台诸部联军，再灭亡涅培儿河（今第聂伯河）流域内的斡罗思军等一长串匪夷所思的战绩，一定以为蒙古人神勇天纵，是天生的战士。

这没错，可其间哲别等人频繁使用反间计、离间计，一次次从内部瓦解了敌方联军，这才取得了上面辉煌的胜利。

所以产生自成吉思汗头脑中的灭金计划，必然是智取，绝不会只使蛮力。既然这样，人类历史长河中首屈一指的战术大师订了计划，还有必要存在别的说法吗？蒙古人像神一样崇拜他，又怎么会有反对的意见呢？但真的就有。

新任大汗窝阔台。

越是资历浅薄的领袖就越急于证明自己，他有新的点子。继位的第二年，他亲自出征主持灭金大计，所制订的计划与成吉思汗的借道宋境、迂回埋伏正相反，他要强攻卫州（今河南汲县），进而强渡黄河，之后直面开封。

打下开封，就可以灭亡金国，这多省事。

窝阔台合罕认为凭借着蒙古战士无与伦比的肱二头肌可以搞定一切，那么战争机器就要以这个思路开动。这位蒙古大汗二世命令蒙古汉族系统里的史家大将史开泽进攻卫州。

金国在上一场大胜里沉醉，好多年没有舒展过的心灵变得强健。蒙军来犯是吗，打回去！金国皇帝给完颜合达增兵至十万，完颜合达给完颜陈和尚增兵至三千，渡黄河支援北岸的卫州。

战争变得简单粗暴，像是回到了蒙古初期、金国初期的时代，两个少数民族拔出刀子来聚众互砍，看谁先扑街……既然是这样，那么人数翻倍的忠孝军成了战场上的太阳，完颜陈和尚复制了不久前在大昌府的奇迹，他再一次击败数倍于己的蒙古军。

之后，世界突然间安静了。

蒙古军居然一败之后全军退走，没有再纠缠卫州。为什么会失败，女真人想不通。难道成吉思汗死了，蒙古人武功全失？

武功全失的是窝阔台合罕，他被迫回到了他老爸的思路上去。铁一样的事实让他清醒，他真的不是他老爹，而他老爹也真的没把蒙古帝国完善。

成吉思汗拥有至高无上的管辖力度，在本族内部予取予夺随心所欲。他则不行，他对于蒙古帝国，尤其是军队，基本上只有征调权，而没有领属权。这个折扣非常大，打得蒙古大汗很是自哀自伤，他还算是主人吗？行动只要一不顺，下属们立即强迫他回到老路上来。

执行成吉思汗的灭金计划。

当年五月，窝阔台合罕下令蒙古军分为三队，他自领中路军攻河中府，下洛阳；斡陈那颜率左路军攻济南；拖雷率右路军由宝鸡南下，借道宋境，沿汉水出唐、邓诸州，从侧面迂回至金国后方。三路军相约第二年春季会师开封城下。

左路军、中路军没有什么好说的，无论是济南府所在山东道，还是位于山西永济县附近的河中府，都是蒙古人常去的地方，木华黎早就一遍一遍又一遍地杀人放火了，以蒙古大汗之威亲征，一点难度都没有。有难度且受人关注的，是拖雷率领的右路军。

难点首先在于“借道”。

成吉思汗觉得行，是因为“宋、金世仇，必能许我”。可惜的是，他不清楚关于仇恨，各个民族各个时代的沸点不同。

他可以因为一位祖先被女真人钉死在木驴上，就跟金国不共戴天。女真人能够因为几斤东珠、几条人命、几位姑娘的名声，就跟辽国死磕到底。可他不清楚世上还有赵构、秦桧之类的“人”，对全体家眷被虏为奴都不在乎。

那么还何谈所谓仇恨呢？

所以拖雷想借道宋境，去抄金国的后路，本身就有先天缺陷。果然，拖雷率军南下，先攻下了天水军（今甘肃天水南）、成州（今甘肃成县）、西和州（今甘肃西和西），再向前就接近了南宋的军事要塞沔州，拖雷决定展开政治攻势。

他派使者去沔州陈明利害，无非是给俺闪条道，俺替你砍仇人，决不动你家一草一木之类的，得到的回应是——南宋沔州统制官张宣把该使者砍了。

理由很充分，你带这么多人想进我家之前抢劫了俺家好几座城池，还保证一草一木都不动，当南宋人这么好骗吗？！

金国你们想打，连南宋也不放过，这才是你们的真心吧。之前的“丁亥之变”早就印证了这一点，贪得无厌的东西，别想从俺这儿占便宜！

平心而论，张宣的决定没错，这么想更没错。蒙古人从始至终打的就是这种主意，之前是打西夏不忘南宋，这次是打金国不忘南宋，总之只要蒙古帝国存在一天，那么吞噬就永不停止。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事实，但凡有点理智的人都能想明白。

拖雷火了，以抢劫起家的寒带种族本性发作，不让道是吧，那就武力借道。蒙古军全力攻陷沔州，之后兵分两路：一路迅速向东攻击兴元府（今陕西汉中），夺取饶凤关，这是原定的行军路线：另一路南下，一路抄掠蜀川腹地，直到果州（今四川南充北）。

看样子拖雷很像是被激怒到头晕的程度了，他扔下战前策略专心和南宋较劲，其实这正是他精明的地方。如果不想在每一座城池前都陷入苦战，一路和南宋死磕，那就只有在最开始进攻时就凶猛无比，让南宋不敢拒绝他的任何要求。

他得逞了，南宋四川制置司被迫供应粮草，提供向导，送瘟神一样沿途详细指点，保证这帮蒙古大爷不走错路，不砍错人。

拖雷有吃有喝沿汉水东下，出邓州，施施然对开封城形成了战略包围。

金廷慌了，新上任没几天的金哀宗完颜守绪面无人色，大后方告急，所倚仗的天险成了摆设……他骤然觉得末日临头。紧接着蒙古大汗窝阔台亲自近距离给了他迎头一棒。窝阔台合罕的中路军攻陷郑州，前锋游骑已经出现在开封城下！

十万火急。

再也顾不得许多了，必须调精兵回防。而精兵在哪里……潼关，完颜合达、完颜陈和尚都在那里，集结重兵有十五万之众。

金国就是这样陷入了成吉思汗给他们挖好的泥潭，无可奈何。虽然他们知道这时从潼关调兵回防是饮鸠止渴，也没法不这么做。难道还有别的办法吗？他们能眼睁睁地看着都城被攻占？

金国十五万精兵，其中骑兵两万、步兵十三万，在公元1232年正月的严寒大雪中千里狂奔救开封，他们真的是不顾一切了。首先是倾巢出动。潼关几乎成了一座空城，也就是说，连潼关都不要了。第二为了速度，只带了几天的粮食，彻底轻装上阵。就为了尽快冲回都城。

金国版破釜沉舟。

这样的速度，真的似乎赢回了转机，他们在邓州境内的禹山（今河南邓县西南）就堵住了蒙古右路军。拖雷也变得被动，他被迫兵分两路，使本就居于劣势的兵力更加分散。一部分甩开金军，继续向既定目标挺进，去与窝阔台合罕、斡陈那颜会师围攻开封。另一部分与金军纠缠，但是效果不好，金军没有被截断，连方向都没被扰乱，仍然在向开封城尽全力运动。

这是那个时代里最艰苦的一次行军，金军行动仓促，衣衫单薄、粮食缺少，恨不得一步迈到都城，哪怕立即接战，也能喘口气。

可实际情况是，他们连眨眼都是奢侈的。蒙古骑兵仗着马快弓劲，时刻与他们保持着距离，他们行军时随时会被偷袭。每当他们要安帐休息时，都会有蒙古骑兵突然间蹿出来，黑暗中一阵箭雨，射得金军帐篷千疮百孔，等他们操家伙冲出来时，人早跑得没影了，现场连根蒙古马毛都没剩下。

金军没法休息。

形势很快变得更加令人发指。蒙古兵不仅在晚上骚扰，连金军白天埋锅做饭时都要来骚扰。这群寒带草原战士在冰天雪地里玩得很开心，时间久了，女真人发觉出不对劲。

这到底是谁在堵截谁？

之前十五万金国精锐从潼关不顾一切地急行军回救都城，拼死拼活在禹山把拖雷堵住，之后两军纠缠在一起，怎么看都是蒙古人假宋灭金的意图落空了，可现在看来，味道怎么品怎么不对。

金军真的堵住了拖雷吗？

拖雷分出的一部分兵力仍然向开封进军。

金军敢就地歼灭拖雷大部队，不受这种疲劳战术的损耗吗？

当然不敢，威胁到开封城的不只是拖雷这部分，蒙古大汗窝阔台亲征，游骑已到开封城下，那边十万火急，哪怕再大的损耗也得受着。这就造成了金军咬紧牙关不吃不喝不睡觉，时刻承受着巨大的折磨，在冰天雪地里迅速筋疲力尽。

而蒙古军像狼群一样环伺周围时隐时现，控制着行军的速度、疲劳的程度，精确地掌握着那个临界点。开始时金军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等他们走到了钧州（今河南禹县）以南的三峰山时，才猛然发现不对。

此时，他们已经陷入绝境。

拖雷近三分之二的兵力一直和他们纠缠，其余的急趋开封，窝阔台也已临近开封，所有的情报都直指开封。可在三峰山，金军猛然发现不仅拖雷那三分之一的兵力突然出现，连蒙古大汗窝阔台都挡在了他们的前头！

直到这时，女真人才如梦初醒，蒙古人的攻击点到底在哪里。哪儿是什么开封城，根本就是潼关这支金国仅存的精锐部队。所有的调动都只为了这一个目标而服务，怎样调他们出关，怎样逼迫他们，怎样使他们疲劳，怎样掌握住节奏，使包围圈形成，形成时正是他们筋疲力尽之时。

这些，蒙古人都做到了，就在河南境内的三峰山一带。

禹县附近的三峰山，地势非常一般，只是低矮平常的三座连在一起的小山头，在全国各地都有类似的地貌。如果一定要说这座三峰山有什么特殊，那就是独一无二的历史人文传说。此地是钧州，相传有钧台，是华夏第一王朝“夏”开国时，夏禹王举行祭典的地方，后来又成为夏桀囚禁商汤的地方，这些都是华夏文明的源头之处，意义非同小可。

可在公元1232年的冬雪中，这里充满了绝望和暴力。十五万饥寒交迫的女真士兵面无人色地在寒风暴雪中瑟瑟发抖，他们的手甚至没办法握住比寒风还要冷、结满了冰凌的刀枪。蒙古军在外围围而不战，分批燃火烤肉。一阵阵的香气飘了进去，那比致命的毒气还要毒，让女

真士兵们饿得发狂，却没有勇气，更没有体力冲出去决一死战。

直到这时，蒙古兵仍然没有发动最后一击，他们还在算计，要怎样才能以更加小的代价，覆灭这支金国仅存的精锐。

蒙古军放开了一条通往钧州的“生路”。

很多人不明白为什么到了这一步，蒙古人还不集体冲锋，把三峰山变成屠宰场，杀光被围困的金军。他们不是纵横世界无敌手，动辄毁灭数十万人的敌军吗？这么想应该没有错，过往无数次战役，世界各种族都深受其苦，可是这里面有些内幕并不是谁都了解。

蒙古军惯于以弱胜强，两个万人队横扫欧亚，可是东亚的对手与女真人不同，女真人毕竟雄踞世界之巅近百年，正所谓瘦死的骆驼比马大，眼下这十五万精兵，仍然是世间不可侮的强大力量。

蒙古人对之不敢小觑，不仅借道南宋，还出动了四万骑兵。

这个数字怎么看都有些不着调，且不说是不是过分小觑了女真人，至少也是太不把蒙古大汗本人当回事。才四万，领军的又是大汗又是监国亲王，这不是君子自处险地，没事找死吗？

可查资料能得到答案，蒙古人基本也就能派出这么多人了。

蒙古军开国时期全部兵力大约在十五万到二十万之间，这时家大业大地跨欧亚，哪一处都得留人，导致的后果就是大汗亲自出马砍人，也只能凑出区区四万的兵力。

好在蒙古军完美地制订了计划，完美地执行了计划。

这时满山冰雪中，蒙古军闪开了一条小道，饥寒交迫的金军明知凶险，明知后果是怎样的，可还是开始了逃亡。

教科书般的一幕出现，“道路”闪开，重围中最生猛的一小部分金军冲在最前面，他们向北面的钧州跑去。蒙古军没理会他们。

落在后面的、反应迟钝的都是精疲力竭苟延残喘的，这些人占绝大多数，他们被蒙古军斩成几段，分割屠杀。

血色三峰山，除几千人之外，十五万金国潼关精锐都死在了这里！

逃出去的命运更加悲惨。先是完颜合达的副手移剌蒲阿，他跑得最快，目标不是钧州，而是原定的目的地金都城开封。也就是说，不管情况怎样，他一定要去拯救京城和他的皇帝，哪怕是败了，也要冲到那里才行。可惜的是，他在半路被追上了。

移剌蒲阿被俘，遭劝降，答以“我是金国大臣，只应死在金国”。不屈被杀。

完颜合达在完颜陈和尚的保护下冲破蒙古重围，逃进钧州城。蒙古军随即杀到，城池几乎立即失陷。完颜合达在乱军中被杀，身份确认后，首级被送至开封城下，向金国京城示威。

战斗逐渐平息，没人发现完颜陈和尚。

这时完颜陈和尚已经杀出了蒙古军包围圈，如果想逃，他能逃走；如果要隐藏，他能静悄悄地活下去。可是他没法容忍这些。

宁让身死，不让名灭。

如此大战，金军最后一支精锐之师全军覆灭，他身为全军名将，怎能默默偷生！思前想后，完颜陈和尚觉得生无可恋。难道说，金军还有重新振作反攻蒙古的可能吗？没有，那么何必活着。

完颜陈和尚单骑来到蒙古军前，自陈身份，要求见蒙古主将。蒙古军如临大敌，层层围住，押送他去见拖雷。

完颜陈和尚见拖雷不跪，朗声说道："我乃大金忠孝军统领完颜陈和尚，大昌原、卫州、倒回谷之胜皆我为之！我如死乱军中，人将谓我负国家，今日明白来死，天下必有知我者！"

蒙古人爱的就是这样的硬汉，拖雷亲自劝降，可以想象，他被拒绝得有多么冷傲。蒙古人的另一面随即出现，只要是敌人，哪怕是札木合也要被铁木真杀掉。

完颜陈和尚被先后砍断膝、胫、足，他怒骂不绝，蒙古人用刀把他的嘴划开，一直割到了耳际。他"血而呼，至死不屈"。

如此忠烈，让蒙古人也收起了刀。自拖雷起，蒙古人围在完颜陈和尚的尸体周围，以酒洒地祝祷："好男子，他日再生，当令我得之。"

完颜陈和尚是女真人的英雄。他的死不应以胜负论之，不能以得失论之，更不能以聪明、愚蠢论之，甚至于英雄也不应该有国界之分。

纵观女真发迹百年间，大人物出过很多，战争狂人更是不计其数。以"女真战神"完颜宗弼，也就是金兀术为例，他再怎么样，也无法让人敬佩，更弗论赞他一声英雄。

因为他无信义、不勇敢、无原则，只是一个在满足国家的大前提下满足自我杀戮享乐愿望的强盗罢了。完颜陈和尚截然不同，他不只是由于悲情而感染我们，更重要的是我们人生的精神内核。由女真人所修的《金史》中记载，此人每每于军中读《孝经》《论语》《春秋左氏传》等儒家经典，"军中无事，则窗下作牛毛细字，如寒苦之士，其视世味漠然。"

这样的人与汉人何异。不管其他种族的人怎样看他，汉人认可、敬佩他的所作所为。

三峰山之战结束，蒙古人得到了所有想要的，蒙、金之间的分水岭出现。三峰山这边瓜熟了，开封那边的蒂也落了。

蒙古军从四面八方堂而皇之地向开封城挺进，他们攻克了饶凤关，进占没有了兵力的潼关，只在洛阳城下受到了阻力。

洛阳城里只有三千余名三峰山残卒、百余名忠孝军余部，留守官撒合辇病重无法出战，绝望愤郁中自投护城河而死。金将强伸领军，率士卒于冰雪寒风中弃甲裸身死战，又命令数百名壮士在城头上奔跑呼喊，声势与数万人相似。再创制了一种叫"遏炮"的发石器，击毙数千名蒙古军。

洛阳城被围困三个月，蒙古军始终无法破城。

当然，这也与洛阳无关紧要，不足以影响大局。蒙古军像洪流一样南下，直扑开封，主导这一战的是蒙古名将——曾横扫中亚的速不台。

为什么不是拖雷？

孛儿只斤·拖雷刚刚完成三峰山之役，为蒙古帝国征服东亚奠定了坚实基础，这时他应该乘胜前进，进一步建立不世功勋才对，怎么会突然在战场上失踪呢？

他不是失踪，而是死亡。

那一年的五月间，窝阔台合罕突然间病了，病得很重，眼看要死了。按蒙古惯例，蒙古最高档次的巫师登场。该巫师竭尽全力终于得到了病因，他说，是历年以来蒙古人杀生太多，长生天降罪，山川泽林生怨，所以蒙古大汗必死。

拖雷当时侍病在侧，问怎样破解。

巫师给出答案：必须要由黄金家族的直系亲王代替，蒙古大汗才会安全。

成吉思汗子孙众多，然而真正的直系只有四人。术赤早死，窝阔台本人生病，察合台远在中亚，只有拖雷近在身边。

仁侠的拖雷没有半点迟疑，直接问要怎样代替。巫师要他去野外向天地祈祷，之后喝下了一碗据巫师说从他三哥身上洗涤下罪孽的水。

拖雷一一照办。

孛儿只斤·窝阔台的病随即痊愈，孛儿只斤·拖雷死亡。

哪怕再单纯的人，也会从上面的事情里嗅出阴谋的味道。甚至可以说，这根本就称不上是什么阴谋，而是赤裸裸的谋杀。

最重要的战役打完了，拥有全蒙古最强军力的拖雷还需要活着吗？作为新一代大汗，难道要永远仰四弟的鼻息，时刻在四弟的威胁之下战栗吗？

无论谁都忍不了。

那么拖雷看不穿这些吗？身处乱世，在尸山血海中杀出来的枭雄怎么会不懂这些。他完全有能力拒绝，甚至以此为由，与窝阔台决裂，索性就真的当一回大汗！

但他什么都没做，只是安静地喝下了那碗水，让混合着阴险、龌龊、痛苦、犹疑、毒药的液体流进自己的身体，他用多年的回忆去沉淀过滤，让这些只剩下亲情。

拖雷死了，年仅四十岁。

随着他的死亡，窝阔台安心了，合罕陛下从战场上退了下来，返回熟悉的漠北草原。在那里，有无数的各族美女、醇酒在等着他，幸福的生活开始了。

金国的苦难正式到来了。

大批蒙古兵在黄河北岸游弋，到处、随时制造灾难。开封城下，主将速不台下令强攻。灭金的过程中，蒙古人保持了一贯的特色，在暴力之余，展开了诡计。

以窝阔台合罕的名义，要求金国投降。条件是一份几十人的金国大臣及其家属的名单，并要求将绣女、海冬青等特产，一起送到漠北。金帝完颜守绪喜出望外，还有这种好事？！他立即册封被他软禁的二哥完颜守纯的儿子完颜讹可为曹王，送出城去当首席人质换和平。

可是蒙古攻城部队在同一时间内骤然加强了攻势，速不台下令驱赶抓来的开封附近的居民，不分老幼一起背负土石去填开封城的护城河。海量的百姓在刀枪的逼迫下冲向了护城河，“顷刻平十余步”。之所以能这么快，是因为动作缓慢的人会和土石沙砾一起被倒在河中当填充物。

情况紧急，守城的金军部队理所当然地举起了武器，比如弓箭，要去射杀威胁到开封安全的人。这很自然吧，却被人第一时间叫停。

金国宰相完颜白撒。

这个完颜是个妙人，他是皇族，目不识丁，手不握刀，属于文武两废那一类，可是深通宫廷生存之道，以及享受。此人每天都要带着大批精美食物器具进宫，理由是宫里准备的宰相工作餐实在难以下咽。

这位公子哥这时紧急叫停，据他本人解释，是非常有必要的。

因为两国正在议和，尤其是蒙古大汗已经开出的条件，金国皇帝准备全盘同意，这时怎么可以反抗呢？那样诚意何在！

在护城河急剧缩水之时，完颜白撒向速不台喊话，声明依据窝阔台合罕的最高指示，两国正处于谈判中，不能开战。

速不台冷笑一声，俺只受命攻城，没听过其他命令。攻城，攻城！

城下蒙古军磨刀霍霍，只等护城河变平地。城上金军干瞪眼，连举起武器自卫的权利都没有……这么说吧，当年北宋灭亡时也没出现过这样浑蛋的一幕。逼得没办法，满城的军民一起号叫，直到皇帝陛下听见了，跑出来看情况。

那一天开封城里雨雪交加，大地泥泞，金国皇帝完颜守绪一路步行，来到州桥附近。百姓跪满一地，有些人动作太猛，误碰了他的龙体龙袍。完颜守绪沉痛地说，他知道现在很危急，也尽了最大的努力去换和平，比如他舍了自己的儿子——曹王殿下（那是他儿子吗）去蒙古当人质；还有大批的金银财宝，也都不要了，希望能保佑你们平安。

如果这些都不管用的话，那时你们再死战护城吧。

天知道那一天女真人的动作有多快，他们冒着城门大开、蒙古军一拥而入的危险，把曹王、各色人等礼物送出城去，满足了窝阔台合罕开出的条件。

和平没有来。

开封保卫战才正式展开。

这场战斗一直发生在城墙内外，所以拼的不是马刀弓箭，而是各种攻防器械。由于此时距离北宋亡国时已有百余年，所以科技也着实先进了一些。

双方都有新家伙登场。

金军先动手，他们向城下扔石弹。每弹大约一两斤重，不太沉，可以迅速不停地扔，算上重力加速度的话，实战效果应该挺好。

蒙古人回敬以更大的石头。他们抬出来当时世界上最可怕的抛石器——西域炮。这种巨大的抛石器在蒙古西征途中攻城略地，把中亚一带的人都砸服了。这时在开封城四角都集中了几百架之多，而且炮弹充足，从周边搜罗到了足够多的石碌碡，也就是石头大磨盘。

大家想一下，得用毛驴等大牲口才能拉得动的石头大磨盘从天而降是啥情景。在当时基本上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遮挡，尤其是城头上的木制防守器械。几天之后，开封城头全是碎木头、碎骨头，而石碌碡“几与里城平”。

所幸开封的城墙岿然不动，由后周世宗柴荣皇帝所督建的外城

墙，墙土皆取自虎牢，“紧密如铁”，巨大的石碌碡砸上去，只是稍微凹下去一点点而已，没有半点开裂崩塌的迹象。随后金军又想了许多应对的办法。比如在城头上用麦秸、马粪裹住尚存的器械，用索网、牛皮作为悬空防护减低大磨盘的冲击力，暂时让情况好转。奈何蒙古人在破坏方面着实有天赋，他们不用石头了，而是发射燃烧着的大木头。

大块木材上浇上从西域带回来的石油，金军仓促间根本没法用水扑灭，开封城就此陷入一片火海。好在城墙并不怕火。

这条城墙既然这么牛，近三百年了还这么无解，那么就先解决它。蒙古人想出新办法，为了防备城头上砸下来的小石头，以及一些火器，他们用大量的生牛皮围成了一条通道，直达城脚下，立即开挖，挖出一个能容三四个人的小洞穴。

有了这个洞穴，里边的三四个人像土拨鼠一样，很快就挖出了一条地道。几天之后，地道多至上千条，只等一声令下，就能挖通城墙，进入城里。

等来的不是速不台的命令，而是金军的新办法。女真人在南方住的时间长了，智慧增长也很快，他们推出了一种新武器——震天雷。

就是用大铁罐子装火药，点燃引信之后，用抛石机扔出去的武器。“其声如雷，闻百里外，所爇围半亩以上，火点着铁甲皆透。”

金军把它顺绳子悬至蒙古军挖的小洞穴近旁，轰隆一声巨响之后，“人与牛皮皆破进无迹”。

挖洞至此失败。

金军开始反击，他们使用了“突火枪”。这物件像近代的喷火器，“注药，以火发之，辄前烧十余步，人亦不敢近”。蒙古军实在也拿这东西没辙。

攻城战整整进行了十六昼夜，蒙古军使尽招数，不能攻克开封，而城里城外死伤者无数，“内外死者以百万计”。

百万计应该是夸大了，可实际情况的惨烈可以想象。事情发展到这一步，速不台本人也知道短时间内奈何不了这座坚城，而蒙古军主力返回漠北，也不可能迅速得到补充。速不台派人进城允许金国求和。金国上下有死里逃生的感觉，立即同意。

金国付出海量珍宝、犒军物资，速不台率军后撤，蒙古军散布在河洛之间，休整以待时机。

开封城里陷入狂欢状态。死里逃生的感觉是那么美好，金廷百官入宫庆贺，金帝完颜守绪本人也及时向上天谢恩，减御膳、罢冗官、放宫女，上书不得称圣，改圣旨为制旨等一大堆的做派，让人搞不懂他是女真人的皇帝，还是汉人的皇帝。

老天爷似乎被这些举动弄糊涂了，郁闷之余给了完颜守绪一个回条。你丫的既然不办实事，那就给你个最起码的结果。

由于城里城外死尸太多，没有及时处理，开封周边瘟疫流行，两个月内又死了近百万人。

不讲卫生，后果是严重的。

公元1232年的蒙古人和公元1127年的女真人一样，在和与战之间毫无诚信。居住在开封城里的一方，一次次没完没了地受骗。

早春时节以极大代价送走了瘟神速不台，才到了八月间，蒙古

草原深处就传来了新的价码。窝阔台合罕又说话了，他要金国的皇帝陛下亲自去漠北草原深处，和他面对面地敲定和平条约。

完颜守绪直接就“病”了，声称连床都下不了，绝对没法长途跋涉。

蒙古人心实，真的病了吗？俺派人近距离看看。派来的人叫唐庆，唐使者在历史中声名不显，做起事来却非常认真。他来到金国的大殿上，发现对方的准备工作很到位，一张大床摆在殿上，完颜守绪躺着，等待他的检查。

这真的是彻底放低了身段，想当年北宋灭亡前夕，赵佶父子也没这样迎接过金使。可惜这对唐使者无效，唐庆作为一个汉人，在成吉思汗时期就出任蒙古军职，历任万户、元帅左监军、龙虎卫上将军，主持过上一次曹王入质，怎么看都是个狠角色。

狠人自然办狠事。

唐庆围着金国皇帝的御榻来回转圈，边转边看，边看边问，几次三番强迫金国皇帝从床上爬起来，跟他出城去漠北。

完颜守绪躺在床上说啥都不起来，装孙子装得那叫一个地道。你蒙古使者再凶，总不至于把他硬拎起来提出城去吧？

唐庆当天没这么做，总要再观察一下再说。他约好第二天继续观察，然后下殿回驿馆吃饭睡觉。睡到半夜出事了，一大群女真人拥了进来，把他和其余随行人员全部砍死。金国除了像完颜守绪这样的怯懦版滚刀肉之外，还是有些倔强凶狠不自悔的男人的。

事情发生了，完颜守绪再害怕也没法追悔。他下令对此沉默，不追究，也不向蒙古方面解释。当然他更清楚，这事大发了。

几年前，有个伟大的国王叫摩诃末，他杀了蒙古的使者，后果是国家被灭，家族离散，亲妈都没保住，自己更死在了无人荒岛上。

完颜守绪思前想后，知道前途暗淡。危急中又有人报告，说开封城里的粮吃光了，已经把老百姓的粮食都搜刮了上来，也没有几斤。这让本就惊悸的完颜守绪再也坐不住了，他的眼前闪现出了他伟大光明的父亲的身影。

沿着老爹曾经的路走吧——逃出京城。

只不过当年他老爹金宣宗完颜珣逃出中都可以去开封，他这时逃出开封要去哪里，半点目标都没有。宰相完颜白撒提议去归德（今河南商丘），说那里久为北宋西京，城防出色；元帅完颜官奴说去卫州（今河南汲县），那里有粮，至少能吃饱。

皇帝本人想去的是汝州，可是全体部下都被吓着了，提醒他那是开封的西边，那个方向三百里以内连个活人都找不着！

完颜守绪低下了沉重的头颅，再也没法抬起。可是总归是要走的，哪怕不知道去哪儿，也得离开开封城，鬼知道什么时候蒙古人又冲到了城墙外面。

年底时，金帝率领半个朝臣班底，带着数万军队逃出了他的京城。临行前，他与太后、皇后、公主等宗室痛哭告别。之所以不带这些家眷走，一来是要安定开封城内民心；二来实在是带不走，巨大的后宫会把他拖成龟速。

金帝的逃亡之路第一站是攻击卫州，这主意是元帅的，领军的

却是宰相，多么完美的和谐之道，军政双方都照顾到了。
卫州里是金国的军民，之所以造反，都是因为粮食。开封城饿疯了，官方派人来强抢，卫州城的人也要活着，当然会反抗。
反抗的结果是金国皇帝亲自带人来抢。
兵临城下，卫州城城门紧闭，完颜白撒大骂城里人无君无父罪该万死，正骂得来劲，蒙古军到了。速不台知道金帝出逃之后，一边调集人马重围开封，一边火速追击，终于在卫州城下把金帝最后的一支军队堵住。
战斗在卫州城下展开，在白公庙结束，除了完颜白撒本人身先士卒以光速逃跑成功之外，数万金军全军覆灭。金帝完颜守绪在稍远处的魏楼村傻等，直到完颜白撒跑来报信，才知道死到临头。
完颜守绪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继续逃跑。
目标归德。
夜幕下，金国皇帝、宰相一行六七人爬上一条小船渡过黄河，逃往归德。当时的主战场上金军已经完败了，可还有零星的战斗和抵抗在进行。金帝的逃亡使一切立即结束。
完颜守绪好不容易逃到归德，聚拢了些人马，所有军民都忍无可忍，要求处死完颜白撒。金帝也早就受够了这个皇族公子哥，痛恨之下，给他安排了一个别致的死法。
把完颜白撒关进一间空屋子，不给饮食，整整七天之后，这个总嫌宰相工作餐不可口的顶级纨绔子弟终于被活活饿死。
卫州之败的消息像长了翅膀一样传遍河朔大地，也传进了开封城里。民众终于知道他们被抛弃了，恐惧绝望转化成了愤怒，发泄目标当然是政府，具体的倒霉对象是留守的两个宰相完颜珠颗、完颜奴申。这或许是人类情绪的自然表露，却不料带来的是真正的地狱。
民心永远可用。
这一次用的人叫崔立。崔立，时任金国西面元帅，他带着两百名甲士杀掉京都里两个宰相及部分高级将领，自称太师、军马都元帅、尚书令、郑王，他的弟弟崔倚当平章政事、崔侃当殿前都点检。一言而蔽之，他总揽金国大权。
面对鲜血、暴乱，百姓很高兴，终于出了口气，终于有强人站出来了，有希望了。崔立给出的希望是身着御衣，出城与蒙古军主将速不台议和，条件是蒙古人立他为儿皇帝。
北宋的张邦昌是不得已而为之，皇冠落到头顶上时痛不欲生，崔立则欣欣然努力争取。面对送上门来的“儿子”，速不台微笑着表示赞赏。崔立精神大振，回到开封，立即着手去做他盼望已久的赏心乐事。
破坏，永远是人类的原罪，永远能勾起人类灵魂深处最原始的快感。
崔立回开封，第一时间下令烧掉城墙上的各种防御器械，宣布这是蒙古人接受投降的最基本条件，而他就是蒙古人授权的受降监督人，开封城的死活，全在于他是否满意。
怎样满意呢？
破坏。
崔立下令搜捕跟随金帝出逃的官员的家眷，抓到之后拷打玩亵

无所不为，全部家财都搜刮殆尽。这种恶行迅速波及城里的每一个角落，上至金国皇室、公卿贵族，下至各级官员、平民百姓，全都被轮番胖揍，直至吐出每一个铜板。

民间的钱、皇宫的钱，都流进了崔立的私宅。

搜刮得差不多了，崔立才想起了蒙古爸爸。他把金国两宫皇太后、梁王、荆王及宗室五百多人押进三十七辆大车里，送俘北行，交给了蒙古大军。金国皇室一锅端了之后，他又选三教、医流、工匠、绣女各色人等送出城。

凡此种种，除了贡品里缺了两个落难皇帝之外，公元1127年北宋灭亡时的情况宛如重现。这一幕如时空倒流一般，不禁让人浮想联翩。这是报应吗？这是报应！当年北宋只是没有遵守几个小条约罢了，就被女真人空前残暴地欺侮，天理何在。

遗憾的是，不是宋人亲手还报而已。

回到开封城，崔立的风光转眼即逝，因为蒙古军还是入城了。蒙古人是很有黑色幽默天赋的，他们进城之后，没有第一时间铺开军力，扑向满城的平民百姓，而是集中人手，先去了崔立的家。

速不台从中亚打劫到东亚，是位资深强盗，非常精通怎样用尽可能少的精力，抢到尽可能多的财宝。何必费力去亲自搜刮呢，先让崔立忙，把好东西都集中在崔宅，之后一锅端，多省事。

连同崔家本来的财产，一起被蒙古军搬走。崔立欲哭无泪，想讲理没胆，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一切离他远去。至于他的下场同样是悲惨的。

蒙古人抢完他家，对之彻底放弃，开封全城的百姓一拥而上，他、他全家全部变成碎块。

老窝被端时，在外的金帝完颜守绪也正忙着，他在最后仅存的几个部下中间巧妙斡旋，成功地使之互相残杀，丧失金国最后一丝元气。

事情是这样的，“金国政底”抵达归德，人员共计如下：皇帝一名，完颜守绪；元帅一个，蒲察官奴；统兵元帅一枚，马用；大臣一只，李蹊；马军总领一只，纥石阿列里合；还有一个是归德府当地的知府兼武官石盏女鲁欢。

大猫小猫三两只，矛盾仍然深深深几许。

先是石盏女鲁欢，作为坐地户，他深深地感到了危机。这么多的大佬驾临，置他于何地？这都什么时候了，哪有什么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那一套，骨子里的化外野人气息发作，他最先想到的就是机遇。

把皇帝老子据为己有，进而号令……另外那几个。

石盏女鲁欢以城里粮少为理由，要求这些天里陆续集结的兵力分散出去，到外围自己找食吃，只留下元帅蒲察官奴统领的四百五十名忠孝军、马用嫡系的七百名步兵。对于这事，军方倒没什么反感，这是正常反应，平时也会出现。

军队争权嘛。

可金帝陛下郁闷了，他找到元帅蒲察官奴，小声说：“爱卿，这个石盏女鲁欢把咱们的军队分散了，你要小心些啊。”

蒲察官奴怒了，他想到自己高贵的身份——元帅！不是什么西

面元帅、统兵元帅，是元帅！他早就看石盏女鲁欢不顺眼了。当然还有马用也不甘寂寞，现在皇帝有了暗示，那还等什么！他立即行动，目标是鼓动皇帝跟他走，离开归德去海州。

金帝不明所以，反应迟钝。元帅大人不悦，行为举止开始反常。金帝的心里再一次出现波动，莫非元帅也有了异心？他派马军统领纥石阿列里合去监视一下。不料该统领是元帅的亲信，转身就把这事挑明了。金帝既惊且愧，决定表现一下风度。

完颜守绪派大臣李蹊摆下一桌酒席，请蒲察官奴、马用去赴宴，希望他们以国事为重，都大度些，一杯酒解恩仇，一笑了之吧。

很男人的感觉。

马用喜欢，他欣欣然赴宴。蒲察官奴也去了，他带了把刀……酒宴上血肉横飞，马用、李蹊全都被砍死，事态紧接着扩大，蒲察官奴再接再厉，把石盏女鲁欢也捆翻，搜刮其家所有财产之后，一刀砍倒，接着又屠灭其家族。

做完了这一切，蒲察官奴意气风发，觉得自己此时才真正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元帅。金帝完颜守绪吓得魂飞魄散，一顿饭居然吃出了这等后果，实在太崩溃了。好在他的元帅大人体会到了他的心情，把他关进了一座独门独院的大房子，名叫照碧堂。

让他在里边享清福。

军政大权由蒲察官奴一手掌控，他也干得着实有声有色，不出一个月，居然大败蒙古军队。事情的起因是上一次卫州大败的时候，蒲察官奴的老妈也被蒙古军俘虏了，他以此为由，暗中与蒙古军联系，要以实际行动救他妈。

蒙古军欢迎这种孝子，多次接触中逐渐放松了警惕，在端午节这一夜，蒲察官奴突然率领忠孝军四百五十人登船，偷袭了蒙古军的驻地。战果非常辉煌，蒙古军主将撒吉思卜华败死，三千五百名蒙古军掉进河里淹死，被杀的也超过三千之数。

蒲察官奴得胜归来，更加趾高气扬。完颜守绪在照碧堂里长吁短叹，以泪洗面，哭诉这种日子什么时候是个头，难道一直要受这个奴才的挟持？左右亲信侍卫适时出现，给他出了个主意，陛下先是吓了一大跳，之后细想，似乎除了这么办之外，也真没别的法子了。

某天，金帝约元帅聊天。元帅很傲然地来了，他问心无愧，眼下虽然跋扈了些，但绝没有叛金降蒙的心思，他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这一点。至于说皇帝的感受，乱世啊，再考虑那些心情礼仪什么的，还让不让人活了？他是强人，就要起到强人的作用。

蒲察强人被皇帝陛下亲自拔刀砍中，紧接着侍卫们乱刀齐下，变成了蒲察肉泥。

金帝完颜守绪终于结束了归德之旅。他重新带上人，嗯，比之前少了太多的人，去心目中更好的地方蔡州。如果说归德之旅有什么收获的话，就是他成功地把身边随行的所有大臣都玩儿死了。

一路无惊无险到蔡州。这一带很安全，蒙古军的兵锋顾不到。当金国皇帝策马进城时，满城的百姓都哭了。

不是感动，是可怜他。堂堂大金国的皇帝陛下，居然只带了几百个随从，五十匹马，满脸菜色，衣衫褴褛，像逃难似的躲到这地界儿

来了。

他们出于习惯，给金帝以全城最好的吃住待遇。做着这些时，他们不知道迎来的是些什么怪物，会带给他们怎样的厄运。

蔡州，今日的湖北枣阳市西南。虽说是历史名城，能追溯至隋朝，可从战略上来说，远远不如归德，至少有四处致命缺陷：一、归德四面环水，有天然的护城河；蔡州没有；二、归德粮虽少，但水产丰富，不怕久困；蔡州粮储有限，只能坐吃山空；三、蔡州是金国的南部边疆，与南宋相距不过百里，万一蒙、宋联手，瞬间就会被围攻；四、归德如果不保，可以顺水路去蔡州；蔡州如不保，还能去哪里？没到最后时刻浪费了最后一招，相当于慢性自杀。

这些完颜守绪都不管，他受够了。在开封时受够了蒙古人的欺压，在归德受够了本国臣子的“欺压”，好不容易逃到了蔡州，他才不管后面会怎样。人，总是要活在当下的。

他安定下来之后，得到的第一个消息是洛阳陷落了。那边强伸孤军死战，面对强敌不说，还被友军出卖，败亡是注定的。

对此，完颜守绪表示完全没有压力。洛阳很重要吗？开封都丢了呢。难道他要一而再再而三地以死殉城吗？开玩笑。

时间过得真快，一晃三个月过去了。不知怎么回事，自从完颜守绪进入蔡州城之后，这个世界居然风平浪静，再没有发生任何战乱。

蔡州，真是避风塘啊。

完颜守绪的情绪一天比一天好，开始想起自己是谁了。他要求当地为他修筑宫殿，尤其是要先盖一座见山亭，以便他闲时游憩。

大臣完颜仲德脸孔抽搐，陛下啊，蔡州的装修是比皇宫差多了，可总比露宿街头强。现在亡国在即，还大兴土木，您不怕人心离散吗？

扫兴。

几天之后，完颜守绪另一个欲望升腾起来，派亲信外出，在城里为他物色美女，尤其指出，他只要处女。

大臣完颜仲德都快哭了：“百姓无知，神不可不畏！”

您可以随便折腾自己仅存的臣民，可上天会怎么看，在开封时至少还知道减御膳、散宫女做些面子工程，这次居然赤裸裸上阵，什么都不顾了。

真扫兴。

完颜守绪被连连限制，只好在蔡州城里悠悠然混日子。三个月转眼即逝，该来的终于来了。来的不只是蒙古人，还有南宋方面的孟珙。

三个月的时间，足以让蒙古人与长江南岸取得联系。窝阔台合罕派使者过江，南宋迅速同意联手灭金。很多人，包括绝大多数的史学家都判定南宋这个举动，和当年北宋联金灭辽一样，只顾着眼前小利，却招来了日后大祸。

其实不然，这一次南宋的决定半点错误都没有。首先蒙古约宋灭金早在十几年前就开始了，南宋一直没有同意，为的就是不想走老路。至少不想在敌方互噬胜负未分之前选合伙人。可这时不一样了，金国灭亡在即，哪怕完颜阿骨打复生也绝无转机。

开封都已经陷落，国土只剩下长江北岸一线，如此绝境，再加上百年间的不世血仇，不痛打落水狗更待何时？！

蒙、宋联手的消息很快传过长江，被完颜守绪知道了。这位金国末代皇帝给宋朝写信，里边说得倒也透彻：“……蒙古灭国四十，以及西夏，夏亡必及于我，我亡必及于宋。唇亡齿寒，自然之理。若与我联合，所以为我者亦为彼也。”

这个道理很浅，相信谁都能理解并且想得到，可这时让南宋与马上灭亡的金国联合，共同对抗本来没有怨仇的蒙古，难道南宋疯了吗？

更何况，完颜守绪说着这些话，做着相反的事。他悄悄命令秦州元帅粘哥完展进攻饶凤关，他本人也随即向蜀川方向移动，双方合力攻击兴元府，进而谋取南宋的四川之地。

这就是金国的诚意。

哪有什么唇亡齿寒、合则两利，都是些政治上的说辞，都是些终生以骗人为生的强盗杀人犯！金国计划的真正实施人是当年封建九公中的恒山公武仙。这个汉人对金国的忠诚度无与伦比，远远超过西面、东面、北面等元帅。为了金国，哪怕所有的完颜都往后躲，他也会往前冲。

武仙集中兵力猛攻南宋川陕重镇光化。历史证明，他真不是一般衰，光化区域的守将是孟珙。武仙非常准确地踢中了当时南宋硬度最高的那块铁板。武仙偷鸡不成反蚀把米，死伤惨重往回跑，孟珙不依不饶穷追不舍。

双方在马蹬山再次大战，武仙输掉了所有筹码。孟珙击破了他九寨重兵，阵斩之外降七万金军，武仙本人只带了六七个人仓皇逃走。

金国偷袭四川失败，挖南宋的肉补自己的疮的美梦就此破碎。

万般无奈，完颜守绪使出了女真人传统中的最后一招。他率领金军跑到蔡州郊区，摆开香案，向上苍祈祷。

很显然这没用，蒙古军很快到来。主将名叫塔察儿，是蒙古黄金家族中的显赫人物。他的爷爷是成吉思汗的幼弟铁木格斡赤斤，父亲名叫只不干。这一支的人出生就注定了啥也不用干，什么好事都会从天而降，每一次的封赏都比别人多三倍。

幼子守灶，天然优势。

塔察儿很聪明，出兵之前先与南宋官方打好了招呼，选的人也非常讲究，是襄阳知府史嵩之。史知府本身能力出众，更重要的是伯父无比高大——史弥远。权二代之间的沟通非常顺畅，史嵩之立即派兵调粮，支持蒙古灭金。

九月，蒙古军兵临蔡州城下。十一月，南宋以孟珙为主将，领兵两万，运粮三十万石，相继抵达。塔察儿热烈欢迎，孟珙满脸微笑，双方划定围城地界、主攻方向，约定互不侵犯。另有小道消息，据说两人互相看着都觉得对方英明神武，于是结成了兄弟。

这样很好，便于互相配合攻城。

这时蔡州城里金军的实力比三个月之前要强很多，散落在江淮之间的败兵们向金帝身边会集，已经达到了万人之上。

阴冷的寒风中，蔡州之战开始。数万蒙、宋联军分地段向城里

猛攻，大体上蒙古军主攻西门，南宋军攻打南门。不过战场瞬息万变，总有些时刻比较特殊，让一些郁闷的事在不经意间发生。

某一天，塔察儿命令蒙古汉系大将张柔率领五千名精兵强攻。张柔工作认真，身先士卒，冒着枪林箭雨奋勇先登。结果很遗憾，当天的雨下得大了些，他身中数箭从半空中摔了下去，眼看这位“蒙古人”就要死在城下，南宋的前锋军突然出现，把他救了出去。

张柔活了，很多年之后，无数的汉人都痛心疾首地追悔，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要救这个人？！

这是公元1233年，张柔要在公元1238年才能生出他那个著名的儿子——张弘范。就是这个张弘范率领蒙古军进攻南宋，擒文天祥，败张世杰，在崖山逼得陆秀夫背负宋末帝蹈海自尽，灭亡了南宋。

早知如此，当时在蔡州城下，会有多少把南宋的战刀，把张柔砍成肉泥！

战争在继续，蒙、宋联军先后决开了柴潭、练江之水，使蔡州失去了本就不深的护城河，之后合力齐攻西门，蔡州的外城就此陷落。这时距开战仅过去了一个月。

内、外城之间被金军挖出了一条深壕。这条战壕让很多事有了发生的时间。先是金帝完颜守绪的哀叹。他深知大势已去，对内侍叹息道：“……我为金紫光禄大夫十年、太子十年、人主十年，自知无大过恶，死也无恨。所恨者神宗传祚百余年，至我而绝，与自古荒淫暴戾之君同为亡国之主，唯此让人愤愤不平！”

这番话让他在历史上赢得了不少加分，元代名儒郝经就发出了“天兴不是亡国君”的感叹。哈哈，真是这样吗？

逃跑家族的遗传，搞死所有高级将领的事迹，灭亡前也不忘享受的无耻，这些都是谁干的？

这人发完感叹之后，仍然想突围，哪怕外面的天地再没有金国的半寸土地，他仍然要把逃跑进行到底。可想而知，他被堵回来了。

蔡州内城变得比当初的开封城还像地狱。被围三个月之后，城内物价飞涨，粮食断绝，居民只能以人畜骨和芹泥充饥，最后的一次盛宴是完颜守绪杀了五十匹厩马、一百五十匹官马给守城士兵吃，老百姓眼看着没份儿。想当初，迎金帝入城，可曾想过有这一天？

公元1234年正月，戊申夜，南宋主将孟珙下令对蔡州发动总攻，蒙古军也把蔡州西门凿开了五个通道，双方几乎同时杀进内城。

同一时间，金帝完颜守绪召集百官，传位给金国东面元帅完颜承麟。完颜承麟，金皇族，前宰相完颜白撒的弟弟。

蔡州临时宫殿里，场面肃穆庄重，金国君臣并没因为灭亡在即而慌乱，他们有条不紊地举行着仪式。完颜守绪让位，完颜承麟推辞。

完颜守绪说：“朕体素肥，鞍马驰突不便。爱卿敏捷有将略，万一能免，能保我大金国祚不绝，也了却朕的心愿。”

这话让完颜承麟没法拒绝，金国最后一位皇帝就此诞生。

大礼刚毕，四面喊杀声已迫在眉睫。完颜守绪立即走回后院，在幽兰轩自缢身亡，史称其为“金哀宗”。这个皇帝哪怕有万千错谬，可国君的本分已经尽到。“国君死社稷”，面对亡国之祸，他不乞求，不投降，更没有被绑缚献俘，殿庭受辱，这份硬气让他远远超出了其他的亡

国之君。
比如北宋的徽、钦二帝！
金末帝完颜承麟在外殿听闻金哀宗死讯，没有急着突围，而是率群臣入内殿举哀。“哭奠未毕，城溃。”大家七手八脚地忙着焚烧金哀宗的遗体，可这也是蒙、宋联军所必得的战利品，全城的焦点瞬间就凝聚到了这里。乱兵杀入，金廷权贵刹那间全成肉泥。
金末帝完颜承麟死，这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短的一位皇帝，大约只有一个小时左右的时间。
城里的战斗仍在进行，大臣完颜仲德率领一千金军精锐与蒙、宋联军展开了激烈的巷战，直到金哀宗、金末帝的死讯传来。残兵只剩五百余人，他们在完颜仲德的率领下集体投汝水殉国。至此，金国灭亡，立国一百二十年。
这个崛起自白山黑水之间的塞外种族在最后时刻保持了铁血风格，却无法改变灭国时的惨痛经历。说它的建立，起子反抗，过程神勇，让人不自禁地为之鼓掌叫好。事实上我们也这样做了，一如当时为完颜阿骨打的喝彩。
可是穷人乍富之后就迅速迷失了自己，为了利益最大化，压西夏灭北宋，残酷荼毒无所不用其极。赵佶父子哪怕再有错，就真的该用困饿污辱、杀戮灭国来报复？还有那些皇族的无辜女子，她们又有什么不对？！说到底，女真人无非是举世无敌之后兽性发作而已。
人在江湖，有时是要信命的。人在做，天在看。一切都有报应。说没有？看事实。当年宋太祖赵匡胤平定天下，不杀一降王。轮到赵光义，杀李煜，逼小周后毒钱俶，杀德昭、德芳、廷美，坏事做尽。开封沦陷时，北宋皇族，也就是他的直系后代的命运众所周知。
金国怎么对北宋的，蒙古人就怎么还给了他们。
而元世祖平灭南宋，免去宋帝系项牵羊的俘囚之礼，授上司徒，封瀛国公，日支羊肉一千六百斤供养南宋皇族，可称丰厚。即使后来有宋人以宋帝旗号造反，蒙古人也没有借机加害。对世仇金国，窝阔台合罕的命令是：“除完颜氏以外，余皆赦免。”可见杀戮的对象只是金国皇室。
日后朱元璋兴起，元顺帝逃归沙漠之后，其子孙数百年绵延不绝，这难道不是证据吗？冥冥天意之中，谁敢说做了坏事不用埋单？！
金国灭亡了。实事求是地说，除了女真族之外，没有谁怀念它。它留在史书中的印迹，除了鲜血、暴戾、破坏之外，很难找出其他的闪光点。最起码不像蒙古，蒙古人在史书中留下的印迹，除了鲜血、暴戾、破坏之外，还有广阔的胸襟、恢宏的气度、不改变被征服者的衣冠、不限制宗教。而这些，也同样适用于辽。
金？
让人不愉快。
至于说文化贡献什么的，就更加可怜了。大金国百余年间雄踞东亚，是世界最强国。在四百余年后重新出现在世人面前时，居然又回到白山黑水间，过着和完颜阿骨打早期一样的日子了。这说明了什么？没文化真可怕，在刀枪上输了之后，只能被打回原形。
金国无文化。

第十五章　端平入洛

蔡州之战结束，塔察儿和孟珙重新强调了友谊，平均分配了战利品，包括金哀宗没有烧完的尸骨，各自回国交差去了。

于蒙古而言，塔察儿带回来的东西很一般，全在意料之中，只需要签名查收就可以了。对南宋则不然，南宋举国上下欢庆若狂！

金哀宗的尸骨被奉献于太庙徽、钦二帝的遗像前，算是为两位“落难”祖先报仇雪恨。孟珙还顺手牵羊抓回来金国的参知政事张天纲，赵昀派人去羞辱之：“有何面目至此。”同时祭扫河南祖宗陵园的准备也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中。

一切都预示着南宋的春天到了。

不只是灭掉了金国，更重要的是赵昀终于亲政了。十年，整整十年的时光，他一直坐在皇帝的宝座上沉默着，一语不发，作垂拱状。

这时，史弥远终于死亡。

史权臣死了。对于他的死，笔者无言，南宋也无言。他做得实在太成功了，不仅让整个国家沉默，也让任何想诅咒、想痛斥的人说不出什么。他在任期间外部发生了那么多事，他都很清醒地应对了。历史证明，就像直到蔡州之役时才答应蒙古联合灭金一样，他的选择总是那么恰到好处。

不吃亏。

能指责他什么呢，无非是把南宋搞得更加文恬武嬉、死水一潭。可说到底，这又不是自他而始，他最多只有连带责任，不必论杀论剐地上纲上线。如果实在要给他加罪名的话，是压制。史弥远听任外部世界千变万幻，他只冷静旁观。

现代人都知道，不能与时俱进的，只能被时代淘汰，南宋看似在紧要关头痛打落水狗，既灭了世仇，还与蒙古交好。

其实，大谬不然。

这些都是后话，南宋这时的主题是庆祝，是自豪。尤其是赵昀本人，他雌伏十年，早就有了自己的全盘打算，正好一一实施。第一，确立史弥远的历史地位。这至关重要，要知道他之所以能当上皇帝，完全是史弥远一手策划的，如果史弥远是错的，那么置他自己于何地？

所以当有人弹劾史权臣时，赵昀统统不听，反而为其歌功颂德，将其树立为南宋的政坛偶像。

反对声很快就平息了。因为史权臣的敌人本就不多，基本上都在活着的时候被他本人处理了。至于世间所有事物的估价者道学家们，也对他没什么恶感。

史弥远一生不与道学为敌。

于是乎，史权臣比之前的韩国戚要幸运得多。名列宋史的正臣栏，不必去与秦桧、张邦昌之流为伍。怎么样，生前身后都妥妥当当。

真聪明也。

赵昀也很聪明，他保全了史弥远，却狠抓史弥远的党羽。只用了很短的时间，朝廷的中下层干部成功大换血，权柄快速回到了皇帝本人手中。

可以开始办点实事了。

一个重要的议题摆上桌面，由一个投降的金国将领提出，简称为“据关守河”。具体指的是把南宋的国境防线从淮河、大散关一线，向北推进至黄河、潼关一线。这样北宋的三京——东京开封、南京归德、西京洛阳都会重归版图。

如果能成功的话，会大致上恢复北宋当年的疆域。

这太诱人了，尤其在报仇雪恨自信提升的当下。每一个南宋人都心痒难耐起来，这真的可行吗？朝中很快分成主战、主守两派，并各自列举了一大堆理由。

主守的人是史嵩之，他有那么点私心，不愿意在他伯父之后有人迅速立功，成为新一代权臣。他说，中原早已残破，军队北进无法自给自足，完全要从南方调运。眼下南宋本就国力空虚，根本无法支撑，尤其此举是与蒙古争利，无异于虎口夺食，恐为蒙古南侵制造理由。

平心而论，他说得有些道理。可千载一时的机遇出现了，真的要眼睁睁地放过吗？军方赵范、赵葵兄弟，新任宰相郑清之都提议当机立断，马上出兵抢地盘。

支持他们这一观点的，是蒙古军队近期诡异的动向，他们静悄悄地向更北的北方运动，对中原大片土地视而不见。

蒙古贵为大陆有史以来版图最广袤的国家，其领导人要下的棋实在是太大了。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诚然是大片土地，然而却不能始终只关注这一块区域。

首要的世仇大敌金国被消灭，已经完成了蒙古的宏观意图。现在，他们必须得把目光投射到其他的区域里去。

比如高丽，比如钦察。

说来高丽纯粹是无妄之灾，它好好地在朝鲜半岛上过小日子，突然间一伙金国败兵逃了进来，紧跟着蒙古人也到了。

高丽国王住得很偏，对市场行情却很了解。他第一时间向成吉思汗效忠，带人帮着蒙古人把金国逃兵给灭了，同时检查国库，决定每年给蒙古人上贡。这让成吉思汗很满意，高丽顺利渡过险关。可随后就被一个偶然事件打破。

高丽的治安差了些，蒙古使者在路上被强盗杀了。高丽方面集体冒冷汗，商量的结果地球人都知道，他们理直气壮地宣称啥也不知道。恰巧当时花剌子模不顾一切向蒙古挑衅，蒙古军除少量留守之外倾巢出去西征，连木华黎都只有一万多嫡系，哪有空理会既偏又远还穷的高丽！

一连七年信使不通。

窝阔台上任，派人一连攻下高丽四十多座城，高丽人又服了。蒙古留下七十二个官员后撤军。一年后，七十二人全部被杀，高丽人又不服了。蒙古人再打过去，很不巧，主将居然被流矢射杀了。这下子高丽人心气大增，居然冲出朝鲜半岛，杀进了蒙古人的辖区。

这事刚好发生在公元1233年，也就是蒙、宋联手灭金时。小小的高丽人在背后舞刀弄枪，蒙古人快气疯了，他们当然得先解决这些。

同时得兼顾钦察草原。

术赤死得太早太突然，金帐汗国的压力大增。身在异域，不进

则退，蒙古人为此召开全族大会，商量怎样解决。

不知是出于怎样的心态，或许都是草原地貌的原因吧，蒙古人对中亚、钦察一带地区的兴趣明显比黄河、长江流域内的汉族聚居区浓厚。

这次全族大会定下了一个空前绝后的决策，为了西方，蒙古黄金家族的所有支脉、万户以下所有那颜的长子全部聚集出征。

引用《元朝秘史》中的原话是："……其诸王内教巴秃（拔都）为长，在内出去的教古余克（贵由）为长。凡征进去的诸王、驸马、万千百户，也都教长子出征。这都教长子出征的缘故，因兄察阿歹（察合台）说将来：长子出征呵，则人马众多，威势盛大。闻说那敌人好生刚硬，我兄察阿歹谨慎的上头，所以教长子出征，其缘故是这般。"

这种语言风格很有特色，元朝百年之后，到了明朝初年，朱元璋他们说话也这个味道。限于篇幅，不然把朱元璋立在太学里的一块训诫碑原文录上来，可以互相印证。

长子西征名义上以长子中的长子拔都为主帅，实际上的前军主帅是横扫欧亚，不久前还随成吉思汗攻掠过那片土地的速不台。

这场声势空前浩大的西征要在公元1235年才展开，可准备工作要提前很多，至少兵力都在向西方集结。

远在江南的南宋不见得能迅速知道这些机密，但随着蒙古兵力向西集结，整个中原地带变得空虚起来的事实，却再清晰不过地展现在他们的面前。

赵昀赞叹曰："中原好机会！"

宋廷决意北进，以据关守河、收复三京。为此赵昀大展帝威，办了件在宋朝前所未见的狠事。他把之前的主守派，从史嵩之开始全体罢免，都放假回家，彻底杜绝这些反对派在后方搞小动作。之后任命赵葵为收复三京的主帅，赵范为两淮制置使兼沿边制置副使，节制两淮人马，策应入洛部队。

六月间，宋军开始了北进。打头阵的是原淮西置制使全子才，他率领万余名淮西兵自庐州出发，目的地是原北宋旧都开封。

一路上，仿佛人间地狱。

再没有传说中市民如织的城镇，统计中不会少于一百个人口一万至十万之间的城镇，已消失不见，沿途只有"茂草长林，白骨相望，虻蝇扑面，杳无人踪"。宋军在这样的环境里北进，不愉快，但也没有任何的阻碍，就收复了原南京归德府（今河南商丘）。

沿途没有敌军。

蒙古人像是消失了一样，任凭宋军进入河南。全子才没有停留，他率军直奔终极目标开封城。在他身后，主帅赵葵也尽起两淮精兵，带着众多器甲战械，向开封运动。

先收复三京，再据关守河，这是地理所决定的必然步骤。

全子才在七月上旬入开封。

开封也已是一座死城。宋军鼓噪呐喊进城，城里一片寂静，回应他们的只是空旷的回音。经点查，偌大开封城，曾经出现居民百万的人间奇迹，现只剩下了不到三百户人口。这就是金国百年经营的结果，这就是蒙古人入侵之后的局面。

仍然不见蒙古军，按说全子才应该继续进军，直抵黄河南岸，完成既定目标。可是他就此按兵不动，直到半个月之后，主帅赵葵也抵达了开封。

赵葵大怒，既而狂怒，再而沮丧。

大怒是因为全子才，如此良机，坐殆尽失，按律当斩。可是他巡视一圈之后，发现入城的宋军早就没有粮食了，半个多月只吃蒿草和面做的饼，这样怎么能去打仗？

狂怒是为了运粮。

计划中由京湖区域运送的粮草迟迟不到，经查是因为某些人的小动作。是史嵩之，这个北进的反对派哪怕被停职了，仍然在搞风搅雨，教唆京湖制置司在运粮上阳奉阴违，着实该杀！

可是转瞬间赵葵又变得沮丧。关于运粮，也许是史嵩之暗中下绊子，可一路北行，走的是什么路他比谁都清楚。

那根本不是人走的路。

在蒙、金战争中，蒙古人无所不用其极，他们决开了黄河寸金堤，黄河泛滥成灾，道路水深至腰，有时甚至会淹没脖颈，健壮的士兵带着军械走都万分艰难，更何况牛马人力所拉的运粮车？！这不是谁能用鼓动教唆就能达到的阻挠，更不是谁能用鼓动命令就能克服的困难。

还能继续北进吗？

理智点，应该让军队休整了。可三京已复其二，黄河近在眼前，只差临门一脚的事，谁能舍得这千载时机？赵葵命令立即挺进洛阳，就此把黄河南岸的要塞都占领，之后再休整也不迟。宋军旋即以徐敏之为监军，率领一万三千人进取洛阳；杨义领兵一万五千为后援，搜尽开封城，为他们各自携带了五天的口粮。

粮食，再一次成为了最重要的战略物资。

七月末，徐敏之进入洛阳城。至此，宋军拼尽全力，终于达到了原定目标，所差的只剩下一座潼关了。可他们再也没办法前进一步，连在原地生存都是件高难度的事。洛阳城里一粒米都没有，有的只是蒙古军刚刚撤走的各种迹象。

一阵寒风在宋军心头掠过，洛阳城里的蒙古军去了哪里？

很快，消息传来。作为后援部队的杨义在洛阳城外被蒙古军偷袭，一万五千人死伤殆尽，近一半落入滚滚洛水之中，杨义本人仅以身免。蒙古军终于出现了，直接把入洛宋军分成两段，入城的画地为牢，野外的尽数歼灭，至此宋军进退两难。

每一个宋朝大兵都清楚了眼前的局势。蒙古人之所以大量撤军，让出整个河南区域任凭南宋北进，完全是挖了个大坑。千载一时的机会要不要，不要，那是两百余年的盼望，谁舍得；要，就会像眼前这样，战线漫长，无法供给，主动送上门去，让蒙古军各个击破。

而蒙古军只需要一支编制很小的部队，就足以实施这个计划。

八月一日，洛阳城里的宋军终于绝粮。绝粮的意思是所有能吃的都已经吃光，包括战马。第二天，宋军决定撤退。

洛阳距开封不远，距南宋边境很远，可徐敏之根本不敢向开封撤，那会把火引向己方大部队，而所谓的大部队也早就筋疲力尽。

徐敏之率部向南突围，蒙古军追击百余里，宋军死伤惨重，很

多与其说是战死的，不如说是疲劳饥饿而死。主将徐敏之身中箭伤，在三百余名残兵护拥下苦战七天，终于逃回南宋边郡光州。

消息很快传到开封，赵主将最初决定立即增援，可部下们劝他正视现实，别说开封城里的宋军到底有多少战力，光是洛阳城的条件，就会让它变成个填不满的坑。趁现在没饿到徐敏之的程度，马上后撤吧。马上的意思是，第二天一早立即启程。

消息很慢才传进临安。

南宋的皇帝陛下忙着把先前颁发的各种嘉奖令，甚至派去河南祭奠祖陵的指令都收回来。之前一直是进展、喜报，谁知道形势急转直下，宋军已经一溃千里。更加郁闷的是，后方的粮食此时终于运进了河南境内，可是再也运不出来了……

这件事发生在南宋端平元年（公元1234年），进军的终点站是洛阳，史书称之为“端平入洛”。行动持续了近两个月，以轻率出师始，以仓皇败退终，留下的是一片荒唐可笑的印象。临安城里刚刚开始亲政的皇帝啊，您还真是天真、纯洁、可爱。

事后盘点一下，端平入洛有三个直接后果：第一，物质伤害。南宋国防力量被急剧削弱，军民死伤十余万人，近百万石粮草遗留在敌境，战械辎重损失无数；第二，心理伤害。南宋由刚刚的联蒙灭金提升的士气瞬间全没了，从此彻底丧失了与蒙古主动争胜的心气，变得被动消极起来；第三，给了蒙古南侵的合理借口，连起码的道义之争都彻底输掉。

第十六章 南方天空最后一抹晚霞

端平入洛既然失败，亲政的皇帝自然要作出新的举措来证明自己，那就是“端平更化”。更化，就是振兴图治。端平更化，就是端平年间一直在振兴图治。

端平一共有三年。

很多史学家认为这不准确，说赵昀的振兴持续了很多年，从端平开始，历经嘉熙，直到淳祐年间才结束，一共有十九年，所以应该是“端平—淳祐更化”。

不管怎么说吧，他在入洛行动失败之后立即选择了振兴，就像蒙古人在入洛行动之后立即选择了报复一样。公元1235年，蒙古军从漠北老家起兵，向整个世界四面八方同时发动进攻。

向西，浩大的长子西征开始了。以拔都为首的蒙古第三代战士从这一年起，至1241年，连续攻灭了不里阿耳、钦察、斡罗思、也烈赞等区域，进而破莫斯科、罗斯托克、阿速国、乞瓦、伽里赤，兵锋直入马札儿（现匈牙利）。

公元1241年春季开始，长子西征进入爆发期，第三代蒙古战士彻底熟悉了沙场。他们攻入西里西亚境内，与捏迷思（德国）军激战于里格尼茨，获压倒性大胜。在冬季，他们把战线推进到了维也纳多瑙河一带。这时漠北传来了必须撤军的命令。

长子西征结束，拔都率军北还，在伏尔加河下游的营地立国，建萨莱城（今阿斯特拉罕附近）为国都，统有东起也儿的石河，西至斡罗思的辽阔地域，史称其为钦察汗国。

向东，蒙古东征高丽，狂妄的高丽人这次惹了大麻烦，不仅被赶回老家，还被一连攻破大半国土，最后只好把太子送去当人质，表示永久性真诚臣服。

向南，蒙古人非常重视南宋，窝阔台合罕的二皇子阔端率西路军攻打四川，三皇子阔出率中路军南下荆襄，大将阿术鲁率东路军进攻两淮。

战斗在南宋的三个国防区域——四川、京湖、两淮同时打响。

先说四川战场。蒙古人是有备而来的，他们似乎认真了解过中原历史，知道欲取江南，必先取四川，之后顺流而下，无所阻挡。

窝阔台合罕的二皇子阔端负责这一战区。攻川必先取蜀口，两军都直奔要害，在蜀口、沔州一带展开激战，四川战区最高长官制置使赵彦呐被击败，兵困青野原。危急关头，宋军都统官曹友闻率部死战，冲破重围，终解青野原之围，把蒙古军挡在阳平关、鸡冠隘一线。

这只是开始。

第二年的秋季，阔端再次出击，他已经探明了四川的虚实，知道了决胜点在哪里——曹友闻。曹友闻全军覆没于大安军，赵彦呐带头逃跑，蜀口守军立即一哄而散。四川门户大开，蒙古军长驱直入。川北重镇剑州、利州、潼州、阆中、顺庆相继陷落。

十月，成都的受难日到了。

蒙古军化装成宋军混进了成都，成都失陷。残忍的阔端下令血

洗锦官城，城池被烧毁了，民众被屠杀，有记载一共死亡了一百四十万人。

南宋的上游重镇尽失，国都安全顿时下降，可以说蒙古人掌握了灭亡南宋的钥匙。

中路京湖战区同样惨淡，蒙古军自河南南下，唐州、邓州、均州相继投降。枣阳、光化、德安先后被攻陷，这些州县除了道士、儒生等极少数人之外，全被屠杀。次年二月，蒙古兵临京湖区域最重要的据点襄阳，这里由宋军统帅赵范亲自坐镇。

大敌当前，赵氏兄弟的本质暴露。威震一时的名将、一奶同胞的兄弟连内部问题也处理不好。“北军”出事了。北军，是金国灭亡之后投降南宋的女真军队，他们与蒙古人有灭国之恨，会真心为南宋出力。可赵范居然在各种小问题上一错再错，搞得北军叛变。

襄阳丢了。

襄阳城非同小可，城里有着自岳飞开始就一直积攒的战械、粮草，这些数十年如一日的积累，都毁在了此时。

南宋京湖防线崩溃，阔出率领的蒙古军直线突破，随州、荆门、郢州等城相继失陷，江陵（今湖北沙市）近在咫尺，最后一道防线长江也已触手可及。

四川陷落，京湖崩溃，三大战区只有两淮一线由于长年备战，防御体系完善，尚能与蒙古军抗衡。国家形势之危急，是南宋开国以来之最矣。宋廷上下真的慌了，他们找不出任何可以挽救危机的办法，最后只能选一个理论上最靠谱的试试。

孟珙。

毕竟是联蒙灭金的现场实施者，他应该有些能力。可是之前由于种种原因，比如他是史嵩之的部下，一直被隔绝在战场之外。

然而事有轻重缓急。当务之最急迫的是京湖。它离临安太近了，蒙古军渡过长江，南宋将立即灭亡。孟珙以最快的速度赶了过去，到位之后心里一片冰凉。缺兵，少船；而敌人却兵强船多！战争说到底是力量的对抗，这种局面会让任何一名战将绝望。

只剩下一个办法了——事急用奇，兵危使诈。

孟珙下令封锁江面，用疑兵之计，列烛照江达数十里。煌煌烛火下，宋军军队来往频繁调度，旌旗服色各自不同，像是有巨大的兵力在疾速集结。对岸的蒙古军迷惑了，他们变得小心翼翼，放慢了进攻的速度。可孟珙却突然间不顾一切地提升了速度！

他派兵到对岸把蒙古军的战船一把火都烧了，彻底断绝了蒙古人渡江的可能。

京湖危机暂时解除，换作其他宋人，或许会得过且过，只要能守住就很知足了。孟珙不然，他得到补充之后迅速渡江，夺回了襄阳等城镇。战略要地回来了，可里边的物资战械全部损毁，面对超级大烂摊子，孟珙要做的事实在是太多了。

南宋朝廷变得理智，他们发现了孟珙的才能，所以尽量使用。京湖一带完全交给了他，总原则是：在这一块区域没有安定之前，孟珙不派他用。

京湖安危在三年之后——公元1238年左右彻底得到了解决。孟

珙找到了一个人，他叫杜杲。杜杲，字子昕，邵武人。出身刑狱世家，走上战场，纯粹是一个偶然。

宋、蒙战争初期，杜杲所在的位置在两淮区域。

公元1236年，杜杲在安丰军（今安徽寿县）。蒙古人在年底寒冬时围城，各种蒙古传统战术统统出笼，比围攻蔡州时更上一层楼。没人期盼杜杲能有惊艳表现，一介文官能有什么作为。可整整三个月里，安丰军的城头战械毁了一批又一批，杜杲能保证城上的防御始终不懈；安丰军的城墙被摧毁了一块又一块，杜杲能让它们迅速修补，保证强度。

蒙古军蛮性发作，派出敢死队，头戴金属面具，身穿牛皮厚甲，爬墙仰攻。杜杲命善射之人专以小箭射其目，使之无法得逞。

三个月之后，援军终于到了。这时连蒙古人都没有预料到，杜杲居然还能保持住出城野战的实力、士气，派人里外夹攻，大败来犯之敌。

蒙古军在安丰军城下损兵折将达一万七千余人。

到公元1238年，杜杲因战功升任淮西安抚使兼知庐州（今安徽合肥）。城大了，敌势更大。蒙古军在城外堆起了一座高于城墙的土坝，在上面安装火炮、投石机，日夜不停地攻击城内。仗打到了这地步，传统的弓箭刀枪等依靠人力使用的武器已经失效了，难道杜杲能派人出城，一手拿刀，一手拿铁锹，把土坝拆了吗？

杜杲在城里同样筑起一座更高的土坝，在上面同样安装火炮、投石机，两军隔着城墙互相对射，南宋大胜，蒙古军的战械都被焚烧砸碎。

安丰军城外的一幕重现，杜杲乘蒙古军势竭，出城追杀数十里，毙敌两万六千余人。这是宋、蒙开战以来南宋军方取得的最大胜利，同时也开创了城市保卫战的成功先例。

他的战术，非常像南宋初年镇守蜀川的名将吴玠。

杜杲的及时出现，让孟珙腾出了手脚，可以去重铸蜀川防线了。这时的蜀川已经支离破碎，曾经超级稳固的蜀口防线完全失效。

蜀口，在与金国对战时，指的是秦岭弧圈上的大散关、黄牛堡、皂郊堡，这是第一道防线。其中大散关、黄牛堡控制着陈仓道，皂郊堡控制着仙人关。这一关二堡，就是史书中经常提到的“蜀口外三关”。

外三关以南的阶、成、西和、凤等州，以及天水军，是蜀口的第二道防线。

第三道防线是武休关、仙人关、七方关。其中武休关控扼陈仓道入汉中的道路，仙人关控制着从仙人关入汉中的道路，七方关控制从阶州入汉中的道路。这是史书中所说的“蜀口内三关”。

第二道防线中的四州一军是内三关的前沿阵地，称为“关外五州”。

蜀口外三关分布在秦岭的南北弧线上，很难被敌军迂回，在历次战争中损伤较小；内三关的小道和斜径很多，很容易被敌军迂回偷袭，吴玠就吃过大亏。宋、金当年在这片区域内一共爆发过四次重大战役，导致内三关严重损毁，不可修复。

在吴玠时期，蜀口兵力在十万左右。到宋、蒙交战时，兵力最多时为七万上下，几乎全是步兵，战马只有几千匹。

如此兵力，如此残关，遇到蒙古纵横天下百战之师，结局可想而知。至公元1139年前后，蜀口关隘全部被拔除，四川成为不设防之地，东、西两川任由蒙古军出入。而蒙古军在这一年的秋天，更是调集重兵，对外号称八十万，攻重庆，破开州，抵万州，直达夔峡。

下一步很显然，是占据长江上游，顺流而下，直破江南。

南宋彻底慌了，赵昀不再只是调孟珙入川，而是命令孟珙以最快的速度率领本部军马入川。哪怕让京湖一带空虚，也要先挡住蜀川敌军。

孟珙火速沿长江逆流而上，在归州、巴东一带与蒙古军交锋。他是那个时代最神奇的万金油，不论是在陆地，还是在水面，不管是川中，还是平原，都百分之百有效。

孟珙顶住了蒙古军！

他一路顶着号称八十万的蒙古大军，使其一路沿原线返回，沿途连想停下来攻克重庆都做不到。这一战持续到了第二年的初夏时节，蒙古史书里宣称是因为天气的原因，所以蒙古战士回家度假了。

战争告一段落，工作才刚刚开始。孟珙要把蜀川修复一新才行。

原来的蜀口关隘不合时宜了，孟珙提出了新的三关概念。他要在夔州设置制置司副使，调关外都统司驻防，负责涪州、万州以下江面，成为第一道防线；以常德府、澧州一带作为第二道防线；以辰州、沅州、靖州、桂阳军、郴州作为第三道防线。

这套方案能防御蒙古军从川东侵入，又可以抵御蒙古从云南、广西方向迂回穿插。历史证明孟珙的眼光有多么独到老辣，不久之后这两个方向都如孟珙所料给南宋带来了巨大的威胁。

破坏如果只需要一秒，那么建设或许要经历十年。孟珙入川百业俱废，要一点一滴做起，这实在是太难了。而这时他还要肩负南宋三分之二战线上的国防事务，真的无法全身心投入到一时一地的建设上。

得另找人。

非常幸运，余玠适时出现了。余玠，字义夫，衢州开化（今属浙江）人，侨居蕲州（今湖北蕲春东北）。自幼家贫，不务正业。史称“落魄无行，喜功名，好大言”。曾先后在沧浪书院、白鹿书院就读，中途辍学。

一般资料里找不到余玠辍学的原因，仿佛讳莫如深有多少内幕似的，其实是很简单的一点小事。子曾经曰过：少年戒色，中年戒斗，老年戒得。余玠少年求学，却犯了“戒斗”这一条。

某一天，余同学去喝茶，很可能是当天风和日丽让他精神愉悦，一不留神和茶博士吵了起来。双方都是死催的，火越烧越旺，于是决定动手。

余同学年少力薄，初战失利。但余同学狠辣强悍，决定再来。他操起了一根木棍……对方死了。余玠只有辍学逃亡。

去当职业匪徒呢，还是选个类似的？余玠选择了后者，他投身到淮东制置使赵范门下，当了一名幕僚。时也命也，正赶上宋、蒙交

战，余玠立即脱颖而出。

前面提到的杜杲成名之战——安丰军之战，杜杲固守三个月之后得到外援，里应外合大败蒙古军。那位外援，就是余玠。事后在余玠的功劳簿上静静地躺着一个显赫的名字——蒙古军主帅叶国大王，他被当场击毙。

次年，公元1238年寒冬，余玠守招信军，与蒙古军血战三日，身负重伤，保住城池不失。

再一年，余玠的伤好了，越想越生气，决定报复。

蒙古人家大业大手笔大，入驻开封之后，把早就淤塞的河道都疏通开了，开始大造战船，预谋水陆并进攻打江南。每一个宋朝人都知道这有多危险，当年宋太祖赵匡胤就是这么干的，强极一时的北宋水军就从这里开始起步。

余玠突然间率兵启动，出两淮入河南，在敌占区穿插自如，奇袭开封城，一把火把蒙古军的造船厂烧成一片废墟。做完了这些他仍然觉得不过瘾，顺势又威逼归德府，等蒙古军终于反应过来，向归德府集结时，他突然转向，猛攻宿州。

宿州被他攻破了。

这之后，余玠才全军南归，安然回到南宋境内。这番壮举是南宋几十年以来所未见的，一时间余玠声名远播，广为传诵。

赵昀亲自接见他，据说仔细看了他很长时间，决定把蜀川交给他。

余玠是个划时代的人物，他对蜀川的理解，超出了当时所有人，包括孟珙。因为他发现了宏观方面的大差异。在整个东亚，甚至欧洲，蜀川都是极特殊的一块区域。

它是山地。

蒙古军横扫世界，不外乎战马、弓箭、投石器这三样武器。它们足以毁灭军队与城市，却没法征服高山与大河。

高山、大河，正是南宋所拥有的。具体到蜀川，就是高山。此前蒙古军攻破蜀口，肆虐两川，记录显示的全是成都被攻破、开州被攻破、重庆被威胁等，这就是问题所在，都是城池受损，那么山呢？

和平岁月中，没人愿意放弃平原，去山上居住，导致蜀川的山地还处在原始状态，余玠要把它们利用起来。为此，余玠把治蜀的任务分成了两步走。

第一，聚统人才。

蜀川多杰士，只要用心，自古不缺。余玠细心搜寻，得到了王坚、张钰、张实、冉琎、冉璞等人。前三者在日后大放光彩，成为南宋战将群落里的璀璨明星，支撑着汉民族与蒙古军死战到底。后面的冉氏兄弟更具有决定性作用。

没有他们，就没有蜀川。

冉氏兄弟帮助余玠完成了蜀川中独特的山城防御体系，其中的代表作是处于重庆合州附近的钓鱼城。钓鱼城石壁陡峭，山势耸立，相对高度达三百余米，山下嘉陵江、涪江、渠江三水环绕，南、北、西三个方位临水，只有东面可以登临。

山水之利，足以固险；山水之便，可以通达蜀川各地。如此雄

关，地处如此要害，正是上天赐予蜀川的天然要塞。

可是当时却没几个人赞同。传统思维是人类的共性，千古以来只有极少数的人杰才能破除之。余玠想在原有的钓鱼寨上扩建钓鱼城，上下一片哗然，觉得新来的长官真是不着调。眼放着现成的城池不加固，跑山顶上去喝冷风？

余玠力排众议："城成则蜀赖以安，如果不成，我一个人独自上钓鱼城就是，不用你们跟着。"

钓鱼城城墙高数丈，用石块垒成，全城开八个城门，分别有外廓、皇城、内城三道防线。南北各构筑一个一字城与嘉陵江相连，以便补给，同时能阻挡敌军城外运动，还可以与外城形成立体攻防。

钓鱼城的成功带动了周边一系列山城的兴建。成都、篷、阆、洋、夔、合、顺庆、隆庆八州府共建有云顶（今金堂县）、运山（今篷安县）、大获（今苍溪县）、得汉（今通江县）、白帝（今奉节县）、青居（今南充市）、苦竹（今剑阁县）、钓鱼城八座山城。

这些山城因山形而筑，"棋布星分，为诸郡治所，屯兵积粮，为必守计"，同时金州都统司迁至大获城，以守护蜀口；沔州都统司移至青居城，兴戎都统司移至钓鱼城，共同防御蒙古军沿嘉陵江南下；利戎都统司移至云顶城，阻挡蒙古军进扰川西。

以上八城与嘉陵江、涪江、渠江合称"三江八柱"。

三江八柱是蜀川的防御核心，以此为基础，南宋先后在岷江、沱江、长江、通江、南江、巴河等流域建近百座山城。今可考地址的共四十四处，绝大部分是余玠治蜀时所建。这些山城一般选择不是很高的山崖上，但崖势一定要陡峭，这可以大大减弱蒙古骑兵的冲锋力量。同时依江傍水，既能借水利增山势，更能发挥南宋水军的优势，并与外界取得联系。

山顶一般有几十亩或几百亩的土地，可以种田、伐木、捕猎，还必须要有泉眼。以上足备之后，山城可以自成体系，不必外界给养，就能长期生存。

余玠还总结了一整套与蒙古军作战的经验。一、以逸待劳，不可轻战；二、聚保山险，不居平地；三、多用夜劫，不可昼战；四、收聚粮食，毋以资敌。这些让蜀川形势空前大好，"军得守而战，民得业而耕，士有处而学"。

做完了这些，余玠再一次觉得蒙古人面目可憎，他决定继续报复。

余玠选择的时机非常好。他打算反攻蒙古时，正赶上蒙古的衰弱期。

余玠在公元1243年左右入蜀，修筑山城需要时间，都准备好之后，大约过去了两三年，这期间蒙古的乱事很多。

首先，公元1241年时蒙古合罕窝阔台死了，据说是饮酒过量。这人的一生在功绩上看很不错，灭掉了世仇金国，对南宋完成了压制，可在大历史的角度上看，他只是个过渡角色。他一生最大的业绩，与其说是拓地灭国，不如说是完善了一些制度。

比如在全境内设置驿站。

相反，他的死对整个世界意义重大。分布在半个地球上杀人放

火的蒙古人立即停战，从四面八方赶回蒙古老家——号称世界中心的和林。这需要时间，而蒙古内部兵力空虚，尤其是窝阔台一系，他的儿子们参加了长子西征，还在赶回来的途中。

事实上全蒙古贵族们的长子都在赶回来的路上，这就给叛乱造成了极好的机会。成吉思汗的幼弟斡赤斤率领精兵突然杀向了窝阔台的大斡耳朵（蒙古大汗的驻地）。他是第一代的守灶幼子，有着巨大的实力，如果得逞，蒙古大汗立即产生。

关键时刻，窝阔台系的长子贵由及时赶到，斡赤斤悻悻退兵。大会如期举行，盛况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宏大的，汉地、中亚、西亚地区都有蒙古贵族到会，连罗马教廷都派来了著名的教士加宾尼等高层。“广阔的原野变得狭窄，大斡耳朵内无容身之地，更没有地方可以下马。”

如此盛大，折腾了好几个月，除了给窝阔台定下了庙号“太宗”之外，什么事也没办成。因为选举大会选择窝阔台的长子贵由当大汗，可长子中的长子拔都不同意。

术赤系一贯被排挤，连带着拔都在同代兄弟间也没地位。贵由在西征中公开叫板，说他是“带弓箭的妇人，胸前教柴打他”。拔都当时忍住了，把情况说给三叔听。三叔大怒，痛责贵由：“这下等的，听谁的言语，敢将哥哥毁詈？舍了你，如弃一鸟卵。如今教去边远处做探马赤，攻取坚城，受辛苦者。”

有这样的旧怨，拔都当然不希望贵由上位。

选举大会终于落幕，贵由不仅当上了大汗，还让全体蒙古人立誓，从此以后，蒙古大汗只在他的家族里产生。这相当于断了其他所有蒙古人的升天之路，破坏了蒙古人最古老神圣的习俗。贵由不管这些，他再接再厉，在二叔察合台死后，把手伸向了中亚。

察合台原本把察合台汗国的汗位留给了长孙哈剌旭烈，贵由说：“儿子还在世上，孙子怎么能当继承人。”把汗位硬生生地夺走，给了与他交厚的察合台的儿子也速蒙哥。这种事，除了他的爷爷成吉思汗之外，他爸爸、他叔叔谁都没有做过，它会引起蒙古的内乱。

贵由很干脆地死了，只当了一年多的大汗。

这一次选举大会没有再召开，窝阔台的老婆乃马真和贵由的老婆斡兀立海迷失决定自己做当家人。这两个女人倒行逆施，很多蒙古人被活活气死，其中包括蒙古的开国宰相耶律楚材。这样的局面一直延续到公元1251年。

这之间，南宋方面发生了很多事，除了余玠的报复之外，太多的人和事都改变了。当然，这一切的前提是：蒙古人内乱，影响了前线的战局。

余玠先是防守，公元1246年，蒙古军四路攻蜀，受阻于运山城（今四川蓬安县东地附近山地）下，蒙古四川都元帅汪德臣部惨败，汪德臣的弟弟汪直臣被击毙。两年之后，蒙古军企图从藏地南下，迂回攻宋，余玠派俞兴西征，大败蒙古军于大渡河畔。

随后余玠主动进攻，收复了蒙古军在四川最重要的据点兴元（今陕西汉中），将战线推进至接近原蜀川外围的防区。

局面大好，突然就倒。余玠的好运终止于首相郑清之的病逝。郑清之欣赏他，信任他，他可以在蜀川大展拳脚。郑清之死了，一条锁

链从临安横越千里套到了他的脖子上。

新上任的首相谢方叔早就看他不顺眼，天天在赵昀的面前碎碎念，说余玠专制一方，有不臣之心。时间长了，加上之前蜀川吴曦的叛变，哪怕没有证据，赵昀也对余玠起了疑心。

赵昀召余玠到临安自辩。余玠惊怒交加，在动身之前病倒，最终忧愤而死。也有另一种说法，他是服毒自尽。

余玠死了，“蜀人莫不悲之”，临安却无动于衷。接任的余晦快马加鞭来上任，大力清除余玠亲信，以达到首都对四川的管制。州西路安抚使王惟忠，被诬以通敌罪杀害。不久，宋廷又追削余玠官秩，使这位忠臣的死后也被算账。

然则，余玠首创的山城守蜀之法无可动摇，尤其是钓鱼城，它被扩建了，变得更加完善，尤其是城内的水井达到了九十二口，绝对不会有水源问题。

这些，都会在不久的将来为南宋的生存带来巨大的依托。与之相比，孟珙的成绩仍然要更高一筹。蒙古军奉行的先蜀川后江南的战略，以及余玠在蜀川的成功，让京湖地区的压力骤然减弱，孟珙不再防守，而是主动出击。

孟珙收复了襄阳、郢州、荆门军、光化军等重镇，使原岳家军防区的前沿阵地复原。时机大好，孟珙希望临安能支持他，派重兵驻扎襄阳，巩固赵宋的根本重地。可惜，赵昀在临安城里考虑了一下，还是蜀川、两淮更重要吧，毕竟京湖已胜利，那边在防守。

于是不派兵。

孟珙无奈，只能再一次专注于防守。公元1240年左右，河南境内的蒙古军调动频繁，在边境线耕种屯粮，积木造船，目标直指荆襄。

孟珙有吴玠的遗风，防守时更注重突如其来的攻击。他悄悄派兵进入河南，数道并进，有的去毁掉蒙古军的粮库，有的去烧蒙古军的造船厂。几路人马同时发动，每一路都大获成功。

烧完了敌人的物资，孟珙叹息了一声，觉得前途暗淡。

赵宋一向以财力雄厚示人，与辽战、与金战，都在物资与人数上填补实际战力的差距。可是近三百年过去，一切都变了。蒙古人是这个世界上最有钱的种族，南宋偏安半壁江山，什么事都得精打细算，才能勉强支撑。限于时局，孟珙决定屯田。

京湖驻军在长江沿岸耕种大面积的军田，不仅粮食自给，每年还能补给临安。

时光在这种稳定中流逝，孟珙走到了公元1246年。这一年里他很不开心，他计划了很久，也实施了很久的一件事终于有了回报，一些在宋、蒙之间摇摆不定的汉族武装，终于选择了南宋。这对没钱更没人的南宋来说是及时雨、强心剂。

可是皇帝陛下赵昀不喜欢。他觉得这是自找麻烦，像从前的李全一样，今天归宋，明天附蒙，于国何益？

孟珙在巨大的失望中病倒。重病中的他深深地叹息：“三十年收拾中原人心，今志不克伸矣。”九月三日，理宗时代最杰出的统帅在江陵府逝世，时年五十二岁。

孟珙的离世，使江南近一半的防区出现真空。他是真正意义上

的统帅，其稳定性无人可以替代。然而赵昀是个好命的人，他在享受幸福生活之余，还得到了额外的奖励。

话说赵昀日后的庙号是理宗，顾名思义，乃理学大成之宗。该宗恨不能与朱熹活在一个时代。在他的统治下，理学家的春天到了。

理宗陛下非常醉心于为儒家清理门户。

第十七章 阎马丁当，国势将亡

赵昀先是来个大扫除，像杨雄，因为附会王莽篡夺汉室，那么毁掉他在孔庙中的塑像，撤去从祀的位置等。

再增加些席位，让儒家神像变壮观。如追封孔门弟子等，程颢、程颐、张载三位先生“得孔孟以来不传之秘”，自然要与孔夫子、孟夫子近一些，站到孔庙，得从祀之位。

这些还只是理宗陛下早些年的创举。到了宋、蒙交战，国家危殆时，他的脑筋更加灵活，向往更加深远，为理学的建设更加来劲了。

大体上他做了三件事：

第一，追封已故著名理学家的爵位。除圣人·朱早就封信国公外，周敦颐追封为汝南伯，程颢为河南伯，程颐为伊阳伯，张载为郿伯。

第二，取消王安石从祀孔庙的席位。南宋以官方诏书的形式确认王安石是“万世罪人”，赵宋之所以落到今天的地步，全是王安石的责任。

第三，“新学”代表王安石，“蜀学”代表苏轼，文学泰斗欧阳修，以及孙复、胡瑗等非理学人士全部迁出孔庙，各派学术被压制，理学正式独尊于华夏。

面对这样伟大慷慨的陛下，理学界感激涕零，集体思考，只能把世间最光辉的名词回报之，于是百年之后，赵昀被称为“理宗”。

而理宗陛下也坚持着理学式的生活，对外，他道貌岸然，满口仁义道德、君臣大义。时值蒙古不停进攻，他调兵遣将四处补锅很忙活。另一面，他的生活中时刻不能缺少美人。其实对一个帝王来说，这似乎不是什么毛病，但看得详细具体一点的话，就会发现那实在是……太理学了。

赵昀登基之初，两位女士走进了他的生活。一位是先朝宰相谢深甫的孙女谢道清，一位姓贾。谢道清端庄有福相（估计很胖），相貌平常；贾氏非常漂亮。

作为一个男人，谁都知道怎么选。问题是老妈不同意，宁宗的杨皇后看中了有福相的谢道清，贾氏只好去当贵妃。

这位贵妃带给赵宋帝国最后一位大人物——贾似道。

贾似道，字师宪，号悦生、秋壑，天台人，进士出身。他的故事很长，这时他还没有上路，只是有了些许的苗头。

他的姐姐，准确地说是异母姐姐对他非常好。活着时最重要的事，是给他以皇帝小舅子的头衔。死时，非常遗憾，贾贵妃去世非常早，但时间卡得极其精确，是公元1147年，也就是孟珙去世后的一年。这时贾似道已经真的上路了，得到了京湖制置使的职务，可以主政一方。

要是死在了孟珙的前面，事情还真就不好说了，因为赵昀一日不可无美人，小舅子会频繁更新换代。

贾贵妃之后是阎贵妃。阎美人爱的不是弟弟，而是名誉。理宗陛下为她打开了国库，造了一座功德寺，规模居然比赵家列祖列宗的功

德寺还要大，比临安当地的千年名寺灵隐寺还要堂皇，一时称之为“赛灵隐寺”。

赵昀的后宫超级庞大，有夫人名号的至少有一千多个。慷慨的陛下对她们的赏赐力度完全达到了力与意合的至高境界，也就是说，心情有多好，力度就有多大。结果他的意志力实在太浑厚了，一千多个女人仍然没法满足他。

他走上了社会，在烟花柳巷内寻找快乐。当时临安城内色艺双绝的官妓唐安安在元宵佳节之夜入深宫，与陛下共度良宵。陛下非常愉悦，意志力爆棚，花费巨资捧红了这位本来就很红的角儿。这件风流韵事广为流传，有大臣实在看不过去了，上书说：“坏了陛下三十年的自修之课。”

陛下立即传旨，爱卿闭嘴，不要扩散。

向外部辐射影响力是每个人类的本能，无论男女，都会这样办。区别只在于辐射的远近罢了。阎贵妃得宠之后，开始干预朝政，于是一个太监也应运而生，毕竟她本人没法亲自去外界指手画脚。

该太监名叫董宋臣。

多好的名字，这人揽权纳贿，无恶不作，人称“董阎罗”。官场对他无可奈何，史称：“庙堂不敢言，台谏长其恶，或饵其利，或畏其威，一时声焰，真是动摇山岳，回天而驻日。”

很准确，回天之力就是董太监的独门武功。往往赵昀下的命令，他都有能耐改回来。当然，有时他也需要帮手，比如朝臣丁大全。

丁大全，字子万，镇江（今江苏）人。他长得“蓝脸鬼貌”，所谓相由心生指的就是这种人。在私人方面，他给儿子聘妇，发觉女孩儿很漂亮，就夺媳为妻，收入房中。公事方面，丁大全做到了御史，觉得宰执近在咫尺，可以盼望一下。

于是他去巴结当时的宰相董槐。董槐自认清流，早就看他不顺眼了，直接赶走。丁大全大怒，当天夜里私用御史台牒，调动一百余名禁军，手执利刃闯进董府，抓出董宰相，呼啸出城，到了野外，扔下就走。董宰相只好半夜三更一个人慢慢往城里走。

天亮了，终于熬回了临安城里，罢相制也颁布了。董槐下课，连职务加名誉，被双重打击。之后丁大全堂而皇之地上位，如愿当上了宰执。

这就是理学盛行时期的南宋。试问理学家都在干什么？理学的正确性、纯洁性、监管性都在哪儿？！理学，好一个笑话。

阎贵妃、马天骥、丁大全、董宋臣，这四个坏人在赵昀的中后期祸乱南宋，朝堂上的公务员对他们无可奈何，民间更伤不了他们半根毫毛，只能用些小手段发泄怒气。有人半夜在朝门上大书了八个字“阎马丁当，国势将亡”。

小手段起了大作用，赵昀被这八个字震动了。事实上这也正常，很多位可以俯视众生如蚂蚁一样的大人物，之所以总是那么淡漠、无动于衷，都是因为蚂蚁们的淡漠、无动于衷。

你不去触动他，他怎么会知道你？

赵昀开始注意起身边的人或事。马天骥被罢免，丁大全被罢免流放，在押解去海南岛的途中，他被押解武官故意推入水里淹死。阎贵

妃病死。唯有董宋臣这个死太监一直好运，赵昀非常疼爱他，一直活到了赵昀死前几个月，这奴才才完蛋。

赵昀还追赠了一份节度使头衔的临别礼物。

以上是赵昀个人原因导致的南宋朝政紊乱。所谓的理学名家与理学皇帝会给一个国家带来什么样的局面？回到最为重要的战场上，他的好运倒是没有结束。小舅子非常给力。

贾似道是个早就被定义了的人物，他坏，他笨，他贪，他懒散，他爱斗蟋蟀……历史记载了他最初走上战场时的风采。

他比绝大多数的宋朝官员强太多了。

贾似道上任京湖置制司之后，继续推行孟珙的屯田政策，每年的粮食产量比孟珙时期更高，可以向临安反补粮食三十万石。战场上的表现也很出色，姐夫陛下很高兴，决定让他进步。

在管理京湖区域的基础上提一步，过长江到两淮区域去管理。京湖置制司交给了原广西经略安抚使李曾伯。李曾伯，字长孺，号可斋，祖籍覃怀（今河南沁阳附近）。在宋史中人们一般把他定义为词人，因为他的词写得的确卓然大家。

实际上他是位出色的建筑师。

李曾伯上任，开始大力修整工事。经三万将士历时数月，原本战毁多处的襄阳、樊城各自成为周长九里、四里半的军事要塞，尽复岳飞以来的宏伟旧观。

来日国难，襄阳篱藩，曾为赵宋抵挡了多少年的蒙古兵火。这份功劳，自李曾伯始。

第十八章　云南桃源

时间进入公元1251年前后，宋朝人在忙于建筑之余，忽然间发现边境那一边，蒙古人似乎也在忙着砌墙，很多的城池要塞拔地而起。

西起四川，东至淮东，在南宋的全部边境线上，遍布蒙古人的军城。

蒙古军修筑的著名要塞，在蜀川有沔州城、利州城、成都城，在京襄有光化城、毗阳城、枣阳城，在两淮有亳州城、海州城。

屯田的力度更大，地广人稀的河南大地上重新出现了庄稼。这远远大于南宋京湖一地的屯田面积。对此南宋并没有很好的办法，只能是尽量添乱。比如利州城，南宋四川守将全力以赴不停骚扰，让蒙古人建了整整五年才把这座城盖起来。

可毕竟它还是盖起来了。

宋、蒙新一轮的战争随即爆发。蒙古军在所有盖了军城的地方展开攻击，也就是四川、京湖、两淮全被波及，结果灰头土脸，半点好处也没捞着。尤其是在嘉定、扬州、襄阳三大要塞，堪称损兵折将。蒙古人痛定思痛，觉得住了几千年的帐篷，突然学着汉人盖城，实在是颠三倒四。

蒙古人集体思考，准确地说，是蒙古新大汗用心思考，怎样征服南宋呢？是的，这时蒙古已经有了新的主人，他就是孛儿只斤·蒙哥。蒙哥是拖雷系的长子，参加过长子西征，功勋卓著。贵由死了之后，窝阔台的老婆、贵由的老婆，加上窝阔台指定的继承人——年幼的失烈门的妈妈，三个女人争先恐后地添乱，终于把全体蒙古人都惹火了。

长子中的长子拔都提议，重新召开选举大会，这次不在和林老家，而是到钦察草原来，在他的监督之下，由他保证公正。

三个女人都怒了，蒙古人要重视誓言，上次发誓说蒙古大汗永远产生于窝阔台一系，什么时候轮到术赤系的人说三道四了？！

孛儿只斤·拔都用事实教会她们什么才是蒙古人。他在中亚地区设帐，窝阔台系、察合台系很多人没来，他照样选出了新一任蒙古大汗，与他交厚的蒙哥。

女人们在和林反对。

拔都冷笑，他派重兵送蒙哥回和林，同时集结大军在中亚边缘，随时会进入窝阔台一系的领地。在这种压力下，蒙哥终于成功登顶。

出来混，终究是要还的。察合台从小敌视欺侮长兄，窝阔台害死幼弟，这两人祸及子孙，从此蒙古帝国的君主之位再没有他们的份儿。

在历史的综合评价里，蒙哥得到的四个字是“刚明雄毅”。仔细想，好像都不是什么好词。刚，此人上位之后杀尽所有祸根，比如窝阔台系的三个女人；明，相对而言吧，比贵由之流要强一些；雄，指他迅速恢复了向外扩张，很有蒙古人作风；毅，这个可真不好说，根据后边的事态发展，很可能是赞美他做事一根筋，头脑不是一般的硬。

一根筋的证据还有一个，就是他认真地思考怎样征服南宋，费

了很大的劲，想出的办法毫无新意。看名词，叫“斡腹”，是迂回穿插腹地的意思，搞得像很尖端的新战术，其实和成吉思汗灭金的计划如出一辙。当年正面进攻金国没办法，只好借道南宋抄金国后路。现在正面进攻南宋没办法，蒙古人把主意打到了云南大理国的头上。

终于要说一下大理国了。

之所以一直都不提它，是因为它对南宋无害，对吐蕃无害，对西夏无害，对金国无害，对蒙古无害，它最大的优势就是消除自己的存在感，不让任何人觉得不舒服。

如此纷乱的乱世，或者百年和平的盛世，谁去理会它呀。

大理国区域的政体说起来要从南诏论起。南诏，是以乌蛮为主体建立的西南民族政权，立国一百六十五年。在唐天复二年（公元902年）被权臣郑买嗣取代，改国号叫“大长和”。传了三代之后，被东川节度使杨干贞推翻。当时天下大乱，进入五代十国，杨干贞觉得自己出头不保险，于是把白蛮（白族的祖先）大姓赵善政推到前台，建立“大天兴国”。

那个时代节度使是最牛的一群人，随时可以称王称帝割据一方。估计杨干贞在圈子里被严重嘲笑了，他深觉羞耻，在十个月之后干掉赵白蛮，自己登基坐殿，国号“大义宁”。

他这样粗暴地对待当地老乡，算是犯了最大的忌讳。白蛮有人不干了，是他的属下通海节度使段思平。段思平自称祖先是西北武威郡人，在西南落地生根好多年，关系盘根错节。他联络了东方三十七个部落，会师于石城（今云南曲靖），把杨干贞灭了。

他建立的国家取名“大理”。

这一年是公元938年，比赵匡胤立国要早了二十二年。大理国的疆域基本上与南诏时差不多，包括现在的云南全境、四川西南等地，建都大理，中心地带在洱海周边。所辖共有八府、四郡、三十七部。八府四郡是直系政区，三十七部各有世袭的部长，非常独立。

段氏得国之后，吸取经验教训，对国内子民部众非常友善，比如三十七部的徭役是全免的。这样的作风宋朝很欣赏，对它也比较友善。这种日子就一直安宁了下去，直到公元1080年前后。那时王安石正在忙着变法，没空理会这个与世无争的西南小国。

就在这时，大理出事了。权臣杨义贞发动政变，第十二世大理王段连义下台，大臣高智升命儿子高升泰起兵攻灭杨氏，拥立段氏后嗣段寿辉继位。十四年之后，段氏让位给高昇泰，高昇泰立国，国号“大中国”。也许是这个国号实在太大了，他承受不起，没过两年，人就死了。

王位重新回到段氏手中，国号改为“后理国”。其后高氏世代为相，称“中国公”。从这时起，段氏的权力名存实亡，国人称高氏国主，波斯等商人往来，都是先见国主再见国王。大理的国风也变了，三十七部不再倾心归附，多次发动战争。

世外桃源，再没有从前的清静平和。

蒙古人的“斡腹”，就是绕道云南灭亡大理，从背后包抄南宋。实施这个计划的是蒙古大汗蒙哥的弟弟忽必烈。

孛儿只斤·忽必烈是拖雷系的四王子。以蒙哥为首，忽必烈、旭烈兀、阿里不哥都是拖雷所生的同母兄弟。必须承认这个世界或许真的

有所谓的气运存在，别的国度里民生凋敝，政治昏暗，出产的人物一个比一个浑蛋，就连蒙古内部，也接连出现贵由这样的废物。

可拖雷系实在太可怕了，这几个兄弟个个雄霸一方。蒙哥不用说，是蒙古共主，此前功勋炫目；忽必烈是谁，全世界都知道；旭烈兀征服西南亚，建立伊儿汗国；阿里不可的故事也很颠覆，后面到时再说。一个雄踞世界之巅的种族，突然间有这样一群人出生于同一父母，让人没法不感叹造化的奇妙以及无情。

这样的组合，注定要让周边一切受到威胁。

公元1252年九月，蒙哥命忽必烈由金莲川大本营出发南征。当年底，抵达黄河上游，次年夏天从甘肃深入藏地，再九月，整整一年之后，蒙古南征军到达了四川若尔盖县边境的忒剌，由此兵分三路进攻大理。抛开正义与否，这是人类历史上史诗般的一次远征。

难度才刚刚开始。

蒙古南征军渡过大渡河，辗转山谷两千余里，面临了天险金沙江。没有船，没有桥，蒙古军含泪杀了自己的战马，以马皮充气做成皮筏渡过了这最后一道障碍。天险既破，大理必亡，它的战士面临蒙古军时几乎没有抵抗就投降了。

大理国王段兴智逃往善阐（今云南昆明）。公元1254年春天，忽必烈留兀良哈台驻守云南，他自己北归蒙古。

兀良哈台在一年左右的时间里平定大理，俘获段兴智。至此大理灭亡，共三百一十七年，历二十二王。

第十九章 上帝折鞭处

“斡腹”成功，蒙古人想迅速得利。办法是不出动蒙古本部的战力，以兀良哈台一部从云南入四川，打通直下江南的道路。

如果成功，南宋的京湖、两淮战区全都成了摆设，蒙古军可以直入临安。南宋京湖、两淮的军队敢回防的话，蒙古灭金时的三峰山之战将重演。

南宋会死得更难看。

兀良哈台在灭亡大理之后迅速出兵，从云南北上，同原驻扎在利州、兴元一带的蒙古军合力进攻四川。他们的遭遇比较惨，因为进攻路线上有座山城，叫钓鱼城。

斡什么腹嘛，孟珙当初设的三道防线里早就预判到了来自云南的攻击。到这时蒙古自然也知道了，但他们不在乎。他们视之为征服事业里的艰难过程，通常会在史书里增加歌颂他们的材料，会让他们比古罗马那些初级傻帽强一点。

我来了，我看见，我征服。

听着是很威武，从另一个角度解读，会不会是自己承认那时的征服超级简单，连个像样的对手都没有，带几千个人就可以横行世界了？

公元1257年春天，蒙哥下诏伐宋。蒙古全军分为三路，蒙哥自将右路军，率领四万精兵攻打四川，都元帅纽磷是他的前锋；左路由灭亡金国的塔察儿率领，进攻京湖；云南蒙军由兀良哈台率领，进攻广西、湖南。

预期三路大军会师于鄂州（今湖北武昌），再合力攻打南宋都城临安。

全世界的焦点凝聚于蜀川。这时南宋在蜀川的兵力有五万左右，大体上稍微优于蒙古军。可是地域广阔，兵力分散，具体到某一块区域的争夺上会居于绝对的劣势。

纽磷率军自利州沿嘉陵江而下，过阆州大获山，出梁山军，直抵夔门，破宋军于云顶山，接连攻破彭州、汉绵、怀安军等要塞，完成了蒙古大汗亲征的先期准备。

蒙哥的主力军团终于出动，七月入大散关；十月，攻破剑门西边的苦竹隘，再破潼川府治所长宁山城，迫降阆州大获城守将杨大渊；十一月青居城、运山城、大良山城相继献城投降，蜀川安危所系的三江八柱中的四柱已经沦陷。

转年二月，蒙古军兵锋直抵合州钓鱼城。

下瞰重庆、上控三江的钓鱼城如果再被攻破，全蜀皆平。

此时蜀川方面南宋所能控制的实际上只剩下川东。为了确保一战定蜀川，蒙哥下令前锋纽磷在涪州蔺市造浮桥，“夹江为营长数十里，阻舟师不能进至浮桥”，以阻止川外宋军从水路援助蜀川。

决定世界历史的钓鱼城之战爆发。

在当时，于蒙古人而言，他们根本不相信这块弹丸之地会给他们带来什么麻烦。山水之险也要人员之固，之前的那些山城难道很差

吗，不还是一样投降。有这个思维存在，在开战之初，蒙古军没派军队，而是派来了一个劝降的。

南宋降将晋国宝施施然上山，自我感觉非常良好，对钓鱼城守将王坚、张钰说“蒙军托我给你们带个话”。

晋国宝被拉到校场当众斩首。

蒙哥大怒，纵横世界的无敌霸主被赤裸裸地打脸，是可忍孰不可忍，进攻！蒙古军从鸡爪滩渡过渠江，进至石子山扎营，与钓鱼城的东新门相对。这时的蒙古人大概有些头晕。钓鱼城与地面的角度接近垂直，九十度，三百多米高，走遍全世界这样的堡垒也没几个。

蒙哥的“毅”字诀神功发作，他坚信蒙古人的蛮力会解决一切，下令强攻。先主攻钓鱼城的一字城墙（横城墙），再转攻东新门、奇胜门、镇西门等。这样子非常像是蒙古军在山地也发挥了传统上的骑兵优势，动作大，范围广，飘忽得很。

蒙古人很郁闷，每个地方他们都啃不动。于是找下一站，下一站依然没处下嘴。钓鱼城“地势险峻，炮矢不可及也，梯冲不可接也”。

三百多米高，九十度仰角，蒙古大兵们得有什么样的长梯才能爬上城墙；得用多么先进的火炮，才能打得上去？

尽管如此，蒙哥的“毅”字诀仍然威猛绝伦，蒙古军在他的指挥下连续强攻了近两个月，毫无进展的成绩煎熬着每个蒙古大兵的身心，最终还是天气救了他们。

四月到了，雨季来了。

就算有全套的现代户外顶级装备，在雨季里顶着大石头、箭雨去爬三百多米的陡坡也不是人干的活儿。蒙哥下令休整。

四月末，雨季结束了，蒙古军再次发起进攻。这一次他们似乎有了经验，一度冲上了外城，杀伤很多宋军，可终究还是被赶了下去。王坚随即还以颜色，趁夜色突然出击，把蒙古军营给劫了。这让蒙古人恨得牙根痒痒，这时他们才想起来，孟珙烧粮毁船时派出去具体实施的人就是这位王坚。

四月至五月，蒙古军轮番强攻，士气逐渐低落。一个消息适时出现，把他们的警惕性再次提了起来。南宋增援了。

南宋两湖、京西、四川宣抚使贾似道奏请宋理宗赵昀下诏表彰钓鱼城将士，同时命令四川制置司副使吕文德率领千余艘战船沿江溯流而上增援钓鱼城。

吕文德是一个要详细介绍的人物，他的出身和他的成就非常奇异。说出身，他貌似没法再低了，一个樵夫。这个职业他干了很久，乃至于他显赫之后，还有人取笑他，叫他“黑灰团”。发迹之始，源自于名将赵葵的某次闲逛。

赵名将一眼看中了这个又黑又壮、长着一双超级大脚的樵夫，把他带回府中。一般来说，这种人只配当个合格的亲兵，可吕文德到了赵府之后，立即呆呆地盯着墙上一幅孔夫子的画像发愣。赵名将发笑，逗他说：“这是圣人，为何不拜？”

吕樵夫直愣愣地回答：“他又没教过俺，俺拜他个啥？”

憨直讨喜。吕文德起步，看起来遥遥无期，但他竟然在一段相对来说不算长的时间里建起了一个吕氏军事集团。这个集团在南宋晚期

举足轻重，因为它最大。

吕文德率领刘整、曹世雄等战将趁江水暴涨，猛攻蒙古军前锋纽磷设在涪州江中的浮桥。历史再一次证明进化是需要时间的，造浮桥、城堡这些技术含量很高的事儿，蒙古人暂时望尘莫及。

浮桥被冲断，吕文德部溯江而上，进入重庆。

蒙哥怒了，钓鱼城必须孤立，如此坚城，攻不进去就只有困死，有了外援那还了得。他命令蒙军汉系部队的史家主将史天泽出击，务必拦住吕文德。

这着棋很高明，以汉制汉，吕文德的军队迅速被扼制住。蒙哥趁势猛攻钓鱼城。这一次他有样学样，没派蒙古军上阵，而是派出了蒙军四川主将汪德臣。久居四川的汪德臣对付山地的确有一套办法，钓鱼城的马军寨被他攻破了。

形势危急，马军寨形成了突破口，源源不断的蒙古军顺着云梯往上爬，大有趁势抢城的架势。关键时刻王坚赶到，双方拼死搏杀，王坚仅仅能遏制汪德臣的攻势，却没法把蒙古军赶下城去。局势越来越恶劣，人力不可及时，上天突然来帮忙。

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雨降临。

在雨中，久居南方的宋军战士如鱼得水，把汪德臣部赶下了城墙。汪德臣失望之余，以己心推断王坚，觉得这时的王坚应该识些时务了，毕竟刚刚差点就城破身死。

汪德臣给出了足够的诚意，他单人独骑到了钓鱼城下，向上喊话：“王坚，我来活汝一城军民，宜早降……”

回应他的是像暴雨一样猛然砸下来的大石块，汪德臣几乎被击中，注意，是几乎。他逃了回去，生命没有半点受损的迹象，可是半夜时分突然发病，不久就死了。根据医官鉴定，他是被吓死的。

时间进入七月，江水再次涨潮，吕文德率领三百艘战船突破重围到了合州，驻泊黑石峡东，与钓鱼城近在咫尺。蒙哥大怒，命令史天泽不惜一切代价必须击败吕文德。史天泽夹江列阵，近三万蒙古军在江南狭窄段向南宋水军攻击，吕文德再一次功败垂成。

种种迹象都表明，钓鱼城气数已尽，尤其是增援部队都能看见了却无法接近，这对士气的影响可想而知。作为一个合格的侵略者，蒙哥决定发动最后一击。

在七月二十一日，蒙哥亲自登上一座高坪，瞭望指挥攻城。很显然，他是个历史盲，不知道早在二百五十三年以前澶州地段有个叫萧挞凛的人是怎么死的，千万千万别在阵地前沿露脸！

钓鱼城的某个角落里，王坚像当年澶州城头的威虎军军头张绒一样，发现了趾高气扬挥斥方道的蒙古大汗。他悄悄命令城上的炮手，用发石器瞄准这个空前巨大的猎物，发射！一块谱写史书的石头飞了出去，没有证据证明它当场准确地击中了蒙哥，那样战斗会立即结束，但是蒙哥在战场上消失了。

事后据说那块石头在蒙哥身边坠落，坚硬的石头在坚硬的山石上崩碎，巨大的动能让那些碎片像弹片一样四处横飞，有几块碎片切入了蒙哥的身体，哪怕这位蒙古大汗身穿当时最昂贵的铠甲也无济于事。

蒙哥重伤。愤怒让他丧失了一切理智，有将领劝他放弃这座

城，别再跟石头们较劲了，战争不是这么打的，没必要死磕。

可是他本人以及更多的蒙古将军深信“攻城则功在顷刻”，只差临门一脚而已。于是再次强攻，接着再次失败。

来自宋军最强的反击是张钰扔下去的东西，那不再是石头，而是鲜鱼和面饼。城头上的宋军向下喊：“尔北兵可烹鲜食饼，再攻十年，亦不可得也。”

手捧鲜鱼，蒙古人灰心丧气。南方的七月天气，鱼这种东西半天就臭了，可这居然是新鲜的。这说明城里的食物、水源绝对充足。

这还怎么打呢？ “功在顷刻之间”，像是个笑话一样！直到这时，他们仍然不知道钓鱼城的概念。钓鱼城城周十余里，参见平原地带的重镇襄阳，重建之后也不过才周长九里。

蒙哥不知道这些，他只有憋气窝火，不久之后他得病了，不得不选择退兵。他像是有所预感，下令说，他之所以得病都是因为钓鱼城，要是因此有所不测，他日若破此城，必将屠之。

蒙古退兵了，行军至金剑山温汤峡时，孛儿只斤·蒙哥死亡，时年五十二岁。蒙古军加速后撤，沿途以屠杀泄愤，两万多南宋平民被无辜杀戮。

钓鱼城之战改变了世界历史。按照惯例，蒙古大汗死亡，全世界各处征战的蒙古军必须立即停战，回来抢汗位，或者见证大汗的上位。

旭烈兀的西征就停止了。这时他已经攻下了巴格达城，屠杀了该城几乎全部居民，西南亚随之近乎全部陷落。蒙哥的死讯传来，旭烈兀当即停战，留下一部分军队留守之后，率领主力东返。

第二十章 暮色襄樊

在南宋境内，战争的时钟却没有马上停止，因为忽必烈出现了。

这时要提一下忽必烈的特殊性。他与全部的蒙古人都不同，尤其是和“刚明雄毅”的大哥有着本质上的不同。

蒙哥是传统型蒙古人，信任刀马与弓箭，他的“刚”字诀让他无法去接受并奉行其他民族的生活理念。比如汉族的，哪怕再先进，能带来更多的财富，他也不会接受。

蒙古人可以击败、奴役所有民族，难道还要去向那些“劣等”民族学习？！天大的笑话。

忽必烈却不这么想。

蒙古人的战力，加上汉族人的思维，具体是对财富的管理，才会强强结合，达到完美配置。他在自己的漠南领地，包括汉地的河南一带，放弃了传统的蒙古式管理法，转而放权给汉人，很快得到回报，财富像滚雪球一样迅速壮大。

让其他的蒙古人看红了眼睛。

蒙哥本人都怒了。辛苦抢劫的蒙古人还不如坐享其成的蒙古人，简直是大逆不道。尤其是四弟的财富比他都要多，这绝对不能容忍。

蒙哥下令调查忽必烈的汉臣手下是否擅权、奸利。以此为由，一个庞大的纪检组织从和林出发，到忽必烈的漠南区域内进行审计。

很快，纪检列出了一百四十二条违纪事件，忽必烈的大小幕僚全部落网，几乎一个都没剩下。蒙哥趁机解除了忽必烈对漠南汉地的统军权。

忽必烈遭遇了他人生里最大的危机。黄金家族的主系成员不可能没有军权，无军权之后很快就会无生命，会迅速淹没在历史长河里，连个水花都别想溅起。

被逼无奈，忽必烈尽一切可能取信他的哥哥。

他带着全部家眷北上和林入觐。非常明显，他是要把全体家人都交给蒙哥当人质，以此证明他的忠诚。可就是这样，蒙哥仍然不相信。

蒙哥命令他把家眷都留在和林，自己单身入觐。忽必烈都答应，蒙哥才勉强放他回汉地去休息。他的军权没了，他的汉人机构没了。

忽必烈在历史上暂时消失。

以上事情发生在“斡腹”云南成功之后，蒙哥南征之前。当钓鱼城激战正酣，蒙哥汗“毅”字诀大显神威的时候，东路军主将塔察儿打得一塌糊涂，这位灭亡了金国的蒙古名将寸土未得。蒙哥大怒，扬言必将严惩，哪怕是守灶家族也别想幸免。

这时忽必烈适时出现，他请求大哥给予出征的权力。蒙哥想到了四弟的英勇善战，在这方面老四还是非常蒙古的。很好，忽必烈出征，代替塔察儿负责东路军。

蒙哥死在金剑山温汤峡时，忽必烈已经取得重大进展，他的军队渡过淮河，强攻大胜得手，进至黄陂，抵达了鄂州江北，饮马长江了。

与南宋一水之隔，蒙哥的死讯传来。

大汗死了，战争必须立即停止。尤其是忽必烈，他是有望竞争汗位的人，越快赶回蒙古本部，成功的希望越大。

可忽必烈不这样想，他需要一场浩大的胜利，尤其是蒙哥汗亲征都没有得到的胜利，有了它之后，他才能在竞争中真正获得优势。若不然，他之前还被停职，就差流放了，让他拿什么威服骄横成性的蒙古人？

忽必烈下令渡过长江，围攻鄂州。消息传进临安，南宋朝野空前震动。这是自金兀术搜山检海捉赵构以来前所未有之危局。

蒙古军居然已经渡过了长江！

是逃是战，摆上桌面。主张逃跑的人是首相吴潜，这人非常强硬，对赵昀也不那么温顺，经常自己处理完了文件，才把结果报告给赵昀。两人之间的矛盾早已激化，激化点在赵昀的继承人方面。

宋理宗没儿子，唉，好色之报啊。他打算立弟弟赵与芮的儿子忠王赵禥为太子。吴潜不同意说：“臣无弥远之才，忠王无陛下之福。”

硬生生地揭了赵昀最痛的伤疤。

这时他劝赵昀逃跑，赵昀问：“你跟着跑吗？”吴潜答：“我将死守临安。”赵昀立即抢白道：“你想做张邦昌吗？”如此君臣，当面骂街，吴潜自然罢相。

逃跑的动议也被否决，南宋决定应战。先前在蜀川遥控战局的贾似道从汉中发兵，在行进中被任命为右丞相，火速赶往鄂州总领战事。比他更近的是吕文德部，从重庆起兵助战。战云密布的鄂州城，曾经是岳家军大本营，现在再一次成为全世界的焦点。

贾似道是这次战役的总指挥，不管这人以后是怎样的，这时与这之前，他是个完全合格的军人。虽然他是文官，但在战场上的表现足以配得上推荐他的那个人的名誉。

他是孟珙所选择的。

贾似道以最快的速度向鄂州进发，途中接到了一个难以置信的命令。临安方面要求他先去黄州报到，因为那里才是所谓的军事要冲。可军队还要向鄂州继续进发，也就是说，他必须独自上路。这简直是要他去送死。有记载，这是吴潜罢相前的最后一道命令。

贾似道大怒，从此把吴潜恨到了骨头里。可他没用皇帝小舅子的身份叫屈喊冤违抗命令，而是由宋将孙虎臣率领七百名士兵送他上路。

路上猛然遭遇了蒙古军，贾似道长叹一声：“死矣，惜不光明俊伟尔。”他一点都不怕死，只是觉得死得默默无闻，死得没有价值。

孙虎臣很硬气，立即领兵冲了上去，想给贾似道争取些时间逃跑。杀过去才发现，对面是一大群被俘虏的江南百姓，押解的是南宋降将储再兴，手下只有几十个蒙古的老弱残兵。孙虎臣冲上去，很快把这一伙人杀散。

贾似道安全进入黄州。

显然这是在恶搞。鄂州方面危在旦夕，主事者居然置身事外。贾似道通过关系，撤销了那条混账命令，重新回到军队里，向鄂州进军。

他到晚了。忽必烈的军队已经在攻城中，他必须冲破重围，才能进去。他做到了。进去之后在一夜之间就把蒙古军已经打破的两处城墙补全，并用大木栅环绕城墙一周。这种效率前所未见，把城外的蒙古军吓了一跳，忽必烈不由自主地感叹，为什么他的手下没有贾似道这样的能人呢？

忽必烈的感叹是发自内心的，他的军队轮番强攻多日也攻不进鄂州，急切中，他命令留守云南的兀良哈台以最快速赶来支援。兀良哈台立即行动，可是在潭州（今湖南长沙）城下被向士壁拦住。至此形成僵局，蒙古无法得手，而鄂州日渐吃紧。

忽必烈非常苦恼，北方的消息不妙。往常要筹备很长时间的选举大会不知怎么回事，很快就要召开了。他的妻子天天派人催他北归，甚至把话挑明到明说的地步："大鱼的头没有了，在剩下的小鱼中，除了你和阿里不可，还能有谁呢？你快回来好不好？"

他的幕僚也警告他，哪怕攻下了整个南宋，阿里不可如果当上蒙古大汗的话，你也只是个臣子。孰轻孰重一目了然，为什么还要犹豫不决？

忽必烈再也沉不住气，正准备撤军，突然间鄂州城派出了使者。

贾似道要求和谈。

很多史书很多人鄙视贾似道在这种关头抢先和谈，给蒙古人搭桥，主动丧失利益。这让人说什么好呢？白痴才会这么想！

贾似道知道蒙古内情吗？不知道；他有没有守住鄂州？守住了；坚强抵抗之后提议和平，在长江天险丧失之后，这难道不是一个很适宜的决策吗？

忽必烈派人进鄂州，装腔作势要巨款岁币，贾似道只答应每年二十万两白银，这比当年澶渊之盟时还要少三分之一。蒙古使者当时就郁闷了，我们现在过了长江好吧，就这个价儿？可是一扭头，正看见蒙古军中竖起了帅旗，他急忙下城回去。

忽必烈告诉过他，帅旗一举，马上回营，全军要北归了。这次的和谈，只有蒙古使者匆忙间扔下的一句活话："他日复议。"

蒙古军急吼吼奔丧似地撤军，让贾似道闻出了些怪味。他派人追击，杀了殿后的乌兰哈达部蒙军一百七十人。贾似道把这一战功夸大，报了上去。

不管怎样，空前的危机在他的主持下被化解了。南宋上下一片庆幸之声，进而对贾似道本人充满了感激。宋理宗赵昀本人亲笔写了一份诏书，进行官方感激："……似道为吾股肱之臣，隐然殄敌，奋不顾身，吾民赖之而更生，王室有同于再造。"

这至高无上的赞誉给贾似道带来了巨大美好的前程，他成了南宋一颗急剧攀升的政治明星。从这时起，贾似道以及南宋有八年的时光在悠游快乐之中度过。

回望漠北。

忽必烈在北返的同时称汗，建年号“中统”。这是开蒙古之先河的创举。在这之前，蒙古的纪年一律是“成吉思汗元年”、“窝阔台汗十年”、“贵由汗二年”或者“海迷失后称制元年”之类，只有名称加时间，从来没有过年号。

可见忽必烈是如何向往汉学，在蒙古人的眼中，他又是多么的另类。没过多久，漠北深处的和林，阿里不可也随之称汗。

两汗对峙，各自指责，开战在所难免。

要说一下他们双方各自的实力。阿里不可作为拖雷系的灶主，继承了几乎全部的遗产，手里握有六十多个蒙古千户，拥有浑都海六盘山的四万铁骑，拥有散处在川陕区域内原蒙哥的一部分军队；忽必烈的军队要少得多，但长年出征，战力强盛，个人威名远超阿里不可。

最重要的是忽必烈的地盘。他拥有的是漠南、辽右、乐浪、朝鲜、燕云、西夏、秦陇、贵滇以及吐蕃。两相对照，他简直是当时世界上最富有的人。

阿里不可在这方面输得一败涂地，他的地盘“地穷荒芜，阴寒少水，草薄土瘠，大抵皆沙石也。”这样的破地方，能有多少物资出产，去供养庞大的战场消耗？

最开始时阿里不可没发愁，他觉得兵强马壮就足够了。可是蒙古的先辈们从来没有凭财富打仗的，从来都是越富越胆怯。

四年之后，阿里不可投降。蒙古帝国重新统一，有了新的共主。忽必烈成为世间最大帝国的新主人。空前的猛兽出笼了，不知南宋为之做了些什么准备。

也就在这一年，南宋改天换地，宋理宗赵昀死了。这个人的一生被理学家们歌功颂德，基于中国人的最大民性——崇拜权威、服从权威，所以历史对他评价也非常高。说他这样了不起，那样不得了，站在理学家们开天辟地唯一真理的肩膀上，他也神圣无比。

其实他就是命好。

孟珙、余玠、杜杲、王坚、张钰、向士壁都在他的时期内出现，再加上贾似道、吕文德、刘整、夏贵等人的鼎力相助。

有了他们，想亡国也难。

看功绩，比如说灭金。他的运气更是好到没道理，等于是蒙古人把肉包子递到了他嘴里，只要上下牙合拢就成功。

好名誉、大功绩，加上他几十年如一日的享受，那么多那么多那么多的美女啊，还有极其一般的身世，却登上了人间帝皇的宝座。这么多的古怪加在一起，让人不禁怀疑，他是个穿越人士吧，带着外挂的人生？！

赵昀死了，他选的继承人是个白痴。

一点假都没有，这白痴是胎里养成的。宋度宗赵禥的妈妈，不知出于什么样的心理，怀他的时候吃了过量的堕胎药，生生地把他搞得大脑发育迟缓，七岁时才会说话，手脚都是软的。

赵昀非常看好他，逢人就说：“这孩子资质内慧，聪明着呢。”

为什么要选个白痴当皇帝？也实在是迫不得已。赵禥是赵昀弟弟赵与芮的唯一儿子，也就是说，赵昀两兄弟只有这一根苗。只有这根苗当了皇帝，才不会追究当年的宫廷政变，赵昀的帝位合法性才能万古

长存。

看到了吧，满嘴仁义道德天地人心的理宗陛下，置万民于何地，置国家于何地。从始至终，他考虑的都是他自己。

理学，呸！

赵禥当上了皇帝，在政治上很有自知之明，彻底撒手，什么也不管，一门心思躲在后宫做他最重要的工作。

传宗接代。

他创造了一个纪录。宋朝宫制，嫔妃侍寝，第二天清晨要去合门谢恩，由宦官记录年月日以备日后怀孕有据可查。某一天早晨，人们惊愕地发现，去谢恩的女人居然有三十多个，这是很辛勤的，导致他在别的方面，如政治生活上全盘推掉。

赵昀最后五年的南宋和整个赵禥的南宋都是贾似道的天下。

权臣已经见过很多了，从秦相公到韩相公到史相公再到贾相公，各有特色各有所长。具体到贾相公，他有点综合了韩侂胄、史弥远两人所长的味道。

韩侂胄北伐，想为国立功，也是想给自己树丰碑；贾似道以解鄂州之围，以及之前众多战功树立了威名。史弥远对内部整合的手法居南宋权臣之冠；贾似道做得也非常到位。

他先是把死对头吴潜流放加毒死，以解当初黄州之恨。再揪住皇后谢道清娘家的骄横外戚谢堂一顿胖揍，一搞到底，扔到宫观当闲人之后，还立下了“外戚不得任监司郡守”等行政部门长官的规矩。这样，文官、外戚连同皇宫深处，都被他震慑住了。

转向武将。

战争越频繁，武将的地位越高，这帮大老粗相应的就犯老毛病——不把文官当人。说来赵匡胤扬文抑武也是有道理的，武官们有时真的是不着调。

比如鄂州之战。

贾似道的表现堪称无可挑剔了吧，可是几乎全体武将都拿他开涮。每一次作战之先，都要在城门口大喊大叫，要贾似道出来鼓舞士气。那就来吧，贾似道不逃避，带着足够的诚意和热情迎面而来，却被武将们集体叫停。

贾相公，你戴着个文官的帽子能干什么？还是闪一边儿去，别耽误事。

没这么欺负人的吧？！

这样的事发生了一次又一次，贾似道的心灵渐渐黑暗，都找死是吧，很好。也每每就在这种时刻，总有一个人站出来为他解围。吕文德，这个樵夫策马而出，大声呵斥军卒，不得对贾宣抚无礼。

贾似道都记在了心里，这时算账的时候到了。

贾似道并不是无缘无故地找碴儿，而是直指武将们的无耻之处——贪污。他实行了“打算法”，也就是核对军费开支。这些将军平时虚报开支大吃空额，把国库当提款机用，到哪儿也说不过去，岳飞复活也得砍他们脑袋。当然，贾似道要砍的脑袋只是对他非常无礼的那几颗。

赵葵、高达、李曾伯、杜庶、向士壁、曹世雄、史岩之等，除了赵葵、高达被赵昀保下来之外，其余都被扔进大牢里接受再教育。教

育不成功的，如向士壁、曹世雄，直接死亡。成功的都心神恍惚，重新做人。

还有第三种情况的武将存在。惹不起，逃。潼川路安抚副使刘整是个货真价实的倒霉蛋，打仗时有功被压榨，打完仗查账他账目不清。

不可能清嘛，难道贪银子的时候还记账？！

眼见账目不清的同僚或生不如死，或直接去死，他一狠心以泸州十五州府、三十万户投降蒙古。这在当时严重改变了宋、蒙双方在这一区域内的力量对比。而这还只是小事，再过几年，刘整会把整个南宋葬送！

贾权臣的计划都完成了。从此之后，他在南宋树大根深无人可抗。赵昀死了之后，他的地位更高。

整个朝廷都要像奴才一样向他表忠心。

某次，他召集百官议事，突然厉声道：“诸君不是似道提拔，怎么能到这地位？”礼部侍郎李伯玉火了，大声回应：“伯玉殿试第二，平章不提拔，也可以到这地位。”

李伯玉罢官。

这样的事很多，最后欺负到了白痴皇帝的头上。赵禥尊他为“师臣”，入朝不拜，退朝时赵禥总是站起来目送其出宫门。让一个白痴这样已经很不人道了，贾似道偏偏还三天两头撂挑子，逼白痴给他更多的权力。

某次贾似道再次辞相，白痴吓哭了，当廷连连磕头下拜，求他不要走。执政江万里再也看不下去，这实在有悖君臣大礼。他说：“陛下不可拜，太师不可再言去。”贾似道才借坡下驴。

如此江山，乱糟一团，不亡何为？

权倾朝野，贾似道的神仙生活开始。他每天不用上班，自有三省把文件送到他在葛岭的私第里，由其门客廖莹中、翁应龙处理，他不过在纸尾画押而已。他每天在葛岭的楼台亭阁间与姬娼尼妓寻欢作乐，或者在初秋时与君妾趴在地上斗蟋蟀。

蟋蟀宰相的名头就是这样来的。

或者去西湖上划船。“朝中无宰相，湖上有平章”，据说这样也能促进文化艺术的发展。某一天，他与众姬游西湖，一姬偶然见到两位少年公子，脱口而出赞叹：“美哉，二少年！”平章大人一笑：“你愿嫁他，我就让他们来聘你。”

潇洒，大度。

不久，他召集众姬，说是少年送来了聘礼，打开一看，里边居然是那个喝彩姬女的人头。这就是后来《红梅阁》《李慧娘》的蓝本。

贾似道再也不是当年那个出事外任为国分忧的了不起的国之小舅子了，他成了一个败类。而敌人，远在漠北的蒙古人则变得更加强大。

忽必烈终于整合了内部，开始向外扩张。所谋求者，不外乎南宋。在当时的世界版图上，在蒙古人马鞭所及之地，也就只有这片土地还坚持着主权。

对此南宋倒是毫不在乎。

贾似道不仅不再把蒙古当回事，甚至早在宋理宗赵昀还没死之前，就开始调戏蒙古了。当时忽必烈与阿里不可争斗正酣，无力南下，就先派了个使者来要岁币。使者名叫郝经，是忽必烈的重要谋士，可以说，这次的和谈蒙古人是有很大诚意的。

可是贾似道的回应是把郝经扣押，对内不宣称，对外不承认，跟没这回事一样。南宋内部对此当然不敢多说什么，何况知道的人本来就少，忽必烈不干了，他派人来问："我的使者呢？"作为半个世界的主人，他自己觉得无论谁都得马上回答。

贾似道置之不理。

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了公元1275年，那时南宋灭亡在即。郝经通过最原始的鸿雁传信的方式，让蒙古人知道他被关在南宋真州的忠通军营里，才被救了出来。

这简直是外交史上的一大怪事。在中国，尤其是在宋朝这个极端讲究礼仪的时代里发生，让人觉得真是既黑色又荒诞。

至于说为什么会这样，贾似道给出的答案是，不这样当年鄂州主动求和许岁币的事不就露馅了吗？那会毁掉俺的高大形象的。

忽必烈为人谨慎周密，每次行动前都要有完善的计划。这一次伐宋，他采取了全盘的进攻方案，与之前先蜀川再江南截然不同。

这来自于南宋叛将刘整的建议。

刘整，字武仲，京兆人。曾以十八骑袭破金国信阳城，军中称其为"赛存孝"。中国民间传言，"王不过霸王，武不过存孝"，可见其个人勇力之强。历史证明，这人最值得称道的还是他的眼光。刘整投降蒙古，给忽必烈带去了一个建议。

与其千里辗转去"斡腹"——先云南再四川再江南，尤其是钓鱼城已成天堑，连上一任的蒙古大汗都饮恨城下，何不攻破荆襄，直面江南？

很多人都会很奇怪，以中国大地之广阔，长江流域之绵长，何处不可渡江，哪座城不通临安，为什么只限于这几点？好像除它们之外，就没有路可通临安了。

还真就是这样。

南宋三大战区，非蜀川，就剩下了京湖、两淮。两淮是南宋兵力最雄厚的地区，一度高达二十多万。这里湖泊众多，水寨星罗棋布，很像是蜀川的山城，蒙古人曾经竭力进攻了三次，都以惨败收场。水，对蒙古人来说，远比山还要可怕。

欲破江南，唯有荆襄，具体指的是襄樊。

襄阳、樊城是两个互为依托的城池，它们据长江最大的支流汉江而建。这里的整体地貌是襄汉平原，非常便于骑兵运动作战。在历史上它的作用非常奇妙，要看当时是什么形势。如果是大一统时期，它非常普通，没有任何显眼的地方。

如果是南北对峙，它的重要性立即凸显，它是南船北马的分界点。北方政权拥有它，可顺势吞并东南；南方政权有了它，可以图谋西北。

何况，除了这里，忽必烈也没有什么可以突破的地方了。所以忽必烈开始给吕文德下套。

吕文德的吕氏集团这时已经建立起来了。贾似道虽然打压了几乎所有的武将群落，但是仍需扶植一些起来，好支配南宋的军队。

吕樵夫当时在鄂州的良好表现带来了巨额的回报，他成了贾似道的亲信。襄阳就在他的管辖下。前线重镇钱粮无数，吕文德名利双收。七八年的和平岁月里，他渐渐变得贪婪、迟钝。值此享受岁月，蒙古人给他来了封信。

建议在襄阳附近展开双边贸易。

这是巨大的商机，主管者每天都会收入巨额的税金，还能顺势产生很多的隐性财富，何乐而不为？尤其是目前的和平时期。

吕文德同意了。蒙古人又很合情合理地提出，为了保证蒙方商人的安全，请求修一座非常小的堡垒。吕文德想了想，也同意了。

贸易站修在樊城东面的白河口，堡垒建在了襄阳东南三十里的鹿门山。这两个工程开动之后，立即有人发觉不对头。

吕文德的弟弟。大将吕文焕亲自去见他哥，提醒吕大樵夫别忘了襄阳的地形是怎样的。

当地民谣有“铁打的襄阳，纸糊的樊城”之说，指的是樊城一马平川无险可守，而襄阳两面阻江，分别是北面和东面的汉江、西面的檀溪，也就是三国时刘皇叔骑马极限飞跃的那条溪水。两面环山，分别是城西方向的万山，城南边的楚山、岘山、百丈山等群山。

守襄阳，其实守的就是这些水和这些山。一定要阻敌兵于山水之间，敌军一旦突破了这些山水，襄阳不过就是座孤城而已。

蒙古军修堡垒的鹿门山更加重要，它处于汉水折南入襄阳时的对岸，正是水路的咽喉。这里被蒙古军占据，早晚是祸害。

吕文德哈哈一笑：“弟弟，你之所以是弟弟，正是因为你只知忧，不识战。让蒙古人去修，如果真的开战，只等雨季，那里会变成我的制胜之地。”

雨季，汉江涨水，吕文德赖以成名的水军会骤然杀过去，不识水战的蒙古军注定悲剧。这个理论好像是无懈可击千真万确的。

其实错到了吕文德的姥姥家。

刘整是后来文天祥等人公认的亡宋第一贼臣，这么尊贵的称号当然不只是因为他提了个建议就能得到。刘整还改造了蒙古水军。

蒙古这时的水军士兵达到七万以上，大型战船近五千艘，不论在数量、质量，还是在素质、战术上都已经全面超过了南宋。

所有这些准备工作都在北方静悄悄地进行着，长江之南一点都不知道。

有了这样的底气，加上襄阳方面的麻痹，蒙古人一开工就没完没了，鹿门山的堡垒修成，白河口又添了两座，紧接着万山上也修起了一座，襄阳城外围的屏幕山峦几乎都落入了蒙古人之手。

兵不血刃地就丢了这些战略要地！

吕文德急红了眼，立即上书朝廷申请支援。以他和贾似道的良好关系，援兵很快到了。三月，“宋末三杰”之一的张世杰率军赶到，他没去理会襄阳，心高志大的他直接去了更北端的樊城，在平原旷野中与蒙古军决战，欲一战定襄樊。

成功的话，他的确功业彪炳，自樊城北端解除隐患，那么建在

襄阳周边的蒙古军寨全都失去依托，会被逐一击破。

奈何心高志大腹中空。在樊城的旷野上再次证明了一件事：在北宋之后，能与异族人野战每战必胜的，只有岳飞。

张世杰大败。

七月，沿江制置副使夏贵率水师驰援襄阳，在虎尾洲遭遇蒙古名将速不台的孙子阿术。刘整训练水军的提议就由阿术来具体实施，可以想见，夏贵突然遭遇比南宋水师还要强大的蒙古水军时有多惊愕。他败了，带着巨大的恐慌逃回江南，随即整个江南震动。

吕文德在这一年的岁末发病死亡。作为一个有实力的指挥官，他非常清醒地意识到襄樊间的麻烦大了，局面很快就会演变成南宋举倾国之力来挽救襄樊，而成功与否无法知晓。

甚至襄樊会变成一个超级恐怖的大包袱，让南宋不断地投入人力物资，直到把国家元气耗尽！

这一切都源于他的自大疏忽。吕文德在悔恨自责中死亡，临死前长叹："误国家者，我也！"可惜这时说什么都晚了。

接任襄樊守务的是他的弟弟吕文焕。主持救援襄樊任务的是新任京湖安抚制置使李庭芝。李庭芝，字祥甫，祖籍福建清流县四堡里。早年时主动参与战争，投奔名将孟珙。孟珙全才，其中识人之明为南宋中晚之冠，多少人都在他的领导下腾飞，为国效力。

李庭芝是孟珙发现的人才中很另类的一个。他聪明，早就意识到纯粹的军人出身绝对无法主持一方，他的理想也就无法实现。

为此，他暂时扔下刀枪，拿起书本，顺利地考中了进士。他重新规划了自己的人生，抢在国家民族大难临头之前迅速在官场上爬升。这时他担任了京湖区域的最高长官之职，以解襄樊之危为当务之急。可是却有了点小麻烦，绊住了他的脚。

范文虎。

在上一次夏贵赴援被击败的战事里，范文虎是参战一员、逃跑一员，可以说全程参与了整件事。这时他表现得非常积极，给贾似道写了封信。

他有这个资格与贾权臣近距离交流，看职务，他是临安禁军殿前司的副都指挥使；看关系，他是吕文德的女婿，和贾相公亲近着呢。

他说，只要给他数万兵马，他就能解襄樊之围。只是希望不接受制置司的命令，能自由发挥。成功之后他不要名利，全都给贾相公。他之所以这么做的全部原因，一来是对贾相公无限的崇敬热爱；二来是为了救襄阳城内的吕氏宗族。

毕竟他的夫人姓吕。

多好的孩子啊，贾似道非常满意，全都答应了。于是救援襄樊的重大任务中，出现了两个主事者。李庭芝、范文虎，谁听谁的？

李庭芝欲快速进军，范文虎很忙，他一边打马球，一边喝酒，回复说正在等旨，如此重大的军事行动，怎么也得贾师臣亲笔批示吧。

时间一天天过去，蒙古军在罐子滩等险要地段不断设栅栏，断绝了襄樊东、西两方向的水上通道，使襄樊两城的物资供给彻底断绝。

虽然此前襄樊号称积有十年之粮，可真正消耗起来谁知道有什么变数，一场大火，一场大雨，都会瞬间改变格局。

时间一天天过去，公元1271年到了，蒙古人在漠北建立了元朝。元，取自《易经》中的“大哉乾元”一句。说实话，从出处论，从字义析，中国历代中的国号，还真的少有其比。忽必烈下令改元“至元”，后世称其为元世祖。

至此，救援襄樊的命令下达了一年多了，李庭芝、范文虎两部还在停留观望中。

元军的动作一贯快速，忽必烈命令蜀川、两淮区域内的元军分别出战，牵制阻挠宋军向襄樊靠拢。这在战略上是对的，可面对范文虎时就错了。

你老老实实地不管他，范文虎会一直打球喝酒直到天长地久。可你为什么要出战嘛，他一下子惊醒了。元军来了，我们要动起来！

这笨蛋没跟李庭芝约进兵时间，自己带着十万水师就冲过去了。这人的一生……这么说吧，他总有机会率领超级庞大的水师去攻打超级重要的地方，结果每一次都是打出千古遗恨级别的大败仗来。

这一次，他在鹿门山一战近乎全军覆没。

鹿门山是蒙古人最早忽悠吕文德时建的夹江要塞，是南宋最应该注意的地方，范文虎偏偏就败在了这里，你拿他有什么办法呢。

别生气，这人率领水师出战时的白痴程度在后面才更加彰显功力深厚。好多年以后，他率领空前庞大的元军水师远征日本时，居然能选在飓风期出战。可见白痴症不仅是传染病，更会经常性地复发。

范文虎大败，李庭芝成孤军之势。这时如果出兵不是救援，而是往虎口里钻，主动送死。他在外围稳住形势，等待机会。

襄阳城里的消耗是没法等的。这时元军围城已经有整整五年，粮食的储备还有不少，食盐、布匹都用尽了，必须马上想办法送进去。

李庭芝将帅司移至郢州（今湖北钟祥），准备招募勇士，护送物资进襄阳。这几乎是必死的事，十万正规水军都冲不破的重围，想让民兵去干，怎么看这逻辑都太混乱。可是当时也想不出别的办法了，只好去试一试。而这也非常符合官方的行事标准。

编制外人员的死活不重要。

一共选了三千名敢死队员，为首的两位都姓张。张顺，外号竹园张；张贵，外号矮张。这两人心怀忠义——实在想不出别的词来归纳形容他们，只能笼统地说，他们很有家国观念。不过要强调一下，像汉民族这样基数庞大的种群，如果有半数以上的人都有家国观念的话，那么其家其国将永世强盛，绝不为外族所侮。

两位张平民敢。临出发前，他们训话：“此行有死而已，如非本心，即可退去，别坏了大事！”对面的三千个平民伙伴哈哈大笑，大家都清楚为的是什么，说什么退，说什么坏与成！

各位平民一共有近百艘战船，以三船为一舫，中间的那一条里装着盐和布匹，旁边两条是空的，各有三十名平民防护。

夜过三更时，百船挂红灯，张贵领先，张顺殿后，逆汉江而上，冲击襄樊外围的元军防线。这时战云密布，水道上不止是元军建制庞大的水师，更有很多条拦江的铁链。三千多个平民持巨斧，断铁链，一夜转战一百二十里水面，天明时分，终于冲破重围，抵达襄阳城下。

重围五年，密不透风，终于有支援抵达城下，这对士气的影响

可想而知。然而付出的代价也相当惨重。战后清点人数，殿后的张顺不见了。

数日之后，张顺的尸体溯流而下，身中四枪六箭，手中不放刀箭，怒气勃郁一如生时。

吕文焕想留下张贵守城，在他来想，来时难出去更难，张贵与其他平民只有助他守城这一条路可走。嗯，他真是位高官，天生不懂平民们的想法。

张贵先派了两位平民回郢州，向范文虎求援。两位平民出得去，也回得来，带回的消息是范文虎计划派五千人出战，更与张贵约好了接应地段，这些士兵将由张贵率领，再杀回襄阳。

非常幸运，那一天的晚上风雨大作，罕见的巨浪在汉江中翻滚。张贵放炮发舟，破围突进。如此风雨中，元军水师猝不及防，被张贵一路冲杀，顺流直下，到了龙尾滩一带。此处，严格地说已经出了元军水师的势力范围，这也是张贵与范文虎约好的接应地段。

暴雨如注，巨浪腾雾，纵目远观，隐约可以见到更下游的方向有一片灯火，火光中战舰的轮廓若隐或现。应该是范文虎的船队。

张贵命令靠过去。抵近了才发觉那是元军的水师！

范文虎派来的援军因为风暴，退后三十里，失约不至。元军的水师反而获得了情报，等在这里让张贵主动上钩。

突陷重围，张贵拼死力战，终于寡不敌众被俘，他宁死不屈被元军杀死，尸体被抬回襄阳城下。元军指着尸体向城上喊：“认识矮张吗，这个就是。”

襄阳大惧。

正规军败不成军，需要平民帮忙；更因为正规军的浑蛋，累死平民，这就是当时的南宋。至此，援救襄阳行动彻底失败，城里是多了些盐，多了几匹布，可民心士气更加滑落。

元军可以从容地选择襄樊两城的突破点。樊城都首当其冲。元军先斩断了襄阳与樊城之间江中的木柱，烧毁架在木柱上的浮桥。第二年，即公元1273年正月，元军向樊城发动了总攻。

之所以这时才动手，不是因为蒙古人武力衰退，在三代之后步了女真人的后尘，而是忽必烈经过精密考虑之后，在时机之外，还在等一个人和一种武器。

这个人叫亦思马因，西域旭烈人，他制造了当时威力最强的抛石器，当时称为“西域炮”。抛石器中外都有，各时代都有，到他手里，发射的射程、石头的重量都有了极大的提升，而且它发射的石块里还藏有能爆炸的火药。

武器需要实战的检验，襄阳、樊城是最好的实验场。

樊城的外城被直接轰破，元军像潮水一样涌了进去。樊城守将范天顺精疲力竭，无法支撑，仰天长叹“生为宋臣，死为宋鬼”，以死殉国。他的副手牛富率死士巷战，杀到以血水止渴，身负重伤，投火而死。樊城陷落，襄阳危在旦夕。

古怪的是临安始终没有作出什么重大反应。

白痴皇帝的幸福生活在继续，从来没有半点的改变，只是某一天，他突然间问贾似道：“听说襄阳已经被蒙古人围困好多年了啊。”

贾似道毫不在意："是，围困过，好几年前的事了，陛下从何得知。"

白痴回答："某宫女说的。"

几天之后，该宫女死亡。

从此之后，再没人敢对前线战事说三道四。这种局面截至樊城陷落，消息是再也瞒不过去了。危急关头，贾似道要维护自己军政强人的形象，只有主动求战一条路可走。

贾似道申请上前线，暗地里串联百官，让他们上书挽留自己，说是朝廷不可一日无贾太师，如此柱石，只宜镇守国都。

那么只好另选能人了，按资历看实力，勇将高达是不二人选。可是贾似道另有一个账簿，里边是他在武将系统里的冤家，无论是鄂州城里要他难看的，还是他准备往死里整的，高达都高居榜首。这样的人怎么能担任如此重要的领导职务呢？

贾似道声称，用高达，置吕文焕于何地？

吕文焕立即在襄阳城里呼应，声称他打了一场大胜仗，襄阳的局面已经大好，根本不需要什么援军，更不需要高达。

他的大胜仗，不过是捉了几个蒙古哨兵。

这一轮政治斗争仍在进行中，西域炮已经从樊城推到了襄阳城外。蒙古人没再跟吕文焕废话，直接放炮轰城。时值二月，天气阴冷，元军"一炮中其谯楼，声如轰雷，城中汹汹，诸将多有逾城降者"。元军大将阿里海牙适时单骑出现在城下，许诺不杀城中一人，投降者重赏。

吕文焕投降了。

襄阳城在坚守六年之后终于陷落。与其说敌人太强大，不如说己方太弱小。于国家生死存亡之要冲，没有投入全国之力防守，其间还自乱阵脚昏招不断，怎能不失败呢？

贾似道是有话说的。

他向白痴皇帝抱怨说："臣屡请帅兵行边，陛下不许。如早听臣出，何至今日！"昔日的边境大帅威名，半点都不因这件"小事"有损。

白痴一如既往地信以为真，更加离不开师臣了。

由此及彼，既然师臣都不在意这件"小事"，那么因之而获罪的那些人也就没必要追究了。

比如误国的吕文德、投降的吕文焕。如此重罪，按宋律吕氏家族全体都要完蛋，连妇女都要像梁红玉那样被卖作官妓。

可是在庐州为官的吕文焕的三个哥哥，在静江府为官的侄子，全都免罪，连官职都不变。罪大恶极的误事王范文虎只是象征性地降了一级官。

做完了这些，白痴皇帝觉得世界再次美好，他继续投入到水深火热的卧室运动中。大约半年之后，因运动过度死掉了。

宋度宗赵禥死了，时年三十五岁。和他的前任赵昀一样，他的命非常好。在山河巨变种族沦亡的前夕，居然还能一直风花雪月，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一点烦恼一点心事都没有，尽管这是托了发育迟缓导致大脑不健全的福，也实在不愧为极品人生了。

享受之余，他的本职工作也完成得不错。

第二十一章 伯颜下江南

赵禥天天泡在女人堆里，总共生出了三个儿子。杨淑妃生的赵昰七岁，全皇后生的赵?四岁，俞修容生的赵昺三岁。

有嫡，自然立嫡。

四岁的小孩子登基坐殿，成了南宋的第七位皇帝，史称宋恭帝。赵昀那位端庄的皇后谢道清垂帘听政。

军国大权仍旧掌握在贾似道手中。

南宋的防线已经从淮河、汉江一线收缩到长江一线，按蒙古水师的力量，随时可能突破长江天险。贾似道也急了，他分兵派将固守这最后的安全底线。

命汪立信为京湖安抚制置使兼湖广总领，赵溍为沿江制置使兼淮西总领，殿前都指挥使陈奕率水师守卫鄂州至黄州的长江防线，李庭芝、夏贵分任淮东、淮西安抚制置使。

汪立信是其中比较特别的一位。

汪立信，进士出身。这人难得生就一颗理智平常心，在如此的乱世中，当国家危亡于呼吸间的紧要关头，看得清理得顺天下大事。他给贾似道提出了三条建议，以应付南宋危局。

第一，将内地，包括江南以及原两淮区域的兵力尽量抽调至长江北岸，组建起一支五十万人建制的抗元大军。这些军队在长江防线上划地防守，百里一屯，屯有守半，十屯一府，府有总督。这是上策。

第二，礼送郝经回国，按鄂州大战时所答应的岁币给付，哪怕算上这些年的陈欠加利息，也要干脆利落地付清，以图延续战期，赢得时间。这是中策。

第三，投降。虽然是下策，但战败而降，和不战而降的待遇还是有差别的，尽量往好里争取吧。

身在局外，每个现代人都能看出汪立信这三条建议的好坏。身在局内，作为贾似道来说，汪立信这个人就太坏了。

不识抬举，念丧经！

汪立信有一只眼睛是坏掉的，贾似道一把摔了汪立信的信，破口大骂：“瞎贼，竟敢如此胡说！”汪立信立即下课。

江南的领导人因为口彩吉利的问题把重要干部罢免了。在遥远的漠北，元帝国的领导人任命了平灭江南的重要干部。

主要负责人叫伯颜。

伯颜，生于公元1236年，时年三十八岁，蒙古八邻部人。他的曾祖父述律哥图、祖父阿剌是成吉思汗的部下。他本人生于伊儿汗国，信奉也里可温教，也就是基督教。伯颜本来是蒙古派系中旭烈兀的人，跟随这位西南亚的征服者进行了远征。有一次旭烈兀派他回蒙古本部向四哥汇报时，忽必烈留下了他，做自己的近臣。

每一位划时代的人物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识人。伯颜带给忽必烈的绝不是每一个蒙古人都能作出的贡献，可以说，伯颜在某种程度上是忽必烈的微缩版。

两人都不嗜杀。

公元1274年七月，元朝灭宋的最高统帅伯颜殿辞南下，忽必烈叮嘱他要学宋初平定江南的曹棚，不许滥杀无辜。九月，伯颜分南征大军为两路。一路由他本人和大将阿术率领，由水路从汉水入长江，前锋是南宋降将吕文焕；一路由中书右丞博罗欢、参知政事董文炳率领，从陆路由京湖东攻两淮，前锋是南宋降将刘整。

两位先锋官都是南宋的顶级将领，熟知地理，通晓布防，由他们带路，实在是最好的选择。

由襄阳出发，进入汉江，伯颜把自己的大军又分成三路。一路由枣阳趋司空山；一路自老鸦山趋荆南；一路由伯颜自己、阿术水陆并进，杀奔郢州。他们的前锋是著名的蒙籍华人张弘范。

张弘范这一年三十六岁，由他打头阵不只是看中了他的能力，更是因为对手——郢州守将是宋末三杰之一的张世杰。

这两人是族兄弟，张世杰还曾经在张弘范老爹张柔的手下干过几天。蒙古人这些年收复的汉人军将太多了，觉得有这层关系在，郢州有可能不战而降。

张世杰拒绝。

张世杰决心抗战到底，郢州是襄阳的后院，堵在长江北岸，他精心备战，这里成了一个非常类似襄阳、樊城的军事要塞。

郢州在汉江之北，新郢州城在汉江之南，两城夹江而建，城墙都以江畔巨石垒起，坚固无比。江水间遍立木柱，铁链密布，间杂以数量庞大的战船，两岸再广布弩炮，从各项配置上看，这里比襄阳、樊城的双子城结构还要可怕。

元军如果按原计划进军的话，与啃襄阳、樊城时的难度相差无几。对江南来说，会再赢得不少弥足珍贵的时间。

可惜的是，某个被抓来的当地民夫给蒙古人出了个点子。为什么要强攻郢州呢？先打下游的黄家湾嘛，那里有条大沟，直通藤湖，从大沟拖船入湖，走三里水道就能重新绕回汉江，并且绕过了郢州，可以出汉江入长江。还有什么话好说呢？

元军顺利进入长江水道。

南宋失去了最后一道天险，从这时起，它剩下的只是一座座人为的关隘，比如鄂州——当年岳家军的核心要塞。

当年十二月，元军水师抵近鄂州。在这之前，蒙古人攻破了号称“江鄂屏障”的阳逻堡。在阳逻堡一带南宋集结了宿将夏贵率领的庞大水师。夏贵，论资历堪比余玠，论战绩不下于高达，由他与元军争胜，是这时的不二人选。

伯颜选择从汉口突破，夏贵挡住了；伯颜选择从沙芜口（今湖北黄陂县东南）入江，夏贵挡住了；伯颜选择从汉阳突破，夏贵火速调沙芜口守军冲了过去。汉阳很安静，半个元军都没有。沙芜口空了，元军不战而胜。

这是必然的结果，久守必破，谁也禁不住没完没了地调动。

阳逻堡之战时值寒冬，满天飞舞着鹅毛大雪，元军趁夜溯流而上四十里，出阳逻堡之后，前后夹击，阳逻堡陷落。

夏贵立即跑路，败还庐州。

京湖段长江流域空了，元军水师挟裹俘获的大量宋军战船施施

然渡江。阳城立即投降。鄂州要麻烦一些，他们先是把三千余艘宋军战船烧了，江面上“烟焰蔽天”，之后派吕文焕到城下喊话招降。

鄂州投降。

吕文焕随之成为了元军最强大的攻城武器。被贾似道信任的吕氏集团都按插在沿江所在的重要城镇里，如吕文德的儿子吕师夔守江州、吕文德的女婿守安庆府，蕲州守将吕师道等，这些人都第一时间降元。吕氏集团，汉奸集团！

这时仁德宽厚的谢太皇太后、英明神武的贾权臣才如梦初醒，传檄天下，声讨吕氏之罪。可有什么用呢，这时元军已经在吕氏集团的指引下迅速向临安进军了。

南宋拼死一搏，派出了他们的大杀器，十余年里无所不能的贾似道上战场。公元1274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贾似道奉谢道清之命，出任都督天下各路军马抗元。声势浩大，都督府却设在了临安。至于为什么，他非常忌惮刘整。

这个汉奸对南宋知根知底，知梢知叶。南宋现有人才哪个对上去都没有把握。偏偏刘整居然及时地死了。刘汉奸是这个时代某种人的代表，绝大多数投降了元朝的南宋将军在南宋时都很懒很滑很没用，但只要投降过去，也不知怎么搞的，立即洗心革面勤奋工作，不让干活儿能郁闷出病来。

刘汉奸一直建议伯颜由他领军，直袭临安。伯颜不听，非要稳步前进，这时传来消息说吕文焕招降了鄂州，这让他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他大叫一声：“统帅制约我，不得首功。善做者不必善成，果然也！”不一会儿就气死了。

贾似道一听喜出望外，立即调集十三万大军出征。师出临安，盛况空前，“金帛辎重，舳舻相衔百余里”。一路浩浩荡荡向北，走到安吉州时，贾似道本人乘坐的超豪华指挥巨舰忽然搁浅，一千多名士兵拖纤，纹丝不动。贾似道只好悻悻然换乘普通船继续前进。

大军进至芜湖，与元军主力遥遥相望，看似大战一触即发。可惜的是，贾似道不再是从前的一方主帅了，现在他是位政府官员，提倡争端要和平解决。

他派人去找已经投降元朝的吕师夔，托吕汉奸走关系与元朝议和。再找来一个受伤被俘的元朝小兵，好吃好喝金银款待，派该兵带着荔枝、黄柑等土特产去元军大营馈赠伯颜，提出建议，只要议和，条款按当年在鄂州时谈的来。

伯颜回了八个字：“宋人无信，唯当进兵。”

贾似道绝望了，他比谁都清楚彼此的实力差距，而汪立信的到来更加重了这一认识。汪立信重新被起用为江淮招讨使，贾似道与之相见，痛悔不用其言。汪立信惨然一笑，说：“瞎贼今天再说一句，我去寻一片赵家地上死，只要死得分明！”

汪立信启程去建康（今江苏南京），他将在那一片区域里等待命运的结局。在他身后，贾似道有过短暂的清醒。

“……死矣，惜不光明俊伟尔！”十年之前的话突然响在耳边，他也曾经是汪立信这样的人，是什么让他改变，到了今天这一步的？

时间不允许他沉思，战局立即开启，元军攻破了池州继续东

进，逼迫贾似道作出反应。贾似道派孙虎臣率领七万精锐进驻池州下游的丁家洲（今安徽铜陵东北），夏贵率领两千五百艘战船封锁江面，他本人统领后军屯驻鲁港（今安徽芜湖西南）。

这个布置让宋军再次陷入混乱。

夏贵怒了。

孙虎臣只是当年护送贾似道去黄州的一介中下层武官，只因为救了贾似道一命，才平步青云。这时让夏贵给孙虎臣打下手，作为南宋老牌名将，夏贵觉得对他是空前羞辱，无法容忍。

丁家洲之战爆发。这是南宋最后一次集结兵团级战力的战斗，任何有理智的人类都会在绝境中尽一切可能奋力挣扎。

而南宋，居然平静地等待着元军来进攻。至于原因，只是一只放满了木柴火具的竹筏。元军声称要用这个去烧南宋的水军，于是南宋军队提高了全部的注意力来关注这只竹筏什么时候点火、什么时刻起航。直到伯颜觉得元军休整已毕，可以进攻了。

元军步骑混杂沿江夹岸而进，阿术率战舰对垒孙虎臣部。压制半个世界的元军武器充足丰富，他们把西域炮都用到了水陆战场上来了。重一百五十余斤、落地能砸出两三尺深坑的巨石从天而降，宋军的辎重营帐等中坚地带被瞬间摧毁大半。

其中受创最重的是孙虎臣。

这位步军主帅被吓傻了，不知道有多少块巨石砸到了他的脚边，他在惶恐中迅速失去了理智。阿术开始了冲锋，数千艘元军小船“乘风直进，呼声动天地”。孙虎臣的前锋姜才挺枪接战，毫无惧色。他是南宋危亡期间最英勇的一个人。

可在他背后，孙虎臣奋力从恐惧中挣扎了出来，什么国家、民族、危亡、职责统统都被他抛在脑后。他的心里只剩下了最重要的两件东西——生命、小妾。这两件东西离他不远，只要跳上一条载着他小妾的船。步军统帅再不迟疑，想到就做了。

主帅的一举一动都被全军看着，这时激烈交锋的战场上出现一片喊声：“步帅逃了！”七万大军顿时混乱，跟着统帅一起逃。

水面上的战斗宋军本来是占优势的。元军多是小船，宋军的战舰既高且重，双方数千艘战船混战，胜负绝不会在短时间内产生。

心情抑郁中的夏贵同样跳上一只小船逃跑了。

夏贵身边一名老水兵，划船速度非常快，抢在元宋双方的前面最先到达了鲁港，途经贾似道的坐舰，夏水兵向上面高喊：“敌众我寡，势不支矣！”

贾似道非常感谢提醒，立即鸣金收兵准备后撤。现场一片忙乱，没有任何人敢于迎敌，而元军的战船紧跟着就到了。

局面是灾难性的，十三万宋军狼奔豕突各自逃命，军械辎重全都扔掉，当天长江的水都是红的，漂满了尸体。贾似道本人亡命逃跑，逃出一百多里之后才终于脱险。

夏贵随后赶到，贾似道连忙召上船来议事，没说几句，孙虎臣也到了，这人捶胸顿足大哭大叫：“我军无一人用命抵敌！”

好像他玩命厮杀了一样。

夏贵见状哈哈大笑，心情变好：“我可是血战了一场，打了好大

一会儿。”

贾似道此时再没了权威感，甚至不敢责问两人的战败责任，只是连连发问此后怎么办。夏贵哈哈一笑：“军队都这样了还打什么，您召集溃兵退守扬州，保着皇上去海上避难吧，俺去死守淮西。”说完扬长而去。贾、孙两人面面相觑，无可奈何，只好驾船去扬州。

第二天，上游的溃兵沿江而下。贾似道大喜，连忙派人举旗去召集。不料没一个人响应，溃兵们指着船破口大骂，要不是贾似道跑得快，很可能会被自己人干掉。

丁家洲之战结束，南宋输掉了所有，连最后一张安慰牌贾似道也失效了。神圣无比的师臣成了江南笑柄，有人还特意作了首诗：“丁家洲上一声锣，惊走当年贾八哥。寄语满朝谀佞者，周公今变作周婆。”

失败使人失去一些东西，比如权势、地位；失败也会让人得到一些东西，比如理智、清醒。贾似道战败，他的官途之路是断了。临安城里一片喊打喊杀声，曾经对抗丁大全的太学生领袖陈宜中上书谢道清，要求杀贾似道以正其误国之罪。

谢道清拒绝，她认为因一场战争失败了就杀大臣，是宋朝所没有过的事，太血腥、太过分了，“失待大臣礼”。同时，她也拒绝了贾似道从前线费尽周折传回来的信。

贾似道建议她立即解散临安朝廷，马上坐船出海，在海上重新建立政权。他的大脑重新恢复了些许的理智，经过亲身接战，确信南宋再也无法挺过这次劫难。

谢道清再次拒绝。

这个老妇人的心理是绝对传统的，之前皇室没有发生过的事，她绝对不会去做。不杀贾似道如此，不迁都海上亦如此。

作出下面这个决定，还是如此——传诏天下兵马勤王。

多么的传统啊！谢道清还以为这是从前的世界，甚至是北宋灭亡时的世界。很快，现实让她震惊到呆滞，拥有半壁江山的南宋，居然只有三支部队应诏。

一支是郢州张世杰；一支是湖南提刑李芾，兵很少，只有三千多；一支来自赣州，应诏者名叫文天祥，带来了近一万名士兵。

文天祥，公元1236年生人，时年三十八岁。初名云孙，字履善。进士出身，中状元之后，改名天祥，字宋瑞，自号文山、浮休道人。顶级履历表并没能让他仕途顺畅，这人与每个时期的权臣作对，一次次地被贬官、罢免、下岗。元军渡江，临安勤王时，他任赣州知州。

回到现实。发明创造了人类有史以来最正确最伟大的理学，并贯彻执行了几十年的南宋，比起北宋末年时更可怜，太皇太后亲自下诏喊救命，全国只有三个人伸手。可悲乎，可怜乎，可笑乎？

与之对应的是，读圣贤书满口仁义道德的各级官员纷纷降元，广德军、岳州、滁州、宁国府等州军皆降，最终连坐镇江陵府的南宋京湖宣抚使朱禩、湖北制置副使高达也投降了……有他们带头，江南几乎像多米诺骨牌一样连锁全倒。

大江南北，只有一个地方还在坚持。李庭芝、姜才，扬州。

贾似道、孙虎臣早就离开了扬州，这座陷在元军汪洋中的孤城，将是宋人最后仅存的两座象征性标志之一。

贾似道被贬去了婺州安置。婺州的百姓听说他要来，贴出了好多的大字报来驱逐。这一次民众的意愿被满足了，陈宜中借题发挥，极力要求重处贾似道，不杀也要贬得远远的。谢道清焦头烂额之余再不愿为这件事折腾，同意了。

宋廷贬贾似道为高州团练副使，循州（今广东龙川）安置，籍没家财，即日出发。这个处罚从表面上看仍然太轻了，可押送贾似道上路的人很有内幕。

会稽县尉郑虎臣。

郑县尉的父亲曾经因莫须有之罪被贾似道发配充军，郑虎臣早就有心报复，这次临安居然点名把这件事交给他做，真是天赐良机。

郑虎臣欣欣然赶去押运，先把贾似道的家人驱逐一空，再把贾似道坐的轿子去了上盖，南方秋天的毒太阳顿时直射贾似道的脑袋。就这样一路晒着向广东进发。一路上，轿夫杂役们“唱杭州歌谑之，每名斥似道，窘辱备至”。

贾似道不为所动，坚持着不死。

行至南剑州（今福建南平）黯淡滩，郑虎臣说，此处水甚清，何不自投其中以死？贾似道摇头，太皇太后许我不死。

这就难办了，违圣杀命官，是犯死罪的。可是郑虎臣不管了，他下定决心一定要让贾似道死，不惜任何代价。

当走到了漳州木棉庵时，贾似道得了痢疾，一日大泻数十次，搞得奄奄一息，可仍然不死。郑虎臣火了，他闯进了茅房，抓住贾似道一顿拳打脚踢，好一番运动之后，发现贾似道还是没死。奇怪加郁闷。郑虎臣举起贾似道狠狠地往地上摔，这一次，他的愿望终于达到了。

贾似道死了，他是死在国家大义上，还是死在私仇报复上呢？这个有目共睹。顺便说一下，不久后郑虎臣也死了，被真正的幕后黑手陈宜中杀了灭口。

当此存亡之际，杀奸佞都暗箱操作，比北宋灭亡时杀六贼的闹剧都低劣。

很多人把南宋的灭亡归结于贾似道，更多的人举手赞同。贾似道专权误国，贾似道置襄阳于不顾，贾似道……

到底怎样，用敌人的话来验证吧。

南宋灭亡一段时间之后，元世祖忽必烈在元大都（今北京）召见原南宋的一些降元的重要将领，问了一个他不解、历史也不解的大问题。

你们为什么这么容易就投降了？

诸将义愤填膺，集体怒骂：贾似道专国，礼优文士而轻慢我辈，臣等久积不平，故而望风降附。

忽必烈何等人，英明神勇绝不在中原历代开国明君之下，岂能被几个常规级马屁放倒。他哈哈一笑：“贾似道确实是看不起汝辈，就算这样，也只是他一人之过。宋国主可曾亏欠过汝辈？何以如此轻易辜负宋恩？依我之见，贾似道看不起汝辈，实在应该！”

一语道破根底。贾似道有千百般不好，也不能掩盖抹杀他早年的功绩，更不能为其他汉奸卖国贼埋单。各说各的事，贾似道一人怎么会导致整个民族的沦丧？！

第二十二章 一片降旗出临安

元军继续南下，在焦山南北宽阔的江面上遇到了强大的抵抗。张世杰率领平江都统刘师勇、知寿州孙虎臣以万余艘战船横遮江面，并且约李庭芝出瓜洲、张彦出常州趋京口，三路夹击元军。

种种原因，张彦、李庭芝皆失约不到，张世杰以一旅孤军，与南侵元军的水师对决。张世杰久在军旅，心怀忠义，有着第一流战将的某些素质，可是致命的弱点同样让人无语。

他是陆军，水战是彻底的外行。

此战他以必死的决心出击，下令把战船以十艘为一个单位用铁链拴在一起，为了平稳，再集体下锚，非有军令严禁起锚，违令者斩。

他一定没读过罗贯中的小说。

罗贯中是明朝人，《三国演义》成书要在一百二十年之后。要张世杰临战穿越取经，着实不近人情了。可偏偏对面的纯陆地动物蒙古人瞬间就看出了门道。

元军水师主帅阿术哈哈大笑："彼可烧而走之也！"

当年曹操的军队是怎么死的，这时南宋的水军就是怎么完蛋的。元军善射者乘巨舰抵近，火矢雨发，宋军"篷樯俱焚，烟焰蔽江"。想战，无从战起；想逃，张世杰牌铁链、铁锚稳如泰山。除了部分及时跳水、水性高强的，其他都被烧死在江心里。

张世杰大败逃走。

此战过后，战争的态势明朗了，南宋再没有成建制的机动力量阻止元军。元军再次分工，伯颜率主力直扑临安，阿里海涯攻湖南，宋都带攻江西，一举断绝南宋东西纽带，阿术折返向北攻扬州，阻止宋军从淮东方向援救临安。

重点永远在临安。

伯颜的主力大军风卷残云般掠过江南大地，一路上攻无不克、招无不降，见证了传说中天堂一样美丽富饶的桃花世界，更陶醉于砍瓜切菜一样轻松愉快的进攻之中。忽必烈要他慎杀，没有什么可杀的嘛，这回可真是我来、我见、我征服了。

直到临近常州城。

常州知州姚岩、通判陈炤、都统王安节死守常州，宁死不降。伯颜惊异之余命令元军攻城，结果大失所望，用正规手段攻了好多天，毫无进展。

战争屠夫本相暴露，还没到临安，实力不能过度损耗，伯颜下令搜捕常州周边百姓，命令他们背土到常州城墙下筑垒。常州宋军面临选择，城上不阻止的话，土会越堆越高，直到与城等平；阻止的话，就得先杀光这些江南百姓。

这是多么残酷。

的确是低估了元军的残酷。他们根本没有时间也不愿意等着土与城平，一旦江南百姓把土背到城下，便被他们连人带土一起埋了进去。

工程进度非常快。

同时伯颜命令元军抓捕汉人，扔进锅里熬出膏油，再把滚烫的人油扔进城去。元人之残暴，可见一斑。常州坚守两个月之后被攻陷，姚訔当场战死，陈炤与王安节收拾残兵奋力巷战。有人劝陈炤说东北门还没失守，可以逃出去。

陈炤大怒："去此一步，非我死所！"终因众寡悬殊战死。

王安节挥舞双刀血战，因臂伤被俘。元军问他姓名，王安节大叫："我是王坚之子王安节！"王坚，钓鱼城击毙蒙古大汗蒙哥的王坚，他的儿子怎么可能投降。

王安节被杀。

种种一切，让伯颜恼羞成怒，他下令杀光城内的成年男人，偌大常州城，只有七个人藏在一座桥的下面才躲过了这次屠杀。

常州的壮烈，没能激起南宋的同仇敌忾之心，反而把软蛋们吓得更软了。比如七天之后的独松关，守将张濡弃关逃跑。这软蛋是害死岳飞的主谋之一张俊的五世孙。这种软蛋遍地都是，临安终于绝望，他们派出了使者求和。

使者名叫柳岳。到了元营之后先道歉，从伯颜下江南开始，南宋不断求和，元军有时也会同意，派几个元使南下，可是都被途中各地州县的守军给杀了。这种出尔反尔，像诱杀使者似的，怎么说都理亏，南宋唯有道歉。

柳岳乞和，充满了诚意。他说，南宋嗣君年幼，服丧未满，自古以来礼不伐丧，元朝作为当世第一大国，不该做此等量小之事。况且之前都是贾似道专权误国，两国多有误会。

伯颜冷笑，他熟知南朝历史，说出来的话每一句都像刀子一样锋利："汝国杀我使臣，大元才兴师问罪。吴越钱氏纳国，南唐李氏出降，都是你国家以兵威逼迫所至，这时有何话说？汝国得国自后周柴氏小儿，今天亦于小儿失国，天道如此，尚何多言！"

柳岳无言以对，相信每一个宋人都无言以对。他狼狈赶回临安，临安高层集体苦思冥想，想到了另一个高招。

追封吕文德为和义郡王。

汉奸家族的已故族长升官了，郡王，不仅让人想到了前广阳郡王童贯。说来童郡王不管真假还是收复了燕云的，吕樵夫对国家有什么贡献呢？他毁了襄阳、樊城。南宋当局当然没有失心疯，他们看中的是汉奸家族在元的地位，盼着汉奸们为南宋说点儿好话。

脑残至此，夫复何言。

这番举动无效之后，临安大臣开始了逃亡，连左宰相留梦炎也在逃跑之列。太皇太后谢道清惊怒之余，派人把他追了回来，痛加斥责。留梦炎表示自己真是浑蛋，逃跑的技术含量如此低下。与其相比，西府枢密院的同志们就高明得多了。

枢密位文及翁、倪普两人暗中指使言官弹劾自己，启动罢官程序，这样走就名正言顺了。

谢道清既惊且怒，她的心灵深处那些绝对不变的真理原则崩溃了。她不解，她生气，于是她写了份诏书，立在了大殿上。

上写："我朝三百余年，待士大夫以礼。吾与嗣君，遭家多难，尔大小臣工，未尝有一言以救国者。内而庶僚，畔官离次，外而守令，

委印弃城，耳目之司，既不能为吾纠击，二三执政，不能倡率群工，方且表里合谋，接踵宵遁，平时读圣贤书，自许谓何？乃于此时，作此举措，生何面目对人，死亦何以见先帝！天命未改，国法尚存，其在朝文武官，并转二资，其畔官而遁者，令御史台觉察以闻，量加惩谴。”

这位有福的、端庄的女士觉得话说到这份儿上了，但凡稍微有点廉耻之心的人都会幡然悔悟，进而为宋朝抛头颅洒热血，竭尽全力扭转乾坤。

还有人这么想吗，这么想的人都死了。

活在梦里的人，没有资格生存。

谢道清自理宗晚年一直把持朝政，连自己身处什么样的世界都不了解，连身边的大小官员的精神内核都不了解，她不死谁死。

她领导的政府不死，谁该死？

高层该死而不死，死的自然是底层。先前与文天祥一起勤王的李芾以湖南安抚使、潭州知州的身份死守潭州，阿里海涯强攻近三个月，潭州城一直在顽强抵抗，甚至将阿里海涯本人射伤。三个月之后，城里的武将们心虚了，他们试探李芾，说城里的百姓会在城破后被屠杀，考虑到这个，是不是应该……李芾断喝道：“国家平日厚养汝辈，正为今日！汝辈只管死守，勿思其他，再有敢言降者，定杀不饶！”

时值南宋德祐二年（公元1276年）正月初一，潭州城在兵火中迎来了新年。按宋礼，这时应该做很多有特殊意义的事，比如冠礼。

衡州知州尹穀全家都在潭州城内，得知元军在初一大举攻城，城防将破，他不动声色仍旧为两个儿子举行冠礼。有人劝他，都什么时候了，还做此迂腐之事。尹穀淡然一笑，正是想使儿子辈以冠带礼服见先人于地下啊。

礼毕，尹穀积薪遍户，身穿朝服，望临安方向朝拜之后，纵火自焚。全家老幼数十口，壮烈殉国。

李芾闻讯赶来，以酒祭奠，慨言道：“务实（尹穀字）好男儿，先我就义。”他在当晚大宴宾佐幕僚，纵酒诀别，以“尽忠”为当夜号令。

潭州在第二天凌晨时分陷落，李芾唤来亲信将领沈忠。要沈忠先杀李家全家，最后杀其本人，李氏不受亡国被俘之辱！

李芾集全家于庭院，告以举家殉国之意，他以酒相劝，尽醉之后，沈忠依令杀李氏全家，最后一刀，含泪砍下了李芾的人头。

潭州陷落，之前常州陷落的一幕重现。宋人没有被英烈之气感染，群起抵抗，而是被吓着了。袁、连、衡、永、郴、全、道、桂阳、武冈等州县全部投降。

临安迫在眉睫。

绝大多数的蒙古人主张全速前进，一鼓作气拿下南宋都城，一个汉人不同意。元朝汉人郎中孟祺说：“如果大军马上压境，宋帝室必将远逃闽南，那样临安城内会盗贼蜂起，临安百余年的积蓄将焚荡无存。为今之计，要先安抚宋室，令其不会因惧而逃，假以时日，定会全取临安。”

伯颜非常赞赏，还是汉人想事情周全。

临安方面的汉人更能想事情，时局至此，仍然充满了美妙的幻想。宰相陈宜中无论如何都觉得希望还是存在的，他派宗正少卿陆秀夫

出使元军大营乞和。条件低至纳币称侄，甚至称侄孙也可以。

伯颜不满意，但也没拒绝。

太皇太后谢道清发布最高指示，只要南宋可以作为政治实体继续存在，称臣也在所不惜。

伯颜同意了，双方约在长安镇缔结和平。为了正式，伯颜要求南宋派出最高级别的官员，比如宰相。陈宜中作茧自缚。

终于要直面蒙古人了，这个以忠义面孔无畏反抗走上台面的前学生运动领袖，最大的愿望就是安全。怎么办？

不急，第一招，失约。

缔结和约时间到，陈宜中失约不至。伯颜傻等了一会儿，觉得自己有点小傻，转念之后心里变得平和，因为南宋才是真傻。

蒙古人所要的不过是缓和气氛，南宋却在积极准备，谁得谁失？伯颜下令进军，前锋抵达皋亭山（今浙江杭州东北郊），游骑已出现至临安城北门外。

大难临头，各有活法。此前一直游移在南宋中上层官场无足轻重的文天祥没有像人们想象中那样，和与他一起勤王的李芾一样致力于殊死抵抗。

文天祥是有原则的人，有至高理想的人，同时也是个现实的人。他能够平静地分析敌我实力，承认己方面临的绝境。

这时他的官职是知临安府，相当于南宋首都市长，他建议谢道清趁着临安还没有被围困，把宋恭帝的两个兄弟送往更远的南方，以保留最后的火种。

赵昰被封为益王，逃往福州；赵昺被封为广王，逃往泉州。驸马都尉杨镇和二王的舅舅，以及陆秀夫组成了王府班底，保护他们离京南下。

陈宜中在失约之后想到了逃跑，鉴于他的地位，他希望能组团逃。事不宜迟，他马上带着群臣去皇宫，劝谢道清迁都避祸。谢道清本不想走，架不住整个朝廷都想走，此时此刻，她毫不怀疑再拒绝的话，本就快走光的朝廷大臣立即就会抛弃她。

谢道清命令宦官宫女立即收拾东西，当夜就走。可是一切就绪之后，陈宜中等人却没了动静。谢道清顿时大怒：“老身本不想走，大臣数以为请。今我欲行，众人又不至，是欺我这个老妇人吗？！”

急怒攻心，太皇太后一把扯下首饰，摔在地上，把房门紧闭，谁来都不开。

其实陈宜中倒也不是骗她，而是家财太多，整理打包太费时间，想在第二天一早走。忙晕了头忘了通知老太太了。

而老太太在如此生死关头耍上了贵妇脾气，就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了，尤其是连文天祥都被连累。元军逼近，文天祥和张世杰觉得唯一的出路是全体朝廷成员火速登上杭州湾里的战船，把战斗引到元军相对薄弱的海面上去。

奈何谢老太太怒不可遏，把所有大臣都恨上了，再怎么说都不离开临安皇宫半步。

陈宜中的表现也加倍古怪，迁都与出海在本质上是一样的，都是躲避元军，他应该是赞同派，可他却反对。文天祥与张世杰成了少数

派，没有人响应，谢道清更不理会他们了。

最后的机会就这样白白溜走，元军终于兵临城下，南宋朝廷想逃也逃不出去了。

宋人就是聪明！此时再不提什么议和，而是直接出城献传国玉玺、降表，正式向元朝投降。降表云：“宋国主显谨百拜言：眇焉幼冲，遭家多难。权奸贾似道，背盟误国，至勤兴师问罪。显非不欲迁避以求敬全，奈天命有归，显将焉往。谨奉太皇太后命，削去帝号，以两浙、福建、江东、西、湖南、二广、四川、两淮见存州郡，悉上圣朝，为宗社生灵祈哀请命。伏望圣慈垂念，不忍三百余年宗社遽至陨绝，曲则存全，则赵金工子孙世世有赖，不敢弭忘。”

文章写得很好，伯颜很满意，只是人员很不正式，只是个使者。伯颜要求南宋首相出城亲自再读一遍，以便在法律效力上达到正规。

奈何谁都找不到陈宜中了。

临安城内众目睽睽，临安城外大兵压境，这人竟然有本事突然间失踪，谁也找不到了。等到好一阵子之后，他在温州清澳一带重新出现，人们才知道，他是逃亡了。

逃跑宰相陈宜中，名不虚传也。

杭州湾里张世杰灰心失望，率水师离去。他的部队从此之后在南方海域散落，等待机遇。

与元军接洽的事，落在了文天祥的头上，这时他成了宰相。文天祥一行出城，在明因寺见伯颜。他身为状元宰相，唯不愿向异族低头，甚至想以言辞辩驳迫使伯颜退军。他问：“本朝承帝王正统，衣冠礼乐之所在，北朝将以本国为属国，还是想毁我社稷宗庙？”

伯颜很放松：“社稷必不动，百姓必不杀。”

文天祥道：“北朝若有意保存本朝，请退兵至平江或嘉兴，再商议岁币犒军之事。如此，北朝可全兵而返，彼此有益。如北朝欲毁我宗庙，灭我国家，则淮、浙、闽、广等地尚在宋属，成败还未可知。如此，兵祸连绵，胜负难料！”

伯颜惊异，终于开始认真对待眼前这个宋朝人了。

亡国宰相居然这么强硬。伯颜随旭烈兀在西南亚拓地千里灭国无数，见过太多俯首胆怯之辈，这时遇到文天祥，惊讶之余，想逗逗他。

伯颜变色大怒，威吓文天祥。

刚刚还强硬，瞬间会软掉吧，那样才好玩。可是他失望了，面对威吓，文天祥的强硬度随之高涨：“我乃南朝状元宰相，但欠一死报国耳，刀锯鼎镬之逼，又有何惧！”

伯颜正视文天祥。

这个汉人很特别。伯颜想了想，理智人做聪明事，他不杀文天祥，但也不放他，干脆扣起来，每天废几斤粮食而已。

文天祥开始了他的第一段囚徒生活，更是第一次远距离看着南宋的灭亡。公元1276年二月初五，宋恭帝率百官“诣祥曦殿望元阙上表”，举行了投降仪式。伯颜取南宋太皇太后谢氏手书的降表，“谕天下州郡降附”，南宋至此在实体上已经灭亡。

实事求是地说，元军很宽容了，没有像金军那样欺压北宋君臣，也没有像北宋灭亡时举行传统的牵羊受降之礼，连军队都屯驻在临安城外，只派一小部分元军进城入驻大内皇宫。

三月，伯颜入临安，元军满载着南宋的户口版籍、册宝仪仗、车辂辇乘、礼乐祭器、图书珍玩等器物，押解着宋恭帝、全太后、两宫后妃、外戚、宗室、大臣、太学生等几千人北上元大都（今北京）。

名单里没有太皇太后谢氏。

谢道清以老病为理由，在原皇宫内暂留。说来也是奇迹，自从被陈宜中气着了自闭于寝宫之后；她真的哪儿也不去，连南宋灭亡了也岿然不动。

五个月之后，谢道清抱病去大都，七年之后病死。

宋恭帝北迁元大都，被忽必烈封为瀛国公。六年之后，被元人迁往更北的元上都（今内蒙古正蓝旗）。青年之后，为避祸自愿出家为僧，去吐蕃精研佛法，修订翻译了《百法明门论》等佛经，终成一代高僧。晚年时偶有所感，作了一首小诗："寄语林和靖，梅花几度开？黄金台下客，应是不归来。"

有人持诗上告，元廷疑他有召贤复国之意，遂下诏赐死，时年五十二岁。

南宋已灭，元军决定班师，有人不同意。元军汉人体系里的第一大姓史家，大汉奸史天泽的长子史格坚决要求追杀南宋余党。蒙古人毫无兴致，元军汉人体系里的第二大姓张家接了这个活儿。

张弘范任主帅追杀南宋逃亡小朝廷。

当年的六月，南宋小朝廷到达了福州，并且聚集了全部班底。他们几乎每个人都有各自不同的遭遇，都费尽了千辛万苦，才会聚到了南宋正溯的两位亲王身边。

先说亲王的逃亡。

益、广两王被范文虎追杀，关键时刻，是杨镇独自断后，牺牲了自己，才给他们争取到了逃亡的可能。途中逃亡者们无马无轿，徒步逃跑，最狼狈时他们躲在山中七日，几乎饥渴而死。

陆秀夫是单独行动，可怜一介文官带着一家老小逃出临安，千里奔波，居然最早找到了赵昰与赵昺。茫茫人海，兵危乱世，这不是奇迹更不是偶然，而是陆秀夫对宋室的忠贞，而产生出来的竭尽全力的追寻。

并且他发现了陈宜中。

这个逃跑宰相被陆秀夫挖了出来，他居然有脸乞求谅解，而陆秀夫也真的原谅了他，带着他去见南宋皇室。这是我百思不得其解的事。更荒唐的是南宋皇室不仅不追究他之前的各种混账行为，居然还承认他是宋朝的首相……

之后来到的是张世杰，他带着庞大的水师到来，给小朝廷以真正的安全感、存在感。

文天祥的到来是最坎坷最艰难的。他被元军押解去大都，走到镇江段时逃跑，一行六七人连夜逃到了真州（今江苏仪征）。真州守将苗再成开城迎接他，两人密谋以淮西军南下，趁元军不备反攻临安。这就要求两淮宋军通力合作，具体是李庭芝与夏贵。

可怜战时混乱，文天祥、苗再成都不知道夏贵的现状。

夏贵以淮西之地投降元朝。

夏贵时年已经八十岁，若是为贪生、贪富贵，又能有几天享受？可他就是降了。因为他的投降，他在宋史中无传，在元史中无传。他一生中近二十余年与元军角逐，攻略八方，战阿术、败董文炳、斗刘整、敌伯颜，南宋能以半壁残山剩水苟且偷安，他出的力着实不小。

一切都化作云烟。

降元之后只多活了三年，所为何来？

时人有诗一首纪念他："享年八十三，何不七十九！呜呼夏相公，万古名不朽。"

整个江淮区域里的大将只剩下了李庭芝还在抵抗中，他的扬州是文天祥唯一的希望。可是李庭芝的回应是遗憾的，他密令苗再成杀了文天祥。

理由很充分，文天祥曾参与议和，又有江南宋兵逃入扬州，说元军会派一个宋朝宰相来扬州招降。这些因素加在一起，与文天祥出现的时间、身份非常吻合。

苗再成左右为难，只好把文天祥送出真州，临别时出示李庭芝的命令，让其自谋生路。分开后，苗再成仍然不放心，他派了两路士兵跟上去接触文天祥，如果文天祥真的劝他们投降的话，立即杀掉。三方相遇之后，文天祥强烈的爱国之心迅速感染了这些士兵。

这些士兵没有回去复命，而是直接保着文天祥去扬州。

扬州之行仍然是遗憾的，他们根本没能进城，城周四面贴满了悬赏捉拿文天祥的告示，李庭芝许诺不论死活都有重赏。

文天祥开始了漫长多难的南返之旅。他们在烧毁的荒村中躲藏，在树林中躲藏，随从被元军捉到，一行人饿得奄奄一息，被樵夫救活，由高邮稽家庄帮助，从海路到达了温州，找到南宋小朝廷。

至此文武齐备，众人拥立益王赵昰为帝，是为宋端宗，改元景炎。进封皇弟赵昺为卫王，升福州为福安府。以陈宜中为宰相兼枢密使，都督诸路兵马。张世杰为枢密副使，陆秀夫为直学士，文天祥为枢密使同都督。流亡小朝廷下诏各地，图谋复兴。

朝廷虽小，五脏俱全。哪怕在流亡途中，工作仍然在继续。首相陈宜中以身作则，打响了内讧第一枪。他看陆秀夫不顺眼。

临安时期，他是首相，陆秀夫是宗正，天差地远的身份。福州时期，他已隐身成功，混迹于茫茫人海，陆秀夫把他挖了出来，再次水深火热。这仇就不是一般的大了，偏偏陆秀夫天天喊抗战，大有不战到最后一人绝不罢休之势。

很烦啊。

陈宜中指使言官弹劾陆秀夫，务必要把他赶下台，不然有太多的事根本没法做。陈宜中在福州的陆地上做着非常熟悉的本职工作，却被从海面上传来的一个声音给打断了。

唯一的军方大佬张世杰说："都什么时候了，还搞这一套，恶心不？！"

陈宜中泄气，放过了陆秀夫。

紧跟着张世杰又看文天祥不顺眼，两者之间几乎什么都正拧。

张世杰打算向南方发展，没有最南只有更南，最初的打算是在广州落脚，成立政治新中心。文天祥主张北上，开府永嘉（今浙江温州），这样才能勉强称之为国家。

谁对谁错没有答案，问题是广州突然间投降了，张世杰必须改变计划，于是他顺带着“同意”了文天祥，可以为国家出力了，你去南剑州（今福建南平）开府，在那儿建立根据地。

文天祥启程，尽管这与他的初衷不符，也仍然坚决执行。可张世杰还是后悔了，文天祥一呼百应，影响力迅速飙升，这会置他于何地，他还会是最有力的实力派人物吗？！

文天祥你不要去南剑州了，去汀州（今福建长汀），有事直接向我汇报，没有召唤不许入朝。文天祥就此被隔离在外。

后世将张世杰、文天祥、陆秀夫评为“宋末三杰”。三者杰则杰矣，各自的软肋弱项也着实明显。于此国家沦丧种族危亡之际，三位仍能坚持本我毫不妥协，但张世杰除了本职业务方面短板严重之外，那颗心也着实不大平整。

流亡小朝廷忙着内讧，元军已经南下。十一月中旬左右，元朝陆军自浙入闽，逼近福州。小朝廷的反应是不去看敌我双方的战力对比，不考虑胜负可能，直接逃跑。

全体登船，目标向南。

当天雾满沧海，浓得不像话，他们在不知不觉间躲过了危险。元军的水师也已经到了，与他们擦身而过，真是险过剃头。

船队南下泉州，这里有他们的既定目标——蒲寿庚。这是个阿拉伯大商人，任提举泉州市舶司，三十多年里掌管着南宋的海外贸易，是大商人、大官人，更是个大军阀。眼下小朝廷物资严重缺乏，尤其是战船，而这些正是蒲寿庚囤积无数的。

面对小朝廷的要求，蒲寿庚满口答应，不仅如此，还希望小朝廷留在泉州，把这里当成行宫。这是多么好的同志啊，如此时局，如此诚意，千载难逢。

张世杰摇头，一来这与他的计划不符，泉州还不够南，他还要继续南下；二来蒲寿庚一直在元和南宋之间摇摆，古人云“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这时南宋已经亡国，此人还这么热诚，物反常必为妖！

张世杰趁蒲寿庚回泉州内城的机会，把外港的战船都洗劫了。尽管这样做很下作，可非常时期非常事，也是迫不得已，更何况还是君父洗劫子弟。

蒲寿庚大怒，大商人、大官人嘴脸收回去，大军阀面目暴露，他纠集势力扬帆出海，把小朝廷打得落荒而逃。要知道小朝廷这时的总兵力在三十万之上。

蒲寿庚于次月降元，不久之后尽杀赵宋宗室子弟数万人，崖山海战之后更远赴重洋追杀赵宋遗孤。如此狠毒，不知是为了什么。说到天大，不外乎流亡小朝廷抢了他些钱，值得这样报复？！坏事做绝终有报应。在元朝，这条狗在几十年之后变得不听话了，蒙古人可不像宋人那么手软，直接灭了蒲氏家族，所有蒲姓人都被砍头。

到了明朝，明太祖朱元璋深恨蒲氏卖国求荣，下令将蒲氏一族剩余人等充军流放，为娼为奴，不得登仕籍，永不能为官。蒲氏从富甲

一方变成贱族达数百年之久，到清朝时都没能翻身，可见恶有恶报。

第二十三章　千古悲恸难言处

流亡小朝廷扬帆远去，不去理会身后发生了些什么事。他们的路还要走很远，先潮州再惠州，在第二年的四月到达了官富场（今香港九龙南），才勉强停了下来。

这里足够南了吧，张世杰觉得安全了，他下令上岸盖房，在这里长期居住。

奈何七个月之后，就被迫再一次上船出海。元军又追过来了，这一次张弘范亲自领军，发誓追小朝廷到天涯海角。从这时起，两支宏大的船队几乎形影不离，从广州到秀山，从秀山到香山岛（今广东中山），双方且战且行，吃亏的永远是小朝廷一方。

香山岛一役，小朝廷在战斗中减员不少，在飓风中损失更大。首相陈宜中率领的八百艘战船全都翻了。据可靠记载，只有一个人活了下来，其余的都被淹死。

这人的命可真够长。

落汤鸡·陈受够了，他再不想飘来荡去，死去活来。他提议大伙儿去占城（今越南中南部）过海外陆地生活。

没人响应。

陈宜中热情高涨，说他去给大伙儿打前站，先去占城探路，就走了。这是他在历史中出现的最后一幕，当他的船开远了，有人才想起来，这人从前就逃跑过。

陈宜中逃跑一个月后，小朝廷的船队到达了井澳（今广东中山南海中），他们再次遭遇了飓风，大约十分之四的船翻了，同等比例的人淹死。这些船里就有宋端宗赵昰的船，赵昰本人连淹带吓得了重病，在次年的四月病死。

接连翻船，连续死皇帝，让所有人心惊肉跳，“群臣多欲散去”。关键时刻，陆秀夫站了出来：“度宗皇帝有一子尚在，将置其何地。古人有以一旅以成中兴者，今百官有司皆备，士卒数万，天若未欲绝宋，此岂不可立国？！”

他的话唤醒了一直都坚定存在的南宋忠义之心。能一路追随直到现在的，都是难忘故国、绝不屈膝异族的忠勇刚烈之人，谁愿意沉沦灭亡，成亡国之人呢？

众人立赵昺为帝，是为帝昺，改元祥兴。杨太后继续垂帘听政，张世杰任枢密使主管军事，陆秀夫任首相，他每天亲自书写《大学章句》，为年仅八岁的帝昺上课。

且行且战，临近东亚大陆的最南端，张世杰屡败之余决定开辟基地。最初他选择的是雷州（今广东海康），大致相当于雷州半岛一带。

公元1278年五六月间，张世杰遣将与元军争雷州，这座之前一直是北宋发配重案罪官的城市成了小朝廷的噩梦，败绩再一次降临，现实逼迫他们继续向南逃跑。

下一个目标，崖山。

终于到了崖山！

崖山位于今天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南约五十公里处的崖门镇。银州湖水由这里出海，海面上东有崖山，西有汤瓶山，两山环抱，延伸入海，阔仅里许，故称之为“崖门”。门内是天然的避风良港，每天潮起，可乘潮出战；潮落，可据险而守。从地势上看，是绝佳的战略要地。

张世杰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这里，立即命令士兵上岸，造行营三十间，建军屋三千间，作出了长期驻守的打算。

追击的元军很配合，隔了大约半年之后，在公元1279年正月间，从潮阳（今属广东）由海路赶到了崖山。领军的还是蒙古汉军都元帅张弘范。

几天之后，副帅、江西行省参知政事李恒也从广州率领一百二十艘战船赶到。这样，元军整体军力水陆两军共约三万左右，战船大约四百艘。

崖门内，张世杰拥有战船近千艘，兵力达二十万以上。

两相对比，南宋的优势是压倒性的，没有理由再失败，何况抢先占据崖门，坐拥天险，元军的水师只能漂在海面上。种种优势都在预示，南宋如果抓住机会获得大胜，不仅不会灭亡，反而会借机在南中国站稳脚跟，哪怕只是两广一隅之地，至少也是五代时南汉的根基。

可这只是表面上的数字参照，不为人知的是，南宋二十万大军之中，存在着大量的宫女、内侍、官员家属、军兵家属，以及大量的文官。

除去这些非战斗人员，宋军的战力不过几万人而已。这也是为什么之前屡战屡败、不断逃亡的原因。

更重要的是，张世杰的心里变得烦躁。他不再像从前一样，开战之前作两手准备，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跑。连续败连续逃，让他受够了。

张世杰放弃了崖山海战中独一无二的最关键地段——崖门。他把一千余艘战船背山面海围成方阵，以大索勾连，四周围起楼栅，其结构像陆地上的城郭一样。帝昺的座舰就居于这座方阵正中间。他决定以堂堂正正之师，与元军决一死战。

他的口号是：“连年航海，何日是头，成败就看今天！”

元军水师非常欢迎他这么做，非常配合地集结了全部实力与之对阵。这边战云密布，海面上几十万人动辄生死相向，而在不远处的另一端海面上，却是歌舞升平欢声笑语，当地居民正在举行每年一度的海上元夕夜竞渡。

这几天正是元宵佳节，国家兴亡，赵家兴废，不足以让所有汉人陪着去死去活，老百姓的日子该怎么过还是怎么过。

回到战场，元军水师发现张世杰又把战船绑在一起了，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对面的宋军主帅是俺们的卧底吗？！

四年前焦山水战时，张世杰只是将十船连成一舫，这回居然是一千多艘绑成一座大城，这要是不放一把空前大火的话，真是枉费了张世杰的好心。

这些烦人事是没法干扰到张世杰的，再一次绑船并不是他失忆了，忘了之前的惨痛教训，而是他早有准备。为了防火，他让士兵们挖

了海量的烂泥上船，都厚厚地涂在船外板上，再用长木杆做阻挡，防止敌船来撞。为了生存，他还在船上准备了足够所有人吃半年的粮食。

做完了这些，张世杰非常确信已经万无一失了。他自信可以直面战争，等待胜利，或者持久的对峙。

这两样他都没等到，胜利、失败暂时还看不出来，宋军很快就发现了一个致命的新问题。

元军水师在张世杰放弃崖门背山面海时，第一时间抢占了崖门，掐断了宋军重回岸上的可能。这看似没用，海战嘛，与陆地何干？但是张世杰给船队上的二十多万人准备了半年的粮食，却没办法准备哪怕一个月的淡水！他每天都得派人回崖门内取淡水，取烧水做饭的木柴，这些都在元军抢占崖门之后丢掉了。

仅仅十天过后，宋军淡水供应就出了问题。南中国海上炽烈的太阳下，口渴难耐的宋军士兵只好从海中提起一桶桶的海水勉强喝下去，结果谁都知道，那就跟喝毒药一样，他们立即开始上吐下泻。宋军的战斗力锐减，并且只会越来越弱。

这时元军才开始了攻击。

元军在崖山西山头上架起西域炮轰击船阵中间帝昺的御舰，几炮之后御舰上迅速作出反应，张起了巨型布帘遮挡炮石。效果相当好，据记载巨石击中布帘，御舰岿然不动。因为宋军船阵的选择地点非常欠抽，居然离主动放弃的崖门不太远，炮轰不奏效之后，张弘范决定用火攻。

一艘艘满载着柴草的小船被点燃，直冲南宋的船阵。

宋军水兵用长杆抵住火船，不让靠拢。偶有漏网的，涂满了湿泥的船外板还真的顶用，火焰没法立即燃起，随即被南宋水兵用海水浇灭。

相持不下，这么说并不准确，元军根本不担心宋军有哪怕一点点的进攻。一千余艘木制战船绑在一起，得用什么样的发动机才能推得动？

一座不动的船城，不知道有什么样的攻击力！

张弘范决定再一次劝降，他早有准备，随船带来了张世杰的外甥。该外甥三次进入船阵劝降，张世杰不为所动，回答得铁骨铮铮：“我知道投降能活命，且能富贵，但忠义之志绝不动摇！”

公元1279年二月初六，元军发起了总攻。那一天乌云密布，海浪汹涌，大海表现出了它狂暴的一面。元军水师兵分四路，从东、南、北三面向崖山外的宋军船城进攻。张世杰率众力战，从黎明时分直到黄昏降临，历经涨潮、退潮两个时段，士兵和船阵先后崩溃了。

士兵们疲劳饥渴、上吐下泻，加上一整天的激烈战斗，早已不可支撑。看似坚固的船城只能防守无法反击，永远立于不胜之地，解体只是迟早而已。

元军摧毁了宋军外围的七艘大舰，突入船城内部。到了这个地步，张世杰才下令砍断大索，各船逃生。这让当时的海面乱成了一锅粥，张世杰本人居然无法接近他最应该保护的对象——帝昺。当时黄昏降临，暮色四合，风雨大作，张世杰遥遥望见帝昺的御舰，他没法亲自去接，只好派人架小船过去。

操船者不顾一切地在激烈交战中的战船间划行，奇迹般地接近了御舰，并且爬了上去。

宰相陆秀夫唯恐来人是元军假冒的，断然拒绝把帝昺交给来人带走。

这种担忧绝对是有必要的，国亡在即，无数可耻的投降者挖空心思想找进身之阶，此时帝昺无疑是最好的投降礼物，怎么能随便就交出去？！

接应者无奈，只好退走。远处停在外围的张世杰无奈，只好率领十余艘战船，保着杨太后，顺着退潮的海水扬帆远逃。

帝昺的御舰被围在战场中央，无论怎样都没办法逃脱了！

或死或降，别无他路。陆秀夫在黑夜中决定以死殉国，他仗剑把自己的妻子儿女都驱入海中，他的妻子死死拉住船舷不松手，他长叹一声，喝道："都去！还怕我不来？"

陆夫人松手，沉入了大海。

陆秀夫转身望向年仅八岁的宋帝赵昺，流亡至此已近三年，航海逾万里，所为者何来？难道只是为了活下去吗？！

他抱起了帝昺，对这个孩子说："国事至此，陛下应为国死。德祐皇帝受辱已甚，陛下不可再辱！"说完，他紧紧抱住他的皇帝，纵身跳进了波涛汹涌的大海。

宋帝国至此终于灭亡，不管它是否软弱，不管它是否屈辱，它的最后一位皇帝和宰相，以世间最决绝的方式为它画上了句号。

崖山之役，南宋全军覆灭。据载，第二天凌晨，"浮尸出于海十余万人"。这些人和陆秀夫一样选择了决绝，选择了尊严。

在远处的海面上，张世杰的船队终于逃出生天。杨太后听到帝昺的死讯，痛哭道："我忍死到今，只为了赵氏一块肉啊，现在没希望了！"随后，她也投水自尽，为赵宋殉葬。

张世杰不久后死于一场海上飓风。

至此，流亡小朝廷全体覆灭。后人翻阅这段史书，感叹者有之，摇头者有之，愤怒鄙夷者更有之。比如有人评论说，陈宜中能逃而不能死，陆秀夫能死而不能战，张世杰能战而不能谋……说这些有什么用，他们真的有经天纬地之才，何至于远逃万里，在崖山与敌死拼？

一家一姓的天下历经了三百一十九年，因为上位者大都是些或庸碌无才或无耻贪婪之辈，注定了元气尽丧。所以，国家灭亡是无可避免的。

所争者，只是灭亡的方式。

在这一点上，赵宋之亡，除了陈宜中等无耻之徒外，陆秀夫，哪怕是张世杰都可以无愧于史册后世。崖山之战结束了，除了参战的元军之外，还有一个人亲眼目睹了战斗的整个进程。

文天祥。

文天祥早已被俘。

他被张世杰排挤出小朝廷之后，选择了回自己的老家江西抗元。公元1277年，文天祥率兵于雩都（今江西于都）大败元军，收复了兴国、吉州（今江西吉安）等地。他在兴国建立大本营，江西各地抗元义军四面来投，形势一度大好。

但是他终究是个文官，对瞬息万变的战场准备不足，大胜之余忘了戒备。元朝江西宣慰使李恒，也就是率水军支援张弘范进行崖山海战的那个人，率重兵偷袭兴国，文天祥应战失利，大败至空坑（今江西永丰南）一带。

败退中，队伍零散，文天祥的妻儿、幕僚都被俘虏，他本人因为有义士替身受捕，才幸免于难。

纵遭大败，文天祥仍然百死不回。他收拾残部转战广东东北部的南岭地区。情况越来越险恶，文天祥知道事不可为了，他向小朝廷请求归队，可是张世杰再一次拒绝了他。

此时此刻，文天祥孤身在外，声名外显，等待他的只有两条路：一个是投降；另一个是败亡。除此以外，别无他途。

能战而不能谋的张世杰，有忠义却无心肝的张世杰！

公元1278年十二月，文天祥在广东海丰五岭坡被俘，自杀未成，被押往崖山战场。这一路是文天祥的炼狱之旅，身在敌营，睹物思人，如此锦绣山河，统统落入敌手，而他空怀满腔忠义报国之心，却无可奈何，连自己也成了被俘之人。

到崖山战场，张弘范要他写信去劝降张世杰。文天祥冷然相对："我不能救父母，难道还会劝人去背叛父母吗？！"

他取过纸笔，录下了不久所写的那首《过零丁洋》：辛苦遭逢起一经，干戈寥落四周星。山河破碎风飘絮，身世浮沉雨打萍。惶恐滩头说惶恐，零丁洋里叹零丁。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

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投降，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替死敌去劝降？张弘范笑了笑，连称"好人，好诗"，命人把文天祥带下去，绝口不提劝降的事。

文天祥随着元军水军出航，近距离亲眼目睹了崖山海战。这对他的摧残是难以想象的，他竭尽全力、倾尽所有想保存的，就在他的眼前毁灭！

崖山海战之后，元军南征大军的全部工作只剩下了一件，找到南宋传国玉玺。几天之后，这项任务也半真半假地完成了。有人宣称，在一具男孩儿浮尸的脖子上找到了它。可这具明显比玉玺更重要的尸体，却偏偏下落不明。除此以外，就剩下了文天祥。

要怎样处置这位亡国宰相？

张弘范在进行各种庆祝，包括在崖山之畔的山崖峭壁上刻字："镇国上将军张弘范灭宋于此。"之余，还是很想保全文天祥的。他觉得，留一文天祥也无关改朝换代的大局，反而更能衬托出元朝开国的恢宏气度，何乐而不为？

忽必烈也这样想，他特意批了份文件下来，说"谁家无忠臣"。命专人押解文天祥去大都。文天祥的北上苦旅开始了，他名扬中华，为华夏千年民族魂的光荣之旅也就此启程。

当年五月，押解队伍进入南安军（今江西大余），文天祥的故乡临近了，他计算时日，估计八天之后会到达老家吉安。他开始绝食，相信八天之后到达时会饥饿而死，他可以饿死桑梓、尽节故里了。可天不从人愿，绝食八天他没有死，而故乡已过。

文天祥决定恢复进食，以便在虏廷从容就义，更有价值。

一路北行，元人并不禁锢文天祥的视听，很多战时信息一个个传入，文天祥发现他真的成了一个孤单的人。扬州、钓鱼城都已经陷落了。

说扬州，李庭芝在误解中赶走了文天祥，随即被元军重兵围困。扬州城在十个月期间弹尽粮绝，城内达到了易子而食的程度，但仍然死战不降。

临安陷落，宋室投降。谢道清向全国州郡发归降手诏，元军派人持诏书到城下招降。李庭芝说，我只知奉诏守城，没听说过以诏谕降的！

副将姜才发弩射退来使。

不久，得知元军押解宋恭帝一行赴大都，正途经扬州。李庭芝与姜才率兵四万夜袭瓜洲渡口，试图夺回宋室一行。激战三个时辰仍未成功，只好退回扬州城内。

元军再次拿着谢道清的亲笔诏书到城下招降。诏书云："今吾与嗣君既已臣伏，卿尚为谁守城？"问得很符合程序，这个世界都是姓赵的，俺赵家都投降了，你还守什么城，这不是在妨碍正常的财产转移吗？

说得多么理直气壮，李庭芝一时也说不出反驳的话。他在沉默中一箭射死元军的使者，以行动拒绝投降。至此元军明白只剩下强攻一途了，之后半年之间双方苦战不休，蒙古人在扬州城下围起了一道长墙，以城外之城彻底封锁了扬州。

忽必烈适时送来了最后一次召降信，他许诺只要扬州投降，之前的抵抗、杀使者等行为全部赦免。李庭芝有些心动了，恰好姜才冲出重围，去附近州县筹粮回来，他凛然道："相公不过忍片时痛而已！"李庭芝幡然悔悟，人生除死无大事，与那片时之痛相比，他们有更在乎的东西。

十个月之后，福州小朝廷任命李庭芝为左相，派使者来召唤。李庭芝命副手朱焕留守，他与姜才率领七千名士兵北上泰州（今属江苏），准备从那里南下。

李庭芝前脚走，朱焕立即就投降了。扬州陷落，元军全军开拔追击李庭芝部，终于把他们围堵在泰州城内。

李庭芝、姜才终于力尽被俘。元军主帅阿术责问李庭芝为什么不降，姜才大叫"不降者，是我"！

阿术犹豫，蒙古人是重硬汉的，李庭芝、姜才无疑硬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当此天下已定的大势，实在没必要多杀。

一边的朱焕说话了，扬州积骸遍野，皆他们所为，不杀何待？

一句话勾起了之前十个月里的杀戮怒火，阿术下令将李庭芝斩首，姜才剐杀。临刑之日，原南宋江淮主将，那位应该七十九岁就死，非要活到八十三岁的夏贵特意赶来观刑，姜才受刑中冷然发问："老贼，你看着我不感到惭愧吗？！"

扬州世代忠烈，闻听李、姜被害，全城百姓无不流泪。这股忠义刚烈的气息一直留存了下去，直到数百年后明末清初时，这座硬到不可思议的城市，在与李、姜一样忠贞刚烈的史可法的率领下，与清军死战，誓死也绝不投降！

壮哉，扬州！

茫茫神州，只剩下了独钓中原的钓鱼城。至南宋小朝廷灭亡之时，钓鱼城的主将已经换了三任，当初让蒙哥城下饮恨的王坚第二年就被召回临安，不是为了嘉奖，而是贾似道等朝臣猜忌他，把他排挤到了普通州县去当地方官。

公元1264年，崖山之战前十五年，王坚在和州知州任上郁郁而终。

钓鱼城的第二任主将是张钰。张钰是王坚的部下，一个在某种程度上比王坚更加强悍坚硬的人。他接手钓鱼城之后，不只是固守，而是适时出击。当临安陷落时，他派部将突袭青居城，抓获元军安抚使刘才；三个月后，派兵驰援重庆，合力攻克凤顶寨，再之后收复泸州，捕杀叛将梅应春与元将熊耳，抓获熊耳夫人。听说小朝廷在福建称帝，他在钓鱼城内辟建皇城，派出百余人南下寻访，准备接来长期独立。

当然，这百余人没法横越神州，再越过百万元兵，把小朝廷接到钓鱼城里来。

公元1275年十二月，涪州降元，重庆告急，张钰按捺不住，留副手王立守城，自己率军攻入重庆，接任制帅之职，旋即克复涪州。过了正月，张钰大会西南众将，联合忠、万两州军力连破元军十八砦，解大宁监之围。

一时间，西南震动，宋军在这一片区域里大有复兴之势。

天下大势如此，张钰注定只是昙花一现。元军集结重兵围困重庆，用的是扬州之战同样的战术，结局却没那么严重。

张钰的身边没有姜才，他的部将出卖了他。张钰在巷战之余选择出逃，逃到涪州时被元军抓获，被押解到安西（今陕西西安），软禁在一座庙里。

回头说钓鱼城。

天下事，难说没有运气的存在。南宋灭国，神州沦陷，钓鱼城天险也变得脆弱，原来自成体系，可以永远生存的山城，居然连续两年干旱，城里农田颗粒无收。据当地县志记载，出现了易子而食的惨剧。金城汤池，非粟不守，到此地步，钓鱼城终于投降了。

这座从公元1240年由四川制置副使彭大雅始筑，至公元1279年正月最后一任守将王立出降，共抵抗元军整整四十年，前期以击毙蒙古大汗蒙哥而光耀史册，后期独自支撑巴蜀危局被誉为独钓中原的旷世坚城，现在终于倒了。

张钰在陕西听到消息，以弓弦自缢身亡。

钓鱼城投降的次月，流亡小朝廷在崖山全体覆灭。这两件事接踵而至，南宋最后一丝希望也彻底破灭。

文天祥在这样的局势下被押解进元大都。

忽必烈的气度横贯胡汉，远不是传统印象中异族酋长的蛮横模样，他下令以上宾之礼接待文天祥。当然，这是有目的的。

他希望文天祥投降，做他的臣子。

第一个出场的人是留梦炎。留梦炎，公元1244年的南宋状元，公元1275时做到了南宋首相，看资历他与文天祥是那么的一致，元朝觉得他们会很有共同语言。

只是他们忘了，留梦炎在临安将破时选择了逃跑。

两人相见，文天祥身着南朝衣冠，面南而坐，意示绝不向元朝屈服。留梦炎则一身元朝高官的服饰，早成了异族的鹰犬。

文天祥戟指喝骂："你好歹是一个状元宰相，有何面目去见江东父老？！"

留梦炎绝无羞惭，大恨而去。第二个来劝降的人让文天祥痛断肝肠，居然是被降封为瀛国公的宋恭帝。几年过去了，宋恭帝长成了一个小小少年，不知道北地生活是否让他忘记了江南，还记不记得自己小时候的那个身份。

文天祥让宋恭帝坐下，自己面北跪拜，痛哭流涕，连称"圣驾请回"。姓赵的少年人在慌乱局促中不知说什么好，只好离开。

这之后，元朝想不出还要由谁来劝文天祥，按级别，总不能把谢道清请出来吧？

第三个人是元朝的重臣平章政事阿合马。大人物出场声势不凡，加上礼遇期已过，要来硬的了，阿合马直接命令文天祥跪下。

文天祥冷笑，南朝宰相为何要跪北朝宰相？

阿合马加倍趾高气扬，问道："何以至此？"你一个南朝宰相，怎么到我北朝宰相的地盘来了，既然输了土地，那就等同于输了地位。

文天祥越发傲然："南朝若是早日用我为相，北人到不了南，南人更不会到北方。"

阿合马冷笑，提醒文天祥他手握生杀大权。文天祥得其所哉，"亡国之人，要杀便杀！"这正是他所求之不得的。

阿合马悻悻然走开。

文天祥被关进了土牢里，简陋、肮脏都不足以形容这种囚室。蒙古人的用意非常明显，他们不信以软弱著称的宋人中，变节最多的文人能挺住生活的折磨，尤其是文天祥从前的生活以奢侈舒适著称。

一个月之后，元朝宰相孛罗提审文天祥，地点定在了元朝军方重地枢密院，陪审的人是崖山海战的元军主帅张弘范。

困苦之后加以威凌，蒙古人不信文天祥不屈服。

文天祥见孛罗，长揖不拜。孛罗立即大怒，同样情形下，阿合马只是言语调侃，孛罗命令士兵强摁文天祥下跪。

元朝士兵们"或抑项，或扼其背"，文天祥始终不屈。他昂首高言："天下事有兴有废，自古帝王将相，灭亡诛戮，何代无之！我文天祥今日忠于宋，以至于此，愿求早死！"

孛罗见硬的不行，又自恃汉学功底深厚，可以在言谈中压倒文天祥。他问："汝谓有兴有废，且问盘古至今日，几帝几王，为我言之。"

文天祥不屑，这种小儿科问题不值一提："一部十七史，从何处说起？吾今日非应博学宏词、神童科，何暇泛论。"

孛罗更加不屑，直指问题中心："汝辈弃德祐皇帝，另立二王，这是忠臣所为吗？"

文天祥正色回应："德祐失国，不此之时，社稷为重，君为轻。另立二王，为社稷计，当然是忠。"

孛罗一笑，满是讥讽："汝立二王，竟成何功？"

这一句问得文天祥不由得不悲怆，数年间流离逃战、艰辛苦困，真的是一无所获吗？他黯然自问，很快昂然回答：“立君以存社稷，存一日则尽一日臣子之责，何言成功！”

孛罗得意了：“既知其不可，又何必为之？”

文天祥忍不住泪下沾襟：“譬如父母有疾，虽不可疗治，但无不下药医治之理。吾已尽心尽力，国亡，乃天命也。今日文天祥至此，有死而已，何必多言。”

孛罗再没有话说，他建议忽必烈干脆杀了文天祥，杀得宋人逾千万，多此一个难道很特别，会丢天下不成？可很多人反对，包括张弘范。这个亲手灭亡南宋的人上书忽必烈。加一句，张弘范病了，崖山海战之后这人很快病倒，快死了。

他说元朝应有新气象，应该与南宋相反，提倡节操，文天祥越是忠贞，就越要降服他，这会对新国家有极大的推动作用。

至于如何降服，优待、威吓、劝说、困苦都用过了，当此时，似乎只有继续困苦还能有效，于是文天祥被押回到土牢中。从这时起，这座土牢是文天祥两年多时间里的囚室。

文天祥在这座低矮潮湿的土牢中备受折磨，每个人都认为他会痛苦，可事实上痛苦与折磨有时并不是一回事。

某些人的生存信条是：心安乐才能身安乐。

文天祥用诗歌记录了这段生活，那就是名传千古，也必将传至永恒的《正气歌》。

余囚北庭，坐一土室。室广八尺，深可四寻。单扉低小，白间短窄，污下而幽暗。当此夏日，诸气萃然：雨潦四集，浮动床几，时则为水气；涂泥半朝，蒸沤历澜，时则为土气；乍晴暴热，风道四塞，时则为日气；檐阴薪爨，助长炎虐，时则为火气；仓腐寄顿，陈陈逼人，时则为米气；骈肩杂遝，腥臊污垢，时则为人气；或圊溷、或毁尸，或腐鼠，恶气杂出，时则为秽气。叠是数气，当之者鲜不为厉，而余以孱弱俯仰其间，于兹二年矣，无恙，是殆有养致然尔。然亦安知所养何哉？孟子曰：“吾善养吾浩然之气。”彼气有七，吾气有一，以一敌七，吾何患焉！况浩然者乃天地之正气也。作《正气歌》一首。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行。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皇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在秦张良椎，在汉苏武节；在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或为辽东帽，清操厉冰雪；或为出师表，鬼神泣壮烈；或为渡江楫，慷慨吞胡羯；或为击贼笏，逆竖头破裂。是气所磅礴，凛烈万古存。当其贯日月，生死安足论！地维赖以立，天柱赖以尊。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嗟予遘阳九，隶也实不力。楚囚缨其冠，传车送穷北。鼎镬甘如饴，求之不可得。阴房阒鬼火，春院闭天黑。牛骥同一皂，鸡栖凤凰食。一朝蒙雾露，分作沟中瘠。如此再寒暑，百疠自辟易。哀哉沮洳场，为我安乐国。岂有他缪巧，阴阳不能贼！顾此耿耿在，仰视浮云白。悠悠我心忧，苍天曷有极！哲人日以远，典刑在夙昔。风檐展书读，古道照颜色。

文天祥恪守忠义，置个人生死于度外，于困顿斗室中甘之如

饴，自觉除死无大事，却不料世间仍有扰乱其心神之事。

他忽然接到了长女柳娘的信。信中得知，失踪三年多的妻子儿女都承大都城中，被元人禁锢。这封信很明显是暗示他，如果投降，全家安好；不降，后果不可言。文天祥必须要在骨肉亲情与忠义名节之间作出选择，这是何等艰难痛苦。

文天祥在回信中写道："……人谁无妻儿骨肉之情，但今日事到这里，于义当死。可令柳女、环女好做人民，爹爹管不得。泪下哽咽，哽咽！"

于是，文天祥彻底抛弃了一切所珍爱的。他是南宋的宰相，他治下的无数人民都在战火中失去一切，他不想例外。

文天祥的决心让元朝绝望，其间曾经有过几次转机，如张弘范临死前的遗嘱，希望保全文天祥，为新朝立节义榜样；比如以福建降元的王积翁联名十名南宋降臣保文天祥还乡，允许其余生出家当道士。这些都由于种种原因搁浅了。

需要指出的是：王积翁的保文之所以失败，就是因为那位同样是状元宰相的留梦炎的极力反对，他非常渴望文天祥去死。

时间到达公元1282年底，中山府（今河北定县）有数千人起义反元。起事者自称南宋幼主，要去大都劫狱救出文丞相。这件事成了文天祥的催命符，他是生是死必须要有个了断了。十二月八日，忽必烈在大殿召见文天祥。

文天祥仍然长揖不跪。

忽必烈亲自作最后的努力，他许诺："汝以事宋之心事我，当以汝为宰相。"

文天祥知道最后的时刻到了，他面容清癯，囚衣褴褛，朗声回答道："天祥受宋恩，为宰相，安事二姓，愿赐之一死足矣！"

决裂如此，再无转圜，然而忽必烈还是犹豫了。他命人把文天祥押回囚室里，他还要再考虑清楚。可是元朝胡汉大臣群起上书，要求同意文天祥的请求，允其为赵宋殉国。

再留已经无意义，文天祥对元朝只有负面作用。

公元1283年一月九日，忽必烈下令公开处斩文天祥，下令之时他犹自叹息："好男子，惜不为我用！"

当天文天祥被押至大都柴市刑场，他身着南宋衣冠，憔悴清瘦。多年的土室囚禁让他的方向感彻底丧失，他向周围的百姓询问哪里是南方。有人指给他，他重整衣冠，向南方他的故国、他的国都跪拜。

最后一次向心中的坚持致礼之后，他索取纸笔，留下了一首诗：昔年单舸走淮扬，万里逃生辅宋皇。天地不容兴社稷，邦家无主失忠良。神归嵩岳风云变，气入烟岚草木荒。南望九原何处是，关河暗淡路茫茫。

写毕，他向行刑的刽子手说："吾事毕矣。"乃从容就义。

文丞相时年仅四十七岁。

他死后，有人在他的衣袖间发现了一张纸，那是他的绝笔书，上面写着非常简单的几句话。这几句简单的话，在其后数百年间，成为无数坚持本我、抵御外侮的汉家子孙的座右铭——"孔曰成仁，孟曰取义，唯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

愧！”

一个人，要活到至死无愧，是多么不容易……文天祥的死，代表着赵宋帝国的彻底覆灭。南宋成了历史的一页，成了故纸堆里的传说，成了几百年间无数人的向往和叹息。人们追忆它的繁华和美丽，又痛惜、痛恨它的软弱和糊涂。

我何能例外？

第二十四章　崖山之后看中华

数年之间，宋史事无巨细，全程书写，心里的问号总算是比从前少了些。时值南宋覆灭，元朝初兴，华夏第一次全境沦陷之日，追根溯源，我个人只有一个观点能确认。

到底祸始于何处。

始于赵匡胤与赵普所定的“强杆弱枝、崇文抑武”赵宋国策之时。

他们这么做，是因为唐灭于藩镇，五代武人横行，国人相杀无止无休，政权更迭如同儿戏。尤其是文人一点地位都没有，哪怕是宰相，都随时有被武将斩杀的可能。这样怎能治国，何谈发展？

所以赵匡胤、赵普这样做了。

从当时的情况看，他们是对的。赵宋之繁荣，赵宋之平安，乃至赵宋国之绵长，都是自两汉以来最久的。可是从长远来看，简直是愚蠢至极！

武人亡国，民族血气不衰，国内互斩，终究能产生一代雄主；文人亡国，就如赵宋一般，民族气节丧尽，再无尚武之风，其他随便哪一个民族，强如蒙、金，次者契丹，更有甚者，连一介区区党项，都能让堂堂中原狼狈不堪。

终于全境沦丧，全体成了亡国奴。

这个恶果在元朝之后仍然在发酵，取而代之的明朝在国民性格上已经失去了大国的雍容感。代表着先进知识、节义忠孝、富贵堂皇的士大夫阶层没有了，新兴的掌权者极力压抑商业，刻板掌控农民。对内血腥杀戮，功臣全部杀光：对外强硬到底，皇帝亲自守边……充满了报复感，充满了急切的证明欲望。

而整个国家内部，更谈不到从容大度。朝堂之上动辄互相谩骂，当场厮打，官员们被剥掉裤子打屁股，动辄打死一批人……这还是汉族人吗？

这还是中华礼仪之邦吗？！

一个民族，不能正视自己的问题，不能允许他的子民们谈论自己国家民族的问题，那么，它的前景仍然是暗淡的。

要说的话，就是这些了。宋史，别矣。

后记

近六年以来，我只做了一件事——写宋史。时间真的很长了，我居然一直在写一本书。而今，终于完成。这一刻，我真的很累，还没有心情体味久已盼望的轻松。

这套书一共十本，大约三百万字。

这些数字我要回想计算才能得出，因为之前根本不愿去想。想想都烦，都累。却没有半点的成就感、幸福感。

我想：那要等一段时间，才会慢慢地出现吧。

是的，我重视这套书，它不仅是我的心血，更是我的人生。在写它的这几年期间，我恋爱，我失恋，我的父亲去世，我的奶奶去世，我的母亲生病，我去买药，我照顾她，直到她走了……我的爱人来到了我的身边，一年多的时间里，她每个周末都从一百公里之外的城市来陪我，我恋爱，我卖掉了房子，去她的城市，我买楼，我安家，我结婚。

我在东北的沈阳城开始写它的开头，在中国的最南端海南岛写完它的结尾。

回头望去，这是我的人生之路。

说到宋史，我喜欢读史，从小就是，可从来没想过写历史书。之前我出版过小说，写过剧本，真的从来没有想过我能、我配写历史。

直到某天我走进书店，随意翻了下书架上的历史类书籍。我无意评论他人写的东西，我只是觉得，看了之后我有太多想说的话。

中国的史书写作方式有巨大的缺陷存在，以宋史为例，写宋、辽之间，那么宋与西夏之间就会单独拎出去写。可是三国并立，互联互抑，每一件重大事件的发生、发展、结果，都是各方面复杂关系共同作用的结果。

就像星际间的万有引力定律一样。

怎能分开来写？那样怎能清楚明白地还原历史真相？于是我花了个笨工夫，把所有的事都按时间顺序推进，尽可能地让每一件事、每一个人都还原到本色阶段。

以这种篇幅，做这种事情，让我了解并首次提出了王安石变法的真正目的，那个神秘的产业链条的存在；让我知道了传唱千年的岳飞北伐的真实过程；让我知道了杨再兴为什么一定要在小商河战死，等等。

我喜欢这些，我充满了发现的快乐，这是其他史书里没有的。因为这些，让我满足，让我在以后的时光里，能偶尔翻阅自己写过的东西，并面露微笑。

高天流云

2013年2月18日14:30，是为纪

Table of Contents

书名页
前折页
目录
一、大宋开国卷
第一章　前因我本乱世一根草
第二章　冻不死的种子
第三章　皇帝流水线
第四章　让天下人都签投名状
第五章　一个员工是怎样折磨自己老板的
第六章　天下英雄他最强
第七章　冯道之殇
第八章　第一战将赵匡胤
第九章　陨落的太阳
第十章　机关算尽伤聪明
第十一章　北宋诞生记
第十二章　请注意，现在我是皇帝
第十三章　我的江山我装修
第十四章　我有一个梦想
第十五章　六十六天平后蜀
第十六章　胜利者的规矩
第十七章　爱我的间谍
第十八章　啊……天杀的城墙
第十九章　宋朝的内核
第二十章　对这个败类要毫不留情
第二十一章　寄生胎
第二十二章　我的名字叫李煜
第二十三章　五字错千年
第二十四章　烛光摇曳话当年
第二十五章　魂归洛阳川
二、太宗真宗卷
第一章　天下不过二三事
第二章　春水向金陵
第三章　命运之巅　睥睨天下
第四章　如果这是契丹
第五章　一夜梦燕云
第六章　剧痛的心灵
第七章　所谓名相
第八章　百年之错
第九章　天国逆子
第十章　契丹，朕赌你的全部
第十一章　大宋名相第一人

第十二章　痛烈人生　屹立不倒
第十三章　生死万岁殿
第十四章　啊……衰神
第十五章　温暖贴心王爱卿
第十六章　开业大吉　昏天黑地
第十七章　李继迁时刻
第十八章　我寇准又杀回来了
第十九章　豺狼的末日
第二十章　天不灭赵
第二十一章　澶渊……澶渊
第二十二章　天书降
第二十三章　圣祖临
第二十四章　我们文官有力量
第二十五章　宋朝的味道
三、仁宗盛世卷·上
第一章　宋朝能否不姓赵
第二章　天圣手段
第三章　生死两艰难
第四章　三国少年说
第五章　恒河沙数沥明珠
第六章　王钦若之死
第七章　怎样扼杀武则天
第八章　怨恨变毒药
第九章　二十三年前的狸猫
第十章　蜀川的女儿
第十一章　妈妈，我想你
第十二章　西夏孵化记
第十三章　史上最隆重……离婚
第十四章　举国皆圣贤，皇帝终颓废
第十五章　开封青云路
第十六章　三百年间他第一
第十七章　李元昊的运气
第十八章　宰执功力400年
第十九章　黑暗前的黎明
第二十章　荣耀三川口
第二十一章　举国思战变茫然
第二十二章　悲怆好水川
第二十三章　绝世忠勇不值钱
四、仁宗盛世卷·下
第一章　1042年的北风
第二章　西线铁幕
第三章　葛衙内的游戏
第四章　最后一根稻草
第五章　爬满虱子的锦袍

第六章　君子在此，诸神退位
第七章　庆历守望者
第八章　独立贺兰山
第九章　仁宗的面纱
第十章　生得奸诈死成笑话
第十一章　花灯节之夜
第十二章　正版包青天
第十三章　鬼面昆仑关
第十四章　梁适升官记
第十五章　掀开名世的袍襟
第十六章　妙不可言的灾难
第十七章　狄青之死
第十八章　百年经营铸高文
第十九章　千年显赫大梁城
第二十章　45年无太子
第二十一章　不识贱人真面目
第二十二章　唯此一仁宗
五、王安石变法卷
第一章　宋朝病人
第二章　谦谦君子，从此绝迹
第三章　惊天动地的……龌龊
第四章　流云方寸间
第五章　众里寻他千百度
第六章　法儒不同炉
第七章　指点江山，激扬人物
第八章　千年疑团说青苗
第九章　多面司马光
第十章　士大夫阶层
第十一章　东明县事件
第十二章　宋朝第一策论
第十三章　北宋三人行
第十四章　千夫所指复熙河
第十五章　冏之王唐坰
第十六章　异域铁血铸辉煌
第十七章　王安石罢相全景回放
第十八章　人只为己，天诛地灭
第十九章　辽国分水岭
第二十章　习惯性诬陷
第二十一章　陌上花落怨阿谁
第二十二章　巅峰悄然退
六、后改革时代卷
第一章　飞扬的梦
第二章　最伟大西征OR最沉痛西征
第三章　永乐城之殇

第四章　黄州城东的坡地
第五章　“我好孤寒！”
第六章　西京耆英十五年
第七章　司马光的X光片
第八章　圣人、文豪的互殴
第九章　毁灭北宋的种子
第十章　高滔滔摆乌龙
第十一章　父辈的荣耀
第十二章　何以清算，唯有凶残
第十三章　西线百年第一人
第十四章　一掷乾坤平夏城
第十五章　风雪定天都
第十六章　灵异牌皇后
第十七章　同文馆之狱
第十八章　天与弗取，反受其咎
七、北宋亡国卷
第一章　天命
第二章　宋朝的兰花
第三章　北宋终结者
第四章　党争养蛊孰为殃
第五章　国之少年
第六章　隐相大人
第七章　疯狂的石头
第八章　神仙大卖场
第九章　永远的西军
第十章　公元1111年的卢沟桥事变
第十一章　完颜
第十二章　流散的镔铁
第十三章　海上之盟
第十四章　灭国级蛀虫
第十五章　青溪县的真相
第十六章　燕云梦魇
第十七章　如此复燕云
第十八章　欢呼，灭亡
第十九章　靖康
第二十章　东京保卫战
第二十一章　钦宗式沉沦
第二十二章　烈日骄阳，男儿雄壮
八、宦官王朝1
题名页
版权页
目录
第一章　血色黄昏
第二章　如果还有明天

第三章　何至于靖康
第四章　审判日众生相
第五章　赵构集结号
第六章　皇帝替代品
第七章　宗泽，过不去的河
第八章　建炎南渡
第九章　搜山检海捉赵构
第十章　永远的西军
第十一章　铁血和尚原
第十二章　金归秦桧
第十三章　西南决战仙人关
第十四章　河朔岳飞
第十五章　冠绝天下
第十六章　梦回万岁殿
第十七章　光荣北伐，洛阳城下
第十八章　淮西军变
第十九章　沉默的铠甲
第二十章　英雄的黎明
九、宦官王朝2
第一章 顺昌血战
第二章 岳飞第四次北伐
第三章 踏破贺兰山缺
第四章 十年之力，废于一旦！
第五章 岳飞战场受排挤
第六章 赵构秦桧耍阴谋收兵权
第七章 岳飞之“罪”：莫须有
第八章 天日昭昭！天日昭昭！
第九章 一把手和二把手的明争暗斗
第十章 死亡的泥潭
第十一章 完颜亮很忙
第十二章 完颜雍杀死完颜亮
第十三章 南渡以来仅见的锐气
第十四章 雍熙北伐
第十五章 最传奇将军
第十六章 宿州七日，血流成河
第十七章 男儿到死心如铁
第十八章 亡国之象
第十九章 成吉思汗登上舞台
第二十章 赵构终于死了
第二十一章 十年主角李凤娘
十、宦官王朝3
第一章 梦魇江南
第二章 两朝内禅
第三章 韩国戚与赵皇亲

第四章 宰相飞头去和戎
第五章 蒙古史诗
第六章 西北落日
第七章 一战江山野狐岭
第八章 天亡此仇
第九章 西域传说
第十章 最愚蠢权臣
第十一章 最成功权臣
第十二章 李全之殇
第十三章 亡西夏
第十四章 百年最强了无痕
第十五章 端平入洛
第十六章 南方天空最后一抹晚霞
第十七章 阎马丁当，国势将亡
第十八章 云南桃源
第十九章 上帝折鞭处
第二十章 暮色襄樊
第二十一章 伯颜下江南
第二十二章 一片降旗出临安
第二十三章 千古悲恸难言处
第二十四章 崖山之后看中华
后记